

十四年猎诡人

(全10册)



熊猫君激发个人成长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十四年猎诡人

(全10册)



熊猫君激发个人成长

目录

[十四年猎诡人·第一册](#)

[十四年猎诡人·第二册](#)

[十四年猎诡人·第三册](#)

[十四年猎诡人·第四册](#)

[十四年猎诡人·第五册](#)

[十四年猎诡人2·第一册](#)

[十四年猎诡人2·第二册](#)

[十四年猎诡人2·第三册](#)

[十四年猎诡人2·第四册](#)

[十四年猎诡人2·第五册](#)

十四年猎诡人·第一册

第一章 瞎子 颠覆

第二章 婴灵 宁厂

第三章 姐夫

第四章 盗路

第五章 鬼娘

第六章 手印

第七章 奶奶

第八章 小鬼

第九章 生日

第十章 老狗

第十一章 水鬼

第十二章 鸡脚

第十三章 苗童

第十四章 梦魇

第十五章 红绳 乞丐

第十六章 盲鬼

第十七章 力量

第十八章 麻儿

第十九章 红蜡

第二十章 杀牛

第二十一章 唇印

第二十二章 掉魂

第二十三章 轱辘

第二十四章 童女

第二十五章 猫眼

第二十六章 水渍

第二十七章 走阴

第二十八章 礼物

第二十九章 床沿

第三十章 伞灵

第三十一章 号子

第三十二章 剃头

第三十三章 手包

第三十四章 戏子

第三十五章 归路

第三十六章 脚印

第三十七章 断翅

第三十八章 兄弟

第三十九章 道童

第四十章 笙泪

第一章 瞎子 颠覆

我今年31岁，17岁入行，已经干了14年，结婚生子，于是我金盆洗手不干了。

以下我要说的，全是我14年以来的亲身经历，首先你得相信我们这个职业的确存在，只是我们低调罢了。如果你在你所在的城市细细打听，一定会找到我的同行。网上长时间潜水，看了不少也听了不少。不得不说的是，有些的确在我过往的工作中给了我提示，但是也有很多错误的方法。

今天讲出来，其实是在破坏行规，另一方面也是给大家关于“灵异”这个概念的似信非信做个解答，希望各位今后遇到类似的情况后，不必用一些错误的方法，吓到自己，或者伤害自己。

我慢慢地写，你们慢慢地看，我不会主动来回答你们提的问题，我讲的、经历的，如果你能看懂并知道怎么应对，我想这就够了。当然我也知道一定会有不少朋友说我在瞎诌，也罢，决定权在各位，信或不信，骂与不骂，各位自便。

首先我得说，进入这行，完全是个偶然。我和很多人一样，从小学到高中，中途和一群社会上的混混一起学坏，辍学。然后开始在街上游荡，赌博，玩游戏机，抽烟喝酒，打架。至少说17岁以前，我是真正活得像个孩子。

那年调皮闯祸。家里人又从来就很相信迷信，于是认为我是被什么小鬼上身，请了道士来做法跳大神。念经什么的替我悔过。然后因为我

的叛逆，我离家出走。从重庆到昆明。

火车上我遇到一个瞎子，于是这个瞎子成了我进入这行的关键人物。因为他把我介绍给了昆明当地一个很有名的天师，这个天师，后来成了我的师父。

那一年我17岁，开始啥都改变了。

拜师的过程什么的我就不说了，也没有什么太值得提的地方。我师父只是教我一个道理，正道、人心、去恶、行善。坦白说，这活不是免费干的，我们收费还挺贵。

我师父花了好长时间扭转我不信鬼的心态。师父随身带的东西就几样，从不离身。

一副骰子，一个罗盘，十来根红绳，还有本皱巴巴的书，然后还有样你们绝对想不到的东西，就是坟头的土。

在第一次亲眼见到这些东西之前，哪怕我跟着师父整天学一些经文口诀之类的，我也从没相信过这个世界真的有鬼。我也无数次问过师父，到底有还是没有，师父告诉我说，有，但是并不多。我想这就是为什么收费贵的原因吧。

一开始我也认为师父不过就是一骗财的神棍。直到1998年，我跟师父去贵州，接到当地一个土大款的委托。那时候起，可以说我的整个世界观改变了。

我高中没毕业，也谈不上什么世界观。可至少从那个时候起，我才渐渐开始用一种另类的眼光来观察我生活了17年的这个世界。土财主很豪气，师父跟他谈好价格，6万6千块，土大款说他50岁了，至于怎么发家的我也没啥兴趣，总之在发家的过程中，肯定干了点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情。

导致他找我们的时候说自己很倒霉，他家在贵州凯里市区有几处房产，这次出事的是他老家的房子。

大家知道土大款一般挣了钱，都喜欢回老家盖个什么拉风的房子，好在村子里炫耀自己有多了不起，他那房子当初请了个大师来批过，我们行话叫“问路”说他得面水靠山，这个大家都知道，风水学上都这么讲究的。

然后那个大师告诉他，背后的那个山，就像是皇帝的龙椅，房子坐落在那里，面前的水和远处的山，好像一个皇帝在椅子上，望着江山。屁，说得好听，那土大款大概也是一没脑子的货，为了让那山看上去像个椅子，硬是铲了个山坳出来，做他的“靠椅”，殊不知等房子都建好了，当地有村民找他，说他把自己祖坟给铲了。

土大款想吧，这也没多大点事，赔钱吧，老子有的是钱。于是他赔钱给那村民，以为这事就这么完了。可不知道钱是赔给活人的，你死人还没打点好呢。于是从他开始住进去后，发生了一些奇怪的事情。

房子大，土大款懒。请了几个村民到他房子打扫卫生，养鱼什么的，晚上还得守夜。他请的一个40多岁的大婶，说是晚上睡觉老是做梦。一开始大家都还以为是“择床”。认为习惯了就好了，可没多久这大婶就疯了，整天念叨的就一句“不打……不打……”

于是这么一来，村子里的传言就出来了，说什么挖到土地公啦。又说什么挖断老树根了。另一个胆子比较大的、年轻点的男村民就主动去他们家巡夜。也是过了没多久。这男的虽然没疯，可是也开始有些恍惚，说话不清不白了，土大款才意识到事情不大对了，就遣散了工人，房子锁上。一直没敢再住，请我们去之前大概一个月，他回村子里去找那个吓得有点恍惚的男人。那男人多少也恢复了不少了。于是土大款扔出一沓钱，叫他给说说到底啥事。

那男的犹豫老久，才说他头几晚睡觉还没觉得什么，那床是一侧靠墙，另一侧对这门。他老是面朝门睡，晚上也很安静，顶多就几声猫叫。直到有一天他面朝墙睡了，晚上迷迷糊糊转了个身，说有个穿长衫的瘦巴巴的老人蹲在他的床前。

手里拿着编筐子的竹条，一直抽他，说：“这是我的床。”他说倒也不觉得痛，但是绝对够吓人，睡醒了以后根本就忘了。就当没察觉，久

而久之，于是就恍惚了。当时听土大款说这些的时候，我真当是在听神话故事。

于是师父说，你把你房子面前那池塘水放干。撒下稻、黍、稷、麦、菽，晚上我跟我徒弟就住进去。说实话，我还是有点被吓到。并不是相信了这个东西的存在，而是对这个事情本身有点抗拒。

当晚进屋前，师父给我说了这么一句话。不要怕，我教给你的口诀你没事就在心里念就是了，壮胆。师父说这话之前，我都一直以为那些口诀是驱鬼的，谁知道竟然是壮胆的。

我们进了那个大院，其实房子看上去很正常，根本不像鬼片里面那些阴森森的。我们没有进屋子里，师父在院子里拿罗盘比划，东南西北都走遍了，然后他跟我说，在这方位挖个坑。我挖了。师父取出一根红绳子，倒了点刚刚我说的坟头扫下来的土。然后师父说，咱们进去。于是我跟着师父进去了，其实一切都非常正常。

后来师父告诉我说，刚刚挖坑什么的是在打招呼，他说他也不知道到底管用不，反正他的师父是这么教他的。进去后到了闹鬼那房间，那床打扫得很干净，却干净得让人挺不舒服的。

师父说，‘你睡床，我睡地下。’于是师父在离床大约2米的地方打地铺。他嘱咐我说，别真的睡着了。于是我开始面朝墙壁胡思乱想，一会想想小时候的事，一会又念口诀，一会又想点别的，一会又念口诀。

大约夜里2点的样子吧。我感到有种不舒服的感觉，不是鬼片里演的发冷，是一种好像有什么东西渗到肩膀，我形容不出来那种感觉，但是我确定这个感觉是告诉我那东西来了。

这时候师父说，你转身过来，眼睛看着自己的脚。你会用余光看到别个东西，别正眼看。我很怕，但是我必须这么做。我按师父说的转身，看着自己的脚，屋子里黑归黑，但是还能见到床边那个穿长衫的。

那穿长衫的开始晃动手。一开始我还没想起是拿荆条抽我呢，直到他在念：“这是我的床。”就这么一句，接下来发生的事我是从师父嘴里听的，我得声明我没看见，只是余光在瞟。

我只有种好像被人用粉笔擦打了一下，有灰尘扑过来的感觉。然后我听师父说，好了，没事了，收拾收拾，我们走吧。我问师父，这就完了？师父说，当然完了，怎么你还没玩够？我说怎么这么容易，怎么做的？

因为本人一生看了无数鬼片，里面什么做法啊，帖符啊，念咒啊什么的，怎么会这么简单。

师父告诉我说，那些才真是骗人的。我们这行，没那么多讲究，轻易碰不到，碰到了就是硬货。师父说，那个穿长衫的老人就是祖坟里埋的那个，叫啥我给忘了。

师父进院子的时候挖坑埋线，说是在给他指路。师父还说，这些鬼，他们就好像卡带了重复做一样事情，没有思维，也没有感情。往往遇到了都是走失方向的。也不存在什么形态，每天都有很多人死，要是个个都成鬼，那不更可怕吗？所以这里科普一下，鬼是存在的，但是很少。也并非受了冤屈，回来复仇，这些都是电影里骗观众的，当然那种复仇的也有，遇到过，后面再细说。

数量少，并且他们大多是无害的，它是一种能量未消亡，却又什么也做不了，不上不下的一种状态。师父这么跟我说，我听得似懂非懂。他说当时我转头的时候不让正眼看是因为两点，一是不敢看，二是也没啥好看。

师父在它抽我的时候，往它头顶撒了土。然后用绳子绕了它的脖子，他就去了，佛家讲的超度，我们叫带路。

没啥复杂的，就这么简单。但是要克服心理上的恐惧，还是挺难的。至少我从那开始，一时半会，很难接受。出了院子，师父叫我跑到路上去叫那大款。因为当时还不怎么普及手机，我师父没有。

我叫了那大款，他开始不敢进院子，师父说你进来，接下来你得帮我。然后师父就在刚刚挖坑那里，把土收起来，在地上铺匀，然后把坑里的红线拿出来，拴在大款的左手五根手指。然后师父叫他在铺匀的土跟前跪着。接着师父开始叽里咕噜念咒文。完事了让大款把拴了红线的

手到那土上按个手印。

按下去后，师父把红线取下来烧了，让大款自己把那些土吹散。然后师父就告诉他，完事了。土大款挺不放心，说真完了吗，师父说你要不信你先付一半钱，没事了再给剩下的。

师父不会怕那些赖账的，他有的是办法收拾这样的人，这个以后再聊。完了收了一半钱，师父就带着我走了。于是我们连夜下山到了凯里市，都差不多天亮了。

师父带我去喝酒洗澡，是不让那东西跟着我们。我洗澡的时候问师父，在院子里念的啥，师父说，那是骗大款的，一阵瞎搞，什么用都没有。就让他看着像这么回事。

然后我问师父，剩下的钱咋办，师父说，不怕，他一定会给的。以上说的，是我第一次直面这些东西。我不能说我们的职业是在猎鬼，谈不上是“猎”，更多的时候我们其实是在帮助人。

我的第一次在师父看来，简直小儿科到了极点，可在我看来，却真的颠覆了我的世界观。直到后面这些年，遇到的各种怪异的事情，渐渐也就习惯了这样的生活。

我们点过恶鬼，收过小鬼，帮鬼了过心愿，帮人把附身的打出来过，召过笔仙，刨过坟。

太多了，如果你想听，我就慢慢讲。

刚开始跟着师父跑业务的时候，我只能配合他玩点小case的东西，一般遇到大玩意儿，他基本不带我去，第二年的时候，师父才带我做了趟大单。

四川和重庆之间有个地方叫荣昌，那件事就发生在那里。这次遇到的是一个小姑娘，电话那头雇主说是被附身，师父说得亲眼看了再说。谈好价格，我们就去了荣昌。

到了雇主家里，看到小姑娘的时候，我已经有了些这行的习惯，先

看手指。小姑娘的指甲很长，估计有点时间没剪了，指甲很白，皮肤是正常的。小姑娘不笑也不说话，眼神明显的呆滞，傻坐着。大约有5岁的样子，完全没有她那个年龄的小孩该有的活泼。

师父看完小女孩，就叫父母都出去，关上门窗，开始用骰子问路。然后用罗盘在屋子里走圈。随后师父低声跟我说，这次这个，是婴灵。我听名字就吓着了，我知道那是夭折的孩子的魂。

师父以前告诉我说这种东西要化掉挺不容易，因为它几乎就是婴儿，什么也不懂。师父开了门把这情况告诉了小姑娘的父母，那母亲一听就哭了，她说那小姑娘是头胎，在她之后他们夫妻还有个孩子，可是由于种种原因没保得住，就掉了。

不是不想要，是没保住。师父问，是几个月的时候没的，她说5个月。师父说，你们夫妻俩，今晚用我给你们的红绳子，把小姑娘的两只脚的大拇指并在一起拴起来，给她洗澡，换身素衣服。把家里反光的東西都遮起来，把相片什么的都收起来。

然后再去买只公鸡，几颗鸡蛋。晚上睡觉的时候开着窗户开着灯，不要让婴灵认为又过了一天，准备好这些东西后，明天我和我徒弟再过来。

当天出了她家的门，我们就直接去了五金市场。师父买了6颗很大的钉子，然后买了一瓶工业酒精。当晚他叮嘱我，第二天进去的时候，心里尽量要平静，不要有太大的思想波动。其他啥也没说，早早休息了。

第二天，我们又去了那小姑娘家里，师父搬了一张椅子，有靠背的那种。请小姑娘的父母把小姑娘抱到椅子上。然后他俩在面向椅子2米多的地方并排跪下。师父开始在房间的四个角钉钉子，把红线彼此连接，形成一个线圈，把所有人围在中间。

师父这时候出去杀鸡，取鸡血。叮嘱她的父母跪着别动。不一会他端着碗过来了。小姑娘还是呆滞着，好像这一切都跟她没关系，但是明显非常憔悴。师父把嘴凑到小姑娘耳边，不知道说了几句什么，然后用

手指蘸了鸡血，分别在小女孩的手心、眉心、人中、脚心点了一点。

然后让我站到小姑娘面前，用收按着她的肩膀。我照做了，师父取了一点土，放在小姑娘的头顶命心的位置，然后滴鸡血，滴酒精。很快鸡血混着酒精的液态就顺着小姑娘的额头流下来。

这时候师父半蹲在小姑娘的身后，突然“哈！”大吼一声，小女孩显然被吓到了，开始哇哇大叫，力气绝对比正常小孩大，我双手按着她，我感到她在挣脱。加上她脸上的血迹，非常吓人，接着小姑娘突然用双手掐住了我的肋骨那附近，虽然不是很痛，但是很可怕。

就这么大喊大叫了2分钟吧，才安静下来。有过了分把钟，小姑娘突然哭着喊爸爸妈妈了。师父对那对父母说，你们心里念叨，说孩子好好去吧，诚恳一点。一会小女孩又不哭了，好像回过神来，看我们这架势，有点被吓到。

师父这才出了一口气，说好了，它已经去了。师父让父亲给他倒了杯水，他说一边喝水一边慢慢跟他们讲这中间的原委。师父说，他在房间的角落钉钉子连红线是为了把这个魄关在中间，因为婴灵这玩意在我们行内都知道它只会找附在小孩子身上，那些电影里讲的见人就附身的统统闭嘴吧，而且婴灵会找跟它的“道”最接近的人。

所谓道，其实就是气味啊，血脉啊，或者一些联系啊什么的，这家人先前有个小孩，所以就找到她了。师父说，婴灵不是恶意的，它是有不甘心或者向往世界，或者留恋世界。

这个孩子还没出生就掉了，但它已经存在了，是生命。所以它很留恋，很想留下来。她附身并非为了报复，而非常单纯的就是想留下来。说到这里，爸爸妈妈都哭了，他们说自己很对不起第二个孩子，没保住。

师父说，婴灵这东西不好驱散，因为它不能自己思考，只能靠着还没死去时候的本能。所以其他的方法都没有，只能来硬的。之所以要父母跪着，然后还要给死去的孩子道歉，师父也坦言，其实根本没有这个必要，但是你们应该为此道歉。

那对父母哭得稀里哗啦，搞得我心里很难受，所以当我后来独自处理婴灵的时候，我都要告诉父母们，并且告诉他们，生命值得尊重，尤其是孩子，如果没打算生孩子，就自己做好措施，怀上了，千万别打掉。从人伦道德上来说我没有什么立场，但是我们要尊重每一个存在过的生命，哪怕再渺小。

在回云南的火车上，师父跟我说，我们这行，不能儿戏。他告诉我一个很深刻的道理，这也是为什么我之后坚持走了这条路。他说其实这些东西并没有我们塑造得那样可怕，他们其实和我们人一样，我们每个人都有个故事，而他们也都有自己的故事，所谓化了它们，其实就是找到根源，让他们自己离去。

不到万不得已，我们不会去伤害任何一个鬼魂，我们连鬼都不会去伤害，我们自然不会去伤害人。他嘱咐我，不管干什么，心里要有善意。并对它们怀有尊重。

虽然我们干的事可能会被其他所谓的高端职业们瞧不起，说我们是神棍，说我们迷信，但是要始终记住，我们是在让人或鬼都有个好的结局与归宿。

有人说我们这行会折寿，这我倒是不清楚，但是我这圈子里不少前辈，都活挺大岁数的。我师父带我时候44岁，现在58岁了，退休6年，照样生活得非常平常。

其实我们工作之外，跟大家是一样的，我们甚至比大家有更多自由的时间，可以去玩，去学习，师父带了我2年的小单，然后我们开始跟着他做些比较大的事情。接下来我要说的这个，是在我老家重庆发生的。

第二章 婴灵 宁厂

在我家乡重庆，东边有个地方叫巫溪。民风强悍，当地不少老人会很骄傲地提起，他们是巫王的后代。重庆的文化主要就是巴文化和巫文化，特别是一些稍微闭塞的地方，地方小，自然一些本地的传说就多起来，这次这个单，发生在巫溪一个很小的古镇上，这古镇名气几乎没有，叫宁厂镇，镇上的最大的卖点，是一口千年不枯的天然龙头盐泉，制盐造纸是那里的传统项目。

师父接到的委托电话是这个小地方的一家人的亲戚打来的，情况大致是那家农户两个老人，孩子也是夭折了，之后家里除了种地，养的鸡鸭猫狗猪牛，养什么死什么，家里又穷，活不下去了，老人都想自杀了。

师父听了，他决定带我去，并且不收费。甚至连车马费，都是我们自己出。路上我问师父，干啥不收费呀。师父却只告诉我，换成你，你要收吗。到了那家农户，看着让人心酸，刚到的时候，老奶奶独自坐在堂屋的门槛上抽烟，老爷爷在院坝的一侧剥玉米，除此之外，农村该有的狗叫鸭叫全都没有。

冷清，非常寂寞。师父跟老奶奶说明来意，老奶奶说的话师父听不懂，让我帮着翻译。虽然都是重庆人，但是他们的口音很浓，听着也挺费劲。老奶奶说，她和老爷爷一生生过6个孩子，全都没养大，很小就死了，

最大的一个，也才13岁就去了。乡下人吧，朴实，他们觉得那是命，命都这样了，就只能从命。可最后吧，老人养的任何牲畜都会莫名

其妙地死掉，没有外伤，也没有中毒，反正就死了，老人自杀没自杀成，这些事情让一个城里亲戚知道了，那人多少对玄卦有点研究，才打电话告诉我们可能是让人下了咒。

师父塞给老奶奶3000块钱，虽然3000块钱并不是很多，但是在1999年的时候，还是能办不少事了。当天师父一整个下午都带我在附近转悠，查看有什么线索。

到最后，师父得出一个结论，一定是有人下咒。

当晚师父啥也没做，就跟两个老人聊。聊天过程中，我们得知他家里曾经有过一段离奇的经历。老人家的祖坟，就埋在屋后，可是不知道从哪年开始，祖坟下的石头缝里冒出了泉水，老人想办法引流改道，都怕伤着祖坟，所以后来也就没当回事，还甚至把里面流出的泉水自己挖了个槽，接到家里来。

老奶奶是湖北那边嫁过来的，老爷爷是当年杀过土匪的好汉，我确实很难把这样不幸的遭遇跟这样两位老人联系在一起。直到后来老人说大儿子去世前，曾经跟山里的孩子玩，把人弄河里了，结果那家的小孩死了。

虽然我不知道最终这事是怎么解决的，但是我跟师父都觉得，这事一定有关联。嚣张地说，那时候我也学艺2年了，自认为还是有点这方面的嗅觉。一些简单的业务我能单独拿下了，师父的业务跟我二八开，我的业务跟师父五五开，我也没当回事，那些年常常给家里寄钱，我都说的是在昆明打工。

我也不敢让家里人知道我是做什么的，我不想让我父母替自己操心。第二天一早，师父跟两个老人说，我得把你家堂屋的门槛给拆了。两个老人虽然不太情愿，但是他们也知道我们全无恶意。

于是我和师父又是锯又是撬地把门槛卸了下来。

师父对我说，挖。

我开始用凿子挖地。挖了大约1寸吧，挖出个红色的油布包，拳头

那么大。

师父拿着那个对老两口说，这是人家给你下的咒，我们不大懂川东的咒，但是里边肯定有很多诡秘的东西。我跟师父一起回到院子把那个油布包拆开，看到的一刹那，我确实傻眼了。

除了恶心，我很难想象这些东西所代表的那个咒，能有多恶毒。

拆开布包，首先看倒是一束用红绳捆着的头发，然后是一根细长的骨头，都发黑了。此外还有一缕布条，一根生锈的别针，还有个像是鳞片的東西。

师父跟我说他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东西，但是他能区分出那根骨头是猫骨头。推断那头发应该是死在河里那孩子的头发，鳞片样的东西应该是鱼或者蛇一类的。根本不需要多懂，就能判断这必然是个毒咒。

师父告诉两位老人，应该就是这个玩意让这个家庭遭受厄运。我们传统上处理这样的咒包通常是烧掉，师父和我就开始架势要烧，说起来很奇怪，这样的东西，应该挺好烧的，可是我们烧了很久，骨头上还渗出水珠。

化成灰烬以后，师父把那些灰烬重新放回油布包，就让老爷爷带路，去河边。

他说这叫从哪来回哪去。

到了河边，师父把布包交给老爷爷，让他拆开，把灰烬倒进河里。最后才把油布烧了。回到农家的时候，师父告诉两位老人这事情应该是结束了。

其实他自己也没多大把握，我跟师父去屋后那个泉眼洗手，却发现，泉水断流了。

我不知道是不是巧合，我师父也不知道。

临走前，师父留下了电话和地址。

在老人的感谢声中，我们开始回巫溪县城去坐船，打算到重庆知会一下我们的委托人，就回云南。这件事过去一年以后，我们的委托人带着两位老人来到我们这里，

“扑腾”一声，两位老人给我师父跪下，说感谢大师，师父扶他们起来，我们都是真的很同情这两位老人。

原本不收费，可他们临走的时候，那个委托人留下了佣金。这让我很感动，两位老人，千里迢迢来一次，竟然只是为了当面道谢。

而那个雇主坚持留下钱，也算是对我们的肯定和认可。

第三章 姐夫

今天我要说的，发生在2001年了。这次也是我最后一次跟师父出单。

我师父在多年前结识了一个藏族朋友，叫木多桑其，他是往返在康巴地区，以贩卖唐卡和虫草为生。不算老实，却是个非常虔诚的藏传佛教徒。他有另外一个汉人朋友，成都人，常年在色须开药店卖药。

这个汉人老板便是这次的雇主。我跟师父是从西宁一路颠簸着过去的，那时候滇藏设了关卡，路也不好走，花了不少时间。这一路上除了跟师父闲聊外，我算是第一次被如此雄壮的高原美景深深震撼。

路上遇到的百姓也都非常热情和朴实，我们下车休息的时候，素不相识的人们会给你端来酥油茶，我们掏钱要给他们的时候，他们笑着摆手，虽然言语不通，但我想这份诚挚却十分打动人。

那一路我丝毫不觉得压抑，反倒是有种暖意。到了药店，店老板一把握住我师父的手说，常听木多提起你，你们可算来了。随后老板跟我们讲了这次的事情。

老板的表弟，跟他一起做药生意，前几年扎根在当地了，娶了个漂亮的藏族姑娘。结婚后媳妇的娘家出了怪事，娘家另一个大女儿的丈夫莫名其妙地失踪了，找了很久都没找到，于是村民们开始传言，有人说是让狼给吃了，有人说逃出国了，乱七八糟什么都传。

大女儿久虑成疾，成天茶不思饭不想。自己折磨自己，说是菩萨在惩罚她。家里的孩子整天都哭，虫子老鼠成灾。表弟曾跟他们说起他哥

的朋友的朋友是干我们这个的，于是人家就拿着钱来药店请老板帮忙了。

店老板说，虽然我们看藏族朋友挺穷，其实根本不是这样。国家每年除了免费发放牛羊羔外，还让他们的孩子免费上学。此外还补助每家不少钱。他们那边土很薄，种不了太多东西，于是就圈山放牛，冬天去山里采松茸，夏天挖虫草，一年下来收入还是很可观的。

只不过他们的钱全都捐出去修庙敬佛了，所以才感觉那么穷。这次人家带着修庙的钱来找到我，我就不得不请你们来帮忙了。师父听完后，把我拉到外面抽烟，师父跟我说，这次咱们遇到麻烦事了。

因为他也不知道到底这次是要对付什么。或者究竟是不是该我们管的事情。回到屋里，师父跟老板说，能不能带我跟我徒弟去一趟她们家。

老板先是给他表弟打了电话，没过多久表弟就开着一台面包车过来了。一路上表弟的老婆都在跟我们说些我们听不懂的话，表弟翻译差不多就是拜托了，感谢了，这样那样了的话。到了娘家，那房子还算挺气派的，有个很大的院子，两层楼，窗户的轮廓是黑色的梯形，间隔些白色的格子状的东西，窗台上放着块碟子样的石头，密密麻麻刻了藏文。

门头上挂着羊还是牛的头骨，地上全是核桃树枯萎的树叶。师父说大概这边民风就是这样吧，可我却觉得和我生活的环境相差太远。

进屋后，表弟媳妇带着我们去看她姐，这个可怜的女人躺在一个小床上，说是床，又不太像。更像是一张太师椅加长版，上面也五颜六色的画满了佛教的画。女人看上去很虚弱，见我们到来，也没有要起身的意思。

表弟目前充当翻译，我们互相一问一答间，师父也渐渐明白了这次遇到的是什么事。随后我们出了屋子，师父让表弟告诉弟媳妇，找她姐夫这个事挺困难的，让她们家先把家里大扫除一次，弄干净，然后找了件姐夫的衣服让我们带走。

师父说，今天给不了大家什么答复，先散了吧。我们得准备点东

西，明天再说。于是当天下午我跟师父穿梭在色须县城各个商店，买东西。

买了蜡，兽骨，香油，刀，随后我们找了家旅馆，挺不好找的，还脏乱差。

师父关上门跟我说，找人是麻烦的，而且还只能找出这人是否还活着，找不到具体的地方，只能有些线索。我们得问问死人。我问师父，是要招么？

一般来说，师父先前遇到没头绪的事情，会画符请神，方法挺多种，跟笔仙类似。可是这次的这个师父说只要是死去的人，不管它是哪个信仰哪个民族，都能唤出来。

具体怎么召唤，请理解我不会说出来，总之跟你们看过的笔仙这些不同。也请各位不要轻易去尝试笔仙碟仙一类的召唤术。真遇到必须请的时候，请寻找我的同行，不要因为好奇去弄，挺危险的。

俗话说请神容易送神难，这个倒是千真万确的，我这么说，也算给各位一个交代吧。师父问了请出来的鬼魂，我们得到一个答案。姐夫已经不在。可俗话说，生要见人死要见尸，若我们就这么告诉表弟他们，肯定没人相信。

所以师父告诉我，我们可能要在他们面前，当面再招一次，不过这次动静可能更大，得让他们相信。师父说这次他不知道能不能让亡灵出现实体，他说这个成功的几率其实不高，而且人家不见得想看这么恐怖的玩意，师父说他曾经跟着他的师父做过几次，招出来的实体，样子都是他们死去时候的样子。

所以，难免不太容易让人接受。再说了，我们这次要召唤的是，姐夫本人。当晚我和师父在当地一家川菜馆吃了点东西，就回去休息。

师父夜里出去了一趟，我睡迷糊了也没管他。第二天一早，我跟师父去了药店，把事情简单跟老板说了说。老板叫来表弟，表弟听说姐夫已经去世的消息后，明显的怀疑。我们早知道会是这样，师父说，去你姐家吧，我们让你们自己当面说。到了姐姐家，姐姐还是憔悴在床，她

听了表弟转述了我们的话，嚎啕大哭，那伤心难过让我都挺不舒服的。

他们最终同意我们在他们面前召唤。

这里我想科普一下，召唤术是个挺危险的事情，请出来之后，要么用正确的办法送走，要么就只能打散。所以我接下来要说的，是经过姐姐同意，我们把它打散的。

再说我师父也不知道这种情况下，不同民族信仰该怎么送走。请出来送不走，可就麻烦。师父在地上画好我们所说的“符”，就是地上的符号。取了杯子，倒了血进去（我后来才知道这是师父晚上出去取的），还有香灰混合。

用一张硬纸打湿盖上，然后把杯子倒挂在敷的正上方，就类似初中的水不会倒出来那种，具体我也不了解，反正就是这么个情况。为什么这么做，我待会会说。

师父开始喊魂，方法我不能说，总之是喊出来了。姐姐一见到姐夫，顿时无法克制，大哭。却又害怕不敢上前。姐夫的样子看起来让人挺不舒服的。身上衣服破烂，有血，眼睛也大得有点吓人。师父跟表弟说，你让你姐好好说说吧，今后可就没办法说了。

表弟显然也是悲伤加惊恐，我想在那一刻我们也颠覆了他的世界观，他向姐姐转述了师父的话以后，师父带着我和老板退出了屋外。让他们自己一家人最后说说话。在外面抽烟闲聊中，老板告诉我们，他们家其实一直不太顺。

老父亲老母亲很早就去世了，家里就两个女儿，亲戚都隔得远。大女儿嫁人后，姐夫是个很勤劳的人，却也活得很辛苦。虽然与世无争，也没人来拆房子征地，收入也算过得去，生了2个小孩。

后来妹妹嫁给表弟，也生了孩子，这个家庭才从以前的两个人渐渐恢复了人气，日子过得虽然不富裕可也都很知足。我和师父听完老板的话，我想彼此都在心里感慨吧。

人一辈子，说不定哪天就飞来横祸。都会死，可有的人死了遭人

骂，有的人死了会有人替他伤心流泪。这也是为什么师父一直告诉我，要做好人，虽然咱们的职业不算对社会有多大贡献，可是要过得去自己，要知道自己是在帮助别人。

虽然现在的社会道德一再沦丧，人心始终是要怀着善意。过了一会儿，表弟出来了，他说姐姐跟姐夫告别了。问师父现在该怎么做。

师父带着我们进屋，请弟弟帮着安慰好姐姐，并告诉姐姐，接下来，我们要让姐夫去了。今后再也见不到了。藏族人民相信轮回转世，师父也懂得挑些好听的话说，虽然我们这么多年还没真正接触过“转世”，我们也不能否认真的就没有，尽管没经验，师父还是很诚挚的，对姐姐说了这个善意的谎言。

他跟姐姐说，有缘会再见。师父走到姐夫身后，拿了个凳子，站在凳子上。手轻轻拖着杯子上那张硬纸，对姐姐说，讲再见吧。然后师父抽开了那张纸，杯子里的水倾倒下来，姐夫也就从此烟消云散。我的师父是个心地非常善良的人。

我看得出他很同情这家的姐姐，所以当表弟把佣金给我们的时候，师父只取了一半，剩下的，在告别前，留在了药店老板那儿。

我们原路返回，路上师父没说什么话。若有所思。回去后，师父大病一场，所以师父笑着说这种事还是少碰为好，倒霉的是自己。可我知道，如果再有这样的事，师父还是会挺力帮助的。

从那以后，师父说，今后你自己干吧。我是他最后一个徒弟，我走以后，师父没再收徒弟，因为那场大病，师父之后没做几年，就退休了。

第四章 盗路

我觉得吧里有些朋友对我们的职业或许有点错误的解读。我们不是佛家不是道家，我们甚至没有什么信仰。我们不会看卦，不会看相，更不可能来算命或是看风水。

我们信的是，生命只有三种状态，活着是人，这是最常见的，死了以后有两个状态，要么就是流连，要么就是彻底消亡。

我们这些年遇到的鬼，就是还流连的那一类。而且他们虽然形态和性质是一样的，但是他们分为很多类。这个以后再说，我遇到的那些，大家自己能判断。所谓门派，也是有这么一说，彼此间的手法也都有所不同。

但是大致上是一样的，我在后来遇到过一个我的同行，他驱散婴灵的方式就是用打镲，目的也是为了把魄从人体里吓出来。我师父用吼的，其实道理是相同的。

虽然不是一个师父带出来的，但是如今科技什么的都很发达了，有些程序上的东西就省了，大家也就大同了。我不知道我这么说是不是让大家糊涂了。

2001年下半年的时候，我开始独立工作。失去了师父的指导，其实我难免走了不少弯路。刚开始的时候，我不敢接大单，也害怕给雇主承诺。毕竟经验欠缺，我就只能在初级的阶段混混。

2002年的时候，我拜别师父，回了重庆。

在家里待了一段时间后，由于在这行已经待了这么几年，年轻一辈的同行们由于人数并不多，所以很多都相互认识，加上我师父算老前辈了，所以同行同辈的伙伴常常会与我联系，有时候也会相约一起分享业务。

那年我一个同行打电话给我。于是我去了趟云阳。云阳在渝东地区，2002年的时候，重庆还没有直接到云阳的高速公路，我当时也还没买车，所以我提前两天从重庆朝天门坐车到了万州，再从万州转了车过去。

云阳我这是第一次去，地方虽然不大，但是很有小城特有的风韵。我这个同行当时26岁，我21岁。年轻人和年轻人在一起，聊的话题自然就跟师父在一起要多。我不方便说他的名字，暂用他的姓H代替吧。

这位朋友说得没错，我不说这法子损还是损，因为我说实话还没真实遇到过有转世这样的事情，不能说我不信，只是我没遇到过。包括我师父。有些东西虽然消逝但是能量或许还在，变成风或者水，这些我也不知道。

H是湖南人，这次的这个单子是他接的。他因为可能不怎么了解重庆这边的情况，所以一听说是重庆的，就立刻打给我了。我到云阳后找酒店住下，然后就给H打电话（那时候已经有手机了）

H到了我住的地方，给我大致讲了一下这次的事情。云阳当地的ZF，在开发建设的过程中，在云阳附近有个叫梅子坝的小地方修了条路，本来这是利国利民的事情，可是在开挖修路的过程中，难免会把一些以前人家的坟地给规划了进来，施工队修路的过程中也遇到了一些怪事。

找到H的委托人大概就是这个承包修路的公司的领导，他说当时路都修到快完工了，他队上的工人有时候晚上走夜路，也就那么几百米的距离，但是常常总是迷路，经常走着走着就走丢了，等第二天一早，迷路的人才回来，回来后说的竟然是昨天晚上我不知道怎么在坟地里睡了一晚。

刚开始的时候大家都还以为是在开玩笑，可没过多久，队上又有另外一个人晚上迷路。第二天早晨安然无恙地回来，也是说走着走着就迷路了，找路的过程中不知道怎么的，好像记忆给中断了，再接上的时候，天都亮了，而且自己在坟地里。

于是这件诡异的事情就在当时的施工队里传开了。人人都害怕，甚至有人提出不修了。领导没办法，于是在半年内连续换了两批工人，奇怪的是每一批里面都有人遇到这样的情况，领导毕竟是当官的，见过世面，渐渐的，他也就跟着开始觉得这事情是有点不大对头。

也许在他自己的圈子里打听过的，说这可能是遇到邪乎东西了。大家知道他们搞工程的，多少会比较信这些东西。于是辗转找到我的同行H，H既然找到我，我相信他是觉得一个人搞定，恐怕是有点困难。

他跟我说完情况，我就知道他说的这个，叫“盗路鬼”。事后我也调查过，渝东地区很多人都遇到过这个东西，而“盗路鬼”在当地农村也绝对是个响当当的名字。这个我想大家是多少听说过的。

可同时我跟H都知道，盗路鬼其实并不是一直邪恶的东西，甚至说，它是好的、是善良的。

根据我们从老人的描述或者师父的笔记上来看，这个东西是希望走夜路的人不被恶鬼缠住，才出于好意，把这些人带到它认为安全的地方。

像我之前说的，大概只是本能吧，既然得知了这是盗路鬼所为，那么一个新的问题又出来了。既然它是在把人带离危险，那么必然就有危险的存在。

既然有危险存在，那说明这附近必然有恶鬼。老实说，我跟H分析到这里的时候，我想我们俩都挺兴奋的。不好意思容我嚣张一次，真没害怕，真是兴奋。我们遇到的鬼绝大多数都是无害或者不会主动来害人的，所以这次能够遇到这么一个，我跟H倒是挺乐意送它上路的。

当晚H给那个领导打了电话，说有同行一起来了，领导很高兴，赶到县城来，请我们吃饭。席间我跟H把我们得到的结论告诉了领导，领

导看上去倒也不是出奇的惊讶。

想必他在打听过程中，早就猜倒是这么一个事情了，同时也印证了我们不玩虚的，不是骗子了。领导的款待非常盛情，后来他提出去夜总会玩。我们拒绝了，托口说晚上要念口诀，要画符。

这些是我们的惯用伎俩，其实我们不会去画这些东西，倒是要准备些东西。话说回来，当初出师之前，师父告诉过我炼红绳的方法，这个方法很玄乎，但是必不可少。我们每次干活基本上红绳都能派上用场。

走手艺这么些年，我的工具包里堆满了很多东西。桃木剑、铃铛、八卦镜、狗血、兔毛……很多很多。有些是装神弄鬼的，有些却是硬货。当晚H跟我在外边买些工具和必需品，因为这次的目标其实不是盗路鬼，而是盗路鬼救人的缘由：那只恶鬼。

所以这次准备的东西来得都有些生猛。香灰是必须准备的，但是云阳的庙晚上几乎是关门的，我们只能自己制作。除了香灰，还有糖果、鞭炮、塑料餐桌纸。（为什么准备这些后面会讲，对付恶东西，朋友们可以记下这几种）

第二天一大早领导就来接我们去工地，路上遇到坟，我跟H都分别扫了些尘土，还扯了些坟头的藤条。到了工地以后，领导带我们到了那个民工醒来的坟地，我们在那看了，只有条小路是通到村子里的，路的两边有些槐花树。

而工地却是在村子的另外一次，偏离的距离比较远，难怪大家都不会把这个当成一个简单的迷路事件。

我们熟悉完地形以后，就安心等晚上。到了夜里，领导刻意在没有说明的情况下，挑了一个民工到村子里去买酒买烟。

刚开始那个民工害怕，不肯去。领导指着我和H说，让这两个小兄弟陪你去。于是民工只能去了。一路上我们和民工有一句没一句的闲聊，当然他也有跟我们提到他听到的传说。买了东西以后，我们开始往回走。

走到村子和工地之间的時候，民工开始一边很正常地说话，脚步却开始离开大路，朝山上走去。我跟H明白，该来的来了。根据我和H事先的约定，他开路，我断后。他见民工已经开始被盜路鬼带着走了，他立刻冲到民工的前面，把昨天买好的，今天化成水的糖果，开始在民工走的那条路上的槐树上涂。

因为是看不到鬼在哪，所以只能用些别的办法来佐证它的位置。H很快沿着路把民工和我甩在后面。稍微有点远的时候，他把路两边的槐树用红绳拴了起来，四棵槐树间，红绳连成了一个“门”的形状，然后在那里等我们。

民工走到红线的地方后，H迅速把红线上抬，让民工穿过，然后放下红线。过了大约几秒钟，我们明显看见那根放下的红绳反常理的撑开了一下，我拿出买好的鞭炮，准备开整。

就在红绳被撑开的时候，H拿着一头的红线，把四棵树围了起来，将红绳从“门”连接成了一个“口”形。这个时候，我跟H把买好的鞭炮把四棵树围成了一个圈，然后点火。鞭炮炸完后，地下有一圈硫磺燃烧后的物质，这时候，我们知道，这个家伙被抓住了。

可是光抓住没用，我们看不见它，也就没法驱散。

所以我们先前准备了坟土和香灰，我和H一人站一边，开始往红线圈里撒混合的灰。很快就有个沾满灰的东西出现了，形态不是固定的，这时候我跟H抓着塑料餐桌布，猛地朝那玩意罩过去，然后包了起来。像个气球。

为什么要用餐桌布呢，是因为塑料餐桌布里面的合成物里面有一部分是树脂构成的。

树脂这玩意对它是伤害是很大的。糖水的用途是用来不让恶鬼离开我们指引它的路。话说在那东西让我们抓住以后，用红绳把口子拴住，就像是一个挂着的气球，这时候我跟H才走进线圈，点火烧。

就像气球爆炸一样，“啪”的一声，它便烟消云散，我们的工作也做完了。

当下民工就醒了过来。

恶鬼消失了，盗路鬼就没有继续迷惑民工的理由，民工也就醒了。回到工地以后，那个民工竟然不需要我们的嘱咐，主动添油加醋地跟领导说了情况，有些甚至是他在迷糊中发生的事情，我跟H觉得好笑。

但是既然事情都完结了，也就不必再说什么。

领导似乎对我们的工作非常满意，在得到我们的承诺已经驱散了以后，他爽快地结了钱，我跟H回到云阳县城吃了顿饭，各自道别。

第五章 鬼娘

说实话，我们这行，虽然挺不为大众接受，但是收入还是相当可观的。2005年的时候我就买了车买了房，于是我开始萌生了再干几年，挣足了钱，就洗手不干的想法。

那一年我遇到了这么一个让印象非常深刻的单子。雇主是个湖北汉口的一个年轻的爸爸，可能也就比我大不了几岁，孩子不到2岁，妈妈去世了，留下可怜的孩子和那个男人。

孩子生病，全身发烫。带孩子去医院检查，医生只说是小儿发热，就按方子开药，可治了很多天都不见好转，却也没有恶化。男人的父母比较相信邪门的事情，就带着孩子到汉口一个叫古德寺的庙里消灾，庙里的一个大和尚恰好就是我的朋友，他忽悠了这家人一点钱以后，就把他们推荐给了我。

我接下这个业务的时候，一开始我还以为小孩子是被过路小鬼给缠住了。再次科普一下，小鬼是现在市面上最多的，但是他们分了很多种。有些是被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养的，用来转运或者让人倒霉，还有些就像路上的流浪儿童，四处游荡。

通常小鬼并不会主动去害人。它们靠吃香生活。也就是说，养小鬼的人，家里一定会供香烛。刚开始的时候我以为这家的孩子可能是被过路的小鬼影响了，因为小孩子通常眼界比较低，能看到些我们看不到的东西。

而且体质不及成人，容易受负面影响。可到了他家后，从一些现象上来看，这个小孩并没有被小鬼缠住的迹象，而且他发热也不是热得很

吓人，神志还不糊涂。也就是说，这孩子还没被影响到很严重。

由于不知道到底是什么东西影响了孩子，所以我决定先问路。师父教过我，问路用骰子和罗盘，这些年这个手艺我还是学得很棒了。问路的结果，是这个家庭刚刚死去的亲人，这个孩子的母亲。

一般来说，母亲是不会伤害自己的孩子的，哪怕她已经死了。死了的灵魂也是不该继续留在生前的环境的，可我能够猜测到，母亲的灵魂留下是为了能够继续爱她的孩子。可能是由于分寸拿捏不对，引起孩子反应出发热的迹象。

我把我得知的情况告诉了这个年轻的爸爸，他很伤感，他说孩子的母亲生前重度忧郁，硬生生把自己的身体给拖垮了，全家想了无数的方法来挽救母亲，始终无果。

男人非常自责，他认为在这个过程中他自己有很重的责任，他告诉我，孩子的母亲在怀孕期间，全家人都对她嘘寒问暖，关怀无微不至，可是孩子出生以后，家里人或多或少地把注意力都转移到了孩子身上。

包括男人自己，于是这也许让母亲有了一种自己被冷落的感觉，或者认为自己不过就是生小孩的工具。久而久之，她开始反应很剧烈，她开始觉得除了她以外，每个人都对她的孩子心怀不轨，她对孩子的呵护几乎到达了病态的程度。而且自己给自己精神催眠，重度抑郁。

家里人看这样子实在是大人小孩都没好处了，就建议把母亲送到医院治疗。母亲和小孩分开了，因为医生建议这样精神状况的母亲是不适合跟小孩待在一起的。医生的治疗非常积极，家里人也不断在劝慰。

可是人吧，有时候就是这么固执，心里面有了一个受迫害的妄想以后，就很容易钻牛角尖，而且越钻越深，越钻越窄，到了那一年，精神和身体终于承受不住，自己把自己硬生生拖死了。

说到这里，男人一脸的痛苦和无奈，我虽然那时候还没有结婚生子，但是我看着男人的样子，实在是有些心有不忍。我决定好好化解这件事，一是让雇主心里踏实，二是我也希望这家人总算能有个圆满的结

局。于是我决定撒一个慌，让孩子的父亲相信，我们把孩子的母亲送去了天堂。

可是说来惭愧的是，我虽然可以违反行规，不将这孩子的母亲彻底打散，可我又担心她继续存在对孩子的确是有些不好的影响。

我又觉得孩子的母亲很可怜，我确实不忍心让她从此烟消云散。师父教导过我，不管面对的是什么，首先要怀有敬意，怀有善意。我又有什么理由去灭了一个热爱自己孩子的母亲呢。

当下我很纠结，我知道，当这样的情况出现时，我当天是一定做不了什么的。于是我跟男人说，请你准备鸡毛掸子，一个空的土瓦坛子（泡菜的那种烧制坛子）

还有一件母亲生前最喜欢的衣服和照片。剩下的我来准备。当天下午，我没回酒店，直接去了古德寺。我把那个大和尚朋友约出来，我告诉他有三件事。

一是你得把忽悠人家的那几千块钱还出来，屁那么点钱把你馋得像什么似的。

二是明天你得跟着我去他们家，虽然我不懂佛，也不知道有没有效，但是我希望你能在我把鬼赶出来的时候，超度她。

三是这次我的佣金，我分一半给你。

和尚贪归贪，毕竟出家人还是慈悲为怀的。我跟他讲明我知道的情况后，和尚还是决定帮我，就当行善。因为他知道我抓的都是实实在在的东西，他超度亡灵也是态度和精神上的手段，事实上他告诉我说，超度后的亡灵会去往极乐世界，而这个世界仿佛是一个比较虚无缥缈的地方，没有人证实过是否到底存在，所以我不否认它的存在，我让他帮忙替我超度。

我也是诚心希望她能去到一个更美丽的地方，尽管我并不知道那是否真实。第二天我跟和尚去了男人家，坦白说我当天的心情前所未有的复杂。

我依旧在纠结。不知道我这次做的是恶是善。男人已经把我交代的東西准备好了，

我在地上画好敷，把坛子放在敷上，坛子的盖子让我给取了，坛口栓了一圈红绳。我把衣服折整齐，照片放在衣服上，边上点上蜡烛。我不忍心把实体给喊出来，何必去让这家人再伤心一次，何况还有个孩子。

我让父亲面对坛子和蜡烛，抱着孩子。孩子虽然身体发热，但是还是睁大眼睛好奇地看着这一切，他应该不会感觉到，妈妈其实早就离开了。

和尚跟我一人坐一边，我们连同坛子一字排开，我才开始把亡灵喊出来，没有实体。我撒土和香灰的时候能粘在它的身上，虽然看不到模样，但是我知道她已经暂时离开了小孩子。

我走到男人跟前，用鸡毛掸子轻轻拍打孩子，直到把母亲所有的能量从孩子身上拍出来，这时候孩子开始哭，我一阵心酸难受。

因为我知道孩子为什么哭，就像是把孩子从他母亲的怀抱里夺走一般，我们只当是为了给他更多的爱，却忽略了他最需要的依然是母亲温暖的拥抱。我示意和尚可以开始念经超度了，他一边念，我一边开始驱散，或者说化解。

到最后的时候，我心里默默念了句，希望你去更好的地方。我倒是真希望她能够在天上护佑她的孩子。这时候，蜡烛熄了，我知道，她已经离开了。我让孩子的爸爸亲手把衣服和相片放到坛子里烧了，这是为了让生者和死者建立某种联系，或者说是感应，年年清明的时候，我也希望她是真能找到回家的路，看看孩子，看看自己的爱人。

孩子的父亲在烧衣服的时候，因为孩子一直哭着喊妈妈，这个既是丈夫又是父亲的男人坚持了两天的心终于垮了，在自己的孩子面前，他哭得很崩溃。这个我不想说了，想着也挺难受的。结束了以后，我拿了根红绳，把之前师父送给我的那颗狗牙从我脖子上取下来，做了个项链，给孩子戴上。佣金是汇到银行卡的，我兑现了我的承诺，我把钱分

了一半给大和尚。大和尚是第一次跟我这样合作，他也很是感慨。

最终他没要这个钱，我们就把钱（连同和尚忽悠的几千块）还给孩子
的父亲了，和尚还跟那孩子的父亲说，他会给孩子一辈子祈福。当天
我没有动身回重庆，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想在这个城市多待2天。

好好沉淀一下。

第六章 手印

2007年，一个成都的同行找到我。说是西昌出事了，让我一起过去一趟。我细问发生什么事了，同行C告诉我，那边有两个我们的同行中招了。

通常这个时候，我们想到的，一定是非正常的情况。尤其是在我们这个行业里，如果有些道行不够高的干些超出自己能力范围外的事情，有时候会被缠住，搞不定，虽然不怎么容易死人，但是下场挺也惨。

所以C告诉我这次他除了我以外，还邀约了3个别的地方的同行，C告诉我，能不能让我出马，请我师父一起去。

所以我提前了几天动身，直接飞去了昆明见师父。出师之后，我每年都会回昆明见师父父。也就这么几年时间，师父因为先前的那一场大病，人显得虚弱了很多，我去之前给他打过电话，他其实是拒绝了，我原本打算去当面跟他说说，顺便也是看看师父，尽孝道。

见到师父之后，我再次跟师父说明了来意，师父用很久没有对我说话的那种语气说，你们这辈年轻人现在基本上都独立在干活了，我们这些老师父早就该退在后面了，徒弟你要小心，这次这个我估计是个狠货，从中招那两人的情况看来，你们恐怕是还得多去点人。

我从来没见过师父用这么凝重的语气跟我说，我开始意识到这次可能真的非常棘手，于是我动身从昆明去西昌之前，我又再叫上了几个重庆的同行。算上我，总共七个人，我从没和这么多人一起干过，一路上，对未知又必须面对的情况。

我心情比较复杂。到西昌后，我们七人碰头，相互介绍了彼此，我们找了家餐馆吃饭，那一顿我爱上了邛海边的辣子鲫鱼。

但是当然我们吃归吃，正事还是要办的。C跟我们讲了讲整件事情的经过。西昌的两个同行接到一个凉山大学自称是学生的人的委托，据说是在他们学校附近准备新开发的，却还没有开始动工，但是已经征集了地的荒地上，发现了一个穿红色棉袄、花布棉裤的矮女人，常常在荒地上盘腿坐着，头一仰一垂地重复。

据说当时除了她以外还有另外一个学生看见了（另外一个学生我们没见到），当时我那两个西昌同行还分析了两种情况。

一，如果只是流浪的精神病人，那么他们就打电话通知收容所。

二，如果真是鬼魂，那在那个荒地上，恐怕也是个野鬼罢了。

等那个委托人再打电话来说又看见那个女人的时候，我们那两个同行就马上去了现场。是的，那的确是个鬼魂，可我的两个同行忽略了一点挺关键的事情，一般来说，鬼是不会轻易让人看见的，看见了，估计就是大家伙。

而我的两个同行显然低估了眼前这个他们认为是“一般大”的家伙，用了无数方法，始终驱散不了，还是不断有目击人，这还不止，他们还被那个鬼魂给缠住了。

头痛背酸，咳血，喘不上气，噩梦连连。我们行话称这个叫“生鬼病”。在这样的情况下，他们俩打电话给C求助，因为C和他们隔得不远，C是个干这行资历比较老的，他在成都绵阳峨眉一带我们这行里，算上本辈比较道高望重的人。

C说，他的师父曾经告诉过他，如果一个鬼魂驱散不了反而被缠住，这说明这个鬼魂生前一定有所冤屈，并且肯定是现在的某种情况重演了它当时的情况，它才会出现，它的出现，一定是愤怒的。

我联想到对它的描述，心里有一丝寒意。因为说它穿的是“棉袄棉裤”，估计是好多年前的东西了。我们大家商议了一个结果，因为各人的

方式虽然大致是一样的，但是毕竟手法不同。最后我们决定要立一个大阵，大到可以覆盖整个荒地，所需要的东西也很多，当中还有些比较恶心的东西（不提），当一切都准备好了以后，我们当中有了分歧。

我们当中有人提出来，必须要先看好日子和时辰，于是得到一批复议。而由于我和C等几个人从来就没有这么办过，我们觉得就没什么关系，反倒是耗费了时间，我并不是否认这个看日子，只是我们不看。

于是我们在这个问题上分成了两派，最终以我们妥协告终。

日子选好，时辰看好。

他们决定九月初九的夜里开始驱散，于是头一天我们各自分工，我们在那片荒地的几个方位挖好坑，埋下坟土和伏包，让整个荒地在方位上呈一个密封的状态，让里面的东西出不来。

这个大阵立了一晚上，由于是夏天，第二天我们去看的时候，地面上有好多蚯蚓。在等待夜晚的途中，有几个同行从当地人口里打听了一点讯息，这里的原来是一个小山包，为了给凉山大学做新的校区，铲平了。

当问起以前这地方有没有什么人惨死过，没人知道。所以就是说直到当晚我们动手前，我们还对这个鬼魂的来历一无所知，但是我们知道它并不是善意的东西，因为它除了出来吓人，还害人。

所以我们下的都是猛药，虽说是一起立了个阵，但是我们其实还是各自为战。当晚我们从不同的方位朝中心走，因为不知道在哪个位子，就只能逐渐把圈子缩小，顺便看看谁比较倒霉，先遇到。

没过多久，其中一人就开始大喊“在这里！快过来！”对于一个专业驱鬼人来说，当时他的叫喊声显然有些害怕。我们听到叫喊声，也不由得感到一点恐惧，至少我是这样的。但是我们没有一个人落跑，一起向那个同伴跑去。

我们当中有个同行是跟道家学出来的，电视里，道家驱鬼往往是念咒画符，可这个哥们的方式显然很黄很暴力嘛，他先是用镜子照，然后

撒硫磺或是别的粉末状的东西。然后直截了当地挥鞭子，一下就把那玩意给捆住了。

捆住了就现形了。这是个女鬼，外观上看去和委托人说的是差不多的，但是她的样子显得十分狰狞，眼窝也深陷下去，破旧的棉袄棉裤，还是红色的，和她那长头发显得很不大称。

她一边挣扎，一边发出那种挺可怕的女人的嘶吼声，怪异得很。但是那玩意看上去挺厉害的，那哥们一个人根本就拉不住，于是我们开始各尽其能，想办法要把它困在那个地方动不了，我就伏在地上，冒着危险画符。

除了学道的那个哥们，我们几乎都带了红绳。可能你们会不相信，红绳哪有这么大的力量。我只想说你们要是知道红绳炼制的过程，就知道为什么我们每次都会带着它。

7个人的力量还是挺厉害，我也明白了为什么我那2个中招的同行会中招。这个鬼魂确实很给力啊，我们逮住它后，硬是用了最毒辣的一招，用钵罩头，用铁丝捆脚，才算彻底将她打散。累的我们7个气喘吁吁，道家那哥们更是死都心都快有了。

而且我们每个人的身上，不同地方都有个紫红色，像是被抓过的手印。这是我从来没遇到过这么大力量的，虽然生前是怎么成为这么强怨念的鬼魂我们已经无从考证，但是那一次是我这么多年遇到的最惊险的一次。

第七章 奶奶

2008年的512地震，是我们整个民族的伤痛。重庆震感非常明显。我家住28楼，地震的时候屋子里连站都站不稳，我还以为小命就此丢在这了，好歹还是在自家。

震完我跟大家一样赶紧打电话给家里人。可那时候通讯中断了，之后看电视才知道发生了汶川大地震。

我开始尝试着联系成都那边的朋友，朋友报了平安以后，我们开始关注死亡人数。5月13号，我联系了一个当时在重庆汽博中心工作的朋友，请他通过他的关系，联络到重庆交通广播，发起一个市民捐物资的活动，短短几天，汽博中心就积攒了近两吨的矿泉水、方便面、卫生巾等物。

5月19号，我们则作为委托方跟着押运物资的车队前往四川。我们没有进成都城，直接绕道去了都江堰，那是离成都最近的一个重灾区。部队设了关卡，不准拍照，不准录像，旧衣服不收（担心伤患交叉感染）。

于是我们把矿泉水等能够带进去的物资转移到一个车上，就这么进了震区。

那状况，确实很惨，震后第7天，正值入夏，空气里弥漫了一股腐烂的味道，尸体都被统一处理了。残垣断壁比比皆是。都江堰我去过很多次，包括那里的一些小镇，而受灾最重的就是那些学校。

我这是唯一一次不是以本职去到现场，看到那样的场景，我还是很

动容的。成都很多和尚都来了，他们分散行走在残垣断壁间，给我们带路的官兵说，这些和尚是佛教协会组织过来，念经超度的。

我很想要替逝去的生命做点什么，可我并不能这么做。突如其来的地震原本就在一瞬间夺走了他们的生命，我实在没有再将这些可怜的亡魂驱逐的勇气，再者，数量很多，我们几个人，根本就搞不定。

我也是第一次感觉到自己如此无用，我想跟我一起的几个同行应该也是这么想的。

离开都江堰，部队让我们里里外外消毒，开放行条，我们才回到成都市区。回到成都，吃午饭的时候，我们商量出一个结果，明年等道路修好了，我们会再过来一次，看能不能为逝者做点什么。

2009年的5月12日，重新修好的都汶公路再次通车了，那几天，我们约上了C和C的师父，买了不少东西，画板、足球、新衣服什么的，打算去映秀，捐给当地的学校。

重新走那条公路的时候，我们常常停下车，在路上步行一段路。C的师父是我们这行的元老级的，据说他有种很神秘的感觉，不需要像我们这样找理由佐证灵魂的存在，他凭感觉就可以知道。

刚进入映秀的时候，路边有一块巨大的、从山上滚下来的石头，上边用血红的字写着“5.12映秀”，C的师父下车抚摸那块巨石，他说，这条路的路面下，不知道埋了多少冤魂，连尸体都没有重见天日的时候。

到了映秀以后，我们去看了看地震遗址，原本以为那些死过人的地方多少会有点灵魂的痕迹，可是看了以后才发现，原来ZF规划这里开放成“旅游区”的时候，显然也考虑到这里怨气太重，整个遗址的六个方位都立了碑，由于六方位的特殊，我们知道，这里是被下过狠招的。

里边所有的灵魂，全都消失得干干净净。就在当地找地方吃饭。吃饭的过程中，店老板无意间跟我们闲聊时说起一个事，说是有家人，地震全死光了，只留下一个老人还没跟着大多数人离开伤心地，还住在镇上。老人岁数比较大了，这下全家都死绝了，很是可怜，精神恍惚，常常说看见老头和自己的孩子。

大家都以为是她受的刺激太大，乡亲邻里见，大家都常常帮助这个老人。我们听到以后，先不去管老人是不是真的看到自己家里人的魂了，我们也决定，要去老人家里看看，帮一帮这个老人。

09年重建后的映秀，大部分还依旧是活动板房。老人因为只有一个人，所以住在那个板房区比较靠角落的位置。我们去的时候，老人坐在门口发愣。直到热心的店老板告诉了老人我们是重庆和成都过来的，想要给她帮点忙。

老人看上去大概都70多了吧，可并不像是糊涂人，她显得和大多数老人一样，热情地招呼我们坐下，我们聊了聊家里地震前的情况，得知老人有2个儿子1个女儿：女儿是老师，死在毕生热爱的讲台上，丈夫是退伍军人，从年龄来看，应该是朝鲜战争阶段的老兵，两个儿子一个是在当地跑药材生意的，地震发生的时候女儿死在学校，丈夫失踪至今没找着，不可能还活着。

两个儿子是参与救援的热心人，可是也死在了倒下的房子里。老人的家里，最后只剩下老人和2个在外公外婆那里的孙子。听上去，很惨，老人说得很流畅，似乎是常常和人说起这个事。

我们尝试着问了问她，听说您常常看见自己的孩子和丈夫回来，是不是太想念他们了。老人不说话。

我们感觉事情或许果真是这样，就给老奶奶说，我们就是专门做这个的，如果您有需要的话，我们可以让你们再团聚一次，最后一次，以后您可能就再也见不到了。

按照我们的逻辑，这才是万事万物发展的轨迹，有些东西，不该久久的存在，我们哪怕背负骂名，也得必须这么做。

老奶奶再是一阵沉默，然后老泪纵横。

她抓着我的手，望着我们大家，说，求求你们，别告诉别人。我难以形容当时那种心里酸酸的感觉，老奶奶就这么几个字，让我什么都明白了。

我明白为什么她要告诉其他人她看见去世的亲人，因为害怕孤独；

我也明白她为什么要求我们不要告诉别人，因为害怕有人将他们带走。

我甚至觉得对这样一个老人来说，独存世间并不能将她打垮，却绝不能带走她存活的最后一个理由。M姑娘转过头去擦眼泪（成都同行），不夸张地说，我要是女人，哭得比她惨。

当下没人会出手带走老奶奶唯一的记挂，谁要是敢这么做，估计会被我们打残。可是放任游魂不是我们立世的原则。在给老奶奶留下一万块钱以后，我们去了板房区的居委会。好说歹说，人家总算答应我们，如果老奶奶去世了，请一定通知我们。

我们就是她的孩子。2010年6月9日，王爱华老人去世，享年77岁。我们按照一年前的约定，送走了他们全家人。

第八章 小鬼

2009年，我接到重庆一个同行电话，说是某地下赌场有人养小鬼。(事后该赌场在重庆09年著名的@红@黑过程中，被端掉)，在此我想说的是，大多数摄像器材能够像电影里那样，是能够捕捉到一部分灵体的，有些会是人形，有些则是不规则的一团。随着科技的越来越发达，摄影机，或者监控录像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大大提高了我们工作的效率。

那天我们来到位于重庆沙坪坝区的这个地下赌场，我的同行D和各自买了筹码，他还在眼镜框上装了个闪存式的微型摄像机，(淘宝上有卖)，在赌场呆了大概1个小时。我们便先后离开。这次的目的是为了探明这个赌场是否真的有人养小鬼。

我们回去以后一遍遍仔细看录像，认真分辨每一个客人。终于在玩5张的桌前发现了异样。

玩过牌的基本上都知道，5张也叫梭哈，紧张刺激，尤其是赌得较大时，一般是不准有人站在赌客身后的，害怕会相互“递点子”，而录像上却很奇怪，有个看上去年纪不大的人却一直站在其中一个赌客背后，双手时不时地拍打着赌客的双肩，不故意找茬般地观察，还真是以为那个人是拍着赌客的肩膀替他打气呢，可是我记得以前在师父那里学到关于小鬼的东西，说小鬼的种类很多，有家养的，也有野生走散的。茅山术里说的小鬼，是众多小鬼里的一部分，茅山术的那部分，比较毒辣，劲头也相对生猛，虽说总有克制之道，不过我一般不会去主动招惹这部分玩意，因为你并不知道，你眼前的这个小兵小将，是否背后站着一个高深莫测的高人，也不知道他们的动机，究竟是善是邪。

除开茅山术的那部分，分得就比较杂了，这次赌场这个，恐怕是专门转运的小鬼。

师父说过，这种小鬼一般是有人养的。据说开过天眼的人能够看到一些奇妙的现象，每个人的双肩听说在他们看起来，似乎是有一团火，那团火代表着当下此人的运气。而且在很多文化里，这个说法都以不同的方式存在着，例如西方宗教信徒，当他们感觉自己特别幸运，他们总会说，天使在我肩膀上。这次这个小鬼，想来是拍火的小鬼，就立场来看，它应该是赌场自己养的。

如果一个人运气好了，会赢钱，火就会旺，赌场就利用小鬼，把他的火拍小，同样的，假如赌场老板要讨好某个重要人物，哪怕他就是个倒霉蛋，也能让他肩头的火苗旺起来。

尽管没有确凿的证据，但我想“十赌九输”这个词多少是跟这个说法有所关联的。

一般赶走小鬼的方式，就是踢翻供小鬼的香炉，可是这次，我们只能大致上判断小鬼是赌场养的，却不能查出具体是哪个人，可能是老板，也有可能是假扮成发牌员的高手。

既然踢炉子行不通，我们就只能用另外的办法。

我看到有朋友在说为什么我有时间看贴却从不回复，哪怕是些比较基础的问题，其实我看过大家的私信和好友申请，之所以不回我一早就说了，我讲的14年经历里，多少有些我觉得对大伙有所启发的内容，这是希望大家自己心里明白就好，请各位理解，我儿子我不会让他走这条路的。一早看见大家的关注，十分感谢，今天我抽空余时间继续写。

有些小鬼是能力比较单一的那种，就好像这次在赌场里遇到的，我先暂时称它为“拍火鬼”。

它就好像是一个机器人，它所有会的能力就是把火拍灭或者拍旺而已。对付这样的小鬼相对是比较容易的。所有的效果都害怕几样东西，一是它死去的方式重现，会把它吓得魂飞魄散，另一种就是桃木泡水后浸泡的米粒。

既然我和D无法找到它是怎么死去的，也没有足够多的时间去调查，我们就准备再次混进赌场，肉眼甄别赌运比较倒霉的人，撒米。这个过程就相对繁琐了，我们得仔细在每一个人跟前判断，然后有选择性地撒米，当我们再次回去看录像的时候，我们看到我们撒到一个小鬼后，它非常迅速地跑进了屏风后面的一扇门里面，在我们之前的踩点调查中，我们知道哪里是个公用卫生间，格子多，地方大。

于是在看完录像后，我们就初步判断，小鬼的香炉藏在这个大卫生间里。第三次进入赌场，我们都勉强能算得上熟客了。前两次消费也就千把块钱。算是问路钱吧。我们在不大的赌场里转悠着，慢慢地，我摸到卫生间去了。

卫生间是没有监控摄像的，我很快开始在每个格子间里查看。发现其中一格锁死了门，一般来说，大家看门锁着，要么以为里面有人，要么就以为在维修。所以最多是有人多敲几次门，也不会在意。

我从相邻的那个格子间翻进去，然后开始仔细检查。终于在抽水马桶的水箱里面（干的没有水），发现有一个很小的木质香炉，插着三支已经烧尽的香。

我重新回到大厅里，找到D，我告诉了他我发现的情况。他问我是怎么看的，我告诉他，这件事很容易，把炉子打翻就可以了。

D说，要不来点更狠的，让这里乱一下，我们出去就报案。

科普一下，小鬼是有自己特有的“属性”的，通常炼小鬼的人虽然不一定懂茅山术，但是一定是懂些易经的，根据不同的需求，炼制的方式也不同，小鬼的属性也就有差异。

从香炉的质地来看，这个小鬼应该是木属性的，这类是比较低级的，也很容易打发。可是现在D兄的意思就是要让这个地方小倒霉一下，毕竟赌场可不是什么好场所。乱起来的时候我们去报案，也许就能将这些人一网打尽。D兄决定给这个小鬼“改改性”，他去了卫生间。

隔了一会，他出来了，他说，咱们再看看，有动静就走了。我明白他是进卫生间，在香灰里埋了张小镜子。

然后续香。

这个道理是这样的，大家都知道，镜子是我们最真实的表现，但是镜子里所呈现的所有东西，都是相反的。而死去的亡魂，最害怕的就是看见自己的样子。

续香的意思表示它的主人在召唤，但是由于炉子的属性改变了，小鬼的做法也就相应的改变了。虽然肉眼看不到它，但是我们知道他已经开始在让那些赌运不佳的人变得大赢四方。

很快，赌场里那种赢钱后得意的欢呼声开始渐渐此起彼伏。是时候离开了，我和D兄连筹码也没退，出门开车离去。然后打电话报警。事后没几天，我们在报纸上看到“重庆沙坪坝天星桥发生斗殴”。

我们推测，这次斗殴大概是赌客赢钱，但是赌场赔钱后发生了争执。没多久以后，天星桥金龙玉凤娱乐城，就让警方查获。

大功告成后，我和D把从炉子里抠出来的部分香灰，扬了。因为不会有人再去上香，所以这个小鬼也就不会再作怪。查封那个地方的时候，应该是也找到了那个香炉，虽然我们不知道警方是否有懂得玄术的人，但是至少这件事算是结束了。

第九章 生日

下面我要说的这个事情，可能会触及到一些朋友的心吧，请原谅，实属无意。

2007年的时候，我偶然认识了一个中年人。认识他是因为他是我所见过最老实，也最有正义感的生意人，尽管老实、正义感这些词和生意人通常联系并不大。

于是这也注定了他不会赚多少钱，可是虽然如此，他却为他的太太、儿子，赚取了一个好丈夫、好父亲的名声。虽然我想很多人眼里的丈夫和父亲，都是伟岸的，是散发着光芒的。

可是这个中年人，却比较特殊。他2009年，查出身患癌症。肺癌加转移性肾上腺癌，不治之症。但是他硬拖着身体，希望给他老婆赚足余生的钱，甚至想给他的儿子挣上一套婚房，但是他无法实现他的愿望，带病的身体无法给他足够的精力。

2009年年底，他住进了医院。然而，我们大家通常一提到闹鬼，常常会提到的几个地方就是：学校、厕所、医院。

不过分地说，医院是鬼魂出没的高发地，这也是为什么很多人在医院会感觉不自在，甚至在医院感觉寒气逼人，有种被死亡或者阴森感笼罩着。

所以当这个中年男人住进医院的时候，我就知道，他将再也走不出来。所以趁他还能走动的时候，我有一次去医院探望他，我告诉他，出去走走吧，想去哪里玩就去哪里玩。

儿子很懂事，他辞掉工作，带着他的父亲，从重庆到西安，从西安到凤凰，从凤凰到丽江，从丽江到三亚。直到感觉父亲身体实在不行了，才把父亲带回来，送到重庆市中医院，决定采取保守治疗。

中年男人的身体每况愈下，我和他也算是忘年交，所以我会常常去探望他。有一次我带着他坐着轮椅出来遛弯，他兴致勃勃跟我说起他年轻时的故事，出生在50年代，当过民兵，上山下过乡，作为回复高考后的第一批考生考上大学，随后进厂车间工作，然后提升为经理，副总，后被小人陷害，蹲过70多天的监狱，出狱后一直在想办法为自己申诉。

好不容易官司打赢了，但是他也不愿意回厂里上班，于是开始下海自己做生意，虽然没一夜暴富，但是也在这些年的摸爬滚打中，给自己赚了一套房子，也买了车，刚学会开车没多久，车瘾还没过足的时候，却不幸得了这样的病。

他很豁达，当他说起这些事情的时候，眼里满是闪烁着过往那种快乐重现的光芒，也许人这一生，倒了生命的最后一刻，这些才是最值得回忆和回味的东西。他知道我是做什么的，他告诉我，他希望我送他最后一程。

他说，人这一生其实很简单，哪怕过程经过了无数的大起大落，到头来想想，会思考自己为什么要这样生活。现在我们的生活条件太差，空气、环境、水源、食物，我们有哪一样是能够放心的，敢问哪一个人身边没有熟识癌症患者？现在医院里每天死去的人，十个人至少有一半死于癌症，这些都是为什么？

真是我们不珍惜自己的身体，还是我们的环境注定了我们这样的遭遇？

所以当他告诉我，希望我送他一程的时候，我知道，他已经意识到自己已经到了最后的时光了，换句话说，看透了。

他并不愿丢下家人撒手西去，却不得不这样来结局。

我告诉他，放心，我会让你走得好好的。那一天，是2010年8月13

日。

8月26日，是中年男人的55岁生日。儿子带着儿媳与全家老小，在医院替他的父亲，过了最后一个生日。我在场看着，我说我替你们照相。儿子28年来，第一次坐在父亲的脚前，细心地替父亲搓脚。

尽管卧床多日，他的脚很脏。但是此刻，他的灵魂是最纯净的。儿子洗脚的时候双唇一直颤抖着，想哭，又不愿让父亲看见。只能低着头，一遍又一遍地搓着父亲脚底的死皮。

生日蛋糕来了，中年男人，很配合地吹了蜡烛，切了第一刀。他连微笑的力气都没有了，非常虚弱。可是他依然颤巍巍的用拇指和食指拿起蛋糕上插的一片巧克力，慢慢向他太太的嘴边喂去。

在场所有人都非常感动，很多人借打电话为由，跑到病房外面哭。由于他的癌症已经转移到肝脏和胆囊，使得他身上蜡黄。可是尽管在照片里无神无力，但是那个场面感动了无数人。

我承诺他，我会让你走得很平静。8月30日，他开始陷入昏迷状态，31日，咽了气。

我按照跟他的约定，在病房外走道的尽头放上火盆，请他的儿子，烧了些纸钱，捡了钱纸灰，放在我已经替他换好的父亲的寿衣钱袋里。我告诉他的儿子，这是给你父亲的买路钱。用来打发路上的小鬼的。

可是我知道，从他咽气的那个时候开始，他仅仅还有49天能够合理的在世上存在。当儿子开始和几个后辈抬他父亲的遗体时，他说感觉特别重，四个人还很费劲。

我告诉他，这是你父亲舍不得你们，不愿离开，灵魂却已经回不去，于是他想压在他的遗体上，想回去。当然我告诉他这些，其实只是为了让慈祥的父亲和孩子能有最后一点交集。

因为头七天，就像老人说的，会回魂。不过这七天他只能跟着看着，看着自己的遗体，看着家人因自己的离去而悲伤。

熬过这七天，他会进入一个混沌的状态，这个时期，他会清晰地看着自己的家人渐渐走出来，开始新的生活，总共49天，在这之后，如果自己仍然不愿离去(因为有些是带着仇恨与不甘心)，又没有我这样的人特意来送。

那么就成了孤魂野鬼，而这类鬼，不作恶也就算了，作恶的，就会被我们打散。

到了安乐堂，我在厅后偷偷点了支通魂香，短暂地给中年男人的亡魂说，让他放心去，有我呢，别跟着家里人游荡了，去你怀念的地方走吧。

办完丧事后，我开始在他的家里把墙上统统用鸡毛掸子打了一次，让他不要有所眷恋，早早去该去的地方。

49天很快过去，我告诉他儿子烧好给父亲的符包，为的是让父亲即使完全消散也能感受到儿子今后幸福的生活。也就是我们说的托梦，托梦的出现具有偶然性，例如这个时间段，家属对逝者的潜意识的思念，而此刻逝者的亡灵也在尝试与家属沟通。于是托梦就会出现，钱纸，香烛，符包就是这么一个作用。

49天后，我送走了他。没有打散，而是让他自己超生。

我至今仍然和他家来往频繁，除了对他本人做人态度的敬重，还有被这个家庭的亲情感动。

第十章 老狗

2006年的时候，我遇到一件令我印象挺深刻的事情。

在我独自在重庆开工的这些年里，经过朋友的口口相传，的确有不少人找到我，请我替他们解决一些他们所谓迷信的问题，大多数人在刚开始的时候对我的工作都是将信将疑，直到真正替他们解决好问题。

因为我通常在最后会给他们足够的证明，让他们相信。嘱咐过他们三缄其口，只传人不传事。甚至很多人找到我的时候，错误地把我当成了灵媒，认为我的工作就是建立一个桥梁让生者和死者沟通，虽然这只是我工作的一部分，我走手艺的日子持续14年，我遇到过很多对我深有感触的事情。

有句话说，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更确切地说，不如说是，死后的灵魂，才是这一生最真实的写照。

因为它就是这么赤裸裸，它不会装模作样，更没有继续伪装的理由，相对于我们还活着的人，坦白说，我们应该惭愧。

前面的帖子回复里，我看到很多朋友说了自己家里的一些奇怪的情况，好几次我都是忍不住才回复。我虽然面对的是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认为并不存在的事物，可是在这么多年的磨砺里，我发现其实我从逝者那单纯的灵魂里学到了很多作为人原本该明白的道理。

为什么我们会叫做人？

为什么我们还活着？

死后是怎样的世界？

我们活的真的有意义吗？

活人真的能再看见死去的亲人吗？

等等问题，太多了，我只能说，当你心怀善意，你会感觉其实这个世界还是有属于自己的净土，至少内心是温暖的。

问问自己已经多久没有扶老爷爷老奶奶过马路了？

问问自己当看到正在逝去的青春和生命时，究竟是麻木冷漠，还是应该挣扎？

当你看到地上有人掉了钱，你还真的会交给**叔叔吗？

马路边看到老人跌倒，你想到的是先救人，或是以一副“害怕被讹”而避而远之？大家都还记得去年的小月月事件吧？

18个路人啊，你们到底在想什么。面对采访，他们统统说没看见，或者什么，当拾垃圾的老婆婆救小姑娘的时候，大家又开始在网络上骂人家老婆婆为了出名为了钱，我们的良知到底怎么了。所以我现在说的这个发生在2006年的故事，各位看看就好，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如果在下的故事能够让人内心有点波动，我想我发帖子的初衷才真的实现了。

我父母家住在重庆五里店附近，是一个老社区，以前是一个挺大的机械类工厂，后来逐渐将部分职工宿舍规划到社区里。

社区里有个老人，年轻时为祖国奋斗过，在工厂一干就是40多年，枕边无偶，膝下无子。

性格怪诞孤僻，不爱跟人说话，大家都不太喜欢他，都觉得这个人似乎对大家都有敌意，冷冰冰的，还有些刻薄。

只有我父亲在我回重庆后，得知了我的职业，在我告诉我父亲要与人为善，我父亲似乎也渐渐开始懂得多去关心身边的人。

父亲曾告诉我，虽然不认为我的职业是个好职业，但是我师父教我

的善良，却是很珍贵的真谛。所以我父亲在04年到06年期间，主动接近那个孤独的老人，

老人家里不能说没钱，好歹退休金也够他一辈子了。可是由于没有人陪伴，连挥霍钱都显得没有意义。加上他多年和人亲善，导致他几乎没有朋友，倒是他身边养的那条13年的大狼狗，一直陪着他。

从04年直到06年的夏天，老人才第一次邀请我们全家去他家吃饭做客。而这也是唯一的一次。那天在他家里，我无意察觉到他家那条13岁的老狗，在离饭桌远远的地方侧卧着，显得很没精神，但是耳朵一直竖着，眼睛也一直望着我们。

我挺害怕这个老人和这只狗，但是我还是尝试着问他，狗怎么了，好像很不舒服。

老人才跟我说，狗儿病了，好多天了，快死了。说完沉默一阵，眼里满是哀伤。

我猜想老人虽然没什么朋友，甚至说树敌很多，但是老人始终像对待自己孩子似的喂养这只狗，在他看来，这个世界上真正唯一的亲人和朋友，只有那只狗。

我明白他的哀伤，他深知狗儿很快就会离开他而去。但是他却没法挽留。我是个对狗心存敬畏的人，在少年时跟着师父的时候，看过师父取狗血狗牙，但那都是在狗已经死去，师父才会做，并且师父会告诉我，狗的生命道跟我们人的生命道是很接近的，有时候它们甚至就认为自己是人，而跟我们人类就是天生的主仆关系。

师父说，畜生不会说谎，不会骗人，可我们人会；畜生不会装病，不会玩花样，可我们人会；慈乌有反哺之恩，羔羊有跪乳之义，可我们人在关键的时候，也许还会因为自私而出卖他人，生命不分贵贱。所以，对生命，一定要心存敬畏。

特别是狗，狗即便死去，至少也能给人们留下点快乐回忆。

所以那天当我看到老人那条正在死亡边缘的狗儿，我想替它做点什

么。虽然我懂得通灵的办法，但是我不懂狗儿的语言。更难的是，即便我有办法用我们的语言告诉老人狗儿想说什么，老人也未必肯信。

于是从那天起，我每天都回父母家吃晚饭，饭后，都会去老人家坐坐，我告诉老人，我很喜欢他家的狗，慢慢聊些别的，老人对我的职业也有了一定了解，对我说的话也是半信半疑。

后来加上我父亲跟老人说我真的可以办到后，老人才相信我。

狗儿已经虚弱到了极点，但是就是没死。生命都是这样，当一个病入膏肓的人，治疗了很长时间，身体却越来越差，活着对他来说，反倒成了一种折磨，死却成了一种解脱。

我很不明白，狗儿既然都这样了，怎么还在硬撑，我在网上查了不少资料，很多人都说，狗儿在老死前，会一直盯着主人看，想再陪伴主人，在咽气的最后一刻，它们会流泪，用眼泪来表达对主人养育的答谢。

我才明白，原来狗儿硬撑了这么长时间，其实是在挣扎着想多陪着主人。尽管我一直知道狗是四足动物里，最重情重义，最感情丰富的，但我却没想到，原来不管主人是个什么样的人，好人或坏人，只要给过它一口吃的，摸过它的头顶，它就会用一生来报答。

于是当我再去老人家里的时候，我把这些告诉了老人，老人长久以来冷冰冰的脸终于哭了出来，他开始呢喃着，说这狗儿陪伴了他这么长时间，没过好日子。

不该投胎到他家之类的。看老人哭得这么伤心，于是当下我决定，我要用一个善意的谎言来籍慰老人。

我告诉老人，狗儿最后的时候，打电话给我。我会过来。每过几天，老人就打电话给我，说狗儿已经开始抽搐，估计是不行了。于是我立即去了他家。

看到狗儿的时候，我心里很难受，我让老人在沙发上坐下，我把狗横着抱到老人的大腿上。狗狗的眼神实在让人受不了，它目不转睛地

看着老人，连我都能看出它眼里全是不舍与牵挂。

老人“么儿狗儿”的呢喃着（重庆方言，类似宝贝儿一类的）狗狗开始在喉咙里呻吟着，那种悠长的，显得有气无力的声音。我抚摸着狗儿的头顶，我告诉老人，它在跟你说话呢，老人问我，它说什么，老人显然已经相信我能代替狗狗与他沟通。

我说，它在说：

“我就要走了，可是我还想保护你，想陪伴你。”

虽然这些是我编的，但是我宁愿相信狗儿当时是真的在这么说。我接着说，它说“你要好好照顾自己，我会一直记得你的好。”

“要记得按时吃药（他家的柜子上有很多药瓶于是我这么推测），谢谢你养育了我这么多年。”

说来奇怪，狗儿这个时候竟然真的流下了眼泪，然后眼睛眨巴眨巴的，渐渐就停止了呼吸，老人已经泣不成声，哭了好久以后，他问我现在怎么办，我说，我试试吧。

我从来没有召唤过动物灵，也不知道能不能召唤到。

于是老人找来狗窝里那根没啃完的骨头，我又扫了好些狗毛，画好符，开始召唤。据我的推测，狗是六道里的生命，所以用六道召唤的办法是应该能够召唤出来的，果然，狗狗的尸体开始“哇哇”地叫了几声，很像是幼犬的声音，我想它大概是用回到身体，用最初还是小狗时候的状态，再次答谢主人的恩情吧。

老人又抚摸着狗狗的身体良久，我觉得是时候送狗狗上路了，我告诉老人，你既然把它当自己的孩子，那就在心里诚恳地默念：“孩子好好去吧。”老人答应后，我开始围红线圈，然后把线延长到门外，给狗狗带路，让它去该去的地方。

（声明一下，除非是遇到恶意的灵，我一般不会打散，我们说的带路，大概意思就是佛家讲的超度。）

待狗狗的灵魂去了以后，我跟老人一起，在社区的黄桷树下，把狗儿埋了。

在我学到的东西里面，超过四十九天后的魂魄很难带路，而且这个时候它们通常是已经没有生前的意识了。我们所说的打散，不是说不能超生，而是让这个能量消散，该去哪里还去哪里。

至于超生这回事因为我没有亲眼见过，只是听说，所以我不能确切地回答。请原谅，今天是我打破自己的承诺在适当回复一些问题。

这件事对我触动很大，一方面实践证明了动物灵也是能够召唤的，另一方面让我对目前街上市场打狗的现象深恶痛绝。

哪只狗在路上咬了别人，我们就会说它是疯狗，于是开始追打，不打死不罢休，但是怪就怪那些不照顾好自己宠物或者遗弃宠物的主人，狗狗不知道自己被抛弃了，它以为是自己走丢了，原本就很慌张，人们又来追打伤害，人都会被逼疯，更何况是狗？

这么多年我始终不养宠物，是因为我受不了他们离开时的眼神。这也是我们身为人类，对待生命应尽的责任。

而社区里的那个老人，在07年年底去世了。

第十一章 水鬼

今天聊聊水鬼。

我们民间对水鬼的传说很多，有的说是被淹死的小孩，水是最阴的，于是孩子的魂魄被压住。

有人说水鬼是龙王来抓人的，我在这里要说的是我的看法，我也抓过水鬼，相对来看，水鬼是最没有意识，甚至根本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一种很奇怪的、黑色的灵。通常水鬼的下场无非就是两种，一是直接打散，一种是遇到好心的猎人，会耗费自己的功力，给它带路。

我在2007年的时候遇到过一次，有心的朋友可以打听下这个事，在当地那个时间段很火。

2007年，我跟当时的女朋友（现在是我老婆）去南川金佛山西坡一个叫“碧潭幽谷”的地方玩，这是个年轻的景区，山清水秀，风景确实很美，晚上我们住宿在里边的农家乐。吃晚饭的时候，我们跟农家乐老板聊天，得知附近有一个被人为抽干的小水库，抽干以后，在水底发现一个孩子的尸骨。至于，奇怪的是，那个水库已经淹死过好几个人，成年人和小孩都有，却只找到这么一具尸骨。

我听后立刻觉得不太对，我断定这就是水鬼。它们会时不时拉人下水，然后借他们的身体，如此反复置换。而且水鬼是绝对没有善恶之分的，它们一定会害人。在那之前我从没遇到过，于是职业病发作，一定要抓住它。

当我告诉我女朋友后，我女朋友非常支持我。她知道我的职业，但

是我却从来不让她参与进来。有些狰狞的东西，我害怕吓着她。可是她对我的职业很陌生，也很好奇，为了满足她，这次我带她一起。水鬼算是一种很特殊的灵。很多人听过，却很少有人看到过。它的外形似人，尤其像是6-8岁的小孩子，通体黑色，非常瘦。

而且它不是一种能量，而是有实体的，换句话说，肉眼能够直接看到。所以很多人在湖心划船，看到水下有黑东西，往往以为是石头，或者大鱼，或者水草。

而水鬼就正是藏在水草里。这就是为什么有些淹死的人被打捞起来，身上或多或少有水草，于是就判定，让水草缠住导致溺亡。

所以在此提醒大家，如果看到水呈深绿色，且有黑色类似水草的东西隐约在水下，千万别下水，尽量别靠近，若不是有足够多水性好的人在身旁，一定小心，因为水鬼发威，凶多吉少。

第二天一大早，我带着女朋友找到了先前那个水库，看了看那个地方，已经没有水，尸骨也早就清理走了，我顺着地势找到下游，截流处有另外一个小湖，于是我们下到湖边，继续找线索。

终于让我发现它的爪印。我告诉我女朋友，就是这里了，你当心点。

我把红绳的一头拴着树干，绳子中间放到爪印上，用石头压住，然后放长线，在另一头拴上石头，离石头大约2米，再打结拴上木块。从左到右依次是石头，木块，爪印加石头，树干。

然后我在爪印周围画符，但是留了缺口。要等它进来了，在把缺口补上。一切准备完成，还差点木材，因为水鬼非常怕火，对于这只从上级水库下来的恶灵，必须烧死，否则一定会再害人。

我们花了些时间找来柴火，然后我要开始抓了，由于是白天，害怕引人注目，所以手脚得快。好在附近没什么人家，但还是要小心。我从没抓过，第一次抓，我很兴奋。水鬼上岸后就是废了，毫无危险。

我拿起绳子，把石头扔进湖心。然后，看着木头浮漂，手捉住线，

以一种钓鱼的姿态坐等它被红绳束缚。过了大约有10分钟吧，浮漂动了，我开始拉线。女朋友想来帮我拉我没让，我一个人就可以，水鬼只有躯壳，并不重，被绳束缚后，也没有蛮力挣扎。

很快将它拉上来，看第一眼的时候，我女朋友还说是条大娃娃鱼，因为通体黑色。它被我拖上岸以后，我把它关符里，就点火烧。很快它就成了灰。这是直接让魂魄散去，该去哪就去哪，比继续呆在水里好多了。

说到这里再提醒大家，有水蛇出没的水池不要让自家孩子靠近。水蛇和水鬼至阴，孩子即使看了也不好。

今天最后这个发生在2006年年底的时候，我道听途说，重庆江北城，还在规划修建科技馆、大剧院、中央公园。有晨练的人看到的奇怪的事。

这是我遇到过最可怜、最性情，也最有幽默感的鬼魂。

有人说在晨练的时候，看见路边有个穿得很旧的老人，侧身坐在路边，背对路哭泣。于是晨练者就好心去问老人到底怎么了，老人转过头，青色的、瘦弱的脸上全是泪水，然后一把抓住晨练者的手，大声哭喊：“我不是反动派！”

吓得晨练者转头就跑，跑开以后回头看，老人不见了。

晨练者的怪诞遭遇很快就传开了，我也是因此得知。而那个正好是我两年一次的斋月，于是我打算去看看。从别人传诉来看，这个人应该是在文革期间冤死的千万群众中的一个。

我辗转联系到了那个晨练者，这人也算胆小了，竟然吓得病一场，一听说我是驱鬼送神的，像迎神仙一样把我请进屋。

我请他再跟我说了一次当天的情况，并看了看他被鬼抓的手，我断定这和我判断得没错。只是那个鬼并没有伤害他，大概也不是要恶意吓唬他，很可能只是怨气的重现，想找个人倾诉苦闷罢了。

以前也遇到过冤魂，如果拿捏不当，很容易激起它的怒气，给自己带来危险，而有危险的时候，我们必须自保，所以这样的情况下，它们往往是被消灭而不是打散或超度。

我至今没开天目，可能不是那块料，也没那天赋。通常体虚或者阴柔哀怨的人以及天生火焰低的人才能开，而我都不是。而且这次这个，感觉是莫名其妙地出现，又莫名其妙消失，能不能看见，全看机缘了，我叫来一个同行，因为担心会激怒它。

按照晨练者说的地方，我找了去。等了半天没出现，于是我决定用香引出来。

师父的手抄书里提到过，怨死的魂若在死后还是怨气不散，久而久之就成了野鬼。野鬼是收不到后人的香的，就只能偷别人的香。

我点香，就是为了引它出来。

大约烧了7柱，它才终于出现，那时候已是深夜。

它在那一直哭，就跟晨练者说的一样，旧衣服看着挺凄惨。我让同行在边上准备好，一遇到不对，立马撒香灰敲碗。我则上前去，问它怎么了。它转头哭着说，我不是反动派，我不是反动派！一直重复，脸色发青，在夜晚显得有些吓人。它伸手抓我，力气很大，就在它抓我的时候，我手里捏着块皂角籽，一把按在它头顶。

皂角辟邪，皂角籽镇魂，现在明白为什么很多富人要在家里把皂角当装饰了吧。

一般来说，皂角籽压住的魂会立刻安静，可眼前这个虽说声音小了，可依然痛哭不止。这该是受过多大的冤屈。

趁着它稍微冷静了点，我开始问它。

原来它跟我判断得没错，文革时期的冤魂，是个老师，可是却被自己当做孩子的学生绑了批斗，家里人被人瞧不起。我能理解他的悲伤，虽然我并没念多少书，可是被自己当做孩子的学生当街绑着批斗，确实

让他心寒。死后怨气不散，也是情理之中，我很可怜眼前这个如果活到今天可能已经100岁的老教师，于是我问它，想不想解脱，它点头。我就说，那你要放下怨念，想想学生们可爱时候的模样，从那时候开始，它反复哭，反复笑，持续许久，最终释怀。我用我一贯的方法送走它，把它的香灰吹散，从那时候起，我确信它已经在另一个世界找到了自己的乐园。

第十二章 鸡脚

具体记不清是哪一年了，我接到一个委托电话。

在重庆东边有个卫星城，叫涪陵，白鹤梁，榨菜，举世闻名。在涪陵和重庆之间，有个叫石沱的小镇，靠着长江，也是一派山清水秀。

这次的雇主是石沱一家做丧葬一条龙服务的公司。他们说，给客人办丧事，连续好几次都遇到鸡脚神了。

鸡脚神我是听过，却从来没遇到过，在一些村镇或偏远的山区，会有传说是讲当人去世三天后，停放棺材的屋子里会出现动物脚印，通常是鸡脚印，是阴间的使者来带死者的亡灵到阎王那里报道。所以叫鸡脚神，这是方言喊法，而传说里，这就是大名鼎鼎的黑白无常。

其实我们这行，没人见过无常鬼，也就更不必说牛头马面，刀山油锅。因为传说始终是传说，关于阴间的说法是生者对死后世界的一种猜想，还真没有证据说明有阴间这个世界的存在，然而鬼魂等非人的能量，却是和我们并行存在于同一个世界。

师父年轻时，曾经有过遭遇鸡脚神的经历，从对鸡脚神的描述来看，跟民间传说相差很远，甚至很多人对鸡脚神的认识都是错误的。

因为它非但不是索魂的无常鬼，而是个靠吸收灵魂强大自己的恶鬼。

师父说，鸡脚神抓起来虽然不难，但是过程繁琐。于是我在从重庆赶过去之前，已经准备好了大部分东西。剩下的，就得就地取材了。

我到了石沱以后，见到我的委托人，他是个祖辈三代都从事丧葬行业的30出头的男人，他说，他干这行这么多年，见过回魂的，见过讨饭鬼，甚至还见过些连我都还没听说过的玩意，鸡脚神倒是第一次。

他说他们这行很忌讳这东西，因为他们是相信鬼怪的存在，如果他们接的丧业务不能好好送走死者，甚至还让死者的魂让无常带走了去，那么后人祭拜，就无法收到。这样他们会倒霉的。

显然，他并不知道，鸡脚神并非无常鬼。

我让老板仔细给我形容一下遇到的情况，老板说，他们那里的风俗是头三天把棺材停在堂屋里，第三天晚上要把堂屋的门窗全部关好，也不让人进出，第二天推开门，准备抬棺材下葬的时候，发现供果供饭旁的香灰上，有鸡爪印，连续好几次出现这样的情况。察觉不对，于是就向些懂行的老前辈请教，才知道是鸡脚神。现在正在办的丧事已经是第二天了，害怕第三天又出现这样的情况。

我听后，对老板说，你带我到办丧事那家去，让扮作工作人员，我来看看能不能替你挡住。

当下时间已经接近晚上了，不必担心的是，如果这次真是鸡脚神作怪，至少它不会在开着门的情况下进入停放棺材的房间。所以如果要想在后一天夜里让它不能得逞，今晚就必须开始准备。老板开车带着我心急火燎地赶了过去，停车后还步行了接近半个小时。

所以当我赶到的时候，差不多是夜里十点半的样子，时辰已经是亥时的末端了。也就是说，我剩下不到半个小时的时间，要把前期一部分必须在亥时完成的工作先行做好。

还好的是我从重庆动身之前已经做了些准备，这给我降低了不少难度，争取到一些时间。去世的老人姓秦。在他们乡下，亲人去世披麻戴孝的传统依旧保持着，不同的是，他们也开始像90年代的城里人一样，把整个葬礼搞得乱哄哄的，打牌的打牌，聊天的聊天，唱歌唱戏，跳来跳去，吵死个人。也许正是因为大家除了缅怀逝者外似乎都找到了比缅怀更有趣的事做，我才有机会和足够的时间在棺材底下放下我包好的包

袱，里边除了必不可少的红绳外，还有核桃、艾草、刻上名字的檀木牌。

我接着偷偷在停放棺材的房间的四角放了四个我特制的铁材料的小乌龟。每一个大概有拇指指甲这么大，这么做是为了如果鸡脚神第二天晚上进了屋，它就出不去了，因为乌龟和鳖另外有个名字叫王八和团鱼，而很多地方甚至直接用“王八”二字概括了。

我来说说为什么要用到王八吧。

王八虽然行动缓慢，但是坚硬的壳会抵挡攻击，一旦咬住，死也不放。水为阴，地为阳，王八阴阳通吃，乌龟在中国历史上也向来都是镇宅兽，我想你们各位当地的老建筑的房檐翘角上，肯定能找到王八的雕花吧？

我记得在贵阳的弘福寺里，就有一块巨大的石碑，这石碑正式立在一个石雕王八的背上。

所以师父以前告诉我，如果你只是要吓走鸡脚神，直接放一只小乌龟在灵堂里，（这就是为什么你们在很多鬼片或者现实中，葬礼现场如果有写悼文的或者咨客，都会带着一只王八。）

当然，我可不是要吓它，我得抓住它。所以除了放下四个铁乌龟以外，我还搭着凳子，爬到悬挂在屋子中央的那个白炽灯那里，用笔在灯泡上画了个很小的符。忙完以后，还有几分钟就是子时，之所以要在亥时完成，因为是子时的时候，它们会在屋外来先看看，大概类似我们说的“探路”，所以不能让它发现。

第二天，我去了石沱附近一个叫“酒井”的小乡场，买了点雄黄粉，还有一瓶黄酒和一包烟。

烟留给自己抽，雄黄和黄酒用来抓鸡脚神。夜里的亥时，我以一条龙工作人员的身份，开始清场。我将前三天留在地上祭拜的人洒下的香灰扫到一起，然后混入雄黄粉。

然后分散着撒在房间的各个地方，因为鸡脚神这样的鬼怪，是踩着

香灰进屋，这也是为什么香灰上会有鸡爪印。然后我取出三支香，祭拜逝者，告诉他打扰了。

随后把这三支香的香灰包起来，倒进黄酒瓶，在把混合后的黄酒淋在窗户檐。每个窗户都淋。整间灵房只有棺材我丝毫未动。然后我开灯，点上长明蜡烛，退出灵房，关上门，静静等待。

出门的时候，我在门上拴了一个风铃。夜里子时的时候，风铃有些微摇动，发出叮叮当当的声音，虽然不排除是风吹的可能性，但是我更愿意相信那是鸡脚神弄出的动静。

子时一过，我去跟秦姓老人的儿子说，明天要下葬，今晚再进去上一炷香。于是借这个机会，我们开门进去了。

陪着老人的儿子，听着他们父子阴阳相隔时才能掏心置腹说出的心里话。然后，我跟老人的儿子说，你出去吧，我把这里打扫后，就封门。

说这话的时候，我已经注意到了地上那歪七竖八，凌乱在香灰上的鸡爪印。老人的儿子出门后，我关上房门，开始干正事。

灯泡上面画的符随着灯光出来，已经覆盖了整个房间，我知道，此刻那个偷亡魂的鸡脚神，绝对关在我唯一没有做手脚的棺材里。时间有限，我也不方便在灵堂里呆很久，接下来我做的，或许对逝者有些许不敬，可是没办法，谁叫鸡脚神盯上了他的亡魂呢。

我拿出匕首，在棺材盖侧面的四个拐角的地方，分别刻下了四个咒。最后，我用红绳把棺材盖的缝隙封了起来。我才收起铁王八，将鸡爪印消去，然后出屋。

第二天，下葬的时候，我一直跟着。我得看着棺材入土才行。直到最后封上墓，确认鸡脚神将永无天日后，我才放心离开。

丧葬一条龙的老板支付了一半的酬金，我答应他，如果下一场丧事没出现鸡爪印，

剩下的钱再结算给我。

在老板连连感谢声中，我离开了当地，返回重庆。路上我给师父打了个电话，告诉他我也抓了个鸡脚神。

第十三章 苗童

师父却在这时候打电话告诉我，要我立刻去昆明一趟。

我察觉师父语气不对，于是到了重庆，立刻带好东西飞去了昆明。

到昆明以后，我没先去酒店，就直接去了师父家。

我看师父显得有点憔悴，估计这次的事情让他也有点头疼吧。师父一见我到了，连水也没叫我喝，就直接把我拉进他平常写书法的小屋里，关上门，让我放下包，才跟我说起这次的情况。

在昆明到昭通的火车半年前撞死了一个横穿铁路的11岁农村小孩，本来这种事情铁路管理处认为自己已经安抚好小孩家属，事情就这么过去了，可是在那条铁路上半年连续发生了四起怪诞的事情，这件事听起来很可怕，令人毛骨悚然。

心理承受能力差的朋友就别接着往下看了。当时撞死小孩的火车司机已经暂时停工了，想来他也需要时间自己平静一下。

但是没过多久，顶班的司机在夜里先是听到“咚”的一声，然后就看到一个满脸是血的小孩从车头挡风玻璃的顶部边缘慢慢地倒着伸出头来，倒着身子，面无表情地看着驾驶室里的人，那个司机说当时真是吓惨了，因为那孩子是慢慢倒挂下来的，每一个瞬间都让人毛骨悚然，此后这个司机辞职了。

接下来又连续三次有其他司机看到同样的情况，最多的一次同时有4个人目击。都是在这条铁路线上，都是在夜里。但是出现的节点是随

机的。毫无疑问，那一定是不肯散去的冤魂，没准还是报仇来了。

师父讲完，我还真是害怕了。因为他在讲的时候，我就在脑子里想象那样的画面，当他说孩子是倒挂着出现在玻璃的顶端的时候，我当真激起一身冷。

师父说，后来这是在他们那条线上一度被人传得神乎其神，于是人人都都不想分到夜班开，领导们在这个工作岗位上这么久，偶尔撞死人的事情多少都会发生，可是没有一个有这么怪异和吓人，所以他们找到我师父，希望替他们挡劫化解。

我师父当时已经不怎么接业务了，只是还没宣布退休，由于在当地的这一行里面，师父的声誉还是算非常高，所以他拜托了另一个我们这行的人，替他做这个事情，同时他也知道我非但没有化解过这么重怨念的玩意，我甚至连碰都没碰到过。师父也觉得这是一个让我学习的好机会，所以才打电话叫我赶紧来昆明，跟着L师父和他的徒弟一起去化解。

随后师父给了我L师父的联系方式，让我第二天就去找他。

当晚我给L师父打了电话，他说他正等着我呢，我说要不我现在就去找你？他说明天再来，来的时候记得先去找我师父家借一下师父的琉璃蟾蜍。

在酒店胡乱睡了一晚，一大早给师父打了电话，去他家借了蟾蜍，师父还给了我6枚铜钱。师父说，你看着就好，别逞强，别做任何超过自己能力范围外的事情。

临走的时候，不知道是我的错觉还是什么，我仿佛是听到师父在关上门后叹息了一声，如果是错觉倒也罢了，如果是师父真的在叹息，到底是在为什么呢。

我无法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因为我不会问我师父，他也不可能说。

师父对我来说，除了授业立本之外，更多的时候像个深邃的长辈。

总能够用一些简单的话语让我懂得很多做人的道理。如果不是遇到师父，我现在可能依然在重庆街头和些不三不四的人厮混，或者情况好一点，顶多也就在某个不起眼的角落日复一日的机械地重复着每天的工作，下班就想回家，回家就想睡觉，睡醒了，日子还得再重复一次。

饥渴地期待着周末，周末加班犹如晴天霹雳，心境也许平凡，但绝不平静。

我感激师父带我成长的那些年，尽管我们从事着相对比较阴暗的职业。我跟着L师父和他的徒弟一起去了铁路管理部，我们的委托人神秘秘把我们迎进屋，锁上门，才开始跟我们说起情况。

闹鬼的情况我们是清楚了，不过委托人却跟我们说了下他们安抚家属时，无意间得知的一些情况。

小男孩家里是苗族人，幼年时父亲去世，母亲发疯，于是跟着祖母生活。祖母是个非常地道的苗人，汉语懂得不多，这个孩子从小就特别懂事，周围的邻居提起他也都是夸奖。祖母岁数已经很大了，孩子常常帮着他的叔父分担些家里的负担，出事的那天，他只是抄近路想去对面的乡镇上背点煤炭回家。

谁知飞来横祸，年幼的生命就此终结。听着委托人口述这些，让我对这个孩子有了些可怜的想法。但是这仍然没办法解释他成为冤魂，而且还以那么可怖的样子出来吓人。

这是绝对不正常的。所以我们当下决定，再去一次小孩的家里，看看是不是能够多打听到点情况。

委托人也觉得我们去的话，或许这个事情能够圆满解决。于是我们起身去小孩家里。小孩家住在昭通附近一个叫“念湖”的地方。名字听起来，很是诗情画意。

除了好听，也有些许哀伤。我猜那是个水库吧，据说每年有不少黑颈鹤在那里过冬，带来温暖和思念，所以叫念湖。

小男孩的家就在湖边不远的地方，由于他的死于非命，虽然过了半

年但是他家里人仍然非常悲痛。

叔父是个老实耿直的苗家汉子，这个家因为一次次悲剧，就只剩下叔父夫妻和年迈的祖母与年幼的孩子了。在带给他们部分慰问的钱以后，我们渐渐才彼此卸下防备。

在和叔父夫妻聊天的时候，于是一个令我们意想不到的线索浮现了。叔母说，他们当地的风俗，没满14岁孩子死了都叫作夭折，小孩是死于非命，最终尸体都只找到上半身，下半身早就成了泥。

下葬的时候，叔母在小孩的嘴唇间，插了一小根稻草。这引起了我们的注意，我们中国地广人多，各地风俗都有差异，有些是守着一些老规矩一代一代往下传，有的却是以讹传讹导致渐渐偏离正统，虽然不清楚叔母往孩子嘴里含稻草是出于何故，但是我们隐约觉得这应该是个事情的关键。

L师父提议，去村子里，跟别的老人打听下。于是我们辞别孩子的家人，继续在村子里边走边问，几个小时下来，我们得到了这样一个信息。

在死人嘴里含稻草，是源自一个当地很老的传说，说是一些不该死的人死去了，人们对他的死很难过，于是心里希望他并没有真的死去，甚至觉得他还会活过来。

于是在嘴里插了根稻草，意思是到了地下还能呼吸到上边的阳气。因此活转过来。

从那时起，我们就觉得，肯定是这个习俗导致了后面闹鬼的发生。L师父说，这次的事情麻烦了，咱们可能要偷偷在坟边挖洞了。当下我吃了一惊，我虽然见过不少离奇的事情，刨坟还真是从来没干过这么阴损的招数。

L师父解释说，不是刨坟，而是在旁边挖个洞，好让化解的东西能够进到坟里去。

于是我们开始分散收集那些必需品，这次动用的东西中，还有好几

样是我见都没见过的。

例如我师父那尊琉璃蟾蜍和铜钱，以及L师父的那个好像法海手里拿着的铜钵，我完全不知道该怎么用。当晚凌晨，我们按着叔母说的地方，找到了孩子的墓。

虽然家里穷，家人还是好好把墓弄得稍有气派。我和L师父的徒弟开始斜45度由墓碑的一次开始挖了一个手腕大小的孔，挖出来的土，L师父装了满满一钵。

L师父把钵放在洞口约半米的地方，然后让我把我师父的蟾蜍拿出来。我拿了出来，还把有那6个铜钱。L师父看到铜钱，愣了一下。

然后对我说，你师父当真大善，这6个铜钱是用来超度那只鬼的。我才算明白，师父是为了让这个可怜的孩子灵魂安息。

我不懂琉璃蟾蜍该怎么使用，所以我只能看着L师父做。L师父取出红绳，他的绳子比我的还要细，让他的徒弟将其中一头拴在自己的中指上，中间拴住蟾蜍的两只后腿，把蟾蜍嘴朝着我们挖的小洞。

取另一段红绳，拴住蟾蜍的前腿，然后穿过6粒铜钱，围成一圈，均匀地分散在洞的四周。L师父开始喊魂了。向来他知道，这样的魂喊出了未必是好事，但是不喊就一定要出坏事。

我在一旁自己看着L师父的做法，这也是我出师以后，难得再跟前辈学到新东西。L师父的徒弟，则拿着一根刚扯下来的核桃树树枝，L师父开始一边念咒，一边把6个铜钱一次放进洞里，他的方法和我师父不大一样，但是本宗是同宗。

直到6个铜钱都放进去以后，L师父的徒弟开始触电般的颤抖。师父这时候迅速扯出洞里的6个铜钱，连着绳子把徒弟捆了一圈，然后大声对我说，快用核桃枝抽他的腰！

我马上抢过徒弟手里的核桃枝，向他腰间打起，L师父喊到，重重打！打轻了出不来的！

于是我恨着心使劲抽，就这么抽了大约有2分钟，徒弟开始很清醒地喊了一声痛，L师父才叫我住手。我很担心他是不是被我抽伤了，就撩起他的衣服点着打火机看，除了最后一下喊痛的那根红印外，再也没有其他伤痕。

我很是感到神奇，我还是第一次见到这样驱鬼的。我战战兢兢地问L师父，是不是驱走了。L师父告诉我，核桃树在冬季的时候，会枯萎得连一片叶子也不留下，但是它却是活着的，而且冬天的核桃枝对这种复仇的冤魂是很有用的。

至于蟾蜍，是因为L师父一早知道孩子是苗人，苗人敬他们的五神，蟾蜈蛇蝎蛛，用蟾蜍是为了镇住它们让它们产生畏惧。

用力的拍打使得孩子的魂离开了徒弟的身体，但是并没用消散，说罢这些，L师父又开始念咒，他们驱邪的方法和我们不同，但是后来他也曾告诉我，那不叫咒，而是念口诀。

超度亡灵后，我们封上了挖出的小洞。

L师父忙完这一切，已经是大汗淋漓，不过好在是替委托人了却了一件麻烦事。姑且不去讨论孩子死的冤不冤，也不去计较它是否有理由回来吓人。问题的关键在于，死了的，就不该再留在这里影响别人，去自己该去的地方。

而这个孩子的故事，让我在今后的日子里常常反思，到底是什么带走了孩子的生命，是火车？是他自己横穿铁路？还是我们对待安全原本就不够重视的恶习？

自从我的孩子出生，我很感慨。我常常看着他的脸，想象着这是一个多么纯洁的生命。

而我们最初也都是这样，可为什么到现在我们不是了呢？我想我能为孩子做些什么，那就是善待自己，让孩子的童年幸福，让孩子有个完整的家。

第十四章 梦魇

今天就说说鬼压床吧。看到好多朋友都在问了。我想你们绝大多数经历过“鬼压床”的朋友，细节上可能会不完全相同，但是大致上都是下面的情况：晚上睡觉，然后猛地醒了，醒了以后发现自己动不了，像是被什么东西给绑住了，眼睛想睁开却怎么也睁不开，有部分人眼睛能睁开，还能看见些奇怪的东西。

好久之后终于能够动弹了，却开始怀疑自己是在做梦。没错吧？鬼压床是一种很常见的现象，除了医学上解释的睡眠质量不高和精神压力过大等，人家也没说谎。

鬼压床有两种最常见的情况，一是家里有亲人过世，二是遇到路过的糊涂鬼。

而这两种情况以后者居多，糊涂鬼魂也不会害人，只是行为怪异，多少吓到人而已，你们有谁听过鬼压床把人压死过的吗？

2010年的夏天我有个朋友的孩子就是遇到了鬼压床，虽然平淡无奇，我还是说说吧。那个孩子已经16岁了，是个可爱的小姑娘。发生这个事后，她爸爸打电话给我，说是孩子告诉他，头一晚睡觉到半夜，想起身上厕所，但是眼睛却怎么都睁不开，手脚也动不了，喊又喊不出来，整个人就像是瘫痪了似的，这还不算最糟的，最糟的是她还感觉有东西在她身上轻轻按来按去，摸来摸去。

这才吓坏了，第二天就告诉了他爸爸，他爸爸急匆匆地打电话给我，要我帮忙，还说女儿睡觉遇到色鬼了。

当我知道他说的情况就是我们平常说的“鬼压床”的时候，我告诉她父亲，这情况很普遍，不要担心，让她下次睡前喝个牛奶听听音乐什么的，放松就好了。

她父亲显然不信，一定要我去他家一趟。我拗不过他，只好去了。到他家后，我把小女孩叫到跟前，翻开她的下眼皮看了看，有点黄，还有些血丝，典型的过路鬼。

为了让他们父女安心，我取了点露水（每天都会收集）蘸了些涂在小姑娘的两个下眼脸上，然后教了她一句口诀，告诉她要是再遇到这样的情况，就在心里重复念这句口诀，然后用舌尖抵自己的上颚，就会没事了。

（有类似经历的朋友可以试试，包管用。口诀如果是佛教徒就是阿弥陀佛，道家就是急急如律令，藏传就是六字诀。）

父女俩知道我是靠这个手艺吃饭的，加上关系不错，所以对我的话深信不疑，当晚又被压，小姑娘按我教她的法子做了，从那以后，就再也没发生过。

在所有鬼魂当中，有一种不到万不得已或者胸有成竹的时候，我一般是不碰的，那就是自杀死去的人。

因为这类人死去后，会把诸如悲伤、绝望、愤怒、哀怨等负面情绪带给自己的灵魂，若是混沌期无法开化，便极有可能变成我们常常说的“厉鬼”。

虽然这一类数量不算多，偏偏我在去年上半年就遇到了一个，也正是因为这次的事件，才让我打定了金盆洗手的主意。

这次的事情来得很蹊跷。去年偶然一次我听一个在南坪开茶楼的朋友说起，说是有一个茶客在喝茶时跟人聊天的内容让他给听见了，所以他觉得这事应该是我管的，就给我打了电话，也没提钱的事，我是对这个事情感到很奇怪。

事情是这样的，那个茶客的老婆晚上带着孩子搭轻轨回家，孩子还

很小才几岁，由于是末班车，快到站的时候妈妈看见有人在打扫车厢也没觉得奇怪，只是在扫地大婶经过的时候替孩子捂住了鼻子，不让他吸入灰尘。

这时候孩子的一句话让妈妈吓得不轻。孩子说，妈妈，车上这么多人怎么都不捂鼻子啊。他妈妈自己本身比较信这些东西，吓得赶紧下车带着孩子就开跑。

我听了之后，觉得是不是孩子眼界很低，看到车上有搭便车的鬼了。谁知道后来我一打听，才大吃一惊。我当下请我朋友帮我联系下这个茶客，他也爽快地答应了。

很快我就接到了这个茶客的电话，电话里他多少还是有些疑惑，于是我再三跟他保证，我不收他的钱，他才答应带这老婆出来跟我见一面。

看见他老婆的时候我愣住了，因为这么些年来，惹上鬼的人见了不少，大多愁眉苦脸，一脸带衰，而眼前的这个女人显然带着恐惧，她恐惧的大概不只是孩子见到了那么多她见不到的“人”，或许正是因为她见不到，才感到特别恐惧。

我安慰他们夫妻俩，说我就是干这个的，这次咱们也算有缘什么的，好不容易两夫妻才对我卸下防备，开始跟我详谈。

听完他们的述说，和我朋友告诉我的几乎一样，所以我还是决定，晚上坐一次首班轻轨，看看能不能找到点什么。但是遗憾的是，我连续两个晚上都毫无收获，于是我打算上网查查看，如果那个茶客的老婆遇到了，想必也有其他人遇到。也许会有人在网上把这个事情当作诡异的事情讲出来。

查了很久，总算查到几个情况大概一致的，通过他们从自家老人嘴里得知，很多公交车或者地铁轻轨都会在收班车里安排一个扫地工，其目的也不是真的是要打扫卫生，而是用扫帚扫走在车上的鬼魂们。

因此他们在扫地的时候常常会呢喃“下车啦，下车啦”一类的话。如果真是这样，孩子看到了也不算奇怪，原本我打算回头替夫妻俩化个水

当做消灾，这件事也就算结束了。

但是为了保险起见，我还是想要拜访一下这条轨道上的收班车清洁工。

问了不少清洁工，他们都说从来都不会收班的时候打扫，都是早晨和车辆对接的时候才上车打扫，而且一次上好几个清洁工，根本没人熬到那么晚上车打扫。

我顿时头皮一麻，开始仔细回想我在轻轨上当探子的那两个晚上，我没曾感觉到车上有搭车的鬼魂，而且我也没有看到扫地的清洁工！

基本上我知道是怎么回事了，那个女人看到的清洁工，也是鬼。

晚上我带上摄影机，决定再去坐一次收班车。我还是坐的那个女人坐的车厢，连位置都相同，不同的是，我这次全程开着摄影机，一边拍，一边看。

车上没几个人，看报纸的，玩手机的，打瞌睡的，也没人注意我，到了最后几站的时候，车厢门里走过来一个穿着橘黄色衣服，带闪光片的女清洁工。看到她的那一刻，我瞬间什么都明白了。

做过轻轨的朋友都知道，去年轻轨站的清洁工制服是绿色的，这种橘黄色带闪光片的，是我们大马路上常常被人辱骂、被车撞、被误解，却常常会好心给我们指路的最普通的清洁工人。

我放回放在身上准备抓她的工具，安静看着她从我身边走过，我根本就懒得去看车上其他那些搭顺风车的鬼魂，车一到站，我就头也不回地离开了。

我猜测它的身世，这是我未经证实，胡乱猜测的，她大概每天下班回家都是坐这班轻轨吧，但是在还没上轻轨前，发生了车祸，还没来得及知道怎么回事情的她就这样死去。

于是她的亡魂天天在这个时间就出现在轻轨上，拿着扫帚，机械单一地重复扫着。我原本可以度了她，可我这次真不想这么做。别问我为

什么，我想大家都是明白人。

所以在那以后，很多道内的朋友问我，我要怎么来区分它们的善恶？我想说的是，善是相对于恶而存在的，善者自不必说，当我们说到恶人或者恶鬼的时候，我们大多数人往往会说，它如何如何坏事做尽，如何如何害人，如何如何可恶。

但是我们却一直忽略了，造成它们“恶”的根源。是什么导致了它们的恶，世风日下我也不愿在这个问题上再纠结个什么，我只知道，当我在童年时，无论我多么调皮捣蛋，但我会因为扶了老奶奶过马路而快乐一整天，有时候那些老人会给我糖，我则会很弱地敬个队礼告诉他我叫红领巾。

长大以后，师父教我敬畏万物，心中存善，在这个过程中我因为自己的提升却对比出了我们社会的很多不足，师无师德，上课教一半，想学另一半就交钱去老师家补习；还不如大山里连普通话都说不标准，甚至薪水才几百块的山村老师。医无医德，生病住院就成了唐僧肉，明明治不好还偏偏给你点“我会尽力你们要坚持治疗”之类的希望，等到钱榨干了，肉也榨干了，人也死了，吃亏吗？不，吃的是良心。

看看乡下的土郎中吧，医术虽不算高超，条件也简陋，但是好歹人家还有个悬壶济世的心。

我曾试图改变身边的人人事事，奈何能力有限。

红绳一种是用来辟邪，一种用来缚灵。

这里只说第一种，第二种恕不传授。

红线必须是棉质的，以丈为单位（3.33米）可拼接，可于香火旺的庙里诚心求得佛珠佛牌，或道观之灵符锦囊，再将其与红线相缠，取烧制碗一只，置于碗中。

注入桃木泡水，撒盐撒香灰。银筷子一副，平置于碗口。一日后倒水，任其自然风干。

此方法有简便做法，可直接连同佛珠泡水自然风干，不过力量不及桃木水加盐加香灰强。

佛家性质温和，以慈悲匿恶为本，道家重养心，上善若水，天下无为。所求法器有灵性，化水后无孔不入，香灰为焚，性属火，烧制碗，性属土，桃木化水，水与木。银筷子属金（可用其他金属筷子代替），盐表众生百味。性属人。

此乃第一种方法，这类红线用于保家镇宅，也可以做项链手环，小鬼不侵然大鬼不避。

第十五章 红绳 乞丐

2009年，我送走了一个特殊的灵魂。

严格来说，不应该说是我送走的，而应该是他自己选择了离去。短暂的徘徊却让他感受到了一辈子都未曾感到的温暖。09年重庆的冬天比以往都要冷，重庆是山城，地势奇特，常常需要爬坡上坎，立体交通四通八达，在重庆观音桥某个数码城门口，有一座年代相对比较久远的人行天桥，而这座天桥因为一个人使得我每次路过都会在心里替他默念祈祷。

哪怕我知道他早已听不到。那年冬天，我一个在观音桥附近卖茶具的朋友打电话跟我说，他早上到店里开门的时候，发现地下通道里有个乞丐，已经死了。

他害怕晦气，所以叫我赶紧过去看看。按理说，我是不相信晦气这么个说法的，人们口中常常说这什么晦气，那什么倒霉，其实绝大多数是自己心里在作怪。人总有那么一个习惯，钻牛角尖，当你遇到一件让你心情比较愉快的事时，你也学快乐那么一会，然后很快就忘记了。

可当你遇到你不想遇到的事情的时候，却怎么也久久无法忘怀。总觉得“晦气”，于是开始心烦，开始讨厌，让这个感觉继续蔓延，久久不能散去。

不知道是贱还是怎样，很多人都有这样的情况。包括我这个卖茶具的朋友。我离他不远，于是很快就过去了。到他门口的时候，他已经报案，110还没来。倒是附近有很多晨练的人已经里三层外三层地把乞丐围了起来。

我把我朋友叫到一边，我问他都报案了还叫我来做什么，他说一会儿人拉走了以后要我替他去去晦气，无语无奈后我甚至不想再多说什么，也许是职业病，我知道此刻在我们看不到的地方，正有一个茫然失措的亡魂在游荡，它应该知道自己已经死了，但是不知道该去往何处。

而我肯定的是，它必然很慌乱。我挤进入群里，想看看乞丐的模样。闹哄哄的人群里突然有个人说了句话，是个40岁左右的女人，她说她认识这个乞丐。于是很多人安静下来，听她说。这个女人也是这个地下通道的一个门面老板，卖服装的。

前几天晚上，大家都还想乘着人流量大多做点生意，突然停电了，大家除了骂电力部门外，纷纷点上了蜡烛或者停电宝一类的照明器具，但是这个女人没有点，不知道是店里没准备还是觉得大家都点亮了自己也就能看到了，就这个时候，乞丐走到了她的店门口。

女老板大概是有点嫌他脏，远远开始就嗤之以鼻。乞丐笑嘻嘻地对女老板说，老板，能不能把不用的废报纸拼（方言：送的意思）给我，晚上我搭起（盖着）睡觉。

由于是冬天，而这个冬天又出奇得冷，女老板一边想快点打发这个乞丐走，一边想自己留着报纸也没什么用，就把垫着桌子吃饭的报纸都给了乞丐，然后挥手让他快点离开，走了没几步乞丐却又倒了回来。

他依然笑嘻嘻地对女老板说，老板，你勒点（这里）有没得蜡烛嘛？女老板一听就不高兴了，好像觉得这个乞丐是缠上自己了，已经给过你报纸了还得寸进尺想要蜡烛，还别说自己没得，就算有也不给，女老板开始大声且不耐烦地说，没有没有，你快点走嘛，不要在这里站着！

乞丐没有离开，而是从破包包里面拿出半截蜡烛，还是笑嘻嘻地说，这个你就拿去用吧。说完才转身离开。女老板说到这里，不知道是动容还是真的心有感触，她竟然有些哽咽。

这时候，110的人来了，确认乞丐是冻死了之后，就把他装进尸袋带走。

地上还仅仅留下几张报纸。也许就是这个女老板给他的报纸。我挪到报纸边上，捡起一张，趁人不注意，装进了自己的口袋里。我回到我朋友的门面里，问他认识这个乞丐不，他说这个乞丐长期白天在观音桥的天桥上行乞，晚上就到这个地下通道睡觉。

见倒是见到过几次，但是不认识。我朋友还给我指了下那个乞丐睡的垃圾桶旁边的地方。

我跟我朋友说了那个女老板说的话，我朋友听后，有些沉默。他也告诉我，自己不该这样，当遇到一个生命正在失去的时候，他虽然报警了，但是更多的还是觉得大清早遇见死人这是件晦气事。

他说，我知道你就是送人的，希望你能送他一程，我也会常常为他烧香祈福的。说完，又是一阵沉默。那天我告辞了我朋友，却打从心底有点瞧不上我朋友这样的人。很多乞丐都是患有神经疾病的人，游手好闲能沦落到乞讨街头的，毕竟是少数。

这当中还有很多。诸如求5元坐车回家或给孩子买饼一类的低级骗术。多年来我已经养成了看到乞丐的时候，我会多少给几块钱，尤其是那种身有残疾，或者失明后在路边拉二胡的乞讨者。对于那些有手有脚的人，我向来是头也不回地走掉。

假如这个乞丐还活着，或许我从他身边经过的时候我也不会掏钱换取他的一声感谢，而当他死去，我却愿意不收分文带他上路。这个想法，从听完那个女老板的口述后，我便已经决定了。

我租的办公室有专门的一间小屋，没有窗户，结过阵，对于一些不能在当场完成的引路任务，我都是关上房门在里边完成。

回去以后，我从包里取出乞丐盖过的报纸，在没有任何人见证的情况下，将他的亡魂喊出来。令我吃惊的是，通常喊出来的亡魂往往是因留恋人间而充满伤感的，好一点的会显得黯然神伤，差一点的会嚎啕大哭，接受不了事实的有的还会崩溃，会发狂，这很危险，结果自然也就不会很好。

但是意外的是，当乞丐的魂被喊出来的时候，我非但没有在它脸上

看到不舍和留恋，反倒是满足与幸福。

我问它，它说它叫张成平，贵州人。1966年出生，曾经是工人，后来得了精神病，神志恍惚，从家里跑出来后就一直流落街头，时而清醒时而糊涂，已经在重庆流浪了三年了。

我知道一个人生前无论多癫狂，死后的记忆却是清楚的，或者说那已经不该叫做记忆，应该算是还留存着的脑子里唯一还属于人世的东西。

我问它，是否还有尚未了却的心愿。他说没有了，再问它害不害怕去亡灵该去的世界，他说，他早就期待着这一天了，可惜神智不做主，死又死不了，活也活得一塌糊涂，糊涂的时候就不说了，清醒的时候却被好死不如赖活着的心理支配着，只盼活着一天能做一天好人就是。

听完他的话，我很讶异，不是因为它能够如此淡定的死去，要知道很多人曾因为不肯相信自己死去而越离越远。

看他没有了遗憾，我知道也是时候送他上路了。送走他以后，我回到朋友开店的那个地下通道，将那张报纸烧掉。

从那以后，每次我经过观音桥的那座天桥，都会情不自禁在心里默默祈福，希望那个沦落世间却内心豁达的乞丐在另一个世界一切安好。

第十六章 盲鬼

不知道各位有没有遇到过下面的这种情况。

在我经历的人和事当中，有相当大一部分人都遇到过，但是没怎么注意。所以我现在把这种情况说出来，希望今后大家能有所警惕。

07年我的一个委托人，急匆匆找到我。在我打开门的那一刻，他扑通跪在了我的面前。一直反复念着，求我一定救他老婆。我从不受人这样的大礼，扶起他以后，才听他慢慢讲述了事情的经过。

他说他老婆中邪了。中邪在我看来有很多种可能，于是我让他把他老婆的情况描述仔细些。

他说，自己是做销售的，要出差在外出差，由于也挺担心自己老婆在家孤单寂寞，所以在外面的时候每天都会在晚上打电话回家和老婆说话。可是直到有一天，他老婆在电话那头，突然说了些他听不懂的话，口音和语速都不一样，非常奇怪。

常常是他与她答非所问。这个男人赶紧叫自己丈母娘到家里把他老婆照顾着，自己就立刻定了最早的机票回到重庆。

回家推开门，就被自己老婆给吓到了，神情憔悴，双眼无神，但是头发却是梳得又顺又直。他丈母娘哭着说自己女儿被人换了魂，有个其他女人的鬼魂占据着她女儿的身体，要男人赶紧找人来驱邪，男人八方打听，这才找到了我。

我听完以后很纳闷，我之前也遇到过一些中邪的事情，可是中邪的

原因多少有迹可循，所以我问那个男人，希望他能给我说得详细一点。

我问了他，他老婆变化之前的那几次打电话，到底说了什么，有没有什么奇怪的现象。男人先是说他不大记得了，就是闲聊，突然若有所思之后才说，有件事情，也许有点奇怪。

他老婆中邪前几天晚上，两口子电话里闲聊的时候，他老婆给他说了这么一个情况。（以下情况如各位有遇到过请不要慌张，没遇到过今后遇到了也要当心。）他说，那一晚他老婆跟他说了件事情。午饭后他老婆，在家看电视，然后听见一阵敲门声。

他老婆问：谁呀？

没人回答。

没过一会，敲门声又再次响起，他老婆又问，谁呀？

一个女人的声音回答：“我。”

老婆由于没分清这个声音到底是谁，就起身去猫眼看，发现还是没人。

于是就没当回事，回屋了。听他说了这些后，我暗暗吸了口凉气。虽然还不能确定，但是我猜测这家的女人估计是遇到了那个东西，盲鬼。

盲鬼是种很奇怪的亡魂，通常没有任何目的性，所挑选的人家也都是随机的。

他们喜欢敲人房门，当主人问是谁的时候，就回答一声我，这情况我想很多人都遇到过，不过大多数的时候盲鬼是不进屋的，或者说它仅仅是爱恶作剧。

像这个男人遇到的进屋的盲鬼，我毕生只遇到过3次，前两次还是跟师父学艺的时候遇到的。如果盲鬼和户主有了一问一答，就好像彼此建立了一种联系，它便能够趁机进入屋里，傻一点的转悠一会也就自己走了，聪明的或是想再度成人的，会附体在主人身上，不论男女。

盲鬼的行程按师父的笔记上说，是种往生途中莫名走失的魂魄，也就是说它原本是被指引着去该去的地方，却不知为何迷失方向，越陷越深，有些迷乱一会又会找到路，有些就流落世间，祸害他人。

我对男人说要他带我去他家看看他老婆。男人答应后，我就带上各种工具准备上路，这时男人突然问我，你不用换道袍什么的吗？我先是一愣，然后笑了，我说我不是道家，也不是佛家，在农村我们是跳大神的，在城里尊敬我们的人称我们为师父，不尊敬我们的人叫我们做神棍，再说我们平时穿着打扮和大家无异。

这个男人家住在重庆大渡口，我在江北，相对算远。他开车回去的路上，一直在拜托我一定要救他老婆。我在没看到真实情况前我是不会给人任何承诺的，因为这个世界未知的东西很多，我不是神，我只能靠自己学到的一点玄门之术来替人消灾挡难，那些把我们当神的人，只不过是没掌握我们这门手艺罢了。

就好像我不懂修车，当我车坏了，修车工就是我的神，4S店就是我的庙一样。到他家后，只见他的丈母娘坐在沙发上，眼神焦虑地看着自己的女儿。

男人的老婆也坐在沙发上，望着并没有打开的电视机，一边摇头晃脑，一边自言自语。男人很是焦急，我把男人拉到一边，叫他尝试着跟他老婆说话。男人蹲在他老婆边上，说了好久，他老婆才说了句完全前不搭村后不搭调的话，“去吧，给我也来两斤！”

云南人，我一听就知道，口音听上去必然是大理那边的。我再把男人叫到身边，跟他说了我的判断。男人很是焦急，问我怎么办，我让他别着急，当下是先得把这个大理女人的魂从他老婆身体里弄出去，完了我再告诉他们今后怎么办。

我打开他家的房门，在门口放了个水杯，水杯里靠了3支香。将门虚掩，用红绳将门包绕了一圈，又把门的把手缠上打结，然后我打电话给我师父，向他请教了一句大理当地吓唬小孩的本地话发音。

回头把这句话教给了这个男人。我叮嘱他，一会能闻到香的味道的

时候，就在女人的后脑勺那里大声喊出这句话。

我一直站在门口，手拉着门。过了一会，男人对我示意他闻到香味了，我对他点头意思是可以喊了。

看得出他鼓足了好大的勇气，大声喊了出来，那女人先是一惊，然后立马晕倒在沙发上，我也感觉有个快速移动的东西带着风扫到我，低头看水杯里的香时，烟雾的方向说明那个大理女人的魂已经出了房门，我便踢到水杯，赶紧关门。

也许是错觉，关门后，我似乎听到一声冷笑般的“哼”。魂是被赶出来了，女人还没醒，我让男人掐她的人中，好一会女人才醒过来。

好在她并不记得这期间发生了什么事，她的记忆还停留在被附身之前。男人告诉她中邪了，就是因为那天那次奇怪的敲门事件。我告诉他们一家人，今后进门的玄关处不要供神，财神灶神关公都移下位置，离远点让神像面对着玄关，否则过路鬼也许会来偷香吃。

并且今后再遇到有人敲门，问他是谁，他回答“我”的时候，如果没分辨清楚声音，就多问一句你是谁，有些知难而退的就会从此不作声了。总之，万事小心就好。

虽然盲鬼不会伤害人命，但毕竟也是影响了人家生活。很多人都提到附身这么一个问题，对付附身最简单的方法就是吓魂，但是前提是你必须先确定这人真是被附身而不是走神。否则人吓人吓死人，切勿盲目尝试。

借此机会我想多说几句，我念书不多，所以科学学得也不多。但我确信当科学无法证实的东西一定会有人说是迷信。我不求任何人相信我所说的一切，你们是有脑子的，你们自己懂得分辨。

思想究竟是来自于心还是来自于脑？人的感情丰富就是拥有灵魂最好的证据。

我现在桌上的茶杯是圆柱状的，谁又知道我眼中的圆柱状在你看来是否和我的认知一致？

人只能证明自己，每个人都是独立存在的，也都是独一无二的，我没见过轮回，我也就不提轮回，但我不会去诋毁和否认。

正如同你没见过鬼魂一样。

不过我倒想真的问问那些满脑子数据理论的人，你们当真从小到大一件怪事都没遇到过？

以上说的仅仅是我个人的观念，请各位自行思考。我不收徒弟，我能做的也就这些了。

有很多朋友说看完以后被吓到了。

我在此对各位承诺，正如我最早的时候说过：

鬼很少，且大多无害。

所以各位不必担心。

心底气足的人，鬼敬你远之。

别忘了他们也曾是人。

第十七章 力量

2009年，也就是上前年。

一个朋友打来电话，说他妹妹不对劲，像是被什么给吓着了。让我替他去看看。由于这哥们常常替我在广东捎东西，我俩挺熟，基于这层关系，我就去了。

他妹妹是个大学生，在南平八公里一所大学念书。已经念大四了，品学兼优，是个乖孩子。最近他家老父亲病重，在巴南区七院住着，说是已经昏迷很多天了，但是体征平稳，兄妹俩天天都去医院看老父亲，母亲去世多年了，大哥大嫂除了要照顾老人，还要赚钱负责妹妹的学费。

所以每次托他带东西的时候，我总是会多给那么些钱。见到他哥的时候，他显得非常焦急。说妹妹不知道怎么了，从昨天晚上开始一直魂不守舍的，问什么也不回答，不吃饭不喝水，就那么傻坐着。

今天也没去念书。我问他妹妹现在在哪，他说他老婆带着去医院了，陪着老头子呢。于是我又跟他去了医院。

推开医院的病房门，有种压抑感袭来，我很讨厌那种压迫感，白墙蓝地狭小的房间，任何一个动作都能激起一阵消毒水的气味，令人窒息难受。

这是我第一次见他妹妹。个子小小的，戴个黑框眼镜，留了一头刘胡兰似的发型。她一直看着病床上昏迷的父亲，眼神呆滞无神。经验判断，这孩子没被怪东西上身，还真是吓着了。

有种奇怪的病症，在经历了某些不可思议或者突然出现的刺激之后，有些人也许会拍拍胸口安慰自己说吓死我了，有些人则会开始发愣出神，还有些甚至发疯发狂。有点类似于常常提到的“失心疯”，属于精神上的问题。

看他妹妹这样子，他也是一脸焦急，他的脸仿佛是在跟我说，我老父亲都这样了，妹妹也这样了，这该怎么办好。不用他说我也会帮他的。

我坐在小姑娘身边，凑着她的耳朵念了些安魂镇定的口诀。她也总算渐渐回过神。沉默一阵以后，她的脸上开始出现害怕的神色。我跟她哥说，让我和小姑娘单独聊聊。

于是我带她到外边走廊，问了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说她从学校出门后，坐公交车到李家沱下车。下车后准备上坡到医院去（有条小路），突然冲下来一辆三轮摩托车，眼看就要躲闪不及了，却还真的奇迹般地闪开了。

摩托车司机见没发生什么事，也就自己走了。她说从那时候开始，她就开始很恍惚。而且她告诉我，当时闪开的时候，好像不是自己躲开的，而是像有人推或者拉开的。

她说她很害怕，但是不是在怕遇到鬼救命，而是害怕这个救她的力量是自己昏迷的父亲。她说，父亲好的时候是个老实的农村人，他们家几代都住在李家沱现在群乐村那一带，后来开发了，占地圈地，还建房。没了土地，他父亲等于就没了工作。

于是父亲就买了摩托车天天在那一带拉客。因为母亲去世得早，大哥又结婚了，所以是父亲全力在抚养自己，天下父母心，哪怕自己过得苦，也要让自己的孩子过得和别的孩子一样。

好在她算是个知足的孩子，也能明白父亲的辛苦，所以念书还算用功。为了能照顾照顾家里，替父亲分担点家务，她特意考了离家比较近的这个大学，谁知道09年年初的时候父亲因为肝癌，已经不能赚到什么钱了，此外因为治病还花光了所有钱，父亲不让她去借钱，就只好有一

天没一天的拖着。

直到近期出现大脑昏迷，人也大部分时间处于休克状态。大哥大嫂轮流照顾，自己放学也第一时间去医院陪着父亲。她说完很惊慌，问我是不是父亲已经死了，是不是父亲的鬼魂救了她。说真的我真觉得是。

但我没法这么回答她。心率器还在跳，说明父亲的生命还在，可是也有那种身体还活着，魂魄却已经离开现象。身体死亡，也无非就是时间的问题。由于不敢确定，所以也没法回答她。我决定先试探一下。

我承诺她，会给她一个答案。

回到病房后，我悄悄取出罗盘。罗盘针的动静告诉我，这个病房里，真的有灵魂。那就只能是她父亲了，因为再也没其他人。尽管心里感到一些遗憾，可生死有命，我不是医生，所以无法挽救一个垂死的人。华佗治人，孙文治国，我却只能当个灵魂的带路人。我把大哥叫出病房，问他父亲最牵挂的是什么。

大哥说，就是他和小妹。

我说我没法救你父亲，但是为了让他能走得安心，让你妹妹不会绝望后做什么傻事，也许我要你陪我冒一个险。庆幸的是，他答应了。

大哥问小妹拿了家里的钥匙，带着我去了小妹和父亲住的房子。

我和她大哥走到楼下时候，由于是还建房，楼下坐着的都是些彼此认识，却都因为没了耕地而无所事事闲聊的街坊。

路过他们身边的时候，连我都能感受到背后那种直视的目光，那目光好像是在说，看啊，他家老头子估计快死了。

可怜啊，好人没好命。这是他儿子吗？生了病才回来。怪渗人的。人言可畏，人心也如此。大哥显然也是这么个感觉，不方便发问。

我也就由得他去了。到家里后，拿出父亲的一些物件。开始召唤笔仙。还记得我之前说过，笔仙碟仙一类的东西是比较危险的吧？请神容易送神难，笔仙碟仙的现身是要消耗它的阴寿的，遇到善良的倒也罢

了，遇上不好的，一定会从你身上讨点什么，你向它借了东西，别想不还。

在我接触到的一些请仙的人里，有些人就是因为不知道怎么送走，才厄运连连，甚至搭上生命。我不会说怎么送神的，因为我不知道请的是什么神。只能劝诫他人不要尝试，如果真的遇到麻烦，除了你自己，谁也化不了。

佛家会念经超度，道家会喊咒送神，前提是你还活着。别试图用这一类的方式来改变命运，命运自来就是这样，找上你了，就只能从命。

我和大哥在召唤笔仙之前，是有指定的召唤的，连喊法都是有讲究的，我们召的就是他父亲的亡魂。

有些过程太过诡秘，小说里不便多说，直接跳到后来，我请父亲的亡魂，借我和大哥交叉相握的笔，给小妹写了封信。回到医院前，我不忍心再进去看父亲和小妹。就告辞了，告诉大哥，有需要随时叫我。

你父亲没几天了。并告诉他，信先别给小妹看，免得她接受不了。几天后，大哥打来电话说父亲走了。咽气的时候流下一行泪。我直接赶到四公里的江南殡仪馆，老人的冰棺前，冷清地跪着三个孩子。

街坊们也陆续来过，大多留下奠礼后坐坐就走了，个别兴致好的搓上几圈麻将。我也不知道是哪里来的一股热血，跟着跪在他们身边。

虽然一辈子没跟这个老人说过一句话。这一跪，只因父亲借笔写下的信。按重庆的风俗，守灵时间需要跨两个晚上。第二个晚上之后的那个早晨是聚集亲友，做个告别仪式。

然后火化。

告别仪式上需要长子将一段话，我一生因公因私参加过无数葬礼，在这个时候大多数人讲的都是一些父亲多么伟大，如何教我做人，怎样伴我成长一类的话。

我无意冒犯，这么写只是小说剧情需要。可是当大哥发言的时候，

他从口袋里拿出那张父亲写给小妹的信。纸上满是湿了又干、干了又湿的痕迹，想必大哥不知道看着这封信流过多少次泪水。

内容被大哥修改过，只是为了不让妹妹听出是父亲的亡魂写的。

“XX，我让你哥哥现在才把这封信拿出来。你大哥辛苦，以后能帮大哥多少就帮多少，23年来你一直是我的小家伙，爸爸很快乐。好好读书，好好做人，注意身体，今后过马路要小心。”

虽然这封信我早已看过。可此刻的我刻意回避了小妹的眼神。非亲非故的我，依然被这份父爱感动。就这么短短的一封信，朴实平淡，数十个字，却又千言万语。

临别前，用一行老泪辞别儿女。我虽避开了，却也听到小妹那种形容不出来的哭声。

我很幸运，我的家人至今安好。

人一辈子，却总难逃过这一幕。

而我所能做的，只不过是父母健在时，多陪他们说话，带他们散步，老爸，下两盘棋吧！他便觉得足够了。

我一直送到火化间。亲自在老人的胸膛上，放下那封信。

那是一封我写给这个父亲的信，内容我谁也没说。一切结束以后，我留下我的奠礼。

认了小妹做干妹妹，告诉她今后还有一个哥呢，别了兄妹俩，然后离去。

第十八章 麻儿

2008年的夏天，借由一个委托的机会。我生平第一次到了中国最南端的城市，三亚。08年我们经历了太多，除了奥运会，还有蜀地天殇。

我记得先前在网上看过一个艺术家的作品，在德国的慕尼黑，这个艺术家用九千个彩色书包组成一副巨大的字：“她在这个世界上快乐地生活了七年”。

这个艺术的名称叫“非常抱歉”，这是地震后一个母亲找到自己孩子的尸体的时候说的第一句话。总之08年是我的一个结，这个结又是由无数个小结交错组合而成，而我至今无法梳理清楚。

第一次到三亚，除了别样的南国风情，海浪和沙滩更吸引我。当天下午7点从重庆起飞，到了三亚已经是夜里接近11点了。在胜利路找了家客栈住下，稍作休整。第二天一大早就打电话给委托人，委托人是三亚一个叫西岛渔村里的岛民，种植香蕉的蕉农。

不差钱，也没有跟我含糊佣金问题。虽然海南和两广地区都有很多厉害的同行人，我最初却不知道他为什么会找上我。从见到他的那一刻起，他就不断在跟我说自家有人遇上山鬼了。

我有些无措，山鬼我是听过的，却从来没有抓过。在海南本地文化里，如果有人山上死于非命，不管是被野兽咬死，或者是掉进山崖，通常情况下，他们认为这样的灵魂是没有办法往生的，只能终日游荡在山林里，成为恶鬼。

我不是个念书用功的人，这些东西都是多年来借阅师父和老前辈的

手札才得知。有印象有概念，但却毫无实战经验。所以一开始的时候我也就跟蕉农唯唯诺诺，尽量别把自己逼上死路。

山鬼的传说各地都有，山鬼这个名次在两广福建和海南比较常用，我们内陆尤其是西南西北地区，更习惯把这种东西叫做山魈。山魈自古边出现在各大古籍中，相貌狰狞，叫声尖锐，张牙舞爪，喜欢趁人不注意的时候从背后偷袭，咬住脖子，直到人死后饮血食肉。

很恶心，我知道。可是后来不知道哪个“专家”提出，所谓民间的山魈，其实是一种类似狒狒的灵长目动物，专家的名头加上科学的佐证，一传十十传百，由一个点向一个面几何状放大，于是便成了真理，传说却成了谎言。

蕉农说他的弟弟，前阵子上山去，好几天都没回来，家里人着急了，于是组织了一些人上山找寻。

找回来的却是一具僵硬的尸体。脖子后面有一个乌青的手印。我听到这里感到很奇怪，莫非不是山鬼？怎么和传说里的不一样？

我决定到他家里去，再向别的人问问情况。蕉农家除了他和他老婆还有三个孩子外，就还有一个30岁未婚已故的弟弟，和快70岁的母亲。

他母亲听说抓鬼的人来了，激动地一把抓住我的手，开始哭喊，含糊不清，但大致是要抓住恶鬼替她儿子报仇之类的。报仇不是我的工作，而且我也不会随便抓的，更不用说我有抓到本事了。

我请老母亲再跟我说了一次情况，大致上说的差不多，可我注意到一个比较奇怪的情况，当老人在跟我说话的时候，她身边坐着的那只麻猫（通常说的土猫），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我。

这让我想到一句话，一句四川重庆比较流传的话：猪来穷狗来富，麻儿（猫）来了戴孝布。

这句话的意思是麻猫是一种比较不祥的动物，并非猫有问题，而是猫的“道”有问题。

难道说这只猫会是传递死亡信息的使者？我试探着问了问老人，我说她家的猫很漂亮，养了几年了？老人说，这不是她家的猫，前几天刚到家里来。说到此处，她说，就是孩子失踪的前一天。

于是我基本确定了一个情况，这只猫必然是邪物。猫本身是种属性比较阴的动物，我们说到猫的时候，常常都用黏人、可爱来形容；可是要知道，虽然猫是非常棒的宠物，同时它和猫头鹰、黄鼠狼等一样，是最接近鬼道的动物。

有些家养的宠物名猫渐渐失去了一些本性，变得非常亲近人，这类猫是幸福笨蛋型，没了通灵的能力。而在山里和农村，猫狗都很多，这家的跑到别家去，别家的又跑到这家来，欢天喜地，其乐融融。

原本就不是什么怪事。不过这只猫的出现显得那么恰逢其会，所以才不自然。而且最重要的是，这只猫还没走，是不是意味着还有人要死？

老母亲和我对话的过程中，一直在咳嗽。作为我的立场，我也不方便多问。我告诉蕉农一家，我得回市区一趟，准备点东西，第二天一早再来。

坐船回到市区以后，我赶紧打了电话给师父。师父说，这个业务就是找到他以后他推荐给我的。我才明白我怎么会接到海南的单子，我大部分业务都在西南。我告诉了师父我了解到的情况，想让他给我分析分析。

师父说，他已经退休，不该再插手了。想问他多一点，他却怎么都不肯说。无奈之下，我只好向当地的同行求助。毕竟踩到人家的地头上，没打招呼也就算了，再截了人家的胡就不好了，好在这同行哥们还是很地道，海南人民还是热情好客的。

同行告诉我，这种情况下的已经不再是山鬼了，而真是亡魂了。山鬼杀死第一个人以后，这个人会变成恶鬼，在山里游荡，直到找到下一个死者才会消散，继而残害另外的人，周而复始这样循环着。真正的山鬼害死的人是找不到的，因为都被吃掉了。所以这个层面上讲山鬼更像

是野兽。

随后害死的人肉体还在，只是身上会多出一些类似抓痕的阴爪印。这样的亡魂必须在49天内引上证路，否则的话，就只有打散或者再害一人自行消散。

当我再问他这样的亡魂应当怎么才能引路的时候，他告诉我，要“结树阵、惨叫、缚灵”，这我才明白了，意思是要在树桩间用红绳结阵，地上画好符，然后自己站在阵里边惨叫引来鬼魂，然后封阵带路。

方法不算很难，我想我应该可以的。第二天如约到了蕉农家里，告诉他让他带我到找到弟弟的地方去，他带我到了那地方后，地上还有些脚印。

我仔细看了看脚印，也问了下蕉农当时弟弟的死亡姿势，发现几个脚印虽然杂乱，却是和尸体相反的。同行告诉我这是山鬼杀人后的亡灵典型的证据，既然对门对路了，

我也就按照他教我的方法，开始拉线画符。

一切准备就绪后，我才发现要是我自己当诱饵的话，没人帮我封阵了，所以虽然很危险，但是我还是想请蕉农帮我一个忙。

我让他收拉着红绳的尾端，告诉他，一会我大叫的时候，立刻把红绳牵到第一颗树的地方拴住。他很害怕，可是没有办法，我也不想他做的。我从包里拿了几副铃铛，拴在已经拉好的红线上。吸一口气，我开始撕心裂肺地大喊，几乎快缺氧。

这种亡魂不召唤是看不见的，所以当铃铛开始响起的时候，我大叫着让蕉农把线封好，当他拴好线的那一刻，我迅速钻出了线圈。

红线内一阵混乱，铃铛大响，因为地上画了符，他是出不来的。之前跟村民们确认过从蕉农弟弟出事以后再没有人失踪，所以根据同行教给我的逻辑可以推断，眼前被困在红线和符里的那个亡魂，就是蕉农的弟弟。

我这才把实情告诉了蕉农，在经过他的同意以后，我开始念口诀给亡魂带路。当我念了没几句的时候，又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我画好符的地上，突然密密麻麻钻出了很多蚂蚁。

我给不少亡灵带过路，这样的情况还从来没见过，正在手足无措间，蕉农突然像是反应过来了一样，跪在地上，双手掩面，嚎啕大哭。

他这一哭让我挺惊讶的，停下口诀，我扶起他，问他怎么了。他说，他知道为什么地上这么多蚂蚁了。黎族人原本就很相信玄术一说，他告诉我，那天他弟弟是上山采薄荷叶和抓黑蚂蚁的。他的老母亲患有肺病，这才一直咳嗽，以前的日子里，好几次都咳出了血。当地有个土方，黑蚂蚁加上穿山甲的壳加上薄荷叶，能够治肺病，海南山林众多，穿山甲是容易买得到的，但是薄荷叶新鲜的只能自己采，而且黑蚂蚁也得自己捉。

说到这里，我才算明白了，老二是上山给母亲采药，这才遇到前一个亡魂，丢了性命。但是即使自己已经没有了人的形态，变成了恶鬼，潜意识里还是牵挂着自己身患重疾的母亲的。

有时候灵魂会影响周边的东西，例如植物和昆虫，这就是为什么办丧事的时候，如果飞来飞蛾，老人一定会叫你别打的原因。因为他们相信，这是逝去的亲人回来看你了。

听蕉农说完这些，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安慰他才好，虽然百善孝为先，孝顺父母本身就是应该的事情，不过能够在死去以后还能在自己矛盾的灵魂里继续坚持，真的很不容易。

我告诉蕉农，我会把老二带到属于他的地方去，这才是他该有的归宿，一旦他走了，今后除非再遇上山魈害人，就不再会有人离奇失踪死亡了。

记得回去告诉你母亲，她有两个好儿子，一个在身边，一个在天上。随后，我念完了口诀，送走了老二。跟着蕉农回到村子，我告诉老母亲，已经替你儿子报仇了，蕉农说没错，我亲眼看见了。

老母亲又是对着我一阵感谢，我告诉她，有病别拖着，土方虽然有

些神奇的功效，但是还是该去医院看看。

蕉农拿出承诺的佣金，因为是业务，我得收下。在他们再三感谢下，我离开了那个渔村，坐船回到了市区。继续在三亚待了几天后，告别这个美丽的城市，回到我自己的生活中。

我要说的这些，重庆本地的一些朋友应该有所耳闻。

第十九章 红蜡

2009年，接到一个美术培训机构老板的委托，说是他的合伙人被鬼缠住了。连续1个月吃不好睡不好，精神已经处于快要崩溃的边缘了。

于是在重庆黄角坪一所艺术类院校附近，我在大小林立的各种艺术培训机构中，找到了这家美术机构。我的委托人是个看上去40多岁的中年人，大背头，发梢还向外微翘，在不交代职业的情况下看到他，若非是生活麻辣烫的演员，我想一定是个美术工作者。

我对美术的理解非常有限，从小连画个太阳都能画得像是长了毛的鸡蛋，不是这家人，不敲这家门。

看到中年人一副我是艺术家与雇主的姿态，心里多少还是有些排斥，论泼墨画画，我是门外汉，说到鬼神之事，你就不是我的对手了。

中年人虽说对我的职业带着怀疑，也有着一股我付钱你办事的感觉，可至少言谈还是客气的。在楼下等我并带我上楼，途中经过几间画室，一些青涩的大学生正在对着石膏画画，目光专注，10年前我也是这个模样。

中年人带我进了他的办公室，一张巨大的老板椅，往椅子上一坐下，就好像不想再动的样子，也许是10年后我的模样。点上一根烟以后，他才将这次委托的事情说了出来。他的合伙人是他的大学同学。他们俩正是在这附近的这个艺术院校毕业的学生，这个中年人姓邓，被鬼缠住的姓陈。

事情大概是这样的，姓陈这位已经结婚多年，却一直没有小孩，也

许是玩艺术的人的关系，天性率真浪漫，却难免做下点出格的事情，多年来出轨多次，最后一次还是自己培训的学生。他的太太忍无可忍，两口子在家里打了一架，陈先生摔门走了，再回到家的时候，他的太太已经躺在浴缸里割腕自杀了。

他赶紧报警，同时也给邓先生打了电话，邓先生离得近，比110更快到了他家。邓先生说，原本自杀说开了也不会找我们，但是由于他到了陈先生家里，看到陈太太的尸体后，觉得非常诡异，陈太太穿着花布睡衣，脚上穿着一双红色布鞋。

110到现场后，搬运尸体的途中鞋子掉了一只下来，邓先生还看到陈太太的脚趾甲上，涂了一层红色的东西。最初他以为是指甲油，可到后来从陈先生口中得知验尸报告的结果，那不是指甲油，是红蜡烛烧化后的蜡。

本来也没在意，法医判定为自杀，伤痛和遗憾之余，哥俩张罗着操办丧事，尸体火化后，怪事开始发生了。邓先生说，陈先生曾在太太去世后告诉他，他非常后悔那天赌气摔门而出，晚上常常在家里看着太太的照片难过，也许是思念使然，他开始出现一些“幻觉”。

这幻觉听上去有些可怕，他说，他晚上睡不好，常常迷迷糊糊看到陈太太站在床边摇头晃脑地跳舞，起来后以为是梦也没在意，然后渐渐开始食欲也下降，到后来是看到吃的就想吐，只能喝粥喝水。

邓先生本来以为只是他对他太太的思念加愧疚，可后来陈先生的情况越来越糟，甚至开始一个人说胡话，神志也开始有点恍恍惚惚的，有时候还会在半夜打电话给邓先生，说睡觉的时候总感觉有只手在摸他的脖子，这才把邓先生吓到了，他开始渐渐察觉到可能已经不只是相思病了，可能真是让鬼缠住了。

于是就赶紧收起了陈先生家里所有刀具和尖锐的东西，收缴了他的钥匙，请了个护理工，24小时看着他。听他讲完，我想我大概明白发生什么事了。有人说，自杀的人亡魂是无法超度的，因为这叫死于非命。非命的意思就是本来不该做你却做了，所以你将受到惩罚，不管你是人还是鬼。事实上在我学到的东西里，自杀的人并非不能超度，而是因为

带着怨气、悲愤、绝望等负面情绪死去，通常情况下他们会不愿意主动离去，

而这一类鬼魂往往带着目的性，也就是常常会说到回来报仇的鬼。这种鬼魂要带路相对比较麻烦，除了要让造成它自杀的“因”成为“果”之外，还得它自己原谅别人，自己愿意离开才行。否则的话，我这类人就只能粗暴地让它消散了。

除了自杀以外，邓先生说她脚趾甲上涂了一层红蜡，这我却是还没有听说过。我找了个理由出门打电话问了问本地的前辈，才知道红蜡涂指甲穿红布鞋，是一种有很强怨念的咒。前辈告诉我，布鞋大多是黑色的，而黑色是死色，就是说死人穿黑色是正道，如果穿红色的布鞋，是为了死后低头看自己时候被“迷眼”，提醒自己不要忘了报仇。

此外，蜡本来是一种很中性的物质，遇火能融化却不消失，遇水又不会打湿更不会渗水，涂在脚趾甲上，是因为灵魂离地升天是从脚开始，蜡能起到很好的包裹作用，所以此意当是用来困住离地的魂魄，再加上红蜡，怨念更强，前辈告诉我，遇到这种情况，最好别单独搞，否则搭上性命都是有可能的。

听完后我心情很沉重，我难以理解一个人的怨恨会有如此之重。基于安全考虑我还是打算叫上一个同行。我回到楼上告诉邓先生，等晚上我的同行到了，你最好是带我们到陈先生家里去一趟。

晚饭邓先生带我吃了黄角坪有名的大排档，价廉物美，味道还很棒。当我同行赶到的时候，已经差不多是晚上8点多了。此处应该介绍一下这位同行，12岁甘肃从师，18岁自立门户，期间曾离开本行做生意，赔钱后重操旧业，现年35岁。

对自杀的冤魂颇有经验。去陈先生家的路上，我又把我所了解到的情况重复了一次告诉我的同行，他说，到了地方后，看了再说。要是太难搞，可能还要叫人来。

到了陈先生家里以后，邓先生让护理工先出去，然后带我们进了陈先生的卧房。眼前的这个男人非常憔悴，黑眼圈很重，印着屋里的吸顶

灯，看上去让人很不舒服。我的同行开始跟我在房间的各个角撒米粒，此举是敬神拜鬼。

然后用罗盘问路，结果是就在这间屋里，自杀的冤魂一直都在，并不是在某一处站着，而是弥漫在整个房间，到处都是。这也难怪为什么陈先生会憔悴到这个地步。同行一直皱着眉头，也不知道是不是不好搞。

我们也不能用摄影机看冤魂在哪里，这类看不到。按照经验，我们不能直接惊动冤魂，得等着她开始影响人的时候，对其进行劝诫，如果无效，就该打魂了。

我们让邓先生回家去，我们留下就行，可他不放心，就在客厅坐着等我们。他等着我们，我们也在卧室里等着冤魂。到了夜里快12点，陈先生从床上坐了起来，睁开双眼望着床边，出神、傻笑，随后又睡下，自言自语，时而用手像女人的姿势那样，抚摸自己的脖子。

这时候，按照之前商量好的，我的同行抓起一把石灰撒了过去，我则冲到床边，用红绳缠住陈先生的脖子，开始使劲摇晃他，石灰飞扬中，我们能根据石灰粉末的动向判断冤魂的位置，而石灰本身对人对鬼都是有伤害性的，所以我们一直都眯着眼。

同行很快把冤魂逼到了房间的角落里，然后在地上撒了一把坟土，把红线成圈朝角落一扔，悬浮的红线圈明显表示了这个冤魂被套住了。

同行一边念口诀安抚冤魂，一边跟我使眼色，叫我快点摇醒陈先生。可他怎么都摇不醒，无奈下，我打了他几耳光，这才醒过来。趁着他还清醒，同行还在安抚的时候，我把情况告诉了陈先生，他虽然时常犯迷糊，但是对自己做下的出轨导致老婆自杀的事情想来还是相当自责的。听完我说的话，看到墙角悬在半空的红绳，他明白老婆是不肯原谅他，来折磨他了。

他一个40多的男人，竟然哭了起来。邓先生听见他的哭声，闯进门来，眼前的一幕显然超出了他的认知范围。这时候陈先生踉跄地下床，扑通一声面朝墙角跪下了。

开始说一些后悔的话，想念老婆的话，求老婆原谅，他说，你跟我的时候才20岁，这些年让你受委屈了，你把你一个女人最宝贵的青春都交出来陪在我身边，我却背叛了你这么多次。虽然我对他的行径非常不齿，但是我深知再天大的理由，鬼都不该害人。

女人的绝望产生的恶果比男人更可怕，我在想，为什么很多男人都会这样，如果单单是为了寻找刺激，恐怕说不过去。我虽然从小叛逆，但家庭教育始终是正统的，但一个女人把自己最珍贵的20多岁奉献出来，这已经是最大的信任和爱了，背叛这份信任早已经不是原则的问题，是人品的问题。

感情和身体的背叛终究会导致一个原本可以和睦的家庭支离破碎，甚至家破人亡。

更不要说和自己的学生乱搞了，我开始有点后悔自己接了这么个人渣单子。不过我鄙夷归鄙夷，同行停止口诀，说这个冤魂安静下来了。我猜测毕竟女人的心更软弱，到了这种关头，再大的怨恨，她依旧选择了原谅和宽恕。

同行待陈先生说完，让我开始念口诀带路，我尝试着带，因为我怕她反水。可感觉她已经没有了恶意，而是在安静地等着我带她离开。当红绳掉下来，我知道，一切都结束了。陈先生还是哭个不停，我把他拉起来，坐在床上。我告诉他，玩弄什么都不要玩弄感情，身为人，也许在这个世界上也就剩下这么一点值得寄托的念想了。

劝慰的话虽然这么说，我对他却是很不屑的。在我看来，感情就该是一对一的关系，谁都要经历诱惑，在这些基本道德观的问题上，我也不用多说什么，是非其实每个人都清楚，却总是有人有意无意地逾越。

莫非他们不曾想过，当你夜晚贪凉，身边总是会有人替你盖上被子，当你感冒咳嗽，伸手总能找到准备好的药片和温水，虽然我不会去强求人人的感情观都该这样，但我知道这样绝对是没错的。

至少我从恋爱到结婚，感触很深。假如因为忘记带伞在雨里走了很久才到家，老婆会递来干净毛巾和一碗热汤，有些人擦干喝汤就算了，

我却喜欢去品味这碗汤的滋味。

送走陈太太七天后，邓先生打来电话，说陈先生情况好转很多，要邓先生代替他谢谢我们，然后如约把佣金打到了我的账上。作为酬谢，其中的一半，我给了我的同行。

第二十章 杀牛

2003年年底，应一位德高望重之人的邀约，我去了重庆下游的一个城市，叫涪陵。记得早前说过，白鹤梁，榨菜之乡。这位前辈是高人，年岁和我师父差不多，本宗是道家，洗手后留须盘发做了道士。

前年还听说他已经修习得道。他老人家本是邀约我到涪陵同他先前的弟子们相互认识一下，知道我们走的路比较偏，还望互相彼此有个照应，他的弟子数量虽然不多，但也分散在全国各地。

这回齐聚，也算是交流交流。我在重庆，离得比较近，接到邀请后，我当天就赶到了涪陵。那时候重庆到涪陵还没通火车，我也没买车，去涪陵只有两种方式，要么在菜园坝坐长途汽车，票价50块，2个小时到，要么去朝天门码头坐轮船，票价12块，但得熬上一夜。

而我没有登船赏江的雅兴，也就给高速公路作了一番贡献。到涪陵后，我拜访老前辈，聊了很多，聊着聊着，他突然好像考我一样，给我出了道题。

他说前几天有熟人打电话给他，说涪陵一个叫杀牛巷的地方夜里偶尔会听见牛叫声，但是地处城市中，牛叫声完全是不可能的，这条巷子在很早以前是一个杀牛的屠宰场，于是前辈的熟人就觉得是不是有牛的动物灵。

前辈就说，如果你能帮我办好这件事，那就非常谢谢了。我理解他的苦衷，金盆洗手后，只想过普通修道人的生活。但是熟人找到帮忙，又不好拒绝，所以趁着我来了，就借机让我帮忙。

他找我做，也是因为机缘，若不是我早一天到达，这件事也轮不到我操心。动物灵我是一直都知道的，万物皆有灵。只是牛这种动物，还真是从来没有接触过。

小时候只认为牛是王二小专用的，长大后吃牛肉干也只认老四川牌的，真正要我当成一个案子来对待，我还真没遇到过。不过既然老前辈都说了，怎么也得从命吧。休息一晚以后，我按照前辈说的地方，在涪陵第二门诊的对面，打听到了这个叫“杀牛巷”的地方。

这是一条从上到下由比较狭窄的梯坎构成的小巷，最多也就能两三人并行，道路的两边贴满了各式各样的牛皮癣广告和办证的手机号码。

两边的建筑几乎是以前那种带堡坎的老建筑，走到巷子一半的位置，有一处看上去相对比较新的单元楼。按照老前辈描述的来看，那个他的熟人应该就在附近住。

我环顾四周，有个铁栅栏门，门内左手边是一栋两个入口的单元楼，右侧则是一堵围墙，墙上以前应该是有个门的，因为用颜色不一样的砖封了起来。

问了问路过的人，得知这里就是以前屠宰场的地方。看天色还早，我便沿着这条小巷走通了，从风格上看，这样的老式川东民居在重庆主城区是一定会被以“过于老旧”等一系列影响市容市貌的字眼而纳入拆迁范围的。

主城区有太多老建筑因为拖了建设的后腿而被无情地拆除，换上一栋栋高楼大厦，老东西越来越少，新房子越来越多，重庆也开始声称自己已经是一个国际化的大都市，却渐渐丢掉了自己最珍贵的本土文化。

眼看时间还早，我重新回到巷口，买了包烟，一罐啤酒，一本杂志，蹲在铁门处，打发时间。

也许这蹲的姿势有些不雅，痞性十足，打发时间的过程中好几只不怀好意地狗儿也从身边经过，一边东闻闻西闻闻，一边鄙视我。

直到天黑了下來，我才站起来，在那里尖着耳朵来回走动。

冬天的夜晚来得更早，也黑得更快，在黑暗里继续守候了几个小时，眼看着烟都快抽完，终于让我听见了“哞——”的一声。

声音不大，但是在安静的环境里还是显得和这周边的建筑格格不入。接下来几乎每30秒左右，这个牛叫声，就会出现。

听到后面，总感觉这个牛叫还是阴阳怪气的，至于哪里怪，还真有些说不上来。证实了情况以后，剩下的就是解决问题了，这样怪异的叫声出现在这个地方必然是有他的理由的，也许真如前辈所说，就是个动物灵。

第二天一大早，我就又去了那个地方，遇上几个称“到喻家坝打太极”的老人家，向他们打听了一下当地以前的情况。

幸运的是，这些都是老街坊，对当年的事情记得很清楚。也就是90年代早期的时候，这里原本是一个专门宰杀牛的屠宰场。牛头没人要，他们当时常常都看到把砍下来的牛脑袋堆在路边。

一个个又很大，想必还是有些渗人的。尽管是经济类动物，我平常也爱吃肉，但是要我亲手杀或者看着杀，我还是有些不忍的。

正所谓，站着说话不腰疼，我想我大概就是这样的一种人，既没有不沾荤腥的定力，也只能望着肉食叹息。后来这个屠宰场因故搬迁了，在原来的地址上，建立起了一座收容所。

收容所，在当时那个年代就是接收流浪儿童，精神病人和无籍人员。走进里面，想来就是一种耻辱。再后来，附近一所小学开始扩建，也就再次把收容所撤了，改成了学校的篮球场。

按道理说，经过这几次的拆迁，应当不会留下什么当时的老物件，若是动物灵的话，是不是有被遗漏收走的牛头，还遗失在附近？

地面上是肯定不会再有了，毕竟改建这么多次了，那么也许埋在地下？这我可没办法，总不能把地给人家翘了吧。思索良久苦无对策，还是决定碰碰运气，两日的查看我注意到在地面有个下水道井盖，决定下去看看，要是再发现不解决不了，就只能灰溜溜回去告诉前辈，惭愧

惭愧了。

当下趁着没人，我撬开了井盖，别问我怎么开的，你不会想知道。

敞了敞气以后，我开始顺着铁踏板往下走，不算深，大约就3米多，然后是一个转角，通常我的印象里下水道充斥着老鼠、粪水、蟑螂，这个通道里没有水，垃圾老鼠倒是不少，继续往前走，开始看不到光了，摸出打火机，继续走了几米，看到通道地上有把锈迹斑斑的刀，不远处还有个牛头的白骨。

惊吓之余我对在这里侥幸发现的线索庆幸。

看来是有人当时砍牛头的时候连头带刀都掉进了下水道，就一直没去捡起来。如果是动物灵的话，这种情况只需要用红线牵引到见光的地方就可以。可当我用罗盘看动物灵的位置，并带着它走的时候，明显察觉到它有种抗拒和不情愿，也许是动物吧，我最初是这么想的，用了很多方法都无法带离它。

我一筹莫展不知所措时，罗盘的指针开始动起来，而这个动静是再告诉我，不远处有一个正在移动的亡灵。正所谓，箭在弦上不得不发，既然都下来了，弓拉开了，也就没有回头的箭了。

我也只能继续摸索着向前走。我无法看到以及确定这两个灵是否都是动物灵，第一个灵不愿意跟我走的原因也许就是不肯丢下后面这个。

好在它们凑到一起以后，总算是被带了出来。由于牛本来不算种有灵性的动物，所以带起来比较麻烦，直到送走后，我依然感觉到莫名其妙。

回到前辈家，跟他说起此事，前辈果真是高人，等我解决好了这件事以后，才跟我讲述其中的故事。

他在洗手后就早已偶然得知了这里有牛叫的怪事，也曾经亲自去调查过，可是由于已经不能插手这事，又必须等到有一个机缘的出现，才能够让这两只牛灵解脱。

前辈说，别看牛一生都是劳力，倔强是它的天性，养熟的牛，不用绳子它也会跟着主人走，从这方面来说，牛跟马一样，是懂得认主人的。所以如果你用给平常动物灵带路的方法对牛，可能不太容易。好在你办到了。

知道为什么我要求道吗？每个生命都有属于自己的道，这个道与生俱来，却各自不一，除了要悟，更要求。人类成为世界第一生命，原本已是得道，但这是大道，若要细求每个生命的道，才是真正得道。

常言道，牛鬼蛇神，牛鬼尚属首位，经历了这件事后，虽然事情本身的意义不大，且过程平凡，但却让我给自己定下一个规矩，每两年的12月，都吃素，来告慰那些因我或不因我而流逝的生命。

第二十一章 唇印

也许今天的故事看官们会觉得乏味，也许有人会潜下心来看懂我的深意。

重庆沙坪坝，在早些年大学城还没有修建好的时候，那里曾是重庆的文化中心，有很多高中和大学都在这个区域内。

但凡有学校的地方，必然会或多或少的出现一些鬼怪的传说，尽管传说很多都是假的，但其中却有一些是真的。几年前的时候，一所学校的德育处处长联系上我，说他们学校目前正被一个可怕的“传说”所笼罩，带来了很多负面的影响，尽管校方和老师多次出面辟谣，但这个传说在学生间甚至部分教师间流传甚广，这个传说是这样的。

学校的改建教学楼，以前的学生活动室、舞蹈教室、钢琴教室统统都被封闭了，某一天夜里一些学生回宿舍的时候路过这里的钢琴室，从琴房里传来一阵钢琴的声音，门上却是打了封条的，清场前琴房里的钢琴也是搬走了的。

据说有好事的学生爬上门顶的小窗想看个究竟，发现在房间的角落里隐约有一个背对着门的长发女生在弹钢琴，学生们吓得赶紧往回跑。

随后把这件事告诉了其他同学后，也许受了太大刺激，回家休息去了。

中国有句话，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对于大部分处于成长期的学生们来讲，这个世界除了科学知识外有太多东西是他们不明白，却有好好奇得不得了，于是这个传言越传越大，越传越神仙，以至于到后来

学生们甚至给那个传说中的长发女生假设了一个身份，说她曾经是个爱弹钢琴的女学生，但是由于种种原因，上吊自杀，于是冤魂不散，每隔7年就会重新出现在校园一次。

诸多版本，结果是学生们自己被自己编的故事吓得半死，学也不好好了，花了钱进学校学知识学做人，却整天装神弄鬼，这让我这种高中念到一半就辍学的人情何以堪。

德育处处长说，之所以找到我，也是听人介绍，虽说在学校是学科学的，但是由于长期缺乏信仰，人人的内心都有那么一块空地，想填进点什么，好像和多年接受的教育不符合，不填进点什么，又感觉老是空荡荡的。找我来的真正原因，是因为传言出现后，竟然有个在老师里算是德高望重的老师也听见了，和先前那个学生一样，停课在家休息。

这时候学校一方面开始进行辟谣工作，一方面又没有人有胆量来证实事情的真伪，于是本着宁可信其有的心态才找上了我。

听他这么说了以后，我对这个事情的态度其实也是将信将疑的，一方面学校原本这类的传闻就多，但当中绝大多数是学生们以讹传讹，凭空想象出来，又或者是某个学校的学生因为学习压力太大，导致跳楼自杀，然后相关的传闻就会一个接一个地冒出来，太多了，我们的国人就是太过好生是非，好的不传传坏的，还一个个传得有鼻子有眼，就好像自己亲眼看到的一样。

但是你又不能说完全不信，万一这事情是真的，哪怕那只鬼并不会害人，它的存在怎么说也是吓到了人，所以再三思考下，我还是决定亲自去查看查看。

见面后，德育处处长趁着上午第一节课的时候学校里几乎没有在室外的学生，带我老树林那边绕道进了那栋废弃的教学楼。教学楼通道两侧的窗户是南北朝向的，光线不算好，却能看得见，正是因为这样的光线效果，才让这个楼在安静的状态下显得有些阴森可怕，再加上原本那个传说的渲染，给人感觉真的不舒服。

走到钢琴教室门口，我感到德育处处长虽然嘴巴上不信加辟谣，但

是还是很害怕的，我让他打开教室门，跟着我一块进去。教室只有一个门出入，靠楼外侧是两扇开合窗，整个教师空荡荡，连窗帘都拆去了，只留下天花板上的几个吊灯以及地板上钢琴脚久压的痕迹。

我取出罗盘，掏出红线准备问路，还没架势的时候，有种窒息感扑面而来，我很久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感觉有些不妙，于是赶忙跟处长说，先出门去，处长显然是被我的举动给吓到了，我比他年轻至少10多岁，因此他也有可能觉得我是在忽悠他，故意吓他，可我真没时间来跟他解释这么多。

像这种还没开始问灵前就主动让我察觉它的存在，并且那意思显然就是“离开这里，别管闲事”一样，14年来，我只遇到过三次，而这就是第三次。退出教室后，我才稍微能够冷静一点，我已经相当确信这次的确是闹鬼了，真不是学生在乱传。

凭借着经验整理了一下思路，依旧判断不出这个鬼魂到底是善是恶，于是我对处长说，要他告诉我有关这个钢琴教室发生的一切。

回到他办公室以后，他又打电话叫来了几个老教师，加上我总共5人，关上门，开始找寻这个钢琴教室的故事。几个小时过去了，他们几个人把自己知道的都讲了出来，从他们的谈话里我得知了两个重要的线索。

第一是这个学校以前曾经还有一个姓赵的专门教钢琴的器乐教师，后来辞职，目前在北碚一所学校教书，离职的时候差不多40岁，现在已经接近退休的年龄了。

第二是这个学校曾经有一个女学生，钢琴弹得不算好，却很好学，但是之后因为生病而辍学，音讯不明。巧合的是，这个离职的赵老师恰好就是这个女学生的指导老师。

几位老教师离开办公室以后，我告诉处长，明天让他陪着我一起去找这两个人。第二天一大早我到了学校，就开始配合处长查阅10多年前的学生入学资料等，找到了这个女生当时登记的家庭地址信息。

从入学相片上看，就是个长相清秀的普通女生，也许是年龄的关

系，看到这种青春的面容心里还有一丝向往。我和处长开始动身去找那个当时的女学生，可也许是这些年搬家之类的变故，已经找不到现在住在哪了，无奈之下我甚至动用了在户籍办的朋友，但是结果查询，却是已经因死亡注销了户口。

处长觉得可能这个线索就此断了，而我却觉得这才恰恰是真正有说服力的线索，总算有一个合理的情况，让整个事件与亡魂有了关联。既然这条路走不通，就必须尝试着联系那位当时离职的老师了。他倒算是容易打听，赶到北碚的时候，差不多已经接近晚上了。

看了老师的排课表，我们直接在一间钢琴教室里看到了他。这是一个年近花甲的老教师，瘦瘦高高的，戴眼镜，留着小胡子。除了那一头白了一半的头发，其他看起来都还挺年轻。由于他正在给学生上钢琴课，我们也就没有好意思打搅他。

等到差不多8点半下课后，我们才走到他的跟前去。处长表明身份后，赵老师对以前待过的学校的老师还是很友善的。直到他听完我们的叙述，从他的表情来看，他是知道我们来找他，是因为那个女学生。

交代了事情的严重性后，赵老师总算是放下了心防，将我们带到了校园里一棵黄桷树下，把这个事情完整地告诉了我们。女学生是个很有天分学钢琴的人，学校也非常重视对她的培养，可她基本功比起其他学生来讲，却是相对比较弱的。

常常弹错键，有时候会引来一些冷嘲热讽，她选择了默默承受，她大概是觉得自己既然比别人底子差，那么就一定要多多勤加练习才是。所以她也比其他学生更加刻苦，而当时的赵老师，也就30多岁，未婚，长得好不好看我倒是不知道，但就那个岁数，又弹得一手好琴的钢琴老师，想必是在女学生群里收到了不小的追捧和欢迎，赵老师总是在想办法安慰和鼓励这个低调刻苦又有些自卑的女学生，然而久而久之，俩人渐渐就产生了一些超越师生情谊的感情。

在那个年代，这种观念必然就成了大逆不道，咱们中国人的道德观，一日为师，终身为父，师生之间出现感情，那么是一定会遭受唾骂和鄙视的，可是他们俩最终没有屈服在道德观的捆绑下，在感情的冲动

下，确立了恋爱关系。

在我们身边总有这么一种人，看不得别人过得好，或者说，赤裸裸的嫉妒。世界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最终被其他人匿名举报，学校得知此事后，甚至说赵老师是败类，衣冠禽兽。女学生眼看着自己的爱人承受如此巨大的压力，她主动提出了分手，分手后不久，便借病辍学。

赵老师也因为受不了别人鄙夷的眼神，选择了离职。女学生常年在家郁郁寡欢，想念又无法相见，相见也无非是继续折磨自己。于是常常惩罚折磨自己，情绪像是一只追着咬自己尾巴的狗，明明咬不到却偏偏不愿放弃，于是原地打转，越转越累，越转越烦。

最终抑郁成疾，在不满26岁就去世了。赵老师在得知她去世的消息后，曾去吊唁，却被女学生的家人赶了出来，终生不肯原谅他。也许是天性的关系，赵老师似乎开始感叹人生无常，于是离开重庆，在许多城市住一段时间，又换一个城市，用他自己的方式消磨人生，感悟人生。

直到前几年才回来，在大学里教书。听完赵老师的话，我心里有点乱。师生恋这种话题，向来都是一个另类，但是爱情是没有罪的，既然无罪，又为何要遭到如此大的压力和反对，与其说是女孩子自己逼死了自己，倒不如说是我们根深蒂固的道德观，不管这样的道德观是千金不换还是廉价的，也不能成为夺走一条生命的理由。

我并非是赞成师生恋，我也觉得不妥，而所谓不妥，也仅仅是觉得尴尬，而非永不翻身。

女学生的相思成疾，说明了她的情义，赵老师终身不娶，表明了他的愧疚。我敢说他至今也无法过自己这一关，因为哪怕他自己原谅了自己，女学生的家人还是会把这姓赵的和杀人凶手联系在一起，而他们原本应该美好的爱情故事甚至不能成为酒肉之徒的下饭菜，人言可畏自不必说，可悲的是要自己将自己最真实的模样从此埋葬。

对于这样的故事，自来都没有听说过善终。我们生活的世界不是小说，身边也不会有杨过和小龙女整天炫耀自己的师生恋有多成功。

现实就是现实，不能被接受，就只能被淘汰。

我问赵老师，那个女生是不是常常穿白衣服，长直发，总是坐在不起眼的角落的那架钢琴。他说是的。眼里有些悲伤，似乎是我又让他进入了一次记忆的旋涡里。我基本上确定了钢琴室里那个亡魂，就是这个死在人言和制度下的女学生。

我告诉赵老师，解铃还须系铃人，希望你能够明天跟我去一趟那个学校，我怎么说，你就怎么做，十几年了，我想你也希望她能够真正让灵魂和感情有所归宿。

赵老师想来是害怕再面对自己的过去，他迟疑了很久，最终还是答应了我们。

当天晚上，我们便把赵老师接到了沙坪坝，那天晚上吃宵夜的时候，他喝了很多酒，又是哭又是笑，许多年来的压抑统统见鬼去吧，今晚我就是要好好释放，好好回味，好好说再见。

第二天，我们去了钢琴室，所有的过程，都很平静，除了赵老师隔空喊出的那句话。“好好去吧，我知道你为什么还留在这。你要知道我想用我的所有来交换，一辈子没做过什么后悔事，想到你直到今天还有这份心意，我们的爱情值钱了！”

内心一阵波澜以后，我只记得那股浓烈的、矛盾与爱意的亡灵就此离开了。我没有帮到忙，我只是在十多年后再次让他们有所交集，不幸的事情持续了这么久，也是该结束的时候了。

我坚信女学生不是我送走的，而是赵老师那句藏在心里多年的话，抵消了这些年的爱恨情仇。送别赵老师以后，我和处长回到德育处。他比我想象中要平静，我没收一分钱，起身告辞离去。

出门前不经意回头，看见门内一个正在擦去泪痕的中年男人。

先前说过，突然被惊吓以后，我们常常会说一句“魂都吓掉了”。我猜想很多人一生中都有过下面这样的经历。

做一件事情，做着做着不知道怎么的就突然脑子空白了，隔了好久才回神过来，一看时间过了蛮久，却怎么也想不起这期间自己做过什

么。

这种情况，我们称之为“掉魂”。绝大部分人掉了魂还能找回来，而且通常很快就找了回来，有很少数人，会从此迷失，再也走不回来。

第二十二章 掉魂

我曾经经历过这么一个事件。

好像是05年的时候，我接到一个女人焦急的电话，说她的儿子在跟别的小孩玩耍的时候，被人从背后大声吓了一跳，然后就倒地了，目光无神，没有表情，怎么喊也喊不回神来。

送到医院，医生诊断说是脑休克，大概意思也就是植物人了，接回家保守治疗，期间曾拜托过无数中医，用过无数土方，依旧没有办法。

最后在重庆白市驿问到一位专治疑难杂症的神汉，说是灵魂已经进了阴曹地府，被牛头马面扣住了。

要治好很不容易，就劝父母放弃了。父母当然不会放弃，几经周折打听到我，于是小男孩的妈妈抱着试一试的心态给我打了电话。掉魂这件事我是听说过不少的，一般真正懂行的人，就会知道所谓掉魂，其实是肉体 and 灵魂出现了突兀的分离情况，人并没有死，只是控制肉体的灵魂游离在外，想回去却没有办法回去。

即便找到方法回去，也不会记得出体后发生的一切，这也是为什么很多人短暂失魂后，会出现记忆的断层。而通常遇到这种长时间找不回来的，我们需要做的，仅仅是帮助他的魂找到回身体的路而已。

所以当小孩的妈妈找到我时，我以为这个事情其实就是很简单就能够解决的，可当我着手开始办的时候，却遇到了很多曲折和状况。

那天应约去到小孩家里的时候，一进门就感到一种别样的压迫感，

多年的职业习惯让我开始观察他家里的布置和摆设，风水学可以细分为很多领域，而属于我们这行的那部分知识，我们是以开始学艺的时候就必然会先学习的。

他家里的格局是这样的。进门处有一个装饰隔断，上面摆满了水晶装饰品，隔断后面是餐桌，有个鱼缸，鱼缸里有鱼，正对电视墙的那面墙壁上挂了两把檀木质地的罗刹斧头，两把斧头之间，却非常不协调的挂了一幅书法。

这倒也罢了，最蹊跷的是，他每个房间包括客厅的窗户，都挂了个贝壳做的风铃。在我学到的东西里，窗上挂风铃，其实是种很危险的举动。虽然市面上的鬼魂并不多，没事也不会无缘无故地招惹人，但是风铃的声音或多或少会对他们产生一种吸引。

正是这种吸引，就成了有点危险的地方，假如就是个过路的，那也没什么，它自己玩玩也就走了。若是遇到一些不太友好的鬼魂，那就真的麻烦了。

所以在我学艺以后我每看到一个家里在窗户上挂了风铃，尤其是窗户当西晒的话，我一定会告诉他们，尽可能的别这样做。

我跟着小男孩的妈妈进了孩子的房间，房间里除了小孩的床之外，几乎堆满了各种各样的东西，换洗的衣服，收音机，药碗药罐等。

原本狭小的房间杂乱无章，再加上躺在床上，眨巴着眼睛却毫无意识的孩子，就显得格外的可怜。

由于事发已经有一个月了，也就是说如果孩子的魂还在，那么它合理存在的时间也就剩下不到20天了，否则的话它的意识将渐渐减弱，有可能什么都会忘记，或者迷失得更远，回到身体的可能性就真的很小了。

我先是叫妈妈把所有的风铃都取下来，然后关上门窗，让小孩的房间处于一个封闭状态，我让她先在外面等着，我得先看看这孩子的魂到底在不在周围。

经过问路后，我确信这孩子的魂就在周围，同时也察觉到，他很渴望回到身体里，回不去的原因不仅是因为找不到方法，还因为这里还有别的鬼魂阻挠着他。

由于这样的情况太出乎意料，要让孩子尽快回到自己身体，现在好像除了给他指条路以外，还必须先要把周围别的鬼魂给赶走。

难道是风铃引来的？我突然想到了以前师傅说过的一段话，他说小孩子的魂魄是最好玩的，因为精力充沛，有天真烂漫，很多流连世间的鬼魂都喜欢和小孩的魂玩，并不是要霸占他，也没有什么害他的心，就很纯粹的想要跟他玩罢了。

这恰恰就是困难的地方，若缠住小孩魂的是个恶鬼，我可以立刻引了它，若是迷路的鬼，我也能让它找到路，可要是一些没什么心机的单纯的灵魂，我也不能放任他们继续游荡在世间，我得让他们各归其所，除了小男孩的魂，其他的我都得送走。

虽然我没办法看见小孩，但是它是能够看到我的。我想尽一切办法也无法引得其他鬼魂上路，更没法让孩子自己回到身体，磨叽了好几个小时，一筹莫展。

门外孩子的妈妈已经催促过很多次，我想她大概对我还是很怀疑，甚至会怕我偷她家什么东西吧，这么多年这样的猜忌我早已习惯。

可问题始终是要解决的，无奈之下，我只好打电话问师父。师父只听我口述，还是没法确定是什么原因造成的，于是师父说，让我仔细再看看房间里，有没有挂遗像或是佛像，这一类的东西是能够把一些鬼魂给困住的，如果有，就先收起来。

我于是开门给小孩妈妈说明了情况，并且在她的带领下又一次观察了整个房间，这一次，虽然没有找到师父说的佛像，倒是让我对那对挂在墙上的斧头特别留意了起来。

我突然意识到这样一个情况，这个斧头的样式，一头是平刃，一头是略微有点小卷尾。从外形上看，是罗刹斧头，而在鬼神的世界里，罗刹恰恰是一切恶鬼的统称，难道这里有个恶鬼存在？

我吓得背心一凉。好在经过查看，发现这个屋子里除了小孩和那另外几个外，已经没有别的魂存在了。如此说来，我就明白了。这把罗刹斧，正是把这个屋子里所有鬼魂困住的真正原因。

此处奉劝一些喜欢在家里挂些带有攻击性的宗教物件时，请查清楚这个物件的来路和它本身具备的功用，千万别图霸气和好看，给自己引来一些莫名的烦恼。

在斧前拜过鬼神，并恭敬地请下来。红布包好，放进不见光的地方，我再一次寻找孩子和那些鬼魂，却发现现在屋子里只剩下孩子的魂了，其他的已经自己离开了。

我没有机会给他们带路，很是遗憾，也希望他们遇到更好的同行，带他们到真正的乐园。回到小孩的房间，用某种途径告诉他，请他重叠着躺在自己的身体上，然后请他母亲拿来针，在两个大脚趾上各扎了个小针眼，将血涂抹在孩子的嘴唇上。没过多久，孩子就醒了过来，说话开始有点吃力，掉魂期间的记忆是中断了。

但是至少是回来了。脚是一切灵气的迂回点，当灵魂从头顶开始游走全身，会在脚的地方回头，如此循环，扎上2个针眼，是在给灵魂“放气”，把血涂在嘴唇，是让肉体想起自己的味道。

母亲含泪快要跪下的样子了，本来打算只打发几百块钱给我，硬是拿了几千块，我也没好意思收下，象征性拿了些，也不差这些钱，适时地还是要懂得一个家庭的难处。

话说到这里，我想起了去年的一个新闻。“不管你信不信，我反正信了。”我想大家都还记得去年的动车事故，在那场事故后，我是一直在关注着新闻动态的，直到有一天，一个新闻播报员在播报完动车进展的时候，意味深长地说了句：“希望咱们中国人能停下自己的脚步，等等我们的灵魂。”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一个人的掉魂真没什么，好歹还能有我们这些略懂玄术的人能帮上一把，可要是是一个民族的魂都掉了，可真找不回来了。时代和科技的发展，我们已经开始让国家强大，但是因为质量和其

他原因造成一味地追赶速度，期间却忘记了自己还有很多不足的地方。

一个身高1.2米的小学生，你能让他模仿乔丹做出180度转体后扣篮吗？人不该做超出自己能力范围之外的事，当我们抬起头快速奔跑在路上的时候，是否应该适时地回头，找找那个影子。

第二十三章 轱辘

2006年，抽空给自己来了次旅行，却在旅途的偶然间，无意化解了一桩怨事。那一年，开始有些厌倦这样的生活，与其说是厌倦，倒不如说想逃避，抽了大约一个月的时间，游走在四川、甘肃、川西等地区，走走停停，感觉相当美好。

在成都附近的一个叫做平乐的古镇，迷恋上了那种有别于凤凰和丽江的喧闹，时常被纵横小巷里的川剧唱腔吸引，每天撞钟祈福，喝茶听评书，晴天在小河边晒太阳，雨天在客栈里欣赏水珠飞溅的痕迹，一住就是五天。

却在最后一晚饭馆吃饭的时候，听到邻桌人传言的鬼故事，开始有些坐不住，思索再三，决定前去看看。

平乐古镇在成都的西边，在平乐继续往西，会经过一个叫做邛崃的地方，这次听到的传言，就是发生在这里一座叫天台山的故事。

天台山在四川是座道家名山，虽然在那之前我从来没去过，但是也多少有所耳闻，后来由于地势的关系，冬暖夏凉，于是开发成了一个旅游景区。按理说景区这类人气旺且在山上，很少出现闹鬼的情况，可在头一晚听见邻座说这个故事的时候，还是觉得事情太过蹊跷。

那个人讲的故事是这样的：她的侄女和侄女婿在天台山开了个类似农家乐一样的小山庄，专门接待上山旅游住不到酒店的散客，生意好像还不错，由于山上买菜相对比较困难，下山路途比较远，所以很多人都选择在后山的农家买菜，有时候头一天打个电话说要什么菜，自然第二天菜就送到家里来了，算起来也不是很麻烦。

可是那天他们打电话的时候，平常送菜的菜农电话是其他人接的，一打听，才知道这个菜农突然发疯了。

让家人关在屋里了。由于仅仅是送菜的关系，农家乐的人也没有多问。山上的人本来就不算多，且大多互相认识，于是一些传言很快就开始在附近流传起来。

菜农所在的后山的镇上有一条老街，还保留着四川民居的建筑风貌，一条长长的青石板路，尽头处有一株槐花树，树下有一口最早定居在这里的人们挖的一口石井，早期不通自来水的时候，这口井就是大家取水的去处，直到现在都还有不少人保持着在水井里打水喝的习惯。

奇怪的是，菜农发疯前，就是在这口井里打过水。传言说，有人目击了菜农发疯的过程，据说他提着水桶挂在井口的轱辘上，打了水起来后，吓得桶也不要了，连滚带爬地跑回家，没多久就疯了。

于是很多关于井的传说就被挖掘了出来。有人说从井里打起来的水是血红色的，有人说是遇到“水灵”了。（水灵不是水鬼，是融化在水里，喝起来有种臭鸡蛋味道的灵体。能影响人的大脑和心智，不慎喝到有水灵的水，轻者上吐下泻，重者发疯暴毙。今后再作详细说明。）

流言自来如此，越传越凶，越传越离奇。当人人都对这件事妄加猜测却没有一个正确解释的时候，有人找来木板，盖住了井口。当时我听到这件事的时候，我的第一反应也是水灵，不过水灵一般是出现在流水中，出现在井里倒是还从没听过。于是我当晚就收拾行装。

第二天一早离开客栈，搭了到雅安的汽车，在邛崃下车，再搭了面包车，上了天台山。剩下的路我是搭顺风车去的，不禁要赞叹下山民的朴实，由于只是个后山小镇，找遍整个镇也只找到一家旅店，而且都还是条件很简陋的那种，在这个也许只有几百人的小乡镇里。

我的出现显得非常突兀与不和谐，当晚草草吃了点豆花饭，就开始在街上转悠，试图看看哪里凑热闹的人多，想从这些人口里能不能套点什么消息。

却不知不觉就走到了这条长街的尽头。看到尽头的时候我将眼前的

景象和我听到这件事时脑子里勾勒的画面做了个对比，大致上虽然是差不多，但是有两样东西引起了我的注意，一个是井口边上一块刻有密密麻麻小字的石碑，另一个是距离长街尽头约30多米的木质牌坊。

天色有些晚了，也看不清石碑上的字，往回走的时候总算是看到几个抽着旱烟的老人聚在一起闲聊，于是凑上前去，向老人询问附近有什么好玩的。就这样你一句我一句的对谈间，我很容易就把话题带到了那个发疯的菜农身上。

听这里的老人说，那个菜农祖上是当地最大的一个家族，自己建有祠堂，以前还有一个大院子，牌坊、石碑、井都是在他家祖上院子的范围内，后来经历了土地改革和土匪事件后，家道中落，一个相对富裕的家庭也变得和普通老百姓一样了，甚至推到了围墙，把院子里的单屋卖给了别人，他家自己就住在古井左侧的屋子里，屋后有农田，自己也靠平时从乡亲手里收点蔬菜卖给山下的农家乐，以此维持生计。

老人们并没用跟我多说他发疯而引起的传说，也许见我是外乡人，不愿透露太多，所以我也就没用多问，打算先回旅馆，第二天直接找菜农家里的人打听打听。

这一夜我反复思索着应该怎么问才能让菜农的家人放下防备，实情告诉我。因为我如果不知道具体的实情，也就没办法解决这个问题，这样一来，我上山的意义就不大了。

想来想去，最终还是决定以真实身份向他们说明。第二天一大早，在街上一家饭馆吃了点“油醪糟荷包蛋”，满嘴留香，随后我便直接去了昨晚那个老人说的，菜农的家。

大门紧闭，门口一个看上去80多的老太太，坐在板凳上默默抽着旱烟。我猜想这老太太应该是菜农家里的人，否则不应该这么不识趣的坐在人家门口。

我凑上前去，蹲下来，跟老奶奶打招呼，然后自己介绍自己，说想跟她打听点情况，我说我就是做这行的。说了很久，老奶奶始终冷漠地看着我，一言不发。

我正想着该怎么说才能让老奶奶相信我接纳我，这时候一个提着菜篮子，看上去40多岁的女人走了过来，她很警觉地问我谁，来干什么。

我猜想她应该是这家的女主人，菜农的老婆或者妹妹，于是我把我的来意如实告诉了她，我告诉她我是重庆过来旅游的人，无意间得知这件事情，就想着来看看能帮上什么忙，我对她承诺我不收什么钱，纯粹只想解决你们家的难题，职业习惯罢了。

话说要真收钱，太烫手，手会发抖的。苦口婆心劝说下，大概这个大姐也想到我确实也没什么好图的，说好点就是能人异士，说得不好点不就是打酱油凑热闹的闲人，不会给她造成什么影响。

这才让我进了屋。进去以后，她给我倒了杯水，尽管我不知道这不是门口不远那口井里打起来的。我提出想去看看菜农的情况，她拒绝了，说有什么就问她。

从她口里我了解到，菜农算不上发疯，只是被什么东西吓得有点恍惚了。大姐告诉我说，那天她男人去井里打水，把水桶挂上轱辘，放下井里打水上来，一般他们打上来的水都会用手指把漂浮在水面上的苔藓浮萍一类的东西弄出来，但是菜农在弄的时候，却发现水里有很大一堆杂乱的东西，伸手进去抓起来一看，却是一大把头发。

他很奇怪为什么井里会有头发，就伸头到井口去看，看到井底下有个穿白衣，披头散发，脸色苍白的男人，正在井底抬头睁大眼睛面无表情地看着他。

这一下菜农吓坏了，丢了桶就开始往家里跑，回到家开始胡言乱语地跟他老婆说这个事情，大姐说看他的样子真的是吓到了，当时也没听清楚他到底在说什么，都是等到晚上他稍微冷静了点以后，才把事情交代了一下，不过这个时候的菜农，已经因为惊吓过度而精神恍惚了。

大姐说到这里，让我联想到一部日本电影，讲的是一个女孩惨死，然后附身在录像带，看过的人都得死，里面最恐怖的镜头就是她先从井里爬起来，然后走到镜头前，然后从电视机里爬出来。

日本的鬼神文化独树一帜，有他们的绝对玄妙之处，不但鬼分类很细致，甚至有些鬼是被人为的精神创造出来的，尽管我联想到的是这部电影，但是事情还是必须按照实际发生的来判断。

大姐接着说，当晚她发现自己男人开始神经兮兮的时候，奇怪的事情又发生了，小镇街上大大小小的狗，那一晚突然齐聚他家门口，对着井口疯狂地叫，整整叫了一晚上。

于是这怪异的现象引起了当地人的传言，菜农一家人也因此不再和人接触。

然而这个大姐却是对自己男人突然被吓傻后说的话将信将疑，因为事后她也去井口看过，水清亮亮的，根本没有什么女人。即便是原本比较迷信鬼神的山里人，也觉得这样的事情突然出现还是太过荒唐，再加上留言传开后当地派出所也到街上辟谣，还有人找来木板遮住了井口，这件事也就成了个笑话。

跟这个大姐聊完以后，我总感觉事情没有这么简单，根据我的经验判断，井口旁边立碑，通常是给当初打井的人立的功德碑，所谓‘喝水不忘挖井人’嘛，菜农说的话就精神状态来说，只能信一半，那事发当晚的群狗狂叫，一定是有些其他原因。

如果真的是闹鬼，狗叫就比较容易解释，因为鬼天生害怕狗，狗叫狗牙狗血狗毛都能够震慑住鬼，中国有句俗话，叫做“狗眼看人低”，没有奚落狗的意思，而是单纯说这句话。

这句话在被变成骂人的话以前，是有典故的，狗是有灵气的动物，狗能够看到一些有别于人的东西，所以当有狗对着一个地方莫名其妙地乱叫，那就要稍微小心一点了，当然，这里说的乱叫，是凶狠的，又有点害怕的那种。

养狗是保家的，防人防鬼，这也是为什么从古到今这么多人家里养狗。如果你家里养的狗莫名其妙对着门口凶狠又害怕地叫，你最好是在正对门的地方挂上一面镜子，在门口从左到右撒上香灰，鬼自然会离去。

所以，狗是宝物。

就在大姐跟我说完这些以后，门口那个抽烟的老奶奶也进来了。她开口跟我说话，语气和她沧桑的外表显得很搭配，给人感觉这是个睿智的老人。老人显然先前在门口听到了我和大姐的谈话，她才走进来接着说。这件事说完，我才没再继续糊涂，才算料到这里发生了什么事。

老人今年86岁了，在当地算是资格最老的人。她是这家菜农的外婆，也是当年那个显赫一时的家族的千金小姐。

她说，60多年以前，她还是家里小姐的时候，家族一直保持着以往封建家庭的习俗，她爹娶了6个老婆，她是第2个老婆的女儿。娶第6个老婆的时候她的父亲已经60多岁了，六姨太却才20出头。

既得宠，又因为老爷的关系没办法生小孩，甚至女人的快乐都没有。在其他姨太太的排挤下，她和外面的一个痞子混上了，还有了孩子。

事情被发现以后，按照家法是要活埋的，先是被关黑屋，罚跪，鞭子抽，身体和精神的折磨导致肚子里的孩子没保住，好不容易逃了出来，却发现那个痞子早就拿了老爷的钱远走高飞了。

万念俱灰下，她带着绝望和怨恨自己投了井。很快尸体被打捞起来，老爷好面子，对外谎称六姨太因为怀不上孩子，抑郁而终。

还为此特别立了个牌坊。然后将六姨太厚葬。我打断老奶奶，问她那是多少年前的事，老奶奶说算了算，告诉我，66年了。我又问她，六姨太当时死的时候多少岁，她说，22岁。

算了算时间，我又大胆地问，其他姨太太的后人有没有人22年前和48年前死过？老太太说，48年前大姨太的儿子死了，22年前四姨太也在家暴毙了。

听到这里，我确定了。这百分之百是闹鬼，而且还是索命鬼。索命鬼是少数以报仇为目的重现的鬼魂，怨念太重，除非它自己愿意离开，否则谁也带不走，甚至还会有生命危险。

这类鬼魂有个很明显的点，就是每个阳寿年限，都会出来复仇，直到它认为没有仇人了为止。我跟大姐说，我来想办法，虽然不一定真能帮到你们，但是我一定会尽全力的。

出门以后，我想到市集上看看能不能买到些有用的东西，刻意走到石碑跟前，看了看上边的字。这个石碑不是旧物件，是80年代为了标榜这口井是当地文物而立的碑，立碑的正是菜农家族的人。

我意识到一个关键的东西，就是那个打水用的轱辘。从外表上看，木头已经被磨得发亮，而且还发黑，能够判断，这个轱辘这么多年来，除了打水的绳子外，其他都没换过，也就是说，井边的槐花树和井口的轱辘，就成了目睹六姨太投井自杀现存唯一的证人。

前提是它们如果是人。一边在市集上准备东西，我心里一边回想着那家老奶奶说的话。

不禁开始觉得井底的那个女人其实才是最大的受害者，年纪轻轻却跟了个60多的老头，在那样的年代，母凭子贵，这个女人却永远无法用正当的方法来生孩子，鬼魂固然不对，哪怕是被迫无奈。

最令人气愤的就是那个痞子，一句话不留下，跟个没事一样，好像孩子也不是他的一样，就这么远走他乡。我想如果在现今社会，哪怕男女关系再随便，再乱，我固然不齿这个女人的做法，但如果遇到这个男人，我想我的拳头也是不会微笑的。

备齐所需东西，已经是下午，我重新来到菜农家里，打算等到晚上，试着把井底的那个女人引出来。

天色黑起来以后，我以井为第一个点，按方位取了六个点，在地上打了钉子，在钉子头上面缠了一圈红绳，在用坟土把这六个点连接起来，这个阵是防止牲畜昆虫靠近，如果夜深了一大群狗跑来叫，我可就什么也做不了了。

但是这个阵困不住灵，于是我取下井盖上的木板，在上面用朱砂画了符。到了夜里四下安静了以后，我站在槐树旁，把木板移开一个小豁口，然后把拴了菜农鞋子的红绳缓缓放到井下，我告诉老人和大姐，一

会不管看到什么，都别出声，如果害怕，就自己回屋去。

当感觉到绳子已经入水了，我就开始安静等待。没过多久，手里的绳子突然扯动了一下，像是钓鱼的时候鱼咬住了浮漂。

但是就那么几下，力气却不算大，然后又是一阵安静，我心脏一阵乱跳，这类鬼魂我应付过好几次，算是难度很高的，除了因为它们通常方式很野蛮，容易伤到人以外，还因为它们满心都是怨念，极难带路。

看到绳子这么久没有动静，我就打算把绳子拉上来看看，要是普通红绳没有用，就要用沾过血的绳子了。

当然，我是指我的血。可是当我把红绳拉出来的时候，看到菜农的鞋子里，放了一个用油布包好的东西。

这是那只鬼放进鞋子的，按理说这样的灵魂怨气极重，即使因为井口有符而没有暴躁伤人，也没见过淡定到这种地步的。

我不是鬼，所以它们的心思我大多只能猜，于是我猜测这个女人可能还强守着做人时候残存的一点意识，想要把她带到井底再重见天日。

我将木板重新盖好，将红绳拴在槐花树的树干上。点亮打火机，仔细看那个油布包。上面粘了些苔藓，有压痕，想来是她投井后还没死之前嵌进井壁的石头缝里的。

打开一看，是个粉红色的绣花荷包。荷包里装着一张手帕，手帕的一角绣着一对鸳鸯，手帕上写满了毛笔字。由于是文言文的，我看得并不太懂，于是走到老奶奶身边，她是大小姐，想来是应该懂的。

她看完后告诉我，这是她写给那个负心的痞子的诀别信，意思大概是我为你做了这么多，受尽凌辱，连肚子里的孩子都没保得住，心里期盼着逃出来以后，至少还能让你带我远走高飞，可是你这个负心的人，没有留下一句话，丢下我这个苦命的女人，等等之类的。

听老奶奶用那苍老的声音讲出来，心里怪不是个滋味的。老奶奶念完后，老泪纵横，颤抖着声音说，真的是柳姨吗？

作势要到井口去看，我给阻拦了，我告诉老奶奶，现在这只鬼的怨念非常重，靠近会有危险，老奶奶说，她不怕，她一定要亲口跟柳姨讲，柳姨生前虽然受到种种排挤，但是对她还是很好的。

我看老人固执，也就只能应了。我将红绳上的鞋子取下，缠住老人的手，另一头还是拴在槐树上，然后我手拿着木板的边缘，准备见势不对就立马扣下去。老人颤巍巍地走到井边，竟然扑通一下跪在井口，开始大哭，说话口齿不清，大概听上去就是我们家有多对不起你一类的話，言语真切。

老人夹杂着哭声的喊话在井壁里面回荡，声音听上去很像是一个年轻女人在哭泣，非常诡异，我是一直严阵以待有丝毫状况不对，只得立马暴力收魂。

没办法，我总不能让死去60多年的人再害死一个八旬老人。可老人说着很久，骤然间，那好像女人哭泣的回声停了，只留下老人的声音，老人也察觉到了，抬起头来告诉我，刚刚好像有个人在她的额头亲了一口，虽然不知所措，听到老人的话后，我联想到了索命鬼极难出现的一种情况，当它们原谅一个人的时候，会用自己的方式来表达，莫非这就是它的方式？难道事情已经完结了？

不敢相信的是，我居然什么都没做。

放下木板，另取一段红绳，试探之后，发现鬼魂真的黯然离去了。想来是老奶奶的一番话唤起了她埋在心中66年的怨恨，难以想象一种能量的存在竟然靠着仇恨支撑了66年，于人于鬼，不都该是件无比痛苦的事吗？

有些人就是这样，需要别人当头棒喝，方能如梦初醒。当我们站在镜子前，望着镜子里的自己问自己，这算不算是成长的时候，是不是也开始在心中反复思考，这一路走来，我们的脚印到底有多幼稚，甚至懊恼，当初为什么没有人来喝止我。

诸如此类，举不胜举。大多数人的一生只有一次66年，六姨太活了22年，却恨了66年。实在可怕，六姨太可怕吗？老爷可怕吗？姨太太们

可怕吗？痞子可怕吗？是什么害死了六姨太，并不只是封建礼教，更多的是人与人之间那种赤裸裸的背叛和辜负。

人应该活得自由，却又几时真的自由。确认女鬼已经不在了以后，我把油布包和那张手帕交给了老奶奶和大姐，叮嘱他们三件事。

1.拆掉井口的轱辘，破除这个66年的结。

2.拆掉木质牌坊，那是对六姨太侮辱的标志。

3.务必要找到那个痞子的后人，让他们替自己的祖宗到六姨太坟前磕头请罪。

大姐早已惊得目瞪口呆，她连连答应了我嘱咐的事，我请他好好调理菜农，希望他能快点恢复，我虽不收取他们家分文，但我还是恳求大姐能找辆车什么的，连夜送我下山，因为我这才发现，呆在这个地方，我一点也不舒服。

大姐答应了，请了个亲戚，用三轮摩托车，载我连夜下了山。在邛崃市逗留一夜后，我又继续朝雅安康定方向行走。

第二十四章 童女

重庆大渡口区，2008年地震前，一定有人听说过这样一个传闻。

经由巴国城到大渡口区府之间的路段，有一个隧道。隧道大约也就500来米。在那一年的3月，有几辆车经过这个隧道的时候，都遭遇了同样的怪事。

每天晚上9点44分，当车驶入隧道口的时候，如果车上的后排座还有座位的话，后座上会突然出现一个穿红衣服，扎羊角辫的小女孩，并且突然开始大哭，叫妈妈。

连续好几个司机遇到这样的情况，有点胆小点，停车逃跑，胆子大的冲出了隧道的出口，小女孩从出了隧道的那个时候起，就消失不见了。

没钱的司机也许吓得在家几天不敢出门，有钱点的司机就会找个人来替他化了这邪，这次的委托人，就是这么一个还算有钱的人。

他透过一些关系打听到我，知道我是干这个的，就亲自上门，希望我能够替他做点什么。我当时算是个愤青，基本上在我看来，有钱人是这个社会的一个符号，他代表的除了自身出众的能力以外，还代表了踩在他脚底下千万工薪族和农民工。

对有钱人我不讨厌，也绝谈不上有好感。作为一个开门做生意的人，基本的礼数和职业态度我还是能够具备的，拿人钱财替人消灾，直到我渐渐发现，我也变成了这样的人。

所以当这个委托人找到我的时候，我还是一视同仁，先听听他对事情的描述。他说3月的那天晚上，自己在二郎附近招待客户，多少喝了点酒，不过丝毫没喝醉。

吃完晚饭就开始往回走。在途经那个隧道的时候，一进洞就感觉车上好像多了什么东西，于是透过反光镜来看，发现在驾驶座的后面，一个小女孩的脸出现在镜子里自己的脑袋后面。

当场吓得猛踩了一脚刹车，随后冷静的想想是不是自己真的喝多了，企图再通过后视镜往后看的时候，那个小女孩依然在那里，不光坐着，还开始哇哇大哭，边哭边喊妈妈，声音非常大，当他意识到这一切不是幻觉的时候，无意识的提高了速度，很快冲出隧道，一出隧道，哭声戛然而止，再回头看的时候，车上什么都没有。

于是他又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喝多了，但是又觉得这一切太过真实，带着疑惑，也为了安全起见，他把车停在了附近的道路边，下车跑远，然后打车回家，直到第二天，才叫公司的属下去把车给开回来。

连续好几天，这件事在他心里始终消散不去，他时而怀疑自己，时而又觉得是幻觉，然后又开始怀疑幻觉是不是自己安慰自己，如此反复纠结。

这个委托人算是聪明人，他在事后多日无解后，还知道在社会上打听，而打听的结果就促成了他来找我的原因：在他之前有两个司机遇到过，在他之后的第3天，又一个出租车司机也遇到了。同一个地点，同一种方式，这才确信自己撞了鬼。

听他说完，我脑子里快速地描绘着这样一个事发当时的场面，初步判断这是一个冤魂，也许如委托人所说，是个几岁大的小女孩，或许还不怎么懂得死后该去往哪里，又或者还根本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于是当某种诱因重现了当时死前的最后一个记忆的时候，她就重新出现了。

好在这个冤魂没有害人，没有导致任何人死亡或受伤，从这个层面理解，如果要化解这个冤魂，应该不是困难的事。可仅仅听委托人的口述是不够的，还不足以作为判断的根据，于是我提出让他带我到事发地

点去一次。

上了他的车以后，我发现他在车内挂满了佛具，还贴了大大小小的符，莫非他还以为是僵尸上了车。我坐在副驾驶上，仔细观察了驾驶室后面的那个位置，除了那些符咒以外，发现后座椅子的靠头上，有一滩不大不小的水渍。

我问委托人这个水印是一直都有吗？他说，没注意，可能是自家小孩调皮的时候弄上的。

当下我也没有太在意，就没有再多问。到了那个隧道口的时候，我瞟了一眼委托人，他显然有些紧张害怕，我宽慰他，这个世界上任何事情，无因便无果，极少有鬼魂莫名其妙地缠上不相干的人，别太担心。

而我的言下之意，却是在提醒他自己想想，有没有做过什么伤天害理没被人发现的事情。世上是没有不透风的墙的，保护得再好的秘密也总会有见天的一天。

因果循环，善恶有报，只要自己是个行得正做得正的人，有什么理由害怕脏东西缠身。

这个隧道在我看来，就是个非常普通的隧道，隧道顶上的山上，有座装饰塔，那里是座公园。重庆是山城，山多且连绵，早些年开发建设的时候，遇山就挖洞，往往却有很多人忘记了一点，当年日军的大轰炸，重庆大大小小的山上挖了无数的防空洞，也正是因为这里特殊的地理环境，重庆成了全国隧道最多的地方。

我仔细问了委托人，小女孩是从什么地方起出现的，什么地方开始大哭的，什么地方又消失的，然后详细记下了这几个点，却还是没有头绪，我提议让他晚上带着我在这个时间再走一趟。

他犹豫很久才答应。晚餐我和他随便在外面吃了点，他显然是应酬的高手，即便和我只是一次性纯粹的合作关系，他也拿出了他交际之王的样子，我唯唯诺诺的应着，心里对晚上即将面对的事件，可以说早有准备，也可以说毫无准备。

到了晚上9点半，我们来到了距离隧道口500米左右的路边，打着双闪灯停着。

虽然口头上劝委托人别紧张，但是我也知道那是不可能的，我们每个人都是这样。

对自己未知的东西总是带着恐惧，还没尝试着接纳的时候，便已经开始害怕，而害怕这种情绪本来就是可以叠加的，所以越想越怕。

对于鬼，我没跟着师父之前也非常害怕，鬼神的说法对于我来说像是在我面前一扇黑漆漆的门，既想打开门看看门后面是什么，却又始终害怕扭动门锁，还没见过的时候，就已经在心里对它们塑造了一个可怕的形象：张牙舞爪，青面獠牙，相貌狰狞，青筋暴露。

直到从事了这行，大大小小接触过很多的鬼魂，才渐渐从它们身上发现了，自己其实还是一无所知。

我看着洞口一个个经过的车流，天色已晚，隧道里的灯光是黄色的，除了红绿电子指示牌，还悬挂着一个限速60的牌子。

我忽然想到了什么，赶紧问委托人，当时经过隧道的时候，速度是多少，他回答我，大概90吧。我说，一会就按着90的速度经过隧道。

9点44分，当我们按90的速度冲进洞口的时候，小女孩出现了。她出现在离我不到一米的地方，除了脸色有些苍白憔悴外，还是个非常可爱的孩子。我正打算要伸手去碰一下她的时候，小女孩开始用超出我预料的音量大哭起来。

边哭边喊妈妈，我被她这突然来的一嗓子吓到了，伸到一半的手赶紧缩了回来，目瞪口呆看着她。不到10秒，车开出了隧道，眼睁睁看着它在我眼前虚化，消失。

车停下来以后，委托人双手抓着方向盘发抖，看得出他是鼓起了很大的勇气来向我展示这一切。虽然惊讶，我好歹也是混了这么多年，我隐约感觉到这件事发展的一个规律，所以我决定调查一番。

我告诉我的委托人，这几天在家烧香拜佛，虔诚向善，因为我确实也比较担心小女孩的冤魂会跟着他回到家，再吓到别人，始终是不好的。

基于之前的所见，车里出现的鬼影对佛具等物没有反应，因此我判断这个小女孩只是冤魂的残像，残像类似于她生前记忆很深刻的某个片段，死后无法消散，就在隧道内四处乱撞，也并不是随机挑选车辆，而是选择和她的记忆相似的片段，反复重演。

所以说，我认定这个孩子是死在隧道里，多半死于车祸，车祸的原因很有可能是司机酒驾或超速。第二天一大早，透过一些朋友的渠道查到，在07年的3月，隧道口曾经发生过一起交通事故。一辆大货车超速行驶，进隧道的时候撞到了一对正在过马路的母女俩，母亲受伤，女儿当场死亡。

由于车速过快，小女孩在被撞后，飞出10米远，随后大货车侧翻，肇事司机事后查明属于酒后驾驶。从调出来的照片看，这个女孩就是昨晚车上的那个。

所以我梳理了一下，得出一个这样的结论。

小女孩被突然飞驰而来的货车撞到后，当场死亡。但是对于她的灵魂来说，由于年幼，或许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她的灵魂看到妈妈倒地受伤，加上自己的害怕，于是开始大哭叫妈妈。

再加上隧道本身是个特殊的环境，就像我们通常开车进隧道的时候，一般是不会打开窗户的，因为隧道只有两个出气口，其余地方是相对封闭的。

所以汽车的尾气废气等都在隧道内充斥着，久久散不去，我想小女孩一年来还是呆在原地重现死亡时候的残像，也许也是灵魂出不去的原因。当然这是我的猜测，我自己也没办法证实。通过八方打听，终于在当天下午联系上了这个小女孩的妈妈。

我叫上委托人，约了小女孩的妈妈，说是有些关于她女儿的事情想要跟她了解一下，虽然也是再触及痛处，但是她妈妈还是答应和我们见

面。约在大渡口一家咖啡连锁店。我是个不喝咖啡的人，咖啡厅又没有酒，所以只能叫了杯柠檬水。

失去女儿的打击必然对这个母亲很大，自从我自己做了父亲以后，我以现在的心境回想，是能够体会到那种怎么也去不掉的痛苦的。

但是这件事情说小点，是她女儿依然在“迷路”，说大点早已过了49天，如果不赶紧送走她的女儿，真担心她会永远这样游荡着，每年的3月出来吓那么几个人，这样的事情发生多了，必然会引起一些高人关注，到时候再弄点什么狠招，那可就不好了，所以我们还是决定开门见山地把这件事的原委告诉她的母亲。

母亲听后，捂着嘴开始哭。早就料到，因为我觉得小女孩毕竟还很小，如果我用平常给别的灵魂带路的方式，加上时间已经过了一年了，或许不太容易，要是吓到她，即使以后都不敢再出现了，也不希望她一直在黑漆漆的隧道里游荡。

所以我打算请小女孩的母亲帮忙，带我们到小女孩的墓前，我给她们母女搭个桥，让母亲告诉孩子，早已经是离开的时候了。她母亲是个善良的人，尽管失去了女儿，她还是觉得这样的罪责不应该影响到除了肇事司机外的人。

所以她还是答应了我。先送母亲回去拿了女儿生前的一件衣服，然后到了墓地。我用牛油灯和香给母女俩搭了桥，女儿的灵魂能听见妈妈说的话，妈妈却不能听到女儿的话。

当妈妈说，要她好好离去，乖乖跟我走的时候，牛油灯熄灭了。我知道这表示她愿意跟我走了。带她离开以后，我和委托人把小女孩的母亲送回了家。

在送我回江北的路上，委托人沉默了很久，一句话也没说。我知道，其实也不必说，这一切就像一部叫蝴蝶效应的电影一样，任何人一个不经意的搅动，也许都会给一个完全不相干的家族带来崩溃与痛哭。

事后我得知，委托人在除了付给我佣金以外，还拿了些钱给了小女孩的母亲。不管过程怎样，也不管结局如何，当我们懂得从自己的故事

里去学会点什么，也就够了。

第二十五章 猫眼

猫是一种很诡秘的动物，可爱黏人，又聪明乖巧。传说中，猫是九条命，猫眼能看见人类看不见的东西，若非亲身经历，或许猫眼见鬼这个说法在我的脑海里永远都是一个传说。

我是个很喜欢喝茶的人，这大概跟我家庭有关系，从我有记忆开始，我的爷爷和父亲都有时刻不离身的一个茶杯。

爷爷早年去世以后，家里喝茶的人并未因此而减少，因为从那个时候开始，我也喝茶了。中国茶文化博大精深，却奈何被东夷岛邦发扬光大，美其名曰“茶道”。

神农尝百草，发现茶具有多种调节身体机能的功效，一壶铁观音，一份报纸或者一个电量充足的手机，我就能在茶馆耗上一个下午。而这次的故事，就是从茶馆开始的。

那天我在磁器口的茶馆坐着，一边玩手机，耳朵一边听着川剧，偶尔还看看江景。原本打算就这么混一个下午，可我注意到茶馆的一个女孩子一直有意无意地看着我，在排除了她是被我的外表所吸引这个因素之后，我也开始时不时打量她。

她看上去20出头，一副大学生模样，脸比较白，显得有些憔悴。当她发现我正在看她的时候，她却起身走到我的桌前，然后坐下。

后来我才知道，她名字里有个娟字，是个重庆医科大学的学生。作为一个接受科学教育的学生，理论上本来不允许她能够相信“鬼神”这类宿命的东西的存在的，然而可笑的是，这些研究了十多年科学理论的

人，却往往掉进科学编织的大网里。

若非天生与众不同，你将很难想象一个学了十多年科学的人，会亲口告诉你她见鬼。她在我面前坐下，说了些让我惊讶的话。她说她是天生阴阳眼，看得见二道人鬼，我起先半信半疑，就问她阴阳眼归阴阳眼，你老盯着我看干嘛？

她说，刚刚你身边一直有些东西，时而清晰时而模糊，感觉很害怕你，都绕着你走。

所以我觉得你如果不是正气太旺，就是一定是道士。道士我不是，正气旺也未必，看来有文化还是不一样，总能分析得出一些头绪来。

于是我见她多少和我的职业有交集，也就简单跟她说了说，我是属于这样一个行业的，却不想她突然显得很激动，还说一直在找我这样的人，希望我能听她把她的事情说完。

川剧听不懂，手机也玩腻了，再加上这姑娘这么一打岔，寻思着听听她的故事也不错，且不论真假，总算能有点事情能把时间给打发了。她从小就是个自带阴阳眼的人，也许是小时候不懂，也就不怎么觉得害怕，渐渐长大以后，她开始看见一些别人看不到的东西，有时候给别人说，别人都不相信她。久而久之，她在朋友们眼里就成了一个神经兮兮的人，总说些别人听不懂的话，而她也慢慢的习惯别人的不理睬，由于是个女生，越大却开始越害怕看到这些东西。

考上大学以后，交了个男朋友，本来想借此机会过一下正常女孩子的生活，跟男朋友一起住。一天晚上，他男朋友怎么都睡不着，感觉浑身不对劲，就叫醒她，让她去开开灯，说看看他的头顶是不是有飞蛾什么的在飞，她转过头来看着男朋友的时候，突然脸色大变，但是很快克制下来。

便开始一直安慰她男朋友，说没什么，你的错觉罢了，快睡吧快睡吧，然后转过头去不再看他，想睡又睡不着。

直到第二天早上，她才对她男朋友说，你知道为什么昨天晚上我不去开灯吗，因为你的头顶有一个长发女人的头飘在空中，盯着你呢！

我打断她，只有头？

她说是。

我说头就这么悬浮着？

她说是。

这让我联想到2005年处理的一件事情，那只鬼和这姑娘讲的恰恰相反，没有头，只有身体。经过那次的的事情，我才对师父手札里写的“灵缺”有所印象。灵缺是鬼魂的一种，北方称之为“断鬼”，江浙福建一带称之为“残麻子”，数量极少，这种鬼遇到了就跟买彩票中大奖一样。

缘分哪，不过这种鬼的来历和形成相对比较曲折和纠结，除了必然是冤死的以外，它还是身体和灵魂得不到统一完整的表现，就是说，人死的时候，身体是不完整的。

这类鬼魂由于灵魂都不完整，所以它们算是鬼怪里面的“神经病”，除了选择对象无规律性可言以外，它们属于一定要害人的恶鬼。

如果这姑娘说的这个鬼真是灵缺的话，想必它死的时候，头是被砍断的。她说的这些一下子引起了我的兴趣，害怕引起她的误会，我忍着没提要去她家里看看的要求。

于是提议她先约上他男朋友，咱们一起吃个晚饭，晚上再去家里瞧瞧。于是当晚在磁器口吃了鸡杂，身为中国标准式的吃货，我忍不住流下了欣慰的口水。她家住在太平石油路附近，于是晚饭后，我便开车载他们回家。

这是一栋老式的住宅，没有电梯，楼道间是声控白炽灯，昏黄昏黄的，三楼的屋子里，他们俩租用了其中一间大约10平的房间。

房间里除了一张床和一台电脑，什么都没有了。也许学生情侣都是这样。我看了看她家里的摆设，也没发现什么不对劲的地方，但是从罗盘的指针上看来，这个房间里确实有过灵魂的痕迹。

只是我那时候并不确定那只鬼魂在不在房间里。

由于无法判断准确，我告诉那姑娘，这几天睡觉就别关灯了，他男朋友显然也被她之前说的头顶有鬼的事情吓坏了，也一个劲地说不关灯睡觉，然后我用红绳拴了铜钱，挂在他们床头和门上。

这种方法叫做“铺财路”，换言之就是用钱财打发鬼魂，希望它能自行离去，不再作怪。

因为灵缺随机性很强，虽然这个方法不一定有效，但多少能给这对小情侣一点安慰。

就这么过了一个星期，都很平安，生也打电话给我过，说屋子里什么都没有，我以为就这么轻松解决了一件事，心里还是挺高兴的。

谁知道又过了几天，女孩打电话来告诉我，说晚上突然看见那个灵缺又出现了，而且这次更可怕，直接反着面对面地贴近了看着她男朋友，她不敢做声，更不敢告诉她男朋友，只好给我打电话，再求我帮忙。

我意识到铺财路没用以后，这个事情就觉得有些棘手了，本来以为我只有用些不得已的手段让它魂飞魄散，却在和女孩的第二次交谈中得知，女孩的外公和外婆前几年相继去世了，父母都在其他城市做生意，前段时间做梦的时候梦见外婆，外婆说要女孩把床换个朝向，起床后也没太当回事，再加上本身体质特殊，看到鬼魂已经是家常便饭，尽管害怕，也还是坚强地适应了这种状态。

当下我再一次赶去了她家里，她男朋友不在家，我检查了一下红绳和铜钱被消蚀的痕迹，开始意识到，这件事我搞不定了。

红绳和铜钱都是经过五行浸泡的，这么多年来，它们帮了不知道我多少忙。

如今红绳发白，铜钱发绿，这表示这只鬼不但不买账，反而在向我挑衅。由于先前已经答应过这个女生，不管怎么我也必须要帮忙到底，既然自己搞不定，我就决定请个高人出马。为此，这姑娘得跟我去一趟万州。万州在重庆东面，一座漂亮的小城，毗邻长江边，有美丽的青龙大瀑布。

说服了姑娘以后，她给男朋友发了信息，中午当她男朋友回家了，我们便动身去了万州。我在万州有一位故人，是个60多岁的老婆婆。老婆婆姓吉，在当地民间是非常有名的神婆。

吉老太很好认，左眼有异于常人，她的左眼，看上去像是一只猫眼。所以她常常带着茶色玻璃的眼镜。她是古羌人的后代，家族世代为巫，手法方式独具一格。

引魂招鬼用蒲叶，早年曾有数面之缘。她从不抓鬼，但是通灵，性格开朗，不替人办事的时候，就跟普通老太太一般，打腰鼓，打麻将，跳坝坝舞。生活中积极阳光，生意上低调沉稳。

中午从重庆开车出发，到了万州，差不多已经是傍晚的时候了。

我给吉老太打了电话，简单说明了来意，她让我第二天早上带那姑娘去她家。

第二天如约去了，开门的一瞬间，吉老太说，小娟，小刘，你们来了啊。这句话令那小两口非常惊讶，因为我从未告诉吉老太他们的称呼，但我知道这是她惯用的手法，先给你点惊讶，这样才不会在后边疑神疑鬼，我们都是开门做生意的，你不信任我，合作起来就很困难。

吉老太请我们进屋坐下，听小娟把事情重新完整地说了一遍，吉老太微微皱眉，因为我知道她的想法和我一样的，遇到这样的灵缺，的确是件麻烦事。

吉老太思索良久，她最终决定请魂问道，她请魂的方式跟我完全不同，我是直接召唤，她则是邀其上身。

吉老太把小娟带进卧室里，剩下的我们不同派的也就不便多看，所以我并不知道她是怎么做的，大约1个小时以后，小娟才哭着从屋里走出来。小刘见她哭了，赶紧问怎么了，小娟这才把在屋里发生的一切转述给了我们。

进屋后，吉老太让小娟写下自己的生辰，然后扯了小娟一根头发，和水喝下。几秒钟后，吉老太渐渐睁眼，开口说：娟娟，你好吗？

小娟一听惊了，娟娟这个名字，除了她父母和外公，谁也不会这么喊，父母都还健在，那就是外公上了吉老太的身，外公生前非常疼她，当她发现吉老太除了声音之外，说话的语气神态都和自己外公非常相似的时候，出于想念，就开始哭了起来。

和外公聊了一会，吉老太又请出了外婆，外婆喊她的方法和外公又不同，外婆喊她都喊娟儿，正因为这些未曾告诉吉老太的事情，小娟深信不疑。

但是她说她始终不明白，请出外公外婆是为了什么，若只是闲聊，根本就无法解决自己目前遇到的灵缺。

这时候，吉老太突然说，你们家里面，还有一个人要跟你说话。一阵颤抖后，语气又变了，说了几句以后，小娟认出这次上身的这个是她几年前因为吸毒暴死的表哥，但是同样也没能解决灵缺的问题。

然后吉老太又说，其实在你们家里，现在还有一个，我不方便说她是谁，就看你要不要和它说说。基于前面三次，都是自己家离世的亲人，小娟反复在想第四个人是谁的时候，吉老太又一次上了身。这次这个，就是那个灵缺。

这个灵缺死于98年，被杀害，被分尸。冤魂久久不散，也就开始随机害人。小娟的外公外婆表哥，都是被她害死的，整个对话疯疯癫癫，大概意思就是她自己仇恨很大，非要害死人，除了外公外婆和表哥以外，她本来很多次想要弄死小娟的男朋友和小娟，但是由于小娟的父母在外面做生意，平时也积德行善，烧香拜佛，也就迟迟下不去手，它说这是她的父母救了她的命。

然后小娟问到为什么要害死外公他们的时候，它又是一阵胡言乱语，吉老太的能力很强，她不放灵缺走，灵缺是没办法离开的。

当小娟说完以后，才告诉我吉老太要我进去。我进了屋，看到吉老太披头散发，样子和小娟先前给我说的那个女人头很像，也不用多问，红线缠颈，朱砂点头，鹅毛遮眼，划破手指，将血涂在吉老太的人中，这是把吉老太身上的灵缺关在我做的阵里，然后念口诀，安生送了她上

路。

随后吉老太跟我一起出屋，同小娟他们坐下。

吉老太说她被灵缺上身的时候，看了看她的过往，虽然作恶，但生前也不是坏人，她生前只不过是个小职员，下夜班回家途中被人劫持，先侮辱后杀害，飞来横祸，谁都会有怨念。

好在那个案子很快告破，凶手也被绳之以法。

判了死刑，却在临刑前几日自行撞墙死去。这也算是报应。本以为这事情也该结束了，但是由于被分尸，有一部分身体怎么都找不到，身体和灵魂都不完整，于是在世间游荡，久而久之，人性丧失，沦为恶鬼。

有句话说，生前何久睡，死后自长眠。

如果一个人死了也无法安宁，就注定了这是另一场悲剧的开始。辞别吉老太后，我们当天回了重庆。在路上我告诉小娟，天生阴阳眼并不是什么值得自卑的事情，当你看到灵魂鬼怪，尽管有好有坏，这跟我们人是一样的，你之所以害怕是因为你看到的很真实，有善必有恶，有因必有果，害人的，无非就是人性丑恶的一面所造成的恶性结果。

那个灵缺也说了，之所以没有伤害你和你男朋友，也正是因为你父母替你做了很多好事，正能量和负能量相互冲撞抵消，她也就不能害人了。

送小娟回家后，我和她男朋友合力把床换了个朝向，此后小娟也协助我办了不少难事，渐渐觉得自己的阴阳眼是种能够帮助别人的天赋，也就释然了。

第二十六章 水渍

还是09年夏天，一大早接到自称南岸区府附近某小区业主的一个委托电话，感觉很慌张很害怕，开门见山地对我说，家里闹鬼了。

为了让他冷静下来，我约他在外面见面，一方面安抚下这类受到惊吓的人的神经，另一方面，也让他冷静下来，好好讲讲事情的经过。

这个委托人姓朱，他说他32岁，可我看上去很像是20多岁的人。瘦高瘦高的，前几年在重庆念完大学，家里就买了套二手房让他一个人住。

他跟我仔细回忆了事情的经过。他说他床顶上的天花板，不知道什么原因渗水了，由于天花板上没装吊灯，不存在线路起火的问题，头几天也没在意，直到前几天早上被水滴到脸上，然后惊醒了，觉得很生气，就跑去楼上住户家里敲门，楼上邻居开门后，说家里没漏水呀，然后又里里外外检查了一遍。

当下觉得很奇怪，于是就通知了物管，物管到场后也查不出是什么原因，加上又要上班，就放了个水桶在床上接着水。

到了晚上下班回家，发现水又没滴了，本来也觉得既然没滴了就算了吧，谁知第二天早上又被滴下的水给弄醒了，有了头一天无解的经验，朱先生就直接放上水桶然后出门上班，晚上回家的时候，水也停了。

由于朱先生是单身，平时也是个宅男，晚饭基本不在家里做，都在附近买汉堡一类的快餐。在家除了上网，他自称最多也就弹弹吉他，养

过猫养过狗，养过仓鼠养过垂耳兔，养鱼养鸟，养耗子养蟑螂，除了最后两样，都没活成。

他给我的感觉就是一个胸无大志且落魄颓废的富二代青年。他接着说，第二晚这样他也渐渐习以为常，直到今天早上再次被水滴醒的时候，发现天花板上的水渍已经形成了一个人脸，滴下的水滴正是从人脸的眼里滴下来，好似在哭泣。

这下他才吓坏了，赶紧起身，托朋友介绍才找到我。听完他的叙述，他给把他介绍给我的那个朋友打了电话。我和他便打算一起等到这个朋友过来，再去他家里实地看看。

这个朋友是我小学到高中的同学，他父母和我父母是同一个单位的，从小就跟我混在一块，后来进了个国企，天天大块吃肉大口喝酒，几年下来吃得大腹便便，他一直都知道我是做这个的，可能听朱先生这么一说，就直接把我推荐给了他，去朱先生家的路上，他还跟我说，这小子有钱，别卖什么面子，该收多少就收多少。

我收费是看人的，这是我师父教我的。不能看人家有钱就死烫着人家，如果这个人我并不喜欢，我可能要价高一点，如果是个可怜人，我甚至分文不收。这就是师父叮嘱我的，做事前，先做人。

到了朱先生家里，他带我去他的房间，我抬头看天花板，那块有点夸张的水渍依然还在，只是没有滴水了。

隐隐约约能够察觉出，是有些像一个人的脸。楼上的房间应该对应是卧室，所以不可能出现水渍，更不可能就这么半中拦腰出现，所以基本上能够断定，这属于非正常现象。

我问路的时候特别注意了一下他家窗户的朝向，当西晒，只有每天太阳下山的时候房间才有阳光。房间门在侧墙，恰好是阳光所照不到的地方，床头靠墙床尾对着门，天花板没有打线槽接电路，照明靠的是落地大台灯，就房间的情况来看，典型的阴宅。

所谓阴宅，并非说是这个房子就定然闹鬼，很多人听到这俩字就怕了，其实只需要适当挂个镜子，改变下床的位置，甚至在房间四角钉上

红绳绕圈的铁钉，又或者放几株鲜活植物，这些问题其实都是能够解决的，可恰恰这哥们没这么做。

这样的阴宅，其实只是比其他房子更容易招鬼而已，因为鬼不喜欢太阳，一天当中只有傍晚晒晒对它没有任何伤害的，可到了夜里，本来就很黑，再加上房子本身是阴宅，那你的房间就可能成为鬼怪们聚会的地方了。

幸好这哥们没挂风铃，否则他就玩大发了。而用罗盘靠近水渍的时候，指针疯转，这就完全能够断定，一定是灵异现象。

至于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况，我也没主意，会是恶作剧的鬼吗？连续好几天都这样玩，恐怕人都腻了。

会有冤屈的鬼吗？楼上住家户好好的，还大方开门让我们进去，想来这个原因也能够排除。能够以实在形态让人看到的鬼，若非人为召唤，能力是相对比较强大的，如果排除之前的两个可能，我实在也想不出别的答案来了。

于是我打算等到晚上，看看会不会有什么事情发生。晚上胡乱吃些东西，我和我那哥们儿就一直坐在他的卧室里聊天，朱先生则和我们一起有一句没一句的说话。

我当然明白他其实对即将出现的那张掉眼泪的人脸非常不安。到了夜里3点的样子，大家都开始有些倦意，就在这时，我明显感觉到有一滴水滴在了我的脑袋上。

我下意识地抬头望，发现那摊水渍，在白色的天花板上显得非常突兀，果真如朱先生所说，是个人脸，比下午刚到他家的时候看到的更加具体。

从这个脸的表情来看，似乎非常麻木，有种非常渗人的感觉。起来，开始滴水了！我哥们叫醒朱先生，他疯了似的跳起来，然后远离床，站在墙角，面带惊恐。

我把板凳搭在床上，然后站在板凳上，伸手去摸那水渍，试图找到

水是从那里渗下来的，可我一摸到，发现这水渍其实只是稍微的有点润而已，和我们平常觉得渗水的感觉还是不一样的。

唯独就是那张人脸，眼睛的滴水却在此时显得格外真切了。由于还是找不到原因，我开始有些着急，虽然那张脸看上去并没有要伤害谁的意思，我也觉得让它多存在一秒都是不对的，就在这个时候，我那哥们说的一句话一下子点醒了我。

他说这个水渍看上去怎么有点绿色，我突然回想到来朱先生家里的路上，我看了看他们小区的环境，注意到每栋单元楼的顶楼都有一个好似天台的建筑，最开始我还以为那是人家顶楼的阁楼，我哥们这么一说，我马上想到，这会不会是水塔？

一想到这里，我让他们俩都跟我走，因为我想他们也没胆子继续待在这里，这栋房子总共7楼，朱先生家住在4楼，我们一路往上爬，打开天楼的门后，看见之前我说的那个建筑旁边有一排铁制的梯子，于是我断定，这就是水塔。

有种不好的预感在我心里弥漫，因为我知道，一个小区如果停水，通常天台上的水塔就是用来给小区用户临时供应生活用水的，既然朱先生家楼上的住户没有发生漏水情况，那这水渍的来历必然和这附近的水源有关系。

我爬上塔顶，不高，也就几米的高度，我伸头朝着水塔里看，黑漆漆什么都看不到，于是努力说服朱先生回家拿了手电筒，当我照到水塔里面的时候，发现一具浮尸。

从体形上看，身材矮小，应该是个小孩子，从身体发胀的程度来看，淹死应该有好几天了，已经成了水大棒。（重庆对淹死后身体受浸泡发胀的尸体的喊法）我猜测得八九不离十了，这个淹死的孩子，就是朱先生家天花板上水渍的来源。

看来是因为阴宅的关系，这个可怜的灵魂只是企图用这样的方式来告诉朱先生一个线索，希望朱先生能够找到他，于是几次三番用自己的眼泪累提示朱先生。

由于没有打捞工具，我只得报案。在JC赶来之前，我捡了块砖头，用刀子在上面刻上了打魂的咒，再度爬上塔顶，把砖头丢进水里。这个咒的用途在于将孩子困在水里的灵魂和他的身体分离，便于我带到干燥的地方。

随后我请朱先生和我的哥们回避，然后用一贯的方式把小孩的亡魂送走。接着我们三人才一起等110的人来。我们对办案的人说我们是到天台来吹风的时候，无意间发现尸体的。

他们派人打捞出尸体以后，我们也跟着生平第一次坐J车去录口供。在JC局的时候，我听见门外传来一阵女人撕心裂肺的哭声。过了一会，另一位JC走进我们录口供的房间，跟我们说了下外边的情况。

刚刚哭的那个女人是小孩的妈妈，先前已经报案了，说是自家小孩走丢了。那天她带着孩子在小区里玩，她看到孩子和其他小孩在一起玩的很开心，自己就到茶馆打牌去了，心想孩子就在茶馆门外，也走不远。

直到打完牌出来发现，那几个孩子都还在玩做迷藏，唯独她的孩子不见了。这下着急了，才打电话叫亲戚四处寻找。

听到这里我想，大概几个孩子在楼道里玩捉迷藏，那孩子估计是比较调皮，就爬上了水塔，结果失足跌落，淹死在里面了。太可惜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孩子，就因为成年人的贪玩，导致监管不力，于是丢了一条稚嫩的生命。

现在很多的家长都是如此，总是觉得自己的孩子听话，不会太皮，还觉得祖祖辈辈的孩子都是从小“打散放”，于是大人倒是省心了，自己玩自己的去，要知道孩子始终是孩子，不管心智和认知都是很不成熟的，他们不知道什么是危险什么是做错了，而作为家长，连自己的孩子都不好好守护，算个什么东西。

感叹归感叹，笔录还是要做。朱先生算是我这么些年以来遇到过最胆小的一个人，

我还得带他去收惊。事后他支付了佣金，小孩淹死的事情在他们小

区越传越开，南岸区的朋友应该不少听说过。在我自己成为父亲以后，我深知父母的责任多么重大，虽然我并不打牌，也不贪玩。

我的孩子我也会让他在我的呵护下健康成长，但是我们身边有太多类似的悲剧，我们在叹息悲剧发生时，却常常忽略了，这样的悲剧其实本来可以避免。

我记得我很早以前说过，我不算个有信仰的人。

除了鬼怪，我也没接触过多少其他的东西，所以当有人问我僵尸，吸血鬼，如果我回答了你们，那就表示我一定在瞎吹。

对于轮回、转世、投胎等，我也一直强调我并不否认，只是我自己没有亲眼看到。

第二十七章 走阴

下面这件事，发生在2007年。若不是亲眼看到了，我想我到现在也不会相信，走阴，走到阴间去。

在重庆大渡口区，有个非常犀利的面馆，叫掰哥牛肉面。在面馆的旁边，有一栋当下正在等待拆迁的楼房，在没拆迁以前，这楼里住着一个名声响当当的黄婆婆，不夸张地说，她是我这辈子见过最厉害的老太婆。

早年也是和我们一样，抓鬼度人，50岁退休，闲了几年后，就开始给人批字算卦照水碗，10年前找她求卦的风云人物多得要死，得提前一个月才能预约到。

那一年我一个朋友生了个女儿，问我有没有熟识的测字的先生，想给女儿取个好名字，我就带着我朋友去找黄婆婆了。

我知道黄婆婆的本事有多大，却从未看见过她走阴。甚至说，走阴这个词，我都是那天才知道。我得先声明，虽然和黄婆婆认识，但是我绝不会向她透露任何人的八字信息。

当我朋友把孩子的生辰写给黄婆婆的时候，黄婆婆接下来说的话，让我和我朋友目瞪口呆。

黄婆婆的第一句话，你的孩子是你家族里的一个女性祖祖投胎来的（祖祖就是奶奶的妈妈）然后说，今年你开车必须小心，奇怪的是没有任何人告诉她我这朋友有车。接下来的一句更是让我朋友五体投地，黄婆婆说，你去世的父亲说，清明或者春节的时候，记得给你爸爸烧件大

衣。

同样的，连我都不知道他父亲去世了。最后，黄婆婆给了她女儿四个字。我那朋友欢欢喜喜的给了钱走掉了，路上一直在跟我吹嘘这老婆婆的确神。

事后再度拜访黄婆婆却是因为另一件事情，闲聊到先前给朋友女儿起名字的时候，我才知道，黄婆婆所知道的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走阴，我问她，什么叫走阴，她说，就是灵魂出窍，走到阴间去，在自己都是鬼的状态下，跟鬼面对面的对话。

在那年年底的时候，有一所中学的一个年轻男教师，上课上到一半的时候，突然倒地猝死，校方给出的结论是过度劳累，于是开始歌功颂德，大肆宣扬这个教师的师德有多么好之类的，甚至上了那段时间的630新闻。

但是这个老师的老婆却不认为是简单的猝死现象，因为在死前的几天，老师突然跟他说起一个自己先前做的梦，梦的内容就是他在上课，然后有几个人冲进教室，在众目睽睽下把他带走，接着把他的头按进水里，然后活活溺死，接着他就醒了过来。

原本他老婆觉得这可能就是思想压力过大，做的噩梦而已，可就在这之后没几天，老师就真的在课堂上死去，令她十分怀疑。

由于已经见识过黄婆婆走阴的厉害，所以当我接到这个委托的时候，我就打算带着老师的老婆直接去找黄婆婆，好让黄婆婆走阴一次，有什么话，就直接问那个教师了。

但我带着他老婆来到黄婆婆家里的时候，前面已经等了好几个穿的光鲜亮丽的人，想来都是来请黄婆婆改字转运的，然后我知道她并不可能这么做，运势这东西，就跟命一样，随便改动，必然会受到惩罚。

我偷偷到门外给黄婆婆打电话，请她让我夹个塞，于是我们提前进了内屋。

我来说说她屋里的样子吧，一张非常老旧的案桌，上面摆了笔墨纸

砚，还有个装满了各自乱的龟壳，墙壁四周全是挂的书法字和一些符咒，书法的内容也都是一些歌颂佛法，敬畏阴神之类的话，忘了说了，黄婆婆是佛家人。

每月初一和十五都吃斋，从15岁入行以来，50年都如此。由于佛根很深，所以她往往给人的字里，都充斥着各种佛法的含义。

房间里弥漫着一种焦糊的味道，后来我才知道，那是鸦片的烟土味，黄婆婆不吃鸦片，但是鸦片的味道能够让她很快入定，继而走阴。我和老师的老婆在黄婆婆面前坐下，我正打算说明来意，黄婆婆伸出手，做了个“不用你说老子全知道”的姿势，于是我也就闭嘴了。

黄婆婆性情中人，年轻时相貌出众，又是俗家弟子，追求的人不少，最终都因为黄婆婆那张犀利的嘴和强势的态度，全都败下阵来，黄婆婆终生未嫁。

黄婆婆开始叫他老婆写下教师的出生日期，然后打了一碗水，撒上几颗葱花和一种我喊不出名字的粉末，一口喝下，接着渐渐开始翻白眼，一个激灵后，她便像是睡着了一样，久久没有出声。

我和他老婆就这么傻坐着等她，许久后她醒来，擦了擦汗水，想来是个体力活。

醒过来以后，黄婆婆开始对教师的老婆说，她刚刚“下去”看了，教师跟他说，在他死之前的头一年，他教的那届毕业生里，有个女生因为学习压力过大，跳楼自杀，虽然人没死，但是救回来以后就发疯了。

随后还时不时从家里跑出来，跑到学校门口装模作样地念书，学校保安赶她还被咬伤，过了几个月这个女生就死去了，大概是由于死后觉得是学校逼疯害死了她，所以就选择了这个老师。

这里我打个岔，通常鬼害人不会像人杀人那样，用棒子刀子什么的，鬼害人一般是两种死法，一就是慢慢的或者突然的吓死，另一种就是影响你的心率和脑功能，导致血管爆裂猝死。

黄婆婆告诉他老婆，这个教师是被那个头一年死掉的女生害死的。

这件事他老婆从教师口中是听说了的，但是我们一进屋就什么话也没说，黄婆婆若非真的去了趟阴间找教师说话，是不可能知道得这么详细的，所以他老婆顿时相信了。

随后黄婆婆还说，现在男教师的灵魂还在游离，他感到很矛盾，不知道是不是该就这样离开，但由于本身是被一个疯子女鬼给害死，自然会非常不甘心。

他还有很多牵挂着的，没多久就要面临考试的学生。他老婆听到这里，黯然地哭了，她说她老公对当时那个女生自杀的事情非常内疚，那一年升学压力太大，他自己也是迫不得已给学生们加大了学习量，其实是在为了让学生们多练习，才能考上好的学校。

可谁知由于学生们年轻，也许很多时候并不能懂得老师的一番苦心，往往在自己遇到瓶颈的时候，就采取了极端的方式。

我没有经历过高考，所以我不能体会那种学习的压力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年年电视新闻里总会出现那么些，因为学习压力大，或者对自己考试没信心，又或者夜不能寐导致梦游跳楼等发生的学生自杀案件，每每看到这些，其实都很心疼。

谁说的学生就是祖国的未来？谁说的我们就一定要用这种填鸭式的教育方式？我老婆告诉我，她当年高考前，整理书和卷子，整理出非常巨大的一堆，于是她一怒之下，连书带桌子从教学楼四楼砸了下去，这也是为什么我每次看到我老婆，都要在心里默默念叨“我不怕，我不怕”的原因。

也许我们的教育从立本之初就出现了问题，一味地高压，导致疯的疯，死的死，即便大多数人成功考上了，回想你这10多年寒窗苦读，有多少人是真的高兴的？

黄婆婆接着说，他死之前几日做的那个梦，是因为那年清明的时候，他去了那个女生的墓，然后心里说了些抱歉的话，而对这样一个自杀的鬼魂来说，这无疑成了一种刺激，这才导致了他被缠身。并且教师还说，现在那个女生又准备对一些学生下手了，希望他老婆能够把话带

给学校。

这就轮到我管的事了，于是我告诉黄婆婆，请她去庙里给学生们求一批福袋，然后我连夜做了些红绳，以过世的老师的名义，发给了那些学生。由于找不到那个女生的鬼魂，红绳和福袋也相应对它产生了一些抵消的作用，

至少从那时候开始，一些奇怪的事情就没再发生。不过我知道宁静只是暂时的，假如有一天这个游荡的魂灵再度出现，我的那些同行们，也一定会收了它的。不过出于同是受害者的立场，男教师的老婆还是带了不少礼物去慰问了那个女生的家人，虽然不知道结果，但是至少也算是对人对己的宽慰。

黄婆婆的故事还有很多，今后会写不少。

想必很多人都听说过这样一个传说，甚至很多人还这么尝试过。

在午夜12点的时候，点上一支蜡烛，对着镜子削苹果，苹果皮不能断，削完之后，镜子里的人会回答你所有问题，实现你所有愿望。

我相信很多人都这么玩过，可是估计很少有人成功。然后就安慰自己是因为心不够诚。今后就别玩了吧，这方法是假的。如果正确做了，倒是真的能发生一些奇异的事情，不过相信我，一点也不好玩。

第二十八章 礼物

2006年我参加了一个车友会，周末或者节假日，我常常会跟着大家一起参加活动，内蒙、缅甸、新疆，自驾游都去过。我们也时常会约一群车友出来聚餐唱歌，到最后我开酒吧，他们也都是我的常客。

有一次晚上喝酒跟大家聊天，一群年轻人聊着聊着总是会莫名其妙地话题说到灵异现象上去，尽管我总是默默地听，有些非常荒诞，我甚至懒得听下去，但是有些却非常能够引起我的重视。

这次的这个客户，就是从这样的故事里听来的。简单地说，就是有一个刚大学毕业的女孩子，从小学习好，也乖巧，又出生在单亲家庭，和爸爸一起生活。

每一年的生日，她总会说出她的生日愿望，然后每一年的年底，她的生日愿望都会由爸爸替她实现。

今年想要一部新手机了，爸爸在年底的时候就一定会买给她，明年想要台新电脑了，爸爸在年底的时候也一定会买给她。用她自己的话说，只要自己念书成绩好，爸爸总是会买好她想要的生日礼物，来让她觉得自己的愿望都能够实现。

然而最近的一次，她的愿望是想要一台车，作为她毕业的礼物。她家虽然不算穷，但是要买一台车还是非常困难的，这下爸爸就犯难了，一方面不想让持续了这么多年的习惯就此断掉，另一方面也确实不想让自己的宝贝女儿失望，然后不知道从哪里打听到一种通灵的方法，准备铤而走险，请镜子仙。

所谓镜子仙，好像百度上有解释。不过我真实知道的，并非网上解释的那样。它能够实现你的愿望，但是你会相应付出超额的代价，通常是折寿，但是跟笔仙一样，假若送不走，死路一条。

镜子仙的传说非常多，各国都有，不过原理都是一样的，请出来的东西也都是一样的。镜子仙并非某个附身在镜子上的灵魂，它根本就不具备实体，它是一种非常强烈的念力，而这种念力，经过无数镜子千锤百炼后，根本是常人无法阻挡的。

我国的镜子仙、日本的镜神、国外的血腥玛丽，其实都是它。因为镜子作为反射事物相反状态的东西，人在镜子前，恰恰就是自己最真实的一面，真实的也许就是丑陋的，镜子看到了所有人内心丑恶的状态，于是产生出一种畸形的念力，请出来送不走，凡是有能反光的地方，镜子仙都与你如影随形。

这个女生的爸爸起初就是抱着试一试的态度请出了镜子仙，当愿望得以实现后，却全然不知道还要送神。以为实现了愿望也就完了，于是事后7日鬼病缠身，一个多月下来，目前已经奄奄一息。

因为朋友口述说的这是他的一个朋友的事情，所以大大增加了真实性，于是我在后来的几天里，辗转打听到了这个女生的联系方式，并以真实身份和她取得了联系。

在几番劝说下，她终于答应让我去看看她父亲。在位于肖家湾的某个部队医院病房里，我见到了她的父亲。苍白消瘦的脸，似乎连睁眼的力气都快要消失。喝一口粥都要喘气大半天，看过老人之后，我拉着这个女生到了病房外的走廊，我问她，我要用些我们特有的办法来查明镜子仙到底对你父亲做了什么，在那之前，我让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

医院早已下了病危通知，几次催促他们出院回家保守治疗，在医院看来，这么严重的“心肌梗塞”，随时都有完蛋的可能性。女生答应了我，于是我在老人的床头放上一只碗，碗里丢了个过了磁的铝箔片。

这个原理和指南针是一样的，但是由于是飘在水面上，任何一点外力的搅动都能够引起它形态的变化，所以有条件的朋友可以自己用这个

方法看看身边是否存在灵体，前提是你如果不是很害怕这些东西的话。

经过几个小时的观察，发现只有老人醒过来的时候，碗里的银箔片才会有所动静，这就说明，老人的灵魂已经完全被镜子仙控制，并且已经处于即将离开身体的状态。

已经处在死亡的边缘了，如果不管不顾，最多也就坚持几天。从和女生先前的谈话里我得知，他父亲的病是一夜之间得的，事先没有任何征兆。

我知道被镜子仙缠上，是根本不会管你是不是个善良的人，或者你一辈子积了多少德，因为再正直善良的人，镜子都能够发现你阴暗的一面。

因为我会送神，但是却没办法教病床上的老人自己送，一切都是徒劳的。

思考再三后，我觉得这么拖着也是拖着，就实话告诉这个女生，我没办法救回你父亲的命，与其让他这么生不如死的拖着，还是让他清醒过来，然后安静去了吧。解释过其中的原因后，女生似乎还没有做好这样的思想准备，陪伴了她20多年的父亲就要在眼前说没就没了。

她告诉我，明天我过来的时候再答复我。

第二天我还没到的时候，她就给我打电话。说已经决定好了，既然父亲的身体已经是在拖着了，她打算让父亲走得舒坦一点，头一天晚上她给父亲写了封信，想等我使她父亲清醒一点的时候念给她父亲听。

我到了以后，女孩和她的男朋友都在。隔壁床没有人，像这个医院这样的大医院，是不会有医生护士有事没事就对病人和家属嘘寒问暖的，也许他们在面对人声明消逝会有所动容，也或许是不希望和任何病患建立起任何感情，以至于离世的是导致自己内心的波动。

以上只是我的想像，总之医生护士不会经常查房，给了我完成女儿心愿的机会。我请女生的男朋友到门外，第一是不希望他看到我们行内的一些另类做法，第二在门口站着有点什么动静好歹还能放个哨。

那碗水还放在床头，我将用于隔断两个病床的布帘子拉上，用夹子夹住，浅蓝色的布帘子就这么把老人、我、女生围在了中间。我在床的四角分别拴上绳子，再把4根绳子连起来，挂在挂药瓶的架子上，再取些坟土，把架子围了起来。

这个法子说来惭愧，并非我自创，也不是师父教我的，是自己单干以后，跟一个蚕师学的，蚕师是黔西南的民间门派，属于正一支派，大概是多年前有人把其中的一些方法做了改进，并自创了很多新的手法，于是自立门派。

他们的法子相对于我们的法子，就像是中医和西医的区别，我们是用一些办法来解决已经出现的问题，而他们是在问题出现之前，先阻断问题的来源。

他们善用蛊，也用幡，“请神用兽骨，灭魂洒坟土”，是他们比较有名的口诀，不传师徒只传父子，且女眷一律不许学，行事略显诡秘，就能力大小而言，是西南地区难得强大的同行。

用坟土圈住拴好红绳的架子，红绳是连接到床的四角的，老人是躺在床上的，若有怪东西来侵扰，必须先由外到里的突破这个阵，这也是他们的法子相对于我的精妙之处。

结好阵以后，我开始念咒让老人的魂回去，过了一会，老人开始睁开眼睛，精神明显比先前好了很多，但是还是十分虚弱，他似乎都忘记了这几天发生了些什么，看着我和女生站在他的病床边，对他女儿说的第一句话竟然是我梦到你妈妈了。

原来女生的妈妈很早便去世，但是我知道，他不是梦到了，其实是他的灵魂见到了，他已经在半昏迷状态中死过一次，只不过他自己不知道罢了。女生忍住没哭，她开始念给爸爸写的信，内容我就不说了，总之就是一些感谢爸爸一类的话，信念完以后，她从包里摸出一个波板糖。

这么大的波板糖我只在周星驰的电影里见过。女生说，爸爸，这个送给你。明年我也送你礼物。她父亲伸手接过波板糖，先是很开心的微

笑，接着就按捺不住，哭了起来，女生也忍不住，父女俩相拥而哭。

我示意女生跟爸爸说说交心话，我则自己退出到了门外，跟她男朋友站在一起。她男朋友问我怎么会有哭声，我没理他，因为我不明白为什么会有人问出这么低能的问题。

难道是因为打针打痛了才哭吗？

根据我所了解到的一切，我心里默默叹息，虽然人人都知道父母对子女的爱是超脱了一切，任何人在这个世界上，恐怕也只有父母肯愿意无条件地为孩子付出，虽然人世间其实还是很美好，令人感动的事情也非常多，可对于这个女生来讲，我希望她能够明白她父亲最后的眼泪，绝不是因为知道自己已经到了生命的边缘，而是因为那个只值十几块钱的波板糖。礼在心，无贵贱。

多年来，想必女生每次收到爸爸的礼物时，都会开心地笑，而这一生唯一一次送爸爸的礼物，却能让爸爸哭。

哭和笑只是情绪不同的表达，希望这女生能够懂得什么叫无尽的付出。以前看忠犬八公，我也哭了，大概是因为我不知道这个世界上谁能给像八公那样等我10年，看到女生最后也哭了，大概是因为懂得了父亲20多年来不求回报付出的爱。

过了一会我走进病房，正好女生哄着父亲睡着了，我告诉她，也许是时候了。实在话说，我见惯了生死，遇到这样的情况，原本也能够和那些医生护士一样，不为所动。

当然我并不是说所有的医疗工作者都是这样，但是这一次我却觉得很亏，亏在我没办法救回他老爷子的命，甚至连给他最后一丝清醒机会的法子，都是机缘下跟人学的个皮毛，一种严重的挫败感袭来，令我非常惭愧。

女生在父亲额头亲吻了一下，然后我剪断了红绳，打扫干净后，他爸爸安静地走了。

在医院开了死亡证明后，我帮着这个女生和她男朋友操办了丧事。

在葬礼结束以后，我让女孩带我到了她家，把两面镜子面对面的放，然后让女生站在中间，点上蜡烛，在蜡烛熄灭的时候，打碎两面镜子。

因为两面镜子会形成一个无限的世界，为了不让镜子仙继续缠住，这才是正确的送神的办法。

于是从那一年起，我开始阅读了大量的前辈手记，决心多学技艺，便能多助一人。

第二十九章 床沿

我有个朋友，从高中毕业开始就跟着我们老家的一个地产商到了重庆，进行房地产开发的生意，这么些年下来，也赚到了不少钱。

前几年一次和我吃饭的时候听说他遇到了麻烦，所以也就义不容辞地帮了一把。

这件事是这样的，当年我这朋友和他老板在新牌坊附近开建了一座楼盘，几期下来，房子卖得非常火爆，开发商随后委托了物业公司代为处理一些事情，但是在售罄后1年，开始不断接到物业公司的投诉，说是不少用户打电话告诉物管，说小区里有脏东西，监控录像也不止一次拍到实在人性或白影穿墙穿电梯，于是传言四起，人心惶惶，甚至打电话到报社和电视台，要求赔偿一类。

我这朋友因为我的关系，对鬼神之说深信不疑，而且拜托我的时候，开出的价格也是我难以拒绝的，谁叫地产商这么有钱呢。

朋友告诉我，其中有好几个业主的投诉电话中，都说到了同样一种情况。夜里睡觉的时候，半梦半醒间，突然动不了了，迷迷糊糊睁开眼看，发现有一大堆穿黑衣的男男女女，背对着床，一个紧挨一个围坐在床沿边。

科学上称梦魇，俗称鬼压床。

科学的解释我也就不必重复，一搜一大堆。我先前也讲过关于鬼压床的事情，这里也就再说一次。人在从清醒到入睡的过程中，会有一段时间处于一个这两种状态的中间值。而这个中间值是非常敏感的，相当

于你在调节收音机时，例如FM88.8到FM99.9之间，如果微调，你一定会找到一个频率，能够同时模糊地听到来自88.8和99.9的声音。虽然我没有研究过清明梦等灵魂出窍的方法，但我想大概意思上差不多。

这个时候人处于一个朦胧状态，既知道自己是在睡觉，也知道没有睡死。

同样的，如果用刚刚收音机频率的道理来诠释鬼神，鬼神就是处于活着和“被超度”之间的一个灰色地带，同处一个频率下，相逢自然成了理所当然的事。

很多朋友都有过鬼压床的经历，并且很多人并非只是睁不开眼，只是感觉到有压床现象，而是多数人其实是在那个灰色地带看到了鬼魂，但往往很多人清醒之后，始终无法用这样看似荒诞的理由来说服自己，于是就当做做噩梦，甚至不当回事，最终不了了之。

我曾经说过，遇到这样的情况，最简单的方法就是舌头顶住上颚，然后念经，却有牵扯出很多人没有信仰，不知道念什么好的问题。说的也是，我们对信仰的缺乏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情了。心中坦荡，鬼神自避，心里有鬼，你念什么都没用。

话说我那朋友当时得知了有一群“黑衣人”围坐床沿之后，立马断定这是我的工作范围，于是邀约我去查看一下，我在江北，离新牌坊不算远，当时也没通地铁，自己也没买车，于是赶到那个小区的时候，已经是中午了。

8月的正午，奔走在外面的不是辛勤赚钱的打工者，就一定是神经病。在他们小区走了走看了看，问路钱罗盘什么都用上了，却丝毫没有发现灵魂的痕迹。

我提出要调出那几段灵异监控录像来看，于是我们去了物管的监控室。一个30多岁，外地口音的技术人员调出了录像，从录像上看，其中一段，一个穿着旧社会地主马褂一样的瘦高老头，有点驼背似的走在花丛草地间，然后进了其中一栋单元楼的门，直接穿墙过去的。

另一段是晚上拍到的，监控摄影机在晚上是有夜视功能的，于是拍

到的东西是白色的，但是还是能清楚地看到五官，摄像头定向摄到一个方向，然后一个白色的东西由下至上渐渐遮住了摄像头，然后出现了一双眼睛和一张咧着嘴微笑的人脸，然后继续上移，直到从摄像头的上面边缘消失。

这段真的吓人，因为那个摄像头的位置离地有3米多。

还有一段，看上去是个小孩，跑来跑去，摔倒了，然后爬起来又跑，期间穿透了几个行人。以上的这些监控录像，出现的“鬼”，都有一个共同点。他们并不属于当下这个时代。从穿着上看，应该是民国时期的。

监控室的技术工早已经签署过保密协议，所以不担心他会把视频外传，我想他也不敢。我心里已经确定必闹鬼无疑，所以我需要做点研究才行。

我告诉我那朋友，第二天下午再过来，于是当天下午直到第二天中午，我用了无数方法，甚至到民俗档案馆查询，才知道了这些原因。

新牌坊是重庆的一个地名，得名于一个于道光8年修建的一座节孝牌坊。之所以叫做“新”，是因为此前这个牌坊的位置并不在当下这个位置上，属于整体搬迁过，而这个牌坊的旧址，正好就在我朋友他们这个小区的附近。

据我所查到的资料来看，旧时代的时候，重庆城只是仅限于现今通远门内侧，之外的地方都是荒地或者城郊，而新牌坊一带更是遥远，在清王朝时期开始，就是一个小镇。

由于镇上的人经商贩盐，几十年下来，在当地已经有了几个比较大的家族。但是由于各个家族都是同一个宗派，为了纪念先人和标榜自己的爱族情深，后人们敬牌坊如神明，恪守家园，生息繁衍，生不远走，死不远葬。

此后经历过战争，以及文革，牌坊都得以完整的保存下来，在重庆的近现代文化里，这个牌坊在某种程度上起到了一种标杆式的作用。

但是后来随着城市建设和开发，再强大的文化也敌不过商人的钱袋，出于对民心的安抚，领导们想出了“整体搬迁”这么一招。

但是遗憾的是，当工程队浩浩荡荡地进行开挖时，保护了地面上的牌坊，却忘记了埋在地下世代守护着牌坊的族人。挖掉了很多老坟墓，却又没有个安置灵魂的方法，于是他们就一直在片土地的地面上游荡。

说到这里，可能有人要问，不是说49天后灵魂就自己离开了吗？没错，不过这次这个恰恰是没离开的。根据我了解到的情况，我觉得这些游荡在小区的灵魂应该就是那个家族的人。只是因为被推了坟墓，无家可归，才在四处游荡，而那几家投诉鬼压床现象的业主，大概是众多鬼魂想找自己的床睡觉，但是发现床上有人，于是只有坐在床边，

然后一个接一个的来，就围成了一个圈。

同时由此可以判断，这些鬼魂早已游离，没有思维，大概只是在机械地重复一些生前残存的记忆。

对于这类鬼魂来说，他们无知，所以无畏，自然也无邪。我向来不会用过分的手段对付这样的鬼魂，因为如果你说他可爱，自然谈不上，说他可怜，似乎也没有道理，他只不过是一种形态，按照自己的意愿来做事，却从不知道自己已经影响了别人，尤其是影响到了活人。

活人们也不必觉得自己高人一等，100年后你若因为一些原因不肯离去，你也和他们一样。

所以想来他们正是因为对家族的节孝，才导致他们迟迟游离，长达百年。对待这样的鬼魂，最残暴的就是直接灭了，然后有一种迂回的方法，就是开一道假门，让他们自己在无知的情况下走进去。

虽然并非自愿，但是我也觉得这是在为他们做了件好事。

而对于那些被“鬼压床”的人，我告诉我朋友，回头会请个照水碗的师傅过来，请他上门去为那些被压的人消灾。

鬼压床，正气足的人，按我之前所授的方法即可，次者照水碗，送魂灵，再次者柳条抽身，桃木刺背，再再次者挂镜于床，画符于地。

说了这么多，也该明白了吧。

次日，我带着水碗师傅过来，我们分开行事，一方面物管带着师傅去给那些被鬼压床的业主化邪，我则跟着我朋友从当初打地基挖到的坟墓那一代开始，用红绳指了条路，然后伪造了一个大门，好让那些亡魂穿过大门，至少不在这个小区里了，那个“大门外”，是我拉好的一张垂直于地面的符。

直到罗盘不再转动，已经都过了4个小时，估计符里困住的鬼魂至少不少于50只。

我将符折好，直接去了新牌坊。到了牌坊下，趁四下无人的时候，我将敷摊开，念咒，在他们祖宗的牌坊下，送走了他们。

回到那个小区，为了让那里的住户安心，我突发奇想的出了个馊主意。一方面，为了避免让那些漏掉的没被我收走的魂再次出现，我得做两手准备，一是我朋友联系施工队，对小区现有的绿化设施进行改造，使得整个小区的绿化部分在鸟瞰的程度上是八卦的一个卦象。

这个卦象是能够保佑镇守这个小区的。

二是在小区里装饰一些异族文化的东西，即便有迷路的鬼魂，看到这些异族的东西，也不会觉得是自己的家。另一方面，这些改造也算是在动土，这对祛旧立新是有百益而无一害的，我那朋友答应了。

几个月后，我再次来到这个小区。发现在小区门口，已经新修了一座喷水池，上边伫立着一个巨大的鱼尾狮的雕塑，虽然不伦不类，倒也算是圆满。

话说回来，也许我们渐渐开始发现，我们身边的老物件越来越少，什么时候开始铜钱元宝成了古玩市场上才能买到的稀罕货，一些老建筑老房子为什么只能在发黄的照片里寻找踪迹，就拿重庆来说，一座好端端的二战风云名城，我们却莫名其妙地找不到好多以前电影里提到的地

名。

也许在我儿子这一代，又有很多老玩意即将消失，虽然日子还是一样要过，但显然我们已经开始主动承认并丢弃一些，5000年来的精华，却被唾弃为糟粕的文化。

第三十章 伞灵

2007年接到一笔外地的业务，雇主在电话里说他感觉身边常常发生一些奇怪的现象，找过很多人，做法什么的，这种感觉还是一直缠绕着他，虽然没有严重到影响他的生活，但是也令他非常困扰。

他甚至找过一些开天眼的人，也始终找不出原因，于是抱着试一试的态度，辗转找到了我的一个同行，可是我那同行在出发前生了点小病，就把这个业务转让给我了，说好到时候分两成佣金给他也就好了。

于是我起身去了泸州。对于泸州的印象，长期停留在电视台周而复始的酒类广告，总感觉这个城市会充满一种酒香味，而对于我这样一个酒虫来说，这种诱惑是巨大的，

好在我干正事期间是绝不沾酒的，否则让我在这么个充满酒香的美丽城市里行走，我很快就会醉。

这个委托人是看上去接近40岁的男人，很瘦，头发却很长，我忍不住想要问他假发在哪买的，总之发型和体型有点不搭衬。

不排除是八字的关系，他看上去总有些刻意，回想当年我十来岁还在梳中分吼崔健的年代，有个师傅直断我八字太硬，必须破相方能消灾，于是被我爹妈带着强迫打了个耳洞，也没见有多大用处，该调皮还调皮，该闯祸还闯祸。

见到这个男人的地方在一条卖很多工艺品的街上，忘了叫什么街了。他是一家油纸伞店的店主，也是从那个时候起，我才知道泸州有这么项传统工艺。

他接到我以后带我进店里，开始泡茶，完了就跟我具体说了说他遇到的情况。他说他祖上世代是做油纸工艺伞的匠人，老家在分水，那个地方的人很多都靠制作油纸伞维生。

这个男人父母都是匠人，手艺非常好，父亲有六兄弟，但是多年前他父亲去世了，于是母亲开始分家单干，由于手艺出众，几年下来也把店开进了泸州城。

可刚开店不久，母亲也病重离世，于是这个男人辞掉在外地的工作，赶回家乡，继承家业。听他讲的一切，像是一场现代大染坊的故事。

他接着说，但是他始终觉得自己身边好像跟着什么东西，虽说没有因此而发生什么伤害，但是这种感觉缠绕着，始终是不舒服的。于是这期间找过很多业内人士希望能够让他摆脱，却始终未能如意。找我来也是为了看看，外来的和尚是不是真的会念经。但是光听他这么说，我还是无法了解到事情的全貌。

于是我开始具体细问一些他所谓“撞邪”的经历。有一次他过马路，突然觉得脚步很重，于是站在路边伸伸腿，试图让肌肉放松放松，正在这个时候，面前一辆车快速驶过，差一点就撞到他。

还有一次，下大雨，他打着伞上街，总感觉自己的手捏不住伞把，于是伞东摇西晃的，他也狼狈的逃回了家。

还有一次在家做饭，不小心刀没拿稳，掉下来照准了脚上摔去，幸好只是划伤了小拇指，一点小伤。他还跟我说了很多这些鸡毛蒜皮不大不小的事情，在他讲来，似乎是有一种力量总是在影响他的周围，想搞又搞不死他，就这么缠着烦人。

可在我听来，我却觉得他的运气好得让人咂舌，连续这么多事件，也都化险为夷，

也是难得。由于听了很久都不明白他到底是被什么缠上了，如果是灵异现象，那么他所在的屋子里，就一定有灵魂残留的痕迹。

于是我需要他协助我，他关了店门，点亮屋里所有的灯，我和他齐力搬开了放在屋子中央的茶案，让他盘膝坐在屋子中间。讲明白一些行内规矩后，我用布将他的眼睛蒙上。

这一举动算是我的忽发奇想，其实没有这个必要。只是我对于这个人的第一印象以及他在描述过程中，反应出对这种未知灵体并不是在害怕，而是极度厌恶，当然我也不能排除是他最近生意失败，或者是正在闹感情危机的因素。

于是寻思着有些情况，他不看见也好，事实上我并不知道接下来要做的会引发什么样的情况。

无非就是让这个原本就心烦的男人不再更加心烦罢了。蒙上他的眼睛，盘膝坐好以后，我拿了一只茶杯放在他两膝之间的地板上，茶杯里放入一些浸泡过的米粒，取出一支三寸香，点上横置在茶杯口。

待烟雾升起的时候，我比对着罗盘，跟着烟雾走。这个方法我必须解释一下，我们业内叫“请香”，如果房间内有灵魂在，平香是对它们的一种恭敬，如果它接受了你的恭敬，就会来“吃”香，而点燃的香雾气是连贯的，这样也就能看着烟雾的走势，结合罗盘了解到灵魂所在的位置。

虽然这只是第一步，但是却能够掌握到最重要的线索，若非本身十分纠结的灵魂，可以根据了解到的一些情况，做出基本的判断。不过这个方法也有不好的地方，就是成功率相对比较低，因为有些灵魂已经失去了本性，就好像养鸡一样，当你撒下米粒，鸡就会围过来吃，吃完后也就走开了，不会像猫狗一样摇摇尾巴，多少表达一点感激之情。

跟随着烟雾，加之自己经验的判断，我确定屋里的灵魂藏身于墙上挂着墙上，交叉摆放的两把油纸伞上。

而且，这个灵魂非常微弱。我见过鬼附身在人身上，动物身上，甚至车身上。却从来没有见过鬼附在伞上。难道是因为过于微弱，而无法拥有形态，于是只能烟雾一般四处飘荡吗？

一时间我毫无头绪。我取下男人头上的蒙眼布，告诉他确实有灵

魂，并且灵魂此刻就长期依附在墙上的伞里。我姑且叫它，伞灵。我希望男人能够再提供些线索给我，

可是问了半天，他除了时不时的骂咧咧几句，根本也没办法给出什么有用的线索。

无奈之下，我只好招魂直接问，可惜的是，我连续喊了好几次，这个灵魂好像是不愿意出现还是怎么的，就是不肯现身，那男人开始显得有些不耐烦了，他开始有点暴躁地问我，难道就没有简单干脆一点的办法吗？

例如一把火烧了纸伞一类的。基于目前掌握到的所有讯息，至少还没有发现这个灵魂是恶意在伤害这个男人，在这样的情况下，我是不会干这么缺德的事的，客户面前，再不爽也不能发作，默默在心里鄙视了一阵，也就释怀了。

干我们这行总是这样，既要约束自己不可逾越一些界限，又只能望着界限之外那群人们叹息，于是只能一遍又一遍地告诉自己：说人话，做人。事。

不过我心里隐约有种奇妙的感觉，这次遇到的，并非恶灵。相反的，它怀着善意。

我试着这样分析：他过马路的时候，觉得脚步很重，于是站下来伸展腿脚，在他看来，

飞驰而过的汽车吓坏了他，会不会是他忽略了正是因为那沉重的脚步，才让他躲过了被车撞飞的厄运？

下雨的时候，拿不稳伞柄，会不会是有这么一个灵魂，害怕他被淋湿，就用伞自作主张的替他挡雨？

或许只是方式有些过度，本意却是好的呢？

切菜的时候菜刀掉落，虽然划伤了他的脚趾，令他非常不爽，会不会正因为这个力量的影响，才让他仅仅被划伤了脚趾，而不是整只脚

呢？

由于无法确定我的想法，但我也没有理由去否认，考虑之后，我还是决定把我的猜测告诉这个男人，他显然从来都没有这么去想过，他总去想着自己多倒霉一类的了。当我告诉他我的猜测以后，他沉默了。

他不再骂骂咧咧，而是木讷地低着头，好像在沉思。

过了一会，他开口说话，我察觉到他的声音有点微颤，他说经过我这么一提，让他想起一件事，他每次认为自己很倒霉的头一天晚上，都梦到了自己去世的母亲。

这下我就明白，基本断定了。这个灵魂就是这个男人的母亲。

行内话讲：鬼托九想。

意思是一个死去的人，即便她的灵魂再强大，也只能给生者托九次梦，托梦会耗费阴寿，消耗得越多，本身就越弱。

我敢说活着的任何一个人被去世亲人托梦的次数绝不超过九次，老祖宗传下来的话，还是信的好。

也许正是这个男人几次三番的倒霉，都有母亲提前托梦提示，提示了以后又无法引起他的注意和重视，于是就只能消耗自身来保护他。

当然这些话我并没有跟这个男人讲。

但是我想他至少知道了这是他母亲冥冥之中还在默默保护他。

良久以后，当我问他要不要开始给他母亲带路了，他对我说，有没有什么办法能让他跟老母亲说几句话。由于条件有限，有些东西并不容易准备，我也就婉言拒绝了他。当我取出工具准备给他母亲带路的时候，他突然扑通一声，面朝墙壁，跪在了伞前。

这一下我没有阻拦他，我也知道，他此刻一定有很多话想说。父母离世的时候，他都没能守在身边尽孝，他内心一定有很多愧疚。中国有句俗话，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

也许这个男人对于他的母亲来说，就是放到天上的风筝，你必须得把线给抓牢了，否则风一吹，就可能再也找不到。

我这个人，优点并不多。虽然从小调皮捣蛋，偷信鸽、堵烟囱、打灯泡，还在班主任老师的茶杯里尿过尿，给父母惹了不少祸事，他们却从来都是正面的教育我，让我明白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

于是当我度过叛逆期，长大了以后，我始终在寻思着能怎么让我爸妈的晚年过得逍遥点，我比眼前这个男人要幸运，我想见爸妈只需要打一个电话，甚至不需要任何通知，我直接回屋就行，但是他不能，他母亲去世都得靠邻居或者亲戚打电话才能得知，

不是他不孝，遗憾的是未能尽孝。

所以我想这也是他这奇怪心态的原因。

当他起身后，点着烟进了内屋，我知道他是不愿再多说，于是我开始给他母亲带路。路上我告诫他母亲，一路保重，哪里有光，就朝着哪里走。

一年后我打电话给这个男人，令人欣慰的是，当时的他已经不再那么愤世嫉俗，显得乐观了许多。

也许是母亲的爱意影响了他，也许是他自己渐渐想通。这些都不重要，我们反正活着活着就死了，难道死了还想做个满肚子倒霉晦气的鬼吗？

第三十一章 号子

2004年初，重庆云阳县，桑坪镇，梨子坪。

我不能说我是怎么接到这个单子的，有心人自己懂得打听。接到电话后，我再度去了云阳。

上次去云阳是2002年，因为盗路鬼。这次去的时候，路上还是花了不少时间。因为比较偏僻，辗转了好几次车，早上从重庆出发，夜深了才到达。

梨子坪是个村子，从它的名字你不难得出一个结论，这里盛产梨子，除了梨子，还盛产松子。

村子边上有一条小河沟，河沟上面有一座由两块长条石搭起来的石桥，但是60年代的时候因为一些原因垮塌了，由于本来就是随意搭起来的石头桥，也没人去修复它，于是断桥的模样持续了几十年，直到今天。

这次的事件，就与这座“断桥”有关。根据委托人的介绍，有村民在近期不断跟他们反映，夜里有时候路过断桥边的时候，听见有人喊号子。

川东号子举世闻名，江边和山上最为常见。江边的大多为拉船的纤夫，山上的通常则是抬石头或则重物。对于喊法则各不相同，大多是鼓劲加油，用力前行一类的喊法。

通常是带头的那个人担子最轻，也就喊得越大声，你知道，主唱

嘛。而后边的由于担子压力更重，也就应声附和。由于在断桥那里，连续好几次都有村民在夜里路过的时候听到了号子声，甚至还有村民称在断桥上看见了那些粗犷的力夫的幽灵，村子本来也不大，且都是熟人，再这么绘声绘色的一传，一个“断桥有鬼”的传说也就自然出现了。

在这里想要说明一下，幽灵和鬼，同属灵异，幽灵是鬼的一种形态，说得通俗一点，它的级别不如鬼高，但是它也是一种鬼魂，他们常常重复生前的一些情景，如果没有人指路或者带引，它们便是属于比较容易迷失方向，越走越远的一类。

基于村民们的传言，虽然还没有亲眼所见，但就我听来的推断，我觉得这就是一群力夫的幽灵。如此说来，个数必然不止一个，而这么几个一起出现，只能说明他们是一起死的。

于是我开始在村子里遍访当地上了点年岁的人，向他们借口了解当地的民俗文化，几句话一聊，就很容易套出他们的话，在我走访的6位村民里，无一例外地都跟我说起了断桥和幽灵号子的事。

传说，我这辈子听得太多，这6人或多或少给我提供了一部分线索，使得我在脑子里拼凑还原了一部分当时的场景。

1969年的时候，村子里开始跟风全国的文革运动，当时的村子人更少，路更难走，也没人知道种梨子能挣钱，脑子里突然被填充了宗教式的思想，开始拆文庙，破坏祠堂，原本就没留下什么祖宗物件的村子被这么一闹，更是变得残破不堪。

当时那座石头桥还没有断，很多力夫都是抬着“连二石”从那狭窄的桥面通过，恰好在那年夏天的一个日子，天下了大雨，小河沟的水猛涨，一群力夫冒着雨抬石头通过，也许是导致了长条石下的桥墩松动，也许是老化，具体原因并不清楚，桥就垮了一半，当场6个力夫都坠下了桥，5个当场死亡，剩下一个活了下来，伤养好以后，携家带口，离开了村子。

当我追问那个当时离开村子的力夫的时候，却没有人知道。

于是从那个晚上开始，连续2个晚上，我花了点钱，请了当地一个

家里有面包车的村民，夜里载我到断桥一侧的路边，我和他交叉睡觉，静静等待着动静。

头一晚什么也没有发生，我跟那村民两个寡男人就这么默默在车里共度了一夜。

第二天夜里11点左右，我正睡的迷迷糊糊地，突然被身边的那个村民摇醒，说好像听到点声音。

我赶紧下车，屏气，竖着耳朵听。果真惊讶地听到：“嘿！做做！嘿做！啦嘿做！”

这样的号子声。

但是循声望去，天色太黑，我的确什么都看不到。我无法形容那种声音，在深夜里，非常空灵，如果那时候我认识萨顶顶老师的话，我会用她的那种空灵的感觉来形容。

那是一种好像能够直接喊进心里面的感觉，听上去遥远，却能在心中留下烙印。我决意冒险走到断桥上，看个究竟。于是我关了电筒，摸索着走过去，我也害怕光亮会惊着那些亡魂们，要是闹出点什么动静来，我可就真是吃不了兜着走。

距离断桥大约只有10米不到了，那号子声非常清晰，越来越大，像是在朝着我迎面走来。

虽然我蹑手蹑脚，生怕惊动了亡魂，但是那号子声还是戛然而止，凭空消失。

四下再度一片寂静，好像从来都不曾喧闹过。

线索再一次中断，我也只得回到车里，在估计当晚不会再有所收获后，开车回了村子，胡乱在车里睡了一晚。

受人之托，事情不可不办。天亮以后，我开始继续在村子里打听。这天，之前跟我聊过的其中一个老人说到一件事，当年那场事故中唯一活下来的力夫，虽然人已经找不到了，但是他收过一个号子徒弟，姓解

（当地人念Hai，与“害”同音），村里人都叫他“五舅”在那个力夫离开村子以后，这个姓解的人逐渐成为领头喊号子的人，不过在90年的时候因为肝病死了，目前还有一个后人仍然住在村子里。

听到这个消息，我显然心花怒放。哪怕我并不确定这个后人能不能给我一些线索让我找到解决之道，但是这也是相当有价值的消息了。

经过打听，我找到了那个解力夫后人的家。他老婆告诉我，他去了庄稼地里，还没回来。从他老婆的岁数看来，这个男人应该差不多40岁左右。

于是我在他家的院子里等候，顺便与鸡鸭狗们搏斗。中午的时候，这个男人回来了。和先前一样，我以打听民俗文化为由，迂回切入主题。在他口里，我不但了解了事情的真相，还认识了一个我不曾接触过的世界。

这个男人是解力夫的独子，我先称他为解先生。

解先生告诉我，他父亲的师父当年遇到事故以后，曾经跟他父亲提起过当天事情的全貌。

在60年代，人们对金钱的概念似乎还不强，家家户户修房子打石头请力夫，基本上是不会给钱的，通常是好酒好肉好烟就可以了。偏偏出事那天，雇主是个吝啬人，打发了些烟就了事。

解先生告诉我，据他父亲说，在那个年代，如果主人家在出工前不给力夫们沽酒，不拿好肉吃，他们通常就抬的没这么卖力。解先生甚至跟我模拟了当年的号子声：领头的唱“嗨呀挫勒……”后面跟着和“哗挫……”

根据上坡、下坡、平路，喊法都有所不同，可是事发当日那家主人由于没有事先给力夫们沽酒壮行，他们也就故意抬得很慢。

不碰巧的是，刚走上那座石桥，悲剧就发生了。根据他所说的，我判断这些力夫多少是带着遗憾死去的。往往有所牵挂后，人就显得固执。

2004年我刚自立门户没有多久，很多事情我还不懂得该怎么处理，于是就打电话问师父。师父是云南人，对川东民俗以及这类情况也是没多大经验，于是师父叫我到当地打听一些灵异人士。

四处无果，我只得在当地继续打听。当地有两种我们这类职业的人，一种叫观花婆，就是我们平常说的神婆，大多不靠谱，另一种叫端公，类似道家。

我找到一个姓陈的端公，与他讲明情况请求帮助后，我们俩商量出一个处理办法。

对于这样的幽灵，可遇而不可求，你蹲守一年或许一次也见不到，头一晚我能遇到都是幸运至极。

等它自己出现看来是不大可能了，于是我们打算引他们出来。在陈师傅的帮助下，我们在村子里找到6个还会喊几嗓子号子的人，其中自然也包括解先生。

因为正宗号子师傅，根本找不到。

在陈师傅的说服下，加之大家也都对断桥号子鬼有所耳闻，朴实的村民们，都愿意帮助我这个非亲非故的外乡人。

我嘱咐解先生教了几句号子给另外5人，于是我们相约当晚，引鬼出来。夜里，按照习俗，我自己出钱给大家沽酒，买肉。

然后一行8人，相聚段桥桥头。人多，自然他们也没那么害怕。陈师傅对解先生比划可以开始了，解先生就开始扯着嗓子大喊：“沽酒吃肉上工啦——！！”

“嘿！捉！”

“使劲抬呀！”

“哗挫！”

“看倒道呀！”

“哗挫！”

“莫梭溜呀！”

“哗挫！”

.....

果然有效，一段号子后，我们所有人都听到了近50年前那群力夫的号子声，从小到达，渐渐响起。

未曾看见幽灵，但是能感觉他们从我们身边经过。此刻，陈师傅开始摇起铃铛，据他自己说这是在告诉他们我们看见你们了。

我也开始从段桥口开始，扯拉着红绳，将所有人围在了圈内，包括我自己。陈师傅叫解先生取来剩下的酒，大喊一声：“沽酒！壮行！”

然后又是一阵摇铃。我让其他人退出圈外，对着陈师傅摇铃的方向，鞠躬致意，然后开始给他们带路。

我丝毫没有遇到抵抗。或者说，他们根本不知道抵抗。事后，我和陈师傅找到委托人。要求他一定要保护好那座断了的已经没用的桥，因为那上面承载着近半个世纪的号子精神。

此外，我还要求他在断桥下立碑，每年要组织村民沽酒敬香。尽管只是形式上的，但是这群力夫，包括悠扬嘹亮的川东号子，需要得到敬重！

回重庆以后，我不少次在朝天门码头看到棒棒军们抬着重物喊着号子，很不正宗，也就那么几声干嚎。

我没有看不起棒棒军的意思，令我感到遗憾的是，川东号子已经被证明为一个正在逐渐失传的民间瑰宝。

想听正宗的？很难！

第三十二章 剃头

前几日看新闻，得知几个台湾男子，从泰国走私婴儿尸体被查获。经八方推敲之后，古曼童一词开始被越来越多的人知道，有人惊呼神奇，也有人默默叹息，我没见过古曼童，所以我对这个东西的真假是非无法评断。

在我看来，以契约这样的形式（百度查过）来向死去的灵魂换取自身欲望的满足，和我们民间“养小鬼”很类似，虽然小鬼并不是要什么“契约”，它仅仅需要你每天9炷香，就能够死心塌地跟着你。

小鬼之前讲过，今天也再提一次好了。所谓小鬼，大多数情况下是指不到16岁夭折的孩子，这和婴灵不同，这类夭折的孩子的灵魂是鲜活的。

在我们民间，养小鬼的人通常是要先分析这个孩子的八字，然后判断这个孩子的鬼魂的属性，有的用于保护主人，有的是来转变运势，还有些是为了迷惑他人，总体来说，这并不是什么善举。

据我所知，在东南亚一带，华人和当地人非常热衷养小鬼，赌徒、不法分子、或是一些想要一步登天的人，中国人讲究“命”，所以很多老人在家里孩子出生的时候，都会根据八字的好坏来推断“命”的重量，也就是所谓的“称命”。

斤两不足的，老人总算害怕孩子养不大，于是想方设法，想在名字上让“命格”更好，有些甚至给孩子起名狗剩之类的，话之喊得贱一点，就好带。对于八字，我不做评论，尽管我知道八字的神奇。

所以养小鬼的人若非深知八字之道，背后必有高人。除了吃香，小鬼还会随着跟随主人的时间长短，食人心。这里说的食人心，并不是要挖心来吃，而是你会越来越偏离人道，人性越来越泯灭。

和鬼魂做交易，不必想也知道是什么结果。所以很多人在得势之后，会请师傅来送神，因为这个时候小鬼已经变得很强，将会渐渐开始驾驭不了，而这所谓的送神，我说句不好听的，除了把它彻底灭掉，你还能有什么办法。

养小鬼的人一定会贡香，有些地方还会用小瓶子装上两个木刻的黑白小人，今后若然遇到这样的人，避之为妙。

今天要说的这个，其实是发生在我朋友身上。也是和小鬼有关。

我有一个朋友，2000年开始做二手车生意做大了，后来又开了个商贸公司，除了固有的二手车生意以外，还开发了一些融资功能，个人贷款等。

认识他的时候是因为2004年的一次合作，当时替他二哥破了个咒，你知道，做生意的，总有人要暗中下手。当时破咒以后，我这朋友本来是不相信我干的事的，随后就开始信的不得了。

由于多少有些太过执着，却导致他走了歪路。他托人从湘西请回一只小鬼，一直慢慢养着，生意做得顺风顺水，还一直瞒着我。直到2008年上半年的时候，他出了点状况，才记得找到我，告诉我实情。

那天来我这里找我的时候，他拿出了两个玻璃瓶子，一个里面装了一黑一白两个木头小人，看上去很像我家里搓脚的那个火山石头小人。

另一个很小的玻璃瓶子里装着红色的液体，后来他告诉我，那是他的血。因为先前听说养小鬼的人，都要准备点人血，上香的时候滴一滴在碗里，吃饭的时候在主人旁边多备一副碗筷。

这个我倒是真不知道，也许各家请小鬼的方式是有所不同。看到他确实是遇到麻烦了，不过没有谁让他去搞这个的，奚落归奚落，毕竟朋友一场，这个忙，却是说什么都要帮的。

他告诉我，04年我帮他哥哥处理完事情以后，他便养起了小鬼，刚开始的时候是只需要每天上香就可以了，到后来随着他的生意越做越大，而且他也越来越贪婪，总是对小鬼要求这要求那，小鬼还是一一为他解决了，由此判断，这个小鬼是转运类的。

可是到了后来，喊小鬼就突然喊不答应了，于是他找到当初给他请小鬼的那个湖南师傅，那个师傅告诉他，这是小鬼长大了，意思就是得加点筹码，它才会继续给你工作。

由于我那朋友实在是有些贪婪，于是按照师傅的指示，对小鬼加大了筹码，每天上香的时候，要在香炉前放上一只小碗，注入清水，滴一滴他的血。

说这是在敬鬼。

然后每顿吃饭的时候，还必须在他旁边的位置上，放一副空碗筷，给它敬饭，因为那个师傅说，小鬼虽然种类和功效有所不同，但是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嫉妒心极强。

就像是家里养了一只小狗，然后突然某天又来了一只，之前的那一只只是会妒忌的。

妒忌之后，就会生气，生气的结果，轻者也就不欢而散，重者则会被小鬼缠身报复。当下我那朋友一听，显然吓到了，可能是由于请小鬼的时候并没有考虑到这么多，

但是他思考很久后，还是答应给小鬼加大筹码。其实我是知道这里的玄机的，这个就像是吸毒或者赌博，一旦开了个头，就很难回头，而最常见的结果，就是一次又一次不断的深陷。

最近一次，他总感觉小鬼又不理他了，于是尝试着停了2天的香饭，寻思着也没什么多余的动静，心里猜想或许这个小鬼看到他给他停了供奉，也许契约也就失效了，自行离开了吧。

于是多少有点暗自庆幸，可就在那之后没几天，怪事就发生了。

有一天夜里，他睡得迷迷糊糊地，屋子里也是黑灯瞎火，他感觉后脑勺有什么东西在囁着，一开始还没怎么在意，到后来那种感觉非常明显，它下意识地摸了下自己的后脑勺，却摸到了一张脸。

我这个朋友离婚以后一直单身，而且基于我对他的性取向多少有点怀疑，所以他一把岁数了枕边无人我还是能够理解的，正因为如此，那张被他摸到的脸才显得特别可怕。

当下他就吓坏了，于是赶忙从枕头底下摸出手机，按亮屏幕，于是他看到一个脑袋很大，五官相对很小，看上去5岁左右的孩子，没有黑瞳，满眼白色的孩子，耷拉着嘴，正在吃他的头发。

因为他看见这个孩子的嘴巴里囁着一些头发。他吓得赶紧从床上跳起来，跑到房间门口开灯，开灯后发现，房间里什么都没有。

他定下神来，越来越觉得自己刚刚遇到的绝对不是个梦，于是下意识地又摸了摸自己的后脑勺，却摸到有大约啤酒盖那么大小的一块头皮上，头发一根也没剩，消失得干干净净。。

这种现象，俗称鬼剃头。

这种现在在医学上称之为“斑秃”，意思是莫名其妙地就有那么一小撮地方唯独没了头发。而医学上通常认定这样的病症来自于精神压力过大，或者内分泌失调。我这朋友虽然是男儿身，再怎么娘也不会出现内分泌失调的情况，而且医学的佐证虽然无可厚非，且大多数所谓的斑秃那还真只是斑秃，不存在灵异现象。

但是在我们民间，假如你跟灵异打过交道，突然出现这样的脱毛现象，这就是鬼剃头，就是被鬼缠身的一种表现。

第二天晚上，他不敢再回房间睡觉，于是到酒店开了个房间，约了些朋友来房间里聊天打牌。他特意带了个帽子，毕竟也不想被人发现。大约到了凌晨的时候，他上厕所，洗了把脸起来，从镜子的反射里，又看到那个孩子，蹲在角落里，嘴巴砸吧砸吧的，囁着头发。

当时吓得夺门而出，连房间里的朋友也顾不上。这时他肯定自己是

撞鬼了，而且这个鬼是跟着他的，他走到哪，鬼就跟到哪。他料定这是因为没有给小鬼续香续饭造成的，于是半夜打电话给那个请小鬼的师傅，那师傅听他说了以后，意味深长地说了句，

“他饿了。”

说完那个师傅就挂了电话，至今也再也没打通过。

从那天晚上起，我这朋友就处于一个长期的精神紧绷的状态。又这么连续过了大约2天，小孩出现的方式一次比一次突兀，一次比一次吓人，最近的一次他还说看到小孩笑嘻嘻的咬自己的手吃。

于是无奈之下，他找到了我。

小鬼其他人是无法看到的，只有他的主人能够看到，鬼剃头的现象也不只是小鬼才会做，很多鬼都有食发的喜好，我这里说的只是一个个例。

由于他养小鬼，然后掉头发，所以我能确定，这就是他养的那只小鬼干的。他跟我说完，我可以观察了一下他的脸色。其实我不会看面相，不过他的样子看上去谁都会觉得衰到一种极致。

真正吓到我的，却还是他后面说的一句话。

“这个小孩现在正在你边上蹲着看着我呢。”

作为一个正常人类，我背后一凉，不自觉地朝着我的身旁看了看。好在我还是知道小鬼即便要害人，也不会害其他人，除非小鬼本身的属性就是养来害人的。

听完我这朋友的口述，我一时没了头绪。话说解铃还须系铃人，奈何那个师傅就此不负责的匿了，再加上小鬼就像个人一样，是会成长的，从最初的小小的灵魂，最终会变成力量很强的鬼魂，虽然这期间是取决于雇主对他的期许和指望，人想得到的越多，它就长得越快，收拾起来也就越麻烦。

这个小鬼在继续供香以后还是频繁出现，加上先前那个师傅的一

句“他饿了”，说明这个小鬼现在在向我朋友提要求了，小鬼不会说话，我想它反复在朋友面前表现出想吃东西，也许是在表达“我还要更多”的意思。

于是我让我这朋友打电话叫人把那个供奉小鬼的香炉带到我这里来，并且再三嘱咐，千万别把里面的香灰弄洒了，这就像是明明好好的在吃饭，我突然伸出筷子来在你碗里一阵捣鼓，我不信你还能高兴得起来。

我一边宽他的心，一边等他叫人抱香炉来，顺便时不时讽刺他几句。

等他的人到的时候，已经差不多间隔了一个小时。我问了他先前摆香炉的朝向，然后按照他的朝向在我的屋子里摆好香炉。插上一只比较大的香，教了我朋友一段送神口诀，要他念3句，磕一次头。

直到香自己灭。灭了以后，踢翻香炉，把香灰全都撒在地上，吹散。

这是我和我师父的手法，别的师傅也许手法更好。原本我以为即便小鬼长大，也应该奈何不了我师父传下来的送神咒。可谁知当我朋友踢倒香炉，还没来得及吹散香灰的时候，我明显的看见他被一种怪力拉走到一边，然后双手捂着自己的脖子，一副快要窒息的模样。

我吓坏了，赶紧抓了一把地上的香灰撒了过去，隐约间能够看到一个孩子脑袋的轮廓在我朋友的胸口上。

赶紧到衣服里取出红绳，绕住那个沾了香灰的脑袋，然后冲去书房，取来一副镣，

猛地一打，没用，再打，还是不行，就这么连续打了10多次，连我自己都快耳鸣，才看到那个沾了香灰的脑袋消失了。

这还没完，我来不及问我朋友发生了什么事，又跑到阳台取来一个当初装修这个办公地点时候留下的一个铁制油漆桶，把那装有木人的玻璃瓶打碎，装血的瓶子连同木人，香炉等，一起倒进了铁桶，又把我平

时给ZIPPO加油的油拿来，挤了不少，点火开始烧。

直到木人化成灰烬，我看到烟雾里腾起一股蓝色的烟，这才算彻底完了。这时候我才有时间，一屁股坐在地上，问我朋友发生了什么。

朋友告诉我说，当时他正准备吹散香灰的时候，他听到后脑勺的地方，有一种“吼吼”的声音，听上去像是小孩子的童声在发脾气那种。

然后他转头看到一张很可怕的孩子发怒的脸，眉毛鼻子嘴巴眼睛都挤到了一块，眼睛还是白瞳，非常吓人。

接着他就开始觉得自己被什么东西一推，就直接倒地到了一旁，然后那个孩子扑到他的正面，趴在他的胸口，用手掐他的脖子。

事后我琢磨着，这次还真是够惊险，我所遇到的鬼魂里，大部分只是迷路的鬼魂，而这次这个却因为主人的贪念助长了它的贪念，于是反目。

要是真的晚了一会，恐怕这会朋友就该下去跟祖宗们报到了。

说实话，关于这个小鬼，我本来是不愿意写出来的，因为我这次没有办法让它回归自己的世界，却又无法看着它伤害人。所以我只能采取这样粗鲁的方式，红绳缚灵，打镣吓破胆，烧木人就是在烧契约。

因为我后来才知道，那两个黑白木人，一个是小鬼，一个是我朋友，意思就是结了契，他俩就没办法分离。

无论在哪里，小鬼都紧紧跟着，就像那两个木人在小小的玻璃瓶里一样。

对于这个被我打散的小鬼，心里多少还是有一丝愧疚。毕竟它也不想成为小鬼，它本来就是不幸夭折的孩子，却在死后被活人、成年人利用，成为他们的工具，到头来还往往落得个魂飞魄散的下场，原本就可怜的灵魂，那些人到底是出于什么心态才把他们带回家？

对于这个，我不再提，说实话，我也不方便说的太多。

因为我知道现在看这篇文章的人里，一定有人这么干过，请原谅我今天的粗暴，也请适当思考下你们的行为。

我虽然无法干预你们的做法，我也并不否认在某种程度上小鬼的确是能够给人带来些帮助，不过我希望你们能明白，见好就收，别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他们曾经也是条鲜活的生命。

我们比他们好运只在于我们没有过早的死去。

当每年清明春节烧香祭祖的时候，

都别忘了，

这也是在拜鬼。

第三十三章 手包

2010年3月，一次看似平常的委托，带给我一段故事，我说我的，你们看看就好。

我记得是一个礼拜五，接到一个电话。电话那头的人自称是白市驿某别墅区的一个业主，声音听上去沉稳而焦虑，不同于很多找到我的普通老百姓。

电话里说不清楚，我向来也不是个一接到电话就猴急跑去人家那里的人，听他声音还算冷静，于是我约他到我这里来细谈。

见面后，他和我预想的样子相差不大，40多岁，多少有点暴发户的样子。

他告诉了我事情的经过。他是做郊县土建改造这类生意的，说白了，就是大地产业务做不了，也就只能跟乡镇搞搞关系，承包点防滑坡、堡坎、村道的修建，竞争相对小了，发家也就更快。

几年前在白市驿买了座靠湖的联排别墅，光装修就花掉上百万，今年才正式住进去。

他有一个8岁大的女儿，若非这次是他女儿一直在说，他也不会找到我这样的人，住进去没多久，他女儿就开始晚上惊闹着哭喊，说有人趁她睡觉了亲她抱她，睁开眼却什么也看不到。

连续好几个晚上都如此，到后来，女儿说什么也不再愿意回家住了。于是就长期住在外公家里。于是这个富商开始觉得是他家大概占地

占着别人的坟了，白市驿当地原本神汉端公就多，当然也有不少是滥竽充数，于是富商反复找了好几个师傅来家里做法驱邪，却完全不见效果，连他自己都有时候在夜里能隐约听到哭声，问他老婆听到没有，他老婆又说没听到。

久而久之，他开始怀疑自己精神有了问题，于是继续打听我们道上的人，在一个生意上的朋友介绍下，这才找到我。

别墅闹鬼的事情我是常听说的，但是通常都是占了别人的土地，导致地下的亡魂有些不爽，于是在屋子里出现，一般也就吓唬吓唬，倒也不大可能发生害死人的情况，我见这富商确实精神有些不济，想来是认定自己家里被鬼给缠上了，于是自己反复在意识里提醒自己家里有鬼的事实，这样一来，把自己逼得多少有些神呼呼的。

我原本打算先给他几段绳头钉，让他回去把玄关门口稍微钉一下再说，要是有效我就直接收钱，没效我再去看，可是在他再三要求下，我还是答应了当天下午就跟着他去别墅里看看。

于是带好工具，就出发了。我提议开我的车去，因为白市驿离我比较远，万一事情办完，他丢一百大洋让我自己打车回，那岂不是有些受辱，我不是对有钱人有偏见，不过看不顺眼还是多少有一点，这是我的毛病，我承认。

这个富商倒没有给我这种特别过分的感觉，他像是那种书可能没念多少，但是凭着实干和努力，总算拼出了自己的一片天地。

他再一次坚持，说会送我回来，加上那台我梦中的大切，我再一次屈服了。很快到了他家，整个小区非常气派，他家的别墅也是如此，明明就身处重庆的城乡结合部，却偏偏要把自己家装点成欧洲的大庄园。

虽然对这个富商没有厌恶感，但也默默为他的品味叹息。尤其是屋后那个巨大的游泳池，比我家还大，让我相当不开心。

仔细查看了他女儿的房间，的确是发现了些许鬼魂的痕迹，但是非常微弱，退出房间以后，房间正对面的走廊尽头，一幅画引起了我的注意。

这是一幅和整个房间非常不搭调的画，房间的装饰格调看上去像是欧式的那种，而这幅画却画了一个中国女人，当下我并没有在意，就直接下了楼，按照我先前的说法，在玄关钉上绳头钉，告诉富商，可以接他女儿回来住了，如果有问题再找我，没问题了再说钱的事。

他兑现了他的承诺，送我回了江北。几天后接到他的电话，说是没用，女儿晚上还是遇到了，言语之中有种失望和质疑。我让他和女儿在家里等我，我便立刻赶了去。

这次到了他家，我便开始问他女儿，他女儿才8岁，是个很可爱的孩子，说话倒也不见得不清不楚，从她的话里，我得知，只要晚上她一睡着没多久，就会有个感觉，好像是有人在亲吻她的脸和额头，然后伸手到脖子后面抱着她。

每次都在这个时候吓醒，然后一看却什么都没有。我最初听她父亲这么说，本来还以为给魇住了，才钉了钉子在玄关，可这次她这么一说，我有种很奇怪的直觉，于是就拿出罗盘，直接上到二楼的走廊尽头，仔细查看那幅画。

果然，那幅画有比较强烈的鬼魂波动。

我退后几步，打开灯，开始仔细观察这幅画。画上是穿着那种老式学生装，干净整齐的制服，黑色短裙，黑色丝袜，还有黑色的皮鞋，45度角侧身坐在凳子上，背景是一片竹林。看上去像是民国期间的女学生，却非常不搭调地拿了个绿色的小手包，而且这个女人看样子也上了点岁数，大概30多岁，明显和学生装不搭。从这个女人的脸来看，很清秀美丽，却似乎不太快乐，眼神里总让人觉得悲伤和孤独。

我曾经看过那幅蒙娜丽莎，都说有神秘的微笑，而眼前这幅画也显得神秘，神秘得有点诡异。

按我所学，房子里装修挂装饰画很正常，但是一般是不会挂人像的。除非是佛、伟人、或者家里去世的亲人，一般情况下，挂一个无关的人的画像在家里，多少是有些犯忌的。

当罗盘开始疯转，我就知道，这就是根源。于是我转身下楼，开始

问富商这幅画的来历。

富商告诉我，这是前几年装修别墅的时候，亲自在成都的一个画廊里买的，花了好几万块钱，当我告诉他也许是画出了问题的时候，他沉默了很久，他说他当初买这幅画，其实只是因为画里的女人很漂亮，而且这幅画他看了还很有感觉，于是就买了下来。

当时买画的时候，画廊老板一个劲地说不卖，富商越是听他这么说，就越觉得这幅画值价，好说歹说，还是高价买了下来。我说服富商，我们可能要去一趟成都的这个画廊。

如果问题处在画身上，那么这个问题一定一开始就出现了。第二天一大早，富商开车，我们开始向成都出发。几个小时后，我们就到了成都。富商直接带我到了成都四方坪，他说他的画就是在这里的一家画廊买的，于是我们找到画廊，老板还是那个老板。

路上已经商量过，我也在头一天给画拍了照片，由我来发问。

我问店老板，还记不记得我手机里的这幅画，他说记得，我问起他，画是自己的画师画的还是在外面收的，他说是收购来的，而且这个画家常常给他们店送来新画寄卖，他以为我们是要打听画家的信息，还特地把画家的电话给我们找了来，拿到电话后，我又问他，店里面之前发生过什么事情没有。老板显然没懂我在问什么，我也就不好意思继续追问。

出来以后我电话联系了作者，我告诉他我想去他那里看看画。他欣然答应了。

也许画家或者艺术家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在一个很偏僻的巷子里，我们找到了这个画家的住所，难以想象的是，他竟然把这个地方买下来，专门用来作画。

坐着跟他聊了一会，我开始迂回着进入主题，我告诉他，之前从画廊老板那里买过他的一幅画，然后我给他看了手机里的照片，我说我们很喜欢这幅画，也因此非常敬仰这个画家，想和他聊聊他创作这幅画的动机和灵感。

那个画家仔细看了我手机里的照片，脸上闪过一丝得意，却显得很失落，他慢慢地说，这是改变他命运的一幅画，当初画这幅画的时候，他曾是个落魄的画师，正因为这幅画卖了个好价钱，才使得他的生活渐渐好转，他说他还曾经希望赎回这幅画，可却一直找不到买家。当谈起这幅画的创作来源时，他请我们稍坐，走近书房，拿来一本发黄的旧书。书的封皮上，写着《淡淡的诗》，署名，林徽因。

林徽因，大家都知道，民国奇女子，曾使得徐志摩和梁思成疯狂迷恋，最终和梁思成终成眷属，历史上的一段佳话。

莫非这个画家是按照林徽因的原型来画的？画家翻开书，从夹页里，拿出一张黑白老照片，照片上的女人，正是那幅画上的样子。画家说，这本书是在旧货市场买来的，但是由于可能之前的老板没留意到里边夹了张照片，所以就连同书一起卖给了他，当他回来看到照片的时候，立刻就被照片上的女人独特的气质吸引，画家说。

作画期间，他甚至觉得自己爱上了画上的女人，因为她神秘而深邃，微笑着，却感觉不到快乐。大概艺术家都喜欢这类有点矛盾的东西吧。我伸手接过照片，不得不赞叹画师的画工，当真是一模一样。翻过照片背后，有些发黄但还带着点蓝色墨汁的钢笔赫然写着：

王XX（化名），1949，北碚，作孚路。

从照片上来看，应当是这个女人当时在北碚的作孚路的某家相馆拍摄了这张照片，

因为背后的竹林是布景。前后把线索一串联，我初步能断定，富商家里的画中鬼，就是这个女人。

可是由于年代久远，要追查起来可能费时费力，但是这个事情始终需要一个妥善的解决，所以我们必须找到跟这个女人有关的一些线索，才能推断鬼魂的原因，因为没有作恶，我也不能随随便便就把她打散。

当晚在成都一家好吃的“老妈蹄花”吃完晚饭，我和富商决定，说服画家，跟我们一起去寻找这个女人。画家生性很浪漫，当我们一提议，就兴奋地答应了。

第二天一大早，我们离开成都回重庆，没有进城，直接开去了北碚。

在北碚打听到“作孚路”，现在想来早已比当年繁华不知多少倍，老物件几乎没留下多少，而通常打听这种事，还得上茶馆，找找那些上了岁数的老人。

整整一个下午，走遍了那条路上大大小小的茶馆，还是没有什么消息，重庆人有个习惯，也许一辈子都在外闯荡，老了以后，总是喜欢回到故乡，之所以要问那些老人，

也正是因为如此。

当晚无果，只得在北碚歇了。

第二天一大早，我们就起来继续寻找，结果令人意外，我们找到一个坐着轮椅的老婆婆，她的女儿正推着她散步，我们看她也这么大岁数了，抱着试一试的心态问了上去，谁知这一问，问出了一个我至今都在回味的故事。

于是我要说，真正的故事，现在才开始。

这个婆婆看上去至少都80多岁了，老婆婆看到照片的那一刻，就愣住了，反复打量了我们好久，才用略微颤抖且稍显微弱的声音说，这是王家二小姐。

继而激动地抓住我的手，老泪纵横。

发现寻找到人了，我们都很激动，感觉在老婆婆身边的花台边坐下，想要老婆婆给我们讲一下照片上的这个，王家二小姐的故事。

老人抹去眼泪，慢吞吞地开始说，这是近70年来，第一次看到故人的相片。

从婆婆口里，我们安静地听完这样一个故事。王家二小姐，他的父亲是陪都时期和内战期间重庆当地有名的商人，一生也算乐善好施，常常济贫。

王家有只有一儿一女，老大是儿子，国民党政府时期，北碚作为很多军官和政要的官邸所在，老大也在这些机关任职，二小姐是女校学生，天真烂漫。也顽皮爱闹，常常去哥哥工作的地方找哥哥玩。

哥哥上班的地方常常有些国民党军官出入，于是一次偶然的机，一个年轻的校官与二小姐相遇，被二小姐的青春活力和美貌吸引，两人很快就走到了一起。

可无奈的是，这个校官是有家室的。在那个认知混淆的年代，公务军官纳妾，是要处以重罪的。所以即便是二小姐最后怀了校官的孩子并生了下来，也只是被这个校官以一些理由将孩子收养了去，并且不准二小姐对人说是生母，也不让二小姐进家门，对这个校官来讲，保住军衔名誉地位，比保住一个女人的一生幸福更为重要。

原本二小姐有个得势的父亲和大哥，却在这个校官面前，被压得根本抬不起头，父亲肺病去世后，大哥更是一蹶不振，最后被校官随便安插了一个罪名，直接发配到了兵营。

婆婆说，她自己是个孤儿，从小就跟着养母，养母恰好也是这个校官府上的佣人，于是她自然而然也成了这家的佣人。她第一次看见二小姐的时候岁数还小，渐渐长大后，二小姐已经把孩子都生下来了。

婆婆渐渐懂得了二小姐的苦，尽管她并不熟识。到了46年的时候，二小姐和校官的儿子已经开始调皮捣蛋，于是每个月婆婆出去买东西的时候，总会挑那么一天，偷偷带着小少爷出门，因为她看到二小姐从母子分离以后，就常常守望在官邸附近的路口，她知道，她只是想见见自己的孩子，哪怕孩子并不知道自己的生母是她。

每次带孩子出来，都要冒险，而且不能让人发现，二小姐也明白婆婆的好意，所以每次婆婆从她身边经过的时候，她总是报以一个微笑感谢。

一个月见一面，就这么持续了几年，49年重庆解放，国军开始撤退，校官升了将官，一早就带着家眷逃往了台湾，留下一部分佣人看守官邸，期待着反攻大陆。

这个婆婆就是当时留下来的佣人之一，也是最年轻的一个。由于走的突然，甚至见最后一面的机会都没有，婆婆非常可怜二小姐，加之已经没有人看管，就常常去路边等二小姐，陪她说话聊天。

二小姐在明知孩子已经去了台湾后，还是魂不守舍地常常在路口等候，也许是多年来的习惯，也许是放不下心头的不舍。

慢慢的，二小姐开始有点疯疯癫癫，有时有很清醒。

直到1949年年底的时候，重庆开始对国民党时期的一切进行肃清，抄家，一帮佣人就被各自遣散，婆婆由于同情二小姐，看她身边一个人也没剩下，就主动去照顾她。

直到有一天，二小姐突然对婆婆说，想拍张照片，给长大了的孩子寄过去。

婆婆明知是不可能送到台湾的，还是答应了二小姐的请求，那年二小姐30多岁，多年的憔悴，尽管相貌依然美丽，却多了很多忧伤。

她找出当年学生时代的制服，可能是因为觉得那个时候的她是最美丽的，她想把自己最美丽的样子给孩子看。

可强作的笑容始终掩饰不了女人的哀怨和孤独，于是，才有了那张奇特的照片。拍照的时候，她还特意拿了个绿色的手包，她说，这样会更好看。

听婆婆说完，我突然心里非常黯然。说不上是为什么，就是对这70年前的女人有种莫名的同情。继续跟婆婆寒暄一阵后，我想我明白为什么富商的女儿会说自己被人亲吻被人抱了，

二小姐的灵魂一直跟随着照片，继而从照片到了画上，看到8岁可爱的孩子，终究敌不过天生的母性，却忘记了早已人鬼殊途。

辞别后，画家跟着我和富商一起来了别墅。在别墅里，画家反复盯着那幅自己的作品，看着看着，就默默流下了眼泪。由于不该让不相干的人知道我们的行内事，所以我们支开画家，我本想讲照片和画一起用

红绳捆住烧掉来释放灵魂，但我那时想到这可能会是我一生听到的最凄美的故事，也就打消了这个念头。于是简单念咒，带走了这个迷乱了70年的灵魂。具体方法就不必细说，我只能说，在这期间，我能感受到二小姐的释怀与宽慰。

事后，富商支付了钱给我，并把画取下，送给了画家。我也将二小姐的照片还给了他。相互留了电话，各自回味着这个故事离去。

一个月以后，画家给我打来电话，说是在富商的协助下，他们找到了二小姐在台湾的儿子和孙子们，于是他已经将画给他们寄了过去。我很欣慰的是，即便过了70年，二小姐对孩子的爱自不必说，甚至连那个负弃他的校官也没有计较，也许照片夹在林徽因的诗集中是有所道理的。

因为当年梁思成问林徽因。

“你为什么选择了我”

林徽因回答他：

“我会用一生来回答”。

第三十四章 戏子

2009年，我接到黄婆婆的电话，说她的一个故人的儿子在江津遇到怪事，找她帮忙。

她年纪大了不能去，希望我能代替她去看看，并且不收钱。前辈有吩咐，我哪里敢不从，电话里联系了她古人的儿子，便直接赶了过去。

我对江津并不熟悉，对这个地方的印象也比较肤浅，小时候特别爱吃江津米花糖泡牛奶，长大了时不时也整点江津老白干。

仅此而已，而且在我的印象中，江津就好像小时候看的那部电视剧《哈儿师长》，

老旧的城，狭窄的街道，直到去了才发现，日新月异的变化，早已将这座小城变得非常美丽。

到江津后，先四处找吃的，满足了食欲后，才去了客户家。这个男人50多岁的样子，头发秃了一半，穿着短裤，赤脚，裸上身，重庆人的洒脱本性。

他说他姓刘，是个退休的会计，我正惊讶于50多岁就退休，他告诉我他身体不好，提前病退。他的女儿在浙江上大学，老婆在学校教书，他们全家把老母亲接到家里一起住，这个老母亲，就是黄婆婆口中的故人。

我坐着跟刘先生和他母亲聊了一会，话题大多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和黄婆婆的陈年旧事，随后才开始询问这次事情的具体情况，刘先生50

多了，他母亲看样子快80岁了，而我也就不到30岁的年轻人，不用猜我也能看出他们眼里的质疑，并非质疑黄婆婆的介绍，而是质疑介绍来的我，是不是真能帮上忙。

刘先生跟我说，由于他退休，就留在家照顾家里，早上出去打打拳，然后就去买菜回家。老母亲岁数大了，腿脚什么的都不方便，就在家逗逗小狗，然后看电视打发时间，偶尔还会出去社区里跟人打打麻将。

但是从上个月开始，家里就出现了怪事。家里的电器尤其是电视机，开始莫名其妙地发生一系列怪异现象，本来一家人好好的在看电视，电视节目却突然开始跳台，一路跳，最后定格在戏曲频道。

就像是有人拿着电视遥控在按一样，最犀利的是，有时候好像按过了头，还会回按回来，最后还是停在戏曲频道。

最初一家人认为是电视遥控出了问题，或者电视机，但是请了维修人员来检查以后发现，什么问题都没有，顶多是有点接触不良。

就让他们一家人用那种塑料布把遥控包一下。这么一来，电视是不会跳台了，但是却非常不好按了，于是没多久，就把塑料布给取了下来，取下來的当天，这奇怪的现象又一次发生。

最奇怪的时候，连续好几个晚上关了电视，第二天一大早起床后发现电视自己无缘无故的开着，频道依然是戏曲频道。

再次打电话维修还是没有结果，家里人也沒多往灵异方面去想，直到有一天夜里，刘先生还没睡熟，听见电视机打开的声音，然后他就走到客厅看，除了惯见的跳台然后停在戏曲频道外，他还隐隐约约听到了一种近在咫尺的、拉二胡的声音。

这一来，一家人才真的吓到了，才彻底想到，家里可能是闹鬼了。

刘先生的母亲年轻的时候多少和这类事情也算略有接触，按照她所知的方 法，将家里的镜子卸下，然后在玄关正对的那面墙上挂上，还去外边请了八卦阵，门口还放了个小香炉，每天都把香灰洒在进门的地毯

上。

但是这么做以后，事情也依然不见好转，而且每天都能在地毯上发现一些脚印。无可奈何下，只得找到黄婆婆帮忙，于是也就有了我的江津之行。

我听得很奇怪，虽然我知道灵魂的频率和我们活人是不同的，所以它们能够很轻易的影响身边的一些点破频率，例如灯泡，例如电视机。

如果是一个爱看电视，尤其是爱看戏剧的鬼来说，想要让电视换台，根本就不是难事，可关键是这鬼也算太调皮了吧。

我细问了刘先生这件事发生的时间，2009年9月2号，对比着一算，农历7月14日。

民间有句话：七月半鬼乱窜。每年农历的7月14至7月16日，是为“鬼节”，相传这几天是地府门大开，很多鬼就蹿到人间，为非作歹，无恶不作。于是很多家长都会在每年这个时间段叮嘱自己的孩子晚上别出门，害怕被鬼缠上。

而其实我想说的是，七月半的确是一年当中“道”最阴的时候，而阴是相对于阳的，并不是说鬼会很多，而是相对其他时候更容易被发现罢了，就像欧洲杯，我喜欢德国队，但他的比赛时间总算在凌晨2点45，所以不管我多喜欢德国队，我在12点的那场比赛里始终是看不到的。

听完刘先生说的，我请他打开电视，想见识见识这奇怪的自动跳台，奈何等了很久，都没有动静。

然后我起身去看看门口的香灰，也什么异常都没有，于是我当晚在江津住下，准备第二天一早去他家。

原本他们留我住他们家，我还是拒绝了，一方面我不太习惯借宿别人家，另一方面，我算是个睡觉相当没有原则的人，当瞌睡遇到枕头，不到早晨我是绝对不醒的。

第二天一大早，我连早饭也没吃就去了他家。一进他们家门，就看

到电视里正在唱戏，而且是看了无数次，都快要能背出台词的包公断案。我看了看地上的香灰，的确有些脚印。奇怪的是看得出来不止一个“鬼”，有穿布鞋的，有打赤脚的，还有绣花鞋，而且每种脚印，都只有左脚。

而且脚印的方向朝着门内，这说明这几只鬼还在屋内。用罗盘证实，的确还在。虽然没有靠近，怕惊扰到灵魂，但我始终感觉电视对面的沙发上，是不是并排坐着那么几个正在看包公断案的鬼，而这时刘先生的母亲也坐在那个沙发上，我不愿再继续深想，已经有点不寒而栗。

我小声告诉刘先生，希望他能够让他母亲暂时先别坐在沙发上。我说家里现在有东西，能不能让你母亲先去邻居家呆一天。他答应了。送他母亲去了邻居家后，刘先生自愿提出跟我一起调查。

我先前就一直在想，这个小区大概是新建了没多少年，会不会是开建的时候动到谁的坟了，于是我打算跟他一起了解一下，经过一些查找，发现他所在的这个小区修建在2004年，在那之前，这里也是商民混合区，而在刘先生的那栋房子正好以前是一座养老院。

这无疑是个很有价值的线索，我们开始打听这个养老院搬迁到哪里了，最终在江津嘉陵江以北找到了那个之前在那里的敬老院，基于尊重，名字我就不说了。

敬老院是在一个商品楼的裙楼里，坐电梯上了5楼，刚好是中午，许多老人开始午睡，于是看门人也在铁门边打瞌睡，这种铁门让我有种受耻辱的感觉，难不成每次那些老人的孩子来看自己的父母，还像是要探监似的？由于我是个大龄愤青，所以我故意提高声音喊了一声：“老师！麻烦你开哈门撒！”

他显然被我这突如其来的一喊惊着了，不耐烦地给我们开了门，当我们走进以后，他又迅速地把门给关上，不知道到底是在防止别人进去，还是防止别人出来。在前台的护工站问了问，得知以前在老地址的时候，总共有40多位老人，期间陆陆续续因病走了一些，有些是送到医院后去世的，有些是不声不响死在自己的床上。

然后护工害怕我是记者，还笑着说，这个人嘛，生老病死是自然的。我没工夫和她扯这么些，就直接开始打听，当我问到她是否记得有一个特别爱听戏的老人，是不是也去世了。护工告诉我，这里的老人除了打麻将就是看戏，当我请求她替我翻阅先前住在这里的，被子女接走或是去世的老人里，有没有让她印象特别深刻的老人。

护工说，他们给老人建档都是分了房间的，只有记得房间号才能查阅得到，当她一说完，刘先生在我身后冷不丁冒出一句：“3-1”。

我这才回忆起来，刘先生家的门号是3-1，如此说来，刘先生可能是觉得那些鬼是先前敬老院的3-1的老人，也许是去世了，但是没有离开，所以就按照门号找到了他家里。

护工查了查，说，3-1之前住过一个姓沈的老人，很喜欢看戏，还喜欢拉二胡，但是在搬迁之前半年就去世了，这个老人生前患有老年痴呆症，说话糊里糊涂，但是豁达乐观，闹起脾气来就像个小孩子，听话起来又很听话，他还在世的那段时间，隔壁房间的老人都爱到他房间里去看电视。

不用问了，一定是戏曲频道。我再问那个护工，是不是有别的喜欢去他房间看电视的老人也有去世了的，她再查了查，却说没有。我问起这个沈大爷的情况，护工说这个沈大爷是孤寡老人，老伴死得早，独子又常年在沿海做生意，自己父亲死了10多天以后才回来办手续。

所以死的时候都是养老院垫付的丧葬费，一群养老院的老朋友给他送别，这很残忍，因为那些老人，仿佛都看到了自己死去时的场景。

事情虽然还有疑问，但是至少是清楚了乱按电视的那个鬼魂就是生前住在3-1的沈大爷。现在唯一的疑问，另外的那个几个鬼是哪里来的。我原本也没打算考虑这么多，除了在心里默默鄙视下这个沈大爷的儿子外，就寻思着在屋里结个阵，然后安静地送老人和另外几个鬼魂离开得了。

于是当我们再次回到刘先生家里，电视依然开着，罗盘上看来，那几只鬼还在屋里，这就是戏剧的魅力。

我在屋里拉好红线以后，就丢了点米和土，以此试探沈大爷他们几个是否怀有敌意，他们很安静，安静得好像我根本不存在。于是我大着胆子开始给这群鬼魂带路，令我没有想到的是，他们竟一个都不肯离开。

我也遇到过一些很有个性不肯合作的鬼魂，但那种不合作通常伴随着反抗和伤害，而这几个鬼魂却没有给我这样的感觉，好像只是单纯的不想离开，不想去属于他们更美好的世界，就好像一个人在钓鱼，你去叫他走，他转过头来对你摆一个嘘的手势，然后挥手摇头，好像在说，你自己玩去吧这没你什么事。

尝试了很多方法，始终带不走他们。我只好求助黄婆婆，求告诉了黄婆婆沈大爷的死亡日期，请她替我走个阴。几个小时，黄婆婆回电话，

她说她都知道发生了什么了。黄婆婆说话语速原本就慢，在我遇到挫折时候，她更慢吞吞地告诉我结果，更是让我着急。她说按电视的那个的确就是沈大爷，不过另外还有3个，却是七月半开始流窜到这附近的鬼魂，出于好奇才每天来跟沈大爷一起看戏。她说她走阴问了沈大爷，他觉得自己儿子算是白养了，自己都死了几年了骨灰还在殡仪馆存着，而且自己并不留恋世间的任何人，唯独放不下就是好这出戏剧。于是黄婆婆问我是不是能了却下沈大爷的心愿。

黄婆婆说他岁数大了，有时候走阴不敢走得太深，因为也害怕会回不来。不过黄婆婆说的这些，我知道已经足够了，毕竟她请我帮忙，我总不能帮倒忙。当下我便跟刘先生一合计，刘先生是本地人，我请他到当地找个川剧戏班，因为重庆地区川剧还算正宗，找个唱得好点的，来家里唱一个独段子，也算是了却老人的一个夙愿。

我则根据黄婆婆走阴说的地方，去了殡仪馆。在服务台查到了沈大爷的骨灰格编号，继而查到了每年续费、留在殡仪馆的联系电话，遗憾的是这个电话竟然也不是沈大爷儿子的，而是沈大爷儿子的一个哥们，对于这样的儿子，我当真是恨得咬牙切齿，好像他有很多父母，人去世了，孤零零的存在骨灰堂，连给老人买个墓地的时间也不肯挤出来，还年年托朋友续费，这样的儿子还真是白养了。

好在通过他儿子的哥们，我也查到了他儿子的电话。给他儿子打电话的时候，老实说，我也是强压着火气，毕竟我并没有说话的立场，我只是语气平淡地告诉了他实情，例如他父亲现在阴魂不散，耗在人家屋子里了，例如当时去世的时候，一群老人都在说这个儿子不孝，例如我告诉他入土为安的重要性，否则老人缠住你一辈子。

不管他是相信了也好，害怕了也好，事后一段时间我也确实听说了，老人的骨灰被他儿子带走，安葬进了墓地。

回到刘先生家以后，他正等着我回来呢。我告诉那个戏班师傅，请他清唱几段。近距离听戏，也算是一种别开生面的感受。

中国戏曲博大精深，我这种深受崔健和BEYOND感染的年轻人是不会懂的。唱完后，刘先生付了钱，送走了戏班师傅。

我猜想老人现在也算是如了愿，于是继续尝试着带路，这次我明显感觉到他们已经释然，安静地跟着我走了。

收拾好屋里的一切以后，我和刘先生把他母亲从邻居家里带了回来。我对他母亲说，奶奶，你很幸运你有个好儿子。因为我知道，至少眼前的这个老人，不会和沈大爷一般凄凉。

而那种凄凉，不是孤独，也不是绝望，而是寒到心里的无奈和悲伤。

第三十五章 归路

前阵子，有个新闻闹得沸沸扬扬。河南封门村事件，我看了那个专题片，像那种地方其实出现点奇怪的事情倒变得不奇怪，既然能让人去到那里，鬼又凭什么不能。

我也爱旅游，也是背包客。不过我要说的，却是另外一件事。09年夏天，我在户外圈子的一个朋友来我家，跟我聊到一个诡异的事情。

那年6月，我这朋友在重庆组织了几个驴友，到贵州遵义附近一个叫湄潭的地方，据称那里有个叫做“八面水”的自然风景，尚未被开发，而且只有晴天才能看到清澈的水，于是他们一行7人晚上从重庆出发，第二天才到达。

在下车后徒步了大约几个小时，看天色也不早了，于是就征得当地百姓的同意，在一片玉米地里扎营。

而6月正是应该玉米开始成熟的季节，那片玉米地，却割得只剩玉米桩。当下他们也没在意太多，搭好帐篷以后，大家开始合影，疯闹，晚上生火弄了点东西吃，也挺累，也就早早的睡了。

可是第二天早上醒来的时候，发现其中一个队员睡在帐篷外，而且睡姿极其难看，还怎么叫都叫不醒，其他六人都起来了就他还在睡。大家取笑他可能是晚上梦游，然后现在睡得死了，就打了点水淋在他头上，这才醒过来。

早饭后，大家提议要去找八面水，却只有昨晚睡在外面的那个队员说不去，他头疼。就说自己在这里守营地，然后就钻进了帐篷。

其余6人自己去八面水，一路疯疯闹闹，玩到快晚上才回来。回营地以后，发现先前的那个要守营地的队员不见了，大家四处寻找，最后他自己从玉米地附近的竹林里走了出来。

看上去人很不舒服，大家看人回来了，也就没多问，当晚又生火，休息一晚后，打算第二天就开始往回走了。

第二天一早起来后发现那个队员又睡到了户外，姿势还是和头一晚一样，扭曲着，很是不雅。再一次叫醒他，然后就开始收拾营地，然后开始回程。

本来这一切大家就当做旅途中的小插曲，也没觉得怎么样，直到回来后的一个周末，这群队员相约在其中一个队员家里开看片会，就是分享这次出行拍摄的照片，我这个细心的朋友偶然发现，在两张不同人拍摄，但是是同一个角度的照片里，其中的一张，在合影背后的一棵小树的树梢上，挂着一件白色的衣服，而另一张却什么都没有。

他察觉到那张有白衣服的照片非常诡异，于是偷偷把这些照片保存了下来，然后找到我。我打开电脑插上他的U盘看，果真看见那件有点模糊虚影，白色的衣服。

作为长期奔波贵州地区的我来说，我认得那是贵州农村给死人穿的寿衣。这种寿衣和常见的不同，更像是我们看电视剧里那些民国时期的长衫。

那张照片若是不仔细看，还真是有点不容易发现那件衣服。灵异照片我见得多了，一般来说都是在一些不容易发现的地方出现那么个人影，或是鬼影，有些运气好的，拍了个全貌，拿出来给别人看，希望在吓到自己的同时也吓到别人，却往往落得个被人取笑的下场。

我这朋友就比较聪明，他谁也没告诉，就偷偷带来给我看了。

我打算让他把我拉进他们的那个团体，我也能好好多打听些情况。第二天，他上班的时候，就把我拉到了他们的QQ群里。

他告诉了我那次参加驴行的那些网友的QQ昵称，我特地问了问那

个连续两晚梦游的驴友叫什么。我刻意问的，我承认，因为我总觉得他和这个事情，似乎多少有所关联。

那个网友叫“叮叮猫”，这种名称在重庆和四川，是蜻蜓的喊法。在接下来的接近一个礼拜时间里，我一直在和他们大家胡拉海扯，也寻机问问当日的情况，倒是那个叮叮猫，说话非常没有逻辑，即便是在群里随便聊天，我也很难听懂他在说什么。

他一会说他在泰国曾经抓到过一条龙，一会又奉劝所有人要回归大自然，一会又说地震的时候他也在，只是没震死，一会又说大陆台湾航班通航有他的一份功劳，总之，毫无逻辑，莫名其妙。

数日后，这个QQ群组织聚会，我看了看，那次参加八面水驴行的几个网友都要参加，于是我也参加了。

我告诉我那朋友，席间尽量多提提那次活动的事情，让大家自己回忆自己说，或许从他们的聊天里我们还能找到点什么线索。聚会那天约在解放碑的一家火锅店，围了两大桌子人，但是那个叮叮猫并没有来，席间打听到，他精神压力过大，已经在医院治疗了。

大家都觉得非常意外，于是整个吃饭的过程就自然把焦点集中在了这个人身上。我觉得很诧异，这种诧异就好像早晨还在跟你兴致勃勃聊天的人，到了晚上突然重病住院，已经不是有点意外的程度，应该说是感到不可思议。

酒过三巡，我那朋友开始说：给你们说嘛，那次其实在湄潭，我晚上做了个怪梦，我梦到有人一直在扯我的脚。你们说是不是有鬼哟。

我想他说的不是假话，因为当他说完，其他队员纷纷开始回忆当天的事情，不少人都遇到了奇怪的事情，只是一直没人提，也就没当回事。其中一个女队员说，那天晚上她一直做梦，整个梦境相当没有内涵，就是听到一个男人在叹息，然后一群女人在呜呜呜地哭泣。

另一个队员也站出来说话，他说当天晚上他起来撒尿，因为走得比较远，听见风从竹林里刮过，呜呜的怪叫，有点吓人。

人就是这样，当一个话题开了个头，他们就会自动把很多情况联系上，也许根本就不是，但他们一直在心里说服自己：这就是！这就是！在当天饭后，我对他们说的话进行了总结梳理，他们说的一切只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那一晚都遇到些平时不曾遇到的怪事，虽然并没有刻意联系上鬼神，想来也是他们自己不愿意罢了。

我决定亲自去一趟湄潭，当然，由于不认识路，我这朋友也算是这次的委托人，所以我们俩一起去。

几天后我们出发去了湄潭，因为不是去玩，所以除了帐篷外也就只带了点必备的工具，到了之前的露营地，我们还是打算就在这里扎营。

我们出发得早，到达得也早，于是趁着天色还亮，我们就准备四处走走。我记得我朋友告诉我他们上次临走前一晚，叮叮猫曾短暂失踪了一段时间，最后看到他是从竹林里面走出来，虽然我的直觉一向谈不上多准确，我还是决定到竹林里查看查看。

这个竹林比较广阔，非常壮观，走进去以后，好像整个世界包括空气都成了翠绿色，若非联系到之前的闹鬼和相片里的寿衣，我还真希望能好好在这个地方玩几天。

我来说明一下那里的地势：我们扎营在一片荒芜的玉米地里，玉米地的一侧不远处，有一条很小的河沟，从时间和水面折射阳光的角度来看，小河沟的方位应该是玉米地的西南方。

在玉米地的东北方，就是那片竹林，玉米地和竹林之间还间隔了一些灌木丛和其他荒芜的农田。就在进入竹林后继续往东北面走大约200米，我发现了4座并排而立的石头坟。

从各自墓碑上的字来看，其中两个是兄弟，另外两个是父子。看样子，这个墓也算是立了比较多年了。贵州多山民，特别是乡下人有些有把逝去的亲人埋葬在有树荫遮住的地方的习惯。

原本我想也许是个巧合，直到我发现其中那个儿子的坟，从墓碑到墓顶，歪歪斜斜的裂了一条不大不小的口子。

俗话说，坟裂口，狗发抖。这句话是说，狗本来是辟邪的，但从裂口处爬出来的鬼魂，连狗都会害怕。对于坟墓裂口，各地的说法不一，但没一个是好事，也就是说，这个坟墓裂口，或许就是凶兆，也或许就是这次驴行闹鬼的原因。

沿着原路退出来，我渐渐预感到这次可能事情不妙，于是告诉我朋友今天万万不可在玉米地里扎营。因为从竹林出来的时候，我从另一个角度观察了我们扎营的玉米地，

只有正西方有个豁口，有条河沟从那个方向流出来，其余的地方都是山，且都长得郁郁葱葱，这个地势在风水上来看是属于阴地，靠近水源后更显得潮湿，而不少鬼怪是钟爱潮湿的，尽管还什么都不能确定，我还是觉得收拾下离开比较好。

我朋友说不远处有村子，我说好吧那我们到村子里借宿。于是我们找到一家农户，典型的贵州风格的民居，木质两层楼，一楼养猪及其他牲畜，有个大坝子，二楼主人，还有个专门晒玉米棒子的小露台。

那家人同意我们在露台那里搭帐篷。贵州山里夏天蛇多，我们在扎营的时候，还在帐篷周围撒了一圈雄黄粉。不是都说蛇害怕雄黄吗？

虽然我也害怕蛇，但我知道一招绝对有用。当你不小心遇到蛇的时候，你只需要打把伞站在边上，蛇就不会咬你了。因为它会把你当成许仙。

当晚我和我的朋友在底下的坝子里跟农户聊天，顺道打听点消息。在聊天过程中，我照旧轻描淡写地把话题引导了那4座并排的坟上，我也不能确定他们就有必然的联系，但是我始终感觉会有所关联，也许是多年的职业习惯，或者是我人品爆发后的直觉判断。

我不知道这个老人姓什么，是他告诉过我但是我觉得太难写也就忘了，他说那四个坟都是88年的时候修的，4个人是一家的亲戚，那年都死了，只剩下点老幼妇孺，目前都搬到邻村去了，现在还在村子里的，还有一个，就是那对父子中的儿子的老婆的弟弟，简称舅子。

再细问的时候，老农就开始含含糊糊装听不懂我的话，我知道肯定

有些话不便开口，便话锋转向，问他那个舅子现在住在什么地方。

老农告诉了我，于是我们抓紧时间睡了，打算明天一早就去拜访舅子。舅子姓胡，他没有像先前的老农那样含含糊糊，看上去40多岁，他听我们是来打听关于坟的事情的，于是请我们到院子坐，然后自己进屋找旱烟袋去了，院子里有条狗对我似乎不太友好，幸好我犀利的眼神告诉了它不要挑战我。

不一会胡舅子出来了，一边抽烟，一边把坟墓的故事娓娓道来。关系有点复杂，我得慢慢说。那个开口的坟墓，埋的是他姐夫，姐夫左边是姐夫的爹，姐夫右边是姐夫的爹的两个外侄子，也就是姐夫的表弟。

87年的时候他们四个连同胡舅子一同外出在贵州某煤矿挖煤，简单地说就是期间遇到矿难事故，另外4个都死了，只剩他活了下来。除了姐夫的尸体，表弟一的尸体，另外的都没挖到，于是矿上赔了些钱以后，就打算让此事就这么过去了。

舅子就负责把表弟一的尸体运回了家乡，姐夫和姐夫爹以及表弟二由于找不到尸体，就只能把一些生前的物件和衣服带了回来。下葬的时候，家里人扎了3个稻草人，把没找到尸体的人的衣服给穿上，在套上寿衣，这才下葬。

农村的石头坟大家都知道，正面是个半圆，比较大，背后就比较窄小，按照当地的习俗，脚在大的这头，也就是对着墓的正面。

而墓的正面是朝着当时矿难时的那个煤矿，这是习俗中脚朝着那个方向，是在给客死他乡的人指明方向，让他们找到回家的路。

打个岔，多年后我查询，自1980年至今，全国矿难死亡总人数，已经非常之高，我国的矿难死亡人数荣居世界第一，并多年来令各国望尘莫及，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不过分地说，我们还很低调，这只是官方数字罢了。我国很多地方对客死他乡又无法找到尸体的人，都会采用衣冠冢的形式，这并不稀奇，在听完胡舅子的讲述以后，我总算明白了为什么那张照片里会出现白色的寿衣。

但是还有一件事不够明白，我问胡舅子，当时找到表弟一的尸体的时候，是什么样的，他用烟斗在地上画了个个人形，扭扭斜斜的死亡方式，身体很不自然，他有点伤感地说，是他亲手挖他出来的。

我朋友在我耳边说，当时叮叮猫的睡姿就是这个表弟一死的时候的姿势。于是我基本确定了。正是这四个坟出的问题，在鬼怪现象里，有一种叫做“鬼踩人”，就是说如果附近有坟墓，你尽量不要在坟墓正对着的方向上过夜，因为在那条直线上，鬼也许会经过，也许会从你身上踩过去。

既然当初建这四座坟，就是为了让它们找到回家的路，所以驴友们做奇怪的梦，遇到奇怪的事，包括叮叮猫那诡异的睡姿，就一切都解释得通了。

不想吓到山民们，我打算夜里再带路，可当我在坟墓周围拉好红线，准备开工的时候，表哥那个裂口的坟墓里突然飞出一样东西，我不知道是蝙蝠还是蛾子，挺大一只，围着我扑腾了好久，我完全没有料到，期间还吸入了很多那玩意身上的粉末，当下我觉得事情不妙，于是我放弃了，夺路而逃。

不敢再待，临走前我叮嘱胡舅子，务必要在正对坟墓的玉米地中央种上一颗黄桷树，这一方面是为了挡路，不是不让他们回家，只是不让他们再莫名其妙踩到人。

另一方面，黄桷树生长迅速，生命力强，多少能与阴魂制衡。胡舅子看我说的很严肃，也就诚恳地答应了。

我拉着我的朋友连夜出山，回重庆的路上我连开车的力气都消失了，头疼欲裂，眼冒金星。要不是我一直习惯性的自己给自己念咒，恐怕我就要去跟叮叮猫做邻居了。

于是全程由我朋友在开车，我抽空在路上给别的同行打了电话，请他们多来点人，帮我收拾一下烂摊子。我曾经遇到过这种鬼病，这是最严重的一次。回重庆以后，整整修养了一个多月。几个月后，我得知了叮叮猫出院的消息，真心替他高兴，同时也明白在这种高兴背后，有我

的其他同行默默的替我们解决了一个问题，我第一次站在他人的立场上看待自己的职业，突然，觉得骄傲。

第三十六章 脚印

在重庆巴南区，有一家曾经辉煌一时的大型国有工厂。在70年代至90年代期间，那里为国家建设做了巨大贡献，在2010年的时候，这个厂的一位领导找到了我，说厂里出现传言，然后也频频发生怪事，大家说法各不相同，也就无法确定真伪，找过几个道士和尚去看过，但是好像没什么效果，于是才冒昧找到我。

我自己是在厂子里长大的孩子，所以对于厂子那种氛围我还是非常怀念，于是我应邀去了他们厂里，这位领导也在办公室里接待了我。他自称是厂里的法制科科长，大小也算个官吧，至少比我们这群蹬腿老百姓强。

不过他还是很客气的递烟递茶，然后才开始跟我讲事情的经过。他说他们厂子里从上个月开始就出现一个传闻，在他们厂子一座废弃的筒子楼里，有人听到了女人唱歌的声音，随后更是被传得神秘兮兮，甚至有人说那个女人是穿旗袍高跟鞋的女鬼，是个被奸杀的女人，死后就埋在筒子楼下面，之后修楼的时候把人家坟给弄坏了，于是她不开心了，就开始夜里用歌声吸引那些好色的男人，然后害死他。

说的绘声绘色，好像亲眼看到的一样。这个科长作为法制科科长，找到我这样的神汉原本就是有悖常理的举动，不过既然有人找上门，那么就说明这件事已经到了非要收拾的地步了。

我请科长给我介绍了一下那个筒子楼，他说最早的时候，厂里在70年代修它是为了给厂里子弟校的学生们做宿舍的，之后教育改革，很多厂办子弟校都被取消了，孩子们都去了外面上学，于是那个筒子楼空置

了几年时间，又遇到了80年代热火朝天的工业浪潮，厂里新开了不少厂房车间，招了不少新鲜人，于是职工宿舍就不够了，厂里领导一拍大腿，就决定把这个空置多年的筒子楼拿来改造下，作为职工宿舍。

说是改造，也无非就是在通道的两侧砌了点灶台洗手池一类的，毕竟作为职工宿舍，这些基本的配备还是应该要满足。就这么个情况持续到2000年的时候，有人说那楼里闹鬼，那是第一次有鬼的传闻，然后很多职工就提出要搬走，还罢工示威。

厂里拗不过，只得一个个解决了原来筒子楼里职工的住宿问题，加上那楼本来也年老失修，从2000年开始，就一直锁着大门，没有拆，但也一直废弃在那。

对于筒子楼我是很有感情的，小时候放学回家，爬到我家所在的三楼，然后就像是挣脱五指山的孙猴子，一边大喊大叫，一边故意把脚踏地的声音加大，一阵鬼吼鬼叫的从这一侧跑到另一侧，时常招来其他邻居的骂声和笑声。

夏天的时候跟小伙伴们蹲在楼梯口扇纸人牌，看不顺眼谁了就偷偷剪了他家电线或者抓个耗子丢到人家锅里，筒子楼的通风极好，盛夏的夜里也常常在楼道里听那些老人讲以前的故事，虽然看上去很艰苦，但我必须要说，那是我最美好的一段记忆。

尽管当时的小伙伴们很多都已经失去了联系，当年讲故事的老人们很多都离开了人世，但那仍不会影响我对那个充满童年的筒子楼里的回忆，左邻右舍互敬互爱，谁家没米了自然有人分享，谁家有高兴事了，大家都跟着高兴朝贺，谁家遇到麻烦了，大家又会鼎力相助，那种日子像是一碗三层瘦肉的红烧肉，吃到嘴里虽然腻，但满嘴留香，回味无穷。

我现在住的地方，出了电梯门，就那么四家人，住了很多年，却连对方姓什么叫什么都不知道，顶多也就是上下电梯或是到垃圾的时候偶遇，报以一个象征性的微笑，那种微笑几乎狗血到在说：

“噢，你也倒垃圾？”

“噢，你也坐电梯？”

明明就不认识还要装出一副很熟的样子，无味之极。

我听领导说到2000年的时候就有闹鬼的传闻，就请他仔细跟我说说那年的传闻。这个领导说他是2002年才进的厂，他对那年的事情也只是听说。

说是那年夏天有天夜里，二楼一个30多岁的女职工晚上回家，由于时间很晚了，她却又很饿，于是就默默地在走廊上的灶台前煮面，通道的一头一群上了年纪的人在拉家常，这煮面吧，煮着煮着，就听到背后传来一阵细微的脚步声。

筒子楼里有人从你身后经过，根本就是平常到不能在平常的事情，所以这个女职工也没在意，继续全神贯注煮面。

但是那个脚步声到了她的身后就停了，然后传来一声非常哀怨的叹息声。重点是，这声叹息离她的后脑勺特别近，就像是贴着一样。

这女职工这才转过头去看，却什么也没看到，刚开始在心里琢磨到底该不该惨叫出来的时候，看到木质地板上，有两个湿淋淋的脚印，看上去并腿站着，朝着女职工的方向。

于是吓坏了，一声撕破夜空的怪叫，她开始朝着人多的地方跑去，真是过分，连面都不吃了。她的惨叫惊动了通道另一侧聊天的人们，听她说完了以后，那群人大着胆子走到灶台前去看，那个湿淋淋的脚印，只剩下了脚前掌的部分。

看上去就像是一个看不见但踩着水的人，踮着脚，站在灶台前。人嘛，总是对这类稀奇古怪的事情特别有兴趣，于是很快这个消息就在筒子楼里家喻户晓，广为流传。

这才发生了职工要求领导重新安排宿舍并罢工的事件。人言可畏，尤其是流言。历史上多少人被流言害死，这我就不提了，而这么多人共同目击的怪异事件，却被领导以“蛊惑人心”等罪名，召开全厂大会，开除了几个吹得最凶的职工，以此来平复他们内心因为不得不换宿舍而带

来的不平衡。

哪怕他们并不相信。从那年起，筒子楼上了大铁锁，楼道口杂草丛生，堆满垃圾和废弃的机器，再也没人过问，也没人住过。

我寻思如果真有人编个鬼故事，按常理是不可能编得这么像模像样且真切实在的，就我从领导口里听到的而言，这的确像是真实发生的灵异事件，于是我继续问他，那楼里是否死过人，或者有人的亲属死过，领导说太久远的事情，他也不知道。

于是我知道，我又要花时间来跟那些老职工打听了，不过在那之前，我请领导带我去看看那个筒子楼。

领导说得是轻描淡写，以维持他法制科科长的身位，但是内心的泄底，害怕，身为老江湖的我还是能够轻易看出来的，所以我一路上都在宽慰他，我说只要你没害过人，鬼是不会来害你的，哪怕鬼真的和你有所瓜葛，只要你一身正气，谁也动不了你。

相反要是你内心本来就脆弱，遇到好鬼也就罢了，要是遇到不那么友善的鬼，可能就真的会乘虚而入。

行家的宽慰毕竟是有效的，从他打开铁链上的锁时的动作我就知道。

进了筒子楼，我先自私地回味了一下这种熟悉又遥远的感觉，毕竟现在要找筒子楼，还真是不容易。楼道里断电很久了，又深又长，即便是在白天，也显得非常昏暗。

我们摸索着上了二楼，我眼睛时不时也盯着手里拿的罗盘，生怕突然出现点什么动静，破坏了我对这种环境一切美好的幻想。

二楼的结构和一楼是一样的，不同的只是光线稍微好一些。通道两侧除了洗手池就是灶台，问了科长，他也不知道具体是哪个位置，于是我只得一个一个跟着找，最终在楼梯和通道一侧的中间，罗盘出现了轻微的转动。

我的罗盘跟了我很多年，是师父送给我的，给我的时候施了点咒，与其说它准确，倒不如说它有灵性。而那天罗盘开始转的时候，正好就站在一个灶台前。我仔细观察了那个地方，和其他灶台不同，别的都沾满了灰尘和污垢，而这个却干干净净，连瓷砖都像是新的。

基于以上的这些要素，虽然没有实际的证据，但我基本判定了，这里确实闹鬼。

出了筒子楼，科长也重新把大门锁好。我把他拉到一边，告诉了他我的看法，并且告诉他，不要担心，这不是恶鬼。我这么说真不是在安慰他，通常如果是恶鬼，他会主动来招惹你，或是用一些奇怪的现象来警告你不要靠近，它们相对比较暴躁和不友好，相反，如果是只流浪的鬼，或是不作恶的鬼，它会尽力遮蔽住自己的磁场，不愿被人发现。

不会主动来伤害人，自然也就无害。

而我的经验告诉我，这次这个就是后者。中午在厂里的食堂吃了点东西，实话说，还真是不怎么好吃，硬邦邦的包子，都快能扔过河去了，肉丝太少，菜太多，油和辣子的味道也好像没熟，一顿饭下来，我只能说这厂里食堂的伙食还真是不够地道。

午饭后，我需要科长陪着我，去寻访那些厂里退休的老职工，我说过，要了解一个地方，找到这个地方的老人，你就已经了解了一大半。

值得一提的是，那天运气特别好，我们在老职工活动中心找到一个正在看下象棋的老先生，他自己介绍他71年进厂，干了些年后就转到科室，当起了宣传干事。

宣传干事在我看来，无非就是画画黑板报，或者印点厂刊之类的工作，也算清闲。

这个老先生的穿着我非常欣赏，上身穿着白色的背心，下身穿着布质的蓝色短裤，一双土黄色的凉拖鞋，跟我一样，右手戴表，我是指那种松紧表带的表，头发稀稀拉拉，有点秃顶。看上去很像是周星驰电影里的火云邪神，不同的是他并不具备梁小龙老师那张性感的大嘴，以及风骚的夹拖鞋的动作。

这位老先生姓李，按年岁来说，我得叫他爷爷。科长说我是来了解那筒子楼的情况，因为快要拆迁了，所以希望李爷爷知道什么就告诉我什么。我想他大概把李爷爷当傻瓜了，活这么大岁数，连这点小把戏都瞧不出来吗？

果然李爷爷开口第一句话就说，你是想知道那楼里闹鬼的事情吧。我猛点头。之后的大约半个小时里，我从李爷爷口里近乎全貌地了解了这个筒子楼的一切，包括那个鬼。

李爷爷告诉我，闹鬼那家在86年的时候住了一对夫妇，当时他也住在那楼里，女的是厂里的财务，打得一手好算盘，男的是厂里的司机，可在那年丈夫在外头送货的时候，出了车祸，连人带车摔进了河里，车是打捞起来了，但是人却怎么都没找到。

几天后，在没有尸体的情况下，大家也就默默接受了她丈夫死去的消息。楼里的邻居们帮他妻子料理了丧事，但是在那之后，那个女人就开始因悲伤过度，魂不守舍。

每天到下班的时候，就站在家门口的灶台前煮好饭菜，然后朝着楼梯张望，希望还能看到丈夫回家的身影，一次次自己欺骗自己，折磨自己，最终走了绝路。在丈夫去世后半年，她身心俱疲，在丈夫坠江的河边，投河自尽。

尸首也没能找到。所以在2000年闹鬼的时候，李爷爷就猜过可能是她回来了，因为看到的一切真的很像，只是李爷爷没有跟任何人说。直到2010年当年，有人说听见筒子楼里的歌声，于是闹鬼的传言又起，李大爷说，那个歌声是真实的，因为他自己也听到过。

是那种四下安静的清唱，我虽然没有听见，但也能想像出那种哀怨、孤独的感觉。虽然已经能够确定，但是我还是有些不解。

如果俩人都死了，那妻子应该算是和丈夫团聚了，又有什么理由重新回来呢？

那么结论就只能是她死了以后，并没有找到自己丈夫。我开始萌发了一个大胆的想法，问了李爷爷丈夫出事的具体地点以后，我便和科长

一起赶到了江边。

这么多年过去，江边早就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于是我们只能摸索着走到防洪大坝下，正值夏天，河水也涨的高，我们走也走不了多远。于是我心想罢了，在江水边，找了块木块，刻上李爷爷告诉我的丈夫的名字，用红绳拴死，然后再找来一块更大的石头，拴住红绳的一头，自己的脚踩着另一头，把罗盘压在红线上，靠近我的脚，念了喊魂咒后，把绑了石头和木块的那头，远远丢进江里。

过了一会，罗盘有了异状，我知道我找到这个丈夫了。虽然我看不到他，但是刻上名字的木块，他是能够感觉到的，再加上咒文里，替代进去了他的名字，所以喊出了的只能是他。果然和我猜的没错，这么多年以来，丈夫的灵魂一直还在江里。

至于是什么原因我确实就不知道了，也许是损坏的车体压住了他，也许是他本来不是被撞死的而是被溺死的，溺死的鬼如果没人带路就无法离开水里，水对它来说就像空气对我们来说一样重要，而妻子同样投河死去，为何能够重新回来，我还真没答案。

也许是咽气的一刻，被冲到了岸边吧。

为了不引起路人的注意，我只把红绳的很小一段拿在手里，这样丈夫的灵魂才能跟着我走，这一切我都没告诉科长，因为想来会吓坏他。回到筒子楼里，直接上了二楼，我才松开红绳。

而在我把红绳松开的一瞬间，我明显看到地上出现了四个脚印。一双没穿鞋的，一双穿了鞋，两双脚印相对而立，像是两个拥抱亲吻的人，对于这样两个相爱的人来说，虽然我并没能去了解他们的故事，但是我知道，这个故事一定会深深打动我。

我看着罗盘，从疯转归于平静，我猜想是时候让他们一起上路了，先是阴阳相隔，再是同界却无法同聚，再是一隔就隔了这么多年，坐牢都还能有个探监的机会，死了还在相守，死了依旧等待，如果说爱情伟大，也许就伟大在这样的地方。

勘明位置后，我将红线把他们围了起来，每个一寸就在红线上打个

结，虽然没有任何依据，但是师父告诉我，打一个红线结，就能让这些相爱的人厮守一世，之所以叫做结，如果解得开，也就不叫结了。

有没有转世，我还是要说我不知道，但我希望是有的，于是打了很多结，也希望这对爱侣，生生世世都厮守在一起。了完了这件事，科长如约付了钱。

他留我吃完晚饭，我却怎么也不肯。不是因为饭菜难吃，而是因为我领悟到，我也应该给自己打个结了，于是在那以后不久，在那份爱情的感动下，我结婚了。

第三十七章 断翅

虽然自己没有证实，但小时候听过一些老人说，每个生命的出现都是经过千锤百炼，杀猪的人，下辈子会投胎成为猪，过完猪的一生，以此赎罪，尽管未有证据，我却始终相信任何一条生命是可贵的。

师父也常常告诫我，要尊重生命，不管它是什么样的形式。

不管轮回之事究竟如何，我们都有理由去相信，当我们变成一个有思维的生物，这之前我们是经过了无数次磨难才能在天地间存在。

而所谓生命，难道不是本来就是值得珍惜和重视的吗。所以我要说的是去年，2011年出现的一个女人。她姓杨，我只能称呼她为杨小姐，28岁，已婚。

她是我老婆念大学时的师姐，从她找到我开始，至少花了半个小时在哭。

在我老婆的教导下我深刻明白一个女人在哭的时候，最好的办法就是递纸巾，而不是劝她不要哭。

也让我明白不论多么面美丽动人的女人，哭起来的姿势都是一样的，也同样都会呼呼地擤鼻涕。

在半包抽纸都阵亡以后，她才开始把她遇到的事告诉我。她是2008年结婚，之后有了一个小女孩，现在小孩已经快3岁了，原本生活一切都好好的，可是直到最近，家里发生了很多奇怪的事情，她开始害怕，她找到我的时候，看上去很憔悴，憔悴得完全不像是一个岁数比我还小的

女人。

通常我形容一个看上去憔悴的女人，无非就是皮肤苍老，黑眼圈重等词语，而杨小姐的憔悴，即便是丢到大街上让一个普通人来看，也会觉得很扎眼，有种痛苦却又说不出，无奈、无助、又渴求解脱。

我向来是要先了解情况，再判断是否真的是我能够帮上忙。

所以我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说她结婚后很快怀孕，随后生下一个健康漂亮的男孩，由于丈夫长期在外地做生意，家里就只有杨小姐和她的母亲一起照料小孩，家境殷实。

为了带好孩子，省去丈夫辛苦打拼的后顾之忧，杨小姐辞去了工作，专心在家带孩子。可直到最近，孩子和母亲包括她自己身上，都出现了一些怪异的现象。

最初是她母亲，岁数也不算大，也就50多岁，有天早上不小心绊倒摔倒了，但是却没有受伤，事后母亲在谈起自己摔倒的事情的时候，说是好像跌下去的时候，有什么东西反着推了她一把，也就减轻了她摔下去的力度，所以丝毫没有受伤。

起身之后也一直有点恍恍惚惚，也说不出是被惊着了还是被吓着了。

再是她自己，晚上睡觉的时候，由于觉得天气很热，就把被子扔到沙发上，自己穿着睡衣就睡了，可是到第二天早上醒来的时候，发现被子好好地盖在自己身上，还有个枕头压在被子上。

她曾努力回忆，加上自己并没有梦游的情况，所以她确信不是自己把被子拿过来盖上的，至于为什么被子会盖在她身上，以及那个枕头，她自己也没想明白。

这些事情都没能引起她足够的重视，直到有一天，她在沙发上逗她的孩子，叫到：“XX（孩子小名），过来跟妈妈玩。”

孩子突然一脸天真烂漫地说：“妈妈，我叫小贝”。

瞬间杨小姐就吓坏了，因为她开始联想到一些往事，从此后的一段时间，她开始密切注意孩子的一举一动，不知道是心理作用还是什么，当孩子反映出一点点的异常，她都会惊恐万分，并且开始钻牛角尖，一直往坏的地方去想。

我打断她，我问她，她孩子说的小贝是谁，听我这么一问，她又开始哭。于是又是一轮递抽纸的运动。她告诉我，小贝是她和结婚前的一个男朋友怀过的一个孩子，怀孕的时候准备生下来，于是就在心里给孩子起了个名字叫小贝。

但是本来准备结婚组成一个完整的家庭的时候，那个男朋友却突然抛弃了她。迫于无奈，她只能将孩子打掉。婴灵，又是婴灵，不用过多的证明，那一声“我叫小贝”就已经说明了一切。

只有一点值得疑惑，婴灵是不会说话的，至少在那之前我没有遇到过会说话的婴灵。我问杨小姐，孩子现在在什么地方，是一直这样怪怪的还是偶尔，她说孩子现在外婆带着在小区里玩，并不是常常都像变了个人似的，只是偶尔一两个特殊的契机下，才会变成那个他口中的“小贝”。

一是我事先判定了这是婴灵，但是我目前并不能将我的猜测告诉杨小姐，至于第二，虽然可能性极小，也不得不加以考虑，也许是一个路过附身的鬼，至于怎么知道小贝这个名字，很多鬼怪之所以能够乘虚而入。很大一部分原因都是你心里面装着一个你始终不肯说的秘密，也许那是在每个人内心最隐蔽的地方，当我们每个人以为守口如瓶就能够将它保护的好好的，可是鬼怪们会看到的。

也就是说，如果不是婴灵作怪，就可能只是个迷路的小鬼。对于婴灵和小鬼，我也算是胸有成竹，多年来积累的经验，虽不能说是万无一失，也至少可以保证能够解决。我知道杨小姐家离我并不远，我提出去看看她的孩子。

她家住在洋河体育场附近，虽然不常常去那边，但是我对那边的夜啤酒和烤鱼是非常有感情的。以前有时候在那附近的海派打完球，顺道就在附近整一点，惬意啊惬意。

到他们小区的时候，杨小姐给她母亲打了电话。得知母亲已经带着孩子回了家，我们就直接跟上了楼。一进她家里的门，我立刻开始观察环境，那种氛围非常奇怪，大白天却把窗帘拉上，我低声问杨小姐为什么不把房子弄敞亮点，她说“小贝”说的，光线太强。

孩子正在睡觉，我在门缝的地方张望了一会，虽然杨小姐是我老婆的朋友，和我也见过几次面，但是毕竟不熟。

她的孩子我也是第一次看到，白白胖胖一个小男孩，外表上看，非常正常。我推开门，蹑手蹑脚地走到孩子床边，仔细看了看孩子的指甲，也非常健康。

可是当我取出罗盘在孩子身上比划的时候，罗盘一点动静都没有，却在这时孩子突然睁开眼，有点恶狠狠地盯着我，罗盘指针也在这时开始疯转。

我惊了一下，首先我确定了此刻控制孩子的正是那只鬼，于是我微笑，装出一副镇定的模样，收起罗盘，慢慢退出房间。

出门以后，我用手势暗示杨小姐把门锁上。

然后没再说话，专心在房间的角落里拉红线，先让房间形成了一个阵，这才让外婆进去哄哄孩子，我则把杨小姐拉到阳台上，告诉她情况。

杨小姐原本就怀疑自己的孩子是被以往死去的那个孩子附身，听我这么一说，更是有些崩溃，幸好我当时身边没有抽纸，否则我将再重复一次递抽纸的工作。

尽管对于婴灵为何会开口说话的问题尚没有答案，所以我还是决定先问路。在孩子的房间门口投了骰子以后，点数及角度计算后，对照罗盘进行判断，得到一个惊人的结论，这个屋子里不止一个灵魂，还有好几个，而且全是婴灵。

我从来没有遇到过这么多婴灵打堆且同时附身在一个孩子身上的情况，于是我赶忙问了杨小姐，是不是之前还堕过胎，杨小姐犹豫了很久

才承认，其实在小贝之前，她总共还流产过3次。这下事情就比较麻烦了，不止是因为我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多的婴灵，就杨小姐和她母亲遇到的奇怪现象来看，这个小贝并不像是想来报复母亲对她的放弃。

但是从我刚刚在他身上比划罗盘时的眼神来看，他确实带着敌意的，至少对我来说。由于不知道怎么一次性应付这么多，我寻思还是先按照传统的办法，试试看能不能将这群孩子们带走。

我需要出门去买只公鸡，取鸡血，因为婴灵害怕鸡血，而且对鸡叫非常反感。

在离开之前，我在拉好红线的房间里转了转，将那些能够反光的东西都用布遮起来，婴灵怕光，这时候遮起来也是为了让它不害怕。

等我杀了鸡回来以后，我请杨小姐把孩子抱到房间里，我剪了一段缚灵的红绳，请她把孩子的两个大脚拇指绑在一起。这期间孩子并没有醒过来。

最早跟着师父的时候，我是用手按住那个被婴灵附身的小女孩的，这次没有人帮我，我只得取下皮带，把杨小姐的儿子牢牢实地固定在了他的婴儿车里。

我要开始驱灵了，这时候杨小姐又开始哭了。我告诉她别做声，外婆在我出门期间从杨小姐口中得知了事情的经过，所以她也默默流着眼泪，却在安抚着杨小姐。

我俯身在孩子耳边，他仍然在熟睡，我轻声对这个孩子体内的4个未曾出世的婴灵说，这里不是你们该待的地方，我现在要让你们出来，回去属于你们的地方，路上或许不好走，但你们多少有个伴。

我声音很低，杨小姐是不可能听得见的，我想她此刻除了对自己孩子的担心以外，也对那些逝去的生命感到内疚。说罢我蘸了点鸡血，给孩子的手心，眉心，人中，脚心，人体的四个气血最连通心脉的地方各点了一下，从口袋里取出坟土，撒了一点在孩子的头顶。

这除了是因为坟土有灵力以外，还是为了让他们在出体以后第一时

间接触到坟土，因为灵魂离开肉体是从头顶开始。一般情况下，他们会知道这是在给他们带路。婴灵带路的方法相对繁琐，因为你面对的不是一个经历过成长的灵魂，他甚至连小孩子都算不上，就像是一个婴儿，哪怕他睁大了双眼，炯炯有神地看着你，你却永远猜不透它到底在想什么。

我在手心里倒了点酒，将鸡血混入手心，我走到婴儿车后面，隔着婴儿车的篷布，伸手用鸡血那只手按住了孩子的头顶，接着我用力大喊了一声。

这是为了把孩子体内所有的魂都叫醒，他开始用力挣扎，由于脚趾被拴住，他是挣脱不了的，个数由于数量有4个，整个婴儿车也被摇得快要翻到了。

我一只手紧紧抓着婴儿车，一只手牢牢按住孩子的头顶，直到手心里的酒开始感觉有些发烫，孩子也跟着渐渐安静了下来。

然后开始大哭。他这一哭，杨小姐更是无法自己，于是母子相拥而泣。随后杨小姐跟我讲了一个早前一段时间她做过的梦。她梦见一个小女孩，很小的那种，嘴巴里吱吱呀呀的，一边悲伤地看着她，一边向她伸出手，好像是要索抱。

她当时在梦里就拥抱了那个孩子，只是她可能没想到，或许那个孩子就是小贝。事后我在想，或者说，我在我的内心虚构了一个关于小贝的故事，尽管无法求证，但我宁愿相信这是真的。

也许是几个没有出生的孩子的灵魂聚集在了一起，形成了一个比以往更强大的婴灵，从而影响到杨小姐的儿子，使得它能够以自己的身份说话，可是想说点什么却有说不出来，于是就只能默默地存在，我相信小贝是爱妈妈的，才会在外婆摔倒的时候离体扶了外婆一把，好让她不会摔伤。

在夜里担心妈妈冷到，特意取来被子给她盖上，还放上一个枕头，甚至也许是在那里陪着妈妈睡觉。

尽管被母亲抛弃，但它还是渴望母亲的爱，而显然这样的爱战胜了

恨，却造成了他们都不肯离去的情怀。当然这些都是我的猜想。我也希望如此。

哪怕我永远都无法得知答案。

就当是一个愿景吧，我们活着的人总是对逝去的人寄托思念，却总是忘记这些曾短暂的存在，又迅速消逝的生命。

在写下今天的文字前，我查了查，在我们国家，每年的堕胎手术竟然达到了1300多万，其中18岁以下孩子就有250万，这是怎样一个让人惊讶的数字，我们到底是应该责怪男人们太不负责还是女人太过随便？

激情之余埋下了因，可曾想到过这一切将带来的果？如果说计划生育的政策是造成堕胎案的激增，倒不如在令女人怀孕前先想想自己有没有这个能力来抚养小孩，婴儿在母体里形成的那一瞬间，就已经成为生命，这种生命和你我是相同的，仅仅为了自己一时之快，然后事后后悔，任由一根冰冷的管子进入体内，然后将这个生命搅碎吸出，原本被我们视为天使的孩子，像是鸟儿断了翅膀，无法飞翔，只能默默死去。

这跟杀人有什么区别。

看到这里也许有人会说，是不小心，是意外，还没打算要，没钱养。诸多理由，都是苍白的，也许你们会在堕胎后心中闪过一丝内疚，觉得对不起小生命，又或许你会暗暗松了一口气，觉得去掉了一个麻烦，可是曾几何时，堂而皇之的杀人却成了开脱的理由？

更可恨的是，居然还有人将已经7个月大的孩子强制引产，扪心自问，这是人干的事么？辞别杨小姐以前，我告诉她，自己造的孽，你得自己来还。即便以前你遇到的全都是些不负责任的男人，但是最终的决定却是你做的，我希望你能够去庙里给你逝去的孩子们好好忏悔，虽然被带路了以后，他们可能再也听不见你的祷告和悔恨，但是作为你种下的因，你必须来偿还这个果。

杨小姐哭得像个泪人，让我看了难受。出门以后，我才发现我竟然忘记了收费。不愿意再回去，并不是不好意思，而是害怕再面对杨小姐那种眼神。对待生死，作为我来说，原本应该是见多了，多少有点麻

木，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不能忍受别人悲伤的表情。

现在很多男孩女孩，对待感情和性，确实太过随便，虽然社会在发展在进步，但是作为一个人基本的节操是应该有的。即便你是生性洒脱豪迈，也不该如此不负责任，作为男人，或许我永远都无法想象一个女人为我怀上孩子时的心情，而作为女人，当你把你最宝贵的东西当作了一种负担，即便你嘴上不说，脸上也不表露，但你要知道，在你们内心的某一个地方，这件事会永远像一根长了倒钩的刺，拔不出，即便拔出了，也将撕破伤口。

我多少有些不能理解那些打着广告堕胎的医院，或许就像有一次，白岩松在某个大学演讲时，遇到一个大学生提问，说崔永元说过：不负责、不作为、不要脸，您能说什么，白岩松说：

“我就说两个字：杀人”

第三十八章 兄弟

在重庆，和我一样喜欢喝酒的朋友绝对在划拳的时候，都一定会喊到下面这句话：

“七星岗闹鬼”。

这其实是行酒令，表示数字“七”，而这句行酒令，其实是有由来的。七星岗的位置在现今重庆古城门“通远门”外，从古时候一直到解放初期，附近都是属于乱葬岗，相传以往城里死了人或者打仗死掉的将士，甚至包括当年张献忠屠城的时候杀掉的老百姓，都会清一色地运到通远门外的七星岗埋葬，而“七星”原本作为道家的一个术语，而道家又是抓鬼特别厉害的门派，我猜想这可能就是这个地名的由来。

所以基本上在重庆，大家都会以为七星岗一带长期冤魂不散，死的人太多，以至于怨气太重，光是这个名字已经不足以镇压，于是在1929年重庆第一任市长请来了西藏的大法师，在七星岗附近的观音岩修建了一座藏传佛教的佛塔，起名为“菩提金刚塔”，专门用于镇压七星岗的鬼魂。

而在几年前，重庆广为流传了这么一个鬼的传说，说是一个出租车司机半夜在通远门外处拉到一位女性客人，她提出要去白马凶。白马凶是重庆另一个地名，那里有重庆最老资格一批的殡仪馆，所以很长时间里，当人们提到白马凶，就容易想到死人。

通远门到白马凶距离不算近，而且夜班车的收费有所涨幅，所以司机也就欣然载了她前去。下车结账时，女乘客给了司机一张100元的钞票，司机刚找好零钱准备还给女乘客的时候，发现这个女乘客已经消失

得无影无踪。

当下那个司机并没有太当回事，认为自己捡到个便宜，可拿着钱仔细一看，才发现是冥币。

司机寻思这事太过蹊跷，于是断定自己今晚撞邪。很快这个事情就在重庆传开，各种版本，难辨真伪。我今天要写的，和以上提到的只有一个地方是重合的，就是同样都发生在七星岗。

那是2006年，那一年恰好是我生意做得最红火的一年，几乎没断过，被我帮助过的人口口相传，也为我带来了许多新的业务，其中也不乏很多因为一些无知的原因找到我的人，而对待这样的人，我通常会先开导他们，如果开导无效，我就立马开始自毁形象，说我办不了，久而久之，他们也就不会再来找我。

这次找到我的，是在重庆朝天门做服装生意的一个单亲妈妈。

因为他的儿子遇到点大麻烦。于是挂完电话，她就来了我这里。对于朝天门的批发市场，我是常客。我不太喜欢到解放碑或者步行街等地方买东西，一是因为太贵，而是人太多，朝天门虽然人也很多，但是东西都是批发的价格，非常便宜，也正是因为是做批发市场的缘故，所以我想这个单亲妈妈也一定非常辛苦。

据我的了解，他们通常要凌晨4点钟就开始铺货，忙到中午才能休息。

她姓王，看上去比我大不少，他儿子都上高中了，所以我得称呼他王姐。招呼王姐坐下后，我给她泡了茶，她开始跟我讲他儿子遇到的事情。

王姐说她本来有两个儿子，但是大儿子上高中那年，正好是小儿子上初中那年，大儿子在滨江路上骑车的时候被一个酒驾的司机撞死了。原本活泼开朗的小儿子在哥哥死了以后就开始像变了个人似的，不爱说话也不爱笑了，本来成绩不错的他中考失利，就跟王姐说自己不想念书了，可王姐苦口婆心劝说很久，又出钱出力地给孩子联系了一所赞助高中念书，可是孩子上学以后总是被学校的其他孩子欺负，这令王姐非常

生气，也多次跟学校沟通解决，最后总是不了了之。

看着儿子一天比一天沉默寡言，已经失去了一个儿子的她又因为工作太忙对孩子无法更多关心，那段时间，她儿子一回家就钻进房间，晚饭都是在房间里自己吃，家里尽管有两个人，却还是冷僻清清的。在最近一次，儿子因为和其他同学发生了矛盾，不知道用什么方法把人家的手给弄断了，于是学校以顽劣和影响严重等理由，把她儿子开除。

辍学后王姐看儿子依然不快乐，就在一天趁着孩子洗澡的空隙，偷偷进了孩子的房间，在床上的一本相册里，王姐竟然发现了整整一本相册收集的全是各种各样的冥币。

我一听到这里，脑子里就闪过一个不祥的念头，你说一个人的心理到底该有多扭曲，才会发展成为有收集冥币的癖好？

于是我细问了王姐，孩子是否还有其他方面的异常。王姐说，她自从发现冥币以后，也试过和孩子沟通，甚至打骂过，也抢夺过那一相册冥币，想要丢掉，而这个时候，孩子就突然变得非常暴躁，甚至跟她对打。

现在的王姐有些不敢跟儿子讲话，有时候晚上隔着孩子的房间门，会听到孩子自言自语在说些什么，说是自言自语，却又感觉不像，因为在她听来，有些话好像是在对别人说，但是儿子自从哥哥去世之后，就性格怪诞孤僻，根本没有什么朋友，所以王姐开始怀疑自己的儿子精神有异常，加上先前的冥币事件，王姐就找到了我。

因为凭她对儿子的了解和自己的认知，她认为她儿子中了邪。我能够理解一个关心自己孩子的母亲的心情，我答应她我会好好调查这件事，在问到了孩子的姓名和以前的学校后，我便开始调查。

我先去了位于重庆两路口的一家中学，王姐孩子是在这里念的初中，根据王姐所说，他的变化也正是从这个学校开始。

学校不算大，几番打听后，我就找到了当年王姐儿子的班主任老师。我告诉这个老师我是她儿子现在高中的老师，想来了解下这个学生中学时期的情况，那是个上了点岁数的女教师，也许是看我长得眉清目

秀，也就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了。

从她那里了解到，这个孩子在刚刚上初一的时候，活泼大方，还很爱笑，参加了班级里的篮球等活动，算是个很开朗的孩子，成绩也还不错。

自从他哥哥死了以后，他的情况就变得很糟糕，显得非常内向，好像一只受到惊吓的刺猬，把自己保护得严严实实，成绩也开始一落千丈，逃学旷课更是常事，请过无数次家长，也罚过无数次站，甚至还被学校劝退，都依然没法改变。

老师们都喜欢成绩好又听话的乖学生，这一点我自己的经历让我深信不疑，想当初我还在念书的时候，如果有成绩好且乖的同学上课小声讨论老师的题，老师就会把他叫到讲台上，要他大胆地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全班同学，讲完后还兴奋得如同打了鸡血般感动的鼓掌，有时候甚至还说出你就是我们班升学的希望一类恶心的话。

可如果是我上课小声讨论题，就一定会被罚站，这是不需要任何理由的。

我并非对老师有所偏见，我说这些的意思只是在表明，王姐儿子在老师眼里的情况，我是完全能够设身处地的体会的。

从中学里出来我又去了他儿子退学的高中。从高中老师包括校长口中得知，这个孩子最初的时候看上去很老实，一声不吭，于是就遭到了很多同学的排挤，甚至有些坏学生还对他施暴，每次遇到这些事情的时候他总是默默承受。

但是在事情发生后没几天，他就会有些惊人的举动来报复同学，例如在别人的书包里放死掉的昆虫或动物，又或者在起立坐下的时候突然在人家板凳上放一把小刀。学校多次劝说无果，只能开除。

当听到这一切的时候，坦白说我非常吃惊，我顿时对这个孩子的性格产生了一种畏惧感，短短3年，他几乎变成了3个人，一个活泼开朗，一个闷声闷气，一个胡作非为。

回去的路上我给王姐打了电话，我说第二天想去她家里看看，希望她先暂停生意一天，并把孩子支到外面去玩。

王姐答应了。

第二天我按照王姐提供的地址找到他们小区，位于观音岩和七星岗之间的一座相对比较老的小区房。那莫名其妙连下四层的车库令我非常头疼，不知道是我情商低还是为什么，我始终没能找到电梯，于是我只得一步步走到平街层，再从小区大门进去。

我在她家楼下等候，直到9点多钟，一个头发有点长有点乱，穿着衬衫却没有把袖子卷边，瘦瘦高高，有点耸着背的男生从我身边经过，走出小区，我便接到了王姐打来的电话。

所以我猜测刚刚从我身边经过的男孩就是王姐的儿子。我挂了电话上楼，进了他们家。他家还算宽敞，除了装潢略显老气，三室一厅，儿子和妈妈各住一间，另一件却堆满了衣服。

客厅的皮沙发似乎是新换的，因为有股子皮革的臊味。王姐反锁上门，招呼我进了他儿子的房间。

王姐从孩子的床头柜里拿出那个相册，打开后我触目惊心，我虽然猜测接触死人和灵魂，却从来没见过这么多印的花花绿绿，又没有一张重复的冥币。

那种感觉，有点渗人，因为我实在无法将这种怪异的收集癖好，跟一个16岁的少年联系在一起。

而且这时候，我注意到这个孩子房间的墙上，贴了很多画。而大多数画都是一些比较阴暗的，还有一些奇怪的符号，有些符号我认识，有些我却见也没见过。而我见过的那些符号，有点类似于北方某个门派请神时候刻的咒，而这些东西出现在一个孩子的房间，我不寒而栗。

我问王姐，她的孩子在房间里贴这些东西难道都没曾引起过她的注意吗？王姐说她还以为现在他们这一代的孩子，都喜欢这样的东西。

我委婉地告诉了王姐我对这件事的看法，基于先前那么多阴暗的符号、冥币，让我联想到一种邀神请鬼的“巫术”，于是我对王姐说，你儿子估计现在不只是精神有问题，我甚至怀疑他在跟鬼神打交道。

王姐一听就吓着了，这个结果显然是她做梦都没想到的。虽然我也知道时下的年轻人，崇拜吸血鬼、僵尸、迷恋哥特式文化等，其中绝大多数也只是当作一种兴趣，但是王姐的儿子如果真是在和鬼魂打交道，他就已经叫做玩过了头。

于是我跟王姐开始在他儿子的房间里翻箱倒柜地寻找其他黑暗的东西，最终在孩子的床板和床垫之间的夹层里，找到一张纸，和一支有点渣毛的老旧毛笔。

打开那张纸一看，密密麻麻写了绳头小楷，而且几乎每一个字都有毛笔淡墨画圈的痕迹。于是我断定了，这孩子请了笔仙。

而且不止一次两次，搞不好还根本就没送走。笔仙文化一直属于一种边缘文化，无法考证是来自中国还是来自日本，但是自古以来都有召灵的说法，而这一支毛笔和纸，几乎能够充分说明，这个孩子请的笔仙并非一般人请的那种，而是比较古老的，而且非常邪恶的灵术。

这就类似于古时候的富贾商人会请神棍来请珠子先生一样，（俗称算盘仙，目前几乎已经失传，极少人懂）根据这种宣纸加毛笔的请法，这次的笔仙，至少是100年以上的老鬼。

我们继续在房间里搜寻，相继又找到一些非常另类的东西，诸如兔毛，蛇皮，还有猫骨头等。我非常惊讶，因为我能百分百肯定这个孩子已经走上了歪路，能不能救他，看我的实力，救不救得回来，就要看他的造化和所陷的深浅了。

我让王姐打电话给他儿子，电话接通后，王姐叫她儿子快回家，可是听王姐的语气，似乎孩子还不想回来，我就示意把电话给我，拿过电话，我告诉他，你的秘密我们全部发现了。

他先是在电话里骂了几句脏话，然后挂了电话，我猜是在往回赶，果然，不到10分钟，他便已经心急火燎地闯回了家。看到自己房间里被

我们搜刮出来统一放在床上的东西，他非常恼怒，恶狠狠地盯着我和他妈妈，我能够理解。也许当有一天我最隐秘的秘密被人挖掘出来，在阳光下暴晒，继而接受其他人质疑和惊讶、失望的眼神，我想我会同样恼怒。

我直接大声问他，你是不是请了笔仙？他一愣，大概是没想到我居然会知道，而且他根本不知道我是谁，于是他大声对我说，就算是又怎么样，我想我哥哥了，我请的是我哥哥！

这次轮到我愣住了。犹豫了片刻，我还是要告诉他，你请的不是你的哥哥，而是一个100年前的亡魂。

他开始不信，他坚信自己请的笔仙其实是自己的哥哥，无奈之下，我取过那张宣纸，和他一起握住毛笔，我们再请一次。笔仙出现以后，由于我们不能直接问一些问题，于是我便发问，你生于哪一年。

我并没用和往常一样使用敬语，相反的，我倒是种责备的口气。笔开始移动，最终画圈后，我清晰地看到，1904年。

这次小孩才相信了，他这才明白原来和自己沟通联络了这么久，自己深信不疑是哥哥的笔仙，竟然是个100多年前的亡魂。我感觉到他在发抖，于是松开了笔，任由那支毛笔顺势倒下。

孩子这时也松开了手，一屁股坐在床上，瑟瑟发抖。我不需要多问什么，送走笔仙的方式其实不止一种，为了惩罚它这种不负责任的欺骗，也不用管他到底做过什么，我折断了笔，把宣纸揉成一团，将笔和纸用红线捆住，取来一只瓷碗，直接烧掉。

这个方法是我和我师父这一派独有的，和普通送灵不同，通常普通送笔仙等，往往是一种以下敬上的姿态，“请”它离开，而我觉得这个笔仙显然有点不怀好意，所以我直接用“让”它离开的方式，虽然可能暴力了一点，不过这也是需要它尝到自己犯下的恶果。

送走笔仙后，我请王姐出去一下，我要和这个孩子单独谈谈。于是在交谈的过程中，我得知了这个孩子的动机。

几年前哥哥的死亡对他的打击极大，从小哥哥虽然一直是那个把玩具和好吃的让给他的倒霉鬼，但是哥哥一向对自己的弟弟保护有加。由于单亲家庭，父亲在生下弟弟后不久就跟妈妈离婚，于是哥哥就成了弟弟精神上的依托和支柱，哥哥死了，弟弟就觉得自己的天也垮了。

一开始只是变得沉默寡言，也许这就是他寄托对哥哥哀思的方式，可在妈妈给她赞助念高中以后，由于他性格已经开始不习惯和别人接触，就常常遭到其他同学的歧视和欺负。

16岁，叛逆的高峰期，他需要找一个突破口来宣泄，偶然情况下，他得知请笔仙的事情，就开始固执的以为自己能够请出自己的哥哥，而那个笔仙从一开始就欺骗了他，并教他怎么样去作恶伤害报复那些欺负过他的同学，血气方刚的少年思考能力本来就不够成熟，他甚至还以为这是哥哥的亡魂继续保护他的另一种方式。

之后笔仙要求他供奉纸钱，为什么要供奉也没告诉他，但是我知道，这意思是我将会慢慢收走你的命跟灵魂，这个纸钱，是提前给你准备的。很可怕，我知道，若非如此，我真有心原谅它。

这样一来，一个新的问题就出现了，笔仙给活人留纸钱，这说明这孩子身上有结了，所谓的结，就是给孩子下了咒了，走到哪跟到哪，直到暴毙和死于非命。

幸运的是，我知道这样的咒该怎么解，如果有人在和人买卖东西的过程中收到冥币，却又对冥币的提供者是人是鬼无法确认，为保险起见，你们也可以试试这个办法。

取碗一只，碗底粘上一根白蜡烛，至少一指长，将碗倒扣在头顶，人呈跪姿，心里默念脏话，直到蜡烛自己燃尽。

然后取下碗，正放在面前，将收到的冥币放在碗里烧掉，如果此时碗底的蜡融化了，就起身，用脏水泼脸，咒法当解。

这个办法是在于大多数鬼爱干净，顶烛长跪是为了向其表达一个尊敬，骂脏话是在告诉它其实我也不是那么怕你，烧纸就是消灭你们之间的关联，脏水泼身就是把身上的脏东西彻底带走。

所以在我对孩子做完之上的步骤后，在没收了他所有阴暗的工具，这事才算了结。

随后我给孩子和王姐做了很多思想工作，一边叮嘱孩子不用害怕，怀念哥哥的方式就是要快乐的活下去，否则哥哥的灵魂也会不得安生。

另一边也告诫王姐，别老是忙着做生意，多关心关心自己的孩子，特别是叛逆期的孩子。王姐付了钱给我，倒是爽快。离开她家以后，我总感觉我似乎还有些事情没做完，再三思考下，我长途跋涉下了车库，直接开车去了先前被开除的高中。

由于头一天去过，我直接找了校长。我告诉了他一个学校不仅仅应该教人知识，更应该教人懂得做人的道理，尤其是现在的高中生，他们本来是没有吃苦的一代，从小过着我们羡慕的生活，以至于现在有些学生性格上的偏差，暴戾，常常欺负人，我如果没记错，几乎每年都会有一两段欺负虐待自己同学的视频出现在网络上。

我们当中用些人，甚至会因为一个人的相貌，名字，甚至出生地的不同，就能够作为理由来歧视他人，如果这一切在他们价值观树立的同时得以扶正，是不是会少了很多伤害，多了一份包容呢？

校长显然不会听我的。也罢，我也只能说说。虽然王姐孩子灵异上的问题解决了，但是心理上的问题还是需要自己来克服，后来几次给王姐打电话得知，孩子事后去接受过一些心理辅导，目前也转学了，渐渐开始找回从前的自己。

王姐在电话里一直感谢，其实我很希望能够告诉她，说再多次的感谢，也比不上听见他一天天好转的消息时，来得更愉快。

第三十九章 道童

当你跟一个地道的重庆老百姓聊起古镇，第一个印象就是磁器口，磁器口算是重庆民俗文化的瑰宝，尽管就是那么一条狭长的青石板路，而且目前已经被各大民俗商业占据，原汁原味的川东古镇，早已透着浓烈的钱味。

磁器口在重庆的人文历史上地位举足轻重，如果和人聊起，必然有人会提到两个人，一个是当年成功逃脱的华子良，另一个就是曾经在现在的宝轮寺里避难的建文帝。

建文帝在历史上是个传奇，也绝对是个苦逼。作为朱元璋的嫡孙，却在继承皇位后仅仅做了4年的皇帝，便没有天理的遇到了靖难之役，于是开始了漫漫逃亡生涯，期间曾在磁器口的一座寺庙里隐居，于是该寺庙后改称“龙隐寺”，直到十多年前才更名为宝轮寺。

可是在几年前，其实并没有多少人知道，还有一个地方，是关于建文帝的。那个地方叫龙兴，今天的故事就发生在那里。

第一次与龙兴结缘是在2004年，而最近一次去却是在两个月前。龙兴地处现今的渝北区，原名隆兴。

是重庆难得一遇的清幽的古镇，与磁器口的嘈杂和喧闹相比，这里的人似乎更喜欢打麻将和聊家常，相传建文帝逃难时经过此地，也躲进了当地的一座小庙的佛龕底下，从而逃过了燕王追兵的追杀。

也许他对庙有种莫名的安全感，否则为什么总往庙里躲。此后隆兴就更名为龙兴。龙兴古镇的街上，有家打铁铺。打铁铺的对面，有家豆

花饭。

本来我以为我不再与这个地方有所交集，除了那青辣椒和红辣椒组成的太极阴阳油碟，以及那种原汁原味的蛋水弄出的豆花，令我吃得热泪盈眶。

2004年，我接到一个道上朋友的电话。说是龙兴有家大户人家，请他到他们的祠堂里“看墙”，我这个朋友是在较场口十八梯附近一个比较有名的水碗师傅，而“看墙”在他的专业里来说，就类似于我们的问路。

而需要请他看墙，想必是遇到些奇怪的事，而他邀请我和他一起去，则说明他觉得他一个人是搞不定的。

这次的委托人是当地世代的望族。由于当地不止一个望族，所以我也不方便透露他们的姓氏。

事情是这样的，当时这家人聚集了分散在全国各地的子孙，一起来为一个家族里的一个老人祝八十大寿，按当地的民俗，大家在长街上摆流水席，菜肴丰盛，但是就是这期间，却发生了一些奇怪的事。

先是整整一个上午，由于人多，蒸米饭也比较快，米饭总是蒸不熟。其次是回来的后辈有些带了小孩来，而那些小孩一进祠堂就狂哭。

怎么都劝不住。当时我这朋友一听，就赶了过去，他告诉那家人，饭总算蒸不熟，其实是因为家里办喜事，却没有上香告知祖宗，于是祖宗有点生气。

而小孩哭，也是祖宗在逗小孩子玩，由于有些孩子眼界很低，对老祖宗苍白的脸给吓着了，于是就狂哭不止。

我这朋友说，其实解决的办法非常简单，饭不熟，那么就赶紧给老祖宗供香供饭就可以了，而小孩哭就相对比较麻烦，必须得立个水碗。

所谓立水碗，就是取碗一只，碗底撒下米，倒上小半碗水，然后取3只筷子，呈敬香的样子用手扶住立在碗里，然后告诉老祖宗们，是家里的孩子回来了，求老祖宗不要吓孩子们，然后从筷子顶端淋水，然后

松开扶住筷子的手。

如果筷子倒了，就说明老祖宗没接受，如果筷子直立起来，就说明老祖宗答应不再吓唬小孩了。

于是我这朋友按照道上规矩替他们做了，祖宗也答应了，本来以为什么事都没有了，却在他离开龙兴的当天晚上，族人里有人起夜上厕所的时候，经过二楼的走道时，低头看见楼下堂屋的太师椅上，坐着一个穿青布长衫、手拿一本书，摇头晃脑在念文言文的老人。

上厕所的人以为是家里那个嫡子嫡孙在回味自己家族的过去呢，于是客气地打了个招呼：这么晚还读书呢？却见那个老人转过头来，张着嘴，歪着下巴，脸色苍白，直勾勾地看着二楼上的人，接着忽闪几下，就消失了。

于是这一惊就不轻了，高烧、卧床、还胡言乱语，有些人信了有些人不信，不信的人嘲笑他是昨晚喝得太多，清醒了就没事了，信的人就联系到先前的怪事，觉得是我那朋友没处理干净，于是电话里骂了他一顿，并要求他立马过去，还不能让街坊邻居知道。

于是我朋友叫上了我，跟他一起去。之所以叫上我，是因为鬼现行了，这说明这只鬼必然是有道行的，他不抓鬼，也只能我来办。那是我第一次去这个地方，路特别不好走，我不是建文帝，不要担心有人追杀，但却被那家人一次又一次急促的电话催得有些心烦。

到了那家人的祠堂里，免不了让我朋友挨上一顿臭骂，说什么招摇撞骗之类的，我那朋友也是老江湖，他能体谅这家人的心情，也就没计较。

我遣散了不相干看热闹的人们，关闭祠堂的大门，在头一晚他们说见到鬼的那张太师椅上，开始罗盘问路。结果是令人悲催的，这里果真闹鬼，并且这个鬼能力很强。

是好是恶还无法判断，但是能有如此大力量的鬼魂，很难让人相信是怀着善意。于是当晚我和我朋友就住在二楼的厢房，打算一睹这只鬼的真身。

在那之前，我让这家人的带头人，取来了族谱和一些家族老人的相片，最后才得知这家人从清朝光绪年间就已经在此定居，历任农民、长工、小地主、大地主、地方名门。

看了那些照片，感觉没有多大的价值，因为那些照片几乎都是民国时期才有的照片，而且基于照相技术等原因，很模糊。也分不出谁是谁。

倒是一个带着小毡帽的人，穿着黑布长衫，挽着袖子，从1899年的那张照片到1928年的照片里都出现过，看样子是个仆人，虽然岁数上看上去是在逐渐苍老，却能够分辨出是同一个人，因为下巴都是有点歪。

应该是世代为仆，侍奉了好几代的老爷。有他出现的最后一张照片，背后写着民国十六年，也就是1928年。我指着照片问家族里的人这个人是谁，却没有一个人知道。也许是身份仅仅是个仆人，能让他一起照相都已经是天大的福气了，仆人就跟当年宫里的太监似的，没有地位，低声下气，所以这就是人的命运不同，吃着同一种米，喝同一种水，却因为际遇与自身的修为，导致完全不同的人生。

当晚住进二楼厢房，我不知道这家人是刻意的还是怎样，房间里的床竟然真的是以前那种古床，我虽然胆大，但是睡这样的床我却是怎么都不能睡着的。

于是夜里一直在玩手机，大约到了夜里两点半的样子，一阵之乎者也、悠悠荡荡的念书声让我听到了。

于是我踢醒我身边睡的很沉的朋友，我俩本来就没脱衣服睡，立马起身，在门边轻轻开了一个缝，朝着楼下张望，却只闻读书声，未见读书鬼，

太师椅上什么都没有，但能够辨别出，那声音确实是从一楼传上来的。我们蹑手蹑脚的打开门，伸头到栏杆边张望，读书声传来，太师椅上依然什么都没有，我感觉念书的声音非常近，近得似乎就在我的脚底下。

想到这里，背上冒起一阵冷汗，低头从地板的缝隙里张望下去，一

个青布长衫的老人直挺挺地站在我的正下方，张大了嘴巴，下巴还是歪的，抬头望着我。

我吓得退了几步，靠在柱子上，离开了那个缝隙，也就看不到，继而念书的声音戛然而止。

也许是今天玩够了，也就回去了。从歪扭的下巴来看，我几乎就能断定是他，唯一的区别是，这个鬼看上去要老很多。

在目前我们经历的看来，有两个问题是我怎么也没想通的。第一个是如果他是一个仆人，为什么会念书？那时候的仆人能有口饭吃就已经很不错了，哪来的时间念书呢？

第二个问题是，从之前的遭遇来看，这个鬼似乎根本就知道有人在二楼等着他，他念书，好像就是故意在引我出去。

想到第二点，我就害怕了。从来都是鬼绕着我们走，这个鬼若是顽皮也就罢了，兴许还藏着一段什么故事，如果要是个对自己的鬼力很有自信的，根本不用害怕我这个年轻人，玩死我都当不了下饭菜。

吓得不轻，于是当晚不敢再睡，硬生生把家族里的另外两个人叫来我们的厢房，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打了一晚麻将。

第二天一大早，我和我朋友开始拿着照片在古镇里的茶馆中穿梭，渴求能有一两个对这家人比较熟悉的老人，能够给出一点点线索，最后路过古镇里唯一的一处道观，寻到一个老道士。

道士告诉我，他认识照片里的这个人，而且从某种意义上来讲，他60多年的修道，也正是为了这个人。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我把自己腾空，交给了这个道士。道士的名讳，我不敢提及，他告诉了我自己修道为此人的原因。

那是1934年的时候，四川各地混战，粮食歉收，很多人也被抓去做了壮丁，凡是有山的地方，就有土匪，那年道人才10岁，是被这家人家的祖宗从缙云山上请来修道的小道童。

至于为何要请他来修道，就要从头说起。1898年的时候，康有为和梁启超发动了戊戌变法，可是最终失败，于是当年一些饱学之士为了躲避清廷的追杀，分散逃亡各地，在那一年，这家人的老爷出门的时候，遇上一个看上去脏兮兮的像讨口子似的乞丐，一把抱住老爷的大腿，一边哭喊，一边求老爷的收留，还号称自己是禹王的后人，是因为变法的失败不得已逃到川东僻地。

说到禹王，这家人也长期自称是禹王的后代，谁都知道大禹治水的故事，而大禹的故乡就是重庆，大禹的夫人叫做涂氏，重庆至今还有一座山是以大禹夫人来命名，几年前在长江里被炸掉的“呼归石”，也是因为涂氏呼唤夫归的传说得名。

这家人不知道祖上哪个祖先说了句我们是大禹的后人，于是世世代代以禹王子孙自居，甚至在家族最得势的时候，在当地修建了禹王庙。

老爷一听这个人的身世如此可怜，加上他自称禹王后人，于是就收留了他，让他做了家里的仆人。侍奉了几代主人以后，这个仆人开始有了小动作，他因为收到当地一些传教士的教唆，偷偷从老爷的家里偷钱，把钱给传教士，传教士就会给他很多外地的书籍。

于是久而久之，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老爷发现了，巧的是发现的那天，正好是镇上几大望族齐聚的日子，于是老爷觉得在外人面前丢不起这个人，便当众宣布对这个仆人执行家法，那个时候，这个仆人58岁。

我问老道人，他们家的家法是怎么样的一种方式。老道人叹了口气，割舌头，活埋。

我倒吸一口凉气，不过想想当时的年代，或许这也是维持一个家族在一片区域内的影响，所采取的一些逼不得已的措施。

道士接着讲，当时活埋了这个仆人以后，那家人边隔三差五地闹点小毛病一类的，今天狗又死了，明天孩子又发烧了，家里人议论纷纷，于是很容易就把话题扯到了那个前不久刚被活埋的仆人，一些女眷开始烧香念佛，甚至有人提出，要挖出仆人的尸体，进行厚葬，当老爷最终

同意挖尸的时候，却发现尸体早已经不见了。

附近有野猪和狼，埋人的地方也有些动物的皮毛和血迹，于是大家猜测，这人是让野兽给拖出来吃掉了。命丧人手，尸入兽口。

这在任何一派的行家来说，都是永不翻身的典型。人说丢命不丢魂，现在连尸首都不完整，如要成鬼，必是恶鬼。

老爷自然也明白这个道理，于是捐了很多钱，修了一个小小的道观，并从缙云山请来一个道童入观修习，并以此来镇压埋在道观后山的那个冤魂。

眼前的这个老道士，就是当年的小道童。道人显然也是懂得玄术之人，否则他是不可能镇得住的，但是他告诉我，自从重庆解放以后，国内开始了对外来宗教和本土宗教的大肃清，儒释道唯有道家不失本宗的留存。

他60年清修，这个镇上的每一个人他都了如指掌。听到这里，我想我应该开口告诉他，他奉命镇压的那个野鬼，非但没有被镇压住，现在反倒出来吓人了。老道士一听，脸色就变了，于是他立刻从房里取出木剑铃铛，换上道袍，拉上我就直奔了那家祠堂。

道家的法术有他们自己的玄妙之处，我是旁门左道，对方式方法我不便多说，我只能说他摇铃喊魂后，看样子是喊出了那个仆人。别门派的招数我们也不太方便在场，但是好奇心驱使我躲在门后偷听，却意外听到了道士隔空喊出的一段话。

文绉绉的，但是大意如下：我们认识有60多年了，虽然人鬼殊途，我知道你喜欢读书，我还常常在观里读书给你听，找不到你的尸体，我也在你的旧坟前给你烧了不少典籍，你我虽然从一开始就是对立的，但是多年来我早已把你当作挚友，如果你安身立命，好好修炼，我还和以前一样对你，如果你破了规矩，出来吓人，我就只能把你收走。

说了很多，但大致内容就是这些，而且说了很久，让我感觉好像是他俩人鬼在语言上对峙，我却全然听不到那个鬼的声音。

就这么过来差不多快要1个小时，道士才来敲我们的门。进门时，我注意到他的中指上缠着一圈红绳，道家的手法我多少还是见识过一些，他们炼绳的方式和我们大致相同，不过我们野门野派，不如他们讲究些架势。

看他缠在手上的绳子，我知道他已经说服了这个仆人，如果我没有猜错，这个仆人的鬼魂搞不好正站在他的身后，被红线牵着，准备辞别带回道观。

我问道长，已经完了吗。他说是。

然后我问他，需要我们帮你送他上路吗？

道士摇手拒绝了，他说，他会把仆人的鬼魂带回道观，正式问名立牌，终日长香供奉，盼他有一日修成得道，升天为仙。

我不是道家，升天为仙我倒是不信。不过我佩服这个道长的家境，也许这才是真的上善若水与世无争，为了师傅的嘱托，为了别人的一次求助，他竟然将一个承诺苦守了60多年，并打算继续下去。

于是我跟我朋友陪着道长，慢慢走回了道观，这一路上我才惊讶地发现了一个东西，原来从祠堂到道观的路上，每家每户的窗户上都雕上了一些道家的符号，还有八仙过海图，不用说，肯定是这位老道瞒着人干的，想必正是因为害怕仆人回去祸害那家人，故意在沿途的路上弄了些引导他的符号。

于是此时我对他的敬仰油然而生，我觉得，我和我师父一生度鬼无数，却难得有这样让鬼魂自己回头、自己悟道的胸怀，我们却往往为了解决麻烦而制造一些新的麻烦。

想到此处，我非常惭愧。辞别道长和那家人后，我很久没有回去龙兴古镇，却在2006年年底的时候，听说了老道长去世的消息，由于老道长镇上虽然少言寡语，一心清修，但是毕竟德高望重，于那个家族也有大恩，2007年的时候，他们号召各方捐资，重建了道观，并收留了一些居士，在观内清修。

两个月之前，我故地重游，却发现什么都变了。原本想要进殿缅怀一下那个曾经在路旁给冤魂指路的道长，却在踏进观门的那一刻被一个自称居士的人上来请我捐钱，而这个人是从观门内的小卖部里走出来的。

我瞬间什么都懂了，于是拍下一些相片，对着三清殿肃然鞠躬，然后默默离去。

第四十章 笙泪

2007年5月28号，对于这一天我记得非常清楚，因为那天我一个高中同学找到我，说她撞了邪。

于是我将不得不花点时间来介绍我这个老同学。16岁的时候，我们刚刚升上高中，年少懵懂，无法无天。这姑娘是我的同班同学，且同桌。不仅同桌，她的宿舍也和我的宿舍仅仅一墙之隔。

她在我人生中的出现，成为了一个女人的智商和胸部大小是成反比的铁证，而她也是我初恋的对象，我指的是暗恋。

也许是我表达喜欢一个人的方式相对另类，所以我常常用吓她的方法来引起她的注意，例如往她文具盒里放只青蛙，抽屉里放双臭袜子等恶劣的手段，最恶劣的一次，我把拖把倒立，挂上一个衣架，衣架上挂一件白衬衫，然后看她进了厕所门，就把拖把伸到窗户那里去，像极了一个披头散发的女鬼，继而我享受一阵刺耳的尖叫声。

很恶劣，我知道。

她也因此跟老师提出不再与我同桌，于是直到我辍学，我们都始终是普通的同学关系。所以这次找到我，我除了回味当年的青涩以外，作为一个男人，我也忍不住用余光打量了她的胸围。

她说，她在2006年的时候撞了鬼，之后一直恍恍惚惚，精神不振。工作和生活都受到了影响，找了很多师傅看过，医院也去过，却始终无法解决。后来听别的同学说我目前在干这个，也就找到了我。

我们约在江北阳光城的一家茶餐厅，在说了一些好久不见的口水话以后，她便开始告诉我整个事情的经过。

她大学毕业以后，不知为什么，就成了一个资深夜店妹，我倒不是说她喜欢泡夜店乱来，至少她是个贪玩的人。对于个人的人品，我也不多做评论，对于她撞邪的经过，我还是听了个明白。

06年6月，她从较场口得意世界的某个夜店里玩了出来，准备打车回家，刚出了夜店的门口，就感觉后脑勺一阵凉风，一丝凉气像是从脖子窝里被抽了出去。

于是她下意识地用手摸了摸自己的后脑勺，然后回头看，发现身后没有人，地上却有个人影子。

她的家庭是非常传统的家庭，所以和一般人相比，她也更信鬼神，看到一个无端就出现的影子，她吓得在路上狂奔大叫，路人都不会理睬她，因为从夜店里出来的很多妹子，都多少因为某些娱乐节目的影响，显得有些许奔放，早已见怪不怪。

对于“上邪”，我是遇到过不少的。这区别于“鬼上身”，而鬼上身，则大多数的表现和万州吉婆婆一样，指的是让一个灵魂附身在一个活物身上，而原本这个活人或多或少是不被本身意志所控制，若非专业人士，被鬼上身就绝对不是个好玩的事。

所谓上邪，是指一个人被鬼怪的力量所影响，继而产生一系列无法找到原因的身体影响，如莫名发烧、口干舌燥、周身乏力等，就是我们通常说的，撞邪。

我这个老同学，在看过医生以后查不出任何原因，却依旧身体不适，这就是典型的上邪。

而对于她这种莫名的上邪，往往是非常不容易辨认和区分的。

我问她，你是在得意哪个场子里玩的？她说某某某，我说当天还有谁是和你一起的？她说没谁了，就她一个人独自去玩的。

看来从她身上是别想再找到什么有价值的线索了，于是当晚我决定亲自去一趟得意。

夜晚的解放碑商圈，人头攒动，热闹非凡。我算是个方向感不算太好的人，我也不喜欢逛街，站在解放碑中间，我觉得那四个豁口看上去是一样的。

所以来解放碑基本上除了买书和音像制品，看就是去好吃街吃东西，鱿鱼须、章鱼丸、大肉串、撒尿牛丸、肠粉、麻辣烫等，所以当你认识一个味觉动物的时候，就千万不要怀疑他曾有过非常彪悍的人生。

得意位于解放碑的南侧，紧邻十八梯和中兴路，十八梯曾是重庆奇人异士最为聚集的地方，就像是古时候的酒馆，中兴路则是一个跳蚤市场和旧货市场，任何你感兴趣的老物件，你都能在那里找到，至于真伪就很难说了。

而得意坝坝作为重庆夜店的聚集地，生意红火的程度是可想而知的。我蹲在得意夜场聚集地的街对面，那里有个轻轨站的进站口，仔细观察从那些店里走出来的形形色色的人。

有人吵闹着打电话，有人为了争出租车而大骂，有人低着头哭哭啼啼旁边总站着一个一副今晚有肉吃的嘴脸的人，有人开心地拥抱，亲吻，有细心的男士把车停下然后来给女士开门，有门童在打呵欠，有挑着冰糖葫芦的大妈大婶，有默默坐在台阶上发短信的眼镜男，有喝醉的也有装醉的，有老男人带着小女孩的，也有老女人带着小帅哥的。

似乎眼前就是一个城市夜生活的缩影，而曾几何时，吃完晚饭守在15寸长虹牌黑白电视机跟前，一遍又一遍的看西游记红楼梦，连个广告都能看得津津有味，就是最大的幸福。

实话说，很怀念当初那种泛黄的岁月，而自从我学会了上网，家里的高级彩电就成了个装饰品。我甚至也开起了夜店。解放碑是个不夜城，人气非常旺，而通常这种人气旺的地方，鬼却成了难得一见的稀罕物。

守到夜里快三点，睡意渐渐也就来了，于是打算今晚放弃，然后回

家。第二天我没再去得意夜场，因为我感觉我的收获会和头一晚一样，我打电话给我的老同学，希望她能够细细再回忆一些片段给我，例如是几月几号，这样我能看看那天是不破日，又例如晚上喝酒的时候有没有遇到什么奇怪的人，等等之类的。

她说她先翻翻那几天自己的QQ日记，没一会就回了电话给我，说那天是6月5日，2006年的6月5日。我不是万年历，所以我不能准确记起那天的黄历是情有可原的。

于是我开始在网上查询，在搜索框里输入了“6月5日”正准备再打上“黄历”的时候，一条相关热搜出现了，于是这一天我才想起，是重庆大轰炸事件的纪念日。

轰炸嘛，死人嘛。死人嘛，变鬼嘛。看上去似乎还有点逻辑，于是我还是先查了查当天的黄历，没发现什么异常的情况，就静下心来仔细回味了当年那场大轰炸。

在1941年的6月5号这天，日本鬼子对重庆进行了轰炸，投弹多达2万多枚，官方报告的死亡人数有1万多人。官方嘛，你知道的。而事实上当时在轰炸过程中，较场口一个能容纳4千多人的防空洞里就挤进了1万多人，最终因为空气不流通，大多数被闷死了。

至于怎么会有人活活闷死，各方说法不一，有人说日军投下的是毒气弹，有人说燃烧瓶之类的东西堵住了防空洞出口。

从那以后每年的6月5号，重庆的上空都会习惯性地响起那种鬼哭狼嚎的空袭警报，提醒着人们不要忘记这样一段过去。而作为一个有故事的城市，任何一个事件有几种版本都是能够理解的，例如某年3月某个部队枪支被抢哨兵被杀，坊间版本多达几十个，却没有一个能够说服老百姓，悬案悬到了今天，也许最终的结果照旧是不了了之。

而当年那个防空洞的旧址，正好就在得意坝坝的正对面，也就是我头一晚蹲点的轻轨站旁边。

于是我产生一种想法，若是当年大轰炸留下的鬼魂，只在死亡当日也就是6月5号出来作怪，倒也是说得过去的。

看看日历，今天是5月29号，再过几天就又到6月5号了，也许到了那天，一切都将会有答案。尽管是我的猜测，但是我还是决定冒险一等，一来我那朋友已经被缠了一年了，也不差这几天，二来我得证实我的想法，如果错了，再另寻他径。

当下我便打电话给我的老同学，我说也许我找到点线索，但是要等几天。心想反正她也不用跟着我一起出现，所以过程对她来说原本就可以完全忽略，她需要知道的，仅仅只是结果罢了。

挂完电话后，我又给一个刚认识不久的女生打了电话，这个女生天生阴阳眼，她就是小娟。小娟在我帮助她处理好灵缺的事情以后，常常会跟我打电话，会聊到今天又看见什么了，昨天又看见什么了，原本很排斥这种特殊能力的她，也渐渐习惯了自己的体质。

这种东西是天赐的，尽管它并不是什么好东西，如果你用这能力作恶，将下场很惨，但相反你如果用于帮助该帮助的人，甚至做个普通人，它便是有价值的。

而我邀请小娟跟我在6月5号当日一起去得意看看，她犹豫了片刻，想来多少还有些心理上的障碍，毕竟是个女孩。不过她最终答应了我。

于是中间接近一个礼拜的时间，我都在做了些侧面的调查，也研究了一些二战陪都事情关于较场口的一些正史野史，同时也不断在给小娟做做工作，我并不希望她有朝一日能够成为一个以鬼魂来营生的人，如同我一样，于是这次请她帮忙，也是为了在第一时间能够把事情处理妥当，毕竟一年只有一天6月5号。

到了6月5号当天，我约了小娟下午早点来解放碑，于是在罗汉寺附近吃了鸡汤铺盖面，我被那碗面感动了。

然后我俩就这么聊天打磨时间，很快晚上9点了，夜场也开始了，我和小娟就站在头次我观察路人的轻轨站门口，请她开始仔细观察有些看上去很不一样的人。

到了快接近11点钟的时候，小娟突然激灵了一下，略带恐惧地凑向我，低声对我说，在对面的报刊亭后面，好像站着一个人。

我看不到，就请小娟跟我说下那个人的长相。她说，长得很像是个叫花子，衣服黑黑破破的，没穿鞋，是个女的。

说到叫花子，我只能想起一个蓬头垢面，蹲在地上，对面前的小孩说你骨骼惊奇，然后手里拿着一本《如来神掌》的人。

而这个人我很难将他想象成一个女人，我知道小娟看到的就是鬼，因为我没有看到。当我正准备过马路，照准小娟说的那个位置抽一绳子，抓住了再说的，小娟拦住我，对我说别急，她现在跟着一对男女走了。

我问是哪对男女，她指了指我看，然后说，她看见那个女鬼把头凑到那个男人的后脑勺上，吸了一阵烟出来。

坏了，这只鬼是吃阳气的。我赶紧拉着小娟过马路，朝着那对男女走去，突然小娟使劲拉了拉我，对我说，这只鬼好像察觉到我们俩是对着它去的，跑掉了，小娟还特别跟我形容了一下这个鬼跑的方式，不知道我有没有理解错，在我听来，好像那只鬼动作很快，移动的时候会有那种拖拽感。

想到这里，我又是好气又好笑，到手的鸭子飞了，还被惊着了，这下要再抓它，恐怕是困难了。

然而我忽然想到，我可以找到这个鬼的一些残留的灵体，然后用召唤的办法把它给叫出来啊，于是我追上那对男女，慢慢的悄悄的跟在那个被女鬼吸了阳气的男人身后，然后伸手拔了他后脑勺的几根头发。

这个男人显然对我这无礼的行为非常恼怒，我赶忙赔笑脸道歉，说我认错人了，不好意思，于是那个男的见我也道歉了，转过头，低声骂骂咧咧地走了。

他到底在骂我什么我没兴趣知道，手里扯到一些他的头发，这就足够了。

虽然已经是大晚上，但是附近人还是很多。为了不引起别人的注意，我和小娟步行下了得意的地下车库。

找了一个僻静的角落，将缚灵绳围了一圈，圈中央撒下米，再在四周撒了些硫磺粉，然后念咒喊魂。

由于不知道这个女鬼姓什么叫什么，我只能大致按照小娟的描述拐弯抹角的找到这个灵魂，试了比较久才成功。

我让小娟代替我来问话，于是从问到的话里，我们得知了这个女鬼的来历和身世。

和我猜测的一样，她真的是当年大轰炸时候死在防空洞里的冤魂。

不过从她口中说来，我又得到了一个和各方解释完全不同的版本。当年日军空袭，来得突然，解放碑一带自古以来就是重庆城最热闹的区域，人流量很大，而且人很多，大家一听到空袭警报拉响，就开始慌忙涌向离自己最近的防空洞，

于是较场口那个仅能容纳最多5000人的防空洞，硬生生的被塞下了1万多人。由于挤了太多人，最先进入防空洞本来该庆幸的人们反而成了最倒霉的人，在拥挤途中，不少人就已经被踩踏致死。

最可恨的是当时的警察害怕防空洞里的那些人逃窜到大街上，就将防空洞的铁门锁了起来。而就在关闭大门后不久，日军已经不再投放炸弹，开始改扔燃烧弹。

看过电影的人都知道燃烧弹的威力，漫漫的汽油，烧起来没完没了。浓烟弥漫，很快就灌进了防空洞里，这使得原本就呼吸困难的防空洞里的人变得更加窒息，在这个过程中，许多人被活活呛死。

而眼前的这个女鬼，是和其他人一样在洞里避难的老百姓，她还抱着她几岁大的孩子。

她的个子小，抱着孩子蜷缩在洞壁边上，躲过了重重踩踏，却始终没能躲开烟雾的攻击，于是窒息昏迷。可是并没有死去，至少这个女人没有。

然而最可恨的是，轮番空袭之后，当时的国军开始出动救援，看到

洞里死了这么多人，竟清一色当作死人拉到朝天门烧掉了，而这个女人原本只是昏迷，却被当成早已死去的人，活活烧死。

这叫死于非命，按佛家的话讲，这种死法是不能够超生的。于是她并没像其他死去的人的鬼魂一样，去自己该去的世界，而是回到当年的事发地，在每年的这个时候出现，却只是为了寻回自己失散的孩子。由于死前因为窒息被误以为是尸体，所以她才迫切的需要那么一口气，正因为需要那一口气，她才在每年这个时候出现，挑一个路过的陌生人，吸上他们的一口阳气，却没有想过这样会给一个活着的人带来伤害。

我从来都不会去责怪一个鬼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因为它本来就是亡魂，如果要求一个亡魂去做这做那，那是傻子的行径，我显然不是个傻子。

在听完小娟转述了这个女人的故事后，我竟然不知道到底该怎么对待这个鬼魂。它害过人，可恨，但是同样它自己也是个可怜的亡魂。

因为战乱流离失所，

怪国家弱小受欺负，

因为避祸却被锁上窒息，

怪当时的警察，

被误当作尸体然后活活烧死，

怪自己没有醒过来，

于是死后它仍然责怪自己没能找到自己的孩子，从此游荡人间，年复一年。

从小娟的话里，我听出了她对它的怜悯。对于一个早已超过了49天清醒期的鬼来说，将它彻底打散和带路是没有什么区别的，最终我在停车场里找到一个空的油漆桶，将事先画好的送鬼咒文连同念咒一起，略加惩罚，送走了她。

同情她是一个有所牵挂的母亲，我没有将她灭掉。最后我在油漆桶里烧了咒文，包好烧尽的灰，第二天带给我的老同学，让她冲水喝下。

事后我明白了，重庆众多夜场，却只有得意做成了气候，莫非是因为这里发生的这些故事？

而那些夜夜笙歌游戏人间的人，也许一辈子也无法听到这个女人如泣如诉的故事。

我知道，也许那附近还有一些在那次事件中死去，并至今还在游荡的亡魂。我却没法一一找到它们。

2008年6月5日，我约上小娟，爬上得意的楼顶，将很多事先印好的、用繁体字写上“对不起”三个字的小纸片，在空袭警报响起的时候，从楼顶洒下。

十四年猎诡人·第二册

第四十一章 黄鳝

第四十二章 父子

第四十三章 彩姐

第四十四章 琳琅

第四十五章 蛊惑

第四十六章 樽情

第四十七章 字条

第四十八章 苹果

第四十九章 脚绊

第五十章 执魂

第五十一章 玉璞

第五十二章 女舍

第五十三章 椅子

第五十四章 大桥

第五十五章 菩提

第五十六章 妖鲩

第五十七章 邮魂

第五十八章 书包

第五十九章 楚楚

第六十章 除道

第六十一章 照片

第六十二章 阴仆

第六十三章 烟花

第六十四章 阴缘

第六十五章 冥婚

第六十六章 霓虹

第六十七章 行尸

第六十八章 索道

第六十九章 抽屉

第七十章 蝙蝠

第七十一章 三弦

第七十二章 叶子

第七十三章 青挝

第七十四章 啱砢

第七十五章 租房

第七十六章 贴画

第七十七章 帝陵

第七十八章 断路

第七十九章 钥匙

第八十章 丁氏

第四十一章 黄鳝

2004年，我一个同行的师父六十大寿，由于是老前辈，所以很多行内的人都去祝寿。

我师父身体不好没能来参加，为了不折师父的面子，我也不得不自掏腰包备了份大礼，作为晚辈，礼数得当也就是了。

这个师父有四个徒弟，其中一个跟我平时有联络，也是见面必醉的酒友。

跟我也挺谈得来，所以我特地提前一天到了当地，给他打打下手。

他师父的寿宴在湖北恩施举办的，当天喝了很多酒，回到酒店就直接睡了，第二天一大早被电话声音吵醒，就是我这同行打来的。

他算是个苦命人，从小是孤儿，12岁就开始跟着他师父闯荡江湖，自立门户后就离开了恩施，他打电话来显然是因为头一晚跟我没喝够，打算留我多住几天，好好聊聊，好好喝喝。

恩施的土家米酒对我来说诱惑是巨大的，温润熟口，酒味虽然不浓，但非常纯正，入喉后，几分钟就上头，那种被撞击的快感，非常过瘾。

那几日在恩施这座我从没到过的小城里，我尝遍了众多美味，尤其是那沁人心脾的油茶汤，至今都还回味无穷。

第三日我打算回重庆了，却在收拾好东西下楼打算退房的时候，再次接到了他的电话。

电话里他说，希望我陪他一起办个案子。在他们的术语里，办案子和我们做业务是一个意思，却不知道为什么在他说出“办案子”三个字的时候，结合他比较猥琐的相貌，我总觉得自己成了个犯罪分子，好像正要想法去干点什么偷鸡摸狗的事。

不过我还是答应了他，在我们这行，别人有求于你，你不帮忙那是不道义的，于是最坏的结果无非就是什么忙也帮不上，但是人场是不能丢的。

于是当下退房后我便打车去与他汇合，由他开车，向宜昌开去。他本来也不是宜昌人，不过分地说，他估计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是谁人。

宜昌离恩施不算太远，选择这样一个城市来立足，他说一是为了不抢到师父和恩施当地前辈们的生意，二是不算太远，对师父多少能有些照应。

逢年过节，看望师父也算方便。我不知道是不是我们这行的人大多都挺重情义，一日为师终生为父，孝字当头。当然这里必须要排除一些当年欺负过我的学校老师们，我还依稀记得我小学的时候问了老师一句，鸟为什么可以边飞边大便，而人却不能边跑边大便？

那位老师竟然回答我，这个问题你应该去问鸟。所以直到遇到我师父之前，我对那些人生的导师们基本上是没有多大好感的。或许是我太偏颇，才导致我成为了一个资深的大龄愤青。

在去宜昌的路上，我这朋友简单跟我说了下情况。

大致上的意思是，他有一个哥们，是农村出来的，在宜昌打拼奋斗好多年了，也算生活得滋润，于是产生了把父母接到城里来养老的念头，但是他父母始终不肯来，说家里的农田长得很好，不能就这么荒了。

直到最近，他母亲身上发生了一些很奇怪的事情，他觉得这一切可能跟鬼有关，就拜托我这同行抽时间和他一起回一趟农村老家，帮忙看看，也给他家消消灾。

于是我听懂了，这家伙的意思是这次的事情没钱赚，或者赚点是点，再者他的酒还没喝够，我还得继续喝。

到宜昌已经是下午三点多了，我们俩还没吃午饭，顾不上找什么美食，在街边随便吃了点炒菜，我还是很不客气的点了个鸡汤，但喝上去始终有股羊骚味，不知道这只鸡生前是不是曾经跟羊发生过什么。

吃饭的时候就给他的哥们打了电话，于是饭后我们就开车出了城。

他的哥们姓迟，似乎在中国不算个大姓。比我大十几岁，我得叫他迟哥。

他的农村老家在距离宜昌夷陵区以北的一个小乡，叫小峰乡，玉米和高粱勉强能算是当地农家的特产，他家里有好几亩地，前些年湖北气候不错，一直风调雨顺，粮食的收成也非常可观，于是在他到城里打拼以后，老母亲老父亲尽管都六十好几了，想趁着自己还能动弹多种点粮食，迟哥还有个大哥也在农村，帮着父亲母亲种地，一家人凑合凑合，日子也过得清闲，也就不愿意跟到城里来。

前几日他大哥打电话给他，说老母亲好像有点不对劲了，眼看玉米都要成熟了，老母亲却半夜起身悄悄把地里的庄稼全割了，这意味着今年就没有收成了，而最离奇的是，老母亲第二天竟然完全不记得自己干过这个事。

有天晚上洗脚的时候，还突然站起来，叽里咕噜地胡言乱语，眼神呆滞，还踢翻了脚盆，然后在水渍里打滚。

听到他说的这些，我很惊奇，不止是因为我从来没有听说过任何一个招鬼的人有如此症状，还因为我甚至判断老母亲就是得了神经病。

神经病和看到鬼是有很大区别的，神经病人通常是精神紊乱，他眼里是另一种世界宏观的逻辑，客观地讲，神经病和天才的差别并不大。

而看到鬼的人却不同，他们的错乱往往是被鬼或是自己心理的暗示给吓坏的，而在他们的世界里，鬼显得很狭义，但却是真实存在的，所

以很多见鬼后被吓得疯疯癫癫的人往往被当作神经病，而很多神经病却被人看作了天才。

我们这行的规矩，没亲眼看到的事情，即便心里有结论，也不会随便说出来。

所以赶到小峰乡的时候，他大哥老早就在村子口等着了，继而我们就直接去了他家里，时候不算早，天已经开始黑了。

迟哥的大哥示意我们轻声一点，说把老母亲绑在床上一天了，才刚睡着不久，于是才松绑让她翻身，出来的时候拿大门门把房间门给从外面门住了，至少老母亲再发狂的时候不至于出到屋子外面去。

我问迟哥的大哥，家里的田在什么地方，他说在屋子后面的坡上，天色晚了，也去看不到个什么究竟，也累了一天，迟哥就拿出家里酿的米酒，还有些藏在床底下的老腊肉，简单弄了弄款待我们。

我喜欢这种农家院子的感觉，喝着小酒吃着肉，耳朵里听着蛐蛐叫，远处时不时传来一两声销魂的狗叫声，近处则偶尔有草丛被拨动的声响，我想那是田鼠。

空气里夹杂着新鲜的泥土味和牛屎味，抬头看见木质的屋梁悬挂着厚厚的蜘蛛网，各种大小的蜘蛛占据了屋子的顶部，门外院子里的鸡鸭由于白天过度兴奋已经睡了，除了一两只被凌辱过的母鸡还因为下蛋在叫着，屋子的墙壁一半是土一半是木头，挂了打斗和簸箕，以及一些诸如镰刀斧子一类的管制器具，屋子里的灯光很有情调的忽闪忽闪，5瓦的白炽灯看上去用了很久了，灯的上半部分以及积攒了挺厚实的一层灰。

屋顶铺了瓦，依稀能够从瓦缝间透过，看见湖北特有的深蓝色的夜晚天空，因为空气质量的原因，我已经很久没在重庆的夜晚看见蓝色的天了，我看到的都是低压压的不知是云还是废气，城市夜晚的灯光照射下，红色的一滩一滩的，很像在吐血。

可这并不是我的生活，尽管我很向往。

很晚很累了，于是当晚凑合着睡了。打算第二天一大早，先到玉米地里去瞧瞧。第二天一起床，就着凉爽的泉水洗了个脸，感觉特别精神。

迟哥的大哥已经早早的跟老父亲一起把老母亲绑在了床上。吃了自家做的炒面，老父亲留在家里把老母亲给守着，反正都被割了也没什么好种的了。其他人包括我，就一起从屋子后门出发，去了那块玉米地。

路不远，就是难走。我从小不是在农村长大的孩子，所以我还是多少很不习惯，尤其是在整晚与农村特有的牛蚊子斗智斗勇以后，爬坡上坎就显得有点气喘吁吁。

尽管如此，这种小地方的山清水秀也在爬坡的过程中被我尽收眼底，清晨的山间和林中总是那么应景的弥漫着一层雾气，越远的地方就越淡，本来我以为这样的场景只能在CCTV的纪录片里看到，而今亲眼所见，还是非常欣慰的。

我是个性情中人，当眼前的乡村景色让我感到喜欢和快乐的时候，我情不自禁地叫喊出来，啊——虽然没有引来对面坡上砍柴的少年郎，倒是让走在我前头的几个人停下脚步回头看我，在收获了一句神经病以后，我还得继续爬。

到了玉米地里，我按照习惯，先用罗盘扫扫，兴许能扫到点痕迹。我的同行师承湖北湖南大派四相道，严格说来属于道家，与武当同出一脉，他们善于用火，所以我在用罗盘扫的时候，他也取出油灯。

这只油灯是特制的，铜质的灯座上密密麻麻刻了些他们门派的咒文，点亮油灯以后，有一个圆柱状两头空心的玻璃罩子，这样就能保证火焰不受风和空气流动的影响，上下通气，火也不会熄灭，他们习惯用火焰的走势来判断鬼魂的位置或痕迹，方法较之于我更为简便，我除了看针还得算位置，不过他们也有缺点，一旦你做的事情是不愿意让人家知道的，这明晃晃的火焰就立刻出卖了你。

从逻辑上来看，一个上了岁数的老太太是没有任何理由，在半夜三更这么麻利地爬上坡，且在黑漆漆的夜晚里一个人割掉一整片玉米地

的，这片地不算小，如果让我来割，估计至少得一整天。

从罗盘和油灯上来看，必然是有鬼无疑，而且如果是一个厉害的家伙，也肯定是个怨气极重的鬼。

在别门的同行面前，再吃惊也得装作没事一样，我知道，我俩都在硬着头皮撑，我们只确定是鬼在作怪，而且这只鬼还挺厉害，却对这个鬼的来历和怎么对付一点法子都没有。

迟哥的大哥说，要不是这几天把老母亲死死管住，恐怕上边几块地里的庄稼也要遭殃。

说完他朝着比玉米地略高的一片地指去。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看，好像是水稻。下坡以后，我跟同行又爬到了这个坡对面的坡上，试图站远点能观察得更全面，发现玉米地里倒下的杆子几乎是朝着一个方向的，这说明老太太当时是从田的这一头一刀一刀砍到另外一头的，且手势都一样。

线索掌握得不多，我们也就下山回了迟哥家里。一进家门，就被一阵撕心裂肺的吼叫声惊住了，赶紧循着叫声跑去，看到老父亲侧卧着倒在老母亲的房里，两个儿子一个抱头一个抱脚把老母亲架起来，但是老母亲悬在半空还在拼命蹬腿挣扎，不时还发出阵阵让人毛骨悚然的尖叫声。

我和同行见状不对了，赶紧上去帮忙，四个人七手八脚才把老太太重新捆在床上，她在被捆后依然还在挣扎吼叫，我把老大爷从地上扶了起来，他的右边眉骨已经在地上撞了条口子，皮开肉绽，鲜血直流。

过了好一阵子，老太太才渐渐安静了下来，沉沉睡去。

同行摸了摸老太太的额头，说是一阵冰凉。通常只有发烧烧坏了头，才会有这样的癫狂症状，而额头冰凉显然是非常不正常的现象，于是我凑上去翻开老太太的眼皮，布满血丝，眼仁已经有些不像我们常人的黑色或者琥珀色，而是有点红色，不知道是不是充血的缘故，她的眼仁在我翻开眼皮后并非像常人睡着一样是朝上翻的，而是直勾勾地盯着正前方。

我取出骰子和罗盘，问了三次，然后确定，老太太百分之百鬼上身。

我们问好房门，回到堂屋。儿子们早已打来干净水让老大爷擦洗了伤口，我告诉老大爷，你老婆生鬼病了，你得把你知道的原原本本一字不漏的全告诉我们，我们才也许有机会能够救她。

老大爷沮丧地说了那些老太太身上的怪异现象，大致上和迟哥告诉我们的差不多，只是多加了两点，一是那晚老太太出门砍玉米的时候，他是醒着的，没能把自己老婆拦住，反被推到地上，岁数大了，等他起身追出去的时候，老太太已经回了屋里，把镰刀往地上一扔，直接上床睡了，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这种给人感觉很像是在梦游。

当下老大爷怎么叫都叫不醒老太太，于是也含恨睡了。

第二天早上他去地里的时候才发现庄稼全被砍了，联想到头一晚老太太的举动，他认定是老太太做的，原本打算回家揍她一顿，却在问起的时候，她什么都忘了。

听说了庄稼全部被砍了以后，老太太甚至还伤心地哭了一场，她一哭老大爷就没辙了，于是和儿子商量，仔细观察老太太的举动。

另一点是第二晚老太太踢翻洗脚盆在水里打滚的时候，突然像是喉咙里有什么东西一样，张大嘴巴却喊不出声音来。这两点其实听起来似乎没有太大意义，一阵沉默以后，我问老大爷，家里之前是否死过人？

老大爷说，他父母在他十来岁的时候就死了，就留下这宅子和土地给他，但是他家里一直都挺顺的，没有再另外死过什么人啊。

说到这里，老大爷突然停顿了，半张着嘴巴，好像陷入了沉思。

然后有点面带难色的对我们说，以前邻居家倒是死过一个人。

我问他，邻居？

我看这大院子就你们一家在住呀，他说西厢的柴房和猪圈以前就是邻居家的屋子，后来他们全家都离开了这里，房子空着也是空着，于是

就拿来用了。

都用了好几十年了。我请老大爷讲讲那个死掉的邻居是怎么回事，于是老大爷说，那年大概是60年代末，那时候他才十来岁，刚刚好是要长身体的时候，却遇到了全国大面积的“灾荒”。

家家户户都没什么存粮了，所以日子也过得紧巴巴的，他也老喊不够吃。他们邻居家更惨，常常是一天只吃一顿，一顿就喝点粥吃点野菜。

邻居家有个小孩，是从村子口捡来的，是个哑巴，见他可怜就收养了，却在闹灾的时候家里实在拿不出东西来吃了。

这个小孩每天吃饭的时候，都会蹲在迟大爷家的门口，哪怕只是闻闻他们家的饭香味，迟家人有时候见他可怜，也会多多少少的给他也弄一碗吃的。

直到有一天晚上，家里实在没吃的了，迟大爷的父母就没有再给那个哑巴小孩多余的吃的，装作没看见他。

而老大爷说，他很清楚的记得当晚，那个孩子不知道为什么爬那么高，在那个窗子那里，手抓着栏杆，露出头的上半部分，直勾勾地盯着我们桌上的饭菜。

说到这里，老大爷又伸手指了指那个窗户，我转头一看，那是在墙上离地大约有一米七左右的一扇小窗户，窗户中间是竖着的木条。

我想象这老大爷的形容和那个孩子的长相，不由得有点毛骨悚然。老大爷接着说，结果那天晚上当晚，那个孩子就死了，活活饿死的。

迟家人跑去邻居家慰问的时候，那家人说就是饭点的时候死的，这句话让迟家人非常害怕，因为他们最后一次看到小哑巴，也正是那个时候，最关键的是，现在他们根本就不确定自己那时候看到的是人还是鬼。

第二天迟家人很是害怕，就闭门不出，第三天的时候，发现邻居家

已经人去楼空了，没有人知道他们为什么要离开，也没有人知道他们到底去了哪里，也许是不是自己的亲身孩子的缘故，他们离开的时候，并没有带上孩子的尸体，甚至没有埋葬，就让那个孩子直挺挺的躺在几张条凳拼成的简易床上。

迟家人发现孩子的尸体以后，心里觉得可怜，就把孩子的尸体带到自己家的地旁边埋了，寻思反正闹灾也长不出庄稼。

听到这里，大家突然都觉得这是个线索了。

于是我提出要老大爷带我们到那个孩子的坟去看看，老大爷突然说，看不到啦，前阵子水稻地里的水渗出来了，把那个坟给泡住了，后来请村子里的人帮忙堵水的时候，在坟上踩来踩去，这个孩子的坟早就踩得跟田坎一样平整了。

我问老大爷，当时是埋了怎么一个坟啊，竟然还能被踩平。

他说当时他们家也没钱，也不是自己的小孩，出于道义就随便磊了个土坟。

这么多年来，也没认真仔细给孩子上个香什么的。有时候甚至都忘了这地方还埋过人的，直到那次水稻田里渗水。

我问老大爷，为什么会渗水？老大爷说，让黄鳝给钻出来的。

一般来说，夭折的孩子，先是暴尸，再是埋了没人上香，三是坟被水淹，无论是哪一条都是绝对的大凶。

因为孩子可能跟大人的思维方式是不同的，他只能够从眼睛里看到的分析东西，而每个孩子对待同一个东西的看法又都不相同，就像看图说话，同一张图片，100个小朋友能够说出100个不一样的故事。

再者，这个孩子是个哑巴，其实天生的哑巴很少，一般都是天生的耳聋，由于耳聋，从而无法接受外面的声音讯息，也就渐渐失去了这个语言环境，久而久之，自己也变成不会说话的人了。

这个孩子的遭遇比较特殊，即便有人上香说话，估计他也很难听

到，说到这里，我们特别怀疑就是这个哑巴孩子的鬼魂在捣鬼。

因为水淹坟是绝对的大不敬，足以让任何一个亡灵愤怒。

这也相应的解释了为什么老太太发疯起来，张嘴喊不出声音，又故意在水里打滚了。到底是不是这个孩子的鬼魂干的，我们还是得先确认一下才可以商议对策。

于是我们让老大爷带着我们去了那个小孩的坟墓。

我必须得说，如果你不告诉我那是个坟墓，我真觉得它就是普通的田坎。不由得对这个孩子有了一丝怜惜，我的罗盘在之前跟老大爷谈话的时候放在屋里忘了拿，所以探灵的工作就只能是我这个同行来做了。

于是他依旧拿出油灯，油灯在靠近坟包的一刹那竟然熄灭了，在无风的情况下，这说明我们的确找着根源了。

这个小村闹的鬼，就是这个几十年前饿死的小哑巴。收好油灯，我们俩花了大约10分钟来商量该怎么给这个事情善后，最终一致决定，要把尸骨挖出来，找块干燥的高地，重新埋葬。

并且迟家的子子孙孙，必须世代上香。最后一条是我加的，因为我觉得这样这个孩子也许会欣慰一点。

找来铲子后，同行准备开挖，我先是找了些木棍，插在坟的周围，然后将红绳围着木棍们绕了一圈，再交叉绕一圈，这是为了待会挖坟的时候，不要被强大的鬼魂给影响，所以我才缠了两圈。

同行开始打坐念咒，喝了一口水，喷向坟墓，很像跟华安对对子输掉的那个师爷。接着我们就开挖。

我手里始终拿着红绳，打算见机不对，就立马套鬼。好在我们感觉这个孩子似乎也觉得埋在这里好像挺憋屈，于是我们没有遇到任何阻力，就挖出了一具有点发灰，个子小小，蜷缩在坑里的骨骼。我们小心翼翼的把每一片都捡起，用衣服包好，交给迟家人。他们承诺，会修好新坟，并代代供奉。接着我们回到屋里，我的同行朱砂画了个道咒在老

太太的额头上，然后一手托着老太太的后脑勺，一手在额头上用二指诀指指点点的念咒。

过了一会，老太太开始冒汗，然后咳嗽一声，便自己醒了过来。在迟家人的感谢声中，我们离开了他们家，回去的路上我和我同行聊了聊关于60年代末期那场“灾荒”的事情，他说他只是听师父说起过一点点，也不是很了解。

我打算坐船回重庆的，正好也看看三峡风光，船票是第二天早晨的，当晚我便有些无所事事，于是找了家网吧，上网查了查关于那场“灾荒”的事情，据称不到万人，我显然不相信，却又找不到证据，于是就此作罢。

第二天等船以后，也许是心里反复琢磨这事，我竟然在船舱里睡觉的时候做了个奇怪的梦。

在梦里，我看见夏桀、商纣、秦始皇、成吉思汗四人围坐在一起，好像在聊天，我凑上前去，问他们，各位前人，据说“灾荒”死了不到一万人，是真的吗？

于是他们笑了。

商纣更是朝旁边一指，我顺着他的手指看去，一个穿着中山装梳中分戴眼镜的胖子，我认识他，他来自长白山外。

当我问了他同样的问题后，他怒道：不可能！

我知道了，他们都知道，但他们不敢说。

于是我笑了。

第四十二章 父子

2009年的时候，一个男生偶然与我结缘。

他姓徐，是重庆某大学大一的学生。

虽然没有上过大学，可我对大学的生活从小还是很向往的，也许是自己没那个命，在社会的磨砺过程中，我也渐渐忽略了念书的重要性，当然这是不可取的，自来我都深信，读书或许不算唯一的出路，但是一定是最好的出路。

所以我从不觉得读书无用，哪怕人生是需要感悟的。

我叫他小徐，他的一个同学的母亲曾找我帮过忙，于是在他遇到问题的時候，他的同学也因此仗义了一把。

当他直接来了我这里，手里捧着4000块钱，扑通一声跪在我面前的时候，我才知道了他的故事。

在重庆靠南的一个区县，叫南川。在南川有一个更小的乡镇，叫北固。

他家就住在这个小镇里。他的父母都是农民，他在2006年的时候考到了重庆主城区上高中，但是高昂的学费迫使他的父亲不得不放下家里的农活，跟着他一起来到重庆，在重庆城里打工，当起了“棒棒”。

“棒棒”是重庆独有的一种职业，因为是山城，地势起伏不平，而重庆自古以来就一直是长江上游，重要的水码头和货物集散地，所以很多人提着大包小包爬坡上坎就特别吃力，于是就衍生了“棒棒”这么一种职

业，他们手里拿着一根扁担或者粗竹棒，套上一根小拇指粗细的绳索，专门替那些城里人提拿货物，以此来赚取劳力费。

当大家遇到重物不想自己抬的时候，只需要对着人群中大喊一声“棒棒”，便会有三五成群的棒棒们围涌过来，然后挑选其中一个或几个，问题便轻松解决。

他们吃得简单，穿得简单，住得简单，是这个世界上最简单的一群人。他们用自己的肩膀加一根棒棒，扛起了一个城市。

小徐平时是住校，只有周末的时候才会回去跟他老爸一起住。不过由于老爸住的是棚屋区，过了一段时间后，小徐也不爱去老爸那里住了，在他看来，还是学校的宿舍更舒服。

直到参加高考的时候，他父亲说希望他能够在学校好好温习，为了不打扰孩子，父亲决定暂时先回南川老家，一方面给家里帮帮忙，另一方面也让孩子能有个安静的学习环境。

高考我是没参加过，不过每年铺天盖地的新闻我多少还是有所耳闻，所以我能够想象得出那种高度压力下的孩子们，不能说是可怜或可悲，至少他们非常辛苦。

常常看电视里说高考学子什么的，好像都集中在说学校的升学率多么高，学生多么刻苦，或是老师有多么负责任，他们却一直忽略了每个孩子桌上那堆得像小山一样的书。

我记得我还在念书的时候，不知道是国家还是市里提出一个，“给书包减负”的活动，当时我满心欢喜，以为从此我的功课可能就轻松很多了，但是好像没过多久，这种现象非但没有改善，倒有愈演愈烈的趋势。

感觉上当受骗的我，渐渐就开始跟着一些不良少年厮混，最终导致了我的退学。

于是当小徐告诉我他父亲为了他能顺利升学，就给他创造一个无需打扰的环境的时候，我一面为这个父亲的奉献感到伟大，一面又替孩子

的升学压力叹息。

小徐接着告诉我，考试头一天，他实在是有点紧张，就偷偷给父亲打了个电话，电话是接通了，但是一片安静，什么声音都听不到。

他猜想也许是父亲是不希望给他制造什么压力，于是也就没在意，他其实在乎的并不是爸爸的几句鼓励和安慰，而是需要知道无论什么时候，父亲都一直守候在他的身边就够了。

小徐的考试很成功，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重庆的重点大学。在考试完了以后，小徐并没有先打电话给家里人报喜，而是约上同学，三三两两的在重庆玩了几天，才收拾行李，回了北固。

可是在踏进家门的那一刻，堂屋桌上父亲的遗像，让他愣在当地。这时候母亲才哭着告诉了他经过，原来在小徐考试前大概半个月，父亲就给家里打电话，说是为了给孩子一个好的环境，自己在重庆多少会让孩子有些牵挂，所以就打算回家去，正好赶上家里的农活也需要人帮忙，就先回去了。

可是夏天天气很热，父亲在地里劳动的时候，突发心脏上的疾病，骤然猝死。

父亲有心脏上的毛病小徐是一直都知道的，所以他从来不会去惹父亲生气，在外人看来，他们一家非常和睦，儿子也孝顺。家里突然发生这么大的变故，母亲原本应该告诉儿子，回家奔丧的，可是母亲也考虑到儿子寒窗苦读非常不易，硬生生地把这件事瞒了下来。

考试结束以后，母亲也许是因为觉得孩子也应该适当去疯狂玩闹一阵，也没急着打电话叫孩子回家。母亲说，在农村火葬是奢侈的，而北固当地那时候对土葬的说法一直都有所保留。

母亲深爱着父亲，在下葬的时候，还特地把手机放在了父亲的衣兜里。

因为父亲去世前在地里干活的时候还在跟她说，晚上给孩子发个短信，鼓励鼓励孩子。母亲知道电话是唯一跟孩子联络的渠道，所以连同

那个手机，也一起下葬了。

小徐还算是个孝子，在听了来龙去脉以后，尽管心里责怪母亲，但还是理解了她的苦心。

于是穿上孝服，在父亲的坟前，跪了一天一夜。向父亲道歉，向父亲道别。

不过始终有件事缠绕在他的心头，久久想不通。他问过母亲了，父亲是下午3点的样子下的葬，他也翻过那天给父亲打的电话记录，恰好是那个时候，既然父亲的手机是随着棺材一起下葬的，那会是谁接通的呢？

他突然之间感到很害怕，这期间发生的事情太多，多到他觉得自己应该冷静下来好好想一下。

开学后小徐去了学校，但是这件事始终在他心里怎么都解不开，他曾设想过无数种可能性，却又一次次自己将它推翻。

最后在精神和身体上折磨自己，他总是感觉当时就是父亲接的电话，而且父亲似乎有些什么话想要跟他说。在得知他的一个同学的母亲曾经找过我帮忙后，他没有事先打来电话，而是直接来找到了我，见到我的一刹那，他跪倒在我面前，说：大哥，我只有4000块钱，求求你帮我。

原本他觉得父亲有话要对他说，那也仅仅只是他的猜测，而现在他似乎把他的猜测当成了一种证据。

通常对于这样的要求我是不予理睬的，因为人死了以后，若非有不得不办的理由，我是不会赞成再打扰亡灵的。

因为无谓的打扰，是绝对的不敬。我扶起他来，正打算拒绝他，他却抢在我之前说了上面自己的故事。

我听完以后，不知道是该感慨还是该无奈，因为我觉得，为了孩子隐瞒父亲的死讯，表面上看上去好像是在为了孩子着想，但是其实这是

一种非常自私的行为，尽管我能够体谅小徐母亲的初衷，但若我是小徐的话，我是无法释怀的。

在我们中国的传统里，父辈过世而灵前无孝子的话，福荫就没有了。

当然这只是一种说法，或许只是为了提醒中华子孙不要忘记父母之恩，记得要送最后一程。

我看他说得真切，而且哭得可怜，再者对这孩子的遭遇也是打心底的同情，于是我决定帮他，并暗暗祈祷希望不会帮错。

从他父亲去世到那天已经过了大半年，我思考过几种方式，要么就是喊魂，但是这样一来，对他父亲是没有好处的，会折阴寿。

要么就是请碟仙笔仙一类的来问，但这玩意实在比较邪，每次弄完以后我都要倒霉一段时间。

要么就是走一次阴，走阴还得找黄婆婆，毕竟重庆现在还在世的走阴师傅，就数她算是最给力了。

我先是宽慰了小徐几句，说了些开导的话。然后带他到外面吃了点东西，我挺喜欢眼前这个新鲜的大学生的，虽然我比他大不了几岁，其实也说不上是喜欢，倒是在他的面前，我感到有那么一点自卑，是的，他虽然家境不好，但他上进好学，都说考大学将是人生的一大转折点，很明显，他抓住机会了。

而就凭这一点，他就活得跟我不一样，但我也必须按照目前的生活方式继续生活着，用我自己的方式，来赢得尊重。

既然决定走阴，我就带着小徐去了趟大渡口。大渡口公园的侧门外，掰哥牛肉面依旧屹立，而附近那栋摇摇欲坠等着被拆迁的老旧房子里，黄婆婆在接到我的电话后，已经等候多时。

我带着小徐进了黄婆婆的房间，屋子里那种闻上去像鸦片的味道依旧还在。小徐恭恭敬敬地给黄婆婆打了招呼，黄婆婆丢给他一张黄纸和

一支笔，让他把自己的生辰八字和父亲的名字写下，然后喝了一口水，接着就沉沉睡去。

在小徐看来，黄婆婆可能是真的睡着了。因为她开始打鼾，但是以我对黄婆婆的了解，这已经是走下去的表现。

大约过了20多分钟，黄婆婆醒过来。他先是用毛巾擦了擦脸，然后叫小徐到外面客厅等着，让我留下。

小徐出去以后，黄婆婆拉着我的手坐到一边，开始跟我说她下去后看到的情况。黄婆婆说，这孩子的父亲是个不用带路的鬼，因为他知道自己该去哪里，只不过现在还有些许心愿未了，所以还暂时没有离开。

我问她现在魂在哪，她说在南川北固。我发誓我完全没有告诉过黄婆婆关于他爸爸老家的任何事，也正是因为如此，我才对走阴这项民间绝技感到佩服万分。

黄婆婆接着说，她走下去以后感觉很累，因为你进入到任何一个鬼魂独立的世界里的時候，你会相应感觉到那种压迫和窒息的感觉，我猜想徐爸爸是死于心脏问题，黄婆婆觉得累大概也是因为这个原因。

她说下去问过判官（我不知道是不是她们特有的喊法），很快就找到了徐爸爸，核实了身份以后，徐爸爸就把自己想跟儿子说的话和要求全部都告诉了黄婆婆，黄婆婆是走阴的不是带阴的，带阴是吉老太拿手的，不过她们都是在直接和鬼魂对话，若非特殊的体质和天分，普通人是很难办到的。

黄婆婆说，这孩子其实是他们两夫妻从一个外地人手里收养的，他们自己并没有儿女，于是也就把小徐从小都贴心贴肝视为己出，甚至比照料亲生儿子还要细致。

他们从来都不曾告诉过小徐的身世，因为小徐是个男孩子，他们害怕一旦说了以后，孩子会离开他们。当孩子考上城里的高中，一家人仿佛看到了希望，觉得孩子或许是块读书的料。于是母亲主动承担起了家里的脏活重活，让父亲陪着儿子来到城市里，开始辛苦赚钱给孩子上学和买书，一开始儿子还每周都在出租屋里陪着父亲过个周末，到后来就

不去了，也许是学习紧张，当然我宁愿这么相信。

儿子开始不去父亲住的地方过周末，是因为这样一件事，那天下了大雨，又是个周末，父亲担心孩子淋雨，也想着反正也没多少业务，就去学校门口接孩子，当他看到自己孩子从校门口走出来的时候，他开心地跟儿子挥手，却忘了自己穿着军绿色的粗布衣服，肩上还挂着一根扁担。

于是他明显感觉到儿子似乎不愿意跟他走在一起，说好听点，好面子，说难听点，嫌他爹丢人。

于是徐爸爸默默在回家路上相隔十米一直跟着小徐走，直到回家。

其实我知道父母对孩子的爱是无私的，所以父母和子女之间的心结也是很容易就能解开的，但是那一次，徐爸爸是真的受伤了。

不过他也从来都没有说，但是他比谁都明白。从那以后，他也不会每周刻意让孩子跟他一起过，也渐渐知道了，当孩子身边有人的时候，自己就尽量不要出现。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有点气愤。儿不嫌娘丑，狗不嫌家贫。人年轻不懂事可以理解，但有谁想到过这么一件小事却成了一个豁达父亲心里的结呢？

然后黄婆婆请我去叫小徐进来，说是有话要告诉他。于是我退出房，让小徐进去。

过了一会，小徐出来了，从他的表情我不难看出，他在里面哭过，尽管黄婆婆一边陪着他走出来，一边摸着他的头安慰他，然后对我示意点点头，我就知道，接下来的工作就该我来了。

黄婆婆说，当时下葬的时候，先是挖了个大坑，然后放进棺材，最后才开始掩埋土，就是在掩埋土的时候，小徐的电话打来了。

于是正在掩埋土的仵作们当时愣住了，因为他们不知道母亲偷偷把手机放进了父亲的寿衣口袋里。

但是这个时候停顿下来是不祥的，所以他们即便听到了电话铃声，也不敢做什么，随后电话铃声停止了，这更是吓到了他们，于是慌忙的掩埋了土，砌上了石头。

可是由于父亲的灵魂按了接听键，却无法说出心里想对儿子说的话，也就成了执念，至今也不肯去该去的地方。

对于那个我一直说的，该去的地方，在我们南方喊来，不叫阴间，也不叫地府，而叫“祀”，就像是一个巨大的宅院，有个看门人，我们称之为“道子”，有些人称为阎王或判官，起身是一样的，这个“道子”是虚无的，但是却存在，各类古书对它的描述几乎都非常狭义，说它是一个吝啬的，刻薄的，真替它喊冤，虽然不曾见过，也不知道它具体的形态，但是我每次带路几乎都能够顺利到达，这说明它若是真的存在，也是和蔼的、博爱的。

接纳亡魂，并不是任何人都能够做到的。举个简单的例子，假如一家人，生活非常和睦融洽，突然有一天一个他们敬爱的人去世了，作为活下来的人，不管对它是多么怀念，也不希望它的亡灵一直在身边。

我不知道该说这种畸形的情感到底是自私还是虚伪，我只知道，它们的留下必然有留下的理由。

而我这种人，就是不让这样的理由成为执念，阻碍了它原本该走的“道”。

小徐随后跟我说，他父亲的其实接电话的时候只想说几句话，让他好好考试，好好照顾好家人，自己瞒了他这么多年没告诉他是养子的事情，很是抱歉。

或许是我没有失去过亲人的缘故，我实在很难理解这样的几句话竟然成了一种执念，导致父亲徘徊，不肯离去。直到我成为了父亲，我才意识到这种对孩子的爱竟然可以是无穷的，而这种无穷的爱会带来无穷的力量，使得我倍加关注他的人生，也许我将比小徐的父亲更理智，但那一切又是谁能够说的准的呢。

我把小徐拉到一边，对他说了他父亲因为他的嫌弃而难过的事情，

我没有任何立场来教育他，但是我知道，这些话我必须得说。

因为在我身边有很多这样的人，自己生活比以前好了，就突然开始觉得以前的不叫生活了。

父母的穿着打扮老土了，好一点的会给父母买些新衣服，差一点的甚至会在人前装作不认识父母，并不是他不认，而是害怕认，也并不是认了之后会觉得丢人，而是无法忍受他人投射到自己身上那种鄙夷的眼神。

凭什么？

为什么我们会从别人的穿着或是出生情况，就要随便瞧不起一个人，当棒棒怎么了，他们是这个城市的脊梁，很多都是因为耕地被占，而自身又无其他长项，就只能进城当苦力，替人负重，减轻别人的负担，这样的职业，哪怕他穿得再土，谁又有资格来说一句他们并不高尚？

小徐听我说完后，久久没有做声。我不知道是我的话语太过严厉，还是因为他真的自己在反思。

我宁愿相信是在反思吧，尽管是养父，却也替他流过了二十年的汗水。我得去一趟北固，小徐坚持与我同去。从界石上了高速公路以后，车内气氛尴尬。按理说我没道理要觉得尴尬，于是我打开车内的CD。

BEYOND，小徐这个年代的孩子或许还不知道这个乐队对我们这辈人的影响，当我正准备开口给小徐介绍下这个影响了我一生的乐队的时候，他却开口说，我错了。

然后开始抽泣。我扭小音量，但没关完，默默让一首《真的爱你》就这么安静地唱完。

到北固后，我让小徐换上孝服，跟着我一起去了父亲的坟前。没敢让母亲跟来，因为实在不必再让她受一次刺激。

到了坟前，我对小徐说，从我点上香起，直到香熄灭，你可以把你

想说的话都说出来，要大声说出来，让我听到，让你的父亲听到。

其实我是骗他的，我带路念咒，起身也就那么短短数十秒的时间，却要他在一炷香的时间里跟父亲说话，只是因为我知道，他想说的话绝对不止这一炷香，而在带路以后，想说的却永远只能在心里说了。

只不过我觉得，这种善意且略带惩罚的谎言，也许会让小徐心里好过一些。写到这里，我又要嘴贱了，为了升学，就真的这么玩命吗？为了升学，就真的可以对周遭亲人不管不顾了吗？

前几日看了一个电视台的节目，就说今年高考遇到给老师下跪，瞒着家里人去世的消息，甚至抛下车祸现场的母亲去考试，学生们为何要如此疯狂，把这样一次验收性的考试，看得比一切都要紧，是不是因为多年前有人说了一句，十年苦读只为高考，于是高考成了每个人想要改变命运的基石，从而丧失心智，成为一个个戴高度近视眼镜的书呆子？

中国有个著名的陈姓数学家，他的专业造诣高于现世任何一个数学家，但是他却生活无法自理，得到了还是失去了，自酌吧。

当我们一天天长大，父母也随之一天天老去。

到最后变成小孩的性格，想想当初自己还是孩子的时候父母是怎么对待我们的吧，这也是因果，这一切都需要偿还的。

虽然一辈子都还不清。

第四十三章 彩姐

今天接到一个老朋友的电话，她总算嫁人了。

20多年来没少给我制造点头疼事，从小就跟我厮混在一起，性格像个男人。

直到26岁那年照镜子的时候，才突然意识到自己是个女人，于是开始八方拜托亲朋好友帮她找男朋友，相亲无数，最后在去年认识了大坪医院的一个医生。

不知道那个医生是不是以一种慰问病人的心态，俩人交往不到半年，突然没有天理地决定结婚。

其实老朋友大喜，我是真心替她觉得高兴，我和她从小在一个楼里长大，一直拿她当个哥们，勉强能算得上是青梅竹马，如果排除她最初性别模糊这一点的话。

在她订婚的当晚，大家都喝得有点大，我把她拉到我跟前，像小时候一样，摸她的头，捏她的脸，直到弄出一个我觉得好笑的样子后，我爽了，才对她说祝福你。

这是我的劣习，也许是性格的原因吧，时常会莫名其妙地无厘头起来，不过祝福确实是真心的，我看着她回归女人角色的这些年，男朋友从来都是口中的夸夸其谈，看得出她多么渴望早点嫁人。

那种饥渴的模样跟我06年前后非常相似。说到这里，今天就不得不来说说我自己的感情了。

我算是个很晚熟的人，青春期的时候，台球室和电子游戏机对我的诱惑大于女人。自从暗恋同桌被冷落以后，我直到2002年才交往了我第一个女朋友。

被她吸引是因为一只猫。她是沙坪坝的大学生，那天下大雨，我路过师范大学侧门的时候，看见她蹲在地上，地上有个豁了口的窰井盖，她打了把伞，遮住窰井盖，却忘了自己背上已经被淋湿。

出于好奇，我偷偷绕到她的身后，想看看井下到底是什么，顺便也欣赏了一下她的背影。抱歉，这只是我悲哀的反射行为。

当我看到井口后，心里瞬间被温暖融化，井下的踏板上，有只小猫。

是只很小的猫儿，被雨水淋湿后，毛贴着肉，看上去更可怜。我不免善心大发，于是想下去把小猫给救上来，也可以借机搭讪，实乃一举两得之好办法。

于是我问那姑娘，掉进去好久了，为什么不叫路过的人帮忙呢，她说掉下去不知道多久，她是听到猫叫才蹲下来给它打伞的，都蹲了半个小时了。

她还说她先前也求助过路人，但大家都不肯帮忙，没办法只能这样。看得出她是个不善言辞的人，说不通她倒宁肯不说，于是我请她替我打着伞，然后我下到井里，把小猫给救了出来。

她微笑着跟我道谢，眼里看着我递给她的手上的小猫，尽管衣服和头发都被淋湿，

却也显得美丽动人，于是那一瞬间，我就中箭了。

她连连道谢，猫就比较没礼貌了，居然连谢谢都不跟我说一声。于是我接来说了句愚蠢的话，为的是能和这善良的姑娘做个朋友，也正是因为这句话，她才成了我的第一个女朋友。

我说我是兽医，以后猫病了，我能给它看病。

现在回想起那句蠢话，想死的心都有。但是因为那句话，我俩成了朋友，继而成为男女朋友。可是在和她交往的一年里，她多次对我的职业产生害怕和反感，当然我无法说服她，甚至没有任何立场来这样做，原本我干的就是见不得光的事。

于是2003年夏天的时候，有一次骑车带她出去玩，在路过华新街的时候，看到马路中间的栏杆处，有个穿着超短裙的姑娘正在翻越栏杆，于是单车打偏，撞到了花台。

我和她虽然都没有受伤，但这却成了她提出分手的理由。

于是我第一段恋情就这么悲催的结束。在之后的几年里，我忙于工作，接触的女生不多，自己也不是个嘴巴很油的人，所以一直没交女朋友是可以理解的。

直到2006年，我在上网的时候加了一个QQ群，“重庆本地交友”。说来可笑，这个普通的交友群，却让我彻底告别了单身，结婚生子。

那一晚在家无所事事，没什么电影可看，自己又不爱玩游戏，于是就加了那个群，进群一看，三三两两的男女聊得热火朝天，据说100个成员有70个在说话，还有30个在私聊。那些打情骂俏的言语实在有些人受不了。于是我就发了一条征友启示：

本人：男

25岁

身高175

未婚

品貌佳

有车房

无疾病

除烟酒无不良嗜好

孤单寂寞的我像是大海里的一叶孤舟

等着你来打捞电话XX

本人拒绝游戏

于是很快就有个姑娘跟我说，觉得她的一个朋友很适合我，于是就把那个姑娘介绍给我，让我和她私下聊。

她叫彩姐，虽然她小我4岁。但我必须得这么喊她，因为遇到了她以后，我才知道原来天不怕地不怕的我，也会被她收拾得服服帖帖。

看来她也对我挺有意思，我并没有对她遮遮掩掩，而是在接触过程中把我真实的职业身份告诉了她，最开始的时候，她很不相信，直到有一次她跟别人一起玩笔仙出问题了，然后我解决掉以后，她才相信了我。

和之前的那个女朋友不同，她虽谈不上喜欢我的职业，但是她至少不反感，至少在尊重，这一点对我来说非常重要。

我也不知道我是吃这一套还是自己真贱，她对我凶的时候我觉得很可爱，看她发火时候的样子，心里还是真的很害怕的，具体要说怕什么，我还真说不上来，大概就是所谓的“一物降一物”吧，她害怕鬼，我抓鬼，她收拾我。

在重庆这个地方，民风强悍，美女如云，重庆男人性格豪爽直率，脾气火爆，但是在重庆，男人被称为“耙耳朵”，非但不是件丢脸的事，倒还是件挺骄傲的事情，趴耳朵和妻管严同义，指的是害怕老婆的男人。

然正如叶问老师所说，这个世界上没有怕老婆的男人，只有尊重老婆的男人。

如此说来，我对彩姐的尊重已经达到了极致。

我俩交往了3年多，才开始见面的时候还是很拘束，因为我确实是个对女人没多少办法的人，除了吃饭看电影，我几乎找不到别的方式来

约会，偶尔开着那一万二买来的二手车兜风，还非得给车起个“很好开2005”这样的蠢名字，彩姐也算是个随遇而安的人，知道我是什么样的人，也就任我自由发挥了。

在之后的几年时间里，她陪着我一起经历了许多事情，开心的不开心的，我们总是能够找到同样的调子共同进步，这很难得，而渐渐的我也总结出来了。

当一个女人肯在你面前将自己的全部缺点展示出来，其实是说明她对你完全的信任，也把你当作跟她的生命最为接近的人，于是单凭这一点，我也在心里默默保证，绝不负她。

2010年年末，那天是圣诞节，我有一个很要好的哥们跟我约好，在这一天我俩一起求婚。

于是我们早早地去买好了戒指，然后商量着怎么求婚才能让对方接受。

我们选择那天晚上到洋人街去看烟花，在洋人街吃了肉串鱼丸和酸辣粉一系列美食以后，我们到花山等烟火。

原本我和我朋友约好，回家跟自己的女朋友说，今天晚上是帮对方求婚做见证，于是她们都想不倒是要给自己求婚，四个人坐在花山那个巨大的“LOVE”灯箱字下，各自心里等待着。

本来我是打算先求的，但是由于过度紧张，也就虚了。

把这个大好的机会让给了我那个朋友。他比较浪漫是真的，因为换成我一定想不出这样的方法。

他特地准备了52颗水晶之恋的果冻，用一个小礼盒装着，等音乐响起的时候，他缓缓起身，拿出那个礼盒，对他女朋友说，这是我送给你的礼物，你拆开来看看。

那女的有些惊讶，她大概在想今晚不是要来帮助我求婚的吗，怎么到送起她礼物来了，当她打开盒子，我那朋友又叫她数了数果冻的个

数，她说，52个，这时我朋友闪电般的单膝下跪，然后摸出那个闪闪发光的钻戒，深情款款的对他女朋友说，前面是52，这个戒指圈就是一个0，我爱你，嫁给我好吗？

女生被她突如其来的举动惊讶到了，然后开始感动地大哭，久久无法停歇，恭喜你，你成功了。

彩姐在一旁看着，她也许真心觉得今晚的见证很成功，我猜想她没有料到我也打算对她做同样的事情。

我没有特别的准备什么，就是在电视里学了一招，把大小不一10多个小盒子从小到大的装在一起，最小的那个盒子里装的戒指。

这招很土，我知道，没办法，我也只能想到这样的法子了，非要我学陈坤老师拉两条横幅示爱，我还真是办不到。

可是，由于彩姐和我哥们两口子都还沉浸在刚才的幸福里，我这时候的求婚就显得有点奇怪了。当我把盒子送给彩姐，告诉她，这是我送给你的圣诞礼物。

彩姐一开始还是很高兴的，但是由于盒子数量太多，她渐渐有点不耐烦，继而脸上闪过一丝恼怒的神色，我看不对了，然后手忙脚乱地帮着拆盒子，顺便也在骂自己干嘛要包这么多层。

当拆到戒指盒的时候，彩姐愣住了，她显然是没有想到，于是我学着我那朋友一般，单膝下跪，正准备把背了很久的求婚宣言喊出来的时候，我却发现，由于紧张，我忘词了。

不过不怕，我口袋里有做好的小抄，反正都忘词了，风头也被抢尽了，急中生智下，我从裤子包里拿出了那张小抄，开始故作镇定地念着。

念完后，偷瞄到彩姐，她并没有出现我预料之中的那种激动地哭，却只是淡淡地笑，也不知道这种笑是否有嘲讽的含义。

不过好在她还是答应了我，所以不难看出要成功一件事小抄的重要

性。

很快我俩就办了结婚证，然后11年的6月结婚。婚后没多久，我就退休了。

关于爱情，

来了要争取，不来别强求。

关于工作，

对得起自己，对得起客户。

关于求婚，

某种程度上来说跟自首没有区别。

关于结婚，

不可儿戏，赌幸福，谁都输不起。别老说着离了一样过，那是在骗自己。

关于孩子，

他是我的天使，他使我的生命更完整，期待我们的新作品问世。

看来我还是适合写点鬼东西，写自己的感情太辛苦了。

第四十四章 琳琅

2002年的时候，我刚回重庆不久，为了自己的事业能够顺利起步，我联系了一些对我来说比较可靠的朋友们。

在这期间我的一个老同学，在他的陪同下，我们一起见证了一个案子。

当时我们都是21岁，青春年少，飞扬跋扈，他是我从初中到高中辍学前的同学，我习惯性的叫他毛儿，仅仅因为他姓毛。

他在重庆南山上的重庆邮电大学念书。那一日我也不知道是哪根筋有问题，深更半夜跑去了黄角垭，死皮赖脸的硬要拉他出来陪我喝酒吃鸡。

南山泉水鸡举世闻名，咬一口在嘴里，汁香饱满，此生无求。

尤其是在夏日的夜晚，耳里听着蛐蛐叫，嘴里喝着冰镇后的老山城，筷子上夹着撒了芝麻粒的泉水鸡，无需在乎餐馆电视里喧闹的节目到底在演些什么，约上几个老朋友，往看上去旧旧脏脏的餐馆里一坐，神吹胡侃，大聊人生，那种感觉相当愉快。

毛儿是少有的在我离家这几年一直和我保持着联系的朋友，尽管我们走的路不相同，当他还每个月问家里要生活费，还在校园里骗吃骗喝骗炮打的时候，我已经在为自己“吃了没文化的亏”而奔波。

2002年，中国冬奥会终于有金牌了，老美在阿富汗总算有点消停了，在棒子跟倭寇做东的情况下有一群中国爷们总算过了把世界杯的

瘾，犹太人和阿拉伯人又打起来了，台湾飞香港的班机坠毁了，小布什正跟一群中东骆驼为了杀伤性武器剑拔弩张准备开整，多事的一年，我们原本可以有很多聊天的话题，却偏偏扯上了我的职业，还越聊越起劲，最后他说到了他们学校的一个传闻。

传闻向来都是会不攻自破，但却没有任何人敢拍着胸膛说传闻就等于空穴来风。

所以我对待任何所谓传言的态度，向来都是听一半信一半，直到我有时间和精力来证实另一半，否则这件事在我看来就是胡扯。

毛儿跟我说，前段时间他们学校的一些人就在流传这样一个故事。因为邮电学院在黄角垭，到黄角垭有一条必经之路，就是在爬到南山山顶后，再有一个下行约200米，才能转到邮电学院。

之前有一段时间晚上，一些从南平上南山的小型面包车司机不约而同地说到一个问题，就是他们在翻越那个最高点时，有一个长上坡和长下坡，就在上下坡交界的地方，

当地管理部门为了避免和减少车祸的发生率，特意在路的两边加上了一个凸面镜，方便来车能够清晰地看到对面坡上的情况。

而好多司机却在夜晚经过那个地方的时候，都在凸面镜的反光里，看到一个身穿白色常连衣裙的女人，看不清脸，当车一翻过那个坡，能够正视来路的时候，却又发现那个女人不见了。

久而久之，这就成了一个怪谈和传言，而地处附近的邮电学院的学生，显然也受到了这个传言的影响。

甚至传出了这个女人是邮电学院之前的一个女学生，由于晚上走夜路的时候在那个坡上被面包车给撞死了，于是就只有这些面包车能够看到她。

传言从来都是越传越凶，越传越神，传到最后，连始作俑者都认为那是真的了。

于是面包车运营公司就开始迫于压力出面辟谣，因为这已经严重影响到他们的生意。然而这样的辟谣是徒劳的，人总是会有选择性的来听取一些他觉得匪夷所思或者新奇的东西，然而一些看上去似乎是真实的事情，就反而成了谎言。

毛儿说这些，说得还真像是那么一回事。不过基于从小到达他口中所言的真实性，我还是不敢轻易去搞的，只是唯唯诺诺，不置可否。吃完以后，眼见已经是深夜，想要让他回宿舍似乎和主动要求夜不归宿记过处分是一样的，而我显然也不可能跟这样的一个男人单独在酒店里共处一晚，于是他再次提出带他一起去见识见识那个传说中的女鬼，顺便也领教一下我这么些年在外面学到的手艺。

于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我抱着一种“傻子你上当受骗了”的幸灾乐祸的心态，从黄角垭步行，走到了那个路口。也许是来的时候没曾仔细观察，这时候映着昏暗的路灯，我才仔细看了看那个地形。

一段上坡加一段下坡，不爬到坡顶根本是无法看到对方来路上车辆的情况，就交通状况而言，这样的路段的确是事故的高发地。

坡顶两端的凸面镜也正是因为这样而设置的。但是令我注意到一个情况，当我走到坡的一半的地方，从凸面镜的反光里，能够清晰看到一条垂直与这个坡的道路，一头通向邮电学院，一头通向各种各样的度假村。

在我站的位置上看来，刚刚好，形成了一个一半虚一半实的十字路口。通常情况下，十字路口在我们行内来讲，是最容易招鬼的地方。

并不是像电影里演的那些，可以做法，召唤之类的，而是鬼魂本身这种东西就跟人类不同，它不能够说成是有思维，大多数情况下，只能讲它是在遵循一种自身的本能。

而造成这种本能的，就是我们所谓的执念。没有任何理由说鬼魂一定要按照人类走路的习惯来移动，也许你上楼是坐电梯，或许它们直接就飘了上去，当然也有一部分会觉得好玩或者淘气或者无厘头的出现在电梯里。

我只是举个例子，既然它们并没用固定的活动方式，所以一些稀奇古怪另类的出现方式，在我们看来也许很吓人，在它们看来，也许再正常不过。

而之所以说十字路口是最容易招鬼，正是因为他们往往走到这里的时候，会找不到路。

迷路后的它们，聪明一点的迷糊一会也就走了，傻一点的就会在原地呆很久。

所以如果说这个传说相传白色连衣长裙的女人真实存在的话，或许不会太聪明。

所以我要说，今后路过十字路口，看到道路边有香烛，心里默念阿弥陀佛一类的保佑口诀，自己默默离开就好了，尽可能的少逗留。

我看到这样的情况，开始渐渐察觉这事情不该只是空穴来风，即使传闻和事实有所出入，那个女鬼可能还是真的存在的。

于是我像是勘探石油一样，拿着罗盘在马路上东穿西穿，时不时会被呼啸而过的车辆吓得一声怪叫，然后结果是，真的有灵魂的反应。

由于刚刚出事不久，对于一些现在看起来小事一桩的案子，当时的我非常稚嫩，拿到一个问题的时候，首先假想出无数个可能性，然后一一说服自己来排除，到最后只剩下几个选项的时候，才来证实。

当我证实到这里绝对有灵魂出没时，习惯性的紧张了一把，然后转头朝着毛儿使了个“还真是被你说中了”的眼色，他显然很兴奋，从初中开始就跟我混迹市内各大录像厅，只为了在林正英叔叔的片子结束以后能够看点促进血液循环的片子，那种突如其来的刺激感，想必我和他都是心领神会的。

当下时间已晚，我身上除了红绳和罗盘等必备的东西外，什么都没带。

于是当晚痛苦的决定，找家小旅馆凑合一晚，第二日再想办法。毛

儿显然是为了看我出丑，于是就坚持第二天旷课一日，陪着我一起来抓住这个鬼。

我告诉他你还是该上课上课去吧，我要回市里去准备一些东西，而且也不可能在大白天众目睽睽下干这些招魂引鬼的事。

他总算答应，自己回去上课，我则打了个出租车，直奔学田湾。

重庆的旧货市场，除了中兴路，就数学田湾。

学田湾是重庆市府所在地，恢宏气势的大礼堂，成为重庆一日游的必到景点，虽然我看上去除了彰显气派以外并没觉得有多大的用处。

倒是大礼堂旁边的跳蚤市场，一定能够找到我想要的东西。相对于中兴路市场来说，这里的假货充斥得更多，当然这些是对付那些不懂行不识货的人，而对我来说，这个地方虽然有大量赝品，但如若找到一个真东西，就绝对是硬货。

我需要找一个硬币。不管哪个年代，一定要是方孔钱，并且一定要是从坟里挖出来而非祖祖辈辈传下来的，找到这样的钱对于我来说并不困难，倒是店老板或许会对我恨得咬牙切齿。

方孔铜钱是铜质的，我记得我以前说过，铜质的东西有很强的感灵能力，它不能对灵魂构成任何伤害，不同于金银，它甚至在某些程度上来讲，和鬼魂的频率是接近的。

相信大家都听说过铜钟自己嗡嗡嗡发出声音的故事，至于为什么，想来也不需要解释了。

我需要这样的铜钱，因为我要请到这个鬼魂的钱仙。钱仙类似于笔仙等，都是一种非常古老的招魂术。不过钱仙的形成和笔仙是不同的，笔仙能力有强有弱，性质也有好有坏，钱仙则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它似乎只是一个回答问题的角色，并不能轻易对人产生任何奇怪的影响，但这并不绝对。

在我之前遇到过的有些请钱仙的孩子，不但要求回答了问题，甚至

还被钱仙问了问题，这就非常危险，于是钱仙笔仙这类招魂活动，在我看来，平常人之间是应该完全禁止的。

我画好一张图纸，标注了方位和一些字符，字的大小和钱孔差不多。

然后找来一根桃木锥，在锥子厚实的一头挖了一个小孔，便又打车上了南山。这次经过那个坡的时候，我特意让司机放慢车速，方便我仔细观察。

如果以上山车速60计算的话，反光镜里出现来路的路面大概只有3秒，然后翻过就能直视，也就是说如果那个女鬼的影子让人看见，也最多不会超过5秒的时间。

下车后我给毛儿打了电话，于是他屁颠屁颠地跑了出来，那时候大约下午5点多吧，于是我们开始四处邮电学院门前的路上搜寻美食，总算在邮电大学大门对面的另一家只有四张圆桌的小餐馆里，找到一家巨犀利的鱼锅，要说有多么犀利，我当下腮腺里分泌的唾液就是最好的证明。

再一次的酒足饭饱，时间还不晚，于是我们开始蹲在马路边打望路过的姑娘们，我指的是以一种欣赏的心态。就这么一直挨到了半夜，已经过了邮电学院的门禁时间，烟也抽没了，我们才又一次朝着坡上再走去。

我在头一晚找到鬼魂的位置，用红绳拴住下午找到的铜钱，将铜钱放在路的中央，红线延伸到路边，钉上桃木锥，将红线从锥上的小孔穿过，拉高后挂在路边堡坎上的树枝上，绳子的末端拴上一个拇指大小的小铃铛，开始静静等候。师父教过我，这种固定地点出现的鬼魂，要想硬喊，是喊不出来的，只会造成它从此躲起来，直到它认为安全了，才会重现人间。

而这个方法就是为了让施过咒的铜钱在感应到鬼魂的时候，能够第一时间传达到铃铛身上，这样我就能迅速拉回铜钱，因为有桃木佐阵，所以这样说来，这个鬼其实是被我用类似钓鱼的方法给钓了起来。

我和毛儿就这么干等着，不久后，一辆面包车驶过，铃铛开始叮当作响，我见势便开始拉回铜钱，连同红线一起，紧紧攥在手里。

我们步行到附近一个加油站的岔路口里面，在一个僻静的角落，铺图，点蜡烛，打算在还没被人发现的情况下，请钱仙，并送走。

在念完请神口诀后，我们明显感到铜钱震动了，说的具体点，就跟手机震动是一样的感觉。

然后我开始发问，我问它为什么在这里游荡，它说等人。再问它等的什么人，它沉寂了挺久，在我都打算收功放弃的时候，铜钱直接移动到了“夜景”。

在当时看来，我并不能很快想到这两个字的含义，而就现在来看，从这个字我想到了一个看夜景绝佳的地方。就是南山一棵树。而在2002年的时候，那里仅仅只是一个健身步道，并没有现在这样景观台的规模。

我拿不准主意，我问你毛儿知道哪里看夜景比较好，他说山下不远处有个健身步道的风景非常不错。

这时铜钱又震动了一会，就碎成了两半。

一般来讲，请笔仙的时候笔断了，请镜子仙的时候镜子碎了，请碟仙的时候碟子破了，这些都是不好的征兆，钱仙也是同样的，我感觉到这只鬼可能有点恼怒我们问了太多，但可能也意识到我并不怕它，所以碎了铜钱，与我一拍两散。

值得一提的是，那枚铜钱价值高达人民币5元。

看来当晚又不能继续下去了，黑灯瞎火两个寡男人一起到健身步道欣赏夜景的确不是什么好事。再住一晚后，打算一早便去那个健身步道。

第二天早晨在邮电学院混了一顿早餐，油炸糍粑块和豆浆吃得我心满意足，连打嗝都分外有力。

随后为了赶时间，便打车去了那个步道。清晨的重庆是美丽的，尤其是从高处俯瞰整个渝中半岛。

特有的过江缆车那时候还没有被当作“危险交通工具”而取消，而今它只能成为几代重庆人的记忆。因为想要再花两块钱从江北嘴坐到小什字，或者从上新街出发体验那种横跨长江摇摇欲坠的刺激，恐怕只能在回忆里找感觉了。

头一晚钱仙给出的“夜景”两个字，让我和毛儿认定了这个步道有关，第一是因为相距不远，第二是因为重庆再没有别地方夜景比这里更好。

于是我从进入步道开始就一直在用罗盘看路，路上遇到不少晨练的老人，见我一个20出头的年轻小伙子竟然拿着一个罗盘在鬼鬼祟祟地走，庆幸的是他们并没有被我的贸然出现打扰到兴致，也不会无聊到趁我不注意的时候偷偷在我背上刺上一剑。

就这么摸索着找了很久，总算发现了痕迹，循着痕迹继续找，最终在一株普通的树下，发现了强烈的灵魂感应。

说这棵树普通，它也算上了点年岁，粗壮的树干，由地下长出两根树干，是典型的连理树，形状很像小时候玩的弹弓。

所谓连理树，就是同一个树根发源的两个或更多树干，对于中国人来说，是喜庆和吉祥的，对于一些不了解中国文化的棒子或倭寇来说，他们也许会借此联想到双头怪蛇等。

罗盘告诉我，在树底下的土壤里，埋了点东西。

这个地方视野开阔，我能够轻易看到锻炼的老人们。所以他们也能够轻易地看到我。想要瞒天过海的挖东西，想来是有点困难。

于是从来馊主意最多毛儿此时立了大功，他竟然跑到锻炼的老人群里，问了其中一个老人，爷爷，这里的泥巴里面有没有曲蒜？曲蒜是重庆话，意思是蚯蚓。

令人恶心的是他竟然能装的像个出来踏青的小学生。老人看他这么可爱也就笑呵呵地说，这里的泥土里多得很，于是就这样，我们找到了一个开挖的理由。

埋得不深，很快我们就挖到一个拳头大小的小铁盒。我把铁盒擦干净，绕到树后，让树挡住那群锻炼的老人们。然后叫毛儿过来坐下，打开铁盒。

铁盒里，有一束头发，看上去像是女生的。有一个草编的戒指，还有一把钥匙，和一封信。

信封上写着：写给亲爱的张琅。我想张琅是个人，尽管跟蟑螂同音。我知道这样做非常不道德，但是事关重大，我还是私自拆了信，映入眼帘的是一排排娟秀的字体，应该是个女孩子写的，因为署名是“琳”。

信的内容其实很普通，就是这个叫“琳”的女孩对张琅表达自己的爱意，从语言词汇上来看，还是真切动人的，不过从字面上看，两人似乎是没有走到一起。看完信以后，毛儿突然说，他们系上就有个叫张琅的老师。

我不知道是幸运还是碰巧，或者根本就不是一个人，张琅这个名字的发音上是有歧义的，所以这两个字组成的名字应该不算很多，所以毛儿口中的老师，有可能真的是这个信中人。

于是收好铁盒，我跟着他一起混进了邮电学院，毛儿毕竟还要念书，这样的场合我想他还是不必跟随了，在再三保证一定会告诉他结果后，他才带我在办公室找到了那个叫张琅的老师。

这个老师看上去大约40岁的样子，看上去很是干练，我不知道他是教什么的，我只是敲门进去，然后和他低声说了几句，他便脸色大变，拉着我就除了办公室的门，看样子还真是找对人了。

我把铁盒里的东西给他看了，然后隐晦地告诉了他那个路口闹鬼的事情，他意识到我其实是希望来了解点情况，然后帮助他解决问题的。

于是在学校的花台前，他告诉了我这个故事。

他正是“琳”信中的张琅。琳是他20年前还是学生时期的时候交往的女朋友，两人非常相爱，时常在先前的步道那里约会，虽然那个时候还没有修建这个步道。

先前挖出这个铁盒的那棵树，见证了他们的爱情故事，因为他们曾经挂了一把小锁，上边刻着两人的名字，挂在了树梢上，然后钥匙一人一把。

想来就是铁盒里的那把钥匙。毕业后，两人原本打算结婚，琳却查出患有严重的血液疾病，无法生育不说，连活下去的希望都很渺茫，在这样的情况下，张琅的家人宁死不肯答应婚事，而琳最终因为不希望张琅为了自己左右为难和家里闹翻，便主动提出了分手。

分手后琳非常伤心，明明相爱有不能在一起厮守，即便厮守日子也无法长久，这样的折磨是非常令人绝望的，张琅也明知自己深爱这个女人，却碍于种种压力只能将这样的爱拒绝在外，渐渐冷漠。

之后不久，这个叫琳的女孩去世了。张琅伤心欲绝，他痛恨自己没能陪她到最后，也正因为突然间实质意义上的失去，他才真的意识到自己有多爱这个女人，不过一切都晚了。

于是张琅至今未娶，也算是对爱情的一种交代。说到这里，张老师拿出那枚草编的戒指，说这是我编给她的，没想到她一直留着。

然后眼里闪过一丝悲恸，一个大男人在校园的花台前，竟失控痛哭。我很快安慰好他，再仔细告诉了这个铁盒的来历，和我对目前为止这件事的认知和看法，最终张老师决定跟我去那个他们曾经爱情的见证地看看。

我知道当一个人有勇气面对自己的过去，甚至走到自己的过去中去是有多么的不容易，于是在进入步道的时候，我由着他刻意地放慢了脚步。走了许久，走到那棵我挖出铁盒的连理树前。

张老师站在树前，抬头找，在枝繁叶茂的深处，找到了个铜锁，因

为树枝的生长，铜锁已经有一部分嵌入了树干中间，犹如爱情，坚定而刻骨。

张老师没有取下那把锁，所以我想那把锁至今还在。当他回过神来，望着对岸的渝中半岛，我不忍打扰到他的追忆。

也许他追忆的不再仅仅是一个人，一份爱，

或许是他多年苦守在心里最深处的那个让他执着的理由。

就好像尽管我并不知道琳的鬼魂反复出现在坡顶的原因，

也许是因为她每次都在那个地方等着坐面包车上山来看她的张老师，

我没有求证，即便猜错，

我也宁愿相信是真的，

这是我的执念，

一厢情愿的执念。

我问张老师，我可以给你们搭个桥，让你跟你的琳说说话，但是机会仅此一次，因为我还得带她上路。

张老师问我什么叫上路，我告诉他那是带琳去她自己该去的地方，流连在这里，最终成为野鬼，化为灰烬。

张老师犹豫了很久，说不必了，早在心里说过了。

我将铁盒交给张老师，只取了其中的几根头发，开始承认没发现的时候，给琳带了路。带路的方法以往已经讲得非常仔细，殊途同归，同时为了让亡灵安好，又何须在意方式方法的繁琐与否？

2003年，我听说以前的那个步道要修建成“南山一棵树”景区，张老师为了保全那棵见证了他毕生爱情的树，多次对管理方提出各类方式的申请，最终让自己的爱情打动了管理方的高层，他们将这棵连理树用白

玉石头围了起来，作为景观的正中央，命名“一棵树”。

张老师在2005年离职，去向不明。但是每年的某一天，如果凑巧，你都会在南山的一棵树花台前，看到一个中年男人，一边欣赏着重庆的山山水水，一面时而开怀时而悲伤的自言自语。

随后抬头，满眼眷恋地望着开枝散叶的一棵树。

第四十五章 蛊惑

2000年年初的时候，我还在跟着师父学艺。

那一阵子忙倒是很忙，但是基本上不算是什么大单。但是师父是个善人，不管大小的事情他总是会亲力亲为，我虽然也能在边上帮上师父一点忙，不过师父对我的期许大概是希望我只要不捣乱就可以了，所以我也就当成是跟着师父长见识了。

那年师父接到一个委托，是一个40多岁的男人打来的，说他的妹妹突然不正常了，发疯的时候就拿头撞墙撞门，或者原地打滚。稍微清醒点的时候，又一个人自言自语，哭泣不止。大部分时间处于一个昏迷状态，有时候还呕吐，离谱的是，呕吐物里有时候还会有类似蛆一样的虫子。

当地找过很多人看过，都说是撞上了“草鬼”。

无奈之下，只得离开当地在昆明这样的大城市找师傅来化解，通过别人的介绍，这才找到了我师父。

“草鬼”是云南贵州等地特有的一种喊法，说得简单点，就是中了苗蛊。

当师父听说了呕吐物里有蛆虫的时候，我知道他其实就已经这么判断了。于是师父要我收拾些必要的东西，跟着他一起去了委托人的家里。这家人住的地方离昆明不算很远，就是路比较难走，在昆明南边，叫做蒙自，是个苗族自治的地方。

当我们说起苗族，大多数人想到的都是些美丽的神话故事，或者那种银饰挂满全身的民族服装。

坦白说我一开始也觉得苗族的衣服真的很好看，而且从看到他们服装的那一刻起，我就直到这个民族的人一定非常淳朴善良，绝不会有小偷。

因为如果要偷东西，这一身叮叮当当的银饰一定会暴露目标的，非常之不科学。

在去蒙自的路上，师父告诉我，他对付下蛊一类的事情，其实自身并没有太大的把握，于是他在路上给一个他的朋友打了电话，那个人是黔南一个非常有名的蛊毒师，可以说是一个世外高人，如果不是跟我师父的交情匪浅的话，请他出山是非常困难的。

在电话里，这个姓符的蛊毒师傅告诉我们。要我和我师父想尽办法先把蒙自那边的情况尽可能地拖住，不要让它有什么其他变数发生，他第二天就飞到昆明然后赶过来。

到了蒙自村子里以后，那个哥哥激动地到村口迎接我们。他姓石，44岁，是个老实巴交的庄稼人。

他的妹妹38岁，老公目前在沿海一带打工，家里只有他妹妹和一个女儿一个儿子。进了他家门，便听到一阵凄厉的尖叫声。石大哥对我们说，他妹妹又开始发狂了。

每次一发狂，就开始拿头撞东西，扯掉自己的头发，外观上看跟疯子几乎没有两样。

石大哥带我们进屋，我们看到一个看上去跟我差不多岁数的小姑娘，正哭喊着拉住石大姐，但是她毕竟岁数小，感觉力气也不够，另外一个看上去不到10岁的小男孩站在旁边不知所措，大哭大喊。

石大哥赶忙上去帮忙把石大姐按住，然后掐人中。好一会以后，石大姐总算安静了下来，静静地坐在一边，披头散发。小姑娘和小男孩都停止了哭喊，师父让石大哥抓住石大姐的双手，然后翻了翻石大姐的眼

皮，和普通昏迷的人一样，眼仁上翻，口吐白沫。

突然“哇”的一声，吐了一滩好像稀饭一样的东西在地上，像是在故意表演给我们看。我特意循着师父的目光看去，地上的呕吐物里，有无数细如发丝，大约1公分长的小虫。

在见到这些东西以前，我从师父嘴里的描述上，我感觉她吐出的应该是那种类似厕所里的蛆虫，亲眼看到以后，发觉其实这种小虫更像是污水沟里“摇头蛆”，不仔细看，其实是不容易发现的。

师父皱紧了眉头，从他的脸色我不难看出，他觉得这件事非常棘手。

对于苗蛊，是自古以来便在民间流传的一种巫术，起初只为了行医治病，直到后来有人发现苗蛊之术能够使得一些阴暗的目的达成，于是渐渐开始有人动了歪脑筋。

很早以前有人发现，谷仓里的谷子在经历一定的湿度后，会发热并产生霉变，继而生出很多小虫。

好事之人将这些小虫收集起来，放入器皿，后封闭，任其互相厮杀，当最终留存下来的唯一一个，视为虫王，命名为蛊。

蛊的生命力极强，也非常难得，配以苗王家族及民间土巫的咒语，使得后期所炼制的“蛊”并不纯粹以实体存在，例如虫蛊，真正用于下蛊的或许是用咒牵制住的灵体，而蛊王也许只是读了谨慎的虫子或者虫身体上的一部分。

渐渐到近代，尤其是发展到明朝末期，云南当地兴起一个特殊教派，专门以炼制蛊毒为生，他们行事非常诡秘，但大多却是劫富济贫行侠仗义。

苗蛊在那一时间段几乎发展到最高峰，而现今所存的苗蛊术，大多零散流传于乡间游巫，真正的高人多自由散漫，且在悟道之后便不再以蛊谋取自身利益，却也不会刻意去除恶行善，他们生性洒脱，但若是遇到不平事，除非学艺不精，否则也必当拔刀相助。

清朝民初战乱前后，苗蛊的精髓得以被一些优秀弟子留存，后期逐渐演变成为各种蛊毒，从昆虫到猫狗，皆可炼蛊。

这些当然都是师父告诉我的，这次这个石大姐显然就是中了蛊，呕吐物里的虫子就说明了一切，但是无法解释她发疯的情况，所以师父只得再度打电话给那位黔南的蛊师，向他请教。

那个蛊师说，对于任何蛊，在没有办法解决的时候，就用声音引，大部分蛊都会对清脆响亮的声音有所反应，于是叫我师父去村里借来凿石头的毡子，加上一把铁锤，教了我师父一句基本的口诀，反复不停地在中蛊之人身边开凿，以此来拖延时间。

师父得留在屋里帮忙稳住石大姐，于是去村子里借东西的任务也就自然交给了我。

这个村子并不算大，但是当地人几乎都是使用方言，而且苗家村寨的石头路，走得让我脚很疼。

先是语言沟通就是个非常严重的问题。于是我只能连说带比划地跟他们借来了毡子和铁锤，急急忙忙回到石大哥家的时候，看到石家的女儿坐在门口哭泣，远处的鸡窝边，有一只死掉的公鸡，大概是她觉得自己家已经遭遇了太多的变故，现在连鸡也被人蛊死了，想不过来吧。

依我的当年个性，一个可爱的女孩子独自哭泣我是一定要安慰安慰她的，当然这其中有搭讪的目的，但是我是真受不了女孩子在我面前哭泣。

可是当时毕竟是在帮人消灾，所以我也不敢在这些无聊的事情上浪费什么时间，进屋以后，我看到师父割破了自己的手指，正用自己的指血在昏迷的石大姐的脸上画着符号。

在我看来，师父这样的举动是绝不正常的，师父曾经告诉过我，一个跟鬼长期打交道的人，我们的命道在一定程度上来说，是被自己带着走了歪路，也就是说，我们原本是好端端的一个人，却因为一些不得已的原因，被迫进入了一个不属于我们的世界里。

对我们活人而言，鬼魂是不属于我们的世界里的，而对鬼魂来说，我们的出现同样形成了打扰，所以说我们的命道在人道与鬼道之间，我们能够接触到大多数人无法接触的一个世界，却也在渐渐离自己的灵魂越来越远，鱼与熊掌，不可兼得，我们不是救世主，我们是生存在这样一个夹缝里，为两个世界默默贡献的人，每次师父跟我说起这些，眼神里总是有些无奈，却又闪烁着骄傲。

而我之所以觉得师父在石大姐脸上涂自己的血显得不正常，是因为我和师父这类人的血，好比佛家的金粉，道家的朱砂，因命道的接近，对二道苍生都有震慑的功用。与其说是震慑，倒不如说是在威胁，是警告。

当师父肯自己破指放血，更是说明了这次事态的严重。我太年轻，严重没经验，除了跑腿打杂，似乎也干不了别的。

当师父看我拿着工具进了屋，便后退到石大姐面前大约一丈不到的位置，然后在地上开始用毡子叮叮当当的敲打起来，一边敲打一边对我说，要我在房间的所有地面的角上钉上钉子，然后用红线相连。

将打毡子的师父和石大姐，以及我一起关在线圈里，然后师父要我跟他背靠背，把蛊师教给他的那句口诀传授给了我。

要我盘膝坐下，反复念诵。师父后来告诉我，其实在房间四角钉钉子连红绳，只是他自己心理上求个安稳而已，他并不知道我们传统的方式方法对付蛊毒是否管用，喊我跟他背靠背念诵口诀，是因为人最敏感的地方就是背，面积最大的也是背，我们彼此能够很敏锐地察觉到对方是否不对劲。

我就这么念诵持续了大概半个小时，整个环境里除了我年口诀的低吟声和师父敲打地面的声音外，没有任何声音，刚开始还好，到了后面这种重复单调的声音让人联想到事情，然后发自心底升起一种恐惧。

大概是屋里奇怪的声音引起了邻居的注意，于是有人开始在门外围观，在墙上的小窗里，我看到石家的女儿站在窗口张望。

就在这之后没多久，我感到师父突然背上一阵颤抖，然后传来毡子

和铁锤掉落在地上的撞击声。

我赶忙转头，看到师父歪歪斜斜地倒下，表情痛苦。

我一下吓住了，赶忙把师父扶起来，师父双手捂住肚子，皱紧眉头，我问他怎么了也不回答我，看得出他正在和痛苦对抗，而捂住肚子，显然这样的痛楚是在体内。

我全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一时手足无措，师父侧坐在地上，腾出一只手来支撑身体，然后非常艰难地说了一个字，“蛊”，说完开始咳嗽，还咳出了血。

继而师父白眼一翻，晕了过去。我赶紧把师父的身体放平，开始掐他的人中，希望能帮助他恢复过来，却偏偏正在这个时候，石大姐突然大叫一声，开始挣扎。

因为之前是把她捆在凳子上的，我倒并不害怕她会挣脱，因为我师父打的绳结是谁也解不开的，只是石大姐摇翻了椅子，恶狠狠地望着我，面目看上去狰狞可怕。

我没管她，因为这时候把师父就醒才是最重要的，但我丝毫办法也没有，正在我急得快想死的时候，有一个留着长胡子，穿着一身好像黄飞鸿般的唐装的中年男人冲了进屋，在我师父和石大姐嘴里放了一粒好像泥巴丸子一样的东西，然后一把把我推到墙边，从背着的一个大大的布口袋里取出一些像碗一样的器具，放入一些奇怪的粉末，然后咬破自己的中指，将血滴进去。

然后开始闭眼念着，念的什么我一句也听不清，在短短两天时间里，发生了这么多事情，我思绪早已乱成了一团麻。

又过了好一阵，师父悠悠转醒，那个中年男人才对我招手，我过去扶起师父，师父睁开眼看看，有气无力的对眼前的那个中年男人说，符师傅，你来了。

原来这个人就是师父从贵州请来帮忙的蛊师符师傅，他是个苗人，他的姓氏已经说明了他的民族。50多岁，在12岁那年研习祖上传下来的

蛊方，由于年轻大胆，又天资极好，很快有所小成。

15岁那年恶作剧，蛊死了全村的牛，被村长请来师傅将他查了出来，随后被赶出了村子。

此后流浪江湖，拜师学艺，最后在贵州定居，不收徒弟，但侠义心肠，但凡与他有缘成为朋友的人，就知名相待。我师父就是其中一位。

事后听师父说起符师傅，在他们俩都还年轻的时候，因为某些原因结下了一点矛盾，至于什么原因，我是绝对不会告诉你们是因为女人的。

而且这个女人最终跟谁也没成，两人才觉得各自犯傻，于是相聚喝酒，成为知己。

符师傅跟我一起扶我师父到椅子上坐下，然后把石大姐也连同凳子扶了起来。我担心还有什么变故，开始有点疑神疑鬼，直到师父对我说，既然符师傅已经到了，就不用担心了。

符师傅说，他接我师父电话的时候，从口气中听出事态估计比较严重，于是提前了半天赶了过来，我出去找毡子铁锤的时候，他跟我师父又通过一次电话，那时候他以及快到村子了，师父告诉了他具体的位置，他这才直接在紧要时刻找到了我们。

听上去非常悬，因为我从没见过师父遭遇如此大的挫败，说是挫败似乎不妥，毕竟隔行如隔山，我师父不懂蛊，不知道该怎么来化解，也是情有可原的。

师父说，当时跟我背靠背的时候，突然感觉腹痛如绞，像是有尖利的东西从体内往外用力戳，痛得他话都说不出，还吐血晕了过去，他是这行的资深人士，虽然不懂，但是他知道这一定是被人下了蛊。

符师傅说，他进来后给师父和石大姐吃下的药丸不是解药，只能稍微减缓这种蛊毒，并不能根除。从他口里我得知，原来蛊毒是无药可解的，中了蛊的人，只有两种选择。

一是找到施蛊的人，求他收回蛊，二是找到施蛊的人，用更厉害的蛊弄死他。

否则蛊主健在，蛊就一直存在。直到被害人死掉，蛊才会消失。

我听得背心发凉，虽然一直都知道苗蛊的可怕，却从来没想到过竟然阴毒到这样的地步。

而从符师傅说的情况来看，我师父和石大姐身体里的蛊毒只是暂时被抑制，并没有被消除，随时都有复发的可能性。

符师傅对我师父说，他查看过了，石大姐中的是一种低级的蛊毒，就是普通的虫蛊，最严重的症状就是让人癫狂，然后自残，身体调节达不到合理的值，长期下去人还是会死掉。

我一惊，这么狠毒的招数居然在他看来是低级的蛊术。我师父中的叫做“公鸡蛊”，体内像是被公鸡反复用力啄食，疼痛难忍，不及时解除，会死得很快。

听到这里，我背心冒汗，因为我想到了一件事，就是在我拿着毡子铁锤进屋的时候，看到了那只死掉的公鸡。

然后，旁边坐着石家女儿。于是我赶紧把这个情况告诉了符师傅，符师傅问我，那个女孩现在在哪，我便开始在屋子外面寻找，天色开始渐渐暗了下来，我找了一会没找到，只在邻居家找来了我们要求回避的石大哥。

符师傅又问我这个女孩当时我和师父在背靠背的时候在做什么，我回想了一下，说我几乎全程没有看见她，只是在师父倒地前才在墙上的窗户那里看到她探出头来，我以为她只是在看而已。

符师傅一拍大腿，就是她，错不了。

我很难把这样一个相貌清秀的小姑娘和下蛊的人联系到一起，而且一开始她还在帮我们控制石大姐，所以当符师傅这么说的时候，我并不是很相信。

直到符师傅把我师父拉到地上坐好，然后他让石大哥站在堂屋门口盯梢，接着他取出一个好像法海的钵一样的器皿，让我师父张嘴，然后用指甲在我师父的舌头上刮下一些舌苔，放到钵里，再拿出一个小瓦瓶子，从瓶子里拿出一根食指般长短的蜈蚣。

好在蜈蚣是死的，因为以及干得只剩壳了，否则我看到这玩意一定会吓得大叫起来。他把蜈蚣也放到钵里，叫我走到师父身后把师父双手抱住，然后盖上钵，开始念咒。

过了一会，我看到师父开始冒汗，然后他似乎在想挣脱我，那时候的我19岁，身强力壮，师父被我箍着，想挣脱还是没那么容易。

这样的状态持续了大约10分钟，师父恢复正常，符师傅转身对门口的石大哥说，要他务必在两个小时内把石家女儿找来。

因为如果不找来，石家的女儿就只能活两个小时了。

石大哥一听，觉得怎么孩子就能活两个小时了？赶紧应声去了，过了大约半个小时，他才呼天抢地的抱着石家女儿进了屋，身后跟着跑进来石家的儿子，怀里的石家女儿嘴角吐着血，已经昏迷不醒。

石大哥说，她是在石家女儿的房间里找到她的，当时桌上正收好了大包小包几包东西，这也相对证明了石家女儿见到事情败露，准备逃跑。

结果中了符师傅的蛊，昏迷倒地。符师傅没有喂她吃那个药丸，而是直接念咒收回了蛊，等到石家女儿醒过来的时候，她对屋里的人眼神中充满了恨意。

当然，也包括我。

符师傅开门见山地问她为什么要对石大姐下蛊，她先是什么都不说，直到符师傅严厉的喝问她，为什么对自己的母亲都能够下毒手的时候，她才大声反驳道，她根本不是她母亲。

这是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打从进门起，我就一直认定了这家人

就是普通人家母女母子的关系，却一直没想到原来不是这么回事。

石家女儿冷静了下来，她说，她和她弟弟姓周，不姓石，只不过我们一直认为她就是石大姐的女儿，她和弟弟的生母几年前去世了，父亲为了两个孩子，就再娶了一个继母给两个孩子，希望家里有人照料，自己才能够安心在外面赚钱。

谁知道这个石大姐却不是个省油的灯，一直对两姐弟不好，打骂都是小菜一碟，有一次弟弟晚上起身上厕所，还撞见了石大姐跟村子里另一个苗家汉子偷情，小孩子虽然什么都不懂，但是弟弟回屋后告诉了姐姐，姐姐是大姑娘了，自然懂得这些，就第二天打算带着弟弟去找爸爸，还没出门就遇到石大姐和那个苗家人的一顿毒打，威胁她不准把这个事情说出去，不然就要下药药死她弟弟。

此后的日子，这个苗家人更是明目张胆地出入她家，有一次两个大人喝醉了酒，叫弟弟来唱歌给他们听，弟弟不会唱，就挨了几耳光，那天晚上打雷下大雨，石大姐和那个苗家人竟然让孩子在院子里罚站，仅仅因为孩子不会唱歌。

从那以后，弟弟一遇到打雷下雨就大哭大闹，两个孩子都是上学的岁数，却都没去学校。

姐姐的际遇也不好，常常被两个大人差事到山上砍柴放牛，还经常莫名其妙遭到毒打，有一次她偷偷带着弟弟跑到后山，姐弟俩默默坐在山上的僻静处哭，遇到一个路过的采药人，这个人听说了姐弟的遭遇后，便教了几手下蛊的术法给了姐姐。

由此看来，姐姐在山里遇到的那个人，定然是个高人。

不过这位高人在处理问题的方式上有所偏差，并非正道。

即便他也是为了给姐弟俩出气，这样的方式也非常不妥。姐姐在学会了虫蛊之后，先是对家里的一些牲畜试验了一下，发现管用，就把目标指向了她深恶痛绝的两个大人，先给石大姐下了蛊毒，当石大姐发起疯来的时候，那个苗家汉子吓到了，夺路而逃，在出门前也被姐姐下了一蛊。

符师傅打断她，问她下的是咒蛊还是药蛊，她说是药蛊，将炼制好的虫蛊粉末夹在指甲缝里，找准机会，洒在两个大人身上。

后来我才知道，咒蛊和药蛊的区别，就好像一个时期的进阶阶段和初级阶段，但是苗蛊自来就诡秘非常，下蛊害人，从来不会计较方式手法，一个人若是动了杀念，就好像一个小孩拿着一把手枪，开枪打人的威力和一个成年人开枪是没有区别的。

坦白说，我个人是非常同情这个姐姐的，因为我最恨的也是欺负弱小，而且还是在在自己原本丧尽天良的前提下。

我相信那个时候我师父和符师傅都是这样想的，不过道义归道义，害人始终都是不对的。

符师傅显然非常心疼这个姑娘，于是他苦口婆心地做这个姐姐的思想工作，最终说服她，让她解了我师父的蛊毒，说解了石大姐和那个苗家人的毒以后，他会带着姐弟俩离开当地，要么做他的徒弟，要么就去寻自己的父亲。

小女孩毕竟是小女孩，心肠软，也就答应了。当她解了石大姐身上的蛊毒后，石大姐却突然跪在了她跟前，请求他的原谅，并希望她别把这事告诉她父亲。

我们几人此刻对这个石大姐说不出的厌恶。姐姐也是冷眼看着石大姐，然后突然扬手，给了她的继母一个大耳光。

清清脆脆，让我心里非常痛快。

我师父也原谅了姐姐对他下蛊差点害死他的事，因为他知道姐姐是因为害怕师父撞破她的报复，才想连同我师父一起除掉，因为知道我师父是有道行的高人，才杀了公鸡，取了鸡冠里的血炼蛊，好让我师父快点死。

行为虽然可恨，但是凡事皆有因。

既然我师父都不再追究，我这个当徒弟的自然也没什么话好说。

符师傅要求姐姐给那个苗人解蛊，并保证她解了以后，他会代替她给那个苗人留点纪念。至于是什么样的纪念，我们都不知道，但是以符师傅的为人，言出必行。

想来那个苗人虽然绝不会有生命之忧，但日子也一定好过不到哪去，也就当作是姘头和虐待儿童应有的惩罚。

我们已然对石家人全然没有了好感，石大哥除外，虽然是石大姐的哥哥，但他至少算个好人，从他担心姐姐死掉的时候就能够看出，于是我们没有收石大哥一分钱，倒是对石大姐狮子大开口，几乎要光了她所有的积蓄。这个可怜可恨的女人，必须为自己的恶行收到惩罚。

临走前，师父送给石大姐和小姑娘各自一句话，他对小姑娘说，一辈子很短，好好对自己。

他对石大姐说，好好对别人，你不知道下辈子还能不能遇见。

符师傅兑现了他的承诺，带着姐弟俩离开。我们也一起上路。路上各自想着心事，也正是从那个时候起，我才明白，原来心魔竟然如此强大，恨意竟然可以如此荒唐。

当我渐渐明白，原来我们需要战胜的，不仅仅是那些为非作恶的邪门歪道，最根本的是要战胜我们内心深处的那种可怕的报复欲望。

在昆明分别时，师父把从石家收到的全部钱都给了姐弟俩，路上姐弟俩也决定不跟从符师傅学蛊，因为那玩意毕竟有点邪乎，遇上符师傅这样的好人也就算了，遇上了坏人，实在是太可怕。

而姐姐的岁数正该是享受青春快乐的岁月，她不该走这条路，很高兴的是她自己想明白了。

她打算带着弟弟去找他的父亲，分别前，师父借手机给姐姐打电话给他父亲，电话接通后，姐姐沉默了很久，也许是千言万语不知道从何说起，这个一直默默承受压力的小姑娘，几近崩溃地坐在火车站门口，嚎啕大哭。

事后，没了事后了。

我试想过一种结局，当然，那只是我的猜测：

姐弟俩找到父亲，告诉了父亲继母干下的恶事，于是父亲回到家乡，在家将继母毒打一顿，然后果断休妻。

嗯，这才应该是最完美的结局。

第四十六章 樽情

2010年年初，多年的工作让我有了一些积蓄，于是我琢磨着想要换台车。

我开始花了好几天时间游走在重庆各大4S店，最终跟彩姐一合计，选定了赛拉图07款，对于一款售价不到10万且经济实用的车来说，这无疑是个很好的选择。

于是我告别了那台二手的“很好开2005”，5年下来，它已经被我折磨得有点不好使了，全身上下，除了喇叭不响之外，其他全响。

好在桑塔纳还算保值，转让之后发现和当初买它的价格差距不到5000的时候，我欣慰地笑了。

接到新车后，迫不及待地载着彩姐和她的爸妈出去兜风，在路上，彩姐妈也就是我现在的丈母娘，跟我说了一件事，为我开启了我换车以后的第一桩业务。

我得介绍一下彩姐的妈妈。知书达理，性格温和，心态极好，非常安静。当外面的世界枪林弹雨一片哗然的时候，在她的内心始终是竹林深处小桥流水，甚至还会传来悠扬的长笛声。

她是我见过的唯一一个可以将电视停留在湖南卫视一整天不换台的人，也是唯一一个烧牛肉让我吃隔夜的人。

不到50岁的人，依然还在企业上班。当别人得知我的职业后，先是惊异错愕，再是怀疑不信，等到真正信的时候，如同大梦初醒，哗然人

生，觉得自己肤浅，从未相信过竟然有这样的职业。

但是在我第一次跟彩姐坦白自己职业的时候，她只是报以淡淡的一笑，接着就跟我聊起我们的行内事，那口气似乎是丝毫不觉得这职业有什么奇怪。

她的默默认可，也是后来我跟彩姐最终能够走到一起的基本支持。彩姐爸性格外向，整天乐呵呵的，没别的爱好就爱下下象棋，于是这几年来我的象棋技艺突飞猛进，早已达到了当年去云南火车上那个瞎子的水平。

当彩姐妈在我新车上一边看着我得瑟一边用平静的语气说出那件鬼事之后，我换车后的第一笔业务就轰轰烈烈地开展了。

事情是这样的，彩姐妈公司的一个年轻女同事在春节假期结束后回到公司，几个女性闲聊的时候无意间说起一件她自己家里发生的奇怪事。她是长沙人，在重庆上完大学后，留在重庆参加工作，继而认识了一个重庆男人，两人干柴烈火很快结婚，她跟着男人定居在了重庆，之后几年都没有回长沙老家，直到2010年春节的时候才带着丈夫回家过年。

据她所说，她老家的房子虽然在城里，但是是那种以往的老房子，没有电梯，一楼两户的那种。

今年回去的时候，夜里听到窸窸窣窣的声响，喊了几声后那声音就停止了，她还以为是老鼠或者风吹造成的，当下并没有在意。

第二天晚上又听见那个声音，好奇心的驱使下他开了条小门缝朝外看，还是什么都没发现，而且那声音很快就停止了，次日早晨起床后，发现饭桌上放了个玻璃的酒杯，里面空空的，但是拿起来闻，却有酒味。

她和她老公都是不喝酒的人，家里的老母亲也不喝酒，家里泡的枸杞酒都是用来招呼客人的。

于是她觉得很奇怪，当晚睡觉前特意拖延了时间，打算睡晚一点把

事情搞清楚，结果当晚先是听见母亲房间门打开了，她就起身在门缝里看，看到母亲像是在梦游一般，取出一个玻璃杯，慢慢地倒上酒，也不喝，就默默回房了。

她还以为自己母亲真是梦游症发了，正打算开门去找母亲说说的时候，奇怪的事情发生了，那种窸窸窣窣的声音又传来了，循着声音望去，发现正是桌上的酒杯发出来的，而且酒正在一点一点的减少，她才听明白那窸窸窣窣的声音原来是喝酒的声音。

但是她看不到人，于是她断定，母亲不是梦游，而是被鬼给迷住了。她告诉了她老公这件事后，俩人决定找母亲说说，找个师傅来化解一下，却被母亲一阵突如其来的痛骂，母亲还扇了她一巴掌，话题就被扯到她这么多年都不回家之类的。

她委屈归委屈，但是也没有任何办法。

眼看假期即将结束，他二人得赶回重庆，临行前放心不下母亲，就嘱托邻居和自己的姨妈代为照顾，这才回了重庆。

彩姐妈跟我说完以后，我告诉她，如果你那同事的精神没有问题，且确信那晚看到酒杯里的酒自己在减少，那毫无疑问是有鬼魂在作怪。我在彩姐妈眼里，就是这行的专业人士，所以当我这么一说，她也完全信了。

就好像电视里经常演的什么民间鉴宝一类的节目，拿在手里都像真的，但是真是假还得站在电视机前让那些专家们审查后才知道，专家的话常常是伴随着绝对性的，于是很多人明明不肯相信自己手里的是赝品假货，却又对专家的话深信不疑，在两种情感相互矛盾的时候，干爹就成了最好的挡箭牌。

我告诉彩姐妈，可以安排我跟那个女同事见个面，有必要的话可能还要去当地解决一下。

彩姐妈虽然冷静非凡，但也是个热心人，她很快帮我和那位小姐安排了一次见面，也希望我能够直接面对客户，或许了解的东西会更多。

这个小姐姓田，看上去跟我差不多岁数，身高也和我差不多高，这让我顿生很强的挫败感，好在我们是坐着谈，否则我会找借口开溜。

她跟我仔细说了些情况，而这些情况跟彩姐妈告诉我的几乎是一致的，也就是说，她早已认定是鬼，就等我这样懂行的人出现。

我被她对我的夸赞和吹捧激得心花怒放，于是就以不高的价格答应了她去长沙家里看看。约好第二天她跟公司请好假，就跟我一起回长沙。

她是坐我新车的第三个女人，这一点彩姐十分不爽，在反复跟彩姐解释了春运尚未结束各种票都难买的道理后，她才勉强答应。

其实我心里知道，真正让她不爽的理由是因为我要单独带田小姐一起去长沙，为了让她宽心，我主动要彩姐陪着我一起前往长沙，以证明我绝无歹心。

彩姐答应了。也幸好她答应了，因为第二天接到田小姐的时候，发现他老公也跟着了。

我暗暗为自己的先见之明而庆幸，如果彩姐不跟着，我就要在重庆到长沙的漫漫路途中，不间断地从后视镜里看到他们两人调情的场景了。

早上出发，到长沙的时候已经接近下午6点了，当晚田小姐夫妇俩跟我们商量，今晚大家都住酒店，现在时间晚了回家没多大意义。

我们答应了，于是我跟彩姐有了那么几个小时在长沙这座大城市游玩的时间。

虽然离重庆不算太远，但我却是第一次来，作为一个湖南卫视忠实观众的准女婿，我想能够采购点当地特产带回去给准丈母娘是个不错的想法。

于是我顾不上整天开车的辛苦，开始带着彩姐游走在长沙市区各大美食聚集点。不知道是不是当年一首《浏阳河》的缘故，我发现很多美

食都被冠以了浏阳的名号，浏阳糯米粽，浏阳回饼，浏阳这，浏阳那，吃倒是非常好吃。我还特别买了豆豉一类的当地特产，尤其是在五一广场一侧的街边吃到的福寿螺，红油滚滚，辣力非凡，湖南的辣和重庆的辣，有得一拼。

当晚在市里逛到深夜才回酒店休息。第二天一早，准备好必要的东西，我们四人一起去了田小姐母亲的家里。

在早前听彩姐妈和田小姐自己的描述，我在脑子里对他家的楼房建筑和屋内设施有了些初步的描绘，而真正看到的时候，却又有些不同。尤其是那一层楼18步的梯坎，连上6楼，令人心碎。

田小姐敲开门以后，跟他母亲说，我们是她的朋友，一起自驾游路过长沙，顺便回家看看。

她妈妈很热情地款待我们，进屋后我注意观察了一下这个老式的三室一厅的房子。进门是客厅，正对着房门的地方就是母亲的卧室。母亲的卧室一侧就是客房，想来田小姐他们之前就是住在这个房间。

而这个房间正对着大门这一侧又有两扇小门，一扇是另一个客房，一扇是厨房。我进门的右手侧便是阳台，这是个L字形的阳台，通往母亲卧室的后门。

作为一栋90年代初期修建的楼房，这样的格局和大小的房子，在当时应该算是相当气派，而且是在顶楼，这说明当时田小姐家里一定是当官的或者非常有钱。

我们有一句没一句地跟田小姐的母亲聊天，她却不知道为何对我家彩姐产生了极大兴趣，一直问这问那，从彩姐的表情和我对她的了解，我感觉得到她很不自在，却又必须得装出一副很知性的模样，真是苦了她了。

随后，田小姐尝试着再次提起了春节期间家里发生的怪事，老太太脸色先是渐渐阴沉了下来，但至少还是陪着笑脸搪塞，说田小姐是睡晕了看错了，田小姐继续追问，老太太就彻底马下了脸，开始发火。

我看到事情有点不能控制了，赶紧站起来，跟老太太说出了实情。我告诉老太太我是来自重庆的，我擅长灵异方面的事情，如果真是家里闹鬼，我出面才能给你解决，否则人鬼殊途，共处一室难免会发生危险。

我苦口婆心地说了很久，老太太开始沉默了，许久以后，她站起身来，走到餐桌前，拿下倒扣在茶壶边的杯子，慢慢地倒上了一杯，然后放在桌上。

就在这时，我们全部人亲眼目睹了酒一分一分的减少，耳朵里还伴随着窸窣窸窣喝酒的声音。田小姐吓得站起来，拉住自己老公退得离桌子远远的，老太太回头，眼神带着失望，看了田小姐一眼，对着杯子说道：“你个死老头，慢点喝嘛！”

我突然好像明白了，这么几天以来，田小姐从来没有说起过她的父亲。而听她母亲的口气，好像是在跟他父亲说话，而且早已习惯。

酒喝完以后，房间里又回归宁静。

此刻的我不知道该问田小姐还是该问老太太，我看着老太太黯然神伤盯着酒杯的神情，突然不希望打扰到她。于是我对田小姐是乐观眼色，我们走到阳台上，我问她，她的父亲是不是去世了。

她说很多年前就去世了，所以她才没有想倒是她父亲。显然她从刚刚自己母亲的语气中判断到，这个喝酒的鬼，就是自己的父亲。

我暗暗责怪她居然这么重要的事情没有说明。

难不成要我当着他们母女女婿的面，把逝去的父亲的灵魂弄走吗？那也太残忍了。

一时不知如何应对，只得回到屋里坐下，又是一阵沉默之后，田小姐的母亲开始讲了这样一个故事。首先她证明，那个喝酒的鬼，正是她的老伴，多年前去世的田小姐的父亲。

她跟她老伴都是57年属鸡的人，早年因为社会原因没考大学，高中

一毕业就上山下乡当了知青，老太太当年在一个乡村中学给孩子们当代课老师，田老头就比较倒霉，几年里当了个生产队里彻彻底底的农民。

国家恢复高考制度以后，两人都考上了大学，于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成了同学。

很快相识相恋，大学毕业后就结婚，那时候是1983年。

随后他们又进了当地同一家国有机械企业，最初是在车间，随后就成了办公室职员，由于两人文化程度在当时都算比较高，待遇也就比较好，田老头甚至还当上了厂里的副厂长，只不过没干几年就光荣退休了。

两口子长期吵架拌嘴，理由大多是因为田老头嗜酒，而每次一吵架，田老头似乎就有了足够的理由摔门而出，找家小店，一边吃着花生米，一边喝酒，直到过瘾了才回家。

正因为酒喝得太多，在女儿还没上高中的时候，就因为肝癌去世了，女儿高中和大学都不是在长沙念的，女儿一走，家里就冷冷清清。

虽然还有个女儿，但是老太太过的和孤寡老人一样的生活。

直到田老头去世后的第二年，他的忌日，女儿在外地上学，老太太心中对丈夫思念，从不喝酒的她就拿出酒杯倒上两杯酒，默默陪着自己过世的丈夫，却不胜酒力，一杯就醉了去睡了。

第二天起来的时候，发现给丈夫倒的那杯酒的酒杯里空了，起初是以为酒精挥发的缘故，可在后来反复出现了连密封酒瓶里的酒都会莫名其妙地少一大截，老太太才开始察觉家里可能有东西。

当时还没曾联想倒是自己丈夫，直到找到长沙一个很有名的神婆，才知道自己的丈夫一直没有往生，一直陪着她。感动也好害怕也好，最终老太太还是习惯了自家老头还在身边的感觉，渐渐每天也养成了一个习惯，睡觉前都会倒上一杯酒。

有时候还会跟老头还在一样，骂骂咧咧的，说死老头少喝点，有时

候也会对着空酒杯说说他们年轻时候的故事，但常常都说着说着掉下泪来。

这件事她一直都知道，但是她一直不敢告诉自己的女儿，因为女儿是学科学的人，她也不希望因为这事而让女儿产生对家的排斥，总感觉家里有过世亲人的鬼魂什么的。

我听到这里，还是不免有点动容，转头看去，田小姐和彩姐都在默默擦眼泪。这样的场合，如果我不挤几滴眼泪出来好像显得非常不应景，可惜的是我也不是爱装的人。

对于他们的故事，我也只能感叹罢了。

在我看来，生就是生，死就是死，生死之道，是不该有任何超常的现象的，而我们这样的人存在，也正是为了让这种不正常的现象终止。

我问老太太，老头子去世后，家里是否留下了什么他生前喜爱的东西，老太太挽起袖子，露出手腕上一块松紧表带，壳已经磨得有点花纹且发黄，鲜红色大头指针的解放牌手表。

她说，这块表是老头的父亲给他的，他去世后她自己就拿来戴上了，前后几十年，一天都没有让表停止过。

我明白了，也许人的一些感情就跟不断走动的表是一样的，也许中间会有些偏差，总是莫名其妙地或快或慢那么几分钟，但是方向却永远都是一致的。

而且我也确定了，老头的灵魂留了下来，绝非是贪恋那么一口酒，而是眷恋这个家。

虽然很感动，但是我还是要告诉老太太，我这次来，就是为了带走老头的灵魂，让他安生去该去的地方，不管是轮回也好，还是升天也好，总之都比留在人间好。

老太太说不必了，她已经习惯了这样的生活，本来家里剩她一个人就孤独得很，现在连老头的灵魂也带走，那家里从此连点喝酒的响动都

没有了，于是她坚决不同意。

这时候田小姐蹲在母亲身边，哭得像个泪人，她反复说自己不是个好女儿，念高中开始都没有能够好好多陪陪妈妈，说过段时间就把妈妈接到重庆居住。

我想我能够体会田小姐当时的心情，毕竟女孩子的心思总是要细腻许多，也更感性。幸运的是她总算明白了，不管父亲的灵魂在不在，不管父亲的灵魂有没有陪伴着老母亲，她自己对母亲的关心是不够的。

而她从来没有想过，母亲对于自己的孤独从来不会跟女儿提起，正是因为希望能够给孩子一个自在幸福的生活。

就像那句很有名的词，任你远在他乡，我只求你平安幸福。是的，我违规了。

我没有带走老头的灵魂，不过我对老太太说，如果今后老头的鬼魂出了任何一点不好的事情，我会立刻带走它。

同时我告诉田小姐和她母亲，如果今后假如母亲也过世了，我会连同他们二老一起带走。

老太太看我同意了不带走老头，非常高兴，给我倒了一杯酒，然后给那个空杯倒了一杯。

我明白她的意思，轻轻碰杯，一饮而尽。

随后窸窸窣窣的声音再次响起，酒也少了下去。田小姐看到这一切，不再是刚刚那种惊恐，而是一种会心的笑容。

但是我必须为这一杯酒付出代价，代价就是当天我们无法赶回重庆，因为酒驾是危险的。

事后我跟彩姐和田小姐夫妻成了很好的朋友，常常一起吃喝打麻将，之后听说她终于把母亲接到了重庆来养老，于是我自告奋勇去火车站接老太太，那是夏天了，老太太穿着短袖花布衬衫，手腕上还带着那块解放手表，看我来接她，很是高兴。

看到老太太精神很好，人也很快乐，我也替她高兴。

上车后她对我说，“重庆的酒好喝吗？”

第四十七章 字条

2009年夏天，我和彩姐终于拍了我们俩在一起后的第一套照片，对于影楼的摄影质量我不去评价，选择拍摄的地点倒是让我感觉不错。

在沙坪坝歌乐山附近一个叫做“海石公园”的地方，据称这个公园全是城堡式建筑，清幽自然，是国内某个糕点大王兴资修建的。

不知道起初是不是因为希望修建给自己做个别墅什么的，后来发现地方虽然很美，但是路实在太难走，于是索性对外开放成为公园，给诸如我一类的装逼青年们提供一个可以肆无忌惮摆造型拍照的地方。

认真说的话，我确实算是一个挺肆无忌惮的人，从小便是如此。记得小时候放暑假，父母怕我在家里不老实，就把我送到单位组织的暑假活动班去，跟一群孩子们玩。

我却在那里没呆几天就被值班老师一顿痛骂，还踢了我几脚，从此记恨在心，于是终于被我逮到机会，夜里翻窗进了活动室，满满当当地在他的凳子上拉了一泡屎，然后第二天很早就去了活动室，就等着看好戏。

当起立坐下的一瞬间，他那种让人非常愉快的惨叫声沁人心脾，一只恶魔在我的脑海里狂笑，谁叫你要惹我呢。

长大以后也是如此，由于我这一代人，深受香港某不良影片的影响，我不能说那部片子是古惑仔，它的出现，算是彻彻底底地打乱了我们这一代人原本安稳的生活。那几年我算是给国家的VCD事业做了很大贡献，租碟买碟都花了不少钱，结果人没学好，一身劣习离开了校园。

所以当现在有谁敢说自己肆无忌惮的话，我就会立刻肆无忌惮给他看。

话说回来，那天在海石公园拍照的间隙，我跟彩姐坐在树荫底下歇息，彩姐提出她想去厕所，于是我陪着她去。彩姐是个狡黠的女人，当她想去厕所的时候，她不会问我厕所在哪里，也不会自己默默就去了，她一定要用陈述的语气告诉你，她想上厕所了，而这时的我总会很明白的告诉她，我陪着你去。

于是在她上厕所的时间里，我默默站在厕所门口，附近打扫卫生的大婶们说的话，引起了我的兴趣。

也许你们会注意到这样一个情况，但凡有大婶出没的地方，你是一定能够听到一些八卦消息的，或许这些消息对于茶余饭后的人们来说，也就是道听途说的一些传闻，大不了也就再在茶余饭后跟其他人提及一次。

而对于我来说，却是一种现象，一种情况，这个世界上，经常会有与我们擦身而过的讯息，对自己是否有用，在于听的人是否用心而已。

她们说到我当下所处的地方不远处的一个村子，过程我实在没有听明白，大致的意思就是说那里闹鬼了，现在整个村子都在谈论这个事情，却怎么也找不到个答案。

干这个这么多年，对“鬼”这个字我是相当敏感，趁着彩姐还没出来，我问那个说话的大婶，那家人大概在什么位置，想来那个大婶也是道听途说，只告诉我在什么什么村，具体哪一户她也不清楚，于是我暗暗记下了村子的名字，等到彩姐出来后，我们返回继续拍照，结束回家吃完晚饭，我上网查查那个村子的具体位置，打算第二天到那里去打探打探。

第二天我沿路去了那个村子，一路上路况极好，畅通无阻。除了拉石头的铁马车跟我不到20公分多次擦身而过以外，也只不过挂了几次底盘而已。

在村子里走走看看，四处找人打听，我惊讶的总结。

在我问到的每一个人里，当我问起最近有没有什么奇怪的事情发生的时候，他们都会不约而同地跟我说到这么一个情况。前阵子有一群从广东来的人，说是要回村子里祭祖，祖坟恰好埋在半山腰上，是个不大的土坟，当他们给坟翻新立碑的时候，山上到山下几乎所有的水田水突然一下变浑浊了，特别是立碑的时候，水更是奇浑无比，还刮来阴风阵阵。

于是当地人在他们这群广东人三天祭祖的时候，派了几个村民上山找到他们，说不能修坟立碑，水变浑浊，山上刮阴风，是因为坟的位置在地龙王的眼睛上，弄痛了地龙王，龙王发怒了。

一开始那群广东人还不相信，没有理睬那些村民，等他们离开了以后，村子里的人就跑去把那块墓碑给推倒了，留在村子里的那家族人发现了，又把碑给立了起来，没过几天又被村民们推倒了，于是产生了矛盾，那家人还跟当地人打了一架。

这样的情况一直持续到现在还在继续，一边有人立碑，一边有人推倒，奇怪的是每次当碑一立起来，整个山上的水田都会一片浑浊。

对于龙王之类的传说，我说实在的，我不相信。首先龙跟鬼不同，一个是活物一个是死物，一个是灵物一个是邪物，之所以强调我不相信，是因为我从不曾见过龙，而鬼倒是很常见。

我问那个村民，那家守碑守坟的后人住在哪个地方，他给我指了路，于是我顺着他说的地方，找到了那户人家。

刚走进那家周围，附近不寻常的景象引起了我的注意。

先是挡在小路中间一块上宽下窄的石头桩子，然后是道路两边歪歪斜斜被砍倒的树桩，再是一路上经过的每一个电线杆上，都密密麻麻贴满了黄色的符咒，非常怪异和矛盾。符咒是用来封印某些东西的，虽然并不像电视里演的那样，而那些七倒八歪的树和莫名其妙地石桩，显然是用来诅咒的，所以显得非常矛盾。

于是我带着惊讶的心情，走到那户人家门前，开始敲门。

门上想必也是被人贴过符咒，因为那扇铁门上满是撕了又贴、贴了又撕的痕迹。

不一会儿门打开了，是一个看上去40多岁，黝黑瘦小的男人。我知道他现在正在和怎么样的事情纠缠，也就不必隐瞒自己的来意，我如实告诉了他，说我是来替你们解决这个问题的，不是来给你制造麻烦的。

许久后，他才让我进了屋。从他口中，我得知了事情更详细的说法，他说那个坟里，埋的是他的太祖父。

66年的时候就下葬了，后来他家里的后代大部分去了广东，只有他一家留了下来，世代守候祖田。

后来去了广东的大部分人都发了家，然后大家都觉得是自己家的祖坟埋对了位置，于是产生了一个回老家祭祖，翻新祖坟的想法，却在这次回来的时候遇上了这个怪事。人总是自私的，为了自家的事情不被他人侵犯，于是他们选择了不顾及别人的利益，这样一来，矛盾就自然产生。

起初发生怪事的时候，他们也不是没想过可能是祖先显灵了，但是一个个都没有任何证据，也找不到丝毫解决的办法，也就不了了之，祭拜祖先，也就成了一种形式罢了。

这个中年汉子告诉我，他姓古，是太祖父的妾所生的后代，他这么一说，倒引起了我的注意，看眼前古大哥的岁数，他的太祖父应该是旧社会时期的人物了，在那个年代，虽然没有要求一夫一妻制，但是有能力纳妾的，必然是个大户人家。

于是我问他，他的太祖父是干嘛的。

他说是个地主，这里整片山的地都是他的。说到地主，我先想到了半夜鸡叫的周扒皮，剥削长工，压榨农民。留着难看的八字胡，鼻子和嘴巴之间还有颗巨大的黑痣，甚至黑痣上还长了一撮毛，走起路来摇头晃脑，拇指和食指不断在那根黑痣上的毛来回搓捏，好像从小到大的教科书里，地主的形象几乎从来都不曾改变过。

我不知道这是刻意定向性教育的缘故，还是地主们原本就是那样的人。

不过古大哥这么一说，整片山上的田都是他家太祖父的，就勉强能够将所有水田的水突然浑浊联系在一起。

但是这远远不够，我继续追问，我问他，自己家可曾发生过什么怪事吗？

他沉默下来，我看有状况。我没有打扰他沉思，直到后来他自己慢慢吞吞地说了他最近才发生的怪事。

正值夏天，有天他看到碑倒了，于是骂骂咧咧的上山想把碑扶起来，回来的路上天色已经晚了。偏偏还下起了雷雨，重庆的夏季雷雨是常有的事。

在农村有一句话，夏天的雨越大，来头越猛，秋天的收成就越好，所以对重庆这种长期被称之为火炉的城市来说，一场雷雨意味着一次降温，一场消暑，对于山里种地的农民来说，也是丰收的吉兆。

可是就在当晚，古大哥遇到了人生当中，最为惨烈的一次惊吓。

那晚雷打得很大，古大哥本来已经上床睡了，突然想起自己家院子里还有衣服没收，于是起身想去把衣服收进屋。打开自家铁门的那一刹那，看到一个身穿白衣，脸色苍白，眼圈发黑，且面无表情的人，抓在铁门上，目不转睛地盯着他，而且铁门在拉动下，缓缓朝着门里打开，那个人就一直挂在门上，脑袋随着铁门开合的方向，依旧配合着古大哥的方位，死死盯着他，像向日葵盯着太阳一样，身子不转脖子转。

用他自己的话形容，很像是八三版射雕里的梅超风老师。不过是个男的，而且脸色更白。所以那应该是变异版的梅老师。

这一下古大哥吓得倒退几步，一下跌倒撞在桌子上，晕了过去。

等到他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白天，他发觉自己好好地躺在床上，那些没收的衣服也整整齐齐地摞在床头，于是他赶紧问他老婆，

他自己是怎样到床上来的，还有衣服是谁收的，他老婆说不是你自己进来的吗？

衣服不也是你自己收的吗？

于是古大哥开始怀疑自己精神有点问题，或许是做梦了，谁知道第二天晚上，依旧是下着大雷雨，他迷迷糊糊中被雷声惊醒，虚着眼睛看，发现眼前一片漆黑，按道理说，即便再晚，一丝光亮还是应该有的，绝不至于完全不见物。于是他把手伸到枕头底下摸手机，想要照照看，还没等他拿出手机，又是一个闪电，就着闪电的光亮，他发现头一晚那个不知道是真是幻的鬼，正骑坐在他身上，鬼脸和他的脸相距不到一寸，和先前一样，直勾勾地盯着他。

于是又是一场惊吓和尖叫，幸运的是这次他没再晕过去，倒是叫声闹醒了身边的老婆。

老婆赶紧开灯，因为灯的开关在老婆那一侧，发现古大哥正在胡乱挣扎，于是不客气地给了他几耳光，石大哥看灯亮了，才慢慢睁眼，却发现什么都没有。

这一次他确定自己头一晚绝对不是在做梦了，于是那天一整天，他都跪在自家供的观音像前，念经念了一整天。

又到了晚上了，他不敢睡，于是央求老婆不要关灯，但是他老婆说开着灯她睡不着，还警告她今天晚上别在“发梦冲”了，于是他不敢违抗，哪怕心里再怎么害怕，还是只有默默关灯睡了。

我不由得发自内心地欣赏这个男人，好！美德！

我真想与你合影！

但是古大哥当晚还是睡不着，一直捱到了下半夜，即便忍不住睡着了，也常常自己把自己惊醒，然后突然，耳朵边传来一阵声音：“王X，张XX，韩X，朱XX……”

我听得一身鸡皮疙瘩，我最怕的也是黑暗中有个陌生的声音在我耳

边说话，我打断古大哥，我问他，那是一种什么样的声音在说，于是他开始跟我模仿那晚他听到的声音。在我听来，很像是有人在你耳边说悄悄话那种感觉，区别在于那种声音的语调拖得很长，而且像是被痰塞住了喉咙，也就显得非常诡异。

我发誓如果有人敢在我耳边这么说话，我会打破它的头的。我再问古大哥，那几个人的名字，你认识吗？他说不认识，从没听说过。

我又问他，村子里有这几个姓的人家吗？他说除了姓朱的，都有。

请原谅，这是我一向办事的风格，我总是会把自己的感觉当作一种线索，然后去求证它，不知道这算不算是一种反射行为，幸运的是我的感觉来自于我的经验，所以正确率还是挺高的。

又继续跟古大哥聊了一阵，发现他先前提到了他的老婆，我却从进屋到现在也没见到过，于是我问他你老婆哪去了，他说白天他老婆到山上去守坟去了，害怕有人又去把碑给推倒了。

我问他能不能指我一下那个祖坟在哪里，他说沿着屋后的路上山，转过一个小坳就能看到，新修过的，很容易认。

于是我给了他几段红绳，要他围着屋子缠一圈打结，我则起身打算去那个坟看看。

这个村子按地域来说，应该是属于歌乐山一带。

对于歌乐山，任何一个重庆人应该都是再熟悉不过，白公馆，渣滓洞，中美合作所，戴笠，江姐，小萝卜头，杨虎城，陈然，我的自白书，把牢底坐穿等成了它的关键词。

自打重庆解放以来，这里就成了大中小学的老师带着学生们头部干洗的地方，集中营嘛，死个把人不算稀奇，老蒋时期的时候，死的人何止千千万万？

说那里怨气重，毫无根据，而和这世间的妖魔鬼怪比起来，这么区区几百烈士的冤魂，又算个什么。

我沿着古大哥说的路走，不一会就到了那个坟前，一个看上去跟古大哥年龄身高肤色都差不多的女人，甚至连相貌都有些相似，想必那是古大哥的老婆，我猜想原来夫妻真的会逐渐越长越像，否则我也不会每天都被自己帅醒了。

这个大姐看我站在坟前，以为我又是哪家派上来推碑的人，一脸敌意，问我要干啥子。

我说我是来帮你们一家人的，刚刚才跟古大哥聊了很久，就上来看坟。

大姐才半信半疑的放下防备，我仔细观察了这个坟，刚刚新修过，坟的后半截连着山壁，山壁上的泥土看上去还是新鲜，显然很久没有动过。

墓的正面是群山叠峦，我虽然不懂风水，但是也能很轻易区分出这里的确是块宝地。

咱们中国人，讲究一个祖坟的埋葬方式，试图让过世的亲人即便是死后，也能福泽后人。

所以当后人有所成就，在总结自己来路的时候，往往会对自己已故的祖宗报以感激，这种理由好像是在说，嘿，谢谢了哦，你的坟埋对头了！

墓主人叫古天生，不知道跟古天乐老师有没有亲戚关系，或是拥有那种风骚的黑皮肤。名字倒是起得很有味道，但是联想倒是当年的大地主，我还是决定到村子里问问那些上了岁数的老年人，或许还有对当年这个地主的事情有些许了解的人。古大哥的老婆或许是看我来看一眼坟就走了，觉得怎么会有人这么无聊，也就没有理我，正好，我也不希望在她身上耽误什么时间。

回到村子里时间还早，于是买了一包烟，开始四处转悠。走着走着听到一阵唱腔，发音并不标准我听不出是哪里的腔调。顺着歌声望去，看到一个老者，坐在自家院子里的长条凳上，跷着二郎腿，手里拿着旱烟，地上放了一个搪瓷茶杯，脚跟着自己的唱腔一摇一晃，黑色的布

鞋，蓝色的类似中山装的衣服，如果加上一顶帽子，还真有点像赵本山。

看样子这个老人怕是有80岁上下，如果一直在本地土生土长，他应该能够知道一些当年这个地主的事情。

我向来跟老人打交道是比较拿手的，因为老人大多豁达而知天命，很多道理，他们其实都懂，甚至比谁都懂，而他们往往选择什么也不说，一来是因为说了不一定有人要相信，二来他们早就看破，说与不说，变或不变，他们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嘴上绝对的安静，这才是真正的智者。

我凑上前去，没几句就跟这个大爷聊熟了，发给他一根烟，他高兴地收下，我眼见是时候了，就开始向他打听当地的故事。

于是在聊到那个地主的时候，这个大爷先是把村里人都知道的情况重复了一次给我听之后，还讲了些他自己知道的故事。他说他从小就一直在这里生活，解放前的时候由于老蒋席卷全国的白色恐怖，他家里不准他外出，那时候的他已经十多岁了，但是他总是偷偷溜出家门，跑到白公馆附近跟那里的守军聊天，顺便也骗点香烟抽。

但是有一次不知道为什么得罪了一个少尉，于是被当作共军遭到搜查，当他逃回村子的时候，不敢回自己家，害怕连累到家人，于是就偷偷藏到古地主家的柴房里，不巧的是那天古地主不知为何也进了柴房，看到他躲在里面，就喝问他干什么，当时年轻，也害怕，就把一切情况告诉了古地主，这古地主虽然是个地主，但是还算很有良知，于是这颠覆了地主长期在我心目中的负面形象。

那个地主非但没有把他交出来报官，反倒是替他打掩护，当宪兵搜查到的时候，他默默地保护了这个大爷。

解放前后，掀起了一股打倒土豪劣绅的热潮，于是作为当地的大地主，被亲爱的党没收了他全部的家当和土地，只留下了现在古大哥所住的地方的宅基地，以及少得可怜的几块农田，古地主心想变天了，没办法的事，遣散了家仆，自己一家人竟然老老实实也当起了农民。

但是这样的光景也只持续了10来年，一场轰轰烈烈的文革运动开展了，那时候，人人自危，六亲不认，谁有异议，谁就是反革命，谁就要被打倒。

古地主由于之前地主的成分不好，于是在一场莫须有的批斗当中，他的家庭被卷了进来，倒是他唯一留在身边的大姨太，和几个儿子商议着，就把古地主给拱了出去，让他去承担一个莫须有的罪名。

一个早年风风光光有权有势的大地主，竟然被一群毛头小子戴上高帽子，挂上耻辱的牌子，在光天化日下，没有任何根据地遭到人的批斗，最后因为其曾经是地主的身份，被当地红卫兵滥用私权执行枪毙。

我对于那段历史还是很畏惧的，在那样一个年代，几乎没有人是心理健康的。身边的每一个人，也许这一秒还是亲人，下一秒就成了敌人，注意，是阶级上的敌人。

就连跟了自己几十年的老婆也能为了自己的安危不惜出卖丈夫，真情如狗屁，批斗也没批个什么名堂，一个活生生老实巴交的人，就这么被一群脑子里全是屎的小混蛋们枪毙了。

我想如果是我的话，我也会变鬼的。这个大爷继续说，那些枪毙完了以后，就把尸体带到现在坟的那个位置，那地方其实以前本来就是个坟，但是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被人给挖了，尸骨不见了，就剩下一个早已腐烂了一大半的棺材，那群红卫兵图省事，直接把古地主的尸体扔到了那个前人的棺材里，连土都没有掩埋，就离开了。

时候古地主的妻子心里害怕，因为是她把自己老公给供出来的，她是个怕鬼的人，于是她写了张纸条，上面有枪毙他丈夫的人的名字，然后看丈夫生前对这个大爷还算不错，那时候大爷都30多岁了，就拜托他去把纸条放在古地主的身上，这样复仇就不会找错人，老大爷其实对地主的死很是难过，但是他也明白是这个女人这么做是为什么，还是决定帮一个忙，于是连夜上山，把纸条放在了地主摊开的手心里。

结果第二天他集结了一帮人，准备到山上把地主的尸体掩埋了的时候，发现地主紧紧把那张纸攥在了手里。

当下大爷有点害怕，还以为自己遇到诈尸了，跟大伙一起很快掩埋了地主，这就成了最初的那个土坟。

我问大爷那纸条上写的名字可是王张韩朱四个？他说是。于是我就知道了为什么古大哥会听到如此耳语。

我看了那个地主的墓碑，死的时候已经是老人，所以应该跟古大哥嘴里说的那个白衣鬼不是同一个，难道那个出现的白衣鬼，是最早之前那个丢了尸骨的墓主人吗？

想到这里，我再度上山，去了那座坟。我猜想的果然没有错，墓的周围有鬼魂，而且真是两个。

根据古大哥之前所说，那个白鬼虽然可怕，但是似乎不是要害他，所以对待这种善恶不明的鬼，我不敢轻易乱来。

跟守坟的大姐讲好利害关系后，我用红绳把整个露在外面的坟围了起来。

正准备缠墓碑的时候，我亲眼看见，山下水田里的水正在渐渐变得越来越浑浊，我心想这到底是想表达什么，是高兴还是不爽，不敢冒险，于是加快速度，眼看天要黑了，我得赶紧才是。

我把拴好的红绳拉起一截，用两根木棍顶着，这样这之间的一段绳子就跟地面悬空了。

我在悬空的绳子两侧各拴了以个小铜铃，念咒给与了其中一个，其中一个否，要开始问鬼，无法区分两个鬼到底谁是谁，我可不想天黑才干这活，只能问是否了。

我不能细说怎么问的，因为有专门的咒文，不过问到的结果和我猜想的是一致的，老地主的鬼魂一直都在，因为他睡错了棺材，所以没有人带路也就无法离开。

而之前的墓主因为自己的位置让人给占了，所以每次有人来立碑却发现碑文跟自己没关系，估计心头有点想法，就把水给搅浑了，以此来

表达不满，我问过它为什么不离开，他说是因为自己的尸骨已经找不到了。

这个我知道，如果尸骨无存，这样的鬼魂连带路的方式都跟普通的不同。

所以它很迫切地希望有人能够把地主的坟给迁一下，就对古大哥耳语，希望能够帮他找到点线索。

因为对于一个鬼来说，墓的存在是为了表示自己曾经在这个世界上留下过痕迹，尽管往生，也得要给自己留个在尘世间的念想。

这下我全明白了。

我把这一切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古大哥，古大哥又将我的话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广东的那群亲戚们。

广东人向来都要比我们内陆人民更相信这些，于是大家听我这么说，也都决定迁坟，而做出这个决定的时候，离我得知真相的日子已经过去了一个礼拜。

迁坟的时候，古大哥邀我一起去。我答应了，一来是坟落地后，了解地主心中的念想，安然送他上路。二来是亲眼看看，对这个改变我对地主看法的老地主，致上一份敬意。

一切都很顺利，我依样送魂，我原本可以跳过这所有的过程直接走到最后一步，可我实在不愿意，因为如果这样，我就又错过了一段故事。

每个人都有一段故事，他的故事是不会因为人的离世而离开，只要能好好听，用心听，都会在别人的生命里找到精彩。

第四十八章 苹果

2008年的一个清晨，我被一个电话吵醒，虽然我向来睡眠质量很好，但是电话铃声一响我还是绝对会醒来的，因为我设定的铃声是MC热狗的《母老虎》。

电话是一个男人打来的，对于大清早接到男人的电话来说，并不是一件值得庆幸的事，因为我的哥们基本不会这么早叫我去喝酒，家人也不会打我工作时候的手机号码，所以只能是客户。

电话那头那个男人声音浑厚有力，让我第一时间想起我中学时候的历史老师，当我破天荒地举手问老师为什么北京人要学会用火的时候，他回答我是因为北京人长期吃生东西心里有想法。

尽管我知道他是说着玩的，但是他那种浑厚的男中音，似乎在引导我把这个当成一个真理。

他说他家里遇到麻烦事了，我说我知道否则你也不会找到我了。他说他老婆好像让鬼给缠住了，现在整天整夜睡不好吃不好，也不敢出门。

我说要不这样吧，你到我这里来我们聊聊。挂了电话以后，大约1个多小时，他就到了我附近，我告诉他具体的门牌地址，然后稍微把屋子收拾干净，就在客厅等着他。

他进门的一瞬间我就自卑了，这是个看上去比我大不了多少的男人，相貌英俊，而且很高，典型的高富帅。

他声音洪亮，虽然是遇到灵异事件登门拜访，却还是在第一时间伸出手来跟我握手。

这让我非常的不习惯，因为一般找上我的人，都几乎是苦着一张脸，然后心里说不出的委屈，就好像我是他们的最后一根救命稻草，玩了命的在我面前表现出一副自己有多么可怜的样子。

起初的那些，我的确很同情，但随着接触和认识的人越来越多，我开始渐渐喜欢上了鬼。

即便作恶，也算是恶得真诚。我给他泡了杯茶，然后坐下，让他仔细告诉我遇到的事情的来龙去脉。

他说他姓洪，今年35岁，已经结婚8年了。这次找到我是因为他老婆，而他老婆姓刘。

他老婆没能亲自来是因为现在老婆在家里已经吓得连门都不敢出，自己的丈母娘在家里照顾。

我问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了，他说事情是这样的，有一天他老婆晚上打完麻将回到家问他，为什么要把吃剩下的苹果核扔在副驾驶的位置上，他被他老婆问得很错愕，就说不是我放的啊，然后他老婆就说，白天不是你开车出去的吗，今天一上车就看到那个苹果核，不是你还能是谁。

于是洪先生又争辩了几句，说真的不是我，两口子为这事小拌了几句嘴。

什么时候也就忘了，洪先生说 he 之所以要先提出这件事，是因为后来老婆遇到的一个事情，让他们两口子陷入了恐惧和怀疑中。

他说，半个多月前他老婆晚上开车出去找朋友喝咖啡，从车库里出去的时候，开到车库出口的收费处那里，因为他们住了很多年了，收费处的那个老头也混得比较熟了，那个老头一边给她刷卡开门，一边说了一句，“哟，这么晚还出去玩呢？”

当下他老婆也没在意，就随便附和了几句，就把车给开走了。

从那天开始，他老婆回到家以后就开始觉得身上不对劲，他问他老婆到底是觉得什么地方不对了，她也答不上来。

就说自己的右手臂膀感觉酸胀酸胀的，好像是被什么东西烫了或是冻了，说不上来，他们觉得这可能是肌肉疼痛或者是风湿，贴了膏药，也就没当回事。

直到几天前，他老婆买了菜回家，把菜提出车库的时候手酸得不得了，就放在收费处的小屋子里打算歇歇再走。这时候那个收费的老头非常热心的来帮忙给她提菜，并把他送回家，在路上那个老头说的话，从此彻底吓到了他老婆。

那个老头问，看你在这里住了这么多年了，还从来都不知道你有个这么漂亮的妹妹呢。

他老婆心想，我哪有什么妹妹，于是对老头说，我没有妹妹啊，你怎么说这个啊，老头说，那不是你妹妹吗？

我经常看到你开车出去的时候，她都坐在副驾驶上，一边帮你拿着包包，一边吃苹果，原来那个不是你妹妹啊。

洪先生告诉我，他们家里就一台车，白天洪先生就开车上下班，晚上老婆要是要出去玩的话，就自己开车出去。所以那个老头说看见他老婆的妹妹，时间肯定就是晚上。

当天他老婆回到家里后就开始胡思乱想，想来想去也觉得那个老头实在没有要骗她的动机，于是自己越想越害怕，到后来就不敢出门了，现在精神也有点问题，饭也不吃，觉也睡不好。

屋里白天不敢关窗帘，夜里不敢关灯。

人已经在短短的几天时间里被折磨得非常憔悴，期间也找了个师傅来看，但是那个师傅第二天就借口说自己生病了来不了了，于是迫于无奈下，又才八方打听，这才找到了我。

我从洪先生给我表述的情况上看来，既然有那个老头亲口陈述的事实，这说明就必然是闹鬼无疑了。

正如我之前所说，假设人的一生是一条直线，那么初生的婴儿和上了岁数的老人，就相应属于生命的两个端点。

而在这两个特殊的时间段，能够看到一些我们青壮年人看不到的东西是很正常的。

所以这从一定层面上能够解释，为什么殡仪馆里用毛笔写讣告和挽联的人，绝大多数都是老人，而且如果我告诉你们他们大都能够看到一些我们看不到的东西，你们也一定不会相信。

在我们民间的习俗里，葬礼现场的咨客和写挽联的人，通常一个是能看到一个是不能看到的，不能看到的那个，就充当劳力，能看到的那个，就是眼睛。

当葬礼现场有鬼魂出现的时候，他们会由眼睛指挥，然后劳力走过去，做一个背人的动作，想要把鬼魂背到后门外去。

这不是我在吹牛，这种习俗和电影里演的几乎是一致的。

洪先生接着说，这还没完，在老婆出这事情之前，有一次他晚上开车出去，收费处的老头也是一边脸上不怀好意地笑，一边意味深长地跟他说，老婆没在家呢，出去玩？

当时他不懂这个老头什么意思，心想也许就是套个近乎吧，也是随便应付了几句就走了。

本来这事他忘都忘了，直到几天前他老婆出事，他才想到自己之前也遇到过这样奇怪的话。

我听了以后，觉得这件事肯定归我管。但是能否管下来，还真是不好说，我在没有确切的把握之前，向来不肯给我的客户说非常确切的话，因为我不能让他们对我的希望太高，否则一旦失败，就遗臭万年了。

相反的，假如我并没有给他们预期过高的期望，当我顺利解决了事情之后，他们会觉得好厉害一类的，心理嘛，其实我也懂。

我对洪先生说，方便的话，我去你家里看一下，再跟你老婆仔细聊聊。

于是我们坐出租车去了南平某个小区，看来这两口子真是被吓怕了，自己家有车都不敢开。到了他家以后，我一进门就被一种压迫感笼罩，虽然房间非常亮堂，但是进屋的隔断台上，放了一个巨大的关公，基本上拜关公拜的是个义字，莫非这家人是道上的？

这些都是我的胡思乱想，因为压迫感不仅仅来自于这个关公像，还有正对屋门对角客厅的电视墙，是深蓝色的镜子，我想大概装修的时候是为了让屋子里给人感觉更宽敞，所以才选择放了一面巨大的镜子，墙上挂了把宝剑，宝剑的正上方是一个不大的八卦镜。

这家人肯定是比较“迷信”的人，从他们家里的装饰上能够看出来，而我非常确信这个屋子里不可能有鬼魂的存在，因为就摆设和物品的属性以及房间窗户和门的朝向来看，除非是大到不行的大鬼，一般的鬼怪是不敢进屋的。

看得出他们家非常有钱，高富帅嘛，这是必备条件之一。

我跟着他走进卧室里，看到他老婆正蜷缩着腿坐在床的正中央，他的丈母娘就坐在床对面一直看着她。

洪先生打了声招呼，他老婆抬起头来，不知道是因为这几日过度憔悴还是为什么，她看上去年龄比洪先生大了许多，而且体型也比较富态。

在去他家路上洪先生告诉过我，他们夫妻没有小孩，想要过很多次，一次都没有怀上。

他老婆肯定知道我要来，说不定就是她要求洪先生来找我这类人的。我走到床跟前，还是先礼貌性地跟她问好，然后用一种斩钉截铁的口气告诉她，你一定要放心，你们家屋子里面是绝对不会闹鬼的，在自

己家里不用这么害怕。

我的话或许是起了点作用，也许是因为我身为“专业人士”，配以斩钉截铁的当面口述，让她特别安心了，人都是这样，在某种情况下或者某一段时间，自己给自己施加了一种巨大的压力，整个人紧绷得像是一根用力拉扯的橡皮筋，一点轻微的触碰就能够轻易让他崩溃，而这个时候他需要的仅仅是可靠的人和一句安慰的话，便能够释怀很多。

我担心洪先生表达的事情和他老婆自己遇到的表述上有误差，于是一边宽他老婆的心，一边请她把这件事给我重复一遍，内容大致相同，只不过她提到了一点，之所以那天晚上看到苹果核就直接质问老公，是因为老公本身超级爱吃苹果。

所以她先入为主的想到，绝对是洪先生干的。此外她还告诉我，她总是感觉有人动过他的包包，因为在那之前她每次开车出去，都是把手包随手丢在副驾驶的位置上，而那个收费的老头说有个女人在副驾驶上帮她拿着包包，所以她现在连自己的包包都不敢翻了。

当你身边遇到一点看似鸡毛蒜皮的小事的时候，如果你不细心注意，也许就能成为一件大事。但是如果当你把一些奇怪的理由强行加在你所不能认知的一个世界里，那满世界都是鬼了。

就好像前阵子有人到江苏卫视举报我，说他家儿子看了我写的东西，在家里灯泡坏了的时候，就大吼大叫说是闹鬼。

所以如果有人觉得这样的后果也是我造成的，那我这样的人将会越来越少甚至不复存在，没关系，一个满是鬼魂的崭新世界正在前面对您招手呢。

我安慰了好一阵子他老婆，然后对洪先生使了个眼色，让他跟我出去。

走到门外他问我去哪里，我说去问问那个收费的老头。

他们的电梯是可以直通车库的，于是直接电梯下去会比较方便。出了电梯门走了不到200米，遇到一个升降杆，旁边有个刷了粉绿色的小

保安亭，洪先生告诉我那就是那个收费处。

我径直走过去，里面那个收费的老头看上去60多岁，还算矍铄。他看到洪先生走过来，于是老远就开始打招呼，洪先生对他说，想让他帮忙回忆点事，请他说说当时那次他开车出去的时候，他是不是在车上看到了什么。

那个老头回忆了一下说，哦，那天啊，我看你带着个小妹妹出门，以为你要出去玩，看那女孩又不是你老婆，就跟你开开玩笑罢了。

洪先生一惊，心想那天自己开车出去的时候，车上果然也有脏东西。于是他又问，那个小妹妹当时坐在哪里，老头说，就坐在你身后的位置上啊，还用双手搂住你的脖子呢，人肉安全带啊，哈哈哈哈哈。

非常乐观的老头，我很欣赏他。看得出洪先生有些恐惧，因为当我试想如果当时是我在开车，有个女鬼从我背后伸手搂住我的脖子，而且我还不知道，旁边的人到看见了，这该是多么恐怖。

我接过话继续问那个老头，还记不记得前几天洪先生老婆车上的那个女的？是不是同一人，长什么样？

老头说，当然记得，是个看上去很年轻的姑娘，穿着一件好像婚纱还是礼服一类的东西，头发很长很直，模样也很漂亮，很乖地在那里吃苹果而已。

老头突然好像意识到了什么，眼神里开始闪烁着害怕，于是我告诉他，老人家，你看到的那个不是人，是个鬼。

老头看我这么认真的说，加上自己亲眼所见，于是立刻就相信了。我问他停车场有没有监控录像，他说有，进出杆有一个，车库门口还有一个。我拜托他带我们到监控室调一下录像，他很害怕，但是还是爽快答应了。

到了监控室，一个年轻的保安正在玩手机，也许是制服的颜色问题，进门看见这个保安的背影时，我一度认为这是一名警察。

老头给那个小保安说了要拷贝几分监控录像，说洪先生家的车被划伤了，看看能否找到点证据。

小保安答应了。

在接下来的一个多小时里，我和洪先生还有老头一直坐在监控室，反复寻找着他们夫妻俩撞鬼的录像，终于先找到那天洪先生老婆开车出门的录像，从录像里，我们果然看到了一个瘦小的女人坐在副驾驶上，但是由于角度的问题，只能拍到驾驶室这一侧，没有拍到副驾上这个女人的脸。

老头指着屏幕说，就是她就是她，然后开始双手合十大念阿弥陀佛。我让洪先生回忆他出门的那一天是几月几号，他说了后我们直接跳到当天的录像里寻找，这次找到了，而且很清晰的拍下了那个女人的脸，因为她坐在驾驶室这一侧。

看到脸的一刹那，我察觉到，洪先生有点恍惚，有点惊错，甚至有点站不稳，我正想问他怎么了，他嘴唇发乌，额头冒汗，颤抖着对我说，我……我认识这个女人……

监控室里，我们三个人突然鸦雀无声，安静得可怕。我请老头是否能先回避一下，待他走了以后，我向洪先生问起了这是个什么情况，为什么一早没有告诉我。

他眼镜死死盯住屏幕上的那个女人，然后告诉了我这么一件事。这个女人是几年前和他的一次聚会上认识的，名字叫小美，是个大学生，两人不知道怎么的，就成了那种人见人打的关系，在两人发生了关系之后，这个小美就成了名正言顺的小三。

他们在一起偷情了一年多时间，最终被洪先生的老婆发现了，大闹一场，要洪先生当着他老婆的面打了这个小美，并且要洪先生保证和她永不来往，这才慢慢把事情平息下来。

两年前，这个小美不知道为什么突然来到洪先生家门口，穿得整整齐齐漂漂亮亮，用铁棍撬开了电梯门，于是电梯井就这么豁出来了，她纵身从电梯井跳了下去，重重摔在电梯的顶上，当场死亡。

当时就有电梯里的人发现了，立刻报警，于是很快找到了尸体，通知了死者家属，他们定性是一次自杀事件，但至于为什么要自杀，以及为什么要跑到这个小区里来自杀，除了洪先生夫妇俩，别人都不知道。

他们俩当时也被这情况给吓到了，决定谁也不说出去，让这个事件永远成为一个悬案。

毕竟自己家养小三这种丑事，说出去对谁都没有好处。

小美的家人在洪先生家楼道的电梯口烧了几天纸钱，也就再也没过来了。夫妻俩打算就这么把这件事忘了，在家在外面谁也不曾提起，久而久之，他们还真以为自己能忘了，没曾想却在事发后的第三年遇到了这一系列的怪事，才知道自己造下的孽是永远也不会被遗忘的。

我很生气洪先生竟然没有把自己牵扯到的一桩死人的事件告诉我，不过这毕竟是别人的家事，我作为外人而且是拿钱办事的人，是没有什么理由来多嘴的。

就目前了解到的全部情况来说，这个女鬼就是小美，而且非常有针对性地将洪先生夫妻俩缠住了。

先前洪先生老婆说的右手发酸，应该是被坐在右手边副驾驶上的小美影响或是其他的，才造成的。我继续找录像，终于找到了洪先生老婆出车库门的时候的那一段，放慢速度看，发现小美正坐在副驾驶上，手里已经没有了苹果，而是从洪先生老婆的包里拿出口红，在自己的嘴唇上涂抹着。

若在平时看到这一幕，我会感言这是个美好的女人，但是在确定了她早已死亡是个鬼魂的时候，她的这些动作就让人非常毛骨悚然。这时候，洪先生又跟我说了一件事。

有好几次他停车后从车库上电梯，自己手里正在打电话，直到电梯门关上了才意识到自己没有按楼层，他家住在28楼，正醒悟过来想去按的时候，发现28楼的灯是亮着的。

好几次都这样，本来也是没有引起注意，今天扯到这么对鬼事，他

不得不想想了，于是我和他有手忙脚乱地开始寻找电梯监控录像。

他翻了翻手机的通话记录，告诉了我是哪一天，在那天的录像里，我找到了洪先生说的这一段。

果然不出所料，监控里洪先生从进电梯钱就开始打电话，电梯门关上以后，从摄像头下方的盲区里走出一个女人，按了28，然后紧紧贴在洪先生的背后，直到他下了电梯，她又倒退着回到了盲区里。

这一段录像，别说是洪先生了，就连我看得都是毛骨悚然，但是我依然看不出这个小美到底是要害人还是怎么样。

她不是这个小区的人，要想找她的蛛丝马迹是找不到的，于是我只能打电话告诉了黄婆婆，要洪先生告诉了我小美的生日和全名，请她帮我走个阴。

走阴的过程和之前说的一样，等到黄婆婆回电话的后，我才在电话里听到了小美死后的故事。

小美年轻漂亮，又充满活力，在那次聚会上认识了洪先生后，洪先生问她要了电话，随后两人在接触过程中互生好感，渐渐小美爱上了洪先生，但是她心里知道，洪先生不可能给她幸福，所以她宁愿自己默默装傻，心想幸福一天就算一天，她甚至为了迎合洪先生的习惯，自己也开始吃洪先生喜欢吃的苹果。

之后就如洪先生自己说的那样，被老婆发现了，然后为了保住自己的婚姻，他最终选择了伤害小美。

小美被殴打被抛弃以后，心中痛苦难过，她很恨洪先生和他的老婆，但是她对洪先生的爱却大过于恨，两种极端的情感相互纠缠碰撞，最终她选择了用死亡的方式来逃避，却又不甘心就这么独自死去，她想要让洪先生一家知道，我是小美，我死了，我死在你家附近，这样你今后都能够常常想到我。

于是自杀的当天她打扮得漂漂亮亮，来到洪先生家门外，选择了从28楼跳下，因为不希望自己死得很难看的样子被洪先生看到，所以选择

了电梯井。

当她纵身跳下的时候，心里仍然提不起恨，仍然爱着洪先生。

自杀的人没有人带路，是无法离开的，这我很早以前就说过。于是这么长时间来，她的亡魂无法进到洪先生家里去，就一直跟着他们夫妻俩，也许跟着洪先生老婆是有点恶作剧的心态，但是黄婆婆告诉我她并没有想要伤害她。

看到洪先生忙于电话而忘了按楼层，她也默默替他按了，或许是在心存侥幸，在双方无法正面沟通的时候，给他一点讯息，告诉你我还在你身边。

黄婆婆还告诉我，当小美摔死以后，遗留了一只绿色的高跟鞋在现场，至今都还在电梯下面。

当我谢过黄婆婆，挂上电话，再原原本本把这些话转告给了洪先生的时候，他内疚的蹲在地上，痛苦的哭着，高富帅的形象荡然无存，这样也好，你应该受到这样的精神折磨。

在收费处老头的协助下，我们找到了电梯井里的那只高跟鞋，有了实物，带路就容易了，原本我能够给洪先生和小美打个绳结，可我一厢情愿的没有这么做，尽管我知道小美深爱他，但是他不值得爱。

当小美高跟鞋连同红绳一起被烧掉，我知道她的灵魂也该安息了。

洪先生连连道谢，我也顺利收到了钱，他送我到小区外打车的时候，我对他说，有些事情我们玩不起，种了什么因，就会收到什么果，已经错了，今后就别一错再错，我要她想法找到小美的坟墓，每年清明春节，忌日和情人节，记得去给那个虽然不是被他杀害，但是却因为他而死的女人烧香谢罪。

小美这样的女人，虽然道德上是不被允许的，但就爱情本身而言，她有什么错呢？

有句老话，爱一个人不需要任何理由，如果硬要说她错了，只是她

爱错了一个人。

但是她的爱在我看来，是堂堂正正的。

是社会给了小三自由，还是男人们默许了小三的存在。

对不起，我没有小三，也没做过小三，个中因果，还是自行分辨吧。

第四十九章 脚绊

2006年春节，我一群老朋友相约，要团年，原本打算一起上仙女山上去，一边赏雪一边喝酒聊天，想来定是其乐融融。

不过那年的冬天实在太冷，于是决定就近选择，就这样我们抬着大量的酒，来到离主城车程40来分钟的白市驿。

说到白市驿，算是离重庆主城最近的一个繁华地带，那时候还没有纳入主城区范围，于是当我们提起白市驿的时候，不免会想到香喷喷的板鸭和那个神秘的军用机场。

对于板鸭，身为吃货的我提与不提都无法摆脱吃货的形象，而对于那个机场，却有着两段挥之不去的回忆。

第一次是念中学的时候，跟几个伙伴偷偷跑进了停机坪，打算爬到飞机上去玩，而我那时候突然尿急，于是瞄准了附近一棵看上去能够遮住我的树，于是就先跑去方便去了，但等我穿好裤子准备去找他们的时候，却在一架飞机背后看见他们几个齐刷刷地立正站着，他们的正对面是一个解放军战士。

只听得那个战士用军人特有的铿锵有力的声音高喊着：“看嘛！今天就让你们！看个够！”

然后问我那几个罚站的朋友，还有别人吗，就你们几个吗？他们发现我了，于是一个个很不够义气的齐刷刷指向我。接下来的1个小时，我也被罚站。

第二次，是我回重庆以后，有一次路过白市驿机场，当时正因为某个国际敏感时间，大规模军演。

白市驿机场作为后备战斗力，天上的飞机飞的“刷刷”的。我从小到大没见过这么大的阵仗，心生恐惧，于是颤抖着拿出电话第一个打给了我妈：妈，要打仗了！赶紧把手里的股票卖了！

身为独子的我，好处就是无论我说什么我妈都会相信。而不好的地方就是挨打永远都是我一个人。我们一群朋友，在山上找了一家农户，他家附近有一大片竹林，感觉不错，打打牌聊聊天，也是惬意。

这个地方具体的地名叫做寨山坪，是重庆少有的未经开发的纯粹山野。而因为这一次偶然的老友团年，意外地解决了一桩鬼事。

就在我们跟农户聊天的过程中，我意外了解到，离他们家半里路外的另一家承包鱼塘的农户，说家里闹了鬼。据这个跟我聊天的农户说，他半夜起身上厕所，没有穿鞋，在家里的地板上踩到了水，于是开灯来看，发现水迹是一个个脚印，奇怪的是每一个脚印都只用右脚，起初他还没觉得是什么灵异现象，还以为家里遭了强盗，就满屋找了找，结果把自己的瞌睡给闹清醒了，回到床上继续睡，也就没太当一回事。

这之后不久，他到鱼塘给鱼撒食，弯下腰打算就着鱼塘的水洗手的时候，他看到睡眠之下有一张人脸正在望着他，还没等他反应过来的时候，他说他被一只无形的手拉住了脚，给拉进了鱼塘里，喝了几口脏水，他开始玩命呼救挣扎，最后好不容易上了岸，回家就害怕得大病一场，再也不敢靠近自家鱼塘。

听这个农户讲完大致的事情，我就知道，如果排除那家户主脑子有病的话，这是闹鬼了。

眼看他们打牌的打牌，调情的调情，发愣的发愣，烤火的烤火，我便打算步行去那家附近看看。

由于是出来玩，我身上除了红绳以外，连罗盘都没带。而且尽管这群老朋友知道我是干嘛的，我也不好意思大过年的扫人家的兴，于是独自前往。

顺着农户指给我的方向走去，途中经过了一个黄土质地，看上去很像是城门的通道，穿了过去，便是下山，沿着山路，远远就能看到那个鱼塘。

因为就那么一口鱼塘。我不懂风水，也没什么情调，站在那个黄土门远远俯视下去，那个鱼塘就特别好认，如果换我那一票朋友来看，或许会说“深山里的一面镜子”，或是“荡漾在群山间”一类特煽情的话，在我看来，却更像是脸上冒出的青春痘，无论你怎么遮掩，它都在那里毅然决然的存在着。

走到鱼塘一看，才发现水面上漂着一层难看的浮萍，水成了那种绿得有些发黑的颜色，也不知道这样的水里，怎么可能会有鱼。

鱼塘边上有个水泥露台，露台顶上扯着一张红白绿条纹的遮阳布。

有个中年妇女坐在一张浅蓝色的靠背椅上打瞌睡。我走到她身边，故意把脚步声放大，为的是让她自己醒过来。她转醒后，看我是个陌生人，就问我是不是要钓鱼玩，我告诉她：“不是，我只是想要跟你聊聊。”

也许是我表达的方式有误吧，她竟然以为我是没有节操的无赖，想跟她搭讪调戏一番，人鬼殊途，怎么可能呢？于是我不得不提前开宗明义地告诉了她我的来意，待得她放下了我要非礼她的戒心，才告诉我他是那个遭遇闹鬼事件男一号的老婆。

于是我开始跟她打听她家男人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开始说从腊月初开始，他老公就经常说家里来贼了，叫她们多留心，于是家里还特地多养了几条狗，但是从那以后没有多久，就遇到了她男人被扯到水塘里的事。

她男人回到家就立刻病倒了，不仅如此，高烧不退，还吐些绿色的水出来，像是苦胆都破了似的。

随后他们家在白市驿当地找了个姓陈的师父来看了水碗，这个陈师父我认识，也算是小有名气。说是被“老格兜”缠身。“老格兜”是重庆当地对一种古老事物的名称，通常不是好话，就类似老不死一类的意思。

格兜的意思本来是树上的那种结巴，皮厚，又难看。所以那个陈师父说的“老格兜”，是在指那些死了很久，却因为种种原因没有离开的老鬼。

原本我心想，既然有陈师父出马，我这样的晚辈是不该来插手这样的事的，直到我问了他老婆现在她男人情况怎么样，她说是好点了，但是常常会跌倒，用他自己的话说，像是有人拉他的脚。

于是我听后，不得不先赞扬下陈师父手法的精良，顺便也得说说，送鬼不能以为送了就不管了，还得跟进了解客户的近况，这才是上策。

拿人钱财，替人消灾，做生意，一锤子买卖，那总是不妥的。

于是我决定踩着前辈的肩膀，再去给他家里看一次。当这个中年妇女带着我走进他们家的大门，陈师父的来过的痕迹就一览无遗了。

因为重庆在灶台旁用锅底灰下符的师父也就他一个人而已，陈师父据称是山师传人，前些年的确了结了不少天大的难题，也曾一度因为手法好，而参与了1995年的重庆民间事件。

当我还蹲在地上玩泥巴的时候，陈师父已经算是度人无数了。只不过到了近几年，却开始有点失去了热忱，按我的话说，看透了，释然了。

这家人的男人姓许，许仙的许。强调他的姓没有别的意思，只是在陈述一个事实。许大叔祖辈几代都是土生土长的当地人，至于他为什么会撞鬼，我替他设想了好几种可能性，例如是不是祖上有人是死于非命的，或者自家开地的时候是不是动到了人家的祖坟，又或者是不是自己做了什么不好的事情惹了不该惹的人。他都一一否认了。

于是我对眼前这个50多岁看上去弱不禁风的干巴小老头，突然一筹莫展。原本我觉得我是不是漏掉了什么重要的线索，于是我把他扶到院坝里，端了个小板凳和他面对面的坐下，请他在仔细跟我说说从掉进鱼塘开始发生的全部事情。

许大叔说，出事的那天，他像平常一样到鱼塘撒饲料，撒了一会发

现当天的鱼不及往日活跃，以往只要一撒，就立马在水面上围满了鱼，那天却只有稀稀拉拉的一些鱼远远的翻腾在水面上，他也没注意这么多，由于鱼饲料有点臭，而且合了水以后，很像是黏土，手上沾了不少，就跟平常一样蹲在塘子边洗手，打算完事就回家去了，却在洗手的时候发现水面下不远的地方，有一张人脸在看着他。我打断许大叔，是什么样的人脸，形容一下。

他说，除了眼睛瞪得很大，两个嘴角都朝下，看上去有点生气。而且皮肤白的发亮，个头似乎比一般人大，其余的部分，看上去和水大棒没有两样。

水大棒是重庆对淹死后被水浸泡发胀的人的称呼。

我在脑子里勾勒那样一幅画面，起初我还猜想会不会是水鬼？要不怎么在水下作怪，随后我想到水鬼是通体黑色，而且不会攻击站在岸上的人的，通常是会模仿一些人的声音，把人引到水里后再施害的。

那么也许就是淹死的人，于是我问许大叔，这个鱼塘是吧是曾经淹死过人？

他说这个鱼塘从他祖上就一直存在，从没听说过淹死人。他思考了一下，又说在他父亲那个年代，灾荒之后打算重新开地挖塘，在淤泥里倒是挖到过一具白骨，后来好像还由村子里带头把白骨送到半山上安葬了。

果然死过人，这样一来，总算能够和他遇到的怪事稍微有些联系了。

他接着说，从那天起，他回到家以后，就一病不起了。送医院，找土郎中，各种方法都试过了，他还是病得厉害，而且查不出任何毛病。

我问他当时是什么样的病症，他说脸发红，嘴发白。脸发白嘴发红这倒是很常见，他这样的症状，医院查不出任何毛病，于是他开始拜托亲戚朋友找个可靠的师父，陈师父来了以后，化了符水给他喝，在屋里埋了鱼骨等物，渐渐才开始有所好转，能起身下地了，但还是身体虚弱，而且有时候常常走着走着就突然摔一跤，却不知道为什么。

他说感觉好像是有人在他的脚上拉了一把，有时候又怀疑是不是自己下盘虚了，而且每次都摔向一个方向，他的左前方。

我突然想到一件事，我问他，第一次看到家里地上的水迹的时候，那个脚印是左脚还是右脚？ he 说是右脚。

于是我明白了，这次这个鬼，一定是个独脚鬼。所谓独脚鬼，算是民间对一种以残缺姿态且死于非命的鬼魂的称呼，如无头鬼、断手鬼等，它们在某些程度上跟灵缺是一样的，有些会害人，有些却只是游荡，但是它的危害性在众多鬼怪里，算是比较强的，也就是说，遇到这样的鬼，除了自求多福不被缠身外，找个可靠的师父无疑是最明智的选择。

听到这里，我想了想，我觉得我应该要先确实这个鬼的身份，再来计划应该怎么了解。

于是我问许大叔，他家祖上是做什么的，在这里生活了多少年了。

许大叔身体很虚弱，但是他告诉我，从他爷爷那辈开始，就一直生活在这里，早些年重庆还算太平，除了偶尔会有些军队的混战，日本人打不进四川，四川人却整天嚷着要出川抗日，他爷爷就是其中一个。

后来他爷爷就留下家中妻儿，跟着一群乡亲们，跟着一些地痞流氓，占山为王，做起了土匪，准备等着国军收编，为国抗日效力。

那时候的四川土匪，大多属于哥老会。

而所谓哥老会，就是我们现在常常喊的“袍哥”。看过《哈儿师长》的人就一定会记得一句经典台词，“袍哥人家绝不拉稀摆带”，意思哥老会的人做事爽快，从不拖泥带水，而樊哈儿这个角色将国民党高级将领“范绍增”演得活灵活现。

而作为唯一一个敢明目张胆娶妻纳妾的国民党官员来说，范绍增老师显然已经将袍哥的精神在军队里发挥到了极致。对于袍哥，我想我不必过多来解释，因为不管他的定性和土匪有没有区别，至少在我看来，保路运动已经使得这一群人在我心里成了英雄。

所以当许大叔告诉我他的爷爷是个袍哥的时候，我肃然起敬。许大叔告诉我，早年日本人投降，国民党全面接管重庆，却在当时的重庆会谈中排斥了共产党和民主人士，造成他们山寨对时局的不满，于是一直不肯缴械投降，还偷偷潜伏到当时的机场，炸掉了几架飞机。

大大小小的战斗跟国民党打了很多次，国民党军队也始终没能攻下寨山坪这个小小的山寨。

而寨山坪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得名，许大叔告诉我，先前我过来的路上经过的那个黄土城门，就是以前寨子的城门。

我除了对他爷爷的故事感兴趣之外，其实也希望能从他的故事里找到一点蛛丝马迹，能够彻底解决他的鬼病。

因为我之所以这么确定这次是个断脚鬼，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许大叔在陈师父搭救以后，还是会常常跌倒，而跌倒的方向看来似乎是左脚被人拉住，而那个脚印是右脚的，于是我大胆断言，这只断脚鬼，缺的正是左脚，于是它想要抢人的脚。

至于为什么要出现，为什么现在才出现，目前还不得而知。

我要求许大叔尽量多的回忆一些当年他的父辈告诉他的故事。他说他爷爷曾经说过一场战役，当时也是国民党军队想要强攻山头，甚至动用了大炮，但是寨山坪的袍哥还是奋力抵抗，挖陷阱，埋地雷，夜里偷袭，什么不成章法就用什么法子打，最终寨子死了10多个袍哥，而国民党却损失不少，于是退回白市驿机场，准备重新纠集兵力再战，却在这个时候，他们收到了撤军的命令，沿重庆南面撤退到贵州，继而退去台湾。

在那场战役里，许大叔的爷爷杀了10多个国民党士兵，而且二当家被炮给炸死了，于是在众人的推举和大当家的赏识下，他爷爷顺利的做了二当家，而且恰逢国民党撤退，山头上下也开始过了一阵难得的太平日子。

后来的日子里，也许是过于安逸，也许是对寨子里的袍哥属于管教，却难免会出现几个败类。

其中一个，早年长期在白市驿街头厮混，偷鸡摸狗，欺善怕恶。后来大当家的看他人机灵，跑得快，就把他带上了山，成了袍哥的一员，这个人虽然成了袍哥，但是对袍哥的轨迹似乎并不放在眼里，还是常常跑到城里吃喝嫖赌无恶不作，被人告发过多次，依旧不知悔改。

许大叔的爷爷新官上任三把火，想乘着还算太平的时候，整顿一下山寨，顺便也给自己树立威信。

恰好在这个枪口上，那个家伙却又犯事了。那天许大叔的爷爷听见山门有人哭天抢地，就上岛寨子的城墙上，看见一个一男一女两个老人带着一个十七八岁的小姑娘跪在寨子门前，要求当家的给个公道。

许大叔的爷爷问那一家人发生什么事了，才知道原来头一晚，那个痞子去了他们家，喝酒吃肉了不说，还打了他们老两口，竟然还变态地把两个老人绑在床边，要他们亲眼看自己的女儿被强奸。

许大叔的爷爷一听勃然大怒，立刻要人打开寨子们，好好伺候乡亲，另一方面，马上派人把那个痞子抓了来，一顿乱棒毒打，终于他承认是他干的。虽然这个人是大家找来的，但是大家知道在这样的情况下，谁都救不了他，于是就默许了许大叔的爷爷动用他二当家上任后的第一个生杀大权。

许爷爷原本也没有想要他的命，在那个年代，对于袍哥这类义字当头的群体来说，家法是非常严厉的，于是他爷爷当下就当全部弟兄的面说，家规难逃，不杀头，也要断手断脚！

说到这里，许大叔突然停住发愣，我问他怎么了，他激动地说我知道那个鬼是谁了，就是被我爷爷砍掉脚的那个痞子！是，我也想到了。

我接着要他说下去，说说那个痞子到底是怎么死的，水塘里挖出来的那具尸骨到底是不是这个痞子的，许大叔咽了口口水，说当下他爷爷就下令弟兄按住他的手脚，他亲手用柴刀砍断了他的左脚。

并赶他出寨子，要他自生自灭。不过没多久这个人就死了，因为有弟兄到白市驿采买东西的时候发现尸体躺在路边，死去多时，应该是失血过多死掉的。

随后尸体是怎么处置的，许大叔说他也不知道，他知道的就是这么多，于是我前后一联系，尽管没有非常确凿的证据来正面水塘里的那具尸骨就是这个痞子，却将前因后果一联系，断定是他也就八九不离十了。

而是与不是他，目前只有两个办法，一是找到埋葬尸骨的地方，刨开坟，检查下尸骨是否缺少左脚。

大过年的，我要是这么做了，我才真的是个烧饼。另一种方法也是找到埋骨的地方，探查一下是否有灵异活动的现象，如果有反应，结合先前许大叔被拉下水的可怕情景，也能判断就是这个痞子。

很明显，我将选择第二个方法。

但是现在问题又出来了，我出来和朋友团年，并没有把罗盘带在身上，想了一想，决定用另外的方法探灵。取玻璃杯一只，把口袋里的巧克力撕开，取了一点锡箔纸。

把锡箔纸搓捏成一根针状。在许大叔家里找到一块塑料泡沫，挖上那么一小块。在找来电池，给锡箔纸过磁，然后将针状锡箔纸刺穿那小块塑料泡沫，将杯子里倒入大约3分之2的水，将泡沫丢进水里。

我请许大叔的老婆带我去那个埋骨的地方。路上不太好走，走到那里的时候，已经下午了。

与其说是坟，不如说就是个土包。如果没人告诉我，我绝对不会认为那是个坟墓。我拿着水杯平缓得在坟墓周围晃，锡箔纸的指针始终在泡沫与水的浮力下，死死指着坟墓，于是说明，就是他。

工具欠缺，我只能就地取材了，因为超度这样一个亡魂，我还真是没什么话好讲。

作为一个人见人厌的痞子，也是我最痛恨的欺行霸市的人，不带路又能怎么办呢，难道要让他继续游荡害人吗？可是对于他为何选择了此事出现，我却仍然没有头绪。

山上多的是桃树，随便弄了点桃木钉不算难事，于是我用了6个桃木钉把墓围了起来，木钉间彼此红绳相连，然后将水杯找了个平整的地方，放在线圈里，开始给这个痞子带路。

随着念咒和被子里锡箔纸的动静越来越强烈，最后杯子一炸，打完收工，我想我得解释一下杯子炸的原因。

这种鬼，和普通的不同，它会因为某种原因而出现，也有可能是莫名其妙地出现，而不管因为什么，他的出现都是以害人为目的的，死于非命，怨念极强，念咒带路常常会很不老实，会反抗，炸了的杯子，就是它跟我对着干的表现。

我告诉许大叔的老婆，这个桃木钉要保存7天才能撤去，7天之后将尸骨挖出，买一口大坛子，把骨头放在坛子里再安葬，坛口一定能要用红布封住。

她答应了，我顺便告诉他，你男人的病是因为这个痞子造成的，痞子去了，他自然也就好了，不必担心。

这个大婶连连道谢，似乎已经忘了最初误会我要调戏她的事实。再跟着她一起回了许家，道别了许大叔，许大叔说多谢了我的帮忙，明年过年的时候欢迎我再来，他免费杀年猪给我们吃。

回到先前我们团年的那家，打算跟朋友们好好在这个时间聚聚，路上再一次经过了那个黄土城门，也许是故事的影响，我仔细观察了它，尽管长满了杂草，却依然能够看到一些弹孔的痕迹，寨山坪，土匪窝，袍哥哥老会，也许这个故事才是此行最大的收获。

第五十章 执魂

2007年，我们再去团年的时候，听说当地开发修路，老寨子城门，被无情的炸掉了一半。

于是现在只剩下半个城门，站在山顶，孤独守望着来路。

那炸掉城门的一声炮响，不知道会不会唤起那些，当年在这里奋战的袍哥们死去的亡魂？

2009年，我接到一个老朋友的电话。电话里他非常焦急地说要我这次一定要帮他。我问他怎么了，他电话里胡言乱语说也说不清楚。大致的意思就是说他一个很好的朋友，是个单亲妈妈，家里遭遇了火灾，现在两岁的儿子因为吸入烟尘现在昏迷窒息了，要我救人。

临挂电话的时候，他叫我在家里别走，他带他那个单亲妈妈朋友来找我。

很快来了我家，我打开门还没来得及打个招呼，他就心急火燎地说，他们打车来的，路上堵车，于是两人就下车一路跑到我家来，他还说路上医院打了电话给他，说是孩子的检查报告出来了，呼吸道等其实并没有什么问题，只是不知道为什么始终昏迷，虽然声明体征是平稳的，但是孩子几乎就跟重度脑昏迷的人是一样的。

接着他才开始介绍，对我说，这就是那个孩子的母亲，不是本地人，朋友也不多，一出事就给他打了电话，是他安排了孩子的住院。

我愣住了。不知道从何说起。

我告诉他，你先不要着急，现在立刻回医院去把孩子给照看好，要亲自照看，朋友既然找你帮忙，那是信得过你这个朋友，所以你不能让孩子有什么闪失，我收拾准备一下，就到医院来。

我这朋友喘喘气，说那好吧，我们就先回医院，你赶紧过来。我答应了。

送了他们出门，我默默回到屋里，坐在沙发上抽了一支烟，冷静下来后，我决定给小娟打个电话。如果那个孩子身体没有异样，我想也许是掉了魂。如果真的是掉了魂，那小娟能够帮我看到孩子的魂的。

我还是得简单介绍一下我这个朋友。初中同学，由于入学的时候个子比其他同学大，而且体型有点胖，所以全班统一给他一个外号“大汉”，作为一个穿西裤却配旅游鞋的少年来说，

他的品味还真是没有什么值得夸赞的，上高中也跟我同班，情窦初开的年龄，几乎追过班上的每一个女生，痴心却不痴迷，多情而不滥情，直到我离校，也没见他身边有半个女生，

也许是我开化得比较晚，对男女感情觉得有些浪费时间，不如多点时间去打球打电子游戏，

他却把身心都奉献给了班里的每一个女生，于是我亲切地称呼他为“妇女之友”。最夸张的一次，上历史课，班上有个女生轻轻咳嗽了一声，于是他立刻举手，大声说：“报告老师，我要上厕所！”

也许是声音过大的关系，老师一定认为他非常急，基于一种不愿污染环境的心态，同意了他去上厕所，而这个厕所一上就是整整两节课。

等我再看到他的时候，他已经满身伤痕，手里抓着一把奇怪的草，直挺挺地站在那个咳嗽的女生面前，温柔又耍帅的说，

“着凉了吧？来，这是我专门去给你采的薄荷叶。”

那一刻，整个世界都安静了。

所以他对女人的感情，在我看来显得特别的极端，而且他绝对是我

所认识的人里面，最容易爱上别人的人，如果说博爱，我想那就是他的代名词。

在我求师学艺的期间，大汉曾因为考上大学而给我写了一封信，信里面除了一张粉色卡通的信纸外，还附上了一张他阳光少年一般的照片，还有一张重庆大学建筑学院的录取通知书复印件，信的内容更是让我大热天如入冰窖，那是一段不堪回首的往事，所以在那期间我甚至怀疑他成为一个同性恋，而下手的目标没有天理的选择了我。

于是这再一次坚定了我刻苦求学降妖除魔的决心。

给小娟打完电话，没要她来家里，就直接让她去了医院门口等我，我也带好必要的东西出了门。

这所医院位于重庆最繁华的渝中区，旁边有个老建筑，后来一度成为一个书市，再后来进驻各大商家，甚至连欢乐迪这样的娱乐场所也占据了一席之地。轻轨等交通四通八达，于是当我正在与漫漫车流搏斗的时候，小娟已经在那里等了我很久了。

停好车，我交代小娟，一会无论看到什么，都要镇定，不要惊动孩子的母亲，她已经非常难过了。

小娟在我看来是个非常懂事的孩子，虽然那天戴了个很像康夫的黑框眼镜，但是依然遮挡不住她清秀的五官，因此也不会影响到她独有的阴阳眼。说到阴阳眼，我得把师父当年告诉我的再告诉给你们。

阴阳眼在常理上，指的是能够看见人鬼神三道的人。我们活人所处的道，大家都看得见，

而我们常人在没被特殊的念力影响下，是看不见鬼的。阴阳眼的出现有几种方式，一种是特殊体质，通常是农历7月出生的人最为常见，以为一年当中人道和鬼道最为接近的时间段就是那段时间，此外就是小时候八字较轻，且体弱多病，这一类人由于自身的命道不够硬，

换句话说，就是不太容易养大，在小时候比其他孩子更接近死亡。还有一类是得遇名师，

按眉骨咒开眼，这有别于“天眼”，天眼是通灵的，非常神秘，比阴阳眼高级的多，世间阴阳眼的人并不算少数，而却极少有人能够正确认识和对待自己的特殊性，能以此来为世间出一份力的更是少之又少，因为当你能够看到一些别人看不到的东西的时候，你身上的责任就自然比别人多了一层，我很庆幸我自己不是阴阳眼，甚至说，我是个阳气极旺的人，从我郁郁葱葱的腿毛来看就充分证明了这一点。而我也庆幸小娟能成为我的朋友，甚至是战友，更庆幸的是她能够正确运用自己的能力，来为世界做一点好事，尽管她还是孩子。

我给大汉打了电话，他告诉了我科室和病房号。我便带着小娟上了楼。

我一直对医院有种别样的排斥感，不仅仅是因为这个地方见惯了生死，而所谓生死，生的喜悦，死的伤痛。却是我们每一个人都必然要经历的过程。当你路过一间病房，听到里面传来新生儿的哭声和家长开怀的笑声，会觉得原来世界终究是有希望，希望正被我们抱在手里；而当我们路过另一间病房，听到有人呼喊亲人的名字，伤心大哭，或许也会动容的捏紧双手，想要快些走开，即便我们并不曾认识。

所以在医院里我总是特别的不自在，囚服似的蓝白条纹衫和刺鼻的消毒水气味，胸口的压抑不言于表。

到了病房看到大汉，他正焦急地坐在床边，满眼慈爱地抚摸着孩子的头，若非知道他天生热心肠，我还真要误会这孩子跟他有血缘关系。

这是一间两张病床的病房，中间是一道布帘子相隔，正对病床的墙上挂着一个大约23寸的电视机，电视里一个男人的声音正阴阳怪气地说道：“一座重庆城，嘿多好心人，今天要说哪一个也？”

是，我相信这是个充满爱的城市，从你们把好好的一档新闻打造成慈善节目的时候，我就知道了。

小娟毕竟是个孩子，他偷偷拉我的衣角，用那种带着害怕的眼神向我传达一个信息，孩子的魂的确不在身体里，在病房里游荡呢。

我知道那种状态，想走，无路可走，想回去，却不知怎么回去。迷

途最是可怜，这样的孩子如果不帮他的话，可能会从此有身而无魂，眼看自己的身体衰竭，自己也将成为野鬼。

我跟大汉打了招呼，让他跟着我到门外去一下。于是我带着他和小娟走到门外，我问他，孩子的情况现在医院是怎么说的，他说医生说检查后的身体指标都是正常的，所以现在考虑是孩子之前受到惊吓，导致脑休克，眼睛虽然是闭着好像是睡着了，但是已经失去了意识，不同于植物人，这种病症他们医院之前也接诊过不少，但是最终的结果都是家属把孩子接回家，

每天陪孩子说话，这样保守治疗，至于有没有孩子因此而苏醒，就没人知道了。

我跟大汉介绍了一下小娟，说她是来找帮忙的，她能够看到小孩的魂目前不在孩子的身体里。

如果孩子身体本身没什么大的问题只是受了点惊吓的话，那倒是有可能把孩子的魂放进身体里，让孩子立刻就能够醒过来，不过你得先去问问孩子的母亲，在火灾发生的是不是出了别的什么事？还有火灾的原因到底是什么，我们才敢给孩子还魂，否则如果疏漏了其中的一些关键原因，害怕会造成反效果。

大汉答应了，我告诉他，他母亲是你的熟人，还是你去问比较好，我们去问的话，多少会让她回想起一些可怕的东西。

于是我跟小娟就在过道里等着，让他进病房去跟孩子母亲打听清楚，过了一阵他就出来了，然后经由他的转述，我在脑子里还原了一场火灾中发生的一切。

前一天的半夜，孩子的妈妈打算弄点牛尾巴汤，小火炖一整晚，想必第二天将会是满屋飘香，于是就开着小火炖着，自己洗澡后去睡觉了。

说到这里，大汉打了个岔，说这个女人叫王XX，几年前曾经确实跟他在一起过，不过后来因为一些原因而分开了，之后这个王小姐就怀孕了，大汉曾问她这个孩子是不是她的，被她矢口否认，但是大汉内心一

直觉得孩子是他的，因为他从来不曾见过这个孩子的亲生爸爸。其实我也觉得不是，因为那个孩子长得很漂亮，跟他一点都不像。

他接着告诉我，这个王小姐当时去睡觉了以后，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大概是突然停气了，火苗熄灭后不久，气又通了，直到王小姐在睡梦中察觉到天然气泄漏了，才赶紧起身，用被子捂住床上的孩子，打算跑去厨房把气关掉，却犯了一个很蠢的错误，她冲进厨房的时候，第一件事不是去关闭气阀，而是打开了厨房的灯，按道理说灯有灯罩，是不应该引起火花的，偏偏她家里厨房的灯是那种带蓝色裸露灯管的灭蚊灯。

于是一下整个厨房就陷入火海，王小姐最初尝试扑救，但是一个女人毕竟能力有限，眼见无果，火开始蔓延到客厅，偏偏在这个时候，孩子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吓到了，在床上娃娃大哭，由于母子俩在熟睡的时候就已经或多或少地吸入了天然气，于是他们在开门逃生的时候，发现孩子以及窒息昏迷了。

于是王小姐冲出门外下楼以后，第一件事就是赶紧打电话报警，第二件事就是给大汉打电话，希望他能够帮忙来把孩子接到医院去。由于大汉一直都对这个王小姐心存幻想，他甚至固执地以为孩子就是他自己的骨肉，一听到出事就立刻赶了过去，整晚对孩子的抢救还是算比较成功，孩子的身体并没有异样，应该只是最初设想的天然气中毒和受了惊吓，毕竟两岁大的孩子见到这一切，除了哭喊和等死以外，他是有权利害怕的。

大汉和王小姐看医院说人是好好的，但是没办法救清醒，就觉得只能死马当成活马医，于是就抱着一试的心态联系了我。

听大汉把全部事情，我很庆幸他在孩子出事的第二天就想到了我，因为从描述上来看，孩子的情况还是比较乐观的，只需要引路让孩子回到身体里就是了。于是我告诉大汉，放心，这件事我会办得很妥当的，你现在先进病房去，把帘子和窗帘都拉上，然后把其余能反光的东西都遮一下，我跟小娟随后就进来给孩子还魂。

他听我说能救，欣喜若狂，高兴地进了病房。我看他进去了，就带

着小娟走到护士站前。开始仔细看挂在柱子上的入院记录。小娟这时候用手肘碰了我一下，对我说，你为什么不去告诉他？我回答小娟，还不是时候。我在那个台本上并没有找到我想要找的东西，于是我问护士，请你帮我查查王XX是在哪个病房。

从大汉走进我家后，开始对着空气介绍这个王小姐的时候，我就知道他撞鬼了。我只是不希望在这个孩子生死的节骨眼来刺痛他。而且在后来询问事发经过，也是为了确认王小姐是否还活着，小娟从一进病房就看到了母亲和孩子的魂，但是由于某种原因，两个处于同一平行世界里的母子并不能看到对方。这也是一种执念，因为王小姐压根就不知道自己其实也灵魂出窍了。她的念力直接影响了大汉，于是大汉这个不是阴阳眼的人也能看见她，还当她是活生生的人。

幸好根据我的判断，王小姐也并不是死了，大概也是重度昏迷。原因不必去深究，至少人还活着，这就有办法。

护士挂了电话以后告诉我，在ICU病房。

10多年前卡梅隆老师的泰坦尼克号，让所有人记住了那句深情的“you jump I jump”。2009年的卡梅隆老师的阿凡达，又让所有人记住了那句人兽恋中经典的“I see you”。

不过我想这里的ICU和电影里还是有很大区别的。

知道了病房号，也知道ICU病房是需要申请才能探视的，于是我们还是打算先救了孩子再说。

按照通常的手法，让小娟告诉了孩子的灵魂，要他一会就睡到自己的身体上，2岁的孩子，虽然会说的话并不多，但是他至少能够听明白。于是我在孩子的脚趾上扎了针孔，放了点血，等到小娟告诉我孩子已经睡上去了，我将血涂抹在了孩子的嘴唇上。然后我低声念咒，过了一会，孩子开始慢慢醒了过来。

他还小，他不需要记得这期间发生的一切，醒过来，一切都好了。看见孩子醒过来，大汉非常高兴，我想在一旁的王小姐也是一样，高兴之后，我再次把大汉叫到门外，一番心理建设之后，我告诉了他实情。

他非常难以接受，我留下小娟呆在病房照顾孩子，我则带着他去申请ICU的探视，于是在ICU病房里，我们见到了王小姐。这是我第一次看见她的样子，非常漂亮，孩子长得比较像她。

大汉有点不能自抑，开始抓着我追问到底能不能救之类的话，我斩钉截铁地告诉他，能，但是我们先得先把这件事告诉给她自己的灵魂知道。

回到孩子的病房后，我让大汉在门口待着别进去了，因为要他再一次面对一直认为是人却偏偏是个灵魂的王小姐，想来是非常艰难的，于是我站在门口给小娟发了条信息，要她带着王小姐的灵魂出来。孩子醒过来以后，以及在小娟的安抚下睡着了。医生也来看过说既然醒了就休息两天出院吧。等到小娟跟王小姐出来以后，我让小娟委婉地把真相告诉王小姐。

从后来小娟告诉我得知，王小姐当时也是很惊讶，最后才回想起自己在出事当晚给大汉打了电话以后，就先带着孩子去了医院急诊，等到孩子送到抢救室抢救的时候，她自己也因为吸入天然气加上心力交瘁而昏迷了。不过她的情况就没孩子这么乐观，属于重度中毒昏迷，医生在没看到家属的情况下，就先把她收治进了ICU病房。她的身体虽然进去了，但是灵魂却留了下来，直到我们告诉她这期间的接近20个小时，她都不知道自己已经成了一个灵魂。

既然有办法救，她自然还是要回去自己的身体，于是我留下大汉照顾孩子，打算带着小娟跟王小姐去ICU还魂的时候，大汉突然对王小姐说，

“我知道你醒来以后就会完全忘记这一切，但是我要告诉你，这么久以来我还是很喜欢你。等你好起来，我还要和你在一起，不管孩子是不是我的。”

小娟说，当时她和王小姐，都流泪了。

还魂很顺利，王小姐只需要在继续恢复治疗就可以了。这件事就这么结束了，这也是我唯一的一次瞒着人帮灵魂，这其实是在冒险，因为

我起初并不知道这件事的起因，也不能预见结果是好是坏，也许是一厢情愿的相信，或者是不能抗拒这份拯救孩子的热忱，更加不能质疑母亲保护孩子不顾一切的勇气。佛家常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虽然我算不上是在救人一命，可于我来说，良心与良知，我都过得去了。对于小娟来讲，这次的事情或许只是她漫漫人生中所见的无数鬼魂中，最无害的一次，尽管并不希望她真正卷入这样一个世界，我却忘记其实她早已身在其中。

那件事后不久，我接到一份喜糖。打开请柬，开心微笑。

第五十一章 玉璞

2004年12月，我去吃了一场喜宴。正值我的斋月，面对着满桌大鱼大肉，无从下手，令人痛心。原本这场婚宴跟我没什么关系，之所以也邀请了我，是因为在那天之前的一个礼拜，曾帮助这家人化解了一段孽缘。

那天一周之前，我接到我妈打来的电话。说是跟她一起跳坝坝舞的一个阿姨家出了点麻烦事，但是那个阿姨却不愿告诉我妈，于是请我妈转告我，看我是否方便，能够去替他们家看一看。当我妈告诉我以后，其实我是没有丝毫问题的。看看就看看吧，这本来也没什么。倒是我妈转告给我的时候，这个阿姨似乎态度有些傲慢，带着对我和我妈的不信任，找到我，只怕也不敢保证是在结善缘。

我妈是信佛的人，她深信上天有好生之德，救人助人原本就应该是我们每个人安身立命的本宗，既然知道了，能帮就帮，况且这跟我自身信不信佛毫无关系，至少我还是在做生意，有了金钱作为底线，任何一切似乎在他人眼里看来，就成了夸夸其谈，而即便人家不理解我的职业和我的态度，那我就真当是送上门的钱，赚了就是了。

于是我按照我妈给我电话打了过去，就是那个阿姨接的，我也不知道我到底是有偏见或是怎样，我往往习惯性地从一个人的声音和初次的态度来为她树立一个在心里的样子，或亲切或生分。或真诚或虚伪。但是那只是我的初次判断，不过这会给第一次接触留下一种独特的印象。这个阿姨的声音，听上去是比较傲慢，而且冷冷的，于是我在心里为她勾勒了一个形象，更年期、有钱、看不起人、自以为是。

不过这样的人，我一辈子见得太多，有些固然是生性恶劣，有些却是在保护自己。

在电话里，阿姨告诉了我事情的大概，其实是她替她的侄女打求助的，她侄女下礼拜就要结婚了，却在最后这几天变得有点不对劲了，她妈妈都有时候不能相信这是自己的女儿。于是他们全家商量后觉得这个姑娘大概是被鬼上身，想要请个端公跳跳大神，却找了个冒牌货，于是无端损失了些钱。继而得知这位阿姨跳坝坝舞的时候认识了我妈，然后我妈也曾经热心肠的帮我在这群中年妇女群体里说起过我的职业，于是他们觉得反正都这样了，病急乱投医，大不了再被骗一次罢了。于是才找了我。

也就是说，直到这通电话，她也对我有所怀疑。

我问她，能不能告诉一下我那个姑娘的具体症状？她说，电话里怎么说的清楚，你要是真的能够帮忙，就来我们家吧。

虽然不爽，还是客气的道别后挂上电话，闷在房间锤了一阵枕头后，就收拾好东西按阿姨提供的地址去了他们家。于是在渝北区的某个高档小区里，第一次出现了我这种平头老百姓的身影。

进入她家门以后，我发现她和我预想的模样其实相差并不多。除了那一头酒红色烫得很像方便面的头发和在油黄皮肤上纹上的眉毛，表情显得眼里不苟言笑。她不给我好脸色看，我也有意无意地给她点钉子碰，没办法，那时候年轻，没谈恋爱，无法无天，缺少一个女人的管教，性子总是比较张扬。

她家是那种跃层式的商品房，我和她坐在楼下交谈一阵之后，我得知原来那个被“鬼上身”的姑娘是她姐姐的女儿，她们的老家在重庆万州，这次上来准备婚事就暂住在她家里。因为按照他们老家的习俗，结婚酒席前一个礼拜新人是不能够一起过夜的。而新婚当日新郎是要带着亲友一起到女方家里找鞋子抢新娘的。原本小两口自己有地方住，知道婚礼前的一个礼拜，才住到自己的姨妈家里来。

我问阿姨，我能看看那个姑娘吗？她说晚点吧，刚刚在我来之前又

发了一次疯，现在她妈妈正在房间里照看她呢。我问她发疯是什么个情况，而且是怎么表现的。她说有时候她突然开始化妆，画的非常浓，然后走到镜子前，一会哭一会笑的，跟镜子里的自己说话。而且每次发病的时候，都有一个共同现象，就是头会固定偏向右侧，走路的时候也总是踮着脚。

如果单单只是前面说的那些情况，我会觉得这姑娘也许只是疯了，应该去看看医生，但是最后那句踮着脚走路，却让我很是心中有谱了。因为这是典型的被鬼上身的症状。

所以当身边有人无缘无故性格大变，做些让人无法理解的事情，关键是他若是踮着脚走路的话，请注意，也许中鬼了。

我听到这里，虽然还不能完全确定，但是也基本上能够判断得八九不离十，于是我对阿姨说，我还是得先看看人之后再说，阿姨你能带我去看看吗？阿姨再一次告诉我，等等吧，等她安静下来了来。不同的是，这一次我在她的眼里，看到了一种恐惧。

不熟，有些话不方便多问，于是接下来的时间就陷入了一阵尴尬。尴尬是于我，她在自己家里没有理由要尴尬，我却是因为不知道要再找点什么话来说而尴尬。于是起身走到阳台，从包里摸出售价高达人民币七元的龙凤呈祥香烟，不好意思，我那时候口味重，正打算要点一根的时候，又是一个冷冷的声音在背后传来：小伙子，我们家里不许抽烟。

好吧于是我退回屋里，无奈坐下。

这个时候二楼传来声响，是那个女孩的妈妈。她从二楼张望，当她的眼睛看到我的时候，我点头向她打招呼。我想她妈妈应该是早就从她妹妹口中得知我要来的消息，于是下楼，告诉他妹妹，现在孩子已经睡着了。然后坐在我身边，握着我的手，几度想要开口，却说不出话，憋了很久，潸然泪下。

哭了一会，她妈妈才缓缓对我说：“希望你这次能够救救我女儿，本来好好的快要结婚了，却不知道为什么突然中了这个邪，送医院要被当作神经病，请端公又被骗了钱，实在是没有办法了，这几天我连死的心

都有了，我宁肯自己受罪也不想看着孩子受罪呀！你看她都要结婚的人了最后几天这可该怎么办啊！”

我问她妈妈，在她第一次出现这些怪事之前，是否发生过什么事？她说没有，只不过是在发病的前一晚，他们订好酒席后叫上双方父母一起吃了个晚饭，算是订婚酒，席间也一直是开开心心的，什么怪事情都没有发生。那一晚是小两口分开的头一晚，回到家以后洗洗就睡了，第二天一大早起来就看到她坐在梳妆镜前化妆，起初还没觉得奇怪，直到她开始站起来，自言自语，而且怪就怪在她一个女孩子力气突然变得很大，怎么都拉不住。

她妈妈接着说，孩子的爸爸去世得早，母女相依为命很多年，却眼看女儿就要开始过幸福日子，发生了这样的怪事。

说完，她妈妈再一次开始哭泣。

我对她妈妈说，让我上去看看那个姑娘吧。这是我第三次这样要求了，我不是要去看人，我只是要去看看是不是因为房间阴宅的关系，或是房间里有什么东西会招鬼之类的。

她妈妈擦干眼泪，带着我上楼，走到房间门口的时候，对着我做了个噓的动作，意思是要我放轻声音，因为她担心现在任何一点惊扰都会引起另一场疯狂。

我看了看房间的布局，虽算不上阳宅，但也不算上阴宅，墙上挂了张韩国组合的海报，后来我才知道这个房间原本是房主阿姨的儿子住的，他孩子去了英国念书，房间就空了出来，自己姐姐和侄女来借住几天，就又把那个房间给收拾了出来。此外这个房间就看上去非常普通，除了那个梳妆镜。

这是个男孩子的房间，原本有梳妆镜也不奇怪，谁让现在的女孩子头发越来越短，男孩子的头发却越来越长？而且青春期的少年们，总是会望着镜子意淫自己，摆帅给自己看，却刻意忽略了自己脸上的痘痘，要不然你们以为我会告诉你们，我也有过这样的青春吗？

那个梳妆镜有点仿古的样式，但是古铜色的喷漆出卖了它的年代，

仅仅是个工艺镜罢了，而它放在房间里却显得非常不伦不类，相当不搭调。若不是阿姨她们告诉我这个镜子一直都在的话，我一定会以为这只是孩子妈妈房间里放不下，故意放到孩子房间来占地方的。

我轻手轻脚地走到床边的窗户，把窗帘拉开一个小缝，好让光线透进来，我也顺便看了看床上那个姑娘的模样。

她算是一个长得漂亮的女孩子，如果排除她憔悴的面容的话。我相信这样的女孩子化妆之后一定很美丽。自从小时候被我妈强迫化了一次印度浓妆，且在眉心用口红画了一个点，再被逼穿上天鹅裙跟厂里的其他小朋友一起跳舞以后，我便发下毒誓如果这辈子我再化妆的话我就一定是个烧饼。而对于化了妆很漂亮的女孩子，我还是一直挺喜欢欣赏的，而且结婚是大事，我想床上这个姑娘一定是希望自己结婚的那天，要成为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

而现下她的模样，却很难保证她能否走上婚礼的地毯。

我转头问了房主阿姨，有没有别的房间可以住人，如果有的话，我希望能给她换一个房间。虽然我无法确定屋子里是否有什么特殊的摆设和这个姑娘的八字犯冲，我也只是为了保险起见。房主阿姨说，就你隔壁那件也可以，但是她现在睡着了，你怎么去搬她啊？

说的也是，于是我告诉这个姑娘的妈妈，先把她的东西收拾到另一个房间去吧，完了我一直在这里等着，等她醒了，我们在把她弄到那边房间。于是我们开始收拾东西，我帮忙提她的箱子等重物，她妈妈就开始收拾衣柜里的衣服和梳妆台上的化妆品，却就在这个时候，那个姑娘突然一蹬腿坐了起来，我正蹲在床边拉箱子，她这么一坐，披头散发，吓了我一大跳，

在我还没来得及惨叫出来的时候，她已经表情狰狞张牙舞爪地扑向了她的母亲。

母亲被她扑到在地，嗷嗷喊痛，手里收拾的东西也散落了一地，房主阿姨站在门口也吃了一惊，下意识地后退了几步，想来是打算见势不对，就立刻开跑。

姑娘扑到母亲之后，也就没有再继续攻击母亲，而是在散落了一地的东西里，翻来翻去的寻找，最终找到一个红色灯芯绒质地的盒子，她如获至宝的将它抱在怀里，一屁股坐在地上，开始呜呜呜的哭泣。

这一切发生得太过于突然，完全没有给我任何反应的时间，而当我反应过来的时候，事情好像又平静了下来，而目前值得肯定的是，此刻的这个姑娘一定是醒过来了，但是值得怀疑的是，装在这个身体里的到底是人还是鬼，那个她视为宝贝的盒子里，究竟装了什么。

我赶紧放下手里的箱子，把她的母亲扶了起来，站在一边，一时不知所措。

她坐在地上哭了一会，突然哭声停了，缓缓站起来，歪着脑袋，踮着脚，捡起地上的口红，很诡异地走到镜子前坐下，开始给自己化妆，一边画，一边跟镜子里的自己说话，内容大概是，妆花了，我得补一下，你这么喜欢我，我要画的漂漂亮亮的，这样你就不会不喜欢我，就不会离开我了。

尽管她说得轻描淡写的，但是在那种安静的环境下，尤其是因为大家都是被吓到而安静的环境下，显得特别恐怖，我见过神经病，也接触过重度自闭症，但是他们的病态都十分明显，你能够轻易区分出他们是因为生病而干些怪事，而眼前的这个姑娘，全身上下，无一不透着一种阴森恐怖的感觉，我的经验告诉我，她一定是被鬼上身！而且是很严重的那种。

为了证实，我尝试着想趁她不注意，去抢夺桌上的那个红色灯芯绒盒子，因为我感觉到这个盒子里装的东西和她有莫大的联系，虽然她的妈妈也许知道里面装的是什么，但是如果这个盒子离开这个姑娘，也许就能成为救回她的一个关键。于是我架好势，猛地冲到她跟前，一把抓住盒子，正准备退回，她突然凄厉地一声尖叫，站起身来，踮着脚，披头散发地向我冲来。

惭愧地说，从来都只有我追着鬼跑，这次被鬼上身的美女追着跑，倒是另类到了极点，关键是我还很害怕，至于害怕的是什么，我还真是说不上来，我知道这当中肯定牵扯到一个力量强大的亡魂，而此刻的我

却没有头绪，更没有收拾它的办法。

我体力算是不错的，高中的时候百米冲刺我能跑到13秒多，再加上我是个男人，男人本来是一种令人自豪的职业，但是在当我被一个跼着脚的弱小女子追赶上并扑倒到在床上，紧紧压着我我却挣脱不了，这对我是一种伤害和侮辱，幸好理智和意识还在，于是被压住的时候，我挣扎着打开了那个盒子。

盒子里是一只翠绿色的玉手镯。只看了一眼，我就放弃了挣扎，任由她从我手里抢过了盒子，她才从我身上爬起来。我感到肩头一阵火辣辣的感觉，撩开衣服一看，五根深深的抓痕，在我洁白细嫩的皮肤上撒野。

我滚下了床，站到一边喘气，顺便思考。

从打开盒子看到镯子的那时候起，我就知道那是翡翠镯子。在云南呆过几年，真货假货我一眼就能看出来，从镯子温润的程度我基本能够判断，这个镯子不是新买的，而是已经被人养过很久的。

我们中国人对玉器向来都有种偏爱，从古时候的完璧归赵，到08年的奥运奖牌，玉的使用几乎贯穿了整个文明。中国人讲究玉要靠养，因为我们相信玉能够吸收人的气血，从而变得温润细腻，也能够从玉的温润程度对应看出一个人的身体是否健康，新买的玉器往往比较粗糙，而在经过佩戴后气血的滋润，就渐渐变得透亮了许多，中国人爱玉，因为玉不仅仅代表了中国的文化和涵养，也包含了古人的谦逊。

我喘了一阵气之后，那姑娘也跪坐在床上，一摇一晃的，样子很像咒怨里的那个姐姐。不过倒是渐渐安静下来，手里还死死地攥住那个盒子。我猜想这个玉镯一定有来头，于是我问她妈妈，这个玉镯是怎么来的，她妈妈告诉我，就是发疯前一晚，跟对方父母一起吃订婚酒的时候，男方的妈妈送给她女儿的，说这是祖上传下来的，是传家宝，儿媳妇嫁进门，要用家里的宝贝来欢迎。

又是祖上传下，这意味着要想了解真相，我必须得再向男方的母亲打听一下。我突然想到，我好像还从来没有听到过关于姑娘的老公的

事，但转念一想，也许是习俗问题，他们不能见面，但是总该要打电话的呀，于是我问她妈妈，男方现在知不知道你女儿的情况，她妈妈叹了口气说，还不知道，因为每次打来电话都是她代接的，都说习俗是不能说话什么的，她妈妈坦言，在结婚前夕发生这样的事，传出去被人笑话倒也罢了，如果因此而让男方家庭对她们家产生排斥，那就断送了女儿一生的幸福了。

是，你想得的确是周到，但是你却忘记了他们是夫妻，理应一起承担，而不该刻意隐瞒。

我想了想，告诉她妈妈，没有办法，要救回你女儿，他们男方的家人不可避免的会知道的。起初她妈妈坚持不同意，在我的劝说下，最终还是摇头叹气的答应了。不是我在刻意刁难，而是我要向对方家人打听玉镯的来历，我必须得有个理由。

不过我打算只告诉姑娘的老公，请他帮忙问问，不要让婆婆知道了，上了岁数的女人，谁都知道是什么样，搞不好婚结不成，问题也解决不了。

我向她妈妈要来了她老公的电话，走出房间，下到阳台去，还是点上一支烟，算是压压惊。然后给她老公打电话。

我自认为在解释问题的逻辑上，自己还是算有条有理通畅淋漓的，于是她老公听我阐述完事情的全部经过后，决定立刻打电话问他妈妈手镯的来历，并拜托我，一定要替他照顾好他老婆，我答应了。

过了一阵，他回了电话给我，他说他妈妈告诉他，手镯是她的母亲的姐姐的。后来人死了，无儿无女，家里人就每人分了点东西，算是对故去亲人的思念，他母亲的母亲就是得到了这个玉镯，然后等到他母亲出嫁的时候，就把玉镯给了她，再待得她自己孩子长大成人，娶儿媳的时候，又传给了这个姑娘。但是这个镯子具体是有什么故事，他妈妈就不知道了。

于是我正在准备陷入再一次的苦恼，他突然说，“我妈不知道，我外婆一定知道。你现在到我这里来一趟，我带你去问我外婆。”

他的外婆就是手镯主人的妹妹，虽然已经时隔多年，但是姐妹情深，或许她还能记得。

我上楼告诉房主阿姨和姑娘的妈妈，我要去把事情弄清楚。便赶了出门。于是在毗邻江北盘溪附近的一所养老院里，我们见到了他的外婆。

外婆看上去怕是有80岁了，看到外孙来看她，她很开心，我无暇去研究是什么原因导致这样一个思维清晰的老人，有儿有女却进了养老院。于是暗示姑娘的老公可以开始问了。

问到的结果，让我大吃一惊，也让我茅塞顿开。

当跟外婆说起玉镯，外婆就好像陷入了回忆一般，把她知道的一切都娓娓道来。

这个玉镯是她姐姐最喜爱的一样东西，从不离身，因为这个镯子是姐姐在念私塾的时候，一个南洋商人追求她的时候送给她的。

那个年代的情感质朴到我无法想象的地步，而面对那个年代的高富帅的追求，姐姐也不免动心，于是两人很快先是书信往来，再是经常约会，当时的重庆，大概约会的方式只有去国泰看电影，或者是到茶馆听评书。两人虽然相爱，但考虑到姐姐当时不到20岁，一直相敬如宾。但是当45年内战爆发以后，这个商人便对姐姐说，要回去广东老家，安排好家人，就立刻来重庆接她走，临走前，就送了姐姐那个玉镯子。当时的蹉跎岁月，这么贵重的礼物，和定情信物一样，坚守着爱情与信念，姐姐说会一直等着他来接她，但是商人这一去就完全没了音讯。

解放以后，姐姐曾经希望乘着时局好转，南下寻找这个商人，辗转打听到这家人的信息后，上门拜访，出发前还特别梳妆打扮，希望能够给未来的婆家人一个美好的印象，却在进门后，得知了那个商人根本没有回到广东，而是在半路上被炮弹给炸死。死无全尸。

姐姐起初不相信，直到他在祖宗灵位的佛堂里，找到了自己爱人的灵牌。

姐姐伤心归伤心，却还是当自己是对方没过门的媳妇，在他们家里干活帮忙了好几年，直到那家人举家迁往马来西亚，不能带她走，她才一个人回了重庆，而那个时候，她也发现自己再一次一无所有。

姐姐从收到手镯那天起，就一直从未离身。回重庆后，妹妹和亲戚们也都给她介绍男朋友相亲一类的，但是一切都是徒劳的，她随着岁数的增加，一些女人的年龄毛病就开始浮现，于是精神上就渐渐有点不能自主，开始一个人跟手上的手镯说话，情绪变得很不稳定，一会哭一会笑的，心理的折磨是很容易击倒一个健康的人的，尽管多年来姐姐没有做过什么伤害自己的事，但是她这样的精神状态却持续到了她去世，她活得不算长寿，却比长寿之人更加受尽折磨。为了他的承诺和她的爱情，她终生未嫁。

外婆说到这里，也许是心有感触，默默泪流。

我一直深信，这就是个美好的故事，直到我听得鼻子发酸，而鼻头酸楚的那一瞬间，就好像闻到一种气味，在我闻起来，似乎就是那个纯真年代，青砖白瓦和美好爱情的味道。

断定了，姐姐的灵魂一直附在手镯上，不是不愿离去，应该说不舍离去。我问外婆你和你女儿戴过这个手镯吗？她说都没有，因为这是宝贝，是一种纪念。

所以我想那个姑娘一定戴过，否则她没有理由被附身，说到此处，或许我不该再用附身来说了，执念，还是执念，当爱情没有完美归宿，就如同一个健康的人却不能寿终正寝，伤痛也许只在一时，遗憾却能伴随一生。

我们辞别外婆，一道去了房主阿姨家里，此刻也顾不上什么习俗了。

按照常规的办法，我应该将玉镯打碎，激怒这个姐姐的鬼魂，然后抓住它，带它走。但那是下策，我打算试试，若它尚有一丝温暖，应该是能够奏效的。

上楼以后，我先不让她老公去看她，请房主阿姨拿来纸笔，我念一

句，要他写一句，用他的口吻，写给他的外婆的姐姐，一家人的血脉相通，他写的东西烧过去，姐姐才能收得到。内容大致就是希望姐姐能够明白这是自家人，不要继续执念了。写完之后，我将其折成六边形，然后找来红绸包成伏包，点上白蜡烛，把伏包放在地上，用米粒将伏包围绕了一圈，再滴蜡将米粒连起来，念完咒，烧掉伏包。

这时我把罗盘放在姑娘跟前，也许是那个姐姐知道我们是在跟她以一种商量和敬重的态度，罗盘疯转了一会后，渐渐平静。

我尝试再去拿那个盒子，姑娘这次没有任何反应了，打开盒子，我取出玉镯，发现上面裂了一条小丝。于是我知道，姐姐没有要我带路，在收到伏包以后，是她自己想通了，自己选择了离去。因为有蜡烛和米粒，她才能找到路。

几个小时，姑娘醒了，也恢复了正常，她完全记得这些天发生的事，但是她好像一点都不害怕。用她自己的话说，外婆的姐姐已经在她的心里对她讲过了她的故事。我很欣慰，除了肩膀上的抓痕还在惨叫之外。

房主阿姨也终于松开了她那张麻将一样的脸，开心地笑着，很像一碗正在荡漾的方便面，感谢却是不必，反倒是我该谢谢他们，若非他们，我永远都没机会听到这个故事。

几日后的婚礼，我如约而至，看着他们经过磨难而得到的幸福，我由衷鼓掌，虽然我们不熟，但是祝福你们，曾经出现在我生命中的人。

第五十二章 女舍

很多人都听过这样一个故事。

深夜到公共卫生间上厕所，却发现没有带纸。正在发愁的时候，隔壁蹲位从隔板下面的缝隙处递过来一张手纸，然后用一种幽怨的声音说着：

“要纸是吗？”

如果此刻你正在拉肚子，我保证会一下拉空，说不定还会吓得便血。当然这仅仅是多年前流传于坊间的一个故事，但是长久以来，人们往往会把厕所当作是一个遇到灵异现象的高发地。

也许我接下来要说的会让人感到害怕，但我必须要说，厕所的确相对比其他地方更容易招鬼，因为脏，因为臭，因为潮湿。鬼魂尤其是一些迷途的鬼魂往往会比较偏好这样的环境，但是极少数是有害的。

通常我们判定一个鬼魂的性质，是有害或是无害，并不在于它的死因是如何，而是死后干过什么。而作为我这样的人，在原则上原本是不允许任何与人道无关的东西存留在人间，无论生前是善是恶，死后终该殊途同归，不止是肉体化为灰烬，而是该让自己的灵魂去属于自己的地方。

于是2005年的时候，我送走了一个灵魂，就发生在厕所，流连人世20年，最终还是去了属于自己的地方。

那年我接到一个重庆某高中打来的电话，来电的人自称是学校的保

卫科科长，电话里简单说了下情况，大致是学校的女生宿舍公共厕所里，有女生半夜起身上厕所的时候晕了过去，被后来进厕所的同学发现了以后，通知了校方，学校联系了120急救，把女生送到医院救治，却被医生诊断说孩子是受了刺激，精神出了点问题。一开始学校方面都以为是高中生学习强度太大，导致这个女生胡思乱想，给自己施加了大量的精神压力，于是心理上承受不了，开始有点精神失常。

事后校方还在全校大会上通报了此事，但是学生之间的传闻却不是这样，也许真是因为学习的压力太大，于是他们迫切的需要一些茶余饭后聊天的话题，学校出了这么大的事情，这件事瞬间就成了焦点，而一些平时和那个被吓出精神问题的女生私交很好的人，开始流传开一个关于鬼的故事。

渐渐学校发现自己无法控制住流言的蔓延，而且在自己的教职工之间这个传闻也传得很厉害，导致整个学校都对这件事情感到压力很大，那个女生宿舍楼的女孩子甚至已经不敢去上厕所，校方领导察觉到事情是有必要控制控制了，但是又无法拿出实实在在的证据来证明那只是谣传，而且他们领导对这件事也报以将信将疑的态度，于是透过人的介绍和打听，这才找到了我。希望我尽快赶过去，早点把事情解决了，有或没有，只是需要我这样的人一句话而已。

这种事情我已经不是第一次遇到了，人都是这样，但凡遇到一点自己觉得蹊跷的怪事，总是会想方设法地扯到鬼怪身上去，哪怕自己明明就不相信，却强迫自己认可自己说的是真的，而且说得比谁都真，就像是亲眼看见的一样，好事之徒，劣根性啊！我总算明白了为什么鲁迅先生当年要写下阿Q正传，正是把我们中国人的种种劣性展露得赤裸裸，谁敢拍着胸脯说在阿Q身上看不到自己的影子呢？

来到这所高中，立刻感到一阵不自在，对于我这样一个顽劣的人来说，校园是一种束缚。保卫科在教务楼的二楼，途中我得经过一所看上去非常漂亮的教学楼，上课期间，教室里传来朗朗书声，听在耳里，有种说不出的自卑感。于是情不自禁地向教室里张望，一个班大概装了六七十个学生，青春的脸庞却遮挡不了稚气，也遮挡不了青春痘们在他们的脸上肆虐。他们跟我活的不一样，走出学校以后，他们都有选择自己

人生的机会，而我却像是被提前设定好剧情的电视剧，别无他长，只能靠这个过生活。也许我一辈子都没有他们一节课的认真劲，所以我一辈子也无法成为在老师眼里那种对社会有用的人。

来到保卫科，我说找梁科长，一个30来岁梳着奇怪发型的男人站了起来，为什么要说奇怪，因为看到他的第一眼我就想起了小时候痴迷的电子游戏，街霸里的那个丢口香糖打人而且爱梳头的烧饼。除了眼前的梁科长并不拥有他那犀利的金发和肌肉背心。从我进屋开始，整个科室里的五六个人就齐刷刷地把眼神投射向了我。

保卫科在我的理解就是保安和保安头子的聚集地，突然被这么多阳刚的男人盯住，还是有些心慌，真担心他们会不会是把我骗来组团侮辱我的。直到梁科长要我坐下，然后对科室里的其他人说，要他们先行回避一下，他要跟我谈点要事。我才算放心。

等所有人出了办公室，梁科长关上门，点上烟，坐到我对面，递给我一支烟，也不见外，眼看就剩下我和他，他也开始皱着眉头跟我说起了大实话。于是我们开始接着电话里没聊完的话题聊。

我问他，现在流传的最广的一个版本是怎么样的，他想了想告诉我，有学生在说，那个疯了的女生那晚上厕所的时候，蹲下以后，无意识的看着地面和门的缝隙，接着就看到一个影子走到她蹲位的门前停下了，本来她以为是别的同学要来上厕所，因为这时候那个影子开始拉门，于是这个女生就说了句，有人了，去旁边吧，然后有点不耐烦地继续低着头上自己的厕所，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女人的头倒着从门和地面之间迅速地插了进来，还在面带笑容。于是那女生被吓得向后退，却没站稳，脑袋撞到了水管上，就晕死了过去。

说完这句，梁科长突然停了下来。于是整个办公室就只有墙上挂钟的声音，这突然的安静显得那么可怕。如果他说的学生们传闻中的鬼真是这样的话，那我实在是没把握能够收拾这样的鬼，因为我也害怕。

如果只是纯粹的传言，我却不得不深深佩服这群孩子的想象力，用鬼把猎鬼人吓得一身汗毛竖立，这恐怕是很难的。

我问梁科长，根据学生们描述的那个女人，您有什么印象吗？他说完全没有，那栋楼住的全是高中生，宿管老师都是上了岁数的中年人，平时也不允许闲杂人等进入宿舍，所以根本不可能出现什么“女人”。

说到宿管老师，又勾起了我的伤心回忆。早在98年我离校前，曾对我的宿管老师做过一件伤天害理的事情。那时候正在热播一部宫廷剧，讲的大概是一个皇帝和一群小姑娘的故事，而且一拍就拍了好几部。那一晚宿舍无聊打牌，打到连打牌都觉得无聊的时候，我们宿舍8个帅哥就一起决定要去整整我们的宿管老师，谁叫他每天早上都要那么早来敲门把我们闹醒。于是我们找出宿舍里所有的“盅盅”，（重庆话，大概就是不锈钢平底碗的意思，用来食堂打饭用的。）一起走到宿管老师的寝室门前，然后敲门。老师问，谁呀？我说，老师，我们寝室全体人员为你点了一首歌，动力火车的《当》。

然后一个眼神做号令，我们全部开始当当当当的敲盅盅，那种声音，极其刺耳，于是第二天我们集体被带到德育处接受批评，在那以后不久我便退学。

我也不明白自己当初为什么这么讨人厌，不知道是过度的想要证明自己，还是纯粹的调皮捣蛋。

我对梁科长说，如果方便的话，请你带我到那个女生晕倒的地方去看看。梁科长看了下墙上的钟，说现在上午的课快结束了，等下午学生上课了再去看吧。人多眼杂，要是看到你出现在那个出事的女厕所，肯定流言要传得更凶。

他说得有道理，这种敏感的时候，就不要去刺激学生们了。

梁科长告诉我，女生宿舍旁边的男生宿舍结构是女生宿舍的镜像，如果我有兴趣的话可以去看看他们厕所的构造。我说好，于是我们就朝着男生宿舍走去。

脏乱差，这三个字毫不夸张的应该是男生宿舍的标签，这种结构的宿舍和筒子楼有点相似，区别就是过道两旁没有灶台而已。通道的尽头就是厕所，而另一头是一个栅栏式的铁门，铁门的另一边就是女生宿

舍。这也是宿舍的消防通道，一旦男舍或女舍着火了，这个门就会打开给学生们逃生。

我朝着厕所走去，和普通的宿舍厕所没有区别，除了门上赫然写着“严禁随地小便否则没收工具”的字。我走进厕所里，只有4个格子间，我一一推开格子门，却发现最后一间是锁上的。

我问梁科长，这一间是坏了吗？他说不是，那里面放的都是杂物，例如拖把扫把之类的，只有清洁工能打开。

我开始回想起我人生的每一个阶段，几乎都遇到过联排厕所的最末一个蹲位是锁上的事情，这也迫使我养成了从来不到最后一个格子去方便的好习惯。而在坊间长期以来对于厕所的最末一格的传闻从未停止过，后来很多人发现原来最末一间反正没人来，于是可以做点别的事，例如供香养鬼啦，偷偷藏点东西啦，甚至还有激情男女会在这个格子间里做点令彼此都愉快的事情。

我又上了几楼，发现每一层楼的厕所都是一样，也同样都锁上了最末一格。梁科长对我解释说，不但男生宿舍是如此，女生宿舍也是一样的。这多少让我有点心生疑惑，我渐渐开始觉得，这似乎有点奇怪，莫非是每层楼都请了一个清洁工？然后每层楼都配发了一把钥匙吗？

一时想不通，也就暂时不去想。当上午最后一节课的下课铃响起，我提醒梁科长，该吃饭了。

梁科长显然是个会来事的人，听我这么一说，就带着我去了食堂。

那时候的学生比我们当年的伙食简直好多了，我记得我当初偶然在菜里面吃到没有洗干净的泥巴，悲愤之下我去找打菜的师傅理论，他却异常冷静地告诉我：“菜本来就是长在泥巴头的撒，没得泥巴难道还长的出来菜迈？所以有坨泥巴有个撒子好奇怪的嘛？”他的一句反问，我瞬间无言以对。而现在这些学生孩子，吃的东西干干净净，样式做得还好看，闻上去也香喷喷的，我只是不知道这里面是不是有地上沟里的油。一份套餐才6块钱，而且特别好吃。

饭后我和梁科长随便在学校里走走逛逛，也顺便打听了一下这所高

中的历史。学校始建于50年代，多年来一直狠抓教学质量，所以年年考试该校都能名列前茅，而几十年间这所学校也为国家输送了大量优秀学生和人才。闲聊间我问起梁科长这学校是否曾经死过人，梁科长说他并不是很清楚，即便有，也应该是很多年前的事了。

我看到操场上有群孩子在踢球，还有些在边上站着观看，在感叹青春岁月逝去的同时，我也打算凑上去询问下关于厕所闹鬼的事情。场边站着的几个女生你一言我一语的，兴奋地向我说完了这个鬼故事，大致和梁科长告诉我的情况差不多，而且她们特别提到了那个厕所里被锁上的门，据说女生晕倒的格子就是最后一个被锁住的格子，但是她上厕所的那天却不知道为什么打开了。

这引起了我的注意，于是我对梁科长说，学生呆会一上课，你就立刻带我去那个厕所瞧瞧。

2点，学生们差不多都去了教师了，女生宿舍的老师也锁上了底楼的铁门，梁科长对宿管老师说要她打开门，我们要上去看看。

女生宿舍就是跟男生的不一样，连走道都是干干净净的，空气里还有股子洗衣液的清香，我如果是个青春期的少年，也许我会被这样的气味吸引，继而成为一个有着怪异偷窥癖的变态。

事发的厕所在那宿舍的三楼，据说那是高三学生的楼层。走到那层楼的厕所前，就被眼前的景象震撼住了。

整个厕所外的洗衣槽上方，密密麻麻的挂满了各式各样五颜六色的内衣内裤，有的还在滴水，看上去很像是个丝瓜篷，没敢在那个地方多做停留，我便在厕所门口喊了几声有人没有，见没人回答，我和梁科长就走了进去。

女厕所和男厕所的区别就在于没有小便池而已，其余都是一样的，我直接走到了最末一格，用手推了推，发现锁住了。来不及等清洁工来开门，我就从上面翻了进去，从里面一脚把门踹开了。走出来以后，我才开始仔细观察这个传说中闹鬼的厕所最末一格。

这个格子和其他格子相比，似乎要略微的小那么一点。并没有发现

什么拖把一类的清洁用具，蹲便器也是旧得有些发黄，抽水箱早已不知道到哪去了，一根断掉却没有滴水的锈蚀铁水管竖立着，瓷砖是乳白色的，瓷砖上面赫然有一处血迹，血迹的下方，就是一处裂痕。

我心想这血迹多半就是那个撞到头的女生留下的，但是把瓷砖都给撞出裂痕了，这得多大的力气才能撞成这样的程度啊。我转身把格子门开到最大，让梁科长走开别挡着光，仔细地寻找着，终于在格子门开合的活页那里，找到了一些夹在缝隙里的头发。

不知道是不是心理原因，刻意迫使自己这么去想象，只是眼前的血迹和莫名其妙出现在夹缝里的头发，似乎一切都在佐证那个传闻。不敢大意，于是我取出罗盘，开始问路。

问路的结果是，这里有鬼。而且是个执念很强的鬼。

于是我再一次问梁科长，学校里的最老的教师还在不在？我们必须去向他打听下当年学校里有否死过人的事情。

走出厕所，梁科长开始四处打电话，终于联系到一个老教师，好在这个教师就住在学校的教师楼里，早已退休，整天下棋逗鸟为乐。于是事不宜迟，我便要梁科长带着我去找这个老教师。

到了老教师家里，我没有欺骗他，而是直接问他，这个学校曾经有没有死过人，我特意告诉这个老教师，就是现在女生宿舍三楼的厕所。这个老教师显然也是知道学校里最近闹鬼的传闻的，只是他大概没有回头去想过鬼究竟是哪里来的，他们做科学的人，似乎总是或多或少的不愿意承认这个世界有鬼的事实。于是这个老教师回忆了一下，终于想起，他说20年前学校曾经死过一个女学生，是自杀的，死亡的位置的确是现在的女生宿舍的位置，不过那时候还是老房子。具体情况是什么，他却知道了。

线索到这里再一次中断，我不甘心，我又问老教师，那是哪一届学生发生的事？他回忆了一下，那是84级的学生，名字记不清，班主任是个姓刘的老师。

这时候梁科长说，前几年学校刚刚搞了50周年的校庆活动，邀请了

很多毕业校友回来，还特地制作了一批校庆纪念册，里面就有从建校起每一届的学生和老师名，还有毕业照。于是我们又立刻赶到了保卫科，

梁科长找来那本校庆纪念册，我开始对照84级寻找，终于找到了这个刘老师教的班级，44个同学里，有两个的名字是用黑线框框住的，按照习惯，这应该是已经去世的同学，而这两人里面，应该就有一个是当初自杀的那位。我仔细看了两个名字，排除了其中一个名字一看就知道是男性的人，于是我确定，自杀的那个学生，应该就是这个被黑线框住名字的吴晓兰。

这是个重大的发现，纪念册里每个同学的电话和地址都有，我挑选了几个看名字像是好人的同学，打通了他们的电话，向他们询问吴晓兰的情况，他们大多都已经忘记了这个人，只有其中一个同学告诉我，吴晓兰啊，她的事情你问陈XX好了，读书那会他们俩玩得最好了。于是我按照纪念册上的电话号码，打给了这个陈女士。

说明来意之后，她一度挂掉了我的电话，这表明这段记忆对于她而言，是非常深刻的，而我也因此确信，这位陈女士一定知道点吴晓兰死亡的内幕。

当我正准备再次给她打过去，并打算如果她再挂电话我就直接按照地址去找她的时候，她却把电话回拨了过来，电话里她问我，为什么要突然打听那个人的事，为了让她帮忙，我委婉的道出了实情，并且告诉她，现在这事情如果不能很好的解决，今后也许还会有别的女生受到伤害。

百般劝说下，她总算答应，到学校来与我和梁科长见上一面。

中途等待的时间里，我给师父打了个电话，师父听我说完事情的全部以后，他并没有教我该怎么做，而是告诉我，你要处理好，要让活着的和死掉的都安心。

我生性叛逆，根本谈不上尊师重道，但是对我师父，我确实有如神一样的尊敬他。师父不仅仅教了我手艺，还教我怎么做人。天道人道鬼道，三道相辅而成，缺一不可，却不该混淆，我们只不过是路人，而

后收获一份感谢和内心的平安，不需要太多奇怪的理由，堂堂正正，对得起天地人鬼神，这就足够。

师父总是会用他的话让我明白一些道理。

随后陈女士来了学校，打过电话后，她找到了保卫科。我并没有跟她客套和拐弯抹角，我直接告诉了她目前学校已经有一个女生因此而受到伤害，希望她能够告诉我事情的全部真相。

因为我知道她一定知道真相。

眼前这个30多差不多要40的女人，面色凝重，显然我的问话已经是触及了她最不想触及的地方，过了好一阵，她才开口告诉了我们。

20年前，她和吴晓兰都是高三毕业冲刺班的同学，高中三年，陈女士的成绩一直在班上算是拔尖的，而那个吴晓兰就恰恰完全相反。她性格怪异孤僻，不喜欢跟人讲话，也总是干一些别人觉得莫名其妙地事情，比方说大家都在认真上课，她却用笔在课本上画一些谁都看不懂的画，用陈女士的话说，吴晓兰画的画，让人感到压抑和难受，准确地说，她应该是有比较严重的自闭症，而自闭症的人群也拥有自己的一个世界，在她看来，不能融入的并不是她，而是除她以外的全部人。因为性格过于怪癖，很多同学都不喜欢她，甚至很多同学欺负她，但是她从来都不会哭，因为对她而言，她也同样看不起其他人。

到了高三的时候，老师为了让班上的每一个同学都能够考得更好，于是就找到品学兼优的陈女士，要她跟吴晓兰结成对子，成为朋友，帮助她应对考试。陈女士原本也算是个心地善良的人，她从来不会去跟着别人一起欺负吴晓兰，既然老师这么说，她也就欣然答应了，原本帮助自己的同学也是一件快乐的事情。于是她主动要求调座位跟吴晓兰一起坐。在陈女士的关心下，吴晓兰渐渐对她也卸下了心防，于是她把陈女士当成全班唯一一个愿意做朋友的人，她便跟陈女士无话不说，人也开朗了许多，不得不说的是，在这件事上，我觉得陈女士和刘老师都做得非常不错。

可是凡事都是有利有弊的，任何一段信任的建立都需要漫长的过

程，而摧毁仅仅只要一秒钟。在高三的一学期，陈女士因为长期帮助吴晓兰，自己也要学习，精力就相当疲惫，加上考前的压力，导致她之的成绩严重下滑，她非常着急，于是就或多或少的把这种责怪加在了吴晓兰的身上，那天晚上下了自习课，陈女士原本打算在宿舍里好好温习，吴晓兰却一直缠着她要她跟自己聊天，于是长期以来的压抑终于导致了陈女士的爆发，当着整个宿舍十几个女生的面，狠狠地臭骂了吴晓兰一顿，而且骂的很难听。吴晓兰似乎是觉得自己的好朋友为什么突然要这么发火对待自己，一时想不通，却有不甘愿在其他同学面前哭泣，就从宿舍里出来，跑到厕所去偷偷哭。

而恰恰这个时候，陈女士和另外一个同学也去上厕所，另外一个同学对陈女士说，你怎么突然对她发这么大的火呀，我还以为你们俩是好朋友呢。陈女士则没好气地说，什么好朋友，我都是可怜她，帮老师的忙，善待差生，她那个样子，谁会跟她做朋友。

陈女士说，当时她说的那些话，其实不是真心的，只是还在气头上，有些口不择言。她却没想到，她说的一字一句，都被躲在厕所另一个格子里的吴晓兰听见了。陈女士上完厕所就自己回去温习了，也一直没在意吴晓兰去了哪里，却在当天夜里，听到别的女生尖叫，才发现吴晓兰用生锈的水管上的铁皮，割断了自己的动脉，死在厕所的最后一个格子间里。

于是我现在明白了，那个鬼魂就是吴晓兰，至于她为什么要出来害人我是无从考证的，在知道了来龙去脉之后，我在心里想好了该怎么送她离开。

我想过，如果无所谓这段往事，我可以直接送走吴晓兰，但是这样一来，于她于我，都不免心有遗憾。乘着学生们还没有下课，我和梁科长带着陈女士，再一次去了女生宿舍。上了三楼以后，我告诉陈女士，不管怎么样，你都不要害怕，虽然不是你亲手害死了吴晓兰，但吴晓兰的死亡跟你是有莫大的关系的，正是因为她觉得自己唯一的好朋友却毫不留情的选择了伤害她，她很绝望，很无助，这才选择了死亡，而死后的执念过于强大，她始终没有离开，甚至现在出来害人，也都是拜你所赐。

我对陈女士说，你欠她的不止是一份抱歉，你还欠她一份真诚的友情。因为至少她对你的友情是非常真诚的。

靠近厕所的时候，吴晓兰的灵魂大概是知道陈女士靠近了，令罗盘转的非常厉害，我不知道会不会有危险，也不知道她是否会现身，当我还没有走进厕所的时候，陈女士突然跪下，大声的说了一句，吴晓兰！我对不起你！

声音在空荡的通道里回荡，而这时候，罗盘上的指针渐渐平缓了许多。我得见机行事，我告诉陈女士，我知道你心里也很愧疚，不要紧，把你心里对吴晓兰的愧疚都说给她听，我知道该怎么给她带路。

于是在接下来的十多分钟里，陈女士一直在又哭又笑的回忆着当年她们两的事情，期间陈女士一直诚挚地表达了对吴晓兰的歉意，我在厕所的最后一格周围布好阵，点上蜡烛，等到罗盘指针完全平缓的时候，我知道她已经原谅了陈女士，打开了心结，自然也就无牵无挂。于是我给她念过安魂咒，问陈女士要了几根她的头发，缠上红绳，在带路的过程中一并带给了吴晓兰。

因为陈女士的头发，表示她一直是她的伙伴。安心上路，尽管还有个因为你而受到伤害的女生，你走了她自然也就好起来。

事后我才知道，那栋宿舍楼是20年前就一直存在的，只是近几年才稍微翻新扩建，尽管环境发生了改变，吴晓兰死去的地方却永远定格在那里。我也知道在此之后尽管梁科长他们能够堂堂正正地说出学校没鬼这样的话，但是关于厕所最后一格的传闻却绝对不会停息。

梁科长亲眼见证了全部过程，深信不疑。于是申请学校付钱，我拿到佣金之后就和陈女士一起离开了学校，在路上我告诉她，既然你对她有愧疚，希望你能找到她埋葬的地点，每年抽点时间，陪陪老朋友去，哪怕阴阳相隔，哪怕她再也听不见。

第五十三章 椅子

回到家的时候，已经天黑，我正打算洗个澡，然后好好休息一下，却在脱下衣服的时候，听到了手机的声响。拿起来看看来电号码，轻松的心情荡然无存，背心一凉，心跳加速，全身冒起一阵鸡皮疙瘩，电话响了很久以后，我才鼓起勇气，按下了接听键。

“喂，是我，你在忙吗？”

他在电话那头，我接起电话他就说了这么第一句话。

他绰号叫“胖娃”，我一直称呼他为“胖哥”，以表我对他的尊敬。身高180，体重99.8公斤，满面红光，夜店之王。令我之后开酒吧就是他的建议。初次见他的时候是在2002年，在一次朋友聚会上，那根脖子上小拇指粗细的金链子在夜光下耀眼夺目，虽然很胖但战斗力极强，曾赤手空拳在菜园坝与5名扒手搏斗且完胜，胖哥勇斗毛贼的故事在菜园坝一带广为流传。

他是大渡口人士，说话操农村口音，我之所以看到他的来电便感到一阵害怕，是因为此人是我人生中遇到的最高级酒神，每次打电话给我必然是要喝酒，而且必然是我醉得不省人事。他曾在山城啤酒节的时候独自一人短短时间就灌下一桶啤酒且不上厕所，也曾在杨家坪沃尔玛门前酒后怒踢一个正在殴打老婆的中年脱皮痴呆男，还有一次把我灌醉后，直接把我遗弃在了巴国城对面的草坪上便扬长而去，导致我醒后钱包身份证手机等物统统不见踪影，损失惨重不说，人还接连晕乎呕吐了好几天。

我原本是好酒之人，但是在他跟前，简直是五体投地，甘拜下风。

所以每次我一看到他打来电话，心里就压力极大，惊起一身鸡皮疙瘩，惨痛的往事历历在目，却又无法不接电话，因为如果你不接他会一直打到你接为止。

我故作镇定和开心地跟他说，“怎么了胖哥，你又想喝酒了啊？我最近没空哦……”我话还没说完他就打断了我的话，他说我不是找你喝酒，我需要你帮忙，我们家附近有鬼的传闻出来了，你得来看下是不是真的！

这是我第一次接到胖哥电话而不是约我喝酒，也是唯一的一次。

我告诉他，现在已经很晚了啊，什么事这么着急？他说就是要晚上才好，人少，你调查起来才方便。

之前处理梁科长学校的事情我已经有些疲惫了，但是胖哥亲自打电话来找我帮忙，虽然我知道他分文不给，但我想我还是得去一趟算了，如果真是闹鬼，我能够帮得上忙，也算是一件好事。

挂上电话，还是打算先洗个澡才出门。

胖哥不是本地人，后来娶了个重庆本地的老婆，才在重庆扎了根。为了能就近照顾他老婆的父母，他甚至在他老婆父母家的附近买了套二手房，这等孝心还是非常可敬的。他住在大渡口区茄子溪附近，我洗完澡，就立刻打车赶去了那里。

对于胖哥家，我是深有感情的，不仅仅是因为在那里曾经醉倒了无数次，而是因为他家附近有令我难忘的美食。在他家附近不远的地方，每到晚上就有一对夫妻推着烧烤车出来摆摊，女的负责在烤架上刷油烤，男的则专门负责打佐料，由于女的是短发，看上去五十多岁，又戴了一副黑框角质眼镜，于是各路吃客都称呼这家路边摊为“眼镜烧烤”。鱼皮、鸡腿鸡翅、苕皮、猪皮，绝对是经典中的经典，美味中的美味，炎炎夏日配上冰镇啤酒，与朋友坐在马路边的小桌子上，卷起裤脚，大吃特吃，非常惬意。

我算是个没什么品味的人，基本上我认为美食应该藏身于市井巷陌之中，而非变成一种艺术品，标上高价陈列在高档餐馆的餐桌上。而民

以食为天，赐人以食物，怎么说都是件积德的事情。

所以每次我到他们那边，都会有意无意的玩到晚上，为的只是那一口美味的眼镜烧烤。

于是这次也不例外，我在路上给胖哥打了电话，他说他去眼镜烧烤点好吃的等我，等我到了那里我们在细谈。于是一股唾液从舌腺溢出，我情不自禁地催促出租车司机稍微开快点。

到了眼镜烧烤，胖哥早已坐在那里。当天的他穿着十分拉风啊，穿了一身老年人打太极拳的那种黄飞鸿服装，配上他的体型和发型，远远看上去很像是洪金宝老师。那根小拇指粗细的金链子依旧闪耀，暴发户，是这样的，我完全理解。

坐下后先开了一瓶啤酒，不过我开宗明义地先告诉了他，既然要查事情，就喝个两三瓶就可以了，要喝酒以后再喝。

于是吃吃喝喝之间，他告诉了我这次的事情。

这次的事情发生在距离眼镜烧烤不远的的一个老厂区，在国家发展的过程当中，这样的老厂大部分都从兴盛走向了落寞，特别是在国有经济市场化以后，这些厂子更是只能靠着一些周边产业来生存。厂里的职工几乎都是住在单位早年修建的筒子楼里，虽然住宿条件并不算是很好，但是左邻右舍间的关系却都普遍非常融洽。老厂区的中间是一个篮球场，篮球场的旁边有一处类似小花园的休闲场所，人们下班放学以后也都常常围坐在一起，天南地北的闲聊。在这片空地的边上，是一栋不算太高的长条形的楼，那是早前的职工电影院，目前以及废弃封闭，而这次闹鬼的事情，据说就是发生在这个电影院里。

胖哥说，他最近在那附近投资了一家餐馆，有天在跟客人聊天的时候，别人说起了这么一件事。就是有几个厂里职工的孩子，大约也就四五岁，在附近玩捉迷藏，其中一个个子小的，就从铁链锁好的电影院门的门缝里挤了进去。以为在那里面就不会被找到了。但是找了很久以后，都没能够找到这个孩子，他自己也没有出来。一直到天渐渐开始黑了，孩子的家长着急的到处寻找，才在路过电影院门口的时候听到了一

阵小孩的哭喊声，声音并不是很大，但是作为父母来说，辨认自己孩子的哭声还是比较容易的。于是循着声音找去，发现孩子是挤着门缝到了电影院里面，在一个角落里哇哇大哭，家长一着急，赶紧回家拿来虎头钳，夹断了门口的铁链找进去，好在孩子安然无恙毫发未损，于是家里人一边训斥孩子不该乱跑，一边把孩子带回了家。

可是事后没几天，家长们发现孩子经常趴在自家阳台上，望着对面的电影院，然后莫名其妙地自己笑出声来，有时候看着看着也出现一些惊恐的表情，然后被吓得大哭。家长才开始觉得孩子可能是不对劲了，于是在街坊邻居间打听孩子这样的情况到底是怎么回事，希望那些岁数大点的街坊能够给他们点意见，至少弄明白孩子到底是怎么了。却没人知道。

作为这样一个老厂区，人们闲聊的话题自然离不开身边的人，也不知道是谁在一天夜里的照常闲聊的时候说到了这个事，于是就说了句：“你们说娃儿是不是遭闯到鬼了哦？”也就是这么一句，一个“电影院有鬼”的传言就出来了。

我问胖哥，既然是传言，那你还叫我来干什么，时间久了这些人自然也就淡忘了，孩子也会慢慢好起来的。胖哥说，如果真的是传言倒也罢了，关键就是真有其事。胖哥告诉我，在他得知这件事情后，曾经在半夜里到那个电影院门口去晃悠过，那个电影院的大门由于之前的铁链被夹断了，厂里还没来得及挂上新的，于是胖哥打算进去看看。我说他胆子也当真是大，废弃的电影院，光是想象我都觉得可怕，他居然敢半夜一个人潜到那里去打探虚实，或许他跟人打架算是一号猛男，但是如果真的有鬼，恐怕他还是应付不下来的。

他接着告诉我，当他看到那个们的铁链并没有拴住，于是就想进门去瞧瞧，谁知道他刚一推开门，就听到一声“呜~”，胖哥告诉我，他非常肯定那是个女人的声音。说到此处，胖哥异常激动，身上的肥肉荡漾着。他接着说，听到那个声音后，他先是吃了一惊，然后那个门就自己重重的关了过来，把他关在了门外，他再想进去，却怎么也推不开那扇没有锁的门。

由于关门的声音比较大，在宁静的深夜里，就显得特别响亮。引起

了周围街坊的注意，于是大家高喊着抓小偷，胖哥知道没人会相信他是来找鬼的，于是拔腿就跑，话说他还是算跑得很快的，身体虽然笨重，但步履始终轻盈，我真怀疑他是否在青城山上学过轻功。可是由于他的体型在那一带实在太具有标识性，还是有人认出了是他，第二天他在自己的餐厅里被几个前来调查的民警带走，说他涉嫌盗窃，在他百般解释以后，民警们也找不到任何他的动机和证据，也就放了出来。

出来以后胖哥觉得自己很是冤枉，就下定决心一定要把这个事情查个水落石出，好为自己洗清冤屈。

我非常痛苦地忍住笑，首先我觉得他的理由非常狗血，为了这么一件事情，竟然劳师动众。其次我也暗暗佩服他的侠义心肠，或者说是无脑的好心。于是我决定了要帮忙，分文不收。我说分文不收是有理由的，因为我知道在他手里肯定是没什么钱好赚，还不如卖个人情，帮一把算了。

吃完以后差不多是夜里9点了，我们付钱以后就向那个厂区走去。

我是第一次到这个厂区，这个厂子横跨马路两边，一边是办公生产的地方，另一边就职工住宅。胖哥说这个厂子听说从前效益可好了，职工区宿舍都修到了靠近河边的铁路旁。我有点糊涂，我问他什么铁路，他说这里有铁路经过，都是些短途车和货车，铁路的另一侧就是长江边，江对面就是鱼洞。

我对地理位置向来是没什么钻研精神的，他这么说得我糊里糊涂的，我也就含含糊糊的听了。走到那个厂子的职工住宅区以后，我仔细看了看这个曾经辉煌一时的厂区。

和胖哥跟我描述的差不多，篮球场，小花园，筒子楼。也许是因为我是生面孔的关系，我和胖哥一走进那个区域就被周围聊天的人群投射过来异样的眼神，当然这也不能排除是胖哥曾经被当作是贼，而在他们之中留下了令人难忘的印象。于是突然之间我察觉到其实站在胖哥身边除了有点丢脸以外，或许也会被当成是贼。

胖哥指我，那个就是事发的电影院。我仔细看了看这个电影院，虽

然天色已晚，但是印着路灯的灯光我还是能够看得清楚的，看上去像是70年代的建筑，从地面到房顶有相当大的一片区域覆盖上了爬山虎，这就让这个建筑和其他建筑物相对比之下，特别有鬼屋的感觉。

我们通常在电视里看到的鬼屋，要么就是残破不堪，要么就是从外表上一眼就能判断出这里有鬼，甚至有些导演害怕观众误以为这里没鬼，就不不断的用一些音效来渲染烘托，制造一种认为的压抑。所以我敢打赌，很多拍鬼片的导演，尽管他相信有鬼，他也一定没有见过鬼。

而事实上，鬼屋和平常的屋子并没有什么区别，只不过平常的屋子里住的是人，而鬼屋住的是鬼罢了。

电影院大门处的铁链已经换了一副新的，我远远就看到了。这是一扇对开的大木门，从铁链垂下的角度我基本上能够判断，这扇门能打开的最大缝隙也不过就十来厘米。这么点的缝隙，一个瘦小的孩子挤一挤勉强还是能够通过的。于是我突然想起了胖哥告诉我的那个孩子。

我说你认识那个孩子的家人吗？他说不认识。于是我打算跟周围的人打听打听。

我凑到那群聊天的人中间，默默的一直听着他们说话，直到一个大婶看我站在那里久久不出声，终于忍耐不住问了我一句，小伙子，你怕不是勒点的人哦？我说是的，我是过来看看这个电影院的。

很轻松，就把话题带到了这个电影院上面，于是这下就打开了大家的话匣子，根本不用我来多问什么，那些人就开始七嘴八舌地讨论起这个电影院来，说什么以前总是放些老掉牙的电影，如地道战地雷战各种战之类的，还说以前厂里举办什么表演，也总是在这里，不过后来电影院的经费实在比较高，厂子实力弱下来以后，就决定放弃了。聊着聊着，终于有人提到了一句，前阵子这个电影院有个孩子被吓哭了呢！

我听到这，于是赶紧接过话来，我说怎么回事呢？这里面有什么可怕的东西吗？这群街坊平时都是相处惯了的，彼此家里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他们都能够相互知道得清清楚楚，于是他们看到我对这个话题突然有了浓烈的兴趣，于是有种骄傲感，那种感觉仿佛是在对其他人

说：“你们看，你们聊的人家都没兴趣，只有我聊的人家才好奇。”于是那人开始滔滔不绝的跟我讲起了那个孩子的事情。

除了先前胖哥给我讲到的那部分以外，我还从这个街坊的口中得知，这个孩子从小就体弱多病，当听到体弱多病这四个字的时候，我就自然而然的联想到了这样体质的人是比较容易见鬼的，况且他是个不到5岁的孩子，命道中人的部分还没有完全形成，于是说这样的孩子见到鬼，其实是一点也不稀奇的。

那个街坊继续说，这个孩子自从那次在电影院里面被吓哭了以后，他的家长就向这群街坊打听，后来有人说是撞了邪，于是常常都请道士到家里来给孩子化符水驱邪，所以这些情况他们还是知道一些的，道士说孩子撞到的是个女鬼，这点跟胖哥说的完全一致，但是道士对那家人说这个孩子是因为天生带天目，所以才会看到，要等到孩子10岁以后天目不加训练自己退化，才能渐渐看不见。

从这个道士的说法看来，这个道士还是有点道行的。街坊接着说，但是那个道士的手法确实有点奇怪，经常给孩子做法的时候，孩子都会大哭。除此之外，街坊说的话都是些他自己的意见了，什么从小不好好带孩子让孩子自己乱跑一类的，完全不足以作为参考意见。街坊说了一阵后突然嘴巴一厥，指向胖哥，问我那是你朋友吗？年轻人当心哦，这个人前几天还来我们这里偷东西。

我干笑几声说其实你们误会了，是因为他很好奇才来看的。也懒得多解释，我渐渐退出了他们的话题，重新走到胖哥的身边去。

我把街坊们的议论转身给了胖哥听。顺便说了说他是贼这件事。胖哥无奈叹气了一声，我宽慰他，别灰心，谁没有个行差踏错的时候，改过自新，就是好人。

这句话的代价是屁股上中了一脚。

于是我跟胖哥说，现在时间还早，人还没有散去，趁现在我们去了解一下那个小孩家吧，直接告诉他们家人我们的来意，并且告诉他们我们不收钱，他们应该会知道什么就告诉什么的。

胖哥答应了，于是我和他走到了电影院旁边的筒子楼里，根据之前那个街坊告诉我的楼层，找到了那家人。因为很好辨认，整个一层楼，只有那家的门上贴了黄色的道符，还挂了面镜子。

我敲门，开门的是个看上去30出头的女人开的门，她问我们干什么，于是我按照之前和胖哥说好的，直接告诉了她我们的来意，这时候她家男主人从卧室里走了出来，把我们迎进了屋。

坐下以后，我开门见山地问了这个男人，孩子现在情况怎么样。他说孩子其他倒还没什么，就是有时会莫名其妙地哭或者笑，问他什么也不说，道士来了就说是邪还没退，他们又不懂这些，于是就只能在旁边干着急，除了这个现象之外，孩子别的没什么异常。

很多和我一样刚为人父母的朋友都会发现，孩子经常会在半梦半醒的时候，莫名其妙地笑起来，看上去十分可爱，于是老人家们常常会说，这是送子观音在逗他。但是很多孩子望着一个地方莫名其妙地哭出来，就可能要稍微注意一下，因为中国有句老话，叫初生牛犊不怕虎，对于初生的孩子，如果是因为什么被吓哭了，那一定不是好事。

不过这倒也不难解决，将大蒜捣成糊糊状，涂一点点在孩子的眉心 and 下巴上，然后把孩子的手心摊开，家长作势要打孩子的手心，但是不必真打，轻轻碰一下就好，这样一来，大蒜泥涂上后起初虽然可能有点热辣辣的，但是等到这个感觉褪去之后，孩子就不会再莫名其妙地被吓哭了。

民间的办法，在最关键的时候往往是最管用的。

我告诉那家男主人，带我去看看孩子，如果孩子是因为看到邪，用我刚刚的方法就不再会看到了，5岁以前都能够有效。但是如果孩子不是看到邪而是撞邪，那可能我要想法从孩子口中知道点什么，才能帮上忙，解铃还须系铃人嘛，从现象分析原因道士既然已经这么做了但是没有结果，倒不如换个方向，直接从根源下手。

男主人答应了，他把我们带进了他们夫妻的卧室。他告诉我，房子很小，而且孩子也还小，就没有单独给孩子分一间房。进屋后我看到，

那个孩子正坐在写字台前专心的画画，看上去比较瘦小，但是孩子的稚气显得还是十分可爱的。我走上前去，想找个话跟孩子逗逗，看能否从他嘴里挖出点什么，不经意间，看到了他正用蜡笔画在纸上的画。

对于一个不到5岁的孩子来说，除了我要说一下他的确比我画的好以外，那幅画的内容让我很是差异。画中是一个女的，边上花花草草，在女人的远处，有一个看上去很像是火车头的东西。于是我机敏的大脑又开始飞速旋转，联想起先前胖哥告诉我的这附近有铁路，这小孩撞到的是女鬼等，我做了一个大胆的假设，这个孩子画中的女人就是那个他撞见的女鬼。而且这个女人是被火车撞死的。

假设自然可以随便乱下，如果要求证，还是需要这个孩子自己告诉我那天到底发生了什么。可是不管我怎么逗他，他都不肯理我。无奈之下，我又做了一个非常悲痛的决定。我摸出皮包，取出里面的钱，我问他，小朋友，你知道哪张钱最大吗？他看了一眼，指着那张红色印有毛老师的说，这张。

现在的孩子确实比我们小时候有经济头脑，你长大一定能够当个科学家。

然后我告诉孩子，叔叔问你什么你就说什么，问完了以后叔叔就把这张钱送给你好不好。他双眼看着钱，然后很认真的点点头，说好。

我知道，这样的方法太烂，孩子不能让他过早的对金钱产生兴趣，但是请原谅，为了救助这个孩子，我也是无奈之举。庆幸的是这招非常有效，看来他父亲肯定很少给他零花钱，即便是给了，也绝对没给到100块。于是在我手里的100块钱，对孩子来说成了他生命当中第一个天大的诱惑。

我开始问这个孩子，你画的画是在说什么呀？他说是一个阿姨在过马路。我想他指的应该是铁路。我又问他，为什么你要画这个画呢？他说他听阿姨讲的，我说哪个阿姨，他说就是画上这个阿姨，我问他你在哪里见到这个阿姨的，他说电影院。

非常好，跟孩子沟通，只要撬开了他的嘴，比跟大人容易得多。

我问他，那个阿姨是怎么跟你碰到的呀？他才开始跟我说了那天在电影院里发生的情况。以下的内容是由儿童翻译十四老师翻译的。

小孩说，那天他跟伙伴捉迷藏，自己躲进了电影院，看到电影院里面什么都没有，地上有一大张朱红色的舞台幕布，还有一排联排的凳子。他就躲到凳子下面，不让其他孩子找到，想要进到凳子下面，只有一个入口，就是我们坐下后脚的位置的豁口。但是当他躲进去后不久，渐渐适应了里面黑暗的环境，也就渐渐能够看清一些东西，于是他发现有一个阿姨从椅子座位上倒挂着头，头发垂到地上看着他。孩子没见过鬼，没看过鬼片，所以他的概念里这并不是吓人的。他甚至还问那个阿姨，阿姨你也在跟人捉迷藏呀？那个阿姨对着他笑，招手叫他出来，他爬了出来以后，站在阿姨跟前，接着他听到了一阵汽笛的声音，就看到阿姨被什么东西给撞飞了，那汽笛的声音很大很刺耳，阿姨被撞了以后变得满脸是血，孩子先是被汽笛声音吓到，因为他家就住在这里，火车的汽笛声他是知道的，而且看到阿姨脸上的血，他也知道流血是很痛的，所以才被吓到，然后就跑开了蹲在角落里哭，然后那个阿姨看到他在哭，就慢慢坐在那排凳子上，然后慢慢又消失不见了。

听小孩讲完到我完全理解他的意思，这个过程是非常吃力的。于是我从他的话里基本上能够断定了我的假设，这个女鬼，是一个被火车撞死的人，至于为什么出现在电影院，目前还暂时不知道。

我接着问孩子，那为什么你常常无缘无故的又哭又笑呢？孩子说笑的时候是因为他能看到那个阿姨在对他做鬼脸，逗他。哭的时候就是看到那个阿姨又被撞飞了，然后满脸是血。

于是我明白了，这是所谓的“死亡残像”。

“死亡残像”跟之前隧道里的小女孩差不多，她在特定的时间，会重演一次，重演的内容，就是她死去的那一瞬间最直接的状态。这是很残忍的，但是通常因为车祸等意外死亡的鬼，在上路的时候是有“优先权”的，而电影院里的这个女鬼选择了留下来，这说明她心里绝对是有放不下的执念，如果能够找到这个执念的源头，说不定就能解开它心里的积怨，从而让她上路。而且从刚刚小孩说的情况来看，我似乎并没有感觉到这个女鬼带有恶意，如果是恶鬼，孩子绝对不会安然无恙，她更不

会要来逗孩子笑了。

想到这里，我心里还是有些欣慰的，谁说的鬼一定是害人的？它只是存在于我们的世界里而我们大多数人看不到而已，离开一个自己万分熟悉的世界本来就不是件简单容易的事情，它们大多数仅仅只是迷路，它们需要的也仅仅只是有人能够带着它们，走到自己的路上去。

出了卧室，我告诉那家男主人，我说再给我一天的时间，我会尽力让孩子回到正常的。接着在他们的感谢中，我和胖哥离开了他家。

下楼以后，我拿着罗盘，在电影院附近走了走。罗盘里显示鬼就在电影院里，不过并不强，所以应该很好解决。

我再次走到那群聊天的街坊中去，这次我特意带上了胖哥跟我一道。这么一会时间，那堆聊天的人已经换了好几个了。我向他们打听电影院相关的事情，一个街坊告诉我，这个电影院是九几年才废弃的，还不到十年，当初拆掉了所有的椅子准备拿去卖掉，却有一排椅子怎么都卸不下来，工人说钉子打得太牢实，也就放弃了，厂里的领导也觉得剩一排就剩一排吧，等到今后要拆这个房子的时候，再一起拆也就是。于是就没管它，就此锁上了门。于是我知道，那个椅子一定不是拆不下来，而是有种力量在阻止他们拆下来，就如果那股力量阻止胖哥进到电影院里去一样。

我又问街坊，厂里是否有人曾经不小心在对面铁路被撞死过？我看这个街坊50多岁的年纪了，住在这里应该都是些老职工，死人的事是大事，如果当时有发生这样的事情，他们一定是知道的。果然他告诉我，有一个，当时才分配到单位不久的会计。单位给她分的宿舍就在厂子的那边，要过铁路。说着他朝着铁路那边的方向一指。他接着说，那个女孩死后的第二天，厂里就有人说头天晚上才看见她在电影院看电影，肯定是晚上回家过铁路的时候，被撞死了。当时是他男朋友送她回去的，她男朋友可真不是个东西，看着人被撞死了，吓得自己跑掉了，再也没看到过了。

这样一来，所有的问题都串联起来了，我也因此而寻找到了答案。女会计的确是看完电影后回家途中被火车给撞死，而男朋友的抛弃成了

她流连的执念，电影院是她在世的时候最后一段快乐记忆的地方，于是多年来一直未曾离去。

知道原因以后，我心里有点郁闷，对女会计的男朋友不由得深深鄙视，实在是因为现在已经没人找得到他了，否则我一定要好好给他点甜头尝尝。

时间已经很晚了，于是当晚我就在胖哥家里住下。他家也并不大，我也住过不少回。但是每次住在他家的时候我都是大醉酩酊，醒来的时候已经是大白天了。但是那一晚我却清醒异常，就自然免不了听到一些奇怪的声响，像我这样一个没谈恋爱的青壮少年，实在是非常难受。

第二天一早，胖哥开车我们先去了趟华岩寺，买了好多香烛纸钱，我还顺便扫了很多香灰。回到厂子里，大多数人都已经上班去了，剩下的都是带孩子的老人们。我给孩子家的男主人打电话，要他抽空过来一趟。于是等到他来了以后，在他的带领下，我们又一次很不厚道地夹断了电影院门上的铁链。我告诉男主人，待会香熄灭的时候，你就好好对这里的鬼魂说，放了你的孩子，早点超生去。记得要虔诚，要谦卑。

我用红绳把那排椅子里里外外缠了一圈，在正对椅子的空地上，用从花园里挖来的泥土磊了个小堆，点上香烛，开始一边念咒文，一边烧钱纸，一边还盯着罗盘。我刻意反复念咒，直到香烛即将熄灭，看到罗盘有所动机，于是递眼色给男主人，他开始按我的办法虔诚地告诉这里的女鬼。

我无法知道她的姓名，我只知道她是一个会计。所以我一直在念叨中，默默祝她安好。希望她能安心上路，去属于自己的美丽世界。

一切结束之后，我亲手教了孩子的父亲怎么炼制红绳，并把从华岩寺弄来的香灰给了他一些。我告诉他，红绳只能给自己的亲人，其他的赠与，都是只有纪念意义而已。要他给孩子做一根，再找个铜钱做成脚链，给孩子带上。

他坚持要给我们钱，我们拒绝了。对于这样一个看上去并不富裕的家庭，若非为了自己的孩子，钱这东西是不会随便乱用的。

离开那个厂子的时候，胖哥问我，要不要留下来，晚上一起喝喝酒？我说算了吧我可不想再在你家睡一晚，然后听到些不该听到的声响。他起初没反应过来，等到反应过来准备给我一记飞踢的时候，我已经提前跑远了。

小胖娃，要不是看在我打不赢你的份上，我早就打你了。

连续累了两天，回到家里，关掉手机，倒头大睡。

第五十四章 大桥

2006年的2月，我接到一个邀请的电话，要求我去参加一个谈话会。由于他在电话里的语气显得并不是那么的友善，于是我也开始有点不想搭理这样的人。我问来电人，我只是一介草民，有什么话好跟我谈。既然不是业务，那我就挂了啊！他才慌忙说，老师，别这样，真有急事，电话不方便说，您还是抽空来一趟吧。

听到他的语气稍微好转，我才算勉强答应。

这通电话，来得有点莫名其妙，没有告诉我是因为什么或是要干些什么，只是给了我一个酒店的地址，还有房间号，要我尽快赶过去，除了手机什么都不必带，他们全部包干，替我安排好。

我原本心想，这样的待遇，一般都是些大业务。于是也觉得或许这也是个赚钱的机会。当天下午，仔细检查了家里的电源和天然气，也在客厅茶几上用烟灰缸压了一张纸条，上边写上了我要去的地方和酒店房间号，以免万一。我的工作虽然不算特别危险，但总算是在和各种未知世界的物质打交道，保不准哪天遇到个硬货，说没就没了。因为不知道要在那个地方呆几天，留神小心一点，总是好事。

这是家位于南滨路上的酒店。南滨路作为重庆窗口的其中一环，各式各样的江湖菜馆和琳琅满目的高档会所，以及熙熙攘攘散步的人群和那炫彩夺目的灯饰工程，非常华美。这家酒店虽然我是第一次去，但是之前在报纸杂志和电视新闻里都曾经听说过，相对比较高端。我出门办事几乎都住的是快捷酒店等，于是我身上拥有了全国诸如7天如家汉庭等的绝对VIP金卡，每次走到这样的酒店，出示这样的VIP卡，便有六扇

门卫士出示虎符般的优越感，换来的就是那种彻底的宾至如归。

我至今依旧记得我的房间号是701。当我到前台等级的时候，柜台的小姐亲自带着我到了房间，中途上电梯的时候，我尝试着问她，你知道这次叫我来的是谁吗？她装作没听见，也不回答，一脸神秘。我也就不好意思继续多问什么。一到了7楼，我的房间在电梯一侧的尽头，沿途经过其他房间的时候，我不免吃了一惊。

因为作为一个商务用的酒店来说，在房间门把手上，大多会挂上些类似“请勿打扰”一类的牌子，或是有夜间工作者会悄悄从门底下塞进来几张“土特产”“学生妹”一类的小卡。而这次路过的这些房间，其中有好几个都在门口撒下了一层灰白色的香灰，有些甚至钉上了钉子拉上了绳，于是我断定，这些房间里住的人必然是同行。我开始有些担忧，同时聚集了这么些职业猎鬼人，莫非我是卷入了什么大事件之中吗？

虽然心里有点紧张，但是在这个漂亮的带路妹面前，我还是得装出一副什么事都没有的姿态。一进了房间以后，我立马一屁股坐在床上，掏出电话，打算打给我的一些熟知的同行，因为如果这次猎鬼人齐聚，必然是有什么大动静，他们多少理应知晓一些。

打了好几个人，都说没听说，于是我试图打给一些前辈看看，在重庆，我非常尊敬的一些前辈，除了黄婆婆以外，屈指可数。黄婆婆自然不会因为钱而受人指挥，这样的场合，她是绝对不会出现的。她更愿意早上出门在路边多捡几个塑料瓶，下午卖掉后回家念佛，然后开门做生意。于是我拨通了另一个前辈的电话。

这位师父60多岁，道家人，复姓司徒。在重庆绝对算是两路口一代赫赫有名的符师，司徒这个姓氏在全国原本就不算多，而重庆自然就更少，所以当人们遇到麻烦事，想要求助我们这种职业的人的时候，常常会听到这样一句顺口溜：“退妖寻上官，抓鬼找司徒”。

上官是重庆另一个复姓的师父，不过他介入的并非我们的事情，我们是跟鬼打交道的，而他却是和妖。妖和鬼虽然同被列为不应属于眼下世界的物种，但它们是有本质的区别的。这种区别自然不是妖是妖他妈这样的鬼话，而在于它们的形成。

在中国的古代，就有人对妖做了非常详细的阐述，鬼是生命消亡以后残存的一种具有能量的状态，而妖不存在死亡。它是靠修炼而成。千年王八万年龟，于是很多人认为老乌龟具有灵气。对于妖，我得说它其实也是存在的，南茅北马，指的是南面的茅山派，虽然行事乖张，神秘叵测，但在抓鬼一事上是绝对的顶级，尽管他们的手法一般相对稍微过于粗暴了。北方的马家仙，尽管抓鬼之事算不上入流，但捉妖的水准全世界都是数一数二的，他们大部分在中国的河北内蒙和东北山东一代，他们替人消灾叫做“出马”，对于一些动物的妖，非常得心应手。而那位与司徒并列的上官师父，就是马家的传人，我此生也只与他仅有一面之缘。也正是因为那一面，才使得原本只信鬼不信佛不信神不信妖魔的我，在我的信任名单里多加了一个妖。

而对于神佛，我敬而远之，深信如若遇到，只有两种情况。一是哪天佛祖或上帝觉得我实在有慧根而打算破例收我为代发修行的弟子，而是我喝的有点大发了，产生了幻觉。

当时拨通了司徒师父的电话，我问他知道最近是发生了什么大事吗？他反问我，怎么了你也在酒店里的吗？我就知道，他也来了。而既然司徒师父出马了，我这样的小角色其实可以灰溜溜地离开，因为我实在没胆量敢去抢司徒师父的业务，直到司徒师父亲自要我留下，我从他的声音里听到了一些不安，而对于一个大师来说，他的忐忑似乎也在告诉我，这次咱们真的卷入了一场前所未有的大纷争之中。

他告诉我他就在我同一层的716房间，一切静观其变，搞不定，就跑。司徒师父连搞不定就跑这样的话都说出来了，这只说明，连他都没有把握。值得欣慰的是，我知道他跟我一起的，也就感觉有了个可靠的靠山，自然也没那么害怕了。

接下来的差不多5个小时里，一直没人来搭理我们，我想要下楼去买烟，却在底楼大厅被告知不得外出，一切物品都在酒店里消费，除了对霸王条款的愤怒和对非法拘禁的不满以外，更为我的此行蒙上了一层可怕的感觉。回到房间，打开电视，一个节目也没有，床头的电话想要打给前台希望他们看看，却被他们告诉我，电视信号是提前中断了的，为的是让我们有个清静的环境。到了晚饭的时候，我心想终于有吃的

了，这么高规格的待遇，起码也得给我们每人搞个三菜一汤吧，谁知当服务生把饭菜送进来的时候，仅仅只有两碗米饭，一份紫菜蛋花汤，和一瓶没有开封的老干妈饭遭殃。我非常悲愤，却也找不出理由来质问，包吃包住，起码人家还是做到了，蛋花算是半个荤菜，有荤有素，还有什么好说的。几下吃完，继续在房间里玩手机发傻。于是余下的时间里，整个房间只剩下我和另一个女人，这个女人就是瓶子上的陶华碧老师。

到了晚上大约10点，我才再一次接到电话，要我到4楼的会议室，一起面谈。于是我猜，难道是要我们对某个大业务各自竞标吗？那我还是一会直接弃权算了，司徒老师在这里，谁还敢随便拔标呢。我出门下楼，路上遇到不少人，我知道，他们都是和我一样被同样的电话告知，且因为同样的事情而聚集到这个酒店的，其中有些人眼熟，有些人则是见过但是叫不出名字，同样的，他们都是猎鬼人。

四楼的圆桌会议室里，桌前已经坐满了人，我看到司徒师父后，可以坐在了他的身边，一来是在向其他人表示，我跟司徒早就认识，而是一会有什么动静，司徒师父逃跑的时候，我也更便于跟上他的脚步。看我们大家都坐下了，一个穿无袖马甲的中年人站起来，关上了会议室的大门。然后坐下，声音不算大的跟我们说：

“实在抱歉了各位，这次我们遇到了大事情，不得已才叫各位业界的精英过来替我们处理处理，因为我们这次涉及的金额高达14亿元，没人敢马虎，如果各位不能解决，顶多就是从这里走出去，然后继续过自己的生活，而如果我们不能解决，撤官都是小事，我们会被判刑的。”

14亿元！这意思是全中国所有人都捐一块钱才能凑齐的数字。

那个看上去像领导的人接着说：

“这次冒昧叫大家来，首先是希望大家替我们分析一个情况，看看该怎么处理才能有效妥善的解决。前阵子我们在修建工程的时候，在山中间挖到一口石棺，工人们好奇在没有通知考古研究所的人之前，就自己撬开了来看，却从石棺发现了一只活生生的、轿车车轮那么大的一只癞蛤蟆，当时就报告了我们施工方和文物局，但是等我们赶到的时候，却

发现那只癞蛤蟆已经死掉并且腐烂了，原本没人解释得清楚，但是随后的几天里，我们接连接到了很多奇怪的传闻，一是我们一个工人在挖的时候突然莫名其妙失魂，然后走到外面用刀子割下了自己的鼻子然后吃掉，再是我们的挖土机从那一晚开始，都不同程度的莫名损坏了，甚至还有一个看守工地的老人，说在巡夜的时候发现洞子里有很多人在并排走着，其中还有些梳着清朝的鞭子，于是开始大喊闹鬼。大概情况就是这样，想请问各位专家，是不是我们在开挖的时候，挖到了什么不该挖的东西，导致我们撞大邪了？”

他说完以后，会议室一片沉默，一会过后，我身边的司徒师父问了一句，“你们修的是什么工程？”

那个领导模样的人回答道：“菜园坝大桥。”

领导这话一说出口，整个会议室就陷入了一阵窃窃私语当中。

菜园坝大桥，是重庆向全世界号称要让世界桥梁建筑师汗颜的顶级力作，不光是考虑造型和交通性，更在材质和结构上下足了功夫，2004年开始修建，我也非常关注这个桥梁的修建情况，毕竟算是重庆桥梁史上的一个王牌作品，于是我常常会到长江大桥上远远地望着正在修建的菜园坝大桥，从打基石到立好桥墩，我算是一路看着它的成型。而这次找到我们，我却从未敢想象过自己也会参与到如此伟大的工程中来，而看到司徒师父这么发问，我就知道，他一定是打算留下看个究竟，我自然是没什么戏了，其他人也想来是识趣的人，自己自然会离去，于是领导问，谁愿意留下来解决这个问题，留下的每人1万元，办成事情后，另外还有钱拿。

说真的，在利益的诱惑之下，没有人选择离开。直到那个领导打开幻灯片投影，显示了一张他们近期统计收集的大桥周边灵异现象的汇总图，面对如此大量的灵异事件，终于有人纷纷选择了放弃。司徒师父侧身低声对我说，你别忙着走，你跟着我，如果做不下来，没人会记得你。但是如果这次我们把这事情做了下来，你就算是在这行扬名立万了，没人会忘了你的名字的。

这对我来说，无疑也是个诱惑。我在云南学艺，道上的师父彼此不

服是常常的事，但是由于辈分和他们各自的师父多少有些私交，于是他们彼此间的勾心斗角都显得不是太明显，于是我们这些徒弟辈的，就常常被当作各大师尊比较强弱的棋子。早在我回到重庆的时候，也才20出头，在行当里绝对算是资历最浅年纪最小的，于是很多师父包括他们的徒弟对我还是不看好的，更有些心胸狭窄的人，甚至还在期待我什么时候出个大丑，折折我师父和四相道的名声。

我还算争气，而且比较低调，对于办好的事，我不会声张，办砸的事情，我也就让它自己随时间而过去，于是我在重庆扎根行道，也不算常常跟同行来往，一旦邀他们一起办事，人多力量大，事情也总是能够办得很好，我也算跟着沾光。所以在那几年，我没干过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业务，

就像是空气，只默默的存在。

听了司徒师父说的话，我便犹如打了鸡血那么兴奋，因为这单案子明眼人一看就是大事，能够把它办下来的人可谓屈指可数，司徒师父这么说，想来他还是有一定的把握的，而很显然，他想借机帮我一把，好让我这个在行内默默无名的小人物，能有一个崭露头角的机会。

领导放出来的那张幻灯片里，在以本案为中心辐射大约3公里的范围内，密密麻麻出现了许多红色的小点，那每一个点都标注了发生的时间和地点，至于这个建筑公司是怎么绘制出这份图纸的我不得而知，不过据我猜测，他们既然花了功夫在绘制这么一张“灵异地图”，这就说明他们在施工过程中已经遇到了足够多的事件，来迫使他们必须以此为依据而寻找解决的途径。

留下6个人，除去我和司徒师父，剩下的人我都不认识，但看上去都是30岁以上的人，我这个小角色在司徒身边，更像是司徒的徒弟，区别只在于我没有司徒师父那销魂的山羊胡和奶嘴一样的发髻。领导看着其他的人都走完了，于是再认真地扫视了我们6个人一次，最终把目光停留在了我身上，他略带轻蔑地问我，小兄弟，你也要留下来吗？前辈在身边，我的脾气也该收敛一下，于是我也很客气地告诉他，是的，我也留下，因为你们解决不了。

领导被我这一句冲得有点尴尬，也就没再理我，他开始指着地图上的红点说，这就是最近3个月以来我们不管道听途说还是自己察觉的奇怪事件，而最近一周更是大规模的出现，说完他往本案的西边一指，光是这个地方，上周就出现了4次，在同一个区域内，本来如果只是有这样的现象倒也算了，正因为根据这个区域内所得到的线索，和我们第一次在工地上看到的情况非常相似，于是我们推测原本发生在我们这里的那些“鬼”，是不是移动到这些地方去了，现在这些地方的人很多都认为他们那里发生的灵异事件就跟我们工地的开挖有关，于是抗议投诉不断，我们自己工人也受到严重的影响，现在开工非常困难。今天把各位约过来，稍微低调了些，这件事，家丑不外扬，各位都是这个领域的专业人士，就拜托各位了！

说完他跟身边一个穿小西服戴眼镜正在笔记本上“噼里啪啦”打字的美女做了个手势，那姑娘就起身出门，没一会就拿了个皮箱子进来，打开里面全是钱，先给了我们一人1万块，然后领导说，这里总共是40万，现在还剩34万，等到这件事完成，剩下的钱就都是你们的。看得出来，这次他们局里为了妥善处理此事，当真是下了血本的。

领导指着那片红点最密集的区域说，这里是一个新建不久的小区，接连几天接到业主的投诉电话，说是自己家底楼的可视门禁系统，经常故障，被人按响了，却看不到人。后来有一个住户在拿起话筒喂喂喂半天以后，突然看到有一个老瘦的梳着清朝辫子的人笑嘻嘻抬起头，

脸离摄像头非常近，吓得那家住户把自己锁在家里很多天，直到后来家人打了电话到物管，要求严查恶作剧。而那期间，那个小区地下车库里的车常常莫名其妙地发出警报声，还有个别车辆的安全气囊也爆开了，于是一时间大家对小区里频繁发生的怪事众说纷纭，却也都没有个准信。年纪大一点的人说，是正在开挖南城隧道的施工方前阵子挖断了这一代的“气脉”，而导致那些多年来死去的鬼魂同时出现为患。好在目前还没有什么人员损伤的消息出来，否则的话，居民一定会聚众闹事的。

说到这里，我看到司徒师父皱了皱眉头，我也不便多问什么，但可以肯定的是，司徒师父绝对认为这是件很难搞的事情。

领导了再说了几件附近发生的怪事，只不过那倒是不算新鲜的故事，我们都还算处理过，也就不值一提。等到领导说，时候不早了，各位如果愿意，就在这里多多商议一下，具体什么时候开工，明天答复我。

说完和我们握手道别，很快会议室里就只剩下我们6人，和一个一直开着的投影仪。司徒师父显然是认识其他4个人，因为他能够很清楚地喊出他们的名字，而我相信这四人几乎和我一样，正是因为看到司徒师父留下来了，才毅然决然的跟着留下。司徒师父望着投影仪上的那张“灵异地图”，沉默许久，开口问我们：“你们都知道这个红点最多的地方是哪里吗？”

我们七七八八地说，知道。尽管我们都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但是司徒师父还是叹了一口气说：是啊，铜元局。

这个红点最集中的区域，正是位于南岸区的铜元局。对于铜元局的理解和认识，在那天之前，我仅仅知道那里有很多老房子而已。而对于他的历史典故，我却并不怎么知晓。不过有句俗语是这么说的，每一个成功的科学家问的第一个问题都是幼稚的，于是我当下非常幼稚地问了司徒师父一个问题，我问他，铜元局发生过什么大事吗？

司徒师父说，铜元局是重庆目前现存不多的古老建筑集中地之一，之所以命名为“铜元局”，因为1895年中国清政府和日本帝国签订了马关条约，导致重庆成为最内陆的一个开放性商埠，大量的洋人和日本人都来到了重庆。使得重庆成为了继上海和南京之后，有一个完全开放的国际性的都市。铜元局原名“苏家坝”，在当时是一个庞大的家族聚集地，而在1902年的时候，当时的光绪皇帝准旨创办了“川汉铁路公司”，本意是想要在这个到处都充斥着主权丧失的川蜀之地，能有挽回自己一丝主权的東西，哪怕这种東西只能是自娛自乐，而且只是象征性的。于是在1905年的时候，由清政府拨款，购入德国和英国的设备，在苏家坝开设了以制造“铜元”、“银元”为主的铜元局，为的是在当时的四川各地，掀起一股“即便你占领了我的土地我却还要发行我的货币”，这样垂死挣扎的举动。

铜元局，因此得名。

我有点吃惊，对于这个我生活了20多年的城市，我熟知每一个地名，却不知它的由来，也不了解它的故事，非常惭愧，于是这也成为了我从此深深爱上重庆这座城市的历史的理由。

司徒师父说，早在1992年的时候，他因为一个业务而来到了铜元局，在解决事情的过程中，也是和我一样，偶然得知了这样的典故。他告诉我们，今天看了那个领导说的事情，有清朝的鬼出现，这让他想到了当初一直困扰他的一个难题。我问他什么难题，他说，在早年的调查中得知，在1908年的时候，铜元局来了一个德国人，直接接掌了当时生产和发行的渠道，这从一方面来说，德国人可以名正言顺地说我们是来提供技术的，因为你们的设备就是我们德国生产的，另一方面也用这样的手段来遏制晚清政府对于货币复辟的打算。而这个上任的德国长官，姓詹姆士，异常残暴，长期不把华工当人看，当时的铜元局华工背地里都称呼这个德国人为“詹母猪”，他在厂区内随意的辱骂和毒打华工，在1909年的一个夏夜里，当时的德厂发生了一场大火，熟睡中的几十名华工和正在德厂办公室里休息的詹姆士一起烧死，至今也无法考证那场火究竟是人为的故意纵火，还是由于意外造成的。

在当时那个年代，作为一个垂亡在即的封建帝国，人人可欺，而在一个重要的商埠城市死了一个外国的要员，这对铜元局当局和政府来说都是个大难题，于是他们伪造了一个“詹姆士因公猝死”的假新闻，选了个隐秘的地方，用石棺按中国将相的葬法，将詹姆士的尸体深埋。而剩下的烧死的几十个华工，则把尸体运到铜元局的水码头，把全部尸体丢进江里，顺江而逝。

我听到这里，算是终于明白为什么当初说到铜元局的时候，司徒师父会有那么一声叹息。其实早在他听到那个领导说挖到石棺，里边有癞蛤蟆的时候，他就知道早年他曾经听说过的“詹姆士”的石棺，终于在100年后被人找了出来。

司徒师父还说，当时下葬的时候，除了没有修建墓室，其余的都是按照封建王朝的习俗来办的，也请了当时民间的大仙来做法念咒，我猜测那就是这个癞蛤蟆的由来，因为癞蛤蟆在中国古代，一直是有种神通的动物，在我跟随师父期间，就知道在云南某秘密教派，就供奉癞蛤

蟆，至于这个癞蛤蟆到底是怎么而来，为何在密封的石棺里生活了长达百年，为何会长到车轮那么巨大，又为何在开棺后不久就迅速死去并腐烂。这些想必都涉及当年的施法者的法咒，不但我完全不懂，看来司徒师父也是对此一筹莫展。

不过这并不是问题的关键，就这个事件而言，司徒师父显然有自己的想法，他觉得那些烧死的华工大概就是业主们在监控里看到的那些“清朝人”，但是由于华工们的尸体早已放到长江里，而且生前都是老实巴交的工人，所以原本成为鬼魂的可能性不大，于是司徒师父对我们判断，多半是因为当初埋葬詹姆士的时候，咒法里有能够让詹姆士这样位高权重的人再度指挥工人，而无情的让那些死去的工人在死后也成为詹姆士奴役的对象，否则，实在找不出挖到詹姆士石棺后，却出现大量清朝鬼魂的道理。

灵异地图上的鬼魂出现点非常多，我们只能有选择性的去处理，我们在接下来的接近半个月的时间里，分别去了铜元局，长江村，和开挖的城南隧道。在对待詹姆士的石棺的时候，司徒师父用他师传的“粉咒”，老老实实的打压住了詹姆士的鬼魂，在石棺被拉出洞里，放到太阳底下暴晒3天后，里边的那团烂成浆糊的蛤蟆尸体，也随之变成了一堆绿色的粉末。而后司徒师父将粉末扫起来，集成一包，再度来到当年的铜元局水码头旧址，把这包绿色的粉末撒进了长江，用司徒自己的话来说，这样一来，算是告慰了那些莫名死去的工人，从此他们也不再会出现了。

第五十五章 菩提

可是虽然铜元局的大量冤魂事件解决了，剩下的其他星星点点的事情还是非常多，我们6人分工连续解决了其中的一些，却有一些怎么也找不到了。后来我们6个人一合计，再查阅了大量的当地民俗史料，才得知当下正在开挖的城南隧道，在过往也是一个乱坟坡。说是乱坟坡也不尽然，当时的重庆南岸比较荒芜，很多铜元局的工人死后由于没钱能够送回家乡，往往都选择了在山坡上就地深埋，没有墓碑，没有墓志，仅有的就是百年来日日面对东流长江水，乱世岁月，生命轻贱，怪不得谁，只怪中华之弱小！于是百年后的大工程开挖，打扰了原本的灵魂，而这群社会最底层，最无知，也最没有意识的亡魂们，却再一次得到了重见天日的机会，不同的是，它们已经再也不是当年的那些人，没有情绪，没有思想，就像是神经病，做着自己想做的事，却从来不知道自己在给别人造成困扰，也不曾料到他们已然在无知中成为了我们的目标。

这次整件事情，让我们6个人忙活了整整一个月之久，由于冤孽太重，司徒和我们都对施工方表达了我们对这个工程的担心，因为菜园坝大桥和城南隧道等附属工程，都是国内一个著名的桥梁工程师设计的，他显然不会理睬我们这群神汉的建议，于是我们开始对施工方施压，有他们作为第三方反复周旋勾兑，最终同意做出一些细微调整。

司徒是道家人，也精通风水之道，在他的努力下，菜园坝大桥新增了两条道路，一条通往长江村，一条通往铜元局，长江村的前身便是管辖铜元局的长江电力，我明白司徒的用意，因为这条路，是为了给这两地以往的人们一个慰藉，而司徒刻意地把这两条悬挂在半空中的环形公

路在俯视的视角上，设计成为了一个八卦的阴阳图，并在阴阳两半的卦点处的山坡上，用水泥重铸，深深埋下了两把桃木剑。

于是现在，当你打开电子地图，仔细观察这座大桥的时候，你将会隐隐看到一个巨大的八卦，镇守着当地，也镇守着这座举世闻名的巨型桥梁。

光是这还不够，在南坪通往茶园的路上，有一个地方叫“老鹰岩”，长期作为危岩半悬着，与其将之贸然炸去，不如让它做点实实在在的事，于是司徒师父建议施工方，取危岩一角，立于城南隧道口，在石旁种上树木，给石头做法开光，描红写上“菩提”二字。

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至此之后，南平八卦阵所覆盖的区域，再无鬼事。

第五十六章 妖鲛

我对妖的理解，只能说是一知半解。

从入行到退行，仅仅接触过一次，那是在2000年的时候，我还跟着师父一起学艺，还记得最早之前说起过的宁厂诅咒的事吗？当年我和师父在那件事之后，再一次去了趟巫溪，不过这次纯粹是大西南的行家聚会，我这等毛头小角色，仅仅是跟着去凑热闹罢了。这次由武汉的一个老前辈发起，重庆的司徒上官都参加了，我和师父当时正在贵州荔波，处理完事情以后，我们便直接去了巫溪跟大家汇合。

当晚到达后，大家在巫溪大宁河上的一个趸船上，吃了著名的烤鱼，打算所休整一晚，次日清晨，上山叙话，交流人生。

当年我19岁，这样的场合有了我的参与凭空增添了一些稚嫩的色彩，而对于我来说，我更宁愿自己一个人在巫溪县城呆上两天，吃香的喝辣的，找个什么网吧上上网，看看电影什么的，倒也算是很容易打发时间。

第二天我们便去了位于巫溪附近的一座高山草场，叫做红池坝。沿途的景色我倒是觉得平平常常，不过作为一个在城市里生活了很久的人来说，山上新鲜的空气沁人心脾，高山草场，和仙女山有异曲同工之妙，区别只在于人迹罕至，比之仙女山的热闹，显得清幽了许多。那几年我对高原的理解仅仅停留在缺氧的概念里，而到了红池坝以后我发现，这里虽然海拔高，但绝不缺氧，反倒更像是一个天然氧吧，由于地势比较高，于是云层就压得很低，走在没有路的草地上，倒是非常舒服。

当时的山上似乎还没有正式开发为旅游区，很多配套设施也都不完善，于是我们把过夜的地点设定在了山上一家养马的人家里。于是那是我第一次骑马，并第一次与一匹叫做“黑子”的小马驹成了朋友。也就是从那时候开始，我对马便开始有了一种特殊的情感，实在是因为城市里无法养马，否则我真想养一匹在我家车库里。

这次要说说上官师父的事情了，上官师父师承马家仙，是中国北方曾经一个叫做萨满教的教派分支，在北方地区，以喊仙家师父上身赶妖而闻名。而由于气候的原因，南方的妖据说并不多见，多年时间也仅仅在南方的高山地区偶有发生，当然这些都是上官师父告诉我们的，我和师父一生与鬼相伴，而对于仙家的东西，并不了解，准确的说，在那次之前，我甚至根本没有相信过这个世界上居然有“妖”的存在。

我想我得根据上官师父说的加以我自己的理解，来对鬼和妖做一个区分式的说明。鬼之所谓鬼者，表示它已经不以生命的形态而存在，是游离于现世的一种残存状态，可以说是有形，也可以说是无形。有人实实在在的目击到，而也有很多人一辈子也没见过，不过也应了那句老话，你凭什么说你这辈子见到的都全部是人呢？在科学的世界里，人死如灯灭，死后是不存在灵魂的，而他们却无法来有力的证明，而且说这些话的都是活人，既然活的好好的，有什么立场来议论死后的世界？而对于妖，这个词其实在于对它们的定义，而在我看来，或许用“仙”会更加合适。

在我们的认知里，最有名的妖，莫过于白素贞老师。在上官师父的眼里，妖和我们普通人的看法却又不大相同。他说，妖是同级别的生物中，发展得更为高级的一小群体。举个例子，人类历史当中，公认最聪明的人，是爱因斯坦，他的聪明程度比之我们普通人高出太多，从这个层面上来说，他就叫做妖，我没有丝毫污蔑的意思，我仅仅是在阐述，一个不同于同等水平群体的典范而已。同样的道理，当一个动物的智商已经发展到了比它这种动物原本还要高的时候，它就该称之为妖。和人不同，妖具有一些他们原本动物的一些灵性，而导致它们拥有一些我们认知里无法理解的能力。

这次在巫溪红池坝上，在我们借宿的人家口中，上官师父偶然得知

了一件妖事，于是我并不知道是否有炫技的嫌疑，那一次我和师父以及其他众人倒是实实在在地见识了一把人和妖的对决。

事情是这样的，头一晚我们借宿的时候，山上很冷，而且没有电源，取暖的方式就是最原始的生起篝火，大家围着篝火，一边聊着自己行内的一些事情，也谈天说地，甚是愉快，我当时入行很浅，他们说的很多事情我大部分都觉得非常新鲜。渐渐大家逐渐散去睡觉，剩下我和我师父还有上官师父依旧围坐在篝火边，这时候我们借宿的那家农户，一个60多岁的老大爷，也坐到了篝火旁，参与了我们的聊天。在聊天的过程中，我们得知了附近几里地外，有另一家山民，家里遭遇了怪事。

那家人是母子俩，父亲早年放马的时候，坠崖摔死了。随后母亲也没有再嫁，就带着儿子在山上住了下来，母亲在家放马，儿子在长大以后，就在山里打猎和挖天麻为生。天麻算是一种非常奇特的植物，我虽然很小就听说过天麻炖鸽子是大补之物，却也只知道天麻仅仅是类似人参当归等药材一般的药物而已，却在红池坝的山上，我第一次新奇的知道，天麻竟然还分男女性别，而且功效大不相同，正因为扯到了这样一个怪诞的说法，我才对那家老农的故事分外感兴趣。

有一次他家儿子在山上采摘天麻后，当天回到家就跟他母亲大吵大闹，说是要自己一个人到山上去住，母亲不知道他到底是怎么回事突然这么要求，而且怎么拉都拉不住。于是只能由着他的性子来。于是儿子就在第二天就搬了出去。一周以后，母亲实在是放心不下孩子，就把马拜托给我们借宿的那户人家代为看管，自己一个人带着水和干粮上山去寻找儿子，几天后，在山上一条河沟里，发现自己的孩子半裸着下身，下半身浸泡在水里，一个人自言自语。身旁的石头上，摆着一些树叶，树叶上有些泥土和野果，儿子一边笑嘻嘻的自言自语，一边把泥巴和野果放在嘴巴里吃。这样一来，母亲吓坏了，她认为自己的儿子发疯了，于是她上去拉他的儿子想要把他拉回家，但是他儿子看到母亲后，突然变得很狂躁，说什么都不肯跟母亲走，母亲没有办法，就在旁边搭了个小棚陪着孩子，可是看着孩子一天天消瘦和混沌，母亲实在是不忍心，就下山找了些山民，连拉带拽地把孩子弄回了家。回家以后，他儿子却卧床大病，直到有一天，儿子趁母亲放马去了，就偷偷逃跑了，这次跑了之后，就再也没被找到了。只是偶尔有山里人传闻，说是在山上的一

个洞里看到过有人生活的痕迹。打算就是最近几天，他母亲再次组织一批人马，去那个洞里寻找自己的孩子。

说到这里的时候，上官师父打断了那个农户，问他，这山上还有洞？那家农户说，是的，山上有个洞子，很神奇，夏天结冰，冬天却很暖和，90年代初期才被发现，于是当地人称之为“夏冰洞”。

夏天结冰，这种事情我只在电冰箱里面见过，绝对没想过世界上居然有这么一个地方，可以颠倒季节，而且这个地方居然离我如此之近。

那家农户说，红池坝的地理位置很特殊，它拥有很多违反常态的现象，原本红池坝的位置就在中国版图的正中央，中国的版图，大家都知道看上去像是一只雄鸡，而红池坝和巫溪的地理位置，就好像是在雄鸡的心脏上面。为此在巫溪大宁河的沿途，专门还有个怪异的山顶巨石，于是当地特别取名：鸡心岭，号称重庆最高点。而除了那个违反季节常理的夏冰洞，那家人母亲找到自己儿子的那条小溪，也是违反常理。

上官师父问，怎么个违反常理法？农户说，那条小溪，叫西流溪，自西向东流，和任何一条河流的规律都不相同，而奇妙的地方就在于，西流溪的源头，就正是夏冰洞。

上官师父看样子心里有谱了，于是思索了一晚上，第二天一大早，就告诉各位师父了得知的这个情况，大家也卖了上官师父一个面子，打算跟着他一起，去看看马家仙的除妖之道。

我花了1个小时学习怎么骑马，而后跟着大家，一起去了那家母亲住的房子。告诉了母亲我们的来意以后，母亲跪地磕头，求我们一定要救救他家的孩子，上官师父扶起她，并要她带路，带我们去夏冰洞。

夏冰洞距离我们所在的位置大约又有十里路，等到了那里的时候，我现场感受了一下这个神奇的洞穴。如果我没有去过乌龙的芙蓉洞或者丰都的雪玉洞，或许我要说这个洞穴给我的感觉真的神奇，高挂的钟乳石，各种新奇古怪的石头，见所未见，闻所未闻。最神奇的莫过于我摸了一把悬挂的钟乳石，厚厚的一层，全是冰。当时正值8月，酷暑季节，虽然红池坝地处高山，但是结冰还是太罕见了。当我正在惊叹的时

候，同行的其中一位师父高喊到，快过来，这里有人！

我们赶紧跑过去，在距离洞口进去右拐不到300米的地方，我们看到一个赤身裸体，瑟瑟发抖躺在一条暗河旁边的男人。不断哆嗦，看样子以及是昏迷不醒了。

这时候他母亲一把扑上去，接着我们大家打火机和电筒的灯光，她仔细辨认了一下地上的男人，然后开始哭喊，说：我的儿子啊，你怎么变成这个模样。

看样子是找对了人，由于这个男人已经有些昏迷，当我们全部人七手八脚把他往洞口抬的时候，一阵非常怪异的风好似从洞口刮了进来，风力比较强，像是在阻止我们出洞，可是毕竟我们活生生的人，是不会被刮动摇的。出了洞口，我师父脱下自己的衣服给那个男人盖上，却在此刻光线明媚，把男人放在地上以后，我们发现跟随着我们，从洞子里，爬出了一条像是蜥蜴一样，但是是黄呼呼的动物。

很快我们辨认出，这是一条娃娃鱼。学名叫做大鲵，我知道娃娃鱼是吉祥的动物，于是我想去捉它，却被上官师父一把拦下，他从口袋里，摸出一副骨牌，和一个摇铃，左手把骨牌捏在手上磋磨出声音，右手拿着铃铛，开始摇晃。娃娃鱼开始似近似退，抬头望着上官师父，张着嘴，开始“啊！啊！”的叫喊。上官师父转头对我们说，找到正主了，这是只娃娃鱼的妖。

我听说过狐妖，听说过黄鼠狼妖，甚至连人妖我也听说过，娃娃鱼妖，还真是第一次。

事后上官师父说，任何有生命的东西，都有潜在的变成妖的可能性，小到一草一树，大到豺狼虎豹，只要它的生存过程中，思维方式在原本的群体水平中，跨度很大的上到另一个高度，那就叫做修炼，而这样的修炼除了让它们的生存期限更长更久之外，还能让他们有一定的特殊能力。对于很多动物，尤其是狐狸、狗、黄鼠狼、乌龟等原本就有灵性的动物，当它们经过修炼后，能够达到近乎人的聪明程度。它能够制造一些幻象，来迷惑它想要迷惑的人。很显然，眼前的这个男人，就是个例子。

上官师父当下取下自己脖子上的那串珠子，那并不是佛珠，而是由300粒檀木圆珠串联起来，每一粒上都刻上了马家符的他们门派的法器。他取下珠子，一把朝着娃娃鱼丢去，直接套住。然后开始用一种，很怪异的姿势，跳起了舞。

我说怪异，其实是因为看上去跟发神经的人没有太大区别。并不是在嘲笑上官的姿势，虽然我看到的那时候，差点忍不住笑出来。他一边跳，一边在嘴里叽里咕噜的念着。娃娃鱼被套住以后，想要逃跑，却怎么都踏不出那串珠子。这个状态持续了大约2分钟，耳听上官师父好像是一段唱完，他开始站定，双手合并胸前，双手食指和中指伸出并拢，其余手指相互紧扣，那姿势很像是倩女幽魂里面张学友念驱魔咒的样子。没过多久，那只娃娃鱼安静下来，趴在地上一动不动。上官师父很滑稽地打了个激灵，便开始用两种不同的声音，一人分饰两角，自己一问一答。但是讲的都是仙家的话，又有点像是文言文，所以我一句也没听懂，又这么自言自语了许久，上官师父才又一个激灵回神，问我们找来一个口袋，把娃娃鱼恭恭敬敬地放进口袋，然后在附近草堆里摸索，最后找来几片树叶，一片贴在昏迷男人的额头，一片则撬开他的嘴巴让他含在嘴里，然后开始摇铃，那个男人开始转醒。

虽然醒了，但是还是比较虚弱，说不出话来，只是在看到他母亲的时候，用细微的声音，喊了一声妈。

我们把他扶上他母亲的马背，然后回了他母亲家，把男人放在床上盖好被子，让男人的母亲留下照料他，我们则都走到木屋外面坐下休息，上官师父才把之前发生的我们看不懂的事，跟我们说了一遍。

原来当时上官师父看见娃娃鱼跟着出来，也是处于经验判断而说它是只妖，直到磨骨牌摇铃当，才确信这就是只迷住男人的妖。于是用珠链套住，开始念咒请仙家师父上身。这是我一直不懂的一点，方式大概是和吉老太喊魂上身差不多，上官师父是把这只娃娃鱼妖喊到自己的身体里，让它能说自己能懂得的话，从而来查明事情的真相。

上官师父说，据娃娃鱼妖的意思，事情是这样的。在男子吵闹要搬出去住之前大约半个月的时间，他在西流溪附近采摘天麻的时候，发现随便草堆里有只黄色的娃娃鱼，而它困在带刺的草堆里，没法回到水

里，这个男人出于一片好心，就扯开了那些带刺的草，好捉起娃娃鱼把它放回水里。期间自己的手还被割破流血，血也滴到了娃娃鱼的身上。当他把娃娃鱼抱起，走到水边放下以后，就自己沿着河沟离开了，这只娃娃鱼却也一直跟着他走了很久，这男人原本是个善良的山里人，看见娃娃鱼一直跟着自己，他走就跟着在水里走，他停下就停下，觉得很有趣，也觉得万物有灵。当天他回家后，也就渐渐忘了这件事。可是在半个月后他再次来到西流溪边，却发现一个在河边哭泣的女人，走近一看，发现那个女人的脚上被带刺的草割伤了许多口子，于是男人就把那个女人扶到草地上，给她喝水，给她止血。上官师父说，也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这个娃娃鱼就开始用女人的幻象迷住了这个男人。我原本很希望请上官师父把妖迷人的方式仔细说说，但是我想这或许涉及到他们门派的一些行当，眼看其他师父都不发问，我也不能插嘴。不过在我的理解中，大概就好像是电影里，狐狸精制造一个虚无的环境，让这个被迷住的人产生幻觉一样。至于是否真是这样，我就不敢胡说了。

上官师父接着说，随后的每天里，这个男人就常常上山到西流溪边找这个女人。渐渐却发现自己喜欢上了这个女人，女人邀请他搬到山上跟自己一起住，于是才有了男人回家大闹这一出戏。娃娃鱼妖想必是给这个男人制造了一个他很向往，且很美丽的世界，于是他吃野果吃泥巴，就仿佛是在品尝美味佳肴一样。直到被他母亲发现，然后强行带回家，再偷偷跑出，跟着娃娃鱼妖一起住进了夏冰洞里，他所看到有关那个女人的一切，从吃的住到，到周围的环境，都是这个娃娃鱼妖制造出来的幻觉罢了。

我忍不住插嘴了，我说，这么说来，这个妖还真是可恶。上官师父说，不算是这样，它其实只是在报恩罢了。于是我不再说话，上官师父接着说，它毕竟是个畜生，哪怕已然修炼成妖，但是却没有分寸，它也只是在用她自己觉得合适的方式来报答它的恩人而已，却没有想过这样一来却害到了人，换句话说，它的动机是单纯善良的，但是在过程中，却用了我们人类所无法接受的生活方式。这也是为什么我没有杀掉它，而是收了它。

在我看的电影或电视剧里，妖怪往往是飞檐走壁，移形换影，法力无边，害人为患的，顶多也就是白素贞老师的出现，稍微扭转了我对妖

的看法和同情。而自打每年暑假电视开始咆哮着千年等一回的时候，我就知道我又要开始一年一度靠回味赵雅芝老师的美色来活着了。但是在电视剧里，虽然看了无数次，对剧情都快要能够倒背如流的地步时，我也每每看到那个混蛋老和尚的时候，都会破口大骂。可仔细一想，法海老师，其实也是在替天行道罢了。所以此刻我不由自主地把上官师父跟法海老师联系在了一起，他们人妖不两立，但都难过自己的人情这一关。

于是我开始有点同情那个口袋里，静静躺着的娃娃鱼。我相信它修炼成妖，原本已经是很不容易，却因涉足人事，而被收服。理由，却是为了报恩。

我师父问上官，打算怎么处理这只娃娃鱼，他说要送到峨眉山，找家大庙供养，令其终日听经近佛，盼其有日终成正道。

说完这话，我对上官师父的尊敬，油然而生。于是从那时候起，我渐渐开始觉得我们的职业并非那么低级，我们救人也救鬼，杀妖也渡妖，有句老话，存在即有理，对于那种莫名的异界打扰，我们必然插手阻止，而对于一些在此过程中发现的美好，我们又有什么理由来灭之大吉还喋喋不休呢？

那一刻，我似乎悟到一些东西，这些东西是师父所不能教我的。

这是我唯一一次遇妖，我与上官师父，也仅此一面之缘。不过经过了此事后，从我出师起，我便决心，尽我所能，让我生活的世界多一点温暖，少一点伤害。

哪怕我生活在阳光的阴影里。

第五十七章 邮魂

2010年的时候，那一年我很多朋友都陆续进入了婚姻的殿堂。因此在那一年我参加了特别多的聚会。在其中一次聚会上，我和同桌的朋友聊天时，得知了一个消息，我其中一个朋友的老爸最近好像遇到点麻烦事。他多次拜托我帮他，我起初并不想插手，一来2010年的时候我事情已经做了很多了，而且渐渐开始有点厌倦。二来熟人拜托的，也就不好意思收多少钱，只能象征性地收那么几百千把块的。

他父亲是建设厂的一名退休职工，建设厂是重庆最早期的工厂之一，连毛老人家当年都来访问过，作为新中国第一批国家直营的兵工企业，枪支、弹药、坦克、装甲都要生产，盛极一时，只是在后期的国有经济市场化后，恰好有遇上和平年代，这家兵工厂就暂时归于民用，开始生产一些汽车摩托车的零配件，建设摩托更是在整个东南亚市场和南美市场销量好得异常。

他父亲在职的时候，是个老实巴交的工人，虽然有满腹经纶，文化也不低，可是就是由于嘴巴不会说话，不懂得讨好领导，于是就默默地在车间里干了一辈子，到后来因为吸入有害空气过多，就提前病退。终日在厂里的职工房里和人一起，谈天说地，聊天下棋，逗鸟养鱼，日子也算是过得清闲自在。他父亲的老伴去世得早，据他说在他刚上大学那年就走了，而且他在地念的大学，于是家里从他外出念书起，就只剩下老头一个人。说寂寞，却有那么多老邻居老街坊陪着，说不寂寞，自己的孩子却不在身边。

他告诉我，这次他父亲遭遇的怪事，跟他父亲退休后才开始的一个嗜好有关。我问他什么嗜好？因为当我听到嗜好这2个字的时候，首先

就想到了烟酒，或者是茶叶。而这三样都是我所喜好的，否则我也不会连续这么多天都在医院里消磨大好的上午时光了。他告诉我，他父亲自从退休以后，就开始跟着院子里的一群老头，喜欢集邮。（差点打成基友了）

原本我觉得，集邮当真是个好兴趣，中国的邮票虽然做得一年不如一年，但是对于见证新中国邮政发展史的一代人来说，每一张邮票似乎都在述说一个故事，而集邮也不失为一种投资行为，据说有人靠卖稀有邮票成了大款，而且数量还不在少数。相比之下，我更愿意相信这个老头对集邮真的只是出于一种兴趣爱好。我那朋友说，老头集邮开始，他是很支持的，可是到了最近，他父亲在一次他周末回父亲家陪老人的时候，听到老头无意间说了一件事，引起了他的注意。

我本身对邮票起身也有那么一点兴趣，只是你若是要我坚持收集，我可能会坚持那么一阵子，然后不了了之。于是我问他，你父亲告诉你什么了，他说，他父亲说他前几天连续好几个晚上都做噩梦，说是夜里睡得迷迷糊糊地，突然感觉身上有东西，就掀开被子看，借着窗外的月光，他看见一个好像是老年妇女，正趴在他的身上，和他头脚相反，抱住他的脚，啃咬他的脚丫子，一边啃还一边说“性……性……”

我听到这里，确实没忍住，很不厚道的笑出来了，我朋友有点不爽的看住我，我也觉得尴尬，于是不知道那股筋没对，竟然接下来冒出这么一句话：“你父亲是不是做春梦了哦……”话一出口，我就后悔了，但是又找不到别的言语再来挽救一把，于是开始自暴自弃，端起桌子上的酒杯一饮而尽，顺便奉献出一个响亮的酒饱嗝。

大概我真是无礼了，好在我这个朋友还算宽宏大量，而且毕竟也是有求于我，于是也没有真生气，他接着告诉我，他当时听他父亲说了之后，也是觉得很奇怪，父亲那么大岁数了，怎么会还做这种荒唐的梦。但是看父亲说得一本正经的，他也暗暗留了心，于是每个礼拜总是隔三差五的回家去。甚至还有意无意地故意跟他父亲聊起这个话题，还试探性地问老爸你是不是梦见我妈了哦之类的。结果他老头子白了他一眼，说我跟你妈生活一辈子了，她转过身我也认识她的屁股！

于是他也不便再多问。

作为儿子来说，跟自己的父亲讨论性这个话题总是比较难以启齿，更何况是上了岁数的父亲。这一点我是深有体会，想当年我还是个梳着中分的少年时，我曾经在我老爸的抽屉里找到了几张光碟片，而光碟片里的内容总是让人热血沸腾，于是我亲切的称呼它们为“生活片”，以至于长大以后偶然在红旗河沟的地下通道里，看到几个穿风衣戴墨镜的男人，凑到我身边问我要不要来点生活片看看的时候，我总是会挣扎着扭头就走。那二年，青春期，谁都有过那种向往，我曾经逃学到校外，找了一家看上去也许会有色情书刊的小书摊，略带羞涩却又要装得很老道的问书摊老板，有没有那种书，老板不知道是真傻还是装傻，他总要先愣一下然后问我，什么书？我说，看着很刺激的那种。于是他进屋找了很久，最后拿给我一本《妇女生活》。于是那本《妇女生活》在我离家出走时，带上了火车，却在昆明永远的失去了它。

而当我偷偷在家里看色情光碟的时候，也难免被我老爸回家突然袭击。我不算是个反应很敏锐的人，听到走廊里钥匙声响了，我总是在犹豫到底是该先关了电视机还是先关了VCD，好不容易做出了决定，却在老爸进门看到我的同时，也看到了正从碟仓里弹出的碟片。

或许是我爸的教育方式跟我妈不同，他总是会用他的语言来让我明白一些事情，而我总是装作明白。在有一次被逮住以后，我爸先是在厨房冷静了一下，然后把我从卧室里喊到客厅，然后语重心长的告诉我，孩子，你现在还不必知道这些，等你长大了，你就全知道了。我猛点头，点头的原因是因为实在不想被我爸飞来的巴掌破坏我精致的五官，而从那以后我在家里能找到的碟片都变成了一些，被撕掉封皮，且在显著位置用胶布贴上，胶布上写上了诸如“技术与革命”“谁打响了新中国的第一枪”之类的字眼。

所以听到我朋友这么说，我完全懂得他的尴尬和担忧。

我问我那朋友，除了他父亲说的噩梦以外，还有什么事情不正常的吗？他告诉我，他根本不觉得他父亲是在做梦，而是实实在在的真实发生的，因为那天他在给父亲打洗脚水的时候，发现父亲的两只脚脚拇指上，都有红红的，细细的齿痕。我想如果是那个老女人咬的话，那她的假牙一定是很高级的那种。朋友接着说，他觉得他父亲是不是缠上什

么不干净的东西了，而导致鬼压床了。

我这朋友曾经有一次鬼压床，于是问过我，就他听到他父亲的口述，他觉得这大概也算是鬼压床的一种现象。年轻人嘛，总是喜欢拿到一点点的怀疑当成是证据，不过在他说来，他父亲遇到的情况的确和鬼压床很相似，但是基于他父亲这么淡定的表现，到底是不是做梦，也就无法判断了。

既然别人在拜托，我还是认真的答应了他，等到那场婚宴结束，午饭后，我们就动身去了他父亲家里。

在重庆的谢家湾，有一座具有地标性的建筑物，叫做弯弯大楼，当然这个名字是市民自己给起的，因为这个大楼的外形呈弧形，墙体的颜色和四周的环境完全不同，于是很远就能一眼看到，直到后来修了轻轨，人们过往的目光总是会停留在头顶呼啸而过像菜青虫一样的轻轨，也就渐渐的忽略的弯弯大楼这个见证重庆历史的建筑物。弯弯大楼是以前老建设厂兵工时期的职工宿舍，他父亲的家就住在弯弯大楼的背后，也是那种老式的单位职工宿舍。两室一厅，没有电梯，地板不是瓷砖，而是那种有点像停车场的地面漆。这种地板的好处在于防滑，非常适合独居老人，至少不容易跌倒。而缺点在于有了灰尘，不容易发现。

到了他父亲家里，他父亲正光着脚丫子坐在沙发上，脚平伸出，放在沙发前的一个四角凳上面，头发花白，胡茬也是稀稀拉拉的，带着老花眼镜，一边剥着花生，一边晕着小酒，一边看着电视。我像大概这是三十年后我的模样。看见他儿子带着我进了屋，先是把眼镜半挂在鼻梁上，仔细把我的脸辨认了很久，直到我朋友说我是他的老同学，他父亲若有所思的好像是想起我来了。

我曾经在有一年的家长会上见过他父亲。因为我的老师告诉他父亲，不要让他儿子和我这样的同学做朋友。于是我想他父亲对我的印象应该还是比较深刻的。果然他哈哈一笑，说我记得你，小时候最调皮捣蛋的那个就是你了。我很欣慰我没有长一副人见人忘的脸，于是也跟着报以一个虚伪的微笑，说了声叔叔你好。

他父亲招呼我坐下后，便再度把注意力集中在了电视上，从那句大

师兄师父被妖怪抓走了我能断定他正在看西游记，只是他没搭理我，我也就不好意思打扰他年复一年看这部电视剧的心情。

我朋友给我倒了杯水，然后在我的身边坐下，开始有一句没一句地跟父亲聊天，于是我也跟着掺和，在此过程中，我优秀的视力再度立功，我很清晰地看见老头伸出的双脚大拇指的指甲盖上，有几个红红的小点，看上去就像是我朋友所说，是牙齿的齿痕。我还算是有点生活阅历和常识的人，因此我知道这样的痕迹绝对不可能凭空出现，更加不会整整齐齐的排列着。于是我借参观老头的房子为由，给我朋友使了个眼色，在每个房间转了转，我偷偷摸出罗盘，最终在老头子的床跟前，出现了比较强烈的灵异感应。我心想，这下坏了，还真是撞鬼了。乘着还没出房间，我拉了拉我朋友的袖子，然后轻声告诉他，这里真的有东西。

虽然是早就料到的结果，但是我朋友的表情告诉我他还是依然十分惊讶。不知道是对我的过分信任，还是他本来就咬定了家里闹鬼的事实，于是当我还来不及告诉他不要先惊动老人的时候，他已经走出卧室，开门见山的对他父亲说，爸，我要跟你再谈谈，不过你一定要相信我。

俗话说，弦拉开了，就没有回头的箭。于是我只得跟着走出房间，回到我最初的位置上坐下，把我用罗盘看到的情况，老老实实一字不差的告诉了他家老头子。

起初他父亲并不是很相信，但是由于我是专业的，我用斩钉截铁的事实证明给他看，我带着他去到自己的床前，给他看了我的罗盘，我告诉他这里的每一个方位代表的是什么，这些综合起来，又在说明什么，有了学术和实践上的佐证，老头子终于相信了，回到客厅，他一屁股坐在沙发上，酒也不喝了，电视也不看了，看上去有些紧张，或者说是有被吓到了，久久都没有说话。接着我朋友开始安慰老人，说其实他早就发现家里有点不正常了，今天带我来，就是为了要把这事处理一下，还告诉老人，其实前阵子他每天梦到的那个老婆婆啃脚，不是在做梦，而是父亲真的撞鬼了，说罢他指向父亲的脚指甲，他父亲探过头去看自己的脚，我朋友接着说，这就是那个鬼真实咬你指甲的痕迹。你要相信

我，我朋友就是专门干这个的，他能够帮我们。说完就指向了我。

我告诉他父亲，这个现象加上床边的反应，根据我的经验来说，绝对是有鬼，不过反应并不是很强，这说明这个鬼应该不会太难搞，但是凡事都有个前因后果，我不能就这么不明不白的把这个鬼给打散了，我必须得先弄清楚到底是因为什么而闹鬼，我才能替你把鬼魂带走。我朋友这时候开始反驳我，你管那么多干什么，你直接做法把鬼灭了不久完事了吗，人鬼不两立，什么是大恶，见死不救就是大恶。

我听你在放屁，但是我绝对不可能因为他这种自保心态而坏了我的规矩，于是我一脸严肃且正气凛然风度翩翩的告诉他，这是我的原则。

拗不过我，又没有别的办法，于是也就只能顺着我来。这其实也算是我们这行的好处，不懂的就统统闭嘴吧，不管你是多大的官，既然求助于我，那你还真得全听我的。我突然明白了小时候看的一部电影，是王喜演的，他是一个杀人犯，也是一个理发师，他喜欢做理发师这个职业，也正是因为无论对方多么位高权重身价高贵，在他面前，也得乖乖的低头。

我开始问他父亲，他的那个噩梦最近一次出现是在什么时候。他完全没考虑就告诉我，就是昨天，不，应该是今天凌晨。我又问他，这期间多长时间发生一次？他说，几乎是每一天都会梦到，但是醒了以后就迷迷糊糊地忘记了，直到我提到这个事情，他才又回想起来。我再问他，当时那个老奶奶除了说……咳咳……性以外，她还说没说别的话？他说，没有了，她翻来覆去就这么一个字。起初的几天我看她在我身上我还要挣扎一下，后来渐渐也就算了，反正也挣扎不过，就让她啃吧，反正我以为是在做梦。

对于一个混淆了梦境和现实的老年人来说，想要仔细沟通，还真是不太容易。

我又问他，这个情况第一次发生的日子您还记得吗？能不能跟我说说。他说是某月某号。我再问他那某天前后您都做过些什么事，你是否还记得。他回想了一下，最后说，还不是像平常一样跟院子里的人一起玩，然后回家做饭吃饭睡觉，哦，对了，那天的头一天，我从一个藏友

手里，买了一张邮票。

说到这里，我隐隐约约感觉到点什么，但是我不敢确定，于是我问老头子，那个藏友是建设厂的职工吗？他说不是，是他在中兴路市场认识的一个邮票收藏爱好者。于是我突然回想起，我朋友在吃饭期间跟我说的，他父亲迷上了集邮。而在买了那张邮票以后，怪事就发生了，难道是那张邮票有问题？难道是有鬼魂附身在一张邮票上？我从没遇到过这样的问题，因为在我遇到过的几乎所有鬼魂附身在物体上，而那个物体或多或少的都会跟这个鬼魂有某种直接的联系，而邮票是由中国邮政发行的，一印就是成千上万张，难道是当时卖出这张邮票的是个老年且有啃脚癖好的妇女，然后不幸去世以后突然觉得这张邮票卖亏了然后回来念念旧的时候，发现了一个睡着的老大爷于是歹猫心肠横起想要反串非礼老大爷一把？

绝不可能！

实在想不通，于是我对老头子说，叔叔，你能不能把那张邮票给我看看？他有点不快的看着我，问我要干什么，我在内心里吐了一泡口水，然后对他说，我就是看看，放心我不会要你的。

于是他走进卧室，在他的枕头底下拿出那本集邮册，回到客厅，坐在我身边，一页一页地翻着，最后把镊子停留在了一张1991年发行的20分邮票上。邮票呈灰白色，上面有一丛绿叶和白花，花的右下方写着“棕背杜鹃”和“中国人民邮政”的字样。然后邮票的面上有半枚邮戳，只能看到“1.8.30”个“奇门邮政”。如果我没猜错，这个邮戳应该完整的是“1991.8.30”“储奇门邮政”。有邮戳，这证明这张邮票曾经被贴在信封上寄过，于是这也证明，这张邮票曾经承载过一封信。

信？什么样的信？信……于是猛然想到了那个老太婆嘴里的“性”！

在重庆和四川人的发音里，是没有前鼻韵和后鼻韵之分的，有句俗话是在这么说的，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川人说普通话。实话说，川人还是太大范围了，在我认识的很多成都朋友里，普通话都是说得非常好的，倒是我们重庆，普通话水平实在太差，言语间总是流露出那么一股子椒盐味，“老板儿，来点蒜儿撒，没得蒜儿老！”“你恁个说我恩是人都

焦麻老。”恼火，非常恼火。

所以我暂且大胆的猜测一把，那个老婆婆嘴里的“性”，其实是在说“信”，而且她可能就这封信的收件人或者寄件人。于是我再一次拿出罗盘，靠近那张邮票，同样引来了一阵旋转，于是我基本上能够断定，家里闹的鬼就是因为这张邮票。

我问我朋友的父亲，你能联系上这个邮票原来的那个主人吗？我是指卖给你这张邮票的人。老头子说能啊，我都在他手里买过换过不少邮票了。我说，那你能不能跟我们一起去找一找他，我得亲自当面问问那个人，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我才能帮你们把鬼带走。于是老头子开始翻着电话本，给那个人打了电话。那人说他现在正在中兴路市场，让我们直接过去找他，于是挂了电话，我们便出发。

由于当天喝了酒，于是我并没有驾驶我的很愉快2010，好在谢家湾的轻轨站很近，而且一车就能坐到较场口，较场口下车后步行10多分钟，就到了中兴路的这个交易市场。这个交易市场我已经不是第一次来了，因为在我接触的很多客户里，不少都是因为收藏了一些古老玩意，而招惹上一些鬼怪，所以我在路上也一直给老头子说，今后来历不明的东西，尽量别去沾，尤其是一些从墓里挖出来的瓶瓶罐罐或者铜钱什么的，这类东西原本就是用作祭祀的，有少部分会被一些灵魂给附着住，你买了它它就当你是它的主人，于是时不时出来跟你说个哈罗或者动不动就晚上现身给你互动一把，那你还真是会受不了。

中兴路市场进去后不久，我们就在老头子的带领下找到了那个收藏人。走进他的店铺里，我就突然想明白了，为什么这个老婆婆的鬼魂没有在他卖掉邮票之前缠住他，是因为这人大概之前是学过道法的，店里挂了很多铜镜八卦宝剑一类的器具，想来这样一个收藏家家里的摆设也自然少不了这样类似的东西，于是我粗略判断，鬼魂之所以没有缠上他而缠上了老头子，是因为家里有实实在在的真家伙，而这个真家伙，恰恰就能够镇邪。

我无法到他家去求证，但我这样的判断想来也是合情合理的。当下我便问那个收藏人，当时卖给老头子的这张邮票是哪里来的，他说他在90年代的时候偶然得到的，已经收藏了很久了，我再问他，你作为一个

收藏人，为什么要收藏这么一个盖过邮戳的邮票呢？他就说这其实是一个偶然，当时他还在单位里上班，下班回家后在自家的邮筒里看到了一封信，是寄错了地址的，原本该寄到他家楼上的住户，却放错了邮箱，出于好心，他就上去敲楼上那家人的门，没人应答，一连找了好多天，都没找到人。后来跟楼道里的住户一打听，才知道这家人几个月前就搬走了，是一个老大爷带着他的两个女儿。由于无法联系到这家人，于是他也只能把这封信就这么留下来了。但是当时眼看那张邮票的确好看，心想反正也找不到人了，就把邮票给撕了下来。继而好奇心起，就看了那封信。

虽然我很想说一句私拆他人信件是违法且不道德的偷窥行为，可是觉得还是继续把这事打听清楚要紧。于是我问他，那封信的内容是什么，或者你还留着那封信吗？能不能给我们也看一看？

只见那个收藏人叹了一口气，说，留着呢，好几次都想扔，但是舍不得啊！于是他开始在他店铺的书柜里翻找，拿出一个早年大白兔奶糖的大铁盒子，打开后，取出了那封信，递给了我。黄色的牛皮纸信封上有点褪色的钢笔字迹写着，

“请送至，XX路XX号XXXXX收。”

从字迹上看，是个女人的笔迹，大概就是那个老婆婆，被撕掉的邮票边缘还有那个邮戳，果然是1991年8月30日，储奇门邮政。于是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怀着一种讲不明的情感，先是给信拍了照，然后读完了这封信。从信里，我读到了这样一个故事。

在1955年的头几批知识分子上山下乡运动中，名字里有秋字的女人和名字里有华字的男人从两个不同的地方，都分配到了现今武隆县和南川区之间的一个地方，叫做水江，在那些年里，水江只是个穷困的小地方，秋是湖北人，而华是四川人，华在当地插队当了农民，而秋则因为文化程度更高，于是在乡村里当代课老师，秋比华大了8岁。两人的认识是因为华偷偷将学校里养的看门狗杀来吃了，而被秋带领着老师和学生们质问，却在后来两人产生了惺惺相惜的感觉，有些事情想来的时候，是怎么也阻拦不住的，于是这两个原本是冤家对头的人，却陷入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姐弟恋中。当时的华刚好二十岁，而秋却已经接近三十

岁了。很快两人的关系被各自的生产队知道，原本大家也觉得谈恋爱没什么，但是由于女方的岁数比较大，文化也比男方高，于是总是会有好事之徒闲言碎语，说什么老牛吃嫩草一类的话，华和秋当时虽然心中委屈，但是还是默默承受了下来。到了上山下乡的年限到了，知青们要各自会各自的政委那里去汇报心得，两人约好，等到汇报工作结束之后，秋会来重庆找华。分别后，两人都各自处理好自己的事情，于是秋就来了重庆，找到了华。当华兴致勃勃地带着她去见自己的家人，并提出要结婚的时候，却遭到了他们全家一致的反对，华的爷爷更是用死来逼迫他们分开，于是在那种情况下，华选择了带着秋私奔。

俩人离开了重庆，去到湘潭县居住，湘潭本是毛泽东的故乡，而那个时代的年轻人，对毛主席的尊敬如同天神。俩人的小日子过了几年，有一天，华却耐不住对家里的思念，偷偷给家里写了信，得到的回信却是爷爷病危，临终前想要见上孙子一面，否则死不瞑目。华是个孝顺的孩子，于是借口出去忙活点事情，就偷偷回了重庆。回到家以后，爷爷却已经去世了。华懊悔不已，他虽然深爱着秋，却无法拒绝家人的挽留，而家里人把爷爷未能见上孙子最后一面的罪责加在了秋的身上。华最终咬牙决定留在重庆。

随后的几十年，秋也无数次来重庆找过华，却始终没能找到，在之前和华的生活里，偶有听起华说到他家住在储奇门附近，于是每次秋来重庆寻找华，都会在储奇门住上一阵子，多年找寻始终无果，于是留下自己的联系方式，给了储奇门当年一个抓药的郎中，并留下了一笔钱，希望如果郎中打听到华的消息，就写信告诉她。她自己则伤心绝望地回了湖南。这期间，秋每逢思念起华，都会给华写信，却不知道寄往哪里。

直到那个郎中信守承诺，终于给了她打听到的华的具体地址，却已经是在1991年的春天了，那时候的秋，却已经快要70岁了。她是个执着的女人，带着三十年来自己默默给华写下的几百封信，以及自己全部的家产，只身来了重庆。当她按照郎中的地址找到了华的家里，却被一个比他小了一辈的华的两个女儿连打带骂的赶了出来，华眼看着这一切，虽然心疼，但也无能为力，因为他的余生，还要靠的两个女儿来照顾。而这么多年以来，秋却固执的以为华会跟她一样，一直恪守他们的爱

情，忠贞不渝。她几十年来居然从来都不曾想过，华不辞而别，回重庆以后甚至还重新组建了家庭。于是秋顿时感到自己的一生实在太过悲惨，原本已经年近古稀，一生忠贞，却临到头时遭此打击。顿时万念俱灰，回到旅馆一病不起。她开始因为情感的打击而吐血，当她开始察觉到自己也许活不了几天的时候，颤颤巍巍的给华写下了这封信。

在信的末尾，除了对华依旧不变的爱意和负弃她的心碎外，还附上了一首诗：

“爱君腐至骨，垂亡方知休。

浮世本无华，怎奈几十秋。”

我承认，我虽然不是个有文学造诣的人，但是当我念到这首诗的时候，心中有如一个重拳猛击。这一拳是深深的击在了我内心最柔软的地方。最为一个若干年后的旁观者，当着人来人往的买客看客，我再也无法抑制决堤的泪水，潸然泪下。

腐至骨，这需要多深的爱；垂亡方知，不该说是愚昧，还是长情；本无华，几十秋，华和秋，大戮泪点。

当然一个人哭，是不过瘾的，转头一看，我朋友跟他老头子也都在扁着嘴巴抹眼泪。我也终于明白了为什么这封信这位收藏家舍不得扔。扔掉一封信简单容易，但是扔掉一个故事和一段回忆，却是难上加难。我也算是明白了秋婆婆会鬼魂重现的原因，这是她写给自己爱人的最后一封信，一封知道地址的信，却没能够寄到，而在她看来，寄不到的原因并非是因为华爷爷搬走了，而是因为邮票被撕掉，失去了邮资，从而也就收不到。这才在老头子家里夜夜大闹，虽然只是在机械的重复着生前唯一的夙愿，但想像得到，让华爷爷收到这封信，却成了她在人世间的最后一个愿望。

我对收藏人说，我希望你能把这封信卖给我，我会替你找到这封信原本的收件人，他说，你拿去吧，这封信我送你，但是我不卖。

我明白他的意思，深深的明白。

带着信封和邮票，我们再次回了建设厂。于是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用了最高礼数的带路方式，因为我不但要秋婆婆走得好，我还要让她感受到，我这个陌生的晚辈，也一定会替她完成她的心愿。谢谢她的故事！送走秋婆婆以后，我告诉我朋友和他老头子，在他家阳台朝西的方向，要种上一株棕背杜鹃，以此告慰秋婆婆的在天之灵。

在随后的一段时间里，我几度找到那个收藏家，我和他合力，总算八方打听到了华爷爷的消息，可惜的是，他在1997年的时候去世了。于是我抽了天好日子，带上我那朋友，来到华爷爷的墓地，把信装好，邮票也重新整齐贴上并封好信封，在他的坟前三炷香以后，将信烧给了他。

愿你们安息，若有来世，也请在一起。

愿珍重再见，莫别秋华。

第五十八章 书包

在我认识的人里，涉及各行各业，无论长相身高还是文化财富，都是参差不齐。于是多年来我练就了一个良好的心态，遇到条件比我强很多的人，我不会嫉妒，也不会眼红，遇上条件比我差很多的人，我不会蔑视，也不会轻佻。所以说，混迹江湖多年，摸爬滚打，蹉跎中赢得一副好人缘，朋友多，仇家少，大家会关心我，我也同样关心他们，于是当我每年逢年过节发祝福短信都能够发到停机，我也就默默地为自己一生能够拥有这么多伙伴而感到庆幸。

在这群朋友里，有一位重量级的人物。他是重庆某化工集团的董事长。勉强能算是忘年交吧，因为他大我整整25岁，姓宋，我一直称呼他为宋大叔。

我和他的相识本是一场缘分。在2009年的时候，我带着彩姐，凭着全球通积分兑换了两张话剧演出的票，于是在洪崖洞的剧场里，我第一次附庸风雅的观赏了一场孟京辉导演执导的话剧，叫做《空中花园谋杀案》，进场的时候，我骄傲扬起手里的VIP票，于是我不由得在心里对全球通默默赞许了一下，而这种赞许，却在去年搭飞机的时候被VIP室的一个年轻姑娘给破坏了，具体原因无需多说，从那以后，我便毅然决然的投身了中国联通的怀抱。

话说那天尽管我和彩姐都身在VIP区，却丝毫拿不出点VIP的样子，整个话剧演出非常精彩，我却在跟彩姐讨论一个剧情猜想的时候，与身边的一位中年人发生了一点意见上的争执。这个中年人就是宋大叔。那天他也带着他的女儿来观看话剧，在剧情的认知上，我和他谁也不曾说

服谁，直到话剧结束，他豪爽大方的邀我和彩姐一起喝酒，席间打听了我职业，我没有隐瞒，因为我觉得可能我今后也不会再跟他见面了，却在那之后大概一个月的时候，我们重新相遇，而这次相遇，却是因为他的一位故人。

说是故人，其实也算不上。

2009年的冬天，宋大叔给我打来电话，约了我在北滨路俊豪附近的一家咖啡厅小坐，说有要事要找我谈谈，因为知道他是一家大企业的老板，而我跟这样的人做朋友，对我的业务是有帮助和起色的，多少怀了一点私心，我应约去了。既然是谈事情，也就不必做过多跟谈话无关的事情，点了一份羊排，一杯柠檬水，因为我实在是受不了咖啡那种羊屎味。

宋大叔显然是有事要请我帮忙，我能很轻易的看出来，老这么客客气气的我也觉得别扭，于是我就告诉宋大叔，既然当我是朋友，有什么话，就可以直说。

宋大叔沉默片刻，叹了口气说，事情是这样的。

他已经50多岁的人了，对于公司的事情，他也仅仅之是挂名而已，公司的运作模式已经非常成熟，他已经不需要像从前那样，时时刻刻都把公司里的事记挂着，这样一来，他的每天也就过得比较清闲。他算是个有比较好生活习惯的人，不抽烟，偶尔喝点酒，晚上11点之前睡觉，早上6点就起床，因为家庭住址就在北滨路，于是他每天都坚持到江边上散步，呼吸下新鲜空气，看看身边的江河。在一年前的一个早上，他在沿河堤坝的公路桥桥洞里，看到了有人住在那里，心里好奇，就凑上去看，一个浑身脏兮兮的看上去是个乞丐流浪汉的人，正盖着报纸睡觉。

宋大叔看着觉得他十分可怜，他同样并不认为一个逻辑清晰思维正常的人，会这么凄凉的住在桥洞里，于是悄悄走到流浪汉的身边，在他的旁边放下了自己买来当早饭的茶叶蛋和豆浆，然后自己默默走开。

我对宋大叔这样的行为肃然起敬，我深信在任何一个大中小城市

里，都有着若干数量的流浪人员和我们一起存在着。呼吸着和我们同样的空气，喝和我们一样的水。吃着我们丢掉的东西活着。只是我并不知道为什么，我们身边的流浪汉，看上去总是比电影里那些外国的流浪汉看着更倒霉，他们总是显得更脏，更邋遢，跟令人嗤之以鼻。不知是我的错觉，还是大家都这么认为。他们当中大多数其实是因为精神上有疾病，也有少部分是那种过度好吃懒做，不过这并不重要，首先他是人，他应该享有和我们一样的人权，人的身份或许有高有低，文化程度也有深有浅，但是人格，到哪里都是一样平等的。

从那以后，宋大叔每天早上散步路过那里的时候，也都会有意无意的看看那个流浪汉还在不在，也都会不声不响的悄悄多买上一份早饭。大半年下来，流浪汉也算是和他混熟了。作为两个地位身份极其悬殊的人，却也能够在这样的际遇下，相互认识。宋大叔说，自从有一次他看见流浪汉醒着，坐在那里对着河水发呆，他走上前去留下早饭以后，此后每次宋大叔去送早饭，那个流浪汉都会用一种有点奇怪的笑声来作为对他的答谢。后来宋大叔也尝试这要跟这个流浪汉聊聊天，看看能否打听到他的身世。人上了点岁数就是这样，不管年轻的是做过什么，到了中年就开始想办法要多做点好事，于人于己，于天地于人心，都会让自己觉得好过一点，用宋大叔自己的话来说，这就是领悟，当日子稳定的时候，总是能想着要为身边的世界做点什么。可是在他跟流浪汉尝试沟通的时候，才发现，这个流浪汉是一个聋哑人。

这样的日子一直持续着，宋大叔虽然无法得知他的身世，但是长久以来形成的习惯依旧没有改变，他还是每天都散步到那附近，给流浪汉带去早饭，直到有一天，他再次走到那里的时候，发现那里停着一辆警车和一辆120的救护车。他心里突然有种不祥的感觉，于是凑上前看，看到一群医护人员用担架抬着流浪汉的尸体上了车，他才知道，头一天的夜里，这个流浪汉已经死了。

宋大叔也算是心慈之人，于是他向身边那些围观的群众打听，想知道这个昨天看起来还好好的人怎么今天就这么死掉了，一个在桥洞附近守船的大婶说，头天夜里，几个在船上吃鱼的人喝醉了，出来以后看到流浪汉在桥洞里生火烤火，于是不由分说上去就是一顿毒打，周围的人大多冷眼旁观，偶尔有一两个声音在说别打了，但也很快消失不见。当

时乞丐被打晕了之后，几个醉汉就自己好像没事一样走掉了。第二天早上，做卫生的清洁工发现了死去的乞丐，而那个时候已经死了有好几个钟头了。

我听到这里，非常愤怒，我猜想莫不是宋大叔要我帮着找到那几个行凶的人？这我可真是爱莫能助了，跟死人灵魂打打交道我还行，要我找几个活生生的行凶者，我还真是无能为力。虽然我也很希望能够找出那几个畜生，然后痛打他们一顿。当我正想告诉宋大叔，我可能帮不了他的时候，宋大叔接着说，奇怪就奇怪在这件事发生后的一周，他还是照往常一样清晨出来散步，虽然知道流浪汉已经死了，却还是出于一种纪念的目的，特别买了几个大肉包子，还有豆浆什么的，默默地放在流浪汉先前住的桥洞那里。但是在那天早晨，他却清清楚楚的在桥洞那里，看到了那个流浪汉，看上去是活生生的，在洞边悬着双脚一摇一晃的，冲着他笑，当宋大叔反应过来那并不是幻觉的时候，就被这种突如其来的惊吓给吓到了，于是扔下手里的早饭，拔腿就跑，跑的过程中回头望去，看见那个流浪汉走到掉在地上的早饭前，蹲下开始吃。

我能想像得到当时的情景。大冬天的，天本来就亮得很晚，加上重庆冬季的天气始终是灰蒙蒙的，早晨只比深夜稍微亮堂那么一点点而已，在清晨睡眠惺忪的时候突然看到这一幕，绝对够提神。

综合宋大叔先前所说，是在流浪汉死后的一周才撞鬼的，于是我宽慰他，你别担心，没关系的，头七都会还魂的，而且只有他在乎的人并且在他希望被看到的情况下，你才能看到。这么说来，他虽然是个流浪汉，但是对你的感激还是依旧存在的。他本身是聋哑人，而且精神可能多少也有点问题，所以你放心，他不会伤害你的，即便是没有离开，我去给他送上一程也就是了。

宋大叔说，他当时跑掉后自己回家也拜了菩萨，但是心想自己也没做过什么对不起他的事，其实完全没有理由要害怕，而他也知道头七要还魂，想说今后可能再也见不到这个鬼魂了，于是在次日早晨，再度买好早饭，忐忑的去了那个桥洞，结果还是看见了那个乞丐，不过这次宋大叔没有逃跑，而是和过往一样，沉住气走到他身边，放下早饭后才离去。

这样一来，就轮到我觉得奇怪了。因为这并不符合常理，这就是说，流浪汉的灵魂在头七的时候回来过，却就不曾离开了。这事我得管，不能让它继续在这里游荡，因为对于一个精神有问题的鬼魂，长期放任，一定会惹出麻烦事的。

于是我问宋大叔，最近一次见到这个流浪汉是什么时候？他说，就是今天，早上见到了，总觉得有什么地方有问题，于是就约你出来谈谈了。我问他到底是哪里让他觉得有问题，他说他看到那个流浪汉的时候，发现附近的栓船缆绳的石头上，坐着一个清洁工，正卷着裤腿在检查脚上的伤口，看樣子是摔了一跤，看流浪汉的时候，发现他正警惕的趴在地上，身体下面压着一个粉红色的小书包。宋大叔壮着胆子走过去放早饭的时候，流浪汉也一反常态的没有拿着就吃，而是警觉的看着宋大叔，眼神里满是戒备。

书包？一个流浪汉怎么会有书包？宋大叔说，不好意思，我刚刚忘了说，还不止一个书包，在他还没死的时候，他就在那个桥洞里收集了好几个书包了，各种颜色的都有，都是那种小学生背的书包，他死后到头七的那几天，由于桥洞的地方比较高，大家都没去动他放在桥洞里的东西。于是我猜想，大概这些书包对于流浪汉来说，是很宝贵的东西，他才会一直这么保护着，那些想来拿走书包的人，他就对他们做了伤害的行为。

我听完以后，觉得说得在理，因为这也有可能就成为一种执念了。我问宋大叔，除了早上，你还在别的时间段里见过这个流浪汉吗？他说他只在早晨散步到那附近，其他时候还不知道，于是我提议，不如我们现在去一趟吧，看看能不能找到他。

在此我想解释一下。宋大叔并没有阴阳眼，他之所以能看见流浪汉的灵魂，跟他自身的眼界没有关系，而是流浪汉自己愿意被他看到，这种疯癫的灵魂是最可怜的，可怜则是因为它的纯粹，毫无心机。而也是比较可怕的，因为活着的人就数疯子是最可怕，更何况是一个超常存在的鬼魂呢。所以无论如何，他尽管还没有伤害到别人，但是他依旧是个潜在的危险，因为没人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而对于这种呆在自己不该继续停留的世界里的鬼魂，我没有选择，必须带走，

迅速吃完剩下的羊排，连柠檬水也没有放过，我们出了门，很好开2005在北滨路上风驰电掣，像个突然发情的公牛，于是很快就到了宋大叔说的那个桥洞。

这是一个下河道的小路，大概是专门为了给那些挖河沙的大货车开辟的一条道路，顺便也为那些喜欢吃江鱼的人，步行到河边上船吃鱼提供了便利，人并不多，有一个守船的阿姨被我远远望见，我停下车，和宋大叔一起步行下到河边，那个桥洞就在河边不远处，我问宋大叔，那个流浪汉现在在不在？因为我并不能看见。他说，在，而且他看见我了。我对宋大叔说，我们过去看看，要是发生什么事，你记得提醒一下我。

这是个先前在修上面的公路，为了填平路面，也同时具备有防洪功能的一个桥洞，天色渐渐有点黑了，但是还是能够清晰地看到桥洞里那几个五颜六色的小书包，正如宋大叔说的那样，是些小学生的那种书包，于是我停下来，对宋大叔说，麻烦你上去给他说一下，我是来帮他的，但是我需要借一下他的书包，我才能喊到他的魂，才能好好给他带路。宋大叔答应了，于是他顺着那些八角形的堤坝砖走上去，我远远看到他蹲在地上，对着空气嘀嘀咕咕的说些什么，然后对我招一招手，我猜想他可能是说服了流浪汉，于是我也爬上了桥洞，先是念叨了一句莫怪莫怪，然后伸手起拿地上一个黄色的小书包，正要碰到书包的时候，我突然感觉脚被扯了一下，然后被一种力量一推，我就从桥洞里跌了下来，实实在在的摔在离桥洞口大概1米高的地面上。

这一下摔得很严重，幸好是背先着地，如果是脸先着地就完了，我毕竟还要靠长相吃饭的。我先是感觉有点背气，脑袋嗡嗡响，头也昏沉沉的，迷迷糊糊中，听到了宋大叔的叫喊声和一阵笑声。宋大叔在叫喊什么我是没听清楚，但那笑声我却清晰地分辨出正是那个守船的大婶发出来的。慢慢起身，歇了口气，检查了一下身上有没有受伤，还好的是除了跌出洞口的时候胫骨被八角砖磕到，破了点皮以外，没有什么大碍，我从那个大婶有点生气地喊道，你笑什么笑啊？大婶说，怎么不笑啊，你已经不是第一个摔下来的人了，你们勒些娃儿哦，喊你们不要爬不要爬，恩是不得听！

虽然她幸灾乐祸的行为非常令人鄙视，但是似乎她已经目击了好几个人从上面摔落，于是我也只得忍住气问她，那些人都是怎么才摔下来的。大婶告诉我，这些人都是爬上去捡上面的东西，然后没踩稳，就掉下来了。

她肯定是个不太聪明的人，难怪要一辈子守船。尽管这样，我至少从她口中侧面证实了一件事，大概这个世界上除了宋大叔，没人能拿到那个书包。流浪汉精神有问题，所以出尔反尔也是正常的，怪就要怪宋大叔无知的以为他是真的答应让我拿书包，也要怪我自己竟然傻到忘了这个精神有问题的鬼是不用负责的。于是又是好气又是好笑，坐在离桥洞不远处的一个石头上吹着伤口，我想当时那个清洁工的姿势应该是跟我一样的。

歇了好一会，我把宋大叔叫到身边，我说，还是你去拿书包吧，他信任你，应该不会对你怎么样的。

宋大叔有点犹豫，但是他还是这么去做了，事后他告诉我，当时他再一次向流浪汉的鬼魂表达他想拿书包的意图，直到他试探着拿的时候，流浪汉还是笑嘻嘻的看着他，那表情好像再说，拿去吧拿去吧。听他这么说，我瞬间想到了许三多老师。于是书包拿了下來，我们拿着书包，走到我的车后面，那里是一排梯子，直通河边。我们顺着梯子下去，由于脚受伤，我有点一瘸一拐的，步履竟然不如一个50多岁的中年人矫健，这让我十分受打击。

我对宋大叔说，我要开始做法喊魂了，一会喊出来以后，你能看见他，我让你问什么你就问什么，然后把他的话转述给我。原本我打算叫来小娟，但是我心想她一个女孩子，虽然绝对愿意帮我，但是总是要人家来帮我看鬼，多少还是有点不好的。正好眼前的宋大叔能够看到流浪汉，而且他俩关系还比较熟，还是让他自己来好了。

喊魂进展的有点困难，我知道那是因为那个鬼魂早已迷失了的原因。喊魂在我们行内分成四种方法，第一种，就是我最常用的这种，需要有逝者生前的一些有直接关联的东西，从上面用引魂咒找到这个鬼的正主，从而喊出来。这样喊出来的魂我们一般人是看不到的，但是能透过一些媒介知道，例如一个有阴阳眼的或是笔仙钱仙之类的方式。第二

种，是吉老太的方法，也就是俗称的下阴身，就是让自己成为一个媒介，让逝者的灵魂附身在自己身上，然后和活人沟通，这样一来虽然可以直接对答，但是这就像是在打电话一样，只闻其声不见其人，也是现在很多自称通灵的人最常用的方法。不过骗子多，真假难辨，而且必须是有特殊体质的人才能办到。第三种，是立水碗，就像黄婆婆那样，用走阴的方式，自己灵魂出窍，下到阴间去亲眼看看，亲自问，然后把逝者的消息带回来反馈给活人。和吉老太的一样，这种骗子多，而且危险性比较高。因为所谓的“阴过去”，其实你的身体就只剩下一个肉身，而如果没有足够的把握，你是不敢阴得太深的。因为发生过无数自称厉害走阴婆的人，阴下去就再也没回来过。第四种就是要画敷结阵，然后丢牛角牌问卦，继而用逝者生前的东西来做媒介，这能够召唤出实实在在的靈魂，大家能够看到。这种手法，说服力高，精准无误，而且喊出来的鬼魂无论生前死时是什么样的状态，都是有问必答，且绝无虚言，意识也很清晰。但是大伤元气，施法者稍有不慎，就会重病一场。我师父喊藏地姐夫的时候，就是个很好的例子，所以不到万不得已，或者是笃定确信自己完全能搞定，否则不可乱用。

喊魂好不容易总算成功，宋大叔拍了拍我，示意已经出来了，于是我接着开始念安魂的咒文，念了许久，直到宋大叔告诉我他完全冷静下来，我才开始发问。于是渐渐地，我和宋大叔总算是了解了这个流浪汉的一生。

他姓苟，52岁了，是从重庆南边的綦江进城打工的农民。由于自己天生是个聋哑人，所以在嘈杂的工地上干活，对他的影响并不大。他干活卖力，却因为自己是聋哑人的关系，常常遭到工头和一些工友的戏弄和嘲笑。几年前眼看要过年了，他也想早早把薪水领了好回家去，却被老板用各种理由扣了他的薪水，最后拿到手里的钱除去来回自己家的车费，连给孩子买一身新衣服都不够。由于老苟是个残疾人，没人愿意跟他一起过日子，40多岁才娶到一个老婆，但他的老婆也是个残疾人，在农村老家务农带孩子。他们夫妻还有个女儿，庆幸的是女儿非常健康，没有一点残疾，而且非常懂事。但是由于父母都是残疾人，于是家里非常穷，穷到孩子都上不起学。无奈之下，老苟决定到城里的建筑工地上当苦力赚钱，赚的钱就希望除去家用后，给孩子当成第一笔学费。

可是由于老板的无德，非但只给了他非常少的钱，还以他偷工地的东西为由，要把他开除。他不会说话，于是也就无法争辩，恼怒之下，他冲上去就想跟老板拼命，却被一群工地上的工头一顿毒打，然后赶走了。他离开以后，觉得自己的世界完全的坍塌了，对不起女儿也对不起自己的尊严，活不下去，却没有寻死的勇气，终日恍惚游荡，活活把自己逼疯了，成了一个流浪汉。

但是即便如此，他也没有忘记自己女儿还没有上学的愿望，于是疯疯癫癫的，在垃圾堆里或是河道边的浮游物里，捡来了很多小书包，他自以为还能送给孩子上学用，却早就忘了自己根本回不去从前了。

我见过太多令人动容的故事，这个流浪汉并不算其中一个。但是我见过无数个爱家爱孩子的父母，他们的心情和流浪汉是一模一样。

宋大叔黯然的转述完流浪汉的话，最后流浪汉还是对他说了谢谢，谢谢他这么长时间，给他早饭，他说宋大叔是个好人。我觉得你真应该谢谢他，如果不是他，你现在还在人世间游离。

选择了离开的方式，我带他上路。

随后我原本打算去殡仪馆领走已经火化的老苟的骨灰，然后送回家乡去，但是却被告知已经被警局的人领走并撒进江里了。也罢，这么多年住在桥洞里，最熟悉的，只怕也就是眼前的滔滔大江了。

原本我们还打算去找到那个欠薪的老板，借助宋大叔的人脉关系，但是后来一想，还是放弃了，找到又有什么用呢？要回钱来又有什么用呢，这样的畜生，还是留着他自己生自灭吧，无间道里说得好，出来混迟早要还，我想当轮到他还的时候，滋味一定比老苟难受一百倍。

一年后我听说，宋大叔接济了老苟的孩子，孩子终于有学上了，自然也有了崭新的书包。此外他还在綦江靠近贵州的山区里资助了好几个贫困孩子。

谁说商人无德无良，这不就是个例子吗？

第五十九章 楚楚

在2007年的时候，我偶然接触了一个神秘的门派。它属于道教的分支，在国内是一个比较大的派别，主坛在江苏，而弟子却分布在全国各地，以南方为主。自古以来，这个门派就一向以神秘莫测而著称，先有遁地穿墙，后有点石成金，而历史上对他们的传说更是数不胜数，我是很小的时候就看过有关他们这个教派的纪录片和动画片，在师从师父的时候，也常常听到师父和一些前辈提起，于是我深知该门派不该去无谓的打扰。

由于门派大，教徒多，分散各地民间，于是自然也有出过个别败类，自私自利，为祸世人。以控制鬼魂，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虽然不算是道家人，但是我深知，但凡行道者，若心有不轨，定遭天谴。而天谴似乎都来得比较迟。那一年，偶然的情况下，我有了我生平第一次实战斗法。而对手就是这样一个无法无天的妖道。

那时候是春节后不久，天气还比较冷，我是个比较懒的人，只要上床睡舒服了，尤其是冷天气，早上我是不会主动起床的。但是那天我头一晚睡觉的时候忘记关电话，于是很早的时候，就收到了一个女人焦急的电话。电话那头，她带着呜咽的声音对我说，家里出事了，求我一定要救救她的女儿。我本希望安抚好她的情绪，让她慢慢仔细说，但是她始终无法停止哭泣，断断续续说了很久，我却怎么也听不懂。没有办法，只能请她到我家里来，当面说个清楚。

告诉了她地址以后，我就起床洗漱。彩姐已经去上班去了，不过她并没有忘记在家给我煮好鸡蛋，我知道那个打来电话的母亲一定十分焦

急，不敢拖延时间，于是用很短的时间完毕早餐后，我就在家静候她的到来。

很快她也来了，敲开门以后，她直接在我家门口就跪倒在地。她说师父，求你救我女儿，一定要救她。接着开始哭泣。这已经不是我第一次遇到这样的情况了，有很多次找上门来的人，都会在我打开房门的时候做出这样类似的举动，有几次还被一些邻居看到，于是我猜测估计在底楼大妈群里一定有关于我的风言风语。说不定还传的是我双性男女通吃，要不怎么会常常有人在我家门口下跪，然后哭喊央求，为配合我玲珑般的长相，面对诸多猜测与传闻，我冷笑一声作为回应，不置可否，既帅，又酷。

这次这个是个看上去比我大几岁的姐姐，从她的年龄判断，我估计她的女儿大概也就只有4至7岁。我不能让她继续跪着而彰显自己有多么能干和了不起，于是赶紧扶她起来，请她进屋。进屋的时候才发现，她身后还跟着一个男人，岁数稍微大了点，大概40岁的样子。开门的时候他在门的一侧，我并没有看见他，我猜测她若不是这个姐姐的丈夫，那么也应该是她的哥哥。

他的表情显然要理智和冷静得多，甚至还带着一种不屑。于是我觉得他大概也是顺着这个姐姐才来的，而作为他自己来说，估计对我们这行当还是不怎么相信的。其实无所谓，多年来我早已习惯面对各种人猜忌的眼神，多这一个不多，少了也不少。上门便是客，既然来了，只要不过分的不尊重我，我还是不会有什么偏激的看法的。

那个姐姐和男人坐下以后，为了稳定她的情绪，我给他们倒了茶水，然后在她对面坐下，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以至于她这样的焦急。她稍微平复了一下情绪，才跟我说了事情的全部过程。

她姓薛，30岁了，重庆渝北区统景人，25岁的时候结婚生下一男一女龙凤胎，两个孩子当下都是5岁了，本来一家人生活得和和美美的，但是在两个孩子不到3岁的时候，她的丈夫在外面跑摩托车的时候被车给撞死了。于是这给这个家庭带来巨大的冲击，幸好两个孩子还没开始有很强的记事能力，于是薛大姐就把孩子托付给在统景老家的父母带着，自己来了重庆主城打工。由于人比较年轻，而且工作刻苦，很快得

到公司老板的赏识，渐渐被提拔为一个大片区的经理。身份得到了提升，也就相继地认识了很多，其中一个人就是她现在的男朋友。说到这里，她指了指她身边的那个跟着进门的男人，说他姓魏，是个做配件生意的生意人。这个魏先生离过婚，但是没有小孩，而且愿意接纳薛大姐的两个孩子。薛大姐觉得这个人很可靠，于是就在07年的春节把魏先生带去了统景老家，一方面看看父母看看孩子，另一方面也换个方式告诉自己的家人，她找到一个可以继续爱她的人了。于是在老家那几天，大家都快快乐乐。家里人对魏先生也很满意，两个孩子也都很喜欢魏先生，薛大姐也就心满意足打算找个日子就低调跟魏先生把婚结了，然后再把孩子们接到城里来，再次组成一个完整的家庭。

但是从老家回重庆后不久，老家的母亲就打来电话，说双胞胎里的姐姐，在猪圈上吊自杀了。死了整整一夜才被早上起来喂猪的外公发现。这无疑是一个晴天霹雳，于是薛大姐赶紧和魏先生一起又回了统景。悲痛欲绝的一家人在短短几年的时间里，连续失去了两个对她来说至关重要的亲人，连我这个长期见惯了生死的人也替她可怜。在他们老家农村，对于这种夭折的孩子是不能修坟立碑的，只能找一片荒地就地掩埋，或者是扎一个竹筏，下放到江里。当时魏先生说，让孩子的尸体在河里喂鱼，实在太残忍，于是就建议找个僻静的地方埋了，好歹地方不会改变，年年祭祀的时候，还能有个烧香的地方。薛家人认可了这个准女婿，也就对他的提议表示赞同。

统景在渝北区，以前是深山，后来开发了温泉和金刀峡等景区，现存的实实在在的荒地农田已经不怎么好找了，于是一家人请来道士法师，一路敲锣打鼓，把孩子的尸体用油布包好，送到离他们家几里地以外一处背山的向阳坡掩埋。而这一切，都发生在她来找到我之前的半个月。

那段时间薛大姐也没有回去上班，想来她的领导也没这么没人性。于是她天天在魏先生的陪伴下，痴痴地在埋葬女儿的地方，不停地望着女儿的照片痛哭，她说幸好那段时间有魏先生照顾着她，否则她可能已经疯了。

接下来她告诉我，之所以要来找我，是因为女儿死后第七天的早

晨，她还是恍恍惚惚地来到埋女儿的地方，却发现女儿的尸体暴露在地面上，周围有些好像是狗脚印。大受刺激，当场晕倒，直到醒来的时候，已经在自家床上了，是魏先生把她带回了家。醒来以后发疯似的要去山上把女儿的尸体带回来，带去城里火化安葬。魏先生告诉她，孩子以及重新掩埋了，上面还夯实了，不会再被野兽拉出来了。于是薛大姐才稍微冷静，想起自己不幸夭折的孩子，再难控制，抱住魏先生失声痛哭。

但是这事还没完，就从那天重新掩埋了开始，怪事再一次降临，双胞胎中的弟弟突然晚上起来朝着屋外走，够不到门闩，就一个劲地拿头撞门。撞门的声音惊醒了家里的人，赶忙跑来看，在打开灯发现儿子的时候，儿子突然像是回神了一样，愣了一下，就晕倒过去。外公外婆又是用水敷脸，又是掐人中，好一阵孩子才醒过来。薛大姐此刻已经不能再受到任何一点刺激了，她哭着对自己的儿子说，孩子，你到底怎么了，妈妈已经很伤心了，你千万要在这个时候跟妈妈一起顶住，要懂事。儿子却告诉妈妈，他说他看见姐姐在窗外的树上挂着，姐姐说她身上很痛，要我去帮她。于是薛大姐突然意识到，自己家是不是被人下了咒了？因为在农村，下咒的事情虽然不算常见，但是都是有所听闻的。很多心胸狭窄的人，看不得别人比他自己过得好，就想法设法地算计别人。想到此处，薛大姐前前后后把所有事情串联起来，于是她越想越觉得自己家肯定是遇到被人下咒了。接下来一个礼拜时间，就四处寻人打听，道法做了很多场，但是还是没用。她深信自己已经死去的女儿现在正在地狱受苦。女儿和儿子血脉相通，从小就在一起长大，所以她才用她的方式告诉自己的弟弟自己很痛苦。做母亲的，没人能忍受自己孩子的痛苦而置之不顾，百般化解无果，终于有人打电话告诉了她我的电话，说我在重庆的确还算做过不少这类事情，也许能够帮得上忙。于是薛大姐像是找到救命稻草一般，信或不信先丢到一边，哪怕有一点点希望，她都要努力到底。

我完全能够体谅薛大姐的心情，作为一个女人，短短几年间遇到这么大的变故，若非还有一个孩子，我想她是一定倒下了。于是当下我就决定，这个忙我一定要帮，不管佣金是多少，我只想帮助这个可怜的女人和残破的家庭。但是我听完她如泣如诉的经历以后，却发现了几个我

想不明白的地方。

首先，统景虽然不在主城区，但是也勉强算是城乡结合部，哪怕是没了山林农田，但人烟绝不至于罕至，哪来的野兽野狗，刨出孩子的尸体？

其次，为什么偏偏在春节后，且是孩子去世第七天的时候，被曝尸荒野？

第三，按薛大姐所说，这个女儿才5岁，哪怕我们的电视内容再不健康，也不至于把一个5岁的小女孩教到去上吊自杀吧？而且一个小女孩把自杀的地方选择在猪窝里，明显是不希望人看到，这和她5岁的智力程度严重不符。

于是，我觉得事情非常蹊跷，在答应薛大姐的时候，我甚至非常没有把握。但是我隐隐约约有一种感觉，这件事的背后一定有阴谋，而最可能的一种情况，就如薛大姐所说，被人下咒。

我觉得我必须要慎重对待这份信任，于是我对薛大姐说，走，现在就带我到你老家去。

魏先生是生意人，他开一辆价位大概在40万左右的车，于是我也就不好意思提议坐我的车去。再者他知道路，也省去了我开车走错路耽误的时间。上车后，我看到魏先生的反光镜上挂了个牛骨牌，上面刻了个类似符咒的东西。那个符号我似乎在哪里见过，于是我问他，这个牛骨牌上的符咒是什么意思？他告诉我，这是他早年在江苏的时候，在道家山上求来的附身符，由于自己当初是去旅游的，也就不怎么相信这些，于是一直都没戴在身上。直到这次薛大姐家里出了这么件大事，他才又重新找出这个符咒，挂在车上。

从我家到统景镇，车程大约40分钟。从统景镇上到薛大姐的家里，大概还有40分钟。于是到了她家的时候，已经是中午了。原本很希望尝尝统景农家有名的八大碗以慰藉肚子里的馋虫，但是这个时候提出要吃的似乎没有行家风范，反倒有点像个讨饭的。于是我痛苦地对他们说，现在就带我到你女儿埋葬的地方看看吧。我提出让魏先生带我去，为的

是不再让眼前的薛大姐再受一次刺激。于是魏先生吩咐他的准岳父岳母照看好薛大姐，就带着我上了山。

这是座很小的山头，中间经过了一片松子林，有些松枝上还挂着黄色的好像铜钱的小纸片，想来是当时送孩子上山埋葬的时候，沿途洒下的。山里确实没有几户人家，松林遮住了大部分的天光，配合那些冥纸，走在林间的确实让人不自觉地感觉到一阵阴森。转过那片松林，沿着小路朝东再走了10来分钟，魏先生在一块相对开阔的荒地上站着，说，就埋在这里了。

我低头看了看埋葬孩子的地方，不由得微微心酸。在几块大石头之间的一个小洼地里，突兀的隆起了一个小小的土包，泥土都是新鲜的，也确实如魏先生所说，牢牢夯实了。

我蹲下身来，在那个小小土包上撒了点米，然后用手指蘸水弹，接着拿出罗盘，打算看看这个孩子的魂到底是不是正在受苦。

这是有所判断的，因为一个鬼魂的情绪若是正面的，指针旋转的方向和频率和它愤怒痛苦是不一样的，但是奇怪的是，罗盘竟然没有丝毫反应。

不应该是这样，如果按薛大姐说的，孩子死后七天的夜里，晚上她家儿子在给她说姐姐在叫他，说她很痛，所以这说明已经有鬼的存在了；再者，那个情况发生在第七天的夜里，但是灵魂的停留是从第七天的子时便开始游离，持续49日，也就是说，不管怎么样，49日内，即便鬼魂没有存在，灵魂也绝对是存在的。而我的罗盘竟然完全没有反应，这是我从来都没有遇到过的，太不正常了！于是我一头雾水，并且渐渐开始害怕，这种反常的现象让我开始觉得害怕，突然一个冷战，我察觉到，自己会不会是卷入了一场所谓的“阴谋”当中？

我突然想到师父曾经跟我说过的一件事，在云南苗疆，也有一些地方习惯把夭折的孩子草草掩埋，没有墓碑也没有坟墓，并且这样的孩子表示他自身的修炼还不够，不能够完全做人，于是也就和我们这边不同，他们不能去烧香祭祀。这样一来，没有了香火，那些夭折的孩子就成了孤魂野鬼，无人认领。于是苗疆的鬼事特别多，大多数都是苗童所

致。师父说，如果我以后遇到这样的情况，记得要问清楚孩子的名字，然后把名字刻在木牌上，再跟孩子埋在一起。这样孩子就知道自己姓什么叫什么，就不会成为野鬼，也有阴司来带他们往生。师父告诉我，这种方法说得通俗一点，就是为了让孩子到了阎王爷那里，能够报上自己的名字，不会因为无名无份而下地狱。

想到这里，我转头问魏先生，这个孩子是穿衣埋的还是裸埋的？他说是穿了衣服的，我问他，穿的什么衣服。他说穿了一件红色的棉袄。

我心想，坏了，死人穿红是大忌，加上没有顺道埋下名牌，再加上这个孩子暂定她真的是自杀的，那要超度她，可就真的非常棘手了。于是当下我们折回薛大姐家里，我把我的看法和分析告诉了他们家里人，而目前已经不能再把孩子的尸体挖出来一次，然后换衣服刻木牌，再次掩埋。除了本身薛大姐承受不住这样的折腾，而且这本身也是对尸体的大不敬，恐怕不仅带不走她的魂魄，我自己说不定还要被缠住。

一时没了主意，这时候的我需要绝对的冷静，于是我告诉薛家人，今晚看来我得住在你们家了，你们都别管我，让我自己好好寻思下这个事。

在我的眼里，薛家人和魏先生是我的客户，也是我要帮助的有缘人。而在他们的眼里，我是救命稻草，是希望。于是他们没有怠慢我，立刻收拾了一间小屋子给我住。我被难题困扰，完全没有头绪，只得再次独自上山，在埋小女孩的地方附近来回绕了很多圈，拿罗盘拿到手发酸，却还是没有丝毫线索。而我又不能打电话求助师父，因为师父已经退休，他如果插手的话，会受到一些奇怪的干扰的。于是就这么在山上转悠，直到天黑，我才顺路回了薛家，一进院子，就听到薛大姐一边哭，一边喊着：“楚楚……楚楚……”。

我心里一阵翻滚，我想，楚楚应该就是小女孩的名字。即便知道了，此刻的我也无法再次挖开她的坟墓，把刻好的名牌放下。我甚至无法找到她的灵魂，就好像一个走丢的孩子，着急寻找，越是想要找，却越是找不到。

为了避开薛大姐那种伤心欲绝的眼神，我从屋子的侧面绕进了他们

为我收拾好的房间，连晚饭也不打算吃了，一个人在房间里反复思索。试图把全部找到的线索串联起来，却始终是一个个零散的片段，残缺不堪。就这么一直在脑子里纠结挣扎，直至深夜。我估计那时候大概是夜里1点多了，我正迷迷糊糊快要睡着的时候，一阵刨门的声音突然响起。

声音不大，但我还是清楚的区分出就是我这个房间的门。我原本觉得可能是我把门锁上了，薛家人大概想进来拿什么东西，于是我起身开门。打开门以后，我看见薛大姐的儿子正面无表情两眼直勾勾地站在门口盯着我。我吃了一惊，正想问孩子干什么的时候，突然意识到，糟了，这孩子一定是被迷住了。于是我本能地后退，孩子却一步步向我逼近，当我退到床头，摸到枕头底下的红绳，想着如果他再靠近，我就一下捆住他。

果然，他突然一声尖厉的怪叫，用那种孩子的童声，一下向我扑来。我赶紧拿出绳子，在他扑过来的同时，对准他的身上就开始绕。缚灵绳能暂时困住大多数的鬼魂，但是在这个过程中，我还是被扯掉了一些头发。

小孩起初还是哇哇大叫，引来了他家里的人，当魏先生看我用绳子绑住孩子的时候，怒吼一声，你干什么！然后就一把把我推倒在床上，作势好像是要上来揍我。因为他大概以为我是要伤害这个孩子。我知道这个时候如果我啰里啰嗦的话这一顿打一定是避免不了了，于是我大声喊了一句，孩子被鬼迷住了！

小孩在其他入冲进屋子的那一刻就晕倒了，魏先生听我这么一喊，才缓缓放下拳头。正在我为自己躲过一拳而感到庆幸的时候，这个孩子醒了过来。魏先生见状，就蹲到孩子身边，一边给他解开身上的红绳，一边问他，穆穆，发生什么事了？看样子这个孩子的名字叫穆穆。孩子咳嗽了两声，有点惊魂未定的说，姐姐刚刚在床头吊着，他跟我说要我来打这个叔叔，是这个叔叔害她变成这样的。

我一听，很是莫名其妙，而薛家人也都知道我是第一次来这里，所以孩子说的，他们根本就不会相信。于是纷纷猜测，是孩子太过于想念姐姐，于是做了些稀奇古怪的被害妄想症的梦，才导致有点梦游。我深

谪鬼道，在我看来，这里边似乎总是藏着什么玄妙的地方，我却一时说不上来。

大家各自回去继续睡。这一次，外公外婆锁上了自己的房门，为了不让小穆穆再跑出来。我也开始平静下自己，准备还是先休息一阵，好明天继续调查。于是侧身倒在床上，背对着墙，开始酝酿刚刚被吓没了的睡意。正在酝酿途中的时候，我突然感到后脑勺一紧，像是有什么东西在碰我。于是我睁开眼，准备等到下一次再有触碰的感觉时候就迅速回头，其实心里已经做好了准备，准备看到一些不该看到的东西，过了一会，那种轻触感再次出现，于是我迅速转头。

在我转过头去，离我的睫毛不到10公分的距离的地方，我看到一双白得有点发蓝的小脚，悬挂在我脑袋躺下时的高度，顺着脚朝上看，看到一个披散着头发，抬着头但是眼睛朝下看着我，吐出舌头的小女孩。

没错了，这就是楚楚！

我赶紧一下跳到床下，手里从枕头底下抓好了红绳，站定后我望向它，隐隐约约能够看到，她的脖子有点歪，脖子上有一根拇指粗的麻绳。这个姿势，除了眼睛是一直瞪着我且吐着舌头以外，我猜测估计和她死时是一个模样。

吊死鬼，在中国古代称之为“缢鬼”。因为死的时候极其痛苦，于是表情非常狰狞。在鬼神文化里，黑白无常的原型即是由吊死鬼而来。在蒲松龄老师的聊斋志异里曾经说道，“冤之极而至于自尽，苦矣！然前为人而不知，后为鬼而不觉，所最难堪者，束装结带时耳。故死后顿忘其他，而独于此际此境，犹历历一作，是其所极不忘者也。”便是用于描述这种鬼死相的可怕和遭受痛苦的可怜。而这类鬼魂通常在死后若非归于正途，便势必化为恶鬼。而看见它们的人，往往都是有求死之心的人，或者是即将死去的人。我自然没有求死之心，但是我却看见它了，这么说来，看来我是快死了。

不过因为我是行家，虽然没有遇到过，但是处理方式我是知道的。于是我迅速将红绳结成绳套，就像吊死它的那根绳子一样，照准了向它套去。它害怕看到让它致死的東西，而同样不想再死一次，于是在我丢

向它的时候，它消散不见了。

我知道，我没有除掉它，它再来找我，只是时间的问题。我打开房间里的灯，迅速穿好衣服。睡觉，还睡个铲铲！我将枕头底下我所有的东西收好，放在我随手能拿到的地方，蹲坐在墙角，一边思考，一边防备，顺便等着天亮。

在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我设想了无数种可能性。楚楚、穆穆、我，他们两姐弟自然不必说，但是为什么会跟我扯上关系，我和他家非亲非故的，为什么这两个孩子尤其是楚楚的鬼魂会缠上我？难道它不知道我其实是来救她的吗？依旧想不出答案。在眼看天边开始出现鱼肚白，大约还有2个小时天就要大亮，突然我的背上、耳根、手心一阵剧痛，像是被尖利的东西猛扎一般，痛的我在地上来回打滚，浑身冒汗。慌乱中，一个清晰的念头在我脑子里闪现，我终于想起来了，我也能够把这一切串联起来了，只差来证实答案了！但是眼下发生的这一切，似乎都是在提醒我，不要多管闲事，赶紧滚蛋。于是我挣扎着冲出房间，猛力拍打薛家人的房门，一边拍打一边大喊，薛大姐，魏大哥，这事我办不成了，抱歉啊，我先走了！！

说完我便开始朝着来时的路跑，身上的剧痛在我跑到离他家大约两里地的时候骤然消失，于是我瘫坐在地，喘着大气。

我想我搞清楚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了，但是我自己还无法搞定，但是我必须要立刻叫帮手来，如果再晚的话，下一个死的人一定是穆穆！

于是没错，我不能再让任何人死了，我不是什么正人君子，我弄不过你，我就找弄的过你的人来弄，别当我是个遇事就跑的小混混。

因为我知道，你就快完蛋了。

第六十章 除道

我背靠着小路边上的泥巴坡，从包里摸出烟来。软盒的烟就是这点不好，稍微一点碰撞就能弯弯曲曲。于是我取出一支然后弄直，接着点上吸了一口。突然胸痛咳嗽，于是吐出一口痰。除了有些血丝外，痰却是无比新鲜和健康，一看就知道它的主人定然拥有俊朗的外表。也说明刚刚那种莫名的锥痛感却已经让我的身体有些受伤了。

我摸出电话，想都没想就直接打给了司徒师父。因为在我认识的还活着且没有退行的人当中，我想也只有他才能有十足的把握，一下把这件事给摁死了。

我来说说这件事我的看法吧。

在我最初提到的那个神秘门派里，若是细分，将分为“气宗”和“意宗”两种，前者是以修习气功，传播道法为主。后者则以修炼奇术，替天行道为主。起初只是道教的分支，师尊陶弘景，供奉吕洞宾。在汉朝末年到唐朝中晚期间，在中国版图内大为盛行。宋朝初年开始没落，到了宋晚期的时候，由于蒙古屡年侵犯，于是教派内有不少人弃道，剩下的少数人却分成了几派，各不相让，各求所道。元朝初年，蒙古人入主，对各地宗教势力进行整顿，顺应朝廷的那部分就以不反抗为条件从而得到发展，于是就演变为了如今的“气宗”，每天念念道法，修身养性，以无为之姿态视天下，却渐渐失去了一些道家人本应具有的忧国忧民。而因为不服从朝廷，而转入民间发展的那一派，逐渐成了如今的“意宗”。由于要不断与外族势力对抗，意宗的道士们行踪变得诡秘。加上早在分家之初，便承袭了本门大量的奇功绝学，于是长期隐匿于大行大市之间，又各自衍生出无数的小派别，救人治病，降妖除魔，赶鬼驱邪。符

咒术独步天下，远超当今武当道和全真道。不过历史上这些小派的人时常有为非作歹的事情出现，于是口碑渐渐有些不好。做100件好事人家记不住，做1件坏事人家就能记一辈子。但是在1970年的时候，由气宗掌门人号召，各道归宗，开坛祭祖，这一派又重新成为一个整体。但是游散在各地的小道还是很多，也没有认祖归宗，才在后来的几十年间，依旧无法改变世人对他们一种畏惧的感觉。值得庆幸的是，后来在民间的这部分意宗道，由于时间久远且开枝散叶过多，原本的武学几乎失传，留下的都是些画符点咒和人偶之术。而也正是因为可以暗暗伤人，很多心怀不轨的妖道，才让人觉得分外害怕。虽属道派，却并非道士，如果用门规来约束，显然是非常困难的。而这部分人神秘秘，当你发现他在干坏事的时候，往往你也就离死不远了。

穆穆之前在薛家扯了我的头发，于是我开始身上出现怪痛，这就是有人用我的头发放进泥人人偶里，对我施法下咒。这很容易区分，因为如果是有坏人对薛家下咒害得他们家破人亡，我并不是薛家人，我没有任何理由会受到伤害。于是我还活着，只有两种可能，一是施法的人道法不够，加上我自己也有符咒等物防范，导致他不能一下克死我；二是他并没打算真的弄死我，只是在让我知难而退，要我明白，有些事情不要插手。

我更愿意相信是第一种，因为这样一来，我报仇就更痛快了。

起初楚楚上吊，我就以及觉得很不对劲了，如我所说，她即便是死了，也实在是没有理由特意在第7天夜里迷住自己的弟弟，单从这一点上来看，她弟弟看见姐姐，如果那一晚他够着了门闩，估计第二天她母亲还要再崩溃一次。因为楚楚的死法是吊死的，看见它的人基本上也是离死不远的人。在楚楚死后14天的时候我出现在了她的家里，而我的出现显然给这个幕后的施法者制造了很大的压力。于是在那一晚，先是弟弟再次看见姐姐，接着袭击我，扯了我的头发，这是一早便计划好的，为的就是后面能对我施法。再者楚楚的鬼魂出现在我的身后，并像吊死的人那样摇摇摆摆用脚来踢我的后脑勺，好让我转头发现她，这说明这个施法的人其实是对我下了杀心的，否则他大可有别的方法让我知难而退，根本不必指使楚楚的鬼魂来吓我。而我在中咒之后，脑子里突然想起了魏先生车上的那个牛骨牌，还有骨牌上面刻着的咒文。于是一下豁

然开朗。

因为我曾经在广西见过这个咒文，那时候我还跟着师父学艺，在从柳州到桂林两江的路上，替人解决麻烦的时候，在那家人院子里的胡桃树上，看到这个咒文。当时师父给我讲了一个“鬼画桃符”的故事，并告诉我今后遇到这类符咒的人，一定要千万小心，因为如果一旦被这些人发现你在掺和，真是防不胜防。这个符咒本身的含义是驱鬼的，通常挂在家里或者戴在身上，而且能够驾驭它的人，仅仅这一派而已。我也是该打耳光，师父的话竟然忘记。如果说凶手的话，首先这派的意宗道是不收女徒的，薛大姐和外婆都直接排除，在外公、穆穆、魏先生之中。然而正是因为想到了这些，前后顺序一接上，逻辑一整理，于是我非常肯定，这一切阴谋的策划者，不是别人，正是魏先生。他一定是个懂得道法的意宗人！

而我也知道为什么他会制造了一个楚楚惨死的假象，他一定是在春节期间偷偷留存了楚楚的头发之类的东西，具体是什么我不知道，但是一定是有，这样就能用人偶术来控制楚楚的行为，而让楚楚吊死在猪窝。猪窝本来是脏乱的地方，阴暗潮湿，瘴气横生，这样死掉的孩子的魂魄被瘴气缠绕，无法自行离开。所以当得知孩子死讯以后，他就能顺理成章的回到薛家，随便找个借口离开一小会，就能收到楚楚的鬼魂。对于这种害死人收魂的做法，其目的无非只有两个，一是用鬼魂去做一些人不能亲自去做的坏事，二就是用来炼成小鬼，给自己续命添寿。而楚楚死了第7天，穆穆也见鬼了，这说明他不仅只要楚楚的灵魂，同样也证明不是为了用鬼魂做坏事，因为如果只是做坏事，那么楚楚一个鬼魂就已经足够了。他一定是要给自己续命。这样一来，继而说明了这家伙一定曾经做过些伤天害理的事情，而导致自己的阳寿不齐，于是他才要找孩子来给自己添寿。我猜想他当初正是因为得知了薛大姐家里有2个孩子，才慢慢接近博得好感，从而得到下手的机会。

阴毒，太阴毒了！我的逃走希望没有引起他的怀疑。在电话里，我把事情的经过什么的大致告诉了司徒师父，司徒师父虽然是个见钱眼开的人，但是他好歹还是个有很强正义感的正道。于是他当下就告诉我，你到统景镇口等我，我很快就到。于是我起身，在村口找了辆摩托车，搭车去了统景镇口等司徒师父。

司徒多年来行道，积攒了不少钱，从他那台路虎车就能够看出他的霸气。不过他下车后，我发现他没有穿道袍，心想也对，避免打草惊蛇。我上车指路，带着他到了远远可以望到薛家的地方。司徒对我说，你现在先开我的车回重庆，找个中间点的位置停下等我电话。

什么？我就是想等着看你怎么收拾这个家伙你居然叫我回去。司徒师父告诉我说，这个人根据你所说的，不是统景本地人，长期活动的地方在重庆市内，所以他在市内一定有一个地方是设了祭坛的。如果不找到祭坛然后毁了它，即便是小男孩的命保住了，小女孩的魂也永远走不了了。

听他这么一说，我就觉得事情相当严重了，于是我冒着危险一路狂飙到接近140，反正也不是我的车罚也罚不到我的头上。当我下了高速，开到快到观音桥的时候，司徒师父打来电话，说搞定了。我听他的声音似乎有点喘气，看样子我实在是错过了一场精彩的对决，司徒说，你现在直接去李子坝背后上峨岭的哪条公路，在某某路的某某号，那里有个汽配零件门市，现在店里没人，你去把锁撬开，祭坛就在里面。

我有点无奈，因为我觉得司徒是个神经病。大白天的你让我去撬人家的门，恐怕还没撬开就已经被请到局子里去住单间配套了。

挂上电话以后，我还是迅速赶往了那个地方，巧的是那个门市的附近拐角处就有一家开锁匠。于是我上去对锁匠说，我是魏老板的朋友，他的钥匙掉了，人目前又不在，让我来帮他想法开门。锁匠一开始不相信，我才又告诉他，魏老板的女朋友姓薛，统景人，怎么怎么样，后来锁匠才相信我认识魏先生。在开锁之前，他还是非常专业地给了我一张身份证复印件，还有派出所备案的备案号。锁打开以后，懊恼的是这钱竟然是我来付。进屋后关上门，我打开灯，开始在门市里寻找。寻找途中我并没有忘记朝着墙角挂着的监控摄像头比出中指。

这是一间大约只有10平方的小门市，从顶部的形状我能够判断这里在改造成门市之前，是一个防空洞。重庆在二战时期被日本人来回回轰炸了很久，本身又是座山城，人口又非常多，于是大大小小的山上坡上，都密密麻麻的挖满了防空洞。有人曾经说过，重庆是一座中空的城市，因为挖洞太多。所以到重庆来的外地人，往往会感叹从来没有看到

过如此多数量的防空洞。而李子坝一带，正好是当年抗战的旧址，连史迪威这样的人物都曾经在这里居住，于是这附近的民防工程更是搞得轰轰烈烈。

重庆的这种防空洞比较有意思，因为它往往在洞的尽头处，还会再挖一个小洞，这个小洞里虽然不一定有水源，但是一定是非常凉爽的。于是很多在夏天到防空洞纳凉的市民，喜欢带着一些啤酒，放到小洞口里，过不了多久，就成了冰镇的。而当我在门市里找到那个小洞后，我也找到了在里面陈设的一个祭坛。

小洞里只有一盏昏黄的小白炽灯，点亮以后我才发现原来边上是一个自己搭的厕所。正对着厕所的那面墙的墙角，就摆放着一个香案。香案上有三个小酒杯，左侧的一个里面放了谷子，就是没剥的大米。右侧的一个里面放了些朱砂，中间的一个杯子里，有一些指甲壳，而指甲壳的下面，是薄薄的一层好像绿豆糕一样的腻腻糊糊的东西，不知道是什么。在正对中间那个杯子、香案靠墙的一侧，摆放着一个铜制的香炉，里面没有供香也没有香灰，而是有一大把凌乱成团的头发。我捡起头发一看，长长的，是女孩子的。于是我想这一定就是楚楚的头发，在第7天尸体被刨出来的时候，被魏先生在薛大姐晕倒后扯下来的。香炉的边上躺着一个泥巴质地的小人，小人的手腕和脚腕以下的地方都掰断了。在每个酒杯下面的香案上，都压着一张黄色的符纸，上面歪歪斜斜的画了些符号。其中一个我是见过的，是用来驱使鬼的，这就像我们在林正英叔叔的片子里看到的，贴在僵尸脑门上的那种。地上有一个小蒲团，香案地下有几个铁制的哑铃。香案背后的墙上，贴了张钟馗的画像，贴着墙壁围绕着香案的那个半圆形的范围内，地上密密麻麻都是红色的蜡印。整个场面看上去阴森诡异，我仿佛都能看到一个个面目狰狞的魏先生，一边点着蜡烛，一边在这里走来走去的念咒，光是想想就觉得可怕。

小洞里，手机没有信号，于是我走到外面来给司徒师父打电话，告诉了他祭坛的样子。他听了以后，叹了口气，然后告诉我，要我把符按左右中的顺序依次烧掉，将泥人用东西泡在水里，然后用手彻底搓成粉末。再把左右两个杯子里的东西互换位置倒在香案上，再把酒杯摔烂，接着把香炉和中间那个酒杯一起给他带过去。此外，他还要我在临走前

在蒲团上撒泡尿。于是我花了10分钟酝酿尿意，接着把香炉和中间那个酒杯用东西包好，出门后我直接上车，再次赶往统景。

到了统景的时候还不到中午，我知道司徒师父已经收拾了魏先生，于是高高兴兴地走进了薛家，敲门进屋后司徒师父立刻关上了门。我看见魏先生站在堂屋的桌子上，赤裸着上身，双手高举并拢地绑在房梁上，双脚也被捆住了，身上脸上满是泥污和伤痕。从伤痕来看，是女人的抓痕和咬痕，这么说来在我离开后，司徒师父制服了他，也把实情告诉了薛家人，薛大姐自然是怒到极点，没拿刀杀了他都算是对得起他了。魏先生虽然萎靡着，但是人还是清醒的，我爬到桌上，狠狠给了他一耳光，算是报了咒我的仇。

屋子里只剩下司徒和我还有外公跟魏先生，外婆已经把薛大姐跟穆穆拉回房间里关住并照看着了。外公在一旁老泪纵横，他自然也是恨得咬牙切齿。我从桌子上下来以后，司徒师父就告诉了我，我离开这期间，发生了什么事。

显然的是，魏先生没有想到我会带来一个这么厉害的帮手，他以为我早就落荒而逃不敢过问了。于是当司徒师父假意到薛家问路的时候，顺手借用了薛家的厕所，在厕所里，司徒就对魏先生下了法咒。至于具体是什么方法我不懂也不能问，总之是让魏先生身上跟我一样疼痛，当他意识到有高人在这里打算跑的时候，司徒师父就喊鬼缚足，让他跑几步就摔倒，也就跑不了了。

喊鬼？你把楚楚的鬼喊出来了吗？我问道。司徒师父有点得意地笑了一下，说不是，他喊出了几年前车祸去世，楚楚和穆穆的父亲。我大吃一惊，如果我要来喊他父亲的话，必须是要先找到他父亲的坟墓或者有他父亲生前的东西，且在他父亲没有被安然超度的前提下，我才能喊得出，而且喊出来也只能问问事情，完全不能请它替我做任何事，更不可能要他来帮我收拾坏人。瞬间对司徒师父继大桥事件后再一次肃然起敬。

司徒师父没有跟我细细解释，毕竟不是一家子人，这些跟我说了也完全没有意义，于是至于他是怎么把楚楚父亲的魂喊出来帮忙的，我是至今仍然不知道。

司徒师父告诉我，在他追击魏先生的时候，感觉到楚楚的鬼魂正在攻击他，于是无奈之下暂时将楚楚的鬼魂收到了他的玲珑八卦袋里，直到制服了魏先生。薛家人都傻眼了，一开始还以为魏先生是个什么逃犯，而司徒师父是个便衣警察一类的。后来拖回薛家绑起来，司徒师父才把事情的全部真相告诉了薛家人。于是话一说完，魏先生身上就多了许多伤痕。

我问司徒师父，那楚楚的魂现在怎么办？司徒师父说，你在他的祭坛下面看到的铁坨坨，是用来坠魂的，是强迫这个鬼魂一直呆在原地，哪都去不了。谷子是用来喂养的，朱砂是用来点咒的，而泥人手脚都断了，就是为了牢牢地束缚住楚楚的魂魄。

然后司徒说，楚楚的魂是能够送走的，我要你带来的香炉和那个杯子你带来了吗？我说带来了，于是我到屋门口去拿，进屋的时候，我顺手就放在门口了。我把香炉和杯子拿到司徒跟前，他对我说，你闻一下那个杯子里，是什么味道。于是我拿起杯子闻，很臭，是那种好像什么潮湿的东西而且发霉的臭味。于是我问司徒师父，这是什么东西，怎么这么臭？他说，这是楚楚吊死吐出舌头后，从舌头上刮下来的舌苔。

于是整个世界又一次安静了。

如果不是因为司徒是我尊敬的前辈，我一定会把那些舌苔塞进他的嘴里。才能平息他故意不告诉我，然后叫我闻味道的恶劣行径。

司徒师父告诉我，舌苔是因为人体的内热重才会出现的，属性上来说是属火。而炼制这样的续命小鬼，必须得至阴才行。于是魏先生才在一早就策划在春节后阴阳交替的日子动手。楚楚本身是个女孩，且红衣下葬，阴气极重，再加上7天曝尸，于是让每个7天都成为楚楚死亡后鬼道上的至阴点。吊死在猪窝，祭坛设在潮湿的厕所外，这些都是为了要让楚楚的鬼魂自始至终都处在一个绝对阴的环境里。司徒师父说，幸好你今天告诉我了，我打赌要是你忽略了这个事，穆穆在下个第7天也会死。

听司徒师父说完，我对眼前这个男人痛恨到极点，真想再给他几耳光。

杀人偿命，这是自来的规矩。但是如果把他送到警察局，他将有无数的理由为自己开脱。即便薛家人加上我和司徒作证，警方也不会把我们说的这些当作立案的证据，但是绝对不能放了他走。而一直关着他，我们反倒会因为非法拘禁等罪名被逮捕。于是当我问司徒师父要怎么处理这个家伙的时候，他说他已经给这个门派的高人联系过，他们会来带走他处理。是用家法门规来私设刑堂，或是关进道洞让他自生自灭，就由他们本门的人来定好了。因为魏先生用的是他们门派的道法，他们必须为这样的弟子负责。

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一边当着司徒师父的传话筒，来回跟薛家人沟通魏先生的处理方法，最终他们才同意让司徒师父联系的门派人来带走魏先生，可怜的一家人，找到了杀害自己家人的真凶，却因为无处立证，又不能杀了他报仇而落下杀人犯的罪名，于是只能哑巴吃黄连，打落牙齿吞肚里。而这也是这件事没有善终，我唯一的一个遗憾。

等到魏先生的门派里来人，我们已经是等到了近乎深夜。在把魏先生带走的时候，薛大姐走到他跟前，拉起魏先生的手，狠狠给了自己一个耳光。那意思大概是在说老娘真是信错了你了。然后又是一口狠狠地咬住魏先生的手臂，咬着咬着，却哭着松口，瘫坐在地。

临走前，司徒师父告诉薛家人。哪怕是有点不敬，你们也应该给楚楚选一块墓地，妥善安葬。这种无名墓的习俗，实在害人。楚楚的鬼魂你们放心吧，我会好好善待她的。

回重庆的路上，我问司徒师父，楚楚的鬼魂该怎么办。他叹了一口气，说他打算暂时供养着，等到楚楚的五行归位，不再至阴的时候，再交给我带路。

我明白司徒的意思，也明白他要我最终来送行的含义。

一个多月以后，得知薛大姐一家已经安葬了楚楚，司徒师父也说楚楚已经可以被带路了，于是我跟司徒师父，在嘉华大桥的桥底下，给这个可怜的孩子送了一程。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我们不能熟知的神秘力量，切莫轻易招惹，免

得后悔莫及。

多年后我从司徒师父口里得知，魏先生死了。至于是怎么死的，我不告诉你们。

第六十一章 照片

2000年的时候，师父带着我从昆明出发，火车到了广西柳州，稍作停留，便从柳州搭乘汽车去了桂林。

我对桂林的印象，始终不可磨灭地停留在课本中“桂林山水甲天下”的口号里。于是在我没去之前，我觉得桂林到处都是长得像大象一样的山，有一条清澈见底的漓江。而到了桂林以后，对这个城市固有的那种印象，灰飞烟灭。

我并没有说桂林不好的意思，相反的，我非常喜欢这个小城。因为我从未体会过走在市区里，走着走着突然就从房子背后耸立一座奇形怪状的大山出来。

我跟师父在桂林市区呆了两天，期间我们饥渴地四处寻找适合我们口味的食物。云南和重庆都好一口辣，而桂林人民似乎更喜欢酸辣的感觉。在十方街附近，总算看到一家镀金招牌，上面金灿灿的写着“老四川火锅”。大为兴奋，跟师父入内品尝。却发现连金针菇都能够卖到12块一份，而且蔬菜竟然比肉贵。味道到真是极其一般，称得上是砸了川渝火锅的招牌。

当晚跟师父在城里四处游荡，有个地方叫玻璃桥，桥上坐着很多画画的画师，在给来来往往的外国人和诸如我和师父一类的外地人画素描速写。桥下有条小径，边上种满柳树，在夜风中飘荡。

一问得知，这条街，名曰堕落街。

每个城市都有一条堕落街，从师父紧锁的眉头我不难看出，他上了

岁数，而且从来不搞这些调调。而对于我来说，我算是晚熟，尽管心里有点向往，但还算能管得住自己。于是继续陪着师父游玩，当晚找了家商务宾馆入住，打算第二天一大早到阳朔去看看。

原本那次跟师父去桂林，是接到师父的一个老友的拜托。那位师父姓侯，北海客家人。跟我师父岁数差不多，二十多年前因为妻子中邪出车祸死去，于是踏上了漫漫鬼途。本想渡化万千亡灵，尽自己的一点绵薄之力，让世间人们少受一点这类苦楚。却好像不算是个天资很高的人，失败和成功各占一半，但是由于入行时间早，且辈分高，加上他自己的师父是个得道大师，于是他人缘很好，也是一副热心肠。于是老一辈的师父们都非常敬重侯师父，虽然运气往往不太好，却是活生生的一部宝典，资讯相当充足，往往能够给出最合理的办法。按理说，侯师父想要办妥的事情，即便是自己不出力，也能很快叫道上朋友搞定。这次叫我师父过来帮忙，一是因为我师父和他也是多年未见，一聚叙叙旧，二来则是因为在98年我刚入行的时候，侯师父却选择了退出这个行当。

至于他退出的原因，连我师父也不知道。我只记得当初师父离家了5天去了广州见证侯师父的洗手仪式，而我则苦闷地留在师父家虚度光阴。在我们这行里，若非实在遇缘，是不会轻易收徒弟的，更不可能公开收徒，我曾想过，如果那天我没有淘气而逃离家乡，而我也没有鬼使神差地搭上那趟南下的列车，更没有恰好铺位在那师徒俩的对面，没有因为无聊而跟他们下上那么一盘棋，甚至若非他徒弟不是我的对手的话，我想他不会告诉我他是一个瞎子，也就没有了给我摸骨并把我介绍给我师父这样的事。如果说一切都是注定，而这显然不是。但如果说一切皆是巧合，我却觉得这是一段最为奇妙的缘分。因为在这么大的宇宙里这么大的地球上这么大的中国这么多人口中，任何两个细微的生命相遇都是一种妙到极致的缘。

侯师父找我们到底是因为什么事，我们还并不知道。但是由于我们提前了2天到了桂林，也知道他目前是清修之人，既然已经定好了会面的时间，也就不必提前打扰。

第二天一大早，我因为知道今天要去阳朔，于是非常兴奋，就像小学生要去春游那种兴奋。因为除了桂林山水甲天下之外，我还听说过

阳朔山水甲桂林。刘三姐和蝴蝶泉，我一直都是很向往的。早上起来后，我跟师父退了房，在外面准备找家店子吃个早饭。在重庆，通常会吃点包子馒头油条豆浆之类的，既快又好吃，但是我在桂林却找不到那样的路边摊。于是找到一家看上去是卖早餐的店，走进去坐下问老板店里有什么吃的，老板大概看我们是外地人，于是带着当地浓厚的口音问我们：

“你们吃粉儿啵？”

云南地处西南边陲，毗邻缅甸老越，毒品的走私情况相对其他省市略显严重。所以在我当年拜师的时候，师父就反复提醒过我，一定要警惕一些不法分子，他们手上有粉。这里的粉，指的是白粉。于是我把师父这句话当成是终生不忘的教诲，所以当桂林的这个老板问我们吃不吃粉的时候，我和师父都愣住了，大清早吃粉，还当早饭吃，口味也太重了。于是我试探性的问，什么粉哦？

老板说，米粉！

乌鸦从头顶飞过以后，于是我们愉快地享用了一顿。

从阳朔玩了回来已经是夜里了，次日还要去侯师父家里说正事，于是当晚我跟师父很早就休息了。

侯师父家并不在桂林市区，而是在附近一个叫做临桂的小县城。这个地方好像在1996年以前都没什么名气，荒地多于城镇，似乎是直到修建了桂林两江国际机场，才开始渐渐声名大噪。于是到了两江镇以后，师父联系了侯师父。侯师父说他在家等着呢，直接到家里来就是，顺便在外面买点水果什么的，家里已经没东西来款待客人了。我觉得真逗，第一次看到要我们客人买水果款待自己的，于是那天，我又见识了5毛一斤的西瓜，南国之地，水果太便宜了。

进屋以后，两人握手拥抱，侯师父个子并不高，所以他跟我师父拥抱的时候，会微微踮起脚尖，于是让我联想到一幕幕电影里的狗血场景。然后师父对侯师父介绍了我这个新入门的徒弟，他始终望着我，满面红光的微笑。

侯师父岁数和我师父差不多，这我是一早就听师父说起过，但是他的相貌看上去却比我师父苍老得多，还不到那个岁数的人，却已经是头发花白。留着长长的胡须，满脸泛红。家里的每一个灯的灯罩，都是清一色的八角形，也就是八卦的形状，我猜想是不是有什么脏东西混进家里，他能够直接开个灯就解决了所有问题，甚至连客厅的屏风都刻意做成了卦位。地板应该是特质的瓷砖，因为我并不认为有瓷砖厂家批量生产巨型太极的瓷砖能够赚钱。太极就在脚下，我坐的位置，迫使我不得不将脚踩在阳极的黑色极点上，乍一看，真像哪吒。

闲聊了一阵以后，侯师父告诉了我们这次请我们的理由。

侯师父老家是在北海渔村的，父母都早早去世了，家里的老房子就留给弟弟在住。前阵子他弟弟早上出门晒网的时候，看到自家门口的渔网上压着一个箱子。是那种老式的皮箱。上面有一张纸，写着“请侯师父救命，跪谢！”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其他的话语，看上去像是一个不愿意留下身份信息的人，但是又必须得求助侯师父。因为很多人都知道在广西当地，侯师父的名望是最高的。于是他弟弟觉得这可能关系到人命，先是给哥哥打了电话说了这个事，然后就把皮箱给侯师父寄了过来。

师父听到这里，脸带疑惑地问侯师父，你已经退出这个圈子了，你应该知道规矩。退出以后再插手道上的事，是要被祖师爷戳背心的。

当时我并不明白什么叫做戳背心，后来才知道戳背心就是不知道什么时候就弄点大小问题出来，无法防范，而且在不知道的情况下出现，就像是有人在背后偷袭，是以“戳背心”。这种情况就好像是一个逃亡多年的杀人犯，某一天自己突然幡悟，于是选择了自首。在自首期间，他认真服刑，积极建功，然后他出狱了，出狱前他向国家保证绝不再作奸犯科，国家也告诉他，如果你做了，我们会再把你抓回来关着的。出狱后几年，一些以往的坏朋友来找到他，要他帮忙干一票大事，他一定不能答应，但是这样会被那群坏朋友说没义气或是海扁一顿。但如果他真的做了，就一定会受到惩罚。

也许我的例子举得有点不妥，可是道理是一样的。况且我们这行，原本就没有任何证据可言，退行后若没有正式宣告重出，而这期间又染指了不该过问的身外事，哪怕是人家找上门，出于无奈转而拜托他人，

于他人算作结缘，于自己便叫做作孽。而这样的后果往往并不太好，轻则病，重则命。

很不合理，对吧？不合理也得认了，无法改变。

侯师父是一个老前辈，他自然是明白这当中的道理的。所以作为一个资深老江湖，他肯定知道这件事情他绝对不能过问。所以师父对他的担忧是有道理的，因为师父担心他说完这件事以后，就是相当于把这件事委托给了我师父，在退行以后做这个事，是犯忌与不敬的。除非他已经忘记了当年洗手的时候，对着五谷五味鼎立下的重誓。

五谷五味鼎，是每一个师父按正规方式退行的时候必然要经历的一个程序。是自制大小不等的铜鼎，在鼎中放入稻、麦、黍、菽、稷五谷，意为称自己为民，民以食为天。以成敬食的姿态，这是在敬天；再将盐巴、辣椒、黄连、白醋、白糖放入鼎里，表示酸甜苦辣咸五味俱全，而五味也表示世间人情百态。这是在敬人；然后要总结自己入行以来到底在五味中孰轻孰重，例如如果觉得苦大过甜，就多放黄连，反之亦然，生前的际遇将伴随生命消亡。这是在敬地。

拜鼎后需立誓约，表示脱离，永不插手，立誓的时候必须要清场，留下的在场宾客必须都是内行人，均为见证。之后才是入盆洗手。

师父对侯师父表达了他的担忧之后，侯师父洒脱的一笑，说我没有要叫你们帮忙啊，我不过是叫你们来听我说说这个事情罢了。

师父若有所悟，显然他知道侯师父是在打擦边球。他也知道在退行以后，若是这种主观把事情转让给他人的做法，例如介绍别人做，或是拜托别人做自己抽成，也都是违规的。这也是为什么在行时，别人可以传口碑来带客人，退行后不问世事，一切只能随缘的道理。虽然还是有些许担忧，心想恐怕这种伎俩是骗不过祖师爷的。我了解师父，他一定是这么想的，但是他还是没有再继续做声，而是一言不发坐在那里，等着侯师父自己开口，讲出这件怪事。

侯师父看到师父不置可否的表态，于是就起身进屋，取来了一口皮箱子。这是个大约34寸大小的箱子，棕色带黑的外皮，已经磨损得残破

不堪。皮革掉落的掉落，裂开的裂开，箱子的几角都有铜片包住，铜已经氧化得绿中发白，箱子口也是一个氧化后的铜兽头，已经面目模糊，分辨不清了，只能从外形上能够辨认出，这个兽头应该是一只麒麟。

原本若只是这么一个箱子，其实我大概会当成是古董一样欣赏和把玩。奇怪就奇怪在这个箱子的锁，竟然挂着一把很现代的上海锁。锁鞘大概有半个小拇指那么粗。锁眼里有断掉的半截钥匙，而箱子所有的封口处，都贴上了黄色的道符。但凡有点常识的人一看这箱子，就能够很轻易地分析出，这个箱子是用来封住某个灵异东西的。

我看那些封条都还完好且牢实，这说明侯师父从收到这个箱子起，就不曾尝试打开过。师父说，侯师父勉强能算是道家人，因为他的师父是道家某个仙师大名鼎鼎的大弟子，后来离开师父自立门户，创立了名字里有“九”的新派，并在洞中苦修多年，尝试简化了一些道法，也创造了一些比较具有杀伤力的法门。侯师父算起来，也只是第二代的弟子。侯师父的徒弟和我是同辈，不过却在师父洗手后，开始经商。也算作一并退出了。侯师父有一个师姐，在宜柳二州非常活跃，门徒十余人。而他的师姐，也是为数不多的女性行家。

所以当我们看到那些作为封条的灵符的时候，也就理解了侯师父不敢擅自打开的原因。他其实比谁都希望知道这箱子里的秘密，却只能假借我们的手，自己还要装作一副无知透顶的模样，并且这个送来箱子的人，一定是和这个箱子的内容有关，也一定知道侯师父已经金盆洗手。

师父看着箱子，沉默。于是我看着师父沉默。许久后，师父突然对着我说，我们把箱子打开看看行不？接着师父转头对侯师父说，侯师父麻烦你借点工具给我，我要撬开这个箱子。

于是侯师父起身去拿工具箱，这也证明他和师父在演戏，用拿工具来向师父表明，他其实早就想这么做了，否则他一定会推搪或是阻止。

接着师父又找侯师父借来几本道经，翻阅了很久，然后按照道经上的指示，隔空起咒，接着那些道符，全都好像磁铁消磁了一般，自己掉落。

我看到这一幕，感觉太神奇，就像是变魔术一样，后来师父才告诉我，这个顺序是不能混乱的，如果先开锁而不是先去符的话，很可能就会出大麻烦，因为这个世界上除了送来这个箱子的人以外，恐怕是没人知道这个箱子里到底藏着什么样的秘密。所以师父选择了先去除外面的道符。

在各行里，都有收集一些鬼怪魂魄，而封存在某个容器中的方法，也就是常常有人说到的“封印”，而事实上我们行内并不这么称呼，通常说的是“收”或者“拿”，封印和收拿，无非也只是角度上的不同而已。

师父要开始开锁了，他没有破坏锁和箱子，因为他担心这会引来一些不必要的麻烦，又或者是触怒到什么东西。而是小心翼翼的，用尖嘴钳夹着断了的钥匙，然后一点一点把钥匙的断裂端夹平整，平整到他能够用钳子夹着钥匙扭动，这才打开了锁。当锁弹开的时候，我明显地看到一股灰尘从锁眼里扬起，像是锁了很久，都积灰了。

师父看了我一眼，也看了侯师父一眼，此刻的侯师父，已经站在了我们身后。于是我们一言不发，取下了锁。然后我和师父一人扶着一侧，因为我们各自还要用另一只手来以防万一，万一事情不对，坟土立马扑面而来。

箱子打开了，没有发生任何奇怪的情况。箱子盖的内侧，是一张发黄的油纸，估计是制造这个皮箱的年代就已经是这样了，而这个皮箱起码也是解放前的东西了。那张油纸的正上方上，用书法楷体字写着：

“广西贵县阳江皮具厂”

字是从右写到左，而且全是手写的繁体字，自己已经有点褪色，这更加说明了这个东西的年代。这排字的下面，画着一些类似清明上河图那种反应市集和人民生活的画，从画中人物的穿着，已经不是古时候了，应该是民国初期的东西了，油纸有点残破，还隐隐约约，有一滩水渍的痕迹。箱子的内衬，放着几样东西。有一双老年人穿的那种黑面白底的布鞋，有一束用红绳捆住的不知道是胡子还是头发的毛，有一个拳头大小铁盒子，里面装的全是土，还有三根没有点过，但是已经断成几节的香，最可怕的是，还有个纸扎的小人，浓眉大眼，微微笑着，却因

为纸的白色显得非常诡异，看上去就跟我们平时去给长辈上坟的时候，烧的那种纸人。而纸人的脑门上，用细线扎着一张黑白的照片，相片中是个看上去50多岁的人，从相片的质地和发黄程度来看，差不多也有近30年了。

我和师父都还在一头雾水的时候，刚看到相片的侯师父却突然一声大叫，再也顾不上装模作样，捧起纸人，双手微微颤抖地说：

“是他！怎……怎么可能是他！”

第六十二章 阴仆

侯师父这么一喊，轮到我师父愣住了，师父问道：“怎么，你认识他？”侯师父对我师父做了个别出声让我想想的手势，然后拿着纸人，一屁股坐在沙发上，一只手捂住嘴巴，眉头紧锁，看上去像是正陷入沉思当中。我跟师父见状，也都站了起来，坐到另一个沙发上，默默等着侯师父。

过了一阵后，侯师父才把手里的纸人放下，他用手指擦拭了一下照片上的灰尘，叹了口气，然后把目光转向我跟我师父，他有点伤感的说：“这张照片上的男人，是我的父亲。”

师父大吃一惊，说你父亲不是早就死了吗？侯师父从书房拿来一本相册，翻开给我们看，一张一模一样的照片，不同的是相册里的相片，在脚底下用钢笔写着，摄于1976年。

侯师父说，他父亲的死是一个悲剧，因为历史的原因，他父亲成了牺牲品。师父也不知道这当中到底发生了一些什么，于是就请侯师父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说个清楚。

侯师父一家一直住在北海的渔村里，他的母亲是个广东嫁过来的客家女人，勤劳朴实，打渔织布。他父亲的身世就相对比较复杂一点了，他父亲有两兄弟，都是在中国长大的越南人，有中国国籍。本来一家人生活得好好的，在79年的越南自卫反击战中，他父亲因为是越南人的关系，受到了当局的控制，而且当时的文革刚刚结束，人民脑子里还残留着那种打倒一切的思想，于是很快他父亲被发配前线，却不是参军打仗，而是在前线替解放军扫除两国国境上的地雷。

我倒吸一口凉气，虽然战争结束的那一年，我才刚刚出生，但是我父母所在的单位作为军工企业，为那场战争还是出了很大的力的。所以我从小听院子里的叔叔伯伯讲那些越战期间的故事，几乎都能够倒背如流，当然这当中不免有刻意高大自己而丑化敌人的成分。当我听到侯师父说他的父亲因为是越南人的关系，而被发配到前线当扫雷工的时候，尽管早已过去了几十年，却也忍不住暗暗捏上一把汗。扫雷这事情，就是提着脑袋在玩，稍微一个不留神，就瞬间灰飞烟灭，连留下遗言的机会都没有。

侯师父接着说，他父亲79年被强行抓去，于是一家人因为担心他，也都跟着去了崇左。只有侯师父当时留在了北海，因为他念书的缘故，就没有跟着去，母亲带着弟弟，他自己也是成年人，尽管对父亲的遭遇感到愤怒，却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下，什么也做不了，于是天天盼望着战争早点结束，好让父亲平安归来，一家人再次团聚。可是在80年的时候，母亲写来信，说是父亲所在的那个工兵连通知了家属，说他父亲在法卡山一带排雷的时候，不幸遇难。收到信的时候侯师父大哭一场，心想自己的父亲总算没有逃过这一劫。母亲在信里要他赶紧到崇左去和她一起认尸，但是当他赶到的时候，却被告知父亲的遗体已经和其他伤亡的平民一同在大坑深埋了，当下侯师父气不过，就跟解放军打了起来，然后被关了1个月。

出狱以后，他安抚好母亲，说要离开这个是非之地，于是就带着母亲和弟弟回了北海。他的母亲算是个坚强的女人，硬是把弟弟抚养到了17岁，才因为身心俱疲，而且情感和内心都因侯师父父亲的去世受到严重打击，于是一病不起，很快也死去了。

所以剩下的日子，是侯师父把弟弟抚养长大，直到弟弟坚持不再念书，继而成为一个渔夫以后，侯师父看他靠着打渔，也能够养活自己了，而且与世无争，安安分分的，自己也就成了家。

师父听到这里，就问侯师父，既然你父亲80年就死了，那这个箱子和箱子里的东西到底在表示什么呢？师父不是道家人，虽然也算略懂一些道法，但是他还是不敢妄动。侯师父说，这个箱子上的符咒和里面的东西，分明就是用来困住鬼魂的，目的就是让鬼魂世代相随，永不超

生。

听到永不超生四个字，我再次倒吸一口凉气。心想到底是怎么样的深仇大恨，要让一个在战争中死去的英雄永不超生。侯师父摇摇头，长叹一声，看来我是非管不可了。于是他当下就进屋给他弟弟打了电话，要他弟弟立刻放下手里的活，到临桂来。弟弟在电话里答应了，说目前也正好遇到禁渔期，第二天就到哥哥家来。当天剩余的时间，侯师父花了很多时间来给他的朋友和同门打电话，一边了解情况，一边商议对策，最终决定要到埋葬父亲的万人冢去一趟，即便那里有很多亡魂，即便当局或许早已请了高人镇压过，他还是要去一趟，才能安心，因为他也不知道这一次再度出山会给他带来怎么样的后果，但是关系到自己的父亲，他还是选择了冒险。

我只记得当晚我们三人都喝了很多酒，醉得一塌糊涂，侯师父一直拉着我说心里话，要我孝敬师父，善待万物生灵，虽然醉汉说话总是笑嘻嘻的，但是我总觉得他的笑里，藏着一种辛酸跟无奈，与其说是在讲知心话，倒更像是在交代后事。

大醉以后，我吐了八卦一地。

第二天中午的样子，侯师父的弟弟来了，午饭我们在外面吃的，席间侯师父简单地告诉了他弟弟事情的大概情况，当时父亲牺牲的时候，他弟弟岁数还不大，于是他弟弟比哥哥更希望知道自己的父亲，为什么魂魄会被人牢牢控制，一定要查个究竟。

饭后我们就直接坐火车经南宁转车后去了崇左。岭南风光，的确别有一番风味，虽然也是山多水多，却因为地质地貌的关系，和我接触到的风景大不相同，如果当年侯师父的父亲也是按着同样的线路去了崇左，我想这最后一路的美景，理应是他活下去的信念和希望。不过可惜的是，人始终还是死了。

到了崇左以后，侯师父直接找到了当地历史档案管理署，以遗孤身份寻找当年战死的英雄们，接连好几个小时，我们大家都在档案馆里帮忙寻找着当年战亡名单中，侯师父父亲的名字，终于在一本1994年统计的卷宗里找到了。上面记载着这个地方有一个革命烈士公墓，侯师父的

父亲和其余400多名战死的烈士一起埋葬在那里，和别的烈士不同，别的烈士有名字有部队番号也有隶属的连队，而侯师父父亲的名字后面，仅仅跟着“工兵”二字。

既然找到了地方，我们就立刻离开了档案馆，趁着时间还早，急急忙忙地去了那个公墓，到了公墓后，我们却没能在墓碑上找到他父亲的名字。这就非常奇怪了，因为我们仔细数过死亡人数，唯独只差他父亲一个，烈士墓里的墓碑上，有431名烈士，而档案馆资料里，却有432位，而唯独缺少了侯师父的父亲。于是此刻，侯师父做了一个大胆的假设，他假设他的父亲没有死，因为在当时的战争环境下，埋葬士兵是根据士兵的军籍牌来计算人数的，而他父亲仅仅是个被强行抓来的工兵，不要说军籍，或许连个军人的名分都没有，于是侯师父决定给他的叔叔打电话，他的叔叔就是侯师父父亲的弟弟，如果父亲还活着，却没有回家，但是他总是要和人联系的，抱着万分之一的可能性，侯师父在电话亭给他叔叔打了电话。

他叔叔已经70多岁了，可幸的是，人还健在，于是在接近一个小时的电话沟通后，侯师父走出电话亭，告诉我们，他父亲当年没有战死，而是逃走了。

他这话一说，我们全都惊呆了，这是个谁都没有料想到的结果，若非侯师父当时一个大胆的猜测，或许这永远都是个谜，但是侯师父觉得有点不可原谅，既然没死，为什么不肯回家，要家里人终日为他吊唁，他却这么不负责任的在外面活得自在。说到这里，侯师父有点难以控制情绪，一个中年人，蹲在电话亭的马路边，掩面哭泣。

其实我因为没有经历过战争年代，所以我还是有点站着说话不腰疼的资本的，在我看来，逃兵固然不对，因为军人毕竟是以服从命令为天职，但是关键是他父亲并不算是个军人啊，凭什么不能跑？若说是为祖国效力那干嘛还强行抓别人上前线啊？就因为人家是个生长在中国的越南人？后来我明白了，这是我们国人情感上的不允许，就好像多年以后我看了斯皮尔伯格的《兄弟连》，以及中国的《中国兄弟连》，同样都是打仗，同样都要死人，但是为什么人家敢于表达自己怕死，不愿打仗，害怕子弹，害怕就此一命呜呼，从而躲着藏着，不到万不得已，不

会冲上去送死，这难道真的是懦弱吗？而我们的战争片里，当有人满脸脏兮兮大喊一声，同志们，拿起你们的枪，跟我一起战斗吧的时候，从长官到士兵，一个个都跟打了鸡血一样兴奋？莫非是真心的不怕死吗？于是到了最后，我才恍然大悟，原来电视剧都得这么演才行。

师父走到侯师父身边，拍拍他的肩膀，然后突然好像想到了什么，于是他问侯师父，你那个叔叔住在哪里？侯师父说，在贵港，师父问他，叔叔是干什么的？他说是个皮匠。师父想了想，然后一拍大腿，对侯师父说，我知道你父亲在哪里了，他即便现在是死了，也一定是死在贵港的！

还没等侯师父反应过来，师父就拉着我们全部人再次赶往了火车站，我们又一次风尘仆仆地赶往贵港。在车上，师父说明了这次赶往贵港的理由。

在车上，师父把那口皮箱拿出来，打开给侯师父和他的弟弟看，他指着箱盖后的那张画，“广西贵县阳江皮具”，于是侯师父也明白我师父的意思了。可我还不明白啊，于是我要师父告诉我，师父说，贵县是很多年前贵港的老名字，这个皮箱出自贵港，而侯师父的叔叔又恰好在贵港住，拥有这个箱子的原来的那个主人极有可能就是贵县当地人，而且用贵县的皮箱施法困住鬼魂，而侯师父的叔叔却安然无恙，于是就只说明了三种情况，一是这个施法的人肯定认识侯师父家里的人，二是侯师父的父亲逃走以后一定在叔叔那里生活过一段时间，三是这个人一定跟侯师父的父亲之间有种仇恨。于是不管如何，从侯师父的叔叔嘴里，就一定能够问到一些事情的真相。

于是我也明白了，在我们这行，往往判断一些事情是不像警察那样，要反复分析，讲求实实在在的证据，那是因为我们追逐的东西始终是虚幻而飘渺的，能碰到点蛛丝马迹就已经是万幸和大吉，于是我们常常把自己的猜测当作一些证据，然后再来想办法求证。

到了贵港已是深夜，顾不上叔叔已经睡了，侯师父还是带着我们去了他叔叔家，在他叔叔家，侯师父反复逼问，他叔叔终于说出了当年事情的真相和这个皮箱的来历。

他叔叔说，当年解放军打算攻打法卡山的时候，发现在山脚下越南人已经用蚕食的方法，渐渐把地雷都埋到了中国境内，于是安排了一支工兵队伍，对这些地雷进行排除。侯师父的父亲就是其中一个。法卡山是军事要地，谁占据了这座山，就相当于占据了战争的优势，所以正因为彼此都深知这场战役的重要性，越南人埋地雷也埋得特别卖力。侯师父的父亲由于长期呆在前线扫雷，每次活着回来都会暗暗庆幸自己还没有死，期间也无数次看到身边的同伴被炸得支离破碎，因此他对地雷是非常害怕的，也就是出动的那一晚，军人们拿着枪押送他们到了停火线附近，也就不再往前了。大半夜的，侯师父的父亲在目睹了几个被炸死的同伴以后，终于内心的恐惧开始泛滥，于是他渐渐放慢速度，期盼自己的每一步都不会踩到地雷，渐渐跟那群同伴分散以后，他冒着危险，潜逃了出来。

由于不知道部队是否已经知道他逃走的事情，所以他不敢回家，也不敢回北海，生怕连累到自己的家人。于是绕了很大一个圈子，逃去了当时的贵县，投奔了弟弟。并且要求弟弟对谁也不能说他哥哥还活着。虽然各自有家庭，但是毕竟是骨肉情深，弟弟也慷慨地留下了哥哥，甚至给哥哥弄了个新的身份，让他好像正常人一样生活。

这样的生活并没有持续太久。侯师父的叔叔那时候差不多也是40岁了，但是由于年轻的时候长期在做皮匠生意，一直没有讨老婆，后来娶了个壮族部落里的年轻女人当老婆，但是遗憾的是这个女人生性奔放，不守妇道，在有一次给他叔叔戴绿帽子的时候，被侯师父的父亲给发现了。侯师父的父亲自打被强迫当工兵以后性格大变非常火爆，于是当场就痛打了奸夫淫妇一顿。后来叔叔知道这件事以后，觉得非常丢脸，就把那个女人带回她的部落里要求按照壮族的礼节来解除婚约，具体的情况他就没有明说了，想来是因为民族习惯的问题，离婚后他也没再娶老婆，又没有孩子，于是就跟哥哥相依为命，直到几年前哥哥因为患病而去世。他按照哥哥生前的嘱托，没有把这些事告诉侯师父。

说到皮箱，叔叔说那个皮箱原来的主人就之前的那个女人，不过后来离婚了也就没有再联系，所以他并不知道为什么这个女人的箱子里，会有这些东西，还施了法。

侯师父对他叔叔说，当时他父亲去世的时候，留下了什么东西吗？叔叔说没有，除了出于纪念，他剪下了一缕他父亲的头发，却在几年前无故遗失了。侯师父又问，你离婚以后，家里换过钥匙吗？叔叔说没有，他家也没什么好偷的。

于是大家都明白了，施法的人一定是跟这个女人有关，虽然不太可能是这个女人自己亲自干的，但是一定是这个女人找来的道士干的。而至于为什么要这么干，恐怕必须得找到那个女人才能知道。侯师父对他叔叔说，明天一大早，请带我到我父亲的坟前去看看。

当时夜已经很深，折腾了这么大半晚，大家都累了，尽管事情暂时还没有解决，但是大家还是在沙发或地板上凑合着睡了一晚，我却在这彻夜难眠，因为我总感觉似乎还欠缺了点什么东西，而这个东西却是整件事情的关键，师父他们没有提，我也就不好意思先开口，如果说师父最初猜测侯师父的父亲是在贵港猜对了，算是运气的话，那么除了那个箱子和曾经与侯师父父亲结下的仇以外，却找不出任何一点能够证明女人才是幕后主使的证据，而且这个皮箱是怎么辗转交到侯师父弟弟的手里的，又为什么匆匆留下一句救命之词，却毫无任何身份上的信息说明，这一切都发生得特别偶然，在我看来，与其说是有人诚心求助，倒更像是有人正在一步步指引着我们来解决一件鬼事，唯一能够肯定的是，施法的人和送皮箱的人，都跟侯师父一家有莫大的渊源。

就这么胡思乱想了一整晚，第二天一大早，侯师父的叔叔就带着我们坐车去了当地一座公墓，由于贵港毕竟是个发展得不错的城市，所以土葬的方法早在很多年前就已经不复存在了，我几乎能够想象得出侯师父的父亲去世的时候，替他送行的却是另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有两个儿子住的这么近，却不和他们取得联系，就算当时的社会环境很敏感，但是这么多年过去了，去一封书信或是打一个电话，就能够知道，所以一直到他死去，估计都还不知道他的结发妻子，早在多年前已经因为他而忧虑死去了。就这一点来说，他的确很是自私，而正因为如此，我才觉得侯师父的父亲另有隐情，不该只像表面上看到的那么简单。

看到父亲的墓碑和照片，侯师父还是非常动容。作为儿子们，他们兄弟俩跪在父亲的墓前磕头，没有了昨日的那种埋怨，分别的时候还都

活着，如今已经人鬼殊途。再多的不满也没什么说头了，给父亲烧完香烛纸钱后，侯师父示意我师父，看看他父亲的魂魄在不在。

我跟师父一开始从临桂出发，就帮侯师父拿着那个大皮箱，尽管并不是很重，但是走哪都带着，还是有些不方便。师父用罗盘开始问路，试了9条路，也始终找不到侯师父父亲仍在的迹象，师父对侯师父摇摇头，告诉他这里一无所获，然后低头在箱子里找寻鬼魂的踪迹，却在这一次，在那个额头贴了他父亲照片的纸人身上，找到一点反应，非常微弱，却并非是因为能量的消亡而微弱，而更像是被禁锢而愤怒，却有使不上力的微弱。

侯师父作为道家弟子，对于罗盘上的这问题，还是能够轻易看出的，于是他深信自己的父亲正因为某种力量，而被禁锢而无法脱身，此刻他需要做的，就是解救父亲的灵魂。师父拿起那个纸人，又认真地看了一次。看到耳朵的时候，他皱了皱眉，放下手里的罗盘，把纸人拿得很近，然后认真地看。我问师父在看什么，师父先是没有理我，然后他问侯师父的叔叔，这样的纸人您以前见过吗？他叔叔说见过，以前还跟那个女人一起生活的时候，有一年那女人的一个大表姐死了，家里就自己扎了这样的纸人。师父又问他，为什么这个纸人的两个耳朵上，有针孔？他们都是这样做的吗？

听到这里，侯师父凑了过来，一把拿起那个纸人，仔细看那两个针孔。我也走上前去，看到纸人的两个耳朵其实只是做了个轮廓，却真的有在耳朵位置的中央，两边对称的用针扎了两个小孔，不仔细看，还真是不容易看出来。于是当他叔叔说不知道为什么扎孔的时候，侯师父突然说，我知道为什么，我也知道该怎么破这个咒法了。

侯师父解释说，这个道法，是在道家原本的法子上开创的，但是估计原理差不多，因为一早就能够从符咒上判断这是用来关住鬼魂的，连鞋子头发绳子什么的都能够证明，只是不太清楚是那个铁盒里的土壤，和那个贴了相片的纸人。侯师父说，早年他曾经在广西北面和一群少数民族打过交道，当地的人因为受到汉化影响，喜欢把自己本身的巫术和汉族的道术相融，尽管还是有些不伦不类，但是不免有些行内的奇才，能够开创出新的方法。而这个纸人耳朵上扎洞，就是他曾经遇到过的一个

种，只不过因为自己一直不想亲力亲为，所以直到现在才发现。侯师父说，这个纸人想来是用来当仆人的木偶，贴上照片，表示照片上的这个人的灵魂就成了仆人。而仆人最重要的是什么，就是听主人的话，于是说，要“耳朵钻个眼”，这才能将话听进去，如果加以施法，不但能够把死人的灵魂禁锢在这个小人里，就连活生生的人，也能这么干。侯师父对他叔叔说，希望能够破例带我们找一下之前那个女人，你带我们去告诉我们名字我们自己找都行。再三劝说下，叔叔才算答应。

离开墓地，我们包车去了那个女人所在的地方，那里虽然已经升为自治县，但是当地很多部族依旧保持这以往部落的习惯，他们穿汉人的衣服，说汉语，写汉字。他们始终有一个名分上的首领，专门用于维系部落关系的。就好像一个大家族，当中有德高望重的人，但是他却跟其他人一样，做着最普通的工作。叔叔只把我们带到了，就没跟着来了，就待在我们包的车里，等着我们回去。

我们按照他提供的名字和地址，找到了那家人。在询问后却得知，那个女人上个月刚刚才去世，死之前请来一个道士，来给他做法送行。那家人估计是这个女人的弟弟，看上去比侯师父的叔叔要年轻许多，他得意洋洋地说，似乎是觉得给自己姐姐的丧事办的很体面。他说那个道士是游走到他们当地来的一个游道，看他家死了人，主动上门来说给女人送行，而且因为她是离异的女人，还特地给她配了一段冥婚。

如果不把这两个字写出来，我或许没有这么毛骨悚然，那是我第一次知道冥婚是什么，虽然没有亲眼看见，但光是想象就觉得非常可怕，而我这一生也只遇到过两场冥婚，这次算是一场，另外一场，还是留待以后再说。

女人的弟弟接着说，不光是配了冥婚，还给他姐姐扎了阴间的房子，还请了阴间的仆人。侯师父故意装作不明白的样子问，仆人？什么仆人？那个人说，就是你活着的时候最恨的人，那个道士告诉说只要能够弄到他的头发和照片，就能够让那个人在阴间为我姐做牛做马。于是我们明白了为什么侯师父叔叔家里留存的他父亲的头发会找不到，照片倒是容易找到，这样一来，所有答案都有了。和之前猜测的确实一致，就是因为这个女人，还有个贪财的妖道。

侯师父很生气，问道，那个道士现在还在你们这里吗？那人说，法事做完，下葬后的第二天，这个道士来收了钱，就已经找不到了。侯师父又问他，那你姐姐的仆人最后是怎么处理的，是烧下去了吗？那个人说，不知道，那个道士说他会处理好，我们就全部交给他了。

侯师父心想也差不多了，现在找那个道士也找不到，怎么办，也就只能自己亲自来破解这个咒法了。好在一般这种游道通常道行不会太高，而且真正的高人也绝对不会卑鄙到提出冥婚阴仆这样下三滥主意。我们当下就起身回了侯师父的叔叔家，他屏蔽旁人，自己关在房间里做法破咒，然后拿出除了头发和土壤外的其他东西，全部烧掉。头发我想他是要自己保存了，毕竟是父亲身体的一部分，而那个土壤，侯师父在后来回桂林的途中告诉我们，那是他父亲坟头的泥土，要用土埋住，好让他的父亲永不超生。

也许这个世界上的答案从来都不会很完美的呈现，于是我们至今都不知道那个皮箱是怎么交到侯师父弟弟手上的，交付人又到底是谁，这些都无法得知，我们甚至想过也许是那个游道突然良心发现，于是把东西给他弟弟寄了去。诸多猜测，却没有一样合理，也就作罢了。

不过值得一提的是，那件事后不到半年，侯师父跟侯师父的叔叔相继因病去世。其中唏嘘，岂是他人堪知？

而关于冥婚，将容后再叙。

第六十三章 烟花

身为一个众所周知的吃货，做出长期混迹在街角巷陌寻找美食的行为，应该是能得到充分理解的。东到罗汉寺的铺盖面，西到双碑的豆豉鱼，南到黄桷埡的泉水鸡，北到人和的水上漂。有人说，有江有湖的地方，就有一个江湖；有江湖的地方，必然就有地道的江湖菜。虽然大半生都游走觅食是我一直向往的幸福生活，不过我似乎不是那种豪华品味的人，因为我热爱的是街头小吃，有些甚至连名字都没有。

所以今天说的这个，缘自一碗米线。

那是2007年的夏天，听朋友说在渝北区龙溪镇，有一家非常销魂的米线，叫做李米线，据说是店堂非常小，但是排队吃米线的人足以把堂子挤爆。越是这样的小店，就越是我的最爱，听说这家店的当日，我就迫不及待地前去尝试。于是对于味道和生意的火爆，都向我证明了它的名不虚传，尤其是那一碗销魂异常的泡椒鱿鱼，实在令人难忘。在席间我听到邻桌的另外一男一女两个吃货聊到一个重庆关于吃喝的论坛，据说上面分享了很多大街小巷的美食，于是我暗暗记下了那个网址，当晚回去就开始在这个网站上翻查。却在一条关于李米线的美食推荐的跟楼里，意外看到了一条消息。

那是一条发在别人帖子里的求助信息，内容是自己在龙溪镇遇到“不可解释的荒唐事”，这是他自己描述的，而看他对事情的大概叙述，我发现他遇到的只是他无法解释的，而我却能够说明的撞鬼事件。本来还有一丝怀疑，因为网上瞎胡说的人太多了，我相信他也是因为他留下了自己真实的电话。这回却轮到我抱着试一试的态度，给他打了电话。

接通电话后，我向他表明来意，说我在某某论坛上看到了你的求助，于是想帮帮你，如果帮不到我分文不收。他说在电话里他不会告诉我，需要跟我见面，认得我的样子，也免得自己上当受骗。

这年头，有点防范也是好事。

于是我和他约在观音桥商圈的一个快餐店里见面，不用花销太大，也就一杯可乐就能把事情给谈了。他来了，看上去比我大不了多少，头发不长也不短，戴着黑色外框的眼镜，大热天穿的白衬衫也被汗水打湿，方方正正的脸，留着些小胡茬，个子估计也就170的样子，从他的穿着和外形上来看，他应该只是个公司的职员，没有丝毫出众的地方，丢到人群里会瞬间被淹没，绝对不具备我这般能够引起惊鸿一瞥的潜质。于是我暗暗心想完了这趟可能赚不了个什么钱了，但是人家已经来了，而且礼貌地跟我握手，我也就琢磨着就当帮忙吧，能赚点是一点。

他坐下以后，我替他点了可乐，小杯的。然后请他告诉了我所遇到的事情。

他姓孙，是重庆一家知名外企的销售人员，不是本地人，多年前在重庆念完大学后，就在重庆找到了工作，几年下来因为各种原因跳槽了多次，却始终发觉自己没能找准自己的职业定位，最近几个月才跳槽到这家外企，也仅仅是因为看到收入还不错。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叫做“糊里糊涂的过日子”，因为他的职业方向至今还没找到，都三十好几的人了，没有存款，没有女人，没有车，连房子也是跟几个大学生合租的，总体来说，就是一个中国标本式的落魄男人。原本我很想告诉他所没有的东西我全部拥有，但又害怕他因为受刺激和嫉妒从而用手里的可乐袭击我的面门，于是还是忍住没说。

他告诉我，他的收入大概是每月3000多块，公司偶尔还发点奖金补贴什么的。如果说只是生活，他还是能过下去的，直到三个月之前遇到了一个女人，他才开始把所有的钱都花在了这个女人身上。

我听到这里就有点莫名其妙了，我心想你给女人花钱你找我干什么呀，又不是我的女人花了你的钱。他说，那个女人是他有一天晚上跟我一样去到龙溪镇吃米线，吃完以后不知道该干什么而满街溜达遇到的，

在龙溪镇的武陵路上，那天他觉得尿急，但是又到处找不到厕所，就在个老巷子里打算趁人没有发现赶紧解决了，却在尿完的时候，发现附近的一个楼道的楼梯口，坐着女人，大概有20多岁，面带嘲笑地看着他。孙先生当时有点不好意思，本来自己转头走了就好，他却很不识趣地对那个女人说，嘿嘿，人有三急。那个女人当时捂着嘴笑了，然后走过来，不由分说的，就开始在那个小巷子里开始调戏孙先生。

我叫他打住，因为我实在不愿去想象他的香艳场面。

对于龙溪镇，重庆的人几乎都该知道，在几年前，是重庆非常红火的红灯区。菜园坝、弹子石、龙溪镇并称重庆的三大风月场所，尤其是龙溪镇，整个一条武陵路几乎被各种各样的发廊和按摩店占据，因为一到晚上，店里的灯光总是那么带着挑逗意味地发着红光，大概红灯区的含义就是指的这个。我记得在很多年前，我那时候还在念高中，跟着一群同学在这条路上找录像厅打算进去看会录像，就发现很多特殊职业的女性，甚至把沙发搬到了店外，霸占了人行道的一半，然后对每一个过往的老中青三代男性抛来魅惑的眼神，也时不时会在这条街上碰到那些皮条客，那二年，实在太过猖狂。直到后来的几年，随着扫黄打非的活动，渐渐的很多都收敛了，这条街才稍微正常了些。但是没人能够保证现在那条街上，一个做色情行业的都没有。

所以当孙先生告诉我那个女人开始调戏挑逗他的时候，我觉得他是遇到一个欲求不满的妓女了。本着先娱乐后付费的人性化服务精神，主动推销自己。

我问孙先生，那个女人是个“小姐”吧？孙先生说，他一开始也觉得自己是遇到小姐了，但是那个女人并没有收取他一分钱。于是他说他只是觉得自己遇到了传说中的“一夜情”。孙先生告诉我，自己的事业和生活都非常不得意，内心的压力也很大，再加上自己是个三十多岁的老男人了，也确实需要发泄一下，于是那晚他就带着这个女人在附近的宾馆开了房间，并一开始就摸出几百块打算给那个女人，但是那个女人却不要，把钱塞回了他的钱夹，期间两人甚至没什么交流，就这么稀里糊涂的上了床，跟个牲口一样。第二天早晨醒来的时候那个女人已经离开了。我问他你们一整晚都聊了些什么？他说就东拉西扯地聊了下那个女

孩的身世什么的，他只知道这个女孩是农村的，高中毕业后没能考上大学，于是就来了城里打工，为了给弟弟妹妹赚点学费。她目前在龙溪镇上一家足浴上班，她说她也是因为寂寞了，就一个人坐在楼梯口发呆，正好看见孙先生撒尿，觉得好玩，也觉得孙先生那句苍白的解释非常可爱，在夜色霓虹下，谁都容易变得意乱情迷，发生点什么少儿不宜的事情，也就显得特别理所当然了。

孙先生说，他把那次和这个女人的一夜情当成是一种“奇遇”，因为他搞不懂这个女人为什么会选择了他这么一个什么都很平凡的人。从那以后，他便经常有事无事就到那附近转悠，也多次再去过那个他小便的巷子，希望能够再找到那个女人，因为之前走得匆忙，互相没有留下什么联系方式。终于有一天她再次在巷子口遇到了这个女人，那天她穿着一样的衣服，正打算出门，听说孙先生是来找她的，于是她就推掉了自己的安排，陪孙先生吃饭喝酒，然后开房睡觉。这一次她半夜离去了，临走前她告诉孙先生，她不愿意留给孙先生自己的电话号码，因为大家彼此是在这样的环境下相识的，也不够了解对方，说如果孙先生以后想找她，就在那个最初巷子口遇到她的那个楼梯对着楼上叫小丽，如果她在的话就会出来陪他。

虽然没有留下电话，但是孙先生觉得自己总算是有了个能够找到她的办法。于是在接下来的两个多月时间里，他常常去找这个女人，但是有时候能找到，有时候却找不到，他猜想可能是去上班了吧，于是就在楼下等，甚至等过一个通宵。我问他你疯了啊为什么要这么做，他说当他找不到这个女人时，他发现自己会着急和思念，最后他认为自己爱上这个女人了。

我见过很多种爱情的方式，有青梅竹马的，有不打不相识的，有欢喜冤家的，有父母介绍的，有聚会偶遇相见恨晚的，有网上聊天然后落入陷阱的，等等的，种类繁多，数不胜数，而孙先生这种爱上一个人的方式，坦白说我之在电影或者电视剧里面看到过，太过梦幻，太过不真实。对于一个深夜初次相遇便彼此发生身体关系的女人，哪怕她再空虚寂寞，估计也不是什么正派做法。而孙先生爱上这样的一个女人，最终的结局多半都是飞蛾扑火，死得壮烈。

孙先生说，这两个多月是他从离开老家来城市求学开始，过得最开心的日子，这期间小丽并没有找他要过一分钱，这让孙先生对这份感情加大了信心，至少能够证明她不是从事色情行业的人，和他在一起共度良宵，往小了说大不了就是各取所需，往大了说彼此了解有限，也就没有太多的顾虑。但是孙先生作为一个男人还是觉得自己表示得似乎不够，他应该更大方一点，于是这段时间以来，他常常都给小丽买花买礼物，自己一个月也没赚到多少钱，除了自己必要的生活开支以外，基本上都花在了给小丽买这买那上，小丽虽然从不收取也不向孙先生索要钱财，但是对于化妆品和鲜花首饰一类的礼物，她还是开开心心地收下了，孙先生说，其实她收下了自己心里更好过一些，否则总是觉得有种亏欠，即便他爱着这个女人，但他不知道这个女人是否爱着他。

我看着眼前的这个萎靡的男人，却还是有点佩服他的专情。因为我想要换做是我，我可能不会这样对小丽，因为我会很快意识到最初的激情其实是源自于一场彼此的冲动，在我看来是错误的，既然方向走歪了，也就没有任何理由继续歪着走下去。

孙先生继续说，直到大半个月前的一个晚上，他还是下班去找小丽，故意没吃晚饭，因为他想跟小丽一起吃饭。然后带她看场电影什么的，电影是没看成，因为那天的小丽显得有些不开心，于是早早的他们就去了酒店，在酒店房间里，孙先生想方设法的想要让小丽开心一点，于是就给她开玩笑，自拍逗她。每次给小丽用手机拍照的时候，她总是勉强挤出一个微笑。

我问孙先生，你手机里现在有她的相片吗？能不能给我看看。他说有，于是拿出手机，翻到小丽的照片把手机递给了我。

相片上的女人谈不上是很漂亮，但是有一种惹人疼爱的感觉，看到她的样子，就好像是看到一个柔弱得很容易被人欺负的女人，于是有种想要当她的肩膀保护她的冲动，我算是有点理解为什么孙先生能够对这个女人这样痴迷，这个照片看上去，小丽似乎是有点精神不振，而且我发现她的左脸下面，有一块硬币大小黑色的东西，不知道是痣，还是胎记。穿着白色的连衣长裙，双手按住膝盖上的裙子，坐在床上。我把手机还给孙先生，出于礼貌还是赞美了一句话说这女孩长得挺漂亮的。

孙先生告诉我，那一天晚上他怎么逗都逗不开心她，最后倒是小丽主动说咱们洗澡睡觉了吧，关了灯在床上，孙先生鼓起勇气对小丽说，我希望正式做你的男朋友，我还想带你去看烟花。

本来一句很让人动容的话，小丽听后竟然趴在孙先生的身上哭了，于是那一晚就这么既平淡又酸楚地过了。从那以后，孙先生就再也没有找到过小丽。

我觉得很奇怪，我说是她搬走了吗？还是你叫她她不再回应你了。孙先生摘下眼镜，揉了揉鼻梁，然后叹了口气说，一开始他还是常常去楼下喊小丽，却接连好多天都没有能够找到，他通常去的时候都是晚上，心想也许是足浴城的工作忙起来了，晚上业务好。于是他特别挑了个白天去楼下喊小丽，那天却在喊的时候，二楼的一个老太婆伸出头来，大声骂他问他鬼吼鬼叫个什么，孙先生说想找这栋楼里住的一个叫小丽的女孩子，那个老太婆却没好气地说，快滚，不认识这个人，不要打扰我们休息。孙先生不死心，就在楼道下等着，心想她再忙也一天也总得回家一次，于是在楼道口等了一整天加一整晚，到第二天白天实在是忍不住了，恰好有个这栋楼的住户大婶经过，孙先生就问她，这栋楼里住了个叫小丽的女孩，想请问下她住在哪一户，他还告诉这个大婶这个小丽是在附近的足浴会所上班。大婶没有想得起来，于是孙先生就把手机里的照片给她看，看到照片后，那个大婶吓了一跳，连忙说不知道不知道，然后就夺路而逃上了楼。孙先生看到大婶这反常的表情，于是似乎好像是联想到了什么，于是一股寒意直贯脊梁。

我说，你觉得你见到鬼了是吧？他说是，而且非常确定，因为他当时虽然心有怀疑，但是还是再等了等，直到之前二楼骂他的那个老太婆下楼来，他又凑上去询问，那个老太婆看到照片后，反应和之前的那个大婶差不多，不过老人毕竟更淡定了，她告诉孙先生，这个叫小丽的女人的确住在这栋楼里，不过那是一年以前的事情了。因为一年之前，她已经在自己租的房子里吸毒过量死了。

当时对孙先生来说肯定是一个晴天霹雳，我想像得到他当时的心情。孙先生说这就是他发帖求助的原因，发在那个网站，是因为这件事就发生在龙溪镇，也许大家会看到，看到后也许能帮他的人就会出现。

他还说，当下他就逃离了那里，于是开始仔细回想这么两个多月以来，发生在他和小丽之间的点点滴滴，越想越觉得不对劲。

我问他怎么个让你觉得不对劲法，他说，有几件事，第一件事就是
我每次带她出去吃东西她总是陪着我吃，自己却不吃，而且从来没听到她说饿了。第二件事就是每次跟小丽上床的时候，总是觉得她的身体冰凉的，他也曾经问过小丽，问她为什么身上这么冷，小丽告诉他一年前她生过一场病，之后就这样了，是体质的问题。当时孙先生并没有太过在意，后来才联想到原来她说的那场病，很有可能就是说自己当时已经死了。再有一件事，是他自从认识小丽以后，确实觉得自己的身体比以前虚弱了好多，也去医院检查过，医院也就给他开了些保健类的药物，说只是体虚没什么大碍。在他意识到自己是撞鬼以后，也去道门口一带找过一个阴阳师给他看过，结果师父说的是他被厉鬼缠身，那个女鬼和他发生关系，其实就是在吸取他的阳气，来跟自己的阴气对抗，能拖一天是一天，能吸一口算一口。而他在听到这些以后，就开始反复在心里回想，想得越多，思想压力就越大，又没办法不去上班，上班也集中不了精力，于是精神愈发萎靡，工作业绩也是节节下降。而最让他觉得想不通的是，他花钱请宾馆的登记小妹调出了几晚他带小丽入住的时候的监控录像，录像里却真的有他和小丽的身影，问小妹还记不记得跟他一起入住的那个女人的时候，小妹却说每天客人太多，不记得了。

我问他当时道门口的那个师父为什么不给你把这件事办了？孙先生说，他付不起那个费用。

看吧，该来的还是来了，果然是没钱就办不了事啊。不过我对道门口的那个师父还是非常鄙视的，虽然有时候我们干这些是要高收费，但是也要视实际情况而来呀，怎么能因为人家付不起钱就拒之门外？于是我当下还是决定帮他一把，不管钱多钱少，总算是在救人。

我告诉孙先生，我帮你了解这个事，至于酬劳是多少就你自己看着办了，你给多少我拿多少，我不坑你，想来你也不会亏我。他连连道谢，于是我跟他走出快餐店，找了家打印店，把他手机里小丽的照片都打印了出来，印了很多份。鬼害怕看到自己的样子，我想我要孙先生带我去一趟他们激情相遇的地方，用我的方式打听下一年前小丽的情况，

最好是能进到她死去的那个屋子，然后把这些照片都贴出来，迫使她离开或是现身。

在路上孙先生问我，如果小丽经常出现在楼道口，那么大家看到这个一年多以前就死去的人，难道就不怕吗？我告诉他，除了你他们都看不到的。孙先生又问，那既然看不到为什么监控和手机都能拍到呢？我告诉他，那是因为电子设备的频率跟人眼是不同的，就跟收音机一样，不同的频段有不同的声音，你难道要去追究为什么这么些声音怎么会从小小的收音机里发出吗？而且鬼可以让她希望被看到的人看到，你应该庆幸你遇到的这个不算是害人很严重的，吸你一些阳气，没要你的命，你就偷笑吧。然后孙先生问我要怎么才能防止鬼不靠近，我告诉他，鬼这种东西，最害怕的就是电，而且达到一定电伏的电流，能够让鬼魂直接灰飞烟灭，永远不复存在，知道雷击咒吧，就是这个原理。但是你总不能每天都缠根高压电线在身上吧。

说话间已经到了他说的那个巷子，这地方以前我来过，我是指当年找录像看的时候。附近有个以往的火电厂，不过后来好像是荒废了。那个巷子两侧的房屋都是80年代的老房子了，单元楼也是黑漆漆的，角落里结满了蜘蛛网，要说这样的地方，闹个鬼什么的就不奇怪了。

我带着孙先生在楼里挨家挨户地敲开门打听，虽然很多人对这件事都不愿多说什么，因为很忌讳，但是还是有人告诉了我们小丽之前的楼牌号。并且他还告诉我们，先前租房子给小丽的那个房东是他的老街坊了，但是由于发生了小丽横死家中的事情以后，事情就传开了，这个房子怎么都租不出去，自己也不敢回来住，于是就一直空着，如果你们要去看房间的话我可以把房东的电话告诉你们。

要到电话号码以后，我连连道谢，于是我就以租客的身份给房东打了电话，房东看我是个不明真相的群众，就以非常低廉的价格答应把房子租给我，于是就风尘仆仆地赶了过来。我也不算个好人，至少在欺骗房东的这件事上是，等到房东打开房门要我们进去看房子的時候，我才告诉她，我已经知道这里以前死过人，并且死得很惨，我故意吓她，我说要是你不告诉我这件事情的真相的话，我想她会来找你的。

房东是个40多岁的胖女人，手上脖子上都挂了佛珠一类的东西，这

说明她其实再度打开这个房门，是经过很强大的心理攻势的。我也不算是在威胁恐吓她，我告诉她，我就是个阴阳师，我能够给这个房子驱邪。她才肯把这个她本不愿提起的事情说了一遍。她说这个女孩是从3年前就一直租住在这里的，住了好几年，也没发生过什么事，这姑娘人还是很亲切很和善，也从来不会拖欠房租。后来发现她的尸体的时候，是在去年的夏天，天气热，有邻居闻到一股腐臭的味道，发现是从她家里传过来的，敲门也没人答应，就给房东打了电话，房东来开门一看，发现人已经死了，都开始腐烂了。吓得大家赶紧报警，警方勘察后得出结论，这是半个月前就已经死了的，死因是吸毒过量。于是很快就收拾了现场，把房东带回去做了笔录，也不知道有没有联系小丽的家人，反正事情就这么结束了。说到这里，房东太太唏嘘了一句，人倒是不错一个人，做这个的都没个好下场。于是我问她，这姑娘是做什么的，房东太太说，做小姐的。

我瞥到孙先生皱了下眉头，她果然是个小姐。

龙溪镇是个流动人口很大的地方，在那几年，色情行业的带动下，很多误入歧途的女性从各地来到这里，希望在这里靠着出卖身体获得报酬，于是沦落为卖淫的小姐。当然其中也有不少是因为错信了坏朋友，或是被人诱骗到了这里，世间百态，还能活着就成了一种自我宽慰的理由。如果问这些小姐为什么要从事这个职业，她们大概大多会回答说是因为觉得打工的钱赚得太少，做小姐能够赚得多一点，多了的钱可以把自己打扮漂亮，也能适当的给自己家里寄回一部分去。也许还会说，女人的青春就是这么短短的几年或者10年，趁着年轻自己辛苦点，多挣点，将来也有点存款能够自己做点小生意什么的，找个老实人嫁了，日子也就接着往下过了。听上去好像有点道理，反正自己每天都要花那么些时间来晚上睡觉，干麻不睡着赚钱呢。

我并不了解这群特殊人群的生活，所以除了道德上的不认同之外，我没有任何反驳和歧视她们的理由，人都有选择自己生活方式的权利，我更宁愿相信她们是迫于生活，只能这样活着，用自己的方式，来赢得属于她们的尊重。

我问房东太太，这个房间你们之后来打扫过吗？她说没有了，都不

敢回来，警方收拾了尸体以后，就叫人清洗了一下地板，连那个小丽生前的东西都全部堆放在阳台上没敢丢掉，害怕被鬼缠上。我想这样也好，我们看看那些她的东西再说，于是我打发房东太太先回去，完事能住入了我会给她打电话的。等到房东走了以后，我和孙先生开始找阳台。这间屋子的阳台就在卧室的外面，而这里就只有一间卧室，换句话说，我们要去阳台，就必须经过小丽横死在床上的那个房间。

孙先生明显是有心理压力的，不过为了自己的安危，他还是跟着我进了卧室，在快要走到阳台的时候，他突然惊恐地指着床边靠窗的一个小梳妆台颤抖地说：

“这……这些不就是我送给她的礼物吗？”

我转头一看，梳妆台上已经沉淀了一层灰尘，但是却整整齐齐的摆放着一些化妆品和首饰盒，按孙先生的说法，这些东西都是孙先生送给她的，她处于某些原因没有使用，也不舍得丢弃，就把它放在自己的梳妆台上。

于是我开始安慰孙先生，别担心，这是正常的，这说明她跟在意你送给她的东西，而且你现在活得好好的，她要害你早就害你了。

我是真的这么认为的，我不知道是我的固执还是怎样，我从孙先生的表达中，我始终感觉小丽不是个要存心害人的恶鬼，甚至还是个身世可怜的人。于是在我自己的感情里，我更愿意相信我这次来是用来我的方式，温和地带她离开，而非赶她走。

我在阳台上找到一个旅行箱，此外阳台上也没别的东西，我把箱子拉进屋，然后开始检查衣柜床头柜等地方，最后在床头柜两层抽屉之间，找到一个小本子。大概是放进去的时候，因为抽拉的关系卡在了夹缝里。翻开一看，发现那是一本日记。

从这本日记里，记录了从2004年1月开始的日记，从第一篇日记来看，这应该是她记录的第一本，因为她在第一则日记中便写道，

“我来到了重庆，开始换了一种新的生活。我并不喜欢现在的我，但生活逼着我更加疼爱我的身体。因为如果这具身体也失去了价值，我就

再也回不去了。”

还有很多，是她记录她成为小姐后，自己警惕自己不要忘记自己是谁的内容。看得出来她是个苦命的女人，就如同她告诉孙先生的那样，她来自农村，没考上大学，家里还有弟弟妹妹，为了生活她来城里打工给家里寄钱，但是微薄的收入根本连自己的生活都成问题，更不要说给家里寄钱了。于是这期间她认识了几个“姐妹”，看她长得年轻，虽然脸上有胎记，但是青春就是资本，于是在这些坏朋友的带动下，她也想早点走出自己的困境，于是放下自己的尊严，做了一名小姐。

后面整本日记的内容，都记录了今天接了多少客，赚了多少钱，言语间对男人的痛恨和对爱情的期待。也许是因为她觉得是男人对肉体的欲望导致了她们这样职业的存在，也或许是自己对自身的鄙夷导致她非常渴望爱情。但是她深知没有人会爱上这样的自己，于是她不断的在矛盾和自责里纠结，人一旦钻了牛角尖，就很难再钻出来。她的日记里充满了忿恨，也充满了怨怼，因为生活的关系，她无数次自己打败自己，告诉自己既然别人可以为了一些并不高尚的理由而生活，而自己又为什么不可以。

日记并不是每天都在记录，厚厚的一本，写到2006年的时候，出现了这样一件事，就是她在一次接客的时候，觉得自己喜欢上了一个人，于是把自己赚的钱给他用，却被他拿去买了毒品，而且不但他自己要吸食，甚至带着她一起吸食。从那以后的日记，渐渐就非常麻木了，偶尔会怒喊几句，但大多数的字句里，开始渐渐默认了自己的生活，似乎她才是正常的，而除了她以外的其他人，都是不正常的。其他人的不正常，只是因为他们的活得和自己不一样。

房东告诉我，她是7月死的，于是当我读到7月的最后一则日记的时候，读到一种深深的绝望。她说：

“当这个世界选择了抛弃你，别害怕，因为你一样可以抛弃这个世界。”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她的遗言，或是她已经不再计较死亡带来的可怕，我甚至不知道她的吸毒过量，是无意的，还是有意而为之。而且这

一切都还没完，再翻了几页后，我竟然还看到一则短短的日记，日记的日期就是2007年的7月，也就是发生在前不久。我深知执念带来的恶果，所以当我看到这个日期的时候，我就知道这是她的鬼魂写下的。

“我爱你，但我不能爱你，你找我，你也不该找我。美丽的烟花，留给美丽的人吧。”

孙先生一直跟着我一起在翻看小丽的日记，看到这句，他情难自抑，紧紧咬着自己的下嘴唇，肩膀起起伏伏的哭泣。我知道他想起了自己对小丽的承诺，在他并不知道他爱上的是个鬼的时候。而我也愿意相信小丽的鬼魂写下这一句的时候，也想到自己必然要辜负孙先生的承诺，当她知道自己爱上一个活人的时候。

这则日记的日期，和孙先生手机里相片上的拍摄日期是一样的。我无法用我自己的准则来衡量他们之间这段畸形又无法言说的爱情。不过我倒是肯定了小丽绝非恶鬼，我必须善待她。

孙先生手里一直拿着先前打印的相片，此刻却因为激动，把它们揉成了一团，并且他慷慨地忘记了这打印费是我出的。

我对孙先生说，你还是兑现你的承诺吧，带她看过烟花以后，我再带她离开。于是孙先生含泪答应，我提议晚上到洋人街去，因为花山那里晚上总是会有人放烟花，而且那里有个巨大的LOVE，也算是你们爱情的见证和说明吧，哪怕你们相遇太晚，能够拥有，也是值得的。选择这个地方，也是为什么我后来会在花山跟彩姐求婚的原因之一。

当晚我带着小丽的日记，开车带孙先生去了花山，我陪着孙先生坐在花山前的长椅上，在烟花绽放的时候，我起身走开，让孙先生默默陪着那本只有一段属于他们俩的日记本，说说心里话。随后我开始给小丽带路，烧掉了她的日记本。同时也烧去了那些打印出来的相片，希望她能够记得自己美丽的样子，而不是死亡的痛苦和生活的无可奈何。

孙先生事后，给了我2000块钱，我只拿了200，当作车马费吧，送他回去的路上，他告诉我，他今后不会再选择沉沦，而是要积极的生活，也算是不辜负他在心里对小丽做的承诺。

我并不知道他到底在心里跟小丽说了什么，因为我也不方便问，但我相信他会积极乐观地重新生活。

送他到家的时候，我告诉他，如果因为和小丽发生过那段不正常的肉体关系，要是身体出现什么男性问题，例如尿尿分叉等奇怪的现象的话，记得给我打电话。

因为我真的认识一个不错的泌尿科医师.....

第六十四章 阴缘

2006年的时候参加了一个同行聚会，地方很远，在烟台。那是一场令人憋屈的聚会，我虽然书念得不多，但也知道瓜分中国是不对的，于是怎么能这么明目张胆的说哪片哪片是谁的“势力范围”呢？把我们西南这边的师父们大老远叫过去，却好像是在警告我们不要涉足除去自己周边以外的事，还说什么免得恶性竞争价格混乱。这个聚会持续了4天，我却在第二天就借故闪人了。也正是因为那一次，却让我师父背上了“教徒无礼”的恶名。

好在师父不是个计较这些人，而且隐退了，对于这些无谓的挑衅，他老人家一笑置之，依旧天天下棋研究红楼梦。可作为徒弟，因为我的任性而让师父得了这么个口碑，心里还是挺过意不去。于是打电话跟师父解释，师父没有埋怨我什么，知道我在烟台，就叫我顺道去蓬莱看看，海市蜃楼，鲜虾鱼肉。

蓬莱我是一直都知道的，却从来没有去过。在我的印象里，那是个能够看到幻境的美丽海滩，而2008年看了《深海寻人》后，更是反复勾起我对这个地方的回忆。那首李心洁老师演唱的《一万年的序幕》，无数次让我回想起在蓬莱的时候，光着脚丫在沙滩上看海的心情。虽然海滩上全是比基尼的梦想已经破灭，但是就这么安静地休息下身心也是非常不错的。于是剩下的几天时间，我就一直耗在了那里。期间结识了一个跟我一样来散心的女孩，她姓姚，我一直称呼她为姚姑娘。因为帮她的关系，我去了一个我从来都没有想过要去的城市，而且见证了一场匪夷所思的婚礼。

跟姚姑娘认识的过程有点别致，那时候还差几个月才认识彩姐。那

天我和头一天一样，睡到自然醒，然后在市内找了点吃的后，就打算溜达到海滩去，找个人没那么多的地方，听听歌就把这时间给混过去了。而且那是我打算在蓬莱呆的最后一天，完事就打算回烟台搭飞机回重庆了。于是当我躺在沙滩上慢慢享受最后一天的悠闲时光时，我听到一个女孩哭着在我身后大石头的另一侧打电话，口音似乎是天津唐山一带的人，由于偷听别人的电话是不道德的行为，而且对于地方语言的理解能力也有限，所以我在偷听的时候就格外的用心。

从她的电话里，我大概听到的情况是，谁谁谁死了，但是你们不该怎么怎么样，你们要是这么这么样了，别人的爹妈又该如何如何不爽之类的。虽然听到一部分，但是还是没听懂。本来我也打算一会自己换个地方坐吧，她却挂上了电话，开始毫无节制的哇哇大哭。

少年的心总是纯情的，我看她哭得这么难受，实在是不忍心，于是就起身转到石头后面，打算宽慰她几句，哪怕我根本就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所以请不要理解为我有什么非分的念想，当真没有，因为当我看到姑娘的脸蛋的时候，瞬间就打消了这个念头。

我想她大概是觉得自己心里难过，再加上我和她都不是本地人的关系，所以才愿意把这一切事情告诉我。在跟她聊天的过程中，我得知了她是河北沧州人，在烟台念书。这次因为农村老家的大表哥因病去世了，她却因为马上要考试了而没有办法回去奔丧，再加上家乡有些奇怪的习俗让她很难接受，于是心里烦闷，也就跟我一样来了蓬莱，却时时刻刻关注着家里的情况，刚刚的电话是她的妈妈打来的。她妈妈在电话里告诉她，两天后大表哥就要下葬了，没打算火葬而是送到自家农村的地里埋了。这让姚姑娘非常不满，她觉得这是对土地的一种浪费，而且她跟大表哥的关系很好，实在不希望大表哥孤孤单单的呆在农村的荒地里。于是说道情动深处，才无法控制的大哭。

说完她又开始哭了起来，真是个爱哭的女人。

我告诉她要不你跟学校请个假回去一趟吧，自己家的亲人，去看看也好。她说她也想，但是马上就要有一场很重要的评定考试，她没办法在这个时候回去。我宽慰她，其实土葬也没什么不好的，只要地方上不干预，和火葬其实都是一个道理，花钱还少一点，而且中国人讲究个入

土为安，对于她父辈这一代的中老年人来说，他们更希望的是埋在自己家的祖田里。这时候姚姑娘告诉我，她哭还因为另外一个原因，就是她的大舅娘坚持要给她的大表哥说个阴媒，我问她什么叫说阴媒，她说就是替死人相亲，找另一个死去的女人来配婚，结冥婚。

听到这两个字的时候，我身上的皮肤紧了一下，早年在广西的时候听过过世的侯师父的叔叔说起过冥婚，自己也在网上看到过这样的习俗和照片，感觉这是我这么多年来最无法正视的一个问题，我并不是说这种习俗有什么不好，而只是我个人的原因，我无法接受而已。所以当姚姑娘说到要给她大表哥配冥婚的时候，我莫名其妙地紧张了起来。

本来我可以安慰完她以后就自己走开，回重庆过我自己的日子，除了蓬莱的美丽外，我什么也不带走。但是这次我还是决定要去亲眼见识一下这场冥婚，虽然不知道这个过程会不会发生什么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事情，也算是我给自己架设起一道障碍，并迫使自己要去面对和承认这种并不被我认同的习俗。过去了这件事，我也就过去了自己。

为了不让姚姑娘觉得我是个坏人或是骗子，我向她坦诚了我的身份。因为如果我直接说我替你到沧州去看看的话，于情于理都有点说不过去。当她得知我是来自大农村重庆的猎鬼师以后，她很不相信，不得已之下我给她看了我随身带的一些法器，并给她讲了很多这方面的事情，也许她想我跟她非亲非故似乎是没有理由来欺骗她，于是最后才相信了我。答应让我去她大表哥家里看看。

随后她给她妈妈打了电话，说她委托一个朋友代替她回家来给表哥奔丧，然后说了我的名字和电话，并且告诉她妈妈，考试完了就立刻回沧州，而从她口中得知，她考试结束的那天正好是下葬后的第二天，回来只不过能够看到一座新坟，又有什么意义呢。

关于冥婚，我所知甚少，至少在那次以前是这样的。它是在我们国家民间一种比较另类的习俗，当一个成年人死去的时候还是未婚的情况下，很多农村地区的老人家都会说，这样死掉后，将来就是座孤坟，而孤坟对一个家族的影响是不好的，因为没有婚配自然也没有子嗣，没有子嗣这个坟自然就是个孤坟了，因为它无法成为祖坟，上香祭拜的除了自己的父母以外，也就没有别人了，等到父母一死，那才真的是彻底悲

催。而通常情况下，赞成采用冥婚的家庭，往往也是受到一些不良居心的道士端公的蛊惑，说这样也不好那样也不行，无非也就是为了多弄几个钱。虽然冥婚的说法，在道上是有一定道理的，但是这个并不是绝对的事情。而且方式方法过于诡异，诡异到让我这个常年和鬼打交道的人，也都有些难以接受，一方面碍于习俗的传承，一方面也不希望今后自己想起来的时候全都是害怕和恶心，于是我暗暗决心，这次算是一个机会，一定要把其中的道理弄个明白，因为下次遇到又不知道是何年何月的事情了。

我把姚姑娘的电话存进手机里，答应她有什么情况之类的，我会第一时间告诉她，要她安心参加考试。临分别前我把自己的驾驶证交给了她，那上面有我的身份证号码什么的，我想也是在对她表达我不是骗子的态度，也是为了她能够不会担忧我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而安心复习考试。

既然答应了别人就一定要做到，于是我和姚姑娘分别以后我就改签了机票，搭火车去了沧州。

对于沧州我是陌生的，沧州对于我而言也是同样，到达的时候已经是晚上8点多，赶不及到姚姑娘的大表哥家里，于是打算当晚在沧州住一晚，顺便搜寻下当地的美食。可能是因为我是南方人的关系，北方的菜肴我吃上去有些不习惯，除了那一份四味的铁狮子头。在那之前，我只在重庆的乡村基里吃过。四个拳头大小的大肉丸子，每个的味道都不一样，浇汁以后更是鲜美，于是当晚非常满足，非常愉快。

第二天一大早我就按照姚姑娘给我的地址，找到车站坐长途车赶了过去，中途还转过一趟车。到了当地后，并没有感觉这家人像是传统农村中的那种萧条和贫困，有一个大大的宅院，从院子外整整齐齐堆放的许多花圈来看，这家人若非有钱有势也必然是当地的一个大户人家。在门口咨客那里给了奠礼以后，我就进了灵堂。

这家人的宅子在当地还是算得上非常气派了，进门后有个大大的天井，正对门口就是一个大厅堂，周围全是厢房，这种院子跟我早几年前在山西平遥看到的那种晋式四合院非常类似，而大表哥的灵柩就停放在那个大厅堂里，门柱上缠满白布，宾客们大多坐在天井里或厢房外的走

廊上，我则因为收到姚姑娘的嘱托，而去找了她的妈妈。告诉她妈妈我是小姚的朋友以后，她便带着我去见了大舅娘。

大舅和大舅娘看上去都是50多岁的人了，大舅娘还时髦的染了金色的头发，所以他们应该是祖宅在这里，却没怎么在这里住。而且生活水平一定还是算不错的。大舅和大舅娘看我一个远道而来的陌生人前来吊唁，心里肯定还是感激的，我在跟他们说过保重以后，就把姚姑娘的妈妈拉到一边。我告诉她我其实是收到你女儿的委托来看看你侄子冥婚的事情的，这东西不能马虎，要是弄得不好，很有可能会让你们全家都遭殃的。

我并没有骗她，因为我就听说过办了冥婚以后，男方的全家人都不同程度的受到伤害，死了几个伤了几个，最后还是靠一个老前辈出马，才把这桩冥婚给废了。就是因为给自己孩子选择冥婚对象的时候，没有仔细考究这个对象的身份和八字，这才导致了那场悲剧。姚姑娘的妈妈起初也是不肯相信我，但是后来我给姚姑娘打了电话，由她来跟自己母亲细说，最后她母亲才将信将疑地把我留下，我嘱咐她暂时不能够声张出来，等明天冥婚的那个女尸来了以后再说。她答应了。

于是剩下的时间里，我就跟姚妈妈聊了聊大表哥的事情。大表哥还没念完高中，就自己辍学了，于是我顿生一股亲切感，随后他跟着一群朋友到了北京，成为了北漂族。几个大老爷们挤住在地下室里，在酒吧和地下通道当流浪歌手。可是自己赚的钱根本就不够花，每个月还要家里给他寄去生活费，后来因为过度的烟酒，他患上了严重的肺炎，不敢告诉家里，不希望家里人因为担心他，而要他回来老家，这样会断送自己在北京混出一片天地的理想，也就这么拖着。结果小病拖成了大病，最后实在不行了，才告诉了自己的父母，不过那个时候就已经晚了。接回来没多久就死了。于是不禁感叹那些宁愿饿着肚子也要坚持北漂的人，到底是在图个什么，难道是北京的妹子更漂亮？重庆妹子们开心地笑了。人生活图的是个痛快和洒脱，实在是犯不着为了所谓的理想，而朝着人才济济的帝都扎堆。虽不至于衣不遮体食不果腹，混个多少年发现自己混不出头幡然悔悟打算回乡的时候，才发现自己最宝贵的时间以及白白的荒废掉了。

姚妈妈告诉我，大表哥都30岁的人了，自己生活都没个保障，自然也就交不到女朋友，也正是因为未婚而死，所以在给孩子操办丧事的时候，请来的道士告诉他们家，最好是能给孩子配一段冥婚，这样的话，家里其他后人才会因此而发展昌盛，而他恰好能够找到这样合适的女人，也是未婚而死，也正好需要配冥婚。这叫做结“阴缘”，对两家“阴亲家”和后人都是大有好处的。

听倒是请来的道士说的，我就请问姚妈妈，我能见见这个道士吗？姚妈妈告诉我，当然可以，他现在正在棺材后面的黄布幡下面打坐呢。于是我起身走过去，路过冰棺的时候，我看了一眼睡在里面的大表哥，穿着黑色的小马褂，戴着一个地主帽，下半身被遮住看不到。而他的遗妆倒是画得有些让人害怕，描眉了不说，还描了眼线，苍白瘦弱的脸颊上被刻意打上了粉红色的粉，嘴唇涂得特别的红，最诡异的竟然是化妆的人还特别让他的嘴角上扬，显露出一副闭目微笑的姿态。看上去有些吓人。

原本我心想这大概是当地风俗习惯的关系，谁说人家死了就不能笑着下葬呢，当下除了心里默默有点紧张之外，我绕到了那块巨大的垂下的黄幡布下，看到一个黄袍道人正背对着棺材盘腿而坐，他的正面是另一口红木棺材，棺材盖是打开的，棺材口子上贴了些黄色的符咒，由于我站在他的身后，看不到他的脸，出于礼貌，我拱手行了个道礼，然后说道长我能够问你点事吗？只见他吐出一口气，看样子他刚才已经入定，是我打扰了他。他站起身来，转向我，看到他的那一瞬间，我大感不可思议，有点激动地指着他：

“怎么会是你在这儿？”

第六十五章 冥婚

那道人转过身来看到我的时候，表情也是非常惊讶，他也问了和我几乎是一样的话。他也半晌才回过神来问我，怎么会是你在这里？我说我还想问你呢，你不好好跟你师父学习跑到这里来瞎胡闹什么。

这个人是我几年前在株洲拜会一个道家前辈的时候，这位前辈两男一女三个徒弟中的大师兄。那晚我们喝酒的时候，他喝醉了，他虽然也算是师出名门，但是酒品实在不好，喝完发酒疯说胡话，搞得我特别不爽他，于是那晚我揍了他一顿，顺便也成了个朋友。谈不上是不打不相识，因为从头到尾都是他在挨揍。后来也觉得这小子除了酒品差点别的也没什么不妥的，而且他虽然拜的是个名师，自己研习的东西却是非常杂乱，除了本宗的道法以外，他还参研塔罗牌和巫术，偶尔连我最不愿提及的门派也要去掺上那么几脚，杂而不精，枉费了他师父的教导。

他是河北唐山人，比我大几岁，出师后就回了老家结婚生子，没有正当职业，依靠偶尔给这样的家庭做法事维生，所以说到做生意，他肯定就不是我的对手了，因此才会发生他主动给别人推荐冥婚的事情。

他把我拉到一边，对我说，你来干什么。我告诉他我是因为受到逝者表妹的委托才来看看的，以前也没接触过冥婚，担心出什么乱子，就来瞧瞧。说到这里他就开始放松表情地笑了，想来他是觉得我此行并不是来跟他抢业务的。说实话我觉得我完全犯不着，我干嘛要来跟你抢业务呀，咱俩的手艺谁好谁差，先前那个聚会邀请我没邀请你不就是最好的说明吗？

他有点得意洋洋地说，冥婚这事他已经不是第一次干了。刚回来的

时候他还不懂什么是冥婚，是在山西那边跟当地的法师学的，后来觉得这是个不错的生财路数，反正都死了，倒不如死个成双成对，不留孤坟，福泽后人。话虽然是这样说没错，可是我还是对这样有名无实的婚配觉得难以接受。我问他你是怎么去找到这些死掉的人的，他说不一定是真的能次次都找到异性的尸体，如果找不到可以请人去说阴媒，例如有人成年后未婚死了，他希望能够配一段冥婚，但是根据他的八字又暂时没办法找到合适的人，那么就可以找已经入土的人，只要条件适合，烧了符咒下去也是能够配对成功的，事后只需要在双方各自的坟边修建一座刻了对方名字的空坟就好。不过这种就没那么容易福泽到后人了，最好是两个真人真的合葬在一起。我问他你这次找到真人了吗？他得意地说，不瞒你说，这次我还真找到了，从石家庄那边找来的，八字和这次的大表哥极合，那个女人才20岁，死因是车祸，家里人大手笔，花了很多钱来给自己的女儿修复尸体，好在身体虽然有些残破但是脸还是完整的，下午就会运到，你到时候看了就知道也是个美女了，要不是死了我真想要她的电话呢，哈哈哈哈哈。

看着他笑，厌恶之感横生，真想再揍他一顿。虽然他的说法让我觉得变态和无法认同，但是如果摆正态度来说，他其实也算是在做好事。既然是双方的家庭都各自要求的，而且也说了八字符合，我本来此行也不是来抓鬼带路的，也就打算先看看，若是真出了什么岔子，那就到时候再说好了。

随后我又跟他聊了不少，因为他们三个师兄妹他的年纪最大，出师算是最早，除了那些杂乱学习的东西不精以外，自己本家的道法还是研习得比较扎实的，有他在这里，乱也不至于乱到哪儿去。

到了下午接近6点的时候，外面传来一阵敲锣打鼓，他告诉我，大表哥的老婆来了。原本葬礼现场，是应该严肃悲恸的，而这般喜气洋洋的锣鼓，倒是像极了以往在电视里看到的迎亲队伍，不同的是，没有了轿子，轿夫们抬着的，只是一口蒙上了大红布的棺材。我仔细看了看这支特殊的迎亲队，媒婆一只手扶着棺材，开心地笑着，抬轿子的四个轿夫清一色的穿着黑色的丝绸长衫，戴的帽子都是地主帽，跟堂屋里的大表哥戴的一样。女孩的父母一前一后的走在四个轿夫的前面，走在前面的是父亲，手里端着女孩的遗像，却奇怪的搭了一层红丝绸。母亲跟在

父亲的身后，手里拿着一根粉红色的手绢，脚上穿着一双红色的布鞋，队伍的最后面就是乐队，吹吹打打的，还抬着一些箱子，八成那也是“嫁妆”。如果不是因为父母的表情还有一种难掩的悲伤和那口棺材，我在路上遇到这么一只队伍，还真会以为是哪家人嫁女儿。

我看了看照片上的女孩，是长得标标致致的，这么漂亮的一个姑娘死了的确是非常可惜的。我那个道家朋友迎上前去，做了个停下的手势，然后上前跪在女孩父母脚前磕头，接着站起身，围着棺材转了几圈，然后伸出手扶住女孩母亲拿着手绢的那只手，开始缓慢走进宅院里，锣鼓声再一次响起。院子里天井中的那些茶桌已经撤去，空空荡荡的，道士吩咐轿夫们把棺材在天井里放下，与堂屋里表哥的棺材对齐。然后他就走到堂屋里面，坐在大表哥的父母身边。媒婆这时候扶着女孩母亲，缓缓地一步一步走到大表哥父母身边，然后行礼敬茶。完事后，道士就付了钱给媒婆等人，让他们自行离去。

他告诉我，冥婚仪式要晚上12点才举行。两人的八字在子时道数接近，方为大吉。用他的话说，期间的这几个小时，就让他们彼此熟悉下对方。我问他，刚刚他迎接队伍的时候那些举动到底是什么意思，他看我这么不可一世的人都肯向他发问，有些骄傲。他告诉我说，一开始队伍到了院子外的時候，他没有第一时间出去，是在堂屋里做法请大表哥上身，用他的肉体和大表哥的灵魂相合，让大表哥自己出来迎接。他也坦言，这其实是在走过场，大表哥不会上身到他的身上，但是大表哥是看得到这一切的。于是他走出来，围着棺材转，是在按礼节，检查路上是不是颠簸之类的，他说他们当地的习俗就是这样，古时候新娘子上门，夫家人总是要先检查下轿子有没有破损，从而来判断路途遥不遥远或是路上有没有遇到什么绿林好汉一类的，害怕娶进门的是被贼人玷污过的。他告诉我，女孩的父亲走在最前面，是在给女孩子当“眼睛”，红布是因为结婚怎么说也是喜事。而她的母亲拿红手绢穿红布鞋，是在代替她的“身体”，要懂得认路，所以她妈妈才一步一步地走。而进屋以后他又一次扮演大表哥，而媒婆带着女孩妈妈上前敬茶，也都是各自代替自己的孩子来完成一些旧俗礼仪罢了。女方带来的那几口箱子里，都是给女儿的嫁妆。里面全都装的是纸做的元宝钱纸，金砖银锭什么的。他告诉我，这些也都是走过场，真正让这两个死人的灵魂重叠，还得等

到夜里子时，那才是他显露真本事的时候。

随后他跟我讲了很多关于他出师后这几年发生的事情，他说他当初学艺的时候是一种偶然，虽然跟着师父一起干了多年，但是始终还是觉得自己不算是这块料，所以回到河北老家以后，原本打算靠着先前的那些年跟着师父一起跑单子积攒的钱，在农村修个房子，娶个老婆，然后安分守己的当个农民过完一生算了。但是他发觉自己的收入和支出完全不成正比的时候，他才算开始重操旧业。我问他是不是宣布过退行，他笑笑告诉我，那倒是没有，不过那所有关于玄门道法一类的物件，带回家后就一直锁在床底下的箱子里，没有拿出来了。我有点不懂，我问他这么多年辛辛苦苦的学习，却怎么不靠这个维生呢，虽然不一定真的能赚到多少钱，但是好歹比你那时候入不敷出强得多了吧，你今后孩子还要上学念书，说不定还要送到国外去念书，再怎么钱也是很重要的。他叹了口气告诉我，这些道理他都明白，他说自己之所以一开始没打算要重操旧业，是因为那些年跟着师父的时候，对生死已经渐渐开始没有了感悟，而留下了麻木。也就是在看到生离死别的时候几乎都没有了动容的感觉，他觉得这是这么些年来，自己不愿失去，却偏偏失去的宝贵情感。他还说他并不责怪师父的教导，怪只怪他自己，不是个聪明和情感丰富的人，没有办法很贴切地替委托人设身处地的着想，在人情和金钱方面，他还是觉得金钱更重要。于是直到家里已经开始快没钱的时候，他才打开箱子，重操旧业。

听完他的诉说，我真不知道我是应该同情他还是鄙视他。他说得没错，在很大部分的情况下，世人对我们这种职业的人的看法，跟路边的丧葬一条龙或是太平间的敛尸工是一样的，一方面我们的确也是在拿钱办事，有劳有得，另一方面，我们见过比任何人都多的生死离别，甚至见过各种各样怪异的死法与奇特的尸体，我们也是普通人，在第一次第二次，或许是因为恐惧而害怕好几天，到了第三次第四次，也许就会因为生命的消逝而感到落寞和悲伤，但久而久之，我们的情感经历了无数的千锤百炼，变得坚强，变得固执，甚至变得铁石心肠。我很想反驳他，因为我就不一样，或许是天生是个感性大于理性的人，我在面对生死的时候，总是很刻意的要求自己带着那么一丝不舍，而每次给灵魂送行的时候，我也都会在心里告诉它们，朝着明亮的地方去，哪里有光就

有幸福。我直到职业生涯的最后一刻都还会因为生命的消亡而感伤，真不知道我是在感叹世间百态，还是在感叹命运无常。本来我们一直都信奉强调的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可是很多情况下我们见到的都是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我也曾经非常矛盾，我不明白我到底该做个专门开脱死人的神棍，还是该做个惩恶扬善的侠士。到最后我才明白，我其实什么也做不到。死人了找到我，那是它注定会找到我，我也注定要伸出手来帮忙，坏人们遇到我，我也往往会略微地报复，以告慰我那尚在苟延残喘的良心。

悲哀，非常悲哀。至少在他说出这些以后，迫使我联想，继而导致我的悲哀。我突然想起我在以往宽慰死者家属时候常常说的一句话，我说你们要节哀，他至少还坚持了这么长时间，那些因为天灾或者意外死去的人，还没能反应过来怎么回事，就丢掉了生命，相比之下，他算是很幸运了。想到这里，一阵悔愧，在一个各种道德和人性都在逐渐丧失的世界，我已经没法区分我到底说这些的时候，究竟是在安慰人，还是在欺骗人。

当天的晚餐安排得倒是简单，这是应我这个朋友的要求。在仪式前的三个时辰内，所有在场见证的宾客，都是不能喝酒也不能沾荤的，所以这一顿顶多只能算是充饥，要直到夜里子时的那顿饭上，才能是大鱼大肉。

晚餐以后，我开始无所事事，于是我抽空给姚姑娘打了个电话，跟她说明了一下这边的情况，告诉她最后两天好好看书，考完就回沧州，我等她来看看表哥和“表嫂”的坟以后，我也该打道回府了。而且我的驾驶证还在她手里呢。在电话里她得知今晚就要举行冥婚的时候，她说希望我能够替他表哥看仔细，要是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就马上告诉她的妈妈，她妈妈会负责阻拦的，说一切过失由她承担。我很想告诉她你是承担不起的，当人与人的情感遇到旧教礼节，谁都承担不起。

挂上电话以后，眼看冥婚的时间就要到了，我偷偷取出罗盘在天井里和堂屋的两口棺材附近溜达，试图在盘面上读到点什么。我没有对我这个道家朋友有什么不敬的地方，我只是觉得我既然已经身处其中，尽自己的一点力也是好的，如果没发现什么也就算了，若是有什么不对

劲，我还是要告诉我朋友并且自己出手帮忙的。堂屋内，表哥的遗体旁边，一切正常，我能看到他的灵魂还在附近，他似乎已经是暗暗接受了这一切。但是走到那个女孩的棺材前的时候，我发现罗盘给出的信息是，这个女孩似乎是有些不情愿。但是反抗得也不算很强烈，于是我努力思索这到底是为什么，突然一个可怕的念头在我脑子里出现，光是想象，我都惊出一身冷汗。

于是我赶紧到处寻找我那个道家的朋友，找到以后拉着他到僻静无人的地方，我问他，你刚刚说这个女孩是怎么死的？他说车祸啊，怎么了。

坏了。

我不想浪费时间来责备他，就直接拉上他冒昧地去找了女孩的父母，我眼看距离仪式开始还剩下不到2个小时了，我必须得抓紧时间，否则要是仪式照这么举行下去，等到明天入了土封了坟，这两家人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找到她爸妈后，我开门见山地说，阿姨，有件事必须要你帮忙了。

我之所以这么做，原因就是因为这个女孩是车祸死的，表哥是死于肺炎。表哥的死法其实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也就是他死之前至少是知道自己即将死去，无非就是时间早晚的问题。虽然算不上是寿终正寝，但是他自己也是默默接受了这样的事实。但是这个女孩不一样，死于车祸，基本上这跟暴毙没有什么区别，也就是说，她的死法跟表哥是不同的，是死于非命。死于非命的鬼魂常常有不甘的情绪，而这样的情绪会严重影响到他们不肯离开，也就是我常常说的“执念”，而且死后配婚，按我的理解，这个决定至少是没有通过她本人同意的，我甚至没办法确定她是否知道自己已经死亡。我虽然不懂冥婚的规矩，但我知道哪怕两个人八字再怎么合适，如果无法把生前的执念给解开，稍不注意，例如烧错了香，敬错了神，都非常有可能引起她的愤慨，这样一来，不要说什么福泽后人，不会因此而受到伤害连累，就该偷笑了。我暗暗在心里骂道士，居然忽略了这么重要的一点。

我让女孩的妈妈跟着我和道士走到后堂，我找来一只碗，问道士要了他们的绳子，把绳子泡在水里，要我说一句她妈妈写一句，将那些开

示女孩已经死掉希望她安息平静的话写在道家的符咒上，然后请道士画了符，烧掉化水，然后把红绳取出，把水倒在了女孩的棺材跟前，这方法和带信差不多，也是在出殡前，她妈妈唯一能够跟自己女儿说心里话的机会。接着我冒着得罪家属的风险，请他们打开女孩的棺材，让她妈妈把从碗里拿出来的绳子拴在女儿的小拇指上。

道家细分了无数个小派别，但是对于会抓鬼的道家来说，红绳的练法尽管跟我们大同小异，但是他们只需要一种绳子就够了，而不是像我们这样区分了辟邪的和缚灵的。因为他们本身是不需要辟什么邪的，而他们的红绳使用方法更为复杂，力量却远超我们的。

虽说我并不算太能够理解女孩父母答应配场冥婚的决定，但我至少能看到她妈妈在她的小拇指上拴上红绳时，那两行泪水一定是发至内心的真诚。

直到她妈妈照做了以后，我才告诉我那朋友，这可真是你大意了，你师父看到会骂你的。他也连连擦汗，说幸好是被你想到了，要不然这事完了这钱赚得也不心安。

很快接近子时，在这之前，我那个道士朋友以及在堂屋里棺材的另一侧摆好了几张椅子，这是用来给双方父母坐的，然后在房梁上拴了绳子，在地上立了两个三角桩似的竹桩，地上还放了几块砖头。我问他这是要干什么啊，他忙来忙去，还没时间搭理我。在子时前大约半个小时的时候，他让除了双方父亲以外的，喊了一些男性的亲戚朋友，包括我在内，一起来帮忙把尸体立起来，准备拜堂了。说实话，我真的一点都不想帮忙，倒并不是因为我对尸体有所排斥，我都徒手挖坟取骨的人，难道还害怕尸体吗？说到底，还是我无法克服我这心理的障碍。我去了，但是只是站在一旁看着，这群人里除了道士没人认识我，看我在旁边不帮忙，也没人好意思说我。这我才知道那些之前看到的东西是做什么用的。

他们先把大表哥的尸体从冰棺里面抬出来，然后搬到绳子底下，用绳子从表哥的后脖子贯穿进去，绕着胸口一圈，再又从身后打结，接着穿上衣服，这样一来如果不站到身后去看，是看不到绳子是拴着表哥，让他站立起来的。与其说是站立着，倒是说吊着更合适。接着他们用竹

桩固定好表哥的腰部，用转头塞住竹桩，从正面看，表哥就好像是站在面前一样，死人的脖子是僵硬的，不用担心会歪倒，短短的时间里，表哥就站立了起来，还伴随着那诡异的微笑。然后他们又把女孩的尸体抬了进来，用同样的办法让她站立，不同的是女孩因为车祸而身体残缺，有些缝补好的地方看上去始终比较怪异，而且她也没有了那种奇怪的笑容。虽然两个尸体都被弄得面对椅子站好了，但是还没有把他们的眼睛弄开，道士告诉我，眼必须等拜堂的时候再弄开，因为按照习俗，没有拜堂前，冥婚的双方要是看到对方了，是不吉利的。

保险起见，我再次用罗盘在表哥和女孩的身边走了一次，所幸的是，表哥依旧冷静，女孩的灵魂也安静了下来。

时辰到了，我和众人一样，见证这场特殊的婚礼。道士请双方父母入座，并要求现场严禁拍照，然后他在二位“新人”跟前游走念咒，拂尘不断地在两人身上拍打，念咒持续了10多分钟，他请下桃木剑，刺穿一张符咒，沾了白酒后烧掉，然后大喊一声“启目！”大表哥和那个姑娘都睁开了眼，这是我见到的最神奇的一部分，我也会不少咒法，却没有一个能够操控死人的身体。沟通都只能算是勉勉强强，而这种命令其开眼的做法，也确实让我也跟着开了眼。

睁开双眼后的二人，眼神直勾勾的，加上先前冰棺的作用，两人的脸上都因为冰冻的缘故，有一层薄薄的水分。看上去像是在流汗，但是印着灯光，更像是两个不会动的蜡像，不同的是女孩的双眼大概是因为车祸的关系，有点分散，看上去是两只眼望着不同的方向，加上面无表情，就有点吓人。在场宾客中已经有人因为接受不了而转身走到屋外了，剩下一些心理素质好的且胆大的人还在围观，不管是不是习俗，在我看来在场的大多数人，还是本着一种看稀奇的心理。接着道士从自己背上的布包袱里取出了一种很像是幡的东西，一边摇头晃脑地围着两人的尸体走，嘴里一边唱着，最后又大喊一声，这回喊的什么我就没听清了，反正就是一个字，喊完以后，两具尸体的脑袋开始微微垂下，像是在给坐在椅子上的双方父母行礼，看到这里的时候，又有不少人因为害怕选择了离开。到了最后一个环境夫妻对拜的时候，堂子里已经几乎没有几个人了。

夫妻对拜，也是我觉得这门道法神奇的地方，因为在他的念咒之下，两人竟然缓缓靠拢。由于尸体是悬挂着的，即便是有风吹，两人的摇摆方向也应该是一致的，也正因为如此，我才对两人转身面对且慢慢靠拢，继而碰到头，感到非常害怕和神奇。这一来，冥婚仪式就算是结束了。

接着两具尸体又缓缓回到最初悬挂时候的样子，面带微笑，眼镜直勾勾地看着远方。双方父母早已哭的要死要活，道士告诉他们，要哭现在就哭个够，你们现在是亲家关系了，以后要相互帮助相互扶持，不要产生什么矛盾，否则你们泉下的儿女也会因此而记挂，也会闹矛盾，这样一来对你们双方都没有好处。接着道士让厨子上菜。于是那一整晚，两具尸体就这么直挺挺的挂着，而我们在外面，面对大鱼大肉，却怎么也吃不下去了。

守灵的最后一夜，只有无止境的丧葬表演，诸多歌曲如《让我再看你一眼》《你快回来》等，这样狗血的安排让我原本对道士产生的些许敬意荡然无存。

第二天早上，将两具尸体重新放回棺材，由于在空气里暴露了这么长时间，尸体已经有点氧化了。大表哥的表情已经不是在笑，眼角的皮肤和肌肉已然开始因为悬挂的关系而有些下垂，而且松弛。特别是表哥，当他重新回到平躺的姿势的时候，笑容再次诡异重现，而且这次还露出了紫红色的牙龈。

我实在不愿多看，跟着送葬的队伍，一路敲锣打鼓，将二人的尸体送到屋后已经预先挖好的坑里买下。道士祝福双方父母，在这个时候尽量不要哭，因为你哭的话，他们会认为你们舍不得他们，他们也会舍不得你们。成为新的执念，久久不散，那就不好了。于是当他们安静的并排下葬，填土，石匠们开始麻利地磊坟。

忙完已是下午，我看事情也完了，姚姑娘要明天才能回来，我总不能守着两座坟过一晚，于是给姚姑娘发了信息，说我还是回去烟台找她算了，她回我信息的时候，我已经拉上已经换好便装的道士，在去往烟台的路上了，她说刚刚在考试，说我既然决定好了就在烟台等着我。

到烟台后，我们找到姚姑娘，我告诉了她全部事情的过程，但是略过了道士大意的那一段。她也算是理解了家里这次面对伤痛的做法，把驾照还给了我以后，我告诉她我和道士要再去蓬莱呆上几天，问她要不要同去，她说不了，收拾一下第二天就会沧州哥哥的坟前，跟哥哥嫂嫂说说话了。既然她这么说，我们也就辞别了她，到了蓬莱，海鲜大吃特吃，这次就是彻底的散心了，我们不仅时隔多年再次喝醉，还引发了一点海鲜过敏的情况，因为我们都不是海边的人，所以并不知道吃海鲜的时候喝啤酒是会出问题的，直到第二天我俩起床后看到对方肿得跟猪头一样的脸，连说话都说不清楚，才吸取教训。

值得一提的是，虽然这次是我参加的最离奇的一场“婚礼”，却也让我寻回了一个曾经走失的朋友。至少在这一点上，还是值得欣慰的。虽然我没能看到传说中的海市蜃楼。但如我起初所说，我会记得这份感觉的。

第六十六章 霓虹

如果要追溯灵魂或是鬼魂来自哪里，坦白说，我不知道。也许从一开始出现生命的时候，它们就一直存在，或者更早。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具有灵性的，而这种灵性却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够感觉得到。于是千百年来，争议不断。所以自打我开始接触这行的时候起，被颠覆的不仅是对这一切的认知，甚至还包括了我以往对他们那种凶残可怖的看法。我们如今生命的存在，根本无法说成是一个偶然，而我们每一个人眼里看到的世界，也或许都不一样。

我记得我在最初跟着师父的时候，他拿来一个梨子，问我这是什么，我说这是梨子，他说梨子长什么样的，我告诉他，黄色的皮，皮上有小黑点，样子像傻瓜。师父说，没错，如果要他自己来说，他也会这么描述。但是师父告诉我，并不一定我认同的“黄色”，就是别人眼里的黄色。也许在我眼里和脑子里，黄色代表了一种固有的颜色，而在别人的世界里，这种颜色或许是我看上去的绿或者红，而恰好那种绿与红，对他而言就叫做黄色。又比如当我看到一个人的时候，他有两个眼睛一个鼻子一张嘴，他看我也是一样，而我们却从来都没有去深究过我们口中的“两个”，和别人认知中的“两个”是否是同样的概念。

当时师父这么跟我说的時候，我也一时很晕，但是后来仔细这么一想，也觉得说得很有道理，这让我想起了以前上学时候，老师曾经说过，蛇看我们人类是一团红色，蜻蜓看我们人类，好像是六个重影，有了科学上的佐证，我相信这些就显得特别理所当然，这也算是片面的让我懂得了为什么有些人具有阴阳眼，而我却始终没有的原因。而这个道理我彻底想通，是因为2004年的一个业务，我才明白原来我们虽然和他

人有所交集，但在彼此之间，或许还存在着另一个只被自己认可的世界。

2004年我一个朋友受人之托找到我，我这朋友是个万州人，大我10来岁，早几年跟着他老爹在万州开牙科诊所，后来生意做大了就在重庆也开了几家连锁，我的一颗大牙就是他亲手给我补上的，所以我想他对我的牙齿应该是非常有感情的。这次他来找我，却是因为他认识的另一个朋友的关系，他说他那个朋友姓马，是他的大学同学，学医几年以后没能进入医疗单位工作，于是就回老家丰都开了个餐馆，这趟就是他的餐馆闹鬼了。

我当时听我这朋友说的时侯，还觉得挺好笑的，我逗他是不是饿死鬼来找吃的了？他说不是，正好最近也要去一趟丰都看看自己的连锁店，说具体情况他也不是特别清楚，但是我们可以同去，他会安排我跟那个马老板见一面，当面聊聊，至于费用，他有钱，只要你别太黑就是了。

听到他有钱三个字的时候，我觉得我的生命都焕发了光芒。

老实讲，我大概是2002年年初的时候回的重庆，在直到2004年期间，我都一直接些鸡毛蒜皮的小单做做，钱挣得不多，但勉强够用，饿又饿不死，发也发不了财，我原本安慰自己说这么几年就当是给自己积攒经验和名望吧，虽然在本地行内，我也算的上是后起之秀。但不得不说的是，那几年，的确有些清苦。师父说他曾经也是经历过这样的阶段的，人在高潮的时候，要享受成就，人在低谷的时候，要享受人生嘛。

我一直把这句话用在我的生命里，所以这么几年下来，我一直过得贫穷。而转变这一切的，就是因为这次的这个单子，从那以后，我买了房买了车，开始假装得意逍遥知足的生活。

于是当下我便答应了我那朋友，第二天便坐着他的车去了丰都。虽然在重庆生活了这么多年，对丰都也是早有耳闻，但是那还是我第一次去。这座长江边上的小城，它的出名并不是因为它特产的豆腐乳，而是因为这是一座传说中的“千年鬼城”。

小时候如果调皮捣蛋发生危险了，例如我偷偷跟着一群伙伴下河游泳，或是在狭窄的马路上跟汽车赛跑，又或者是去攀爬烟囱上的梯子，每当我干这些的时候，不被我妈知道也就算了，被她知道了，她一定会对我说：“你是不是想到丰都去报个到？”所以从小时候开始，我就不自觉地把丰都跟翘辫子联系在一起。我听说过丰都有举世闻名的鬼神氛围，也有传说中的“阴曹地府”“奈何桥”“黄泉路”等，我在云南学习期间，我也曾就这个话题跟我师父聊过，师父告诉我，世界上从来就没有一座真正意义上的“鬼城”，只要有生命存在的地方，就会有死亡，只要有死亡的地方，就会有鬼。如此说来，处处都是鬼城。连外国也是。当然我也问过师父外国人死了是不是也有鬼，师父回答得就比较幽默了，他说莫非你觉得中国才有鬼？那中国人也太命苦了。于是从那个时期起，我便渐渐在自己的世界观里，分出了一部分，交给鬼来支配，他们与我们的时间和空间重叠交错，只不过是生存在我们所不知且无法见到的维度罢了。

师父还告诉过我，关于丰都，其实之所以能够发展为“鬼城”，实际上是源自于一场误会。

在重庆还没成为直辖市以前，整个川东，包括现在的湘西和鄂西，还有北黔，几乎都是深受古巴文化和巫文化影响的区域，在商朝的时候，就已经是巴人活动的中心区域。而期间有其中一支名为氏羌的巴人部落，因和商朝的对抗，从众多巴人的部族里分离了出来，准备顺着长江逃往现在的武汉一带，却在途经幽都的时候因为部族首领“土伯”的第6个儿子出世，就在那里短暂停留。当时的幽都就是现在的丰都，而且当时只是一个小小的古羌族的村落。土伯向村子首领要求分地来安扎自己的族人和军队的时候，遭到了古羌族人的拒绝，他当时就起了杀心，于是亲自带着800氏羌勇士夜袭了村子，除了妇女老人和儿童，几乎杀光了全村人，接着他便迫使古羌族人充当劳力，在依山的地方给自己修建了一座寨子。住进去以后觉得这里地势非常好，于是打算不走了，当时的商朝恰好灭亡，周朝的君主忙于安顿各地的叛乱，也就暂时没把土伯这样的小虾米给放在眼里。而当时正宗蜀人已经因为战乱分散到了各地，再也难以凝聚起来，于是土伯觉得自己是众望所归，就在幽都自立为王，称自己为“鬼帝”。氏羌原本是由古羌族分支出来的三支的后代，

早在炎黄时期，古羌族便已经存在，后来渐渐就分化为羌族、古羌族、汉族。三族的结合，就衍生出一代巴蜀。而氐羌土伯灭了古羌族村子的行为，以下犯上也就算了，甚至是种欺师灭祖的行为。后来的很长一段时间，因为土伯自称“鬼帝”，称自己的族人为“鬼族”，幽都也就因此而渐渐变成了鬼城。而事实上那个时代，他们崇尚的并非真正的“鬼”，而是“巫”。而后来因为时间久远且各种文化的交互，才让这个原本是个小村子的小地方，成长为举世闻名的“鬼国神宫”。

所以在路上，我对丰都的向往就是在《鸟瞰新重庆》里面，那个巨大的山神，还有各式各样古代留下的妖魔鬼怪，吐着长舌头的吊死鬼没有脑袋的断头鬼，以及被砍手砍脚，上刀山下油锅的尖耳朵小鬼们，还有那些从棺材里因为突然发情而站起来的穿清朝服装的僵尸。却直到到了才发现，这个美丽的小县城，除了处处都散发着鬼城独有的风情以外，和我生活的城市，几乎是一样的。而比起我所生活的水泥丛林，我似乎对这样的地方更加向往。

到了丰都以后，我朋友给马老板打了电话，顺便也带着我在城里吃了一顿。我朋友告诉我，来丰都必须吃的东西，莫过于白砍鸡了。白砍鸡我在家也常常吃，却经常因为佐料的问题，而没有那么美味。于是在丰都吃到的那一份白砍鸡，算的上我人生中吃过的最美味的一顿白砍鸡，以至于后来我吃白砍鸡的时候，常常觉得索然无味。

吃饭间马老板也来了餐馆，由于我们坐的是包房，关上门也还是可以谈事情。于是吃完以后没赶着结账，我就请马老板把自己遇到的事情跟我说了一下。

他说大概在1年前的时候，他从别人手里收了个餐馆过来自己做，因为之前的那个老板把这个餐馆在当地算是经营得有声有色，恰好不知道他是因为什么原因要将自己的产业转让出来，而那时候马老板刚好手里闲钱也多，也正有进军餐饮业的打算，于是双方很快谈好条件并签了转让合同。马老板告诉我，他甚至连这家餐馆的名字和厨师都没有更换，就是为了沿袭这种地道的口味，靠着先前那个老板积攒下来的好名声，自己也就跟着沾光赚钱了。但是做了差不多半年开始，他的生意就一落千丈了。

我问他，为什么会一落千丈，是因为换了厨师吗？因为我是个对吃比较在乎味道的人，同样的一家店若是换了掌勺的师父，改变了我习惯的味道，我也不会再去吃了。马老板说，不是，除了服务员和老板，什么都没有换过。是因为有客人上门来大闹，说他店里闹鬼，这事情传开了，大家都害怕了，就不再来了。

马老板说，这件事情是这样的，重新开张半年的时间以来，食客们不知道换过了老板，来吃东西的人还是络绎不绝的，直到半年后的一天晚上，有两男一女的食客深夜去了他们店里，点了菜打算吃个宵夜，上菜的时候，他们却发现盘子和碗里，装的全是纸做的元宝钱纸一类的，他们当时就觉得自己好像被店里的人给戏弄了，就大声训斥那个上菜的人，骂着骂着，就动了手，抄起桌上的盘子就给上菜那人砸了过去，而盘子却从这个人的身上贯穿了过去，直接砸在了地上。其中一个食客还以为是自己眼花了，就又上去打了一拳，发现自己眼前看到的人，好像是空气一样，根本碰不到。然后那个上菜的人，突然像是整个人都溶化了一样，就消失了。这才被吓到，认定自己撞了鬼，于是呼天抢地的逃走了，其中的那个女的还在逃出门的时候被车给撞伤了，于是几天以后，那三个食客就带着很多人来店里门口闹事，要老板赔钱还要讨个说法，四处给人发传单说这里闹鬼，最后还是警察同志来了，才把那三人给劝了回去。

虽然警察平息了这件事，但是这件事已经开始传开，造成了很恶劣的影响，生意还是在照做，但是但凡听说过这个传闻的人，哪怕是自己的一些老熟客，都不再来吃饭了，于是生意一天不如一天，到了目前，已经到了面临关门大吉的地步了。

我听完他说的，我就基本上能够判断出，这种先干一阵子人事，让别人看到，最后又溶化般消失的鬼，在我们的行内，叫做“吊子神”，虽然名字里有“神”字，那却是云贵川一代的普遍喊法。它非但不是神，还是非常低级的一种鬼。而正是因为它低级，所以常常会无缘无故被人给看到，甚至看到它是怎么消失的。这种鬼的形成，是因为在世间有放不下的东西，这种放不下就有别于“执念”，执念是想不通，而不是放不下。而这类鬼的形成，其过程是矛盾而纠结的，也就是说，当它成为鬼魂的时候，基本上是属于一个神志不清的状态，而这又有别于那些49日

后才开始混沌的鬼魂。吊子神一般是苦命人，因为它出现后往往会重复去做一些生前常做的事情，并且还没来得及想到其实自己已经死了，而当它意识到自己已经死了，是个鬼的时候，就会扭曲着消失。直到下一次出来，先前的又全部忘得干干净净。如此这般周而复始的反复出现和反复消失，除非是自身的能量消耗殆尽，或是遇到拥有帅气面庞的猎鬼人，否则将一直持续下去。而必须要说的是，这种鬼魂完全无害，人们看到了对它的害怕，也仅仅是害怕它鬼的身份而已。

于是我问马老板，你店里是不是辞退过传菜师父，或者是服务员，然后他后来在你不知道的情况下死了？马老板说不是，自打他接手这个店以来，就一直是原班人马，一个人都没有更换。我说那当时发生闹鬼事件的时候，除了那几个食客以外，难道没有其他店员看到吗？厨师是炒菜的呀，他怎么说也该知道自己炒好了菜是递给谁上菜的吧？马老板苦笑一声说，怪就怪在这里了，我的店是夜里12点就准时关门，店里也不会留下守夜的人，而那天的那些食客说他们是凌晨3点多才来店里吃饭，那个时间段我的店是大门紧闭的，一个人都没有，他们怎么进去的我都不知道，撞鬼的事情我不就更不知道了吗？

我这才明白，原来那个鬼，不但是给人上了元宝蜡烛当菜吃，还主动开门帮马老板做生意，这倒是第一次听说。一时也想不出个头绪，我就叫马老板带着我和我朋友到他店里看看去。我朋友说他还得去自己的牙科里瞧瞧去，就不跟着我们一起了，晚上过来找我们一道吃饭。因为我深知我的这个朋友是个也是个吃货，再加上马老板自己也是做餐饮的，想来味道是值得期许的。有了吃做动力，我也就不淡定了许多。

他的店开在一个堡坎上面的街边，算不上是闹市，但也不偏僻。重庆有很多这样的小店，地方虽然不好找，却非常美味。于是闻名而来的人络绎不绝，酒香不怕巷子深，大概就是说的这种。马老板的餐馆是一个两层楼的格局，二楼大概是包房一类的，外墙上有一个霓虹灯，写着他店的名字。进了店子里以后，厨子服务员全都因为没有生意，而坐在大厅打瞌睡。我跟马老板说，你能不能放大家半天假，有些行内的东西我也不方便让人家看见。于是马老板让那些厨子服务员都自己回家休息去了，我等人走完以后，关上店门，在屋子的角落都洒了点坟土，然后操着罗盘就开始在店内寻找鬼魂的踪迹。

有鬼，这是必然的，我在厨房里，大厅里，还有收银台里面，都发现了鬼魂的踪迹。只有一只，因为罗盘的反应是一样的。收起罗盘，对马老板说，老马你这里的确是闹鬼哦，而且从痕迹的分布来看，这个鬼跟你的店有莫大的关系，好像对你这里的环境非常熟悉。你要不要跟我好好回忆一下，这期间来过些什么人，又离开过什么人，这些人去了哪里，是不是死了。马老板斩钉截铁地跟我说，绝对没有啊，他的员工都是从之前那个老板那里一起接手的。于是说到这里，我和他都不约而同地想到了原来的那个老板。马老板甚至说，是不是因为以前那个老板做这家店的时候发生过什么，然后他也遇到闹鬼的事情了，预见到会影响生意，然后就把店子转让给我了？

我说，有这个可能啊，做生意的人总是遮遮掩掩的，这很正常，就好像你去租房子一样，要是这房子里死过人，没人告诉你还不是照样住进去了，但是要是有人跟你说这屋子有人横死过，恐怕是谁也不愿意再在这样的房子里居住了。于是我跟马老板建议，以请他回来吃饭为理由，那先前的那个老板约到店里来，好好谈谈看是不是能够套出点什么话来。

马老板答应了，当下就给以前的那个老板打了电话，那个老板说正好自己也想来吃个饭，顺便看望下自己的那群老员工们。于是我们才想起了已经叫员工回去休息了，没有办法，马老板只得又用以前的老板想跟大伙吃个饭为理由，又心急火燎地把大家给叫了回来。

到了晚上7点多的时候，天已经黑了。我那朋友也从自己的诊所里过来了，员工们也各自回了店里，准备好了饭菜，再在门口放上一个水牌上面写着今日停业。全部人，静静等着以前的那个老板来。到了7点半的时候，那个老板来了，进门后先跟马老板打了招呼握个手，然后就对马老板说，兄弟，你这外面的霓虹灯怎么是坏的呀。马老板笑着说，一直都是坏的，修了无数次也修不好，甚至叫来灯饰公司，请他们完全更换了线路，那霓虹灯上店名的其中两个字还是不亮，最后也没有办法了，好在这个店的声望在外，也有很多熟客，有没有这个灯其实也就无所谓了。

那个老板姓张，他听马老板这么说，叹了口气，说他对这家店还是

很有感情的。然后他微笑着望着跟我们坐在一桌上的那些厨子和店员。我能够看得出，这个张老板以前在开店的时候，一定对他的员工非常好，否则大家也不会一叫就回来了，更不会这么勤勤恳恳地帮着新老板来打理这家店。于是新老板旧老板和一帮老员工，以及我和我那朋友，就这么愉快地吃了一顿。

饭后，大家各自散去，马老板则留下张老板，说是要谈谈，我此刻已经察觉到张老板大概也是不知情的一个人，因为他的举动和表现跟我们之前猜测的很不一样。关上门以后，我们就在大厅里谈，马老板完整仔细地告诉了他事情的全部经过，张老板很是吃惊，因为他绝对想不到自己的老店里，竟然还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当马老板问到张老板，他当初经营餐馆的时候，是否有员工或是老食客，是去世了的，张老板说没有，然后想了想，说那段时间他的太太去世了，他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才决定不继续经营的。

张老板还说，这家店已经做了10年了，张老板跟他老婆都是当地一个厂里的职工，后来因为国家的某些调控政策成为了最早几批的下岗职工，失去了生活来源，孩子还要吃饭上学，于是两口子就四处借钱，开了这么一家小餐馆，一开始门面只有现在的一半大小，因为两口子都是爽快的人，自己的手艺也还不错，回头客渐渐多了起来。很多食客在这期间还跟他们成了朋友，后来还完了借来的钱，又挣了不少。于是也租下了隔壁的那个门面，然后把墙打通，才有了现在这家店的规模。但是在去年的时候，他老婆因为长期在油烟环境下，肺上出了点问题，然后病情一直拖着，拖得久了，也就治不好了。所以在去年他转让这家店之前不久，老婆去世了。他一个人在这个地方难免很多回忆，于是就决定把店转让了。张老板还说，这家店的名字，总共有三个字，第一个字是张老板名字里的一个字，第二个字是老婆名字里的一个字，最后夫妻俩给了第三个字“苑”。说完张老板朝着门外一指，说那个霓虹灯招牌，不亮的那个字，就是我老婆的名字。

说到这里，大家似乎都和我一样好像想到了什么，张老板有点激动，他说，你们会不会是觉得，我老婆的鬼魂回来了？我们都沉默不语，这其实是已经给了他答案，一个50多岁的大男人，竟然因此而痛哭起来。

马老板递给他一支烟，开始安慰他。我则思考着。我寻思这事应该是八九不离十了，因为这一切随便怎么看，都不像是一个简单的巧合，再加上外面那个不亮却怎么都修不好的霓虹灯，我几乎就能够断定，那一晚那三个倒霉的食客看到的就是张太太的鬼魂，但是我还不就敢这么把话说出口，现在还有两个问题有疑问，一是厨房，大厅，收银台是否是张太太生前最频繁出现的地方，二是夜里关了门，那些食客到底是怎么进到屋里的。于是我问张老板，您太太是不是常常自己亲自下厨，亲自给客人端菜，而且平时负责收钱结账的都是她？他说是的，自己主要就是帮着打打下手，偶尔来了熟客，自己陪着喝几杯酒，感谢他们的光临。于是这时候，除了弄清楚食客是怎么进屋的以外，就没有其他问题了。

我对张老板说，我这次来的目的，就是来给这里出现的鬼魂带路的，既然现在看上去这个鬼魂是你已经过世的老婆，那你是希望我现在就带她走，还是？他擦干眼泪说：“让我再看她一眼吧。”

就这么短短的一句话，我便决定，说什么也要让他亲眼看到。

在丰都县城，从马老板口中得知了一个24小时都不歇业的中药药铺，于是我跟我朋友就直接奔了去。因为张太太并不是每天晚上都出现的，所以等下去，遥遥无期，对她自己也没有好处。所以我需要找几味药材，混合在香里，诱使张太太的鬼魂今晚就现身。买到药材回到店里的时候已经接近深夜了，在大厅里点上香以后，我们还是按照以往的习惯，12点就关了门，然后买了啤酒跟香烟，远远地坐在附近能看到店门的位置，静静等候。

时间大概是在夜里快2点多的时候，街上已经很少的行人了。我不知道是不是丰都人民说过，在鬼城夜里不要乱逛之类的话，总之2点多的时候，这个堡坎前的路上，除了我们，一个人都没有。这个时候，店门口的霓虹灯突然亮了，我指的是，完完整整的亮了起来，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我甚至觉得中间张太太的那个字，比其他字更亮。而我们正在集中精神关注那个霓虹灯的时候，店里的卷帘门自己打开并且卷了上去，透着磨砂玻璃的门，大厅里的灯也亮了起来。整条街上，就这么一家店亮着灯，也难怪那三个食客会走了进去。我问马老板和张老板，

你们准备好跟我一起进去了吗？他们虽然害怕，但是还是点头。只有我那个牙医朋友，他说他就不去了，在门口候着。于是我就带着马老板和张老板，走进了屋里。找了个桌子坐下，紧张地等待。

接下来我要说的，可能有点恐怖了。

我一直以为张太太的鬼魂会从厨房里出来，我甚至不知道自己能不能看见。可是当我全神贯注盯着厨房门口的时候，眼睛余光瞟到收银台的柜台里面，缓缓站起来一个人，脸色苍白，而且瘦弱，却带着一种看上去有点让人不舒服的微笑的女人，拿着菜单走向我们。我没有要说张太太很吓人什么的意思，只是这种让我很意外的出场方式，着实是吓了我一跳。但是我能够理解，因为毕竟她也是因为放不下才留下，不管怎么说，也都是个可怜人。张先生和马老板都是背对着收银台的，所以这一幕他们并没有看到。我赶紧使个眼色告诉他们在背后呢。马老板显然有点后悔跟着我们一起进来，他不敢回头，只有张老板，因为不管怎么说，那都是他的结发妻子，他开始有点无法自己地哽咽哭泣，他含泪转头，看着自己微笑的妻子。没用的，她不可能还记得住你，至少现在的她是记不住的，这些话我忍住没说。两人就这么对视了一会，张老板说，来个土豆丝，来个回锅肉。

张太太飘飘然地微笑着进了厨房，很快，端上来两个盘子，里面装的全是纸做的元宝，钱纸一类的。不用说，这一定是张老板在她死后烧给她的。如果我是个不知情的食客，我想我也会把盘子砸向她吧。

我不能做什么过大的反应，因为张老板还没有表态。于是就这么等着。张老板却一声长叹，哭着把盘子里的元宝等塞进嘴里，但是很显然，怎么能够咽的下去？他停下来，望着他老婆，几度想要开口，却好像话到嘴边，又说不出口。终于，他带着哭音，唱了一首歌。

“某年某月的某一天，就像一张破碎的脸，难以开口道再见，就让一切走远。这不是件容易的事，我们却都没有哭泣，让它淡淡的来，让它好好的去，到如今复一年，我不能停止怀念，怀念你，怀念从前……”

唱到此处，再出哽咽。而张太太好像是因为他的歌声，似乎察觉到，这一切都已经成了回忆，自己早已离开了这个世界，大概是由于过

度的无法接受和挣扎，我们三人，眼睁睁地看着她，扭曲着消失。

看着自己老婆消失不见，张老板哭得很是伤心。马老板一直在拍着他的肩膀安慰他，顺便也自己偷偷抹抹眼角的泪水。我问张老板，现在能让我带您老婆上路了吗？他哭着缓缓点头，我让马老板先把他扶到外面去，因为带路的过程，他还是别看见的好。接着我在地上用酱油当颜料，画了个敷，烧掉她带来的那些纸元宝，念咒，引魂，然后送她上路。在那之前，我特意给自己倒了杯酒，敬张太太一杯。

事后我收集好烧掉的纸灰，用卫生纸包了拿给张老板，告诉他，回家把这包纸灰，换红绸布包着，放在你太太的鞋子里。这是为了让他们彼此不会忘记对方，要一直记得夫妻俩携手走过的路。

第二天我就跟我朋友离开了丰都，这一趟，马老板和张老板都主动拿给我超过我预期的酬金，而且是双份。后来从我这朋友口里听说，这家店的生意又好了起来，马老板和张老板成了店里的合伙人，共同经营这家店，名字还是那个名字。看样子张老板已经从丧妻之痛中重新走了出来，回到了这个充满他回忆的地方，我也真是替他们欣慰。

而据说，这家店至今依旧还在。

第六十七章 行尸

早在九零年代末的时候，因为国内的一次肃清整风，造成很多的修习气功的人在短时间内销声匿迹，因为那段时间非常敏感，我自己对这种以蛊惑人心而聚拢学徒，并以此对抗国家的劣迹深恶痛绝，每次跟师父说起这个的时候，师父总是要黯然地跟我说，你要知道，我们这行之所以到现在还存在，就是因为我们不张扬，我们比较低调。倘若哪一天我们当中有人因为干了件什么事而上了报纸或是电视，那么离我们消失的日子也就不远了。

我明白的师父，谨记您的教诲，所以我一直是在写小说。

其实我要说的是，在那些年间，死的人比较多，天灾人祸，一切都变得不由分说。我师父算是幸运，在那年接到一个姓麻的湖南泸溪苗家师父的电话，那位师父邀请我师父去见证他的最后一次“走脚”。而我也是幸运的，因为我跟着师父同去，也算是长了长见识。

小时候喜欢看港片，尤其是对一眉道人等天师大战僵尸一类的电影情有独钟，明明就害怕得要死，却偏偏忍不住不看，于是一听到音乐的节奏紧张了起来，总是会用手捂住眼睛，却又要故意张开一个指缝，用余光偷瞟着。如此说来，我还真贱。然而我深信，跟我一样贱的人，绝对不在少数。而在电影里看到的那些僵尸，往往都是穿着清朝的官服，脸色苍白，因睡眠不足而有非常严重的黑眼圈，再加上额头上一定要贴上一张道符，若然不是的话，它就一定会张开嘴巴露出獠牙，然后伸直了双手，一蹦一跳地来跟你厮杀到底。老套了，要是我回到我梳中分的青春岁月里，或许我还真是要相信和害怕，而这一切对僵尸理解的颠覆，就始自于麻师父的最后一趟“走脚”。

麻师父是个地地道道的苗族汉子，早年曾经跟我师父一起在凤凰县腊尔山附近联手灭了个大家伙。如果要细说麻师父的门派，他恐怕是最为正宗的侏家“苗巫”传人，除了基本的蛊术以外，麻师父当年跟随自己的师父的时候，还学习了据说是三十六项苗家的奇术，苗巫从我的老祖宗蚩尤时期就已经存在，后来融合了汉族的道教术法和巫家祝由术，渐渐就变得分外神秘莫测。不过苗巫和当初以蛊闻名的滇西某派不同，他们的强项并非是施蛊放蛊，而是给庄稼和家畜看病治病，以及即将要失传的纵尸术。而麻师父估计算得上是近30年来资历最深，手艺最好的一个苗巫师父，这次叫我们去见证的最后一次走脚，说白了，就是一一直被众多门派嗤之以鼻，甚至称其为邪门歪道的赶尸。

那时候我刚入行，资历很浅，所以有机会见证这样一个难得一见的奇闻，是值得庆幸的事情。说来惭愧，在那之前，我甚至不知道赶尸到底是怎么回事。也仅仅是看到林正英叔叔在前面摇着铃铛，后面跟着一群额头上贴符的清朝人。看多了，也就觉得腻了，不吓人了。所以当师父跟我简单说了说赶尸的意思以后，我想到的就是林正英电影里的那些场景，一开始也并没有觉得多么吓人，也只是认为或许身临其境的时候，感觉会有所不同。

我们见到麻师父的时候，他正在等着我们一起从泸溪去往银川，同行见证的除了我师父和我以外，还有另外几个师父，名讳我不便提及，总共一行7人，却硬是包了辆东风货车前往，路上麻师父才告诉我们，这是因为现在的路都好了，小路越来越少了，而他们赶尸的人，往往专挑小路上走，一来是因为行人稀少，这样就不会吓到别人，二来他们都是夜里赶路，小路旁的村子往往对他们这种行为，给予了更大程度的理解和尊重，而非很多自以为是觉得这是歪路子的大城市强得多。而且以往赶一趟少则半月多则半年，现在道路畅通了，只需要接到尸体以后，用车带回当地，然后找小路送回家就可以了。的确是方便了很多，但是也大大影响了他们这类人存在的价值。

我年轻，很多不懂，而我也是个不懂就爱问的人，所以我想去银川的那一路上，师父们估计是烦得连杀我的心都有，我问过麻师父，为什么要用这种手法给“赶”回来，既然道路通畅，直接用车拉回来不就完了吗。麻师父告诉我，虽然他们的行当，就是个赶尸匠，但是他们本行

内，却对这个称呼是不认同的，他们更希望别人叫他们“领路人”，但这显然也是不可能的。需要他们赶尸赶回家乡的人，绝大多数都是苗人，在这一点上，苗人落叶归根的情感，比汉族人要强得多。所谓人生就是一场感悟，不同阶段的人对同样事物的理解都是不一样的。例如当几岁的孩子看到蝴蝶，他会很开心地去追赶嬉笑，当十几岁的少年看到蝴蝶，他或许会觉得朝气蓬勃，充满希望，当二十几的青年看到蝴蝶，或许想到的是一场浪漫的邂逅，而当五十岁的中年人看到，也许就会感叹生命，觉得美好不再。所以常常听到有人口口声声地说落叶要归根，我很怀疑他们是否真的懂得落叶归根的含义，是你要热爱这片故土，还是要死在这片土地上。麻师父告诉我们，苗族是中国少数民族里人数很多的一个民族，从古到今，也为我们华夏文明做了非常耀眼夺目的贡献，所以很多苗家人走出寨子，在外面打拼，为自己和族人赢得荣耀后，却有一些会因为一些无法预估的情况，导致客死他乡。在他们很多人看来，客死他乡其实倒是没什么，但是若不能回到故土，跟列祖列宗埋在一起，算得上是一种对祖宗的不敬。于是千百年来，赶尸匠一直都存在，就是为了让这些迷失在外面的族人，找到回自己家的路。

听上去，很伟大。而我师父对麻师父如此尊重，我相信他也是对自己的手艺非常的胸有成竹，否则也不会叫上这么多师父一同来见证。麻师父说，他岁数有点大了，现在渐渐走山路，有些吃不消了，速度慢了下来，就会多少影响到逝者入土的时辰。这次一个他们当地在银川做生意的生意人因为意外而去世，在生前的时候就跟他联系过，希望自己死后，是用这种传统的方法，回到故乡，不是给不起机票钱，而是希望到死也不要忘记，自己是骄傲的苗族人。麻师父也坦言，他们做这个，费用其实算不上高，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坚持做这个，也是在为了让那些令他也为之骄傲的苗人。麻师父说完这些后，我非常敬佩。

我开始期待这次能够让我长长见识。到了银川已经是第二天的下午，我们只是见证人，而非委托人，所以接尸体的过程我们并没有看到，因为来银川的路上我们都是坐在东风车的后箱里，这趟来回走的时候，还多了个死人。这让我感到害怕。当时的我虽然没经历过多少事，但是对尸体的害怕也不算特别严重，我害怕的是死亡，是死后那种无声无息的安静，这会让我崩溃和受不了。而这次让我害怕的并非这些，而

是这个死人并没有像我预先想象的那样，是横着或竖着平躺在车厢里，而是直挺挺的站在车厢的一角，穿着白衣服，头上罩着一个像米口袋一样的白色布袋，双手垂放，肩头微耸，一动不动。一开始还好，大家虽然知道身边多了个死人，但是出于对死者的尊重，也都没有刻意的躲避，却是到了晚上，特别是当车开上高速公路以后，全程没有灯光，渐渐我的双眼在黑暗中也习惯了一点，于是也隐隐约约能够看到一些轮廓，所以当在夜晚睁眼的时候，就很明显能看到一个白色的人，斜斜的站着，好像在盯着我看，非常吓人。

麻师父自然知道我们包括我师父也会害怕，路上就一直在跟我们解释一些我们道上觉得他们神秘的地方。他把捆住尸体双脚的绳子解开，开始不断的按摩尸体的大腿，他说，这是为了让尸体的肌肉能够延缓一下僵硬，按摩的时候，他的手心里是有草药的。麻师父说，在每次按摩的时候，他都会在尸体的股关节、膝关节、踝关节几个地方种上一只小蛊，其目的是为了蛊活动肌肉跟韧带，让其不至于死僵。麻师父还说，当初他们入门的时候，对徒弟的筛选是非常严格的，因为常常要在夜里走山路，而且是带着尸体走，所以最基本的一个要求是要胆子大，否则尸体没带回来，自己半路给吓死了，留下些死人直挺挺地站在荒郊野外，那也真是够吓人的。此外还有一个要求，就是人必须是长得很丑。这让我感到一阵绝望，看来我是永远都没有办法学习苗巫了，麻师父说人长得丑，鬼也害怕，这道理跟为什么钟馗能捉鬼是一样的。再者悟性要足够高，因为当一个苗巫徒弟能够成长为一个专业的赶尸匠，必须学习好苗家巫术跟道术，要懂得画符，要懂得念咒，缺一不可。苗巫这一门总共绝学有三十六项，除了让尸体站立不倒的咒法，还有避鬼咒，避狗咒，转弯咒等，用途各不相同，避鬼咒是害怕路上别的鬼魂附身在尸体上，这样就成了地地道道的僵尸了，避狗咒是因为大量的夜间时间是在村子或山上走，难免有遇到别人的看家狗，如果惊醒了主人，看到了这些，会吓到别人。念了避狗咒以后，狗不但不会对着尸体和赶尸匠叫唤，还会自己乖乖地躲远，让他们安静地离开。至于转弯咒就比较牛逼了，能让尸体在遇到转弯拐角的地方，自己懂得分辨方向，继续跟着赶尸匠。

麻师父说的这些，在我看来，闻所未闻。他说，以前早几十年的时

候，他们走一趟，就能带个十个八个的尸体回来，排成一排，那时候特别是湘西的一些村子还专门给他们这行的人准备了死人客栈，他们在白天关着门休息，尸体就一字排开，贴着门或是墙角站着。到了赶尸匠睡觉的时候，会把尸体的头罩给掀开，但是脑门上的符咒是绝对不能撕下的，这是为了让那些还停留在身体里或是游荡在周围的死人的灵魂明白，咱们没有乱绕路，咱们这就是在回家。有时候路上因为躲避生人而有所耽搁的话，赶尸匠往往就会找山洞或是茂密的树林，尽量不让人看到，如果实在是没了地方藏身，他们会拉一块巨大的帆布罩住尸体，不让过往的行人被吓到。麻师父还说，他们平时的穿着打扮和普通的苗家没有区别，只有在夜间赶路的时候才会穿上五彩的巫师装，头上要戴着倒三角的帽子，手里要拿着牛角号和盥铃，一切的号令，都在手上的两样法宝里。

麻师父说完就从袍子里摸出了牛角号和盥铃，牛角号我是见过的，西游记里面遇到什么什么大王都要拿出来吹上那么一吹，盥铃倒是第一次看见。盥我知道是用弹或吹来附着在别人身上，盥铃到底是个什么东西，我从麻师父手里接过来一看，和我们平时跟师父一起跑单子的时候的摇铃差不多，除了把手的末端有个圆乎乎的球状物。我一好奇，就拿在手里摇了摇，这时候突然传来麻师父惊慌的喊声：

“别摇！”

吓得我一下就把铃铛给扔到了地上，却就在此刻，已经渐渐习惯眼前黑暗，但是还能够隐隐约约看见东西的我，发现站在车厢一角的那个从银川接回来的尸体，开始原地一蹦一跳起来，每跳一次，他的头就撞到车顶一次，哐！哐！哐！哐！

我第一想到的是诈尸，不自觉地紧紧抓住了师父的袖子。就在此时，那个白色尸体原本垂下的手，忽然跟电影里僵尸一样，平着慢慢地、慢慢地伸了出来。

走肉

此刻的车厢里非常紧张，除了麻师父，唯一冷静的应该就是在前面完全不知情的司机了。麻师父看到死人的手伸平了，看上去有点不高

兴。我知道，我闯祸了，我很担心麻师父和我师父会骂我，我更担心眼前的这个死人会蹦蹦跳跳地向着我而来。麻师父捡起我因为害怕而丢在地上的蛊铃。摇了三下，念了句咒文，又摇了三下，再念上一句。死人开始停止了动静，手开始放下来，也不再跳动了，就跟最初一样，还那么直挺挺安静的站着。

我觉得很奇怪，我又不是苗巫的人，为什么我摇铃死人会跟着有反应呢？我很纳闷，于是我把我的疑惑问了问麻师父。麻师父说，我刚刚不是说过了吗，我给死人按摩腿脚的时候，在他的几个关节的地方都丢了点小蛊进去，他指了指蛊铃上末端的那个圆球，说，这里面装的，就是那些小蛊的蛊母，你一摇铃铛，蛊母就开始跟着动，它一动，死人身上的那些附在关节上的小蛊也会跟着动的。这样就会刺激到死人的肌肉跟关节韧带之类的，这道理就跟平常我们玩的膝跳反射是一样的道理，不管你愿不愿意，或者说你根本就没有任何知觉的死人，也会因为这些外力的刺激而产生动作，否则你以为我们凭什么能让尸体跟着我们走呢？

我一听，想了一会才算明白了，如此说来，他们带着尸体赶路，其实并不是把让尸体自己在走，而是通过蛊母和小蛊的刺激让尸体有了行走的动作，也就是说他们不过是掌握了人体的一些玄妙的地方，这跟咒法几乎是没什么关系的。于是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麻师父和在场的所有师父，麻师父说，并非这样，在他们学习的三十六门法咒里，大部分就是用来控制尸体的灵魂的，而不能控制肉体，唯一能够控制肉体的，就是让尸体站立而不倒下。他说这其实也不能完全说是咒法的缘故，因为人死后血液已经出于一种停止流动的状态，当你第一次施咒让尸体形成了站立的姿势以后，你只需要让他保持这样的姿势，这样一来，血液就会因为引力的关系而积压在身体的下半部，而死后的人身体是僵硬的了，像一块石板，麻师父他们带尸体的时候也不会去按摩尸体的上半身，所以当血液和身体里的水分积压以后，死人就会形成一个脚重头轻的情况，这个原理就大概是跟不倒翁差不多了。麻师父还说，但是还是得一直靠咒法来维持，因为赶路的时间往往比较长，必须要在这么长的时间里防止尸体的腐化，还要防止体内液态物的流失。当我问他是什么样的咒法能够这样神奇的时候，他便开始笑而不语。我顿时明白了，刚

入行，资历太浅，不该问的问题，就千万别问，尤其是别门别派的，更是忌讳，转头看师父时，虽然对我的好学好问有点赞许的表情，但更多的却是你小子不要给我乱说话小心老子揍你的意思。

麻师父站起身来，走到死人旁边，给死人的衣服理了理，刚刚因为跳动的关系，衣服已经有些打皱。而尸体刚刚因为一直跳动一直拿自己头顶去撞车厢顶，头上的布罩子也有点快掉了的感觉。麻师父敲了敲驾驶舱的玻璃，喊了句车师父麻烦你把手电筒借给我一下。很快车师父就把手电筒从玻璃的缝隙递了过来。当我意识到麻师父借手电筒是为了检查死人的时候，已经晚了。他已经点亮了电筒，一把拉下了罩住死人脑袋的罩子。在我还来不及闭眼不看到死人的脸的时候，一张苍白到极致，且嘴巴红得发紫，脑门上贴着一张黄色道符的死人脸，清晰异常的印刻在了我的脑海里。

不知道是哪位师父非常不合时宜的叫喊了一声“哎耶~”，言语中满是惊恐，于是我的心情也好了许多。反正都看到了，也没办法了。看得出来麻师父跟我们的行业确实有很不一样的地方，我们是和鬼打交道，而他则除了鬼以外，还要跟死尸打交道。虽然鬼一定是在肉体死亡活着濒临死亡的时候才会出现的东西，我们与它们的接触，也都是在事先知晓了死亡的前提下才进行的，而这么直接这么近距离的跟死人在一起，我想不仅是我，连这些师父们恐怕一生也没有遇到过几回。

麻师父检查了一下死人的脸和头顶，看到没有被碰破，才舒了一口气。他重新检查了一下贴在死人额头上的符，还把死人的嘴巴撬开，眼皮翻开，种种行为，在我看来，绝对重口味。完事后重新把死人头给罩上，好像没事一样的坐回到我们身边。

麻师父说，死人额头上的那张道符，是当初在接到这个单子的时候就已经画下的。正面是符咒，背面则是用朱砂写好的这个人的生辰八字和姓名等信息，他说并不是说这张符撕掉以后，死人就会跟电影里一样，失去了约束，而到处伤人，这张符的作用有两个，一个的确是为了让死人的肉体跟灵魂都稍微适当的安静，另一个则是因为要把自己的信息写上，提醒死人不要忘记自己已经死了。根本没有像电影里演的那样夸张。麻师父还说，这十多年来，由于其他诸多因素的影响，人们渐渐

越来越排斥他们这种赶尸的方法。因为在他们当地的语言里，除了走脚以外，其他人对他们这种手艺也称之为“吆死人”，“吆”在西南这边，意思就有驱赶的意思。所以顾名思义，就是把死人赶着走，也就成了后来大家一直公开喊的“赶尸匠”。麻师父说，在他们的行内，有三种死人是可以带的，有三种却是不能带的。俗称三带三不带。三带里面，除了因为意外、疾病等原因客死他乡的人，还有在外地被人杀害的人以外，在以往古代的时候，被上刑砍头，或是因为断手断脚而死去的人，他们都会带，因为这一部分人，并不是自己主动要去死，他们的死亡是被迫和无奈的，这样一来，他们死的时候的怨念就特别强。为了安抚灵魂，也为了圆他们一个落叶归根的夙愿，赶尸匠才会远道把他们带回家。另外有三种死法他们是不会帮忙带回来的，一是被人下毒毒死的人，这类人死相极其痛苦，若是生前没做什么好事，死后必成恶鬼，因为怨念实在太强。连赶尸匠们也惹不起。第二种是投河自尽或是上吊自杀的人，这类人是自己主动要求去死的，按他们苗巫的说法，这种人的魂魄已经是被地府给预先收了去，谁都要不回来。即便是要回来了，也会影响别人的来世投胎。第三种是被雷击致死的人，在我们中国的文化里，一般天打雷劈这句话是指的那些大逆不道的人，或是因为太过伤天害理，或是因为非常不孝，连老天爷都要帮着惩罚，所以挨雷劈。而这类人有些会因为雷击的关系而导致四肢不全或是皮肤烧焦，最关键的是因为一个雷打下来，再厉害的鬼魂也会灰飞烟灭，没有灵魂的躯体，即便是带回来，也是丝毫无用。

看来各行都有各行的规矩，如此说来，我跟我师父就显得单纯简单的多了，我们会在情感和理智之间找到一个相对平衡的点，若这个委托是带给我们的感动和温暖更多，或许我们收的钱就比较少，反之亦然。还常常会有免费干活的事情。而多数情况下，我们的收费都仅仅是车马和劳务费，而为什么一定要收钱，我也问过师父，他说首先得保证咱们自己的基本生活，死人可以吃香吃元宝蜡烛，咱们还是得吃大米吃菜吃肉的。其次我们的职业是更偏向于阴暗面的，如果不拿点钱来办事，那么会被认为是在插手自己不该插手的事情，多管闲事，这样对自己和对整个行业都没有好处。也就是从那时候起，我才明白了钱虽然我们是挣了，但是更多的收获却是在行道途中，我们除了钱之外的收获。

连夜赶路的好处就在于，当你到达的时候，会比别人早。在传统赶尸越来越少的时候，借助现代化的交通工具，也算是给他们剩了些力气，却也显得不正宗了许多。第二天的中午我们到了吉首，留下一个人看车，我们剩下的人去吃了点饭，接着就继续上路去了泸溪，到了之后，麻师父根据死人的地址，测算了路径，天色还没有很晚，于是就嘱咐车师父去市集里买了些干粮和水，然后围坐在车厢里，打牌休息直至当天深夜。

麻师父告诉我们，现在方便是方便很多了，只需要带到目的地附近，然后再一路赶过去就可以了。也就是一整个晚上就能够完成。于是到了当天晚上，他请我们全部换上他预先准备好的黑布袍子，他自己也穿上了他们苗巫的服装，我们大家合力把死人抬下了车，站立在路沿边。麻师父给车师父支付了包车的费用后，开始给我们安排位置，让我们一字排开，跟随着死人。他则站在死人面前给他带着走。也许是因为辈分小比较容易欺负的缘故，我被这群跟我一样身穿黑袍的师父们拱到了第一的位置，也就是说，我师父跟在我的身后，我却跟在那个死人的身后。

我很害怕，因为从那个死人站立的姿势来看，衣服非常宽大，宽大到我几乎分辨不清楚到底是正面还是反面，麻师父小声问我们，准备好了吗？我们都说好了，麻师父开始先起咒念，接着轻轻吹了一声牛角号，然后开始摇着铃铛，用他们本地话说着：

“借路走个走，生人勿靠近。”

然后摇铃吹号，声音都不大，但是在安静的夜晚，还是显得特别诡异。

“半夜莫出门，莫要碰生神。”又摇铃吹号，接着再念了一句。

“回乡路难走，问哥借壶酒。”摇铃吹号乘以四，最后一句是：

“麻袋遮脸丑，万狗皆莫吼。”

念完以后，他一直轻轻摇着盂铃，时不时地在号里吹上那么一声，开始迈着步子朝着小路上走去。当晚月亮很亮，所以我清晰地看见面前

一个白花花的人影开始很僵硬地、一跳一跳地朝前跟着麻师父而且，而最最令我伤感的是，我竟然要紧随其后，在我明知道前面那个是已经死了好几天，当初搬下车的时候发现重的要死的死人。

我后来问过麻师父，生神是什么，他说是赶路尸体的尊称。因为死人不希望自己被叫做死人，就好像很多傻子不喜欢别人说他傻是一个道理，因为人死了以后，会因为生前的遭遇不同，继而衍生成不同性质的鬼魂，不管是活着还是死了，只要曾经是人，就应该多人有所尊重。麻师父说，人生在世，总有一天我们都会抛下我们挚爱的人，而撒手西去，到了那个时候，我们和自己的亲人阴阳相隔，悲伤的不止是他们了。所以我们一向称其为生神，除了对他的尊重外，也是对生命的一种尊重。

我不记得当时听到这些话的时候，我是怎么回答麻师父的，我只记得，当时我对麻师父的敬意，油然而生。

那一路上，没出什么乱子，我们几个大活人，把一个死人夹在中间，让他跟随这盂铃和牛角号的声音，自己寻路往回走。途中其实经过了不少小村子，也不免有些星星点点的灯光，每当远远传来狗吠的时候，麻师父总是会用一层黑纱布把自己的脸罩起来，然后一只手扶住尸体伸出来的双手，另一只手拿着盂铃，一边念咒一边继续走着，那个样子很像是太监扶着皇帝一样，后来麻师父也跟我解释过这个的含义，当时他听到有狗叫，于是就换了个姿态，一边还在嘴里念着避狗咒，我问他为什么这个咒狗就不靠近了，麻师父说，他也不知道为什么，千百年来就是这么传下来的口诀。于是我后来在想这可能跟我们各国的巫术有关系，所谓的巫术，往小了说就是装神弄鬼不值一提，往大了说人家才会勉强承认你不过就是民间的一道土方，至于其中原理到底是什么，这谁都说不上来。所以很多人都不相信老核桃的根熬水喝可以对抗癌症，腮腺炎的时候对着枣树大骂说羊跑了怎么还不进圈第二天自然就消退，等等这些，还有许多，当科学家不肯承认它们的玄妙的时候，我也不会告诉你们这些方法其实多少是有效的。

那一夜就这么走走停停，一直到了早晨4点多，才走到这个死人家住的村子，他们家的人从昨天晚上开始，就一直候在村子口的必经的道

路上。远远看见我们来了，有几个打着火把就过来迎了。麻师父站定以后，右脚连跺了三下，然后烧了一张符，丢在地上，这时候尸体开始原地跳，就跟在车上的时候是一样。麻师父走到我身边说，小兄弟你跑得快，你赶紧迎上那群人去，叫他们把棺材竖起来，然后让他们的人把火把全都熄灭。我听到后，非常高兴，跟在那个死人后面这么累地走了一整夜，还特别被交代不要闲聊，这对我来说是多么大的一个挑战。于是我赶紧离队，朝着那些迎来的火把们跑去。大约在半里地以外我碰到了那些迎来的人。我向他们转达了麻师父的话。他们中的其中一个也开始飞奔回村口，叫那些家属把棺材立起来。另一个则把火把熄灭了，跟着我一起往回走，去接麻师父他们。

路上这个人告诉我，麻师父是当地麻家巫的唯一一个传人了，他们这一派传师徒也传父子，麻师父的父亲在解放初期，曾经在各个地方带回过尸体，平常没有走脚的时候，就在家种地，他们麻家在当地是最有名的巫师，凡是那家的猪牛羊生了病，或是庄稼枯萎，麻师父都会分文不收，哪怕在半夜也会上门去帮人家解决问题。他还告诉我，以前的时候，他们麻家带死人回来，最少都是三个，最多的时候带过十多个，现在这门手艺，恐怕是又要面临失传了。

我问他，麻师父没收徒弟吗？他说，10多年前麻师父曾经收过一个徒弟，但是那个徒弟后来走了歪路。我问他走了什么歪路，我对别人走歪路的故事最感兴趣了。他告诉我说，当时他的徒弟从湖北那边赶了个女尸回来，结果不知道是由于他本身太过于好色还是心里很变态，在路上过夜的时候，他竟然对那具女尸做了些很恶心的事。

当他说完这句后，我那幼小的世界就再一次安静了。

我虽然年纪小但是也知道这样是天大的错啊，埋怨自己多嘴好问，于是想快点结束这个话题，我说那后来怎么样了，那人说，这件事后来被村子里的一个人在路上抓麂子的时候看到了，回村以后就传开了，接到尸体以后，村民们就把麻师父的徒弟给捆了起来，带他到麻师父家里兴师问罪，问他到底是教了个什么样的徒弟出来。麻师父当时非常可怜，当着在场所有人下跪磕头求原谅，时候还赔钱了事，还完全免费给他们做了场法事。再后来听说麻师父把他徒弟赶走了，临走前给他下了

蛊，说是今后如果他胆敢再从事赶尸匠这个活的话，蛊就会噬了他。此后那个徒弟离开了村子，就再也没有音讯了。

我不知道是为什么，我开始隐隐觉得当时在车上，我一直不停地问麻师父他们行当内的事情，他一边欲拒还迎地回答我，一边还生怕回答得不够仔细，怕我不明白，我似乎是觉得麻师父在这趟途中，好像也是在可惜自己的手艺即将失传，而当我这么好问的时候，也想起了他那个曾经非常优秀的徒弟。

感叹见我们和麻师父会和，跟我一道的那个人看到尸体后，跪下痛哭，我才知道，他是这个死人的表弟。后来我们一群人走到村口，天已经渐渐开始要泛白了，农村的庄稼人起床总是非常早，我想麻师父也是在顾虑会被别人看见。所以到了村口以后，除了死者的至亲数人，其他的都被遣散回去，不得围观。

麻师父指挥着尸体，跳到了立起来的棺材前面，然后让尸体跳着转身，使其背对着棺材口。然后让我们几个人一起，把尸体抬进了棺材里。接着我们把棺材放平，尸体就规规矩矩地躺在里面了。于是在没有盖上棺材盖的情况下，趁着阳光还没有照射到尸体，我们迅速地把棺材抬到了那家人早已设立好的灵堂上。

这次的法事只能做一天，因为尸体其实从去世到现在已经经过了不少时间了，若非有麻师父独有的咒的作用的话，恐怕是早就开始腐败变质。所以麻师父把棺材抬进灵堂以后，他取下了尸体的头罩，我不夸张地说我看到了尸体额头上的符已经被水给打湿，看上去就像是一个走了很远路的人，出了汗水一样。麻师父取下他额头上的符咒，走到我师父身边说，这次我希望你来用罗盘看着，看着我把这个逝者给送走。

我师父当然明白他的意思，麻师父一生清贫，乐于助人，只因为民族的关系，还有自身学艺的特殊性，多年来人们不管受了他多大的恩惠，对他的感激也仅仅是一时的。当没有人客死他乡，麻师父就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师父也在之后跟我说过，麻师父的职业和我们不同，虽然都是在阴暗面，但我们至少能够得到人的尊重。而像麻师父那么一个手法好，又低调的人，而且他们这行在没退行消蛊之前，是不能够结婚生子的，当年他过继给麻家做儿子，都是他的养父基于手艺别失传的

心态才这么做，而麻师父岁数比我师父还大，即便是现在退行，结婚生子恐怕也是个笑话。

师父说，麻师父要他用我们的方法来见证灵魂的去留，一方面是肯定了我师父在这个行当里的地位，虽然谈不上德高望重，但最起码是受到麻师父尊敬的。另一方面也希望给自己的最后一次走脚，划上个完美的句号。

法事持续了一天，师父带着我一直跟在麻师父的身后，我注意到麻师父整个过程里，都一直在用大拇指一次又一次地摩挲着他那本来就因为时间久远而磨得发亮的牛角号，眼神显得格外呆滞和空洞，看着周围那些宾客和棺材里的逝者，然而，他看着的所有人都并没有在看他。到了深夜，法事结束，在黑夜里掩埋了尸体。

事后我和几位师父送麻师父回他自己家，路上他已经脱下了他的苗巫袍，回到他家的木楼前，他把他的袍子整整齐齐地折好，放进门口墙上挂着的一个竹筐里，然后卷起裤腿，绑上头巾，拿起竹筐就朝着屋里走。我们就没有跟进去了。显然麻师父也知道我们不会跟进屋，因为他最后一次走脚已经结束了，而我们都还算的上是没有退行的人，贸然进入这样一个已经身处事外的人家里，这是不好的。

麻师父的左脚跨进门槛的时候，没有回头，只是用背影对着我们，然后抬起手，做了个再会的手势，钻进屋里，转角便已看不见。

看上去，就是个普通的苗族老农民。

第六十八章 索道

在重庆有一个特殊的交通工具，它叫做过江索道。因为重庆特殊的地貌环境，而在多年前，道路桥梁的交通方式还非常不成熟的情况下，它的存在给无数重庆老百姓带来了便利，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这个悬挂在两根大铁索上的好像火车车厢一样的交通工具，承载这无数山城人民的记忆。

我记得我小的时候，常常跟一群伙伴相约要到繁华的解放碑一带玩，但是那时候重庆市内大部分还是电车为主，车费两毛钱，但是去一趟解放碑，除了路不是很好走以外，还会耽搁比较多的时间。往往是早晨出门，到达的时候已经过了一个多小时，玩不了多长时间，就要开始琢磨着怎么往回走。渐渐的我们也就不坐电车了，而是直接到以往老江北城，同样是两毛钱，一个索道，仅仅不到10分钟，我们就能到达小什字，而小什字距离繁花似锦的解放碑，也仅仅只需要步行10多分钟。不夸张地说，至少索道给了我童年美好的回忆，我们总是在乘坐索道的时候，故意在上面蹦蹦跳跳，导致发生轻微的摇晃，我们淘气的行为在那些和我们一起搭乘索道的人来说，却是危险的，所以当我们尽情享受童年的乐趣时，往往收到的是索道上的其他人责备的骂声。

不过这一切都无所谓，因为它能带给我的回忆，也绝对不止童年的寥寥数段而已。在2010年的年底，多年未坐索道的我，在一个事件的诱因下，再次乘坐了这个我儿时记忆里的交通工具。

那年11月的时候，我妈带着她的一个麻友来我住的地方找我，为了体现贤惠准儿媳的优良品质，头一晚我跟彩姐慌慌张张打扫了卫生，并击掌为盟除了上厕所等必要的打乱格局以外，绝对要在我妈离开之前保

持屋子的绝对整洁，于是那晚我们把房间打扫得干干净净，地砖亮得穿短裙的姑娘来我家都会有危险。然后早早睡觉，等着第二天我妈妈过来。当我妈到了以后，并没有过度地夸赞屋内的整洁，而是有点着急的把她的麻友介绍给我认识。那是个跟我妈岁数差不多，50多岁的大婶。这次透过我妈的关系找到我，是因为她的儿子最近遇到了怪事。

大婶告诉我，他儿子是重庆某集团的业务代表，因为他们这类人的工作靠的就是一张千锤百炼的嘴皮子，还有千杯不倒的巨好酒量，才能够让其在业务交往中果断拿下客户，而偏偏这个兄弟稍微次了点，至少在喝酒这件事情上是。这个大婶说，她儿子姓刘，岁数应该和我是同岁，那天晚上跟客户喝完酒回家，就在小什字的嘉陵江索道买票准备回江北城再转车回家。由于喝得有点醉醺醺的了，上索道以后就靠在椅子上打瞌睡，她说她儿子上索道的时候是跟另一个上了点岁数的人一起的，却坐到嘉陵江中心的时候，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看到眼前白影一晃，之前跟他一起上索道的那个人消失不见了。于是他被吓坏了，酒也全醒了，于是就一直念叨着阿弥陀佛，最后才安全到达。接着也不转车了，直接打车回了家，连续几天都请假不去上班，成天在家里念佛经。于是他妈妈希望我能去他家里帮忙看看，孩子是不是中邪什么的了，如果是我能够干预的事情，那就帮忙救救他。

老妈的麻友，如果我提钱估计要挨打的。无法拒绝，只能答应。起初听这个大婶这么说的时侯，我心想大概是她儿子在索道上遇到了一个碰巧想搭索道过江的鬼了，让他看见了其实多半也属于无意，况且那个鬼根本没有对他做了什么伤害性的事情，我猜想大不了去给他收收惊，然后教他炼个红绳也就是了，不会有什么太大的问题。于是当下我就开车带着他们一起去了他儿子的住处。

见到她儿子的时候，他正工工整整地跪在家里的佛台前，双手合十，拇指上挂着一串佛珠，虔诚念经呢。我觉得有点奇怪，对于一个心中有佛的人来说，见鬼的几率是不大的，有信仰的好处也在于此。佛家向来讲究的是宽厚大度，慈悲为怀，所以我必须得说心中有佛真的是件好事，而眼前这个跪在佛前蒲团上的年轻人，希望他不是遇到事情以后，临时抱佛脚。

等到他念完经，他招呼我们到客厅沙发上坐，我妈由于不愿意来涉足我的事情，也就没跟着上楼，在沙发上坐下以后，他的妈妈简单地跟他说了一下我的来意，他一听我是专门干这个的，带着有点虚弱的身体站了起来，对我表示感谢，我赶忙让他坐下，然后请他稍微冷静点告诉我事情的全部经过。

他说事情是这样的，那天晚上跟客户在解放碑吃完晚饭后，把客户送上了车。自己因为喝了酒，也就不敢开车回家，就打算坐过江索道到江北城去，然后再回家，否则从解放碑打车回家的话，会多少绕点路，而且车费比较高。当他在索道的调度站买票后，他就上了索道。跟他一起上去的还有个老头。我问他，那个老头看上去有多大岁数了，他说至少60多了。我没说话，我觉得有点不可思议。因为重庆的索道属于高空交通工具，60岁以上的老人和心脏病高血压的患者是不允许乘坐的。要是在半空当中出个什么意外，那运营管理处可负不起这个责。刘先生接着说，本来索道都是个开放式的环境，所以即便是在晚上有人一起搭乘也都是平常事，但是他在索道走到一半的时候，迷迷糊糊地睁眼，看到一个影子闪现，速度非常快，接着他清醒了一下，仔细看去，发现先前那个和他一起的老头消失不见了，索道的窗户很小，一个人是不可能爬得出去的，而且门也是被锁死的，若是一个老头要寻短见，也绝不会在大晚上的时候跑到过江索道上来，打算跳江来死个壮烈。我问他上索道的时候看到的那个老人的样貌能否形容下，他说只记得有点秃，上身穿穿着夏威夷那种花布T恤，下身穿着米白色的西裤，手里拿着一把扇子，别的就记不大得了。小刘本身算是个信佛的人，尽管也没我见到的那么虔诚，他当时就立马意识到自己遇到鬼了，于是马上跪下念经，直到下了索道。回家后觉得始终背上有股子寒意，就此患了心病。于是请假数日，在家吃斋念佛。

我听完以后问小刘，你那天晚上上索道的时候是几点了，他说大概是夜里10点半的样子，这下我确定了，他是真见鬼了。因为小什字到江北城的嘉陵江索道晚上9点半就收班了，碰到人多的时候也最多不过加开到10点钟，10点半去坐索道，连票都买不到，更不要说是搭乘了。于是我问他，你还记得当时卖票给你的那个调度人员吗？他仔细想了想，脸色开始凝重。声音有点发抖的跟我说，好像……好像就是那个跟我一

起坐索道的老头。

最迟10点收班，这已经是好几年前就一直有的规矩了，我却是很多年没有坐过索道，于是我想了想，还是决定要带着小刘一起到那晚他上索道的那里去问问，我告诉他，大白天的，索道上人多，你不用害怕，好说歹说，他才答应跟我一起再去了解一次。

这次小刘的妈妈就没有跟着来了，也许是看我问的问题都能够问到关键上，她也就放心了，临走前把她的电话写给了我，叫我有结果了还是打个电话跟她汇报一声。我记得很清楚，她当时是说的汇报，也许大婶没退休之前在企业大小是个管理人员吧，不过遗憾的是，我从来不会跟任何人汇报个什么，也没谁能够要我来给他做个什么汇报。

我和刘到了小什字已经是下午1点的样子了，由于出门的时候已经接近中午，而且我看他并没有留我吃个午饭之类的意思，也出于一种慰问病人的心态，于是我带着他在大溪沟附近吃了一家迄今为止我觉得最厉害的小面，没有店名，因为开店煮面的是个50多岁的阿姨，阿姨在重庆喊做“嬢嬢”，而那家店开在一个小巷子里，所以我擅自称呼它为“巷子嬢嬢面”。干溜二两五元钱，配上一碗清新爽口的海带汤，值得一生典藏的美味。

嘉陵江索道的小什字的地段，夹在解放碑、罗汉寺、洪崖洞之间，据说以前有战士宁死不投降，于是从崖上跳下，至今那里都还有个烈士墓碑。我跟小刘走到调度室，为了证实我先前的猜测，我问调度室的那个人，我说现在索道是几点收班呢，他说晚上9点半，人多的时候延长时间到10点。于是这就证实了我的猜测，也相应的证实了小刘的猜测。那一晚他搭到“鬼车”了，不仅如此，连买票给他的都是个鬼。小刘非常害怕非常焦急，乘着人不多的时候，我又向调度室的人询问了一下之前索道上发生的情况，问问有没有人发生过意外，或是有没有人看见过一些奇怪的事情。调度室的人说没有，不过每过一段时间，总会有些谣言说起索道上鬼之类的，他在这里工作了这么多年，早就听惯了。而且他还神秘兮兮地告诉我，今后坐收班索道，如果同行的人不多的话，还是不要坐的好。夜深人静的，难免会遇到一些东西。我因此而相信，这个师父一定看到过些什么，只不过他不愿意告诉我，我也就不必多问

了。既然大家都这么坦诚，我也不绕弯子了，我告诉他，我纯粹是来帮忙的，然后我留下了我电话给他，请他在当班期间要是遇到什么丝毫不正常的情况，就立刻打电话给我，那位师父答应了我，我看这么守下去也没有个结果了，于是就带着小刘回了家，我说我有消息就立刻告诉你，你不用感到太害怕，这些东西即使你见到了，你也不要觉得有多么惊慌，你只要没做过什么坏事，没有害死过人，那么你是没有理由要害怕它们的。

话虽然是这么说，但是还是有不少莫名其妙影响到活人的情况，不过我向来都希望能把事情搞个清清楚楚后才来下结论，如果鬼总是无端害人，我想我们也不会生活得这般和谐。那一晚小刘也是运气不好看见了老头的失踪，否则他甚至不会想到跟他搭一趟索道的不是人而是个鬼。这个世界的“鬼”很多，形形色色千奇百怪，没准谁的脸皮子底下就装着一副鬼脸，只要自己没做过什么亏心事，也就不必担心鬼会来敲门。

几天后，我接到电话，调度室打来的。那个热心的师父告诉我，自从那天我们找了他以后，他开始遇到点事情就有意无意的想到那些方面去，他说不知道这次跟我说的这个算不算，总之他是觉得挺奇怪的。我问他到底是什么事。他说连续好几天，在他当班的时候，会有一个老女人在他这里买票上索道，然后做过去又立刻坐回来，去的时候面无表情，回来的时候总是挂着泪痕。然后就头也不回的离开了。不知道这算不算是奇怪的事情。

算，当然算，在没有线索的情况下，任何一点轻微的怪异也许都是一条珍贵的线索。于是我问那个师父，那个女人是每天都来吗？他说是的，从你们走了后的第二天开始。我说好，明天我们一大早就过来。挂上电话后，我给小刘打去了电话，本来想要约他跟着我一起再去一次，把事情了解了解，他却说不去了，有什么，随后电话告知就是。实话说，当时我有点郁闷，郁闷是因为这一切好像是我的事一样。可是没有办法，既然答应了别人，说什么也该做到，即便是做不到，努力过，也就没有亏欠了。

当下我就开车去了小什字，但是那时候那位师父正在忙，我一直等

到他和人轮换着休息的时候，才把他带到马路边，仔细问了问。他说那是个奇怪的老女人看上去有50多岁，这几天几乎天天下午4点多的时候就会出现，每次都是坐个来回，回来的时候总是看上去哭过。老师父说，如果她不是有什么怪癖，那她身上一定发生过不一般的事情。于是我决定留下来，等到下午4点多，看个究竟。

等待的时间还算是比较漫长，我就和老师父聊天，他说他已经在这个调度站工作了十五年了，再干几年也就该退休了。他说自己算得上是看着索道票价涨起来的见证人，每天都看着来来往往的过客从江对面过来，每天也目送着他们下班放学从这里回家，虽然每天的人流量越来越小，也就几千人，但是依旧熟悉的是那个匝口开关门的声音，他说他在这里看过别人欢欣鼓舞，看过别人失魂落魄，就在这么一个小小的平台里，他也算得上是看惯了悲欢离合，他告诉我曾经见过有一对情侣吵架，然后开到一半的时候男的要悲愤跳江。害的他接到消息后就马上停了索道，随后原路返回，连同整个调度站的人员一起好好批评教育了那对情侣。我听着他说这些，能感受到他言语中的那种感慨，我们的生活或许不同，因为我没有办法日复一日地卖票开闸，于是我也就失去了见证这一幕幕人间百态的机会。

到了下午快四点的时候，老师父嘴一努，说，她来了。我顺着他的眼光看去，一个穿得还算时髦，留着刘胡兰发型的大妈走了上来，买票的时候，表情很阴郁。看着她上了索道，我也跟着走了上去。这一趟人很少，我看大妈坐下了，我也坐在了她的对面，不敢直接看着她，害怕引起她的怀疑。当索道开动的时候，我看到她从她的手提袋里，拿出一双皮鞋，放在她身边的座位底下。这个行为显得非常怪异，瞬间就引起了我强烈的好奇。她就这么安安静静的，望着窗外，一言不发。她身边的那个座位因为下面放了鞋子，其他乘客也觉得很是诡异，也就不敢去坐，纷纷有点下意识地向我这一侧靠拢。一直到索道行至江北城，她都是一直保持着那个姿势。等到所有人下了，我也下了，我看到她才走出站来，继续买了一张返程票，我也装作是东西忘了拿，买了一张，跟着她再次上了索道。她还是一样，坐下后把鞋子放在身边，开动以后，她若有所思般的，开始流露出悲伤的表情，继而默默流泪。我仔细看了那双鞋，是一双男式皮鞋，就样式而言，穿它的人应该也是上了岁数的老

年人。而显然它的主人正因为某种原因而无法来搭乘索道，会不会是先前小刘遇到的那个老鬼呢？如果是，这说明这双鞋的主人已经去世了，或是灵肉分离了。看她哭得伤心，我也跟着有点难过，也许是自己的性格原因，总是希望能够帮她一把，但是却找不到合适的话语，于是只得就这么继续默默地，等到索道重新回到小什字。下了以后，我跟随着她走出站。途中我给调度的老师父使了个眼色，意思是我得跟去看看，回头再联系。大妈走到马路边，打了一个车，我的车正好是停在路边的小道上，于是我便跟着开去，至于我要证明个什么，我当时还不知道，但是我有种感觉，我总是觉得这当中似乎有一个奇妙的事件，或许和小刘的事情有关。

对于重庆的的哥的姐们，我向来是既爱又恨，他们娴熟风骚的走位，常常令我这个遵守交通规则的好司机措手不及，每次刚想破口大骂他们为什么要突然变道斜插的时候，总是会想到人家也是在靠着这个吃饭，气也就气不起来了。跟随着这台出租车，一路狂奔，沿着滨江路上嘉华村立交，接着直接在高九路上飞驰，最终在联芳附近停下，我才知道，原来这个大妈的目的地，竟然是殡仪馆。

我在路边停好车，跟着大妈不行，我没有骨灰存放证明，所以我也就进不了那个千秋堂。只能在外面等着她，大约半个小时，我看到大妈擦着眼泪走了出来。路上和等待的这么长时间里，我一直在寻思该怎么上去和大妈搭话，看到她出来了，我总算是走了上去，对大妈说：

“阿姨你好，你还记得我吗？我和你一起坐的索道，如果你方便的话，我希望可以跟你聊聊。”

她一定以为我是个推销墓地的，因为据说很多到殡仪馆吊唁亲人们的人都会遭遇到被一些推销墓地的人死缠烂打。她起初看了我一眼，并没有理睬我就走了。我心想既然如此，我只有跟你实话实说了，我跟上去，对大妈说：“阿姨我知道，你丈夫去世了，索道有你们的回忆，而且你丈夫喜欢穿花衣服！”显然，最后一句是我猜的，因为小刘曾经描述过，他在索道上看到的那个老人，穿着花衣服，拿着扇子。

听我这么一说，那个阿姨转过头来，有些诧异地望着我，过了一会才问我，你是怎么知道的？我拉着阿姨在附近的石凳上坐着，我告诉

她，也许我说的这些你将很难相信，但是我还是希望告诉你事情的真相。于是我告诉她这段时间我一直在留意这索道上发生的一切，是因为我的一个委托人在索道上遇到了奇怪的无法解释的事情。我甚至坦言告诉她，我说您丈夫爱穿花衣服，是我根据委托人的话而猜测的，我的委托人还告诉我，花衣服，米白色西裤，手里还拿着扇子。听我说到这里，阿姨再一次哭了起来，这次哭的特别伤心，她从手提袋里拿出那双皮鞋，说道：“还有他最爱穿的这双皮鞋。”

听她这么一说，我庆幸自己的猜测运气很好，看样子这次是碰对了人了。看她哭得这么难过，一时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只能等着她哭完。一会以后，她擦了擦眼泪，对我说，我想你朋友看到的就是我家老头子，你问吧，想问什么。于是我对阿姨说，我觉得你丈夫可能还没有离去，这样的滞留对他的灵魂是没有好处的，我需要寻找到他滞留下来的原因，并且带着他上路。阿姨说，他丈夫是大概半个月以前才去世的，就在白马函的这个殡仪馆举行了告别仪式，并且火化。由于走得算是比较突然，所以一直还没来得及买墓地，于是就只能暂时先在骨灰堂存着。而且她说她暂时还走不出这种失去伴侣的阴影，这么段时间以来，每天都沉浸在痛苦里。我问阿姨，大叔是怎么去世的，她说是因为肾上腺癌。

癌症，又是癌症。当我身边有朋友或是熟人的家里有人去世，十有八九，都是癌症。我不知道这种情况是只发生在我的身上，还是人人都有这样的感觉。当罹患了癌症，除了每天绝望的混吃等死，也有很多人选择了积极乐观的去面对去拼搏。尽管结局也许都是一样，但是过程至少还是洒脱而精彩。除了觉得自己倒霉，得了不该得的病，几乎人人都忘记了去追究一个原因，就是为什么我们会得癌症。我曾经看过一篇医学论文，上面说，每个人的身体里都有潜在的癌症细胞，至于会不会被诱发出来，除了自身的生活习惯和环境外，真的只能靠运气。有的人一辈子不抽烟，却死于肺癌，除了身边人的二手烟，可怕我们的环境和空气质量也难逃罪责，在上个世纪70年代末，邓爷爷大手一挥说要改革开放，在我看来不过就是以往我们最为鄙夷的社会制度，而且还是它的最初阶段，靠着无止境的开发和生产，使得利益达到最大化，同时也激化了社会的矛盾，破坏了我们几亿年来赖以生存的环境。当人们疯狂地去

追求改革带来的利益硕果时，我们已经开始渐渐丢弃了我们的健康。而这种方式尽管带来了表面上的繁荣，却给无数人也带去了等待死亡的痛苦。非常悲哀，作为一个刚刚成为父亲的人，我甚至不敢给孩子吃奶粉，于是每天无止境的熬汤弄好吃的，就期盼老婆能自己把孩子给喂饱，当食品中的某种元素含量超过了4%的时候，在欧美就会被列为违禁物品，却能在我们的超级市场里肆无忌惮地贩卖，当人们就此提出质疑的时候，有关部门的回答是，这样的东西连续吃10年才能致癌。换句话说，你尽管放心吃。我不放心，我放不下心。我身边有太多的人因为环境空气水源甚至食品药品而患癌死去，我并不希望他们先去帮我占好了位置，是在等我来打麻将。当这个阿姨告诉我自己的丈夫是因为癌症去世的时候，我甚至觉得这个答案我似乎早就预料到了，这难道还不值得悲哀吗？

阿姨接着告诉我，大叔的癌症已经查出来1年多了，这期间他们也在治疗手段上尽过力，但是却被某医院的泌尿外科医生告知，这病已经无法治了，建议回家保守治疗，于是临行前还给他们开了一种名为“易瑞沙”的英国进口抗癌药物，并声称这个药只需要付费吃上半年，半年后要是要接着吃，那就全部免费了。换句话说，开始吃这个药的人，估计很难活过半年。而且当时阿姨他们对医院也是过度的信任，在吃了几个月以后才被懂医的朋友告知，这个药是针对肺癌的，对肾上腺癌一点作用都没有。阿姨告诉我，这个药500块一粒，一个月的药费能够达到1万5。后来得知无效，也就放弃了，开始在中医的地方廉价抓了些保护脏器的中药，这才慢慢拖了这么长时间，否则的话，大叔早就死了。

我问阿姨，那你最近天天都提着大叔的鞋子去坐索道是为了什么呢？阿姨听我这么问，于是告诉我，他比大叔小十多岁，他们俩的相识就是在小什字到江北城的那条索道上。早些年时候，阿姨还是一个小小的公司职员，每天都要从江北城坐索道到朝天门附近去上班，但是自己的身体不算很好，有一天起晚了，来不及吃早饭就上了索道，于是在高空摇晃当中，她身体开始感到不适，由于低血糖的关系，就晕倒在了上面。当时很多人都在同一趟索道上，却只有大叔伸出了援手，扶她起来，喂她喝水，等到她醒来，还给她买来早饭，还把她送到医院去了。后来她很感激这个大叔，也知道这个大叔天天都在同样的时间跟她坐同

一趟索道，于是渐渐的，两人成了朋友，接着发展成为恋人，然后结婚，却没有生子。我问阿姨怎么你们没有孩子呢，阿姨摇头不答，我心想或许这是一个她不愿提到的事情，而且和我目前经手的事件无关，也就不再追问。阿姨告诉我，老头子生性乐观豁达，也算得上是知足常乐。虽然两人没有孩子，但是他们生活得还是非常快乐，年轻时候赚的钱本来打算老了以后两口子一起环游世界，却没想到大部分都成了医药费。阿姨还告诉我说，老头子虽然岁数比她大了十多岁，但是整天嘻嘻哈哈的，喜欢斗气，爱闹，像个小孩子，有一年两人去三亚夕阳红的时候，看人家岛服花花绿绿的好看，硬是在当地买了很多，回重庆以后换来换去地穿。这我才明白了为什么小刘看到的那个老头，穿着和他岁数非常不符的花衣服。在大叔弥留的时候，阿姨也许是意识到丈夫快要不行了，于是就问他，还有什么心愿，当时的大叔已经在病床上非常虚弱了，虚弱到连说话都费劲。但是他还是挣扎着说出两个字：索道。

阿姨明白了，他一生到头来最放不下最珍爱的人还是她自己，他明白老头子想要病好起来，再带她去坐一坐他们最初相识的索道，那个见证了他们爱情之路的索道。可是他没能等到那一天，在说完索道后的第二天，大叔就去世了。尽管有亲人和朋友在场，但是当阿姨扶着大叔的灵柩的时候，还是能够想象得出那种孤单。时候阿姨便经常提着大叔的鞋子，安静地坐一趟索道，算是了却一个大叔想要实现，却无法实现的心愿。

于是在跟阿姨的聊天过程中，我觉得我基本上搞清楚了事情。大叔出现在索道上，其实不是在针对小刘，可以说跟小刘几乎完全没有关系，大叔只是天性调皮，乘着索道已经下班，自己一个人过瘾去了，小刘只不过是运气比较不好，恰好上了那一趟罢了。

我问阿姨，如果说这是大叔的心愿的话，我没有办法确认他是否因为心愿已经了结而选择了自己超脱离去，我告诉她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可以去证实一下，如果他走了也就算了，如果他还在，我希望你能够让他选择安静离开。阿姨显然是明白了我的意思，所谓人各有命，我们每个人的生活轨迹都是不同的，这也注定了我们除了死亡的结局是一样的以外，生活都是差异万千的。这个阿姨应该明白，若是单凭自己对丈夫的思念，而成为丈夫因为牵挂而不愿离开的理由，尽管残忍，但那真

是不对的。于是她沉默了许久，对我说，还是送他离开吧，流连在这里，也早晚会迷失的。你需要我怎么帮助你，我只求你送他走的时候，告诉他先去等我，我早晚还会去陪着他的。

我对阿姨说，如果这双鞋是大叔生前最爱穿的鞋的话，我可能要借用它，然后事后，我会把鞋子烧掉。阿姨考虑了一下，最终答应了。我们约好第二天造成请出大叔的骨灰，就在殡仪馆专门烧香祭拜的十二生肖的小坝子里，给大叔送行。

第二天我们如约而至，在让他们老夫妻说完心里话以后，我给大叔带了路。光天化日，众目睽睽，由于是在殡仪馆，再怎么奇怪的做法，都不如那些穿着蓝色鼓乐队服装，刻意装出一副悲伤神情，吹一首20块钱的人来得奇怪。完事后，我给小刘打电话，告诉了他事情的真相，他听完以后很激动，说要拜这个阿姨做干妈，今后也能多个人关心她。我很欣慰，这孩子虽然酒量和胆量都不怎么的，但起码是个很好的人。

从白马幽离开的时候已经接近中午，我问阿姨家住在那里我送她回去，上车后她沉默半晌，对我说：

“还是送我到小什字吧。”

2011年，嘉陵江索道，再见！

第六十九章 抽屜

常常有人会问我，作为一个能够通晓阴阳的人，完全有足够的能力来协助警方侦破案件，但是为什么还有这么多的悬案呢？我想说的是，在绝大多数的情况下，我们基本上和警方是两种活在不同世界里的人。我认为对的，他们未必认同，反之亦然。虽然我也有很多在警力部门或是机关部门的朋友，生活上，我和他们一样，工作上，我们却是死对头。不过在2007年的时候，我接到一个业务，与其说是业务，倒不如说是个任务，是个我不得不完成的任务，于社会，于良知，于个人。我也一定是要插手的。

2007年，那一年没有地震，也没有闹什么没有天理的天灾。那一年，大家都在着手准备以自己的方式迎接奥运，在2007年接近年末的时候，我的一个朋友在没有打电话的情况下，直接来了我家，在沙发上坐下后，还没有开口说话，就直接从身上摸出一副手铐，哐当一声放在我那钢化玻璃的茶几上。我被他那突如其来无礼的行径给吓到了，于是我问他这是什么意思。他依旧拉长一张脸，然后告诉我，这次你必须帮我的忙，否则的话，这副手铐就是你今晚的好朋友。

我得说明一下，此人姓冯，江北区人士，我一直喊他老冯。大学毕业后进入警队，几年下来，竟然混了个一杠三花，起初是看守所民警，后来因职务调离，去了某区刑警队，成为一名英姿飒爽的缉毒干警。由于人生就一副痞相，又是个大胆狂徒，凭着一副不怕死的冲劲，屡屡立功。后来又从缉毒干警的职务上调离，进入要案调查科，不用长期在外面冒着危险冲锋陷阵，开始转为做一些后台的证据采集和侦破工作，平时不用穿耀眼的警服，也就少了很多被报复的危险，因为以他的岁数和

警龄而言，他破获的案子已经算得上是傲世同批群警。他跟我的认识是在一场KTV的疯闹上，恰好我俩有一个共同的朋友，此朋友生日的时候同时邀请了我和他，唱歌的时候我那个朋友喝醉了，左手挽着我右手挽着他，迷迷糊糊就把我的真实职业给他说了出来，我依旧还记得当初他听到这一切的时候，那鄙夷的眼神，而我也在一开始没把他当作是真正的朋友，后来又出来聚会过几次，才渐渐熟起来，邀他来我家吃过几次饭，在他跟他老婆吵架的时候也好心收留过他，所以严格来说，我和他的交情虽然不算很深，但也达到了知心不换命的地步了。

当他把手铐摆在我的桌上，并且以言语威胁的时候，我本来很想跟他开个玩笑，或是酸溜溜地挖苦几句，但是看到他脸色铁青，额头还有汗珠，说明这一路来得非常紧急，而且就老冯个人来说，向来跟我只聊生活，不谈公事，因为彼此对彼此的做法实在是无法苟同，所以当我看到他的表情的时候，我突然意识到，这次他一定是遇到大麻烦了，否则也不会来找我帮忙的。

老冯说，今天我值夜班，你到我办公室陪陪我吧，有些事想要跟你说，我不跟你开玩笑，现在就跟我走，也不要问我为什么，到了你自然知道。如果我听到你的回答是在拒绝我的话，我就以传播封建迷信为理由拘留你48小时。我突然想起来，在那个年份，似乎他们这些警官是可以凭借怀疑而无理由拘留人的。一来是自己的朋友，二来看他也是真着急了。于是我答应了他，陪着他到警察局过一夜。下楼后，上了他的警车，伴随着蓝光和红光和警笛乌拉乌拉的声音，我们去了警察局。

坐下后，他给我倒来一杯水，放在我的面前，头顶有个灯泡忽闪忽闪，还不断在摇晃。沙发一侧的墙角，有一个U字形的铁环，不难想象得出，平时应该有不少毛贼被反铐着蹲在这里。于是我觉得我像是一个正在被连夜审讯的犯人，他不开口，我也不知道该问些什么，只见他脱掉上衣，把衣服搭在椅子的靠背上，然后坐到我跟前，丢给我一根烟，并拿打火机给我点上，抽一口，吐出一口，才用食指和拇指捏捏两只眼睛之间鼻梁上的穴位，才慢慢地跟我说了下这次找我来帮忙的事情。

前阵子，在他们派出所附近的一个巨型的蔬菜糖果交易市场，有一家批发商的老板的孩子走丢了，当时就报案了，不过是基层受理的，后

来找了好多天都没找到人，直到大半个月以后，一个从石马河上高速的货车司机停车在路边撒尿的时候，发现路边有一件白色却沾满血迹的羽绒服，一时好奇就翻到护栏外面去用脚拨弄衣服，翻开后发现一个黑色的垃圾口袋，当下有种非常不好的预感，却出于热心，还是打开来看，发现一大块连着头发的头皮，还有一只上臂的残肢，以及一双鞋子和一条秋裤。当时吓坏了，赶紧很有意识地保护现场和打电话报案。警察到了以后，就把这个残肢和当时走失的那个小孩联系在一起，经过多方勘察，确认死亡的就是那个小孩，一起恶劣的碎尸案。由于基层民警没有很强的侦查能力，于是这个案子就逐级上报，到了老冯的手里。

老冯接着说，安抚亲属的工作，基层的同事已经做过了，案子还是要破的，于是他们受理以后，就积极地展开调查，接着在高速路沿途，陆续找到了尸体的其他部分，但是孩子的头颅和一只右手却始终没有找到。于是他们分析，这个凶手一定自己有车，或者是会开车。因为高速公路是不允许行人走上去的，背着大包小包的尸体，走着去扔也太不现实，从尸体的死亡时间分析，从被发现的那天往前推，起码有10天了，由于那一带流动人口太大，而且无法甄别究竟是10天前扔到这里的还是死后10天才扔的，而且这家店老板在配合调查的时候也说了自己家没有和人结仇，周围商铺的批发商也都说这家人人很好，虽然是从外地来的，但是一直与人和善，乐于助人。彼此间的关系还是非常不错的，而且一个不到7岁的小孩子，到底是谁有这么大的深仇大恨，手段如此残忍。老冯说，案子到他手里已经都又过了半个月了，却始终没有眉目，这么重大的案子，总得要给家属和社会一个交代才是。

我记得我当时问了老冯，是在石马河朝着哪个方向的匝道口发现的，他说就是石马河往沙坪坝方向，还没有上桥的地方，距离那孩子父母的店铺有差不多两三公里。他还说，当时在孩子的衣服口袋里，找到一张报纸，但是报纸的日期被撕掉了，通过他们的内网排查，却发现这张报纸是几年前的报纸了，不过在报纸上有些用圆珠笔在字上画的圈，把这些字通过排列组合，得到一句相对通畅的话，“谁都不能负弃我”

于是他们初步做了两个案情推测，一是绑架勒索不成害怕孩子说出来于是杀人碎尸，二是一个完全没有目标的随机变态杀人案件。可是在跟孩子父母的调查过程中，他们都表示没有接到任何有关赎金的消息，

自己家除了做生意的门市以外也没有任何资产，根本谈不上有人会向他们家勒索。但是如果是第二种可能性的话，那么破案的难度也实在太大了。

听老冯这么说，我很惊讶，虽然常年接触一些在正常人看来不正常的事件，但是如此凶狠的杀戮手段，我却是只在香港的电影里看到过。在我过往接触过的无数好的坏的鬼魂里，甚至没有一个鬼魂能够做出这么让人痛心和发指的事情。于是我开始察觉到，我也许卷入了一个大事件里，而且我还必须是隐藏老冯的影子里，借着遮挡住光亮的他的身影，默默在身后为他出上一把力。

我很乐意帮这个忙，可是我该如何帮起？我不是警察，我就是个混混，完全谈不上有什么侦查能力，至少我的侦查方式是他们所无法认同的。他们用证据来怀疑，而我却是把怀疑当成证据，然后来找其他证据来佐证。听老冯说到这里，我当下就告诉他，我愿意帮你的忙，如果你能够给我一些孩子的遗物，或许我能够想到点办法。

老冯在烟缸里灭掉了烟头，脸色再度变得惨淡，他说就在来我家前半个小时的样子，他一个人值夜班，正好没有别人的打扰，于是想要好好的把这个案子的来龙去脉再理个清楚，就打开他桌子底下的抽屉，打算拿出那个用塑封口袋封好的本案的一些证物，仔细梳理下，却在把手伸进去的时候，却……

他说到这里，下意识地停了下来，突然好像是喉咙卡到了什么东西，干呕了一下，我开始意识到关键的东西来了，这个关键或许不是这个案子的关键，但是一定是促使他用这么暴力的方式来找我的关键原因。

他吞了口口水，继续说，声音却开始变得有些颤抖，他说当他把手伸进去的时候，突然有什么东西紧紧抓住了手腕，他当时很吃惊，用力把手往外缩，却被抓得死死的，当时也没有想到那么多，就用右手抓住左手的肘部用力往外拖，一下子把抽屉拉开了大半，于是他看到自己的手腕上有一只乌青有些发黑的小手，在抽屉的最里面，被遮住的阴影部分，有一个小孩的脸，正瞪大着眼睛死死看着他。

他这才反应过来自己是撞到鬼了，于是也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力量，用力挣扎，最后好像突然脱力一样，一下子失去了重心，跌倒在地上。回过神来再去看抽屉的时候，却发现里面什么都没有。

当老冯告诉我这些的时候，差不多是夜里12点了，虽然我一辈子搞过无数的鬼，但是在他这么说起来，自己联想起当时的那个画面，还是忍不住毛骨悚然，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的怪癖，当老冯告诉我那张抽屉里的脸是个乌青到有点发黑的小孩的脸的时候，我竟然第一时间想到了咒怨里那个始终在学野猫叫的那个孩子，不由得整个背泛起阵阵鸡皮疙瘩。

最可怕的是安静，当老冯说完这些，他竟然停止了说话，或者说他也不知道该再说什么，整个办公室里，除了电脑的屏保发出阵阵泡泡破裂的声音外，就再也没有其他的声响。我稳了稳，然后要他仔细回忆一下那只手和脸，他说手是那种有点带着浅蓝色和灰色的样子，就像一个人死了很久后，身体自然出现的那种淤青的感觉，手指的指甲和皮肤相连的地方有些血迹，食指上的指甲壳已经断裂了，手背的皮肤上，有些看上去像是凝固的血迹，黑色的一团一团的，而那个孩子的脸就比较可怕了，因为老冯在描述的时候，大出了好几口气，他说那个孩子的脸颜色跟手看上去差不多，没有头皮，血淋淋的，头皮撕裂的部分遮住了小半边孩子的左眼，于是这样的双眼瞪大了就显得特别可怕，面无表情，脸上除了几处星星点点的血迹外，其他的还算干净，就是那种蓝中泛灰，灰里又发白的肤色，非常吓人。

说到这里，我下意识地把目光望向他身后的那个放在桌子底下的抽屉，这是个三层的黑色合成木工板做的带滑轮的抽屉，最上面的一层有个小小的钥匙孔，钥匙还挂上面。就常识来说，这个抽屉每一层能够放点文件资料的也就差不多了，就厚度和容积来判断，放进一个人头，根本是不可能的。不过我们也知道，这是鬼事，不能按照常理的逻辑来加以推断，于是刚刚老冯跟我说的被抓住的那一幕又一次在我脑子里重演起来。老冯看我眼睛一直看着他身后的抽屉，突然警觉的转身，大概他以为又出什么怪事了，他告诉我，当时挣脱以后，因为害怕和惊恐，他差点都去枪械室找枪了。

事实清楚，有条有理，以我多年的经验判断，这一切丝毫没有不能断定为鬼事的可能性。我对老冯说，你有那个孩子的照片吗？你仔细看过是一个人吗？他说有，但是照片放在抽屉里，我说你能不能拿出来让我看看你们的证物，他沉默片刻，朝着抽屉一指，说就在那里面，你自己去拿吧。

看得出来他非常害怕，他是一个警察，就他多年的训练和接受的知识来说，鬼怪这种非常宿命的东西是不应该跟他的生活有所交集的，也许他平日里是个虔诚的信徒，但是要他在大是大非上相信鬼神的存在，恐怕还是非常困难的。当他叫我去打开抽屉的时候，我默默在心里对他骂了重庆人耳熟能详的三个字，还是站起身来，朝着抽屉走去。

我蹲到抽屉跟前，从腰包里摸出栓了红绳子的生铁小剪刀，这是几年前因为另一个单子受到启发而特别制作的，慢慢把手摸到钥匙上面，打算拧开，顺便在心里一直默默期盼不要有突然袭来的抽展开合，或是从里面用贞子的方式爬出一个身体不完整全身发青的小孩，拉开抽屉，还好，一切都没有发生，我看到了那几个用塑封口袋装起来的证物，有报纸有，有照片，还有一个口袋里，装的是头发。当我正在若有所思的时候，我看到抽屉的底部，竖着的那块木板上，似乎隐隐约约有一双白色的眼睛在看着我，也许是我当时真的在恐惧中，至今我也不能确定那是不是我的错觉，当时立刻用剪刀一下扎在了抽屉的盖板上，然后另一只手迅速伸进抽屉里，把那些东西一把抓了出来，顺势一退，一屁股跌倒在地上。我想当时老冯挣脱摔倒的时候，大概也是这个样子，不过他的姿势一定没有我那么优雅，也并不具备我落地的时候凸显出的迷人的臀线。

我起身后，拿着手里的东西走到老冯的身边，我隔着口袋看那个照片上的孩子，这个孩子不像很多小男孩一样，留着板寸头，而是很时髦的留着中发，遮住了眉毛，看上去特别卡通特别可爱，我实在是很难想象有人会对这样可爱的孩子下毒手，我把照片递给老冯，我让他看仔细，到底他见到的抽屉里的那个孩子脸，究竟是不是照片上的这个孩子。其实我基本上是认定了他们是同一个人的，不过我需要老冯自己亲口承认。他用手捂住嘴巴和鼻子，用力的痛苦的点点头，我注意到他的额头又开始冒汗。既然是同一个人，在我这里其实是可以继续借助其他

方法调查的，但是在他们那边却不行。这对于老冯来说，一定非常矛盾，明明就知道了一部分答案，却因为没有证据而止步不前。当科学的依据失去了佐证的时候，就总会显得那么无助。

我放下照片，又指着桌上那一个装了头发的口袋，我问老冯，这个头发是不是……？他用他的右手捏住左手手腕，反复旋扭，他说是，当时基层递交上来的，交给法医化验以后，就送回来了。就是从那个孩子的头皮上剪下来的头发。我看他手一直在旋扭着手腕，就问他手怎么了，他才解开袖口的口子，于是手腕上一条紫红色的抓痕清晰可见，甚至能够看清每一根手指。

在我所接触到的很多灵异事件里，有些鬼是虚幻飘渺的，只有形态，也或许没有，但是有一些却能够利用自己的力量来改变周围的事物，它们会对人的身体产生影响，可以移动身边的东西，甚至搞个大动静，相对于前面的那种，后面这类通常情况下是具有非常强烈的怨念的才会形成，是怨念，而不是执念。怨念又分为很多类型，而最最根本的，还是一种刻骨之深的不甘心，很显然的是，这个孩子的情况已经有足够的理由让我相信他的死亡是绝对的不甘心。不过他为什么要缠上老冯，这却是我没有想到的。

我对老冯说，今晚我很多东西都没带，事情也不算是特别清晰，我们就在这里呆一晚上，因为我不觉得你会放我回去，明天上午你带我到孩子父母那里去一趟，我用我的方式了解点情况以后，我们再做打算。

他答应了，于是那一个夜晚，算的上是我最漫长的一夜，我想对老冯来说也是一样的，两个寡男人，就这么在派出所的科室里，纠结了一整夜，直到第二天他的其他同事来了，我们才离开。

我们动身去拜访孩子的父母，老冯说，自从自己家的孩子出事以后，他的爸爸妈妈就关掉了店铺，退租了，因为遇到谁家里发生这样的事情，都是没办法继续装作什么都没发生一样做生意的。他从临时人口登记中找到了他们的住址，于是我们直接开车前往。

也许当警察就是这点好，因为如果是我的话，或许光是打听他们家住所就要花去大半天的时间，而他们只需要在电脑里敲敲打打，就能够

发现，于是上门查水表，就比我们效率高了很多。

他们家住在玉带山一带的出租屋里，当我们敲开他们家的家门的时候，我看到了满屋子都堆满了用箱子装起来的糖果，看样子他们家在没出事以前，就是做糖果批发生意的。跟孩子的父亲说明来意后，他让我们进了屋，我并没有看到孩子的母亲，父亲说孩子的妈妈现在每天都关在房间里，想着想着就哭，饭也吃不下几口。人的精神和情绪已经崩溃了，他也迫切的希望警方能够尽快查出事情的真相，否则他们当天带到店里的时候还是个活蹦乱跳的可爱孩子，怎么回到家的时候就成了一张黑白照片了呢。说着说着，他也很难控制情绪，几度哽咽。我问孩子的爸爸，孩子的全名小名出生准确日期老家的地址，这些讯息是因为我想或许我会在喊魂的过程中用到，然后又请孩子的父亲回忆了一下，最近有没有遇到过什么奇怪的人，会不会是周围有心理扭曲的邻居觉得孩子太吵什么的而心生歹念，又或者是不是同行的竞争之类的。在——排除了这些关键以后，我突然察觉原来我真不是当警察的料，没有别的办法，既然顺着路子走不通，我就只能在警察局里干件大家都想不到的事情了，因为我决定喊魂问话了。

说真的，我觉得我也是个自私的人，因为我没有办法说服自己，为了一个素不相识的家庭和他的小孩，来折损自己的身体。于是喊魂这件事，我就必须得拜托小娟了。可是不巧的是，在我给小娟打去电话的是得知，她正跟她那个还没有分手的男朋友在三峡赏红叶呢，于是没有别的办法，我只能换别的方式来问小孩了，思索再三，考虑到这个孩子还很小，钱仙笔仙这些也许不会管用，于是就决定，丢桃木乩童。

乩童事实上就是我们通常说的“灵媒”，他们的做法和万州的吉老太是大同小异的，通过到阴间敲门喊魂，让鬼魂上到自己身上，从而来跟活人沟通，号称灵媒的人很多，其中骗子和三脚猫也非常多，虽然有点以偏概全，但就我认识的人当中，吉老太算得上是最牛逼的乩童了。可是万州太远，我们也无法说去就去，于是就退而求其次，用桃木乩童。至于原理，今后再来说明。

在我的众多道具里，有一个用桃木刻的小人偶，手脚脖子都拴上了亲炼的红绳，这表示它的主人是，我和老冯开着车回到我家，翻箱倒

柜地找到它，之所以翻箱倒柜，是因为我在之前一次用它的时候，发生了一点意外，有点胆小，有点害怕，于是就说今后不再用这个方法了，找到它以后，我又带上了一个大土碗，一些小钉子，还有一些桃木质地的木夹子，然后下楼后在附近书店买了本新华字典，米粒和红绳是我随身携带的东西，带上这些东西，我们回了警局。

到了老冯的办公室，我叮嘱他先让其他同事出去下，然后关上门。我和他蹲在能被桌子椅子挡住的地方，开始了丢乩童。

罗盘放在正中央，用于密切监控是否有灵魂出现，土碗放在罗盘的上侧，先把米粒丢到土碗里，然后把乩童拿高，然后摔进土碗中。接着从罗盘的位相上观察乩童的位置和米粒的排列情况，算准了方位以后，除开那个方位留下一个豁口外，其余的地方都用桃木夹子夹在碗沿上。接着我拿了一根钉子，取出那个塑封袋里，那个孩子的其中一小撮头发，然后用钉子尖将头发扎在了小木人的头上。把小木人放回先前丢下的最初位置，我就开始念咒文，咒文的关键的句子，我换成了从孩子爸爸口中得知的孩子的信息，一边念，一边把字典公正的放在土碗的下面。念完以后，小桃木人偶就自己站立了起来。我见它立起来了，就用绳子拴住小人的一只手，另一头就拴住我的食指，然后静静等待。当我感觉到有个无形的力量正在拨动我的手指的时候，我就叫老冯开始对着乩童木人发问了。每问一个问题，乩童总是要想很久，它会控制我的手，让我来翻字典，指出答案所说的那些字。整个过程持续了很长时间，这是个非常辛苦的活，因为我不但要不断地试探究竟那股力量还在不在，既不能过分地顺着这个力量，又不能明显的反抗。就这么耗了起码一个小时，我的手又酸又痛，老冯才说，问完了。于是我开始念送神咒，看到罗盘上鬼魂已经离开，我才把自己的手松了回来。事后，还是给孩子拼凑了灵魂，送它上路。

乩童了解到的信息，太过于血腥，也属于内部的机密，于是我在这里也不便说明。我能够告诉大家的是，最后孩子的头颅在某区的一颗黄桷树地下埋着。因为黄桷树生长非常迅速，把头埋在那里应该很快就能够被树根吸收掉。而杀害孩子的真凶，真是一个和他们家素不相识的中年女人。因为自己心理的扭曲，造成离婚后孩子随了前夫，于是她就觉得是孩子不肯要她，继而对和她孩子岁数相仿的孩子和家庭，都产生了

深深的排斥和厌恶。她原本是在市场附近打算购置点礼盒在过年的时候送给亲戚朋友，在出来后打算开车回去的时候，看到了那个蹲在她车边玩耍的孩子，心理变态的人可以无任何理由地把一个纯真的孩子骗上车，然后带回自己家，把他充当自己的孩子，但是快7岁的孩子已经稍微没那么好骗了，就大哭大闹说要回家，闹得她心烦了，于是就开始打孩子，达到后来就收不了手了，看到孩子昏死过去，她以为孩子死了，于是就开始分尸抛尸。脑袋和手没有抛在高速公路上，而是埋在了树下。这也是为什么老冯看到的抽屉里的鬼，只有脑袋和手。而采集的孩子的头发，是这个案子的关键，因为残缺的身体往往灵魂也会不太完整，尽管遇到带路人以后，会安乐的离开，但是这个孩子的死亡，无论对那个可怜的家庭，还是对老冯这个办案的民警，甚至是对我这么个和这个案子几乎完全没有关联的人，都感到非常的惋惜。对这种变态的杀人手段深恶痛绝的同时，我也感叹为什么一段经历的刺激会导致一个人的个性如此极端。

我还能够告诉大家的是，凶手是在自己家被抓住的。在结案汇报的时候，据说老冯说的是线人提供的线索，为了保护线人，很多对内的机密也是不便公开化的。结案那天，我到警局门口找他，打算和他一起去看望那家可怜的人，在我和老冯答应了他们那个凶手将会必死无疑的时候，他们跪在孩子的照片前大声哭喊，说孩子你的仇终于得报了。

下楼后，老冯送我回家，打开车门后却愣住了，我站在他的身后，看着他取下帽子，左手扶着车门右手扶着车顶，双肩微微抽动。从这个动作来看，他应该是在哭泣。于是我走上前去，想看看他到底在哭什么，却发现现在驾驶员的座位上，摆放着几个五颜六色的水果糖。

春节前，我和老冯因朋友团年聚会再次见了一面，惊讶地发现，他的肩章已经变为了两杠一花了。

第七十章 蝙蝠

2010年的下半年，我接到一个委托电话，打来电话的是个说普通话的男人，自称是某某公司的总经理。通过另外一个我算是我的同行的先生介绍找到我的，这个介绍人我认识，在来重庆买房子以前，是个地地道道的缙云山道士，几年前因为一件偶然事件而认识，后来也没怎么联络，只是听说他自从在重庆主城买房以后，就开了家“咨询公司”，专门给人批八字起名字等，偶尔也会接单子驱鬼，但那是少数。对于这些在职且提前过上安逸生活的人，我是嫉妒的，我也想要多留出点时间在各地自在游玩，或是泡上一壶老茶，无所事事地坐在我家阳台上，听听音乐，玩玩电脑，就这么轻轻松松地混日子，可是事实是残酷的，虽然从事灵异职业，收入不算低，但是就花销而言，还是有些捉襟见肘的。都说君子不爱财，但是君子也要吃饭才是。所以尽管知道这个业务是他介绍来的，但还是勉强接下了。

第七十一章 三弦

我之所以这么说，绝对不是单凭看到了灵魂的反应，而是从罗盘上那种疯转的程度，几乎可以看出，当下这个灵魂处于一个非常亢奋的状态，不过还暂时无法判断究竟是因为什么而亢奋，高兴或是愤怒，还没办法得知。说来惭愧，这就是我们这一行常常遇到的瓶颈，我们必须从一些已经发现的线索中不断的推测，推测总是有好有坏，而我们却往往只能自求多福，祈求我们的推测是正确的。

我左手拿着罗盘，眼睛一直盯着它，伸出右手去触碰靠在椅子上的三弦琴。刚摸到的时候还好，但是当我一拨动琴弦，特别是那根断掉后重新换上的新弦，鬼魂的反应就特别强烈，虽然无所进展，但是我基本确定了，我们所住的这间房间和那把三弦琴，必然是有莫大的联系。

想了很久，没有答案，于是我跟唐先生商量，明天一大早我们到周边的市井里去，跟当地的老人或是民俗文化的工作者打听一下，看看是否能够了解到一些关于这间老宅子的典故，因为网上的消息实在太过于片面，了解得非常少，也仅仅知道这家老宅子过去是做什么用途的，别的就完全一无所知。唐先生之前在这间房间里住过，而且就唯独那一晚，自己老婆还撞了鬼，所以他对这间屋子有种戒备和恐惧，为了让他安心，我特别做了一段拴上红绳的钉子，让他放在枕头底下，叮嘱他要是发现什么不对劲的情况，就直接把钉子向鬼扔过去。此外我又取了一段红绳，隔着床把我和他的手指栓了下，这是为了我们俩其中任何一个发现了什么异常，可以在不惊动鬼魂的情况下，动动手指就能够通知到对方提高警惕。

那一晚，非常难以入眠，也许是因为床铺和墙上的那幅画的关系。

墙上那幅画有点让人感到说不出的诡异，画面上，中间是条白色的路，两侧是黑色的房子的形状，天空是那种深蓝色的夜空，却没有星星，最奇怪的是，在路远处的尽头，有一个瘦高瘦高的、模糊的人影。我对绘画完全没有任何研究，于是我也看不懂这幅画到底是想要传达一个什么样的精神，在昏暗的灯光下，白色的墙面突然挂着这么一幅画，在我看来，却是非常压抑。而床虽然不是那种古老的床，但是也是根据酒店的环境情况，刻意做成的仿古床，枕头也是古时候那种方形的长条枕头。我不知道是我对这类的床铺有所排斥或是怎么的，那一晚，始终睡得不好，睡到差不多夜里两三点的时候，手上的红绳动了，是唐先生在扯我，我一下子惊醒了，但是不敢做什么大动作。于是先睁开眼看了看我的床前，什么也没有，因为我是背朝着唐先生在睡，所以我缓缓地把头转过去，看到在唐先生的床上，有一个精瘦的男人，好像坐凳子一样，悬空坐在他膝盖的位置，翘着二郎腿，落地的那只脚，直接踩在了唐先生的被子上，而且手里还抱着那把三弦琴。

有点道行的鬼魂，是有能力移动身边的东西的，若非如此，它们也不可能对人产生什么影响了。见到这一幕，有些惊讶，情不自禁地“哼”了一声，然后转头去看那把我原本放在椅子上的三弦琴，椅子上已经空了，当我再转头去看鬼的时候，只见那把琴掉落在了唐先生的床铺上，而那个鬼魂却就此不见了踪影。

我暗暗大喊失策，吓到了它。唐先生缩在杯子里，就露了个额头出来，身体在床上瑟瑟发抖，想来他从发现那个鬼坐在他的床上起，就非常害怕了，说不定来给我打暗号都是鼓足了勇气，我对他说，没事了，已经不见了，他才把头伸了出来，我告诉他，我还想不明白为什么它会只在这个地方出现，明天必须得打听个清楚，否则我们就还得再住上一晚。当晚便不敢再睡，我们开着电视，看到了天亮。期间我一直在思索回忆当时看到的那个男人的模样，就外貌来看，就跟孟小姐先前给我画的那幅画是一样的，但是我看到的那个男人，头发梳得整整齐齐，衣服也是干干净净的，脸色白得可怕，脸颊凹陷，还有比较重的黑眼圈，看上去像是一个很爱干净，却有因吸毒而严重损害身体健康的瘾君子。不过他抱起三弦的姿势很是地道，看来先前猜测的他是这把琴原先的主人，也许是对的。

第二天一大早，我跟唐先生在外面匆匆忙忙吃了点东西，就开始在遛鸟钓鱼和在小河渠里划船的船夫打听消息，因为年代比较久远，打探起来就十分困难，清晨的乌镇是梦幻的，尤其是在靠近水的地方，那独有的撑船人唱的调子，回荡在密密麻麻的江南水乡，悠扬婉转。最后在酒店附近一个拱桥的桥上，我们碰到一个正在织鞋垫的头发花白的老婆婆，看上去有都快70多了，她估计对当地的历史也是无法得知那么久远。不过老人在任何一个地方都能称得上是百科全书和珍宝，于是我还是问了问她，老婆婆说，她还记得当时那个老宅子。我一听就来了精神，于是买下了老婆婆脚前的一个鸡毛毽子，求老婆婆跟我说说她知道的一切，

她说在她小时候，一直跟着自己母亲四处逃难，后来日本人打跑了，才回到了乌镇，听她的母亲说过这个老宅子，在日本人还没打进来以前，一直都是个茶馆，老板和老板娘就是在里面唱苏州评弹的，日本人攻陷南京以后，很快就波及了周边的这些地方，于是老板和老板娘就变卖了家产，跟着四处逃难，宅子空了出来，乌镇沦陷后，日本人烧毁了很多地方，却运气很好的那个宅子得以保存，成为一些日军将领的住所，在那几年的岁月里，日本人在乌镇犯下无数滔天罪行，很多中国人都惨死在了日本人的刀枪下，后来日本投降了，据说老板跟老板娘也回来了，不过当时自己家的宅子已经被国军征用了，做了粮仓。

我问那个老婆婆，关于那个老板和老板娘，您还知道些什么。她说当时她岁数还很小，印象就没有很深刻，只能依稀记得当时的老板和老板娘在乌镇的一些人流量大的地方卖过唱，但是当时那些人都因为战乱，穷得不得了，根本就没有多少人会打发银两给他们。最后就听说他们当掉了家里的东西，之后就再也没有看到过了，大概是又去了别的地方。

于是我想，这下是麻烦了，线索断了，无法继续，即便是我此刻能够找到当初那家当东西的典当行，恐怕也是没有办法查询到60多年前抗战刚刚胜利后不久的当票，而即便是找到了那张当票，在余下的这么多年的时间里，辗转多次，只怕是早已下落不明，最终怎么落入拍卖行，而被唐先生拍走，这些调查，只怕是我所力所不能及的。没了主意，也就垂头丧气的回了酒店，开始琢磨着是不是该直接借由那把三弦琴，

然后喊魂送魂算了，但又一想，这样一来虽然是有办法把魂给送走，但却始终未能解决掉它始终存在的问题，这并不是我做事的风格，虽然赚的是唐先生的钱，我也完全可以送走之后不管不顾，甚至那个鬼魂因强烈的执念而重返的几率非常细微，我也不能这么做。多年前师父教过我，尊重万物，鬼是万物之一，凭什么我要机械地送行，而不去读懂它身后的传奇。

回酒店后，我也考虑得差不多，我还是决定再等一晚上，期盼能有什么新的线索。回去以后，我跟唐先生都是昨夜没有休息好的人，于是很早就补了场瞌睡，从前几次鬼魂出现的情况来看，这个鬼更喜欢在夜晚出现，于是我打算当晚熬夜了，我所说的熬夜并不是像昨晚那样开着电视看到天亮，而是假装睡觉，静静等它的出现。虽然他是否出现，我完全没有答案。

晚上我出去买了些吃的，等到晚上12点过，我们就开始在床上装睡，三弦琴我还是放在最初放它的那个椅子上，一直等到接近三点钟，我手机都要玩得快没电了，突然感到额头一股凉意，于是我慢慢望向开阔的地方，这次看到的鬼再一次变了位置，它蹲在最初孟小姐说的那个床脚的地方，姿势也是孟小姐说的那种蹲姿，不过它并没有张大眼睛目不转睛地看着我，而是一直耷拉着脑袋，看上去十分沮丧。

我动了动手指，叫醒唐先生，他大概忘记了我们是在等鬼出现，肯定是睡着了。所以当他醒来看到的时候，吓得叫了一声，大概跟我头一晚是一样，于是也是由于惊扰到灵魂，我眼看着那个鬼在我的眼前忽闪忽闪几下，就消失不见了。

我从床上坐起来，渐渐觉得这个鬼魂好像是没有恶意，但是据孟小姐所说，当她看到这个鬼魂以后，当天就出了个车祸，虽然受到惊吓，可是并没有受伤，也就是说看上去是因为撞鬼而发生了意外，是不是也可以换个角度想想，这个鬼搞不好是暗暗使力保护了他们一家人，否则为什么不让他们受伤呢？而且这几晚的出现都跟这个老宅子和那把三弦琴有关，从白天老婆婆的口中我已经非常确信了，这个鬼就是当年宅子还是茶馆时候的老板，他也是这把琴的真正主人。

或许他反复的出现，只是为了要解开自己的心结，而不是为了害

人。于是我想到了刚刚他蹲在我床前的那个动作，他一直低着头，垂着脑袋。这是想要表达个什么，沮丧？是因为我没有办法查清真相吗？

我下了床，从枕头下拿出罗盘，开始在之前它出现过的几个地方检查着，之前它坐在唐先生的床上，床上却没有了它的痕迹。而强烈的反应还是出现在三弦琴的周围和今晚他蹲的位置。于是我走到床前，学着他刚刚的姿势蹲了下来，突然想到，他是不是在看什么东西？这个酒店是后来翻新修过的，即便是有什么当年遗留的东西，也恐怕是早就不见了，于是我请唐先生帮我打开屋里所有的灯，我维持原有的姿势不动，开始在地上仔细的寻找。我这才发现，原来这间酒店除了装潢是后来全新的，它的地板却没有换过，依旧是当年那种刷了红漆的长条木地板！我请唐先生跟我一起把我睡的那张床挪开，在床底下仔细寻找，发现地板上的油漆是重新涂刷过的，因为接缝处，有新漆的痕迹。冒着被罚款的危险，我本来想要撬开地板的，于是用钥匙开始刮那些接缝处的漆，在就这当时那个鬼低头看向的方向，我连续刮了好几条接缝，终于在其中被床脚压住的一条缝里，刮开以后，找到了一根长长的，有些生锈的琴弦。

这绝对是此行最为重大的一个发现，同时也算是解开了我心中的疑惑，如果我猜测得没错，这个鬼之所以流连了这么多年，却畏惧生人，也不肯跟人搭建沟通，只是凭借着当初的挂念而存在，原本就已经很难弄懂它到底需要的是什么，好在找到了这根琴弦，于是我想，他一定是一个非常热爱苏州评弹的人，而那把三弦琴就是他留下来唯一的挂念，也许是因为当初的逃难，遗留了一根琴弦在地上，时间久了，细细的琴弦不容易被人发现，渐渐的也就嵌进了地板的接缝里。而他生前为了谋生，也一定新配了跟琴弦，或许就是现在琴上的那根，后来又不得不为了生活当掉了自己心爱的琴。之后或许是不知因为什么原因去世了，这把琴就成了他的遗憾和牵挂。

我无法向它求证，因为这一类的鬼魂意识是非常薄弱的，基本上没有办法与之沟通，即便是喊魂来问。他本来就只是个普通的老百姓，想来也不会是死于非命，寿终正寝的人有了放不下的执念，除了它肯自己说出来，或是瞎猫碰上死耗子的碰巧猜中，也许就永远也解决不了。我很庆幸当初这么多年以来，没有人毁掉这把琴，否则极有可能激怒它，

而造成一些无可估计的恶果。

一个以苏州评弹开茶馆维生的人，因为战争和时局的动荡，丢弃了心中的挚爱，成为一段永远的遗憾，也许当初他当掉三弦的头一天卖艺，就成了他手艺的绝唱。而反观我们当下的社会环境，民间的精粹，不是也正像是苏州评弹或是川剧变脸等永远打不过京剧的地方艺术，正在逐渐被替代和弱化吗？

于是我决定，在送走他之前，我希望能够了却他的心愿。

我不懂琴，把琴弦换上的工作就只能交给唐先生，奈何的是他竟然也不会。于是没有办法，我们只得再待上一夜，打算天亮后找家有评弹的茶馆，请评弹师替我们接上琴弦。

次日我们办好一切，白天才开始在乌镇有了三天来唯一的一次游玩，当晚终于有了一顿毫无牵挂地大吃特吃，酒糟河虾、酱鸡、白水鱼、虾饺皇，还有一种类似臭豆腐的豆腐干，江南水乡，美不胜收。

夜里我们回到酒店，依旧把接好琴弦的三弦放在椅子上，到了深夜以后，我叫上唐先生，跟我到房间门外等候，我想我们都不愿意再亲眼目睹一次鬼魂的出现和消失，果然，过了不久，隔着房间门，传来一阵悠扬又略带沙哑的琴声。

先生，你的结，解了。

第七十二章 叶子

2010的时候，我认识了一个人。他是一个来自四川邻水地道的农民。他姓罗，那一年43岁，皮肤黝黑，身材矮小，因常年吸食叶子烟而使得牙齿满是烟渍。左边的门牙或许是早年干活出了意外而缺了一小截，不长不短的头发好像从来都没有认真梳理过，期间还夹杂着不少白发。按理说，虽然我生活的并不高贵，可我当年一个27岁的年轻人，原本和老罗这样的人是不应该有任何的交集的，而认识他，可以说是巧合，也可以说是命运。

第七十三章 青挝

我记得在我小的时候，我家楼下就是一个大大的坝子，坝子的正中央有一个用石板砌成的台子，里面种了一棵很大的梧桐树。我曾经问过我爹妈，他们告诉我，从他们俩进厂子起，这棵树就已经长得非常高大了。由此看来，这个树的年岁算得上是比较古老了。那段岁月中，我那个同一个院子里的孩子们总是会在放学或放假后，顶着烈日在院子里玩耍。那时候的游戏总是特别简单，扇小人牌，滚铁环，骑马打架。除此之外我们还有个比较重口味的游戏，那就是玩各种各样的昆虫。

说起玩昆虫，我绝对算得上是高手，小时候环境好，很多虫子都有，竹节虫，螳螂，蚰蚰，鼻涕虫，算命蜘蛛，蝴蝶，金龟子，能玩的几乎都被我们玩遍了。特别是夏天的时候，那几乎成了贯穿我整个暑假的最大乐趣。如果时光倒退二十多年，让我重回童年的话，我一定不会再这么玩。至少绝对不会再玩一种叫青挝的动物。

青挝，其实就是蚱蜢，在重庆，蚱蜢和蝗虫，统称为“挝（zhua）蜢”。是每个跟我一般岁数的重庆孩子童年都会玩的一种昆虫。而我之所以说如果早知道我绝对不会玩它，是因为2005年发生的一件事。

那一年，我的一个做皮衣生意的朋友给我打来电话，说是他的一个熟人的外孙出事了，问他是出的什么事，他告诉我，是中邪了。其反应就是我最为熟知的那种被鬼给迷住了的样子。因为考虑到那家人并不算富裕，而且拜托我的又是朋友，我还是决定帮这么个忙。于是跟我这朋友约好，我们就一起去了他的熟人家里。

他们家住在弹子石，那里曾经也是农村，因为城市的开发建设，加

上洋人街和朝天门大桥的规划修建，一时间那里涌现了大量的农转非人口。各式各样的小区房开始修建林立，而以往的青砖瓦房和旧胡同楼就越来越少，已经快要消失不见了。2005年还好，有大片的已经被征收但是还荒芜的空地，算是为这个城市逐渐复杂的面孔留了点可以追寻往昔的踪迹。到了他家坐下以后，我才得知，眼前这个头发花白但是肤色丰腴的老人，是在弹子石一代非常有名的钟表匠。他家里的摆设也非常独到，虽然住的是老房子，房子的格局和调性也相当符合我的胃口，正是我喜欢的那种有着我童年时期回忆的风格。唯一不同的是，他的墙上挂满了各式各样的挂钟，在靠近窗户的位置有一个小小的写字台，上边放着台灯和各式各样的修表的工具，这让我想起从前我家附近街角的一个修表师父，他总是会把一个类似放大镜的东西嵌进自己的上下眼皮，使得整个人看上去好像是个怪博士。他们总是可以用镊子等工具准确无误地夹出每一个细小的零件，这一点让我十分钦佩。于是看到眼前这个头发花白的钟表匠的时候，我心里是怀着一种对匠人的敬意的。

他看上去虽然身体还不错，但是脸色就没那么好了。他告诉我们，十几天前他的外孙子吃了中午饭以后跟别的小朋友一起在户外玩耍，下午回来后在小板凳上规规矩矩地看少儿节目，他看孙子这么乖，也就自己干自己的事情去了，等到再回到客厅，却发现电视还开着，自己的孙子却倒在地上，他赶紧把孙子拉起来放到床上，发现自己的孙子眉头紧锁，一直冒汗，而且身上非常烫。由于是盛夏，他担心自己的孙子是因为中午晒了太阳而中暑了，着急归着急，却也不觉得这事有多么复杂，于是就按照一些自己熟知的方法给孩子处理，例如吃仁丹，藿香正气液，给孩子用毛巾敷额头等。但是孩子还是一直昏迷着。一整个晚上都没有醒过来，而且还发生了呼吸急促和呕吐抽筋的现象。这才把一家人急坏了，赶紧给自己的女儿也就是孩子的妈妈打电话，全家才慌慌忙忙地把孩子送去了医院。

送到医院以后，医生给出的结果却让大家非常吃惊，说是间歇性神经紊乱加低血糖，需要留院观察。在医院治疗了几天以后，孩子情况有所好转，于是出院，但是在回家后不久，孩子就开始时不时就晕倒在地，手脚都绷直，翻白眼，然后呕吐，但是吃了药也就稍微有所缓解。老人说，起初是两三天发作一次，到后来明显严重了，一天都能闹个好

几次。后来他女儿有点气不过，以为是那天中午孩子跟别的小朋友在外面玩的时候，吃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之类的，还到别人孩子家里了解询问，才知道几个孩子当天其实只是在户外捉了些蚰蜒玩，别的什么也没干，于是无果而归，回到家里以后就把这个结果告诉了老人和他的老婆，他们岁数毕竟大了，虽然谈不上见多识广，但是一些以前农村基本的忌讳还是知道的，于是他们渐渐开始觉得，也许孩子不是生了什么怪病，而是撞邪了。

他这么一说，我就差不多算是明白他是怎么想的了。在重庆，人们大多分不大清楚“蝗虫”和“蚰蜒”，虽然两个都是害虫，但是外形上还是有很大不同的。蝗虫就是我们常常在科教频道什么之类的看到的那种两个大眼睛，看上去就很恶心的昆虫，破坏庄稼，传染疾病，历来在各国都是灾害的象征。而且闹起蝗灾来，满天黑地的，非常可怕。而“蚰蜒”有称之为“扁担尖”，它的肢节上和蝗虫是相似的，但是它个子小了许多，而且通体是青绿色或是灰色，灰色的重庆人又称之为“鬼蚰蜒”，通常比较爱打架，也会主动攻击别的虫子。头和蝗虫不一样，蝗虫是方方正正的头，而蚰蜒却是个尖脑袋。有两根短短的触须。这种虫也是一种害虫，他们会啃食庄稼和草地，却也因为数量远远少于蝗虫，而不怎么被引起重视，也常常会成为青蛙或麻雀的腹中食物。

然而正是因为它的那个尖尖脑袋，看上去像是鬼神文化里，无常鬼所戴的那个尖帽子，因为在中国的鬼神传说里，阴间的人若是想要回到阳间来看自己的家人，是要先到阎王那里打报告的，同意以后，才会在每年鬼节期间，放它们回到阳间，而它们都会被戴上一顶尖尖帽子，以区分它们和活人的不同，也时刻提醒它们，不要忘记看完还要回来。而老人之所以认为孩子是中邪了，其实跟我想的是一样的。因为每年蚰蜒出现的时节，恰好就是农历的7月，也就是鬼月。

在农村，很多老人都觉得青蚰蜒是自己家里过世的亲人回来看家人了，特别是自己飞到家里面来的，这种几率并不大，所以一定不能打死。而当他们得知自己孙子是因为跟伙伴们在外面玩弄死了蚰蜒，于是就按照自己的想法，认定了孩子的怪病是撞邪了。

虽然我也和他想的是一样的，但是这也仅仅是民间的一个说法，我

得坦白说我并没有去证实过。总是以为前人留下的智慧总归不会是突然兴起来编着玩的，那个时期的人恐怕也不会在如今骗术横行的时代还会有人相信。所以我只能说，老祖宗传下的经验，虽然有些让我们觉得有点“偏”，于是可以不信，但是绝对不能不敬。至于孩子是不是因为弄死了青蚨而中邪，也不难证实，需要一个仪式，弄清楚到底孩子身上是不是有鬼就可以了。

于是我问老人，孩子现在在哪里？他说在偏房的，孩子的妈妈正在照顾他，我们到之前半个小时的样子，又才发了一次病。我说带我们去看看孩子吧，老人答应了，我示意我那朋友跟着我一道去，万一是解决不了的事情，我也不忍心亲口告诉这家人，还是得通过他来说。

那件偏方在出了门右转再右转的地方，若不是个老房子，现在的房屋就很难见到这样的格局。还没进门就闻到一股非常浓烈的中药味，看来他们已经开始用熬药的方式来给孩子治病了，从进屋开始就一直没有看到孩子的外婆，老人告诉我，外婆每天都要到山坡上去给孩子挖草药，以前是个赤脚医生，既然现在连现代的医学都没有办法把孩子医好，那么与其让孩子的病一天天拖着，还不如死马当作活马医，信信这个被当今社会认为是伪科学，是巫医的中药了。

进屋后，看到孩子的母亲，她显然知道我们几个人进了屋，但是没有回头看我们，她一直看着自己的孩子，眼神里满是焦急。直到她的爸爸叫她，她才转头跟我们打招呼，当孩子的外公告诉她我是他托人请来的看鬼病的人的时候，孩子的妈妈突然好像是发现了希望一般，在我还没有开始给孩子检查的时候，就已然把我当成了救命恩人。我看到孩子躺在床上，眉头紧锁，双目紧闭，嘴角和地上都残留这一些适才吐过的痕迹，大热的夏天，他却盖着厚厚的被子。因为他妈妈告诉我，孩子自从发病那天起，虽然身上一直在发烫，但是却一直都在发抖，他们看到这样的症状，虽然医院已经告诉了他们病因，但是基于母亲对孩子基本的溺爱，他们还是选择了把孩子的病按照发烧的方法来处理，生怕孩子给冷着了。

我走到孩子身边，伸手翻了翻他的眼皮，和一般昏迷的人不同，昏迷的人虽然双目紧闭，但是翻开眼皮后，眼仁其实是朝头顶看去的，但

是这个孩子的眼仁却是直直的看着正前方，满头大汗，枕头边放着好几张湿漉漉的毛巾，他妈妈告诉我，这些全是给他擦汗打湿的。但是孩子的嘴唇却是有些干裂，这是因为大量的出汗，导致身体里的水分丧失，孩子又没有办法醒过来喝水，已经有点脱水的样子了。我问他妈妈，他妈妈说孩子一直昏迷着，还把牙齿咬得很紧，想要灌水进去都不行，只能一直拿棉签沾点水涂抹在孩子的嘴唇上，这样稍微有点水分流进嘴里。说着说着，她就开始哭泣，她说自己是个苦命的女人，年轻的时候不懂事跟了个社会上的混混，一直没有结婚，怀上孩子以后还本以为那个混混会因此而有所收敛，却非但没有收敛反而变本加厉地在社会上晃荡，最后因为故意伤害被判刑服刑，服刑的监狱就在离她现在住的地方不远的监狱。但是她还是没有完全放弃，打算等到孩子的爸爸出狱后，再好好劝说下他，希望他能够改过自新，毕竟孩子还小，需要一个完整的家庭。从她的话里，我看到眼前这个岁数和我差不多的女人，有种无奈的苦命。对于别人的家事，我一个外人也不好意思插嘴，她肯告诉我，也是出于对我的信任，我只能听便听了，毫无说话的立场。

我从身上取出罗盘，在房间四周和孩子身上游走，房间里还好，一切平平静静，但是在孩子身上，罗盘的平静却让我有些大吃一惊，如果说孩子身上有鬼，那么我至少能够从罗盘的反应上清晰地判断出来，否则的话，至少灵魂的存在我是一眼就能看明白的。奇怪就在于，这个眼前昏迷在床上，表情痛苦的小孩，竟然没有灵魂。我指的是，非但在他的身上没有找到鬼魂的影子，连他自己的灵魂也都不知去向了。

我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甚至连听都没有听过，我不想吓到这家人，也不知道自己到底还能不能帮上忙，只是对我朋友使了个眼色，让他跟着我走到屋外，我小声把这件事告诉了他，也顺便告诉他我不敢保证一定能把孩子救回来，我甚至不敢说我还能继续帮你这个忙。他先是和我一样吃惊，后来听我话里的意思像是快放弃了，他开始反复拜托我一定要帮忙，他还担心是我怕这家给不起钱还主动告诉我钱需要多少他来给。我是个生意人，但首先我得是个人，我也不愿看到孩子遭受痛苦，在他这么央求下，我对他说，让我再试试。

走回屋内，孩子的妈妈看我先前把我朋友拉出屋外，她大概是自己有些情况还没有交代清楚，生怕我丢下不管了，于是赶紧告诉我，

她说，孩子现在几乎每天的上午下午和晚上都会发一次病，昏倒的时间却比最初要短了很多，一般一趟昏迷个2个小时就会醒过来。而且现在开始说胡话了，总是会嘀嘀咕咕的，说一些好像是方言一样的话，而且不仔细听，很难听懂。我一听，好像发现了一点希望，前提是如果我们能听懂孩子到底在说什么的话。我赶紧问她，孩子说胡话的时候，到底说过些什么，你说给我听听，他妈妈说，听上去像是方言，听不懂，只是孩子说得最多的几个字，就是“打鸡”。

我顿时傻了，什么是打鸡啊？我活了这么大岁数，还从来都没有听说过，我又问她，孩子是每次昏倒就会说吗？她说最近几天以来是这样的。于是我当下就决定，我要在这里等候，说来可悲，我竟然是在等待孩子的下一次昏倒，但是我对整个情况几乎是一头雾水，我也只能采取这种笨到极点的方法了，于是暗暗希望，孩子在下一次昏倒的时候，能够从那张小嘴巴里说来的东西会让我听明白，因为我虽然被时代和社会列为“边缘人”，但好歹也算是走南闯北，方言我还是掌握了不少。只期盼能听懂就好。

孩子还没醒，我也就走到户外抽烟，顺便调戏了一下他们家养的鸡。就这么无所事事地站在坡上，心里寻思着整件事情到底该怎么接着处理下去。老人的老板回来了，背着一个大竹筐，装满了草药，看见家里来人了，得知是来帮忙的，也就热情地招呼我们喝茶。

到了晚饭的时候，孩子醒了，醒来后我走到孩子身边，偷偷在他身后用罗盘比划着，还好，至少眼前的孩子不只是个躯壳，他的灵魂回来了。问他他却什么都不记得了。我怎么都想不明白，你说一个孩子即便是再贪玩，也绝不至于玩到自己灵魂出窍才是。于是大家一道吃晚饭，到了晚上快9点的时候，孩子突然从凳子上跌倒，重重摔在地上，脑门上磕出一个大大的包，家里人赶紧把孩子弄到床上躺平，我也跟着去了，只见孩子先是不断地抽搐和呕吐出晚饭，我帮忙按压住孩子的双手，突然孩子带着哭音开始说话，绝对带着口音，但是在我听来，似乎不是任何一个地方的口音，更像是一个汉语说得很差的外国人那种发音，孩子把胡话重复了好几次，我只记下了他全部的发音，然后把他的话连起来，写在纸上，根据我的知识所能及的范围，反复变换不同的发音，最后我自认为是这样一句话：

“后街，杀死人，打鸡”

对于最后的那个“打鸡”，我依旧不知道是什么，不过看到了“杀死人”，虽然只是我臆断的话语，心里不由得突然紧张了一下，这么多年以来，我接触过很多死人，却没有直接牵扯进一场凶杀，如果楚楚那次不算的话。这次，莫非我是卷入了一场什么杀人案件吗？

第七十四章 叮叽

孩子胡话完了以后，就立马昏了过去，孩子的外婆就赶紧端来熬好的药汤，看来是早就计算好孩子的昏迷，一早就有所准备了。孩子的妈妈里里外外忙乎着，多这眼前发生的一切显得准备充足。我把罗盘带到孩子周围，果然，灵魂再一次不见了。

安顿好孩子以后，我和孩子的外公与我那朋友重新回到最初见面的客厅，我把刚刚写好字的那张纸条拿出，反复研读，除了后街和杀死人我能明白以外，对于打鸡二字，依旧是一筹莫展。于是我开始在嘴巴里反复呢喃这些字，并不断变换音调。孩子的外公听到以后，突然好像是明白了什么，愣了几秒，然后一拍大腿站了起来，吓我一跳。显然我被他这无理地打断别人思路的行为激怒了，正想开口埋怨几句，他突然说：

“会不会，不是打鸡，而是叮叽？”

尽管是换了个发音，但是我还是不明白。于是我问老人，这是什么东西难道你知道吗？他说，叮叽是在他们修表的人对钟表里的其中一个部件的喊法，他告诉我他从15岁开始跟着他的师父学习修表，修了将近50年，世界各国的钟表他大大小小的修了不计其数，以至于他到现在只要把坏表拿到耳朵边稍微仔细听一下，他就能够判断出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甚至连快慢几秒都能够准确的说出来。所以他非常了解钟表的内部构造，之前听到孙子说打鸡打鸡的，却从来没有想过也许就是他说的叮叽。

我告诉他，这其实不怪他，换成是我我也想不到，我把那几个字念

出来，无非就是有了个声音上的传递罢了，只不过是碰巧让他想到了他们专业领域的这个词。

老人告诉我，这个叮叽是用来连接齿轮和齿轮之间，一种具有弹性的金属薄片，没有它的话，整个表就无法运转，它起一个搭桥的作用，原本的专业名词他也忘了该叫什么了，只是因为钟表尤其是以往的机械钟表在装上叮叽之后，走动总是会发出“叮叽叮叽”的声音，所以他们这行特别是川渝的，总是称呼它为“叮叽”。

对于钟表，我是丝毫不懂，不过他突然这么说，而且老人本身也是从事钟表维修的，再加上出事的正好就是这个老人的孙子，所以我不得不把所有的事情串联起来，我相信如果孩子真的是被鬼给缠住，那么这个鬼或多或少应该要跟这个家庭有所联系才是，那种无缘无故就缠上一个人的鬼，少之又少。但是若是因为孩子之前玩耍弄死了蜈蚣，这个理由又显得有些牵强，毕竟有些未经证实的事情，我也不敢贸然下定论。

我开始注意到老人屋子里挂满的大大小小的钟，如果孩子胡话里说的真是“后街，杀死人，叮叽”的话，那么不排除真是跟钟表有关联。于是我每一个挂钟都仔细检查，最后在靠近窗口写字台左手侧墙上，我对一个挂钟产生了注意。这个房间里挂的钟，起码有十多个，在我检查的过程中，它们很多都因为到了时间点而发出报点的钟声，唯独这一个挂摆钟没有，而且它甚至没有走动。我站到钟的侧面，吹去它面上的一层灰，发现在钟面的正上方，有一个刻在红木上的十字架，十字架的上方还写了个“LOVE”。这个红木摆钟没有走动，而且看上去比较古老，我就问老人，这个钟是从哪里来的，他说是在年初的时候，一个淘旧货的生意人送到他这里来修的，但是一直没有修好，因为这个钟有点年岁了，算得上是古董，很多现在的仪器和零件都匹配不上。由于很久没有修好，就暂时挂在家里了。

此刻的我，首先要把救回孩子当作首要任务，于是我自然是没有理由放弃任何一个可能性。于是我问老人，你有这个生意人的联系方式吗？我们得去找找他。老人说有，说完就起身翻电话本，给那个生意人打去了电话。电话里他对生意人说，这个钟有点问题，需要他亲自过来一下，愿意修就修，要是不愿意就拿回去。挂上电话，老人说那个生意

人答应了，正准备过来。

我之所以要叫老人把这个生意人叫来，是因为红木摆钟上的那个十字架和LOVE，很显然，这东西并不属于我们中国文化。十字架是基督教的东西，在中国基督教徒虽然有不少，但是不算非常主要的宗教力量，加上这个钟的古老程度，若是追溯到那个年代，恐怕相信基督教的人会更少。先前听到的带着口音的孩子的胡言乱语，我就听着像是一个中文蹩脚的外国人说的，再加上钟上那个LOVE的字样，所以我粗略判断，这个钟的老主人，应该是一个信奉基督教的外国人，至于它是因为什么而现在挂在一个中国老百姓家里的墙上，一切都还无法得知。

大约半个小时后，那个生意人来了，个子不高，还有点胖。进屋后没等老人说话，我就抢先说这个钟非常精美，你是从哪里得到的。他大概是看我这么一个年轻人对他的收藏品也很有兴趣，于是略微带着得意的感觉，他说是在民间收上来的，这个钟以前是教堂里的钟，后来不知怎么就流落到了民间，他还告诉我，为了买到这个不走的旧钟，他可是花了大价钱才买到的。

果然我的猜测还是比较接近的，这是教堂的东西，那么我更有理由相信它的主人是一个外国人了。我又细问了下这个生意人，对这个钟的来历知道多少，他说他只知道这个钟的年份差不多都要快200年了，是战乱年代的时候从西洋教堂流落到民间，其他的都不知道了。再聊了一阵，觉得他知道的也非常有限，于是我嘱咐老人按照我先前告诉他的，说这个钟若是要修好，可能要花几百块钱，问他修不修。几百块对于这个人来说，根本算不上什么大钱，于是他决定要修，并跟我们约好一个礼拜后就来把钟取走，然后付了几百块钱，欢天喜地地走了，那高兴的程度好像是已经修好了似的。

我才刚刚开始觉得这件事有点眉目，线索是零星的片段，如果要把这东西完整的拼凑起来，我就必须要找到一个关键的东西，就好像找到哑叭是让钟重新走动的关键一样。而这个时候，老人告诉我，这个钟之所以不走，就是因为缺少了哑叭。他当时在修理的时候，发现里面的齿轮什么的都是黄铜打造的，而现在要手工去打造一个黄铜质地的哑叭，且分毫不差地安装好，是非常困难的，首先是材料就不容易找到。于是

我大胆的猜测，叮矾就是孩子口中的打鸡，而这个红木挂钟，或许就是解开整件事情的关键。

他们家没有电脑，于是剩下的查询工作我只能依靠手机和打电话拜托朋友来查来完成。重庆还算大，叫做“后街”的地方多得数不完，通过查找，地址位于“后街”的，且有那么些岁月的教堂，整个重庆就只有一处，就在南川。这个结果对于我来说是个救命稻草，正如我对于这家人来说也是救命稻草是一样的，如果这条路还走不通的话，那么我也就无能为力，只能请其他师父来赶鬼了。于是当下我们决定，第二天一早，去南川。

离开弹子石的时候，已经很晚了，那一晚我怎么都没办法睡，甚至是紧张和忐忑，因为我不知道我们即将面临的情况究竟是能解开谜团的通途，还是把我们拉近一个更大的容易迷路的森林，孩子的健康是最要紧的，也想不出别的办法，只能顺着目前的判断一路走下去了。期间我还寻思了几个我能认识且比较靠谱的基督教的朋友，其中有一个是神父，虽然不是外国人，但是他对于基督教算得上是大半个百事通。于是我给他发了个信息，告诉他我目前正要去处理一些关于基督教的事情，如果有什么拿不准或是不明白的地方，希望到时候打电话给他能够帮我分析分析。说到佛道二教，我或许还能知晓个几分，但是基督教，我真是一窍不通。

第二天一大早我们就从重庆开车出发，我，孩子的外公和我那朋友，直奔南川而去。在路上闲的无聊，就跟老人聊天，在期间我了解了这个老人的一些故事，虽谈不上精彩，但也算的上唏嘘。他说他老家是綦江，是重庆往南走的一个区县，这次去南川也要从他老家经过。早些年时候原本凭借着一手好手艺，还算是给社会做了贡献，给自己也积累了一些财富，作为一个钟表匠，在那个年代能够赚钱是绝对惹人眼红的。于是后来在某个全国性的运动中，他被划为了走资派，被批斗打击。那些无知的人的愤怒并没有因为他的屈服而有所减弱，斗来斗去，甚至还给他披上了反革命的外衣。他当初怎么都想不明白，自己脚踏实地靠手艺赚钱吃饭，为什么就不能比别人富裕，自己又没少给国家缴税，反革命，这该是多严重的罪，好像在那个年代是要被杀头的，恐怕这个罪名也只有我们国家才有吧，因为他跟别的罪责都不同，它并不以

一个人的行为来作为判断是否有罪的标准，而是从它的动机。于是说，连在心里想想，都是在犯罪。后来他进监狱，好在很快得到平反，他就带着全家来了重庆，低调的做了个小市民，住在相对安静的农村，依旧靠着自己的手艺维生。虽然是觉得老人的遭遇全中国有千万人都有相似的经历，但是对于那段历史，我还是比较反感的。如果说因为那个孩子的事情，我对老人和他的家庭是一种同情，听完他的讲述，我对他则多了一份相惜。

南川离重庆不算远，我们到的时候差不多是中午，在街上胡乱吃了点串串香，也算是充饥了。南川的串串香算的上是比较独特，我们在重庆吃串串的时候，一般是像吃火锅一样，拿到锅里面煮，然后才吃，而南川的串串却是你点好菜，店老板会把做好的给你送来直接吃，虽然味道也算是不错，我对于吃法就没那么讲究了。而相比串串香，我对南川的“荤豆花”倒是更有兴趣。

一路打听，总算找到了后街，这是一条看上去非常老旧的街道，除了房子的造型以外，那种风貌几乎是我在电视里看到的民国甚至更早的那种。街道非常窄，窄到大概只能单向通过一辆人力三轮车，街边的商店倒是很多，不过大多是卖的杂货，一路走走问问，总算在一个更为狭窄的侧面巷子里，找到了一个白色三角顶，上边矗立了一个不大不小的十字架，不知道是木门还是铁门，门框石头上面，刻着三个大字：天主堂。看样子是比较久远，因为那个本来用来描字的朱红，已经褪色发白了。大门紧闭，似乎是没有要接待信徒的意思。敲门敲了很久也没有人出来开门。旁边商铺的老人看到，告诉我们这里一般不会开门，他们只接待那种宗教考察团之类的。于是，不难看出，一个散播大爱的教堂，位于隐秘市井，不让人进入，周围没有卖圣经的书店，也没有走动的修女或是神父，基督教在一个缺乏信仰的社会里，显得多么苍白和渺小。至少在南川这片土地上是这样。

为了弄清楚事情的真相，我必须得进去跟里边的人询问一下，网上查了天主堂的值班电话，打过去却直接转到了传真机上面，于是没有办法，我只能打给我在重庆的那个基督教的马姓神父朋友，他头一晚接到了我的信息，我们还在车上的时候他就回复我说，等到了那需要帮助就打电话给他，他在重庆的基督教里还算有点威望，至少能够帮我们联系

南川地区的神父或是信徒，来协助我们调查。

很快在马神父的帮助下，一个穿衬衫戴眼镜的中年男人从街头走了过来，手里还提着一些刚买的莴笋，他乐呵呵地问我们你们是马神父的朋友是吗？快请进快请进，于是我们就这么进入了教堂，原本我还以为他是在教堂做义工的信徒或是看门人，不过这个念头在我看到他换上神父的衣服后就打消了。

他姓潘，是地地道道的南川人，早年信教以后就投身南川的传教事业，不过他的理想和现实总是相差很远的，他没有我在电视上看到的那些神父一样的慈祥跟博爱，最初看到他提着莴笋的时候我甚至觉得这个人也显得太过小市民，一点看不出他是个神父，他自己也叹息，早年之所以信了主，是因为耶稣基督跟咱们的老君或是如来不同，老君和如来需要我们去“拜”，以一种臣对君的姿态，而耶稣老师就简单的多了，他不需要人拜，只要信他，他就会保佑和爱你。

我对基督教的了解和认知非常有限，几乎叫做无知。除了十字架和圣经，还有那句永远都挂在嘴边的阿门，我唯一知道的还是中学时期在历史书上看到的那副《最后的晚餐》，据说那顿饭吃完以后，耶稣老师就被他的徒弟犹太给杀死了，好像之后德国那个愤怒的元首大肆屠杀犹太人，也有一部分原因是他认为犹太人信奉的是犹太教，而犹太教的老大似乎就是杀死耶稣基督的这个犹太。好在耶稣老师是神，他能够在死后三天复活，才将他的教义洒遍了全世界。

对于复活一事，我是不敢苟同的，我接触过借尸还魂的事情，但那还是死人一个，最终都必须送走。我还从来没有遇到过任何人死后又复活的，除非耶稣老师信的是……

我对潘神父简单说明了一下我们的来意，我直说的可能是遇到鬼了，因为跟宗教界的人士沟通比跟那些不干实事的伪君子沟通好歹还是容易的多，他们至少会愿意听你说完，信不信倒是其次，好在潘神父听完，开始若有所思，当我问起他这个教堂是否曾经遭遇过失窃，或是有过外国神父的时候，他给了我肯定的答案。

他说，从他们教堂的案本记载上看，外国神父以前是有过的，不过

那已经是100多年前的事情了。失窃倒是没有，但是这个教堂曾经受过一次巨大的创伤。我对这段事情立刻有了兴趣，请潘神父讲给我听，他说他们接管这间教堂的时候，第一件事就是要了解这个教堂的历史沿革，所以这些东西他是倒背如流的，我想这大概就跟庙里选住持一样，首先你得对自己呆的地方非常了解，你才能有资格当这个老大，所以多读书看来还是有好处的。于是接下来，从潘神父口中，我无意得知了一段基督教堂的故事，也终于找到了解决那个孩子问题的关键。

潘神父告诉我们，这间教堂，是在19世纪初期建立的，当时由于清朝腐败懦弱，很多国外势力就有了进入中国从精神和宗教上进行扩张的机会。重庆自从被开放为交易口岸以后，大量的外国人涌入重庆，其中包括了很多传教士。于是他们开始向着周边区县扩张，虽然传教是好事，但是在当时那个时局下，就容易让人觉得是在进行精神上的洗脑和控制。南川的教堂，却有点不同，1812年的时候，一个法国传教士从成都去了南川，在当地修建了教堂，开始传教，却由于川东地区对于西洋势力非常痛恨和反对，几十年来教堂虽然坚持了下来，但是也成不了什么气候，只是默默的存在，在传经诵道上没有什么大的建树，还常常遭遇路人厌恶的眼神。在1858年的时候，重庆发生了第一次教案，民众号召老百姓攻击教堂赶走洋人，南川教堂当时的马克神父平日里还算对街坊和老百姓不错，常常免费给馒头面包给饥民吃，所以得以保全，但是这样的光景并没有持续很久，到了1886年的时候，重庆地区又爆发了一次大规模的反对外来教会的教案，当时的綦江和南川最为严重，冲击各地教堂，打砸抢烧，赶走传教士，还杀死不少信徒和神父，其中比较有名的就是现在的巴南区白果树神学院，而南川教堂在那一次教案中就没能幸免，遭受了严重洗劫，当时马克神父成功脱逃，但是另一个约翰神父就没那么走运，他在还没逃出教堂就被一群南川的百姓围攻，然后活活被打死。

说到这里，潘神父稍微有点黯然，尽管事情发生了100多年了，他告诉我们，在那一次的洗劫里，教堂里的约翰神父不幸惨死，最后还被挂上教堂的十字架示众，教堂里值钱的东西也被抢光了，什么也没留下，所幸的是那些民众没有放火烧掉教堂，算是把这个地方留存了下来。我问潘神父，当初那次教案中，被洗劫的东西，是否有所统计？因

为我听潘神父说到这里，开始觉得或许孩子外公家里的那个钟，就是从
这个教堂的洗劫中流落到民间的。潘神父说，这么久远的事情了，当然
没有了，不过史卷的记载上，当初约翰神父折返教堂而没有机会逃离，
是为了抢救一些教堂里的财物和书籍，才被杀害。我提出希望看看史
卷，但是被潘神父拒绝了。他说，后来教堂重新来了传教士，在教堂门
口跪地三天三夜，决定宽恕当初那些洗劫教堂的人。之后的岁月里，由
于是宗教地点，得到重点保护，也就没有再发生类似的事情。

虽然没有证据能够直接证明孩子身上的鬼就是约翰神父，但是根据
潘神父说的，约翰神父是为了会教堂抢救点东西，那么这些东西里，就
极有可能有那个红木挂钟。暴死在教堂里的，潘神父没有再提到其他
人，那么就姑且认为，目前暂时只有约翰神父一个。为了证明我的想
法，我必须要做一件事。我问孩子外公要来他家里的电话，我打了过
去，让孩子的妈妈接电话。我告诉她，找一颗小钉子，找一截电池，让
电池的正极紧贴着他们家的大铁锅，然后把钉子在电池的负极一开一合
的反复摩擦，这样摩擦5分钟左右，然后扯掉一根长头发，头发的一头
拴上小钉子，另一头想办法固定在那个挂钟的中百处，让整个悬挂的钉
子呈现静止状态，等她把这一切都做好以后，我让她一直看着那个钉
子。接着我让潘神父给我找来一个碗，倒了点清水，我刺破自己的手
指，滴了几滴血进去，这叫做血咒，并不像大家曾经以为的是很毒辣的
那种，而是用最大的诚意，来喊出这里的亡魂。

教堂是圣地，一般来说是不会有亡魂的。如果有的话，那就只能是
曾经在这里传教并死去的约翰神父。罗盘在教堂里，好像是没什么作
用，所以在这一回合，东方地巫和西洋教会的较量，我们暂时处于下
风。滴血后，我开始喊咒，血咒跟别的咒不一样的地方在于，它的力量
更强大，用活人自己的鲜血来做契约，已经是最大的诚意。当我喊完以
后，水里的血开始由散开状重新回到凝固的样子，于是我确定了这个教
堂里，绝对存在一个不愿意离开的亡魂，而这个亡魂就一定是约翰神
父。在得到结论以后，我立刻又给老人的女儿打去电话，问她那边有
没有什么动静，她有点惊慌地告诉我，就在几分钟前，悬挂的钉子开始左
右摇摆，接着头发断裂了。我算了算时间，和我喊魂的时间是一致的，
于是我也就能够拍着胸脯判断，老先生家里的那个红木摆钟，就是曾经

挂在这间教堂里的物件，而一直因为怨念和不甘而不肯离去的鬼魂，也就是约翰神父。

我告诉老人的女儿，照看好孩子，我们很快回去。挂上电话，我把碗里的水倒掉，并把碗摔烂。这个意思是说契约已经终结，我得到了我想要的讯息了，摔碗是为了表示即便是有血来作为保证，但是现在它已经失效了。因为我虽然略懂玄术，但是也是会害怕那个约翰神父会因此而缠上我，整天跟着一个沟通都有困难的鬼魂，那可不好玩。

我收拾好一切后，我把我的结论告诉了老人与我那朋友还有潘神父。并且对老人说，约翰神父之所以会缠上你，就是因为你接手了那个挂钟。因为那个挂钟曾是约翰神父的一个记挂，起码他的死跟想要回教堂带走这个挂钟是有关系的。而流落民间多年，它坏掉了，或许几十年来，都一直是把它当作一个收藏品甚至是废品，从来没有人想要修理过它，直到之前那个生意人把它交到你的手里，而恰巧你又有能力来修复它，于是约翰神父多年沉寂的亡魂就有些不太淡定了。我告诉老人，我敢保证，你孙子被缠上绝对不是说缠上就缠上的，肯定和他之前弄死的挝螭有关系，每年的农历7月，虽然民间有谚语说的是七月半鬼乱窜，所以绝大多数人认为，只有七月十五那天才是鬼门大开的日子，其实并不是这样，七月和鬼门实则没有太大的关联，而是因为七月的“道”属于一年中最阴的时候，整个七月都是如此，只不过七月十四到十六这三天最为薄弱，所以说鬼节是古人制定的一个节日，鬼月却是历来都存在的。死去的人尤其是那些心愿未了的人，往往会在这个时候会附身在一些昆虫或是小动物身上，虽然不一定是挝螭，但是由于之前孩子弄死过挝螭，所以附在死去的挝螭身上的那个鬼魂就有足够的理由和动机来附身在孩子身上。不过即便不是如此，都已经不重要了，找到了事情的关键，哪怕约翰神父或许并不清楚，他这样述说执念的方式，其实是在伤害一个孩子的身体。但是我们却无从怪起，一个因为我们的无知而惨死的百年前的外国神父，任何对他的责怪与不满，在此刻都显得如此奢侈。

起码孩子没有大碍，能救回来。我这样安慰老人，这也是我唯一能做到的最大程度了。

我再次给马神父打电话，问他这事到底该怎么处理才能暂时平复下约翰神父，马神父虽然跟我不是同道，他只是个简单的神父，但是他通晓一些道理和玄机，于是他让我把电话交给潘神父，嘀咕了一阵后，潘神父回到书房，用手抄写一段福音文。告诉我，在起灵的时候烧掉这段福音，或许能够让它安稳一些。

接着我们赶回了重庆，到了老人家里又快要接近晚上了，孩子都昏迷了好几次了，我赶紧在孩子的床前把福音烧了，然后把纸灰放到他的药碗里，喂他喝下，念咒以及给孩子做了些必要的保护措施后，我告诉老人，一定要尽快把那个叮砵给重新做好装上，让钟重新走动，了却了约翰神父的心愿后，才能把他走得干干净净。

于是接下来的几天时间里，我反复在帮着孩子的妈妈稳住孩子的病情和拖延约翰神父的时间，孩子的外公和我那个朋友就一直在四处托人找材料制作新的黄铜叮砵。到了第四天下午，老人总算把那个挂钟装好，这类钟和我们以往的机械发条钟有些不同，只需要轻轻一拨，就能够形成一个永动性，所以当钟重新顺畅走了一个小时，我认为钟已经没有任何问题，也算作了了却了约翰神父的心愿，于是心想，也到了送走他的时候了。

我给马神父打了电话，请他过来一趟，虽然跟约翰神父没有交集甚至是没有好感，我还是希望他临走的时候，能够收到马神父的祈祷。

经历了这件事以后，让我确信了一件事。尽管宗教或是生活习惯与高度都不相同，但是人死后会变鬼的事实是不会改变的，鬼恐怕是没那么好的心态还来分个什么国界，天下大同，殊途同归，国外的方式方法应该对中国的鬼魂也是有用的，正如我们对他们也有用一样，否则我遇到洋鬼还要先恶补一番英文？

人类史上，不管国内国外，其宗教的最根本的教义就是别干坏事，人要懂得珍爱，而他们也早就在多年磨砺中，形成了对策，万物生灵都在其中，周而复始的循环着，祖先留给我们的，又岂止是文物？

第七十五章 租房

2004年，那是个混乱的一年。老萨没能等到04年的元旦，就直接被人从地窖里抓了出来，美国有个什么号的玩意终于着陆火星了，小日本们兴高采烈地发兵伊拉克，普京老师和布什老师都连任了总统，而另外一个总统就没那么走运了，陈水扁老师遭遇了枪击事件。那一年是二战抗日60周年，英国首相也很有先见之明地访问了卡扎菲老师，奥运会回到了故乡，刘翔也拿下了金牌，香港人们爆发游行纪念某运动同时表达对特首的不满，亚辛、黄霑、还有教父都选择了在这一年离开人世，当然跟他们一起走的，还有蒋公的儿媳妇。

那一年一种叫做微型数码相机的产品开始流行，于是网络上从此多了很多不知所谓照片，这样的产品显然为几年后陈老师作品提供了技术上的支持。那一年电视里总是在播一个广告，广告里，一男一女逛超市，女的突然眼睛一亮，好像发现新大陆一般的指向货架，说：“咦？付烟结！”男的跟着笑而不语，于是俩人兴高采烈的买了整整一购物车，还堆放得整整齐齐。接着还在超市里遇到了国际友人，两人开始交流心得，国际友人感叹地用蹩脚的中文说：“窝页永扶演借”，她的老公或是男朋友非常知趣地补上了一句：“西西耿尖抗”。

2004，非常恼火的一年，当然，我这么说，也是因为那一年我没赚到什么钱。那一年，我很多以前的高中同学都大学毕业了，作为少有的几个没上大学的人，我却偏偏非常不识趣地参加了不少同学会。当我的一个同学告诉我，她的一个大学室友近来横生不测，目前借住在她们家里，希望我能够帮她化解化解的时候，我问她，你那同学是美女吗？她说是，我说好吧，回头你带我了解了解。

那二年，还没认识小彩，喜欢美女，那又怎么样。

当晚我就跟我那老同学约好，第二天约个时间，把那个美女带出来，我们好好谈谈。于是第二天一早，我便花了两个小时稍微地梳妆了一番，接到同学电话，我便去了位于沙坪坝三峡广场上的一家快餐厅。当我见到那姑娘的时候，瞬间有点万念俱灰的感觉，因为她虽然看上去是瓜子脸，却长了双斜长的眼睛。头发也是我喜欢的长发，却偏偏去烫了些小卷，看上去很像水母。如果摒弃掉发型和穿着，我甚至觉得她跟韩国的李明博老师有点相像。唯一不同的是，李明博老师并不具备她那挺拔的鼻梁和傲人的胸围。

坐下以后，我的老同学开始给我们双方介绍，口吻和安排相亲有些类似，希望她没有忘记咱们是谈正事的，姑娘姓蹇，算是个比较生僻的姓了，是个广东姑娘，据同学介绍，大学四年一直跟她住在一个宿舍，也是最好的朋友，所以才会这么拔刀相助。蹇姑娘看上去心情不太好，有点萎靡，一般刚被鬼吓过的人，基本上都是这个样子。点了饮料，我希望她能够跟我说说，自己身上到底发生了些什么。

蹇姑娘依旧那个表情，她告诉我，她大学毕业以后顺利找到了工作，于是就在留在了重庆，没有回去广东，工作的地方相对离学校比较远，而且自己毕业了也没有理由再留在学校了，于是就在公司附近的地方找房屋出租的信息，沙坪坝很多学生，租房的也不少，价格也不算贵，不过房子可能稍微是旧一点的。她一个单身女青年，刚刚交了个男朋友，还没到住到一起的地步，于是就在沙坪坝一个比较老旧的社区，租了间一室一厅的以往职工福利房。住在9楼，但是房子年限较远，于是没有电梯。她告诉我，如果当初她有意识到中介公司那种反常的行为的话，打死她也不会租下这个房子。

我问她，中介公司怎么个反常法？她说，她刚毕业，也没什么钱，原本就是奔着便宜去的，那间房子才300块一个月，自己合计着觉得很划算，而且楼层比较高，她一个女青年住，也省去了防盗的麻烦。但是中介公司没办法提供房屋的照片，给她一句解释就是先前的房主急着出租，也就没有准备什么照片，房间也很乱没有收拾，正因为如此，才会租得那么便宜，于是蹇姑娘提出要中介公司带她到房子那里去看看也

好，但是中介公司只把她带到楼下，就把钥匙给了她，要她自己上去看。当下她并没有想那么多，寻思着这将是自己在重庆奋斗的第一个起点，于是对这个租的第一间房子有莫名的好感，为了记录她迈出的第一步，她用相机拍下了全部过程。

她说，爬楼很累，打开门以后，房间里很大的灰尘，像是很久都没有人居住过。还堆放了很多杂物，墙上还有先前住在这里的人留下的明星海报，说不上是一片狼藉，但是也是非常杂乱，感觉象是有人慌忙逃离了一样，留下很多来不及收拾的东西。进门正对就是一个大大的电视柜，两边还有一对音响，却非常不协调的在电视柜上放了一个小型的黑白电视机。墙上贴着财神爷和新年娃娃，还有一块巨大的遮痕。大概是之前有面大镜子或是大年画在墙上。房子的装修像是90年代的风格，墙上有壁灯，其中一个下面挂了本以前的老日历，日期却只翻到2001年的7月12日。她说，厨房也是非常脏乱，还留有锅碗瓢盆，有一个小小的阳台，采光还算不错。当下她并没有察觉到什么怪异，除了脏乱需要打扫外，她还是挺喜欢这个地方的。拍了很多照片，也就下楼去了。当下跟着中介公司回店里签了租赁合同，就交钱拿了钥匙。中介公司说，清洁卫生请她自己打扫一下或是请人打扫，花费多少，他们报销。蹇姑娘很是高兴，觉得这家公司还是很实在的，于是在第二天就带人来打扫了卫生，购置好生活用品，当晚就住了进去。

听了她说的中介公司，还真是不太正常。我自己也租过房子，中介公司可不是这样办事的，而且他们一般会把房东的电话或联系方式留给房客，万一要缴纳水费气费的，找不到人不是很麻烦吗。看样子蹇姑娘就是没经验，不懂这当中的猫腻罢了。

蹇姑娘接着说，起初的几天，一切都好好的，丝毫没有发生什么怪事，水电气三通，一般这样的老房子通常存在电路的问题，但是这个房子的每一盏灯都能够点亮，那个黑白电视机虽然老旧，但是插上线还是能够收到不少电视台，尽管是黑白的，蹇姑娘也不怎么爱看电视，大部分在家的时间都奉献给了笔记本电脑，所以电视机对她来说，需求倒是不大。唯一困扰她的，她告诉我，因为楼上还有一层，她在晚上睡觉的时候，特别是接近12点的时候，总能听到那种步幅很快的来回跑动的声音，声音不大，但是在夜晚听起来还是很清晰。她说，她一直以为是楼

上家的小孩在玩，根本没有往灵异这方面去想过，渐渐就习惯了，没有当回事。可是就在这声音出现后没几天，她遭遇了自己生平第一件怪事，然后一发不可收拾。

看得出来，她讲到这里的时候，情绪开始明显的紧张，双手握在一起，来回搓捏手指。我那老同学也发现了自己的死党有点害怕，安慰她说别怕，我这同学就是专门干这个的，你放心说。于是她稍微平复，跟我说了她遇到的这一系列可怕的事情。

那之后几日，有天晚上她跟她刚交往不久的男朋友看完电影，男朋友送她回家，看到楼层比较高，于是主动提出要送她上楼去。到了8层与9层之间的楼梯处，两人决定乘着没人接个吻然后摸摸搞搞一下，楼道里的灯是声控的，两人正在激情热吻的时候，突然他们身边传来一声小孩的咳嗽声，灯一下就亮了起来，这时他们俩一起发现，在位于他们差不多膝盖高度的位置，有一个居民到垃圾的垃圾口，开口可能也就只有21寸电脑屏幕那么大，而就在那个平时只能塞垃圾进去的口子里，有一个穿着橘黄色衣服，扎着两个小辫的小女孩，从里面眯眼咧嘴的笑着望着他们俩，两人顿时吓坏了，她的那个男朋友大概也不怎么靠谱，吓得一把推开蹇姑娘，自己落荒而逃。蹇姑娘被自己男朋友这么一推，正好跌坐在那个豁口边上，她说当时她已经吓得有些腿软了，想挣扎着起来，却使不上力气。想要呼救，嗓子又像是堵住了一样，怎么都喊不出来，当下只能一边在地上磨蹭着后退，一边目不转睛接着楼道昏黄的灯光死死盯着那个豁口，这时候却看到，那个小姑娘缓缓把头从垃圾口伸了出来，脸上还是维持着起初的笑容，然后把一只脏兮兮的手朝着蹇姑娘的脸伸来，像是要摸她。由于太恐怖，蹇姑娘好像摆脱了魔咒一样，突然就挣脱站了起来，然后呼天抢地的跑上楼，开门、关门、反锁，还用凳子把门死死堵住。

说到这里，她突然停了，似乎是再一次被自己的口述给吓到。不瞒她说，我那时候在开着冷气的快餐厅里，也是反复用双手摩挲手臂，尽量不要让他们发现我因为惊吓而泛起的阵阵鸡皮疙瘩。因为我算是个想象力非常丰富的人，当别人的口述的时候，我总是要在脑子里应景的描绘那样一副画面，所以我常常被自己的大脑给吓到，虽然搞这行，但是说不怕是骗人的。人天生是畏惧死亡的，鬼魂却是死亡后的产物，遇到

麻烦，想法去解决，解决不了，有危险，我也跑得比谁都快。

我问她，那你那个男朋友呢，能不能约出来一下，我们多了解点情况也好。她摇摇头说，找不到人了，自从那天晚上以后，他的电话就再也没有开过。真是可怜，找不到就算了，这种人品低下的男人，活该让他一辈子记住当时可怕的情景。我问蹇姑娘，后来呢，后来发生什么事了。她说，当时回到家里以后，心里稍微平静了一些，她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出现幻觉，毕竟学科学的人往往都是比较理智的。但是她觉得这一切发生得实在太过于具体，具体到她想要不相信都困难。于是在一次次说服自己又推翻自己以后，她觉得很累，于是大开着房里所有的灯，上了床。

她告诉我，她的床一侧靠墙，另一侧对着就是房间的小阳台，她不敢面朝墙背对着空旷睡，于是就用背紧贴着墙，面朝阳台那边侧身睡，由于害怕，她甚至还在夏天盖上了被子。虽然很累，可是还是很久都没有睡着，心里明明想要克制自己不去想先前发生的一幕，却偏偏忍不住要胡思乱想。她的眼睛睁开一会又闭上，如此反复，在大约夜里2点多的时候，还没睡着，却意外地让她发现，映着面朝着的阳台外微弱的光亮，她看到一个矮小的逆光身影。那个身影有两个小辫，于是她判断这和先前垃圾口里的那个是同一个。而且她非常确定，那是鬼，不是人。房间里的灯光照不到阳台外面，她也就无法看清那个鬼的表情，她本来想要逃跑，但是又害怕那个鬼一直追她，那不是更可怕吗？于是她用被子捂住了头。

被子里的空气很不好，但是尽管如此，她也不敢把头伸出去，就这么又过了一会，她面前的被子渐渐被拱了起来，她吓得赶紧闭上眼睛，她说，她记得闭眼之前的那一刻最后一个画面，就是有几只小手指撩开被子的一角，好像要钻进来跟她一起睡。果然，最后她即使不睁眼，也能够感觉到面前有一个人，正跟她齐头睡着。她一直把眼睛紧紧闭着，但是突然自己的眼皮却被两只手用手指给拨开了，于是接着透过被子的灯光，她看到先前那个小女孩，几乎和她鼻尖对鼻尖，她故意拨开蹇姑娘的眼睛要她看到自己，蹇姑娘说，那女孩还是那个表情，不过看得出来，她的手和脸都非常脏，就跟从垃圾堆里爬出来的一样。而且她的牙齿上有些黑垢，眼睛眯成一个月牙，呲牙咧嘴的摆着笑容。

我再次用手摩挲了下自己的手臂，因为我再度泛起鸡皮疙瘩。

蹇姑娘说，到了那个时候，她终于再也受不了了，一阵胡乱的拳打脚踢，却似乎除了被子什么也没有打到。头一晚睡觉就没有脱衣服，倒也省了些麻烦，她挣扎着逃离床上，除了衣服里的手机别的什么都没拿，打开房门就朝着楼下跑，却幼稚的锁上门想把鬼锁在屋里。由于动静比较大，每层楼的声控灯都被弄亮了，她说，最可怕的是在经过每层楼的那个垃圾口时，那个小女孩都跟最初见到她的时候一样，在那个豁口里，望着她笑，每层楼都如此，每层都有。

蹇姑娘说，逃到街上以后，她发疯似的拦下出租车，朝着我这同学家赶去，路上给我同学打了电话，还是我同学付的车费钱。接着她就再也没有回过那个屋子，那个小女孩也没有跟着她去我同学家，班都没去上，整天呆在同学家里，哪也不敢去。

我轻轻呼了口气，她的经历我光是听都觉得很惊悚，听完她的讲述，连我自己都吓得心脏怦怦跳。我当时刚刚自立门户没几年，资历和经验都不怎么够，对于她说的一切，坦白讲起初我是打了退堂鼓的，以为实在是觉得太吓人。我非常害怕小孩子的鬼魂，因为它们虽然是很可怜，但是也总是胡闹，而且很难沟通。于是我问蹇姑娘，那个孩子看上去有多大了？她说差不多就五六岁的样子，我一听又犯愁了，那属于夭折啊，这就更不好搞了。我突然想起她说了第一次看房的时候拍了很多照片，我问她能不能给我看看那些照片，她说当时逃得很匆忙，什么东西都没有带出来，都还放在那个房子里呢，她说，她把钥匙给我，让我自己去拿电脑和相机，然后哭起来，说求我一定要救救她。

我这个人吧，那几年有些心软，别人这么一哭，还真是击中我的弱点了。于是头脑一热，说好吧，我帮你。

拿到钥匙以后，我嘱咐我同学看好蹇姑娘，我去拿了东西就到你们家去，咱们再仔细研究研究。按照蹇姑娘告诉我的地址，我在一条小巷子里找到了那个房子。那栋楼有四个单元入口，站在入口往楼上望去，是栅栏式的楼梯通道，而通道的边上，凸出来一块，估计就是贯穿整栋楼的那个垃圾口。楼梯间的墙上贴满了开锁和治疗性病以及办假证的牛皮癣小广告，我在经过每一层楼的那个垃圾口的时候，都格外注意，生

怕里面有个小女孩盯着我看，好在是白天，我相对胆子大了些。爬到9楼我已经有些气喘吁吁，不知道是谁设计了每层都有十来步楼梯，开门以后，房间里的灯依旧开着，想必蹇姑娘逃难的这几天，家里耗费了不少电费。我摸出罗盘和绳子，警惕的移动脚步，进门前我丢过米在门口，相对能够保护我一下，房间里的灵魂反应比较热闹，一路走到卧室，从来没有间断过，但是又是同一个灵魂，这么说就只有两种可能性，要么是这个灵魂有着极强的自我防御性，要么是它一直在我看不见的地方跟着我走。

很快我在她卧室的书桌上找到了相机跟电脑，装上以后，我还给她拿了些换洗的衣服。接着出门下楼，这次我替她关了灯。到了楼下，那种紧张的感觉消失，我庆幸自己没有遇到什么大的邪门，于是给我那同学打了电话，告诉她我立刻就过去，接着打车去了她家。

在她家里，我把相机里的照片导出，除了一些无聊的自拍以外，我看到了她当初进屋拍的那些照片。她描述过房间的模样，跟我联想的差距并不大，因为我知道相机在有些情况下是能够拍摄到鬼魂的，如果那个小女孩的鬼魂跟这个房间有关，那么或许蹇姑娘的一阵乱拍，多少还是有迹可循的，于是我仔细观察这些照片，终于在其中的几张，发现了踪迹。看到以后，小心儿再次习惯性的一惊，吓了一跳。

第七十六章 贴画

在众多照片里，我仔细地一张张寻找着，我的猜想没有错，打从蹇姑娘走进屋里开始拍照起，那个小女孩的鬼魂就一直跟随着她。虽然常年接触这类事件，但是我还是不能说我完全懂得鬼魂的思想，又或者说，他们更多的不是思想，而是种单纯的本能。于是我首先想到的是这个小女孩的本能。孩子天性爱玩，你要是对我说一个孩子想要处心积虑的去害一个人，我想我还是不会相信的。在那么多的照片里，无心的人是看不到的，但是我发现不少上面都出现了一个非常模糊的女孩的脸，好像是故意跑到镜头里，想要拍照片，这说明她并不害怕被人发现。不过值得一提的是，我一生看过无数的灵异照片，自己压箱底的都有不少，各式各样，但大多都是肢体如手脚背影一类的，这种出现面容的，其实在我的收集并不多见，而且我的经验告诉我，如果一个鬼魂肯让你看到它，甚至还拨开你的眼皮来让你看到它，如果不是想要害死你，那么它就一定是个头脑简单的家伙。

第七十七章 帝陵

假如有一天你无所事事漫步在重庆的街头，然后被一群花枝招展的大婶们邀请你参加“重庆一日游”，那么你一定不会错过的是磁器口歌乐山朝天门和江北城。今天要说的一切，都发生在江北城。

熟知我的朋友们一定知道，我生于江北，长于江北，出去混迹了几年又回到了江北，可见江北是一个能留住相貌非凡当代才俊的宝地。不过江北算是比较大的，江北城只不过是小小的一角。江北城虽称之为城，不过是古时候重庆城江对岸的一个小城而已，然而这个小城却是最初重庆本土人文发展的根基。所以现在老重庆们都称其为“记忆之城”，记忆这东西就跟一个人老掉了一样，会渐渐模糊和遗忘，也正如几日前微博上那个狗嘴里吐不出象牙的夏老师说的，天地创造了时间，时间制造了历史，历史遗留下回忆，回忆又被时间冲淡。这也许是我唯一认同的一句。

2006年的时候，我意外认识了一个人，他是彩姐大学同学的爷爷，当彩姐在跟我说起这个人的时候，住在江北城，近来老是遇到怪事，尽管人没有怎么样，但是反复出现的情况让他的生活很是困扰，于是希望我能够去看看和了解一下，如果不是鬼事也就罢了，是鬼事的话，最好是看在彩姐的面子上帮上一把。明知道没钱赚，但是为了挣得好表现，我还是屈服了。

2006年的江北城，正面临着整体开挖兴建歌剧院和科技馆。而那儿充斥着大多数重庆人童年的回忆，弯弯窄窄的旧巷子，斑驳破旧的老城墙，还有那些转盘才能得到的黄糖画跟一边敲一边卖的“麻汤”，矮旧房屋的房顶上总是有一些私自出逃的猫儿，优雅地走在屋梁和瓦片上，惊

起地上那群笨狗的怒吼。我记得小时候常常在江北城的街头吃老爷爷踩着转出来的棉花糖，还有那些用草编起来的玩具。总之，江北城有我不少的回忆和足迹，尽管它与一江之隔的渝中区相比，显得那么的市井和落寞。

彩姐告诉我，她会在那天下课后带着她的同学来找我，然后一起去找她的爷爷，了解下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心想正好，眼看那片拥有我回忆的地方就要面目全非，我也该乘着现在去看看了。

当天彩姐和她的同学与我汇合以后，我们就直接开车去了江北城，路上彩姐跟我介绍，她的这个同学姓田，所以我叫她田同学。田同学的爷爷自然也姓田，如果她不是随母姓的话。在田爷爷的家里，我看到了这个清贫的老人。他的家里小小的，就跟我们平常看到的老人的家里一样，不过老人虽然已经六十多了，但是身体还是非常利郎，说话也口齿清楚。不过却显得非常郁闷，表情上看来，似乎受了天大的委屈。

我问田爷爷，到底是发生了什么事，让您老人家愁成了这副面容。他叹了口气说，最近不知道是自己倒霉还是怎么的，他好好的坐在路边，却经常有从身边经过的年轻女孩，路过他的时候突然停下，回头，然后不由分说给他一个耳光，打完还骂一句流氓。前几天甚至还先捋了一个耳光后，争辩无用，姑娘走了，回头还带来一个大汉把他给按在地上打了一顿，自己岁数大了，经不起几次打，怪就怪在这些事接连的发生，头几次他捋了耳光也就算了，大多数姑娘打了也就走了，不过他始终想不明白为什么那些素不相识的人要打他，更加想不通自己刚正不阿的一生却要这些女孩骂做是“流氓”。想不通，想不通……

我目瞪口呆，完全不知道他在说什么。总觉得这个精瘦老人虽然受了委屈，我听来却有种莫名的喜感。不好意思笑出来，正想告诉他，不要想不通，想不通会形成怨念的时候，他突然问我，对了小伙子，你是谁啊，你来干什么。

我才发现我忘了告诉他我究竟是来干什么的，否则的话，我会觉得眼前的这个老人正在跟我上演一出精神分裂的戏。于是田同学赶紧跟她的爷爷介绍我是谁，我只能在边上傻乎乎的笑。介绍完以后，她爷爷才若有所悟的知道原来是自己孙女带人来给自己消灾来了。他问我，小伙

子你说我是不是遇到什么脏东西了，要不然我家族几百年来都那么正直守诺，为什么这种莫名其妙地事情会发生在我的身上？我问他，几百年，什么意思啊？他转头对他孙女说怎么你还没告诉过他们吗？于是田同学才告诉我，他爷爷是个守陵人。我问她是退休后在公墓上班吗？她说不是，田爷爷守的是明玉珍的墓。

明玉珍我是知道的，他是重庆历史上唯一的一个皇帝。明玉珍墓也是重庆唯一的一座皇陵。虽然寒酸了点，但是至少人家也是披着龙袍的真命天子。据说他的墓是在80年代的时候被发现的，虽然出土了大批珍贵的文物和龙袍，但比起那些大朝代的皇帝来说，他算是非常朴素的了。明玉珍在元朝末年的时候曾经带领农民军起义，曾是徐寿辉红巾军中的一名骁将，根据野史的记载，在中国元朝末期的时候，曾经有一个宗教组织，称之为明教，小说里的张无忌谢逊杨逍都是明教的人，但是那是小说，明教却是真实存在的。明玉珍原本不姓明，具体姓什么也无从考证。但是由于当年骁勇善战不怕死，带着军队从湖北打进重庆，期间因伤失明了一只眼睛，而且加上自己也是明教中人，于是觉得“明”字跟自己似乎冥冥之中有种缘分，于是给自己改了个名字，叫做明玉珍。后来徐寿辉被心怀叵测的陈友谅老师害死，陈友谅称帝，于是明玉珍意识到自己也将要成为下一个目标，而自己也不认同陈友谅这个奸诈的皇帝。于是在攻克了重庆以后，加固城防，招兵买马，他自己也在重庆称帝，称大夏国，年号天统，都城重庆，自封陇蜀王。那时候的明玉珍还非常年轻，所以天妒英才的事情是常有发生的，他自立为王以后，就一直跟朱元璋陈友谅等人抗衡，后来陈友谅死了，朱元璋也成功改朝换代，害死了徐达跟常遇春，想要再收编分散在各地的势力就有些困难。于是明玉珍投降，明玉珍不肯，偏偏又生了重病，只做了9年的皇帝，在三十多岁的时候，就一命呜呼了。于是朱元璋拍了明朝军队攻下重庆，明玉珍的族人投降。值得一提的是，据说朱元璋老师也是明教中人，他之所以称当朝为明，也是为此。

不过我不明白的是，田爷爷姓田啊，跟明玉珍能有什么关系呢，于是田同学告诉我，她和她爷爷祖上在几百年前大夏天统时代的时候，就是明玉珍未称帝时期的家将。后来他做了皇帝了，也就成了统领。明玉珍死之前特别嘱咐了她的祖先，说是宁肯战死也不要投降，说罢便撒手

西去。可是明玉珍的子孙和妻妾却没他那么高的气节，朱元璋的军队一打过来，丝毫没有反抗，为了保命，就选择了投降。当时的田将军没有带兵反抗，觉得心中有愧，于是在风头过去之后，隐姓埋名，嘱咐自己的子孙后代，要世代地守护帝陵。这一个承诺持续了数百年，家传的武学都已经找不到了，到了田爷爷这一代，退休后接过前人的班，当了默默无闻的守陵人，虽然以前的贵族如今的小市民，没有人会注意到那个守在明玉珍墓附近，坐在小藤椅上的老头，而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明玉珍墓象征着一段历史，或是一个古迹，看过了也就离开了，但是对于田爷爷来说，守墓早已不是个工作，而是一份责任。他要坚守的也不是一个被市政府声称保护的文物，而是守住一份祖先的承诺和荣耀。

听到这里，我对眼前这个有点吊儿郎当的老人有些肃然起敬，我对田爷爷说，刚刚你跟我说的你遇到的所谓“怪事”，在我看来还不明白它究竟怪在哪里，你说那些女孩路过就莫名其妙给你一巴掌的时候，你难道就没有问她们到底这一巴掌是为了什么吗？他说问了，怎么没问啊，被莫名其妙打了以后，他曾上前去拉住一个女孩不让她走，要她说清楚为什么要打人，那女孩说他耍流氓，他争辩自己没有耍流氓不就在那坐着吗，女孩说她路过的时候被人摸了一把屁股，而那附近就只有他一个人，不是他还会是谁，于是这时候围观群众总是会说这么老了还这么骚骚一类的话，他真是百口莫辩。接连发生了好几次这样的事情以后，他心情就越来越差了，直到前几天，有个女的打了他还不过瘾，还带着自己的老公或是男朋友组团来打了他一次。于是他除了受伤无法再坚持继续守陵以外，心里还分外的想不通。

虽然听上去不太像是个灵异事件，而且我对田爷爷会不会是苍老的身体里装着一个骚动的灵魂，自己情不自禁地摸了女孩子们的屁股却还不自知聊表怀疑，不过看他喊得那么冤，自己也是真的受了伤，我还是决定先相信他。虽然他看上去的确有那么些痴汉相。既然相信了他，如果按照他所说的分析，先暂定这件事的确是个灵异事件，那么伸出黑手的那个鬼，想必就是个专摸女人屁股的色鬼了。

色鬼我是遇到过的，现实的和灵异的都有。现实的那次简直不堪回首，那是一段悲戚的往事，那件事发生在05年，当时由于还没有买车，

但是又很想买车，于是就常常到北部新区的汽博中心去看车，由于路途比较遥远，打车又很贵，而且还没通轻轨，于是我就会乘坐619路公交车过去。要知道，619路车算的上是重庆最拥挤的几路车之一。每次在车站等车的时候，总是会跟一群妇孺争抢，而我每次都会选择让他们先上，而自己站在开门处的梯坎上。反正都不可能有座位，倒是开门的地方宽敞点。但是那天运气不怎么好，我身后高一台阶的地方也站满了人，车开到一半的时候，我觉得后面的人贴我太紧，很不舒服，就刻意往前挪了挪，谁知道他也跟着我挪，然后在之后的接近10分钟的时间里，他一直在我的腰上重复着蜻蜓点水的动作。我回头瞪了他好几眼，他还用一种戏弄你又怎么样的眼神回以颜色，后来我忍无可忍，到站的时候开门我一把把他拉下了车，然后在公交车站痛打了他一顿。我虽然个子不高但是却算很结实，一个成天坐办公室的眼镜色狼怎么会是我这个江湖术士的对手，令我伤心的是，我很怀疑他在被我暴打以后才发现我是个男的。于是看车的心情也荡然无存，转了很久的车展我最后却买了辆二手的桑塔纳。相比之下，遇到的灵异的那个色鬼就相对简单得多，它只是个死于非命且生前有偷窥癖的怪叔叔而已，不过我为此付出了给它烧去几本色情杂志和内衣的代价。所以当我分析田爷爷身边跟着一个色鬼的时候，我不由得有点毛骨悚然。并不是因为色鬼会长得很狰狞难看，或是很厉害，而是不明白色鬼会缠住一个老头子，这得需要多重的口味和多犀利的癖好来支撑。

于是我对他说，田爷爷你现在活动是否方便？要是方便的话，明天你带病坚持一天，让我跟你一起去看看好不？他说好，你最好是能够一下就把那个怪东西给我赶走，别人怎么看我我没意见，要是不出这口气我真是受不了。我笑嘻嘻地答应了，因为我觉得这件事应该不会很困难。临走前我拿罗盘在田爷爷身边转悠了一下，没有发现异常，于是跟他约好，第二天一大早我就来接他。

当晚说实话，我丝毫没有把这件事当作一件困难的事情去想，不过我却是怎么都没想到，因为这件事，竟然牵扯出一个离奇的事件来。

第二天一大早我如约去了田爷爷家里接他，彩姐和田同学还要上课就没跟着我们一起。等我们赶到明玉珍墓的时候，已经差不多是早上8点半了。

明玉珍墓我小时候来过，当时还开放呢，可以进去看看那些出土的文物，至于是真是假我倒是不清楚，要知道中国制造可是响彻全球的口号，不过那个时候大家对文化的珍视比现在要强很多，文化成就一个城市，重庆这座城被称之为三都古城，巴国古都，大夏国都，抗战陪都，我们嘴巴上口口声声说要保护我们的文化，捍卫我们的文化，可到头来，推的推挖的挖，老东西越来越少，也越来越不被人珍视，当我和田爷爷一起到达时，看到那挂上生锈铁锁的红木门，台阶上甚至有青苔。一代堂堂帝王墓，淹没在周围各种开挖的轰鸣声中，过上过下的行人甚至连眼睛都不会朝着明玉珍墓看一下，似乎是早已习惯了这座孤坟的存在，而几百年来的大部分时间里，陪伴着明玉珍的，始终都只有那个忠诚家将的后代。

我去附近的小卖部借来一根凳子，和田爷爷坐在一起。想找他聊聊说一整天呆在这里该怎么混时间，他说他58岁才退休，然后从他堂叔手里接过守墓的职务，以前旧社会的时候，很多人没有工作，天天过着混吃等死的日子，于是家族里来个人守墓不是难事，但是解放以后政策变了，要是不上班赚钱就得饿死，而且那时候的明玉珍墓因为多年前的一场战乱，被掩埋在了地下，那期间恰好是没人守墓的空缺日子。大家都逃难去了，谁还会守在一个几百年前的墓前，天天祈祷着炮弹不要打到自己头上。在80年代的时候附近开挖，田家人才重新站了出来，保护那片土地不被破坏，可是他们说的一切在利益面前都是浮云，直到真的挖出来以后，才引起了当局的重视。当作文物重新翻修了一次，然后对外开发。田爷爷说，他们祖辈都守陵，却没有拿政府一分钱，完全凭借着当年祖先留下的一句祖训。他还告诉我，自己退休以后，几乎每天都到这里来，大多数时间都是无所事事地坐着，看着周围的老房子一间一间被推到，挖土机一台接一台地开进来，老房子们被推到了，视野到也算是开阔了起来，以前要爬到山顶才能看到的渝中半岛，现在坐着也能看到了。我顺着他的目光看过去，繁华的渝中半岛，高楼林立车水马龙，一座现代化的都市赫然眼前，只不过在那副画面的前面，总是会时不时地伸出一只巨大的铁手，无情地摧残着那些原本已是残垣断壁的世界。

于是我和他一老一小，就这么傻坐着，时不时地聊上几句，也都无

关紧要，虽然残破，也算是别有一番风味，至少我这辈子在守陵人这一项上，也能自豪地划上一笔了。此刻身边一个美女经过，我的头也情不自禁地像向日葵一样跟着转，突然美女停下，转头看我，在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她啪的一声结结实实给了我一个耳光。然后骂了一声下流后，转身离开。

我傻在那里，还没回过神，我虽然心里很想要告诉美女我知道你发生了什么但是那不是我干的，但是我觉得我说出来她也不会相信，只能由得她去，很遗憾，我一直以优良品格和高尚的情操著称，美女的这一巴掌，直接让我少了一个暗恋我的对象。我很委屈地转头想问问田爷爷这情况和他遇到的一样不一样，却发现这个死老头竟然在一边幸灾乐祸的笑。当下也懒得要跟他说什么了，静下心来仔细想想这事情，我可以对着我的腿毛发誓我绝对绝对只是多看了几眼，没有伸手去摸她，摸她的是一个我们看不见的鬼魂，在排除了对田爷爷的怀疑后，我摸出罗盘来，看了一下，于是确定，这里有鬼，而且就在我的周围。

鬼是谁？这里的死人就只有700年前的明玉珍老师而已，堂堂一代皇帝虽说不上是后宫佳丽三千人，几十个总是有的吧，还至于孤单寂寥到要穿越到当今来猥亵路过自己家门的美女吗？而且根据我的认知，鬼魂即便是一直游荡，它们会根据自己生前执念或是怨念的深浅而有能量形态的不同，但是也始终会越来越弱，即便这么多年来它曾经吸取过阳气，不过最终都是会消失不见的，300年以上的鬼魂我非但没见过连听都没听过，所以明玉珍老师在此案中应当是无辜的。而且我注意到，之前在田爷爷家里的时候，他的身边没有鬼魂反应。而现在我们呆在一块，身边却有了鬼魂。而且这个鬼魂貌似只在这个地方作案，于是我分析，这地方一定死过人，或是在哪里埋过死人的东西。

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田爷爷，并且要他帮我回忆下，这附近是不是有人死过，因为放眼望去，

他恐怕算是岁数最大的一个了。他说不用回忆啊，前年才死了一个呢。

我问他，是什么人啊？为什么会死在这里啊？他朝着面前不远地方的一个大约有6米高的堡坎说，就在那里啊，喝醉后摔下去摔死了，半

夜摔下去的，尸体到第二天才被发现，他也是来守陵的时候才听说的。我说那摔死的人是谁，是这附近的居民吗？

他说不是，是个韩国人。

我问他，韩国人？为什么会有韩国人？他说每年都会有大量的韩国人来明玉珍墓祭拜，也只有那几天，才会对外开放。我问田爷爷，韩国人为什么要来祭拜明玉珍呢？关他们什么棒子事？田爷爷说，亏你还是个地道的重庆人，居然连这个都不知道。身为一个高中都没念完的人，被他洗刷也就算了，于是我沉默，被一个跟我一样挨了耳光但是却幸灾乐祸的老头这么说，只能认了。田爷爷说，明玉珍死后，朱元璋的军队很快就打了进来，扬言要把明玉珍的尸身从坟里挖出来，鞭尸示众。基于这些原因，加上田将军为首的众将领都觉得国家弱小，实在是没有办法反抗，也为了给明玉珍留下血脉，保住妻妾和子孙，尽管明玉珍死前曾交代说宁死不降，大家还是选择了投降朱元璋。朱元璋虽然是个心狠手辣的人，连常遇春徐达这样多年跟随的老将都舍得痛下杀手，他自然不会把徐寿辉的旧将明玉珍放在眼里。不过山城百姓虽然只被明玉珍统治了9年，这9年时间里，他征收的赋税仅仅是大家收成的十分之一，较之元朝相对算得上是极轻了，而且勤政爱民，本身也是农民出身，也就常常会跟农民混成一片。深受山城人民爱戴，朱元璋基于这点，也不想用暴政来激起山城人民的愤怒，于是下诏说会善待明玉珍的部将和家属，后来明玉珍的后人被辗转送往京城，待了一段时间之后，就秘密把他们全部流放到了当时的朝鲜。于是现今朝鲜和韩国绝大多数姓明的人，都是明玉珍的后人。日本在近代侵略了大半个亚洲，朝鲜半岛也未能幸免。当时的韩国政府也正是考虑到韩国人有一个根在重庆，于是把临时流亡政府也暂时安置在了重庆，这也是为什么重庆七星岗一带至今都还保留着大韩民国的政府旧址。

我说，这么说来，那个死掉的韩国人，就是来祭祖的明玉珍的后代了。田爷爷点点头，他说那天早上他来了才知道附近死了人，周围一打听，是个韩国人，因为喝醉跌落。具体他就没问了，因为即便是知道了也无法改变结果。我参照之前掌握的情况，这附近死去的人当中，明玉珍是可以排除掉了，会不会是哪个韩国人的鬼魂在作怪？如果是的话，我就必须要了解当初他摔死的真相，才能解决掉这个色鬼。于是我问田

爷爷，这附近的老街坊你都认识多少，我要去打听打听情况。田爷爷告诉我，由于建设原因，该搬的都搬了，目前周围都没剩下什么老街坊了，就你借凳子的那个小卖部老板，他还算这一代的老资格了，当初我知道这个情况，就是他说给我听的。

我一听说，好，那你先等着，你最好是坐台阶上面去，省得一会又有人无缘无故扇你耳光。显然我这么一说田爷爷引起了重视，他带着惊恐的眼神，不由自主地抚摸了一下自己的脸颊。然后提着藤椅，走到了梯坎上坐着。

我把借来的那个凳子还留在那，算是我让个位置给那个色鬼坐坐吧，总不能有人打他的耳光吧。然后我起身走到那个小卖部去。买了一包烟，打发给店老板一根，当作交个朋友，然后聊聊。都说在古时候，杂货店和酒馆老板一般都是消息最灵通的人，没想到到了现代，这条定律依然可靠。从他的口中，我得知了这件事情的全貌。

前年大概最近这段时间，有几个韩国人在祭拜后并没有急于离开回国。按照他们的习俗，他们虽然比较有钱，但是在祭祖的时候，还是要在祖陵附近住得比较艰苦一点。说是要体味祖先这么多年的孤单。对于习俗，我觉得实在不应该再说个什么，整个东亚，日本朝鲜韩国，深受中国文化影响，朝鲜学的是我们的社会主义和那一套某人是神的思想，那是因为事出有因，好歹人家金大胖早年还在林彪老师手底下干过活呢，日本从中国学了建筑，从此东洋人从窝棚住上了木屋，不过在遭遇了9级海啸地震以后，他们的房子并没有散架，而我们的房子像个蛋，碎了一地。日本人喝茶源于中国，但是人家却把茶道当成是自己的国粹，比中国更加发扬光大，却从不否认茶道源自中国。相比之下，只有韩国棒子们，公然剽窃我们中国，于是端午节成了韩国的非遗了，甚至连屈原都是韩国人了，韩国人的历史书上，中国是韩国的领土，甚至连全世界男性尺寸排行榜，韩国也是名列前茅。不得不说，一个民族的意淫功力达到这样的地步，也不容易了。讽刺归讽刺，不得不说，至少韩国人懂得这样的文化也是一种无价的财富，于是他们吃粽子的时候，会先恭敬的沐浴更衣，而我们则是管他三七二十一，拿起就往嘴里塞。他们吃粽子是为了表达对屈原的尊敬和爱戴，我们在超市里的天价粽子则表示它不过是个用来显摆和社交的工具。

可惜的是我们的文化，可叹的是我们的历史，就拿重庆来说，原来我们不是没有文化的城市，而是多年来的遗忘，使得我们已经不知道该怎么用自己的文化来包装自己。

店老板告诉我，那个韩国人每年都会来，但是那一年却倒霉死掉了。他在死之前的一天，就因为在背街的餐馆吃饭的时候，醉酒调戏服务员，然后被店老板赶了出来。不知道是不是因为他觉得自己是个外国人，而外国人向来在我们国家都有优越感，于是才这么肆无忌惮。后来第二天听说又喝醉了，穿穿倒倒的，也不知道怎么就走到堡坎边上去了，失足掉下去摔死了。店老板还说，这种外国人，虽然好色，但好歹也是一条人命，死了人总归不是好事。我问他死了以后呢？他说，后来先是有人报案，接着医院来车拉走了，估计是被同行的人火化后运回韩国的。我说，为什么你们那么确定是个韩国人而不是朝鲜的呢？店老板呼出一口烟，不怀好意地笑着说，你能随随便便就去台湾吗？那台湾人怎么能随便来大陆？朝鲜人你认为他们有那么多钱买机票专程来中国祭祖吗？

我懂了，于是我不再问，道谢以后，我回到了田爷爷身边。看到我走过去，田爷爷笑嘻嘻的对我说，幸好我提醒了他把凳子挪到台阶上去，刚刚路过的好几个女娃儿都被什么东西碰了一下，转头看没人自己也就走了。我对田爷爷说，我已经知道这个事情的经过了，那个鬼生前就好色，否则也不会去调戏服务员，更不会摸别人的屁股。因为死的时候也是迷迷糊糊的，虽然不是直接醉死的，但是跟喝醉有密不可分的关系。所以他的死不去评论到底该不该，至少也是带着遗憾的。再加上死的时候是个醉鬼的状态，这也就不难解释它浑浑噩噩不肯自行离开是为什么了。田爷爷说，那你的意思是，鬼并没有缠上我，只是碰巧我和他都在这里罢了。我说是，这个鬼虽然引起了你被扇了那么多的耳光，不过跟你没什么关系。他突然说，那不关我的事你还会不会把它弄走呢？万一继续留下来以后又影响到我怎么办？我说你放心，即便是不关任何人的事，既然我知道了，我也一定是要管到底的。

原本我想的是，等到晚上路上没人了，我就画敷引鬼，接着管它三七二十一，直接带他上路，此鬼生前人品定然不好，所以对它的故事自然也没什么兴趣，除了摸屁股那段可以稍微仔细地描述一下。不过在那

之前，我突然有了种想要恶作剧的想法，与其说是在恶作剧，不如说是给他的行为一个惩罚，让他在路上明白惹中国人是不对的，惹中国女服务员更是不对，自己闯祸却让别人替他挨耳光，那是天大的不对。

想到这里，我露出了邪恶的微笑，突然觉得自己心里住了个红色的恶魔，头上长了两个小角，屁股上还长了个尖尖小尾巴。于是我掏出电话，打给了我一个慈云寺的居士朋友。她是个40来岁的阿姨，我称呼她为梅先生，地道佛家人，虽然没有剃度，但是是个深得佛法的俗家弟子。不过她并不是慈云寺的弟子，师出何处我也不便说明，她至今活跃在我们这一行，不过她并不抓鬼，而是懂得超度。虽然超度和我们的看法有角度上的不同，所以我希望这次能够请她帮我一个小忙，算是给那个棒子一个惩罚。

慈云寺位于重庆南滨路上，是全国少有的几处僧尼同修的庙子，毗邻已经不复存在的大佛寺，值得一提的是，大佛寺的那座巨大佛像，是重庆主城区最大的一座石刻佛像，至今仍在，但岌岌可危，因为过度的开发某景区，它也面临着从此灰飞烟灭的厄运。巧的是，它正是修建于大夏天统年间。若是有一天你路过它，请果断合影吧！不要再忌讳什么不能给佛像拍照的鬼道理，再不拍指不定哪一天就看不到了。

当晚我送了田爷爷回去后，就去了慈云寺接梅先生。在路上我除了为我默默付出的油钱心疼以外，也暗暗为我即将展开的恶作剧兴奋。夜晚的明玉珍墓连个路灯都没有，周围的狗叫声也许是在向我控诉着另一场鬼事的开始，地上画敷点香以后，我困住了这个长期伸出色魔之手的棒子鬼，在按程序送他离开以前，我请梅先生帮我念了一段超度文。其内容是希望他的“来世”，一定要成为一个女人。其他的我是改变不了，这点还是不难办到的，至于它是不是要去整容变得跟身边的其他女人一个模样，也许她也能够体会到女性被性骚扰时候的屈辱和无奈。这也算是我对这种行为的不齿和惩罚。

最后我请田同学转告她爷爷，事情已经办妥了，准确的说，虽然没能替他在世人面前洗清冤屈，至少今后这类情况也再也不会发生了。田同学非常真诚地在电话里对我说了谢谢，但是丝毫没有提到钱的事。我想也就算了，得罪彩姐的好友跟得罪彩姐本质上是一样的，如果得罪了

彩姐，第二年的七夕浪漫节我就只能去给明玉珍上坟了。

2008年，江北城开始建设，科技馆和大剧院不负众望的耸立了起来，还有哪个占地很广，用途却非常有限的中央公园。必须庆幸的是，明玉珍墓和德勒萨教堂得以留存，一座元朝末年的孤坟和咸丰年间的教堂，矗立在现代感十足的中央公园里，相随相伴。

第七十八章 断路

2004年，我一个亲戚打电话给我，说自己遇到出车祸了。但是讲述起车祸的经过却觉得非常匪夷所思。

他是我母亲家族这边的一个姨爹，当初我告诉他们我从事这行的时候，他们全都用一种非常鄙夷和敬而远之的表情告诉我，从那时候起，他们不再真正的接纳我。我通常做一个决定的时间平均只需要10秒钟，从某些角度来说，这说明我是个非常冲动的人。而我冲动的却是针对事。所以当他们纷纷用眼神告诉我，家族里怎么出了你这么个另类的人的时候，我依旧昂起头，用我的态度回敬他们，这就是我，你又能够怎么样。所以多年来这些亲戚虽然也时常有所走动，但或许是因为忌讳等原因，他们总是把我留在了世界的另一个角落。直到我实实在在用自己的本事，替他们解决了他们原本觉得不可能发生的问题。

由于是姨爹，又是自己家人，所以以往再多的不快此刻也必须收敛，于是我也相信他肯放下身段来求助于我，想必也是经过了非常大的思想斗争的。我自然不能收钱，于是在接到电话以后我立刻邀请他来了我家，同时我也叫上了我妈，让他们实在看看，当你的问题迫在眉睫，是多么需要我这样的人。我的姨爹告诉我，他开车在下高速后经由一个发夹弯准备下道去滨江路的途中，车却无故掉落洼地里。虽然并不是很高，但却让车身损毁严重，所幸人毫发未损。他说这大概要归结于他是个常年念佛的人，所以冥冥之中菩萨保佑了吧。我不是学佛的人，对佛法的研究也非常浅薄，所以我并不能替他证明，于是我问他是否当天属于酒后驾车或是疲劳驾车，又或者是躲避那些素质不良的大车驾驶员。姨爹摇头否认，并且他告诉我，他之所以觉得蹊跷，并不是因为自己丝

毫没有受伤，而是因为那条路他已经走过无数次，可以说是闭上眼睛都不可能发生这样的事情。蹊跷的是他明明看到眼前是熟悉的路，开过去却掉进了路边的洼地。他对我说，这期间他绝对没有“打王逛”，不烟不酒的他也绝不可能出现什么幻觉，当时掉下去就吓傻了，自己感觉到自己没有受伤以后，爬出车外竟然没有先报警而是仔细回想发生了什么，这说明奇怪的程度已经超过了自己能接受的认知范围。后来实在想不通，才打了电话报警。警察来了以后，拖车也把撞坏的车给拉出了洼地，他还在配合警察做事故调查的时候，旁边走过来一个穿黄布衫的看上去50多岁的老和尚，一直待在现场，直到警察走了以后，老和尚才凑上前来对我家姨爹说，施主你应该到庙里消消灾了，你已经是今年第9个在这个地方出事的人了。你运气好，没有受伤，之前已经死了两个了，阿弥陀佛。

说完和尚就走了，我家姨爹本来就是信佛的人，被一个和尚这么没来头的一说，顿时就完全信了，觉得自己的车祸绝对不是意外，而是被什么脏东西给影响了。于是他跟上前去询问那个和尚，那个和尚却摇着头面色凝重不回答地走了。事后他回重庆后，也去了几个大寺庙念佛收惊，心情虽然平静下来，但是每晚都梦到被车祸时的那个可怕场景，惊醒后又是虚惊一场。人类这种动物，就爱钻牛角尖，在自己百思不得其解的时候，就会在潜意识里编造一些虚幻的理由，然后用这样的理由来自我说服自己，迫使自己相信。于是内容就越来越离奇，越来越恐怖，吓到了自己不说，还严重影响了自己的生意和生活。

听完他说的这些，我第一判断的就是遇到断路鬼了。

断路鬼如果要按科目来分的话，它和盗路鬼是属于同类的，就好像猩猩和猴子属于同类一样。不过它们的区别在于盗路鬼会出于好意而迷惑人类，带着人绕路到它认为安全的地方，断路鬼却是同样凭着迷惑人类的伎俩，但是却会伤害到别人。

这种情况发生过很多次，全国各地都有。我想很多人也有所耳闻。于是当初师父在跟我解释盗路鬼跟断路鬼的区别时，我有些分不清楚。师父告诉我，同样是瓢虫，为什么七星瓢虫却是益虫，而其他的都是害虫呢？于是我恍然大悟，就好像有人可以安分守己的生活，有人却利用

职权在干着些偷鸡摸狗的事是一样的。姨爹对我说，如果我愿意帮忙，那么他可以陪我重新去一次那个出事的地方，一方面把事情彻底解决了，也省得今后还有别的驾驶员在那儿出事。另一方面也希望能够再去寻寻当初的那个老和尚，因为他似乎是洞晓天机，即便不是，认识一下，也算是跟佛结个缘。我答应他了，我问他这个地方究竟是在哪里。他告诉我，涪陵。

涪陵我去过很多次了，因公或因私都有，倒不是因为这个地方有多么人杰地灵，而是我非常喜欢那种小山城的感觉。城市的发展程度不如重庆如此迅猛，于是它有了充足的理由来保存一些属于自己城市的东西，跟重庆一样是两江交汇的城市，不过乌江水却比嘉陵江清澈的多，屡次经由涪陵游览乌江画廊，如果要问我重庆的哪个城市我最喜欢，毫无疑问的是涪陵。于是当我的姨爹这么说的时侯，我丝毫没有犹豫。只不过这一次，我却完全没有料到，一去就去了大半个月。

还是走一样的路，我们经由长涪高速路到了涪陵。在经过长江大桥的时候，姨爹告诉我，马上就要到出事的地方了，于是我打起精神，让他在靠近那个地方的时候停车，我走下去看看先。过了长江大桥以后，分了左右两条路，左边一条走的是上半城，直接进市区，右边一条小路插下去，是接通滨江路的。到了路口，我们把车靠边停下，然后步行走下去。顺着我的方向，这是一个倒着的U字形弯道，所以此刻我算是完全相信吗我姨爹说的话，通常在处理这样的180度急弯的时候，我想除了周杰伦老师不会有人癫狂到要轰足马力过去，一定会减速，然后靠弯道的外侧缓缓绕过去。而他告诉我，出车祸的地方却是在U字形的内侧弯道，这就是说不但过了弯，还开到了逆行的道上，那下边是块荒地，由于地势的原因形成了一个洼地。从路沿算起大概落差有5米左右，如果车辆因为过速而导致跌落，车身是一定会因为车头着地而严重损害，于是有人死有人伤也不足为怪。在这种耐人寻味的地点发生车祸，加之那个和尚的说法，基本上我就断定了这就是断路鬼干的好事。

断路鬼和盗路鬼还有一个很明显的区别，盗路鬼是带着好意的混沌，而断路鬼却是带着怨恨的混沌。而这种怨恨往往是比较大的，最关键的是，它的怨念若然不解开，它就很难有离开的机会。佛家常说大彻大悟才遁入空门，对于鬼来说，大彻大悟虽然谈不上，但是让它释怀和

甘愿离开，却是我辈的分内事。我问我姨爹，既然在这附近遇到了和尚，那么这一带是不是有座庙什么的，姨爹说有啊，说完朝着不远处的山上一指，说就在那里，叫天子殿。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看去，那座山的山顶有一个古色古香的建筑，虽然多次来过涪陵，我却还是第一次知道这座庙的存在。我问姨爹那天那个和尚是不是这个庙里的，他说应该是，因为和尚离开的方向就是朝着庙去的。我说那好我们去拜访一下。

上山的路比较不好走，但是也算别致。因为在路上除了稀稀拉拉的各路香客之外，我们还能顺带着欣赏一下这一段我不曾留意的长江。从上山香客的数量来看，这座庙宇大概香火不算很旺，相对于罗汉寺华岩寺等，萧条了不少。进了庙门，我们一人买了点香，打算既然来了，还是对菩萨尊敬一点，上炷香再说。我不是佛家人，但是深知佛家的大德，于是也是非常尊敬。上完香以后，姨爹拉了拉我的衣袖，对我说，就是那边那个和尚。

于是我见到了那个和尚。一个坐在好像厢房一样的门前，带着老花眼镜，一边用手指沾着口水，一边翻阅佛经的老和尚。他头顶香疤的数量告诉我，他习佛已然多年，在一般情况下，这种和尚已经在庙里不会担任什么职务，而是潜心修佛，心静如水，宠辱不惊的看待天下苍生了。我心想既然这个和尚车祸当天按姨爹说的，一直留在现场，等到警察走后才上来说是那句没头没尾的话，这说明第一他是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的，第二他是故意等到人走后来告诉我姨爹知道的。基于以上两种判断，我想我也自然不必对他有所隐瞒，在行内来说，若是要想把事情解决好，必须要坦诚相对才是。

于是我拉着姨爹朝着老和尚走去。在行礼打过招呼以后，他看到了我的姨爹，并且表情上告诉我，他认出我姨爹是谁了，也知道我们是要来干嘛的了。我对老和尚坦诚了自己的身世和职业，希望他能够以出家人的慈悲为怀，替我和我姨爹解惑，因为他一定知道像我这样的人，如果要跟那个断路鬼硬碰硬，势必不会是好结果，只需要他稍微提点一些线索，我也能在后边操作的更顺利一些。老和尚听完我说的话，微笑着递给我一本书，那本书是个手抄本，年代并不久远，和尚从他身上的布

袋里拿出，应该是他自己手抄的。他始终没有说话，面带微笑，即便不是大德，也一定是个高僧。我想他的举动大概是要告诉我，你先别问我问题，先看看这本书再说。我和姨爹对望一眼，心想这样也好，至少人家还要搭理我们。于是我坐下，开始读那本书。由于有大量的古文，我并不能很好理解。在接下来的将近一个钟头，我一直在与这些文字搏斗，读完以后，也渐渐明白了这位和尚叫我看书的举动。

从那本手抄的《法雨散记》里，我了解到了这座庙的由来。天子殿本名“法雨寺”，始建于唐代，从年代上来说，在整个大重庆都算的上是老资格的寺庙了，坊间称其为“天子殿”，是因为清代的时候，康熙皇帝曾经巡视这里，于是“天子殿”的名号就此传开。于是我才想起进寺门的时候，看到牌匾上那几条巨大的镀金盘龙，一般的庙宇都是修行之地，极少有和尚敢把封建王朝象征着皇权的龙用在自家的建筑上，几百年下来因为交通等因素，这里俨然成了一个静看天下的场所，和尚们自给自足，少了尘世的干扰，修行就容易多了。后来涪陵的城市面积逐渐扩大，越来越多外地的行脚商人会在赶脚途中，特意来庙里一拜，一是为了拉近佛缘，二也是为自己这一路不遇到豺狼或土匪讨个平安。民国二十五年的时候，有一位叫做杨燮唐的四川人在法雨寺的山壁上，刻下了一个巨大的“佛”字，以此来褒扬法雨寺几百年来，默默传法诵佛的可贵谨慎。可是这一切都在文革时期遭到破坏，庙宇损毁严重，几乎不复存在。山上的僧人陆续散去，留下了为数不多的几人还守着那些断墙根。眼前的这位和尚就是在80年代加入到保护大殿的行列里来，随后90年代的时候，涪陵政府认为涪陵位于长江边，上游是重庆，下游是万州等，涪陵的地理位置算得上是渝东的一道屏障，同时也为了开发旅游业，于是开始重建法雨寺。不过这次的重建就有那么些许变了味，好好的一座佛堂，竟然也开始供奉道家的先祖。而新修的“天王殿”，很不搭调的供奉着弥勒佛，上面用描金大字写着“法乳长流”。自此以后，弥勒佛都每天挺着罩杯坐在那里接受信徒的供奉。书的最后一页，用毛笔写了两句话，

“缘佛，缘法，缘道然？普天，普地，普苍生。”

意思虽然我不大明白，但是隐约能够察觉到，写下这两句话的和尚，必然有一种无奈与无法的叹息。前半句我猜想大概是在说，不知道

这一切到底是因为什么，后一句却转而说，我只记住对天地和苍生都去普度便是。

这一切都是我的猜测，看完以后，老和尚最后写下的那句话似乎是在告诉我，其实天下发生了什么，我们是知道的，但是我们不能说，也不能过问，出于慈悲，我们好意提醒，却无法干预。我不清楚这算不算变相拒绝了我们，于是我突然一想，或许换个法子问，他能够松口。我所学的佛法非常有限，于是我只能对老和尚说，大师，希望你跟我说说这些年这里发生的事，我不是本地人，但是我希望能够帮到那些路过这里的司机，少一个人受到伤害，也算是对众生的一种恩惠。老和尚是个睿智的人，他一定知道我这么问是为了什么，于是开始跟我滔滔不绝地讲起了这一代曾经发生的故事。

在1971年的时候，整个涪陵的文革斗争发展到了最高潮，先前我姨爹出车祸的那个地方原本是没有路的，是一片农田。当时有一个养猪大户被听到传闻，说即将要批斗到自己的头上了。于是一心急，就打算卖掉家产然后带着老婆女儿和一个养女逃走。可是在当时那种全中国都被红色宗教的思想填充了大脑的时候，自己的亲人反而成了最危险的对手，养猪户的女儿就告密了，于是红卫兵们连夜来了他们家，除了养猪户的女儿之外，父母和妹妹都被拉到一起集体批斗，后来大家越说越热闹，也不知道是为什么越来越愤怒，于是开始动手动脚，养猪户为了保全自己的老婆和养女，就主动承认了那些强加给他的莫须有的罪名，继而被抄家，原本他们全家都是要被游街和坐牢的，但是由于检举人是养猪户的女儿，当时那些脑残的红卫兵觉得这也是举报有功，于是就没收了全部财产，也就不再追究养猪户所谓的“走资派”了。养猪户的亲生女儿还得意洋洋，以为是自己救了自己的家人，给家里人洗去了“走资派”的高帽子。那是因为她已经被彻底洗脑。但是对于养猪户夫妻俩跟他们的养女而言，实在对她的做法感到无法原谅。尤其是对养猪户，这就是所谓的上阵父子兵，老子扛着枪在前面冲锋杀敌为了保护儿子，突然背后中了一枪，倒下前他高喊儿子快点躲起来，转头却发现儿子正端着冒烟的枪管对着他。那种心寒是可想而知。事后，养猪户家里除了一座土房子什么都没有留下，亲生女儿跟着那群疯子轰轰烈烈搞她的革命去了，失去了经济和生活来源，钱也被搜刮光了，很快这个家庭就陷入了

不复之地，夫妻俩把剩下的唯一一点大家捐助的钱留给了养女，要她远走高飞，找个老实的农村汉子嫁人算了。然后自己在家服毒自尽。养女并没有离开，据说是一滴眼泪没流地给二老修好了坟，然后守灵3日后才离去，从此就再也没有音讯。而夫妻俩的坟墓却是直到后来要开挖这里新修公路的时候，他们的亲生女儿才到坟前痛哭流涕，说了一大堆对不起父母的屁话，然后也再也没有出现了。

和尚说，后来坟被挖了，尸骨连同着泥土石块一起，都被倒进了长江里。他告诉我，他来的时候这里还没有修路，于是听到以前的老和尚们说起了这个故事。后来修路了，他们才亲眼看到了这家人的亲生女儿。等到坟被无情挖走以后，他和另外几个大和尚，还特地到江边念过往生咒，祭奠这对怨灵。后来这段路常常出现我姨爹那种离奇的车祸，和尚虽然未必知道这种鬼叫做“断路鬼”，但是他们肯定知道是跟那家人久久不散的怨灵有关，否则他也不会在这这么些年的历史当中，单单只给我讲这一段了。他心里有答案，不过他不会出手罢了。听他说到这里，我算是理解了这对断路鬼的怨念是有多大，虽然不是死在自己的亲生女儿手里，却也差不了多少了。实在宁人心寒。陈旧的事情，提再多也没有用。想要找到那个亲生女儿和养女，似乎也不可能了。对付断路鬼，我的理论知识倒是有，却没有实战经验。拜别大和尚以后，我犹豫着该是继续在附近了解追查还是另寻他法。姨爹说第二天要回重庆，希望能够当天就把事情给弄清楚。于是我想到了一个涪陵的朋友，也许他能够帮我。

这个朋友姓文，按辈分来说是我师父一辈的，但是他从不跟我们这些小辈计较这些虚名。40多岁的人了，还是整天疯疯癫癫像个年轻人，他是地道的涪陵人，在佛山学艺，对于南洋一带的道巫两家都很有研究，认识他是师父介绍的，是我的叔字辈。他不是道也不是巫，具体是哪一派他恐怕自己都说不清楚，当年师父介绍他给我认识的时候说，他算是行内的奇才，人聪明，悟性高，胆子也大，80年代末期出师自己单独干，却和本行越偏越远，现在竟然成了涪陵某公园一个太极剑的老师。家住在高笋塘的一条小路边，那条路左边是粮食局，中间是干休所，他就住在右边的那条深巷子里。性格活泼开朗，大大咧咧，只要帮得上忙的，他就一定会帮忙，从来没有做过什么退行的仪式，无妻无

儿，整天就这么浑浑噩噩的混着，没钱的时候就出去接个单子干一票，然后又能养活他好长时间。老文对我来说是半师半友的一个人，讲起大道理来谁都听不懂，疯起来又可以跟你称兄道弟。而且最牛的是他在喝酒喝到差不多微醺的时候，就能够看到鬼。我曾经问过他这算不算是阴阳眼，他说不算，是自己体质特殊的关系，活该干这行，活该讨不到老婆，看他那么愤世嫉俗，我也就不好意思继续追问。当我给他打电话告诉了他情况希望他来帮我处理一下的时候，他说我靠我说那两口子上次怎么只出来一个呢原来还有一个现在才出来啊，我一愣问他什么意思，他说以前他就在这里逮过一个，是那两口子里的女人，或许是因为怨念较轻的缘故，才比较沉不住气。而现在这个自然就是那个养猪户了，连坟都被弄不见了它恐怕也是早就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了。他问我现在在哪我说我在天子殿的脚下，他叫我去他那边接他去，还跟我强调，这种小鬼，也就是分分钟的事情。好吧你赢了于是我就跟姨爹开车去了他家。

接到后在朝着车祸地点赶过来的途中，他告诉了我事情的玄机。他说断路鬼这种东西虽然发生过很多次，但是并不是每个带着怨恨死去的人都会变成这样的鬼。出车祸的地点是它本来的家，在那个地方的东南方向，是涪陵最大的公墓，西南方向又是涪陵的火葬场，而天子殿的位置正好在那个地方的北方，所以这个车祸地点实际上是在这三个地方所包围的环境的中央位置，加上毗邻长江，全涪陵死个人都得往那个地方经过，于是这个地方有鬼味丝毫不奇怪，先是送去火化，再是拿去公墓安葬，天子殿虽是佛家之地，但一来是在山顶，二来道佛皆供，失去了原本的那种纯正，于是所谓的以德来克制已经是行不通了。路上老文还问我，你知道中国的第一本佛经是谁带回来的吗？我说莫非是唐僧老师？ he 说是，但是在西游记里，叫唐僧去取经的虽然是皇帝，但是把猪八戒孙悟空和沙和尚丢给唐僧当徒弟的，却是观音菩萨和玉皇大帝，最犀利的是玉皇大帝竟然跟如来佛一起住在天庭，这简直是乱了套，你说人家好好取个佛经你道家的仙人们来起个什么哄呢？被他这么一说，我哑口无言，西游记我只在电视里看过，我也分不清里面的神仙到底是佛家的还是道家的，但是我知道太上老君至少是道家的，作为一个艺术作品，倒是不必深究，不过中国佛教的汉化，说不定还真是从唐朝就开始了。

老文还说，这个地方闹断路鬼除了先前的地势原因意外，还有个巧合的客观原因。他说在车祸地点的西南方的火葬场，现今已经发展到除了单纯的告别和火化遗体外，还架起了礼炮，声音巨大震耳欲聋，恰好这对断路鬼对于那种炮声显得非常反感，他先前收拾的那个女鬼每次出现的时候，正好就是火葬场打炮的时候，虽然无法考证最近几次车祸发生的时候是否也和大炮有关系，文师父说的这个理由尽管也比较牵强，不过多一种分析也总是件好事。

说话间我们到了车祸发生的地方，文师父从包里取出一大卷红棉线。用一个我们放风筝的那种滚子缠着，他先是测算范围，然后就贴着路沿和地面上切割的缝隙拉线，避免被过往的车辆给冲断。最后烧了一堆纸，然后在坡壁上的一个颗树上用钉子钉了个小红布包，他告诉我里面是稻草和他画好的符，然后他让我拿住线的一头，自己拿住另一头，让我姨爹到火葬场附近买了几串非法贩卖的鞭炮，然后对我们说，稍微等一会，等晚点车少了，我们再动手，别引起别人怀疑。我问他那现在这些路过的车要是再出问题怎么办，他说你放心，你当我树上挂那玩意是假的吗？说完指了指树上钉好的小红布包。于是我们三人像大便一样蹲在路边，抽烟聊天，聊人生，聊足球，聊女人。

晚上8点过，天已经黑了。我们所站的位置，可以很清楚地看到从滨江路上来的车辆，却看不到从长江大桥下来的车辆。我姨爹是整个事件最直接的受害者，但也是最帮不上忙的一个，于是文师父让他到上边高一点的地方站着，看着从大桥上来的车，如果有车来就大喊一声。就这么等着，直到上下车都不多了，且间隔时间比较长，文师父叫我准备好，然后拧开他的酒壶，咕嘟咕嘟猛灌了一些白酒，等着上头。当他觉得自己的酒意有些到位了，就点燃鞭炮，朝着洼地里和路的另一侧扔去，噼里啪啦一阵响后，他大喊一声，收线！于是我和他都沿着最初铺线的轨迹原路往回收，整个过程持续大约2分钟，最后两股线收起来合拢，双线之间拧了一个小小的死结，我看不到鬼，但是从文师父的目光看来，我们正把那个断路鬼给拴住了。而且那个线结还无规律地晃动着，显然是有种力量在牵引。文师父傻了吧唧的笑着说，好了，抓到了。夺过我手里的线头，把那堆线缠成一团，然后放进一个塑料口袋里。文师父示意我姨爹事情已经完了，剩下的就送这个鬼魂走了。姨爹

说，能不能稍微再等一个晚上，希望明天一大早把这只断路鬼送到天子殿，请那位老和尚念经超度一番后，再送走。

我明白我姨爹的意思，我也知道这次的事情，已经改变了他对我的看法，我甚至赢得了他的尊敬。文师父也答应了，不过他说这只鬼今晚他必须带回去，因为他觉得我可能收拾不了他。我在心里暗骂三字经的时候，他已经钻上了我姨爹的车，坐等我们送他回家了。

第二天一早，我记得很清楚那天是我第一次在山顶看到江上的彩虹，和尚们住在这么个让人心胸开阔的地方，难怪不恋凡尘啊。在庙里我才得知文师父跟和尚早已认识，给盗路鬼念完经以后，我们把它带到河边，安静送走。接着把线烧掉，把灰撒进长江。

姨爹说的他要回重庆，于是当我正准备给文师父道谢告别的时候，文师父接到一个电话，听到一半的时候发现他嬉皮笑脸的样子收了起来，有那么一点凝重。出于礼貌我不便招呼都不打就离开，于是请我姨爹稍等至少等文师父把电话接完再说。谁知道文师父挂上电话以后对我说，我帮了你一个忙，你也陪我走一趟吧，我遇到麻烦事了，多个人多个帮手也好。我心想虽然本打算回去，但是既然人家开口了，又刚帮过自己，这肯定就是义不容辞的。于是我对我姨爹说，我还得在这里逗留几天，你先回去吧，不用管我完事我自己坐车回来。于是姨爹点头答应，他跟文师父道别以后，没了顾虑，就自己开车回了重庆。

送走姨爹，我走到文师父身边，我说怎么遇到什么麻烦事了，他说这话说起来就长了，你来都来了，就陪我多呆几天吧，咱们也好久没聚了。我说好，先把事情处理完再说，我又问他，现在我们是去哪里，你家吗？他摇摇头，朝着东北方一指说：

“我们要过河对岸去”。

第七十九章 钥匙

文师父说罢这句，眼神里再一次流露出那种焦虑。按道理来说，这种表情是不应该出现在这个疯子的脸上的。当我再问他过河去做什么的时候，他告诉我，这一言难尽，我们一边走一边说吧。没有车，我们只能打车走，他带着我在涪陵一个叫做关庙市场的地方附近吃了碗抄手，文师父说，这一趟可能要把一些必要的东西准备齐全，你最好是检查下自己还缺不缺什么东西，如果需要买就立刻去买。我告诉他，随身的东西大致上能够应付多数情况了，就是坟土还没剩下多少了，但是这城里到哪去找坟呢。他说那就好，你别担心，一会我们要去的地方是在乡下，别样不敢说，坟包倒是多的是。于是吃完以后，我们沿着下坡走到了河边，打听了一下在什么地方坐渡船，5块钱的船票，我们去了那个名叫“北山坪”的山脚下。

路上，文师父告诉我，这次带我去见的这个人，实则是他的一个故人的后人。他的这个故人早在10多年前就已经去世了。他告诉我，那个去世的故人姓丁，是我们这一行的，早年在涪陵本地都算得上是最老资格的前辈。解放初期就开始在行内混迹，那期间人们还比较相信，于是替人解决了不少难题。家里也有些积蓄，有人建议他从北山坪农村搬到城里来住，他却怎么都不肯。没人知道是为什么。后来在文革期间被打倒坐牢，几年后出狱人已经消瘦不堪。自己的一身本领都没有传授给他的独子。我问文师父，这位老前辈既然这么有名那么我应该听说过才是，他说，他太过于低调，甚至好像是被迫害怕了，出狱后都开始有点神出鬼没，不再干什么业务，只是简单地在山里乡亲间，替他们做做法事，谁家修新房子了，他回去看风水，谁家死了人了，他会帮忙去送行，总之一代宗师，就这么变成了一个地道的农村神棍了。我叹了口气

气，心想那场文革斗争，竟然可以害得一个不惧鬼神的老宗师低下头，并从此害怕起身边活生生的人了。

渡船靠岸以后，我们开始沿着一条弯弯小路朝着山上走。在走到一个分岔口的时候，文师父指着左边一条小路对我说，你来过涪陵这么多此，知道那条路是通往哪里的吗？我说不知道，来涪陵都待在城里，他说，那边走过去，有一个遗迹，叫做点易洞。我问他那地方是干嘛的，他告诉我，在中国古代有个叫做程颐的文学家，曾经因为被贬到涪陵，于是隐居在那儿的山洞里，终日吟诗作对，然后用自己的方法参悟《易经》。易经我当然知道，干我们这行的，必修课程之一。但是从来都没有人敢说参透了易经，因为熟知些许，便能够洞晓天机了。《易经》绝对是全世界的宝贝，只不过同样也被划入了伪科学的范畴。于是当文师父告诉我那个程颐参破易经的时候，我觉得还是有些夸大其词了。他还说，当初他被贬后，就选择了在这里隐居，住山洞，睡石床，心情好的时候喝点小酒看看江景逗逗猴子，心情不好的时候就让自己坐在洞内面壁沉思，皇帝的昏庸和听信佞臣的谗言，使得他空有满腹经纶和报国大志，也不得不在这个偏僻的地方虚度光阴。好在他也算是个心胸豁达的人，而且在当时的文人墨客圈子里，威信也是极高的。后来当大家得知他隐居于此以后，都纷纷慕名来拜访，黄庭坚算得上其中最著名的一个，那时候的当代大书法家和文人。不过那个时候，当文人最大的乐趣却在于寻得知己，于是黄庭坚和程颐成了千杯嫌少的知己，黄庭坚在山上陪着程颐住了很长时间，在山壁上书下了许多见解和对易经的崇拜，后来被刻成了岩刻。

我说既然这地方这么有名，那么咱们先去看看去吧。文师父说，先不忙去，我们还是先去丁家看看，我估计这次的这个事，和这点易洞都有莫大的关系。我有些吃惊，不知道那家人到底惹到了什么，竟然可以牵扯出这么久远的历史遗迹。于是一路上我不再多话，默默地跟着文师父上山去。绕到后山以后，再走了大约1个小时，远远看到一个砖墙房子，他说，就是那儿了。附近的房子虽然不算密集，但是大多都是红土房子，于是单从房子的外形上来看，丁家人至少在当地算得上是富裕的一家人。沿途路上看到村民们竖了一个小牌子，上边写着：“野猪出没，小心包谷”。野字大概是不会写，写了个“也”。

我非常惧怕野猪，自从学艺的时候跟师父在山里遇到过一次以后，就一直害怕。因为实在无法忘怀那种被猪鼻子一顶，然后我就连续好几个后滚翻才停下来的蠢样子，我没有在野外见过豺狼虎豹，所以野猪无疑就暂居了我最惧怕野兽的第一名。于是从看到牌子到走到丁家这一段路上，任何一点风吹草动都能够让我害怕，有鸭子，有牛，还有些戴着草帽从田坎里站起来的人们。快到丁家的时候，文师父给丁家人打去电话，说我们快到了，让他们把狗给拴牢实。看来他也有惧怕的东西，起码是害怕那条狗。

来迎接我们的是一个跟文师父岁数差不多的农妇，介绍过我以后，他们俩嘀嘀咕咕走在我前面的小路上，映着阳光，实在是很像一对到山里踏青的情侣，若是身边牵着个小孩就更好了，不过我很快打消了这个调侃的念头。文师父虽然平日里乐乐呵呵的，但是在家庭和感情上，一直是非常孤僻的，用他自己的话说，这叫八字跟天地犯冲，五弊三缺，注定要无伴终老。至于这期间他有没有卸下沉重的猎鬼人包袱而去寻花问柳，外人就不得而知，但是从他红光四溢的面色看来，这一切也是不可能发生的。

到了丁家以后，那个妇女并没有先招呼我们进屋，而是对我们说她家男人现在正在床上养伤，让我们动作别太大，必要让他激动，你们先在院子里歇歇，我给你们倒杯水去，喝完再进屋吧。说完就转身到屋后倒水去了。走了很久的山路，我的腿毛们早已经被汗水紧贴而发出抗议，也的确需要好好休息片刻了。在休息的途中，文师父告诉我，这家人的户主就是在床上养伤的那位，也就是他告诉我的丁前辈的独生子。目前都父母双亡了，他自己又没有丁前辈那套降妖除魔的本事，就只能当个农民。不过这人还算踏实，前几年承包了别家农户的土地，自己开始种植枇杷，几年下来，日子到也过得不错。但是前几天去城里卖枇杷的时候，却被掀了摊子，枇杷烂了一地不说，自己还因为争辩而挨打。连秤杆和腰包都被城管给抢了去，说是要他交了罚款才还给他。于是第二天他拜托自己老婆去城管办公室交罚款，拿到东西以后，急急忙忙地回家照顾在床上养伤的老公，老丁打开腰包一看，发现里面钱和东西都不见了，于是开始着急地呼天抢地。我问文师父，被偷走的钱有很多吗？他摇摇头，说老丁就是那时候给他打了电话，说了这些情况，然后

说其实里面的几百块钱能有什么大不了，关键是里面有一把钥匙，多年来都是随身携带的钥匙。也跟着不见了。我说不过就是一把钥匙嘛，重新配一把不就完了，实在不行换把锁也可以呀。文师父轻蔑地白了我一眼说，真是幼稚，那把钥匙大有来头。我问他是什么来头，他却不说了，让我待会自己问老丁。

休息得也算是差不多了，我们放下水杯，起身进屋去。老丁早就知道我们来了，进屋后文师父先跟他介绍了一下我，并且用了“有真本事”来形容我，让我对这个老师哥好感倍增。老丁请我们坐下，然后他自己起身，有些有气无力地捂住胸口说，这次你们一定要替我把那把钥匙找回来。房间里不知道是哪个地方，过几秒钟就传来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

此刻的我对于那把钥匙已经感到非常的好奇，而文师父先前的描述也不完整，也许他自己都没见过那个钥匙。果然他开口问，到底是什么样的钥匙你这么着急，我只是当年你父亲快死的时候跟我提起过，说这钥匙是从他开始要祖传下去，我知道那是你的传家宝，但是我从来还没见过，不过他死的时候叮嘱过我要拿你当兄弟对待，这十几年我也没亏待你什么，不知道你方不方便说一下，到底你父亲当时给你的钥匙有什么奇特的地方吗？老丁说是这样的，当初父亲留下的，除了丢掉的那把钥匙以外，另外还有两把钥匙和一把锁。他父亲临终之前告诉他，这把锁里面藏了一个前人留下的秘密，他自己是知道这个秘密的，但是由于非常害怕自己的多言又会带来灾祸，于是他什么也不肯说，打算带着这个秘密死去。老丁说，他父亲告诉他，这把锁总共有7把钥匙，其中三把和锁他传给了老丁，剩下的四把钥匙，他已经藏在非常隐秘的地方了。之后就死了，谁也不知道藏在哪里。文师父问，反正都打不开，你还要那把钥匙来做什么，老丁说，他活了快50年了，还是碌碌无为，虽然大家都没说些什么，但是他还是想要过得有意义一点。于是这几年他一边种植枇杷，一边就在寻思是不是该想办法打开那个锁，看看自己父亲到底留下了什么话给自己，因为父亲在临终前，还专门给自己说了，之所以不教他这些玄术，是因为害怕又落得他那样的悲惨下场，明明是在帮助人，却要被人冠以封建迷信然后受到打压，但是他的毕生心得秘密都在锁里，特意叮嘱他，即便只有三把钥匙，但是锁跟钥匙绝对不能带

在一起，几样东西都要分开保存，才能避免被人拿了去，解开其中的秘密。

我听到这里，一下子就兴奋起来了。寻宝啊，这是我多少年的梦想！而且寻到的还是我们这行的宝典，虽然我不知道老丁愿不愿意让我一起来看。不过我和文师父对于别的都不怎么在行，倒是鬼事我们能够知晓不少，到目前听起来，我都还没嗅到鬼的味道呢，于是我问老丁，我们都是对那些灵异的事情比较拿手一点，你说的意思是要我们去帮你找回钥匙，这跟灵异没什么关系啊，找是可以帮你去找，但是我们对除开本行外的事情，也有点没办法的。文师父听我说的，然后点点头。老丁稍微坐正了一点，然后还是有气无力地说，所以我才找你们来啊，如果单纯是找东西，我完全可以拜托朋友去给点红包什么的把钥匙拿回来，关键是自从这把钥匙丢了以后，我就觉得有个什么鬼在缠着我了，否则我受这么点小伤，不至于在床上连续躺这么些天了。我问他，那你遇到什么怪事情了，他说，你听到那声音了吗？我说是不是那种好像手机放在桌上发出的震动声，我从进屋开始就听到了。他点点头，侧身到床边，打开床边桌子上的抽屉，打开以后，我听到声音更加明显了，只见它拿起一个小铁盒，铁盒上面有一张符，他把符咒撕开，然后打开铁盒，放在桌上，我看到铁盒里装着一把那种有点像古时候的铜锁，长条形的，有一根长长的销子，那铜锁在铁盒里自己就跟手机震动一样，动来动去的。看完以后，老丁重新合上盖子，再把符贴上，说这符咒是他父亲生前留给他的，说是能够驱邪，这么多年都没有用过，从钥匙一丢开始，这个铜锁就跟丢了儿子的妈一样，自己就莫名其妙地动起来。他问我和文师父，你们看到了，铜锁自己会动，这算不算是怪事？

看到这一切，我显然比文师父惊讶的多，我见过鬼移动物体，但是物体始终是死物，需要外力才能够移动，但是这个锁却真的像是一个活物，一直在躁动，表达它的不安和不开心，但是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个物体能够自己这样。我转头望向文师父，希望他给我个说法和解答，他沉默了很久，伸手拿过铁盒，一把撕下符咒，顺便对老丁说了句，这咒是安宅保平安的，治不了这东西。然后打开铁盒，把锁拿出来放在桌面上，仔细观察它。屋子里光线并不是太好，我坐得离桌子又比较远，于是我没怎么看清楚锁上的细节是什么。那把锁从铁盒里换到了木桌

上，跳动也就更加欢快了，声音也变成了低沉的木质声音。我起身去拉开窗帘，房间里顿时亮了起来，我也走到桌前，仔细看那把锁，它动起来的时候实在是晃眼，但是停歇下来的时候，跟个死物没有区别。这把锁的确是以往电视里演的古时候那种横销锁，锁的底部有一个类似符咒的符号，锁孔非常奇怪，是个不规则七棱八角的孔，文师父问我，把你罗盘借给我用一下，我摸出来给了他，他把锁放到罗盘附近，指针随着锁跳动的规律转动着。文师父把罗盘还给我，接着拿起锁来，用手捏住仔细查看，在他看到那个符咒的时候，似乎恍然大悟。接着他转头对我和老丁说，这次的确是有鬼了，然后他对老丁说，但是你别担心，不会危害到你的，这个锁上面目前附了个灵，是你父亲当年封在里面的，下面这个咒我起初还没想起来，后来才回忆起，这是“窆窍咒”，准确的说，这个锁上的灵魂不是一个人的，而是很多个人残缺的一部分。你父亲当年一定丢过咒把那些残破灵魂收集起来，组成一个完整的魂，但是这种是没有办法被带走的，流放到世间还很有可能会危害别人，你父亲是高人啊，他用这个方法收留了那些残破的灵魂。

我从他手里拿过锁，仔细看底下的那个咒文，文师父还说，我现在可以肯定的是，这个锁的7把钥匙，分别代表着七窍，所以你老爹才会用窆窍咒，现在正是因为你没能按照你父亲的叮嘱遗失了那个钥匙，这个锁也就是窆母才会开始不安躁动的。老实说，文师父说的话，我没听太明白，或许是所学不同，他懂的我未必懂，不过我是知道有高人能够把一些无法带走的灵魂禁锢在某个器皿或是法器上，茅山就擅长干这种事。我自己从来不曾遇到过这样的情况，也只能文师父怎么说，我就怎么相信了。心想或许世上真有这么一个奇特的法术，能够把散碎的灵重新拼凑，让它们重新组成一个整体，然后收留下来，随时间而净化戾气，或者消失不见。而文师父所谓的七窍，指的是双眼双耳双鼻孔和嘴巴，在易经中提到过，七窍分别是人五脏精气的进出通道，庄子也说过，人皆有七窍，用于食嗅听视，虽说古人诚不欺我，但都成了伪科学，也就没有什么讲大道理的立场了。于是到了后来，七窍就被解释成.....

自己百度好了。

文师父说，现在不管是你要解开锁里的秘密，还是要让这个小鬼安

静下来，都只能找回钥匙才行。不过我都不知道你那钥匙长什么模样，对了你不是还有两把吗？拿来给我们看看。老丁于是开始扯着喉咙喊他老婆进屋，然后帮着他分别从床板之间和书桌底下拿出了那两把钥匙，都用紫红色的抓绒小布袋装着，递给文师父和我一人一把，我们取出来一看，发现那个钥匙头的造型非常奇怪，是一个方方正正的字，字是反着的，就跟印章一样。我手里拿的这个字是“水”，文师父手里那个却是“石”，我猜想难道是个五行钥匙吗？那剩下的应该是还有三把才对啊，怎么会是五把呢。于是我问老丁，丢掉的那把钥匙上，写的是什么字，他说，那把一直是自己随身携带的，上面的字是“出”，听到这里，文师父大喊一声，“水落石出！”然后屋子里好似刮来一阵凉风，一片寂静。显然他也意识到他这种无脑的脱口而出多么低级，为了挽回颜面，他很努力地装出一副继续认真思考的样子。我拿起那把继续在跳动的锁，把钥匙插进锁孔里，却连续试了好几个方式都进不去，于是我把钥匙旋转换了个方向，根据锁孔上的缺口和手上字的笔形，总算找到一个天衣无缝的入口。我拿过文师父手里的那把钥匙，也按照同样的方法试了试，发现在旋转的中间，总能够在锁孔上找到那么一个非常贴切的位置。于是我们判断，要打开这把锁，就必须要找齐7把钥匙，并且按照不同的方向插进去，甚至是一个固定的顺序，于是我们需要找回那把钥匙，更要找到当年丁前辈藏好的另外四把。

文师父问老丁，你知道抄你摊子抢你包包的那个执法队的人姓什么吗？他说不知道，只知道是当天带班的队长。文师父说，是队长就好办，那就不难找，我们这就下山过河去，去试试能不能讨回那把钥匙。大不了，就是给个红包嘛，这年头少了这玩意干什么都不好，哈哈哈哈哈，他豪爽地笑着，我也跟着苦笑。我没少在报纸和网站上看到城管掀摊子的新闻，他们的理由永远都是你们摆摊影响市容市貌，却从来没有想过人家摆摊只不过是為了养活自己和家人。而我也最痛恨那种嘴巴上说着要严厉打击小商小贩，自己脱下制服又在夜市里疯狂购物的混蛋们，作为执法者和老百姓的冲突矛盾，到底什么时候才能够真正的和谐相处。所以跟着文师父去讨要钥匙的这一路上，我的心情都很是倔强。因为我看不惯那种嘴上说我们是秉公执法为国为民，手上却把我们递过去的1000块钱好像还很勉强地收进自己的口袋，也许对他来说1000块钱买一把钥匙算是赚了，但是对我们这类人来讲，少了那把钥匙，或许

就少了一个替行业正名的机会。不过文师父算得上是我所遇前辈里最贱的一位，因为他在给钱的时候，在其中一张钱上画了个小小的绳头小咒，而我也是绝对不会告诉你们那个咒是要让他吃苦头的那种。

拿了钥匙已经快下午6点多了，文师父说他也不知道今天还有没有船过去，于是就给老丁打了电话说钥匙已经拿到了，明天一早再坐船过去。当晚文师父就在他的那间不到30平米的小房子里收留了我，我们俩又是这么一边喝酒一边讨论这件事，还是没有头绪，最后也就沉沉睡去。第二天一大早，我们搭最早一班渡船去了北山坪，到了老丁家里，我和老丁开始迫不及待地想要找寻到一些线索，我们把几把钥匙上的字加上剩余四把，一共七个字，反复组合着任何一句有可能在我生命中出现过的句子，磨蹭到接近中午的时候，我们终于发现，这7个字，极有可能会是：

“石鱼出水兆丰年”。

这句话我知道，而且这句话跟涪陵是有莫大的关系的。我们过江的时候，由于三峡大坝蓄水，我们竟然完全忽略了这长江上、涪陵的一个举世瑰宝：白鹤梁。石鱼出水兆丰年这句话就是出自白鹤梁上，那是世界现存最为古老的水文奇观，相传是一个叫做尔朱的道士，在江中石梁上修道成仙，而驾鹤西去。而且据称是古时候这石梁上常常有栖息的白鹤，于是称之为白鹤梁。当然，那是神话，事实上从唐朝开始，各朝代的文人墨客都把这里当成是记载长江中上游水文的一个宝地。于是各朝的才子们纷纷都来到这里，在石梁上刻下自己的题字。石梁上还有用现成的石头雕刻的几条大鱼，大概是因为他们认为白鹤是要吃鱼的，最为奇特的是，在石梁的其中一侧，有一对看上去像是要亲吻的对嘴鱼，相传每年枯水期的时候，石梁露出水面，水位若是在鱼眼以上，来年定然有水灾，若是在鱼眼以下，则势必要干旱，但是如果是刚刚好在鱼眼的位置，则表示下一年一定是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千百年来，白鹤梁的报讯从来没有一次失误过。当真一次都没有，直到后来某工程蓄水移民，长江上的宝贝全都淹没了，就连长江三峡这个原本是中国人骄傲的旅游胜地，也未能幸免，而今，大坝的功效我实在没感觉到，反倒是觉得水势一年比一年来得生猛了。于是自从白鹤梁淹没水底，从此再也不会露出的时候，“石鱼出水兆丰年，百鹤绕梁留胜迹”这句伴随了石梁千百年

的名句，也就从永无天日。所幸的是，政府还是知道这东西毁了，就是毁了被他们承认的文明。于是开始大兴土木，修建了水下博物馆。不过在我当时去的时候，还没那玩意呢。

文师父和我都觉得，既然钥匙的指向假设真是那句话，那么一定会跟白鹤梁题刻有关系，而根据文师父对丁前辈的了解，他也觉得这挺像是他干的事的，不甘心自己的手艺失传，又不愿意自己的儿子涉足，矛盾心情下他想了这么一个怪招，先是用小鬼守住锁和钥匙，然后分别藏起来，给老丁的三把钥匙就是给他的第一个线索，如果他凭借这线索能够最终解开自己留下的秘密，那么说明真是有缘人，那么学一学也就无所谓了。文师父和我都觉得下一个线索或许是在白鹤梁的题刻上，但是无可奈何的是白鹤梁现在在水下面呢，该怎么才能找得到，而且大坝蓄水，要再见它只能等到水下博物馆开放，那可就是猴年马月的事情了。沉默许久，文师父忽然拍了一下大腿说，我知道该去哪里找了！我说哪里，他说：易家坝！我问他，那里不是个休闲广场吗，现代建筑，你能找到什么东西，他对我说你不是涪陵人我不怪你，那个广场有一个巨大的浮雕群，上面就是刻的白鹤梁题刻呢！

于是我恍然，似乎印象里真有那么一个浮雕群，于是我们趁着天色还早，就辞别老丁，有一次跋涉回了市区，不过这一次不再忐忑，因为我觉得秘密就要出来了，而它的线索就在我们要去的地方等着我！

第八十章 丁氏

连续几天的江两岸奔波，说实话还是非常累的。其实我跟文师父帮着老丁找回了钥匙，剩下的东西我们完全可以不插手，就让老丁自己看看自己的缘分够不够，能否解开自己老父亲留给他的秘密。不过他再三嘱咐我们说一定要帮助他找到答案，而且我和文师父也实在是对锁里的秘密有浓厚的兴趣。当我们把“出”字钥匙拿回去以后，那把锁就停止了跳动，一切都变得和没有遗失之前一样。我对路并不是很熟悉，于是跟着文师父到了涪陵易家坝广场后，我看到了那一排浮雕群。整整一个下午，我和文师父顶着太阳在那里读碑刻很长时间，最后发现这个浮雕群虽然还原了部分白鹤梁题刻的真实文字，但是终究是以艺术展现的形式为主，并没能够给我们提供到一个有效的信息。线索再一次中断，无奈之下我问文师父，现在该怎么办，这里的信息太有限，根本发现不了什么有价值的东西。文师父想了想说，我知道还有个地方能够看得相对更加完整，但是现在很晚了，今晚再休息一晚，明天我们去涪陵博物馆看看。我听说哪里有拓印的碑刻。于是当晚，我们再一次无功而返，第二天，博物馆是10点钟开门，进去以后我对那些战国时期的出土文物丝毫没有兴趣，我们直奔白鹤梁题刻的拓印，又开始一个字一句话的寻找。

话说这个博物馆的位置其实并不是很当道，还相对算是比较偏僻，我也不知道当初规划的时候为什么会选择这样一个地方来修建博物馆。我问过文师父，他说是因为当初规划的时候就打算连同顶上的宝枳城公园和烈士墓一起修建，涪陵发生过什么有关“烈士”的故事我是并不清楚，不过宝枳城我大概能够猜倒是因为什么。因为涪陵和重庆一样，在巴国时期曾是巴国的首都，而涪陵当时就叫做“枳”，修这样一个公园，虽然我没有去玩过，但是我想大概是为了纪念这么一段历史吧。于是接

下来的两天时间里，我和文师父都在不断的把在博物馆看到的，觉得有价值的信息抄写下来，晚上就在住处分析和排列组合，这项工作非常耗时耗力，到了最后，我跟文师父也只整理了其中几个看上去好像有点关联的东西。根据博物馆的记载的位置显示，在石梁以北，面朝北山坪的那一侧，刻上了这么一段话：

“洛水溯渊源，诚意正心，一代宗师推北宋。涪江流藪泽，承先启后，千秋俎豆换西川。”

然后在这段诗的下面有一把小剑，剑把上有个小太极。剑是斜着的，剑头朝下，如果按照当初的方位来计算，这把剑应当是指向北山坪的。而这首诗的含义我们经过查询，发现其中“洛水”指的是现在的河南洛阳，涪江就是涪陵这一段的长江。从其歌颂的内容来看，无疑正是在歌颂程颐，因为程颐正是洛阳人。再加上程颐在点易洞参悟易经，石刻上的剑又指向点易洞的方向，丁前辈祖辈又都是住在北山坪的点易洞后面，虽然略显牵强，但是彼此都还是有一定关联的。于是我跟文师父分析好久，觉得这大概是几天下来我们所掌握的最有价值的一条信息了。我们也说好，若是这条路再走不通，那么我们就要把实情告诉老丁，说我们无能为力了。

第二天一早，我们出门坐船过河，给老丁打了电话，告诉他我们先去一趟点易洞，去那里看看能不能找到别的线索出来。来过涪陵很多次，这几天来回奔波老丁家和市区，点易洞一直都在被我路过，我却始终没能去一睹真容。于是当我到了那里的时候，却被眼前的景象吸引。山壁上的石刻众多，其中甚至还有陆游的亲笔。地方虽然不大，但却尽是饱学之士留下的墨宝。走着走着，我看到了一个洞，洞门顶上写着“点易洞”三个大字，想来当年程颐是在这个洞里参悟易经的。不过在洞门的两侧，我惊喜地发现，那首在题刻上写下的“洛水溯渊源，诚意正心，一代宗师推北宋。涪江流藪泽，承先启后，千秋俎豆换西川。”如同对联一样一左一右刻在两边，进门处的地面上，也刻了把和题刻上的小剑一模一样的剑。剑尖所指向的方向，正是被淹没的白鹤梁。于是我和文师父暗暗庆幸，这次也许是运气好，找对了地方了。我趴下身来，仔细看着第上那把小剑。顺着剑尖所指的方向，一块砖一块砖的找过去，在距离刻有小剑的那块砖之外约七八块的地方，地上的砖面上，又刻了一段小

诗：

“正公点易寅啸论寒暑，清水化墨辰吟笑春秋。”

这首诗我大概能够懂得，正公就是指的程颐，而这段肯定不是他自己刻上的。因为正公二字是在他死后才有的封号，而且我们看那排字的刻痕并不久远，边缘还比较锐利，这就说，这段文字是近代才刻上的，如若这一切跟丁家老前辈有关的话，那么很有可能这首诗就是丁老前辈自己刻上的。诗的意境略微有些狂妄，有些不羁，是那种空有本领却无处使力的无奈和自嘲。文师父看到“清水化墨”四个字的时候，他说，我知道这指的是什么了。我抬头望着他，他说，指的是洗墨池。

我问他洗墨池是什么东西，文师父告诉我，离这个洞不远处的一个山壁暗角处，有个好像水槽一样的坑，坑里的内壁全是黑色的，但是水却是清亮的，相传是程颐当时在这里面洗笔，用墨汁染成的，于是叫做洗墨池。说话间他带着我走到了洗墨池边，当我正在惊叹这个池子的神奇之处的时候，文师父已经开始拿着罗盘在池子边比划起来了。我问他找什么，他说，你没看到那首诗里的，寅啸和辰吟吗？寅指的是虎，辰指的是龙，拿到盘位上加以计算，我们可以判断出这两个位，就好像是数学上说的横纵坐标一样，找到这个点以后，再看看里边有没有东西。经过一番折腾，最终把那个点认为是在洗墨池的右边下角处，我伏身去看，果然有一个小缝隙，我走到附近树边，折了一小段细细的树枝，然后伸到那个缝隙里去掏，掏出来一个大概只有拇指大小的，薄薄的小石片。上面刻着“寻得有缘，玄机尽在鹰岩正北，卯碑下。”字迹清晰，时间不会很长，一定就是丁老前辈刻下放在这里的。为了寻找到剩余的4把钥匙，我和文师父已经辗转了很多个地方，所幸的是这次没有找错，按照石片上所说，似乎那四把钥匙就埋在一个叫做“鹰岩”的地方，那儿的正北方有一块碑，就埋在碑下。

我又糊涂了，求助的目光再一次闪烁向了文师父。文师父想了想说，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这里的鹰岩应该指的是“老鹰岩”。我问他那是什么，他说是目前我们所在的这座“北山坪”山巅的一块伸出的巨大岩石，因为从江面上看去，伸出的部分很像是一个老鹰的头，山体就是老鹰的身子，千年万年的伏在长江之上，像一只雄鹰，世代镇守着这片土

地。文师父还告诉我，很多涪陵人在休闲之余，都喜欢到老鹰岩去登高望江，不过真正靠近悬崖的那一段却没什么人敢去。而那一段的方位就正好是朝北。我心想若是真的这一切的局都是丁老前辈在去世之前特意留给儿子的话，他一定是冒了很大的风险，一个上了岁数的老师父，到悬崖绝壁上去挖坑埋钥匙定然需要莫大的勇气，而且他把条条线索设计得如此隐秘，也算作是保护了他自己的秘密，同时也是在考验自己的儿子，是不是真的和自己的本领算得上是有缘人。

我问文师父，老鹰岩离这里远不远，他说，从背后的道观绕过去有一条路，一直走大概半个多小时就能上到岩上。于是我们收起寻到的东西，开始了又一次的跋涉。到了老鹰岩的时候已经接近下午2点多了，我们却还没有吃午饭。附近都是荒山野岭，即便是找到人家，人家也未必肯赏一口饭吃，于是我们就决定先把东西给尽快找出来，然后会老丁家里要他弄点吃的，我从第一次去老丁家开始，就对他家门口挂着的老腊肉产生了巨大的兴趣。老鹰岩上，有一个小栏杆，上面写着请勿翻越，于是我们翻越了。继而走了十来步，就找到了小石片上说的那个小碑。与其说是碑，其实就是一个类似于界碑的指示碑而已。上面用朱红的字刻着“丁卯”二字，丁卯大概是1987年，有了这个卯字，我们就觉得已经是找对了地方了，于是眼看四下无人，我们动手开始挖了起来，没有工具，就只能徒手或是用一些长条石块之类的东西，在碑的北侧下挖大约两寸的位置，挖出一个小铁盒。铁盒的大小大约有拳头大小，表面锈蚀严重，原本的那些图案已经看不清到底是什么了，我们怀着忐忑激动的心情打开铁盒，发现里面有四个抓绒小口袋，每一个袋子里，都装着一把老丁手里的那种钥匙。每个钥匙头上的字则分别是“鱼”“丰”“兆”“年”，加上之前那三把钥匙，连起来果然是“石鱼出水兆丰年”。

我们非常高兴，现在钥匙和锁都有了，我们只需要把钥匙带回给老丁，然后让他自己决定怎么处理便是了。于是我们原路返回，在道观处选择了另外一条小路去了老丁家，进屋后老丁看到我们带着剩余的自己父亲埋下的钥匙回来，非常激动，但是正是因为这种激动，他却一时难以定夺，自己究竟该不该打开那把锁。看他久久无法决定，我就告诉他，虽然这些东西不是你亲自找到的，可以说与你是无缘的，但是既然

由于钥匙被抢而联络了我们，继而把这一系列的线索都找了出来，这说明这东西是跟你分不开的关系的。而且那是你父亲特意留给你的，我觉得你应该认真对待。他思考了片刻，然后点点头，最后告诉我们，他决定要打开锁，看看自己父亲到底留给了自己怎样的东西。

于是按照我们的指示，老丁先是把7把钥匙按照“石鱼出水兆丰年”的顺序排开，先拿起“石”字钥匙，像我之前的方法一样，在锁孔里找到一个合适的位置，然后扭开，接着取出那把钥匙，换了“鱼”，如此重复，当“年”字钥匙进去的时候，我们大家都非常紧张，因为不知道到底打开锁以后会发生怎样的情况。文师父此刻也用绳子围住了锁，因为他没有忘记所里面还有个被拼凑灵魂的小鬼，终于拧开了，当锁销弹开以后，发现它是个中空的圆柱体，里面卷着一张细细的小纸。文师父替老丁把那张纸给倒了出来，然后锁上了锁以后，才把红绳撤去。他把那张纸交给老丁，老丁又开始有些犹豫，也许是真相就要在眼前了，他紧张吧。他展开那张纸，上面却还是写着一首诗：

“某某某某某，河山自在胸。大贤留归物，藏书文峰中。”

这里的某某某，指的都是方位。

新的难题又来了，丁老前辈也算是够会折腾人的，当老丁看到这首诗以后，他说他还记得在父亲生前有一次离家大概2天，回来之后他问他父亲去了哪里，他说去文峰塔了，会不会是那个文峰？文师父突然说，对了，我想起来了，文峰塔就是我们常常喊的那个“白塔”，在长江乌江交汇处的那右侧山顶上！我问他是不是我们每次下山坐船的时候看到的远远山上那个要倒要倒的塔？他说是的，而且这次丁老前辈把方位都标注了出来，不管文峰塔里有没有最终答案，但是至少那里是最后一个要去的地方了。老丁的伤势实际上也好的差不多了，他决定第二天跟着我们一起去文峰塔。所以当晚我没有丝毫客气地消灭了他的那块老腊肉。

去文峰塔的路，非常不好走，路上文师父告诉我，那座塔是修建于清代，原本好好一座古建筑，却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没有受到有关部门的保护，以至于现在都变成了危房了。我说会不会是因为地方太偏僻没有多少人去那里，所以没有了人为的破坏，于是相对也算是一种保护了。文

师父没有说话。到了塔下，杂草丛生，那座塔看上去快要倒掉的样子，我真担心我们上去以后就会随着它一起跟这个世界说拜拜。

塔下的青石板上，到处都是一粒一粒像巧克力豆一样的东西，我看这周围并没有什么树木，那这些豆豆是从哪里来的，于是我弯腰捡起几颗，拿在手里，捏上去还水润润的，软乎乎的，像小时候玩过的橡皮泥。文师父看我一直把那些小豆豆捏在手里，突然不怀好意地一笑，问我，好玩吗？我点头说是，他又说，喜欢玩吗？我点头说是。然后他在我最兴奋的时候，告诉了我一个我无法接受的事实，他说，那是兔子和羊的屎。

晴天霹雳后，我强忍住泪水在附近的草上擦了手上的屎，还有些在指甲缝里，无法铲除。那儿是山顶，附近没有水源，于是我催促着他们快点找东西，我要下山洗手去。文师父按照之前丁老前辈诗里面留下的几个方位，跟着我们一起爬到文峰塔的某层，接着在其方位指使的某一块六边形的青石地砖处停下了脚步。那块砖明显是被人翘起来过，因为接缝处的灰尘比其他的接缝处少了很多。我们伸手抠起那块砖，砖底下压着一个黄色丝绸包起来的包包，我们把它取出来交给老丁，然后还在砖的背面，看到丁老前辈刻下的一段话。

那段话挺长，大概的意思就是早年间他无意当中在点易洞附近找到一个神龛，神侃的佛像底座下，发现了一张古老的生羊皮，羊皮上写的内容全是程颐当年悟经的心得和一些对后世的见解，但是在落款的地方，写下羊皮书的作者，竟然是南宋著名的思想家朱熹老先生，因为朱熹也曾经到过北山坪，他和程颐一个死了另一个还没出生，但是朱熹十分钦佩程颐，也就来寻他的迹，后来在自己的参悟途中，融合了大量程颐对易经的见解，两人就成了著名的“程朱理学”。那份羊皮书上记载着程颐当初预言千年后的事情，这也是易经之所以神秘的地方，推算，有根据有逻辑，却永远无法证明。丁老前辈早年被人迫害，于是不敢再过于高调，就把根据程颐朱熹的易学知识自己加以研习，写了一本《丁氏易理》，一并埋藏于此。老丁打开那个黄丝绸包，一本蓝皮的线状手写字，上面写这《丁氏易理》，还有一张折得整整齐齐的羊皮书。我和文师父接过羊皮书仔细查看，我倒是看得有些恍恍惚惚的，但是文师父却非常惊讶，惊讶到他激动的有些颤抖。他告诉我们说程颐当年参悟的时

候，走了些偏路，在他写的东西里，他曾预言千年后的涪州，将会“巨鱼翻江河，硕鼠破地宫”。

我问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他说太准了，虽然时间没有到1000年，但是事情却是真实发生了。我听得一头雾水，要求他给我解释一下，否则我将把捏过羊屎的手指伸进他的嘴里，他才告诉我，涪陵在90年代曾经发生过两件大怪事，那种怪法，不只是不合乎常理那么简单，而至今都没有个准确的官方说法。他说，90年代的时候，有两条巨大的鱼在长江乌江交汇处，掀翻了一艘河砂船。之后新闻出来说那是两条回游到长江上游的巨型中华鲟，目前这两条中华鲟被圈养在宜昌的某个水族馆里。而关于硕鼠这个，也是在90年代的时候，有工人在维修下水管道的时候，发现几只巨大的老鼠，我问他有多大，他说他没有看见过，据说比人还要大。咬死了一个工人后，市民开始恐慌，后来有官员出来辟谣，一会说这件事子虚乌有，一会又说是老鼠受到污染而变异，至今也没个准确的说法。文师父说，作为一个千年前的古代人，竟然能够准确预测到涪陵这小地方发生的事，易经实在是太神奇了。

我很惊奇，也对我们这行的先人们肃然起敬。在翻阅的时候，老丁发现书里面夹着一封父亲写给自己的信，信的内容我们不得而知，但是老丁看过以后激动地流泪了。解开了所有的秘密，我们从文峰塔回到老丁家，接下来的十来天，老丁非常慷慨地把父亲留下的典籍给我们参阅，不得不说，我们常常自命不凡，觉得以前的人老土，谁知道前人的智慧，我们这些黄毛小子根本就无法比拟。所谓一代不如一代，就是在说我了。看过丁老前辈的手记，受益匪浅，也为我今后的日子重重加上了砝码。

那次之后的再一次见面，老丁已然成了北山坪上的一名居士，据说研习其父亲留下的典籍略有小成。枇杷也不种了，靠什么吃饭我也不知道，他也沉稳了许多，问起来的时候总是笑而不语。老鹰岩、白鹤梁、文峰塔三个地方在地图上形成了一个三角，而三角的中央，便是点易洞。不得不说的是，这一切仿佛早已注定。

遗憾的是，在2009年的时候，白鹤梁水下博物馆开幕了，人们在感叹这水文史上奇观的时候，当局却以“危害河道”为由，炸毁了老鹰岩。

长江上的老鹰没有了，那个铁三角也因此缺了一块。说不遗憾，因为那无非就是块巨型危岩，说遗憾，若是老丁的故事晚了那么几年，或许我们一辈子都无法再知道这中间的故事。听说老丁在熟读《丁氏易理》后，将其献给了国家，目前此书被中华民俗博物馆收藏。

文成君前辈，2009年9月27日因心肌炎去世，那天是我的生日，而我却成了唯一给他扶灵的人。

十四年猎诡人·第三册

第八十一章 裁缝

第八十二章 枕头

第八十三章 挂着

第八十四章 浴缸

第八十五章 戒指

第八十六章 瓷猫

第八十七章 镜仙

第八十八章 蜡烛

第八十九章 鸡叫

第九十章 福鬼

第九十一章 四栋

第九十二章 邪童

第九十三章 画眉

第九十四章 镜子

第九十五章 鞋匠

第九十六章 聚会

第九十七章 笔仙

第九十八章 歇马

第九十九章 猫叫

第一百章 灵媒

第一百零一章 梦游

第一百零二章 乳娘

第一百零三章 公车

第一百零四章 黑影

第一百零五章 湖心

第一百零六章 僵尸

第一百零七章 降头

第一百零八章 沉香

第一百零九章 老屋

第一百一十章 棉花

第一百一十一章 当归

第一百一十二章 筷子

第一百一十三章 希希

第一百一十四章 新房

第一百一十五章 瓜子

第一百一十六章 骨灰

第一百一十七章 姐妹

第一百一十八章 女校

第一百一十九章 墓碑

第一百二十章 傻瓜

第八十一章 裁缝

2009年我搬新家的时候，我跟彩姐收拾东西。我有一个用铁制文具盒，那是我小时候的东西了。但是里面装的全都是这些年我收集起来的一些灵异照片。因为起码在2004年以前，数码相机还不算很流行，于是在过往的案子里，很多委托人给我看他们所谓的灵异照片，大多都是实体相片而非电脑上的JPG文件。

第八十二章 枕头

2009年的时候，有个冉姓的先生透过别人的介绍而找到我，最初我还是和他进行最基本的电话沟通，用以了解大致的情况。那段时间，我对工作似乎开始有点倦怠，或多或少的萌生了一些退行的想法，不过我对于别人的诉求，向来都是能帮就尽量帮，只要不会危及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只要多少能有点钱赚。于是在从2008年开始，我几乎不会主动去打听和联系业务了，都是别人一个传一个口碑效应的客户。

这个冉先生30多岁，是一家做建筑工程图纸的公司老板，当我们觉得在电话里说不清楚，于是约见的时候，他递给我的名片上，有一团宗教式的火焰，我对这些图案实在话说是比较敏感的，于是我问他这火焰是个什么情况，他告诉我，那是他背上的一个纹身。他说他早些年的时候曾在云南姐告边境混过一段时间的黑道，那时候跟缅甸和泰国的黑社会打过一阵子交道，那个纹身就是当时留下来的。后来因为犯了点事，被抓起来劳教了几年，随后就没有再会云南去，而是回了重庆家乡，凭着那几年挣下的带血的钱，开了这么一家小公司。于是开始学着穿西装打领带，冒充有知识有文化的上流社会。他跟我说这些的时候，显得有些自嘲，我其实这么多年是接触过不少道上的人的，我知道他们比起那些普通老百姓，更相信我们这一行。他们虽然也有不少曾经干过些偷鸡摸狗的事情，但是随着岁数的增长和履历的增加，这些人最终都会选择沉淀下来，猛然幡悟后，往往都会重新开始一段新的人生。所以我并不抗拒这样的人，最起码我不会抗拒改过自新的他们。跟冉先生说话，并没有费劲的感觉，他看上去也不像是一个遇到鬼事而无比慌张的人，他的那种镇定和稳重，倒是让我很意外。

他说其实遇到鬼的不只是他，还有他的老婆。

冉先生说，他和他老婆是2006年的时候结婚的，那时候他的小公司才刚刚开业，他的老婆就是他新公司的第一批员工里的其中一个。最近搬了新家，很多他们俩的好朋友，都纷纷给他们的新家送来了礼物，冉先生说，家里除了那些家电和家居是自己新买的以外，剩下的那些日用品等几乎都是朋友送来的，他自己也是比较信因果的人，于是搬家以后，先是在家敬了灶神财神，早晚上香然后空房三日后才住进去。但是就在住进去不到1个月的时候，他老婆就撞鬼了。

说到这里他喝了口茶，试图平复一下有些微激动的心情。他说，那天晚上他和老婆都睡了，到了半夜的时候突然被老婆凄厉的叫声惊醒，赶紧打开灯，发现自己老婆正紧闭着双眼，然后双手抱着头，脚一个劲地乱蹬，他以为是自己老婆做了噩梦了，于是赶紧抱住她安慰她，但是他老婆还是持续那个状态，过了好一阵才清醒过来，醒过来就开始大哭，说自己刚刚撞鬼了。冉先生还是觉得自己老婆多半就是做梦了，可能是刚刚醒来的缘故对梦境和现实还有些分不清楚。就一边宽慰她，一边给她倒了一杯水，然后问她到底是梦见什么了。他老婆一边哭一边说，刚刚在睡觉的时候，觉得有东西压在自己的眼睛上，然后自己伸手去摸是什么东西，却发现摸到一对冰冷且瘦骨嶙峋的手腕。当时她就非常害怕，于是才开始大叫，但是眼睛被那只手死死的按住自己怎么都张不开，这才是用叫声惊醒了冉先生。冉先生跟她分析了一下是不是自己做噩梦，因为当他开灯后看见自己老婆是双手抱着头然后在惨叫，并没有看到什么手腕和手掌。两人各执一词，最后得到一个结论：最近搬家太累，导致思想压力很大，于是产生幻觉了。

冉先生试图用这个方式来说服自己对看到的这一切的解释，而冉太太却在用这个说法来欺骗自己相信着，不过接下来的几个晚上，都发生了类似的怪事，冉太太还是每天晚上都被那种奇怪的触感给惊醒，哭闹着说什么也不肯再在这个床上继续睡了，因为那一晚她甚至感觉到有两只冰冷的手从她的腮帮开始，贴着脖子的皮肤从上到下一直划到了锁骨的位置。而且每次当她的感觉非常清晰，清晰到自己认定那不是个梦的时候，自己想要挣扎却始终没有办法动，只能发出尖叫声。那一晚，冉先生多次的安慰不再有什么作用，但是临时要出去住也不能够解决问

题，于是两口子在外面酒店住了几晚，冉先生就到位于南平五公里处的观音寺里，求了个平安符，还有一串小佛珠，然后求大师给了句佛号，让她牢记默念，好不容易说服了冉太太让她肯回家去住，把平安符和佛珠都放在枕头底下，然后睡前默念那句佛号，那一晚，冉太太入睡以后，一点怪事都没有发生了。原本以为这一切都结束了，生活又可以回归正常，谁知道没过几天，冉太太倒是没什么事了，那怪事又发生在了他自己的身上。

我问他，你是事主，这种感觉你应该非常清晰才是，希望你能够跟我尽可能仔细地描述一下，他说，在他老婆好了没几天，有一天晚上自己处理公事很晚才睡，上床后不久就睡着了，但是他由于之前混过黑道，人比较警觉，一点轻微的搅动他都能够很快的反应过来。就在那晚他入睡没多久的时候，他说很明显的感觉到自己脑袋的左右两侧，分别伸出了一只手，在他的耳朵后面搓着，最开始还是靠他老婆这一侧，所以他起初以为是自己老婆在弄，另一侧的感觉明显起来，他才突然意识到糟了，也许是自己也遇到老婆遇到的那个鬼了，于是想要睁眼坐起来，却发现不但自己眼睛睁不开，连身子也动不了了，唯独可以活动的，就是自己的双手和嘴巴。他不愿意像自己老婆一样大叫起来，因为这样除了会让多一个人更害怕以外，别的一点作用都没有。于是他壮着胆子，伸手朝着摸他耳朵的那只手抓去，到了耳朵后面的时候，他一把抓过去，结果抓到的是几根冰冷细长的手指。当时他一惊，就开始在心里默念着当初给自己老婆求符的时候，那位大师教他的那句佛号，这才挣脱开来。起床后他才告诉了他老婆，他老婆意识到事情大概有些严重了，于是两口子就开始四处托人打听行内人帮他们驱邪，这才找到了我。

这种类似的事情我以前是遇到过的，那次也是比较恐怖，情况也是类似，同样都是两口子轮番遇到这样的事情，不过那次的那个鬼稍微可怕一点，它是从墙上倒爬下来用自己的头发来扫夫妻俩的鼻子，他们睁开眼以后就发现一张倒悬的苍白的脸，即使那次的事情顺利解决，那两口子也因此说什么不敢再在那个房子里住了。于是我问冉先生，你觉得当时那个摸你的鬼魂是以什么姿势动的手，冉先生说，他怀疑是有一个女鬼站在他们床头那一侧，然后弯腰来摸他们的。我问他为什么这么肯

定是个女鬼呢，他说他摸到的那只手，手指很细长，而且比较瘦弱，所以他觉得那是一个女人。我心里想象着当时的场景，觉得倒也合情合理，于是我问他，你们家的房子是租的还是买的，他说是买的，我说是买的新房还是二手房，他说是新房子。我迟疑了一会，问他你们小区的位置大概在哪里，他说在石桥铺附近，我心想那一带以往也不是有很多坟的地方，作为一个新小区，出现这样的事情似乎是有些不合理，我再问他是否最近有在家里添置一些来历不明的东西？他说没有，自己都是刚搬的新家，家里的全部东西都是新的，以前的旧东西几乎都在自己老房子里，根本没有带到新家去，他自己也很纳闷为什么这样的新房会发生这些事情。

我听他这么说完，依据他所说的那些情况，我也觉得有些不合常理。在我接触过的一切事件里，通常一个因为环境的改变而发生闹鬼的事情的，无非有以下几种情况。一是房子是旧房子，旧房子之前在这里曾经发生过死人的事件，或是有人死后对生前曾经居住过的这个房子突然有了浓厚的挂念，这种情况是最普遍的。二是这个房子在开挖地基的时候，曾经动到了以前的老坟，以为以前因为社会环境的问题，大多数人是采用土葬的方式，而且那时候的很多人都不怎么富裕，即便是请了师父来开路等，往往也做不到很地道的份上，所以有很多以往那个时期遗留下来的鬼魂。三是家里带回来一件莫名其妙有怨气的物件，这样就造成了这个怨气会跟随着新主人来到新家，并自作主张的把这个地方当成了自己的地盘，于是才会影响到住在这里的人。四是房间的格局问题，如果一个房子的装修没有经过考究，贸然根据主人自己的意愿来进行，却又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犯了忌讳，因为每个人的生辰八字是不一样的，举个例子说，有的人利南北，有的人是利东西，甚至会有人克东西克南北的，如果不讲究这些，就有可能造成这个房子和自己的八字相冲，这一冲，轻则折势折运，重就没有上限了，各种各样稀奇古怪的事情都有可能发生。所以当我们的新房遇到装修或是租房的时候，切记尽可能的在家里的暗角处放上一个盆栽或是鹅卵石，因为鹅卵石是死物，而且对于鬼怪来说，他们更多是看一个地方的几个占位是否被占，石头不是几十几百年就能形成的，它虽然常年安静的一动不动，但却是千年万年的积累形成的。这也是为什么千百年来，王侯将相的棺槨墓室都是采用石材，不仅仅是因为可以经久耐用，也是因为石质的东西能够有效

遏制灵魂。再有一种情况，就是事主在外出的时候，被一些莫名其妙地鬼给缠住，于是跟了回家，这种几率极小，遇到这种鬼的概率大概跟中彩票一样，如果遇到了，请立刻去买下彩票，然后努力活到开奖的那一天，撑到领到奖金，然后拿着奖金来找我们这样的人就对了。

说得够具体了吧？

倒是冉先生遇到的这种，似乎都不能算是以上任何一种情况，否则我甚至不需要亲自去，直接让他准备好东西，自己在家就能够解决掉。事情不能马虎，说什么也是在那人钱财替人消灾，于是我提出要去他家里看看，他先是有点犹豫，告诉我说在找我之前他曾找过一个道士，那个道士上门以后就在他们卧房和玄关的门上都贴了符，说3天之内不能进门，3天后恶鬼自去后方能回家。我说那最起码你得让我先去你家门口看看那个符啊，要是你找了个假道士那不是误事了吗。他大概觉得我说的也是，当然也不排除在心里曾经想过，也无法确定我是否有真本事的问题。当下我们就出发去了他家。

到了他家以后，我看了看门上的符咒，情不自禁地发出一声冷笑，因为看得出这个道士是懂行的，但是也肯定只是懂点表皮功夫，因为在路上，冉先生告诉我冉太太其实已经怀孕3个月，而这样的情况那个道士想必也是听冉先生夫妻说起过的，不过那个符咒是用来镇压的，即便是镇住了鬼，也会镇住肚子里的孩子的。孩子在出生之前，它的灵魂和肉体不是完全重叠的，也就是说虽然都在肚子里，但是两者还没有很协调地学会融为一体，如果在怀孕的过程中，灵在肉之前死了，那么生出来的孩子就是有严重智力障碍的傻瓜，因为这样的肉体所拥有的灵魂已经本身是残缺了就别奢望能够有个健康的宝宝。同样的道理，如果肉身较之灵魂先死了，那么要么流产要么是死胎，这样的话，灵肉根本没有机会协调融合，婴灵也正是因为这样而产生的。所以那些说孩子在几岁之前是没有灵魂的统统闭嘴吧，要是真没灵魂，郭丑丑那厮还卖个什么玩意？

我告诉冉先生，这个符有镇鬼的作用，但是除非一直不撕掉它，那么就可以一直把那个鬼给压制住，但是它并没有因此而离开，而是只是被压制而已。不过这个符咒对你老婆肚子里的孩子可真是不好，所以我

建议还是撕掉，然后相信我能够用另外的方法来处理好。冉先生犹豫了一下，最后答应了，他撕下符咒，让我们进了卧室。

我仔细看了他家里的格局，几乎可以说是万无一失，由于冉先生自己是搞这种工程建筑图纸的老板，想必他还是对这种学问是有所掌握的，而且房子里的几个旺位都摆上了相应的东西，这样的房子是几乎不可能闹鬼的，我越看越奇怪，如果真是像冉先生说的那样，有一个女鬼站在床头弯腰下来摸他们，那它在这样的屋子里是没有理由呆得了很久的，除非是家里有关于这个鬼的东西存在。想到这里，该用的排除法统统都排除掉了，于是我开始拿着罗盘满屋子比划，房间的四周都是干干净净的，唯独床上那两个枕头，有强烈的反应。而根据这种反应来看，这次的这个鬼并非善类，它就是来复仇的。

我心里突然有种紧张感，因为还不知道自己即将要对付的是什么，但是却知道绝非善类，于是我把罗盘丢到一边，取出红绳把两个枕头捆了起来，拿到客厅，我问冉先生，这两个枕头是在哪里买来的，他说不知道是好朋友送的，我问他记得是谁送的吗？他说记得啊是他老婆的一个姊妹伙，现在冉太太就在她家里呢。我听后心里一紧张，带着冉先生走到阳台上，在太阳的暴晒下，我拆开了那两个枕头，取出内胆，接着打开内胆，倒出里面的腈纶棉，发现在里面的最中央，有一团新鲜的棉花，棉花上有两滩血迹，其中一个颜色较深，应该是时间更长，另一个则鲜红的多，看上去时间就是最近不久才沾上的，此外还在棉花里面发现了一个折成三角形的纸块，上边写着冉先生夫妻的名字，于是我对冉先生说，坏了，你赶紧让你老婆回来吧，害她的人正跟她在一起呢，冉先生有些吃惊，他不解地问我，怎么回事，我说你的这两个枕头被人下过血咒，就是针对的你们夫妻俩，所你们无论谁睡在上面都会有问题的，虽然不知道为什么要害你们，但是这个咒很毒辣，我指着那滩颜色比较深的血迹告诉他，这个血迹的时间久一些，应该就被喊出来折磨你们俩的那个鬼生前的血迹，另外那个颜色比较新鲜，但是分段有痕迹，说明这不是一个人的血，而是人血混合了鸡血的，我有足够的把握说这样的话，因为我以前遇到过这一模一样的血咒。我接着告诉冉先生，滴上自己的血，就好像是在跟鬼魂做交易，以血表示彼此的忠诚，而另一部分的鸡血，则是因为加了鸡血后，那只鬼往往会更加兴奋，鸡

自古以来就是祭祀立约必备的一种动物，所以我们有句形容一个很嗨的人的俗语，就是像打了鸡血一样。此外那个三角形的纸片，其实是一个名牌，这个名牌是专门写给这个鬼看的，提醒它不要害错了人。我问冉先生，送你们这个枕头的是你老婆的姊妹伙，你们是不是之前得罪过她的，怎么可能有这么大的仇恨呢。

他突然脸色惨白，欲言又止的，我看出这当中一定有什么隐情，于是我对我说，这件事你如果不如实的告诉我，那么接下来你将要面临的危险可能会更多，把你你知道的事情都说出来，说不定我们现在就能够从根子上把它给结束了。他沉默了一下，说，他曾经有一次陪着老婆跟大伙一起出去旅游，半夜因为大家都喝多了酒，于是他进错了房间，也就错误地和那个他老婆的姊妹伙发生了不正当的关系，酒醒以后才发现，他觉得那是一个错误，就打算用一些方式来弥补那个女人，例如对她很好之类，让她懂得这一切都不是真的，那一夜不过大家都是因为酒精的关系，才犯下这样的错误。那个女人当时哭了，说一边是自己的姐妹，一边又是姐妹的男人，不管怎么样，这事传出去都是个笑柄，而且不管她是不是喜欢冉先生，他们都不可能在一起的。于是对这冉先生表示这件事是个错误，大家彼此就此释怀。从那以后，他们几个就经常厮混在一起，成了最好的朋友，可冉先生怎么都没想到，一个女人若是恨起来，绝对不是一两句话就能够释怀，一个女人若是报复起来，那绝对是最最可怕的一种。

说完以后我明白了，其实是因为那个女人心里觉得不甘心，而且又没办法明目张胆的跟冉先生在一起，于是就用这样的手段，背叛自己的友情，企图弄死弄残一个后，再来得到冉先生，如果死的是冉先生，那么起码她还保住了友情。实在是狠毒，但是我有一些不明白的地方，就是这些招数是她从哪里学来的，而且她是怎么搞到这些带血的棉花的，又怎么知道这个血棉花原本的那个鬼魂是善是恶。后来冉先生才告诉我，那个女人要得到这些东西并不困难，因为她就是某医院的护士。我才恍然大悟，作为一个护士，原本就常常面对生死的问题，其中自然不乏有一些因为吐血或是重伤死去的人，他们的血若是浸透了床单枕头等，一般医院是要做集中消毒或是销毁处理的，也许是在运送途中被她偷偷拿了一些，至于她是怎么知道这么个画咒的法子的，我是的确不知

道了，当女人的报复情绪战胜了理智的时候，可怜的不止是因此而受到伤害的人，还有那个被莫名其妙利用的鬼魂。而且她的结局注定是悲惨的，因为这样的血咒，一旦被破，则必然反噬，而我受人委托，这个咒我自然是非破不可，不过我却没有任何办法来阻止这种反噬了。

我叫冉先生马上给自己老婆打电话，什么都别说，就让她快点回家就是了，以后你们两口子都得跟那个女人少来往，我的意思是，如果她遭受的惩罚还不算严重的话。

除开那个三角形的纸片符，我把带血的棉花一把火给烧掉，这只是烧掉了那个女人和鬼之间的契约关系，但是那个鬼和他们夫妻俩的仇恨关系还没有解除，于是我把那两个三角符放到一起，弄了点米粒，用水浸泡，接着把水淋到纸片上，当它湿透以后，我们就能够隐约看到折到里面的那一层写下的那个鬼的生辰和死忌。如此一来，我就能够透过例如黄婆婆一类的人得知这个鬼的身份，于是那一整个下午，我在冉先生家里忙乎着，等到冉太太回到家，冉先生跟她说了这次整个事情都是她的姐妹所策划，这自然也免不了要主动坦白这一切究竟是因为发生了什么而导致的。我无暇也无意要去介入这样一场由灵异事件进而转化成的家庭纠纷，在处理好一切以后，我特意要他们一起来看着我是怎么把那个吓唬他们的鬼带走的，临走前，冉太太问我，那个鬼到底是从什么地方开始摸他们的，我确实不希望给他们今后的生活留下什么阴影，于是我告诉他就跟你先生说的一样，是站在床头的。而事实上，那双手，是一左一右，从枕头里伸出来的。

大概半年后，我再次接到冉先生的电话，他说他看新闻说渝北区龙溪镇附近有一个发疯的女人，举着一块牌子说黑社会强奸霸占她。那个人就是他老婆以前的那个闺蜜，冉先生有点不愿接受事实的问我，难道这就是所谓的反噬吗？我无法回答他，因为我也不知道，我所知道的，这个世界上是没有绝对的付出和回报的，但是如果你种下了因，就必然会吃到果，如果那位小姐因为恶意的下咒而遭到如今导致疯狂的反噬，那么冉先生当初造成这一切恶果的根源，也许就是换来了他们夫妻大吵一架最终看在孩子的份上决定妥协，世间因果自来都有，别干蠢事，当心哪一天，枕头里伸出两只手，缓缓摸着你的脖子。

第八十三章 挂着

2009年年底，一个原本该是我同行的人打来电话。他本是术士一名，但因家族影响的关系，最终放弃了他的手艺，成了一个丧葬一条龙服务小店的老板。现年38岁，当老板却不足五年，拜师学艺却早已超过十年，他姓温。当他打电话给我时候，语气中透着无奈，既然有求于我，我自然明白他无奈的到底是什么。自从五年前重操家业当起小老板以后，实则在性质上已经和我们的本行脱离了关系。虽然没有举行正式的退行仪式，但他不干了却是人人都知道的事情。于是在这五年期间他曾经私下接受别人的委托，擅自做主的做了一个小单子，却因此在一觉醒来后瞎了一只右眼。当时他还不太明白是怎么回事，直到后来大家提醒他，这是在给他一个警告，别忘了背后始终站着祖师爷。

他在电话里并非分享或是介绍业务给我，而是以自己为事主的身份，委托我替他办事。事情是这样的，他的表弟在重庆高新区一家知名殡仪馆工作，主要的工作就是负责接待，例如有逝者家属来了，就跟他们介绍介绍每个告别厅的价格和服务，当尸体运来的时候，他又会装出一副无比哀伤的表情，好像是死了你比死了我自家人还要难过。后来工作据说发生了调动，他被分配到那儿的骨灰堂，专门负责给那些前来吊唁烧纸钱的人取或存放骨灰。原本我是对这种工作的人非常有好感的，第一是因为他们的工作性质或多或少和我有那么些接近，二是他们当中的人大体上分为两类，一类是本身阳火非常旺，如果说鬼怪是毒，那么他们早已百毒不侵。另一类则是心里深信人往生以后，会去到另一个世界，于是报以了对生命的一种尊重，来从事这样的职业。所谓的送行者，一点不低级，反而很高尚。但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当对逝者的尊重和对生命的感悟渐渐能够给人带来暴利的时候，人们的悲伤，就

来得没有那么真诚。哪怕你穿着周正的黑西装，还带着骨灰一样雪白的手套。

老温的弟弟就是这么一个人，既怀揣不了对生命的敬重，又无法抗拒对死亡的恐惧，唯一让他留在这里工作的原因，就是那一个月上万元的收入。所谓的殡葬行业，我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至少还不能称之为“行业”，那里总是人生的最后一站，不管你的一生究竟有多么精彩，或许人从出生的那一瞬间开始，就在等待着死亡，而正是因为每天死这么些人，才让这些做“死人生意”的人，能够发上一笔小财。老温弟弟遇到的问题，就在于他每次上班的时候，接到客人的骨灰存放证，总是要单独按照上面的编号，替客人把骨灰取到门口。如果是底层和二层或许还好，如果遇到三四五层，那么就必须走楼梯或是搭电梯，楼梯狭窄安静，一个人走难免害怕，因为这身边有成千上万的逝者。但是坐电梯，也免不了自己吓上自己一把，因为电梯速度不算快，而且灯光昏暗。殡仪馆有个习惯，在骨灰堂的电梯里，总是要习惯性地摆上一把木凳子，凳子上罩上一层明黄色的丝绸，但是似乎从来都没有搭乘电梯的人会选择在那张凳子上坐上一坐，因为那张凳子，不是给活人准备的，而是给那些被带出吊唁然后送回的灵魂们准备的，在这一点上，电梯里的监控录像能够说明问题的。而老温的弟弟就是在搭乘电梯到五楼来回取骨灰的途中，遇到了怪事，身处那样的工作单位，辟邪的法门肯定是有一些的，不过这次没有。还差点闹出人命。

那天老温的弟弟上五楼去取骨灰，在坐电梯上去的时候，他也是习惯性地心里默念那些能够避鬼的口诀，但是电梯里原本就昏暗的灯光竟然非常应景的开始忽闪忽闪，显示楼层的电子数字也开始有些类似信号干扰一般的砸吧着，在这里工作了这么些年，他知道，现在肯定有东西来了。于是给自己念壮胆诀，迫使自己勇敢起来，但是人总是无法克制自己的念头，你越是不希望去想一件事的时候，越是容易自己把自己逼进那个角落里，继而恐惧和胡思乱想就呈几何倍数放大，直到让自己受不了。当时老温的弟弟爬上梯子取下骨灰，却在下梯子的时候，在最后一个台阶处，因为心里的害怕和紧张，把那个骨灰盒给掉到地上了。所幸的是，人家家属并没有看到这一切，否则骨灰堂里的其中一个格子大概就是为他所准备的了，而不幸的是，那个骨灰盒在碰撞下，摔得缺

了一个小角。尽管并不明显，但是他还是非常害怕被发现，于是就刻意地用蒙在骨灰盒上的那块红丝绸把那个缺失的小角遮住，打算就这样交给家属以呼咙过去。下电梯的时候，电梯里的灯光依旧忽闪，他还在行至三楼的时候，清晰地听到耳边有人用那种哈气的声音“呵……”地在耳边吹了一口，他说，那口气是冰冷的，就像是一个刚刚吃过冰棍的人，对着你的耳根子近距离呵气一样，电梯里当时只有他一个人，所以他非常确定，那就是鬼干的，是不是因为责怪他摔坏了骨灰盒，这他也不知道，总之从那天开始，他经常上班的时候明明感觉好好的，却在无意间触碰到自己的额头的时候，发现非常烫手，还以为是自己发烧了，但是用体温表测量，却发现体温正常，晚上会失眠了，连续几天下来，眼睛里早已布满了血丝，精神状况非常差，于是他开始联想，是不是自己从上次开始就一直被鬼缠身，才会有这么怪异的身体反应，越想越害怕，于是就打给了老温，自己的表哥，因为他知道自己的表哥以前是干这行的，应该是有办法的，但是表哥却拒绝了他，因为再这么干，估计下次坏掉的就不只是眼睛了。但是毕竟是自己家里人，于是老温就决定以他自己为委托人，来找我帮忙。

虽然我知道这样的情况偶有发生，毕竟我们都是感情动物，无法见死不救。但是他这也是在打擦边球，非常危险，比阿迪力走钢丝还要危险。不过既然人家找上了，这个忙却是说什么都要帮的。

我按照老温跟我描述的自己表弟的状况分析，最大的可能性就是被那个摔坏骨灰盒的鬼给影响了。其实这到不是什么难以解决的大问题，因为毕竟是你招惹人家在先，人家给你点小惩罚，没对你干什么荒唐的过分事，已经是仁至义尽。鬼怕恶人，因为恶人不怕死，但是鬼不怕表弟这样的人，因为表弟是怕死的。所以在这个层面上讲，胜负早已分出。老温告诉我，虽然他的这个表弟是自己托关系才弄进殡仪馆工作的，但不管怎么样，终究是自己的表弟，所以无论如何也要帮忙救一把。虽然他说得焦急真切，其实他心里是明白我对这事是完全没问题的，不过他既然是客户，那么就要装的无知一点。

接到电话后的第二天，恰好那天也是表弟上班的日子，于是我和老温约好，当天一起去见见他的表弟。老温的一条龙开在我父母家附近的一家工厂医院附近，哪里也几乎是天天都死人，所以一个一条龙服务的

店开在医院或殡仪馆附近，肯定是稳赚不赔的，前提是你得忍受各种人群投射过来的异样眼神。我想绝大多数人都会有这样的想法，每当听到“殡仪馆”或“火葬场”或“丧葬”等字眼的时候，总是会情不自禁地打从内心深处升起一种排斥感，这种感觉来自于一种不愿接触和害怕，似乎总是觉得如果身边有这样一个，会比较晦气，成天和死人打交道，如果自己的男女朋友是干这个的，摸完死人又来摸我，那是个什么样的感觉。所以我身边几乎所有从事这类似行业的朋友，大多都过得比较孤独。往往除了我们这群猪朋狗友外，很难交得到真正不排斥他们的朋友。不过他们也早已习惯了这种孤独，有些人运气好，找了个同样从事这种行业的老婆或老公，于是两人合力把生意做得蒸蒸日上。那些运气没那么好的人，就终日坐在堆满空骨灰盒和画圈纸钱的小门面里，一遍一遍用电脑软件处理别人的遗像，或是一声一声地在马路边叫卖着自己新到货的人民币或美金纸钱。日子就这么过着，在一个最不引人注意的角落里，他们很难被人尊重，理由却是他们在为逝者做着人生的最后一步。

到了殡仪馆，时间已经差不多是中午了，表弟他们这群工作人员也都在休息，约他出来后，我看到他的第一眼就能够看出，眼前这个一脸倒霉相的孩子真的正在被一个怪事缠着，他说他的身体无恙，就是打不起精神，这几天跟同事临时换了个岗位，他只在前台负责接待，暂时没有再去取骨灰了。我拿着罗盘在他身边晃悠了一下，发现他正在被鬼魂缠着，不过我没有想到的是，缠着他的，竟然是两个。这一下就引起了我的重视，因为据我所知，即便是他得罪了那个鬼魂，那也只是摔坏骨灰盒的那一个，而这里的两个鬼魂到底是怎么来的，为什么彼此纠缠在一起，进而纠缠着表弟，我暂时还没有答案，我告诉表弟，为了让这件事尽快有个结局，希望他能够疏通关系，让我们看看当时电梯里和骨灰堂里面的监控录像。

其实结果应该是早有预料的，每个从事殡葬行业的人心里都深知，他们的监控录像机，是一定可以在很多情况下，拍到鬼魂的。而鬼魂的出现其实不止一种形态，有些看上去正常得很，你压根分不清到底是人还是鬼，而有些就因为某种特别怪异的举止，而能够轻易区分。所以在查看监控录像的过程中，我们都是打定了见鬼的主意的。果然，在按照

表弟回忆那天从上电梯起就不对劲的日期，调看了那一个时间段的录像。我们发现表弟在上电梯的时候，电梯上其实除了他谁都没有，灯光忽闪忽闪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一时无解，也就朝着好的方面去寻思了，认为只是正常的电路问题。但是事情是有因果的，先前看似反常的电影已经给表弟的心里留下了阴影，这才导致了后来取骨灰的时候紧张手软，然后摔到骨灰盒。在调看骨灰堂的录像的时候，从表弟尸首把骨灰盒掉到地上开始，屏幕上花了大约半秒，再恢复画面的时候，表弟的身边已经站着一个穿着黑色小西装，手里拿着拐棍的老人。地上的瓷砖反光，那个老人没有影子，所以他是鬼。在监控画面里，表弟因为跌落而倍感惊慌，他左顾右盼企图不让人发现，熟练的手法表面这种类似的事他已经不是第一次干了，看到这里，我突然对他的人品和工作态度感到一阵恶心，不由自主地回头看了老温一眼，老温也正看向我，我相信此刻我和他的想法是一样的。他摇摇头，算是对自己表弟的行为做出抱歉。回到监控画面，表弟已经自作聪明的以为掩盖得很好，抱起骨灰盒朝着电梯方向走去，那个老人看着他走了大约半个人的距离，突然伸出拐杖，看上去好像是勾住了表弟的脖子，然后自己也像是一个塑料口袋，被拖着走向了电梯，但是它的脚步却没有移动，就这么轻飘飘的。

表弟看到这一切，下意识地摸了摸自己的脖子，我想若不是我和他表哥今天在这里，哪怕他自己心里有天大的怀疑，也不敢独自来看这段录像。接着走到了画面尽头，那是一个盲角，从距离上看，应该是到了电梯门口。于是我们又切换了画面，回到电梯的监控里。当电梯门打开的时候，意想不到的情况发生了，先前那个黑西装的老人不再是用拐杖勾着表弟的脖子，而是紧紧地贴在表弟的背上。说是贴在上面似乎有些不妥，更像是挂在表弟的身上，因为当表弟转身按电梯楼层的时候，我清楚地看到，那个老人伸长了脖子，用自己的下巴放在表弟的右边肩膀上，整个身躯就好像是挂在肩膀上一样。而最离奇的是，原本他上楼的时候，电梯里空无一人，此刻电梯里的那个凳子上，也坐着一个老头，而那个老头同样是面无表情，看他们进了电梯，自己也起身来，飘到表弟的身后，和先前那个黑西装老头一样，用同样的姿势，把自己也挂在了表弟的左边肩膀上。所以这段录像的结尾，是表弟背对着摄像机，端着骨灰盒走出电梯，而他身后，左右肩膀各自挂着一个一黑一白两种衣服的老头。

说实话，这段录像我肯定表弟看了以后，大概会就此辞职，因为他肯定会怕得要死。然而并非只有他，连我看到都背心出冷汗，我见过很多鬼，比这个更怪异的也有，但是以这种方式跟随着人的，还真的是让人毛骨悚然。

突然我有种不好的念头，正思索着要不要做，迟疑了一会，我还是决定眼见为实。于是我又调换了录像日期，换到刚刚我们走进监控室外面大厅的那一段，发现除了我们三个走进来以外，表弟的肩膀上，依旧挂着那两个老头，不过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光线的原因，这两个老头有点半透明，样子也没有起初那天的那样清晰了。表弟被这一段吓得缩在墙角，脸色惨白，双手交叉抱着自己的肩膀，在墙角左右摩擦。我看他的样子都快要哭出来了，于是心一软，告诉他，你别太害怕，既然这么久你都还没事，那应该是不会撑不过这么点时间的。我告诉他，要他迅速去查当天的来访记录，找到那个被摔骨灰盒的家属的联系方式，让我们来好好处理这事。因为另外一个穿白衣服的老头尽管暂时还无法确定他是谁，但是基本上可以肯定有两点，一是它也一定是这栋楼里的某一个逝者，因为他还知道怎么搭电梯。二是它一定和被摔骨灰盒的那个黑衣老人有一定的关联，如果要知道他是谁，就必须要先找到那个黑衣老人。

表弟被两个鬼缠身，为了了解真相尽快送走身上的两只鬼，此刻我叫他做什么我想他都会愿意。于是他很快强忍住害怕走到前台，查询了当天的来访记录，上面写了逝者姓名和家属姓名与电话，我按照骨灰存放证的编号走到5楼去查看那个骨灰盒，我没敢坐电梯，没有为什么，单纯的因为不敢而已，于是我选择了走楼梯。在骨灰盒的上的相片里，我看到了那个老人，和录像里那个黑衣老人是一个人，于是这就确定了至少那个黑衣老人是因为表弟摔到了自己的骨灰盒而出现的。于是我回到一楼大厅，对表弟说，你要做好给人家家属赔礼道歉的准备，因为我马上要按照这个电话打过去，为了要了解真实情况我就必须对人家说实话，虽然这样有可能会吓到别人，但是这是唯一的办法，否则我就只能把他们给打掉了，但是这并不是我的原则。

我按照留下的号码打了过去，接电话的是个中年男人，经过简单的介绍，我得知那个黑衣老人是他的父亲，而他们并没有发现自己父亲的

骨灰盒被摔坏了一角，于是我把真实的情况如实的告诉了他，起初他听到被摔的时候，很愤怒，以为我是殡仪馆的工作人员，扬言要向我们讨个说法，直到我告诉他真的不必，我们已经有人因此而受到了惩罚。他不出声了，我告诉他，他父亲的灵魂现在正在和另一个不认识的灵魂一起，缠上我们殡仪馆的工作人员了。虽然你父亲已经去世很久了，但是这样下去他的灵魂会越来越弱，这对他自己和子孙都是没有好处的，在我的劝说下，他提出要看一段那个录像，我也不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的勇气，大概是本着眼见为实的原则吧。我答应了，然后约了下午的时候，老人的儿子来一趟殡仪馆，看看那段录像。

到了下午4点多的时候，他儿子终于出现了，脸上带着愤怒和不快，却也闪烁着害怕的神色。我先是让表弟诚恳地对人家的家属道歉，获得别人的谅解。那个中年男人也不是个不讲道理的人，听完事情的原委，也觉得这件事其实也不能全怪表弟，因为谁都有个疏忽和脆弱的时候。接着我们带着他进了监控室，重新把那段表弟抱着骨灰盒的录像放给他看，看到自己父亲挂在表弟的肩膀上，男人有些激动有些害怕得发抖，当看到凳子上的那个白衣老人站起来转身的时候，男人突然流露出吃惊的表情，他忽然站起身来，走到监控屏幕边上，伸出右手食指，略微有些发抖的指着电视屏幕，说，这个人我认识，他是我父亲的邻居，他们是生前最好的朋友，比我父亲先走了几年，也存在这个骨灰堂的三楼！

如此一来，我想整个事情都清晰了，我试着把其间的关系加上自己的假设联系在一起，首先是表弟因为恐惧害怕导致了取骨灰盒时候的紧张，接着失手摔倒了黑衣老人的骨灰盒，于是黑衣老人觉得很生气，就出现在他身后，用那种鬼魂最单纯的“不爽就跟着你”的态度跟着表弟，不过黑衣老人似乎还是有些想不通，于是就喊来了自己的老哥们，俩人不对俩鬼一左一右就这么挂在表弟的身上，接下来的表弟额头发烫但是体温正常，身体无恙但是睡眠不足等，一定都是他们俩引起的。我之所以要表弟给家属道歉，其实不止是道歉给家属听，还是要对他不小心摔了人家骨灰盒，跟那个黑衣老人道歉。因为这么一来，只需要简单地对鬼魂宽慰，他便会选择释怀接着离开。而另外那个就比较麻烦，但是从中年人口中得知他们生前是最好的朋友，于是我向中年人打听那个

白衣老人的事情。

他说他父亲和那个白衣老人都是从以前的援疆技术工，后来回到重庆以后俩人又继续呆在一个厂子里，几十年后也是差不多时间退休，哥俩感情一直很好，但是遗憾的是白衣老人的老婆早年就去世了，而且儿女又都没有在本地，至于是否是孝顺孩子这个也可想而知，因为在白衣老人去世葬礼的时候，他们的确都从各地赶了回来，给老人火化后存在骨灰堂，直到今天这么些年，却再也没有来看过了。我依稀记得这样的事情我似乎是在哪里遇到过同样的，白衣老人儿女的行为对否我是没有资格去评论的，但是我总算是深深懂得了，作为一个有儿有女的老人，无论生前死后，过的却是一个孤寡老人的惨淡生活。做鬼也寂寞，好在自己的好哥们还在，多少有个寄托，哪怕俩人都是鬼。兄弟有难自然拔刀相助，做人是这样，做鬼也不例外，白衣老人是仗义的，但是他的仗义却是盲目的，不知道是因为仗义而仗义，还是因为寂寞而仗义。

于是我突然心里很烦，心想为什么这种事情总是会发生在我们的世界里。表弟却在这个时候说了句蠢话，他说要不让我画个什么符咒一类的东西，把这个白衣老人的魂给镇住，反正也没什么人来祭拜他，等过几年管理费到期了，自然也就要把这个骨灰给处理了。我白了他一眼，我觉得他应该去旁边吃屎，这么缺德的招数都能够想出来。我寻思了一下，对那个中年人承诺，一定会善待好他父亲的灵魂，并请他透过父亲生前的一些关系，寻找一下那个白衣老人的子女，只需要给我电话号码就行。当下我们再度请出黑衣老人的骨灰，买了些香烛和“真正的纸钱”。或许我说了你们不信，那些印了人民币和什么天地通宝的，其实都是糊弄人的，真正能够让逝者收到的纸钱，还得是那些黄草纸轧的和那些铜钱纸片，这才是正用的东西，那些印个10亿8亿的，都是虚的。请出了老人的骨灰，我让表弟一边烧纸，一边给老人道歉。这个殡仪馆有意思的地方在于，它烧纸的场地是按照生肖来区分的，十二生肖就有十二个小小的坝子，我不知道这和风俗有没有什么关系，不过至少在50年代初建这座殡仪馆的时候，当时的设计者才是真正充分替逝者考虑了的。

接着我就在骨灰盒的周围围线起咒了，老人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不豁达，从烧纸的火焰就能得出答案。也许很多人都有过类似的经历，在

给家里去世的人烧纸钱的时候，无论蹲在什么位置，火苗和烟都会跟着自己。这其实是好事，因为虽然会很呛，但是这说明自己是这位先人非常在乎的人。送走中年人的父亲以后，中年人突然握住了我的手，说父亲去世后，却还不肯离开，不知道是不是自己有什么地方没有做得很好，耽误了父亲往生的时间，同时他也在感谢我，他只是简单说了几句谢谢你，却热泪盈眶，再也说不出话来。我想我能够明白他的意思，作为还活着的人，不能只是在祭祀的时候老是在嘴上说希望能够得到保佑，保佑升官升学，保佑家庭幸福，却很少有人真正在亲人去世以后，认真仔细地想过，自己能够为先人做的最后一件事是什么，人死以后难道只是拖去烧了埋了，就了事了吗？或许前人并没带给我们带来什么富可敌国的财富，但是起码给了我们生命，是生命让我们有了感情，因为感情，我们才会喜怒哀乐，才会开心地笑，放声的哭，生命将不断延续，感情也是。所以，今后如果我到了入土的年纪，我会花上点钱，请人在江边绝壁上给我凿个小地方，把骨灰放在那里，后人祭拜，只需要隔江拜祭便可，还能顺带欣赏江景，百年内政府也不会拆迁我的地盘，嗯，不错。

数日后，那个中年人打来电话，说找到了他父亲哥们的子女了，也打过电话了，但是没人肯回来。于是就把电话号码发给了我，我拜托老温去找他表弟要了白衣老人出没的那段视频，放电脑上截了小图，彩信发给了他的子女，并附带上一句，如果你们没时间回来处理，我就让他去找你们帮你们做做家务，带带孩子，刷刷碗……

不久后，听表弟说，几兄妹回来了，给老人买好了墓地，并且安葬。随后我打听到老人墓地的位置，在一个接近下午6点墓地即将关门的时间，用我特意从江边捡回来的那些雪白的石头，围成了一个小小的石堆，石堆下面埋了一根小小的麦穗。因为我注意到因为之前的几年一直没有人探望，他摆在骨灰堂里面的骨灰盒上面，已经厚厚实实的蒙上了一层灰，我想在当初的那个年代，干掉的麦穗就是用来扎成扫把的，算是替他扫扫灰，虽然没人教过我这个，但是我始终觉得，灰尘也许会蒙蔽住一个老人的骨灰盒，就好像一件暴露在外面的石头，风吹日晒得再厉害，石头也始终存在。算是我的一厢情愿，带走的是灵魂，留下的也许是遗憾跟孤独。

事情解决以后，表弟为了感谢我和老温，就请我们吃饭，点了一桌子的大鱼大肉，我却仅仅喝了点菜汤。心里暗骂混蛋，你难道不知道这段日子是我的斋忌吗？

值得高兴的是，老温的擦边球很是成功，他直到今天还活着。

第八十四章 浴缸

我们常常说：不做亏心事，不怕鬼敲门。

道理是这样没错，于是更多的时候，我们往往把这句话拿来当作是壮胆和自我安慰。而在我过往所接触过的案例里，虽然大多数是因为事主本身和鬼怪事件有种必然的联系，但是也有不少是因为别人遗留下来的一些问题，而影响到一些完全不相干的人。其实说的不相干，也多多少少有些拐角关系，而正是因为这些事情，我一次次地去抚平和解决，却一次次的失望。失望的是那些已去的人，死了虽是一了百了，留下的伤痛却能持续多年。

刘小姐是我的一个客户，和她的第一次见面是在医院里。他的老公正在照顾他，当我见到她的时候，她的右边额头上有一块巨大的胶布，头发被剃掉了一半，并用那种类似水果外面的网状物罩住脑袋，眼角上也有一块淤青，上嘴唇处也不知道为何，有明显的缝针的印记。如果不是事先有过一通电话沟通，我看见这个女人我一定会以为她遭遇了家庭暴力，或是在晚上回家路上勇斗色魔而英勇挂彩，她是通过她的一个朋友辗转打听到我的存在的，而她那个朋友，恰好是一个我以往曾经想要追求，却因为我的无法忍受我的职业，不得不忍痛忽略我俊朗外表而拒绝我的女人。事后也没怎么联络，直到这次她的朋友出事，她也没有亲自打电话给我，而是把我的号码给了刘小姐。

刘小姐是一家地产公司的文职工作者，成天混在一堆老总中间，勉强也能算是个白领。她的老公是个做涂料生意的人，应当是比较能挣钱，所以从这个角度讲，刘小姐的工作似乎更像是在打发时间。她打电话给我的时候第一句话就说她是谁谁谁的好姐妹，以堵住我想要狮子大

开口的念头。她告诉我自己遇到的怪事只是我众多闻所未闻的怪异程度中，比较平常的一种，所以我也没好意思开高价，谈妥了一个咱们大家都认为合适的价格，我们才见面，省的见面再说，让双方都失望。她在电话里告诉我，她之前有天晚上忙到很晚才回家，到家以后发现自己老公也还没有回来，心想大概是因为有应酬于是耽搁了，自己也没怎么在意，就开始放水洗澡。她们家里是用浴缸的，这跟我这种站着冲澡的人有很大区别，而我也一向不喜欢躺着洗澡，因为我实在是很担心一不小心睡着了，淹死在浴缸里，在警察来查勘的时候一定会把淹死在浴缸里这种事，定性为一桩恶意变态的杀人案，于是在多年后找到另一个变态杀人犯以后，把我这个案子按在他的头上，你知道，死无对证嘛，死都死了，谁还管是爆的头还是打的心脏，接着我的案子将再一次浮出水面，成为各级民警学习的示范案例，为了纪念我对警界侦破工作做出的贡献，也许还会给我立一个铜像，并把我居住的小区以我命名。

太过高调，我可没兴趣。所以我选择一直站着洗澡，当然也不排除我会因踩到香皂而摔倒造成失忆的可能性，这样一来，也许我在苏醒以后感叹人生无常，于是我开始写我的经历，然后成为一个畅销的作家。

抱歉，胡思乱想一直都是我的缺点。话说那晚刘小姐放水洗澡，在躺下以后就这么躺着，享受那种水带来的包围感和疲惫消除的感觉，却听到一种类似冒气泡的声音。她起初并没有在意，心想或许是热水器水管里发出的声音。于是就这么静静地泡澡泡了10多分钟，就倒了些沐浴液，她告诉我，很快水面上就有了一层泡泡，我脑子里联想到以前香港电影里那种高高兴兴在泡沫中翻滚的女人，她开始洗澡，但是发现那个气泡声却出现得越来越频繁，她仔细辨别发现声音是从自己脚那一头，浴缸底部关水的阀门，于是她觉得自己大概是没有把那个橡皮塞给塞紧，有些漏水，于是就伸手去摸那个橡皮塞，这一摸就出了问题了，原本自己亲手塞在上面的橡皮塞早就给拔开了，但是水却没有漏得很厉害，可能是堵住了吧她这么想着，就伸手指到那个下水口里去抠，却抠到了一缕头发，其实一个智商正常的人，此刻一定会察觉到不对劲了，但是刘小姐却偏偏没有这么想，她还固执地以为那是自己之前洗澡掉落的头发，导致下水口堵塞了，于是就开始想要把头发从那个口子里给扯出来，扯得越用力，那个气泡声就越响，而且那种拖拽感也越强，突然

她的手指在那个孔里摸到一个肉乎乎的东西，仔细用手指捏捏摸摸，这就惊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她在电话里告诉我，那是三根细长的手指。指甲还挺长，她这才意识到发生怪事了，正打算尖叫着从浴缸里跑出来，却正在起身的那一刻被两只怪手一左一右的分别按住自己的两边大腿内侧，让她动弹不了，她开始惊慌大叫，但是家里没人。这时候从泡泡水面上，渐渐升起一个黑乎乎带毛发的一团，由于沾满了泡泡，她也没能看清那一团究竟是什么，但是她说，看上去像是拖把头，所以他认为那是一个人头。强烈的惊慌使得一个彪悍的重庆泼妇就此诞生，她的手和上身还能动，于是抄起各种手能够得着的东西，奋力砸向眼前的那个黑乎乎的一团，自己的脚也呈蹬踏状努力挣扎，最终在一块力士香皂飞向那个黑乎乎的一团后，那种被压制的感觉消失了，她的脚恢复了自如，于是她趁着那团东西正在缓缓潜回水面的时候，从浴缸里以一个鲤鱼打挺的姿势翻了出来，却忘记了自己身上沾满了沐浴液的气泡，脚底一滑，摔倒了，在摔下的途中头部因为撞到洗手盆，于是她晕倒了过去。她是在自己老公回家后看到这一幕才把她摇醒，接着就上了医院。

坦白说，也许是刘小姐原本就是个幽默的人，所以在她告诉我这些事情的时候，我曾几度都按捺不住想笑的心情。但是毕竟人家遭难了，再笑也是一种找抽的行为。不过我在挂上电话以后，也仔细分析了这件事，我觉得如果我的推算没有错的话，应该是存在三个可能性。一是房子本身出过问题，例如死过人或什么的，二是浴缸有问题，因为不排除有人杀人以后碎尸然后把肉泥头发等浇筑进浴缸的陶瓷里，当然这个极有可能是因为我看了太多的不良影片，可能性极小。三是水的问题，也许能够摸清水源，看看那个地方是否有淹死人过。没挂电话前，我提出要去医院探望她一下，也能够当面聊聊，对调查也有所帮助。

在医院的时候，我们又就这个问题细致深入地谈了谈，于是我首先排除了房子本身是凶宅的可能性，浴缸也不大可能有被碎尸重铸的可能。那么我就开始怀疑是水源的关系，我问过刘小姐的老公，因为房子是他几年前买下的，他告诉我，他们小区的水源都是在附近的一个水库抽出，然后送到净化处理后再供给给每家每户的，水库淹死人倒是常常有的事情，整栋楼都共用一根大水管，如果要闹鬼，不该只闹他们一家才对，而我确实也没有能力掘地三尺找到主管，然后勘察它是否有问

题。于是我又大胆设想了一个可能性，我问刘小姐的老公，家里近期是否有过世的亲人？他说没有，自己的老家在浙江，家里人都好好的。我又问他家里有没有最近从别处买回来的旧玩意儿，因为我也曾经遇到过不少因为无知和附庸风雅，买来一些来历不明的东西，而把一些原本是游魂野鬼的东西带回家的案例。他仔细想了想，说最近有朋友从西藏给他们家买回来一副唐卡，不知道这算不算，我摇摇头，因为这自然不算。藏传佛教博大精深，整个中华大地的佛教都不及它正宗，唐卡作为藏传佛教的一个精粹，摆在家里辟邪都来不及，怎么可能招鬼呢。于是这个可能性，再一次被否定。

我提出希望刘小姐夫妻俩能够把家里钥匙和地址给我，我到现场去看看或许更有用，他们很是迟疑，因为要他们放下对我的戒心几乎是不可能的，于是我把我的身份证和车钥匙留在了医院，作为抵押。因为我知道刘小姐需要她老公的照顾，所以我自己去，这样才不会耽误到大家，如果运气好，等到刘小姐出院的时候，家里已然是干干净净了。看到我押下了身份证和钥匙，刘小姐的老公似乎觉得他们的不信任有点伤人，因为不管我是不是赚他们的钱，好歹我的动机还是在帮忙的。所以刘小姐的老公还是给了我家里的钥匙，并且把家里的地址告诉了我。

他们家住在渝北区靠近松树桥一带的位置，那儿有个水库我是知道的，我想他们的生活用水大概就取自于这个水库，那是一个挺大的小区，在那几年，房价也算高，能够买得起这样的房子，看来刘小姐老公的生意做得也是蛮不错的。他们家楼层比较高，打开门以后，发现家里的装修也算是非常别致和有格调，当初肯定是下了血本的。在来之前，刘小姐的老公曾经有些不好意思的对我说，叫我别进他们俩的卧室，很乱，于是我就打开卧室门看了看，房间是挺乱的，墙上还挂着俩人的结婚照，从相片上的人来看，和现实里的人差距并不很大，也就是说，他们俩结婚的时间并不长。我摸索着走到他们家的浴室，浴缸里的水经过这么长时间已经放干了，看上去也没什么异常的，除了地上有摊血迹，还有满地因为当初刘小姐乱砸东西而遗留下来的战场。我回到客厅，开始在每一个觉得刻意地方用罗盘扫着，但是发现一切都正常，直到我重新把脚步回到浴室，一种强烈的另一反应袭来，那股力量并不是要主动来攻击我或是怎样，而是在对我发出警告，要我别在靠近，否则将对

我不客气。直到这个时候，我先前一直嬉皮笑脸不当回事的心态才收敛了起来，我面对着浴室的方向退回到客厅，先前罗盘上的疯转让我有点害怕，看来这次我是估计错了，这里有鬼！非但有鬼，还是个很厉害的家伙。

我仔细回忆了刚刚在浴室里发生的一切，罗盘转得最凶的地方就是那个浴缸，难道说当初我的猜想有人碎尸铸缸是真的？如果是这样的话，当初为什么没有选择直接伤害刘小姐呢。而我靠近的话它完全有足够的能力把我从高层丢出窗外，让我享受一把自由飞翔继而成为一张人饼，而是对我发出一种警告，是提醒我别在靠近，而不是要对我做个什么。我在通往浴室的那个走道两侧拉上红线，试图把那个鬼魂禁锢在浴室里不让它出来，我自己就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眼睛盯着浴室门口，以防不测，另一方面，陷入思考。

我打电话问我的一些懂行的朋友，他们给出的推断大多和我最初那三条一致，只有一个姑娘叫我不要来得那么生猛，稍微和缓一些，商量着能不能靠近查看，要让那个鬼了解到我是来帮她的不是来害她的。果然女人的心思比我要细腻多了，我走到他们家的厨房，找了些要用的东西，其实就是一些香料和调味品，说到香料，起身它们在成为香料之前，首先是一味药材，而这其中的一些药材能够纾缓一下鬼魂的情绪。找到以后我取了一个碗，把它们倒在一起，我从自己身上摸了些小米，混合在一起，大约有小半碗。准备就绪后，我左手托着罗盘，碗就放在罗盘上，但是没有挡住指针，跨过之前连好的红绳，勇敢走到浴室门口，一边念咒，一边东撒撒西撒撒，这个过程持续了约10分钟，那句“震气关全道，魂过三才阵”我都念得有些舌头打结，我当然不会说这句口诀是我入门的时候师父就教给我的，我更不会说这句口诀一边能够给自己壮胆一边还能告诉身边的东西，你不怕它。

直到它有些安静下来，我也放下了罗盘上的碗，我开始尝试着拿着盘靠近那个浴缸，我仔细比划了一下，唯有先前刘小姐说的那个下水口的地方，反应最强烈，所以我断定问题处在浴缸上，而且不是满浴缸都有，也就不可能是我之前第二种猜测，按照刘小姐的说法，头发和手指以及后面那两只手和人头都是从这个下水口出来的，那么会不会这下面有什么东西，而这个东西就是这次闹鬼事件的关键呢？我想着想着，我

伸手塞上橡皮塞，拧开水阀，在浴缸里灌水。水是对鬼魂有一定的克制作用的，除非那个鬼生前的命相本来就属水，所以我猜想这也是当初那个鬼没有伤害在浴缸里的刘小姐的原因。当水放到三分之二的时候，关掉水。深呼吸一口，伸手下去拨开橡皮塞，开始把手指伸到下水口里摸索，那是一个L型的出水口，因为有个弯道，所以我也摸不到什么东西，这时我明显地感觉到有一种刺痛感从手指上传来，那种感觉很像被谁么爬虫咬到一样，也算不上很痛，但是十指连心，那种感觉很明显。而且我的确触碰到了一些头发丝，还有一团软乎乎的东西，摸上去触感像是肉类，于是我脑海里浮现了一个可怕的场景，有一个鬼正伸出它的手指跟我的食指拼接在一起，眼看缸里的水就快放完了，我有些害怕当水流干后，会从那个口子里钻出个什么东西来，于是赶紧松手，等到最后一点水咕噜咕噜的流走，我心想既然能够在口子里摸到东西，那么那下水口里一定藏着什么秘密。我站起身来，鼓足勇气，在客厅找到工具箱，翻出里边的锤子，重新走到浴缸前，照准了那个下水口，狠狠一锤敲了下去。

在锤子接触到浴缸的一瞬间，我突然觉得腮帮和脖子一紧，不是那种被掐住的感觉，更像是夏天游泳后，那种身上的水分被风骤然吹干的收缩感。我知道，这种感觉来自于那个绝对不希望我砸碎浴缸的鬼，我得顶住这种压迫感，于是我接着一锤接一锤地抡着，像个正在砸光的司马缸，直到浴缸的下水口出现一个大大的豁口，我才停止了下來。丢掉铁锤，我立刻捡起地上的香皂，沾了点刚刚飞溅到地上的水，迅速在浴缸壁上面，画了个咒文，这个咒文说来惭愧，不是师父教我的，是我从一个伙伴那里偷学来的，有点狠毒，它的作用几乎就是用一种大神压小鬼的姿态，把目前浴缸里的那个鬼给压制住，不让它做个什么。这不是我的一贯作风，但是为了自己的安全，我被迫出此下策。

先前砸缸，体力消耗了不少，我得承认我已经打不过那些戴着红领巾的少年先锋队了，歇了会，我开始在我砸出的那个口子里找着，这个浴缸是T字头那个牌子的，我希望刘小姐他们不会要我赔，用地上刘小姐乱丢的牙刷头拨开大口子里的瓷砖片，发现这个口子后面是有一个筛网的，上面堆积着一些头发和污垢，在碎掉的瓷砖下，我还找到一个东西，一个我觉得不可能出现在这里的東西，回想到进屋起看到的一些东西，

西和我自己的推断，我似乎是想到了什么，走出我围好的线圈，回到客厅坐下。

想了想，还是打算要打出这通电话。

第八十五章 戒指

从浴缸下水口里面取出的，是一枚戒指，铂金什么的都是浮云，最主要是因为那上边一颗大约60分的钻石。拿在手里，沉甸甸的，并没有因为长期在下水口接受各种化学沐浴剂的侵蚀而变色，磨损自然是有，那颗钻石倒依旧十分璀璨。我原本心动了，在客厅一直犹豫不决，不知道我到底是该装作没事般的私吞那个戒指，还是要还给刘小姐一家人。因为遇到金银等贵金属价格回升，这也是能卖不少钱的。

我在沙发上仔细查看了这个戒指，在戒指的内圈除了铂金的PT标志以外，还刻上了“DEARMAY”的字样。我虽然英文很差但是大概也能猜出这是送给一个名字叫“MAY”的人的。从戒指的大小和款式来看，这是一枚女戒。因为是从浴缸里找出来的，但我估计是浴缸厂家工作人员掉落进去的可能性不大，那么就一定是刘小姐自己家人掉进去的，而刘小姐的名字里，没有MAY字，也不知道是不是她有个装B的英文名。又或者这个戒指根本就跟她没什么关系，所以我如果贸然交出来，即便是平息了鬼事，说不定会引发一场家庭战争，这样多不好。犹豫了很久，痛苦决定不能私吞别人的财物，我还是打算打给刘小姐。

电话接通以后，我以她说话不方便为由，让她把电话交给了她老公。她老公姓胡，我让他到个方便说话的地方再接电话，于是我等到他走到大概是走廊上面，我就直接问他。

我问他和刘小姐在一起多久了，他说从认识到现在差不多3年了，我又问他，他家的房子是什么时候买的，他说是5年前就买下的，因为当时的房价还没有现在这么变态，于是我心里渐渐有点眉目，就是不知道到底猜对了没有。接下来我再问他，我说我希望能够问一个比较私密

的问题，在刘小姐之前，你是否有个女朋友？并且你曾送过她一个钻戒？我知道，这句话一出口，想要把那个戒指占为己有，就完全没有这个可能性了，这是令人痛心的。胡先生在我问完这个问题以后，一度沉默了一小会，我从电话里听到了些微的脚步声，心想或许是他需要一个更加方便说话的地方来回答我。过了一会，他告诉我，是的他曾经有一个相恋5年的女友，并且他问我是怎么知道的。我告诉他，你先回答完我的问题，我再告诉你。我问他，你之前的女朋友叫什么名字，他说，叫XX眉，我心想那个MAY大概就是“眉”的音译吧。我再尝试着向胡先生多询问一些关于小眉的事情，他却说自从分手后，他们俩就再也没有联络过，也不知道近况如何了。我只能把话硬生生的缩回嘴巴里，因为此刻我才知道，胡先生还不知道那个小眉，其实已经不在人世了。

我迂回着接着打听，当我问起他们分手的原因时，他告诉我他至今都想不明白为什么当初小眉会跟他分手。他说，当时认识小眉的时候，她还是个大学生的，自己因为大学毕业后就留在重庆工作生活，那段日子，自己恰恰又辞去了工作，经济上非常拮据，小眉的父母都是机关单位的领导，家境自然也不错，起初小眉的父母并不看好他们之间的感情，直到后来胡先生奋发图强，凭着浙江人天生是做生意的料这一点，硬是从卖小小的牙签开始，把生意渐渐做大。后来生意转向，开始做一些建材涂料的生意，自己生意做好了，钱也比以前赚得多了，但是他自己却发现陪伴小眉的时间减少了。对此他还是觉得很愧疚，于是就趁着那几年自己有钱的时候，买了现在的这套房子，打算再做两三年，就不再那么亡命挣钱了，想把小眉娶回家。那套房子，原本是打算做两个人的婚房的。

胡先生叹了口气，似乎这个话题触碰到他并不愿意提起的禁区，但是他大概也察觉到，既然我在这么问他，自然有我的道理，于是还是尽可能地把这段感情暴露给我知道。他说，他跟小眉这一路走来，其实还是非常辛苦的，因为小眉的父母一来是嫌他是浙江人，离重庆太遥远，害怕以后他把小眉带去了浙江自己就很难见到女儿了。二来是因为当时小眉还是个青春靓丽的大学生，单纯且不世故，而胡先生已经是一个大学毕业且在社会上厮混过一阵子的人了，他们也害怕自己的女儿上当受骗什么的，但是始终拗不过小眉的坚持，作为父母来说，看

待自己儿女的感情，似乎多少都带着一些攀比的眼光，虽然希望给自己的孩子争取一个更好的生活环境是没有错的，但是往往对他们的寄望是奢侈的，就因此忽略了感情的无价。当时胡先生第一次去小眉家里拜会小眉父母的时候，除了提了很多大包小包的礼物，还拿出自己仅有的那么些钱，请二老在重庆一家豪华酒店吃饭，以表诚意，席间还诚恳地对二老保证，自己一定会风风光光的来娶他们的女儿。当时两位老人还是有被他的诚意打动，于是就默许了他们的继续交往。后来胡先生的日子好过了些，就觉得是该考虑结婚的事情了，但是自己的存款还是比较有限，和他理想当中“风风光光”赢取小眉，还有那么一段距离。但是小眉当时已经26岁了，虽然年龄谈不上大，但是对于结婚这事，还是多少有些着急的。胡先生知道她的心思，尽管她嘴上没有提过，于是胡先生为了稳住小眉，不要太过心急，他就给小眉买了一枚戒指，就是我手上拿着的那枚。当作是给小眉一个承诺，就算是订婚戒指了。起初小眉还非常高兴，觉得自己没有跟错人，两人又这么相安无事的生活了一段时间，直到有一次小眉提出希望跟胡先生到香港去玩，但是胡先生当时的生意比较繁忙，就说让小眉自己去，下次等闲下来的时候，再单独陪她去，小眉虽然失望，但是还是自己一个人去旅游了，回来以后，就好像是变了一个人似的。不但是脾气变得有些古怪，以前两人从不吵架，竟然可以发展到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就开吵。起初胡先生还以为是自己到底什么地方做得不对，于是也有认真仔细地检讨自己的行为。可是到后来，小眉和他开始变得格格不入，吵架已经是稀疏平常的事情了。胡先生在那段时间曾经希望认真找小眉谈谈，看看两人之间到底是出了什么问题。但是每次找小眉说这件事的时候，要么就被她莫名其妙地转移了话题，要么就东拉西扯怎么都说不清楚，还会在谈话的过程中滋生一些新的矛盾来吵一架。胡先生说，那段时间，他真的是受够了，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深爱的女人就因为去香港玩了一圈，回来就变成了这个样子，你说犯人都还有个了解自己犯了什么罪的权利，自己怎么就没有了呢。

胡先生接着说，到后来，他们双方彼此开始采取一种冷暴力的形式，谁也不理谁，见面的时候心情好也就打个招呼随便说几句，大多数情况下，两人都是默默的自己做自己的事情，感情上的情绪受到影响，胡先生的工作也多少有些波动，他开始因为家事而心烦意乱，影响工作

的情绪。后来有一天，他实在是心中苦闷，就出去喝酒，大醉而归，两人又吵了一架。不过那天他已经有些晕乎乎的了，只依稀还记得小眉当时说了一句，我们这样下去没意思了，还是分开算了。第二天一大早，他回想起这句话，心里难受，就拉住小眉企图再最后努力一次，到底是为了什么现在两人变成这样，却在拉住小眉的手的时候，发现当初送给她的那个她从来不取下的戒指，已经没有戴在手指上了，胡先生当时心里非常生气，就大声质问小眉，戒指哪里去了，小眉却冷冷回答他，丢掉了。问她为什么要丢掉，她却对胡先生说，我已经不爱你了，自然要丢掉。当下胡先生说他是万念俱灰，仿佛预见到了自己的爱情要走到终点，于是无奈放开了抓住的小眉的手。小眉却冷冰冰的说了一句，昨晚你醉了，东西我已经收拾好了，今天就搬走。我们俩已经没有什么关系了，你不要来找我，你找我我也不会见你的，如果你敢去找我的父母，我一定会恨死你报复你的！

听着小眉这么狠毒的话，胡先生就彻底死心了，死心并不等于是甘心，但是他从此没有阻拦小眉的离开，小眉走了，留下一大堆不解，胡先生也算是个有骨气的人，真的没有再去找她，只是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没日没夜的折磨自己的精神，摧残自己的肉体，心里怀念着这个在自己最艰难时期陪伴自己的女人，却这么不明不白的离开，连一个理由都没有留下。这种日子持续了很久，好多次他徘徊到小眉父母家楼下，几度想要冲上去问个清楚，但是都忍住了，虽然两人的分开是决绝的，他也不想要去撞击小眉最后的底线。

后来他听人说，遗忘一段感情的最好方式，就是开始另一端感情，于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他认识了刘小姐。胡先生说他自己是个对感情非常理智的人，不会让现在的女人活在之前那个女人的影子里，于是他也是真心实意的在跟刘小姐接触最终恋爱结婚，只不过他也承认，他在心里始终给小眉留了个最温暖的角落，把那段曾经美好的爱情自私的霸占着。

听完他的故事，我突然一时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我自己算是个感情弱智，一辈子能有个彩姐那样不挑食的人看上我也就拜菩萨了，在他们俩的感情上，我是无法给出任何见解的，而且都是过去那么长时间的事情了，如今一个已经成家，另一个却永远阴阳相隔。我在心里始终是觉

得，小眉的离去和她的去世是有种必然联系的，因为没有理由说别人去了趟香港，回来就跟换了个人似的。如果小眉的离开是有难以开口的隐情的话，或者说，她早就知道自己即将死去的话，那她的那些反常行为，就不难解释了。尽管是非常不愿意开口说这件事，但是我还是先让胡先生冷静，然后告诉她，小眉很有可能已经不在人世。

胡先生听了以后，先是愣了一会，接着就开始变得非常激动，看样子即使他在自己的心里给小眉留下了最温暖的位置，同时那个地方也是最脆弱，最圣洁的。圣洁到不容许任何人任何方式的侵犯，他开始大声喝问我为什么要说这样的话，语气十分激动，都隐隐带着哭腔，即便是时隔多年，他也一样无法逃避自己的感情。于是我告诉他我在他家里干的一切坏事，包括砸烂了他家的浴缸，找到了那个戒指。我甚至暗示胡先生，当初小眉手上没有戒指，应该是她一早就藏在了浴缸下水口，而这次浴缸闹鬼，很显然就是因为这个戒指，如此推断，我才觉得小眉已经不在人世。

我告诉胡先生，有些事情，该过去还得过去，你现在是有家室的人，你要懂得分寸，他在电话那头抽噎了一阵后，逐渐平息冷静，对我说抱歉他失态了，我能理解他，我让他告诉我小眉父母家的地址，我希望能够去亲自拜会一下，他告诉了我，并且叮嘱我，知道了结果后，一定要如实的告诉他，因为那个结果对他而言也同样重要。我让他安心在医院照顾好刘小姐，因为此刻她才是他生命里最重要的人。他答应了，挂上电话以后，我便简单处理了一下浴室里的摆设，尽量用我的方法，把浴缸里“小眉”的鬼魂限制在那里，接着按照胡先生提供给我的地址，找去了小眉家。

小眉家住在南岸区的一个中档小区里，这也应了她父母身为官员但是不能过分高调买房的逻辑，在路上我已经想好了几套说辞，就跟央视解说员在刘翔赛前想好了四套解说预案一样，敲开房门，开门的是一个身穿米灰色马甲的老人，戴着一副老花眼镜，头上已经秃了，剩下几缕在风中飘荡。我鼓起勇气告诉老人，我是小眉的大学同学，最近才知道小眉的事，想来看望看望。

我说得很是模棱两可，因为我毕竟也没有十足的把握说小眉确实已

经死了，于是这么模糊的发问，如果小眉已经死了，老人一定会流露出感激和悲伤的神色，如果小眉没死，老人也会觉得我这句话也只是拜会老同学，不过如果没死，我就得继续调查浴缸里的那个东西到底是谁了，这将要大大增加我的工作量，这样一来，我也会为当初没有私吞那枚戒指更加懊悔不已。果然如我所料，老人带着悲伤感激的表情把我领进了屋，径直把我带到了香案前，那儿摆着一张黑白遗照，照片上是一个美丽的女人，我想那就是小眉。老人从一旁递给我三支香并点上，然后对着遗像说，女儿啊，你的老同学来看你来了。我并不认识小眉，于是这样的谎言此刻就显得那么赤裸，那么让我浑身不自在，我还是诚挚的上完香，心里告诉小眉，放心好了，我会带你离开这种苦难的。

上完香以后我和小眉的爸爸并肩在沙发上坐下，想要从他嘴里了解下小眉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父亲叹了口气告诉我，几年前她出门去了香港旅游，在路上觉得身体很不舒服，于是就在香港的医院做了个检查，查出她已经身患子宫癌，并且已经属于末期。当时才那么年轻的她完全无法接受这个事实，也不敢告诉胡先生，当下就从香港回了重庆，直接回了父母家。起初她什么都没说，直到一段时间后突然从胡先生家里搬了回来，并告诉她的父母说俩人已经分手了，并且要求父母绝对不要去找胡先生说什么，否则就翻脸。父母也不知道她到底是怎么用意，但是自幼就顺着她，也就不多问什么。直到大约一年以后，她的病情恶化得很严重，已经没有办法在隐瞒事实了，父母也发现了她的不对劲，就开始逼问她到底怎么了，她这才承认了自己的病。不过那个时候已经晚了，原本小眉的父母打算通知胡先生的，但是小眉一直在拒绝，因为她那时候已经从朋友口中得知，胡先生已经有了新的女朋友，并且打算就在近期结婚。她大概是心想这也算是她对感情的放手，用这样一种方式来爱这个男人。

说着说着，这个老父亲也眼里闪着泪光，我本身是一个比较容易感性的人，耳朵里听着别人的故事，心里却总是把自己摆在整个故事的旁观者的地位，我总是特别容易去感受别人的感受，所以，那种内心的伤痛，我也是能够感觉到的。小眉的父亲告诉我，之后小眉就去世了，他以前总说别的那些白发人送黑发人是多么可怜，没想到自己也遭遇了这

样的事情。他们也就只有小眉这么一个女儿，他和老伴岁数也都大了，再要个孩子根本不可能，也没有收养孩子的想法，因为在他们看来，小眉是那么的独一无二。

我问她爸爸，小眉有没有告诉过你们，她有什么放不下的心愿吗。她说没有，她唯一的遗憾就是没有跟小胡结婚。没有能够给他生个孩子，也没能给我们养老送终。说到这里，他又悲伤起来，我想我也没必要再进一步刺激这个可怜的老头，毕竟我这个同学身份，是假的。于是再陪着他坐了一会，我便告辞离开了。

回去的路上，除了感慨世事无常之外，我还仔细梳理了一下整件事情，根据我目前掌握到的那些情况看来，小眉应该是得知自己已经无药可医以后，决定放弃治疗，但是她知道如果这件事告诉家人和胡先生，他们一定会倾其所有竭尽全力地救治她，这样一来除了会增加大家的负担和浪费各自的金钱外，人还得遭罪，还是不治了。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大家一定会察觉到她身体的异样，结果依旧是一样的。于是她打算用分手的方式离开胡先生，把自己最后的日子留给父母，同时也不让胡先生伤心难过，虽然分手也很伤人，但比起两人陪着一起等死带来的打击，还是和缓了许多。戒指是她跟胡先生的定情信物，她认定那个东西是属于她的，但是她却无法带走，藏在外面害怕被偷，就自作聪明地藏在了浴缸的下水口里。我相信尽管她对胡先生大呼小叫，说话也冷漠绝情，但是当时她的心情，一定比胡先生难过百倍。

我刻意用手机上网查了查子宫癌，作为女性头号致命杀手，一旦发现是晚期，治疗是非常困难的，据说梅艳芳老师就是死于这样的疾病，我在庆幸我没有子宫于是我将永远和这种病症没有交集的同时，也暗暗祈祷妇女朋友们要多加关爱自己的身体，每年的定期检查，健康才是最重要，因为一场疾病，人财两空家破人亡的故事，几乎每天都在发生。

我给胡先生打了电话，告诉了他我掌握到的情况，并且承诺他我会直接去他家里，妥善的带走小眉的灵魂。我的承诺不仅仅是因为小眉对于胡先生而言同样重要，也因为我知道小眉死后还念念不忘的那个订婚戒指，那是她最大的牵挂。也是她留下来的原因。我相信她是无意造成了刘小姐的受伤，她只是在竭尽全力保护那份属于自己的爱情。

胡先生答应我，等到刘小姐康复以后，他会对刘小姐坦诚这一切的故事，并且会带着刘小姐亲自去小眉家里和墓地祭拜，告诉她自己已经找到一个托付终身的人，会永远快乐的生活下去。

回到胡先生家里，差不多已经是晚上了。在画线结阵带走小眉之前，我特地给我一个佛家朋友打过电话，请他教了我一段超度往生的经文，不管我信不信佛，这种美丽的女人，都值得这么做。

小眉在此期间，很是安静，或许是我之前在她家里给她上的那炷香的关系，她似乎察觉到，我并没有恶意，我告诉她，胡先生已经知道了全部的事情，希望她不要怪我，并且告诉她胡先生会被大家关爱，也就是关爱了你心里爱着的那个人，我要她好好去，去自己该去的地方，朝着光走，不要再留恋。在带走她的时候，我的腮帮和脖子再一次有了异样的感觉，和之前那种紧绷感不同，这次是温暖而和缓的，我自恋的猜测是因为我的英俊而导致小眉心生爱慕于是强行搂抱了我。

事后我自愿充当了一次佣人，并细心地用飞马牌透明胶把被我杂碎的浴缸粘好，很无聊，我知道，只是因为砸烂了别人东西，乖面子还是应当摆足才是。当晚我再次去了医院，告诉刘小姐事情已经圆满解决了，刘小姐对我很是信任，因为我毕竟是我和她共同的“朋友”介绍的，承诺等到她出院后会请我吃饭，顺便把费用给我结算了。临走前我把胡先生叫到走廊外，我想要对他说点什么，但是却有不知道该说什么，爱情故事我听过很多，他们的爱情并不是最动人的，但是却让我相信了爱情的力量。

最后还是他先开的口，他说兄弟，不管怎么样这次都谢谢你了，我是一个生意人，也许多年做生意加上感情的重创让我可能比较麻木，但是对待小眉这件事情上，我在你今天在外面忙的时候，我也自己问过我自己，此刻的小眉在我心里到底是个怎样地位，想了很久，我也有了答案，我爱她是没错的，她骗我也是出于好意，不过要我原谅她，我恐怕很难做到。因为她这么做，相当于是在害怕我承受不了，我承受得了，如果她明天会死，那么我今晚就会跟她结婚，我也是这么一个性情的人，敢爱敢恨胜过于不爱不恨，大苦大悲也胜过于不哭不悲，所以我没有办法原谅她对我病情的隐瞒，尽管我跟小刘已经结婚了，放心好了，

我会在她好起来以后，把这些事都原原本本的告诉她，小刘虽然性格大咧咧像个男孩子，但是我相信她会理解的。

我告诉他，你很幸运，你有这么个爱过你的女人。照顾好刘小姐吧，我也该回去我的爱情身边了。

于是两个男人就这么面对面的在走廊上站了许久，直到我抓起他的手，把那枚戒指放到他手心。

第八十六章 瓷猫

在2011年4月的时候，重庆的天气正在开始逐渐变暖和，而我因为结束了一段江湖恩怨后，开始着手准备自己的婚礼。实话说，那段日子，虽然满心想着还是多接点业务，挣点钱，好让自己往后的日子过得稍微轻松一些。但是这人啊，有时候就是如此，当你越是这么想的时候，就越觉得那种过往的日子离自己越来越远，说得通俗一点，就好像是去足浴中心洗脚，刚开始把脚放进木桶里的时候，很爽快乐，可到后面渐渐疲惫，就希望时间能快点过，好早点洗完，然后回家。

所以在那段日子，业务是有的，也不算少，而我却开始力不从心。

那天上午我接到一个电话，电话是司徒打给我的。我和司徒之间的关系，就好像是我跟一群小瘪三打架，我打不过，于是就找来一个厉害的帮手。而这个帮手就是司徒，他几下子就帮我收拾了那群小瘪三，但却因此我永远欠下了他一个人情，使得我在日后的日子里，总想要报答他，却始终找不到合理的方式。因为我能给他的，他都不缺了。所以接到他的电话的时候，我就知道，无论他找我干嘛，或是帮忙做什么事，我一概不能拒绝。

司徒在电话里告诉我，他目前人在湖北十堰，但是却接到一个新的委托，抽不开身，见我状态不怎么样，于是说打算把这个单子交给我做，一来让我打起精神，二来也是向我表达，虽然岁数差了几十岁，他依然从未忘记忽视我这个小朋友。

我说行，告诉我具体的信息吧，你老司徒交待的事，就算天上下刀子，我也得给你办妥了。司徒说，没那么严重，因为比较人家找的是

他，所以让我有任何拿不准主意的时候，随时给他打个电话告诉一下，生意嘛，跟谁都是做，但是咱们要么不做，要做就得做好。

临到挂上电话之前，司徒意味深长地问了我一句：“你确定你没事吧？”

“啊？我好得很啊真想再活500年呢！”我嘴硬着说。

其实，我不算好。而这个情况，司徒也是知道的。

司徒告诉了我事主的电话和地址，但是对于事情本身却没怎么跟我交待。他只是说对方找到他的时候他根本就理会不过来，于是让我自己从头跟进就行。在跟司徒说完电话后，我就瘫在沙发上抽了一根烟，这一根烟的过程我也反复思量了下，确信司徒带给我业务，总不会再惹上什么麻烦才对，于是灭掉烟后我就跟彩姐说，我可能得出去几天。

她问我去哪儿，我说，成都。

随后我就按照司徒提供的电话号码，给成都的那位事主打了过去。接电话的时候听上去岁数跟我差不多的男人，我简单说明了我是谁，说我是司徒的朋友，他最近忙不过来但是还是让我来看看之类的。起初对方大概是听闻过司徒牛逼轰轰的事迹，于是觉得我就是个小角色了。其实这到没什么，所谓的病急乱投医，找来找去，找到我，也算是我该赚到你这笔钱。

男人在电话里简略的跟我说了下自己遇到的情况，他说其实不是他自己遇到，而是他的女儿。他说他女儿那年才三岁，正是活泼可爱的时候，但是自己前阵子出差去了国外，回到家的时候却感觉女儿变了一个人似的，原本的纯真可爱不见了，开始变得暴躁和不安。我问他具体反应是什么，他说，就是那种想要得到的东西就一定要得到，否则就大哭大闹不肯罢休，而且脾气还挺大的，动不动就咬人，摔东西，奇怪的是一个小孩子，力气倒挺大的。我问他，在那之前呢，孩子的脾性如何？他跟我说以前孩子可温顺了，除了小孩子天生好动以外，因为是女孩子，自己家教也比较正规，所以孩子一直以来都还比较文静，绝不是现在这种野孩子的模样。

我也是多嘴，于是多问了一句，我说那你是因为什么确定孩子目前的状况，是和那方面有关？他停顿了一下说，其实他不确定，但是因为自己能想的法子都想过了，实在找不到原因，没有办法才找到了我们这号人。

其实我能理解，本来我们这些人，即便是了解真相，博学多才，也终究不是主旋律，甚至算不上是“正能量”。于是我们常常沦落为众多千奇百怪的事主口中的“最后一根稻草”。况且现在的孩子本来就娇贵，当上爹妈的人，总是把孩子当宝贝，但凡一丁点不对劲，也就容易慌慌张张，所以，我还是完全理解他当下的心情的。

我安慰他说，你别着急，我现在就去买票，我做最早一班的动车到成都来。他大概是听到我在电话里也没能给他个确切的答案，而是要亲自去他们家的时候，或许是认为我觉得事情很严重了，但是有不方便说。于是语气开始明显的变得焦急起来，他略为神慌的对我说，要不我让人来重庆接你？我说不用了，动车快。

说完我挂上了电话，在家里把必要的东西收拾准备了一下，就出门买票去到火车站。

由于乱七八糟的耽搁了一下，于是我只买到了5点半重庆北往成都的动车车票，虽然那一路上，车厢里走来走去的人，个别小孩的哭闹声，以及那钻隧道并伴随着铁轨哐当哐当的声响，让我有一种正在逃难的感觉，我甚至没办法静下心来玩会手机。除了乘务组的姑娘们一如既往的美丽外，否则那接近两个小时的车程里，我会过得极其没有质量。

我没什么行李，于是刚到成都的时候我就给那个男人打了电话。他也一早知道我的班次后，就出发到车站等着接我了，成都火车站出门有一个四四方方的小坝子，坝子的边缘就是马路，而马路的形状也就是成都标志性的那种直挺挺的路。在出站后第一个斑马线附近的非机动车道边上，一台闪着应急灯的奔驰轿车里，有个戴眼镜的男人正在四处张望。我对照了一下车牌，这就是来接我的车。但是我没急着上车，而是转身在一侧的报刊亭，用一张百元大钞买了一盒骄子香烟，由于曾经屡次收获假钞，所以当老板找钱给我的时候我就辨认得特别仔细，完事才走到车边，跟那个男人打招呼，接着上车，任由他带我开向他家。

因为不熟，所以我俩一开始没怎么说话。憋了我一路我也要憋死了于是我开口问他，大哥你车上能抽烟吗？因为见着人的时候发现他比我大几岁的样子，所以喊一声大哥我也不吃亏。

他愣了一下，然后打开窗户和天窗跟我说，没问题你尽管抽。于是我饥渴地打开那包烟，开始点上抽起来，但是身经百战的我一口就发现，虽然找我的是真钱，但卖我的却是包假烟。

于是我愤然丢掉烟头，然后想办法转移我想抽烟的注意力，我开始询问开车的这个男人，包括家里是否有宗教物品，以及近期有没有带孩子到什么容易招惹东西的地方玩过之类的。从车站到他们加大约开车40分钟，这期间，他跟我一问一答，非常配合我的询问，于是我也大致上掌握了他们家的家庭关系和情况。

情况大致是这样的，这个男人的工作，是做国际经贸的。那就意味着他常常会日夜颠倒地跟一些外国客户谈生意。他老婆比他小几岁，大概跟我差不多岁数，是个全职的家庭妇女，就在家带孩子，孩子这个月刚刚满三岁。而他自己做国际经贸已经很长时间了，这一年多以来更是常常往国外跑，驻点做生意的那种。他告诉我，在早前他的目标客户大多是南美的，后来因为工作调动的关系，他开始分管东亚片区，也就是日韩等地，而他每次出差大部分的时间都是呆在日本，大概一个月回家一次。而最近这一次回来就是因为接到了自己老婆和老丈人三番五次的越洋电话，催促着才回来的。我问他老婆和老丈人在电话里跟他说什么了，他说就是说孩子不对劲了啊。于是我接着问孩子除了暴躁以外，还有什么别的不正常的现象吗？他说有，就是孩子的体温自打发病开始，就反复不稳定。我问他怎么个不稳定法，他说有时候体温会比较高，因为家里父母都能直接用自己的手能够察觉出来了。就好像那种急性小儿发热的那种，但是孩子却在这期间一直说自己很冷。我说那应当是正常的，一般发烧的人都有内寒的症状。他摇摇头说，奇怪就奇怪在，每当孩子说“妈妈我很冷”的时候，恰恰就是孩子恢复正常的时候。

我有点听不明白，怎么突然又恢复正常了。他转头看了我一眼，然后跟我说，他的意思是，每次孩子说冷的时候，就是孩子脾气恢复正常的时候。于是我恍然大悟，问他说，你的意思是不是孩子发病途中变得

非常暴躁，而且要摔东西咬人什么的，但是每次烧过了头，她开始喊冷的时候，马上就又变成你女儿原来的模样了，温顺可爱的那种？他说是的，也正是因为女儿这种种反常的现象，他才觉得非常担心。

我问他，那你们就没带孩子去医院检查下吗？要知道有些病尤其是孩子可千万不能拖才对，别小看什么感冒发烧，有时候烧厉害了，会影响孩子的智力，那都还算小事，严重的，把孩子给烧傻了的都有。

他沉默了一会，满脸的焦急。他跟我说，当然带去医院了，但是换了好几家医院，医生的说法都是这是因为孩子天性活力充沛，好动，也有可能是吃了些脏东西导致的发烧，还有就是如今的电视节目充斥着暴力元素，可能是潜移默化的影响到孩子。也没给出个准确的结论，只是按照普通高热的处理方法，给孩子打针开药，却迟迟不见好转。每次当家属问医生是不是误诊了之类的可能性的时候，医生总是免责的说了一句，如果家长实在不放心，那么就送到专业的儿科医院去做更加系统的检查好了。

男人跟我说，每次当医生这句话一说出口，他就顿时束手无策了，不知道是该继续在医院耗费时间，还是换医院碰碰运气。我安慰他说，这些医院也有自己的考虑，孩子现在都是宝，谁都担负不起这个责任，就像你这回找到司徒，然后我接了单子，也只能在我能力范围内给你做出一些处理，我也实在没办法保证一定就能给你办得非常妥帖。

这句话，我是下意识地这么说的。因为我不敢拍着胸脯把话给说满了，万一真出个什么情况，我跟司徒倒是好交待，但是对事主，我真是做不出来。

说话间就到了他们家。他们家是那种洋房小区，成都的房子有些并不高，但是档次却很高，虽然是小区洋房，但是物业管理什么的，都非常专业。他们家住在三楼，是那种中空的小二层房子，这样的房子放在重庆怎么也得一万三四一坪，奔驰车，小洋房，说明这家人收入的确是不菲的。到他们家以后，男人的老婆看样子是一早就知道我要来，因为时间已经挺晚了，所以孩子就早早睡觉了。他老婆苦笑着跟我说，也只有睡着了不动了，才觉得我的女儿回来了。

我走到他们家的阳台，从上往下看，试图看看绿化带、小区装饰的分布是否有些玄学上的考虑，因为大多数地产商都会比较注重这些东西。但是由于天黑，我也看不出个所以然。之前在车上男人跟我描述的自己女儿的种种异状，让我下意识地察觉到，这很有可能就是被附身。

所谓附身，就是指鬼怪通过附着在人体，利用人体和现实世界可以直接接触联系的特质，去办一些它们原本办不到的事情。而附身的情况也分为很多种，最常见的就是鬼压床，但鬼压床这种附身的方式，绝大多数是以附身失败告终。这家人看上去虽然有钱，但是也不像那种不老实的人，而且就算是有商业对手的报复，也不该下作到拿孩子开刀的地步，所以这种复仇的可能性也不大。那么照此看来，最大的可能性，就是“撞”上了，也就是说鬼魂其实是随机挑选了一个受害的对象，而根据小孩的反应来看，即便是在发病的时候，她所表现得，也依旧是个孩子的模样，所以基本上可以断定这个鬼魂，应当也是个孩子的灵体。

这种鬼魂大致分两类，一类是婴灵，本身是个孩子，做一些自己想做的事，却忽略了在此期间对他人造成的负面影响。另一种就是小鬼，而小鬼大多是具备了特定的属性，并且比较懂得保护自己不被发现察觉。这家的女儿，暴躁起来就跟换了个人似的，这说明那个附身在小女孩身上的鬼魂，它甚至没想过它的过激行为会引起家里人的察觉，继而找人收拾它。于是我猜想，八成就是婴灵。

按照惯例，我询问了这夫妇俩，是否在近期或者说是在生这个女儿之前，曾经有过堕胎引产的行为。因为这样的可能性是最大的，很多家里小孩的遇到类似情况，都是因为做了这种错事，却没有诚心忏悔引起的。

夫妇俩对望一眼，然后一起跟我摇摇头。男人跟我说这个孩子本来就是因为意外才怀上的，所以怀上了就没打算要堕掉。而且他跟去强调，他跟他老婆毕业于同一所大学，就是他老婆刚刚入学的时候就被他这个大几届的师兄给瞄上了，所以彼此这么多年走过来，也是真情笃意，也都不曾在外面拈花惹草过。而且他告诉我，他们夫妻俩，都是非常坚定的反堕胎主义者。

他这么一说，轮到我糊涂了。婴灵找人一般来说是找跟自己命道接

近的人，例如自己的兄弟姐妹之类的，而且他们只会附身在小孩子的身上，没办法奈何成年人，因为成年人的心智比较成熟，也相对灰暗复杂。那难道是我预想的第二个可能性？是撞上小鬼了吗？

于是我问那个男人，你们仔细回想下，历往有没有得罪过什么人，尤其是生意场上的人，因为现在的人为了利益，很多事都可以干得出来。男人想了想，也说没有，如果一定要找一个出来，就是自己现在这个职位以前的那个人。但是他很快皱眉给我说，也不对呀，自从我顶替了他的职位，那个以前的同事还升职了啊，这对他来说是好事，而且本身也不熟，相互实在谈不上利益冲突，应该不会才对啊。

我一下纳闷了。莫不是这次这孩子遇到的，竟然还是别的东西不成？

想一阵也想不明白，于是我问夫妻俩，孩子晚上睡觉会不会突然醒来？他老婆告诉我，孩子这点还好，一睡下就可以睡到早上6点多，中途一般只要不是什么大的扰动，基本上是不会醒来的。我问她，即便是她最近出现异常后，也是如此吗？她点点头，说晚上家里就很太平了，但是早上起来后，就得不断的照看着孩子，生怕一丁点不对，孩子就又发狂了。

我说好，那么这样吧，今晚我先在你们家简单的检查检查，看看房间摆设是否有犯冲的可能性，并且我会在你们家几个主要的门窗结绳阵，这样一来的话，如果明天早上你女儿正常了，那就表示那东西被我拦在外面了进不来，那就好办了，我直接在你们家摆设上做点手脚，以后那玩意也就不会来了，只是抓不住确实有点可惜。如果明天你女儿还是这样不正常的话，那么就说明问题一定出在这个屋子的范围内，某些东西直接导致了这个情况的发生。

我歇了歇说，总之我今晚先看看，随后我就近找个地方住下，明天一早我再来。

夫妻俩答应了，他们不答应也没办法，只能按照我的法子来。而实际上在我跟他们说这些话的时候，我心里其实是没底的。首先我并不知道这次孩子惹到的到底是什么东西，或者说到底惹到东西没有还是她自

己的性格有些分裂，所以我才说要先检查屋子。假若在屋子里但凡发现一丁点的灵动异常，那么这事就肯定归我管。

于是我开始在他们家四处寻找起来，我刻意把孩子的卧房放到最后，那是因为那地方存在反应的可能性最大。我问他们夫妻，平日里孩子最常玩的几个地方是哪儿，他老婆带我去去了二楼的玩具房，从那不小的面积我感叹现在的孩子真是过得比我们早年幸福多了。想当年我3岁的时候估计还蹲在马路边玩泥巴呢，这小姑娘竟然都有自己专属的游戏房间了。

我在房间里拿着罗盘来回走着，让男人的老婆在门外等着。屋子的地面是那种泡沫拼图，软乎乎的我忍不住跳了两下。请原谅，因为我小时候还没这些高级玩意呢。房间的角落里是一个收纳箱，没盖上盖子，里边装的全是一些玩具，而那些玩具我倒见过，小时候我们厂里院子里的女孩子常常拿出一些小碗小碟子之类的，然后装上泥巴、树叶、杂草等，然后扮演爸爸妈妈，有一回我不幸输了猜拳，于是扮演了她们的儿子，那次我不但被逼脱了裤子让她们给我打针，还吃了一嘴的黄桷树树叶。并且我记得那个小姑娘在我吃了之后还问了我一句，觉得味道好不好呀？

所以我从小就不喜欢跟女孩子玩，一方面是因为他们娇兮兮的，挖个蚯蚓都要尖叫半天，一碰到就开始哭，怎么逗都逗不好。另一方面则是因为我曾经以为跟女孩子在一起玩久了，我自己也会变成女孩子，我的“茶壶嘴嘴”，也会因此消失。

房间的另一侧就是一个小柜子，柜子里装的都是一些布娃娃洋娃娃之类的，令我意外的是，这间屋子里干干净净，什么都没有。我本来也觉得这不应该，因为如果中邪的小孩子经常活动的地方，多少会残留些痕迹，一时半会想不明白，也就从屋子里出来，准备在其他地方在测验测验。

接下来大约半个多小时的时间，我几乎找了他们家的任何一个角落，连马桶背后的下水地漏和户外阳台的花盆底下都没放过。然后我也最后进了小姑娘的房间里，轻手轻脚借着手机的灯光，仔细寻找了一遍，也顺便看了看小孩子的容貌。是那种很可爱的小姑娘，顶着个瓜皮

头，很像日本动画片里的樱桃小丸子。肤色什么的也没有异常，如果不是她的父母跟我笃定的说孩子撞邪，我还真难把这么个可爱的小女娃娃和狂躁扯上关系。

检查完毕后，我断定孩子最起码是因为灵异的原因而出现问题。因为虽然收获不大，我还是在屋里找到两样东西，非常细微地附着灵异反应。一个是摆在门厅和客厅之间那个装饰性的隔断上，一个外形憨厚喜人的白瓷招财猫，大约电视遥控器那么高，做得很是精致；另外一个则是在厨房和客厅的垃圾篓里，找到的一些直径大约3毫米，长度5-6厘米的白色小棍棍，值得强调的是，这种小棍子，在客厅和除外的垃圾里都找到了，各有四五根。当下我没声张，因为担心如果我一早把结论告诉夫妻俩，他们今晚肯定也别想睡觉了，其次我自己也没弄明白是怎么回事。招财猫我带不走，因为我如果拿走的话他们会认为我是小偷，倒是那些小棍棍，我乘着他们俩不注意的时候，偷偷藏了一根在我的包包里。

于是我告诉夫妻俩，没发现什么问题，而且我已经结好绳子了，所以今晚你们就安心睡，如果晚上出现什么情况的话，立刻打电话给我。如果没有而且明天孩子正常了，咱们再说明天的事情。我说这些话是为了让他们俩安心，因为现在还不是说得那么直白的时候，果然当我说完的时候，夫妻俩的脸上都有了安慰的神色，而目前为止，我也暂时只能帮你们做这么多了。

离开他们家以后我在离他们不远的地方找了个快捷酒店住下，开始研究我偷偷带回来的那根小棍棍，习惯性的先用罗盘看了看，却发现原本在事主家里有反应的棍子，换了个地方却纹丝不动了。这根小棍子，有点像是女孩子常常用的化妆棉签，然后拔掉两头棉花的那种。粗细长短都差不多，但是又不同于棉签棍子一样，是有韧性的塑料，其中一头完好无损，而另一头则有很明显的咬痕。那屋里的每根棍棍都是如此，而它的质地，有点像我彩姐平日里用的那种面膜，就是牛奶糖似的一片，放水里就散开了的那种。而这个棍棍的硬度和触感，就很像那种还没泡水的面膜块。我用鼻子闻了闻那个有齿痕的地方，有股子淡淡的臭鸡蛋味道，如果不是这家人有用这种棍棍当筷子吃臭鸡蛋的癖好的话，这种气味基本上就可以算是撞邪的铁证。

而说到那个招财猫，很多店里都会有，不过店铺里一般摆放的是那种上电池或是插电源的，手会一招一招的那种，而在他们家的那个招财猫，似乎就是一个固态的装饰品，而且有别于别的招财猫是金色，那只却是纯白的。而在我测量招财猫的时候，发现猫身体周围的灵动都比较平均，只有底座那层没有上釉的地方，稍微强烈那么一点点。我还曾轻轻摇了摇，里面却没有动静。

于是当晚我胡思乱想了一晚，却也没个准确的答案，只是设想了无数种可能性，但是几乎每一种都有足够多的理由去推翻，于是就这么开着电视，却走神忘了换个自己喜欢的频道，然后折腾到了天亮。

早上7点多的时候我就退房出了酒店，因为我记得那家夫妻跟我说的孩子一般早上6点多就能醒来，我刻意把出发的时间稍作延缓，也是为了给他们夫妻俩一个观察孩子的时间。退房后我到附近随便找了点东西吃，成都和重庆隔得近，吃的东西也都大同小异。吃完后我才给男人打电话，说我这就来你们家。打电话的时候我特别注意了下男人的语气，感觉上却没了先前的那种焦急，这就说明，孩子目前为止，还没发病，一切正常。

上楼以后，我又仔细看了看孩子，和一般的孩子无异，天真活泼，只是当她看到我的时候，还是稍微愣了一下，脸上闪过一个让我非常不舒服的诡异的微笑，那个微笑让我觉得绝不正常，但我依然没有声张，只是在他们家坐下喝了杯水以后，我对坐我对面的男人使了个眼色，然后朝着楼上看去。男人会意，就跟他老婆说，你把孩子带到楼上玩玩具吧，我们说点事。

女人也是懂得起的人，于是就照办了，直到二楼游戏室的房门关上，我才开始跟那个男人交谈起来。如我想的一样，他面带喜悦的对我说，今天一早起来孩子就很正常了，这多亏了我之类的，然后他笑嘻嘻地说，虽然他托人找的是司徒师父，尽管来不了，也看得出老师父办事靠谱，找了你来，这下问题解决了，他们夫妻俩也算是放心了。只是他还一直没机会跟我把价钱谈好，于是说师父你说个价钱吧，我这就全额结算给你。

我伸出手，做了个让他打住的手势，我问他，我要钱的都没急你给

钱的急什么呀？这事我还什么都没开始做呢你就当我做完了是吧，好在你遇到我了遇到某些人品不好的师父，你这几千块钱就等着打水漂吧。

这一来，我是在给他说明事情还远远没有结束，二来我是在告诉他，这单子的佣金，是“几千块钱”。

不过这家伙显然没注意到我说钱的事，而是着急地问我怎么个情况怎么还啥都没处理呢我见你昨晚上又是摁钉子又是拉红线的搞了那么长时间怎么只是做做架势吗？于是我耐心的跟他说了下我昨晚的发现，已经当天那个小女孩诡异的微笑。他一下就吓着了，于是赶紧问我怎么办，我说坦白讲我现在还没个完整的头绪，不过至少你家里那两样东西是肯定有问题的。说完我就从口袋里掏出了那根小棍棍，然后问男人，这玩意你们家的垃圾堆里现在还有吗？他说有啊，于是把厨房和客厅的垃圾桶打开，一根根的给我找了出来，我一看，怎么却又不昨晚多出来了几根。

于是我挑了一根，上面还湿漉漉的有水分，说明是才被咬过没多久，于是我问他，这玩意到底是什么东西？他见我这么奇怪，于是有点不解地跟我说，这……这不就是棒棒糖的棒棒吗？

他这么一说，我倒觉得说得跟我没吃过棒棒糖似的。但是我还是嘴硬的说棒棒糖的那些棍棍不是塑料的，中间的空的，吃完以后还能咬在嘴里耍酷的那种吗？男人对我说，这你可能就没吃过这种了。于是他转身到电视墙边上的柜子里，取出一个大盒子，然后倒在我面前，说这是他从日本给孩子买回来的棒棒糖，这些小棍都是纸高密度压合做成的，是因为担心孩子吃塑料的不卫生，而且容易给戳到，所以日本的就改良用这种纸棍子了。

我拿起一根，在感叹现在孩子可真幸福的时候对男人说，这个嘛，我又不是没吃过，不二家嘛，只不过我没注意它是纸做的而已……说完觉得自己挺可怜，我还真是没吃过，于是赶紧把话题给叉开，说昨晚我看你家没这么多根呀，这些是今天才吃的吗？男人说是啊，孩子起床吃完早饭后就吵着要吃棒棒糖，因为两口子怕不给的话孩子又发狂，于是就给她吃了几根。我感激用罗盘打了一下，果不其然，依然有反应，而且比昨晚稍微强一点。

但是目前我依旧没有结论，于是我问男人，那个招财猫，也是你从日本带回来的是吗？他说是的。我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想再仔细检查一下，有必要的话可能还会损毁，你不会让我赔吧？男人说你尽管做好了，只要孩子没事，破几个瓶瓶罐罐的算什么。

于是我走到隔断上取下那个招财猫，直接反转过来，看着底座。底座上是一个不干胶贴上去的条码，而恰好就是底座的灵动反应，相对比较强。于是我轻轻撕下那张条码，在被条码遮住的地方，有一块不平整的地方，想必是当初烧制的时候，为了合缝而留下的痕迹。我对那男人说，你相不相信，现在我敲碎这个招财猫，这里面肯定有东西。

男人问我，什么东西。我说我也不知道，但是你要准许以后，我再敲。男人说敲吧，我去给你拿锤子。我说不用了，你找个塑料口袋来，装在里面然后咱们去阳台砸碎就是了。因为我也害怕碎掉的声音，惊到了二楼的小女孩。于是男人很快找来了口袋，我把招财猫放进去，把口袋打了个结，确保不会有碎渣溅出来，然后走到阳台，关上门，试着不用力过猛，在地上砸碎了这个招财猫。

接着我打开口袋，翻找着碎渣里的东西，却在底座背面，找到一个用滴蜡的方式固定在上面，长短大小跟香烟的过滤嘴差不多大的，小小的装饰性卷轴。卷轴的质地是木头的，上面扭扭曲曲的用类似米雕的手法，写了不少日文字。由于只是工艺品，所以并不能真的像卷轴那样拉开，而是在一头有个葫芦嘴似的小塞子，我忘了男人一眼，拔下了塞子，然后把里面的东西给倒了出来。

这一下，却轮到我目瞪口呆了，

倒出来的东西，是一些剪掉的手指甲，都是月牙状的，而月牙尖尖的两头，都有红色的痕迹，我知道那是血凝固后的样子，很少，就一丁点，但是每个指甲都有。而这些指甲一共十个，看大小就是小孩子的指甲。这十个并列着就像许多筷子并列着那样，月牙的中间，则是一束头发，以头发做绳子，把这些指甲给捆在了一起。

虽然不明白这是什么玩意，具体目的何在，但是有一点我是能够断定的，这绝对百分之百是个纯正的咒。

虽然看不明白，但是我心里却还是确定的。因为这种利用生物身体某个部分，然后出现在原本不该出现的地方，这是咒的最常见的一种方式。例如好好的门缝里却塞进了动物的骨头，又例如本该是睡觉的枕头里，装进了女人用过的卫生棉等等，这种情况看起来，首先是不正常，其次就是有人下咒。

由于看不懂，心里也有些吃惊。我开始隐隐觉得这小卷轴里的玩意大概就是影响到这家孩子的一个主要原因。于是我问那个男人，这个招财猫是什么时候开始摆放在家里的？他说是自己调任东亚片区经理之前大约半个月的时候，那时候接到公司的任命说是在上任之前要先去日本跟前经理多接工作熟悉工作环境。而那次他去日本就带了些东西回家，有送给老婆孩子的也有给自己家做装饰的。我接着问他，那你孩子开始发病却是在最近这段日子是吗？他说是的，而自己已经调任日本工作了有一段日子了。他听我这么说大概是明白了我问的意思，于是跟我说，如果是这个玩意出了问题，那时间也合不上呀，没理由摆家里这么久都不出事，偏偏等到最近才出吧。

他说得没错，而这也是我最困惑的一点。按照目前的情况看来，我基本上可以设想这么一种情况：首先就是有人刻意在这个白瓷招财猫里放了一个不知道是什么玩意的咒，接着又不知道为何时隔很久这家的孩子才开始出现相应的症状，而症状的主要表现就是狂躁粗暴，并且喜欢吃棒棒糖，孩子还时不时伴随着发热等现象。那么也就是说，这个瓷猫里的东西，不出意外的话，就是这家人遇到问题的关键。

在来成都之前司徒曾特别交待我，拿不准的时候，就打电话问他。我想想也对，因为按理说这家人原本该是司徒的客户，我只不过是代劳了而已。所以我立刻给司徒拨去了电话，他也很快接了，然后我尽可能简略的把事情告诉了他，而我电话里的重点，就是去描述这个咒的具体形态，毕竟我知道，这就算司徒师父在场，也会认为这是一个关键。

司徒听完了以后，迟疑了片刻。他算是个博学多识的人，这几十年的大米饭可没白吃，他想了想，然后语气不那么确定地跟我说，这个咒摆明了就是用来束缚鬼魂的，因为指甲是长在手或者脚上的，头发是长在头上的，而因为头发能够打结捆住，这说明头发的长度不短，指甲是

小孩子的，而大多数小孩子尤其是男孩子是不会留长头发的，起码不会长到能够打结的地步。于是他说，基本上可以断言，这指甲和头发，出自一个小女孩身上，而试想假如手或者脚被头发给缠住，那么就肯定动不了了。

司徒接着说，此外，把这些东西装进卷轴里，然后用滴蜡的方式固定，其实应当只是不让招财猫里边叮叮当当的响，而白瓷这种东西本身不算是导体，但又不是完全密封不透气，却也对很多能量有隔绝的作用。所以这要么就是在封印某个东西，要么就是关上某个东西不让它自行离开制作者给它限定的范围。

司徒说完我明白了不少，但是他依旧还没告诉我这到底是什么东西。于是我问他，你以前遇到过这种东西吗？起码也该知道是哪个方面的吧？司徒说，遇到过非常类似的，但是不敢确定。我说那你赶紧跟我说说。

司徒说，早年他四方云游的时候，曾经遇到过类似的咒，只不过指甲变成了手腕上抽出来的筋。当时他也认为是一个非常毒辣的咒，但是后来才知道，这个咒所想要禁锢的东西，在我们玄学上来喊，有个土名字，叫精童。

精童？我不禁打断司徒叫唤出来。我说我不知道多少次都想找到这玩意然后带回家呢！我承认我很吃惊，但我却没想倒是这玩意。

精童是我们平日里的喊法，江浙福建一带，则大多数称之为“福娃”。当然不是奥运会那个福娃。它原本也是夭折的小鬼的一种，但是由于它死亡的时辰和周遭环境的限制，造就了一个特别的属性，那就是给人带来好运。如果说“福鬼”是因为受到恩惠而来给人报恩带来好运的话，那么精童就是毫无理由的选择了你的家，然后给你家带来好运。这就像是咱们花了2块钱随机选了一组彩票，连自己都快忘记的时候，却发现它中了大奖一样。精童见过的人并不多，因为大多数能看见它的都是小孩子。而它本身也是小孩子的模样，看上去大约三四岁，女孩为主。

在我们成长的过程中，因为大多是独生子女的关系，所以小时候难

免孤独。而在我们记忆的深处，却总是隐隐约约觉得小时候自己有一个很好的玩伴，可以跟我分享玩具，跟我一块玩，但是长大以后我却怎么都想不起它是谁。如果不是真的自己记不起来的话，那么这个时候的玩伴，就很有可能是“精童”。

所以当司徒跟我说完，我就大致上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了。因为精童是个去留随意的小家伙，它若是喜欢这里，那么就一直留在这儿，给家里带来好运，好运的方式就有很多，例如旺财，例如添丁，例如事业兴旺等，都有可能。所以在我们中国本土的神话里，精童还有个响当当的名字，叫做“招财童子”。而假如它在这家里受到了委屈，或者被欺负了，那么它也会毫不犹豫地离开，寻找下一个自己愿意呆着的庇护所。

而很显然，把这个禁锢精童的咒放在招财猫里是有道理的，就是为了让它不管遇到什么事，都没办法自己去来自如，就要让它一直呆在这家人屋里，一直给这家好运。虽然挺不道德的，但谁又会反感这样的做法呢？

司徒交待我，这种小鬼别去伤害，解了咒让它自己离开就行了。而且这家孩子出这些异状，就有可能是精童被束缚了，不开心于是恶作剧罢了。孩子只是发烧，但却没有因此变得虚弱，这说明精童只是闹闹，不是要害命什么的。说完，他教了我解咒的办法。

挂上电话以后，我简单的把事情告诉了那个男人，并且宽慰他，这种小鬼一般不会害人，除非是惹它生气了，让他不用担心。这次发生在家里的闹剧，只不过是当初制作这个白瓷招财猫的人，为了让招财猫更灵验，于是做了个咒罢了。男人还是有些不放心，他说，招财童子原来在日本也有。他这么一问倒是提醒了我，于是我问他，你这东西是在路边摊买的还是在商店里买的呀，他说他在日本岩手县一个看上去很有特色的小店买的。那家店里都卖一些民俗祭祀的东西，例如什么晴天娃娃，风筝鱼，小神龛一类的东西。说那家店在当地还挺有名气的，因为做工非常精致所以客人比较多。但是他仍旧不解地问我，日本人做的东西，怎么知道如何禁锢我们中国的招财童子呢？难道日本也有吗？

我笑了笑告诉他，对于玄学来说，尽管普遍认为有生命的地方就存在着死亡，而死亡后的状态，就是我们曾说过和遇到过千奇百怪的类

型。但是由于宗教环境和信奉角度的不同，同样的鬼怪类型在不同的国家就被赋予了新的说法和名称。我跟男人举例子说，例如我们常常说的鬼，到了欧美就成了“幽灵”，而我们传说中的阴曹地府和牛头马面，到了国外就变成了地狱和恶魔，话说到日本，其实也是如此，比如我们说的水猴子，也就是水鬼，小孩模样，周身发黑，到了日本就变成了河童，而眼下我们要处理的这个精童，在日本就不知道叫什么了，但是肯定也是有一种和我们差别不大的分类。

事后我了解到，精童在日本有个特别的名字，叫“座敷童子”，虽然不明白含义是什么，但是对它的描述，实际上差不多。

于是接下来我按照司徒教我的方法，把捆住指甲的头发散开，把指甲埋在他们家阳台的花盆里，必须是那种栽种了植物的花盆泥土中，因为据说指甲是无法自然降解的，但是会因为植物的洗手而丧失营养，从而变得只是纯粹的指甲壳而已。而头发处理起来就比较麻烦了，司徒特别交待我，不能扔，也不能烧，只能用一只碗装上水，然后把头发浸泡在里边，要泡足7天7夜，中途还不能让碗里的水干掉。因为自打把瓷猫砸掉，把头发丝散开的时候，禁锢精童的咒其实就已经解开了，所以精童是可以自行选择离开的。不过把头发浸泡，其实是在供奉，表达一种歉意，和一种带来好运的感谢。

一切就绪后，我告诉男人从今天起你还是注意观察下你家女儿，7天后如果没任何异常的话，你再跟我结算酬劳好了。我会尽快把银行账户用短信发给你的。

临别前，我特别去了二楼游戏室，开门看了看那个小姑娘，她见我开门，于是睁着大大的眼睛望着我，我对她微笑一下，算是报了我进屋时候她诡异笑给我看的仇，然后我跟她说，小妹妹，叔叔走了，你要乖，少吃糖，坏牙齿。

我于当天赶回重庆，七天时间里，相安无事，而七日后，我的银行卡里如约交付了这趟的佣金。

第八十七章 镜仙

2009年下半年的时候，我几乎算是遭遇到我一生最大的一次挫败。所谓的挫败，其实并非指的是办事没办好或是失败了之类的，而是指的那段日子，几乎算是我过得极其没有质量的岁月。因为几年前一次偶然的业务而和一群我原本连认识都不愿意认识的人结下冤仇，其实这倒也没什么，江湖儿女，恩怨说穿了也就是这么回事。但却在后来被人牢牢制住了八字，以至于阴鬼缠身。

打不掉，送又送不走，基本上我连想找都找不到。这种感觉就好像你自以为活得悠闲自得的时候，却不知道周围有无数眼睛在暗地里盯着你一样。所以我那段日子，做什么都力不从心的，一度产生了就此不干的念头。但是由于多年积攒下来的业务关系，让我也不舍得放下。于是那段日子我一直在这种情绪里反复挣扎，只不过当业务找上门的时候，我总是要先考虑仔细，然后说服自己到底做还是不做。

这次的业务也是如此，当接到杨教授的电话的时候，我心里其实是想去的，但又有些害怕会不会是别人给我下的套子。于是当我思索不出结果的时候，我总是会打电话问问司徒或者吉老太，有了旁人的建议，我似乎决定也做得痛快了许多。而那次我打电话问吉老太，这件事我去的话会不会有风险，她骂了我一顿，说让我别被别人乱了自己的步子，该干嘛还干嘛，你要是实在不放心，就叫个人陪你一块去，多个人多个照应。

我问吉老太，我该叫谁陪我一块去好呢？她说，就前阵子我和夏老师父介绍给你的那位小胡啊，你们遭遇相似，他不就最合适了吗？

吉老太口中说的这位小胡，大名叫胡宗仁，巧合的是，他也和我一样惹上了同一伙人，原本我和他并不认识，甚至谈不上交情，但是有句老话是这么说的，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而事实证明胡宗仁此人虽然癫狂浪荡，但却是我这辈子最好的朋友。我和他的初见原本是要去抓住一个借丧事在安乐堂偷逝者魂魄的江湖败类，从此我俩过上了外人看来基情四射的生活。胡宗仁是四川仪陇人，性子急躁不爱动脑筋，却屡次在自己都没弄明白的情况下化险为夷。和我一样生性散漫但他胆子比我大，你很难想象这样的家伙竟然是瑶山正统道法的传承人。都说近墨者黑，由此可推断我也不是什么好人。

我只记得那天我打电话给胡宗仁，那时候他还在睡觉。我说你别睡了赶紧起来我找你有事呢。他迷迷糊糊回答了我一句让他再睡五分钟。接着就挂了电话，气得我在家里锤了一阵枕头，然后又打给他说五分钟到了你赶紧起来。他依旧迷迷糊糊问我什么事，我说我这儿有个好差事，要不咱俩一块去做吧。他说他不要他要睡觉，我忍着没发火，我说你看你这刚来重庆没多少时间多积累点这边的业务经验将来你也好立足啊，而且这回我们是去大学哦！

我竟然下作到用这样的方式来叫醒他。其实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虽然是很好的朋友，但是我每次和他说话总被他那种奇怪的腔调弄得火冒三丈。他一听大学，问我说又是学校里闹鬼啦？我说是啊，而且这回咱们去大学，以往那些高中生小妹妹太嫩了，大学女生可都是成熟漂亮的，而且这个大学由于专业比较特殊，很多女孩子都没男朋友，你就不想去开开眼？

好吧，我要去！胡宗仁回答我的时候显得精神极了。

这所大学位于渝北区农业园区附近，是一所早几年前沙坪坝区一所国内知名政法类大学的分校区，据说由于学生多了，就把以前的老校区留给了研究所和博士生们，新校区就用于给新入学的本科生，专科生，成教院学生念书学习。这个学校自建校以来培养过许多优秀杰出的法官检察官，在西南地区算是法学的名牌大学。而这个学校我很早就听说女生比较多，校园也很漂亮，只是一直没有一个合适的机会去玩玩。直到那天杨教授给我打来电话。

杨教授算是我家里的故交，在我还是小朋友的时候，他就和我爸爸认识。只不过那时候他还不是教授，而是我们厂子附近派出所的副所长。那个年代，警服还不像现在这样和小区保安制服分不清，而是那种绿黄绿黄的有些像解放军叔叔的衣服，于是每次杨伯伯来我家我都很羡慕他那身帅气的警服。最让我眼红的是，他还拥有一辆安装了警灯能做三个人的偏兜摩托车，后来从警队出来以后就凭着过硬的专业知识和刑侦技巧，成功被聘请为当年老校区的刑侦学老师，再经过这么多年的任教，逐渐升级成了教授。

杨教授打电话来的时候，语气上就是那种神秘秘地感觉。因为我和他平日里没什么联系，只是偶尔过年的时候相互串串门，所以我的电话号码是他问我妈要来的。他说在他的课堂上发生了怪事，有一个女学生当场尖叫后就昏迷了，送医院后虽然救了回来但是人却疯了。由于他自己本身是学刑侦的，于是在学校里因为这件事谣言四起的时候，他也请学校调取了事发教室外面走廊上的监控录像，却发现点很可怕的东西。

我当时在电话里问他，是不是拍着什么东西了？他说是的，而且就在那个东西出现的时候，教室里就出了那档子事，于是他不得不把这两个看似毫无关联的事情联系在一起。由于他自己不懂这些，也不可能公开要求学校进行调查，恰巧又知道我是靠这个吃饭的，于是才希望我能够去看看。

比起这些，其实我更关心的是，杨教授会不会给我报酬之类的。按照两家的关系我要钱就伤感情了，于是我开始把话往那上边带，我对杨教授说这种在学校里的鬼事是最麻烦的了，一方面要说服事主相信，一方面又要防止这种事的影响扩散。说完我砸吧了一下嘴，说杨伯伯，你这个恐怕费神费时，还不怎么好办呐。

杨教授一听，大概是明白我的意思了，他说放心吧这件事学校里就他和他的直属领导知道，领导让他负责找人解决这件事，费用嘛，肯定少不了。而且杨教授还神秘兮兮地跟我说，你也顺道来我们学校参观下嘛，新校区很漂亮，女生也多，而且很多女孩子都没男朋友，你莫非不想来开开眼？

好，我要来！我也是这么回答杨教授的。

我跟胡宗仁是第二天一早就去了学校，我清楚地记得，那是一个礼拜一。其实我是一个不太能够适应校园环境的那类人，也许是因为自己念书念不好的缘故，我总觉得这些青春洋溢的大学生们，活得和我不一样，因为我在他们这个岁数的时候，早已经和各种各样阴暗的东西打交道了。我和胡宗仁在校园里瞎转悠了一阵，为的就是看看这所大学的美女们，然后才给杨教授打的电话。接到电话以后杨教授很快来了校门口接我们，然后说正好那天上午前半段他没有课，就带我们到他的办公室里，关上门，好好仔细地跟我们交待事情的经过。

事情是这样的，大约在半个月以前，有一天杨教授有课，一个系上几个班级的学生都来听课，他说平日里总会有不少学生缺课，但是那天却不知道为什么来得比较整齐，缺课的人不多。在那种类似小型放映厅的阶梯教室里，他一如既往地抽点名，然后开始教课。就在课时进行到一半的时候，杨教授注意到有一个坐在靠近右侧教室门四五个座位，位置在整个教室正中央的女学生一直走神似的盯着靠近教室门一侧的窗户看着，接着突然毫无征兆地撕心裂肺的尖叫起来。

杨教授说，那种叫声就好像是被什么东西突然刺激到了，近乎于癫狂的方式。然后那个女生身子突然朝后仰，然后脚一下子就蹬翻了自己面前的桌子，甚至连坐在她前面的另一个男同学都因此连人带桌子摔了个结结实实。我说这姑娘这一脚力气还挺大啊。杨教授点点头，面带焦虑地说，本来上课时候同学们坐着的姿势，就是那种类似于九十度直角，身子和腿互相垂直的，这女孩子这么一尖叫起来，加上她后仰蹬腿的姿势，整个人都成了笔直的一条，背心和膝盖内侧撑住椅子的靠背和座板，接着她开始痛苦的翻白眼，伸长舌头，双手还不断的乱挥，抓扯自己的头发。杨教授说，当时的情形大家都很吃惊，一个阶梯教室里大约有一百多个学生，直到那个女生由于身体重心失衡摔倒在地上以后，大家也都才愣了一会才围过去帮忙。

杨教授说，当时不少学生都被吓坏了，自己身为老师，所以这个时候必须做决定才对，于是基于自己以往做过警察的素质，他赶紧吩咐学生有的打电话通知校医和120急救，另外又叫了几个男生去报告学校领

导。自己则和其他学生围过去对那个晕倒在地上的女生进行急救。

我问杨教授，当时那个女孩子摔倒以后就晕过去了安静下来了是吗？杨教授说是的，但是也不能说是完全安静，而是在地上不断地抽搐，那种抽搐的幅度并不大，更像是全身绷直了瑟瑟发抖的样子。只不过还是翻着白眼，舌头已经缩回去了，但是还是吐出了不少白沫，女生的两只手手指呈鸡爪状，并顺着手腕关节的方向略微的超身后卷曲。

我立刻脑补了一下当时女生的模样，然后按照杨教授形容比出一个手的姿势，问杨教授说是不是这样的？我身边的胡宗仁非常不合时宜的笑了起来然后对我说你那是小儿麻痹症！我白了他一眼没理他，因为我觉得此刻我就算搭了你的话都挺丢人的。杨教授看着我的手，一阵点头，说就是这个样子，当时他们人堆里议论纷纷，但是大家都说可能是突然发羊角风了，因为症状很相似，也是突然僵直身体，然后吐白沫翻白眼然后晕倒。

其实当时我脑补一阵后，发现那女生手的姿势，和我们平日里遇到的那种突然撞邪的人手势非常像。什么叫突然撞邪呢，就是说一个人在毫无预兆的情况下，甚至没来得及挣扎反抗就已经被鬼魂占据了身体，而等到反应过来想要挣扎摆脱的时候，却往往已经无法挣脱了。这种反应常常会被当成是羊角风来处理，而羊角风本身是神经短路加上营养问题而引起的，尽管两者有相似之处，但是这么多年来，却有过不少因此而误诊为羊角风的例子。

我问杨教授，你说你看到那个女生的时候她是正在望着窗外发愣然后才突然这样的吗？杨教授说是的，因为作为一个老师，当你讲课的时候所有学生都眼睛看着你的时候，你就很容易看到那些眼睛并没看着你的学生。我一拍大腿说我总算知道我念书那会儿为什么老是被老师抓到走神了！杨教授说，也正是因为那个女学生一直盯着窗外看，这才有了我后来想要看看窗外是不是有谁经过，或者发生了什么事。

说完杨教授打开自己的办公桌抽屉，取出一台笔记本电脑，捣鼓了一阵以后，他朝着我和胡宗仁挥挥手，说你们俩来看看，这是我事发后第三天，学校里开始出现传闻以后，我特意去监控室调取的录像，就是当天我上课的那间教室外面走廊的录像。

他说完就开始播放那段长达8分钟左右的视频。视频的画质不算清晰，但是作为安监器材来说还是足够了，整个视频前半段一点异状都没有，只是零零星星有些学生从走廊一侧的楼梯上楼下楼，到了5分半左右的时候，教室里冲出一些学生，有几个男生奔跑着朝着楼下跑去，有些女生聚在一起三言两语，还有人在打电话，看上去很像是下课后学生们出来活动的样子，然后这期间杨教授时不时把头伸出教室门外，左右张望。他告诉我们，那个时候女生已经倒下了，先前跑掉的那几个男同学就是去找保卫校医什么的，自己则是在焦急等着医生的到来。到了视频的结尾，几个穿着白大褂的医生，抬着一副担架冲进了教室，然后很快就把女生抬走了，接着视频结束。

视频结束以后，杨教授问我们俩，说你们俩也都没看出来什么异样吧？我和胡宗仁对视一眼，然后摇头。杨教授说，自己是刑侦专业的，而且头衔还是教授，对于这些蛛丝马迹，他肯定比我们要容易察觉一些。于是他把视频进度调整到5分钟的样子，他说也就是女生倒下前没多久，然后用局部放大视频的方式，把其中一块地方给我们明显地圈了出来，在靠近教室门的那面墙，同时也是女学生望着发愣的那面窗户外面，地砖和靠墙的位置都是贴的洁白的瓷砖，于是在杨教授的指引下，我们看到地砖上倒影出现了一双脚，看不清穿没穿鞋，但是从那形状和遮挡来看，的的确确是一双脚。

看到这儿的时候，我和胡宗仁都笃信，这次的时间百分之百是闹鬼，最起码，和这个视频里出现的只有倒影，却连监控也没拍到实体的鬼脚一定有所关联。

我和胡宗仁虽然长期和鬼打交道，但是说实在的我们也都害怕鬼，不过他似乎没我这么害怕，因为身为一个莽夫的胡宗仁来说，他更相信自己的拳头。所以当我们确定有鬼以后，不由得都稍微严肃了起来。杨教授接着说，你们都看到了吧，如果说只有这一处的话，或许我也会当作是视频有噪点之类的，一个偶然的巧合去考虑了，但是你们接下来看这个。

杨教授说完就又把视频快进了一段距离，到了医护人员赶到后进进了教室，然后把女生放上担架，从教室门抬着走出来的时候。这时候他按

下了暂停，左右来回调整了一下秒速，大概是为了让我们更直观地察觉到。我和胡宗仁不由自主的把脸凑近了再凑近屏幕，直到我们俩的脸蛋几乎快要碰到。杨教授指着画面问我们说，你们仔细看看，如果看到什么再跟我说，看看咱们的看法是不是一样的。

教授就是教授，提出一个理论后需要有旁人来加以佐证，如此缜密的心思，果然是科学界的精英啊.....还是接着看鬼吧。大概是从就不是那种找茬高手，我对于这种给出一个方向然后去找现象的游戏并不擅长，这也是我从来玩QQ游戏都只玩麻将，美女找茬和连连看始终不是我的菜的原因。按了暂停键，画面始终停留在担架抬出教室的时候。画面中一共四个人，最左侧的是一个看上去头发有点秃，个头不算高，穿黑色衣服的中年胖男人，看样子是学校的工作人员在给后边的医生开道，接着是两个一前一后抬着担架的白衣医生，担架上就躺着那个女学生，后面一个医生由于被教室门挡住了一部分，仅仅能够看到上半身和侧面。看了一阵后，胡宗仁突然叫到：“看到了看到了！就是这里！”

由于他跟我的脸靠得很近，而且本身也是个大嗓门，他这么一叫唤顿时吓了我一跳。我问他你叫什么呢吓死我了，他指着屏幕说，你看啊，这倒影不对啊！看上去好像被什么东西遮挡住了，而且还是半透明的呢！按照胡宗仁说的，我又仔细看了看，果然，在担架靠近摄像头的一侧，地面上瓷砖的倒影，有一团白白的雾状物体，半透明状，也能够看到一双倒过来的脚，正如起初看到的那双脚一般。于是我让杨教授把鼠标递给我，胡宗仁问我要干什么，我说我要把视频上下颠倒一下看看。胡宗仁惊呼道这播放器还有这种功能吗？我鄙夷地冷笑着心想这家伙真是没文化，哥懂这些，都是因为多年来切换在各款不同播放器之间看片的经验，太小儿科了！

颠倒视频后，这回总算是看明白了。也正因为看得明白，于是才更加觉得有些吓人。因为颠倒后我看到，倒影里所呈现的，是一个黑色长发的女人，正把腰弯曲呈接近九十度的样子，俯身低头，垂着头发，几乎是面对面地望着担架上晕倒的女学生，而且，倒影是半透明的！

看到这儿的时候，我心里咯噔一下。尽管遇到过更多比眼前这一幕恐怖的多的画面，但是依旧不免感到毛骨悚然。这时候杨教授说，你按

下播放键试试。于是我按了，画面里从担架抬出教室一直到担架消失在另一侧的楼梯处，这期间大概只有几秒钟的时间，但是我却因为事先发现了倒影里的那个女鬼，从而察觉到，那个女鬼竟然是保持着同样的姿势，跟着担架从教室门移动到了楼梯口，然后一块消失了。紧接着视频结束，整个办公室里陷入一片安静。

和杨教授不同的是，我和胡宗仁的沉默，都是在于我们正在思考对策，以及根据自己过往所见过的看看能否找到一个相似的案例。杨教授则是一直在等待着我们给出一个合理的答案。于是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后，胡宗仁开口对杨教授说，现在那个女学生是什么情况？杨教授叹气说道，送到医院的时候还是昏迷，但是经过医疗后人醒了过来了，不过变得疯疯癫癫的了，他说自己曾经组织学生们去探望过一次，但是医生不让他们进病房，只能在病房外的窗户远远地看。胡宗仁大骂道，这是什么破规矩，病人本来就需要人的关系为啥还不让人探视呢？杨教授双手一摊，然后用那种下坠的音调无奈地说，都疯啦，隔离啦！

胡宗仁接着问，那事情发生以后你们校方做过调查吗？是因为什么引起了这种事？杨教授说，原本法学院的学生面临的就业压力还是比较严峻的，因为学了这个专业，将来毕业基本上对口的职业无法都是什么法务啊，律师啊什么的，但是这类人才还是比较饱和了，于是很多毕业生可能找工作会比较困难，于是不少人都选择了考研究生，与此同时那些研究所面临的压力也是同样的，他们又开始选择考博士生，岁数拖大了不说，问题还是没从根子上去解决。杨教授歇了歇说，而在那件事情事发以后，由于他是当时任课的老师，于是学校党委团委牵头，对那个疯掉女生身边的同学做了一次了解调查，但是依旧没能解决问题。杨教授说，尤其是当他仔细对比了视频以后，他深知按照学校的了解方式，根本不会有任何结果。

我问杨教授说，那你说后来学校里开始出现传闻，你能跟我说下是什么样的传闻吗？杨教授说，那些传闻就显得非常无聊了，有人说这个女生有个交往很多年的男朋友，结果不知道为什么俩人分手了，女孩子比较脆弱，经受不起这样的打击于是就思想包袱很重，才导致精神失常。另外有种说法是这个女孩子上个学期挂科比较严重，按照学校的规定，这个学期如果挂科超过多少科的话，就会面临留级的危险。所以这

个顾虑思想压力很大，自己把自己给压垮了。杨教授说，而真正引起学校重视，觉得应当由杨教授的领导牵头彻查清楚的，却是另外一个更加荒唐的传言。

胡宗仁问那个荒唐的传言是什么，我们最喜欢听荒唐的事情了。杨教授说，这新校区在没开建以前，其实是荒山和农田，而周围因为园区发展和学校入驻的关系，产业链开始被带动发展起来，这就导致了很多人以往当地的农民没了土地，政府虽然也赔偿了，也修建了安置村民的还建房。说完杨教授手朝着校门的方向一指，说那校门口的那些住宅楼，很多都是还建房，那些村民没办法种地了，也就陆陆续续在校门附近开设了很多面馆餐馆之类的，也有很多外来的民工租住在附近，而那个荒唐的传言，就是说这个女生有一天夜里从学校侧门进入学校打算去教学楼上自习，遇到几个醉酒的民工，给强奸了。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吞了一口口水，他痴痴的问，可是学校里不是到处都有人吗，要是抓走一个女生，应该很多人都会察觉吧？杨教授摇摇头说，这你就有所不知了，恰恰是侧门附近，虽然有保卫人员，但是那片地方是个广场，占地太大，广场的另一端就是并列的学生宿舍楼，在这途中有不少的草堆小树林，如果真是晚上有人干坏事，倒也并非不可能。尽管当时不少人都考虑过这个传闻，但是杨教授说，其实可能性真的不大。学校师生这么多，一个民工就算再怎么色胆包天，也不敢干这种事的。他停顿了一下说，关键在于，我手上的录像带其实已经说明很多问题了。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心里不免暗暗点头。无论外界的猜测多么荒诞离奇，杨教授手上却有着实际的证据。起码这份证据对于我和胡宗仁来说，是非常有价值的。

胡宗仁问杨教授，那目前为止，对这件事有所了解的学生你们都问过了吗？杨教授点头说是，其实他们主要询问的对象就是和那个女生同宿舍的其他三个女孩子，以及平日里和她关系玩得好的同学们。杨教授这时候无奈地摇摇头说，事发之后，她们同宿舍的其中两个女孩子都因为害怕的关系，选择了调换宿舍，目前还剩下一个女生继续住在那儿。但是我们之前问过，留下的那个女生是新疆来的学生，她说事发之前一

一切都是好好的，没有任何异常，我们也不可能以老师的身份去和她讨论是否有鬼神的可能性，再加上别的同学也都说这个女生日常里胆子比较大，而且乐观开朗。学习成绩虽然算不上特别好，但也绝不是那种死读书导致压力很大的那种。杨教授叹气说，也正是因为如此，那些乱七八糟的传言才会出来。

我对杨教授说，要不这样，杨伯伯你看能不能帮忙介绍一下，我们也想跟那些同学聊聊看能否察觉到什么，如果方便的话，我们最好是能够到那间宿舍去看一下。我转头看了胡宗仁一眼，他表情有些色情但是还是认可我的话。因为我和他都算是套话比较厉害的狡诈之徒，外加如果视频里的那个女鬼影如若真是这次事情直接导致的对象的话，那么我们应当能在这个女生周围的环境里，找到一些蛛丝马迹才对。

杨教授犹豫了片刻，然后对我们说，这样吧，一会我要去带一堂课，大约也就一个小时的样子，下课后我把那几个学生暂且留下来，然后你们再问问。如果那个新疆女学生今天不缺课的话，我们再跟着她一起去宿舍。

我说好的，那你先带我们去教室，回头我们掐着时间到外面等你吧。你可以告诉那些学生我们是那个女学生目前所处医院的医生，我们需要对精神类的别人做些了解。杨教授点头答应，接着我们又闲聊了一阵，他就起身带着课本，领着我们去了他上课的教室。

于是找到了教室位置以后，我们俩剩余的差不多一个小时时间里，就去了杨教授给我们看录像的时候，视频里的那个教室外面。这很容易找到，因为这件事当时在学校传得神乎其神，随便拉一两个看上去嘴碎的女生一问，她就能给你描绘的跟亲眼所见似的。所找到这个教室并不困难。而且幸运的是，当下我们找过去的时候，那间教室没课，只是在教室里有三三两两的学生们坐在那儿温书自习。

我其实挺无法适应这样的氛围的，于是开始跟胡宗仁分工合作，我在走廊上一边躲着监控摄像头，一边用身体挡住罗盘寻找鬼魂的踪迹。胡宗仁则进到教室里，冒充学生，坐到了先前那个女生坐的位置附近，当然他也和我一样，也是在寻找着。不过他那套工具稍微有些显眼，他师传有一副手提的油灯，在通气但是却不受到风力影响的前提下，他能

够根据火焰的波动方向判断，当然我是不懂。好在学生们大多在认真学习，没什么人注意到胡宗仁在教室里点油灯这种变态的行为。

而结论是，我和胡宗仁在彼此一墙之隔的窗户跟前，找到了踪迹。那种鬼魂的迹象其实并不强，就好像是一个有脚臭的人站在一个地方站了许久，但是从他离开以后，那种恶心的气味虽然依旧还在，但是已经淡了许多一样。但是却在那面窗户的玻璃上，却相对强烈了一点。也就是说，事发的当下，那个女生一定是望向窗外的时候看到了什么东西，才导致突然的疯狂。而看到的那个东西，必然就是我们视频中看到的、以及现在测到的这个鬼魂。

现在所掌握的一切，其实只是佐证了杨教授那段视频的真实性而已，却还依旧无法解决说明问题。于是我和胡宗仁算好时间，就回去了杨教授上课的那间教室。我们在门口一边闲聊着一边等着杨教授下课。很快教室里陆陆续续走出来一些学生，再过了一会，杨教授从教室门口伸出头来，看到我们，然后招手让我们过去。

进了教室以后，教室里一共留下了四个学生，全都是女生。其中三个都是和那个出事女生一间宿舍的，另一个则是好朋友。杨教授简单介绍了一下，然后我和胡宗仁就开始对几个女生提问。我们先问的是她那个好朋友，她告诉我们这姑娘之前一直很正常，出事当天的早上还和她一块去食堂吃早饭，还笑嘻嘻地讨论了一下自己认为长得不错的系上的男生。完全没有任何征兆。我眼见估计问不出什么了，就请杨教授让这个女生先回去了，教室里剩下三个同宿舍的女生。当胡宗仁凑上去准备发问的时候，其中那个新疆姑娘长相的女孩子，突然有了一种异样的表情，一闪而过。

坦白说，我虽然文化不高，也没学过什么心理学，但是多年来社会中的磨砺，让我对身边一些不协调的现象非常敏感。胡宗仁也是如此，所以这个表情我们俩都察觉到了，但是我们并没有直接去问，而是迂回着发问。我问几个女生，事发的前一晚，你们在宿舍里莫非都没察觉到她精神上有什么不大对劲的地方吗？其中一个女生回答我，当天晚上大家回去之后，除了听歌疯闹，上网玩电脑之外，就没干什么了，而她强调自己那天晚上睡得挺早的，后边的就不是很清楚了。另一个也面带难

色的点点头，接着把目光望向那个新疆女生。

我心里在想，这几个女孩子，起码有一个是在说谎的，因为她们担心害怕的表情其实已经在告诉我这个答案了。果然那个新疆女孩子说，就是啊，那天晚上一切都正常，大家都不知道这是为什么。

按理说，作为一个宿舍的同学，相互之间的了解算得上是比较多的。而女生之间的友谊我是领教过的，要么就貌合神离的勾心斗角，要么就真是好得不行。眼前的这三个女生，要说跟疯掉的那个女生有多大的仇怨我倒也不觉得，但是很明显，她们知道一些事情，而这件事情她们没有告诉过别人，极有可能是她们互相约好，不要说漏嘴了。于是我有些故作阴险地冷笑了两声，表示我好像察觉到什么了，这也是为了给对方施加精神压力。于是我问先前的那两个女生，我说听说你们的室友出事以后，你们俩就先后搬离了那间宿舍，能告诉我是为什么吗？两个女孩子相互望了一眼，略微支支吾吾的说，是因为害怕。我问她害怕什么，她告诉我不为什么只是自己宿舍的人出了这样的事情，而旁人也会议论纷纷，所以自己晚上睡觉的时候难免想起，怎么都睡不着，于是就越想越多，越来越害怕。她眼神里有一点害怕，然后说，害怕她是被什么脏东西给迷住了。

话还没说完，我明显看到另一个女生在遮挡住我视线的地方，不露神色的用自己的手臂碰了碰说话的女生。

脏东西，这是这场对话里最大的收获。这说明，其实除却校园里的那些传言的版本外，起码眼前的这个女孩子，是想过和鬼有关的。于是我又故意重复了一次女生的话，然后装作害怕的样子说，别说还真有可能是……闹鬼！学校里最多鬼了，怪不得你们要搬。

这时候另一个女生对杨教授说，教授我们俩还有点事这里要是没事的话，我们能先走了吗？杨教授望着我，我点点头，其实我心里在想，先假设之前的两个女生是因为害怕而搬走的话，那么问她再多，也会因为害怕的关系有所遮掩。而那间宿舍里还有一个没搬走，她肯定有她的理由，所以如果我认定了这三个女生是知情人的话，那么这个新疆的女孩子，就应当是弄清来龙去脉的关键。

两个女生转身离去，那个新疆女生也跟着转身，于是我赶紧叫住她，说同学请你先别走，我还有几句话想要问你。她很不情愿地站住了，眼睛看着我。我说既然你四个室友一个疯了两个搬走了，你为什么没搬走呢？她说她其实也想搬，但是一直没找到合适的宿舍，她说下个礼拜宿管老师就能够给她协调到宿舍了，所以她下礼拜其实也会搬走。我点点头，对她说希望能够到她的宿舍看一下，新疆女生有点迟疑，于是杨教授赶紧说，你就带他们一起去看看吧，我也跟着一块去，如果能早点调查清楚，对大家都是最好的呀。

也许是杨教授的话起了作用，这个女生最终还是答应了带我们去看看。路上杨教授对我和胡宗仁说，这个女生叫什么什么依娜姆，名字挺长一串我确实记不得了。而之所以记得依娜姆这三个字，是因为她自己跟我们解释，这在她们维语尤其是穆斯林当中，表示善良的意思。于是我仔细打量了一下这个新疆姑娘，她有着比较浓郁的口音，但是那高挑的鼻梁和深邃的眼窝，瘦高的身材，除了脸蛋上有那么星星点点的一些雀斑之外，是个很有异域风情的美女。虽然我和胡宗仁都知道新疆美女多，但他就比我要下流多了。于是从教学楼到宿舍楼之间步行的时间里，胡宗仁一直在找话题跟这个女孩子搭讪。例如：

“我最喜欢吃新疆的羊肉串了一次能吃好几十串呢！”

“听说唐僧取经那个火焰山就是在新疆的看来铁扇公主是你们新疆人啊！”

“我从小就认识一个很牛逼的新疆人长得又帅他叫阿凡提哈哈哈哈哈……”

诸如此类的蠢话。

我曾经在念书的时候有过一小段短暂的集体生活经历，只不过那时候我们学生宿舍里是住了8个同学，由于是男生的关系，又脏又乱。而到了依娜姆的宿舍后，才发现原来女生爱干净真不是吹牛的。整洁的宿舍里，一切都摆放得规规矩矩。我问依娜姆，那个女生之前是那个床呀，她跟我一指，于是我就在床的周围来来回回的走动。值得注意的是，当时我掏出罗盘的时候，并没有回避依娜姆的目光，甚至可以说，

我是故意让她看见的。然后我斜眼瞟到了她看到我罗盘时候的表情，是那种“早有预料”般的诧异。我笑着问她，你知道我手上拿的这个是什么吗？她点头，然后看着我和胡宗仁说，你们俩不是医院的人对吧？

我没回答她，而是开始拿着罗盘比划起来。我测灵的时候是非常集中注意力的，因为有时候一些细微的痕迹往往会因为你的一次眨眼而错过。在床板上，一切正常，但当我把罗盘平移到床板的上方大约一个侧身的距离，灵异反应就来了，我东找西找，察觉到这种反应来自于侧面的墙壁上。于是我仔细看了看墙壁，上边有一些贴了透明胶然后撕掉的痕迹，由于并没用特别强，所以我也只是记下了这么一个点。而这时候，胡宗仁冲我喊道，你快来看，这儿有个猛的。

于是我跳下床，发现胡宗仁正站在靠近窗户的一块立在地上的穿衣镜跟前，手里提着他那难看的油灯，我凑过去，然后用罗盘仔细测了测，没有错了，这里的反应比较强烈，并且根据自己的经验判断，这种反应的程度，已经不是鬼魂走过留下的痕迹，而是这个鬼魂就在这儿，区别只在于，我们看不见它，或者是它并没打算让我们看见，同时我也无法确定，这是不是我们之前在视频上看到的那个女鬼。

这一点比较出乎我的预料，因为我本以为这种情况下调查起来会有些困难，没想到的是，竟然如此轻易的找到。从这个鬼魂的反应看来，它似乎不知道我们是冲着它来的，甚至不知道我们已经察觉到了它。不知道是比较傻还是反应迟钝，它就在那面穿衣镜的背板后面，贴着窗户，一动不动。

胡宗仁冲我使了个眼色，我会意，于是我走到宿舍门口，让杨教授和依娜姆一块坐在靠近门口的板凳上，接着我关上门，在门的两侧掘下钉子，结上绳阵，而窗户那边，则交给胡宗仁了。这算是我们最惯用的伎俩之一，因为当我们有把握困住一个鬼魂让其无处可去的时候，我们往往会先把它关住，再来一步步解决问题，最起码不至于让它逃掉，然后再找就困难了。

依娜姆或许是看我和胡宗仁举止有点诡异了，于是她带着她的口音害怕地问，这是在做什么。这回我也没瞒着她，我说你们宿舍里闹鬼，而鬼现在就在这儿，我们要把它关住。依娜姆和杨教授都站起身来，看

得出杨教授其实也是有点害怕的。我对依娜姆说，刚才你猜对了，我们不是什么医生，我们今天来就是来抓这鬼的，因为只有把这儿清理干净了，那个疯掉的女学生才有可能好转，只不过那就是医学上的问题了。接着我很严肃地问依娜姆，我知道你们没说实话，现在你也知道是什么情况了，把你了解到的都说出来吧，因为我们如果收拾不了，保不准下一个遭殃的会是谁，也许就会是你。

这其实是我吓唬她的，因为在我看来那个疯掉的女生起码是因为某种途径而招惹到了这个鬼魂，否则没理由就这么选择了她。果然在我们这么一吓后，依娜姆就开始呜呜的哭起来，那种哭纯粹是因为害怕的那种。

她告诉我们说，本来只是闹着玩，后来出事了也曾想过可能有关联，但是谁也没办法说服自己相信，于是大家都觉得害怕但又证明不了。我问她你们怎么闹着玩了？她哭着说，在出事的头一晚，她们四个女生围在宿舍里讲鬼故事，本来只是讲着玩玩，却到后来，那个疯掉的女生提出，要不咱们来请镜子仙吧！

我一听，这下坏了。

镜子仙属于众多招灵游戏的一种。也是属于年轻人尤其是校园里继笔仙和碟仙之外，流传得最为广泛的一种招灵游戏。但是和前面两者一样，绝大多数会因为咒语和方式的不完整不能召唤出来。而在每一种文化里，对镜子仙都有固有的定义，人只有在独自照镜子的时候，才会表现出那个最真实的自己，所以镜子里的那个自己，是最清楚你有没有说谎或是干坏事的。严格来说，镜子仙并不算是因镜子而起的一类鬼魂，在我所了解到镜子仙最早的出现也是在镜子出现之后，当一面镜子目睹了一次死亡，那么它就有可能把这种死亡的影像甚至是灵魂按照某种特定的方式储存起来，而这面镜子再度被人指名道姓的召唤时候，就容易出事。在欧美很多国家流传着一个叫做“血腥玛丽”的游戏，其实也是镜子仙，定义和宗教环境不同，但本质却都是鬼。而东方尤其是中国日本等地对镜子仙的定义，大多是午夜十二点，点蜡烛，削苹果，然后果皮不能断，等到结束后，会在镜子里看到自己喜欢的人，或是自己的未来等等，这个我还从未亲自证实过，所以各种版本我们都不能否决。而这

类因为召唤镜子仙而出现的鬼魂，它们大多有一个共同的特质，就是无法直接用眼睛或是摄影器材所观测到，却能够在它们愿意的前提下，从镜面物质的倒影里出现。

这就是说，我和胡宗仁起初在视频里看到的女鬼影子，其实就是召唤的镜子仙，摄影机之所以只能在地砖、墙壁、玻璃的反光里拍到，这就是铁定的证据。而同样的，在教室里疯掉的那个女学生，她所看到的窗户里的女鬼，其实并非只是站在窗户外，而是站在当时女生坐的那个位置，周围360度无死角的范围内，任何有可能反光的器材里，她都会看到那个女鬼。只不过碰巧她是望向了窗外而已。

我有些皱眉地对杨教授和依娜姆解释了一下，告诉他们，这镜子其实只是一个媒介，镜子里面本身是没有鬼的，而是因为那个女生的召唤，而碰巧这周围有一个路过的鬼魂听到了这个召唤，它大概是在召唤自己，从而出现在镜子里，接着一路通过这个女生身边的反光器材一路跟随，没准现在还跟到了医院呢，这大概也是女生昏迷不醒的原因之一吧。

这其实是我的猜测，因为我从未亲自处理过镜子仙。镜子仙和笔仙碟仙不同之处在于，它因为镜子本身反光的特性而造成了能够显示出自己的影像，而笔仙碟仙通常没被开罪的时候，是不会轻易害人的，当然也是一种非常危险的行为。于是我问依娜姆那天晚上那个女生召唤镜子仙的咒语和当时削苹果皮断没断之类的，说实话我也不知道这种召唤方式是不是真的正确。只是书上这么写了我也只能这么相信了。而破解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再召唤一次，当鬼出现的时候，砸碎那面镜子。

这看上去似乎是容易，因为本身现在被我们困在宿舍里的这个鬼魂对我和胡宗仁并没有什么恶意，所以我可以担保的是，假如今晚12点我和胡宗仁通过召唤然后砸掉镜子以后，医院里那个昏迷的女生一定会因此而好转，但镜子虽然碎了，不代表这个鬼魂不存在了，它依旧还在这儿，只不过不通过镜子出现了而已。假如日后附近宿舍的学生们一时兴起，开始玩笔仙等等，它也会因此再度换一种方式出现。于是我和胡宗仁一商量，我们决定先带走这个鬼魂，反正它也被困住了。而后再召唤一次，我们会测灵，如果召唤不出来的话，则才说明这地方真的干净

了。

我把我们的决定告诉了杨教授和依娜姆。杨教授虽然是教授，但是他知道我肯定不会拐着弯给他制造麻烦。依娜姆自打知道我们身份以后，就一直显得非常紧张。我对她说，这事你还不能逃，因为如果今天你走了，这种恐惧会伴随着你一辈子，与其如此，你还不如跟着我们一起送个干干净净，自己也当吸取个教训，将来你和你身边的朋友，都别再玩这种稀奇古怪的游戏了。

大学生就是不一样，依娜姆知道我说得有道理，虽然很抗拒，但是她还是答应了。于是我开始向杨教授打听这些年学校是不是死过人，因为鬼魂的停留大多是两种，一种是因为留恋，一种则是因为不甘心。而这两种都会因为时间越来越长后，变得越来越糊涂，最终变成游魂野鬼，四处游荡，但怎么都不会离自己死掉或是眷恋的地方太远才对。我直接问杨教授是不是死过人，其一是因为几乎每个学校都有学生或是老师死掉的传说，且不论真假，先听听总是无妨的。再者是因为我实在不认为有人死后还会眷恋着念书的学校，学校多烦呀，当然这是对我而言。果然在我问了杨教授以后，他说是有的，几年前的时候，学校才刚死了一个女学生。

我心想大概八九不离十了，但是据我所知这学校在这个地址办学也没多少年时间呀，杨教授是个老教授了，会不会把另外一个校区给记岔了。他告诉我说，在2007年的时候，学校里有一个女生从其中一栋教学楼跳楼死了，当时这事闹得挺严重的，风评也比较不好，在那事情善后以后，学校还专门组织了一场追悼会，并开始加大对学生们心理健康的辅导工作。

我问杨教授，那女生是自杀的对吗？杨教授说警方的调查是因为感情问题，再加上性格可能本身有点问题，不太善于跟家人和同学分享沟通，导致自己内心的压抑而选择了跳楼自杀。我说难怪了，自杀本身会被看成是一种罪恶，因为选择这样的方式结束生命，自己非但得不到解脱，反而会给爱着自己的人造成无尽的伤痛。按照佛家的话来说，这类人超生都困难，可谓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了。所以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这么两年一直在学校里不走了。

杨教授说，但是那个女生摔死的地方是在教学楼啊，离咱们目前的宿舍楼是有一段距离的，怎么会串到这边来呢？我说那女生是住校的吧？杨教授说是，他记得在那女生跳楼之前，她的母亲还因为担心女儿来学校陪伴了一段日子。我说所以她每天上完课，总是要回宿舍休息的吧，来来往往两点一线，这也很正常。

基本上能确定了，但是还差一步，就是确认这个被我们关在宿舍里的的女鬼，就是当年跳楼身亡的那个女学生。而我天生喜欢恶作剧的劣习那一刻再度占据了我的大脑，于是我问杨教授，你还记得那个女生的名字吗？他仔细想了想，告诉了我一个名字，我说你大点声说我没听见，他又放大了音量说了一次那个死掉女生的名字，就在这时，罗盘一阵大动，杨教授也突然打了个冷浸，于是我确定了，就是这个女生，不过搞杨教授，纯粹是我这种无法玩久的怪癖罢了。

于是接下来的就容易了许多，我把这事交给胡宗仁去办，起灵，收灵，但却暂时没有送走。因为这类自杀的鬼魂，相当程度上来说，带有比较强烈的戾气，所以在送走之前，必须先化解这份戾气才是，所谓的化解，就是被我们这号人收了去，进行开解，或是自己沉淀，继而送走，才能让它走得心甘情愿。

当下收工以后，也就还剩下最后一个重要的环节。因为无法确定这周围是否还有别的游魂野鬼，所以我和胡宗仁还是决定按照原计划，等到夜里12点召唤一次。若然召唤出来一个别的，那么就得让校方给我们加点佣金，我们一道做完了。如果没有的话，这件事才算是尘埃落定。

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们漫无目的地在校园附近游荡，吃东西，看美女，看着那些在勾肩搭背的男女们，然后表示一种好白菜被猪拱的病态心理，直到晚上大多数女生回了宿舍以后，我们才在杨教授的带领下一同去了那间寝室。再度召唤。

所幸的是，这回我们没召唤出什么东西，那至少表示宿舍这一带应该是干净了。宽慰了依娜姆几句，但我估计语言此刻是苍白的了，这姑娘今天晚上恐怕是说什么都睡不着了。但那确实也不是我们能管得了的事情，接着我们就离开了学校。

几天后，杨教授打电话给我，说医院里的女孩子醒了，而且对于当天的记忆基本上想不起来，只记得自己上课走了会神，然后记忆就断片了，再接上就是自己在医院里苏醒的时候。杨教授说，这次谢谢我们帮了这么大的忙，佣金会尽快汇到我的账上，我把这消息告诉了胡宗仁，因为钱我得分给他一部分，电话里我听他心不在焉地，于是我问他在干嘛，他说他在看动画片，我说你这智商估计也只看得懂动画片了。

然后我问他看的什么动画片，他告诉我，阿凡提。

第八十八章 蜡烛

我有一个朋友，家住在渝北区金岛花园附近。我和他的认识几乎能够非常完整地证明一个吃货对于交友这件事上有多么不慎重。

我这位朋友姓于，四十多岁，大了我不少。认识他是因为我在那之前某一天嘴馋了，特意去金岛花园附近吃那家非常有名的冷锅鱼，吃完打算往回走的时候还不到中午一点。但是这时候附近一个看上去生意特别火爆的小店引起了我的注意。于是我下意识地走过去打算看看这家店是做什么吃的，结果发现那是一家大排档。

但凡吃过大排档的朋友都应该知道，这类店铺，通常是晚上才开始火爆，一直持续到凌晨，所以在我的看法里，一家大排档的生意如果能够从中午开始就火爆的话，那么味道是一定不错的。想着想着我就走到了店里。店里面已经没有我的座位了，于是我就只能坐在门口加设的小凳子上，丝毫没有犹豫地，我就点了一份小龙虾。龙虾是用炒的，红色的虾壳，拌上红色的辣子，再淋上些红色的辣椒油，油面子上再洒些翠绿的葱花。店里的服务员端上来碗筷和剔肉的小牙签，我尽量不伤到虾肉的情况下剥开一个，吃进嘴里，任凭那满嘴虾肉的鲜美混合着重庆特有的辣椒油的香气，瞬间充溢了整个口腔，在我舌头的每一个角度，毫无保留地刺激着我的味觉。

于是从那以后，我就是这家店的常客。而之后又一次，因为吃到半夜了，有别桌的客人醉酒闹事，我和我另外几个朋友帮忙给店老板解了围，他请我们喝酒，就这么着，我俩成了朋友。

事发在2007年，于老板在那年夏天的一个周末打电话给我，说请我

到他们家吃饭。由于之前替于老板解围之后，我们俩算得上能够畅谈的一类朋友。所以也常常一起吃饭喝酒，当我问他，什么事这么高兴要请我吃饭啊，还是在家里吃。他在电话那头笑呵呵地说，他女儿考上一所不错的重点高中了，心里高兴，就想找老朋友喝酒聊聊。我说行，于是去给孩子买了点升学礼物，就欣然赴约了。

值得注意的是，2007年的时候，于老板已经把自己那生意火爆的大排档给转让了出去，理由是过度吸入了油烟，加上经常起早贪黑，导致他身体比以前差了许多。孩子是个整齐的孩子，学习成绩一直不错，于老板觉得自己这些年挣的钱完全足够干点别的了，于是也多抽点时间出来陪伴孩子。

但是那天跟于老板在他家里吃晚饭以后，我们俩就趴在他们家阳台的栏杆上，一面聊天一秒抽烟。他们家住的楼层并不高，因为金岛花园算是重庆相对比较老旧小区了，年代和加州花园差不多，楼层并不高。就在我们抽烟的脚底下，是一条人工河沟，于老板告诉我这条河沟的源头其实就是离这儿不远的的一个水库，早年开发这一带的时候，是把这条河沟两岸修成了附近居民健身娱乐的休闲步道的。但是后来因为一场暴雨的关系，水库的水猛涨导致了一次不大不小的决堤，人工步道那时候就被淹没了一些，虽然这种情况很快就被解决了，但是也让市政的工作人员开始头疼这如果再度决堤怎么办。于是他们就选择了暂时封闭这个步道，然后在水库边上垫高了大约十来米，修建了一个专门具备泄洪功能的类似堤坝的那种。由于当时抽烟的时候天色已经很黑了，所以于老板也没给我指那个堤坝到底在什么地方，他只是告诉我说，从那以后，水库的水位就比这下边河沟的水位高了差不多10来米的样子，而那次因为改建而封闭的健身步道，至今都没有重新开通。

我问他这是为什么呢，他说一来是因为水质不好，常常有臭味，二来则是因为封闭了很长时间，光是除去杂草都要费点劲，而且这个步道的一侧是河沟，另一侧就是金岛花园楼房的基座，因为加固的关系都是土壤和种植的树木，所以这一段渐渐就荒废了。后来甚至有市政工作的人来这里，修建了一个临时的垃圾场，不过由于交通不便，也几乎没人去那儿倾倒垃圾了。说完他朝着楼下一指，说那个垃圾场就在这下边，不臭，就在那个蜡烛灯光那儿。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瞧过去，大概离我们的位置差不多二百来米，其实黑漆漆的我什么都看不见，倒是于老板说的那个烛光，却在夜晚显得特别醒目。

我问于老板，老于啊，不对呀你不是说那儿是荒废了，周围还栽种了许多树木吗？地上枯枝什么的也应该不少吧，这种地方怎么会有人点蜡烛呢？不怕着火吗？于老板耸耸肩膀，他说他也不清楚，大概是流浪汉之类的，见那地方没人去，所以暂时把那儿当成是家了吧。我说那不应该啊，你想想这夏天这么热，这里又靠着河沟，又是树林，蚊子多得要死，冬天这里又潮湿，没遮风避雨的地方谁受得了啊，就算是流浪汉，也不至于傻到这地步吧？于老板笑了笑说，那他还真是不清楚，只不过他已经搬到这个地方好几年了，从两年前开始，几乎每天晚上这个地方都会点起烛火，从大概晚上八点到凌晨两点，天天如此。于老板说，起初他也纳闷过一段时间，不过这对于他来说其实根本没有任何影响，所以也就没怎么放在心上。

说起来很奇怪，那天的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因为看到那烛光，虽然隔得比较远也看不清，但是却依稀能够分辨得出是两根并排点着的蜡烛。这让我感到有些怪异，因为我觉得那蜡烛摆放的方式，目的好像不是为了照明，而更像是在祭祀。

由于我并没用跟于老板说过多关于自己职业的事情，所以他对我们这行也仅仅停留在一个初识的阶段。于是我跟于老板说，要不咱俩现在看看去？

于老板看上去是觉得我挺无聊的，他笑着问我，这有什么好看的呀，万一真是有个精神问题的流浪汉的话，伤到咱们怎么办啊。我说你放心吧没事，我就想弄清楚而已，你就当是吃晚饭陪我散散步得了。在我的要求下，于老板不好意思多说什么，再加上我是客人，于是他还是答应了。

出了小区门以后，我们绕道从小区侧面的一条小斜坡公路一直朝下走，直到走到一座短短的石桥上面，而那座桥的底下，就是那条河沟。于老板对我指着边上一个被推垮了半截我砖墙跟我说，你看吧，这里还是封着的。这倒掉的半面墙估计就是那些流浪汉干的吧。我拍拍手，说

咱俩进去看看吧。这次于老板就说什么都不肯了，他说那里边估计以前铺的路都全是泥土了，这黑漆漆的就别进去了吧。我说我坚持要进去看看，他笑着说你比我年轻这么多，如果你实在是要去那你就自己去吧，我就在这桥上抽根烟等着你。

我也不方便一直勉强人家，于是我说好那我自己进去了，接着就从那倒掉的半边墙壁豁口上翻了进去。

2007年我的手机还是诺基亚5300，一款滑盖的音乐手机，做工结实耐摔，在外边遇到和谁不顺眼的时候，还能捏在手里当凶器使，听说这款手机侧面的钢条是可以用来当榔头钉钉子的。但是这个手机没有闪光灯，也就是说我无法用闪光灯的功能当成手电筒。于是我也就只能用屏幕的灯光微弱地进行照明。的确如与老板所说，这段路非常不好走，有些地方甚至都不知道路沿在什么地方。整条路从我翻越围墙一直到烛光的位置，大约也是差不多两百多米的感觉，整段路是一个反写的S形状，但是当我走到烛光附近的时候，我却暗暗觉得一阵心凉，虽然并非跟我最初想象的一样，是有人点了那种类似祭祀的蜡烛，但眼前的景象却让我的惊异有过之而无不及。

烛光的位置距离我当时站立的位置，大约是在我正面45度角斜坡上约5米的距离，一个黑乎乎的建筑旁边。那个黑乎乎的建筑吗，应该就是当时于老板跟我说的那个废弃的垃圾场，而在那儿有一个看上去像是石台子的东西，上面点了两根白色的蜡烛，却没有插香，而在蜡烛跟前，有一个微微驼着背缩着脖子，头发乱糟糟的中年男人，背对着我，一动不动地坐着。

当时我心想，假如这个男人真是一个流浪汉的话，那也就罢了，我顶多原路返回后，帮忙打一通救助站的电话就是了。可当我走近一看的时候却更吃惊了。

这个男人面前点上蜡烛的地方，并不是一个石头台子，而是一块木板。木板下面是一个类似装修腻子粉的那个圆桶，当作是台柱了。而那块木板上，用红色还是黑色的油漆，画了一副中国象棋的棋盘，棋子不多但是也分布在棋盘上，而那两根蜡烛，就点在楚河汉界上。

直觉告诉我，这不大对劲。我向来不是个冒失的人，所以在看到这一幕的时候，我立刻就警觉了起来。没退行以前我防身的几样东西是不离身的，这也是为什么我夏天总喜欢在腰上别上一个腰包的理由。看见眼下的情形，我立刻默念了一段壮胆咒，然后伸手到腰包里，抓了一段绳子出来。一边慢慢靠近，一边准备着见事不对就一绳子圈过去。可是当我走到近处的时候，那个中年男人还是没有什么反应，而是好像压根不知道我靠近一样，一边像是在缓慢地思索，一边伸出手，把象棋棋子里他这一侧的“车”，移动了一个位置。而且在那个时候我才注意到，这根本就不是一副完整的棋局，除了棋子缺了很多以外，还缺了一个无论如何都不该缺的棋子，就是男人这面的“帅”。我不知道这个男人是不真的疯了，这种不正常的环境下，缺不缺棋子似乎没那么重要，男人显得很认真，貌似一副落子之前，需要深思熟虑一样。

那感觉，就好像是在跟一个人对弈下象棋，但是他的对面，什么人都没有。

我看他似乎没有要对我怎么样的感觉，为了确认一下是我想多了还是怎么样，于是我偷偷摸出罗盘，摆正位置后，还没来得及看盘，就听见罗盘指针因为受到影响过大，而导致在盘面上叩击，发出“咔咔”的声响。事实上我此刻完全不用在看罗盘了，因为如此剧烈的反应就是在告诉我，这儿有鬼，而且就在我跟前。最重要的是，这个鬼的某种力量还挺大的，而我唯一一弄不清楚的，就是这鬼究竟是为何存在。

其实我大可以转身离开，但我实在是做不到。在我看来，眼前的这个中年男人显然是被鬼给迷住了。至于是为什么我倒是不清楚，但不管这个鬼的动机究竟如何，这种鬼迷人心的事情终究是不合规矩的。所以就算我心里打鼓，感到害怕，还是得硬着头皮试一试。

“喂……大哥……喂！”我试探性地朝着那个男人喊道，他没有反应，只是那两根蜡烛的烛火些微地摆动了几下，壮着胆子，我伸出手指，戳了戳那个男人的肩膀，声音也略微大声了一点：“大哥，大哥！”而就在我第二声大哥还没喊完的时候，那个男人突然地、而且非常迅速地转头，那速度绝非一般人办得到。他冲着我瞪大了眼睛，就像那种人死不瞑目的样子。脸上却没有丝毫表情，映着烛火，我看见他眼睛

里满是血丝，脸颊消瘦，有些内陷，嘴唇上有不少稀稀拉拉的胡渣。他就这么瞪着我短短一秒钟，突然烛光扑朔，好似有人吹了口气，蜡烛灭了，周围一片漆黑。接着我听见咕咚一声闷响，周围再度陷入一片安静。

我很难形容我当时的心情，事后想起来自己似乎是有点被吓傻的感觉，因为按照我这种胆小的个性，当男人转过头来看着我的时候我就应该会逃跑了，但正是因为他转头速度非常快，让我没有防备，竟然呆在那儿和他对望了一秒钟直到蜡烛熄灭我才回过神来，赶紧一个大跨步朝着下坡跳下去。摸索着找到一棵树，然后背靠着树，伸手摸出一把坟土，另一只手抓住绳子，急促呼吸着，打量着周围。

由于蜡烛是突然熄灭的，所以当时我的眼睛并没能迅速适应这环境，好在时间也不长，我就渐渐能看得清周围的轮廓了。所幸的是，在那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我并没察觉到什么异常，而与此同时，我也看清了当时那个男人坐的位置，地上麻乎乎的一团，我才知道，适才听到咕咚一声闷响，其实是那个中年男人摔倒在地上的声音。我鼓起勇气走上前去，迅速在周围几棵树之间用绳子围了一个圈，然后在地上画了一个井字形的敷，接着跺脚三下以示“通地”，确保自己的安全后，我伸脚踢了几下那个男人，并大声喊他。就这么十来声之后，他才悠悠哼了一声，然后慢慢坐起身来。

我点亮手机屏幕，照着他，他因为突然的亮光而虚着眼睛，他问我你是谁啊，你为什么在这里。我说我也想问你呢，你这么黑灯瞎火的跑到这个地方来干什么。他打量了一下四周，然后问我，这是哪儿啊？

其实这是我预料到的结果，一般被鬼迷住的人，都不大记得自己发生过做过的事。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谓的记忆断层。这其实并不算是特别危险，因为很多有过类似经历的人，都被归结于“梦游”“分裂”等症状，然后莫名其妙地加以治疗。所以当这个男人问我这是哪儿的时候，基于我有一种“此地不宜久留”的想法，迅速拉起那个男人，跟他说，咱们先出去再说。男人大概还懵里懵懂的，于是我搀扶着他，加快速度，往回走去。

这一路上非常太平，没东西追赶着我们。等到我扶着男人爬过砖墙

后，于老板站在桥上惊讶地望着我，说人家年轻人出去玩都捡女孩子回来你倒好捡了个男人还是个中年男人。从他的眼神里我不难发现，他是觉得我口味挺重的。我没搭理他，把那个中年男人扶着在桥栏杆边坐着，于老板还是不知道我为什么这么做，我说老于啊，你帮个忙，去那上边小卖店给我买瓶矿泉水来。不要贵的，一块钱的就好。

于老板去了，于是我蹲下身子来，问那个中年男人，你把你记得的事情都告诉我一下。他说他就记得今天自己收摊以后就回家了，接着就跟平常一样吃晚饭，然后就在沙发上躺着看电视。我问他你家住在什么地方？他说就离这里不远。说完他朝着不远处的堡坎指着，那地方我来的时候看到过，应该是一个老厂子的职工房，但是很破旧了，也没几家人住。看眼前这个男人的穿着，应该是日子过得并不算好的那类。我说你就记得你看电视，然后呢？他说自己一天还是挺累的，所以估计是看着电视就睡着了。我心想，如果这情况让那些科学人士知道了，估计想都不想就会判定为梦游症了。所谓的梦游症就是身体看似有意识但却无意识的根据自己的行为习惯机械重复一些事情，而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事主睡着以后，所以叫做梦游。于是我接着问男人，你莫名其妙来到这里，你家里人都没察觉吗？他苦笑一声说他是一个单身汉，没有老婆孩子，父母岁数都大了跟自己兄弟住在老家，自己一个人在这里已经呆了好多年了。

从男人醒来到目前，时间也过去了一阵，他也清醒了不少。他渐渐开始对自己的行为感到不解。我心里是有答案的，但是在那之前，我还不能告诉他。我想到之前于老板说，这种烛光其实出现了差不多有两年多了，那就是说，眼前这个中年男人在两年前就开始被鬼迷住了。而这两年以来，他每天本身就劳累，想睡觉的时候却被鬼弄出来，到这个僻静的地方来下象棋，难怪他看上去如此消瘦憔悴。换成任何一个身体再好的人，持续两年这样子，恐怕也好不到哪去。出于好奇，我问他一句，你是做什么工作的。他说他现在在金岛花园附近，每天提着自己的工具在那儿，等着那种私人装修队，缺什么什么师父了，他就去凑个脚。他说他是做泥水匠的，每个月辛辛苦苦，大概也就能挣到2000块的样子，除去家用，也剩不到什么钱。我问他，那你是不是挺喜欢下象棋的呀？我之所以这么问，是因为他被鬼迷住的这段时间，都在跟那只鬼

下象棋。他听到以后有点吃惊，问我是怎么知道的，我说我猜的。他说他是个很喜欢下象棋的人，通常很多人还下不过他，在自己蹲点做泥水匠之前，他就在附近街边摆棋局。

摆棋局？什么意思啊？我不解地问道，他说，就是跟人下象棋，50块钱一盘，谁输了谁给钱。我哦了一声说就是街上骗人的那种破解残局那种对不？他摇摇头说不是，他是正儿八经地从头下棋，输赢全凭本事。我突然想到点什么，于是问他，你是不是两年以前开始做泥水匠的？他说是的。我又赌博性地问了一句，那么你之前的棋盘和象棋棋子，是不是不见了？他说并不是不见了，而是在那段日子发生了一件事以后，自己一怒之下把棋盘和棋子都给扔了，说完他朝着身后一指说，就扔在这附近的树林里了。

看样子，当时在烛火边的那副棋盘和棋子，就是这个男人之前丢掉的那副。但是我仔细回想了一下，适才看到的棋局里，这个男人占据的一面，是没有“帅”的。所以连残局都算不上。正在弄不明白的时候，于老板买着水回来了。

我把水拧开后递给中年男人，让他喝几口润润嗓子。然后我问那个男人，你说两年前发生了一件事让你丢了棋盘，从此不下棋挣钱，而改作泥水匠了，是因为什么事啊？

男人吞了口水说，那天他和往常一样，在街边摆棋局。后来来了一个他的老棋友，这个人屡次挑战他却屡次失败，几乎每个星期来好几次，每次都只下一局。男人说，结果就在那天，他觉得自己每次都赢人家钱似乎有些不好意思，于是就故意放水输了一把。但是由于两人都是棋艺精明的人，自然这点小把戏被看了出来。于是两人因此起了争执，还打了一架，后来警察来了把两人带走。男人说，对方是个岁数比自己大不少的老人，结果在警察局问询的时候，心脏病发作，于是自己赶紧和警察一块把老人送到了医院急救，连急救费都是自己垫付的。结果老人因为岁数大了的关系，就没能救回来。

听到这儿，我和于老板面面相觑，我很难理解为什么有人会因为下棋下不过，还被活活急出心脏病来了，并且因此丢了命。男人接着说，就因为这件事，那个老人的子女说什么都不让男人过安生，在医院动手

打了他，并且起诉到法院要他赔偿因故造成老人过世的损失。后来在警察局和附近居民的协调下，帮他说好话，说这人虽然没什么本事但是是个老实人，希望能够酌情处理，才赔付了一个他自己砸锅卖铁能承担的数字，这事才算了结。

他顿了顿说，也就是因为如此，他才决心今后不再下棋了。觉得这棋迷之人，除了棋艺给自己带来的快乐以外，遇到一桩大事那就谁都受不了，如果犯心脏病的人是他自己，他也会觉得太不值得了。于是那天他喝了点酒，就把棋盘和棋子，一股脑地丢在了这个树林里。

说到这儿的时候我才算明白，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起初那个在我罗盘上出现的鬼魂，应当就是当初心脏病去世的那位老棋迷。大概是死之前一直都觉得自己赢得不光彩，想要在死后来却一个心愿，打算赢一次再离开。可是由于棋盘上一直没有那个“帅”，也就成了一盘永远下不完的棋。

于老板把我拉到一边，说可以了，咱们走吧，这水都买了，待会别人赖着我们怎么办。我对于老板说，老于啊，我之前曾经对你说过一点我的职业，你大概没放在心上。今天你要是还拿我当朋友的话，你就跟着我走一趟，如果你不愿意也就算了我不勉强你。我的职业可能没有你想的那么稀疏平常，今晚就算是我吃了你家里的一顿饭，该当对你有所坦白吧。

于老板很纳闷，他看上去像是想要问我问题，但却没开口。于是我把我的分析，包括我掌握的情况以及对这个中年男人之所以会莫名其妙来到这个地方做了一个说明，并自私地加上我自己的猜测，就是我猜测那个鬼，就是那位心脏病离世的老人。当我把这些话说完以后，中年男人和于老板都愣住了，看得出来，他们谁也没想到过会真的和这方面的东西有关。为了证明我说的不是假话，我让那个中年男人伸出右手，我把罗盘取出来，靠近他的右手打了一下。因为他的手之前是握过棋子的，所以手上虽然反应不算强烈，但是能够明显的察觉到，这绝非我糊弄他们的雕虫小技。

我跟中年男人说，我就是靠这个手艺吃饭的，今天偶然撞见你这件事，我才插手管一下，我不要你一分钱，既然我撞都能撞到这件事，那

么对于我而言，这件事就跟我有必然的关系，我帮你了解这桩鬼事，送走那个鬼魂。起初男人很是抗拒，甚至连于老板的表情都似乎在说你小子这下玩笑开得有点大了，我没理他，只是告诉那个男人，你必须要明白，现在每天晚上迷迷糊糊走出来下棋下到半夜，伤身劳神的人可是你自己，当时你还没回过神来时的时候，我的罗盘上鬼魂反应很强烈，也就是说这个鬼魂有比较强大的执念，而这执念是什么，在我现在看来，就是它希望能堂堂正正的赢你一盘。

男人支支吾吾地说，可是论棋艺的话，那位老人家真的下不过我啊，如果我再装着输给他，那不也没用吗？我说你放心吧，那个老人死了两年多了，49天后的鬼魂多少都有点不同程度的糊涂，咱们就去重新买一副象棋，摆个完整的棋局，你让着他，让他以为自己赢了你，了却心愿以后你就自己回家，剩下的事交给我，我来送走他，如此一来，我保证从今往后，你再也不会半夜三更到这儿来，也不再会因为这件事自己弄得狼狈憔悴。

男人被我这么一说，有些犹豫。于老板一把拉着我的手臂说，兄弟你干嘛呢？你当真玩啊？我虽然是个不大正经的人，但是那个时候我告诉他，我没玩，但我是当真的，你来还是不来？于老板看着我，然后叹了口气对我说，刚才买水的时候你干嘛不直接叫我带一副象棋过来，害得我重新跑一趟……

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和于老板搀扶着那个男人，三个人一起翻墙去了起初点蜡烛的地方。男人虽然嘴巴上答应了，但是看得出他还是很害怕的，于老板也是如此，我估计那个时候他们俩对我的话依旧是半信半疑。我点燃蜡烛，把棋盘上剩下的棋子都拿走放在地上，然后一如既往地结下绳阵，只留下一个出口。为了保险起见，我还是悄悄捏了一把坟土在手心里。我对那男人说，你现在把刚买的那副象棋摆好吧，你摆好了我就开始喊灵了。

所谓的喊灵其实就是把徘徊在附近的灵魂喊出来，并不是要交待它做什么事，而是让它注意到我就可以了。举例来说，如果我喊到的就是那个和男人下棋的人，它看到我的同时自然也看到了这个男人，以及已经摆好的棋局，那么下上一盘也就是情理之中的事情，等同于说，我喊

灵，不过就像是小时候课堂上，分坐教室两头的学生相互喊不答应，于是找了个坐在中间的同学帮忙喊一声一样。

男人摆好棋局，对我点点头，我念咒喊灵，在罗盘告诉我它已经来了的时候，我和于老板都站到绳圈以外，静静看着。男人那一侧是红棋，本着象棋红先黑后的原则，他率先摆了个当头炮。而就在此时，黑棋左侧的马，竟然缓缓平移到了马位上。

我想当时除了我以外，男人和于老板都很吃惊，从他们俩的表情可以明显的看出来，那个男人甚至有些害怕。我对他说，你别害怕，只管下棋，有我在这儿你肯定是安全的。其实我是骗他的，我从来不会承诺任何人的安全，但是这些话又怎么能跟他说呢？好就好在，渐渐他平静了下来，棋风也越来越顺。我是个喜欢下象棋的人，只不过我觉得我下不过他，于是我提醒他，小心点，别赢了……放水……他才慢慢适当温和的改变了棋路。

这一盘棋下了不到二十分钟，但我估计是这个男人这辈子下得最久也最离奇的一盘棋。最后他落了个仅剩一士一帅的局面，给逼死了。这种死法是象棋里比较没面子的一种，就是自己的子都让人给杀完了，特别没面子。我对男人说，下完了，你就赞叹下吧，说老人家你太厉害了什么的屁话。果然他对着对面的空气竖起大拇指，说老人家你太牛了，我再也不敢跟你下棋了！然后我对他使个眼色，要他面朝着烛光，后退着退出线圈。

接着我跟他说，行了这里没你的事了你可以走了，男人问我说，今后他就不会再这样莫名其妙转悠到这里来吗？我说是的，在我送走这个鬼魂之后。他说那我在这里等着吧。我转头对于老板说，你也要在这里看着吗？他点点头，想必是这一晚他看到太多和他原本理解的世界相悖的东西，无论出于哪种心态，好奇也好新鲜也罢，不管在今晚他看到这些以后，将来还会不会用原本的眼光看待我，起码在这一刻，我是做到了对朋友坦诚的。

于是当着他们俩的面，我少有的不忌讳地起灵送灵，而我也思考了一下，这个灵魂留下的执念，竟然是因为下象棋不服输。我们在街上遇到形形色色的人，但是他们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件自己绝对不愿放下的

心思，这究竟算是固执，还是算人之常情？

大约在那件事一个月以后，于老板给我打来电话。这期间我和他并没有联系过，因为我曾以为我这么当着他的面一搞，估计他也不大愿意再跟我做朋友了。所以何必自讨没趣？只不过他在电话告诉我，他几天前跟那个男人一起去了那段废弃的河滨路，他说那男人精神看上去好多了，也没再遇到什么事情了。我问他那你们还去那地方干嘛？他说他们找东西去了，然后在离垃圾场不远的地方，在树丛的泥土里，找到了那个红色的“帅”。

很好，这样的结局不错。

第八十九章 鸡叫

2008年，我接到一个中学同学的电话。原本我在外漂泊的这么多年里，很多同学都已经失去了联系，而在那年，班上的一位热心姑娘发起了一次同学会，本着“同学会，同学会，拆散一对是一对”的原则，很多原本失联的同学们又重新聚集在一起。早年我们都还是孩子，懵懵懂懂的青春期，如今一见确实大家变化都不小，男同学更加成熟了，女同学也变得漂亮了。而这群同学当中，有一位姓陈的男同学，在那一年也成了我的一个客户。

其实原本我对于自己的职业是尽量低调，但我从不刻意去隐瞒。同学会上，大家聊天的话题除了追忆当年以外，更多的还是在对比各自的生活。例如你工作是在做什么呀？你收入多少等等，而这个陈同学，在念书的时候就常常跟着我一块瞎混。

通常跟我一起瞎混的人，基本上是没好果子吃的。我也不晓得为什么，从小到大，我都有一种强烈的想要恶作剧的欲望，而这位陈同学，是贯穿我整个初中时期，被我整得最惨的人之一，其实我并不是想要整他，而是因为我克制不住恶搞的邪念而已。例如我曾经拍死过一只蜜蜂，然后装模作样嘴巴嚼得津津有味，然后捡起那只死蜜蜂走到他跟前，装作陶醉地自言自语：“唉，怎么这么好吃呢？真甜啊！比糖还甜！”于是陈同学就缠着我问我在吃什么他也要吃，我就故作慷慨大方地把蜜蜂递给他，说果然是采蜜的，一嘴下去，满口都是蜜糖味道！

于是那天他吃了一只蜜蜂，吃得很开心。

还有一次，我骗他说我看到数学老师的金项链掉到花坛里了，但我

找了很久没找到，你帮我找一下行吗？然后很快我就忘记这件事了，结果他硬生生旷课一节，给我挖了一堆蚯蚓回来。

所以当我多年后在同学会上见到他的时候，我的心里其实是挺抱歉的。不过听说他自从中考失利后，去了别的学校上学，然后进入了开挂的模式，考上了一所不错的大学，学了当下热门的土木工程专业，继而凭着自己的努力，就职于国内一家超大规模的建筑工程公司担任技术监理，住着名盘小区，开着价值不菲的轿车，论生活品质和社会地位，的确比我高得多。而这个公司大到几乎在国内许多大城市都有工程队。酒席上他略带自豪地跟我开玩笑说，他们公司如果不算工人的话，每个月发放的工资都足以抵得上一些小县城的总体收入了。当然我不清楚这样的说法会不会过于浮夸了一点，只是因为大家都长大了，变得沉稳了许多，于是那些在我心里跳跃想要打击他积极性的话，我就憋着不说了。而借着酒精的力量，我也悄悄告诉了他，我是一个专门靠死人赚钱的神棍，并开玩笑的说，今后你如果有类似的业务，记得介绍给我做。

果真是个实诚孩子，在他们公司遇到一件事的时候，他还真的打电话给我了。他在电话里告诉我，如果连我都不帮忙的话，他就实在不知道该找谁了。我是个从不嫌钱多的人，所以我和他单独约出来见面喝茶，并请他告诉我他所掌握的事情的全部经过。

他告诉我说，大约在2006年的时候，政府决定在重庆大渡口区新修一条相对快速便捷的道路，连通巴南区的鱼洞，这样一来，人们去鱼洞就不必再从破旧的老路和比较拥挤的高速路走了，一方面是给道路缓解压力，二来也是为了方便那些明明只隔了一条江，却要绕路走很远的附近老百姓。他还说，由于鱼洞的发展程度越来越大，又濒临长江河道，所以还相应打算把原有的那个水码头扩建为一个规模比寸滩还大的集装箱码头，如此一来，重庆的水上贸易链江北江南都同时具备了。陈同学坦言，由于当初政府放标出来的时候，自己公司实力雄厚，也很有分量，这种重要的民生工程也轻易拿下了。

陈同学接着说，工程在重庆于是总部派了个高管来这里执行监督工作，自己则是配合领导完成工程队组建，建材采购，以及协调政府相关部门对附近受影响的居民安置协调的工作。他说，因为工程面积很大，

除了要联合另外一个工程公司修一座跨江大桥之外，他们还中标了一份安置地，修建还建房，用来给那些因为工程失去家园的老百姓安家的。陈同学告诉我说，这个链条就扯得比较大了，简单地说，一方面你要毁了人家的土地，另一方面又要给更好的居住条件给别人，但是土地这种东西永远都是最值钱的，所以不管工程进度几许，也怎么都赔不了钱。

我笑着说，这就是咱们老百姓特有的福利啊，政府低价收购了我们的土地，然后高价卖给开发商，再指定开发商找到你们这样的工程公司，一个牵扯到好几万人的项目，就这么三家机构就循环完成了，高，真是高啊！我承认我这人嘴贱，但我从来不无缘无故的贱。陈同学听后呵呵一笑说，那些事咱们就别管了，说说我这回具体遇到的事儿吧。

陈同学说，别的工作进度都还比较顺利。因为毕竟是分管的关系，所以很多事情不必自己亲力亲为。而就在不久前，他和政府部门相互配合。好不容易和一批拆迁户达成了意见，并在规定时间内把赔偿金和过渡费分发到位给居民们，开始推倒房子的时候，发生了怪事。他说，在那一代有一个村民们喊做“水塘”的地方，有一个房子，却怎么都没办法推掉。我问他，是遇上钉子户了吗？他摇摇头说不是，因为那一带的居民都是安置好了的，整个过程相当和谐，并不会像电视新闻里常常看到的那种拆迁队大战钉子户。而是在那栋房子周围，所有的房子包括那些致富家庭修的三层楼的水泥砖瓦房都推倒了，却在挖掘机一靠近那座差不多100年的老房子的时候，就莫名其妙地失灵故障，别说推墙了，连动都动不了。我说还有100年的老房子？陈同学说是啊，就是以前那座红泥巴混合竹条当墙，圆木柱子当梁，顶上全是瓦片的那种，很老的房子了，那房子后面本来有一座坟，墓碑上面刻的是光绪多少多少年。我一拍大腿，对陈同学说，会不会是你当初动土的时候犯了人家的坟了？陈同学说这就是他最不明白的地方了，因为当时规划的时候发现那座坟已经填平了，变成了庄稼，周围居民都说那是空坟里边没埋人，就只留下个墓碑在那儿。原本工程队的人都没曾想过可能是因为那方面的原因，但又没有合理的理由来解释，于是个别胆大的个人就开始抡锤子砸了，考虑到那房子非常老旧又是红土做的，觉得人力也可以拆掉。可谁知道这一锤子还没下去呢，就被屋顶上掉落的瓦片给砸了，头上砸出一个口子，伤势尽管不重但是还是送医院了。

我忍不住觉得有点好笑，于是我打趣说，那当然了，如果哪天有人来拆你家房子，你不也得有什么砸什么吗？陈同学苦笑着说，但是那也没办法啊，房子始终是要拆的。发生了这两件事以后，工程队打算说先把这个房子放这儿，周围那些房子剩下的先拆好了。于是又放置了一个礼拜。一个礼拜后不得不继续拆那座房子，又发生了和之前一样的怪事，机器一靠近就故障，人一旦砸房子准被砸，谁也不知道为什么。陈同学说，更奇怪的是，第二次准备拆房子的时候，夜里守夜的工人还说，自己半夜起来撒尿的时候，听见那房子里传来一阵怪异的鸡叫声。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一下子来精神了。因为在我所了解的情况里，这种半夜有鸡叫的声音是比较危险的一种。试想一下，夜深人静的时候我们也许会听见许多声音，人说话的声音，狗叫，猫叫，甚至老鼠等，这些声音都会因为夜晚的安静而相应被放大和被耳朵所接收，但是没有一种声音会比鸡叫更加诡异，除了夜里的鸡本来不会叫以外，还有个很重要的说法就是，鸡脚神。但是我一想似乎又不大对，鸡脚神一般出现是为了收取亡魂，如果一个地方闹了鸡脚神，那么必然这里在三日之内是死过人的，所以很快我在心里就否决了自己的这个想法。于是我问陈同学，你们的工人除了听到鸡叫之外，还有没有别的发现？而且那鸡叫是公鸡还是母鸡？陈同学说，是公鸡叫啊，第二天那个工人来找我汇报这个情况的时候，我起初还以为可能是早前拆迁的时候哪家人忘记了把鸡给带走，所以晃悠到这里来了造成一场误会。因为这地方虽然是郊区但比起那些正宗的农村还是差多了，不可能会有野鸡的。再说了，这鸡怎么会半夜里叫呢。

陈同学微微摆动了下身子，把头朝着我凑近了一些，压低了声音跟我说，那个工人跟我说，他听到的鸡叫，和鸡本身的叫声有很大的区别，而是那种人模仿出来的鸡叫声。陈同学周围看了看，确保没人偷听，又用更低的音调跟我说，我们那个工人循着声音找过去，因为那家的猪圈和鸡窝都是在同一个小棚子里，所以他找到猪圈的时候，黑漆漆的但却听见里边有人在学鸡叫，于是他打手电一看，在猪圈的角落里，有一个穿着白衬衫，背靠墙角蹲着，身子却挺得老直，双手分别放在蹲着的膝盖上，穿了黑色裤子，赤着双脚，脸上手上皱纹斑布，却苍白得吓人的老头子，

我是个想象力比较饱满的人，所以当陈同学用这种音调跟我描绘那一副连他自己也未曾亲见的画面的时候，我还是迅速把当时的环境和场景联想了起来。我虽然抓鬼，但我也是怕鬼的人。正如我所说，多数情况下，我并不是在怕这个鬼，而是害怕形成鬼魂的直接原因，死亡。听到这儿的时候我故作镇定，问陈同学接下来怎么样了，他跟我说，那个工人当场就吓得跑掉了，工地也不守了，跑到离那儿最近的麻将馆外面呆坐了一个晚上，直到第二天早上别的工人来。

陈同学说，原本如果说之前发生的那么多怪事还不足以让大家有能力直接去联想到这方面的话，那么那一晚守夜工人看到的那一幕，无疑就使得大家无法再去猜测别的可能性。陈同学到工地之前，别的工人陆陆续续都去了，所以他并不是第一个耳闻此事的人，而是在那天，所有工人都得知了这个情况。胆小的人开始盘算自己要不要辞职不干了，反正都是临时工，胆子大的人开玩笑的说是不是那个工人晚上喝酒喝糊涂了，但是谁也不敢轻易否定这件事，因为前前后后串联起来，实在太奇怪了。

陈同学告诉我，他本来算是不信这些的人，但是如此一来，他不得不信了。这种事情，就算自己单位的领导相信了理解力，也没办法说服那些政府部门的人，所以当下他打电话跟领导汇报了这件事。由于是建筑队，所以领导是知道这当中的有些讲究的，于是他吩咐陈同学把这件事解决后再继续动工。陈同学也正是因为如此，才来找到我帮忙。

听完他口述的这些以后，我低头喝了一口茶，快速把陈同学说的这些串连在一起，就目前来看，是不是因为屋后那座空坟有关系我无法确定，但和这座屋子肯定有莫大的关联。也就是说，如果我去现场的话，我必然会在这个屋子至少是在猪圈里找到灵魂的痕迹，以此判断这个鬼魂能力的大小。于是我对陈同学说，咱们喝完茶，就去工地看看。

从喝茶的地方到工地估计车程差不多40分钟，从主干道斜插到工地上是一条两车道的村路，而从村路还有一个单车道甚至不叫车道的小路走进大约10分钟，就到了他们的工地。工地上一片狼藉，到处都是被推倒的房子，地上的瓦砾横七竖八，周围有些农田，陈同学告诉我，这些农田都是占地前附近村民的，由于本身就是农田了所以在这里正式建

设之前他们是不会干预村民们种地的。而在一口差不多百来方脏兮兮的水塘边上，唯独矗立着一间土房子。土房子还有个偏房，陈同学跟我说，那个偏房就是不久前工人看见老头的那个猪圈。房子和猪圈相互垂直，形成一个L的字形，就在它们的中间，地上散落着不少摔碎的黑色烧制瓦片，还有一台挖掘机，垂头丧气的停在那儿。墙壁上偌大的红色“拆”字，院子里杂草横生，草堆里原本的泥土上边，则是一些别的房子拆解后，散落出来的碎石渣子。

工地上还有些工人，不过他们好像都知道这地方不大对劲，所以看得出来他们在刻意离那座房子远点。我对陈同学说，咱俩先到屋子里看看好了。他有些迟疑，我知道他在担心什么，我说你放心，有我在呢不会有事。

于是我和陈同学走到挖掘机跟前，我掏出了罗盘，一面打着盘看，一面四周围走动。院子里其实还好，没什么异动，我直接走进了猪圈，猪圈本来应该很脏乱，但从墙上地上的痕迹来看，已经干枯和周围融为一体了。脏肯定是脏的，只是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更脏下去而已。猪圈里什么都没有，除了栅栏和喂食的食槽。我走到最靠外边的那个墙角，刚一靠近，罗盘就开始比较剧烈地转动起来，根据经验，这种讯息似乎是在对我说，不要继续靠近了，否则我将要受到伤害的意思。

严格来说，这算是一种警告。我相信这种警告在当初陈同学他们准备推到房子的时候，也曾出现过。只不过这些工人包括陈同学不懂测灵，所以无法得知罢了。工人们按照工程进度开工，却因为忽略了这个警告的信息，而导致自己受伤，想起来也成了理所当然。我在心里默默念叨一阵，那意思是在说，我是来解决问题的，不是来制造麻烦的。接着我就退出了猪圈，朝着内屋走去。

同样的在我踏上内屋的那个门槛的时候，这种警告再度出现，只不过这回我采取了对抗的方式，一面念咒一面走进去，念咒的目的在于让“它”暂时没有办法对我和陈同学做什么，例如用瓦片砸我们之类的。内屋里也是一片荒凉，除了几根横七竖八倒在屋子中间的长条凳子，还有一个四方桌，没有样式可言就是那种非常寻常的老木头桌子。房子的一角摆着一张木床，床上甚至没有床板，床的四脚向天顶上延伸，形成

一个撩蚊帐的架子。天顶上除了房梁以外，就能够看到瓦片了。只不过瓦片破碎了不少，以至于我可以直接看到天空，屋子的墙壁应该是刷过石灰的，从那些斑驳的印记可以看出，墙上有些钉子钉过的痕迹，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这里应该是挂过相片或是伟人的画像。在床头一侧的墙壁上，则贴着一张纸，那张纸的左上角因为没粘牢固而耷拉下来，挡住了其他的地方所以我不知道那张纸是做什么用的。我继续朝着里屋走，床脚一侧有个小门，走进去则发现是厨房，有两个挺大的土灶锅台，地上摆着几个类似我们用来做泡菜的瓦坛子，我打开坛子，里边还有些干掉的泡菜，没有水了。除此之外，这间屋里别的什么都没有。

我一直密切注意着罗盘的动静，从进屋到现在我并没有受到什么外力的干扰，这说明我之前念咒是有用的，也说明这里虽然闹鬼，但是这个鬼并不能把我怎么样。有了这种确切的保障之后，我胆子也大了许多。我重新回到有床的内屋里，伸手撩起墙上那片耷拉下来的纸，掉落一阵灰尘后，我发现那是一张奖状。奖状上已经严重褪色，但是还是能够看出那用毛笔写下的字：梁静小同学在本学期评为三好学生。落款的日期是，一九八九年。

我小时候也得过奖状，但那基本上都是赛跑第几名，或者是乐于助人小标兵之类的，我从没在学习上拿过奖状，这也注定了我永远不可能因为念书而出人头地。所以看到那张奖状的时候，我不免联想起当时我小时候那种很“社会主义”的感觉。于是我简单推算了一下，梁静应当是个女孩子的名字，奖状上写着“小同学”，那么应该是小学生而且是低年级。也就是说，当梁静得到这张奖状的时候应该是一二三年级的事了，折中假设一下，是在二年级，那么岁数应当是八岁，一九八九年的时候她八岁，则她的岁数应该和我相差也就一两岁。我转头问陈同学，你们当时拿到土地的时候，住户签字这户人家是谁签的？陈同学说村里人都说这里已经十多年没人住了，早前在做人口普查的时候把这儿判定为了无户主，所以当十年前那场农转非的热潮里，村里就把这里的产权划成了集体土地。只是这么多年来一直没有多余的钱把这里改建，就让房子一直荒在这儿了。我说那就是说这里的户主是根本没找到，或者是找过没找着，于是村里就代表户主把土地回收了对吗？陈同学说是的。我问他那之后你们都没问过其他村民这里住的是什么人吗？他挠头笑着说，

这字都签了，法律上都已经承认了产权，又没人来过问，谁还会去打听这些事呢。

联系前后我想了想，有一种强烈的感觉告诉我，这个地方并不是没有主人，而是因为死亡或者别的原因找不到。这房子起码是一百年的老房子，很有可能是一家人祖祖辈辈都住在这儿，从工人的目击来看这儿的鬼应该是个老头，起码他死亡的时候是个老人了。穿着衬衫说明是这几十年的事情，那么这个老头很有可能就是奖状上那个梁静的外公或者爷爷。也就是说，如果要解开这当中的疑惑，我们得想法子找到这个叫梁静的女人才行。

我问陈同学，现在这村子的村委会还在不在？他说已经不在了，拆迁后大部分村民都搬到了山下主干道边上的一个还建房小区里，开发商和政府提供了过渡费让他们在这个小区或租房子或买房子，重新生活。以前的村干部大多也都住在那儿，只不过这个村子已经不在，干部们也都卸任或是分散到目前的街道了。我说那应该还能够找到几个了解情况的老干部吧？他说应该可以，我说那好，咱们这就找去。

下山以后走了没多久，就到了一个看上去修建得不错的还建房小区，比起那些财大气粗的名盘小区来说，这里显得逊色了许多，但是比起周围那些厂房职工宿舍来说，这里又的确是小区的味道。停车库健身步道健身器材一应俱全，小区还有保卫人员，这其实侧面说明了即便是还建房，也是有规模像样的房子。陈同学根据自己手上当时那些村干部的联系方式挨个找过去，最后我们找到了当时的村长。

村长听说陈同学要来问点事情，到楼下来接我们。村长看上去岁数不小了，五六十岁吧，但穿着一身深蓝色的中山服，这样的打扮看上去很像赵本山老师。村长姓王，据说是在这里生活了几十年。表明来意，我们告诉村长说要找一些当初村里目前还健在的老人打听下他们村X社X号原来住户的情况。村长很热心带着我们到小区里一家茶馆里，找到一个戴着鸭舌帽，杵着拐棍的老爷爷。这个老爷爷看岁数应该是七十好几的人，但是虽然身体老了，神志却还很清醒。村长说，这位大爷是他们村资格最老的几个人之一了，解放前家里是开学堂的，算大户人家，所以村里大大小小的事情老人家基本上都了解。于是我和陈同学问老人，

那间屋子以往的主人是不是姓梁，老人回想了一下就说是的，于是我就知道梁静其实就是那个老头的孙女。

闲聊间老大爷突然有些惋惜地叹了一口气，说这个老梁啊，一辈子命都不好。父母在他很小的时候就相继去世，家里除了他以外，就剩下两个妹妹，长大以后妹妹都嫁人了，他自己则因为供妹妹长大，欠了债还不上，就在两个妹妹嫁人之后，到山下铁路边偷生铁去卖，结果被抓住了。老大爷说，在那个年代，盗窃可是要坐牢的，因为偷一块铁和偷了供销社的米一样，都是社会的蛀虫，被瞧不起不说，有了污点后将来做什么都困难。结果他因此被判刑了几年，出狱后自己都三十多岁了，想着父母去世，妹妹嫁人，自己虽然什么都没剩下，但还有土地，可以老老实实当农民。于是他开始养猪种地，多年后还清了债务，却把自己岁数也拖大了。

老大爷说，老梁那时候都是五十多岁的人了，却还没有结婚。而当时的政治环境相对缓和了许多，人们对待有过牢狱经历的人多了一些宽容和理解，起初没人看得起的老梁，常常被村子里的人绕道而行，连附近的小孩子有时候都会在老梁种地的时候朝着他丢泥巴，一边丢还一边骂他是劳改犯。老大爷说，自己家和老梁并不是很亲密的那种，但是有时候看到他实在过得清苦，街坊邻居们也都渐渐开始不同程度的接济下老梁。但是老梁一直都把大家的好意拒之门外。说到这儿的时候，我猜想老梁估计是要自己憋一口气，靠自己生活。我特别能理解他这种做法，因为假如有一天曾经瞧不起我的人来给予我施舍，即便他出于一片善心，我也会委婉拒绝的。因为我也会选择自己活出个人样，来给你们看看。

老大爷接着说，到了上世纪八零年代的时候，有人在当时的老村子家门口丢下了一个菜篮子，篮子里就装着一个刚刚出生没多久的女婴，第二天这件事就在全村传遍了，大家虽然嘴巴上都在说这孩子很可怜这么小就被丢了，还有的人猜测这孩子被丢弃是不是因为本身有什么疾病之类的，表达同情的同时，却没有任何一家人愿意出来代为抚养这个孩子。在他们看来，他们宁可走很远的路把孩子送到福利院，也不愿意赏给孩子一口饭吃。

听到这儿的时候，我有一阵心里不爽的感觉。准确的说，是觉得心酸。孩子刚刚被遗弃到村长家，却又即将被大家再度以另一种看起来和缓，性质却完全一样的方式遗弃掉。老大爷说，而就在大家议论纷纷拿不定主意的时候，老梁站出来说，让他来抚养这个孩子。

老大爷说，当时大家都有些吃惊，因为老梁岁数已经不小了，自己的日子都过得紧巴巴的，再抚养一个孩子，那压力肯定小不了。老村子当时告诉老梁，说你经济上困难，认养孩子要符合国家条件才行，这孩子还是让咱们送福利院吧，这样将来还能找个好人家。老梁一直跟村长坚持，他说自己贫苦了一辈子，本来觉得生活也没什么希望了，随时随地死了都不会觉得有什么，但是如果让他抚养这个孩子，这个孩子就会成为他的希望，有了希望他就会有活下去的动力。老梁最后还强调说，他不知道为什么，一看这孩子就喜欢。

也许是他的一番朴质的话说服了村民们，大家纷纷开始赞同让老梁收养这个孩子。有些家里条件比较好的家庭还说，今后孩子生活念书的费用，大家都会一起想办法的。于是村长带头，把孩子交给了老梁抚养。

老大爷说，起初的几年，孩子小，也乖，吃得少也花不了多少钱，而老梁这个平日里有着浓烈自卑心理，觉得自己劳改过，矮人一等的情况也渐渐有所好转。他给孩子起名叫梁静，还笑着说自己的岁数大了，叫爸爸不合适，就直接升级当爷爷好了。而梁静这孩子从小也乖巧，个子不大总是常常帮着老梁分担田里和家里的重担，小小年纪却比起很多同龄孩子成熟一些。由于她是捡来的全村都知道，所以她自己也知道。老大爷说，这孩子很争气，虽然没有血缘关系，却跟老梁是一个性子，别人越是看不起我，我就越要证明给你们看。

老大爷接着说，很快梁静就到了上学的年纪，由于是弃婴，没户口，也就上不了学。老梁去求村子，请村里出证明，到派出所把孩子的户口解决了。梁静也知道自己上学来之不易，所以学习一直很用功。周围的村民们都喜欢这个上进好学的孩子，于是正如他们早前承诺的一样，梁静的学费，大家一块给凑了出来。

老大爷叹气说，可是到了孩子上中学的时候，学费突然变得高了不

少，渐渐有人开始不愿意帮助梁静了，甚至村子里还有个别八婆的人，闲言碎语说女孩子现在长大了身材出来了老梁有福气了之类的混蛋话，于是老梁砸锅卖铁把梁静供着念完了中学，却在考高中的时候，梁静明明考上了一所不错的高中，但因为家里实在负担不起，她被迫选择了离家很远的一座普通高中，为了节约路费，就念住读。就在梁静上高中的第一年，老梁就因为岁数大了，身体虚弱吃不消，导致在猪圈喂猪的时候中风倒地，这就再也没救回来。

老大爷说，老梁的岁数比他还小一些，但是他这么多年的操劳，让他看上去岁数和他差不多一般大了，而且因为穷，平日里和乡亲们的来往也不多，他都是死后很多天，猪圈里的猪饿了不停地叫唤，吵到大家休息，这才在猪圈里发现了他的尸体。老大爷说，乡亲们看老梁死了挺长时间了，身体是蜷缩着的但是却很僵硬，这时候办丧事连人都躺不平，于是就一面通知了还在上学的梁静赶紧回家，等梁静赶回来后草草办了一天的丧事，就大家凑钱火化了。

老大爷说，从那以后，梁静因为要继续上学，回家的次数越来越少，到她高中毕业的那年以后，就再也没人见过她了。这时候村长打断我们说，前几年开始拆迁的时候他们村委会还辗转找到了梁静，她已经嫁人到了湖北，在那边定居生活了。告诉她这里要拆迁了，需要她回来签字，她却说房子是爷爷的不是她的，既然爷爷已经死了，那就由村里代为决定吧。自己不要拆迁费了，就当成是报答乡亲们那么多年对她们祖孙俩的照顾了。

我问村长说，您的意思是现在如果要想找梁静的话，你们是能够找到她的联系方式的？村长说是的，当时打过电话，如果号码没换的话就能找到。我对村长说，那麻烦你告诉我们一下她的电话，现在拆房子在她家遇到点问题，我们需要跟她求证一下才行。村长很爽快地答应了，于是就开始打电话，找那个知道梁静电话的当时的村干部，辗转好几次，他终于把梁静的电话号码写在烟盒里面的锡箔纸上，然后递给了我。

谢过村长和老大爷以后，我和陈同学就离开了那个茶馆，走到那个小区门口我就开始给梁静打电话。所幸的是，这个号码依旧是通的，而

且电话的那头，就是梁静本人。

确认是她本人以后，我告诉她我是这边拆迁办的，希望跟她了解下老梁的情况，但是梁静似乎有点不耐烦或是不愿多说似的，告诉我说她此刻不方便想要挂掉电话。于是我咬咬牙，斩钉截铁地对她说，梁小姐你听我说，你爷爷回来了！

电话那头突然愣了，然后她带着不解的语气问我，什么叫我爷爷回来了，你这么说是什么意思啊？于是我尽可能简短地把从陈同学告诉我的情况等来龙去脉，甚至包括刚才那位老人家给我描述的老梁当初的死状，还有一些关于她自己的事情告诉了她，我察觉得到她非常吃惊，并且处于怀疑我与相信我之间。于是我告诉她，现在建筑方要拆掉你爷爷家的老房子，你爷爷的鬼魂回来了死活不让拆，如果我强行弄走你爷爷一是我自己于心不忍，二是这对你来说是不负责的，所以希望你能够配合一下我，弄清楚来龙去脉后我再送走你爷爷。我不会耽误你多少时间，你就告诉我你爷爷当年的一些习惯就好。

我说这些话并不是没有理由的，其实我完全可以直接带走老梁的鬼魂。但是那只是解决了这个问题，却没有化解这段执念，而且我还有几个问题没弄明白，一是屋子后边的那块墓碑，二是为什么老梁的鬼魂会在夜里学鸡叫。

梁静听到我说了这些话，于是让我等一下她换个方便说话的地方。十多秒钟以后，她问我是不是自己爷爷真的回来了，我说我没有亲眼看到但是有人看到了，不可能是假的。她停顿了一下问我，你想要知道些什么。我跟她解释道，你爷爷之所以没走，甚至是占着房子不让施工队拆掉，我原本以为是因为那是他的房子，但后来一想，我觉得房子倒不是主要的问题，主要的问题是你。因为他死的时候你是不在身边的，而你是他这一辈子最重要的人。如果我是他的话，我想我会遗憾很长时间。猪圈潮湿秽重，容易造成鬼魂迅速的形成，这也是我觉得你爷爷这么多年一直留着不走的原因之一。我之所以让你告诉我你爷爷的一些习惯，就是为了找到他平日里的一些喜好和轨迹，这样我才能从根子上让你爷爷解脱出来，不要再流连人世，变成孤魂野鬼。然后我问她，你们家背后那块墓碑是谁的，你爷爷有跟你提到过吗？

梁静说小时候她也问过，爷爷说那是他小时候就已经有的东西了，而且大家都知道那是个空坟，里边什么东西都没有，大概是后人移了重新安葬了。我心里想，我估计这两件事也联系不大，工人看见的鬼魂是穿衬衫的，怎么都不会扯到一个光绪年间就死掉的人身上。而且我当时在屋里罗盘看的时候只有一个鬼魂的痕迹，那就说明和墓碑真是没什么关系了。于是我接着问梁静，根据目击者说，你爷爷出现的当晚是在半夜里学鸡叫，对于这件事你有什么印象吗？

梁静没说话，但我察觉得出她有些吃惊。于是我追问她说，这可能就是这件事的关键了，请你好好回忆一下。梁静突然在电话那头哭了起来，她边哭边说，她小时候有一段时间特别不懂事，看到别的小朋友家里给买了闹钟，于是她也缠着爷爷说想要买一个。虽然闹钟值不了多少钱，但是老梁一直都是省吃俭用来供她生活。于是老梁跟梁静说，爷爷去养了鸡，咱们家早上不用闹钟，鸡会把咱们叫醒的。梁静告诉我说，那时候她还很小，因为早上上学要走挺远的路，所以要早点起来。于是从那天开始，她就真的如爷爷所说的那样，每天清晨被一阵鸡叫给叫醒。只是当时她不明白，鸡毕竟是畜生，哪有可能每天那么准，那些像模像样的鸡叫声，都是爷爷故意跑到鸡窝边上，学鸡叫闹醒了梁静，然后装作没事一样，进屋来跟梁静说，鸡叫啦，起床了。

说到这里的时候梁静已经有些泣不成声，我想老梁当初的突然死亡，对她来说打击应该是非常大的。人在受到这些打击的时候，往往会选择去逃避想一些容易让自己伤感的事情。梁静接着跟我说，后来自己慢慢长大了，知道每天早上的鸡叫其实爷爷装出来的，为的就是叫她起床，就心疼爷爷说不要这么做了，以后会自己起来。我心想她真是懂事的孩子。梁静告诉我，但是后来爷爷虽然没有每天都这么做，但偶尔为了逗她开心还是要这么装上一装。一直到她离开家去念书，却没想到以前觉得爷爷学鸡叫滑稽可笑，现在却想听都听不到，甚至连想起来都会痛哭一场。

我心里算是明白了，老梁的鬼魂早已过了所谓的49日中阴身的期限，他唯一的执念也正如我所想，就是梁静。而可能是习惯的问题，他在半夜学鸡叫，却因此被工人目击，说着一切是巧合我觉得不像，更像是注定要发生的。因为他的鬼魂大概觉得自己就快要守护不住他和梁静

的家园了，于是才出现了这样的情况。

盘算了一下，我觉得是时候带走老梁的鬼魂了，但是在那之前，我必须要有梁静的一句话。我对梁静说，我迟一点的时候会再打电话给你，你爷爷骨灰安葬的地方，我希望你能够给我一个时间期限，在多久之前一定回来看上一眼，待会我打电话给你的时候你亲口告诉你爷爷，然后我再带走他，起码让他走得安心。

梁静答应了我，哭哭啼啼的挂上了电话。于是我把电话里和梁静的对话内容简单的告诉了陈同学，他也觉得很感慨。他说他自己的外婆从小把自己带大，如今外公过世了，外婆就搬来父母家跟他们一起住。只是近几年来老人岁数大了，已经糊涂了，像个小孩子，丢三落四，也常常忘事。但是他却能感觉到，就算有一天外婆把全世界都给忘记了，也不会忘记我们是他的孩子，依然会爱着我们。说到这里的时候，他好像有所触动，默默揉了揉鼻子。

我和陈同学开始往回走，重新来到工地上。我请陈同学先把周围的工人都支开，他自己也不能跟着来。没什么特别的理由，因为毕竟是同学，有些东西我还是有所保留的。

我重新回到猪圈里，取出自己身上的东西，把必要的一套摆好，并开始念咒喊灵，在鬼魂被喊出来以后，我拨通了梁静的电话，按到免提，然后放到老梁死去的那个角落里，然后我对梁静说，我现在离开三分钟，你有些什么话就跟老梁说吧，他没办法回答你，但是你说的他全部能听见。电话里开始传出梁静的哭声，我不愿意去打探他们祖孙间的私语，于是走到外面，坐在那个挖掘机的铲子上，默默抽了一根烟。

随后我回到猪圈里，拿起电话，问梁静是不是该说的都说完了，梁静说是的，她会在年末之前回来祭拜爷爷。我说好的，跟你爷爷说再见吧，让他安生走，你过得很好。说完我就挂上了电话。

接下来，我不大记得我怀着一种怎样的心情送走了老梁，而是暗暗觉得有些惆怅和矛盾。老天爷让我们出生以来，就不断地背负着各种各样的情感，亲情爱情友情，让我们在人世间经历了几十年情感的沉淀以后，却要我们无牵挂地走，谁一辈子没点挂在心上的事？谁一辈子凡

是又统统能释怀呢。

想不通也就不想了，只是这份惆怅一直持续到了几天后。我是个比较情绪化的人，就算是同学，我也跟他要了个高价，反正不是他的钱。我只记得当时我送完老梁以后回到他跟前，很潇洒地说了一声：“拆吧。”他就开始吩咐工人开动挖掘机，轰隆隆一阵响后，这个纠缠了他们许久的房子，从此也变成了一堆渣。

伴随着这堆渣的，还有我的不解，和祖孙俩十几年的回忆。

第九十章 福鬼

2006年夏末秋初，我原本计划着想要尝试一把自驾西藏的感觉。只可惜没有一台能够适应这种长距离跋涉的座驾，于是我暗暗开始下决心要挣点钱弄台好点的车再去。而就在这段时间里，我一个女性朋友打来电话，说他们那遇到点麻烦，要我过去看看。我问她是撞鬼了么？她说是，但是不是他们亲自撞上的，电话里说不清楚，而且谁知道有没有被监听。于是我在挂了电话以后，去了她位于杨家坪直港大道的家。

那天是周末，她们两口子都在家里。我这朋友是几年前一场酒局上认识的，当时她还是一个成天泡在夜店里的小姑娘，如今却嫁为人妻，还怀上了宝宝。丈夫是个物业公司的管理人员，虽然不算很有钱，但是一个这样的小姑娘能够安静下心来，找个踏实人嫁了，也说明她变得更成熟。

我去他们家的时候，她的肚子已经微微凸起，在招呼自己老公给我到了杯茶后，他们两口子坐下来跟我聊起了最近遇到的事情。

她告诉我，她老公姓皮，算是个比较生僻的姓了，这次其实是她老公遇上事了。因为她老公在物业公司做管理，成天都在跟他们那个小区的业主打交道，所以虽然自己没在那个小区买房子，却也认识了很多业主。本来工作也挺顺利的，直到最近他们公司技术部告诉了他一件事，这才让他觉得自己工作的地方可能有些不干净。

我问皮先生，是你们办公室闹鬼吗？因为办公室闹鬼的事情我曾经遇到过，办公室是属于一个不怎么容易发生人命伤害的地方，而且也没有人会热爱这种工作到死了还想到回来溜达溜达，之前遇到过的那次只

是一个普通的走迷路的鬼混，而且当时那家公司本身把格子间的摆设，有些类似一个八卦阵，外边的东西进来了就很难再走出去。因此把那个鬼魂给困住了。

鬼魂出不去它当然心里有些不爽，于是就开始戏弄办公室的人，直到有一天老板桌上的笔自己在纸上写了几个大字，“放我出去”这才让老板吓得不敢。那次没什么难度，就把位置适当的调整了下，再摆了些祭品香烛之类的，诚心给那个走迷路的鬼魂道了个歉，然后我也没放它走，而是送了它上路。耗时不到半天就结束，还收获了一笔不错的佣金。所以当皮先生告诉我这件事的时候，我第一印象就想到了这件事。

没办法，这是我的职业反应。在遇到事情类似的情况下，我总会优先参考过往发生的案例。但是皮先生告诉我，其实这件事跟他并没有直接的关系，只是因为在那个地方工作久了，跟业主们也都熟识了，看着他们这样的地方生活，还是有些不忍心隐瞒真相。我问皮先生说，你们公司里闹鬼，怎么会扯到业主们的身上。皮先生摇摇头说，其实是这样的，那天他照往常一样去上班，一进办公室就看到他们公司技术部的一个小伙子在那等他。皮先生平时要负责排班，知道这个小伙子是昨晚分到值守夜班的那位，就问那个小伙子说，现在下班了你为什么不回去休息，那个小伙子说，他睡不着，被吓着了。皮先生一愣问他，出什么事了，于是那个小伙子告诉了他情况。

这小伙子是公司技术部负责小区内各大监控的，头一晚轮到他在监控室做技术调试，因为他们倒班的关系，技术部和保安等工种相对要辛苦一些，交接班的时间是下午四点到早上六点，那小伙子本来和皮先生私交不错，也就不瞒着他，那晚本来自己也带了笔记本电脑打算一边值班一边玩玩游戏什么的，却在下午6点其他同事都下班了以后，他在监控里发现一个很奇怪的事情。

皮先生告诉我说，监控里他们小区C区一栋楼房家住20楼有个老太太，上电梯的时候室外的摄像头就只拍到她一个人，但是进了电梯以后，那小伙子却看到这个老太太的背上贴了一个穿黑衣但是白色打底衫的老头。最关键的是，他们小区的电梯是那种电梯门和正对门的那一块，都是镜面材料做的，反光度不亚于我那高级的不锈钢碗。可是如果

不看反光也就算了，老头贴在老太太身上尽管不雅，倒也不容易引起别人的注意，恰恰是因为电梯门关上以后，反光里是没有那个老头的，于是当下那个小伙子就吓坏了，因为他说他记得别人说过，只有鬼才是没有影子的。于是他马上把这个情况告诉了他们值班的领导，结果换来领导的一阵大骂，让他继续回机房去守着，别成天胡思乱想。于是小伙子就给皮先生打来电话，把情况说了说。

皮先生告诉我，起初他接到电话的时候，觉得这件事情很荒唐，以为那个小伙子是不是喝了点酒，就说有事明天再说，让他别多想，好好值班。挂完电话以后，皮先生就关掉了手机。本来他都把这事儿给忘了，第二天在办公室看到那个小伙子的时候，还一时半会没能想起来。不过他看小伙子一副确实是被吓坏了的样子，为了证明这些都是小伙子的幻觉，皮先生提出去监控室，然后把头一天下午的那段路线给调出来，当面说服小伙子。

皮先生告诉我，可是当他看到那段视频的时候，顿时就傻眼了。

我问他，是不是真的跟你们值班的那个小伙子说的一样，电梯门的反光上看不到那个老头。皮先生摇摇头说，那倒不是，而是因为他认识这个老头，而这个老头已经去世了快一年了。我一听就来劲了，要他赶紧跟我说说这个老头的事情。他说住在20楼的这个老太太就是这个老头生前的老婆，老头差不多一年前因为心肌梗塞而去世。当时操办丧事的时候，皮先生还代表他们物业管理处给老太太家里送过奠礼。而那个时候那个小伙子还没来这里上班，所以自然就不认识。于是当时皮先生就觉得这件事大概有些不对了，一旦传出去，肯定是一传十十传百，不但会让这里的业主人心惶惶，闹鬼的小区谁能住的安心，还会让同行们指指点点的说，例如这小区风水不好之类的。于是当下他就瞎编了个理由，说是镜头花了吧，这老人我认识，人家是两口子。倒也不算是在说谎，皮先生把这件事情自己压下来以后，心里寻思着到底要不要去跟领导汇报汇报，不过估计下场和那个小伙子是一样的。但是又没有办法放任着不管，就回家告诉了自己的老婆，也就是我那个朋友。

我那朋友早在认识我的时候，因为当时她喝得有点大了，我就半开玩笑半当真地告诉了她我的职业情况，免得她以为我是个凯子而来对我

做什么奇怪的事情。谁知道这个女人是女中豪杰，喝醉了照样记得我。在听到皮先生这么说以后，她就告诉皮先生，当初耍朋友的时候还给他说过的，她有我这么一个做阴阳道的朋友，当时他还不信。一番洗刷后，还是觉得这件事大概打个电话问问我可能更靠谱，这才找了我来。

听到这里，我暗暗意识到这趟大概又是友情赞助了，因为皮先生把事情都压下来了，他虽然想要好好解决这件事情，但是没理由自己掏腰包来替公司做些事情。我正在大喊倒霉心想我离我的新车梦又远了些。皮先生是个小管理，眼睛懂得察言观色。也许是我掩饰得不好或者说我压根就没想要掩饰，他似乎看出了我在担心什么。于是他跟我说，你放心吧，费用不是问题，小区的电梯马上就要面临年检，以他的职位完全可以伪造一个电梯有故障，然后让老板动员业主委员会拿出大修基金来，那笔费用应该足够支付这次的佣金。皮先生笑着说，我老婆跟我说了以后我也托人了解了下，干你们这行的，拿人钱财替人消灾，就像做买卖，你收费是应该的，不过你可别太过了，业主委员会本身就抠门的要死，能让他们拿钱出来检修，已经不错了。

我点点头，既然皮先生是个这么会来事的人，他老婆又是我的朋友，于是我就决定帮他一把。在商量好下一步该怎么做以后，我请皮先生带我到他们小区去一下。这也是我无奈的习惯，可能是脑子不怎么好使，必须得亲临现场看看我才能够得到一个完整的轮廓。

因为是周末的关系，他们物业值班的人比平时少了很多，所以皮先生答应带我去现场看看。我问皮先生那个楼盘具体位置在哪，他就告诉了我楼盘的名字，在听到名字的时候，我好像隐约想到点什么事，但又怎么都想不起来。只能让他先带着我去了再说。

皮先生的家住在杨家坪，而楼盘的位置在鹅公岩大桥靠近南岸区的桥头附近，那附近有一个温泉小区，也算得上是个名盘。皮先生工作的小区就在那个温泉小区不远的地方，站在鹅公岩大桥上，就能够远远看到。是靠着小山包修建的，看到楼房底部那些用于保持平衡的承重柱，我好像突然想到了我先前没想起来的事情。这一代，在很早以前是一片巨大的坟场，在平坟建房的时候，肯定免不了遇上点什么稀奇古怪的事情。于是我站在大桥上问皮先生，你们小区是哪年开始修建的？他告诉

我说是2000年的时候就开始规划，2001年动工2003年年初落成，04年才开始入住。我问他当初修房子的时候遇上什么别的事情了吗？他告诉我说这些他就不怎么清楚了，恐怕得问问开发商，他们物业管理公司本来就是开发商聘请的二级公司，对于当初建设上的事情他们是无权过问的。

我之所以觉得奇怪要问他这些，是因为那一年的2月，我曾受邀和司徒师父一道还有另外一些师父们在这附近一口气处理了很多鬼事，其理由就是因为这里以前是一片坟场。为什么说它久远，是因为这一代在最早开始开发以前，露在地表以上的坟墓实则已经不多了，埋在这里的人几乎都是没有人来祭拜的孤坟，估计当初的开发商也正是看上了这一点，没人祭拜，说明被索要赔款的可能性就小，而那附近是山坡，靠山而建的江景房一定会非常抢手。我当初是因为司徒师父说服了某个大桥的设计方案，使得那座大桥莫名的组成了一个我们能看出来的太极图形，再在桥底下某处掩埋了法器，作为镇守皮先生他们小区那一带，以及曾经铜元局附近荒坟的亡魂。按理说当初司徒做得已经算是非常干净利落了，为什么还会有鬼事发生？

皮先生带着我到了小区里，直奔监控室，把监控室值班的另外一个同事给支到了外面去，关上门后，就开始把那段灵异录像调出来给我看。

我对这些东西基本上是有些免疫的，面对面的交道都打过无数回了，我还在乎看一段录像么？果然，录像里那个老太太穿着那种老年人才会穿的花的妈妈装，提着一个绿色的菜篮子上上了电梯。而当她转身按下自己的20层楼的按键以后，就一直面朝着电梯门等待着。电梯启动后到了2楼和3楼之间的地方，视频画面先是眨巴眨巴闪了几下后，从电梯摄像头的盲区里就缓缓靠过来一个身穿黑衣，但是从领子能看到白色内衫的秃子老头，把自己的胸膛贴着老太太的后背，头靠在老太太的左耳边，低着头大约斜角45度看着地面，接着就一动不动了。

所谓，眼见为实。先前光是听皮先生的口述，尽管斩钉截铁，我也依旧存着一丝疑惑，因为他们这样的人对鬼的认知绝大多数是来源于电影，而我们是常年跟鬼魂打交道的人，虽然电影的刻画相对有些接近，

但是在鬼的形态上还是有些比较不同。正如我所说，没人敢拍着胸口说他这一辈子见到的全都是人，这说明在很多情况下，鬼的形态几乎和人是一模一样的。有些人死了变成了鬼，但是他自己却不知道，还依旧跟人一样生活着，这时候由于自己能量的释放，有些人也能够看见他们，却不知道他们是鬼。直到有一天他突然察觉到原来自己已经离开人世的时候，他的能量会如同人的情绪一样开始膨胀，这就会决定它究竟是选择自行离去，还是继续浑浑噩噩的度日，还是想要起歹念进行报复。先前视频里出现的那种眨巴眨巴的干扰，这是大多数鬼混出现在录像中的一个方式，因为鬼魂实际上是不算有实体的，他残存下来的就是自己的能量，这种能量就好像是在微波炉运行的情况下在边上打手机，因为电磁或者频率的干扰，两种极其相互会产生一种互相影响，继而共鸣。我能够断定视频中的那个老人是鬼而不是人，却是因为他穿的衣服，黑色的如同睡袍一样很长，腰上拴着一根白色的细绳，里面穿着白色的衣服。这不是新潮打扮，这是寿衣。

在很多地方都有这样的习俗，当家里有人去世以后，德高望重的人家属或许会选择什么龙袍党旗之类的东西作为寿衣，所以我想说的是，那些卖寿衣的人根本就不懂。穿着那些东西去烧，基本上跟光着身子没有区别。而大多数老百姓在往生后，都会选择和视频上那个老头同样的寿衣，黑衣为“清”，腰带和里衣为“白”，是在说过世之人一清二白，按照佛家的说法，这样的人下到阴间后，会少受些苦。而那些穿着花衣服打扮得很豪华的那种，下去后什么都没有。所以在我以往的工作中，但凡遇到这样下葬过亲属的客户，我都会好意的提醒他们，记得在每年的农历十月初一，给死去的亲人点香烧纸，再烧点一清二白的寿衣去。农历十月初一，是寒衣节，既聊表了对亲人的思念，还能帮他们抵御寒冷。

当然，此类好意的提醒都是免费的。

视频中，电梯到了20楼，老太太出了电梯门就转弯消失了。那个老头也跟着出去了，从此看不见。我问皮先生，楼层里没有摄像头吗？他摇头说没有，起初本来打算装，但是业主觉得楼道部分也算是自己的隐私就不同意，于是就没有装。我再让皮先生把刚刚看的那段录像之前，那个老太太下楼的视频给我找找看。因为老太太是提着菜篮子的，说明

她只是出去买菜而已，往前翻一翻，应该很容易就找到。

找到那段视频后，我就看出了名堂。原来那个老头是起初就跟着老太太从自己家里出来上了电梯，到了底层后他就退到了盲区里，并没有跟着老太太一起出去。就普通人来看，的确不容易发现什么怪异，若非皮先生知道这个老先生是去世了，他恐怕也不会察觉到这么普通的一段路线，其实是段灵异视频。

如此说来，这个老头不肯跟着出电梯一定有某种原因，这种原因想来和司徒当初设下的太极八卦阵是无关的。于是我跟皮先生说，这样吧，你带我到那栋楼去看看。

打开电梯门，我还是有些惊讶。惊讶的是电梯门的内侧和我背后的箱体上，反光度简直好到异常，于是我就顺便欣赏了一下我自己的模样。但是这当中存在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大家都知道两面镜子平行相对，就会制造一个无限循环的空间，而镜子本身反映出来的东西和真实的东西是完全相反的。举个例子，在镜子里，左变右，阴变阳，镜子在某种环境下基本上就是个用来吸收负面能量的东西。而在各大鬼片里，镜子也总是作为一种诡异的道具存在。换句话说，假若一个天生体质偏阴的人，在这种两面镜子之间的环境下，就极其容易见鬼。所以如果有谁搭乘到这样的电梯的话，请在上电梯之前看看电梯里的人，如果他们面无表情的低着头，不看着镜子，那这种电梯就万万不要上。因为那些低着头的若非你熟识的人，就一定是鬼。

我看了看摄像头的位置，然后模拟当时盲区里那个老头站的地方，我才明白，这个老头之所以可以跟着老太太走出20楼的电梯门，却没办法在1楼走出去，一定是被困在里面了。而且最重要的是，它能够从20出去，这就说明老太太家里一定有属于这个老头生前，身体上必不可少的东西。

于是一幅邪恶的画面在我眼前出现了，会不会是老太太留存了老头身体上的某个器官例如.....当然我只是想想，这种可能性还是极小的。但是老人困在电梯里，也必然是因为电梯到20这段路里有属于它的东西，这种所谓的“属于”，我们称之为“专属”，就是指定了是他的，而别人无论如何都拿不走。我让皮先生把电梯门关上，调出正在维修的灯，

开始趴在地上，一寸一寸地寻找起来，不能放过任何一个线索。

终于我在起初我站的那个盲区，电梯两面墙相邻转角的地方。电梯的地面是那种类似大理石的，在石头和墙壁之间的缝隙里，我用钥匙伸进去掏出了一些东西。除了有别人捡的手指甲以外，还有干掉的鼻屎。另外还有一些灰，而那些灰是我再熟悉不过的东西，香灰。

所以我猜了个大致，根据皮先生说的，老人大约一年前去世，这去世的这段时间，有老人的头七尾七，有春节，有清明，这些时候都是会给逝者烧香的。从老人穿的衣服来看，春节和清明基本上可以排除，所以我暂且大胆推断，这些香灰，应该是老人的头七或者尾七的时候，老太太用香给老人引过路。

否则有谁还会在电梯里烧香？为了求证这一点，我对皮先生说，能不能回去监控室，把老人去世后的头七尾七两个日子的监控调出来看看。皮先生说，那恐怕是不可能了，他们的监控用的闪存技术，有些久远的就自动删除了。

我也是那个时候，才知道原来有种技术叫做闪存。

眼看就要卡在那里了，我和皮先生就走出电梯，我问他，你跟这个老太太瘦不瘦？他说不算太熟，我说怎么个不太熟法，他告诉我，只是平时在小区里碰到的时候，大家会笑着打个招呼，连姓什么叫什么也不清楚，但是彼此都知道对方是在这同一个小区里工作或居住。我说，那就是脸熟对吧。皮先生说是。我说那这样吧，既然没办法直接找到那个鬼魂，不妨你把这段视频弄到手机里，然后凭着你的脸熟咱们上门去跟老太太说个明白，是她自己的老伴儿，接受起来也比较容易一点，你也就算是做个好事，这个鬼魂看起来没有恶意，我甚至觉得它其实是想要离开，但是碍于一些原因他离开不了。而先前找的香灰已经把这件事证明了一半，我们也只能敲开门亲自问问老太太了。说实话，除此之外，我也确实想不到其他办法。

皮先生皱眉想了想，这大概也是唯一的办法。于是他就按照我说的那样，把视频考到了他的手机里面，我们就再度去了那栋楼直奔20楼。

楼道很普通，只不过出于职业习惯我一下电梯就把罗盘比划在了手里。按照皮先生说的楼牌号找过去，这地方想必他也来过很多回了，因为要收物管费嘛。在门口的时候，罗盘开始有了些反应，但是并不强烈，这就又告诉了我两个信息，首先是老头的鬼魂此刻正在屋里，二是老太太也在屋里。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就之前所收集到的资料来说，这个老头的鬼魂是一直黏在老太太身后的。所以如果此刻按下门铃她要是不开门的话，我会在心里嘲笑她的。

敲门后，老太太还是开了门，这证明我确实是多想了。老太太见倒是皮先生，笑着打招呼，皮先生先是寒暄了几句后，就问老太太自己能不能进屋跟她坐着说，因为事情可能有些复杂。老太太看着皮先生脸色有些变化，身边还站着我这么一个面无表情帅气的小青年，还以为我是楼下的业主，就问皮先生说是不是她家里漏水了，楼下被渗透了。然后就让我们进了屋。

进屋以后，皮先生就跟老太太说，老人家，有个不是太好的消息要跟你说明一下。他指着我说，这位是我专程请来的一个师父，懂阴阳的，请他来，是因为我在电梯监控里看到你被一个人跟着，那个人就是你的老伴儿。

我翻了翻白眼，我心想这人说话确实还是挺直白的。如果我是个安享晚年的无知老太太的话，恐怕听到这些话我会立刻中风。果然，老太太流露出惊讶的表情，然后有些不高兴的问皮先生在胡说些什么，皮先生说，我们没有胡说，不信我给你看视频你就知道了。于是皮先生把手机摸出了，颤抖着按下播放键递给老太太，他颤抖，应该是他从来没想到自己会遇上这样的事情。

老太太仔细看着录像，等到老头的鬼魂出现的时候，她用一只手捂住了嘴巴。这个动作是在说，老娘这次真的吓到了。看完以后，她一屁股坐在沙发上，久久不说话。

这个时候就轮到 I 上阵了，我对老太太说，其实你的老伴没有害你的意思，它只是因为一些原因给困住了，没有办法真正转世。我之所以说出转世这个词，是因为我看到她家里陈列着观音像，这说明她们家是信佛的。接着我蹲在老太太身边，我问她，请问你有没有在给你丈夫去

世后，祭奠的时候，用点香的方式给它的亡魂引过路？老太太说，引过，但是那是按照习俗啊，尾七的时候大家都这么做的，这有什么问题吗？我安抚老太太说，这是没问题的，这也是对逝者的一种安慰，去世以后用香将他们引路带回来，看看自己的家，看看身边的人，这本身没有什么问题。我接着问老太太，那请您告诉我，您家里是不是留有您丈夫身体上的东西？衣服这些除外。这回老太太就彻底相信我了，于是她点头说，没错当时自己的老伴儿火化以后，由于儿女都不再身边，骨灰只能她亲自看着火葬场的扫灰人收拾。从老伴儿的骨灰里，有一块烧得比较完整的，看上去像是一尊打坐的佛像，由于夫妻俩都是信佛的人，所以她就以为自己的丈夫是成佛了，就嘱咐那些扫灰的人把那块单独用红布包起来，自己在丈夫安葬以后，把那块给带回了家。用于纪念。

我摇了摇头，心想这又是一个愚昧的闹剧。老太太说得没错，人的骨灰能烧出那样的形状的话，的确是在表示这个人生前积德，起码是个好人。那块骨头是人颈椎下的一块骨头，烧出来的形状的确跟一尊打坐的佛像十分相似。但是这种骨灰，即便是要带回家自己供奉，也绝不能曝露在外的摆放。要么做成密封的水晶球，要么就用红布包了埋在花坛里，这是积福的。老太太正是因为没能够正确掌握这种骨骼的供奉方法，就无心导致了自己的老伴去世一年，已经处于游离状态后依旧没能离开这个不属于他的地方。

于是我苦口婆心地用老太太能懂的方式，把这当中的道理讲给她听，并且告诉她，此刻她的老伴儿已经成了游魂野鬼，而不是佛了，原本这样的鬼魂送起来要稍微费劲一点，因为他们的意识有些不受控制。如果要让你丈夫早日脱离现在的状态，早早投胎转世的话，我必须得请你亲自埋了那块骨头。

老太太有些犹豫，毕竟我这样跟一个老人提出要求，是有些不好接受。但是这是没办法的事，我跟老太太强调了一个死者若是亡魂不能得以超脱的后果，最终将会越来越弱，直至烟消云散，甚至连看一眼那个属于自己真正该去的地方的机会都没有，这也是件残忍的事。我告诉老太太，如果不这么做的话，今后你们给他烧去的钱纸和衣服，他就没办法收到了，他将会一直反复持续这现在这样，到哪都跟着你，却又出不了电梯，直到它自己把自己消耗殆尽，天地间就再也找不到他的影子

了。

也许是对老伴的怀念，也许是认同了我的说法，尽管老伴去世了一年但我依旧能够感觉到老太太对老伴的不舍。很庆幸她听了我的意见，在挣扎了一番后，他从观音娘娘面前的盒子里，拿出了一块用红布包好的骨头。她苦笑着说，这是她好心把丈夫的骨头放在观音面前，希望有一天能够顺利成佛。我没说话，因为我不能代表佛家来说话。只是在问老太太准备好了吗？如果准备好了，我就要开始起灵送魂了。

老太太说，等等，让我照张相。我心想原本对着遗骨拍照有点不敬，但是人家是两口子我也就没有说话的立场。于是老太太进屋拿了个数码相机，先对着骨头拍了几张。接着突然淘气地说，老头儿，笑一个。

“一个”的音节里，我听到一种颤抖。向来老太太平时在家也有跟自己老伴儿骨头说话的习惯。我对这种情感是很没有抵抗能力的。于是岔开话题说，奶奶，准备好了吗？老太太用很缓慢的速度放下手里的相机，伸出一根手指摸了摸那个“佛像骨头”的头部。然后点点头。

我请皮先生带着老太太回避了一下，然后将红绳绕圈，围住骨头，念咒送魂。送老头的时候，我没有忘记告诉他我叫李诣凡。

送完以后我用罗盘检查了一下，确认家里已经没有了灵异反应。我走到里屋对老太太说，已经弄好了，你丈夫已经走了。老太太却在这个时候开始抹起了眼泪。于是我慌忙对老太太说，对了，你老伴儿托我转告你，要你好好照顾身体，他会在那边过得很好的，要你别担心，每年让孩子给他烧点东西就可以了。

这些是我编的，因为我听说她家儿女都不在身边，甚至连父亲火化都没能来，有些让人气愤。所以才说要她孩子们给自己父亲烧点钱纸祭拜祭拜。再加上看这个老太太也确实可怜，就说点安慰她的话。老太太听完后起身告诉我，她的大女儿在老头去世的那几天，一直在海外做重要演讲，她是一个比较能干的女政客，而他的儿子是海防的海军军官，事发的时候，也是因为在南沙附近执行任务才没能来。当初自己和老伴住的这栋房子，就是儿女掏钱买的，因为知道自己没多少时间陪父母，

所以就想在条件上对二老好一点。老太太指着窗外说，他们家以前的老房子就在河对岸的江边，也是因为拆迁所以才买的这个房子，老太太告诉我，老头在老家附近的工厂干了一辈子，对那个地方有很深的感情，买这套房子，也是因为这里的阳台能够看到江对面的老家，老夫夫妻俩以前总是坐在阳台上一边晒太阳一边聊天，聊的内容都是些以前年轻的时候在厂子里发生的事情。老太太叹息说，人都有生老病死，谁都有那么一天的，老头子比我早走了一步，这一走，走得我的日子好难熬啊……

老太太这句话的尾音拖得很长。听上去就格外的伤感。我不愿意在这样的地方多待，我告诉老太太，找个太阳能照到她家阳台的时间，把骨头用红布包好，埋在自家阳台的花盆里，这样上边长着植物，也算是自己老伴儿生命的一种延续了。说完我对皮先生示意说，咱们大概该走了。皮先生会意后，也学着我的模样安慰了老太太几句，接着我们就起身告辞。

老太太送我们到门口的时候叫住我们，然后回身回房把那个数码相机递给我们，她说她不懂现在的高科技，希望皮先生或我能够想办法帮她把相机里的照片洗一张，平时自己想说话的时候，也有个照片看着。有电没电，照片始终都在。

我从皮先生手里接过相机，我对老太太说，放心把这事儿我亲自去给你办。老太太点点头，她对皮先生说，这件事希望他能够保密。皮先生也答应了她，想来他也清楚，如果这事传出去，左邻右舍的议论会让这个本来就孤单的老人更难过。

出门后皮先生握着我的手感谢我，说钱的事儿尽管放心，肯定按照我说的价格，这几天就给我办下来。我说好，过几天我把相片洗出来以后就来找你。

几天后我如约收到了钱，我给把相片和相机给了皮先生。不过我自己私自拷贝了一张老头骨头的照片。也许你要问为什么，因为这个老头的确是很有佛性才能烧出这样的骨头，再者，他是很难才能遇到一次的“福鬼”。

所谓福鬼，就是那种本意想要立地成佛，却受到牵绊无法达到的鬼

魂。这种鬼魂就很需要我这样的人来给它带路，带走以后，它会给我带来福气。这就是为什么我要告诉他我的名字。连鬼都能知恩图报，这不是很让人感到美好吗？

那年的后半年，我还真的一不小心遇到了福报，这个福报的名字，叫彩姐。

第九十一章 四栋

我们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每天必须要做的几件事，一是吃饭喝水，二是睡觉休息，三是大便小便。当然也不排除个别人跟我一样，有时候因为吃糟了东西，而导致好几天都只吃不拉，跟个貔貅一样。厕所在这个世界上的地位，虽然略脏，但举足轻重。于是从我很小的时候，小到还在上小学，就不断地听说学校的厕所要闹鬼之类的传闻，害得我那段日子每次上厕所都是提心吊胆，生怕从那黑漆漆的厕所洞子里，伸出一只手来。长大以后，虽然这些恐惧有所减退，但是在真实的世界里，厕所闹鬼的传说，却从来没有因为人的成长而消失。

今天要说的这个事情发生在2005年，曾经一度沸沸扬扬，所以我猜想很多重庆本地的朋友是多少耳闻过的。

重庆作为一个西南地区很有潜力和竞争力的城市，自打陪都时期开始，就因为时政的关系建立了不少高等学府，虽然在国内很多都算不上是一流大学，却也为国家输送了无数的人才。重庆的沙坪坝区，一直以来都是以书卷气息浓厚而著称，各种名牌中学和大学，街上走的人每5个人当中就有一个来自高等学府。也正是因为如此，沙坪坝某中学的高考口号就是：“今天不努力，明天读隔壁。”

所谓的“隔壁”指的是全国211工程的高等学府，重庆大学。一个高中能够如此的狂，确实也比较少见。而我今天说的这个事情，其实和沙坪坝的诸多学校毫无关系，它发生在重庆另外一个老牌的书卷味很浓郁的地方，南岸区。

在南岸区从四公里开始一直沿着主干道前行，直到八公里的路段，

也林立着诸多大学，例如重庆教育学院，重庆工商大学，渝州大学，重庆交通大学等。对于我这么一个教育程度并不高的人，每次经过那些地方尤其是走到校园里面的时候，总是会不自觉地给自己施加一种压迫感和自卑感。看着那些快乐的大学生，我心里总是在感慨，他们跟我活得不一样，他们的未来尽管迷茫，但是还是很有奔头的。

而我总结出一个规律，但凡有学校这种年轻朝气的地方在，就一定会从某些宿舍楼或者厕所或者老式教学楼里，传出一些关于鬼怪的传说，然后经过同学们眉飞色舞的渲染，变得更加玄乎，甚至会在一时之间成为一个学校的话题，被大家孜孜不倦地讨论着。可是当你问他们是从哪听说的时候，他们都会告诉你自己没有亲眼所见，而是听别人说的。于是当你再一次找到他口中的“别人”的时候，那个人也会告诉你，他也只是听说。

换句话说，你永远都找不到第一目击人。

在南岸区学府大道五公里的地方，有一所在重庆当地还算不错的大学，叫做工商大学。在接到这个学校一位团委干事的电话之前，我对这所大学的最深印象就是那比比皆是的美女。那种美并不是说妖娆、性感、或者骚，而是那种青春洋溢，稚嫩，但又带着少许知性的美。我得承认，我喜欢这种。2005年我还是单身一人，喜欢美女，也在情理之中。如果我连美女都不喜欢了，那我怎么会和彩姐在一起。

那天他们学校的一个姓尤的团委干事打电话给我，据称他知道我的业务电话是在我前阵子在网上贴出的一个牛皮癣广告。但是你知道，团委嘛，听上去比较高级，至少我觉得尤小姐一定是这么认为的。所以她跟我说话的口气，多少有些让我不快。大概她是把我当成他们学校的学生了。于是我最初也很客气的告诉她，对不起，尤老师，最近很忙，没法帮你。

于是她终于憋出一句，佣金增加百分之二十。还说在打我电话之前曾经托人求证过我的真伪，知道我是真家伙后，才特别来拜托我。希望我这次一定要帮忙，否则他们学校再这样传闻下去，一定会出大乱子的。我听她口气有所和缓，所以我很高兴她的善解人意，我是个吃软不吃硬的人，求人帮忙，首先得谦逊一点。听到上浮了佣金以后，我告诉

她，中午吃完饭以后就去他们学校。

到了工商大学的时候，差不多是下午一点半。尤小姐见到我的时候跟电话里却成了两个态度。她热情地迎上来，又是发烟又是递茶的。然后她关上了办公室的门，只留下我和她两人在里面。于是我开始紧张地抓着我的衣服，生怕她会直接扑上来对我做出一些奇怪的事情。好在她直接在我面前坐下，从抽屉里拿出一张好像建筑图纸的东西，铺在我面前的茶几上，然后对我说，师父，这是我们学校的建筑规划图。自从前几年合并了渝州大学以后，我们现在的学校范围扩大了，因为涉及到部分必须开挖建设的工程，所以我们学校最近不少学生在流传着一个传说，说学校的南区四号楼闹鬼。我们也去实地看了看，起初还没发现，但是去第三次打算出个结果就辟谣的时候，还真是遇到怪事了。

又是校园闹鬼。

我问尤小姐，怎么个闹鬼法。她告诉我，她没有亲自去看，而是几个亲自去看的男宿管老师去看的，但是好在那个宿管老师遇到以后并没有告诉任何学生，而是第一时间把这件事情汇报给了学校，然后就果断辞职了。我问尤小姐，那现在还能联系上那个宿管老师吗？尤小姐说，那个老师辞职前说了，由于自己的辞职是因为感到害怕，但是若此事能够有个合理解决的话，他可以随时回来帮忙，提供线索。我对尤小姐说，那好，麻烦你把他叫来吧。

我问尤小姐，现在校园里对这件事的传闻是不是挺多的？尤小姐点头跟我说，几乎大家凑到一块必聊的话题之一就是那个。我说那好，乘着现在那个宿管老师还没来的时候，我到你们学校里去转转吧，兴许还能采集点消息来了。尤小姐先是张了张嘴，好像要说什么，随后她对我说，那好吧，你去转转，待会我联系的宿管老师来了，我就给你打电话。

那一年我才24岁，样子本身就不显老，所以装成大学生的模样还是完全没有破绽的。我在校园里游荡，专挑那种看上去在谈恋爱的学生情侣问话。没别的意思，只是为了表达我当时光棍的一种心情。接连询问了数位学生后，大家给了我关于这个学校三个版本的传言。当然，他们也都是听说的。

其中的一个版本是，那栋楼原本是女生宿舍，在早几年的时候，工商大学的称呼还叫做重庆商学院，有一个大学生姑娘因为感情的挫败，加上学业的繁重，造成了思想上的压力，她把这一切都归罪于那个抛弃了她的负心人，于是在有一天夜里，她自己怀着压抑和忿恨，身穿红衣，乘着大家都熟睡，她轻手轻脚的把自己吊死在了宿舍里。直到第二天才被室友发现，于是开始传开。本来大伙把这件事当成一个普通的自杀事件，可是有些传言还是不胫而走，说什么穿红衣必变厉鬼回来复仇之类的。于是那个宿舍的同学都害怕了，就不敢在里面住。但是学校是学习科学的地方，这种宿命的理由校方根本不信，还因此处分了几个散播“谣言”的学生。大家被迫继续住在这栋宿舍里，直到后来，同寝室的女孩子疯掉了一个，其他寝室的一个女生也毫无征兆的跳楼自杀。于是这个老传闻再度被挖出，学校为了平息事态，就把那栋楼换成了男生宿舍，按校方的话来讲，是因为男生的阳气较重，但是过了几年，在同一个寝室里，一个男生也身穿红衣，按照以前那个女生上吊的姿势，又一次上吊身亡。

我听了不少鬼怪的故事，也见了不少，但是当那个戴眼镜长得很像康夫的同学说给我听以后，我还是不由自主的激起一身鸡皮疙瘩。我问那同学，后来呢？能不能带我去宿舍看看？那个同学说，后来学校方面就以那栋楼地基不稳为理由，把楼给拆掉了。起初本来是把那栋废弃的楼做了个小花园，种了些树木花草，也到相安无事了几十年，可是由于这十年升级为重庆工商大学，于是开始整理学校的风貌，以前那栋宿舍所在的位置，现在是一个人工湖，叫翠湖。

那个戴眼镜的同学神秘地告诉我，所以你知道吗？我们学校的宿舍，没……有……第……四……栋……

我想他是故意把这句话拖长音的，是为了让我进入他的内心世界。

我问那位同学，所以你们学校一、二、三栋楼后面就是第五栋是吗？同学说是的，而且最近因为挖湖等原因，原来四栋的地基都没了，所以最近一段日子总有传闻在说如今的五栋宿舍也开始闹鬼，还有人半夜起来上厕所的时候看见以前四栋所在位置的翠湖上，水中央站着个长发红衣的女孩儿，看不到脸，全被头发遮住了。

在谢过那位同学以后，我下意识地朝着南校区的那几栋宿舍楼走去。在一栋的楼下，我看见一对正在背靠背温习书本的学生情侣，于是愤世嫉俗的心态再度涌动，我走过去，然后笑嘻嘻的跟两个同学聊天，几句话的功夫，就把话题扯到了那栋消失的四栋楼上面。我神秘地问两位同学，听说四栋以前闹鬼的事情又出现了，你们知道这情况吗？于是从那两个同学的嘴里，我却听到了另外的一个版本。

说是以前四栋有个404寝室，其中一个女孩因为失恋等原因在寝室里上吊自杀，由于自杀的时间是节假日期间，所以寝室里就只有她一个人。直到重新开始上课后，其他室友打开寝室门发现了才报了案。此后，这个原本住了四个女生的404号寝室，就没人再敢住了，当时那个宿舍里的其余三个女生，也换了宿舍，但当她们换到另外一个四人间的時候，从别的寝室又来了一个姑娘，于是她们一个寝室再度成了四个人。后来起初寝室的三个女生全都因为一些奇怪的理由死掉了，唯独剩下那个新转来的女生，但是后来也神经病了，休学以后就下落不明。

那个同学接着说，就是最近有人在现在的“四栋”，其实那是以前的五栋，因为四栋拆掉了才改成四栋的名字。有人在三栋的窗台上，看到四栋的楼顶，站着一个在风中飘摇的红衣女人，很长的头发，没有脸。揉揉眼睛却又不见了，再想看的时候，才转身发现那个女人已经站在了自己身后。

我的妈呀，这个版本更吓人。

我问那个同学，所以你的意思是那栋楼里其实是死了四个女孩子是吗？他点点头说是。我又问他，那我听说后来还有个男孩子死掉了，有这回事吗？那个同学笑着跟我说，这些版本太多了，你问10个人，会给你说出10个版本来的。

谢谢那对同学以后，我开始朝着他们学校团委的方向往回走。因为尤小姐也打来了电话，说那个宿管老师就快到了。于是我一边走一边回想着先前两个同学跟我说的两个版本的故事，虽然内容上有些不一样，但是有几个共同点。第一是那件事就发生在四栋。第二是最早死掉的是一个女生，死亡的方式是上吊自杀。第三则是，第一宗死亡案发生的地点，就在404房间。第四就是凡是声称目睹了那个鬼的，都说鬼是穿红

衣，然后头发很长，遮住脸。

基于这些情况，虽然大家的态度更多是一种凑热闹的，戏谑的心态，但是还是很多同学都在传闻着。事情从来都是如此，绝不会空穴来风，而且把一个事情编造的如此完美，如此吓人，并且在极短的时间里，传遍校园的每个角落，这恐怕是有些困难。尽管目前还没有证据，但是我暂且先假设这次的闹鬼事件是真的。

回了办公室以后，尤小姐对面也就是我先前坐的位置上，坐着一个神情严肃的男人，他皱着眉抽着烟，看上去大约50岁的样子。尤小姐见我进了办公室，就站起来跟我介绍说，这就是他们之前辞职的那个宿管老师，林老师。我跟老师握了握手，然后尤小姐跟林老师说我是这次专门请过来的师父，希望林老师能够把自己之前上次遇到的那些情况跟我说明一下。

林老师看了我几眼，然后发给我一根烟，说先前是收到校方的指示，说要亲自去证实一下学校其实不闹鬼，只不过是大家的谣传，希望林老师能够亲自以宿管老师的身份，亲身去实验一下，用事实来辟谣。林老师50多的人了，本身也是个军人出身，所以他其实是完全不相信鬼神之说的，他还告诉我，在年轻的时候，走夜路累了，他甚至还敢在坟山里睡觉。还一直跟我强调说，他是个阳气很旺的人，而且生平嫉恶如仇，别说那些牛鬼蛇神，就连那些犯罪分子他都敢于出来抗争。我对她竖起大拇指说，林老师你真棒，不过你还是跟我说下那天你到底遇到了什么事吧。林老师说，现在的四栋其实是原来的五栋，本身是男生宿舍，因为南校区这边是比较旧的校区，房子也就相对比较旧。那段日子不知道是谁把以前学校的自杀传闻翻出来炒冷饭，还得宿舍里的同学们一直都对404号房间有些猜测。说来也巧，不知道是传统还是怎样，即便是五栋，404号房间也是门口紧锁，没有住人。连宿舍门口那个用来给宿管老师查房用的小窗户也被人从里面贴上了一层报纸。林老师就打开了那个房间门，自己打算在里面住上一晚，然后把自己的亲身经历告诉给同学们，要大家不要在胡乱谣传这些事情。

于是当晚他就带着他值班用的折叠躺椅，放到了404的寝室正中央，在晚上熄灯以后，自己就躺在椅子上，打算就这么睡一晚，明天就

可以给学校方面汇报工作了。谁知道睡到半夜的时候，明明是盛夏的夜晚，他却感到一阵寒冷，于是睁开眼睛，迷迷糊糊打量四周。他告诉我，他甚至察觉到他哈出的气，还起了一层雾气。这很明显和当时的季节不符，于是他开始环顾四周的看，是不是忘记了关窗户造成的。但是当他起身检查了窗户以后，准备回到折叠床上继续睡，刚一睡下，就呈一个由下至上仰视的角度，发现寝室里的四个屋顶的角，分别倒挂着四个人，全都是背对着他，所以也看不清脸，而头发都很长，因为倒挂的关系，头发垂到下面，其中一个穿着红色的衣服。

当时林老师就吓坏了，于是他开始蜷缩起来，随时保护着自己，然后偷偷把脚伸到床下，准备穿上鞋就开跑。就在他刚刚把脚伸进鞋子里的时候，那四个倒挂着的女鬼开始从四个方向一起向他走来。我问林老师，怎么走法？它们不是全都倒挂在天花板上的吗？林老师说，就好像那种脚踩在天花板上，上下颠倒的走着。把天花板当地板。我说我明白了，脑子里在构筑那么一个画面。林老师说，他看那些朝他走来了，很害怕，也顾不得偷偷摸摸的，赶紧起身打开门冲了出去，连鞋子都不要了，在他冲出房门后，由于没有站稳，就摔倒在了404对面房间的门口，他心里很害怕，就转头看着404的门。

林老师再次点上一根烟，表情焦虑而紧张，夹着烟的手指微微颤抖着。我安慰他说，别害怕，你说出来，到底看到了什么。林老师呼出一口烟后说，他看到那四个女人依旧被对他倒挂着，但是它们并排一字排开，齐整整的倒挂在门口，并没有出404的房门，接着房间门像是被一种无形的力量，缓缓关上，然后锁上了。

我双手交叉横抱在胸口，左手捏住右手的手臂，右手也是一样。心里想到我的妈呀这大概是我今年遇到的最恐怖的一件事了。林老师说，他之后第二天就跟学校提交了辞职书，说什么都不肯继续干了。我问林老师，还有别的情况吗？林老师摇摇头说没有了，也许还有些别的目击者，但是每个人看到的角度不同，也许方式也就不一样。我想也是，要不然也不会出现那么多版本了。

我请尤小姐把那张施工图递给我，我问她这个人工湖翠湖是什么时候修建的，她说那时间挺早的了，那时候她都还是学校的学生。我说你

的意思是你是这个学校毕业的留校生是吗？尤小姐说是的。我说这个湖是人工填起来的，在那之前这里的传闻你听说过吗？尤小姐说，是隐约记得曾经有人说过一个什么关于四栋的传说，但是自己也没留心。我说你当时念书的时候那些老师，目前还有多少还在学校里？尤小姐摇摇头说，基本上都不多了，有其中一个老师目前退休了就在学校的家属区住。于是我告诉尤小姐，林老师可以先回去了，然后你得带我，立刻马上去拜访一下那位退休老师。

我一直以来都这么办事，当你在经手一件事情遇到瓶颈的时候，或者是因为太过久远无法考证的时候，要学会虚心的低下自己的头，问问那些老人。老人虽然老了，但是他的智慧和记忆，也许就是你的财富和解决难题的关键。所以尤小姐带我找到那位老教师以后，我直接告诉了他我的来意，尤小姐也在边上一个劲地说目前学校正在为这些事情头疼。我跟老教师说，我不需要你告诉我你听说过的那些传闻，只需要你告诉我，当时那个宿舍是否真的发生过这些命案。

老教师犹豫了很久，才咬着嘴唇对我点点头，说那些事情是真实发生过的，当时是一个女大学生和外边的社会青年好上了，被骗吃骗喝不说，还骗光了生活费，甚至搞大了肚子。女大学生没有办法把孩子生下来，于是就偷偷去把孩子流产了。但是却在这个时候被那个社会青年给抛弃了。其实那个时候的年轻人，因为政治气氛的缓和，许多当年被我们嗤之以鼻的资本主义的诱惑和思想开始被我们接受，女孩子心想，虽然失恋是一件难过的事情，但是她至少还能重回校园，可是在重新念书后，她才发现，之前这场恋爱已经严重的影响了她的学业，于是她那一年有好几科全都不合格，只能留级重读。虽然还是有机会，但是这却成为了这个女生的心结，并且自己扯住绳子的两端，越扯越紧，最后给自己施加了太大的精神压力，他选择了在室友们都睡觉的时候，把自己挂在了厕所顶上那个钢材结构的落水管上。

她的尸体是第二天早上同学们起床后争抢厕所的时候才发现的。我打断老教师说，这么说来，那个女孩子死亡的地方，其实是在他们宿舍的厕所？老师点头说是，后来其他三个女生也都莫名其妙地死了，然后跟那三个女生住一个宿舍的那个女生也成天抱膝坐在床上唱歌。老教师说，那个疯掉的女生，当时学校去宿舍带她走的时候，他也跟着一起去

了。他只记得那个女生坐在自己床上，眼睛望着厕所的方向，头好像打拍子一样左右摇晃着，学校请来的心理医生问那姑娘，你在看什么呢？那姑娘说，那个姐姐晃得真好看，我在学她。

听到这里，我一身鸡皮疙瘩。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这个疯掉的女孩子之所以摇头晃脑，是在模仿那个吊死在厕所的女生悬空摆荡的样子。换句话说，那时候的她，是看到那个吊死的女生的。

疯子的话总是最后一刻才被人相信。

老教师说，后来学校也就只当做精神失常处理了。他还说，这么多年以来，关于四栋的传闻根本就没有停止过，学校的态度也是将信将疑。乘着合并渝州大学的机会，就把学校进行了一系列的整改，当然学校也有从玄学的角度加以考虑，老教师说，我们现在学校北校区的那些楼，都把楼与楼之间的排列方式刻意做成了八卦的样子了。

于是我接过尤小姐手上的建筑图纸，仔细看了看还真是很像一个八卦。老教师说，但是那是把北校区给管住了，南区这边还是老样子。我问老教师，当时死掉的那些女生的名字，你还记得吗？从我问完这句话开始，老教师就转头望向窗外，说什么都不肯理我了。

我知道，这大概是他拒绝的一种方式。我也不好意思继续多问，于是眼神示意尤小姐咱们离开吧。出门后我告诉尤小姐，今晚你给我找一张折叠床，晚上我就住到404房间去。

尤小姐看着我，一副我即将一去不回的样子。我说你放心吧，连你们那宿管老师都能逃出来，我就算解决不了，逃跑可是我的强项。于是在下午6点多的时候，尤小姐给我找了张折叠床，我在很多大学生怪异的注视目光下，走进了404。

寝室的正中央还有一张躺椅，想必是当时林老师仓惶逃走没带走的那个，这样也好，我就把折叠床放到一边，开始在屋里准备着。我关上了房间的门，因为实在没必要去吓唬这些大学生。

在一边顶住罗盘上那疯了一般的灵异反应，一边在墙角钉钉子，拉绳子，在门上墙上画好了敷，我可没精神等一个晚上，等到天黑熄灯，

我就立刻要把这群鬼魂给逼出来。

我就这么一边玩一边和那些恶意警告我的能量对抗着，好不容易挨到了晚上熄灯，我听到门口窸窸窣窣的声音，还有人在低声议论着什么，我偷偷走过去，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门口肯定贴了很多只耳朵，在听着屋里的动静。一群好事的大学生。于是我把嘴唇贴到门上，然后突然大吼一声，“哎呀呀我的个亲妈呀！！！”然后我听到一群人逃跑的声音，我也开心地笑起来。接着我准备开始逼那群鬼出来了，因为它们似乎没有想要自己跟着我走的意思，从我一进屋开始，就不断再警告我，希望我知难而退。所以为了这个，我特意提前给它们准备了点小礼物。

这个小礼物我想很多人小时候都玩过，我们叫做“臭蛋”，就是把一个乒乓球撕碎成蛋壳状，然后用包香烟的那层锡箔纸锡箔在外面包起来。接着撕开一个小孔，点火烧起来，让乒乓球燃烧的气体从那个小孔冒出来。小时候我常常用这招整那些正在关门上厕所的小伙伴，这很危险，好孩子是不会学的。但是后来在学艺的过程中，我得知乒乓球的主要成分是胶棉，而胶棉能够制造一种叫做赛璐珞的物质，这种东西虽然不能完全燃烧，但是能够制造二氧化氮和其他集中刺激性极强的气体。而这种气体，对人对鬼都是伤害很大的。所以我要用这个办法把他们逼到我给他们画好的敷上去。

果然，在我默念了十几声壮胆咒后，推倒房间靠近厕所的那个角落，深呼吸一口，点燃臭蛋，丢在自己的脚下，我开始闭气。两只手分别捏上一把混合了坟土的米粒，由于烟熏的关系，期间四个鬼魂全部出现，并且有两个对我攻击。都被我用米粒给砸了回去，折腾了大概5分钟，我也因此吸入了一些有毒气体，但是最终罗盘的反应告诉我，四个鬼魂，一个不差的都被我集中在了我起初画好的最大的那个敷上。虽然时间很短暂，但是却累得我够呛。因为那四个的死因都比较奇怪，以至于我基本上分不出好坏。但是心想作为一个普通的大学生来说，就算坏，又能坏到哪里去？于是我在送走它们每个人之前，都先替他们烧去了一道符，尤其是那个穿红衣的，最早死去的大学生，我甚至给她扎了一个布娃娃烧了去。符咒的意思是盼其早日解开恩怨心结，该去哪就去哪。

完事后，大约时间是晚上1点。我贴着们听了很久，察觉到大家都睡了外面没有人的时候，我就轻手轻脚的打开门离开了404房间。直到走出校门，我才给尤小姐发了个信息去，告诉她事情我已经办妥了，她从明天开始可以随时带着同学老师或学校的领导去开门辟谣，不过我告诉她当这一切都结束了以后，记得把钱给我打到指定的账户上。并且我强调，没有收据，也没有发票。

收到钱以后，又过了一段日子，看来学校已经对辟谣的工作展开进行了，学校当着同学们的面打开了404号房间，并且告诉他们，这个世界上没有鬼，鬼都是在你们心里臆想出来的。不过这显然没能说服这些有知识有文化的同学们，关于404的传说更像是一种戏说，传言依旧小规模地传播着，版本甚至还越来越多。

其中一个新增的版本是这样的，有一个捆着小辫儿的男同学住进了404房间，同学们出于关心半夜隔门听他的动静，结果传来一声撕心裂肺的吼叫声，从此……再没有人见过那个男同学了……

第九十二章 邪童

我算是一个不太规矩的人。所谓的守规矩，在我看来，无非就是小时候耍点小聪明骗骗老师或者骗骗家长罢了。但是事实证明，很多时候因为我的不守规矩，而导致我莫名其妙地吃了许多苦头。

例如小时候还能随便在街上放鞭炮的时候，家里人总是会跟我说，小孩子别玩这些，玩火要流尿。流尿，重庆话的意思就是尿床。家长总会用这些很奇怪的谎言来善意的保护自己的孩子。一度我也因此感到害怕，因为尿床在我看来是挺丢人一件事。直到后来明白这原来只是一句谎话后，我开始跟家里对着干。于是当他们再次跟我说什么玩火要流尿这样的话时，我通常会反问他们，那我玩尿会不会流火。

诸如此类的例子还有很多，好在我从小都不算是个好奇的孩子，所以不会经常问一些很弱智的问题。我想全世界各地的小朋友都跟我一样问过自己的爹妈，自己是从哪里来的？外国家长通常会说，你是上帝送给我的礼物。或者是说你是从我身体里飞出来的天使之类浪漫的话。而显然中国家长尤其是我爹妈的答案就丰富多了。

“你是垃圾堆里捡来的。”

“你是土里长出来的。”

“你是农民伯伯卖给我的。”

甚至还有更夸张的，夸张到亮瞎了我的眼。

“你是康师傅冰红茶买一送一换的。”

“你是充话费送的。”

“你是我用快播从网上下载下来的。”

所以我常常很佩服那些中国家长的创造力，虽然欺骗是一种大恶，但是这种玩笑般的欺骗，却显得非常可爱。甚至在你多年以后回想起来，会忍不住嘴角上扬。严格来说，这谈不上是“欺骗”，因为大家会当成一个笑话，不会有人因为听说自己是充话费送的而去认营业厅的姑娘当妈，如果真有人那么做，估计那智商也就挺让人觉得无奈的。但是谎言假若夹杂了私心，扩大了范围，那就必然成为一道罪障，害人害己。

这件事情发生在2011年，距离我的退行大约两个多月的日子。那天，我接到一个焦急的母亲打来电话，电话那头起初还好好在跟我说话，但是说着说着，突然就激动起来，在电话那边开始大哭。一方面由于我没弄清楚情况，也就只能一个劲地安慰她，但是我却不知道到底在安慰她些什么。另一方面我很明显地察觉到，这个母亲之所以有如此剧烈的情绪波动，这说明这件事已经不是刚刚发生的了，至少有一段时间了吧，母亲肯定是之前已经想过很多办法，所以在开始跟我通话的时候刻意压制住自己的情绪，但是谈到某个触及她的点的时候，就崩溃到无法收拾。

我告诉这个阿姨，请她先不要着急，把事情慢慢说给我听。或者你要是觉得电话里说不明白，咱们可以约在外面茶楼或是快餐店，当面把事情给谈谈。

那位妈妈在电话那边花了不少时间才停止抽泣，最后她带着略微激动但比先前好得多的声音跟我说，咱们还是约个地方当面谈谈吧，我女儿出事了，快要不行了。

人命关天，既然知道了，在当时的情况下，是没有理由让我袖手不管的。而且我也没十成的把握真能解决了，但是处于那种母亲的爱，我至少得去弄个明白，这也是起码的尊重。

跟这个妈妈约见的地方在杨家坪步行街的一家蛋挞很好吃的快餐店。从电话里的声音来分析，这个妈妈估计是50岁上下，而且从声线来

猜测的话，应当是一个比较富态的人。可是当我见到她的时候却觉得有点意外。岁数的确看上去就是50多岁的样子，身形瘦小，而且个子不高。虽然有点时髦的烫了个末梢带卷的发型，不过她的相貌却跟他的发型有些显得格格不入。大概是出门的习惯，我看得出这个妈妈出门之前还稍微画了点口红。而原本化妆出门的人，理应是比较高兴才对，但是这个妈妈却一副忧愁的模样。这也难怪，都找到我身上来了，还能不忧愁吗。

这个母亲姓徐，所以我叫她徐妈妈。这是彩姐教我的，说这样的称呼能够更容易让人感到亲近。

徐妈妈坐下以后，我替她点了杯热牛奶，因为自己也饿着肚子，所以我也给自己弄了点吃的。由于是谈正事，我也不好意思买什么会导致吃相很难看的例如汉堡或吮指鸡一类的食品，只能买个薯条，买点蛋挞就好。

徐妈妈告诉我，这次是通过以前厂子里的一个老同事才打听到我的电话，而她的那个老同事，是我爸爸妈妈一个厂子里的职工。而且我虽然不熟但是还算认识。徐妈妈说，她自己是90年代就离开了厂子里，而且虽然是同一个单位，但是却不认识我的爸爸妈妈。我告诉她没关系，找到我了就是缘分，如果能有我帮得上忙的地方，我就一定尽力帮忙。徐妈妈跟我说了声谢谢，然后看着我的脸，注视得有些久，我估计她是想要说点什么，却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开口。于是我擦了擦嘴巴，问道，徐妈妈，你女儿目前的情况是什么？她说，她成天消沉，感觉疯疯癫癫的了。

听到她这么说以后，我突然有了种不好的感觉。但凡我所经历过的鬼事，要么就是鬼害死了人，要么就是把人吓得很惨，但是还不至于疯癫。相对于这两种情况，疯疯癫癫的反倒很难解决问题。因为你问他点什么也说不明白，想要从事主身上找寻线索，那是相当困难的。于是我问徐妈妈，那你知道造成你女儿疯疯癫癫的原因是什么吗？徐妈妈皱着眉点点头，然后又摇摇头。我问她这意思是什么？她说，起初女儿开始出现这些反应的时候，她还以为是工作压力过大，还特意带女儿出去散心然后开导她。徐妈妈说她当年离开厂子的时候，也是一度非常迷茫，

好在自己挺了过来，后来还自己开了个连锁餐饮店，日子熬出头来也就好了，她深知那种年轻时候困惑的感觉。所以她在那段日子常常耐心的劝慰自己的女儿，告诉她世界上没有过不去的坎，就看你的心够不够坚强。

我点点头，因为徐妈妈说的很对。

徐妈妈接着说，大概在半个月以前的一天晚上，女儿突然打电话回家说，自己要从男朋友家里搬回来住。问她为什么她也不肯说，于是徐妈妈猜测是不是跟男朋友吵架了。当下也没多问，就让女儿住了回来。奇怪的是，送女儿回来的就是她的男朋友，而且大大小小的包很多，好像全部家当都搬了回来，而男朋友一句话也没留下就自己走了。徐妈妈尝试着问女儿到底发生什么事了，女儿却突然发脾气说这些事不关你的事什么之类的。然后接连好多天，天天把自己关在房间里，门都不出。

徐妈妈说，她原本准备让女儿接替自己的事业，好好把连锁餐饮搞下去，但是女儿一直有自己的想法，前几年时间里，硬是凭着一股冲劲，成功地在重庆黄角坪一带开起了一家靠手工制作四格漫画的工作室，虽然谈不上很有钱，但是业务不断，女儿也算得上是个小老板了。事业风顺顺水的时候，她的爱情也降临了。徐妈妈很对女儿的男朋友很是满意，希望等到来年就给他们俩把婚事给操办了。而如今女儿八成是失恋了，而且因此还影响了工作。

徐妈妈接着说，还不止这样，大概在一个礼拜以前，半夜里徐妈妈突然听到女儿房间里传来一声惨叫。因为徐妈妈的丈夫去世得早，所以这个50多的女人半夜奋不顾身地冲进了女儿的房间，那天恰好是个雷雨天，映着闪电的光，她看到自己的女儿蜷缩在房间的一角里，双手狠狠扯着头发，一边哭一边大喊着：

“不要！走开！别靠近我！！”

徐妈妈赶紧开灯，然后冲上去抱住自己的女儿，女儿却在徐妈妈的左手小臂上，狠狠地咬了一口。徐妈妈说到这里，挽起衣袖来，把被自己女儿咬的那个伤痕给我看。徐妈妈的皮肤不算白，但是那个清晰的齿痕周围，已经是紫红色的淤青了。看样子，这一口还是下了点狠力气

的。徐妈妈把衣袖放下来，接着跟我说，被咬了以后，她由于着急，使劲摇晃着自己的女儿，要她醒醒，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打雷下雨，女儿做噩梦，加上心理压力大，于是就有些不分虚幻和现实。谁知道摇了几下，女儿就张大了嘴巴，舌头倒缩好像快堵住喉咙，然后翻着白眼，喉咙里发痴那种“咳咳咳咳”的奇怪声音，接着就倒在了地上。

这下徐妈妈急坏了，赶紧把女儿抱到了床上，又是打耳光又是掐人中，女儿始终是翻着白眼张着嘴的模样，虽然一动不动，但是徐妈妈说她还能感觉到孩子呼吸均匀。但是她毕竟不是医生，于是就立刻打了120急救电话。救护车还没到的时候，女儿却突然醒了过来，然后问徐妈妈说，你怎么坐在这里看着我？徐妈妈很惊慌的告诉她，刚才你因为不知道什么原因晕倒了，但是她女儿却说，你是不是看错了，怎么可能。徐妈妈还为此给她女儿看了自己被咬的那个伤痕。于是母女俩也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救护车和急救人员赶到的时候，经过初步检查，发现徐妈妈的女儿一点事都没有，根本没有惊动120的必要。在临走之前丢下一句120电话是为人民服务的电话，你们没事别乱打，不要浪费我们为人们服务的时间。

很好，多有幽默感的急救人员，我相信他今后一定能够成为一个科学家。

徐妈妈接着说，当下她和女儿都跟救护人员连连道歉，徐妈妈见自己女儿也没什么大碍，心里寻思大概是梦游一类的。虽然还是担心，但是比起之前也算是放心了许多，于是她打算等次日看看能否联系个心理医生，来给女儿好好疏导疏导。可是在第二天一大早，她就被一阵歌声给吵醒。她看了看时间发现才不到早晨6点，而且听歌声就是自己女儿的声音。于是她穿好衣服打开女儿的房门，想看看这孩子到底怎么了，大清早发什么神经。可是打开门一看，她就惊呆了。

我问她，你到底看到什么了。徐妈妈面色凝重，犹犹豫豫的说，她看到女儿光着身子站在床上，一边借助床垫的弹力，一边蹦蹦跳跳的唱歌。唱得还是那些从来都没听过的，连语言好像都不是中文的歌曲。

原本我很想问她，那种一弹一弹的，肯定很好看吧。但是我也很害怕被她泼过来的热牛奶烫伤我俊朗的面容。于是忍住，转而问她，您女

儿唱歌，用的是什么语调？你从来都没听过吗？徐妈妈点头说是。

徐妈妈说，不仅如此，从那天早晨开始，自己的女儿开始变得疯疯癫癫的，常常自言自语，而且说的全是些从未听过的语言。有时候咧着嘴巴哈哈傻笑，天真烂漫，有时候有齿牙咧嘴，面露凶狠，用那种很生气的语气大声用一种完全陌生的语言吵吵闹闹着，还摔坏家里的东西。不吃饭，不喝水，就算徐妈妈给她把衣服穿上，要不了多久她就自己把衣服扯坏，全身脱精光。

我问徐妈妈，你难道这段日子都没叫医生来看看吗？她说，看了啊，看了不少医生，但是给出的结论都是所谓的“间歇性歇斯底里精神病”，这种病症在他们看来除了必须送精神病医院治疗以外，还必须长时间与外界隔离，只在房间里留下一些看似熟悉的照片来帮助治疗。而且医生还说了，这种间歇性的疾病，就好像是一个突然心血来潮想要去杀个人的变态狂，他杀人毫无动机，而且不留痕迹，再一个，非常危险。徐妈妈顿了顿说，几个医生都强调，这种疾病，治愈的可能性非常小。

我没有说话，心里在演绎着那位小姐癫狂时夸张的模样，当然，是没穿衣服的那种。

徐妈妈还说，后来她也曾想法子通过观花婆端公道士这些人，但是依旧没有效果，而且各说不一，有的说是中邪了，有的说是遇上狐仙了，奇怪的汤汤药药吃了不少，还是一点作用都没有。甚至有个道士来看了一眼就直接说没救了，让徐妈妈赶紧准备后事。顺便还递给她一张丧葬一条龙服务的名片。女儿不吃不喝，连汤药都得用灌的。目前都接近一个礼拜了，人看上去非常虚弱，但是疯癫起来又很是精神，这就更加让人担心，因为这种时候这种大运动量的癫狂，只会加速这个姑娘的消亡而已。徐妈妈不死心，动员了全部亲戚朋友打听，后来才通过老同事找到了我。虽然徐妈妈的老同事和我家没什么交情，但是我父亲一向在单位和社区里都和大伙打成一片，还算挺有威望的。所以我猜想那个老同事知道我的事情，八成也是邻里之间传出来的口碑吧。

于是我思考了一会儿，其实就徐妈妈说的这些情况来说，除了和精神病一模一样以外，以我的角度来说，我更担心的被鬼上身。

我曾遇到过很多次鬼上身的情况，几乎都是一夜之间变了一个人，有的还会因此说一些外地口音的话。通常举止怪异，阴郁、邪门。但是我却还是第一次遇到有疯疯癫癫像神经病一样的却又被鬼上身的案例。于是我打算跟着徐妈妈一起去她家里看看。我问徐妈妈，那现在您女儿在家里吗？她说是，她临走前把她绑在床上。我心想真残忍，不过那也是没办法的事。徐妈妈说，女儿现在说什么都不肯穿衣服，只要给她穿上她就大吼大叫大哭大闹，所以就只能不给她穿，害怕她着凉，绑上她以后还特别把家里的空调打开，吹点暖风。

于是我的心跳加快，我笃定地对徐妈妈说，那我们赶快去看看吧！

我有个习惯，进别人家后会先看看家里的摆设和环境。有时候若是典型的阴宅的话，解决起问题来，会少走很多弯路。不过让我很意外的是，徐妈妈家里的采光和朝向甚至家里的摆设来说让我觉得没有丝毫问题。于是我心想大概那个鬼是从外边进来的吧，假设真是鬼的话。

徐妈妈带着我走到关住女儿的房间门口，问我说，小师父，现在可以进去看看了吗？我说，请快点开门吧，我已经迫不及待了！

于是徐妈妈打开了房门，我喘着粗气朝着里面一看，房间正中央是一张床，床上睡着个憔悴但是很漂亮的姑娘，看那样子还得比我小那么几岁。姑娘闭着眼睛，看上去像是睡着了，她的身上盖着一层可能是夹层棉质地的空调被，然后脚和手臂的位置被徐妈妈用小拇指粗细的麻绳，连人带被子带床给捆了起来。

所以我失望极了，只能扁扁嘴，取出罗盘，开始在屋子里转悠，无精打采地寻找着鬼魂的踪迹。

我先是在女孩子的身上脸上打着盘，然后是事发当晚她咬人的那个屋角，接着是床底下，甚至天花板上，除了那个被白色布帘遮住的好像化妆台一样的小桌子，我都一一找了个遍，却什么都没有发现。于是我正要做出一个结论，你女儿真的是精神出了问题，就在这个时候，睡在床上的姑娘开始闭着双眼在喉咙里发出徐妈妈跟我说过的那种，“咳咳咳咳……”的喉音。

于是我再度站到女孩子身边，此时起，罗盘竟然有了反应。当我还没仔细想明白到底怎么回事的时候，那姑娘突然睁开眼，睁开眼的那一瞬间就准确无误地看着我。或者说不是在“看”，而是在“瞪”，那种眼神里带着凶光。这说明她对我的到来感到非常反感，而且在她闭着眼睛的时候，就已经知道我所站的位置。看着她的眼神，我不知为何突然有点害怕，于是下意识地退了几步。与此同时我也注意到，罗盘转动的频率也在越来越多的增加，这说明这个女孩子的不正常，的确是跟鬼有关系。至少她此刻的醒来，所伴随着的强烈的灵异反应，犹如铁证般的证明了这一点。

我退了几步，女孩子还是目不转睛瞪大眼睛看着我，喉咙里的声音越来越响，然后她开始把嘴巴一张一合，频率很快，脖子使劲朝着我这边伸，一副想要吃掉我的样子。此刻的我已经退后到了那个被白布遮住的小桌子边上，我对眼前的一切感到非常惊讶，不止是我从来没遇到过这种情况，还因为之前那段日子跟刹无道的纠缠，让我的胆子变小了，有些畏惧了。

那位小姐开始使劲挣扎，床被弄得“喀喀喀”的响。徐妈妈见状，就赶紧冲上来一把抱住床上的女儿，然后对我示意说要我赶紧退出房间去。我正打算出去的时候，突然那个女孩子刹那间突然安静下来，闭目睡去，而此刻我手里的罗盘上，灵异反应完全消失。不过两三秒钟后，罗盘再一次疯狂的转起来，我眼睛看着床上沉睡的姑娘，她一动没动。于是这只说明了一件事，那个缠着姑娘的鬼已经暂时离开了姑娘的身体，而突然如此强烈，这表示它就在我的身边。

我是指，非常近的身边。

于是我把心一横，咬着牙，手里捏着无字诀，打算见势不对先打一决再说。因为先前那个鬼魂的反应已经在告诉我，它并没有想要饶了我的意思，我得自保。我的另一只手拿着罗盘，开始准确找寻鬼魂的位置。实话说，我真希望我能有小娟那样的阴阳眼。最终，我发现灵异反应是来自我身后靠着的那个蒙了白布的梳妆台。

鼓起勇气我一把撩开了白布，出现在我眼前的两个东西，让我瞬间就明白了这一切的缘由。

桌上收拾得干干净净，放着几瓶可乐，牛奶，还有薯片饼干，中间有个小小的香炉，从香炉上被烧尽的香的竹梗来看，距离上一次点香已经有不少日子了。而在香炉背后靠近墙壁的地方，放着两个雕塑般的娃娃。两个都是金色的身躯，样子看上去差不多，但是其中一个的额头上，描了个朱红色的火焰状。

那是古曼童。灵异反应只有一个，所以至少也有一个古曼在这个房间里。

对于古曼童，早几年可能很多人都还不知道，不过现下来说，却是一个风靡年轻人圈子的潮流。相传在很多年前，一个泰国古代将军创造了它。而在目前各大网站甚至公开营业的古曼店对它的解读，大多都是挑好的厉害的说。所以我在此说的这些，没有对这种东西丝毫不敬，而是客观的来阐述一个事实。

据我说知，古曼的制作方法比较另类，也并非普通人就能制作出来的。但是很多跟风结缘古曼的那些年轻人，又能有多少是实实在在的看到这个完整的制作过程的呢？既然没看到，你又为何要信得如此刻骨。泰国的古曼术需要用到夭折的孩子尸身所提炼的尸油，经过念咒然后引着孩子的魂魄进入古曼的身躯里。再经由高僧大德，念经诵佛，使之具有一定的属性，或旺财，或旺桃花，或防小人等等。于各位听起来，或许都是些正面的效果。所以我必须得承认，古曼术的确是非常神奇，但我自从认识了这种东西后，我就不断在跟我身边的朋友说，命中有时无需求，尤其是那些因为欲望而产生的东西，你甚至还跟一个亡灵求。

我看到很多年轻的女孩尤其是娱乐圈的，特别是那些混也混不上去，只能在模特圈苦苦挣扎的女孩，很多都养古曼童，于是一个个跟那个红十字会的郭姓蠢女人一样，自称“妈咪”，然后称呼古曼为“宝宝”，我其实真想问问她们，你们可曾真的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有个小道消息，我也就无意间说漏了嘴说了出来。由于中国和东南亚对古曼的神奇好奇心越来越大，需求越来越多的时候，泰国的和尚们已经开始供应不及了，毕竟夭折的小孩毕竟是少数，能提炼出尸油的更少，被咒法念后背主动跟着走的就更少了。所以有些觉得自己挺牛逼、也觉得自己善感动天的和尚们，开始寻觅一些制作古曼的新方法。渐渐

的他们发现，很多胎死腹中或者夭折的孩子，由于教义的关系，他们的灵魂无法真正得到超度。于是被迫流浪在天涯海角，成了孤魂野鬼。而那些大鬼、恶鬼，还常常会欺负它们，甚至吃了它们。于是这些孩子的鬼魂就感到害怕。直到有一天他们发现，原来寺庙这样的地方大鬼和恶鬼是不敢靠近的，而它们这些小鬼本身就没有恶意，于是就聚拢在寺庙的周围。然后有一个大法师发现了它们，觉得它们可怜，就把它们一个个带到寺庙里，给它们做了泥身，把它们放在佛前，终日诵佛学佛，直到它们的负面性除去，然后就好像领养孩子一般，结缘给那些爱心泛滥的善男信女们。

听上去很美好对吧，那我再来告诉你一个事实。这么多大师，这么多“龙婆”，谁都有个失手的时候。更别提有些会因为利益的关系胡作非为，我胆敢拍着胡宗仁的胸口保证，现下市面上的古曼，连很多店主都不知道其来路到底正不正宗，的确有真货，也的确能够转运或带来好运，但是数量较之多年前国人还不熟知古曼的时候，少了非常多了。

或许还要有人要问，古曼真有那么神奇吗？我一定会诚实的告诉你，真有。并且我还会反问你一句，你觉得信用卡神奇吗？

据我所知，古曼童和信用卡，其原理是一样的。今天你所消费的你自己的好运，其实来自日后你自己的运气。正如同信用卡一样，你可以拿着它去刷一些超过你当下经济承受能力的东西，但是你终归还得把这个钱还给银行去。利息不利息就没必要算得那么精，只是你必须明白，就算你透支了，也只不过是透支着你自己的本来的财富。原本就属于你的东西，你又什么理由再给银行点利息呢？再举个例子，那个姓郭的女人不是号称凭借古曼的力量，在澳门豪赌赢了三十万吗？听她吹吧，当那些开赌场的人是傻的呀，人家可不会养古曼，人家可是养的小鬼。和小鬼比起来，古曼的力量根本不值一提。就算她真的狗屎运来翻了，真是靠着古曼赢了三十万，早晚有一天，她这三十万一定会连本带利的还出去。生不带来，死不带走，从出现生命的第一天就是这个定律，走着瞧吧。

在得知了是古曼以后，我心里还是有些不忍。因为古曼始终是个小孩，而且这个古曼的反噬竟然达到了附身到自己主人的地步，这说明就

是在购买这个古曼的时候，没有问清楚来路，或者说是师父们在制作古曼的时候，或许打了会瞌睡，让一个原本就不纯洁的灵魂钻了空子，这样的例子太多了，谁能保证？于是我断定，这桌上的两个古曼，其中一个，就是眼下凶神恶煞的这个，定然是个阴牌。

阴牌就不需要解释了，看这俩字就明白了。

于是我抵住那个阴牌的力量，开始在两个古曼身上寻找着，于是发现那个头上描红的，力量奇大，而另一个，则温顺的像只绵羊，也是因为另一个的力量比自己大很多，所以它才躲了起来。我叹了口气，把罗盘放在桌上，一只手拿起那个头上描红的古曼，狠狠摔在了地上，接着从口袋里抓了香灰坟土，还有它最讨厌的糯米，以房间为一个范围，由外圈到内圈的撒着，最后把这个逃出来的阴牌困在一小块地方，结绳为阵，套上去，念咒送走。这个阴牌需要重新修炼，所以我送它去的地方，比其他鬼魂去的地方更苦。

当然，期间我也遇到了不自量力的反抗。不过我身上既有明王咒，也有无字诀，它根本就不是我的对手。最后我打翻了香炉，叮嘱徐妈妈在我彻底完事以前这个香炉不要收拾。因为她女儿之所以会被反噬上身，八成就是因为自己感情的关系，很长时间忘了给古曼供奉而造成的。

徐妈妈点点头，于是我伸手带走了另一个古曼，虽然我不知道它来自何处，但是我打算亲自把它送到我熟识的佛堂里，重新皈依佛祖，盼它早日苦修成佛。

我和徐妈妈回到客厅，我坐着跟她说明了这次的原委，很显然，女儿跟死掉的亡魂打交道让她很吃惊也很害怕。我告诉徐妈妈，现在你不用再绑着你的女儿了，把绳子松了吧。徐妈妈应声去，捆着自己的女儿，做母亲的始终还是不忍。随后她回到客厅里，问我要收多少钱。当时的我对于赚钱好像看得没以前那么重要了，但是看在这家人条件还不错，而且女儿因为盲目跟风而去请古曼，最终害了自己，也是自作自受。所以我就要了个挺不错的价钱。徐妈妈很爽快，立刻就把钱结算给了我。就在我把钱放进口袋的时候，女儿的房间再次传来一声尖叫。

于是我吃了一惊，难道还有东西我没做完？我赶紧站起身来，跟着徐妈妈一起冲进了房间。只见姑娘醒了过来，但是光着身子。我觉得她的身材其实挺好看的，但是我不明白为什么她会用枕头砸我。然后尖声叫着让我滚出去。

如她所愿，我告别徐妈妈，然后心花怒放地滚了。

事后几日，我接到徐妈妈的电话，说女儿已经好了很多了，改日带她来登门道谢。虽然我笑着说不用了我已经清晰的记得你女儿的样子了。但是几日后，她们母女俩还是来了。虽然那姑娘对我先前看了她光着身子的样子感到很不快，但我那也是无心的，只不过我有心地加深了点记忆而已。

姑娘告诉我，那两个古曼都是之前跟男朋友去泰国旅游的时候，被当地人骗去庙里从龙婆身边请来的，说是能保佑这个保佑那个的，于是她回来后就一直按照大师说的方法供奉着。不过一个没有信仰的人是很难坚持下来的，她还当这东西就跟平日里遇到庙子就进去烧香拜拜一样，犯不着天天都那么小心翼翼的，于是越到后来，就越不上心。直到前阵子跟男朋友因为一些事情而吵架，于是连工作的心情都没有哪还有时间来照顾古曼。甚至到她两个古曼带回娘家，她心力交瘁，心情也不好，本来还把古曼摆得好好的，却怎么也再也提不起兴趣来供奉了，于是索性就拿了个白布把它们罩住，眼不见为净。也就是这个时候开始，那个阴牌的反噬开始了。

我提醒姑娘，幸好这次只是一个，你要知道，另一个要是你长期不管它，照样反噬你。至于反噬的方法就很多了，你莫非还想再试一次。姑娘摇摇头，我对她说，被我带走的那尊古曼，我已经拜托一个熟知的居士带去了庙里，请庙里的大师帮忙给点化了。

我还告诉她，你当时被鬼上身的时候，说的那些听不懂的话，估计是那个孩子死之前的当地语言，或者说是泰语吧，不过这些都不重要了，你要记住，你只是一个普通人，别学着别人那样去玩一些邪门玄乎的东西。唯利是图的人比比皆是，你不也自己说了是被泰国当地人骗去买了这两个古曼吗？骗人虽然可耻，上当却也可悲呀。

于是姑娘点头，跟我保证今后再也不会碰那些东西，脚踏实地，好好做人。

如今很多新潮的东西，而这些东西很多也与玄学有关。即便再大的好奇，也千万不要盲目的尝试。懂佛学佛的人是不会养古曼的，因为古曼的出现原本就是为了满足那些没有信仰的人。请始终想想，当你利用一些孩子的亡魂来完成自己的愿望，这样真的对吗？你虽然和它们妈咪宝贝的相称，但是你却从它们身上索取，这真的是如同大师把它们交给你的时候，你所承诺的尊重灵魂吗？再说得明白点，和亡魂打交道，你不感到背心发凉吗？当你夜晚听见家里莫名的响动，你还会喊出“宝贝”二字吗？

别跟我说什么身边很多人养都没事，有事的，估计也都说不出话了。世界上只有一种人不会说话，那就是死人。

第九十三章 画眉

2008年的夏天，当时全国还没能够从地震国殇的悲痛中走出来，尽管还得强颜欢笑的举办北京的奥运会。尽管那年我最喜欢的一位选手在比赛开始前选择了退赛，尽管胡爷爷高呼着再大的困难也打不垮英雄的中国人民的时候我也热泪盈眶，但是我还得回到自己的生活中来，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跟那些鬼怪打着交道。

而事实证明，女人撞鬼的几率比男人要大出不少。

陈姐是我那一年里遇到的所有撞鬼的人当中，给我感触最大的一个。

我原本不认识陈姐，认识她是因为我的一个在罗汉寺修行的姓王的居士朋友。她们俩私交不错，听说陈姐也常常向王姐学习一些禅佛的道理。本来这是好事，如今这种信阳迷失的时代，人总该找点东西来让自己敬畏。可是后来王姐打电话给我，说这个陈姐最近精神有些恍惚，还遇上一些怪事，王姐算是半个我们行内的人，不过她一直不会那些驱鬼打鬼的法门。她说根据她的判断，陈姐多半就是遇到鬼了，希望我能抽个时间去看看并解决一下。王姐还告诉我，不要担心费用的问题，陈姐的丈夫是一个生意人，做药品尤其是抗生素一类药品生意的，我赚那点儿都是小钱，说什么都能支付得起我的费用的。

由于跟王姐挺熟的，而且我也相信她的判断。所以我让王姐先跟我仔细地说说那个陈姐遇到的事情。因为我最终肯定得和当事人见面，而当事人往往会因为被吓到加入很多主观的想法，影响我的判断。

王姐告诉我，事情可能发生了大概好几个月了，这段日子以来，并

不是每天都会遇到，起初是一月一两次，到后来变成每周一次，再到最近这段时间就变成每天都发生了。王姐说，陈姐是个家庭妇女，老公在外面赚钱养家，就让她在家里专门照顾下上高中的女儿，做做饭打扫卫生什么的。最初遇到这件事的时候，当时陈姐还认为自己是做了噩梦。按照习俗的做法，有些不好的梦一旦说给别人听了，这个梦就算是破了，不会发生了。于是当时陈姐就把自己做的噩梦告诉了王姐。

王姐说当初她刚听到的时候，还身临其境地想了想，还真是非常吓人，好在她也觉得那是个梦。我问王姐，陈姐到底做了个什么样的梦。王姐说，她说她梦见自己在镜子前化妆，但是镜子里的那个人并不是自己，而是一个穿浴袍的女人。但是动作什么的都和陈姐一样，在梦里陈姐问那个镜子里的女人到底是谁，女人含笑摇头，接着五官开始模糊，然后就变成了陈姐自己的模样。

我愣了，我问王姐，这个梦有什么吓人的？王姐说，可能是因为我干这行的关系，有点不怕这些东西了，但是身临其境地来说，还是挺可怕的，尤其是当你早晨醒来的时候还能清晰的记得自己的梦。我点点头，这让我想起了很久以前别人跟我说过的一个看法，虽然是个未经证实的看法，但是依旧显得有理有据。跟我说这个看法的人是一个研究神经心理学的大学教师，原本像他这种几十年都泡在科学的逻辑世界里的人，是不会相信我们所谓玄学上的东西的。但是这个教师却正是因为他的专业知识已经比较高超，在很多连他都觉得无解的情况下，偶然尝试着朝着玄学的方面思考，发现问题往往能够迎刃而解。他告诉我说，人的梦其实不仅仅是反应了一个人当下的精神状态，还具有一定的预知能力，例如我们都遇到过一个情况，在现实生活里，常常会觉得某时某地的场景非常熟悉，熟悉到自己相当笃定的认为这一幕曾经出现在自己的梦里，但是当你用力去回忆那个梦的时候，却怎么都想不明白。我也遇到过这种情况，也不是一回两回了，而我本来是学习玄学的人，对于这种事情我们也没能给个专业的答案，只能说人的肌肉和神经就好像当年张衡发明的地动仪一样，对于周围频率的改变它们能接收到的信息比我们的大脑要迅速得多，所以当这个信息还没能完整的传输给大脑的时候，我们是对它完全没有印象的。而当这些事情真的发生的时候，则是由大脑迫使肌肉跟神经好像搜索一样的寻找着，于是找到一个相似的或

者相同的，然后给自己一个感觉就是这件事情曾经发生在我的梦里过。而之所以还是想不明白，则是因为那原本就是不完整的碎片式的记忆。

但是当时那个教师跟我提出过一个他不敢在教学研讨会上提出的理论，他说可以把人的肉体 and 灵魂一分为二，肉体就像是我们的车，它终归要有个休息的时间，这个时间对于我们来说就是睡觉。而灵魂则是不需要休息的，因为它的频率是持续的而不能产生断点，所以说睡觉的时候可以假设为一个我们主观上迫使发生的“灵肉分离”的现象。而在这样的状态下，尽管互相还有一定的联系，但是信息却没办法互通。而那位教师还以为，实体和虚体应该当作是两个在同一平面不同空间的产物，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平行世界”。这个世界是没有上限和下限的无限循环，他当时看我听不明白，还跟我举了个以我的智商能明白的例子，说我们每个人其实都在我们的世界里是独一无二的，那是因为是在以“我”为第一主体的情况下，镜子里的那个“我”和我长得一样，也正在做一样的事，不过就是个左右颠倒的问题。所以他曾大胆的设想这个世界上还有另外一个或是多个“自己”，也许是在不同的空间，但都做着同样的事情罢了。所以他告诉我，当人做梦的时候，可以当作是灵魂在活跃、游离的状态下给休息、停歇的肉体投射的一种正在发生的现象，而那种突如其来的熟悉感，其实就是当初的平行世界和我们偶然交集的部分。

科学一向都不是我的菜，所以我也听了个半懂，但是我能明白那位老师的意思。没经过证实的一切猜测都只能是假设，而不该好像那些专家说得是一种板上钉钉的事实。

于是我就把当初那个教师跟我说的话转告了王姐，王姐说当然也有这个可能性，但是后来发生的事情让她深信不疑地认为，陈姐一定是撞鬼了。

王姐叹了口气说，陈姐这人吧，本来性格比较内心，而且也没什么脾气，就是那种逆来顺受型的女人。自己的老公成天在外面，嘴巴上说的是赚钱，但是谁都不知道除了赚钱是不是还干过些别的事情。一般半个月才回一次重庆，回家就只睡觉，休息几天又离开家，这种状态已经持续了好多年了。王姐告诉我，陈姐也不止一次的跟她说起，说自己作

为一个女人，其实心里还是觉得寂寞。但是老公在外外面赚钱养家，每月按时把钱给家里拿回来，虽然自己也对老公有没有在外面养女人表示怀疑，但是她还是选择了睁只眼闭只眼，更多的是选择了相信自己的男人。她甚至还告诉王姐，如果丈夫真的在外面乱来，那也一定是因为丈夫也寂寞了，就算心里怨怼，她也会默默的把这件事藏在心里。

从王姐的转述中，虽然我没办法清晰地想象出陈姐两口子的关系，但是有一点是值得肯定的，就是陈姐的丈夫已经对她完全没有了兴趣。于是我问王姐，是不是陈姐的老公觉得陈姐岁数大了，然后看上去有些提不起当年的感觉了。我这说得还算含蓄的，因为王姐毕竟是佛家人，还是个女人，我总不能用那些流里流气的话来说。王姐说，起初大家都是这么认为的，王姐还跟陈姐支过招，说应该适当把自己打扮打扮，多做一些以往两口子感情热火的时候的事情。陈姐还为此花了不少心思在自己的穿衣打扮上，试图用这样的方式能换回丈夫对自己多一点的关注。但是还是没有效果。

我摇了摇头，其实我很难懂得女人为了男人肯不顾一切的那种心情。我让王姐接着说后来发生了什么。王姐说，大概在一个月前的一天半夜里，她突然接到陈姐电话，电话那头陈姐一直在哭泣，问她怎么了也不说，就一个劲地让王姐在电话那头给她念段佛经。然后就挂上了电话，第二天王姐不放心她，就主动找上门去，陈姐才犹犹豫豫的说，自己八成是撞上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了。

王姐问她发生了什么事，陈姐说头一晚自己睡觉的时候，因为精神的疲劳，就吃了安眠药帮助睡眠，但是睡到大概早晨4点多的时候，突然觉得脑袋嗡嗡的响，虽然有安眠药的药力，她还是挣扎着醒来了，但是觉得口干舌燥的，就打算去倒点水来喝，但是在喝完水到卫生间打算洗个脸的时候，发现自己的眉毛又细又长，非常工整。

我又不懂了，女人喜欢化妆，眉毛好看能有什么问题？王姐说，这你就又说不知了，原本陈姐的眉毛是比较少的，后来就去纹了眉，纹的始终看上去不太好看于是后来又去洗掉了，现在自己的眉毛已经长出来了，所以眉毛就只能画才行。我说那是不是她自己画上去的。王姐说，陈姐告诉她，由于之前的一天她完全都没出门，所以也就不可能自

己在家自娱自乐的画眉毛，再加上女人晚上睡觉前就一定要卸妆和洗脸，陈姐清晰的记得自己头一晚上床前，是顶着一个素颜到了自己的床上然后才吃药睡觉的，睡到半夜起来，脑袋不舒服倒不清楚是为什么，却看到镜子里的自己眉毛被人重新画上了，而且画法也不是自己以前画眉毛的办法。这才觉得吓到了。

我问王姐，这个陈姐会不会是因为精神压力大的关系，导致晚上有什么类似梦游这一类的情况？王姐说那应该可能性很小，当初她也问过陈姐，但是陈姐说自己虽然睡眠一直不算好，但是几十年来从来都不会有梦游的情况的。所以说到这里的时候陈姐又害怕的哭了起来。王姐告诉我，当时她自己事实上也想到了可能多半都是撞鬼了，只是自己有点难接受，也不愿意承认，所以王姐就问陈姐说，既然不是梦游，那你觉得你的眉毛是怎么画上去的？

陈姐当时盯着王姐，然后颤抖着说，她好像有点映像，好像自己曾经梦到过王姐会在这个时候问她这个问题，而且她还知道自己在听到这个问题后一定会回答王姐，就是当初自己梦里的那个镜子里穿浴袍的女人给她画的。

半夜，女鬼，画眉，听到这里，我皱了眉头。

我问王姐，今天你来找我，你跟陈姐说过这事吗？王姐说，她只是跟陈姐提过愿意帮忙找个懂的人来看看。我说那好，方便的话你约约陈姐，明天晚上我就到她家去看看。

我之所以说是晚上，是因为王姐之前说的陈姐的事情是发生在晚上，而这种先有过预知梦的事情我还没亲自处理过，晚上比较容易察觉到异常，不管到时候是凶是吉，我好歹都有个准备。

随后王姐挂上电话就给陈姐联系了，然后她给我回电话说，明天晚上让我先和她碰个面，一起吃个晚饭大家也挺久没见了，完了再一起去陈姐家里。我看了看日子，次日恰好是礼拜一，陈姐念高中的孩子估计是要在学校留宿的，因为我知道不少高中都有这种不合理的规矩，要那些家住的很近的人也要念住校。

在跟王姐碰面的这期间时间里，我也通过向前辈打听，查询师父的笔记之类的方式。初步我觉得问题大概出在陈姐使用的那些化妆品上面。因为据我所知，女人对化妆品的需求大概跟男人对好车好房的需求是一样的，而且以陈姐这么一个家庭经济条件不错，而且每个月不用工作就有钱花的女人来说，给自己买点昂贵奢侈的化妆品完全是在情理之中的。而很多化妆品品牌尤其是一些欧美牌子，会选择到一种提炼物叫做动物精油，这还是说得比较好听的那种。甚至有很多那种下放到地方进行二次生产加工的，还会选择一种东西，叫做尸油。

而尸油里，就很有可能会有人油。

说到这里我不得不说一个昔日的传闻。在国家殡葬法的改革以前，听说有些小型的火葬场，在给逝者进行火化的时候，一般都是把死者放在一块特质耐火材料的床板上，推进火炉后，关上炉子的门，这样外面送行的家属就没办法看到了。但是在里面，会有专门的人用锋利如裁纸刀一般的東西把死者的尸体剖成两半，然后麻利的把内脏等转移到一边，分开烧。而骨灰依旧是骨灰，但是内脏的那部分就会被提炼成尸油，然后高价卖给那些化妆品商。

当然这只是我的听说，我没有证据。但是说得也算是合情合理的，不都说人死原是万事空吗，那些件作乘机给自己创造点利润，倒也真心有这个可能。所以我初步的判断是，陈姐家里的化妆品，有用人体尸油构成的部分。而因此在某种特定的条件下偶然的召唤出了鬼魂。这是我觉得最大的可能性。否则一个学佛的女人，有什么理由半夜被鬼画眉毛？

第二天和王姐见面的时候我说了我的看法，王姐虽然不太懂但是她知道我不会胡乱猜测。晚饭后大概在9点多的时候，她带着我去了陈姐家里。

陈姐的家里装修得非常有情调，一看就是那种上了点岁数的人，想要的那种奢华的感觉。客厅的电视墙是挖进去的一大块，电视的上面放着一个装订架子，架子上摆放着全家人的相框，还有一些DVD的碟片，只是不知道这些碟片里有没有我喜欢看的那种。沙发是靠着另外一面墙正对着电视机的，沙发后的那面墙上挂着一副书法卷轴，写着“天道勤

酬”。电视墙的一侧就是通往各个房间和卫生间厨房的走廊，另一侧打开门就是一个非常大阳台。房子位于解放碑商圈一带，这样的房子即便是倒推很多年，也是能卖个不小的价钱。于是我就确定了陈姐的确有支付酬劳的能力。

我上门虽然是解决问题去的，但终究是客人，陈姐也就热情的招待我们，但我看得出她心里有事，只是在人前得刻意的装一装。为了打消她的疑虑，我告诉陈姐，我跟王姐是老朋友了，她大可以不必这么客气，有事说事，说得越清楚，问题就越容易解决。于是陈姐才叹息一声，放下手里原本想要递给我的茶杯，坐在沙发上跟我说了起来。

除去先前王姐转告我的那些内容，陈姐还说，自打那次跟王姐谈话以后，这种莫名其妙地现象越来越严重，以至于到最近她甚至都有些渐渐的分不清到底是在做梦还是真的。她告诉我，几天前她也就正是为了确定自己是不是在做梦，刻意的晚上睡前没吃安眠药，于是睡得也就不及之前的沉。几乎每晚都是到大概早晨4点来钟的时候，她都会被一些很轻微的搅动所惊醒。头几次还只是醒过来发现自己的眉毛一如既往的被画上了，没吃安眠药的那晚，她察觉到有什么东西在自己的眉骨上滑动着，于是就心里一惊，大着胆子睁开眼睛，因为害怕的关系头一晚也没关灯睡觉，这一睁眼，就看到一个女人正和她面对面，相距不到几寸的位置，张着嘴巴，伸出自己的舌头，用舌头在她的眉骨上画着。

第九十四章 镜子

我只记得我当时打了个冷战，陈姐问我，吓到你了吗？我说不是，我……我癫痫。

陈姐告诉我，她记得很清楚，那个女人的脸有些发青，舌头是黑色的，但是黑里也带点红。我说是不是像那种鸡血放了很久，凝固后的黑色？她说大概是吧，她也没仔细去研究。我问陈姐那个女人是不是先前你梦里的那个女人。陈姐皱着眉说，这个她就真的不能确定了，如果从外形和穿着上来看，就是当初梦里镜子里那个穿浴袍的女人，但是模样就即便很刻意去回忆那个女人的样子，却怎么都想不起具体的模样。

我点点头，我说这种情况很正常，有些事情是被你主观上选择性遗忘的，想要再去找，就比较难了。就拿我自己来说，有时候早上被噩梦吓醒，但是想要回想那个噩梦，却怎么都想不起来。

陈姐接着跟我说，当时她就觉得很害怕，于是就一边大声尖叫着一边挣扎开来，当她翻滚下床，抄起床边床头柜上的电话机，狠狠朝着那个女人砸过去，但是电话机就直接透过那个女人的身体。我问陈姐，除此之外，那个女人还对你做了什么？陈姐摇摇头说，别的就没做什么了，那个女人只是在原来的位置看着她，眼神里是那种有些无奈的样子。我对陈姐说，她没对你做过什么别的伤害到里的事吗？陈姐说，目前还没有，如果用舌头给她画眉毛不算的话。陈姐还告诉我，她只要睡着了，不管在什么地方睡，就算是在沙发上，也一样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到后来特别是最近几天，她就索性加大了安眠药的剂量，让自己睡得沉一点。但是每天早晨醒来的时候，都毫无意外地发现自己的眉毛被画上了。

我问陈姐，你早晨洗脸的时候，洗下来的眉毛上的颜料，真的是眉笔的那种碳化物吗？陈姐说，那倒不是了，而是有点黏黏的，很容易就洗得掉的那种。

我心里有个想法，但是我没敢告诉陈姐。因为我如果告诉了她，她一定会被吓得连装都装不出淡定的样子了。因为我觉得那很有可能是凝固了的血，只是因为红的过于彻底，才导致看上去很像是黑色罢了。如果说舌头完整，但是舌头上又有血的话，如果这个女鬼不是嗜血如命的话，就一定是内伤吐血。

于是我请王姐和陈姐在客厅坐着，我告诉陈姐，我先去你卧室看看，如果能找到原因的话，就不必等到今晚你睡觉。陈姐点头答应。于是我手上扯着绳子就进了她的卧室。

虽然房子的装修还算豪华，但是陈姐的房间里，除了床、床头柜、衣柜、梳妆台和一个自带的洗手间以外，别的什么都没有。我用罗盘挨个找着，其他地方都很安静很正常，当我把罗盘靠近梳妆台上的那些化妆品的时候，罗盘的反应开始猛烈起来。

我心想果然我猜的没错，这次问题的根源，就是来自这些化妆品上。无独有偶，既然这里的化妆品有问题，那么同批次的化妆品多半都有些问题。这要是追查起来，可就太耗时耗力了。我看了看那个化妆品的牌子，E开头的，我曾经因为这个牌子还阵亡过不少百元大钞。而且当时重庆好像还没有专卖店，我给彩姐买这个牌子都还是托朋友从香港带回来的。据说这个牌子的东西还是挺不错的，但是至于是不是用到过动物油就很难说了。

以前别人在跟我说香水化妆品什么的用动物油我还一度不相信，看着手里罗盘的反应，我这下不信也得信了。

我退回屋外，告诉王姐和陈姐，问题就处在那批化妆品上，如果要解决其实很简单，统统扔掉就好了。然后我对陈姐说，陈姐啊，我和王姐也是老熟人了，这里有句话，我觉得我还是得跟你说一下。陈杰点点头看着我。我说，其实作为一个女人来说，最重要的就是想法子让自己活的快乐点开心点，如果你真的跟你老公有些问题，其实你们不妨坐下

来好好谈谈，两人既然都在一张床上睡了几十年，难道这点沟通的勇气都没有吗？

陈姐比我大了不少，其实我说这些话是很不合适的。不过我觉得正是因为陈姐长期以来的压抑，才造成了自己心理防线的虚弱，也正因为此才让那些来路不明的鬼有了可乘之机。如果你自己内心是个坚强的人，鬼又怎么会有机会乘虚而入呢？正气旺的人鬼躲都躲不及，是绝不会冒死考前的。

陈姐很尴尬，于是她没有说话。更尴尬的王姐，因为表示她曾经跟我说过这些八卦的事情。

我让陈姐和王姐跟着我一起回到卧室里，我亲自把罗盘凑上去打了一通，以此来跟王姐他们证明我的判断。虽然我没法调查出这个鬼的来历，但是因为化妆品尸油的关系，这些追究起来也很费劲。于是我把化妆品们堆放在地上，用红绳围住，开始念咒送鬼。

奇怪的是，竟然一点反应的没有。于是我把罗盘凑到地上的那堆化妆品上，罗盘安安静静的，丝毫不动。

这下我就犯了糊涂，难道是那个鬼自己走了吗？没理由啊，如果真是像我判断的那样，它的尸油在化妆品里，即便是要离开也得等我念完咒才对啊。于是我突然有种非常不好的感觉，我意识到这次我可能要失手。

我从来都不会蒙人做生意，所以我还是诚实的把当下的情况告诉了王姐和陈姐。对于手法方面的事情，她们也听不懂。可是问题始终是摆在这。于是我只能退到最初的一步，当着她们的面，拿起罗盘重新开始在屋里寻找，这一次我却有了新发现。

当我把罗盘靠近那个被我收拾干净的梳妆台的时候，罗盘再一次剧烈的反应起来。

于是这个信息告诉我，原来问题根本就不是出在那堆化妆品上面，而是这个梳妆台！

我问陈姐，这个梳妆台是什么时候买的，她说是几个月前从一场拍卖会上买来的，说是以前的主人是某个富家太太，有前几年的新货。我又问陈姐，那你第一次做那个奇怪的梦的时候，是不是买了这个梳妆台以后才发生的事？陈姐说是啊，当时的梦境里，那个穿浴袍的女人就是出现在这个梳妆台的镜子里。

这下绝不会错了，原来是我一开始就走错了方向。真正的鬼，一直藏在这个梳妆台的镜子里。这很容易判断，罗盘在台面上的时候反应不如在镜子上激烈。其实我算是个挺害怕镜子的人，尤其是这种明知道有鬼的镜子。

镜子除了有反射光芒的作用，还有一定禁锢灵魂的作用。因为很多鬼都很害怕看到自己的样子，但是如果它看到了镜子里的自己后还执迷不悟的朝前走，就很容易被镜子给封住，这种封住，并不是指它将从此都在镜子里出不来，而是它就得一直跟着镜子，镜子在什么环境下，它才能出现在哪里。很多民居的门口，都会挂上一面镜子，称之为“照妖镜”，是让那些过路的鬼从镜子里看到自己的样子，自己都厌恶自己，所以就不会进屋了。

于是这也让我多了一个大胆的假设。先前根据陈姐的描述，女鬼是用自己的舌头当作眉笔来给她画眉，而从笔触的质地来看，多半就是血。而女鬼本身舌头完整，嗜血的可能性也极小，所以最大的可能性，就是她本身是因为内出血而吐血，导致舌头上沾满鲜血。如果是内出血，肯定不会像电视里演的那样，中一枪或者中了一刀，然后血就从嘴里流出来了，我真不明白肚子中枪中刀，跟嘴巴能有什么关系。所以我断定这个女人吐血的话，多半就是因为服毒。

服毒的可能性就有很多种了，也许是因为事业，或者是被人追债，要不就是因为感情的问题。根据我以往的经验，鬼缠住一个人若不是因为它吃饱了没事干，或者受到别人操控的话，那么它最可能出现的一种情况就是当下的环境，或者说是氛围，和当初它还是人的时候经历过的类似，这才会让它产生一种不正常的共鸣。如果没有猜错的话，这只鬼的出现，还是跟我先前预想的一样，跟陈姐的情绪和心境有关。它大概是觉得陈姐一个人在家，深感寂寞，老公也很久不回家一次，觉得空

虚。所以在它看来，是因为一个女人应当懂得打扮自己，才会博得老公的在意，这是一种很苦情的想法，但是我也知道，现如今确实有不少女人都在这么苦情的生活着。如果这一切都没有猜错的话，这个镜子里的女鬼，八成生前也是因为和丈夫的关系逐渐冷淡，然后终于有一天压抑不住心里的苦，选择了服毒自杀吧。

于是我心里突然有些难受，倒并不是只觉得这个女鬼多么可怜，而是觉得这已经渐渐是一种社会现象，也许成天在家等着老公回家的女人，都会在自己的男人面前显得多么认真和贤惠，只求他能够多看自己一眼，多陪自己一会，别弄得自己跟仆人一样，甚至像空气一样透明。

我捡起地上的一只眉笔，在镜子上画了一个敷，在送走她之前，我特别请王姐替我念了一段往生咒，不管灵不灵，终归是我对她的一种愿景吧。不论死后如何，在身为人的那段日子里，受的苦已经够多了。我甚至没有去追究导致她自杀的那个男人，因为按照我以往的脾气，我是说什么也要好好戏弄戏弄他的。即便是不会真的去伤害他，但是总会想法子吓唬他一下。一个不懂得珍惜眼前人的人，即便他的生意如日中天，他即使拥有了无限的财富，回到家后，终究面对着一张空床，床上的人也因为他的行为，永远不会回来。

事后我跟王姐讨论过此事，也通过当初的拍卖行，侧面了解一下陈姐家那个梳妆台的具体来历。发现其由来和我猜想的大致相同，梳妆台原来的女主人也是因为丈夫常年在外做生意的缘故，导致内心空虚寂寞。在如今这个人言可畏的时代，一个女人的男人长年累月不回家，在周围邻里间都会被添油加醋的传的很难听，这也在无形当中给这个女人施加了巨大的心理压力。在外面的压力和回到家的那种寂寞相加互乘，继而产生出一个庞大的执念，这种执念强大到可以让人选择放弃自己的生命。

而事实上我们也得知，那个女人的男人在知道自己的老婆服毒自杀以后，选择了变卖家产，从此消失在这座城市里，没人知道下落。凶宅很难卖，于是只能拆分家产委托拍卖行，而陈姐在众多的家具中单单选择了这个梳妆台，也不知道是偶然看上，还是选择了同样的命运。

后来我想办法透过王姐的关系，辗转找到了陈姐老公的电话和公司

地址，我用一半威胁一半恳请的语气写了一封匿名信，其目的是希望他在繁忙之余，也能够回头看看那个夜夜为他亮着房间灯的糟糠之妻。

幸运的是，从那以后我听说陈姐和丈夫的感情有所好转，也许真正在有危难的时候，我们才会发现身边那个一直不起眼但始终默默陪伴的人，她从未离开。

第九十五章 鞋匠

说出来，不怕各位笑话。我小时候的梦想，除了一直想长大成为一个无厘头的科学家以外，我还幻想过很多职业。例如挖掘机司机，例如公交车驾驶员，例如飞行员等。甚至还有一个挺好玩的职业，磨刀匠。

小时候在家附近玩耍的时候，经常都会听到有个沙哑的男声，一边敲打着金属块的声音，一边扯着喉咙在我们楼底下喊着：

“烂锅烂铁～废书废报～家用电器～梯锅梯盆儿老起来卖～磨菜刀磨剪刀哦～”

梯锅梯盆儿，重庆话的意思就是锡锅锡盆的意思。那二年，这种材质的东西很好卖。

没错，当年的我一度被这个职业深深的吸引，成天幻想着自己有一天能够背着一个大竹筐，腰上别着两块磨刀石，带着忧郁的眼神唏嘘的胡渣子以及神乎其技的刀哧穿行在大街小巷里，看谁不顺眼，冲上去就先给他脑袋上一磨刀石。我甚至用家里爹妈从厂里车间里带回来的磨砂铁，主动包揽了家里各种刀具的磨刀任务。

虽然长大后这个梦想也就消失了，而这种在楼道下喊磨刀的人也越来越少了，但是我在2009年的时候曾经认识了一个老人，虽然他并不是个磨刀匠，但是却多少有些关联。正是因为他的出现，才让我回想起我自己多年前的这个梦想。

2009年的上半年，我在医疗单位的一个医生朋友给我打来电话，说自己接手的病人里，有一个老人，是个老奶奶，喉癌转移性淋巴瘤，已

经是末期了，在医院里拖了好长时间了，根据他对老奶奶病情的观测，估计这老奶奶也就这几天可能就得去了。医生朋友跟我说，原本他们作为医疗人员，而且是肿瘤科这种高死亡率的科室，原本面对这些生死现象，多少要比我们常人要麻木许多。但是这个老奶奶打从2个月以前入院开始，就显得跟身边很多同样身患各种癌症的病友不一样，那些病友，因为知道了自己真实的病情，对待生活的态度就难免出现一点消极和悲观的情绪。只是这个老奶奶，非但不会那么悲观，除了自己成天高高兴兴乐观面对以外，她还不断的劝诫同病房的病友，既然得了这个病，想治愈的可能性几乎是没有的，所以还是乐观面对的好。

医生朋友告诉我，当了这么多年的肿瘤科主治医生，其实像老奶奶这种心境的病人也遇到过一些，但是数量毕竟很少，而且是像老奶奶这种年近80却还能知晓天命的，就更加少见了。他说，老奶奶自己入院的时候经过入院诊断筛查，当时已经是确诊为喉癌，而且转移性淋巴瘤，身体都虚弱到极致了。所谓的淋巴瘤大家都知道，那是一个全身性的癌症肿瘤，跟肺癌肝癌等不同，那些还能通过手术切除治疗，淋巴随着全身血液的流动，几乎可以到达你身上的每个部位，每个脏器。医生朋友跟我说，在他们这个科目的领域里，其实虽然救治病人应该积极主动，但是在他们圈子里私下流传着一句话，现在的人，因为空气质量或是食品污染等问题，一般不生个什么病，一旦生个什么大病，查出来多半就是癌症。而送到他们肿瘤科做治疗，大多数人都挺不过来，带癌生存的人，始终是少数，但是他们作为医生，就一直在劝慰病人，心态要好，心情要放松什么之类的。

对于病理，我就不多言了，因为不是每个医院对待病人的态度都那么高尚，当然也不能因为现在少数的医疗界败类，而诋毁了医生这个职业。不过他说的确是个事实，现在的病，真心生不起，而因为自己职业的关系，我必然会时常跟一些丧葬一条龙的人打交道，而他们也不止一次她告诉我，但凡他们经手的一条龙丧事，十个人估计得有八个死于各种癌症，剩下两个才会是因为其他病症或意外去世。

我问我那朋友，那你需要我来帮你们做什么？他告诉我，其实也没什么大事，因为以他专业的眼光来看，老奶奶似乎快不行了，已经出现了好几次短暂休克，还有点回光返照的现象。因为老奶奶身边就一个老

伴，所以希望我能够在老奶奶身后的时候，替他送老奶奶一程。

我一向是一个挺尊敬老人的人，虽然现下社会上很多老人的行径也多少有些让人无奈，例如碰瓷，例如跌倒问题等，但是那并不能因为少数人的问题而否定了老人这个群体，他们毕竟经历的比我们多，能活这么大的岁数，本身就是一种福气了。所以当我听到我那医生朋友跟我这么说的时侯，我就没有犹豫她答应了他。并且我告诉他，谢谢他身为医务人员，能有这样的善举，因为你的善举，就别跟我提钱了。

我曾说过，君子不爱财，但是君子也得吃饭。所以作为一个嗜财的人，我主动要求不给钱，这很少见。

我这个朋友工作的地方是重庆市中医院，如果算上这次的这个老奶奶，这个地方将是我在2009年送过两个人的地方了。因为下半年的时候我还因故在那个医院送走我一个忘年交。

重庆中医院原本在一号桥附近，但是我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迁址了。现在的中医院位于重庆盘溪一带，石马河高速出口附近。医院的建筑风格有些古朴，可能是因为中医的关系，医院的绿化带里放着例如张仲景华佗扁鹊李时珍等名医的雕像，也许是对医院本身有种强烈的排斥感，我只要一走到医院里，就说不出的浑身上下不对劲。而且在医院的时候，我可以去回避一些我们行业里的技巧，因为在我而言，我要察觉到鬼魂的存在或许比很多人要容易得多，而我的职业就是替人把这些鬼魂给送去他们应当去的地方。所以医院这种地方，难免碰上几个迷路的或是迷失的，你说到时候是帮还是不帮呢。

到了医院以后，我先跟我那个朋友碰了面，我那朋友告诉我，老头儿早上的时候来送过稀饭，现在回去工作去了。因为之前他告诉我老奶奶都是年近80的人了，那老头岁数也应该不小了才对，怎么这么大岁数还在工作？于是我问我那朋友，这老奶奶难道没有其他家人可以来照顾了吗？医生朋友告诉我说，最早的时候他就问过老奶奶，说是他们夫妻俩岁数挺大的时候才有了第一个孩子，是个儿子，但是后来儿子参军的时候遇上了越战，已经在二十多岁的时候就牺牲了，于是后来两个老人就一直膝下无子的生活着。家里原本还有些亲戚，但是随着自己都活到快80岁了，那些亲戚有的也就离世了，还有的也渐渐疏远了，他们夫妻

俩本来也不是本地人，籍贯是重庆奉节的一个小镇。大概一年多以前因为被查出来得了这个病，当地的医疗水平有限，于是夫妻俩就卖掉家里的全部家当，也没能卖个多少钱，但带着这些钱来了重庆。先后辗转了好几家大医院，最后才转到中医院来接受治疗。

我有点不懂，重庆的医疗技术在全国都还算是先进的，尤其是那个新字头的部队医院，长期接受各种疑难杂症，什么双头婴啦，连体人啊，右心脏啊等等，也在专业领域有非常傲人的成就，癌症这些病，其实到哪家医院就诊都会有比较好的疗效才是，为什么还要辗转呢。

我那医生朋友把我拉到一边说，这个你就有所不知了，现在的很多医院都会先选择接治，但是人到了病入膏肓的时候，对生存的欲望就会更大，于是就对医生的寄望更高，而对于医院来说，这样的病人其实并没有多少治疗的价值，无非就是个时间长短的问题。但是又害怕实情相告的话，会引起病人情绪上的崩溃，于是就拐弯抹角的劝他们出院，在医生们看来，他其实是把病人生的机会重新放回到社会上，让他们碰碰运气看是否能找到更好的医疗环境，但是在病人的角度来说，这似乎就是在告诉他们，你快死了，你还是别死在我这里的好，还能给我们腾个床位。

话虽然难听，但这的确是个事实，只不过医患双方的立场不同，大家各自有各自的想法罢了。这也是因为互相的沟通存在问题，造成了误会，挤压久了，医患矛盾也就出来了。

我对我那朋友说，听你的意思，就是这老奶奶压根就没有医院敢收治了，走投无路了你们才收留她的？说这话的时候，我有些生气。因为我原本就有些愤世嫉俗，但是在生死的问题上，我觉得咱们每个人都是平等的。因为我曾经听到过不少次关于医疗的负面消息，例如艾滋病病人需要开刀动手术，但是医院不肯收治，其理由是有在手术过程中让医务人员感染的风险。又或者说那些执意要顺产的孕妇打算去医疗质量较好的医院分娩，但是却被告知顺产占用床位的时间比剖腹产更长，这对医院的收益是有影响的，于是不肯收治。再或者说是一些古稀老人，本身就难免多病，医院方面常常在明知道结果的情况下，就把这部分病人当作了一个赚钱的工具，一方面说什么一定积极治疗，一方面还收受病

患的红包，另一方面自己心里却清楚得很这个人压根就没救了。

我不以偏概全，但这个问题确实存在，且不在少数。我甚至觉得我朋友当时选择接治这个老奶奶的时候，就可能是最后一种。在我看来，病人看病肯定是要花钱的，这无可厚非，我姑且不去讨论现在医疗费昂贵的问题，因为那也不是我几句话就能改变的事，只是现在存在一个很现实的情况，如今的小部分医疗工作者，的确没有了当初所谓的救死扶伤，生命至上的职业操守。

朋友大概听出了我有些生气，他也知道我这个人是个大龄愤青，于是赶忙跟我解释到，说不是这样的，当初收治老奶奶的确是因为他们没有别的路可走了，医院方面也是因为同情这么个老人，再者她目前的病情已经到了最后的阶段，你采取什么治疗方式都回天乏术，于是选择中医的保守治疗，作为他个人而言，他觉得既然自己身为医生也能代表医院，虽然没有直接宣判一个人即将死亡的权力，但是却能够用中医国粹的理念，尽可能地延长病人的生命，即便是死，也别死在手术台上。所谓的“保守治疗”，什么叫保守，就是能拖则拖的意思罢了。

我那朋友还告诉我，也正是因为提前知道了老奶奶的际遇，他也觉得自己多少起了点怜悯之心，虽然老奶奶很病重，却依旧乐观。于是他无数次无意识地进入老奶奶的病房，告诉她其实人得了病，这是天意，没办法的事，不过你提心吊胆忐忑不安的过也是过，高高兴兴豁达自在的过也是过，那为什么不把自己的时间过得开心一点，快活一点呢。我点点头，我这朋友虽然谈不上是名医，但我觉得他的心性倒是很多所谓的名医学不来的。

朋友带着我进了病房，对那个老奶奶介绍我，说医院派我这几天在这照顾她。那个老奶奶今天看上去精神还挺不错的，人也比较清醒。但是朋友早前偷偷告诉了我，这其实是回光返照的现象，就是人在弥留之际，会用尽自己最后的力气，来使得自己摆脱出那种病后的样子。一般来说，人假若长时间处于一个病恹恹的状态，突然那天精神异于往昔的矍铄，那么就一定要当心，因为如果是回光返照的现象的话，那么这个人的生命很有可能就已经走到了最后。

老奶奶听后对我笑笑，这个老奶奶很是健谈，她跟我才刚见面，却

弄得我一个年轻人反倒有些不好意思了。我心想也许人到了自己最后关头的时候，或多或少都有些感觉吧，所以那天我感觉老奶奶的话特别多，还跟我讲了好多自己年轻时候的事情。而那天我们却是第一次见面。

想起来很可悲，因为在老奶奶看来，我是来陪伴她的，但是在我看来，我是在等待她死亡的那一刻，好带着他的亡魂离开。

从老奶奶口中得知，她的祖上非常显赫。虽然他们这个家族的显赫多少有些神话和自吹的成分在，但是我还是老老实实听老奶奶讲了他们的故事。老奶奶姓“干”，这绝对是个非常冷僻的姓氏，我也正因为知道了她的姓后，就绝不敢在“奶奶”二字前加上姓。而当她跟我说起自己的家族的时候，却让我大吃一惊。因为这个姓本身很少，所以她们家的祖上就一直把自己当作是“干将”的子孙。当然这就是我说的神话了，因为据我说知，干将就只有一个儿子，叫做赤，那个时代，还不兴子随父姓。干将原本是一名战国时期的工匠，擅长铸剑，后来应楚王的嘱托，打造了一雄一雌两把宝剑，分别以自己和夫人的名字来命名，叫做“干将”和“莫邪”。但是由于两把宝剑都必须用干将的族血来开刃，所以当他去敬献宝剑的时候，他就知道自己是有去无回，于是就把莫邪剑给藏了起来。果然到了楚王那的时候，他就被楚王砍下了脑袋，要用他的血来给干将剑开刃。后来干将和莫邪的儿子长大了，问起自己的父亲是谁，于是莫邪就把父亲的事情告诉了儿子，赤决定进楚宫替父报仇，途中遇到一个江湖术士，告诉赤说，楚王梦见他的样子了，现在正在全国悬赏捉拿他。于是赤心想自己如果想要报仇，就必须借他人之手，于是对那个术士说，请他把自己的头和宝剑带进楚宫，替他们父子报仇，说完就用莫邪剑砍下了自己的头，莫邪剑也因此开刃。后来术士把头和宝剑献给了楚王，楚王吩咐要把赤的头在沸水里煮，就在楚王凑近想要看人头的时候，被术士用莫邪剑砍下了头，接着术士自己也把头砍下来掉到了锅里，于是三个人的头就一起在锅里被煮烂。由于楚王是国君，但是肉汤里已经分不出谁是谁了，所以只能把头骨和肉汤均分三份，一起以王礼厚葬。目前这个墓穴依旧在河南省汝南县境内，称之为“三王墓”。

所以当奶奶告诉我她的家族是干将的后代的时候，我其实是打从心里的不相信。不过她告诉我，自己的家族上面祖传几代都是靠打铁等手

艺维生，只不过因为现代工业的发展，手工打铁就被淘汰了，没个生意和营生的路子，就算你有再强的手艺，也得老老实实回到地里去种田。

我问老奶奶，那老爷子这么大岁数了，为什么还得去工作呢？老奶奶告诉我，没办法啊，家里祖田和老房子卖的那点钱，根本就不够支付自己医疗的费用，后来别家医院也不收了，只能来这中医院，因为中药保守治疗的话，费用相对低了很多。但是即便是这样，这笔费用对于他们老两口来说，也是非常昂贵的。因为老爷子是家族还好的时期倒插门的上门女婿，所以老奶奶的父亲也教过他那些营生的技巧。为了方便老奶奶的治疗，从把奶奶送到这个医院住下以后，老爷子就在附近的老居民区200块一个月租了个小砖屋子，屋子里除了一张床板什么东西都没有，白天老爷子把早饭什么的送到医院给奶奶吃了以后，他就去住家的附近摆摊，给人修鞋，磨刀。一个月下来，省吃俭用，勉强才不会欠医院什么钱。

我听到这里，觉得心里怪难受的。虽然我也知道老奶奶这个病，绝非有钱就能够治好。大概人也真的只有到了这种关头，才能体现出亲情的可贵，以及世态的炎凉。

于是我打算干一件回家会被彩姐骂到背肿的事，我对老奶奶说，奶奶你等我会，我去上个厕所就回来。出了病房的门，我还刻意走得稍微远了点，因为但凡回光返照的人，各个器官的敏锐度都会前所未有的增加。我转到病房区外面一个中空的打听，找了个椅子坐下，摸出电话打了出去。

“喂，小娟啊，是我，有件事求你帮个忙。”

小娟就不用多介绍了，据说她的支持者比我还多。这姑娘我一直觉得和她的不期而遇像是冥冥之中注定好的一种缘分，不自夸地说，也正是多亏了我，才让她正视了自己的能力。否则要是她特殊的体质遇上别的女孩子的话，估计就算没吓得自杀，也该是个重度抑郁症吧。我也曾经教过小娟一些基本的最简单的驱鬼手法，因为毕竟她是能看到的人，如果看到了躲开了，那她的能力就多少有些浪费，所以我教了她炼绳和送鬼的口诀，虽然未曾亲见，但是我也听她说过，自己也用这些小方法，尝试着帮助过几个迷失的鬼魂。她还告诉我，起初也是害怕，但是

逼着自己去接受，尤其是送走以后，她能够感受到那种来自迷失鬼魂的善意的感谢，她说这让她觉得还是值得的。人一辈子虽然是得为了自己而活，但是能够帮到其他需要帮助的人，自己心里也会温暖。

小娟在电话里问我什么事哥你直说就好了，我说也没什么特别大的事，就是我这会在医院照顾一个老奶奶呢，估计老奶奶的日子就是这天把天的事了，你能不能来陪着我一下，因为等你来了我想要出去一下，你得帮我在病房照顾下奶奶，直到我回来。这期间要死老奶奶去世了的话，你是能看到她的，就劳烦你帮我带个路。

小娟毕竟是个姑娘，但是她还是有些犹豫。因为我知道此刻的她，惧怕的并不是那些鬼魂，而是这种生死离别。即便是萍水相逢的人，看着一条生命的离开，终究是件让人难过的事。小娟这人情感很丰富，也非常细腻，在听到她有些犹豫后，我也挺后悔一冲动就给她打了电话。不过小娟最终还是答应了，她就一个要求，希望我能够快去快回。

从小娟家里到医院打车大概要20分钟，等到她来了，我简单介绍了一下，交待了一下，就跟老奶奶说我得出去一小会，不会太长时间，有事你直接让小娟去做就好。估计是老奶奶看小娟这么个年轻漂亮的姑娘，还以为是我的女朋友什么的，于是乐呵呵地看着我们俩。我没时间耽搁久了，辞别后就出了医院。

作为一个严重的妻管严患者，我觉得我的卡里没有多少私房钱是可以理解的。望着那不到四位数的存款，心中突然觉得一股悲壮。于是大着胆子挪用了家里的公款，取了几千块钱，然后把钱紧紧攥在手里，按照老奶奶说的老爷子摆摊的地方走去。

是的，我想给他点钱，这样他也不会这么辛苦。

老爷子摆摊的地方是一个长下坡，临街就是居民楼，底下全是卖茶叶的商铺，还有个看上去非常牛逼的“龙凤茶城”。据说那一带已经被规划了要建立一个茶叶市场，所以我在来来往往的行人、茶商、居民中寻找着一个修鞋摊，那个摊位上应当坐着一个岁数很大的老人。当我走到那个通道长长的尽头的时候，看到一个身穿黑白格子衣服的女人，大约30多岁，妆化的很浓，正坐在一张小藤椅上，把一只脚踩在一个擦鞋板

上。她低着头正在玩自己的手机，而在她的对面，有一个头发只有指甲那么长、身穿蓝色布制劳保装的老头，正弯着身子给她擦鞋。

从岁数上看，我知道，这个老头，就是我要找的人，就是老奶奶的丈夫。

别人在做生意，我就没好意思上前打扰。姑且不说眼前的这种画面让我觉得原来人有钱了就能让穷人低着头在自己的脚前，也不说这种画面让我觉得多么可悲和不伦不类。我还是静静的站着，等着那个妇女擦完她的靴子，然后丢下两块钱离去。

她走了以后，我坐到凳子上，老人抬头笑嘻嘻地问我，声音苍老。

“老师，擦皮鞋吗？”

其实那天我穿的是我价值不菲的匡威板鞋，我望着老人说，您是周大爷吧，你好，我是现在在替你照顾你老伴的小李，现在我同伴来接替我了，我就下来看看您。

我有时候其实挺恨我自己，有比别人更敏锐的观察力。因为这个我无法控制的关系，才让我和周爷爷的交集仅仅持续了这么点时间。那是因为我从周大爷的眼睛里，看到一个黑色的大圆点。接着我看了看地上，除了那些摆放杂乱的修补工具和磨刀石，别的什么都没有。

我跟周大爷说，奶奶让我来告诉你，她想要你把出租屋里的那个你睡过的枕头给她拿去，但是你在做生意，路也不好走，就让我来告诉你一声，让你带我回家去拿，我给她拿过去。

我原本想要把那几千块钱亲手交给他，但是此刻我把钱塞回了裤子包包里。周大爷一听我这么说，笑呵呵地说，这老东西。然后跟我说，那走吧，我就住在这巷子里。

然后我对旁边门店的摊贩说，请你们帮我看下老大爷的鞋摊，我们待会就回来。接着我伸手把老大爷扶了起来，在接触到他的身体的时候，除了那种老人肌肉松弛，无力的感觉外，我还感觉到了一种冰凉。我咬着嘴唇，把他扶着走，此刻我已经知道真相，但是还不能说，只能

任凭如此。很快就到了周大爷的家里，他掏出钥匙打开门，我也在他进门以后，把红绳摸了出来，拿在手里。

周大爷在房间门口站立着不动了，我知道他一定是看见了或是察觉到什么了，而我就在他发愣的时候，用绳子把进出的门给封了起来。然后我走到周大爷身边，我对他说，周大爷，现在您明白了吧，知道您这段日子为了给老伴凑医药费，这么大岁数也真是够辛苦了，原本我想要尽自己的一点绵薄之力，还特别打算资助您几千块钱，但是没想到的是，当我看见您的时候，我就什么都明白了。

周大爷刚才还跟我乐呵呵的，这时候背对着我，双肩微微颤抖。我没有再去碰他，任他在那里站着。他微微转头，眼神里带着那种不信任的感觉，颤抖着嘴唇对我说：

“小伙子……我……我是已经死了吗？”

我看了看房间里床上，周大爷盖着薄薄被子的尸身，我无法确定他到底已经死了多长时间，我只能说，他真的死了。

我们每个人都遇到过这样一种情况。当你专注于某样事情的时候，你几乎就会忘记其他那些不及这个重要的事情。一直到有人提醒你，你才会猛然想到原来我还有这么些事没做。这个周大爷，显然就是这样的人。从他的样子来看，他的死亡时间起码还是在睡觉的过程中，也许是过度劳累，也许是心力交瘁，这些我也不愿意再去向他的鬼魂求证。至少他在睡梦中死去，少受了很多痛苦。

也许你会问，既然都死了，为什么早上还会去送早餐？为什么还能摆鞋匠摊？为什么我没有阴阳眼还能看见他。

有这么一类人，他们是在无意识的状态下死去的，跟那些生病的，或是老死的，或是意外的不同，据说人的大脑反应时间只需要0.001秒钟，生病的人，他其实早就知道自己有一天会因病而死，老死的，至少他会知道自己是因为老了才会自然死亡，心里其实早有准备，意外身亡的，在意外发生的一瞬间，也会有所感觉。但是周大爷这种，他的心思压根就没在自己的身上，他的死亡对于他来说完全没在考虑的范围内，

于是即便是死了，他也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直到他的灵魂亲眼看到他自己的尸身。

或许你又要问，那为什么他还能给人擦鞋？难道那些人都看得见他吗？那是因为连一个鬼都认为自己是人，其他人又怎么能发觉他是个鬼呢？否则我也不会常常把那句“你们怎么确定一生见到的都是人”，挂在嘴边了。其实我从坐在藤椅上看着他的眼睛的时候，我就有所怀疑。首先是周大爷的眼睛里有那么两个圆圆的黑点，其实我们每个人都有，那叫做瞳孔。而我们人类的瞳孔是会随着光线的明暗放大缩小的，但是周大爷的眼睛不是，他的瞳孔，几乎大到了眼眶的边缘。

一般医生宣告病人死亡，是一定会翻开他的眼皮查看瞳孔的，瞳孔放大、分散，那就是死亡的铁证。不过当时我看到的时候，并没有愿意相信这个猜测，至少我的内心是在抗拒的。于是我也下意识地看了看地上。除了那些杂乱的东西外，还有就是周大爷的影子。有句老话，说鬼是没有影子的，这句话其实只说对了一半，因为真正明白自己已经死了的鬼魂，它的确是察觉到自己与活人的不同，于是把自己自动归类到异类里去，这种类型的，我们是看不到影子的，但是也有个别力量很强的能看到，它甚至能够装的跟人一样。另外一种就是周大爷这种了，他潜意识里，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已经离世，所以他所构筑的那个世界和原来没有两样，他几十年活下来，在他的世界里，有光的地方就有影子，所以那个影子也是虚的，并不完整。所以当我看到影子的时候，我就更加确定了。于是我就撒了个谎，说要回家拿东西，然后伸手扶他的时候，他的身上是冰凉而且僵硬的。我带着周大爷回家，其实也是我对他的一种敬意吧，但是以我的角度，我必须得让他知道，并且接受自己已经死亡的事实。

很残酷，我知道。但是让一个年近八旬的老人当街擦鞋，磨刀，只为了靠这点微薄的收入支付同样年均八旬的老伴的医药费，这难道就不残酷了吗？

我原本是受朋友之托，来照顾周大爷的老伴的，为的是能让老奶奶在弥留的时候走得泰然点，没想到的是，在这之前，竟然周大爷走在了前头。

周大爷这种鬼魂有个特性，原本是不知道自己已死的，但一旦知道真相了，他就会立刻把这个景象迫使自己来相信了。在看到自己的尸身后，人性已灭，鬼性渐起。我拉红绳，不是为了要攻击他，而是为了以防万一，害怕他逃走，这样才真的会害到人。

乘着我还能看见他的时候，我就抓紧时间把我要说的话给说了，我说待会我会送你一程，在此之前，请你跟着我走，老奶奶今天的精神不错，就当是最后一面吧，你得先走一步去等她了。

当我说完这些话的时候，周大爷已经消失了，剩下床上那具冰冷的尸体。我用红绳开始想法子让周大爷自己牵住另一端，好在他也算是接受了我的好意。于是我把红绳大部分缠在我的手腕上，藏进袖子里，只留下大约一尺长，用手拖拽着。接着假装没事般的出了周大爷的家，朝着医院走去。

这一路上，我知道再也不会有人看到周大爷，在经过他的鞋匠摊的时候，我驻足默哀。从鞋匠摊到医院的路程并不远，但是我却走得非常累，我深知此刻我手上的红绳，除了牵着一个老者的亡灵外，我的肩上还压着一份生离死别的重负。

到了医院后，小娟看到我的那一瞬间，她的表情告诉我她非常惊讶，于是开始朝着病房的角落不由自主地缩着。我用眼神告诉她，什么也别说，有我在呢。令我意外的是，老奶奶此刻突然说了一句，老头子，你怎么来了？不用给人补鞋擦鞋了吗？

我惊讶，难道老奶奶已经走了？但是我看着桌上的心跳监护器，老奶奶的心跳虽然很微弱，但是还有，这说明她还没死。然后我突然想明白了，老奶奶一定是到了死亡的边缘了，因为只有这种从人道逐渐接近鬼道的人，才能够看见鬼魂。老奶奶能看见，说明她命在旦夕。

我松开红绳，让他们再单独呆一会，我看到老奶奶摆了个伸手的动作后，眼睛开始微微的想要闭起来的样子。于是对小娟使了个眼色，我们就一起出了病房。同病房的那个病友大概也察觉到这将是老奶奶最后的一点时间了，她可不愿意在病房里看着隔壁床的人死去，这似乎就是自己未来某天的预演。

我径直朝着我那朋友的办公室走去，叫他出来，然后告诉他，估计待会咱们进去的时候，人就没了。我那朋友很着急，说那怎么办，要不要马上去通知下他的老伴儿？我说不用了，老大爷我也带来了。让他们单独聚聚吧，虽然明知道救不回来，但是我希望你还是能从人道医道的角度，实施抢救。

我哪怕有黯然点点头，看得出来，这个老奶奶是他难得想要帮助的一个人。他问我，什么时候进去合适，我叹了口气说，再等会儿吧，咱们抽根烟再进去。

其实我是在拖延时间，同时我也不忍看到老奶奶离世的模样。但是这种行为，其实跟变相的杀人没有区别。为了减缓我内心的不安，我抽烟也抽的很猛。扔掉烟蒂，我对我朋友说，差不多了，咱们进去吧。

于是我们三人进了病房，心跳机，早已变成一条直线。

我那个朋友翻了翻老奶奶的眼皮，然后看了看手表，记录了死亡时间。接着他没有说一句话，只是带着悲伤的眼神冲着我点了点头，然后走出了病房。离开病房的那一刻，我看见他摘下了自己的眼镜，揉了揉眼睛。

在我身后的小娟已经泣不成声，我心想大概是这短暂的相聚和别离，让这姑娘有点受刺激吧。于是我安慰她，别哭了，你帮我找找他们两口子在哪呢，我省的拿罗盘了，哥知道你心情不好，但咱们得在护工收拾房间前，把他们俩送走才行。小娟抽噎着说，他们都没走，都在床跟前呢。

小娟跟我形容了一下她看到的，老爷爷和老奶奶，并肩面朝着我站着，两人手牵手，脸上带着笑容，虽然死了，但也许这就是最好的结局了。小娟还告诉我，两位老人对我们俩说了谢谢。

我心里猛的一震，然后我也有点激动地对小娟说，请你告诉他们夫妻俩，待会我送他们的时候，请他们朝着有光亮的地方走。

送走了老夫夫妻俩后，我又送小娟打车回家。这姑娘帮了我好几次，但是每次都是高高兴兴地来，然后一脸哀伤地回家，和我这样的人厮混

在一起，难怪还交不到男朋友。送走她以后，我给我一个在附近做警察的叫老冯的朋友打了电话，告诉他哪儿哪儿有个老先生死在自己家里了，然后医院也有个老奶奶病逝了，两人是夫妻关系。并且我告诉他，因为今天还有人见到过那个老头，然后也有人看见我跟他一块走了，其实那老头死了好多天了，这件事如果有人闹起来，记得帮我挡一挡，你知道我是什么人就对了。

老冯是老朋友了，当然他也曾用手铐来威胁过我。知道我的意思，毫不犹豫地答应了我。我很庆幸能有这么些在不同行业，却知心换命的朋友。

挂上电话后，我打算回家。走到一半却停下脚步。我再次打通了老冯的电话，让他回头把自己的银行账号发给我，他问我要干嘛，我对他说：

“我有点钱，劳烦你请点街坊，给他们夫妻办办丧事吧。我……我就不来了。”

第九十六章 聚会

我不知道各位是否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

当你非常渴望去做一件事情，但是却因为种种原因导致你无法去做。于是你心里觉得不甘心，甚至叹息，觉得可惜。然后很长时间都因为目的没能达成而遗憾？

当你受到别人的欺负，尽管心里很难过，但是却从来不会去想象这个欺负你的人被自己手刃惨死的场景，因为你觉得那个人自己不喜欢，但是却没必要让他死掉。但是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梦见自己杀死了这个人？

当你看书或者对着电脑屏幕的时候，假若短暂时间走神，或是长时间盯着其中的一个你写过千百次的字看，你渐渐会发现，眼前这个字，变得越来越陌生，甚至不认识？

所以我不得不告诉你，这些情况，就是人的肉体 and 灵魂各自存在的铁证。因为当你的肉体迫使自己去做一些事情的时候，其实你的灵魂却是抗拒的。而它往往会在和肉体相分离的时候，才把这种感觉体现到肉体上，这种现象，在我们行内，称之为“鬼念”。

这就是为什么当我们不心甘情愿去做一些事情的时候，心里会有负罪感、矛盾感、甚至悲伤痛苦。但是假如肉体已经不存在的时候，单单是灵魂，那它的做法就简单直接得多了，想到什么就干什么，跟随自己的感觉去做，做自己愿意做的事情，从某种角度来说，做鬼甚至比我们做人要自由很多。

这种情况在2004年的时候，毫无征兆的发生在了一个我所熟知的人身上。

这个我所熟知的人，其实跟我并没有过多的交情。他和我唯一的共通之处，就是我们俩的爹妈都是同一个厂子的职工。家住在我们家楼上两楼。他姓邓，比我大两岁，从小就是个小恶霸，小时候也曾经欺负过我，但是我和他的恩怨在一次我趁他上厕所的时候，朝着厕所里扔了一串鞭炮，把他吓得哇哇大哭，后来这小子就一直有些惧怕我，因为他大概察觉到我是那种报复起来挺可怕的人。随着渐渐长大，我和他的交集也并不多，只是在早年念书的时候，平时上楼下楼碰见了打个招呼。后来我辍学去了昆明，然后他也考上了重庆的一所美术院校，于是那几年，我们几乎没见面。

后来我回了重庆，天下哪有不透风的墙？所以我这种另类的职业即便是我隐藏得再好，也被我老爸那张热情的大嘴一不小心在院子里说了出去。起初大家都觉得晦气，还叮嘱自己家的孩子不要跟我过多的来往，直到后来在院子里帮了几户人家后，那些左邻右舍才渐渐察觉到，原来我的生活也并非如此阴暗。

邓哥就是其中的一位，我想他在我回重庆后一度很排斥我，或许跟他的职业有些关系。他大学毕业后并没有按照自己的专业成为一个牛逼但也苦逼的美术工作者，而是选择了国考，当上了一名人民警察。是重庆江北区某辖区的社区干警。虽然才刚刚加入警队没有多久，而且职务也低微，但是他却好像觉得自己比我们高出一等的样子。成天穿着那难看的衣服在院子里晃来晃去。也可能是因为大家对警察这个职业或多或少有些误解，总觉得那些警官都是一个个趾高气扬飞扬跋扈的，再加上邓哥原本就有点嚣张，所以很多人在他穿上警服的时候，就开始不那么喜欢他了。

当然这群人里也包括我，不同的是，我是一直不太喜欢他。

2004年的时候，我还住在爹妈家里，正在盘算着，怎么样多弄点钱以后就搬出去自己住了。那天晚上，我家的房门被敲开，邓哥在门口跟我老爸打了招呼后，把我叫出了屋子，然后我见他一脸神秘秘地样子，就跟着他走到我们院子里那颗围了石头台阶的黄桷树下坐着，邓哥

开口问我，兄弟，听说你跟鬼打交道，这件事情是真的还是假的？我告诉他，很多人都这么问过我，我也一贯的回答，你觉得你遇到的鬼是真货那我就是真的，如果只是你在胡乱猜测，那么你也可以把我当个假货。他又问我，你现在必须要给我个准确的答复，我才能决定我这事到底要不要告诉你，到底是真还是假。我对邓哥说，早在罗马帝国时期，灭掉了迦太基人的主要力量，但是遭遇到那些游散的迦太基人疯狂的报复，导致罗马人死伤惨重，但是这件事大家从来都是耳闻，没有人亲眼见到迦太基人杀死罗马人，但是也正因为迦太基人始终没有承认，也没有否认，所以罗马人对他们的惧怕才反而与日俱增。所以你现在问我的这个问题，我没办法给你个准确的答复。除非你把你想说的事情说出来，要是我能帮你解决到，你再相信我是真的。

邓哥犹豫了下，可能是觉得我说得有道理，就把事情告诉了我。

事情是这样的，前段日子，他们美院的同学举行了一次同学聚会，他也被邀请参加了，在聚会上，他见到了很多毕业后多年不见的老同学，这本来是件开心的事情。看着当年青涩的同学们现在一个个都混得不错，他心里也高兴。和他同行的有一个姓刘的同学，我就叫他刘哥吧，他从大学时期开始就一直是邓哥最好的朋友。两人念书的时候不管好事坏事，俩人都肯定是一起干的。同学聚会从晚上6点持续到凌晨12点，先是吃饭，然后去唱KTV喝酒聊天，重庆人的聚会大多数都是这么个方式。等到散场以后，邓哥就跟刘哥一起从杨家坪的一家连锁KTV打车回家，在路上的时候，两人都有点微醺，然后依旧在兴致勃勃地谈论今天的聚会和以前的老同学。途中刘哥意味深长地说道，没想到几年不见，同学们的变化都好大啊，男的看上去都是出人头地了，女的也越来越漂亮了。邓哥笑嘻嘻地说，难道你小子又动了什么想法吗？别人不都说，同学会，同学会，拆散一对是一对吗？然后俩人继续这么聊着，刘哥还问他说，你觉得咱们这帮子同学，哪个变化最大啊？邓哥说是某某，因为当初毕业的时候还听说他去当兵了，但是这才几年时间，就摇身一变成为一个企业老总了。刘哥说，那也没你的变化大呀，你好好一个美术尖子生，结果当起了警察。刘哥接着说，不过我觉得谁的变化，都不如汪雪梅的变化大，以前还挺胖挺漂亮的一个女生，今天怎么见到的时候，看上去那么憔悴，也瘦了那么多，要是放到大街上，我可能压

根就认不出来了。你看今天聚会的时候，她就始终微笑着坐在我旁边，也不跟大家说话，她现在的样子就好像路人一样，大家也都没注意到她。她是不是结婚生孩子了？听说生孩子的女人可能样子变化挺大的。邓哥说，就是啊，好多人的变化还是挺大的。不过汪雪梅今天来了吗？人太多我也没注意到她啊。刘哥说怎么没来啊，你到的时间晚可能你没注意吧，她从吃完饭开始就一直坐在我边上啊，唉哟我看她实在有点虚弱，大概是剪了短发的原因吧，我还帮她夹菜帮她倒茶呢。

邓哥告诉我说，由于当天喝了不少酒，很多话都是入耳就算了，没有过多去想，但是当刘哥这么说的时侯，他也就听到就算了，只回答了一句，可能是我没注意到吧，那么多人。

邓哥还告诉我，但是第二天酒醒以后，他不由自主地回想起昨晚的那次同学会，始终觉得哪点不对劲。于是就在班级的QQ群里问大家，本来也是半开玩笑的那种，就说了一句，昨天晚上汪雪梅姑娘怎么那么沉稳呀，一声不吭的，你知道昨天晚上刘东还跟我说你现在样子变化挺大的啊。

因为他是值夜班，发这条QQ消息的时候大多数人都都不在线。直到第二天他倒班睡觉后醒来打开电脑，发现群里已经聊得炸开了，他开始一条一条的翻看聊天记录，在他昨晚发布的那条消息后面，另外一个同学在下面跟了一句：

“汪雪梅？她不是毕业第二年就已经去世了吗？”

接下来的讨论更是让他看得触目惊心的，有好几个同学都出来说汪雪梅在毕业第二年就因为败血症去世了，由于当时能够联络上的同学不多，去看望她的也不多，后来办丧事的时候也是几个同学做的代表去参加了葬礼。而说这些话的人，好几个都是昨天晚上一起参与聚会的同学。

邓哥说，当时他有点恐慌，但是还是有些怀疑是不是自己喝醉了产生了幻听，也许刘哥那天晚上跟他有没有说那些话，他自己都无法确定。因为人有时候可以努力在一片模糊的记忆中去寻找某个片段的时候，常常会越是希望想起来，就越是想不起来。而且事实上邓哥也告诉

我，在聚会上他自己也确实没有注意到汪雪梅来没来，直到印象中刘哥说起，他才若有似无的回答。

于是他大着胆子在QQ群里回复道，但是昨天晚上我和刘东回家的时候他一直在说，说什么汪雪梅现在看上去很憔悴，然后变化大什么的，还说汪雪梅一直坐在他旁边呢。

接下来QQ群里出现的回复消息就更惊人了，先是无数人出来打了很长一串“.....”的省略号或是感叹号，还有人以为邓哥在拿死者胡乱开玩笑，还在骂他，也有人说，自己之前也不知道汪雪梅死了，直到同学会前她通知同学，打电话去了汪雪梅的家里，从她妈妈口中才得知的。终于有个人出来说了一句，汪雪梅死了，昨天的聚会上我们都没看见她，要是刘东真的看见了，那他妈还真是邪了门了！

邓哥告诉我，从他在QQ上看到“邪了门了”四个字的时候起，这几个字就开始一直在他的脑子里挥之不去，即便是自己努力转移注意力不去想它，但是那几个字总是很莫名的跳到他的眼前来。然后他给刘哥发去QQ消息，因为刘哥的工作关系不能长时间上网，所邓哥让他看群里的聊天记录他也始终没有回复。然后他就给刘哥打电话，电话响了很久才被一个女人接了，那个女人是刘哥现在的老婆，接了电话说刘哥住院了，夜里发高烧，呕吐，神智有些模糊了。

挂上电话后，邓哥才确认到，自己这次可能真的撞鬼了。

当他跟我说完这些，由于刚刚才自立门户不久的我，对于这些千奇百怪的事情还多少有些新鲜感，我也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构筑了一个耳朵在听心里在勾勒的习惯。所以当邓哥问我，自己是不是撞鬼了，会不会下一个遭殃的人就是他的时候，我努力在安慰他，据我的分析，撞鬼的人不是你，而是那个刘哥。

我为什么要这么说，因为莫名发烧呕吐，然后神志不清胡言乱语，于医学上讲我是不懂，但是在我们看来，这种症状和我们所谓的“生鬼病”非常相似。而生鬼病，大多数的情况下是遭到了鬼魂的纠缠，有的是因为鬼上身，有的则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跟鬼有了过多的接触，而导致气虚体弱造成的。生鬼病的途径有很多种，包括无端打扰到亡灵引起它

的愤怒，也有被人下咒陷害，还有就是自己身边的人死后，用鬼的方式来接近人，但是却没有考虑到人受不受得了。

刘哥如果真的是生鬼病，那么有几点目前是可以确定的，一个就是他真的撞鬼了，因为好像当天聚会的人当中，只有他才看见了那个死去的汪雪梅。在一个就是这个鬼和他发生交集，要么就是路过的小鬼野鬼，要么就是和他有过渊源的人。他们是同学关系，所以肯定可以排除是野鬼的可能性了。

于是我告诉邓哥，这件事我可以帮你查查清楚，但是我不敢跟你保证一定会解决得很到位。如果到时候解决的办法你满意的话，人在江湖飘，你多少得给我点费用。

免费帮他，还没到那种交情。

他说，既然不是他自己撞鬼，他就放心了。如果我要帮忙，这个费用也该由刘哥那边来出。我一听这话就有点不开心了，我说你们不是最好的朋友吗？怎么一听不管你的事你就好像想要撒手不管了呢？我真鄙视你。

然后邓哥开始跟我找各种理由，说什么警队最近事情多啊，或者说是辖区的什么什么要统计啊。现在的他，不敢跟我把话说得很不客气，就算他当了警察，因为小时候他是领教过我的手段的，他深知惹怒我的下场一定不太好。我打断他的推辞，我问他，你真的是警察吗？ he 说是。我说警察是不是人民的公仆？ he 说是。我说你那个朋友刘哥是不是人民？ he 说是。我说那你还有什么理由来推搪？你别忘了什么叫公仆，说穿了我们老百姓才是你们的主人，你们这些仆人成天吃不完要不完的是什么意思，觉得我们老百姓麻烦你们了？不麻烦你们谁他妈请仆人啊？你别觉得当了警察就有什么了不起，别忘了警字是怎么写的，一个“敬”一个“言”，说话之前，你得先学会尊敬别人。

我承认，这段话说道后面的时候我确实有些生气了。不过这也跟我愤青的个性有关。邓哥察觉到我生气了，赶忙赔笑着说，兄弟你说的哪里的话呀，刘东是我的好朋友，我怎么可能不帮忙呢，你也别生气，我的事情也不是非得最近忙完不可，我请假跟你一块去不就好了吗？

我点了一根烟，对他说，你今晚就请几天的假，明天早上9点，我在这等你，忙完事儿，再说钱。

说完我就转身回家了。对付这种人，就得用这样的办法。

第二天一大早，我们按照约定的时间一起出门。邓哥问我该怎么个顺序，我说必要的东西我都带着，你先打电话问问刘哥的老婆目前在哪个医院，咱们先去看看人再说。

到了医院，刘哥的老婆说目前人还是高烧，而且都有些烧糊涂了，医生的诊断结果是太过操劳，导致气血两虚，加上又在夜里着了凉，引发的急性感冒，住院两天一直都在想法子退烧，医生甚至告诉她，如果再多烧几天，人糊涂了到好说，还容易引发一种叫做“脑膜炎”的疾病。

邓哥跟刘哥的老婆介绍我说，这也是我们的老同学，听说刘东病了，特别来看看。于是我们进了病房。当时我的手法还不算特别熟练，当着人家家属的面拿罗盘找痕迹恐怕我会被乱棒打出去。所以我坐在刘哥床的一侧，悄悄把罗盘伸到床底下，在挡住他老婆视线的情况下打了打。可惜的是还真心没发现有任何的异动。于是我估计着八成还真是医生说的的那样了。接着我站起来，看着刘哥的样子，试图通过经验来判断。这时候的邓哥可就比较聪明了，他对刘东的老婆说我也是学医的，帮忙看看也好，刘东老婆说你们是同学，美院也有医科吗？邓哥赶紧说，他是中医家族什么什么的。

刘哥的样子有点憔悴，额头上贴着退烧贴，眉毛上扬，眼睛虽然闭着但是没有完全闭拢，于是我透过他的眼睛缝隙能看到他上翻的眼仁。八成是睡着了，因为睡着了眼仁是一定上翻的。他的嘴巴也是微微张开，噘着嘴呈现愤怒的小鸟状，嘴唇有些干，估计是呼吸靠的是嘴巴了。如果这种样子是生鬼病，都属于是比较严重的一种了。而且来得急来得猛，要真是鬼引起的，必须得送走鬼才行，否则你吃什么药都没用。

于是我伸手翻了翻他的眼皮，看了看他的下眼睑，翻开下眼睑后，发现原本应该粉红色的内睑呈现一种紫红色，还多少有点黑黑的感觉。说到这里，我就不得不说不一个东西，一个我们常常提到，但是却从未见

过的东西，叫做“阴气”。

阴气分为很多种，但是大多数都跟鬼魂有关系。例如我们说一个地方的阴气很重，其实大多数情况下是因为我们觉得呆在那个地方会有不舒服的诡异的感觉。于是妄加判断的说出这样的话，却又说不出理由来。这其实是人类特有的一种本领，在遇到让自身不舒服的地方的时候，会给大脑和灵魂传递一个信息就是，这地方不干净。举个例子来说，当我们在平原地区开车的时候，可能会很顺很好开，但是如果我们把车开到了青藏高原这种空气稀薄的地方，车也会因为空气中的氧气含量少，而导致汽油的燃烧不够充分，于是动力不足甚至熄火，这就是说的发动机缺氧。这个时候我们人可能是感觉不到这种变化，但是车却能。于是当这样的情况发生的时候，我们会想法子去解决车的问题而不是去改变空气的含氧量。同样的道理，当我们在高原地区待的时间久了，也就渐渐习惯了那种缺氧的环境，这个时候如果我们到了海拔较低的平原地区，我们同样会产生头晕等不适的现象，那是因为空气中的氧气含量突然多了，而导致的一种叫做“醉氧”的现象。所以这种感觉是自然而然出现的，我们的身体在遇到一些外在条件改变的时候，往往会给我们的灵魂发出一定的预警信号，而灵魂却不一定能够很好的接收到，这也是为什么当我们在墓地或是荒山或是阴宅的时候，感觉浑身不对劲的原因。

而所谓的阴气，也就是引起这一切让人不自在现象的根源。眼睛是七窍之一，自来都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如果撞上了鬼，你可以暂时理解成你撞上了一股阴气，如果这股阴气选择了来干扰你影响你，那么你就会生鬼病，而生鬼病的一个显著的特征就是，下眼睑的内睑，呈现紫红带黑的样子。

所以当我看到刘哥的下眼睑的时候，我就百分之百的确定，他一定是撞了鬼。而且这场病医得再多钱也无法痊愈，但是我的罗盘却告诉我这里没有鬼魂的存在，于是我就陷入了一个难题。我必须弄清楚鬼魂的来历和缠住刘哥的原因，否则我别说送不了鬼魂，我甚至连上哪找它都不知道。

继续在病房里待了一会，我就和邓哥离开了。我出来后告诉邓哥，

这件事还是不要让他老婆知道了，在问题最终解决之前，还是先让他在这里住着吧。反正不会有生命的危险，但是拖久了，也始终对身体不好。

然后我们走到医院楼下的院子里，一边晒太阳一边抽烟，然后我请邓哥务必仔细的回忆出关于刘东和汪雪梅之间，所有他所知道的事情。谁知道我刚说完这话，邓哥就说，汪雪梅啊，那是刘东大学的时候谈过的一任女朋友。

他说这件事说起来就很长了，当时他们上大学的时候，他和刘东就是最要好的朋友。两人一起吃饭一起上课还一起打望。

打望，重庆话的意思就是搜索美女。

而汪雪梅当时在班上算得上是个小美女，个性活泼，而且还比较可爱。但是邓哥告诉我，在当时那个年纪，他们都还比较青涩，感情观和价值观都还没有完全成型，喜欢一个女孩子，大多数是在喜欢她们的外表。于是邓哥和刘哥就打赌，看看他们俩谁能够先把汪雪梅追到手。

我冷笑道，原来你们还可以把女孩子的感情当成打赌，你们还真是脑子里全是屎啊。我说这话不是没理由的，当年作为一个屌丝，我心里也有很多女神，但是那些女生都不会跟我发生交集，而那些想找我谈恋爱的女孩子我也有点抗拒，所以一边拒绝人家的美意，一边望着女神们叹息，挺矛盾的一种个性。因为没认真交女朋友，所以我一直不敢过度的去触碰感情。因为我一直觉得感情这东西和鸡蛋一样脆弱，捏的轻了，就感觉不到里面跳动的诚意，捏得重了，那诚意也就流了一地，再也装不回去。所以我是个特别重感情的人，要么不碰，要碰就死磕到底。

于是我也一直没机会跟谁打赌看自己能不能追上一个女孩，在我看来，这无非就是一个猫捉老鼠的游戏，娱乐了自己，却伤害了别人。

邓哥接着告诉我，因为他们俩都不是真心喜欢汪雪梅这个姑娘，所以有些时候的胆子就大了些，甚至有点不顾后果的感觉。最终邓哥凭着那不够出众的外表败下阵来，刘哥追到了汪雪梅，并且在交往很短的时

间里，就顺利地告别了童子身。

或许对于很多年轻人来说，尤其是男生。对于一个女人的征服往往是在征服她的身体，所以当刘东征服了汪雪梅的身体以后，渐渐就开始有些无所谓了。邓哥告诉我，汪雪梅算是个来事的姑娘，看出自己和刘东的感情几乎没有剩下什么可以维系的，于是就选择了跟刘东提出分手。

我问邓哥，汪雪梅的个性是那种死心眼吗？因为如果一个死心眼的女生遇到这些事了，可能会有些怨怼有些想不开，那么她之后死掉也是有可能因此而留下来的。邓哥摇摇头说，汪雪梅活泼外向，心胸也很豁达，分手以后，他们三个人还是成了很好的朋友，现在这个速食的社会，分个手实在没必要闹个仇人相见的样子。所以邓哥否定了我的这个说法，他说汪雪梅在分手后甚至还给刘东介绍女朋友，你说一个想不开的人，会做这样感到事吗？

我点点头，心想这也是。但是这样一来，这种调查就再度陷入一个困境中。我想了想后告诉邓哥，那天你们聚餐的时候，刘东的举动有多少是你现在回想起来觉得异常的？他说当晚人很多，他也没跟刘东坐在一起，而且大家三个两个的在聊天，都没怎么注意到。我只记得他的身边有个空位子，然后我们大家都以为是还有人要来，也就没在意。

我对邓哥说，你最好是现在就跟当天参与聚会的几个同学打个电话，问问那天刘东的举动到底是怎样，你是警察啊，大家看你这么问，应该会理解的。

于是接下来大约半个小时的时间里，我一根接一根地抽烟，脑子里也在反复思考着对策，鬼魂留下来总会有个留下来的原因。如果汪雪梅的鬼魂留下来的原因是为了报仇，那它有无数个机会，根本犯不着等到同学会的那天。而邓哥则一直在打电话问那些那天在场的同学。随后他重新坐到我身边来对我说，我都打听了好几个人了，说的情况其实都差不多，我就一五一十地转述给你，你来分析好了。

邓哥告诉我，他打电话的这几个同学都跟他说到一个情况，就是刘东当天戴着一副蓝牙耳机，在2004年，那绝对是个时尚货，因为那一年

很多人都还没弄明白蓝牙到底是什么东西，所以当时刘东的炫耀很是成功。那些同学说，就看到刘东一直在说话，还以为是在打电话，然后边上放了个空碗，他还不停地夹菜进去。有朋友觉得这是刘东个人的癖好问题，也有的认为他是不是在养小鬼一类的，但是大家都没在意，因为这是同学会，大家能吃好玩好就可以了。直到后来到了KTV，还是看到刘东身边的位置上摆着酒杯之类的，不过那个时候大家喝得都差不多了，都没留神，直到第二天才在QQ群里看到邓哥发出的那条劲爆的消息。

然后邓哥也问了汪雪梅的情况，她在毕业第二年，去了外地工作，非常辛苦而且长期熬夜，睡眠也不好，种种原因导致了败血症，回重庆没多久就死了。我说汪雪梅在你们印象中的样子跟刘哥那天在车里和你描述的样子一样吗？他摇摇头说，刘东那天说是短头发，但是我印象中汪雪梅是长头发，而且非常爱惜自己的头发，谁要是弄了她的头发再好的朋友也翻脸。

突然我心里有了一个猜测，我说你赶紧打听下汪雪梅家在哪，咱们得去看一看。他说看什么呢，我说像你说的她这样的姑娘爱惜头发肯定不舍得剪短，所以我有些怀疑是她死后家里人纪念，才剪了头发留存。如果是这样的话，她的鬼魂出现就能找到解释的原因了。别问了，赶紧打电话去。

邓哥顺利的问到了汪雪梅的家庭地址，然后谎称我们是老同学，要想去祭拜她一下。汪雪梅的妈妈显然这么些年还是没能走出失去女儿的阴影，听我们这么说大概有些激动，但是还是欢迎我们去。于是我扔了烟头，就打车和邓哥一块去了她们家。

汪雪梅的家位于重庆渝中区两路口一带，很容易就找到。进屋后我深知自己是来干什么的，于是在简单的对汪雪梅的妈妈致哀后，她妈妈把我们带到了她的灵位前。她的灵位放在她生前的卧室的房间一个角上，距离地面大概有两米高，是用那种扇形的木板固定在墙角上的。虽然这种做法没什么不好的地方，但是房间的四个角其实是最容易聚集阴气的地方，灵位放在那，还是有些讲究的。这也是为什么我办事的时候时常会在房间的四角钉钉子，埋红绳，放鹅卵石米粒等。汪妈妈给我们

拿来香，然后把边上的一个木头凳子递给我们，我们轮番上去祭拜插香。

于是当我站上去的时候，发现灵位前有一个好像令牌一样的东西，令牌的尾端，有红色的绳子打了个结，结的后面，就是手掌那么长的头发。果然和我想的一样，于是我偷偷摸出罗盘来确认了一下，这回错不了了，汪雪梅的鬼魂其实一直都没有离开过，就因为那些头发。

于是我开始故作悲伤状，示意汪妈妈能够暂时在客厅呆呆，我们老同学想要单独说点话，汪妈妈看我如此动情，也就抹着眼泪出去了。于是我用最快的速度洁身，然后从那个令牌上扯了一点头发，开始轻声念咒送魂。

那时候的我，还未能完全形成一个刨根问底的习惯。不过如我所说，鬼魂的滞留一定是有原因的，例如这个头发就是因为父母对女儿的思念而留下，但却无意当中造成了女儿的鬼魂没能离开。汪雪梅的去世早已过了49天，其实现下已经处于一个混沌期，至于她是为什么出现在同学会的聚会上，我估计就是她们的同学打电话来她家里，她妈妈在电话里说了汪雪梅去世的事情，同时也让汪雪梅的鬼魂知道了同学们要聚会，于是随着本性就去了，就好像开头我写的那样，因为没有肉体，只能灵魂单线行动。而到场的全部人里面，只有刘东曾经和她发生过情感和身体的关系，于是刘东因此而和汪雪梅的关系比其他人更加接近，所以刘东才能够看见她而其他人却看不到。而刘东后来生病也正是因为汪雪梅的鬼魂所影响，但是我宁愿相信汪雪梅不是那种刻意要去复仇什么的，分个手而已，确实不值得。也许聚会完了自己也就离开了，但是却没能阻挡自己的阴气影响到刘东。这也是为什么我在刘东的病床下，并没有发现鬼魂的踪迹的原因。

送走汪雪梅的亡魂后，我明显感觉到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那种感觉并不是我自己的，而是汪雪梅的，我也不清楚为什么当时自己会突然有这样的感受，只是我很确定，她到了自己该离开的时候，也许这就是常言道的，她无论是人还是鬼，命中终究注定了有一天会和我以这样的方式发生交集，我也很荣幸自己能够作为送她最后一程的人。

临出门前，我也好意地叮嘱了汪妈妈，我说其实留下女儿的头发似

乎并不太好，如果方便的话，最好是能够把头发带到女儿的坟墓，然后埋下去。

至于汪妈妈最终有没有这么做我是不知道，亡魂我已经送走了，所以即便是留下头发也没有关系。只是当头发在那里，人的思念就始终在那里，作为白发人送黑发人的父母来说，这种日日夜夜的思念，到头来始终是一种可以摧残内心的折磨。

离开汪雪梅家里，我告诉邓哥，事情基本上就已经解决了，如果没有料错，刘东就这两天就会清醒回来，到时候就可以出院了。我的意思很明白，其实就是让他接着跟进刘东的病情，等到他好转以后，别忘了给我支付点钱。

事后我听说刘东好了以后，邓哥私底下把这件事告诉了他，却没有告诉刘东的老婆。于是他们俩抽了个时间去墓地拜祭了汪雪梅。然后刘哥拜托邓哥带了个红包给我，当他把红包递给我的时候说，这就当作谢礼了，我捏捏还觉得挺厚实的，于是心里很高兴觉得邓哥这孩子虽然不靠谱，但是还是挺懂事的。

可是当我回到房间打开红包，发现是几张百元大钞层层叠叠的折叠起来，造成了很厚实的假象，我仔细一数，888元。

还好，起码挺吉利的。

第九十七章 笔仙

我跟胡宗仁是2009年的时候因为夏老先生的关系认识的，尽管我俩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他就给了我一个“胡宗仁式”的下马威，但是那并没有影响到我和他成为某种意义上来说的“生死之交”。

在和他一起经历了苦竹窃魂的事情以后，他一度离开重庆回了四川仪陇老家，然后回到成都陪伴师父。所以说不得不承认的是，没有胡宗仁的日子，日子虽然照样在过，但总觉得没那么好玩。所以2009年盛夏里的一天晚上我给这家伙打去电话。我问他现在在哪呢？他说在成都呢。我说你在成都干啥呢？他说陪师父，顺便也接点业务做做。我说你的意思是我现在这通电话是打的长途对吧。他说是，接着问我有没有空余的时间，如果有的话，就去成都跟他玩几天。于是我说，好，你遇上什么解决不了的事了吗？他说还真有事，但是也不难办，反正你要来，就当是陪我跑一趟就好了。

所以，我去了成都几天。以一个纯粹观摩的身份。

在此我需要说明的一点是，由于我和胡宗仁所学是不同的，所以除非我们彼此邀请对方参与到自己的业务里来，否则我们就大多数是一种互相学习的态度。

成都我早已说过，天府之国，人杰地灵。自古以来都是富庶之地。当然对于一个吃货来说，对任何一个城市的热爱，大部分的动力都来自于这个城市特有的美食。胡宗仁告诉我，这次他接手的这件事在成都双流附近，所以我是下了火车直奔双流而去的。简单的叙旧后，我们饱餐了双流的麻辣兔脑壳，接着胡宗仁把情况挑重点跟我说明了一下。

双流区有一所职业高中，大概就是我们说的中专或是技术学校一类的。这类学校的孩子们相对其他那些统筹高中的孩子来说，比较早熟一些，也稍微混乱一点，说白了，有点放牛班的感觉。胡宗仁告诉我，事主是这个学校一个女生的爸爸，孩子出了问题，被笔仙缠住了。

笔仙，又是笔仙，我记得从我很小的时候开始，学校里就非常盛行这种召灵游戏。

很多人对笔仙的印象仅仅是一个名称而已，甚至有人认为所谓的笔仙，其实是附身在笔上的灵魂，或者是说这个灵魂本身和笔有莫大的关联。但是事实上来说，笔仙其实就是鬼，而且它跟笔并没有直接的联系，诸如钱仙、筷子仙、镜子仙、碟仙等，是用一种召唤的仪式，用笔或者其他媒介作为人与鬼魂沟通的桥梁。笔仙之所以叫做仙，那其实是人们对它的一种尊称，其本质，是个地地道道的鬼，笔仙的成功率并不高，因为必须得是你身边确实有鬼的情况下，你才能够把笔仙给召唤出来，所以召唤笔仙，某种意义上来说，和撞鬼是没有区别的。

在这类的招灵游戏中，笔仙的流传度最广，其次是碟仙等，而真正最准的珠子先生却很少有人会。为什么选择是笔呢？有句话叫做“鬼画桃符”，用笔来选择文字组成答案，这是最简单的一种人灵沟通的方式。但是往往玩笔仙的都是些年轻人，尤其是女孩子为主，而她们往往在侥幸召唤出笔仙以后，对其问的问题大多很不规矩，也非常无聊。不少人在这途中因为人鬼殊途的关系，会惹到那些附身在笔上的鬼魂。所以，一般不出事，那是因为根本就没召出来，真正召唤出来的，假若没能送走，八成都是死路一条。

所以当胡宗仁告诉我，这次出的事和笔仙有关后，我第一反应是又是一群不懂事的小屁孩子，二是她们是哪里来的方法导致召唤成功的。

我问胡宗仁，那孩子的爸爸是怎么跟你形容孩子的情况的？胡宗仁告诉我，那爸爸就是说孩子过几个礼拜就要期末考试了，但是现在说什么都不肯去学校，说是一到学校就会全身不舒服。问她为什么不舒服的时候，她才说自己之前召唤过笔仙。然后别的问题那个爸爸也问不出来，但是看着自己女儿的精神一天天憔悴，学业一点点的下降，他非常担心。于是胡宗仁说姑且不论这个爸爸是否真的相信笔仙这种东西，人

家托人找到了，咱们去看看，如果是的话，弄清楚原因，把笔仙送走也就好了。

于是第二天一大早我们就在电话里约了对方，那个爸爸就叫我们直接去他们家里。

他们家在双流区一个比较高档的小区里，大概是因为修建机场的关系，很多周边的地价也因为机场经济链的关系被带动，环境什么的都还不错，胡宗仁告诉我，这样的档次的小区在双流区不算少，能住得起的要么就是当地因为改建开发而拿到不菲的安置费，要么就是富人了。说到这里的时候他对我耸了耸眉毛，那意思是，这次的佣金应该不会低。

那天是个礼拜二，是工作日和学习日，但是女儿在家不肯出门，父亲也只能呆在家里陪着女儿。那是一个单亲家庭，因为我一进门就看到一张中年妇女的遗像，她爸爸简单招呼了一下我们，问我们接下来该怎么做的时候，由于我是来陪胡宗仁的，所以很多情况下我不便多言，所以胡宗仁就告诉她爸爸，最好是能够让他的女儿出来，当面了解下情况。

很快那小姑娘被叫了出来，胡宗仁为了让小姑娘一开始就卸下防备，并且相信我们，在姑娘坐下来以后，他请姑娘的爸爸拿来一个透明的玻璃杯，然后放了一枚一元的硬币进去，接着把玻璃杯倒扣在桌子上，他告诉那姑娘，请你仔细看好，这也是一种招灵。然后他开始念他们瑶山的道家咒语，很快那枚硬币在被子里开始颤动起来，胡宗仁开始大声问，除了你以外，这个屋子里是不是还有别的神仙？

“神仙”，那是在行法的时候对那些鬼的一种尊称罢了。

只见那硬币开始立起来，在被子里呈圆圈状游走。姑娘两只手捂着嘴，一脸惊讶的样子。胡宗仁看姑娘吃惊了，可能是有点得意，接着他又问，现在我们谁的身上跟了神仙，你就撞哪个方向去。只见那个硬币开始朝着那个姑娘坐的方向，一前一后开始轻轻碰撞杯子的内壁。发出“咔咔”的声响。

胡宗仁见那姑娘已经又是惊讶又是害怕后，就伸手把那姑娘扶了起来，换了个位置坐在我和胡宗仁之间。然后对硬币说，现在再找一次。结果硬币换了个方向撞击，但是还是朝着姑娘的位置。

接着胡宗仁取出一张黄色的道符，嘴里叽里咕噜的念着，然后把符贴在了杯子上，他念咒要比我的办法麻烦些，因为他们门派往往有一些手势的动作，例如左手在下，伸出食指和中指，右手则在上，捏住左手的食指和中指，并同时伸出右手的食指和中指。道家的手法很多很杂，每个不同的手势似乎都代表着一种不同的姿态，例如恭敬、例如镇压、例如驱赶等。而他在贴完符后就送走了这个灵。我知道，他的这个手法其实有一半是在欺骗那些不懂的人。因为他们道家人特别是很多还在行走江湖的，或多或少都会收集一些微弱的灵体，这些灵体有可能只是残存的一部分，或是不完整的部分，本身都没有什么危害性，但是却能在很多情况下，作为我们跟异界沟通的桥梁。

胡宗仁把杯子反过来，然后把硬币放回自己的包包里，接着用桌上的茶壶给自己倒了一杯水，然后一副天快塌下来的样子，神色凝重地跟那对父女说，必须告诉你们，的确是有鬼，而且那个鬼正在缠着你的女儿。

这胡宗仁倒是没有说谎，因为但凡撞鬼的人其实就算不用胡宗仁这样的办法，用罗盘靠近一看便知，只是我们现在都还只能确定的确是鬼事，而无法确定这个鬼的来路以及凶猛程度。

那姑娘见胡宗仁露了一手，立刻视他为大救星了，赶紧拉着胡宗仁的手，说哥哥这次求求你一定要救我。我仔细观察了一下这个姑娘，估计也就十七八岁的样子，但是看上去已经有种女人的感觉了。再加上那大热的天，小姑娘穿的衣服也的确够凉快。染黄且烫过的大波浪卷发，露出的耳朵上有四个耳洞，指甲上涂着红色的指甲油，手上脚上都是，看上去很像是来复仇的女鬼。这和我印象里的高中女孩子比起来，确实多了几分成熟，当然，还有种人欲横流的感觉。

总体来说，这姑娘长大以后绝对是个小妖精。我听她爸爸称呼她为“娜娜”，所以我也暂且这么称呼她。倒是胡宗仁，可能是因为这么多年来脂粉不沾身的关系，被娜娜姑娘这么几声哥哥一叫，他竟然开始猥

琐地大笑起来，他很爽，很显然。胡宗仁得意地说，这个不难，但是你得先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记住哦，说得越详细越好。

于是娜娜就跟我们说了很多连自己父亲都没说的秘密。

几个礼拜前，娜娜和她的一个很要好的同学，叫做菲菲，两人因为在讨论她们学校新转学来的一个男孩子，听说长得比我还帅。然后两个女孩子就想去跟那个男生搭讪，但是在接触之后发现其实那个男生自己在校外有个女朋友，而且学校里看上那个帅哥的人还不止娜娜和菲菲。于是其他几个比较调皮的女生看娜娜她们也来凑热闹，就开始想办法欺负她们俩，娜娜跟菲菲在他们学校也是有点大姐头的姿态，所以两帮人就这么干上了，后来娜娜和菲菲找了几个学校外面的人，到学校里把那几个小女生给扇了几巴掌，但是她们俩也因此受到了学校的记过处分。本来这件事情到这里就该结束了，可是娜娜跟菲菲觉得自己之所以被处分全是那几个女孩子害的，于是就商议着该怎么来一次猛烈的报复。于是菲菲提议到，不如我们来请笔仙吧，让笔仙去缠住她们。

我一听到这里，心里猛在摇头，笔仙在我看来，从来都是一个只懂一问一答的家伙，并不会帮人来实现什么愿望，又不是七龙珠。而且大多脾气还不太好，所以它对召唤者的问题回答以后往往会有一定索取，但是这种索取的过程常常是它在有限的字符里表达不出来的奢侈的愿望，所以很多人在这个环节上会因此而得罪笔仙，招来大祸。

娜娜告诉我们，其实本来自己对笔仙这东西都是半信半疑，而且还不怎么懂，由于身边不少同学据说都这么玩过，而且好多还信誓旦旦地说什么笔动了，真的很灵之类的话。于是她们俩也跃跃欲试，心想也没那么容易请出来，大不了就当玩玩。于是她们就问同学的请法，接着自己在网上买了一套工具，主要是一张写满绳头小字的纸，分成里外各六圈，最里面的那个圈子，有一个红色的“是”和一个黑色的“否”。当然，全都是繁体字。然后又买了些白色蜡烛，找来一支竹竿质地的猪鬃毛笔。选择了在一天晚上大家都回去休息的时候，她们俩偷偷溜回教室里，拉上教师的窗帘什么的，然后开始请笔仙。

如果要我和胡宗仁来请，肯定我们会图省事，直接用咒文喊出来，不必用一种类似央求的语气来召唤。所谓的笔仙，其实一个人是比较难

召出来的，因为当一个人干这个事的时候，说心里不害怕那绝对是假的，因为这种害怕，于是会给自己的手加上很多主观性的动作，到最后其实自己也分不清到底请没请到。而两个和两个以上的人就相对容易得多，尤其是两个性别一样性格类似的人，这种成功的几率很大。

娜娜告诉我们，她们俩当时面对面的坐着，把纸铺在桌子上，纸的四个角用点上的蜡烛固定住，然后把那支毛笔垂直放在“是”和“否”的中间，一人伸出一只手，用大拇指的指肚扶住笔杆，然后从食指到小指之间，一前一后的交叉夹住笔，两人的手假若没有笔的阻拦的话，是能够合并到一起的。然后她们准备好了，就开始微微低头，虔诚地用同样的话来召唤笔仙。

我打断娜娜的话，我知道这样对胡宗仁来说挺不礼貌的，但是我也是心里痒，不得不问。我问娜娜，你们召唤的时候是怎么喊的？因为我听说很多人说笔仙喊不出来，或是喊出来没事，又或者是自己都不知道喊不喊得到的人跟我说，他们召唤笔仙的语言往往都是“笔仙请出来，我有事想问”一类的。如果这姑娘说的不是这样的话，那么她可能就没请出笔仙，而是被别的什么鬼给缠上了。

娜娜告诉我，当时她和菲菲一起轻声念叨的句子是：“笔仙笔仙请出来，你是我的前世，我是你的今生，请到笔上来，与我续缘，来到请画圆。”我当时吃了一惊，这种喊法虽然不是最标准的那种，但是提到了自己和鬼魂之间一个前世今生的问题，这么一来就会引起身边鬼魂的注意，成功率也比较高，因为鬼魂大多是孤单的，它们成为鬼其实是一种不幸，因为始终没能有人去带走它们，所以只得流离。所以当有人有针对性的对它们进行召唤，并自诩自己和它的关系是一个前世今生的关系，那么它出现的可能性就会大大增加。

娜娜接着说，她和菲菲就这么念了大概几十遍吧，她察觉自己悬空的手腕有些酸软了，但是就在这个时候，她明显的感觉到笔开始移动，她说她形容不出当时的那种感觉，觉得好像是菲菲在操纵着笔，但是从菲菲那惊讶的眼神里发现其实菲菲的想法和自己一样。这个时候开始，娜娜说她有点害怕了。

娜娜说，当时映着烛光，她们看到那支笔开始缓缓地移动到“是”的

上面，然后画了一个圆圈。她和菲菲眼神相接，大家都在表示这不是自己在动笔，于是两个好朋友就相信了自己真的请出了笔仙。娜娜说，其实一直都是菲菲在发问，自己因为害怕，只是一直让笔带着自己的手走。菲菲连续问了好几个问题，包括这个笔仙是哪的人，以及是男是女，了解完基本信息以后，菲菲突然问了一句，你是怎么死的？

我心里大叫，这下完了。

任何招灵活动，切忌的就是问它们是怎么死的。这就好像你去问一个矮子你为什么这么矮，或者是去问一个长得很丑的人说，你为什么这么丑？即便你问这些的时候全无恶意，但是在它们听来，也是一种最大的刺激。我说过，鬼最忌讳的，就是自己的死法和自己的样子。我就听说过有个姑娘请笔仙的时候也是一时大意，问它是怎么死的，那个笔仙在纸上画圈说到：“招”“死”“的”，就在画完圈以后，那个请笔仙的姑娘就觉得自己脖子上有种重箍感，于是她就松手丢掉了笔，伸手在自己脖子上试图拉出那只正在掐她脖子的手，但是那是徒劳的，即便一起玩的人很多，但是谁也救不了她，只能看着她慢慢死掉。然后医生给出的尸检报告的结论是，突发性供血不足而导致的窒息死亡。而那以后当时参与笔仙活动的男男女女们，或多或少都遇到一些吓人的怪事。事发重庆沙坪坝某外语大学，一问便知。所以娜娜在说菲菲问笔仙怎么死的时候，我就知道菲菲的下场一定不会好。

于是我问娜娜，那个菲菲，现在还活着吗？娜娜摇摇头，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她说因为当时菲菲问完这个问题以后，笔先是很长时间都没有动过，接着菲菲再次重复了一遍问题。然后笔开始用一种比先前更大，移动更快的速度在纸上胡乱游走着，笔先后在两个字上快速的画圈，一个是“吊”，一个是“死”。然后笔就安静了下来。娜娜说，那个时候她真的是吓坏了，就感觉伸出另一只手来，把自己抓住笔的那只手给松开。于是失去平衡的笔就啪的一声横在了纸上。菲菲笑骂道，说你胆子好小啊，还没开始要笔仙帮我们整人呢，快来吧，咱们继续。娜娜说什么都不肯了，于是打算起身离开，就在这个时候，四根蜡烛中，突然全部都灭掉了，这么一来连菲菲都被吓到了，教室里回荡着两个女生的尖叫声。但是它们俩很快就用打火机点上了蜡烛，可是当光亮重新出现的时候，娜娜说她发现菲菲的背上，有一个脸色发青，面无表情的女孩

子，看上去岁数和自己差不多大，站在菲菲的身后，双手环抱挽住了菲菲的脖子，眼睛呈斜下角45的样子，看着菲菲的耳朵。

娜娜告诉我，当时她吓得不行，就一边大声叫着说菲菲快点跑，然后菲菲也被吓到了，两个女生连桌上的蜡烛都不收拾就开始往教室外面冲去，娜娜率先跑出来，但是就在菲菲即将跨出门口的时候，娜娜说她很明显的看到菲菲被一股不知道什么力量扯得摔倒在地上，但是她依旧挣扎着想要爬出教室门，接着门就自己关上了。娜娜当时鼓起勇气去开门，因为菲菲是她的好朋友，但是门从里面锁上了，打不开，于是她就隔着门喊道，菲菲！菲菲！教室里鸦雀无声，她耳朵贴着门上想要听听里面的动静，接着她抬头看看教室门上面的那个小窗户，那个窗户开了个小缝，她就爬了上去，朝着里面张望。

说到这里，娜娜突然打了个冷浸，开始微微发抖。她的这个反应告诉我，她接下来看到的東西，可能是她这一生最害怕的一幕了。我看见胡宗仁伸手在娜娜的背上摩挲着，看似在安慰姑娘的样子。臭小子在吃人家豆腐。我问娜娜说，别害怕，我们都在这里，你把你看到的说出来，否则我们也没办法帮你。

娜娜转过头来看着我，她说之前她和菲菲点的蜡烛都还亮着，但是菲菲已经坐到了自己先前坐的那个位置上，而菲菲本身的位置却坐着刚刚看到挽着菲菲脖子的那个女生。而且她们俩各自伸出一只手，和起初的姿势一样握着笔。娜娜还说，怪就怪在菲菲的表情已经变成那种在哭喊但是出不了声的样子，眼神在朝着娜娜求助，而那个女鬼则是一如以往的面无表情，但是转头冷冷的看着小窗户上的娜娜，然后蜡烛再一次全灭，娜娜就只听到菲菲传来一阵凄厉的叫喊。

娜娜还在发抖，她说，菲菲的叫声很可怕，她也顾不得这么多了，重重摔倒在地上，然后心里一片空白，发疯似地逃走了。

胡宗仁问娜娜，那个女鬼的样子你还记得吗？娜娜点点头，说穿的是深色的长裙，具体颜色由于黑暗其实看不清楚。上身有一件V领的白色毛衣，但是毛衣上有些旧旧脏脏的感觉。她说她只记得这些了。胡宗仁又问她，那后来呢，菲菲现在怎么样了。娜娜说，当时她逃出学校以后到了大街上，虽然是晚上但是人还是比学校的人多，她也稍微安心了

些，于是才开始担心菲菲的安危，于是她赶紧给自己的老师打了电话，说菲菲还关在教室里面，然后她还给自己一个在学校里交情比较好的男生打了电话，于是很快老师就带着那个男生赶去了教室里。

娜娜说当时由于自己害怕所以跑掉了，但是她越来越觉得菲菲肯定是凶多吉少，于是她也鼓起勇气跑回了学校，但是由于距离的问题，她到教室的时候发现里面亮着灯，老师和那个男生都已经在那里了，男生好像有点害怕地站在门边，老师则在一边焦急地打电话。

娜娜看到教室里自己之前请笔仙的那些工具全都不见了，而且菲菲一直面朝黑板蹲在黑板下面的那堵墙边上，面无表情，双手呈一种挠痒痒的姿势，左右交替着用指甲挖着白色的墙壁。墙壁上有红色的血迹，那是菲菲已经把自己的指甲都挖断了。地上全是被刨下来的白色粉末。

娜娜当时冲上去拉开菲菲，菲菲则挣脱她以后继续回到那个地方刨着。而且力气还有点大。接着老师挂了电话走了过来，说已经通知了菲菲的家长，他们正在赶过来。老师还问娜娜，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菲菲会一个人在教室里？她为什么会一个劲地挖墙壁，还有就是为什么这件事是你告诉我的。

于是娜娜撒谎了，她撒谎的动机在于教室里已经没有她们之前召笔仙的工具，所以她告诉老师，她什么都不知道，只是接到菲菲的电话，说自己睡着了，被锁在教室里了，然后我就来了。

很快菲菲的父母都来了，哭喊着把自己的女儿拉到一边，但是还是要被挣脱，于是最后没办法，菲菲的爸爸就用自己的皮带捆了菲菲，然后让120救护车来了学校，一家人直接把菲菲送去了医院，当然老师由于监管不到位的情况，也必须去跟进菲菲的病情，那个男同学则在锁上教室门后，把娜娜送回了家。

娜娜第二天依旧去上课，其实她是想要从老师口中得知菲菲的病情。但是从老师那里得到的答案是，菲菲已经处于一个突发性的精神错乱了。娜娜说她当时觉得非常害怕，但是她却没办法把事情的真相告诉任何人，因为这样一来她自己也会被当成精神病人给送走，于是她把把这个秘密一直就藏在心里，对谁也没说。但是学校里从来都是喜欢传闻的

地方，尤其是像她们这样的职业高中，更是如此。大家的传言千奇百怪，有人说菲菲是因为偷偷在教室里吃大麻冰毒，也有人说她是被其他班级的女生下暴，被打了，还有人说是菲菲招惹了校外的社会青年，被强暴了。但是只有娜娜知道，菲菲的精神失常，是因为笔仙。

真正让娜娜开始崩溃的，就是她第二天回到班上的时候，当她把自己的书包塞进抽屉的时候，抓到一团冷冰冰的东西，她毫无防备地把它拉了出来，发现是很大一缕杂乱的头发，然后她的抽屉里面，放着那四根蜡烛，那张纸，还有那支笔。

当时娜娜强迫自己忍住，故意不声张，害怕被别人发现，但是从那节课开始，连续几天娜娜都产生了一种她自己所谓的“幻觉”，胡宗仁问她，是什么样的幻觉，她说，她的眼睛的余光，总是会在各个角落发现一个站立的穿白毛衣黑长裙的长发女生，但是当她把目光看过去的时候，角落里却是什么都没有。她甚至在各种反光中看到那个影子，于是她不敢单独呆在学校没人的环境下，连上厕所都不敢一个人去，因为她总是会发现在其中一个角落，站着那个可怕的女人，虽然没有扑过来，但是却正是因为这种似有似无的感觉，才显得特别可怕。不过这样的感觉却在离开学校以后就消失了，在家里虽然自己想起来的时候也会觉得害怕，但是在家里至少她看不见。

胡宗仁说，看不见，不代表它不存在。起码它是一直存在在你的心里的，如果今天你不能把这件事情忘怀的话，那么你很有可能一辈子都缠绕在这样的感觉里，就算你不去那个学校了那又怎么样，真正折磨你的，并不是那个可怕的女鬼，而是你心里对它的那种自然出现的畏惧。

胡宗仁跟姑娘说得稍微深奥了点，至少我不觉得突然让一个姑娘忘记自己身上发生的可怕事情会那么容易。当然我知道胡宗仁的意思是说，你身边现在还是跟着一个鬼，只不过在这个地方它无法出来活动罢了，但是你一旦回到学校去，它就会毫不犹豫地冲着你来，所以别的同学都可以相安无事，就只有你能看到，谁叫你们当初要那么蠢去请笔仙，请了胡乱问问题也就罢了，甚至还没有送走，这就是你给了它一个留在这个世界上的理由，这个理由要是不解决的话，它是绝对不会离开的。

当然还有一种可能性，就是把你也弄到非死即残，或许它也会自己离开。

我和胡宗仁都深知，这次的笔仙无法在娜娜家里作祟，但是在学校却一而再再二三的出现，这表示这个笔仙和学校尤其是那个教室应当有一些关联，于是我问娜娜，你们学校以前是不是死过人的，女生，是吊死的，娜娜说这些她不知道。胡宗仁对着我点了点头，因为他肯定和我想到一起去了，这个鬼魂应当是带着一种诅咒的鬼魂，它不能离开当时死去的地方，也就是那个学校。所以我们得去一趟学校，跟管理学校的学生档案的老师想办法套出点结果。

幸运的是，这个职高管理学生学籍的是它们的学生处，而学生处当时有一个40多岁正在电脑上玩蜘蛛纸牌的老师，在丢下两张红色毛主席后，他就想法子调取了当年的一些资料，从那些学籍档案资料中我们发现，这座职高的校史并不算很久，但是也有那么几十年了，在90年代末期曾有一个女孩子，因为同学的欺负和老师的批评，导致了想不开而吊死在了那个教室的风扇挂钩上。而第二天同学发现尸体的时候，也发现这个女生在挣扎中用自己的指甲挖了墙壁，这个情况就跟菲菲的情况完全一样了，当我和胡宗仁知道这个后，立马就毫不犹豫地断定了，这个笔仙就是当年死在这个教室里，这个姓赵的女生。

学籍档案上没有照片，只有出生日期，而且就那么简单的一页，别的什么都没有。似乎是除了这张纸以外，那个女生根本就不存在过。正所谓请神容易送神难，娜娜和菲菲请了，但是却要我们来送。

通常对待这种害人的笔仙，我大多数情况下会选择比较硬的手段，也算作是一种惩罚，但是这毕竟是胡宗仁的案子，我没有理由去插手他的做法。倒是胡宗仁邀请我晚上带着娜娜跟他一起，重新回去那个教室，用同样的办法喊出那个笔仙，然后永绝后患的送走。而要我跟着一块，其实是请我保护好娜娜而已。

我答应了，我最喜欢保护小女孩了。

不过当晚还是遇到点阻力，胡宗仁因为脾气急躁，手段也稍显暴力，所以引起了轻微的反抗，这种反抗的结果胡宗仁后脑勺上那个撞到

桌子的包包可以证明。不过胡宗仁最终不是送走了它，而是抓住了它，将它牢牢栓死在那支毛笔上，然后连同一切召唤材料，统统烧掉。

胡宗仁再三跟娜娜和她的爸爸保证，这次的事情绝对是解决得干干净净，所以在拿了钱临走的时候，娜娜还问胡宗仁，那菲菲的病情会不会好转。胡宗仁摇摇头跟她说，其实菲菲不是生病，而是被吓到了，这种吓和我们平日里说的那种吓不太一样，所以恢复起来还是很困难，但是也并不是没有机会。一切都看她的造化了。

我还告诉娜娜，人鬼有别，不管各自的本性是什么。诸如笔仙一类的招魂游戏，普通人你有什么资本去玩？我告诉娜娜，其实当时你和菲菲在请笔仙的时候，虽然你们俩那时候还看不到它，但是在你们俩握住笔的时候，还有一只手也握着笔，那就是一只鬼手。鬼魂要和人类在同一个空间下完成一种共同的仪式，它必须借助类似笔这种媒介才行。

举个例子来说，我们人类是“1”，那么那支笔就是“0”，而那个鬼魂就是“-1”。1和0是相邻的，正如我们可以抓起笔来，而-1和0也是相邻的，所以鬼魂也能够控制那支笔，但是-1和1之间永远都隔着一个0，本来不该相见，就千万别总想着去找到那个“0”。

果然是有文化的人，我这么一说，娜娜就懂了。

离开娜娜家后，我打算在成都附近让胡宗仁陪着我玩几天，他答应了，于是我们很快就挥霍光了他的佣金。在和他一起经历了苦竹偷魂的那次事情后，虽然我对胡宗仁还不能算是亲密的战友，但是革命的友情还是很深厚的，我们甚至组成了一个组合。

这个组合的来历很奇怪，是之后的一天我们在锦里附近搜寻食物的时候，店家墙上的电视里传来一个演唱会的歌声，歌曲的歌词是这样的：

“对，爱我的人别紧张，我的固执很善良，我的手越肮脏，眼神越是发光，你，不在乎我的过往，看到了我的翅膀，你说被火烧过，才能出现凤凰。”

胡宗仁突发奇想对我说，这个组合叫“五月天”，要不咱们也组个组

合吧。我说好啊，你想个名字好了。

“七月半！”

第九十八章 歇马

几千年前，中国发明了造纸术和活字印刷，于是我们用它来保存了典籍和四书五经。然后这项技术在几百年前被列强用来写下了不平等条约，迫使我们签约，迫使我们丧权辱国。

几千年前，中国人发明了司南，但是我们也只是知道它具备这样的效果而已，甚至成为孩子们的玩具。然而几千年后，一个叫做哥伦布的矮子，用咱们的这个技术发现了美洲大陆，于是美国成为了世界上最发达的国家。

几千年前，中国人发现硝石和硫磺在一起能够爆炸燃烧，于是我们称之为“火药”，并用火药制造了烟花爆竹，为我们的节日增添喜庆的气氛。但是几千年后，西方人用火药的技术发明了枪炮，并且用它来征服了全世界。

所以几万年以来，虽然我们人类战胜了其他的生命，成为了世界的缔造者和主宰者，即便世界在人类的反复折腾下狼烟四起、灰飞烟灭，但我们依旧称之为人类，我们依旧过得比那些动物高级。不过自从有生命以来，我们每个人都逃脱不了自然的法则，那就是生老病死，无论你做了多大官，生前有了多大的成就，到了时候，依旧是一堆腐骨，从这个角度上来说，我们的生命价值甚至跟一根小草没有区别。所以自从有生命出现的那一刻开始，就注定了有死亡。也正是因为有了死亡，才会有灵魂和鬼魂。

今天要说的，和死亡有关。应该说，是和某种怪异的死法有关。

死神其实只是一个概念，它出现在各个文化里。例如在西方世界死

神就一定是个穿着黑色斗篷，拿着镰刀，骷髅头的人。而在我们中国的文化里，死神其实就是黑白无常，称之为“索命”，当然还有很早以前我说过的“鸡脚神”，它们总是以各种方式出现，但是它们并没有一个具体的所指。

举个例子来说，当一只松鼠死了，从树上掉到地上，它的尸体也许会被野兽吃掉，或者说会慢慢被蚂蚁们搬走，又或者会无人问津，最终腐烂分解，变成泥土，和地上的泥土混合为一体。所以带走它们的，除了疾病、老去、野兽、虫蚁外，还有就是大自然的规律。而在鬼魂的世界里，其实是没有一个特定的“神”来带走鬼魂的，因为夺走生命的也许就是自然的法则。正是因为如此，才使得很多鬼魂的遭遇比较可怜，也是因此才有我们这种送鬼魂上路的人存在。

有句俗话说，黄泉路，一个人走。因为没人会陪着你。这就注定了这条路的孤独。所以我在每次送鬼魂离开的时候总是不忘了叮嘱他们，朝着有光的地方去。肉体尽管化为灰烬，但是灵魂却有个好的归宿。

但是总会有一种鬼魂，它们自私而薄情，并且无赖。

2007年的时候，我有个朋友的丈母娘因病去世了。这个朋友和我的私交谈不上是很熟，但是我们平日里也偶尔会打电话聊聊天。所以他丈母娘去世的时候我并不像其他朋友那样是第一时间得知。他姓肖，我们朋友间都称呼他为“老肖”。因为他长了一张跟他岁数很不相符的沧桑面容，每次见到他的时候我都情不自禁地在心里演奏七一曲《2002年的第一场雪》。他打电话找我去，也是在丧事完成以后，本来我还以为找我去的原因是因为不放心自己的丈母娘是否真的离去了，请我去帮忙确认下，要是没走的话，顺便也就送上一程。但是他却在电话里告诉我，和丈母娘无关，是他自己的孩子出事了。

他们家在北碚区，是重庆经济开发的重点区域，当然，也出过雷人的在政府工作的富有的官员。他约我在北碚三溪口一带的某个温泉度假村见面，请我泡温泉。我不知道他的这个举动是不是在告诉我，既然都请你泡了温泉了，佣金什么的都免了吧的意思。但是对于一个土生土长的重庆人来说，对温泉的喜好，和金钱无关。

在那座温泉，我和老肖彼此赤裸相对，这也让我印证了一个真理，男人的大小尺寸和身体比例是绝对有关系的。所以他个子不高，但是头比较大。而我只是身体比较长而已。

他用他的大头，告诉了我事情的全部经过。

他老婆也是北碚人，两人2004年结婚，当年就生了小孩，现在孩子已经三岁多了。三岁多的孩子，正是好玩的时候。不过几个礼拜前自己的丈母娘因为老年人常有的急病，突发倒地后就被村子里的村民送去了镇上的医院里，坚持了几个礼拜以后，还是回天乏术，再也没能醒过来。

我问老肖，你丈母娘是前几天刚刚才去世的吧？他说是，一个礼拜前刚刚去世的，运回老家村子里办丧事花了三天，第四天才送到北碚县城里火化，今天刚好是第七天。我当时一惊，你是说今天是距离死亡的第七天吗？因为我想到了头七回魂的事情。他点点头，说本来今天该给丈母娘做个回魂仪式，家里不留生人，但是这些天他和他老婆都无心操办这件事，于是把这件事就交给了老婆的兄弟来办。他说他更担心他的儿子，可能儿子是被自己的丈母娘给缠上了。我请他仔细地跟我说说具体的经过，他告诉我，在葬礼的第三天晚上，儿子给外婆叩头以后，竟然从灵堂里跑到外面的咨客那里，告诉老肖，说刚刚看到外婆做起来了，还笑着对他招手。

人的肌肤在沾了水以后，只要有空气的流动，就会感觉到一阵凉意。而我确定当时我听到老肖说这个的时候，那股凉意绝对不是来自于我娇嫩的肌肤，而是来自于我的心底。

即便是在我没入行之前，我家里的长辈也长期这样告诉我。如果产生幻觉，或是亲眼看见，甚至是在梦里面梦见，假如出现的那个人是一个已经死去的人，不管他生前与自己多么亲密，关系再怎么无间，遇上的一定得凶神恶煞地骂对方。就算那个人是亲爹亲妈，也要骂。这是因为曾经听说过有个人就是梦见自己死去的爷爷，然后爷爷乐呵呵慈祥的要他跟爷爷一起去玩，他当时在梦里就去了，结果这一去，就再也没回来。当然，从那时候起，他也开始反复出现在别人的梦境中。

说到这里我就不得不来做个说明了。

人死以后，灵魂跟肉体相分离，很多明白人死去后都是会看着自己的肉体，然后惊觉自己已经是个死人。从那个时候开始，“自己已死”这个讯息就牢牢的烙印在了这个鬼魂上面。所以自此它无论做什么事，都会深深的明白自己已经是个鬼而不是人了。而按照惯例，人死的前三天，灵魂会一直跟随着肉体，看看那些生前在乎自己的人，一个一个的前来，带着悲伤瞻仰自己的遗体。这是一个非常摧残内心的过程，因为也许鬼魂们在自己的葬礼上看到的人，很多都是自己所忽略的，但他们却来悼念的人。当然也有的是那些自己明明很在乎，却又没能来的人。总之，那三天时间，是对一个人死亡后鬼性的锤炼，完整的经过这个环境，你将再也不会认为自己是个人。到了第三天自己死的那个时辰，灵魂会被一种讯息或者是一种力量所指引，回到自己死去的那个地方看看，例如医院，例如家里，总之在哪死的就会回到哪去。别问我那股力量是什么，因为我也说不明白，大概就类似南雁北飞，候鸟迁徙一类的吧，是一种规律性的东西，无需理由。然后第四天的时候往往就是火化的时候，鬼魂会看着自己的身体变成青烟，变成灰烬，这是在提醒它们，你已经到了离开的时候了。而从第四天到第七天之间，它会选择在自己生前留恋的地方去走走看看，或者说是在自己在乎的人身边，无声的陪伴，第七天，鬼魂会回到自己生前的“家”里，因为七天是所谓的给它们的一个期限，于是第七天鬼魂的反应会比较激烈，激烈到可以被活人查知，于是这一天，称之为“回魂”。

回魂夜，家里不留人。这在任何一个中国家庭都是深知的道理。而头七之后，还有个尾七，所谓的尾七，就是第四十九天。头七到尾七之间的这四十二天，鬼魂的状态会因为能量的消磨而逐渐混沌模糊，这是在适应“鬼”的一个过程，一般来说，四十九天后还不肯离去的鬼魂，就会忘记自己应该离开的这个理由，如果没人管的话，就会一直流离下去。

而事实上，从人死亡的那一刻开始，我们这种人是随时随地都可以把那些不管是留恋的还是迷失的，统统送走。

老肖跟我说的第三天儿子看见外婆招手，这着实让我吓了一跳。并

不是因为老人的鬼更可怕，而是因为我很少见到有人死后会挑自己家里人动手的。当然那种家庭很不和谐的除外。而且三岁小孩连世界都不明白，眼界也大多很低，见鬼那不算稀罕事。但是一旦见鬼的小孩往往都伴随着一些别的并发现象。于是我问老肖，你家孩子现在的情况是怎么样的。老肖告诉我，孩子不再活泼了，而是成天睡觉，睡着了以后额头火烫但是手脚冰冷，一醒来就神情木讷，吵着要吃东西，没到饭点的时候要是找不到东西吃的话，他还要发脾气，砸烂家里的东西，力气也比往常大了很多，在找我来之前他曾问过当地一个很有名的师父。那个师父早年号称能够看破天命，甚至可以算出一个人准确的死亡时间。但是后来因为有个当官的找他看命，他给那个当官的说了他在几月几日死，那个当官的还真就那天莫名其妙地坠桥死了。后来他就被人告发了，坐了两年牢，出狱以后立下重誓，只看邪，不看命。这个师父在北碚当地很有名，我也一直想要认识，但是一直都被拒之门外，最后也就不勉强了。

老肖说，当时他找过那个师父，师父看了看说这不是他该管的事情，于是就把他挡了出来。我明白那个师父的意思是，他知道你这个孩子必死无疑，所以他不看命，也不救人。也许是立场不同，我觉得既然问题还没到无法收拾的地步，就算不能改变结果，但至少是要努力去争取才行。于是我很着急地问他，你儿子都这样了，你还有心情请我泡温泉？他有点不好意思地说，这不你来一趟我也得款待款待你嘛，我心想好吧，这趟八成也是免费帮忙了。于是我告诉他，别耽误时间了，乘着现在时间还早，咱们赶紧去你家看看你孩子去。

我问他你家在北碚城区的吗？ he说是，但是老婆家里的习俗，孝子孝女要在家守孝一个月，所以现在老婆和孩子还有小舅子都在丈母娘的老家的。我问他你们老家在哪，他说，在歇马镇。

到了他们家以后，我仔细看了看孩子。孩子正睡着，如老肖所说，额头发烫，手脚冰凉。这种一般是小儿发烧的症状，而且这种情况的孩子一般来说还会昏迷呕吐什么的，但是这个孩子却仅此而已，除了这个，性格也变得暴躁、贪吃、嗜睡。因为孩子还存在一个对事情表达不清楚的情况，出于保险我还是简单地用罗盘打了打，孩子身上有灵异反应，但是这种灵异反应和别的鬼上身的反应不同，它好像是选择了跟这

个孩子融为一体，孩子睡觉的时候，它也在休眠，孩子醒来后，它也跟着活跃起来。就比方说孩子的身体是个容器，而这个容器里却装了两个灵魂。共同享有和支配着身体和情绪。

我问老肖，孩子第一次出现这种反常的情况是什么时候？老肖告诉我是孩子外婆火化后，把骨灰寄存了，回到家后不久就开始了。我说孩子没跟着你们一起去给外婆送别吗？老肖说没有，当时孩子就拜托给邻居照料了。我说这期间孩子做过些什么反常的事吗？老肖皱着眉摇摇头说，这个他还真没注意，丈母娘去世，他作为家族里少有的男丁，里里外外把事情全都操办了，本来就忙得一塌糊涂。家里按照阴阳先生说的，贡果七天一换，贡饭一天一顿，到现在灵堂还没拆呢，等到一个月才能拆，本来每天麻烦这些就很费神了，他还真没注意到自己孩子有过什么异常的行为。

我告诉老肖，这种情况本来就是你当爹的不对，家里的长辈去世，5岁以下的小孩原本是不该出现在葬礼上的，如果要尽孝，可以来看一眼，然后尽可能远的离开葬礼现场才对。因为孩子天真无邪，很容易就被那些东西盯上，孩子的外婆很有可能就是因为生前疼爱孙子，死了以后觉得自己以后就再也看不见孙子了，才在第三天的时候让你儿子见到，逗他玩什么的。但是人鬼毕竟有别，加上又是个这么小的孩子，外婆刚刚才死也很难拿捏准确分寸。我问老肖，你丈母娘是不是生前的脾气就挺暴躁的，跟你孩子中邪后一个样，还贪吃贪睡。因为在我看来，鬼魂上身后，被上身的那个人所表现出来的脾性和这个鬼魂本身的本性是差不多的，要不老肖也不会一见到我就跟我说自己儿子是被外婆给缠上了。

但是老肖回答我说，不对啊，丈母娘生前人可好了，热情又大方，有很勤劳，省吃俭用的，和这次的样子完全是两个人啊。

我心里一惊，难道我分析错了吗？如果真是完全判若两人的个性的话，那么很有可能就不是外婆的鬼魂。但是如果跟外婆没关系的话，那么就说明这里起码不止一个野鬼。

想到这里，我立刻开始在还没来得及拆掉的灵堂附近寻找着线索，我一边拿着罗盘到处寻找，一边用我带来的两个铜制铃铛摇晃着。因为

这种叮铃铃的声音会吸引鬼魂的注意，我也就比较容易察觉到。这种方法跟挂风铃差不多，都是一个原理。找了很久，我发现在灵堂一侧阴阳先生插在白萝卜上的招魂幡下，我找到一个单独存在的鬼魂，微弱，而且非常害怕。于是我试探性地想要去用绳子弄它，却被它给逃走了。按道理说，如果这个鬼魂就是小孩子身上的那个的话，那性格也太不一样了。再说一个上了人身的鬼魂，一般不会轻易出来，更不会傻到呆在招魂幡下让我找到。这个陌生的鬼魂，要么是因为某种原因不肯离去，要么就是无法离去。而我找到它，我甚至觉得是它故意让我找到它的。

我继续在灵堂里搜寻着，本来想着要是再碰上这个鬼魂，不问三七二十一，先用绳子抓起来再问个明白，于是我偷偷把绳子换成了缚灵的绳子。第二次我找到它的踪迹，是在灵位前的蒲团上，但是当我靠近后，罗盘的反应一闪而过，它依旧没让我抓住它。第三次，它却死死地站在灵台前，虽然害怕但一动不动，这次我本来担心它再逃跑，于是隔得很远的位置我就把绳子给扬了出去，一下就抓住了它。

由于工具准备不充分，我没有办法和它进行沟通，我正在想到底该怎么处置它的时候，突然桌上摆放的贡果盘子里，一个一半红一半青的苹果从上边滚了下来，然后掉到地上，滚到了我的脚边。

在我看来，发生在这种地方的事情是不会有偶然的。尤其是在我追踪鬼魂的途中发生这样怪诞的事情，绝对是有蹊跷的。于是我赶紧把绳子打结，好让那个被我抓住的鬼魂无法逃脱，接着我小心翼翼地俯下身来，用罗盘在那个苹果上晃着。

果然不出我所料，苹果上有强烈的灵异反应，于是我伸手把苹果拿起来，仔细观察，这就是一个普通的苹果，但是由于可能是放置了好几天，有点干瘪了，而且在苹果杆的附近，我找到了很小的缺失的一小块，里面的苹果肉都因为氧化有点发黑，那个小缺口断裂的部分，还有齿痕。

这说明这个缺口是被人啃出来的，而且从齿痕的大小来判断，就是小孩子啃的。

所以我心里有了一个完整的逻辑，老肖的孩子偷吃了祭拜鬼神的贡

果，而导致鬼上身。而他在第三天的时候还很正常的说看见外婆了，这说明起码那个时候他还没吃这个苹果，而按照老肖说的，孩子是在外婆火化的第四天才出现这样的情况，那就表示他偷吃苹果一定是在第四天。

为什么呢？这里就不需多做解释，贡果供饭即便是最后腐烂发臭，也绝对别吃。因为那个东西不是给人吃的。是专门用来孝敬死者或是路过的亡灵的，对死者的含义是子孙的孝敬，对那些别的鬼魂来说，这是在告诉它们，有新朋友来了，请以后多关照的意思。孩子不懂事吃了贡果，招来麻烦就说得通了。

不过我心想，火化老人的时候既然孩子没去，而老肖他们回来后孩子就开始反常，那么就是说孩子在父母离开后，自己在这里的时候吃了苹果。而那个时候外婆的灵魂是跟着自己的尸体走的，所以外婆不可能在灵堂里，那么附身在孩子身上的这个鬼魂，就铁定是别的东西，绝非外婆！

想到这里，我就拿着那个苹果转身回到屋里，打算把我分析的结论告诉老肖夫妻俩，接下来的就比较容易了，无非就是想办法把鬼魂从孩子身上点出来，然后制服它，送走就完了。谁知道当我一进屋子里，那个孩子突然眼睛一睁，好像老鼠夹子一样弹坐起来，两眼里带着愤怒和仇恨，死勾勾地盯着我。

我被这突如其来的一个眼神吓到了，因为此刻的我深知操控孩子身体的，已经不是那个孩子本来的灵魂，而是附身在他身上的那个鬼魂。只不过它究竟是谁，以及它为什么要这么做，暂时还不得而知。

我不由自主地退了两步，但是我的眼睛没有离开孩子的双眼。如果我没估计错的话，这个附身在孩子身上的鬼魂，一定是觉得我动了他的吃的，于是就对我怒目相向。结合之前孩子嗜睡贪吃的行为，我基本上能够判定，附身在孩子身上的，是一只饿死鬼。

在我们很多地方都有一句玩笑话，例如有人会说，有的吃赶紧吃，吃饱了再死，至少也不会做个饿死鬼。又例如看到一个人吃饭狼吞虎咽，我们往往会调侃着说，你是饿死鬼投胎的吗？所以人们对饿死鬼的

态度往往就是很会吃而已。但是很少有人注意到，饿死鬼“饿死”过程中的悲惨。

人的死亡分为很多种情况，有自然老死，有生病死的，有自杀死的，有中毒死的，有溺水的，有车祸等意外的。但是据我所知，任何一种死法，都不如饿死来得那么折磨人。据说当年红军爬雪山过草地的时候，饿得不行就吃自己的皮带。我也在卓别林的电影里看到他吃自己的皮鞋。所以人可以抵挡很大的压力，甚至绝境逢生，但是饥饿来的时候，那是会直接拖垮一个人的意志的。

我相信在我生活的这几十年时间里，虽然人民的生活算不上是非常富足，但是早已经摆脱了那种能够饿死人的情况了。现在街上的乞丐，随便装个可怜都能每天创造几百块的纯利润，怎么会有人饿死？

于是我退到门边，在门口撒下一圈坟土，以保证那个饿死鬼不会冲出房间来吃了我。接着我用右手对老肖招了招手，要他出来。为什么强调是右手呢？只是因为我的左手拿着那个苹果。而且右手很重要，你懂的！

老肖出来以后，我问他，你们这附近有没用听说过最近这段日子有人饿死过？老肖说她丈母娘这边他其实来呆的日子并不多，所以不知道，于是我要求他带我去询问当地的村民，兴许可以从一些老人口中打听到点消息。

于是我们走门串户，挨个打听，这个地方虽然村子不大，但是家家户户的男人大多进城打工去了，家里都是老人和妇女孩子为主。最终在一个牙齿都估计快掉光的老人那里，我才渐渐问出点眉目。

我问老人，这里有人饿死过吗？老人说，饿死？以前闹灾荒的时候，吃人肉的都有！

我喜欢这个老人，很幽默嘛。

我再问他，不是当年说没饿死多少人嘛，而且重庆这边又不像那些山区，粮食怎么的也有点吧。老人一拍大腿说，哎呀你是不晓得，那几年闹灾荒的时候，我们这里的人很多都到外省逃难去了，这些树子的皮

皮只要是人够得着的地方都被撕下来吃了的，没得粮食，就挖野菜，野菜吃完了，就吃泥巴，最后吃泥巴吃死了很多人，大家都不敢吃了，于是就开始找其他能够吃的东西。当年我在路上看到一头死牛，肉都遭别人抢完了，剩了一根大腿骨，我拿回来煮水吃都吃了半个月。那个龟儿子的日子过得才叫造孽哟！

虽然老头的表达和口音听上去挺有喜感的，但是他也真切地把我带回了那段“自然灾害”的岁月。我问他，那后来牛骨头熬得没味了你又吃撒子也？他说他就跟几个年轻人一起，到歇马的那个驿站附近偷东西吃，有时候还要抢劫那些身上有吃的东西的人。

我问他，驿站？什么驿站，那段日子驿站这种东西应该是早就不复存在了吧。老人告诉我，他们村子就是以前歇马镇的正中央，毗邻重庆的北屏障，叫做青木关，以前外族人打仗的时候，那个地方就是一个关卡。而我们歇马这里，就是关卡外的驿站，很多商人官兵进出这里，都会在我们这里歇个脚，把马拴住吃点东西再走，所以我们这个地方叫做歇马。

老人还告诉我，当年饥荒的时候，驿站附近到处都是饿死的人，成堆的放在荒地上，你要问这里饿死过人没有，那就多得数不完！

老人说到这里，我想我大概也就明白了。因为近几十年来，即便穷困，当地也不至于饿死人，所以上一个在这里饿死的人，几乎就能断定是当初饥荒时期死的人。这种鬼流连世间唯一的目的是吃东西，所以在孩子外婆去世的时候，这个饿死鬼就来过灵堂，孩子的外婆估计是看到饿死鬼来了，见孩子在叩拜的时候，担心孩子被饿死鬼抓去，于是就招手想要把孩子逗过去，但是这一下就激怒了饿死鬼，饿死鬼选择了在孩子外婆火化的时候，附身在孩子身上，那么就有吃不完的东西了。外婆火化完了以后回来发现孩子已经在饿死鬼的操控下吃了贡品，于是想要救孙子，但是饿死鬼欺负外婆。外婆明明可以离开但是放心不下孩子于是就一直呆在那里，直到我发现它的时候，它也一直在一步一步引导我去找到那个被偷吃的苹果。这么说来，灵堂上蒲团前那个被我拴住的鬼魂，就是孩子的外婆。

于是这下一切逻辑都清楚了，我和老肖赶回家里，我先是解开了拴

住外婆的绳子，然后把老肖的老婆叫了出来，屋子里就只留下孩子在那里。那个孩子看我拿着苹果回来了，再次露出那种凶神恶煞的表情。我没理他，反正他也出不来。我告诉老肖，把家里的锅碗瓢盆，但凡能敲出很大声响的东西全都找来。

很快门前就堆放了一排不锈钢的大盆子，我到院子里找来一些能单手握住的铁器和棍子，让他们夫妻俩呆在门口，我则把绳子在门上缠绕了一圈，接着我撕下一点卫生纸，塞住耳朵，让他们夫妻俩开始鬼哭狼嚎的敲打。果然孩子开始抱着头嘶吼。

这是为了把孩子身体里那个混沌的饿死鬼给逼出来，痛苦是必然的，但是那也是救孩子唯一的办法了。就这么敲了两三分钟，我看到孩子白眼一翻，就瘫软倒在了床上，接着门口的红绳有种被什么看不到的东西拖拽的感觉，我知道这是那个饿死鬼被我们逼了出来，想要从门这里逃走，哪有那么容易，长这么帅你当我是白混的吗？所以我立刻拿捏住这个时间，一阵缠绕后，把那个饿死鬼给捆了起来。

我示意敲打可以停止了，这种骤然的安静反倒让我的耳朵一时难以适应。我让老肖的老婆隔空跟自己的老妈说，趁现在赶紧去看看孩子吧，待会就要送你上路了。然后我把饿死鬼拖到门口，红绳围了一个大圈，接着把桌上的贡果全都丢到圈里，告诉它你该走了，这会上路吃个饱吧，接着就念咒送走了它。

送走外婆的方式则相对温顺了很多，毕竟她还清醒，留下的原因也是因为爱护自己的孙子。所以送她的途中，我感到一阵温暖，那种温暖也许就是她的谢意。

可是光有谢意有什么用，这趟还是没钱。于是在老肖全家准备答谢我的时候，我选择了北碚我所指的最贵的一家餐厅。

拿不回来，我难道还吃不回来么？

第九十九章 猫叫

野猫叫春，大家都听过那声音吧？

为什么都说是叫“春”呢，那是因为春天的时候动物的情欲最为膨胀，而都到了一个交配的季节。所以很多动物都是在春天里发情。我以前说过，猫和狗不同，狗是一种辟邪的动物，而猫却是能够通灵的。勉强来说的话，当年认识的吉婆婆就天生有一只很像猫眼的眼睛，所以她从来都会带着一副茶色玻璃的眼镜。古羌巫术的传承人，她也一样是个通灵的高人。是她告诉我，猫和人类的情感虽然比起很多动物要深厚许多，但是也不见得非常忠诚。前段日子有部韩国电影，叫做《猫，看见死亡的双眼》，那意思大概就是猫能够预知一个人的死亡，这是真的，所以那些家里养猫的人，假若你家猫咪有点畏惧却又躲在角落里，数着耳朵悄悄看着你的时候，请你要小心一点。

这件事发生在2010年，我和刹无道的争斗暂时进入一个对峙时期，他们也没怎么来找我，我也没主动去找他们，大伙就这么默默叫着劲，只是当时缠在我身上有个裂头女阴人，搞得我非常不爽。所以那段日子我也按照以往一样，该接的业务一个不落下的接了。

吉婆婆自从带着夏老先生来了重庆后，就一直寄宿在自己的亲戚家里。吉婆婆算是个不怎么闲得住的人，因为他们毕竟是我的恩人，所以我也时常会打电话关怀一下。在我得知她没用几天时间就跟小区里的老太太老爷爷们混熟以后，我其实挺欣赏这个老太婆的心性的。虽然很早以前就认识了她，但是真正在一起也没做过几件事，几年前带着小娟去拜访她，也是为了帮小娟解开一个自己的心结。虽然同样都是老人，但是吉婆婆和黄婆婆之间有明显的差异。黄婆婆是佛家人，靠着一手走阴

的绝活干这行干了五十多年，她是亲自到下边去看，去问，从而得知答案和解决之道。不捉鬼不打鬼，一味的劝诫和隐忍，这是黄婆婆的风格。而吉婆婆是通过我们所谓的“喊灵”，以灵媒的方式把那些死人的亡魂，喊到自己的身上，然后自己用死者的口吻和自己的声音来与生者一问一答。吉婆婆也不抓鬼，但是她从来都没被下边的人带走过，从这个角度来说，她也算得上自保有道了。

虽然两位婆婆手法各有千秋，但是在我遇到这件事的时候，我选择的帮我的人，却是吉婆婆。

在重庆的朝天门到小什字一带，自古以来都见证了重庆这座老城的兴衰，所以这一代以往也算的上是非常繁华的地段。尽管现在那附近早已被各种各样的小商品批发场所占据，马路又窄，行人又多，在白天开车到那附近绝对是个给自己找不痛快的行为。那一带留存了很多旧时期的建筑，例如中国银行旧址，交通银行旧址，甚至一些国外的领事馆，这些建筑直到今天还难得地被完整的保存了下来。它们有的被当局重点保护起来，至于原因谁也不知道，也有的依旧保持着原来的风貌但是变成了民宅或商业办公，所以当我接到这个客户电话的时候，我就问了住的地方在哪，可是她告诉我是这样一个老建筑里的时候，我就基本上确定她撞鬼的几率，比别的地方要高出很多。

碍于影响，我就不说她的具体身份了，她其实是一家外贸出口公司的经理，家并不在重庆，所以公司聘请她来的时候，特别把公司楼上的一层宿舍分给她住。本来起初的那段日子住的还算安稳，但是到了4月份的时候开始，她晚上就反复出现一些奇怪的感觉。电话里跟我说是，这一切的怪现象，都发生在某天晚上一件事之后。在那天晚上睡到半夜的时候，她突然听到哐当一声响，是玻璃被砸碎的声音。因为自己一个人住在公司里，工资拿得也不低，所以她在晚上还得照看楼下公司财物的安全。听见声音以后，她就穿了衣服下楼去，手上还拿了老板给她准备的电击棒。

当然我并没有说电击棒有什么不对，只是在她告诉我的时候，我稍微咳嗽了一声。

她说她下楼后看到公司临街靠窗的那边，玻璃上被人用石头砸碎了一块，地上还有碎掉的玻璃渣子，她说公司的楼层是二楼，起初她还以为是恶作剧，或者是喝醉了酒才丢的石头。于是她就打开窗户朝着外面张望，发现一个站在楼下，身穿白色但有红色小碎花的花布衣服，头发花白，身材矮小，但是挺胖的一个老奶奶站在楼下，对着她招手，那意思是要她下去。

其实在电话里听她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就觉得有点可怕了。但是她告诉我那个老奶奶嘴巴在动但是声音不大，样子看上去也不像是坏人，再加上公司底楼有铁栅门，打开防盗门只要不打开铁栅门外面的人也进不来，于是想到这里，她就捡起那块石头，走下了楼，并打开了防盗门，隔着铁栅门，她把那石头丢到外面，问那个老奶奶说，你为什么砸我们的窗户？那个老奶奶说，对不起了姑娘，我家的猫跑到里面这里来了，我听见它叫唤了，喊了也不回来，我看三楼的灯亮着，就知道一定有人在值班，所以就想把你喊答应，才用石头砸你们的玻璃的。我本来想要砸三楼的，但是丢不到那么高，对不起，玻璃的钱我会赔给你的。

老奶奶说完，就从衣兜里拿出100块钱。听到这里，那姑娘也心软了，但是要她半夜放人到自己公司里来找猫，她还是不放心的。于是她收下了老奶奶的钱，心想不知道重新做个窗户得多少钱，看老奶奶身上也没什么钱的样子，于是她就想着到时候差多少只要不是很多的话，自己就贴点钱算了。然后她就告诉老奶奶，现在时间太晚了，公司不让放人进去，我会帮你找找你的猫咪的，你留个电话和地址给我，我找到了给你送过去好吗。

老奶奶说，我没有电话，这么晚了也难为你了，我明天晚上这个时间还在这里等你，要是你找到了，就给我抱出来吧。白天我来不了，只能晚上来。那姑娘一听，这样也好，于是她就跟老奶奶说，要是我没下楼来，就表示我没有找到，你可别再砸我们的窗户了。老奶奶不好意思地笑了笑，然后就转头走了。那姑娘关好门后上楼，在窗户那张望了一下，却发现那老太太在笔直的公路上已经消失了踪影。

她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心里有个猜测。八成那老太太就是个鬼，否则怎么在我听来这么阴森诡异呢。于是我问她，从那天开始，都发生了

一些什么怪事。她说这个我很难在电话里跟你讲清楚，这样吧，明天中午的时候咱们约在我公司附近见个面，要是你能帮我的话，晚上下班大家都走了以后，我就给你开门你到我宿舍里来。

电话里，这个姑娘的声音其实很动听的，所以我觉得她肯定是个美女。因为一般美女的声音都很好听，而且一个美女让我晚上去她的宿舍，这要是让彩姐知道了，一定得把我骂死，所以我打算答应她先中午跟她见一面，要是那件事我搞得定的话，晚上再说。

于是我就答应了她。

第二天我和她见面的时候，约在小什字附近一家大型超市旁的一个快餐店里，见面的时候她穿着一身黑色的职业女装，看上去大约30岁的样子，模样也算不上很好看的那种，有点失望，她递给我一张她的名片，她姓杜，虽然她比我大但是我还得称呼她为杜小姐。

在她把昨晚没说完的那部分内容简单重复了一次以后，她告诉我，当晚她还是回房去睡了，不过心里始终对这事觉得有点奇怪，自己也刻意的竖着耳朵听是否有猫叫声。但是一整晚都是安安静静的，一点响动都没有。第二天晚上她本来打算看好时间就下楼去，告诉那个老奶奶猫还没找到的事情。等到那个时候，她在窗户里看见老奶奶来了，于是下楼开门，老奶奶笑呵呵的问，小姑娘，我的猫咪找到了吗？杜小姐摇摇头说，一直都在找，但是没能找到，您还是给我个您家里的地址吧，找到了我会给您送过去。

本来杜小姐这些话听上去也是很有礼貌且合情合理的，但是在说完这些话以后，那个老奶奶突然垮下了脸，脸上开始出现一种生气的表情，她说，怎么会找不到，我看到它进了你们的楼，我还听见它叫了，一定是你把它藏起来了不愿意给我。杜小姐正在对老奶奶突然的反常感到有些意外的时候，老奶奶的情绪开始越来越激动，她说，不可能！我的猫一定在屋里，你是不是没有好好找，你是不是不愿意把它还给我？杜小姐原本还想大概这个老奶奶身边没什么亲人了，只有一只猫，就跟自己的孩子一样，走丢了肯定很着急。正想要跟老奶奶解释希望她不要这么激动，也不是自己不愿意找而是真的找了没能找到，这时候老奶奶隔着铁栅门对杜小姐做了个“嘘……仔细听”的手势，杜小姐就不再说

话，专心听着响动，然后那老奶奶把头凑近铁栅门，鼓着眼睛似笑非笑的轻声说：

“你听到了吧？就是这种猫叫声，喵……喵……”

杜小姐告诉我，她确实没听见什么猫叫声，于是就带着很困惑的眼神对老奶奶摇了摇头，老奶奶看她摇头以后，突然暴怒，双手抓着铁栅门，一边摇晃着想要拉开，一边尖厉地叫喊着：

“为什么没听见！你肯定听见了！你给我开门！我要去找我的猫！！”

杜小姐说，当时她被老奶奶这种反差很强烈的情绪给吓到了，加上深夜里，铁栅门被拉得咔咔直响，那种声音在安静的夜晚里特别刺耳。于是她心里害怕，觉得这个老奶奶大概是个神经病，于是赶紧关了里面的防盗门，一口气跑回到了自己的卧室里。到了卧室以后，她又伸头到窗户里去看，本来是想看看那个老奶奶是不是还在楼下，因为四月晚上还是很冷的，这个老人半夜在那里此刻杜小姐才察觉到有点反常，但是当她张望的时候发现，楼底下安安静静的，又是一个人也没有。两侧的大街上也没了老人的影子，这么一来，杜小姐就不得不猜测，自己是不撞鬼了。

听她说完这段，我虽然也觉得那个老奶奶可能就是鬼，但是没有十足的证据，什么东西也都不能说明白。于是我问杜小姐，后来呢，后来还发生过什么怪事。

杜小姐双手拿起桌上的陶瓷杯子，喝了一口后，有点惊魂未定地说，从那天晚上开始，她就听到从楼上传来一阵猫叫声。她顿了顿告诉我，准确地说不是楼上，而是自己房间的天花板。

天花板是家家户户都有的属于房屋建设的一部分，原本是平常无奇的。但是我想也许每个人都曾经遇到过这样的情况。例如晚上睡觉的时候，天花板上突然传来一阵脚步声，接着又消失了，在某一个时间段里都似曾相识的出现。又例如在安静的环境下突然从天花板上传来“咚”的一声闷响，让你在心里对这个声音留下一个明显的印记后就此

消失。而最最常见的一种情况，就是听到弹珠掉在地上的声音，或者是有人上楼的脚步声，即便你住的楼房其实是电梯房。

其实很多年以前，我也曾就这个问题问过我师父。师父给我的解释是，大部分的情况下，这种类似声音的出现，会优先想倒是热胀冷缩或是霉菌侵蚀造成的，因为本身没那么容易撞鬼，所以别丁点儿小事就扯到鬼身上去，那当鬼当得多冤枉呀。其次我们才会从玄学上来考虑。如果从这个方向来说，其实就不止是天花板那么简单了。因为我们的房屋，其实是一个有上下顶面和四周墙面组成的一个相对密闭的空间，这个空间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它算是一个小的世界，所以任何人进入这个空间，是需要得到一种所谓的“许可”。我问师父，什么叫许可，师父告诉我，例如房子是你自己买的或是租的，那么你可以拥有房子的钥匙，这个钥匙其实就是一种许可。而那些小偷想要进入别人的家里，就算是撬锁或是翻窗，这种行为本身也是一种主观上的许可。不止是人，鬼也一样。房子是一个物，我们是人，而鬼是能量，就跟我之前在笔仙那里说道的是一样，人鬼虽然难得相见，但是有些共同的介质，就比如房子。而师父跟我强调，有时候你认为是天花板上发出的响动，其实也未必，因为你的天花板正是楼上住户的地板，同理你的地板也是别人的天花板，声音不见得只从这些地方传出，甚至有可能是墙壁，或是门外的走道。

师父的这种说法，在那之后不久曾带我见识过一次。那次的事主是一个刚刚丧偶的老奶奶，她只要晚上一睡觉，就听见房间外的客厅里传来那种摇摇椅的“吱嘎吱嘎”的声音，但是事实上屋子里根本就没有摇摇椅。到最后师父发现摇摇椅一直是老奶奶老伴儿生前想要买的，于是他的鬼魂自己用嘴巴发出那种吱嘎的声音，在向老奶奶索要。

当然这都是题外话，师父是在用这些道理告诉我，假若在确认有鬼的情况下，这些不正常甚至不理性的声音出现的时候，其实并非仅仅是鬼怪不小心发出的响动，甚至很有可能是它在想要引起你的注意，故意发出的声音。

很显然，杜小姐这次就属于遇到了这种情况，不过她的情况比较不一样的是，她经过了一个必要的准备过程，那就是那个奇怪的、还不知

道是人是鬼的老奶奶。

我也学着杜小姐的姿势，喝了一口水。目的是为了让它能够稍微平复下心情，然后把这事给说明白，因为我知道她接下来要说的事情，也许就是她觉得最可怕的事情了。

杜小姐告诉我，半夜听见猫叫的时候，她已经完全失去了头一天晚上期待听到而帮老奶奶寻找的感觉，而是感觉到无限的害怕。她告诉我，那种猫叫的感觉十分凄厉，并非传统所能够联想到的那种细声细气的“喵喵”声，而是那种好像是小孩儿在哭的那种声音。我问杜小姐，是不是那种叫春的声音。她点头说是，原本猫叫春的声音就很难听，再加上是在深夜里，公司里又只有她一个人，另外就是先前经历过的那个奇怪的老奶奶，所以那一晚，杜小姐就一直在这种猫叫声中度过了。她说她不敢去找，她害怕找到以后那种感觉会更强烈，如果真的是猫的话，她还希望这只猫在公司里找不到吃的就自己离开算了。

第二天她的工作就开始有些分神了，这我能理解，毕竟人一辈子总会遇到那么些出乎意料的事情，杜小姐毕竟是个女人，又在本地上无亲无故的，受到影响是很正常的事。杜小姐告诉我，第二天晚上，她情不自禁地在头两天老奶奶出现的时间开始张望，果真发现老奶奶站在公司楼下，但是这次她既没有丢石块，也没有高声叫喊，而是站在楼底，俩眼直勾勾地看着杜小姐房间的窗户，杜小姐跟我形容说，那种感觉，就好像是老奶奶知道自己所在的位置，能够透过窗户看见自己一样。于是她不敢再下楼去看了，而是下意识地躲避了老奶奶的眼神，而这个时候，楼板上的猫叫又开始出现。她一惊，赶紧又凑到窗户那去看，老奶奶又消失得无踪无影了。

我打断杜小姐，我说你卧室的楼上是什么？也是宿舍吗？杜小姐摇摇头说，楼上是摆放杂物的地方，因为是老房子的关系，这栋楼总共四楼，一楼二楼是公司，三楼是她所在的宿舍，四楼的空间比较小，有些类似那种尖角的小阁楼，在角落里用木板隔了一个小房间，据说那个小房间是这栋房子原来的主人给打扫卫生的仆人住的地方，其余的地方就全堆放了一些纸张啊货物什么的。我问杜小姐，那个房间你进去看过没有？她说没有，因为进不去，房门是上了锁的，当她刚到这个公

司上班的时候，也好奇问过同事，当时同事告诉她里面放的都是那些公司机密的进入销毁阶段的资料，所以才上锁，所以她也就没问了，也没把这事放在心上。杜小姐还告诉我，三楼和四楼之间有个公司自己焊接的铁栅门，是那种开合式的，跟公司底楼的门不一样，那个是折叠滑拉式的。楼上的这个铁门栏杆与栏杆之间的缝隙也比较大，进出一只猫完全绰绰有余，不过楼上没什么吃的东西，顶多有些老鼠出没，但是发情期的猫哪还有心思去抓老鼠呢。

我点点头，在她跟我说这些的时候我已经在脑子里勾勒公司的大致格局。于是我问她，就这些吗，没别的了？她说怎么可能就这么点啊，那晚先是猫叫了一阵，吓得她不轻，接着就传来一阵类似拖把拖地的声音，那种擦擦的拖拽感，从天花板上传来又是闷声闷气的，然后她就很明显地听到脚步声，她跟我说那种脚步声有点像是早期日本电影里，那种和服女人的小碎步的感觉，就是频率较高，步幅较短的感觉。再接着，她就听见似乎是有人从楼上下来了，那种咚咚的脚步声，我问她为什么你要说是下楼而不是上楼呢？她告诉我，因为这次的这个声音并不是从楼板上来的，而是从门外面传来的，声音由上至下，由远至近，由小到大，因为门外就是走廊，走廊还连通了其他单间宿舍，而且走廊上的灯杜小姐一直都没一习惯关掉，所以在那个脚步声到了她的房间门口的时候，她已经吓得抱着被子，背靠着墙，蜷缩成一团坐在床上死死盯住房门了。

她声音开始有些颤抖，于是再度喝了一口水，接着跟我说，房间的门并非那种会议室似的密闭的隔音门，门的顶上和底下都有个小缝，所以走廊上的光线能够透进来，脚步声到了门边就停止了，接着她就看见底下门缝里，有那种人双脚的影子，慢慢移动到门背后。但是那影子的脚步再动，却没了脚步声。

我听到这里有点害怕，也可能是她跟我的形容过于具体了，于是当下她所感受到的那种恐怖就丝毫不露的出现在我的脑子里。她接着告诉我说，那双脚的影子到了门口就不动了，此刻的杜小姐手上也拿起了那个电击棒，因为她心想不管是小偷也好还是鬼也好，如果它敢进来的话，先给它几棒子再说。就在这个时候，她察觉到门口那个人缓缓跪了下来，然后一个脑袋的黑影贴在地上，好像是一个人想要看看屋里的样

子，接着她就看到两只手手心朝上的姿势，从门缝底下缓缓伸了进来。杜小姐说这个时候她就再也受不了了，在那双手伸到指根的位置的时候，她终于忍不住大声尖叫起来，她说她当时尖叫的时候是双手捂着耳朵闭着眼睛的，等到她一口气叫完，再睁开眼的时候，发现那黑影不见了，什么声音也都没有了，四周里安安静静的，于是她赶紧给公司老总打了电话，说了说这个情况，老总听后就报警了，但是他一直以为是可能公司遭贼了，根本就没相信杜小姐说的有鬼之类的话，还安慰她说，工作压力太大，要不然就休息几天。杜小姐不肯，于是老总答应她，第二天上班的时候一定会当着全公司人的面打开楼上的铁门，让大家看看上面其实什么都没有，希望杜小姐在证实以后，不要再有什么思想负担。

杜小姐说，当时深更半夜的，她根本不敢睡，很快警察就来了。对公司检查一番后告诉杜小姐，可能是她产生错觉或者是楼板老化发生的膨胀现象，导致出的声音。因为底楼的铁门完好无损，丝毫没有撬过的痕迹，而一层的窗户都有铁栅栏，也都完好无损，二楼的窗户也是如此，于是警方的结论就是没有入室的痕迹，自然也就不予立案。杜小姐一直在跟警方说声音是从楼上的铁门传出来的，但是警方在这种证据不充分的情况下，也无权擅自夹断铁锁上去查看，说这事最好是跟公司方面达成一致后，需要调查的时候再说。完了他们就离去了，不过那个时候已经接近早晨5点，杜小姐就不敢睡觉了，一个人在宿舍里，死死盯住门窗，不敢大意。后来直到天亮同事们都来了，也没发生什么事了。

当天公司老总当着全部员工的面打开了楼上的门，大家仔细检查了一番什么都没发现，也就否定了杜小姐的说法，老总也觉得把杜小姐这种“有鬼”的话告诉大家也不合适，就说过段日子会请装修公司把顶楼好好修缮一下，希望大家先在这样的环境里克服克服。

当天也就是昨天杜小姐就给我打了电话，约我第二天在仔细说说。而在昨晚的时候，杜小姐就不敢继续在宿舍里睡觉了，而是跑到外面附近的快捷酒店住了一晚。直到当下和我见面面谈，她也没敢再回到自己的卧室去。

听完她所说的这些之后，我尝试着在心里把这件事情理顺。因为我

深知鬼魂出现的方式不止一种，就目前掌握到的情况来看，杜小姐应当是打从第一晚被砸碎玻璃的时候开始，就已经开始撞鬼了，也就是说，那个老奶奶，我有接近八成的把握，她就是个鬼魂。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杜小姐此次经历的事情发生的比较混乱，非常不具备逻辑性，但是可以肯定的是，楼板上的猫叫声、脚步声、影子以及伸进门缝的手指，都和那个老奶奶找猫有直接且必然的联系，这种毫无顺序的出现方式，倒是非常符合那种已经进入混沌期的风格，无法掌握规律，只为了单纯的达到目的。想到这里，我觉得杜小姐的遭遇其实算是一种偶然，因为换成谁睡在这屋子里都有可能遇到同样的事情，这就不存在她是被阴人刻意的纠缠，而是在某些地方和那些死去的人发生了冲突。所以我立马就想到了吉婆婆，我打算请她来喊一次灵，假若跟杜小姐有直接联系的鬼魂，让她叫出来仔细问问，找出问题的症结所在，再来考虑用什么样的方式对付鬼魂。毕竟现在杜小姐只是受到了惊吓，身体还没受什么伤害，也没生鬼病。找不到鬼魂作怪的动机，我也没理由不礼貌对待。

于是我告诉杜小姐，这样好了，我晚上带个我的帮手来，你现在还是先回去公司上班，下班后等你同事都走完了你再离开公司，我就把人带来咱们见个面，回头算着时间你带我们到你公司去，我们会尽可能的帮你把这事处理完。

杜小姐点点头，说希望我能带个厉害点的师父，她大概是听我说要带帮手，以为我能力有限一个人搞不定，而且多一个人或许费用还会增加，我告诉她，收费还是那么多，不会增加，我带来的这个人可能需要你的配合，她是个灵媒，我对她有信心。

第一百章 灵媒

当晚7点过的时候，我带着吉婆婆再次跟杜小姐见面，由于大家都还没吃饭，我拿了人家钱，也就想着算作回礼，请人吃一顿算了。那附近吃的东西不少，所以也没花多少钱。我们把时间拖到大概在晚上10点多的时候，就在杜小姐的带领下去了她们公司。

公司是一栋小的单体楼，房子外墙的建筑风格有点欧式的感觉，青色的外墙，看上去应该是陪都时期的房子了，因为屋顶上那被铲掉的字迹还是繁体字。这栋楼我之前也是知道的，因为在被征为商民两用之前，它曾经是一家布料洋行的旧址，朝天门本是码头，布料生意当时在这一代也是非常火爆的。

在走到铁栅门之前我们先上了几步台阶，拉开栅门后就是防盗门，进去以后杜小姐打开了灯，一楼相对空旷，楼梯在正中央，两侧都是锁住门的办公室，地板是石质地板，楼梯的悬梁上，挂着一副不锈钢牌匾，上边写着“精诚、协力、团结、兴邦”，看样子这个公司的老总还是很有抱负的。上楼的楼梯就是那种木制楼梯了，从年代上来看应当和房子的年岁差不多久远，到处都是油漆开裂的痕迹，转角处还被人刻意的包上了防滑贴，也担心那些夏天穿短裤短裙的员工上下会刮到脚。二楼是被隔板隔成格子间的办公区，杜小姐告诉我，她的工作就在这层楼，然后她带着我去了头一晚被砸了玻璃的地方，我仔细看了看那块玻璃，已经被单位换上了新的，而且玻璃的位置距离底下的公路还是挺高的，因为这种老房子不存在节约空间的问题，每一层之间的高度比现在的房屋要大很多，所以如果那块石头是这个老奶奶扔的，那力量相当于老人来说，似乎也太大了点。从这个角度来说，我又更加笃定了那个老奶奶

就是鬼魂的事实。

杜小姐接着带我们上三楼，看得出来她有些紧张，有些抗拒，吉婆婆安慰她说，你放心，我是可以感知鬼魂的人，如果有鬼魂出现在这里，我是可以感觉到的。我听她这么说，于是也掏出了罗盘和绳子，难保出现什么意外，一个老太婆一个女人，关键时刻八成还得靠我。正当杜小姐要拿出钥匙打开房门的时候，吉婆婆伸手拉住她，然后深呼吸一口说，别急着进去，你先带我们上四楼去看下。杜小姐说，四楼我没有钥匙呀，进不去。吉婆婆说，他可以把锁打开。说罢朝着我一指。

说实在话，撬锁还真不是我的长项，但是我知道吉婆婆这么做一定有她的理由。于是我就折返到二楼，在大家的办公桌上找到回形针等东西，然后回去三楼，跟着他们一起走到四楼的铁门跟前。那是一个挂锁，就是外面到处都能买到的最普通的那种，于是我把两根回形针一根掰直，一根做了个钩子状，钩子的回旋宽度大概跟锁眼上的钥匙宽度差不多，然后我先把带钩子的那个伸进去，伸到锁芯的底部，然后另一只手则开始在锁眼里掏掏搞搞，直到我把锁芯里的绊子卡到钩子上，然后略微外扯的旋转，锁也就这么被我打开了。

到了楼上以后，由于杜小姐没有单独上来过，她也不知道灯在什么位置，于是我只能慢慢先找到了灯，接着我和吉婆婆在屋里各自寻找着，突然她跟我说，有东西了。接着朝着靠近角落的那个木板隔起来的小房间指了指。我冲她们点点头，做了个手心朝下的手势，那是要她们俩待在这里别动，我去看看就可以了。于是我蹑手蹑脚的靠近那个地方，罗盘在疯狂的告诉我，这里面装的东西，存在很强的和灵魂相关的反应，只不过门没有打开，我无法判断力量的正邪。我凑近门口，用绳子把木房间和我之间隔开，我才放下手里的罗盘，开始仔细观察这个木屋。木屋被锁上了，这就意味着我还得再撬一次锁。而且在有灯光的情况下，我惊讶的发现木门开合的门缝处，被人刻了一个很小的字，那个字一半在木板上，另一半在门上，当门关上的时候，字就合成了一个完整的字。这个咒文我从未见过，但是经验告诉我，这个咒文就是用来镇鬼的。这也说明其实在我们来之前，就有人注意到这里有这些东西，只不过无法求证罢了。于是我鼓起勇气撬开锁，一把拉开门就先抓了一把坟土打了进去。丢了以后我立刻关上并抵住门，我听见一声猫叫，那种

叫声，就好像是猫咪被人踩到尾巴的那种声音。

等到安静后，我有大着胆子开了门，这回感觉安全了，因为罗盘上的反应明显小了很多，也不知道是不被那鬼魂逃走了。我仔细观察小木房间里的一切，除了堆放了很多用报纸包起来的成捆的纸张以外，我还在木板的内壁上，找到了一些猫爪子抓过的爪痕。罗盘靠近爪痕的时候，会有一些反应，这就说明，这个爪痕出现的时候，即便有猫，那也是一只死掉的猫的灵魂。

我对吉婆婆招招手，让她过来感觉一下。她过来以后伸手在那些爪痕上抚摸了一阵，接着又是一口深呼吸，然后点点头说，我明白了，走吧，我们下去你房间，要开始喊灵了。

于是我锁上上面的门，临走之前还在门缝上堵了点土，因为那个咒自打门被人打开后其实就失效了，我想也许这就是这一切的原因。回到三楼以后，杜小姐打开房门，坐在自己的床上，我靠着房门站着，吉婆婆就坐在杜小姐的对面板凳上。

吉婆婆问杜小姐，你现在握着我的手，心里使劲去回想那个老奶奶的样子，如果你的想法在我的心里轮廓清晰了，你就会听到我会用我自己的声音，和那个老婆婆跟你说话的语气，这个时候你应该先问清楚她为什么要找上你，再一个就问明白她到底想要什么，如果你觉得你办得到的话就答应她，然后要求她在办成以后就跟着我们走，不要再来纠缠你。

杜小姐在发抖，但是她还是点头答应了。虽然我们都是她叫来帮忙的，但是真的要开始和鬼魂交流的时候，她还是非常害怕。于是她闭上眼睛，握住吉婆婆的手，吉婆婆也是和她双手相握，然后一个劲地深呼吸。我见识过吉婆婆的手段，在喊灵的这个过程中，是相对安全的，因为鬼魂如果生气的话，会从吉婆婆身上反应出来，那个时候我再做准备也不迟。

过了七八分钟的样子，吉婆婆上半身一阵颤动后，她开始嘴巴好像金鱼吐泡泡的那种轻微的一张一合，然后我告诉杜小姐，现在你可以开始发问了。杜小姐开始一边害怕一边问说：

“请问你是谁？”

“我是韩碧霞。”吉婆婆换了中口气说话，虽然我没听说过那个老奶奶说话，但是杜小姐对我的眼神告诉我，就是那个老奶奶的语气。

“你是这几天晚上找我的那个老婆婆吗？”

“小姑娘，就是我，我的猫找到了吗？”

杜小姐微微发抖说：“没找到，你为什么要找我？”

“因为我想要回家。”

“回家，你告诉我你家在哪里，我朋友会送你回去。”

说到这里，她眼睛望向我，我对她点点头，意思是你这么说是正确的。

“回不去了，我回不去了。”吉婆婆的语速放慢了，以鬼魂的角度来说，这个时候那个老奶奶的鬼魂应当是比较黯然的说话。

“你为什么回不去？是家不见了吗？家人找不到了吗？”

“我没有家人，我就是一个人，我只有一只猫。”

“那你告诉我你想要去哪里，我们送你去。”

“去不了啊，我要去的地方被挡住了，我回不去了。”

“被谁挡住了？”

“被你挡住了。”

“我怎么挡住你了？”

“你睡在我的床上了，我没地方睡了。”

杜小姐听到这里，赶忙松开吉婆婆的手，一下子从床上弹跳了起来。

吉婆婆赶紧收功，大声对杜小姐喊道，坐下！把手放回来！杜小姐只能坐下重新抓住吉婆婆的手，但是我看她那样子，都快害怕得哭出来了。

“老婆婆，你需要我怎么做你才能回得去？”

“你让开就可以了。”

“为什么你要找到我？”

“我一直看着你的，我只有找你。”

“你在哪看着我呀？”杜小姐开始转头在身边寻找着。

“我就在你的街对面，我每天都能看见你，但是晚上我回不去，我就找不到我的猫咪了。”

挺吉婆婆说完，我赶紧跑到窗户边上，看看街对面是不是站着个老奶奶，但是街上空荡荡的，倒是街对面一家小门面的招牌引起了我的注意。

“那我把床换个位置，你能不能回去？”

“能啊，我还能找到我的猫咪。”

“那我这就把位置换换，你就别再吓我了好吗？”

“.....”

“老婆婆？”

“.....”

“你还在吗老婆婆？”

吉婆婆又是一阵颤抖，然后睁开眼，对杜小姐说，她已经不在我身上了，但是还没离开。这样，小李，你们俩把床移开我看看。于是杜小姐站起身来，跟我一起把床给拉了出来，当把床拉开以后，我就明白为

什么那个老奶奶说她回不去了。

因为床下面的木制楼板上，刻着一个跟四楼小木房间门上的符咒一样的一个咒文，还有一张有些泛黄的彩色照片。我捡起照片问杜小姐，这几天你见到的老奶奶，是不是就是她。杜小姐点点头，照片上是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婆婆，满面笑容，是很幸福的那种笑容，怀里还抱着一只麻猫。

麻猫，其实就是地方土猫，没有什么品种可言，最普通的随处可见的猫。

我对杜小姐说，我大概知道为什么她要说一直看着你了，刚刚我注意看了一下街对面，那里有些杂货店和号称拆迁的处理店，正对你这窗户的，还有一家一条龙。我估计跟那家店有关系。咱们今晚就暂时到这里，你还是跟我们一起走，自己在外睡一晚，明天一早你请半天假，咱们就应当能够把这事给处理了。

于是我用手机把照片翻拍了一张，接着把照片放回地上，并且在那个刻下的咒上抹了坟土，然后把床还原。接着我们就一起离开了。

在把杜小姐送去酒店以后，我对吉婆婆说，我寻思那家丧葬一条龙的店里有导致这个老奶奶灵魂留下的东西，例如寄存的骨灰，或者是遗像什么的。因为在重庆有个习俗，很多家境不好的家庭，在请一条龙办完丧事以后就没有把骨灰入土，甚至有的还不会送去骨灰堂，一条龙也往往会帮助这些家庭免费寄存骨灰，直到找到安葬的地方为止。吉婆婆说，嗯，有这个可能。不过明天我就不来了，我约了小区里的老太们打腰鼓。我说好，明天我自己来，那个钱到时候我收到了给你送过去。吉婆婆一巴掌拍在我背上说，跟我还说什么钱。

第二天一大早我就赶了过去，店铺的开门时间比公司要早很多，所以当那家一条龙开门的时候，我就给杜小姐打了电话，我跟她一起进了那家一条龙。原本还打算悄悄用罗盘在店里找找的时候，结果一进去，我就知道了答案。

因为正对着杜小姐公司大楼的玻璃柜台上，摆放着一张黑白遗像，

下面还写着，免费画像。而那张遗像，虽然是电脑做的，但是看样子就是昨晚照片里的老奶奶。

于是我对店老板说，这个遗像里的老人是谁呀？我说我好像认识她，人家还没死你怎么把人家遗像给挂出来了，你这样做恐怕是不对哦，你不怕老太婆家里的人来找你撕皮呀！

撕皮，就是扯皮的意思。我故意把语气装的有点凶，店老板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人，他见我这么问，赶紧说道，不是啊，你误会了，这个照片上的老太婆死了好多年了，又没得个家属，骨灰都还是我帮忙去送到骨灰堂的。我和她都是几十年的老街坊了，她无儿无女，我知道不会有人来扯什么肖像权这些问题，才把她的照片挂出来的。

我依旧装作不依不挠地说，朗格可能嘛！这个婆婆就是我的一个熟人，别个现在活得好好的，儿孙满堂，你勒个老板朗格开口闭口就咒别个死了，还断子绝孙也？你恁个做确实有点缺德哟！说罢我作势要拿出电话来打，那老板赶紧对我说，老师，你真的误会老，这个老婆婆死的时候，还是我给她办的丧事，我朗格可能记错嘛。

我说是吗？那你倒是跟我说哈也，勒个老太婆是朗格死的嘛？

不好意思，智商挺高的，几句话就忽悠出他的话来。

店老板跟我说，这个老太婆死了好几年了，以前对面这栋楼还不是公司的时候一直是在当民用，老太婆就住在三楼的，她是个孤寡老人，喂了一只猫，老太婆虽然没得儿女但是喜欢跟我们一起打牌，随时都是把她那只猫儿抱起的，性格还是多开朗的，后来她的猫儿发情的时候跑到顶楼那个窗户上去了，她怎么喊都喊不下来，上楼去找又进不去那个猫儿在的那个房间，于是她就从自己的窗户探出去，拿竹竿做了个网子，想伸到四楼去把猫儿抓下来，但是一下子自己就从窗户上摔出来了，摔到二楼别人的花台上面，然后又掉到一楼，当时是下午的时候，我们都看到的，就赶紧送的医院，医了7天没挺过去，就死了。街坊邻居凑钱办了丧事，我们也是念在老邻居的份上，就帮她一起料理了。

说完店老板叹了口气说，其实韩婆婆这个人，还是很不错一个老

人，我还很小的时候她就一直住在这里，可以说是看着我长大的，至于她的身世我们谁也不知道，她也没跟人说过，多好一个老太婆，死在一只猫儿手头。后来我们还去把那个猫儿的房间撬开了看，那个猫儿早就死了臭了，肯定是主人死了它也就自己死了，这些我们就不晓得了，我怕到时候别个住在这里风言风语，就在猫儿那个房间门和老太婆的床下头刻了个字，那是辟邪的。

其实我很像告诉他，他刻的东西一点用都没有。但是我想算了，既然已经弄清楚事情了，我直接去杜小姐的房间，好好把老人送走就行了，虽然吓到了人，但是毕竟也不是坏人。孤寡老人本来就可怜，也许对别人来说，那只猫就只是只猫而已，而对韩婆婆来说，却是她的一个伴侣。

于是我就一拍大腿，说哎呀，我记错人老，不都不是这个老太婆，不好意思哈老板，来来来，抽根烟。

接着杜小姐找了个理由把我带进了公司，说是床坏了，我去帮她修一下。也没引起同事的怀疑。我请杜小姐给韩婆婆烧了点香，告诉她其实虽然这种相逢很让人害怕，但是毕竟也是一种相逢的方式，就这种方式来说，作为晚辈上个香是理所应当的。完事以后，我按照比较高的礼遇，送走了韩婆婆。但是那只猫就比较麻烦了，我还得趁大家不注意的时候撬开门，然后在那间小木房间里，简单的带走了那只猫儿，送它跟韩婆婆一起。

杜小姐虽然付钱了，也放心了，但是对睡在那个房间里还是有些阴影。后来我打电话给她，算是售后回访吧，她告诉我公司已经给她另外安排了个房间，一切事情，就此告一段落。

我给吉婆婆说，你不要我的钱，要不我请你出来搓一顿？吉婆婆说，莫来烦我！老娘要打腰鼓！

第一百零一章 梦游

在重庆市巴南区，有一条叫做花溪的小路，这条路非常狭窄，周围绝大多数都是农户，丧葬行业发达，除此之外，他们还一年四季经营一种产业，叫做花溪狗肉。

也就是说，每年有很多狗儿们，会因为这里这个特殊的饮食癖好，而失去生命。

当然，我觉得我本身并没有质疑这个行业的资格，因为我自己原本也是一个无肉不欢的人。所以说这些话，显然是没有立场的。这就好像是我看见一只流浪狗很可怜，于是我用一根火腿肠来喂它，此刻的我，心疼了狗儿，却忽略了猪的感受。

于是在对待狗的这个问题上，我带着明显的不公平，因为我可以把狗当成人类的好朋友，却没办法同样对待猪和牛。对于它们，我更多的是在说“它们全身都是宝”，从而刻意去逃避我几乎每天都会吃掉它们的事实。

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我对待生命的态度还是庸俗的。起码在我遇到这件事之前，我一直这么认为。

事情发生在2008年，我接到一个中年男人的电话，他的家住在巴南区李家沱，距离刚刚所说的花溪一带并不遥远。我虽然是个喜欢钱的人，到也不是唯利是图，做不到的事情我通常不会草率地答应。中年男人在电话里的声音，听上去显得十分焦急，有那么一种走投无路的感觉。

李家沱附近，其实因为殡葬行业的发达，很多退居二线的玄门师父们也都选择了这个地方作为一个信息流动量最大的离散地，他们大多在表面上打着替人操办丧事，送亡灵安心上路的旗号，也经常 would 接一些祛邪赶鬼的生意。但是这一行怎么说呢，好人多坏人也多，真货多假货也多。所以即便是很多人找到他们的时候，往往也很难分清真假，带着怀疑请了，也不知道到底有用还是没有用。电话里的这个男人在一开始的时候就跟我说了这些，意思是他其实之前已经找过不少人了，也上当不少次了，所以才四处打听找到我，希望我不会像他之前找的那些师父们一样，拿了钱，却解决不了问题。

当时其实我还是有点觉得不可思议，因为据我所知，李家沱一带虽不说高人遍地，但是还是有不少厉害师父的，他们大多自封为某某门某某派的掌门人，一般都是一个门派只有五六人，平时主要的生意是那些一条龙服务带给他们的，例如在葬礼现场给亡魂开路，敲锣打鼓念经颂咒几天几夜，然后收取2000到5000不等的服务费，还会给你算好“扶山”和“百期”的日子，有的甚至还会给事主家里一些符咒，以保家人平安。

假若他之前找的人全都没能够帮上忙，这并不能表示他之前找到的人全都是冒牌货。也有可能是厉害师父但是却没能彻底解决的。如此一来，我还得冒着踩线插手别人业务的风险。所以在做出到底帮还是不帮的决定之前，我必须尽可能的请这个男人把自己了解到的情况说给我知道。

中年男人告诉我，他姓易，本地人，早年和很多人一样，在一些大型的企业里上班，后来因为政策的关系，很多原先的工人被迫下岗，流放到社会另谋生路。易先生就是这么样一个人。下岗以后，先后当了棒棒，小贩，运输司机，但后来凭着自己的打拚挣到一些钱，按照国家的营运标准弄了台几十万指标的出租车，自己不分白天黑夜的跑车，最终当了个车老板，开起一家出租车公司，到他找我的时候，旗下的出租车数量已经达到了几十台。算得上是衣食无忧了。他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原本还以为是他们出租车公司遇到了什么鬼事，因为出租车常年跑夜车的关系，也属于撞鬼的高危人群。所以我问他，是不是你们公司的哪个驾驶员遇上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了，因为出租车撞鬼往往非常偶然，也就

是说比较不容易发现什么有价值的线索，追查起来也就相对要困难许多。但是易先生告诉我，跟公司没关系，是自己的女儿遇到这些东西了。

遇到小孩子的事，我最为头疼。一方面我是个非常喜欢小孩子的人。所以常常会给自己加入一些主观上的色彩。另一方面孩子的价值观和世界观都还没有成型，表达事情也不见得就能说个明白，而作为家长来说在阐述情况的时候也多少会有些偏差，这种是最难搞的。无论如何，我还是想让易先生先跟我说下具体的孩子所遇到的情况。

易先生告诉我，因为自己工作比较忙，自己又离异，所以大部分时间是在公司呆着，孩子今年已经4岁了，只要易先生上班的时候她就一直呆在幼儿园里。他也经常跟幼儿园的老师们打听孩子的情况，老师们都说小女孩还是很乖巧，又不吵不闹的，大家都很喜欢这小女孩。原本易先生是应该放心了，但是几个礼拜前，他接到幼儿园老师的电话，说请他就算再忙，也务必提前到幼儿园去一趟。当时易先生问老师是不是孩子惹什么事了，老师说，那倒不是惹事了，是孩子好像有点梦游症的症状，为了避免一些因为这种病症造成的孩子的损伤，希望易先生来配合幼儿园方面给孩子做个系统的检查后，再送回幼儿园。

易先生心想，这个孩子平日里也不淘气，很听话，而且在家里睡觉的时候也从来不会出现什么梦游的症状。难道是在幼儿园和大伙一块玩的时候性格都变了？于是他赶紧放下手上的活儿，直接赶去了幼儿园。我问他，到了幼儿园以后，老师是怎么跟他说的，易先生告诉我，幼儿园老师的说法是，最近这段时间经常在午睡到一半的时候，孩子的嘴巴里发出哦那种“嘍嘍”的声音。易先生告诉我，因为是个女儿，而且自己老婆也没在身边，所以女儿从小大部分时间都是吃的奶粉，直到现在快要4岁了，虽然早已断奶，但是依旧无法改变吮吸奶嘴的习惯。女儿别的虽然没什么癖好，但是睡觉的时候就一定要含上一个奶嘴才行。当初送女儿去幼儿园的时候这个情况事实上也跟老师说明了，但是老师觉得如果小姑娘始终无法摆脱这个习惯的话，会造成幼儿心理上的依赖感增强，这对孩子的成长发育是没有好处的。于是就在午睡的时候慢慢纠正小女孩的习惯。好不容易花了不少时间才扭转了孩子的这个习惯，已经可以不借助奶嘴就能入睡了，最近开始在午睡的时候发出那样的声音，

起初还只是嘴巴嘬几下，老师就当孩子是在做梦了，到后来孩子竟然从床上坐了起来，睁着双眼，但是两眼无神，嘴巴里““嘬嘬嘬””的响，鼻腔里却发出那种类似于打鼾的熟睡声。而且有时候还会伸出双手，做拥抱状。

于是老师们觉得，孩子可能有点梦游症，梦游其实就是人在自己的意识下生活，而在她意识的世界里，任何事情都是不需要负责任的，也就是说，老师们会担心小女孩因为梦游症而导致如坠床一类的危险，也担心她会因为神志不受控制而伤害到别的小朋友。

易先生跟幼儿园老师经过协商后，答应带孩子去医院检查一下。谁知道医院的检查结果就相对片面了一些，就说必须得有实际的症状出现后，才能判定是否患有梦游症。而才4岁大的孩子，医生也不敢随便乱用药物。就让易先生先把孩子接回家里，观察几天再说。

易先生把孩子接回家以后，就把公司的事情放到一边让别人代为处理，自己则全心全意地照顾女儿，观察女儿。从回家的第一天起，他就发现，女儿晚上睡觉时一切正常，常常一觉睡到天亮，而中午却是每到13点45分的时候，女儿就会准时出现以下的几个动作顺序，一是双目紧闭，然后把双手垂直身体平伸，他跟我形容，那样子就有点想以往看到的僵尸片。然后女儿就开始嘴巴里发出““嘬嘬嘬””的声音。易先生说他曾尝试过在这个期间想要摇醒女儿，但是女儿不会搭理他。接着女儿会在没有任何借力的情况下坐起身来，然后睁开眼睛，两眼无神，双手呈拥抱状，这个状态持续全部差不多十五分钟的样子，女儿就会缓缓放平双手，双眼慢慢闭合，然后同样是在没有任何借力的情况下，重新睡下。

易先生告诉我，其实如果女儿真的是梦游倒也没什么，稍微治疗治疗也就是了，他最想不明白的，就是女儿那种不借力就坐起来躺下去，这很显然，有违物理定律。于是他把这情况告诉了当初让他回家观察的医生，医生告诉他，最好是把女儿送到医院住一段时候，不过如果要确认病情的话，希望易先生能够用DV录制一段女儿梦游的录像，医生也可以经过自己的经验来判断孩子的病情是否严重。

易先生说，问题就出在录制这段DV上面，原本他在女儿的床前架设

好了，中午哄女儿睡下，自己一边在边上守着，一边录像。等到1点45分的时候，女儿的奇怪现象再一次出现，易先生则守在床边，生怕女儿突然癫痫或是从床上摔下来。等到女儿发病完了以后，重新睡下，他才松了一口气，然后去检查录像机。看回放的时候，才大吃一惊。

第一百零二章 乳娘

从他刚刚告诉我架设DV的时候，我隐约有种感觉，就是他可能是通过录像机发现了鬼魂的踪迹，否则一个老百姓他是凭什么这么笃定的呢。于是我在电话里问他，是不是录像回放里，你发现了除了你和你女儿之外的第三人？ he 说是，而且是个女人。这个女人假若长得人模人样还好，也许别人看录像还不会察觉到这是个鬼，但是这个女人在录像里出现的形象，给人的感觉就是无需说明，她根本就是个鬼。我问他，你怎么这么肯定？他说，这个女人看上去好像是上身没穿衣服，但是又迷迷糊糊看不清楚，脖子以下的部分就有点像那种随风飘荡的卫生纸，没有具体的形态可言，而且这个女人脖子以上的部分显像就十分清晰，只不过头发看上去是湿漉漉的，而且脸也是那种好像哈哈镜一样，扭曲着的。看不清具体长什么模样。

这种情况，其实也是时常会发生的，但是并不算多数。很多鬼魂在面对诸如摄影机这一类器材的时候，会刻意去干扰，这是它们自我保护的一种方式，这说明它其实是知道自己正在被拍摄，只是不希望被人看到自己的样子罢了。而且根据易先生所形容的那样，下半身没有实体，而且头发湿漉漉的，这其实在某种程度上说明了这个鬼生前的一种死法，湿漉漉的表示必然跟水有关，而下身虚无，则是说明它的灵魂其实也是一个非常虚弱的状态了。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心里突然有一个结论，但是现在还无法证实。所以我问易先生，当初你看了录像以后，你都是怎么做的？他说，因为自己以前也是跑车的人，虽然不算特别信神信佛，但是出夜车的时候多少都会给自己稍微拜一下，求个平安，而且自己以前当出租车司机时候，

也的确拉到过那些东西，只是随着时间久了，渐渐也就分不清楚到底是真实的情况还是自己的幻觉了。他告诉我，看到录像的那个时候他就确信是鬼，绝非只是因为样子的奇特，还因为录制过程中，自己也在那个房间里。

于是他想法子联系了当地的一些“师父们”，想尽了办法，也做了道场也念经颂咒，但是孩子的情况依然不见好转，甚至在后来又一次他再次录像的时候，发现那个女人直勾勾地盯着摄像机，但是这次她的五官就非常清晰了，他听别的师父说，这是这个女鬼察觉到你在找人对付她了，她现在很不开心，于是以本来面目相对，想要看看你到底能玩出个什么花样。我问易先生，第二次你录像的时候，那个女人除了盯着摄像机以外，还有没有做什么？他说，没有了，就盯了很长时间，眼神里全是那种生气的感觉。当时他打开录像机看到这一幕的时候，就退到了房门口，然后手里捏着道士先生给他的符咒。到后来那女的就离开摄像机，继续去孩子那里。

我问易先生，这么说起来，这个女鬼的出现是因为你的孩子，但是无亲无故的，它为什么会缠上你的孩子呢？你跟我仔细说说那女鬼在录像里面对你孩子做了些什么。我这话一问完，易先生在电话那头好像是迟疑了一会。根据职业的特殊性我估计八成我这句话可能是问到什么他不愿意触及的话题了，于是我对他说，易先生，你最好是把你掌握到的情况完整的说给我知道，如果你找到我就请你相信我，我们不会把你的秘密到处传，我也不会今后写小说把你的秘密写出来的。易先生迟疑了一下，对我说，他也是看到录像里那个女人的脸后，才猛地回想起一件事，我问他是什么事，他说这个女人其实在几年前自己见过，但是当时没留下什么深刻的印象，这件事在脑子里也就渐渐模糊了，直到再看到这张脸，当初的记忆就非常深刻而清晰地被挖掘了出来。

我问他，你究竟是在什么地方见到过这个女人的？他说，就在巴南区花溪的那条小路上。

我很是不解，那条路虽然离你的地方不算太远，但是我实在是想不明白这地方跟你女儿能车上什么关系。易先生叹了口气说，年轻人，你的电话是我们这边的成阳师父告诉我的，我之前也请过他，他在我们这

边算得上是比较有名的师父，但是他跟我说这件事情他知道是为什么，却没有办法来化解，说不是他的分内之事，很多事情有因有果，缺一不可，所以他打算假手于你，请你帮我一把。我信得过成师父，今天既然找到了你，也跟你说了这么多，有些事情我对着电话说出来实在是没有安全感，要不这样吧，请你到我家里来一趟，咱们当面仔细聊聊。

成阳师父是我认识的李家沱附近一个比较厉害的佛家师父。虽然岁数已经不小了，但是依旧活跃。他这个人性格乖张，想从他手上骗点业务来做，几乎是不可能的。我起初担心踩线，也是在担心没报备给他的情况下，在他的地方做自己的业务，容易得罪人，倒不是因为我多么看得起他，而是因为他毕竟是前辈，说什么也得有必要的尊敬。成阳师父师承峨眉，第一次认识他的时候是在我们行业的一个茶会上，当大家自报家门的时候，他说他是峨眉派弟子，我当时噗的一声笑出来了。不但笑了，还被他和他的徒弟给听见了，于是弄得我很尴尬，于是我赶紧解释说是打喷嚏，这才掩饰过去。后来大家喝茶的时候他问我，年轻人你为什么要笑，我看在是老前辈的面子上，也就如实相告，因为在我的印象里，峨眉派的掌门人叫做灭绝师太，然后一门全是女弟子，擅长用剑，等等。所以当成阳师父这么一个看上去粗犷的男人说出自己是峨眉弟子的时候，我确实没能忍得住。

接着我收获了八个字，“才德浅薄，井底之蛙”。这就是成阳师父最初对我的评价。在那之后不久，我才得知原来是我真的才疏学浅，峨眉派非常大，而且没谁说过全是女徒。真正的峨眉正是成阳师父这一门，他从江湖上隐退以后，专心在李家沱一带教徒弟，拜观音佛祖，也拜地藏王。而后来因为大量类似给死人开路的业务，我想他跟地藏王菩萨的交情应该比跟观音菩萨深得多。

和他的关系渐渐好起来是因为他的徒弟，一个挺不成器的家伙，又一次让我碰见在一个夜店里搂着两个年轻的小女孩，不用想也知道他是在当凯子。我向来对这种事情有点反感，尤其是在我知道他身为佛家弟子的时候。于是就想法子搅了个局，还让成阳师父的徒弟对我怀恨在心，于是在解放碑得意附近的小巷子里跟我打了一架，结果是我挂了彩，然后他也被我揍得迷迷糊糊地。我当时很生气，就给成阳师父打电话，说你教徒弟还真是有方法啊，敢做不敢当，这就是你当师父的问题

了。在了解清楚情况后，那个徒弟被狠狠责罚，我也因为这件事和成阳师父有了第一次正面的碰撞，他虽然一直都不太瞧得上我，但是也从来不会否定我的为人，正如我一样，我虽然对他们没什么好感，但是还是得客气和尊重。

既然成阳师父自己主动推荐了我，那我也就义不容辞了，我心想大不了就是我也没办法解决这个问题，然后我再给他介绍别的师父，我不收钱就是了。这一点来说，我比他还是稍微地道一点。于是约好了时间，我就立刻赶去了易先生的家里。

易先生的家位于李家沱正街朝杨家坪方向快到长江边的一个小区里，小区看上去还是不错的，不过因为地段的关系估计价格也不算高。他们家的楼层挺低的，所以光线也不太好。从某个角度来说，这种房间会比起那些采光较好的房间更容易聚集阴气，阴气我解释过吧，反正就那么回事了。倒并不是说住的楼层低撞鬼的可能性就大，我只是说会比较容易因为阳光不够充足而导致屋子相对潮湿，而潮湿就是聚集阴气一个很重要的要素。

易先生打开门看见我的时候，其实和很多人一样，都是一愣。他虽然在电话里称呼我为“年轻人”，也许是见面的时候没有料到 I 竟然这么年轻，年轻得令人发指。进屋后他问我，喝水还是喝茶，我说喝水就好。因为泡茶还得花点时间，即便我是挺喜欢喝茶的。给我倒了一杯水以后，易先生在我面前坐下，气氛有些尴尬，我想是因为我的岁数让他产生了怀疑。于是我对他说，请问您女儿现在在家里吗？他说在，在屋里自己玩拼图呢。我看了看时间，上午10点多，上午做游戏对孩子的智力开发是很有好处的。

我觉得干坐着不办事始终不是个办法，于是我对易先生说，要不这样吧易先生，请你先把你手上的两段录像给我看看。易先生点点头，转身回屋去拿了DV机，看样子他是没什么兴趣把有鬼的录像片段弄到电脑里，然后开着音响收看了。

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亲眼看了这两段录像。和易先生在电话里跟我描述的还是有些不一样，也许是看法和角度的问题。画面是固定拍摄的，画面的正中央就是小女孩的小床，小床的背后是个飘窗。而易先生

在把机器打开后就坐在了小床边，在画面的右边，只露出了半个身子。他双手抱拳，胳膊肘放在自己的膝盖上，然后手撑住自己的下巴，一直仔细观察着床上睡着的女儿。过了一小会儿，有一个半透明的东西从画面的左侧进入，形态是类似于皮影戏的那种，有些生硬，但是看得出是用飘的而不是走的。半透明的部分，应当是那个女鬼的腰部以下，腰部以上这个时候还是被镜头的上边缘给挡住了，看不到。接着那个飘忽的东西就穿透了孩子的床尾，跟小女孩睡平脚呈一个九十度的直角关系重叠，接着那个女鬼开始好像弯腰俯身一样，把它的上半身出现在了镜头里。

虽然是料到的事情，但是当它俯下身来的时候，我心里还是有点紧张，因为它俯身下来的时候，头部出现在镜头的上边缘开始，就是一直面朝着镜头的，那种感觉就好像是摄像机被什么东西从上边遮住了，然后它在弯腰寻找一样。而且它的这个动作表明，它是知道这儿有摄像机的。它的脸，就跟易先生跟我形容的差不多，有些扭曲，很像是在脸上罩了一个厚度不均匀的玻璃，知道有鼻子有眼，但是却看不明白到底长什么样。接着它盯了镜头几秒钟后，就转头，有一个伸手在胸前的动作，把自己的胸膛部位凑到了孩子的头部。与此同时，孩子的嘴巴开始发出那种“嘍嘍嘍”的吮吸声。

从外形上看，这个鬼定然是个女鬼，或者是一个跟我一样有长发怪癖的男人，而头发也是湿答答的感觉。而孩子的这个“嘍嘍嘍”的动作，假若我没有猜错的话，她是在吃奶。

接着孩子就在不借力且双脚不动的情况下坐了起来，而这段影像在录像中看来，是那个女鬼伸手到孩子的背后，把孩子扶得坐了起来，接着孩子伸出双手，跟女鬼半透明的身体有一个相拥的动作，继续“嘍嘍嘍”的吮吸着。这时候我就确定了，这个姿势就是在喂奶。

如果是喂奶的话，这个女鬼生前就一定是一个当了妈妈的人。虽然也有可能是女鬼路过这里，看孩子可爱，于是本能的唤起一种哺乳的母性，所以管他是谁的孩子，先抱起来喂了再说。但是我现在还无法确定这种假设，于是我不出声，继续看录像。

孩子接着就睁开了眼，录像录得不是太清晰，但是还是能够感觉到

孩子睁开双眼后是一个无神的状态，这时候的易先生就在一旁手扶着孩子的床栏杆，一边叫唤着孩子的名字，录像里面，我听他喊孩子的名字叫做“思思”，或者是“丝丝”，反正就是那个发音，我也没有去求证。但是思思没有理他。接着她又闭上眼睛，就好像是倒带一样倒着重复了一番先前的动作，最终躺平在了床上，而在录像中看来，是女鬼把孩子扶着放回了床上。

这是第一段录像的内容，第二段我一点开始的时候，还真是吓了一跳，一个屏幕上大半部分都是一个女人的半张脸。眼仁有点上翻，眼睛凑得很近盯着镜头，有一点点半透明。而这个时候录像机就被人放回了桌上，继而听见一声畏惧的大叫。那声音是易先生的，想必是他正打开DV想要录的时候就发现了画面里的女人，于是慌忙丢下机器逃走。但是那个女人并没有去追易先生，而是一动不动地看着镜头。

这里需要说明一下，鬼的频率和人不同，或许我们人出现在影像资料里，是以一个每秒25帧的速度由静态照片组成的连续画面。但是鬼的动作快慢和周边环境以及磁场有关系，于是他们的动作往往都没有那么连贯，所以这个女鬼在镜头里的动作就有些像咱们家里养的鸡，鸡转动脖子的时候无法跟我们人类一样是匀速转动，而是一卡一卡的，好像在跳街舞。也正是因为这些明显的和人类的诧异，才让各种灵异视频显得非常可怕。因为你在看她第一眼的时候，你就已经在心里告诉自己，它并不是人。

那个女鬼盯着镜头，声音只有易先生惊恐的呼吸声。接着女鬼的脸离开镜头，重新回到思思的床边，再一次重复了前一段的那些动作，走到床跟前，把思思扶起来，然后喂奶、放下。

两段视频里，女鬼消失的方式都是一样的，都是缓缓地，面朝思思的床，然后倒退着消失在屏幕的左侧。我打赌如果易先生再多录几段的话，这种方式也会是一样的。

放下DV机，我问对易先生说，您觉得这个女鬼的动作像是在干什么。他说喂奶，看来他自己也知道。于是我盯着他的眼睛说，易先生，如果你想要认真解决这个问题，请你告诉我，片子中这个女鬼，是不是就是你的前妻？

因为我在想，或许有一种可能性，那就是易先生早年跟老婆离婚，孩子归了易先生，而后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前妻因故去世了，但是母亲对孩子的爱是与生俱来的，不管是人还是鬼，都无法摆脱这种所谓的“俗念”。什么叫俗？有牵绊，那就是俗。要不为什么和尚道士们称呼那些尘缘未了的叫俗家弟子呢。如果这个片子中的女人真的是易先生的前妻的话，那么这一切就说得过去了，我就可以判断为，母亲去世，而心中记挂女儿，然后回来以自己的方式哺育女儿。

但是易先生慌忙摇手说道，不是不是，我不是告诉过你了吗？我虽然记得起这个女人是谁，但是那也是几年前偶然遇到的了，不是我的前妻。然后他安静下来，双手互相搓着，告诉了我一个秘密，他说，这个秘密他跟谁也没正面说过。

易先生告诉我，这个叫思思的小姑娘，其实不是自己的亲生女儿，自己也没有什么前妻，从出生直到现在，连婚都没结过。我有些惊讶，我问他那你怎么跟我说什么和前妻离婚之类的话，他告诉我，当初从企业下岗后，社会上的生存非常不容易，好不容易有了点起色，自己也多了些存款，于是一心开始想着好好打磨自己的事业，对于男女之间的事情，他实在是没有心情去考虑，他还告诉我，当时就算是因为成年男人，寂寞了，也通常都是到那些风月场所草草解决，他觉得有时候和那些女人在一起，自己反倒觉得轻松的对，因为不用负什么责任，简单的就是个肉体买卖的关系而已。而他还告诉我，自己一直不敢去触碰爱情，一是因为早年打拼吃尽了苦头，尽管现在日子也过得好多了，但是还是有种强烈的自卑心理。对于爱情，他并非没有憧憬，而是觉得自己没有那个勇于承担的勇气，爱情是一种责任，是两个人相互扶持无论坦途还是泥泞都要一起相伴的责任，而这种责任对于易先生来说，是一种比较奢侈的幻想，因为吃过苦，有那么点居安思危的心绪，总想着自己现在虽然还算春风得意，保不准那天这一切财富地位说没就没了，到时候还得让一个在大好年华就跟着自己的女人陪自己一起吃苦，那时候他所辜负的将不再是一个女人的感情，而是一个女人的人生了。

他的这番话一出口，确实让我吃惊的目瞪口呆，我总觉得他的话似乎有些偏颇，但是我却也隐隐觉得有些道理。但是却没有办法认同，最要命的是我竟然不知道我在不认同些什么。于是我一时语塞，也就没有

说话。

易先生告诉我，后来快40岁的时候，家里的老爹老妈都相继去世了，自己的兄弟早些年因为自己落魄，也都好像个丧门星似的，一直防范着他，而现在他日子好了，兄弟们也不好意思再来喊一声兄弟了，所以他说自己说白了就真的是个孤家寡人，知道自己在世上还有血亲，但是这种有或没有几乎是没有区别的。只是人岁数渐渐大了，随着阅历的增加和岁月的沉淀，常常在忙了一天回到新装修的漂漂亮亮的大房子里，却觉得连个声音都没有。怪孤独的，于是在40岁的那年，他打算送自己一个生日礼物，去福利院领养了一个孩子。而这个孩子，就是思思，当时被领养出来的时候，刚刚才1岁。

我问易先生，为什么不在自己最黄金的时候想办法好好找个女人，然后生一个自己的孩子呢？易先生笑着对我说，自己生孩子，就得对孩子负责，而去领养一个孩子，也同样要负责，同样都是生命，即便是没有血缘关系，但是我还是会视同己出的对待思思，一个小女孩虽然没得选择，但是她却在冥冥之中被我选中，这就是上天要她在自己最美好的成长过程里，伴随着我这个丝毫无关的人的见证，这难道不正是人性最美好的地方吗？

我点点头，虽然这种对责任的逃避我不认同，但是易先生对人性的感悟，我还真是不如他。

他接着告诉我，当时他到儿童福利院的时候，填完表，然后把自己的要求跟院长说了，说自己要个断奶后的孩子，因为是独身一人，也没个奶孩子的经验，再一个就是他要求孩子不能有明显的智力残疾。因为我们都知道，儿童福利院的孩子，很多都是因为残疾才被遗弃的。虽然他们原本就很可怜，但是就现实的角度来说，这样的孩子领养回家，虽然人性的光辉得以照耀，但却始终是会给一个家庭造成一些负担。当时他就这么两个要求，而院长告诉易先生，其实他运气真的好，现在福利院刚好就有个孩子，智力健康，身体也健康，还断奶了，唯一的生理缺陷就是听力有些弱，如果易先生不介意的话，可以安排领养。

易先生说，他原本就是个个性很安静的人，所以如果孩子听力不好的话，是可以通过医学手段进行矫正的，再加上自己回家就逗孩子，锻

炼她的听觉，起码也让下班后的日子稍微有点家庭气氛。于是他就答应了院长，请院长安排。院长还说，还有个怕易先生顾虑的，就是这是个女孩子。

由于很多农村家庭重男轻女的观念，有些女孩子生下来以后多少会受到家里长辈的嫌弃，总觉得她们就是出来吃闲饭的，吃了二十多年还得嫁给别人，生的孩子还不随自己的姓，是个赔本买卖，更不要说这个孩子生下来就有听力上的残疾。所以易先生猜测这个孩子八成是因为这些原因被遗弃的，但是他也没有问院长，而院长想要告诉他的时候，他也阻止了，他说他不想知道，因为跟了他，就是他自己的孩子，孩子之前那段被遗弃的经历，已经在新生活开始的那天起，同样被永远的遗弃了。

于是易先生对院长说，这没什么，男孩女孩都一样，女孩还心疼家人一些。于是他高高兴兴地跟着院长办完手续，因为孩子离开福利院需要出具一个当下的体检报告单，算是福利院方面和领养者之间的一个交接清单了。于是双方约定一个礼拜后去福利院接孩子。

一个礼拜后，他如约开车去了福利院，他还记得，那天下了雨，原本花溪那条路就不太好走，所以他开得特别慢。到了福利院后，院方举办了一个小型的送别仪式，一边褒扬易先生的善举，一边给思思的新生活祝福。易先生告诉我，他还记得那天那群小朋友的笑声和鼓掌声，他们都是一群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而不得不留在福利院的孩子，他们也在等着好心的家庭收养，因为他们的成长也需要成年人的呵护，可是当他们看到小同伴即将开始新生活，那种祝福的掌声却是发自内心的。易先生告诉我，当时他觉得自己不愿多待，因为他无法承受那些孩子期盼的眼神，就带着思思离开了。

易先生说，在离开福利院，沿着花溪街道朝着大路走的时候，走了差不多几公里的地方，突然儿童座椅上一脸天真的思思开始嚎啕大哭起来，于是他赶紧停车回头去安慰思思，说别哭，爸爸很快就带你回家，于是接着走，再走了没多远的地方，有个身穿灰白色衣服的女人突然横穿马路，吓得他踩了一脚老刹车。当他正想质问那个女人为什么横穿公路的时候，那个女人不见了。

易先生说，这还没完，再继续开了几百米，他又看到有个女人站在路边，也是灰白色衣服，没打伞，他没仔细看，就开过去了。再过了几百米，又是一个女人站在那里，一样的姿势，于是他才回神过来这不是刚刚横穿马路的那个女人吗？但是当他再次停车想要看个究竟的时候，那个女人又没站在那了。于是他觉得很纳闷，但是也没太在意，就一路开回了家。

我其实很想提醒他，幸好你忘记了，否则当时你要是肯架一个DV在你车里的话，我保准你会看到那个身穿灰白衣服全身湿透的女人在你车上。吓唬他的话我就不说了，听易先生的意思，最近录像看到的这个女人，其实就是自己当年把思思接出来时候路上遇到的那个女人。

我想我大概能猜测到当时易先生找到成阳师父的时候，成阳师父说的那番话的意思了。“有因有果，缺一不可”，这意思似乎是在说，思思其实是个果，而那个女人却是因，如此说来，思思必然是这个女人的亲生孩子，否则何来因果？而我估计成阳师父当时的意思是，这个女人生前生下思思后，就因为某些原因遗弃了她，而到了死后才后悔，形成不肯离开的执念，所谓的因果，其实是她想要来赎罪了。

佛家人就是这样，好像因果成立一旦说得过去了，就把这摊子丢给我了。于是我问易先生，我估计这个女鬼，就是思思的生母。思思到福利院的原因虽然你当时没有问，但是肯定不是什么好事情。我猜测这个女鬼缠着思思也并没有加害她，毕竟是自己的女儿，它应当是感觉到心中愧疚，所以想要来偿还罢了。

易先生没有说话，一个劲地喝水。我问他，要不这样吧，我替你跑一趟，我带着当初福利院给你的收养证明去找下福利院的领导，了解下思思的身世吧。

易先生依旧没有说话，只是默默起身回房，拿了一张收养证给我。然后说，不管如何，请你不要让福利院的人觉得我对思思不好，因为这样他们是有权通过司法途径要求我把孩子送回去的。思思跟我在一起四年了，一直很乖巧，听力也在逐渐好转，她现在可是我的寄托啊。我告诉他，这个你放心吧，我知道怎么问的。

起身离开后，我开着易先生的车去了福利院，花溪那条路的确不好走，我在缓慢前进的途中，还得被迫闻闻那种烧焦的刺鼻的狗皮味道。我依旧无权发表什么看法，只是我知道，在佛家人看来，这些杀狗的家伙，下辈子也一定会变成狗被人杀了吃掉，不知道到时候他们还会不会觉得自己是道美味。

福利院的院长似乎是换人了，因为当我冒充领养人家属问他情况的时候，他还在以往的收留记案上，翻找了很久才找到思思的资料。核对了领养日期后，他找来四年前当时就在福利院的一个女护工，那个女护工告诉了我，这个孩子的来历。不出所料的是，思思真的是被遗弃的，而被遗弃的理由吗，却让我大跌眼镜。

虽然我没戴眼镜。

思思的生母，其实就是福利院附近不远处一户农家的媳妇，但是当初两口子关系一直不好，男人成天吃喝嫖赌，不务正业，女人本来是外地来的媳妇，看男人对自己很不好，于是就偷偷跟村子里的一个庄稼人好上了。但是农村本来地方就小，这种事情是天大的丑闻，很快就被知道的人传开了，后来被这个女人的老公知道了，他就决定报复，怀恨在心，有天晚上乘着女人睡着了，偷偷把浓缩老鼠药涂在了这个女人的乳头上。结果那个庄稼人第二天就被毒死了。

“噗！”

对不起，我实在没忍住，我知道很没有礼貌，但是这个杀人的方法也太另类了，后来庄稼人死后，被查出是中了老鼠药的毒，接着警方走访调查，最终才抓获了这个女人的老公。女人的老公因为故意杀人被判刑，这个女人就比较惨了，先是要承受老公被抓的事实，再要承受情夫被杀的事实，还得每天顶着村子里的风言风语和人们鄙视的眼神。正在她觉得自己就要这么当婊子过一辈子的时候，她竟然还发现自己怀孕了。

由于生活的混乱，她甚至不知道这个孩子究竟是谁的。在强大的压力折磨下，她终于崩溃了，在生下孩子后没几天，她买了奶粉尿布，用纸写着孩子的生日，然后在襁褓里塞了自己仅有的一些钱，乘着大晚上

把孩子放在竹筐里，遗弃在了福利院门口。

当时第二天被护工发现孩子的时候，就按照往常一样把孩子先弄进屋子里检查一下，接着就四处打听孩子的身世，还动用了媒体资源，没几天就从后面的村子里传来消息说那个女人淹死在鱼塘里。当时这件事还上了新闻。于是经过村子里的人一推测，加上看到过孩子的人一辨认，就知道这孩子其实就是那个女人的孩子。

听完以后我感到很唏嘘，因为这件事情上你很难说谁对谁错，首先思思的父母都不算什么好东西，甚至包括那个鼠药中毒死掉的庄稼汉，都不是什么好鸟，按理说，压根就不值得同情，若非我受人之托。而这时，我终于明白成阳师父的话，这个女人是来赎罪了，可那又能怎么样呢？已经晚了不是吗？

对付这种死于自杀的鬼魂，我算是经验老道的。在了解了事情的真相以后，我虽然不讨厌这个女人，但是也谈不上同情，唯一觉得真挚的，就是那种遗弃女儿的罪孽，和她对女儿母性的爱。

基于这点，还是我来送走吧。

回到易先生家里后，中午“梦游”时间已过。乘着思思还在睡午觉，我在客厅里把我所了解到的情况，以及我自己做出的判断告诉了易先生。易先生在听的过程中，一直双手抱着头，看样子他实在是非常不愿意去接受思思的过去，但是没办法，既然你担负了一个父亲的责任，你就有必要去了解你女儿身上发生过的不幸，这也才是一切问题得以解决的根源。

我甚至告诉易先生，那个女鬼是因为不放心自己的女儿，才一直跟着，这么几年也没害过你，只是我不清楚为什么最近才出现这些情况。看得出来，这个女鬼也认为你是个好人的，这才没有加害你。易先生点点头，我没有告诉他，自杀的鬼魂是很难自己找到路离开的，所以我对他说，借用你女儿的床一下，我要想法子把这个鬼魂给带走了。

于是易先生回身进屋把熟睡的思思抱了出来，我转身进屋，关上门，先查看了一番，然后起灵念咒，抓住了这个女人的鬼魂，然后送走

了它。我不知道它离开时候的心情是如何，我不需要它的感谢，只希望它能记得，当你遗弃孩子的那一刻起，你就注定要来偿还这个恶果，无论以什么方式。而当你狠心转身离开的时候，你的孩子也因此和你再无瓜葛，你不配当母亲。

易先生如约支付了我现金，我也当着他的面给成阳师父打电话，希望过阵子他能够来帮忙做个法事，给屋子退退邪气，他答应了。

在临别易先生的时候，我告诉他，其实当一个女人真的爱上你的时候，她早已想好要跟你一路走下去，不管是泥泞还是坦途，你甚至舍不得给人家一个机会，以苛刻自己的方式来逃避感情，很幼稚，而且本身也是对自己的不负责。找个踏实女人好好过下去吧，虽然思思有了个爱她的爸爸，但她同样希望有个爱她的妈妈。

即便这个妈妈也不是亲生的。

第一百零三章 公车

2006年年底，因为跟彩姐开始确立了恋爱关系，并且我发现她并没有像其他很多女孩子一样，往往在谈及我的职业的时候，会表现出一种不愿意深交靠近的姿态。她的原则是，只要自己选择了，其实就是选择了这个人的全部。那时候的彩姐，还是个嫩嫩的大学生，能够有这样的觉悟，我心里还是蛮感激的。

于是在很多次她试图想要我来证明我是能跟鬼打交道，而并非口头上说说而已的时候，她就经常会问我一些很奇怪的问题。当然有些问题我是知道个大概答案的，但是有些问题完全就是她从什么垃圾鬼片里看来的桥段，弄得我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

直到有一次，她跟我说了一段她们学校老师的事情，这才成为了她第一次如此近接近到我们这行的一次经历。

那时候我跟她的交往时间还很短，双方都还算不太了解对方，对于各自的生活，也大多只是从自己口中的言语上来跟对方说明。例如她会跟我说什么学校发生的趣事，又有几个男生偷偷暗恋她一类的，我则会告诉她，我今天接了个什么单子，这个单子值多少钱。总体来说，她虽然不喜欢我的职业，但是她会因为我的关系而去忽略我的职业。不过在交往最初的那段日子里，我觉得她还是对我有些怀疑，否则，也不会在刚认识我不久的时候，就把她的老师塞给我。

那个老师和我见面就是彩姐安排的，这也是她带给我的第一个业务，当然，我是指免费的那种。那个老师也就三十多岁的样子，齐刘海，长直发，猜得出她平时是戴眼镜的，因为她见到我的时候并没有戴

眼镜，而鼻梁上靠近眼睛的地方有两个深深的印记，一看就是眼镜架给压的。坐在麦当劳里面，周围吵吵闹闹的，她却显得十分憔悴。加上那一身黑色的高领毛衣，看上去还真是挺像贞子的。在赴约之前，彩姐在电话里告诉我，这个老师是她大学的班导师，虽然不教书，但是主要负责同学们的纪律和学习情况，大概属于辅导员那一类的。家住在沙坪坝杨公桥附近，半个月以前也就是我刚跟她交往的时候，有一天晚上坐车回家出事了，直到现在都还没有好。

男人嘛，在自己的女朋友面前，总是要打肿脸充胖子的，所以我想那天我的脸一定很胖。因为我没等彩姐在电话里跟我把事情交代清楚，就拍着胸口答应说，你放心，这事情交给我，保证给你解决得妥妥当当的。

问题在于，当时我真的认为不算什么大事。

在麦当劳随便点了点东西吃，彩姐也跟我介绍了这个姓韩的韩老师。我简单安慰了她几句后，请韩老师把自己遇到的事情告诉了我。

韩老师说，因为家离学校挺远的关系，而且自己每天下班以后还得到公婆那里去接孩子，所以她每天下午下班后，都是一定先坐车到江阳光城，然后在公婆家吃饭，接着把孩子的作业辅导完成后，然后带着孩子坐车从江北回沙坪坝，但是就在半个月以前，那天晚上孩子的功课特别多，她就心想要是实在很晚的话，就让孩子住在爷爷奶奶家里，第二天就直接去上学，自己把孩子的功课辅导完了以后再自己一个人坐车回去，于是那天，她在公婆家待的时间就稍微久了一点，出门准备坐车的时候，已经临近夜里12点。

我问韩老师，12点你才离开，那你孩子不是那时候才睡觉呢吗？这么小的孩子睡晚了可不太好。韩老师露出一副焦急且又有点不耐烦的样子，眉头一皱说，当时哪想到那么多，孩子的作业做完了都比较晚了，然后她既然打定主意今晚不接孩子回沙坪坝的话，就索性在公婆家帮着做做家务，然后把孩子哄睡着才离开，而就恰好是那天晚上出了事。

我问她，到底发生什么事了，她说，因为当时时间比较晚了，很多车都收班了，而从江北打车回沙坪坝的话，还是比较贵的，于是她就选

择了坐那种定线车。恰好那一趟车，是个收班车。当时上车的时候她也没有细想那么多，车上也稀稀拉拉的坐了些人，但是玩手机的玩手机，打瞌睡的打瞌睡，基本上除了司机按的喇叭声外，就没了别的声音了。

韩老师告诉我，起初还一切好好的，直到车过了石门大桥，开始经过汉渝路路口处的那个下穿道的时候，怪事就发生了。因为车里没有开灯，而隧道的灯光是那种昏黄昏黄的，由于车子外面的光线比较强，所以车内就更加看不起。而自打车子钻出那个洞口，韩老师就注意到，原本车上坐着的那些人，玩手机的打瞌睡的，突然都直立着坐了起来，全都一个表情一个神态，两眼木讷地看着车头的方向，甚至连司机都是一样。韩老师说，当时她有点诧异，于是就转头去看，结果坐在她身后的那个乘客也和其他乘客保持着同样的姿势。而且她身后的这位比较容易看清，她告诉我，那些人的脸色全都变成了白中发青的样子。

她一面说，我一面脑补。但是我天生是个对色彩不怎么敏锐的人，所以她突然跟我形容颜色，我还一时确实有些反应不过来。她见我愣了，于是着急地一拍桌子说，哎呀！就是死人的那种脸色！

噢~原来是这样。

我赞叹道，但是显然我的赞叹没有任何讨喜的效果，反倒招来了韩老师甚至彩姐那种略带不信任的眼神，那眼神似乎是在说，哥们儿你到底能不能行啊，你该不会是把我们骗到这来忽悠我们的吧。

于是我捏着拳头凑到嘴边咳嗽了两声，然后快速在脑子里得到一个结论。这个结论虽然不是普遍现象，但是很多地方很多城市都发生过，本身无害，也没什么可稀奇的。于是我告诉韩老师，你估计是因为坐到收班车，车上的乘客不见得都是人啊。

有这样一种情况，很多地方的收班车上，驾驶员都会在最后一排座位的座位底下放上一把扫帚，而那一趟车如果不是必须的话，一般是不拉乘客的，不止公交车，甚至连轻轨地铁，或者出租车都是这样。我有好几次都在凌晨打出租车，看着它们挂着空车的灯，但是丝毫不理我伸出的销魂的手，直接从我身边呼啸而过。末班车有一个不太好的现象就是，容易被一些搭“顺风车”的鬼跟上。于是司机在末班车的时候基本上

是不会跟乘客交流的，如果你上车打卡或是投币，自己坐下默默到站就好。而每行都有忌讳，这种忌讳几乎个个城市都有，一问便知。而那把放在座位底下的扫帚，是司机到站以后，打扫车厢用的，而他们用扫地的动作，往往口里还要念叨着，到站了啊，下车了啊，别在车上过夜啊等等之类的话。这样一来，车上的鬼们就会下车离开。

我把我的这个结论告诉了韩老师，韩老师轻轻点了点头，看来我说道她心坎上了。她告诉我说，当时她就觉得不对劲，于是在车到了三角碑附近的时候，就毫不犹豫地下车了，宁可剩下的路走着回去，也不要继续呆在那个车上。她还说，下车后车子启动，她甚至还看见靠近车门这一侧的那些乘客，都转头望着马路边的她。她坦言，那也许是自己的错觉，但是现在回想起来还是很可怕。而且在那天回家以后，她就把这件事打电话告诉了自己的一个闺蜜，闺蜜告诉她的答案，和我说的差不多是一致的，就是末班车的问题。

我点点头，意思是既然你知道了你干嘛还要问我？她说，可是从那天晚上开始直到见我那天的头一晚，虽然她尽量避免了再坐末班车，但是每天晚上睡着以后，脑子里都会反复出现一些人脸。我一听来劲了，我问她，什么人脸，是不是当时那个末班车上的那些人？她说她想不起来了，似像非像的，而且那个梦还特别诡异，就好像她自己站在一个地方没有一栋，而那些人的脸就好像走马灯似的交替在她眼前从右至左的平移，没有固定的顺序，反正就是这么一直不断的循环着，而且在梦中她并不觉得害怕，只是每次当这个画面中断的时候，她也就醒了过来，而这个时候往往都是早晨天亮的时候了。

我问她，那你的意思是，这样的梦就这样重复了一整个晚上？她点头说是，我说你等我会，我好好想想。

我想这样的情况几乎每个人都遇到过，特别是那些容易做梦的人。做梦虽然不是什么病，但是比起不做梦的人来说，的确要稍微不健康那么一点。因为白天人的大脑处于一个活跃的兴奋的状态，到了晚上正好是应该让它休息的时刻。而做梦相对来说就是让大脑得不到充分的休息，之前有过个别的人在睡梦中含笑死去，这其实也是大脑疲惫的一种最为病态的现象，所以在某种程度上来说，睡梦中的人其实大多数是以

灵魂的状态存在的，如果一梦不醒，那么就真的变成一个灵魂了。而且几乎每个人都曾经遇到过，就是一个非常短暂的梦，短暂到好像是一睡下就开始在做，如果把梦变成一段录像的话，这段录像大概只有几分钟的长短，但是当你醒来的时候，却发现过了一整个晚上。很显然，韩老师的这种怪梦，就是这样的情况。

于是我把这种情况分析给韩老师听，她们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知识分子，所以你要用一些宿命的道理来解释可能不行，我只能告诉她，人在精神压力或者生活压力比较重的情况下，很容易多梦，而且这种情况在医学上好像还有个什么解释，如果每一天都做同样的梦，除了自身压力过大的原因以外，也有部分是因为你日常生活中没有刻意去记得的一些事情，但是被你的身体和大脑不经意地储存了起来，我问她，那些出现在你梦中的脸，都是些什么样的脸，你能跟我形容下吗？她告诉我，那些人脸只是苍白，虽然和死人有分别，但是给人就是那种非常不好的感觉，总让人有些害怕，尽管在梦里那种恐惧还没能出来。其次就是那些人脸都是一个表情，就是两眼看着她，什么也不说，也没有什么表情，就呆呆地看着。我问她，是哭丧着脸的还是笑着的，她说没表情呀，就是那种发愣的样子。我又问她，那你数过了吗，有多少张不同的脸，她摇摇头说，没有数过，就是反复重叠交替的出现，似乎没个尽头，她觉得少说都有二十多张脸吧。

韩老师喝了口热咖啡，双手有些颤抖地捂住杯子，然后对我说，最不可思议的是，竟然在那之后的有一天，就在经过那个下穿道的时候，刚刚一上石门大桥，她就在车窗外看到一排排人影肩并肩地站着，那些人的面孔一闪而过，但是她却偏偏能清晰地记得那些人的容貌，正是她梦中出现的那些人脸。

我皱了皱眉头，我怎么觉得我没听懂她在说什么，怎么又变到桥上去啦？她说，车上拥挤，那天早上上班的时候，她是面朝着车门一侧站着的，车子上桥以后就忽闪忽闪出一排并肩站的人影，当她想要看清楚的时候，车子已经开过了，于是她努力的朝着后窗望，而那群人已经都不见了。她还说，在那些人当中，有男有女，有高有矮，又胖又瘦，有老有小，没有小孩儿。我问她就这么一瞥之间你都能看得那么清楚？她说不是她看得清楚，而是这些模样就好像是被人强塞到自己脑子里一

样，想不记得都困难。

我心里想了想，有些犯难，如果韩老师这次真的不是精神错乱的话，那么她的经历还是很像是遇到鬼事的。但是她的表达非常不清楚，以至于很多情况下我只能靠我的猜测。最要命的是彩姐还在跟前呢，我要是不能把这件事给好好解决了，我唯一的一项傍身之技都会被她当成是在吹牛。不行我丢不起这个人。于是我猛喝了几口水，猛啃了几根薯条，心里浮出一个非常不成熟但是靠谱的猜想，于是我告诉韩老师说，一般情况下，如果真是撞鬼的话，它们很少会无缘无故去找到一个人，所以你这种连续这么多天都遇到这个事情，这基本上就说明其实那些所谓的“鬼”跟你是有一定的关联的，而且你说的数量至少有二十多个的话，那就更加证明是跟你有关系的。你最好是回想一下你最近有没有经过什么墓地啊，或者是口头上说了什么不尊重死者的话一类的？

这时候彩姐说，不可能，韩老师绝对不是这样的人，她本身是个信佛的人，平时都还教导我们要积口德，告诉我们说出去的话就跟泼出去的水，就算你事后意识到这些话说出口其实是不合适的，即便是带着天大的歉意，那些话也是深深伤害到了别人。所以韩老师绝对不是那种不尊重死者的人。

彩姐说话有点激动，韩老师也在一边猛点头。我说那就奇怪了，那你最近有没有得罪到什么，让别人恨上你，然后非得给你弄点鬼来吓唬吓唬你的？韩老师回想了一下，那倒是有一个，但是也不至于心狠到这种程度吧。我说你把这事给我说来听听，不怕一万，就怕万一，你还真别觉得世界上人人都是好人，小心眼的人多了去了，稍微惹到一点就恨不得弄死你。

韩老师回想了片刻说，有这么一回事。差不多两个月以前的国庆节的时候，因为全国都放假嘛，学校也没有上课。于是她就难得有那么一天完整的时间带着女儿玩，那天老公也出差回来了，全家都聚在公婆家里，上午到了公婆家里后，丈夫的妹妹就帮着母亲做午饭，丈夫则跟其他几个兄弟还有父亲在一起打麻将，韩老师原本也打算帮着婆婆一块准备饭菜的，但是婆婆说乘着离吃饭还有一阵子，你就带欢欢到外面去玩吧，给她买点书啊玩具什么的，感受下节日气氛。

韩老师说，她的女儿，叫欢欢，刚上小学二年级。

结果带着欢欢在阳光城步行街溜达的时候，有一个巴士车的司机从车窗那吐了一口痰出来，刚好吐到路过的欢欢的裤子上。于是护犊心切，韩老师就上去拍打着车门和那个司机理论，那个司机看她是女人又带个孩子，就不愿意理她，韩老师很生气，就骂了几句，然后那司机下车来，一副要揍她的样子，还是被周围的群众给拉开了。后来那个司机就把车开走了。

说完这番话以后，我们三个都安静了。我想如果这就是韩老师口所谓的“得罪人”的话，那我这一辈子该得罪了多少人啊，我该被多少人放鬼整我啊，如果那个司机都懂得放鬼整人的话，他还至于还在开公交车吗？所以绝对不可能是他，除非他是公交车版的付强。但是那个时候我还不认识付强呢。于是我告诉韩老师，基本上不可能是那个司机，如果真是他有这么大的本事的话，他现在早就请人给他开车，而不是他给老百姓开车了，不过是什么车的驾驶员啊，为什么素质这么差？韩小姐说，可不是很差吗，本来你随地吐痰那就算了，吐到我孩子了道个歉也就完了，看样子那个司机岁数也不大但是张狂得很，不但不道歉，还一副很轻蔑的样子，还想打我，现在的运力部门也不好好管管，怎么不学学人家那些公营车的驾驶员。

我愣了一下，公营车，莫非你说的这个司机是私人车主？韩老师点头说，对啊，就是711路。

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我的背心突然一紧。我好像意识到了什么一样。

711路公交车，现在已经被取缔。准确的说，在那个时间段里，7字头的车全是私人的公交车，所以驾驶员的素质低下这也是必然的。这些车曾经就是流窜在城市里的“黑中巴”，对市容市貌影响恶劣，而那段日子，重庆正好开了个什么首脑峰会，为了整顿持续，于是就把这些黑中巴给收编成了正规军，以7XX来作为运行线路。虽然有了正规军的身份，但是7字头的车车况差，赖站、扰民，就好像是一个流氓换了身衣服，内在一点都没变。而且服务态度极差，和乘客发生口角甚至打架的事情是公营车的好几倍之多，大多是些社会上聘请的驾驶员，每天给线

路上缴一定的份额钱，多出来的收益就算自己的。有车票但是基本上售票员不会主动给你，座位又硬又烂，而且随招随停，车上的人随时都是爆满，都能挤怀孕的程度，丝毫不比北京的地铁差，也就是说，上车后，不拉扶手，你也不会跌倒。不过直到你下车以后，或许你会发现自己的衣服口袋被人用刀子划了个小孔，兜里的手机钱包也许就此不翼而飞。正是因为7字头的车管理混乱，毫无章法，也给了那些可恶的小偷和扒手们可乘之机。最可气的是那些驾驶员压根就知道车上有小偷和扒手，他们还故意把车子开得非常颠簸，让当事人完全察觉不到。我很愤慨，因为我曾经就在7字头的公车上，损失了我的50元巨款！

而这些都不是主要的，关键在于711这趟班车，恰好就是阳光城到沙坪坝的，而且就在韩老师和司机发生争执的那天，711出了一个重大的交通事故。在中午大概1点到2点之间的时候，一辆飞驰的711公交车在经过石门大桥的时候，突然改变车道，逆向撞垮了大桥的护栏，跌落三十多米高的桥底，掉在桥边一个小区的边上，死了三十多人。

想到这里，我突然觉得这件事就有点蹊跷了。先是韩小姐每天必然经过的那段路，再加上车上的乘客无缘无故成了鬼样，这不就是一个很明显的预警吗？再者她开始做梦梦见那些面孔，还在清晨上班路上看见那些排排站的人，数量也恰好就是二三十个，这是不是也太过巧合了？

于是我冷静了一下，大胆地问了韩老师一个问题。我说韩老师，冒昧的请问你一下，您是10月1号那天跟那个司机吵架的吗？她说是啊，那天是国庆节嘛。我说从你公婆家回你自己家里，你会坐的车是不是就是711路？她说那倒不一定，有时候也坐别的线路车。我说那好吧，你就直接告诉我，10月1号那天，你有没有在中午本来打算坐711路车回家去？我说中午哦？

韩小姐愣了一下，说你是怎么知道的？我一拍大腿，然后双手交叉背靠在麦当劳的椅子上，看着她，没有说话。她又一次皱眉，然后犹豫地说，那天她早上他们全家出门去公婆家的时候，她把欢欢的作业本忘记带了，留在了自己家里。原本想说中午吃完饭后让女儿睡午觉的时候，她就赶回自己家去把作业本拿来，让孩子多少做做功课，养成她口中所谓的“良好的学习习惯”。但是吃完午饭她就把孩子带到屋里睡觉，

女儿对她说，妈妈我今天不想做作业，我明天多做一点行吗？韩老师看女儿可爱的样子，心想难得的节假日，也是该让孩子好好玩玩才对，于是她就答应女儿说，那好今天就不做作业了。

我对韩老师说，换句话说，要是当时你女儿没说那句话的话，你是不是就坐711回去给她拿作业本了？她说是啊，本来也就是那么打算的，正是因为女儿的要求她才没有出门，在家陪老公打麻将。

我告诉韩老师，你还是好好谢谢你的女儿吧，是她救了你一命呢。韩老师疑惑地说，这话是什么意思，这跟我们今天谈话的内容有什么关系？我说你知道国庆节当天711发生车祸那件事情吗？她说知道啊，报纸新闻都登了，那又如何。我说出车祸的时间是1点多，而你吃完午饭原本打算出门的时间也差不多就是赶上那趟车，如果上车了，你觉得你还能活下来？

韩老师的脸上闪过不安、惊恐等表情。但是她还是有些不敢相信，她说车次都是随机的，自己选择车也是随机的，怎么会突然那么凑巧，我当时要是回去的话就会选择那趟出事的车呢？我告诉她，韩老师，你别傻了，现在事情已经很明显了，你这段日子遇到的那些怪事，包括你梦中出现的那些人脸，还有你在桥上看到的那些并肩站的人，那些人都是在那趟711公车上的，随着公车一起摔死的！你原本也该跟它们在一起，是你的女儿拉了你一把你才没走成，那些你见到的鬼魂就是在等你呢，它们就觉得你是同伴！

“啊！！！”

韩老师双手捂着耳朵尖叫起来，周围的人都诧异地望着我们。我知道，我刚刚说得稍微直白了一点，但是我觉得这堂堂大学老师是不是也太傻气了一点，我不说得直白一点她压根就听不懂，吓吓她也好，省得多费口舌。很显然的是，彩姐也被我刚刚的一番话给吓到了，我确实是无意这么做的，如果真相实在让人很难接受的话，我当时想大概除了麦当劳的门，我又变成一个孤家寡人了。

意外的是，彩姐开口问我，那现在应该怎么办。我告诉她，既然那些鬼是认为你应该跟他们在一起的话，你就一定要亲自去告诉他们，让

他们离得远一点，你自己和它们不一样，让它们别再跟着。韩老师问我，那它们会吃了我吗？我白眼一翻说，我长这么大都没听过鬼还能吃人的，又不是电梯门……她问我现在下一步该做什么，我说这样，待会吃完东西我们就去买点香烛纸钱，我带着你走，我让你在哪烧香磕头你就在哪烧，我让你嘴里念叨什么话你就念叨什么话，总之你心里要无比坚定，随便你们怎么让来，老娘就偏偏不来。

我还跟她强调，这些鬼都是枉死的，因为它们其实是因为一场意外，这样的死法叫做死于非命，所以它们没有办法亲自找到路离开，这就意味着完事以后我还得拜托几个道上的朋友来稍微处理一下，不过你要放心，它们只是让你感觉到它们的存在和意图，不会来害你的，只要你自己够坚定。

出了麦当劳，我开车带着两个女人找到一家卖香烛钱纸的店，买了很大一堆，当然，我用眼神告诉韩老师，这个钱你应该自己付，我已经请你吃了饭了。接着我们分别在石门大桥的桥头桥尾，尤其是711坠桥的那个缺口，还拉着警戒线的地方，烧香烛钱纸，然后去了桥底下，事故现场，那里插了很多香烛的桩，看来突然死了几十人，这个小区的住户们也是很放心啊，早就有人提前烧过了。所以我们去的时候，丝毫没有受到阻拦。接着我扯下一沓钱纸给韩老师，我说待会我开车经过汉渝路口的那个下穿道的时候，你就把钱纸撒出去，然后心里要一直念叨让它们先走，你还活着之类的话。于是我在那个本来就不长的隧道里，开得特别慢，让她撒完。最后才去了韩老师自己家里，好好把家里的邪气给退了退。

最后临走前我嘱咐她，今后如果实在没办法再坐到末班车，上车之后最好是打电话，而且尽量坐在正对这车门的那个座位，因为那个座位的阳气是最重的。如果上了末班车后发现那个座位上有人，或者不是人，也不要紧张，宁可站着也别去坐别的座位，下车之后记得拍打下自己的衣服，这是在把那些放在你身上的手啊脚啊给拍掉，然后记得跺脚，吐口水。如果以上的方法都不管用，晚上还是照样做这种类似情况的莫名其妙地梦的话，就不要睡枕头，把枕头换到脚那边，垫在脚底下，这样第二天基本上就不会有什么事了。不过如果遇到的事情实在严重，严重到自己无法解决的话，还是尽可能地托人找师父比较靠谱。

从韩老师家里出来，我送彩姐回家。前半段路我们都没怎么说话，我心想着完了这下子我又要继续回到以前那种孤苦无依寂寞空虚的日子了，我始终想要找句什么话来打开话题，却始终词穷。

尴尬了很久，我听见彩姐长长呼出一口气，然后伸手拍了拍我右边的肩膀，一副小女孩似的口气对我说，走，咱俩看电影去！你请客！

呃……好吧……一切顾虑在那场电影结束以后烟消云散，果然是离神最近的女人。

后来我曾拜托朋友去事发当地帮我处理下那些枉死的人们，但是他们却告诉我，去晚了，早就被人弄走了，干干净净的，一点没剩下。我问他们谁干的，他们说还能有谁呢？

嗯，懂了。

第一百零四章 黑影

2006年的时候，我接到一个渝北区的女士的电话。虽然那时候是在盛夏，但是在电话里我却明显感觉到她的颤抖，不知道是因为觉得身上寒冷还是害怕到了极点，她在电话里简单告诉我，她本是一名大学老师，在渝北区一所政法大学的分校区里任教，因为是正式教师，所以收入还是比较可观。自己的丈夫是在渝北区两路一家事业单位上班，收入自然也是比较不错的。于是夫妻俩一合计，为了方便工作，就把原本位于江北区的房子卖了，在这位女士学校附近的新开的小区里，买了一套房子。

然后就是这套房子出了事。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还以为是买到凶宅了。其实通常情况下凶宅并不难破，只要找到根源就好。个别师父甚至是用统一手法净化屋子即可。所以当我问这位女士，是不是家里出现了什么奇怪的事情的时候，她却否定了我的看法，并且她告诉我，房子是新买的，而且并不是二手房，再加上这个小区本来都是新的，何来凶宅的说法呢？她告诉我，其实并不是她自己察觉到有什么不对劲，而是自己的儿子。

约好时间，我就去了这个女士的家里。一进她们家，我当场就吓了一跳。家里的墙上和门上都贴上了符咒和佛像等驱邪的东西，但是很显然的是，这个女士并不是那种虔诚的信徒，因为从家里贴的这些东西来看，她是个外行人，属于临时抱佛脚的那一类。进屋后我坐下问她，你老公和孩子呢？她说因为家里出了这样的事，就让老公带着孩子暂时住在婆婆家里了。自己也都好长时间没有在这个屋里住了，这都还是跟我约好了让我来看房子，才临时回来的。我喝了一口茶，请她告诉我事情

到底是怎么个情况。她告诉我她姓林，是个英语老师，所以我大概得叫她，MISSLIN。

她的儿子已经7岁，开始上小学了，事情发生的当晚大概是在6月月底的一天，老公和自己正在电视跟前看世界杯的比赛，而孩子一直在阳台上玩玩具，玩着玩着，林老师就斜眼瞟见孩子正在朝着阳台的栏杆上爬去，于是大吃一惊，立马就喝止了孩子，还生气地打了孩子的屁股几巴掌，孩子哭了，林老师问孩子为什么要去翻栏杆，这多危险，孩子说，是因为有个大哥哥在叫他，对他招手，要他一起去玩。林老师当时也没想那么多，就问孩子，哪里来的大哥哥？她告诉我，因为她们才搬进这个小区没多少时间，也不认识什么人，所以孩子在小区里自然也是没什么朋友的，再加上又是晚上，怎么会有一个“大哥哥”叫自己儿子去玩呢？所当时林老师认定了儿子是因为调皮捣蛋，发生了危险却还不承认，还撒谎骗自己。于是有事狠狠几巴掌给儿子打去，还大声地问儿子说，哪个大哥哥？在哪？你指给我看看？儿子就对着阳台外不远处一指说，妈妈你看，就在那儿，在那个湖的中央。

林老师顺着儿子手指指的方向看过去，正对阳台就是那附近的一个水库，名字叫做“宝圣湖”，而夏夜的月亮是明媚的，所以即便是没有灯光，林老师说她也能根据月光的照射而看到湖面。就在湖的正中央，她看到一个黑黑的人影，上半身在水面上，下半身在水底下，看不清脸，就一个黑色的影子，接着慢慢下沉，直到消失在湖面上。

当时林老师就吓坏了，于是就把儿子紧紧抱在怀里，锁上窗户回了房间，把这件事告诉了老公。老公起初是不信，就问她是不是湖面上的那个喷水管啊，你是不是看错了之类的。但是林老师非常肯定自己看到的是一个能够活动的物体，而且就轮廓来说，必然是个人。于是在林老师的坚持下，她老公答应说最近这段日子暂时先去自己爹妈家里住，直到找到师父来好好打扫下后再回来。

林老师说，她是透过自己的一个同事找到我的，她的那个同事是我的初中同学，就在那所政法大学毕业，后来留校当了老师。我猜想她说这些话其实是希望我能够便宜一点收费，不过我也坚定地告诉她，这个我得好好研究下到底能不能搞，如果费事的话，林老师你恐怕还得多加

点钱才是。

于是林老师不再说话。我站起身来，走到她们家的阳台上，这个阳台很大，果然是有钱人。楼层虽然只有7层，但是是个小跃层的复式结构。这边的房子普遍不怎么高，估计是因为临近机场的缘故，房子太高的话容易出现911事故的重演。正对阳台的楼底下大约延伸出去几十米的地方，就是一个不大的湖，但是看不到湖一侧的边缘，因为没有规定说湖就一定是圆形的。湖的中心有几个类似花式喷泉的喷嘴，总体来说这个房子采光很好，而且朝向也不错，不应当属于阴宅那一类型的。我把林老师招手叫过来，我问她，当天晚上你看到的那个黑色人影，大概在什么位置。她伸手一指给我看说，就在那个喷嘴还朝着远处大概十来米的样子。我说你就只看到一个影子是吧，她说是的，就是那个影子，但是感觉是面朝着自己家阳台的，如果能够假想出那个影子的五官的话，觉得那个人是正在盯着自己家。而且当时那个人影就这么缓缓潜入水面，那种感觉很吓人，她说，在她们老家，很多水塘里都有一种叫做“水猴子”的东西，喜欢模仿人类的声音，把人吸引到水边，然后一把拉下水淹死。于是她惊恐地问我，莫不是自己遇到水猴子了吧？

水猴子，在我们行内喊来就是水鬼。水鬼的传说充斥着全世界的任何一个文化。在北欧地区，有一种称之为“海妖”的生物，也是能够制造幻象，骗人靠近然后吃人，不过据说这种生物很多年前就已经绝迹了。而在太平洋和印度洋地区，则有一种称之为“儒艮”的动物，也就是俗称的“海牛”，它们本是陆生动物，但是深知水性，而且有种天生的友善，就跟海豚一样。当有船只靠近的时候，它们就会发出一种喉咙里的共鸣音，而在我们人类听来，这种婉转的声音很像是一个女人在唱歌，于是它也就成了“美人鱼”的一个原型。但是这种动物本身是无害的，只是在多年的传诵过程中，给它加上了一种神秘的色彩，例如有世上最美丽的容貌，却同时拥有最冰冷的鱼尾等。而在我们亚洲的日本，也有一种称之为“河童”的怪物，传说它就是个小孩模样但是是个秃子，头顶有个凹坑，像个碗一样里边装满了水，也是喜欢在夜晚模仿孩子的哭声而吸引人到水边，一旦头顶的水溢出，那么它就会死。而在我们中国尤其是我们玄学上来说，水鬼恐怕是唯一仅有的拥有实体形态的一种鬼魂。说是鬼魂也不全然，毕竟它有了实体。但是它却极轻，就像是一个气球里，

装的并不是气体而是灵魂能量一样。一般出现在死过人的水域里，和诸多传说一样，靠的是用迷惑人的手段，伤害人命。是一种全然无益的鬼魂，并且是草包一个，因为水原本是至阴之物，对灵魂原本有一定的禁锢作用，水鬼存在的唯一目的，就是不断的害人，每害死一个人，就换上新的躯体，如此反复。所以对付它们唯一的办法，就是烧，才能彻底消灭。

如果真的如林老师所说，是个水鬼的话，那我还真是应该兴奋一把。因为我从来没有遇到过真的水鬼，只是我知道对付它的办法而已，却一直没有机会实践一下，但是从林老师说的那些我却觉得有些不对，第一水鬼一般是出现在那些水草茂密，且人不算很多的地方，例如山沟农田等，出水鬼的水域就一定会生水蛇，但是很显然，这个小区是才修建设没有多久，底下的这个水库也是人工的，周围住户密集，这样的地方水鬼躲还来不及，怎么可能还出来随便害人？再者，根据林老师的描述，我自己用手比划了一下尺寸，那个黑影起码是个成年人的体型，而水鬼基本上都是小孩子大小，这点差距也实在是太大了。但是我也无法轻易否定这个说法，于是我告诉林老师，你现在带着我去那湖边转一转吧。

出门后不久我们就走到了湖边，开发商因为想让房子卖的更好的缘故，特别在这湖的周围修建了一条健身小路，我带着罗盘沿路走着，企图通过罗盘来找到点蛛丝马迹，却一点都没察觉到异常，倒是这个湖还是挺漂亮的，就是夏天肯定非常滋生蚊子。走了一圈，我非但没有发现任何灵异的反应，我甚至连水鬼磨爪的爪印都没能发现。因为根据以前前辈的说法，水鬼会在四下无人的深夜里，偷偷到岸边磨爪子，就跟那耗子要磨牙齿一样。那么基本上就可以排除是水鬼这个选项了。虽然有些失望，因为我一直很希望自己能亲手抓住一只水鬼。接着我突然好像是想到了什么，而且这恰好是先前我和林老师对话的时候，一直忽略的问题。且不说到底是不是水鬼，如果闹鬼的话，那么至少这里应该是死过人才会有鬼，我却一直忘了问问林老师。

我问林老师，这里最近有没有死过人，我说最近几年的时间里。林老师说，死过啊，就前几天才刚刚淹死一个。我有点不高兴地说，那你刚刚怎么不告诉我这些，她说你不也没问吗？于是我不再继续这个话

题，而是转而问她，死的是男是女，是不是你们小区的。林老师告诉我，这些她就不怎么清楚了，她倒是听到小区里的人在议论，说是淹死了一个大学生，后来警方在这里打捞了很多天，却始终没能找到尸体。我说你是在什么情况下听到这个消息的，她说是前几天下课回家的时候，小区里的保安在说。我说那好，你带我去找找你们小区的保安。

我这个人，做事情喜欢凭着三分判断、三分猜测、三分直觉、一分运气来的，因为我觉得在同一个时间段发生的哪怕看似毫不相干的事情，也许把它们放在同一个大环境下，你能发现点其中的端倪来。我得承认很多次我都是在走错了路的情况下，因为一些偶然浮现的线索才找到问题的根源。所以当林老师告诉我这些的时候，我虽然没办法把“淹死人”和“撞到鬼”联系在一起，但是我必须弄个明白。

第一百零五章 湖心

事实证明我的判断是正确的，因为当我们一走进保安室，我刚开口询问这湖里淹死人的事情的时候，小区的保安队长就一脸不耐烦地说：

“朗格还在问这个事哦？不晓得不晓得，你要打听到外面去打听，学校和警方都是打了招呼的，这件事情不能随便乱说！”

我问那个保安队长，我说，那你起码告诉我一下，是哪个学校的学生？这样我也好到外面继续打听啊。保安队长依旧不耐烦地说：“哎呀老师，你就不要为难我们勒些打工仔了嘛，我们撒子都不晓得，晓得也不能说啊！”说完就把我们朝着门外推。我看他咬得很死，也没有要告诉我的意思。于是就对他说了，那好吧，我自己去打听，祝你升官，出入平安。

出了保安室，我有点觉得这件事恐怕不简单，却让我有了探知下去的欲望，我甚至忘记了跟林老师加价，于是我表情凝重地问她：

“林老师，你们这附近的学校，麻烦你全都告诉我一下。”

林老师想了想说，这附近学校还是不少，但是既然听说淹死的是一个大学生，那么就可以把幼儿园到高中都排除掉。这附近就四所大学，东面是一所民营大学，隶属于重庆某外语学院的二级院校，西面也是一所民营大学，但是据说那所大学里从小学到大学是直通车式的教育模式。北面是一个中专资质但是有五年制大专的联大，南面就是她任职的那所政法大学的渝北校区。林老师还告诉我，如果这个湖里淹死了一个大学生，若是排除那些很远专门跑到这里来玩的学生之外，她所在的那

所政法大学是没有学生在这里淹死的。因为她自己就是教职员工，学校要是出了这样的事情，她们是肯定会知道的，而一直没听说，这就说明这个淹死的学生绝对不是她们学校的。

我说那就再排除一个，你说这剩下的三个学校里，哪个学校的可能性更大一些？林老师想了想说，那个联大稍微远了点，所以应当也不是那个学校，而那个东面的外语学院和西面的民营大学都挺近的，所应该是这两个学校里的。我说那好，咱们去这两个学校看看。

林老师的小区出门后不远就是去那所外语学院的小路，所以我们就优先去了那所学校里。经过一段非常长且迂回的折叠弯道后，我们终于在山脚下找到了这个学校的大门，原来是一个挂靠在外语学院旗下的翻译学院，学校的建设还是非常漂亮，而且楼都挺新，我向很多同学打听了学校是不是最近有学生发生了意外，但是答案都是没有，学校只是偶有在校外的荒地上有学生被杀，或是女学生遭遇民工强奸等这些无聊的传闻，倒还没有一个告诉我学校近期有学生淹死。不过这个学校拥有一个非常装逼的大门，多达18根的柱子撑起一个月牙状的天顶，相当气派。不过这个是否在建设之初出于风水的考虑，我就不太清楚了。

于是我们接着去了宝圣湖西侧的那个学校，这次震撼我的并不是这个学校的校门，而是隔着校门看到，那个大得有点让人咋舌的广场，旗杆上飘着三面旗帜，一面中国的，一面学校的，一面澳大利亚的，我不明白为什么要挂个澳大利亚的国旗，难道是因为世界杯的关系，而校长是澳大利亚队的球迷吗？于是我和林老师从校门左侧的那个小门进去，却被门口的保安给拦了下来。我告诉那个保安，说我们进去就想跟学生打听点事情。那个保安态度极其嚣张，一面上下打量我，一面说学校不让闲杂人等进去。我一听就有点生气了，我说你哪只眼睛觉得我是闲杂人等了？他说你是不是记者？还是学生家属？我说我都不是，你凭什么不让我进去？你这儿是大学又不是小学，你害怕我进去屠杀学生啊？那个保安不说话了，只是用那种不友善的眼神看着我。接着低头跟另外一个坐着的保安低声说了几句话，然后对我说，请你们离开，今天学校不让人进去，你要是继续纠缠，我就报警了。

哎哟我靠，还第一次有人用报警来威胁我呢，我一听就来劲了，一

把推开他的手，直接钻进了保安室，然后一屁股坐在他的桌子上，接着把一只脚重重踏在桌面上，我笑嘻嘻的对他说，你报吧，我在这儿等着你。说完我就拿出电话，作势好像要打电话叫帮手。那两个保安相视对望了一眼，然后对我说，老师，你要是进去找我们领导有事，你可以给领导打电话，或者我们帮你通报一下都可以，今天真的没办法放你进去。我说，我找你领导？我找他干什么？我来上大学吗？你们职责所在，不让我进去也就算了，你今天必须把那句“闲杂人等”给我说清楚，你要是不跟我说清楚，我就来跟你说清楚。

大概是我本身也是流里流气的样子，那两个保安估计以为我是什么社会上的小混混，也有点怕我的样子。就在这个时候，我注意到他们保安室的一角，放着两个篮球比赛的计分黑板，其中一个写着“谢绝记者采访”，另一个写着“禁止下湖游泳，后果自负！！”，两个感叹号，说明领导的态度是坚决的。而这两块牌子，就说明了那个溺水身亡的学生，正是这所学校的。

于是我问那个保安，我说既然你不让我进去，那我问你几个问题好了，问完了我就走。那很嚣张那个保安问我，你想问什么。我说前几天淹死的那个学生是不是你们学校的？他没有回答我，而是说，老师，这些问题我们不晓得。他的逃避回答，其实就等于是跟我承认了。我想那好吧，现在时间也差不多到午饭时候了，你不让我进去，我就在外面等就行了。于是我跳下桌子，准备出去，临走前，我摆了个诡异的表情给那个嚣张的保安，接着拍了拍他的肩膀，转身离开。

林老师对我说，要不咱们就别耽误时间了，你还是跟我回去先把房子弄干净吧，先前都找了好几个师父来了，都是给我点符，然后念咒语什么的，我觉得还是不放心啊。我告诉她，你不要着急，要是待会问问那些出来吃饭的学生，他们有人能够确定溺水的那个就是他们的同学的话，那么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多了，我就想法子把那个学生给带走，你们家自然也就安全了。

林老师拗不过我，只能陪着我在那等着学生们下课。当学校的下课铃声响起来的时候，很多大学生都走出了校门。这个学校的学生还是有点不同，尤其是女孩子，长得真是好看，比起其他学校的学生妹妹要稍微

看上去成熟一些，林老师告诉我，这个学校因为是民营的关系，学费其实很高，很多学生考到这里来，其实就为了混个大学证书，教学质量还真是不怎么样，而且录取分数非常低。

这些我倒是没什么兴趣知道，我在注意那些出来的学生。我看准其中一个，然后拉着林老师走到跟前去，我问那个学生说，这位同学，能不能跟你打听点事。那个学生看着我，有点戒备地说，你要问撒子，快问嘛，我、我、我还要走网吧。

我问他，前几天你们学校淹死的那个学生，你认识吗？

这就是我惯用的伎俩了。当一件事情判断到六七成的时候，我再需要跟别人求证剩下的几成时，只需要把先前的“猜测”当作是“证据”，这样往往能够最直接得到我想要的答案。例如我这么问了，如果淹死的学生不是他们学校的，他一定会跟我说“我们学校没淹死学生呀”，或者“我不知道这事呀”，一类的答案，这样的话，相当于我得到一个“死的不是这个学校”的肯定答案，相反的，如果同学们的回答是“我不认识那个学生”或者是“学校不让我们说”这类的答案，那么这件事就可以直接跳过，到达刨根问底的地步。

果然，当我这么一问的时候，那个同学竟然出现一副极其悲悯的脸色，他告诉我，那个淹死的学生虽然他不认识，但是确实是他们学校的学生，而且还是刚刚大一的学生，根据大家的传言和警方公布的调查结果，这个男生是因为天气太热而擅自到宝圣湖里游泳，结果就被淹死了。

我点点头说，嗯，发生这样的意外确实很让人难过。那个同学就跟我讲，其实这个意外吧也怪不得别人，毕竟是自己造成的，但是校方对待这件事的处理方式让全部同学都很难接受，出事的当天，校方立刻通知人写了块通知，说是禁止到湖里游泳，后果自负，但是落款的时间却是在事故发生之前大约半个月。那个同学跟我说，这都他妈骗谁呢，油漆都还没干呢，出了事才来这么警告，没出事的时候那些当官的一个个都吃屎去了吧。

那个同学的口音听上去有点像是北方人，所以这番话在他口中说出

来，显得特别有喜感。我问那个同学，出事的学生家长难道没有来向学校问责吗？因为这是由于学校没有提前做好警示工作才造成的呀，那个同学说，家长来了的，先是跟学校理论，要学校出钱请打捞队打捞，但是学校觉得这个是个人的个人行为，于是拒绝出钱，家长方面就通知了媒体来曝光，但是媒体来采访以前，可能是被校方事先买通了线人，提前通知了学校，学校才赶紧立了一块警告牌在校门口。那个同学跟我说，学校的做法简直太混账了，不管怎么样，都是自己学校的学生啊，你出钱打捞了又能怎么样，让人家死在里面，现在都还没捞起来，有这么对死人的吗？

我点头，大学生的觉悟就是高。那个同学跟我说，大哥你要是没别的事我就先走了，我要去打传奇呢。我说哦好吧你去吧，谢谢你了同学。

随后我又随机问了几个学生，得到的答案几乎都是一样的，同学们除了毫不避讳的承认那个学生是自己学校的以外，还都在不同程度上表达了对学校处理态度的不满，而且学校还专门通知到每个系每个班级，要学生们不要对外多谈这件事，可是学生们显然不买学校的账，据说不但见人就说，还添油加醋地说，甚至还有人在网上发帖，呼吁社会的关注与同情。所以在问完这几个同学以后，我基本上理清了一件事。

这个淹死的学生估计就是那个在湖心跟林老师儿子招手的人，他死亡的行为不是自杀，但是依旧是属于枉死。再加上死在水里，这说明他的灵魂是没办法自由离开的，我还问了林老师，在那之前这个湖并未发生过什么溺水事件，这就说明这片水域里唯一的鬼魂，就是前几天死掉的那个学生。

但是为什么他要招手叫林老师的儿子去玩，这种行为原本已经是在害人了，我却还没想明白，只能大胆的猜测，这是这个学生的鬼魂正在变成水鬼的一个过程，就像西方传说里，吸血鬼必须吸上第一口人血后，才能成为一个真正的吸血鬼。而且我的这个猜测并非胡乱猜测的，毕竟这个孩子的尸体依旧还在水下，没能被打捞起来。

由于我是肯定没办法亲自下水去找尸体的，我也不会干这样的事，所以要解决掉水里的这个鬼魂，我就必须从湖水的源头来想办法。几经

打听以后，在出了那个学院大门后右转有条林荫小路，走到尽头后再右转，走了差不多三里的地方，终于找到一个水坝，而那个水坝的一侧就有水流进来，想必这个地方就是源头所在。

我走到那个源头处，扯下我腰包里面内衬的一层绸纱布，对折数层，把坟土和米粒混合，然后包了起来，接着用红绳把小布包扎好，拴在流水进口处，好让流进湖水的水都有符米和坟土的功效。接着我再在围绕湖心的几棵树的树根上，分别刻下了符咒。这次刻下的符咒样子很像中国最古老的象形文字，其实是来自道家的符咒，意思在于聚集五行的力量，把这个结界范围内的阴气都给逼走，和我们净化凶宅是差不多的意思。然后我在湖边找了一块砖头，用小刀在上面刻上一段经文，接着把砖头狠狠地扔进了湖心里。

林老师问我，这么做是在为什么，我告诉她，首先吓到你的那个鬼虽然无法确定他的动机，但是有一点我们必须明白，那就是他不能再继续呆在这个湖里。我刚刚刻下的咒文是为了让他感受到越来越重的压力，要他速速离开。而且要不了几天他的尸体应该就会自己浮出来了，我估计这孩子溺水的原因，应该是被水草什么的给缠住了，毕竟这个湖并不大，换我的话游好几个来回都是没问题的，我刚刚丢下去的那个砖头，也是有一定震慑力的，他的尸体应该很快就被找到，在那之前你最好还是暂时别住自己家里，因为目前看来那家伙就认准了你们家了，但是我很惭愧，我找不出他这么做的确切原因。总之你先避开几天，等到尸体打捞走了，49天之期内，灵魂也会跟着尸体走的，至于要不要去自己该去的地方，那还得看孩子家人的处理方式了。

林老师点点头，对我说，那你的费用我能不能等到事情圆满解决以后再给你结算？我说那不行，你起码还是给我点预付款才行。

大约一个礼拜后，我接到林老师的电话，说孩子的尸体在它们小区的一个装饰桥下被发现，是自己浮起来的，已经泡成一个水大棒了。警方通知了家属，已经把尸体运走了。林老师问我，是不是现在家里就安全了，可以回去住了，我告诉她是的，同时你也别忘了把尾款给我结算了。

在这件事情以后其实我思考了很久，首先我姑且不去讨论民营教育

和国立教育有什么区别，单单是教书诲人，为人师表来说，一个学校都不该逃避自己对学生监管不力的责任，既然学生的家长们把钱给了学校，除了学知识，还要学做人，而做人，就是这么个做法的吗？学生不是商品，更加不该沦为那些所谓的民营企业家长们办学盈利的工具。

后来我仔细上网查了查这个学校，总算明白，这个学校是和澳大利亚某公司合资兴建的，所以作为半个假洋鬼子，还是得在我们的国旗边上挂上半个地球外的人家的国旗。而且师资队伍几乎都是社会散招的毕业生来当大学老师，这当中恐怕真正的老师没有几个，而大名鼎鼎的却是它们的院长，打着民营企业家的旗号，高举高级教授的头衔，却是个上了重庆政府黑名单的“老赖”，老赖，就是敛财过度，且付出回馈社会很少，并且长期拖欠政府和国家财产的人。如果这样的人和这样的师资队伍都能教育出大学生来，那我还真是没什么话好说了。

几年后我听说，这个学校倒闭了。也不能说倒闭，而是被收购了，变成了另外一个学校的二级院校。而收购这所学校的，正是林老师的那所学校。

第一百零六章 僵尸

2011年的4月里的一天，原本那天正是阳春里明媚的日子，但是我那美好的一天被一通电话而彻底扰乱。

“喂，老李啊，你在不在啊？”

“我不在！”

“不在你他妈还回答我？”

“我不回答的话我怕你以为我在。”

“行了，跟你说正事。”

“你有啥子正事啊？你成天除了吃喝拉撒睡还有别的事好干吗？”

“我靠，说正经的啊，我想跟你借点东西。”

“不借！”

“你能不能等我把话说完了你再说啊，你个狗日的。”

“我要是狗日的你就是日狗的。”

“好哇我要给小妮子说你骂她是狗……”

.....

没错，这就是我命里的一大魔星，胡宗仁老师。

自打那一年的二月和我俩相继结婚以后，他就一刻也没有消停。也许是因为付韵妮依旧住在付强的老房子里，而那里的条件也实在是寒酸了点。胡宗仁不是本地人，所以也是租房子在住，所以从某种程度上刺激了胡宗仁一定要在重庆买房的决心，时下的重庆房价正因为调控的原因而上下起伏，均价也在8000一平左右，于是胡宗仁开始没命地接单做业务，并且还从我和司徒师父的手里分别捞到不少以前的人脉关系。司徒师父岁数大了，原本年轻的时候就没享福，到了老年才发现原来上帝装错了灵魂，让他爱上了一个瘦骨嶙峋的白净老道士。在重庆有句老话：“老头儿老头儿，经蹦的鲫壳儿。”经蹦，就是指精力旺盛，老当益壮，鲫壳儿就是鲫鱼，是一种死到临头还会拼命挣扎的动物。所以用这句话来形容司徒师父跟铁松子，我想无疑是最为合适的。而我则因为起初刹无道的关系，其实渐渐产生了厌倦。再加上结婚后虽然生活状态一如既往，却始终觉得我应该对家庭担负起更多的保护责任。毕竟我跟付韵妮和胡宗仁两口子不同，她们两个都属于没心没肺的，而且都身在此行中，在工作之余的共同话题还聊得蛮多的。但是我却是尽可能的不让彩姐知道我的工作有多么凶险。

所以在结婚以后，我下意识地推辞了很多原本找到我的业务，都丢给了胡宗仁和司徒师父去处理，那段日子，我过得浑浑噩噩，钱是少赚了不少，但是却换来一份难得的安静。

所以当胡宗仁给我打电话的时候，我就又意识到他有钱赚而我没有这个问题，这让我非常不爽。

“我遇到点麻烦事，需要问你借点东西。”

“你想要借什么？”

“把你师父给你的笔记借我用几天吧。”

“你哪里来的信心我一定会借给你？”

“拜托啊老李，这次真是麻烦事啊！”

“跟你说了好多次了，别叫我老李，你他妈比我大那么多，折我寿。”

“我不开玩笑啊，我记得你以前跟我提过你师父曾经处理过类似的事情。”

“到底是什么事情？”

“僵尸！”

“.....”

“你干嘛不说话了，一句话，到底借还是不借？”

“不借！”

我啪地一声挂上了电话。但是半个小时后，我带着师父的笔记本，去了付韵妮家。

敲开门以后，胡宗仁开的。他显然知道我肯定要来，但是他迎接我的方式还是有点奇怪。我问他，你干嘛刮胡子只刮了一半？他说我的刮胡刀没电了，刮一半就停了。我说这就是我为什么一直很少用电动剃须刀的原因。

进屋后我把师父的笔记朝着他们家的桌子上一扔，付韵妮给我倒了杯水来。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女人结婚后就有所收敛的关系，我总感觉付韵妮已经不像以前那么暴躁了，而她突然变成个女人的模样说实话我还是有点不习惯。

虽然曾经的并肩战斗已经过去了一年多的时间，但是在那时候的我回想起来，其实就跟发生在昨天是一样的。我们几人虽然也常常在一起聚会，但是每次聊得最多的话题，都是那些我们彼此都心知肚明，但却非要说出来回味一番的老话。

我有很多朋友，胡宗仁和付韵妮是最新的一批，但却是最知心换命的朋友。

胡宗仁看着桌子上的师父的笔记说，你不是说不借给我吗，怎么又拿过来了？我对他说，所以说你嫩啊，你见过问人家要别派笔记的人吗？这种东西我怎么可能借给你，连看都不能让你看的。胡宗仁问我，

既然不让看，那你带来干什么。我说，知道你一个人搞不定，所以我就陪你去了撒。胡宗仁唾了我一声说，去你的吧，明明就是你自己也没弄过，你自己也想去才专门跑到我们家里来的，我还不知道你那点把戏啊？

竟然被胡宗仁看穿，不得不说，这是一件非常丢脸的事情。于是我笑哈哈地说，你人生地不熟的，而且又不知道路怎么走，我给你免费当司机怎么了？他问我你跟嫂子说了没有，我说告诉她了，她知道我跟你们两个混蛋一起，也放心。付韵妮走过来问我，嫂子最近在忙些什么，我说这不6月就打算办婚礼了吗，忙着买喜糖什么的，七杂八杂的事情，也不会无聊。胡宗仁说那好吧，待会出去吃点东西，然后就上路吧。

吃饭的时候，胡宗仁简单跟我说了下这次自己遇到的事情，事情发生在重庆一个叫做武隆的小县城，是当地某个事业单位的一名主任，自己家的小孩不知道为什么，开始喜欢咬人，而且还要发出那种类似僵尸的吼吼声，已经捆绑着看了无数个医生了，一直找不到病因。后来就在当地寻求巫术的治疗，当地的巫师跟他说，孩子是被一种叫做“尸虫”的虫子给咬了。

尸虫是西南地区对于一种虫子的喊法。这种虫子近几十年来，越来越少，几乎快要绝迹了。绝迹的原因不仅是因为日益被破坏的环境，使得它们就好像很多以前我们小时候常常看到的，那些诸如竹节虫、蛞蝓、蚂蟥等，小时候随处可见的东西现在却怎么都找不到，想看还得去那些比较原始的地区，看不看得到还得看运气。而尸虫与这些动物有一点非常显著的区别，那就是它们是食腐动物，靠着吃尸体维生。所以以前在农村尤其是土葬盛行的时候，新坟刚刚落成后不久，就会不同程度地从坟墓的缝隙里爬出一些小虫来，那些虫子，就是尸虫。尸虫的大小大约只有指甲壳那么大，严格说来，不应该属于昆虫类，因为它已经不是昆虫一样的六足生物，而是多足的节肢动物。形状呈椭圆形，通体黑色，雌虫为棕灰色，短须、无翅，头部有类似天牛的啮齿，用于撕扯尸肉和战斗自卫，而在川东地区的巫术范畴里，这种虫子一般不会主动攻击人类和牲畜，但是由于一辈子只吃尸体，所以被它们咬到的人，基本上都会不同程度的生点死人病。例如活生生的人突然长出了“尸斑”，或

者牙龈因为坏死而导致血液不畅，从而淤青掉牙等。更有甚者会四肢如死人般僵硬，或者出现神志糊涂如那个小孩般咬人的现象。

所以胡宗仁告诉我，当时那个客户告诉他，孩子是被尸虫咬了之后，他就意识到这个问题的严重性。因为对于僵尸这个概念，其实我们很多情况下是来自于以前的老电影，总是觉得僵尸也许都穿着清朝的官服，都是颧骨高耸双目深陷，然后脑门上都一定要贴一张黄色的符咒纸，它们都拥有獠牙，走路的时候也都是双手伸平，一跳一跳的前进。其实那只是影视作品中对于僵尸的一个一贯塑造的形象，真正的僵尸我一辈子只有早年跟着师父在湘西的时候，一个叫做麻师父的赶尸匠带着我们见识的一次湘西赶尸，但是那个尸体是真正的死人，也不会来攻击别人，只是因为麻师父在其各个主要关节处种下了蛊，而手里的铃铛则操控着蛊母，摇铃的时候蛊母与关节处的蛊虫相互呼应，从而刺激关节神经而导致一系列如同膝跳反射的反射行为，并用咒语和铃铛术来控制尸体的前进方向和快慢，称之为“赶尸”，这并非什么深不可测的玄学，而是一项值得尊重的手艺。但是被尸虫咬到，会不会真的变成僵尸，那还真是不好说。

饭后我们上路，我们为了买红酒小镇的馒头，没有直接上高速公路，而是绕道涪陵方向接着往北碚方向，沿着秀美如画的乌江画廊从老路赶往武隆县，武隆县虽然说是一个贫困县，但是这些年来，因为对自然资源的保护力度加大，武隆县先后开发了仙女山、芙蓉江、芙蓉洞等自然旅游资源，也渐渐变得富有起来，虽然跟主城区还是有些差距，但是早已不是当年那种贫困模样，赶到武隆的时候已经是晚上6点多了，雇主方面听说我们来了，热情地请我们在当地一家很有名的餐馆，吃了很有名的芙蓉江黄腊丁，并且希望我们晚上少喝酒，如果晚饭结束时间早的话，能够当晚就去家里看看孩子。

晚饭以后我们去了这个主任的家里，主任姓胡，和胡宗仁一个姓。因为胡主任找的是胡宗仁，所以一直非常唯唯诺诺以家门相称。我们三人到了胡主任家里的时候，房间里的灯开得很亮，有一间屋子的门上，歪歪斜斜画了个符号，虽然不知道这个符号的意思，但是能够区分出，这个符号是巫术里的一个图腾。胡主任告诉我们，现在孩子就成天被捆绑起来，关在屋子里，不让出来。我插嘴问他，孩子主要有些什么表

现，胡主任告诉我，现在孩子的眼仁黑瞳部分有些灰白色，就好像那种死鱼的样子，嘴唇乌黑，见到活人就咬牙切齿地，那样子很像是想要扑上来咬一样。已经不会说话了，只发出那种吼吼的声音，害怕看到阳光，力气比同龄的孩子要大许多。胡主任跟我们形容说，孩子就好像是失去了心智一样，谁都不认识，见到人就攻击，看病的时候医生甚至往精神病方向来考虑，找了当地的巫医，又说是被什么虫子给咬了，吃了不少要，还喝了不少巫水，孩子现在每天连东西都吃不下，只有等到饿了才会张嘴要吃的，当父母的看在眼里疼在心里，却有无可奈何。巫医给的药丸什么的也吃了不少，法事也做了很多场，但是始终没能让孩子的情况有丝毫好转，反而越来越严重，孩子一天天消瘦，却始终是一副想吃人的狰狞模样，这才10岁大的孩子，真要是再这样拖下去，恐怕就真的拖出大毛病了，治都治不好了。

胡主任说到这里的时候，难以抑制的激动，甚至偷偷抹了抹眼泪。

胡宗仁对胡主任说，让我们进屋看看孩子吧。当胡主任打开房门的时候，我们都惊呆了，原本好好的一间房间，变得一片狼藉，腥味冲天，窗户是用木板钉上了，房门也是从外面锁住的，墙上到处都是脏兮兮的痕迹，地上有呕吐物，也有血迹，床上的铁扶手上将孩子双手背在身后捆起来，可是当孩子看到我们的时候，就露出一副凶神恶煞的表情，那样子就好像我和胡宗仁是一块美味可口的肉，而他恰好是一个饥饿了很长时间的人一样，恨不得冲过来把我们撕碎。

我蹑手蹑脚地靠近孩子身边，让胡主任把房间的灯打开，远远的但尽量仔细地看了看孩子的五官等，然后心里有点吃惊，于是我转身对胡宗仁使了个眼色，胡宗仁就跟着我一起走出房间去，我还没开口的时候，胡宗仁就说，你看见了吗？

我说我看见了，这不是僵尸。胡宗仁问我，那你说咋整，我说这种情况我以前就只是听说过，连见都还没见过，我还一直以为是个传说呢，没想到今天居然遇到了。胡宗仁说，我估计我俩加一块都不一定搞得定啊，我告诉他，来都来了，怎么也得试试吧，这么小的孩子，多可怜啊。胡宗仁两手摊开说，我们都对这事没经验啊，而且我们都是抓鬼的这类事情我们也都还没遇到过啊。我坚定地对他说，总的尽力而为。

胡宗仁双手叉腰，考虑了几秒后，对我点点头，我转身回到屋里，胡宗仁也跟着进屋，他一进屋就拍着胡主任的肩膀说，家门大哥，告诉你个事情，你儿子不是别人说的僵尸，也不是被什么尸虫咬了，而是被人整了。

胡主任很吃惊，但是他很快冷静下来说，怎么可能？谁会用这样的手段来整一个小孩？是不是被人下了咒？

在川东，尤其是比较不发达的地区，下咒的说法是一直都在流传的。特别是在那些和现代文明建设相对闭塞的村庄里，很多家里无缘无故的死人或者死掉牲口庄稼，大家往往在正常寻求解决途径的时候无果，就会想到会不会是被人埋了咒包在自己家的门槛下或是灶心里，也会有一些专门藏在人家平常不容易找到的地方，而这类咒包里大多放了带有诅咒性的动物或植物的遗骸尸骨等，例如黑猫的内脏，婴儿的指骨，或是蛇皮等，只需要把一些被害人的信息加在里面，就能够让这家人倒霉甚至遭遇灭顶之灾。

胡主任的反应让我有点吃惊，因为他很快冷静下来，这说明其实他早就设想过这样一种情况，胡宗仁说出口来，只不过正中他的下怀而已。

胡宗仁摇摇头说，和下咒差不多，但是更厉害，这是降头术。

第一百零七章 降头

降头术，早期的香港电影里曾有过不少相关的恐怖片，而大多数人在听到降头术这个词的时候，会很快联想到泰国。而事实上，降头术的盛行，是在包括泰国在内的许多东南亚国家。例如马来西亚，印尼，文莱，印度，菲律宾等国。泰国的降头术算得上是比较成熟，但是较之南亚诸国，却还差一点。降头术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和中国的茅山术非常相似，通过一些灵性和非灵性的东西给人施加法术，让其受制于施法者。茅山术中最有名最厉害的，当属养小鬼，养小鬼是属于灵性的，意思是收集一些灵魂使得其具备一定的特定属性，如旺财、旺桃花、转运等、甚至是续命。不过茅山术因此而付出的代价也相对更大，也就是说，操盘的人必须是自己深谙此道，否则极易被反噬。而降头术则区别在于它能够在无声无息之间达到自己的目的，甚至在让他人无法察觉的情况下。

降头，其实是南亚语系的一种发音，“降”是指的施加、针对等意思，而“头”则是被施加、被针对的一方，即我们通常所谓的“受害者”。当然降头术也并非只是害人为主。降头术的盛行，其实是结合了诸家之长，例如中国的道术、苗疆的蛊术、以及各地的药巫术和黑魔法。而所谓的灵性和非灵性，则取决于降头所需的介质。如果是用鬼魂和灵魂来作为介质，那么就属于灵性的，这种降头术的原理其实跟小鬼大同小异，属于使唤鬼魂去办事，而非灵性则更像是蛊术，利用各种各样的生物蛊，通过咒语等使其达到一定的作用。

简单来说，苗疆的蛊术依旧属于巫术的范畴内，蛊分为很多种，大多数比较常见的害人的还是虫蛊，例如在谷仓里等候谷子发霉发酵，而

后生虫，再等这些虫子相互残害厮杀，使之最后留下一个最强的，这个最强的，就是用于炼蛊母的介质。而蛊术流传到南亚各地后，结合了当地的巫术，通过药材、香薰、经文等催化性的东西作为引子，就能够在不同的环境下，根据施法者的需要达成不同的目的。如当官的人，会请求巫师给自己降头升官发财，做生意的会请求巫师给自己降头生意兴隆，甚至是连妓女，也会在自己身上降头，让自己回头客变多。

总之，降头术若非有害人的阴暗面的话，它其实是应当算作一种民间的手艺和法则，但是正是因为凡事利弊共存，才使得这项手艺，直到今天依旧在阴暗面，干着一些见不得光的事情。

胡宗仁是道家人，他虽然不懂降头术，但是我知道他对这道法术还是非常了解的，所以我一开始就根本不会问他该怎么处理。胡宗仁对胡主任简单把所谓的降头解释了一次，我相信在胡主任看来，这种喊起来拗口的“降头”和我们川东的下咒差不多，但是他绝对没想到的是，这种降头术，比起下咒而言，要阴损很多。

胡宗仁对胡主任说，如果你儿子是中了降头，那么就不难分析出有几个关键的要素，一是做法的人一定是懂得降头术至少他明白这项法术的厉害之处，即便是自己不懂，你们当地也一定有懂的师父，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第二是这个给你儿子下降头的人一定是你们家认识的人，而且八成还是得罪过的人，要不人家干嘛要害你呢。第三是你最好得多加小心，因为你儿子才这么大岁数，能得罪什么人，背后的人应该是对着你来的，这是给你的警告。

胡宗仁说完，大家都安静了，对胡主任来说，他大概需要点时间来消化胡宗仁的话。而我则是在思考他所说的第三点。我不得不承认的是，虽然胡宗仁这个人五大三粗，而且莽撞冲动，但是对于道法上的东西，他的分析还是很透彻的，起码比我透彻。

胡主任呢喃着说，得罪人？我没得罪人啊，我每天一如既往的工作，虽然求我办事的人挺多，但是我也都是按照规矩来办的呀，就算是工作上得罪人了，也不至于让人想要用这种办法加害我家里人吧。我对胡主任说，这可不一定，现在这个社会，有心理缺陷的人太多了，小题大做的也不少，心胸狭窄的人更是数不胜数，你最好是好好回想下，就

最近这段日子，有没有做出什么伤害到别人的事情。

我对付韵妮使了个眼色，她走到我身边来。我悄悄跟她说，待会你帮我们留意下这个胡主任的神态动作，这次他们家招惹的麻烦是让人家到达下降头的地步，所以若非处理起来有很大的难度的话，这件事情搞不好还是件冤事，我和胡宗仁待会会好好盘问下这个家伙，你到时候就帮我们在边上给孩子念念佛经，兴许还能让这孩子稍微好过一点。

我是说的实话，因为我实在不相信这么大的孩子能够惹上这些人，除非是又有人看上了这个孩子的命，想要拿他来续命，但是如果是这样的话直接下降头整死孩子不就完事了，干嘛要把孩子弄得这么人不人鬼不鬼的。而且付韵妮自打认了黄婆婆做干妈以后，其实跟着黄婆婆学了不少佛法上的东西，佛家的东西总能够让人心里平静，孩子虽然神志已经迷失，但是不代表他听不见我们的声音，既然能够听见，那么念经对他就是有好处的。

胡宗仁在一边看着胡主任，希望他能够回想起一点什么。我站到胡宗仁身边，低声对他说，你可得当心了，很多时候人家既然敢这么下降头，那么就不怕咱们来破，咱们在做之前还是稍微衡量下能不能做再说。他也低声跟我说，你现在才来说这些屁话有啥用啊，刚刚我就这意思是你坚持要做的，现在怎么办，停又停不下来。我告诉他，我刚刚忘记了下降头很重要的一点，这孩子能够中降头术，说明对方是熟知他的生活规律的，而且算准了他会做些什么事情才有可能中降头。没办法了，现在还是走一步算一步好了。

是这样的，降头术和蛊术一样，也存在着一定的因果关联。就例如施害方会在降头的时候提出一个先决条件，例如谁谁谁，做了什么什么事，那么就会怎么怎么样。而通常胸有成竹的降头就是在熟知这个孩子的生活习性才行。所从这个角度讲，对方就必然是胡主任家里的熟人。降头的因果是一回事，造成降头的这个因果关系又是另外一回事，所以我们才这么肯定，胡主任或是他的老婆一定得罪了什么人，才让人起了这样的歹心。

胡主任还是一直在回忆，我和胡宗仁都密切看着他的表情。我跟胡宗仁都算得上是在这行经验比较充足的了，如果胡主任真的回忆到什么

的话，我们只要看到了就应当能够察觉出来。果然，在胡主任沉默半晌的间隙里，他突然眉毛跳动了几下，然后流露出那种惊恐的表情。但是很快他有克制了自己的这种情绪，也不知道是自己否定了自己的猜测，还是不打算被我们发现。但是这个细微的表情，却被我胡宗仁看在了眼里。

胡宗仁显然没有我这么好的耐性，他张嘴就问胡主任，说家门老兄，你刚刚是不是想到什么事了，你最好是有啥事就说出来，否则谁都保证不了能救得了你儿子。胡宗仁的口气本来就比较鲁莽，而且他的嗓门很大，他这么一说，那个胡主任一下子就心虚了。但是他还在狡辩说，没什么啊，我实在回忆不起我们得罪了什么人。胡宗仁对他说，你可要想清楚了，现在你的回忆才有可能救你儿子。那可是你的亲儿子。胡主任不说话了，牙齿咬着下嘴唇。我一看他这样子，就知道肯定有事，于是我插嘴问他，你还是说出来吧，孩子可是无辜的。我看他的表情，我知道这件事肯定是和他本人有莫大的关系，而且我突然才注意到，自打我们三个人到了武隆，接待我们的一直都是胡主任自己一个人，而他有儿子，但是我们却没有看见他老婆，莫非孩子的母亲离婚了或是去世了？想到这里，我也立刻问他，还有，你老婆哪去了。

胡主任叹了口气，退后一步靠在了墙上，他说他跟孩子的妈妈早在几年前就已经离婚了，前妻再婚后就跟着丈夫去了新西兰，这次儿子的事情发生得很突然，他也给前妻告知了这件事，但是由于路途确实太远所以就没办法及时赶回来。并且他还有些黯然地对我们说，他是一个无论工作和生活都比较认真谨慎的人，虽然在接待我们的时候显得有些拍马屁的样子，他也解释说是因为自己从小就条件不好，知道现在这个社会有本事只是其中一个方面，关键是还得会做人。既然在官场上混，就难免做下一些违背自己原本意愿的事情，如果真的要说不一件可能会得罪到人的事情，那就是大约半年以前，他曾经跟当地一个已婚妇女发生一夜情的事情。

当时我们都愣了，我看眼前的胡主任，看上去老老实实的，我一点也没把他和一夜情这样的事情扯到一起。他说，但是大家在发生关系之前，其实都是心里明白的，无非就是一场游戏，各取所需罢了，压根就没有什么感情存在，既然大家都是在玩乐，那如何谈得上是得罪不得

罪？

胡宗仁也是愣了半晌，然后吞了一口口水说，那女人是做什么的？胡主任说，女人的娘家人是做生意的，丈夫是搞旅游开发的，起初女人的丈夫还来拜托过胡主任，求他帮忙打点下关系，但是胡主任没有答应，但是本来也是泛泛之交，拒绝了也就算了，只是在后来的一次聚会上，那个女人和他看对了眼，于是两人干柴烈火就发生了关系。事后胡主任还是有点担忧，毕竟身为一个公务人员，这些事情传出去就会很麻烦。于是就托人打听了这个女人的身家背景，那个时候才知道原来这个女人的丈夫，就是早前曾经来拜托自己办事走后门的一个人。

说到这里的时候，那个男人那种紧张惊慌的表情又出现了，他惊慌地问胡宗仁，会不会是这件事被那女人的丈夫知道了，于是心里想要报复？胡宗仁说，这太他妈有可能了啊，你想想啊，你能受得了自己的女人被别的男人上床搞了吗？这就跟你正在吃饭，突然来个人抢走你的筷子和碗，然后胡乱吃了几口，还往碗里吐了一泡口痰，然后把碗还给你让你继续吃，你心里啥滋味啊？

胡宗仁的举例确实很犀利，不过他说的倒是很贴切。

胡主任说，但是当初发生关系的时候，他也不知道这些啊，甚至都不知道这个女人有丈夫，而且男女之间的事情从来都是你情我愿的，就算是要怪也不能怪他一个人啊，况且还扯到孩子了。

我拍了拍胡主任的肩膀说，这就是你见识短了，你是什么人？你是公务人员，大小还是个主任，算得上是说句话能够办点事的人，人家如果要跟你公对公的干，必然也不是你的对手，因为你的权势和地位比别人要高。但是让他咽下这口气，他恐怕也不甘心，所以这么整你们家，直接整你的小孩，让你受到伤害，我觉得倒是很说得过去。胡主任跟我说，但是这件事情，那个男人又怎么会知道呢？总不能是那个女人自己告诉他的吧，那也太傻了。我说你再好好想想，当天知道你这事的人当中，有没有什么跟你有直接利益冲突的，或者是想要把你拉下马的人。也许这个人平时对你笑脸相迎，但是他却很希望接着你的肩膀往上爬的。

胡主任仔细想了想，然后豁然，对我们说，当天知道这事的，还有个人。是他们局里的一个刚刚调过来没多久的小女生，看上去还是规规矩矩的，不过从工作手段上来看，这个小女孩的野心还是很大的。我一拍大腿说，就是这个小姑娘，你告诉我们她的姓名和联系方式，我们这就帮你把事情查清楚。

于是胡主任赶紧翻着自己的电话，把那个小姑娘的号码和姓名告诉了我们。我让胡宗仁叮嘱付韵妮，给孩子一个劲地念经，我们则去找这个小姑娘。

出门以后，胡宗仁问我，你怎么有把握这小女生能跟你说实话？我说首先我们肯定不能跟她说实话，其次我们得吓得她跟我们说实话。胡宗仁问我们现在要去哪，我说哪也不去，就找个安静的地方打电话就行。

那个时候已经是晚上接近11点了，小县城的夜生活也许不算丰富，所以街上的人车都比较少。于是我就拿我自己的电话给那个姓杨的女生打了电话。电话接通后，听声音已经是有点倦怠，好像是刚睡下快睡着的样子。我说你是杨某某吗？她说是。我说你遇到大麻烦了你知道吗？她说你是谁呀你在说什么。我冷笑着说，你别装糊涂了，你跟人家老公告密的事情被我们发现了，现在人家知道自己被整了，我就是来搅局的人，你给我当心点吧，心术不正害人的事，你跟我们玩，你还没那个资格。她依旧糊涂地说道，你到底是谁呀，你是怎么知道我电话的，我跟谁告密了！我说，不就是个一夜情吗？你故意去告密破坏人家家庭，你是什么居心呀，反正你小心点吧，这件事情完了以后，下一个整的人就是你了！

说完这句，我没有再说话，但却没有挂电话，我其实是在赌，因为我并不知道到底跟这姑娘有没有关系，我只是率先把话说得有点模糊，让她猝不及防，使劲拼命把事情往自己身上套，若然果真是她干的，她就一定会心虚，如此一来，她就一定会跟我说实话。

果然，沉默了一会后，那个姓杨的姑娘说，你说的是胡XX主任的事情是不是？我依旧吊儿郎当跟个小流氓似的说，这个你自己猜，自己干的事情你还要问我吗？报应啊！报应啊！

我故意强调了报应两个字，其实也是在吓唬她。而此刻那个姑娘的防线终于彻底崩溃，她声音颤抖着说，你们是怎么知道我干的？我一听这话，就知道肯定是她做的了。我说这些你就别管了，现在救你自己就只有一个办法，你把你告密对象的电话告诉我，我们去把这件事给了结了，否则的话，你就自求多福吧，不过我先告诉你姑娘，你这次玩把戏耍心机，你知道你惹到什么人了么？你不是在惹你的主任，你是惹到阴阳道上的人了。你知道什么是阴阳道么？就是妖魔鬼怪，你要是还想好好活下去，就给我老实说，否则的话你就赶紧让你家里人准备后事吧。

那姑娘一下哭了起来了，断断续续的哭声中，她也吞吞吐吐地把话给我们老实说出来了。她的动机其实很单纯，就是觉得自己抓到了领导的把柄，但是却没有办法明刀明枪的跟领导对着干，于是她觉得自己如果从中放点话出去，也许就能够借机把领导拉下马，这样凭着自己出色的工作能力，她就有一个很快上位的机会。说实话我也没想到她的动机如此简单，但是她却选了这么一种让人讨厌的方式。她告诉我，当她知道这件事的时候，他就偷偷打听了这个女人的情况，得知这个女人的老公是在当地做旅游景区开发的，于是就换了一张电话卡，用短信的方式告诉了对方面自己老婆出轨的事情，但是后来的事情她就不清楚了，只是在最近听说主任的家里出了点事，她完全不知道那个男人是在用降头术来进行报复。当然我这些也没跟她细说，只是让她给了我那个男人的联系方式，接着我还丢下一句吓唬她的话，说明天的这个时候我再给她打电话，让她谁都别说，否则神仙也救不了她。就挂上了电话。

胡宗仁一直在我身边，我打赌这件事要是让他来干，指定得干砸。接着我和胡宗仁商量，要怎么样才能从那个男人口中套出话来，最后我们决定冒充投资商，以洽谈旅游开发的名义，至少把这个男人约出来，当面再说。接着我就给他打了电话，没命地吹牛逼，说我是一个地产企业的市场部，公司现在打算投资开发武隆的部分景区，希望他能够从中牵线合作，给他许诺了一个非常高的回扣，他毕竟是个生意人，虽然我和胡宗仁确知他此刻正在因为家庭的问题而头疼，但是遇到生意，他还是非常老道。我们约好，第二天上午10点，在武隆某茶楼见面聊。

完了我们就回了胡主任的家里，上楼的时候我告诉胡宗仁，让他什么都别说，胡主任那里，咱们能拖一天是一天。他点头答应。上楼后胡

主任问我们去哪了，我说想法子救你去了。语气有点冲，他也就没有追问。我问他，你再跟我仔细想想，你儿子最近有没有丢失什么东西。

他想了想说，发病前几天，儿子回家后告诉他，自己上体育课回了教室以后，发现自己的校服不见了。为这事他还特别给孩子重新买了一套校服。我叫他把校服的样式拿出来给我看看。于是他从衣柜里拿出孩子的校服，是那种蓝绿色和白色的校服。我跟胡主任说，校服我带走，今晚也没什么进展了，明天上午我们会把这事给你了解清楚。你就等我们电话吧。

我们离开后，没有去住胡主任给我们安排的酒店，而是自己找了地方住。出门在外，且加上此次涉及恩怨的事情，我们也是有担心的。开了两间房，可是由于不怎么隔音，我整晚都听到隔壁胡宗仁他们传来一些稀奇古怪的声音。古人有云，只要功夫深，铁棒磨成针，可胡宗仁原本就是针，又会磨成什么呢。胡思乱想了一整晚，第二天早晨还是我叫的他们俩起床，在街上随便找了点油条豆浆吃，完了我就给那个男人打电话，去了那家茶楼。

那个男人早早就在那定好包厢等我们了，我们三个人都是很随意的那种穿着，看上去实在是不像商务人士，所以见面的时候，那个男人还是稍微迟疑了一下，再递给我们名片，接着坐下吩咐小妹倒茶。那个男人说，几位老师，这次的投资，你们有什么打算。

我正准备开口，胡宗仁一按我的大腿，他抢先说到，这个嘛，就要看老师你的能力大小了。那个男人说，虽然自己只是个小生意人，但是在武隆还算是个精明的人，认识很多人，官场上的黑道的都有，办起事来也不算麻烦，就是有些需要打点的地方，这个就不怎么好说了。胡宗仁笑嘻嘻地说，那你认不认识那种很厉害的人，就是可以给人改改运气，助助威风的，那个男人有点糊涂地说，老师你说的哪种啊？胡宗仁挤眉弄眼地说，就是那种啊，就那种。那个男人一脸狐疑地转头看着我，我说胡老师的意思是说，你们当地比较厉害的师父之类的，看风水，看运势的。那个男人哈哈一笑说，这个啊，我还真是认识几个，不知道胡老师几位想要看什么。胡宗仁一扁嘴，摇头看似苦恼的说，我最近吧，挺看不顺眼一个人，他总在QQ上偷我的菜，偷了我还不知道，

还是别人告诉我才知道的，所以我有点生气，想要整整他。

那个男人怔住了，我也对胡宗仁的脑残感到惋惜。男人说不好意思我没懂你的意思，偷……偷菜？胡宗仁却一脸认真地说，就是我辛辛苦苦栽了个萝卜，我自己还没收取呢，却被别人抢先给我弄掉了，让我心里很不舒服，所以我就去找了点那个人的东西，想要请师父做个法事什么的，来好好教训下他。那个男人依旧有点疑惑，但是很明显，他已经在起疑了。于是我就配合胡宗仁说，那个人的东西你带来了吗？胡宗仁说不是在你那儿吗，于是我就把那胡主任孩子的校服拿了出来，狠狠一按，拍在桌子上，然后双手交叉，歪着脑袋看着那个男人。

那个男人看到校服的一瞬间，神情非常惊慌。他一下站起身来，指着我们说：“你们……你们……”，胡宗仁也一下站起来，由于起立过猛，桌子上的茶杯茶具被震得咣当当的响，他起身后一把伸手抓住那个男人的衣服，扯到自己跟前，说，想起来了么？这校服看上去眼熟么？别装的一副很惊讶的样子好吗？你干了什么狗屁事情你还不知道么？

男人开始用手抓住胡宗仁扯住他衣服的手，想要挣脱，但是很显然，他不是胡宗仁的对手，挣扎了几下，发现自己其实挣脱不了的时候，他突然一改先前温弱的模样，开始面带凶狠地说，就是我干的又怎么样，这个王八蛋睡了我老婆，我和我老婆现在都已经到了快要离婚的边缘了，既然他这么心狠抢走我心爱的人，我也要让他心爱的人不好过！

其实说实话，若非采取的方式不对，我倒是非常同情眼前这个男人的。因为明眼人都看得出来，的确是他的老婆和胡主任先伤害了他，否则他这样一个小人物，也不会对一个孩子做出这么可怕的事情。我看他没有继续否认的样子，于是就站起身来，扯开胡宗仁的手，并且让那个男人坐下，我告诉他，有些事情，咱们尽量减少伤害的沟通一下，虽然现在你是受到伤害的一方，但是你的作为已经不仅伤害了胡主任，更重要的是，你已经开始伤害一个小孩子，小孩子是无辜的，你这不叫报复，而叫作孽了。

那个男人稍微冷静了一下，扯了扯被胡宗仁抓的有些起皱的衣服。然后抓起桌上的水杯猛喝一口，对我们说，他也是没有办法才这样做，

他实在是咽不下这口气，但是正面和这种公务机关的人碰，他觉得自己的胜算不大。而且他还说，他也曾想过，通过举报的方式，在名声上把胡主任搞臭，但是这么一来，自己的老婆也势必会跟着曝光，胡主任就算因为此事而下台，那也很容易就想倒是他干的，接下来自己也会面临对方疯狂的报复。男人说，起初接到一个女生的告发电话后，他心里非常不是个滋味，但是为了家庭为了孩子，他尝试着用沟通的方式来和老婆一起解决这件事，因为既然知道了，无论怎么装，也无法装成是不知道一样。可是谁知道，自己老婆虽然口头上承认了自己和胡主任发生过一夜情，但是拒绝认错。理由是老婆原本就埋怨他长期在外奔波，一年到头呆在家里的时间很少，而且谁知道他自己在外面有没有和女人鬼混。夫妻双方的关系，原本就岌岌可危，再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于是两口子谁都不淡定了。男人虽说有没有在外面鬼混过我们是不知道，但是看得出来的是，他的确很珍视自己的老婆，而且他还非常想不通，明明自己是被戴绿帽子的人，老婆不认错，还逼着他离婚，这让他非常受不了，于是一怒之下，他决定报复。所以他八方托人打听想办法，也曾想过雇点小混混，在上下班路上把胡主任拦着，痛打一顿。但是这样打过了也就打过了，他认为胡主任这样的人，一定是好了伤疤忘了痛，日子久了还会再犯，这样不但自己的老婆还有可能会被他染指外，谁能保证别的家庭会不会受到这样的伤害。后来有人告诉他，如果要让一个人受到伤害，最有效的办法就是去伤害他所在乎的人。就如同当初别人伤害你一样。于是他才打听到武隆一个懂得下咒的巫师，巫师说要打听到这个孩子的出生日期和姓名，还得有一个孩子随身的东西，这样就能够下咒。于是男人就冒充家长给孩子改年龄，掌握了孩子真实生日和姓名，接着乘着孩子上体育课，把衣服放在教室座位上的时候，偷偷拿走了孩子的校服。男人说，这样能让他心里平衡点，也希望通过这样的方式，让胡主任受到点惩罚，算是警告。

胡宗仁说，巫师？要真是巫师下咒那还好说，你可知道你这次找的人是干嘛的？那是下降头的师父。男人一脸不解地说，下降头，什么叫下降头？胡宗仁简单把降头和下咒的区别告诉了这个男人，这男人显然也没料到事情有如此严重，于是他略略颤抖着说，巫师告诉他，孩子会因此大病一场，但是没有生命危险，不过医院检查也查不出病因来，直到他什么时候气消了，才撤掉孩子身上的咒。胡宗仁问他说，你答应给

那个师父多少钱的费用，他说几千块钱，胡宗仁说，这种整人的术法，是一种邪术，孩子如果不尽早把这降头弄掉的话，别说生命有危险，死了还会变鬼，你说到时候变成鬼了，是来害你还是去害那个师父？你别傻了，他说什么你就信啊，自己不懂的事情就不要随便听信别人怎么说，天知道这个师父还有没有别的坏事要干，他倒是坏事做尽了，损阴德却损到你身上来了！

胡宗仁的话吓到了这个男人，男人思考了一会，他答应带我们去找那个师父，撤掉孩子身上的降头术，但是他也要我们帮忙，让胡主任亲口当面给他和他老婆道歉，大家都说好，今后不会再互相侵犯。我和胡宗仁考虑了一下，我们也都觉得胡主任的确欠了这个男人一声歉意，于是就答应了他。

从茶楼出来已经是中午时分，我们坐着这个男人的车，从武隆县城出去，往郊区走了差不多半个多小时，转到了一个山路上，再走了一会才找到那个巫师的家里。那个巫师家的房子明显要比周围的土房子要好，我跟胡宗仁约好，进屋以后，如果那个巫师不肯配合，那么我和胡宗仁就会动手收拾他。既然他这么喜欢拿着别人的东西去制约别人，那我们也拿点他的东西来制约他。

所谓的巫师，在我们进屋以后就露出了原形，其实就是一个懂得一点巫术的骗子。不知道早年从哪学到一点皮毛的降头术，不懂拿捏轻重的随便施加到别人的身上，胡宗仁的火爆脾气，一下子就被这个假货给点着了，而且在得知这个师父只懂施法而不懂收法的时候，我也跟着生气了，付韵妮更是直接从这个巫师家里一个铜制的大钵里，找到已经用锅底灰画了咒，并且已经被剪得稀烂的孩子的校服，接着我们三个人一起在巫师家里大闹一场，踢翻了供奉的香炉，撕毁了他的那些乱七八糟的书籍，胡宗仁更是押着那个巫师，亲自表演了一段五雷伏虎印，并且我们在临走之前，撕下这个巫师的内衣，警告他如果今后再让我们知道他招摇撞骗，我们就要对他下狠手了，这才离开。

回去的路上，那个男人问我们，孩子身上还有降头，现在该怎么办。胡宗仁不说话，我也很苦恼，因为这件事情我们都不擅长，也只是知道一点而已。付韵妮说，要不给司徒师父打个电话吧，也许他能有办

法。我点点头，反正麻烦司徒也不是一回两回了，胡宗仁对付韵妮说，那行，你现在就给他打电话吧。付韵妮说昨天晚上忘记充电了，手机没电，我正要摸出手机借给她的时候，胡宗仁说，用我的手机打好了。

后来司徒在电话里让我们问明白了孩子的生日，当我们告诉他，孩子是8月出生的时候，司徒算了算说，孩子出生当年的公历8月是农历的6月，让我们回到武隆县城后，找一家做水晶和银饰的店铺，看看能不能买到人工制作的紫冰银，如果买不到就立刻给他打电话。武隆毕竟是个小县城，这种材料还真是很难买到，最后还是告诉了司徒，让他在重庆准备好，接着告诉了他这个孩子的姓名生日等，让他通过用紫冰银结印符，照生日在结印符上雕刻结印阵，在自己做好的法案前结下蝎夔、斗饕两阵，以此来化解孩子所中的降头术。我和胡宗仁还有付韵妮一直在武隆多呆了两天，直到孩子的情况明显好转后，我们才给司徒回电话说，他的法子奏效了。

按照我们之前答应那个男人的要求，我和胡宗仁先是站在我们自己的立场上，好好教育了胡主任一顿，还问他多给了点辛苦钱，并且带着他当面跟男人和他老婆道歉认错，双方也达成了一些所谓的“赔偿”，这件事才算是有个善终。

回重庆的路上，付韵妮对胡宗仁说，今后如果你敢背着我做出这样的事情来的话，当心你的小命！胡宗仁面带坚毅表情正气凛然地说，怎么可能，我要是这么做了估计我认识的所有人都会杀了我，因为你是那么的优秀，那么的让我痴迷。

于是那回程的一路上，我都把音乐声开得很大。

第一百零八章 沉香

我一直觉得自己算是一个喜欢自由的人，所以我喜欢无拘无束的生活。早年因为工作的关系，也四处奔波，去了不少原本向往的旅游城市，但是每次都不是去旅游的，而是去做单子。所以这就让我的这份自由似乎是加上了一道枷锁，那感觉就像是一个风筝，让我飞到一半正在爽的时候，被猛力扯回到现实里，那是因为我忘记了自己脚上还拴着一根线。

所以我一直都不够自由。

例如我一直想去海南，至今为止，我只去过两次，却都待的时间不长，也都不是因为想要自由而去。当自由加上了佣金酬劳的砝码，就显得多么的不值钱。

这件事发生在2007年的年初，刚刚过完春节没多久，我正在感叹现在的春节真是一年不如一年，小时候的鞭炮声和舞龙舞狮都没了踪影，大年三十一家人围着烤火炉看看春晚就算是过年了。那是相当的没劲。于是春节的那段日子我除了成天在家里上网看电影以外，几乎是没怎么活动的。直到节后接到一个年轻姑娘的电话，虽然显得焦急，但是我依然还是能从声音中分辨出，来电者定然是个美女。

这不能怪我，这只是我一种悲哀的反射行为。其实很多人都说声音和长相是呈反比的，例如我和你老师，青藏高原老师，以及不见不散老师。但是那仅仅是唱歌的方面，区分一个人的相貌和声音是否匹配，还得注意听他们说话的声音，尤其是方言。经过我多年的研究，我觉得自己还算是天赋异禀，果然在我和这个姑娘见面的时候，我证实了我的猜

测是正确的。

大冬天的，姑娘穿着貂绒大衣，却还带着一副红色边框的蛤蟆镜，那样子很像是一个老公常年在外奔波，自己疑神疑鬼想要雇私家侦探调查一样，而我就是那个私家侦探。姑娘姓马，是成都人，她告诉我自己大学毕业以后，就跟着自己的姐姐在重庆做包包生意，主要做一些香港高仿的爱马仕古奇等高端女包，目前在重庆几大步行街都有店面，看得出她的生意还是做得不错的，起码她身上那件貂绒裘衣我是买不起的。从她和我的对话中，我得知了她辗转打听到我的目的。这次遇到事的不止有她自己，还有她的姐姐。

她告诉我说，前阵子姐妹俩生意做得不错，于是就抽时间，姐姐和姐夫带着妹妹一起去了海南旅游了一次。回来以后姐妹俩都不约而同地开始做同样的梦，梦里面总是有个衣衫褴褛的老头儿，死命掐她们的脖子，每次惊醒的时候，都是自己在梦中被掐死的时候。起初我以为是简单的鬼压床，因为如果家里有鬼的话，而那个鬼碰巧喜欢压床的话，那么全家只要命道接近的人，例如父子女子，兄弟姐妹，都会被同一个鬼魂给压着。所以出现同样的现象和梦境也不是不可能。谁知道当我还未能说出口的时候，马姑娘就抢先说，她当时还认为是鬼压床，后来还特别在家里点了安神香，睡前默念佛号，但是依旧没有用，反倒是情况越来越严重，持续了大概一个礼拜的样子，最近几天早上和姐姐起床后，洗漱的时候甚至还发现手腕上有抓过的瘀痕，姐姐更为严重，发现脖子上有一圈深深的勒痕，紫红色，好像是被什么东西使劲缠住了一样，但是姐姐和她自己却对这件事没有一点感觉，于是两姐妹讨论的时候就说到最近几日来自己做的怪梦，才发现大家的经历是一模一样的，这时候才引起警觉，打算向我这样的人求助。

其实当马姑娘跟我说起瘀痕的时候，我突然想到很早以前一起跟师父办理过的一个案子，当时的案发地是在云南滇西南，瑞丽附近一个叫姐告的边境小城，毗邻缅甸，当时有个人因为从一个缅甸商人手中收购了一块玉扳指，随后自己佩戴扳指的那个大拇指被门缝轧断了不说，双手的手腕和双脚的脚腕上都莫名的开裂流血流脓，后来经过查明，发现这个玉扳指并非新进的加工物，而是早在二十世纪初，缅甸还不是一个国家而是印度的一个省的时候，且当时本身印度都属于英国的殖民地，

当地一个大户人家的待嫁女儿的所有物。但是由于其未婚夫意外身亡，她被迫改嫁，改嫁后日子过得非常不好，于是就跟婆家的一个马夫偷情，后来东窗事发，马夫被活埋，而这个女人则因为不守妇道的关系，被私刑处以刖刑。所谓的刖刑，就是把原本属于身体的部位用外力强行取下，于是那个女人被挖掉双眼，先断了双手双脚的指头，再在这番折磨后，以手腕和脚腕为界，刖手刖足。最后女人也是因此而死。因为死于非命，心中怀有极强的怨恨，于是当她的玉扳指流落到几十年后的民间，她再出来重新作怪。

师父当年同情她原本的凄惨遭遇，但是也不能因此而放任作恶不管，于是还是最终采取了比较极端的方式，让她为自己的所作所为付出了代价。

所以当马姑娘说到手上的瘀痕时，我不由自主的想起了这件事。没有别的意思，也很有可能是因为鬼怪的关系而造成体表表象相似，但是我还是打算亲自去马姑娘的家里看看，通常有鬼魂呆过的地方，多多少少都会留下点痕迹，而这种痕迹我是能够用罗盘捕捉到的，再加上姐妹俩连续好几天都出现同样的状况，那么就很有可能这个鬼魂依然还在那没有离开，而能够给人的身体制造出明显的痕迹，说明这个鬼魂的力量也不弱。既然留下了，说明有执念，既然影响生人了，说明这份执念八成就是怨念。于私我得把马姑娘的这笔佣金给挣到手，于公来说，让这样的鬼魂放任自流，也绝非好事。

当我提出要去她们家里看看的时候，她先是犹豫了一会，接着拿出电话给自己的姐姐打了过去。虽然听不到姐姐在电话那头说些什么，但是从马姑娘单方面的说辞来看，她应该是在征求姐姐的同意，让我去她们家里实地看看，顺便她还问了一句，姐夫在没在家。

我当时觉得挺好笑的，莫非她是认为我去她家是想要侮辱她？我这么秀色可餐，还无力反抗，我还怕她侮辱我呢！成天跟姐姐姐夫住一块，你姐夫估计比我要危险得多，不是有句话吗，姨妹儿姨妹儿姐夫有份儿。于是我们在离开茶楼坐上她的MINI后，我在路上就只问了她一句话，我问她你一直跟姐姐住在一起的吗？她告诉我自己的房子刚接房，还没用装修。于是我打岔道说，今后你装修的时候，最好是找个师父看

看先。

马姑娘的姐姐家住在江北区大石坝石门大桥北桥头附近，小区大部分都是跃层房屋，算得上是稍微高档点的小区了。进门以后姐姐和姐夫都在，姐姐和妹妹长得很像，就是岁数稍微看上去大了几岁而已，也都是美女。姐夫在一边用略带怀疑的眼神看着我。虽然这已经不是第一次有人用这种目光对待我了，但是我想有时候既然双方的合作首先建立在一个彼此不够信任的基础上，那么这种单子就当是纯粹挣钱算了。于是我推辞了那些无谓的口水话，告诉她们，现在就开始吧。

我拿着罗盘在姐夫的监督下，屋里屋外地走了几圈，第一次并没发现什么，只是在床上发现点踪迹，接着我用问米的方式，最终在姐姐和妹妹各自的床头柜里，找到了两个福袋，福袋是深红色的小绒布，金丝封口，福袋上写着“珍宝楼”三个字，还有一朵莲花图案。但是袋子里都是空的，而这两个一模一样的袋子，却都有比较明显的灵异反应。

于是我把两个袋子拿起来走到客厅招呼大家坐下，我问她们姐妹俩，这个袋子是从哪弄来的，姐妹俩都说前段日子去海南的时候，在当地祭拜妈祖，后来导游带着到一个专卖风水物品的店里买的。我说妈祖是船工和海员才拜的神仙呀，你们跑去拜什么，她告诉我说是当时导游一阵神侃后，大家都去了，自己也就跟着去了，在当地妈祖庙边上的小店闲逛的时候，就买了这两个福袋，我问她们这福袋里原本装的是什么东西，姐姐伸手从毛衣里面拉出一串佛珠说，我买的就是这串佛珠，我妹妹买的就是一串手链了，都是珠子，卖得还不便宜呢。

我当时非常不解，佛珠本来是佛家的东西，妈祖严格说起来，还是算道教这边的神仙。按理说拜妈祖的人除了香烛以外基本是不用佛珠的，拜妈祖却戴佛珠，那不是不伦不类的吗。再加上佛珠本身就具备一定的辟邪的作用，怎么会不但不辟邪，反倒招鬼了呢？疑惑之下，我请求姐妹俩把佛珠摘下来给我看看，姐姐取下来以后，还从口袋里摸出一双白色的手套递给我说，这是当时店家送给我们的，说佛珠要认主人，别人碰它的时候，要戴手套，否则就会把运气给带着。

原本我忍了很久，这下就有点发火了，我说我告诉你这次你们姐妹俩遇到的问题就是出在佛珠上，你还认为这能给你带来好运吗？但是虽

然不爽，我还是乖乖戴上了手套，毕竟是客户。但是我还是有点酸溜溜地说道，其实店家给你们手套，是因为佛珠需要拿在手里把玩，不同质地的佛珠会经过把玩后变成不同的颜色，例如紫檀木的就会变成深紫色，红檀木的就会变成深红色，手套的用处在于不让你们的手上沾上他喷漆的颜色，而不是锁住自己的运气的。

我仔细看了看佛珠，纹理非常平顺，没有打蜡，但是显得打磨技术还是极佳的，一串108颗的脖挂佛珠，一串15粒的手戴佛珠，颜色是茶色，由于我对木材的认识极少，所以我问她们，这佛珠是什么质地的，姐姐告诉我，这是沉香木的，据说是海南原产的上品沉香。我问她说，你仔细回忆下那天你们购买这个的时候店员跟你们说的全部内容，尽量能回忆起多少就告诉我多少。

姐妹俩相视对望了一眼，然后姐姐开口说，当时她们正从妈祖庙里出来，因为觉得可能是不懂妈祖的东西，在里面呆久了也没有意义，但是出来以后，发现导游和司机在一边蹲着，于是就上前去问导游说什么时候才动身去下一个景点，导游告诉她们说得等庙里的团员都出来了才行，现在时候还早，你们要不就自己四处逛逛吧，买点纪念品。导游跟姐妹俩说，你们来了总该买点什么纪念品回去，我知道这里有一家专门做转运饰品的店，大家都说很灵，我带你们去看看。姐妹俩一听觉得闲着也是闲着，于是就跟着导游进了那家店。

进店以后导游跟老板说，这是他的客人，让老板找点好东西，说完就自己离开了门店。姐妹俩一进去就看上了里面的貔貅佛珠一类的，但是最终选中了这两串沉香佛珠。但是当时妹妹有点不信，害怕是随便找的木头，然后喷漆喷成沉香木的纹路模样，以次充好。再加上很多人都知道，在旅游景区买东西，其实是很难买到真东西的。于是她就问老板说，你这个有没有鉴定证书呀，会不会是假东西啊，开没开过光啊之类的，店老板就告诉她们姐妹俩说，放心吧，它们手上选中的这两串珠子，和以往批次的不同，这是新做成的，而且每一粒都是精雕细琢，原产的海南上好沉香木，还不是人工种植的，是从别人的老屋里拆房梁拆下来的，上好沉香木的老料啊。

第一百零九章 老屋

我伸手对姐姐说，你等会儿儿，老料，什么叫老料啊？姐姐告诉我说，就是那种以前海南民居的木房子，房子是用沉香木做的，那根老房梁是经过了很多年的老木头了，这就叫做老料。

我说我明白了，如果真的如同店家所说，这佛珠的原材料是老屋来的话，说不定就跟那家老屋的原来住的人有关系。我对姐姐说，你们俩能让我看看你们俩的瘀痕吗？姐妹俩分别撩起袖子和衣领，然后我从妹妹开始，仔细看了看。

妹妹的两只手的手腕上都有瘀痕，那种样子就很像是有人用食指和拇指加上虎口用力掐出来的痕迹，但是痕迹的周围没有浮肿，这就说明这个痕迹并非由外而内的造成的，根本就是自然而然出现在她的手腕上的，而且她也说自己一点感觉都没有。我伸手用两根手指把她手腕瘀痕稍微往外拨了拨，使得皮肤绷紧，我仔细看了下，发现那种紫红色的瘀痕，会随着皮肤走向的改变而改变，这就说明如果就算是真的有伤，那伤也是在皮肤上，并没有深入到肌肉里。然后我看姐姐，姐姐的脖子正面有和妹妹一样的瘀痕，但是后脖子上却没有，如果是因为佛珠掉色的缘故的话，则应该是后脖子有而前面没有，加上瘀痕的方式和妹妹一模一样，我再拿罗盘分别在佛珠和瘀痕上一打，那种反应就是在告诉我，这是明显的鬼挠身。

鬼挠身是我们行里的喊法，意思就是鬼和人通过介质的接触，从而在人的身上留下很明显的印记。也许夏天的时候我们都有过类似的经历，当我们铺上席子，睡了一觉后发现，背上或是大腿或是胳膊上，有

那种一条一条的，好像是瘀痕一样的东西。而大多数的情况下，这种现象是因为睡姿持续时间过长，而导致血脉不畅造成的，但是也有少数是因为鬼的关系。举个例子来说，也许这一晚睡得很好，但是醒来后发现这样的痕迹，那么也许改善下伙食，让血脉流畅后就行了。但是如果你整晚做了噩梦，醒来后发现一些本身不直接接触床铺的位置，如马小姐的手腕，马大姐的脖子等，这些地方出现了明显的瘀痕，那么请小心一点，这就很有可能是鬼挠身的现象。

我没有说话，于是把两串佛珠集中在一起，用我平常带路的手法给上面的灵尝试着带，但是我感觉到它并不愿意离开，那种感觉就好像是一根一头缠死在树上的橡皮筋，虽然使劲拉能够把它拉到比较远的地方，但是它的方向始终还在那棵树上。

马大姐问我，能不能把佛珠带走然后想法子销毁。我说不行，不能不把事情弄清楚就用这种方式对待上面的鬼魂，马大姐说它们是鬼又不是人你客气什么，我说当你变成鬼的时候你就不会这么想了，马大姐也许是听出我话里有点带刺，于是就赌气在一边不说话了。眼看带不走，我也就只能把佛珠放下，然后另外寻办法。

我把鬼挠身这个道理简单讲给了姐妹俩，她们虽然吃惊但是也都知道我没有骗人。只是她们却怎么也想不通为什么自己花高价买来的开过光的佛珠，却反而招鬼。我摇摇头说，这个我也没办法直接答复你，你最好是按照售后书上的电话打给店家问问，主要是问问那块“老料”的来历。姐妹俩答应了，于是我们在产品包装中找到了那家店的电话，我理了理逻辑顺序，就给那边打了过去。

也许是我自己的普通话实在很烂，也许是海南人民的普通话比我还烂的缘故，光是打通电话说明意思已经是大约5分钟后的事情了。当我说我是前几天买的他店里的沉香佛珠的时候，他还非常得意地说这佛珠可是他们店里的好东西，我告诉他，现在这佛珠出邪乎了，希望他能够给我一个合适的说法，告诉我佛珠材料的来源，否则我就把这件事在网上给他曝光出来。那店主一听就吓到了，但是他并没有完全相信我说的话，从他的口气里我听得出来，他自己虽然是买这些佛具的，但是自己却不是个善信的人。于是我也懒得跟他多废话，我就说因为你是用别人

老屋房梁的老料制作这些东西，而且我打赌你没有开过光，真正开光是不可能有这些东西的。而且你只知道收购的房梁是沉香木的，你却没有任何仔细打听那家老屋之前是不是发生过什么事，是因为什么而拆房子，现在出了问题了，我有足够的证据证明你就是个商人，一个什么都不懂只会胡乱卖东西的人。

那个店主问我说，那房梁会有什么问题，不就是跟木头吗。我告诉他，如果我猜测的没错，那根房梁曾经有人上面吊死过。否则的话，木头上是不会残存灵魂的，更不会有灵魂把人的脖子给弄出一道瘀痕，就跟吊死的痕迹一样！

我这么一说，那边的店主就沉默了。隔了好一会，他说先生，我会给你们包了机票前，你能够把佛珠给我送回来吗？我赔偿你们三倍的价钱。我还得把同一根房梁做成的其他饰品追回来。我说不必了，起码我肯定得来一趟了，到时候你得带着我找到当初卖给你房梁老料的人，其余的，到时候再说。

那个店主在挂电话以前，依旧心存侥幸的说，先生，你确定这次是真的闹鬼了吗？我说是的，吊死鬼。

挂上电话以后，我跟马姐姐和马妹妹商量了一下，由于姐妹俩都是女孩子，跟着我一起去似乎是有点不方便。所以姐夫就跟我说，他和我一道飞。我答应了，于是当天晚上我在她们家里的各个角落里鼎钉子埋米粒等，接着把那两串佛珠盘成圈，用家里的碗压住，碗口平放了三支香，碗里装上盐水。因为木质佛珠这样的东西一般来说是不允许浸泡的，盐水本身具有消磁的作用，加上香的供奉，我想勉强一个晚上还是能够对付过去的。第二天我们就一起定了机票，直飞海口。当我问起姐夫，昨晚你老婆和你姨妹还有没有做噩梦？他告诉我昨晚好得多了，但是还是睡得不好，时常会惊醒。我叹气说，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如果那个店家卖东西给你们的时候说的都是真的话，那么问题的根源就一定在这些佛珠的材质上，既然是房梁的老料，你想想房梁上能够惹出什么死人的事情来？除了上吊死人，你还想得到别的吗。姐夫摇摇头说，昨天我离开以后他们几个也商量了一下，因为她们结合自己的遭遇加上我对她们口头上的分析来看，大家都觉得我说的是真的，即便也许

事实可能有点差距，但总之不会差很远。我也告诉了她们，这件事要是彻底地解决，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找到问题的根源所在，并且解开这个结，那么这个亡魂才有可能安然离开。否则即便是采用一些暴力的手段强行驱赶，如果赶走了倒也罢了，如果我的能力不足的话，会增强这份原本就不轻的怨念。

吊死鬼就是以悬挂脖子的方式使得自己窒息而死而产生的鬼魂。这类鬼魂的分类在玄学上来说是一个大类，因为自古以来，绝大多数自杀的人选择的方式都是“悬梁自尽”，甚至很多人在悬梁以前就知道，这种自杀的行为很容易导致灵魂无法离开。举个例子来说，假设一个人的正常寿命换算成距离的话，是100米。于是我们找到一根100米长的绳子，但是当在这根绳子50米处的时候，把它给剪断，那么它就会变成两根50米的绳子，但同时它也是两根各自不完整的100米绳子。也就是说，当一个人若主动寻求死亡，那么这种死是以干预的手段把自己的灵魂和灵魂依附的肉体强制性分开，而自杀的人，其动机原本就带着哀怨，这样的鬼魂本来就非常难办，而且会随着时间的日积月累，这种当初造成自己寻死的动机会越来越强烈，所以遇到这类的时候，带起来十分麻烦。而且吊死的人，很多会因为压力的关系而突出眼球，吐出舌头，可谓死状可怖，也就是当灵魂离开肉体后，看到自己最后的样子，就是那副模样了。所以吊死鬼是一种我们往往会尽量不去碰，碰到了也会大呼倒霉的一种类别。

我告诉姐夫，昨晚我并非有意去讽刺你老婆，只是我觉得在我看来，即便它只是个微不足道的鬼魂，我们手里就算有厉害的本领，也不该就如此贸然将其消灭，将心比心，就算是死刑犯，他也不该在未经宣判的时候，就被人贸然处死。姐夫没有说话，我想他对我昨晚的讽刺还是有些介怀，这倒无所谓，有些我话我说到这个份上也就行了，人若不听，就犯不着喋喋不休。

当晚我请姐夫用红布包好那两串佛珠，我们直接约在了机场碰头。飞抵海口的时候，已经是夜里将近12点，下飞机后我就给那个店老板打了电话，我在订票后就告诉了他我们的抵达时间，他也早早就在机场等着我们了。接到我们以后，也许是自己心虚的关系，店老板对我和姐夫显得特别恭敬，直接带着我们上车，去了提前给我们定好的酒店，说让

我们先好好休息一晚，第二天睡醒了再直接去店里找他，咱们一次性就把事情给解决清楚了。因为姐夫知道他的店在什么位置，而当天的时间也的确太晚，于是我们到了酒店后，我先检查了一下床铺底下和房间角落，发现没有被人贴符或是买下什么咒包之类的，才安心休息。

这其实是我的一个习惯，尤其是在人生地不熟的地方，住酒店的时候我特别注意。一般来说，床底放了画像、照片、或是三角形的折纸的酒店不住，特别是那些床脚上能够看到明显的纸贴上去然后撕掉痕迹的，这些表示不管是之前的入住者或是酒店的开发者，都曾对这里的风水与灵性产生过质疑。甚至有些个别操守不好的师父，会悄悄在房间角落的地毯下或者踢脚线里，装上咒包，这样一来就很容易影响到下一个入住的人。进酒店，必须先拜厕神，就跟入住新屋拜灶神是一个道理，出门在外，还是得对当地的神明寻点庇护才是。镜子对着床的尽量不要住，因为我以前说过镜子的世界是反的，而镜子对着床的时候其实是在相应的吸取人的精气，久而久之会对身体产生不少不良的影响。导致人的气血下降，身体一旦虚弱，被趁虚而入也就不是什么稀奇事了。

姐夫看我进屋后又是拜拜，又是东找西找的，很不明白我在干什么，我跟他解释了他也没有很懂，我就索性懒得说了，我们俩洗完澡很快就先后睡了。

第二天一早起床后，我们连早饭都没吃，就被姐夫带着我坐着一辆三轮摩托车去了当时他们海南观光去的那个妈祖庙，这个庙其实叫做“天后宫”，天后也是很多地方尤其是闽南语系的地方，对妈祖的一种尊称。海南虽然在中国的南端，但是如果说起族群的话，都是属于闽南语系的。因为海南在几千年前，本来是一个荒岛，当时在现在两广一带的古百越人渡海到了海南，而分化出一支新的民族，叫做黎族，也就是现在海南岛上主要的少数民族。整个中国特别是沿海的地方甚至包括台湾地区 and 南亚地区，都会不同程度的祭拜妈祖，使其为远航的船工们在汪洋上成为一座灯塔，不让他们迷路而消失在大海里。而据称海口市的这座天后宫始建于元朝时期，算得上是整个海南岛历史最为久远的妈祖庙了。姐夫告诉我，当时他们来这里观光的时候，导游告诉他们，这里的天后宫，几乎能够代表整个海南妈祖文化了。虽然我没有进去，但是从门口的地方路过，我就觉得这个地方虽然历史悠久，可是渐渐也要跟很

多同样历史悠久的地方一样，被周围的水泥丛林，无情的淹没。

姐夫带着我沿着天后宫门口的右侧走了一段后，指着一间店铺说就是这里了。我抬头一看，除去店名以外，右侧还用小字写着“转运、招财、消灾”。我不由得笑了，现在的这些纪念品商店，为了挣钱还真的什么都敢喊啊。钻进店里，店老板一看见我们马上就从柜台里走了出来，然后到门口张望一番后，拉下了门口的卷帘门。我有点警觉，于是问他，你关门干什么，他说这里平常生意不错，要是来人了听见我们谈话可就不好了，我笑着说，你是把别人知道你店里卖了晦气东西，今后生意恐怕就没这么好了吧，他傻笑着说是是，然后招呼我们在一个小茶几上坐着，自己开始给我们泡茶。

海南人爱喝茶，这我一直都知道。我甚至还听说很多海南当地人，男人一早就出门，茶馆买一壶茶，一坐就是一天，而女人却都到庄稼里干活去了。也许是生活习惯吧，这我就不去评论什么了，坐下喝了一口茶以后，我对店老板说，我是受这位先生的雇佣才来的，所以你不用隐瞒我什么，你那佛珠的材料肯定又问题，你还是知道什么都告诉我的好，这样咱们才能不撕破脸皮把事情好好给解决了，否则我们俩干嘛还要来一趟。

我先把话说得有点重，也就省去了很多无所谓的口水话。店主连连说是，说明他自己还是意识到这次问题比较严重，想必不止我们才因为佛珠的关系打电话找过他了。他告诉我们说，当天接到我们电话以后，他就立刻给当时这批木材原料的供货商联系了，也大致把情况说给了他，那个供货商八成也是个正经生意人，于是就告诉了他这些木材的来源是哪里，但是店主跟我们说，他现在也就是打听到了材料的出处，对于那间老屋到底发生过什么事，他却不怎么知道。我说那你把你目前知道的告诉我好了。他说，这根老房梁当时的材料还不止房梁，还有屋子的基柱，以及挑梁等，都是从同一个屋子拆下来的，那个屋子已经好几十年没人居住了，只是遇到政府的开发，于是那些老木屋，尤其是又脏又旧的、影响市容的，统统都得拆迁，这种本来常年锁上没有人住的屋子，自然是第一批下手的对象。而当时的那个供货商和拆迁队的关系不错，大概是给了点红包，就把拆下来的老料给低价收购了，接着有抬高了一点价格，全部都卖给了他。

我打断他问，你确定他的那批货只卖给你一个人了？没有拆分卖给别家吗？他说是的，因为那个供货商也是老熟人了。当时房子其他木材都不怎么样，就顶上的梁和门是比较好的材料，还在家里找到点别的东西，例如玳瑁的茶杯之类的。我惊呼道，玳瑁可之值钱啊，你们要是能在屋里找到玳瑁的东西，那这家屋的主人肯定很有钱啊！玳瑁在我看来，就是海龟壳上的那层半透明的角质层，属于非常珍贵的赏玩物，这家人用玳瑁做茶杯，肯定也是个大户人家。店主摇摇头说，那这些他就知道了，反正那座房子在当地还算很有名的，只是本来当地人不多，而且民风比较淳朴，对于这些老房子也没我们内陆人那么坏心肠地想去一探究竟，所以几十年下来还是保护得比较好，就是本来有个大院围着，大院门口听说也有铁门，所以也没什么人进得去，房子拆了以后，家里找到的那些比较值钱的东西都被那个供货商给拿走了，木材就统一给了这个店主。

他还悄悄告诉我，由于几根大梁是沉香木的，所以比较昂贵，这也是为什么说这家人原本比较有钱的原因，虽然在几十年前沉香木的价值还没有被完全开发起来，但是当时能够用沉香木来建房子的人，肯定不会是穷人。

我问他，那地方在哪？他告诉我，在定安县。

定安县在海口东南不远处，只不过2007年的时候，那段路的交通还不算好走，于是我问店主从海口过去得多长时间的时候，他告诉我差不多得三个多小时。而三个多小时，也就是我开车去一趟成都的距离，所以我还没觉得什么，我坚持要他联系当地的那个供货商，我们当下就出发，到定安县跟他汇合，然后由那个供货商带着我们到已经拆迁的地方去看看，如果问题真的如我所料出在那里，我是必然能够找到点踪迹的。

在给供货商打完电话后，我们就坐着店主的车朝着定安县出发，那一路的颠簸，让我只想死。幸好我的屁股还算有点肉肉，不过经过这一路的颠簸，估计也就松弛了。我也总算明白海南的鸡蛋为什么会全国卖的最贵了，这一路颠簸下来，还能有几个是完整的呢。店主告诉我们，以前的路还要好走一些，不过最近在修路，所以很多社会车辆都必须走

以前的老路，这也是没办法的事。说是路程三个多小时，但是当我们到底定安县的时候，已经临近下午2点。

海南的年初还是温暖的，即便是定安县位于海南的内陆，风里却还是有些海水的味道，出点汗还是有粘黏的感觉。供货商在我们约好的地方碰头以后，听说我们三个人都还没吃饭的时候，带着我们去吃了定安县特色的羊肉汤锅，那种味道比起重庆的羊汤来说，少了一份豆腐乳的骚味，却多了一种原生态的味道。饭后的小点心是椰汁糕和萝卜糕，吃上去的味道跟重庆的灰粑差不多，就是更甜一点。总体来说，这一顿我还是相当满意的。吃饭期间我们聊起了前阵子供货商从老房子里拿出来的东西有点问题，供货商告诉我们说，先前出发的时候店主曾给他打了电话，所以他也把当时在屋里弄出来的那些自己收藏的玩意也带来了，于是他从包里取出来，除了那几个玳瑁的茶杯以外，还有一些别的看起来很精美的东西，例如几个白瓷的盘子和银雕的首饰。凑到一起后让我看看，我把几样东西分开用罗盘看的时候，发现它们上边普遍都有点微弱的反应，但是那种力量不足以影响到活人，所以供货商这么些日子也没事。但是我并没有把这个结果告诉他，我只是跟他说，你看指针都在动，你这些东西都不干净。

我其实是在回程的时候，把他那副玳瑁的茶杯给骗走。

饭后供货商带着我们沿着一些小路，走了挺远，几乎在靠近郊区的地方踩停下来，然后指着一块几乎被铲平的荒地说，就是这个地方。我惊呼到，这么大片地都是那个老屋子？因为我目测那片地足足有一个学校足球场那么大，供货商笑哈哈地说，当然不是，那个屋子虽然也挺大的，但是也就是当地以前的土豪的房子罢了。接着他带着我们沿着废墟走过去，一直走到一个只剩下石桩的地方，他说，就是这里了。这里没拆以前就是个大院子，但是几十年前荒废了以后，就让当地政府给修了围墙锁住了，本来还打算跟这附近的教堂一起，等到后来的时候开发起来当作一个旅游，但是教堂毕竟是宗教的东西，政府一时半会也不敢擅自拆了，后来考虑到这个老房子虽然还算气派，但是在这里显得非常不伦不类，加上本身的建设需要，也就拆了。我呢，是个投机商，我当初听了丈量队的人说过，这屋里的木料还是不错的，于是就托了点关系，等到拆之前先进去找了找，就找到那堆玩物，直到拆了以后，我就第一

时间去找人把那些废料全都运走了。我问他，你当真没有拆分卖给其他人吗？他说是的，因为毕竟是老料，用途其实不大，也就只能卖给一些加工商或是古玩店，但是这些东西虽然老旧，但是却没有什艺术欣赏的价值，于是干脆就一股脑全都卖给了海口的那个店主，中间自己赚点差价，也就是了，反正摆在家里也是废料一堆。

我点点头，心想这人还真是挺会做生意的。几句话的功夫就能把别人废弃不要的东西卖给另外的人。我问那个供货商，那关于这房子的事情，你还知道多少？他说，那多余的还真是不知，就知道这房子闲置了很多年，后来有些当地的小孩也翻进去玩，砸坏了不少东西，政府把围墙修起来以后，还一度专门请了个看门人，还养了狗，但是后来人和狗都没继续呆在这里了，于是就把门给锁上了。我问她，那传说呢？这当地有没有关于这栋房子的传说？他说这个就不清楚了，他也不是当地人，只是在当地靠着低价买高价卖做点营生而已。我问他当地还有没有别的认识的人的时候，他则朝着不远处另外一对看上去非常破旧的地方说，如果真的要问的话，咱们去前面村子里兴许还能问点东西出来。

于是我们一行四人沿着不宽的道路朝着村子里走，在靠近村口的地方我果真看到了那个黑色外墙的斑驳建筑，供货商告诉我，那地方就是这里的德肋撒教堂，不过几乎是荒废了，现在教堂已经成了危房，以前听说还有不少传教士，现在也都走了，就在村口那地方有个教会接待办公室，就一个人值班。我说这地方看上去哪像教堂呀，要不是那个十字架的话，谁知道这地方是不是哪个土豪以前的房子。

进村以后我对周围的人仔细打听，虽然老人也有不少，而且老人也往往是我重点打听的对象，但是村子里的老人几乎都跟我言语有些不通，好不容易问到正在屋外晒一种藤状植物的大婶，大婶却告诉我她也是外乡嫁来的，对这里的事情也不是很清楚，我问她这里资格最老的人是谁啊，还能不能找到，我说我正在做一个当地民俗的调查笔记，我是CCAV的人，大婶一听就来劲了，对我说，你上教会办那去问问吧，他们做教会的知道我们这儿的的事情，就算是不知道，也能给你找个知道的人。大婶突然的热情让我有点手忙脚乱，她大概真以为我是电视台的人，还把手在围裙上擦了几下说，你要是找不到路，我带你去好了。我慌忙说不用了大婶也说没事，很近。

无奈之下，我只能藏着我的谎言，任由那个大婶带着我们重新回到村口的教会办，里面一个穿白衬衫的老大爷正在打瞌睡。大婶拍了拍门，然后对那个老人说，宋大叔，我给你带点人来，是电视台的记者，他们有点事情问你。宋大叔看上去就是那种还没睡新鲜的样子，坐起身来打了个呵欠对我们说，几位请坐，你们想问什么你们就问就好了，我们教会办虽然现在只留了一个办公室在这里，但是过几年我们这里可就要重新修缮了，到时候记得也帮我们宣传宣传。我问他说，宋师父你知道村口不远处前阵子被拆的那片地，那有个围墙围起来的老房子，那房子以往是干什么用的你有印象吗？

我看宋大叔是典型的汉族人长相，跟很多海南土生土长的老百姓还是有些区别，所以我也就是试探着问了一问。宋大叔说，那个房子荒了好多年了，我来这里都三十年了，一直没见到里面住人，那房子的事情我也知道一点，但是不多，这家老屋的人都死光了，也没后人，所以你要问个准确的可能还只能去问村长，村长都还不见得真的知道呢。

这我是相信的，自从海南开放以后，大部分的村长都是指派的，除非是那种闭塞偏远的小村庄。如果还需要找到别人进一步了解清楚的话，在那之前，我还是得让这个宋大叔说说他所知道的事情。于是我问他说，这房子以前的主人你们都没见过是吧，他说是的，我说那是为什么人就突然没在这住了呢。宋大叔说，当时他刚刚到这里来的时候，也有过同样的问题，也问过不少村里的老人，老人们告诉他，这家屋子以前的女主人其实和他们教会还是有莫大的渊源，因为定安县的德肋撒教堂算得上是海南岛本土最老资格的教堂，在清朝光绪年间就已经由一个法国的神父和一个澳门的传教士斥资修建了，距离现在已经一百多年的历史。海南岛和中国的别的地方不一样，并没有经历过过长时间的战乱，这里除了在1939年起被日本占领后，抗战结束也就光复了。而日本人占领海南岛也没有发生过什么特别大规模的战斗，日本投降以后国共两党曾在海南岛发生过一系列战斗，定安县位于海南岛的靠北位置，当初战乱不断，但是正规军交战起码还不会过分地去伤害百姓，真正让这里老百姓感到畏惧的，还是战前战后的土匪。

宋大叔喝了一口茶，然后放了一个槟榔到嘴里，接着跟我们说，就在解放以后，因为战争停止了，那些教会的传教士们又回来了，但是由

于人口比较少，而且大多数并没有真正的信仰，所以由教会出钱，在当地兴办了一所教会学校，而那个老屋原来的女主人，就是一个从外地受聘来这里教书的老师，嫁过人，前夫曾是国民党的一位军官，但是当时由于抗战胜利后，许多国民党官员都丢弃了自己的糟糠之妻，到了这个村子以后，她就被老屋的主人给看上了，说媒成了以后就嫁给了这个屋子的主人。我问宋大叔，那个老屋原来的主人是干什么的，他说，不就是个当时的地主吗？有人说日本人在的时候他还当过汉奸，但是这个就没多少人知道是不是真的了。岁数据说是比那个女教师要大不少，反正那个屋主的儿子比女教师小不了几岁。我点点头，大概能明白当时的那种关系，于是我问他，那后来呢，这些人都去哪了？宋大叔说，这些也都是他听说的，只知道在文革期间的时候，女教师作为一个知识分子，而且还有地主老婆的身份，就被带走了从此再无音讯。地主家是重点批斗对象，屋主就连夜逃跑了，儿子是在半路上被人抓住，也是躲躲藏藏，但是跟老爹走散了，后来听说儿子上山当了土匪，但是被剿匪的时候给打死了，老爹也不知道为什么，在某个夜晚悄悄回了自己家，然后把自己吊死在家里了。

我一激灵，我问宋大叔说，吊死的，你确定吗？宋大叔说，反正当时我来打听的时候村子里的老人是这么跟我说的。我说你还知道点什么，吊死在自家屋里的消息是否可靠？他说，真伪这我没办法确定，如果你一定要个准确的答案的话，你可以去找村子里的黎老汉，现在村子里的老人不多了，能知道当年这些事情的就更少了，反正我当时到这里来的时候黎老汉也跟我一起聊过这事，你找到他一问就知道了。

我说那麻烦你了宋大叔，你告诉我黎老汉住在哪吗，他说你别急我查一查，于是开始翻看着自己桌上的那个小本子，接着对我说，几社几号。我记下来以后，问那个带我们来大大婶说，您告诉我这地方朝哪个方向就行了，我们就自己找去，不麻烦你了。

从教会办公室出来后我们又走了差不多二十多分钟的路，才找到那个黎老汉的家。我还没跨进他们家的篱笆院子，就看到一个卷着裤腿赤脚的老汉，正在挥舞着一个类似木槌的东西，一下一下在一个小缸里槌着看上去很像是糍粑的东西。我知道，这个人想必就是黎老汉。于是我上前打招呼发烟热乎了好一阵后，当我得知他就是宋大叔口里所说的那

个黎老汉后，我又开始一步步地跟他聊起来，其实内容都是宋大叔告诉我的，我需要黎老汉告诉我的就只是这些传闻的真伪罢了。黎老汉最后告诉我，首先那个地主是真的吊死在自己家的，但是死因据说是逃到外地但是没有钱了，于是不得不回家把埋在地下的财务物找出来，所以才半夜摸回家里，但是回家后听说是突然觉得自己命苦，老婆下落不明，儿子也被人给打死了，自己也是一把岁数，还得偷偷摸摸地回来偷自己家的东西，心里愤恨，一时想不通，就自己把自己挂死了。我问黎老汉，当时死了以后是谁发现他的，黎老汉说，这个就不清楚了，但是当时自从村子里传开说地主吊死在自己家的时候，他也跟去看了热闹，在场的人说是把自己挂在堂屋的房梁上了，死的时候舌头都吐出来老长，我倒是觉得那个地主挺可惜的，早年日本人在的时候我还很小，但是那个地主已经成家了。后来日本人跑了，他还把自己家里的米和粮都分出来给了村民，而且解放后修教会学校的时候，还让我们这些没念过书的孩子去上学，修学校的时候他也捐了不少钱，本来好好一个人，硬生生被逼得妻散儿亡，自己老了还要上吊自尽。

说完他沉默了，我也沉默了。过了好久我才说，想必是虽然自己老了，却不知道什么时候这种日子才是个头，多活一天都是担惊受怕，多折磨人呀。

黎老汉没有说话，只是抠了抠自己的脚。

我给黎老汉留下一百块钱，然后告辞，朝着村口走的时候，我跟随行的几个人说，现在事情基本上也算是弄清楚了，首先这个鬼肯定是个吊死鬼，因为这些已经被当地人证实了。其次他不愿意离开甚至拒绝我来带路，这说明他还有心结。就之前宋大叔和黎老汉的口述来看，这个老地主当时自杀的时候，心里更多想的是自己的悲催，觉得老天爷不该这么对他，而非对什么东西有所留恋。这样还真是不好办，因为如果这种遗憾和怨恨是自己给自己的，那么他就会一直原地打转，越陷越深。我们甚至无法找到他的根源所在，只能尝试着一点一点的带，让他自己明白了。

姐夫问我，那你打算怎么做。我说首先这两串佛珠，除了那个佛头和六粒弟子珠以外，其他的都必须到他的老屋遗址上去念咒焚烧，接着

我转头对供货商说，你手里的那些东西，也一样也不能带走了，你得还回去。这对你来说损失不了什么，毕竟你说穿了也是偷的别人的东西，但是对这个老地主来说，把原本带有他生前信息的東西还回去，这在我们行里就是一种“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的做法，说白了，我要送走的不仅是它的灵魂，还有吊死他的房梁和生前的物件。因为这些留存有老地主的怨念和信息的东西如果还留存的话，难保今后还出什么乱子，再者如果不这么做，我估计地主也不肯跟着我走的。

走到村口后，供货商再一次带着我们到了老屋的遗址。奇怪的是我用罗盘找了很久也没能在废墟里找到其他的踪迹。于是我嘲笑着对供货商说，当时你收拾得还真是干净啊。接着我把那些东西集中到一起，从马大姐的那串挂式佛珠上拆下六粒弟子珠和那个佛头，佛头给了姐夫，六粒珠子分别给了店主和供货商，然后把剩余的堆放在一起，用绳围住，绳头也是用钉子给钉在地上，接着我开始念咒，直到那堆东西的拼凑出一个比较完整的灵魂，然后我一边使劲拖拽着那个地主的灵魂，要他跟着走，他还是比较抗拒，直到我没有办法，一把火烧掉了佛珠等物，才算是一半劝诫一半强送才弄走了他。佛珠很快化成灰烬，玳瑁只是烧的有些发白，但是形状还在，那些首饰则完全没变。这下我又犯难了，后来仔细想了想，于是用手帕收起那堆烧完的和没烧完的灰烬，悄悄绕到了教堂背后，挖坑埋了下去，也算是一种镇压吧，就是当时并不知道管不管用。

回海口的路上，店主很担心，说还有些别的材料还没能追回来呢，会不会没弄干净，我说这个只要魂带走了理论上是不会的，我之所以把佛珠上的东西分给你们，也是让你们至少要供奉49天，如果这期间还是没什么事的话，基本就不会有事了。其实我心里想的是，如果这49天平安度过的话，就说明已经是彻底干净了，那样这桩事情也算有个了结。

定好机票后第二天离开海口回重庆，店主送我们到机场，此期间他也把起初许诺的赔偿给了姐夫，也给我们报销了来时的机票。回到重庆以后我也先收取了马大姐他们一半的佣金，并且双方约好如果49天后没事的话，剩下那部分钱就会跟我结算。

说实在话，当时我心里挺没底的，因为我自己也不能够确定到底能

不能安然撑过这49天，其实离开这回事跟自杀是一样的，如果自己想做，那么外人其实是很难阻挡的。例如一个人决心要死，无论我怎么劝，他也未必会因为我的劝诫而不去死。一个人不愿意离开，也未必是我使蛮力就能真的带走。所以我那期间还是有些心虚的，算是在赌，碰运气吧。地主的死亡在我看来是个悲剧，是属于自己无法抗拒的一种悲剧。遇上了不对的时局，任何人都有可能变得很脆弱。

不过既然连死的决心都能下，那为什么就没有坚持活下去的勇气呢。

所幸的是，49天安然度过，我也如约拿到了钱。

第一百一十章 棉花

大家都知道，棉花是一种常见的，应用面非常广泛的农作物。主要用于轻工纺织和医疗卫生。并不是家家都能够买纯鹅绒的被子来御寒，也有不少黑心的商人用医疗垃圾以次充好，那叫做黑心棉。女人们化妆卸妆，总是会用到棉签，每年大量去新疆地区采摘棉花的外地工人，也总是轻易成为摄影师的摄影主题。总的来说，棉花的用途几乎随处可见，低调洁白，却又那么举足轻重。

但是你们知道吗，医院里的棉花，也许就功能不只这么简单了。

这件事发生在2008年，那一年的地震，让官方统计的8万人成了举国之殇。当然，官方嘛，你是懂得的。地震是5月12号发生的，我则是跟着其他几个朋友在5月19号赶到了都江堰。而19号的那天，恰巧就是地震当天死去的人的头七。当时我无能为力去做些什么，只得放下我们带去的救灾物资，然后离开灾区。回到重庆以后，因为成都有不少伤重患者已经让医院的负荷吃不消，于是很多都被专门的救护车接到了重庆进行治疗。新桥医院，西南医院，大坪医院，作为军队后勤的一线医院，则义不容辞地展开了救援工作。

我这人，可能是性子有点陡的缘故，一直有一种比较反叛的情怀。但是那一年的地震，官兵的奋力抢救和全中国人民的声援呐喊，却让我非常感动。我甚至还记得当初有个新闻播报员，在直播过程中，数度哽咽，这一切让我非常动容，于是我身边的几乎所有人，都是有钱出钱，有力出力。在这种生死关头，我们放下了彼此的成见，选择了和民族站在一起。对于我们的救灾能力，我还是非常赞许的，包括部队的反应速度，唯独在统计死亡人数的时候，我心里微微摇了摇头。不过虽然如

此，我也没有证据去说这个数字是错误的，毕竟少一点，大家也就安心一点。当局的处理方式，我总的来说还是非常认可。而当时也透过一个大坪医院的医生朋友密切关注着那些伤者的情况，希望自己多少能够为他们做点什么。

真正坐不住的时候，还是在当时某天的一条晚间新闻播出的时候。说某位伤者血型特殊，急需一种比较罕见的血型，但是重庆的血库储备里，似乎是没有。当时我就意识到，这个人有可能挺不过去，与其在家里坐着干着急，我还不如到医院去看看呢。虽然我自己并非这样的血型，于是当晚我就跟彩姐说明了，第二天一大早，约了一个朋友，就一起去了大坪医院。

我这个朋友姓周，跟人合伙开了一家丧葬一条龙。他的合伙人主要就是接一下生意，卖卖骨灰盒，画画像一类的，而他则是个喊魂师父。我曾经问他，你喊魂的那套路子我怎么都看不懂啊，他也神秘兮兮地跟我说，其实很多他自己都不懂，这一连串的动作和号子都是他跟着自己的师父依样画葫芦的学来的，例如当香烧到什么时候该抬脚跳几步，招魂幡上的纸片顺风或逆风的时候应该怎么走位等。我说那你自己都弄不明白，你怎么确定你在人家葬礼上喊魂的时候，还真的喊到了呢，他说那还不简单吗，要是喊不到，那些逝者肯定得来找我麻烦，到时候我就能发现了呀。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情不自禁地竖起了赞许的大拇指，我觉得他简直就是个人才。在这行混的时间比我还久，却翻来覆去就只会那么几招，最重要的是直到现在也没有出过任何纰漏，也不知道是人品好还是运气好，总之他对我们很多人来说，算是一个福将，有他在的时候，很多事情都会在你尚未察觉甚至他自己都糊里糊涂的时候，却被撞大运的解决得妥妥帖帖。

在快到医院的时候，我给那个在医院的外科医生朋友打了电话。这个医生朋友姓梁，是我儿时的玩伴，早年在我流浪期间，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三军医大，顺利拿到了外科临床医学博士学位，在读博的最后几年就选择了到医院半医半读，一方面加强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另一方面也协助那些原本就在大坪医院就职的主任级医生，写一些

医学专著，同时也完成他的博士生导师论文。他是自从我回了重庆以后就一直知道我在做什么事的人，而那年他还在念书。

作为一个医生，原本是应该相信科学的，可小梁虽然深信科学，但是却难得的不排斥我的行业，他甚至还常常跟我打电话说一些他觉得奇怪的、医院发生的事。因为医院在我看来，是一个死亡率比较高的地方，所以难免碰上点什么，不过我一直跟他强调，只要你是一个行得正站得正的人，你也没必要畏惧鬼怪，因为心里的那个鬼才是最可怕的。

也许是他入行尚浅，还没有见惯生死。那天我和周师父赶到医院的时候，他已经忙了整整一个晚上，见到我以后，就好像见到一个多年不见的重要的人，他没能控制住自己的泪水，抱着我在医院的走廊上大哭起来。我安慰他，告诉他这些不是他的错，他已经尽力了。电视上不是经常这么演吗？手术室的门打开，家属一拥而上，医生很帅的丢下一句：对不起我们已经尽力了。正如我以前说过，我也接触过不少所谓的医德很差的医生，但是毕竟不能以偏概全，如果是我们的制度本身有问题，就好像是一个围满了苍蝇的臭鸡蛋，就算你一股脑消灭了所有的苍蝇，鸡蛋依旧还是臭的。所以从这个方面来说，小梁算得上是年轻医生里，心肠很好的一位。

我原本打算去看下那个需要输血的病患，但是小梁告诉我那个人我们进不去，在ICU病房的，属于特别看护的病人，不过既然我们来了，他的科室里也有几个非常垂危的病人，如果我们愿意在力所能及的范围里稍微帮上一把，他也会代替那些目前还没被找到的患者家属谢谢我们。

我问他，你的科室里，现在最严重的到什么地方？他告诉我，深度昏迷，高位截肢，都还不一定能挺过来，现在已经生命迹象非常弱，随时都有可能死去。我问他，从你们医院接受这些病人到现在，有多少是抢救无效死去的？他说已经好几个了，目前都还没能够找到家属，尸体都停放在太平间里。

我点点头，放在太平间我还相对放心一点。因为但凡这种比较正规的大型医院，太平间虽然是停放尸体的地方，但是基本上都配备了高密度的蓝光杀菌灯，于科学上解释，这种灯的灯光是可以杀灭那些尸体散

发出来的细菌，但是我却不得不说，这种灯光，也是在组织鬼魂回到自己的身体去。不上不下，不进不出，最终沦为野鬼。于是我对他说，那咱们现在先去看看你科室的人吧。

有医院的人带着，我们随便撒了个谎就进了病房，病区外边有很多等待的媒体，所以在进入病区的时候，小梁给了我们一人一副淡绿色的口罩。我进病房看的主要原因是害怕这个人已经死了，只是残留了一些生命现象。因为重度昏迷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是灵肉分离的一种表现。生命还在继续，但是灵魂已经离开了肉体，想走走不了，因为身体还没有彻底死亡，想回又回不去，因为肉体已经失去了再度接纳它的能力，所以可以这么做一个判断，如果我在病房里用罗盘探灵或者周师父喊魂，如果喊到了，那么这个人基本上就是没救了。但是如果喊不到或是探不到，那么这个人生存下来的可能性就很高，这就是一个相互角力的关系，如果一个坚强的灵魂能够战胜病痛，那么就说明他的灵魂和肉体还在一起，这样他存活的可能性就大些。由于毕竟是医院的病房，让周师父那一套乱七八糟磨磨蹭蹭的喊魂指定得整出不小的动静，于是我就在病房里用罗盘开始测，最后得到的结果是，这个人的灵魂还在身体里，这无疑是一个喜讯，于是我告诉小梁说，好好照顾这个人，只要他自己够坚强，那么他就一定可以活下来。

于是小梁信心十足，问我还要不要看看别的病人，我说不了，如果你方便的话，你就带我们到停尸房去看看吧。小梁愣住了，他问你们去那看什么，我说这些人都是因为天灾而骤然离世的，停尸房鬼魂是进不去的，但是它们很有可能还在原地，所以我得去看看它们是否被阻挡在门外，如果是的话，我想我才能真的帮他们做点什么。

小梁犹豫了很久，对我说，医院的太平间一般不会让人进去，甚至连他们医生都避开那个地方，不愿意去，只有在家属认尸或者警察查案的时候才会同意进入，你们要进去我得找个什么名目好呢？我说你就说我们是家属来认尸的不就完了么，他说那可不行啊，认尸在登记的时候要留下联系方式和身份证号码，一看就知道不是你们。我也惆怅了，一时不知道怎么办好，小梁想了一会，这样说吧，你们俩先到外面公共区域去等我，我待会回办公室开个单条，然后我带着你们去，但是我不能保证一定可以，反正你们先去等我，中午的时候我下来找你们。

我心想也只能这样了，医院这种地方和别的地方不一样，没办法哄哄骗骗的混进去。我走出病房后跟周师父说，待会要是小梁没办法把我们俩带进去的话，我们就想法子透过小梁把死者的名单弄到手，运气好的话还能找到点随身的东西，这样我来引，你来喊，喊到了以后，我再一起送。周师父说，这都是地震突然伤害的人们，兴许在送医院的时候都已经是垂死了，家属至今没能来认领那就说明家属要么失踪了要么也死了，这种有些或许都没有身份，至少不知道姓什么叫什么，要怎么样才找得到？我想了想说，不管怎么样，我们还是先等等小梁再说。

那段日子，天气渐渐开始热了起来。我跟周师父坐在外科楼下的坝子东拉西扯地先聊着，一直把时间混到差不多中午吃饭的时候，很多记者和病患家属已经医生护士们，都陆陆续续走出大楼，我也看到小梁朝着我们走来。于是我站起身来，他走到我身边，手里拿着一张大约32开的纸，对我说，这是他好不容易才请主任开的一张认尸单，我说的是有俩外地人的家属来看看，目前人是失踪的，需要亲眼看看尸体才知道。所以乘着现在单位的人都去吃饭了，人比较少的时候，我带你们俩去，但是你们可得动静小一点。我答应了他，于是我们朝着地下楼层走去。

停尸房在一个比较长的通道尽头，我敢打赌即便是走的人不知道尽头是停尸房，单单是走这么一段路，也会被吓到。推开尽头的门，有一个保安，小梁冲着他出示了先前写的单子，然后递给边上一个办公室里一个戴眼镜穿着白大褂的医生。医生说需要我和周师父签字才能进去，我和周师父对望一眼后，小梁赶紧跟那个医生说，不必这么麻烦了，是不是都还不一定了，就先进去看看，如果是的话再来补手续就好了。

办公室里的医生盯着小梁看了许久，大概是觉得眼熟，而且也是同样穿着白大褂，也有医生的牌子，再加上谁会那么无聊跑到停尸房来乱整的关系，于是就点头答应了我们，接着他带着我们进了里面那个双开门的房间，进门后有一些塑料挂片垂下，我心里想到，看来早在多年前规范停尸房格局的那个人，一定是知道点玄学上的东西的。

说来可笑，这还是我第一次真正走进太平间。所以太平间里的格局和我当初听人说或是自己想象的还是有点差别，在我的印象里，太平间

就是有很多小床，每个床上都躺着一具尸体，都用白色的床单罩住了头，墙上有蓝色的荧光灯，也许还有些因为接触不良的关系，一直在那儿忽闪忽闪着。但是走到里面却发现完全是两回事。

房间很大，中间是空的，什么东西都没有，在进屋的左侧靠墙的位置，有一个类似手术台的地方，边上放了不少架子，架子上是一些医疗器械等，小梁凑到我耳边低声告诉我，那是有时候法医做尸检的时候，如果需要现场解剖或是什么的时候，就在那个区域操作，不过很少使用。右侧则是一大排好像中药铺里装药材的那个各自柜子，每个抽屉都是大约一平左右的开口，小梁告诉我，那就是停放尸体的冷藏柜，我抬头看了看，这个太平间并没用我想象当中的那个蓝色荧光灯，我心里突然有点紧张，就扯了扯小梁的白大褂，悄悄对他说，待会想办法找到尸体后，就让这个医生回避一下，我要测测附近可有鬼魂。

因为我和周师父来找的那几具尸体，都是从小梁他们科室里死亡后送过来的，所以小梁凭着编号找到他们还是很容易的。当那个戴眼镜的医生按照号码把那两个冰柜打开，我就看到狭长的柜子里，头外脚里的睡着一个直挺挺的尸体，头被床单罩住，这点倒是和我想的一样。柜子的两侧都冒出冷冷的气，想必这个柜子就是传说中的尸体冷藏柜。医生挨个把那两具尸体好像拉抽屉一样的拉出来，接着撩开头上的床单，让我们“认尸”。

我对小梁使个眼色，他点点头，就凑到那个医生身边说，这两个人当时送来的时候你们做尸检了吗？然后我分明听见他低声跟那个医生说了句，咱们到门口那边去等吧，要是真是自己的家属，也让他们单独待会吧。他们都是震区过来的人，通融下吧。那个医生叹了口气，然后转身走开，看样子这次突如其来的地震，全社会各个阶层的人民都非常痛心。我等着他们俩稍微走远一点的时候，开始偷偷摸出罗盘查了起来。

按理来说，这里不该有鬼魂的存在，即便是这里停满了尸体。但是偏偏就让我找到了一个，而且恰好站在我们的身边。我赶紧把周师父拉到我身边，然后退了几步，低声告诉了他。他问我要我现在开始喊魂吗？我说你傻呀，你现在喊门口那医生可就要喊保安了。而且我告诉他，这好像有点不对吧，为什么这里有鬼却只有一个，关键是这里鬼是

怎么进来的，尸体在冷藏柜里面，和肉体是完全隔绝的，更不要说还有制冷的关系，进门处那个悬挂的塑料片，本来也是有一定将鬼魂挡在门外的功效的，难道说是因为本来人还没死，灵魂还在肉体里的时候，就把人给送这里面来了吗？

于是我开始在两具尸体的身上仔细检查起来，一边仔细对比，一边注意着罗盘，我知道现在站在我们身边不知道那具尸体边上的那个鬼魂是不会害人的，相反它说不定还有点害怕我们。终于让我发现了点不对劲的地方，其中一具尸体，在当初死亡的时候，医生漏掉了一个关键的环节。

我在那具尸体的身上撒了几粒米，然后念叨了一阵，起码我知道现在这身边的这个鬼魂就是这个人。那是一个看上去大概40来岁的中年男性，脸上额头都有血迹，甚至连脖子上都还有泥土的痕迹。所以不难想象当时他受伤时候的场景。他的眼睛是闭合的但是并未是完全闭拢，还能够从缝隙中看到大部分的眼白和少量黑眼仁。眼白已经失去了光泽，就好像是一个长时间暴露在空气下的、剥开了壳的荔枝肉。我并没用手指去翻看他的眼睛，已经冻僵了，我还担心眼珠子爆出来。在念咒念叨完毕以后，我对周师父说，你身上有什么比较贵重的东西没有，他说我就是我身上最贵重的东西，我说你别闹了，例如手机手表戒指什么的。于是他取下了自己手指上的那个金戒指。我说你把戒指放在这个人的左边耳朵后面，他问我，这是干什么，我说你得留点东西在这里，迟点我们才有理由回来找。

虽然不情愿，周师父还是这么做了，接着我们退到门口，告诉小梁和那个医生说，这两具尸体都不是我们要找的人，然后谢过了那个医生，我们就离开了太平间。在路上小梁问我怎么样了，发现了什么，我说那儿有一个鬼魂，但是是无害的那种。它一直守在自己的尸体边上，尸体我已经用米粒稍微处理了一下，暂时不会让它出什么乱子，但是你们在人死后，有个步骤忘了做啊。

小梁停下脚步，问我说，是什么步骤？那两个人都是其他的同事开的死亡证明。我转身告诉他，你们是学医的人，所以你们一定知道，在人死以后，你们通常都会把棉花过滤酒精后塞到死人的鼻孔、嘴巴、耳

朵里，有些医院甚至还会塞住肛门和尿道，可是这个鬼魂的尸体，恰恰什么都没塞！

小梁很是不解地问我，那不塞有什么关系，这马上就要进冷藏柜的人，难道还会有体液流出来吗？我摇摇头说，那是你们医学上的说法，自从医学发达了以后，很多因病死亡的人大多都是死在医院，死在自己家里的人越来越少了，在自己家里过世，灵魂出窍后是可以一直看着尸体的，而在医院却未必如此。因为我知道你们医学上把死亡分成三个阶段，一个是器官衰竭死亡，就是所有代谢功能紊乱，已经不足以支撑血液循环促进心脏跳动。另一个就是脑死亡，大脑机能全部停止，但是心脏和脉搏依旧还在，也就是你们通常说的重度昏迷，在抢救过程中若是不能使大脑恢复，那么这个人的死亡也就是个时间的问题。还有一种就是彻底的死亡，即身体器官和大脑都停止工作，而在我们看来，只有这个阶段的死亡，才能够称之为真正的死去，也就是说，在这样的状况下，人的肉体 and 灵魂就处于一个彻底分离的状态，而你们医院判定死亡的标准却是心脏停止跳动，在经过你们的心脏复苏等抢救措施以后仍然无果的，你们就会宣告死亡。

小梁说，对啊，是这么个情况，因为一般经过抢救复苏没用的，绝大多数都是救不回来的，即便是救回来，其实也是增加病人的痛苦，不过这跟你说的棉花有什么关系。我摇摇头说，你们医学上为什么要人在死以后塞棉花？小梁说，棉花加了酒精以后，可以起到消毒的作用，也能比较有效的防止体液的溢出。另外在嘴巴里塞棉花，是因为死亡后的人下颚骨会逐渐塌陷，这样对于后事处理的时候遗容会比较难办，所以嘴巴里的棉花也是相应把口腔空间进行填充，使得保持一个相对较好的死亡状态。而你说的那什么塞肛门尿道等，这些也都是为了防止细菌的扩散呀，人死了以后体内的细菌失去了氧气，会扩散到体外，这难道有什么问题吗？

我告诉他，有问题！其一，这些人是死于天灾，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的阳寿该当未尽，所以也可以叫做死于非命。这无关你抢救不抢救的事，假如你好好在家休息，突然房子塌下来压住了你，然后你想活下去却活不了，难道你心里就没有遗憾和不甘心吗？否则哪那么多鬼呢？其二，人的眼耳鼻口和肛门尿道，是人体唯一的出气孔，也就是

说，空气在人体内的置换主要就是靠这些小孔，而这些小孔也恰巧是人灵魂和肉体的一个路径，你们塞住了，灵魂出来以后就回不去了，而正是因为当时你们没有塞住，这个人的灵魂曾经一度回到尸身里，跟着去了停尸房，这才让停尸房里留下了一个鬼魂。

小梁有点吃惊，他沉默了一会，说，可是棉花是透气性很好的东西啊，怎么会堵塞呢？我说棉花本身是堵塞不了，但是加了酒精呢？你想想道士做法的时候为什么要喷酒铸剑，酒的功效除了让人醉倒以外，你真以为那么简单吗？

小梁表情严肃地问我，那现在该怎么办。我说暂时不会有问题，我用米稍微压制了一下，等会儿出去后，周师父赶紧到附近买钱纸的地方准备点材料做个招魂幡，我则马上去找朱砂什么的画一道符，回头我们再回这里来，我让周师父把自己的金戒指留在停尸房里了，待会就说东西掉了回去找，你就主要帮我们拖住那个医生就行。小梁问，你们进去后又怎么做呢？

我告诉他，我们要把那个鬼给劫出来。

我所谓的“劫鬼”，倒并不是真的用什么暴力的手段，把这个鬼魂给抢劫出来。而是更像是在“诱导”，或是“劝告”。因为太平间的环境本身不允许我们大张旗鼓的做法带魂，而且那么多死人在这，尽管早已习以为常，但是还是难免会觉得害怕。再者，这个医院本身就是部队的医院，我们要是闹出点什么动静的话，那可就没法走了。

走到医院大楼下的时候，小梁说要不咱们先去吃饭好了，我一看时间其实已经误了饭点了，于是我们三个人就随便在医院门口吃了点饺子，然后分头行动。

我让小梁先去办公室把自己的事情处理完，然后带一小瓶酒精和棉花然后等着我们。我则赶紧到附近的中药铺买了点朱砂和当归，符纸我身上倒是还带得有一些，接着我去买了一瓶江津老白干，文具店买了一支毛笔，然后回到车里，就开始画了三道符。我叫周师父到附近的丧葬一条龙弄点纸钱什么的，然后按照他自己平时的套路扎了一根大约小臂长短的招魂幡，因为天气比较热，大家几乎都是穿的短袖子，所以要把

那东西不惹人注意的混进去还是比较困难的。前后花了大约半个小时，大家一切准备妥当后，小梁则带着我们俩再一次去了太平间。

按照我们事先约好的那样，一到了太平间门口，周师父就故作焦急的样子说，医生啊我的金戒指掉里面了，能不能让这个梁医生带我们进去找找啊，那个戒指对我来说很重要啊，我老婆到现在都还没找到，拜托你了。那个医生看到我们短时间内连续光顾了太平间两次，本来就觉得有点奇怪，于是先是不置可否，但是脸上却明显的露出那种怀疑的样子。我赶紧补充说，麻烦你通融一下，你这里头全是死人，我们也不会捣什么乱，我们让梁医生带着我们，他是你们医院的人，就麻烦你了医生，通融一下吧。小梁也说，我带着他们进去，你就放心吧。

于是好说歹说，那个医生才总算答应放我们进去，但是他自己要跟着我们一起。时间短暂，我一时也想不出什么新的理由来推搪，只能硬着头皮让他跟着我们一块进去。在走到门口的时候周师父悄声在我耳边说，现在怎么办？我说什么怎么办？他说这家伙跟着那我们怎么做事啊？我说那你有什么别的办法吗？他都已经跟过来了，只能见机行事了吧。周师父说，那待会要是让他看见了怎么办？我没有说话了，其实我心里在想，要是真的让他看见了，那也是没办法。不过他说出去不见得有谁会相信，也只能这么办了。

那位医生带着我们走到冷藏柜边上，然后按照上午我们找到的那两具尸体的位置，分别把柜子拉开，他也许是没有注意到其中一个鼻孔里没有塞棉花的尸体，脸上还粘着几粒我丢下的米粒。而同时他也发现了那具尸体的左耳下，有一个黄澄澄的金戒指。

他指着戒指问道说，这就是你们丢掉的戒指吧，现在找到了，就赶紧回去吧，没有手续就带你们进来，我其实都已经违规了。眼看人家下了逐客令，小梁和周师父都不约而同地望着我，企图让我在这个时候说点什么，能够按照计划把事情给完成。我其实心里也照样是一团乱麻，以往欺瞒哄骗还都算是有备而来，而这次这个医生过于尽忠职守了，反倒让我不知所措。无奈之下，我犹豫了片刻，而这片刻的时间里，我也没有说话，只是让他们三个人都这么注视着我。

那个医生碰了碰我的手说，年轻人，现在东西找到了，你们还有别

的事情吗？那语气，带着一种非常不爽的感觉。于是我呼出一口气，笑着对那个医生说，医生同志，麻烦你再给我们点时间，让我们单独跟这两位逝者呆一会，虽然不是我们要找的人，但是相聚本身就是一种缘分，既然看到了，就让我们也致致哀吧，看在大家都是中国人的份儿上。

很愚蠢，我知道，这样的理由连我自己都不会相信，果然那个医生说，致什么哀啊，你们一个个鬼鬼祟祟的，到底在搞什么鬼！赶紧给我走，再不走的话，我就叫保安了啊！周师父侧过身来对我说，要不就算了吧，他不让你也没办法啊，要不然就直接告诉他实情吧。也许是周师父的声音稍微有点大，让那位医生断断续续的听到了一点，他严厉的问我们说，什么，还有什么实情？我就知道你们回来是有目的的，你们到底是来搞什么鬼的！我对他说，没错，我们就是来搞鬼的，现在就让你知道什么叫鬼！

我说这句话的时候，其实也是在冒险，因为这个医生若是张嘴开始大叫起来的话，门口那个保安就一定会冲进来。所以我必须抢占先机，在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我一下子就凑到了那个医生的跟前，右手反手挽住他的脖子，左手死死捂住他的嘴巴。然后我对周师父低声喊道，赶紧先把魂给喊出来，时间不多了！周师父也算是跑江湖老道的人了，他自然明白干我们这行其实常常会遇到他人的不理解，所以难免有时候得用一些不那么友好的手段，我这么做也是为了让这个医生能够看明白我们到底在做什么，也许只有彻底颠覆他原本的想法，他才会明白我们的用心良苦。

于是周师父站在那个尸体跟前，立正站好，双手呈静坐握手状互相交握在自己裆部的位置，手掌心里垂直托着一直被他别在裤腰上，藏在衣服里的那个小小的招魂幡，然后开始用他师父教他的那套东西念着。我一直卡住那个医生，但是他还在死命挣扎，而且力气还挺大的，我把嘴巴从后面凑到他耳朵边说，医生，对不住了，请你不要叫喊，这耽误不了你多少时间，你好好看着，我们不是坏人，也不是来偷东西的，我们真的只是想要为死者做点什么，如果你这里没怪东西我们自然也不会像现在这样，正是因为这里有鬼，我们才会再一次折返回来。希望你理解。那个医生还在挣扎，但是明显力气小了很多，于是我接着跟他说，

我们几个除了这个梁医生以外，我们都在外面靠着死人做手艺的手艺人，我们懂一点玄术，现在我慢慢放开你的嘴巴，希望你不要叫喊好吗？就当是为了这个还不肯离开，又素不相识的震区死者同胞好吗？医生的力气再度弱了一些，我也适当的稍微放松了点力量，其实我也生怕自己捂得太用力要是捂死他了怎么办。我接着对他说，只需要你几分钟的时间，要是你依然觉得我们是来捣乱的，你再叫喊可以吗？那个医生抬头斜眼看着我，虽然眼里全是不爽，但是那种怀疑却更加明显。接着他轻轻点了点头，我也慢慢松开了捂住他嘴巴的手，但是我的手并没有拿远，右手也始终是锁住他的脖子的，即便是他想要突然叫喊，那么一定会有一个吸气的动作，那样的话我再堵住他也比较容易。

这个医生并没有注意到我的右手依然锁住他的脖子，在我松开了捂住他嘴巴的手以后，他就一直看着周师父那套怪异的法术。小梁走到我身边跟那个医生说，大哥，真是对不起你了，你且相信我们一会，待会你看了就知道了，我也是第一次看呢。

周师父念叨完了一段以后，开始跪下对着尸体磕头，接着站起身来，左脚着地，右脚微微弯起，用脚尖点地，手里的招魂幡也改为平拿，就好像古时候请尚方宝剑那种姿势。然后他一跳，脚上的动作左右互换，嘴里接着用一种类似唱腔的口吻，把剩下的咒文给唱了出来，而就在这个时候，原本绑在招魂幡上那些白色铜钱状的小纸片，开始有被风吹过拂动的动静。接着周师父喊了一句：“上幡！”，然后就把招魂幡倒立起来，而此刻原本应该由地心引力而垂直向下的那些纸片，不但没有垂下，而是缓缓变得水平，接着还逐渐靠上，就好像没有地心引力这回事一样。

周师父对我说，现在这个鬼魂的手已经抓着招魂幡了，他肯被我带着走了。我说那好，小梁，你赶紧把鼻孔嘴巴和耳朵都塞上棉花，记得过一次酒精。很快死者的耳朵眼和嘴巴里都塞上了棉花，就唯独鼻孔里的棉花被塞进去马上就被喷出来，就好像那具尸体在呼吸一样，还使劲把棉花给弹出来。小梁连续试了几次都是如此，于是他焦急地问我，现在怎么办啊，这是怎么回事。我从他的声音里其实听到一种害怕的感觉。毕竟人家也是第一次亲自参与一些和他多年所学完全想违背的事情。我告诉他说，这说明这个鬼魂现在依旧还在抗拒呢，他不舍得自己

的身体，周师父，麻烦你再把最后那段念一次。周师父点头说好，于是就再次把那段连唱带跳的重复了一遍，看样子真像一个说唱歌手。当那招魂幡上的纸片再次竖起的时候，我对小梁说你现在再塞。小梁赶紧把棉花塞进了尸体的鼻孔里，这次就没有再喷出来了。

我察觉到我手里的那位医生已经完全惊呆了，不仅如此，他还在微微发抖，我想也差不多是时候了，于是我松开我的右手，对他说，医生，对不起了，刚才冒犯了。这个逝者的灵魂如果我们不带走的话，他就会一直呆在这里的，这样的话你上班难免会听到什么古怪的动静，所以这个整个过程你也算是看到了，我希望你再帮我们一个忙，我们现在要把这个鬼魂给带出去，但是门口那个保安希望你能够帮忙说一下。他颤抖着问我，你们要带到哪去？我说这里是太平间，离他本身的尸体很近，所以我们在这里是没有办法把这个鬼魂给送走的，他问我送去哪，我一时也很难跟他讲明白什么叫做带路，于是我告诉他说，就是把这个亡魂给超度了，让它不会变成孤魂野鬼。

医生站到一边后，扯了扯刚才被我弄得有点凌乱的衣服，显然他若非亲见的话，他是到死也不会相信这一切就发生在自己办公室咫尺之遥的地方。我给他两三分钟让他冷静了一下。他问我说，我们是怎么知道这里有鬼的，我说原本我们也不知道，是碰运气打算来看看这里的人是否走得安详，碰巧看到一个鼻孔没塞棉花的，我们用罗盘测到这里有鬼，这才冒昧了。医生舒了口气说，那好，你们跟着我来，我带你们出去。我拦下他说，谢谢你，但是请稍微等会儿。

我走到那具尸体边上，再仔细检查了一下，确认没有问题后，我就把事先画好的其中一张符，折成三角形，工整地放在那具尸体的咽喉处。

这道符的作用是“压”，符面的含义其实是坠魂的意思，因为咽喉是人体呼吸的要道，我压在那里，一方面是要把体内那些残存的属于人间的东西给逼出来，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不让那些能量重新回去。接着我对他们说，现在好了，咱们走吧。

第一百一十一章 当归

于是那位医生带着我们，走出了太平间，但是离开的时候他刻意锁上了门。门口的保安看周师父手里拿着一根类似荆条的招魂幡，显得有点奇怪，医生告诉他说，这几人我带出去，人家的习俗是这样。那保安也就没有多说什么。但是送到门口以后，医生却似乎没有停止脚步的意思。我忍不住问他，我说医生，送到这里就可以了，谢谢你了今天得罪了，你回去吧。他摇摇头说，我跟着你们一起，我也看看你们到底怎么样才能把魂送走。

他这么一说我却突然犯难了，到不是因为他在边上看着有什么问题，其实我倒是觉得这没什么，而是在出门之前我却忘记了想清楚，到底在什么地方送比较合适。停尸房在地下二楼，边上就是车库，而车库里是有监控的，电梯上去负一楼也是车库，而且电梯里也有监控，再上去就是大庭广众之下了。医生见我犹豫，就问我怎么了，我说我不知道这医院有什么地方人会基本上不来，而且要比较干燥才行。医生说你跟我来。

我们疑惑地跟着他走，走到直通太平间的电梯边上，转身就进了旁边步行楼梯，黑漆漆的，医生进去以后就打开了灯。他告诉我们，太平间是整个医院人家最不愿意来的一个地方，迫不得已来了也巴不得马上就走，所以几乎所有人到这里来，都是选择坐电梯或是从车库走过来，这里的楼梯基本上不会有人走，因为黑漆漆的也吓人，再加上是通往太平间，人人都比较害怕。所以这楼道里的灯都没有装声控的，都是手动开关的。

我看了看环境，由于是地下室，楼梯的阶梯数较多，而且上下关上门都没有光线，是个相对密闭，虽然并非最合适的，但是能找到这样的地方也算是不错了。于是我就请周师父把招魂幡放在其中一个墙角，我用坟土将其围绕了一圈，因为毕竟这个鬼魂不算特别愿意自己跟着走的，我还得防止它逃跑，然后我把剩下的两张符，一张贴在招魂幡上，一张平放在地上，然后我跪在地上念咒祷告，以一种比较高的礼遇来对待这个亡魂，尽管我连他的姓名都记不住。念完以后，我把缠住红绳的老白干分别淋在了招魂幡和两张符上，接着在地上连倒三次，自己喝了一口。这算是敬酒，叫做上路酒，古时候那些出征的人们，难免会有人心里害怕，于是在临别前，家人族人都会摆酒为其壮行，让他们上路的时候，心里更有底气，也就没那么害怕和抗拒了。接着我从包里拿出从中药铺里找来的一些当归，已经晒干而且切片了，我将它包在地上的那张符里，把符纸折成一个三角形，然后点燃，再用手里的火，把招魂幡和上面的符给引燃。

晒干的当归加了酒以后，就跟灯芯遇到油一样，一点就着，当归其实是我们巫家的一种手法而已，对于那些客死他乡的人来说，死后最大的愿望还是魂归故里，而这个鬼魂我们只知道是来自地震灾区，却不知道具体的地方，也不知道名字，甚至不远过多叨扰，毕竟人家一开始对离开还是抗拒的。当归的烟算是引魂的引子，于是当归是为了告诉他，当归，该当归去。

直到烧成灰烬，我再用罗盘看了看，确认已经走得干干净净。虽然这个鬼魂起初不愿意离开自己的身体，也算是在我们半强迫半劝诫的状态下，让它找对了应该走的路。

我将地上的灰烬都收拾起来，装进酒瓶里。然后把它递给了周师父，让他回去后替我送去庙里先供奉一段日子，而在那一年以后的2009年，我和一群朋友包括周师父重回地震灾区，就带上了那个瓶子，并且将其挂在了都汶公路上的其中一棵树上。树下我们一行人各自三炷香，周师父还再一次在那段路上说唱了一段，隔着公路的对岸山坡上，到处都是因为一年前的地震而错层的山体，而脚下的这条路上，也不知还有多少被深深掩埋的冤魂。

那天离开医院的时候，我还在一个劲为自己对那个医生的不礼貌而道歉，那个医生显然也是想明白了，也没有怪我，不过他坦言自从今天见识了以后，恐怕今后他是不怎么敢继续在太平间工作了，我问他为什么，他说以前知道自己是跟死人在一起，但是却不会害怕，因为知道人死如灯灭，而现在却真切见识了鬼魂的存在，难道还不会害怕吗？我没有说话，我甚至不知道该怎么接话，这位医生说得对，其实我们如今这么平稳安然的生活着，正是因为我们不相信这些东西的存在，如果真的人人得而见之，还有多少人能淡定如初的生活呢。

几个月后，小梁因为在救灾过程中表现出色，已经正式被聘用，后公费留学德国深造。而那位医生，我却再也没有见过了。

第一百一十二章 筷子

2011年5月上旬，距离我结婚还有一个多月的时间。那一天，我接到一个电话，电话那头是一个老工程师，早在很多年前，曾经因为一个地方风水格局不好，我曾受人之托请他在建筑图纸上稍微做了手脚。于是原本那个建在乱坟岗上的小区因此有了八卦阵的镇压，至今也没有闹出过什么怪事。所以当我接到他的电话的时候，我原本还以为是以前做的事情出了什么纰漏，结果他告诉我说，他底下有一个设计师，最近也是遇到了大麻烦，工作都没办法安心做下去了，现在整天都在家里疑神疑鬼的，自己前几天还去看望过了他，但是和他说话的时候，发现他已经有些恍惚和神志不清了，但是从他回答的内容来看，这位老工程师就觉得也许我能够帮到他。

既然是老熟人了，我也不方便推辞，于是我就告诉那个老工程师，说我等会儿看看时间了再给他回电话。原本那段日子我各种各样的事情忙得不可开交，本来是不打算再接什么单子的，直到婚礼以后再打算。于是我把这件事告诉了彩姐，他说你还是去一下吧，既然人家都找上门了，而又不是不认识的人，你要是不想管这件事的话，你就叫上胡宗仁一块去，你们俩本来就是俩活宝，在一起也能把事情解决得快一点。我说那岂不是我要把钱分给他一半儿？彩姐告诉我说，这就好比一个大蛋糕，你一个人吃觉得浪费，你就得叫上朋友一起吃才对。

想想这比喻似乎有些不恰当，但是又不知道错在哪。于是我给老工程师回去电话，答应他插手这件事。我说我还会带个同伴来，他目前比我更需要钱。我说这话的意思是，不要企图这次又是免费的买卖，你可以不给我钱，但是我朋友那份你就必须给了，拿人钱财，替人消灾，规

矩还是不能不要的。

老工程师说好，非常爽快。我想这跟他们的单位有关，那可是一个非常油水单位。在重庆江北海关背后的洋河路上，除了琳琅满目的美食店铺以外，就只有两栋用于商用的建筑。其中一栋是重庆商会，另外一栋就是某设计院。而给我打电话的那位老工程师，就是在这个单位任职的。主要负责市政建筑和管道铺设等的设计规划。所以他们有钱，起码比我有钱。

挂上电话以后我就给胡宗仁打去电话，接通以后他问我什么事，我说有个单子找上来了你去不去啊？他说你干嘛不自己去呢，我说我不是看你成天在家里唉声叹气的，给你弄点钱来吗？他问我，那啥时候去啊？我说那得看你这个大忙人啥时候有时间啊，他说要不明天吧，今天我妈在我这儿呢，我和小妮子都在陪她老人家。我愣了一下说，你妈来了？他说是，前天才到的，这两天本来打算哪都不去陪老妈子的。我说你妈自己从仪陇来的？你没去接她？她说是啊，这老太太现在身体好得很，活蹦乱跳的，你们过来一起吃个午饭不嘛。

我捂住电话问彩姐说，胡宗仁说他老妈来重庆了，让我们过去一道吃个午饭，去不去？彩姐说，去啊，怎么不去。于是我跟胡宗仁说，那好，我们待会就来，中午吃什么呢？

“火锅！”我说那好吧，我要吃鱼丸。

胡宗仁的妈妈我只见过一面，就是在他和付韵妮的婚礼上。早前曾听说他父亲去世了，既然他自己没有提，我们也就不方便细细去问他。当天胡宗仁和付韵妮婚礼的时候，老母亲一直坐在那里笑呵呵的，因为家里的亲人只有那么几个，而多数朋友都是各地聚集起来的，所以我和他妈妈并不熟。只知道退休以前是南充仪陇某个高中的化学老师，胡宗仁的爸爸在去世以前也是学校的老师，是个开朗爱笑的老人。说是老人其实也算不上，因为胡妈妈虽然60多岁了，但是看上去还是像50出头的样子，没有白发，也没有老人的那种颤巍巍，胡宗仁算是个孝顺的孩子，有点钱都要给老妈存上一份，付韵妮因为母亲也去世得早，父亲也不在身边，所以她也自然把胡宗仁的妈妈当成自己的妈妈一样爱戴。所以作为老太太来说，胡妈妈是幸福的。

我一般去他们家吃饭都是掐准了饭点才去，因为这样一来我就不用帮忙洗菜拿碗，只需要坐下开吃就好。胡宗仁肯定跟他妈妈说过不少关于我的事，所以胡妈妈一见到我的时候就显得格外热情，拉着我聊天，说他儿子平时就有些马虎，幸好能结识我这么一个朋友，我宽慰胡妈妈说那并不是你的错，估计是后天造成的。胡妈妈说小胡这孩子心眼倒是很好就是有时候做事有点恍惚，我说没事的你看他也活了三十多年了还不照样好好的，胡妈妈说他从小就是这样做事情莽撞又缺心眼我都怀疑是不是生他的时候医院给抱错了。我叹了口气说阿姨你确定他是你生的而不是你和胡爸爸做化学实验的产物？于是这个话题被胡宗仁气喘如牛的喊道“吃饭吃饭吃饭！”给打断。

我和胡宗仁都算是好酒之人，没有想到的是胡妈妈竟然也喜欢喝酒。席间我简单地把明天要去办的那件事情跟胡宗仁说了说，他又再一次问我为什么不自己单独去，我也乘着酒意告诉他，我现在逐渐对这些事情要放手了，也许今后改行当个出租车司机什么的。也许是我说得有点悲哀，胡宗仁一副我壮志未酬的样子，开始敬我酒，于是那顿饭我吃了好几个小时，期间还离席给老工程师打了电话，请他安排下时间，第二天我到了设计院的时候就给他打电话。

胡妈妈如果不是一个化学老师的话，她一定会是个非常优秀的家庭剧演员。也就是那么一顿饭，胡妈妈喝的有点微醺。而微醺的结果就是口不择言的爆料，有些甚至连胡宗仁自己都不知道的往事。

例如胡妈妈对我们几个除开胡宗仁说，你们不知道这小子小时候有多讨人厌，看到街边那些耍杂技的，人家可以踩在鸡蛋上，他回家后在冰箱里把鸡蛋全拿出来，然后一个个锲而不舍地踩，说是要练轻功，那时候鸡蛋还挺贵，为这事我狠狠揍了他一顿。胡宗仁插嘴道，我怎么不记得我干过这事的啊？胡妈妈说，你这记性都让狗吃了，你要是能记得，你不早就考上大学了。我们被胡妈妈的话逗得非常开心，于是我问胡妈妈，那那些蛋碎了吗？胡妈妈说，碎啦，碎了一地。

又例如胡妈妈在讲胡宗仁小时候的调皮事的时候，一度突然性情了，也许是因为喝了酒的关系，突然就比较容易情绪化，或许是觉得自己对胡宗仁的关爱还是不及别的母亲，才会让胡宗仁阴错阳差的走上了

这条道路，她一边抹着眼泪，一边说，其实对胡宗仁这孩子吧，我心里还是很愧疚的。说罢就作势要哭，胡宗仁赶紧拍着妈妈的肩膀说，您别激动，我没觉得你不好啊，我这么些年没陪着您，我还很愧疚呢。我们也都觉得气氛一下就凝重了，结果胡妈妈悲伤地说，小时候带你去农村玩的时候没把你盯好，让你去茅房撒尿，你一下掉茅坑里了，吃了一嘴的屎啊。

“噗”的一声，我嘴里的酒就喷了出来。胡宗仁傻眼了，我赶紧对他说，胡妈妈喝多了，你还是赶紧让她去睡会吧。让她继续说下去，笑死在你家明天就抓不了鬼了。于是彩姐跟付韵妮痛苦的忍着不笑，把胡妈妈扶进了卧室。

于是火锅边上就只剩下我和胡宗仁两个人。我们彼此沉默，直到我问了他一句，好吃吗？他便一杯酒给我泼了过来。

饭后我们就离开了，临别前我告诉胡宗仁，第二天我出门就给他打电话，让他直接打车去江北。

第二天早上差不多10点的样子，我和胡宗仁到了设计院门口，于是我就给老工程师打电话，他下楼后，我跟他介绍了一下胡宗仁，我告诉他我最近都和他一块做事，他是瑶山派的道家弟子。老工程师因为干建筑的关系，其实是常年接触风水学的，于是他对胡宗仁还是非常客气，他招呼我们一边走一边说，我说去哪去啊，你不是要去你那下属家里吗？咱们开车去啊，老工程师告诉我，他们家就住的不远，因为那孩子本身是外地人，大学毕业后经人介绍来了设计院，起初从一个小小的晒图工做起，因为专业够强，所晋升比较快。老工程师告诉我，这孩子是他这么多年来，见过的少数很有天赋的设计师，于是一直都比较器重。刚进院的时候有个女朋友但是后来换了一个，俩人一起租房在北城天街海洋公园附近，离这里不远，咱们走着去就是了。

在路上老工程师告诉我，这个孩子姓吴，本来是挺开朗的一个人，而且又比较上进，虽然院里平时的工作量比较大，设计师们熬夜加班也是常事，但是就十来天以前，他就开始察觉到小吴有点不对劲了。原本比较开朗的一个人突然变得有些神经质，而且情绪十分不稳定，上班的时候常常打瞌睡，而且业务能力也开始下降。这就引起了老工程师的注

意，找他谈话，他也始终心不在焉的，于是老工程师就提议让他先在家休息一段日子。过了几天他专程提着水果到家里去看望小吴，还没敲门就发现小吴的女朋友夺门而出，他正愣在那呢，于是老工程师就走进屋里去看，看到原本就不大的房子里，窗户窗帘全都关得严严实实的，小吴一个人盘着腿，坐在床上的枕头上，面朝墙壁，头四十五度角斜仰着看着床头那面墙和床边那面墙的接缝处。嘴巴里还喃喃自语，不知道在说些什么。老工程师放下水果，走到他跟前跟他打招呼，他回头一阵傻笑说，老师，你也来了？

胡宗仁插嘴问道，老师？你是他老师？老工程师说，他算是后辈，而且也是自己一手培养起来的，所以就一直称呼他为老师。胡宗仁说，哦，那为什么要说你“也”来了，当时屋里还有别的人吗？老工程师皱着眉说，这就是奇怪的地方啊，看他那样子有点傻乎乎的，而且样子也很邋遢，原本一个漂漂亮亮爱干净的小伙子突然变成屌丝的样子，而且还感觉有些神情恍惚。老工程师毕竟是经历过几十年风风雨雨的人，根据人生的经验来判断，他觉得这孩子怕是精神上受了点什么刺激，于是就问他，休息得怎么样，小吴说，几天几晚都睡不着，一闭上眼，它就来了。

按理说，我们常人要是很久没有休息，在说出同样的话的时候一定是痛苦万分愁眉苦脸的，但是老工程师告诉我，当时小吴这么回答他的时候，还是一副傻乎乎的笑脸，那种感觉好像是早就习惯了，或者说是压根就没有当回事。胡宗仁说，你们单位的工作到底是有多苦啊，几个晚上不睡觉的人都还这么乐呵呵的，少见啊。我用手肘撞了胡宗仁一下，意思是让他别乱说话，人家毕竟是长辈。老工程师说，设计院的工作是苦，设计师们也经常加班，但是大家就算是习惯了加班，也没理由不睡觉还这么高兴吧，关键是当时小吴的那句话就显得特别奇怪，说什么一闭上眼就看见它。于是老工程师就问小吴说，你看见谁啦，小吴就还是嘿嘿嘿的傻笑说，它不让我告诉你，这是我和它之间的秘密。说完又把头转过去继续看着墙壁的转交。

老工程师说，当时他往墙上一看，发现什么都没有，但是小吴却一边微微点头，一边嘴里呢喃着，好像是在跟墙壁说话一样，于是老工程师突然想到这孩子会不会是撞邪了啊，正在紧张的时候，发现小吴的女

朋友哭着回来了。

老工程师说，当时他就问那姑娘，说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他怎么变成这样了，你又在哭什么。那姑娘知道老工程师是小吴的领导，于是就很委屈地说，也不知道是为什么，从前不久开始，小吴回到家里后也不看电视了，常常熬夜到两三点钟，接着就直接趴在电脑桌前睡了，为这事她很生气，于是就找机会跟他吵了一架。谁知道小吴这么一个大男人，竟然蹲在厕所里伤心的大哭了起来，像个女人一样，而且随着日子一天一天的过，他女朋友也察觉到有些不对劲了，于是自从小吴休假回家后，她也请假跟着在家里一直照顾他，但是却觉得情况一天比一天严重，每天小吴都做一些很匪夷所思的事情，刚才老工程师来的时候，她正因为受不了委屈，才开门逃走。老工程师说，他觉得问题比较严重，于是就留下了他女朋友的电话号码，说自己会尽快带人来看看小吴，这才离开。

老工程师说，因为这种情况和他们小时候还在农村的时候，老人们传说的鬼上身很像，而且很多鬼上身的案例都被当成精神病对待了，所以他不能让自己的爱徒这么消沉下去，也不希望在没弄清楚缘由的情况下就贸然把他送到精神科去，这才联系了我，让我们先看一看，如果真的是精神有问题的话，那自然没话说，若是鬼上身的话，就得劳烦我们出手救他一把了。

我对老工程师说，鬼上身？我看不像。老工程师惊呼道，怎么了，不是这样的吗？我点头说，一般来说鬼上身取代的不止是灵魂，还有记忆，你这徒弟既然还能认得你还能认得自己的女朋友，就很有可能不属于鬼上身，而是被什么东西给影响了自己的频率，导致他现在半人半鬼，自己都分不清到底是谁。和精神病很像，但是这也很好区分，到了他家，只要稍微测试一下就知道是什么原因引起的了。

于是我转头对胡宗仁说，咱们路上找个餐馆，问老板买一些旧筷子，别人吃过的那种。胡宗仁说，不会吧，你一上来就准备这么猛的玩意？我说，准备着吧，万一用得着呢。于是胡宗仁就看准了边上的餐馆，然后钻了进去。

老工程师非常不解地问我，要筷子做什么，小吴家里也有筷子呀。

我说不行，必须是那些很多人吃过的，才有用。

大约十多年前，一个跟付韵妮同姓的、胖乎乎的老师，曾经在央视春晚上铿锵有力地唱了一首歌，歌名我忘记了但是歌词里有一句是这么唱的：“一根筷子哟，哟嘿哟嘿哟，轻轻被折断，哟嘿哟嘿哟，十双筷子哟，哟嘿哟嘿哟，牢牢抱成团，抱成团……”后来听说他又跟他老婆唱了歌直到现在还被不少美容美发的发廊沿用。更不要说他们夫妻俩拍的那段细细根肩扛的广告。所以自古以来，筷子都是中国人不可或缺、甚至无法替代的一种东西，老工程师问我为什么不能用小吴家里的筷子的时候，我告诉他必须得很多人用过的筷子才行。老工程师有点不解，他问我说这是什么缘故呢，我问他，筷子是用来干什么的？他说吃东西的啊，我说那很多人用过的筷子呢？他说那很脏啊。

果然是做工程的，思维一点都不够发散。于是我告诉他，很多人都吃过的筷子，那就表示众生百味，之所以用到众生百味，就是因为这表明这双筷子是经过锤炼的。锤炼？这又是为什么？老工程师问我，我说筷子本身的使命就是为了方便大家的吃饭，那么很多人在经过它的方便后成功吃了饭，这就叫做它的锤炼，大概就是筷子的使命是完成了。而且你刚刚说什么很多人吃过的会很脏，其实那不是脏不脏的问题，你会觉得脏那是因为你认为那是别人吃过的，就好像别人吃完没洗的碗，让你接着吃，你看着恶心其实它并不脏。又好像我们每个人的口水，有些人宁可碰到血都不愿意碰到口水，那也是他们认为口水很脏，但事实上并不是这样。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抓着几根筷子走了回来，一走到我身边就问，口水，你们为什么在聊口水，我最喜欢口水了，我每天都用小妮子的口水泡饭吃。说完就哈哈地笑起来，仿佛是陶醉在自己那低俗的幽默感里。我没理他，只是白了他一眼，然后从他手上接过筷子。嗯，这的确是被很多人吃过的筷子了，从上面的牙齿印印都能够充分说明这一点了，我问胡宗仁说，这是哪家餐馆的呀，他朝着后面一指说就是那家面馆的。

我赞许的对她点点头，说小伙子你总算成才了。于是我们接着朝着小吴家里走。一边走我一边跟老工程师解释，为什么要用到筷子。

我们的中医理论里，有一项绝学，叫做针灸。而针灸则是根据人体划分的十二经脉和奇经八脉因地制宜的施针，以干预或是改变脉象的方式来减轻或者治疗病痛，也同样用于保健养生。而在武侠片里，穴道也是一个神奇的东西，一个大侠看谁不顺眼，跳上前去就往别人身上一阵乱戳，接着那个人就动不了了，也就只能任人宰割了，小龙女不就是这么被尹志平给那什么了吗？虽然我并不懂经脉穴道，因为我毕竟不是学医的，但是在我们玄学的各行各派里，都熟知一点皮毛知识，而这点知识却是利用刺激穴道的方式，来让事主本身体内产生一种抗拒的力量，如果这种力量压过了鬼魂的牵制，那么就能够把鬼给赶出来。

正如我所说，老工程师认为小吴的情况是鬼上身，但是我并不这么认为，起码看上去是不像的，而根据我自己的经验来说，他更有可能是和鬼魂共同享用同一个身体，而自己也却浑浑噩噩丝毫没有察觉到不对，于是就开始变得迷乱。这种情况其实不算罕见，却明显有别于我们通常所谓的鬼上身，而大多数不被我们知晓的这部分人，却往往会被当作精神病人一样对待。被很多人吃过的筷子属木，本身它对于小吴没有什么作用，因为木克土，小吴身上若有鬼魂，那也是克不到的。不过水却能生木，而水属阴，鬼也属阴，如此一来，筷子能够跟鬼建立一种必要而直接的联系。所谓的生克之道，其实也是比较狭义的，但是小吴是一个个体，那个鬼也是一个个体，我们各自都是，所以在彼此对等的条件下，生克之道就是非常奏效了。

这些道理胡宗仁都懂，但是老工程师却不怎么懂，他说他知道木生火火生土的道理，但是怎么又狭义了呢，胡宗仁抢着解释道说，举个简单的例子，你用一大斧子去砍断一根小树苗，小树苗会被轻易的砍断，这就是“金克木”，但是如果你拿着一把小水果刀去砍一棵参天大树的话，那你就砍不断，这就是生克之道的狭义。所以只有当彼此条件符合角度对等的情况下，这些办法才能够合理的利用。

老工程师点点头说，这样解释我就明白了，那你们刚刚说道的穴道，还有筷子这些有什么用呢？我说这些我们还不敢确定，等待会看到人以后，如果确实要这么做，到时候你就能明白了。

小吴和女朋友租住的房子所在的小区是一个比较健全的小区，于是

我和胡宗仁在进门处跟保安纠缠了很久他才肯放我们进去。他们家在14楼，如果换成现在的话我会对这个楼层数字特别有好感。上楼前老工程师给小吴的女朋友打了电话，然后我们就上去了。

小吴的女朋友很漂亮，所以胡宗仁也露出了淫邪的微笑，甚至还收起了自己的痞性装起了翩翩君子，若非有人在我实在很想提醒他，别装了，有害健康。这就像是在一堆牛粪上面插满艳丽的玫瑰花，任凭那花儿多么动人妖艳，牛粪始终是臭烘烘的。我们进屋后，小吴的女朋友让我们声音小点，说小吴刚刚才好不容易睡着了。我问她小吴已经多长时间没睡觉了？她告诉我说，已经三天了，这次睡着都是实在困得受不了才睡的。我问他睡下多久了，她说还不到半个小时。

老工程师对小吴的女朋友说，你大概觉得他们俩是医生对吧。其实我一直瞒着你没跟你说，他们俩是我以前就认识的捉鬼师父，这次来，也是碰碰运气，看看跟鬼有没有关系。小吴的女朋友听后露出惊讶的表情然后反复打量着我和胡宗仁，我悄声对胡宗仁说，你看吧，现在你想装也装不下去了吧。于是胡宗仁原本可以挺拔的身躯一下子好像一个被放了气的充气娃娃一样，委顿下来。我对小吴的女朋友说，你别害怕，我们也是先来看看，不见得就真的是我们能帮得了的事。不过你男朋友这种几天几夜不睡觉，还胡言乱语，如果撞鬼了也许还好点，我们想办法把鬼给弄走就是。要是真的成了精神病的话，接下来才麻烦呢。那医治起来可就是天长地久的事情了。老工程师也对她说，现在反正都这样了，也就让他们先看看吧，你也想不到别的办法呀。你给小吴家里人和医院打电话了吗？小吴的女朋友说，给家里人打过了，说是就这两天就会来重庆帮忙照顾，但是医院没有打，因为她也害怕真的是被当作精神病，那么就隔离起来，连个人都见不到了。

老工程师听后，叹了一口气，确实他也觉得这件事怎么就来得这么突然。然后他对我们说，乘着现在他还在睡觉，你们先到处看看吧，看看这屋子里有没有什么怪东西。我点点头，然后转头看着胡宗仁，那意思是你来还是我来，他的方法相对麻烦一点，于是他对我一努嘴，意思就是我先看看再说。

于是我按照往常的办法，先把门反锁，然后在入口门的两侧钉钉子

拉红线，因为我知道这是小吴他们租住的房子，所以我钉钉子的时候特别大力，堵住了几个主要的出入口以后，我又关上了厨房门，但是却把卫生间的门给打开了。因为他们家的户型是那种单间配套的屋子，进门就是一个鞋柜和走廊，走廊的左侧就是卫生间，而卫生间里的镜子正对着卫生间的门，却在门厅正对这卫生间门的墙壁上，房东给安了一块大大的穿衣镜。这样一来，穿衣镜和卫生间里的镜子就形成一个以前我说过的，重复无限循环的镜子空间。看到这种布局的时候，我心里就有八成相信小吴这孩子是真撞鬼了，因为镜子对镜子的空间是比较容易滋生鬼魂的环境。

穿过门厅走过穿衣镜，左手面就是两人的床，右手面则是书橱和电脑桌，也就是说，当人躺在床上，电脑桌是侧对着脚的。而且恰好从床上透过墙壁上穿衣镜的折射，能够看到卫生间里面。我让胡宗仁在关上的房门和厨房门上贴上他的符咒，接着我走到床一边的沙发尽头，关上了落地窗和窗帘。于是房间里陷入一片黑暗，我请小吴的女朋友尽可能亮地打开屋里的灯，开灯以后，虽然屋里不及打开窗户那么明亮，但是也足够我办事了。

自从刹无道的事情结束以后，我办事就显得特别小心，直到确认没有遗漏掉什么以后，我取出罗盘，刚刚念完开盘咒，罗盘的转动吓了我一跳。关键的是我还没有四处走动寻找，就在我随意站的一个位置，罗盘竟然都能够有这么剧烈的反应。

罗盘的指针在快速旋转然后归零的过程中循环着，发出碰撞到盘面那种细微的咣咣声。胡宗仁也察觉到不对了，赶紧站起身来凑到我身边来看，我说你看，这回麻烦大了。他说转的这么厉害，是不是这个特别生猛啊。胡宗仁看鬼不用罗盘，但是他懂罗盘，只不过不懂怎么在罗盘上看鬼罢了。他问我说，要不我用八卦镜照照看？我说你等会儿，你先仔细看，这种反应好像有点奇怪啊。他问我怎么个奇怪法，我说倒不是因为这里的鬼有多么大的能量，而是好像充斥了整个屋子，无所不在啊。

说罢我就平持着罗盘，在屋里随意走了走，果然到处都一样，我想起老工程师告诉我的，那天他来探望小吴的时候，发现小吴是斜望着墙

壁转交的，于是我指着床头的墙角问他说，那天小吴是在看这里吗？他点头说是，也许是看我表情紧张，他也察觉到这次可能真的遇到大麻烦了，于是站起身来，慢慢退后到窗帘边上。我对小吴的女朋友说，你也退到老师那里去，待会要是真遇到什么不对，你们就立刻歇斯底里的大叫，然后打开窗帘，拉开落地窗。小吴的女朋友看到我这么认真的样子也被吓到了，于是就退到了老工程师的边上。我又转头对胡宗仁说，待会要是有点什么事的话，你就用你的东西给我打，不准打到我啊！

胡宗仁说你放心吧。

于是我踩到床上，跨过正在熟睡的小吴，小心翼翼地把罗盘伸到那个墙角处，指针的转动比之先前更加激烈，激烈到指针在一时间甚至无法归位。这对我来说是个危险的信号，假设一个鬼魂所散发出来的能量，可以压制住罗盘磁场控制指针的力量的话，那么这只鬼的力量就特别难搞。但是我直到把手安全缩回来，继而跳下了床，我也依旧觉得非常奇怪。毫无疑问的是，这间屋子里小吴的遭遇，是百分之百和鬼有关系了，其次是这个鬼在我们进屋倒腾一阵后，依然还没有离开，很显然它是知道我们是来对付它的，但是它非但没有退缩，反倒用这么大的力量表示它已经跟我们正面交锋了，奇怪的就是既然是交锋，但是它却没有做出任何危害到我们的事情，当然除了小吴。

我走到窗边，拉开窗帘但是没有拉开落地窗，这样屋里的光线更加明亮但依旧是一个密闭的空间。我把我奇怪的事情跟胡宗仁说了一下，他说要不我就用阳光折射八卦镜照一下，起码在镜子里我们还能知道是个什么东西。我摇头说，不急，我们得把事情先弄清楚了再说。

我请老工程师和小吴的女朋友在沙发上坐下，我对他们说，我现在确定小吴的情况是因为鬼的关系，我是能够证明的。首先老师父你先前说你看见你学生糊里糊涂一个人跟墙说话，但是他还能回答你一两个问题，这表示他的意识里，他是认识你这个人的。而当时他看到墙壁上，就是现在屋子里的那个鬼，而为什么只有他能够看到，这就表示小吴当时身体里已经有鬼魂依附的痕迹，所谓命道接近，这才能够看到，就好像蝙蝠和海豚能够听到我们人类听不到的声音，但是它们却能借此与同类交流一样。所以从某个角度来说，那天你看到的小吴，就是我们来的

路上，我跟你所说的那种“半人半鬼”的状态。

我接着跟他们说，这种半人半鬼的状态最明显的一个特征就是，被依附的人会神智糊涂，分不清当下与虚幻，梦境还是现实，他们是按照习惯和一贯的逻辑来机械地和周围的环境互动，就好像是一个人睡糊涂了，你突然问他你在干什么，他会告诉你他正在和谁谁谁叉叉圈圈，但是那个时候的他是不清楚自己已经醒了，还以为在梦里。而且这种半人半鬼的时候，是不会主动去睡觉休息的。这就好像是一个人费尽千辛万苦才找到一个心爱的女人，他会把这个女人成天摆在家里闲置不用吗？这个鬼就是利用了小吴的身体和思想，但是却没有完全附身。

我说，第三我就有点明白了，人的身体是有一个生理极限的，超过这个极限后，会对健康有极大的伤害。例如几天不睡觉，几天不吃饭等，如果这个鬼的动机单单只是想要借用小吴的身体，来满足自己的欲望的话，那么它是完全没有理由放任小吴睡觉的，它选择了暂时不控制小吴的身体，让他睡着，这我就搞不懂是为什么了，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况。

接着我对小吴的女朋友说，如果我分析的是正确的话，这个鬼应该是小吴的熟人，否则它何苦要放任小吴休息而苦了自己呢？以你对小吴的了解，你好好回想一下，在你跟他交往的这段日子里，他是否有比较好的朋友或者亲人去世，不是最近，若是一个新鬼，肯定不会干出这样的事，只能是一些时间比较久的、已经迷糊的老鬼。

小吴的女朋友已经吓得有些发抖，不过她还是努力回忆了一下，然后告诉我，他们在一起快四年了，期间从没有自己或小吴的亲戚朋友去世啊，一切都顺顺利利的，小吴也都一向比较开朗健谈。我摇头说，不可能，因为我不相信别的不相干的鬼魂会这么做。这样吧，小吴最初是怎么开始变成这个样子的，把你所知道的都告诉我。

小吴的女朋友说，小吴第一天出现这样的情况的时候，她其实并没有很明显地察觉到，只不过当天晚上她去和朋友聚会，回家稍微晚了点，但是进屋以后，发现小吴没有开灯，而是呆坐在电脑前，看着自己的图纸。于是她进屋后打开了灯，就凑到小吴身边说我回来了，她很奇怪的是，自己开门的声音并没有让小吴察觉到自己回来了，而是自己在

他耳边的那句话，反倒好像是吓了他一跳。接着她就问小吴说为什么这么晚还不睡，在加班吗？小吴说是的，然后说最近很忙，要赶稿，但是嘴上说很忙，他的手却平放在膝盖上一动不动，不像是在做设计图的样子，更像是一个小孩偷偷看色情片，然后被妈妈突然闯进门来的尴尬模样。

小吴的女朋友说，由于当天比较晚，自己也跟朋友喝了点酒，就洗澡上床，问起小吴什么时候睡觉的时候，他说你先睡，我做完再说。于是她自己就先睡了。

可是第二天早上，她起来后发现小吴已经趴在电脑桌上睡着了，电脑画面上依旧是昨晚的那张图纸，分寸未动。她有点心疼男朋友，于是就上去摇醒了他，小吴醒来后，说的第一句话就是“我睡着了，我要去上班了。”说完电脑也不关，脸口也不洗，喊也喊不答应地就出门了，还没带电话。老工程师说，没错，就是那天开始，他就好像魔怔了一样，整天恍恍惚惚的。小吴的女朋友接着说，由于她自己的工作关系，单位要稍微远一点，所以每天回家的时间自然就比小吴要晚一些。一般来说小吴在中午上班休息的时候，会到附近的超市买点菜，然后晚上到家后提前把饭菜做好等着她回家，但是那天她回家以后，发现小吴还是一副傻乎乎的样子呆坐在电脑面前，当时她心里想，是不是自己昨晚出去玩，回家晚了，小吴生气了，于是她也没说什么，自己默默地做饭，然后给他吃。她告诉我，也就是从那晚上开始，她察觉到小吴吃饭的时候两眼一直盯着电视，却不怎么眨眼睛，就好像是发呆的模样。吃完以后她去洗碗，然后从厨房出来的时候，却发现小吴已经睡到床上开始打呼了，而那时候还不到晚上8点。

她告诉我说，那一整晚小吴都没有醒，只是呼声很大，就好像是一个疲惫至极的人总算睡了一觉的感觉。那天之后就是周末，她也稍微睡晚了一点，但是在迷迷糊糊中就被人在背上推醒，她说自己有时候会有起床气，还以为是小吴在背后推他，就说了一句你别闹，我还想多睡一会儿，但是迷迷糊糊间，却看见小吴早已经起床坐在电脑跟前了。她当时就吓坏了，心想那是谁在推我，转头一看，却什么都没有。

说到这里的时候，她明显地抽了一口气，伴随着颤抖。表情非常害

怕。我问她怎么了，她说当时她还以为是自己睡迷糊了产生错觉，也就没在意，但是今天我们来了，说了可能是鬼的时候，她在回忆起这些话的时候就有些不由自主地往鬼身上套，她说现在她觉得可能当时在背后推她的，就是那个鬼。我告诉她，你别害怕，继续说，我们都在这儿呢。

她说，那天她起来以后，就开始收拾屋子，但是小吴就像个木头一样坐在电脑面前，让他抬脚或是让让也无动于衷，于是她就发火了，跟小吴发生了争吵，吵了很久小吴也没有还口，直到她说了一句，早知道你现在是这幅狗模样，当初我就不会答应希希照顾你了！当时她这句话说得很激动，也就是这句话说完以后，小吴原本无动于衷，突然转头面目狰狞地怒吼道，你不要吵！

说到这里的时候，小吴的女朋友再一次停下来，然后好像想到了什么一样，接着瞪圆了双眼，双手抓住头发捂住耳朵，开始尖叫起来。本来大家都围在一起分析鬼的事情，她这么突然很狗血的惨叫起来，还着实把我们大家都吓了一跳，我一下退到墙边手伸进口袋抓着坟土，那是我专门打鬼用的，胡宗仁也一下子跳起来扯出了他那脏兮兮的麻袋，倒是老工程师就坐在小吴的女朋友身边，吓得他摆出一个很滑稽的姿势，那姿势就好像突然在脚边有个鞭炮爆炸了一样。

小吴的女朋友惨叫完了以后，就伴随着急促的喘息声和哭泣声，我赶紧凑过去问，发生什么事了，你怎么突然这样的反应？她哭着说，我想我可能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我可能知道了。我看她情绪有点激动，于是就冲胡宗仁使个眼色，让他帮忙安慰一下，胡宗仁就蹲在她的身边，一遍又一遍地用手抚摸着她的背，但是在她背心内衣的那个扣那儿，胡宗仁还故意抠了一下。

我已经懒得骂他变态了，谁叫我知道他一直就这么变态呢。我低头对姑娘说，你不要害怕，你是不是想到什么了，想到了你就告诉我，不要怕。我担心胡宗仁继续吃人家豆腐，毕竟人家的男人还睡在床上呢，于是就对胡宗仁说，去给她倒杯水来。喝了一口水以后，姑娘停止了哭泣，但是还在抽噎，不过是明显的冷静下来了。她告诉我说，这次缠住小吴的，可能是一个叫希希的女孩儿。

第一百一十三章 希希

我很少有遇到能够当事人直接喊出鬼魂名字的，这表示她已经有比较充分的把握。我问她，这个希希死了多久了，她说，四年多了，希希是在她之前小吴的女朋友，就是希希死了以后，她才跟小吴在一起的。我说这个希希你也认识？她说，不但认识，而且还是最好的朋友。

听到这里，我立马在脑子里浮现出一副男人不守规矩和女友闺蜜厮混的狗血画面，于是我问她说，她是怎么死的？自杀吗？因为我觉得如果真是闺蜜和自己男人勾搭的话，她就有了一个自杀的理由了。谁知道她摇头说，是得急病死的。我疑惑道，这么年轻，这病得有多急啊，她说是白血病，查出来的时候就已经很虚弱了，知道真相后，接受不了，很快就死了。

我说那你的意思是你是在希希人走了以后，才跟小吴在一起的吗？恕我冒昧，你们俩以前希希还在的时候有过什么没有？她说那时候完全没有，因为跟希希是最好的朋友，而希希当时是小吴的女朋友，所以他们经常在一起，她当时也很祝福希希能够找到一个这么优秀的男朋友。但是后来希希临死之前，却跟她说，请她帮自己照顾下小吴，因为可能是觉得自己撑不了多久，却又担心小吴会因此大受打击，于是才拜托自己的好朋友。小吴的女朋友说，人走了以后，她就按照好友的嘱托，帮忙让小吴尽快走出悲伤，但是当时两人还是单纯的朋友关系，直到后来看到小吴的精神渐渐变得好起来的时候，她也发现自己竟然在这个过程中爱上了小吴。而小吴也是个年轻人，又不是木头，这么长时间悉心照料，他也是看在眼里，只是彼此之间因为和希希一个是老朋友一个是旧情人的关系，就一直有点暧昧，直到希希走后的那年春节，小吴一个人

在重庆没有回去老家，她就请小吴冒充自己男朋友，带他回自己家过年，谁知道这么一来，两人假戏真做，本来互相都有好感，这就变成了真正的男女朋友。于是她就搬来跟小吴一起住。

她告诉我，其实自己在起初那段日子，也非常矛盾。她始终觉得自己对不起希希，但是人的感情就是这么奇怪，已经不由得她自己来做主。后来她和小吴就这个问题曾经讨论过一次，都问问自己这么做到底是对是错，于是他们得到一个答案是，最好的照顾，就是一直陪伴在身边。

我点点头，其实虽然我心里也觉得多少有些别扭，但是我也认为这是人之常情，大家都是活生生的人，又都是年轻人，也都失去了一个共同很重要的人，感情这东西的确很难说，不过情字原本就有个心，心都没了，那还能算是情吗。

我问她，那你是怎么确定现在屋里的这个鬼就是希希呢？她说这屋子在她没搬进来以前也就是希希还没去世前，就一直是小吴和希希在住。最主要的是希希是个比较忧郁的女孩，而在我和胡宗仁今天来了以后，她才突然察觉到，小吴自从开始变得有点不正常开始，那副呆呆傻傻的模样，就很像是希希的样子。而且那天吵架，不管怎么说小吴都不还口，直到她提到了希希这个名字，小吴才怒吼出来。更为重要的是，事发前几天，恰好就是希希的忌日。

说完她继续发抖。于是我结合我进屋后观察到的一切，包括那个我觉得最奇怪的事情，就觉得一切都能够解释的通了。若是没有别的亲人在近几年去世，能够这么对待小吴的，恐怕也就只有这位希希了。

四年了，既然重新出现，那就表示她已然迷茫。只是我从起初进屋后的震惊，到现在变成了一种略带凄凉的同情。其实我知道我并不应该这样，同样的事情实际上时时刻刻都在我们身边发生着，只不过绝大多数是我们不知道的罢了。而希希在我用罗盘看路的时候，那种激烈的反应，充斥着整个屋子，似乎她是知道我们要干什么的，而她在守住自己的爱人，就好像是我们要把她的爱人从她身边夺走一般，但是她却不知道，她的这种坚持，会深深的害了小吴，因为久而久之，小吴也会是精疲力竭，死路一条。

我转头问胡宗仁，你也给个主意吧，现在就动手吗？胡宗仁显然也有些哀伤，他说就现在吧，乘着人还没被拖死。出手别太重，好好的。我点点头，我对他说，这样吧，你替我用你们道家的咒念一段安神咒吧，这样待会我们把她逼出体外的时候，她也能没那么抗拒。

于是接下来的几分钟时间里，胡宗仁在屋里一边踱步念咒，一边频频行道礼。说实在的，我也很少看到这家伙这么认真过。完事以后，我们就把小吴的被子掀开，让他趴在床上。我们知道他现在是醒不过来的，于是就撩起他的衣服，扒下了他的裤子。小吴的女朋友惊声问说，这是要干什么，我说我们要把他身体里，希希的那部分灵魂给弄出来。接着我开门去了厨房，找到一把刀，把先前胡宗仁找来的筷子取了三根，然后把小的那头削尖。然后走到床上，摸准了他背心上的心俞穴，缓缓的用旋转的方式，拿筷子轻轻刺着。直到刺进去大约一公分，没有血流出来，我才确定自己没扎错位置。

心俞穴是控制人的情绪的，严格来说，就是主管心脉，半人半鬼的人，心智是不会自控的。接着我用同样的办法扎了他腰间的气海俞穴，这个穴位是控制人的气血的，气在空气里是一个上升的规律，但是在人体内与血液相容后，就会游走全身，气海俞就是相互置换的一个穴位。所以我们通常说的“气血”，其实就是由血液蒸发出来的气。接着是会阳穴，这个穴位位于尾椎处，相对更好找到，这三个穴位同属十二经脉里的足太阳膀胱经，虽然都并非最为重要的穴位，但是在我们的玄学上来说，鬼魂进入人体，主要就是控制这三个穴位。而本身这几个穴位都属阳，而鬼却是阴，我用筷子扎穴其实就是在“放气”，让阳气更多，在同样大小的空间里，阳气一旦充盈，阴气就自然会被憋出来。

但是憋出来得有个出口才行，于是我对胡宗仁说，发挥你特殊癖好的时刻到了，胡宗仁白了我一眼，蹲在小吴的屁股边上，双手握住小吴的大腿，然后两只手的拇指在小吴股下的承扶穴上顺时针揉捏，这个穴位刚刚好就在屁股那坨肉下面，一样属于十二经脉里的太阳膀胱经，反复刺激这个穴位，会让人放屁，而我和胡宗仁都知道，一旦放屁，小吴身体就干净了，剩下的就是把希希的鬼魂给带走。

我站的远远的，因为我是一个不喜欢闻屁的人。胡宗仁也是一口接

一口的憋气，但是很快他就被自己逗笑了，因为揉捏的关系，小吴的两边屁股中间那条缝一开一合，看上去就好像是一个蚌壳一样。于是胡宗仁大概在心里描绘了一副很淫荡的画面，他竟然噗的一声笑出来了。我问他你在笑什么，他说没什么啊，我突然觉得我自己在赏菊。

.....

我一阵无语，我讽刺他说，那你要不要趁热来一下？他哈哈大笑说那还是不用了，哈哈，这个时候，小吴的屁股发出一连串“不……不！不！不！”的声音。

此声前面虽不明亮但是却悠长，后面尽管急促却不够清脆，婉转、富有感情，且极其具有节奏感。从我一生走南闯北，可谓阅屁无数，电梯里，公车上，人潮人海中，于是我深知“臭屁不响，响屁不臭”的真理，而小吴的这个屁，属于有点闷声的那种，按我们重庆话来说，那叫做“粗粗屁”，通常能放出这种屁的人，大多是肠胃不好或是好几天没拉屎，所以也叫做“夹屎屁”，可谓是屁中之王，最臭的一种。

我趁着嘴里还有一口气，赶紧对胡宗仁说，你看嘛，别人知道你乱想，赶紧跟你说那不不呢。说完我就深呼吸一口，直到我认为屁味散去。胡宗仁隔得近，而且刚才哈哈以后气量用尽，于是他仰着脖子，痛苦的忍耐着，我几乎都能看到 he 脖子上的青筋，那憋得红彤彤的脸蛋好像是一只刚刚生完蛋的母鸡。十几秒后，他长舒一口气，此刻的他，只怕是连死的心都有了。但是毕竟在客户家里，他还是故作镇定的说：“还真是很臭啊。”

接着我和胡宗仁帮小吴把衣服穿好，重新盖上被子，我们就打算开始带走希希的鬼魂了。这次我让胡宗仁来，因为毕竟全是我来干的话，待会分钱给他我会觉得心里非常不平衡。胡宗仁取出自己的铃铛，叽里咕噜的念叨了一阵后，说了一句，你且好好去，你的男人现在被你的好朋友照顾得很好，你应该安心了，替他们祝福，保佑他们，也希望 you 安心修炼，早得正道。

道家人送鬼，的确是跟我们不一样。什么事都道道道的，在我问他，送走没有的时候，他告诉我，送得干干净净。我问他你难道没问下

这个希希时隔四年重新回来的原因？胡宗仁愣了一下，然后傻笑着挠头说，我还真忘了。

小吴的女朋友插嘴说，我知道她为什么回来，她一定是放心不下小吴，也放心不下我。说着说着情绪又有点激动，她走到小吴身边，摸着小吴的头发，看着小吴说，希希你放心吧，那年你跟我说的话我都记得，他的确是你说的那样，一个值得珍惜的好男人，我会好好对他的，你放心吧。

胡宗仁说，我已经送走了，你说的她听不到了。我瞪了他一眼说，你不说话会死啊？于是他就不说话了。小吴的女朋友问我们，他什么时候会醒过来，我告诉她，小吴其实就是过度疲惫了，睡好了就会醒。等他醒过来，如果他已经不记得这中间的事情了，你就跟他装糊涂。如果他还能够记得，你就不要瞒着他，一五一十地，有什么就告诉他。告诉她曾经有个这么爱他的女人，这不丢人。我们也要走了，临别前，也祝福二位。

小吴的女朋友连连道谢声中，我和胡宗仁以及老工程师就离开了他们家。下楼以后，老工程师对我说，这次真的谢谢你们了，也多亏了你们，我才保护好了我的学生。我笑着说，没事，付款你就打到小胡的卡上吧，我没带卡出来，也不记得号码了。老工程师说，好的，他知道该怎么做。

在送胡宗仁回去的路上，我和他都很长时间没有说话。我是因为唏嘘小吴和希希以及现在这个女朋友那种有某种意义上超脱的情谊，虽然好像是什么地方不妥，但是却是一段值得尊重的爱情。希希的重新回来大概真像小吴女朋友说的那样，还是因为放心不下，却又人鬼殊途，而早在四年前她就是带着这份牵挂离开人世，我猜想这就是她的执念，这就是她留下来的理由吧。

胡宗仁也难得不那么聒噪的沉默了，直到车开到菜园坝的时候，他突然跟我说，我以前吊儿郎当，现在才体会到爱一个人是责任，而被一个人爱着，却是一种幸福。不行，你开快点，我想我们家小妮子了。我说你急什么啊，我难道飞回去啊，你家那个又不会跑，你慌什么啊。胡宗仁没有理我，而是摸出手机，打给了付韵妮，然后说了一堆肉麻的

话。在挂上电话前，他还用英文说：I LOVE YOU。然后又说了一句：I LOVE YOU THREE。所以我觉得期间付韵妮说了一句I LOVE YOU TOO。

真是两个大白痴。

第一百一十四章 新房

在重庆的南面，朝着贵州方向，毗邻重庆万盛区的地方，有一个小县城，叫做綦江。

虽然我在重庆土生土长了几十年，对这个地方也仅仅是略有耳闻，真正让我彻底记住这个城市的，是发生在我17岁离家出走那年，綦江县一座叫做虹桥的跨江大桥，在一月四号那天，突然毫无征兆的垮塌。因为它的垮塌，震惊了全中国，于是中国人民从此认识了一个新的名词，叫做“豆腐渣工程”。

而在我回到重庆后，也陆陆续续认识了几个来自綦江的朋友，他们都有着一种莫名喜感的口音，例如他们说“出去”，都发音“戳气”，又例如他们说“我不”，都发音为“窝勃”，腔调里带着一种明显的玩世不恭的感觉。而且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习惯，就是喜欢蹲在马路边。但是直到2006年我认识了一个綦江人，他让我从起初的讨厌，到慢慢理解，接着是同情，于是直至今日，我们也是非常好的朋友。

这个綦江人比我大10岁。认识他的过程可谓非常曲折。那是在2006年的9月间，我突然接到一个电话，而电话那头是一个年轻的声音。

所以当我说年轻的声音的时候，基本上就是和我岁数差不多的那种。

他说叫他小彭就行，是透过之前我处理过的一个学校的案子，而那个学校的校务处主任是他的亲舅舅，自己最近遇到点可怕的事情，于是偶然跟舅舅聊起，他的舅舅就把我推荐给了他。小彭在电话里告诉我，我舅舅特别交代我，说你的收费虽然高，但是你能把事情处理得很好，

所以请你放心，钱，真的不是问题。

既然有了他这样的话的保证，我也就答应了他约我到南坪步行街一家茶餐厅面谈的要求。南坪的老步行街，基本上算是同时期重庆各大步行街里最差的一个了。北面连通金台，那是一个人流涌动的车站，南面则是南坪区府的所在地，一个个又全都正经得很，步行街四通八达的小路，连接着餐馆，小旅馆，茶馆，按摩院，菜市场等，几年后我与付强的第一次见面，就是在这其中的某条小路上。若不是几个大型百货公司在这里撑住了场面，一般人还真的难以想象这地方竟然是步行街。而我对南坪的印象更多是在美食上面，尤其是那些小巷子里，随便找一家餐馆，让老板端上来一份刚刚蒸好的羊肉蒸笼，那都是一种难得的享受。

和小彭刚刚见面的时候还是显得有些拘束的，这里的拘束是指的他而非我，也许是他连自己都不相信自己竟然会找上我这样的人，所以简单的客气了几句以后，我就告诉他咱们别绕弯子了，有事说事，价格你既然清楚，就把你遇到的事情完完整整一五一十地告诉我。

我记得那天我点了一杯洛神红茶，也是一种装逼的小资玩意，于是在直到茶喝完，他这个长篇大论曲折离奇的遭遇才算讲完。

小彭告诉我，他是彭水人，那也是重庆朝东面走的一个小县城，我曾经去过，那地方的粉条非常有名。他的父母都在彭水经商，是做鞋类批发生意的。于是自打初中开始，他就长时间处于一个疏于管教的状态。好在他算得上是个能静心的人，也不贪玩，学习还算很乖，于是中学升高中的时候，他家里人就拜托了他的舅舅，从中帮了点忙，让他到了重庆主城区念高中。小彭告诉我，当时他爹妈的理论是，反正都是念住校，在哪住都是一样。

舅舅所在的高中在重庆是一所有着近百年历史，且师资力量优异的高中，在之前的一次业务里，我曾拜访过他舅舅的学校，除了那种朗朗的读书声以及比我当年念高中的时候环境好了很多以外，舅舅还让我领教了现在的新时代高中生尤其是女生那种近乎于野蛮的发育模式。比起我上高中那会，现在的高中生更聪明更漂亮，我们那会下课十分钟会蹲在树底下玩泥巴，而他们则都是优雅地在教室里玩手机。小彭告诉我，他这个人的性格是比较内向的那种，而我甚至只要不是性格有缺陷，内

向的孩子总是比较乖，而比较乖的孩子一般念书都挺能干的。所以小彭说，高中毕业后他以不错的成绩考上了重庆大学建筑学院的时候，我一点也没觉得意外。小彭告诉我说，几个月前自己才刚刚大学毕业，但是因为在学校里也算是品学兼优，家里人都曾为了他的将来打算，说这么好一个知识分子，如果再回到彭水老家的话，也许发展起来会比较没有前途。于是全家终于开了一次家庭会议，决定让小彭就在重庆待下来，在重庆发展打拼。于是这就有一个很现实的问题，他在重庆没有房子，如果租房子的话，对于他这样一个刚刚毕业的大学生来说，始终是心里没底的。于是小彭的爸爸妈妈一咬牙，打算替儿子在重庆买一套房子，不过买不起新房，就买个二手房。

我打断他说，你等会儿，你说你们家给你一年轻人买房子都买二手房，你自己又是个刚刚才毕业的大学生，你是哪里来的勇气跟我说什么“钱不是问题？”我当时真有种还好你涉世不深，要是你是个老奸巨猾的家伙，搞不好我还得跟你白忙活一阵。于是我接着问他，我收费多少你舅舅是知道的，大不了我算是熟人价格也能给你优惠个几百块，但是我有点怀疑你是否能够支付我这趟的佣金了。

小彭赶紧说，大哥你别担心，我呢，这几年在大学里有兼职，也有奖学金。最重要的是他没有女朋友，平日里的爱好就是看点柯南道尔的小说，我问他柯南道尔是谁，他说就是写福尔摩斯那个。所以几年时间自己也攒了点钱，虽然没有特别多，但是按照舅舅说的那个数字，支付我还是足够了。于是我点点头，让他继续说下去。

小彭说，当时父母考虑到一旦从学校毕业，学校的宿舍就不给住了，到外面租房子暂住的话，东西搬上搬下的也够麻烦。所以在小彭毕业前大半个月的时候，父亲就专程来了趟重庆，成天在重庆各个区寻找合适的房子。而母亲就留在彭水继续照顾家里的生意。父亲也带着小彭看了不少套房子，最终选择了在南坪步行街南面出口附近的一个小区二手房。小彭告诉我，这也是为什么约在这里见面的原因，咱们要是谈拢了，待会过去也不会耽误多少时间。小吴说，最终选择这套房子的时候，父亲也充分征求了他的意见，他自己也觉得满意，就是在看房过程中，原来的房主显得有些异样。

我问他怎么个异样法，他皱眉说，异样倒也说不上，就是有些热情过头。他跟我说，这个房子所在的小区是万字开头的，本身是个比较老的小区，楼梯房，据原来的房主介绍说这里原本是以前政协和法院给职工的福利集资房，而房主的职业，就是其中一个法官的司机。

房主也坦言说，当初他们集资房子的时候，也就是1000块左右的价格，房子闲置了不少年，自己才在这个屋子里住了两年，但是现在急需换房，于是就算贱卖，按照不到3000一平的价格出售。而2006年，3000的房价几乎是很难在主城区买到房子了，更不要说是南岸区的商圈范围内。在价格上小彭和自己的父亲都觉得是占到了大便宜，但是房主那种急于出手的猴急模样还是让小彭印象比较深刻，小彭说，房子在五楼，位于整个小区的最靠南的一栋楼，进门就是客厅和饭厅，有两间卧室，每间卧室都有一个挺大的阳台，而且卧室都还不小。客厅的窗户打开就是马路，虽然有点吵闹，但是因为是五楼的关系，道旁树的树梢却刚刚到四楼的位置，也就是说，五楼的采光很好，而且那一整排大窗户，小彭自己非常喜欢。小彭说，当时第一次参观房子的时候，只有主卧室一间房间里面有床，而另外一间卧室则被原来的房主改造成了书房，书房里摆着一架黑色的钢琴，看样子这家人还挺有艺术细菌。当下也就没有过去多想房主的急切反应，而是告诉了自己的父亲，自己很喜欢这房子，就这套好了。

在看房后直到自己顺利毕业的那段日子里，小彭因为忙于自己论文答辩的事情，房子的过户等问题也就全部交给了父亲来处理，父亲在办妥了全部事情以后，还特别打电话告诉小彭说，在自己的坚持下，原来的房主答应留下大部分的家具和家电，只把那些贵重的例如钢琴什么的带走了。听当时父亲的口气，他似乎是对这次占到的大便宜感到高兴。等到小彭毕业离校以后，父子俩就从学校把东西收拾了，直接搬去了家里，然后父亲告诉他，自己也离家不少时间了，但是这里的家具什么的还需要添置，小彭也是个大孩子了，应该自己给自己的人生做主了，于是父亲留下了一笔钱，用于小彭陆陆续续添置家用，也让自己从一个苦学生开始，过得稍微洒脱一点。之后父亲就离开重庆回了彭水，小彭在父亲走后花了大概一个多礼拜买好了家具，然后从原来物管代收的水电气费等信息更名，接着自己重新购买了机顶盒，开通了有线电视，也开

通了网络。由于空出了一间卧室，他心想如果自己家里来个客人或者是爸爸妈妈来的话，总不能让他们睡沙发，更不能跟自己挤在一个床上，再加上原来的房主尽管在主卧室里留下了一张床，但是除了一个床架子别的什么都没有，床上用品小彭还是得自己购买，自己从学校带出来的那些，早就被父亲当作垃圾和过去给扔掉了。所以这一切都需要花不少时间，本来刚刚毕业的他，最严峻的事情应当是立刻寻找一份能够使自己糊口的工作，但是却因为这些事情忙里忙外了接近一个礼拜，工作也没能去找，却比找工作还要累。而这期间他就一直借宿在同学的家里，直到崭新的床垫和床上用品等送到他的房子里。

小彭喝了一口茶说，这所有一切的怪事，都是从收到床垫的那天开始的。

第一百一十五章 瓜子

小彭告诉我，当天安装好床以后，他就觉得基本上东西都齐全了，于是就没必要再继续住在同学家里给人家添麻烦了，所以当天上午就开始在自己的新家里打扫卫生，整理房间，打算弄完以后当晚就在新家里睡了。

但是他说他在收拾厨房的时候才发现，在厨房门的门背后，有一堆装修材料，他告诉我，是没用完用剩下的那种类似PVP管道，或者是龙骨木条等东西，当下也没有多想，由于是夏天，他在打扫屋子的时候还在厨房的地砖下面找到了蟑螂窝，他心想毕竟是个老小区，有这些东西也属于正常，于是在收拾完了以后就去了同学家，拿上自己不多的东西，跟同学道别，回去的路上还买了那种杀灭蟑螂的药，还买了几包瓜子，买了点菜和米，打算当晚就在家，真正的家里，自己开开心心地吃上一顿饭。

那天晚饭后，他就打算到自己的床上去感受一下，但是进了卧室以后才发现，两间卧室里的窗机空调，全都不能工作，这下小彭就觉得麻烦了，因为那个季节正是重庆最热的一段日子，晚上不开空调的话，肯定睡不着。但是当时时间已经很晚了，如果打电话叫维修工的话，怎么也得明天天亮人家才肯来。他又仔细检查了一下客厅的那个空调，他说那是一个大3P的柜机，能耗比较高，但是却能够正常工作。当时他心想总不能这个时候又给同学打电话说再回去住一晚吧，于是就打算自己凑合凑合，就在客厅睡一晚算了。但是客厅的沙发是皮质沙发，在夏天睡在上面肯定会被热死，汗水渗进去搞不好还会发霉。于是他就从自己床上拆下自己新买的床垫，把客厅中央的茶几挪到一边，把床垫铺在地

上，打算说今晚就这么过一晚算了，还能看看电视。

于是他就这么一直边看电视边吹空调边剥瓜子，对了他还告诉我，他有一个莫大的嗜好就是吃瓜子，说完他还可以露出自己的门牙，让我看他那颗被瓜子嗑出来的小凹槽。当晚一直混到凌晨两点多，他也觉得该睡觉了，可是睡下后不知道是因为刚入住不习惯还是为什么，他几度闭上眼睛想要睡觉都睡不着，于是就睁着眼睛开始胡思乱想，一会想想自己即将要找的工作，一会又想想那个还没来得及表白的暗恋女同学，而这个时候，窗外马路上来来往往稀疏的车辆，那种灯光把树梢的影子给投射到了小彭家里客厅的天花板上，那些影子晃动着，他也就看着那些影子。而就在这个时候，他才突然注意到客厅顶上的吊灯。

我问他，吊灯怎么了，家家户户客厅都有吊灯。他说，就是吊灯的形状，是那种有点老气的灯，好像一个八爪鱼，中间一个灯泡，八个爪子上各有一个用磨砂玻璃罩起来的灯，他心想自己当初怎么没想过把这么老气的灯给换掉呢。而与此同时，由于注视着吊灯的关系，他突然发现客厅的天花板吊顶，似乎比一般屋子的吊顶更加低。

小彭说，自己是学建筑的，所以对于建筑上的东西他是有发言权的，通常家里的装修尤其是客厅，如果不是那种小高层或是跃层的复式结构的话，很少有人会把天花板的吊顶吊得如此低。小彭看我露出不解的样子，于是就站起身来跟我解释说，一般情况下，房屋的地面到屋顶的距离也就是三米左右，吊顶能够吊出30公分的都算是撑死了，一般的承重木梁好像还不能够承受那么大的石膏重量，况且吊顶是用石膏板封死的，既然封死了，那就更没必要吊下来这么多。他家里吊顶距离地面的位置，已经差不多只有两米六的样子，虽然不影响居住，一般正常高度的人也不会碰到，但是毕竟这种设计是不合理的。

小彭说，由于思考不出原因，于是他就慢慢琢磨着。突然想到打扫屋子的时候，在厨房门背后找到的那些装修材料，那些材料都是比较新的，而原来的房主也才在这里住了两年的时间，是没有理由来做二次装修的，两年的时间房子基本都还比较新，根本没有装修的必要。小彭告诉我说，也许是自己喜欢看柯南道尔的小说，所以偶尔也会自己训练自己的观察能力，毕竟洞察的感觉对于一个搞建筑的人来说，那是非常必

要的。想到这里的时候，小彭就起身，打开客厅的灯，然后走到厨房，仔细看了看门后的那堆材料，他发现除了用来钉墙的木条之外，还有一些被锯断的拳头大小的木方，而那种木方，通常是在家装中，用来装饰阳台或者搭蓬架的，实心、密度高，具有比较好的承重效果，而被锯断说明家里有地方曾经用到过这个材料，但是自己收拾房间的时候却发现整间屋子里能看得到的地方没有用过这种木方的地方，于是他就立刻想到了客厅的天花板。

接着他就走到客厅里，仔细看了看自己的天花板，然后到每间卧室里去，也仔细看了看卧室里的天花板，发现除了客厅那个吊得非常低以外，其余房间里的吊顶都是符合装修逻辑的。我问小彭，当时你看房子的时候难道就没发现这个吗？他说当时真的没有察觉到，因为客厅和饭厅是挨着的，但是在那之间以前的房主做了一个从地面连通到屋顶的玻璃隔断，一般很难发现隔断两侧吊顶的高度不一样。小彭接着说，他当时就觉得有些奇怪了，于是他分析道，客厅的天花板距离顶部的距离过多，这就减少了顶部拉挂链的可能性，也就是说，能够把这么大一块石膏板悬空做吊顶，这需要四周打上足够多的龙骨钉，于是他就想起那堆材料里有龙骨钉。然后石膏板的边缘想要固定到墙壁上，是需要装修木条的，装修木条那堆材料里也有，接着石膏板面积过大，外面还安了这么大一个八爪吊灯，这就必须要石膏板的中间有足够大的承重能力才行，于是他就想到了那个木方。

而此时他的心就紧张起来了，想到原来房主那有点过头的热情，想到这不合逻辑的装修方式，想到短短两年内单独只是客厅的二次装修，再加上自己看的探案小说，他心里就有了一个巨大的疑问：

“该不会是那个房主杀了人，把尸体给藏在天花板上了吧？”

“然后呢？你就把天花板给撬开了？”我问小彭。他摇摇头说，那倒是没有，因为他觉得这些事情一般都只出现在电影电视剧里，离自己生活还是比较遥远的，而且把一具尸体藏在天花板，假设那个人的重量还不足100斤，那么就至少需要10公分厚的石膏板加上手臂粗细的龙骨木方才行，且不说石膏板的厚度没有那么厚的，单从家里找到的木方来看，这上头是无论如何都承受不了一个人的重量的。

于是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开始觉得小彭是来消遣我的，我开始发现小彭是不是有点被迫害妄想症，明明好好一套房子，非得让他因为装修风格不合理而联想起一起凶杀案，于是我有点生气地告诉他，小彭啊，也许你舅舅跟你说过了，我的职业是抓鬼，我不是警察，杀人越货这样的事情我是插不上手的。所以除非你确信你们家是闹鬼的，否则我可帮不上忙。小彭见状慌忙摆手跟我说道，别啊大哥你先听我把话说我吧，我肯定是心里确信的啊，不但确信，我还找过我师哥他们公司的一个风水先生来看过。我说你师哥又是干什么的，他说师哥早几年毕业后就一直在一间建筑公司工作，他们做开发的，就常常会去各种各样的地方丈量测算，公司也养了一个风水先生，最近工装和家装都特别流行看风水。

我听后，对他说，那你接着说吧，你主要是得告诉我你自己确信撞鬼的过程，否则我是没办法分析的。

小彭说，那天晚上自打有了那个怀疑后，虽然他很快否定了自己这幼稚的想法，但是那一晚却说什么都不睡不着，于是就这么浑浑噩噩地过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早上的时候，物管公司的来敲门，开门后递给小彭一张欠费收据。小彭告诉我说，当时他就愣了一下，自己虽说在差不多半个月前就已经办好了过户手续，但是真正入住也就才刚刚一天，还只是睡了一个晚上，怎么会有欠费的情况呢？于是他请物管公司说明一下欠费的理由，物管公司告诉他，因为这个小区是以前机关的房子，所以小区里除了宽带费和闭路费之外的其余费用，例如水、电、气、电话、修缮等，都是由小区物管代缴，所以当小彭把收据接过来一看，上面写的抬头单位是“气办”，那个物管公司的员工告诉他，这次的欠费是之前的气费和垃圾处置费，欠了几百块，是以前的房主欠下的，但是现在找不到人了，这个欠费也必须了解，所以就只能新来的住户来承担，至于小彭要不要去找原来的房主说明情况，那就是小彭自己决定的事情了。小彭告诉我，当时他非常气愤，就拒绝缴纳这个费用，他说虽然只有几百块钱，但是他觉得这个费用并不应该让他来承担。于是物管公司的人告诉他，希望小彭能够跟原来的房主协商下，他会下午再来收这个费用。小彭答应了，因为当初在买房的时候，他和父亲都记下了当初房东的电话。物管工人走了以后，小彭就拿起电话给以前那个房主打电话。

小彭说，奇怪就奇怪在，当他把这个号码拨打过去的时候，电话那

头的提示音不是关机，也不是无法接通，而是空号。空号，就表示这个号码尚未存在，或者是被人注销过。小彭心想，先是空调坏了，然后还欠费，接着电话还找不到人，看来那个房主是压根就不希望再被他们找到，甚至有点像是在刻意躲着他一样。小彭心里回想，当初买房子的时候，父亲还记录了这个房主的另一个联系电话。于是他就立刻打给了自己的父亲，简单说明情况后，要来了那个号码。但是他拨打过去的时候，那边却是个苍老的女人的声音。

小彭很疑惑，以为是自己打错了，但是他还是试探性地说，我要找谁谁，那个苍老的女人说，你不要再打这个电话，我们找不到他，你也找不到他，他的那点事情，我们都不管了！虽然语速很慢，但是小彭说那边却是一种唯避不及的感觉，于是他大着胆子问对方，我是他房子的过户者，我现在急需找到他，要处理一些善后的事情，请问您是他的哪位啊？那个女人说，她是房主的婶婶，她们也没有办法找到房主，只知道他已经不在本地了，去了山东了。

挂上电话后，小彭虽然对那女人说的话感觉到奇怪，但是没有办法，找不到人，他只能自认倒霉。于是他心想既然人家故意不让自己找到，那么这费用自然就只能自己来承担了，不仅如此，还包括空调坏掉的问题，也都得自己掏腰包。但是他始终想不明白，打电话给维修公司报修后，很快人家就上门了，但是检查出来的结果，竟然是电路老化造成的。而小彭本身是建筑学院的高材生，对于这样一个虽然老，但是入住才两年的房子来说，是无论如何都不该发生电路老化的问题的。但是如果彻底翻新整个房子的电路情况的话，那就是一个非常费事的工程了，于是他也没有别的办法，只能让工人把问题排除了，让空调能够正常运转就此作罢。他甚至还自己缴纳了前一任房主欠下的费用，于是明明搬新家是一件非常值得高兴的事情，此刻的他却怎么都高兴不起来。

我问小彭，鬼呢？鬼在哪呢？他说哥哥你先别急，这件事情我得慢慢跟你说，你一定要相信我这件事确实是该你管的事情。于是他接着跟我说，从那天以后，大概过了一个多礼拜开始，客厅里的吊灯，包括两间卧室里的吊灯，都开始逐个地、一个挨着一个的变得不亮，直到次卧室的三个灯泡全部不亮，客厅的灯泡也只剩下一个还亮着的时候，他就有点心烦意乱了，于是他就去购买了新的灯泡，他告诉我不是节能灯

泡，而是那种最普通的25瓦白炽灯。但是回家后一开开关，却有发现全部灯没有一个坏掉。当时他很纳闷，但是也没特别在意这件事，买来的灯泡也就暂时放在一边没有换。就这么又过了一段日子，小彭也找到了工作，但是每天他回家后开灯，逐渐发现了这个灯的一个规律，一开的时候，先是只有一个亮着，然后其他的几个在完全不触碰开关的情况下，总是随机的忽闪忽闪几下，然后才亮起来。原本他还心想会不会是先前修空调的时候，那几个工人说的电路老化，导致灯的接触不良？但是客厅的灯是直接打孔到吊顶里，然后伸出来的线路接通的，要维修的话，就得拆掉天花板的吊顶，但是他自己工作渐渐开始有点繁忙，也就没怎么管它，直到有一天晚上，他下班本来就已经是夜里了，回家一打开灯的时候，突然哐当一声巨响，客厅的那个八爪吊灯，突然掉落到了地上，摔了个粉碎。

当时他还是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声巨响给吓到了，于是他慌忙打开了饭厅的灯，看到客厅的地面上一片狼藉，于是当时小彭就非常气愤，心想原来的那个房主简直太不是东西了，在看房的时候不把这些问题告诉自己，幸好今天是在家，要是有人在这的话，这不锈钢结构的玻璃吊灯掉下来，那不是要砸死人吗？当时他在饭厅坐着冷静了一会，然后把断裂在地上的灯架拿起来看，发现断裂的地方其实是固定灯座的螺丝钉，而线则是因为吊灯下坠的力量而直接从灯座里扯断的。他用电筒看了看天花板，座子上的只剩下了螺丝孔，那根从吊顶里伸出来的电线，还悬在半空中。

小彭说，当时他叹了一口气，就默默把一片狼藉的地上打扫了一下，第二天他就给公司请假，自己跑去灯饰城，买了一副比较轻的吸顶灯回来，然后从市场上找了个电工，帮忙给装上。在装的过程中，电工师父告诉他，因为吊灯和吸顶灯的结构不同，吊灯的着力点就是那一个灯座，而吸顶灯却是在四个交上，所以如果要换成吸顶灯的话，那么要在四个角相应的位子上打螺丝孔才行。而在打其中一个孔的时候，师父却告诉他，好像是钻到什么东西了，一直不停地朝着外面冒一些白色的粉末，小彭跟师父说，没事你放心钻好了，那上面有龙骨木方，你钻孔在上面更牢固。等到一切装好以后师父离开了，小彭则在家里把地上的粉末扫起来倒掉。

我有点不耐烦了，我正打算开口问他怎么还没说到鬼的时候，他抢先对我摆了一个“不”的手势，然后对我说，就是那天晚上开始，他刚刚一睡下，就听见脑袋顶上，传来一阵女人的哭声。

小彭说到这里的时候还是显得有点紧张，他说，他直到现在也都清晰的记得那天晚上的那种哭声，感觉不全然是在自己的头顶传来的，而更像是从墙里面传出来的。哪个女人的哭声是有点可悲的那种，他跟我形容说，就是一个受到了很大委屈的女人，本来可以张着嘴放声大哭，但是哪个女人的哭声却像是闭着嘴巴，那种闷声的“嗯……呜……”的声音，有点害怕也很压抑的那种。我说，你怎么确定是从墙壁里传出来的，他说那个小区由于是老小区，很多人发财了都去了别的地方买房子，而这里的老房子除了卖给像他这样的二手房收购者以外，还租赁给很多来城里务工的民工。因为没有电梯，小区也不够新，所以租金还是挺便宜的。但是墙壁是那种早期的砖混结构的，而不是钢混的，所以隔音效果相对较差，于是小彭当时听到了以后，就以为是隔壁或者是楼上那家夫妻吵架了，女人在哭罢了。我问小彭说，你睡在床上怎么会听见墙壁里的声音呢，他说他的床头是靠墙的，所以能够听得比较清楚。但是这种哭声几乎从那天开始，每天晚上都在同一个时间准时出现，持续时间大约半个小时，于是小彭就把床头换了个方向，靠着另外一面墙，而那面墙的背后，就是自己家的次卧室。按理说这时候应该是听不到那种哭声了才对，但是还是听得到，而且还更加清晰。

我问小彭，你当时难道都没觉得这件事有点不正常吗？你当时就应该找师父来看了才对呀。小彭说，自己当时整天忙着工作，连天花板上藏了尸体这样的事情都没怎么去再想了，作为一个刚刚参加工作的新鲜人，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实在很难引起他的特别注意。这个状态一直持续到2006年的8月底，小彭的表妹也考上了重庆的大学，学校在南山顶上，于是家里人就跟小彭说，女孩子住校本来没什么，但是周末还在山上就有点无聊了，就跟小彭说，周末就让表妹住到自己家的次卧室里来，就当是下山放放风。小彭当时想都没想就答应了，一来是自己从小也很喜欢这个表妹，二来也是两个人在一起比一个人过周末有趣。

但是自从表妹开学后的第一个周末，她住进来以后，连续两个晚上都遭遇了鬼压床。头一晚妹妹被吓着了，于是叫哥哥，小彭还安慰她

说，这其实是你白天累坏了，要是再被压床的话你就努力动动脚趾，很快就好了。我打断小彭说，你这个办法我倒是没试过，但是我知道当你鬼压床的时候，用舌头用力顶住口腔的上膛，然后心里不断的骂脏话，很快也就能解了。他点点头说，那不是重点，自己准备毕业答辩的时候，也常常遇到鬼压床。妹妹在自己家住了几个星期的周末以后，他就发现只要妹妹在家里的时候，周六或者周日的早晨自己起床后，就一定会发现客厅的茶几上，有整整齐齐的一对剥过的瓜子壳。而他对自己妹妹的了解，知道她从小就对这种坚果类的零食不感冒，好几次自己和妹妹看电视的时候，问妹妹吃不吃瓜子，妹妹都拒绝了，说最讨厌那种咬开瓜子的声音。但是那堆瓜子壳又不是自己吃的，最离谱的是还只有桌面上有，地上一点都没有，就好像是一个修养非常好的人，吃完还把壳整齐的摆放一样。

而在那天周末的晚上，小彭觉得要看看是不是家里有耗子了，就专门睡得晚了一点，果然在墙壁里那个女人的哭声停止了大约20分钟后，他听见从门外客厅里，传来一阵咔嚓咔嚓，剥瓜子的声音，小彭心想，这下你总算是跑不掉了。于是就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口，慢慢打开门，由于客厅的窗外就是大马路，马路上的灯光反射进来，屋里虽然算不上明亮，但是也能够看清楚整个客厅的轮廓，而与此同时，他看见一个女人，正蹲在沙发上，背对着他，面朝着电视机但是电视机是关着的，一颗一颗优雅的剥着瓜子。

小彭告诉我，当时他真是没料到会有个人，所以真的是吓坏了，心想自己是不是撞鬼了啊？因为要是小偷的话，哪个小偷会到自己家里来吃瓜子呢？但是既然看到了，就算是再害怕，也总得要弄个明白。于是他手里拿起自己之前在学校获奖的铜质奖杯，一边突然拉开门，还打开了自己卧室里灯，好让卧室里的灯光能够照射到沙发的位置，看清楚那个女人的模样，接着他大喊一声，你是哪个？

在灯光漫射过去的时候，小彭清晰地看到，哪个女人穿着自己妹妹的睡衣，所以当他喊完的那一瞬间他真的以为是自己的妹妹，但是在哪个女人听到声音转头来看他的时候，他映着卧室照出去的灯光，看到妹妹的脸已经扭曲了。

我问他，扭曲？人脸该怎么个扭曲法？他说就是那种好像一个旋窝一样，好像哈哈镜的那种，虽然穿着发型都是自己的妹妹，甚至连五官都是，但是那种扭曲显然不是任何外力能够达成的，他跟我形容说，就好像是一张脸，你用手指沾上水，然后对着一个人的人脸顺时针旋转90度一样的那种扭曲，螺旋状的。

我点点头，我算是明白他的意思了，而与此同时，我也终于确信，这小子是真的遇到鬼了。

小彭接着说，当时那个女人转过头来的时候，他也被那副模样给吓到了，于是就一个踉跄退了几步，而那个女人也好像是惊到了一样，脖子一软头一歪，就瘫倒在了沙发上，然后就一动不动。

小彭鼓起勇气喊几声自己妹妹的名字，因为他那时候还是确定这个女人就是自己的妹妹。但是没有动静，于是他大着胆子绕到门口打开了客厅的灯，然后仔细一看果然是自己的妹妹躺在沙发上，看样子都好像是昏过去了一样。于是他赶紧摇醒妹妹说，你刚刚发生什么事了你还记得吗？妹妹一脸茫然地说我怎么会睡到这里来了？我刚才明明是在屋里的啊。小彭跟妹妹说，你真的什么都不记得了吗？你一个人傻坐在外面，还剥瓜子呢。说完他朝着桌上的那堆整齐的瓜子壳一指。妹妹还是一脸茫然，小彭说，若不是亲眼所见的话，他肯定也会认为妹妹大概只是梦游了。于是他呼出一口气，对妹妹说，要不今晚你就别自己单独睡了，你来我房间睡我的床，我自己上上网，就这么凑合一晚算了。明天白天我就给我那师哥打电话，让他们公司的人来帮我们看看房子。

小妹一愣说，为什么要看房子？小彭才非常严肃地告诉她，刚刚我叫你的时候，你本来没有转头，但是后来转头的时候，我却发现你的脸变得不是你self了。小妹周梅好像是没有听懂，于是小彭解释说，就是你的五官已经像是橡皮泥一样扭曲起来了，接着你就昏倒了，我怀疑你有可能是被鬼上身了。

小妹原本就很害怕了，小彭这么一说，她更加吓得哭了出来。但是小彭心想怎么也得告诉自己妹妹实情，否则的话，今后再遇到又该怎么办。于是兄妹俩就这么一晚没睡，第二天一大早就给师哥打了电话。由于是周末的关系，师哥也是辗转了几次才找到了哪个看风水的师父，答

应给他点钱，于是他们俩才在临近中午的时候，赶到了小彭的家里。

小彭说，那个师父也不知道是有真本事还是装神弄鬼的，穿着唐装，看上去像是个比较厉害的人。一进屋就放下了自己随身背着的那个小木箱子，打开箱子，取出一副罗盘，右手呈鸡啄米状态，抓起一些米粒，嘴里还叼着一张写了红色蚯蚓字的黄色符咒，师父在屋子里左晃右晃，很快就露出惊恐状，然后满头大汗。小彭告诉我说，当时他看见那师父神情有点不对头了，于是赶紧问他说，师父现在到底什么情况，那个师父说，年轻人对不起啊，你这事我可真的帮不了，你这个房子有邪气，而且是很厉害的那一种。死过人是肯定的了，而且这个人死得很不甘心，因为不甘心，所以就没办法超度投胎，它一直在这里，我化解不了，也不是改变屋子摆设能够破解的。解铃还须系铃人，你还是要想办法找到这个房子原来的主人，由他出面才是解决这个事情的唯一可能。否则这个房子不要说卖，就连住人都成问题。

老师父的一番话彻底吓到了兄妹俩，甚至包括来看热闹的师哥。师哥原本心想是不是这个师父觉得钱表示得不到位，故意说些话来吓唬人，但是看到师父一分钱没收就拂袖而去，他也慌忙跟着追赶了出去，过了好一会，师哥给小彭打来电话，说在路上他以“内伙子”的身份又问了问那个师父，那个师父说，这间屋子里的亡魂力量并非他所能够化解的，而且这个屋子里的鬼魂作怪并不是只针对小彭一个人，而是谁住进来谁就有可能中招，他还说自己问路的时候，明显察觉到那个鬼魂有种愤怒，好像是别人动到了它的什么东西，而这东西必然是很重要的，或者是小彭接房入住，算得上是对它的一种叨扰，这是造成它出来作怪的主要原因。那个师父还说，希望小彭能够认真找个厉害点的师父，事情完了以后，记得要到庙里或是道观里，随喜消灾才是。

师哥的这些话说完以后，小吴告诉我说他也完全没了主意，简直就是晴天霹雳一样，自己花了那么多心思才寻到的一个房子，到头来竟然是个鬼屋，甚至跟自己当初第一晚入住的时候竟然这么相似。于是当下他就跟妹妹说，让她在事情没能完全解决以前，还是暂时回学校里去住好了，他则要自己想办法解决，于是这么着跟家里和身边的人一打听，就找到我了。

从小彭口述的情况来看，必然是撞鬼无疑。而且我也比较能够明白先前那位师父说的，这个鬼是带着极大的愤怒的。有个成语叫做“表里不一”，字面上的意思，是指一样东西看上去和实际上差距很大。就例如颜色漂亮的蘑菇往往都是有剧毒的，又好比医院门口贩卖的那些果篮，面子上看着很新鲜可口，但是取出来全是烂的。但实际上大多数这个词语是用来形容我们人，嘴上说一套，私下做一套，看上去笑容可掬，但内心里没准想着什么龌龊事。但是除了水鬼以外的任何灵魂，似乎很少有这样的。它们在思考什么想着什么，那么它们就会准确无误地把这种情绪给表达出来。真正能够看清楚五官和相貌的，那只能算是比较中等的鬼魂，因为力量到达了一定程度，它的潜意识里是知道自己长什么模样的，于是它给人看到的，就是自己的样子，无非就是稍微惨白、稍微狰狞了一点罢了。而最低等的，就是那些压根不成型的，这也是最容易打发的一种，它们也就是适当制造点怪现象，让人察觉到它们的存在而已，吓唬吓唬还行，一般很难直接影响到活人。再一种就是小彭遇到的这种，因为过度的执念，从而形成一股强大的力量，这种力量大到能够改变一个人的视觉，也就是说，当小彭看到自己妹妹的五官扭曲，其实妹妹的五官并非真的扭曲了，而是那个鬼魂转头看着小彭的时候，实际上是把自己的力量和小彭的眼睛建立了一种联系，就好像我们走在大街上，听到人群里有人喊我们的名字，我们会转头去寻找，这时候就比较容易找到叫自己的人。若非那一声叫喊，恐怕是两个在熟悉的人，也会在近在咫尺的人群中擦身而过。

我告诉小彭说，我可以肯定地告诉你，这件事你找我还真是找对了，而且那个师父也并不是在刻意吓唬你，虽然我不知道他的道行深浅，但是他所告诉你的，其实也都是真话。不管怎么样说，我们还是去你家实地看一看，另外我也帮着你想想办法，尽可能的联系上以前的那个房主。

从我们喝茶的地方到小彭的家，步行只需要十分钟。小彭的表达能力算是我这么多年遇到的少有的非常清晰的一个，因为沿途我所看到的和他之前告诉我的，其实差别非常小。果然有文化就是不一样，连说个事情都能说得比我清楚。而一进他们家的大门，我就开始仔细按照小彭的形容，观察起这个房子来。这是我的习惯问题，有些房子容易招鬼而

有些却不会，所以我得提前做出一定的判断，给后面的工作少走点弯路。

他家位于楼道的左侧，进门后左手面就是墙，墙上有门洞，那就是次卧室的房门。右手面则是客厅，正对着入口的地方有三个门，从左到右依次是主卧室、厕所、厨房。厕所和厨房的门相互呈直角关系，回廊那儿放着一台冰箱。而客厅和主卧室那面墙之间有一个从地面连接到天花板上的装饰玻璃隔断，把一个大客厅分割成了一个小客厅和一个饭厅。我仔细看了看天花板，正如小彭所说，如果不是很仔细地看的话，的确很难发现客厅的吊顶和饭厅的吊顶高度不一。因为确信家里有鬼，我从进门后，就一直没有脱鞋，因为万一遇到什么事的话，逃跑也比较方便。在关上房门的时候，我还专门在入口的防盗门那里，沿着门槛撒下了一层坟土，起码保证待会如果逃跑的话，至少我能出去，而鬼出不来。

为了防止被察觉被攻击，我全程都是手持罗盘的，在仔细观察了小彭房子是各个房间以后，我得到一个惊人的结论，那就是正如小彭说的那样，这个家里唯一一个出现极其强烈灵异反应的地方，就只有客厅。换句话说，别的地方都干干净净的，于是这就给了我一个非常不合理的假设：一般来说我遇到的大多数鬼，它们虽然常常是受困于某一个地方，例如一口井，或是一栋别墅，但是它们在这个大环境里，实际上是可以自由移动的，也就是说，如果这个鬼曾经在小彭的屋子里东游西荡，那么我应该在至少两个以上的地方发现灵异反应。小彭曾告诉我，自己虽然频频察觉到怪现象，但是却始终没有直接被鬼给影响到，但是自己的妹妹却连续几晚的鬼压床，这么说来，在一间闹鬼的房子里，那么出现的鬼压床显现，理应和这屋子里的鬼有种必然的联系，这应该是说明这个鬼曾经到过小妹的房间里，并且压过她才对，但是让我很奇怪的是，小妹的房间里却非常干净，丝毫鬼魂的痕迹都没有，甚至连进都没有进来过。

这点发现让我觉得非常不可思议，假设这个鬼曾在客厅遥控控制着小妹，让其鬼压床，让她鬼上身然后自己走到客厅吃瓜子，那么这个鬼压根就不是我能对付得了的。通常我一到一个地方，是用罗盘问路，问的是可行不可行，而并非这些鬼魂愿意不愿意。所以我无非会从罗盘上

回收到四种信息：第一种就是那些鬼本身并不强大却在我身边肆无忌惮的乱窜，这种就是最容易收拾的，因为它压根就不知道你是来收拾它的。第二种就是会给你一个明显的感觉，它在躲避着你，它害怕你，但是要它甘愿离开它却不肯，这种就是需要劝诫，要让它自己察觉到自己的留下是不合理的。第三种就是它不会刻意来避开你，但是当你靠近时，让它察觉到你对它来说是有威胁性的，那么它也会释放自己的力量，用那种瞬间强压的力量来警告你，让你不要继续往前，而这种相对麻烦一点，因为你就必须得让它懂得实际上你已经替它了结了心结，它才肯主动离开，如若还不走，只能用强。最后一种，就是它自己一如既往地存在，压根就不会拿我当回事，如果我惹它，定然吃不了兜着走，所就不存在刻意选卖弄自己的能力大小来警告我，因为那种强大的力量，一直都存在，甚至强大到可以影响到一些比较体虚的人。

很显然，小彭家里的这个就是这第四种。

于是我问小彭，你妹妹是不是身体一直很不好？因为能够被一个鬼魂的力量隔空操纵的话，那么想必身体不怎么样。小彭果断地摇摇头说，小妹的身体一直非常好，而且从小到大，都一直是学校的体育尖子生，而且也不抽烟喝酒，家里也没有人有什么比较明显的遗传病。所以如果说到体虚，他自己的身体比小妹要虚弱多了。我想了想说，那你能不能现在给你妹妹打个电话，替我问个问题？他问我什么问题，你就问她，自己被鬼上身的那天，是不是因为受到了魔法攻击，掉血掉得很严重。小彭一脸不懂的样子，想了很久才回答我，他和妹妹都不怎么玩那些网络游戏。

我呼出一口气，然后换了种说法，我说那你就问她，那段日子是不是月经期间吧。小彭才恍然大悟，但是问自己妹妹这个问题，他还是有点不好意思。我说你真的得问一问，因为照你的说法，你妹妹有过短暂的鬼上身的现象，但是在我所接触的范畴里，如果不是体弱多病，鬼一般是没办法上身的，如果你妹妹那段日子真的是月经来了，那么还说得过去，阴走了所以阴气才有可能入侵，如果那段日子你妹妹不是经期的话，那么我可能要抱歉的告诉你，你这事我也无能为力了，因为那个鬼魂的力量超出我的能力范围，你只能另请高明了。

小彭挣扎了很久还是打给了妹妹，妹妹告诉他，那段日子的确是自己的生理期。于是我心里稍微放心了一点，起码这个鬼还没有我预想的那么可怕。在先前我用罗盘寻找的过程里，我注意到了客厅有极强的反应，除了曾经被小妹坐过的沙发，和桌上那些瓜子壳和瓜子袋以外，其余的地方都分布得比较平均。我抬头看了看那个有点不合逻辑的天花板吊顶，如果整个客厅的范围内都有分布平均的灵异反应的话，那么根源要么就在地板下，要么就在天花板上，因为只有这两个地方才能够覆盖得相对完整。地板我就不去管它，因为我和小彭也都算是先入为主，把焦点集中在了这个起初就让小彭产生强烈怀疑的天花板上。于是我让小彭拿来折叠梯子，爬上去，在我把罗盘凑近吸顶灯的时候，那种反应就变得非常强烈。

毫无意外的是，这个天花板上一定有东西。于是我让小彭关闭总电源，然后拉开客厅的窗帘，好让阳光能够比较充足的照射进来，尽管没有确切的证据来说明鬼会害怕阳光，但是至少它们都不喜欢在太阳底下暴晒。关闭电源，也是为了防止我一不小心触电身亡，从此这间屋子里就又多了一条亡魂。我甚至取下了我那昂贵的卡西欧手表和小指上的尾戒。我小心翼翼的把脸贴在天花板上，写着眼睛观察吸顶灯在天花板上的钻孔，本来在这种地方打孔石膏板的粉尘是一定会掉下来的，但是我却发现那些粉尘里除了有白色的石膏粉以外，还有黑和浅黄色的木屑，还有种粉末白色里透着一点灰，就沾满了吸顶灯靠近天花板的那一侧的面板。

我低下头，让小彭找一片卫生纸，然后弄根牙签给我，他递给我以后，我就开始把那上面的那些粉尘扫到纸上，然后爬下了梯子，将茶几拖到靠近窗户的位置，这样我才能看得仔细一点。

经过仔细的分析加上自己的经验，我区分开了那些粉末，纯白且较细腻的，那就是当初装灯打孔时候散落的石膏粉，那黑色和米黄色的也的确是木屑无疑，原本我还以为是当初钻到龙骨木方上划出来的粉尘，直到我辨认出那灰白色的粉末后，我才否定了我的想法。

灰白色的粉末有大有小有厚有薄，凭借我丰富的经验，我很快就辨认出，这种粉末绝不该出现在这里，起码不该出现在天花板的夹层里，

因为那是骨灰。

第一百一十六章 骨灰

而正因为那是骨灰，我也推断那些木屑，就是装骨灰的骨灰盒，因为那种盒子，基本上都不会是整块木料制作的，大多都是合成的高密度人工木板，这种材料做成的骨灰盒，会比起一般木材来说，透气性更差，也就不容易使得骨灰直接和空气接触，会保存得更久一些。于是这么一来，思路就比较清晰了，尽管还有难关没有克服，但是比起之前来说，已经非常清楚了。

首先这个骨灰盒正是被先前的那个房主所放上去的，这一点毫无意外，而且他不但放上去，还真的如小彭起初的怀疑那样，经过二次装修，把骨灰盒给藏在里面，而之所以不把骨灰盒安葬或是存放，而选择了这样的方式，说明他不愿意让人找到这个骨灰盒，甚至不愿意让人知道这个人已经死了。但是根据我们国家的火化管理条例，就算是人死了，不管死因如何，火葬场是一定要看到死亡证明，才敢烧人的。否则他们没胆子就这么把一个人给烧了。那么这个骨灰的主人是一定在医院或者街道开了死亡证明的，看看这个房子的周围，医院虽然不少，但是具备火化功能的火葬场也只有南岸区四公里那儿有一个，巧合的是，那个地方离小彭的房子并不远。街道应该是不会开这种死亡证明的，因为现在死在家里的人少之又少，就算是发现了死亡，也会第一时间通知医院，医院120把人接到医院后才下通知，既然以前的房主甘愿把骨灰盒费了那么大的精力来藏在天花板里，这其实可以说明两种假设，一种就是房主和骨灰的主人一定是矛盾很深，深到死后不肯替对方下葬，但是这么一来，死者就算去世，也轮不到原来的房主来操心火化和骨灰处置的事，另外一种就是完全相反的可能，两人感情极好，但是迫于某种压力不得不这么做。而小彭家里第一次开始出现那种墙壁里的哭声，

恰恰就是重新安装了吸顶灯的那天，在那之前家里的电路只是时不时的出点怪象，并没有太多的特别之处，这说明这个鬼原本好好呆在天花板上，只不过用自己的方式来提醒下这里的人，我在这里，好像是希望让别人找到自己，这就是应了之前那位师父的话，它存在着极度的不甘心。而安装好吸顶灯开始，诸多很实际的怪事就开始发生，再加上我收集到的这些粉末，于是不难想象得出，电工在安装的时候，电钻是透过天花板上的石膏板，然后直接钻到了骨灰盒，导致骨灰散落出来，这才造成了一系列很实际的诸如鬼压床，鬼上身等现象的发生。

我告诉小彭，我可以断定，这天花板上放着一个骨灰盒，而被钻破后骨灰掉了出来，才出现了这么些怪事，我很佩服他当初的观察能力，有时候我甚至心想，假如我能有小彭那种缜密的心思的话，或许很多看似很难的案子，也都会相应简单许多。我告诉小彭，现在你有两个选择，第一个就是打电话报案，让警察来拆了这天花板，但是你得找到一个合理的理由去说服他们，也许他们能够帮你破案，但是未必就真的能把这鬼给带走。第二个选择就是你告诉我那个房东的两个电话，由我来想办法找到他，让他自己说出实情，并且承担自己的责任，这样的话，我也比较容易找到根源，从而带走这个鬼，不过我没有办法保证我一定能够找到这个房主，如果我找不到他，那么你能再度把房子贱卖，或者硬着头皮住下去。

小彭思考了一阵，他大概是觉得即便是交给警察，就算是抓到了人，也是治标不治本，鬼依旧还在，所以他还是选择了第二种方法，接着他给我他手里的两个号码，一个是那个房主自己的号码，但是我打过去就如小彭说的那样，是一个空号。我没有办法去给这个号码充值从而掌握机主的信息，甚至能够查到他的最后一个电话是从哪个城市里打出来的。空号是充不了的。于是我接着打通了另外一个电话号码，也就是原来房主的婶婶，那个说不要再找他的老年女人。

“喂？”我是用我自己的电话打的，当那边接通后，我立刻就说：“你好，我找XXX，我是重庆警方。”我说话的声音铿锵有力掷地有声，极高相似度的模仿了人民警察说话的腔调。我必须坦白，这已经不是我第一次冒充警察同志了，有时候我必须用这样的身份来混淆视听，首先让别人对我在小心的同时多了一种害怕，这样稍微威逼一下，也就比较容易

诈出实话来。

至于这些人为什么要害怕警察，我也不知道。但我绝对不相信人人都干过偷鸡摸狗的事情，也许是“警察”这两个字本身就是一种具有震慑力的词语吧，例如我前阵子去给儿子上户口，那个女警察就让我挺害怕的。人民的公仆嘛，他们是公，我们则是仆。

果然对方一听我说是重庆警方，就有点慌神了。对我说她不是XXX的号码，她们也无法联系到XXX，有什么事我们应该直接找本人比较好。这一套说辞和先前回答小彭的几乎是一样，于是我就咳嗽了一声说，不行，我们现在在对XXX的犯罪情况进行排查，任何和他相关的人，我们都要一个不漏的调查，否则我怎么知道你的电话的，我还知道你就是XXX的婶婶！

我把婶婶两个字刻意加重了语气，以达到有点吓人的效果。我接着说，你们最好是配合我们警方的调查，不要有任何的包庇行为，一旦被查证有包庇现象的话，你们一律都会被当作从犯，协同犯罪，那可是大罪！要枪毙的！

然后我察觉到说枪毙好像是有点过了，于是改口说，就算是不枪毙，判你个十年八年，也是容易的。所以你最好是告诉我他的情况，否则的话，十分钟后我们就上门抓人，你配合好了，说不定还是举报有功，给你奖一朵大红花……不，锦旗！

对方毕竟是个老人，被我这么几句话一吓，就开始慌乱了，她赶紧说，XXX的那些事情和我真的没有关系啊，本来也不是什么大事情，天老爷咋个晓得就整出人命来了嘛，送医院都没救得回来，这个确实不是我的错啊！而且还惊动你们警察了，我们是远亲，都好多年没走动了，这次要不是他老婆生孩子，XXX打电话喊我到城里去的话，我死都不会到他们家里去的呀！

我一听好像奏效了，于是我就说，你现在说的每一个字我们都将记录在案，把你你知道的全部情况如实招来，劝你不要有所隐瞒，我们可是掌握了大量的证据的，如果你说的和我们掌握的情况不合的话，那么就是你在撒谎，你撒一次谎，就足够你多判一年，包庇重罪！

与此同时，我突然发现这种吓唬是一件挺过瘾的事。

XXX的婶婶告诉我，XXX是自己老公的堂侄子，喊自己么婶，XXX的爹妈早年都去世了，他18岁到部队当兵转业回了地方以后，就一直在给那些当官的开车当司机，三年前娶了个老婆，也是农村考大学考出去的，在城里的一个艺术培训学校教书。直到一年前怀孕了，全家都欢喜，但是他们乡下人，对一些事情比较相信，认为孩子还是要在家里出生比较好，要让孩子睁眼看到的第一个环境就是自己的家，这样的孩子好带大，也能长得比较结实。于是长达10个月的孕期，XXX和他老婆都没有去做过一次孕期检查，他们认为那种检查是浪费时间，中国人几千年都是这么繁衍的，何必要去让医院把自己的钱给挣了呢？于是到了临盆的时候，么婶就从乡下来了城里。

我问么婶，我说你的职业是什么？她说她就是种地的，但是以前帮村子里的很多孕妇接生过，所以XXX才叫他来，觉得自己家里人随便怎样都要放心一些。说到这里的时候，么婶突然哭了起来，她说，哪个晓得我这个至儿媳妇，体质本来就不好，怀个仔仔还是个“坐灯儿”。我对她说，撒子叫做“坐灯儿”，么婶说，就是头上脚下的姿势，一般胎儿都该是头下脚上，头上脚下的几率其实并不大，但是当时么婶和XXX包括他老婆都不知道这个情况，还在一个劲地叫她用力生，于是就难产。我告诉她，恐怕不是难产吧，恐怕是连生都生不出来吧？她说是的，中途侄儿媳妇大出血，还休克了，掐人中打耳光都没用，于是没有办法，就打医院的急救电话，送到医院后，还是稍微晚了一点，XXX的老婆已经死亡，但是医院尽力抢救出了肚子里的孩子，母亲就没能救回来。

我在电话这头摇摇头，我说真的是愚昧啊，现在都是什么年代了，生孩子还在喊在家里用力生，你当是在大便啊。我说，那孩子呢？么婶说孩子现在在家里她们全家帮忙在带，我说那XXX呢？她不说话，但是又有点支支吾吾的。于是我说，我想一想，你这样的行为已经构成了知情不报，重判5年以上！么婶慌忙说，别啊！我这不正打算告诉你吗？她说，他现在在农村的老房子的，就在他们村子里，自从他爹妈死后，房子就一直空着，不过房子周围的庄稼，就被叔叔和么婶一家拿过来种地了。我说他在家里待着干什么，她说心情不好啊，孩子也不养了，都是我们在帮忙带。

我说，关于你侄儿媳妇，你知道她的骨灰放在哪里吗？幺婶又一次不说话。我说，你只管说，说出来是立功，要减刑，不说就是欺瞒党和国家，要重罚！她说，在他们农村有个说法，如果娘亲死了但是肚子里的孩子活了，这说明这个孩子命大，是皇帝命，如果孩子是皇帝，那死了的娘亲就是太后了，按照农村以往的习俗，是要厚葬后人世代供奉的，但是城里没地方埋死人，运回农村又不现实，只能火化了，本来想带回乡下放到老屋的房梁上，算是供着了，但是这个侄儿媳妇也不是我们当地人，妈死的早老汉又是个武疯子，她死了就没人管，也回不了老家，于是我就给XXX说想办法就放在他那个房子里面。但是后来他是怎么处理的，我就不知道了哦，同志，我真的不知道了，当天我给他说完这些规矩后，毕竟死了人，我觉得呆着也不合适，我就自己回来了。

“他把你侄儿媳妇的骨灰，藏在天花板上了！”我严厉地说道，那一瞬间，我还真以为自己是个警察了。我在和她的对谈中，总算是听明白了，这一切事情的根源，竟然是一些乡下的陋习造成的。我告诉幺婶，你现在一路小跑步，到XXX家里，叫他立刻马上给我们打电话，不要打110，打了110就直接抓人了，让他打我的电话，我还能帮你们说说情况。幺婶连连说要得，我说，另外，把你侄儿媳妇的名字告诉我。我的确需要她的名字，因为我想要跟她沟通的话，总得知道是谁比较好。于是幺婶告诉我说，她叫王XX，噢，警官，你们这些不是早就调查清楚了吗？我说，谢谢你的配合，你现在叫XXX回电话给我！

说完我就挂上了电话。

夏天的关系，而且关闭了电源，没开空调，所以我出了一身汗。当我把电话放回口袋里以后，看见小彭对我伸出了大拇指，咬着嘴唇，似乎是被我的精彩演技感动了。于是我对他摆了一个“嘘”的姿势，说，要低调。

在等着XXX回电话的时候，我就一直在测算骨灰盒的位置，然后在与之垂直的地面上画符。在画好以后，我又一客厅的边缘为界，钉上钉子，拉好红绳，为了保险起见，我还在绳子的下方围了一圈坟土，包括窗台上，我甚至还在绳子上贴了符咒，以保证现在被绳钉围绕起来的这个范围，就好像是一个牢笼，让王XX只能乖乖就范。因为我知道它就算

是逃跑，也不可能从电路里逃走，因为鬼是最害怕电的。等到一切就绪，幺婶的电话也打来了，我听到一个男人的声音喂了一声以后，我就直接问他，你是XXX是不是？他说是的，我心想先前骗老人那套显然是不能行得通了，于是我就直接开门见山的对他说，我是你不久前出售的那套房子现任房主请来的阴阳先生，现在你的房子里闹鬼，我有足够的证据证明现在这个鬼就是你难产而死的老婆，现在这个鬼很可怜，她想要离开，但是你却把她摆在天花板里，天花板还连通了电线，这稍微不小心就足够让她灰飞烟灭，你们相爱一场，她还为你冒险生了个孩子，你要是还有点良心的话，你就现在立刻马上回来，跟我一起把这件事善终了，否则的话我有本事带走你老婆的鬼魂，我也有能力让她一年四季三百六十五天天天缠着你，缠着你的家人和孩子，你信不信？

所以我觉得我还是适合去当小流氓，然后终日和其他一群小流氓在大街上挨个店铺收取保护费，因为我每次吓唬别人，都是那么得心应手。

其实我跟这个男人说话的时候，心里还是存有侥幸的。因为我分析了他的动机，其实并不是心肠狠毒，而是因为愚昧无知。枉他还当过兵，还给官员当过司机，他之所以选择这么做，说到底还是出于对自己老婆的爱，但是由于陋习和愚昧蒙蔽了双眼，他的行为虽然是无心的，但是却是根源所在。

电话那头很长时间没有说话，接着“啪”的一声电话断了。然后十几秒钟后，电话重新打了过来，XXX在电话里开门见山地说，你是说她，现在过得很不好？“非常不好！”我斩钉截铁地告诉他。他说那要怎样才能让她过得好一点？我听他的口音，甚至都带着哭腔了，于是我想，其实他自己心里还是非常矛盾的，把自己的爱人丢在别人的房子里。于是我和缓了一下我的语气，我对他说，綦江不算远，我们可以等你，你现在就出发，几个小时后就能到。想想你们之前的好，你应该让她去该去的地方，而不是让她孤零零的在天花板上。接着又是一阵沉默，沉默之余，还有浓重的鼻音，我知道他在电话那头，一定是哭了。接着他告诉我，好，我来。我说好，我们等你。

于是剩下的时间，我和小彭去超市买了点泡面，然后买了些蜡烛。

因为不能开电，所以只能靠蜡烛照明。随着天色渐渐变晚，我们也点起了蜡烛，在深知闹鬼的屋子里点蜡烛，不光是小彭，连我都觉得害怕。中途的时候，我一直让小彭把我写好的契书反复念着，所谓的契书其实是我们送魂之前，会形式上做的一道工序，好让逝者带着契书而走，就算是去到一个陌生的地方，也是个有名有姓的鬼，而王XX这个名字也无非就是我按照一贯契书的写法，只不过换了个名字而已，连生辰八字和死亡时期我都不知道，因为对这个鬼魂来说，我知道她心里有很大的不甘心，在了解了全部情况后，我也分不清她的不甘心，究竟是不甘心继续呆在这里，还是不甘心自己的孩子自己没能亲手养大。

到了晚上大约8点多的时候，敲门声响起，我知道，是XXX来了。开门后，他直接没有管我是谁，而是直接推开我，径直走到客厅跟前，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嚎啕大哭。而在哭的同时，我很明显的听到一阵女人的哭声。正如小彭说的那样，那个声音就是从墙里传出来的一样。我只听见那个男人一边磕头一边说着对不起一类的话，我一直没有拦住他，而是让他哭个够，因为他应该这么做，这是他欠下的。

好一阵子后，我才扶他起来，然后把事情全部的完整地交待给了他一次，为了让他相信我的职业，我亲自打罗盘让他看，虽然不能亲眼看到自己的老婆，但是罗盘上那异常的指针就连丝毫不懂的人，都能察觉到这里的确有我们看不见的鬼存在着。最后我狠狠的教育了那个男人一通，我说你这样非但没能帮到你老婆，还让她生前受苦，死后受苦，而这一切都是因为你。我本来不想救你，让你自己等着遭报应，但是实在是因为这屋子你卖给了别人，还不实话实说，你这样的男人，我还真有点瞧不起。

换成别的男人，恐怕此刻已经跟我厮打在一起了。但是他一直死命在抓扯自己的脸和头发，有些人就是这样，一定得有人当头棒喝，他才会想到自己之前又多么愚蠢。他很后悔，我看得出，但是那并不能改变他的错，直到我认为足够的时候，我让他们让开，然后点着一根蜡烛爬到门外的配电箱那里，用一根打湿了水的毛线，缠在了总闸的开关阀那里。然后我让小彭站到开关那里，等我喊他的时候，就开闸。

我这是为了把那个鬼魂在强电下，逼出来，而有无法超过我的线

圈，果然在小彭拉下阀门的一瞬间，之前被钻孔的位置突然吸顶灯好像是被炸开一样，然后家里依旧一片漆黑，因为短路而跳闸，而此刻我也知道，那个鬼魂已经被逼到了客厅里，虽然我看不见她，但是我知道，除了地上的那个敷，它哪里都去不了。

我对XXX说，有什么交心话，乘着现在说罢。也许今后就再也没有这样的机会了。解铃还须系铃人，我本来不等你也可以把她的灵魂用同样的方式带走，但是我觉得你始终欠她一句抱歉，当面亲口的那种。

说完我和小彭都离开了房间，我在外面抽烟，屋子里一会儿哭一会儿笑，大约过了十分钟，他开门走出来说，可以了，现在动手吧。一副我是刽子手的感觉。然后我带着他们俩进屋，让他们亲眼看着，我一路念咒起灵，最后带走他的老婆。完事后我告诉XXX，你最好是让人把这天板给拆了，取出你老婆的骨灰盒，现在已经都被钻了一孔子了，好好带走安葬吧，你也应该积极一点生活。他摇头说，活不了了，没她，我活不了。

后来，XXX取出骨灰盒，并且带会她自己的老家安葬，下葬的时候，还埋下了生前的衣服。接着他把卖房子的钱分批次给了自己的么婶，拜托么婶家帮忙照顾孩子。他自己则在我的引荐下，于2007年年初，在北碚缙云山，做了一名俗道弟子。每个周末上山清修，平日里也时常带着孩子来重庆玩，总之也算是一个比较好的结局了，起码在我和他渐渐成为朋友以后，我觉得他已经明显的开朗多了。

孩子才是生命，才是活下去的动力。那才是他的老婆用自己的生命，换给他的另一种责任，而这个责任，是需要一辈子来操心的。

修道也好，起码能懂个与世无争。

第一百一十七章 姐妹

全世界共有224个国家，人口数量逼近80亿，而几乎每一个国家和每一种文化，都对死亡的态度是畏惧的。而自打我开始记事开始，我身边的小伙伴们，都会或多或少地流传着一些所谓的“传说”，而其中最容易让人印象深刻的，就是那些千奇百怪的鬼故事。

我记得我很小的时候，看《西游记》被白骨精变成的骷髅给吓哭过，也被老版《聊斋》里的画皮给吓得好长时间都不敢关灯睡觉，总觉得我如果关上了灯，我的床底下就会有个鬼爬出来，然后长着血盆大口一口把我吃掉。但事实上随着年龄的增加，我也渐渐变得大胆，只是在小学的时候被一部描述“比留子”的日本电影吓到以外，我对电影里的鬼就再也没有感觉了。直到不久前刚刚看过的画皮，且不说硬生生地把鬼演成了妖，就连那种刻意渲染的感情，也让我觉得索然无味。

所以相比之下，我更喜欢听鬼故事。而每个城市，几乎都流传着几个类似的鬼故事，例如某个地方的厕所里，一到晚上就有女人出来唱歌，又例如哪个出租车司机在晚上载客的时候，收到了冥币，而我要说的这个，一定是每个人都听过的，发生在学校，一个“好姐妹，背靠背”的故事。

这个故事的内容大致是这样的。有两个非常要好的女生，她们俩做什么事情都是一块，也就是现在说的“闺蜜”。她们在同一所学校念书，也都是念住校，而且还是同一间宿舍。其中一个女生某天神秘秘地出去了，要另一个在学校等着她，说是要给她一个惊喜，但是这个女生从此就再也没有回来过。留下来的那个女生尝试了各种各样的方式去找她，但是都找不到，原本以为只是她不辞而别了，但是从她放弃寻找的

那天起，她就在晚上睡觉的时候，总是能恍恍惚惚的听到自己好朋友的声音，那声音似乎就是从身后传来，轻缓的唱着歌谣，“好姐妹……背靠背……”起初她也没在意，后来她渐渐发现自己的床上，有股恶臭味，于是她心想是不是耗子死在自己床底下了，结果当她爬到床底看的时候，才发现自己的床底下，背靠着她的床板，面朝着地下，捆绑着一个死去多时的女生。而那个女生，就是自己失踪多时的好姐妹，已经腐烂了。而后来她曾把自己听到的歌谣告诉了别人，别人都觉得是那个死去的女生为了让她发现自己的尸体，并且告诉警方。后来警方破案，抓到了凶手。故事大概就是这么个意思。

虽然很不想承认，但是我还是得说，这个故事的确是真实发生的。但是具体发生在哪个年代，发生在哪个城市，有心人自会寻到。而我要说的是在2009年上半年的时候遇到的一个事，和这个传说中的鬼故事有点相似，同样都发生在高中校园，都发生在女生宿舍，也是两个很要好的女孩子，只不过没那么戏谑罢了。

2009年3月里的一天，我接到一个男人的电话。男人声称自己是个私营企业主，这次遇到问题的是自己的女儿，他在电话里告诉我说，女儿目前处于勒令停学的状态，在家里休息，而被勒令停学的原因，则是因为女儿在校园里大肆传播鬼故事，搞得很多人都很害怕，学校方面觉得此事影响恶劣，于是先是口头教育，可是没有效果，只能在全校大会上宣布了停学通知，其理由是严重影响了校园秩序，因为再过数月，就即将迎来该校的建校百年校庆，很多地方和教育部的领导都对这个庆典表示了关注，假如在这个关键时间学校出了点什么乱子，还是跟同学们臆想出来的“鬼”有关，那会让学校十分难堪。于是学校就通知了家长，以勒令停学，让这个女生在家里好好呆着，至少得等到校庆结束，再才来考虑是否恢复学业的问题。

我问他，你女儿说她见鬼了，你相信她了吗？男人告诉我，起初自己也是不信的，但是自己把女儿从学校接回来的时候，发现女儿的精神有些异常了。我说是变得很狂躁了吗？他说不是，而是病恹恹的，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但是自己有时候跟老婆关心女儿，偷偷在女儿的房门外偷听，却又听见里面笑呵呵的，女儿好像是在跟谁说话一样。后来自己专门挑了天时间没去单位，和老婆一起在家里跟女儿长谈了一次，虽

然女儿说的那些事情让他们夫妻都觉得是匪夷所思，嘴巴上虽然骂了女儿说她胡思乱想，但是却暗暗留心，多少还是有些相信女儿的。所以找到我也是将错就错，也许还真能治好了呢。我问他说，将错就错的意思是你本来就认为你女儿在撒谎是吧？他说不是，因为她女儿说的哪些情况，事实上很多自己也多少知道一点，只是一直都当是小孩玩意，没过多在意。我说她都跟你说了什么了？那个男人叹气说道，还是你当面问她的好，你放心，钱这方面我不会亏待你的。

我问他，你女儿多大了？他说，18岁了。我说，那好，我来。

这个男人的家位于汽博中心附近一个起价很高的小区里，所以这也侧面证明了他是有能力支付我的佣金的。到了楼底下我给男人打电话，让他们告诉我几楼几号。然后按照他提供给我的门牌号坐电梯上了楼，他们知道我到了，早早就打开门等着我了，所以我一出电梯门，看到唯一一户开着门的，想都没想就走了进去。

那男人两口子都在家里，只是他看到我的时候还是稍微诧异了一下。不用说我也知道，他和很多人一样，把我的职业和岁数放到一起做了比较。显然我不是他所想象的那个样子，在我坐下后，女人去厨房到了茶水给我，男人一直也好像在找一个话来开头，我则趁着这期间的空档，为了避免尴尬，就一直在打量着他们的屋子。

从这个屋子的崭新程度和装修方式上来看，屋子本身是没有什么问题的，朝向好光照充足，也许是这个女人的关系，阳台上也摆放了不少盆栽，屋子里也有长寿竹，如果是一个闹鬼的屋子，这些植物是会无声的控诉的。所这个屋子是干净的，起码这客厅是这样。而从装修风格来看，整套屋子装修下来估计费用得十多万，一个肯拿出十多万的钱来装修房子的人，想必是个有钱人。

这对夫妻看上去也就四十多岁，因为女儿才18岁，男人有些矮，有点秃，并非我以貌取人，从他们家那种有些奢华但是风格老气的装修上不难看出，这个男人的品味并不高，而他手指上那个大大的金戒指，就是一个典型的暴发户的必备装备，再加上四十多岁的人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苍老，这说明他的工作是比较辛苦的，而他又说自己是个私营老板，那么至少他的这个老板是靠自己早年的辛苦打拼得来的，肯定吃过不

少苦，既然是打拼来的身家，那就是说这个男人的父辈其实没有给他带来什么锦衣玉食的生活，于是我断定，他是来自农村，经过自己努力小有成就，现在总算成了一个有身份且体面的人，但是他没有办法在别的地方展示自己的优越，于是就在装饰上刻意标榜自己，例如金戒指和金项链，而这种装扮，很多有钱有头脑的人却不会这么做，于是我就知道他的文化程度一定不高。

果然在我和他的对话里，一一证实了我的这些猜测。他告诉我自己是中学还没毕业的时候，就开始学着做生意，从当时的江津珞璜抬烟草，到白市驿一带贩卖，后来又帮一个大老板做销售，在积攒了不少资源以后，就开始从外地引进现在那种袋装卫生纸，而且当时恰好遇上重庆的火锅产业突然火爆，于是自己又开始做一次性餐具等东西，到现在逐渐稳定下来，名下有个不小规模的加工厂，自己也积攒了不少财富。自己在事业上的成就并没有给他的生活提升多少，他离过婚，原因是自己不育。而现在这个老婆也是离过婚的，他的女儿就是这个老婆和前夫的孩子，因为自己没有孩子的关系，所以他对继女也一直视同己出，关心无微不至，但是这个孩子别的什么都好，既聪明也乖巧，就是念书不用功，中学升高中的时候她曾经一度不想读书了，在家里人好说歹说下，终于同意继续念书，但是却选择了一所职业高中，学了幼教专业，打算高中毕业后，就找个工作先积攒点社会经验，自己再想法子把她安排到自己的企业，然后慢慢往上爬。

我点点头，表示赞同他的想法。因为我自己是个念书也不用功的孩子，不过我当年选择考高中并以不差的分数考上，完全是不希望看到我父母那种责备和无奈的眼神。显然这个小姑娘跟我不一样，她的家里有钱，而这个时代，文化知识并不能代表一切，都说女孩要富养，我也不难看出，这个男人为了给女儿营造一个优越的环境，他的确是费了很大心血的。外加这女儿还不是自己亲生的。所以于这一点来说，我对他还是比较敬佩。他接着告诉我说，女儿在初中的时候，就因为不爱念书，然后还和男同学早恋，从而严重影响了学习，他自己的文化不高，虽然他不见得真的觉得读书有那么重要，但是他还是觉得现在的社会想要生存，有点文化还是比没文化的强，职高虽然有别于一般高中，但是学的还是专业技能，没准女儿还能考上大学。为了避免当初初中时候，女儿

那些顽皮的现象，他和自己老婆商量，也经过女儿的同意，送她去念了位于重庆铁山坪的一所女校。

我“噢”了一声，那所女校，我是知道的。历史悠久，且风云人物辈出。但是也只是听说，从没去过。男人接着告诉我说，那天自己跟老婆和女儿长谈以后，自己却故意非常严厉地训斥了她，一方面的确是因为自己并不全信，另一方面则是因为生气，因为自己送女儿去一个没有男生的学校念书，本来是为了能够稍微约束一下她的言行，但是非但如此她还变本加厉。不过他说自己那天说的话确实有些重，女儿到现在都不肯理睬他。

我说你女儿在家里吗？他说她的房间在楼上，如果你准备好跟她谈了，就我老婆带你上去吧。我点头说好，但是我现在不敢跟你保证什么，我得按照我的方式跟她聊了以后，我才能判断。男人说他能理解，于是他老婆就带着我上了楼。

到了楼上以后，女人对我比了个小声一点的手势，然后带着我轻手轻脚地走到一个关着门的房间门口。接着她示意我隔着门听一下，于是我把耳朵凑到门边，轻轻贴着门，只听见里面传来嘻嘻哈哈的笑声，然后是一些细声细气的说话声。由于当时也不是很清楚到底这个女孩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反正听到这些的时候感觉很像是屋子里有两个小姑娘，正在悄悄说着私房话的感觉。我用不解的眼神看着小姑娘的妈妈，我那意思是你让我听这个干嘛？于是她对我招了招手，我就走到她跟前，我们一起退到二楼的楼梯口的位置，她才轻声在我耳边对我说，这不就是请你来的原因吗？我女儿总是自言自语，但是你说的是自言自语，却又不像，就好像是真的在和谁说话一样，但是我们一跟她说什么的时候，她就一脸死气沉沉很不耐烦很不上心的模样，我可是她亲妈，以前还能说说贴心话，自打从学校回来以后，到现在都一直是这个样子，实在让人很着急啊。我点点头，我对她说，你的意思是，你害怕你女儿是真的撞鬼了，在跟鬼说话呢，是吗？她点头说是。我说你别急，等我待会进去看看就知道了。

于是我再度走到门口，伸出右手食指，在自己的胸膛上比划了一下，这是在画咒，虽然作用不大，但是如果屋里真的有鬼的话，它起码

能知道我是有备而来。接着我深呼吸一口，就开始敲门。奇怪的是，我刚刚一敲门，屋里面先前那种谈笑风生瞬间就戛然而止。我见里面没有动静，于是又敲了敲，嘴里说，小妹妹，请你开一下门，我想要跟你聊几句。屋里依然没有动静，我眼睛望向她的妈妈，她妈妈用手势跟我比划说，你直接进去就是了。

我点点头，我心想这家人还真是放心我，要是我是个色狼的话，估计这小姑娘今天就遭殃了。接着我就扭开了门，走进了屋里。

我不得不说的是，有钱人家的孩子就是不一样，因为这间卧室的大小已经超过了我对“卧室”的理解，房间分成几个部分，正对着门的是一扇落地窗，外面有个小阳台，阳台门的左侧是一张大床，而且床还是那种欧式的仿古床，就有点像非诚勿扰里葛优和舒淇睡的那种。床上有点凌乱，床边的地上全是洋娃娃，如果我估计得不错的话，这些洋娃娃本来就是放在床上的，只是不知道何故才扔到了地上。在床的左侧是一个很大的写字台，摆放着电脑和水杯，写字台的背后靠近墙角飘窗的地方，是一个很大的书架，但是我大致看了一下，上边全是小说和漫画。而在我进门左手面的那堵墙上，则有一个嵌入式的墙体衣柜，因为柜子边上放着一个很大的穿衣镜，所以我断定那就是衣柜，而衣柜边上则是一个小门，从门方的大小和门口的石材地砖来看，应当是这个房间的独立卫生间。而那个姑娘则是背对着我，坐在阳台口上，眼睛望着户外，压根对我的贸然闯入，毫无反应。

本来进门后，跃入我眼帘的，是这样一副很少女很梦幻的画面，但是我是清楚的，我必须从这小姑娘口中诈出点什么来，否则我就没有办法判断这件事我到底该不该接下去。于是我挪动脚步走到姑娘的身后，这期间我一直拿着罗盘，如果刚刚这个姑娘是在跟鬼说话的话，那么我的罗盘是能够看得出来的。但是我没想到的是，罗盘一点反应都没有，就跟那个姑娘一样。我心里正嘀咕着这孩子是不是真的精神出了点问题啊，走到她的身后，她依然没有回头，只是脑袋微微歪着，望着远处。

我咳嗽了一声说，小妹妹，我能跟你说几句话吗？就说几句，你妈妈爸爸都很担心你。这时候，她冷冷的冒出一句，你不用跟我说，你有话就去问他们，他们的回答才是真的。从她的语气来听，还是挺正常的

一个孩子，并不像有精神疾病的那种。就像是一个受了委屈，在跟爹妈赌气的那种一样。于是我稍微一合计，笑哈哈地说，你爹妈懂个什么，他们什么都不懂，他们还以为你在撒谎呢，但是我知道，你说的都是真的。

这句话果然有效，因为有时候不得不用一些没有恶意的谎言来换取真相。当我说完这句的时候，小姑娘总算转过头来，仰着脑袋看着我，问我，你又是谁？

我得形容一下这个女孩子的容貌，如果按照一个18岁的姑娘来说，她显得有点成熟，并不是那种青春的模样，眼圈有点黑，显然是有一阵子没能够休息好了，从她略微卷曲的刘海，和有过染发痕迹的发色，以及耳朵上接连四个耳洞，和那涂成红色，好像是厉鬼来复仇的手指甲来看，这姑娘学习自然好不了，而且她还是个比较贪玩的姑娘。说白了，就是早年我念书的时候，班上那种长得漂亮，又爱打扮，但是成绩却一滩狗屎的那类，用我当时老师的话来形容，叫做“马屎皮面光，里面全是草”。所以这个姑娘虽然素颜，但是并没有给我任何清纯的模样，而是一副相对比较世故，却有偏偏稚气未脱的样子。

胡宗仁常常对我说，假如贝克汉姆是帅到惨绝人寰的话，那我就是个令人发指的人。所以我在见到小美女的时候，还是稍微有点装逼的。为了营造一种亲切感，我特别讽刺挖苦了小姑娘的爹妈一番，说他们什么都不懂，这是为了方便我接下来套话。我告诉那个小姑娘，我比你大不少岁，你就叫我哥哥就行，你想叫欧巴也可以，我先前从你父亲那里了解到你的一点情况，据说你是因为学校说你散布谣言，于是就停学了，你能不能跟我仔细说一说，你到底跟大伙说了些什么？

她还是一脸疑惑地看着我，说你是心理医生吗？我说不是，我能看鬼，你把你经历的事情告诉我，我能够帮你证明你没有说谎，但是前提是你必须说实话，你得相信我。说完我就把我包包里我自认为几样能够证明我职业的东西给她看，罗盘、红绳、米粒、符咒等。接着我补充了一句，你也别怪你爸爸骂你，他不就是吃了没文化的亏吗，我知道你没说谎就行。她冷笑一声说，他才不是我爸爸呢，我的爸爸从来都会相信我，不像他这样，成天就知道拿钱来打发我。我赶紧安慰她说，你别生

气，你不知道哥哥多希望有人成天拿钱来打发我呢。她问我说，你是他们请来跟我谈心的？我说是啊，要不我怎么会找到你呢？她说，那你告诉我，他们给了你多少钱？我说这个……不很方便说，我们还没谈价格。她又盯着我看了很久，然后说，你真的能看见鬼？我说看是看不见，但是我能想法子和它们沟通，她说，那好，我把我知道的全都告诉你。

她说，自己原本是不想上高中的，但是确实自己的初中文化传出去，找不到工作倒是其次，容易被人笑话，有个高中文凭也稍微好一点，才勉强答应念这个职高，而选择一所女校，也是为了摆脱以前那些复杂的、乱七八糟的关系，让别人找不到自己。当时升学的时候，她悄悄把自己要去念女校的事情，告诉了自己的一个从进初中开始就一直很要好的朋友，让她意外的是，那个女孩听说后，竟然也和她一起填报了这个女校。说还要继续当几年的好朋友。所以她接着念下去，也有一半是因为那个女孩子。

我心里叹息，现在的女孩子，似乎都有那么点不分轻重。于是我问她说，你们俩真的一直都那么好吗？好到什么程度？她说我们选了同样一个课程，还辗转到了一个宿舍，我们是上下铺，我是下铺她是上铺，我们一起吃饭一起洗澡一起逛街，做什么都是一起，以前在初中那些女生想要欺负我，也都是我们俩一起去打架，一根烟我们两个人一起抽，一瓶酒也要均分成两份，连男孩子我们都是用同一个。

你等会儿你等会儿！你说你和她，共用一个男人？用？她睁大着眼睛说，对啊，我们从来都不分你我。我瞠目结舌，我结巴地问她，你到底多大了啊？她说我18啊，我爸爸妈妈没告诉你吗？连男朋友都是一个，这也太过头了吧。她哈哈一笑说，谁跟你说是男朋友了？反正就是玩玩儿，你情我愿，各取所需罢了。我暗自摇头，心想现在的女孩子，也真是太过于早熟和随便了点。不过那些都是八卦了，跟我的业务无关，也许就只是她们选择的生活方式罢了，虽然我不赞同，但是我没有理由去反对。

她接着跟我说，但是就在几个月前，那个女孩子在因为家里有点急事，于是就在礼拜四请假先回去了，但是后来才听同学说，恰巧是那天

她做的班次回主城区的车，翻车遇到了车祸，死了三个人，而其中一个就是她。小妹妹告诉我，当时她收到这个消息的时候，根本就接受不了这个打击，老师和同学也都知道她们俩平时最要好，于是一方面她自己也在吵着闹着，老师就组织了同学带着她一起去那个死去的姑娘家里慰问，也参加了追悼会。她告诉我，她在好朋友的告别会上哭得几乎不省人事，因为那天她因为急事请假走的时候，她一度很担心，就问她说到底是怎么回事这么着急，结果那姑娘告诉她说，就是家里的一点事，父辈的事情。你就别跟着我去，我顺利的话明天就回学校，咱们一块再回去。谁知道当天就出了事，而那句“咱们一块回去”就成了最后一句诀别的话。

小姑娘告诉我，自从她的好朋友死了以后，她自己也完全无心上学了，成天开始魂不守舍的，而且脾气也变得有点暴躁了。她们宿舍里住了8个人，她和她的好朋友就在进门右侧的那个上下铺，人死了，这个床也就空了出来，由于全校都是女生，死了个学生的事情很快就在同学间传播着，而小姑娘每次听到别人说自己的好朋友，无论好话坏话，都非常痛恨，好几次都冲上去跟人打架，后来班主任老师实在担心她，觉得她最好的朋友都没了，除了情绪和精神大受打击以外，甚至连生活都变得辛苦起来。于是班主任老师自作主张的，要求班上学习最好的一个班干部，搬到小姑娘的宿舍里，睡在她的上铺。

那个班干部自然是不肯的，因为那个床位曾经的主人死了，女生都会有点害怕，但是老师的坚持她也没有办法，只能硬着头皮睡了上去，睡在下铺的小姑娘知道老师的用意，但是她故意不给上铺新来的女同学好脸色，经常辱骂欺负她。因为在她看来，不管怎么说，虽然睡在了自己的上铺，也是老师找来特别关心自己的，但是上铺的那个人，始终已经不是自己最好的朋友。

直到一个月前的一天夜里，小姑娘在自己的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她说那种感觉也不是完全没睡，就是迷迷糊糊地，半梦半醒的样子。但是上铺的那个女同学老是动来动去的，把床弄得吱吱直响。她告诉我，她们宿舍的床不是木板床，而是那种铁栏杆做成的，床位的中间是呈编织交叉状的厚铁皮，所以上铺只要一翻身，那些铁皮互相挤压摩擦，就会发出那种难听的声音。于是她实在是受不了这个声音了，就狠狠朝着

上铺那个被女同学压得稍微塌陷的地方蹬了一脚，然后说，你再弄出声音我就产你两耳死！

产你两耳死，重庆话就是给你两耳光的意思。我心想这姑娘倒是霸道的很啊，难怪成绩不好。她说那一脚蹬了以后，稍微消停了几分钟，然后又开始吱吱嘎嘎的响起来，于是她就生气了，认为是那个女同学故意在挑衅她，于是她就起身下床，捡起自己放在地上的拖鞋，悄悄站起来，打算如果再听见响声的话，就一鞋底给她扇过去。谁知道她慢慢站起身来，发现上铺的那个女同学是面朝外面睡的，睡得正香呢，宿舍门上面有个小窗户，走廊上的灯光能够透进来，而她此刻也在黑暗里睁了不少时间，渐渐习惯了这样的光线环境，所以能够看到。但是在她看到这个熟睡的女同学的时候，她也看到这个女同学左边肩膀上的几根手指。但是这个女生自己的手却是交叉在胸前的，小姑娘跟我说，当时还没觉得什么，就是有点奇怪，不知道肩膀上为什么会有手指，难道是这个女生带了其他宿舍的女生过来一起睡？如果是这样的话明天就告诉宿管老师！于是她就踩在自己床位的床沿上，然后可以站的高一点，可以看清楚到底是谁。

说到最精彩的时候，这小姑娘竟然停下了，这习惯跟我一样，一点也不好。于是我着急地问她，后来呢，你看见什么了？她冲着我一扬下巴说，哥哥，有烟嘛，给我抽一根。我说你爹妈知道你抽烟吗？她说我才不管他们呢，你有没有嘛，给我一根。于是我给了她一根烟，甚至还帮她点上，我知道这样不对，但是我自己不也是被人这么带着学抽烟的吗？她呼出一口后，我问她，你赶紧说，后来怎么样了。

她说，在那个女同学的身后，有一个白净的女孩子，就是她死去的好朋友，正面贴着那个女生的背，藏在她的身后，眼睛看着小姑娘，嘴巴张得很大，这样歇斯底里的表情，却对她比了一个“嘘”的姿势。

听到这里的时候，虽然有点难以想象，但是我却不自觉地按照小姑娘描述的方式，瞪圆眼睛，然后张大嘴巴模仿起来。她纠正我说，嘴角不要撇开，就是那种发出“啊”的口型，但是眼睛要鼓圆，眼仁盯着自己的鼻子，然后再把手指比上去。模仿了一会，从脖子到背心，我激起一阵鸡皮疙瘩。但是我心里大致知道是为什么。然后我揉揉脸，问她道，

接下来呢。

她告诉我说，当时她看到这一幕的时候，虽然知道是自己的好朋友，但是心里还是特别害怕，因为她心里知道，自己的朋友已经死了，于是眼前出现的这个，自然肯定就是个鬼。而且她还跟我说，她一点都没有怀疑过是自己产生了幻觉，从看到的第一眼起，她就非常确信，自己看到的，是实实在在存在的。于是她开始惊恐的尖叫，她的尖叫声吵醒了同宿舍的其他女生，也惊动了宿管老师，大家打开灯的时候，都在安慰她，问她怎么了，她睁眼后却发现，她那个原本在上铺的好朋友已经消失了，剩下那个班干部，一脸茫然而惊慌地坐起身来看着她。

我点点头说，这是肯定的，人多的地方鬼一般不敢现身的，而且这个鬼我估计除了你以外别人都看不到。她问我为什么，我说你想想啊，那是你最要好的朋友，她回到宿舍，然后引起了你的察觉，其实她并不是在想让别人发现，而是想让你看到她罢了。她说但是虽然是她本人，但是样子也变得有些可怕啊，我说，她鼓圆了眼睛张大了嘴巴，这个样子肯定就是她死之前的最后一个表情。我还强调说，一般来讲，很多瞬间就死去的生命，如果是在毫无征兆且不被自己察觉的前提下，她甚至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但是车祸这种事，从翻车的时候开始，她的心里其实就知道自己难逃一死。尽管死亡的时间非常短暂，但是她是知道自己是死了的，而且她的这个表情说明她很害怕，但是却已经无能为力了。

小姑娘没有说话，只是皱着眉头虚着眼睛抽烟，我看她抽烟的样子很老道，这姑娘社会气息浓重啊。我问她，老师和同学听见你尖叫后，后来又发生了什么，她说她当时看到上铺的好朋友不见了以后，自己也在回神，快速在心里把刚刚看到的回想了一遍，但是由于过度的惊吓，她还是一边哭着一边告诉了老师情况，谁知道老师听完以后直接翻着白眼，让她不要胡思乱想，不要打扰同学的休息，说完就对那些周围寝室来看热闹的同学说，散了散了，没什么好看的，都给我回去睡觉。寝室里再度安静了下来，但是同寝室的其他女生就说什么也睡不着了，大家心里都在想着先前小姑娘描述的见鬼的画面，尤其是她上铺的那个女孩，更是害怕得不敢回到自己的床上，而是在别人的床边坐了整整一夜。那一夜，她们宿舍的同学就一直在讨论这个问题，由于发生得很突

然，大家都没有心理准备，原本班上就因为死了一个同学，即便是没什么交情但是大家心情也本身就不太好，加上小姑娘的这么一闹，就算是很多心里不相信的，也不免觉得非常害怕。

于是从第二天开始，昨晚她尖叫见鬼的事情就在校园里传开了，很多认识的不认识的人都来问她，是不是真的看见鬼了，她一直强调说是真的，但是大家听完以后，也都是半信半疑，校园里的鬼故事，从来都是如此。而我却一直没告诉她，她们学校里闹鬼，除了那个鬼本身和她的关系非常要好以外，还因为这是一所女校。

第一百一十八章 女校

众所周知的是，男属阳，女属阴，一个百分之九十九都是女生的校园里，原本就是一个阴重的地方，我并非说这样的地方不好，只不过比起男女混合的学校来说，撞鬼的几率更大而已。于是我让小姑娘接着说，因为我察觉到她和我这么长时间的交谈，虽然她一直强调当时见到鬼的时候有多么害怕，但是我却从她的语气里，并没有察觉到什么害怕的感觉，那种感觉竟然好像是习惯了，或者说是不可缺少了。这让我觉得很奇怪，因为一个年轻小女孩，不管是再亲密的人死后变成鬼来找她，说什么也会被吓到，但是这个姑娘并没有，我甚至联想起我进门前，那房间里的窃窃私语，我心想这姑娘肯定还有什么话没有告诉我，我得接着问，尽可能的套出话来。

姑娘接着说，第二天晚上，她就说什么都不敢留在自己的宿舍里了，同宿舍的那些女生也都因为她头一晚的举动，纷纷感到害怕，于是都跑到了别的宿舍去，小姑娘也一样，由于性格的关系，她大概在这个学校的好朋友并不多，起码像那个死去的女生那么好的关系也就她一个而已。于是她告诉我说，她也到别人的寝室里去混床去了，那天晚上，无论那个宿舍的女生怎么打听，她都不再说话，因为她不想再被人逼着回想一次昨晚的画面。她睡在靠墙的那一侧，面朝外，很快她就搂着混床的同学睡着了，但是睡到半夜的时候，她就惊醒过来。

我说，那个女生跟着你去了那个宿舍是吗？她摇摇头，说那一晚我没能亲眼看见她，但是我知道她就在我身后，我能感觉的出来。我有些疑惑，因为我是念过住校的，我知道宿舍的床肯定都是单人床，而且是很窄长的那种，并排睡两个女生我都觉得够挤了，怎么可能还容得下一

个人？她说，当时弄醒她的，是一种触感，因为自己背心是贴着墙壁的，按理来说，背后应该是没有东西才对，但是她却能够清晰的感觉到，有几根冰凉的手指，而且感觉得出来是指尖，在自己的脖子两侧和锁骨附近来回轻轻滑动着。由于头一晚的见鬼，使得她想都没想就认定了那是自己的好朋友，但是她说她不敢回头去看，因为她害怕再看到那张吓人的脸。于是就紧紧闭着双眼，手里攥紧被子，自己一边发抖，一边害怕的忍耐着。

但是渐渐的，那种触感开始改变了位置，那种感觉就好像是别人在身后叫你，但是你装作没听见，于是背后的人就换了一种更加容易让你察觉的方式。她说，那些手指缓缓地从锁骨移动到脖子的两侧，再从脖子的两侧移动到腮帮子，接着这感觉一度消失，几秒钟以后，她就觉得自己紧闭的双眼眼皮前，有一股凉意，自己的睫毛好像也碰到了什么东西一样，此刻的耳朵后面，传来一阵“呀……呀……”的声音，她告诉我那声音很轻，但是就是自己好朋友的声音，就好像是一个人用嘴唇轻触着耳廓的后面发出的声音一样。于是那种极大的恐惧就难以让她继续忍受，那一晚，她再度凄厉地尖叫起来。

同样的，惊动了一层楼的同学和老师，而结果就是她和那个宿舍的同学再度一夜无眠，还遭到了宿管老师严厉的批评。

第二天她实在受不了了，于是就去跟老师请假，说想要回家，因为自己害怕。但是在她去请假之前，宿管老师已经将她前两晚的“恶行”汇报给了老师，于是在老师的办公室里，她再一次受到严厉的批评，并且不准她请假，接着她第一次给自己的爸爸妈妈打电话说这件事，父母也觉得她是在胡思乱想，也不准她回家。

没有办法，教室里晚上是不留人的，宿舍也是有门禁时间的，于是那一晚，她还是回了宿舍，但是大家都不敢让她再跟谁混床，因为难保她会再一次重演“闹剧”，所以那一晚熄灯以后，她悄悄拿着小说，搬了个凳子，打算在走廊上看一夜小说，等到天亮的时候，再找个理由逃学。但是在那天晚上，她看书看着看着就吹来一阵风，于是她就开始紧张起来。这也难怪，连续几晚撞鬼，是人都会害怕。熬到凌晨四五点的时候，她就听到自己身边的宿舍门上，传来一阵奇怪的声音。

她跟我说，你知道用指甲抠黑板的那种声音吗？我说我知道，那种吱吱嘎嘎的声音我光是想一想就会起鸡皮疙瘩。那说那晚上她听见的就是这种声音，本来她以为是好朋友的鬼在抠门，但是门是木的，不会发出这样的声音。而且在听到这个声音的时候，她毫不犹豫地就笃定，那个鬼又出现了。本来经过两个晚上的惊吓后，她坦言自己虽然也很害怕，但是没有第一次见到的时候怕得那么厉害了，于是她立刻跳起身来，背靠着宿舍门对面的那堵墙，两眼死勾勾地盯着门。生怕那门突然打开，然后里面走出一个死相可怖的人。

结果门并没有打开，倒是门上的那个玻璃小窗户，逐渐的出现了自己好朋友的脸，但是这次的脸，表情却是微笑着的，甜美的微笑，干干净净，但是由于苍白和自己深知对方已死的情况下，这种笑容就显得特别阴森恐怖。而且好朋友的手，正呈爪状，在玻璃上滑动着，发出那种难听的声音。

我问她，你的那些同学都没醒过来吗？她摇摇头说没有。我说那就表明，那个声音只有你才能听到了。她说，她们宿舍的门大概有两米左右高，而门上的那个小窗户是开在门的上方的，高度起码都有两米三四的样子，而好朋友的脸出现在窗户里，脚底下也没有任何可以踩踏的东西，虽然门关着看不见身体，但是能够想象出她好像是悬浮着的一样。我说那可不一定，没准她的脚就踩在地上，只是脖子和手变长了呢。

说完这句话我就后悔了，我本来是来帮助这个小姑娘的，我可并不想用我的经验来吓唬她。但是她大概是在脑子里联想了我形容的那种样子，脸上露出害怕的表情。那是我自打进屋一来，第一次确信她在害怕。

她接着说，当时她也非常害怕，但是这次就没有惨叫出来了，因为她看见自己好朋友的那个姿态，似乎是不像要扑过来伤害她一样，然后她们俩就这么一里一外，隔着玻璃和门对视着，直到天渐渐发亮，好朋友脸上的笑容也渐渐消失了，然后就越来越模糊，直到不见。她心里在想，虽然对方已经死了，但是没有想要来害我的样子，而是好像有什么话想要跟我说，但是我不能过多去和她说，我还是决定离开学校。

可是由于学校看管很严，这种女校的特殊性就在于此，类似于军事

化的教育，所以她的逃跑在翻墙的时候被保安给抓住了，然后就被送到了学校的德育处，再次接受教育。但是此刻小姑娘心里已经非常不高兴了，她从德育处出来后，就不再打算逃跑，而是变本加厉地告诉身边每一个人，她自己撞鬼的事实，于是这件事越闹越大，到了最后，学校不得不对她做出勒令停学的处理决定，理由是，为了保证校庆期间，一切顺利。接着她就被校方通知了家长，带回了家。

你其实是故意大肆宣传你见鬼的事情的，是吧？我这么问她。她说是的，如果我不在学校闹点动静出来，他们就不会这么处罚我。我也就很难离开学校。我问她，那你现在呢？回到家以后，还能见到你的好朋友吗？她犹豫了一下说，见不到了，回家就好了。

从她那短暂的犹豫，我更加确信当初进屋前，她就是在跟她的好朋友说话，而且她故意对我撒谎了。我是老油条了，你个小妹妹想跟我玩把戏，你有丝毫胜算吗？我心里在得意，但是我不能当面揭穿她，因为有些事情我还没有把握，现在我所掌握的情况，第一这姑娘见鬼了。第二这个鬼就是这姑娘的好朋友。第三这个鬼是跟着姑娘走的，也就是说小姑娘在哪，她就会出现在哪，等于是她此刻就在附近，只不过我没有发现她罢了。第四，就是我要去搞明白的一点，她为什么会回来，为什么单单只是找她？是什么造成了这个小姑娘要对我刻意隐瞒？

于是我对小姑娘说，小妹妹，我得离开一会，你确定你一个人在家里没问题吗？她问我说你要去什么地方啊？你问我都问完了吗？我说不是，我有点东西忘了拿，我想拿给你看看，你别跟你爹妈说咱们的聊天内容，因为我也觉得他们弱爆了。说完我对她挤了个眼睛，一副我懂你的意思。她问我还会来找她吗，我说会的，下午迟点我还来。

出了她的房间，我关上门，在走到楼梯口的时候，我刻意大声对小姑娘的父亲说，老师我就先走了，有什么事你再给我打电话。一边说我一边走他指着门，那意思是我有电话跟你说你去门边。生意人，这点还是比较上道的。于是他打开门，跟着我走到电梯口。我告诉她，你这姑娘有点麻烦，首先她对我是铁了心不肯说实话的，如果我真要帮她的话，不把事情了解清楚，容易造成误会，而人与人的误会也许容易化解，但是涉及到一些我们行内的误会，你女儿保不准还会有危险，所以

我现在要去你女儿学校去一下，但是那是女校，我自己无名无份的进不去，还得你带着我去一趟。

男人有点愣神，但是他还是没能藏住他的担心，他问我说，那你的意思，我女儿真是撞鬼了。我点头说，真撞了，还撞得荡气回肠的。

男人开车带我去铁山坪，铁山坪这个地方我已经不是第一次来了，只不过跟这个男人去的时候，我还是有些紧张。紧张的是当时重庆的政治气氛，我也透过不少小道消息得知，这里关押了不少黑社会大哥和一些犯错的政府官员。所以一路上见到了不少警官。这所女校的位置在铁山坪的山脚下，再朝上走就是一系列度假村了。重庆没有几所女校，所以我也从来没有进出过女校，在男人的带领下，我们在学校的保卫处登记，接着就进了校园，在等待那些学生下课的过程中，我陷入了深深的、难堪的寻找男厕所的窘境里。最后才在学校体育场附近找一个男厕所。学校里还是有男性的，例如那些体育老师们，加上我的光临，不免给这个学校增添了不少阳刚之气。原本我一直以为女校的学生见到男人进入校园，那该是一种多么饥渴的表情，所以当下课铃响起，我正准备张开双臂享受这种如潮水般包围的青春眼神的时候，我却惊讶地发现了一个事实，这个学校的女生，有很多都是同性恋。

说这个，我完全没有歧视同性恋的意思，这只不过是个人选择的问题罢了。只是当我看到很多青春小美女，都挽着一个短发且一脸俊俏的中性女生的时候，真是有种莫名的悲哀。因为根据统计的数据显示，中国的社会现在原本就属于一个男女失调的情况，男多女少，僧多粥少，狼多肉少，到我儿子长大后的那个时期，据说有三分之一的中国男人讨不到老婆，所以在这种原本就很恶劣的条件下，这些中性的女生们，还来跟我们抢食，这简直有违科学啊！而且不知道是不是我个人有偏见的原因，男同性恋和女同性恋，我看待的方式竟然会非常庸俗的不同。男同性恋尤其是那些有点娘娘腔的，我就觉得特别不舒服，但是女孩子如果中性一点，我却觉得很潇洒。我身边也有同性恋的朋友，生活中也常常遇到，令我印象最深刻的一次，是在我某天偶然经过人民路小学，一个穿着精神牛仔裤，显得臀形很出众的背影深深的吸引了我，于是我就刻意跟在后面，打算多欣赏一会。而此刻的人民路小学刚刚放学，很多小朋友手牵手的走了出来，于是那个背影开始像一条饿了很多天的狗，

突然看到一堆新鲜大便那么兴奋，他手舞足蹈地一个人在马路上嗨了起来，一边嗨一边大叫着，哎呀呀，好多小男娃儿啊~最重要的是，那是一个粗犷却带着娘气的男声。当时我真恨不得把我的眼睛给挖出来，同时我也深刻体会到，任何表面现象都是不值得相信的，除非你有胆量撕开它们的外衣。

小姑娘的爸爸直接把我带到了班主任的办公室里，谎称我是他女儿的心理医生，这是我们在路上就约好的。班主任一听到小姑娘的名字，就开始用手掌拍打着脑门，一副很伤脑筋的模样。她告诉我们说，小姑娘的行为确实让人觉得头疼，不但见人就说，还上课的时候写小纸条，画她脑子里的鬼的样子，乘着老师转过身去的时候就丢给别的同学，影响人家上课。还有很多同学都来报告我说，小姑娘这么做本来她们不信的，但是现在却有点相信了，你说我当班主任的，我的学生出了问题，我跟领导也不好交代，跟家长尤其是那些受影响的学生家长，我更没法交代了，我总不能说什么真的有鬼这种话吧。

又是一个被填鸭式教育整出来的饭桶！我虽然心里在骂，但是还是不敢把这话说出来。于是我跟老师说，我是小姑娘的心理医生，我需要侧面了解一些情况，才能知道她为什么要这样撒谎，你能够帮我找几个直接受影响的同学来我问问情况吗？最好是她同宿舍的，还有那个被你安排到她上铺的班干部。老师说这没问题，现在都在上课了，我去帮你叫过来吧。你们现在办公室等我一会，我对老师说，必须在办公室谈吗？老师说，还是就在这里谈吧，她虽然停学，但是也是我的学生，我也想了解下。

于是很快，这个女老师就带着两个女生过来了。她跟我指着其中一个女孩子介绍说，这个就是平时跟小姑娘关系比较好的一个同学，然后指着另外一个跟我说，这个就是我安插到她上铺的那个班干部。

我仔细打量了一下这两个女生，第一个和她关系较好的那个，长得比较漂亮，也稍微打扮了一下自己，看得出来，她跟小姑娘是“臭味相投”，而另一个有点微胖看上去傻乎乎的女孩子，就是那个班干部，她极其深刻的再度印证了好学生一定比较土的真理。于是我请那两个女生坐下，我说我是谁谁谁的心理医生，她现在精神有点小问题，希望你们能

够给我提供点她在学校期间的情况，尤其是她声称有鬼的那段日子的情况，希望你们仔细回忆下，我代表我自己和她的家长谢谢你们了。

那个胖乎乎的女生说，当初老师安排她睡到小姑娘的上铺的时候，她其实是不愿意的，一来是她觉得自己跟那个小姑娘也没什么交情，因为根本就是两种不同的学生，一个是个小太妹，一个又是老师眼里的乖学生，那种形式就好像我念小学的时候，那些无聊的老师想出来的所谓一帮一计划。二来上铺那女学生刚死不久，中国人总是有个忌讳的心理，但是老师既然这么安排，她也没有办法。但是自从搬进去以后，那个小姑娘就反复欺负她挤兑她，似乎是她占了别人的床似的。直到事发的那天晚上，她被尖叫声吓醒后，又听说那个女鬼就在自己身后，用手抓着自己的肩膀，她自然是很害怕，且不论她相不相信。由于自己身在其中，自然也就成了周围同学的讨论对象，这让她在无形当中也反复用那个听来的故事折磨自己。后来老师也找她谈过话，她都觉得这小姑娘自己不正常，严重影响到了自己，所以就情感上来说，她挺不喜欢这个小姑娘的。她还告诉我，这小姑娘平时就有点“飞”，就是有点顽劣的意思，喜欢跟她在一起玩的学生，基本上都不是什么好学生。

于是她这话一说完，旁边那个女生就有点不高兴了，她白了那个胖乎乎的女生一眼说，你懂个什么，像你这种只懂得死读书的人，你有什么资格对人家品头论足的，你要是真的学习那么厉害，你还来念职中？那个胖乎乎的女生不说话了，而另一个女孩子则说，平日里那小姑娘还是活泼开朗的，而且谁都知道她跟那个死去的女生关系最好，简直就像是亲姐妹一样。哪个女生的死对她打击特别大，但是这个时候谁的安慰都没有用，是那个小姑娘自己把自己一步步逼疯的。

我疑惑道，怎么说是逼疯了呢？她有做出过什么不同寻常的举动吗？那个女生说，当然啊，她自从那个女孩死了以后，就经常疑神疑鬼的，随便谁在背后叫她一声，都能够把她吓个半死，还经常看着手机里面她们俩的照片哭，最初那一晚她听见尖叫后，也跟着别的同学冲过去围观，但是第二晚她自己好心让小姑娘和自己挤在一个床上，半夜自己却被她一脚给蹬下了床，自己还没清醒过来的时候，她就又开始尖叫了。我说你等会儿，你们第二天是一起睡的是吗？她说是的，我说你的意思是她先一脚把你踢下了床，然后你才听见她尖叫说自己见鬼了是

吗？她说是的。我点点头，让她继续说，她说当时她觉得这个小姑娘好像是故意的，因为一般女孩子被吓到了以后，都会先尖叫再做出动作，大不了就是一边尖叫一边挣扎，所以他认为当时她是故意要让人相信她说的是真的，才这么做的。

我问她，还有别的你觉得异常的情况吗？她说有啊，早上大家起床刷牙的时候，她也会对着洗漱池的水龙头，自己自言自语的说话。我说是那种自言自语法？她说的什么你听清了吗？她说就好像那水龙头是一个人一样，她自己倒是目光呆滞没有表情，说什么也没人清楚。

我心里突然觉得这事情好像复杂了，起因肯定是因为那个死掉的女学生，但是把那个小姑娘跟我说的话加上同学客观的看法一比较，这小姑娘似乎除了惊吓过度以外，甚至还有点“鬼迷心窍”了。

鬼迷心窍本是一个成语，通常指的是一个人为了满足自己的某种欲望，而做一些有违正道的事情。但是事实上这个成语最早的由来，却真是因为一个鬼迷惑了一个人，使得那个人做了一些自己一辈子都不会做的事情，却还浑然不知。而根据我的经验，能够迷惑人的鬼其实很少见，而且大多数都是女鬼，并且是长得很漂亮的女鬼。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问班主任老师，请问你这里有那个死掉的女学生的资料或者照片吗？我想要看看。那个老师想了想说，你稍微等会儿，我给你找找。她问我这两个女学生还有没有事情要问，我说没有了，同学辛苦了，回去上课吧。

很快她就从自己的资料夹里，找到了那个死去的女生的入学信息，这个女生姓周，看到照片的时候，我又对我的判断更加深信了一点，因为这个女生的容貌就登记照来说，确实长得很漂亮，如果不是我提前从那个小姑娘口中知道了她是什么样的人的话，我都会觉得她是个美女，今后长大了，指定是个小妖精。我看到她的入学信息里，选填的专业被划掉了，然后用签字笔写了“幼教”两个字。我问班主任老师说，这里原本写的是什么字，她说这个女孩本来报的是学校的舞蹈专业，后来死活要改成幼教的，为的就是能够跟哪个小姑娘一起上下课，并且住一栋宿舍楼。

我心里把全部信息整理了一下，我觉得我已经达到目的了，我对老师说，我把这个女孩的照片拍个照，就不多打扰你了，谢谢你的配合啊老师。然后我就用我那高达200万像素且带自动对焦功能的手机拍下了照片，就离开了学校。在学校门口我和小姑娘的爸爸找了家复印店，然后把那张照片给打印了出来。接着在边上的小卖部，买了几根白色的普通蜡烛。姑娘的爸爸问我印这个照片是做什么用的，我说等会儿回你家，我要用这张照片作为媒介，把这个女孩的鬼魂给引出来，然后送走。

回到她们家的时候，时间是大概下午四点多，我直接让夫妻俩在楼下等我，我自己则上了二楼，到了小姑娘的房门口，我还刻意听了听屋里的动静，不过这次我却并没有听见之前的那种窃窃私语。于是我打开门进去，发现那姑娘正躺在自己床上，怀里抱着个洋娃娃发呆。我喊了她一声，她才坐起身来，问我说你要拿的东西拿来了吗？我说拿来了，她说你拿东西是要让我看的吗？我笑着说那当然了，我来你们家不就是来帮你的吗。她说，那你给我看看，是什么。于是我就从包里取出了那张照片，然后递给她。

虽然是好朋友，我也知道她们就在当天就说过话，但是她自己没亲口承认，但是她却在看到照片的时候，显得惊讶和害怕。

我仔细看着她的表情，然后问她，怎么了，这不是你死掉的哪个好朋友吗？你为什么还这么害怕？她把照片丢到一边说，我没有害怕。我说不害怕你还丢了照片？她开始不耐烦，她问我说你给我看这个照片干什么？你是从哪里弄到她的照片的？我说我去了你的学校，你的老师给我的。她咬牙切齿地骂道，那个贱人。然后她问我，你带来照片，是想让我再回忆一次吗？我说不是，我想让你跟她说话，让她把她想跟你说的话，一个字不漏的告诉你。

我说这句话的时候，故意把嗓门压得很低，然后面无表情地看着她，实在是没镜子，否则我都会觉得我是一个变态杀手。她看我的神色有点不对了，于是有点慌张地跟我说，不……不用了，我不想跟她说话。我说为什么不想呢，那可是你最好的朋友啊，你就不想听听，她惨死以后，想要跟你说的话吗？她开始害怕说我不听。我问她为什么不

听，她脱口而出，我知道她想要说什么，她都跟我说了！

你总算承认了。我笑着跟她说，不过你还是得听我的，我早就知道那个鬼跟着你回了屋子，只不过我没找到她而已。我在第一次进你房间的时候，我就听见里面嘻嘻哈哈的，你这样一个刚刚失去挚友的人，一个人是绝对嗨不起来的，更别说你才刚刚被学校勒令停学。所以你一定是在跟谁说话，但是我不觉得你是在跟别人打电话，能够在这种情况下让你还笑的这么开心的，就只有你这个死去的朋友了。

她咬着嘴唇没有说话。她的不吭声，其实就是默认了我的说法。我说妹妹，我不害你，你跟我说一下，她都跟你说什么了。小姑娘有些难过，略略哽咽的对我说，她说她不想吓我，说怕我一个人过不好，担心我，于是就一直跟着我照顾我，她还说虽然她已经死了，但是我们一样可以做朋友，于是自己渐渐也没那么害怕了，这些天呆在家里，没人和她说话，都觉得她不正常，只有那个女孩子，每当她心情难过的时候，就从阳台外面走进来，陪她说话，一起回忆一些过去那些好笑的好玩的事情。

我对她说，这些都是那个女生跟你说的？她说是啊。我说你想不想听听她的真话？她疑惑道，什么真话？我们姐妹俩从来都是说真话！我摇头说，那倒是未必啊，我现在是个活生生的人站在你面前，我有办法让你听到她最真实的话。就看你愿不愿意，敢不敢了。她犹豫了一会，对我说，好，我要听。

于是我就把那张照片捡起来，平放在地上，照片的四个角上用蜡烛压住。然后把罗盘放在照片的一侧，我告诉她，我这个罗盘是能够察觉到周围有没有鬼的，待会要是指针动了，就表示它来了。接着我让她给了我一张大白纸和一支笔，我画了十多分钟在纸上按照我们常用的一些字，密密麻麻的写上，然后在白纸的中间，写上了是和否字。我问姑娘，你现在知道我要干什么了吗？她说我知道，我们也玩过，你要请笔仙。我说没错，不过我请的不是笔仙，而是你这个好朋友的鬼魂。

点上蜡烛，我和她一人伸出一只手握着笔，是轻轻握住的那种，然后我也没有用一贯通灵喊笔仙的方式，而是直呼了这个死掉的女生的名字，要她伸手抓住笔，因为我有话要问她。由于我的喊法带有一种居高

临下的口吻，再加上这个死去的姑娘，新亡人，根本就奈何不了我，于是在我喊了四五遍的时候，密封的房间里，蜡烛的火苗忽闪了几下，然后罗盘的指针开始转动。我注意了一下那个小姑娘的眼神，她是看到罗盘和蜡烛的动静的，所以难免有点紧张，我对她说，现在我要松手，但是你还是握着笔别动，我把我的位置交给她了。我还告诉她，问题由我来问，你无论如何都不要丢掉笔。

松开手以后，我一只手按在哪个小姑娘的肩膀上，另一只手则伸进口袋里，把红绳捏在手里。我问道，某某某，你来了吗？笔尖移动到“是”上面。从姑娘吃惊的表情我看得出，她们以前请笔仙，是没能请出来的。我说你为什么留下。笔回答我“为了她”。这里的“她”自然就是我眼前的这个小姑娘。我说你找她做什么，你已经死了。笔回答我“玩”。我看姑娘已经很吃惊了，有点得意，于是我问，听说你是不放心她，想要留下来陪她是吗？笔尖却画到了“否”上。而此刻我明显感觉到我手按着的那个肩膀，微微颤抖了一下。我说既然不是不放心，那你为什么要留下？笔回答说“孤单”。我说所以你找她，其实不是因为担心她，而是因为你自己孤单是吗？笔说“是”，我说那你要怎么才能不孤单。笔回答说“带她走”。我问，你怎么才能带？笔回答说“死”。

“啊！！”小姑娘再一次尖叫，这是我第二次看到她露出害怕的神情。而与此同时她也丢掉了笔。我早就知道她会被吓得丢掉笔，于是就在她丢了笔的那一刹那，我掏出红绳，照准了照片上方的位置套了过去。红绳在空中不借力地停住了，那是因为我的绳子套住了那个鬼魂。而此刻小姑娘的爸爸妈妈也因为她的这声尖叫，冲进了房间，大概是以以为我在非礼她的女儿。而在他们进屋的时候，我想她们也看到了悬在空中，还在因为挣扎而发生拖拽感的红绳。

她爸爸惊讶地问，你们……你们在做什么？我没理他，而是迅速腾出手来把红绳打结，然后对她的妈妈说，快点递给我一只口红唇膏或者眉笔！快！其实也没必要那么快，我故意吓唬他们呢。姑娘的妈妈赶紧从卫生间里拿出来一支唇膏，不敢靠近我，只敢远远丢给我。我接过以后，在地上画了个井字形的符，然后连拖带拽把被红绳套住的鬼魂拉到符中间，接着把红绳的另一头拴在了床的栏杆上，这才一屁股坐在床上。

蜡烛熄灭了，地上除了罗盘照片和蜡烛以外，就剩下一张被画得乱七八糟的纸，和一支笔。然后是两个惊呆了的中年男女，和一个在地上呜呜哭泣的少女，以及一个潇洒坐在床头的年轻帅哥。

歇了一会后，我扶起地上的小姑娘，我说现在你明白了吧？你是被鬼迷心窍了。姑娘的爸爸问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说其实打从一开始，这个女学生的鬼魂回来找她，就是为了带走她，理由很简单，因为她孤单。她一个人当鬼不好玩，她觉得你是她生前最好的朋友，你应该陪她，就像当初她陪你一样。而她是一个新鬼，还没有害死人的能力，于是她就用这样的方式，逐渐的接近你，让你慢慢习惯了她的存在，让你想起以前那些美好的事情。我敢打赌，如果这样的情况再持续半个月，而那时候你已经被她彻底的迷惑住，她就再也不会出现在你周围了。

姑娘哽咽地问我，那她不会出现，她去了哪里？我说她还是在你身边的，只不过她不会再让你看到了。而此刻的你，因为习惯了她的存在，她再一次突然消失，这对于一个故意迷住你的鬼来说，你会非常的不适应，还会非常的想念她，到时候才真的是茶不思饭不想，你迫切地想要再见她，但是她却不见你，这个时候，你会怎么做？

姑娘一脸惨白，我说没错，你会选择自己去死，因为你会觉得自己死了你才能再见她。

她颤抖着声音问我，你是怎么知道的。我严肃地告诉她，因为长得帅。

我对她说，你朋友的鬼魂现在在我手里，待会我会当着你们的面送她走，但是从今天开始一直到明年她的忌日，你要尽可能的避免和她的生活圈子发生交集，甚至要少在心里想到她，但是在明年她的忌日的时候，作为生前好友，你应该到她的墓上一拜。毕竟她死后想要害你，只是因为她死了而已，若她还活着，她也肯定不希望这样，毕竟是个鬼，所以你还是得原谅她。

说完以后，我就动手起灵送鬼，直到那圈红绳好似脱力般的跌落地上，我也知道她已然被我送走。

一切结束以后，我看到小姑娘的爸爸妈妈相互拥抱在一起，爹妈一直在跟她道歉说自己不该不相信她一类的，也责怪自己平时关心太少，才让女儿除了这个朋友没了说话谈心的对象。

临别的时候，小姑娘似乎对我有点不舍，有时候还真会这样。不过这不合规矩，所以我还是没有表态的离开了。唯有女孩的父亲送我到了楼下，在底楼的时候，他递给我一个牛皮纸的信封，里面有挺厚实的一叠，我撩开信封口，目测数字到位了。因为我想这个男人也不敢坑我，见识了本领后，他也知道，如果赖账的话，我可以玩死他。

我告诉她，假如姑娘再有什么异常举动的话，你们当爹妈的要多观察，有不对劲就给我打电话。还有，那个学校不适合你女儿，换个学校吧。

说完我就开车离去。

第一百一十九章 墓碑

如果有一天你漫步重庆街头，偶然遇到一个跟你推销重庆一日游的小旅行社，那么他就一定会给你这样几个选择。南山、磁器口、歌乐山、渣滓洞，完事再带你坐船游两江，在夜晚的江心里，欣赏那种独到的美到咋舌的夜景。当然这种旅游方式更适合那些初次到重庆的人们。而如果你是一个老重庆，则通常不会选择在节假日去这几个地方，因为那几乎就是一种瘦身的行为，人挤人，水泄不通，没逛出个名堂来，搞不好还能邂逅旧情人和他的新欢。所以更多重庆本地市民更喜欢在晴朗的假日里，带着家人到中央公园的草地上躺着晒太阳，或者是到黄花园大桥底下骑骑自行车，又或者是到洋人街吃点特色美食，悠闲地度过一日。

而今天要说的事情，发生在2010年的6月，刹无道的恩恩怨怨已经告一段落，而我和胡宗仁也都各自回到了原本的生活状态里，区别在于我重拾业务比较简单，但是胡宗仁就相对困难了一点。其一是因为他本身不是重庆的师父，声名在经历刹无道事件后，也只是落了个“这人是个人莽夫”、“打架很厉害”、“重情重义”等名号，所以虽然胡宗仁办事的能力也非常出众，也算是有资历的老师父，但是在重庆却是一个新人，就跟我当年回到重庆的时候一样。其二则是因为他成天忙着跟付韵妮谈恋爱，你知道爱情这个东西，本来就比较花时间，再加上胡宗仁本身对事情的表达能力有待提高，所以我虽然没有证据，但是我也肯定他在跟付韵妮谈恋爱这期间，一定是吃了不少苦头。司徒师父的生意从来就没有中断过，毕竟是一方老前辈，人家不看僧面也得看看佛面。所以我跟司徒师父也会常常在业务上照顾下胡宗仁，推荐一些活儿给他做，好让他尽快地在重庆树立自己的名望。更多的时候，我和司徒师父也会带着他

一起做事，让他多露脸，多被那些我们潜在的“客户”所知晓。

所以这次洋人街的事件，其实就是胡宗仁自己单独接到的活，但是由于不是本地人，对很多当地的民俗不够了解，自己也懒得去翻阅资料，于是还是拉上了我一起。

6月重庆的温度差不多能够达到30度左右，已经算是比较热了，重庆是中国四大火炉城市之一，夏日里的那种炎热，是足以让一个人感到绝望的。洋人街本来作为一个聚集了重庆老百姓疯狂智慧的巨型游乐场，来自世界各地的美食和特色店铺多不胜数，而那天在接到胡宗仁电话的时候，我原本还以为他是想要约我去吃好吃的，因为他深知李老师这个人，对烤肉串和烤鱼是无法抗拒的。直到他告诉我，这次是出事了，有人晚上在洋人街撞鬼了，他之前在那儿蹲点守了几夜，也没发现什么踪迹，灵异反应倒是有，不过却无法确定出准确的位置。所以他需要我帮帮忙，帮着他一起找到这个鬼。

我当时有点纳闷，我说洋人街这样的地方，每天都会有成千上万的人去，一个人气如此旺盛的地方，怎么会闹鬼呢？而且洋人街是修建南滨路的时候作为附加工程修建的，本身完工也没有多少年时间，是一个崭新的场所，也没怎么听说过那地方死过人，哪来的鬼？再一个，边上就是大佛寺的巨大佛像，虽然寺庙败落，但是这尊巨佛镇守这一方土地，恐怕是没问题才对的呀。胡宗仁告诉我说，这些他之前都想到过，但是没有办法，现在有目击证人，自己也检验出了灵异反应，事实是存在的，如果要硬抓，多耗点时间也是能抓住的，但是你不知道由来和动机，就无法决定该以什么样的方式来对待啊。我笑着问他，你什么时候也开始学着刨根问底了？你以前不是无脑硬闯的类型吗。他说人是会变的，而且他认为这样的方式，也许会对于逝而成鬼的那些灵魂，给予最大的尊重。

于是我就答应了他，其实就算他不请我帮忙我也一定会帮的。于是我问他，你现在在哪里？他说我在洋人街吃肉串发愁呢。我说你等着我，我也来。

到了洋人街的时候差不多是中午，按照胡宗仁说的吃东西的位置，我很容易就在人潮中认出了他。因为他的形象是那么的独特。坐下以后

我也点了不少肉串，还顺便照顾了一下一个印度帅哥的飞饼生意。我俩一边土匪般的吃着，他一边告诉我事情的具体情况。

数日前有一个自称是洋人街营运管理办公室的人打电话给了胡宗仁，说是他们在一个礼拜里接到两通来自市民的电话，说在洋人街里遇到一个身穿长衫脸色铁青的古怪老人，一个人站在内河边上，双手交握在腹部，看那样子似乎是好像要投河的样子。但是这两个市民都选择了问那个老人，说天色这么晚了，站在水边有点不安全，本身也是好心相劝。但是老人在听到他们的声音后回转身来，却露出一副非常愤怒的表情，而且还开始追打市民，显得特别暴躁，而且声音还十分大。被追打的市民在逃跑的时候回头看，却发现没有人。那个工作人员说，由于日前出现了不少外来的游摊人员，因为是少数民族卖羊肉串，所以管理办公室的人也没有收取他们租金，让他们在路边摆摊，可是接连和市民发生争执，但是大家也都看在是少数民族的份上，只是默默把气给忍了，而且那群人不止在这里卖羊肉串，还带了不少小孩来，而那些小孩，却专门在洋人街偷别人的钱包和手机。发生这样的偷盗行为，作为管理方是不能容忍的，但是又害怕驱逐这些少数民族，会引起一些矛盾，因为洋人街的后台老板，在社会地位上来说，不应该落下一个欺负外地人的名声。于是管理办公室开始在洋人街各个显著的位置，贴上了增设的投诉电话，专门用于协调和处理发生在自己地盘上的种种不和谐现象。在这种比较积极且不激发民族矛盾的处理方式下，情况得到了很大的改善，平日里接到的投诉电话，也差不多都是诸如收到假钞或是食品看似不够卫生等鸡毛蒜皮的小事。那种打架斗殴的投诉电话，却还从来没有过。

所以在接到这两通电话后，这个管理人员觉得是不是有必要去调查一下。因为洋人街的作风一向标新立异，大街上走着个阿凡达都不算是奇怪的事情，商家的经营各有各的奇招，但是都必须实现通过管理办公室的许可才行。他仔细回想了一下，却不记得在洋人街的范围内，最近有搞什么类似民国风的活动。而且就算是在搞，被目击到这个老头的地方，也绝对和民国无关，因为那个地方，是洋人街的“非洲村”。

非洲村？我问胡宗仁，那是个什么玩意。虽然我也偶尔会到洋人街来消遣，但是看到的那些卖外国的玩意的店铺，都是零星分散的，从来

没有哪个区域性的地方啊。难道是才开的吗？胡宗仁白了我一眼说，你问我，我怎么知道，我又不是重庆人。不过那个管理办公室的家伙告诉我，他们在5月份的时候，在靠近长江一侧的外街附近，新增了一个非洲主题的场馆，专门经营一些非洲小饰品，还有打击类的乐器，还有特色食品等，主要是来自埃塞俄比亚，就是那个跑步很厉害的国家。我当然知道埃塞俄比亚是哪，不过既然是5月份才开放的，我不知道倒是理所应当的。因为我在上一次去洋人街，还是在2007年的时候，因为一个男人的寻花问柳，最后带他来洋人街放烟花了心愿了。胡宗仁告诉我，当时他听说是非洲村的时候，也觉得非常奇怪，为什么一个身穿长衫民国装扮的老人，会出现在八竿子都打不着的非洲村里？而他也尝试着跟非洲村里的那些黑人妇女们沟通，想要从她们口中得到点有价值的信息，但是由于语言沟通有问题，他什么都没了解到，于是他花了好几天的时间在这里蹲点查看，甚至在整个非洲村的范围里结界，如果这里那个穿长衫的民国老人是鬼的话，起码能够保证他在这里出不去。

我打断胡宗仁，我说你是听谁说哪个老人是鬼的？万一是真是人家商家搞的另类活动也说不定啊？胡宗仁摇摇头说，你不要着急啊，你等我慢慢说。因为那个管理方的人说，他在接到投诉电话以后，一方面代表洋人街给市民道歉，另一方面则开始翻看当天的监控录像，原本想说找到这个元凶后，查处到底是哪个商家请来的老人，再对商家进行处罚，但是在他查看视频的时候，还的确发现了两起追打事件，但是奇怪的是两次都是一个人在前面跑，然后后面有个穿灰色长衫的人在追，但是那个长衫老人出现在镜头里的时候，摄像机会被一种类似磁力的干扰，出现那种波纹状，而且穿越过第一个镜头以后，在第二个镜头里面，就只剩下那两个被追赶的人，却不见了那个老人的踪影。所以管理办公室的人就怀疑说是不是见到鬼了，因为那段日子，那个什么葡萄牙车祸录像的事情闹得挺火的，所以很多人都察觉到，当鬼出现在镜头里的时候，多少会对摄影器材造成一定的干扰，于是乎对方抱着试一试的态度，就没有天理地打听到了胡宗仁的电话。

胡宗仁告诉我，当时他到了洋人街以后，就直接跟对方见了面。他还特别跟我形容了一下对方管理办公室的格局，一楼是保安队，负责巡逻和维护日常治安，二楼是物管处，就是负责跟店铺收租的，三楼就是

他们管理办公室和负责人的工作地点，而三楼有一个比较大的房间，就是监控室。他还告诉我说，监控室里面其实就是摆满了监视屏，并没有人在值守，所以当事情发生以后，很多都需要回调录像才能够发现当时的现场。在简单的沟通后，那个负责人还带着胡宗仁翻看了当时的两段录像，胡宗仁说，在看第一段的时候，他就很确定地告诉那个负责人，这绝对是鬼事，因为那很容易区分，后面那个长衫老头出现的时候，脚步的移动显得有点不合逻辑。我问胡宗仁怎么个不合逻辑法，因为一个原本就不合逻辑的人，他眼里的不合逻辑，未必就真的如他所说的那样。他跟我说，你知道滑冰吧？正常人在移动的过程中尤其是在那么急促的奔跑中，脚掌踏地的时候那种视觉上的感觉应当是实实在在的，但是这个老头的脚步却是飘忽的，就好像是在滑冰一样。他说，视频上看，虽然不是很明显，一不注意就容易把这点给看漏掉，但是仔细看的话，会发现脚步有细微的漂移，我们以前遇到那么多鬼，不管鬼的年岁有多少，老人还是小孩，男人或是女人，它们都能够表现出和它们的外表不相符甚至超越的能力，这个老头的样子看上去随便怎样都有七八十岁了吧，能跑到这么矫健本来就不正常了，再加上哪个商家会有胆子请这么老的人来给自己做活动？一不小心碰着摔着，就等着给他养老吧。

我点点头，胡宗仁跟着我跟司徒也算是没白混，至少观察能力有很大的提高。于是我默默赞许道，我说不错啊，你分析的很有道理，但是只凭这一点，我想你是很难说服对方，让他们相信这是鬼，不是吗？胡宗仁看我赞许了他，于是就有点得意的说，这还没完呢，前面那个逃跑中被追打的人在夜视状态下还是能清晰地看到地上的影子的，但是轮到哪个老人的时候，地上却完全没有影子，一个活生生的人，没有影子，这不就能说明问题了吗？

我不得不再一次点头，虽然不一定所有的鬼都没影子，但是没影子的就一定是鬼。我很小的时候，我奶奶也比较迷信这些东西，她就告诉我说，今后在街上看见那种没有影子的人，还有没有下巴的人，就千万不要理睬，因为那些人都不是人，是鬼，专门吃小孩的。所以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非常惧怕鬼，但是怕的并不是鬼有多么可怕，而是害怕被鬼吃掉。到后来学艺后才知道，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一种鬼是可以吃人的。准确地来说，鬼害人通常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通过它自身特殊的

能力，来改变周围的一些事情，例如使得花盆掉落，汽车熄火等，来间接性造成被害者的伤亡，另一种就是通过影响人的脑电波，让其在内心深处把那种藏起来的恐惧无限放大，继而让自己被活活的吓死。所以一旦鬼害人，还真是防不胜防，唯一能够有效杜绝的方法，就是做一个正直的人，因为这个世界上只有一种人会感到害怕，那就是对社会和别人有所亏欠的人。

胡宗仁接着告诉我说，当下他给对方斩钉截铁地做出了有鬼的结论，并且拍着胸脯说一定把这件事给他办好，并让他们看到，否则就不要钱。对方问他需要多少时间的时候，他说一个星期之内。

一个星期，对于我来说还是太长了点，尤其是这种小单子。所以我很容易想象得出胡宗仁在一筹莫展时候的样子。他说，这几天他几乎走遍了非洲村的每个角落，也都用自己的方法验证过，虽然在很多个地方都发现了鬼魂的踪迹，但是由于起初许下海口说要证明给别人看，所以也就不敢随意去抓，每次都是在最靠近的时候，让那鬼给逃走了，所以他很懊恼，于是又请对方把当初的两段视频转存了小格式，然后拷进自己的手机里面，在一筹莫展的时候就反复查看视频，他甚至还专门到了两个摄像头交叠的地方，他认为如果以当初那个老人奔跑的速度来看的话，他是没有理由不出现在第二个镜头里的，也就是说，在第一个镜头的极限处和下一个镜头的起初的那个点，这中间仅仅有不到2米的距离，而老人就正是在这2米里消失了。

说完胡宗仁摸出手机，把那两段放给我看，除了和他说的情况完全一样以外，我还注意到这两段视频的时间，都是晚上11点20分。

于是这么一来，我心里就浮现了一个疑问：洋人街虽然没有清场的时间，但是一般来说晚上10点以后就没什么人了，全部店铺也都打烊了，这几个游客估计是来谈恋爱的小年轻，两个不同的当事人遇到同一个老头，也都遭遇了同样的事情，但是本身并未受到任何伤害，这个老头儿，好像是专门要把他们吓出去一样，而且两次都发生在同一个时间，这就说明，11点20分，这个时间会是一个很关键的要素。

于是我跟胡宗仁又坐了一会，仔细讨论，但是还是有非常多的疑惑，于是我们打算吃完东西，就到那地方去实地看一看。不过由于那家

的蒙古大串实在好吃，再加上时间本身比较早，于是我们又多吃了几十块钱。

胡宗仁所说的那个非洲村，离我们吃饭的地方并不远，走路几分钟就到了。虽说是“非洲村”，在胡宗仁告诉我这个名字的时候，我脑子里就浮现出一种，满是黑人，跳着非洲舞，然后敲打着他们的鼓点，那种热热闹闹的情景。可是当我走进去一看，却不免有点失望。除了那些看上去貌似非洲的仙人掌和棕榈植物外，其余的那些草屋和装饰，几乎都是用合成材料做成的。也就是说，这个非洲村，在我看来其实是徒有其表的。不过门口摆放的那几个蓝色的阿凡达还比较抢眼。我和胡宗仁在里面闲逛着，我手里也拿着罗盘，中途遇到一个极黑的非洲妇女，在我经过她身边的时候冲我喊了一声，帅哥，手磨咖啡，五块钱一杯。最重要的是，她是用重庆话来跟我说的，让我特别想不通的是，她的发音还非常标准。我对她摇手说我不要，于是她点头露出了一排洁白的牙齿。我敢打赌，假如这是在夜里的话，我保证只能看见两只眼睛和一排牙齿在我面前晃悠着，我一定会当成鬼给她一脸坟土的。

整个非洲村的轮廓，大致上是一个两头尖尖的椭圆形的一个范围，不算大，地势也好像是一个船一样，中间凹陷，两头比较高，从一头走到另一头，会经过一个小桥的桥底下，除了我和胡宗仁没有办法走到的断壁等地方外，我在胡宗仁的带领下，花了1个多小时，几乎走遍了这个小村子的每个角落，罗盘上也提示了我灵异现象的出现，但是每次都是捕风捉影，转瞬即逝。

我和胡宗仁检查灵异反应的手法不太一样，准确地说，他的方法比我稍微繁琐些，但是要准确些，而我只用罗盘，而胡宗仁原本是道家人，道家讲究的是五行之术，所以在我们游荡整个非洲村的时候，我也发现了他悄悄刻在石头和树上的瑶山符，胡宗仁告诉我说，他已经在这里的范围里的五个方位，经过计算分别放置了代表金木水火土五行属性的符咒，再加上之前的录像表示，这个民国老人的鬼，是没有办法离开这个村子的，或者说是它不愿意离开。所以胡宗仁就用这么一个五行阵，将其牢牢锁在里面，虽然目前还找不到它，但是既然确信它就在自己的阵里，那么找到它也无非就是多花点时间而已。按道理说，我和胡宗仁都不算庸手，也许单兵作战的能力都算不上一流，但是我们合在一

起起码还是能够抵个老师父的水平。不过就像胡宗仁说的那样，每次当我一查看到鬼魂踪迹，在还没来得及做出下一步反应的时候，那个踪迹就骤然消失了。那种感觉很奇怪，并不像是一个刻意在对我们躲躲闪闪的鬼魂，倒更像是一个知道我们是来找他，但是却故意让我们闻到点蛛丝马迹，却又跟我们顽皮躲起来一样。如果是老鬼，这种举动无非有两个可能，一就是它根本不怕我们，甚至是拿我们当个玩物。另一个就是它自己天性贪玩，想要跟我们捉迷藏。

两个小时的时间，我们几乎一无所获。于是无奈之下我只能打电话给司徒求救，司徒对于我们俩来说，除了是个值得尊敬的长者前辈以外，他丰富的知识和经验都能够帮到我们很大的忙。于是我在电话里把事情的前因后果都告诉了司徒，胡宗仁在我打电话的时候一直在我边上补充着，司徒听完想了想，他告诉我，你仔细看看你们所设下五行阵的区域里，是不是有什么老玩意儿。我问他什么样的老玩意儿，他说例如石凳或者老房子一类的。我说没有啊，这个地方压根就是新建的，那些看上去有点年岁的树木也都是被移植过来的，最关键的是这个村子的主题是非洲啊，怎么可能有我们中国的老东西。司徒说，这可不一定，虽然主题是非洲，但是建筑材料可未必是从非洲弄过来的吧，洋人街本来就是一个提供给过往百姓娱乐的地方，你怎么能够保证这里的東西都一定原汁原味啊。司徒说得有道理，如果真是有还原风貌的打算，建设之初就应该弄点长颈鹿斑马什么的进来，而不是不伦不类的放个阿凡达的雕塑。我告诉司徒，那你等我们一会，我们再仔细找找。

于是我们重新回到村口，开始重新仔细寻找，而这次我则没有看罗盘，而是想要找到那些所谓的“老东西”再说。又是接近一个多小时，在临近下午5点左右的时候，胡宗仁冲着我大声喊道，你快过来，这里有东西。于是我赶紧跑了过去，发现他站在靠近非洲村出口的位置，见我走到身边，他对着地上一指说，你看，这里有一块碑。

由于前两天下了场大雨，地上还是有不少因为泥泞而难以辨认的泥土。我蹲下，摸出一根钉子，在那块地面的石头上刮着，很快就出现了一段碑文，但是字迹非常模糊，而且还是用的文言文，所以也只是看懂个大概，那碑文上的意思是在说，多少多少年，哪儿哪儿的什么什么子孙祠堂修建，特此立碑之类的。我对胡宗仁说，刚刚这条路我们俩走了

不下五遍，怎么就没注意到这用石板铺设的地面，竟然有碑文。胡宗仁耸耸肩说，谁能想到呢，刚刚一直都追鬼去了，没怎么在意这些每天被人踩上踏下的东西，他问我说这碑文上写的是什麼，于是我大概告诉了他，他说那应该就算是老物件了吧，可惜了，人家用作纪念的碑文，竟让当作了地砖。

这个现象不是偶然，在我们很多地方，都存在这样的事情。例如磁器口这样本身就是老街的地方，周围的住户甚至还用当年建文皇帝朱允炆逃难到宝轮寺的时候，刻下的史官石碑来做洗衣槽呢，而当文物部门发现这件文物的时候问那个百姓，说你难道不知道这是国家的文物吗？你竟然用它来洗衣服。他回答说，上面有字，坑坑洼洼的，搓衣服比较来劲。所以我们国人，一方面又在呼吁珍视我们的宝藏，一方面又在拿宝藏当回事，想想实在令人可悲。

胡宗仁说，既然找到了，那么就给司徒打电话吧。我说不应该啊，这个碑文除了记载之外，几乎没有任何作用，而且是子孙宗祠，怎么会引来鬼呢？胡宗仁问我说会不会这个鬼就是这个宗祠的老祖宗啊？我说那也不应该啊，按照西南地区的宗祠习惯，宗祠是后人发达后，为了怀念自己的祖宗，才刻意修建祠堂，摆放灵位，就好像供奉菩萨一样，宗祠里是不会有坟墓的，所以这个碑文跟死人是丝毫没有联系的。胡宗仁挠头说，那该怎么办？我说继续找，这附近应当还有别的类似的东西，因为既然是同一个施工方承建的，那么这批材料的来源也应该是一致的，说不定还有别的。

于是很快，我和胡宗仁就在先前那块石碑附近，靠近那个桥底下的桥洞里的地面上，找到了另外一块碑。同样也是被建设方当作普通石板，拿来铺设地面了。而在我看到这块石碑的时候，心里就比较确定了，这就是我们要找的根源，因为虽然字迹模糊，但是还能够从“先考”二字辨认得出，那是一块墓碑。

考妣，是后人对已故父母的尊称，考指的是父亲，妣指的是母亲。语出《礼记》，千百年来，这个词只用于丧葬祭祀。我蹲下仔细看了看那块墓碑，虽然还是有些字残缺不清，但是从那个“故于民国十五年”可以确定，这应当就是我们要找的那个民国老鬼。于是我摸出罗盘，贴着

地面在墓碑上一打，反应明显，果然是它。

但是为什么它会出现，可能性就比较多了，最大可能就是当初开采石头的时候，挖到了它的坟墓，不仅如此，还把它的墓碑搬过来任人踩来踩去，这就好像是你好好在自己家里住着，然后经过你家门口的人，都伸出脚在你的门上蹬一脚，还把你的名字放在地上踩踏，别说是鬼了，连人都会发火。想到这里，我就给司徒打了电话，告诉他我们找到一块墓碑，但是这块墓碑并没得到相应的尊重，而是当成了垫脚石。司徒听后叹了口气说难怪，闹鬼也不稀奇了。他还说现在的建设方，也太没有责任心了，简直就是不道德。接着他叫我把墓碑上的字尽可能地告诉他，他好想想该怎么来对付这个鬼。我告诉司徒，现在我们连鬼影子都没看到，它好像是在逗我们玩一样，察觉得到踪迹，却没办法抓到它。司徒说，这个好办，你先告诉我碑刻，然后你俩找个地方吃点东西，回头我就告诉你。我一看时间，已经是6点多了，虽然夏天的6点还是明亮的，晚霞也挺美，被司徒这么一说，我还真觉得我呃了。于是我蹲在地上，用手指摸着那墓碑上的字迹，告诉司徒，先考老大人王平阅之墓，生于……看不清，故于民国十五年，福地诞子……这个后面也看不清，孝子王昌正、王乃文，孝女王……这个也看不清，民国十……看不清。

司徒问我，还有别的字吗？我说好像没有了，他说那你俩等我会。说完就挂上了电话。

于是我跟胡宗仁回到正街上，打算找东西吃。洋人街最不缺的就是美食，面对那么多好吃的东西，我们反倒不知道该吃什么好了。最后选择了烤鱼，晚上7点的时候，花山上放起了烟花，于是我把之前在龙溪镇嫖娼的那个男人的故事告诉了胡宗仁，他就比较没有水准了，几乎忽略了那件事我老道的处理方式，而一直在追问跟鬼做爱是个什么感觉。

7点多的时候司徒打电话来，他跟我说，他仔细想了想，生于多少年这个实在没办法考证，孝女王什么的也不重要，而最后那个民国十后面应当也是个五字，那个年代，是没有办法把尸体存放很久的，所以应当是人死后办完丧事就下葬了。因为那段日子土地是属于老百姓的，想埋在哪就埋在哪。现在活着就是在人堆堆里面，死了还得统一放到公墓

鬼挤鬼。而前面哪个“福地诞子”，后面应该是个石头的石字。我问司徒，你为什么这么说？他说，你们想想，现在洋人街虽然在长江边上，但是洋人街背后的山顶上是哪里？我说弹子石啊，还能是哪。他说这不就对了么？诞子石不就是弹子石吗？我反驳他说，怎么会，连字都不同。司徒冷哼一声说，亏你还说你是地道的重庆人，自己本地的事情竟然都不知道。民间有这么一个传说，当年大禹治水，去了很久都没有回来，而他的老婆涂山氏天天在江心巨石上等着他回来，后来就和石头同化，自己也变成了石头，而那块石头，就被老百姓称之为“呼归石”，但是久而久之，就被老百姓讹传为“乌龟石”，这个你应该知道吧？我说这个我知道啊，前阵子跟刹无道斗的时候，你不就告诉过我们吗。那块石头被炸掉了嘛。司徒说，而那块“乌龟石”，其实就是弹子石的前称。因为当年大禹回来以后，发现自己的老婆已经变成了石头，心中悔恨，就跪在呼归石前大哭了三三天三夜，说自己因为治水，而忽略了家人，感天动地，于是呼归石裂开，石头里掉出一个婴儿，大禹认定这就是涂山氏和自己的孩子，于是给孩子起名字叫做夏启，而那块生出孩子的石头，就被当地人称呼为“诞子石”，后来也被传成了“弹子石”。

司徒还告诉我，这次我们要找的鬼，也就是那块墓碑的主人，应该就是当年弹子石的老百姓，旧社会的殡葬，一般会选择离自己家不远的地方下葬，为的是能让祖宗找到回家的路，而那些穷人家则是随便找个荒坡下葬，因为穷，也许连墓碑都不会立，或者是木质的墓碑。而这种石材墓碑，说明这个“王平阅”在当地就算不是大富大贵，起码家里还是不穷的。而弹子石一带是重庆最早开埠的水码头，热闹非凡，周围全都是百姓民居，所以既要葬得体面，也不会离家太远，我能够断定这个人的墓就在面朝江心的河岸边。

司徒分析得有道理，省去了不少我和胡宗仁无头苍蝇般调查的时间。我跟司徒说，就算知道了来龙去脉，我们也没有办法抓到它啊，它一直不肯出现，躲躲闪闪的。司徒说，那还不容易吗，你先用红纸按照我说的那些写下墓碑上的内容，然后给它扎一个灵位，接着你跟胡宗仁用别的什么东西凿他的墓碑，我保证他一定会出来的，他之前出现的原因，我估计不是因为这么多人踩来踩去，因为每天都有很多人在那走，为什么单独只有两个人撞鬼了呢？而且都是在晚上11点多，这说明那两

个人肯定做了同一件事情，导致了它的愤怒。而你之前告诉我，那块墓碑在桥洞下面，也就是说，墓碑的附近是有个桥墩的，你想想，一个人11点多还没回家，在黑漆漆的桥墩附近晃悠，他最有可能干什么？

我没有说话，但是我知道司徒指的是什么，而我不说话，则是因为我打算不自己亲自求证了。

挂上电话以后，胡宗仁问我司徒都怎么说的，我说你跟着我来。走到非洲村的桥洞下面后，我对胡宗仁说，司徒说，你身手敏捷，这件事需要你去做。胡宗仁两只鼻孔大喷一口气后说，说吧，什么事，只有你想不到的，没有我做不到的。我说司徒师父也说就知道你是这么个英雄好汉，他说让你到那个桥洞边上，仔细问问，看是不是有什么灵魂的味道。

灵魂的味道？胡宗仁皱着眉头问我，我说就是和现在咱俩呼吸闻到的味道不同的那种，很明显，你能够区分出来的，我看好你！他问我说，司徒指定让我做的？我说是的，他说除了你世界上没人做的了。于是胡宗仁就凑到桥墩和地面的边缘处，鼻子里开始“哧哧”的闻起来，然后他大叫道，这里真有味道，还挺刺鼻的，有点臊味，这难道就是灵魂的味道吗？我说是不是那种有点像阴沟下水道的味道？ he 说是，我说是不是感觉臭烘烘的，有点像臭豆腐烧焦的那种？他说是的。我点头道，很好，司徒的任务你圆满完成了，现在过来吧，咱们要开始捉鬼了。

于是胡宗仁走过来蹲在我身边，跟着我一起把红绳沿着墓碑的边缘，设了个活动的套子，但是其中一头不封闭，是为了让那个鬼能够进到绳套里来。我对胡宗仁说，这个老鬼并不是因为有人踩踏了他的墓碑而现身捣乱，而是因为别的事情。胡宗仁问我，那是因为什么，我说有人在他的墓碑边上撒尿，估计是尿液流到了他的墓碑上，胡宗仁说，哦，原来是这样，在哪撒尿的？我说就是你刚刚凑上去闻的那里。

胡宗仁用那种憋屈但是仇恨的眼神看着我，为了表达我对他的歉意，我告诉他，所以鼻子灵还是有好处的，你看如果我来闻的话，我肯定闻不清楚。我赞许地对胡宗仁说，不得不说，这次如果没有你的话，这件事情肯定就解决不了了，你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大师。

也许是这番恭维的话起了作用，胡宗仁不再用那种表情瞪着我。于是我问他，你身上带刀子了吗？他说带了，我说你现在在墓碑上凿几下吧，我去边上撒泡尿，果然在叮叮当当后，我也使劲憋出了尿来，而就在此刻，胡宗仁大喊道，来了！于是我赶紧拉起裤子，朝着没收口的绳子跑去，一下子抓住了他，可是这老家伙力气倒是挺大的，第一次拉还处于绳子过强的拖拽感，搞得我的手心一阵剧痛。于是我大声喊胡宗仁帮忙，胡宗仁就站起身来用他的麻袋往绳圈上套去，麻袋里一阵挣扎后，才算消停下来。

随后我们按照司徒的嘱咐，根据他说的内容给这个王平阅老人做了灵位，然后带到弹子石的江边送鬼烧掉。司徒说，弹子石江边一带原来全都是老房子，和上新街包括现在的法国水师部队其实是连成一片的，自从南滨路开始建设以来，从上新街到弹子石一带的老房子几乎全被拆毁。而这期间不免动到一些老坟。事后我让胡宗仁跟洋人街管理办公室的人求证，得知是由于起初在修建规划的时候，就选择了就地取材的原则，所以那些碑文等石质材料，都是从那附近采集来的。而当时就是因为有坟墓在的关系，所以特别选择了动工时间，在夜里11点20分的时候炸完鞭炮，再才开挖。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前面两起事件的发生时间都在11点20。

胡宗仁第二天顺利拿到了钱，由于起初承诺过要让人家看证据，但是后来却不知道怎么把人家给糊弄过去了，只是在他拿到钱以后，他给我打来电话说，如果下次我再这样骗他去闻屎闻尿的话，他一定会杀了我的。

在之后的一段时间里，胡宗仁尝试着透过一些途径联系到那个王平阅老人的后代，却一直没能联系到。而我也在那之后特地去过洋人街旧地重查，遗憾的是当局并没有因此吸取教训，所以那两块有着故事的石碑和墓碑，如果你漫步洋人街的非洲村，你依旧可以在那里的桥墩边上，看到它们还在那里。

第一百二十章 傻瓜

2005年6月，我接到重庆这边一个老师父的电话，这位老师父在去世之前一直是重庆道教协会的元老，早年跟很多我们这行当的人一样，四处收妖捉鬼，非常威风。而听他的徒弟说，早年的他是一个性子刚烈的人，遇到一切他认为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东西，他所秉承和信奉的，一律都是打了再说。正是因为当年他那么勇猛，才在西南地区的道家人当中，树立了相当高的威信。这位师父名讳不敢提，全真龙门派传人。可是到了晚年的时候，由于年岁的关系，很多以前看不穿的事自然就看穿了，自己多年来坚守的人鬼不共存的原则也逐渐动摇，但是要他放弃自己恪守的规矩他还是做不到，岁数大了，再冒着危险干这个行当，已经开始有些力不从心，于是他就开始潜心下来，修道悟道，不再干涉鬼事。

这位师父是我非常敬重的一位，在我2002年回重庆的时候，一方面得考虑不能过于锋芒，从而招致其他门派同行的仇视，另一方面我也得靠这个吃饭，虽然年纪小，但是我通过那几年积攒的人脉，认识了不少人，也帮助过不少人，尽管都不算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秉着低调做人高调做事的原则，我也算是在重庆这个故乡，以滇南四相道的名义，开宗立派。所以在接到他的电话的时候，我还是觉得有点意外的。因为从来都是我们做晚辈的给他们打电话，但是他在之前一次聚会里既然相互认识了，我也给了他自己的联系方式，平日里也抽时间打个电话，随便闲聊几句，那意思就是在说，师父，你可别忘了我这个小人物啊。于是当他打电话给我，他说想要我代替他去接待一个人，说那个人是他几十年前的一个故交，而这次来重庆，也是为了一个死人的事情来的。他自己岁数大了，身体条件上已然不允许，于是就让我去，等到这件事过去

之后，如果他的那位老朋友觉得我是个可靠的年轻人，他会帮着我把这事儿传出去，让大家多多认识我一下。

所以这件事无关乎钱不钱的问题，就算是我自己倒贴钱，我也一定要去。

于是老前辈只给了我一个到机场接机的时间，和对方的姓名以及一个电话号码，然后就说剩下的你直到搞不定，再给我打电话。于是那天我按照航班抵达的时间提前去了机场，并且给老前辈给我的那个电话号码发去短信，说我是特别来接您的小李，请您下飞机后给我回个电话什么的。等到旅客开始走出航站楼，对方打来电话说已经下了廊桥，等取了行李就出来，我告诉对方说，那我就在出口对面的咨询台等您就好。挂上电话后，有点出乎我的意料，因为老前辈的那位故交，在我想象起来的时候，应当跟那位老前辈的岁数差不太多，但是电话那头，却是个说国语的年轻女性。

于是我就在咨询台那儿等候，顺便也调戏了一下机场的地勤小姑娘。接着我被人拍了拍肩膀，我转过头去，虽然我知道是我要等的人来了，但是看到她的时候，我还是惊讶了。

她看上去估计二十六七岁，而我当时二十四岁，个子比较高挑，穿着明黄色的连衣裙，最要命的还是紧身的。中短发，头发的末梢，看樣子是烫过，略微卷曲。化了点妆，却是淡淡的那种，眼睛很大，睫毛很长。从我多年研究日本女性的经验来看，她的睫毛绝对是真的，但偏偏又很长，于是我站在她的面前，看着她眨巴着眼睛，有种扇扇子的快感。虽是短发但是却把一部分头发塞到了耳朵的后面，于是我还看到了她耳朵上那个朱红色的耳环。脖子上有细细的一根项链，左手拉着一个粉红色的拉杆箱，箱子上贴满了各地的托运标签，手腕上也戴着一个大概跟耳环差不多材质的红色手镯，另一只手上提着一个金黄色链子的红色小手包，脚上也是穿着红色的高跟鞋。

如果单从审美的角度来说，这个女人是属于“美女”那一类的，我这个人很奇怪，对待男性和女性就外貌来说还是有差别的，在我看来，男人只有“帅”和“不帅”的区别，而女人除了“美”和“不美”以外，还多了一个“丑”。所以我必须承认，当这个女人出现的时候，我脑子里就弹出了

美女这两个字。而从她的穿着来看，基本可以确定这个女人有一定的精神洁癖，或者说是强迫症，否则这六月的天气，怎么会穿的好像番茄炒鸡蛋一样。

于是我装作镇定，对她伸出右手呈握手状，对她说吴春生老师你好，你叫我小李就好了，这次来重庆，X老师特别嘱咐我来负责接待你，你来这边的打算可以直接跟我说，我会尽力给你办妥的。谁知道她扑哧一声笑出来，伴随着一个用手捂嘴的动作，这也让我看到了她的手指甲，当然，也是涂成了红色，很像是要来复仇的女鬼。她对我说，你误会了，我不是吴春生。接着她把身子一侧，指着她身后说，这位才是吴春生。我越过她的身子看过去，她身后不远站着的一个不算很高，但是挺矍铄，带着金丝边的金属框架眼镜，镜片是茶色的，头戴一顶棒球帽，穿着黑色夹克和牛仔裤大头鞋，夹克里是一件白色衬衫，手里拎着一个墨绿色旅行袋，还带着一根拐杖的老人。番茄炒鸡蛋姑娘对我说，这个老人是她的爷爷，她叫吴雅婷。

我瞬间有点慌乱，因为在我看来这是挺丢脸的一件事，尤其是在美女面前丢脸，那会让我非常痛苦。于是我走到吴春生老人跟前，接过他手上的包，然后把手放在他的腋下，打算扶着他走，他却微笑着跟我说，年轻人，不用了，你看我用拐杖，其实也就是稍微省力一点，我身体还行，不用搀扶。

奇怪的是，眼前的这俩人，虽然是祖孙俩，但是口音却用挺大的差别，老人说话的声音字正腔圆，一股子北方味，但孙女却有点嗲气，估计那国语水平也比我好不了多少。吴小姐走到我身边说，他们是转机过来的，所以比较劳累了，既然老前辈让我来接待他们，于是希望我先带他们到酒店安置，我说好，赶紧接过她手里的拉杆箱，然后带着他们走出航站楼。

我把车打着双闪停在路边的，所以在这段时间里没被警察叔叔给开罚单甚至拖了去我感到很庆幸，因为那并不是我的车，而是我借的我舅舅的车。我总不能开着我那二手桑塔纳去接人吧。上车后我问吴春生老人说，请问您的酒店是在什么位置，他告诉我，在解放碑。我迅速在脑子里回想了一下解放碑附近的酒店，万豪、洲际、海逸等，这老人祖孙

俩看上去日子过得不错，想来是不会去住那种不带星的酒店的，于是我问他说，是万豪还是洲际呢？老人呵呵笑着说，都不是，在炮台街那一带，我们已经定好了快捷酒店了。

快捷酒店，看样子这祖孙俩也不是胡乱花钱的人。不过这倒不重要，重要的是，我身为一个重庆人，我竟然不知道炮台街在哪。于是我有点不好意思地对吴春生老人说，对不起吴老师，我不太清楚炮台街在哪，解放碑那一带我比较熟，可是我好像还没听说那边有个炮台街，您是不是记错了？他笑呵呵的，声音洪亮，他说没记错，就是炮台街，你们现在叫沧白路。我说收到，现在就去。但是我心里在嘀咕，沧白路就沧白路嘛，你偏得跟我说什么炮台街。

于是在路上的时候，吴老告诉我说，几十年前他还在重庆的时候，那地方就一直被人叫做炮台街，但是并没有炮台，而是在古时候那儿面朝嘉陵江，又在半山腰上，所以视野开阔，是个军事要地，于是古时候的将军就在这里设立了很多大炮，就叫做炮台街。而现在的沧白路就在洪崖洞的上方，那儿的确有吴老说的那家快捷酒店，我心想人家大老远来一次重庆，洪崖洞是个不错的地方，而听吴老先前的说法，说他几十年前就在重庆，我想这次也算是故地重游，到沧白路感受一下老重庆，那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

机场到沧白路还是有一段路的距离的，所以我尝试着跟他们聊天，也乘机打听下他们此行到底是什么目的。由于之前注意到祖孙俩的口音有些不同，于是我就问吴老，说你们是哪里人？吴老告诉我说，他是山西太原人，我再问他贵庚了，他告诉我，他已经83岁了。我说老人家身体挺仙健的啊，他乐呵呵的就没有再说话，我从后视镜里看到他两眼呆呆的望着窗外，一副感情饱满的样子。于是我找不到理由去打搅，如果他真的作为一个几十年后重新踏上重庆这片土地的故人，那么他和这座城市必然有着那么一种千丝万缕的联系，而也许是因为生活的城市不同，他没有办法留下来，所以这次回来，才倍感怀念吧。当然，除了透过后视镜打量后排座窗边的吴老外，我也偷偷瞄了瞄副驾驶上，吴姑娘的大腿。这很容易造成车祸，我是知道的，所以我特别把车速稍微减慢了一点。

吴小姐跟我说，她和爷爷是来自台湾，这次回内地来，一是为了寻根问祖，二是拜访旧人。自己父母要帮着哥哥嫂嫂照顾孩子，也走不开，自己恰巧在台湾拿到了美国一个大学的留学申请，所以乘着这个机会就跟着爷爷一道，一方面照顾下他这个老人，一方面也是回来看看同胞的情况。

我虽然对台湾印象不深，不过她的说法倒是解释了为什么口音不同的原因。对于台湾，我只知道那里是国民党的地盘，他们参加国际比赛的时候，都说自己是中华台北队。而台北是一个城市，中华台北，根子还在中华，起码人家还没有把自己放到一个国家的高度上。对于政治问题，我一向是不会多说的，两岸的关系和情况不同，所以人民在认知的角度上难免会有偏差，这就好像金大胖二胖三胖告诉他们的人民，三八线以南是敌人的土地，是傀儡的政权一样，所以多年来朝韩之间骨肉分离的事情不在少数。而对于台湾同胞来说，我向来还比较客观，起码老一辈的台湾人，几乎都是中国大陆移民过去的，于是我猜测坐在身后的吴老，八成也是因为政治原因而和故土分离，到老了，气氛松懈一点的时候，才回到自己的家乡。恰好那一年，一个叫宋楚瑜的人，在自己的家乡湖南，用地道的湖南话对乡亲们说，乡亲们，楚瑜回来了。不管是装腔作势还是在作秀，至少我从那句话里，听到一种难以言喻的渴望。

于是我大着胆子问吴老，您是哪年到台湾的呢？他回答我说，1951年。我试探性地说，49年的时候很多人都去了台湾，您不是跟着他们一块去的吗？我这句话的意思，其实是在问他，是不是当年的国军，跟着老蒋撤退了。他沉默了一会，说，49年的时候，他没能走成，于是到香港躲了两年，才辗转去了台湾。

我没继续往下问，因为他说是“躲”了两年。

估计这当中的细节我再问下去就叫做窥探隐私，而且说不定人家还对我产生反感了。不过就这么几句问答，我对这位吴春生老人的身份有了一个基本的判断，第一他曾是国民党的军官，因为士兵若非是功勋卓著，还是没什么机会跟着大部队撤退台湾的，而我看他的样子，也不像是功勋卓著。因为这样的优秀士兵到了台湾以后一定会被封为高官，就算是退出了政坛，他想要回到大陆来，估计光是通过海关审查就是个困

难事，所以我断定他肯定不是士兵，得是个军官，或者是军官的家属。再者，他离开大陆去台湾一定是经历了什么磨难的，否则他不会用到“躲”这么个字眼，而所谓的躲，躲谁呢？这就不言而喻。

一边开车一边跟吴小姐闲聊，吴小姐似乎是对吴老的事情了如指掌，而且她也察觉到自己的爷爷不愿意多说，于是她就当起了吴老的代言人。从她嘴里套话就容易多了，她告诉我，这次来重庆，是因为爷爷之前在重庆待过不少日子，有些朋友还留在重庆，尚未去世，拜托我接待的那位老前辈就是其中一个，但是由于是清修之人，有朋而来也不见想必是有原因的，这也勉强不得，而吴小姐还告诉我，此行的另一个目的，也是拜会一位她爷爷故人的遗孤，她说自己爷爷多年来一直有心结，而心结就出在这家人身上。所以特别需要我来作陪。

我有点纳闷，我说我们之前也不认识呀，为什么指定要我来作陪呢，吴小姐笑着说，当然了，我们知道你是干什么的，我爷爷说他有些话憋在心里好几十年了，想要对那位逝去的故人说，算是了却他的一段心愿吧。

于是我就突然明白了为什么老前辈不肯亲自来而要我代劳的原因，诚如我所说，老前辈看见这些鬼怪，那自然是非打不可，而这次要找一个灵魂，却是自己老友故人，自己就算下得去手，朋友面子上也担待不起，于是就让我来，不管我最后的处理结果如何，那就是我的个人行为。

我突然就对那位老前辈感到敬畏，因为他是见识过我做事的方式的，我和他不同，我可能心肠比较软，往往会把一件事情刨根问底，再非常感性地去决定到底怎么做，他甚至之前对我直言说，我不适合做这行，因为我投入了过多的个人情感和判断，谁又来判断我的世界究竟孰对孰错呢。可我依旧这么坚持着，为了那些素不相识却不曾离开的亡魂。

到了酒店后，登记完毕我送他们去了房间，当时已经是晚上，我对吴老说今天晚上我来安排吧，我带各位吃点地道的重庆菜去，吴老在关上门的时候说，不必了，今天很累了，迟点自己随便吃点东西就可以，希望我能够在明天一早8点的时候，准时来酒店接他们，因为明天他要

去拜访那位故人。没等我答应，他就匆匆关上门，而站在一旁的吴小姐也非常有礼貌地对我说，辛苦了，明天见，然后自己也回了自己的房间里。留下我一个人在酒店的走廊上发愣。

走到酒店楼下以后，我想想觉得还是有哪点不对劲，于是我就给那位老前辈打电话，想说从他那里是否能够在多获取一点关于吴老的信息，因为吴老虽然是长者，而长者通常是睿智的，但是吴老自从我接到他开始，就一副深深的若有所思的模样，让我猜不透，这让我这样的人非常难受，而且心里没底，我以往接触的任何案子，在事情不够明朗的前提下，我会告诉自己这件事情我是没把握的，而没把握的事情我基本上不会主动去做，因为你办好了一千件事，人家可能形成一种习惯，但若是办砸了一件事，那人家可就要记住你一辈子了。这种事，倒招牌，败名声，傻子才会做。

我把我的担忧告诉了老前辈，我说你能多告诉我一点关于吴老这次的目的吗？搞得我现在心里面特别没底啊！老前辈说，吴春生老人和他是在1943年的时候认识的，当时两人都是毛头小子，吴老还比他小几岁，而当时的老前辈在重庆下半城的道士流派里，算得上是比较活跃的年轻道士，不过没曾出师，也都是在跟着师父营生。而早年老前辈的师父曾给国军处理过一些麻烦事，在军内声望很高，于是吴老就想要认识他的师父，却被拒绝，但是却因此和老前辈而认识了。我说当时你们俩是朋友吗？老前辈说，当初并不是，只是看他也没有什么恶意，当年吴老才20出头，很像自己家乡的弟弟，于是背着师父，他私底下就跟吴老做了朋友。我哦了一声，我问他，那他这次来重庆，你又不见他，他明天说要去拜访的那个人，我也只知道是个死了很久的人，他想要有些话跟这个死人说，我现在都不知道那个人的灵魂到底还是否存在，如果不在的话，那不就表示他这趟等于是白来了吗？老前辈说，这个就不好说了，缘到了，道却未必呀，几十年了，也许早就离开了，也许一直都没有离开过。我疑惑道，怎么那人你也认识吗？老前辈说，认识啊，从吴春生的口中认识的，算是神往，但我却从没见过。我们三个是生不逢时，本来可以成为至交，却直到老了，生死相隔的时候，才能够说出来啊。我问他，你能跟我说说那个死者的情况吗？他说他不能，凡事皆有道，人各在世，各行其道，心结虽需解，但是还得看解不解得开，如

果解得开，还能称为是“结”吗？就好像是你得罪了别人，想要请别人原谅你，你的诚意是到了，可人家领不领情，那就不是任何人能控制的了。说罢老前辈对我说，明天你只管跟着去，我不愿意过多参言，这也是你的道，既然让你介入了，你就要走下去，不过你得答应我一件事，如果事态变得难以控制，你一定要保证吴老的安全，而对待那个鬼魂，也希望它能够给它个痛快。

说完老前辈就挂上了电话，他这一番话说得我云里雾里的，虽然不能全懂，但是我依稀明白他是要我按照吴老的要求去做一切他要求的事，但是这当中也许会有点危险，老前辈说他和那人是神交，而且没有见过面，所以那个人应当只是吴老的朋友而已。而既然曾经是好友，那么究竟是什么样的事，能让死掉的那一个如此忿恨，滞留了几十年尚且怀有怨念，朋友间哪来的这种深仇大恨？

于是我一夜胡思乱想，浑浑噩噩熬到了第二天。

第二天一早，我应约去了酒店，姑娘还是那个姑娘，不过吴老倒是换了一身行头，他穿了件白色的唐装，黑色的裤子，眼镜还是那副眼镜。我问他们吃没吃早饭，我说这附近好吃的早点可多了，铺盖面肥肠面，包子豆浆油条什么的，想吃什么就吃什么，吴老则跟我说，不必了，直接出发吧，吴小姐也跟我说她早上不吃饭，我心想一定是在减肥。所以我就只能饿着肚子陪他们。我问吴老，您要去的地方在哪，离这儿远不远，他说不远，就在会仙桥。

我告诉吴老，会仙桥我没去过，不过我倒是知道这附近以前有个地方叫做会仙楼，位于现在的民族路附近，在解放碑商圈呢，那一带基本没什么住家户啊，看了看手表说，现在赶过去，应该时间差不多了吧，就是不知道几十年过去了，那个人还是不是每天都去那儿。我说好吧，就招呼他们上车。其实会仙楼那儿离吴老他们住的酒店很近，只不过考虑到他是老人的关系，我想拼着在路上堵死，也不能让人家步行。会仙楼事后我了解了一下，以前的确是叫做会仙桥，这个地方原本有个桥，而桥下的河流其实就是那条通向洪崖洞瀑布的暗河，不过早已在城市建设中没了踪影，哪个桥的由来，是一段传说故事，相传古时候一个打渔的鱼郎在这个桥上碰到了八个乞丐，而那八个乞丐就是汉钟离、张果

老、韩湘子、铁拐李、吕洞宾、曹国舅、蓝采和、何仙姑这八个神仙，所以就叫做会仙桥。也就是一根烟的功夫，我就在会仙楼附近找到位置停了车。

几十年重庆的建设可谓是翻天覆地，以前那些老街几乎是找不到了，而会仙楼本是一个老地名，虽说是楼但是谁都不知道这楼究竟在哪，我从吴老的眼中，看到一种迷茫，他告诉我几十年前这里的一条老街，如今却怎么都找不到了。还好我对解放碑一带比较熟，按照他的描述，我在心里加以排除法，因为他告诉我当年那条小路的石阶上是能够看到嘉陵江的，所以就一定是在靠近北面的一侧，一边打听一边找，最后在民族路路口不远的一栋修建于上个世纪七十年代的老房子背后，找到了那条弯弯拐拐的小路，小路两边的房子全都画上了红色的大叉叉，房子也大多都变成了瓦砾和荒地，就只剩下那条错落分布的，青石条铺设的下行梯坎。

我必须承认，这是我第一次到这条小街上，周围已经没有什么人，我好不容易看到一个挑着砖块上来的力哥，于是我问他说这条路叫什么名字，他说他也不知道，这条路没有名字，周围的人都走了，没人了。吴老跟我说，咱们下去看看吧，就是这里了，我还在这里的那块石头上刻了“将之”二字。我问他，那就是你要找的那个人的名字吗？他说不是，那是他自己的“字”。我突然想起来，他们那个年代的人，尤其是这些军官，基本上名字后面就跟着一个“字”，例如蒋中正就字介石，毛主席就字润之一样。我对吴老说，这里基本上都在拆迁改建，除了那些工人估计没人在这里了吧，您确定您要找的人在这里吗？他没有回答我这个问题，问是对我招招手，说请我扶着他下去看看。我只得从了，在沿着这条小路走了大约百十来米以后，转过一个弯，那个弯后面照样是被拆掉的房屋，但是却有一颗黄桷树，黄桷树还没被砍倒，树不远处有个看上去像池塘的小坑，但是坑里没有水，而在那个坑的栏杆下面，有一个身形瘦小，驼背，头发花白，穿着小碎花布衣的老太婆，坐在一个小木凳子上，背靠着池塘的栏杆，看上去像是在打瞌睡。

吴老走到她身边的时候仔细辨认了一下，从他的眼神中我得知，这个老太婆，就是他要找的人。于是我不得不更加仔细地观察起这个老太婆来，她穿的是短袖，但是手臂上的肉已经全然松弛，她坐着的那个小

凳子显然是她自己随身带过来的，而因为凳子很矮，所以她坐下后露出了脚踝，脚上穿着一双拖鞋，拖鞋却是两种不同的颜色。而她背后靠着的那个池塘栏杆，让我很轻易的察觉到，这个老太婆一定是每天都来这里这么坐着，因为在栏杆上唯独她坐的位置，有一大片被摩擦光滑的痕迹，而别的地方都没有，想必是当年还年轻的时候，自己还能够爬到栏杆上坐着，但是后来老了，爬不上去了，只能在下面坐，改变了位置却没有改变这种习惯。她的脖子上有一根绳子，绳子上挂了三个东西，一张卡片一样的塑封纸，八成就是她的姓名等信息，为了防止走失，然后有一把钥匙，还有一个金属棍状的东西，从那个棍子上的小缺口看来，那是一个哨子。

我问吴老，我说这就是您要找的人是吧？吴老表情凝重地点点头，我说那您还愣着干什么啊，赶紧上去打招呼啊。他慌忙说，别啊，咱们就远远等着，等到她自己醒过来。其实我说打招呼，那是在诈他呢，因为在这样一个荒芜的地方，出现这么一个坐着打瞌睡的老太太，这显然是不合理的。所以我知道这个老太太一定是一个非常关键的人，这才故意装傻诈一下吴老。既然吴老自己都这么说了，我也决定跟着他们一起等，远远看着那个老太婆，而此刻的我心里有种很莫名的激动，我迫切地想要知道这当中究竟有怎样一种纠葛，生活里每个人都在演绎着自己的故事，而我则是那个喜欢听故事的人。

坐了很长时间，估计得有一两个小时吧，随着时间越来越到中午，温度也越来越高，我们三个远远蹲坐在石梯上，周围一片安静，唯一的吵闹就是那棵树上没完没了的蝉鸣声。我是个非常怕热的人，坐了那么长时间，也腰酸背痛的，我的扇子骨都快要扇不起来了。惟有偶尔回头，能够瞥见坐在我身后数块石阶上的那两根美腿。

到了中午12点的时候，解放碑的钟声响起，这种在那附近不一定能听见的声音，在我们坐着的地方，却非常清晰，环境参照的问题。所以当钟声当当当的时候，那个打瞌睡的老太婆也因此而醒了过来。我想这也是一种习惯性的条件反射，换成我的话，这声音再大我也不会醒。这也应了吴老先前的话，以及我的猜测。

我站起身来，看着吴老，但是吴老对我摆摆手，说不要上去。这下

我心里就更奇怪了，你说你好好的来找人吧，找到了不打招呼我还能当你是不想吵到别人打瞌睡，现在人家自己都醒了你还不去打个招呼，这是什么道理，难道说这个老婆婆当年是吴老的暗恋对象吗？当然不是，可让我更奇怪的是，我们明明离这个老婆婆只有十多米的距离，在一片瓦砾堆里面，我觉得我们的存在算是比较显眼的，更不要说我后面还有个番茄炒鸡蛋呢，可是那个老婆婆好像压根就没注意到我们一样，站起身来，锤锤大腿，然后俯身拿起小木板凳，然后驼着背颤巍巍的走开了，走的方向就是这条石阶的下方。

我看着老婆婆的背影，实在忍不住了，我就问吴老说，这人都走了你还不叫住？他对我说，你别叫，咱们跟着她。我说吴大爷您这是个什么精神啊，尾随小姑娘我或许还行，你让我跟着一个老奶奶是啥意思啊，吴老对我说，既然是我朋友拜托你来的，就请你按照我说的做吧，我自然有我的理由，等到了这个老太婆的家里再说吧。吴小姐也站起身来，扶着吴老开始走，我也只好上去帮忙扶着，哪个老婆婆的步幅很慢，就这么沿着石梯朝着洪崖洞方向走了几百米后，她就朝着右转，进了一个小巷子，然后左转，走到了临近沧白路的一条小街上，而那条街上，立刻恢复了解放碑商圈的繁华，又是午饭时间，周围的餐馆热闹非凡，因为老太婆走得慢，我们跟上也不难，在绕过那条喧哗的街后，她又转身进了一个小巷子，当我们跟到巷子口的时候，我看到她侧着身子，打开了狭窄巷子最里面的那个小木门，接着进屋把门关上。

吴老对我说，她果然还是住在这里。我说怎么你来过这里吗？他说来过，很多年前来过。然后他对我说，走吧，咱们进去看看。说完我就扶着他走上台阶去，我远远看到那个老婆婆关门的小木门，外面堆放了很多建筑垃圾，看上去就是一个垃圾场的样子，但是我知道那肯定不是垃圾场，因为没有垃圾场会在外面修这么个台阶，更不会建在这么狭窄的巷子里。

当我们走到快要接近木门的时候，突然从我头顶的左上方传来一个声音：“你们找谁？”

我被这声音一吓，赶紧抬头。因为头一晚胡思乱想的时候，我曾设想过今天可能会遇到点危险，到时候我可得保护好吴老和他的孙女才

行，可是当我被人突然这么一问的时候，我却首先想到的是怎么保护好自己。只见距离地面大约四五米的地方，有一个小窗户，一个短发络腮胡的男人从窗户里伸出头来，这么居高临下地看着我。眼看是个人，我也算是放心了许多，于是我舒了一口气说，你好老师，我们是来找这个小屋里住的这个婆婆的，不是来拆房子的。我这么说是因为我看到这两边的墙壁上，也都画上了红色的大叉叉。我害怕他们以为我们是拆迁方的人，然后不问缘由就来个钉子户大战拆迁队的好戏。

他依旧有点冷冷的但是戒心很强的问我，你们找她做什么？几十年除了居委会就没人找过她，你们是她的什么人？我不知道怎么回答，于是把眼睛望向吴老，向他求助。吴老对楼上那个男人说，我是吴春生，是唐子成生前的老朋友。年轻人，你认识唐子成吗？

看来这个叫唐子成的人，就是吴老和那位老前辈口中的故友。

那个楼上的男人愣了一下，迟疑了片刻说，你们等我一下。接着就是一阵噼里啪啦的拖鞋下木楼梯的声音。然后他从靠近老婆婆房门边上的一个小口子里出来，堵在我的面前，隔着我对着吴老说道，你就是吴春生？你还真的回来了？你知道我是谁吗？我一脸茫然，转身看吴老和他的孙女，他们比我还要茫然，吴老小心翼翼地问，请问你是？那个男人哼的冷笑一声说，我也姓唐，现在你知道我是谁了吧？唐子成，那是我爷爷，你还记得他是怎么死的吗？当年要不是你去告发的，他怎么会被捕？又怎么会死？

我一看那家伙有点激动了，虽然不是很清楚这中间发生了什么事，但我还是挺害怕他突然发狂冲上去暴打吴老一顿，于是我就伸手去拍他的肩膀打算安抚下他，让他别那么激动有话好好说，谁知道我还没碰到他呢，他就一下撩开了我的手，接着还狠狠在我胸前推了一把。并大声问我，你又是谁啊，给我滚边上去。

于是这么一来，我那该死的脾气又上来了，但是我依然没有动手，我还是在好言相劝，我说有什么话慢慢说好吗？来找这个老婆婆就是为了当年的事，长辈间有些什么误会，你当晚辈的也别插嘴的好。他冲着我瞪着眼睛说，你说的这叫什么屁话，如果当年不是这个老混蛋告发我爷爷，我爷爷就不会死，我爹就不会当孤儿，也不会因为这么多年要照

顾我奶奶和我，操劳过度，那么年轻就过世了！你知道个什么，你给我闪开！

我不闪。他开始打算从我身边挤过去，我又堵住了他侧身的地方，于是他开始生气，再度伸手向我抓过来，这下我可是有准备了，挡住他的手以后，脚下使劲一蹬，把他朝着墙壁上推，接着把他的手抓住翻到手心朝上，然后朝着手心的方向用力掰，他就只能乖乖地蹲下了。换成我一只脚跪在地上，一只脚压在他的身上。

其实在美女面前打架是很不好的行为，不过我也没有办法，掰手腕是最省力也最有效的一个办法，不过这通常基于你不想伤害对方，但是对方偏偏不老实的前提下。我低声对那个痛得哇哇叫的男人说，我现在放了你，但是你别给我冲动，有事说事，人家大老远从台湾来，为的就是化解这么几十年的宿怨，如果到时候你还觉得不解气，你自己再找别的法子，今天我在这里，我就不准你伤到别人！然后我抬头问吴老，您是来解决问题化解宿怨的吧？因为我一直都是猜测的，他自己可没这么说过。所幸的是，吴老点点头，对地上那个男人说，年轻人，有些话，我憋了几十年，今天来，就是想要借别人的方式，把那些话告诉给你爷爷，是我对不起他，这么多年来，我的这些话只在一封信里给一个人说过，你们找不到我，是因为我没有办法去面对这些事情，但是我并没有告发过他，你相信吗？

男人稍微冷静了一点，我再次问了他，我说你能不再这么冲动了吗？他轻轻点点头，于是我就慢慢放开了他。感觉到他没有反抗的样子，于是我也伸手把他拉了起来，男人忿忿地起身，在一边非常不爽地说，现在说这些还有什么用，人都死了，你那些鬼话说给谁听？我说，这不就是我跟着来的原因吗，我有办法让他把自己想说的话告诉给你爷爷，不过前提是我还能在你奶奶的屋子里找到你爷爷的踪迹。他冷笑一声说，你的意思是，你还能跟鬼说话？我说话不能，但是我能够让对方听到。他说，我还以为我够没文化了，没想到你们这些人竟然这么迷信。我告诉他，这不叫迷信，因为你可以信，但是不能迷进去，只有当你迷进去了，那才叫迷信。

男人没有说话了，只是疑惑地望着我，再看看吴老。他大概是察觉

到我们不是在开玩笑，于是回头望了一眼老婆婆的木门，然后对我们说，你们跟我上来，很多事情，你们得先跟我说了，我才让你们去见我奶奶。我转头看着吴老，毕竟是他的私事，我得等他给个指示才行。吴老对我点点头，然后叹了口气，他在来之前，我想就曾经预想过，会是这种结局，对方的家人一定还在心里深深恨着自己，很多年都没说心里话，我想这也算是他的一种释放吧。

于是我们跟着那个男人从侧面的小口子走到楼上，这栋楼应当有些年岁了，因为虽然重庆老房子多，但是这种已经松动和破裂的木质楼板房，实在是不多见了。男人住在二楼，但是一楼所有的门上都画了大叉叉，而且楼里安安静静的，看样子这是一个已经被划为危房的房子，只不过他还在这里继续住而已。男人没准我们进他的房间，而是在我们走到门口的时候，他开门进去拿了一个小凳子，还有一个装腻子粉的桶，让我们当凳子坐。我们坐下以后，男人率先说话，他直接对着吴老喊道，你说不是你告发的，那你且告诉我一个原因，为什么我爷爷当年会被抓？

看样子，这个男人一定是从小就听自己的父亲或是身边的人说起这事，并且他的成长过程中，肯定因为这件事情而受到了极大的影响，否则他不该有这么激烈的反应的。只见吴老双手撑着自己的拐杖，然后歪着头长叹一声后，转头对我说，小李，这件事情本身和你无关，既然你来了，也是来帮忙的，我想我也有必要当着大家的面，把这几十年的恩恩怨怨说个明白，我很长时间没这么说话了，但是我却记得非常清楚，从来没有忘记过。

吴老说，他祖籍山西，16岁参军，后来分别在保定陆军军官学校和黄埔军校青训班学习作战，当时他在这两所军校的老师，都是一个叫做刘峙的高官，刘峙也对他这个学生非常喜爱，于是自从1937年抗战爆发后，国民党把行政中心迁往重庆，刘峙当年作为蒋介石钦点的18军长，带着部队一块到了重庆，作为蒋介石的卫戍军队，也就是古时候所谓的大内侍卫。而同时作为刘峙的爱将，吴老也跟着到了重庆，一直到1943年的时候，吴老机缘巧合的和这次拜托我来的老前辈认识了，俩人成了比较好的朋友，但是后来抗战胜利，重庆谈判却失败了，蒋介石因为要把都城恢复到南京，但是自己抗战期间在重庆这边留有大量的军事和政

治部署，这些是没办法带走的，但是他又担心共军会乘虚而入，于是就安插了不少藏匿在民间各地的特务，特务头子，就是大名鼎鼎的戴笠。

因为工作比较得力，刘峙带着18集团军离开重庆的时候，特别把吴老给留了下来，作为特务机关的人员，随时在重庆监察共产党的动向。而吴老当时的军衔是中尉。到了1947年的时候，吴老收到一些线报，说是有共军潜伏特务出没，于是就跟踪准备实施抓捕，但是在抓捕之前，他打算先悄悄摸清楚对方的情况，于是就化妆成一个卖草纸的摊贩，蹲守在对方的必经之路上。而这个他原本要抓捕的人，就是唐子成。地方，就在我先前找到老婆婆的那个池塘那儿。

吴老说，起初他以为，这只是一个简单的抓捕行动，于是在连续蹲守三天的时间里，他却发现了一个奇怪的事情，这个老婆婆，当时还是个少女，每天都会在那棵黄桷树下的池塘边呆坐着，而每次唐子成经过那儿的时候，都会走到她的身边，和她一起这么默默的站一会。两人虽然没有说话，但是眉眼之间，感觉就是一对暧昧的情人，却有没能捅破那层窗户纸一样。当时他觉得不知道这是为什么，还以为那个少女就是接应的人。谁知道跟周围的居民一打听，才知道这个少女，其实是个天生智障的傻瓜。那些街坊还说，傻瓜自打半年前在这里遇到了唐子成，于是每天同一个时间来这里守着，有时候唐子成没来，她就要在这里站很长时间，街坊还告诉她，这个傻子的爹妈都逃走了，但是她是个傻子，就把她给丢下了，有住的地方，但是却没有谋生的本领，重庆当年还算富，于是街坊们就大家帮忙，给她吃的用的，把她拉扯长大，脑子有问题，想嫁人都没人要，长得也不错，但是送去青楼大家都干不出这样的事，于是就这么耗着。街坊说唐子成是外地人，在这附近住，他心肠好，也很同情傻瓜，知道傻瓜天天都在等他，有时候他不来就一直等下去，于是他就天天装作路过的样子，来让傻瓜看他一眼，每天都和当初他们俩第一次在那池塘边见面的时候一样。

我打断吴老说，啥意思啊，你意思是唐子成是共产党，而他每天都要刻意重复两人初会时的场景，来让那个老奶奶感到幸福是吗？吴老点点头，他告诉我，也正是因为如此，他心里觉得如果自己抓走了唐子成，那么这个傻瓜以后就等不到人了，实在很可怜，好在唐子成踪迹的情报只有他一个人知道，于是他就偷偷离开了，打算放他一马。

谁知道过了几个月，唐子成被捕了，当时他从内部知道这个消息的时候，一度心忧，他知道国民党用刑的手段，那绝不是一般人能够承受得了的，于是他想办法打通关系，混到了牢房里，还想法子在审讯笔录上把唐子成的“罪”加重，为的就是让上级批准枪毙，而他就有机会做押运枪毙的人，这样就有机会再放走他。

那个男人显然是觉得吴老说的和他知道的相差甚远，于是露出一副非常惊讶的表情。我问吴老说，你为什么要这么做？还是因为同情那个傻瓜吗？他说是的，战火年代，虽为同胞，却不得不各自为战，如果不是大家的立场不同，那么谁都有机会成为至交好友。而他和唐子成虽然不认识，但是从监视他的那几天时间里，他敬重唐子成是个重情重义的人。吴老说他的计谋很成功，果然上级指示要将唐子成枪毙，1947年的重庆，已经开始笼罩在一片白色恐怖当中了，各地的地下党骨干都被抓了，蒋介石奉行的宁可错杀一千，绝不放过一个的政策，虽然没能够从根基上动摇敌人，却大大挫败了共产党在重庆的情报机关。于是吴老在押运唐子成的时候，打算送到城郊，支开随行的人，然后偷偷放了他。但是唐子成并不知道吴老的打算，以为自己真的要死了，于是他请求吴老说，你能不能再给我半天时间，明天一早我去见一个女人，见过之后，你再枪毙我。

吴老说，当时他的心里很不是滋味，但是他不能这么做，因为如果带他去见了那个傻瓜，特务们就知道他之前出没的地方，甚至那个傻瓜都还有危险。于是他拒绝了，一切如同他计划的那样，带到城郊然后以军官的身份支开随行的士兵，偷偷放了唐子成，并且还塞给他不少钱和一套伪装的衣服，说你别继续做这么危险的事情了，既然心里有牵挂的人，就好好平静地过日子去。唐子成很意外，因为他是抱着必死的决心的。他在离开的时候问吴老，你是我们的同志吗？吴老告诉他，不是同志，只是一个有缘人。吴老告诉他，先前那个傻瓜住的那附近，只有他一个人知道，让他好好在那附近藏着，直到气氛松懈后再离开，在此之前，换个身份，老老实实当个老百姓。吴老说他会尽力保护那一带的太平。

唐子成谢过之后就离开了，而吴老回去的报告也写着击毙。而在那之后，吴老常常瞒天过海的偷偷去池塘边探望唐子成和傻瓜，但是他们

从来不会相互交流，因为彼此知道，这很有可能惹来杀身之祸。吴老说，他很高兴的是，唐子成和傻瓜依旧坚持这每天一次的昨日重现，每天仿佛是傻瓜第一次见到唐子成的样子，所以傻瓜每天都很开心，而当时，他们俩已经结婚。

1949年的时候，共产党接连胜仗，蒋介石节节败退，重庆的气氛开始变得越发的紧张。尤其是46年戴笠死了以后，重庆和南京两边消息都藏着掖着，生怕给对方知道了，内斗很厉害。而当时的渣滓洞白公馆也关押了不少地下党成员，在49年年初的时候，重庆再度展开了一次地毯式的搜查，这次又抓获了不少地下党员。而这次搜查中，唐子成被自己的同志出卖，再度被捕。国民党看唐子成的家眷是个傻瓜，还生下了孩子，也就没有管他们。而唐子成算得上是自打那次死里逃生后，没有再参与地下情报工作，所以他对国民党来说，没有特别大的价值。1949年6月的时候，吴老听说渣滓洞集中营枪决了一批囚犯，而一打听，发现唐子成就在其中。

而当时国民党政权摇摇欲坠，很多当官都在疯狂搜刮，为撤退台湾做好准备，当初吴老徇私放走唐子成这件事，也就没人来查，他也算是因此躲过一劫，否则通敌在国民党里可是死罪。而他也再也没有去过傻瓜的家里，一直到今天。

吴老问那个男人说，刚才我说我是吴春生的时候，你为什么要这么生气？为什么要说是我告发的？那个男人说，因为重庆解放以后，给当时牺牲的烈士们查勘生平，在来奶奶家里挂烈属牌的时候，军方的人说的。说当时爷爷在狱中的时候实在受不了逼供，就说了很多自己知道的情况，还托人带话出来，说是知道自己藏身地方的人，只有吴春生，而吴春生是个国民党军官。遗憾的是，他甚至丝毫没有怀疑是自己的同志出卖了他。所以从这个男人的父辈开始，就一直笃定地认为是吴春生告发，而那个老婆婆，自从唐子成被捕后，依旧每天按时按点去那个池塘边等着，期待着每一次和爱人的初见，却从此再也没能等到。

吴老听后，叹了口气说，这就是命运弄人啊，我和唐子成假若任何一方不在阵营里，这个悲剧也就不可能发生了。吴老转头对我说，这次拜托你来，就是想要你把我的这番话告诉给唐子成听，他虽然与我一辈

子都没说过几句话，但是我们彼此心里是把对方当作挚友的。我也知道你要把这些消息带给他的话，需要一点老东西，我这里是沒有，但是我们跟着那个老婆婆，是因为她的身上有，几十年都没取下来过。

我说是她脖子上的那个金属哨子吗？他说是的，原来你发现了。因为傻瓜不会说话，所以当年唐子成为她做了一个哨子，有事就吹哨子，他就会立刻赶到她的身边。吴老对那个男人说，年轻人，如果你愿意相信我的话，请你帮我去你奶奶屋里，把那个哨子拿来吗？男人犹豫了一会，点头答应。我说我也跟着去吧，如果哨子上没有灵异反应的话，这件事咱们也做不了。于是我跟着男人下楼，男人走到门前，拿出钥匙打开门进去，看样子这么多年以来，他身强力壮却还住在这么个危房里，就是为了就近照顾自己的奶奶，不由得我也一阵钦佩。在小木门边上的窗户那，我看到窗后就是一张小床，那个老奶奶正面朝窗户侧身睡着了，手却是合十状，压在头下面，我想她虽然是个傻瓜，但是却应该是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吧，有一个爱她的男人，肯为了她每天重复一次初次见面的心动，肯为了她做一个随叫随到的哨子，儿孙也孝顺，就算过得苦，却依旧每天去等待自己的爱人，等不到回了家，却很快又忘记了。我们费了很大力气找到她，她却压根不知道我们曾经来过，她甚至不知道她这么一个傻瓜身上，发生了这么多让人动容的故事。

我看见男人悄悄取下她脖子上的那个小哨子，然后悄悄转身出门，我摸出罗盘，开盘后测了测，发现上面并没有什么反应，于是我心想，唐子成牺牲的时候，心里肯定是有记挂的，而这种强烈的记挂肯定会让他不会离开的，只不过在当下的这个地方，我找不到唐子成的痕迹。

我对男人说，没用的，你还是把哨子还回去吧，剩下的我再来想办法。回身上楼，把情况告诉了吴老。吴老很是失望，但是我跟他说，假若我有一天找到了唐子成，我一定把你的话告诉他。就算我实在是找不到，我也会请人走阴帮你带话的，你就放心好了。如此一来，虽然满怀遗憾，吴老还是只能接受这个事实。好在我感觉到那个男人是相信了吴老的话的，这么说来，这段恩怨，算是了结了。

吴老临走前留下了一些钱给那个男人，就像当年他放走唐子成的时候，给他一笔钱一样。我亲自送吴老和他的孙女第二天去了机场，重庆

当时没有直飞台北的航线，得转机，所以我也不必在国际厅面对那些因为字母发愁。而在送走他们以后，我花了点时间去打听唐子成的下落，依旧无果，直到2008年，我才托黄婆婆把话给带给了他。

而2008年的时候，那位老前辈也去世了。

十四年猎诡人·第四册

第一百二十一章 獠牙

第一百二十二章 捡钱

第一百二十三章 无道

第一百二十四章 票根

第一百二十五章 阴身

第一百二十六章 交换

第一百二十七章 帮手

第一百二十八章 偷魂

第一百二十九章 苦竹

第一百三十章 明王

第一百三十一章 女人

第一百三十二章 麻袋

第一百三十三章 关系

第一百三十四章 长谈

第一百三十五章 宣战

第一百三十六章 七星

第一百三十七章 惟诚

第一百三十八章 破局

第一百三十九章 全宗

第一百四十章 逃亡

第一百四十一章 探塔

第一百四十二章 天璇

第一百四十三章 牛背

第一百四十四章 龙门

第一百四十五章 打架

第一百四十六章 变数

第一百四十七章 救我

第一百四十八章 囚王

第一百四十九章 将塚

第一百五十章 蛇纹

第一百五十一章 九宫

第一百五十二章 身份

第一百五十三章 长梯

第一百五十四章 二九

第一百五十五章 付强

第一百五十六章 石碑

第一百五十七章 乌木

第一百五十八章 鬼谷

第一百五十九章 送神

第一百六十章 灵符

第一百二十一章 獠牙

我和司徒师父认识的时间比较早，那时候我都还跟着我师父。而且岁数很小，论资排辈，当时司徒师父那样德高望重的人，几乎是不会多看我一眼。是直到后来我回了重庆，决心在本地发展，师父也曾给几位老前辈打过招呼，说是多多照顾我一点，这么一来才开始变得比较熟识起来。

其实若不提到玄学道学，司徒在我眼里充其量就是个知识渊博的老头，如果不干这行，他也许会成为一个退休工人，我也许会在开出租车。也正是因为玄学这门学问，才把我们联系到一起。有人曾说，人的圈子是互相邻近却又互相排斥的，例如一个上班族，他接触到的人也许大多都是客户或是领导，和我们这样的人发生交集的毕竟是少数人。而相对于我们这行，转来转去，认识的接触到的，却大多都是行里人，彼此不服，又得唯唯诺诺的那种。

臭味相投，用这个词最合适。

而在这里再度提到司徒师父，是因为这件事若非没有司徒师父的帮忙，我可能会因为错误的判断而伤害到一个原本就很可怜的灵魂，当然，尽管一开始它并不友善。

这件事发生在2008年，这一年对我来说是特殊的一年，除了本身这一年发生了很多大事以外，我自己的工作也在这一年重新从低谷开始复辟，工作有点亡命。在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挫折以后，我开始意识到我应该多赚点钱，因为这样假使我有三个三长两短，起码还给身边的人留下了一点财富。所以那一年，我几乎什么都接，什么都做。而这个业务

是道上一个朋友介绍给我的，他坐过牢，身份是什么就不必多提，只能说他在经历了一场人生大挫败以后才发现，原来还是我们这帮哥们靠得住，能说真话。起初我和他并不算很熟，充其量也就是酒桌上的朋友。所以这个业务，也是在酒桌上为他接风洗尘的时候来的。

就算是帮忙吧，我当时是这么想的。

他告诉我说，自己家里有个交往比较好的老朋友，最近正因为女儿遇到点麻烦事伤脑筋，而他当时刚刚放出来，人家也不好意思麻烦他，也就试探着把这件事告诉他了。他是个明白人，他知道人家求助无门，于是就把这件事情转给了我。

他的那个朋友姓安，是个外科医生，当他把安先生的电话号码给我以后，我第二天就主动给安先生打了过去。

我在电话里告诉安先生，我是某某某的朋友，他说你家里遇到点事，他最近不适合帮忙，于是我来代替他。我这么说的意思，是要让对方明白，虽然是我主动找上你，但是那也是因为我和那人之间的朋友关系，所以你别以为可以不给我钱。

安先生很是热情，立刻约了我在上清寺附近的一家会所里见面，他告诉我说，他的家就在上清寺附近。上清寺附近绝大多数楼盘都是写字楼性质的，但是也有不少作为家用。当时也没细想，认为生意跟谁都是做，于是就去了。

安先生作为一个医疗界的精英，按照常理来说，我很难相信他会对我们这套玄学理论产生兴趣。尤其是当他作为一个西医的时候。他也是爽快人，坐下以后简单摆谈了几句，就告诉我自己家里遇到的麻烦。

安先生说，自己离婚了，女儿12岁，几年前前妻离婚后就去了别的城市，自己的条件比前妻要好，家里父母也坚持要留下孩子，而孩子虽然未成年，但是孩子自己选择了跟爸爸一起生活，于是这些年他又当爹又当妈，也算过得比较辛苦。他告诉我说，女儿小名叫婷婷，虽然才12岁，但是却比很多同龄的孩子显得老成，性格有些内向，也不算个大方的孩子。本来最近放暑假了，自己还在想着是不是休个假之类的，带孩

子出去旅游一下，因为孩子来年就要升中学了，也算是给孩子的一个放松。但是就在暑假开始后不到半个月的时间，自己假期都调整好了，就想着时间一到就能带孩子出去玩，偏偏这个时候，孩子闹怪相了。

我问安先生说，闹怪相？什么叫闹怪相？安先生说，就是孩子不对劲了。我说是性情大变了吗？他说不止如此。孩子本身的性格是有点内向有点孤僻的，但是由于孩子还没有成年，世界观和价值观也都没有成型，他认为这些都是可以在后期通过情商教育加以弥补的。但是孩子却突然变得狂躁，尤其是在一些让大人无法理解的地方。

我请安先生把事情说得明白一点，安先生叹了一口气说，第一次他察觉到女儿不对劲，是在女儿学期期末考试解释以后，自己觉得孩子虽然学习成绩比起上学期稍微有所下滑，但是自己还是应当正面鼓励孩子。于是就在差不多领到成绩单后的两三天，就去买了一只鸡，打算说做点好吃的给孩子，学习毕竟辛苦了。但是在当天把鸡买回家后没有立刻杀，因为他知道女儿从小就是一个喜欢小动物的人，小时候还给她买了些小鸡仔来写观察日记什么的。第二天安先生照例去上班，但是中途他打电话回家，想看看女儿在干什么的时候，电话却一直没人接。

安先生对我说，你还年轻，你不能体会那种父母的感觉。虽然基本上还能判断孩子可能只是睡着了没听见或者是上厕所不能接，但是作为父亲来说，尤其是单亲父亲，还是难免会想到一些不好的情况，例如孩子跑出去玩了，但却没有事先招呼一声，或是孩子遇到什么危险了。尽管这种可能性很小。安先生说，当时他就有点坐不住了，于是就打电话到小区门卫，问有没有看见自己女儿走出小区去，小区门卫说没有出去。安先生跟我说，他们小区进出是要刷门禁卡的。这么以来他算稍微有点安心，于是就给邻居家打电话，请邻居帮忙看看孩子在没在家。安先生说，邻居家的阳台和自己家的阳台只有一堵墙，住的也是个挺热情的老太太，于是老太太就趴到阳台上去喊婷婷，接着很快邻居就给安先生回了电话说，你最好是赶紧回家来看一眼，我觉得你们家婷婷好像有点不对劲了。

安先生说当时他就着急了，赶紧问到底发生什么事了，那老太太说，她在阳台喊婷婷，婷婷没有答应，但是屋子里却有声音。问她是什

么声音的时候，老太太说是那种杀鸡时候惨叫的声音，而且还有小女孩那种生气时候“吼吼”的声音，听声音就是你们家婷婷的，但是喊却喊不答应。这一下，安先生就急坏了，赶紧慌忙离开医院，开车回家。

安先生喝了一口水后，有些面色沉重地告诉我，当他心急火燎的冲回家，打开门，立刻就大喊女儿的名字，最后在厨房后面的生活阳台找到了女儿，而看到女儿的那个时候，他惊呆了。

我问他，你女儿变成洗衣机了吗？他一愣，有些错愕地看着我。看来他是有点接受不了我这种缓解气氛的方式。我说，抱歉啊，我开玩笑的，你接着说。他说，她看到女儿背对着他跪在地上，肩膀一耸一耸的，好像呼吸很急促似的。安先生说，当时他喊女儿的小名：婷婷，婷婷！但是女儿没有答应他，依旧维持着那样的姿势，安先生吓坏了，心想是不是女儿摔着了之类的，于是就慢慢走到女儿身后，但是当他靠近的时候，女儿就发出那中“吼吼”的喉音，听上去像是在警告他不要靠近一般。安先生说，但是当时哪想得到这么多，心里着急，在女儿身后又喊了几声，还是不答应，于是就伸手去拉女儿的肩膀，当把女儿身子拉侧过来的时候，他就被眼前一幕给吓到了。

他说，女儿跪着的膝盖前，躺着那只自己买回来的鸡。已经死掉了，而且看样子是被生生给抓扯死的，因为女儿的两只手捧在胸前，手上全是血，还有鸡毛，而女儿转头后，眼镜也歪了，但是嘴巴周围，全是那种胡乱啃食后的脏东西，那颜色就是鸡血的颜色。安先生说，当时看到那一幕的时候，他脑子里就浮现出自己女儿跪在地上生吃鸡肉的模样，于是他就问女儿，你怎么了，发生什么事了，你为什么要做这样的事的时候，女儿本来是双目怒瞪，然后发出那种愤怒的声音，被安先生这么几下摇晃，突然白眼一翻，就晕了过去。

安先生赶紧把女儿抱起来，抱到客厅的沙发上，接着用毛巾打湿冷水后，拧出来滴在女儿的鼻子上。安先生告诉我，这是他们医学上遇到意外在夏天昏厥后的办法，淋到鼻孔里虽然不舒服，但是会因为呛水而让人苏醒，而且毛巾拧出来的水不多，也不会让人溺死之类的。医学上的我是不懂，安先生既然这么说，我就这么信了。安先生说这个办法很管用，于是女儿就立刻醒了过来，但是她一脸茫然地看着安先生，问他

怎么这么早就下班了，是不是自己睡着了，怎么躺倒沙发上来了。安先生疑惑地问她难道你不记得刚才发生的事情了吗？婷婷反问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了？自己全然不记得了。安先生本来想把刚才自己看到的可怕的一幕告诉她，但是他身为一个医疗工作者，这个时候他脑子里突然想到女儿是不是得了什么病了，而此刻不把真相告诉她，其实是在对她心灵的一种保护，于是安先生忍住了，没说出来，就说你刚刚睡着了，接着赶紧把生活阳台上的一片狼藉给收拾了，装成没事一样，但是心里却暗暗留了心。

我对安先生说，你还真是沉得住气，要是换成我的话，我绝对想不到这个时候最重要是安抚你女儿的情绪，我很可能一紧张就把真相给说出来了。安先生取下自己的眼镜，然后揉了揉眼角的穴位，他对我说，这也是职业习惯，作为一个医生，其实很多奇怪的现象都见识过，只不过这次发生在自己女儿的身上，自己显得稍微紧张了一点而已。他告诉我说，当时发生了那样的事情，他却还是没有把这些事情扯到鬼神上面来，而是在脑子里反复搜索近似的医疗案例，于是他怀疑自己的女儿是得了临床医学里，所谓的间歇性精神错乱和失忆。安先生说，这种病症听起来好像是离我们的生活很远，但是很多精神科疾病的人，都多少有这类的现象，无意识地去做一些和常理相悖的事情，但是自己却完全不记得。但是这种情况一般出现在20至50岁的人之间，而且这种病症的几个诱因，其最主要的就是精神压力过大，或者说是生活饱受摧残，或者说是突然发生的某件事情直接刺激到病患，造成病患间歇性的疯癫，也就是相对严重的人格分裂症。

安先生说了这么多，在我听来过于专业。但是很显然既然他找到了我和我的那个朋友，自然是因为他自己就推翻了这是医学可解决的病这个理由。果然他跟我说，但是自己的女儿才12岁，虽然几年前夫妻的离异也许给孩子的内心造成了不小的阴影，但是孩子当初在选择跟爸爸还是跟妈妈的时候，并没有体现出非常为难的样子，而且孩子本身性格内向，虽然内向的人更加容易罹患精神类疾病，但是孩子毕竟还小，12岁如花的年纪，怎么可能会因为精神压力大而被刺激到这种地步呢？安先生说，当时他虽然觉得自己女儿可能是患病，但是他坦言，自己其实在内心深处，还是不相信的。

我问他，那后来你是怎么确定不是因为疾病引起的呢？他告诉我说，这种情况在那天以后，还陆续发生了几次，而且伴随着一些并发现象，例如女儿突然的癫狂，用额头去撞衣柜，吃东西的时候变得狼吞虎咽，而且显现出对熟食兴趣不大，自己买回来的鸡鸭鱼这些，孩子开始变得偏爱生冷的食物，尽管每次都被阻止了，但是安先生说，这让他非常担心。尤其是在几天前，他买了一条鱼回家，女儿转悠到厨房的时候看到了放在洗碗槽里面的鱼，突然眼睛放异彩，这时候安先生就故意悄悄离开厨房，然后在远处藏着偷看，发现女儿盯着那条鱼很长时间，然后抓起来，直接用嘴巴开始生吃。而这个时候就被安先生给喝止了。被喝止后的婷婷，手也立刻松了，鱼就从她手里直接掉到了地上，但是鱼的身体上已经被她咬得出现了痕迹，鱼鳞也掉了不少。

安先生重新戴上眼镜，对我说，奇怪的是，每次当被他阻止了以后，女儿就马上恢复了正常，而且对之前发生的事，完全没有了记忆。不过那天啃了鱼以后，安先生担心有鱼鳞之类的东西被孩子生吞，于是就把女儿叫到阳台上，假意说听她的声音有些沙哑，想看看女儿是不是咽喉或者扁桃体发炎了，让女儿张开嘴给他看。

安先生说，就是这一张嘴，安先生才彻底相信那不是什么奇怪的病，而是一些他们医学上无法解释的问题了。这才找到我那朋友，继而被我跟进。

但是安先生在这个节骨眼突然停顿下来让我非常不爽，于是我问他，你在她的嘴里看到什么了？他的表情依旧是那种不肯相信的样子，他说，上排牙的两颗虎牙背后，内侧的牙龈上，又长了两颗牙齿，不过是獠牙，挺长的那种。我当时听了非常吃惊，我还从来没有听到过这种类似的情况。于是我问安先生，你是医生，你看那牙齿像是什么？安先生说，牙齿的颜色和女儿自己牙齿的颜色一致，只不过是齐齐长在虎牙的背后，有点细长，而且很尖锐。

他顿了顿告诉我，就像是电影里头，那些吸血鬼的牙齿。

听他说完这句，我没有说话，准确的说，我是傻眼了。吸血鬼，我只在电影里看过，现实生活里，即便是我这样一个成天跟鬼打交道的人，也都从来没有听说过它们真的存在，不光是我，我身边很多行里的

朋友都不曾见过，倒是全都听过，所以长久以来，我一直把“吸血鬼”这种东西，当成是西方少男少女们对哥特式文化的一种憧憬，继而被大家夸张和神话后，变成影视作品娱乐大众的一个产物。

我问安先生说，先生，你没事吧？吸血鬼这种东西都被你联想出来了，你还真是吓了我一跳。他问我，怎么吓你了？是你对付不了这种东西吗？我说压根就不是能不能对付的问题，我就从来没见过这种东西，在我读到的前辈的手札笔记里，也都没有出现过吸血鬼这样的怪物。我是抓鬼的，就算真有吸血鬼这样的东西，我也对付不了，因为鬼和怪物不同，鬼操控身体做一些事情是因为身体本身对这件事情具有一定的渴求，怪物好像不会这样干，况且我还当真没见过什么怪物。

安先生懊恼地说，前阵子孩子在跟自己说，好像是长牙齿了，自己当时没以为什么，知道这个年纪的孩子牙齿容易长“龅牙”，只需要长出来拔掉就行了，没什么大不了的，哪个孩子从小到大没拔过牙啊。

安先生着急了，他有点激动的问我，那你说说是怎么回事啊？一个好端端的孩子怎么就突然变成这副模样了。我说你别着急，你先带我去你家看看孩子，根据我的经验来说的话，如果是鬼作怪的话，一般来说不可能直接影响到生命体的生理结构才对，长牙齿这种事，我还真是第一次遇到。安先生喝了一口茶后，对我说，那咱们点点东西吃，完了就去我家。

本来在上清寺附近吃东西的话，我会首选巷子嬢嬢面，不过安先生家里遇到的怪事也的确勾起了我的兴趣，简单吃了东西后我就跟着他去了他们家。他们家的房子很大，果然当医生的都是有钱人。进屋后令我诧异的是，那个叫婷婷的小女孩，正乖乖的在自己的房间里写功课，安先生进门就大喊道，婷婷，爸爸回来了。随后当我们坐下后，安先生就把女儿叫到身边，指着我对她说，这是李叔叔，是爸爸的同事，也是个医生，专门来给你看嗓子的。

这是去他家路上我和安先生串通好的，因为如果我要弄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我就必须先看看孩子嘴里的两颗獠牙才行。我一直想不明白，孩子嘴巴里长了獠牙，她自己怎么会察觉不到怪异呢？

婷婷很有礼貌，笑嘻嘻的跟我打招呼，不过声音很小，果然是个内向害羞的小孩。安先生对婷婷说，来把嘴巴张开，给李叔叔看看。婷婷突然有点扭捏，好像不愿意。我傻乎乎地笑了，安先生斥责道，婷婷听话撒，李叔叔是专门来给你看病的，怎么能这样呢。我赶紧说，别怪孩子，她这个年纪的孩子是这样的。我小时候更夸张呢。安先生问我，你小时候也是这样吗？我说也不完全是，小时候我比较调皮，人家婷婷是妹妹家，肯定要害羞一点，不像我这样，一天飞叉叉的。

我告诉安先生，我12岁的时候好像还在上小学，有一天我那个傻乎乎的男同桌，突然凑到我跟前对我唱了一首歌，于是我就把他揍了一顿。安先生问我是什么歌，于是我开始唱起来：

“泥娃娃，泥娃娃，一个泥娃娃，我做他爸爸，我做他妈妈，永远爱着他。”

安先生问我，为什么人家唱这个歌你要揍别人呢？我说我们重庆人说话是没有鼻音的嘛，我以为他在唱“李娃娃，李娃娃”，觉得他在骂我，于是就把他给打了。

屋子里突然安静下来了，我觉得有点尴尬，毕竟来他家也不是来分享我的二逼童年的。于是我咳嗽两声说，这样吧，安医生，第一次来你们家，你还是带我先参观参观，完了我在给婷婷看嗓子吧。说完我就对安先生使了个眼色。安先生会意，于是起身带我参观房间。

我手里拿着罗盘，尽量不让孩子看见，这才是我要看房间的真正意图。假如孩子真是遇到鬼这类的东西，那我应当是能够察觉到的，不过她这种我还真没有十足的把握。果然结果是让我失望的，他们家虽然很大，但是我里里外外看了好几圈，都没有发现鬼魂的踪迹，联想到我进门的时候孩子的状态是正常的，也有可能是鬼魂藏起来了。

回到客厅沙发上，我对婷婷说，来小妹妹，叔叔给你检查检查身体。这句话有点奇怪，我知道，但是我没有歧义，真的，婷婷这回还算乖，走到我跟前，我凑到她正面朝光的地方，让她张嘴。我一边说，你喊“啊~”，一边装模作样的对安先生说，喉咙有点发炎啊，来，小妹妹，嘴巴长大一点，接着我下意识地朝着她上排牙的内壁牙龈看去，果

然看到两颗比较尖锐的獠牙。

坦白说，虽然先前安先生已经跟我描述了一次，但是我亲眼看到的时候还是吓了一跳，因为和安先生跟我描述时候，我脑子里想到的样子还是有些差别。我是学玄学的人，虽然也看过不少关于吸血鬼的传说，却从没有真心相信过这个世界上真的存在这样的物种。那两颗獠牙，分别位于虎齿的背后，而虎齿本来是有点小尖锐，相比后面那两颗，就显得钝了许多。如果说在西方传说里，有吸血鬼这样的东西的话，那么狼人自然也是应当存在的，而我看着孩子嘴里的两颗獠牙，更像是狼牙一类的东西，也正是因为这点，让我非常吃惊，不过也突然让我想到点什么。

我让婷婷合上嘴巴，说没事了，你先回房间写作业去吧。等到婷婷回房以后，我把我刚查看房子的结果告诉了安先生，并且问他，你们家是不是曾经养过狗？

安先生一惊，问我说，你是怎么知道的。我笑着说，我猜的，你能把你家狗的情况跟我说说吗？安先生说，婷婷在小学三年级的时候，自己就跟前妻离婚了，孩子那个时候的性格比现在更加内向，所以他曾经一度以为是父母的离婚给孩子造成了不小的心理阴影，从而导致了孩子的个性。但是感情的事情是勉强不来的，于是他在离婚后不久，就给孩子买了一条狗，打算说因为自己平时工作忙，孩子要是假期在家里的话，狗狗能够给孩子做个伴，这么大的孩子最是需要朋友的时候，但是婷婷似乎不怎么爱 and 别的小朋友一块玩。也有可能是别的小朋友会说什么你爸妈离婚了之类的话。女儿收到小狗当礼物的时候非常开心，于是就给小狗起名字叫波波。

我问安先生，那是只什么样的狗？安先生说，是只萨摩耶，雪白雪白的，女孩子我想都喜欢干净漂亮的东西。我说我知道那狗，性格温顺，喜欢微笑，还是个双眼皮。说完以后，我察觉到安先生下意识地看了看我的眼睛。我想那是因为我是单眼皮的缘故。我说现在狗是死掉了而不是送人了对不对？安先生说，对，就在女儿准备期末考试期间，因为担心女儿和狗狗玩耽误了学习，就暂时把狗寄养在了爷爷奶奶家里，考试完了以后带回来，却没过两天就死了。当时还去看了医生，说是细

小病菌感染，对于狗来说，这种病就比较没办法，女儿当时就很伤心，因为这只狗我们从小养到大，女儿和它的感情非常好，狗狗也懂事听话，挺聪明的。

安先生叹了口气说，没办法的事，这也是波波命该如此，还是谢谢它陪伴了婷婷这么多年。

我之所以问倒是否有狗，也是因为婷婷嘴里的牙齿。因为起初我胡思乱想联想到了狼人，而狼牙虽然和狗牙有较大的差距，但是我是个学玄学的人，狼牙和狗牙都属于辟邪的东西，所以我对二者的形状是非常清楚的。当我看到婷婷嘴里的獠牙的时候，并非是特别尖锐，尖锐到摸一摸就扎手的地步，但是那种尖利的程度一下子就让我联想到了狗牙。一个好端端的孩子，嘴巴里无缘无故的长出狗牙，无非就只有两种情况，一个是被人诅咒，川东的巫术里面，不少是诅咒人的，国内尤其是L字头的那派巫家人，手法相对来说攻击性更强。但是如果是被人诅咒，那么家里定然能够找到蛛丝马迹，并且我也相信自己有能力去破解掉。另外一种可能性就是家里养过狗，死过狗，不知道是因为什么原因，狗的鬼魂没有散去，从而回来了，影响到了平日里和它最亲近的人。动物的灵魂和人不同，因为它们的思维逻辑不像人这样，尽管留下来就一定都是有理由的，但是动物的理由往往让人找不到，只能靠猜测，如果是后者这种情况的话，我更容易想得通，但是麻烦却来了，我虽然带过动物的灵魂，不过我并不能确定这个鬼魂愿意自己跟着我走，于是我就只能猜测，它之所以会影响到婷婷，是因为婷婷放假了，身边却没了自己做玩伴，害怕婷婷孤独，于是回来了。

如我所说，这只是我的猜测，而且我根本就想不通为什么会让人类长狗牙。于是才问了安先生，正如我所料，家里养过狗，而且狗刚死了没多久，这样一来就可以排除掉被人诅咒的可能性，一个12岁的孩子，我想很少有人会这么干。不过那依旧是猜测，想要确定，还差最后一个环节。

于是我问安先生，当时波波死了以后，你们是怎么处理尸体的？安先生说，当时看到女儿那么伤心，安先生就宽慰婷婷说，波波是去了更美好的地方享福去了。然后父女俩就开车带着波波的尸体葬在了嘉陵江

边。安先生说，靠近水源，也是挖的深坑，这样尸体被分解的速度会快一点，也能早点托生。我问他，那狗狗生前的东西呢，你们是怎么处理的？安先生说，衣服狗窝玩具什么的都烧掉了，家里就只留下了波波的一个项圈，打算说既然来了我家，大家相识一场都是修来的缘分，留个念想也好。我对安先生说，你能不能把那个项圈拿来给我看一下？

安先生带着疑惑走到阳台的柜子前，找出了项圈。我相信此刻的他也想到了，我对狗的东西这么感兴趣，也许是找到点什么线索了。我还不敢说，等拿到项圈的时候我用罗盘稍微查了查，项圈上有灵异反应，而且很明显就是动物灵。这就确定了我的说法，婷婷之前的种种怪异举动，包括嘴里长狗牙，都是波波的鬼魂在作怪。

我把实情告诉了安先生，此刻的我才敢确凿的说这些话，于是我试着把安先生告诉我的之前婷婷的那些举动，包括吃东西的时候对身边的人有敌意发出吼吼声，还有对生冷的东西感兴趣想要咬来吃等等，逐一套在了波波鬼魂的身上，安先生也觉得我这么分析，就显得有些合理了。于是他问我该怎么做，我说只能让婷婷过来，我先用符咒把她身体里属于波波的那部分灵魂给弄出来，波波的灵魂出来以后，在这个屋子里它只会依附在它自己的项圈上，因为那八成是现在这屋里唯一和它有关的东西了。而那个时候我在想法子对项圈念咒起灵，这样看能不能送走。

想得很容易，事实上却困难得多，当安先生把婷婷叫到身边，说你听李叔叔的话，李叔叔给你变魔术。于是我就剪下一小段红绳，先让婷婷坐在沙发上，然后把项圈摆在她的身边，接着用绳子缠住了她的两只脚腕，在我打算缠手腕的时候，猝不及防的，我听到一声类似狗狗发怒的喉音，还没反应过来呢，婷婷就突然一口，重重地咬在我的手臂上。

我当时吓了一跳，首先这一口肯定不是婷婷自己愿意咬的，肯定是波波。这么说来，波波对我是产生了敌意了。于是我赶紧挣脱，发现手臂上已经被咬破了皮，而且有两粒深深的齿痕，已经淤肿了。虽然血还没有流出来，但是非常疼。人全身骨骼和关节，只有牙齿的力量是最大的，这就是为什么一个大力士用手捏不碎核桃，一个小孩却能轻易用牙

齿咬开一样。

我赶紧退到一侧，安先生也按住了女儿的肩膀，我注意到此时婷婷的表情变得狰狞起来，眉毛和鼻梁相互挤压，鼻梁上因为愤怒而叠出褶皱来了。但是似乎她对安先生却没有敌意，因为波波是他们家的狗，安先生也有养育之恩，很快婷婷就安静下来，并且白眼一翻，晕了过去。十多秒后醒过来，又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安安静静的。

我当时心想，这下坏了，我一靠近她就会攻击我，我也不能殴打孩子把灵魂给打出来，这可怎么办好。思考了一会后，没有办法，我只能打电话求助司徒。我在电话里详细把情况告诉了他，他说他也不知道为什么孩子会长狗牙，但是显然他对我遇到的困难产生了兴趣，他自告奋勇地说，他也来，不收费。于是我告诉了他地址，等着他赶过来。

等司徒到了的时候，他进屋后我发现他手上抱着一只小土狗，幼狗的那种，另一只手还提着一个编织袋，编织袋里边有动静，看样子装的是个活物。他身上挂着一个小挎包，这个包包几乎是到哪都拿着的。我简单介绍了安先生给司徒认识，此刻我也请安先生解开了婷婷脚上的绳子，打发她回自己房间了。

司徒坐下就说，这件事，他来的时候仔细想了想，波波鬼魂回来的原因大致应当就是我说的那种，但是狗儿生性就会保护自己的主人，也同样会保护自己。所以当我打算用缚灵的绳子捆住手的时候，它就察觉到我其实是来对付它的，这样才会咬人。司徒告诉我们说，这种方法他也是第一次用，也不知道管用不管用，于是他从包里拿出一张年画，年画上是一个手持戟的武将，有三只眼睛，脚边有只黑色的狗。我认得出来，那就是神话里的二郎神。我大概能明白司徒的意思，他是想要先镇住波波的灵魂。果然他对安先生说，这张年画普通人挂了也就是挂了，但是我老道士念咒以后，狗儿就会害怕，主要不是靠二郎神吓唬住狗儿，而是靠的哮天犬。哮天犬经过道士念咒后，可以镇压一切犬只。

随后司徒就吩咐我把那张年画贴在正对沙发的墙壁上。然后他开始喷漆念咒，并且用指血给画上的哮天犬开眼，接着他从他带来的那个编织袋里，抓出一只公鸡来。我正在疑惑这是干什么，因为我知道道士做道场的时候，常常都会用到公鸡。司徒解释说，这只是开叫了的公鸡，

刚刚开叫没几天，至少卖鸡的人是这么跟我说的，你们都知道狗血是辟邪的，但是鸡血却是狗类灵魂最害怕的东西，中国的成语里面，鸡跟狗在一块，总是不和睦的，如鸡飞狗跳，鸡鸣狗盗，鸡犬不宁等，所以公鸡和狗虽然两个物种并不相克，但是若论到阴属的话，它们俩是对立的，老死不相往来的那种。

他这么一说我就明白了。司徒让安先生拿来一只碗，然后他把公鸡脚下头上的倒提着，叽里咕噜的念叨了一阵，接着用手指掐住公鸡鸡冠的一个小角，使劲一扯，扯下一小块鸡冠子肉，鸡冠血开始流到了碗里。鸡当然很痛，它在惨叫，但是司徒只是要借用它的血，并不是要杀了它。当血有那么一小口的时候，司徒就把鸡塞回了编织袋里。然后他把带来的那只小土狗抱到沙发上，用波波生前的项圈给套住。

那个项圈很大，比小土狗大得多，小狗很乖，蹲在那里一动不动，还使劲摇动着他的小尾巴。

司徒对我说，你用你的绳子把这个小狗和项圈结个阵，先别忙封口，等我把那只狗儿的灵魂赶出来，我让你封的时候你再封。我点头答应，马上照办，司徒简直就是我的一本教科书，我从他身上学的东西，简直学不完。

一切就绪以后，司徒就用手指沾了点鸡血，涂在那只小土狗的鼻梁上。然后对安先生说，你去叫你女儿出来，趁着她没发病的时候，你得死死抱住她。你一个大男人想来这点是没问题的。安先生点头答应，很快他就把婷婷再次叫了出来，然后在沙发上坐好，婷婷坐在他的膝盖上。

司徒手指又沾了点鸡血，然后对安先生使个眼色，安先生就开始用力把婷婷固定好，还没等婷婷反应过来的时候，司徒就把鸡血涂在了她的眉心和下巴上，而就在这个时候，司徒也开始念咒，婷婷的表情开始变得怪异起来，一会是很愤怒，一会是很害怕，身上也在开始剧烈的颤抖，想要挣脱，安先生死死抱住了。司徒这段咒挺长的，等到他念完以后，婷婷突然像是泄气一样瘫软了下来，翻着白眼，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原本双手捏着绳子的两端，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几个，而我身边那只小狗突然嗷的一声叫了起来，吓了我一条，司徒说，现在封阵。我赶紧

把绳子首尾连接好，而此刻那只小狗，从起初蹲坐的姿势，变成了趴着的姿势，瑟瑟发抖，耳朵也耷拉着，身子底下，还压着那个很大的项圈。

由于是夏天，司徒摸了摸汗水说，行了，现在你们家原来那只狗儿的灵魂让我给赶到这只狗儿身上了，剩下的就交给小李就行了，他知道怎么带走。安先生看女儿还是没有醒过来，有点着急，司徒告诉他说，放心吧，你女儿没事，你抱她进去睡会，醒来后记得立刻去把狗牙给拔掉，我也想不通为什么会长出这么奇怪的牙齿来。

我听到司徒这么说，于是就开始给那只附身在小狗身上的波波带路，这下就很顺利了，它甚至没有丝毫的反抗。哮天犬在此，它想来也不敢。很快带走以后，那只小狗又开始变得活泼起来。

我们一直在安先生家里呆到婷婷醒过来，她醒来后的第一句话就是，爸爸我牙齿痛。我刚刚梦到波波了。

我不知道她梦里的内容是什么，但是想来她和波波的感情，必然是段美好的回忆，也自然是个美梦。我和司徒再三跟安先生保证说女儿现在没问题了，把狗牙拔了自行处置吧。最后我建议他去找个工匠把狗牙灌银，给孩子戴到成年。司徒也对婷婷说，小妹妹，爷爷送给你一只小狗儿，你要好好对它哟。虽是土狗，但是婷婷还是非常喜欢，这样也好，一来让婷婷分散点对波波的思念，波波也能走得更加安妥，小狗也一定会受到爱护，这样我们也放心多了。

临走时司徒告诉安先生说，那张年画，多挂上一段日子，等到你女儿彻底恢复后在取下，我们这就走了。安先生在我们出门前，往我们俩手里都塞了一个信封，我安然收下了，因为那是我的酬金。司徒则还了回去说，他只是来帮忙打杂的，不用钱。

我和司徒一道走，路上我问他，你真不要钱吗？他说真不要。于是我赶紧把话题给岔开，说刚刚你那套是什么原理呀？他说开叫的公鸡，鸡冠血是正阳的，而狗的鬼魂则是至阴，邪不压正，所以鸡冠血狗儿会很害怕，加上哮天犬坐镇，我没把握也不敢这么胡来的。

我问司徒说，你难道不怕解决不了，折了你的威风吗？他说我怕什么，要折也是折你的，他们又不知道我是谁。

我告诉司徒，我突然有点事，你自己坐公车回家吧。

第一百二十二章 捡钱

你捡过钱吗？我想你会告诉我你捡过。因为如果你告诉我你从来没有在街上捡到过钱，我一定不会相信你的。

你把钱交给警察叔叔了吗？我想也许会有人说，交过，不过我必须要说的是，如果此刻我相信了你，那我一定是个虚伪的人。对于人的道德问题，我想都已经成了陈词滥调，说与不说，区别都不大了，有人捡到钱的时候，会觉得自己运气好，极个别心肠很好的人会觉得失主大概此刻非常的着急。那么我就来说一件事，其中原委利弊，还望自行分析。

早在2007年的时候，我一个好朋友就打电话给我，说自己中招了。这是我和他相互之间的一个约定，当他遇到无法解释且和我有关的问题时，假如旁边有他的老婆在场，那么他就会跟我说是他“中招”了。说到他老婆，我必须说明一下，原本他和他的老婆都是我的初中同学，只是各自的发展轨迹不同，在他们俩顺利升上同一所大学的时候，我正在云南跟着我师父东跑西跑跟鬼打着交道，我这朋友姓皮，挺冷门的一个姓。他的人就跟他的姓一样，皮奘奘的，好像什么事都不着急，长期和顺的个性造成他内心极度安静，于是也就长了一副娃娃脸，我俩岁数一样，他看上去却比我小了几岁。他老婆在初中的时候就是我的同桌，班上成绩最好的同学，也是无数次跟老师打我小报告的人。记得那时候我有一个晚上睡不着觉，就起身把家里的小人书都看了个遍，等到我睡意袭来时，发现已经是早上6点了，也就不睡了，收拾一下吃点东西就准备去上学，但是到了教室却怎么都受不了了，趴在课桌上就开睡，后来我的同桌王同学告诉老师，我从早上到教室开始就一直在睡觉，我

猜她原本是希望老师好好惩罚我一下，可是老师却走到我的身后，深情地给我披上了他的外套，我那时候被老师这暧昧的举动给惊醒了，但是人虽然醒了过来，神志还没有完全回到身体里。我依稀记得老师问我是不是昨天晚上学习得太晚，我回答老师不是，是因为贝吉塔即使变成超级赛亚人也打不过孙悟空，觉得好可惜哦。说完这句话，我才意识到我好像说胡话了，才猛地惊醒，却见到老师注视我的脸片刻后，默默取下披在我身上的外套，然后默默地走开了。从此以后，那个老师就特别关照我，总是在上课的时候叫我起来回答一些莫名其妙地问题，蒙对了也就罢了，要是答错了，注定那节课就将以罚站的形式度过。所以初中的几年，我对我那个王同学可谓是恨得咬牙切齿，直到她在升上高中后就跟皮同学厮混在了一起，介于我跟皮同学的那种朋友关系，也就不那么记恨她了。后来他们听说我辍学去学了玄术，皮同学自然是对我的所学有极大的兴趣，因为小时候租僵尸片来我家看的就是他，但是王同学却始终对我的事情非常反感，不但如此，还要求皮同学要跟我保持距离，因为我这样的人，非常“邪门”。

其实这些对于我来说，都不算什么，他们至少依旧是把当成好朋友，尽管大家在生活的方式和态度上相差很远，我在他俩结婚的时候，也没有忘记包上一个沉甸甸的红包。王同学排斥我的原因，也无非就是因为我跟鬼打过交道，所以当皮同学高是我，他“中招”的时候，我猜想王同学还不知道情况，就冲着这份哥们情谊，我得帮他瞒着做这件事。我问他，你到底中什么招了？他说，好像是被鬼给缠住了，非常倒霉，接着他便把他遇到的事情和他自己的看法告诉了我。

大在半个月前，他晚上跟朋友喝完酒，打算出门找个的士坐车回家，在重庆大坪石油路附近的一个十字路口，过马路的时候，看到地上有一张钱。那张钱从颜色上能够看倒是100元，但是却被人折成了三角形。当时他喝得略大，也就没怎么在意，弯腰捡起了那张钱，心里还犯喜说，今天还捡着钱了，真是运气不错，左右看看没人发现，就把那张钱给放进了包里。还没等他说完，我就意识到这事情大概是怎么回事了。

因为那段时间恰好是农历7月，也就是我们常常所说的“鬼月”，而“中元节”的日子一般是在农历的七月十五，在这个节日，普遍被中国

老百姓们认为是“鬼节”，因为相传是这一天，地府鬼门大开，于是因此而展开了一系列的祭祀活动。需要说明的是，真正的“鬼节”，其实应该是七月十四至七月十六的三天，并非此期间所谓的鬼门打开，而是因为这个节气算是一年之中“阴气”最重的时间，而之所以阴气重，是因为一个我很难解释清楚的道与道之间交错重叠的现象。先人们祭祖，往往是为了表达对祖先的一个思念和祈求他们的庇佑，所以在整个农历七月间，全国各地几乎随处可见烧香立烛，钱纸乱飞，而家里的老人往往也会特别叮嘱家里有孩子的家长，在这个时期，晚上7点以后，尽量不要让孩子出门。而对于孩子尤其是5岁以前的孩子而言，倒并不是说这段时间出门就一定会遇上点什么，但是必要的防范措施是应该要做好的。所以从我当上父亲的这一年起，今后的每年鬼月期间，我都一定会给孩子准备好这些东西：一是戴上拴上红绳的狗牙，当然红绳是我自己炼的，谁叫我能有这条件呢，原本不难的东西，为什么不想法去试试呢。狗牙是路边摊上买的，如果能够买到狼牙就更好，狗牙其实略弱，而且不能买幼犬的牙，那是没用的。二是孩子贴近肌肤的地方，我会给孩子戴上一个银质带铃铛的手镯，一方面是因为银质的东西原本就能够辟邪，另一方面铃铛中间是空的，这会像寺庙里的钟一样，把从银质物上本身的避邪性在里面回荡多次后放大扩散。三是我会刻好牛骨咒，连同五谷一起用红布包紧，然后缝合起来，用别针挂在孩子衣服肩膀的位置。牛骨咒是道家而来，好像他们天生跟牛是仇家，要不怎么老叫牛鼻子老道呢。挂在肩膀是因为人的肩膀有“火”，而很显然，你们并看不见那火。所以我也不会告诉任何人，无缘得到牛骨咒的人，事实上是可以佛家的木雕菩萨和如意牌来替代，尤其是那些沾过所谓“玉净瓶液”的木雕，可谓百鬼不侵。第四，我会在家里准备点金粉，蜡，朱砂，加热拌匀后，于每晚睡前在孩子的额头正中点上那么一下，朱砂金粉，都是用于画符画咒的，也是用来谱经诵卷的首选，所以就这两样东西本身而言，就好像是唐僧的袈裟，尽管唐僧除了啰嗦什么都不会。此举的目的是因为有种说法是孩子天生眼界低，由于头顶的命心还没有合拢，也就导致他们能够直接敏感的察觉到身边的灵异，只不过他们的心智关系，他们无法区分什么是人什么是鬼罢了。而在朱砂和金粉中参加蜡，是因为蜡本身的属性是黏合浑浊的，在额头上点上一点，是把孩子能看见的这个“本领”给挡住，这样一来，除非孩子原本体质极阴，按照以上四种方法，孩子到5岁合目前，是没有大碍的。而这只是在针对孩子而言，

对成年人来说，本月只要心胸坦荡，晚上尽可能少出门，也就可以了。

而皮同学那晚吃完以后已经时间比较晚了，鬼月的晚上在十字路口捡到钱，这可真不算什么好事，因为经过几千年的发展，中国的玄学其实已经达到一个非常空前发达的地步，但是由于几次三番的破旧立新和强力打击，现在会的人却越来越少，真正懂得这些行当的人，如果不是正人君子，就很有可能为害四周。在我所知道的鬼月祭祀中，有一种方式是我认为非常邪门的。假设一个人比较倒霉，或是他自己招惹到什么东西，他在走正路无果以后，常常会选择找一个懂行的师父来帮他化解，而如果是只为了赚钱而不管他人的师父，他们也许会教事主一个咒符，请他们把钱折成三角形，在最里层画上那个咒符，找一个十字路口丢下，这意思是把自己的倒霉运和身上的脏东西给丢到路中间，谁如果捡到这个钱，这层关系也就自然转嫁给了他。这种无声无息的方式，也算得上是阴毒了，因为没有办法确认下一个受害人是谁，但是起码有一点，他们都是爱贪小便宜的人，否则也不会中这样的咒。如果是懂行的人，这其实也不难解，当天捡到的钱一定要当天拿出去花得一分不剩，而且还得精确算着来花，例如100，就只能照准了100花，不能花99块9，也不能花101块，还有就是只能买那些吃的用的，绝对不能用这个钱买衣服，买了衣服，就等着被鬼抱个死死的吧。

我这么说的原因，是因为很多人在捡到钱以后，已经不会再有交给警察叔叔的习惯。丢钱的人往往也是本着破财免灾的心态，所以你来我往，大家心照不宣也就是了，谁一辈子没丢过点钱呢。于是当皮同学捡到钱的时候，他就是这么想的，他寻思起码咱今天晚上回家打车的钱是有了，谁知道他在掏钱的时候，却没有用那张钱，而是犯贱地从自己包里拿了零钱。当他说到这些的时候，我其实依稀是觉得他大概是让人家给转移了点东西在他身上，不过我没有亲眼看到那张钱，尽管猜测得八九不离十，但是毕竟没有实质的证据。于是我问他，那晚上捡到的那张钱现在还在你身上吗？他说在啊，当天捡到了觉得运气很好，就把那张钱按照三角形的原样折叠好，放到皮包里，用来“压荷包”，盼着包里永远不缺钱，下次再捡点钱。

我让他接着说，他告诉我，从捡到钱的第三天算起，他就开始变得非常倒霉，好几次差点被车撞到，晚上睡觉还莫名其妙地感觉到背上有

痛感。我问他，是什么样的痛感，他说，就像是有什么尖锐的东西在背上划拉一样，但是自己伸手去摸，却什么都没有。这时候我猜想，他如果真是因为捡到别人下过咒的钱，那么如果只是倒霉也算了，因为运气这事，原本就不该让自己来做主。但是除了倒霉之外，身体上发生了一些奇怪的反应，那么首先要考虑的可能性，就是这个咒不只是霉运，而是带着一个鬼魂。

皮同学起初原本还不觉得怎么样，直到后来越发奇怪后才突然想到，才给我打的电话。因为毕竟没有眼见为实，所以我提出希望他能够给我看一下那张钱和那个咒文，他却说他老婆来了话都还没有说完就匆忙挂上了电话。

如果说这个世界上还有比我更怕老婆的人的话，那就只能是他了。

几分钟以后，我收到他的彩信，上面就是他拍过来的几张照片，起初看到那个没有拆开的三角形钱的形状的时候，我就基本确定了那就是被下咒后丢到路口专门让人捡的“死钱”，看到咒文后我更是惊出一身冷汗，因为虽然我完全没有办法找到施咒的人是谁，但是从咒文来看，这是一条换命咒，所谓的换命，通常情况下，是交换命运，真正有经验的师父是不会贸然把这样的咒钱丢到人人都走的十字路口的，所以这里的换命，是用一个捡钱的健康人的命的损耗，来增加另一个人的寿命，十年换一年，大致是这样的比例，我之前也跟一个朋友遇到过这类似的情况，这也说明了两个情况，一是皮同学非常不幸的被选择成为了给人折寿续命的目标，二是为了不让我那王姓同桌从此守活寡，我还必须竭尽全力的去救他。

不过我没有想到的是，我竟然就此陷入泥潭，一个我之前闻所未闻的对立群体从2007年开始进入我的世界，并且在我之后直到退行的岁月里，不断的干扰介入，最终间接导致了我的退出。

而这一切的一切，都是从那张画了咒的百元大钞开始。

第一百二十三章 无道

需要说明的是，起初我并没有意识到这件事有多么严重，因为虽然这样的行为非常可耻，但是算不上是高深莫测的手法，但凡学过点玄学的人，其实多少都是能够破解的。

容我一样一样说吧。

从皮同学的口述中，我得知了他所谓的后背的抓痛感。虽然不知道具体是什么，但是我还是觉得至少有鬼跟着总不是好事。于是我给皮同学回了个信息，说明天一早来我家，把那张钱带上。

第二天一早他便来了，这次见面距离上一次见面的时间，差不多是3年左右，令人惊讶的是他的容貌完全没有改变，连发型也是。不知道这几年是不是靠着方便面度日，以至于摄入过多的防腐剂而永葆青春。虽然遇到倒霉事，他见到我的时候还是露出了那猥亵的笑容，就跟小时候一样。我看了看他给我的那张钱，不过我没有直接用手拿，而是用筷子夹起来打量，再拆开看里面的咒。这就是方法了，因为这种来路不正的钱，如果真是别人遗失的倒也罢了，谁都丢得起100块钱，但是如果是皮同学这样，捡到的是十字路口三角形且画咒的钱，那就别亲手碰到了，还得一直提醒自己，这钱不是自己的。那个咒是我认识的，我不愿意诋毁道家，但那真是道家的东西。我一直知道在我们的同行里，总会有那么一群人，他们和我们一样，以赚钱为目的，区别在于他们往往会不择手段，而我们则很不要脸的自认为有原则和良知。在他们看来，麻烦应该是不间断的传递下去，这样他们的生意才会源源不断，甚至还有人会在中元节期间丢下这样的钱，在钱上还留下自己的电话号码，能够无耻到这样的地步，几乎和那些偷车牌然后留下电话的人有的比。不过

就我手上的那张钱来看，其本意大概并不是要鬼来缠着皮同学，因为这样做对施咒的人毫无意义，鬼跟着来了，应该是鬼月的关系。

我放下钱，先是拿着盘在皮同学四周包括他脱在我家门口的鞋子走了几圈，并未发现异常，只是在他后脑勺的头发末梢处，有些轻微的反应，这样一来其实我也放了一部分心，至少还能够解决。我问他那种所谓的抓痛感，具体是怎样，请他仔细跟我形容一下，他说，他其实睡觉一直习惯是趴在床上睡，据说这样能够让他不长啤酒肚，至于是不是真是这样我倒是不知道，不过当他说完的时候我还是下意识地摸了摸自己的肚子。

他接着告诉我，当时那种感觉，就好像他从上边抱着一个人，然后那个人把手环抱到他的后背，接着用指甲在抠一样。我让他脱掉衣服，把背袒露在我面前，我用湿毛巾把他的背给擦了一遍，然后弄了点香灰摊在手心里，对着他的背吹去。背上是有水的，这么以来就沾上了很多香灰，但是有些地方却完全不沾灰，从那些不沾灰的地方组成的形状来看，清清楚楚的左右各6道抓痕。

这其实是一般我们用来特别是在中元节期间检验自己身体异样，却不知道是不是跟鬼有关的一个法子。我之所以用香灰，只是因为家里有比较多，如果没有，面粉也行。不过那就稍微难洗一点罢了。

我们可以这样来理解这个道理，人有人道鬼有鬼道，相互的关系是在同一个空间里的两种不同状态，就好像水跟油，形态类似但是却无法相溶，但是可以透过一些手段结合在一起，这就是为什么他背上那些被鬼抓过的痕迹无法沾上香灰的缘故。通常被鬼怪接触过的肌肤，就像是被蜘蛛的尿液沾到类似，本身并不会觉得有什么差别，但是事实上是发生了一点改变。于是当皮同学的背上被我吹出明显的抓痕后，我愿意相信他对这个感觉的猜想是正确的，至少真的是鬼在他的悲伤抓了一把。

我告诉他，抓你背的这个鬼，应该跟这个钱本身没有太大的关联，很可能是孤魂野鬼一个，所以才会这么微弱，我再用罗盘去看钱，反应就跟他的发梢是一样的，这说明虽然它的出现本身与这张害人的钱无关，它却是奔着这张钱而来，通常处理这样的情况，我往往都是不问缘由直接把钱烧了了事。有很多人认为，在路上捡到的钱当天花掉就没事

了，道理是这样没有错，但是别忘了这会害到下一个拿到钱的人。无形当中，也算是在增加自己的罪业。罪业越大，将来遭受的报应就越厉害，报应越厉害，这些咒钱的始作俑者就越高兴。

我不能让这张钱再流通到市面上去，于是立刻烧钱送神，这很简单，没有玄学基础的人，只要会点燃打火机，那就能做到，也不必担心那个跟着钱的鬼魂，因为钱没了，它自然也会离开。是不会缠着人的。

只是我没有想到的是，我这一烧钱，却烧出个天大的麻烦。百元大钞里面有一根金属线，在纸化为灰烬的时候，那根金属线是还在的。在烧到金属线的时候，我突然感到双手手腕内侧一阵痛，抬起手来看，发现手腕处的那两根筋之间，开始渐渐有点发紫。作为我个人来说，一生所接触的，大部分是不正常的事情，那么我所认为不正常的事情，就一定特别不正常，出现这种痛感以后，我才意识到糟了我可能惹到东西了，于是忍住痛吹灭了燃烧的钱，让皮同学把灯开到最大，我仔细观察剩余的钱，发现在那根金属线上面，工工整整的刻着三个字：

“刹无道”。

我总感觉我似乎是在什么地方听说过这个，但是手上的疼痛感让我怎么都想不起来，皮同学看到我表情痛苦，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告诉他，赶紧去厨房帮我把醋和泡酒还有生姜拿来，他应声去了，拿到东西以后，我倒了点酒，先涂抹在我的手腕上，酒精的挥发让我的疼痛感略微减轻，然后我倒了点醋在地上，用牙齿把生姜咬断一半，把断裂面泡在醋里，接着开始在我手腕疼痛的地方猛擦，左右交换，这个过程持续了接近20分钟，直到我的手腕出现破皮流血，而且姜水醋水泡酒侵蚀着破皮的地方，那种痛感非常剧烈，但是比之前那种来得爽快多了。休息了好一阵子，我才去冲水洗掉，然后抹凡士林，再用纱布包起来。直到这个时候，我依旧没有想起来那句刹无道到底是什么，只是觉得很熟悉，一定在什么地方听到过。先前处理自己伤的方式也是临时想到的，因为以往曾经跟着师父遇到过一次类似的情况，当时的事主是一个基督徒，却不知道是因为什么原因，他的手脚都莫名的出现一个伤口，然后开始流血。我师父经过打听，据说这是“圣痕”，因为传说耶稣基督蒙难的时候，就是被人钉上了手和脚，那个伤口就是对应的耶稣的伤

口。但是那不过是一场误会，因为事后证明那并不是真正的圣痕，真正的圣痕是只会出现印记，也许也会流血，但是不会有剧烈的疼痛感的，那次我们遇到的事主，就是被人施了咒。所以当时我感到剧痛的时候，我的第一反应就是自己中咒了，才临时抱佛脚地想到了当时师父的法子，做的时候我其实并不知道会不会有效，看来我还算运气好，这招管用。

我看着烟灰缸里烧的只剩下一小半的那张钱，那个画咒的地方早就烧没了，但是我还记得那个咒的样子，于是赶紧用纸和笔画了一个下来，我对皮同学说，你已经没事了，可以先回去了，我这里遇到点麻烦，你也帮不上什么忙，先回去吧。他起初犹豫了，因为他觉得此刻丢下我自己走似乎很没义气，不过他也知道，他留在这里，除了给我增加负担和给王同学制造担心以外，什么都做不了。于是他还是走了，临走前对我说，有什么事就打电话给他，他也会常常打电话给我的。听到这句话，多少心里还是比较欣慰的。

等到皮同学走了以后，我继续在沙发上回忆着，手上的痛感依旧在，我先前的做法，无非也是治标不治本，所以就冲着这点，我必须找到这三个字的主人，搜索回忆其实是个非常痛苦的过程，我得尝试着把脑子里这么多年所遇到的每一个不经意的瞬间，试图拼凑成一个完整的画面。原本这一行，无论行事还是作风，都是比较隐晦而低调，上网查的话，无非就能够查到一些民间的土方，作用其实不大。百思不得其解下，我还是得尝试着询问前辈，在我身边熟知健在的前辈里，最为德高望重的，还是上官跟司徒，上官虽然在我们的行当里，却不在同一个领域，就好像他是学美术的，我们则是学音乐的，玩的都是艺术，却并没有多少是相通。所以我打给了司徒师父，当我简单描述了整个事情的经过后，他听到了刹无道三个字，很久没有出声，只是在后来有些凝重地问了我一句，你怎么会惹上他们。

他们？这么说，不是一个人。

司徒后来才告诉我，任何事情，都有它的两面性，所谓水能载舟也能覆舟，枪械的诞生可以用来维护社会安定世界和平，也能够用来杀人。3岁小孩扣动扳机打出来的子弹和20岁年轻人打出来的子弹威力是

一样的，正如我们先前遇到的诸多危险情况一样，其实真正的危险，并不是来自于多么可怕的鬼，就像是一物降一物，再厉害的鬼魂都能找到克制的方法，但是如果有些人心术不正，那么就可以用这些东西来达到一些不可告人的目的。所以真正可怕的，反倒是那群活生生的人。司徒师父告诉我，在我们国家的玄道中人里，的确是暗暗分了很多派别，这里的派别却不是在说门派的不同，而是大家行道的方式和宗旨不同，按大的方向来分，就分成三类，一类是倾尽毕生所学不求回报无脑付出型，他们得到的是赞誉，但是日子却过得穷苦不堪，第二类就是我跟司徒包括我师父等等，我们也是在为了世人而活着，不过我们是要获取钱财的，因为君子虽不爱财可君子始终要吃饭。就这个层面说，我们处于一个相对卑鄙的灰色地带，一方面要顶住各方而来的压力与质疑，另一方面还要冒着危险拿钱办事。还有一类人，就是这次写上刹无道的那一群人，他们不分派别，他们的集结完全是因为利益，而取得利益就往往是不择手段。正如我先前说的，他们可以替人解决麻烦，但也只是解决了一个人的而已，麻烦始终还在，如此循环下去，理论上他们是有赚不完的钱的。但是这一类人通常手艺并不算太好，却心机极重，他们的不择手段，说小点无非就是给别人制造点解决不了的麻烦，伤财而不害命，有些心黑的，哪里会管别人的死活。司徒说，在他们当中，甚至不乏一些人专门养鬼来替人讨债报仇，而报仇的意义就广了，害死多少条人命，谁都说不清楚。

司徒师父告诉我，刹无道这三个字是在陕甘川渝黔滇鄂湘几个省份都比较诡秘的团体，说不上行事作风是作奸犯科，但是绝不是正人君子干的事。从上世纪70年代起，由一个姓华的茅家道成立，起初的本意是为了用自身所学，来反抗当时的社会不公和强权，出发点本来是好的，但是在多年的扩大中，渐渐走了歪路，从华老师父去世以后，下面的门生就乱了套。值得一提的是，华老师父只是集中这一群人，并不会传授什么手艺给他们，他们刹无道的本宗原本是替天行道，到了最后却成了见钱眼开的下流群体。门生门开始大多来自江湖，也有门派的败类，如今虽然各自为战，各赚各的钱，却始终秉承自己是刹无道的人。人数谈不上多，但是如果这群人一旦联合，谁也治不住。司徒师父还说，他都是个老家伙了，遇到刹无道的门生都不愿意沾惹，鬼月按道理说是一年中生意最好的一个月，司徒却偏偏定在这个月休养闭关，就是因为这

个原因。

我问他，既然他们这么厉害，用鬼干坏事早就发大财了，为什么还要做丢咒钱这种事。司徒说，他们这群人也有所谓的门规，也有所谓的原则。那种暴利的例如贩毒贩枪支的事情是不会干的，因为如果用鬼干这事，他们死的时候只有灰飞烟灭一条路，绝对不得善终。此外他们虽然势力比较大，但是他们一向不齐心，不过做事手法阴毒，让人防不胜防，赚了钱就立刻花掉，因为只有把这个雪球越滚越大，才能够让他们活得久一点。司徒说，你还记得2004年成都那个XXX（人名）的事吧，睡一觉起来头都不见了，床上没有一滴血，这事就是他们这群人干的。

听到这里，我突然毛骨悚然，那个事件我是知道的，在同行中也常常聊起，那是个天大的悬案，大家都在议论，却没人敢去过问，虽然嘴巴上没有明说，但是这隐然成了我们行内的一个禁忌。我之所以突然感到前所未有的害怕，是因为我本身对那次的无头官员事件非常恐惧，二来也是因为我从司徒口中得到一个残酷现实，我这次招惹的人，竟然是他们。

我问司徒，刹无道三个字到底是什么意思。他说，刹字，指的是罗刹鬼，传统鬼话里，那是个大鬼，奇丑无比，善使斧头，看谁不顺眼，不管是人是鬼，砍头再说。“无道”二字，有两层意思，一是指的当初创会时候的时局，的确是令华老师父非常不满，用来呼应前面的“刹”，是说，杀人不问缘由，随鸾如麻的时代。二来他本是茅家道人，所谓无道，也是在指他的某种自嘲的境界，是为自己空有一身本领，却生不逢时。于是他带着众人，隐秘的反抗。他还告诉我，就我跟他描述的我遇到的那种情况来看，这个在钱上下咒的人，早就预料到总会有人要烧钱，所以才摆了我一道，他说，能把你弄成这样，这个人你肯定惹不起，而且在起初就预想到会有同行烧钱，说明这个人的心胸和气量一定非常狭窄，你烧了他的财路，他就要断你的生路。这回我是真害怕了，司徒也察觉到我的害怕，他说，这样，你先坚持一晚上，别睡觉了，用香灰加坟土加红绳把自己围在圈里，打坐念咒吧。明天一大早我就去找他们的人，恰好我有个比较熟识的，多少能卖我个面子，让他们自己来给你解咒，除此之外，你什么都别做，千万不要试图去反抗，会越来越糟的。

我答应了他，挂上了电话。不答应也没办法，我还没活够，还不想这么早就让一张英俊的脸庞从此消失。于是那一晚，是我过得最为漫长的一夜，我为了不让彩姐担心，特意让她回娘家一晚，饿了想吃方便面，不敢去烧水，只能吃干的，尿急了也不敢去厕所，只能站在圈内尽可能的瞄远一点尿，还不能让尿冲散地上的香灰和坟土。直到第二天临近中午我才接到司徒的电话，他说他已经跟刹无道人说过了，人家肯卖他个面子，让我在家等着他，他来接我。已经提心吊胆了一整晚，手上的痛感也开始渐渐有些回到最初的程度，吓得我都快哭出来。司徒来了我家以后，收拾起桌上烟灰缸里的灰烬和那没烧完的钱，一个上了岁数的人背着我下了楼，开车直奔和刹无道的人约见的地方而去。

那是一家酒楼的包房，那是我第一眼见到这个群体的人，我也不知道是不是偏见的关系，我看他们在座的四个人都非常不顺眼。司徒把我放下，让我脚别着地，就盘腿坐在椅子上。那四个刹无道的中年人打量了我一番，态度明显的轻蔑，其中一个有秃子，造型和让子弹飞里的汤师爷很像，他阴阳怪气的对我说：“小娃儿凶也，来抢我们的生意嗦？你好多岁了？”我没见过这么严肃的阵势，很丢脸，有点心虚，于是就没敢回答。倒是司徒对我使了个眼色，说马前辈问你话，你要回答才是。我才说我26岁，但是底气明显弱了。那个姓马的说：“才26岁就开始甩起屁股超？你师父是哪个？”我回答了他，大概是我师父也在这行有些威望，所以听到我这么说以后，他语气稍微和缓了一点，他问我“崽儿，你晓得我们是干啥子的不？”我说知道，此刻的我，就跟一个被审讯的犯人一样，心里很不是滋味，我不知道我救人怎么反倒把自己给圈了进去。我也告诉他们，是我有眼不识泰山，撞了几位前辈的生意。司徒师父也一直在边上帮着我说话，但是他的态度就比我强势得多，他那意思似乎是我司徒的名望在这里，你们如果要来闹，我也不怕你们，今天就当给我个面子，给这个年轻人把咒解了。

姓马的从此没再说话，坐我对面的一个额头有肉痣，嘴唇有些厚的人开口对我说，

“小朋友（他竟然叫我小朋友！！），今天当着司徒老师父的面，我要你一句话。我们是干什么的你知道了，你要在这行赚钱我们也不拦你，但是你必须保证今后遇到我们的人就自己爬远点，不要多管闲事，

你有几条命来跟我们耍？”

我没吱声，我也不知道怎么回答了，他又说，“司徒师父的面子我们一定会给，只要你今后自己给老子识趣点，否则哪个都救不到你！”这句话显然是说给司徒师父听的，意思是今后要他也少管闲事，司徒忍着，没有做声，他为了我已经做得够多了。不过这个厚嘴唇下一句话就开始激怒了我，他说“你师父我们也打过交道，今后遇到这样的事情，我只能教他把徒弟领回去好好再教一次，下次你再犯到我们头上，你师父来了我们照样弄他！”

这句话，让我生气了。我非常敬重我的师父，虽然起初我也认为他是一个神棍，到了后来，成了一种崇拜，师父教我的，远远不止这些与众不同的手艺，更多还是我所认同的做人的道理，听到那个厚嘴唇的话，我开始倔强，抬头望着他，眼睛估计那时候瞪得有点大，他看我不服的样子，猛地站起身，抄起桌上的一个茶杯就砸了过来，正中我的左边眉骨，茶杯碎了，顿时我也鲜血长流。要不是因为我身上的咒得他们来解，我真是恨不得冲上去跟他厮打起来，这时司徒师父一拍桌子，冲着我大骂道，“你瞪什么瞪！弄得过人家不嘛？弄不过你横什么横！”说完他放下他原本卷起的衬衫衣袖，用先前砸在我头上那个茶杯的碎片，一下割了一块衣袖下来，揉成一团，丢向那个厚嘴唇，对他说，“林师父，这个事情我的态度斗是恁个，袖子扯下来给你了，我司徒告诉你我今后不插手你们的事情，这个年轻人是我的故人，解不解一句话，你自己看着办！”司徒的声音原本就很洪亮，他这么一吼，几个人就有些示弱了。相互对望了一会，那个马师父就走到我身边，把先前放在桌上的那半张100元，一边念咒一边烧掉，完了剔出那根金属线，把剩下的灰装进一个茶杯里，冲水给我，要我喝掉。眼神里满是冷漠，我完全相信他们没有想过，他们的举动，真的是在害人。

英雄不在一时之气，我一口喝下那杯茶，站起身来，站在凳子上，狠狠朝着那个厚嘴唇所坐的方向背后的墙上，把那个茶杯砸去，咒解了，惹不起，我也咽不下这口气。我不敢直接砸他的头，尽管我的眉脚还在流血，只好砸墙壁虚张声势一番。他肯定也没想到我会这么做，愣了一小会，然后发出哼的一声冷笑，接着起身，四个人走出包房，途中连招呼都没有跟司徒师父打一个，司徒也是一直双手交叉在胸前，一脸

傲气地看着他们。直到他们走了，他才回身看着我，欲言又止的，接着叹了一口气，默默坐下喝茶。

我知道，我的一个冲动的行为，也许是让司徒师父陷入了一个烦恼，于是我对他说，司徒师父，今天谢谢你帮我，你放心，今后我尽量不去招惹他们这群人。

他先是一阵沉默，然后才点点头。

司徒送我回去的路上，我们话很少，只是在临下车的时候，他才说，有事立刻打电话给我，要是我也搞不定了，你就出去躲几年。

其实我猜到他可能会跟我说这样的话，我说希望他放心，我自己会多加小心的。不过我心里却在说，我绝对不能走，这里还有我在乎的人。

司徒送我上楼以后，在我关门后，我明显听到他在走道里的一身叹息。我心里非常憋屈，我从来没有受到如此大的耻辱，暗暗决心，自己多加留神，我不去惹你们，你们也别撞到我手里。

这一切，就留到下次，咱们再长篇大论吧。

第一百二十四章 票根

2009年2月底起，我的收藏品里面，永远的多了一张过期的火车票。重庆到吉首，卧铺。

这件事要从08年的年底说起了，08年的时候，因为工作太忙的关系，临近年底的时候我原本说是要打算给自己来个小小的假期，关掉手机，什么也别去管，也不让除了家人外的其他人找到我，因为工作起来我们是有很高风险的，眼看着要过年，谁都不希望在这个档口出个什么乱子。我也同样是如此，于是听了彩姐的话，那段日子，关掉了手机。

不过我觉得我算是一个有些闲不住的人，平常有单子的时候我常常会觉得每一天都非常迅速地过去了，正当自己闲下来，却没有选择用其他方式来填充空闲的时间时，上网就成了我在无聊的时候打发时间的最好方式。那期间，我刚买了一个新手机，但是由于并不怎么会玩，因为那是我接触的第一代按键机朝着触屏机跨越的第一个产品，电视里的广告铺天盖地，还号称用的最新的S60系统，一向对这些很有兴趣去研究的我，硬是托朋友从马来西亚给我弄了一台回来，谁叫那时候大陆地区还买不到呢？由于比较跨越，很多都弄不明白，也就加了个QQ群，里边全是这款机器的发烧友，也都无一例外的是从海外或香港买回来的。也正是在这个QQ群里，我认识了一个人。如果没有他，我将永远不会得到这个票根，也就永远没有机会了解这背后的阴谋。

他叫做莽子，是一名火车站的保安。

莽子这个名称，在川渝地区，基本上是用来形容两类人，一种是憨厚老实缺心眼，而导致他们常常反应较慢，或是办事欠缺考虑，以至于

会惹上麻烦或闯祸的人。另一种则是，长得比较大个子，看上去非常魁梧，重庆话说“莽粗粗”的，就是指的这种。莽子告诉我，他原本姓唐，是四川遂宁人，几年前因为高考失误，结果考来了重庆渝北区一所民办大学，混了三年日子也没学个什么本事，毕业后出去找工作到处都不要他，于是他便在当时的重庆五里店附近一个望江的小区做了保安，做了几年，就辞职了，由于受过专业训练，也拿到了从业资格证，于是他跳槽，去了火车站当保安。

我还记得我起初在QQ群里第一次跟他交谈的时候，他便毫无保留地把他的这些信息给说了出来。虽然在很多人眼里，所谓的保安只不过是用户来混淆警察和城管的一类人，身份相对那些自以为是的人们，似乎要低一些。不过他告诉我，他喜欢这份工作，因为每天要看到不同的各种人，他可以呆在一个角落，想象他们身上发生的故事。

坦率地说，我挺欣赏他的这份情怀，最起码，这是我所并未具备的。

说起火车站，以前人们往往会说菜园坝，而现在的菜园坝火车站几乎与扒手小偷和黑车联系在了一起。莽子告诉我，他是在重庆北站，也就是龙头寺火车站。作为重庆的一座高规格的火车站，龙头寺的名号随之而响亮起来。这龙头寺原本是一座古刹，但是由于火车站的关系，人们似乎都忘记了这座寺庙原本存在的事实。这座庙是建于明朝明武宗正德元年，相传是当时有以为高僧大德游历到了这里，在附近的山巅上俯瞰这一片土地，发现其形状极像是一条盘旋的巨龙，从龙尾到龙身，再到龙头，龙头的地方有许多参天古树，恰似龙眉，高僧一看这绝对是块风水宝地，于是就报告朝廷，拨款修建了寺庙，因为寺庙坐落的位置恰好是在高僧看到的“龙”的龙头上，于是起名，龙头寺。几百年来，这座寺庙名气虽然比不上华岩寺、罗汉寺等，但是在汉传佛教特别是祈福求雨的庙子里，占据着重要的地位。在陪都时期，即便是出家人心怀天下忧虑苍生，但是他们还是选择了离开寺庙，归田逃难。于是庙子一度空了出来，老蒋是个聪明人，看见那地方是个宝地，于是就把自己的“国民政府政治部”设立在了龙头寺的佛堂里。妄图借宝地的运气，政而得治天下。但是和现在大多数老旧玩意一样，龙头寺在大炼钢时期，由于当时的政治环境，大家一味地在追求产量效益，龙头寺遭到大规模的破坏，

老根基所剩无几。也就荒废了，仅存一个地名，直到1993年，当地的一些农民在挖地的时候，在这里挖到了很多尊佛像，这才又开始修庙供奉，如今的龙头寺寺庙，始建于2005年，总共有7名僧人，住持是觉常法师。

所以当我们把龙头寺火车站当作重庆的其中一张名片打响全国的时候，却几乎没有人来追忆这个地方的由来。

莽子在龙头寺火车站当保安，他告诉我，平常主要的工作就是在各个关键的地方巡逻，有时候会配合驻点民警查处违法犯罪，也会帮着旅客们寻找站台和安检等。总的来说，他是一群普通人里面的普通人，换下那身看上去有点像警察制服的服装，他就立刻淹没在了龙头寺车站的漫漫人海里。

那天QQ群的消息忽然响起，我看他找我，接着就跟他私聊了起来。他对我说有事情请我帮忙分析分析，我说什么事，因为我在那个群里一向宣称的身份都是一个普通上班族，直到他告诉我，他撞见鬼了，要我帮他分析下，要我看鬼是不是安心去了。起初我愣了一下，然后告诉他你可能找错人了，我不懂这个。然后他先是发来一串省略号，接着对我说，哥，你忘了那次聚会你跟我说的话了。我才猛然想起不久前我们一起参加群里聚会那次，我喝醉了，我只记得我搭着莽子的肩说了很多话，但是我实在是不记得我有告诉过他我是一个靠这行吃饭的人。眼看抵赖已经没有用了，我只能承认并问他有什么我能为他效劳的。他说咱们出来谈谈吧，我要给你看一样东西。

我和莽子约在观音桥附近的一家国际连锁快餐店里，见面后因为是比较熟识的朋友，也就省去了很多客套的招呼。他坐在我对面，直接从口袋里拿出了钱夹，我正高兴他打算给我点辛苦费当作我肯承认身份并帮助他的酬劳，他却在他包里，拿出一张新崭崭的火车票来。我接过来一看，是从重庆北开往湖南吉首的卧铺车票，但是我不明白他把票给我的意思，莫非是要我跟他一起去吉首浪漫旅游一次？他告诉我，这张票是他帮一个老奶奶买的。他起初没有意识到，那个老奶奶是个鬼魂，后来发现了才开始觉得有些害怕，希望我帮他分析下，看看自己现在身边还跟着那个鬼没有。

我摸出罗盘，把那张车票放在上面仔细比对，发现有非常轻微的灵异反应。于是我告诉莽子，是有的，但是已经是没有任何危害了，不用担心。并且我请他告诉我一下这件事情的经过。他对我说，上个礼拜的时候，恰好他申请了休息年假，就打算回遂宁老家去休息几天，但是那天晚上回保安休息室收拾东西的时候，他远远就望见一个身穿蓝色布棉袄的老奶奶，正坐在距离售票大厅50米远的石头凳子上呜咽哭泣。莽子说他这人虽然混的不怎么样，但是自己好歹是个热心肠的人，而且自己身为这个地方的保安人员，看到群众有困难，即便是自己真的帮不上什么忙，也没办法看着一个老人在那哭而无动于衷。于是他就走过去问那个老奶奶是遇到什么事让她这么伤心。老实说，对他的这副心肠，我还是非常敬佩的，莽子只是一个非常普通的保安人员，却能这么做也实在难得。莽子说，当时他问了很多次，那个老奶奶始终不回答他，甚至不抬头看一眼。他有些着急，但是又没有办法自己丢下老婆婆走掉，于是就走去大厅里，找来另一个保安同事，希望那个同事能够帮忙把老奶奶带到室内好好问问，能帮则帮。但是当他带着他的同事再次回去先前遇到老奶奶的地方的时候，那个老奶奶却不见了，也没有在现场留下什么东西，一个活生生的人似乎就这么突然消失了一样。他的同事笑话他，说他肯定看花了眼，要不就是最近工作强度大了，疲劳而产生了幻觉。他解释了几句发现没人相信他也就不解释了。寻思着赶紧把东西收拾了去汽车站坐车吧，因为似乎是没有直接到遂宁的火车。却在转角要进休息室的巷子里，发现之前那个老奶奶，坐在他们休息区门前的台阶上，不过这一次没有哭泣了，而是双手平放在自己的膝盖上，然后歪着脖子面无表情地看着莽子。

我对莽子说，这么怪异的举动，你竟然都没有意识到她是一个鬼吗？他说他当时还真没有这么想，看到那个老奶奶的时候，他还是问那个老奶奶到底怎么了，为什么这会又跑到这里来了，那个老奶奶说，她想要回家乡，但是身上没有钱，买不了车票。她说她儿子死了，她要去找她的儿子，说完又接着哭了起来。莽子告诉我，他从小是在单亲家庭的环境下长大的，他的母亲在他非常年幼的时候就已经去世了，而且自己的父亲也是个断腿的残疾人，于是从小到大，他都始终把自己要求得非常严格，高考失误的那年，他原本有机会再复习重考一年，但是他决定不要那么做，因为这样的话就会把自己赚钱养家的日子延缓一年，

所以他还是直接来了重庆，想着早点毕业后找个工作，也好给家里补贴点家用，自己的父亲也不用一把岁数还天天拖着断腿，在外边给别人擦皮鞋了。他还说，自己虽然当的是一个保安，但是作为这种窗口单位的保安，他们的收入以及福利待遇什么的都还是不错的，并不会比一些一般的白领收入低，低的无非就是那些虚无的所谓社会地位罢了。所以当他听说那个老婆婆是因为儿子去世了，想要回家看儿子但是身上没有钱买车票的时候，他非常能够理解那种失去亲人的痛苦，心肠一软，就决定帮助老婆婆买一张车票，自己想着一张车票也不会花多少钱，就当是做个好事吧。于是当下他就跟老奶奶说，没事，我帮你买车票，奶奶你到哪里？那个老婆婆告诉他，凤凰。

莽子在火车站工作了这么长时间，所以他知道到凤凰是没有直达车的，要么坐到湖南省吉首市，要么坐到贵州省铜仁市，然后再转汽车过去，于是他先带着老奶奶在小卖部买了些吃的水果，在买车票的时候，他突然想到要是这个婆婆下车不知道怎么走怎么办，于是咬咬牙，把心一横，给自己也买了一张车票。在那个买火车票还暂时不需要实名制的时候，一个人买上两张票，是完全没有问题的。他决定亲自送老奶奶过去。

重庆到吉首的车是深夜里发车的，莽子告诉我，他直到检票员看他拿着两张票，还告诉他只需要一张就够了的时候，他也依旧没有察觉到自己这次帮助的根本不是个人，上车后，他为了照顾好老人，就自己睡了中铺，方便老人起身坐下，让老人睡下铺，他给老奶奶铺好床以后，就招呼老奶奶睡觉，因为第二天上午车就会到达吉首市。由于这期间他们所在的那个格子里就只有他跟老奶奶俩人在，没有别的旅客，他也累了，招呼好奶奶以后，自己也睡了。

不过他告诉我，睡到半夜他醒来，从上铺伸出头张望下铺的老奶奶，害怕她掉地上或没盖好之类的，却在伸头望的时候，发现那个老婆婆站在自己的床上，因为空间没有那么高，就佝偻着背，莽子那时候也只能看见她的背影。他的确觉得这一幕非常奇怪，但是依旧没有扯到鬼上边，就叫那个奶奶说站着多危险怎么不睡下来呢？

这时候，那个老奶奶回头望着他，原本没有表情的脸，开始哭泣，

而且伴随着哭泣，老奶奶的脸像是融化的蜡烛一样，开始变形。当时莽子吓得使劲朝着后边一靠，顺手抓起自己的包挡在身前，此刻他才意识到，这个老奶奶压根就不是个人！他提防着那个奶奶爬上来，心里正犹豫自己要不要就这么跑掉，回头看车厢车窗玻璃的反光，却发现他的下铺空荡荡的，只有一床被子。

他说，起初他以为，如果真是鬼，那么此刻看不到了也就算了，自己还是赶紧起身，收好东西下一站就下了吧。就在他穿好衣服，拿起背包跳下床的时候，一个苍老的声音从他的脖子后面传来，问他，你去哪？他转头一看，先前凭空消失的老奶奶，正规规矩矩盖着被子躺在床上。

不过这次，躺的却是他之前睡的中铺。

莽子看见老奶奶睡在起初自己的床位上，更是坚定了自己已经见鬼的想法。不过莽子告诉我，他在四岁的时候，家里人带他去算过先生，说他的八字里，自带三节鞭，而三节鞭是传说中地府用来打鬼的，随着自己的慢慢成长，十几年来所接受的科学教育已经不允许他相信鬼魂的存在。所以长久以来，在他的世界观里，鬼怪无非就是被一群无聊到极点的人捏造出来吓唬人的东西。这跟我起初刚入行的时候，想法几乎是完全一致的。后来的几次聚会中，我大概是因为醉酒的关系，无意透露了自己的职业，我想莽子当时也没有真的相信我，顶多也就认为我是一个跟着哪个师父学过段时间的玄学罢了。我并不介意他起初对我的看法是什么，只要出了问题能够相信我就足够了。于是当莽子告诉我他自己都确定自己见鬼的时候，我却暗暗产生了忧虑。

因为照之前他跟我描述的情况来看，他是在做好事，他是在帮助他认为可怜的这个老奶奶，但是那个老奶奶却在上车后才出现诡异举动，因此而吓到莽子。当莽子想要离开那里的时候，她还要问莽子是要去哪里，这种情况就不太正常了。因为我们常常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虽说如今的世界为善不一定就能得到善果，有些人还反而因此而损害自己的健康甚至是生命，这也是现在为什么越来越多的人不肯对他人放下戒备，甚至冷漠旁观的原因之一。莽子对老奶奶的善意显而易见，但是老奶奶的表现却让人费解，于是我分析无非有两种情况，一是老奶奶的

鬼魂按照自己作为一个“鬼”的准则来和作为“人”的莽子打交道，她忽略了自己根本不再属于当下这个世界的事实。二是老奶奶压根就不知道自己是个鬼。人鬼殊途，被吓到，也是在情理之中，所以就目前的情况看来，第二种的可能性会更大一些。

莽子继续告诉我，当时他转头看见老奶奶睡在他之前的铺位上的时候，不由得背心一阵发麻，因为此刻他甚至开始怀疑，那个老奶奶是不是打从一开始就跟自己睡在一起，这样的话那该多恐怖呀？当老奶奶问他去哪里的时候，他退了几步，然后非常害怕地望着那个抓住被子的奶奶，不敢应声说话。他说那是他下床以后，看老奶奶的面容看得最清楚的一次，高耸的颧骨和凹陷的双颊，皮肤因为苍老和松弛已经有些黄里发黑，脸上的皱纹很多，如果这样的老人即便是活生生的人，估计也是坚持不了多少时间就会离世的那种。他一直在犹豫是不是该就这么逃跑，他也害怕老奶奶会紧追着他不放。于是镇定了一会，他才大着胆子问老奶奶，你到底是人还是鬼？

谁知道这句话一问，那个老奶奶如果好像被人点醒了一般，先是一愣，然后就伸长了脖子，脸和之前一样开始出现了那种蜡烛溶化的扭曲样子，然后开始用那种非常苍老的声音从喉咙里费劲的嘶吼着，他说声音并不大，但是感觉很用力而且很痛苦。我告诉莽子，这就说明这个老奶奶被你这一句话给问醒了，她之前根本就忘记了自己已经死掉了。莽子有点纳闷，他问我，为什么会有人连自己是死是活都不知道，我对他说，有一部分人死后就会这样，尤其是那些没有想过自己会死而却突然死去的人。他们在死后往往会刻意的去选择忘记自己已经死去的事实。因为死亡的过程我们并没有经历过，而从人类对死亡基本的畏惧来看，估计任何一种死法都不会让人舒服的。我师父曾经告诉我，绝大部分的鬼魂，他们非常害怕自己死亡的方式再度发生在自己身上，他们甚至不愿意想起和被人提起，因为这样一来，就会使得那种已经经历过的痛苦再一次发生。我告诉莽子，当时就是问老奶奶是人还是鬼的时候，大概让她突然醒悟到自己已经是个死人了。不过这一招并不是对全部鬼都管用，如果一个鬼还没有完全的混沌，兴许有些作用，也就是说，莽子那一句话，几乎是歪打正着，说到了老奶奶的痛处了。

莽子接着告诉我，当下他看到那一幕，的确是再度恐慌了起来，不

过这次他没有再犹豫，果断的背上包就朝着其他车厢跑去，这趟车有硬座车厢，他觉得那里的人比较多，应该不会再被追赶到。但是没走几节车厢他却发现这些卧铺车厢里的人少得可怜，而且大部分的人都在睡觉。眼看就要到硬座车厢了，刚把脚跨进连接口，他却在连接口一侧的玻璃反光上，看到自己身后的背包已经被打开了。那个老奶奶身子在他的背包里，手以上的部位都露在外面，双手还在不断地摸他的耳朵。

莽子这么一说，吓得我一身鸡皮疙瘩，我问他，老奶奶摸你耳朵你难道都没有感觉吗？他说怪就怪在完全没什么感觉啊，自己转头去看，也发现背后什么都没有，但是从玻璃的反光上，却能看到老奶奶身体非常不成比例的装在背包里，自己背着她，却一点都没有察觉到重量。接着他就害怕，把背包一下子取了下来，扔到连接口的另一侧，他则退到一边，一面背靠着车厢收惊，一面目不转睛地盯着自己的背包，莽子说大概过了10来秒，他的背包口里，好像氢气球一样的缓缓升起一个老奶奶，但是这次老奶奶的表情就变得非常狰狞和凶狠，她不停地用那种责备的语气，急促又悲伤的说：

“你要去哪？带我回家！你要去哪？带我回家！”

莽子赶紧去开那个车厢连接处的门，却发现打不开，估计是车上的警卫看到大家都睡了，避免盗窃行为的发生，就把硬座车厢和卧铺车厢的连接口给锁住了。他转头看老奶奶，发现老奶奶的身子在上半身伸出了书包以后就停止了，下半身还在书包里。他的书包很小，长度上来说是装不下老奶奶的下半身的。所以当书包在地上的时候，更像是一个碎尸案的现场，老人的下半身不知去向，而扭曲残缺的上半身，却从书包里露了出来。

莽子那时候心情非常矛盾，一来是为自己好人得不到好报愤怒，二来是因为四面八方都走投无路，三是自己的包包里还有钱和身份证等，于是他心里开始不爽，这种不爽迅速的压过了恐惧感，心想老子大不了今天就死在这了，于是他恶狠狠的朝着背包和老奶奶走过去，大声吼了一声：“我靠你他妈的到底想要干嘛！”

却因为这么一吼，老奶奶就缩回了书包里，借着这凶神恶煞的气势，他又朝着包包踢了几脚，然后拉开拉链一看，发现里面什么都没

有。

莽子这才静下心来，他开始回想之前发生的一切，因为太过真实，于是也就分不清到底是自己见鬼了还是幻觉，但是如果是幻觉的话，自己又为什么会买了两张车票上了这趟列车，自己那阵阵发麻的后背和耳根又是为了什么？想了很久，还是认定是见鬼了，眼看老奶奶已经不在，就拿起背包，一直站在连接口，等到凌晨4点多的时候，列车在吉首前的一个小站靠站的时候，他毫不犹豫的下了车。四点多的小车站，已经有小贩开始带着货箱卖早餐了，他赶紧买了几个熟鸡蛋，一边骂脏话，一边把鸡蛋朝着地上砸。他告诉我，这个法子是他姥姥教他的，说是能够把身边的脏东西都赶走，骂脏话是为了给自己提气。虽然我无法证实这件事的真伪，但是民间的一些常用的土法子，关键时刻往往却是最为管用的。我问他后来发生什么了，他说他等到天亮以后，也没发现什么异常，就买票回来了。不过再买就是买的硬座了，因为硬座车厢人比较多，环境也更开放点。回到重庆以后，又耽搁了一天去了寺庙里烧香受惊，还请了个先生来跨火盆和拿柚子叶抽打身子，这才结束。不过他始终觉得自己老是想起当初的那一幕，心里装着鬼，就总觉得鬼在身边。这样才抱着侥幸心理来找我，找我之前还给家里打了电话，说这阵子工作忙，休假取消了，我猜他多半是畏惧再坐车了。

其实如果光听莽子给我所说的一切，基本上我就能够判断那个老奶奶只是个忘记自己已经死了的人，但是很明显，回家是她的一个牵挂。在我看来，她并不是要有意识地来吓唬莽子，因为毕竟莽子在帮助她，尽管她不一定明白自己的举动吓到了人，总的来说，除了吓唬了一下，莽子的身体没有别的异常。所以就性质来说，老奶奶的鬼魂算不上是坏的一类鬼魂，我也就自然没有理由贸然的把她唤出然后送走。但是对她的事情我和莽子都了解得实在是太少，于是我决定找黄婆婆帮忙。

第一百二十五章 阴身

黄婆婆岁数已经不小了，虽说她是我认识的下阴师父里最牛的一个，但是我也能很明显的察觉到她目前的精力已经不允许她过度的替人走阴了。以前黄婆婆能够阴下去看到一个人的将来和运势，甚至可以精确到那一年前后会有灾，哪一年前后会发财等等，早在90年代到2000年前后，来找她走阴的富商和官员太多，以至于她家楼下那条小马路上，常常排满了各种豪车，那都是来寻她帮忙的。但是现在她看得似乎已经没有以前那么神准了。不过看以往的事情，她依旧是独领风骚，虽说常常给出的结论都是模棱两可的，但是已经是非常难得，且非常有参考性的信息了。

我给黄婆婆打了电话以后，她让我带着莽子去找她。因为无法了解到这个老奶奶的生辰八字，所以让黄婆婆直接下去找她本人是不可能的，所以只能透过莽子的八字下去看看最近身边是否缠着什么东西，如果有，那么再接着打探下去，这比我和他坐在快餐店里瞎猜好得多。于是当下我们就开车去了黄婆婆的家。

黄婆婆的那栋房子，毗邻马路边，附近没有划线停车的地方，车库又要跑很远，于是我也冒着危险把车停在了附近一个公园一侧的小巷子里，他们的那栋楼也难逃被划入拆迁的范围里。黄婆婆的家我以前说过，一进门就能闻到很怪的味道，我先前闻过别人燃烧鸦片的味道，和黄婆婆家里的感觉有几分相似，进门后一派红色的灯光，墙上除了挂了符和红绸缎以外，还挂了很多稀奇古怪的东西，黄婆婆问话的地方就是她家进屋的那个“客厅”，有一张正方形的桌子，桌子上随时都放了一坛泡酒，她好几口酒，我是知道的，但是年年给她送的那些高档酒她却从

来不喝，几十年下来，只喝自己泡的酒。她也跟我解释过缘由，因为酒里面有许多药材，她告诉我，这些东西泡酒喝，即便是不醉人，也会让她的神志停留在一个固定的状态，这样走阴才走得准确，而每个人拿捏的点是不同的，兴许只是黄婆婆有这么一个独特的癖好罢了。她桌子上的那台老旧的收音机也是她常常听广播和放佛教音乐的法宝，不过后来因为她家房子拆迁，我帮她搬家途中死皮赖脸的要了过来，之后被我放在了自已开的酒吧里。

黄婆婆见到我和莽子以后，就把莽子拉到灯光下仔细打量，面色凝重，说他应该早点来找她的。黄婆婆接着转头对我说，你看这孩子的眉心有团黑气，这向来都是霉运和大灾的前兆。你怎么不早点带他来找我呢？我很无语，我对黄婆婆说，姑婆（我一直这么喊她）你到底要我说多少次你才记得住，我不会看相更看不到他眉心带黑气，而且你别这么凝重嘛，待会吓到人家就不好了。

接着黄婆婆让莽子把自己的生辰八字和父母的姓名写在纸上，她开始拿着纸一遍一遍地念着，接着取来香，给观音拜拜了以后，就走到她的牛角卦前面，起卦，丢卦，看卦。然后再度眉头一紧，说今天看不下了，这卦很凶，今天下去，我都不一定回得来了。

她这么一说，我也不知道是不是故意装得很神秘，因为毕竟我实在不懂她这一套。但是我心想也确实没有理由让一个老人为了我的事去冒险，于是我告诉莽子，今天晚上你去我家里住，明天我们再过来。不过黄婆婆先前说的黑气和凶卦的确把莽子给吓到了，他开始觉得自己好像离死不远了，在我拉他的时候，他还微微发抖。没有办法，看样子今天晚上要他睡得着几乎是不可能了，而且即便是在我家里，我也实在没把握说一定就保险。因为从莽子告诉我的情况来看，加上我罗盘测车票的盘相来说，那个老奶奶的鬼魂即便是存在，也一定不是个凶鬼，但是为什么到了黄婆婆这里，却突然变得非常凶险了呢？我看莽子实在是没有心情跟我回去，回去也无法入睡，我便荒唐的决定，走吧，咱俩去网吧玩个通宵。

这的确很荒唐，在那之前，我只有在还在念书的时候偷偷跑出校园夜不归宿，然后在一个小小的录像厅里面看了一整个晚上的香港电影，

只为了在夜深后，录像厅老板能够拿出点刺激的硬货来，此外我除了工作的关系需要熬夜，就没有再到外面纯粹的玩一个通宵，更不要说是网吧了。也正是因为那一晚去了网吧，我学会了使用快播这种好东西。

那一晚，相安无事。需要说明的是，莽子在火车上遇到鬼，是因为火车的地板和我们脚下的大地并不是相连的，所谓的“接地气”，就是指的头顶天脚踏地，这样的人，才能有一身正气。而在城市里，我们随时都是脚踩着大地的。一天分成十二个时辰，在午时起到子时之间，一天中的阳气呈现一个逐渐下降的趋势，相应的阴气就上升，从子时到午时之间，则阴气下降阳气上升，也就是说，按常理来看，绝大部分撞鬼的经历都发生在中午和到午夜期间，但是也有少数会出现在子夜以后，这种鬼魂大多是因为受到了惊扰或是被人恶意安排而出现，所以那一晚，其实过了子时以后，身在网吧里，加上我还在身边，莽子应该是非常安全的，不过我并没有告诉他这些，我担心我越说他越害怕。

既然在大渡口待了一夜，那么早饭自然毫无疑问的是掰哥牛肉面，牛肉混杂着牛筋，嘴里再生嚼一个大蒜，每一根面条都沾满了牛肉的酱汁，简直是幸福的一天最好的开始。

黄婆婆已经早就在家里等着我们了，在我们去之前，她先替莽子起了一卦，得知安全后，把莽子带到里屋，一般来说她的里屋是不让我进去的，不管跟她有多熟。但是这次她没有拦着我，只是吩咐她的那些善信们，在她走阴的过程里，不断地在外屋挂红，我曾经问过她什么叫挂红，她说就是一边念经，一边在屋子里挂上红绳和红丝绸，这样是表达他们作为佛家弟子对佛的敬意，也祈求佛保佑她们下去后还能安全走上来，挂红就是给自己指路，别迷路了回不来。在她给莽子走阴的过程就不细说了，大约两个小时以后，黄婆婆才醒了过来，喝了点她特制的茶，然后让莽子在屋里坐着，然后把我拉到外边，对我说，我看了，情况有些复杂，你确定这件事你要管吗？

我看黄婆婆神色不大对，汗水都还挂在脸上，我问她，到底怎么了，她告诉我，她拿着莽子的八字下去以后，就直接找到了她口中的“元神”，我并不知道“元神”是个什么东西，看她那意思，大概就是莽子的“阴身”吧。很久以后我才从她口中得知，所谓的元神，就是一个生命

存在的本体，不管是人还是畜生，是花草还是树木，只要是存在过的生命，都有一个永不摧毁的本体存在。由于天资有限，所以在我理解来看，大概就是电脑主机和硬盘的关系似的。主机坏了，买新的或者修都行，只要硬盘还没坏，信息就还存在，大概是如此吧。

黄婆婆说，莽子的身边现在起码跟着四个阴人，其中有一个一直是在保护他，我说，那可能是他的母亲，因为我知道莽子的母亲在他年幼的时候就去世了，黄婆婆接着说，另外三个，有个老太婆，还有一男一女两个年轻人。我告诉黄婆婆，那个老太婆八成就是莽子帮忙的那个想回家的老奶奶，黄婆婆点点头，因为她估计也是这么回事，但是她接下来告诉我，另外两个，一男一女，男的很顾着那个老太婆，应该就是老太婆死掉的儿子，但是那个女的……我看她有些为难，就对黄婆婆说，你放心说吧，没事的。她犹豫了一会才说，那个女的手拴着狗尾草，头是裂开的，双脚是并拢并且被狗尾草拴住的，屁股那里吊了一把剪刀。

我一听，鸡皮疙瘩又起来了，狗尾草，一种最为常见的野草，一般在夏季才会长出来，而当下的季节还没有立春，而且用狗尾草栓鬼魂手脚，屁股上吊铁器的，一般是惨死后的鬼魂还没明白过来的时候，就被人给收了去，替那些人在阴间办事的“阴卒”，头裂开的女鬼，应该是死于车祸或是严重意外，而在意外发生后很短的时间里就被人收了鬼魂去，就很难保证这场意外就真的是意外了。

按照黄婆婆的说法，莽子既有可能是被随机挑选的一个受害对象，也有可能是故意选择的他。如果只是挑选了他来作为被害人，那么害他的人一定和莽子有很深的过节矛盾，或者是跟莽子的家族有难以磨灭的仇恨。否则怎么会有人来算计一个小小的保安，而就莽子以往跟我的交流中我不难看出，他的父亲只不过是一个残疾人，而且基本已经丧失了劳动能力，如果要欺负这样的一个残疾人，实在是犯不着这么大费周章。只需要略施小计就能够让莽子全家从此跌落到深渊里再难翻身，因为请阴卒这事不是一般人能够干得下来的，干这个的人一定是懂行的，而且说不定道行还不浅。而代价也是非常巨大的，除非施害的一方有其他的阴人代为承受这种害人的罪责，他们才会有恃无恐。想来想去，也始终不明白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会挑选莽子这样的一个人生活在一个社会角落的小角色。

黄婆婆对我说，她也觉得在她看到的情况来说，费这么大劲来随机寻找一个人来加害，估计可能性不大。

我心想，如果故意选择了他，难道是知道莽子认识我吗？心里突然一凉，冷汗阵阵冒起。心中突然蹦出了那三个字：

刹无道！

完了，这下完了。

于是我顶着发麻的头皮，对黄婆婆说，这次你一定要帮我。

黄婆婆听我这么说，倒是没有先答应我。不过根据我和她多年的相识，她又是我的老前辈，当我就当是自己家的孩子一样，所以看见我有难，不需要说明她也一定会帮我的。

我心里还是不敢肯定，但是我估计八成就是刹无道的人。自打那一年得罪了他们之后，起初我始终是提心吊胆的。毕竟我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我不是他们的对手，连司徒老前辈都要卖他们几分面子，甚至在当初为了我的关系，言语和行为上还有点开罪，若提到道行，黄婆婆跟司徒分别属于不同的派别，把他们俩摆在一起做比较，实则是不合适的。司徒是赚大钱的人，他靠自己高深的道法，已经在这个行当里混迹了几十年，失手固然有过，但是那都是猜测，没人知道他到底有没有遇到过挫折。不过就上次司徒帮我忙那次来看，他对刹无道那帮人，还是心里有所忌惮的。帮助我大概也是看在我师父的面上，而且他的原则也是不允许他对恶势力卑躬屈膝。而黄婆婆则不一样，她不抓鬼，她身为佛家人，对待一切都怀有慈悲，包括坏人和鬼，她的方式始终是劝诫，最激烈的方式，也不过是加以制约罢了。所以每次我拜托她替我走阴，我都始终感觉是欠了她的一样。她是我跟灵异界沟通和了解真相的一把钥匙，而且仅此一把，所以她对我的珍贵，远比我对于她来说珍贵得多。

作为我个人来说，虽然还无法肯定这次的事件是冲着我来的，但是我也实在想不出别的理由。心中怀着一线希望，期盼那是一个恶意的行内人，真是随机挑选了莽子这么一个受害者。而我也不敢贸然说刹无道

的人就全是恶势力，毕竟在那次以后我对他们也进行了一些了解和打听，我得知他们当中其实还是有不少人是归隐于市，从此表面上当了个老老实实的百姓，其实暗地里还是在用自己的能力来帮助身边的一些困难群众。靠着玄术不择手段敛财的人，只是一小部分人，因为他们一直认为自己学了这么久，如果不变成钱，似乎是浪费了，而且在这个没有安全感的社会，人人都很自私，当你无私地对待他人的时候，永远想不到有谁会受了你的恩惠还在背后插你一刀。他们会变成这样，说实在的，也不能全怪他们。一个丧失了信仰的年代，凭什么能信誓旦旦地要求别人去无谓追求一些面子上无法办到的事情？

黄婆婆对我说，你先不要着急，先把那小伙子的事情处理了再说吧。我心想也是，不管这次的结果怎么样，我无法预估和判断，但是莽子有求于我，我也答应了人家，起码得先帮助别人把事情解决了才是。于是我跟着黄婆婆回到屋里，她也把莽子从里屋叫到了外面，告诉了他大致情况是怎样，但是她并没有告诉莽子他的身边跟着四个阴人的事实。她只是对莽子说，你这次来得有点晚了，那个老婆婆一开始如果你不帮助她，自然也会有别的东西来缠上你，你的命里面，有这么一道关，你非跨过去不可，当一切缘起了，你就不再是身外人，每一个你身边和你有关的人，都被你扯进这场局里面。

黄婆婆这么说，莽子看上去有些云里雾里闹不明白。于是我把黄婆婆的意思再给他简单说明了一次。黄婆婆说，要退掉那个老奶奶的鬼魂，有三个办法，一是直接打掉，简单省事，但是我们都不会这么干，她更是不可能。二是她再阴下去，请些厉害的阴师父去退灾，说白了就是“请鬼打鬼”，这样一来这份罪障是几个“阴师父”来承担，但是凡事有因果，即便当下你能够平安度过，谁也说不准到底什么时候，这种果报会折射到自己身上，因为当那一切发生的时候，是完全没有预兆，而且时间也会很迟了。三则是她去庙里请一粒佛珠，然后带着佛珠的佛性，再阴下去，去跟“判官”告状，让判官来给个公断。

前两条我能懂，但是第三条的“判官”，因为我没有见过也没有遇到过，所以我并不了解。我问黄婆婆，莽子现在怎么才能度过这一劫，她叹了口气告诉我，看造化了。下午我喝完茶再阴下去试试，如果还是退不了，你就只能拜托别的师父，拿着车票把老奶奶带回凤凰去，然后再

来处理剩下的事情。我懂她的意思，黄婆婆特别交代是别的师父，看来她也猜到，如果是我亲自去，说不定有个局等着我去自投罗网。而别的师父代劳就不会了，因为如果那个被狗尾巴草拴住手脚的女阴人是对着我来的，那么她便只认莽子和我两个人，别的师父她也奈何不了。其次莽子身边除了那个女人和老婆婆以外，还有两个阴人，根据之前的分析，那两个应当分别是老奶奶的儿子，和莽子的母亲。这两个来说，莽子的母亲自然是无害的，如果我拜托的师父能够了却那个老奶奶回家的夙愿，那么她的儿子自然也会就此消散。所以我们唯一需要担心的，就是那个裂头女阴人，还有她跟老奶奶之间因为玄术而发生的联系。

午餐我们三个就简单吃了点，之所以说简单，是因为真的很简单。一些青菜和豆腐，还有碗素菜汤。黄婆婆是佛家人，她是不沾荤腥的，这也委屈了我的胃，只得这么清淡一把。我安慰我的胃，等这事完了，非得好好犒劳它一下。

午饭后，黄婆婆就喝了她自己特制的茶，接着就盘膝入定，她曾经告诉过我，她入定后其实就是在冥想和念经加持自身，这样她下去后才有力量保护自己。佛家的东西我是深知其厉害之处的，养心修心，黄婆婆也是靠着这么一种清淡生活，才得以与佛结缘。据说黄婆婆在年轻的时候出师之前她的师父曾经带着她，在乡下的一间土庙里打坐了三天三夜，念经无数次，继而在黄婆婆的喉头和拇指上结了金刚印，还在黄婆婆的颧骨上按了骨符，当然我这样的门外汉是看不懂的，但这一切，对于黄婆婆来说却那么重要。我曾试想过，如果黄婆婆和司徒这样的前辈是刹无道的人，我指的是比较坏的那一部分人的话，那这个世界将会有多么可怕，我们虽然生活在阳光的阴影里，但是我们并不像电影电视剧里面演的那般，有个多么厉害的仇家，不是我死就是他亡的那种。我们各自都是在为了自己的生活而活着，司徒和我，我们以赚钱和帮助人为目的，但是钱财似乎对黄婆婆来说并没有那么重要，她依然粗茶淡饭，没事的时候练练身体，还时不时在街边捡些塑料的瓶瓶罐罐，然后用来卖钱。你又怎么能想象得出这样的一个人，会是个深谙佛法且资助了好几个大学生的人？

再度走阴前，黄婆婆交代我，如果看到她神色不对了，就立刻敲铜锣，然后捏着她的鼻子灌她的茶水给她。找黄婆婆帮忙走阴已经不是第

一次了，但是我却从来没见过她这么谨慎过，看来这次，连她也不敢说是恃有恃无恐了。

当她阴下去大约一个小时以后，突然她原本平放在佛珠和金刚经上的双手开始呈虎爪似的抓扯，眉头紧锁，大冷天的额头也迅速冒起了豆大的汗珠，我见状不对头了，因为从没见过她这种样子，于是我断定她是遇到麻烦了，接着我赶紧按照她的吩咐，一把按住她的双手，然后另一只手捏住她的鼻子，迫使她为了呼吸而张开嘴巴，当时我情况非常急迫，我本来该把先前黄婆婆放在桌上的那杯茶给她灌下去，那是每次黄婆婆回来后都会喝的茶，我估计效果跟醒酒差不多，就是把人从一种状态恢复到原本的状态。但是我双手都用上了，用脚灌茶我还没练习过，于是我冲着在一旁已经被吓到的莽子大喊道，快把桌上的那杯茶给婆婆灌下去。黄婆婆的善信们在门外看着，虽然着急，但她们不敢进来，这也许是她们家的规矩，即便是救人也不行。

莽子听我这么一喊，才回过神来，赶紧拿起那杯茶，开始往黄婆婆的嘴里倒，但是黄婆婆因为鼻子被我捏住的关系，嘴里的气息进出不均，于是莽子灌下去的小半杯茶都让她给咳了出来，我一时着急，就对莽子说，用嘴巴！莽子一愣，“啊？”了一声，为难地看着我，我骂道看着我有个屁用啊赶紧照办，于是他喝了一口茶，然后凑近黄婆婆张大的嘴巴，噗的一声，喷了一股到黄婆婆嘴巴里。

作为一条精壮的汉子，我想我能理解他非常抗拒用人工呼吸的方式给黄婆婆灌茶这件事，但是当下的确是没有别的办法，毕竟黄婆婆是帮忙的，怎么能让人家因此遇到危险，情急之下，我把腿放到桌上，膝盖用自己身体的重量压住黄婆婆剧烈颤抖的手，然后腾出我的一只手来，抓住莽子的头发，强行把他的嘴巴凑到了黄婆婆的嘴巴上面，我对莽子说，赶紧把茶水吐给她，他却在那唔唔唔的，几秒钟后我拉开他，问他吐了没有，他说嘴里刚刚喷完了，还没来得及换弹夹我就把他给按上去了。我只记得当时我翻了个白眼，然后让他再喝一大口，接着我又强行按着莽子嘴对嘴的给黄婆婆把茶水灌了下去。

期间黄婆婆又咳了一阵，但是好歹这招还是管用的，她总算是有茶水下了肚子。我感觉她的身体渐渐平静，呼吸也开始慢慢匀净下来，我

才松开了她，把她扶好坐正，然后才退到一边休息。我转头看莽子，他也一副萎靡的样子，不知道是因为刚刚的情况太过紧张，还是因为他被迫和婆婆亲嘴的缘故。看着他这么难过，我心里也很内疚，觉得这一切我也有撇不开的责任，于是我安慰莽子，我告诉他说，莽子你放心吧，婆婆是不会喜欢上你的。

当然我也不知道这么说会不会让他稍微释怀一点。

又歇了一会，黄婆婆醒了转来。我决定还是不要告诉她刚刚亲嘴的事情了，因为我并不希望刺激这样一个终生未嫁的老太婆，让她去联想刚刚那一幕香艳的场景。所以等到她歇了会，我就问她刚刚发生了什么。黄婆婆擦了擦汗，告诉我们说她已经带着佛珠去找了那个老奶奶理论了，但是老奶奶的意思是说，她没有办法自己回家去，因为后面那个女人一直在追赶她，好几次她都想这么消失算了，但是那个女人也不让她离开，没办法就只能缠着莽子了。黄婆婆还看到，老奶奶的儿子一直在帮忙救老奶奶，但是两个区区小阴人怎么可能是被束缚的鬼魂的对手，于是黄婆婆就大胆冒险，在老奶奶和儿子身上各自按了印记，她说那印记是用来解除他们的负面情绪的，也就是说，那个裂头的女阴人没了追逐的对象，老奶奶的鬼魂自由了，剩下的只需要带她回家就可以了。不过黄婆婆还说，这次下去，更加确定了那个裂头女阴人是被人有目的地指使来的，黄婆婆放走了老奶奶和她儿子，它当然要追着黄婆婆不放，而此刻老奶奶和她的儿子已经跟那个裂头女阴人没了关系，也帮不上什么忙，莽子的妈妈也是一样的，否则他们三个早就从中挣脱出来了，此刻那个女阴人冲着黄婆婆来了，其他的三个也就自行消退了。黄婆婆告诉我们说，刚刚她会有那么大的动静，就是因为那个女阴人在下面“追赶”她，所以她就一边逃跑，一边给自己的身体念经，让自己的身体有反应从而达到提醒我们出事了的效果，这才把她救过来。她还说，此刻那个阴人是卯上了她自己了，所以必须得请别的师父带着车票把老奶奶的鬼魂送回家，我就不能亲自去了，留下来帮她一起对付下这个缠住她的阴人。

看样子黄婆婆的身体并没有什么大碍，想来那个阴人也是暂时消停了。我问她你平时我不在的时候，要是发生这样的情况怎么办，谁来救你？她说这种情况她一生都没有遇到过几次，前几次都特别准许了徒弟

进到屋里，所以发生危险的时候，徒弟只需要让她张嘴灌茶就好了。我说刚刚我们灌了，但是让你给咳出来了。她说，你们就是没经验，你们其中一个人把我的脖子抬高，让我仰天张嘴不就轻松灌下去了吗？我心想也是，当初太紧急，怎么没想到这样更容易。黄婆婆问我，我咳出来了？那你们最后是怎么灌下去的？我马上打断她的话笑嘻嘻地说哎呀你老人家辛苦了来倒杯茶再喝一点。莽子你要不要喝茶我也给你倒一杯？转头看莽子，他在听到茶字的时候，痛苦的抱着头。

接着我给我一个信任的同行师父打了电话，请他帮我走一趟凤凰。并且我简单地跟他提了提事情的大概情况，以及表达了我即将卷入一场未知的巨大纷争的担忧，那哥们还是很地道的，得知我有难处，毅然答应了我还向我保证完成任务，很快他就来了黄婆婆这儿，我让莽子把车票给他，然后请黄婆婆给莽子和那位师父念了一段经护身，接着那位师父说现在就去买票，明天的此刻应当就能在凤凰了。莽子问他，你怎么才能知道那个老奶奶住在哪儿呢？我告诉莽子，这些你就别管了，总之是能够知道的，要知道我们这行别的本事没有，套话向来都是一流。然后我叮嘱那位师父，告诉他哥们你这事办完了以后记得把车票的票根给我拿回来，因为我万一有个什么三长两短，你们要替我报仇还能从这车票上寻点线索。

我对莽子说，你的事明天就能彻底解决了，现在这没你什么事了，你替我送师父去火车站吧，我还得解决我自己的事呢。莽子听我说没事了，就欢天喜地的答应了，全然忘记了先前那让人脸红心跳的一幕，望着他离开的背影，我很欣慰。起码我没有告诉他因为他的关系，我自己中招了。

回到屋里，黄婆婆吩咐她的徒弟们都先离开各自回去，然后关了房门，把我叫到她面前跟我说，这次的麻烦我确定是冲着你来的了，现在那个女阴人还暂时奈何不了我，但是我刚刚下去的时候，看到她脖子上挂的竹牌上，就写这她自己的名字和你的名字，还有你俩的八字，第一次下去的时候，隔得远，她也躲着我，所以就没看清。你好好想想，除了你自己信任的人以外，你还有没有把你的八字给过别人？我仔细想了想，回答她只有她和我师父还有少数几个亲人知道我的真实八字。她说那就奇怪了，那你有没有在过去得罪过一些人，然后他们又拿到了属

于你身体的东西？我说我只在小时候拔过牙齿，由于那时候缺少了一颗牙齿，说话漏风，我也勉强算个身体不健全的人，但我并不认为20年前我的牙科医生会对我干这样的事。然后我突然想到一件事，这件事让我莫名的紧张起来。

若要问我得罪过谁，那多了去了，能这样针对我整我的人，不太可能是一般普通人，道上的人我得罪的人，要么和解了，要么也就老死不相往来，于是排除了一通之后，就只剩下那年带给我莫大耻辱的“刹无道”了。而我和他们的正面接触也就那么一次，并且是以我惨败而结束，不至于心胸狭窄到时隔多年还来再羞辱我一次吧？而且我并没有留下过什么属于我身体的东西给他们啊。

突然之间，我想到了那个飞来的茶杯，那次被砸伤的眉骨，还有我流淌在桌布上的鲜血。

从第一次黄婆婆的说法来看，尽管隔得远，但是她还是看到那个女阴人手脚都有狗尾巴草，屁股上还悬挂了一把剪刀。狗尾巴草是缚魂的这自然不必说，因为狗本身就辟邪，那把屁股上的剪刀，我估计是用来“坠魂”用的。因为灵魂的重量很轻，如果不加以控制，它自己又想要离开，那么就跟氢气球一样，会不断缓缓上升直到消失。挂上一个铁器，这道理大家都明白了吧。说白了，就是想要控制那个裂头的女鬼，然后给她下个命令，让她对付我，否则就不让她超脱，所以无论她愿不愿意，她都必须得这么干，这么阴毒的招，恐怕也只有那群心术不正的人才想得出来，而这显然是一个血咒，谁的血？自然是我当初留在餐桌布上的血。

于是我猜测，当初刹无道的那几个师父，一定是没有走远，在我跟着司徒离开了以后，他们折返回来，拿了餐桌布，然后留了我的血，这才来对付我。给我下咒的人，就一定是当初在场的那群人其中的一个，至少是他们一伙的人。

不过我始终不明白，我本来以为那次以后，我和他们已经是井水不犯河水，老死不相往来了，这都几年时间过去了，为什么还要来对付我？逃我是逃不掉的，我顶多只能在提前知道了这情况后，有所预防和对策，我无法得知为什么这么长时间他们还会来找我麻烦，难道我这几

年期间的某个业务，再次打扰到了他们吗？应该不会的呀，作为一个行里人，做事都还是非常精密的，不该有这样的疏漏。莫非仅仅是像司徒前辈说的，他们这派人，大多心胸狭隘，喜爱记仇吗？那也太狭隘了吧，谁他妈还敢招惹他们？

黄婆婆并不知道刹无道那群人的所作所为，我也不希望她知道得太清楚，她是一个老人了，我也没有办法把自己的麻烦带给她，而且即便这次我把祸事转嫁给她了，后边那群人还是照样要来找我的麻烦。我不能这么做，于是我跟黄婆婆说，希望你能够把现在缠着你的那个阴人情情况跟我说说，我不留情了，我得直接灭了它。或者你把它再转到我这里来，我自然有办法收拾它。黄婆婆起初并不答应，因为她大概也意识到我卷入了一场大麻烦，但是在我坚持下，她最终同意再走一次阴，带着我的八字丢给那个阴人，让她直接来找我，并且她告诉我，她会在我的八字里“加上一撇”，让我今后遇到那个阴人对我施害的时候可以提前知道和抵挡一阵。我问她，什么叫加上一撇。她跟我解释了这么一个缘故，在我们中国有句俗话，叫“八字还没一撇”，说的是事情还没有到成熟的地步，一切无法预估。所以她的“八字加上一撇”，则是要我把我的“字”补齐，让我成熟，和有所预估。我知道她是在帮我，至于这个方法我并不懂，但是我放心眼前这个老太婆，她只会为了我好，没别的。

快到晚上了，黄婆婆也休息够了，她对我说，知道我这次有麻烦事，如果需要她帮忙就尽管开口，接着，就拿着我的八字再一次阴下去了。一阵过后，她回来了，醒后跟我说的第一句话，就是对不起。我很纳闷她干嘛要这么说，难道阴人太厉害所以搞砸了吗？她告诉我，她下去以后，根据我的八字找了我身边那些在乎我的去世了的亲人，擅作主张的替我请了个人在下边保护我，因为她也不知道这次我的麻烦究竟有多大，我自然不会怪她，于是我问她，替我请的谁，因为这么些年以来，我家里实则是太太平平的，并没有什么至亲去世了，直到她告诉我，是我的爷爷。

我的爷爷是1994年去世的，那一年我才13岁。我永远都记得那个雨天我跪在爷爷的灵堂前一整晚不肯起来，我是家里的长孙，我父亲的兄弟也就是我的二爸，他和我二婶生了对双胞胎弟妹，打从弟弟妹妹出生起，我在家里就成了那个把玩具和零食让给他们的倒霉家伙，尤其是奶

奶对弟弟妹妹比我更加偏爱。因为是双胞胎而且是龙凤胎，这在当时算是稀罕的。奶奶带着我们三个孩子出去，我总是觉得自己很多余。而奶奶也会常常给弟弟妹妹买吃的，但都背着我来买，害怕我妒忌，因为奶奶也并非不喜欢我，只不过喜欢弟弟妹妹更多一些。而我的爷爷却相反，他总是偷偷买来那种用金色锡箔纸包起来的圆圆的巧克力，然后偷偷让我吃。所以说，爷爷对我很好，他也是我成长过程中失去的第一位亲人。

当年我爸爸妈妈因为要上班没有办法照顾年幼的我，就把我交给爷爷奶奶带着，所以直到我回到父母身边，我的指甲都一直是爷爷替我剪，喂我吃口饭这个老头儿得跟着我跑好几条街，是溺爱没错，隔代亲嘛。我还记得当初听闻他突然脑溢血离世的新闻时，我刚刚上中学，那时候还没有手机，家里人打电话到了老师的办公室通知我才知道，我听到后失了魂似的一路狂奔去了灵堂，守灵的三天三夜，我几乎没有睡过一分钟，因为我觉得如果我此刻睡了，我跟爷爷说交心话的时间就少了，起码我睡觉的那段时间被浪费了，出殡的那天，我作为长孙抱着遗像走在队伍前头，在火化间外面的坝子上看着烟囱里升起的烟雾，父亲哭着告诉我，这是爷爷变成烟升天了。我知道，是时候说再见了，继而我因为疲劳而晕倒，醒来后已经是第二天。

说这些，其实是因为黄婆婆突然在近20年后提起了我的爷爷，于是就稍微纪念缅怀一下。我爷爷是四川自贡人，后来辗转去了简阳，成了地主家的长工，再后来因为打仗的关系被国民党抓了壮丁，成了军人，杀过小日本，也误杀过自己的弟兄。1946年的时候老蒋跟老毛干上了，爷爷当年也成了个军官，于是就带着弟兄们反了水，投奔了共军。解放以后先是分去了西藏军区，接着因为水土不服就回到了地方上，当了某局的局长，他一辈子最大的过失，就是没能利用职务之便，好好的认识几个女名流，或是利用自己的权利，给我父亲和我二爸谋求个好的仕途，尽管身为渡江战役荣立一等功的铁血战士，我们却是在他去世后从档案里才知道了这个功勋。一个男人，一个军人，一生正气，刚正不阿。娶了我奶奶以后，很快爷爷就从一个孤儿建立了一个家族。如果说祖籍是算三代的话，我还是川渝混血儿呢。

黄婆婆请出我爷爷，虽然我没有办法和他说话，因为49天后的灵魂

在我们这个平行世界已经找不到了，但并非不存在，起码在黄婆婆的所学中，凭借着元神，众生之间犹如彼此相连的一张巨大的网，找一定能找到，只不过要花点周折而已。所以黄婆婆替我想得这么周到，我心里很是感激，只是因为我知道从此刻开始，我的爷爷会暗暗保护着我，心里即便是对刹无道非常痛恨和畏惧，也还是温暖的。

在送别我之前，黄婆婆特地在我的肩膀、手肘、手腕、膝盖四个地方，按下了她的“金刚印”，虽然不一定管用，总之她能够替我想到的一切，她都做了。我和她之间，来回帮忙都不会谈钱的，所以我欠她的我估计这辈子很难还清。

从黄婆婆家里出来以后，已经临近深夜了。大渡口的夜晚比别的区似乎更安静一些，安静到我几乎快能听到旁边那栋楼里两夫妻吵架的声音。我回到停车的地方，打开门上车，点燃了火却又熄灭，我燃上一支烟，把车窗尽可能地开到最大，呼出的烟雾在路灯下显得很刺眼，岔路口外的车辆因为人少车少的关系呼啸得飞快，一闪而过只留下一道光影停留在我的视网膜里。右侧公园里那个脏兮兮的湖也因为寒冬的关系枯竭得只剩下了臭烘烘的泥巴。重庆的冬天几乎是看不到月亮的，但那并不表示它不存在，它依旧藏在云层后面，我望着它，它也望着我。在我的眼里，此刻我是静止不动的，因为我在车里哪儿也没去，可是在月亮的眼里，我的速度却跟地球的自转是一样快。也许当我这些年自以为是的生活着，以为一切默默而平常，却其实是在迅速地消耗我的光阴。得罪了不该得罪的势力，却让我因此对自己有了更多的感悟。至少我懂得了大拇指拗不过大腿的道理，拗得过或拗不过是能力问题，拗不拗却是态度问题，事已至此，也没什么好顾虑的了，该来的一切，统统都来吧！

夜里12点半，手机响起，我收到一条短信。

“我已上车，一切安好，勿念。”

是那个帮我送老奶奶回家的同行师父发来的，关上电话，丢掉烟蒂，打燃车子，满怀忐忑心事，但依旧朝着回家的方向。

第一百二十六章 交换

上世纪70年代初的时候，有一名姓华的道士，因逃灾而去到了湖北襄阳一代。在逃难期间，他披散着自己的发髻，也脱下了道袍，一路颠簸，弄得整个人也是脏兮兮的，看上去像是一个乞丐。虽然身怀绝技，但却落得自己连口饱饭都吃不上。襄阳地处湖北腹地，中国古代多个朝代以来，都把襄阳视为一个命脉气数的要塞，所谓“破襄得神州”，便是由此而来。华师父走到当地后，因为实在是太过潦倒，于是心里绝望，打算远离尘嚣，即便是死，也要重新梳起自己的发髻，穿上自己的道袍，找一个僻静的山野，从此安然死去。

而他却在走到山间被溪流附近翩翩轻盈的蝴蝶所打动，从此悟道，认为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劳其筋骨苦其心志，而如今自己遭受的这一切，不过是上天给他的一次考验而已，居然还活着，就证明事儿没办完。于是当时已经高龄的他，靠着山里的野果野菜果腹，随之自己搭建了一个小木棚，自创“山溪华家”，秉承三茅应化真君，开始自立门派，收不收徒弟并不重要，他仅仅需要一个理由来让自己活下去，而活下去的动力，就是悟道。

可是这样的光景并没持续几年，他即便是身处荒山野岭，也一样会有尘世的干扰，众人早已不信道，更加不会对他这样一个隐居在山里连饭都吃不饱的老道士感兴趣，于是他只收到一个徒弟。在自己悟道有成，却悲哀一身绝学后继无人，他悲愤之下，将自己唯一的门生赶出，开始回到最初的状态，继续朝西游历四方。一路上，所见所闻却和他悟道前的心境大为不同。华师父原本是个热血的人，看到这些让人动容绝望的事情，他渐渐开始心灰意冷，一个原本已经悟道的人，也不得不在

现实中开始钻牛角尖。他认为，“天无道，便刹也！地无道，便刹也！”看众生如看众鬼魂，统统屈膝在大魔王罗刹脚下，他感到“无道，无望，无理，无奈。”于是抛弃了自己山溪华家的身份，在湖北境内开始游说各路行内人士，组建“刹无道”，为的是解救底层百姓苍生，与大鬼王罗刹对峙。

后来，华师父仙去，所起先想要贯彻的组建刹无道的初衷也没有能够完全得以实现，算起来，他终究是含恨而终。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刹无道尽管逐渐扩大发展了不少各门各派的弟子，但是大家似乎跟初衷背离得越来越远，最终也就分散成为了很多股小势力，大的吞并小的，或者是小的自己失势，从此淡出此行。剩下的，又各自为战，互不往来，只是在每年由领头人聚会一次，以表互相从未忘记对方。

自此，起初以行侠仗义对抗不公平的刹无道，渐渐渗入了大量行业内的败类，名声一天不如一天，最后甚至转入地下，有人依旧默默挣扎，有人却因此干起了胡作非为的勾当。

所以，在我被那个裂开头的女阴人跟着的长达1年的时间里，我无时无刻不在跟整我的那群刹无道的人抗争着。女阴人，我能够有办法压制住，但是我每抗争一次，对方的施压就加重一次，长此以往下去，我就算是个铁人，也会经不起他们这种轮番轰炸。于是，2009年，我决定不再躲避，既然你们这么想弄死我，那么我就主动来找你，省得咱们互相玩阴的，是死是活，就当面了清吧。

我曾拜托黄婆婆，请她带着我阴一次下去，让我先灭了那个女阴人，但是她不肯。不肯的理由是我从未下去过，所以我的身份对于她所接触的那个世界，叫做“生人”。我的出现就像是厨房里出现的蟑螂，最好的解决方法，就是无情地抡起拖鞋。失去了亲自下阴的机会，我开始尝试着在那个女阴人身上反向调查那些害我的人。黄婆婆不能帮我，我也就只能寻找别的路子。我必须直接对话那个女阴人，除了黄婆婆之外，我还认识另一个灵媒师父，于是我去了万州，拜访猫眼吉老太。

在去的路上，我给吉老太打了电话，谁知接通电话的时候，她竟然告诉我，你可算是给我打电话了。我说你也可以给我打电话呀。说完我才想起，为了躲避一些道上不怀好意地人，那期间，我曾停用了这个号

码。不过既然我听吉老太这么说，我也就暂时先把想要告诉她的事情先放下，先问问她是何出此言。虽然猫眼吉老太能够洞晓先机，但是应该不至于连我遇到的麻烦都测算得清清楚楚。“现在还没事吧？”她这么问我。我问她是怎么知道的，她说这事已经发生这么长时间了，和我认识的不认识的，都多少听说了。并且她侧面打听到，这次他们欺负我的原因，绝非我想象的那么简单，起初我一直以为，他们还是因为之前我的开罪而耿耿于怀，以至于不把我彻底弄熄火不肯罢休。吉老太告诉我，孩子你想的太简单了，小道上都传开了，他们是要利用你。

利用我？我虽然长得一副秀色可餐但我并不是蠢货啊，这么多年都混出来了，哪能说利用就利用？吉老太说，傻孩子，你还是快点到吧，别来我家了，我请了个老朋友，带你见见，你到了万州就直接来某路某店吧，我大概11点就过去。看了看表，还有足够时间，于是路上尽管止不住还在就吉老太的那番话胡思乱想，我还是尽快赶到。

茶馆里，我见到了他们。吉老太跟我那时候已经有段日子没见面了，平常我也就偶尔打电话闲聊几句，这是我一个晚辈，对前辈的敬重。坐她身边的，是一个穿着白色唐装的老人，光头，但有长长的胡子。若不是下巴上有一粒大大的肉痣，我真要以为是霍元甲。老人看上去60多，但吉老太告诉我，他其实已经73岁高龄了，姓夏，是来自湖北的一位老师父，若按辈分算，他该当是我师祖那一辈的了，所以从见到夏老师父的那一刻开始，吉老太就叮嘱我，得叫他夏爷爷，因为夏老师父已经不问这行很长时间了，再称师父，有些不合适。吉老太在跟我介绍他的时候，特别说夏老是元老级的人物。本是佛家，后来弃佛入道，虽说两大派别都是一心为善，但终究不属同道，于是对于佛家来说，老夏始终是个弃徒。入道后曾在70年代至90年代，在湖南湖北地区，帮助了很多。

乘着夏老先生去洗手间的空隙，我低声问吉老太，这个老人来头不小吗？为什么请他来？能帮上我的忙吗？吉老太很凝重，当然我不知道她的这份凝重是否是由我而起，不过她的答案让我非常吃惊，她告诉我，夏老先生，是当年跟随华师父最早的一批刹无道的成员。

我这个人吧，也算是没出息。当刹无道这三个字从吉老太嘴巴里蹦

出来的时候，我竟然打了个激灵，惊出一身鸡皮疙瘩来。吉老太显然也察觉到了我的恐惧，赶紧安慰我，说夏老先生早就退出了，不是和整我的那伙人同道。他算是眼睁睁看着刹无道分化和部分人走向歪路的。也正是因为劝诫无果，他心灰意冷才退出的，但是他在退出以前立下重誓，如若他有生之年觉察到有他们刹无道的门生为非作歹，就会义无反顾出手制止，所以他的退行，其实没有实际的用处，因为不断有败类会自讨苦吃弄点事端。这次也是因为我的事闹的有点大，他听说了，后来辗转得知吉老太与我相识，于是就自告奋勇要来帮我一把。我听完后，才放心下来。虽是刹无道的元老，起码跟我还是一伙的。

没一会，夏老先生回来了。从坐下到现在，除了简单的招呼，我还没有跟夏老先生认真介绍过我自己，再加上吉老太对我说的一番话，我对眼前这个老人心生敬畏。于是我正打算开口，夏老先生却抢在我头里对我说，小伙子，你的事情我们都知道了，我来告诉你为什么会整你吧。因为你的八字，跟想要害你的那拨人其中的一位是相生的，而且你是行内人，底子硬，八字也硬，他弄你，是要拿你续命。

续命，楚楚那次的事，已经弄得我十分狼狈，没想到这次居然自己成了主角。我像是一个A片演员甄选现场的男优，脱光了衣服被一群女优们观摩着，在我的身体上指指点点，说这里好那里不好，最终被一个女优选种：就是他了，我要了。所谓毡板上的鱼肉，大概就是指我现在这个样子。有能力拿人续命的，定然是个非常厉害的角色，我这样的小人物，似乎只有坐以待毙的份。想到这里，我有些绝望，原本打算豁出去放手一搏，没料到还没开始，就提前宣告了我的失败，那挣扎还有意义吗？

夏老先生接着说，虽然他不知道具体是谁下的黑手，但是他可以肯定，对我下手的那个人，一定是拿自己的命跟鬼魂交换了东西，否则他也没有理由要拿我续命。我问夏老先生，还有跟鬼魂交换东西这种事？换什么，纸钱吗，哈哈哈哈哈。我开始干笑以此对我的幽默感默默赞许一下。接着夏老先生详细跟我说了说跟鬼交换的事，他的话很深奥，比较难懂，所以我还是说得稍微通俗一点吧。

在鬼的世界里，有一种非常特殊的族群，他们是由死人而变成的，

但是他们严格意义上来说，却算不上是地道的鬼。因为在我通常接触到的鬼魂当中，他们或多或少都会因为某种理由而主观选择了停留，而这一类，却是因为受到一种宿命的选择而留下。例如有的留下是为了报恩，或是报仇，还有的是为了保佑，还有的，就是为了利用自己的力量来帮助一些人得到那些原本并不属于那些人的财富或能力。小鬼就是其中的一种，古曼也算，而现实中的人们，即便是提前得到了那些东西，也不过是在透支自己的生命或运气而已。

夏老先生给我举了个很容易懂的例子。我们中国有个成语，叫做“英年早逝”，说的是那些成就很大，却因为一些宿命的原因而过早离开人世，他说，当然这当中有大多数是因为疾病意外等，但是有些却是因为跟鬼做交易。于是我突然想起来我非常喜欢的一部猎鬼主题的美剧，那当中尽管很多和真实灵异世界脱节，但是的确提到过“恶魔契约”这件事，人们可以通过做召唤仪式，用自己10年的寿命去交换一种原本不可能属于自己的天赋，10年后，地狱的恶魔就会来索命，剧中的男主角大概是因为长得帅的关系而被例外的死了又活活了又死。夏老先生说，事实上，在中西各国的文化当中，都或多或少有涉及到和异界做交易的例子，虽然说法有不一样，其实面对的，都是同一种鬼魂。鬼是一种状态，和宗教没有关联，他还说，就近几十年，被怀疑是和鬼做交易后暴毙的人很多，他们大多都是突然之间声名鹊起，却在事业最得意的顶峰黯然逝去，虽然只是夏老先生的怀疑，但是他提到了几个人，却几乎都是如此，如把“功夫”二字写进英文词典里的武打巨星，唱片销量累计4700万的台湾女歌手，传言因鬼片而影响情绪抑郁坠楼的顶级天王，还有我多年深爱却在日本意外死亡的那个乐队主唱。

夏老先生特别强调，这些例子大多是来自道听途说，妄加揣测，并未得到证实。幸好他这么说了，要不然我可就要翻脸发火了，因为这四位里，有三位都是我深爱的偶像。

坦白说，我先前对他们的死，仅仅是遗憾和痛心，却从未把这一切归结到灵异的身上。听完夏老先生的猜测，我才深感惭愧，原来我所知的，竟然这么少。

夏老先生说，这次想要我命的，也一定是个做过交易的人，我问他

理由是什么，他微笑，丢给我三个字：我会算。他还说，他跟吉老太都猜到我这次到万州来找吉老太，是希望请她帮忙唤阴人上身，一方面可以逮住灭了，另一方面想要套出些话来，现在想套的话夏老先生都说了，但是也别灭了那个女阴人。因为灭了这一个，还会有新的，再灭一个，人家就再弄个给你，无穷尽的。还不如乘着目前这个能制住，拿它挡一下，而且你爷爷还在，暂时伤不了你的。

我沉默，然后问他们，那接下来我该怎么办？因为此行的计划被他们一说，已经全盘乱了，我孤注一掷，并没有提前想好别的办法。夏老先生望了吉老太一眼，然后对我说：

“回去等着，很快你就能见着真家伙了！”

第一百二十七章 帮手

“回去？”我有些惊讶。“我这不是刚刚才到，我现在回去有什么意义呢？”我试图提高我的声音来表达我对夏老先生这样的决定表示不解。吉老太笑了笑说，谁说是让你一个人回去了？我跟夏老先生都会跟着你一起回去的。夏老先生接过话来，对我说，你要明白，你现在遇到的事情大概比你以往遇到的一切事情都要凶险，如果我们不知道，你也不过就是在这件事上默默死掉的一个小角色罢了，没有人能够单独应付的，你需要一些帮手，我和吉老太也只能帮到你一部分，我们跟着你一起去，就住在吉老太的侄儿家里，平常不会打扰你，多个人帮你一起调查和解决问题，总是好事。切！搞了半天这俩货是要搭便车。接着，夏老先生斜着用他的三角眼看着我，说，怎么，难道你觉得以你自己现在的能力，就能给和那些在暗地里对你下手的人对抗吗？他还坦言，其实他不帮我于他来说意义原本不大，只不过我的事情自从发生开始，渐渐在行内尤其是老一辈的人里传开，大家一方面都不敢轻易招惹那群人，因为并非人人都知道刹无道的所作所为，知道的往往也都知道他们的一些劣行。吉老太跟我是老熟人，谈不上是非常亲密的伙伴，但是要她看着我这么可口的小伙子香消玉殒，她还是办不到的。

我想了想，觉得他们说的也有道理。我原本就本着孤注一掷以死相搏的心来的，企图透过吉老太唤出那个阴人，然后套出害我那个人的身份信息，然后我直接找他玩命去。在经过夏老先生和吉老太这么一番苦口婆心的劝说，我似乎想得要理智一些了。我心想既然是别人要加害于我，我干嘛还要这么主动去跟他拼命呢？他会跟我玩阴的，说得好像我不会玩儿似的。而且最初打算的以死相搏，我想得也太过自私，因为这段日子我出门解决自己的麻烦，都一律跟彩姐说的，我是去做业务去

了。我没有告诉她真实的情况，一方面我不希望她跟我的工作有过多的交集，二是因为我也不愿意让她替我操心。原本我也想过就此金盆洗手不干了，或许那群人会考虑放我一马，打不过，我总跑得过。我不是那种电影电视剧里总是会迎难而上的英雄，我也会因为这些而害怕，于是在我的宗旨里，能办的尽量办，要是有什么会危害到我或是我身边的亲人，我一定会选择逃跑。

这是一种可悲的个性，我必须承认，我没有那种中学课本上，八路军战士一听到号声就红着眼杀出去的勇气，我也不是那种明明知道斗不过，还会想方设法挑战极限的死脑筋。在这次的事情上，之所以选择抗争到底，起初是因为对方一直穷追不舍，我防不胜防。到现在，则是因为夏老先生他们告诉我，他们要的是我的命，所以不管我是选择躲避还是迎战，这一劫，我终究是必须面对的。

想明白了这个道理，也打从心里感激吉老太替我赵老夏老先生帮忙，尽管我对夏老先生那种故作神秘的姿态略感不爽。当天时候已经不早了，吉老太说今晚就住在她家里，明天一早再动身。

老实说，我去吉老太家里的次数并不多，数来数去也就那么寥寥几次而已。我并非一个无事不登三宝殿的人，只是吉老太离我比较远，平常也就常常打打电话问候下，走动倒是少了很多。更别说在她家里过夜了。那次在她家里，我才又一次仔细打量了她家里的陈设。以一个老太太的标准来说，她家里似乎略微豪华了一点。起码那台壁挂式的电视机还算高级。他们两个老人家睡得都很早，由于只有两间房间，所以我自然得把原本该我住的那间留给夏老先生住，我则一个人在客厅的沙发上，胡思乱想地看着电视，半睡半醒的熬到了天亮。

说起万州这座城市，我了解得其实并不多。除了那青龙大瀑布和吉老太太，我几乎一无所知。来过不少次，印象最深的是当地人那可爱的口音。除了口音，还有万州的美食。人说川东地区的人无所不食，天上飞的地上爬的，只要是吃了死不了人，统统都能变成食物。吃是我的致命伤，我曾想过，假如明天便是世界末日，那么今晚这一顿一定要吃好才行。不过那一晚，我几乎翻遍吉老太家里的厨房，试图从种种生冷且未加工的食材中找到一点能够吃的，哪怕是方便面或是鸡蛋，没有，什

么都没有。

第二天一大早，我并不算休息得很好，但是多年来熬夜无压力的习惯使得我对开长途回重庆还是把握十足的。我开车除了有不爱系安全带的坏习惯以外，我还一定会把车载音响开得比较大声，以此来凸显起亚赛拉图那原装的出色的重低音，我是BEYOND的铁杆歌迷，他们的歌曲也是我车里最常放的，为了我车上两个上了岁数的老人，我特意把音量调到很低，因为我实在是不希望有其中一个因为过于吵闹而中风于是我剩下的人生都要在医院伺候他们度过。

途中经过梁平，我在车上等着夏老先生和吉老太去双桂堂参拜，因为双桂堂的开山祖师破山禅师和吉老太的祖上先师据说有一定的渊源，我并非佛家弟子，所以我就不进去了，这么说丝毫没有对这座西南名刹不敬的意思，只是因为我身上背着两个阴人，若单单是那个裂头女阴人也就罢了，奈何我的爷爷也跟我身边，这样的佛门圣地，我害怕进去以后无论善恶好坏，一律永不超生。我也正好乘着他们离开的时候闭目休息片刻。

回到重庆的时候，差不多已经快接近中午了，从出发到到达虽然时间也就那么短短几个小时，不过由于几乎全线都是高速路，四周的参照物看上去都差不多，再加上我原本头一晚并没有休息好，开着还是稍微有些吃力的。我把吉老太和夏老先生送去了吉老太的侄儿家，他们便让我回家去等着，以前该干什么，现在还干什么，别有什么思想负担，他们会在身后默默帮我调查的。有了两位老前辈的帮忙，我似乎是安心了许多，但是谁身上莫名其妙跟着个阴人会好过呢？嘴巴上我谁也不能说，包括彩姐。但是我心里却无时无刻不顾虑着那个跟着我的阴人。我原本打算让小娟来帮我问上一问，但是根据黄婆婆先前描述的那个女阴人可怕的样子，我也实在不想让小娟因此而受到什么刺激。尽管在临别时，夏老先生意味深长地跟我说了一句，你要是实在放心不下，就写封信，交待一下，如果这样能够让你觉得好过一点的话。本来听到这句晦气话的时候，我实在是很想发飙，真想告诉他他安慰人的方式实在比较别致，难怪刹无道都不要你了。但是后来一想，其实夏老先生说得是有道理的，因为原本我们这行虽说并不是动不动就有生命危险的职业，但是怎么说都算是游走在死亡和异界边缘的人群，我们同样是人，同样

有感情和七情六欲，我们也同样有自己在乎的人和放不下的事，既然没办法豁出去，把每一天都当成最后一天来活，这样至少能够做个有所准备的人。

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一直到那个阴人被我从身上彻底拔除继而反攻刹无道的日子里，我按照夏老先生所说的，该接的业务一个不落下的接，该赚的钱一分不少地赚，因为我别无长处，我只能靠这份收入生活。中途时常他们会回馈过来一些信息，有些有价值有些却没有，后来因为得知我爷爷的元神越发的虚弱，害怕扛不住，我还会因此分心，于是百般请求下，黄婆婆带着我手书的牒文再度下阴，将爷爷劝了回去。至此一来，剩下我孤军奋战，直到有一天，夏老先生介绍过来的一个人，他也是因为某种原因跟刹无道的人结仇，于是我和他两个完全不同性格的人，却因为有了同样的敌人而成为战友，尽管他算得上是一朵奇葩，甚至是个疯狂的人，他的出现让我明白，假若我是一个文质彬彬的高级警官，那么他就是一身痞气的街头城管。我原本就是一个一身痞气的人，所以被我说一身痞气的他，自然是和流氓无赖没多大差别了。

他叫胡宗仁，和委员长的大将胡宗南仅仅有一字之差，却同样拥有不可一世的骄傲，四川省仪陇人，那儿是朱德元帅的故乡。据他所说，他的师父是多年隐藏在成都民间的瑶山老道邢崖子，敢称之为“子”的，通常都是牛逼角色。胡宗仁后来又跟着另一个高人学习过，15岁学艺却到28岁才离开师门，到2009年的时候独立行走江湖也才不过5年，论资历比我老，论经验却不如我，脾气暴躁，抓鬼主要靠打，虽然简单粗暴，但是事情却常常因此而解决。夏老先生介绍他给我认识的时候，特别跟我说，他和胡宗仁的师父是多年老友，连他师父都有些管不住他，提醒我跟他在一起的时候，尽可能的不要激怒他，而且最好是别喝酒。听他这么一说，我开始觉得这个人正邪难分，没什么要紧事的话，还是不要招惹好了，但是也正是因为这个胡宗仁，我身上的麻烦事，才开始慢慢开始清晰，慢慢出现了转机。同样因为他，我才算是真正见识了极其小众的瑶山道法厉害之处。

那年接近夏天的一个深夜，夏老先生打电话给我，说一定要让我认识一个人，于是简单告诉了我胡宗仁的情况，原本我并不太愿意，但是他坚持说我认识他会有些帮助，我说那好吧，在哪呢？夏老先生告诉

我，你明天一大早就到某区安福堂去吧。那地方我知道，是个告别厅，据说那附近很多人的人生的最后一站都是在那儿。我问夏老先生，去那里做什么，难道你说的这位胡宗仁师父家里有什么亲人去世了吗？夏老先生说不是，他混在亲友的队伍里，因为后天就要出殡，有人要来偷魂。

听到这里，我吃了一惊，偷魂的事情我是知道的，绝非正派人士的作为。怀着一丝侥幸，我问夏老先生，是什么人要来偷魂？

果然，他告诉我，刹无道的人。

第一百二十八章 偷魂

所谓偷，就是指以见不得人的手段窃取一些并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在任何文明社会里，对偷盗的行径都是深恶痛绝的。而被偷的人，大多是一些钱财或是重要物品等，他们通常会选择报案，请求警察同志帮忙追寻减少损失，若是成了大难题，大家也就叹息一口，喊上一声破财免灾，随着时间的推移，顶多也就是在心里时刻提醒自己，今后千万小心，然后渐渐也就把这事情给忘记了。不过偷取人的亡魂这种事，我至今只经历过两次。听说倒是不少，在很多农村，若有心术不正的内行人，会以种种理由，寻求单独与尸体相处的时机，在尸体的耳朵、鼻孔、口内和肚脐涂抹松脂，如果尸体的眼睛没有合拢的话，还必须在眼睑涂上。因为人死后灵魂是与肉体相分离的，但是它们都会在段时间里守护自己的身体。涂抹松脂是因为松脂凝固后，会呈晶体状，它是隔绝东西绝佳的材料，琥珀就是同样的道理，几万年前的昆虫被松脂所凝固，几万年后被发现也依旧保持新鲜完整的尸体。偷魂的人堵住上半身的主要出气口，是在迫使灵魂在肉体的进出只能通过尿道跟肛门，这样一来，原本就属阴的灵魂体就会变得更加至阴，如此便于他们的捕捉和控制。

一般来说，胆子大的败类会选择用封好符的布袋来抓灵魂，然后偷魂带走，或者是不动声色地等到葬礼结束。但是像我这样大多数看不见鬼魂的人做起来是非常有难度的，所以敢去偷魂的人，多数是有阴阳眼的。他们不会看见谁死了就去偷，因为偷盗有风险，稍有不慎就会被缠上，试想你看着别人偷自己的东西，你会饶了他吗？这种人大多集中在80年代至00年代期间的中国农村，相对闭塞一些，还保留着不少原生的风俗习惯，也就被一些心怀不轨的人钻了空子。大概有人会问我，他们

把魂偷去做什么？我大概会告诉你，他们收集亡魂，有的是为了奴役，让亡魂去替自己办一些自己办不到的事情，这跟养鬼差不多，不过这样一来，亡魂就没有办法得到解脱，直至主人死去。还有的是为了用来贩卖，他们通常是受人的委托寻找一个八字相当的亡魂，用来添寿、转运等。而说到贩卖，自然就有一个场所。中国的两条大河，都分别存在一个只在夜晚才灯火通明的鬼市。总之，偷魂的都基本是些见不得人的勾当，我曾经在2000年的时候跟着师父在滇西见过一个偷魂被抓的师父，他的下场是被当地德高望重的大师破掉心智，让他从此倍受鬼魂的折磨，能活多久就是他的造化了。这跟武侠小说里，被经脉尽断废除武功差不多的含义，不过被道上师父惩罚过的败类，一般我们见到了，差不多也是这辈子唯一的一次了。

所以当夏老先生通知我是刹无道的人的时候，我便问他，这件事跟我身上的事情有关系吗？他说他也不清楚，最近了解到刹无道的人活动得比较频繁，你还是先去了，找到胡宗仁再说吧，你们也聊聊，资源共享。挂了电话以后，我那一晚也是在忐忑里度过的，我反复想着，若是逮住那个人，我该怎么办？是逼问他还是悄悄放了他然后跟过去？而且我究竟能不能奈何这个家伙都还说不准，也许因为我和他们结仇的事情在他们内部早就传开了，所以我去的时候他认出我来也说不定。那一夜，就这么胡思乱想，既兴奋又不安，痛苦的熬到了天亮。

出门前我特意看了看时间，9点钟，这个时候通常灵堂里已经给逝者供过了早饭，头一晚回去休息的亲友也都陆续又来了，人应当是不少的，所以我混在当中应该不太引人注目。最重要的是，我赶过去的时间差不多是到10点半的样子，坐下呆不了多久，就到了午饭的时间了，这样我还能够节省一顿午饭的钱，而且既然夏老先生说了胡宗仁师父在那里，我去了也能跟他多了解一些情况。我特意戴了个黑色的鸭舌帽子，昨晚没休息好胡子也长了出来，站在镜子前自恋一番以后，我便出了门。

根据夏老先生说的逝者的姓名，我很快就在众多告别厅里找到了。逝者是一个40多岁的中年男人，孩子也才刚刚上中学，在咨客那里给了个奠礼，声称我是逝者的朋友，然后装作悲痛地进了灵堂，开始在里边四处打量。我看到桌上有瓜子，手贱没有忍住就去抓了一把，一个人站

在靠墙的地方像只松鼠一样吃瓜子，顺便观察屋子里来来往往的人。大约到了11点的时候，我看见一个比我岁数看上去大几岁的男人朝着我走过来，我正在想这人是不是夏老先生说的那个胡宗仁，因为目前我知道他跟我一样也是混杂在亲友的队伍当中，伺机调查。但是在我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他就一把用手挽住我的脖子，以一副我和他非常熟识的样子，把我朝着停放尸体的冰棺跟前拉去，我原本也没打算要问他是谁，因为在双方都不认识的情况下，大家还是闷着不做声的好，省得打草惊蛇。但是我显然是被他这没礼貌的动作激怒了，于是我试图用手把他搭在我肩膀上的手掰开，不过这个人力气挺大的，我试了好几次都没能挣脱。

他就这么胁迫着我走到冰棺前，说道：“来吧，给老朋友上炷香。”这是我第一次听到他的声音，浑厚低沉，是属于会吓坏小朋友的那一类。我心想，若是此刻我像其他宾客一样，对他的举动反抗一下的话，他或许或觉得我就是来吊唁的普通人，于是他这么说，我就取过香点起来。他也跟着我在灵前站立，待得我插上香的时候，他冷冷地说了一句：“好家伙，你到底是来了啊？说说，你是来干什么的。”听他的语气，似乎是把我也当作是来偷魂的人了，我心想我毫无天理的来奔个丧也就算了，还要被这个粗鲁的人怀疑，于是我没好气地说，和你一样啊，胡宗仁。

他就是胡宗仁，瑶山弟子当中最不规矩的一个。瑶山道法若要追溯，要从宋代开始说起，起初和许多道士们一样，炼丹修仙，渴求长生不老，接着开枝散叶，一个门派分出了不少小派，其中很多都流落到民间。胡宗仁的祖上先师结合了民间以及自身修道的所悟，于是就成了别具一格的瑶山道法。正统的瑶山道士，主要还是以修身养性为主，据说他们对于治疗眼疾非常有心得，而胡宗仁这一派，则是属于瑶山众多弟子当作的另类，正因为学习了降妖除魔的本事，于是才意识到自己的存在对世间的老百姓是多么重要。胡宗仁性格暴躁，而且有些蛮不讲理，认识他很久以后我才听说他在江苏一代曾经因为跟一个老前辈因为喝酒谁喝多谁喝少的问题闹了个天翻地覆，还抡起拳头把人家一个老师父给揍了一顿。害的人家的徒子徒孙还发了追杀令说一定要好好惩治下，虽说是追杀但是也不会真的对他下什么杀手，最后胡宗仁被迫得无路可退

了，才亲自上门磕头谢罪。

胡宗仁听到我直接喊出了他的名字，先是有些吃惊，后来才反应过来，我就是夏老先生口中说的那个跟他一样得罪了刹无道的倒霉蛋。他才略微神色和缓，然后我俩走到灵堂的一边，开始聊了起来。我先跟他介绍了一下我自己，当然我师父的情况我并没有告诉他，因为在那一年，我师父已经早就退出这个行业了，我若是再度提及，是对他老人家的不敬。我简单跟他说了说我目前所知的开罪刹无道而导致被报复的事情，他冷笑一声，说你这个算什么，我惹上的麻烦比你大得多。我问他到底是个什么情况，他告诉我在2007年的时候，他因为赌博被成都警方抓进去蹲了几天，在看守所的时候认识了一个刹无道的人，那个人是因为在夜店吸毒。俩人本来聊了一阵后，发现彼此都是内行人，起初还惺惺相惜，而且当时的胡宗仁还压根都不知道刹无道到底是个什么组织，还以为是那些乡间家族的宗亲会一类的。但是后来那个刹无道的人主动邀请他跟他一起干点见不得人的勾当，胡宗仁这个人虽然不是什么正人君子，但是对于大是大非他还是非常清楚的，也有自己的底线。因此两人发生了争执，胡宗仁告诉我，当时在牢里他没有做什么，后来两人先后给放了出来，他就给那个刹无道的人打去电话，假借自己想通了，约他喝茶，然后细谈为由，把那个人给骗了出来，然后在约见小茶馆里把人家揍了一顿，还用臭袜子塞住他的嘴，皮带捆住人家的手，他以为他是解气了，打完就跑，别人也找不到他，谁知道却跟我一样受伤，流了些血。后来被人制住了八字。

我听他说到这里，觉得眼前这个粗人简直就是个疯子，虽说看得出来是个性情中人，但是也太无法无天了，我问他后来怎么样了，他说后来别人暗地里整他，他实在是招架不住了，就主动找到对方想要言和，却始终放不下自己的架子，谈判途中，连他师父都没有做声，他却因为受不了别人言语上的辱骂，再一次在谈判桌上跟人动了手，并且丢下一句：“你们要整就来整，老子从现在开始要跟你们干到底。”然后就逃出了成都，这两年一直游荡在川渝的其他地方，时不时跟自己的恩师和那些肯帮忙的前辈知会一声，这其中就有夏老先生，而夏老先生也正是因为这件事才和吉老太联系，继而知道我的事情的。

听胡宗仁这么说着，我倒是真觉得比我凶险得多，因为我不是他那

种火爆脾气的人，面子上我还能忍着，暗地里，别人跟我玩阴的，我也一样玩阴的。师父说，斗得过，就往死里斗，斗不过，赶紧逃跑。如此说来，我师父也算是个务实的人。所以，我怕死，但那并不懦弱。这是师父教我的道理，因为不管一个人有如何强大的能力，千万不要自作多情的在人前炫耀，就像是开屏的孔雀，虽然大家都在赞叹你的羽毛多么美丽，但是在你身后你看不见的人，却实实在在看见了孔雀那光秃秃的屁股。谁都有弱点，千万别觉得自己不会被看穿。

我问胡宗仁，是不是那群人也在你身上下了个什么咒之类的，他说可不是吗？虽然他身上没有跟着什么阴人，大概是那群人知道阴人奈何不了他，但是给他下了血咒结果终究是比较严重的。说完他挽起他的牛仔裤，我看到他的膝弯处，有一个类似麻将五筒的五个小黑点，他苦笑着问我，这是什么颜色，我说黑色的啊，他说错，这是红色。是我的血，因为一次次地凝固，红里发黑了。我本来想要挖苦的称赞他，说他这个纹身还真别致，别人都是纹个龙啊凤啊什么的，他倒是纹了个麻将。当然我知道那并不是纹身，他说，他现在每隔7天，膝盖内侧就会有一种被钻头死命钻洞的刺痛，每次都是在夜里，他就只能把双腿伸直，然后咬牙忍着，等到这种感觉稍微减弱，才立刻自己给自己扎针放血。他有点苦笑有点自嘲地告诉我，没办法啊，拳头惹的祸，我宁肯跟他们死磕到底，也绝对不会再像上次那样去言和了。

他还说，从那以后，他才多方打听到了这个组织的存在，虽然是个粗人，但是起码还是个有良知的人，再加上他对这类人本来也就没什么好感，对他们的所作所为也都非常鄙视和唾弃，所以才选择了对抗。

听完他的话，我对眼前这个痞子产生了一种惺惺相惜的感觉，至少他跟我一样，不会甘愿被人踩在脚底下孬种地过日子。聊着聊着，我们说到了这次来这里的目的，他说他早在大半个月前这个逝者还没死的时候，就听说了有人会在他的守灵夜晚偷走他的魂，为的是要集齐十二个因同样原因死去且八字互不相克的阴魂，说是要做法。我问他什么大法这么阴毒他说他也不知道，当初告诉他这个信息的人，就是夏老先生，也就是我最初告诉吉老太我的事情的时候。他还说，夏老先生本来就是刹无道的退行人，所以这些人是什么手法他都知道，只不过目的只有施法者知道罢了。我问他那这两天你在这里查到什么了吗？他说暂时

还没有，不过他发现了一个共性，如果偷魂的人来了，那么一定是一个人来，因为我们都知道这种事情只容许一个人和尸体单独在一起才行。而且那个人必然是有阴阳眼，有阴阳眼的人额头相对饱满，不管人有多么肥胖，眉骨的轮廓始终是清晰可见的，而且他们通常不会和灵堂里的任何一个人交谈，因为他们不是来吊唁的，而是来偷东西的。

我这才明白，也许是因为我一进灵堂他就瞄上我了，看我给了奠礼后就没有再跟谁说话，于是就怀疑我是那个来偷魂的刹无道。我问胡宗仁接下来该怎么办，他摇摇头，说等着。

等归等，午饭还是要吃的。逝者的亲属估计家庭条件不错，伙食还是比较地道的。就这么等到下午3点多，我听他们家属说开路的阴阳先生来了，由于我跟胡宗仁都是行里人，也就跟着观摩一下，来都来了，还是致个哀吧。

很早以前我曾经说过，我们这行人，若是用心找，就一定可以找到。他们遍布几乎每一个城市。我们是不会像旧社会的术士一样，举着铁口直断的旗帜在大街上游荡，更加不会端个小板凳，坐在路边，铺上一张纸写上算命。除了你们能够打听到的某某地方的知名先生外，最容易找到行内人的，就是在殡仪馆和丧葬一条龙。因为他们往往会为逝者家属准备一些开路人做法事，当然这当中有假冒的，也有真的。当我们说起阴阳先生，可能很多人都会觉得他们是道士，其实不然，他们是佛家子弟，拜的是地藏王和幽冥教主。道家的手法过于刚烈，让道家人驱邪消灾是对的，但是给亡者开路，远远不如佛家人来的温和。所谓道家是“令”，而佛家则是“劝”。这些人往往都有自己的法名，因为法名是他们出师的标准，否则是没有资格来干这事的。

好在我师父教我的本事都还比较厉害，于是我也就免去了沦落为阴阳先生的地步，否则我这样一个脑子空空不学无术的小混混，还真不知道到底该用什么手段来谋生。

那家人请的阴阳先生还是很靠谱的，烧纸洒水，起灵引魂什么的都做得非常到位，在一众晚辈跟着磕头作揖了很久以后，那个掌惊堂木的先生说，你们现在先休息会，我要把布帘子拉上，给逝者净眼，这样他就能早日看到极乐世界的的光芒。

一听到这里，我突然觉得不对劲了。死后再去碰死者的眼睛，那是大忌！我突然好像想到了什么，转头望向胡宗仁，我想他此刻也意识到了，这种在外人看来很正常的事情，在我和他看来，却是恰恰给这位先生和尸体制造了一个单独相处的机会！虽然还不敢肯定，但是不能不怀疑，难道这个被请来的开路先生，就是这次想要来偷魂的刹无道吗？我很着急，但胡宗仁却出奇的镇静，他按住我的手说，别急，等他开始了我们再进去，说完我们俩装作没事的绕到被拉上遮住冰棺的布幔子附近，我看着胡宗仁的眼色，约莫过了5分钟，他朝我一点头，我心里默念一句壮胆的口诀，大着胆子就迅速钻进了布幔子里。

谁知道我刚进去，就感觉到眉心额头一阵压迫感，接着我的头上好像戴了个铁帽子一样，非常沉重，我看胡宗仁的样子，他也大概跟我一样。转头看那个先生，他正站在我们四十五度角的地方，皮笑肉不笑地看着我们，冰棺已经打开了一截了，不过看尸体的模样，似乎我们进来得还算及时，眼睛上还没有被涂上黄色的松脂。那个先生开口说话了，依旧是一副似笑非笑的表情，不过可以肯定的是，他的语气和神情中，带着挑衅。“哼，想不到你们俩竟然凑到一块来了。”他摘下那个正面写了佛，后面写了法字的帽子，挠了挠头皮，说：“来了也好，你们是不让我拿走这魂是吧？今天我还真是拿定了。”

我突然想到，以前师父告诉过我，偷魂者，必然不让生人靠近，他们一般会在他们做法的地方画地咒。我问过师父，什么叫画地咒，他说，就是在地上用白色粉末，或滑石粉或面粉，只要是白色的粉末，用来把他要做法的区域跟外边生人的区域分开。这个地咒并不是要画个什么符号之类的，更加不是画给人看的，是为了让那些鬼魂能够区分，跨界的人，就已经算是一种侵犯了。这就像我们小时候在桌子上用粉笔画上的三八线，我的同桌总是会情不自禁地越线，而我总会悄悄地乘他不注意把圆规的尖利的那头，放在线上。

这时候胡宗仁压低了嗓子喊了声，抓住他。因为闹得太大声，咱们三个一个都跑不掉，于是我冲向那个先生，想要抓住他。谁知道这个先生侧身一退，拿起他刚刚做法事的时候那个铜镲，双手一手拿一半，平放在尸体头部上方，作势要打响。那意思是大家听到声音总会有人冲进来，而闭目闭棺后的尸体在脑门心上方发出铜器的声响，这是能够影

响亡魂的，鬼怪之所以害怕铜器，其原理我是不知道，但是自古以来铜镲都是打鬼的利器，在古代传说里，法海的铜镲铜钵下，不知道有多少因此灰飞烟灭的亡魂。所以我们看见他把镲子举在尸体头上，也就不敢乱动了，生怕他亡起命来，拍打下去，惊动了堂上的宾客和死者家属不说，只怕是这个死者的亡魂也就从此散掉。

那个先生看见我和胡宗仁有顾虑了，冷笑一声，开始叽里咕噜的念咒。咒反复念了三次，内容我是没怎么听明白，倒是清清楚楚听到了两个生辰八字，其中一个还是我的。这说明我的事情在他们刹无道的人当中，大家都是知道了，而且说不定不少人还捏着我的八字，想制我就制我。想来他口中的另外一个生辰年月自然就是胡宗仁的了。我心里也挣扎过，我在想要是我不顾那个死者和他的家属，也许我就这么冲上去了，但是人家刚刚过世，这里又是因为他而架设起来的灵堂，死者为大，这种伤天害理的事情，我还是不能做的。倒是胡宗仁，突然一口口水朝着那位先生吐过去，然后迅速绕到我的身后，抓起起先做法时候，烧了符咒泡在水里的碗，狠狠朝着墙上挂着的地藏王菩萨的头上砸去，哐当一声响，碗碎了，水也洒了一地，那个先生明显被惊住了，因为他们再怎么胡来，也不敢对他们的正神这么不敬。我见他走神了，也是一口口水吐了过去。这其实是我们行里人都清楚的一个小伎俩，无论哪个国家，对人吐口水都是一种蔑视和侮辱，而在咱们中国，口水虽然并不是脏东西，但却一直都被当作是污秽的、唾弃的东西，这一口口水，表示我们不承认他先前的咒，虽然我们不知道他的咒到底是什么，吐口水也只是乱枪打鸟，碰运气罢了。胡宗仁在碗碎了以后，大声用阴阳怪气的语调念了一句唱词，以此来提醒那些听见碗碎声音的外堂的人，里边是在做法，不要进来。

那个先生抹去在脸上的口水，有点沮丧，但他冷笑道，好样的，你们以为吐了口水就行了吗？打碎我的碗，这魂我是带不走了，你们走着瞧吧，事情还没完呢！佛家的事情我不太懂，但是显然之前胡宗仁砸碎碗，导致了这个先生无法拿走本来要窃取的死者的亡魂，若真是这样，虽说保住了死者的灵魂，但矛盾却进一步加深了。胡宗仁冲那先生说，事情没完？你当你今天还跑的掉还是怎么的？说完作势要去抓他，那个先生再度冷笑了一声，对我们说，先管好你们的尿包再说！说完一把扯

下了挡住外面的布幔子，然后开始带着嘲讽的笑意，继续念咒施法。

布幔子拉下了，我们也就不能对他做什么了，大家都在外边看着，只能呆在那里，满眼怒火地看着他。那位先生念完咒，合上冰棺。然后他对家属鞠躬行礼，说法事已毕。然后就打算转身从我们所站的地方那个侧门出去，葬礼上，先生们都不会从同一个出入口进出，这是“不走回头路”的意思，不管立场善恶，对待葬礼上的事情，都这么讲究。临出门前，我叫住那个先生，带着谦卑的口气问，师父，你怎么称呼？他哈哈一笑，说：“东泉苦竹，王阴阳。”说完用手指了指我的小腹，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走出了门去。

王阴阳说的“尿包”，在重庆话的意思里，就是膀胱。当时他这么一说的时候，我压根就不知道他这话是什么意思，当他走出去我转头问胡宗仁要不要追的时候，他原本就难看的脸更是愁眉苦脸地纠结着，像个包子。他说别追了，我们俩现在有苦头吃了，我问他什么情况，他说刚刚那家伙在我们身上下了咒了，十二个时辰以内，我们会一直有那种涨尿的感觉，但是又解不出来。这是他们这群人想要逃跑的时候的惯用伎俩，为的就是让我们尿急冲心，追也追不上。听他这么说完，也不知道是不是心理暗示的作用，我的确感到阵阵尿意袭来，于是我也跟着苦恼了起来。胡宗仁对我说，走吧，走后门，我问他现在去哪？他说去厕所。

我俩在厕所里努力把剩下的那点尿排完，我问他现在有什么打算，他说你通知一个师父来给这个逝者带带路吧，你就不用亲自弄了，乘着现在时间还早，你跟着我一起。我说去哪啊？他说东泉，等到明天尿意退了，去找那个王阴阳闹一闹。我有些不放心，我说还闹啊？都吃苦头了。他很严肃地说，你以为明天尿意退了咱们就没事了吗？他们还会想法子弄我们的，我们得主动去找那个王阴阳，此人虽然品行不端，既然被我们撞见了还知道逃跑而不是硬碰硬，说明他并非是个亡命之徒，找他说说，说不定得通另当别论，也许有转机，否则你怎么知道下次体现到咱们身上的是好是坏？

我想想也是，我说那好，我车就停在停车场的，现在就赶过去吧。他说，还开什么车啊？路上你尿急起来根本就受不了，咱们还是坐车去

吧，路上好全神贯注的抵抗尿意。没有办法，我们只得打车去了长途车站，买了下午5点到东泉的车票，然后在候车室里，一边焦急的混着时间，一边无止尽地抵抗尿意。

上车以后，也许是由于路途的颠簸，车刚开不久的时候我就尿急了，但是这种短途车是没有厕所的，司机也更加不会好心到要让你去路边解决还等着你。几度尿意袭来，搞得我都分不清到底是真想尿还是假的了，我用眼神想胡宗仁求助，见他也痛苦的憋着，这时候如果有人心情很好吹了口哨，估计他会变成一个死人。突然胡宗仁拍了拍我们前面一排座位，一个口袋里装着不少废弃塑料瓶的老大爷，他说大爷我能请你给我一个瓶子吗？我要撒尿。

我羞愧地低下头，真想装作不认识他。

也许是他真急了，他说，不要你送，多少钱我买！人有三急，急起来就完全不顾形象了。那个大爷很有生意头脑，一个矿泉水的瓶子卖了5毛钱给他，他接过瓶子就侧身开始尿。那哗哗的声音严重影响了我的忍耐力，我还在痛苦地憋着，双腿史无前例地内八字交叉，姿势极其妩媚。好在车上人并不多，我们的举动没有被谁发现。胡宗仁尿完了，爽了，从他舒展开来的眉头已经充分说明了这一切。我自打7岁尿过一次裤子后，二十多年来，绝对没有再尿过，即便是今天，我也不能晚节不保。不过路途遥远，最后一排又比较颠簸，难受得我快想死了，此时此刻，什么面子，什么自尊，什么市民形象，统统见鬼去吧！我伸出手拍了拍那个有塑料瓶的大爷，我说大爷也卖给我一个吧，我也快忍不住了。那个大爷乐呵呵的也递了个矿泉水瓶子给我，我拿到的时候，惆怅了。我跟大爷说：

“我给您一块钱，你能给我找个口儿大点的瓶子吗？”

第一百二十九章 苦竹

东泉位于重庆的东面，早几年交通不怎么方便的时候，它的名气远远不如南泉和北泉。重庆是个温泉资源非常丰富的地方，大大小小的温泉有很多，但是最早期原生态的，也就只有东南北三处，重庆的温泉和很多地方的温泉水质上也有所不同，重庆的温泉水质里富含硫磺，硫磺本身也具有杀菌、驱邪、扶正的功效。所以重庆人喜欢泡温泉，泡一份闲逸舒适和健康。自从重庆茶园新区到石沱新妙一带的路修通以后，东泉才渐渐开始被重视起来。东泉在重庆的温泉里也算是特别，它并不是集中在某一处，而是处处皆是，所以东泉附近山里的农家常常也在自己家门口挖上一口泉，泡在水里，看着山林，日本城里人享受的方式，咱们山村农家早就开始享受了。

东泉镇的得名，便是因为这处温泉。早在陪都时期的时候，有一个制药大户的资本家，因为心系国家安危，毅然顶着几大政府的压力收购了这里的土地，作为战时疏散地和国军的后勤营地，在当时那样一个荒沟沟里，却成了国民政府一个重要的战备基地。而后来老蒋败退，国军开始沿贵州方向南撤，曾接到委员长的密令说炸毁东泉，后来因为种种原因放弃了，于是这段鲜为人知的历史得以留存。所以这片土地是人杰地灵的，不仅风光秀丽，宗教的气味也比较浓厚。九处汉佛古刹，道观更是不少。所以当之前那个王阴阳先生自报家门说是东泉苦竹的时候，我一点也不觉得意外。

苦竹，我也不清楚到底是他的法号，还是特指的重庆巴南区李家沱一个叫做苦竹坝的地方。因为重庆的阴阳先生，大多会在手艺学成后去苦竹坝一带，那一带也是整个重庆殡葬行业最为发达的地区。如果是这

样，王阴阳先生是东泉人，接着去了苦竹坝，那么他的身世应当是不难被了解。至于如何进入刹无道，又因为什么原因而窃取人的灵魂，这一切我们都还暂时不知道。

那天一路与尿意搏斗，到了东泉镇已经天黑，胡乱找了家小旅馆，胡乱吃了些东西，我和胡宗仁开始试图用看电视里那些无聊的相亲节目来转移注意力。话说那些节目还当真是非常无聊，一个个美女排排站，打死我都不相信她们会没有男朋友以至于沦落到需要相亲的地步。当天夜里，我和胡宗仁已经数不清到底跑了多少次厕所，期间真真假假我就不去计较了，在大概12点半的样子，我们都因为尿意而无法入睡，痛苦地煎熬着，这感觉却突然消停了下来。若是按照胡宗仁所说，这种感觉应当是持续十二个时辰也就是二十四个小时，才会减退，这才过了不到一半的时间，就消失不见了。难道是因为长相的关系吗？胡宗仁起初也是不知道为什么，我们也曾猜测是不是那个王阴阳先生良心发现，反正也觉得我们追不上他，苦头也给我们吃了，就撤掉了我们身上的尿咒。一时半会也想不明白，总算是可以安心睡觉了，累了一整天，我们很快就入睡了。

从那天以后，我都非常珍惜我每一次尿尿的机会。

第二天一大早，我们便到当地的温泉旅馆拿了一份地图。地图是特制的，标注了附近大大小小的泉眼，还有一些度假的农家乐。我们开始在地图上寻找当地的佛家寺院，倒是有不少，早餐的时候跟店家打听了一下，有不少都荒废了只留下了残破的庙子和部分佛像，大多没有僧人，唯有一处名为白沙禅院的寺庙，店家告诉我们说，这是他们当地最有名的寺院，当时的某市委领导因为得知这所寺院有一株几百年的古银杏，于是大感投其所好，银杏树就此取代了黄桷树成为了重庆市树。

白沙禅院我是知道的，是一处明朝年间留下来的古寺庙。起初是一座尼姑庵，后来荒废后再重建，2001年的时候更是因为一场大火烧为灰烬，还上了电视新闻。后来由于佛教协会互相的通气性很好，于是就派驻了一部分高僧到了这里住持，这里才回复了昔日旺盛的香火。如果说东泉地区的佛教兴旺，那么王阴阳先生的师承也并不是一定就出自白沙禅院，但是能够批予法号的，一定要是庙里的大和尚才行，而现存的寺

庙也就这么仅有一处，看王阴阳先生的岁数，也不过就是40多岁，所以他的师父，应当是个至少比他岁数还大的和尚，具体是谁，我和胡宗仁还是决定吃完早饭先到白沙禅院里去看看。

早饭后，由于我没开车，也不熟悉路，就直接在镇上找了一辆三轮摩托车，告诉他我们去白沙禅院。一路上那个司机都一直在跟我们鼓吹他所认识的一家温泉多么不错，大概是那家店老板的熟人吧，带客人去，有回扣拿。

到了白沙禅院，我们远远就看到门口的私人香烛贩卖点，5块钱一把香。我却没有进去，万一出了乱子，我和胡宗仁也至少能跑掉一个，于是我就在门口候着，让胡宗仁进去问问仔细。过了大约2个小时，我的手机都快玩得没电了，他才走了出来，对我比了个螃蟹一样的耶的手势，看样子他是打听到什么东西了。我赶紧问他知道了些什么，他告诉我，他进去烧完香以后就顺着庙子里的路到处走了走，参观游览了一下，还在偏殿里求了个卦。我心里大骂他这个混蛋这都什么时候了还有兴趣游览胜迹。他说，后来在“十八半树”那里遇到一个正在扫地的小和尚，才打听清楚了很多有价值的消息。

我问他，十八半树？什么十八半树？他说就是早晨吃饭的时候店家说的那个三百年的老银杏树，这棵树和寺庙里的白沙井，算得上这座庙子的镇寺之宝。我说银杏本来就是长寿树啊，三百年对于它来说只是很平常的年限呀。胡宗仁笑嘻嘻的跟我说，那是你自己没眼福，不能进庙亲自看，那棵树边上有块石碑，上面刻着“半生半死”、“半干半湿”、“半遮半露”、“半阴半阳”、“半正半歪”、“半主半客”、“半古半今”、“半老半少”、“半喜半忧”。据说这棵树是明朝建寺的时候一位大法师亲手种植的，但是在80年代的时候遭到了一次雷劈，造成了这棵树“半生半死、半阴半阳”。我赞叹道，那可真是一棵奇树！胡宗仁说，当时看完碑他也是不明白，正好身边有个正在打扫落叶的小和尚，才问了个明白。他还说，他也跟那个小和尚打听了一下关于王阴阳的事情，那个小和尚起初说是他们禅院出去的俗家弟子很多都当了阴阳先生，至于具体王阴阳是谁他也不认识。于是胡宗仁突然灵机一动问他目前寺院里和尚们的字辈，那个小和尚就说，他这一辈是目前寺院里最年轻的一辈弟子，他们的字辈是“若”，他们上一辈的大师们，字辈都是“苦”。听到这里，我也

明白了，原来王阴阳说的自己是东泉苦竹，并不是指的苦竹坝，而是真的在说自己的法名。这类俗家弟子的法名我并不知道和正式出家的和尚是否有区别，但是至少可以肯定一点，王阴阳先生的师承，正是这白沙禅院。

继而我追问胡宗仁后来还问到了一些什么，他说他当时也想到王阴阳就是白沙禅院的弟子，于是请求小和尚引荐一位“苦”字辈上一辈的“正”字辈的大师认识一下，小和尚倒是非常热心，带着胡宗仁去了偏殿，找到一位正在门口坐着抄写佛经的黄袍和尚，胡宗仁说，那个和尚看上去怕是50多岁了，于是他向那位大禅师打听一个他们的下辈叫做“苦竹”的弟子，谁知道刚刚以提起这个名字，那个和尚脸色立刻就变了，有些惊讶有些愤怒，说你问这个干什么？其实我也猜到了，如果王阴阳先生目前是身为刹无道的人的话，那么一定是本门派的另类了，虽然并非一定是个不肖的弟子，但是行事作风一定跟很多平辈弟子乃至长辈非常不同。后来胡宗仁编了个理由糊弄了过去，还打听到苦竹的师父正区(ou)法师早在20年前就已经圆寂了，这么说来，苦竹出师的日子，起码是20年以前的事情了。后来胡宗仁东拉西扯的，才从那位大师口中打听到，苦竹是正区法师30多年前被东泉的一家农户过继给他的俗家弟子，苦竹原本就是那户人家的养子，十多岁的时候才发现身体不好，不能帮着家里干农活，于是他就成了个负担，过继给正区法师是为了让他至少有口饭吃。胡宗仁也问到了那家农户的住址，说是在白沙禅院背后后山，离这里不算很远，但是问起为什么提到苦竹大师脸色都变了的时候，那个大师却说什么都肯多说一句了。

我说好吧，那咱们现在是不是去他家里拜访一下？胡宗仁说，就这么办吧。于是我们开始一边打听一边坐车，经过好几个小时的寻找，才在后山的村子里找到了这家王姓农家。户主已经是个看上去都70岁的老农了，有点驼背，头发花白，当我们问起他的养子也就是王阴阳苦竹的时候，老大爷一拍大腿，愤愤地说这个不肖子孙。接着就点燃旱烟，跟我们聊起他的养子。

从他口中我们得知，这个苦竹虽然身体不好，但是是个懂事的孩子，早些年送去了庙里，原本盼着他能学点佛法本事，起码在庙子里混个禅师的级别，这样虽然不能娶妻生子，至少也能有口饱饭，但是他从

起初拜在正区法师门下时候，就坚持只做俗家弟子，不肯剃度。后来学成归来，本来也是帮着村子里的人们做做法事，赚点小钱，虽然还是困在这个小山村里，但是日子过得也算朴实。不过就在十几年前，他也不知道是受到了什么蛊惑，完全没有理智地娶了他们邻村的一个寡妇，那个寡妇还带着2个孩子。家里人本来是不同意，后来苦竹的倔强脾气上来了，不但在家里大闹一场，还把前来劝架的禅院里的师兄弟打了一顿，大家都觉得他不可救药，也就不管他了，师兄弟也对他这样的做法非常不理解，渐渐也就没有了来往。

我打断那位老大爷的话，我问他现在苦竹师父是没有住在这里了吗？那个老大爷说，早就没有了，那次闹完事以后，就带着那个寡妇去了城里，后来听说赚了点钱，在鱼洞附近买了房子，这么多年也就只有逢年过节打个电话回家来，人都见不到了。

我和胡宗仁这时候才恍然大悟，原来王阴阳是否当初的自报家门，是在说他出自什么地方，并不是说他住在什么地方。这一趟虽然是白跑，没能找到人，但是我们的确收获了不少有价值的线索。于是我们问那位老大爷，你知道苦竹师父现在具体的住址吗？我们有紧要的事情找他。那个老大爷转身进屋，拿出一个小信封，然后跟我们念着上边的地址。不过估计这个老大爷认字并不多，因为他念起来非常吃力，于是我接过信封来，用我那高级的诺基亚5800手机拍照。告别老人家以后，我们打算乘着没有天黑先赶回城里去，第二天按照地址去找苦竹。

说到手里的那个5800手机，我又不得不提起我的一段悲伤记忆。因为那已经是我当时第二个5800了。第一个是我托人从马来西亚给我带回来的，那时候国内市场还没有公开贩卖，我也是得意洋洋地在我爸爸妈妈面前显摆着最新款的手机。但是没过多久，却因为我去游泳，把手机遗忘在了换衣服的凳子上，等到我回想起的时候，它早已经被别人关了机，不翼而飞了。我当时心想这下不好办了，我妈要是知道我又丢了一个手机，不把我骂死才怪。于是我忍痛自掏腰包，第二天一大早就立刻去买了个一模一样的手机，还补上了原来的卡。当我把卡重新插进机器没几分钟，我妈的电话就打来了，她问我是不是手机丢了？我心里一惊，赶忙说，没有啊！她问那为什么我打电话你的提示是关机？我也不知道当时是哪根神经不对，我竟然编了个非常蠢的理由来骗我妈，我告

诉她我的手机摔了，把卡摔坏了。

我只记得我妈当时沉默了几秒钟，没有说一句话，就挂上了电话。

我也不晓得是为什么，我在我妈跟前，总是会无意识地做出一些愚蠢的举动或言语。例如有一次我妈在我家厨房给我做吃的，由于抽油烟机声音比较大，她跟我说了句什么话我没听见，于是我顺口就说：“你龟儿说撒子也？”我承认，这是我平常的语言习惯不好，我是无意的。我妈听到以后，直接一个锅铲给我飞了过来，幸好我家的锅铲是彩姐大换洗的时候给我买的一副木质锅铲，否则我小命难保，我也很庆幸我妈当时是在炒菜而不是在切肉，否则飞过来的，也许就变成菜刀了。

还有一次，我妈跟我爸出门去旅游了，在他们出门期间我爸妈院子里的一个老邻居去世了。我妈特别打电话告诉我叫我代他们出席参加一下。到了灵堂以后，我给我妈打去电话，我说妈呀我帮你和爸买个花圈啊！这句话说完，换来的是我妈的另一阵沉默，接着骂了我一句批娃儿点都不会说话。

所以我很畏惧我妈妈，在某些方面。

诸如此类的事情还有很多，当然也有过年的时候我知道我妈身体不好于是给她些钱并告诉她这些钱用来买药吃要是不够再问我拿之类的蠢话。

于是我现在跟她讲话，都常常保持警惕，生怕有什么话说得不对头，引来血光之灾。也是因为这样，我后来跟别人说话也都先把肚子里的话放到脑子里过滤一次后，再从嘴巴里吐出去，而非直接把话从肚子里送到嘴边。直到我那次认识了胡宗仁，我才知道原来这个世界上有比我更笨的人，所以我在他面前可以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因为他的蠢比我更厉害，我的一些莫名其妙地话，在他听来却变成了有条有理的对白。

当晚我们赶回了城里，并且回到安福堂开走了我的车，我给彩姐打了电话说我这几天还有点事让她不用担心我，我们就直接开车去了鱼洞，按照之前那位老人提供的苦竹的住址，我们在附近找了家旅馆住

下。

次日一大早，我们就退房，然后鼓起勇气敲开了苦竹先生家里的门。正是他本人开的门，他显然没有想到，我和胡宗仁竟然会找到他家里来，打开门的时候，他眼神里满是恐慌，正想赶紧关门把我们锁在外边，直到胡宗仁大声说了句，苦竹先生，我们是来跟你谈判的。他才渐渐放下戒心，让我们进屋。

不过进屋以后，他并没有急着招待我们，而是直接钻进了房间里，我依稀听到有个女人带着哭腔在问他，是谁来了。我和胡宗仁就这么在他们家的客厅里傻等着，我也顺便打量了一下这个刹无道的师父，家里到底是个什么模样。

诚如我先前所说，苦竹先生是佛家人，所以家里供奉了几尊菩萨和地藏王，专门有个香案，上边插着还没燃完的香，看样子这炷香才刚刚续上没有多久，案台上摆了三个碗，左边一个碗里放着些杂乱的鸡毛，中间的碗里是漫漫一碗鲜血，估计那是鸡血。右边的碗里是一个生砍下来的鸡脑袋，那火红的鸡冠告诉我这是一只公鸡，而鸡冠上那些血疤表示这只鸡的鸡冠血被人放过，这说明这只鸡已经性成熟，可以打鸣了。在他们阴阳先生做的法事里，公鸡往往是必备的东西，只是由于他这么一个佛学之人，却在香案上供奉着刚刚杀生的公鸡，我不知道这是讽刺，还是别有苦衷。

最令我惊奇的，是香案底下的地面上，摆着一张黄色的符布，符布一般是阴阳先生用明黄色的锦缎，用朱砂画上符文和咒文，用来遮盖一些不可见光的东西用的，而眼前的这张符布上面，却有一个小小的稻草人。稻草人的双脚被红绳拴住，身上还淋了些红色的液体，大概也是先前那只公鸡的鸡血。这种方法虽然我不懂，但是根据经验来判断，应当不是什么善举。

过了一会后，苦竹先生从屋里出来了，先是对我们拱手说了声失礼，然后从虚掩的房门，我看到一个女人正一边擦着眼泪，一边注视着边上的床。床上是什么我并没有看见。苦竹跟我们说，二位今天找到寒舍来，是想来兴师问罪呢，还是要来谈谈条件？胡宗仁说，谢谢苦竹师父昨晚放了我们一马，虽然不确定是不是你做的，但是我们还是先谢过

了。苦竹先生手一挥说，你们两个都是年轻人，有些事情我对你们也只是点到为止，论真本事，我不如你们，但是这些邪门歪道的招数，你们就不如我了。我问苦竹师父，地上那个稻草人是什么情况，能不能告诉我们。谁知道我这么一问，苦竹先生站起身来，面带悲愤地一脚踹开虚掩的房门，把里面那个女人吓了一跳，他冲着我大声吼道，你们看吧！这就是你们给我家干的好事！

我吃了一惊，我没想到我这么随口一问竟然会激怒他，惹毛他可不是什么好玩的是，我下意识地摸了摸我的小腹。

顺着门，我看到床上躺了个十来岁的孩子，脸色有些苍白，但是既然还在床上，说明孩子至少还活着。我问苦竹先生，这是你孩子吗？他发生什么事了。他关上房门，对我们说，这就是我前天想要拿的那个灵魂，用来救命的孩子。我说别人的灵魂怎么能救你家孩子的命呢，这孩子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他说这个孩子并不是他亲生的，他自己大概是因为职业的关系，虽然娶了这个女人多年，但是自己一直没有后代。这个孩子是个寡妇和先前的丈夫生的两个孩子中岁数小的一个，两个月以前这孩子在学校跟人打球，跑着跑着就突然翻白眼口吐白沫倒地，学校的老师都以为是运动引发的假死或是呼吸停顿现象，就一边赶紧把孩子送去医院，一边给他们家里打电话。苦竹夫妻俩知道后，就立刻赶去了医院，医院抢救一番后，孩子的命是保住了，但是还是昏迷不醒。医生也只是说了个孩子脑神经错乱，新陈代谢紊乱等一系列专业的病症，却迟迟说不出孩子到底是因为什么而变成这样。苦竹说，后来他似乎是想到了什么，就背着他们母子在医院天台起了个卦，结果才知道，孩子刚刚年满16岁，而那个月恰好是他的“灾月”，而造成这一切的，竟然是因为苦竹的关系。

我问他，是因为你什么关系？他不肯说，只是一个劲地摇头，我也不便继续追问，但是我大概能猜测到，这要么跟他师门有关系，要么就跟刹无道有关系。也许是定下了什么奇怪的法则，违者重罚吧。虽然我明知他是刹无道的人，但是看到他这样对待并非己出的孩子，心里还是挺敬佩的。因为一般人很难做到这么无私的奉献。不过这倒是让我想起了一个很久以前老人给我讲的一段故事。

重庆有一条街，叫做杨柳街，这条街的命名是在明朝末年就已经是这么叫了。当年张献忠带军入川，为了树立威信，让民众不敢反抗，于是灭绝人寰的下令屠城。却在屠城过程中，看到一个妇人，背着一个十来岁的孩子，手上却牵着一个几岁大的孩子在逃难。张献忠看到这一幕，觉得很奇怪，因为一般来说，是应该背着比较小的孩子才对，于是他就下令拦下那个妇人，问道，是不是这个十来岁的孩子是你亲生的而这个小孩子却不是？否则你为什么背着大孩子而牵着小孩子？那个妇人十分害怕，就说，是因为那个大孩子是她的丈夫和前妻的遗孤，丈夫已经去世了，手里牵着的那个小孩子才是她和她丈夫的亲生孩子。张献忠问她为什么要对亡夫的遗孤这么好，那个妇人说因为丈夫什么都没给她留下，就这么一个孩子，她不能辜负丈夫的嘱托，一定要让这个孩子好好活下去。张献忠听后非常感动，感叹一个民间妇人竟然也有这般大德大义，于是就斥开左右，从旁边的杨柳树上扯下一根杨柳枝，递给那个妇人并告诉她，现在就回家去吧，记得把这根杨柳挂在门上，这样我的官兵就不会为难你们家了。于是这个妇人死里逃生，回去就把杨柳挂在了门上，但是这件事很快被传开，那个妇人所在的那条街上，家家户户都挂上了杨柳，于是这条街得以免遭屠城的毒手。

杨柳街，因此得名。

所以在看到苦竹先生这么真切地对待那个不是自己亲生的孩子，起码这一点来说，他是个值得尊敬的人。苦竹告诉我们，当时他要偷那个死者的亡魂，实际上是因为那个人的八字正好和目前缠住孩子的阴间小鬼八字相克，他只不过是偷魂几天，让“阴兵对战”，随后才放了那个魂，连同先前已经采集到的十一个亡魂，这样孩子还能得救。他说他为了这一天都准备了一个多月，眼看就要成功了，谁知道被我们在灵堂上那么一闹，还用碗砸了地藏王，错失了这个机会，想要再寻找一个这样的灵魂实在太困难了，时间也来不及。眼看孩子就快不行了，他没有办法，只能杀鸡取血，用鸡血的正阳之气来暂时抵御孩子遭受的折磨。但是他也跟我们坦言，这个方法只能暂缓，无法解决实际的问题。除非现在有一个怨念极重的冤魂，并且甘愿被苦竹指挥退邪，否则别的方法都是无济于事的。

这时候胡宗仁站起来说，苦竹先生，我们坏了你的事，跟你说声抱

歉了，我们也相信你并不是个坏人，我是说我们所指的坏人，希望今后还能有见面的机会。说完拉了拉我的衣袖，意思是赶紧走吧，免得夜长梦多，知道他不会对我们怎么样就算了。走到门口，我忽然好像想到了什么，于是转头对苦竹先生说，先生，我有个法子，不知道可不可行。他愣了一愣，然后冷笑一声，你们这些和我们作对的人，还能有什么法子帮我？快给我走吧，以后咱们井水不犯河水。说罢他便要关门，我伸手挡住他正在闭合的房门，然后对他说：

“苦竹先生，你应该知道，我的身上现在有个女阴人！”

第一百三十章 明王

苦竹听后，先是诧异了一下，接着哼哼一声冷笑出来，他对我说，我还当你们这些年轻人真的肯出手帮忙，想不到还是自私自利，想利用这个机会让我来解决你身上的麻烦。然后他提高分贝，快走吧！你真当我是个傻子呢？

坦白说，我的确是他说的这样，因为虽然自己暂时还能用一些方法制住身上的那个阴人，但是这样拖下去，毕竟是我的一块心病。自从黄婆婆告诉了我这件事一直到站在苦竹家里，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业务在这期间也的确是接到不少，但我始终无法全力以赴。老前辈们以往的告诫总是在提醒我，心里总装着鬼，毕竟不是好事。于是想要摆脱这个女阴人的心情，是非常急迫的。但是被苦竹这么摆在明处这么一说，顿时说得我面红耳赤。

刹那间，倔强脾气又上来了，我带着不屑对苦竹说，这样吧，你先把这阴人弄去救你孩子，完了你再给我放回来。苦竹摇摇头，对我说，且不论你身上这个能不能帮上我的忙，就算能，我也不会这么做的。因为你们惹不起的人，我也惹不起。我虽然是和他们一边站的，但我只是个阴阳先生，靠着手艺赚点小钱，偷鸡摸狗的勾当我也做过，但是我不会以此为生，不到万非得以，我也不会出此下策到去窃魂的。

听到他说不会用我身上的这个阴人，我还是感到有些失望。看来指望他是没办法了，于是我开始说些话，当作告别。我问苦竹先生，你接下来打算怎么办？还有那11个灵魂你该当怎么处置？苦竹摇摇头说，12个缺了一个，还是最重要最后的一个，先前那11个也就只能各自送上路，白白耽误了人家一个月的时辰，会好生伺候着的。听他这么说，我

也放心了，也确定眼前这个人虽然也算是误入歧途，但是还是算有良心。于是我转身打算离去，他叫住我，说等等，我画个符给你们。然后转身走到香案前，用毛笔蘸了朱砂，在黄纸上画了个符咒，然后走回我身边，把符咒折成了一个三角形，递给我和胡宗仁。我有些不解，为什么这个几日前还和我们站在对立面的苦竹，今天会突然给我们一道符。

他告诉我们，这道符是重庆璧山县一个刘姓老道自创的，没有任何打击的功效，是用来躲避的。我说躲避什么，他说你们俩现在都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也尝到苦头了，我们那圈子人，基本上都认得出你们俩，刘家符相当于让你们俩的踪迹在这行里暂时销声匿迹，想要收拾你们的人，即便手捏你们的八字，也没有办法在隔空给你们下血咒。他强调，这是逃生用的，千万别蘸水。朱砂遇水会花，花掉了符也就失效了。

我问苦竹，你的意思是，如果我得罪了谁，对方想要收拾我，我带着这道符，他们就不能跟我玩阴的是吗？苦竹既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只是眼神看着我大约几秒钟，嘴里再度冷冷地蹦出一句，赶紧给我滚蛋。

我想我也明白了他的意思，有些话确实不方便说到明处，隔墙有耳，还是明哲保身为是。于是我跟胡宗仁谢过了苦竹，转身离开了他家。

下楼后，胡宗仁对我说，你不要着急，你身上的阴人和我膝盖上的血疤，总能找到办法去掉的。反正大不了就是你被那个阴人搞死，我自己也小命不保嘛，有什么大不了的。

我白了他一眼，大声说，谢谢啊！你他妈真是会安慰人！

从鱼洞回来的路上，我先后给吉老太、夏老先生还有黄婆婆都打了电话，约他们出来吃饭。一方面大家聊聊最近发生的事情，一方面我也请夏老先生帮我们看看苦竹给我们的那道符到底是真是假。

夏老先生、吉老太和胡宗仁都是第一次见到黄婆婆，在我介绍说这是我所认识的师父当中，最厉害的走阴师父后，他们肃然起敬。黄婆婆

是个低调的人，也只是嘴巴上唯唯诺诺的应酬着，其他的时间，就基本上只在吃菜了。席间夏老先生是佛道两派的行家，他帮我和胡宗仁鉴定了符咒，说这符咒虽然是没见过，但是刘家从晚清时期就是在这一代活跃的宗师家族，他们传下来的东西，应当不假。夏老先生提醒我们，防人之心不可无，符咒戴在身上，若是感觉到和以前有明显的变化的话，要立刻摘下来烧掉。

好在苦竹并没有骗我们，那个符，我一直戴到金盆洗手。

那一顿算是吃得清苦，因为黄婆婆和吉老太都是吃素的，我们也就不好意思点什么大鱼大肉，饭后大家聊了聊，胡宗仁也第一次在黄婆婆这个前辈面前说了自己的情况，黄婆婆取了他的八字，承诺会尽可能的帮忙。大家各自分别前，黄婆婆突然意味深长地跟我说了句，你还是要当心，那个苦竹师父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他应该是有阴阳眼的，但是他见到你的第一眼，却没有告诉你他看到了什么，我不知道是不是有什么顾忌或者是他根本就没开眼，你还是当心一点的好。我应承她我会小心的，因为实际上我也注意到这个问题。从相貌上来看，苦竹眉骨突出，符合阴阳眼的标准，再加上从他的养父口中得知，他从小体弱多病，而这一类人，我们称之为“中虚”，原本就是比较容易见鬼的一类体质。既然说好分别，将来互不相犯，这些原因，也只能等到下一次遇到苦竹的时候再寻答案了。

夏老先生问我和胡宗仁接下来该怎么办，胡宗仁说他打算偷偷回成都去见见他的师父，因为自从他惹事以来，就很少跟师父联系了，还不敢求师父帮忙，害怕会挨骂。直到近来他的情况越来越严重，他才知道原来当徒弟的请师父帮忙消灾也许不是什么坏事。他对我说，如果他师父邢崖子能够替他解决膝盖的问题，说不定也能够替我驱散我身上的那个阴人。并告诉我，一有消息，他就立刻回来。说完，对我伸出了右手。

这是我第一次跟他握手，手掌厚实有力。虽然我和胡宗仁是在一种非常怪异的场合下相识，但是两天两夜以来，我们彼此还是开始接纳对方成为朋友，所以我跟他握手的时候，并没有像老电影里面高手对决，手上暗暗使劲想要捏痛对方那么无聊，只是略微用力，表达我对这个新

朋友的认可。

我告诉夏老先生他们，我还是暂时先按照以前的方法生活着，如果遇到什么麻烦事了，就给他们打电话。并且我和胡宗仁约好，每个星期通话一次，因为我们各自调查，如果有新的情况，为了我们共同的敌人，也好互相知会一声。

好几天都没回家，于是我选择了休息几天，在家里好好呆着。

这种日子一直持续到2009年的年底，直到我接到胡宗仁的电话，说他师父想要见我一面，因为他师父虽然已经是一个隐退的高人，但是对于他自己的徒弟还是比较关心的。也许是胡宗仁在他师父跟前说了不少关于我的事，邢崖子师父觉得既然是徒弟的朋友也就搭把手帮一下，我在电话里问胡宗仁，你的师父打算帮我什么忙？他说师父不会亲自出手帮你，他只是让我通知你来一趟成都，剩下的事情他老人家自然会有安排的。当天下午我就买了去成都的车票，到达的时候已经是晚上了，我觉得晚上老人家一定休息得比较早，既然自己是来请求大师帮忙的，自然也不必这么晚还去打搅，于是我打电话告诉了胡宗仁，说明天再去拜访，接着我在附近找了家酒店住下。

第二天，胡宗仁来接我，我们去了他师父家。他师父的地址我实在不会透露，总之住的是那种古色古香的老街道，成都原本是天府之国，对于历史的保护，比起重庆来说好了不知道多少倍。见到邢崖子师父的时候，我着实吃了一惊。他穿着一身白衣，夏老先生那种。坐在棋盘前，在我行礼后，他手掌摊开一指，示意我在他面前的位置坐下。问了我一句，会下棋吗？我开始学着赤壁里孔明和公瑾的对白，说了句略懂略懂。于是在接下来的半小时里，我和邢崖子师父就在一盘棋局中度过。我没有孔明和公瑾那么高深的境界，我也无法从棋语中读懂邢崖子师父是不是想要跟我说个什么，因为我理解他目前的处境，他无法多言。慌乱输掉棋局，才在起身的时候发现了邢崖子师父身后，一本写着《中的精神》四个字的书。

我知道这本书，棋圣吴清源的著作，作为一个日籍华人，他的棋艺恐怕当称天下无敌。却能够在棋盘黑白间，找寻一个个道理和精神，不仅包涵了我们中国人的智慧，更有我们的谦逊。对于围棋我是三脚猫的

功夫，输给邢崖子也是在情理之中，大概是他看我天资不够，在赢得棋局后，就跟我东拉西扯地闲谈了一阵，接着叫胡宗仁打了一个电话，临近中午的时候，一个40多岁的男人来了，胡宗仁介绍到，这位是尹师父，他是藏传佛教密宗的师父。我恭敬地对尹师父行礼，胡宗仁又告诉我，我膝上的血疤，就是尹师父帮我打掉的。还有，几年前阿坝黑水的那件事，也是尹师父去解决的。

成都毗邻藏区，藏传佛教与汉传佛教相比，显得更加神秘，更加宿命，多年前我在马尼干戈认识了一位小活佛，虽然只有14岁，但却有着超常的智慧。说来惭愧，我是从他口中，才得知藏传佛教，尤其是密宗人的厉害之处。佛教以隐忍为本，所以一般是不会带有攻击性，而密宗人则是他们教义里的夙卫者，不抓鬼，不打鬼，不超度，不治病。只是终日研究一些梵文及藏文的咒文，以侧面干预的方式来阻止那些鬼事的发生。也就是说，他们不会像道士那样去收妖抓鬼，也不会像我们这样去寻根问底，他们只是在因与果之间，搀和一下，打乱原本的秩序，因非因，果非果。从而使结果发生改变。论境界，比我们高出很多，他们敬佛祖，却不敬班禅敬达赖。因为在他们看来，班禅活佛已然在外力的干预下，有些走了偏路，远离了教义。敬达赖也并不是认可他目前的所作所为，而是认可他对待民族和佛教的态度。听胡宗仁说，尹师父是汉族人，只因为年幼的时候就拜在了藏佛门下，后来才低调的替人解决麻烦。本职是一位茶馆老板，身份却是藏佛密宗的高手。

我们坐下，跟尹师父仔细说了下我目前遭遇的情况，因为我此刻已经明白邢崖子老前辈叫来尹师父的目的，其实是假借胡宗仁的口，请求尹师父帮我的忙，而他，仅仅是做个见证罢了。等到我说完，尹师父从他的大布袋里取出一块连着树皮，一侧却因为时间关系，发亮发黑的木块，要我背对着他，脱下衣服。我正惊恐他是否是馋涎我的美色，他说，我给你拍一道佛经到你的身体里，再来想办法让你身上的阴人离开。

尹师父说，这一道佛经，其用意在于劝诫，不仅是在劝诫我身体里的那个女阴人，也是在劝诫我本人。他说了，所谓的凡事因果，是在于你起初做了件什么事，而因此而收获到什么样的结局。例如一个人起早贪黑的工作，他或许是赚了不少钱，但是他也因此牺牲了自己的健康。

又例如一个孩子从小学到大学都努力用功学习，他可以以优异的成绩考上理想的学校甚至出国进修，接着获得一份高薪工作，买车买房，但是他却因此而永远失去了原本应当拥有的童真。尹师父讲得不算深奥，我想以我的智商还是能懂得的，于是他说的在我看来，只不过是应了老人人口里常说的那句话：久到河边必湿脚，久走夜路必撞鬼。

撞鬼我是撞够了，或许某种角度来说，应当说是鬼撞到了我，而不是我撞到了鬼。尹师父虽然看上去文文雅雅的，他的相貌和穿着都和成都这座悠闲的城市相当搭调，他说的这些道理其实我也无数次的自己想过，只不过让他用一种简单的口吻讲出来，我除了如醍醐灌顶外突然心里透彻，更是对藏佛密宗深感敬佩。

他开始在我的颈椎下面，肩胛之间用那块木头摩挲着，口中念着一些我没听过的经文，许久以后，用力一按。就叫我穿上衣服，告诉我已经好了，在除掉那个阴人之前，你可以放心过你的日子。至于那个阴人，确实并非我所能替你去除，因为她在你看来是个果，在我看来却是因，要除掉她，还得靠其他的办法才行，解铃还须系铃人啊。然后尹师父告诉我，我画一个咒给你，你可以刻成木牌什么的戴在身上，不过最好的方式，就是把它纹在你的身上。

纹身啊，我觉得我是个洁身自好的白嫩小青年，早年念书的时候受到某部港片的影响，我也跟不少社会上的小混混厮混过，他们其中也有不少跟电影里的男主角一样，在身上纹了条龙啊凤什么的，我却始终没有在自己身体上开这样的玩笑。但是既然尹师父都这样说了，我也觉得如果刻成木牌难免会有忘记拿或是保存不善等原因，本来这次和尹师父以邢崖子的会面都属缘分，若是弄丢了，我自己都不好意思再求一次。于是答应到，好，我会纹的，然后我问尹师父，是什么咒？

尹师父微微笑了笑，说：“不动明王咒”。

第一百三十一章 女人

不动明王，我曾无数次地听说过。在佛教里，作为五大明王的主尊，密宗八明王的首座，左手金刚索右手智慧剑，共有三眼，双眼分别呈仰视与俯视，额头上的眼睛却是平视，代表着他无时无刻不看着天上的佛祖、人间的百姓、地狱的妖魔。周身火焰如注，肤黑貌丑，衣衫破旧，张牙舞爪。虽然长了一副狰狞的面孔，却有着智慧与理智的本性。严格来说，在我的理解里，不动明王是一个矛盾的综合体，他既能够用智慧的力量感化世人，也能用愤怒的力量斩妖除魔，还能以虔诚的心态高居佛门。在一众藏佛中，他是一个特殊的尊者，慈爱包容，但又心狠手辣。

在我们的传说里，有一个钟馗，虽然是凡人所变，其性质却跟不动明王差不多。而不动明王咒，我却真不知道到底是什么东西了，才疏学浅，对佛学更加是个只知一二的人，好在我还算个好学的孩子，不懂我就会问。于是我问尹师父，何谓不动明王咒？他告诉我，不动明王咒中的“不动”，是指为佛者，永恒不变的佛性慈悲，“明”特指佛的智慧，“王”则是君臣的姿态，我能管住世间苍生。“咒”则是用来约束以上一切的法号。所谓“见我身者发菩提心，闻我名者断恶修善，闻我说者得大智慧，知我心者即身成佛。”是说“佛”万物皆可为之，但得看你有没有那种先性，大慈大悲之人，于佛性近，成佛易，大凶大恶之人，需开化去戾，经受炼狱考验，脱胎换骨后，方可成佛，不管你曾经干过什么，只要肯放下过往的作恶，心中永怀善意，佛祖的包容便能够让你有所寄托，让你成为一个心里徜徉着温暖的人。不动明王咒，便是以咒为根本，来约束一切。

说得很好，但我还是不怎么明白。尹师父告诉我，你不是佛家人，不明白是自然的，简单地说，不动明王虽然有具体的形象，但是他就好像是在每个人的头顶却都看不见的大智者，他的咒可以说只有一个字，也能说是有一本书，所悟的深浅，全凭个人造化。接着他笑了笑说，你81年生人，在历法属位里，你是属鸡的，巧合的是不动明王本应是你的守护神，但是并非所有属鸡的人都能够跟明王结缘。从你刚刚给我的生辰及命重上来看，你是个八字很硬的人，否则你也不会干这行一干就是这么多年，本来你这种就是地缺的命格，也就是说，你不容易稳重，且充满攻击性。不动明王是大佛，普通人是背负不了的，若是寻求庇护，未必要找不动明王，但是谈到责任和使命，也只有你这样背的动的人，才能扛起明王想要普度的佛义。选择不动明王咒给你，一半是巧合，一半却是必然。

他这么说我就明白了，原来八字硬还是有好处的，不枉小时候我妈带着我去打耳洞破相了，本来只是担心我的八字硬，容易闯祸，要破相来抵消，却没想到我真的会走上这条路，至少我妈当时是一定没想到的。

尹师父问邢崖子借了毛笔，画下一个不知道是藏文还是梵文的咒，把纸折了递给我，我接过后告诉他，下午我就去纹上。接着尹师父则跟邢崖子聊了一会，两人坐下下了盘棋，我跟胡宗仁则站在一边看着。我却在心里反复嘀咕着尹师父对我说的话，他的意思是，要去掉我身上地这个阴人，似乎只有用别的方法才能够办到，不知道他到底指的是什么，我不是阴阳眼，我也在黄婆婆的阻止下，不能够亲自下阴去，但是黄婆婆是佛家人也不能够替我根除这个大患，一时之间没了头绪，我实在是想不出按师父教过我，包括多年来我自己的杂学，有什么办法能够顺利的拔掉这个阴人，难道真的要逼着我去找到刹无道的人，然后一顿好打以后，逼着他们替我解除吗？我自问还没这么大的本事，尽管苦竹给我的符咒能够让那群人暂时制不了我，除非他们放弃了玩阴的这种手段，而是在我必经路上给我制造一个交通意外，想来是不会，那个阴我的人，还指望着我完整的灵魂给他续命呢。

想也想不明白，索性就不想了。胡宗仁不合时宜的碰了碰我，咧嘴笑着说，原来你是属鸡的啊，怪不得那次找苦竹的时候，天天你都起来

得这么早呢！我对他怒目而视，因为我觉得他正在放屁，我起得早那是因为我良好的生活习惯，跟属相完全无关，莫非属狗的人就一定得看家护院？属鼠的人就必须耍小偷小摸吗？

对于刹无道，算是我吃过的最大的苦头，我虽然有痞气，但是还是有自己的血性和脾气的。我可以让人骑在我的肩膀，但是不容许他在我肩膀上放屁，即便同意了他放屁的行为，也不允许他在我背上拉屎，就算是他真的拉了屎，但是也不要拉稀才对。所以在我跟刹无道纠结的这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在无止境的退缩和忍让，并不是我希望这样，而是我实在是没有办法。几度企图反抗却几度败下阵来，怪我自己学艺不精，也怪我的那个臭脾气，本来打算不招惹谁就自己默默赚点钱，然后安稳地度过余生也就算了，没准还在中年时期收几个徒弟，把师父传给我的手艺继续传承下去，但是目前这么一搞，我都不清楚我到底还能看多少个日出日落，赚钱养老，收徒传技的事情，还是趁早别想太多。

临近中午，两位高人还在下棋。可是我饿了，成都的美食向来对我来说是致命的，尽管有一次在春熙路附近一家号称正宗玉林串串香的店里，从锅底里捞起一只被烫得背壳金黄，拇指那么大的蝉，于是我压抑着内心的悲愤，痛苦地挤出笑容对店里一个年轻貌美的服务员说，妹妹，你是觉得我吃得素，想给我加点荤菜吗？那姑娘盯着我用筷子夹起的蝉，迟疑了片刻然后对我说，即使是死亡，它也要钻到锅里来品尝美味，蝉一般都在树上的，它肯飞到我们店里来，说明我们这里环境很天然，味道很美味。说完她用卫生纸包起我筷子上的蝉，然后头也不回的走了，从那一刻起直到我吃完结账，她都没有再出现在我的桌前。我只记得当初被她的一番话说得哑口无言，不知该怎么说才好。如此强大的说服力，当服务员实在可惜，稍加训练，没准她还能竞选下一届的美国总统。

于是我提议，要不咱们先去吃点东西吧，胡宗仁也说是时候该吃午饭了，邢崖子却笑着对我们说，你们三个去吃吧，我还要打坐呢。于是尹师父站起身来，跟邢崖子师父行了一个礼，我也跟邢崖子道别，然后我们三人出门找吃的去了。

席间，我又就关于不动明王的种种不明之处，诚心地向尹师父求

教。尹师父虽然是个汉人，但是深得藏传佛教的精髓，他的一番解释，除了让我对这个相对而言比较陌生和遥远的宗教有了多的了解外，我还得知了诸如尹师父这一类藏佛弟子，几百年间默默地为苍生百姓所作出的付出与牺牲。在解放前甚至更遥远的藏人蛮荒时期自然就不必说了，人命低贱，很多人的死都只是家常便饭。自从毛主席解放了西藏，藏人们才真正的做到了翻身农奴，一个由奴隶社会直接进入了现在的文明社会的民族，自然对毛老人家感恩戴德。而说他们文明，却也不全是，至少在绝大多数的藏区，还保留着最为原始的生活习惯和作息风貌，他们有自己的生活方式，宁静、辽阔，外族其实不便打扰。

不过尹师父在席间提到一件事，我至今也猜不透他究竟是有意这么提起，还是无意识的说道。是他告诉我，世间万事万物，小到蚂蚁蚯蚓，大到宇宙万物，都是存在必然的因果联系的。他告诉了我一件前不久才刚刚发生的事情，在2009年的7月，因为有部分心怀不轨的败类，想要借由那阵子一个千年难得一遇的奇特天象，炼制一个至阴至纯的鬼王，以此来降服自己身边的众鬼，并且保护自己不被任何灵异力量所侵犯。我大吃一惊，我问尹师父，还有这样的事情？鬼王都能炼？尹师父点点头，告诉我说，当时他正在藏区修行，本来不该多管世事，只是他所修行的庙里恰逢一个老活佛临近圆寂，在临死之前的数日，特意在羊皮纸上，写下了所谓的他的转世灵童，也就是下一任的活佛即将出现的方向地址，相貌特征等，还告诉了尹师父，藏历“土牛年作净月”，当月在藏族历法里的最后一天，将“天地归冥，万灵无昼”，在藏族这个民族出现以来，这样的奇异天象就没有发生过几次，每次发生类似的现象的时候，总是会有一些心怀鬼胎的人，企图利用这一天象，来吸取一种叫做“阴功”的东西。

我告诉尹师父，阴功我不知道，冬阴功倒是吃过，他哈哈笑了声，然后用干瘦的手指指着我的鼻子，那意思仿佛是在说：你这个吃货。也许是他没有注意到我今天点的满满一桌子菜肴，荤菜都在他跟胡宗仁那边，我面前只放了几盘青菜一类的素食，因为年底了，那是我的斋月。这个世界上对我最大的折磨就是眼看着别人吃肉，自己却只能默默夹着蔬菜吃。尹师父告诉我，阴功某种程度来说，是一种阴德，是指生前为自己身后积累的福报，但是有很多人死后不能成佛，那是因为自己的福

报没有积累够，于是有很多坏人就动起了歪脑筋，想说如果借助自然的力量，来为一个死去的小卒积累天地间最强大的福报的话，那么他会拥有超强的能力，同时为了防止它成佛，又会采用一些办法来阻挠。让它只能化身为鬼，不得成佛。

我有些听糊涂了，我问尹师父，那个老活佛所说的“天地归冥，万灵无昼”到底是什么意思啊，藏传佛教的转世一说向来非常神秘，据说只有位居活佛，才有可能学得到。尹师父虽然是高人，但是他并不是活佛，所以我就不问他关于藏佛转世的说法了，而且我也不是佛家人，如此无聊的窥探别门别派的最高秘术，想来也不是好事。尹师父听我这么问，就说，这句话的意思是，天地一片黑暗，世间万物没有了白天。我说这是在暗寓什么吗？为什么你们佛家人总说这么高深的话。尹师父说，藏历土牛年作净月的最后一天，就是公历2009年的7月22日，那天是藏传佛教徒的十斋日。我依旧不懂，于是问他到底那天发生了什么事，尹师父似乎对我的悟性也渐渐失去了耐性。于是他告诉我，那天是日全食。

我终于想起来了，那天我还特地去医院买了些废弃的X光片，用来挡住眼睛观看日食呢，那还是我第一次意识清醒的情况下看到这种奇观。不过我还是不怎么明白，那一天为什么会如此特殊，尤其是对他们藏传佛教的人来说。尹师父告诉我，在我们国家甚至世界各国，每逢遇到这样大面积的日全食，都会被解读成一个“阴阳交替”的特殊时刻，日属阳，月属阴，而日全食就是月亮遮住了太阳，阴阳相交，日月同辉，才称之为“明”。历史上任何一次这类自然现象的发生，都会有君王或术士做法，来达到各自的目的。尹师父还告诉我，那次他听了老活佛的话，开始遍寻线索，想要找到活佛所说的“那群人”，后来几经周折在日全食前几天找到了，于是想方设法地破坏了这一次非常危险的炼鬼行为。尹师父叹了口气说，这也是他的一件憾事，因为在他破坏了施法后不久，就得知那个炼鬼的人死去了，医学的理由是暴亡猝死，而尹师父知道，那是因为被反噬的结果。因为他只能从中干预，并不能决定因果，或许是他未曾想到这样的后果是会造成一个人被反噬后死去，尽管是炼鬼为患，可也终究是一条人命。我问尹师父，这种炼鬼，真的有那么厉害吗？他说是的，炼鬼的人会收集蜘蛛、蜈蚣、蜥蜴、蟾蜍、蝎子、鹤等72种本身带毒的生物的尿液，全部收集在一个瓶子里，然后准

备尸油，铜镜等物，用铜镜列八阵，把瓶子放在全部铜镜反光的位置，日全食开始的时候，从月亮影子遮住太阳的时候开始念咒，直到完全遮蔽后，第一缕重生后的阳光射向大地，继而由铜镜将全部的光折射到瓶子里，燃烧尸油，起咒请鬼。这种大鬼王只认一个主人，且力量巨大，如果一个人真的请了这样生猛的东西，自己若非本身有很高强的道行的话，是控制不住的。

尹师父叹了口气说，历来这样的人都有，能活下来的却没有几个，人毕竟是人，不要妄为天神，借来的都不是自己的，还起来，任何凡人都招架不住。

我惊讶了，因为我从来都不知道，这个世界上竟然还有这样的事情。虽然我也是这行里算个内行人了，但是我到那个时候才发现，我所得的，无非就是一点皮毛，道外有道，山外有山，不止是中国，世界的玄学实在是博大精深，古今试问谁又能玩弄玄术于股掌？

于是我只得傻笑着挠挠头，说我还以为日全食只是会影响潮汐现象，或者让动物觉得天黑了该睡觉了呢。因为我记得日食当天重庆某档新闻节目的编导，还非常愚蠢的在野生动物园架设了摄像机，想要拍摄那些动物们是否会因为日全食的关系，而导致情绪失控，或是做出一些奇怪的行为。尹师父笑了，他说动物因为日食而发生的异常行为，同样是因为一场因果，因为它们认为到了晚上，所以他们才有这样的行为。然后他告诉我，我们人类总是认为自己很高级，是世界的统治者，但是说到对大自然的了解和敬畏，我们不如那些我们口中的飞禽走兽。

不知为何，当尹师父说出这句话时，我心里突然惭愧了。

中途胡宗仁接了个电话，挂上以后他告诉我，是他师父邢崖子打来的，说招待我在成都玩几天，然后跟我一起回重庆去。胡宗仁告诉我他问过师父回去做什么，他师父没有回答。于是我暗暗在想，邢崖子这样的老师父，精通道学易学，难道他想要说即将会发生一些在我和胡宗仁身上的事情，却因为隐退而不便多言吗？虽说留我玩几天，但是我也没什么心情了，成都是个美丽的城市，起码在1997年以前它是我心目中的省会。饭后，拜别尹师父，也互相留了电话号码，我和胡宗仁一合计，决定当天就赶回重庆去。

火车上，胡宗仁一直在跟我讲一些低级的笑话，我却总感觉邢崖子对胡宗仁说的话，别有深意。到了重庆以后，胡宗仁自己打车找地方住去了，我送他上车后，回头看了看龙头寺车站。我目前的一切，似乎不能说是从这里的那个小保安开始起因，若是按照尹师父说的因果，这场遭遇，早在那张十字路口的三角钱就已经开始了，是我种下的因，于是我必须尝到这样的果吗？还是说我若非17岁离家出走跟着师父学艺，就注定了我与这一切都逃脱不了关系。我既是一种因，但我也好像是个果，想不通，也想不明白。

第二天胡宗仁找我，他找到了住处。看得出，他是个挺随便的人，本来我也打算邀请他就在我家里暂住算了，但是一想到他那些恶俗低级的言语和习惯，再想想我家彩姐那嫉恶如仇的态度。我想胡宗仁若是借住在我家，要不了几天就会因为某些事情被彩姐扫地出门的。所以还是让他自己找住处才是。那天胡宗仁找我，是因为无聊，觉得不好玩约我出去打台球，难道他不知道我人称江北杆神吗？跟我打台球，简直是一种找死的行为。他此刻倒是比较轻松，身上的血咒被尹师父解开了，而且还有苦竹给他的刘家符咒，按理说，他跟刹无道的关系理应是终结了，但是他好像是那种横冲直撞惯了的人，别人欺负过他，他说什么也要讨回来一样。基于他目前的境况比我要略好一些，所以我在打台球的时候就开始狠狠地蹂躏他，以泄我心头之恨。

不过打台球的时候，我的手机突然接到一条短消息。

“你以为身上有了咒，我们就没办法找到你吗？苦竹那点道行，你以为保得住你吗？听说你现在挺想要找到我的，明天晚上11点半，我在重钢总医院，你要是解决了明天晚上的事情，你才有资格跟我谈你身上那个阴人的条件。别以为我制不住你，那不难。”

收到这条消息的时候，我惊出了一身冷汗，原本已经是大冬天，更是心中发毛。从短信的内容上来看，这个人就是刹无道的人，而且多半就是给我下血咒的那个人。虽然不知道他是用什么办法找到我的手机号码的，但是感觉得出，对于苦竹给我们的咒，他并不像是他信息里说的那么无所谓，而是多少有点无可奈何，似乎是对我的突然失去踪影而恼怒。我让胡宗仁看了短信，他赶紧把他的手机摸出来，想看看自己是不

是也收到了同样的信息，但是他却没有，这说明给我下咒的人和给他下咒的并不是同一人，但是有一点值得肯定，刹无道的人，一定知道此刻我跟胡宗仁是联手了。

我正在琢磨间，手机又响起，还是他发来的信息：

“重钢总医院，你要是不来，因此而死去的新生儿，就要算在你的头上。”

我看到这条的时候，心里的紧张感无法表达，我畏惧死亡，更加畏惧因为我们这行的关系而造成的生命的消逝。更何况是个新生儿？我若是在日后，要怎么去面对他的父母那种悲痛欲绝的眼神。于是我赶紧照着信息上的电话打了过去，但是却关机了。看来对方是逼着我，要我非去不可了。

我突然想到一个办法，对胡宗仁说，结账，咱们走人。随后我们快速冲到某个电话营业厅，按照那个号码，我告诉营业员，我要给这个号码充值50元，那个营业员想都没想就问我，是叫付韵妮吗？我说是，丢下50元就离开了营业厅，连发票都没拿。

站在门口，我心里想着，付韵妮，怎么会是个女人的名字？难道这一切的幕后大黑手，竟然是个名字这么好听的女人？

想不明白，于是我给夏老先生打电话，因为他曾是这个团体的一员，或许我猜想他能够给我提供点线索，他答应我帮我查查看，我才把胡宗仁叫来身边，我俩在北城天街的麦当劳甜筒站一人买了个冰激凌，默默坐在边上的椅子上，很久都没有说话。直到冰激凌吃完，胡宗仁才问了我一句：

“去不去？”

我丢掉包冰激凌的纸：

“去！”

第一百三十二章 麻袋

长久以来，我都没有遇到过如此赤裸裸的挑衅，面对这次的未知的敌人，我和胡宗仁也没心情再继续闲逛，于是我们各自回家收拾准备，因为我总感觉这一去，估计是决定输赢的关键了。当天晚上，我没能瞒住，我把事情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彩姐，她作为领导也表达了我这个员工的关心，虽然不同意我去，但是她还是尊重了我自己的决定。临睡以前，她告诉我，你最好是要给我好好的回来，否则我一定会弄死那个叫付韵妮的贱人的。

第二天一早，她给我做了平常都难得一见的丰盛早餐，似乎这是我的壮行饭。我安慰她，没有关系的，我胆子那么小，我要是见势不对，我就会逃跑的。幸好当时是冬天，全身上下裹得严严实实，于是也就避免了我再跟头一次一样，流血被人捏住把柄的可能。早饭后，我花了一个上午的时间，为自己的这次出行设想了无数种可能性，尽可能地带上我认为能够帮得上忙的一切道具，老实说，上一次这么全副武装，是我第一次回到重庆自己单起炉灶的时候。我即便是能够保证我去了能回来，但我确实无法保证在今天以后，我又将要面临怎样的生活。

中午1点半，距离和付韵妮说好的时间还有10个小时，我叫上胡宗仁，提前去了重钢总医院，由于是第一次到那个地方去，我中途花了不少时间来找路，也曾因为问路的关系亲切慰问了交巡警平台的叔叔们。提前到那里，是有原因的。因为我都是第一次来这个地方，更不要说胡宗仁了，我得事先踩点，起码给自己计划一条见势不对好逃命的路线。妇产科，在三楼，但是二楼却是儿童保健中心，也就是说，如果今晚这里有事要发生，绝对是在这两层楼之间。

我和胡宗仁在里面晃荡了很久，找准了手术室、待产室、新生儿保温箱等这些科室，自认为我和胡宗仁都不算是庸手，晚上即便是有什么突发情况，应当是能够应付下来，最起码，孩子的生命我们是能够有把握保护好的。眼看时间还早，就在医院里晃悠，我也没有忘记借复印当天产妇名单的机会，调戏一下那个站在柜台里，长得很漂亮的女护士。

从6点开始，饥饿的感觉开始提醒我们，我们是人，需要吃饭的。于是在医院对附近的一家铺盖面馆里，尽情地享用起来，因为面食对于我们来说，实在是个好东西，它只要吃下去，喝点水，就能够因为在肚子里发酵而让我们较长时间不会感觉到饥饿，更不要说是如此美味的鸡汤铺盖面了。

在外面闲逛，直到夜里11点左右，医院这个时候很多人都已经睡了，只有门口停车场的保安在用手机看着色情电影，若不是要事在身我真想跟他一起看。我们先是走在大厅里，由下而上地看着楼层间是否有什么异动。

这所医院是国有化时期，重庆工业经济的龙头企业，重庆钢铁集团的直属职工医院，本来职工医院的医疗水准，算不上高，但是后来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他们将医院以承包的方式给外包出去了，只是税务和挂名依旧从重钢这里走程序，承包人一般比较舍得花钱，于是就大大翻新了一次这家医院，把原本像个口字形的住院大楼硬生生地加上了玻璃天顶，然后铲平院子里的花台和树木，铺上雪白的地砖，安上椅子，作为病人们输液或是休息的地方。尽管这种画蛇添足的做法有些鸡肋，但是那洁白的、反光性极好的地砖确实是个好东西，我想当初的设计者也一定想到这点了，男人嘛，大家心照不宣也就是了。

就在这个时候，付韵妮的短信又来了：

“姓胡的也来了？医院有鬼哦，要对小孩下手了。”

我一看，太准时了吧，于是我对胡宗仁说，快！你去三楼，我去二楼！有事情马上打电话。因为在这个时间，如果遇到情况大吼大叫，一定会被保安以扰乱医院安宁为由，把我们赶出去的。而让胡宗仁上三

楼，则是因为二楼比较好爬。

我俩分开从两个楼梯上去，在二楼儿保，我几乎看到每一间病房都紧闭着，办公室也没亮灯，因为我想大概是因为不会有家长半夜带着孩子来做儿保，我在那层楼找了很久，拿着罗盘的手都酸了，依然没有发现什么踪迹，我甚至连厕所里摆放拖把的最后一格都没有放过，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打来电话，电话里他鬼吼鬼叫到，快上来，快上来，找到了！那声音我即使不接电话也能从楼上传下来的声音听到，我真不知道上天为什么要赋予这厮一副这么大的嗓门，我得赶在保安没有撵我们出去前，把这件事解决。于是我赶紧把朝楼上跑去，说到底我还是爬了那一层。一边跑，一边把罗盘放回腰包，一手红绳，一手坟土，上去后，我看到胡宗仁坐在厕所门口的走廊上，眼神里带着恐惧看着厕所的方向，我冲过去扶起他，问他怎么了，他指了指厕所外面的窗台，说你看，那个花布衣服的女人！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看过去，厕所里没有灯，但是从户外照进来的灯光，的确给我看到一个女人佝偻着头的背影，我镇定了一下，对胡宗仁说，这样，我丢坟土过去，等到它转身的时候，你就用你们瑶山的招式打她。因为我知道瑶山符打鬼是很厉害的。先之前跟尹师父的聊天里，我得知邢崖子的绝学就是打得一手好符。所谓的打，是把咒符抓在手里，然后用掌心对准想要击打的对象，一边念咒一边打，以此达到效果。

我们虽然抓鬼，但是我们都是人。所以我们也害怕鬼，或者说是害怕造就鬼的那种死亡感。但是胡宗仁是个亡命徒，他怕归怕，该是时候雄壮起来，他还是顶得住的。于是他告诉我，不能用符打了，打了你上哪去找线索去。我心想也是，如果胡宗仁一来就这么下狠手，即便是鬼给灭了，我们也就此失去了借由这个女鬼追查刹无道的路子了。我问他，那你说怎么办，他说这样吧，你在这门口拿你那绳子把阵给布好，我待会进去用麻袋罩它的头，如果罩住了就算了，如果罩不住，它也逃不出去。到时候你在进来一起帮我抓住它。

我说好，于是就一边打量着走到尽头，希望刚刚的动静没有引起那些值夜班的护士妹妹的注意，否则若有护士过来看到这一切，不吓

死，也怕是要吓出尿来。我转头再看那个鬼，它依旧背对着我们，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此刻的我已经把线阵给结好了，我点头对胡宗仁示意说他可以开始了。胡宗仁吸了口气，开始蹑手蹑脚地朝着那只鬼走过去，途中他从自己的背包里取出了那个我一直想要看，但他却一直不肯给我看的麻袋。看上去，就是个普通的麻布口袋，上面画了道符，袋子口拴上了红绳子。据说他们很多道士收鬼都有一个这样类似的口袋。

但是却在胡宗仁即将靠近那个女鬼，正企图把麻袋罩住它的脑袋的时候，那只鬼突然转身面向我和胡宗仁，脸很干净，但是却很苍白，从五官上来说，长得倒是不丑，看年纪，大概也只有30岁左右的样子。她转过头来，没有用很狰狞的、鬼片里常常渲染的那种可怕模样来吓我们，而是表情非常悲伤，呆滞了几秒后，哇的一声大哭起来。那种哭声的音量，我是领教过的，这种声音恐怕那个时候，也只有我跟胡宗仁能够听见。它有别于那些在耳边吼叫的声音，如果一定要找个形容词，更像是闭上眼睛，打开电视，却把电视静音后，耳朵里出现的那种频段的共鸣。

我很早以前就说过，鬼是一种能量，它所谓的实体化，也不过就是一种能量聚集数量的多少罢了，就好像是足球场上的1000个小孩子，他们按照学校领导的要求，一会拼成“好好学习”四个字，一会又拼成“天天向上”四个字，而说到底，他们始终是孩子，而并不是字。我们常常会被自己的眼睛所欺骗，看到自己觉得匪夷所思的东西，我们在清醒后，往往选择相信自己只是产生了幻觉，若非几千年前的有个较真的古人，硬要把这种难解的现象刨根问底，今天也不会有玄学这门民间学术了。

那个鬼发出的极其痛苦的哭喊把我和胡宗仁吓了一跳，胡宗仁更是停下脚步退后，背靠在厕所格子间的门上，我也不知道那时候是不是我也被影响产生了错觉，我只是依稀听到，那个女鬼一边哭喊着，一边反复说着一句“孩子”。重复了七八声以后，它突然朝着我的位置冲了过来，速度十分快，我压根就还没来得及反应，它就已经近在眼前了，我赶紧闭眼，因为无论任何情况下，绝对不能够直视鬼魂的双瞳，据说是害怕自己被“鬼换眼”，但这也是个流传，无法被证实，因为如果遇到了鬼换眼，神仙都救不了了。于是那时候，我只感到脸上有一阵强风压制住的感觉，鼻子里闻到一股类似臭鸡蛋的味道，接着这感觉骤然消失，

耳边的声音也停止下来，一切都恢复了平静。

我睁开双眼，看着地上我本来拉好阵的红绳，已经从中断裂成了两截，断裂的地方，有那种被生生扯断的感觉。我非常吃惊，因为我知道今晚是来猛的，所以一开始我就没有选择用普通的红绳而是用了缚灵的绳子，从我学会了这些手法以来，从来没有遇到过，也许是我以往遇到的鬼魂，大多只是因为某种无法解开的执念而留下，它们的挣扎或许也是暂时的，而这次这个，我很确定，不只是执念这么简单，一定有非常深刻的怨念。

胡宗仁来到我身边拉起我来，说你发什么愣啊，赶紧追去啊，我说追什么追呀，你没看我绳子都断了，这种狠家伙，你难道对付得了啊？他说，如果不拦住，今晚就在我们身边将会有个孩子送命，这你也无所谓吗？我被他这么一吼，立马起身，地上的绳子我也不要了，立刻拿这罗盘朝着护士站和病房区跑去。

好在这个医院的病房区不算很大，我和胡宗仁分头找，除了在盘面上观察鬼魂的动静，还得提防住护士们那怀疑的眼神。我看到很多病房都关上了门，此刻的我也没有办法直接闯进去，于是我突然想到一件事。

付韵妮在最初的短信里提到，要取走的是新生儿的生命，而当下的月份是12月了，天气很冷，重庆的冬天和我国很多地方都不一样，别的地方冷归冷，但是人家会下雪，雪水融化后，空气里还是比较湿润。而重庆的冷却是一种干燥的冷，不下雨，也不下雪，小时候难得遇到一次下雪都兴奋得跟一条饿狗看见新鲜大便一样，所以在这个季节，这样的温度下，晚上是更加寒冷的。新生儿的抵抗力很差，基本上家长会选择把孩子暂时送到保温箱，于是我想到，会不会那个女鬼要下手的话，是直接去到那个保温箱的病房呢。于是我转身，按这一种赌博的心态，快速跑去了手术室边上转角处的保温箱室。

我在门口呆着，手里拿着罗盘和坟土，从罗盘上来看，我的猜测是正确的，因为它转的好像是巴不得破壳而出。但是我却看不到鬼的踪影，于是我也就只能认为，此刻的它，并不希望被我看到。墙上的大幅玻璃，是给那些隔着窗户看保温箱里的孩子的家长准备的，房间里面有

个护士正在打瞌睡，我走到窗前，想要透过玻璃看看里面是不是有那个女鬼的踪影，却就在这个时候，我边上的玻璃上，出现了一个很明显的手印。

那个手印看上去，手指细长，是那种很瘦的长，手印留在玻璃上，却是那种因为过度的寒气，而导致玻璃上结雾，于是才能看到的那种。老实说，这种情况，我在电视里看到过。看着罗盘，确定那个鬼就在我身边，跟我用同样的姿势看着屋里保温箱的孩子们，我心跳狂烈，鼓起勇气，一把坟土扔了过去，我听到“噼噼啪啪”一阵响后，就立刻扯出绳子扑了上去。

这次逮住了。

胡宗仁看我莫名其妙斜倒在地上，想必也猜到我抓住那个鬼了，但是却没办法动弹，总不能一直保持这个姿势，于是他跑了过来，一边阴阳怪气的念咒，一边把麻袋罩了上去。然后他带着高兴的神色，拍拍那个麻袋，说这下抓住了。

我站起身来，却发现双脚在发抖。真是没出息，都快30岁的人了还胆小，胡宗仁说，咱们到外面楼梯间没有监控的地方去吧，画个阵把它放出来，问问它到底是什么来头。我点点头，于是我俩提着那个麻袋就顺着楼梯走到了一楼上楼梯口，那背后平时用来放扫把和垃圾篓的小角落里，我说实话已经有点害怕这麻袋里的鬼了，因为它是第一个挣断我绳子的鬼，我实在没胆量再把它放出来。于是胡宗仁在地上用他包里的鹅卵石摆了个阵，把麻袋丢带中间，正准备打开绳子把女鬼喊出来的时候，背后一个冷冷的声音传来：

“不用这么麻烦了，这个鬼是我放到这里来的，有事，你问我。”

第一百三十三章 关系

“黄婆婆。”

“怎么？”

“那下边是什么模样？”

“阴间吗？”

“是的。”

“那地方可不是什么好光景，你问这个干嘛？”

“你跟我说说吧，我就想知道。”

“就好像是一个口径很大的烟囱。中间火焰熊熊，岩浆进发，四周的一圈分了十八层，每一层都是那些各自应当受的罪不同等级的亡魂。”

“十八层地狱，对吗？”

“对。”

“惨吗？”

“惨。”

这是我多年前偶然一次跟黄婆婆喝酒闲聊时，我俩聊到的话题。所以当我和胡宗仁正在打算喊鬼，而背后传来那个冷冷的声音的时候，我第一时间想到的，就是那一段跟黄婆婆的对话。

因为我觉得我可能块挂了，按照佛家的说法，我还不到30岁，我的上面有未亡的老人，所以我走在他们前面，我是会下地狱受苦受罪的。我很懊恼在此之前我没有告诉我家爹妈和彩姐，即便是不相信佛教，平常也该替我多诵念几声阿弥陀佛，替我化掉孽障，好让我也少受点折磨，早登佛家的极乐世界。

起码这么做，我要是挂了，我也不会下地狱嘛。

当时听到那个冰冷的声音，我除了背心突然一紧一麻以外，我便非常惊恐地转头朝着声音传来的方向。无需怀疑的是，胡宗仁也一定是跟我一样的反应。

和我最初猜测的果然是一样，这是个女人。直到她走到我们跟前，然后蹲下，我从她的短裙里看到了透过肉色丝袜的黑色内裤，粉红色的连衣裙，以及那难看的帽子，我才发现，眼前的这位，正是白天调戏的那个女护士。如果不是那天发生的这些事，我想我很难把护士跟刹无道联系在一起。眼前的这个姑娘，看样子也不过就20岁左右，看来我和胡宗仁真的是老了，竟然被一个这么年轻的小女孩耍得心惊肉跳，还差点吓得屁滚尿流。

那姑娘蹲下后，脸上和眼神里都带着些许嘲笑的感觉，那意思仿佛是在说，你们俩不是很牛掰吗？怎么现在怂了？我看着她，心里说不出到底是害怕大于惊讶，还是惊讶大过害怕。因为我想要是我跟胡宗仁动粗的话，这姑娘恐怕也只能束手就擒，胡宗仁甚至还有可能对她做出一些不雅的事情。好在我虽然不是个好人，但作风还是没有问题的，于是我对那姑娘说，就是你把我们叫来的？你就是付韵妮？

那姑娘听到我说了付韵妮这么名字，突然显得有点诧异，似乎是没有想到我早就把名字给查了出来，从她的表情上来看，我确定了付韵妮就是这个女人，而并非我身上的那个女阴人或是胡宗仁麻袋里的这个女鬼。果然，她有些吃惊地问我，你是怎么查到我的名字的？还有，我没有叫你“们”来，我只叫你一个人来而已。怎么？你该不会是害怕了吧？我还以为你先前那么血气方刚，是多厉害的人物呢，没想到依旧是个怕死的蠢货。

我怕死，没错。至少我怕这种不明不白的死。

付韵妮还在嘴硬，她没等我回答，因为我也不可能回答她。她接着说，现在你们抓住的这个女鬼，是早前我在另一个地方收来的，是个因为难产死掉的妈妈。她的魂魄在那个医院游荡了接近5年都不肯走，于是我就把她收了来，念在她对自己孩子这么疼爱，我就决定带她来看看她的前夫续弦后，新生的这个孩子。这群男人都是一个样，老婆因为给他生孩子死了才几年时间，就立刻和别的女人结婚还生孩子，所以我让她来看看，原本她幸福的家庭，因此而发生的改变。

人情冷暖，世态炎凉，付韵妮说的，也好像是那么回事，不过，偏激了点。

我带着诧异的眼神望着付韵妮，正想要批评她这么偏执的想法是不对的，转念一想这关我什么屁事，眼前的女人算起来是我的对头，我犯不着跟她讲什么大道理。

付韵妮大概是察觉到我有些不爽她的说法，于是哼哼笑了一声，阴阳怪气的，她说，放心好了，我呢也没打算让这个女鬼对那个新生儿做个什么出格的事情，也就是吓唬吓唬她那前夫罢了，提醒他忘恩负义别太早，背后有双眼睛盯着呢！

说到这儿，我就怒了，我问她姑且不说你无缘无故抓了人家的魂，还利用人家来增加对在世人的仇恨，你他妈什么心态啊，你是不是被男人伤害过，从此就仇视社会了吧？

我说这些话不是没有根据的，因为在我们身边其实无时无刻不充斥着这样的人，只是由于自己曾经受到过刺激，于是就迁怒到所有人身上。我记得在我曾经有一次冒充大学生调查案子的时候，曾经跟一男一女两个海南大学生租住了一个小套房，整整住了一个月。我没有批评海南人民的意思，只是适当吐槽，讲讲我那段日子有多么的苦不堪言。

因为那阵子吧，恰逢那所大学刚刚开学，而他们学校的奇怪之处，就是大三开始就不给学生分配宿舍了，于是大量的三大大四甚至研究生们，都被迫给赶到学校附近的居民区租住。我和大学生的区别在于，我

比较有钱，于是我住进去的时候，先前住在那里的那个海南女大学生非常热情地把我迎了进去。并且把较大的一间卧室让给了我，还好心替我收拾房间，完事了还意味深长地丢下了一句，我就住在你隔壁哦，一副我多么秀色可餐的样子。后来由于客厅的沙发床还空着，于是那个海南姑娘就用非常低廉的价格，把客厅租给了她的小同乡，一个大三戴眼镜会弹吉他的男生。从那个时候起，我除了领教到海南人民那种独特的不羁与热情外，我还深切的明白了他们比较独到的处事态度。

先说那个男生吧，有一晚他带着个长得挺漂亮的姑娘回来，我坐在他的沙发上看电视，他一进来，就用一种武松今晚要打老虎的眼神，把我拉到一边低声说哥今晚咱们换个地方睡吧，你睡外面，我借用下你的房间。我虽然纯洁如玉，但是他想要干什么我还是清楚的，心想反正你们学校都默许了在外租房子免不了要摸摸搞搞的事情，我又不是你爹妈，我自然也管不了。况且房子是租的又不是我自己家，你要用就用吧。于是我欣然答应了，那一晚，我像个小学生一样在外面看电视，全然没有注意到那从我房间里传来的奇怪的声响。第二天一大早那姑娘就离开了，而那个昨晚大杀四方的英雄走到沙发前拍醒我，说哥啊谢谢了你还是回房去睡吧。于是我就起身回了房间，在上床准备睡个回笼觉的时候，我惊恐的发现，我那花了15元巨款买来的雪白的鹅绒小枕头上，有一根短短的，略微卷曲的毛发。

一瞬间，我惆怅了，我用棉签黏起那根毛，走到客厅，凑到那个正在看电视的海南小眼镜，我对他说哥们虽然我弹烂了你的吉他你也不至于这样玩我吧？我把毛放到他的眼前以保证他近视的程度也能看清楚，我问他，你把你的手放到胸口，摸着你的良心告诉我，这是什么？？

“Bi毛！”他依旧不当回事，一边看电视，一边啃着玉米。

我含泪告诉他：“这他妈绝对不是鼻毛！”

从那时候起很长一段时间，“这绝对不是鼻毛”成了我一度的QQ网名。

而对于那个帮我打扫房间的海南姑娘，我则是对她怀有愧疚。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海南人民是住在海边，所以每天喜欢跟水过不去。我只

记得她每天都要洗三次澡，早中晚各一次，一次平均半个小时。我虽然有钱但是我还是比较节俭的一个人，而且虽然爱干净是好事，女孩子都爱干净，但是一天三次似乎有些洁癖了，而且最重要的是，水费气费我也是要给钱的，于是每次她洗澡的时候，我都会默默站到气表边上，带着绝望注视着那正在飞速飙升的数字。一直到她哼着岛歌满足的洗完，我觉得我当时的样子一定有点像个变态。有一次我是实在嘴贱，我笑嘻嘻地问她，姑娘你能不能……嗯……不要一天洗这么多次啊？水费还挺贵的，你是不是觉得自己挺脏的，没被人强暴过吧。

我原本只是想开开玩笑，姑娘却屈辱地哭着跑进了房间，从那天开始直到我办完案子悄无声息地离开，她都没有再跟我说一句话。所以在那个我收拾包包离开的夜晚，我写了封道歉的信，连同三个月的房租钱，一起放在信封里，塞进了她房间的门缝。

所以我现在比较讨厌付韵妮这种以偏概全的人，因为我自己曾经就是这样的人。付韵妮显然没有想到我在现下的情况，依然会忍不住怒斥她。于是她冷笑道，你凭什么来这这么说我，你自己又能好到哪里去？自己都是砧板上的肉，你还敢跟我一凶二恶的，你是不是忘了我手里捏着你的八字啊？

她这么一说，我顿时气馁了。受制于人，虽然不甘心，却不得不示弱啊。于是我说，果然是你，这么久以来害我的人就是你吧，从那次谈判把我弄出血，然后你那些狗腿子拿了我的血来给你，你们真是光明磊落啊。值得注意的是，我是在诈她。因为我实在有点难以想象，让我和胡宗仁闻风丧胆的刹无道，他们的带头人，竟然是眼前这个漂漂亮亮，穿着护士服的小姑娘。

“要你八字的人不是我，是我老头子！”

果然，还是年轻啊，一诈就露馅。这么说来我算是激起他们这一行当的人全体共愤了，人人都想要搞死我才安心，包括眼前这个漂亮女护士。我正在感叹老夫一生坦坦荡荡，到头来竟然要让这么个小女孩踩在脚下，悲愤不已的时候，胡宗仁那只猪竟然在此刻冲着付韵妮大吼道，说那么多干嘛！你不是要命吗？来取吧！

我说他是猪，是因为他忘记了，付韵妮手上，捏的是我的八字，而不是他的。我心想哥们你对我可真是好这时候还要送我一程呢。付韵妮说，我跟我老头子不一样，我对弄死你们一点兴趣都没有，我就是想见识见识，让我老头子这么费心思的人，到底是个怎样的货色。

姑娘，你可知道你这种好奇的心思，害得我好惨啊。我没好气地跟她说，你老头子这么玩，我只能说他心肠坏，你这么年轻的一个女孩跟着作恶，肯定是因为家教不好。她有些生气地说，你不要跟我胡说八道，也别把我跟我老头子混为一谈，他是他，我是我，虽然我是他的宝贝女儿，但是不是他怎么做我就会怎么做。我更生气了，我问她，既然你说你跟你老头子不一样，那你干什么要放鬼来害人，你现在的所作所为，跟你老头子有什么区别。

她愣了一下，站起来，我很遗憾我终于看不到她的内裤了，真是想不明白护士为什么大冬天都要穿裙子。她说，你凭什么说我是放鬼来害人，没错我是想给她的前夫一个教训，但是我是想要让她了却一个心愿，然后不让她去了地狱受苦，让她无牵无挂地走。

她说完以后，换我愣住了。我确实没想到，这个恶婆子竟然是这么想的。付韵妮冲我摇摇头，然后对胡宗仁说，把麻袋给我，然后你们俩跟我走。

此刻的我，分不清这个女人到底是善是恶，是好是坏，我也不知道在她所谓的了却了这个女人的心愿后，是不是要接着对付我。毕竟我的八字被她拿在手上，不过我和胡宗仁来到医院干涉这件事情的初衷，也同样是为了让生人不受到伤害，让死人死得其所。所以就这一点来说，我们的出发点终于是一样的。

不过我依旧认为她不该在之前发那么些条短信来吓唬我。

胡宗仁把麻袋递给付韵妮，对她说，袋子用完以后可要还回来。于是我们三个走到了三楼妇产科的病房，付韵妮对着房间号一间一间的找着，接着在其中一间停下，她告诉我们在等着，自己就打开门进了病房。

因为她穿着护士的衣服，所以她很容易就从屋子里带出一个男人。一个大概40岁左右，带着厚厚的眼镜，矮小精瘦的男人，看上去很像是20年后的那个海南小伙。付韵妮带着那个男人，我们跟在后面，朝着楼下走去。路上，付韵妮说了一个名字，那个男人立刻停下脚步，非常错愕地望着付韵妮，付韵妮说，抱歉骗了你，我不是这医院的护士，我找你，就是为了她而来。

男人说什么也不肯走了，因为他觉得眼前的事情很荒唐，付韵妮对我和胡宗仁做了个眼色，那表情好像是在说，来福，旺财，你们俩帮我把他给架下去。于是我们把他架了下去。到了底楼的花园，尽管那个男人一直都在一惊一乍的叫唤着，但是我跟胡宗仁个头都不算小，对于这种情况，只需要一只手捂住嘴就可以了，看上去很像是在绑票。拉他到了花园，付韵妮说，你老婆1973年出生，你们俩在2000年的时候结婚，那时候她已经27岁了，婚后你们因为一些原因，没能要孩子，直到她31岁的时候才怀上小孩，本来这是好事，她虽然是高龄产妇但是还是很有信心把孩子生下来，但是你在她距离临盆前不久跟你们同村的另外一个女人搞上了，为这件事你们俩在家里打了一架，后来你好像还受了委屈一样，离家出走，过了段时间，你老婆出现产前反应，你家里没别的人了就你老婆一个人在家，村里也没有什么大的医院，镇上的医院也比较远，你老婆在家没人帮忙，痛得起不来，而你们俩之前怀孕期间也没去做过产检，你老婆肚子里的孩子胎位不正，顺产是非常危险的。所以你老婆就挣扎着生，但是没能扛过来，在自己家里难产而产生昏迷。你回家后发现自己老婆昏迷了，就赶紧让人送医院，到了医院以后医生告诉你孩子保不住了，你老婆当时虽然昏迷但是还是听到了这些话，于是伤心绝望，就这么死了。

付韵妮停顿了一下，接着问那个男人，这些你都是知道的吧？那男人低下头，默默点头。我见他不喊了，就松开了捂住他嘴巴的手，然后重重一把掐在了他的后脑勺上。算是泄愤吧，我想是的。付韵妮接着说，后来你老婆娘家人当是难产死了，也不知道你的所作所为，草草办了丧事，你也算是和她家撇清了关系，接着你跟现在这个女人在一起，前天晚上8点半孩子才出生。我说错了什么吗？

那男人依旧低着头，默默摇头。

付韵妮突然激动起来，她骂道，你这个混蛋，你老婆到现在都在懊恼是没能给你把孩子生下来，到现在都还在想着你们俩本来该很幸福的抱着的那个7斤多的儿子，就因为你出去鬼混，你把这一切都给毁了你知道吗？说完，她呼啦一耳光扇在了那个男人脸上，眼睛被打飞了，我抽了抽眼角的肌肉，因为我好像觉得有点疼。不过这一耳光实在是很爽。付韵妮说，我几个月前在街上看到你搀扶着你那个大肚子的现任老婆过马路，你怎么没这么对待过你的原配老婆呢？我是那个时候发现她的鬼魂一直就跟在你们身边，本来还以为是你撞鬼了，想帮你把鬼给收了，谁知道问了你老婆的鬼以后我才知道你是这么个混蛋东西，我真不知道我为什么要救你，你知不知道你老婆到咽气的时候都还对你心怀歉意，到死前最后一秒都在娘家人跟前替你保守你那些龌龊的秘密！

那个男人突然双手捂住脸，痛苦地哭了起来，不知道是因为听说自己原配老婆的鬼混跟着他而害怕的哭，还是因为被付韵妮一番严厉的痛骂训斥而自责的哭。虽然我也觉得眼前的这个男人没有了最初我们同情的必要，但是我们不是法官，我们无法因为别人个人犯下的错，而用私刑来加以惩罚。至少我和胡宗仁不是这样的人，至于刹无道，我就不敢确定了。

付韵妮说，这些天冒充护士，一来是想给你个教训，二来是因为别有目的。说到这里，她那双乒乓球似的大眼睛望了我一眼，于是我觉得我就是那个目的。她接着说，今天就把这个事情做个了断。

她把右手放在麻袋口上，左手一边叽里呱啦的念着，一边解开麻袋口上的绳子，她伸手的那一刹那，我注意到她手腕上的一个闪闪发亮的金属东西。

只听她念叨着，念着带走亡魂的咒，其中有这么两句：“一世两分离，永远不回头。”念完以后，她拿出一个形状像牛角一样的东西，是那种劈成两半的，不用说，剖面上一定是刻了符的，她开始在那个男人的额头上反复摩擦着，然后一口口水，吐在了男人的脸上。接着她把麻袋丢给胡宗仁，然后对那个男人说，滚吧。

那男人呆在那里，我们则头也不回地离开了医院，路上胡宗仁问我，那女鬼呢？送走了吗？我觉得我当时表情一定很凝重，我说走了。

胡宗仁问我，就这么简单？我说是，这手法我再熟悉不过了。

于是我站定下来，冲着付韵妮大声吼道：

“你到底是谁，跟黄婆婆到底是什么关系！”

第一百三十四章 长谈

付韵妮听我突然这么大喊一声，显得有些惊讶，于是她也站定脚步，背对着我，呆在那里一动不动。迟疑了数秒以后，她转身，眼神里带着最初见到她的时候那种不屑与轻蔑，她冷冷地说，你说什么？谁是黄婆婆，我可不认识什么黄婆婆。我见她不承认，有些生气，更多的却是害怕。因为眼前的这个来历不明的女人，竟然跟一个我知交多年的老前辈有关联，而且她居然还不承认，这让我非常恐惧，小小年纪，竟然心机如此的重，而且她在暗我在明，要当真玩起来，我哪里会是她的对手？

我一步走上前去，用力抓起她的左手，手腕上有一个银镯子，是那种老式的横扣，有雕花的那种，现代的银饰工匠是绝对不会做这种造型的镯子的。除此之外，她那细长的手指，中指上有一枚大大的金戒指。也是那种非常老式的雕花戒指，对于她这样一个年轻且漂亮的姑娘来说，肯把这样古老的東西戴在身上，如果不是她的审美有问题，就一定是因为特殊的原因迫使她这样。

所谓特殊原因，例如家门，或是师门。

我之所以咬定付韵妮跟黄婆婆一定有某种联系，是因为黄婆婆的手腕上和手指上，一样有同样的装饰品。黄婆婆是佛家人，佛家人我也不止认识她一个，而却只有黄婆婆这一派的，才会被指定要带这样的东西。黄婆婆的手法，传女不传男，所以付韵妮若不是黄婆婆的嫡传徒弟，那就一定是她的同门晚辈。

抓起她的手以后，我问她，如果你跟黄婆婆没有关系，那么你告诉

我你的师父是谁，还有你手上为什么会有跟黄婆婆一样的东西？她也生气了，她一下甩开手，对我恶狠狠地说，这些东西是我母亲留给我的，我所会的东西，也都是我妈妈教我的，再说了，你算老几，我凭什么要跟你解释清楚。

她说得对，她的确没有跟我解释的必要。尽管明知道这姑娘跟我不是一路货色，但是对于她之前对那个难产死去的女鬼妈妈的态度，尽管还是比较恶毒，但终究是出于一片好意，所以或多或少，我对付韵妮这个小姑娘，还是没有怀揣多大的敌意的。

付韵妮不肯细说，我也找不到合理的法子来说服她。于是我呆在那里没有说话，胡宗仁凑上前来，对付韵妮说，小妹子，我看你也不像坏人，为什么你老头子要这么害人呢？接着胡宗仁把之前夏老先生说的，有人要用我的命给他续命的事情说了一下，显然这一切付韵妮都知道，她只告诉我们，虽然这一切的主使是她老爹，但是他老爹并不是那个要我命的人。听她这么说，我甚至觉得她老头子更像是别人手上的一颗棋子，不过是被人利用，迫不得已对我下手。

没有答案，问也问不出来。我觉得要顺藤摸瓜地找下去，恐怕还没等到我查到最终的受益人是谁的时候，我早就被那些奇怪的东西给弄死了，但是要我放掉付韵妮这条线索，我却做不到，她是我唯一的希望，也是我要找到这一切根源唯一的途径。

我问付韵妮，你说你的本领是你妈妈亲自教你的，你能不能替我引荐下你妈妈？哪怕你告诉我她叫什么名字也好。付韵妮白了我一眼说，你就死了这条心吧。

说完她头也不回地走了，我试图跟上去，她转身带着凶狠的表情，用手指指着我，那意思是说，别跟来，否则我弄死你。

于是我跟胡宗仁只能呆在那里，各想各的，总觉得这一切的发生太离奇，原本我还以为到了最终对决的时候，到头来才发现我和胡宗仁今天提心吊胆的过了这一天，却全是因为一个小姑娘若有似无的挑衅，甚至说是一场恶作剧。起码我弄明白了几件事，作为付韵妮本人，对我的生死似乎没有兴趣，我是死是活对她来说也构不成丝毫影响，所以她顶

多能算作是一个比我和胡宗仁知道更多内幕的人，我甚至无法确定她是否真的属于刹无道这个组织。她的母亲跟黄婆婆系出一脉，而她手上戴着她妈妈“留”给她的东西，很有可能她的母亲已经不在人世，而对于付韵妮的父亲，也就是她挂在嘴边的那个“老头子”，显然就是这一切的幕后主使者，但是这个范围就更加广了，因为我只是其中的一个被施害人，除我以外我不知道的普通百姓里，谁能算得出到底还有多少因为八字或命相的关系，而被这个组织盯上的人呢？

直到付韵妮走远，我还没想明白。

“你接下来打算怎么办？”胡宗仁问了我一句，才把我从思考中拉了回来。“我不知道。”我告诉他，我是真的不知道，尽管从跟着师父以来，我接触的事情大多数都是凡夫俗子们所不认同的事情，但是这次轮到我自己想不明白了，“我想我需要打几个电话。”我告诉胡宗仁。

我先是打给了夏老先生，因为他答应帮我查找关于付韵妮和刹无道之间的关系。他告诉我略微有点眉目了，但是还无法确定，他仅仅知道现在刹无道重庆这片区的头目确是个姓付的人，名字叫付强。这么说来应当是付韵妮的老爸了。夏老先生说，据说这个付师父还不到50岁，会道法，但不是个道士，师承何处也查证不了，目前下面有大约几百人，却分散在西南地区各个地方。付师父是个残疾人，跛了一只脚，所以平日里他在南坪开那种残疾人三轮车，在前阵子开始打黑期间，他们这些司机因为上面的经营者是黑社会成员，多少有些影响，于是现在没什么音讯了。夏老先生说，刹无道虽然是个组织，但是这些年特别不齐心，势力也不如当年，于是都是躲在阴暗的角落里下黑手，明面上查不到，但是细细一打听，很多见不得光的鬼怪勾当却都跟他们有关，没有套路，不好查。

夏老先生说完这句话以后，也没有再说话，我说我知道了，在我看来，如今的刹无道似乎就好像金庸老先生笔下的丐帮，原本是以锄强扶弱劫富济贫为己任，但是却随着时间和社会环境的推移，逐渐地偏离了本宗，乞丐的本性展露出来，于是很多上不得台面的事情也跟着出来了。

如果说我和胡宗仁等人算是拿佣金替人解决麻烦的人，那么他们就

是同样拿钱，却给人制造麻烦的人，方式都一样，性质却是两种。

挂上电话后，我就打给了黄婆婆。时间已经是午夜了，黄婆婆早就休息了，不过我在那次她帮了我以后我就提醒过她，时刻保持电话开机，以保证我能够找到她，她没有亲人，跟她最亲密的，除了那些善信以外，恐怕就是我了。所以即便是这么晚，我打过去她还是第一时间接了我的电话。我开门见山地问她，婆婆你的同门里面，是否有个嫁给一个叫付强的人的？因为我考虑到，夏先生说付强是用的道法，而黄婆婆和付韵妮的手法都是佛家的，而且黄婆婆这一派又不收男徒，所以才大胆猜测，黄婆婆毕竟岁数大了，我半夜里这么一问她还真是寻思了很久，最后她告诉我，从她50年前开始单独走手艺后，跟师门的联系就逐渐少了起来，直到20年前她的师父去世，她与其他弟子去给师父奔丧的时候，在灵堂上见到了一个年轻的女孩，她当时还问了其他师姐师妹说这小姑娘是谁，其中有一个师妹告诉黄婆婆说，那是师父的小徒弟。于是黄婆婆直到那个时候才知道，原来师父在晚年的时候，还收了一个小女徒。黄婆婆在电话里对我说，她的其他师姐师妹岁数也都跟她差不多大了，小的也是60多岁了，而且在世的已经不多，虽然各自也收了些徒弟，但是师姐师妹间的感情非常好，如果说谁家徒弟出师了一定会摆谢师宴，虽然没有规定他们这行不能嫁人，所以但凡谁家徒弟嫁人结亲，黄婆婆她们这些长辈也是一定会到场出席的，所以她对她们的门人非常了解。黄婆婆还说，不过这么几十年下来，参加了不少喜事宴席，却除了在师父葬礼上看到过自己的那个关门小师妹以外，就从此再也没有见过了。

于是我迅速把黄婆婆的话合计了一番，20年前在师父葬礼上看到的那个20岁左右的小姑娘，假设那个小姑娘就是付韵妮的妈妈的话，那么此刻她若仍然在世，也不过才40多岁而已，但是既然把代表他们门派传人的手镯和戒指都送给了付韵妮，我实在很难相信她的妈妈依然在世。

于是我跟黄婆婆说，老太婆，麻烦你个事，明天你帮我查一下你那个小师妹叫什么名字，如果活着，就查查现在住什么地方，要是人已经不在，就帮我查查她埋在什么地方。黄婆婆听我这么一说有些吃惊了，因为不管我自己遇到了什么事，对亡人贸然的打扰都是非常不吉利的。她略带着惊慌地问我，你要墓地干什么，难道你还想像上次麻家山

那次挖坟？因为她知道我2006年的时候曾经生挖过一次无名坟。我说不是，我需要掌握到你小师妹的生辰八字，然后你得替我阴下去问个清楚。

黄婆婆答应了，说明天一早就帮我问，接着挂了电话。

我跟胡宗仁开始打道回府。在送胡宗仁下车以后，我把车靠在路边，接着先前付韵妮发信息给我的那个号码，我回了条信息过去。

“你好，不知此刻是否方便，如果可以，请出来我们谈谈。”

半夜三更给一个年轻姑娘发短信约出来聊天可不是什么正人君子的所为，所以我发完就立刻从发件箱里删了这条，以免哪天撞到破日，被彩姐发现了，不死都得掉层皮。

很快她回了信息：“我在某某台球馆，等你20分钟。”

于是我开足马力，朝着付韵妮说的地方开去。虽然白天的重庆城交通堵塞，常常堵得我都不帅了，但是夜晚还是非常畅通的，我很快赶到了付韵妮说的那个台球馆，她站在路边，手里拿着一根烟，我摇下窗户喊她上车，本来是希望在她上车以后，好好做做她的思想工作，看看能不能透过她的关系，联系上她的父亲，然后好好谈谈，不要再继续对我加害，我虽然是猎鬼人，但首先我是个人，我需要吃饭养家，我还有亲人和爱人，所以作为我本意来说，我实在不愿意跟这么个阴狠的组织继续较劲，但是要我从此屈辱的低头，我也做不到，于是就只能寻个折中的办法，双方各让一步，顶多今后井水不犯河水，老死不相往来。

付韵妮上车后，我便闻到一阵酒气，看样子这姑娘刚刚喝酒了。我还没来得及开口，她便说，去南山，黄桷埡。

我正想悲愤地质问她是不是把我当成黑车司机了，但她看上去心情不是很好，所以我没必要碰这个钉子。一般像付韵妮这种外貌的年轻女孩，大多喜欢在外面和朋友玩。唱歌跳舞，甚至有些还会去夜总会钓凯子。但是她自打和我跟胡宗仁分别以后，就跑去喝酒，必然是有什么郁闷的事情。人总是这样，一心烦，就马上想要喝酒，喝完才发现依然心烦，到最后，就分不清自己到底是在喝酒，还是喝的那一口心烦意乱。

南山离得不远，还没到山顶的时候付韵妮叫我停车，然后她下车对我招招手，意思是你也下来。我正在犹豫她是不是要对我做什么奇怪举动的时候，她突然发酒疯的大喊，你给我下来。

我领教过她在医院扇别人耳光的狠劲，所以还是不要惹她的好，况且我还希望跟她好好谈下，化解了这段缠了我快一年的麻烦事。于是我下车，站到她身边。她指了指远处对我说，人们都知道，南山上的夜景漂亮，于是每个人都挤到一棵树那里去看夜景，但是其实换成现在这个地方，你又能够看到一个完全不同的感觉。

我顺着她的手看去，夜晚的渝中半岛，实在是很像一根被很多烟蒂烫过的牛舌头。她指着解放碑方向说，那一带是七星岗，我老头子告诉我，以前打仗死了很多人，没有地方埋，于是就统一挖坑埋在了七星岗，所以“七星岗闹鬼”成了重庆人划拳时的一句酒令，接着后面的政府领导，就在边上修了个藏传佛教的金刚塔，专门用来镇邪。这个事情我早就知道了，没想到她还要跟我再灌输一次。付韵妮接着说，那你知不知道，在佛图关的后山，有一个看上去是采石场的矿洞，几十年来没有炸毁，大门紧闭，从来不开放，只在边上留了1个看门人，养了好几条恶狗，那是为了什么？

佛图关，我只知道那地方是一个重庆仅存不多的遗迹了，至于矿洞什么的，我还真心没听说过。早前听一个研究民俗文化的朋友说起过，佛图关，共有十八座无名白骨塔，是什么年代的也查不到了，而如今只剩下了半座，依然在杂草丛生的石堆中，不起眼地屹立不倒。付韵妮说，很多人都以为，那真的是个采石场的矿洞，其实那里面埋了八大金刚和十八罗汉的“貳陆平马阵”，专门用来镇压和防范那一带以往成群结队的冤魂。因为佛图关是重庆古战场的要塞，死了很多将士，怨气冲天。蒙古人和张献忠打进来的时候，这里是都重庆死守的屏障，甚至在抗战期间，这里也是一个用来屠杀英雄的刑场，所以佛图关本来的名字是“浮屠关”，因为这里陨灭了太多条人命，一命等于七级浮屠这句佛号，在屠刀下就成了一句空话。

说实在的，眼前这个喝了酒的小姑娘，竟然道出了一段我不曾知晓的往事。

我问她你到底是想要跟我说什么我怎么听不明白，你说我寒冬腊月的本来想跟你好好谈谈你却把我拉到这荒郊野外来看风景说典故的，你究竟是想要干嘛？说完我觉得气氛有些不对了，因为这一幕确实有些暧昧，于是我惊恐地问她，难道你想侮辱我？还是要我侮辱你？

付韵妮抓起地上的一块石头对我扔了过来，我矫健闪躲的身手证明我还是个练家子，不过石头却结结实实砸在了我车的引擎盖上，即便是夜晚微弱的光线下我也能看到那个被砸出来的小凹槽，心疼我那几百大洋又要阵亡了。

付韵妮生气地吼道，你这白痴，我带你来，是要你明白一件事，凡是有死亡的地方，就很有可能有怨气，而要制住这些怨气，除了无止境地抓，就只能用别的东西来镇压。她说，不只七星岗和佛图关，重庆很多地方都是遵循着这样的规律，例如医科大学门口的毛主席雕像，还有先前我们在那所医院附近，那个公园里修建的高塔。

我一下子吃惊了，因为当天是我第一次去了那座医院，我正在纳闷那附近的那个高塔为什么修在医院的附近，原来还有这样的规律，再联系到我自己知道的好几处佛塔寺庙的附近，几乎都有这类容易死人的地方，我开始渐渐明白付韵妮想要跟我说什么了。

我问她，你是不是想要告诉我，这些种种设施的设立，都并不是民间自发修建的？她说是的，因为这些开挖动土的事情，必须是政府来规划和批准。我心里突然一紧，说难道说你想要告诉我，你和你父亲以及刹无道的所作所为，都和政府有关？

她说不是，而是那些有权有势的人，包括要你命的人。她用手摸了摸自己的手镯说：“你不是要找我老头子吗？你很快就能见到他了。”

第一百三十五章 宣战

听到付韵妮这么一说，我顿时却心虚了。这是我可悲的矛盾个性，我明明就一直在费尽心机去寻找那个在幕后对我下黑手的人，但是眼看就能够见到的时候，我却害怕和抗拒起来。

付韵妮开始打电话：“老汉儿，睡了没得？明天有空没得？我带个人来给你见一见。”听她的口气，她似乎没有想要直接告诉她老爸，将要带去见他的那个人是我。

我问她，你这么做是因为什么，我跟你老头子可算的上是对头啊。她说，没错本来我不打算带你找到我爸的，不过我觉得你应该亲自和他对话一次，否则你到死也不明白是因为什么。

她这么一说，我心又凉了。说来说去，付韵妮也没有觉得她父亲这种擅自打压别人性命的事情是可耻的，或者说非常无奈，无奈的则是她也帮不了我什么忙。

尽管不是一路人，我也没办法半夜三更把一个姑娘丢在半山腰上，我还是把她捎到了山下好打车的地方，接着我便直接回去。进屋后，平常这个时候彩姐已经睡了，但是我却意外地看到她正坐在沙发上，灯也大开着，电视里的节目内容却是平常我俩嗤之以鼻的电视购物，就是那种非常狗血的九九八只要九九八的那种。那一刻，我不知道心里是什么感觉，因为我知道彩姐是特意在家等我的，她担心我，害怕我这趟出去发生什么不好的事情。看到我进门的时候，她的眼神里明明就带着高兴的神色，嘴上却骂骂咧咧地说你这个死狗居然这么晚才回来饿不饿我给你煮碗面。

于是我微笑着，在她给我煮面的时候，一直在厨房里陪她站着，告诉了她这一天发生的一切情况，在医院对付鬼事的那些细节我统统略去，因为我知道彩姐不喜欢听这些，要她这样一个害怕鬼的人跟我这样一个以此为职业的人在一起，她所承受的压力比我大很多，自打我俩开始交往的那天起，我便想明白了这个道理，并对彩姐的决定心存感激，于是我那个时候就打定主意，主要她不主动放弃我，我说什么也要跟这个笨女人过一辈子。

我告诉彩姐，明天我可能要去见一个人，就是之前一直害我的那个头目。彩姐说，你去吧，注意安全。我说放心吧，我肯定不会丢下你不管的。

那一晚，再度是个不眠夜。

次日上午10点左右，付韵妮打来电话，看来她已经约好了她的老爸，在南坪步行街的一家茶楼。我思索了整晚，觉得这样的场合我一个人去始终还是不合适，夏老先生、吉老太、黄婆婆都是局外人，人家肯帮忙已经是我的幸运了，我没有理由要求他们再跟我一起出席这样的场合。上官师父不太熟，司徒师父已经因为我的关系和他们闹翻，而最近跟我情况很接近的胡宗仁也让成都的藏佛尹师父拔除了身上的血咒，这一切原本也和他没什么瓜葛了。顿时，我才突然醒悟到原来自己是如此的孤立无援。不过我想我还是得拉上胡宗仁一起，这个疯子尽管平日里没个正经，但是关键时刻总是能用他那种狗屎运化险为夷，而且我叫他，他也一定会跟我一起去的。于是我给他打了电话，告诉他昨晚付韵妮跟我在山上的时候，约了他父亲，问他想不想见见那个后面一直整我的人，胡宗仁说好啊，不过他更关心的是我和付韵妮大半夜去山上做什么，然后冒出一个阴阳怪气的笑声，我知道他龌龊的想法了，没想再理他，我们约好时间，我就去他住的地方接了他。

那个茶楼，位于南坪步行街其中一个入口的东侧，在一条不宽的小路上，附近有大量的残疾人三轮车，还有一个农贸市场。如果我要逃走的话，这里倒是个不错的地势，龙蛇混杂，人流量也比较大，只要出了茶楼，我就很容易脱身。这也是我在上楼之前给自己计划好的一个方案。按照付韵妮提供的包间我和胡宗仁敲门进去，推开门本来打算客气

的打个招呼，却觉得眼前的这一幕似曾相识。

包房里有一个穿得像春丽一样的服务员在泡茶，围坐在茶案前总共坐了5个人，最右侧的是付韵妮，她望着我和胡宗仁，面无表情地坐着。她的身边是一个带着那种看上去脏兮兮的毛线绒帽，嘴里叼着一根有点弯曲的烟，眼皮因为岁数的关系有些耷拉，皮肤黄里发黑，穿着米灰色的厚夹克，手上戴着一双黑色毛线露指的手套，手指也被烟熏得焦黄，指甲里也有不少黑黑的污垢。因为他是侧面对着我，所以我对这人的样子印象深刻，坐在他身边的一个是个很瘦的人，而且脸很长，头发倒是梳得整整齐齐，就是那种日子过得并不是很好，却死要面子在人前装出一副高雅风度的样子。在这个瘦子身边的那两个，我却认识了，一个是个秃子，一个额头有肉痣，嘴唇很厚的男人。这二位，打死我都忘不了，正是我2007年第一次跟刹无道无意结怨的时候，席桌上那个阴阳怪气的马师父，还有那个用茶杯砸伤我，造成我流血并且被他们捏住八字的厚嘴唇林师父。

俗话说，仇人相见分外眼红，眼前这二人我不知道在心里厮杀过多少回，时隔两年再度相见，我的内心却是惊慌大过于仇恨，显然他们俩也认出我来了，两人也显得有些惊讶，那种表情似乎是在说，怎么是你？这说明他们此前并不知道今天这个茶局，会有我的参与。两人看了我以后，不约而同地把目光转向了那个戴帽子的男人。那个戴帽子的男人站起身来，带着笑容走到我和胡宗仁跟前，他是个跛子，一瘸一拐，不难想象，这个就是付韵妮的老爸付强。

付强对我伸出手，出于礼貌我和他握手，让他笑着说，终于见面了。

声音很奇怪，有点像曾志伟。

听他这么说，我就假惺惺地笑了笑，然后把目光望向付韵妮，意思是怎么你爸爸知道是我要来？付韵妮刻意避开了我的眼神，当时我突然心想，完了，难不成这又是一个局？我突然想到，此前我和胡宗仁所做的一切，包括苦竹师父给我们的那到躲避的符，这一切不正是为了让他们找不到我们吗？为什么在经过付韵妮一番诈以后，我和胡宗仁不但是主动送上门，还对这个女孩有不一样的看法。如果这一切真的是个局，

那这个女人简直太可怕了。

付强估计是从我的眼神里察觉到了异样，于是也就猜到了我正在想的问题，于是他笑呵呵地说，你放心，如果你觉得是我女儿把你们俩骗到这里来的，那就不必了。如果我要找你们，其实不用费劲就可以。

然后他招呼我和胡宗仁坐下，接着对那个泡茶的小妹妹说，你先出去吧我们要谈点事。眼前这个看上去非常小市民的瘸子，竟然在说话中带着一种无法抗拒的威严。他亲自走到茶具前，给我们泡茶，我和胡宗仁却坐在那里，浑身上下不是个滋味。就这么呆坐了片刻，胡宗仁果然率先沉不住气，他突然拍了一下桌子，大声说道，说吧，今天你们到底想要干嘛！

他这一下来得突然，我都被吓了一跳。付韵妮更是吓得站起身来，退到了房间的一侧，几乎所有人都被胡宗仁这突如其来的一出给惊了一下，包括付强。不过他依旧没有抬起头，只是用眼睛冷冷看着胡宗仁。不过胡宗仁的脾气肯定至少是惹怒了坐在另一侧的马师父和林师父，那个马师父也一拍桌子，指着胡宗仁大声说，你算个什么东西，敢在这里大呼小叫的，你是不是活得不耐烦了！那个林师父就比较直接了，就跟当初欺负我一样，他也一个小小的紫砂壶茶杯朝着胡宗仁砸去，真是怀疑这么些年过去，他是不是依旧只会这么一招。不过胡宗仁身手比我好，或者说是胡宗仁最初的气势已经在跟他们表明，我姓胡的可没这么好惹，所以林师父砸他的时候故意手滑，所以这一下并没砸中胡宗仁。胡宗仁也被激怒了，站起身来就准备朝着林师父的方向冲过去，我赶紧一把拉住他，抓扯间，付强说了一句，都别这么大的火气，上门便是客，有什么让各位不安逸的，只管说出来。

他还是那么冷冷地说，但是却让双方都停止了打斗。我拉着胡宗仁坐下来，胡宗仁还是冲着林师父瞪大眼睛。我再度把眼神投向站在一角的付韵妮，用眼神告诉她，姑娘我真是信错了你。付强开口对我说，我叫付强，想必你们已经知道了。刹无道目前本地头目就是我，拿下你们两位八字的人也是我，你们难道就不想知道是为什么吗？

我没有说话，因为我和胡宗仁一直以为他们这样的团体，原本就不是什么善类，想要整别人，也不需要什么理由。无非就是因为我和胡宗

仁之前分别得罪了他们道上的人，他们觉得有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存在，必然在将来会对他们造成一些阻碍，想要借此机会除掉我们罢了。付强接着说，你们可能觉得，像我们这类人，就是拿别人不当回事，只图自己过得好就不顾别人的死活，对吗？那么这样吧，我来告诉你们，我们到底是怎么生活的。

付强说，他师承某派，本来也和我跟胡宗仁一样，属于那种拿人钱财替人消灾的人，不过在有一次，他私自给一个比较贫穷的家庭做了大法，却因为他师父突然闯进来的干涉，造成了那家人的孩子因此死亡，为此尽管用钱财安抚好了逝者家属，但是回到师门却被师父一顿毒打，脚因此而受伤，造成永久性的残疾。这还不够，他的师父罚他在祖师爷前跪了三天三夜，然后把他逐出师门。付强说，那几年，国内的局势比较不好，处处对他这样的人严加打压，他走投无路，因此偶遇了一个当时还在华师父领导下的刹无道成员，几番劝说下，他加入了这个组织，怀着一颗愤世嫉俗，且觉得如今现世，好人没好报，徒有一身本领，却没有办法得到他人的理解，甚至包括自己的师父。

当时的刹无道，还不是如今这样性质的团体，他们主要还是在为那些小老百姓默默付出着，直到华师父去世，内部一片分化混乱，他觉得这样下去不是办法了，于是想方设法地在内部给自己树立威信，并且笼络了一批人，搞起了自己的小团体，也就是目前重庆及西南地区刹无道的雏形。

我有些冷嘲热讽地说，既然如此，你们应该很能赚钱才对啊，怎么还沦落到要开“掰掰车”的地步？因为头一晚跟付韵妮谈心的时候，她曾提到她父亲是南坪残疾人三轮车的司机，当时我也很吃惊，因为这样的三轮司机和刹无道头目实在没有办法联系在一起。付强说，他们在加入刹无道的时候，曾经在祖师爷前立下重誓，一生行走江湖，敛财但不留财，也就是说，他们手里是不能留下因为自己的本领获取的钱财。我不是他们的人，所以我不清楚若是违背这个誓约会有什么后果，但是付强跟我举了个例子，假如一个很有钱的人请他们做了一个单子，哪怕其过程会让很多人觉得不认同，或是让别的不相干的人受到什么伤害，但是他们最终都会把那得到的佣金除去自己应得的那部分辛苦费以外，再把剩余的钱财捐到庙里或是分发给那些更需要钱的百姓。

我不信，说真的。因为我对这个组织丝毫好感也没有，我的确不愿意相信这样一个不择手段的团伙，会把这份善心发挥到极致。

付强还说，虽非同路，但属同道，我和我师父以及我认识的其他师父们，我们有自己的立世的原则和方法，但是我们不能随便诋毁和攻击他们这一类人，付强冷冷地说，你只知道我这次把你们俩给算计了，你有没有想过，这么多年来，你们这些所谓的正人君子，到底算计过我们多少回？害死了我们多少好师父，让我们生活一而再再而三不如从前？

听到这里，我算是明白了。眼前这个叫付强的人，只不过是为自己的一生过得和理想不同，从而产生了这种仇视那些比自己过得更好的人。我的确如他所说，我没有瞧不起他们的资格，但是要我认同他们这样的处世原则，我却是怎么都做不到的。这就好像是一个人杀了另一个人，是为了抢劫他的钱财，来救一个可怜孩子的性命。虽然救人是行善，但杀人终究是在造恶，他们的方法比我更直接，更加没有人性。

想到这里，我觉得继续谈下去，也没什么必要了，我更加不用妄想眼前这个瘸子能饶了我一把。付韵妮曾经跟我说，要我命的人不是她父亲，而是另外的有权有势的人，所以基于这个角度，我觉得我还算能够理解付强这群人所谓的身不由己，留不住财，也实在是活该。于是我问付强，付师父，不必再说了，我今天来，本来也没打算要跟你谈个什么皆大欢喜的结果。我现在就要从这里走出去，临走前，我只希望你看在咱们都别过得糊里糊涂的份上，烦请你告诉我，现在要我命的那个人究竟是谁，剩下的一切都听天由命好了。我其实是在嘴硬，因为我不可能低头。

付强没有说话，只是那种不可一世的微笑着。我知道了，这个问题的答案他也不可能告诉我，于是我站起身，打算带着胡宗仁离开，转身却看见那个马师父和林师父，想到这一切的开端，都是因为那张在十字路口被人故意丢下的钱，还有这个砸伤我的头，让我被人制住血咒的姓林的厚嘴唇，心想反正也就是这么回事了，如今双方的直接关系人既然都见面了，不是我赢，就是他们赢。我也没什么值得顾虑的，看到那个林师父那让人厌恶的脸，这么些年挤压在我心里的那种愤怒迸发出来，于是我抄起地上的那个小凳子，劈头盖脸地朝着林师父打去，胡宗仁也

上来帮忙，一时间，我和林师父，胡宗仁和马师父就厮打在一起，我年轻力壮，而且人在当场他们也不能直接对我干什么，再者我身上还有苦竹的符和尹师父给我弄的不动明王咒，所以若是讲蛮力的话，我可不怕谁了。

林师父被我揍了一顿，倒在地上，我仔细检查了一下身上有没有流血，然后喘着气对付韵妮喊道，妹子，从现在开始，我们是真正的敌人了。接着我拉着胡宗仁就朝门外走，刚要开门的时候，另一个声音响起，正是那个起初坐在付强身边，很瘦的长脸男人，他也用那种非常冷漠的声音说：

“要你来续命的人，就是我。用你的命，换我哥哥的命。”

第一百三十六章 七星

我站定脚步，转身对着那个瘦男人怒目以对，一时间却不知道如何开口。数秒后才咬牙切齿地问，你哥是谁？

那男人站起身来，灭掉了手里的烟头，然后把手放在裤子包包里，面对我站立着，冷笑着对我说，小兄弟，你的忘性可真是大啊！我也不是什么大人物，只不过有那么些关系，人也聪明，比较有钱，有钱就好办事。

他笑了笑，接着说，我家里穷，小时候常常连饭都吃不饱，父亲去世得早，我和我哥就跟着我妈和奶奶长大，家里的钱不多，我跟我哥只能有一个孩子上学，我哥就把这念书的机会给了我。一直到我大学毕业，工作了几年觉得不顺心，那时候我母亲和奶奶也都去世了，家里就剩下我跟我哥两人，他们人死了也没给我们兄弟俩留下什么东西，就一间农村的土房子，我跟我哥说了我过得不好，是我哥给了我一笔钱，让我开始学着做生意，这才有了我今天。

我听得莫名其妙，我说你到底是谁啊，跟我说这些干什么，我都不认识你，也不认识你哥哥。

那个瘦男人说，你不要急，等我把话说完，至于你到底能不能想到，就是你自己的造化了。他接着说，后来我日子渐渐好起来了，就分了一些钱给我哥，因为我知道他当初给我的钱几乎是他全部的家当，所以我不能亏待他，我哥也开始做小生意，虽然赚的钱没有我这么多，但是日子也能好好过下去。不过后来我哥哥因为离婚的关系，日子也一天不如一天，正当感觉要过得好一点的时候，你却坏了他的好事。

我一听更糊涂了，我做的事情虽然不算光明正大，但是我起码是在帮助人吧，怎么会去害人？而且就算我伤害到别人，按照我一贯做事的方式方法，那人不也应当是罪有应得吗？我无非就是在替天行道顺便惩罚他一下罢了，如果是这样的关系，因为我而受到惩罚的坏人们，人人都要来找我复仇，那我还生活个屁啊，成天跟这些仇家周旋都够我累的了。

想不明白，于是我对那个瘦男人说，最后问你一次，你哥到底是谁，你到底说不说。那男人还是微笑着，姿势都不曾改变。停顿片刻后他对我说，我就说这么多了，不过小伙子你要明白，这个世界上，有钱能使鬼推磨。他特意把“鬼”字加重音量，我不知道他这意思是不是说我身上那个裂头女阴人，虽然那是我的一个大心病，但就目前来看，这个女阴人显得多么小儿科。于是我反驳他，你说你有钱，你给了这家伙多少钱让他来整我？说完我朝着付强一指，这混蛋尽管也是拿钱办事，但是也太心狠手辣了。若不是考虑到他是这群人的头目，我估计我当时揍那个林师父的时候，也连同他一块打了，实在是心有顾虑，因为付强其貌不扬，而且身份又是个掰掰车司机，越是这种低调的人，越是难对付。武侠小说里常常都有这样的人，例如古墓派那个不幸被郝大通弄死的老婆婆，还有化妆成何师我的霍都王子，以及那个少林寺能用眼神杀人的扫地僧。不过我估计我当时看那个瘦男人和付强的眼神也挺凶狠的，如果眼神可以杀人的话，他俩应该死了一百次了。

我对瘦男人说这话的意思，是说既然你这么有钱，那为什么付强还活成现在这个熊样子。当然我是在调侃，我目前也知道了他们所谓的敛财却不留财的意思。谁知道瘦男人听我说了以后，竟然哈哈的笑了出来，他说，这个世界本来就是这样的，就像我说的，有钱能使鬼推磨，我给师父钱，请他帮我办事，他如果不肯办，那么我就会用更多的钱，请别人办掉他。

我转眼看付强，他脸色不太好看，先前的那种轻蔑和不屑，似乎被这个瘦男人这句嚣张的话打压下去了。于是我嘲笑般的说，堂堂一个头目，其实还是一个走狗。接着我对胡宗仁说，走吧，问不出什么来了。

转身离开，瘦男人在身后嘲讽般地说，两位走好哦，祝你们出入平

安。这次我们没有回头，直接出了包间。先前打架的声音已经惊动了茶楼那些漂亮妹妹们，但是她们看我和胡宗仁气势汹汹面带杀气地走出来，倒是谁也没敢来拦住我们。

下楼后，我原本以为付强的掰掰党也许会拦住我们，所以我早就准备好了再打一架的准备，谁知道走到街边的时候，一切都没有异常，这反倒让我害怕了。我对胡宗仁说咱们快点离开，于是我们一溜小跑，绕着道跑到了我停车的停车场。

上车后，坦白地说，我是惊魂未定的。我本来不是个粗人，打架这种事我自打成年后就很少干了，如今却在死对头的面前海扁了他的两个同伙，痛快倒是痛快了，但是心里也确实猜不到这群人将要怎么报复我们。在我们开车打算去找夏老先生谈谈这件事的时候，我的电话铃声响起来。

“干嘛！”

我接起电话大声喊道，是付韵妮的号码。这个女人竟然还厚颜无耻地打来电话，这的确是我没有料到的。不过电话那头却传来的是付强的声音，远远也听到付韵妮在大喊着你干什么把电话还给我。感觉得出来，是付强抢了付韵妮的电话打给我的，付强在电话里对我说，小伙子，你听说过一天门吗？如果你不想要死得这么不明不白，今晚子时就到一天门去，那里有个某某旅社，有人会告诉你一切的。

说完他就挂了电话，没等我说一句话。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另一个局，我更加不知道这趟我到底是去还是不去。苦竹曾经给我的那道符，还有尹师父按在我身上的经文和不动明王咒，事实上在短时间内，可以确保我不被他们这伙人找到，虽然找到了帮凶，但我始终不知道这幕后真正要对我赶尽杀绝的人到底是谁，既然那个瘦男人说，是为了给他哥哥续命，那么他哥哥必然已经是危在旦夕。所以此刻的我和胡宗仁，只需要尽可能的躲藏起来，不被人找到，或许拖到瘦男人的哥哥死了，我身上的咒自然也会消失。正如尹师父所说，凡事有因果，造成我现在这狼狈模样的“因”一旦消失，那么“果”大概就不会发生。

当然这是我乐观的想法，我对这发生的太快太突然的一切还没有好

好整理消化，我放下电话，还是打算先找到夏老先生再说。因为他毕竟是行家，而且之前也是这个组织的一员，即便是他隐退江湖不再插手，但是至少我能够从他的言谈里多少寻觅一些蛛丝马迹，我也必须以此来权衡我接下来的路究竟该是继续躲下去，成天惶惶度日，还是该大着胆子搏一把，以换来日后的太平。

找到夏老先生的时候，他正在喝茶。这个老头才来没多久时间，竟然还开始养鸟。我是个热爱动物的人，但是对鸟却没什么兴趣，因为我无数次被飞行的鸟屎砸中，自问一生也吃过不少鸡鸭，所以起码禽类对我肯定是没有好感的。我和胡宗仁坐下，把今天发生的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夏老先生，对于打人的那一段则几句话带过，因为这实在没有什么值得炫耀的。胡宗仁，算是个耿直青年，其实这一切原本不关他的事，但是在这种关键的时候对我还是非常仗义的。起码最初他在茶楼跟那个林师父对着杠上的举动我还是非常欣慰，因为我知道他不会逃跑，尽管我和他认识的时间不算很长，交情也谈不上生死之交，但是他都肯提着脑袋帮我拼命，这让我十分感动。

夏老先生听我们说完以后，原本就满是皱纹的脸更是因为惆怅而纠结起来，我很担心他会不会突然中风倒下。夏老先生告诉我，从上次通电话到目前，他再度拜托自己的朋友稍微做了些调查，于是我从他口中得知了一件事，就是他们刹无道的头目付强虽然掌管着本地刹无道的一切事务，但是面对金钱和重权，他们还是必须得低头的。这一切就跟那个瘦男人跟我说的一样，如果付强不帮他们办事，那么他们就会花更多的钱请更有能耐的人办掉付强，由此说来，付强似乎是个悲惨的角色，他和最初被逐出师门的时候一样，尽管身怀本领，却依旧处处受制于人。我承认，我本是个爱财的人，只不过我取之有道，听完夏老先生说的一席话，我开始觉得付强这群刹无道的人，实在是很可怜，但是毕竟是因为自己的选择才沦落到这个地步，所谓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不值得同情。

夏老先生还告诉我，这阵子的调查里，他得知目前刹无道的人正在重庆某个范围内，设了一个“七星大阵”，但是目的和所指，恐怕除了付强等几个团体里的领袖之外，没有人知道了。夏老先生说，我不知道这一切对你来说有没有价值，目前我能查到的也就只有这些了，那个七星

大阵，也只查到一个地方。我赶紧问夏老先生这个地方是哪里，他告诉我，天玑位，在一天门。

一天门，正是付强先前的电话里，要我去的方地方，那个地方位于南岸区，大概也就是付强这伙人长期活动的范围。我本来还在犹豫他说的地方我到底去还是不去，如此一来，我自然是非去不可了，姑且不去想这一切跟我有没有什么关系，单单是夏老先生告诉我的“七星大阵”，我就感觉到一定不妙。

七星，本是道家的一个词。不知道多少年前，一个长得很帅的古代人，大概是因为失恋的关系默默坐在树下，抬头仰望夜空，偶然地发现原来在天空中最明亮的北极星的一侧，有七颗耀眼的小星星，将这七颗星星臆想般的用线连接在一起，就组成了一个勺子的形状。“勺子”，吃饭的工具，看来古人们从那个时候开始，心里就一直装着温饱问题。

这个人，名叫公孙轩辕，因为名字太长不好记于是后人们叫他黄帝。

黄帝死后一千多年，他的发现被一个叫李耳的人所知道了，自此李耳自称老子，并联合诸家杂学，写下了一本叫做《黄老经》的道家名著。徒子徒孙们，开始神话李耳，学他的模样把自己的头发扎成一个发髻，称之为“道”，奉老子为“太上老君”。

对于道家大尊，我不敢妄言。而对于千年流传的玄妙道教，我更加不敢轻易得罪。所以当夏老先生告诉我“七星大阵”四个字的时候，我在脑子里前前后后把我所认识的道家人都联系在了一起，这其中自然包括胡宗仁和付强。道家的东西，我只是略懂一二，而对于七星这样的基础东西，我还是明白的。所谓天玑，在我国古代科学上指的是“禄存星”，属性为土，带财带寿，道教神话里，财神爷和寿星公，一个黑胡子一个白胡子，一个有头发一个没头发，他们共属同一星宿。如果付强叫我去的一天门占位他们七星大阵的天玑位的话，这就跟我多少有那么点联系了。

因为我的命被他们看上了，要用来给人续命。续命基本上和添寿是同一个意思，这么说来，勉强我的事情能和天玑位有点关系。夏老先生

说他也查不到剩余的六个星位具体在什么地方，好在胡宗仁算是瑶山道家的正派传人，对于道法，他还是比较精通。但是我却有些不好意思麻烦他继续跟我一起去犯险，于是用猫咪般无辜的眼神望向他，他明白了我的意思，只耿直地丢下一句，看什么看，我自然要去。

那我就放心了。

辞别夏老先生，并且请他继续帮我追查一切和刹无道有关的事情，顺便我给了他司徒师父的电话号码，还当着他的面给司徒打了电话，说这阵子我大概遇上些麻烦事了，有些举手之劳例如搞破坏一类的事情，夏老先生一旦有消息就会给你打电话，到时候麻烦你替我处理处理，然后给我回馈点消息。我这么做不是纯粹为了给刹无道捣乱，因为如今既然矛盾已经激化，他们的一举一动我自然要倍加关注，我在明处他们在暗处，不敢丝毫大意。

我给彩姐打了电话报平安，至少目前还是平安的，我告诉她我可能晚一点回去，如果太晚了，就在外面住了，让她不用等我。虽然我尽量不要把那种负面情绪带给她，但是这番话听上去依旧好像是在交代后事。于是不忍多说，匆匆挂上电话，和胡宗仁在外面打电动游戏熬到深夜，眼看临近子时，就开始朝着一天门开去。

一天门位于重庆南岸区涂山的半山腰，虽然没有什么非常深刻的历史，但是因为涂氏和大禹王的关系，这片地方自来也被蒙上一层神话般的色彩。相传大禹的老婆涂氏，因为大禹治水三过家门而不入，后来甚至没了音讯，于是就终日矗立长江之中，最后变成了一块江中的顽石，也算得上是对大禹治水出了点力。后来江边的人们把涂氏所变成的那块大石头，命名为“呼归石”，意思是她天天在哪里呼唤丈夫的归来。但是久而久之，呼归石竟然被喊成了“乌龟石”，后来被政府以阻碍河道为由，无情炸毁。于是在重庆这片土地上，关于大禹和涂氏的传说，除了那数不清的禹王宫禹王庙以外，就只剩下那座其貌不扬的小山，涂山。

一天门的位置就在以往的呼归石和涂山之间，不知道这一切和我身上的事情有没有联系。到了一天门的时候，我和胡宗仁开始搜寻着那个旅社的位置，这一代，白天龙蛇混杂，夜晚却安静的要死，因为这一代大多都是地道的老居民，街坊邻居互相很多都认识，所以我和胡宗仁很

容易就打听到旅社的位置，我们把车隔着马路停好，关灯熄火，远远望着街对面的旅社。那个写着特价房48元的灯箱已经被收进门面里了，门口坐着一个有点驼背，身穿深蓝色劳保棉衣，头戴雷锋式的狗皮帽子，双手扶着拐棍的一个老人。奇怪的是，当下的时间已经是夜里12点多了，这个老人这时候还在外面吹着凛厉山风都已经有些另类了，可怕的是，他的双眼从我们车停下开始，就一直望向我们车的方向。

我和胡宗仁在车上观察着，没过多久，那个老人把其中一只手移开拐杖，对我们的车招了招手，意思是别在车里了，赶紧下来吧。他的这个举动，让我感觉到了这个老人估计不是普通人，而且他知道我们要来。

我和胡宗仁下车朝着那老人走去，这次我们没有动打架的念头了，这个老头恐怕只需要一拳就会化作青烟驾鹤西去，而我们也实在不知道这个貌似高深的老人，会不会方寸间就把我和胡宗仁撂倒也说不定。走到老人跟前，他笑呵呵地说，你们终于来了，我等了你们很久了。

我望了胡宗仁一眼，然后跟老人说，老师父，付强让我们来这家旅社找人，是不是就是找你呀。他说是，小付是他儿子的一个熟人，以前常常来他们旅社开房间打牌。他儿子就是这家旅社的老板。我问老人，那他要我们来找你干什么呢？老人说，还能干什么，我山上的老房子闹鬼了，小付说他没时间来，就叫你们来帮我打打邪。

我和胡宗仁更加不解了，撇开这个老人先前异于其他老人的样子来说，单单是付强说要让我明白真相，来这里找这个老人，而结果竟然是要我们帮这个老人了却一桩鬼事，我把胡宗仁拉到一边，商量了几句，我们俩都觉得于公这个老人有麻烦我们理应出手帮忙，于私说不定付强就是给我们指了个方向，我们得解决这件鬼事后，剩下的事情也许才会明朗起来，所以我们还是决定出手帮忙。于是我问那个老人，他家在什么地方，家里现在是个什么情况。

老人告诉我，他祖传三代都只有他这一个儿子，而他自己也只有一个儿子，自己的老伴儿死的早，家里从他爷爷那个年代开始，就一直住在涂山背街的老房子里。本来儿子长大后成家，也自己开了个小旅社，日子还算过得比较滋润，但是却怎么都怀不上小孩。有一次他儿子跟付

强聊天的时候说起这个事情，付强说大概是家里的摆设不对的关系，也和老房子和老坟有关，于是当天就去帮他去老头家里看了，说祖坟坐东朝西，本来背山面水是个好风水，但是由于遥望出去朝天门开始水就开始折弯，原本该成笔架山形状的“山”就缺了一半，变成了水，于是水向东流，这就对他们家不太好了。老人的儿子知道付强平日里虽然开开碰碰车，但是是个懂玄术的人，所以对他说的话开始深信不疑。于是就拜托付强挑了个日子做法，虽然没有变化祖坟的朝向，但是却在祖坟正对的地方种了棵槐树，因为木虽不克水，但木和水却是相互排斥的，此举是为了把水挡住不流走，这样家丁就可以兴旺。

我打断老人的话，说这一切都是付强亲自给你们家做的吗？老人说是的。我又问他，那这些事情是什么时候做的？他说就是今年年初的时候，腊月间。我算了算，2009年的腊月，正好是公历的2月，而也就是在那个月，我开始被阴人纠缠。于是我暗暗试想，这八成就是最初付强给我设下的局了，从那个时候开始，他就已经在着手搭建七星大阵，也是那个时候开始，他的目标就是我。

我没有做声，让老人继续说。老人告诉我，当时改动了风水以后，没过多久儿媳妇确实是怀上了孩子，一家人都很高兴，儿子更是开心地说要把老人接到新房去一起住，因为山上的老房子面临拆迁，住也住不了几年时间了，但是老人说他不愿意去，他祖祖辈辈都在老房子里，舍不得离开。自己的低保金也够他一个人用了，坐在高处望山望水，也是神仙般的日子。但是就上个礼拜开始，他家里就出现了一些奇怪的现象，晚上睡觉的时候，枕头里老是窸窸窣窣的响，他起初以为是老鼠，但是老鼠也不可能大胆到钻进自己睡觉的枕头。直到有一晚他再度被这样的声音吵醒，醒来后伸手拉开了挂在自己床边的灯泡开关，却发现他的床正上方本来用来搭蚊帐的木架子上，有个白肤红唇，身穿红色长裙的女人正背朝天面朝老头悬浮着，相貌凶狠狰狞，微微呲着牙，牙齿缝隙里还在滴血，老头发现它的时候很害怕，就低声叫唤了一声，然后那个红衣女鬼就朝着老头扑了下来。

老人说，他今年都70多岁了，被这一来吓得可不轻，也不知道哪里来的力气，翻身一滚就滚下了床，摔在地上，想要起来却怎么都动不了了，吓得腿软。然后他一边挣扎着，一边两眼死死看着被女鬼扑上去的

床，由于角度的关系，老头躺在地上，是看不到床面的，但是他却看到一头乌黑黝长的头发从床上冒了起来，然后出现了女鬼那张脸蛋，它像一只蜘蛛一样，慢慢从床上爬下来，然后爬在老头身上。老头动不了，只能眼睁睁地看着那张可怕的鬼脸离自己越来越近，老头说本来他以为自己快要就这样死掉了，但是那个女鬼却压在他身上，冰凉尖锐的十指不断在他的脸上挠抓，嘴巴也开始在他脸上啃咬，一阵疼痛后，老头就晕了过去。

我和胡宗仁在寒风中听老人描绘着当时的情节，大概都不由自主的把自己联想成了当事人，于是我俩的动作都是双手交叉横抱着自己的膀子。身上微微发抖。

“你在害怕吗？”胡宗仁问我。

“不是，我冷。”我嘴硬道。

老人接着说，等到他醒过来，已经是天亮了，他确信自己是撞鬼而不是在做噩梦，挣扎着从地上爬了起来，想到自己大概头已经被鬼吃了大半了，但是在镜子前看自己的脸的时候发现完全没有伤痕，只是耳根子淤青，嘴唇也不同程度的裂开了。当时他就收拾了东西下山，来到儿子的旅社，说什么都不肯回家去，儿子不相信自己老家会有鬼，但是又不能把老爹就这么赶回家去，于是这一个月多礼拜以来，这个老头就一直住在儿子的旅社里。

老人说，后来儿子也被老人要求找过付强，付强说不知道是哪出了问题，但是自己最近这阵子忙，没空过来，要老人先在儿子的旅社住着，等过阵子再来帮忙驱鬼。

忙？他是挺忙的，在忙着对付我呢。

老人告诉我，直到今天中午，儿子才接到付强的电话，说让两个晚辈来帮忙处理处理，这一来，老人才从接到电话开始，一直等我们等到现在。

总算是我对老人的身份打消了疑虑，算算时间，他们是中午接到付强的电话，这个电话大概就是付强用付韵妮的电话打给我之后，他认定

我和胡宗仁会插手这件事，于是有恃无恐地告诉了老人和他的儿子。这个人，实在是精明，幸好他只是个掰掰车司机，要是让这样的混蛋当了一方大官，不知道多少无辜的百姓要遭殃。

看了看时间，已经是夜里12点半。因为阴阳颠倒的关系，夜晚在鬼的世界里却是白天，虽然也有不少夜猫子鬼喜欢在白天出没，晚上的确是比白天要更难对付一点。不过我和胡宗仁都知道，这件事情拖不得，早点有眉目大家起码能回去睡个安稳觉。于是我们请老人上车说现在带我们去你那儿吧，今晚争取帮你把这事给办好。老人说，不用开车了，沿着那里的梯子上去，不到二里路就到了。

于是我们只能把车开到旅社门口的坝子上，然后跟着老人一步一步上山。小路上没灯，我很担心老人会跌倒，幸好我有诺基亚5800，那耀眼的手电筒灯光让山路不再崎岖。很快到了老人家，老人把钥匙递给我们，说进屋左转就可以开灯，这种开门撞鬼的事情我是不会干的，所以我把钥匙丢给了胡宗仁，我就用罗盘在房子周围打着。

这个老人没有撒谎，这里的灵异反应估计是我这些年来遇到最强的，罗盘的指针因为旋转过速，都发出“咔咔”的声音了，可想而知这里的那只女鬼该是有多强大的怨气。加上老人之前告诉过我们，那个女人穿的是红色衣服，这更加让人心里没底。在我们中国，大家都认为死人戴红是绝对的凶兆，脸白唇红的本来就是一类狠角色了，若是加上红衣服，谁都没办法打包票能制的住。甚至包括付强，因为我一直觉得老人家里闹鬼，是他做的手脚。

胡宗仁在院子里等着，我绕到屋后，找到了那棵槐树，还有边上的他们家的祖坟。我虽然不懂风水，也看不懂这其中是不是有什么奥妙，但我先入为主地想到付强的身份和为人，这棵树八成也是他故意这么种下来的。

屋子的四周反应都非常剧烈，我实在分不出来到底该从哪里下手。于是打算绕回院子里跟胡宗仁商量商量，却在转过屋子的一角的时候，面前直挺挺的站着个穿红衣服，对我怒目以对的女人。

那模样，在炽白的手机灯光下，有点半透却偏偏让我看了个清楚，

显得更加可怕。

我吓得连续退了好几步，脚下被绊倒，一屁股坐在祖坟边上的田坎上，我大声喊道，胡宗仁！快过来！在这里！胡宗仁听到我那杀猪般撕心裂肺的喊叫，尤其是在夜晚宁静的环境里，必然是声声入耳，于是他赶紧冲了过来，他也看见这女鬼了，他有没有被吓到我是不知道，但是我们都知道鬼能够让我们看见它，是因为她此刻是需要被我和胡宗仁看见的。胡宗仁双手的食指和中指伸出，左手的拇指、无名指和小拇指捏住右手的食指和中指，然后一边跺脚一边大声念咒，念完后他冲我喊道，你呆在那别动，它要是冲过来你就用无字诀打它！

无字诀是当初黄婆婆给我按到身上的金刚印里的一种，也是一种手诀，简单高效。黄婆婆说那是地府判官惊堂木上的咒文，专门用来吓鬼打鬼的。于是我一边摸索着朝后退，一边把右手成诀，打算要是这家伙真的冲过来，我先给它脑门子一决再说。胡宗仁从包里拿出他们瑶山的岩石印，那是一块整石头雕成的印章状的东西，刻上了类似苦竹给我们的那道符相似的咒文，其作用估计也是用来打鬼的，各行各派手法都有区别，但是目的都是一样。胡宗仁拿着那个石头印朝着女鬼冲过来，想要重重一印打它的头，却在还没扑到的时候，我和他都看见了，那红衣女鬼发出一声“呜”的类似哭声的声音，然后骤然在我俩眼前消失了。

我们喘了喘气，胡宗仁走到我边上扶起我，我说鬼呢，你打着了吗？他说打着个屁啊，跑掉了。我赶紧把掉在地上的罗盘捡起来，仔细看了看，周围静悄悄的，先前那么猛烈的反应，一瞬间消失了。

我说完了，咱们中计了，这女鬼根本就是付强故意放在这里，等着我俩来上钩呢！我问胡宗仁，那老头呢？他说刚刚你那屎都快喊出来的阵仗，老头一听害怕了，就跑掉了。我翻了翻白眼，真是有事的时候求人遇事就跑啊，我说现在该怎么办，趁着那鬼不见了咱们也赶紧跑吧。胡宗仁说别急，刚刚你绕房子的时候我仔细看了看这里的地势，奇怪就奇怪在院子里磨盘、水槽、进门梯，鸡窝还有这个房子，刚好也是七星位，你叫唤的时候我跑到后面看到那个祖坟和槐树，我更确信这些方位就是七星位了。我问他到底想要跟我表达个什么意思，他说之前夏老先生说的七星大阵如果这个地方只是其中一个天玑位的话，那这里的这个

七星小阵就不知道到底是在镇鬼还是在请鬼了，目前来看，一定是请鬼的啊。

他这么一说我倒觉得好像是这么回事，我和他绕到屋前，我仔细比对了一下，进门梯占位摇光位，磨盘占位开阳，鸡窝占位玉衡，水槽占位天权，房子占位天枢，祖坟占位天璇，而那棵被付强种上的槐树，正好占位天玑位。

换句话说，如果当初付强不种这棵树，那七星阵就不是七星阵，只是一个左四右二的杂乱摆设，虽然这样的摆法不碍风水，但是对谁都没有危害，一旦在天玑位种上了槐树后，七星阵就变得完整，七星阵用途众多，道家摆阵最常用的也就是七星阵，请鬼降鬼，召雷使电都可以，付强本是道家，这些道理他自然是懂的。所以他在天玑位上种下的槐树，一定有猫腻。而槐树虽然本质没有什么害处，但是也不知道为什么，中国自古以来，上吊的人大多数纷纷选择了槐树，小时候跟人斗嘴吵架，常常说的一句话就是：“你朗格不找颗槐树吊死嘛！”谁也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说法和巧合，槐字拆开，正是一个木，一个鬼。木自然是付强后来种下的这棵树，而鬼就更加不必说，就是刚刚那位。

我把罗盘拿在左手，随时看着盘面的变换，以防被突然袭击。然后对胡宗仁说，哥们，咱们挖了这棵树。胡宗仁明白我的意思，对于道法他比我高深太多。于是我俩七手八脚就把那颗本来就不大的槐树挖了出来，却在树根下找到一个用油布包好的铁盒子。我看了胡宗仁一眼，意思是这下找到关键的东西了，打开盒子，我和胡宗仁却都惊呆了。

盒子里有这么几样东西，有几根死掉且干掉的蚯蚓尸体，有几片好像是生拔下来的红色指甲，还连着些干掉的好像是肉的玩意儿，从形状来看，是个女人的。有一张正面暗红色背面白色的纸，还有块桃木令牌。令牌的一面刻着一个道符，符的含义我和胡宗仁都不认识，另一面则刻了一首诗：

动我土者必亡魂，海角天涯屠岁庚。寒冰不可断流水，死木亦然再逢春。

不自夸地说，我的语文成绩还是比胡宗仁好那么一截，小时候还因

为考试第一名得了个小红花呢！所以我得把这首诗的意思解释给胡宗仁那只猪听，前两句，是在说我和胡宗仁，意思是我们动了这盒子里的玩意或是拔了这棵树，就会被不分寒暑地点岁月的无尽追杀。我把那令牌打上光让胡宗仁看，符咒和字迹都是刚刻下没多久的。我苦笑道，妈哟，付强早猜到我们要挖树了！这也是个局。

我告诉胡宗仁，后面两句的意思是在招魂，意思是人死了不是什么都没了，同样可以根据相应的死忌来把鬼请出来，基本请鬼都不干好事，所以我这么多年一直不请鬼。我对胡宗仁说，你仔细看看那张红纸是什么，因为我看是暗红色的，我害怕那是沾了血的，所以这种事还是交给胡宗仁好了，胡宗仁拿在手里看了看，再凑到鼻子前闻了闻，把红纸丢回铁盒子里对我说：

“是胭脂。”

看着盒子里的这些东​​西，除了死蚯蚓我不知道是干嘛用的，但是基本上肯定的是，胭脂和那些指甲，都是那个红衣女鬼的东西。八成也是个被利用的鬼，可怜的鬼！我对胡宗仁说，现在走吧，先离开这里，回头再想想办法。

我们俩循着路下山，到了山脚走到我的车跟前​​的时候，发现那个老头坐在我车跟前，双腿瑟瑟发抖，看样子这个老人家真是吓坏了。我本来想骂他几句的但是一想人家也这么大岁数了，于是对他说大爷你估计暂时还得住在你儿子这里，事情还没办完，等弄完了我再送你回家好不好。

他猛点头说好好好，样子很像是啄米的小鸡。

我和胡宗仁开车准备一边回去一边好好合计下这次的事情，却在下山走到一个三岔路口的位置，我因为车要转向，于是得看看后视镜，却在副驾驶一侧的后视镜里，看到那个红衣女鬼正好像是趴在我的后备箱盖子的侧面上一样，俩眼直勾勾地从后视镜里正看着我。

我想我得这么来形容，如果看过日本变态级的恐怖片《咒怨》的话，就很容易想象到当时那个红衣红唇白脸女鬼爬动的姿势了。基本上

跟《咒怨》里伽椰子从阁楼里爬下来的姿势一样。区别只在于伽椰子头发凌乱，七孔流血，而这个女鬼却面无表情，头发倒是非常顺滑的样子，真应该去给霸王洗发液做做广告。只不过它贴着我车的右侧，慢慢地爬了过来，后视镜偏偏又是个广角的，如此一来它那张苍白的脸就显得格外可怕。

这一吓，吓得我赶紧一个急刹车，对胡宗仁喊道：胡宗仁！开窗户给我打！胡宗仁转头的时候，那个女鬼已经贴着我车的右侧爬到了副驾驶的玻璃窗那，正横着身子，侧挂在我副驾驶的车门外，隔着玻璃望着我和胡宗仁。胡宗仁想也没想，抄起他的石头印就拍了过去，哐当一声，玻璃碎了，女鬼也不见了。

不过我知道那个鬼肯定还没走，完了，缠上了。

四周静悄悄的，我和胡宗仁也是惊魂未定，我冷静下来仔细想了想，还是决定给付韵妮打个电话。今晚的一切发生得太可怕，我本来还在犹豫是该直接找寻要害我命的那个瘦男人，还是顺藤摸瓜地一步步自己查，现在看来我的小心脏也经不住这样吓几回了，别整的事情没查清楚，我倒先化为青烟驾鹤西去，我该怎么面对我家彩姐，今后江湖上传言起来，岂不是让那些小妹妹们少了个暗恋的对象吗？可是因为白天才和付韵妮说了绝交的话，这时候打给她，算是我先示弱了。还是因为觉得她跟她老爹确实不太一样，于是我也是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打了过去。她接了电话以后很久没说话，估计也是被我气到了，这倒无所谓，于是我先开口，我问她，付韵妮，要是你真不是跟你家老爹一党的，你就告诉我，那个要我命的瘦子，他叫什么名字？

她沉默了一会告诉我，姓魏。

我对她说了声谢谢，然后挂了电话。接着我顾不了现在已经是深夜，给司徒师父打了电话，他接电话以后我省去了那些狗屎的问候，直接告诉他：

“司徒师父，你还记得07年统景楚楚那个事情吗？”

第一百三十七章 惟诚

“当然记得啊，怎么会不记得。那次你吃了这么大的亏。”司徒师父这么回答我。我叹了口气对他说：“他不是被送回给他们师门了吗？我现在又被他给缠住了。”2007年的时候，因为那个名叫楚楚的女孩死于非命，后来我跟司徒师父查倒是那个跟楚楚妈妈二婚的魏先生做下的恶事。

魏先生是茅山俗家弟子，当初因为想要在春节阴阳交替间用薛大姐两个孩子来给自己添寿续命，制造了一桩古怪命案，害死了两个孩子中叫楚楚的那个小女孩。原本我和司徒师父搞定那家伙都费了不少劲，谁知道时隔两年，同样是魏家人，同样是为了给他续命，不过区别在于这次的目的是报复，而且目标成了我自己。

我在电话里告诉司徒师父，这次恐怕你也不容易逃脱了，所以你还是自己多加小心吧，咱们俩有事多相互通气一下。司徒显然对这次突发的情况感到很意外，他肯定也没想到为什么两年前的案子这个时候却突然浮出水面，还跟自己扯上了关系，于是他对我说，明天你到我家里来一趟，我们好好把这件事说一下。然后他叮嘱我千万小心，接着挂了电话。

如果说我和胡宗仁在一天门那个老人家里，动了天玑位的土，导致那个女鬼如今死死咬住了我，还跟了我这么长的距离，那么也就是说，此刻我如果回家去，说不定还会把这玩意带回去。彩姐虽然是个豪气的女人，但是她一直以来都是十分害怕鬼的，所以当初谈恋爱的时候，我总是带着她一起看一些稀奇古怪的恐怖片，好让她因为惊恐的关系而藏进我的怀抱里。很卑鄙，我知道，但是有几个男人没干过跟我同样的事

呢？所以我想说，尽管害怕鬼，但是这个女人还是选择了顶住压力跟我在一起，我自然也不能再把她害怕的东西带回家。组织好语言，我给彩姐打了电话。我告诉她目前我这里跟着个不好的东西，所以我暂时不能回家，得在外面呆几天，等我把事情全部处理干净，我就立刻回去。

尽管她嘴巴上说好，可我还是听出了她的担心。我狠着心说了拜拜挂了电话。决心以最快的速度解决此事，然后回家去。谁知道计划永远没有变化快，如果说这个红衣厉鬼的出现是正式把我和付强这群人的矛盾抬到了阳光底下，那么因为帮助一天门那个老人而无意动了天玑位的土，这一切却仅仅只是个开始。

当晚我和胡宗仁把车开到北滨路上的一家修车厂，好说歹说加钱才让师父连夜给我重新换好了玻璃，完事已经是接近早上4点，我和胡宗仁不敢一起睡觉，于是一人睡一会，轮流着休息。好在那一晚我们修好车以后就把车开到了黄花园大桥下的下河道边上，用沾了水的石头在车的周围摆好阵，我甚至在地上画了个巨大的符，然后把车停在上面，所幸的是，那一晚相安无事。

第二天我还没醒来的时候，司徒师父打来电话，问我现在在哪里，还让我立刻就过去。看样子昨晚我跟他所说的那些话的确让他也非常警觉，他比我更加不能等，要我过去当面说。于是我们赶到了司徒师父的家里。我先跟司徒师父介绍了胡宗仁，并且告诉他，胡宗仁是瑶山邢崖子老前辈的徒弟，对于老一辈的师父们，司徒大多数还是知道的，至少有所耳闻，但是司徒的大名胡宗仁是知道的。所以当他见到司徒师父的时候，一副小女生见到偶像般的激动。

我坐下把这段日子所发生的一切完整无遗地跟司徒师父说了，包括昨天夏老先生告诉我的那个付强打算操持的“七星大阵”。司徒本是道人，手段刚劲生猛，但是也只能对付那些显现于形，且非除不可的鬼，对于我身上目前跟着的两个玩意，他是没有办法的。那个女阴人，是因为有我的血，如果不拿回那段染血的桌布，谁也帮我除不掉。至于一天门的那个红衣女鬼，司徒也不敢乱来，因为目前至少那个红衣女鬼还只是缠住我和胡宗仁，暂时和司徒没有关系，我们也得留下一个生手来以防有什么变故。司徒说，那次他把魏先生交给他们师门的人以后，他也

与那个前辈偶有联系，所以得知现在那个谋害人命的魏先生，已经受到了门派的家规惩罚，永世无法再害人，放回民间也不过是个废人，顶多能靠点劳力维持生活。原本这样的凶手是应当受到法律的惩治的，不过当初司徒也考虑到这样的事情如果报告给警方，估计也没什么人会相信，即便是相信了，也没有办法还给薛家人一个公道。并不是觉得门派私刑更为妥帖，而是我们这个行当，实在是不应该就这么曝光在太阳的暴晒下，来接受世人质疑猜忌的眼光。大多数人刚刚得知我们这一行的存在的时候，往往都带着七分怀疑两分尝试一分相信的心理，有事的时候觉得我们都是救命稻草，没事的时候就把我们骂个狗血淋头。

司徒告诉我，本来以为那个姓魏的已经没有办法祸害别人了，没想到他依旧不死心，竟然找到你头上来了，自己没办法动手，就让有钱的弟弟帮忙找些行业败类来对付你。实在是太可恶了。司徒还说，道家七星阵，早在千年前就已经被道家的先辈们给研究了出来，因为在道法里，认为天上的每一颗星星都分别对应了世间的人或事，而天空中最容易区分的除了月亮以外，就是北极星和北斗七星。北极星念力太强，自来被道家人奉为“北极玄天上帝大天尊”，简称北极天尊，是至高无上的星宿。北斗七星在道家看来，是用来守护天地万物和北极天尊的星宿，所以当七星阵施展开来，很多原本超出理智的不可能的东西，在他们看来统统都成了可能，由星位变换两极，两极成四相，四相化八卦，八卦则知天下。后来七星阵的广泛应用，发展到了道家武学上，相传7个道行深浅差不多的道士分站七星位，可攻可守，可进可退，牢不可破。是以古有诸葛亮七星阵破曹，七星灯续命一说。

司徒还告诉我们，既然现在得知了刹无道借助七星位来制造祸端，你们现在只找到一个天玑位，在天空中，七星的角度变化是根据季节来的，所以只知道其中的一个点是完全没用的，因为它可以把七星分布于任何一个角度，如果要查到剩余的六个星位各自所占的位置在哪里，起码还得知道一个星位才行。于是我苦恼了，我得知天玑位的事情，都还是夏老先生告诉我的，甚至还是付强主动让我去找的，虽然他没有跟我明说那就是他所谓七星大阵的天玑位。重庆城那么大，七星的组合角度又千变万化，我该怎么去找剩下的6个？按照司徒师父的意思，跟着我和胡宗仁的那个红衣女鬼，必须得要找出剩余的六个地方的玄妙后，我

们才能摆脱或是打散，而且我们是否需要确认那个女鬼生前的身份？

这一切都不知道怎么办，我望向胡宗仁，毕竟道家的东西他比我知道得多。他也是一脸不知道的样子。司徒叹了口气说，既然如此，我带你们去找个人吧。我问他找谁，他说，惟诚法师。

法师，想必是佛家人。不过我虽然认识不少佛家人，对于一般的高僧大德，我却不敢高攀。于是我问司徒师父，惟诚法师是谁，他告诉我，是他的一位故人，但是彼此已经有接近30年没有来往了，不过自己还是时刻关注着这位大法师的动向。但我问他为什么认识却不来往的时候，他却摇摇头，面色严肃，不肯多说。

我心想谁都有些小秘密，既然不愿提，那我也就不问了。于是我问司徒，这位高僧是谁。司徒告诉我，是涂山寺的一个修佛60多年的高僧，现任（2009年）涂山寺住持方丈惟贤法师的师弟。

涂山寺，作为一个生活在这个城市接近30年的人来说，我还真是一次都没有去过。关于它的传闻一直都在听说着，却从来没有一次机会甚至是时间，刻意上山去拜访。作为一个年代久远到无法考证，仅仅知道是在西汉年间修建的寺庙，重庆本土最老资格的佛家寺院，它的名声却远远不及华岩、慈云、罗汉等寺，甚至连磁器口的宝轮寺都比不上。它就这么默默的矗立在涂山的山巅上，千百年来，过着无尽低调的佛门岁月。司徒师父告诉我，涂山寺的前身原本是禹王祠，本是古人们为了纪念大禹治水的功绩而修建的，起初只是大家烧香参拜的地方，并非一开始就是佛堂，后来在禹王祠后面修建了一座寺庙叫做尊武寺，到了唐朝的时候，有一个长得很帅的光头和尚，远赴印度学习佛法取得真经，回朝以后，印度佛家学说被当政者融合了本土宗教道教，于是形成了如今具有中国特色的佛教，这个和尚，后来成了《西游记》里的主角。盛唐时期，文人白居易曾经游历此地，于是留下了一首《涂山寺独游》，这也侧面证明至少在那个时候起，尊武寺和禹王祠已经合并为“涂山寺”。司徒还告诉我，涂山寺的僧侣们不但拜释迦牟尼，也同样拜尊武祖师，同时也把大禹和涂氏一起敬拜，这在国内寺院里，道佛融合，十分罕见。司徒曾在年轻的时候，在涂山寺修行过一段时间，估计也是从那个时候开始，他就认识了惟诚法师，至于俩人为什么断了联系和来往，不

知道是因为有过矛盾过节或是别的原因，我就不得而知了。

我听司徒说完，那意思是我们得去一趟涂山寺，因为司徒跟我解释的是，既然我们找到天玑位的地方就在一天门，而一天门就位于涂山的半山腰，涂山寺也是个灵气之地，所以山上的高僧理应知晓其中的一些情况。司徒也不敢确定，但是这毕竟是我们目前能够有所进展唯一的办法了。

司徒说，这样吧，我给你做个假身，共点三香一盘，算下来应当有三个时辰的时间不会被阴人跟着，我们抓紧时间，在三个小时内赶回来吧。我问他，什么叫做假身？他说就是他们道家秘术里，常常用一个人的头发或是肢体部位，嵌入新扎的稻草人身体里，念咒施法让其一边诵经一边代替我一点时间，三香一盘指的是三炷香同时点，这差不多能有接近半个小时的时间，一盘指的是道观寺庙里那种一圈一圈的，好像蚊香一样的长香，这种香的目的在于让假身原地打转，不至于越走越远最终迷失方向，原地打转也是为了让它“循环周天”，我估计着这道理大概跟藏传佛教里的转经筒差不多的道理，把经文刻在筒上，转一圈就等于默念了一次经文，以此来保佑自己和家庭。于是我就开始和他面对面打坐，让他替我化一个假身，我也正好乘此机会把好几天没剪的指甲给剪掉。

点上香，司徒算着大概还剩余三个时辰，于是我们不敢有所拖延，赶紧上路。我不知道路，所以我们坐的是司徒的车，而他的车可谓保护得严严实实，百鬼不侵。从司徒家到涂山寺车程约莫半小时，照此计算，回来也得半个小时，还是不堵车的情况下。那么我们在涂山寺的时间还算比较充裕，一路上司徒师父都很少说话，脸色里带着焦虑，我知道，这次的事情肯定是把他给拉下水了，我虽然心里抱歉，但也暗暗庆幸，因为司徒是个难得的好帮手，有他在身边帮忙，我也放心了很多。

初见惟诚法师的时候，我非常吃惊。眼前这个头上顶着香疤，没有一根胡须，却白眉过眼的老和尚，看上去也不过60多岁的样子，但实际上司徒告诉我，惟诚法师已经快要80高龄。司徒的年龄跟法师差了不少，想来当初他修行的时候，法师也不过就当他是毛头小伙子。却没想到当年青涩模样的司徒，如今却在西南玄学界早已叱咤风云。

惟诚法师得见故人，原本应当欢呼雀跃一番，但是却出奇的冷静。也许是因为他这样的高僧，早已做到了处变不惊心如止水，我和胡宗仁都没有说话，害怕说错了什么，于是全程由司徒师父代言。惟诚法师静静地听着司徒师父把一切讲完，就叫徒弟拿来一张地图，用手指指着一天门，然后沉吟片刻后，把手指缓缓按在地图上，指向一天门的左侧长江边，呢喃着吐出一句话：

“龙门浩，天权。”接着他把手指缓缓移向西北面，“正卦所指为北极，该当是千佛寺。”然后惟诚法师笑了笑说，“但是这是造孽，所以应当是反卦，也不该是我佛所在，所以应当在东南面。”他又把手移到了一天门的东南方向，然后叹了口气说，“若没猜错，此事不加阻止，这里将会有大事发生。”

我和司徒听后都皱起眉头，虽然我听不太懂惟诚法师说的话。胡宗仁指着一天门的东南面问我，这地方是哪里？我说：

“老君洞。”

我们起身谢过惟诚法师，司徒便带着我们离开回去。此时已经接近中午，我们几个都没有吃饭，但却都没有饿意。回去的路上我一直在掌心比划着，因为惟诚法师已经告诉了我们天权位的所在地是在龙门浩，以此可以推断这次的七星大阵，依旧是一个“勺口”朝上的阵法。但是惟诚法师提到的“千佛寺”和“老君洞”都是重庆著名的宗教名刹，一佛一道，这两者是怎么看出来的，我却想不明白。司徒对我说，你别比划了，我知道是为什么。他一边开车一边说，在道家阵法里，对应天象，北斗七星中的“天璇”和“天枢”两个星位如果相互连接为一条直线的话，从天璇位开始朝着天枢位延伸这条直线出去，这条线就是直指北极星的。惟诚法师的意思，于道家说法，北极天尊在这个阵排列角度的位置，被千佛寺占据了，那个交付强的人肯定没有胆量跑到千佛寺这样的大院去搞鬼，而且他本身是在作恶而非为善，所以这个方向应当是反的，意思是得从天枢位为起点，通过天璇位延伸出去的那条直线位置，与千佛寺距离相等，就是老君洞。司徒摇摇头，苦笑着说：

“高手啊，你别忘了，老君洞可是他本家道教的。”

第一百三十八章 破局

我有一个怪癖，也许就是所谓的“酸葡萄心理”，不过这种酸法仅限于自己的手艺和师门而已，我不会去嘲笑攻击那些比我有钱的人，我也不会去看不起那些过得比我辛苦的人。所谓的“酸”，只不过是其所师承夹杂在释儒道之间，不上不下，不伦不类。于是我这么些年来，也是无数寺庙道观的常客，不过我却时常带着一种略微鄙夷的态度，并非觉得他们的门派不厉害，而是因为比我厉害了许多。当然这些场所里，自然也包括千佛寺和老君洞。

千佛寺位于重庆的南滨路上，紧邻慈云寺。慈云寺有一位女居士先生是我的故交，所以我也常常会去那一带，而那附近原本大夏国时期留存下来的大佛寺的巨型坐佛，也因为某门业集团的旅游区开发而孤孤单单地矗立在江岸边。所谓的“大佛寺”，早已没了踪影。千佛寺，一座在长江边上存在了400多年的寺庙，住持方丈是释常慧师太，也是重庆尼佛寺院的翘楚。

惟诚法师说过，这样的地方，付强他们是不敢去的。因为佛祖心如明镜，对于奸恶之徒，必灭之。

老君洞则位于重庆南山北侧，它的前身就是涂山寺合并前的尊武寺，和涂山寺属于同一个年代的产物，虽然是纯粹的道教山观，却与涂山寺的佛文化和禹王文化有莫大的渊源。老君洞我是以往常去的地方，因为我本身所学更偏道家，所以在那儿多多少少能找到一些归属感。不过我从未在每月的初一十五去，因为人山人海，香火不断，不要说去讨口斋饭，就算是挪动点位置，都显得那么困难。

我问司徒师父，那我们接下来下一步该怎么做？是按照惟诚法师说“将有大事发生”的老君洞去寻找蛛丝马迹还是怎么样？司徒师父说，不要着急，此刻要是直奔老君洞，一定查不到什么的。他说，这个付强也许手艺不算强，但是心计却实在可怕，这样也弥补了自身的缺陷。人类不惧狮子老虎，因为能够用计谋和工具杀死他们，所以我们人类最该害怕的，却是我们自己。因为亡命之人某种程度上来说，跟疯子没有区别，疯子杀人都不犯法了，更别提那些亡命的人。

说的没错，付强虽然看上去内敛，但是说穿了，也不过是一个行走在边缘的亡命人。

司徒师父说，现在先回去，你们俩这段时间暂时住我那儿。然后他对我说，要是你担心你媳妇，就把她也接过来。我傻笑着，我是真的担心，但是却不敢率先提出。我无法计算我到底有多久不能回家，家里的女人，想念是一方面，我也担心那群人会透过一些渠道打听到我的住处，这样要是彩姐一个人在家，我也害怕会有什么危险。司徒师父的房子虽然不算很大很豪华，但是也足够我们几个人住了。最关键的是，他家里琳琅满目的法器，随手拿一个都能抵抗那些鬼怪，即便是我身上跟了阴人，也是绝对不敢现形的。不显行，自然也就害不了我，所以在他家，基本可以保证安全。

回到司徒师父家里以后，他迅速帮我撤掉了假身，趁着盘香还没有燃烧殆尽。路途上我给彩姐打了电话，说晚上迟一点的时候，司徒会替我去接她过来，让她趁现在收拾下东西之类的。依然是一顿带着关心的臭骂，却骂得我周身上下很舒服，也不知道是不是我贱，让她骂，我反倒觉得心安。司徒说家里有牛肉大家都没吃饭，要不要煮个牛肉面吃，胡宗仁说好啊好啊我要吃，我却说给我下碗素面就好了。顺便鄙视了胡宗仁一下，因为我斋忌的关系，暂时不能吃肉，也就只能眼睁睁看着他们吃了。心想着人类进化了几万年才爬上食物链的顶端，我却只能吃素，心中很是不平衡。

吃完饭以后，司徒在电脑里打印了一张重庆的地图，然后用白纸打印了一张北斗七星的排列图，让我们一起围坐在沙发上，开始仔细比

对。司徒用记号笔在白纸的七星上标注上了摇光、开阳、玉衡、天权、天玑、天璇、天枢等位置，然后在地图上，把一天门的地方用笔画了个点，再根据惟诚法师说的“天权”位标注了出来，按照法师的说法，那个位置在一天门西北不远处的“龙门浩”，接着用笔在北极星位的“千佛寺”打了个叉，再在老君洞的位置打了个叉。有了天玑和天权这两个点，剩下的5个点就比较容易推算了。我们围坐在一起，计算着星位之间的角度和距离，就基本上把剩下的地方给找到了。

司徒拿起地图，赞叹到，真是大工程啊，不过根据咱们分析出的这些地方各自占位和属性来看，我基本上能够明白他这个七星阵想要弄的是怎么了。我望着司徒师父，想要请他说得明白点，于是他指着一天门的天玑和龙门浩的天权说，这两个地方不用说了，一天门那儿发生的事情你俩是顶住了，龙门浩这里，许多年前江中枯水期会露出一块石头，石头山刻了“龙门”二字，是宋朝绍兴年间的遗迹。因为这块石头刻字的一面朝着长江，可以遥望朝天门，朝天门在水上看的形状，常常被那些船夫说成是“龙头”，“浩”这个名字则是我们重庆方言里，特指小水洼，回水弯的意思，是因为江心的石头突出，造成这个地方的水会一定程度的回流几十米后再继续入江，后来重庆被开放为商埠，那一带因为回水的关系，且因为有“龙门”这么个霸气喜气的名字，所以很多外国人在那一带开设洋行什么的，那时候的规模非常大，不断朝山上延展，发展到后来，上新街一带就成了洋人名流们汇聚的场所之一了。

我问司徒，可是那些古建筑什么的不是在当初修南滨路的时候就全部拆毁了吗？连那个法国水军俱乐部门口都换了几个莫名其妙地火车头上去，那些房子难道还有留存？司徒师父叹了口气说，还有，但是很少了，很多也垮塌了，剩下点屋基，外行人看来就是那些荒废的房子，谁知道在那些杂草深处，曾经也是一片繁荣呢。

从司徒的口吻中，我听出了一种难以言表的不舍，也不知道是因为年岁到了的关系，容易感慨，还是心疼那些本来记载着历史痕迹的一砖一瓦，就如此惨淡的在高举开发建设大旗的洪流里，随岁月消逝。我把话题拉回来，我问司徒师父，你的意思是说，如果付强他们做了手脚，应当是在这些还残留的老房子里？他说他不知道，有可能是，也有可能在整个龙门浩范围的任意一个地方。我大叫道，那要我们怎么找呀，

要是是随机藏起来的，我找破头也找不到啊。司徒也没有说话，显然这对他来说，照样是个难题。

胡宗仁本来一直插不上话，因为他不是重庆人，他对重庆的这些事情根本就不了解，此刻却突然冷不丁地说了句，会不会在这个范围内，还有个好像一天门那个老头家里的小的七星位呢？

他这么一说，我和司徒都惊呆了，实在没想到一个长相如此平凡的胡宗仁此刻竟然说出了这么具有建树的话！我狠狠一拍他的肩膀说，对！多半是这样，搞不好付强搞的鬼就在这个区域某个组合的七星阵上的天权位！这样就有逻辑了。胡宗仁傻乎乎地咧嘴笑着，很像一只发情的驴。我激动了，考虑到我28岁的年龄已经不适合做出小学生般欢呼雀跃的姿势，所以我很努力的忍住了。司徒也笑呵呵地说，小胡很聪明，幸好你是我们这一伙的。简短的一句话，我却觉得莫名的喜感，因为不知道司徒师父是不是受我的影响，也开始喜欢调侃胡宗仁了。

司徒接着跟我们分析，说按照这个距离角度和顺序，玉衡的位置，应当在长江对岸了，这个地方我一定不会搞错，必然是望龙门了。司徒师父解释说，在龙门浩长江对面，就是望龙门，但是他并不是因此断定玉衡的位置的，而是因为望龙门的江边也有一块巨石，上面也写着“龙门”二字，和龙门浩那块石头上的字是同一时期同一个书法大家写下的，隔江相望，遥相呼应，陆路有门，水路亦有门，两块巨石就像是城墙两侧的墙根，而中间流过的长江水，就叫做过了龙门。司徒跟胡宗仁说，望龙门不是城门，仅仅是个地名。在那一带，有两座城门，一座开门一座闭门，一个叫太平门，一个叫太安门，这一带名气最大的，就是白象寺了。但是我估计着付强他们那群人也如同千佛寺一样，是不敢到那个地方去作怪的。望龙门是最近几十年才喊起来的称呼，只是因为龙门那块石头，彼此遥望，所以才叫望龙门。司徒还说，这玉衡位，既然设定在朝天门和南纪门之间，绝对不是偶然的，朝天门是重庆古城的东大门，南纪门则是南大门，如今两门之间的城墙早就没有了，所以在这个地方找，估计会非常困难。但是我确定，就在这一带，绝对没错。

好了，三个星位都出来了。司徒师父接着说，开阳位就比较复杂了，这一带位于七星岗到解放碑这一大片区域，这附近有灵气的地方太

多，古物也相对比较多，七星岗附近有金刚塔镇着，解放碑有罗汉寺守着，所以这两个地方可以排除，我刚刚粗略地算了一算，像付强他们请鬼扰人，这不是正事。所以这事情绝对不是明面上的，他们应该会找一些阴气较重的地方，就好像你们在一天门，那棵树不是种在人家祖坟前面的么？我说渝中区这一带都是以商业为主了，别说找什么阴气重的地方了，到处都是人，阳气旺得不得了，又没有墓地一类的民政设施，怎么找啊？司徒说当然有啊，当年轰炸死了好几万人的那个防空洞呢？我说是啊，我怎么没想到。司徒说，不过我觉得恐怕不是那里，因为防空洞那个地方，实际上更接近七星勺端的那个摇光位，但是又不是刚好在那上边。我说那你觉得还有什么地方最有可能，他沉思了几秒，手指指在地图上说，这里，巴蔓子墓。

不会吧！我大叫道站起身来，他莫不是要请巴将军来对付我？那我还是自己自杀好了！但是转念一想又有些不对，因为我记得在很早以前，政府规划了一片地，那片地的位置就是在巴蔓子墓上。原本打算把墓整体搬迁当作文物保存起来，就跟库区移民的时候，整体搬迁汉阙和张飞庙一样。但是却在施工途中，接连发生怪事。周围的百姓看见了，说是巴将军显灵，不让人动他的坟墓。传言传得多了，很多人也就信了，于是巴蔓子将军光荣的成为了对抗拆迁的最老资格的钉子户。后来迫于舆论的压力和对接连发生的怪事，施工管理的人请来了十二位大师，封锁现场做法三日，在墓的天顶处的石砖背面刻上符咒，然后重新砌上去，但是迁墓却说什么都不敢了，于是巴蔓子墓至今依然在那里，却不伦不类的位于阴暗的地下室。巴人领袖巴蔓子，一生英雄叱咤风云，却在千年后被一群后人装进了地下室，头上是高楼大厦，风光无限，自己却永无天日。

所以那个地方，也不应该成为付强做手脚的地方。这不有那么多符咒吗？司徒师父说，你恰恰错了，如果是我来选择，我就会首先选择巴蔓子墓，巴蔓子是守卫百姓的将军，而那些符咒却是用来制约他的，就方向来说，付强干的事和他们路子是一样的。司徒这么一说，我就明白了，所谓在敌人的眼皮底下，越是安全，也藏的越深。

接着司徒把手指向摇光，说这里不该是防空洞遗址，而是应该是十八梯。我仔细想了想，我也赞同司徒对摇光的看法。十八梯一代以前有

很多老房子，不少到现在都还没拆完。而大轰炸期间，那里也是尸横遍野。如果说到阴气重，十八梯那儿肯定是有理由的。司徒意味深长地说，你我都去过十八梯，难道这么多年你没发现它那儿的坡度大得有点不正常，而且路灯电线杆的架设，都有些怪异吗？我说我早就发现这个问题了，只不过一直没有机会去了解，司徒说，如果付强选择了十八梯，那些电线杆子和路灯架子，咱们可得仔细找找。

接着司徒又指着天璇位说，这里是涂山的山巅，地势可以看到整个重庆，视野也可以覆盖住七星所有的位置。这个天璇位在七星中特指“巨门星”，虽然是一颗吉星，但是在某种特定的环境下，它的含义和念力却是相反的。在阴阳学说的观念上来看，巨门是一道不可回头的“门”。也就是我们常常说的“黄泉路”，一旦踏上，不可回头。

阴阳学，我只知道个皮毛，如果我能活到司徒那么大岁数，这些道理我也能想明白。司徒告诉我，世间万物，但凡是一条生命，各自的命里，都带着一个“枷锁”，这个枷锁就叫做时间。所以巨门星也特指时间。因为生命从诞生开始，就会不可阻拦地走向死亡，一切无非就是时间长短的区别。司徒强调说，但是把星宿所指的“枷锁”折射到一个人的身上，却有了另外的含义，那就是我们的语言。我们是世界上唯一能够根据自己的意识表达语言的动物，所谓一言九鼎，一诺千金，说出口的话，泼出去的水，是收不回来的。所以世界上有无数人为了自己的诺言被枷锁锁住，却也有无数人出尔反尔，成了背信弃义之人。在紫微斗数里也说，这颗星对于女性来说，就不是好像征了，她代表着一些女性常有的劣性，例如妒忌、狭隘、猜疑、仇恨等等。我说可是我是男的啊，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司徒说，但你别忘了，你身上的两个阴人，可都是女的。

他这话一说完，我背心突然一紧。司徒的话好像一把刀，直接插进了我的心脏。我竟然忽略了这一切都是针对我而出现的大阴谋，我真宁愿我不知道这些，省得我听说了，心里发毛。

司徒说，如果我没猜错，缠上你的两个女鬼，至少有一个，它的遗骨就在这涂山上，否则不会这么巧合的。而且八成就是那个红衣女鬼，别忘了她的指甲还在你那铁盒子里。

心中再度一紧，为什么司徒老是要吓唬我。要不是看在打不过他的份上，我早就打他了。

我把手指在地图上的天枢位，我问司徒师父，这个地方又代表着什么呢？他叹了口气，脸色变得有些忧伤。他说，这个地方叫莲花山，是涂山的附属山脉，若这个地方没有测算错误，付强选择这里，应当是看上了这个佛塔。

佛塔？你不是说付强不会选择这样的地方么？跑到佛塔去瞎搞，那不是找死是干嘛。

因为我虽然没文化，但是我还是知道，佛塔是佛家圣地，通常高僧圆寂以后，其骨渣舍利会连同生前袈裟佛珠佛枕，一同安葬在佛塔里，所以很多大型寺院都会有塔林，例如少林寺和普陀寺。当然这其中也不乏一些修建了塔墓来卖给老百姓的寺院。毕竟是佛门之地，付强会有那么大的胆子吗？

司徒说，佛塔？你当它现在里边还有舍利？现在就是个空塔，里面除了灰尘和蜘蛛网，什么都没有。我说怎么会，寺院的僧人不会打扫吗？司徒摇摇头说，你小子应该对佛家怀以更多的敬意才是了，对于我们重庆的佛教，你了解得太少。

很惭愧，我的确如此。

司徒说，这座塔，说是佛塔也不全然是，它名叫报恩塔。南宋时期，佛教在国内十分兴盛，也正是绍兴年间，有僧侣路过这里，见山峦环抱，这个地方地处低地，周围的山好像莲花瓣一样。而佛家所敬仰很多菩萨，都是坐在莲花上的。于是他们觉得这个地方简直是难得的风水宝地，接着就在这里大兴土木，修建了寺庙，取名叫“莲花寺”。但是起初并没有这座塔，只是个修佛的寺庙而已。明朝末年，莲花寺因为战争毁于一旦，从此杂草丛生，鸦豸遍地。到了清朝年间，有一个法号雪痕的禅师重新带头修建了寺庙，改名“觉林寺”。司徒师父接着说，当时有一个王姓人家，祖籍钱塘，在湖南永州担任司马，后来因为家族世袭职务的关系，他的儿子被朝廷派往四川资洲上任，带着母亲和妻儿路过此地的时候，因为车马劳顿，他的母亲身体抱恙，于是就借宿在觉林寺

中。但是病情却一天天恶化，最终不治身亡。伤痛归伤痛，但是朝廷的命令不可违抗，却又没办法把自己母亲的尸体运回老家安葬，于是就把母亲的遗体葬在了觉林寺旁，并且他吩咐自己的儿子，要他在寺中出家为僧，替祖母守陵，自己才继续上路奔赴资洲。这个出家为僧的儿子，就是月江和尚，月江和尚的父亲临走前，把他亡母留下的700两银子的盘缠留给月江和尚，说自己的身体发肤都是母亲给的，未能享福就仙去，自己还来不及报答母亲的恩情，于是月江和尚拿着这笔钱，替父亲修建了报恩塔。

司徒说，后来觉林寺再度被毁，原来寺庙的占地变成了老百姓的住所，于是一个川东特色的蜿蜒小镇，就此诞生。只留下了报恩塔，孤单矗立，空有其表的守护着一方百姓。他告诉我，此塔现在终日被大铁链锁住，丝毫作用都没有，那地方到确实是很好的风水，所以我猜付强选择这里也一定是想到了这点。

一整个下午，我们三个就这么坐着分析这事，尽管这当中想必一定有些误差，但是我们都知，大体上是正确的，我对司徒师父的博学又多了一层敬佩。

尽管已经看出来了，但是接下来要怎么做，从什么地方开头，我却是一点主意都没有。于是我问司徒，接下来咱们怎么办呢。司徒皱起眉头，说你身上那几个玩意，还是想办法先除掉吧，红衣女鬼我们是没办法，那个裂头女阴人，我倒是能够帮你想想办法。先行弄走吧。

我说怎么可能，黄婆婆说请神容易送神难，司徒说，我也只是猜测，不一定能行。不过你身上背着这么多阴玩意，你还当是什么好事吗？而且黄婆婆虽然厉害，但是毕竟她不会去打鬼，所以你这事，佛家走不通，还得走道家的。他接着说，你们俩就在家等着，冰箱里有吃的自己去做，我去你家接你媳妇过来。路上我会给那个师父打电话的，落实了回来就告诉你。

我问他，哪个师父啊？

司徒说：“全宗的，你们俩估计得准备好出一趟门了。”

第一百三十九章 全宗

冬天的天黑得比较早，到了下午6点左右就已经开始暗了下来。司徒接了彩姐回来的时候，我和胡宗仁因为懒得自己做饭，就已经打电话叫来了一桌子外卖。不过在彩姐提着她那黑色旅行袋走进门，和我目光相接的那一刻，我心里特别不是个滋味。

本来这样的动情时刻，我应该一个箭步冲上去，抱着她然后轻吻她的脸颊说都是我不好害得你颠沛流离。不过这不是偶像剧，我也玩不来这种狗血的剧情。和她对视几秒后，我也只能走到她跟前接过她手里的包包。她也没有跟我说什么，司徒师父的家她是第一次来，换鞋进屋后，她没有去参观房间，而是悄然坐在了沙发上，一句话也没有说。

晚饭后我和胡宗仁以及司徒再度就这些事情讨论了一阵，司徒师父告诉我们，他在去接彩姐的路上就已经给那个叫“铁松子”的师父打过电话，说他这里两个小兄弟会在这两天去找他，请他帮忙看看我身上这阴人能不能给除掉。

司徒说，铁松子是那个道人的道号，具体本姓什么他也不清楚。是全宗门人，而对于全宗这个道家门派，司徒坦言自己也是不敢妄谈，涉及到许多关于道派千百年来不断分化且重组，有人潜心修道也有人拼命在为自己的本宗正名，所以全宗这一派算起来应该是出自最老最正宗的道教。道教大体上分为两个大的派别，一个是正一，一个是全真。而各自又细分出许多的小派别来，例如正一之下就分了净明派，茅山派等，全真则分出华山派，龙门派等。司徒师父就是师承龙门派，而所谓的全宗，只是全真派的一个统称，道观隶属于哪个派别，别的派别通常也不会妄加讨论，以免不敬。所以司徒也没有跟我们多说，他只告诉我们，

他和这个铁松子师父几十年来也只打过几次正面交道，最近的一次是在去年，俩人聊天的时候说起当年一起卫道的事情，才开始彼此惺惺相惜。互相留了联系方式，并约定今后无论哪一个先离开人世，剩下的那个就要来替自己盖棺闭额眼。司徒师父让我们第二天睡到自然醒，然后去找这个铁松子师父。当我问他上哪找去的时候，他告诉我目前铁松子正在湖北游山玩水，接到电话后说立刻赶回家里。他的家在重庆云阳，很多年前出家栖霞观，后来岁数大了，就辞别师门，外出游历。遍访名山名观，结交朋友。

我说这样的高人必须要去亲自拜访才是，我问司徒需要带点什么见面礼不，他说不用了，铁松子早年跟如今的司徒是一样的，也是靠着给人驱邪打鬼，不过他是个正儿八经的道士，也算是过惯了清贫日子，离开师门后他早年积累的钱财已经足够用了。不过现在不再打鬼了，而是游荡在各个地方，见到那些贫苦人家，就给他们改改风水，或是画点符，仅此而已。我问司徒那既然人家都不打鬼了你让我们去能有什么用呢，司徒神秘地说，你还是去吧，就算他没办法直接帮你，但是我知道他一定会插手的。

我不便多问，我们再把星位的想法聊了一会，我和胡宗仁就各自回房去睡。睡觉的时候我告诉彩姐我要去云阳一趟，最多两天就回来，回来后我就专心对付那个最厉害的红衣女鬼了。彩姐说你去吧，我这阵子就在司徒师父家里帮忙打理下就是了。连续出现的风波，让我对眼前这个女人有一种深深的愧疚感，但是我现在不能感性，我得尽早把这一切了结才行。

次日临近中午我和胡宗仁才出发，出于安全考虑，司徒师父把他的豪车借给我们。因为他的车是自己施过咒的，起码鬼是进不来的。但因为是个自动挡，我开惯了手动的人跑高速容易打瞌睡，好在胡宗仁可以和我相互换着开，至少能保证我们当中有一个人精力充沛，所以不至于因疲劳发生车祸，否则次日重庆当地报纸就一定会大篇幅登出这样一个标题《高速路发生诡异车祸现场布满各种灵异道具耐人寻味引起众村民围观》。

不过在出发前，司徒师父曾经提醒我们，不管铁松子说了什么做了

什么，嗯……嗯……都不要跟他生气，要尊重老前辈。我一直不懂他这句话的意思，莫非是在指铁松子的脾气很怪异吗？

到了云阳已经接近当天傍晚，给铁松子打了电话他说要第二天的中午才能到，于是我和胡宗仁只能在县城里找地方住宿。为了防止那个红衣女鬼，我们依然是一人睡半晚，好在一直没出现，第二天胡宗仁还问我是不是上次被他拍了一印后，那玩意害怕了，我说要真是这样才好了，不过我知道他的这种假设几乎是不可能的，如果付强费尽心机给喊来对付我们的鬼就这么容易被弄走，那我们也不用如此狼狈。

铁松子到了，他没有直接回自己的住处，而是给我们打了电话，让我们告诉了他我们所在的位置，然后他来了旅馆找我们。见到他的时候，我很意外。年近七旬的老人，却身体十分仙健，他戴着深蓝色的帽子，也穿深蓝色的棉衣，只有那宽松的裤子和白底黑面的布鞋在说明他是个修道之人。这样一个让司徒惺惺相惜的高人，样子实在太过平凡，扔到大街上，跟赵本山很像。打过招呼，开始聊天的时候，也是让我惊讶了好一阵子，因为铁松子师父的声音比一般的男声尖锐一些，也细长一些。然而他开口的第一句话竟然是：“司徒那个死人怎么没来，烦死了。”

当时我有些凌乱，似乎隐隐明白了临别的时候司徒跟我说的那番话的意思。

“死人”这个词在某种特定的语气下，跟那种老电影里怡红院的姑娘们欲拒还迎地对官人们说“死相”差不多。而从铁松子一个老头口子说出的“烦死了”三个字，当真让我身上一阵酥麻，这短短三个字，带着一种辛酸、无奈、还有咳咳……哀怨。于是我跟胡宗仁对望一眼，我想我和他想到一块去了，看来还是抓紧时间办正事，完了赶紧逃跑吧。

我把情况仔细跟铁松子说了一遍，尤其是我的情况很复杂。铁松子邀请我们吃过午饭以后，就带着我和胡宗仁去了他家里。他家不大，于是在一道巷子里，窗户朝内，不当街，所以没有那么嘈杂，也适合他这样静心修道的人。铁松子对我说，要我扯几根头发，还要左手无名指刺破，把血滴到碗里。

说让我准备着，他则到一边画了张符咒，把咒压在碗底下，碗里装了水。接着他让我把血给滴水里去，头发也泡进去。再然后他起身端起碗，让我跟在他身后，他把碗放在香案前，叽里咕噜大念了一阵，期间几度把右脚微微弯曲，脚尖点地，然后他把符咒烧了灰烬泡在水里，用手指沾了一点，然后转身弹到我的脸上。

这一套做法，虽然和我认识的很多道家人所做的大同小异，但是却有些不同。

然后他让我在香案前跪下，他自己则走到我的身后，伸手在我的颈骨开始朝着背心画了个类似符咒的东西，嘴里依旧念着。说是在念其实更像是在唱歌，有音调的起伏和抑扬顿挫。随后他咒文唱完，叫我脱了衣服。

“啊？脱衣服啊？”我有些害怕。铁松子说当然要脱了，你不脱我怎么“么”得到？烦得很。

我这才知道，大概烦得很三个字，是他的口头禅。无奈之下我只能屈辱地脱下衣服，将后背裸露对着铁松子。胡宗仁在一旁看着，眼神中流露出对我的同情。我是个对于例如后背这样的地方特别没有安全感的一个人，尤其是在面对铁松子师父的时候。他开始拿了一块切口十分工整的类似惊堂木一类的木块，开始在我的背心来回游走，时而拍打几下。他告诉我，你不要害怕，跟着你的鬼都在门口站着呢，进不来。不害怕，我不怕才怪了，尤其是当我的腰肌如此迷人的时候。铁松子说，这块木头是他的师父临终前送给他的，是一块取自江西庐山的雷击木，当初那棵树被雷劈成两半，断掉的一截掉落山崖，剩下的树桩就被铁松子的师父给带回了栖霞观，然后制作了雷击木的令牌，分发给了他们这一辈的弟子。铁松子告诉我，雷击木非常难得，雷电对鬼的伤害是巨大无比的，所以用这个给你么背，先把你身体里的阴气给挤出来。

铁松子口中的“么”，是他们全宗独有的一个手段，在川渝地区，这个字除了代表最小之外，还有驱赶、赶走的意思。例如考试成绩差，父母就会说，你在班上是么鸭子的。因为是道家的关系，当他在我的背上“么”的时候，会把我的身体包括灵魂等等都当作是开天地分阴阳时候的混沌，他则手持雷击木在我这乱如麻的世界里把两者分离，留下精

髓，带走糟粕。铁松子师父就这么在我的背上足足弄了有大约半个小时，天气很冷我实在是受不了，外加他的手指还时不时有意无意摸一下到我的背，更加让人毛骨悚然。

随后他说，可以了，你先把衣服穿上吧。我赶紧把衣服披上，问他，是不是都送走了？他却摇摇头说，还没有，解铃还须系铃人。他告诉我，他在我看到那个裂开头的女阴人，还有那个红衣服的女鬼，红衣女鬼他坦言也没办法帮我弄走，得找到根源，用别的法子才行。因为这个女鬼是受人摆布，于它本意来说，并不是愿意这么做的。按铁松子的意思，她似乎也是个被利用的对象，棋子而已。

铁松子跟我说，刚才在你身上么鬼的时候，狠狠用雷击木符打了那只女阴人几下，此刻它应当是弱了，我没有办法弄走她，你现在抓紧时间回去，找起初帮你走阴的师父下去，一方面请阴兵把她给退了，一方面给你在元神里弄个结吧，这样的话，缠着你们的就只有那个红衣服的女人了。况且她并没有只缠住你一个人，我觉得你们两个都是她的目标啊。我说这我知道，司徒师父没被缠上，是因为他一直没有动天玑位的东西。铁松子说，那就好，你要记得一定让他给你打个结，这样即使别人捏了你的八字，也没有办法再从八字上让阴人找到你。之前的那个师父给了你符，你也别觉得有那个就谁也找不到你，拿道符的确神奇，不过连我这样的散人都能破，你凭什么觉得自己很安全呢？

我没有说话，铁松子拍了拍我的肩膀说，你要记住，人外有人，这个世界上没有最可怕的敌人，但是总有最可敬的对手。

我把铁松子师父送给我的这句话，从那一天起一直记在心上。“你们俩回去记得告诉司徒，别老躲着我，有空还是多聚聚，大家都活不了多长时间了。呵呵呵呵呵呵……”他以一串语速很快的笑声结尾，带着调侃，带着娇嗔。铁松子师父，人是个好人，脾性确实有点让我捉摸不透。于是只能告诉自己，这不过是个人选择的问题，进入不了这样的世界，也别去随意践踏。

我算了算时间，如果此刻赶回重庆，时间还算勉强足够。乘着还早，我和胡宗仁还是决定当天赶回去直接找黄婆婆把那事情给办了。于是就跟铁松子辞行。在送我们上车前，他敲敲我的玻璃窗，我把窗户按

下后他说，你要记得，你是从天玑位开始被鬼缠上的，所以你们破阵的时候，必须得从魁四星当中开始做起。天玑已经动过了，跟司徒商量下到底是从天枢天璇位开始，还是从天权开始。若是这魁四星，我给你个建议吧，你如果选择天权开始，可能会很容易把自己越陷越深，是因为己丑年的天权光亮最弱，除非你胸有成竹或是有高手帮忙，你才能先碰它，否则留到最后等局势明朗再动不迟。但是若你选择天枢和天璇的话，你可能会在开始遇到些大麻烦，不过一旦顶过来，后面就会受到比较小的阻力了。你们自己考虑吧。

回去的路上，我问胡宗仁，魁四星是什么意思，他告诉我七星中的天璇天枢天玑天权四星，统称为魁，是头的意思。七星之头指向北极星，所以魁也是最重要的。如此一来我就明白了，铁松子的意思是要我们先从困难的下手，虽然同样是一种赌博，赌的就是自己的能力到底够不够跟他们的大阵抗衡。若循序渐进，从容易的开始，那么除了能给敌人充足的时间来改变星位战术，还给自己后边的路子增添了许多未知和不可控性。“田忌赛马”，胡宗仁说了这四个字。

没错，是输是赢，就看这一搏了。

到了晚上10点半的样子，我们已经到了万州境内，再要不了两三个小时时间，就能够回到重庆市区了。开车是个很累人的活，我和胡宗仁换了位置，让他接着继续走，我则到路边撒了尿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那一天是2009年的最后几天，冬天的重庆基本上是阴雨天气为主，却在这一天天空晴朗，难得一见的星星。我把座位放平，这样我就能躺着透过天窗看看夜空。我从小就不是个喜欢抬头看天的孩子，所以对于北斗七星的了解，我大多是从书籍或是电视上了解的。我尝试着想要在这难得的好天气里，寻找出天上的北斗七星。我问胡宗仁那七个星宿到底在哪，他抬头望了望，说这天气虽然好但是还是看不到的，除非你用了珍视明滴眼液。我没理他，只是把手在我能看到的星星上挨个指了指，怎么拼凑都不能形成七星的样子。我赞叹我们古人的博学与先知，大到能从天象上研究命运和兵法，小到能在一根草上发现生息的道理。

心里突然一种温暖，于是摸出手机想要透过天窗把星空拍下来，由于我的手机到了晚上拍照的时候会自动闪光，所以那突如其来的一道白

光让胡宗仁非常不爽，他说你是不是想让我把车开到树上去，别影响我！我笑着给了他肩膀一拳，然后开始看我拍的照片，但是在我把目光停留在刚刚拍摄的照片上的时候，我突然毛骨悚然地大叫着：

“胡宗仁！快把车停下来！！”

胡宗仁被我这撕心裂肺的叫喊吓得东倒西歪地甩了几盘子，立马一个急刹车把车死死停在了高速路中央。

第一百四十章 逃亡

胡宗仁停下车以后，惊恐地看着我，说到底怎么了？因为我本身虽然不正经，但是我还不至于到他在高速路上开车的时候这么突然吓唬他恶作剧。所以他的惊恐也在告诉我，他也知道，有事发生了。我说你先把车靠边，别在中间停着。我算是稍微冷静了一点，因为司徒的车就好像是一个保险箱，那些东西是进不来的。胡宗仁把车靠边后，我赶紧拉上头上天窗的遮光板，把手机递给胡宗仁，告诉他，你自己看吧。

我之所以突然那么大叫，完全是因为拿手机拍下的这张照片。照片上有鬼，一个无须仔细看就能看到的明显的鬼。

当时我打了胡宗仁一拳后，开始盯着手机看，实际上我也是在试一试这款拍照手机在光线不好的情况下，能不能拍到那些遥远的星星。谁知道我凑近一看的时候，却发现有一张苍白的人脸，细长的眉毛，眼睛呈倒八字上扬，眼睛开缝并不大，但是却没办法看清楚人类的黑色眼仁。鼻子有些微歪，是因为玻璃阻挡的关系，看样子它是整张脸贴着天窗玻璃，头发的确是又黑又长，中分且从眼睑的地方垂下，使得它的脸看上去是细长的瓜子型，倒是那张嘴巴，显得稍微大了些，最可怕的，却是它已经没有了最初一次见到的时候，那种憎恨和愤怒的感觉，而是咧开嘴呲着牙笑着。恰恰因为她这诡异的笑容，让我感到一种强烈的害怕，尤其是当闪光灯的映射后，苍白的脸更加白，血红的嘴唇也变得更红。

我的职业原本就是和这样的灵魂打交道，但是这并不代表我可以很融洽地去接受它们出现在我周围。我不算是个大胆的人，即便是预料之中看见它们，我依旧会害怕。更不要说在这种毫无准备下突然见到，简

直就是要了我的老命。

胡宗仁看了照片以后，抬头看了看顶上的天窗。我问他看什么呢，他说我在看它还在不在那，我说肯定还在的，只不过我们看不到罢了。你还记不记得之前在铁松子家里的时候，他说了一句鬼都在门口站着呢，这说明他和司徒师父他们施咒保护过的地方，鬼是进不来的，但是不代表它们不会远远地看着我们，更不要说它还会趴在哪儿冲咱俩笑！笑，你笑个屁啊笑！我惊魂未定，突然发火了，我竟然对着一个鬼发火，用来宣泄这段时间以来我压抑在心中的情绪，还真是有出息。

胡宗仁下意识地把他那一侧的窗户关闭，把门锁上。他自然知道为什么有些不属于我们这个世界的东西，却能够被摄影器材给拍到。正如我之前说的，这种现象就是因为频率不同的关系，若说摄影设备，其实是在一定程度上模仿人的眼睛，但是人的眼睛所能够承受的频率，却远远不如摄影器材，也许一个瞬间曾经在我们眼前出现过，但是由于时间太过于短暂，在我们还没有将这个瞬间形成记忆而储存进我们的脑子里的时候，它便已经迅速地被别的新加入的记忆所替代，若是仔细回想，也许能够想到那么一些模糊的片段，不过终究是想不明白。而摄影设备却不同，它能够让一个瞬间持续很长时间，甚至永久定格，人的眼睛记住一个东西的时间只需要0.3秒，摄影器材把这0.3秒却变成了永恒。不止如此，除非那些比较低级的鬼魂，但凡有逻辑和目的的鬼魂，通常也是比较厉害的一种。鬼是可以被一部分人眼看到的，这部分人除了那些天生眼界低甚至有阴阳眼的人，还有就是那些鬼魂“让”他们看见自己的人。

鬼的形态很多，目前为止我所知道的，大多以本来的人性出现，不过往往并没有以前在电影上看到的那样可怕，他们可能显得更阴郁或是更让人觉得奇怪，会在无形当中给人一种压抑和不想靠近接触的感觉，而这个时候，通常你并没发觉它是个鬼。还有的就会以死亡瞬间的样子出现，有些挂彩带伤，有些缺胳膊掉腿，甚至有些还没了脑袋或脑袋裂开了，我身上的那个女阴人就是如此，阴人，不过是万千鬼种中的一种罢了，它们基本上没办法以实体的形态出现，它们有自己的一个平行空间，就跟人类的灵魂一样，阴人是在你的心里，在你的灵魂里。还有一种就是刻意以一种非常可怖的形式出现的鬼魂，这一类光是看到就会

立刻区分它并非人类，不过看到过这些人，往往下场也不太好，例如我和胡宗仁，例如那个红衣白脸的女人。

鬼魂的出现，通常带有一定的目的性，也可以说是有了却不了的宿愿或是怨念，举个例子来说，如果一个人正没有天理地遭受着鬼压床的厄运，而他或她的枕边人却什么也没看见，这就说明，被鬼找上的就是那个独有的人，而人此刻却成了猎物，成了它们的目标。

胡宗仁问我，现在该怎么办，要不要下车去拼了。我横了他一眼说你是觉得这个女鬼很好对付还是怎么的，我躲都躲不及，你还要主动去跟它硬碰硬，你怎么知道这不是它故意出现在我的照片里，然后把咱俩引出车里，好对付我们。胡宗仁说那现在也没办法呀，一想到鬼还在我们车顶上，尽管是进不来，这回去还有好几个小时的车程，怎么安心开车。我定了定神，我说这样吧，我们再往前开一段，找个服务区的加油站，停车后我就立刻开门往前跑，你等我跑了几十米远的时候，就下车来把你那石印往车顶拍几下，然后就来追赶我，我再跳上车来。他说那怎么行，这样你不是很危险吗。我说没事，我一遍跑一遍念咒压无字决，我身上有咒文，还有铁松子打过雷击木的瘀痕，只要你别把时间耽搁太久，我想应该是没什么问题的。而且只要我待会重新上了车，这女鬼就进不来了，拖延那么一小会的时间，还是没有问题的。

其实我们如果当初没有拍这张照片，也许我和胡宗仁也就顺顺当地开了回来，但是正是因为看到了那张可怕的鬼脸，我们也实在是担心等一会在高速路上飞驰的时候，它会突然出现在前挡玻璃上，而且是让我们俩都看见的那种，就胡宗仁那种低劣的驾驶技术，那不翻车才怪了。毕竟司徒保护的是车里的安全，车外面发生的事情，他确实没法控制得住，否则的话，我也不可能拍到那个女鬼趴在车顶的照片了，所以我让胡宗仁在车顶拍石头印，目的是为了车子里里外外都受到保护，起码让那个女鬼不敢这么明目张胆地突然出现，可必须说明的是，我并不知道这一切到底有没有用，也不知道我此番的冒险是不是一种自寻死路的做法。

说完胡宗仁发动车子，继续朝前走，过了万州没多远的地方，就有一个加油站服务区，我让他把车先停在服务区的匝道口边上，因为有点

灯光我才不至于跑错方向或是摔倒，这么长的高速路，是没有路灯的。我问胡宗仁准备好了吗，他说好了，手上已经那好了石头印。我说好，然后深吸一口气，开了车门，拔腿就超前跑。接下来的几十秒时间，我的大脑一片空白，我只依稀记得好像有什么东西在把我往后扯，也有可能是由于跑得过快过猛，凌厉的风对我造成了阻力的关系，我没功夫想那么多，我只记得在我跑到接近匝道出口的时候，看到地上自己的影子由长变短，这是胡宗仁开车追了上来，灯光在地上的投影发生了变化，我不敢回头看，只是大声喊道，你弄好了没有？他也大喊道，好了，快上车！他把车冲到我面前大约10米的位置停下，然后打开车门，越是看到自己即将脱离险境，那种紧张的感觉越是强烈，生怕到了最后关头还被抓住，于是我顾不得会不会撞上车门，没命地冲到车边，便一个跟头栽了进去，翻身关好门，胡宗仁在我关上车门的时候就立刻踩油门飚了出去，轮到我摊在副驾驶座位上大声喘气。

从那以后，我多了个夜跑的习惯。

接下来的一路上，虽然是胡宗仁在开车。但是我但却一分钟都没有休息过，我时不时用手机从车内拍摄着车外，好在一路平安，估计胡宗仁拍在车顶的几下还是有点用。而当我们到达重庆的时候，已经是夜里两点。

黄婆婆也是众多担心我的人中的其中一个，等我和胡宗仁赶到大渡口她家楼下的时候，这个年迈的老人已经在寒冬夜里坐在路边台阶上等了我们好几个小时。终于等到我们后，她主动给我开门，然后牵着我 and 胡宗仁的手，一直保护着我们进了她的小屋子。

我把铁松子对我做的事情跟黄婆婆说了一次，她听后叹息说，既然被雷击木给打过，我应当是能够把它给退下去了，顺便她还问我，需要怎么发落那个裂头的女阴人，要不要借阎王爷的阴兵把她给处理了？我告诉黄婆婆不必了，只需要请师父把她弄走就好，让它自生自灭吧。虽然那个女阴人一度害得我苦不堪言，夜不能寐，但是从它的死相来看，她也只是一个被利用的亡魂，而且我尚且不清楚她是不是被付强那伙人有预谋的故意害死的，还是被付强他们测算到死期后立刻收了魂。总之，我和她本是无冤无仇的，也正是因为魏家人和付强的关系，我和它

成了敌人，如今它也算是受到应有的惩罚，被雷击木打得非常虚弱，弱到我自己都快感觉不到它的存在，就这样由它去吧。

半夜里下阴，对黄婆婆来说是危险的，至于为什么我并不知道，只是她曾经这么跟我说过而已。我告诉她，铁松子师父让她弄完以后把我的元神打个结，意思就是让我和以往那些阴人的纠缠一刀两断从此不相干，我问黄婆婆怎么个打结法，她说她试试吧，很少有人跟我一样倒霉被人制住八字，所以黄婆婆的经验也并不多，说试一试，也不知道是在宽慰我，还是真的只是试试而已。

接近两个钟头以后，黄婆婆大汗淋漓地醒来。她告诉我，一路上倒是没遇到什么麻烦，那个女阴人已经被师父们捉走了，按照我的要求，她也跟师父们求情说放了那个女人一马。最后她把自己的元神分离了一部分出来，给我封了结，这才弄得非常疲惫大伤元气，因此大汗淋漓。当黄婆婆告诉我这些后，我心里觉得挺对不住她的，同时也对佛家这种舍己为人的态度深感敬佩。

时间快清晨5点了，黄婆婆的家是临街的，我听见街上那窸窸窣窣清洁工人扫地的声音，我的一天还没有结束的时候，别人的一天却悄然开始。也是时候让黄婆婆休息了，折腾了一整晚，老人家也累坏了，原本我实在不愿意拉上不相干的黄婆婆赶我这趟浑水，但是我实在是无力自救，只能靠同伴了。

黄婆婆拉着我的和胡宗仁的手，送我们上了车，就跟起初接我们下车是一样。因为即使我身上没了那个女阴人的纠缠，可还跟着个猛烈千百倍的红衣女鬼。黄婆婆不是她的目标，且有佛祖保护，动不了她。车子开动以后，我从反光镜里看到黄婆婆单薄的身影，她双手互握在腹部，眼睛看着我们离去的车子，像是一个清晨送别远行孩子的长辈，在昏黄灯光下，显得特别孤独。

回到司徒师父家后，他通宵没睡，一直在等着我们。进屋后他一边念咒一边像是拍打灰尘似的拍着我和胡宗仁的衣服，虽然不知道他是在干什么，但是隐隐觉得他这么做是为了把那些不属于我们的东西拦下来。接着原本我想要跟他说一下此行发生的一切，他却摆摆手说现在别说了，你们俩都累了，先睡一觉再说吧。对于接下来该怎么做，我大概

已经有了思路了，咱们明天再谈。

我心想好吧，大家都辛苦了。于是我跟胡宗仁洗了脸就打算各自回房间睡觉，临进屋的时候胡宗仁问了司徒一句，司徒先生，我这才发现您好像是孤身一人啊。司徒说是啊怎么了？胡宗仁说没什么，就是突然才察觉到原来你没有结婚没有孩子。司徒问他你到底想要表达个什么？胡宗仁说，其实您岁数也不小了，还是给自己找个伴吧，虽然没有孩子，但是有个相濡以沫的人，也不会孤独啊，难道你真打算一辈子干这个？

司徒叹了口气说，这些事情今后就别提了吧，我们做这个的，能有几个能够顺顺当当过一辈子的，金盆洗手退行倒是容易，但是之后的生活难道要完全和现在划清界线吗？我是个停不下来的人，也没有别的本事。所以先这样吧，我虽然岁数大了，但是乘着还能动弹几年，多为那些需要帮助的人们做点事吧，这样我死后升天，在南天门还能给自己混个仙职。

道家人，果然还是希望成仙的。

胡宗仁却说，不是啊司徒先生，我的意思是，铁松子师父，嗯……还是很不错的人，道行也深，人也长得不难看，还喜欢旅游，心细……

“啪”的一声，胡宗仁话还没有说完，司徒就一个拖鞋给他砸了过去。胡宗仁见势不妙了赶紧哈哈的一阵怪笑后钻进了自己的房间。我回头看司徒师父的时候，虽然怒砸了胡宗仁一拖鞋，眼神里却是满怀着笑意，大概是被胡宗仁这厮说中了心事。他看我还没进屋，还看着他，一声怒骂，看什么看，快给我滚去睡觉！

就连他骂我的时候，都快绷不住内心的快乐了。嗯，我也明白了。

于是我开门回了房间，轻手轻脚生怕吵醒彩姐，却看到她靠着床头坐着，上身穿着厚厚的羽绒服，被子盖从脚盖到肚子，我正在惊讶她怎么还没睡，还以为是我吵醒了她，她却告诉我，睡不着，就坐起来等我了。

我从小就很倔强，即便是被爹妈揍，也会咬着牙不哭。却在那一刻

热泪盈眶。

第一百四十一章 探塔

这一觉睡得昏天黑地，醒来的时候已经是晚上。

吃晚饭的时候，我跟胡宗仁把铁松子师父交待给我们的话。原本无误的转告了司徒。司徒说我们离开重庆去云阳的这两天时间里，他也一直在研究七星大阵的破阵顺序和各自需要担负的风险，因为若将一颗星宿作为一个个体来说的话，凡是数量大于“一”的，都是一个复合组合的方式，而且数量越多，也就越不容易掌握其中的顺序和规律，就像是走迷宫，你必须得经过缜密的思考，才能寻找到一条不会走错的路。我很庆幸付强没有给我设下一个天罡十八平行阵，否则我就是想破脑袋估计也只有死路一条。

听完我和胡宗仁的转述，司徒师父说这个铁松子师父是个奇人，竟然能够没有亲身经历就单从一个星位判断出其余各个位置的吉凶，从而挑选一个最佳方案下手，这样的高手若是成为敌人的话，后果不堪设想。我望着司徒师父，几度欲言又止，硬生生地把那句“既然如此为什么不在一起”吞进肚子里，但是毕竟是前辈，我还是不要这样调侃的好。

司徒师父说，这几日他也思考过，其结果跟铁松子想的大致差不多，也是在魁四星上下手，天玑位已经被我和胡宗仁捣蛋弄出麻烦了，魁四星还剩下三星。而天权位龙门浩并不是关键所在，于是我们决定，次日就出发，从天枢位开始调查。

天枢位按照我们之前的分析，所指的是位于莲花山的觉林寺一带。如今寺庙已经没有了，只剩下一座孤零零的报恩塔，且大门紧锁。假设我是付强的话，或许我会在佛塔里动手脚，而不是在四周的小镇街道

上。彩姐坚持要跟着我们一起去，我不敢违抗，只能带着她一起去了，她告诉我只是要跟着我就好，不会给我们增加什么负担。从司徒师父家里到觉林寺车程大约在一个小时，我们当天赶到那里的时候，时间还是上午9点多，胡乱在街上吃了碗特色井水豆花饭，便开始在四处打听起来。

这一代，民风简单而平实，因为临街的部分早已被一些商户门面占据，任何一条经过的公交车或便民面包车都会在这里停靠，附近还有中学和小学，于是这一代的商业虽然谈不上发达，不过就当地小镇的规模来说，也算得上是比较热闹的区域。商户大多是外来人口，也有部分一直居住在这里的人们，在我们跟他们挨家打听后得知，前不久的日子他们听说，从别的地方来了一行七八人，在这里住了几天，在闲聊过程中他们知道这群人就是一些阴阳先生，说是街道上哪家人家遇到了白事，所以请来先生们做法事。没怎么在意过，几天后那群人也就走了。我问他这段时间还在什么地方见到过这群人，他说不记得了，这里虽然是小地方，但是也是天天人来人往，他们临街做生意的人，也就不会注意到这么多。

于是我们打算到老街上去问问，此时我和司徒的意见发生了分歧，我坚持要先到报恩塔，从他们文物管理方侧面打听下最近是不是有人来过，会不会是他们曾经以维护塔体或是除草等理由混进去也说不定。但是司徒则认为，应该先在老街茶馆去跟当地人打听一下，因为那里的街坊都是在一起生活了几十年的老熟人，彼此之间相互认识，如果有外来人口，他们应当会印象比较深刻。而且觉林寺一带只是在假日里有不少山下下来的登山客，到这里也只是为了登山健身为目的，若有阴阳先生，他们一定能提供不少线索。

听司徒这么说，我觉得从哪先查起都无所谓，也就顺了他的意思。我带着彩姐和胡宗仁还有司徒分成三批人，分别在小镇上大大小小的茶馆麻将馆里转悠着，也问过很多在门口抽旱烟的当地老人，约好11点我们在起初吃豆花饭的地方汇合。

11点的时候，我们碰头，相互说了下大家打探到的情况，我这边问了一些当地老人后得知，前阵子镇上靠近报恩塔一带有一个老奶奶去

世，由于儿女都不在身边，赶回来也需要时间，老人又是在家里死的而不是死在医院，所以周围的街坊就凑钱给她搭建灵堂办了丧事，儿女回来的当天也正是出殡前的那天，他们觉得自己的母亲一辈子默默无闻，死了以后说什么都要热闹一下，所以就当地找了家一条龙说要请阴阳先生“大开路”，还请来礼仪乐队什么的要热闹一晚上。当地的殡葬行业服务虽然也有，但是他们那个地方相对偏僻，所以如果请阴阳先生就必然会到上新街一带或是南坪一带要求同行介绍先生来。我听那个老人说到这里，就察觉到这样一来的话，付强肯定就能够收到消息。于是我问了当地那个老人，说当时老奶奶的儿女找的是哪一家一条龙？还有，老奶奶的名字叫什么。

我这么问，是因为即便这个老人没有办法提供准确是哪一家一条龙操办的丧事，但是如果问到了逝者的名字，我也能够挨个询问倒是哪一家做的。老人跟我说了那个王姓奶奶的名字，于是我便开始在街道上四处打听，最终锁定到一家丧葬服务的店面，他们准确地告诉了我前阵子正是他们办了老奶奶的丧事，估计是还以为我也是家里遇到白事了，不但跟我大肆吹嘘他们的业务和服务，甚至还递给了我几张公墓的名片。我问过那家一条龙的老板，当时他们从上新街请来的阴阳先生收费怎么样，手艺怎么样。这其实是我惯用的套话的伎俩，越是问的详细，这些人就越觉得你是行家，所以也就自然就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了。

他告诉我，四个阴阳先生是被一个“掰子”带来的，中午开始“大开路”，一直持续到深夜，第二天会随灵车出殡，收费2000元。他还热心的告诉我，大开路是专门给那些德高望重的老人，儿孙满堂自己又高寿。而小开路才是给那些壮年就去世，上有老下有小的，收费不同，方法也不同，为逝者祈福的程度也各有不同。我知道，那个“掰子”肯定就是付强本人。在川渝地区，通常在人后称呼那些腿脚不便，走路明显一瘸一拐的人，叫做“掰子”，我想也正是因为付强的脚跛了，所以才以开残疾人专用的“掰掰车”维持生计。

胡宗仁和司徒打探到的消息跟我是差不多的，大家都得知了那个王姓老奶奶去世的消息，不过他们并没有刻意询问那些细节，而是详细请当时看到过这些阴阳先生的本地人描述了他们的长相。也基本能确定其中的一人必然就是付强。司徒师父还带回来一个重要的线索，这群人头

一晚给逝者打开路以后，由于根据王奶奶的生肖八字，她适宜出殡的时间是在卯时，也就是早晨的五点至七点之间。所以当晚他们一群人没有办法各自赶回上新街或是南坪，就在觉林寺附近的小旅馆睡了一晚。司徒说，估计就是那一晚动的手脚。他说，付强是个聪明人，他所测算到的出殡时辰，未必就是真的适用于这个王奶奶，而是五点大多人都还没起床，七点很多人都还没有出门，如此一来，他所干的一切，别人都没有办法查到。再加上原本阴阳先生这样的职业就让人觉得敬而远之，即使有人对此产生过怀疑，也不敢怀疑到他们头上，更不要说能看懂这中间玄机的人，基本上不再这群奔丧的老百姓中。

司徒告诉我，古时候把一天分为十二个时辰，而我们的命理学和中医学是相辅相成的，这也是为什么在后来几十年的发展中，中医在一定程度上由于过多的注重阴阳正邪，而被科学界当作是一种伪科学不推荐广泛应用。而事实上在中医学说里，就连一天划分的十二个时辰，都是各自有对应到人体的各个器官。例如丑时护肝，寅时护肺，而这个王老奶奶出殡的时辰在卯时，所对应的是大肠。在古代玄学和医学上来说，肠的衍生物是粪便，是污秽之物，付强选择了这个时候出殡，是为了让那些“污秽之物”因此而聚集，形成一种强大的力量，镇守七星位的天枢，以保证此位的牢固。而这个地方相对人烟比较稀疏，又有佛塔在此，关键在于佛塔目前空有其表还大门紧锁，这对于当地百姓来说，他要是想干坏事，真是谁也想不到。

我们把问题一起综合了一下，吃了点东西，决定乘着中午大家在休息的时候，到报恩塔去看看。

报恩塔因为年近岁末，虽然依旧是关闭着大门，但是塔体四周的朱红色围墙下的墙根处，已经被不少为新年祈福的人们插上了香烛。围墙很高，若是想在光天化日之下翻进去，估计会惊动警察叔叔们。于是我们在报恩塔四周用罗盘测算以及观察其间的灵异反应，最后在佛塔西北侧的一个小通道的墙壁上发现了几个脚印，距离地面大约一人的高度。这就明显是有人在此翻越的痕迹。我仔细看了看当地的地形，这一段的墙虽然和其他的一样高，但是在离墙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小小的堡坎，如果要翻过围墙，只需要站在堡坎上跳过去，就能抓到围墙的边缘，然后再翻进去。付强是个跛子，虽然练过武但是我觉得这对他来说一定还是

很困难的，所以我断定假如他们真是从这里翻了进去，那么一定是付强带来的几个阴阳先生中的一人，这样那个人进去后，还能把付强给拉进去。因为我觉得付强也应该不会放心把这些手脚交给其他人去做，像他那样一个心思缜密，接连把我死死算计的人，这些事情一定是亲力亲为的。

我问司徒，现在怎么办，是翻进去还是等到天黑再说。他说我这么大岁数了，一定是翻不动的，我和你媳妇就在这里守着吧，好在那个地方堡坎后面是一些平房，这个通道又在背街的巷子里，就翻墙的时间来计算，应该还不至于翻到一半的时候就被人发现。于是他们俩放哨，我和胡宗仁一前一后地翻进了佛塔里。

这并不是我第一次翻墙了，小时候逃学的时候，常常翻。长大以后我虽然失去了要逃学翻墙的理由，但是为了看到广阔天地和大千世界，我也在一个高手的教导下，学会了翻墙。

围墙里，是一排被漆成朱红色的圆形柱子，斑驳的墙壁上结满蜘蛛网，这说明已经很久没有在这里公开举行活动了。这座塔只有一个入口，而入口处的门却虚掩着一扇。我凑近才看到锁把上有新鲜的被利器撬开的痕迹，那用来开门的两个圆环门扣的内侧，还用经文字体篆刻着一些字。左边写着“不垢不净，不生不死”。右边写着“无欲无念，无相无边”。

这四不四无的刻字，应该是当时建塔的月江和尚亲手刻下的，因为字迹已经风蚀严重，但是依然十分清晰。这两句话的意思，我还得特别翻译给胡宗仁那个比我还没文化的人听。

我告诉他，所谓不垢不净不生不死，是在说天地间没有干净与肮脏的对立，也没有生与死的殊途，对佛家而言，万物苍生皆平等同道，所有事情的本质其实都是单一而多变的，例如一个多年修佛的和尚偶然起了恶念，他的危害和那些地痞恶霸没有区别，而一个杀人如麻的禽兽若是心中向佛，只需放下屠刀也能立地成佛，起码此刻的善念在佛祖看来是能够被原谅的。我告诉胡宗仁，佛家是慈悲的，不但有宽恕和包容，也体现了学佛之人的涵养。我又对他说，无欲无念，无相无边则是在警示修佛之人的态度，当年月江和尚修建佛塔，其本意是替父亲报答生母

的养育之恩，所以他潜心修佛，是为了给逝去的祖母用佛家的大义进行告慰，也盼望自己和祖母阴阳同修，早日成佛。

听我说完，胡宗仁一副好像明白了的样子，长长的“哦……”了一声，我的长篇大论换来他这么一句似懂非懂还好像敷衍我似的回应，搞得我非常不爽，但是我们有正事要办，我也无暇跟他争论，要是在平时，我真想跟他斗斗嘴甚至打一架。

进了塔里，才发现这座塔是一个楼梯盘旋而上的建筑，越到上面一层，空间就矮小许多，总共七层。每一层都有一些描在墙上柱子上的佛像，开了许多小窗口。我和胡宗仁挨着一层一层地查看，却安安静静没有丝毫灵异反应，等我们爬到顶层的时候，空间狭小，但是视野却非常好。一路爬上来，我觉得这个佛塔一点也不异常，倒是每一层的某一个位置，都在墙上的某一个位置，被人用铆钉打了个小托架，上边斜斜朝下地放了一块拳头大小的圆形镜子，起初我还以为是佛塔里需要拜访的佛器，但是到了顶层的时候，由于地方很小，所以我对那个小玩意就认真观察了起来，铆钉和镜子都是新的，很明显是最近才刚刚新装上去的东西，我让胡宗仁一起来看看这个东西，他说会不会是管理方修缮的时候加上的，我问他，加给谁看？一年四季都不开门，修缮个屁啊。他没有说话，只是用手去碰了碰那面镜子，发现可以取下来，他说你看这个镜子是活动的。

那就是一面普通的镜子，圆圆的小小的，周围用铜片绞边包上了，应该是在防止割手，但是胡宗仁把镜子放在手心里，然后反转了一面的时候，背后的镜面涂层上，有人用红色的朱砂笔画了一个六角阵。而在这个朱砂六角阵的中央，赫然写着“光”字。胡宗仁问我，这是什么意思，我摇摇头表示我也不知道，我说你把镜子拿上，我们挨层找下去，看看其他层的镜子上有没有写什么的字。

因为有六角阵的关系，所以我也大意。六角阵在西方世界，往往是用来给巫师召唤恶魔用的，在我们中国尤其是道家，则是用来结阵封印和打鬼用的。所以看到那个光字的时候，尽管我不明白到底是什么意思，但是隐隐有一种不妙的感觉。于是我和胡宗仁一层一层地找下去，每下一层，每多拿一面镜子，我的心情就沉重几分。到了底层，我

那种压抑和害怕的感觉已经十分强烈，虽然早知道自己身在麻烦中，但是我开始觉得这个局实在太太大，大得我承受不下来。

到了底层后，我和胡宗仁把手上的七面镜子，按照从顶层到底层的顺序摆开来，上边都有六角阵，而汉字则依次写着：

“光、阳、衡、权、玕、璇、枢。”

胡宗仁叹了一口气说，和我想的一样，果然还有七星阵。我沉默，没有说话。除了内心那种恐惧以外，我对付强感到非常敬佩。当然，这要先排除他整我的那一部分，就手艺来说，是个值得敬重的高人，可惜的是，没有用到正道上。

我捡了块碎石片，在地上把报恩塔的形状大致画了出来，然后把每一层找到镜子的位置单独重重点了出来，七面镜子，七个点，用线连接起来，就是一个完整的七星阵。而天璇到天枢的那条线延伸出去，所指向的位置，就是我们目前所站的这底层。意思是，在这底层的某处，埋藏着付强留下的“手脚”。不过由于范围比较大，我们没有办法仔细找，罗盘完全没反应，这表示他埋在这里的东西，也许只是诱发鬼事的引子，和灵异本身没有直接的联系。

我给司徒打去电话，把我和胡宗仁当下掌握的情况跟他说明了一下，他也赞叹道这付强真是个艺高人胆大的人，他说这样从上至下从高到低的布阵方法，其目的是在借日光或月光来用光线结阵，这也是为什么他们使用了镜子。司徒师父说，这些镜子按照上下的顺序，是能够把光线相互折射，然后经过天枢这个位置，把光集中为一点打在地上的，他吩咐我赶紧到顶层上去，看看第一面镜子的朝向。我听后没挂电话，而是赶紧爬了上去，用罗盘打了打方位，告诉司徒，这个镜子的方向是坐东面西的。司徒说，那就是在采集月光了，必然是通过月光的反射结阵，然后最终反射到地面的那个点，就是所谓的北极星的星位，你再仔细看看底层的那个镜子的位置距离地面的长度和天枢到北极星的位置是不是同比例的。于是我又赶紧下到底层，仔细比对了一下，告诉司徒师父，比例一致。他说现在天还很亮，你们也看不到具体指的是什么位置。他停顿了一下说，要不这样吧，你和小胡先在那里待着，等到天黑一点了，你们把这些镜子放回原位，按照之前的角度摆放。今晚肯定是

没有月亮的，我猜付强这么做，其实并非是要有非常强的月光，而是要有这么一个仪式罢了。司徒接着告诉我们，到时候你们其中一个人站在顶层，用手电筒的光照第一面镜子，然后调整方向角度，使得这个光通过镜子的折射最终到达地面，那个地方你们撬开来看看，是不是埋了什么东西。司徒还问我，你们有没有手电筒？我说没事，我的5800电筒光很强。

司徒让我告诉他先前我打听到的那个丧葬服务的店在哪，乘着这个时候他带着彩姐去多询问点情况。让我们在塔里等等，等天黑下来，用手电光照一照，根据位置找到这当中的秘密。

等待的过程是漫长的，尤其是那种未知结果的等待。就好像是我给一个女生写了情书，要她晚上9点陪我去看电影，我说我会在楼下等她，不见不散。我甚至还可能在情书中夹了一张电影票。到了晚上的时候我怀着忐忑的心情站在她家楼下，手里拿着电话却怎么都不敢打过去，我会不停地看着手表，同时计算着因为这流逝的分分秒秒会给我成功的机会打多少折扣。其实我并不是害怕被女孩子拒绝，而是害怕这段等待的时间，因为人一旦空闲下来，就容易胡思乱想，越想越偏，最终导致自己被自己打败。女孩子来了的话，这说明我可以开始这段感情，如果没来，那种被自己击垮的感觉更大过于失望，而通常这个时候都会下一场大雨，让我浑身湿透颓废迷茫的走在回家的路上。

请原谅，我是个很容易跑偏的人。所以在接下来等待的时间里，我一直在尝试着跟胡宗仁那个无趣的人聊些无聊的话题。两个男人在一起，很容易就把话题聊到了女人身上，他比我岁数大，却从来没有听他跟我聊起过自己的感情。我一度怀疑他是有特殊性取向的人，直到那天在塔里的聊天。他让我惊讶地发现，原来这个世界上竟然还有对女人比我更白痴的男人。他告诉我他的初恋在高中，由于是念住校，他仰慕的一个女生常常不吃早饭，他就天天省下自己的早饭钱给女生买包子，看人家推辞说不吃还强迫人家吃，殊不知那个女生是因为减肥，后来穷追不舍终于追到了，但是却在有一天上课的时候，女生传来小纸条说身体不舒服，他便激动的回纸条说到底发生什么事了？女生告诉她是生理期的关系，胡宗仁这个疯子竟然突然在课堂上站起来对老师大喊，报告老师，我要请假出去一下。老师问他要干什么，他说他肚子痛要去买卫生

巾。

听胡宗仁这么说，我惊讶得长大了嘴。于是我问他，你……你要卫生巾是用来保暖防潮的吗？胡宗仁说他当时也是情急之下没有细想，脱口而出了。胡宗仁告诉我，他没等老师同意就冲出了教室，去小卖部买了卫生巾，回教室后直接走到那个女生跟前说给你你去换吧。全班同学在一阵安静之后哄堂大笑起来，却唯独那个女生却哭了，从那天起，胡宗仁失恋了。

他告诉我后来他也追求过几个女生，但是都会因为这种类似的蠢事而宣告失败，于是他反省，觉得自己不能去追求那种温文尔雅的女孩子，而是需要找一个能管得住自己的人，也就是那种比较霸气强势的女人。不过他也告诉我，他还没有找到。

出于一种慰问病人的心态，我告诉他，放心吧，等事情解决了，我一定给你介绍一个猛的。

熬到天黑，我觉得灯光已经能够很明显的反射的时候，我爬上顶层，和胡宗仁配合着把灯光折射下来，最终对准了以后胡宗仁说他看到了一道光线在黑暗里形成了七星。然后他也找到了最后天枢延伸出去的那个光点。我们七手八脚地在那个地方找着，在一个不起眼的地砖下，我们找到了另外一个铁盒子。

打开铁盒，里面装的东西依旧让我们搞不懂，一个被割下来的鸡冠子，几根细细的骨头估计是猫或兔的，一枚一元钱的硬币，还有一张黄色的纸条。纸条上写着：

“体众苦于自心，慈悲天下，化己为他，方可大失大得，无失无得，虚宗空悟。”

这句话我虽然不懂，但是我知道它是出自佛家，大致的意思是要慈悲为怀修身修心的意思。不过付强这样的人写下这样的佛家话，显得非常讽刺。黄纸的落款处，用很小的红字写着：

“夜郎自大，苦果自尝”八个字。

八成这句话也是在警告吧，如果说是在警告我，那么他就知道我会来。

来不及想那么多，我赶紧把这些东西收拾好，打算让司徒师父来破解当中的秘密，接着我给他打电话，说我们完事了，东西找到了，他告诉我，你们直接翻出来，我们已经在外面等你了。

于是我和胡宗仁开始原路反回，离开报恩塔的时候，我特意把那个原本虚掩的门合拢，假如付强再来，他应该会知道我曾经来过。

胡宗仁先行翻了出去，直接踩在墙头跨到了对面的堡坎上，我翻上墙，正准备跨过去的时候，突然喵呜一声怪叫，一只黑猫不知道从哪里冲了出来直接扑向我，原本天就已经黑了，所以那只猫我只看到了两只发光的猫眼。接着我的脖子一阵剧痛，猫已经狠狠地抓了我一把，然后我失去重心，后背着地重重地摔在了墙根下的地上。

这围墙起码是三米高，那一下摔下来，我顿时感到一阵窒息，好像我的呼吸都不受自己控制一般，他们跑过来扶起我，我好一阵子才缓过劲来，脖子上鲜血猛流，浸湿了我外套里的毛衣，那种毛衣被黏稠的血液打湿却紧贴肌肤的感觉非常难受，彩姐看我流血了非常着急，赶紧用纸巾来给我擦，谁知那道伤口很深，血根本止不住，眼看彩姐都要哭出来的样子，司徒说你快念止血咒吧，我说我不会啊，他说那我念一句你念一句。

“东斗六星来镇痛，北斗七星来驱凉，左脚挹沙来色海，右脚挹沙色海门，大金刀砍断长江水，小金刀砍断血不流，一退天，二退地，三退鬼，不成气，一二三四五，金木水火土，不要神仙法，只要弟子一口水，不流不流再不流，急急如律令！收！”

接着他要我在自己掌心吐一口口水，然后捂住伤口。说来也奇怪，血真的不流了。司徒有些担心地说，这只猫绝非善类，你还是先去打一针狂犬病疫苗吧，你身上的你们巫家符呢？我说我没带啊，他说你画一张然后烧掉，把灰烬合水喝了吧，把体内的阴气退了再说。

我看他说得严肃，就赶紧取出纸笔，画下巫家符，烧掉后狂灌了几

口水，这才慢悠悠地跟大伙一起离开。

还没走到路灯能照到的地方的时候，司徒突然站定脚，转身对我说，你把你的手机借给我一下。我给了他，他打开相机，让彩姐站边上去，让我和胡宗仁站在路灯底下，咔嚓给我们俩照了一张，我调侃说怎么了难道还有个挂彩纪念照吗？司徒依旧黑着脸，把手机递给我说你自己看吧。我接过手机一看，差点没吓得跪在地上。

照片里，两个白脸长发红唇的女人头，长得一模一样，就是一直跟着我们的那个红衣女鬼。它们正双手环绕，分别搂住我和胡宗仁的脖子，看不到脚，两颗恐怖的鬼头，呈同一个姿势，把下巴放在我和胡宗仁的肩膀上，对着镜头咧嘴诡异的笑着。

没错，是两个！

第一百四十二章 天璇

我带着惊恐的表情看着司徒师父，嘴巴张开却怎么都说不出一句话来，司徒也是眉头紧锁，看得出他的焦虑。胡宗仁拿着手机死死盯住屏幕，紧张地沉默着，彩姐见我们几个都突然变了个人似的，于是想要凑过来看照片，却被我拦了下来。

因为我实在不想要吓到她。

司徒走到我和胡宗仁身边，从胡宗仁手上把手机拿回来，然后他看着手机上的照片，对我说，你知道为什么我突然要给你们拍一张照片尤其是你吗？他指着我说。我说我不知道，他说，是因为当时我被那只猫抓了一把。

猫？我一向跟猫不对路，小时候还跟猫打过架，最后我以微弱优势险胜。所刚才被猫抓了一把，于我来说只不过是一种比较倒霉的表现罢了，尽管当时司徒就说了，这只猫绝非善类，但是我却并没有把这个事情跟我所遇到的鬼事联系在一起。司徒说，猫这种动物极具灵性，你应该知道猫在夜晚的视力非常好，这种特性在玄学上，表示它的道介乎于人鬼之间，它能够看到很多我们即使是阴阳眼也看不到的东西。这也是为什么自古以来无论西方还是东方，祭司灵媒都会养猫，尤其是黑猫。也是为什么西方的巫术和东方的巫术都选择了用猫骨来施放诅咒。司徒还特意提醒我，先前我跟胡宗仁从塔里找到的那个铁盒子，里面的骨头八成就是猫骨。

我问司徒，即使是这样，那么你是怎么判断出我和胡宗仁现在身上有鬼呢？司徒告诉我，因为当时那只黑猫抓我一把的时候，司徒从巷子

里走到路灯下这段距离一直在思考着，究竟是什么理由会让一只猫莫名其妙地对我发动攻击，于是他做了一个大胆的假设，就是假设这只猫并不是想要抓我，而是想要抓那个双臂环扣吊在我脖子上的红衣女鬼。因此而误伤的我，司徒甚至还说，通常的猫爪也就是皮肉之伤，绝对不至于血流不止，除非是破损了脖子上的大血管，而一般血管断了你的小命也基本保不住了，我仔细看过你的伤口，伤害的地方并不是大血管的位置，所以我猜测，那只猫也是子虚乌有的东西。

我在路灯下望着司徒，头上冒起一串问号。他说，我怀疑那只猫根本就不是活物，而是你手上铁盒里，那些猫骨的本身。

我对司徒说不会啊，我和胡宗仁在塔里罗盘看过无数次了，没有任何灵异反应，如果那只猫只是灵魂的话，我们在打开盒子的时候就应该能够感觉到了，而且如果猫是个鬼，那么你们怎么能看见呢，不是该只有我这个受害者才会看到吗？司徒斜眼望着我，说你知道什么，你要学的东西还多着呢。

然后他做了个“咱们走”的手势，那样子很像是电影里的带头大哥。于是彩姐搀扶着我继续朝着大马路走去，因为司徒师父的车停在那附近。一边走，司徒一边从我手上接过那个铁盒子，仔细看了看里面的东西，久久没有说话，我倒是希望他能够出声说点什么，因为此刻让人害怕的这种安静，就已经够气氛紧张了，更不要说我和胡宗仁身上各自还吊着一个鬼呢。走到车跟前，司徒说，我知道这是为什么了。

他说，在我和胡宗仁第一次去探访的天玑位，我们在七星小阵的天玑位发现了玄机，找到了第一个铁盒，里面装着指甲蚯蚓胭脂等物；第二次我们探访的是天枢位，同样是一个七星小阵，区别至少在于它垂直于地面，而天枢所指的北极星位，是付强刻意埋在那里等待月光折射，似乎是在为了给盒子里的东西吸取力量，司徒说，经过这前面两次，付强也能够察觉到，我们动手的顺序是从魁四星开始了。铁松子师父曾经说过，如果选择从“杓三星”下手的话，或许会容易一些，但是越到后面越难，假设我们的顺序判断有误，到了最困难的阶段突然弄出个女鬼分身，那么敌人的力量也就加倍了，所以司徒选择带我们从魁四星的天枢开始，想必也是考虑到了这一点。他强调，魁四星破尽，就是我们反攻

的时候了。不过在那之前，我们都要保住小命才行。

我问司徒我和胡宗仁身上这个女鬼该怎么办，他说你得先搞清楚，这只鬼存在的目的是什么。是为了害你，拿下你的命，但是如今却迟迟没有做出伤害到你的事情，这说明有两个可能性。一个是付强觉得时间还没到，压制住她让她没办法对你下手，但是这个可能性微乎其微，因为作为付强来说，他根本不可能知道我们会从哪一个星位下手，也就预料不到这个被复制出来的女鬼会在这个时候出现。所以这一条，应该是不可能的。另外还有一种可能性，就是因为你身上背着的那些乱七八糟的咒，一定程度上是在保护你，所以女鬼才没办法对你做什么。我对司徒说，那胡宗仁呢，他身上也有一个，但是他却没有不动明王咒什么的，为什么不攻击他呢？胡宗仁听后不爽地说，不攻击我你失望了是吧？别忘了那伙人的目标是你可不是我。司徒点点头说，就是这个原因，胡宗仁不是他们想要拿下的人，动不动他都无所谓。司徒还说，要是今天跟你一起进塔的人是我的话，我身上也会跟着那么一个的。

这么说我才明白了，这一切的一切说白了都和他人无关，其实我才是众矢之的。我突然感觉自己像是一个在舞台谢幕后，孤单站在台上的演员，一束追光打在我的身上，台下却只有司徒和胡宗仁等寥寥几个观众。好在我自认为自己平时为人还不错，也没做过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所以这么久以来遇到了很多危险，最终都在众人的扶持下化险为夷。这次请司徒帮忙，其实是找了一个非常牵强的理由，因为我和他都同时经历过当年楚楚的事件，这次正是因为楚楚那个事件中的倒霉鬼魏先生的关系，才有了这一场轰轰烈烈的闹剧。司徒师父其实大可以翘起脚看热闹，但是他没有这么做，而是坚决选择了帮助我，从我第一次跟司徒一起办事开始，他无时无刻都在关照着，是前辈，但更是一个长辈。而胡宗仁，其实他也完全可以对这件事不加过问，因为自从尹师父给他解了身上的血咒后，他尽管跟刹无道的仇恨依旧还在，但是跟我这件事却没有丝毫关联，人家也选择了留下助我一臂之力，完全是出于朋友间的友谊和义气。

当下我下定决心，魁四星，还有两星没有探查，等到熬过这最难的几个，我一定要翻了付强的老窝。

想到这里，我突然轻松了，长舒一口气问司徒师父，接下来我们怎么办。司徒说，既然七星已经被破了两星，那么自然是要马不停蹄地破下去，我们现在手里有两个铁盒子，如果没有猜错的话，铁盒子的数量会至少是7个，等我们找全这7个铁盒，从盒子里的东西推敲判断，必然能找到费尽心机布下这个大阵的付强的雇主，那个姓魏的，到时候恶人自有恶人收，我们会合力让他遭受到自己种下恶果的反噬。

当天回到司徒家的时候已经是深夜，我让彩姐先去睡了，然后我和胡宗仁还有司徒师父就坐在客厅，继续分析着我们接下来该去哪。我也只有在司徒家里才能不那么如坐针毡，因为他的家就好像是一个大铁桶，任何脏东西都是进不来的，甚至包括那个女鬼，不过我却没有勇气用相机来证实。

我对司徒说了我的想法，我觉得我们接下来应当去天权位，也就是龙门浩所在的位置。而且那一带现在还留存着部分老房子，但是大多都被画上了拆字，没有人居住，所以如果付强要列阵埋什么东西在那里的话，简直是天衣无缝，没有人会冒着危险到这些危房里去玩，除了那些玩人体艺术摄影的人，我必须强调，那是艺术。在那样荒废的环境里，任你埋下一个小小的铁盒，被找到的可能性其实并不大，除非能有很明确的指示。司徒问我，你认为我们当下能找到那些所谓的“明确指示”吗？我摇摇头，我确实也是没有办法。于是司徒跟我说了他的看法，根据他的分析，在天权和天璇这两个星位中，天权似乎险恶的程度低于天璇，因为照我们最初的分析，天权或许只是埋藏了列阵必要的铁盒，运气好的话会让我们找到部分杓三星的线索，而天璇的位置，应当是我们身上这个红衣女鬼的埋骨所在地，也就是说，我们如若找到那堆骸骨，就一定能够找到铁盒子，因为付强是一定会到天璇位的铁盒给藏在骸骨身边，道家的惯用手法，因为道家人无论是正还是邪，对逝者的遗骨都是敬畏的，只不过付强的敬畏，给我的世界带来了危险与不测而已。

司徒师父指着地图上的涂山说，明天我们去这里，不管花少时间，一定要把这堆骨头找到。

谁知道，这一找，就找了一个礼拜。那附近是农村，而且有大量的

荒郊野岭，连个住宿的地方都没有，我们只能每天不辞辛劳的往返于司徒家里和涂山之间，排查了很长时间都是没有进展，这期间我们几乎找遍了那一带所有土葬的坟墓。有些是有家人看守的，有些却没有，而那些绝大多数都是一眼就能够看出没有翻动过的痕迹，一直到了第八天的时候，我们也是在山上找了一整天，累的气喘吁吁，心想着这样找下去，到底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司徒也是气急败坏的，他觉得这个世界上竟然有人能把司徒大师玩弄得在山上跟没头苍蝇似的瞎逛了这么长的时间。那一天，眼看天就要黑下来，我和胡宗仁都以为这一天就又要这么无功而返的时候，司徒突然说，今天晚上，先不忙下山，晚一点再说。我和胡宗仁都很纳闷，不知道他要干什么，问他他也不肯说，于是我们三个人饿着肚子，站在涂山山巅靠近长江的一侧，坐在山石上默默等着。

突然司徒师父对我说，你带笔和纸了吗？我说带了，然后从包里取出给他。我在一遍帮他打着电筒，他在纸上开始画着。司徒凭借着记忆，把我们上山的路以及周围农家的分布，还有我们这几天探访过的大大小的土葬墓都在纸上大致画了出来，然后递给我和胡宗仁看，要我们俩也尽可能地回忆这些位置他有没有标注错误。我们看了以后告诉他，具体细节的地方记不大得了，但是就方位来看大致是没有错的。于是司徒死死盯着那张自己画出的草图，陷入了长久的思索中。最后他朝着纸上一处空白的地方一指，说这个地方我们还没有去，现在就去看看吧。

我和胡宗仁都不知道他在说什么，甚至不知道他思索良久给出的判断是否正确，于是我劝司徒说，干脆今晚还是先回去吧，明天我们一早再到这个地方来好了。司徒说，不了，还是今晚就去看看吧，再这么找下去，不多给自己争取点时间，就被对手抢占了先机了。我拦住他说司徒师父你别这样，这都这么晚了，山上黑漆漆的连个灯都没有，而且路又那么不好走，不急着天把天的时间的。谁知道司徒一下就发怒了，他一把推向我，把我推到了边上的田坎上，后背重重靠在上面，然后他凑到我跟前，一把抓起我胸口的衣服说，你搞清楚，我这可是在救你，多耽误一天，你就多一分危险，我们已经在这个山上耽误了这么多天的时间了，你觉得无所谓等的起，我可等不起了！你知不知道要是还找不到

我们只能换星位了，这样一来后面发生什么事情你预料得到吗？你自己不为你自己着想你家里还有那么多心疼在乎你的人呢！

那是司徒师父第一次冲我发火，也是唯一的一次。我本来是出于一片好心，因为司徒已经不年轻了，他的手艺或许是我与胡宗仁望尘莫及，但是说到身体素质，他怎么能挺着身板在寒风凛冽的山上跟我们两个年轻人耗呢？顿时我有一种好心没好报的感觉，尽管我知道司徒如今所做的这一切，其实都是为我。我用力扯开他抓住我衣服的手，我告诉他我其实只是在担心他，而且谁说我不着急，我恐怕是比谁都更加着急。司徒没有说话，只是带着怒意看着我。我知道这连续这么多天我们停在一个地方毫无进展，其实这对我们大家来说，心里都是藏着火气的，司徒是老前辈，按道理说，他应当比我和胡宗仁更加沉得住气才是，而今大发雷霆，必然是有原因的，于是我也冷静了下，语气和缓地问他，是不是有什么你没告诉我们的情况？很严重，让你觉得必须抓紧时间才是。

司徒呼出一口气，背靠着山石站着，伸出左手，对我比了个要烟抽的姿势。我赶紧把烟给他点上递给他，却不知道他心里到底有多大的压力，因为司徒戒烟已经有一段时间了。

在他戒烟期间我也曾经和他开玩笑，试图让他重新抽烟。记得有一次，我递烟给他，他摆摆手说戒了，我说真的吗？那抽一支庆祝戒烟成功吧；

还有一次他家电脑坏了，让我来帮他看看哪里出了问题，我打开以后却发现根本没问题，就问他到底哪里觉得电脑不对劲，他告诉我因为他正在用电脑的时候那个杀毒软件提醒他说有病毒，然后他就不敢再用了，他还提醒我，嗯……那个……你小心点，病毒会传染人的。

我只记得当时他跟我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我觉得一股凉风从我的头顶吹过，于是默默地点了一支烟，并且递了一支给他，他依旧笑着说先别抽烟了，先解决病毒吧免得传染上了。于是我花了很长很通俗的篇幅来跟他解释了电脑病毒和感冒病毒的区别，并顺便嘲笑了他一番。这样一个在抓鬼领域专业很强的老头，回到现实中，却处处格格不入。嘲笑以后，我对他心中有过很多同情，我和他的区别在于我比较年轻，所以

我能够很快地适应这个社会这个世界，我甚至还能冒充知识分子冒充愤青大放厥词以表达我的一些不满，可是司徒师父没鬼可抓的时候，他就是一个上了岁数的孤单老头。

他让我递烟给他抽，这说明他的内心已经烦躁压抑到了一种极致。否则他是不会动摇自己当初的决心的。他吸了一口烟，大概是因为戒烟太久的关系，他略微被呛了几口，然后他用手揉了揉鼻子，发出“呼哧呼哧”的声响，接着对我说，你知道上次在报恩塔出来，你们身上为什么会两个女鬼吗？我说难道不是因为星位和铁盒里物品的关系导致的吗？说实在的我也认真想过这个问题，但是我没有答案，于是我选择了相信我的直觉，也就是我的判断。

司徒说，其实不是这样。那晚回来以后，他其实也抱着和我同样的疑问，后来经过查询道家典籍，以及和自己的朋友们请教，才发现在那天出现两个女鬼不是偶然，而是一种必然。他告诉我和胡宗仁，无论我们先着手处理哪一个星位，到了天枢位的时候，我们都会被蹦出两个女鬼来，区别只在于鬼的能力或强或弱而已。我问他这当中到底是什么原因，他说，除开报恩塔所在七星大阵的特殊性，以及塔里七星小阵包括铁盒里的物品都有直接对星相进行呼应的的作用以外，我们全部都忽略了天枢位所对应的那颗天上的真实星宿的本质。他说那颗七个星位在天上的映射，我们都是可以直接用肉眼观测到的，但是唯独这天枢星，它虽然是一个独立的星位，但是却是两颗星星组成，也就是说，除开本身的巨星以外，它还有一颗伴星。

说到这里于是我就明白了，结合七星阵，加之铁盒里那些物品本身的功效，是付强为了铁盒星相，刻意安置的，是为了让我们一路破阵到了这里却突然难度加倍，因为双星的关系，一个红衣女鬼变成了两个，力量却没有丝毫削弱，反而更加强悍。只是不知道它们两个女鬼在一起，会不会因为彼此看对方不顺眼而打架。

司徒接着说，刚才他用笔描出我们这几天以来找过的所有地方，试图在这些排列组合中寻找一个合理的位置，来判断这七星大阵天璇位里的七星小阵，在寻找到七星小阵当中的天璇位，如果按照付强的一贯做法，且我们画的图相对精准的话，那么那个地方应当能找到这个女鬼的

骸骨，即便是一时半会难以找到，也多少有迹可寻。经过他的排列组合，最终在图上连出一个七星图，然后恰好天璇位的地方是之前画图的时候没被标注的，也就是说这个地方我们还没有去过，或者去过了，忘记了。

司徒还说，你们知道为什么我坚持一定要今天晚上找到吗？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都摇摇头，因为这也是我最不理解的地方，即便是今晚找不到，明天再找也就是了，实在犯不着急这么点时间的。司徒叹了口气说，因为今晚是年末，辞旧迎新，也正好是阴阳交替的时候。

我这才醒悟过来，原来第二天就是元旦节，这才是司徒着急想要当天就弄明白的理由。至于为什么一定要在这一天完成我就没有继续询问司徒师父了，因为话说到这个地步，我相信他的决定一定是有理由的，于是我跟胡宗仁都没有说话，只是拍拍司徒的肩膀，然后感激地对他点点头。他回以一个简单的微笑，踩灭烟蒂，带着我们继续朝着那个没去过的地方走去。

在黑暗的环境下走山路，走到那个地方花了不少时间，到了那一片地的时候发现是个乱石山岗，周围没有人家。我顿时好像发现了希望一般，因为如果我是付强的话，我也一样会悬着这么个不容易被人注意到的地方来埋东西，司徒白了我一眼说你这个蠢货这还必须是那个女人的骨头在这里才行，你以为随便一个荒坡就能干这事了吗？他说完就让我们三个人分三个方向朝着中间集中过来，手里都拿罗盘，好看看这附近是不是有什么灵异反应。因为既然初步判断这个地方的某处理了那个女鬼的骨骸，而如今女鬼现形，她的骨骸应当是有灵异反应的，除非我们认为这里有遗骨本身就是错的。

如今这状况，我们错不起了，于是只得强迫自己一厢情愿的相信司徒的分析是有道理的。胡宗仁探鬼的方式跟我和司徒略有不同，他是直接用绳子吊上一个玻璃瓶，瓶子里装了些什么东西我不知道，行业机密。但是把瓶子悬挂距离地面大约几寸的位置，透过手上绳子的动静就能够分辨出到底什么地方有灵魂的痕迹。找寻的过程也持续了挺久，最终被司徒在一处找到。

他叫喊着让我们过去，我们跑到他身边的时候，他正站在一个好像

是土堆的边上。然后他朝着那个土堆一指，说就在这里，这里就是埋骨头的地方。

我和胡宗仁开始仔细查看起这个地方来，如果硬要说这是个坟墓，也勉强能看得出，我是指如果一定要刻意想象它是个坟墓的话。这个小土堆长满杂草，朝江的一面却光秃秃的，我和胡宗仁绕到背后，拨开草堆，用电筒照着看，发现有新鲜泥土被翻起来然后重新堵上的痕迹。司徒告诉我们，这里的骸骨是被人动过的，动骨头的人，自然就是付强。而正面朝江的那一侧，泥土的断面除了表层略微湿润以外，下面的部分却非常干燥，这说明这若是个坟墓，就一定在这个地方很多年了。司徒说这样的坟他以前也看到过不少，没有墓碑，也没有墓志铭，甚至没有祭拜的后人，只是在人死以后，草草地找个地方，挖坑埋掉，然后掩盖上泥土，这就是一个坟，有的连棺材都没有，用张席子破布一类的东西一裹就完事。

我说这么惨啊，难怪要变成厉鬼。司徒笑了笑说，这样的坟墓没有两百年都起码是一百年了，那个年代，人命到底算什么。说着他手一指，说咱们开始挖吧。

我和胡宗仁都没有动，他问你们干嘛？我说身上有鬼呢现在动它的骨头，实在害怕啊。司徒说你们俩放心挖吧，绝对不会有问题的，我甚至怀疑这都还是付强设下的局，等着我们来跳呢。于是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去周围找了些木棒大石头等，开始挖坟。

如果要问我最讨厌的是什么，那就是挖坟了。尤其是挖一个准备对自己施害的人的坟墓。等到彻底挖开，时间临近晚上10点，我的5800虽然强悍，却也快到了没电的边缘。挖开以后果真如同司徒所料，这具骨骼是简单裹着席子下葬的，席子已经烂的不成样子了。司徒跳到坑里，借了我手机灯光照着看，那个头骨已经没了天灵盖，因为凌乱杂碎，所以我们也无法确定骨骼是不是完整。只是当司徒把头骨拿起来，再在坑里捡起那断裂的下颚骨的时候，我们三个人，明显感到一种强风迎面出来的感觉。司徒环顾四周，面色凝重地说咱们得抓紧时间了。然后把头骨凑到灯光下一看，我很明显看到鼻骨下的牙齿和下颚骨上的牙齿，都有血红被涂抹的痕迹。我问司徒这是血吗？问完顿时觉得自己简

直蠢透了，司徒摇摇头说，不是，这是胭脂。

我从司徒手上接过头骨来，让胡宗仁替我把灯光罩着，凑近仔细看了看，果然是胭脂，颜色和我和胡宗仁在天玑位找到的那个铁盒子里，装的胭脂是一个颜色。刹那间，一股寒意直逼心头，基于本人是个想象力极其真实的人，于是我的眼前开始浮现了这样一个画面。

一个夜深人静周围漆黑的夜晚，一个身形单薄的中年人一瘸一拐的上山，但是由于光线太暗没有办法看清楚他的五官。当他走到这个小土堆的跟前，四周瞧了瞧望了望，发现附近没有跟踪的人，也没有半夜出来晒月亮的狗，于是他就着自己不方便的那条腿，单膝跪下，取下一双露出指节的毛线手套，对着双手手心哈了一口气，然后开始用铁锹一下一下的挖着。直到咔嚓一声，铁锹发出不同于泥土的声音，他便把铁锹丢到一边，开始用手扒土，终于被他在坑里找到一堆白骨，他仔细地分辨着骨骼的部位，最终把断裂的头骨和下颚骨连接在了一起，然后他开心地咧嘴，发出魔鬼般的笑声，继而从衣兜里拿出一张折叠好的红色的纸，把红色的涂层面涂在了头骨的上下齿骨的位置，雪白的头骨在夜色下显得阴森可怕，那被人为涂上的红唇，更加诡异。接着这个男人发出一阵类似电影里变态杀手的笑声，把头骨放回了坑里，临走前他并没忘记用虎头钳拔下手骨上的指甲，也没有忘记把一个铁盒子放到骨头中间，最后才重新把泥土掩埋。

这一切并不是我的猜测，因为我们在骨堆里，真的找到了那个铁盒，还有那被拔掉指甲的手骨。

我问司徒师父，为什么一个人死了埋了这么长时间，指甲却没有掉落？司徒说，假若是在一个完全绝氧的环境里，尸体甚至不会腐烂你信不信？我当然信，只是我很难把马王堆女尸和楼兰女尸的真实相貌和电脑还原图联想到一起，司徒这么一说，我才第一次知道原来指甲这种东西和肉不一样，它并不会随着时间的长短发生改变。

取出铁盒以后，司徒当着我们的面打开了。里面是一对翡翠镯子、一只干瘪的鸡爪子，和一张红色的丝帕，丝帕上用白色的线绣着几个字：

“君若知我心，何忍再别离。”

丝帕看上去是个老物件，正如那对翡翠镯子一般，只是不知道是不是这个女人生前的东西。如果真是这样，那她一定也是个怨妇，不过那对镯子看上去倒是应该能卖个好价钱，我暗暗打定主意，等到事情结束假若我还活着，我一定要把这对镯子净化后卖给古玩商，以告慰这么长时间以来，对我精神和肉体的折磨。而对于丝帕和鸡爪子，我们都没有办法判断到底是用来做什么的，但是大体上的含义还是明白的。如果我所料没错，那张绣了如此一句怨怼的句子的丝帕，而且还是红色的，只是为了来增加这具骷髅鬼魂的怨气，而那个鸡爪子，应该是用来诅咒的。

司徒打开他的包包，画了一张符咒，然后捏着指诀叽里呱啦的大念了一阵，接着把那张符放到铁盒里，取出了盒子里的手镯和手帕，合上盒子，把盒子重新放回骨堆里。接着我们三个便开始七手八脚地把土重新掩埋。因为我们没办法处理这堆骸骨，也不能随便弄去烧了或扔了，在事情没有完全明朗之前，留着也许还有点用。

司徒告诉我们，那道符是用来镇住这个已经被我们动过的天璇位的，一方面不至于让付强这么快就察觉到，另一方面对稳定这个七星阵也有作用，起码在我们破掉剩余星位之前，这个阵法是不能跨的，否则谁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惟诚法师说过，这次列阵的最终所指是在老君洞一带，所以我们暂时还不能动作太大，以免引起警觉，就这样悄无声息地破掉一阵，同时还能达到欺敌的效果。

司徒拍拍手上的泥土灰尘，说行了咱们下山去吧。路上我曾问他，那手镯和手帕有什么说法没有，他说目前他还想不到，等回去休息个一两天，好好研究一下。

当晚回到司徒师父的家里，已经是临近深夜1点钟，彩姐一如既往的在看电视等着我们。看到我们回家后，她笑着给我们大伙煮了面。然后在我们各自进屋前，他分别对胡宗仁和司徒师父说了声“新年快乐”。

回房以后，她也对我说了声新年快乐，我知道这阵子以来，她因为我的关系而把自己搞得身心疲惫。心里很过意不去，但是我不能在此刻

过多去想这些问题，于是我答应她，等我好好地解决完这件事，我一定要带着她出去旅游一圈，好好散心。

司徒家里是安全的，睡个好觉。2010年，新年快乐。

第一百四十三章 牛背

在中国人的传统里，逢年过节一定是家人团聚的时候。而2010年的新年，我却连家都没有回。只是抽空给爸妈打了电话，装出一副心情不错的样子。我告诉他们，我目前在外地呢，暂时还回不去，要他们保重身体，等我过阵子回去后就去看望他们。我爸爸是个相对严厉的人，也不太善于表达自己的情感，在接到我的电话后，他只嗯嗯啊啊的说了几句，让我自己注意安全，就把电话递给了我妈。我妈比较话多一点，总是叮嘱我这样叮嘱我那样，甚至告诉我节假日外面的人多，让我在外边不要去惹事，要懂得“息气能生财忍气家不败”的道理。也许是他们忘记了我早已不是当年那个只会给家里添麻烦的17岁小孩，她忘了我早已是个顶天立地的男人。顶天立地，则是相对彩姐而言，在我爸妈的眼中，即便我脸上布满皱纹，即便我的发髻开始鬓白，他们依旧会用这样的口气跟我说话，并不是非要把我当成个小孩，而是因为打从我出生开始，我就成了他们最重要的人。

1月1号，所有人都在享受新年的喜悦，我们虽然仍在困窘中，但是依然有选择快乐的权利。我让胡宗仁和彩姐出去买点酒，买点吃的，我在家帮着司徒师父稍微整理下屋子。怎么说也要新年新气象嘛。可是等到胡宗仁回来，这个家伙竟然还给自己买了一顶滑稽的花帽子，看上去活像个在街边耍猴的人。此外还有不少零食，以及啤酒烧烤。我们四人围坐在一起看电视，除了胡宗仁会常常发出一阵变态的大笑声外，我们几个却都始终是默默的。

不得不承认，胡宗仁是我们当中心态最好的一个。我也不知道他究竟是看得很开，还是根本就是傻。至少在那一刻，我明显感觉到，他似

乎是忘记了我们正在经历的事情，也忘记了他目前跟我一样，身后藏着一个红衣女鬼。

那一年的元旦晚会很无味，翻来覆去都是那几张老面孔在电视上唱歌跳跳。于是我们关掉电视，收拾桌子，在新年的第一天晚上，才正式开始干我们的正事。经过一天的整理和思考，我们三人都对以往经历的，和接下来要办的事情各自有了看法，于是我们都纷纷说出来讨论，目标一致，大家都明白，我们的下一站，应当是位于龙门浩的天权位。

对于天权本身这个星位，我们大家了解得都不多，于是司徒开始跟我们谈了谈自己的理解。天权位是在北斗七星那个勺子的形状，恰好位于勺把和勺斗之间的那一个。也就是说，它在某种意义上来讲，是用来分界魁四星和杓三星的。司徒告诉我们，这个点虽然没有什么特别异常的地方，但是却很关键。勺子最细的那个部分，看似脆弱，却如同人的手腕，是力量的爆发点。如果我们在天权位一帆风顺，那么剩下的杓三星，应当是难度不大了。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尽管目前的局势还非常不明朗，我们甚至无法确定目前找到的一切物品，究竟跟这个七星大阵有多么直接的关联。在司徒跟我们解释完了以后，我们打算1月2号暂作休息，等3号外面的人稍微少点的时候，我们就直奔龙门浩。

2号那一天，难得的清闲被一个电话打破。下午3点多的时候，我的电话响起，我习惯性地没看来电显示就抓起电话接听，在我喂了几声以后，电话那头一个女人的声音传来：“你先不要挂电话，请你先听我把话说完。”听到这个声音的时候我心里莫名地咯噔了一下，因为这个电话是付韵妮打来的。我有些没好气地问她，你想要干嘛？她却说了一句新年快乐。

我对她说，是挺快乐的，在我接到你的电话之前，后面就没什么心情了。付韵妮叹了口气说，我知道你对我还是有怨恨，这我不怪你，我打电话来，并不是来请求你的原谅，而且我付韵妮从来没对你做什么对不起你的事情。你恨我无非是因为我爸的关系，我在医院的时候就已经跟你说明白了，他虽然是我爸爸，但是我并没参与他的事情中去，包括他这么对你，我其实也是很不同意的！

电话那头，付韵妮的情绪显得有些激动。虽然她说的这些，我在上

次跟胡宗仁在茶馆暴打了那两个人以后，我自己私底下也仔细想过，我的确有迁怒于她的情绪在。包括我在茶楼对她说今后咱俩是彻底的敌人，也确实是一句不加考虑的话。也正是因为心里有些内疚，我才会在那一晚给她打去电话。原本是试一试，结果她真的告诉了我那个人其实姓魏。从这个角度来说，付韵妮其实是在间接的帮助我，才让我们了解到了那个所谓的七星阵，当然，现在让两个女鬼跟着，也是拜她所赐。但是站在我的角度，我也不得不这么去想，谁叫她是付强的女儿？谁叫她的老爸如今成为了我的死对头？

想到这里，原本已经被付韵妮接连不断的一番话呛得有些无法开口的我，再度把口气硬了起来，我对她说，这些都不关我的事，我只知道我現在被你们付家的人害惨了，上次是你告诉了我背后的老板是那个姓魏的人，我当时也就谢谢过你了，这对我来说意味着咱们今后各不相欠，也各安天命了。你是什么人跟我没关系，你要不要帮你老爸这对我来说也没那么重要了，不过我要提醒你，人在做，天在看呢，你们这一家子人，要不然就把我给整死了，否则要是没弄死我，我一定会把你们统统搞垮！

说完我本来打算很潇洒地挂断电话，但是付韵妮却叫嚷着，你怎么从来都不好好听别人说话！我也生气了我问她你是我的什么人啊我为什么要好好听你说话！电话那头传来了一声类似气哭了的声音，然后啪的一声电话挂断了。

我说这姑娘也真是，我都还没挂电话她到先给我挂掉了。莫名其妙打一通电话来找不痛快，何必呢。不过她的电话倒真是让我开始全身上下都没了轻松的感觉，说真的，到不是我觉得我的言语太过苛刻，而是各自的立场不同，即便是付韵妮真的跟她老爸不是一伙人，但是毕竟是父女，血浓于水，我还是趁早跟她划清界限，免得今后纠缠不清。

不一会，手机再一次响起，不过这次是短信了。还是付韵妮发来的：“明天中午去老君洞，到了再说，你一个人来。”

这个女人真奇怪，明明被我骂得这么凶，还要约我单独见面……顿时一个念头闪过：这小妞不会是看上我了吧？不过我立刻打消了这个想法，我觉得生活不会像那些狗血电视剧一样，处处充满这种低级的片

段。她跟我这么一闹，就算是不会特别恨我，但是肯定也对我没什么好感，她是付强的独生女儿，付强作为一个父亲来说，也不至于要她的女儿冒险跟自己的敌人接触。况且我又不傻，哪那么容易就中计。

不过她倒是提到了老君洞，这个地方被惟诚法师说过，是整个七星阵真正的目的所指。我们本来打算按照我们的顺序挨个破阵，赶在大事发生之前，阻止老君洞那场未知灾变的发生。不过我也仔细想了想，付强是道家人，付韵妮虽然是他的女儿，但是付韵妮的师承手法，却统统出自黄婆婆的佛家一脉，所以她约我到老君洞这样的道家圣地去，理应有别的理由。于是我给她回了一条信息说，你想要干什么？我为什么要去？她则回复一条说：想保命你就来。

这句话又把我吓到了，看样子她是真的知道点内幕，不过她叫我去一个人去，我还是有些担心。谁知道会不会是付强发现了我们正在逐个破阵，担心我们最终反扑而选择了直接给我下个圈套，直接抓活人了。好在老君洞我去过不少次，3号依旧是节假日，所以上山进香的香客应该也是不少人，所以安全还是没问题的。不过我还是不敢擅自决定，打算吃晚饭的时候跟大伙商量下再说。

晚饭的时候，胡宗仁和司徒师父去了书店回来了，彩姐也午睡起来了，我跟大家说了下午发生的事情，然后把短信给他们看，让他们替我决定，去还是不去。这个时候彩姐问我，这个女的是不是就是上次约你们去医院的那个女的？我说是，而且她还是付强的女儿。彩姐说为什么要约你单独去？我说我不知道，可能觉得人多了容易引起注意吧。彩姐又问，你说她打电话来先说了句新年快乐，然后你们俩吵了一架，她还哭了是吧？我说对啊，莫名其妙的女人。

于是彩姐把碗筷一放，口吻有点奇怪地对我说，这个妹儿肯定是个美女哈？我这时候才明白她刨根问底到底是为了什么，于是赶紧陪着笑脸说一点都不美，难看得要死，名字取得好听而已，你看那些名字好听的大多长相不怎么样，比如芙蓉姐姐。

胡宗仁那个天杀的，这个时候竟然冒了一句，不会啊，我觉得付韵妮还是算长得漂亮的了，性格又火辣，要不是因为是干我们这行的，不知道多少人会追她呢！说完他还傻笑着看着司徒师父，一副好像司徒也

见过付韵妮的样子。我用绝望的眼神看着胡宗仁，对于这样一个智商只看得懂动画片的人，我实在是没什么好说的，我用凶悍的眼神告诉他，要是我挨打了我也一定会打你的！

司徒这时候插话了，他说我觉得这个女孩可能真是有什么事要透露，我认为你还是应该去一趟，对付这么一个小姑娘我想你还是没问题的。明天我和小胡就去龙门浩先查看吧，我们两个去，也不容易引起人注意。要是刹无道的人在附近，他们认识你的更多。

老前辈发话了，我觉得我还是应该去了。不过我看着彩姐，我需要她同意才是。晚饭后回了房间，我花了很长时间跟她解释，告诉她我只是去谈谈，别的不会干什么，那个女的是对头，虽然她是个美女，但是及不上你万分之一

在我再三保证自己对付韵妮完全没有兴趣，且语气坚定地保证彩姐是我心中的唯一女人后，最终她同意了我。当然我并没有告诉她我曾经偷看付韵妮内裤的事情。第二天我和胡宗仁还有司徒一起出门，我搭司徒师父的车到了南岸区后，他们就自己走了，我则另外坐车去了老君洞。

假日的老君洞，虽然谈不上人山人海，但是还是非常热闹的。到了老君洞的山观门口，看看时间和付韵妮约定的中午还早，于是我打算先上山去看看，顺便用罗盘到处打一打，看看是否能发现点什么蛛丝马迹。

老君洞本名太极宫，早年曾是一个远近闻名的天师道场。也是西南道教的祖庭，所谓“老子出谷，天下知仙。”这是在说当年老子出了函谷关，遇到了一个叫尹喜的官员。尹喜告诉老子，自己善观天象，算准了有一位伟大的人此刻要出谷，早早在此等候，继而老子开始传扬道法，将道家普法到了天下。从此敬奉道教的人尊称老子为太上老君，认为修道者可以成仙。于是千百年来，道家在经历了数度文化和政治的动荡，却依旧留存至今，除了本身的分布太过广泛且分支众多以外，还源自于其自身深不可测的道家法门。我的师承虽然不是道家，但是巫道同源，而且我们也学习过部分道家的手艺，说起来，的确血统上更加接近。我和我师父都不敬奉太上老君，但是我们偶尔却要用道家的符咒来保护自

己。而我以往抓鬼时候常常会在地上墙上所画的“敷”，却是源自佛家改良。我们门派更像是街井巷陌游走四方的神棍，不看相不批字，拿钱消灾，不注重手法的花哨繁琐，只讲究怎么才实用，即便我们的姿势常常很不好看。

我一路朝着山上走，手上拿了罗盘，姿势太过引人注目，于是我把上衣脱下，挂在手上挡住罗盘，遗憾的是这一路我什么都没有发现。待到中午肚子饿了，可付韵妮还没有来，我寻思也许我该先去找点吃的，万一付韵妮带了些帮手来，打肯定打不过了，我至少也得吃饱了才有力气逃跑。于是我就在山上吃了一碗斋饭，顺便为自己刚刚过了斋月却还得继续吃斋感到心理不平衡。

大约在12点半的样子，付韵妮来了。我也不知道她是怎么找到我的位置的，莫非她是掐指一算知道我此刻正在吃饭？不幸的是我狼吞虎咽的样子也被她看见了，本来就是敌人，却把如此弱的样子展露给对手看到，我的气势顿时弱了几分，因为我本来还打算她来了先给她个下马威的。但是她面无表情，甚至有点不开心的样子看着我，似乎是还在为昨天那场争吵介怀。我擦了擦嘴问她，叫我来有什么事？她说来这里只是想要告诉你，我爸爸目前做了个大法，你的八字已经被他拿去做了交换，换到这老君洞后面一家农户家里，如果在此之前你们破不了他的大法的话，那家人就遭殃了。

我听的云里雾里的，什么我的八字被换了，怎么又扯出一个农家来了。于是我让她给我说明白点，她说，在老君洞观后有一排农家乐，那个地方叫做牛背溪，是一条不起眼的小溪，只是因为这些年老君洞开始发展宗教旅游，附近的农户都没有继续耕田了，而是凭借自己家能够远眺山城美景，开起了农家乐，其中一家的户主，他家儿媳妇很快就要临盆，而这个即将出生的孩子，就是被我爸爸他们挑中的一个婴儿，他的生命随时都有可能被夺走，那个姓魏的要用你来续命，但是却要喝这个孩子的血。

我很吃惊，于是一把抓住她的手臂，问道，为什么又扯上一个小孩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因为我知道若是要用法子用一个人的命给另一个人续命的话，除了要掌握这个人的八字以外，还得有属于这个人身

体的一部分东西才行，而这些东西并不能是屎尿等排泄物，而必须是如同血液，毛发，舌苔等物。还要看这个被选中的人的八字和那个需要被续命的人的八字是否相合，举个例子来说，假若当年的魏先生选中了楚楚，是因为楚楚的八字符符合他自己的命，那么选择我则是因为他遭受到惩罚后，托人例如他弟弟请高人改过自己的八字或是命格，有时候甚至是换一个名字都可以导致不同的人生。让魏先生的八字跟我的八字能够符合，这样一来，对付我一则可以保命，二则可以报仇。

所以当付韵妮说到那个还没有出生的孩子的时候，我脑子里闪过的第一个想法就是魏先生一定透过付强这样的高人，在当初决定采用七星大阵前就先在这一带摸过底了，找到了这个即将出生的孩子，可以通过预产期和父母的情况粗略推算出八字，可怜的是这个孩子在还没用出生的时候就已经被人盯上了性命，这个和他们无亲无故也无冤无仇的家庭，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成了受害者。

我很是生气，因为这样灭绝人性的事情，简直太让人憎恨，所以我抓付韵妮的时候，大概力气稍微大了一点。她一下子挣脱我抓住的手，然后说你冲我发火有什么用，我是专门来告诉你这个消息的，你要是能够拦下这件事，不光是救了那个孩子的生命，说不定还能保住你自己。我明白她的意思，那是说假若我从中打岔，也就会导致付强的这个大法起不了作用，这样也是一种自保的方式。于是我问付韵妮你是怎么知道这些的，她说我是付强的女儿，有些事情我想要知道就自然能够知道。她告诉我，这个孩子的生命非常关键，一定要救下他来，我听我爸爸说的，那个姓魏的瘦子托人算过，说这个孩子命格过于齐整，按照那个师父说的，这孩子注定了是一个“童子精”，这也是为什么姓魏的要他的血。

童子精是一种喊法，大多数新生儿在儿童时期会眼界比较低，导致他们能够看到一些所谓的成年人看不到的东西，只不过理解和表达能力有限，所以家长们无法懂得罢了。而童子精则是相对早熟且眼界高的孩子，这样的孩子数量比较稀少，事实上他本身和其他儿童并无差别，只是由于自身命格的关系，而导致他们被很多玄学人士认为是“天生灵气”，是学习玄学的好苗子。

付韵妮这么一说，我就更加糊涂了。命格齐整的人，只是说明这个人的命可能比别人过得顺一些，不见得真会带着什么灵气之类的，人的命只是被注定了一个出生的时间，剩余的一切都得靠自己后天的发展和所选择的路，我就是个命格不齐但八字很硬的人，我小时候还想当个科学家呢！但是最终还不是选择了这条大多数人不会选择的路。

付韵妮无奈地摇摇头，那意思仿佛是在说我脑子里装的全是斋饭。于是我对她说，你有什么话就直接说出来，不要跟我吞吞吐吐欲言又止的猜谜语。付韵妮冲我招了招手，带着我朝着后山的摩岩石刻走去，走过一块大石的时候，她问我，这地方是哪里。我说青牛壁啊。青牛壁是老君洞的一处光滑崖壁，因为这块大石头像是一只趴着的牛，且石头呈现青色，所以被称作青牛壁。老君洞的摩岩石刻有独到的道家韵味，尤其是以“九龙碑”和“八难岩”以及这青牛壁最具有艺术价值。付韵妮指着崖壁半壁上的一处雕刻跟我说，你知道那地方刻的是什么呢？我不耐烦地说。你瞎了啊那不是一头牛吗？青牛壁不刻头牛，难道刻你老爸啊？付韵妮白了我一眼又说，你再仔细看看，牛背上是不是少了什么东西。

我顺着她指的地方看去，这却让我突然想到了一件事。老君洞奉的是太上老君，而在道家神话里，太上老君正是骑在牛背上的。而今这青牛壁上的石刻牛，背上却没有了人。付韵妮哼哼冷笑了两声然后对我说，想明白了吧，你这只猪。

我怒目瞪了她一眼，她竟然敢用这个词来称呼我，我狠狠冲着付韵妮呸了一口，然后告诉她这个世界上只有彩姐才能这么称呼我！她冷笑着说，老君洞的牛背上没有人，意思就是牛没有了主人。而牛背溪即将出生的那个孩子，之所以会引起这么多道上人大加关注，你难道还想不明白吗？

我心里一惊：难道那个孩子就是传说中牛背上的主人？

第一百四十四章 龙门

诚惶诚恐的，我竟然把这句话给说了出来。转生转世，理论上来说，是佛教的一种说法，尤其是在藏传佛教里，非常玄秘。在活佛圆寂之前，他会给出明确的指示，下一任活佛出生的方向地点以及体貌特征，于是众多弟子会纷纷前去寻找，直到找到那个新的活佛。这是一个谜，多年未解。而太上老君则是道派先祖，按理说，他早已位列天庭，成为神仙了，如果我是他的话，我对重返人间是没什么兴趣的。

付韵妮听我这么说，她告诉我，起初她偷听到付强说这件事的时候，第一个想到的和我所想的其实是一样的，她也认为这个即将出生的孩子大概就是所谓的“老君托世”，却在后来自己推翻了这个想法。付韵妮说，后来她才在付强有一次喝得有点大了，才把选择这个孩子的真正原因给透露了出来。

付韵妮告诉我，付强说的，这个孩子之所以被断定为命格齐整，是因为他祖上的关系。这个孩子的母亲目前是农家乐的户主，父亲则是入赘过来的湖北人。孩子的外公曾经是这老君洞中的居士，在1984年的时候曾经帮助观中的一位姓王的道士远赴滇南除害，据说那一年收押了好几个无法被送上路的恶鬼，至今依旧被封印存放在观内纯阳洞中。付韵妮说，这个孩子的外公虽然没有正式出家，但是已经是一位深得道法的高人。正所谓祖上积德子孙享福，这位居士虽然去世了，但是儿女子孙都过得很好。这个孩子更是在他去世前就交代过，今后自己的外孙定入道门，学习道法赈济四方。

我问付韵妮，人的命运应该是由自己来掌握的，这些宿命的东西，即便是在之前能够有所推测，但是毕竟时代也在改变，一个几十年前的

人，根本不可能左右现在这孩子这一代人的生活。付韵妮说，即便是这个孩子今后不会成为一个道士，但是他的八字是早就被他的外公给算好了的，你别忘记了，姓魏的那群人要的是这个孩子的血，就是取决于这个孩子的八字和命格。例如一个小孩在年幼的时候就被人发觉非常聪明，于是家里人对他会有很大的寄望，但是在这过程中他也许会学坏，也许会堕落，不过那始终改变不了他这个“人”的事实，所不同的，无非就是成长轨迹和最终结果而已。

她这么说，我总算明白。这个孩子的出生是通过宿命的计算而被付强选择，因为生在道观边上，祖上又是得道高人，也就是说这个孩子的出生原本就被赋予了一种使命，使命则是他自己的亲人和付强这样想要利用这个孩子的人所赋予的，对于孩子的父母而言，他们就希望孩子幸福健康快乐的长大，至于以后会过怎样的生活，从事何种职业，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同样的道理，对于付强而言，这个孩子即便以后成了个道家奇才，或是成了个轰动神州的大人物，那对付强来说也没有丝毫意义，他所要的无非就是这个孩子的血，因为孩子的血能够匹配姓魏的人，使得他的“续命”能够万无一失地进行，至于孩子的将来，他们则不会考虑，而且这个孩子究竟能不能活下来，谁都还不知道。

我对付韵妮说，你的意思是，要我抓紧时间赶在你老爹前头，保护好这个还没出生的孩子对吗？她点点头，然后摇摇头，接着叹了一口气。我想我明白她的意思，她想要帮我，但是又不能明目张胆的帮，那样就是在挑明了跟自己的老爸做对。但是作为一个知情人，还算有点良知的人，她却也不能袖手旁观，看着这些悲剧的发生。所以她只用动作回答了我的问题，并没有开口，报以一声叹息，表达她的尴尬和无奈。我问她，我和你爸爸是对头，你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她沉默了片刻，然后说，因为你们是好人。

靠着青牛壁对面悬崖上的栏杆，我和付韵妮都很久没有说话，似乎是各自在想各自的事情。打从内心来讲，我对付韵妮这个女人虽然口气不好，但还是感激她的。作为一个20岁左右的小姑娘，能够有这样的是非观，还是比较难得的。于是我忽然回想起一件事情，我问她，你是佛家人对吧？你能不能告诉我，你的母亲是不是涅如师太的徒弟？

涅如师太，是一位逝去多年的老前辈，我从未见过。我之所以知道她的名讳，是因为她就是黄婆婆的授业恩师。我和付韵妮难得有机会在这种没有旁人的机会下长谈，有些事情还是一次性问个清楚才好。一方面因为黄婆婆一脉人甚至包括付韵妮的行事作风，跟付强简直相差太远，我得弄清楚他们之间的关系，若到迫不得已的时候，我甚至有可能以付韵妮来要挟付强。这很卑鄙，但是我也没办法。

付韵妮告诉我，她的手艺，都是她母亲亲自教给她的。她母亲正是涅如师太的收山弟子，也就是黄婆婆的小师妹，当年师父去世以后，她本来打算退出这行，随便做点小买卖度过余生也就是了，因为师父去世得早，也没有教过她太多的东西，但是却因为机缘巧合，她见到了当时正被逐出师门，潦倒落魄的付强，出于佛家人的本性慈悲，她接济了付强，于是久而久之，两人就成了夫妻关系。本来太平的日子过了几年，付韵妮也出生了，但是却在她刚刚出生没多久的时候，付强则踏入歧途，成了刹无道的一员。付韵妮告诉我，她母亲跟她说过，当时母亲并不知道刹无道是个什么样的团体，而且那时候付强也并没混到如今头目的地位，看他那段日子不断地给家里赚钱，自己却穿得差过得差，于是心里生疑，就逼问付强到底在干什么。付强虽然那时候已经在刹无道里混得有模有样，但是却因为那“敛财不留财”的规矩，使得自己越陷越深，最终已经无法脱身，无法自拔。即便如此，付强对付韵妮母亲依旧还是深爱着的，于是他的理由便是无论他做了什么，都是在为了付韵妮母女二人。

女人心软，付韵妮的母亲即使对付强的所作所为极不赞成，但是由于已经晚了，造业太多，根本无法全身而退。于是她决定自己重新出山，出山的目的则在于保全自己的女儿今后不受牵连，能够顺利的长大。于是付韵妮从上初中开始，就一直跟着自己的母亲学习佛法，学习伏魔。

我打断付韵妮的话，我说我一直很奇怪，为什么你会打鬼，因为黄婆婆是不会打鬼的。付韵妮告诉我，这大概是涅如师太偏心的关系吧，到了晚年觉得自己一身本事，却有选择性地传授给了其他弟子，真正能够制服恶势力的手段，还是需要攻击性才对。于是就单独把这门手艺传给了付韵妮的母亲。所谓同宗同源，即便是目的不同，手段都是类似

的。这也是为什么那晚在医院付韵妮一出手，我就知道她跟黄婆婆必然有渊源。

付韵妮接着说，高中毕业以后，她就没有继续念书，母亲教她的那些其实是为了用来防身，因为深知付强的所作所为，生怕有一天遭遇反噬后殃及家人，也以此让付韵妮和付强划清界限，可叹不是一门之人，只是无奈成了父女而已。两年前，付韵妮的母亲因疾病去世，付强天天都跪在妻子灵前忏悔痛哭，这才让付韵妮没有坚定下彻底和他脱离关系的决心。后来付强重操旧业，只不过一边开掰掰车，一边维持刹无道中间的关系。身在这个行当，想要全身而退，除非金盆洗手，且要了却一切孽缘，这对他来说实在太困难了。付韵妮说，母亲临终前，把自己的一些饰品留给了付韵妮，还有多年来自己掌管的付强得来的钱财。上次在医院看到付韵妮手上的银手镯，和雕花戒指，应当就是她母亲的遗物。

听完她说的这些，我心中有股说不出的异样情感。也说不上是对她同情还是什么，总觉得这个女人有她这个年纪难得的早熟，而且同样是没得选择出生在这样的家庭。我试想了一下，要是换成别的孩子，也许早已沦落为付强之流，她至今还知道保持距离，也实在难得。

我问付韵妮，你今天告诉我这么多内幕，是想要我怎么做，现在就去那家人家里，跟他们提醒一下吗？人家可能未必会相信，说不定把我们当疯子赶出来。付韵妮摇摇头说，现在去还太早了，这孩子出生还有几个月时间，在此期间，起码他是绝对安全的，他甚至不会发生什么意外，因为我爸爸他们会想方设法保全这个孩子的顺利诞生。我问她那现在既然不去，那应该怎么做。她说，我爸爸在做法事，我会尽可能的打听一些消息给你，你就想办法逐个给他破掉吧。我也实在不希望我爸爸越陷越深，这是在给自己增加罪障。我其实没有告诉付韵妮，我们实则已经连破三阵了，因为现在付韵妮的身份特殊，我既不能把她当成是敌人，却也没办法完全相信她，把她当作朋友。既然她认为我们还没有动静，那么就暂时让她这么认为吧，付强肯定知道我们的动作，只不过可能猜不到我们的顺序。付强没有告诉付韵妮这些，实则也是在防着自己的女儿。

我说那好吧，你觉得你有消息的时候，再联络我好了。不过我跟她强调，在事情没有彻底解决以前，不要指望我能够把她当自己人。在山门前临别的时候，付韵妮对我说，她是佛家人，于他父亲道家的人认识的不多，也不是非常了解，如果我有关系的话，尝试着联系一下老君洞的道人，看看他们能不能帮上忙。我答应她了，老君洞的道士我确实认识几个，不过这件事情已经牵扯了太多人，我实在不愿意再多让一个朋友替我操心为我操劳。

随后，我跟付韵妮各自离去。她去哪了我不知道，我则是在下山途中，给司徒打了电话，告诉他我这边事情已经完了，一切安妥。他说他和胡宗仁已经在龙门浩一带发现了重要的线索，让我立刻赶过去和他们汇合。我一看时间，才下午2点多，心里暗暗佩服司徒师父和胡宗仁的效率，仅仅半天时间就看似又破一阵，看来没有我在，他们手脚是要麻利些。

下山后我直接打车去了龙门浩街道，然后按照司徒跟我说的地方，从下坡道朝着职中方向走，转过职中后，开始寻路准备去到河边。三峡大坝修建以后，原本刻上“龙门”二字的石头早已淹没，永无天日。于是整个河道变得更宽，在接近南滨路不到一公里的地方，半山上有条小路，那里有几栋开埠时期留下来的老建筑，以前还有一个厂的职工宿舍也在这里，不过都被血红的油漆歪歪斜斜地写上了一个“拆”字，表示那是危房，闲杂人等不得入内。我在那里，找到了司徒师父和胡宗仁。

胡宗仁远远望见我，就好像发情一样对我一个劲挥手，幸好周围早已没有人烟，否则我还真觉得挺丢人的。走到他们跟前，他们俩正坐在废墟上抽烟，两人一老一小，脸上都脏兮兮的，尤其是胡宗仁，活像刚刚从地震废墟里重见天日的生还者。我问他们找到什么了，司徒师父从包里摸出一个小铁盒，告诉我这个东西其实是胡宗仁找到的。

我望了胡宗仁一眼，眼神里满是不相信。司徒告诉我，本来他们在这一带摸索了很久，一直没有头绪，本来最初还并不是在这个老房子的废墟里寻找，而是在旁边厂房宿舍里找，因为他们最初认为这样子的范围更广，以付强的心态来说的话，应该会选择这种地形复杂的。不过找了很久，计算了很多种可能性，甚至包括把那栋宿舍楼正面看去的房间组

合成小七星，再到天权的那个房间里寻找，罗盘探路，什么都试过了，却依旧找不到。正当两人有点无奈却又不知道接下来怎么办好的时候，胡宗仁突然说他想拉屎。

胡宗仁这人有个怪癖，不管遇到天大的事情，他三急起来都属于不可抗力。从第一次跟他一起如厕，是苦竹闹事的那次告别厅之行开始，我就领教到排泄对于他来说是一件多么快乐的事情。所以司徒带着嘲笑语气对我说，这家伙，明明楼道里有厕所，他非不去，硬要到断墙边上拉“吊崖屎”。

“吊崖屎”是重庆这边对一种拉屎行为的喊法，指的是蹲在悬崖边上，屁股悬空，眼睛眺望着远方，让自己陷入沉思，然后深呼吸，气运丹田，接着劈哩啪啦。据说这样做能让一个人心胸豁然开朗，非常愉快。基于胡宗仁是一朵奇葩，我觉得是能够理解的。不过司徒师父告诉我，正是因为他居高临下眺望远方，他才看到底下那些老屋子，因为已经被掀起了顶盖，只剩下一些墙根。胡宗仁却发现那些墙根的连接处，在其中一栋房子里特别像个七星的形状，于是激动得屎也不拉了就提着裤子站起来，让司徒过来看。司徒师父还说，他当时本来也对胡宗仁没抱什么希望，却在凑过去忍住臭味一看后，才发现真的是七星阵。付强那家伙，竟然可以想到用断墙转角来组合七星阵！

于是他们俩就出了那栋厂房宿舍，去了那间老房子。根据位置的判断，他们在天权墙根转角的地方看到一个用砖头盖住口子的小瓦罐，瓦罐里面，就放着这个小铁盒。说到这里，胡宗仁在一边得意洋洋地发出那种“哇哈哈”的怪笑，我没理他，打开铁盒一看，里面有一根生锈的铁钉，有一根幼犬的犬牙，我之所以判断它是幼犬的，是因为大小和颜色，加之我多年身在此行，这点还是能够分辨出来的。另外，还有一根脏兮兮破破烂烂的灰白色布条，还有一小截桃枝和一张黄色的纸，纸上写着一段古文：

“正新岁、金鸡唱晓。一点魁星光焰里，这水晶、庭院知多少。鸣凤舞，洞箫袅。太平官府人嘻笑。道紫微、魁星聚会，参差联照。借地栽花河阳县，桃李芳菲正好。暖沁入、东风池沼。”

字迹是朱砂写的，而且边缘清晰，还有朱砂的味道，所以这一定是

付强亲自写下的。

一般来说，倘若是埋符下咒，在咒盒里放入了手写的东西的话，不管是符咒还是诸如这次找到的黄色纸，它的作用无非有两个，要么就是在像天地鬼神表明来意，说明我是要干什么，是来求事的，不是来惹事的。或者就是用于召唤。这段古文，看上去不是用来召唤的句子，因为行文显得非常浪漫独到。所以我基本能够判定，这张黄纸的作用，正是付强用来告诉天地鬼神，这个地方埋下的东西，我希望起到如何的作用，希望不要弄错的意思。司徒见我久久没搞明白，就从我手上收回铁盒，然后拿起那张纸告诉我，这一段，是一段宋词。

他说，这段词的作者，是一个鲜为人知的宋代文人，叫做柴元彪。他所留下的诗词并不多见，若非对古文化有深刻了解的人，一般是不会注意到这个文匠的。司徒告诉我们说，柴元彪号泽禧居士，一生浪漫成性，将自己多年留下的诗词著作为《柴氏四隐集》，收录进了《四库总目》中，也就是说，他的毕生创作并没有进入四库全书，而只是在总目总略提了一些，这也造成大量他的文集就此绝迹。

司徒说，刚刚在等我来的时候，他就一直在研究这首词的含义。所谓“正新岁金鸡唱晓”，实则是在指目前这个时间，因为此刻正是新年的开始。“一点魁星光焰里，这水晶、庭院知多少”则是柴元彪的自嘲，他认为自己虽然满腹经纶，但是毕竟其风格在当时的环境下并非大流，于是不讨人喜欢，就渐渐被埋没。魁星本指斗魁四星，而目前我们所在的位置，天权位，在星宫当属文曲星，文曲星代表着学识，于是柴元彪先自比文曲自夸一番，又把自己比做水晶，庭院不知而自嘲。“鸣凤舞，洞箫袅。太平官府人嘻笑”也是在说没有人赏识他，但是后边玄机就来了。司徒说到这里，两眼放出异彩，看得出他此刻对诗词的造诣早已不是我所能及，而且也感觉得到，他对付强这个人，虽然人品不怎么样，其高深的道法相当佩服。

司徒说，“道紫微、魁星聚会，参差联照。借地栽花河阳县，桃李芳菲正好。”这是在向天地鬼神提要求了，是要各方神力齐聚，方能“桃李芳菲正好”，司徒说到这里，指了指盒子内的桃枝，他说，这个桃枝，应当是在特指“桃花星”，如果一个女人的命宫在文曲，而又没有桃花星同

宫的话，就会是个一无是处满腹戾气之人。而放上这个桃枝，就是要它们“同宫”。暖沁入、东风池沼则是付强的目的，东风是自西向东而吹，而这个地方的正东，恰好就是我们几天前去探访的天璇位。

司徒讲了一大堆，我其实理解得非常有限，于是我问他，天璇位在正东方这有什么问题吗？司徒说，你忘记那个女人的坟墓了吗？它的正面就是面向长江的，那个方向，就是现在的这个位置。我一惊，问司徒说，你的意思是说当初付强选择这个女人化身厉鬼，其实早就算好了天权的位置，甚至已经计划好要在这里写下这么一段词？司徒点点头，告诉我，所以这就是这个对手可敬，而且可怕的地方。

司徒对我说，剩下的东西我们一时半会也想不出来，还是先带回家再慢慢研究吧。于是我们三人检查了一下有没有遗漏什么东西，临走时，胡宗仁还特意朝着那个先前放铁盒的瓦罐里，撒了一泡尿，当然，依旧得意洋洋，就像一只在街上跟打架打赢的狗，胜利者般的占领地盘。

回去的路上，司徒在问我，付韵妮今天都跟我说了什么了。于是我把我和付韵妮的对话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司徒。司徒听后眉头紧皱，他说他早料到老君洞一带会出大事，却怎么也没想但姓魏的这群人竟然丧心病狂到这样的地步。我告诉司徒师父，付韵妮还跟我说，今后有消息会找机会通知我们，好让我们有个准备，我看她那意思，好像并不希望我们跟他爸爸还有姓魏的拼个你死我活的，而是想要借这个方式，多少替她爸爸赎罪。

司徒叹了口气说，多好的孩子，可惜了。

我还告诉了司徒，请他帮我拿拿主意，究竟有没有必要告诉老君洞我熟识的道人，司徒叫我不着急，再等我们多破几个星位了再说，到时候大局掌握在我们手上，让老君洞的道士帮忙，也就胸有成竹得多。我想也是，于是答应了。顺便我请问了一下司徒师父，老君洞的道士手法我是见识过的，跟付强这次的动静完全是两个路子啊，他在老君洞附近闹事，他难道不害怕？司徒师父告诉我，付强的手法到底出自何处他心里大致知道，只不过现在还没到摊牌公开的时候。老君洞则是偏西南道派一些。司徒说，每当我们说道道家，最容易想起的就是全真道、正

一道等，而如果要追根溯源，老君洞就是属于全真道的龙门派。

司徒接着说，全真教并非好像金庸先生小说里那样飞檐走壁无所不能，他们的祖师是“五祖七真”。其始祖为“少阳”东华帝君王玄甫，“少阳”的弟子是“正阳”钟离权，“正阳”的弟子则是“纯阳”吕洞宾，而“纯阳”的弟子又是刘海蟾，刘海蟾的弟子则是大名鼎鼎的王重阳了。

司徒说，王重阳和全真七子自来都是武侠片里的风云人物，这七人子马钰，长真子谭处端，长生子刘处玄，长春子丘处机，玉阳子王处一，广宁子郝大通，清静子孙不二，这些人物都是历史上真实存在的，也正是因为有了这群真人，才使得道教达到了巅峰的状态。而王重阳的七个徒弟后来都各自开创了门派，分为遇仙派，南无派，随山派，龙门派，全山派，华山派，清静派，而这老君洞就是丘处机传下的龙门派分支了。司徒还告诉我，龙门派，本旨“观天下是以不为，罔世间通达仙山”的宗旨，伏魔抓鬼这样的手艺其实并非主修，但是其本身分为两脉，一脉重修心，一脉重修技，到后来，会“技”的，寥寥可数，也大多年岁已高，剩下的就是修心的了。我们此刻的位置，叫做龙门浩，司徒手指向长江对岸，说那一带，叫做望龙门，我们背后的山上，又是龙门派的老君洞，也许是巧合吧！司徒叹了口气说，就看看咱们这一路下去，能不能发现这其中的关联吧。

司徒还说，先前去世的周至清道长，他从3岁开始就在老君洞生活学艺，后来因为文革的关系流离到了成都的青羊宫。再后才重新回来，当了老君洞的住持。所以如果要帮忙，老君洞的道士们估计帮不上太大的忙，这事情还是缓缓再说吧。

车开到接近南桥头的时候，我突然接到一个电话，付韵妮打来的。我对司徒示意稍微开慢一点，因为我担心她是不是又有什么事情要跟我说，如果要约地方的话司徒还是别开得太快的好。拿起电话一听，发觉是电话那头非常嘈杂，就好像是在很吵闹的街道上一样。我连续喂了好多声，付韵妮都没有说话。于是我心想会不会是不小心碰到什么键了，正准备把电话挂掉。付韵妮在电话那头轻声说，你现在在哪里？能不能过来接我一下？我说我在回去路上了你要干嘛。她则带着略微颤抖的声音说，我，我被人跟踪了。

我一听，有些紧张了，我赶紧对司徒做了个把车停下的手势，于是车就暂时打着双闪，停在了烟雨公园的路边。我在电话里对付韵妮说，你不要着急，发生什么事了你慢慢说，她轻声说从老君洞下来开始她就隐隐觉得有人跟着她，出于我们这行人的习惯性，她连续换了好几趟车，但是每次下车后不久，就还是感觉有人跟随。于是就一直在南坪附近专挑人多的地方走，因为人多如果是坏人跟随的话，就没那么容易被抓走。

听付韵妮说话的语速和气息，她好像正在用一种急促的速度在人群中穿行，而且说心里话，我一向觉得这个女人天不怕地不怕，用重庆话讲，就是个典型的“女天棒”，但是在她的口气中，我感到她的恐惧和害怕。我问她，你别害怕，你仔细想想，你今天来跟我会面还有什么人知道吗？她说没有了。我问她会不会是你爸爸偷听到你的电话，或是翻看了你的手机信息，于是他知道了？

“不可能。”付韵妮带着哭腔说“我爸爸电话打不通了，而且跟着我的，根本就不是我爸爸的人！”

第一百四十五章 打架

付韵妮这话一说，我顿时在心里设想了几种可能性。一是付强察觉到女儿会通风报信，于是吩咐手下盯住她。不过介于害怕女儿会发现从而引起警觉，就指派了一些生面孔前去，因为大家都认识付韵妮是谁但是付韵妮不见得认得所有人。同时关掉手机，故意不接女儿的电话。第二则是在付韵妮和付强这拨人身后，还有一群单独的势力，他们不但要确保七星阵的完整，还要确保付强不会中途倒戈。而这伙人，就目前所认识的看来，就是姓魏的那群人。得出上述两种可能性后，我虽然没有完全相信付韵妮所说的“找不到她爸爸”的话，但是我依旧更倾向于后面一种可能性。

因为我回想起那日在茶楼里那个姓魏的瘦男人说的一句话，“如果不拿钱替我办事，那我就会拿钱请人办了他。”如果说付强跟我是对头关系，那么姓魏的跟我则是彻底的“死”对头关系了。但是姓魏的跟付强，却仅仅是一个雇佣合作的关系。于是我赶紧问付韵妮，跟着你的那群人是不是姓魏的那帮人？她说她不知道，总之一个个看上去和路人有区别。我再问她你现在在哪里我马上转过去找你，她说她在南坪步行街某个出口处，就在那一晚她带我上山，我接到她的那条街对面。我告诉她先到那附近的交巡警平台边上站着，我马上就过去接她。

说完挂了电话，我告诉司徒师父，咱们可能有点麻烦了，现在去南坪步行街那里的交巡警平台，付韵妮这小女孩，咱们得帮一把了。

司徒没有犹豫，因为他也明白此刻付韵妮对我们来说，和付韵妮对姓魏的那群人来说一样重要。他发动车子快速前冲，由于交通的关系，他还特别绕了一圈，在临近那个交巡警平台的时候，我给付韵妮打去电

话，告诉她我们的车牌号，让她看到了就立刻上车。顺便我告诉坐在后座的胡宗仁，让他靠里面坐一点，待会车快停下的时候，立刻打开车门让付韵妮上。

车马上就到，我远远看见付韵妮，她的模样里带着焦急。她自然也看见我们车了，司徒虽然岁数大了，车技还是不错的，一个刹车恰好就停到了付韵妮的边上，胡宗仁就立刻开了门，付韵妮也马上跳上了车，我对司徒说，开车！司徒立刻轰足马力开走了，我转身从后窗玻璃看，我看到几个穿着不同颜色衣服的男人，正好像突然察觉般的朝我们追赶了几步，然后停下脚步，其中一个还摸出了电话。正是这样的举动，我确信了付韵妮的话，不是她的凭空猜测疑神疑鬼，而是她真的被人跟踪了。

上车以后司徒问我，现在咱们往哪开？那个时间段，朝着哪里走都是堵点，于是我告诉他，先下去南滨路，然后转道上高速。司徒师父明白我的意思，我其实是要把车开到高速路上，彻底甩掉那伙人。

司徒开了一段路以后，从后视镜里看着坐在后排座位上的付韵妮，说了一句姑娘，初次见面，久仰了啊。这是司徒跟付韵妮的第一次见面，却在付韵妮如此狼狈的时候。付韵妮依旧惊魂未定，毕竟是个女孩子。我赶忙给付韵妮介绍，这是司徒师父，西南地区最牛逼的捉鬼道士。因为虽然立场不同，但是司徒毕竟是老前辈，付韵妮的辈分搞不好还没我高呢，所以在礼节上还是不能怠慢。付韵妮显然是听说过司徒大名的人，毕竟她自己身在此行。不过她并没有想到我能够请得动司徒这样的大师，更不知道事实上这件事情的起因也正是因为司徒早年跟我一起干的那件事。付韵妮诚惶诚恐的跟司徒师父致敬，我想大概是起初司徒那句久仰了让她觉得话锋不太对。司徒师父跟付强，都是高人，但是他们彼此大概不认识，或者说，付强会认识司徒，但是司徒就在这之前是一定不认识付强的。他们的区别在于，司徒跟我一样，是拿钱办事，在行内算得上是比较高调的一类人，也正是因为如此，才奠定了他自己宗师的身份，而付强是躲在阴暗角落里隐秘行事的人，作风低调，且手段大多见不得人。人品我就不说了，每个人有选择自己生活方式的权利，只是浪子既然踏上了不归路，即便是说得再多，都是枉然。

车从江南立交上了高速路，我告诉司徒师父朝着渝北方向走，路上我又详细地向付韵妮询问情况，我特地仔细问了问她是怎么开始察觉的，她说本来起初感觉到有人跟的时候她也没有在意，只是换了几趟车就可以轻松甩掉那些人，直到她在步行街下了车，本打算去喝个下午茶，或者逛逛街的时候，从步行街的车道凸面镜看到身后有两个手揣在裤子包包里，眼睛却看着她，一直跟着她走的男人。大约30岁上下的样子，平头，看上去就是那种小混混的样子。她是内行人，一下就警觉了，于是开始在步行街转悠，走走停停，那两个人也跟着走走停停，于是付韵妮就确信自己被跟踪了，这就给我打了电话。我问她除了这两个人以外，你还发现其他人没有，有没有看上去认识的人？我其实还是有些微怀疑这些人是她父亲派来的，因为目前谁也不知道，也就不能这么早就下结论。付韵妮告诉我，自己警觉以后其实格外留心，之后也看到了三个人，岁数都差不多，不过一眼就能辨认出是一伙人。我说你怎么确定的，她告诉我，当她走过的时候，那伙人其中一个对另一个做了个动作，就是朝着付韵妮的方向扬了扬下巴，那意思就是说，就是这个女孩。而那个时候，付韵妮已经被我通知朝着交巡警平台走了。付韵妮还告诉我，那个扬下巴的人，就是她上车后还追了几步打电话的人。她说，她之所以这么肯定不是她爸爸的人，并不仅仅是因为打付强的电话打不通，而是因为即便是自己和父亲的立场再不相同，父亲也不会用这样的方式来对待她。付韵妮坦言，在母亲去世以后她一度非常叛逆，闯了很多大祸，付强都没有重重地责骂过她，而是望着她欲言又止，然后叹一口气后独自回房默默掉眼泪。话说到这里的时候，司徒碰了碰我的胳膊，对我说，后面那台银色的福克斯跟了我们好久了哦！

我赶紧转身去看，一辆银色的两厢福克斯不紧不慢的跟在我们的车后，我让司徒变速变道，那个车也跟着变速变道，难怪司徒会怀疑。我宽慰他说，高速路只有一个方向，会不会人家碰巧也是走这条路，他摇摇头说，你别那么乐观了，从上高速开始，那辆车就从后面的车流中跟着我，一直跟到现在。那时候，我们的车已经开到差不多要到寸滩了，我也暗暗觉得不对劲，后来一想，倘若要跟踪，肯定准备充分才行，所以也就不觉得奇怪。我问司徒师父，接下来怎么办？他说还能怎么办，找个匝道下了吧，看看能不能甩掉。我摇摇头说，或者我们找个地方，看看这车里到底是些什么货色。

司徒犹豫了一会，我估计他是认为我要打架了。他一把岁数了，玩玩玄术抓抓鬼还行，说到打架，他恐怕连付韵妮都干不过。不过他最终点了点头说，这样也好，凡事直接点，与其遮遮掩掩，那结果依旧是敌在明我在暗，倒不如把这关系摊开了，各自凭实力算了，不过你们俩可要当心，这些人看上去也不好惹。司徒特别说了你们俩，那表示他知道胡宗仁是肯定得跟着我一块上的。接着他问我，你知道什么地方人少一点，视野开阔一点吗？我看了看我们目前正在走的那条路说，我知道一个地方，那里这时候人很少了，我们就去那儿。

那个地方，位于渝北区某个新规划的区域，本来就是荒山野岭，后来因为规划的关系在那里修建了一些厂房，不过距离比较远，人烟相对稀少，途中还有几个隧道，于是我让司徒师父朝着那地方开去，我则给彩姐打电话，说我们大概要晚一点才能回去了，她问我是不是遇到什么事了，我告诉她放心吧只是点小麻烦我们很快就会解决。

那辆福克斯果然是一直跟着我们，距离略远，但是我们提速它也跟着追，这表明这辆车上的人，就是冲着我们而来，或者说，冲着付韵妮而来的。想到这里，我转头看了看付韵妮和胡宗仁，付韵妮大概是预料到我们要干什么了，眼神里还是流露出那种害怕的感觉。估计是她觉得这一切发生的有些突然，突然到连她这种女流氓都有些不知所措。胡宗仁则是坐在一边玩自己的手机，好像一切都跟他没关系似的。不过我注意到，虽然他眼睛看着手机，却时不时在用余光瞟着付韵妮那穿了黑丝的大腿。

到了那个隧道，我让司徒刻意放慢速度，然后靠边停车，车停下以后，我装模作样地下车作势要随地小便，眼看那辆福克斯越靠越近，最后在距离我们车尾不到10米的地方停下，然后车上面下来三个男人，副驾驶一个，后座两个，装扮跟先前追车的那几人品味相似，就是一般的社会不良混混，他们朝着我走来，我整理了下裤裆，在其中一个人快要走到我身边的时候，我突然大声大吼了一句：“你想要干撒子！”

这一招，是当年跟那群狐朋狗友鬼混的时候学到的，因为那段日子，荒唐而可笑，常常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跟那些有过摩擦的人打得头破血流。当时我们那帮人里，有个胖子，他比我大两岁，每次

出去跟人打架都是他冲在最前面，然后我就乘着他跟别人厮打在一起的时候，跳出来冷不丁给人鼻梁上一拳，接着我又躲到他身后去，所以我们参与打架的次数其实差不多，但是他比我至少多挨了10倍的拳头。也就是从那个时候起，我突然察觉到一个道理。当有人气势汹汹走向你，作势想要打你的时候，即便是他的表情再凶狠，态度再坚决，此刻在他的脑子里一定是在想，当他打我一拳踢我一脚的时候，我一定要用手挡，但是他一定不曾想到过，此刻若是我突然大喊一声，或者是在他之前先冲上去跟他打的话，那么他的节奏就乱了，气势先就弱了一半。这是经验之谈，可谓百试不爽，但凡出其不意，也就事半功倍了。

果然我在隧道里那么扯着黄喉这么一喊，他是没有料到的，于是他愣了一下，他身后的那两个人更是被吓得站住了脚步。冲在前面的那个人顿时在我眼里弱了下来，于是我伸出手，左手掐住他的脖子，右手抓住他胸前的衣服，把他扯到我跟前，跟我鼻尖对鼻尖。

他身后的两人也没有想到他们明明是要来收拾我的，却被我先动了手，此刻我手上的那个人开始挣扎，不过两三下我就知道他要是拼蛮力的话，还不是我的对手，于是我抓住他不放，我也没有动手打他，反倒是他见挣脱不开，脖子又被我掐住，膝盖一抬，直接踢了我一脚，正中我的左边大腿靠近盆骨的地方，幸好此人脚法不怎么样，否则偏移数寸，那可真是耍了我的老命了。我见他动手了，气不打一处来，于是我用额头狠狠撞了他的鼻梁一下，然后松开抓住他衣服的手，朝着他的脖子下面打了一拳，再一脚把他踹开。

这依旧是我的经验之谈，依旧也是那个年代学到的恶习。那时候跟我们一起鬼混的人当中有一个是武校出来的，打算去当兵。是他教我，打架就是要攻击别人最脆弱的地方，鼻梁是人脑袋上最突出也最容易挨打的地方，关键是打了还不会出人命，但是会让人眼泪狂飙一阵，然后非常不舒服。额头是很坚硬的地方，而且皮薄，皮下没多少肉就是大面积的额骨，疼痛神经并没有那么发达，所以我用额头撞他的鼻梁，就是要让他不爽一阵子。在脖子上喉结到锁骨之间的位置，非常柔软，有很多淋巴，一拳打到那里，会让他立刻感到呼吸困难，甚至脱力。而最后那一脚则是大众踢法，不过我没他下流，我不会踢他的命根，毕竟人家是个男人，踢坏了我还负不起这个责呢。

那人被我踢到地上以后，还没缓过劲来，另外两人犹犹豫豫地想冲上来又有些不敢的样子，这时候，胡宗仁跳下车来，眼睛瞪得圆圆的，嘴上摆了个周润发的口型，一边脱下外套，一边拿出司徒用来锁方向盘的那个类似球棒的锁。那两人见胡宗仁这么个大块头下车来了，手上还拿着家伙，更加不敢上前来了，胡宗仁则对着地上吐了一口口水，冲上去就开始打。我正打算责备他为什么要随地吐痰污染环境的时候，他已经和站着那两人中的其中一个扭打在一起，另一个则上去帮忙，胡宗仁一个打两个，明显吃亏，我就跑上去，于是四个人打在一起。

我依旧是个放冷拳的贱人，我看谁不注意的时候就给他一拳，然后顺便踢躺在地上那人几脚，胡宗仁手上有铁棒，而且这厮好像生来就暴力一样，玩命般的打，打到兴致高涨的时候，他甚至把那大铁棒朝着福克斯里一直没有下车的那个司机扔去，挡风玻璃成了碎花状，但是没有掉下来，我想那是贴膜的关系。胡宗仁还想冲上去揍那个司机，结果那司机是个胆小的，要不怎么就专门开车呢，他赶紧一个倒车，逆行逃跑了。于是胡宗仁捡起地上的铁棒，继续开始殴打没来得及上车逃跑的三人。

那三个人本来就敌不过胡宗仁手上的凶器，见司机也跑了，顿时就气馁了，于是高叫着别打了别打了。我拉了拉胡宗仁，让他住手，他一边喘气一边把那铁棍靠在了肩上，一副很帅的模样，胡宗仁这样的家伙放到电视剧里，最多就只能活两集。我和胡宗仁把那三人凑到一块，我也在打架过程中脸上被其中不知道是谁抓了一把，本来很想鄙视一下他大老爷们打个架怎么还抓人呢，但是由于记不得究竟是谁抓的，也就作罢。

其实我是真心很鄙视那些男人打架用些抓人一类的招式。我记得在我还没辍学的时候，有一次学校组织篮球比赛，男生女生都有队参加，我们男生打球的时候，女生就在边上加油，整场下来除了篮球拍打的声音外，就充满了“哼！”“哈！”“耶！”这样铿锵有力的球员叫喊。但是轮到女生比赛的时候，我们也礼尚往来的去给她们加油，整场却只听见指甲和篮球发生刮擦而发出的刺耳声音，以及那种诸如“啊~”“哎呀~”“哎呦~”这样的声音。

所以我讨厌抓人的手段，这也是为什么我小时候常常跟邻居家的猫打架的原因。

胡宗仁用棒子抵住其中一个人的下巴和脖子之间，一捅一捅的，眼前的这群人里，胡宗仁比较像是个小流氓，而那三人就像是被打劫的路人。司徒和付韵妮也下车了，付韵妮是女孩，但我估计她打架的事情也干过，不过终究是要比我跟胡宗仁矜持一些。司徒不可能来跟这些晚辈打架的，况且他也打不过。我冲司徒使了个眼色，那意思是你来问还是我来问。他冲我一指说你问就好了。于是我问其中一个人，你们为什么要跟着我们？

那人不说话，只是用眼神向另外两个人求助，胡宗仁拿起棒子一棒敲在隧道内侧的防火涂料板上，然后他恶狠狠地咆哮道，问你呢！赶紧说！那个人说我们也不知道我们就知道今天要盯着这个女娃儿，她走哪我们就走哪不要跟丢了。我问他，谁让你们做这事的？他咬着嘴唇不肯开口。胡宗仁阴阳怪气地一笑，走到他身边伸出手指开始玩弄那人的头发，说你要是不说的话我就给你做个新发型。他还恬不知耻地问那个人，你喜欢光头还是碎发？

不可否认的是，胡宗仁充当一个恶霸的角色还是非常到位的，我甚至觉得那三人已经察觉到胡宗仁是个有点心理变态的人，于是害怕了，颤抖着说，是我们老板。我说你老板是不是姓魏？他又望向两个同伴一眼，轻轻点头。

果然是姓魏的做的。

我想这几个小瘪三回去以后一定下场会很惨，实话说他们几个也算倒霉的，明明是在跟踪一个弱小的姑娘，却莫名其妙挨了一顿打，这还不够，还遭遇了同伴的无义抛弃，我想他们此刻一定很后悔，当初开车的那个人为什么不是自己。这时候付韵妮冲过来问，那我爸呢？你们有没有把他怎么样？那人问付韵妮，谁是你爸？付韵妮明白眼前这个小喽啰可能不知道这么细节的东西，但是她不甘心，就开始耳光拳头地打那个人，于是我再度听到一阵阵指甲和皮肤刮擦发出的声音。胡宗仁把付韵妮拉开，付韵妮哭了。我对那个人说，把你老板的电话告诉我。他一愣。“快点！”我大声喊了一声。于是他摸出手机给我翻出了电话号

码。我抢走他的手机，因为我不可能用我自己的手机打。

我心想那个逃跑的司机，会不会是躲在不远处给他们同伙打电话叫帮手，所以这个地方也不能呆久了。司徒也在催我们问完了赶紧走，不过我们在离开以前，我和胡宗仁用司徒车上的麻绳把三人的手背靠背的捆在了一起，接着扒下他们的裤子，再给他们穿上。不过穿的时候我们把其中裤子的一只裤脚穿在其中一个人的身上，再把另一只给另一个人穿上，这样一来，他们三个人每两人穿一条裤子，手也捆上了，再把他们的手机全都带走，我们才满意地离去。

路上胡宗仁还在跟我们吹嘘刚刚自己打架多厉害，付韵妮却突然哇的一声哭了出来，我向来不是个会安慰女孩子的人，反倒常常让人哭得更厉害。于是我冲胡宗仁说哥们这小妞交给你了。接着胡宗仁用了一系列奇葩的语言开始安慰付韵妮。

“你不要哭了嘛眼睛都肿了好像牛蛙哦。”

“我一听见你哭我就想拉屎。”

“你咿咿啊啊地影响人家司徒师父开车。”

“我刚才挨打了我还想哭呢！”

“别哭了嘛再哭我就扑上来了。”

我手里有要来的姓魏的电话，于是我问司徒，要不要挑明了直接打一个过去？司徒说现在哪里还存在什么挑不挑明啊，你们把人家的给揍了，还放跑了一个，人家肯定就知道了，没等你去找他，他就要来找你了。我说好吧，那我还是打一个。我顺便让司徒把车停在一条小路上，因为我不知道这通电话将会换来什么样的结果，我担心如果是出乎我们意料的话，真会影响到司徒开车的情绪。

我拨通电话，那边拿起电话，一个男人说，怎么了？不要给我说你们把人跟丢了哈。我说，没跟丢，在我边上坐着呢。

自从茶楼闹事以后，这是我这段日子以来，第一次跟幕后的大老板

直接对话，在打出这个电话以前，我原本设想了好几种虚张声势的方式，却被他拿起电话来说的第一句话就让我把那些话忘得干干净净。

他一愣，问你是谁，然后哈哈大笑起来，说原来是你啊，你最近过得滋不滋润啊？看样子他猜出来我是谁了。我对他说你不要跟我在东拉西扯，你明说，今天你想干嘛？他说我没对你干什么啊，我盯住付强的女儿关你什么事？哦对了，我想起来了，她好像给你通风报信了是吧？怎么样啊，你还能翻翘啊？

翻翘，重庆话就是逆转的意思。我听他这么说，心里不由得一阵着急。因为他的口气似乎是在告诉我，我们的动静他全都知道，包括我的，包括付韵妮的。于是我没有回答他这个问题，我问他，付强人在哪里？他说怎么你还要担心他啊？不要忘了他可是处处针对你的人。顿了顿，他的口气从先前阴阳怪气的调侃变得恶狠狠起来，他说，我就是要把你往死里弄，我哥哥受的罪，我要你100倍还回来！

我一时语塞，如果他这是在恐吓我，那么他的恐吓确实达到效果了，我真是害怕了。于是我没有说话。司徒一把抢过我手上的电话说，姓魏的，你敢不敢告诉我你的全名。电话被抢走我听不到声音，但是从司徒接下来的话我能够判断，他是在问现在是谁在接电话。司徒说，我姓司徒，我是这几个小朋友的长辈。然后司徒说，好，你等着吧。说完挂了电话。

车内恢复了一种宁静，付韵妮也不哭了。看来今后要哄女人不哭害得用这种另类的方式才对。我眼巴巴地望着司徒师父，期盼他此刻说点什么，哪怕是发出一点声响也好，不至于让气氛凝固得让人难受。

一声叹息以后，司徒师父把电话从车窗扔了出去，我发现他是个很爱叹气的人。接着他转头对我说，叫魏成刚。

胡宗仁大叫到，还魏成刚，我看是魏不饱才对，就是条喂不饱的狗！司徒一边开车一边对我说，这个人照你们说来，只不过是个很有钱的生意人，但是如此明目张胆地干这些事，还雇了这么多打手当小弟，他的身份恐怕没那么简单。司徒顿了顿接着说，或者说，他的后台很硬，否则一个正常人怎么敢这么乱来，还有王法吗？

王法是有的，不过得分情况。胡宗仁曾经有一次因为跟我抱怨交不到女朋友，说好白菜都被猪拱了。所以他打算等事情平息了去念个成人大学，然后考公务员。我问他为什么要考公务员，他说那样他就离猪更近一步了。也许将来会成为一个什么法官之类的，替民申冤，为民除害。

司徒说完，拿出自己的电话拨打：“是我，一天以内，请你帮我查出魏成刚这个人的底细。对，要最详细的资料。”

第一百四十六章 变数

我问司徒师父，是在给谁打电话。他说这是他一个在派出所的朋友，管户籍的，多年前曾经帮助他化解过一段鬼事，于是那人向司徒师父承诺，今后若有自己力所能及可以帮到的地方，就只管开口。司徒说，所以这么多年以来，但凡他办事的时候遇到想要找人而找不到，或是想要了解一个人的身家背景的时候，基本就会找他。

我问司徒，我说你就说一个姓名，他就能够查得清楚吗？司徒说，他们专门做这行的，自然有自己的办法。否则那些要破案的警察怎么会迅速锁定目标？只不过我们不知道这当中的具体操作方式罢了。他还说，按照名字查，能够查到一个大概的情况，例如在职业备注或者人口普查的时候，也许登记的就是一个正面的身份，而暗地里的身份则需要他透过一些渠道去了解了。我问司徒这人是否可靠，他告诉我，可靠。

我又问他，那现在付韵妮怎么办？司徒没有说话，沉默了一会后他转头问付韵妮，小姑娘你现在有什么打算。付韵妮抽抽噎噎地说，她也不知道，因为当下付强的下落不明，打电话也找不到人，虽然魏成刚没有明确地说出他控制住了付强，但是听他那个意思，付强现在自身难保，说不定已经被魏成刚给软禁住了。实则上我和司徒都清楚，付强虽然只是魏成刚的走狗跟棋子，但是却是他亲自布下了七星大阵，所以这个人的安危也直接关系到我的安全。付强哪怕是再罪有应得，此刻也绝对不能让魏成刚捏在手上，因为且不论立场正邪，他都是这整件事情的关键所在。于是司徒对付韵妮说，如果你不嫌弃的话，暂时也住到我那里去吧。

司徒家里的房间只有三个，我和彩姐一间，他自己一间，胡宗仁一

间，司徒是老前辈，自然不可能让他让出房间来，我也不敢让付韵妮跟彩姐住一间屋子而我去跟胡宗仁住，因为虽然彩姐从未见过付韵妮，但是她的心里早已对付韵妮没了好感。倘若两个女人发生点什么矛盾，彩姐可不是这个女流氓的对手。但是也不可能让付韵妮跟胡宗仁住在一起啊，孤男寡女干柴烈火，胡宗仁这个粗人，很难保证一定会那么规矩。正在犹豫的时候，胡宗仁说，要不这样吧，我到外面睡沙发，付韵妮就睡房间里吧。于是问题迎刃而解，我们看向付韵妮的时候，希望她给个答复，她考虑了一下，缓缓点头答应。

一路上，我们都在反复答应付韵妮，一定会找到付强，我也一直在尝试着让付韵妮回忆，因为付强这样的人，朝不保夕的，如果是我的话，我一定会在刚开始的时候就给自己预想好另外的后路。我们都不算了解付强，所以我也在跟付韵妮强调，至于能不能顺利找到付强，其实很大程度上，都要取决于付韵妮对自己的父亲的了解，例如家里一旦发生了什么事，应该会躲去哪里？或是有什么东西例如把柄之类的，必须得带走。

到司徒家里以后，我怀着非常复杂的心情给彩姐和付韵妮相互介绍，按道理说，虽然她们俩人从未见面，彩姐对付韵妮的事情也都是从我口中得知，所以她对付韵妮的排斥，我是可以理解的，倒是付韵妮一见到彩姐的时候，就表露出她那种高傲的姿态，根本不把彩姐放在眼里，她无从知道彩姐的一切，我却不知道为什么这两个女人会相互讨厌。

时候不早，我们草草吃了点东西以后，就围坐在一起商议对策。在车上的时候我曾叫付韵妮仔细回忆一下，看样子也有了答案。她告诉我们，几年前她母亲刚去世的时候，付强曾一度认为妻子的死跟自己有关联，但是又找不出合理的解释和证据，于是他把妻子的去世归咎在自己身上。认为正是自己多年以来没有走到正道上，才导致牵连到家人受到报应。于是在治丧结束以后，他和付韵妮有一次父女之间的掏心长谈。付强在那次谈话中告诉付韵妮，假如今后家里因为一些非理性的原因发生了变故，一定要逃走，躲得远远的，隐姓埋名，只是在每年的二月初一那天，想办法到巴南区的云篆山云篆寺去一趟，他说假若父女都平安，就一定会按时前往，假若其中一个人当天没有来，那么就从此离

开这里，不再回来了。换个身份，重新做人。

听上去倒是挺悲壮的，不太像是付强这样的人说的出来的话。

司徒算了算日子，距离二月初一还有一段时间，于是问付韵妮，那个魏成刚，你们之前见过几次面了？她说就一次，就是我跟胡宗仁一起在茶楼的那一次。别的时间就再没见过了。不过在看到魏成刚之前的一段日子，家里曾陆陆续续来过不少人，穿得还是非常得体的样子，看上去都是些有身份的人。付韵妮对自己父亲的事情本来一向都是不怎么过问的，不过这次父亲常常愁眉苦脸，迫使她渐渐留意了父亲的举动。这一来，才有了付韵妮横加出手，约我到医院的那一出。

付韵妮突然站起身来大声说，不行，我还是得回家里去一趟！我有些吃惊，我告诉她现在那群人就等着你回去呢，你还回去干什么？钱财什么的都是身外之物，还是算了吧，等避过这一阵子再说。付韵妮哭了起来，她说自己母亲留给她的那些遗物都还在家里，钱财什么的她并不在意，但是如果没有了母亲的东西，她说什么也不会心安的。冲动的孩子，说着说着站起身来就要朝外走，胡宗仁赶紧拦住她，原本我还心里有些欣慰，认为胡宗仁尽管平时疯疯癫癫的，在大局面前还是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的。谁知道胡宗仁拉住付韵妮后说的第一句话竟然是，你一个人去怎么行，我跟你一块去。

我也不知道当时是怎么的，一下子就生气了。我冲胡宗仁喊道你在这添什么乱啊，现在她们家早就被魏成刚的人牢牢看住了，你们两个回去不是在给人家送大礼吗？胡宗仁说可是人家母亲的遗物，这对别人来说是很有纪念意义的东西，即便是要逃走，也要拿上最珍贵的东西才是。我说你回去就马上被抓，还逃哪去啊，就你们两个去，人家要是人很多怎么办？胡宗仁一时间没有说话，过了几秒钟才看着我说，可能你是没有经历过自己最重要的亲人离开人世，然后把一些珍贵的东西交给你的情况。你不懂得这样的感受，可是我懂。

这回轮到我不说话了。认识胡宗仁这么长时间以来，他几乎都没有跟我聊到过自己的家人。我也不曾问过他，虽然我跟他平时也经常疯疯闹闹，我们聊天的程度，似乎都比较肤浅。他是个好朋友，也是个非常得力的帮手，听他这么一说，我才想起，胡宗仁家里也有至亲曾经去

世，否则他不会说出那样的话来。

这时候，彩姐对我说，你也跟着他们一起去吧，有什么也好有个照应。或许人就是这样，当你固执地认定一件事情的时候，当出现反对的声音，你会犹豫，但是再一次被人说起的时候，你的立场就开始动摇了。彩姐说话的语调自从我遇到麻烦开始，就变得有些平稳缓慢了。所以原本一句轻描淡写的话，在我听来似乎成了一个肯定句，一种让我不但决心一起去、并且要安全回来的力量。

于是我站起身来打算跟他们俩一块去，司徒却说，我觉得你还是不要去的比较好，这大晚上的，我也没跟着去，你们俩身上都有鬼，最好还是留下其中一个，这样即便是出了什么问题，好歹还有个可以马上帮忙的人。要是你们三个人都被抓住了，那你不是死定了么？

我心里一惊，我确实没有想到这一点。司徒站起身来说，你还是让小胡和付姑娘去吧，他虽然不聪明，但是蛮力还是够的。胡宗仁听了，嘿嘿嘿地傻笑着。司徒说，找到付强只是其中一方面的事情，你还得跟我研究研究那个七星阵的事情呢，我好像发现点东西，想得通，后面咱们就阻力小点，要是想不通的话，恐怕凶多吉少。

认识司徒这么长时间以来，这是我第一次听见他说出“凶多吉少”四个字，而且这四个字是在特指我目前遇到的事情。胡宗仁拍拍我的肩膀说，你放心吧，我们要是有问题的话，就会马上跑的，这次我不跟人打架了。我也对胡宗仁说，那你们要小心，别逞强。然后……没事了，你们去吧。

胡宗仁欢天喜地的出门了，我看着他和付韵妮的背影，叹了一口气。我其实想跟他道歉，却没能说出口。因为胡宗仁说得对，我没有经历过至亲的离世，我也就不能深刻地体会到那种彻骨的痛苦，于这一点，我没有发言权。好在胡宗仁这个人，神经大条，而且比较鲁莽乐观，否则我对他的歉疚，恐怕会更深。

胡宗仁和付韵妮走后，司徒把我叫到沙发边去，彩姐看我们要说事情了，也就知趣地回了房间。我问司徒，你发现什么大情况了，因为对于七星阵的事情，我们已经连续破了四个星位，剩下三个也地点明确，

而且按照铁松子师父的说法，这三个应当是难度不大的，无非就是个时间的问题。结果司徒跟我说，我们接下来可能要兵分两路了，一方面找付强的下落，一方面破解七星阵，因为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这个阵的时效估计没有我们预想的那么久了。

司徒说，老君洞旁边那个孩子的性命我们是一定会救的，但是那个孩子的出生日期还有那么几个月，而那个日期和我最初预想的七星阵的时效其实差不多，只是我没估计到一种特殊的情况。我问他什么情况这么严重，导致你觉得会有变故，他把最初我们打印的那张地图拿出来，指着玉衡开阳和摇光对我说，最早的分析，这三个星位分别指的是望龙门、巴蔓子墓还有十八梯，我仔细想了想，也许十八梯我们是不会猜错，望龙门是一个大区域，找起来可能会相对费劲，但是巴蔓子墓这里，我现在有些犹豫了。

他说，起初他只是根据位置做了个大致猜测，却忽略了这三个星位和魁四星的关联，他说古时候称呼勺子，叫做杓魁，所以七星才被形容成勺子的形状。魁四星说过了就不多说了，反正都被破掉了，剩下的三星，称之为杓三星，意思是勺子的把手。而一个完整的勺子，不光得有“魁”还得有“杓”，否则就不成为一个器具。所以这杓三星一定会呼应到魁四星，就好像魁四星里的天权位，也就是我和胡宗仁今天去的那里，虽为魁星，但是却是和杓的交界处，它其实应当有一半是属于杓的。所以巴蔓子墓尽管位于开阳位，但是那附近其实还有个比这更能呼应魁四星的地方，因为这些年几乎被商用，就恰恰被我们忽略了。

说完，他把手指向地图的一点，对我说，恐怕是在这里。我顺着他指的一看地图，说道，魁星楼？

司徒点点头，说如果按照星位分布来说，开阳位的这个星宿，我们叫做“武曲星”，这才使得七星中，有文有武。在我们道教上来说，七星分别对应了一个神仙，天枢对应贪狼星君、天璇对应巨门星君、天玑对应禄存星君、天权对应文曲星君、玉衡对应廉贞星君、开阳对应武曲星君、摇光对应破军星君。这就好像是一支军队，要有对胜利的饥渴，有对纪律的严苛，有对粮草的富足，有博学的军师，有廉明的财政官，有勇武的将军，还有势如破竹的士兵。七星阵在古时候被用在战场上，正

是遵循了这个规律。

我被司徒的一番话说得晕头转向，我请他跟我说得明白点，通俗点，希望他能够同情一下我这种连高中都没念完的人，他跟我解释说，这就好像我们把魁四星看作一个整体的时候，就应该把杓三星看作另一个整体，而两者之间是相互呼应的，正如魁四星的天权和杓三星实则应为一体，于是杓三星里的开阳，也应当呼应魁四星一样，司徒说，这里的魁星楼，你把“魁”字拆散，你看看会是什么字？

我说，一个鬼，一个斗。我突然好像明白了什么，司徒说，懂了吧，所以我们在开阳位的时候，不但要去魁星楼看看，当然，巴蔓子墓也不能就这么放弃。我点点头说，那好，你觉得我们什么时候继续开始寻找为好呢？他叹了口气说，估计时日无多了。我先前学习星相的时候，曾经专门收集过关于杓三星的历史文献，其中有三首诗，说完，他叫我等会儿，然后拿笔在纸上写了起来。

片刻写完后，他把那三首诗递给我看，只有其中的几句。

“我昔三五日，壮气干星杓。”

“星杓建丑晦将尽，岁箭射人春又来。”

“龙集载戊，星杓指申。”

他告诉我，这三首分别是清朝的黄景仁，宋朝的邵雍，明朝的李东阳所作，这三人除了黄景仁之外，都是有名的道家人。邵雍提出了万物皆由太极变化而得，其易学已然是达到巅峰。李东阳虽然是朝廷命官，但是也是个道学深厚的人，而黄景仁虽然并不是道家人，但是他却是黄庭坚的后代，而黄庭坚是和程朱理学中的“程颐”是至交好友，所以黄景仁虽非道家但是精通天术和阴阳，在他们三个人的诗里，对于“杓”的描述，都过于锋芒，让人感觉气壮山河充满攻击性。所以当初铁松子跟你们说这三星估计要容易些，这应当是没错，只不过这三个估计才是这个阵发挥最大威力的关键。

他顿了顿对我说，而且我之所以要咱们兵分两路同时进行，是真的大概时间不多了。还有不到半个月了。然后司徒拿出一张报纸，2010年

1月3日的报纸，在其中一版用粗黑醒目的大字写着一个标题：

“2010年1月15日，千年最长日环食。”

我脑子里顿时闪过当初在成都的时候，尹师父跟我说的那番话，莫不是这个阵是算好了这次日食，而要吸取天地之气，来制造一个大事吗？我带着惊慌的语气问司徒，你的意思是，这1月15号就是我们最迟破阵的期限吗？

第一百四十七章 救我

司徒师父从我摆在桌上的香烟盒里拿出一根烟，自己给自己点上。自从前几日重新被勾发了烟瘾后，他现在抽烟又重拾当年的熟练了。只不过他忘记了他家里现存所有的烟草都是我花钱买的，甚至连他点烟的打火机都是从我这抢走的。我本来很想要提醒他作为一个德高望重的老前辈，是不应该成为一个没买、没烟、没火的三无烟民的，不过考虑到当下的情景，说这些似乎还是有些不合适。

司徒呼出一口烟，满是皱纹的眼皮在烟雾熏燎中有些微闭，我宁愿相信他此刻抽烟是因为烟瘾犯了而不是觉得心烦。他沉默片刻后对我说，你把上次在成都的那个师父跟你说的话再跟我讲一遍。于是我又把尹师父当初告诉我的关于2009年的那场世纪大日食，其中他破坏别人炼鬼王的故事告诉了他。虽然同是高人，但是由于不同道，也不同城市，尹师父我虽然也只有那么一面之缘，但是我能明显的感觉到司徒师父和尹师父行事作风上的差异。尹师父相对低调沉稳，喜欢隐藏在茫茫人海中，默默地存在和保卫着他自己需要保护的一切，司徒则比较喜欢扮演救世主的角色，锄强扶弱是他的个性。他们俩彼此并不认识，却不妨碍两人在这一问题上，有着惊人相似的看法。

司徒师父对我说，中国的玄学追根溯源的话，可以追溯到上古时期，也就是我们常常说的新石器时代。那时候中国出了个伏羲，正是他创造了“八卦”，继而演变出后世的太极八卦等中国玄学最有代表性的学问。伏羲和黄帝和神农氏齐名，被后人誉为华夏文化的始祖，尽管黄帝是伏羲的学生。说到这里，司徒师父叹了口气说，我们中国人对世界说，我们是五千年文明古国，华夏文明作为四大古文明之一，原本是我

们中国人在世界上的骄傲，而最初创建者伏羲所发明的太极八卦衍生术，却被当作是一场“极尽巧合之事”的骗局，成为迷信宿命的说法，连伪科学都算不上。司徒问我，你知道我为什么学道吗？并不是因为所谓道家多么神通广大，能成仙成道，而是因为年幼的时候就接触到它的神秘，过早的懂得了这非但不是所谓的糟粕，而是我们的瑰宝。理论世界里，用因果和逻辑来计算世界的规律，而在我们道家易学上来说，却是从世间万物亘古不变的根源来分析世界，生命存在的方式千奇百怪，但终究逃不掉出生到死亡的轨迹，这些在科学上叫做“定理”，在我们看来，这个被万千学者想破了头来证明的理论，无非就是寒晓夜啼、落叶知秋的自然法则罢了。

司徒师父在我眼中总是这样，用一些最浅显的道理，来告诉我们不要扮演天神，做好尘世间的一粒小生命。司徒师父的文化程度还不如我高，因为起码我还能认明白26个英文字母，还知道Boy和Girl的区别，我也不会把感冒病毒和电脑病毒混为一谈。但是司徒这样一个古稀之年的老人，却惊人地博学，我也是暗暗庆幸自己深得他这样的贵人相助，若非他的博学多识屡次破解各种玄机，我恐怕早就已经翘辫子了。

司徒师父接着说，伏羲当年耳听八风之气而创建八卦，由八卦衍生了易经，易经便从此诞生了华夏文明。而在最早期的八卦学说当中，伏羲就已经提出了天地万物的阴阳性。他浅显地解释道，凡事都有两种状态，例如人，有生有死，花朵，有绽放的有没绽放的，米饭，有熟的也有生的，任何词汇，也都有一个反义词，这其实就是万千阴阳的一种缩影。当阴阳成二爻的时候，就称之为“两仪”。两仪相加，则会出现四种可能性，于是称之为“四象”，四象就进而演化为八卦了。司徒说，按照之前尹师父跟我说的那次日食的情况，就很明显能够看得出，当太阳作为一个发光的光源的时候，它自当属阳，而月亮的运行轨迹遮住太阳，就会在地面形成一个巨大的阴影，此刻的月亮自当属阴。而地面上的人们得以目睹这个现象，则是这场阴阳相会的受众者，1月15号的日食，偏偏发生在七星阵贯穿的时间里，绝对不是一个偶然，我估计魏成刚他们是想要利用这场日食做个法事，让这种阴阳相合之力来给他老哥续寿保命，假若我这一点没有计算错误的话，七星阵在那一天以前需要完全发挥功效，至少那功效得体现到你的身上，然后他们的精力就会回到老

君洞的那个孩子身上，等到孩子一出生，魏成刚等人自然会想办法取孩子的初血，如果姓魏的老哥喝了血以后，似乎就到了这场大法的最后一步了。

我问他，最后一步将会是什么。他斜着眼睛看着我，对我说，八成就是你的小命了。

尽管这是早就料到的结果，但是被司徒这么直白地说出来，我心里还是难免紧张了一把。于是我镇定下来对司徒说，那我们得抓紧时间才是了，今天已经是3号，还有12天。顺便我问了问司徒师父，1月15日那天是什么日子啊？他告诉我，农历腊月初一。我说每月初一和十五不都是上香拜神的日子吗？司徒说是的，而且非但如此，每逢初一十五，都还得斋戒。为的是修行之人的心性和虔诚。我问司徒师父，会不会太巧了，日食当天恰好是初一这一天，这当中有什么说法吗？司徒说，这就是我害怕的地方，因为在道家学说里，阴阳之气的变幻就是从月相中产生的，初一和十五又恰好是月相盈亏的一个分界点，我担心的是，那一天老君洞人山人海，来的人多了，自然有不少外地来的香客，如此一来，那些人可能会就在山上住宿休息。我吃了一惊，大声说，你的意思是，魏成刚他们也许会假扮成香客，住进那个小孩家的农家乐？司徒点点头，不过他很快又说，希望那是我的误判吧，否则那家人一定会出大事。

说话间，不知不觉已经过了两个多小时，时间已经是深夜12点多了。司徒看看钟说胡宗仁他们怎么还不回来，要我打个电话问一问，于是我给胡宗仁打去电话，他告诉我，马上就到楼下了，还说他饿死了要我们给他煮点东西吃。我嘴上说吃吃吃你就知道吃你怎么不去吃屎，但是看到他们俩安全回来了心里还是挺高兴的。司徒说家里有方便面，一会让他自己泡了吃。

他们进屋后，司徒还是老样子，站在门口在他们身上拍打了一阵子，意思是让那些跟着回家的鬼怪们就此止步，不许进屋。当然这其中也包括那个缠着我和胡宗仁的红衣女鬼。付韵妮进屋以后就一直在自己手上抱着的那个装糖果的有些生锈的大铁盒子里翻找着，胡宗仁则在滔滔不绝地讲述他们此行的经历。跟我们最初预料的一样，付强在南岸区

的家虽然没有到“重兵把守”的程度，但是几个主要的进出口都被一些行为举止怪异的人把守着。

付韵妮和胡宗仁隔着街远远望见那些人后，付韵妮就带着胡宗仁从旁边一栋楼的楼梯口进去，上到天台上打算跨过房子与房子之间的距离回到自己家的那栋楼。胡宗仁说，起初他还以为是那种高楼大厦，因为想到付强这么些年虽然自己过得穷苦但是给老婆孩子还是攒了不少钱的，不说房子多么豪华但是至少是那种见得了人的商品房吧，可是谁知道付强非但没有买那种好房子，反倒是住在那种矮小的居民区。房子和房子之间的距离也就一米来宽，轻松就能跨过去。付韵妮告诉胡宗仁，以往自己顽劣的时候，常常被父母禁止出门，然后她总是这样爬到天台上，跳到隔壁栋，然后偷偷溜走。我心想幸好这女流氓不是我的孩子，否则我只好去上吊了。

胡宗仁接着说，当时他们跨到付韵妮那栋楼的时候，从顶楼蹑手蹑脚的顺着楼梯下楼去，却在付韵妮她们家所在的三楼的地方，看到楼道里的声控等一会亮一会暗，发亮的原因却是因为有人坐在楼梯口聊天。胡宗仁知道那两人就是魏成刚的小马仔，看样子不但底楼进出口要道把守住了，连家门口也蹲守了人。于是胡宗仁让付韵妮回到顶层上去等着，他自己来解决这两个家伙。过了一会他得意洋洋的押着两个人到顶层上去，还笑嘻嘻地说，原来电影里那些都是假的啊，哈哈哈哈哈。

我打断他问道，你在说什么东西啊怎么突然扯到电影上去了？他笑着说，他以往看那些电影，类似他这样偷袭别人都是几拳就给打晕了，但是当时他本来想效仿一下，认为自己摆平两个小喽啰是没问题的，但是打了很多拳那俩人都没有晕过去。其中一个被打得怕了，哭爹喊娘的求饶，胡宗仁也打累了，就押这两人上了天台，跟付韵妮一起，取下两人的皮带，把四只手和四只脚分别用皮带绑好，据说胡宗仁还用什么东西塞上了那两人的嘴，至于是用什么东西塞的，嗯……嗯……我不想知道。也许是秋裤，也许是袜子，或者是他的内裤。

眼看安全了他们俩人才进了屋，付韵妮用手机灯光照着，寻找自己母亲当时留给她的东西，找到大铁盒子以后，她去了父亲的房间，看看房间里有没有什么付强留下的东西。找了很久都没找到，却在出房间的

时候在母亲生前的梳妆镜的镜子上，发现了父亲用朱砂画在上面的一个符号，符号下有一段打油诗。付韵妮说，那个符号她看不懂，于是就依样画葫芦地画了下来，打算拿回来让司徒师父看看，那段诗却是这么写的：

“一身铁骨河山傲，追魂夺命何需刀。山野匹夫苍天骂，隐踪弥忘二九道。”

付韵妮把诗也抄了下来，然后把镜子上诗的部分擦去。接着他们就原路退回天台，然后逃了回来。胡宗仁说，临走前他在两个被捆的马仔身边，点上了两根烟，然后把烟插在两人的耳朵眼里。他笑嘻嘻地说，等烟燃到烟蒂的时候，那两个蠢货就知道疼了，谁让他们不听话，给他们耳朵钻个眼！

我非常生气，因为我认为胡宗仁的做法是非常不对的，他怎么能这样浪费我临走前给他的烟呢？付韵妮把那首付强留下的诗拿给司徒看，司徒看了一阵后，说他觉得这可能是付强留下的诀别诗。

付韵妮站起来激动地说不可能！她说父亲不会就这么不明不白的就完蛋的。我看得出司徒尽管于心不忍，但是还是不能对付韵妮隐瞒事实，他对付韵妮说，这诗的前两句是你父亲对那些要害他的人说的，不过他此刻依然高傲着，还讽刺对手要弄死他只会用刀。因为付强本是玄门的人，他若是起歹心要整死一个人，是可以完全不用刀的。后两句则是他自己的一个感慨，“山野匹夫”是在说他自己，苍天骂则是在说自己这么些年干的事，毕竟有违天道，最后一句则是在说报应终究会来的，只希望那些被自己善待过的人不要忘记他。二九道的道字大概就是在说他自己吧，因为他也是道家人。二九就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了，门派或道号，意义不大了。

付韵妮这回没有哭了，只是呆坐在那里。司徒安慰她说，你也不用太多虑，这首诗也有可能是付强打算逃亡，从此销声匿迹，所以才会用到一个“隐踪”二字，无论如何，既然那些人还守在你家附近，而且你家里面没有被外人闯入翻动的痕迹，再加上目前七星阵尚在，即便是付强倒霉被扣押了，暂时也是没有生命危险的，因为魏成刚他们还需要用付强来施法，七星阵不同于别的阵法，它是有灵性的，会认主人的。而我

们也一定会尽全力去找到付强，这样才能救他的性命。

说完司徒朝着我一指，表示我别忘了我的生命同样危在旦夕。

付韵妮这才镇定下来。于是我把他们离开期间，我和司徒谈话的内容按照我的理解给胡宗仁重复了一次，因为我必须要考虑到他的智商问题。深奥了，他就一定不懂。然后我说到腊月初一日食的时候，我问付韵妮，这一天在佛家上有没有什么讲究的地方，因为我们必须设想到一切的可能性方能万无一失。付韵妮说她其实不算是佛门中人，只是因为母亲是佛家人，所以她自己也对佛法有些了解罢了。她告诉我，佛家在初一十五上香的初衷和道家不同，他们则认为在这个日子上香最为灵验，因为佛祖是求保佑的，而道家却不需要保佑个什么。佛家人烧香拜佛表示虔诚恭敬供养三宝，以此示范接引众生。也表示传递信息于虚空法界，感通十方三宝加持。还表示燃烧自身，普香十方，提醒佛门弟子无私奉献。最重要的是表示点燃了佛教徒的戒定真香，含有默誓“勤修戒、定、慧，熄灭贪、嗔、痴”。不过现在的人，因为信仰的缺失，往往都是无事不过问，遇到麻烦了才想到要去求神求佛，这是根本不灵验的，临时抱佛脚，本身就是对神明的一种不尊重。

我点点头，说无论如何，1月15日前，剩下的三个星位一定要破出来。付韵妮问司徒说，那我们应该怎么开始寻找付强的下落？毕竟血浓于水，在我的事跟自己父亲之间权衡，付韵妮还是更担心自己的父亲。我没有怪她的意思，相反我倒觉得她真应该这么做，百善孝为先，尽管他老爹做了很多伤天害理的事，但是终究给了她一条生命，光是这份恩情，付韵妮是还不清的。

司徒听付韵妮这么说，就说目前看来付强不是不找，而是不太好找，本来我还打算你跟小胡一起在这段时间寻找他的下落，但从他留下的诗看来，暂时他自保还是没问题的，我们可不能因此而耽误了更要紧的事。他舒了口气说，姑娘，我答应你，我们会尽快破阵，破完阵第一件事情就是帮你找到付强，这段时间你就跟着我们一起寻找破阵的线索，你看这样行吗？

这对付韵妮来说，是一个艰难的选择。不过我很高兴，她选择了先帮我们找线索。因为她失去了司徒的帮忙，也没有办法找到自己的父

亲。司徒师父见大家都没有异议了，就说那咱们四个明天就出发，下一站是望龙门。

正在我们打算各自散去回房休息，为明天做好准备的时候，我的房间里传来一声尖叫。那是彩姐的声音，我心里一阵发毛，因为彩姐虽然是个女人，但是一向很霸气。比如我害怕蟑螂，在家里发现蟑螂后一般都是我会发出这样的惨叫声，然后彩姐会带着鄙夷的眼神从我身边走过，然后淡定的拿拖鞋灭了蟑螂，留下我在那里惊魂不定。所以此刻她发出这样凄厉的尖叫声，一定是有什么怪事发生。在我冲到门口的时候，彩姐开了门跑出来，一把抱住我，双手紧紧抓住我的两肋，抓得我隐隐作痛。然后就开始哭起来。

胡宗仁和司徒赶紧冲到我房间里去看，却什么也没有找到，我把彩姐扶到沙发上做好，我问她是不是做噩梦了，她抽噎着说不是。我问她那到底怎么了，因为这样我会很着急。她说她回房以后没有睡觉，就一直在床上听音乐，她的手机是那种当时还算高级的音质也不错的音乐手机，她平时也喜欢听一些国外乐队的歌曲，但是她告诉我说，那些歌她听了无数次了，却在今天听到其中一首的时候，在主唱那种独特的英文唱腔中，听到一句清晰的、标准的，中午的“救救我”。

彩姐这话刚一说完，我浑身激起一阵鸡皮疙瘩，这样的情况我从来没有遇到过，虽然过往的经历告诉我，鬼本身是一种跟我们频率不同的能量，它是能够影响到周围一些东西的电波跟磁场的，我看到鬼魂出现时电灯和电视屏幕开始闪烁，也听到过鬼魂出现时收音机会受到干扰的杂音，但是我却从来没有听说过鬼还能把自己的思想变成一种明确的语言继而进入到手机里成为一段确切的音频。我问彩姐，你是不是听错了，怎么可能啊？因为我实在是有点不相信。她则哭着说，起初她也以为是自己听错了，于是就倒退了十几秒，重新听了一次，发现那个声音的确是在歌曲的同一个地方出现，而且咬字清晰，还带着本地口音。

我让胡宗仁进屋去把手机拿出来，然后当着大家的面，把那首歌重复了一次，果然到了2分06秒的时候，一个清晰的，但是音量却不大的“救救我”出现了。我很难形容这种声音，因为它是跟音乐本身不融合的，显得特别突兀，却又让人觉得不真实。大家都非常吃惊，包括司徒

师父在内。从他的表情我可以看出，他也同样没遇到过这样的情况。付韵妮此刻也不知道是不是母性大发的关系，她双手扶住彩姐的肩膀，也在一个劲地安慰她。我则拿出罗盘来，在手机上比划着，罗盘有轻微的反应，这种反应有别于手机电池形成的干扰，这说明毫无疑问的撞鬼了。

我问司徒师父，你家里不是百鬼不侵的吗？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那个“救救我”，声音有些低沉，从音色上来说，甚至很像是一个男声，但是从语调上来说，却是个明显的女声。司徒说，他也不是很清楚，说完他仔细检查了自己家里几个通风口上挂的牛骨符，最后才找到了问题所在。原来我跟彩姐住的那间房间的窗户上，本来挂了一个一大一小两片牛骨薄片，上面被司徒亲手篆刻了符文，是为了即便是开着窗户也不让那些过路小鬼进屋，但是他进去后却发现那个拴住牛骨符的麻绳断裂了，牛骨符掉在地上。绳子的断口处不像是被剪断或是扯断，而是好像那种被烧断，断头的地方还有些黑色粘稠的东西。司徒把断裂的牛骨符拿到客厅，出我们卧室的时候，在我们房间的门梁上贴上了一张符咒，然后拿了一根棉签，把那个粘稠的东西粘在纸巾上，然后摇摇头说，这是血。

我仔细一看，果真是血，因为凝固的关系，于是显得是黑色的样子。但是在纸上一碾开，就能看出红色的部分。司徒说，这种情况他一辈子也没遇到过，原本给自己的家打造的像是一个密不透风的铁桶，却还是被鬼怪给钻了空子。司徒一脸表情严肃，他说，他家的布局，一般的鬼怪不要说进入，就连靠近都不敢，这个鬼不但进来了，而且还是弄断了绳子进来的，可见它的能力有多大。既然在手机上做了手脚，而手机的反应又这么微弱，再加上它说的话是“救救我”而不是诸如“要你命”一类的话，说明它暂时还没动杀念，甚至是有求于你。

彩姐说，有求于我？为什么？我什么都不会为什么会找到我。司徒说，你不会，可你男人会啊。我问司徒，有没有办法确认下这个鬼的来路，因为此刻我心里隐约有种不详的预感。这个鬼应当不止是我遇到的最厉害的一个，大概也是我们在场所有人遇到的最生猛的一个了。所以我想到了那个缠着我和胡宗仁的红衣女鬼，估计现在也只有它才能有这么强力的本领了。司徒显然和我想的是一样的，于是他把彩姐的手机递

给我，然后对我说，是与不是，看看就知道了。我明白他的意思，于是我点点头走到房间门口但是没有进去，我打开手机的闪光灯，朝着黑漆漆的房间里拍了一张。

因为照片的角度，我没办法照到我和彩姐的床头，但是在闪光灯的映衬下，我看到照片里那两个红衣女鬼，一个双手平放在膝盖上，正对着我的位置坐在窗台上，脚下悬空，没有影子。另一个则背对着我坐在床沿上，不过它转头望着我，那种转头是我说不出的怪味道，就好像是脖子断了一般，一个很不正常的姿势。同样的，没有影子。

果然是它进来了。

我退回到客厅中央跟大家站在一起，不敢把照片给彩姐看，于是只给了司徒和胡宗仁还有付韵妮看。没过一会，屏幕熄灭了，于是我按了下按键，却没想到这个键是左右键，照片就因此退到了这一张照片之前。古怪的是，画面上没有鬼，但是画面却是扭曲的，就好像是一个喝醉酒的人眼睛里看到的那种歪歪斜斜的世界。一堵沾满青苔的条石老墙，一个斗拱式的小门，上面是白色的石头，刻着一个类似牌匾，却又是石质的两个大字：“华美”。是繁体字，看样子是一个老式建筑，我有些不解，因为彩姐以往并没有给我看过这张照片，除非这张根本就不是她拍的。紧接着往前翻，又出现一张雕花的门拱，分不清到底是木质的还是石质的，画面依旧和上一张一样，歪歪斜斜的扭曲着。接连翻了好几张，都差不多是一个地方，差不多的扭曲，照片都不是很清晰，甚至有些不像照片而像一个绘画高手凭着记忆画出来的油画一般，于是我好像是想到了什么，于是问彩姐，这些照片是你拍的吗？彩姐害怕的瞟了一眼，斩钉截铁地告诉我，不是她拍的。

我望向司徒，说我大概明白了，这些照片依旧是这红衣女鬼放进去的。正如它把救救我三个字放到手机里一样。司徒也一脸纳闷，说实话，这种情况我已经不敢用罕见来形容，我根本就见所未见。在这件事多年以后我曾经去一所大学听了一个教授的讲座，他用比较科学理性的方式来诠释了一些市面上所谓真实的灵异照片，在我看来，灵异照片是因为鬼魂出现在了镜头的范围内，而此刻它的频率恰好又跟相机拍下瞬间的频率一致，于是才会被看到。而这个教授则认为，当一些照片出现

了灵异现象，甚至大多数被拍到的鬼魂都会注视着拍照的方向，这说明它们是知道自己会被拍进去的，甚至是用了某种方式，故意让自己出现在相片里。而直到那个时候，我才开始回想起当天彩姐手机里那些扭曲奇怪的照片，会不会真的就是这样的情况才会出现，因为在没有主观去拍摄的前提下而出现在手机里的声音和影像，除了这个教授的理论之外，我再也找不出合理的解答。尽管那个教授在讲座结束前，特别强调，这是一个伪命题。

话说当时司徒从我手上接过手机，前后翻了翻，然后把照片停留在我最新拍的那张房间图上。他说，看样子就是这样了，这个女鬼给了我们一个信息，要我们救她。我说救她？这个狗日的不知道害得我多惨我还救她？司徒说你冷静点，她给的这几张照片，我想我大概知道是哪个地方。年幼的时候我曾经在那附近的私塾上过学，看上去很像，但是我不知道是不是这个地方，也不知道这个地方还在不在。

司徒接着说，前段日子我们一直在猜测这女鬼怎么会出现两个，于是我们得到的结论是由天枢位双星相伴造成的，当时我们还都认定这是付强留下的一个局，看到照片我算是突然想到一件事，大概天枢位的关系只占其一，还有个原因，就是刚刚我们说到的阴阳了。

他解释说，阴阳本来是一体的，而后被分开，却各自带着一种属性，这就跟这个女鬼的一分为二很类似了，我猜想付强大概是要通过这样的方法，让我们被双生女鬼给控制住，如果我们当初在天枢的时候就被这鬼给弄得倒下了，后面的阵也就自然破不了了。他说，付强这个人，本领高强，且很有心术，如果不是立场各异，我真希望和他做个朋友。因为同为道家人，他却把自己的“道”给丢掉了。

司徒说，当年他入道的时候，他的师父曾经跟他讲了一个传说，说虽然道家敬奉的是太上老君，但是“道”的始祖，却是我们先前提到的伏羲。在中国的传说中，我们都熟知一个关于女娲补天的神话，女娲就是伏羲的妹妹。相传伏羲和女娲都是人首蛇身，本为开天辟地代表着阴阳雌雄，混沌初开的时候，一场上古时期猛烈洪水，使得大地上的人类全部灭绝，司徒说不止是我们国家，几乎世界上任何一个文明中，都有这么一段关于上古洪水的叙述，据说诺亚方舟的传说也是来自于此。洪水

过后一片死寂，伏羲和女娲本是兄妹，却因为为了繁衍人类的关系，抛下了礼义廉耻，这才使得大地重现人烟，这才有了后来女娲为了保护人类而补天的传说。伏羲也正是从中得到启发，潜心悟道，最终创立八卦，把“道”字发扬光大，也正是因为如此，“道”字拆开来，才是伏羲和女娲的“‘人’首‘蛇’身”。

司徒还说，学道者，本为天下苍生，就好像当年的伏羲一样，但是千百年来不免出现一些与初衷相悖的人，付强只不过就是其中一个罢了。说完他又一次叹气，真不知道他哪那么爱叹气。

我问司徒，这个屋子里的女鬼该怎么办？总不能让它一直在这里吧？司徒说这个等天亮了再来想办法，夜晚最好不要去跟这鬼对着干，反正门上有符，客厅也有东西镇守着，还有我们几个懂行的大活人，那鬼应该是不敢怎么样的。而且它目前似乎是有求于我们，先等到天亮再说吧。司徒顿了顿说，这样，今晚就委屈大家一下，我们就在这客厅轮流休息吧，大家凑在一起，彼此心里也踏实一些。

那一晚，我们虽然说好轮流休息，但是谁也没有真正睡着过，烟一根接一根地抽，很快家里就没烟了。付韵妮搂着彩姐靠在沙发上打盹，我很高兴两个女人终于不会一见面就开始对着干了，虽然我还暂时没办法把付韵妮当朋友。我和司徒有一句没一句地聊着天，说了些当年他的事情，也向他请教了不少道家的典故。胡宗仁则是个疯子，大概是因为长夜无聊，他就开始打开我的卧室门，用手机对着里面一阵狂拍，然后自己看着照片傻乎乎的大笑，对于这样一个天生乐天派又大神经的傻子，我实在是没什么话好说，看着他那给女鬼拍写真自己还哈哈大笑的变态模样，我真怀疑他爹妈是不是有血缘关系。

第二天一早我们打算出门，彩姐害怕一个人留在家，于是要跟我们一起一块去，出发前我问司徒，咱们今天是去望龙门对吗？ he说是。我问他你有具体要找的地方吗？他说有啊。我说是哪里呢？他说不就是你媳妇手机里的那个地方吗？我惊讶地问，那地方在望龙门？

他说，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是的。

第一百四十八章 囚王

望龙门，位于重庆渝中区，老重庆人习惯性地以解放碑商圈为分界点，高处的地方称为“上半城”，低处的地方称为“下半城”。而望龙门一代，就在下半城，多年前的一场大火，整个下半城受损严重，这也使得它如今的发展比不上上半城。多日前我们几个开始研习七星阵的时候，司徒曾经跟我讲过望龙门这个地名的来历，因为河道边上有一块刻上“龙门”二字的宋代巨石，和长江对岸的龙门浩的巨石遥相呼应，于是称之为望龙门，这是近几十年来才出现的地名。

那天早上出门以后，司徒是车上最年长的人，刚刚进入下半城的区域，就堵车堵得一塌糊涂。大家头一晚又都没有睡好，于是司徒就跟我们说起了望龙门的故事。

望龙门古时候的地名叫做“太安门”，虽然有个门字，但却只有城楼，没有门洞。紧靠东水门和太平门。清朝因为重庆开埠的关系，许多外国人被统一安排现在的南岸区以及上新街一带，本来是不经许可不得进入重庆城的，但是外国人很聪明，他们不直接跟城里的本地人做生意，而是在望龙门一带开设了许多类似于“中介”的机构，等于是雇佣中国人来跟城里的中国人做生意，自己在背后当翘脚大老板。也正是因为如此，望龙门一带的商业发展一时间达到鼎盛，甚至比重庆城里更加繁华。司徒告诉我们说，他小时候就在这里的学堂里念过私塾，和当时很多孩子的家长一样，觉得只有念好书，才能当大官，而当大官就能保住家族的平安。

我问司徒，你今年到底多大了啊？重庆的私塾我听说是解放初期的时候就已经改制了啊。司徒斜着眼睛看我，然后微微一笑说，我还有

两年就70岁了，我出生的年份好，日本人就要投降了，而重庆针对那些地下分子的活动虽然残酷，老百姓生活只是需要多多注意口舌，别说不该说的话就好了。我的父辈是经商的，我7岁不到就送我上了私学，没上几年重庆就解放了。我惊呼道真是看不出来你都68岁了，他学着我们年轻人说话的口气说，哪里，我只是看上去年轻而已。

司徒接着说，昨晚彩姐手机里的相片，他还能够依稀记得当时是在望龙门一代的一间老洋行，外国人离开了，房子就空了下来，被当时的国军接管以后，就分租给了当地的人民，用来开染布坊和药材铺，还就给那些在日本时期的旧学先生们，设立学堂，开课授徒。

司徒的学识渊博程度，我怎么都不敢相信他是旧学学生。

司徒问我，你知道望龙门一带最有名的地方有哪些吗？我说不就是那天你说的白象寺吗？他说没错，白象寺其实是很多人喊顺口了喊出来的名字，真实的名称，是白象街和元通寺，那些老人图方便，喊快了也就成了白象寺。虽然寺庙早就不知道上哪去找了，但是佛家的灵性依旧还在，这也是为什么我当初断言付强不敢在寺庙的旧土上乱来的原因。这为我们大大缩小了寻找的范围，不得不说，这是一个可喜的收获。司徒接着说，元通寺在清末的时候就已经荒废了，后来经过几十年的动荡，现在连遗址都很难找到，只留下一个地名，和早期的那些吊脚楼了。不过这一带很快就不存在了，变成照片和记忆了。

我问司徒，是不是这里也要面临拆迁了？司徒反问我，你认为有什么地方是不敢拆迁的吗？我无言，懊恼自己问了个蠢问题，对于一个城市的发展来说，挖掘和摧毁似乎变成理所当然。我可以拍着胡宗仁的胸口保证，假如有一天我抡着锤子砸碎了某道旧城门的石碑，那么我一定会因为破坏文物罪被抓起来，然而这样的破坏，那些抓我的人却每天都在干，那每隔不到几百米就有一台张牙舞爪的挖掘机就是最好的证据。

车开到储奇门报社一带的时候，再一次因为道路狭窄和公交车并行上客的原因，交通拥堵了起来。路边的人们似乎早就习惯了这拥堵的模样，习以为常了。我虽然是个地道的重庆人，但是这附近我来得却比较少，这里除了七星阵以外，还有许久后的一段关于秋婆婆的动人回忆。司徒告诉我说，照片上的地方，就在白象街上，虽然几十年过去了，那

里的路依旧还是原来的路，没什么大的变化，只是老房子在一座一座的减少，而我们此刻还无法确定照片上的那个房子是否还在。胡宗仁在后排冷不丁地问司徒这地方为什么叫做白象街？我只听说过白象方便面。司徒解释说，在重庆，有一句几乎是家喻户晓的话，叫做“青狮白象锁大江”，这当中的白象，就是白象街的由来。

司徒说，江对岸南滨路上的慈云寺，在唐朝建立的时候，僧侣们发现寺庙选址的地方，有一块天然的巨石，原本打算把这块石头搬到寺院大门的门口，再请德高望重的大师书写寺名，却在还没来得及把字刻上去的时候，在一天夜里遭遇天雷劈打，石头裂成两半，僧人们见状后，发现两块石头被切割成了形似狮子的样子，于是就请来石匠，按照狮子的模样进行雕刻，至今两尊石狮依旧位于寺门的两侧。而几乎是在同一时期，从太安门城墙边的荒山上，也是因为一场雷雨，另一块大石滚落，横在路边，次日过往的人们纷纷驻足看热闹，此间一位进城采买的慈云寺僧人说，这块石头好像是一头巨象，因为在唐朝，国力强盛，许多番邦效果纷纷朝贡，贡品中自然也有大象这样的稀罕动物，僧人是个见过世面的人，他说这块白色巨石看上去像是一头大象，大家也就越看越像，后来有当地富人花钱请人把这块石头也雕成了大象的模样，这才有了“青狮白象锁大江”的传说，老百姓们认为北岸有“白象”，南岸有“青狮”，两者隔江相望，且一上一下，镇守长江，“青狮献瑞，白象呈祥”，因此而得名。

说话间，车子缓慢移动，到了分岔路的路口，司徒开始转向，然后在靠近滨江路的地方找地方停下了车，带着工具和先前我们找到的全部铁盒，领着我们步行钻进了小巷子里。一路上司徒还在跟我们说，以前这些高的房子统统都没有，附近都是些知识分子和社会名流的聚集地，好几家报社都在这里设点，连周恩来总理这样的大人物，都曾经在这里办过工。我看着这狭窄阴暗的巷子，确实很难相信这里竟然这么有故事。走出这条小巷口，路面变得开阔了一些，光线也更明亮。再走一会，我们就到了正马路边，司徒带着我们穿越马路，继续朝着上坡的方向走，走几步他就站下来回忆片刻，看看周围的那些在他儿时记忆里的东西。就这么一边找一边问，终于找到了照片上的地方。我仔细拿着手机里的照片对比着，除了照片上没有现在挂在石头上的街道号以外，几

乎就能够辨认出，这地方就是相片上的地方。

于是我们又得到一个结论，彩姐手机里的照片，是来自那个红衣女鬼的记忆，也就是说，照片里的样子，是她记忆当中这个地方的样子。

我看着那已经眼中斑驳褪色的门楣上，两个白色的大字，华美。胡宗仁站在我身边笑嘻嘻地问我，这个华美是不是那个华美整形医院的旧址哦，原来早在那个年代就有人整容啊。说完哈哈的大笑起来，陶醉在自己的幽默感中。司徒转过身来，对胡宗仁说你这个蠢货，这应该从右往左念，叫美华！

我顿时感到无地自容，因为我也和胡宗仁一样，把这个地方念成了华美。不过我比较聪明，因为我没有说出来，否则被骂蠢货的人就是我了。

司徒带着我们走进去，里面摆放杂乱，还挂了不少洗过的衣服。打从进门的时候司徒就在跟我们说，恐怕这一带的老房子里，大多数都没有住人了，但是这里面像是一个小阁楼，有木质的楼梯，还有肮脏的厨房。楼梯口的藤椅上坐着一个身穿灰色布袄的老人，手上拿着拐杖，正在一边听着收音机，一边打瞌睡。司徒站定脚步注视那个老人许久后，眼神里流露出一丝喜悦，他望了我们一眼后，轻轻伸手摇了摇那个老人的手臂，叫道：“二叔，二叔。”

那老人睁开眼，迷茫地望着司徒师父，半天都没认出来这个叫自己二叔的人是谁。司徒说是我呀，我是司徒呀，我小时候在这里上学堂，每天早上都要在门口吃你摊摊上的油条和豆浆啊。老人依旧面无表情，看得出他是在努力辨认司徒是谁。司徒说，那时候你总是围着一个白色的围腰，早上给人炸油条，你还很会包汤圆，你们家的汤圆心子是最好吃了。

说这里，那个老人总算脸上露出喜悦的表情说，啊我想起来了，你是那个莽娃子！调皮得很经常在我这里吃白食那个！

胡宗仁哈哈的笑着说司徒原来你的名字叫莽娃子，好有力量的名字呀哈哈。我赶紧踢了他一脚，他才收声不笑了。不过我也是第一

次从外人口中得知了司徒当年的别称，尤其还是个爱吃白食的家伙。

司徒坐在老人身边的楼梯上，很开心地跟老人聊了起来，我和胡宗仁还有两个女人就在底层东游西荡的看起来。这是个典型的老建筑，狭窄而闭塞，周围的房子比较高，遮住了这里的光线，于是大白天的这里虽然没有天顶但依旧显得非常阴暗。栏杆和门楣上的雕花依旧非常清晰，只不过因为岁月的关系显得有些脏旧罢了。镂空雕花的窗户却镶嵌了玻璃，木质楼梯的背后是一口井，井盖打开着，边上打水的轱辘也是湿润的，这说明这口井至今都还在使用。角落里的厨房没有开灯，看上去黑灯瞎火，我也就没有过去看了，一个看似灶台的青石台面上，放着大大小小的碗和盆，除此之外，整个小院里安安静静，只传来不远处司徒和二叔低声聊天的声音。

过了一会，司徒对我们招招手，让我们过去。听司徒的意思，他已经编了个理由，告诉二叔我们需要到这里来找一些东西，问二叔这里最近有没有来过什么陌生人。二叔说这里的房子包括后边坡上那些旧洋房，只要还有人居住的，全都租给了在这一带干活的农民工，租金很便宜，连他这里都是一样，才200块一间小隔板屋。二叔说，解放后他还是在这里做了很长时间的摊贩生意，后来院子里的人陆续搬走了，他住在附近的烂屋子里，政府也对他进行了接济，就把这个房子分给了他和另外几个人一起住，甚至给房子上了集体产权，但是不是每户一证，是他们共有的财产。后来那几个跟他一起住在这里的老街坊相继去世，这老房子也带不走，去世的邻居家属也想着请二叔帮忙照看着这里，等到今后要拆迁开发的时候，再让他们回来。于是就这样，老房子只留下了他一个。二叔的儿子时不时会回来看看他，几度想要把他接走住大房子去，心想这房子已经被划为危房一类的了，而且又脏又破又旧，但是二叔是个念旧的人，去了儿子那里一段日子，边吵闹着要搬回来住。他自己有低保，一个不烟不酒的老人一个月也凑合够用，于是就天天在这里，早上起来到街上走走，然后就坐在楼梯口，一边听着收音机，一边透过老门看着外面来来往往的行人。

二叔这么说着，我不由自主地把目光如他一般投射向了门外，我有一种奇妙的感觉，就是那种任凭外面的世界多么喧哗，我只在意我这巴掌大的宁静，二叔说，坐在这里看着外面，就好像是小时候在戏台子边

上，看那些“西洋镜”，一群小孩凑在一个小小的孔子上，看着孔子里的画在一个狭窄的区域变换着，按他的说法，他就像是一个知天命的老者，透过门，独到的看着外面的花花世界。

二叔告诉我们，这里原本是一家美国人开的香烟行，建立于民国初期，而这房子最早的修建者则是法国人，后来房子一度荒废，直到美国人来了，在这里卖起了洋烟，还把这里重新装肆了一番，在门上的石板刻上了“美华”两个字，意思是美国人在中国人的地方开设的洋行。而店里的伙计全都是中国人。二叔说，这个美国老板人不坏，他小时候也常常来玩，偷那些废弃被丢掉的卷烟纸，美国老板每次看到他的时候都要拿出一根白色的香烟，对他说“LUCKY，LUCKY。”也就是好运牌美国香烟，后来因为抗战爆发，重庆屡屡遭受轰炸，洋人有特权保护，早早地就撤离了。房子再一次荒废，直到后来被国军接管，变成私塾。而那个时候的二叔已经是20多岁的青年，就在这学堂门口，摆摊卖早点。

我和彩姐还有胡宗仁和付韵妮围在二叔身边，津津有味地听着二叔讲述这一段离我们太过遥远的故事。我是个喜欢听故事的人，我尤其喜欢听这样一个平凡的老人，以最最市井小民的角度，来讲述他眼里的世界。因为我觉得每个人都有一段故事，每段故事都有精彩和值得回味的部分。

二叔接着说，后来邻居都死光了，他也从儿子那搬了回来，就把自己的房间从楼上搬到了楼下，因为岁数大了，爬楼梯也不太方便。然后把楼上的房间分租给了一些进城务工的农民工，每天给10块钱给其中一个民工，让他帮忙买菜做饭，这样的日子，一过就是好多年。直到最近来了个跛子，丢下500块钱，说要租用其中一个房间几个月，二叔收到的租金都是零零碎碎的，这突然给了他500块，他很高兴就把房间租给了那个跛子。

我们都知道，那个跛子就是付强。

二叔说，但是那个跛子自从有一天拿了包包进了房间以后，呆了一个晚上，就再也没有出现过了。临走前他叮嘱二叔帮忙照看好他的房间，他甚至在走之前换了一把锁。二叔是个老百姓，他根本不知道我们这当中有多大的秘密，既然付强这么拜托了，他也就老实巴交的承诺了

下来。

我转头问付韵妮，那段时间你父亲是不是常常都晚上没回家？她说是的，只不过那个时候，她还不知道父亲到底在干什么。司徒对二叔说，这个就是你那个租客的女儿，说完指了指付韵妮，说她爸爸让我们回来帮他拿些东西。付韵妮听到后就拿出手机来，找到一张自己和付强合影的照片给二叔看，二叔一看后说那你们自己上去开门拿吧。

我们上楼后，因为没有钥匙，请开锁匠来的话，恐怕二叔会有所怀疑，我跟司徒还有胡宗仁商量了一下，打算一脚把门给踹开，但是又担心这巨大的声响吓到二叔。胡宗仁却拍拍胸口说，别担心，包在我身上。

我和司徒都一脸纳闷，不知道他要干什么，以我对胡宗仁为人的了解，我其实很担心他会走下楼去对二叔来一个锁喉功，谁知道他站到下楼梯的地方，咳咳清了清嗓，冲着楼梯下坐着的二叔喊了声，二叔啊，来我给你表演一段诗朗诵。

我和司徒对望一眼，我们在彼此的额头上发现了三条竖线。

我看胡宗仁把手放在背后，对我们比了个“耶”的手势，然后就开始大声念起来：

鹅！鹅！鹅！曲颈向天歌～白毛浮绿水～红掌拨青波！

他的声音很大，在他那个故意拖了长音的“水”字的时候，我一脚踢开了门。

我至今不愿去想象当时二叔脑海中看到胡宗仁那朗诵时的表情，别的意思，只是我不愿罢了。我只觉得二叔当时一定会觉得眼前这孩子是不是在娘胎里闷了气闷坏了脑子，否则为什么做事如此怪异。

进屋后，房间里除了一张床还有床头柜和地上的一个盆子外，什么东西都没有，我俯下身子在床底下寻找，却发现一只死掉的蜘蛛。我是个对脚的总数超过四只的动物都很害怕的人，于是我起来对司徒说下面就一只死蜘蛛，如果你要弄的话就自己去弄出来。司徒白了我一眼，说

一只曝露在外面的蜘蛛肯定不是我们要找的东西，他顺便还嘲笑了一下我这怪癖。胡宗仁进屋了，跟着我们一起找，我们把房间各个地方都找过了，却什么都没有发现。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忽发奇想，使用蛮力搬开了床头柜。

这是一个老式的床头柜，木质已经被人用手摩擦得黑得发亮了。被胡宗仁搬开以后，裸露出青砖墙壁。胡宗仁仔细看了看墙壁，发现没有什么东西，于是失望地对我们耸耸肩。当我们正准备无功而返的时候，彩姐去下意识地把手头探到床头柜后面去望了一下，然后对我喊道，你快来看这个背面画了些东西！

我赶紧跑过去，想要用彩姐的姿势探头去看。可惜我的头有些略大，进不去，也看不到，于是我跟胡宗仁一起又把床头柜搬出来了一截，好让我整个人都能进去蹲着。我钻进去一看，发现木制的背板被涂上了一层类似乳胶漆一样的白色涂料，涂料上画了一个象棋棋盘，棋子布在上面，从棋局上来看，连残局都算不上。于是我鼓起勇气用手机拍了下来，因为我害怕拍到一张不属于这个画面的女人脸。然后钻到外面，跟司徒一起研究起这个棋局。

胡宗仁不懂象棋，他就在边上站着不懂装懂地看着。我和司徒看了良久，他问我看懂了吗？我说略懂略懂，看样子司徒跟我想到了一起。他对我说，你上黑子，我上红子，把这盘棋下完，其实我早就猜到了付强把这个棋局画在这里的原因，如果棋路和他一致，在我的黑子四五步朝老王进攻以后，就能够把红子给将死，而司徒若是全心防御，他的棋路也会和付强当时自己画红子时候的棋路一样，等到我把司徒将死的时候，他的老王所在的位置，士、相、将、马、车、炮、卒七子全中，而在棋盘上的形状，正是一个七星状，将的位置，恰好就在我们之前推测的望龙门所在的“玉衡”上。

司徒拍了拍大腿，再一次赞叹付强是个难得的天才，因为他竟然能够想到用象棋的七子一子不差地排列，来标注出玉衡的位置，而且还必然是一步死棋才行，从司徒那闪光的表情中我看出，他对付强真的是惺惺相惜，只是不知道这一幕要是被铁松子师父看到，会不会有一股爆发的醋劲。

司徒钻到床头柜后面，比划着棋局结束后将的位置，然后对应到起初和这个位置相贴的墙面上，轻轻在墙砖上敲了敲，发出脆生生的声音，这表示这个墙砖底下是空的，于是我让司徒出来，我钻进去除了没用牙齿啃这样的方式以外，把那块砖给抠了出来，果然里面藏了一个小铁盒，和之前我们找到的铁盒差不多大小。

我退出来坐到床上，打开了铁盒。盒子里有一个草编的蟋蟀，一个用红布包起来、红绳打结的长条状物，还有一张黄色小纸，上面写着：

“怒眼以视将相奴，孤王醉酒桃花宫”

诗的意思我大概明白是一个于国事无心的君王，却整日在后宫寻欢作乐的意思。只是不知道这里的“孤王”和棋盘上被将死的“将”有没有联系，也不知道那将相奴三字，是不是也是在分别所指棋盘上的其他棋子。

司徒把那个红布包拆开，是一根指骨，人的指骨。司徒说，八成那个女鬼让我们救救她，又把我们带到这里来，就是想要找到这段指骨吧，这应该她就是她遗骨的一部分。而且从骨骼形状来看，应当是无名指。我问他是怎么区分出来的，他却对我说了你也不懂。然后司徒解释道，十指连心，手指的神经是最为敏锐的，而且这无名指的血脉，是直通人的心脏，这也难怪为什么她居然会求我们救她，可是我们找到这指骨又能怎么样呢？这就算是救了她了吗？

司徒在那百思不得其解，于是我们跳过了这个问题，他跟我们解释道，这玉衡位，在星相上对应的是“廉贞”，本来是一颗吉星，但是在紫微斗数里，它却带有“囚禁”的含义，这棋盘上的老王被将死，也算是一种囚禁吧，且那盒子内的诗提到，孤王醉酒桃花宫，这又何尝不是一种囚禁呢？这个付强，真是天才！他再一次赞叹了起来。

于是我们5人再继续房间里收拾了一下，看看有没有遗漏掉什么线索，当然，床底下的那只蜘蛛不算。司徒把铁盒放进他的包包里，如此一来，我们已经在七星阵当中找到了五个铁盒了，剩下的两个也即将被我们一一破除，越是到真相大白的时候，我却越觉得心里害怕。怕的并不是去面对接下来要发生的事，却是在害怕我有没有去站起来面对和

接受的勇气。

我是个比较散漫的人，我早晨一般不是屎尿憋不住了，我是不会主动起床的，所以这种个性造成了我一定程度上是软弱的，有些畏惧。不过我既然是这行的人，胆小可一定不算好事，要知道干我们这行的，很多都是信心满满的出师，却在处理鬼事的过程中，被活活吓死。

检查完毕以后，我们把床头柜的位置还原，然后准备离开这个房间。我走在最前面，开门的时候，我被一阵强力的风迎面刮来，迷得我有些睁不开眼，但是当我定睛一看的时候，阴暗的走道、我们的门口，直挺挺地站着一个红衣女鬼，还能是谁呢，就是缠着我们的那个。虽然我们算得上是帮她找回了遗骨，我却被它这种突然出现的方式吓得不轻，于是我本能地迅速退了几步，我这一退，把大家都紧紧挤在床沿和床头柜的夹缝之间。

我想不止我一个人看见了，而是大家都看到了，因为彩姐正发出恐惧的叫喊，却很快被付韵妮或是胡宗仁捂住了嘴，我们5人都眼睛直勾勾地看着那个门口的女鬼，它呈现一个立定站好的姿势，面无表情，眼睛因为是倒八字的关系，我区分不出它的情绪究竟是生气还是不生气。就这么过了大约半分钟，它始终在那里一动不动。

胡宗仁率先沉不住气，他大骂道我靠你他妈要这样吓我几次才爽啊！他在我的右后方，我感觉到他冲动地想要站起来冲过去，我赶紧用右手按住他，他的力气很大，于是我不得不转身去按他，但是就在我在转过身，我却看到一个一模一样的女鬼，蹲在彩姐身后的床上，脖子微微伸长，把下巴放在彩姐的头顶，眼睛鼓得很大，朦胧的看不清颜色的眼仁却在拼命朝下，看着彩姐的鼻梁。

问题在于，彩姐根本没有发现。

第一百四十九章 将塚

我赶紧把目光转移开，为了不让彩姐因为我的眼神而害怕。同时也是不希望继续看着那张让人讨厌的鬼脸。转头后我把目光停在了司徒脸上，连连对他使眼色，让他明白我们背后还有一个。司徒明白我的意思以后，从他的包里，抓出一把米，迅速朝天一撒，然后叽里咕噜的念着咒。他是道家人，他的咒文几乎总是以吾奉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来结尾，等到咒文念完，他挣扎着从被我压着的地方站起身来，双手合拢，右手在上捏了个二指诀，左手也呈二指状但是用右手捏住伸出的食指和中指，接着他一边重复念叨着“HA！HA！HA！”的音，一边跺脚，我感觉到背后一阵气流刮过，转身看彩姐的时候，她头顶那个女鬼已经不见了。司徒赶紧又摸出一把米，分发给我们的全部人，让我们含在嘴里。接着从另一个小布袋里抓出一小撮类似香灰的东西，递给胡宗仁，让他对着门口那女鬼先用嘴里的米喷它，然后再撒灰。

我的位置实际上是离那个女鬼最近的。但是司徒却把灰给了胡宗仁，我知道他这样的举动是因为胡宗仁比较粗暴，他敢冲上去。换句话说，如果他给我的话，我或许会鼓起勇气冲到跟前，然后却不敢对着它喷。胡宗仁冲上前去，噗的一口把嘴里的米连同他自己的口水实实在在地喷到了女鬼的脸上，于是那是我第一次看见这个缠了我很久久的女鬼，流露出那种被惊吓到害怕的表情，她的嘴巴呈拉长的O字形张开，而且还张得很大。原本垂放在身体两侧的手开始朝自己脸上捂，那样子就好像胡宗仁喷出的是硫酸，然后它被毁容了一般，胡宗仁接着就把手里的灰朝着女鬼的脸上扔去，只听见以上“呀”的尖利惨叫，一些零星的类似火药粉末燃烧的噼里啪啦声后，女鬼就这样消失不见了。

胡宗仁退回我们身边，依旧目不转睛地看着门口处，房间里顿时恢复了安静，那种让人害怕的安静。司徒低声对我们说，胡宗仁走中间，你们几个赶紧快速冲到外面有阳光的地方去，我来断后。说完我点点头，扶起彩姐和付韵妮，我们四人从屋里跑出去，路过二叔身边的时候，都没能给他道别，而是心急火燎地朝着门外冲去。

大多数的鬼魂，都害怕阳光。我想司徒也正是因为想到了这一点，才让我们站在能被太阳照到的地方。过了一会，司徒也跑了出来，想必他已经给二叔打过招呼说我们走了。然后他带着我们原路返回，除了那条阴暗小巷子我们走得比较快以外，其他地方我们都尽量朝着人多的地方走。最后我们全部安全钻进司徒的车里，才卸下防备，松了一口气。

我本来不打算把身后有鬼这件事告诉给彩姐，却被司徒说漏了嘴。因为他告诉我们，起初朝天上撒米念咒的时候，其实是在让彩姐身后那个女鬼知难而退，但是念完以后发现门口那个依然还在，才迫不得已让胡宗仁去喷了一口。司徒说，按常理来讲，我们帮这个女鬼找到遗骨，她本应该感谢我们才是。但是却冷不丁的这样出现吓我们，他也不确定这是不是那个女鬼表达感激的方式，因为鬼原本就是因为非常理而出现的東西，所以自然不能用常理的逻辑来判断。司徒告诉我们说，这件事情一时半会我们也都想不明白到底是为什么，也许最后的答案只有付强才知道，当下我们该做的，还是尽快破掉剩余的两个星位，也许在破完以后，会引起付强和魏成刚的注意，到时候即便我们不去找他们，他们恐怕也会主动来找我们。

当司徒说完这番话，我下意识地看了看彩姐。我可怜的女人，因为自己没有亲眼所见，却从旁人口中得知了刚才自己身后有鬼的事情，大白天在车里也依旧瑟瑟发抖。我发誓绝对不会告诉她那个女鬼不仅是站在她的身后，还伸长了脖子把下巴放在她的头顶，这些要是被她知道了，我担心她会被吓出病来。

司徒把车开走，路上跟我们说，回家以后大家该休息就休息，昨晚都没怎么睡觉。我们三个男的把今天的事情和铁盒里的东西好好梳理一下，明天不知道还要发生什么事呢。说这话的时候，司徒的表情木然，显然这段日子以来发生的一切，已经让这个江湖老前辈感到心力交瘁，

只是因为他觉得是自己欠我的，因为当初若是没有出手跟我一起处理那个魏先生的事情，现在的我也不会因此被那群人给缠住不放。我明白司徒心里想的，他认为这一切的起因是他请来魏先生师门的人，给了他严厉的惩戒，才有了今天的一切。

他认为欠了我，我却不这么认为，反倒是我欠了他。

从路上一直到回到司徒家，我始终没有跟彩姐说过一句话。我其实很想安慰她，但是我却找不到合适的词汇。她因为我而卷入这场原本跟她的生活本不该有交集的世界，这是我至今为止最为自责的一件事。到家以后，付韵妮陪着彩姐在沙发上发了一阵呆，然后彩姐提出她想要洗个澡，我点点头让付韵妮在浴室门口守着，乘着她洗澡的功夫，我和胡宗仁协助这司徒师父，把先前我们住的那个房间重新驱了一次邪，直到各种探灵手段都不再找到任何鬼魂的踪迹为止。司徒甚至还在房间的窗台上和门背后都用红绳结了一张类似蜘蛛网的网子，他说这样一来，肯定可以保证万无一失，即便这个世界上满大街都是鬼，这个房间也绝对是最安全的。

尽管之前那只女鬼混进了屋子，但那只能说明司徒疏忽了，而不是他能力不够。我们回到客厅，我心里盘算着怎么才能让彩姐卸下心中的恐惧，重新回房间里休息的时候，她洗完澡出来了。我战战兢兢地告诉她，房间已经被我们重新清理过了，现在很安全了，要不你还是回屋里床上去休息下吧。依照我对她的了解，她是个很怕鬼的人，却在我说完这番话后，轻轻点了点头，然后对大伙说了声我去睡一会以后，就进了房间关了门。她的举动异常，这让我非常担心。说好听点，她就好像是强烈克制着自己心中的恐惧，故意想要让我放心却恰恰效果相反，说难听点，她好像被吓得精神有些恍惚了。

于是我跟着进屋去，看见她已经睡上了床，背对着房间门，湿漉漉的头发凌乱的散在枕头上，蜷缩着身体，被子盖住了半个脑袋。我走到她跟前，蹲下看着她的脸，心里想要说点什么，却又怎么都开不了头，只能抓着她的手，来回在我的手心里搓着。过了一会，她睁开眼睛看着我，因为杯子的边缘挡住了她的嘴巴和半个鼻梁，她看上去像是一个蒙面人，却让人心疼得要死。她也看着我很长时间没有说话，过了一会，

她挣脱我握住的她的手，把手伸到我的脸上，然后用手捏住我的耳垂说，我没事，你忙去吧。这段时间我看你好累啊，耳垂都变得没什么肉了。

彩姐平时在家的时候，就最喜欢捏我的耳垂玩。当然，她偶尔还会把我的耳朵当成风扇档位来扭，不过那一般都是我干了什么蠢事的时候才会发生。我曾经警告过她，不要老是玩弄我的耳垂，问她有没有考虑过我耳垂的感受？而且耳朵常常被人摸来摸去，到了冬天很容易长冻疮的，而且耳根子也会越来越软。我想她永远都不会改掉这个习惯，因为我真的觉得我的耳朵越来越软了。

原本我的心里就充满了愧疚，却被彩姐这一句简单关心的话，感动到不行。于是我一把抱住她对她说，你放心好了，这件事很快就会结束了。

我一直呆在房间里看着她睡着后，才出了客厅。客厅里，胡宗仁和付韵妮正不知道为了什么事吵得面红耳赤，胡宗仁嘴巴比较笨，骂来骂去都只有几句“死女人、傻堂客”一类的字眼，付韵妮的词汇却是丰富多了，我多年前曾经领教过东北人民的骂功，只不过重庆女人撒起泼来，也算难有敌手了。我没兴趣去知道他们俩因为什么而争吵，只是我看司徒坐在一旁似笑非笑，眼里闪烁着看热闹的那种光芒，我就知道一定又是什么很弱的事情。于是我没有理他们，绕过他们身边，坐到了司徒对面。我对司徒师父说，我们来把今天的事情稍微梳理一下吧。司徒师父说，好。然后冲胡宗仁喊道，你们要不要一起过来聊一聊？付韵妮歪着脑袋叉着腰，正满脸不爽地看着胡宗仁，胡宗仁则指了指付韵妮气急败坏地说，叔叔今天先放过你，哪天真把叔叔惹毛了我一定要把你卖到越南去。

大家围坐在一起后，司徒问我，媳妇还好吗？我说没事了，睡着了。他点点头，然后把我们今天在白象街找到的小铁盒拿了出来，对我们说，大伙今天都看到那两个女鬼了，按照我的分析，它昨天晚上在手机里给我们传递的信息，要我们去救她，就一定是在指找回她的遗骨了。只是因为我们找到以后，或许是疏忽大意了，没有想办法把遗骨进行封存，这样就导致她大概觉得我们要对她的骨头做什么，而且突然地

现身，应该不是要来故意吓我们，起码到目前为止，她的出现只是吓到了我们大家几次，还没有对我们任何人造成实际性的伤害吧？说完他看了我一眼，顿了顿说，当然你媳妇那个除外。我问司徒，你所谓的把骨头封存是个什么意思，他说在他们道家，尤其是在解放以前和古时候，常常都会替人处理那种尸体骨骸不全而造成的闹鬼事件，很多鬼魂对尘世有所留恋，而留恋的东西包括生前喜爱的东西，或者是深爱的人，这些都很容易造成一个让它留下来的理由。而它留下来还有一种可能性，就是有人动了它的私有物品，例如骨骸。

司徒解释说，在几十年前，全国大部分的人死后，都会选择土葬或是其他葬法，因为那个时候火葬这样的技术并没得到普及。中国人讲究入土为安，所以有钱的人家会修建豪华墓穴，穷苦人家会随便找个地方挖坑埋了，甚至连棺材也不买，连墓碑都不刻。但是古时候虽然也偶有鬼事的发生，却远远不如如今这样高发的频率，你们知道为什么吗？我们三人一起摇摇头，样子很像拨浪鼓。司徒说，因为现在凡是有土地的地方，就会有大规模的工程，今天挖了这里，明天就挖那里，这挖来挖去的，难免就挖到一些死人。要知道，任何一个城市原本都是从穷苦之地开始的，有些时间久远的，或者是想得开的，没有记挂的，自己也就消散了，即便是鬼魂也没有办法跟开发者的铁马抗衡。而也有不少是因为自己的遗骸被胡乱捣动，甚至统一收集起来丢进江河，或碾成粉末，这对亡魂是极大的刺激。司徒指着胡宗仁的鼻子说，你试想一下，假若有一天你在路上高高兴兴地走着，一个完全不认识的人向你迎面走来，二话不说抱着你的头就开始在你脸上挠，你是什么心情？胡宗仁大声说，那怎么行！我非揍死他不可！司徒于是两手一摊，表示道理就这么简单。胡宗仁这样火爆的人，今后他死了我一定亲自给他送行，要是他变成了鬼，估计这世界要乱了套。

司徒说，所以我现在觉得，你们身上的那个女鬼的出现，原本是付强计划好的一件事，是他率先动了那个女人的骸骨，然后再藏了一根指骨在我们今天去的那个地方，星位是廉贞，代表着囚禁，我们取出来，事实上算是把这女鬼给彻底释放了出来，而那女鬼昨晚说的救救她，不是要我们把她救走然后超度，而是救她出这个牢笼，也就是说，直到今天，我们的每一步都依然被付强算计着。

我和胡宗仁不由自主的同时望向了付韵妮，付韵妮虽然觉得有点尴尬，但脸上却闪烁着一种对父亲感到骄傲的神情。我暗自想你骄傲个屁，你老爹把老子给害惨了，早晚我要挑拨胡宗仁来揍你一顿。

司徒说，那只草编的蟋蟀我暂时还没想得很明白，不过我估计这只蟋蟀实则是在代表着某种阴暗的东西，因为蟋蟀是生活在草堆和岩石缝里的，在同大小的昆虫当中，它的力量是出奇的大，所以我不知道这只蟋蟀守在指骨边，是不是在代表着什么，不过有一点是值得肯定的，就是从现在开始我们看到的那个女鬼，将会发生一种形体上的变化了。我赶紧问他，应该是什么样的变化，司徒摇摇头说，我不知道，如果所谓的囚禁被释放开来，不是特指她将会重新变成一个个体的话，那估计会变成更多，多到没有数量。你们难道没有发现吗？今天我撒米之前，床上的那个女鬼是靠在你媳妇身上的了。

我心里大惊，这是我完全没有想到的，本来两个就够让我头疼的了，如果再分身为很多个的话，恐怕不用魏成刚来拿我的命，我自己都没活下去的勇气了。我抓鬼十三年了，从来没有任何一个鬼，激起过我如今这种程度的恐惧。胡宗仁说，那还不简单吗？我们晚上开了房门照照相就知道了，司徒扁着嘴摇摇头，那意思是孩子你太天真了。他说，难道你们没有发觉，虽然我们破阵的节奏和难度在渐渐降低，但是那个女鬼出现的频率和手段却越来越多了吗？甚至还弄断了我的牛骨符，这说明什么，说明它的力量已经是在越来越大了，直至今刻我已经猜到，付强所设下的这个七星大阵，他早就知道我们要破阵，但是他却从来不想法子来过问打听我们破阵的顺序，是因为他一早就明白，我们每破掉一个，那个女鬼的能力就会强大一分，如果七星的顺序最后才是天枢位的话，恐怕我们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而且他从最初就主动给了你们俩线索，让你们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破了天玑，就是算好了要一开始就让鬼跟着你们。

听到这里，我突然心烦。于是愤怒的点燃一根烟，问司徒说，既然如此，为什么要先让我去破天玑？若是我们最后才破了天玑和天枢的话，那我不是马上就完蛋了吗？司徒说，他就是要你活着，只有通过了他最后要摆的大法，你才能跟哪个姓魏的换命，你死早了，他反倒叫做失败了。

我沉默不语，大概这就是另一种形式的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吧。就好像在玩电子游戏，付强给我们设定的关卡越来越有难度，而我若从头再玩，就会觉得前面的都是小儿科，轻松过关了。循序渐进的好处在于让我明白了更多事，也会把我锻炼得越来越坚强。于是我问司徒，那接下来怎么办？开阳和摇光两个星位必然也是一个局，还要不要继续追查下去？司徒说，当然要，不过我们可能要改改方式了。这是一个陷阱，毫无疑问，但我们不但要朝里面跳，拿了里面的东西，还要给他捣捣乱，起码搞些让他想不到的东西进去。司徒冲胡宗仁说，你去把笔和纸拿来，我们把之前找到的这五个盒子里的东西，列一个清单，然后我们把顺序打乱，除了女鬼身体部分的东西以外，我们重新装回盒子里，然后等会儿我们就出发，把身体部分连同其中一个盒子放回埋骨的地方去，其他的几个被我们破了的星位也都重新塞个盒子回去，明天我们去开阳位找到的盒子，就放到后面要去摇光位去，打乱它们的顺序，也多少能给魏成刚制造点麻烦。

我点点头，我也同意他的做法。凭什么我要让人无止境地玩我，这回老子也要玩玩人了。司徒师父让付韵妮下午在我们出去的时候在家里照顾好彩姐，我们三个人分头走，只要赶在天黑以前回来就没问题了。付韵妮答应了。当下我和司徒就开始整理和分装那些找到的东西，胡宗仁和付韵妮则在厨房煮面给大家吃。两人在席上跟着我听司徒侃侃而谈了许久，这会又开始拌嘴，若不是胡宗仁是我的好哥们，我真有心让这两朵奇葩在一起。

下午出门后，我们三个人分开走，我直接去了白天去过的望龙门美华洋行，因为那地方不算远，家里还有个彩姐我也得尽快赶回来。司徒则和胡宗仁一起去了南岸区的四个星位，大概是各自负责两个，不过由于路程比较远，加上还要挖坑埋骨，他们耽搁的时间比我要久一些，不过大家赶回来的时间都在天黑以前。

我放好东西后就立刻回了司徒家里，一直在床边陪着彩姐，直到接近晚上7点的时候，司徒他们回来了，我也叫醒了彩姐。

晚饭后，彩姐主动提出要参与我们的聊天，她跟我的解释是，既然都已经发生了，就要坦然面对了。虽然现在自己还是会感到害怕，但是

害怕并没办法解决问题，相反还会拖累我，所以她决定跟着我一起破解剩下的星位。而付韵妮则更加奇妙了，她对胡宗仁的称呼，从最初的“流氓、变态、毛驹、宝器”，变成了“宗仁哥”。于是从那时候开始我隐隐有种预感，付韵妮若非要改邪归正的话，胡宗仁就要改正归邪了。

于是大家坐在一起商讨着，我问司徒，接下来我们要去开阳了，但是之前他说过开阳的位置不该在我们最初预想的巴蔓子，而是在魁星楼，是不是巴蔓子那儿就暂时不用去了。他说不是，我们这两个地方都得去，而且尽量在一天时间里跑完，然后马不停蹄地破了摇光，这样我们才能够空余出几天的时间，来好好找付强，或是了解魏成刚的下一步动作。他对我们说，明天一大早就出发，先去巴蔓子墓，虽然可能性不大了，但依旧不能排除不管。

司徒告诉我们，巴蔓子墓又称为巴将军墓，就在我们即将要去寻找的开阳星位一带，重庆是巴人的古都，在东周末期的时候，巴国出现了内乱，贼子枭雄四起，巴蔓子是个忠诚的将军，于是他前往楚国，请求楚国的君王出兵帮忙平息内乱，并承诺楚王功成之后，将奉送三座城池以示感谢。当时的楚国国力强大，于是就答应了巴蔓子的请求。楚国的兵马一到，很快就平息了巴国内乱，国内朝纲恢复了太平，乱臣贼子也都各自伏法。于是楚王派出使者前来巴国，直接对巴王要求其兑现当初巴蔓子的承诺，将三座城池送给楚国。当时的巴王虽然不是个昏君，但却是个缺乏主见畏首畏尾的人，于是他召来巴蔓子和其他众位大臣，询问这事应当怎么办，是该拱手相让城池，还是来个耍赖的方法。巴蔓子心想既然自己对楚王有所承诺，但是确实心中也舍不得自己的国土，于是他对楚王的来使说，我无法兑现承诺，为了表达我对楚王的歉意，我愿意自刎谢罪。随后他在朝廷之上当着楚国使臣的面，自杀并要人割下自己的头颅，请使者带回楚国献给楚王。楚王看到巴蔓子的头颅，使者转告了巴蔓子的歉意后，楚王觉得十分感动，赞叹道“臣既此，况国乎？”于是吩咐大臣，将巴蔓子的头颅按“上卿礼葬其首”，也令派使臣，告知巴国当以“上卿礼葬其身”，至此，巴蔓子的头葬在楚国境内，身体却葬在如今的七星岗一带。

司徒说到这里，叹息道，堂堂一代名将的墓地，竟然在一个地下室里，只有巴掌那么大块地方，还只能隔个栏杆远远地看。重见天日，恐

怕很难了。我点点头，接下来我们继续东拉西扯地闲聊了一会，我对司徒说那我跟彩姐先回屋休息了，大家都早点睡吧。

进屋前我回头看了看他们三人，付韵妮和胡宗仁虽然依旧针锋相对，但是味道，却有些微妙的改变了。

第一百五十章 蛇纹

次日一大早，因为当天要走两个地方的关系，司徒早早的就把我们全都喊了起来。整个屋子里他的岁数最大，却是起得最早的一个人，这要归结于他多年以来养成的固定的生活习惯。我也曾经多次想要跟他一样，把作息规律调整过来，这样我最少也能活个司徒这般大的岁数，我是指，如果这次我能够活下来的话。

上午不到9点的时候，我们就到了七星岗一带的巴蔓子墓那里。以往还有个文物管理处的人在这里做讲解，如今却只是在下地下室入口的地方有个穿的很像警察叔叔的保安大哥，而且他正在全神贯注地玩自己的山寨手机。见我们5个人来了，只是很冷漠地说了一句，9点半才开放参观哦。想要以此把我们拦在外面不让进去，司徒却对那个保安说，我们就在这里看看，等下还要赶火车。那个保安摇摇头说，看看也不行。胡宗仁站出来说，你怕撒子嘛，我们难道还能把这个坟给偷走了啊？他块头大，声音也大，本来可以好好说的话，被他这么一吵，就变得好像是在恐吓一般。那个保安被胡宗仁这么一说，有点虚了，于是就说，不是他不让我们进去，而是管理处有规定，不到时间不放游客进去的。我则站出来说，这有个什么关系嘛，反正你这里一天也来不到几个人，我们就进去看最多10分钟，完了就走，通融一下嘛。说完我给保安丢了一根烟过去。保安犹豫了一下还是打开铁栏让我们进去了，我在进去的时候捏了捏胡宗仁的手臂，意思是你先忍忍你的火气，否则这家伙老是这么冲动，早晚要给我们添麻烦。

这是一条狭窄的通道，从保安的位置走下去不到20米，我们的侧面就有一个类似防空洞的建筑，洞口横着一排铁栏杆。洞里是穹顶造型，

看上去既昏暗又潮湿。巴蔓子的坟墓，就孤零零的在这个不见天日的地方。巴蔓子墓我已经来过很多次了，不过那是在很多年以前，学校每学期都要组织一次无聊透顶的重庆一日游，地点除了渣滓洞白公馆磁器口解放碑，还有就是红岩村和巴蔓子墓了，我当时就觉得我们校长脑子有毛病，你说我们好好的花钱到学校来念书你让我们去接受革命教育也就罢了，还带着这么多同学去给巴蔓子上坟是个什么道理呢？尽管多次这样以为，但是每次都会因为自己年幼不懂事而只能服从安排。不过这一次来，却是带着不一样的心情，虽然司徒师父告诉我说，这里多半是我们起初的误判，但是我依旧对这里怀有一丝希望。

付韵妮指着墙上挂的那些画，指指点点的跟胡宗仁解释着，我则一直把彩姐牵着，昨天把她吓得很惨，此刻我也不愿意在任何情况下松开她的手了。司徒则一直趴在墓前面的栏杆那里，伸头朝着穹顶上望去。完了以后，司徒退到入口的地方队那个保安说，你们这里一般多久要修缮一次啊？那个保安说前不久才来了文物管理团队，整治了一下穹顶上漏水的问题。司徒对保安说，那我看怎么那里还在滴水呢？保安一惊，说不会吧。于是就跟着司徒走了下来。

我们大家都不知道司徒这样做是在为什么。保安翻过栏杆去，问司徒滴水的地方在哪里啊，我怎么没看见？司徒就隔着栏杆一直指着，就在那里啊，那么大一团水渍。保安顺着他指的方向望去，却依旧纳闷地说，你到底指的是哪儿哦，我真的没看到！司徒说，小兄弟，你把灯打开，我好好指给你看。于是那个保安就打开了里面那个估计不怎么常常开的灯，因为是忽闪忽闪了好几下灯才亮了起来。司徒接着指，就在那儿呀，这个墓碑对过去，很大一团，唉，小兄弟你是哪个回事哦，这么明显都看不到，来来来我进来指给你看。

这时候我们大家才明白了司徒的意思，他其实就是在找一个理由，好翻越栏杆到里面去。如果不要点小计谋，那个保安一定会阻止我们。这么一来，保安非但没有阻止他，反而生怕司徒翻栏杆的时候摔着了，还热心的来扶了他一把。司徒进去以后，作势自己的腰好像有点用力过猛，然后喘了喘气，我当然知道他是装的，因为两只眼睛正贼溜溜地打量着坟墓后面的地方，大概他起初就已经好好观察过了站在栏杆外能看到的部分，发现没有什么线索，于是想要借机去看看墓的背后。

一般来参观巴蔓子墓的人，几乎都没有机会看到墓的后面是什么模样，司徒的小计谋得逞了。不过我觉得这种把戏更适合我和胡宗仁，因为我们都是年轻人，嬉皮笑脸的，做这样的事情更是得心应手。

司徒就这么在里面磨磨蹭蹭了几分钟，装老年人他最会了，因为他本身就是老人。然后他对那个保安说，不好意思啊小兄弟，我人岁数大了，眼睛花了，我还以为那是水渍，结果是光线的阴影。不好意思啊，你能不能再把我扶出去啊？那个保安无奈，只能再把司徒给搀扶着翻出来，然后司徒笑嘻嘻的对他说，谢谢了啊，我们也看得差不多了，这就走了。

保安一头雾水的走到自己工作的地方，给我们打开了栏杆，他完全不知道自己被司徒利用了一把。幸好司徒师父是个道士，要是是个演员，恐怕是要包揽各大颁奖典礼的影帝桂冠。

出来以后我问司徒，这才半个小时不到的时候，巴蔓子墓就算看完了？虽然我知道司徒一定是发现了什么，但是这速度快得有些让我惊讶。司徒拉着我们到街边站着，然后问我要了一根烟，点上后才笑咪咪的对我说，看完是没看完的，不过我已经在巴将军坟后面找到了线索。

他说，他骗那个小保安的确是为了能够到里面看看背面的情况，他在坟后刚好被挡住、外面看不到的地方，墙上的其中一块青砖上发现了点东西。司徒告诉我们，来之前，虽然自己对巴蔓子墓有所了解，但是还是查阅了一些资料，做了点功课的，以保万无一失。他问我，巴蔓子是哪个时期的人，我说周朝末年啊，他又问我，那个时候这地方的国家叫什么，我说叫巴国啊这些你之前不是都告诉过我们吗？他说，你可能不知道吧，我来之前查到，这个坟墓已经不是最早巴将军墓的样子了，几千年下来，它早就破旧凋零了。我们今天看到的这个青砖石墓，其实是建立于民国初年，是一个叫做但懋辛的人重新修建的。这墓碑上的“东周巴将军蔓子之墓”就是他亲笔题刻的。巴将军的尸骨早就已经不在这坟墓里了，而是一座空有其名的衣冠冢。我说那尸骨哪去了？他耸耸肩说，几千年下来，打了无数的仗，死了无数的人，修好了又垮，垮了又修，早就不知道到哪去了。不过这些都不是重点，重点是修这个墓的但懋辛，他本是一个国军将领，也是个爱国分子。而且他的祖先，就是个

地地道道的巴人。当时修建坟墓的时候，他曾请来道士先生，为这个衣冠冢念经做法，还在这穹顶上的石砖上刻过诗赋。不过后来因为多次翻修的关系，大部分已经遗失了。我绕道坟墓后面去看，其实也是在赌运气，谁知道还真的赌对了。

我问司徒，你到底在后面看见什么了，别卖关子了。他说，正对坟背后的青砖上，刻了个小小的太极八卦，而这块砖周围的9块砖，则按照9点钟方向起逆时针围了一圈，分别刻上了1至9条蛇。司徒怕我听不懂，于是跟我解释说，就是一块砖上刻一条，第二块砖上刻两条，以此类推，一直到九条。我问他，这叫做个什么线索呢？因为我实在不懂这玩意跟我的事情有什么关联。司徒说，通常我们说的八卦，是指的太极、两仪、三才、四象、五行、六合、七星、八卦，分别对应了乾坤兑离巽震艮坎，但是这里的蛇却多了9条，也就是说，当初在修建这个墓道的时候，已经考虑到了一个由八卦衍生而出的第九相，叫做“九宫”。而正是因为这个九宫，我才确信我们今天要找的东西，一定就在魁星楼。

九宫格我知道，小时候常常在报纸上玩那种九宫格的填字游戏，但是九宫到底是在指什么，我却真的不懂了。司徒笑着说，这是道法里面的东西，在道家对天象的认知力，把天宫划分为九个部分，四周的八个是按照八卦顺序分别对应，称为乾宫、坤宫、兑宫、离宫、巽宫、震宫、艮宫、坎宫，而正中间的那个，则称之为中宫。本来起初魁星楼也是我的猜测之一，但是现在我确信无疑。因为魁星楼是重庆在这开阳星位一带，唯一仅存的道家楼，而且魁星楼早在清朝雍正年间修建的时候，就是按照这九宫的布局来修建的，它本来是用来给那些官员商贾观星所用，但是那群人往往都是附庸风雅，只顾站上来看，看得懂看不懂则另说，却完全忽略了当初修建此楼的前人的智慧。不过现在的魁星楼已经是完全的商业化了，不但有珠宝城，甚至还开了个KTV。

那个KTV我去过，在里面醉过不少次，也曾因为长相的关系被里边的服务员小妹妹调戏过。

司徒叹了口气说，后来魁星楼也经历过动荡，也有过垮塌的危险，经过了几次重建和改建，原来一个小小的观星台就扩大了，现在临江门

魁星楼的位置，其实不是原来魁星楼的位置了。而是稍稍从坡下移到了坡上，位置虽然移动了数十米，但是结构还是严格遵照以前的布局来的。真正的魁星楼的墙根，位于现在的魁星楼背面，有一个修在山坡壁上的堡坎，那堡坎下去没多远就能在草堆里找到。司徒说，他小的时候也常常到这里来玩，他之所以这么肯定，还因为他看到旧墙根是按照九龙柱的形式修建的，每个墙根底座上，都分别刻上了蛇形的图案。

我问司徒，为什么是蛇呢？你不是说九龙柱么？这跟蛇有什么关系？难道是像你所说的那样，道教的始祖是伏羲，而伏羲是人首蛇身的样子吗？司徒摇摇头说，并不是这样，因为重庆古时候叫做巴国，在建都之前实际上就是一片穷山恶水。而巴文化原本就是一种比较独特另类的文化现象，它更接近于野蛮人。这也是为什么到如今巴渝地区依旧民风彪悍的原因。重庆特殊的地形，山多水多，那个时候道路也不发达，很多人如果不住在窝棚里，就只能睡在树上。所以渐渐的，巴人就把房子修在悬崖边上，房子的底部用几根粗大的木头支撑，这就是吊脚楼的原型。唐朝有个叫做元稹的人写过一首诗，“平地才应一顷余，阁栏头大似巢居。”就是在写唐朝的时候，依旧沿袭了不少巴国习俗的重庆民居。他还说“巴人多在山坡架木为居，自号阁栏头也。”所谓的阁兰，就是现在的吊脚楼。

我问司徒，这还是跟蛇没什么关系呀，司徒跟我解释说，古时候的巴地炎热但潮湿多雨，冬天却不怎么下雪，而且丘陵草木众多，这样的地方，是蛇最理想的生存环境，所以在《山海经》里特别说道，巴地多蛇，巴蛇、修蛇、食象蛇，修蛇就是长蛇的意思，食象蛇则是那种巨大的蟒蛇，所以有个谚语叫做“人心不足蛇吞象”，就是指过度的贪婪，会让人有一种把大象这样的庞然大物都囫囵吞下的意思。而且这次你遇到的这些事，不也是姓魏的他们人心不足蛇吞象的表现吗？所以巴国多蛇，但是巴人敬蛇，蛇也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巴文化的图腾信仰。

司徒这么解释我就明白了，接着司徒带着我们朝魁星楼走去，路程虽然不远，但是还是要走大约10来分钟。路上司徒又跟我讲了不少关于魁星楼和巴文化的关系，走到临江门的魁星楼前，他对我说，翻山坡这样的事情我是真做不了，还是你和胡宗仁去吧。

我点点头，转头看胡宗仁，他正在津津有味地和付韵妮玩着互相掐手臂的游戏。我不知道胡宗仁是不是太久没有近过女色，连被付韵妮掐都那么爽。我突然对付韵妮有种可怜的感觉，如果你真要选择胡宗仁，你的好日子估计也到头了。我太了解胡宗仁这个家伙，虽然看似一派天真无邪，却因为多年没交女朋友的关系，导致他不怎么会拿捏分寸，在我眼里，充其量就是个雄性荷尔蒙膨胀的野兽，付韵妮虽然强悍，我估计也不是胡宗仁的对手。这会两个人打打闹闹好像在开玩笑，千万别激起胡宗仁的兽性啊，他可是一个对着老干妈的商标都能干出奇怪事情来的人。

我叫胡宗仁到我和司徒身边来，不要再继续调情了。他揉着自己被付韵妮掐出快感的手臂走过来，问我要干嘛，我把司徒的交代跟他说了一遍，他说好啊，你带路吧，我们该怎么翻下去。这一问却把我给问道了，虽然我也来过不少次这里，我还真是不知道到底该从什么地方才能够翻越到背后的小山坡上去。司徒说他也不知道，以前来都是很小的时候了，这么多年过去了，这一带早就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换，以前直接就能下坡的地方现在被高楼阻断着。于是我提议，要不我们到上面的观景台去，看看有没有什么路可以下去吧。

于是我跟胡宗仁走到景观台上，趴在栏杆上四处张望，终于让我们找到了通往下面的路，于是我们折返后告诉司徒他们，让他们就在这上面看着我们，如果我们在草堆树丛里迷失了方向感，也好叫我们一下。

我和胡宗仁顺着下坡的方向走去，按照之前的观察，我们右拐进了一个小道上，曲曲折折地走了不远，抬头就能远远看见司徒他们。按照司徒交待的位置，我们一边慢慢爬坡，一面仔细寻找着司徒口中的那九龙柱。天气比较冷，那个时间在这附近散步的居民几乎都是老年人，而老年人是爬不到我们当下的位置的。我和胡宗仁分头找了大约接近半个小时，我才在杂草堆中找到了一块露出地面一寸左右的石头桩，我看那样子很像是经过打磨，但是却因为年代久远被风蚀了不少的感觉，于是我喊胡宗仁过来，让他看看这东西像不像是我们要找的东西。他看了看，就对我说我们挖深一点看吧。于是我俩就在那用从附近捡来的树枝和瓷砖片沿着边缘挖。

幸运的是，当往下挖了一寸左右，一条蛇形纹路开始出现，接着挖下去，环绕着这个柱子，一共六条形态各异的蛇形雕刻清晰地出现在我的面前。

第一百五十一章 九宫

找到这个蛇纹桩以后，我非常兴奋。我让胡宗仁继续刨挖着，好让更多的部分露出在地面。我则顺着那个小坡朝下走去，到一个能够让司徒他们看见我的地方，我对司徒他们挥挥手，意思是我们找到有价值的线索了。司徒则对我比了一个打电话的手势，于是我摸出电话给他打了过去。

电话里司徒问我，找到几个柱子了，我说目前只找到一个，他又问我说，柱子上的蛇或者龙是几条？我告诉他，有六条。他沉吟了一会，说，魁星楼的九宫顺序是按照后天八卦来设计的，你们找到的六条蛇，应该是位于九宫右下角的“乾”位。说完他要我站回到那个柱子跟前，按照山形计算出古时候观星台的正面方位，我用罗盘测了测方向，按照山势的走向，魁星楼理应是一个坐南朝北的方向，观星的方向是朝着正北方，我把这个结果告诉了司徒，司徒则说，那你现在站在你们挖到的那个石桩跟前，面朝正北，然后往正东方向寻找一下，看看能不能挖到另一个墙根，如果那个墙根上的蛇纹数量只有一个的话，那就是“坎”位，如果确定了其中的两个柱子的方位，剩下的七个也都能找到确切位置了，那么付强在这里埋下铁盒的位置我们也就能够计算出来了。

于是我让胡宗仁跟着我一起朝着东面走，距离之前那个石桩大约在20多米的地方，有一个块略微突起的小土包，上面有石头断裂的痕迹，于是我跟胡宗仁就开始七手八脚地刨起来，这个过程就相对要麻烦一点了，因为我们不但要跟坚硬的泥土搏斗，还必须忍受着旁边一个垃圾堆散发出来的剧烈恶臭。果然如司徒计算的一样，那个石桩展露出来后，形状跟先前挖到的那个一致，但是上面只刻了一条，奇怪的是，这里却

不是刻的蛇，而是有角、有爪、有鳞的龙。

于是我再一次打电话给司徒，告诉了他这里刻的是龙，但是数量没错。司徒思考了一会，说等他在纸上画画再给我们打过来。挂上电话后我跟胡宗仁蹲下抽烟，于是我们聊起了关于付韵妮的话题，我跟他说话向来不会拐弯，于是我挑明了问他，你是不是喜欢上付韵妮那女流氓了。被我突然这么一问，胡宗仁有些诧异。不过他的反应告诉我，他其实是对付韵妮深有好感，只不过自己却一直没有察觉而已。他问我，为什么我会这么觉得，我只告诉他我觉得付韵妮这样的女人若非和咱们立场有差别，她的确是一个非常适合你的女人，但是现在我们自己的麻烦都很大，而她的身份现在有半敌半友。或许是我想得太多太复杂，我始终觉得如果此刻的胡宗仁和付韵妮在一起，会不会是付强及魏成刚等人设下的另外一个圈套。于是我告诉胡宗仁，喜欢谁是个人的自由，不过我希望在我们的事情解决之前，他还是尽量要跟付韵妮保持距离才是。胡宗仁虽然整天疯疯癫癫，但他起码不是个傻子，他自然明白我的意思，于是拍拍我的肩膀说，兄弟你放心吧，我不会做任何伤害咱们这个团体的事情的，很多事情现在也不是考虑的时候，你放心，我懂的。

他肯这么做，我很感激，也很放心。

过了一会司徒师父打来电话，他告诉我，魁星楼的位置在七星阵中是在开阳位，开阳在星宿里指的是武曲星，将开阳对应到天宫九格里，因为是位于摇光位后的第二个星宿，所以在九宫中对应的应当是“坤”位，而参照我们刚刚找到的乾和坎，九宫排列后坤位应该在坎的东北方，在乾的正北方，但是结合魁星楼的九宫顺序，司徒说，我们面朝正北站在乾位上，坤应当在我身后正南方，越过刻了七条蛇的艮位，再朝南走从乾到艮的同等距离，就应该能够找到坤位了。司徒告诉我，如果他这样的计算方式没有错的话，坤位上石桩的蛇应该是两条，而且付强埋的铁盒就在那里。

老实说，我也只是填鸭式地记住了司徒的话，对于星相尤其是道家的星相，我是非常不懂的。挂上电话以后，我把司徒的意思口述给了胡宗仁，于是我们俩开始在最初挖到六条蛇纹的地方开始朝南走，那是一段上坡，直直走过去就是司徒他们目前所在的魁星楼的根基。我计算了

一下从乾到坎的距离，大约是20多米，也就是说，从乾到艮差不多也是这个距离，而从艮到坤也一样。这样一来，就表示我们从乾沿着正南的方向走40多米，就应该能够找到坤。

不过让我没想到的是，坤位的石桩，是裸露在外的，非但如此，它还成了现在魁星楼连接地面的根基。因为我们在现在的魁星楼底下连接地面的地方，找到了这个和魁星楼联成一体石桩，正如司徒的预测，上面刻了两条蛇。顺着坤位的魁星楼墙根朝着左面走，隔20米我们找到了刻了九条龙的“离”，再走20米，我们又找到了刻了四条蛇的“巽”。只是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我们找到的坎和离，不是刻的蛇，而是龙。我记下这个疑点，打算晚点问问司徒。

我和胡宗仁在坤边上的石头缝里，拿出了一个小铁盒，这次付强不是埋下去的，而是塞到石头缝隙之间，我拿出铁盒后打开来看，里面有一枚古时候女人用的那种发钗，至于具体是不是古时候的东西我就无法确定了。另外还有两片黑色的打火石和一根大蜈蚣的尸体。我必须得承认，看到蜈蚣尸体的时候，我吓得差点从山坡上滚下去。因为我讨厌多足生物，当然我也知道付强装上一根蜈蚣的目的绝不会是为了吓得我滚落山下，然后半身不遂，而是需要用到这样一种诡秘的动物，来完成他的大法，只不过理由是什么我们都不知道罢了。

我重新关上盒子，给司徒打电话说我们找到了，司徒说那好你们原路回来，我现在让两个女孩在这里等你们，我去把车开过来，接到你们就一起回去。

在回去的路上，我一直对一些事情不怎么明白，于是就跟司徒询问，我到不是因为那些星位顺序而弄不明白，因为那本身就不是我本家的东西，我不懂其实也是正常。但是司徒告诉我，这些排列和推断，都是确凿的，如果今后有谁说我们的推断错了，你让他来说服我。我问司徒，为什么一和九对应的坎和离的柱子上刻的是龙而不是蛇呢？司徒说，这个他也不是特别清楚，只能告诉我他对这事的理解。因为在中国的古时候，尤其是在远古巴王时期，几乎全部人都把“龙”作为一个瑞兽，当作我们的图腾，但实际上在很早以前，很多人是分不清龙和蛇的区别的。有些地方把蛇叫做小龙，有些地方却把龙称为大蛇，你们今

天找到的魁星楼的旧石桩，它始建的年代没那么久远，是清朝雍正年间才修建的，而那个时期的人对于龙和蛇已经能够很好的区分，基于对龙的敬仰，和对古代巴人于蛇的尊敬双重考虑，才把这些纹路刻成这样。而“九”这个数字本身对于中国人来说是比较特殊的，九龙柱更是如此，因为在古代对于龙的传说中，龙是一个掌管天上人间的神兽，天地间总共有九条龙，每条龙都有九个儿子，但是龙的九个儿子却形态各异，已经不是龙形。而传统上说的“九龙”，每条龙都各自代表这一个神仙，青龙神广仁王、赤龙神嘉泽王、黄龙神孚应王、白龙神义济王、黑龙神灵泽王、东海广德龙王、南海广利龙王、西海广润龙王、北海广泽龙王，它们各自掌管一定的职能，维护天地间的正义平衡。

我问司徒，那到底这世界上有没有龙啊？因为这个问题从小就一直在我的脑子里，我们华夏民族称之为“龙的传人”，而龙在我们中国人的记忆中，又是一个非常具体的、根深蒂固的形象，常常听到人说起，却没有人敢承认自己亲眼见到过，尽管后来慢慢长大，老师说的，课本写的，都说龙是一个被古人臆想出来崇拜的虚拟的动物，想要推翻这个世界上有神兽这样的说法，我却一直不曾这么认为，正如同鬼一样，多少年来一直被当作是封建迷信，是自己在吓唬自己，很多人爱看鬼片但又怕得要死，只不过是因为他们心中一直有一个念头，反复在提醒他们自己，这是假的，这是假的，迫使自己不去相信自己身边一些有违科学逻辑的事情，这样的人，一旦遇到真的，往往也就晚了。而我常年跟鬼打交道，早已习惯。习惯的不只是鬼怪这样的现象，还有别人批判和质疑的眼光。

司徒告诉我，他也曾经跟我一样纠结过这个问题，因为他不太相信古人会凭空臆想出这样一个有血有肉的动物来让自己去崇拜，龙有蛇的身躯，鹰一样的爪子，鳄鱼一样的头，羚羊的角，没有翅膀却能够在天上飞，没有鳍却能够水里游，中国的四大神兽里，青龙白虎朱雀玄武，白虎朱雀玄武都是在现实生活中能找到原型的动物，难道古人创造这四大神兽的时候，偏偏就把青龙完全凭空捏造了出来吗？如果你说麒麟貔貅这样的瑞兽是被想象出来的我还能理解，但是龙，我说什么都没办法说服自己。司徒告诉我，也许龙这样的动物是真实存在过的，只不过已经绝种了。千百年来，因为人类而灭绝的物种，难道还少了吗？

我想这也是他唯一能够说服自己的理由了，因为随着网络科技的发达，很多以往我们不为所知的奇闻开始被大家知晓，例如曾经轰动一时的营口龙尸事件，以及日本寺院陈列的龙尸龙骨，甚至连某一年上海东方卫视的新闻画面里，播报龙吸水现象的时候，竟然真的有一条蛇形生物从天空中贯穿而过，而那段视频至今都还能在网上看得到。种种目击现象却因为这样的生物太过于神秘而在未进入研究阶段就被否决，司徒还告诉我说，他记得《临安府志》中提到过，在中国的某地，有一个贫寒农家家里有一口水井，家里怀孕即将临盆的妇女到井边打水的时候被从井底泛起的一阵黄色光芒吸引，于是凑进去看，发现里面盘旋着一条树干粗细的黄龙，妇人受惊后，摔倒在井边，导致了孩子的提前出生，而这个孩子，后来做了中国的皇帝。而那口井，至今都还在当地，成为一个传说。

司徒说到这里，突然有些发火似的对我说，记住，我们生活的时代尽管是自由而开放的，但不该问的不要问，不该说的也别说，因为我们要留着这张嘴巴，要用它来吃饭的，明白了吗？我猛点头，很像啄米的小鸡。因为我深知司徒这话的意思。

到家以后，我们把今天的收获尤其是在魁星楼找到的东西列入清单，然后聊了聊，根据司徒的分析，盒子里的打火石也不知道是做什么用途的，或许要弄明白付强这次的七星大阵所用的这些材料各自是用来干什么的，还得等到把剩下的一个铁盒子找到，或是找到付强逼问才能知道。那天，已经是1月5号，距离我们所推算的日期还有剩下的10天，付强的下落依然没有消息，司徒说，明天一早我们就前往十八梯一带寻找盒子，如果找到了，剩下的9天时间，我们就要用尽一切可用的关系和手段，来把付强找出来了，找到付强，不止是想要遏制他对七星阵的施法，也算作是给付韵妮跟付强彼此一个交易的砝码，因为不管怎么说，付韵妮此刻还在我们手上，从她口中对付强的描述，这个人虽然心狠手辣，但却并不是一个冷血的人，至少他对他的女儿还是非常爱护的。付韵妮出于正义感而选择了给我通风报信，而我却因为道义的关系在路上搭救了付韵妮一把，还因为她跟人莫名其妙地打了一架。胡宗仁和付韵妮的关系却始终停留在那种有些暧昧的阶段，我想我们承诺付韵妮帮忙找到付强，她自己心里也清楚我们的目的是什么，只是我不知道

她始终跟我们一样对此事绝口不提，是因为她觉得原本就该这么做，还是她的入伙本身就是一个阴谋。想到这里，我身上冒起一阵冷汗，我自问虽一身邪气，但是也算得上是个坦坦荡荡的人，这种勾心斗角的事我也干过，不过以不择手段的方式来达成，却从来没有。说到玩弄心计，恐怕我和司徒加上胡宗仁都不是付强的对手，而从之前付强逃跑留下的诗看来，这人也是个铁骨铮铮的汉子，至少在魏成刚这样强势的雇主前，依旧也是不卑不亢的。付强这个人，如果不是个非常铁杆的伙伴，就一定会成为一个非常可怕的敌人。

到了晚上10点，我们几个才结束了聊天，而直到那个时候，我们才开始弄晚饭吃。大家都知道次日面对的也许会是我们整次事件的关键的一天，于是都打算早点休息，保证充足的精神。却在准备各自回房的时候，司徒的电话响起来。

“喂，查到了是吗？太好了！”

第一百五十二章 身份

我们几人，听到司徒拿起电话说的这些话，全都不约而同地停下了进屋的脚步。当然胡宗仁不用，因为他自从把房间让给了付韵妮，他就只有睡沙发的命了。只听见司徒一边接着电话，一边走到桌前，拿起笔来，在纸上写着，一边不时从嘴巴里发出“嗯、嗯”的声音，最后他说，好的，辛苦了，谢谢你。改天我带着小兄弟们上门来拜访你啊。

我知道，司徒这通电话就是之前帮我们调查魏成刚的那个人。司徒挂上电话以后，看我们大家都在看着他，对我们说，魏成刚的身份查到了，大家还是先睡吧，这事咱们明天再说。

我们依旧没有人离开，尤其是我。魏成刚的身份和背景和我有莫大的关系，所谓知己知彼才能百战不殆，司徒这时候卖这么大一个关子，我怎么睡得着。司徒看我们大家都还是没有回房，说那好吧，大家再聊十分钟。不过我看他说这话的时候，脸上含着笑意，说明事情他已经掌握得非常清楚，甚至是胸有成竹。我们大家重新围坐在一起，除了我让彩姐先回去睡。司徒告诉我们，魏成刚的老家在重庆合川，父母双亡，自从他离开家乡出来上学开始，就再也没有回去过了，家里的事情都交给大哥魏成健在打理。包括自己父母的丧事。司徒接着说，这个魏成刚，虽然在家里是排行老二，但是却是魏家的独子。

“独子？”我大叫道“怎么可能，他不是还有个哥哥吗？就你刚刚说的那个，叫什么魏成健的。就是当初被我俩弄掉的那个。”司徒点点头，说其实怪就怪在这个地方。当时帮我查消息的这个朋友也是觉得这有点不合逻辑，为什么明明是个两兄弟的家庭，却说魏成刚是独子。后来一打听才知道，魏成健根本就不是魏家的儿子，而是被魏家人收养的一个孤

儿，父母是谁生辰几许都没办法查证了。经过当地的人打听，知道魏家夫妇在年近40的时候都还没能够生个孩子，以为自己是没有什么生育能力，就产生了去领养一个孩子来给自己养老送终的念头，因为在农村，没有子嗣的话，被人笑话也就算了，老了无依无靠，日子肯定很凄凉。后来大概也是缘分吧，魏家夫妇在回家路上，在回家必经之路一个叫做“土炮台”的地方，听到一阵孩子的啼哭之声，夫妻俩就循着声音去找，结果在一片人家种植的桂花园里看到一个襁褓中的婴儿。当时魏家夫妇还以为是在桂花园主人自己家的孩子，觉得天气这么冷，把孩子放在户外很不应该，因为那个年代的人比较淳朴，虽然收入不高但是养活几个孩子还是没太大问题，所以遗弃孩子的事情并不常见，跟如今的我们不一样，虽然工资收入涨了好几十倍，但是却很多人养不起孩子。帮司徒调查的那个人说，魏家夫妇就把孩子带去找到桂花园的主人，主人却说不是他们家的孩子，于是如此一来，魏家夫妇才知道，这是一个弃婴。司徒师父跟我们说，大概当初遗弃这个孩子的父母，觉得桂花园种植的家庭大概会给孩子一个比较不错的生活环境吧。可是那家人却不要孩子，于是魏家夫妇心想反正自己也没孩子，于是就把这孩子当成是菩萨送来的礼物，收养了下来，并给他取名字叫“魏成健”。

我心中叹息，因为起码他刚出生的时候，绝不是那个刻意接近一个女人却是为了偷走女人孩子的命的人，孩子的眼睛都是纯净的，只是在生活的过程中，不免接受了一些让人发生改变的信息，有些人会迷途知返，有些人却越陷越深。魏成健就是这样的人，人的贪婪一旦作祟，谁都可能变成魔鬼。

司徒接着说，本来魏家夫妻对魏成健也是疼爱有加，不过几年后，魏家的女人却自己突然怀孕了，全家都非常开心，觉得总算有了属于自己的孩子了。他们并没有因此而对魏成健改变态度，依旧对他视同己出。但是魏成健在很小的时候就听同村的人说过自己的身世，他一早就知道自己是个被收养的孤儿，这种特殊的经历让他比同龄人要早熟，弟弟出生以后，魏家人给他起名叫“魏成刚”，从那时候起，魏成健就把自己的身份摆放得很微妙，虽然自己的养父养母对自己也是一视同仁，但是他却开始处处都让着自己的非亲弟弟，吃的让给他，玩的让给他，后来因为中国的政治变革，许多农村人失去了土地，虽然给过赔偿金但是

那点小钱能坚持多久呢？土地才是一辈子的资源。家里突然穷了，开始有些捉襟见肘，弟弟也到了快要念书的年纪了，于是这个时候，本身都还是个小孩子的魏成健，坚决地选择了辍学，把念书的机会让给自己的弟弟。养父养母虽然对他这样的举动感到心疼，但是也知道他是在想办法给家里减轻一些负担。因为当年毛主席说我们要普及义务教育，孩子念书不要钱，学费是免了，学杂费却越来越高，高到一些家庭渐渐承受不起，并且从那时候开始坚信花了高价钱念书，就一定要念个有模有样。

司徒师父说到这里，叹了口气说，如果从人的角度来说，魏成健是个好孩子，只可惜后来走了弯路。但是从儿子和兄长的角度来说，他是个好儿子，也是个好哥哥。司徒告诉我们那个去合川当地村庄打听的人，回来把这消息告诉了司徒的朋友。司徒在听到以后也有些不相信一个那么好的孩子，最后竟然变成了一个害人累命的凶手。

司徒师父接着说，后来兄弟俩的父亲去世了，家里就只剩下妈妈跟年迈的奶奶。而且奶奶曾经中风过，生活基本上没有办法自理，于是母亲就花了比较多的时间来照顾亡夫的母亲。魏成健起初是在家里面帮着妈妈种地，好让妈妈多点时间照顾奶奶。到了魏成刚即将要升高中的时候，学费突然高了不少，而魏成刚又是个学习非常用功的人，很有希望能考上大学，这个时候，魏成健就跟家里说自己要出去打工，然后寄钱回来。供弟弟念书。尽管母亲挽留过但是魏成健还是坚持离开了家。就这么过了段时间，魏成健就开始往家里寄钱，是他寄来的钱，才支撑魏成刚念完了大学。

司徒告诉我们，至少在魏成刚念完大学之前，他都一直是个好人。魏成健在离家以后，就遇到了他的师父，于是开始学习道法，但是师父去世得早，也没把门派的高深道法教给他，他急切地想要多挣钱回家，于是就辞别师门开始在各大城市游荡，期间的确也用自己所学的皮毛给人解决过问题，从中牟取利润，也正是这一笔钱补贴了家用，让魏成刚上完了大学。但是后来自己却通过学习了一些歪门邪道，从此就偏离了方向，变成一个坏人了。司徒说，即便是一个靠伤害他人来让自己获得利益的人，但是他对自己家里人还是真的很好，弟弟大学毕业后没回重庆，在当地找了工作，但是觉得不顺心，是魏成健拿了一笔钱让魏成刚

开始做生意。魏成健自己表面上是一个配件商人，其实他的配件生意一直也不怎么红火，赚的钱他只用来管自己糊口，而通过道法赚来的钱，则用作于给家里和弟弟。后来母亲和奶奶去世了，魏成健处理完丧事，就没有再离开，一直待在重庆。我问司徒这些你是怎么知道的，你那个朋友查户籍还能查到这些？他说自从前阵子你出事以后，魏成健的事情我透过上次联系带走他的师父得知了，当时他在师门石洞里被罚面壁了三个月，还被自己的师叔师伯锁了眉，他从此就跟个废人一样，而他师门的人因为他的所作所为严重有损师门戒律，就让那些恶果反噬他，以此作为惩戒。那天晚上接到你的电话以后，我就马上问了那边的师父，说他几个月前感觉人快死了，气息奄奄，于是就联系了他唯一的亲人，也就是魏成刚，要他来把人接走。此刻的魏成刚，已经由当初那个投机倒把的小商人，变成一个旗下拥有连锁超市、旅行社、地产和酒店的大老板。因为主要的生意集中在两广一带，还曾经被评为两广地区的优秀青年企业家。不得不说，这人是个人精，看上去普普通通一个人，却非常善于做生意，人脉也广得可怕。他看到自己哥哥的下场以后，想起哥哥对自己的好，于是决定实施报复，也就是现在咱们所经历的一切。

听完以后，我感到特别不是个滋味。按道理说，兄弟俩其实都算不上是坏人，只是因为哥哥走了歪路，导致自己受到相应的惩罚，而弟弟却因为自己的兄弟之情，而选择了一条极端的路。按理说，像魏成刚这样身份地位和权势的人，要弄死我简直就好像捏死一只蚂蚁那么简单，但他却选择了用我来给他哥哥续命的方式，一方面报了仇，一方面也救回了他的哥哥。如此说来，司徒当初是被我叫来收拾魏成健的一个帮手，通知魏成健师门的人也是他而不是我，如今我反倒成了被憎恨的元凶。这些事情，让我想到了人性，不得不承认，那的确是一把双刃剑，在用这把剑保护自己的同时，也毫不留情地伤害了他人。事实上当初我和司徒收拾魏成健的时候也是一样，我们用计谋和手段保护了自己，却伤害了魏成健，而魏成健用道术保护自己，却害死了楚楚。人究竟该怎么做才对，这个道理我至今也想不明白。

但是我知道，要做好人，起码要做个自己心目中的好人。

司徒接着说，消息就差不多是这些了，对了，他说目前还查不到魏成刚把魏成健安置在什么地方，但是魏成刚最近手上的生意都在交给自

己的老婆打理，他则带着一部分人回了重庆，没人知道他在做什么，但是目前看来，他的全部重心就在维系他哥哥的生命和对付我们上了。也就是说，他的哥哥也一定在重庆，我的这个朋友还说，他试图从魏成刚手底下的人打听点消息，最后一次他公开露面，是大概一周前去了牛角沱和上清寺一带，据说是去拜神去了。

我有些纳闷，那一代有个什么神可拜的？一没有道观二没有寺庙的。于是我问司徒说，难道魏成刚本身是什么宗教的教徒吗？否则他为什么要去拜神，他的行为本来都是在逆天而行了。司徒摇摇头说，他也没怎么想明白，我们民间所谓的拜神，无非就是拜拜观音或是老君等，难道他是要拜土地公吗？

司徒说这话的时候，脸上含笑，有些调侃的意思。突然他表情严肃起来，好像是突然想到了什么，我问他怎么，他对我伸开手掌，意思是让我不要打断他的思路。我赶紧收声不敢说话，终于过了十来秒钟，他说，我明白了，我知道他最后一次露面去了哪里，是拜什么神去了！他兴高采烈的对我们说，我差点忘了，他们本来是合川人的这件事！

我很是不解，于是问他合川人有什么特别祭拜的神吗？他说那倒不是，因为现在合川也作为重庆的一张旅游名片，钓鱼城也是全球闻名。古时候的蒙古成吉思汗带着铁骑一路杀到了欧洲的莱茵河，建立了世界上迄今为止最大版图的国家。这些你们都是知道的吧？我们点点头，这点都不知道，我还怎么冒充知识分子。司徒接着说，成吉思汗的儿子当中，有一个名叫拖雷的，拖雷的长子，叫做蒙哥。当时他带领着蒙古兵，横扫了欧亚非三大洲40多个国家，在窝阔台死后登上了可汗的宝座，接着他挑起了和宋朝的战争，先由北至南灭掉了金国，再由西至东灭了吐蕃和大理，于是在版图上对当时的南宋形成了一个包围的态势，但是在蒙哥率领军队打进川地的时候，却在现在的合川钓鱼城遭到了顽强的抵抗，宋军的死士玩命的攻击蒙古军队，造成了很大的伤亡。眼看久攻不下，蒙哥着急了，于是他亲自上了前线，为了给将士们打气助威，好让大家借着他这个蒙古可汗的威名一举攻下钓鱼城，为东进湖广铺平道路。却在督战的时候，被宋军的飞蝗石击中，身受重伤，最后不治身亡。蒙古大汗，就这样死在了天险川地。

胡宗仁打断司徒说，不对呀，我看那什么神雕侠侣，说蒙哥是在襄阳被杨过砸死的呀，司徒摇摇头说，那是因为小说的需要，史实却并非如此，要不你看那些小说，为什么都要加上一句“纯属虚构”呢。胡宗仁挠挠头，说原来是这样，看来我得恶补一下历史才行了。说完他用手肘碰了碰付韵妮，嬉皮笑脸地说，我觉得你吧，要是再生猛一点，也许也就是个行侠仗义的侠女了。要是你是侠女的话，那我就是个大侠客了。我翻了翻白眼，因为我不明白为什么胡宗仁总是在大家聊得津津有味的时候，突然冒出一些无厘头的句子。于是我告诉他，要是付韵妮是侠女的话，你也不是侠客。他问我为什么，我说因为侠女是应该跟神雕在一起的，神雕侠女嘛，所以你是一只雕。

司徒笑呵呵的看着我们闹，然后接着说，虽然蒙哥死在钓鱼城了，但是却没能阻挡南宋的灭亡，蒙哥的弟弟忽必烈继位以后，南宋压根就抵挡不住，很快就彻底灭亡了，建立了元朝。我们以前说到元朝总以为成吉思汗是开朝皇帝，实际上他一直是大汗而并不是皇帝，开朝皇帝是忽必烈，也就是成吉思汗的孙子，是为了纪念祖先，才追授了成吉思汗和蒙哥的帝位。司徒还说，虽然最终中国第一次被外族人统治建朝，但是川人的彪悍勇猛，击杀蒙哥，也多少是在为南宋的灭亡延缓了时间，川军也因此声名大噪。

我点点头，但是我依旧不明白，司徒说的这些关于合川钓鱼城的事情，跟魏成刚和我有什么联系，话说魏成刚去拜神，莫非是在拜蒙哥？不应该吧。司徒笑笑说，那倒不是，我说这些，只是因为他们兄弟俩都是合川人，而且魏成健是被魏家夫妇在“土炮台”捡到的，而土炮台估计就是当年抗击蒙古人的一个战场吧，这只是我的猜测，假若我没有估计错误的话，魏成刚应该是去了牛角沱的江边了。我问司徒他去那儿干什么，钓鱼？又不是钓鱼城。司徒说，你还记不记得在上清寺牛角沱的嘉陵江边上，有一块巨大的石头？我说记得啊，每次过桥都能看见，但是从来没有去过。司徒说，最近这是枯水期，石头露出了水面，自打三峡工程蓄水以来，那石头大部分的时间都被淹没在水下了，我猜测正是因为当下枯水，魏成刚才去了那儿拜神。我问司徒，那有什么神好拜的？

司徒告诉我，那块石头，叫做纱帽石，从有嘉陵江流过重庆的时候起，那块石头就一直在这里，它的年龄，比重庆的历史要久远得多。魏

成刚是一个生意人，做大生意的，多少都有些信奉鬼神之道。说是拜神或许有些不合适，因为那个人并不是神。就好像工匠奉鲁班为神，小偷拜东方朔为始祖一样。魏成刚祭拜的，应该是一个叫“董尽伦”的人。我问司徒，董尽伦是谁，他说董尽伦是一个合川走出去的官员，明朝万历年间，曾经在甘肃某地任职，因为常年实施仁政，于是深受百姓爱戴。后来辞官回了合川，靠着朝廷的俸禄，在合川当地也是富甲一方。后来，一个世代受到朝廷养着的彝族土著酋长，名字叫做奢崇明的人，骁勇善战，且刚愎自用。于是在川东地区发起叛乱，割据西南一方，后来攻打重庆等地，建立了大梁政权。奢崇明的举动引起了董尽伦的震怒，于是他变卖家产，自己组织了义军与奢崇明抗衡，形成了和奢崇明江北江南各占一方的态势。但是后来由于战术上的失误，董尽伦在率领将士过江杀贼的时候，并没能等到全部将士集结整齐，于是势单力薄，中了奢崇明的埋伏，在纱帽石边上的嘉陵江边，被凌虐浸水致死。

后来百姓为了纪念董尽伦，就常年在江边放河灯祭拜。而因为那块巨石因为形状跟明朝的乌纱帽非常相似，于是就叫做纱帽石。后来明朝的吏部侍郎，在这块石头上刻下了“董公死难处”几个大字，后来明清直至民国期间，众多文人墨客和普通百姓，都念及董尽伦是一个难得的好官，庇佑了一方水土的百姓，于是纷纷在这里来祈福许愿，在石头上刻下了很多题刻。那些题刻至今依然清晰可见，只不过由于下河道的路比较难走，尤其是修建了滨江路和轻轨以后，去的人少得可怜，很多重庆本地人甚至不知道这块石头有什么故事。再加上三峡库区蓄水，这块充满人文和传奇的石头，就更加不被人所知了。魏成刚去祭拜董尽伦，也许是在求一个心理上的安慰，毕竟我想他也清楚自己的所作所为有违天道，恰好董尽伦也是合川人，他的此举，想必也是因此吧。

听完司徒的叙述，时间已经接近凌晨。我问司徒，那我们接下来是不是应该根据目前掌握的行踪，调整一下我们的步骤，先乘着枯水期，到江边那个纱帽石去看看，也许能够找到一些魏成刚留下的蛛丝马迹。司徒摇摇头说，那倒是不必，我们只需要明白，魏成刚做下的这一切，他其实是心里很虚的，否则是不会去拜神的。只是由于事已至此，他根本没有后路可退，只能一意孤行了。司徒说，掌握敌人的心理也非常重要，因为他越是害怕的东西，就越是格外小心，他之所以祭拜，是为了

求个安心，他也害怕自己会遭受到报应。所以这种心理也是魏成刚的一个软肋，我们要在后面直接面对他的时候，作为攻击他的方式之一。

我点点头，司徒说得有道理。正如同我小时候偷偷捉了邻居家里的信鸽，然后当肉鸽子烤来吃了，本来以为自己可以瞒天过海，谁知道在我家灶头被邻居找到了一把鸽子毛，于是手拿着毛到我家兴师问罪，我妈不但赔了鸽子钱给人家，还让我领教了一把组合拳的滋味。从此我便一直深信，天底下没有不漏风的墙，只要你做过，就永远不要侥幸以为会轻易逃脱。

司徒喝了一口水说，明天我们大家计划不变，还是要先继续破掉最后一阵，只有找齐了全部东西，我们才有机会分析出这个阵的玄机所在，运气好的话，我甚至可以教你和胡宗仁一个办法，反制住你们身上的那个红衣女鬼，让它听从你们的指挥。运气再好一点的话，也许我们还能用这只女鬼对魏成刚魏成健兄弟实施反噬，只有把一切的根源斩断，我们才有机会赢。

我问司徒，你有这法子干嘛不早说呢害得我们担惊受怕了这么长时间。司徒说，没把握的事，说早了只会让人失望。如今形势有点顺，似乎是有转机，我才大胆说出来，没法给你们保证，当做一个愿望吧。

是的，我需要一个这样的憧憬，才让我不会觉得挣扎是一件绝望的事情。

司徒顿了顿说，这当中，还有个付强，我们必须及早了解此人的动机和立场，防住他，就是捆住了敌人的手脚，手脚一旦被束缚，砍下敌人的头脑就不是难事了。

那一夜，我特别紧张。第二天将会面临什么，我还一点都没有准备。只是从上床以后，就开始焦躁地等着天亮。

第一百五十三章 长梯

一整晚没有睡好，我竟然破天荒的比司徒师父更早醒来。心想着今天是最后一个星位了，于是我就提前打算到厨房给大家准备点早饭，好让大家不在家里耽误过多的时间。路过客厅的时候胡宗仁正用一种难看的睡相继续睡，地上有好多揉成一团的卫生纸。我想这是因为胡宗仁昨天晚上想念妈妈了，然后偷偷哭泣所留下的。我虽然不算是个勤快的人，但是我也知道早餐的重要性。只要我没有睡过头，早餐是一定要吃的。司徒师父家里已经没有太多的食物，于是我就只能给他们煮了科学家荷包蛋。

大概到了7点的时候，司徒出了房间，他先拍醒了好像正在做着春梦的胡宗仁，让他去把付韵妮叫起来吃早饭，我则把荷包蛋给大家端上桌子以后，就去叫彩姐起床。一个早餐的时间，我们大家都没怎么说话，甚至连胡宗仁也是一样。也许大家此刻心里想得和我差不多，今天即将面临七星阵的最后一个星位，如果这一个破了以后依旧没有办法使局势变得明朗起来，接下来的路又必将是一个完全让人没有准备的开始。

从司徒师父家里开车到十八梯需要大概20来分钟的时间，当然这还必须是不堵车的前提下。而十八梯位于解放碑商圈，是重庆所谓的CBD地带，各行各业的精英都在这里工作，交通非常拥堵。于是我们不得不选择从菜园坝方向上到中兴路，司徒把车停在了重庆报社附近的停车场以后，带着我们步行朝着十八梯走去。

十八梯尽管是毗邻商圈解放碑，但是却有着天壤之别。这条从山上到山下的石阶梯坡道，几乎就是一个老重庆的缩影，如果说解放碑商圈

是一个繁华富饶的地方，那么十八梯就俨然成了个贫民窟的样子。我没有瞧不起那里的居民的意思，而是觉得那儿的生活更加质朴宁静，即便是紧挨着这些通宵灯火辉煌的喧闹夜店，音响震耳欲聋，十八梯也依然是个安静的小角落，甚至还能听到猫爬上屋顶，踩破瓦片的声音。在走到十八梯的下坡口，较场口这一段的时候，司徒站在梯子边上遥望下去，似乎是在追忆这份原汁原味的老重庆。十八梯是由一条蜿蜒曲折的青石梯坎延绵到山脚厚慈街一带的小路，途中还有不少更加狭窄的小路。因为地势的特殊，在重庆日新月异的变化当中，这里迟迟没有被开发，因为只能步行无法通车，这里也成为了一些犯罪活动的高发地点，例如毒品买卖和抢劫犯罪，路很窄，且支路众多，一旦有了一点风吹草动，他们就立马就会逃跑得无影无踪。尽管开发力度的欠缺，却反倒成了这里的一道得天独厚的保护屏障，老重庆的样子，只有在这儿才能感受得最为真切。

司徒遥望了一阵以后，带着我们走了下去。十八梯我来过不少次，因为我在这一带有个朋友。他是一个在附近比较有名的水碗师父，水碗师父大多是女性，俗称观花婆，而他却是罕见的男人从事这个职业的。早在2004年的时候我曾与他一道给渝北区龙兴古镇上的一家大宗祠人家处理过一桩鬼事，我也因此才结识了那个坚守承诺60年的老道。按照我们最初对摇光这个星位的分析，我们的疑点集中在这十八梯上的一些路灯柱子，因为蜿蜒曲折的小路上，任何几个顺着路架设的路灯架子都有可能成为七星位的排列组合。而且我们甚至还并不知道付强是把盒子藏在大道上，还是小道上。

我问司徒，要不要去买一份地图来？他说不用，地图范围太大，这一片又太小，根本找不准。要不这样吧，我们顺着走，把每一根路灯的位置根据我们走的路径标注出来，然后我们再来分析看有没有可能组合成的七星阵。我点点头，我想目前这也是唯一的办法了。我来负责画，胡宗仁则负责寻找这附近是不是有什么新的线索。十八梯不算太长，但是这样一根一根的画，等我们走到厚慈街口的时候，时间已经过去了差不多三个小时。这期间胡宗仁已经不知道骂过多少句脏话，也不知道被付韵妮打过多少拳。彩姐则是一声不吭地跟着我，她是我们这群人当中文化程度最高的一个，此刻却什么忙都帮不上。

到了厚慈街，胡宗仁吵着说他饿了，要吃东西，我白了他一眼说你想不想吃我的鼻屎。司徒说，现在才10点多钟你这时候吃什么饭呀，抓紧时间，咱们再走到较场口去，一边走一边核对下我们之前标注的位置是不是正确。于是我们一行人又开始由下至上地爬到了坡顶，不过这次就快得多了，我也在路上反复核对每根灯柱的位置，因为这可能是我们所能想到的唯一线索。到了较场口以后，司徒带着我们去吃了“眼镜面”。这是一家犀利无比的面馆，据说店老板是戴眼镜的两兄弟，所以就叫做眼镜面。我是个对面食极其钟爱的人，在到处都是美味面条的重庆，眼镜面的味道却让我觉得算是独树一帜的。吃完后我们并没有急着离开，而是拿着我之前画的那张图纸，反复计算着任何一种可能性。

十八梯上的路灯比较奇怪，通常路灯都是修在道路两侧的，而这里却时不时有路灯修在了小径的入口处，造成两个路灯柱子紧邻的现象。司徒告诉我们一个故事，在当年日军对重庆进行大轰炸的那几年，重庆老城里的人民死了很多，如果说重庆大轰炸遗址那个防空洞里闷死了数万人的话，那些还没来得及躲进洞里，或是还在家里听到空袭警报就逃出来的人，大多数都死在了逃亡的路上。日本飞机丢下的炸弹，让当时的渝中人民饱受摧残。十八梯则是作为一个被轰炸得极为严重的区域，而且死亡人数非常多。司徒告诉我们，因为十八梯的路一直都这么窄小，而且距离平路相对遥远，轰炸机来的时候，光是跑到平坦的地方都要花不少时间，这当中还不考虑体力不足的问题。于是数以千计的老百姓尤其是住在十八梯的手工匠人和贫民，不少都横尸在梯坎上。司徒顿了顿说，你们还记得当时有一年搞防空演习的时候，电视里反复滚动播出的那些黑白照片吗？那些就是在十八梯拍摄的，是一个德国记者照的，不管是男人女人还是老人小孩，日本人的飞机一来，谁都逃不了。

说到这里，胡宗仁再一次完美地展示了他有别于常人的举止，他狠狠一拍桌子，站起身来义愤填膺地大声说道：“狗日的小日本鬼子！”引起周围邻座的人诧异的眼神，我们四个都觉得挺丢人的，于是默默低下了头，看着自己吃剩的面碗。

司徒接着说，后来日本人打跑了，蒋介石邀请毛主席来重庆见个面开个会，两人第一次见面的时候，都还不是各自党派的最高领袖，第二次见面才是，这就是有名的重庆谈判，不过谈判进行得非常没有内涵，

蒋介石表面上对毛主席的要求表示默认，私下里却派遣特务在重庆制造一些事端，因为重庆是抗战时期的陪都，当时蒋介石在对抗日本的事情上，也称得上是精忠报国了。所以在陪都时期，重庆人民对于蒋公大部分的情感还是爱戴，因为他至少是在保护这满城的百姓。正是因为那些年蒋介石在重庆的威望树立的比较高，所以当这些被蒋介石自己制造的事端出现了以后，很多老百姓就把祸根归结到了毛主席的身上，当时的民盟主席张澜老先生立场虽然偏向于毛主席，因为只有毛主席所争取的多党共治得以实现后，民盟人士才有可能在政治上参一脚。不过在做法上，张澜却迟迟在等着双方各自的表态。虽然最终签订了双十协定，也很快变成一张废纸。司徒转头问胡宗仁，你这莽夫，你知不知道当时在协定签订后没多久，这一带发生了什么事？胡宗仁摇摇头。司徒哼的冷笑了一声，那意思好像是在说没文化真可怕。也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司徒也渐渐学得跟我一样坏，喜欢戏弄和打击胡宗仁了。彩姐这时候插话了，她说是不是那个较场口那件事？司徒点点头，果然念过书的就是不一样。

司徒说，当时为了庆祝抗战胜利和国共谈判，重庆的文化界和知识分子在较场口一带搭建了很多戏台，有的用来表演话剧，有的用来发表演说，有的用来表达对新政府的憧憬。正当广场上的人群情激昂的时候，一群被蒋介石的爱将陈立夫指派的特务混进了人群里，对着那些爱国知识分子开始毒打，顿时广场上乱成一团，不少我们熟知的社会名人都被打了，李公朴、郭沫若、陶行知、马寅初都没逃过毒打，警察管不住，因为警察是受命于地方，而特务是直接听命于国民党的高官。后来，周恩来和冯玉祥赶到现场，那些特务害怕被查出来问责，才纷纷逃走。冯玉祥觉得这脸丢大了，因为他虽然心向新政府，但毕竟是国民党的高官。而这一闹剧却发生在政治对手周恩来的眼皮底下，虽然大家都没把话挑明了说，但是谁都知道这场混乱是国民党单方面制造的。冯玉祥和蒋介石是多年的老交情，有些话也不方便明说，在冯玉祥离开重庆以后，蒋介石开始秘密查办一些激进人士，很多都在十八梯附近被暗杀，然后丢弃在棚屋区的臭水沟里。司徒指了指十八梯的方向说，刚刚我们来回走了两次的那条路，底下除了那些被日本人炸死的亡魂外，还有不少含冤死去的民间志士。这也是为什么我当初判断十八梯的原因之一，因为这一代实在是怨气很重。

司徒接着说，在上个世纪90年代的时候，本来有一次把十八梯的范围纳入了规划，要整改美化。却在开挖靠近较场口方向一侧的背街的时候，挖到了一些当时被冲进下水沟，没来得及被人运走的尸骸，施工的人认为这是件晦气的事情，但是工程不能断，就继续开工。可是没过几天，施工队就接连遭遇了怪事，有人晚上走在路上，会突然感觉后颈窝有人在吹气，而且气是那种凉气。转身一看却没人，还有施工队的工人晚上突然冷醒，发现窗子边上站着一些满脸血污，民国打扮的人。于是当官的认为大概是挖的时候动到邪物了，就找来道士做法，要超度亡灵，我就是当时受邀的其中一个道士。

第一百五十四章 二九

我听到这里，顿时对司徒肃然起敬，要他说说当时发生了什么事情。他告诉我们当时他来到这里的时候，也是把这儿的一些历史遗留问题告诉了雇主，并且那时候这里的路更加烂，和解放前的区别并不大。他也曾用罗盘探路，发现满满当当都是冤魂，而冤魂集中在那个时候同时出现，是因为施工打扰了它们原本的安息。后来他和其他几个道士送走了几个比较厉害的，剩下那些虽然无害，但是早晚会弄出点动静，让周围居民察觉到这里突然闹鬼，到时候势必会造成流言四起，这些都不是当官的愿意看到的，于是他们让司徒等人想想办法，司徒他们一商量，给出的结论是，十八梯的形状从较场口到厚慈街，大路是比较笔直的一条，但两侧有很多小路，而且房子都是一幢一幢的单独存在的，这就造成这条路看上去像是一根巨大的蜈蚣，周围的小径就是蜈蚣的脚。本来这样的风水并没有太大的问题，只是因为挖到了遗骸，而导致了鬼事的发生，且一发不可收拾。我问司徒最后是怎么解决的，他笑笑说，这就是风水的问题了，既然因为开挖而破坏了原来的风水，导致一些以前没发生的怪事发生了，就要想办法把这个漏洞给补上，就好像一个盆子装满了水，突然被人捅了一个洞出来，这时候你需要做的不是去追究捅出洞的这个人，而是想办法要留住盆里的水，唯一的办法，就是补漏。司徒说，当时他们众多师父提出两个方法，一个是将原有的下水管道重新按照易数风水来重新架设，镇住地底，另外一个则是架设电线杆，路灯等，好像扎针灸一样，每一根的位置都是有讲究的。镇住地面，可保证十余年的太平。胡宗仁插嘴问，才十多年时间，那十多年以后又怎么办？司徒笑了笑说，这不马上又被规划要重新整治建设了吗？

我问司徒，那些当初没被你们送走，却被你们布阵镇压住的冤魂现

在怎么样了？他告诉我，十多年过去了，也许有些已经走了，也许有些还留在那里徘徊，一次又一次重复着自己当初死去的悲惨模样，我们的布局虽然镇压住它们不得在人间作怪，但终究也是非常可怜的。司徒说，不过他已没有任何办法了，因为战争和政治死去的人太多了，几乎都是冤死惨死，如同地震一般，数量过于巨大，换成谁都没有办法一个一个带走的，你看那些但凡发生过屠杀或人口大量死亡的地方，附近必然有用于镇压的东西，例如牌坊，例如八卦图，或者石碑等等。你们也许不知道，就在我们身后的解放碑，年年都有人来凑热闹听新年钟声，可是谁走到这解放碑埋在地底下的基座里，曾经被水泥浇筑了多少经书袈裟降魔杵进去？地下道的钥匙多年来一直被政府的人掌管，如果我今天不告诉你们，你们会知道吗？

作为重庆人，我熟知解放碑，只不过我对那四个方向容易迷糊。我也曾是新年凑热闹听钟的其中一人，我却从来没有想过，原来踩在我们脚底下不远的地方，竟有为了镇住亡魂的秘密。

司徒把刚刚我标注了电线杆和灯柱对那张纸递到我们中间，他已经用笔描出了一个看上去很像是七星阵的连线，因为我们本来也是估摸着画的，不会非常准确，但求大致上误差不大也就可以了。司徒说，这些点我是经过选择的，不仅仅是大路边的路灯柱，还包括挨得很近的小路上的，这些路灯这几年修缮过，我也是因为当初听说这里修缮了，还特地跑来看看，生怕因为胡乱弄破坏了我们原来的风水，我也正因此才察觉到这里的路灯排列有些奇特。

说罢司徒指着他描出的七星中的勺把顶端，告诉我们如果没有计算错误，应当是在这个点。这个星位叫做摇光，指的是“破军”，除了字面理解的“击败”以外，它还有“压迫”和“奴役”的含义在，估计付强当初在布阵的时候，就把这里当作是击败我们的一个关键，击败了自然也就有了奴役。而压迫则是跟这破军本身有关联，你们都知道鬼压床吧？有些人一辈子不会被压一次，而有些人一个礼拜却会被压好多次，所谓的那些驱邪或破鬼压床的咒，如舌顶上膛，念经文口诀或是破口大骂，这些说穿了就是用来壮胆的，人鬼两道，就好像是一个跷跷板上的两个体重一样的人，原本应该让跷跷板保持平衡，但其中一个若是多吃了些，或是另一个刚刚上完厕所，两人的重量就会或多或少地发生一些改变。鬼

压床的现象大部分也是因此而出现，一个人如果身体虚弱了，就容易被一些比自己强大鬼魂侵蚀，阴气重阳气弱的表现，而念口诀和大骂，就是给自己吃定心丸，让自己的阳气增加，从而克制住对方的阴气，也就自然解开了。早我们道学里，鬼压床就是一种“虚火扰头”的情况。但是如果鬼压床因为七星的关系特别是破军的话，可能就相对麻烦了。不过长期被鬼压床的人，可以试试佩戴紫水晶，紫水晶每隔2个月就净化一次，用玻璃杯或者玻璃碗，装入净水，撒粗盐，掩埋24个小时，所吸附并转化成阳气的阴气就会消除干净，科学上把这种方式叫做“消磁”。鬼不就是阴气构成的磁场吗？

说完他看了看我，然后摇头说，你不可能鬼压床的，你整天像只猴子一样，所以你大可以放心。我开玩笑说，压我没关系，只要不是个男鬼就好，漂亮女鬼压多久我都没意见，哈哈哈哈哈。因为那句“哈哈哈哈哈”，我收获了一个巴掌作为代价。当然，这一巴掌是彩姐打出来的。

司徒说，好了，我们就直接去那个路灯柱看看去吧，今天时间还算早，这么快就找到了，我们也好早点回去把这些物件分析分析。于是我们从面馆里出来，再一次去了十八梯。司徒所标注出来的摇光位离较场口方向的出口并不远，我们走下去不到5分钟就到了。

这根路灯柱子看上去和附近的几根有些不一样，也许几年前的那次修缮并没换掉这根，而只是刷上了一样颜色的涂料。这根路灯柱位于一个堡坎和石梯的边缘，灯罩好像是勺子一样的形状。周围的灯柱大部分都是固定在水泥浇筑的地面，唯独这一根的底座，是一片泥土，这也更说明这根灯柱和周围的不是同一个时期的东西。

司徒探出头去，在堡坎一侧看了看，然后把头缩回来，摇了摇头说，堡坎上石头的缝隙都被水泥堵上了，看样子付强没有把东西藏在缝隙之间。我想他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一天前我们在魁星楼找到的铁盒，就是在石头缝隙里找到的。然后我和司徒还有胡宗仁三人都蹲在那根路灯柱底下，仔细观察着那里的泥土。胡宗仁说，会不会也是埋在这下面的，于是他取下自己身上的钥匙，用一根比较长的在泥土上戳了戳，突然他对司徒喊道，师父你快看，这里的土比周围的要松，而且下去小半寸的地方就有个硬硬的东西！司徒顺着他说的地方看过去，自己

也伸手指到胡宗仁戳出的洞里摸了摸，于是他满脸惊喜地说，没错了，盒子就在下面，赶紧挖出来吧。接着我跟胡宗仁七手八脚地刨着土，因为并没有埋得很深，所以很快就被我们挖了出来。我把盒子上的泥巴拍掉，然后把盒子递给司徒，让他来打开。他打开一看却惊呆了。司徒有些慌乱地叫着：“怎么会呢？这盒子里的东西呢？”

我也是大吃一惊，赶紧凑过去一看，盒子内侧，除了那层镀成金色的内壁以外，什么都没有。这一下非常出乎我们的意料，因为在之前找到的六个盒子里，或多或少都有一些东西在，尽管当中很多我们并不知道用途是什么。眼看七星阵就要被我们全部破除，这里的盒子居然是空的！

我眼望着司徒，几度想要说话但是不知道说什么好，司徒也是一脸苦恼纳闷地看着我，胡宗仁从我手上接过盒子去，拿到付韵妮和彩姐身边，大家还在继续看，检查是否在盒子的夹缝里有没有我们漏掉的东西。随后胡宗仁对我和司徒说，会不会是在埋盒子的时候，不小心掉了出来，我再去找找那泥土中有没有。说完他就蹲下继续在之前被挖了一个小坑的泥土里寻找着。片刻后，胡宗仁大叫起来，你们快过来看，这灯柱上刻了字！

我跟司徒赶紧循声过去，我俯下身去一看，在这个路灯柱底部靠近地面的位置，有一首诗，字迹清晰，但是并不明显，可以看得出，刻下字的时间就是最近。最让我惊奇的还是诗的内容：

“一身铁骨河山傲，追魂夺命何需刀。山野匹夫苍天骂，隐踪弥忘二九道。”

司徒也蹲下来看到了这首诗，我问他，这不是付强写在自己家的镜子上的那首吗？司徒没有回答我，只是皱紧眉头，好像在思索着什么。我赶紧叫付韵妮过来看看，看下这是不是她父亲的字迹。付韵妮过来了以后说，没错，父亲的笔迹就是这样的，苍天的“苍”字，那个草字头，他从来都是写两个“十”来代替草字头，这是繁体字的写法。而且那个二九道的“道”字也是一样，父亲喜欢写反笔画，总是先写走之旁，再写里面的字，这很容易就认出来。

虽然我们大家都知道这全部的盒子都是付强亲自埋下的，但是就时间节点上来说却显得有些矛盾。因为这个七星阵布下的时间应该差不多有接近一个月了，而付韵妮回家发现镜子上的这首诗，却仅仅是几天以前的事情。没有理由付强在离家逃亡的时候还写下一首自己早前写的诗，来表达自己的气节。如果把时间顺序颠倒一下，假如付强在自己家镜子上写这首诗在先，而在路灯柱上刻下在后的话，这就说明，付强离家后，还特意来了此处，刻意在此刻下这首诗。甚至是他自己取走了盒子里的东西，还把诗作为线索，让我们发现。

我越来越不懂这个瘸子到底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司徒依旧没有说话。于是我们静静地等着，是等他给我们一个斩钉截铁的答案，因此此时的我们已经没有余力再去费尽心思的猜测了。

过了一会，司徒站起身来，伸手锤了锤自己的腿，好像是蹲得太久，有些麻了。不过当他站起来的时候，眉头却舒展开了。他对我们大家说，我觉得自己的修行还是不够，对于付强留下的这首诗，我们当初并没看懂啊。我问他为什么，他说其实付强在离开家以后，我们谁也找不到他的时候，他还来过这里，把盒子里的东西拿走，还刻上了这首诗。我说这些我也想到了，但是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司徒说，其实早在付韵妮被跟踪的那天起，付强就知道自己也会被严密监视。以他这样一个头目的身份，自然是不肯束手就擒的，于是在自己家镜子上写下那首诗，其实从那个时候起，他就在想办法告诉我们，他此刻身在何处，只不过我们一直没懂罢了。

司徒解释说，这首诗其实应该这么理解，前两句和我们之前分析的一样，是在对魏成刚那伙人的嘲笑。但是第三句，此刻看来却有种自责的感觉，想必他自己早在很早以前就认识到，自己的行径，连苍天都不会饶恕他。而最后一句，就是在告诉我们，不，应该说是在告诉付韵妮，他藏身的位置了。只不过他不能明目张胆的联系，只能用这样隐晦的方式告示，而且他肯定料到付韵妮在察觉到麻烦的时候，会来找我们帮忙，自然也就会把话带给我们，我们要找到付强，必然在这期间会好好保护自己的女儿，一箭三雕，的确厉害。

我问司徒，他最后一句究竟是在说哪？司徒说，“隐踪”可以理解

为“藏起来”，“弥忘”是叫付韵妮或是我们“不要忘记”，至于二九道，你想想，二九是多少？我说十八啊.....

我突然明白了，付强就藏在这十八梯。因为依稀还记得，中国古时候称官道才叫做路，而那些蜿蜒的梯坎和那些崎岖的路，有一种称谓叫做“道”，二九道，其实就是十八梯。

想到这里，我又重新充满了希望，因为既然找不到盒子里的东西，起码我们又多了个找到付强的线索，付强是整个七星大阵的布阵人，对于整件事情的正解，他自然是再清楚不过了，也不必再让司徒跟我们大家整天苦苦分析。但是新的麻烦也随之而来，十八梯虽然不算很长，但是小路众多，而且大多是老式居民房，其中不乏一些面馆茶馆，还有不少山城棒棒军在这里租房居住，若要一间一间的查找，恐怕也是非常耗时间的。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司徒，司徒则笑了笑说，你就是经验少了，这种时候，你应该把角度反过来想才对。

我说你有话快说有那什么就快那什么吧别卖关子，司徒说，付强留下这个线索，很显然，他不但不是躲着我们，反而是在等着我们找到他，所以他一定会住在这附近，或借宿，或租房，或住店，但是有一点基本的，他一定会选择一个可以看到这根路灯柱的地方，这样他才会知道我们来了，我们发现这些线索了。

于是我开始四处张望，站在灯柱的位置，我能看到的地方都有可能是付强所在的地方，扫视了半圈以后，我在距离我们大概50多米的一幢稍高的楼房倒数第二层，看到一个头戴鸭舌帽，身穿土黄色衣服的男人，正双手靠在阳台的栏杆上，笑嘻嘻的看着我们。

没错，就是付强。

第一百五十五章 付强

胡宗仁顺着我的眼神看到付强以后，大声骂道，这老家伙果然躲在这里。付韵妮则高兴地对付强挥了挥手，司徒终于跟这个他敬佩的对手见面，虽然暂时还只是遥遥相望。我却形容不出我当时的感觉，按理说，仇人相见分外眼红，若不是对付强当下的立场有所怀疑，按照我的性子，如果有人像他一样三番四次的玩我，我可怕早就冲上去厮打起来了。彩姐站到我身边来，伸手挽住了我的手腕，她也远远看着付强，但脸上的表情似乎是在告诉我，她现在很生气，因为就是这个中年男人，把她的男人欺负了这么久。

付强手扶着栏杆撑起原本半弓着的身子，对我们招招手，意思是让我们过去。他依旧是初次见面时候那种不可一世轻蔑的笑容，或许是隔得比较远的关系，至少我看上去他是在笑。于是我们找到路，走到了付强所在的那栋楼的楼下。到了楼下才看清，付强所在的位置是倒数第二楼，顺数第三楼，这栋四层高的小楼房地下是两个门面，一个是麻将馆，一个是小卖部。麻将馆里烟雾缭绕，虽然不算喧闹，但是时不时发出麻将牌拍打在桌面上那种闷闷的声音。我猜想来这里打牌的人大多都是附近的老街坊，于是我们几个生面孔出现在这里还是引起了一个在门口打毛线的大婶的注意。这栋楼看上去不像是旅馆，莫非付强又跟在白象街那一次一样，随便丢下点钱就凑合租了个屋子，然后躲在里面天天等着我们去找他吗？我看那个打毛线的阿姨正在打量我们，想必她一定发现我是一个麻将高手，想要拉我进去打牌。我走到边上的小卖部买了一包烟，没想到店老板就是那个阿姨。于是我问她，这楼上住的什么人。她告诉我，这楼上顶楼住了一对老人，二楼和三楼都租出去了，都是些民工住在这儿，棒棒儿呀，泥水匠呀这些。然后她递给我一张招租

的小广告，问我你们是不是要租房子嘛？我哈哈傻笑着说我们先看看再说吧。

我们上到三楼，这是一个单边楼梯的老楼了，每层楼有两道玄关，进门以后发现有四家人，也就是说每层楼住了八户人家。付强也算是个能吃苦的人了，因为进门的拐角处，堆着好多方便面盒子和便当盒子。看样子这段日子，他一直都靠这些东西充饥。像他这样的人，其实只需要给自己的小弟打个电话，马上想吃什么就能吃到什么，不过我想他之所以没这么做，也是因为害怕自己的行踪被暴露。付强依旧在阳台上，不过他已经转身面对着我们，坐在一个矮凳子上。付韵妮跑了过去，对付强大声说你最近都跑到哪里去了，我到处找你，打电话也打不通！其实这几天下来，我们都看得出不管付强是个什么样的人，付韵妮对他的安危下落一直都非常挂怀。付强对付韵妮说，他没事，他一直在这里等着，因为他料定我们会带着付韵妮来找他的。

说完付强站起身来，走到司徒师父跟前。他的岁数比司徒小了不少，在这个行当里的，肯定也知道司徒的来头。再加上两人同是道家人，于是付强对司徒作揖行礼，恭恭敬敬地叫了一声前辈。司徒虽然心中敬佩付强的本领，但是毕竟是跟我一边的人，所以即便是惺惺相惜，却也没有在脸上表露出来。所以付强的行礼弄得他有些不知所措，他赶紧伸出手把付强扶正，然后回礼说，不用这么客气，我在你面前，绝不敢妄称前辈。付强站正身子后，一瘸一拐地朝着边走了一步，对着一张破床一指，请我们坐下。我从上来开始一直都没有吭声，因为我对眼前这个人深有戒心，等到我们坐下以后，付强并没有跟着坐下，而是对我和胡宗仁笑呵呵地说，两位小兄弟，我们又见面了。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的这句话让我觉得是一种天大的讽刺。瞬间我就发火了，我心想我今天如此地步还不都是拜你所赐，你这会还跟我假惺惺地说什么好久不见，好像这些事都跟你没关系一样。于是我站起身来，对付强说，你不要在这里说废话，今天找到你，也不是来跟你叙旧的，两件事情，第一，给我解开我身上的七星阵的女鬼咒，第二，把姓魏的跟你交代的事情全部告诉我。否则我们今天谁也别想走出这个房间！

大家都不说话了，甚至包括司徒。付韵妮本来一直都跟我一个钉子一个眼的，要是在早之前，我这样对他父亲大吼大叫的话，她早就跟我对骂起来了。但是此刻她却一声不响地站在一边，连眼睛都没敢看着我。其实除了付强以外，在场的其他人都知道我这个人其实很难才发一次火，我的个性天生散漫，即便是在这次这种对我生命有威胁的事情面前，我还是会时不时地自娱自乐一下。看到我突然发火，大家也许都有点意外。

付强则慢吞吞地跟我说，我知道你们来就是要把事情弄明白，我可以告诉你们全部的我所知道的一切，关键是你有心情听我细细说完吗？我只不过是一个受人摆布的棋子，我和你无冤无仇，平白无故我为什么要来害你？付强这么一问，倒是让我不知道说什么了，这个问题我也想过很多次，而且自从付韵妮入伙以后，我也渐渐发觉付强的角色其实也并不好过，只不过他比我本事大得多，他还能跟对方周旋下去。而我要是脱离了司徒和胡宗仁的帮忙，早已是死路一条，甚至若非后来这段时间付强有意无意透露出来的星星点点的线索，我也不可能赶在1月15号以前破掉这个阵。

付强说，首先我要告诉你，七星阵是我在受到魏成刚委托的时候就着手布下的，是布置好了以后才给你打电话叫你去的一天门，没错，是我一步一步把你们引到这个局里来的。而今想必你们已经找到了七个盒子中的六个，还差一个，此刻就在我手里。说完他眼神狡黠地望了司徒师父一眼说道，搞不好你们还玩了花样，重新打乱了我的顺序，把盒子又埋回去了。我明显看到司徒放在大腿上的手抓了一把，被人说破天机的感觉，就好像一个深夜里没穿衣服想要过马路的人，自以为周围静悄悄没人发现，却在走到一半的时候，被强烈的聚光灯照射着，自己的秘密被赤裸裸的发现了。付强接着说，你们觉得找到七个盒子就算是破阵了吗？告诉你们，即便是你们弄懂了我所埋的东西分别代表着什么，这个七星阵依然存在，你们只不过是知道了这回事，根本没任何作用。

他这话一说，我心都凉了。我苦笑着看了司徒和胡宗仁一眼，感到非常无奈，辛苦了这么长的时间，竟然是在白忙活。付强大概明白了我的心思，于是对我说，这个阵只有我亲自破才行，而且这个阵的真正目

的并不仅仅是你，而是一个孩子，我想我女儿一定告诉过你了，因为我曾装醉告诉过她，我太了解自己的孩子，我知道她一定会想办法给你通风报信。付强接着说，其次我要告诉你的是，你应当感到高兴，我现在也被他们对付上了，在我保证自己和女儿的安全之前，我也会保证你的安全的。也许你只知道魏成刚想要收拾你是因为他哥哥魏成健的关系，但是这当中有些什么别的秘密，你想知道吗？

我点点头，尽管我并不太情愿。

付强告诉我，他最初知道我这个人，的确是因为2007年我跟他手下的几个师父结怨，但是他看我是个小毛孩子，根本就没把我当回事。可是后来自从魏成刚接回了他哥哥，他下定决心报复我的时候，曾经找人打听过了我的消息，然后想要用我来给自己哥哥续命，这种事只能拜托我们这种玄门人来干，但是他在重庆找的师父但凡正派一点的，都不肯接这个活，因为毕竟是在伤天害理。唯一敢拿钱办事不择手段的，就是付强他们刹无道的这伙人了。通过打听他找到了那个马师父，然后转告了付强，付强碍于对方的势力，也就只好把这件事情给接了下来，再加上被那个师父添油加醋的一说，他好像开始觉得这么做也是在给自己的组织除掉一个敌人。听到这里，我苦笑着说，谢谢抬举了，你们这群混蛋还真是光明磊落啊。他说你听我说完，自从他接下这件事情以后，才发现魏成刚的目的远远没有这么简单，非但如此，还处处监视他，给他施加压力，总是用同样的理由来威胁他。付强告诉我们，假若只是威胁他自己也就算了，如果他真要躲起来，谁都找不到他，不过却用付韵妮的安危来作为威胁，那意思似乎是在说，要么你就把这件事给我彻底的干漂亮，否则你女儿的安全我可没办法给你保证一样。一个再亡命的人，也是有弱点的。而付韵妮是付强爱妻死后留给自己唯一的寄望，同时也成了他的软肋，迫不得已的时候，他就只能处处对魏成刚妥协。不过他当时已经觉得非常不快了，自己身为刹无道的头目，但是多年来作风虽然不算正派，但是也极少直接指使干出一些伤天害理的事情来，自己觉得老老实实开开蹦蹦车也没什么大不了，反正都不能留财。魏成刚的作风，让他觉得自己受制于人，这是他开始不爽的第一个因素。

后来在付强根据魏成刚的要求，布下七星大阵，原本打算以此方式，让我、付强、魏成刚三人因为我的死而做个了断，今后也别来往

了。谁知道魏成刚突然提出，他不但要让自己的哥哥多活几年，还得让自己也多活几年，因为自己干下这件事，也是要折寿的，并且要付强把这件事情打包一块做了。付强曾经警告过他，他不是我们这个行当的人，虽然经商也难免树敌，但是要拿人续命必须八字相符才行，而且经过付强的计算，魏成刚的命格齐整，要找到一个同样命格齐整的人来续命的确难办，谁知道魏成刚一边在委托付强办事的同时，另外也派人四处打听和他自己八字相符的人，最后经过别的师父查到，南山老君洞后牛背溪的那家人，符合他的先天条件，恰逢那家女主人又要生孩子，从而推算出这个孩子就是给他续命的不二人选。魏成刚把这件事告诉给了付强，要付强想办法把那孩子的血作为祭祀，还有眼珠和骨头，来完成给魏成刚自己续命的大法。

我听得毛骨悚然，也对魏成刚恨得咬牙切齿。当下我便发誓，只要我还活着，我一定要让魏成刚受到惩罚！

第一百五十六章 石碑

付强说，于是这就让他觉得非常不舒服了。因为自从付韵妮的母亲去世以后，付强一直尝试着想要脱身，很多以前干过的事情现在都不干了。突然听闻魏成刚要续命的人是个还没出生的孩子，他也非常愤怒。因为如果说他自己是在逆天而为的话，魏成刚的行径简直就叫做灭绝人性。但是魏成刚依旧用付韵妮来胁迫他，他只能照办，他告诉我，这也是为什么那天在茶楼，我和胡宗仁动手打人的时候，他一直在边上看着没有干预，因为他也恨透了那两个被我们打的师父，因为他们的关系，才让他无缘无故招惹上魏成刚这样的人，也因此要多伤害一个无辜的孩子。所以他那天一直一声不吭。

那天我跟胡宗仁离开茶楼以后，魏成刚就叫付强通知我们去一天门那里，实则从那个时候开始，我们的每一步将会怎么做，都是被魏成刚和付强死死算在手上的。但是由于自己毕竟还残存那么一点良心，付强决定把关于那个老君洞后的小孩的事情放风出来，于是他故意装醉，说给了付韵妮听。付韵妮转告了我以后，这件事自然会被一直监视他们的魏成刚察觉到，付韵妮是有底子的人，她很快就发觉自己被人跟踪，这个时候付强已经跑路了。付强料定自己的女儿在这种情况下会先打电话给他，但是没人接听她就会意识到出了大问题，于是必须保护好自己，既然把消息透露给我们知道说明我们和付韵妮之间其实不算死对头，而我们如果要想找到付强弄明白这个七星阵，主动送上门的付韵妮就是最好的砝码，由此一来，不但大家都得以保全，我们还得帮着付强保护好他的女儿。

付强这人简直聪明得让人觉得可怕，几乎是盘盘把我们算尽。他如

果把他的本事用在正道上，或许真的会成为一代宗师。

付强说，他临逃跑之前，特意在家里的镜子上写了那首诗，这首诗连司徒都一下子没能读懂，他深信魏成刚那群人也自然不懂。从那天起，他就逃到了十八梯，租了这么个小房子，在灯柱上刻下相同的诗，留给我们作为线索，再挖走起初埋下的盒子里的东西，整日不敢出门，饿了就到楼下小卖部买点泡面，以此度日等待。

我问付强，你为什么要把盒子里的东西拿走？付强说，我要是不拿走，让你们拿了去，再跟我胡乱一摆，你立马就要死你知道吗？我倒吸一口凉气，心想这事好悬啊，我们自以为是的逐个破阵，还差点把自己的命都弄没了。我问付强，我只想问问你，现在跟在我们身边的两个红衣女鬼，究竟你能不能把它弄走？我实在是拿它没办法了。这我的确没有说谎，我一生遇到过很多鬼，虽然也偶有吃亏的时候，但绝大多数情况下，我总是能够化险为夷解决问题，那是因为我师父教我，找到问题的根源，了却那些还没能了却的心愿，尽管跟我们的形态完全不同，但是千万不要忘记他们曾经也是一条鲜活的生命。我一直把这个道理记在心里，师父的话对于我来说，虽然不敢叫做命令，却是一些浅显易见、一想就明白，而我却从未平静下来思考过的问题。师父是个得道的人，所谓的得道，就是比别人看得更简单，把世界想得更简单，每一个人是一个个体，如果人人都变得复杂和阴险，世界自然不会美好到哪去。说白了，我们又有什么理由来使得一个鬼魂就此消亡呢？这个道理，我甚至用到了这个红衣女鬼的身上，不同的是，她比我以往遇到的都要强大，我也曾试图暴力解决，但我实在无能为力。

付强接着说，解铃还须系铃人，这个女鬼除了能力强大以外，它终究也是个因故而死且留下怨念的可怜人。这个阵并不是我创造的，也不是我的师门教我的，它的威力之所以这么强大，其原理在于第一次使用这个阵的它的主人。我也是偷学了一招半式，那是一段奇缘。

司徒开口问，付师父，你我都是道家的人，七星阵我也懂得不少，但是我所知道的七星阵大多是用于镇守和兵法，没见过像你这样还能用七星阵害人的啊？你愿意跟我们指教一下这个阵的原委吗？司徒虽然语气上客气，但是态度上还是比较强硬的。况且他在这样的场合下尊称付

强为付师父，并用了“指教”二字，以他老前辈的身份，实在是给足了付强面子。付强显然也知道这一点，于是跟我们说起了这个事情。

早年他还没有进入刹无道之前，被逐出师门，还被打断了一条腿，那时候他还没有遇到付韵妮的母亲，于是终日天南海北的流浪着，一边叹息自己学艺不精，一边又认为自己命苦，这样的人在这种情况下，特别容易钻牛角尖，血性点的人甚至会选择结束生命。后来因为喝醉了酒，心中悲愤，于是投江自杀。但是却在冲了一段后，被长江上打渔的渔夫救起，渔夫没敢留下他，只是把他弄醒以后给了他一点钱，让他自己离开。于是他继续开始在重庆和湖北一带游荡。当他游荡到现在的云阳境内的时候，得知当地有个张飞庙，突然觉得自己的遭遇跟张飞相似，于是进去祭拜。

我打断付强，我问他你的遭遇哪点跟人家张飞相似了，人家起码是个豪气冲云天的英雄，虽然是个莽夫，但是历来都光明磊落，哪像你们这群人这样偷鸡摸狗的！付强则说，我们为人虽然不同，但是我们都是被自己所深信的人深深伤害，难道不是吗？张三爷在睡梦中被自己亲信的手下砍了脑袋，我却是被自己的同门师父师叔伯废了一条腿，就这一点来说，我们难道不像吗？我懒得理他，人固执起来，总是会想些理由来说服自己，把自己塑造成一个天底下最可怜的人。

付强接着说，去过张飞庙以后，他又去了湖北境内的关庙，继而打算坐船回重庆，看看自己是否能够振作起来，重新开始。在途径三峡的时候，他听甲板上的导游说着典故，忽发奇想，边在巫山下了船，辗转汽车牛车和小渡船，他去了米仓峡。

接下来他所说的，大大出乎我的意料了。

他告诉我们，他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导游在介绍的时候说，米仓峡，民间叫做“兵书宝剑峡”，位于西陵峡和巫峡之间，原本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地方，但是那段传说却深深地吸引了付强。因为兵书宝剑峡相传是当年刘备三顾茅庐，诸葛亮给出一段著名的“隆中对”，意思是刘备今后会在蜀地发达。而诸葛亮当时从湖北西行开进蜀地的时候，曾在这米仓峡有过一段短时期的驻军，这个地方用于囤放粮草，于是起名叫“米仓峡”。后来部队继续开拔的时候，诸葛亮将自己撰写的一本兵书

和佩剑埋在了这里，因为他自认为天下能与自己争锋的人，只有凤雏庞统，而庞统自己有自己的见解，于是诸葛亮留下了一句“兵法在一心，兵书言总固，弃置大峡中，恐怕后人误”的诗，害怕自己死后有人擅用自己的独创兵法作乱危害，于是就没有带走。兵书宝剑峡的名字，就由此而来。

付强说，原本这只是一段传说，诸葛亮也未必真的在这里留下过什么兵书。他之所以选择前去，是因为敬重诸葛亮这个历史上最有名的道士。司徒也学着我打断了付强的话说，你听谁说的诸葛亮是道家人了，道家讲究无为、自然，诸葛亮帮着刘备做的是争权夺利谋取仕途的事情！付强笑着说，司徒前辈你有所不知了，诸葛亮虽然没有正式成为道士，但他从来都穿着道袍。他虽然兵法承袭了法家和兵家，思想承袭了儒家和墨家，但是他的那些神通广大的用兵、呼风唤雨的奇技，都是咱们道家的手法。诸葛亮的老婆是黄月英，而黄月英的祖上是谁你们总知道吧？诸葛亮的奇门遁甲等，都是娶了黄月英才学会的。这我也听说过，黄月英的祖上正是华夏文化始祖之一，黄帝。黄帝从伏羲那儿承袭了太平经，所以才开创了道教。司徒不说话了，也许他曾经也想过这个问题，只是一直很难说服自己，知道付强铮铮有力地把这句话用肯定句的语气告诉司徒，他早前的疑问一一而解，于是只能默不作声。

付强说，他正是因为敬仰诸葛，所以才想到要去一游。却谁知道这一滞留，就是好几年。我问他为什么要在那里待那么久，莫非你找到兵书了，然后你也找到宝剑了，你要拿着宝剑替天行道吗？我的话带着嘲讽，因为付强对我做的事，无论是否自愿，总是让我很难释怀。付强说，兵书倒是没找到，不过他在峡谷深处找到一块腐蚀严重且残破的石碑，上面刻了七星阵，还有若干文字。从那时候起，他如饥似渴地研习着，在峡谷边的山坡上搭建了小窝棚，渴了喝江水，饿了打鱼吃，直到他读懂了其中的奥妙，于是才重新振作精神，回到重庆，然后就遇到了付韵妮的母亲。

他告诉我们，那块石碑是在山崖上的悬棺附近找到的，年代久远，残破不堪，他所谓的读懂，也只是明白了一个皮毛而已。石碑没有出处，只是因为这个地方的关系，他固执地把这件事和当年的诸葛亮联系在了一起，他认为是诸葛先生在天之灵让他发现了这块石碑，随后他把

石碑沉到江中，效仿诸葛亮“弃置大峡中，恐怕后人误”的情怀，本想着用自己的本领重新开创天地，却加入了刹无道，就此越陷越深无法自拔。付强说，对付你的这个七星阵，还只是我在那石碑上学到的十分之一，你就这么吃不消，可想当年刻下石碑的人，有多么了不起。

我越听越吃惊，因为他在我讽刺他后说的这段话，让我回想起一段往事，非常久远的往事。于是我略微镇定下情绪问他，那块石碑上，除了七星阵法外，还有没有刻别的东西？他说有，刻了一首诗。我说你还记得那首诗吗，他叹息说，我到死也不会忘记：

“天上阴符定不同，山川终古傲英雄。奇书未许人间读，我驾云梯欲仰攻”

他告诉我，诗的内容，就是在赞叹诸葛亮，不过从意思上来看，应当是诸葛亮之后许多年，有一个跟我一样落魄的学道之人到过那里，一时感叹而刻下的，正如诸葛亮当初弃书峡谷中一样，空有抱负，却无力报天。

听到这首诗的时候，我彻底惊呆了，倒不是因为诗的内容和付强类似武侠小说般匪夷所思的传奇人生。于是我站起身来说，你这里的厕所在哪？我要上厕所。付强说，出门右手尽头就是。我走到厕所里，虚掩着门，密切注视着付强房间的房门。然后拨通了电话，轻声地说：

“喂，师父，是我……”

第一百五十七章 乌木

“师父，你为什么每天都要买报纸和看电视新闻呀？”17岁那年，我曾这么问过师父。“因为我要找一样东西。”师父是这么回答我的。我问过师父，你要找的东西为什么会在新闻里？师父告诉我，他要找的东西在三峡。

1998年，我刚跟随师父没多久时间，师父几乎不带着我做什么单子，除非是一些芝麻绿豆的小事，否则他都让我在家里看书学口诀。学习是一件非常枯燥的事情，我当时正因为从学校逃出来而庆幸，却又不得已陷入另一场无止境的学习当中。所幸的是，跟着师父的学习比较有趣，因为多少有些实践的机会，若是让我呆在校园里学些等变形啊对角线啊这些玩意，我都不知道学出来要干嘛。倒是师父教我的比较管用，起码在和别人同样遇到鬼的时候，我活下来的机会会更大。

那一年之前的一年，也就是1997年，举世瞩目的三峡工程实现了大江截流，也因此产生了大量的库区移民，所谓“移民”，算得上是对人民生命的保障，让你有个地方住，甚至还住的好一些。不过你得就此丢掉你过去的生活。例如你是个打渔的渔夫，你将从此放下渔网走进城市，另寻他法混口饭吃。但三峡工程是利国利民的，至少官方上是这么说的。只不过原本在库区范围内矗立了千年的张飞庙、白鹤梁等，都将不复存在。

我问师父，你要找的是什么东西，为什么会在三峡？师父说，因为那东西可能会是我们这派的根源。

师父告诉我，早在80年代初期的时候，他因为一场事故差点丢了性

命，原因是他跟着一个湖南籍的奇人，一起参与了当时位于神农架附近的一次荒山野鬼的活动。神农架我从小就听说过，对它的了解除了神秘和丛林以外，就是那至今也没有被人找到过的“野人”。当然，师父他们不是去找野人的，而是因为80年代初期的时候，国家正赶上“改革开放”的浪潮，这片原本荒寂的深山老林开始因为开放的关系，来的人越来越多，甚至有农家在这里开始安家。接着逐渐发展成了一个村子。在正式被国家批准建立林区之前，这里就已经有人居住。当时那位湖南籍的奇人刘师父邀请我师父一道，去替这位刘师父的一位故人、当下就住在神农架以樵夫为生的退行老前辈处理一件他不方便自己动手解决的鬼事。师父他们觉得那片地域长期没有人烟，怎么会闹鬼呢？那位老前辈告诉我师父和刘师父说，这里的鬼，不止一个，而是一群，甚至说是一个小部队。当师父跟我说到这里的时候，我非常诧异。虽然当时我还什么都不懂，但是我从师父的教诲中得知，绝大多数鬼都是单独行动的，即便是遇上一些凑热闹打堆的，那也是极其偶然的情况。更不要说还能够形成一个编队了，又不是在玩电子游戏。师父告诉我，当时他其实也是这么认为的，直到那位老前辈告诉了他，这次邀请他们来，要收拾的那群鬼，是一群当年日军侵华，然后死在这里的日军队伍。

听起来很匪夷所思，不过也不是没有可能。1937年日本开始挑起侵华战争以来，仅仅一年的时间，就攻陷了湖北的鄂城县，然后不断西进，企图从水路入川。自古有句话，蜀道难于上青天，日本人想要入川，无非有三个途径。要么从云南贵州进入，但滇黔的路都是山路，且少数民族众多，遭遇顽强抵抗也就不提了，光是那些贵州山的弯弯拐拐，日军就吃不消。要么就从陕西方向入川，但是陕西日本人还没打下来呢，国共军队的狙击，让小日本连黄河都没能度过，更不要提从陕西入川必经的剑阁蜀道，想要从那里打进川地，根本就是个找死的行为。于是日本人只剩下一个选择，就是从长江水路西进，攻下重庆后，不但能打下四川，还能通过四川进入陕西。当时的日军兵分两路，一路直接由水路上走，另外一路就沿着山脉扫荡着前进。那位老前辈告诉师父，那群日本人，就是因此死在那里的。

我问师父，当时老前辈有没有告诉你那些人是因为什么而死的？野兽？山洪？疾病？师父摇摇头说都不是，他们的死至今都没有一个准确

的答案，于是后来的老前辈猜测说，这跟神农架这个地方有关。

那位老前辈告诉师父，上古时期有两位先帝大家都知道，炎帝和黄帝，于是我们被称为炎黄子孙。我们常常把“炎帝”当作是一个人，其实并不是这样，炎帝是部落首领，就好像蒙古的大汗一样。而历代炎帝里，最有名的就是神农氏。神农尝百草的故事大家都耳熟能详，这里本是一片原始森林，在唐朝的时候，中宗李显因为被武则天贬出长安，先后被软禁在湖北当时的均州和房州两个地方，算得上是藩王，分界线就是现在的神农架。但是李显也因此和武则天交恶，于是他在公元691年在当时的荆州请了一个老道，老道自称诸葛传人，帮助李显在现在的神农架以祭拜神农氏为由，修建了一道法术屏障。意思是如有冲着他而来的越境唐兵，将会被“神将灭之、猛鬼袭之”。那个年代，为求自保，李显也只能这么做。谁知699年的时候，武则天又收回成命，重新把李显召回长安，于是当初在神农架所立下的那道屏障也就就此作废，后来那个自称诸葛后人的道士，再度来到这里，重新做法，为保西疆太平，万古不变。这个道人后来自创门派，开课授徒，而多年以后他的道法已经广传神州，几百年后到了宋朝的时候，这个道士这一脉又分化成无数小分支，其中一个徒弟，就是赫赫有名的、开创武当的张三丰老前辈。

我问师父，张三丰不就是那个张无忌的师公吗？师父给了我一拳，说让我读点正经书。

师父接着告诉我，当时那个退行隐居在神农架的老前辈，其实也是这位自称诸葛后人的道士的后代弟子，只不过由于多年的分化细流，大多有了各自祭拜的祖先。而那个道士则渐渐被人忘记了。但是那位老前辈这一脉，一直都袭着当初那个道士的一些秘法，这次选择了那个地方隐居，也是为了认祖归宗。师父说，不只如此，他也是为了在这里研究当初先祖留下的那道屏障，还有而且他们门派传说了一千多年的秘密。

我问师父，是什么秘密，师父告诉我，传说当年那个唐朝道士，在归隐之前觉得江山无望，于是愤然刻下一块石碑，将毕生所学都写上面，弃置于长江三峡的沿江一带，留诗“天上阴符定不同，山川终古傲英雄。奇书未许人间读，我驾云梯欲仰攻”。那位老前辈说，千百年来他们

的门派里，很多人都曾经寻找过这块石碑，也因此互相争夺厮杀过，但是没有任何人找到，渐渐也就成了一个传说，渐渐不被人过问。

如果我当时知道付强机缘巧合找到了石碑，而我没有告诉我师父的话，他一定会揍我一顿，但是那已经是十三年前的事情，所以师父也没机会练拳了。

当时师父跟着那位湖南奇人一起协助老前辈收拾了那群日本人的鬼以后，也曾动了寻找石碑的歪念。不过依旧无果。命运就是如此，该是你的终究是你的，不该是你的，怎么求也求不到。于是师父只得作罢，只是从那位老前辈口中，得知了一些关于石碑的传说，那位老前辈也因为师父的帮忙，没有用金钱酬谢，只是因为自己已经洗手退行，就把自己的一套师门祖传的乌木法器送给了我师父。

当时我问师父，乌木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师父告诉我，乌木就是阴沉木，是万年不腐的神器，拿给普通人，顶多做个装饰做个家具，但是拿到我们猎鬼人手里，就成了非常厉害的法宝。不止能打鬼赶鬼，经过加持的乌木，是具有很强的辟邪作用的。我问师父是随便一块乌木加持过就可以了么？师父说不是，而是有特定的形态的才行。本来我出师的时候试图想要把师父的那套乌木法器骗到手，但是他说什么都不肯，我也只能作罢。我也请师父告诉我关于那群日本兵鬼魂的事情，他也只是告诉我最终是解决了，至于过程，他则说那是那位老前辈的秘密，不能外传。

于是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师父天天都要关注新闻，他是试图想要从三峡文物保护的新闻中，寻找到那块石碑的蛛丝马迹，人不可能无欲无求，找到那块石碑，成了师父二十多年的记挂。我猜想后来连续两次分别去了巫溪，师父都带着我坐船回去估计就是因为这个原因，他依旧在想要凭着运气在三峡里找到点什么。而这两次他都带着我在奉节县拜会了一个姓魏的商人，和他喝茶聊天，请教经验。据说那个商人也是觊觎这块石碑很久了，所以多年来一直在长江三峡流域借打捞阴沉木的方法搜寻石碑，结果石碑没找到，这个商人却因为阴沉木发了财。

我问师父，从河里捞起来的木头都能够这么值钱么？师父说是的，阴沉木非常稀少，而且因为形成需要极其漫长的时间，所以它是不可能

被人造的。我们这行之所以对阴沉木的法力大加认可，还是因为它本身的属性以及在天地造化中被赋予的使命。当时我不懂得师父说这话的意思，于是他跟我解释道，阴沉木万年不腐，这就跟埃及出土的木乃伊，马王堆出土的千年女尸一样，想要不腐，是必须具备一些特定条件才可以的。人都会死去，但并不是都有机会变成不腐的尸体，树木也是一样，并不是掉到河里就能变成阴沉木。再者，阴沉木本身极寒的属性，是吸附阴气的上乘材料，经过念经加持过的更是难得，这也是为什么会相对昂贵的原因。我对师父说，不对呀，书上和电视上都说的，干尸和木乃伊是因为经过了特殊的尸体处理才会不腐啊，这怎么又跟阴阳扯上关系了？师父笑着对我说，如果我现在告诉你，那些木乃伊和干尸以及寺院僧人的金身在制作的时候，没有法师术士念咒，你会相信它们至今不腐吗？

我不再说话了，如果不是师父提了出来，我想我也不会相信的。

第一百五十八章 鬼谷

师父告诉我，姓魏的这个商人，靠着阴沉木发了财以后，渐渐对石碑的欲望也就淡薄了，我师父每次去找他，两人都会聊到一些在河道上的新发现，当然，我师父次次都是失望而归。

在那以后不久，师父从电视新闻中得知，因为水位上涨的关系，文物管理中心的人，在三峡两岸尤其是大小宁河等支流的地方，移走了不少悬棺，这当中也包括了兵书宝剑峡，随后给出一个解释，所谓的兵书，其实就是当年古代巴人的悬棺崖葬，所谓的宝剑，其实就是因为地质变动而突起的石头罢了。当时师父看到这条新闻的时候，我们俩正在吃晚饭，于是他长叹一声，放下碗筷，回了自己的房间。我知道这次他是彻底放弃了，即便是真有那么一块石碑，八成也被当局拿走了。

只不过我师父并不知道，那块石碑在被付强找到的时候已经残破，并且被丢进了河道中间。

“喂，师父，是我……”“是你啊，最近好不好啊？新年怎么不给我来个电话啊？春节的时候你来不来昆明啊？”师父拿起电话先是习惯性地责备了我一番。我和师父通常每个月都要通几次电话，但是一般情况下，我们也都是相互问候问候，自从师父退行以后，我就很少和他提起行当上的事情。而师父也刻意地不来问我。不过此刻我从付强口中听闻了这个让我震惊的消息，想必师父听了以后会更加震惊，而且搞不好还能从付强口中打探到当初丢掉石碑的地方，也许还有机会把石碑找回来。那是师父梦寐以求的东西。于是我用简短的语言告诉师父，我最近遇上一些麻烦事，不过我正在努力想办法解决。听说我有麻烦的时候，师父还是特别的关心了我一把，不过那并不是我要打电话说的，乘着我上厕所

付强还没有起疑，我告诉师父，当年他所说的那个石碑，现在有消息了！此刻我正在跟那个找到石碑的人在一起，他很可能是自从那个唐朝老道遗弃这块石碑以后，这千百年来唯一一个研习过石碑的人！

师父听到我说这些，明显是出乎他的意料的。于是他沉默了片刻没有说话。我太了解我的师父，一般如果不是让他全无准备的话，他是不会这么久都不开口的。他在电话里问我，那块石碑在哪里？我说如果没有被国家拿走的话，现在应当在三峡的米仓峡支流某处，周围曾是摆放巴人悬棺的位置。又沉默了一会，师父说，他老了，不敢再去过问这些事情了，不过他也隐晦地跟我传达了一个意思，这块石碑是个宝物，虽然谈不上得之而控天下这样的厉害，但是对于我们阴阳道上的人来说，尤其是道家人来说，是个宝贵的宝藏。我们虽然不是道家，却也有很深的渊源，所以如果有机会的话，应该要找到它。师父的意思是，让我替他找到石碑，了却他的心愿。

我对师父说，如果可以找到的话，我一定会去找的，我找到了就马上告诉你。师父却说，找没找到，都不用告诉我，我已经置身事外，对于这些事，少点过问，也就少些牵挂了。

而我至今也没有兑现跟师父的承诺，没去找到那块石碑。水位比当年升高了很多，我找不到。

说完师父挂了电话，我也收拾了一下心情，重新回到付强的房间里。进屋后，听到司徒师父在和付强讨论七星阵的星位问题，付强虽然跟我们暂时还不算一道人，但他对司徒这样的老前辈，看得出来还是敬重的，即便我有时候甚至觉得他的本领比司徒更高。后来司徒问起付强，跟在我和胡宗仁身上的女鬼，究竟有没有办法彻底祛除？听司徒的意思，似乎是在跟付强说，如果你愿意帮忙先把红衣女鬼的问题解决了，我们还暂时可以把你当成自己人，等到把魏成刚的阴谋彻底破坏以后，有什么私人恩怨再来结算。付强不是傻子，我都听明白了的事情，付强自然明白。只留下胡宗仁在边上跟着起哄。不过他已经收起了起初对付强那种不恭的姿态，也许是被付韵妮警告了，或者有什么别的小主意。胡宗仁在边上对付强说，对啊，还是把这女鬼弄走吧，她时不时地出现，真是让人没法安心干事啊！还他妈穿红衣服，跟个大鞭炮似的，

很吓人啊！

付强望着我们思考了一会，也许是在考虑到底应不应该这么做。正如我们对他心存顾虑一样，他对我们也有担心。最后还是付韵妮摇着付强的手臂说，老汉儿，你就答应了嘛，事情已经够麻烦了，早点解决了我们以后都不碰这些事情了好不好。付强看着付韵妮的眼睛，几秒钟后摇摇头，看似无奈地从衣服的内侧口袋里摸出一个用白色手帕包起来的東西，打开一看，里面是一只死蟑螂，一个小拇指大小的玻璃瓶，里面装着黄澄澄的水，还有一片好似碗状的东西，但是从颜色来看，却是骨头。付强把这些东西全都摊在地上，对我和胡宗仁说，想必你们一定是把之前找到的那些东西全都打乱顺序重新埋了回去，想让我反噬对吧？没用的，你们还是抓紧时间把那些东西全部给我拿回来吧。想要把那个女鬼弄走，那些东西缺一不可。

付强说了这话，我感到一阵惭愧。我们的每一步甚至每一个计谋，似乎都被眼前这个干巴精瘦地中年男人算计在手心里。胡宗仁却似乎没我想得这么多，他一听说付强有办法，就眉飞色舞的说，明天我就去把那些东西全都拿回来。

司徒问付强，接下来咱们要干的有些什么要事，付强说，一是撤掉七星阵，送走女鬼，这是为了让我的小命得以保全，二是算准时机，抢在魏成刚没察觉之前，保护好那家人的小孩。三是阻止魏成刚那一伙的人和他们请来的别的师父在1月15号日食的时候，吸取阴阳气来遏制我们。司徒听后说，果然还是跟日食有关吗？付强点点头说虽然日食那一趟并不是整件事情最关键的地方，但是如果让对方收集到了阴阳气的话，我们要消散起来就特别麻烦。我对付强说，既然后面的事情这么麻烦，你说我们要不要多找一些帮手来，我认识一位师父，他曾经就在2009年的时候破坏过人家利用日食炼鬼王。我说的是藏佛的那位尹师父，但是付强摇摇头说，这件事情，还是少把外人拉扯进来的好，有些事情，他们不知道，反倒是在保护他们。胡宗仁接着跟付强说，那你手下的那些师父们呢？虽然平时不干好事，但是总归是要听你使唤的吧，让他们帮帮忙撒行不。付强笑着摇头，那种笑，是一种苦笑，让我觉得，这刹无道内部当中，好像有些付强无可奈何的事。我问付强，上次那个东泉的苦竹师父呢？他帮过我一次，已经不能说是置身事外了，而

且他也是你的人，叫他一起来行不行。

付强冷眼看着我，对我说：“苦竹？他已经死了。”

“死了？”我和胡宗仁一起喊道，胡宗仁一把扯住付强的袖子大声问，他是怎么死的。付强没有挣脱，依旧冷冷看着胡宗仁说，跟这件事扯上了关系，还干出吃里扒外的事情，换成谁都会死的。如果不是我故意漏话给我女儿，她就没办法透漏消息给你们，这样她也不会成为魏成刚眼里那种“吃里扒外”的人，我也犯不着跑路，更不用说现在跟你们合作了。

我让胡宗仁放开付强，轻言细语地问他，苦竹师父到底是怎么死的。付强说，死于车祸。于是我闭口不问了，本来心中对魏成刚的恨意，变成了一种害怕，很显然，那场车祸就是他刻意制造的，只不过给了苦竹一个合理的死法。也正是因为如此，我突然对苦竹感到一阵愧疚，无论如何，他的死都不能说和我没关系。

屋子里重新回到一阵沉寂。司徒走到我身边，自己伸手从我口袋里拿出我先前在楼下小卖店买的烟，发了一支给付强，然后问道，付师父，能不能请教你一下，你师承何处？

付强犹豫了一会，在没被赶出师门以前，我是云梦山纵横道的人，属鬼谷派，之后流落市井，机缘下习得石碑绝学，所以现在别人问起，我都说我是江南诸葛派的。

诸葛派我是听说过的，但是主要是以研究奇门术和兵法的小家，甚至算不上道家派别，更加不会捉鬼。而听付强这么说，显然他对他的师门有很深的敌意。也许是当年断掉的那条腿，让他至今不能释怀。甚至可以这样理解，假若当初师门的惩戒没有这么严厉的话，付强也不至于落魄民间，自然也就不会阴错阳差地进入刹无道。何为因果，这就是因果。但是至于付强的原本师门，鬼谷派我是知道的，但云梦山纵横道，我却是从未听说过。

司徒听到付强说的以后，竟然拱手行礼，说了声失敬。那样子，就跟我在武侠片里看到的一样。不知道司徒是不是常常看一些央视八套的

武侠片，才让他有了这种戏剧化的举动。多少让我觉得有些可笑。

司徒察觉到我的脸色带着嘲笑，于是对我说，你别发笑，付师父是值得你们尊敬的老前辈。我说哦，什么来头啊？说完我斜眼看着付强，尊重是一回事，他整我这么久我还是很记仇的。司徒说，河南云梦山，道家名山，纵横道，鬼谷子的门徒。

鬼谷子？他不是纵横家吗？怎么变道家了？难怪他们门派要叫做纵横道。司徒说，鬼谷先生是春秋的人物了，当时所谓的“诸子百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八大家，分别是儒、墨、道、阴阳，法、兵、农、纵横。而鬼谷子，正是纵横家的鼻祖。不过后来随着时间的推移，兵、农、法渐渐被儒墨兼并，而后墨家和儒家已经互相难分了。而阴阳、纵横两家，则逐渐被道家所并合，不过虽然三家里各自取长补短，却因为各自所尊崇的鼻祖不同，于是分成了三派，正统道家的人拜伏羲，黄帝和老子，阴阳道家的人拜邹衍，而纵横道家的人则是拜鬼谷子。虽然道家如今的名气较大，势力也最强，但从时间长短来说，纵横道、阴阳道的资历和道家是一样的。

付强接过司徒的话说，纵横道的命运相对坎坷，原本一度失传，在五代十国的后期，是一位河南云梦山当地的一个书生，在云梦山上找到一块残碑，就跟我找到的那块残碑一样，不过书生找到的石碑上用篆体字记载了鬼谷子当初在这里修真讲学的事情，于是开始声名远播，到了唐代李后主时期，由王室出资在这里建立了以道家正一为根基的凝真道，后来规模逐渐扩大，我们纵横道的人才去到山上建观传道，纵横道的名号才自此开始重新活了过来。付强告诉我们，至今山上依然有鬼谷洞，洞中深处有一面光滑的石壁，上面有一处石斑，其形状极似鬼谷先生打坐讲学，是为一大奇观。此外，鬼谷先生的四位最有名的弟子，苏秦、孙臆、庞涓、张仪，他们的后人也有很多上山入道，以求追随先师。

原本付强的身份尤其是师承，对我们来说是个神秘的背景，而今他自报家门，实在让我感到意外。

眼看时间不早，我们正在为今晚该当如何安排发愁，司徒家里已经没有多余的地方住了，而我们也不可能让付强继续单独呆在这里，因为

多少还是会害怕他会逃跑。司徒知道我们的心思，于是他把车钥匙和家里的钥匙递给我，对我说，今晚你们就回去，明天你跟胡宗仁带着俩姑娘去把先前埋的东西统统拿出来，一天之内搞定，明天晚上我们在这里碰头。我问司徒，那你怎么办？因为付强屋里只有一张床，司徒这么大岁数了，不睡觉也不是办法。

我不会告诉任何人我当时想到的竟然是一副香艳的场景，我更不会告诉任何人，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吞了一口口水，然后不由自主地把眼神望向了付强。司徒开口说，今晚我要跟付师父彼此坦荡荡的聊聊。

我甚至不会告诉任何人，在我的词典里，坦荡荡和赤裸裸是一样的意思。

胡宗仁依旧疯疯癫癫的，大概是因为想到了我们很快就能摆脱那个女鬼，有些得意忘形。而通常得意忘形的结果都不会很好。因为晚上路灯昏暗，我们都不熟悉地形，加上十八梯本来地形就不叫复杂，胡宗仁同学那一晚不慎掉进梯坎边的排水沟。幸运的是那个沟并不深，只有齐腰的高度，很容易就能爬起来。而不幸的是，沟里有些周围居民们用来支撑晾衣杆的柚子大小的石块。更加不幸的是，胡宗仁老师跌落的时候是正面朝下，石块碰到了他的关键部位。我并不知道那是不是我的错觉，我只记得他跌落的时候发出一声婉转但痛苦的呻吟。而我的笑声伴随着他的呻吟而发出，那种感觉，我光是想想都疼。我和付韵妮忍着笑把他从沟里拉了起来，他还在捂着下身缓着劲。我有些幸灾乐祸的对她说，这下可好，小蝌蚪找不到妈妈了。

回司徒家的路上是我在开车，因为我没办法把四个人的生命安全交给一个刚刚下体受伤的男人。路上我们四人胡言乱语地聊了会天，彩姐一整天几乎没怎么说话，她突然对付韵妮说，她觉得付韵妮的爸爸并不是个坏人，希望这件事完了以后，他能够回到正道上。

我和胡宗仁还有付韵妮都算是行内的人，却被外行的彩姐这么一说，大家反倒都沉默了。我形容不出当时我心里的感觉，不过我知道付韵妮和胡宗仁心里的感觉和我是一样的。沉默了一阵后，胡宗仁说别都不说话啊，放点音乐来听吧。我告诉胡宗仁，虽然司徒的车很豪华，但是他的CD里只有尹相杰老师的歌，要不我来给你唱好了。

“为何你~扑通！只要有爱就有扑通！”

由于胡宗仁认为我在讽刺他掉进水沟，于是我们疯闹着回了家。

当晚是我那段日子睡得最踏实的一晚，因为从次日起，将不会再有红衣女鬼和七星阵的牵绊，我们只有一个魏成刚需要对付。这段日子，我们失去了一个曾经帮助我们的苦竹师父，却得到一个叫付强的帮手。

第一百五十九章 送神

第二天，我和胡宗仁一早就把彩姐跟付韵妮送到十八梯，让她们两个女孩子跟两个前辈师父呆在一起，一来我们这一天要跑不少个地方，带着她俩说实话也是碍手碍脚的。送到司徒和付强那里，四个人兴许还能凑上一桌麻将。随后我跟胡宗仁在路上买了点东西吃，魁星楼的东西没有埋回去，一直都在司徒的身上带着，原本我们打算的是要等找到了十八梯的这个，然后呼唤位置重新埋起来的。按照顺路的原则，我们先去了白象街的美华烟草行，二叔依旧坐在那里打瞌睡，不同的是，那天时间比较早，很多在他那租房子的民工都还没出门，大家三个两个站在底下那个厨房附近用大碗吃着早餐。也许干我们这行，天生就有一种可以淡定行骗的本事，三言两语间，二叔再次同意了我们进入房间。于是我进去迅速找到了当初我重新放回去的铁盒，辞别二叔后，我们又依次去了龙门浩、一天门、报恩塔以及涂山山巅红衣女鬼的埋骨处。等到把全部东西都重新找回来以后，时间临近下午四点。我和胡宗仁却还没吃午饭，因为最后一站就是在埋骨处，所以我给司徒打了电话，请他问问付强，除此之外，还需要我们准备些什么东西不。付强告诉我，如果我不嫌恶心，就把女人的头骨带回去。

虽然我在那之前曾干过不少恶心的事情，甚至挖过坟，而且还是那种尸体并没完全腐烂成白骨的坟，那次我因此而作呕了很多天，也曾无数次自己宽慰自己，想想那些掏粪工，他们几乎天天都跟这些恶心的玩意打交道，于是我尝试着用“职业需要”来说服自己。但是这次要我拿回一个头骨，而且还是跟脖子连接起没断的那种，我却有些犹豫了。因为这意味着我要掰断这具骨骼的头骨。这具骨骼的下颚早在我们第一次挖坟的时候就发现是和头骨分离的，没有了下颚的骷髅看上去更让人感

到害怕。可按照付强的意思，如果不带回去，恐怕这场退鬼的法事就没法进行。我对胡宗仁说，你手比我长，力气比我大，付强叫你把那个女人的头给带回去。胡宗仁一脸茫然地看着我，但是还是去做了。

大冬天的，胡宗仁把自己的外套给脱了下来，因为我们并没有带口袋上山，大白天抱着个骷髅头下山去，恐怕还没上车我们就会被带进派出所。于是他用自己的外套把头骨包起来后我们才下山。在山下的一家修车铺附近吃了点东西，吃饭的时候我跟胡宗仁聊天，聊到了关于付韵妮的话题。因为自从那天他们一起回付强家找回东西的时候，我就开始察觉到这两人的关系有些微妙的变化。他们两个人对于我来说都有不一样的意义，胡宗仁是我的朋友，尽管认识的时间不算太长，但是一起经历了这么多风风雨雨，我们也算得上是生死之交。我是个喜欢胡闹开玩笑的人，所以我也常常会打击胡宗仁，他本身是个大神经，好像天塌下来都对自己没什么影响一般。我很羡慕他可以活得这么洒脱，于是我告诉他，如果你真的想要跟付韵妮在一起的话，也许你这种洒脱的日子就要到头了。我告诉他，谈恋爱包括结婚，除了是给自己的感情一个交待以外，更多的是一种责任，我们这个行当，虽然不会动不动就死人，但是相对于其他那些工作来说，相对算是比较高危的行业。好在付韵妮本身也算是我们行里人，所以接受起来会比较快一点。我甚至告诉胡宗仁，付韵妮是个刚到20岁的小姑娘，虽然脾气火爆，性格刚烈，但是对于付强来说，付韵妮始终是他的掌上明珠、心肝宝贝，你如果要坚持跟付韵妮在一起，无非只有三种情况，要么你说服付强，而这前提就是他从此不再作恶，跟我们站在一起。要么就是你带着付韵妮逃跑，前提却是付韵妮对你有同样的想法。

我问胡宗仁，现在没别人在，你跟我说说你对付韵妮现在到底是怎么样的感情。胡宗仁原本很想要接着狼吞虎咽来掩饰他被我这么问的慌张，而事实证明我和他在一起的话，永远都只有他被我算计的份，智力毕竟是个硬伤。胡宗仁看逃不过这个问题了，于是无辜地挠挠头对我说，光是我喜欢她又怎么样，现在我们自己的事情都没个结论，也就不能判断到底付强是敌是友，付韵妮又是他的女儿，即便是她对自己父亲的作风有些不赞同，但是那也不表示她会就此背叛她的父亲，选择和我这样一个浪子在一起。

我差点喷出一口老血，因为难以想象他竟然会用“浪子”来形容自己。

胡宗仁说，以前还在学校念书的时候，没能好好珍惜那段青春，浑浑噩噩地就过了，长大以后拜师学艺，也曾遇到过自己喜欢的女孩，但是他自己天生不是个浪漫的人，不懂得用一些浪漫的方式来讨得女孩子的欢心，相反的他的方式往往在她们看来十分另类，尽管有些幼稚有些可爱，但是更多的却是好笑和不成熟。所以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单身，他还告诉我，原本有一年自己在成都遇上一个好姑娘，姑娘也愿意尝试着和他交往看看，胡宗仁第一次和那姑娘约会的地方竟然选择了一个大水库。我听后告诉他，这很好啊，很浪漫啊，人也很少，太符合你猥琐的个性了。胡宗仁却说，他本来也是这么想的，但是俩人傻坐在水库边上，该聊的话题很快就聊完了，于是冷场了很长时间。胡宗仁为了挽回气氛，竟然没有天理地从水库里唤出了几团冥火来。他告诉我，一方面他是想要炫耀自己会这么个奇术，另一方面他自己觉得那种安静优雅的环境里，有点火光会更浪漫。

我记得当时我俩眼直勾勾地看着胡宗仁，久久说不出话来。冥火和鬼火不同，鬼火是由于尸体腐烂以后，所产生的磷与周围的水分发生化学反应，而出现的火光。这是被伟大的科学家们证实过的，老实说，也的确没什么特别之处。以前的农村坟地里常常都会看到。但是冥火却是通过术法，搜集一些游散在附近，原本就不完整灵魂碎片使之形成的一种可以被施法者控制的、看上去像是火焰的东西，说白了，就是把一些残存的生命体的能力燃烧稀释，从此无影无踪。

我不敢相信有人竟然会跟女孩子约会的时候用这招。我问胡宗仁，那你有没有告诉那个姑娘，你其实是一个魔术师？因为我想如果是我这么干了的话，我一定会说自己是变魔术，只是为了不要吓到一些不懂这些的女孩子。胡宗仁说，没有啊，起初那个女孩子很是惊奇，就说他好厉害，是怎么办到的，胡宗仁却得意洋洋地说，因为这附近有很多死掉的魂魄，我就把他们聚拢来变成火光了，不过这个不是真的火，不能用来烧东西或什么的，连点根烟都点不着，你要不要我示范给你看看？说完他就拿出烟来去点，然后笑咧咧的跟姑娘说，你看，没骗你吧，点不着。

我问胡宗仁，那后来呢？

胡宗仁说，她喊爹喊妈的跑了。

这就是胡宗仁最让人担心的地方，这个人虽然仗义，而且艺高胆大，但是却有一颗好像没开化的脑子。屡次在追求女孩子的事情上遇到挫败，都是因为自己一些另类的行径。胡宗仁告诉我，其实对付韵妮的感情也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也许是经过几次患难，他潜意识里对这个小姑娘有了一种想要保护的责任感。不过他不敢再像从前一样，匆忙表白，并不是害怕说出来，而是害怕说出来以后被拒绝。于是他问我，你觉得付韵妮对我有那意思没有？

我说有啊，你这样的人其实就需要一个厉害点的女人来收拾你，而像付韵妮这样的姑娘，一般的男孩子还当真不敢碰她，如果不是因为咱们目前遇到的事情比较难搞的话，我真心觉得你们俩就是天造地设的一对。胡宗仁听我这么说，看得出他的心里很是高兴。我告诉胡宗仁，如果你真的喜欢付韵妮，我希望不是你一时的冲动。她跟一般的女孩子不一样，你不用担心你会吓到她，也许是我跟彩姐在一起太久的缘故，所以我觉得几乎所有的女人都需要被照顾的，付韵妮自然也是一样。一个再凶悍的姑娘，内心总有自己柔软的地方。而只有那个地方，才是胡宗仁需要尽心尽力去保护的。胡宗仁问我，你跟你媳妇谈了这么些年了，她一开始知不知道你是干这个的？我说最初的时候我想过要瞒着她，但是幸好我在编造第一个谎言的时候就打住了，因为你每说一次谎，就会想要编织另一个谎言来圆自己之前的谎，如此反复下去，你将会渐渐不知道自己到底哪句真哪句假，迷失了自己倒也罢了，距离你最初承诺和向往的爱情就隔得远了。所以那一次，我及早告诉了她。胡宗仁说，你媳妇是个奇女子啊，根据我的经验，没几个女孩子能接受我们这样的职业的，除非她本身就是行里人。我嘲笑他说，你能有多少经验啊，彩姐起初在听说后，也因此犹豫了很长时间，那段日子可以说是我和她都最难熬的一个阶段，后来她想明白了，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她选择接受我，就要选择接受我的全部，而这全部就包括了我的过去和我的将来。也许咱们从事的是一种见不得光的职业，很多人也会觉得晦气，但是从人格上来说，我们和别人没有区别，我们甚至比他们更懂得尊重人，更明白生死的规则。

胡宗仁点点头，我告诉他，后来彩姐尝试着跟我交往，我也尽量不让她卷入我自己的职业里，甚至不怎么告诉她，慢慢的，生活当中我们互相了解对方的为人，对一个人有了认可，其他的自然也就不成问题了。我对胡宗仁说，你比我好，你只需要搞定付韵妮就可以了，我搞定彩姐后，还要想办法搞定她的老爸老妈，你可比我要幸运得多，因为付韵妮的母亲已经不在在了，且全家都是我们行内人。胡宗仁问我，你觉得我和付韵妮的可能性有几成？我说目前看来有七成，今晚弄走红衣女鬼后，差不多能有八成，等到事情完结了，我觉得你就可以跟她考虑结婚的事情了。胡宗仁傻笑着说哪有这么快就结婚的，我说都是江湖儿女，做事可不要拖拖拉拉的。胡宗仁问我，那这事完了以后，你会跟你媳妇结婚吗？我说我不知道，我还没仔细想过这个问题，这次让彩姐卷入我们这场荒唐事当中，我本来就非常内疚。而我当时却还不知道，我下定决心和彩姐结婚，却是在那一年经历的某场事件之后，一场跨越多年的鬼恋，送它们上路前我打了绳结，要让它们生生世世都在一起，因为这份感动，才让我突然想要有个家。

我承诺胡宗仁，我会尽全力帮助他吧付韵妮追到手，因为虽然我对付韵妮没什么好感，但是这个姑娘本性还是不坏的。尽管特立独行了些，但是哪个重庆姑娘不是这样的火爆脾气呢。

饭后我们带着找到的全部东西和那颗头骨去了十八梯，一进付强的屋子，就发现他们四个人聊得正欢。尤其是司徒，脸上泛着红光，我是指，高兴的那种。看样子他昨晚和付强那场坦荡荡的深谈，还是非常愉快。付强见我们进屋以后，立马就关上了外面的通道门，接着关上了房间门和阳台门，把那个房间暂时形成了一个完全密封的空间。随后他让大家并排坐到床上去，在房间中间腾出大约4个平方大小的空地，然后他对我说，你们乘现在天还没黑，能不能帮我下去在附近买点香烛钱纸来？彩姐说，我去吧，我是最不关事的一个人，我去买也不容易被别人发现。付强点点头，彩姐就开了门出去了。

随后付强找我和司徒拿了我们所搜集到的全部盒子，然后还把那个头骨拿了出来。这个头骨的齿骨部分有些红色的印记，那是早前付强设七星大阵的时候，为了让鬼魂现行，在必要步骤的时候给头骨的嘴巴上涂抹了胭脂留下的。起初我跟胡宗仁在天玑位找到的那个铁盒里，就有

那张胭脂纸。于是付强开始拿着那张纸，仔细地抱着头骨，开始好像涂唇膏一样地仔细涂抹起来。

大家都没有说话，若是平时，我会觉得这样的做法非常变态，而且是对死者极大的不尊重。等到付强把头骨涂好以后，端端正正地摆放在他的正前方，彼此对望。那涂上红唇的骷髅头看上去很是诡异，接着付强从自己的钥匙上取出一把折叠小刀，在左手的无名指上割了一道小口子，把献血涂抹在头骨的额头正中央和鼻洞到牙齿之间的地方。然后他一拍大腿，大叫一声完了！

我们都是一惊，我赶紧问他，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吗？付强说我忘记让你们回来的时候买一只公鸡回来，这场法事必不可少啊，我呼出一口气说我还以为是什么大事呢，现在去买还来得及不？他说那你们找个人赶紧去买回来吧，这十八梯靠近厚慈街附近就有个农贸市场，只是不知道现在这快晚上6点了还有没有人在卖东西，你赶紧去，要是没有就到解放碑的超市里去买，记住，一定要是公鸡！

然后他从房间角落里拿了一个被他吃掉的方便面空桶，递给胡宗仁说，你也一起去，你到外面给我把这桶装满泥土回来，待会要插香烛的。于是我和胡宗仁赶紧出了门，到楼下的时候遇到彩姐刚刚买了香烛钱纸回来，她问我们去哪我因为赶时间没来得及跟她细说，就告诉她让她先上去等着我们，顺便提醒她房间里有个死人骷髅头，让她有个心理准备，免得害怕。下楼以后胡宗仁就四处找泥土去了，我则一路小跑，边走边问找到了厚慈街附近的那个农贸市场。

我运气还算好，虽然那些卖蔬菜水果的摊贩已经收摊，卖家禽鱼类的摊贩却不少还在，我不太会挑鸡，但是还能分辨出公鸡和母鸡的区别。一个摊贩跟我吹嘘他的鸡是市场里最好的一家，尤其是公鸡，是那种刚刚打鸣后不久的，从乡场里收来的，绝对不是饲料喂养，纯天然，无公害，童叟无欺……然后他以不菲的价格卖给了我，因为赶时间我也没跟他讨价还价，提着那只小公鸡就跑回了付强的屋子里。

付强其他的准备工作都已经做好了，胡宗仁挖到泥土后拿了回去，付强已经点上了三根红烛，还有整整一把香，他自己手里只拿着一根，还没有点燃。我回去以后，付强让我关上门。这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

房间里的灯泡是那种昏黄的颜色，空荡荡白墙壁的房间里只有一张床，地上还摆了个头骨，气氛很是诡异。付强把那些铁盒里的东西都平铺在头骨的面前，那意思是让这个头骨“看着”这些东西。然后他问我们，你们都有谁看到过那个红衣女鬼的？我们说全都看见了，于是他就让我们围成一圈，只留下一个缺口让他面对着头骨站着。

司徒也围了过来，虽然他是个造诣很高的道人，可是看得出他对付强是打从心底的钦佩。付强让我们双腿分开，两脚的外侧和身边站着的人相连，彩姐站在我的右边，而她的右边却没有的人了。司徒站在我的左边，而他的左边是付韵妮，付韵妮的左边就是胡宗仁，我们双脚分开彼此相连，呈一个汉字“人”的形状，付强从彩姐买回来的一把香里抽出5根来，分发给每人一根，点上，双手平放拿着香，付强说，这是为了表达一种尊敬，是礼节。然后付强开始在点好香烛的桶前叽里咕噜的念叨着，因为有口音的关系所以我并没听得太明白，只依稀听到一些道家神仙的名字，如无量天尊、慈航道人等，然后他从那堆铁盒里的东西里，挑出了蚯蚓、蜈蚣、蟑螂等尸体，双手捧在手上，然后在头骨前跪下，接着念咒，咒文的意思大致是在说让冤魂看个明白仔细，接下来的一幕，我目瞪口呆。

付强磕了几个头以后，站起身来，跛掉的那只脚向后抬起，剩下那只脚微微屈膝，整个人呈一个金鸡独立的姿势。念咒完毕后，他把蜈蚣蚯蚓蟑螂等，一股脑地塞进了嘴里，然后用力嚼碎，发出那种嚓嚓的，好似嚼薯片的声音。

我们围着的5个人，除了彩姐以外，大家都算是见过世面的人。而我们目睹付强这个举动以后，都不由自主地感到非常吃惊。甚至连司徒这样的老前辈，都不由得眉头微皱，胡宗仁也紧紧皱眉，一副恶心状。我也觉得很恶心，但是为了稳住彩姐，我尽量不表现出来。彩姐则一声尖叫后，紧紧闭上了眼睛。

付强斜眼看了我们一眼，走到我们跟前，按照从彩姐到胡宗仁的顺序，把他嘴里包着的那些被嚼碎的昆虫尸体残渣，挨个喷在了我们脸上。虽然恶心，但是我们必须忍住，因为在佛家道家巫家里，都多少有这种混合唾液后喷脸的做法，不过付强这个算是我所知最重口味的一

个，大冬天的，我被喷后脸上明显感觉得到有那种残渣粘住的感觉，我真后悔看到了整个过程，心里很想作呕。

在喷完胡宗仁以后，付强把嘴里剩下的残渣吐了一半在自己的手掌上，剩下的一半喷到了地上那个骷髅头上，然后他把手掌中的残渣涂抹在自己的脸上。我们5人大概除了司徒以外，个个都惊魂未定，眼见付强从地上提起那只我刚买回来的公鸡，将公鸡在烛火上逆时针的晃了几圈，然后鞠躬念咒，接着用手指掐住鸡冠，用力一扯，那只鸡发出一声惨叫，鸡冠子上被付强扯下大约米粒大小的一个小伤口，鸡冠血开始朝外冒。这是道士做法的时候最常用的一个办法，无论是请神还是送神，鸡冠血对于道家来说是一个纯阳的东西。接着付强一只手捏着鸡头，以鸡冠上的伤口做笔，在骷髅头顶画了个咒文，然后从鸡的脖子上扯下一根鸡毛粘在血咒上面。然后用同样的办法在我们每个人的额头上重复了一次，沾上鸡毛的意思是要混淆阴阳，传递信息的意思。这时候我们手上的香已经差不多烧了一小半了，付强吩咐我们，他现在要开始喊鬼现身了，要让原形先出现后，认了自己的骨，还有跟我们5个看到它的人了结了“怨缘”后，我们才能送走它。付强说，送鬼你们都别插手，这个女鬼是我设法找来的，理应由我来送走。这个女人不管生前是什么样子，但是你们要记住，它今天之所以有这样一番波折，并不是我付强“令”它这样的，而是它注定了在死后多年要重现人间，我只不过是算准了时候，借了它的力量罢了，正所谓“万般带不走，唯有业随身”。

这是我们这行一直信奉的一个道理，人的一生就好像一个记事本，记下了你所作的每一件事，说过的每一句话。就好像生命中有一个天秤，权衡着你的功过得失，未来你将获得的，无非就是你当初给自己创造出的一个理由，因此而有所体现罢了。师父教导我，尽管骄傲，尽管不羁，永远不能跨越的一条底线，叫做人性。

我问付强，你喊出来的那女人是一个还是两个？付强说，只有一个，你们现在全都低下头，面向自己的脚，双手持香平放，闭上眼睛，呈一个哀悼的姿势，记住，双腿保持现状。于是我们大家低下头，闭上眼，只听见付强在我头顶的方向念叨着，念了一大段咒，那段咒文我能懂的意思并不多，大致上是在说，请你帮忙，辛苦你了，现在我要送你回去，你出来看看你这次结缘的人最后一眼，安心上路，永不回头！接

着我感到脚底一阵凉意，好像是站在一大块冰面上一样。因为不能睁眼，所以也就不敢确定。

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一声凄厉的大叫，应该说是惨叫，我察觉到事情有点不对劲，于是本能地睁开双眼，却在睁眼的那一刻，看到我的双脚之间，那个红衣女鬼正躺在我的胯下，从我的角度，只能看见它的锁骨以上部位，感觉付强当初叫我们分开双腿，就是在给这个女鬼留一条通道出来，好让它能够从我们身后平躺着钻过胯下，而因为我们都低着头，它就能给躺在地上仰视着我们的脸，这或许就是付强所谓的，看我们最后一眼，然后了结怨缘的意思。

原本不该睁眼，却因为胡宗仁的一声惨叫，我下意识地睁开了眼睛，但是看到女鬼的时候，尽管害怕，我还是大喊道，没睁眼的人千万不要睁眼！我这话是说给彩姐听的，我生怕她和我一样睁眼后看到这一幕，然后自己吓个半死。那时候我很想要把眼睛重新闭紧，却因为过度害怕，想闭却发现自己有点控制不住自己了。那个女鬼在我胯下仰视着我，头发却并没因为平躺的关系而散乱，只是它的表情从原本的没有表情，渐渐开始变化。

我见它眼睛开始略微缩小，眼仁本来就苍白无色，这时候看上去更像是在刻意翻白眼。鼻梁和眉骨开始出现皱纹，那样子就像是生气后导致的面部扭曲，然后本来闭着的嘴巴开始张开，露出黑黑的牙齿，而且还越张越大，超过了我对正常嘴巴大小的理解，那样子很像是一个塑料人偶因为加热而融化的感觉。我正在犹豫到底要不要用无字决照准了它的脑门子打下去的时候，付强大声冲着我喊道，谁叫你睁开眼睛的！赶紧给我闭上！于是我赶紧闭上眼睛，忍住不去想象我脚底下有女鬼的事实。

只听见付强又喊了一声，胡宗仁，你也把眼睛给我闭上，要是感觉有什么东西出现在你面前，你就用你手上的香打！但是不要睁开眼睛。

胡宗仁却咳嗽了几声，听上去有些提不上气般的说，“我.....我没办法呼吸了.....”

第一百六十章 灵符

胡宗仁在一边叫唤着，我却被付强命令，不准做任何动作，不准睁开眼睛。尽管大家对胡宗仁目前的情况都猜不到，却都不敢轻举妄动。直到从胡宗仁所在的方向传来一阵“啪！啪！”的声音，那声音就是胡宗仁在用手上的香抽打什么东西的声音。接着传来一阵跺脚和拍打手掌的声音，因为伴随着念咒，所以那跺脚和击掌应当是付强在替胡宗仁打跑身上的女鬼。就这么过了一会，才听见胡宗仁长长的呼出一口气，好像压在身上的重担骤然消失了一般。

付强的声音在说，好了，你们都可以抬头睁眼了。我抬起头来，看到胡宗仁背靠在墙壁上，屁股却坐在地上，一只手撑住地板，另一只手在自己的脖子上来回抚摸着。他半仰着头，在他的面前，也就是付韵妮的身后，站着那个被付强控制住的红衣女鬼。由于角度的问题，我只能看到那个女鬼的左侧面，头发挡住了全部的脸，在我看来这个女鬼就好像是微微前弓着上身，双手垂直平放在身体的两侧，想要尽可能地把自已的脑袋凑向胡宗仁，却因为某种力量的关系，她只有那种想要走上前去的动作，脚底下却半分都没移动。胡宗仁一边喘气，一边看着那个女鬼，付韵妮转过身去本来是想要看看胡宗仁到底怎么了，却发现自己背后直挺挺地站着那个最近天天困扰我们的女人，她吓得朝着我的方向退了几步，然后远远看着。彩姐更是夸张，她睁开眼看到这一幕的时候，呀的一声叫了出来，藏到了我身后。付强急忙对大家说道，不要害怕，这个女鬼哪也去不了，大家都退到我这边来。

于是司徒弯下身去扶起了胡宗仁，接着退到了房间的另一侧。那个女鬼好像是锁定了胡宗仁一样，它的正面随着胡宗仁移动的方向原地旋

转着，喉咙里还发出那种类似“呃……呃……”的喉音。当胡宗仁走到我身边的时候我问他，有没有感觉到什么不对？他表情纠结地摇摇头，却没有说话。这时候付强冷笑了一声说，告诉过你们不要睁眼，是你自己不听。本来都要送走了，被你们这么一闹这下好了，只能把你欠它的还了它才会走了。胡宗仁说道，我欠她什么了？我不过就看了她几眼嘛！付强说，你知道什么叫做鬼见生吧？所谓的生，并不是在说它不认识你的意思，而是生人和死人的区别。本来我这场法是要这女鬼按照我退阴的路子回去自己原来的地方，但是我没办法就这么直接让它离开，得有个次序。例如从你们身下看你们就是其中的一道。之所以让你们全部低着头闭上眼，是要让它再看一眼这次出现后与之结下怨缘的人，然后看一眼就算了，离开就忘记了。让你们闭着眼睛就是为了避免你们四目相对，这样你会深刻的记住它的样子，那么它就没办法完全走了，因为它的一部分能量已经变成了你脑子里的那个影子了。胡宗仁反驳道说，大家都是道家人，你可不能这样糊弄我们。司徒拉了拉他说，别插嘴，让付师父把话说完。付强笑了笑说，中国道法，博大精深，别的不说，单是茅山崂山二家，秘不外传，我们大家虽然各自有各自的宗门，但所学终究不同。后人们总归是站在前人的肩膀上，避免了一些走弯路的地方，所谓的学道，凭咱们这点三脚猫的功夫，岂是天下道家的万一？

付强说这话的时候，脸上有种骄傲的感觉，似乎是因为自己是道家而感到自豪，或者说他是在因为自己懂得一些胡宗仁和司徒都不懂的道法而得意。不过他说话的那种气度，让我感到我竟然成了这群人当中最无用的人，虽然手法上和道家略同，但说到对“道”的理解，我却及不上他们任何一人。

付强说，那个女鬼从下至上的看着你们诸位的面，而你们若是都闭着眼睛，于它来讲，它是在记住和自己结怨缘的人，但是对你们来说，却是在选择把这个女鬼给忘记。这么多次以来你们都见过它，但是唯有这个时候它是肯把自己的真容袒露在你们的眼前，你看了她，就等于记住了她，除非今天的样子被你们彻底忘记，否则它就有一部分永远在心里。付强举了个简单的例子给我们，说为什么我们历年来，所遇到的大大小小个性各异的鬼魂，却没有一个超过了两百年？即便是有时间非常久远地留了下来，那也是些非常微弱的鬼魂，根本就不会影响谁更加

没办法害人。自从拍照的技术被发明以后，很多人多逝者的思念有了具体的方式，虽然并非绝对的，但是因此我们遇上的鬼就相对多了起来。以前古时候的道士先生，一生清贫，哪像我们这样活的滋润啊。付强说完，看了我和司徒一眼。仿佛是在说我们发了死人财一样。付强接着对胡宗仁说，它瞪着你也罢了，你为什么要跟它对望呢？而它看见你在看它，它会很不高兴的。胡宗仁大声说道，它干嘛要不高兴啊，莫非它现在的样子还比我好看啊？付强说，这不是好不好看的问题，因为你从上至下的看着她，这会让她觉得你是在压制它，震慑它，这类红衣服的鬼是最容易暴怒的，而且本身就是为了复仇而来，你惹它对你有什么好处。说完付强又对我说，你中途也偷偷睁眼了是不是？我惊讶地说，你是怎么知道的？付强哼了一声说，这还能有不知道的吗？本来这场送神的法事，我是不能够看见这个女鬼的，因为它之前只见过你们几个人。谁知道我先看见胡宗仁脚底下冒了一个出来，我就知道这小子肯定睁眼了，然后他一叫唤你脚底下也出现了一个，这说明你听他喊了自己也睁眼了。所以我才让你们赶紧给我把眼睛闭上，一闭上你脚下那个就不见了，胡宗仁那个却变本加厉的站起来逼近他，这说明这小子在我让闭眼后，非但没有闭眼，反而甚至在跟那个女鬼对视。付强说到这里，冲着胡宗仁喊道，你说说，是不是这样的？

胡宗仁挠挠头，没有说话。这表示付强说得一点都没错。付强接着说，你们在这行也不是新人了，鬼见生的道理都不懂，今天也就是因为我还在，这个女鬼本来是因为我的召唤而重新出现的，要是我不在这儿，你们起码都得死掉一个才能收场！

我赶紧问胡宗仁，刚刚那女鬼逼近他以后都发生什么事了，胡宗仁说，本来他睁眼后看到那个女鬼看他的表情跟我差不多逐渐狰狞，他就惨叫了一声，付强让他闭眼的时候他却犹豫犹豫的，一会闭一会睁的，要知道其实鬼这东西其实很多地方和动物一样，以狗来为例，一些街上冲人乱吼乱叫的狗，其实基本上都是外强中干不咬人的，遇到这样的狗的时候，你要是在它面前展露出一一点你有些畏惧胆怯的话，它就会变本加厉的对你凶，你弱了，对方就强了，要么你就比它更凶，要么就赶紧跑。狗和鬼都一样，它们会“欺穷”。如果当时我叫你闭眼的时候你马上闭了，也就没这回事了，你打又打不过，瞪也瞪不过，真不明白你逞什

么强。

胡宗仁被我这么一顿训，想必一定很不爽。他接着说，后来他就只感觉到自己被一个很有力气的家伙给顺势从下到上的扑倒了，后脑勺着地，眼睛都一度撞得黑漆漆的，他突然感觉有什么东西抵住了自己的喉咙，睁开眼渐渐看清的时候，发现那女鬼与他的方向一致，平躺着。不过区别在于胡宗仁是背着地躺在地上，而那女鬼却是躺在胡宗仁的胸膛上，女鬼的头顶正好在胡宗仁的下巴，然后女鬼仰头，顶住了胡宗仁的咽喉。胡宗仁说他当时挣扎了，却明明看见鬼在跟前，伸手过去却碰不到，眼看不行的时候就开始呼救，付强才停下手里的阵法跑去退鬼救他。说到这里的时候，付强说，这下倒好，今天等于是白忙活了。

胡宗仁问付强，为什么啊，不能继续施法吗？付强摇摇头说，本来还好好好的，退鬼这事本来对他来说不算难，只不过出了这么个岔子，起初的施法都是戛然而停下来的，而且咱们现在等于是把这女鬼再一次给激怒了，前段日子她一直跟着你们，却一直没有对你们直接施害，那是因为我还在犹豫到底是要帮着魏成刚来对付你们，还是要坚持自己的想法，甚至略微给魏成刚制造点麻烦。你们应该感到庆幸我最终还是没站到他的那一头，否则你们有几条命来玩？

虽然付强说的话很嚣张，嚣张到我很想要揍他。但是不得不承认，他说的是个事实。

付强说，不过现在可不行了，请神的是我，送神的也是我，送到一半的时候就出了这档子事，她现在我也没办法去控制了，要么就灭了她，要么就躲着她。就跟你刚刚说的狗的那个例子一样。

我眼睛望向胡宗仁，这家伙的样子让我越看越讨厌。但是我们终究不能随随便便就打灭一个鬼魂。起码在它正式伤害到我们之前我们是不能的。于是我对付强说，先前苦竹给过我们符，我们身上也都各自有些被一些前辈加上的法印，这么长时间来，还是被这个女人苦苦缠着，你现在让我们躲，怎么躲。

房间里沉静下来，只剩下那个女鬼发出的“呃……呃……”的喉音。付强犹豫了一下说，这样吧，我亲授几道符给你们，司徒老前辈就不必

了，想必虽然你不能救这几个年轻人，那女鬼也奈何不了你，司徒点点头，付强也的确是实话实说而已。要是司徒能救我们，也不用大家苦苦挣扎这么长时间了。

说罢付强就把我们聚拢在床边，让那个女鬼自己在那鬼叫着。他从一个泛黄的帆布包里取出黄符纸和黑墨水，然后用毛笔画起来。付强先是画了两张不同的，让我们大家临摹着画，司徒和胡宗仁都学过画符，这对他们来说就是小菜一碟。我和付韵妮虽然不是道家人，但是符咒也是常常接触，也难不倒我们，彩姐却画得很慢，但是付强难得耐心地说，不要着急，慢慢画，这两道符，只能自己亲手画才有效，否则我也就帮你画了。

画完以后，付强拿起其中一张对我们说，这张是用来避鬼的，咒文上要请的是九凤君，九凤君在天庭里司职除污、祛秽，对于我们来说，常常把鬼叫做“脏东西”并不是没有理由的，请出这道符，九凤君保佑。但是这道符并不能保证你跟鬼就百分之百地隔绝，它就好像是军人身上的迷彩衣，让那些奔着你而来的鬼难以找到和发现你。除非是那些天生阴气很重，且体虚多病的人，一般这道符已经够用了。试想这世界上除了你们几个疯子以外，还有谁会被鬼死盯着呢。

付强接着说另一道符，他说这个就比较粗鲁简单了，其实就是茅山的招雷符咒，虽然我们大家都知道，鬼怪害怕雷击电击，但是我们凡人是不可能懂得招雷术的，更不可能随时带个几百万伏的电击棒在身上，看哪个鬼不顺眼上去就是一阵乱劈。这道符你们要牢牢捏在右手的中指和拇指之间，如果真的被鬼找到，就捏这个指诀打它。付强担心彩姐没听明白，就示范给她看。付强的右手拇指和中指相扣，其他几个手指都伸直。那是一个非常娘的手势。付强告诉彩姐，打鬼的时候，应当用“劈”的姿势，因为雷劈雷劈的嘛，着力点是小指头外侧的手掌边缘。他说得这么明白，彩姐也算是听懂了。

接着付强说，九凤君的符是在左手的，没有具体的使用方法，但是有鬼怪近身的时候，你们会感觉得到。但并不是那种游魂野鬼你就能感应，而是冲着你而来的鬼才行。就好像这个红衣女鬼一样。付强说，现在你们把自己画好的符放在地上，在左手中指扎一个小孔，把血挤出豆

子那么大点，然后左手点在九凤君符咒的正上方符文的头顶。右手的招雷咒也是一样的开咒方法，这是把这两道符跟你们的血脉相连，认主人，无需香无需烛，除非你自己解咒，那么它就会一直跟着你。付强强说，右手的招雷符相对比较特殊，因为它是带有攻击性的，所以它绝对不能乱用，非到万不得已，不要随便对着空气乱劈，惹到小的到也算了，遇到些好事的，见你这么不分青红皂白地乱来，那你们就真的玩大发了。

付强说，左手中指上的小针孔，因为伤口小于是很快就会没感觉，但是如果有鬼怪近身，它就会隐隐作痛，这个时候你就要当心了，因为这不但表示着你身边有鬼，还表示这鬼就是奔着你来的。

见我们都听懂了，付强点点头，让我们破指滴血。在符咒上点上了血，付强说，九凤君这个没有咒文，烧掉符咒化水喝下即可生效。招雷咒稍微麻烦一点，在准备打鬼之前，需要先念一小段，然后捏指诀开打，等到手指松开，咒就停了下来，再用的时候再念。于是付强把那段咒文写了下来：

“雷符在手将听令，退鬼！回身！降煞！近我三尺急雷落，亡魂绕行！吾奉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敕！”

付强说，要记得，念完才能打，只能打鬼不能打人。

彩姐指着那符咒上画了圆圈的地方问司徒，这些为什么要画圈啊，司徒说，符咒上敕令下面延长出去的两条线，一个叫天柱，一个叫地柱，那些小圆圈表示风火轮，而道符咒文中往往有急急如律令这样的喊法，所谓急急，就是刻不容缓不可更改的意思。符咒上的这些东西，表示“通天达地，十万火急”。

随后我们各自把符咒烧掉饮水，我是指两张符咒分开烧分开化水。接着胡宗仁走到那个冲着他呲牙咧嘴的女鬼身边，抬起右手念了付强教过的咒文，然后捏起指诀，一个巴掌打在了那个女鬼的脸上，我们只看见一种类似电光的感觉，并不十分明显，眨眼即过，那女鬼就好像爆炸后的鞭炮一样变成一团看似烟雾却不是烟雾的东西，然后散去，房间里回荡着一种那个女鬼发出的好像是痛苦的惨叫、也带着阴险的笑意般的

声音，略微有点回声，然后越来越小，直到听不见。

胡宗仁骂咧咧地说，妈的，刚喝了符水左手中指就阵痛，果然是冲着我来的，正好给我试试雷符。他转头问付强，现在那女鬼是不是被打灭了？付强说，你想得美啊，只是让它疼了逃跑了而已。于是胡宗仁笑嘻嘻的对我说，你看，还是知道疼啊，哈哈。刚刚把我弄得这么难受，还因此把事情越搞越复杂，不过现在倒也好，起码下次它要出现的时候我们能够知道，也能照准机会给它一顿好打了。说到这里，他突然停下来问付强，要是它发火了，跟我对打怎么办，我不能打来打去就只这么一招吧？付强说，这个招雷符，主要是你们用来防身的，不是要你们去惹它的，你只需要做到当它出现的时候，你即便是全身无法动弹，也要想办法救出你的右手来，打它一下它就会逃走，多少也是在给自己争取一些时间。胡宗仁于是笑嘻嘻地说，这玩意好用倒是好用，就是太麻烦了，回回都得先念那么一段，不过这样也好，否则那些普通人拿在手里为非作歹，虽然伤害不了人，但是欺负那些可怜的小鬼魂就不好了。胡宗仁说，咱们这次也算是因祸得福，不管怎么说，都算是学了个管用的新招。

付强冷笑一声说，欢喜什么，日子还长着呢。能活到1月15号再说吧！

十四年猎诡人·第五册

第一百六十一章 双子

第一百六十二章 山楂

第一百六十三章 偷袭

第一百六十四章 对峙

第一百六十五章 投降

第一百六十六章 囚禁

第一百六十七章 困斗

第一百六十八章 孩子

第一百六十九章 自灭

第一百七十章 离散

第一百七十一章 江湖

第一百七十二章 求婚

第一百七十三章 洗手

第一百七十四章 茶花

第一百七十五章 南遇

第一百七十六章 饭局

第一百七十七章 选择

第一百七十八章 收拾

第一百七十九章 入门

第一百八十章 拜师

第一百八十一章 扇子

第一百八十二章 朋友

第一百八十三章 中医

第一百八十四章 身世

第一百八十五章 团聚

第一百八十六章 栽赃

第一百八十七章 村子

第一百八十八章 哑巴

第一百八十九章 弃扇

第一百九十章 分别

第一百九十一章 猜测

第一百九十二章 证明

第一百九十三章 结局

第一百六十一章 双子

在接下来的几天时间里，我们大多数时间都聚在付强租住的房子里。一边听他跟我们解释七星阵法，一边商议对策。那几天时间，让我对付强的尊敬更深了一层。作为一个道士来说，付强所拥有的知识是我认识的很多道人所不能及的，唯一能够和他比肩的，就只有司徒师父了。而在很多情况下，由于门派的差别，认知和了解上也有所不同，我甚至觉得司徒尽管博学，但是在道法的使用上，比起付强来还略逊一筹。那几天，我们遭遇了几次红衣女鬼的突然袭击，大部分都发生在深夜，胡宗仁遭遇的次数最多，我也遇到两次。付强所教授的雷咒很管用，尽管我们没有办法伤害那个女鬼，但是我们也能将它打跑，让它暂时也不能伤害我们。司徒、付韵妮和彩姐则都没事，因为他们三个在当初送鬼的时候没有睁眼过。

好在每次都是有惊无险的，渐渐大家的恐惧也就降低了，胡宗仁因为先前被弄得喘不过气，心中还是有些不平衡的。于是这个变态的男人又开始恢复了先前的那种嚣张态度。在事发第三天的晚上，我们大家都没有回去司徒家里，而是在付强的房间里轮流休息，到了胡宗仁和我守夜的时候，女鬼再度在他上厕所的时候出现，我只远远听见胡宗仁站在厕所门口破口大骂：“你他妈能不能不要每次都突然出现啊？尿都给我吓回去了！”我赶紧冲出去看，发现胡宗仁一只手提着裤子，一只手捏着指诀，他气急败坏地冲着门口那个想要对着她扑过去，喉咙里“呃……呃……”的女鬼，狠狠一巴掌拍了下去，那个女鬼依旧骤然消失掉。留下胡宗仁在那里惊魂未定。我看他的牛仔裤上还沾了自己的尿，于是就嘲笑他说，你是不是羊水破了，怎么裤子都打湿了，他说，破你个头啊，那玩意突然冒出来，闪了劲，洒了。然后胡宗仁告诉我，等到1月15号

一过，他第一件事就是要让这女鬼彻底完蛋。

我没有说话，也许是我想得太多了，因为我潜意识里，始终觉得付强其实是有能力直接送走这个鬼魂的，我甚至有些怀疑他此刻让这个女鬼留下来，是别有用意。好几次我都想要开口问，但是我也想过，如果此时我来质问这些事情，会造成我们内部的矛盾，于是心想着反正暂时也没什么大事发生，就先得过且过吧。

1月11日那天，我的心情出奇的烦躁。我自己也说不上来是为什么，那种感觉就好像是一个被宣判了死刑日期的人，随着那个日子的即将到来，而开始莫名的不安和心烦意乱。司徒看我情绪不佳，说话带刺又火爆，于是把付强拉到一边嘀嘀咕咕地商量了一阵，然后对我说，为了不让我们分心，他和付强都觉得暂时应该把事不关己的人先送到安全的地方去，司徒问我家里还有什么可靠的亲戚没有？我说亲戚倒是很多但是他们都是普通老百姓，关上防盗门可不能算是保护人的一种方式。我指的是，在我们遇到这些事情的前提下。于是我想来想去，觉得还是暂时把彩姐送去黄婆婆家里最好，一来黄婆婆虽然和我这次的事情有很深的关联，但是她终究是佛门高人，而且本身在市井间行事低调，也懂得退灾退邪，加上她是个孤独老人，彩姐也见过不少次，不算不认识。虽然吉老太也是个不错的人选，但是夏老先生毕竟跟她在一起，而且夏老先生本身是刹无道的退行高人，在我这件事情上，也算是打着擦边球提供过一些帮助，他们在重庆城原本也是寄宿在亲戚家里，所以我告诉司徒，等我给黄婆婆打个电话，然后下午抽时间你亲自送小彩过去吧。

司徒点点头，我想他也认同我对这事的看法。付强虽是高人但是行事多少有些另类，放眼望去，我能够完全相信的人也只有司徒了。于是我给黄婆婆打了电话，告诉她彩姐将要在她那小住一段日子，每天咱们保持电话联系。黄婆婆却告诉我一件我意想不到的事情。

黄婆婆跟我说，自从上次我打了电话给她，询问付韵妮的母亲的事情后，她察觉到这件事情扯得有点远，于是有些担心我。于是在几天前的时候，她曾经带着我的八字走了一次阴，想要看看我未来一年后的情况。我记得我曾经说过，黄婆婆是我遇见过的走阴最厉害的一个老太

婆，但是因为岁数大了，渐渐开始看不到今后了。或者说是，看未来看运势有些偏差有些不准。但是看往昔还是非常精准，准到可以看到你家的哪个柜子里放了多少钱，以及家里供奉的菩萨朝向在哪边。她之所以要看我的一年后，是想要看看那时候我在干什么，因为如果这次我是凶多吉少的話，自然也就没了一年后的事情。谁知道黄婆婆刚一下去，就看到我的元神身边蹲着两个赤身裸体，头大身子小的小阴人。

我一听就惊了，心想自己哪那么倒霉啊，不久前才刚刚送走了裂头女阴人，怎么这时候又来了，一来还来两个。黄婆婆告诉我，从样子上看，那应当是两个小孩子，虽说是小孩子，但是却长了牙齿而且牙齿还是尖利的那种。两个小鬼长得一模一样，不知道是一个阴人的两个分身还是两个阴人。她还告诉我，当时没敢多看，两个小孩也对着她呲牙咧嘴面目凶狠，好像不让她靠近一样，她没有办法就没能继续看下去。我问黄婆婆，那你当时为什么不马上打电话给我？黄婆婆说，因为她看到的那两个小孩只是守在我的元神边上，并没有去攻击或是破坏，她担心如果因为自己的怀疑而误判的话，一来会让我分心，二来会因此伤害无辜。

我没有说话，但是我很理解当时她的做法。黄婆婆和我之间一直有一种说不清的情感在，她似乎是拿我当她的孩子，因为她自己没有孩子。而我也拿她当作一个一生敬重的前辈长者，且不论她究竟在这么多年以来，帮助过我多少，单单是她对我的那份关怀，我就非常感激。

黄婆婆跟我说，让我放心把彩姐送过去，她在那会保证彩姐的安全。然后关于我的元神身边的那两个小孩子，她也告诉我她会找机会继续帮我看的。挂上电话以后，我把这事跟彩姐说了。虽然彩姐很不愿意，但是她也知道自己在这一点忙都帮不上，我告诉她，就几天时间，我不会有事的。于是彩姐再三叮嘱我每天必须给她打电话报平安，午饭以后，司徒才送她先去司徒家里拿自己的东西，然后再去了黄婆婆家里。

彩姐走后，我却有种心里空荡荡的感觉。我是个求生欲望很强的人，即便是掌握了大部分事情的来龙去脉，也知道自己处境十分危险，但是对于魏成刚口中所说的要我的命，我还是表示怀疑的。付强告诉

我，现在的魏成刚，肯定知道了自己叛逃的事情，而且以他如此精明的一个生意人，他也一定不止只找了付强这么一个师父，他的身后应当还有一群监控操办这件事的玄门人士，只不过我们不知道他们的行踪和存在罢了。付强还告诉我，他现在觉得最有可能的一个人，就是当初把我的事情告诉给付强，以及在茶楼被我和胡宗仁海扁的那个马师父。付强说，这个人一直以来都是飞扬跋扈的，自持自己在刹无道德高望重，辈分也高，而且做事情不择手段，这么多年以来，川渝云贵鄂地区很多莫名其妙地案子都是他和他的同伙干下的，付强虽然对此心中还是比较不爽，但是自己却没什么理由来加以遏制。因为付强自己本身也算不上是个正人君子。付强说，当初自己在设立七星阵的时候，给自己留了一线，并没有把七星阵的全部所指如实告诉魏成刚，因为自己本身在受到要挟的情况下办事，以付强的为人是不可能束手就擒的。只不过没有想到魏成刚会对一个婴儿下手，1月15号的那场日食，按照魏成刚和起初付强的逻辑，不但是我的死期，还是那个婴儿被嗜血的日子。

胡宗仁看我因为彩姐的离开有些许失落，于是在我们等司徒回来的期间他一直在想办法调节屋子里的气氛，付强则好像是突然想到了什么，坐在阳台上默默思考，并要我们不要打扰他。胡宗仁笑着对我说，现在彩姐走了，今天起晚饭就成问题了。因为这段日子以来，一直都是彩姐在买菜做饭，她是生面孔，外面没多少人认识她。所以她这一走，吃饭倒也真成了个问题，胡宗仁笑嘻嘻地说，不过还好，这个世界上有一种叫做外卖的东西，饿不死人的。付韵妮在一旁冷笑一声说，你们难道自己动手做饭不行吗？胡宗仁对付韵妮说，你真应该学学人家彩姐的样子，贤惠懂事，里里外外都能处理得井井有条，哪像你啊，成天疯疯癫癫又泼辣，跟山上跑下来的猴子一样。付韵妮狠狠一巴掌拍在胡宗仁的背心上说，你光知道嘴巴说，做饭这种事我又不是做不来，你要是不想吃外卖大不了我来做饭就行了嘛！胡宗仁说那好啊，从今天开始做饭的事情就包给你了。付韵妮转头对我说，今天晚上吃什么，趁司徒师父没回来，我先到下面市场去买菜。胡宗仁抢着说，弄个冰棍炒腊肉吧！

付韵妮愣了一秒，才反应过来原来胡宗仁依旧在没正经地跟她胡闹。于是又是一阵问候爹妈的乱骂乱打，胡宗仁虽然嘴巴上唉哟唉哟地叫唤，但我感觉他心里爽得很。于是我对他们俩说，你们俩现在到底什

么关系啊，竟然公然在我面前调情。胡宗仁一笑，然后看着付韵妮。付韵妮则被我这么突然的一问，好像没有准备好该怎么回答。其实他们之间的关系我们大家都看在眼里，只是谁都没有特别说出来，包括付强在内。付强应该是最了解自己女儿的人，明知道自己女儿是个不输男孩子的性格，却眼看着她跟一个莽大汉成天用婆娘拳打打闹闹，嬉笑怒骂，他都没说什么，我们也就当作什么都不知道。只是此刻他们的调情让我稍微有些不爽，就问了出来。付韵妮脸上有种微微害羞的样子，我发誓自打我认识她一来，那一刻的表情是最像个女人的。然后我告诉付韵妮，这没什么好遮遮掩掩的，我这傻兄弟人不差，就是稍微二了一点。你要明白，革命战友的爱情分外浪漫啊。付韵妮问我，这句话是谁说的？胡宗仁在抢着说，余则成说的。我白了他一眼说，真是，没文化，这明明是孙红雷说的。

于是就是新一轮的打闹，只不过这次我也被拉入了战局，理由是我“破坏了他们纯洁的友谊”。付韵妮没有承认，却也不曾否认。而她的不否认，其实就是默认了自己跟胡宗仁的感情非同一般。

下午三点多，司徒回来了。付强把司徒叫到阳台上，低声细语了一番，两人又开始在纸上写写画画，好像在商量着什么，而且都是一副神情凝重的样子。过了一会他们走进屋里，付强开口跟我们说，或许我们大家12号一早就要动身了，我问他要去哪，他说他不会去，只是在家里等着我们。他告诉我们，先前他突然想到一个事情，根据他掌握到的那个老君洞后的孕妇的情况，孩子的临盆时间算起来应当在三月，但是这日食是阴阳交替的时候，他觉得魏成刚这段日子找他找不到，就会加倍关注那个孕妇和孩子的动静，而他一定知道付强会在15号当天有所动作，说不定这个时候已经对那家人做出了什么事了。付强对我说，你们都是成年人了，自己的生死，自己会有个分寸，但是那家人还完全蒙在鼓里，我觉得我一辈子作恶多端，这个孩子却是我什么都想要救下来的一个人，尤其是在我这次摆明立场要跟他们对着干的时候。所以我想你们明天悄悄去牛背溪打探一下，看看附近有没有什么可疑的人，还有就是那个农家乐里住了些什么人。我对付强说，可是我们几个都是上了他们黑名单的人啊，他们的人估计会认出我们来的。付强说，这个问题他刚刚也想到了，不过他认为魏成刚本人在1月15号之前一定不会出

现，而1月15号当天他的出现必然是跟那个孕妇和没出生的孩子在一个地方。否则就没有办法完成他自己的续命的法事。而且他一定会把他哥哥也带在身边，因为他一定料定咱们那天会去找他，正好把你拿下了。我问付强，他凭什么这么肯定我一定会去找他？付强说，因为他现在找不到我了，对于七星阵的进度他也就无从所知。而我的不辞而别，加上你们之前带走我女儿，还殴打了他们的人，所以他八成想到我此刻跟你们站在一边了，而我就肯定会告诉你们这些秘密，与其说是他在八方找我们，倒不如说是他在等着我们去找他。

我点点头，对于魏成刚那种丧心病狂的人来说，肯定在干这件事之前就给自己设计了很多种可能发生的情况。付强说，所以你要放心，没到1月15号以前，魏成刚即便是找到了你，也不会动你，否则这么长时间一来的准备就白费了。他不会不管他哥哥的。一会我给你们地址，你们去探探情况，主要是要看看那对母子目前怎么样了。胡宗仁说，去几个人合适？我对胡宗仁说，就我们俩去就行了，付韵妮在边上插嘴说，她也要去。胡宗仁冲着她说，你去干什么，你自己老实呆在这里买菜做饭！付韵妮狠狠一把掐在胡宗仁的手臂上说，我一定要去，你们两个男人能弄明白个什么东西，那个孕妇我去说不定有些话还能问出来。付强点点头说，那就你们三个去吧，我跟司徒师父等你们回来。你们要记住，千万别逞强，千万别做傻事。说完他俩眼望着胡宗仁说，例如被人抓到打个半死。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竟然连付强都对胡宗仁的智力产生了质疑。果然是傻子到哪里都会闪光啊，付韵妮又是个疯婆子，他们俩还真是绝配。

晚餐的时候，我把跟黄婆婆电话里得知的那些事情说了出来，告诉司徒和付强两位高手，目前黄婆婆走阴看到我的元神边上有俩小孩，付强一听，立马露出一副非常吃惊的样子。我问他，这有什么好惊讶的，上次不是你也给我弄了一个吗？只不过这次是两个罢了。付强擦擦嘴，望着我说，你确定她看到的是两个？我说是啊。他又问，两个孩子长得一模一样？我说是啊。他一拍桌子说，坏了。

我们大家都很纳闷，但是看付强的样子，他似乎是知道点什么。于

是我让他赶紧把知道的说出来。付强沉默了很久后，叹了口气说，你可以告诉那位黄前辈，让她不用继续冒险下去看了，她赶不走那两个小鬼的。我问他为什么，付强说，因为他知道这两个小鬼的来历。

付强说，起初在设立这个七星阵的时候，因为要结合天势地势还有人势，七个大星位在方位上标注出来其实不困难，困难的是要在各个星位上再找出相应排列的小七星阵。而当初找到那个红衣女人的骸骨，成了整个七星阵布局的关键。其中环环相扣，缺一不可，否则就没办法成功，而这一切又必须要跟我本身的八字相匹配，概率非常低，付强都是研究了很久，甚至还人为地去更改过一些东西。他告诉我，现在还没被送走依旧缠着我们的那个红衣女鬼，之所以选择她，不是没有理由的。因为它本身就是红衣下葬，而且是草草了事的土葬，这导致了它本身是带着极大的怨气的。说到这里，我打断付强，问他是怎么找到那个女人的，这个女人的坟被我和胡宗仁来回反复刨了三次，从骨骼的样子来看，这个女人起码是死了100年左右的玩意，付强虽然看起来神通广大，想要找一个冤死的亡魂并不难，但是找到的这个要跟我的八字相符，这无疑是在海底捞针。所以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这一切都发生得如此丝丝入缝的巧合。付强说，他早在多年前，就知道了这个女人的存在和埋骨地，那时候压根都不知道我是哪路角色，只是后来应了魏成刚的委托，以这个女人为第一个设计的点，继而发散出这么庞大的一个七星阵来。付强告诉我在1997年重庆直辖的时候，他托朋友的关系，以调查研究重庆本土民俗历史的名义，从当时的重庆市档案馆影印了一批资料出来，因为当时他正在受人之托，帮人封印了一个民国时期的亡魂，作为吊坠带去国外，1917年十月革命成功以后，重庆作为开放性的商埠，而日本人侵华之后，南京沦陷，国府迁都重庆。于是很多外国人都重庆设立本国的公使馆，用于为本国提供战乱时期中国国家情报的间谍机构。他需要封印的那个亡魂，就是当时的苏联设立在重庆的塔斯社的其中一位官员，因为那个苏联官员在重庆曾有一段风流史，于是把自己的情妇和孩子都偷偷送去了苏联，自己却在重庆遇袭死亡。后代子孙请求付强帮忙把亡魂带回去。付强不懂俄语，但是要让它乖乖跟着走必须得有一个理由，于是就到档案馆里去查询当年的史料，对于每一位在职官员的履历都有详尽的记载。而正是因为这一查，才查到了这个红衣女鬼的身世和埋骨地。这个女人只是那个苏联官员众多重庆情妇中的一

个，对她的记载，仅仅只有个“暴毙”二字，而付强是聪明人，他知道事情绝对没有这么简单，于是开始想方设法地走访那些曾经认识这个女人或这女人家人的老邻居，最终在一个花甲老人的口中得知了一小部分的真相。

付强说，这个红衣女人本姓苏，本来是个妓女。在迁都重庆以前，重庆也曾到处都是烟花巷。而刚刚迁都的时候，因为事关国家的事情都要重新梳理整顿，对于民生则稍微管控得松散了一些，一时间，大量江苏尤其是南京一带的烟花女子跟风来了重庆，于是有了“秦淮歌女遍山城，后庭花曲响青楼”的著名唱词。但是随着国民党政府的肃整风气，规定公务军官不准嫖娼逛窑子，于是这些青楼就成了很多在重庆的外国人常常光顾的地方。付强说他看了当年民史档案里关于那个苏联官员的一切卷宗，发现此人是个多情的人，也许这个姓苏的女人，可以成为要挟他乖乖跟着走的一个手段，因为付强走访的结果是，这个姓苏的妓女，是因为怀上了这个苏联官员的孩子，但是自己又错误的爱上了这个外国人，于是就瞒着老鸨和龟奴，没去吃药打胎。但是纸是终究包不住火的，姓苏的女人眼看自己的肚子渐渐开始大了，知道这件事即将瞒不了多久就会败露，于是就冒险去找那个苏联官员，求他看在孩子的份上，给她们一个名分，替她赎身什么的，可是谁知道那个苏联人自打那一次光顾了她以后就再也没有找她，而是和别的女人厮混在了一起。旧时代的女人，总是特别能够忍气吞声，于是她提出让那个苏联人带着她躲一阵子，等到孩子生出来，让苏联官员把孩子送回自己江苏老家给家里的爹娘带着，然后她再回去青楼，从此跟这个官员没有瓜葛。那个苏联人起初是答应了，让那个姓苏的女人在妓院外一个比较隐蔽的地方安心养身体，他自己则每个月定时送点生活费什么的过来，但是到了怀胎7个月的时候，姓苏的女人发现自己的肚子比别的孕妇的肚子大很多，人家八九个月的还没她七个月的肚子大，于是找大夫摸脉，得知自己怀的竟然是一对双胞胎。

她高高兴兴的去找那个苏联官员，想要告诉他这个喜讯，谁知道那个苏联官员竟然勃然大怒，把她赶出了门。她伤心的回到自己租住的地方，以泪洗面度日如年，双胞胎基本上都是早产，当她察觉到自己快生了的时候，就拜托邻居去找那个官员让他来看着，谁知道那个苏联人来

的时候，竟然还带着另外一群人。

付强拿起桌上的酒杯抿了一口说，来的那群人，却是妓院的老鸨和打手。因为姓苏的女人是偷偷逃出来的，本来旧时期的女人就过得艰难，这种逃跑让妓院蒙受了损失，老鸨自然不会放过她。而那个苏联人则是因为得知了这个女人竟然要生一对双胞胎，大概是冷漠，大概是无情，他竟然违背了自己的誓言，甚至去了妓院告发了姓苏的女人。老鸨带着人上门，不管她是个即将临盆的孕妇，冲上去就是一顿毒打，导致了两个孩子提前出生。而那个女人也因为分娩和毒打的双重折磨，就这样死去了。

“啪！”的一声，我和胡宗仁都吓得不由自主地耸了耸肩膀。原来是付韵妮狠狠拍了下桌子，她大声说道，这个男人太混蛋了，老汉儿你为什么不直接把他的亡魂打散？胡宗仁显然被那一声拍桌子吓到了，于是他平抚着胸口说，我靠你听故事就听故事突然拍桌子做什么嘛，吓老子一跳。付韵妮没有理他，而是问付强，后来怎么样了。付强说，后来那群人就把这个姓苏的女人随便拿席子裹起来，扛到距离她租住的房子的后山上埋了。付强说，当时上新街一带非常繁华，那个女人就是死在那里的。付韵妮问，那生下来的那两个孩子怎么样了？付强冷冷地说，重庆当年的民俗习惯，刚出生就夭折的孩子是不能入土的，于是两个孩子就被弄到长江里扔了。

接着饭桌上一阵沉默，我看得出付强虽然表面上冷淡，但是内心里还是对这件事觉得愤愤不平。我们这么长时间一来，一直在计较那个红衣女人给我们造成了多大的危害，却完全没有去仔细深究过，其实这个时代带给她的伤害远远大过于她带给我们的。为了打破这种让人不舒服的沉默，我问付强，那个女人因为这样的事情死去，肯定是怨念很深了，难怪会变鬼。但是她是怎么知道自己会重新出现，还穿着红衣服下葬呢？付强说，红衣服？那只是被这个女人的鲜血染红的白色衣服罢了。他这么一说，我顿时感到一阵毛骨悚然。付强接着说，后来我八方托关系，从那个邻居手里以不菲的价格买来了那个姓苏的女人生前的一些东西。说着他朝着我们堆放在房间角落里的那些我们找到的铁盒子里的东西说，那些胭脂、手镯、手帕什么的，都是这个姓苏的女人生前的东西。

我想起了那张手帕，那句“君若知我心，何忍再别离”，此刻分外让人心里刺痛。

付强接着说，这件事过去许多年以后，他曾经在刹无道的同伴聚会闲谈的时候说起过。而当时聆听的人群中，就有那个马师父。

胡宗仁也学着付韵妮的样子，拍了一下桌子，这次轮到付韵妮被吓了一跳。胡宗仁说，我明白了，是姓马的那个在那次茶楼聚会的时候，先是被我们海扁了一顿，然后得知你要用七星阵来对付我们，可能也听到了你给我们打的那通电话，联想到跟当年你闲谈中提到的这个女人有关，而这个姓马的最后又被魏成刚收买了，所以就如出一辙的召唤出姓苏的女人的孩子阴人缠住他，对不对？付强点点头说，当初报恩塔和埋骨处的两个盒子，那个马师父都跟着一起的。

胡宗仁说，这个姓马的是不是只会召唤阴人这一招啊？为什么连续两次都玩这样的把戏。我皱紧眉头，心里竟突然想到了尹师父曾经告诉我的“所谓因果”，如果说目前这一切是我的“果”的话，那么早在2007年的那场争执中，就种下了“因”。胡宗仁笑嘻嘻地对付强说，你这老家伙，这下无语了吧？傻逼了吧？跟了你多年的同伙，到头来在背后捅你一刀，滋味不错吧？

付强默默喝酒，没有说话。其实我看得出，他对此也非常自责。于是我在桌子底下踢了胡宗仁一脚，让他说话当心点。付韵妮则是愤怒地看着胡宗仁，眼神里除了生气，竟然还有泪光。胡宗仁一看她的表情就顿时收敛了。我明白，虽然胡宗仁用非常不敬的语气跟付韵妮的父亲说话，付韵妮却没有因此发飙，这说明她其实虽然爱自己的爸爸，但是她知道胡宗仁并没有说错。付强也是一样，默默喝酒来掩饰自己的自责。

歇了一会，付强接着说，那两个跟在你身边的小鬼，它们一样很可怜。马师父召唤这两个阴人，其目的想必是以此来控制这个姓苏的女人，付强眼睛望着我说，我知道你早就在怀疑为什么我不弄走那个女人，因为你觉得我可能办得到。但事实上是我真的没办法，而现在她的孩子也出现了，只能静观其变了，被伤害过一次，这次就尽量不要去伤害它们了吧。活人为什么害怕鬼，还不是因为它们已经没有更多会失去的东西了。

付强的声音尖细，很像曾志伟。按理说这样的声线是比较讨喜的，但是我却被他那句“无法再失去更多”，感到深深的凄凉。在我以往所接触的众多鬼魂里，但凡留下并出现的，都或多或少有些让人动容的理由。那个姓苏的女人的身世，让我觉得特别的可悲，虽说是个妓女，但是她也有真爱的权利，却在那个时代惨死。我们没办法改变历史，只是在历史的车轮碾过这个岁月的时候，我们不应该忘记，因为一群活生生有呼吸有心跳的人的迫害，才有了一个冷冰冰没呼吸没感情的厉鬼。

付强放下手上的酒杯，然后把酒杯里的酒满上。叫我过去坐在他面前。司徒起身把他的位置让给我，我坐下后，付强用小刀在自己的右手拇指上割了一个小口子，把血滴进酒杯里，然后捏了个二指诀，叽里咕噜的念了一阵咒，然后用手指沾了酒，从我额头的发际开始，一边念咒一边往下画直到鼻梁，再越过嘴唇在我的下巴上继续画。冬夜里，酒精粘在皮肤上非常冷。付强画完后，让我把酒喝掉。我拿起酒杯却看到他的老眼里闪着泪光。不知道是因为回忆起这个故事心里痛苦，还是被胡宗仁刚刚一番不知天高地厚的话刺痛了心。于是我转移目光，一口把酒喝下。付强说，这是我用我自己的血来保护你的元神，至少能保护一段时间。

我刻意不去看付强的眼睛，因为我虽然对他心存感激，却没有办法原谅他曾对我做下的一切。那一天发生的所有事，都让我觉得我们正在轮番的、锲而不舍地剥去付强的石头外衣，让他越来越多的面对自己多年来曾经造下的恶业。当终有一天他的外衣被我们剥个精光，他也就只剩下一个赤裸裸的躯体，被我们批判的眼神注视着。让我们看着他冷漠坚强外衣掩盖着的懦弱，也许，还有一些人性。付强多年的所为，虽然是罪有应得。但是看着一个人被自己的过去反复折磨，始终是让人高兴不起来。

2010年1月11号，那是漫长的一天，次日就要动身主动迎击，而这一天，我却看到一个瘸腿硬汉的心在慢慢融化。

第一百六十二章 山楂

司徒师父是个老当益壮的人，年近70却爱好豪车。于是他主动提出当我们的司机，要亲自送我们上南山老君洞附近。不过也正是因为如此，才让我更加觉得这一趟搞得好像我们有去无回似的，司徒则是在给我们送行。头一晚我们通过手机地图查到了那家农家乐的具体位置，于是在距离盘山公路大约半里的地方司徒停了车，让我们三个自己走过去。在关上车门以前，司徒特别跟我们说了句，有问题就马上跑，我在下山路上500米左右等你们。然后他对胡宗仁说，别逞强，别冲动。

说完他便开车离开，一切都有些匆忙。

本来这一趟，我预想的是我跟胡宗仁来就好了，但是付韵妮坚持要跟着一起，付强也没阻拦，我也就不好意思说什么了。只不过在这天出发前，我悄悄跟胡宗仁说，要保护好你自己的女人，虽然我们还未预料这天将会发生什么事。

头一晚我们商量好了对策，因为我们觉得魏成刚要是现在就看管住这家人的话，那肯定不会只在它农家乐的范围里看管。在附近尤其是主要的交通要道上，一定有停着一些车，或者是神情警惕的陌生人。所以我们本来是走几步就停下来张望一番，看看前面有没有什么可疑的人，却每次都是自己吓唬自己。我们三个人相隔很远的走着，是为了一旦其中一个遇到什么情况，另外两个也方便逃跑。

我是主要目标，所以我远远的跟在最后。付韵妮是付强的女儿，也是属于容易引起注意的一个，相对而言，胡宗仁除了先前跟刹无道有些矛盾以外，和魏成刚等人的矛盾则是因为我才产生的。所以认识他的人

应该最少，于是他走在最前面，打算碰碰运气。

这家农家乐位于半山腰上，从地点方位上看，应该沿着山转个弯就能够看到老君洞的建筑群。也就是说，如果面朝老君洞的话，这家店的位置就在老君洞的左上方拐弯处，能看看到两江相汇和渝中半岛的夜景，的确是一个开农家乐的好地方。房子是三楼一底，贴了白色的方格瓷砖，屋顶上有人晾了白色的床单，还能隐约看见太阳能热水器伸出的一角，以及一个用来接收境外不良媒体电视讯号的卫星接收器。底楼是个比较大的坝子，有一台黑色的本田老款雅阁车，停车的区域看上去不大，如果挤一挤也就只能停个三四台车。胡宗仁走到主干道连接停车场的小路口的时候，停下来仔细朝着里面张望了一番，我和付韵妮也停下脚步，远远看着他。因为我们是从山上折返走回来的，地势相对稍微高那么一点，能够清楚地看到胡宗仁的动静。

胡宗仁张望了一阵后，转身对我们做了个两手交叉手心朝下的姿势，那意思是没什么大问题，然后他便走进了院子里，而且在进入那家农家乐的院坝时，他还刻意走到那台雅阁车边上看了一下，看样子是发现没人。我跟付韵妮还是没有动，付韵妮回头望了我一眼，我做了好手掌下压的姿势，让她不要心急，我让她继续往前再往前。这一幕让我感觉自己很像是深入敌军阵地打算牺牲自我的壮士，不过我没打算要牺牲，我必须好好的活着回去。

“有人没得喃？老板儿在不在？”胡宗仁用他那浓厚的四川口音喊着。

“来老来老！”一个有些胖的女人从楼房转角走了过来，“来耍吗老师？”

看到这个女人的时候，我就确定，她就是这次我们要找的人，因为她就是那个挺着大肚子的孕妇。

看到如此，我快步走上前，拍了拍付韵妮说咱们下去吧。因为看到老板娘出来，我就知道她目前还是安全的，所以魏成刚那伙人应该还没找过她的麻烦。我们俩快步走到胡宗仁身边，老板娘看见我们，笑嘻嘻地说，你们是一起的吗？哎呀我们这里风景好惨了，你们是打牌吃饭还

是要在这里住嘛？我仔细看了看这个老板娘，大约岁数跟我差不多，体态丰韵，肚子大大的，红光满面。“你们的车呢？开进来停起嘛，我们这里停的到车。”说罢她冲着屋里大喊，“老公快点来把车子挪一下！”看样子她老公也在家。我赶紧跟她说，我们没开车来，不用这么麻烦了。我们要在这里耍几天，你帮我们准备两个房间嘛，一个双人间一个单人间。

这也是我们来之前商量好的，假若这里有魏成刚的人，那么我们就要寻机会确认了老板娘的安危后悄悄逃走，假如没人的话，就提前几天在这里住下，然后打电话跟司徒和付强商议对策。老板娘很是热情，带着我们进了院子里，还给我们倒了茶。接着就开始滔滔不竭地吹嘘着他们这的服务有多么牛逼，甚至比那些度假村都还牛。老板娘问我们，要不要打牌，我说暂时不要，先喝点茶就行了。

说起耍嘴皮子，胡宗仁和付韵妮加起来恐怕都不是我的对手。所以我很快就带着他们俩跟老板娘闲聊起来。因为我们进店的时候还不到早上10点，通常上午很少有人去光顾农家乐，所老板和老板娘的时间也相对比较闲。聊了一会，男老板也加入了聊天的行列，于是我很轻易的就打听到了这家人的情况。

这家男主人比我大了不少岁，湖北人，当过兵，退伍后来了重庆工作，后来认识了老板娘，于是就安家在这里了。这栋房子是老板娘自己家的地建起来的，老板娘的父亲已经去世了，以前曾是老君洞的一名居士。虽然她告诉我是居士，但是我知道她的父亲是一个手艺不错的高人，因为之前付韵妮曾告诉我，她的父亲跟随老君洞的一个王道士远赴外地抓鬼，至今那些鬼魂都还被封存在老君洞的纯阳洞里。从老板娘跟我说话的口吻看来，她其实是对父亲的真实职业不太了解的，只知道父亲曾在老君洞修道。而老板娘的母亲自从老板娘嫁人以后，就把这房子给了自己的女儿，自己则跟着儿子一起住。老板娘就把这个房子稍加改建，借着地势好，就开起了农家乐。老板可能快四十岁了，娶老婆生孩子算是比较晚的一种了。夫妻俩经营着这家小店，虽然谈不上大富大贵，却也悠闲自得。我问老板娘，怀孕多久了，她告诉我还有两个月就到了预产期，如今就不敢多劳累，家里的事情大部分都是老公包办了。她还自己告诉我，当初自己还没怀孕的时候，父亲就病重，临死前反复

交代，今后孩子不管是做什么职业，都一定要信奉道教，甚至早早地给孩子起了道号之类的。老板娘撇撇嘴说，其实她到不这样认为，认为孩子还是要好好念书成才，这样才能赚大钱。我没好意思打断她，要是换做往日里，我一定会有意无意地告诉这个老板娘，一个人的一生，假若没有信仰是多么可怕。因为没有信仰，自然也就没有了畏惧，没有畏惧的人，难道还不可怕吗？

我问老板娘，最近天气很冷，你们店里的生意怎么样？老板娘摇摇头说，夏天生意还不错，上山乘凉的人很多，冬天就不怎么样了，就每个礼拜的周末有些人三三两两的来打牌，或是吃烤鱼烤羊，平日里还是比较清静的。于是我终于明白了为什么她见到我们的时候会那么兴奋。老板娘问我说，你们晚上要不要尝尝我们的烤全羊啊？我们的羊子都是直接从农村收来的，天然肉质好。我赶紧笑笑说，那个晚上再说吧。此刻我心里想到的是，老板娘口中说的，那些周末上山来的人。会不会有魏成刚他们的人？于是我问老板娘，平日里周末来的人都是些什么人啊？老板娘说，大部分是一些上山进香的香客，在老君洞祭拜完了以后顺道来我们这里坐一坐，玩一玩，有时候还有些有钱的或是当官的，带着女娃儿来耍。说到这里的时候，她冲着付韵妮动了动几眉毛，我心想她大概认为我和胡宗仁是带着姑娘上山来胡搞了。于是我赶紧跟她说，老板娘你误会了，我们跟这姑娘不是那种关系。谁知道我这话一说完，老板娘流露出诧异的眼神，她看了看我，又转头看了看胡宗仁，然后突然一副我懂了的样子诡异地笑着。我愣了一下，刚想要解释不是她想的那样，却觉得会越描越黑，也就不说话郁闷喝茶。

老板娘告诉我们，上个礼拜来了几台豪车，十几个人包下了他们的农家乐，还给了不少钱，跟我们差不多岁数的男人为主。我一听就警觉了，但是不能直接问，于是我说，肯定是哪个老板带着员工来度假，现在很多老板都厚待员工，尤其是那些区县来的老板，自己小时候吃过苦，所以长大了就知道要对别人好。

我是故意这么说的，因为魏成刚是有区县口音的。果然老板娘听了以后跟我说，没错，那天来的那个带头的老板看起来瘦瘦的，一看就知道小时候肯定吃过苦，而且说话口音有点重，以前重庆的区县地区都不怎么样，但是这个老板出手还是很大方，什么都指着好的贵的点，那些员

工也对他恭恭敬敬的，他那种外表确实看不出来还是个大老板。

听到这里，我几乎就能够确定，这个老板娘口中所说的那个大老板，一定是魏成刚。这个混蛋果然早就提前来踩过点了。我看着老板娘，其实本来我应当提醒她，要注意安全，因为很多看上去老实的人，肚子里的坏水多得很。但是我很担心我这么一说会让她觉得害怕，所以我肯定不能跟她实话实说。于是我就问老板娘，那这种大老板上山来，你们该深入的聊一下嘛，说不定以后别人还常常带人来照顾你生意啊。老板娘说，聊了的啊，他看我是个孕妇，一直都在问我关于孩子的事情，什么几月生啊，取没取好名字啊，平时要多吃点什么东西来安胎啊，关心惨了，现在这种懂得关心别人的大老板确实不多了。那个老板说就这几天还会带人来玩。我问她说具体什么时候啊？我也好跟他认识认识。老板娘说不知道，反正就最近吧。她脸上的表情告诉我，她因为自己认识了这么一个大老板，正在得意呢。

说完她开始感叹尽管世人冷漠，但是总有好人会关心她。我如果告诉她其实那个她口中的老板对她的关心，其实是在觊觎她肚子里的宝宝，要她吃好喝好睡好，只不过是为了几天后日食那天，保证她的宝宝血液新鲜。实际上我之前一直在想，这个老板娘的预产期还有两个月，而日食就发生在未来几天，如果这个老板娘不是因故早产的话，那么魏成刚搞不好还要干出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来。想到这里我一阵寒意，眼前仿佛都出现了魏成刚淫邪的笑着，然后把面前的这个老板娘开膛破肚，生取胎儿。原本7个月出生的孩子就因为早产而虚弱，再被魏成刚放个血，估计是活不下去了。

老板娘接着说，对了，那个老板还大方送了我一盒香，据说是从印度带回来的，说让我晚上睡觉的时候点上，能保证妈妈跟宝宝都睡的很好，真的很有用。我问她，是什么香？能给我看看吗？我老婆……也怀孕了。老板娘笑了笑说，好啊你等着。于是使唤自己的老公回房去拿香过来。我也正好因此摆脱了我不是同性恋的嫌疑。尤其是当被怀疑的对象是我和胡宗仁的时候，人鬼殊途，怎么可能。

很快老板拿过来一个形状很像小时候用的铅笔盒一样的长长的木盒子，盒子的面上除了精美的雕花以外，还有不少小孔。打开盒子以后，

发现里面的内垫是一块跟盒子差不多大小的竹片，中间挖了一个小小的凹槽，看样子是用来放长香的。我凑近闻了闻，有一股子微微泛酸泛涩的味道，总体还是比较香的。这味道我比较熟悉，却怎么都想不起来到底是什么材料做成的。于是我把盒子递给付韵妮，心想也许女人家比较能懂一点。她闻了闻以后，微笑着把盒子还给老板娘，乘着老板娘转身把盒子递给自己老公的时候，付韵妮狠狠踩了我一脚。我正转头对她怒目而视，她却用手挡住嘴凑到我的耳边轻轻对我说，那是山楂。

我心想着山楂有什么不对的时候，老板娘对我说，你看这要到中午了，你们要吃什么菜我好给你们弄去。由于接下来我们几个不知道将会遇到什么事，还是有一顿吃一顿吧，要吃就吃好的，既然上了南山，必然要吃的就是泉水鸡。只是不知道这农家小店能不能做出那么地道的美味。于是我告诉老板娘，点一个泉水鸡，弄个鲫鱼汤，再胡乱搞几个小菜就好。老板娘欢天喜地地站起身来准备进厨房去，临走她并没有忘记让自己的老公带我们去我们预定的房间。

由于房间选在三楼，单人间在远离公路的那一头，付韵妮担心我和胡宗仁要是察觉到什么动静没办法及时通知她，于是就跟老板说要换个三人间大家住在一个房间里。我心想这种时候也犯不着拘泥小节，也就同意了。我们把房间选在了三楼临近马路的一侧，站在窗子边上能够很清楚地看到两侧的公路和底下的停车场，这个房间的位置不错，如果有什么风吹草动，我们能够在第一时间发现。

店老板给我们拿来了干净的毛巾和牙刷温水瓶，告诉我们如果想要玩牌的话就到一楼柜台去买就是。随后他关门退出了房间。我低声问付韵妮，刚刚那个印度香，山楂有什么问题吗你干嘛要踩我？她说你这还不懂吗？孕妇怎么能闻山楂味呢？尤其是这种高浓度的香薰，睡觉的时候呼吸最深，直接吸入肺里，对孕妇的身体是很有影响的。我问她能有什么影响，付韵妮说，这盒印度香是魏成刚故意送给她的，山楂会引起孕妇的宫缩，宫缩后就容易早产，这是魏成刚的小计谋，就是要让这个女人早点宫缩，如果在15号之前孩子因为早产出生了，他就可以放心大胆地取孩子的血，要是不行，谁说的准他会不会伤害这个孕妇。

那一次，我才第一次知道原来孕妇不但不能吃山楂，甚至连闻都不

能闻。

看着那天没什么人光顾，我就给司徒打了电话，所让他先回去付强那里，我们三个在前面冲锋陷阵，他们两个前辈在后面给我们出谋划策，司徒在电话里问我接下来是怎么打算的，我说我们想要暂时现在这里住下来，一方面抢在魏成刚前头，一方面也好保护好那个孩子。因为我的日子和那个孩子是一样的，保护好了他我自然也应当没事。要说遇到危险真的能帮上什么忙我倒是不敢承诺，但是我和胡宗仁两个人捣捣乱制造点麻烦还是没什么问题的。我告诉司徒，我想过了，如果说15号魏成刚会出现的话，那么他至少在14号就会提前来准备，甚至时间更早，因为现在老板娘夫妇都还蒙在鼓里。而且魏成刚本身不是行里人，所以他要完成这样一件事的话，必然会找一个或是几个师父来协助他完成，而那群师父里，就一定会有那个马师父在场。再者，15号是大家给双方定下的一个期限，他一定是料到了付强通报了信息给我们，我们在15号当天一定会出现，即便是救不下那个孩子，我也必须要想办法保护自己的安全。此外，15号当天，魏成健也一定会在场，这个我多年不见的老仇人，我倒要看看他现在是个什么熊样。

接着我把我们上午跟老板夫妇聊天的内容简短地告诉了司徒，也告诉了他魏成刚赠送香薰盒子的事情。司徒听后大骂这个人怎么这么不择手段，我告诉司徒，这个馊主意未必就是魏成刚的主意，搞不好是他从付强手上搞过去的那个马师父干的。否则魏成刚一个外行人，怎么可能算计得这么精明。司徒说，这个姓马的人，如果不彻底击垮他，后患无穷啊。

我沉默了一会，说，放心吧，我知道怎么收拾他。说完我冲着胡宗仁动了动眉毛，意思是这事咱俩就能搞定。挂上电话以后，胡宗仁过来问我，你刚刚对我挤眉弄眼的是什么意思。我望着他问你以为我是什么意思？他对我说你给我听清楚哦，虽然那个店老板认为我们俩是GAY但是我不吃你这套哈。我无奈的摇摇头，已经懒得跟他解释了。然后他转头对付韵妮说，我对他没兴趣哈，你看我这么MAN，肯定不是同性恋……

吃过午饭以后，我们三人就拿了一副牌回了房间，因为三个男男女女上山来不打牌就关房间里，实在容易让人误会。不过我们并没有心情

打牌，而是一直在商量着晚上怎么能把那个老板娘房间里的香薰盒子给偷出来。最后我们达成一致意见，晚上由付韵妮去找老板娘，因为目前老板娘只给我们看了盒子，我们还没看到香。这类东西一般都是跟盒子放在一起的，所以付韵妮要想办法把那个香给偷出来。

我必须要说的是，跟胡宗仁在一起，永远不会觉得无聊。因为这个人总是会莫名其妙地冒出一些奇怪的语言出来，让人家听了想笑，却又不知道为什么想笑。那天下午，我们聊着聊着，就说到了付韵妮身上。胡宗仁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地问了她一句，你这么厉害的女人，都一把岁数了，有没有人肯跟你谈恋爱啊。说实话，认识付韵妮的时间虽然不长，但是这么多磨砺一起经历过来，我们算得上是战友，我却还根本就不了解我的这个战友。于是我对胡宗仁这个问题也挺感兴趣的，虽然我猜想他八成是在试探付韵妮的口气。胡宗仁喜欢付韵妮，谁都看得出来，但是偏偏这两个都是嘴硬的人，都不肯先把话说出来，也从来不会跟我使眼色要我暂时离开片刻，好给他们制造个单独相处的机会。付韵妮被胡宗仁突然这么一问，显得也有些诧异。她问胡宗仁问这个干嘛，胡宗仁说因为他想知道这行里的年轻女孩子，到底有没有男孩子肯追，加上付韵妮本身是个强势的女人，估计敢碰的男人很少。

付韵妮没理他，伸手问我要烟抽，我问她你老爹准你抽烟吗？她说我老爹在十八梯呢你去那问他吧。我心想也是，如今时间一点点的逼近，大家都对将要发生的事情感到越来越大的压力。所谓今朝有酒今朝醉，那么今天有烟就今天抽吧，谁知道一觉醒来我们的生活还是不是现在这个样子，以前没享受的，没体验的，抓紧时间不要留下遗憾。想到这里，我顿时豁达了。我掏出烟发给付韵妮，并且亲自替她点上，然后开了窗户朝着正在底楼院子里剥大蒜的老板娘说，老板娘，今天晚上给我们弄只烤羊吧，烤好了切块，送房间里来吃。老板娘说好，我又跟她说，给我们抬一箱啤酒上来，再多拿几包烟，要玉溪！

关上窗户，胡宗仁问我，人家小姑娘要抽烟，你这么豪迈干什么。这次我没打击他，而是正经八百的告诉他，今天要喝个痛快。

付韵妮看样子是没抽过烟的人，因为那连续几口被呛得流眼泪出卖了她。她学着我们的样子，轻轻吸一口，然后“嘶”的一声吸进肺里，停

留几秒后再吐出，她一边生涩地抽烟，一边说，她谈过恋爱。

胡宗仁大声说道，不会吧，还有人敢吃毒苹果？付韵妮说，那都是以前还念书的时候了，本来付韵妮长得还算美女，除了有些时候某些角度看上去很像郑中基。人家喜欢她找她谈恋爱，她自己也向往那种甜蜜的感觉，却偏偏和胡宗仁一样是个不懂怎么去表达的人。于是接连几次，她都会露出一些容易吓到别人的坏习惯，比如时不时冒出几句谁也听不懂的鬼话。她告诉我们，她以前有个学校篮球队的高大帅气的男朋友因此被吓哭过。胡宗仁问她，那你谈过几次恋爱啊，付韵妮说，目前为止有三次。胡宗仁又问，都发展到什么程度了啊？付韵妮说，逛逛街看看电影。胡宗仁又问，那后来都分手了没把你的怪癖给说出去啊？付韵妮说，后来那些男孩子都各自和她身边的女同学在一起了。其中几个女同学平时还是付韵妮挺要好的朋友。于是胡宗仁哈哈大笑起来说，原来你是你那些女同学的试用品啊，买之前先用用小样啊哈哈。

为此他遭到一阵毒打，直到店老板帮我们把啤酒和香烟拿到房间里来的时候。

我问付韵妮，你小时候也是现在这种性格吗？付韵妮反问我，那你小时候的性格长大了能改吗？我没说话了，我只是突然在脑子里快速的回想了自己的小时候，尽管荒唐，尽管调皮，但是长大以后多少有所收敛，或者应该说是人随着岁月会逐渐沉淀，慢慢成熟。

付韵妮说，她的上一个男朋友，是她离开学校以前不久交往的，本来那个男孩子对付韵妮的事情也算是一知半解，也听周围的同学说起过付韵妮是个很奇怪的女生，我深知那种在校园里被人当作奇怪的人的感觉，因为我自己也一度被当成是一个怪人。在学校里，奇怪的人往往受到的待遇和那些学校的风云人物是一样的，都会吸引大家的目光，区别只在于一个是受仰慕，另一个是看稀奇。

付韵妮说，那个男孩子原本也是鼓起勇气在跟付韵妮交往，一心想要冲破外界眼光，打破世俗，却被付强横加干预，弄了点把戏就把人家给吓跑了。这也难怪，一个正常人，哪能受得了这些鬼怪的吓唬。于是付韵妮生命当中仅存的三段短暂的爱情，就这么无疾而终。

胡宗仁问她，那你离开学校自己开始闯荡社会的时候，难道没有男人想要找你交往吗？付韵妮说有呀，但是一方面自己心里有畏惧了，认为自己的身世是被诅咒的，根本交不到男朋友，还有一方面则是因为社会上的男人更加复杂，他们的追求和示好往往带着很强的目的性，比如刚刚认识没多久就要约着去酒店之类的，付韵妮说，对于这样的男人，她一般都会小捉弄他们一把，让他们知道女人也不是随便就跟人睡觉的。胡宗仁说，你怎么捉弄那些人的？付韵妮斜眼看着他，就让他们尿个床，或者缩个阳什么的。你也想试试吗？

胡宗仁慌忙摆手说，不了，怎敢劳您大驾。随后胡宗仁用变态狂那种带着欣喜若狂的眼神告诉我，这个女人太犀利了，他喜欢。

我笑了笑，心里真想对胡宗仁说，今晚是个机会，没准还是最后一次机会。乘着大家还能笑笑呵呵在一起，喝点酒，跟她表白吧。

第一百六十三章 偷袭

不得不说的是，酒的确是一个好东西。因为它除了能让高兴的人更高兴以外，也能让那些烦恼的人更烦恼。不只如此，它还能够大大增加人的勇气，做出一些平时只在脑袋里想过，从未有胆量付诸实践的事情。例如示爱，例如表白，例如意乱情迷。

所以那一晚，我不仅找了个借口偷偷去偷走了老板娘的香薰，还告诉老板娘我需要在现在的房间隔壁再开一个房间，因为我的房间目前白花花的会晃瞎我的狗眼。所以在那一晚，尽管酒精上头，尽管夜风很冷，我始终在楼上和底楼院坝之间来回游荡。不是睡不着，而是不想睡，在房间里的时候，我开始给彩姐发信息，因为我答应了她每天都要保持联系，在院子里的时候，听着山上零零星星的狗叫声。看着渝中半岛那美丽的夜景。想到胡宗仁和付韵妮这一晚乱七八糟的事，觉得这样也好，如果明天有不可预知的危险，起码这一路走得也算踏实。

就这么半睡半醒，睡一会、走一会地过了整晚，因为我必须时不时盯住上下山的路。离最后的期限还有两天，半点都大意不得。最后一次苏醒是被胡宗仁拍醒的。我依稀记得睡眼朦胧中看到 he 一脸猥琐的模样，那模样好像是在说，他终于拿下付韵妮了，不仅如此，昨晚还侥幸开了个荤。本来这样的事情是挺值得恭喜的，因为他们俩的感情虽然建立的时间不算长，但是一起经历了这么多，比一般人的感情坚固的多。但是言语上我实在不想要恭喜他，总觉得他和付韵妮的此举，就好像是古时候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和亲，付韵妮和付强都曾是对立面的敌人，胡宗仁好像就是文成公主一样，牺牲自己的色相，以保江山太平。不过好在两人之间的互相喜欢是真实的，于是也就成了一件美事。

胡宗仁叫醒我以后，就跟我说，上山路上来了几辆车，不知道是不是朝着我们这个地方来的。他这么一说，我顿时就清醒了，赶紧站起身来，趴到窗户边看了看。在上山的盘山路上，有大概三台打着双闪灯黑色轿车，这引起了我们的警觉。我问胡宗仁，付韵妮在哪？他说还在房间里穿衣服呢。我说那你赶紧让她准备好，待会我就回房去，咱们三个人还是呆在一个屋子里比较保险。他点点头出了房间，我则跑去卫生间哗哗地洗了把脸，然后马上回到窗户边继续盯着。

那几台车越靠越近，到了农家乐门口的时候明显的减速。然后挨个停在了距离农家乐门口大约300米左右的马路边上。我突然感到不妙，于是我打开房门大喊道，付韵妮你搞好没有？胡宗仁说，好了好了，你可以过来了。于是我反锁上昨晚我睡的那个房间，快步回了我们先前定的那个三人间。

屋子里，怎么说，很是狼藉。于是不难想象昨天晚上这里一定发生了一场悲壮的战斗。不过当下并不是讨论这些的时候，我和胡宗仁都半侧着身子凑到窗户前，密切注视着那几台车，没过一会，车子继续发动，不过这次没有打着双闪应急灯，而是直接一个左转弯灯，进了农家乐的大门。

从车辆的档次来看，来人肯定是个比较有钱的人。很可能就是魏成刚，尽管料到他会提前到这里来，但是没有想到会如此之早。眼看着他们三台车全部停稳，车上一些看上去二三十岁马仔打扮的人挨个下车，我心跳也跟着紧张加速起来。果然一个马仔打开了其中一台车的车门，车上走下来一个上身穿着米白色横扣垫肩中山装，下身黑色大裤脚的西裤，以及一双布鞋的中年男人。那就是马师父。他下车以后，从他后面下来一个身穿棕色皮衣，中年精瘦的男人，我不可能认错，那就是魏成刚。

如果你现在问我，一辈子最紧张的时候是什么时候，我一定会告诉你，除了一年后结婚的那天以外，就是这2010年1月13号。

魏成刚下车以后，左顾右盼了一番，再整理了下自己的衣服，然后低声跟马师父不知道在说着什么。然后魏成刚对身边的人指指点点，接着朝着自己的车子一指。那些马仔就走到了他的车子边上。这时候，老

老板娘笑意嫣然地凑了上去，跟昨天迎接我们几个的样子完全一样。他们攀谈着，关上了窗户的我们完全听不到他们的声音。于是我打算冒险把窗子打开一个小缝，隐隐约约我听见魏成刚对老板娘说了一句，还是老样子，我们把店包了。我却听见老板娘老老实实在地回答道，今天不行哟，还有客人没走呢？我对付韵妮低声说，赶紧去把我们的房间门关了然后反锁。接着我继续听。魏成刚说，12点退房的时候你跟他们说一下，就说店被包了，让他们今天不要续住了，要是他们不肯的话，你就说赔点钱给他们就好了。老板娘笑呵呵地说好，问魏成刚是不是还是上次同样的安排？魏成刚点点头老板娘就欢天喜地的去准备去了。

这个时候，那几个小马仔，从魏成刚所乘坐的那辆车上搬出一个轮椅，然后从车里扶下来一个黝黑矮小的中年男人，虽然早就料到了，但是看到他的时候我还是吃了一惊，因为他就是当年那个被师门捉走受尽惩罚，害死薛大姐家里的楚楚小姑娘的人，魏成健。

三年来，这是我第一次见到魏成健。在当年那次事件当中，若非我使了点小计谋，佯装搞不定，然后落跑后给司徒打电话求助的话，论单独的实力，我可能并不是魏成健的对手。只不过因为他在暗处玩小花样，而我却铁着脑袋一个劲往前冲，甚至没有对他产生过丝毫的怀疑。尽管后来真相大白，而魏成健也因此受到师门的责罚，但是我却并没有因为这个而感到高兴。我甚至不愿意去知道他的下场，于是全权交给了司徒处理。目睹了一条年幼的生命因为某一个人的龌龊欲望而逝去，这的确让我开心不起来。我没想到的是他能够这么快就重新出现在我的世界里，带着一身的伤病和对我的那种仇恨。不过他的样子看上去真的苍老憔悴了许多，无精打采地瘫在轮椅上，眼皮微闭，嘴巴微张，因为张嘴的动作导致他的两颊深深凹陷，他看上去那么的弱不禁风，好像随便一点轻微的搅动，都有可能让他跟这个世界彻底说拜拜。魏成刚走到自己哥哥身后推着轮椅，然后侧身对马师父说了一句。声音不算很大，但是却被我们听见了。他说你带个人去问问老板娘，住在店里的人在几楼几号房，有可能的话就打开门看看，要是他们几个的话就马上来告诉我，不是就跟人家道个歉说声对不起。

马师父点头应承着，然后他带了一个人率先朝着院子走来。我知道我们即将被发现了，于是我对胡宗仁和付韵妮说，你们俩就在屋里待

着，警惕点，别作声，我去对面屋子藏着。见机行事，他们不进屋就算了，要是进来了就打。然后我对付韵妮说，你把这些床单扯成条，一切看我的眼色。

没等他们俩回答我，我就开了门快步跑到我们房间正对面的房间门口。因为是农家乐，本来就是个开放式的环境，再加上这些天没什么人光顾，对面的那个房间也是空闲着的。我耳朵听着马师父和他带的人上楼的脚步声，估计他已经在二楼柜台老板娘那里得知了我们所住的房间。我算计着他们快要走到三楼的时候，一下子钻进了对面的房间里，轻手轻脚的关上门。这是种漆成绿色的木板门，没有小天窗，也没有猫眼，于是我关上门以后就根本看不到外面的情况。脚底下的门缝虽然比较宽大，但是我即便是趴下身子，脸贴着地也没有办法看到对面。这个时候，我那优异的5800再度立功，我将它屏幕朝上塞到门缝里，于是它的屏幕就成了一面镜子，我即使不用趴下身子也能够通过反光看到外面的情况。

只见马师父和另外一个看上去三十来岁的人，先是走到我昨晚另外开的那个房间门口，用耳朵贴在门上听了听，然后用手尝试着旋转门闩。那个房间是被我反锁了的，他们如果不是撞门的话，应该是没有办法打开。于是他们俩互望了一眼，接着走到了付韵妮和胡宗仁所在的那个三人间。他们依旧是先听，然后试探着开门。我才突然惊觉到原来我刚刚出门的时候忘记了按下门锁。于是我不得不站起身来，把手机放回身上，深呼吸一口，希望保佑胡宗仁能跟我有种默契。接着我打开房门，直接朝着他们跑过去，二话没说，狠狠一脚蹬在那个我不认识的马仔的腰上。

那个马师父大吃一惊，大概还在想自己该作何反应的时候，胡宗仁哗啦一声打开门，马师父捏着门把手，就被胡宗仁扯了一个踉跄，然后我们连打带踢地把两人塞进了我们房间，为了避免他们叫唤所以我们及早地用床单枕巾什么的捂住他们的嘴，我关上门以后，跟着付韵妮一起，用那些床单把两人的手反捆住，直到确信他们发不出声，也挣脱不了的时候，我才一屁股坐在床上，呼呼喘气。

说实在的，我这么做其实是在冒险。因为他们俩任何一个人这个时

候如果大叫起来，我们三个人就会遭到底下除了魏成刚兄弟俩的所有人的围攻。而这么一来，魏成刚的计谋就必然会提前暴露在这家店的老板娘面前。于是这样一来他们见情况败露，就一定会对老板娘夫妇做出什么危险的事情来。都怪我出门忘记上锁，导致现在闹成这个局面。

我心里快速地思考着，因为是魏成刚派他们俩上来查看的，所以如果久久看不到他们下去，就肯定会产生怀疑，我们这也隐瞒不了多长时间。于是我刚闪过一个念头，打算以马师父和这个马仔来要挟魏成刚，与他摊牌，但是我不敢保证他会真的在乎这两人的安危，在他随行的人当中，我并没有看到其他师父模样的人，所以估计魏成刚也不愿意这件事情太过招摇，只带了少数的马仔上山，师父也只请了马师父一个。所以如果我制住了马师父，应当对魏成刚来说会有一定的威胁作用。不过我们还是打算先等等再说，直到魏成刚出现疑心，再另外派人上来查看的时候。

想到这里，我对付韵妮说，你去楼梯口站着，牢牢盯着下面，要是有人上来，就马上说一声。这家店的楼梯是那种迂回折叠式的Z字形楼梯，中间有一条拳头差不多宽窄的小缝隙，可以直接看到底楼有没有人上来。而且我们所在的房间边上的楼梯是唯一上下的通道，就地势而言，我们还稍微占有优势。

付韵妮出门以后，我立马给司徒打了电话，告诉他们魏成刚来了，电话里我听见付强带着着急的声音在司徒边上喊着，人多不多，有几个师父等。看样子他还是非常担心自己的女儿。我告诉司徒，目前我们几个人还好，只是已经算暴露了一半了。人没事，手上也有个马师父可以当成要挟的对象。我问司徒，接下来我们应该怎么办，他能有什么看法没有，因为我此刻也真的像个无头苍蝇了。

司徒眼看时间紧急，也就刻意加快了语速对我说，你们先拖住，能拖多久就拖多久，我跟付师父现在马上赶过来，有必要的話我还会叫上几个师父的。我们到了那里以后，先给你打电话，你觉得我们该进来的时候才让我们进来吧。司徒再三叮嘱我们，一定好确保那个孕妇的安全，因为那是最终能够让魏家兄弟受到惩罚的关键。

说完他挂上了电话，我知道此刻他正在带着付强朝这边赶。我也理

解为什么当初没有让他和付强跟着我们一起来的原因。在没见到魏成刚以前，我都有理由相信他此刻正在绞尽脑汁的满城寻找付强，而今魏家兄弟都在距离我直线距离不到50米的地方，也就是说付强此刻出来，相对是安全的。

这是生活，并不是电视剧。在电视剧里，可能那些坏人做坏事抓人的时候，看谁不顺眼，就会掏出枪来给别人一枪。而被打死的往往都是那些深受观众喜爱的第二主角，且基本上倒地的姿势一定很优雅，连脸上的血迹也是。而在现实里，在咱们这个社会环境下，其实是没那么狗血的。魏成刚虽然有钱，他的钱也肯定足够他买点军火，但是在今天的事情之前，他确实也只是个合法商人，所以他即便做了这么多坏事，也始终没有枪。不过他也不怕我们报案，因为我们该怎么跟警察说呢？我难道会说有人想要用我来给别人续命还请出了几个鬼跟着我。我相信当我说完我一定会被送到歌乐山的精神病医院。所以当胡宗仁在马师父和那个小马仔身上摸索寻找着，还赏了别人几个耳光问你们到底把枪藏在哪里的时候，我告诉胡宗仁，他们身上没有枪的，你看了太多不良港片了。

桌上有一把昨晚老板娘借给我们剔羊肉的小刀，我拿起刀走到马师父身边，一脚踩住他的肩膀，然后用力一蹬让他倒在地上，接着我用刀子抵住他的裤裆中间，我问他，就你一个师父吗？他点点头，这说明我抓住他多少还是有点价值的。我又问他，知道为什么要这么对你吗？他惊恐的点点头。我接着跟他说，那你就给我老实点，我给你三分钟的时间，你把你这次来帮魏成刚要做的全部事都给我说出来，例如怎么作法，怎么对付我们等，说清楚，如果你还想当个男人的话。说到这，我用刀子在他裤裆上轻轻抵了抵。

我看他那样子，都快哭出来了，于是把脚从他身上挪开，但是刀子依然抵着，我对他说：“计时开始”。

第一百六十四章 对峙

马师父用惊慌的眼神来回看着我和胡宗仁。因为刚刚那么一折腾，他的帽子已经掉了，于是头顶那稀疏的头发凌乱的散着，他反复地看着我和胡宗仁，几度张嘴欲言又止，我看得出，他心里也在挣扎。挣扎究竟是告诉我们好，还是不告诉我们好。告诉我们的话，他恐怕就叫做出卖了魏成刚，于是他们长期准备的东西就完全失去了意义。但是如果不说，估计我这一冲动，手起刀落，他就要从此做个真正的出家人了。

胡宗仁见他犹犹豫豫的，于是把地上的那个马仔抓起来，狠狠一下推倒在床上，然后抓起床上的被单把马仔的脑袋层层包起来。然后走到我身边，一把推开我，从我手上抢过刀子，蹲下身来，接着一只手卡在马师父的脖子上，一只手用我刚刚的姿势，用刀子尖抵住马师父的命根子，然后微微一用力，皮笑肉不笑地说，你说不说，你不说的话我就把你的小兄弟割下来蘸点白糖喂狗吃。

“我们今天来是要做两件事情一件事是用一些手段保证让这里的老板娘也就是那个孕妇能够在1月15号日食之前把孩子给生出来然后那些小弟和我会想办法把孩子清洗干净接着要在日食开始之前半个时辰放上祭品把孩子也摆上去等到日食开始的时候就割破孩子的脚腕放血大约一碗的样子然后我要起神念咒把孩子的血魄和魏家老二的血相互融合接着让他喝下去这样孩子的性命是没有危险仪式也会完成还有一件事就是今天提前来要把魏家老大先找个房间藏起来然后我要在这里的厨房请灶王爷然后杀鸡祭神用小鬼偷你的元神到我这里来我要用它来给魏家老大续命时间也是在1月15号日食开始的时候才能够进行那个时候天地阴阳混沌

比较容易钻到空子但是我不知道为什么昨天晚上召小鬼的时候发现我能找到小鬼但是他们动不了你的元神了于是我觉得可能有点麻烦你们也一定猜到了要在日食当天来这里找到我们所以我们想要提前点来等你们来的时候把你们一网打尽我知道的全说了求求你们不要动我的命根子……”

他是很诚恳，但是那样子让我非常讨厌。我问他，魏成刚现在知道我在这里了不？马师父摇头说现在可能还不知道但是我这么久不下去估计一会儿就知道了。我再问他，这件事情是不是除了你以外跟着来的人就没人做得了？他摇摇头说，魏成健虽然是废人一个，但是之前他们曾经就这件事沟通过，如果马师父没办法做的话魏成健也有能力做出来。马师父哭丧着脸说，所以你抓住我没有用的，魏成健还能够接着我来做你们惹急了他们要是提前动了，那对母子的安危就真的很难说了。他带着哭腔说，我虽然是在帮着他做事，但是我还是不想伤害那个孩子啊，只是用他一点血，死不了人的。

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当我听到他说这句话的时候，一下子就火大了，我咬牙切齿地跟他说，人家才7个月的孩子，没有足月就被你们用些手段给弄出来，对母亲的伤害我也就不说了，这么冷的天这么简陋的环境，孩子活下来的机会能有多大？更不要说你们这群王八蛋还要放他的血，这么小的孩子被你们放一碗血不死也残废了，我说你们这群混蛋怎么这么狠心，这么小的孩子都下得去手，还是强迫别人这么做。

马师父说，这也不是他愿意的，雇主既然交代了就要想方设法地去做，有时候我们这行为了达到一些目的有些牺牲是在所难免的，而且他还在想办法让孩子受到的伤害降到最低。马师父说这话的时候，还有些委屈的样子，似乎那意思是他是迫不得已，他想法保全孩子还是多么大一件功德似的。我听了觉得真恶心，就跟我2007年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一样，他或许知道自己是在逆天而行，却没有发现自己的所作所为，仅仅是满足了少数人的一己私欲，却因此给别的家庭和个人带来永远难以磨灭的伤痕和阴影。因此我觉得这个马师父真是白活了这么些年，虽然是个行内人，却连这点基本的操守都没有，败类就是败类，根本不值得同情。可是我没有办法，我不能像电视剧里面那种，看不惯谁就杀了谁，我不会干这种事情，即便一个人罪恶滔天，我们也始终相信最终收拾他的是老天爷，由我们自己亲手结束一个人的生命，即便他罪大恶

极，我还是没这份胆量的。

我看了胡宗仁一眼，他也正看向我。对于瘫在地上的这个败类，我想我们想的都是一样。这种家伙，就算杀人不犯法我都觉得脏了我的手。于是我用眼神示意胡宗仁把刀子拿开，我胯蹲在马师父的身体两侧，左手抓起他的衣襟，把他提得离我稍微近了一点。然后右手狠狠给了他的鼻梁一拳，我告诉他，这一拳是因为2007年他把我砸流血的那个杯子。因为那次赔偿餐馆的钱还是我和司徒给的，我很记仇的。这一拳下去，马师父哎呦哎呦的叫唤起来，鼻血也开始流。然后我又再给了他一拳，打的位置是一样的，这样能够让他更疼一些。我告诉他，这一拳是因为2007年你对我师父的辱骂，我代他老人家教训教训你。这一次他没有叫唤了，只是面带极度痛苦状，鼻腔里发出“唔……唔……”的声音。于是我再来一拳，同样的位置，我告诉他，这一拳是因为你三番五次地给我下血咒，轮番找些阴人来欺负我的元神，搞的老子好狼狈。马师父开始翻白眼，毕竟岁数不年轻了。于是我放下他，站起身来。胡宗仁冲上来用他那大头皮鞋踏踏实实的一脚蹬在马师父的脸上，他说，还有我的，还有苦竹的。

马师父不动了，死是没死，就是晕过去了。我和胡宗仁把他也丢到了床上，用被子蒙住。然后我们拉起那个小马仔，掀开他头上被子的时候，他已经是满脸泪水，估计是光听我们虐待马师父的声音，就被吓得哭了。这家伙我们都没见过，想必也是魏成刚众多马仔中的一个小角色，揍他一点意义都没有反倒浪费时间。于是我们把马师父的嘴巴里塞上东西，让他们俩缠缠绵绵躺在床上。这时候付韵妮打开门，对我们神情惊慌地说，快藏起来，有人上来了。

我思考了几秒钟说，躲不了了，现在能多收拾一个待会就能少收拾一个。于是我让胡宗仁跟我一起藏在起初我偷袭马师父他们的那个房间里，让付韵妮回屋把门锁好，静静等着那个人上来。

我和胡宗仁躲在屋里，虽然先前有过一次经验，但是还是很紧张。胡宗仁拍拍我的背，对我点点头，那温馨的表情似乎是在对我说，孩子，别怕，有我呢。如果不是没时间跟他瞎扯我真想吐他口水。于是等到那人在开始尝试着打开付韵妮的房门的时候，胡宗仁把我推到边上，

然后轻手轻脚地打开门，轻手轻脚地掩到那个上来的人身后，接着自己摆了个八爪鱼的姿势，在本来很安静的环境里，突然在那人的后脑勺的地方一声大吼：

“哇~~~~~”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这一声拖得很长，结尾还带着明显的颤音，声音浑厚有力，爆发力极好。如果他去参加某个选秀的话一定会被四个导师同时转身。

那人被胡宗仁这么突然的一吼，估计屎都快吓出来了，然后胡宗仁抓起他的头，狠狠朝着墙上撞去。几下功夫就把那人给收拾了，然后他敲敲门，付韵妮打开门和他一起把那人给抬了进去，跟前面两位一样的待遇。我翻了翻白眼，跟着走进屋去。胡宗仁对我笑着说，怎么样，厉害吧。我冲他竖起大拇指说，的确厉害，先把人吓得失去反应的能力，然后在收拾他，你果然是个打架的高手，不去当黑社会真是委屈你了。胡宗仁傻咧咧地笑着，我说但是你真是挺蠢的，你这么不要命的一喊，那楼下的人不就全听见了吗？你是不是脑子让那些僵尸给吃了啊？

胡宗仁是个单细胞生物，他根本就没有想到这一点，被我这么一说，他先是一愣，然后傻乎乎地笑着跟我说，哟，你看，我还真是忘了。

付韵妮问我，那现在他们下边肯定察觉到了，该怎么办？我还在为胡宗仁不动脑筋的行为生气，于是我回答付韵妮，还能怎么办，把这姓马的当筹码，我们下去了吧。我冲胡宗仁骂道，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胡宗仁没有说话，看样子是真心在为自己的智商感到难过了。于是我和胡宗仁一左一右架起马师父，准备下楼去，我跟付韵妮说，你就待在这里，他们现在可能还不知道你也来了，你看好这两个家伙，自己见机行事，要是危险了，马上找机会逃跑，跟司徒和你老爸汇合。

我算了算时间，司徒他们赶到恐怕还有半个多小时，也不知道我和胡宗仁到底能不能把这段时间给拖延过去。所以当她们问我该怎么办的时候，我也没有时间去想。三楼的路程，我走得双脚发抖，在走到二楼和一楼之间的楼梯的时候，我们和魏成刚另外叫上楼来的几个人狭路相

逢。

那些人看见我们的时候，也是先愣了一下，再看看马师父的熊样，更是退缩了几步。其中一个反应比较快，回身冲到了外面，大概是跟魏成刚通风报信去了。胡宗仁手里扬着刀子，本来就面目狰狞，这时候显得更加张牙舞爪。他时不时作势要捅那些马仔一样，那些人就跟着慢慢退下了楼梯，接着我们都走到了院子里。

魏成刚推着魏成健的轮椅走了过来，看见我们的时候，脸上还是有些吃惊，不过他很快就镇定下来，然后用他那种特有的阴险的笑容对我们笑着说：

“哟，真是没想到，你们动作还挺快的嘛。好久不见了二位。”

我本来还在想要一个霸气无比的开场白，胡宗仁却抢先说，没想到吧，你这老不死的玩意儿，如意算盘打错了吧？今天就是来收拾你的，还有你这群小朋友。说完他用刀指着周围那些马仔，我数了数，加上魏成刚兄弟俩，连同我们手上的马师父，和楼上的两个，总共10个人，也就是说，待会要是真的打起来，我和胡宗仁要两个人打七个人，这无论如何都是种找死的行为。

魏成刚突然笑起来说，胡老弟，你说这话，恐怕是稍微不自量力了一点啊。胡宗仁问他，怎么，你要对付我们还想多叫点人来吗？醒醒吧老混蛋，你当是在拍黑社会片子呢！魏成刚说，有些事情，得低调点做，所以我不会叫什么人来，我也不想对你们动粗，自己识相点，快把人给我放了。魏成刚的最后一句，带着一种命令的口气。若是其他人，也许也就气弱了，但是不幸的是他面对的是胡宗仁，他可不吃这套。于是胡宗仁大声说，那我今天就把话放在这里了，就算我们斗不过你们，也绝对不会让你为非作歹的。

这时候老板娘听到院子里乱麻麻的声音，就跟老板一起出来了。她看我们这样子，胡宗仁手上还拿着刀。于是老板娘说道，到底发生什么事了，怎么还动起刀子来了。一边说，一边朝着自己老公身后躲，手还抱着肚子，也不知道是出于本能想要保护自己肚子里的孩子，还是因为意识到了点什么。胡宗仁说，老板娘，这个就是你嘴里说的那个老板

吧？不好意思我要告诉你一件事情，他们第一次包你的店的时候就是为了探探你这里的虚实，然后看看你的肚子究竟到了什么样的程度。这次也来包你的店，就是为了要想法子对付你了，他们就是想要取出你肚子里的孩子，来完成他们自己见不得人的事情。

老板娘听胡宗仁这么一说，先是愣了一下，然后哈哈大笑起来，那种笑声就好像那些宫廷戏里，某个嫔妃阴谋得逞了一样，我很难去理解一个岁数跟我差不多大的女人，竟然会发出如此老气的笑声。她笑着说，你在说什么啊，怎么可能啊，魏老板是好人，再说了我的孩子还没足月呢，想生也生不下来啊。她开怀地笑着，很显然，她并不相信胡宗仁说的话。

胡宗仁有点着急了，他跟老板娘说，你怎么不相信我呀，你的孩子在很早以前就已经被他们这伙人找人测算过了，八字硬，命格齐整，虽然不是几百年才出一个的那种，却刚刚好能够成为给你这个魏老板续命的人，这个魏老板就是这么个谋财害命的人，送你点东西给你点钱你就当他是好人了，你要知道这个家伙可是在想伤害你和你的孩子呢。

老板娘不解地说，什么叫续命？胡宗仁说，就是用你孩子的命来作为补偿，增加他自己的寿命长短，你的孩子会因此受到伤害，而且这孩子现在才7个月，本来就不容易活下来，被他们这么一弄，凶多吉少啊，大姐你可千万要醒醒，我劝你现在最好去报案，连同我们都一块抓都没事，别让自己和孩子受到威胁啊。

谁知道胡宗仁这么一说，那个老板娘笑的更开心了，看得出她觉得胡宗仁所说的一切，简直太过荒谬，超出了她的理解范围，说不定她心里还觉得胡宗仁就是个从精神病院里跑出来的病人，她老公更是夸张，竟然“噗”的一声好似放屁一样的笑出来，还走到胡宗仁身边说，小兄弟，你是不是还没睡醒啊？胡宗仁说，大哥，你有所不知啊，我们这群人都是玩弄玄术的人，他们今天来就是要抓了我这位兄弟来给那个轮椅上的废人续命，然后要你的孩子来给他自己续命的。你到现在都还不知道真相算是幸运的，我跟我这个哥们都被这群人招鬼来纠缠了好长时间呢！鬼你知道吗？就是人死了以后变的，很可怕的！

胡宗仁绘声绘色地跟这对夫妻形容着，但是那个本来只发出“噗”的

一声含蓄的笑的老板，此刻竟然无法按捺的笑出声来。他甚至拍了拍胡宗仁的肩膀说，小兄弟，行了，别这样了。这世界上哪来的鬼啊，是你自己想太多了吧。是不是昨天给你们的酒太多了，你们到现在都还没醒啊。我见这架势，于是就跟那个老板说，大哥，他没骗你，这些都是真话……可是我还没说完的时候，那个老板突然生气一样的说，够了！你们来玩我们欢迎，但是你们说这些奇怪的话，还殴打我的客人，这传出去我今后还怎么做生意！

我顿时哑口无言，我并不是在责怪这对夫妇，而是我压根就不知道该用什么话来解释才能让他们相信我。就目前对峙的局势来看，我们挟持了人，手上还拿着刀，而这对夫妻原本就对魏成刚心里有比我们更多的好感，人都有个先入为主的概念，如果打从一开始他们就认定了我们是来捣乱的，那我们说什么都没用。

这时候，那个老板娘见自己的老公都生气了，于是也跟着开始一改当初对我们笑笑呵呵的样子，她开始一脸生气地指着我们说，我说你们这些年轻娃儿，还让不让人做生意了？亏我昨天你们来的时候还对你们这么客气，早晓得你们是来捣乱的，我根本就不让你们进我家的。说完后，她走到魏成刚身边，陪笑着说，魏老板，不好意思，他们是昨天就上山来的，我当他们是一般游客也就接待了，没想到今天你们一来就遇到这样捣乱的事情，你别生气，我马上赶他们走。

说完她又冲我们吼道，赶紧把房钱给我结算了滚。我和胡宗仁都没有做声，面对这样的局面原本就很混乱，我实在无暇再去想该怎么跟这对夫妻解释的事情。那老板娘见我们不肯走，手上依旧拿着刀子，于是就冲她老公说，老公你过来，把电话给我，我要报警。老板从胡宗仁身边走到老板娘身边，把电话递给了老板娘，那老板娘一边拿起电话准备拨打，一边对魏成刚说，魏老板，对不起了哈，我马上让警察来把他们带走，你看这样好不好？

她询问魏成刚，让我觉得她其实多少有些料到我和魏成刚有段恩怨，害怕得罪人，所以还是要请他拿个主意。谁知道她这么一问后，魏成刚就缓缓伸出手，从老板娘手上拿过电话，按了个挂断键，接着阴阳怪气地微笑着对老板娘说：

“报警干什么啊，他们说的都是真的。”

第一百六十五章 投降

老板娘听魏成刚这么说，起初也是愣了一下，但是她很快笑起来说，唉哟魏老板，你就不要润我了嘛。现在到底是朗格回事嘛，你们互相认得不嘛？

“润”在重庆方言里，就是调侃的意思。

魏成刚笑着说，我没有润你啊，我是认真说的。那两个年轻人说得一点都没错，我就是上山来取孩子的血的，上次给你的香薰，也是刻意挑选的高浓度山楂味的，就算你没有因此宫缩早产，也会促进孩子出来的速度。我本来想要再在这里住几天，等到日食前你要是还没生的话，我会保证你能生出来的。魏成刚说完，一把丢掉电话，抓住老板娘的手腕，凶神恶煞地说道，你别怪我啊妹子，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你肚子里孩子的血，我要定了。

老板一看魏成刚抓住了自己老婆的手腕，这才相信了我们没有骗他，于是他着急的一边冲向魏成刚，一边大喊道你想要干什么。脸上的表情带着惊慌，可惜的是他如果早相信我们那么一分钟，或许这一切都不会发生。却在冲到半途中的时候就被魏成刚身边的小马仔给拦下了。魏成刚转头对身边的另外两个小弟说，你们俩去把农家乐的大铁门给关了，再把车开到门口去。要保证别人进不来，这里的人也出不去。

听到魏成刚这么说，我就知道他一定是要有所动作了。看得出我们的突然出现，其实也是打乱了魏成刚原本的计划，也就是说他现在不得不把有些计划给提前做了。我看着魏成刚那张让我憎恨的脸，真想冲上去狠狠地撕烂它。这个时候我注意到了魏成刚身边，坐在轮椅上的魏成

健。他和我之前在窗子里看到他的样子一样，虚弱消瘦，但是坐在轮椅上，依旧双手互握平放在腹部，两眼直勾勾却冷冰冰地看着我。先前在楼上的时候，没能够很清楚地看到他的眼神，这会见到，觉得让人非常不舒服。

我无法形容魏成健的那种眼神，如果一定要说的话，我会觉得他的那种眼神里，蕴含了太多的含义。有对我咬牙切齿地恨意，也有即将看我死去幸灾乐祸的快感，还有一种对周遭一切的漠然，甚至还有些无奈和愧疚的感觉。我对眼前这两兄弟是完全没有好感的，魏成健就不说了，心术不正，为了私欲而不顾别人的性命，弟弟魏成刚也是一个样，人心不足蛇吞象。当初我和司徒对付魏成健的时候，也真是一时心软，让他回了师门，却没想到还给自己留下了祸患。尽管他如今的遭遇多少是由于我才直接引起的，但是我对这个人却完全没有丝毫的歉意。我师父曾经跟我说过一句话，每个人在这个世界上所做下的每一件事，都是会被记载在个人的经历之上的，人人生而平等，虽然有些人比较富有，而有些人却很贫穷，就生命而言，却是没有区别的。所以当你今天在疯狂地挥霍你的能力来赚取本不属于你的东西，来日你终将会为自己多年前造下的业而偿还。这当中自然少不了诸如魏成刚这样的人，自以为可以以不正当的手段来索取，再用一些不正当的手段来阻止自己的恶果发生，这些都没有，人的一生终究会像是在一个乒乓球上用黑色画一个点，任其不管怎样来滚动，到了最终停下的时候，乒乓还是那个乒乓，黑点依旧是那个黑点。借了钱要还，借了运气要还，借了别人的命，更是要加倍地还。

顿时魏成健那冷漠的眼神让我极其愤怒，我冲着他大声吼道，你看什么看，几年不见，你看看你这德行！让你去消灾赎罪，你倒变本加厉地做起乱来。今天就算我没能力收拾你，早晚有一天老天爷也会收了你的！我说这些话的时候，情绪很激动。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愤怒是自然的，但是我这场爆发式的宣泄，其实还多少带着些对魏成健的惋惜。惋惜的是为什么他没能好好悔过自新，为什么还要带着自己本来就不轻的罪障继续越陷越深。

我这么一吼以后，魏成健依旧冷冷地看着我，过了几秒才微微动了动嘴唇说，我有今天，拜你所赐，我失去的，会拿回来。语调拖沓，声

音沙哑，和档次那个在薛大姐家里装腔作势打算揍我的人，那中气十足的声音完全不一样，不知道这几年来，他都是怎么度过的。勾践卧薪尝胆只为有朝一日成就大业，而他潜心思过这么些年，却是为了要报仇。

魏成刚对我说，别挣扎了，赶紧把手上的人给我放了。说不定还能给你个痛快。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在考虑到当下的局势，确实对我们大大的不利。假若我继续僵持，魏成刚就很有可能马上就对老板娘施暴，而即便是胡宗仁刀子不小心真的把马师父给挂了，依旧是于事无补。魏成健还在，我们则因此失去了一个砝码。说马师父是砝码，其实我看也未必，从魏成刚的样子看来，这个人为了达到目的是不择手段的，他甚至有可能根本就不会顾及马师父的安危，这样的人在生意场上绝对是一把好手，或许只是行为有些激进，但是在现实生活里，他就一定会害到别人。而这个时候马师父就完全对我们没有价值，在我们手上反倒是一个累赘。如果放了他，自然是由他来代替魏成健完成所谓的法事，而我却不知为何，尽管魏成健是个废人，我却觉得在他和马师父施法之间，我更害怕他。胡宗仁大概也跟我想的是一样，于是我松开了夹住的马师父的手臂，胡宗仁也把刀子拿开，狠狠一脚踢在马师父的屁股上，于是他朝着魏成刚的方向踉跄地扑过去，最后在魏成健的轮椅下，摔了个狗吃屎。

魏成刚朝着胡宗仁努努嘴，意思是让他把刀子给扔了。胡宗仁是个浑人，他扬手把刀子高高地朝着魏成刚扔去，虽然没有砸到人，但是胡宗仁的态度的确是比较嚣张的。这个时候魏成刚使唤身边的人朝着我和胡宗仁走来，想要把我们押住，我是没有挣扎了，胡宗仁倒是用自己的额头狠狠撞了其中一个马仔的鼻梁一下。不过他想的和我一样，这个时候我们都没有继续反抗，因为施法的时间还没到，司徒跟付强也还没来，所以还是先稳稳，然后见机行事。

其中一个马仔在靠近厨房外水槽的地方，把老板家晾衣服的绳子隔断，分别把我和胡宗仁的手放在背后捆了起来。我一辈子这是唯一一次遭受这样的待遇。我就好像一个做了贼还被人抓到现行的小偷，要在众目睽睽下被批判和审视。胡宗仁也是一样，不过他天生铁脑壳，依旧不屈，我真怀疑他当时是不是把自己当成了要英勇奔赴刑场的壮士。不过胡宗仁脸上的表情却一改往日嬉皮笑脸的样子，而变得严肃起来，他这

样的表情我还是第一次见到，那个表情在表示，胡爷这次真的生气了。

魏成刚走到胡宗仁身子前，又抄着手走到我跟前，来回打量了我们一番，脸上微微含笑，好像是在说，你们两个小混蛋要跟我斗，只有死路一条。他开口问我们，我另外几个小兄弟哪去了？我望着他没说话，胡宗仁更是闭上了眼睛把脸朝着我。一副老子宁死也不招的样子。不过由于他面向着我，所以我也闻到了他的口臭。心里琢磨着要是胡宗仁冲着魏成刚呵上一口气，没准还能造成他短时间的昏厥，从而出奇制胜。当然这只是我开玩笑，魏成刚见胡宗仁不肯说话，于是伸出手捏住他的双颊和下巴，把他的头摆正方向，大声问道，到底在哪？你说不说？魏成刚身形瘦小，胡宗仁比他高了很多，也壮实很多，看上去胡宗仁就好像在被一个小学生欺负一样。胡宗仁生气了，大声喊道，你他妈是不是没脑子啊？你让他们上哪儿找到的我们，他们不就摆在哪儿了吗？

胡宗仁的声音很大，我知道他这意思是在故意提高音量让楼上的付韵妮听见，好借机逃跑。而魏成刚这么精明的一个人，却要被胡宗仁这么一个没脑子的人说成没脑子，这的确是件很滑稽的事情。

那个马师父已经被其他人帮着松了绑，他揉着自己被我和胡宗仁打得淤青的脸走到魏成刚身边，对魏成刚说，你要小心一点，付老大的女儿还在上面。魏成刚一惊，转头皱眉问马师父，她也来了？她老头子来了没有？马师父摇摇头说，看样子只有她来了，付老大我们至今也找不到他。

听到这里，我突然明白了一件事，原来付强的叛逃，魏成刚自然是知道的，于是由马师父牵头，四处寻找这付强，之所以要找，这说明付强知道很多事情，因为叛逃的关系而成为了魏成刚的心腹大患，所以必须找到严加控制。从魏成刚和马师父之间的对话来看，他似乎还不知道我们已经早就找到了付强，魏成刚估计还在以为我们之所以能找到这家店，是因为那天在老君洞付韵妮跟我的告密。

这个发现让我有些惊喜，这说明起码我们还没有被魏成刚制住要害，我们最后的帮手里有付强，这一定是魏成刚没有想到的。魏成刚说完就对身边的马仔说，多上去几个人找找，把我们的人给带下来，也把那小姑娘带下来。那几人应声去了，临上楼前，魏成刚说，人家是小姑

娘，客气点，不要动粗。看样子他是想要制住付韵妮，以此来要挟付强。所以暂时还不能对付韵妮有过分的举动。

尽管我希望胡宗仁刚刚的一声大喊给付韵妮提了醒，而付韵妮因此而偷偷溜走了，这样有个人在外面接应也是好事，哪怕是付韵妮这么一个学艺未精的小姑娘。但是没过多久，那些人就从楼上下来了，我转过身去看，除了那另外两个被我和胡宗仁收拾过的马仔，还有付韵妮。区别只在于那两个人是被人搀扶着下的楼，而付韵妮是自己走下来的。

付韵妮走到楼梯口的时候，看见我和胡宗仁都被绑住了，就在原地愣了一愣。其中一个马仔非常不识好歹的去拉她的手臂，要她继续走别停下，付韵妮突然发怒，一手打开正在拉她手臂的手，然后顺势一个清脆响亮的耳光打在了那个马仔的脸上。我知道，她的愤怒是因为胡宗仁。一耳光过后，付韵妮指着被打那人的鼻子说，你他妈别碰我你这龟儿子。

果然是江湖儿女，血性十足。

被打的那人捂着脸，对付韵妮怒目相向，却因为魏成刚的命令，不得动手，否则付韵妮是怎么都打不过这么个男人的。

付韵妮歪着脑袋，双手抄在胸口。很拽的样子走到我们身边，然后看着魏成刚，面无表情。魏成刚笑了笑说，哎呀小妹妹你说你也是，你为什么要跟他们混在一起嘛，他们是你爸爸的仇人，也是我的仇人，你爸爸在帮我做事，你这不是给我们添乱吗？付韵妮听后，腾出手来，右手在魏成刚的左边胸口推了一下，魏成刚朝后面退了两步，付韵妮说，我要做什么事，不需要跟你这种人汇报。我爱帮谁就帮谁，你个老屁眼虫管得着吗？

老屁眼虫，是重庆一贯骂人的绝杀，那意思跟老不死的，老混蛋，老不要脸的差不多。魏成刚魏成健兄弟俩本来岁数也不小了，却还没到“老”的地步，而且自己本身也是为了续命才做下这一切，被付韵妮这么一说，显得有些讽刺。于是魏成刚收起笑容，开始有些凶狠的对付韵妮说，小妹妹，你要给我搞清楚，我魏成刚要做的事，我就一定要做到，这当中出现了什么绊脚石，不管他是哪个，不管他什么身份，我都

会统统铲除。我看在你老汉儿的面儿上，敬他是一方大师，对你这么久以来已经算是够礼让的了，你不要不识抬举，给你脸不要脸。

付韵妮回骂道，不要脸的人是你，都他妈老起壳壳的人了，还跟到那些歪门邪道学找人续命，你不要跟我说这么多，你是个啥子货色你自己心头有数，我一个年轻妹儿都觉得你这种人简直没得救了，听说你们俩的妈死了，我靠幸好是死了，要是还活着看到你们两个宝器，气都要气死，我要是你妈的话，早晓得你今天是个这种人渣，当年还不如把生你养你的钱让你爸去嫖娼！

我和胡宗仁都低下头，非常痛苦的忍着不笑。

听完付韵妮这么一个二十出头的小女孩对一个中年男人的训斥，我再度在心中证实了一个真理。惹谁，都不要去惹女人。尤其是付韵妮这种鞭炮一样的女人，骂起人来出口成章，字字句句都一针见血，我要是魏成刚魏成健的话，听到这番骂简直比打我一顿还不是滋味，付韵妮年少轻狂，不知天高地厚，说话不分轻重没有分寸，却疯狂地刺激着魏成刚的要害，从魏成刚被付韵妮的一番话气得咬牙切齿地样子不难看出，他已经被付韵妮驳斥得不知道该用什么话来反驳好了。我很庆幸当初跟付韵妮交恶的时候，我没有被她这么劈头盖脸的骂，同时也咬定自己不管今后和她的关系如何，也绝对不要激怒她。

第一百六十六章 囚禁

魏成刚鼓圆了双眼，尽管没有张嘴，却看得出他腮帮的肌肉微微抖动着。这就是他怒极的表现。但是很快他便强迫自己放松，转而问付韵妮，你老头子在哪？快点说。语气带着命令。付韵妮哼哼冷笑一声，对魏成刚说，你他妈管得着吗？我都找不到他你难道还找得到？我拜托你快点告诉我，你到底要对我做撒子，我好怕哦，你个老屁眼虫。

“噗……”我和胡宗仁终于没忍得住，笑了出来。

“把他们几个全部给我关到屋子里面去！快点！”魏成刚终于发飙了，大声使唤着身边的马仔。马师父凑过去问魏成刚，那这对夫妻哪个办？说完他一指被他们按在地下的老板娘夫妇，老板娘已经哭得像杀猪一样了，老板则一边发抖一边用自己颤抖的手安抚老板娘，告诉她不要害怕。

“一起关一起关！你才是师父嘛！你为啥要问我？”马师父谦卑的点头答应了。魏成刚又说，“你、你、你，你们三个拿一个守在房间外面，两个在里面把他们看住。先把老板和老板娘也绑起来。”说着他指了指三个马仔，不包括先前被我们揍的那两个。其中一个问他，这个女娃儿要不要绑？他指的是付韵妮。魏成刚思索了一下说，暂时不绑，要是不老实也一道给我绑了。魏成刚指了指那三个人的鼻子说，你们三个给我把人看好了！出了差错你们给我小心点！

说话间他们已经把老板娘夫妇如同我和胡宗仁的姿势给绑了起来，然后押着朝着一楼的一间屋子里走，老板一直在说，别推，轻点，当心肚子里的孩子。在他们打算来拉我和胡宗仁的时候，付韵妮一把推开想

去拉胡宗仁的那个人的手说，不用你来，给我滚。说完她自己扶着胡宗仁进了屋子，我则是被连推带拉的丢进屋子里。那两个在屋里的马仔把我们集中，要我们靠一面墙蹲在或坐在地上，倒是给付韵妮端来了一根板凳。然后他们站在我们对面的那面墙盯着我们，示意外面的人可以关门了，于是我们总共7个人，就对峙在那个狭小的房间里。

那个房间估计是主人家的客房，有一张床，放在房间的一个墙角。但是床上并没有铺上床单，说明平时没什么人住在这间屋子里。然后有个小小的桌子，桌子上放了些报纸杂志，桌子也是靠墙安放的，桌子的正上方是一根电灯开关的拉绳，灯泡就垂直于墙面在桌子的上方。而我们所背靠的那面墙外面，就是这家农家乐上楼的楼梯，有扇小窗子，窗子的玻璃被漆上了墨绿色。墙壁的腰线到踢脚线都是乳白色的光面瓷砖，有些破损，看样子这间屋子上一次装修的时间也不短了。总之这间屋子确是个看管人的好地方，只要两拨人相对站立，对方的任何一个举动都一清二楚。

老板娘还在呜咽着哭泣，她老公则非常惊慌地看着周围。老板娘哭了蛮久，胡宗仁对她说，好了大姐，你别哭了，哭的我好烦啊，我叫你妈，你别哭了行不行啊？那个老板娘抬起头来，眼睛已经肿了，这种高强度的哭泣对7个月身孕的她确实没好处。她对胡宗仁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们到底是什么人，我们老老实实做生意究竟得罪谁了。胡宗仁看了那俩马仔一眼，他们只是看着我们，胡宗仁跟老板娘说，其实我们昨天就来住店，就是为了提前来保护你的，因为我们知道他会对你动手。老板插嘴问道，到底为什么啊，为什么选择我们家？胡宗仁说，不是他选择了你们家，应该说是老天爷选择了让你肚子里的孩子出生在这个家庭，这个孩子才是真正的关键，你父亲本来就是道家龙门派的人，只不过没有正式出家罢了，道行深厚，我们在来之前就听闻了他之前在我们这个行业里的事情，只不过你们不知道他的真实身份而已。道士会算，他早就算出了自己的女儿也就是你，将来的孩子会是一个不一样非凡的人，而八字硬、命格齐整，这是孩子的天命，这样的人加入道家绝对会成为一方高人。孩子的外公是个奇人，这一切早就算好了，才会让你们今后要让孩子学道。

胡宗仁顿了顿说，只不过孩子的外公没有料到，这孩子会有此一

劫。老板娘说，刚刚魏老板说要取孩子的血，这到底怎么回事？胡宗仁说，这是他们要开始搞的一个祭拜天地的仪式，他想要乘着1月15号的日食，让你这个孩子的血来给他续命。续命你懂吧，就是折别人的寿来给自己添寿。老板娘捂着肚子哭着问，可是我的孩子还没到生的时候呢。胡宗仁说，外面那个老混蛋，他还会管你这么多？如果有必要的话，他搞不好还生生剖了你都说不定。这种自私自利的王八蛋，什么时候会考虑别人的感受。胡宗仁接着说，不过你放心好了，这群人早晚会尝到自己的恶果的，就好像是一堆土壤，本来毫不起眼，但是如果有人选择了在这里种上一棵树，几百年后长成了参天大树，大家都赞叹这棵树多么神奇，但是它终究会有死亡的那一天，树死了以后，自然也就归于泥土，变成土壤的一部分，起点和结局是同样的，区别只在于中间的过程罢了。所以你也别害怕了，也别哭了，即便是他今天真的破了你的肚子取出孩子达成了目的，他早晚也会死得比你和你孩子更惨的。

老板娘听他说完先是愣了几秒，然后哇的一声大哭出来。付韵妮也踢了胡宗仁一脚，略有埋怨。胡宗仁的话说得其实没错，就是一个万物归一的道理，不过他这么直说出来，的确是有那么点让人很难接受。

付韵妮见老板娘哭得很厉害，就走过去安慰她。就在这个时候，我的右边屁股，突然开始有种很细微的、不间断的振动感。

我有个习惯，从小就是如此。当别的小青年耍帅，把红梅香烟装上不到3块钱的朝天门，再把烟盒放在自己衬衫的口袋里，让别人看自己抽的是好烟，我却从来都是把烟放在裤子包包里生怕被人看见而找我要烟抽。长大以后，别人都把手手机放在衣服口袋、牛仔裤口袋或是包包里的时候，我却总是习惯性地把手手机塞到我裤子右边屁股的口袋里。没有别的意思，只是一种习惯罢了。因为这样我每次掏出手机来打电话的时候，别人都会不经意的瞄到我迷人的臀线。

而重点在于，我自从在2007年遇上刹无道的时候开始，我就一度非常害怕，甚至换掉了我的电话号码，也只在号码给了我少数一些信任的人。而这些人除了家里人，大多都是行里的师父。最近更是因为忙于奔波七星阵和红衣女鬼的事情，很久都没有跟以前的朋友联系。所以我的电话基本上就只有熟识的几个人才会拨打，而且大家都知道我是个非常

痛恨发短信的人，他们找我，一般都是直接打电话来。而刚刚的那种振动感，持续时间很短，毫无疑问那是短信的声音。我也庆幸那天我开的是振动，而不是响铃，在这个时候找我的，很有可能就只有司徒他们了。于是我心里设想了一个可能性，就是司徒他们目前已经赶到这里了，但是却看到大门紧闭，还有两台车堵住了路口，于是知道我们大概遇到麻烦了，但是又不能直接打电话来，害怕引起别人的注意，于是就试探性地发了一条短信，如果我不回复的话，就说明真是遇到麻烦了。

想到这里，我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偷偷把手探到裤子的口袋里，摸出了手机。

我和胡宗仁都是被他们反捆住手的，手本来就在我们身后，那两个马仔看不见，由于5800除了解锁键以外，就只有红绿白三个实体按钮，于是我凭着记忆按了侧面的解锁键，接着略有停顿的连续按了两次绿色的键，位置很好记。而我如果没有记错的话，我的上一通电话就是打给司徒求助的，所以我只是在重拨而已。拨了电话以后，我把手机听筒朝外，站起身来，却下意识地吧听筒的位置凑向了坐在地上的胡宗仁，让他看到手机屏幕上正在拨打的司徒的电话。就是不知道这个蠢货能不能明白我的意思。

那两个马仔看我站起来，就问我想要干什么，我声音稍大的说，没什么，活动活动，脚麻了。他们见我也没什么动作，而且没看到我正在把电话凑近胡宗仁的头，这时候我听到胡宗仁用非常细微的声音嘀嘀咕咕着什么，于是我知道他明白我的意思了，我是要他给司徒报个信，或许司徒能给我们出个什么主意。我听到胡宗仁说话的时候，就用稍微大一点的声音跟那两个马仔东拉西扯的，直到数十秒以后，胡宗仁轻轻在身后咳嗽了一声，我就立刻挂断了电话，然后把电话放回屁股包包里，接着坐下。

过了一会，大家都没有作声，我时常有意无意的目光看向胡宗仁，希望他能够跟我说点什么，因为我迫切地想知道司徒是不是交待了他什么事。他和我目光交接的时候，轻轻点了点头，那意思好像是在说，他有办法了，让我别操心。我当然操心，因为他是胡宗仁。

那时候已经是中午了，我们大家却连早饭都没吃。屋子里的两个马

仔已经被人轮换着出去外面吃了饭了，等到他们回来和屋里的人换班的时候，胡宗仁突然把身子倒在我怀里，然后用非常快的语速对我说，司徒电话接了电话胡宗仁就说了声出事了现在被关了有人看着我们。然后司徒说让我们别着急他已经到了会想办法救我们，接着付强把电话拿过去教了我一段咒，说如果必要的时候就用这段咒把那红衣女鬼给叫出来。

我听得一头雾水，就问他叫出来干什么，因为那女鬼只认我和胡宗仁，又不会听他使唤去对付别人。胡宗仁笑着说，不过那不重要了因为我刚刚一不留神就把那段咒给忘了。如果不是害怕弄脏我的衣服，我真想吐他一脸口水。不过这时候马仔也发现了胡宗仁依偎在我怀里，然后大声问我们你们在干什么，我抬头对他说，没干什么啊。胡宗仁也侧着脑袋说，我刚刚没坐稳跌倒了，你们谁来拉我一把吧。

他转头的时候力道有点猛，撞到了我的……嗯……要害。

付韵妮伸手拉起胡宗仁，胡宗仁起身后对马仔说，哥们儿，来根烟抽抽。其中一个马仔点了两根烟，走过来放我和胡宗仁的嘴里。直到老板娘发出咳嗽声，我才把烟给吐掉了。

接下来的沉默一直持续了很久，其中一个马仔有些坐不住了，在屋里来回踱步。一会抓起桌上的报纸杂志看几眼，一会走到门口跟外面守门的那个马仔聊会天，接着又回到屋里。他问老板娘，你这屋里有没有什么吃的东西，有些饿了。老板娘说，自家客厅有些水果，但是那个马仔不能离开这个房间，得守着我们，于是就没有去，接着在屋里来回走着。胡宗仁突然说，老兄，别晃来晃去了行不行？眼睛都给我晃花了。那个马仔说，你给我老实坐着，关你屁事，老子要晃也。胡宗仁被他这么一呛好像又牛脾气上来了，他站起身来作势要朝着他们走过去再来个铁头功，却被两人联合制服了坐回原位。胡宗仁还在骂着说，我靠你们也只有这么点本事，我实在是手被捆住了，要是我手没捆住的话，你们两个早就被我丢翻了。

丢翻大概是成都话，意思估计是摆平的意思。

胡宗仁说，你不是要吃东西吗？过来，我这里有东西吃。那马仔对

他说，吃吃吃，吃屎吧你。胡宗仁说，真的啊，我这里有块老腊肉，腊了30年了，味道好得很。那马仔冷笑着问，腊肉？你骗谁呢？胡宗仁哈哈大笑说，真的！在我裤裆里面的。哈哈哈哈。马仔知道自己被涮了，转过身去不理他。我想我和付韵妮都觉得很丢人，在这个时候，胡宗仁居然还能笑得出来，而且还是这种低级的笑话。

过了一会，房间门打开了，魏成刚走了进来，轻蔑地看了我们一眼，然后蹲在我们跟前对我说，算你运气好，你的命我给你留到15号再来取，让你再多看一眼太阳。接着他转头对老板娘说，老板娘，对不起了，这些都是命中注定，你要认命。我已经通过自己的关系，找了个我摆得平的接生医生来，既然你生不出来，就只能我来帮你了。老板娘听到以后，惊恐的叫喊起来，一直在喊不要这样，然后又是跪下求魏成刚什么的，从她的神态上，我总算近距离体会了一次一个人在完全无助且绝望的时候，有多么害怕。

魏成刚看着正跪在自己跟前的老板娘夫妇，叹了口气说，这是没办法的事，这件事结束以后我就会换个身份生活，我不会要你们的命，只不过你要受点苦，提前挨一刀。孩子我只要他一碗血，我也不会害他的性命，等到这件事情结束以后，你们照样可以好好生活，从此忘了我这个人。

听他这么说，我一下子站起身来，走到他面前，我对魏成刚说，这么冷的天，这么差的环境，你找医生来就算生出来他们母子或母女也活不下来，你要不要这么无情啊？你还说什么不伤害他们性命，我看你简直在放屁！魏成刚转过身来看着我，盯着我的眼睛。他的眼神里，就是那种因为利欲熏心，而特有的无情。

但是他没有说话，只是呼啦一下，用右手的手背狠狠扇了我一个耳光。

第一百六十七章 困斗

从小到大，我曾经挨了无数打。有因为调皮被爹妈揍，也被老师体罚过，在叛逆期的时候，因为跟街头小混混一起厮混，也常常因为一些很幼稚的“恩怨”被别人揍过。但是这么多年来，从来不会有人敢打我的耳光，因为那是我的底线。如果有人敢扇我的耳光的话，我一定会玩命的冲上去打。脸对我来说就是尊严，打我的脸就等于是侮辱我的尊严，这跟小日本登上钓鱼岛差不多是一回事。

而魏成刚的这一耳光，我却死死的忍了下来。

不止是因为我当时被绑住了手，还因为我不能为我的一时冲动，从而间接地加速了老板娘的噩运。好在他的那一耳光非常用力，是直接把我扇到了地上。我至今仍记得当时的感觉，只觉得脸蛋上一阵火辣辣的，然后耳朵也嚤嚤的响着。我站起身来，眼睛盯着魏成刚。他丝毫没有因为这一个耳光而对我大骂他的那些话释怀，我甚至觉得他把起初付韵妮的一阵痛骂也算到了我的头上。他看着我，没有说话，眼睛虽然睁着但是并没有完全睁开，于是当时他的眼神带着一种非常让人痛恨的轻蔑，那种眼神好像是在说，打了你又怎么样，我早就想打你了。虽然心里非常生气，但是我还是选择了退到一边，回到原来的位置坐下，眼睛望向别处。

只听见魏成刚接续对老板娘说，你放心，这个医生是我花高价请来的，技术很好，会事先给你麻醉，这也是为了让你能够少受点痛苦，你反正早晚都要生，生法都是一样，我只不过替你时间提前了些。魏成刚说得轻描淡写的，好像别人理应为了他受到这份痛苦一样。胡宗仁大骂道，穿得周周正正的，道貌岸然，但是依旧是个个人渣。你等着吧，早

晚天打雷劈，我一定要活到你死的那天，你死了我会买鞭炮来庆祝，我还要请人来舞龙舞狮。

“啪”的一声，魏成刚也毫不客气地赏了胡宗仁一个耳光。付韵妮在一边大喊起来，你动手做什么，你信不信老娘弄死你？敢打我的人。说完她朝着魏成刚走过去。魏成刚这次却没有退让，一把抓起付韵妮的手，然后外翻，给了付韵妮一个很不舒服的姿势，魏成刚怒骂道，你不要不知好歹，到现在都没动过你，也没绑你，以礼相待，都是看在你老爹的面子上。你要是再这样不知天高地厚，小心老子连你一起弄了。

这是魏成刚第一次在言语中自称“老子”，这说明他其实已经愤怒到一个极致了。从第一次在茶楼看见魏成刚起，这个人给我的印象就是一种阴险的感觉。长相并不出众，穿得也不算有品味，却出奇的冷静，也正是因为这种冷静，才让这个人显得如此可怕。付韵妮几次三番的挑衅他，总算是吃了苦头。尽管魏成刚不懂玄术，但终究是个大男人，付韵妮此刻受制于人，就算有些本事也无可奈何。胡宗仁看魏成刚欺负付韵妮，猛地站起身来，用自己的肩膀狠狠撞向魏成刚，魏成刚猝不及防，只能放开付韵妮的手，然后被胡宗仁狠狠地撞在了地上。胡宗仁身手比他好，也比较年轻，于是他迅速地坐在地上，开始用能够自由活动的脚踹着魏成刚，魏成刚因此吃了不少臭脚。我在一边看着挺爽的，因为好歹也算是给我报了仇。

旁边的马仔看自己的老大被打，立刻冲上来，一个人扑在胡宗仁身上压着他，却被胡宗仁狠狠地咬住了耳朵，从而发出一阵杀猪般的叫喊。另一个人则快速地把魏成刚从地上拉起来，然后跑去拉开胡宗仁，这时候付韵妮也冲上去对着那两个马仔一阵拳打脚踢，房间里的吵闹惊动了外面的人，马师父和其他几个马仔都进来了，马师父连连问发生什么事了，魏成刚却一手捂着自己的肚子，一只手拍了拍因为倒地而粘在身上的灰尘，他生气的叫喊道，把这对夫妻和这小姑娘给我关到厨房去，然后把这两个家伙给我锁在这屋子里！

接着胡宗仁挨了几个拳头，然后被推倒在我的身边。剩下的人架起老板娘夫妇和付韵妮，就朝着屋外走。我提醒魏成刚，不要对付韵妮做什么出格的事情，否则他老子肯定饶不了你。胡宗仁也是着急的看着，

却没有办法，他肯定在为自己的一时冲动导致付韵妮被关在一个我们看不见的厨房而自责。等到人全部走光，他们就锁上了房门，留下我跟胡宗仁两个人孤零零的在这间房间里。远处传来老板娘尖利的哭喊声，还有老板一个劲央求的声音，听不太清，也正是因此才格外焦急。

眼看没人管我们了，我立刻站起来摸出手机，依旧凭着记忆拨打了司徒的电话，让胡宗仁告诉司徒，目前的状况是怎么样。司徒却告诉我说，现在他们人很少，硬闯是不大可能的，所以付强此刻正在我们附近藏着想办法联系一些他觉得可靠的人，而司徒正在去往老君洞的路上，此刻我们需要帮手，也许司徒认识的老君洞的师父们，能够帮我们一把。司徒还让我们尽量拖延时间，但是我却不知道我和胡宗仁现下要怎么拖延，自己都是砧板上的肉了，司徒却说，要有信心，他们会尽快带人来救我们。

挂上电话以后，我却还是不能放心。虽然司徒说了会带着人来救我们，难道是要像那些电视里演的那样，来个正反派的大对决？不过听到他说的肯定，我也还是抱有希望。

等待是最让人坐立不安的，特别是这种很无助的等待。我和胡宗仁把位置都移到了房间的出入口的地方，地下的门缝不大不小，却能够趴在地上看到外面的地面，我看到有些人 and 轮椅的轮子，坐在我们第一天来的时候坐的那里，数了下人数，发现除了魏成刚兄弟俩以外，大概还有几个贴身保护的马仔。他们这么大冷的天，还呆在户外，这说明他们一方面是在监视着进出农家乐的出入口，另一方面就是在等人了。

等谁？也许是付强，也许是那个被请上山来的医生。

就这么坐了一会，我早就很尿急了，但是却没办法自己脱裤子。我更不可能让胡宗仁来帮我。因为他跟我一样，全身上下除了脚还能自由活动以外，就只剩下嘴巴跟牙齿了。而我深信他没有用脚帮我解皮带的能力，也更加不可能让他用嘴来帮我。于是我凑到门的地方大喊道，来个人帮帮忙，我要上厕所！

从门缝里我看到有个人走了过来，我赶紧让到了一边，结果开门的是个马仔，他开门后并没有带我去厕所，而是拿了一张尿不湿给我。我

很诧异，我说你这是什么意思。他说这本来是给那个小孩准备的，现在你要用就先用着。我大骂道说你们没人帮我脱下裤子，我要怎么穿这尿不湿？而且这是婴儿用的尿不湿，你给我能有什么用？难道要我戴上保暖吗？你们有没有脑子啊？他也回骂道说，那你就自己尿在裤裆里面。我隔着门口冲着魏成刚大喊说，姓魏的老杂种，把人绑了也就算了，你厕所都不准我们上所！你要是觉得我被你绑成这样还能够动手打你们的话，你们多来几个人带我去也就行了啊！

确实憋了很长时间的尿，实在是有些受不了。以至于我在跟魏成刚说这些话的时候，甚至有点带着憋尿的哭腔。这很丢人，我知道。因为那段日子开车的时候常常都听见广播里的广告，说什么久坐憋尿容易造成男性疾病，影响前列腺的功能，所以我一直很注意这件事。魏成刚听我这么说，大概是觉得我也玩不出什么花样，于是就让两个马仔一左一右的架着我去了厕所。

一楼的厕所在院子右手面的转角背后，在牛棚边上，我很难想想农家乐竟然也养牛，想必是这家老板娘夫妇在平时生意不怎么好的时候，也会去种田什么的。但是那两个马仔不准我单独上厕所，他们害怕我才厕所里用些什么东西来割断手上的绳子，于是他们只能帮我解开裤子，并且让我尿在牛棚的边上。那是一头黄牛，看上去并没有多大，但是我却不知道为什么，当我开始尿的时候，那牛竟然一边叫唤着一边朝着牛棚的角落里躲躲闪闪的靠去，真是令人费解。

胡宗仁这个人，连撒尿都要跟我学，于是当我被押回房间后，他也要求要去撒尿。直到他尿完回来，我们再度被锁在房间里，他却笑嘻嘻地说，刚刚我故意洒了些尿在那两人身上，好过瘾啊。我也笑着说，你也是在牛棚边上尿的吗？他说是啊，我说牛有没有冲着你叫？他说没有啊，我说我明白了。

又坐了一会，胡宗仁跟我说，他决定了。我问他决定什么了，他说如果这次咱们还能安全地走出这个山庄的话，他要好好跟付韵妮在一起。我说你们不是昨天晚上就在一起了吗？他说那不算，不够正式，等到我们安全了，我要好好追求她，我要娶她。我看着胡宗仁，并没有说话，只是微笑。因为这个五大三粗的男人，虽然平时跟我一样吊儿郎

当，但在此刻说的这些话，却显得那么真诚。尽管这些话听上去也是些莽撞的平实的话，却让我觉得如此的斩钉截铁。于是我告诉胡宗仁，付韵妮这么些年虽然算不上吃苦，但是也过得不算正常人的生活。而你也不是正常人，所你们要是真的能够走到一起的话，那我会祝福你们的。胡宗仁笑着说，就是啊，可惜了，可惜我没能早点像昨晚那么跟她说出自己的感受，这样我们在一起的时间也许就更多一些。他转头看着我，我的意思是，以现在这样的身份。我问胡宗仁，你们昨晚除了老鹰抓小鸡以外，到底聊了些什么？胡宗仁说，他只是借着酒胆，把自己想说的话告诉了付韵妮。本来他自己在心里默默准备了一番告白，却因为紧张的关系一句都没用上。不过还好，其实他们俩之间的关系本来大家都看在眼里了，就只差一个人把这层关系给捅破罢了。我笑着跟胡宗仁说，你还好啊，就算今天咱们活不了，起码你还做了一盘风流鬼嘛。胡宗仁哈哈大笑起来说，那当然，你看付韵妮早前都嚣张成什么样了，我难道能不治治她？给她打一针，她就老实了。我疑惑到，打针？打什么针？胡宗仁说，人体高蛋白营养针啊？哈哈哈哈哈。他接着猥琐地狂笑起来，他总是喜欢拿这些事情来开玩笑，而且还开得这么低俗。于是我对他说，原来你是针……

又过了一会，时间大概临近下午三点钟。突然传来一阵嘈杂的声音，我赶紧跑到门缝去看，发现有两个人从山庄的入口处走了进来，从脚的形状来看，是一男一女，我心里大喊不妙，这多半就是魏成刚找上山来的医生和接生婆了，他们聚在一起嘀嘀咕咕地说了一阵，然后魏成刚就带着他们俩朝着厨房的方向走去。我赶紧退到胡宗仁身边，再次摸出电话打给司徒，让胡宗仁站起身来拿着电话，我自己凑到电话边去听。要司徒别管那么多了，赶紧上来救人，我说那医生已经来了，这么长时间估计马师父的法阵也列好了，既然先前魏成刚在说要提前取出孩子然后等到15号当天，这个时候医生来了八成就是要给老板娘开刀取孩子了。司徒听我说得很焦急，他一时没有说话。最后才安慰我说，7个多月大小的孩子，虽然没有足月，但是是可以通过剖腹产等手段生出来的，只不过这样的孩子比较脆弱，体质稍微差一点，如果好好照顾还是能够活下来的。我突然心急起来，对司徒说，你别跟我说这些，你现在到底在什么地方，这里需要有人来救人。司徒叹了口气说，他现在赶过来也来不及了，他此刻正在老君洞，请了几个名望高的道人，讲了我们

目前正遇到的事情，他们决定帮忙，但是对于这样的事情无法横加干预，只能一边请道士集体念经颂咒，一边等着付强找来的人来救我们。

认识司徒这么多年，那天我觉得这件事是我唯一一次觉得他做得挺不靠谱的事情。不过后来一想，他也没办法，他总不能单枪匹马地硬闯吧，尽管一看就是高手，但是他毕竟岁数大了，没有办法斗得过这里这么多人。

挂上电话以后，突然听到一阵诵经的声音。我仔细一听，发现那声音是从离这里不远的老君洞的方向传来的，而且是通过扩音喇叭传来的。是这样的，重庆很多历史文化的建筑，往往除了开发旅游以外，都多少聚集了一些高人。这些高人和我们不一样，他们更淡泊名利，喜欢终日把自己放在一个架空的位置上思考人生和世界，而不是像我和胡宗仁这般成天疯疯癫癫上窜下跳，所以我们不是高人。而几乎这些所有的名胜景点，都会安装高音扩音喇叭，以便于遇到紧急情况的时候疏散人群。司徒的意思我很明白，他是想通过老君洞的道士们集体念经，来干预马师父的施法。虽然我们大家都不知道这有没有用，老君洞里有不少道人都是我认识的，平时交往得不多，没想到现在却要他们来帮着我收拾这烂摊子。

第一百六十八章 孩子

我趴到门缝继续看，魏成刚大声喊道：“赶紧做手术！把那姓付的小姑娘和老板带出来！你们几个愣着干什么，赶紧去几个人把孕妇给按住啊！”看样子是马师父告诉了魏成刚这段广播可能造成的影响，这打乱了魏成刚的阵脚，于是他开始失态，开始着急，想要抓紧时间早早的取出孩子来。我在门缝里看到付韵妮和老板都被人强行拉到了坝子上，那个老板一直在求饶，却被人拉着动不了，付韵妮则是一边带爹带娘的大骂，一边踢打着身边的人。接着我听见厨房的方向传来一声非常凄惨的尖叫，那就是老板娘的声音，而叫了没几声以后，就传来一阵哭泣的声音，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那个黑心医生已经给老板娘打了麻药。不知道为什么，我当时心里一阵揪心的疼，着急得我都快想哭了，因为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一切都已经来不及了，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甚至是因为我们提前的出现，才导致了这个老板娘这样的遭遇。没想到，我们明明是来救人，却害了人。

我耳朵里听着老板娘的哭声，较近的地方也传来老板男声的哭声。付韵妮是不是在哭我确是看不见，不过我相信她此刻的心情跟我们差不多，一定也很难受。这时候胡宗仁冷冷地说，完了，这下全完了。老兄，如果我们得救，我一定要亲手揍死魏成刚那个王八蛋。我告诉胡宗仁，我也一样，我会要他的下场比他哥哥更惨。

我记不清在这种哭声的煎熬里过了多长时间，直到我听见一声婴儿的啼哭，伴随着这声啼哭的声音，老板娘和老板的哭声就更加让人心里不是个滋味。他们俩都是普通人，却无缘无故飞来横祸。就算今后侥幸全家都活了下来，却也因此留下永不磨灭的伤痕。

我听见那医生走到外面对魏成刚说，生了，是个妹妹，已经清洗干净了，孩子没足月，比较虚弱，不要呆在户外，找个房间生堆火，给孩子做好保暖。魏成刚说，可以了，产妇情况怎么样？医生说，本来这个手术不算大手术，但是由于产妇情绪很不稳定，一直在哭，所以现在有些虚脱，我建议你在火烧旺之前，还是把孩子放到母亲身边，这样一是能相对给孩子保温，二是适当平复下产妇的情绪。否则继续这样下去，产妇的生命是有危险的。魏成刚说，行了我知道了。医生又说，那要是没什么事的话，我就先走了。魏成刚说，把你电话给我，我给你个号码，你下山以后就打这个电话，这是我公司的财务，他接到你电话会把钱给你打到你的账上的。

那医生就这样走了，从头到尾，我都没见到人长什么模样，不过他应该庆幸他没被我看到他的样子，否则的话我也一样要他吃不了兜着走。

医生离开以后，我从门缝下看到几个马仔朝着我们的房间走来，于是我轻声叫胡宗仁，让他跟我站一块，虽然是困兽之斗，但是我说什么也要发泄一下。胡宗仁懂了我的意思，他也早就心痒痒了。于是我俩站在门后面，两个马仔一开门，我们就开始冲上去一阵脚踢，直到最后被围上来的人按在地上。我一辈子都从没受过的几种窝囊气，在那半天时间里，统统尝了个遍。

接着魏成刚要那些人把我们拉起来，但是还是抓着我们。魏成刚抱着手里的婴儿，似笑非笑地跟我们说，你们放心，我不会让这孩子有什么生命危险的。然后他顿了顿说，至少在15号以前我能保证。接着他笑嘻嘻的跟我说，你也一样，别着急，很快就会轮到你。

说完他把孩子递给身边的马师父，对马师父说，你听见刚刚医生说的了，快把孩子抱到老板娘那里去。马师父接过孩子就去了，进去放好孩子以后，他从厨房探出头来说，医生给产妇挂的药水，完了该换哪一瓶？魏成刚说，你按照从大到小的瓶子换吧，把她们母女给我照顾好一点，我可不想搞出人命。

付韵妮对魏成刚说，我能够进去看看吗？人都在你手上了，孩子也生出来了，我挣扎也没意思了，能让我进去吗？魏成刚犹豫了一下，心

想付韵妮毕竟是个小女孩，要打的话也打不过马师父。于是魏成刚点头答应了，我想他这个举动依旧是他所说的在给付强面子。看样子他还真是对付强有些防范，生怕得罪了付韵妮，失去了威胁付强的砝码不说，还会遭到付强日后疯狂的报复。

付韵妮进了厨房以后，魏成刚找来一张布擦了擦粘在自己手上血迹，跪在地上的老板已经泣不成声，我想他一定在埋怨自己没能保护好自己的家人。其实作为我个人来说，我是欠他一声抱歉的，因为虽然并不是我直接导致了他们家的遭遇，但是却是加速了这场悲剧的到来。如今自己却被捆在地上，自己的老婆孩子就在离自己不到20米的地方，那些伤害他们的人就在身边，他却什么都做不了。老板曾经是个军人，本来应该是条硬汉，却在面对他从所未知的玄学世界里，他实在是太无助。

魏成刚示意身边的人把老板带到一边去，其他人也开始从牛棚后面找来一些干柴，开始在院子靠楼梯避风的地方架起柴堆打算生火。魏成刚转身走到魏成健的轮椅边，扶着魏成健的肩膀，低声耳语了一阵，我没听见他说的什么，只是在说到一半的时候，魏成健那冷漠的眼光突然看向我，于是我知道他们大概是在讨论接下来该怎么处置我了。心里冒起一丝寒意，魏成刚说完以后朝着我走过来，对我说，这喇叭里响起的声音是你安排做的吧？他朝着天上一指，老君洞道士们诵经的声音依旧还在，我说我被你们捆成麻花了怎么会是我安排的，就算我想要安排，我连打电话的手都没有怎么安排。魏成刚突然一把抓住我的左耳，用力的扯着，凶神恶煞的对我说，不是你做的最好，不要做一些无谓的争斗。

孩子取出来了，魏成刚也就没有再继续把我们关回屋子里，只是让我们在院子里的条石上坐着，依旧捆着我们的双手。大概过了半个小时，院子里的其他人包括魏成刚兄弟俩，都在各做各的事，或者在聊天。就在这个时候，轰当一声巨响，惊呆了我们所有人。我顺着声音望去，差点没感动得哭出声来。

这声巨响就是从农家乐的大门处传来的，是司徒开着他的豪车连铁门以及堵在门口的那两台轿车一起撞进来的声音，但是显然撞一次还不

够，于是看见他倒车一段后，又猛力撞上来了一次，尽管是价值不菲的豪车，车头也被撞坏了，引擎盖翘起了一大半，保险杠也拖在了地上。老江湖还是够义气，不过这番义气也是下了血本的。

那群马仔还是很敬业，见势不对，立刻聚拢保护魏成刚，我和胡宗仁都站起身来，因为这时候已经没人顾得上我们了，之间司徒打开车门，下了车来，手里拿着一块令牌，另一只手不断在用一条灰白色的布条把令牌跟手缠在一起。

“我的夫君是个盖世英雄，总有一天他会踏着五彩云朵，驾着五彩车来接我。”这是朱茵当年在西游记里等周星驰的时候说的一句话，不夸张地说，当我见到司徒下车走出来的时候，就是这么个感觉，唯一的区别就是他不可能我的夫君。司徒进门以后，从边上鱼贯而入了很多形形色色的人，大多40多岁的样子，总数得有20多个，那群人当中还有道士模样的人，那群人冲进来，不由分说就开始朝着魏成刚的马仔一顿毒打，刹那间整个院子里乱成一团，我还没弄明白怎么回事，司徒走到魏成刚和魏成健身边，一脚踢在魏成健的轮椅上，轮椅被踢翻，魏成健哼哼两声就瘫软在了地上。此刻的魏成刚大概是没了主意，他竟然朝着我和胡宗仁跑过来，捡起地上的小木板凳，绕到我们身后，打算挟持我和胡宗仁来威胁司徒。我和胡宗仁也算是最爱这种鸡飞狗跳的场景了，而眼见司徒带着人来，立马就占了上风，我们的心情也就大受鼓舞，哪里还会怕魏成刚这个混蛋。于是在魏成刚走到我们背后的时候，胡宗仁再次发扬了他铁头功的优良传统，胡宗仁迅速转身，狠狠一头撞在了魏成刚的胸口上，把魏成刚撞得踉跄后退，然后胡宗仁大步冲上去，用自己的身体把魏成健撞倒在地，接着他又连滚带爬地压到了魏成刚的身上，跟昨晚对付韵妮的姿势大概是一样的。然后他大喊道，快来抓住他！

我见势也立刻冲上去，谨记小时候那群小混混教我的打架真谛，打人要打脸，擒贼先擒王，我开始像踩灭火苗一样在魏成刚的脸上蹬踏着，期间误伤了胡宗仁好几次。人的鼻子是五官中最脆弱的部分，即便撞击的力度不大，也会痛得掉眼泪，魏成刚就这么被我踩了十多脚，已经是一个半昏迷的状态了，无力反击。我才把胡宗仁蹬到一边，伸脚踩住了魏成刚的脖子。司徒走到我身后，给我解开了捆了我大半天的绳子，我本来想要腾出手来再补上几拳，因为这一天我受的恶气够多了，

我想要狠揍他一顿来发泄。却发现自己的手因为长时间的向后捆绑，臂膀的地方隐隐作痛，不能使力。只能又含恨补了几脚。

这时候周围的打斗基本上停止了，那些马仔该捆的也都捆了，司徒就把魏成刚拉起来，让他坐在凳子上，冷冰冰的对魏成刚说了一句“初次见面，我叫司徒，多多关照。”接着他又把被他踢到地上的魏成健给拉了起来，对他说，“又见面了，还记得我吗？对不起，这次还是我。”讽刺的是，魏成健每次都想要对付我，却每次都是被司徒给制服。

司徒把魏成健也弄到轮椅上坐好以后，走到我们身边，问我他帅不帅，我说老师老师的。接着我问司徒，付强人呢？司徒告诉我，这些人都是付强叫来的，嗯……都是刹无道的人。付强说自己腿脚不方便，就没跟着来，在远处等着呢。我也是没出息，刹无道这三个字突然从司徒嘴里蹦出来，还真是让我寒战了一下。于是我带着惊慌的眼神看着司徒，司徒宽慰我说，付强说了，这次是要清理门户，这些师父虽然作风都不怎么好，但是这一次是不会针对我们的。我才些微放心下来。

这时候那群我不认识的人当中其中一个块头很大的看上去非常结实的人走过来，很没礼貌地对着我大声喊道，喂，马某某哪去了？我知道，他是在问马师父，尽管他很不礼貌，但是毕竟也是救了我们一把，于是我朝着厨房一指，说他们在厨房里。大汉带着一群人就冲进了厨房，看样子付强在刹无道还是很有威信的，既然他亲自开口说了马师父是自己门派的败类，这些人就一定会帮忙清理门户，因为铲除一个自己人，就少了一个行业上的竞争对手，对于他们这类人，这么做是非常愿意的。

没过一会，马师父就被人拖了出来，他已经昏迷了，不知道是不是被这群人给揍的。那个大汉对我说，里面那个女人，快他妈死掉了，你们要不要管一管？胡宗仁一听就惊了，他赶紧跑到厨房去，然后在厨房大声对我喊道，付韵妮哪去了？

我也吃了一惊，跑过去一看，先前因为做手术的关系，灶台上的东西全都丢到了地上，灶台上搭起了一个木板，老板娘就躺在板子上，虽然没有什么大出血，但是嘴唇已经发白，吊瓶里的水早就流完了，血液从手上的针管倒灌了上来，人已经昏迷了。但是付韵妮不见了，孩子也

不见了。

也许是我想多了，但是那一刻，我真的有种如坠冰窖的感觉。付强叫了人来救我们，救下我们以后，我才意识到付强压根就没有出现在这个院子里过，此刻付韵妮也不见了踪影，还有那个刚出生的早产女婴。

我让胡宗仁快去找那个马师父问问，先把他弄醒，我就凭着一点仅存的医学常识，给老板娘换了个吊瓶，然后想办法用筷子把塑料输液管缠啊缠的，利用空气的压力把倒灌出来的血压回她的身体，我也不知道这样做对还是不对，接着我捏了捏输液管比较粗的那一块，让新挂上的吊瓶里的药水能够流下来，一切都处理好以后，我出了厨房的门，绕着道跑到了被捆住的老板身边，给他解开了绳子，让他赶紧去看看他老婆，然后打120叫急救。老板娘在情绪遭受重创的前提下被人强行开腹取孩子，不知道这么严重的打击她还能不能活下来。

接着我跑到外面马师父身边，胡宗仁刚刚才猛扇耳光打醒了他，马师父迷迷糊糊地呢喃着，吐词不清。胡宗仁又给了他几个耳光，疯狂地摇着他问道，付韵妮哪去了，孩子哪去了？马师父缓缓睁眼，虚弱无力地说，

她跑了……带着孩子跑了……

第一百六十九章 自灭

胡宗仁抓起马师父的领子，狠狠地摇了几下，大声问道，她是怎么跑的，你把话给我说清楚。否则的话我立刻让你再昏迷一次。

马师父先是一愣，然后把眼仁上翻，看着胡宗仁，随后眉头一皱就开始哼哼地哭起来。他看上去情绪比较激动，因为人在激动的时候哭泣，声音会比较大。他边哭边说，你说我到底是做了什么孽啊？明明是受人之托来办事，一天之内被你们打了这么多次，还是轮流打的，我都一把岁数的人了，我也要赚钱养家糊口，我不过就是别人的走狗，打狗有什么用，我这只狗没有了，主人自然还会再养一只。胡宗仁对马师父说，你知道自己是走狗就好，现在快点回答我的问题，她是怎么跑掉的，你难道没拦住她吗？马师父哭着说，我怎么拦啊，本来当时她就比我后进厨房，我看她是付老大的女儿，我又不敢对她做什么过分的事情，还一直对她唯唯诺诺的。她本来也没和我说什么，只是给那个孕妇换药水的时候才叫我帮帮忙，我本来都一直在按照魏老板交待的，好好照顾这个孕妇，准备等她缓过劲来还是跟她道个歉什么的，等到1月15号把法事一做，今后我和魏老板也就没了关系了。谁知道刚刚外面哐当的响，我担心出什么意外了，就凑到门口来想看个清楚，付小姐她就从后面用什么东西砸了我的后脑勺，砸了好多下，我当时就不行了，然后什么都不记得了。

胡宗仁问马师父，这么说你是不知道她去了哪里？也没亲眼看见她抱走孩子吗？马师父摇摇头说，我都昏迷了，什么都不知道。你别打我了，我真的能说的都说了，这件事我再也不插手了，我求求你们饶了我吧，我这一天已经过得够惨了。

胡宗仁站起身来，脸上满是疑惑地看着我，我拍拍他的肩膀说，你别着急，我知道你在想什么，我也有怀疑，还是打个电话问问吧。于是我摸出电话来打，通了却始终没人接听。这时候那个刹无道的大汉对我说，喂，后面的事情你们自己想办法解决，姓马的我们带走了。我拦住他说，不行，人你不能带走，很多事情都还没有交待清楚，把人留下，我完事再给你们亲自送来。因为我知道很多道士先生，如果一旦法事起了头，就有一个收官的仪式，虽然我并不知道马师父在我和那个孩子的法事上做到了什么程度，为了保险起见，我还是打算暂时把人扣押了。谁知道那个大汉突然一把伸手卡住我的脖子，恶狠狠地跟我说，我们都知道你是谁，这次是付老大交待了我们才来的，你不要不识趣，不要忘了自己的身份。我一听就来气了，于是双手抓住他的手腕用力把他的手从我脖子上掰开，我也恶狠狠地对他说，我也知道你们是什么人，不怕告诉你，你们付老大跟我的事那跟你们诸位没关系，我不晓得你们内部的情况怎么样，但是你别跟我来这套，今天这破事我都没怕过，我他妈难道还要怕你们？

气氛一下子又紧张起来，我和那个大汉面对面的站着，互相怒目瞪视，一副恨不得吃了对方的样子。周围的那群人也都准备好，大概就是等那大喊一声令下，恐怕下一个被收拾的就是我们几个了。

司徒走到我们中间，一只手护着我，另一只手用拇指食指和中指轻轻抵住那个大汉的左边胸部，语气冷淡的对那个大汉说，怎么了年轻人，刚才那一架还没打够是吧？要不要连我一起打？那个大汉呆了几秒说，司徒前辈，我们说什么也不会动到你头上的，只是和这个小子本来就有过节，这次帮忙都是不得已才来的，这你是知道的。如果人还不让我们带走的话，我们恐怕回去没办法跟同伴交待。司徒没有说话，只是转身看着我。好像是在问我，让他们带走算了你看行不行。那个大汉又说，这个马某某，这么多年来一直我行我素，规矩被他坏得差不多了，而且目中无人，长期欺压我们这些相对低调的人，付老大多年来一直睁只眼闭只眼，他却越来越放肆，我们虽然都不算什么好人，但是我们绝对对付老大还是不敢乱来，这个人却连帮着外人来对付付老大，还让付老大的女儿陷入危险，他必须因此付出代价，我们带下山就马上要开香堂，这是我们自己的家务事，司徒前辈还请你不要插手。

于是我想，他说的其实也在理。不管这群人到底是不是好货色，起码他们都是刹无道的人，我确实是没什么立场来留下马师父。就好像自己家的孩子再怎么调皮捣蛋，让人想揍他，但是别人要是揍了我的孩子，我说什么也要讨回来。于是我对那个大汉点点头，态度和缓了许多，我伸手拍了拍他的手臂说，这位师父，人你们带走吧，刚刚激动了，多有冒犯，请你原谅。那个大汉见我都这么说了，当着这么多人的面，也不好意思不给自己个台阶下，于是他说，小朋友，来日方长，后会有期。我对他说，请你答应我，这个马师父让他活着，但是也不要让他逃脱自己的责罚。我的意思很明确，首先伤害人命说什么都不对，所以我是在要求他们刹无道的人，要给马师父足够重的惩罚，却要让他不会因此丧命。他这样为非作歹的人，必须要痛苦的活着，接受上天的审判和良心的责罚。

大汉答应我以后，恭恭敬敬的对司徒行了礼，然后一群人押着马师父就离开了山庄。司徒说，他们的车都停在不远的地方，先前为了不引起注意，刻意停的稍微远了点。司徒叹了口气说，不管怎么说，都要感谢他们帮了忙。

胡宗仁还在继续纠结付韵妮离奇失踪的事情，因为他跟我想的差不多，虽然当付韵妮是个战友，却在这关键时候失去了踪影，加上她本身的身世背景，这很难让人不怀疑，不过怀疑毕竟只是怀疑，我们不能把这个当作证据。店老板肯定已经拨打了120急救电话，说不定甚至还报警了，我们是当事人之一，也是这件事情直接的参与人，我们必须在警察赶到之前离开这里，而且魏成刚魏成健兄弟俩也绝对不能留给警察，这样只会为虎作伥，即便是受到了法律的制裁，也会因为部分证据不足而草草了事。所以我们必须带走他们。临走前我并没忘记把昨晚的房钱塞到老板手里，并且告诉他我们会给他一个交待，人我们得先带走，而他此刻却是救自己的老婆要紧。他问我他的孩子该怎么办，我告诉他，你放心，我一定会帮你找到的。

店老板虽然在我看来懦弱了点，但是他还是明白是非的。所以当我们提出要带走魏成刚兄弟俩这两个罪魁祸首，他也并没有用强力阻拦，而经过那天的事情，他也算是知道了这个世界上还有另外一种无法被常理束缚和控制的力量存在，而我们虽然也是那股力量之一，但是我们却并

非歹人。于是他哭着放我们走，还主动帮我们被司徒撞坏的山庄大门拉开，告诉我们暂时不会把这件事交给警方，他相信我们。于是我们七手八脚地绑了魏成刚魏成健，正如同当初他绑我们一样，扔到司徒车的尾箱，因为是越野车，所以空间是比较大的，然后胡宗仁也坐在尾箱里，看管着他们。跟老板道别，我们反着方向绕了很大一圈，从一个公墓后边绕路去了茶园，最后才在茶园新区一个偏僻的地方把车停下。

虽然时候不早，但是天也没有黑。所以就这么明目张胆地把人给拖下车的话，难免会被人看见。于是我和司徒绕到车后，打开后备箱的门钻了进去。魏成刚自从被海扁以后老实了很多，只是因为疼痛的关系，一直在哼哼唧唧的叫唤着。魏成健则一直在那里一声不吭，看我们的眼神已经从起初的冷漠变成了害怕，他本身差不多是瘫痪的人，此刻更是蜷缩着瑟瑟发抖。看他的样子，我也觉得实在是可怜，其实当初他被师门收了去，如果好好修行，悔过自新，即便今天依旧是一身残疾，也绝不至于活得这么人不人鬼不鬼的。一切都是自己造成的，怪不得别人。

司徒注视了他们良久，眼神里又是惋惜又是愤怒。最后他长长叹了口气，对魏成刚兄弟俩说，你们原本就是社会上有身份有地位的人，你们有没有想过，落到今天这样的下场，究竟是因为什么。魏成刚兄弟俩都没有说话，不知道是因为害怕还是不知道怎么回答，甚至说是压根就没想过这个问题。司徒接着说，人的一生是靠着自己的真本事来过的，你能有多大的本事就能给自己创造多优越的条件，你可以赚很多钱但是也许你并不快乐，或许你一贫如洗但是你却知足常乐，人是活的，很多人都很自私，包括我在内，但是所谓的为自己谋私，不代表要有违天道地去伤害他人，而且这条路极其危险，你一旦踏入，若非无限循环的成功下去，否则就一定会遭到反噬。今天若是你们成功的续命，来日你们将会遇到比这更大的麻烦，到时候你就需要更厉害的师父来替你化解危难，如此反复，谁能够保证一辈子都没有失手的时候？一旦失手，你们怎么自救？

魏成刚和魏成健都没有说话。司徒问魏成刚，上次带你师门的人来抓了你，本来我完全可以制住你，让你被薛家人发泄毒打，即便是当时你不死，你也一定会被抓起来坐牢，杀人是重罪，我是怎么对你的？我非但没有让司法部门来抓你，反倒劝诫薛家人给你一个自赎的机会，这

才让你师门的人来带走了你，本来一是因为不便介入你的门派之事，毕竟贵派历来争议颇多，二是因为你因为师门技艺而闯祸，该当由师门的人来加以约束。盼你改过自新，却因此害得你半身不遂，于这一点来说，我对你是怀有歉意的。但是这不能成为你疯狂报复的理由，既然重新回归了生活，就该好好生活痛改前非，一味地去追逐那些邪门歪道，统统不会有好下场！

魏成刚微弱地问道，师父你是怎么知道我们上山来了的？司徒说，这两个小兄弟给我打过电话。我对魏成刚说，你们没收走我们的电话，还不是你自己害自己的表现。魏成刚叹气说，失算啦，本以为捆住双手也就没办法打电话，谁知道你们还是这么做了。是我低估你们了。我对魏成刚说，不是你低估了我们，而是因为我们求生的欲望比你的欲望更大，所以我们一直没有放弃过而已。魏成刚问我，既然你都能够打电话，你为什么不直接报案让他们来控制现场？那样不是更有效吗？我冷笑着说，让他们来我要怎么说？说你伤害人命是为了给自己续命吗？就算警察真的相信我了，把咱们都带走调查，我是知道你的财力的，关不了你多长时间，你就会继续出来作乱。与其这样，我倒不如跟你拼个鱼死网破。

魏成刚终于虚弱地笑着说，算来算去，还是把自己给算进去了，哈哈，哈哈……

我们听着他的苦笑，却没有幸灾乐祸的心情。司徒告诉魏成刚兄弟俩，马师父给你们两分别续命的法事都其实早已开头，例如我的，就通过马师父下了两个小鬼看着我的元神，付强也因此摆下了七星大阵，而那个孩子也在不该自己出生的时间出生了，这一切都只是开始，因为咱们中途遭到破坏。有因无果，难道还会有好下场吗？接受现实吧，一切都怪你自己。

司徒所谓的“接受现实”，我猜想大概是在说，这事没别的办法了，即使不送你们去派出所，你们也很难有好下场。于是我问司徒，这两个人渣应该怎么处置。司徒长长的叹了一口气说，坏事从来都是人做的，你们干的坏事，就让我来替天行道吧。

胡宗仁拉了拉我的衣袖，因为他大概认为司徒是要杀人灭口了。于

是说打算如果司徒要动手的话，我们还得想法子拦下他，毕竟那是在杀人，尽管杀的人是个败类。不过司徒从包里拿出先前他来救我们的时候那块令牌，上面写着一道符印，介于一些特别原因，为了防止被滥用，在此就不加说明。他让我和胡宗仁抓住魏成刚和魏成健的身体，防止他们挣扎。他则用令牌在两人的额头上逆时针画圈，再把符面紧紧贴在两人的天灵盖上，接着念咒后，咬破自己的手指，在令牌上按照符的字形用血画了个一样的，然后另一只手啪的一下拍在符咒上，这种震动让魏成刚和魏成健两人的头都跟着颤抖。随后他再度重复了一次咒文，咒文的意思我大概能够明白，就是求天地公断，惩戒不肖弟子的意思。随后他从魏成刚身上找到手机，问了魏成刚家里人的电话，然后打了过去，告知了对方所在的方位，然后我们解开魏成刚手上的绳子，把他们兄弟俩赶下了车。

司徒开着被撞坏的豪车，走在路上本来就很拉风，在丢下魏成刚兄弟俩的时候，我注意到他们委顿在路边的台阶，魏成健抽动着肩膀哭泣着。不忍再看，于是转过头，其实是不想自己同情他们，他们这种人，不值得。

绕道回城的路上我问司徒，那道符到底能有什么用，为什么要放了他们。司徒每做一件事，几乎都是是有道理的。所以我一直没有发问，只是照做。司徒说，自作孽不可活，命不久矣，等着看吧。然后他摇摇头说，可惜了，可惜了。

于是我不再说话，车开到四公里的位置的时候，我的电话响起，是付韵妮打来的，虽然她终于有了消息但是我还是无法控制心里的紧张。于是我接起电话，在相互一声喂之后，我确信电话那头就是付韵妮本人。很奇怪为什么她会打我的电话而不是打胡宗仁的。我问付韵妮，你上哪去了，我们找了你好久，电话也不接，还有，你到底把孩子抱到哪去了，那可是别人家的孩子！

付韵妮只传来淡淡的一句：“对不起。”

第一百七十章 离散

“对不起？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我有些紧张地问付韵妮。她说，之前很匆忙，没有接我的电话，直到刚刚看手机才看到未接来电。我说：“那些都没事，谁都有漏接电话的时候，我是想知道，你干嘛打来电话却很我说对不起。”因为我实在有种不太好的预感，那种预感就好像是有些什么东西即将离我而去一样。付韵妮对我说：“当然要跟你说对不起啊，因为现在我在医院呢。”我疑惑道，在医院为什么要跟我说对不起？付韵妮说，因为她身上没带那么多足够的钱，而且这种早产儿没有监护人的情况下是不允许挂号住院的，害怕丢下孩子不管了，拖欠医药费，只能预先存钱进去才行。

一阵无语后，我深深惭愧，觉得自己对人的信任还太欠缺，不过也总算是心中一块石头落了地。我说你现在在什么位置的？她说在位于南岸区某女子医院。因为由于是私营医院的关系，或许有些程序上相对要简单一些。我说好，我们很快就赶过来，你呆在原地把孩子看好，有什么事见面再说。

挂上电话的心情就如同一扫阴霾一般，却也难以形容的复杂。我把付韵妮的话转达给了司徒，于是我们就在高速路四公里处下道，把车停在一个加油站的附近后，打车去了这家女子医院。

我和胡宗仁还有司徒三人把身上的现金凑了凑，加上我卡里的钱，作为备用，基本是足够孩子的医疗费用。等缴费以后，孩子才被医生推进了保温箱，这一来我们才算松了口气。于是我们坐在医院走道的座位上聊起来。

我问付韵妮为什么会一声不吭地就跑掉了，当时在厨房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付韵妮说，起初她对魏成刚说自己要跟着马师父进去，一起照顾那个老板娘，其实付韵妮的内心是觉得老板娘的结局已经是事实了，只是在必要的前提下，确保老板娘不会因为伤重或是过度虚弱而丧命，加上她对马师父的为人十分不放心，尤其是当孩子跟他共处一室。所以她跟着进厨房也是为了能够更好地保护好这个没足月就因故早产的孩子。我点点头，因为我觉得她做得对，要是换成我的话，我或许也会这么做。付韵妮说，进去以后她尝试着想要从马师父身上套点话出来，但是马师父是老江湖了，自然对她的动机一清二楚，但是不知道为什么，马师父还是装作不知道一般的回答了付韵妮的问题。

我对付韵妮说，大概还是因为你老爸的关系吧，毕竟这么长时间以来，你老爸都是他们的领袖，撕破脸归撕破脸，这个面子他不能不给。付韵妮点点头说，她也问了马师父，为什么要提前对这个老板娘下手，因为15号时间还没到，提前取出孩子来，那难道不会影响孩子原本的八字和命格吗？马师父说，这个孩子的八字跟命格早在很多年前没有怀上她的时候，就已经有人测算出来了，那个人就是孩子的外公。只要一个初生儿的父母八字信息准确，那么有些高手就能够通过其父母的信息测算孩子的具体时辰。付韵妮告诉我，马师父还给她举了个例子，这就好像你在亲戚朋友间得知了一个算命批八字很厉害的师父，于是你去找他给你算算，他就会算出来你的阳寿在不出意外的情况下是多少年，阴寿又是多少年，多少岁结婚，什么时候生孩子，以及孩子将来是有本事还是没本事等。付韵妮当时问马师父，这些东西都是在不加干预的前提下，才能够照着批字出来的一样啊，这种提前生的孩子，难道不会发生什么改变吗？马师父说，他们对这家人做的每一件事，与其说是对人间原本的人生在横加干预，倒不如说是他们的命中该当有此一劫，如果起初所测算的八字精准无误的话，那么自然也会把这个劫数给测算进去。

付韵妮这么说，我就明白了，虽然我个人并不是太看中八字这样的东西，但是我也知道八字这玩意最好是别随意告诉他人，说者无心听者有意，如果遇上些别有用心且不择手段的人，恐怕即便真有什么事情发生在了自己身上，普通人也很难想倒是因为自己很久以前无意透露的八字。

我问付韵妮，那后来呢，都发生什么事了。付韵妮说，之后她就有一句没一句的闲谈着，因为她本身对马师父的态度就非常不好，马师父一直不对她发飙完全是因为她是付强的女儿。直到他们在厨房听见咣当一声巨响，马师父就紧张地站起身来去门口看，付韵妮觉得那是个好机会，就抄起地上用来舀水的木瓢，照准了马师父的后脑勺打去，木勺本身不会发出什么刺耳的声响，所以付韵妮说她当时打的时候格外用力，也好像是在发泄一样，这一天虽然没绑着她，但是我知道她其实过得也非常辛苦。直到把马师父敲昏，由于不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事，还以为是要开始动大法了，这就表示那个孩子马上就要被放血。于是她打开厨房的窗子，已经顾不上那个老板娘，就抱着孩子逃走了。付韵妮说，她不敢走大路，而是沿着背山上农田的小路一直走，又害怕孩子的哭喊引起别人的注意，同时也因为山上本来就风大，比较冷，她就把孩子塞到了自己的衣服里面，用自己的体温来温暖孩子，只给孩子留了个衣服的领子当作出气口。一直走了两里多山路，才转到正路上，然后站在路中间拦了个车，丢下几百块钱就要司机开来了医院。付韵妮说那个司机也是好心人，看到付韵妮怀里有个孩子，而且看上去很是虚弱，就开得稍微快了点，还因此闯了几个红灯。

付韵妮说，到了医院以后她原本是找医生做急救，医生们在给孩子做了系统检查以后对付韵妮说，孩子因为是早产，而且出生后卫生条件不好，再加上原本就是大冬天的，孩子必须要进加护病房的保温箱才行，付韵妮就说那就赶紧送进去吧，医生则要求她出示孩子的身份证明，例如准生证和父母身份证等，付韵妮说，这不是她的孩子，并且求医生先救人，谁知道医生却说，这种直系亲属没在的孩子，他们不敢随便接收，害怕会引起医患纠纷，也害怕付韵妮会等孩子进了保温箱就自己悄悄走了，如果要救孩子只有两个办法，要么就是赶紧叫孩子的父母带着有效证明来，这样就可以先治疗后结账，要么就是付韵妮自己先把医资垫付足够，否则的话他们医生是没有权利收治这种什么保障都没有的患儿的。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总觉得这做法似乎是哪里欠妥，却又说不上来，而且既说不出到底哪里不对，却在心里有种寒心的感觉。不过这也怪不得任何人，谁让咱们的体制就是这样？

付韵妮说，她身上的钱不多，几张大票子都给送她下山那个司机了，所以才要我们去付钱，又觉得挺不好意思的，所以就先说个对不起让我们生不起气来。我告诉付韵妮，今后别把电话当成装饰品戴在身上，否则在某些特殊情况下，不接电话非常容易让人误会。付韵妮问我，误会什么了？我没有回答她。

过了一会，医生来告诉我们，孩子没有大碍，只是有些早产儿的常见病症，例如肺炎什么的，只要留人在这里照顾，医院加强看护孩子是不会有生命危险的。叫我们尽快通知孩子的家属来。于是我等医生走了以后，到外面的公用电话按照当初进山庄的时候，抄下的那个山庄广告的手机号码打了过去，接电话的是个男人，我就知道这就是老板自己的电话。我告诉老板我是谁以后，也告诉了她目前孩子平安，以及告诉了他医院的地址，因为我知道此刻他一定守在自己老婆身边，所以我让他找个什么亲戚朋友一类的，先来医院照料着孩子。老板告诉我，老板娘虽然经历了这么大的事情，但是毕竟是医生来动的手术，所以除了受了些惊吓以外，身体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就按照普通产妇的样子，住院休息个5天左右就能够出院了。我告诉老板，好好照顾好老婆和孩子，这孩子今后一定会是个大人物，好好培养他，也为我们之前在山庄的一场闹剧跟他道歉。谁知道老板却跟我说，要谢谢我们，虽然我们是改变了他人生遭遇的一群人，却也因此保护了他的家人，我告诉他伤害他们的人不会有好下场，自古以来都是如此。

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们等到了老板的家人来医院看孩子，我们才离去，接着我们去黄婆婆那里接了彩姐，找了杨家坪的一间餐厅准备吃饭，付韵妮也打电话找到了付强，席桌上，司徒师父、胡宗仁、付韵妮、付强、黄婆婆、我、彩姐，原本应当在这件事情落下帷幕的时候，兴奋地说点什么，但是那顿饭却吃得异常的沉寂，其实我知道每个人心里都有说不完的话，在那一刻却始终不知道从何说起，我跟付强算是握手言和，因为没有他的帮忙，我几乎也只有死路一条，捡回一条命，也因此除掉了坏人，临近饭局结束的时候我才端起酒杯，把在座的各位挨个敬了一遍，我本来就是个不怎么善于表达的人，于是我敬酒的时候，说得最多的，就只有谢谢、感谢、多亏了你。付韵妮本来跟我也是因为交恶才认识，轮到我敬她的时候，我们相视一笑，那种笑容好像是在

说，其实咱们什么都不用说了，既然共同经历过磨砺，我们就始终是亲密的战友。席间黄婆婆也收了付韵妮做干女儿，因为黄婆婆虽然和付韵妮的岁数相差很悬殊，但是若论辈分的话，付韵妮的母亲是黄婆婆的小师妹，也算是认祖归宗，黄婆婆也会像亲生女儿一样好好待她。付强和司徒一杯接一杯的干着，交流却非常少，两人都是大师，却一度因为各自的为道不同而从未在一起喝酒，此刻相交相知，尽管一言不发，却也让人动容。胡宗仁则一改往日疯疯癫癫的作风，一直默默地吃东西，空隙的时候就在悄悄地数着手指好像在算什么东西，我没问他，他也没主动告诉我。彩姐从头到尾都一直用她的左手抓住我的衣服下摆，甚至包括我站起来敬酒的时候，我知道，她是不会再让我从她的眼前消失。亲爱的女人，我很欣慰。

饭后我和胡宗仁制造了一起交通事故，司徒的豪车总算有了部分被分担的费用，而所有的百感交集，均在把车撞向滨江路的护栏那一刻，大家哈哈大笑，从此烟消云散。

第一百七十一章 江湖

大半个月我都没有回过自己家，终于回来了，因为付强在我们送他和付韵妮回自己家的时候，他邀请我和胡宗仁去了他的屋子里，从抽屉里拿出一个木刻的小人偶，贴了张符咒在小人的额头上，符咒的背面写了个八字，然后念着：“十二猿仙作一窝，不知哪个为寄托，有人识得猿猴路，要知玉皇路不多，吾奉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天住、地住、年住、月住、日住、时住、化为金身玉女，寄往三十三天处。”

接着把符咒烧毁，冲水后让我和胡宗仁各喝了一半，告诉我们，从现在开始，跟着你们这么久的那个红衣女鬼，就会去找魏成刚兄弟俩了，这个咒叫做“寄化身咒”，符咒上的八字，就是魏成刚兄弟俩的。我问付强，既然你会这一招，为什么一早的时候不用？即便是最初你没料到，在你跟我们合伙的时候，你不就该用了吗？这样能省下多少事啊？付强摇摇头说，他们为恶，是在种恶因，但当初并没用人因此而尝到恶果，如今大法失败，这就是他们恶果的开始，所谓的反噬，也只有在这个时候用化身咒才有效。因果循环，自来如此，既然有放不开的结念，就会有达不成的欲望。尤其是那些明明不属于自己的欲望，就好像两个人同时拉扯一根橡皮筋，谁后放开，谁就疼。

付强的话让我沉思了很久，我突然发现他说的这个道理，几乎可以在我们每一个人的身上体现，我喜欢钱，但是如果我不择手段地赚钱，我就成了后放手的那个人，会被皮筋弹疼。胡宗仁喜欢付韵妮，如果没有乘着酒劲跟她表白，也许他也成了后放手的那个人，错失一段爱情。付强也是如此，多年来虽然并非正道，但却深知不敛财的道理，在和魏成刚角力的过程中，如果不是他及时放开了手中的橡皮筋，疼的也

会是他自己。

过了一会，在付强昏暗的屋子里，他淡淡地说道，我也是时候去偿还我的果了。

2010年1月18日，在日食后的第三天，我接到司徒的电话，在黔北某小城镇，魏成健暴毙在自己的轮椅上，魏成刚因为精神错乱，坠楼身亡。2010年2月1日，司徒又告诉我，魏成刚留下的大量财富，引起了身边继承人的争夺，甚至对簿公堂。仅仅3天，恶有恶报，家破人亡，妻离子散。

我在唏嘘的同时没有忘记问问司徒那个马师父到底怎么样了，因为我知道这段日子司徒和付强常常有联系，根据付强自己的说法，如今对马师父的惩戒，实则是他自己赎罪的一种方式。我的元神里跟着的两个小阴人，给马师父造成了特别严重的反噬，而在这个时候，付强选择了站在他的身边，看着他痛苦接受惩罚。

2010年2月24日，付强邀约了我们全部人，以及部分刹无道的人，告诉了大家恩怨从此一笔勾销，但是他并没有因此而劝诫自己的手下们，从此不要再继续唯利是图，不讲原则地谋财害命，我想也是因为他自己认为自己没有了当年的威信。并且当天在一间由两兄妹合开的小酒楼里，他现场替我和胡宗仁验明正身，表示我们身上全无鬼迹，干干净净。那天我也喝了很多酒，等到席桌结束，我和胡宗仁挨个跟到场的师父们握手言和后，他把我们叫到包房里，对我们说，他打算在剩下不多的几十年时间里，好好的当一个修道之人。

他这话一说出口，付韵妮就扑在他腿上嚎啕大哭。我也是感到一阵心酸，甚至连司徒都皱着眉头一根接一根的抽烟。付强安慰好自己的女儿，拉付韵妮坐在自己身边，对胡宗仁说，我一辈子清苦，自己没过什么好日子，虽然有点钱，但是都不能经我的手。我就这么一个宝贝女儿，她是我全部的信念，我知道你很爱我的女儿，虽然我们曾经有过一段时间的不愉快。付强站起身来，对着胡宗仁抱拳深深鞠了一躬，对胡宗仁说，我恳请你，替我好好照顾她，我不在的日子里，替我好好爱她。

胡宗仁赶紧把付强扶了起来，他很激动，但是从嘴巴张张合合来看，他确实是不知开口说点什么好。胡宗仁把付强重新扶回凳子上坐好，付强对胡宗仁说，我这个女儿，刁蛮、淘气、任性，从小我就没怎么管教，小胡虽然也是个性情中人，但是我希望你能对她多多包容，你永远都不要走我走过的路，因为这样，妮妮就会跟她妈妈一样的结局。我已经因此失去过一个挚爱的人，我不希望我的女儿也是这样的命运。所以请求你们，好好活。

付韵妮哭得上气不接下气，一直在抽抽噎噎地说，说什么自己不是好女儿之类的，长这么大还一直在跟老爸对着干。我中途几度因为他们的某些对话而撞击到我的胸口，使得我的鼻腔一阵酸楚。但是我忍住了，我见过很多生离死别，眼前还算不上是生离死别，但是却让我觉得这是我见到过的，最真挚的情感。

付强告诉胡宗仁自己女儿的一些脾气和缺点，他多年来虽然和女儿交流不多，但却是世界上最了解付韵妮的人。付韵妮的哭喊，也正是因为察觉了自己尽管常常不给付强好脸色看，但是付强依旧如同父亲一般，关心着她生活的每一个细节。甚至有些付韵妮自己都没察觉到的事情，却被付强一针见血地说了出来。付韵妮问付强，你是怎么知道这些的。付强也只是微微一笑说，我就是知道。付强的语气一直很平静，所以这次闭门的谈话，显得有点像是在交代后事。最后付强对我说，劳烦你，正月十五那天，请送我去一趟河南。我想都没想就点头答应了他，答应之后我才问他去河南干什么，他叹了口气告诉我，他要回去师门，认祖归宗了。

那一刻，有如一块巨石压在我的胸口，我喘不过气来，心里复杂的感情让我再也沒辦法忍住泪水，我咬着嘴唇尽量不发出声音蹲在一边背对着人群哭泣，我知道付强这一去肯定永远不会回来了，他是在给自己找一个果，给自己早年种下的因找一个果。而这个果，必然就是他的余生。

正月十五是2010年的2月28号，也是元宵节，往年的元宵我都一定要跟家人在一起吃汤圆。唯独这一天，我们聚集在付强家里，我和胡宗仁还有彩姐和付韵妮，我们亲手包了汤圆，付韵妮和胡宗仁要跟着我们

同去，吃完汤圆，就该上路。

从重庆到河南淇县，我开车花了差不多两天时间，上云梦山其实是有条不错的马路的，但是付强坚持要我们把车停在县城里，然后带着我们，凭着记忆在市集里找到一家回民经营的面馆，给我们每人点了一碗大大烩面，刚开始吃的时候付强就大赞道，几十年都没吃过这个味道了，很是想念啊。但是吃到一半的时候，他却无声地哭了起来。因为我看到从他眼睛里滴到面碗里的泪水。几十年的风风雨雨恩怨情仇，统统浓缩成一滴眼泪，混合在我个人觉得并不是那么太好吃的面汤里，再一股脑地吞进自己的肚子。

很多年前我看过一部周星驰的电影，题目我忘记了但是是讲的他是一个厨师，在逃难过程中因为莫文蔚替他挡了一枪，从而心里愧疚，一夜白头。于是我也注意到当我们元宵吃汤圆的时候，付强还是个普通中年人，只是瘸了一只脚，身体也相对单薄。而此刻正在大口虎咽烩面的他，却头发鬓白，皱纹横现。两天的时间从重庆到河南，我们走的这条路正是当初付强流浪江湖的路，当初的那条路走反了，此刻就该调头走。两天以来，付强在车上一言不发，只是用右手撑住下巴，痴痴地望着窗外，虽然我不是他，但我想这一路上，他都一直在心里给自己放着老电影，电影的画面是各种记忆零碎杂乱拼凑而成，即便再凌乱，即便再不堪，那都始终是他的人生，也是他的江湖。我想这也是他选择让我开车送他的一个原因吧，都说人要不走回头路，可是他走了。

吃完烩面，我们选择了搭公车上山。云梦山上道观林立，处处都在标榜自己是鬼谷先生的嫡门正宗，随着大家生活的改变，这里已经从当年的清修灵山，变成了一个旅游胜地。但是付强却在半山腰上带着我们下车，跋涉了将近5里的山路，绕到了后山的一条小路上。那是一条很小的路，一边是河沟，一边是山壁，并行只能通过两个人，并非人为修建的路，而是千百年来被人来来回回踩出来的路。我们三个人跟在付强身后，朝着山上走着，付强本身腿脚不好，走得很慢，我们也完全不会去催促他。一时间，大家都不曾说话，只听见潺潺流水声，和部分鸟兽的叫声。

在经过一处独木桥的时候，付强从桥头采来一张扁平宽大的树叶，

卷曲成碗状，从桥下的河沟里舀水喝，他告诉我们，当年学艺的时候，被一个师兄欺负，常常要他帮忙下山挑水，还说这来回三十里，负重上山也是在修行。于是付强每次都喜欢在这个独木桥中间坐着，看着眼前小河的水面，听着耳后潺潺的水声，静思悟道，也常常在想自己今后要做个了不起的道人，锄强扶弱，维护正道。如今虽事与愿违，但落叶归根，也是一种自赎。

看着付强若有所思的走在我们前面，经常细细地打量着周围的一切，那样子就好像我在电影里看到的，抗战老兵在垂暮之年重新回到当年的战场，细数着墙上的弹痕一样，看着付强专注的神情，我就知道他所失去的那些碎片般的记忆，正在被自己一片一片地找了回来。

继续朝着山上走了大约四五里路，付强在寻找着，在一个杂草丛生的小土堆里，他拨开周围的荆棘，露出一块青石碑。石碑的岁数看样子似乎已经好几百年，石碑的边上有一个白色的小石桩，上面写着，“河南省文物管理局，二级保护文物，鬼道先师碑”碑文的内容模糊不清，大体意思大概就是在对鬼谷先生歌功颂德。付强跪在那块碑前许久，然后取下身上的包，拿出一个绿色的塑料口袋。打开口袋，却是一件已经黄的发灰，且到处是补丁的道袍。付韵妮转过身去，付强在我们面前换上了道袍，由于早已没有了发髻和胡须，他就象征性地戴上了道士帽。随后扯下碑周围的那些荆棘，集成成两个小捆，然后将两个小捆呈交叉状，背在了自己的背上。

我知道，这是负荆请罪。小时候在课文上学过。付强有罪，但是却是法律所不能惩治的那种。有些人也许躲过了就躲过了，付强却选择了赎罪。

他转身对我们说，各位，就送到这里吧。

他说这话的时候，带着微笑。此刻我知道说什么都没用了，只是上前去，用男人的力量狠狠把付强的手握在我的手里。胡宗仁也和我一样，与我不同的时候，付强还拍了拍他的肩膀。付韵妮也许是太多年没有给过自己的父亲拥抱了，于是她抱的特别久，久到能回味一辈子。

付强回到路上，伸出一只手对我们行了个道礼，我们还礼，此刻我

们再不是熟识的人，更不是父女，我们应该用江湖上最高的敬意来对待付强这个曾经让我备受磨难的人。付强行过礼后，对我们逐一点头示意，接着拂袖转身，一瘸一拐地朝着山上走去，尽管走得很慢，但是还是很快就消失在山路的转角，只是听见转角后的付强传来一阵歌声：

“乳窦泫泫通石脉，绿尘愁草春江色。涧花入井水味香，山月当人松影直。仙翁白扇霜鸟翎，拂坛夜读黄庭经。疏香皓齿有余味，更觉鹤心通杳冥。”

第一百七十二章 求婚

回重庆以后，大家的生活还是和这一切没发生的时候一样，我和胡宗仁还有司徒都各自重新开始接单做业务，当然胡宗仁业务相对做得比较差，因为他需要花不少时间来跟付韵妮谈恋爱。直到2010年的7月，他突然约我喝茶。然后他告诉我，他要求婚，想听听我的意见。我告诉他我完全没什么意见，只要你觉得感觉对了，就跟付韵妮提吧。

胡宗仁跟我说，爱情这东西一旦开了头，就等于进了个死胡同，当你醒悟后想要转身离开，却发现早就忘了来时的路。我抿了一口茶问他，你是不是准备改行当一个流浪诗人了。他说不是，只是觉得自己一辈子虽然成天跟鬼打交道，却也有机会轰轰烈烈地爱一场，他很庆幸，于是最近特别感性罢了。

我知道他很感性，无脑的感性。5月的时候他过生日，他告诉我他每年除了农历生日要过以外，还要过公历的生日，然后还要过一个他们瑶山派给弟子授徒印的日子当成他的道家生日，所以我曾调侃他，你一年要过三次生日，你是观音菩萨吗？而在他生日的当天，我们都喝了点酒，于是冒险酒驾回家。由于我喝酒是绝对不开车的，这是我的原则，所以他自告奋勇的要开我的车送我回家，我因为醉酒的关系压根就忘记了他也跟我一样醉酒了。于是在车开到一半的时候，胡宗仁突然拍了拍我的腿说，小心点哦，你开车要开慢一点，不要晃来晃去。

那一吓，直接把我的酒给吓醒了。于是赶紧手忙脚乱地迫使胡宗仁赶快停车，他还骂我为什么要把车停下来，我告诉他你这混蛋因为是你开车！然后他说怕什么啊大不了就是一死。我说你想死我还没活够呢！然后他迷迷糊糊地说，我要是死了……你一定要来打麻将哈……

是的，我想如果那天我不幸死在他的前头，我也一定希望他来我的葬礼上打麻将的。于是那一晚，我们就在车里睡了一夜，然后吐了一车。一整晚没打开车窗，呕吐物的味道，脚臭味、屁味、口臭味混合交杂，其乐融融。

所以这次胡宗仁说要求婚的时候，我竟然首先就想到了失败的那个画面。他说他觉得电视上那些什么包电影院租大荧幕的求婚方式简直弱爆了，我说其实是因为你没有那么多钱所以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他说他想要一种花费不高但是却能够让付韵妮这种铁石心肠的女人感动的法子，我说你基本上可以死了这条心了因为要是成本太低说不定她会当街打你耳光。他说我在重庆认识的人不多要大家帮我串通演戏肯定很快也会被识破，我说我很想帮你但是因为长得太精致容易引起路人的围观我出现反倒很麻烦。他说你觉得我请点航模高手用遥控飞机帮我拉横幅求婚怎么样？我说点子是不错但是你确定你能认得完横幅上的字吗？他说那好吧那我带她去坐三峡游轮看看当年他老爸的足迹然后在船上跟她。我说好啊你还可以把她带到船头伸开双手告诉她YOU JUMP I JUMP。

如此纠结了一整个下午，也没想到一个合适的办法。

过了几天他和付韵妮约我和彩姐吃晚饭，在渝北区龙溪镇。那附近的美食是我发誓一定要在有生之年吃完的。一顿平庸至极的晚餐过后，胡宗仁把我们带到龙溪镇转盘附近。那里晚上通常有人摆夜市，胡宗仁突发奇想地说他要去打气球。

打气球是我们这边的小孩子很喜欢玩的一种游戏，一般是拉一张大大的布，上面挂满了五颜六色的气球，然后给你一把打BB弹的玩具枪，五毛钱一枪，十枪全中的有奖。胡宗仁虽然一大把岁数了，但是枪法倒也挺好，原本我们三个在边上围观他打气球就已经觉得够丢脸了，但是看他命中率极高，我们都跟着有点兴奋起来，紧张的给他加油，期盼他能够打个通关。

胡宗仁打完了周围所有的气球，只剩下最后一个。我们才发现原来其他的气球破掉以后，我们能够看到底下白色的布，而布上画了一个人形，人头上写了个大大的“胡”字。最后一个气球我们仔细看，才发现是

个红色的心形气球，而气球的位置，就刚好在那个脸上写了“胡”字人形的心脏的位置。这时候，我已经想到胡宗仁要干什么了，看到他这么用心地策划，倒也很是像那么回事。

胡宗仁把枪拿开，对付韵妮说，来吧，最后一枪让你打。付韵妮又不是傻瓜，她当然看出胡宗仁这一出是精心计划过的，不过她大概是以为了博她一笑，并没有想倒是求婚。于是她一边笑骂着胡宗仁很幼稚，一边红着脸拿着胡宗仁递过来的玩具枪坐下，然后啪的一声，气球被打破了。

付韵妮像个少女一样“耶耶”的嚎叫起来，看上去很是得意。

因为打气球的成绩出众，周围已经围了很多看热闹的人，这时候胡宗仁却收起了他那张本来长得很不正经的嘴脸，从最后一个破掉的气球中间翻找着，然后从白布挂最后一个气球的小夹子上，取下一枚钻戒。

目测最少一克拉！

接着胡宗仁拿着戒指，在周围的人的尖叫声中面向付韵妮单膝跪下。把戒指捏在右手的食指和拇指之间，深情款款地看着付韵妮，付韵妮双手捂住嘴巴和鼻子，这种惊喜肯定不是装出来的。周围看热闹的人开始起哄，一个劲地喊着，“嫁！嫁！嫁！嫁！”，听上去很像是在骑马。

胡宗仁被周围的起哄显得有些紧张，于是他结结巴巴地说，那个……嗯……走……走嘛……我们……去领证……付韵妮哭着点头，胡宗仁站起身来，给付韵妮戴好戒指，然后紧紧把付韵妮拥抱在怀里。

周围再度发出一阵欢呼。彩姐也因此被感动到掉眼泪，她激动地拉着我的手，那意思是说你看人家胡宗仁这种木鱼脑袋都这么浪漫，我则冲着彩姐眨眨眼说，你放心吧，我保证给你买个更大的戒指。彩姐说，戒指的大小有什么重要的，戒指是用来把两个人的无名指拴在一起，用心爱了才会把这种承诺箍在彼此的手指上，这么多风风雨雨都过来了，真替他们俩高兴。说完她又一边抹眼泪一边抽鼻涕。彩姐把付韵妮拉到一边，姐妹俩拥抱分享这幸福的时刻，我却听到我身后传来胡宗仁和打

气球摊老板争论的声音：“啊？要100呀？你不是说好的80多嘛！”

2011年1月，胡宗仁和付韵妮举行婚礼，胡宗仁母亲出席，付强也因为斩断尘缘没有出席。于是由黄婆婆代理母亲。因为新娘是付韵妮的关系，刹无道很多师父都来道贺，整整在摆了80大桌。我和胡宗仁付韵妮的感情向来都不是用金钱来衡量的，因为我觉得金钱是买不到这样的友谊的。但是人家好不容易结个婚，不送点财物确实说不过去。于是我托朋友弄来了一块重达二两的金锭，然后请工匠替我打造了一根中空的黄金针管。毕竟他们是一针定情。

在胡宗仁的婚礼上，他宣布他要在一年时间里在重庆买房，从买房的那一天开始，他就从此告别鬼界。

这句话给我当头一棒，2010年的圣诞节，我求婚成功，也即将要举办婚礼，往日的浮华，或许是磨砺了我的意志，却不能给我一个安定平稳的家庭。

也许也到了我离开这行的日子了。

第一百七十三章 洗手

2011年的2月18日，那天距离胡宗仁和付韵妮的婚礼后一个月。我和彩姐穿得漂漂亮亮的，带着户口本去了民政局。因为我之前有过不少伪造的身份，所以找我真正的户口本还花了不少时间。领结婚证一切都很顺利，除了那个登记处办事员复印我的户口的时候，看着我的初中学历，然后看着彩姐的本科学历，发出一声冷笑以外。那声冷笑似乎是在提醒我，我和彩姐在文化上的档次差的太远，一副好白菜都被猪拱了的感觉。

我们的婚礼定在六月底，因为得提前预定酒店。尽管多年来给我积攒了不少的人脉，朋友也非常多，但是我也没有胡宗仁他们那样奢华，我只操办了区区40桌。从领证到婚礼这几个月的时间里，我照旧陆陆续续接了不少小业务。虽然依旧得心应手地完成了，但是还是觉得有些力不从心。胡宗仁的婚礼对我来说似乎是个愿景，让我除了考虑怎么让肚子能够有口饱饭吃以外，还让我想到怎么样和我身边的那个女人过上平淡安逸的生活。

婚礼前一晚，彩姐按照习俗回了娘家，我却一整晚没有办法睡觉。帮不少朋友操办过婚礼，也常常叮嘱他们，这是人生的一个过程，是把你们的爱情昭告天下的一种承诺，没什么好紧张的。这绝对是假话，那一晚的辗转难眠就是最好的证明，我第一次数羊数到800多只的时候依旧睡意全无，于是起床在地上做了一阵俯卧撑，打算把自己弄累一点，比较容易睡着，结果依旧是一样。我脑子里反复地回响起我将在婚礼现场唱起的那首歌，那是彩姐最喜欢的一首歌，所以我绝对不能忘词。就这么糊里糊涂的过了一个晚上，我一分钟也没有睡着过。

一大早带着我那一票来捧场的好兄弟们，跑到花市去扎花车，然后晃晃荡荡地开去了彩姐娘家。却因为他们娘家那种老式居民楼复杂的地形而阵亡了很多小红包。眼看时间就要不够了，我开始疯狂地砸门，说尽了好话，换来屋子里一句话：“娃儿哪个带？”

“我带我带！快点开门嘛老婆！”我慌张地回答。

“碗哪个洗？钱哪个管？”

“我洗碗！钱都交给你！”

我想彩姐和她的闺蜜打开门并不是因为我回答得多么有诚意，而是因为她们此刻必须按照习俗放我进屋找那只被藏起来的高跟鞋。于是如此这般的折腾了很久，由于结婚当天没有带罗盘在身上，还是在我丈母娘作弊的情况下我才找到了鞋子。接着我抱着彩姐下楼，把她扔进借来的宝马车，然后风驰电掣地赶到了结婚酒店。

6月的天气已经很热，加上这一上午没完没了的折腾。我的汗水打湿了我的白衬衫，湿身的诱惑引起了各种款式美女们的尖叫，但是没办法，哥这辈子就只能供各位远观了。婚礼开始后，彩姐按照婚庆公司事先的安排，远远地挽着自己父亲的手站在花亭里等着我。我则在煽情的音乐中，第一次当着这么多人开嗓唱歌。

这是彩姐最喜欢的一首歌，叫做《每一分每一秒都给你》，诚如歌词中的那样，你和我都是风的子民。风可以卷起地上无数的落叶，但是却只能有那么幸运的两片叶子能够在风吹以后落在同一个地方。我很幸运，因为我和彩姐成了这两片叶子，除了这首歌高音部分差点让我的腹股沟抽筋以外。即便如此，我依然赢得了现场轰鸣的掌声和个别女生的眼泪。必须说一下的是，胡宗仁竟然也成了落泪的一员，我在走向彩姐的时候，斜眼瞟到他正斜着脑袋靠在付韵妮的肩膀上，然后扁着嘴巴抽噎，像刚刚被凌辱过的样子。当彩姐的爸爸把她的手在花亭里交到我手心里的时候，我也知道，这是一种最珍贵的嘱托。就跟当初付强把付韵妮嘱托给胡宗仁一样，同样都是一种沉甸甸的父爱。

司仪问我，你愿意娶这位小姐做你的妻子吗？

“我愿意！”我坚定的回答。

司仪问彩姐，你愿意嫁给这个先生让他成为你的丈夫吗？

“我愿意！”彩姐的声音反而比我大很多，引起全场一阵哄笑，我却怎么都笑不出来，因为我看到了她眼里打转的泪光。

新郎官总是逃不掉酒的，于是那天我喝了很多酒。多到我自己都记不清，晚宴结束后一群人去了我们的婚房，大闹，喝酒，再大闹，再喝酒，如果要我回忆那一天，我的最后一个记忆就在胡宗仁抱着我狠狠亲了一口，接着我就什么都不记得了。也不知道是终于抵抗不住酒力，还是被胡宗仁那突如其来的一口给吓晕了。

婚后的日子一如既往，生意还是照做，却明显没有了先前的热血。2011年9月9日，我告诉彩姐，咱俩出去旅游吧。她问我为什么突然要这样你不做生意了吗？我说生意没那么重要，重要的是跟你在一起。我其实不太相信当时我说过这样肉麻的话，大概是一时之间性情了。彩姐说好啊，你想去哪里？我说不如就尼泊尔吧，我想去很久了，而且这是我欠了你的蜜月。

15天的行程回来后，我也因为那个神秘的国度净化了自己的心，回到重庆以后，我停下了手上所有的工作，把业务和人脉都介绍给了胡宗仁和一些别的同行，我告诉他们，今后要好好替人们解决麻烦，也要好好替鬼魂了却心愿。我因为和刹无道之间的争斗和那次轰动行内的厉鬼事件，很多以前不认识的人都认识了，突然变成了一个话题人物。当我把业务关系介绍给他们的时候，他们欣喜若狂，并问我为什么要这么慷慨的时候，我告诉他们，因为我要退行了，记得到时候来参加啊。

我给师父打了电话，告诉了他老人家我的决定。师父虽然不舍，但是也尊重我的决定。他倒并非觉得我退行有什么不对，而是觉得我们门派也许就此后继无人，我自己都是个孩子，我自然没有收徒的本事。好在我还有一个师姐，师姐目前还活跃在广西柳州一代，据说当年的桂林空难，是师父和师姐带人在桂林两江机场附近的小山包上，修建了一个用来镇邪的凉亭。而那个凉亭，至今仍然在机场服务区附近。我问师父能不能来参加我的洗手仪式，因为如果他老人家能来的话，我会心里觉

得好过一点。师父在电话那头叹气说道，他岁数大了，身体不如当年，而且已经退行，这些事情还是不参与了。尽管失望，我还是告诉师父我依旧会每年都去看望他，然后挂了电话。

2011年11月4日，我选择了这一天举行洗手仪式。因为这天是彩姐的生日，这是我送给她的回礼。为什么说是回礼呢？那是因为她在10月初的时候送给我了一个永远珍贵的礼物，礼物是一份医院的化验单，正是因为这份化验单，让我从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莽撞青年，成为了一个父亲。

我的洗手仪式邀请很多见证人，也有不少是自发前来、因为我忘记了通知的同辈和前辈。司徒师父担任了我的司仪，连金盆都是他跟我一起出钱定做的，虽然没有脸盆那么大一个，却也价值不菲，具体多少钱，就不透露了，财不外露嘛。时间定在上午的11点28分进行。

在仪式开始前十分钟，酒楼方面根据我们的要求，关闭了宴席区的门，然后大厅里不留任何工作人员，接着司徒关上了我们那个大厅的大门。在招呼宾客各自就坐以后，我站到台上告诉大家。从今天开始，我将离开这个行业，感谢这么久以来，各位前辈及兄弟同仁对我的关怀跟支持，没有大家的仗义相助，我依旧还是当年那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从2002年到今天，我们一起经历过9年。各位老前辈今天光临，我非常高兴，谢谢你们陪了我9年，谢谢你们点缀了我的人生。

说完后我走下台，也许是我的发言太过简短，也许是因为我的语气里带着很多不舍，大家并没因为我的发言而鼓掌。我在退行的那部分人里，算是最年轻的几位，也不如他们会挣钱，大多数比我年长的即便是平辈人，也会拿我当一个不够成熟的孩子，由他们去吧，我就是我，我有我的决定，也有我的态度。

下台后我走到通道中央摆放在朱红色架子上，用明黄绸布垫起来的金盆那里，朝着站在盆子边上的司徒师父点点头，他开始用手指伸手到盆里，沾了点水弹到我的脸上，连续弹了三次，接着他用很清脆洪亮的声音喊道，洗手式开始。

司徒示意我伸出双手，于是我将双手伸平在他面前，他替我剪掉了

指甲，然后挽起我的袖子，此刻起，我的双手将不能再沾染任何除了我自己肌肤，以及盆里的水以外的任何东西。

“一洗手，前尘往事不回首，万难莫开口。”

司徒大声地念着，在他话音落下的时候，我把手掌朝下，平平地放到了盆子里，直到他喊“起”。

“二洗手，江湖恩怨化为酒，无敌也无友。”

我把双手手背朝下，放进盆里，让水淹没至我的手腕。

“三洗手，功名利禄随风走，就此不复留。”

我把双手再次放进盆子里，这次就开始双手互相搓揉，这是真正洗手的姿势。

抬起手后，司徒递给我一张白色的麻布，这是用来擦手的。这表示洗手前后身份的完全不同，我就如同这张白色的麻布，虽然低贱，但是却洁白无瑕。

司徒对我行了一礼，叫了声“师父！”在座所有宾客都起身一起喊了声“师父！”我一并回礼。司徒大声念到：

“年年岁岁暑寒更，谁言枯木不逢春。沧桑正道两难路，压邪扶正天地尊。有酒只需此时饮，何惧虚来何惧真。今朝手在两江水，从此神鬼不沾身。”

接着司徒要我跪在祖师爷的泥像前，一拜天地鬼神，二拜师尊，三拜来宾，等到我站起身来，司徒递给我一张脏兮兮的灰布，我用它拂去了膝盖上的灰尘。至此，我的洗手仪式正式结束。

我吩咐上酒菜，跟师父们一一道别，等到大多数人散去，我才走到门外打算透个气。却看见彩姐坐在外面大厅的椅子上，用手挽着一个老人的臂弯。金盆洗手的仪式生人勿近，彩姐不是行里人，即便是我自己的老婆也是不能在现场的。所以她就一直在外面等我，顺便帮我招呼下那些我顾不上的前辈们。而此刻她坐在沙发上用手挽着的人，在我见到

他的那一刻，眼前快速地闪现着十四年来我几乎所有的片段，就像是一个播放速度很快的跑马灯，快到我看不清，但我却知道，那些画面就是我的全部记忆。

彩姐挽着的，是我的师父。师父确实是老了，因为他和我因为年初魏成刚的关系，我没能去昆明探望他，上一次见师父还是2010年的上半年了。那时候的师父虽然已经有些老态，却还能逗鸟下棋，走路虽然不及当年的敏捷但是还算仙健。而此刻我看到的师父，却在大腿边的沙发靠椅上，放着一根拐杖，那根拐杖是我去年看他时候给他买去的，当时还被他的臭骂一顿说他才不要拐杖这种鬼东西。他也在我前阵子打电话邀请他来见证的时候拒绝了，而今他却不守信用，出尔反尔，一副老态的坐在我的面前，用他那种一贯温暖的目光看着我。

于是这下子，我彻底垮了，我跑过去，跪在他的面前，把我长久以来积压着的泪水，都毫不吝啬地流在了这个出尔反尔的老人的裤子上。

我其实当时很想要说些什么，但是我却不知道该说什么，我甚至不知道我为什么要如此崩溃的大哭，是因为师父老了吗？可是谁都会老。是因为师父来看我吗？师父看徒弟有什么问题。是因为那根拐杖？还是师父花白的头发？越来越明显的皱纹和老人斑？我不知道，也不愿意去细想，那是我的一次彻底释放，不但释放了我的眼泪，还释放了我的心。

师父在重庆住了几天，我和彩姐带着他到处走走看看，在得知我在明年5月就要做父亲的时候，这个老头儿高兴得像个小孩。后来师父说想要回云南了，我说我送你回去。师父说不用了，在家多陪陪孕妇，我只需要送他到火车站就行了。我惊讶道？为什么要坐火车？师父先是一愣以后，然后有些不好意思地说，他高血压，坐飞机现在有些吃不消了。

我望着师父那种带着腼腆的笑容，心里却横竖不是个滋味。但是我不会再在师父面前表现出我的脆弱，于是开开心心给师父践行。从那以后，我几乎每个月要给师父打两个电话，就算是拿着电话闲聊，或者什么也不说，我就在听筒里听着师父那边电视里传来的声音，有时候直到听见师父的鼾声后，我才挂上电话。一切很坦然，虽然鬼事不沾身，我

依旧有关怀亲人的权利。

胡宗仁终于在2011年的年底在重庆买了房，因为没有正当职业，所以他没有办法担保按揭房子。只能硬着头皮掏空血本全款在南岸区买了一套两居室的房子。在邀请我们去他家生火旺气的时候，他气呼呼地跟我说重庆的地产商花光了他全部的钱，真是一个吸血鬼，于是他一个信奉道教的人，竟然买了一个十字架贴在门上，他告诉我，这对付吸血鬼最有效。胡宗仁传奇的猎鬼生涯依旧继续着，因为他还没有想好退行后能干点什么，加上房子掏空了全部资产，他需要继续下去养家糊口。

司徒也是老当益壮，年近七十却依旧活跃。他一度 and 胡宗仁联手取得了不错的战绩，但是在2012年4月开始，他就常常神神秘秘地，直到有一天我带着礼物去他家拜访的时候，听见从浴室里传来一声假嗓的尖叫，我还以为出什么事了，就跑过去看，于是我见到一个身上皮肤松弛但却非常白皙的人，光着身子遮着脸一路跑进了卧室，然后关门反锁。司徒对着我不好意思地笑笑，我也笑笑，我不需要问司徒个什么，而我也不会告诉别人，那个光身子的人，似乎是铁松子师父。

黄婆婆带着付韵妮学佛，付韵妮也渐渐脾气变好了些，后来听说黄婆婆因为某些关系的原因，自己出资在大渡口区某处的后山上，修了一座庙，叫做白居寺。庙里没有僧尼，只有一尊观音像，每逢初一十五和观音的生日，她都会亲自上山，亲自分发些她口中的“神水”，给附近善信的村民。

阴阳眼小娟总算是找到了新欢，新欢的条件还算不错，因为他所拥有的两处植物庄园已经注定了他是一个高富帅。不过小娟告诉我她暂时还没有勇气跟男朋友坦诚自己阴阳眼的事实，只是在有一次小娟问那男孩子到底喜欢她哪一点的时候，那男生说，因为小娟视觉很敏锐，甚至能看到庄园里哪里有耗子。

我跟彩姐早早地给肚子里的宝宝想好了名字，打算叫“果果”，并且我不能坐吃山空，我得干点别的事情。因为多年来认识了不少在行当里吃得开的人，在他们的介绍下，我选择了开一家酒吧。调子是清吧的那种，因为我挺讨厌吵闹的。有一个调酒师，一个服务员。我则身兼老板、门童、保安数职。小本经营，但是也是需要诚实报税，所以我请了

一个兼职的大学生姑娘，每到月中的时候来给我做做帐，弄弄表，所以我亲切地称呼她为“表妹”。因为彩姐的彩字有三撇，孩子的名字叫果果，所以我把我们的小酒吧，取了一个单名，叫做“巢”。因为有他们俩，才是我的巢。

生活平淡，但我起码每天能睡个自然醒。尽管退行，我却仍然没有失去这些患难与共的战友。我存折上的钱在一天一天的变少，但我却一天比一天更快乐。懂得感恩，感激生活带给我的一切，好的，我当作是一种收获，不好的，也就当作是一种鞭策吧。

我依旧这么生活着，但是却努力把脸面向阳光。我叫李诣凡，我今年31岁。

第一百七十四章 茶花

在我家里，至今还摆放着一个黑色的、老旧的随身听。随身听有四个按键，一个快进一个快退，一个播放一个停止。需要上两节五号电池，不过常常会因为电池电量不够而发出一阵销魂的呻吟声。此外我还有一大堆很久没听过的磁带。当数码产品开始疯狂的更新换代的时候，这些老旧的东西似乎已经应该退出舞台，进入橱柜当作纪念品，或是被丢弃进垃圾堆，然后回收，变成别的东西，再度发挥价值。

我算是一个喜欢听音乐的人，从最早开始进入中学，学习英语，我就去买了一盘迈克尔杰克逊的卡带，虽然听不懂但是深爱那种独特的节奏。后来开始听BEYOND，不得不说的是，他们四位就是我的粤语老师。此外，当时的李玟也是我的最爱之一。而我众多的卡带当中，有一盘王菲的精选带子，那盘带子是我在1998年年底买的，包括那个黑色的随身听也是。而买了以后不久，就迎来了我从小到大，没在父母身边过的第一个春节。

1998年一整年，大街小巷到处都放着一首歌，来吧，来吧，相约酒吧。我当时一直很不明白为什么要相约酒吧呢？难道他不知道我当时还未成年吗？也正是因为如此，我认识了封面上那个脸蛋涂的红红的王菲。甚至在那一年的年底，我在昆明滇池边上的一个小跳蚤市场里，买了这个随身听和这盘卡带。

那天难得师父心情很好，他告诉我说，云南的山茶花开了，刚刚开始开花，虽然还没到盛放的季节，但是也非常漂亮了。于是那天，他主动要我放下所有的功课，陪他一起赏花。

那时候的我，顶着当年黄家驹式的中分，而在那个年头，中分是红色电影里汉奸的标准配置。不过从没有人喊我汉奸，起码没有当面这么喊过，我想那一定跟长相有很大的关系。当年的我，青涩无知，甚至还对鬼神一说抱有强烈的怀疑。师父虽然收下了我，也因为我自己悟性的关系，顶多带着我见见世面，以自己的方式来扭转我根深蒂固的世界观，而我却更加觉得这是一种游戏，一种体验不同生活的方式。

虽然当时还没满18岁，但是中国对于喝酒是没有年龄限制的。而我的酒瘾是很小的时候就跟着一群坏朋友习上的，师父到小卖店里买了6罐听装啤酒，跟我说四罐是他的，两罐是我的，海埂公园当时还要门票，但是那点小钱对师父来说根本不算什么。于是我们沿着公园的堤坝上，一路赏花，一路聊天。师父和我的岁数相差好几十岁，且又是师徒关系，所以师父跟我说话的口气大多带着引导和诫训，他是个严师，尽管有时候也挺不正经的开玩笑，我当时并没指望真能跟着师父学到什么天大的本领，只是换个方式生活。没有父母的责骂，没有老师的讥讽，没有同学的畏惧，没有社会小青年的勾搭，虽然走偏了，但是我还是觉得十分享受。

那天在路上，我跟师父聊了很多。师父在我当初入门的时候，并没用很深切地去了解我的过去，也许就是在等着这一天师徒间彼此坦然地说出来，我和师父聊了很多小时候调皮捣蛋的事情，也许在很多长辈看来，这叫做顽劣，可在我师父看来，他认为这是每个小孩成长都会遇到的问题，也许我的个性，张扬跋扈，相对于那些坐在写字楼办公室里的人来说，更适合这项边缘化的工作。当然师父也跟我说了很多他一辈子得意的事情，不过本来融洽的氛围，却被我的一个愚蠢的问题给破坏了。

算是破坏吧，起码在说完这件事以后，师父开始变得黯然，酒也很快就喝光了。

这件事就起因在于一株山茶花。因为当我看到堤岸边上，有一颗花蕾颜色比起其他山茶花更加粉红一点的花的时候，我问师父，我说这棵树好特别呀，周围的话都是白里有点粉红，但是这个却是红得有些发白了。而且树干也要粗壮一些，看上去不像是同一批种植的。师父听后笑

呵呵地说，这就是当时杨瞎子在车站把你交给我的时候，我最喜欢的你身上的一个特质。你很会观察，而且你常常能够看到一些别人看不到的角度，或是不容易被引起注意的地方。刚刚路过的时候我就在想，你能不能发现这棵树的不同之处，果然还是被你看到了。你说得没错，因为这棵山茶树和周围的不同，它并不是云南土生土长的山茶树，而是其他品种，所以它要比其他的稍微成熟得早大约半个月的时间。而这颗山茶树，是1959年我回到昆明后，和一个老朋友一起种下的。山茶树是油性植物，比较长青，当时海埂公园还没有修建，周围老百姓都喜欢到这里来游玩，甚至还有渔船在打渔。整个昆明，也就属这里最为山清水秀了，所以我和我那朋友种下这棵树，代表我们的友情长青，就如这棵树一样。

接着师父摇摇头说，可惜了，一个大鬼师，出身富贵，本来应该世袭他们部族的土司地位，却自己放弃了，将其禅让给了自己的兄弟，而自己却开始游历山水，深入民间。他们的部族正统的如今这年头剩下不到500人，而当年还是好几千人，散落在各个地方。而我这个老朋友在现在玉溪市附近的一个老村子里，寻访族人的时候，遇到当地的祭司。惊叹其玄妙之处，后来拜他为师，凭着过人的天赋，很快就成长起来，在当地，是一位名声赫赫的大鬼师。不过好人命不长，60年代的时候，海埂公园落成，他也就去世了。

我当时很疑惑，我问师父，鬼师是个什么玩意啊？还有，土司又是什么东西，怎么还有禅让这些啊，师父你能不能讲点我能听懂的话啊。

师父看着我，也许是从我天真无邪的眼神里看出我是真不知道，而不是明知故问。师父说，当初你来云南之前，你对云南最大的印象是什么？我说云贵高原啊，地理书上写了，云南还是一个少数民族地区啊，有很多少数民族在这里生活。不过我怎么就没常常看到呢？街上偶尔看见几个苗族老太太，在卖银……饰品。

师父问我说，那你觉得云南的少数民族，你能知道的有哪些？我回答师父说，苗族、土家族、彝族、布依族，还有很多我喊不出名字来，但是我知道这里的少数民族很多。师父说，其实在昆明大街上，你能看到的大约百分之二十左右的人，都是少数民族。只不过他们现在穿汉族

的衣服，说汉人的话，也是因为很多民族其实没有自己的官方语言和文字，逐渐被汉化了。

我点点头，师父接着说，而你刚刚提到的那几个民族，其实是云南众多民族的一部分组成而已。例如土家族，他们的发源地并非在云南，而是在贵州湖北等地方，云南的土家族，绝大部分都是几百几千年前，从各地迁徙过来的。或是因为部族迁址，或是因为躲避战乱，总之原因很多，最终在云南定居，生息繁衍。而你师父我，就是个土家人。

那是我第一次知道师父的民族，土家族。这也使得我对这个民族好感倍增，也因为师父的关系，我深爱上了土家酱饼这种销魂的食物。师父对我说，而我刚刚跟你提到的我的那位好朋友，他姓名那（nuo），他也是个少数民族，但是因为根源的关系，国家把他们这一族，划分到了彝族里面，追根溯源的话，彝族不过是他们正统种族的一派分支。

师父说这些的时候，强烈的引起了我的兴趣。谁叫我从小到大，就属地理和语文学得最好。师父告诉我说，云南境内，北至如今昭通和武定一带，南到红河一带，在战国时期，是个独立的国家。叫做滇国，古滇国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商朝，而古滇国的民族，叫做“滇族”，如今这个民族已经不独立存在了，而滇族，则是古彝族的先祖。

我惊呼，滇族，我还真是第一次听说。师父说，不光是你，当初我和他认识的时候，我也是第一次听说这个民族呢。现今纯正彝族的大部分习惯，都是承袭的古滇族。而古滇族当初的王国，又分为很多类似我们汉族的诸侯国，就是由一个领袖的很多子孙分别统领的部族，而部族的首领，就叫做土司。土司在他们民族里，是世袭的爵位，传长子。那师父就是他们部族的长子，而后来离家拜师，最终成长成一个大鬼师。

我问师父，鬼师就是抓鬼的师父吗？师父说，当初他也这么认为，可是鬼师虽然有个鬼字，却跟鬼没什么太大的关系。他们主要是祈求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还有就是一些民间的祭法，通过和他们的神明做交易，来换取出入平安，家庭和睦等。云南气候比较适宜居住，但是蚊虫蛇兽也多，所以也很多奇怪的疾病。虽然现在的医学对大部分疾病都有了定义，但是在治疗起来却很麻烦。古滇族的祭司就能够通过简单的祭祀以及独到的咒语，将人体的疾病对应到天地万物交互更替里，寻找解

决途径，往往比医学更快，但是却没人说得出是因为什么。

师父说，师父和他的认识也是因为当初去了他们的村子，两人一见如故，相互交流，结为好友，师父也从他的手里学到不少实用的技巧。师父告诉我说，我们属于民间小派，本来有没有名字都不重要，也没人会请我们去交流之类的。但是我们的正名叫做四相道，四相并非道教里的四象，我们所谓的四相是天相，地相，兽相，鬼相。我问师父，那为什么没有人相？师父笑了，他说，因为人是会说谎的，相由心生，心里都在说谎了，面子上自然也是虚伪的。我们是人，我们把自己排除在外，而天地兽鬼，虽然与我们并存与同一个世界里，但是它们却比我们人类更纯粹，它们几乎不会说谎，就算是偶有欺诈的行为，也是为了自己的生存。但是我们人类，欺骗却是为了欲望和目的。

师父总能用这些简单的道理，让我明白，虽然作为人，却一定要做坦荡之人。不说对得起天地，起码对得起兽鬼。

师父说，而我们四相道的道字，则是因为我们这一脉如果追根溯源，确实是属于道家。不过几百年的发展下来，我们身上的本领，却远远不止道家一派。江湖上熟悉我们的人，称我们为地巫，这个地字具体指什么现在已经没人说得清了，大概是说的各个地方的意思。而巫则是每一个民族古时候都会存在的职业，包括那些少数民族，部落里总有个“巫”，那师父就是个巫，不过我们四相道却巫得不怎么正宗，因为我们的师父师祖们，不断的收集一些民间稀奇古怪的方子和法术，从而整合为一个另类的派别。而我们现在，主要还是承袭了当年十三经里，“书禁”这一脉，土方土技或许不如他人，但是驱邪捉鬼，我们还算牛逼。

我知道我们是四相道，我却在那之前，从不知道四相道的由来，更没人跟我这么仔细的分析过我们的师承何脉等，我只知道我们的祖师爷，就是师父家墙上那幅画上的人，那个人长相凶狠，还有两个羊角，他的名字叫做蚩尤。

当初我问过师父，这个人为什么头上有角。师父告诉我说，传说中，盘古开天，但是后来却灾祸连连，后来有个人头蛇神的女人，她用彩石补天，她叫做女娲。而女娲的哥哥，也是个人首蛇身的人，他叫做伏羲。而他是中华文化的师祖。天地太平以后，伏羲将自己的两大心

血，太平经传给了黄帝，祝由术传给了蚩尤。

师父接着说，伏羲的太平经和祝由术，分别来源于天和地，黄帝秉承了太平经后，与炎帝发生了战争并且战胜了炎帝，后来又发起了对蚩尤的战争，最终蚩尤死掉了，自己的部落也纳入了黄帝的麾下。但是庆幸的是，太平经和祝由术都传承了下来，是后来中国道派的宝典，道家太极八卦空前绝后，一个小小的图形能够解释万物万生，非常玄妙。而祝由术就相对倒霉了许多，很多后世的道人，觉得祝由术也应当发扬光大，却始终无法掌握起属“地”的要领，真正正统且完整的祝由术，不复存在。而祝由，也在不断的分化和被统一的过程中，融合了很多地方性的偏方窍门，如果道派称之为“道”的话，我们就叫做“巫”。

师父说，“巫”字，上下各一横，分表天与地。而中间是人，有一竖联通天地，表字是能通天晓地的人。这种说法，夸大了，我们没那么了不起，无非比常人多懂点皮毛，既然能力比老百姓大一些，我们的责任也就大一些。千百年来，无论哪家，都不能当不吃饭的将士，所以我们拿人钱财，替人消灾，既然拿钱了，就要把事情给做好，不说对得起天地，至少要对得起别人的嘱托。

师父喝了一口酒，然后看着我。而我正在努力消化师父跟我说的这些。

师父接着跟我说，那位古滇族的那师父，虽然已经去世，但是他也有子孙。我虽是他的故友，但是我和他的后人却从不来往，至少这10年来是这样。我问师父，这是为什么呢？按理说你是他后人的长辈，又算是同道，怎么这么没礼貌呢？师父叹了口气说，这其中缘由，是因为一把扇子。而他自己却只在几十年前看到过这把扇子一次，还是当年那师父给他看的。两家再无来往，是因为他们认为我觊觎他们的扇子，虽然那师父的手艺算得上没有后起之秀，子孙都干别的事去了，懂得不多，那把扇子就是他们维护家族荣耀的宝贝，因为一场缘故，他们认为我想要抢夺他们的扇子，从此闭门，不在与我联系。

师父说到这里的时候，停顿了下来。眼睛望着滇池远方，我不敢轻易去打扰他。隔了一会，他喝了一口酒，转头对我说，这件事情，上一次说出来，还是10年以前。而你知道师父朋友虽多，但是身边却没人陪

伴。在你之前，上一个知道这个故事的，就是你的师姐。

师姐？师父你怎么从来没跟我说过我有个师姐？师父说，说也罢，不说也罢，世间的事情就是这么奇妙，10年前，也是这个季节，我带着你世界来这里赏花散步。她也发现了这颗茶树，我也欣然给她讲了这个故事，但是这个故事，却成了她一辈子的转折。所以今天讲给你听，希望你不要重蹈覆辙。

我伸手拉着师父的臂弯说，师父你放心吧，我胆子小，我不会乱来的。你能再跟我说点关于师姐的事情吗？我从来都没听你提起过她。

师父没有理我，只是两眼茫然地望着滇池，然后黯然地说，对啊，你师姐，师姐……哎！

第一百七十五章 南遇

事情得往回说到1998年，那一年，我还没满17岁。但是因为无知和倔强，在学校在家里都不怎么被喜欢。学校的老师总是特别关注我，也没有女同学愿意跟我做朋友。回到家里，偷偷抽烟也被爹妈抓住，然后就是一顿骂。16岁多，加上天性的叛逆，开始有一种全世界都在跟我作对的感觉。

于是我交了些坏朋友，他们带着我一起，流连游戏厅台球室，我们那会很流行穿白色的衬衫，然后黑色的裤子，看上去精神。而自打我和他们混在一起后，我的白衬衫就从此再没有扎在裤子和皮带里过，因为皮带在那段日子成了我们打架最主要的凶器。而白衬衫也几乎从领扣开始下数三颗扣子，都不曾扣起来。尽管没有值得骄傲的胸毛在里边若隐若现，但因此却养成了一种怪异的审美，认为这才是帅气的象征。衬衫的口袋里，总会放上一盒黄色包装的红梅烟，但是烟盒里全是三块钱的朝天门。打火机一定不会是带电的那种，而是打火石。因为这样的话，还能拿在手里把玩装帅。

我们这代人，生于80年代初，在刚刚开始学会用自己的眼光观察世界的时候，一系列香港电影改变了我们很多人，所以当我们刚刚成为青年的时候，很大程度上来说，是被这些标榜义气和武力至上的电影给影响了。我自然没能幸免，也成了学校里老师口中的“不良少年”。

于是带着自负和骄傲，我选择了离家出走，打算离开这个让我讨厌也讨厌我的城市。翻箱倒柜找到自己这么些年存下的为数不多的零花钱，想说去到一个其他的城市，先随便找个工作做下，等到一个月以后有点钱了，也能稍微周转周转。但是去哪个城市，我并没用过多的选

择，因为我身上的钱，只够在除去维持小阵子生活之外，买到最远到昆明的火车票。

没有更多让我考虑和选择的地方，心想昆明也不错，靠近南方，冬天不会特别冷，于是瞒着家里人，也把自己当时用的传呼机拔了电池放在家里，乘着晚上父母都睡着，一个人背着包包就出了门。可惜的是，出门后我并未觉得对家里有丝毫的愧疚，而是像一个终于挣脱牢笼的鸟，尽管夜里寒风刺骨，每一丝灌进鼻孔里的空气，都让我感觉到新鲜。

遗憾的是，我忘记了带身份证。我的身份证是高一的时候，学校统一办的，我记得当时拿到身份证的时候，我还高兴了好一阵子，因为那表示我长大了，我能够对自己的言行负责了。所幸当年乘坐火车并不需要身份证，只要有票就成。火车站，只有菜园坝。于是我在那个蛇混杂的地段，就着车站外广场那昏黄但却刺眼的灯光，开始写下了我的第一篇日记，日记没有感伤地说，我走了，离开这个伤心地之类装逼的话，而是对我的新生活产生了无限的向往。我觉得我念过书，虽然高中还没毕业就逃走了，但是起码到昆明当地找个餐馆服务员一类的工作想来还是不难的，工资也许不高，但是肯定能比现在过得好。等我有点钱了，就逐步做点别的，这一次，我如果不混出个名堂，我就不回重庆。

愿望是美好的，但是若真的说起来，这其实是个很幼稚的计划。我就这么幼稚的，跳上了那列改变我命运的火车。

本来打算买硬座票，因为地图上看昆明和重庆也就一个巴掌的距离。但是心想出门一次，还是别对自己过于苛刻的好。卧铺票比硬座票高出了大约2倍的价格，但是江湖儿女，几时在钱上皱过眉头？我一直以为我是一个视金钱如粪土的人，直到我在火车上因为买了一根鸡腿，而被人找了50块钱的假钞。我非常懊恼，打算吸取教训，于是从钱包里找出另一张50块，想说仔细比对一下，到底那张钱假在什么地方，下次可就不能再上当了。一比，发现两张都是假钞。

钱包里的那张，是出逃前一个月，1998年农历春节的时候，我一个远房长辈给我的压岁钱，当时还摸了我头说让我去买点书。出逃的第一天就遭遇如此巨大的损失，可谓出师不利，我开始暗暗为自己的这趟行

程担忧，那一天，是1998年的3月6号。

不得不精打细算了，我开始选择在火车靠站的时候，到车站里的小卖部买些泡面来充饥，因为车站里面卖得比火车上稍微便宜一点。当时的火车线路，不是一路向南，而是先向西，到四川宜宾后再折路往南前往昆明，98年的时候重庆直辖刚刚一年，大多数重庆人还没有习惯自己从四川脱离。所以我对四川人完全没有陌生感，车到了自贡的时候，由于是个大站，停靠时间比较长，我对面的中铺和下铺人都走了，留下床上杂乱的东西。也许对于中铺和下铺的那两人来说，自贡是他们的家，而对我而言，我却只是一个过客。

很小的时候，我就知道我爷爷的老家在自贡，那里有很多恐龙的化石。小时候也跟爷爷一起去过，不过现在记忆已经模糊了。站在月台上，伸展腿脚，因为一个坐车很久的人，需要到下面站站，接接地气。等到我重新回到车上的时候，对面中铺和下铺，已经新来了两个乘客。一个看上去四十多岁，又黑又瘦，戴了个暗黄色塑料框架，却是黝黑镜片的墨镜，留着两撇八字胡，看上去很像是电影里，浙江绍兴一带盛产的师爷。他盘腿坐在中铺的位置上，腿边还摆放着一顶灰白色的鸭舌帽，带扣子的那种。然后用一种不难听懂，但是却有别于自己的口音跟下铺那个人说着话。

下铺是个年轻人，看样子二十多岁，比较结实。浓眉大眼且是个国字脸，看上去就像是历史课本里，那些烈士的塑像。他声音洪亮，但是却对中铺那个干瘪小老头毕恭毕敬，等到他收拾床铺完毕，就开始站这给中铺的那个人捏腿，那幅画面，就跟长工伺候财主没什么区别，一边按还一边问：有没有舒服一些。

不管我的事，这些事我本来看眼里也就算了，于是我就自己坐在床上，看看窗外发愣。直到列车重新开动以前，我和他们都没有说过一句话。当列车员广播里提醒，下一站将会是宜宾的时候，我对面下铺的那个年轻人开始从包里拿出水果，打算是摆在我们两张床之间的那个小桌子上。但是桌子上已经摆放了我买来准备充饥用的盒装方便面，于是那个年轻人笑着跟我说，小兄弟，劳烦把你的东西稍微挪过去一点点，我们也摆点东西。

其实按照我那段日子，当了阵冒牌小混混，又是青春叛逆期，以我的习惯的话，我会翻个白眼然后不理不睬。不过我看他说话很客气，于是也就笑了笑然后把那堆方便面都丢到了床上，年轻人说不用这样你睡觉就不方便了，我们只占一点点地方就好，我说没事，泡面压不烂，反正待会也要吃了。年轻人也就没在继续说，笑了笑，然后去了洗手间把刀子洗干净，然后开始坐在床边削苹果。

窗外火车压着铁轨，在每一段铁轨之间，发出有规律的“哐当哐当”的声音，窗里那个年轻人用刀子削苹果，发出那种滋滋的声响。上铺也不知道是票不好卖还是为什么，在我们那个格子间里的6张床，两个上中下铺，上铺都没人。而我是下铺，我上边中铺那个家伙八成是个逃犯，也许是逃亡了很长时间都没有睡觉，因为我自打在重庆上车以后，除了看到他起来上过两次厕所外，就一直看他在床上摊着。对面的年轻削好苹果，再用小刀划成一溜溜月牙状的，然后用刀子插起来，站起身来喂给中铺那个人吃。然后自己再吃一块，一副基情四射的样子。也许是我注视的目光引起了年轻人的注意，他也刺了一小牙苹果对我说，小兄弟，你也迟点吧，这是自贡本地的苹果，你看样子不像是四川人，可能没什么机会吃到我们这的新鲜水果，来吧，尝点吧。

尽管我一直在摆手说不必了，但是他很热情，那种热情在那个小小车厢里，就显得非常容易让我觉得温暖。在学校和家里，我的生活充斥着各种各样的责备，但我却是个倔强的人，始终不肯低头。离家出走的原因之一，也是觉得我自己成了家人的负担。没想到在这个小小车厢里，一个陌生人几句简单的热情之话，就让我觉得暖暖的。盛情难却，我还是吃了。我平时水果吃得不多，尤其不怎么爱吃苹果，但是那一口，却觉得很是不错。

就这样，我跟那个年轻人开始有说有笑起来，他问我是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我说从重庆到昆明，他又问我是去上学吗？我说不是，是去上班。他说你看上去岁数不大啊，这么小就出去工作啦？我傻笑着说是啊，工作还不错呢，老板离不开我，刚过完年就一个劲催我了，没办法啊。年轻人问我，那你说做什么工作的？我支支吾吾地说，我是……我是修车的。

直至今日，15年了，我也没能想通，当初怎么会给自己杜撰了这么个职业。也许是人那卑微的自尊心，我知道如果我说我是离家出走的，指不定又会被这个陌生人说教一番，但是我有不能告诉他们，我是去做服务员。没有瞧不起服务员这个职业，而是觉得当我说出来，会被他们所瞧不起。我不能忍受别人看不起我的眼神，在当时那个青春的年纪里。不过当我说我是修车的之后，年轻人也没接着追问。他告诉我说，他也是一样，很小的时候，因为家里条件不好，没有办法同时让两个孩子上学，于是自己就把上学的机会留给了自己的弟弟。自己则到外面谋生活。那几年还要苦，他当过烟贩，在车站卖过地图报纸，还批发过劣质丝袜在天桥上叫卖。说完他就是一阵洪亮的哈哈大笑。

我跟着傻笑，却不知道自己在笑什么。对比自己，我的情况说不定比他当年更糟。年轻人接着跟我说，后来就因为一场事故，自己断了三根手指。说罢他就把左手伸出来给我看，我起初在他削苹果的时候压根就没有注意到他的手指有残缺，此刻定神一看，发现他的小拇指和无名指整个都没了，而中指只留下了最后一个指节。他告诉我说，当时当小贩，投机倒把赚了点黑心钱，就自己买了个摩托车，但是被治安追赶的时候，自己的小摊也顾不上了，除了银行存款外的全部家当都随着那个小摊车一块没了，自己也因为逃跑的时候，摔了车，手指就这么永远跟自己说拜拜。他好像有点感悟，而感悟似乎不该是他这样的年轻人该有的动作。他说，在医院做了手术后，医生在他准备出院的时候，给了他一张表格，表格的内容是事故伤残鉴定的，他跟我解释说，填了那个表，就能够经过正规鉴定，得出结论自己的情况属于几级伤残，是否满足当时刚刚开展不久的“助残计划”，据说能够领到一些生活费，类似于低保的那种。

年轻人说，而他当时拿着那张表在医院门口的阶梯上坐了很久，觉得自己之前的生活虽然算不上是天堂，但是却和现在是两个极端。做手术基本没剩下什么钱，自己意外伤残，也不能告诉家里人让他们操心，而自己赖以生存的小摊也不知道被没收到了什么部门，那台摩托车也摔了个乱七八糟，于是瞬间就觉得非常绝望，不甘心过那种残障人士的生活，却想不到更好的办法，于是退了自己租的房子，开始在城里晃悠，一边挣扎于自己该不该东山再起，一边叹息于命运的不公，在这样的机

缘下，他认识了自己的恩人。

说完他朝着中铺望去，说这位是我的老师，如果没有遇见他，我现在还不知道在哪讨饭呢，哈哈。

他的笑声依旧爽朗，特别是在他与我分享了自己的悲惨往事以后。和他想必，我收到的不过是些委屈，而非摧残。于是此事，在自贡到宜宾之间，我第一次对自己的这次离家，出现了些微后悔的情绪。

我赶紧问他，这位是你的老师？没看出啦，我还以为是你父亲呢。说完我一阵干笑，迫使自己不去后悔。他说，虽然不是亲生父亲，但是我也待他如父亲一样了，你可知道，他……

他的话没有说完就被打断了，因为盘腿坐在中铺的那个人，突然说了一句，其实不是我搭救了你，而是你找到了自己的路。往事不堪，但人要朝前，更要沉着。

这个人说话的声音细声细气的，而且字与字之间有点拖拉，和年轻人的掷地有声完全是两个概念。年轻人既然说那是他的老师，那么他一定是个尊师的人。而我却不那么喜欢老师，因为在学校的时候，他们常常嘲笑和讽刺我。也许是我当时年纪小，我和年轻人的谈话被那个墨镜男人一打岔以后，我们就开始聊起了别的话题。他说他们此行也是到昆明，但是只待几天就要去广东了。我问他去广东没别的车了吗？他说坐了别的车咱们还能认识吗？

我哈哈傻笑着。其实我知道人在旅途，难免寂寞，于是很多人都会火车上找个聊天说话的朋友，而这个朋友往往在其中一个到站下车后，就成了过客，今后就算是遇到了，也不一定想得起他是谁。

车到宜宾已经临近晚上，车厢里的灯打开了，虽然和火车站外广场上的亮度无法对比，但是还是挺亮的了。天色黑起来，窗外也就没什么风景可看，于是我们都把注意力回到了车厢里面。我包包里有一副在自贡车站买到的扑克，本来也是因为无聊，打算自己跟自己诈金花玩，要知道我可是高手。于是我把扑克牌拿出来，问他们说，你们打不打牌啊，玩几把吧。三个人，我们就玩“扳扳炮”吧。

扳扳炮，是当时流行在川东地区的一项扑克游戏，斗地主当时还没盛行，但是打发差得不算多。年轻人笑了笑说，不打了，你下不下象棋嘛，要下的话我们下一把。

象棋，哼！要知道在重庆市少年宫，还有我的一张我的象棋奖状呢，小学的时候，我妈嫌我好动，总是闯祸，说下象棋能静心，于是强迫我去学了象棋。还好我这人不算笨，起码比跟我同批次学习象棋的小朋友们好太多，得个奖状什么的，简直就是浮云。于是我欣然说，好啊，玩几把。

铺好象棋后，我有意在前面就发起攻势，好让他知道我其实是有两把刷子的，但是这个年轻人每次都装出一副很踌躇的样子，但每防守一步，都让我觉得下一步不知该如何下手。久攻不下后，我开始有点浮躁，偏偏在这个时候，中铺那个家伙开始说：“马二进三，相三进五”。

这些都是象棋里的话术，医生是马可以跳到哪，相可以跳到哪。我当时本来就有点着急，结果他这么一说我就有点不高兴了，因为在重庆，观棋不语才是真君子，而且你个怪老头大晚上的你戴什么墨镜啊？但是我没有把这些话说出来，因为还是有点得罪人。下棋嘛，游戏嘛，输赢嘛，随便嘛。所以我就被随便了，非常随便的那种。

年轻人在中年人的指点下将我惨败，也许是看出来我有点不爽，于是又打算用他的苹果来安抚我。我本来是个输得起的人，但是输得有点不服，毕竟是两个人串起来下我一个人，下得我都不帅了。于是我还是吃了他们的苹果。就像是白雪公主吃了巫婆的苹果一样，虽然我和白雪公主除了性别和发型以外，差别并不大。吃完一阵沉默，也许是我不知道该说什么。中铺的那个墨镜男对年轻人说，你把我扶下来。年轻人立刻上前扶着他爬下梯子，我本来也打算搭把手帮个忙，但是年轻人魁梧的身材已经把那个墨镜男给挡了个严严实实，我想也就不用我假好心了。

墨镜男在下铺坐好以后，脸朝着我的方向，对我说，年轻人，说吧，你为什么逃出来了。

我大惊，难道我刚刚说谎的时候有些闪烁吗？他是怎么知道我是从

家里逃出来的？我说你在说什么，我为什么要逃啊？他说，从你刚刚下棋就能察觉到，你一味求胜，你害怕别人看不起自己，而且如果你是你说的那样，老板不可缺少的话，你也不会到卧铺车厢，然后吃泡面了。我狡辩道，谁说的，我只是比较喜欢吃泡面而已。墨镜男笑着说，不说远了，从你买的泡面数量来说，你根本就不知道离昆明到底还有多远，只是凭感觉买了几个，这一路上，你都一直在吃泡面，连车上的盒饭也没吃，你的工作得意的话，你不该这么节约。

我本来想再狡辩一句节约是美德的时候，却顿时气馁了。我也不晓得是因为什么，他这两块黑色镜片的后面，似乎是把我看穿了，我得承认，他说的，一字不差。于是我卸下防备，乘着夜晚，也不知道下车后今后是否就跟这对师徒永别，说出来也好，心事嘛，放在心里才算个事，说出来，也许就轻松多了。于是我原原本本地把自己的经历告诉他们，而这一开口说，我却发现自己停不下嘴了。似乎还由起初的遮遮掩掩变成了不吐不快了。我终于跟两个连名字都不知道的陌生人交了底，告诉他们，其实我虽然目的地是昆明，我却不知道我去昆明做什么，我也不知道要在昆明待多久，我甚至想不起我当初为什么要选择昆明。

我说到兴起的时候，就想要喝酒。但是那会时间挺晚了，我们的车厢离餐车也比较远，于是就放弃了。这个时候，年轻人凑着在墨镜男的耳朵边说了几句，墨镜男点点头，然后伸手拍拍年轻人的大腿，基情四射×2。墨镜男接着对我说，小兄弟，如果你不嫌弃，相识是缘，到了昆明后，我介绍个人给你认识。那个人要来火车站接我。

90年代末期，传销非常猖獗，尤其以南方地区为代表。我在电视里看了不少那些骗到窝点后，成天吃烂菜烂土豆的新闻，墨镜男这么一说，我突然警惕了起来，我说谁啊，干什么的？他笑着说，你放心，不是什么坏人，但是也不算个好人，更不是什么违法犯罪的人。空口无凭的我可不敢相信，于是我推辞说，这就不必了吧，我还是靠我自己打拼生存吧。墨镜男哼哼笑了两声，然后沉默几秒。接着对我说，小兄弟，你介不介意坐到这边来，让我摸下你的脸？

我瞬间有种被调戏的感觉，虽然鄙人一副细皮嫩肉从来都是被人远

观而不可亵玩的代表青年，在这昏暗的车厢里，你怎么能对我提出如此羞辱的要求呢。于是我不说话了，估计当时脸色还挺难看。年轻人似乎察觉到了，他赶紧说，你坐过来吧，老师没有恶意的。我还是不动，墨镜男哈哈一笑，取下了他的眼镜。把头凑到我这一侧，笑嘻嘻地说，看到了吗？我是个瞎子，我只是替你摸一下骨而已。

我仔细看了他的眼眶，正常人眼睛闭起来还是会有点眼皮凸出，那是因为里面有眼球的关系。而他的眼皮就根本合不拢，有点像95版神雕里的柯镇恶。没错，就是古巨基和叶童的那一版。我再回想起刚才下棋的时候，这个瞎子光是听自己徒弟的棋声就能够加以指点，而且能够准确地看出我的胆小和懦弱，我当时就震惊了。一般来说，很多人觉得遇到瞎子是晦气，但是在武侠小说里，遇到瞎子往往是一段奇遇的开始，我从来不相信我自己会有什么奇遇，我无非就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瘪三，但此时此景，却让我深信不疑。

于是我怀着敬畏，坐到他的身边。他从我的头顶摸起，弄乱了我的中分我也就不计较了，接着他在我的脸颊上摸。那是我第一次被人摸，不论男女。然后摸我的手，我想说如果他想要摸大腿的话我就尖叫，摸完手以后，他说，年轻人，你的命好，但是路却坎坷。你是尖脸，但额头以上不甚圆润，头比较平，单眼皮但却浓眉，而且你的耳后有痣，颧骨微大，掌纹凌乱粗糙，变故甚多，你这种骨象，如果为官将害民，若为民则反官，天生倔强，但心肠很软，你看不惯欺善怕恶但自己却有暴力倾向，争强好胜但又狂妄自负。

你这么一说，怎么说得我这么不堪呢？我有点不解，而且有些不爽。瞎子说，从一开始你跟我徒弟说话的时候，我就有点察觉，摸骨只是为了确认。我老瞎子十二岁开始学摸骨，摸了快四十年，绝对错不了。

我仔细一想，其实他说的，还真是我的个性。但是他说出来让我对这样个性的人，完全谈不上喜欢。如果我自己都不能容忍我自己，那我以后该如何面对我自己？尤其是在他这番话深刻地刻在我心头的时候。瞎子说，下车后，你跟我走，信老瞎子一句话，此举虽不说能救你，但起码能够教你，教你成长和顶天立地，男人有担当，有责任，就是好

人，而且，还是个不错的营生。

再聊一会，我也没太听进去，因为我反复思考着瞎子口中我的本性。后来瞎子睡觉了，我也跟着爬到铺上睡觉，却怎么都睡不着。心里想着，到底要不要相信他的话，跟他去见那个人？可那个人是干什么的，我到现在还不知道。不如这样吧，如果见到的那个人不是好东西，那我找机会逃走就是。

虽然这么想，但依旧无法入眠。此刻，车行至六盘水。

次日，我本想继续追问一些事情，但是我不能表现得过于感兴趣，这样的话，如果我要脱身，还有点盼头。于是那一天，除了闲聊外，我们就是下棋。

当天下午到了昆明，瞎子和年轻人让我跟着走，我不远不近地跟在他们身后。瞎子走路不方便，年轻人在前头牵着他的盲杖，手里还提着东西，有点手忙脚乱。出了旅客出口，在昆明南站，远远迎过来一个和瞎子看上去岁数大了不少的老头，两人握手后，年轻人也跟那个老头握手，老头还拍了他的肩膀说，这一路辛苦你了。

我站得比较远，于是年轻人招呼我过去。我赔笑着走过去，瞎子一把牵起我的手，对那个老头说，老朋友，这次给你带个人过来，你别问我为什么，你认为该怎样就怎样，我知道你明白的。

老头看向我，他显然对这个突如其来的陌生人感到有点诧异，我也是一脸尴尬，也不知道说什么好，我甚至都不知道这个老头是干嘛的，只好无辜地挠挠头。

瞎子牵着我的手，然后一扯，对我说，认识一下，这位，是武师父。

我当时呆在那里，觉得有些尴尬。如果说我认为在火车狭小车厢里遇到这个不一般的瞎子，算是一种奇遇的话，那么和武师父的相遇，就只能算是奇遇的衍生物。我随意的笑笑，为了掩饰我的不好意思。武师父大概是看到瞎子牵着我的手，然后很客气的对我笑笑，对我说，一表人才，后生可畏呀。

我当时就愣了，心想这老头是不是认为我也是个瞎子，而且是这个瞎子的徒弟啊？于是我赶紧说，武师父，你说错了，我就是个路人，跟这位老师是在火车上认识的。我没什么可畏的。武师父听我这么说，可能是觉得有点不好意思，于是笑呵呵地说，都一样都一样。老瞎子，还没吃晚饭吧，走，咱们吃点东西去。说完武师父就转身到火车站的机动车步道边上准备拦个出租车。我看着他走开，然后茫然地望着那个年轻人。他大概明白了我的意思，然后说，跑江湖的人，免不了有点客套，不过习惯就好了。你好好跟着武师父，一定会成才的。瞎子此时也插嘴说，没错，我认识不少跑江湖的人，武师父这个人，算比较踏实。虽然有时候直了点，但是绝对是这个行当里数一数二的好人。

我更加不解了，跑江湖？什么叫跑江湖？难道是黑社会？我虽然以前也是个小混混但是我从来没想过要真的成为一个黑道份子啊，于是我赶紧跟瞎子说，先生要不然就别麻烦了，我可能不是那什么跑江湖的料。瞎子说，我虽然看不到，但是我一般不会弄错，你如果觉得瞎子不算坏人，你就相信我，比你去餐厅打工当服务员强。我有点着急了，于是我说，可是江湖的事情跟我没关系啊，我不想招惹这些人啊！

可能是声音有点大有点激动，武师父虽然站得比较远，但是还是循声回头。至于他有没有听到我的话，这我就知道了。

瞎子笑呵呵地说，跑江湖，只是我们师徒对武师父这类人的一种喊法，他算是一个比较有名的天师，天师你知道吧？我点头，但是后来意识到瞎子看不到我点头，于是我说知道，就是电影里林正英叔叔的那种。瞎子说，那是电影，虽然自己没看过，但是徒弟都会跟他讲。瞎子说这个行业一直都存在着，不过电影把他们渲染得有点过于神奇了，这个世界上没有打不死的人。这个武师父，他是有门派的人，我认识他挺长时间了，自己眼瞎，没能亲眼看到过他到底有多厉害，但是一辈子走手艺跑江湖，绝大部分的时间还是顺利的。否则怎么被那些被搭救过的人称作天师呢。瞎子的一番话说得我有点糊涂，我当然知道林正英叔叔那是电影，人怎么可能牛逼到那种程度。不过我确实在此之前从未想过，这个世界上，真的有这些人存在。于是我问瞎子，那我跟着武师父，我又能做什么呢？我什么都不会，对他这些东西我更是知道了。瞎子说，不知道，就要学。给你摸骨的时候，我就知道你这人如果当普

通百姓，一定过得比较苦。但是你命好，我认定这是你一辈子的转折，你今年17岁对吧，相信我，老瞎子从不骗人。

我算是听明白了瞎子的意思，他是要我拜给武师父当徒弟，学手艺。人心险恶，我虽然年纪小但是这点道理还是明白的，但是心想这瞎子跟我非亲非故，为什么偏偏要跟我说这些？假若我当时没有跟他们二位在一个车厢里，那他会不会也跟同车厢的别的人说这些话呢？那个年轻人虽然很热情也跟我很聊得来，但是毕竟说穿了也是个陌生人，闲聊而已，完全犯不着肝胆相照，他会不会是老瞎子的托儿？故意忽悠我上当的呢？

短短几十秒的时候，这些想法在我脑子里翻来覆去地折腾，但是我竟然发现，我对于拜武师父为师这件事情，在心里竟然还占据了较大的比例，也就是说，虽然我不断在怀疑，但是我的潜意识里，竟然对于拜师学艺这件事，是具有一定程度的渴望的。我无法解释这是为什么，就好像很多人在街上碰到小贩叫卖，任凭他吹得玄乎其乎，即便是自己认为自己有可能会上当，但是还是忍不住有抱着试一试的心态一样。所以如果要我今天来回忆当年的心境，我只能说，一切都是缘分，甚至是一种命中注定。此前的我，从不相信注定的说法，我坚信生活是靠自己的努力来打造的，无论以什么样的方式，当好人，就要好得人尽皆知，当坏人，也要让人闻风丧胆。

于是我不再说话，直到武师父打到车招呼我们上车。瞎子始终牵着我的手，捏得还挺紧，好像是怕我跑掉，更像是在给我一个坚定的信念。我怀着忐忑，但却没有不安，可以说我是打从心底相信眼前的这些人，但是现实里，却缺乏一个能够说服我去相信的理由。

上车后，也许是因为司机在场的关系，他们俩没有聊那些所谓的“江湖话题”，而只是在寒暄。即便是在1998年，昆明也算是一个大城市，所以这一路也不算无聊，看看窗外春城刚刚入夜的景色，也算是我终于到了目的地，给自己一个满意的交待。

第一百七十六章 饭局

车开了十多分钟，在一家酒楼面前停下，我永远都记得那家酒楼，尽管在我几年后离开昆明的时候，它已经倒闭不在，味道也算不上是出众的，不过那却是我在昆明吃到的第一顿饭，一笑滇。在连续吃了很多顿泡面以后，这里的野山菌炖乳鸽让我吃得热泪盈眶，还有他们店里的一道所谓的招牌菜，菠菜豆腐汤。

席桌上，我正在因为武师父待客不够大方而暗暗嘲笑，心想人家瞎子师徒大老远来一趟，你带着下馆子怎么来了个这么寒酸的汤啊，我在重庆的时候，根本就不吃。我是个心里有事就容易表现在脸上的人，也许是有点明显了，年轻人悄声问我，你在笑什么，我说没事，就是这道汤有些清淡了。瞎子说，这个汤是我点的，专门点的。

我本来说话的声音压得很低，就是担心我的调侃被武师父给听见了，却始终没躲过瞎子的耳朵。都说瞎子的耳朵可以代目，那是我第一次见识到。于是我有点尴尬，傻笑着挠挠头。瞎子笑着说，这家酒楼，每次我来昆明，武师父都会带我到这里来吃，不为别的，就因为他知道我喜欢这里的清静，还有乳鸽。而今天这道菠菜豆腐汤，却是我特地为你点的。

我？我又不爱吃这个菜，人类进化了几万年才爬上了食物链的顶端，为什么还要吃素啊，尤其是这种双素汤，多寒酸呀。瞎子告诉我，之所以特地为我点了这道汤，是因为这道汤原本有一个深意。他告诉我，朱元璋当初在没当上皇帝的时候，带兵打仗。路过一个小村子，没了粮食，于是当地的村民就自发给他们做饭菜慰劳军士，其中有一道菜，就是菠菜豆腐汤。瞎子说，当时朱元璋也是饿得不行了，抱起汤

碗，很快就吃光了，朱元璋虽是和尚出身，但是却是个不折不扣的酒肉和尚，菠菜和豆腐都是素食，却让他吃得津津有味，于是他问村民，这道普通的汤是怎么做出这样的美味的，村民说，这道菜，叫做红嘴绿鹦哥炖白玉汤，名字取好听点，也符合朱元璋当时的身份。后来他当了皇帝，却念念不忘这道汤，于是出巡再次去了那个村子，请村民做给他吃，吃到嘴里，才觉得索然无味。就是普通的菠菜豆腐汤。于是朱元璋不解，就问村民说，为什么当初的味道现在却觉得不那么好吃了呢？村民说，那是因为你当初在逃难，很久没好好吃饭了，所以懂得珍惜。而你现在锦衣玉食，好吃的东西吃了太多，自然也就不稀罕了。于是朱元璋回了皇宫，这道菜当初的美味，就只能作为记忆，永远的在他的脑子里了。

我很是不解，于是问瞎子，这道汤的故事，跟我能有什么关系？瞎子放下手里的筷子，把筷子放在徒弟给他夹菜的那个小碗上，面朝着我，语重心长的对我说，这就和你现在的状态很像，你是逃出来的，但是你却不知道你自己能干什么，就算是今天你跟我们一起坐在这里吃饭，你也无法融入我们这个圈子，那是因为你抗拒，或者说你根本就没相信自己会是我们当中的一员。瞎子顿了顿说，给你吃这道汤，是为了让你明白，过去的生活，永远都是过去的，不管你是基于什么样的动机而离开家里，弦拉开了，就没有回头的箭，你必须明白你自己所走的每一步，都会对自己的将来产生深远的影响，就好像朱元璋当时没料到一道普通菜汤，却能够让他记住一辈子一样。这道汤，是他前后地位的分界线，吃到这汤的之前，他是个溃败的将领，而之后，却成了皇帝。所以当你喝完这碗汤，今后自己的路不管如何，我且问你，多年以后，你还能想起这道汤的味道吗？

事实证明，多年以后，我依旧记得那道汤的滋味，却怎么也无法找到相似的味道，即便是我专程去一家餐馆，请最好的厨子给我做，喝汤以前的心境，也就永远无法找回来。就跟孟婆的那碗汤一样，能够让你忘记一切的痛苦，却也忘记了从前的快乐。真的是时候跟过去的自己说再见了吗？其实听完瞎子那一番富有禅理的话，即便是自己似懂非懂，我却突然懊恼起来，我怀念，也舍不得，我想要回家，却发现脚步的方向，和家是相反的。

我思考了一会，决定了。我要喝完这碗汤，我要和过去的自己告别，就算我是很多人眼里的坏小孩，在我无法改变你们眼光的时候，我只能改变我自己，我要做一个顶天立地的人，就从今晚开始。

于是我端起那个大碗，一碗一碗接着喝汤，试图把这道汤的滋味牢牢记在自己的脑子里，而在此期间，大家一句话也没说。我注意到了武师父的神情，他愣愣地看着我，眼神里没有初见我的时候，那种无奈和尴尬，我也知道，此刻武师父的心，在开始慢慢变热，继而融化。

等到我喝完，打了一个响亮的饱嗝，瞎子微笑着，转头面对着武师父，对武师父说道：

“我把他拜托给你，可以吗？我的朋友。”

武师父没有回答，但是眼睛却一直看着我。那是我第一次读不懂一个人的眼神，他的眼神里，有那种坚毅却能洞察人心，细腻却带着悲伤的感觉。而和他目光相接的时候，却是我第一次仔细观察起这个被人称作天师的“武师父”。

他个子不太高，这从初见的时候我就已经发现了，穿着打扮，就和他那个年纪的其他人没有太大区别，如果一定要我仔细描述武师父的长相，那么他给我一种挺不真实的感觉。他脸上很多皱纹，这让他看上去比实际年龄更大了几岁，左脸颊上，有一颗米粒大小的黑色肉痣，脸上有些斑，我想我到了他这个岁数，肯定也是如此。眼角的皱纹最为明显，还有鼻梁两侧的法令纹，看得出他一定操了不少心。武师父的头发挺长，但是他没有梳我这样俊美的中分，而是整了个大背头，虽然绝大多数都是黑发，但是那些白发却清晰可见，他耳际的头发给塞到了耳朵背后，于是我发现他的耳朵尤其是耳垂是比较小的。按照我们家乡的说法，耳垂小的人，就是福薄的意思。难怪电视里那些大官，很多都是胖乎乎的大耳朵。他的鼻梁比较挺，总体来说，鼻子还算比较大。当然我之前听说过，一个男人的鼻子大小和他的某些能力是相互呈正比的，这个我就没有办法求证了。武师父的眉毛和眼睛之间的距离，稍稍靠近了一点点，也就是说，也许他自认为很正常的表情，在我们看来，像是有点蹙蹙皱眉的样子。也正是因为如此，他的眼皮有一点点耷拉，看上去是个双眼皮的样子，但是却更像是因为岁数大了，眼皮松弛，从而产生

的疑似双眼皮的样子。而他摆在桌上十指互扣，他的手黝黑中带点蜡黄，手指比较粗短，两手的食指和中指，都有些分外的焦黄，我想那是因为他抽烟的缘故。他左手的手腕上带着一串用红色绳子编成的辫子状的东西，每隔大约一公分，有个小小的很像是豌豆的铜质小球，小球连通绳子的两侧是看上去像玉片一样的东西，而绳子的另外一侧，则挂了个很小的铃铛，就像是小时候上学，上课的时候老师摇的那种带把手的铃铛。脖子上有一道比较明显的疤痕，从右耳垂的下面一直斜斜地延伸到脖子动脉的附近，看上去有些吓人，但是看得出他刻意在掩饰那道疤痕，因为他的脖子始终下意识地朝着右边微微偏去。他有胡子，嘴唇上面和下巴都有，下巴上的胡子比较长，但是略微朝着喉结的方向卷曲，看上去挺像是一只山羊。

总的来说，武师父给人第一眼看上去，绝不是街头巷尾那种普通中老年人，更像是一个刚刚从广场打完太极拳的健身爱好者，算不上和蔼可亲，但却给人一种知性又仙健的感觉。仔细看了他的外貌后，我就比较容易把他和“天师”俩字联系到了一起，只不过他在我打量他的时候，一直没有说话，只是用那种眼神看着我，我知道，他也在打量我。

紧接着，武师父把身子往后一靠，手也随之放到了桌下，他苦笑着对瞎子说，老瞎子，你知道我现在不收徒弟的，你这不是叫我为难吗？瞎子摇头说，老朋友，来的路上我给他摸了骨，不敢说一定能在你下面混得顺风顺水，但是他的确是干你们这个的料，他还年轻，今后还有无数个可能性，其中一个可能性在于你，只希望你信老瞎子一句话，别说不收徒弟，他若是个瞎子，我都有意收他当徒弟呢。瞎子说完这句话，和武师父一起笑了起来，我也跟着傻笑，但是我却不知道我在笑什么。武师父说，即便是如此，你是怎么肯定我一定会收下他，并且教他东西呢？老瞎子说，听完我接下来的话，你就会明白了。

武师父有点好奇地说，是吗？那你说来我听听。瞎子转头对年轻人说，你去让服务员拿些茶杯，然后拿一壶茶过来。年轻人点头去了，我说要不我去叫吧，瞎子按住我说，你别走，接下来的话，你也要听着，你要明白，这一切都是和你有关。

我不敢说话，于是坐下。等到年轻人把茶杯和茶壶拿过来后，堆在

了瞎子面前的桌上。瞎子伸手摸索着那些杯子，然后把杯子摆成了两层。第一层是三个杯子，底朝上，摆了个“品”字形，而在这一层的面上，买了一个茶杯，却是口朝上。接着他提起茶壶，对武师父说，老朋友，见笑了。说完就开始往那个口朝上的被子里倒水。

他倒水的速度不快，但是杯子毕竟不大，很快杯子就装满了。然后茶水溢了出来，接着顺着底下那三个杯子的四周，洒了一桌子。但是他依旧不停手，还在继续倒，我不解地望着那个年轻人和武师父，我那意思是你们还是快点阻止他吧，待会就把裤子给打湿了。果然武师父对瞎子说，老瞎子，别倒了，水漫金山了，但是你这是什么意思？瞎子说，如果你把你的东西奉献给别人，不管这个别人是几个人，如果他们都背对着你，不肯接受，那么你告诉我，你的这些东西，对他来讲是有用的还是没用的？说完，他指着那三个底朝上的杯子。武师父不说话，瞎子转头问我，你说呢？我说没用。他点点头，说这就好像武师父一样，开山了很久，却后继无人。那是因为你的本事，并未被大多数人所接纳，他们认为你是胡说八道，认为你在装神弄鬼，都背对着你，无法接受甚至理解你的好意，那么你的好意，对别人而言，就是垃圾。

说完他又七手八脚地把底线那层的杯子换了个面，变成和上面的那个杯子一样的方向，然后把上面那个杯子里的茶拿起来喝掉，重新摆上去，接着继续倒水。茶水从第一个杯子里溢出来，虽然洒了不少，但是还是很快因为流向的关系，把下面三个杯子都灌满了，而此刻瞎子却精准地停手，说，假如人家愿意敞开门欢迎你，那你的东西，能够填满需要这些知识的人，而如今杯子都满了，你的杯子依旧也是满满的。同样的容积，同样的茶水，但是它们却把你举在头顶上。或者你可以选择装作清高的高高在上，任凭你把你的东西多么无私地奉献，但别人却不见得领情。你坚持那么多年，为的难道只是挣钱吗？你们这行的人我也认识不少，他们在照章办事的同时，也会极大的去弘扬自己的手艺和本门的文化，你没了传承，你要怎么向你死去的师父交待呢？我知道你这些年挣了不少钱，可是你告诉我，我的老朋友，你快乐吗？

大家都没再说话，其实这些道理，我也能明白。不过老瞎子用这样的方式，让我印象更加深刻罢了。瞎子继续说，假如今天你拒绝了这个年轻人，你其实是拒绝了自己。当年的自己。不过我始终不会强迫于

你，假使今天你坚持不答应，那也没关系，吃完饭，你和我一起，送这个年轻人出去就是了。

其实到了这个地步，我本来心里的抗拒已经被瞎子的一番话给磨没了，尽管还不是很明白眼前这个武师父到底是干什么的，但是此刻我却真的挺想要拜他为师的。这时候瞎子问我，年轻人，你用你的心回答我，这位武师父，你愿意跟他学习吗？于是我点点头，再度意识到瞎子看不见，于是说，嗯我愿意。

武师父还是没有表态，隔了好一会，他才说，你叫什么名字？我突然变得很紧张，然后结结巴巴地说，我，我叫李诣凡。武师父问我，哪个诣啊？我说，造诣的诣，就是“造诣非凡”的意思。武师父笑着说，非凡不非凡，现在可说不准，现在还是平凡。我点头说是，其实我以往跟别人介绍自己的时候，总会说个造诣非凡，没有别的意思，只是单纯让人家更好理解我的名字而已。

武师父说，收徒这件事，我从来都不看熟人不熟人的面子。因为徒弟有徒弟的性子，熟人顶多是介绍，性子还是要日子才能看到的。李诣凡，今晚你自己安排下，明天酉时三刻，按照我待会给你的地址，来找我。

我说好的，谢谢师父，不过你能不能跟我说下酉时三刻是什么时候啊？我听不懂。武师父和瞎子都哈哈大笑起来，瞎子说，酉时就是下午5点过到7点之间，三刻则是四十多分的时候。这些你将来都会学到的。武师父说，老瞎子，我现在可没说要收他啊，一切等到明日再说。

后来聊的话题，大多我都听不懂。而年轻人一直在跟我喝酒，说些你好好跟着武师父，将来我们还来看你之类的话。那一晚，我突然接受到很多以往从未有过的讯息，一时半会儿，好像是做了一场梦一样，难以使用。

饭后送走了武师父，年轻人和瞎子坚持要我和他们一块去住店，甚至说房费都给我出了，看样子我囊中羞涩，早就被他们看出来了。找了家旅馆住下，当时还没有快捷酒店，而且旅馆大多不需要身份证。瞎子和年轻人住在我的隔壁，而我单独住了一间。那一晚我却怎么都睡不

着，但凡一个正常人，突然在短短的时间里，发生这么多和自己以往生活相去甚远的事情，我想谁都会和我一样。到了午夜的时候，我起身到楼下登记入住的地方，花了4块钱，打了个长途电话，打给家里的。我妈听到我的声音都担心得哭了出来，问我在哪，我说我在外地呢，我决定好了，不念书了，好好打拼下，等我挣到了钱，就回来孝敬你们。我妈妈虽然唠叨，但是她却一直拿我没什么办法，于是他让我爸来接电话，我想我爸当时是还在生我的气，谁叫我一声不吭地就走了，于是我在电话里听见妈妈喊了爸爸好多声，但是爸爸的反应似乎是不愿意接电话，我突然感到一阵心酸，于是，默然地挂了电话。

第二天一大早，我几乎都没睡着多长时间。起身后，在床上傻乎乎地坐了一阵，很无聊，我知道，无聊的是我不知道接下来的路应该怎么继续。我心里依旧存在矛盾，但却没有释怀这个矛盾的方法。起身刷牙洗脸后，偶然一瞥，发现在我房间的门缝下面，有一张对折了几次的白纸。

我捡起来的时候，原本以为是什么牛皮癣小广告，但是打开一看，却是一封信。

信是瞎子师徒写的，看样子是瞎子口述，年轻人执笔的。信的内容，大致是在交待我，不要对自己的人生灰心，雨后总会出现阳光，在人生的每一个低谷的时候，懂得从雨后小草上，发现一丝新的希望。还叮嘱我，即便是远在天边，也不要忘记自己家里的人，就算他们不赞同此刻的所作所为，但那终究是自己最亲的人，而有父母的地方，才叫做家。瞎子说，作为一个男人，理应要明白家的重要，以及对家的责任。他举例告诉我，蜗牛之所以爬得缓慢，那是因为它的背上有个家。而成长也是如此，谁的成长都会遇到麻烦，努力活，但要朝着阳光。

信的末尾是一段小字，写着送君千里终须一别之类的话，并且告诉我，武师父说要我酉时三刻去找他，那是让我白天能有更多的时间去思考，考虑这一步，究竟是否应当迈出去，给了你足够的时间，那么你的决定就应当慎重和负责任，一旦决定了，就不要质疑自己的决定，就算是错了，也要错得值得。

第一百七十七章 选择

看完信，我就去敲他们的门，但是没人答应。下楼去问服务员，服务员却告诉我，一大早的时候，他们师徒就离开了。我想他们是在用自己的行为来笃定我的决心，他们对我没有任何索求，只是纯粹出于好意，把我嘱托给了武师父。然而他们并不能代表我来决定我的人生，于是还是将最后的决定权交给了我。这就好像是在宠物店看到一只宠物，很喜欢，于是买下，用我的角度说，是我选择了它，并且开始照顾它，但是换歌角度，却是它的生命里选择了我，选择了被我一直照顾。

怀着一肚子的纠结，我退了房，背着自己的包包毫无目的地走在昆明的街上，这个城市对于我来说，是那么的陌生，我似乎能够看到希望，但却无法肯定。手里捏着那张昨晚武师父写给我的地址，紧紧攥着，游荡了几个小时，饿了街边随便吃点，挑最便宜的，渴了就买瓶矿泉水，不敢奢侈去买可乐，一直晃荡到了下午三点多的时候，身上的烟抽完了。

三月的昆明比重庆暖和，但是如果用力呼吸的话，还是能在鼻腔里感到一阵冷风的微痛楚。我需要这样的呼吸，这样能让我清醒。于是我走到一家小报亭，对老板说：

“老板，红河多少钱一包？”

“软壳的还是硬壳的？”

“无所谓，便宜的就可以了。”

“四块五一包。”

我从包里摸出钱，递给店老板，顺便把手里的那张纸条塞给他：

“顺便问一下，老板，这个地方怎么走，怎么坐车？”

店老板看了纸条，非常热心地告诉我，从报亭往哪个方向走，到哪个车站，坐哪一路车，然后到什么位置下，他说你到了那儿下车后再问问附近的人就知道了。我说了谢谢，老板找了我五毛钱，然后我拿起烟和纸条，头也不回地朝着他说的车站走去。

这一次，我没有丝毫迟疑。

我的个性比较奇怪，假如在我计划去做某一件事情的时候，我会现在心里初步想一下，然后再反方向想一下，来推翻自己，如此周而复始，来达到使自己坚定的目的。但是这一次，我却很是坚定，但是我坚定的是我要去找武师父，而是否要跟着武师父学习，我还真是没有定论。

酉时三刻，下午5点43分，我提前了大约半个小时到了那里，然后尽快找人问到了详细地址，接着找了过去。那个地方是一个挺深的小巷子，而周围的房子则相对比较高。幸好那时候才17岁，否则我一定会感慨，原来每个城市的这种矮小民居，都会随着发展的大流而消失在历史的车轮里。云南的民居和川东的不太一样，因为地势较为平坦，所以在那条小巷子里，左右几乎都是比我高出不算太多的小围墙。而围墙的顶端，都是那些被砸碎的玻璃瓶，混合了水泥砌上去的。看样子，是用来防贼的。有些像是农村的那种小院子，但是无论外型还是结构，看上去都显得精致了很多。但凡这种小巷子里，都有喜欢养猫的人，我从巷子口到武师父提到的那个地址，不到100米，路上就遇到了好几只正在鄙视我的各种猫们。

武师父地址上的所指，其实也是一个这样的老房子。唯一不同的，就是他的围墙上，没有刻意装上那些玻璃渣子，而是在拐角和入院门顶的地方，放了几个小铃铛。铃铛上栓了红色的绳子，但是可能是因为风吹日晒的关系，绳子的颜色略微有些变黑。入院的门上，用钉子钉上了一个类似脸谱的东西，那个脸谱，皮肤黝黑，满脸络腮胡，浓眉大眼，但是双目圆睁，嘴角也是朝着下面撇去，看上去一脸怒气，凶神恶煞

的。我总觉得这人看上去眼熟，但却又想不起那是谁。门是那种很像是装修门的样子，这样的门安在这样的院子围墙上，多少还是有点不伦不类的。而值得奇怪的是，门把手看上去是后期经过雕花的，因为上边有些比较复杂我看不懂的图案，而开锁的钥匙孔，也在四周嵌上了一枚铜钱，铜钱的钱眼，就是插入钥匙的地方。

总的来说，这个地方虽然离街不远，但是却明显和街边的喧嚣产生反差，这里巷子深，比较安静，我甚至能够听到猫咪那细声细气的叫唤，而这有别于周围房屋的风格，让我感到这里充满了神秘。

吁出一口气，好让自己心情平静。妥了，就这样了，没有后路了，就这么决定了吧。想完这些，我咚咚咚开始敲门，然后退后两步，离门站得稍远一点，好让武师父开门的时候，不至于直接看到我的大饼脸。

按照我的想法，这个门背后应当是一个入户的院子，尽管不知道院子的见尺大小，但总归应该和卧室客厅有点距离，所以我才退后等待，可是谁知道我刚刚敲完门没几秒，门就打开了，开门的时候，门顶碰到了门梁内侧的一个悬挂的铃铛，发出叮叮当当的声音。看得出武师父是一个小心的人，但是他开门后，很简单的对我说了一句，来了啊，快进来吧。这一切，就好像他预料到我一定会来一样。

我点头跟武师父打招呼，然后走了进去。院子不大，从进门处开始看，左侧是一些树，长满了整个拐角，树下是一个窝棚，我仔细瞧了瞧，里面至少有五六只鸡。而且全是公鸡。右侧是一个架子，架子上横着两根竹竿，上面挂了些白色的帆布，还有被子褥子等。而在架子的背后，也是贴着墙种了些树，树底下，是一口看上去有些青苔的长方形水缸，就好像以往在电影里看到的那种整块石头雕成的水缸一样，看上去还是有那么些年份了。而在靠近里屋的那一侧的右边墙根，墙上挖了个半椭圆形的小洞，里边有一个看上去像人像的东西，面前摆着托案，上边还插着烧尽的蜡烛和香。正对面就是屋子了，一楼一底，还算阔气，是砖结构的，二楼还装上了铝合金的窗户，还挂了空调的机箱，房子看上去还挺新的，起码和院子的老旧比起来是这样。一楼有个入口，那里应当就是整栋房子的主要入口。入口处有两步台阶，有个遮雨的水泥支架。院子的正中央有几个圆形的石凳，和一张和周围极其不搭调的米黄

色折叠桌，而桌上此刻摆放了差距，一叠长条形的白纸，一叠长条形的黄纸，还有一直毛笔，一个砚台，和一本封皮是绿色花纹的书。

于是我就明白了，武师父其实早就在等我来，甚至在院子里摆好了茶。刚刚我敲门的时候，他正在院子里等我呢，难怪这么快就打开了门。武师父的院子，给我的感觉挺像是90年代的三国演义，刘备三顾茅庐的时候，诸葛亮的那个草屋一样。区别只在于这里的感受更生活化，武师父也没有诸葛亮那不可一世装逼的表情。

武师父招呼我坐下喝茶，然后对我说，这里本来有个石桌子的，跟这些石凳是成套的，是很多年前他的师父的师父传下来的，这个房子也在这里挺时间长了，只是十几年前有人到这里闹了一个事，以前的老房子因此受损严重，于是就干脆重新修了。石桌也是当时给那群人给打坏了，一直找不到合适的，也就懒得换了，干脆摆一张折叠桌子算了，虽然可笑了点，但起码还是个桌子。

武师父一边笑呵呵地说着，一边给我到好了茶。我试图说点什么，但是却不知道说什么好。伸手从武师父手里接过了茶，就开始喝起来。武师父说，瞎子他们呢？我说大概是走了，早上我起来就看到一封信。于是我从包里把瞎子师徒给我的信递给武师父，武师父打开后开始读起来，然后把信重新折好，放在一边。接着看了我大约几秒钟，然后收起自己笑嘻嘻的表情，问我说，所以你今天来，是想好了是吗？

本来我想好了，但是被他这么一问，我却有点结巴。我说，我来昆明，其实是没有目标的，我就想着来这个城市，然后混得有出息点，这样我才能够回家，回去才不会被笑话。本来只是想去当个服务员什么的，挣点钱先养活自己，但是火车上遇到那位瞎子先生，他的话对我启发很大，但是我却说不上这种感觉。昨天我想了一整晚，我看武师父和瞎子先生都不是坏人，所以我还是愿意跟着您学习的。

武师父说，瞎子没跟你说我是干什么的吗？我说，我只知道你是个天师，就像电影里的那种，打僵尸的。武师父哈哈大笑起来说，我可不会打僵尸，连见都没见过，这个世界上，到底有没有僵尸都还不知道呢，哈哈。于是我跟着傻笑起来，气氛瞬间轻松了不少。武师父又说，你连我是做什么的都不知道，就敢听一个陌生瞎子的话，来找我学习，

你胆子可也不小啊。我说这不是昨晚看你们说得有模有样的，于是就感兴趣了吗？武师父我不清楚您是干什么的，不过你现在跟我说我不就知道了吗？我开始有点痞。武师父说，我没有正式的工作，但是我有职业。我活了几十年，大部分时间都在和一个东西打交道，就是鬼，你知道鬼吧？

鬼？那不是唯心主义产生出来自己吓唬自己的东西吗？我虽然知道武师父大致上的职业是这一类，我却没想过这个世界真的有鬼。我还以为他就像是以前在我们重庆沿路化缘，然后给对方一个黄色小符的道士或者和尚一类的，靠着对这些东西的修行，理论上知识非常充足，却没几个真的见过所谓的“鬼”，可这武师父，怎么说大半辈子的时间，都在跟鬼打交道呢？于是我问道，鬼？这个世界真的有鬼吗？武师父说，当然有，我就是靠抓它们或者渡它们维生的。李诣凡，你从小到大，你没遇到过这些东西吗？

我仔细想了想，唯一能够想起的，就是大概在7、8岁那年，有天晚上我爸妈到厂里参加职工活动，把我一个人锁在家里，让我看动画片。本来那时候我还算乖，小孩子也都爱看这些，于是我自己规规矩矩的呆在家里，直到从我家阳台那里，传来一阵“咕~~咕~~”的声音。我起初还以为是阳台的水龙头里发出的声音，因为那个年代，水压一直不太稳定，所以水管里常常发出一些怪声。于是我就没在意，直到那个声音越来越大，大到影响我看动画片的时候，我才起身想去看个究竟，走到一半的时候那种声音竟然变成了“噗哒噗哒”的，声音还不小，接着又回到起初的咕~咕~。于是我突然想起了那段日子，非常迷恋的83版西游记，里面的白骨精骗人的时候，就是类似的声音。

当时我就害怕了，我想我大概是遇到白骨精了，于是慌忙跑了回来，躲在门背后，眼睛看着阳台的门，就这么一直对峙着，生怕它扑了过来，而且最后我还吓哭了，我的哭声惊动了邻居，因为门是反锁的，邻居大概是看我哭得快要挂了，于是才去活动中心把我爸妈喊了回来。开门以后我就立刻藏到我爸的大腿后面，告诉他，阳台有妖怪，爸爸快打死它。我爸想来是不会相信我的鬼话的，于是就径直走到阳台，打开灯一看，然后对我说，妖怪，妖你二大爷，你自己来看是什么。

于是我走过去看，发现是一只鸽子。

所以当95年的时候，电视里开始播古天乐的那版神雕侠侣，他每次一深情呼唤小龙女，我就想起当年的那只鸽子。

于是我告诉武师父，从来没有。武师父问我，一次都没有吗？我笃定地说，一次都没有。武师父淡定地说，很快你就会遇到了。

他这句话却让我吓了一跳，我虽然一直是个不信鬼的人，却被他这样一说，还真的打了个冷战。我的异样也许是被武师父看了出来，他问我，怎么了，害怕啊？害怕你还来找我学，这可跟你去打工不一样，我们常常是要玩命的，我看你不像是这块料，八成也学不出来，你还是自己走吧，没钱是吧？我给你点，自己出去谋生好了。

我李诣凡虽然不算个好孩子，但是我不能被人瞧不起。在我17岁本身就叛逆的时候，更加不能容忍有人对我说出这样奚落的话。于是我有点生气，装腔作势地说，鬼而已，有什么好怕的，师父您不能这样说我，你直接就说我不行，你凭什么这么说？武师父说，就凭你刚刚那个冷浸，那是在告诉我，你既不相信这些东西，但你却要害怕这些东西，这种人我是不会要的，我本来就不收徒弟，今天也是看在老瞎子的份上，给你一个机会，你却给我这副反应，失望的应该是我才对。武师父停顿了数秒后，接着说，你等着，我进屋去给你拿点钱，完了你就自己走吧。说完他就站起身来，朝着屋里走。

第一百七十八章 收拾

我顿时觉得有些屈辱，我虽然没什么钱，但是我却不想要你的钱，而且我怀着诚意来跟你学习，你却因为我的一个动作否定了我，我不能接受，还把我当落魄的乞丐打发，于是我生气了，站起身来，大声叫喊道：喂！你给我站住！

武师父站住了，然后回身，扬起下巴，一副轻蔑地看着我。我依旧非常气愤，因为我最受不了的，就是被人看不起。我问他，你凭什么这么说我？你装神弄鬼，我还没怀疑你呢，你就先把我给拒绝了，你要拒绝昨天就该拒绝，你还浪费我一天时间呢！武师父冷笑一声说，你怀疑我，你有什么好怀疑我的？我说你自称自己很厉害，你露两手来看看啊？我就是不相信有鬼，你有本事，你让鬼出来给我看看啊？

武师父没有说话，而是伸手从衣服口袋里，摸出一个白色的葫芦状的小瓷瓶，白色的面子上，用红色歪歪斜斜写了个符号，他俩眼始终看着我，眼里依旧是那种轻蔑，但是却双手合十把那个瓶子握在手心里，然后好像是在作揖一样，拜了三拜，嘴里好像叽里呱啦在念叨什么，我正在纳闷的时候，突然觉得头顶有谁伸手挠了我一下，于是我伸手去摸头，然后转身看，后面并没有人。而当时还没有反应过来，甚至没想到这是武师父在戏弄我，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背上好像是被谁使劲推了一把，力气非常大，我根本就来不及反应，就直接朝着鸡窝的方向跌倒过去，狠狠面朝地摔在地上，鸡们一个个扑腾着闪开，那咯咯咯的声音都好像是在嘲笑我，然后我沾了一脸的鸡屎。

本来这对我来说，是个奇耻大辱，但是此刻我也想到，这就是武师父动的手脚。于是我气焰顿时弱了，甚至开始害怕，心想难道刚刚挠我

头推我一把的，就是个鬼吗？于是我翻身，但是却没有站起来，顾不得满手沾满了鸡屎，恐惧的看着武师父。武师父冷冷地说，你不是不信鬼吗？刚刚就是鬼推你的，你服气了吗？

我咬着嘴唇，试图快速接受这一切，然后我屈服了。我点头说，服了。

武师父说，你浑身带刺，到处是棱角，不服输是好事，但是不能死不服输，那就成了愚蠢。假如我今天真要收拾你，你已经被收拾得很惨了，这就是我这行，该昂头的时候，你就不能认输，但是弄不过的时候，你就得学会逃跑，我问你，是尊严重要，还是保命重要？

经过这么一个大挫败，我这么一个自尊极强的人，也知道自己得学会弯腰了。于是我慢慢站起来，脚却在发抖。我对武师父说，武师父对不起，刚才我没礼貌，请你原谅。我已经记不清我上一次这么认真的道歉是什么时候，反正很久了。长期以来，我一直有种自以为是的感觉，觉得自己长大了，了不起了，什么都懂了，而在那一刻，锐气却严重受挫，我明白这个世界我不懂的还有很多，我这样一个脾气，恐怕是到哪都不容易混下去。

武师父看了我很久，对我说，你不用跟我道歉，今天就摆明了是我欺负你。不过我倒是看到你两个优点，第一个，你冲动，而且不自量力。第二个，你眼睛会看事，知道打不过就要跑。我没敢说话，甚至想不通这俩点到底算什么优点，而我的脚依旧在发抖，我很少这么害怕，没想到，却是到了昆明的第二天。

武师父摇摇头，然后转身进屋。他进去以后，我心里反复在斗争着，我到底是该趁着他现在不在悄悄逃跑的好，还是等着他待会打个招呼再说？而且刚刚他说让鬼收拾了我，现在鬼还在不在呢，我要死跑了，鬼会不会一直跟着我？

鬼，当时在我心里的概念，就跟贞子没区别，而我却真是被贞子吓得不能轻举妄动。想跑，却脚软，于是就愣在那里。大概十多分钟的时间里，我不停地胡思乱想，接着听见武师父进去的那个房门吱嘎一响，他换了一身黑色的衣服出来，却是个白色的腰带。我没机会嘲笑他，这年头都用

皮带了你还用腰带，我不敢。他似笑非笑的看着我说，咦，你还没走啊？我不说话，他丢过来一张毛巾，对我说，去那边水缸把脸上的鸡屎洗干净，然后到石凳上给我坐下。

我不太明白他的意思，但是还是乖乖捡起那张毛巾，跑到水缸那里，把脸给洗了洗，然后畏畏缩缩的，在石凳上坐下。他也坐下了，拿起那支毛笔，在白色的长条纸上，写下了我的名字，然后问我，你出生年月是多少？我说1981年9月27日，然后他写下后，在黄色的纸上，写了个我不认识的符号，然后画了个“井”字样子的东西，其中一笔延伸出来，变成两个圈，把井字给圈在里面，然后写下他自己的名字，在他的名字底下，还弯弯曲曲画了个好像蛇形一样的东西。接着他把黄纸沾上口水，跟白纸粘在一起，七折八折的，折成一个好像信封似的東西，然后在信封的面子画了个符咒。我认识这个符咒，就像是电影里的那样，看着眼熟。接着武师父把写好的东西递给我，朝着屋角一指，香烛都在那边的案台上，两根烛，三炷香，先点烛后点香，点香的时候香要平着点，插上香后，就把这个东西给烧掉。

我茫然，正想问这是干什么，武师父突然吼道，快去啊，还想挨揍是不是？我一下就怕了，赶紧去了。点完烧完以后，战战兢兢回到他身边，正打算坐下，他又说，你别坐，你倒一杯茶，然后对着我跪下。

我从来不跪人，即便是我的爹妈。但是我不敢发火，于是问他，这是干什么呢？他抬头斜眼望着我，你不是来拜师的吗？

那一天，戊寅年乙卯月乙卯日，1998年3月9日。

第一百七十九章 入门

武师父的话，意思就是在告诉我，他肯收下我了。虽然我不明白为什么他在整了我一番后，突然做出这样的决定。而且当时心里的感受也是有点奇怪的，一来我庆幸武师父真的肯收下我了，二来，觉得这一切似乎是在让我自己越走越远。不过之前武师父露了两手，让我心里非常钦佩。先前他让“鬼”狠狠推到了我，虽然让我很害怕，但是我心里也并没有用百分之百相信那真的是鬼，也许是什么特别的小把戏也说不定。于是我按照武师父说的那样，倒上一杯茶，然后在他面前跪下，双手把茶杯举过头顶，然后低着头望着他的膝盖，对他说，师父请喝茶。

武师父接过茶，然后喝下。他似笑非笑地对我说，现在叫师父，还为时过早。不过你愿意这么喊，那就这么喊吧。我问他说，为什么为时过早啊，你不是说了收我当徒弟的吗？武师父说，现在这道茶，不是拜师茶，而是认师茶，这是你我的第一道缘分，你在那么多人当中挑选了我，我也选择了你，这是咱俩的第一层缘分，叫做认识。所以你此刻只能算是认我做师父，我可以带你入门，但是最终的拜师，那是要祖师爷见证才行的。

我问武师父，祖师爷是谁？他在这里吗？武师父没有说话，只是伸手托起我的手肘，然后把我扶了起来，让我坐下，接着对我说，你刚刚烧纸的那地方，摆了个神像，那就是我们的祖师爷。我说师父那个神像看上去都破旧到不行了啊还掉漆很严重，我看不出来那是谁啊。武师父说，等到你真正入师，你就会知道他是谁了。诶凡啊，刚才我说的那些话，其实是在激你，故意这么做的，希望你不要心里带着怨恨。算是你跟着我的第一个考验吧。

武师父的这声“诣凡”，喊得我心里暖洋洋的。很少有人这么喊我，在学校的时候，老师和同学都叫我的全名，因为只喊名显得有些亲昵，而他们和我还没熟识到这样的程度。在家人面前，他们大多也是叫全名或者小名，而我的小名并不是诣凡。所以我突然在他乡听到自己的名字，顿时对武师父的好感倍增，之前那些不愉快，在我心里也渐渐消失了。武师父说，幸亏我激了你一下，你才把你最真实的一面展现出来，而不是虚伪的唯唯诺诺，假若你真是为了拜入门下而假装迎合我的话，我是绝对不可能收下你的。你这个人，看得出来很性情，想到什么就说什么做什么，这也许是你最大的优点，但也可能成为你最致命的一个弱点。武师父说，和自己人，你必须以诚相待，但是那不代表你不能拥有自己的秘密。和外边的人尤其是知人知面不知心的人，你犯不着肝胆相照，因为你只有把这些人之间的关系划分清楚，你才能够不被别人所牵绊，不被别人牵着鼻子走。

武师父一番语重心长的话，听上去还是有点深奥，不过我想我有的是时间来琢磨。武师父拿起桌上那个绿色封皮的好像书一样的东西，但是当他拿起来的时候我发现那是一个小册子。他对我说，这个小册子，记录了我们这一门全部的弟子。其中那些用黑笔画框的，表示已经死了，用红笔在名字边上画圈的，就是正式入门的人，而那些被一竖划掉名字的人，就是认过师，但是没能最终入门的人。而现在我要把你的名字写上，能否在自己的名字边上画上一个红色的小圆圈，那就看你自己的造化了。

武师父说，在正式入师之前，我的本领我一点都不会教给你，但是我这里有很多书，有的是本门的典籍，有的是我和我前辈的笔记，你都可以读，给你三个月的时间，你但凡遇到不懂的地方，就尽可以问我，我会给你做出解答。不止是书上的东西，包括你自己想到的，感受到的，都可以问我，三个月以后，我们会来一次考校，假如你能够通过，说明你我缘分未尽，那么我就正式让你入师，让祖师爷见证。

这一切，很像是金庸先生武侠小说里的那样。在我们那样的时代，那天在我身上发生的所有事，就好像是把我带到了一个戏谑的世界里，唯一的区别，就是武师父比起电视里那些收徒的人，低调沉稳了许多，也没有那么多乱七八糟的规矩，他一直在跟我强调，能不能坚持到最

后，靠的并非是我的本事，而是缘分。

所以从那个时候起，我就开始相信缘分，武师父也曾告诉我说，任何两个看似毫无关联的人，也许就能通过一个或者几个人，而建立这样的缘分，就如同我和他之前各自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八竿子都打不到一块去，却因为机缘的巧合，我没有选择的上了那趟火车，因此而认识了瞎子师徒，接着才会认识武师父。而对于武师父而言，假若自己不曾认识瞎子，而瞎子没有和我坐同一趟火车的话，他也不会认识我一样。武师父说，这就是缘分，有些人，如路人，尽管擦身而过，却不会记得他的样子，但是谁又能保证，在今后的某个时间里，你们会否以另外的方式重逢呢？只不过你们已经记不得自己曾经见过对方，如此而已。

在武师父所谓的“认师”结束以后，他就帮忙提着我的包包，带我进屋。他说，这三个月的时间里，我可以和他同吃同住，反正房间有的是，但是如果三个月以后我没能够顺利入师，那么这三个月来的食宿费，会按照每天10块钱还给他。我当时心想这老家伙还真是抠门，我身上可没那么多钱，所以我还是得争取入师的为是，否则来一趟昆明，没挣到钱也就算了，还欠一屁股债，那可就不划算了。武师父带着我参观房子，在进入门厅的石阶处，我注意到脚底下的地面上和头顶上的雨台上，平行的嵌入了两面小镜子。也就是说，我低头可以看见脚下的镜子反射到顶上的镜子，然后再看到我自己的头顶，而我抬头看顶上的镜子，同样可以经过反射后，看到我自己的脚。这有违于我之前所了解的物理常识，但却给了我一种神秘莫测的感觉。而自从我知道这地方有镜子以后，我每天都在盼望有穿裙子的姑娘，来师父家拜访。

而进门以后，感觉就有点吓人了。师父的客厅里，除了一张吃饭的桌子以外，屋角堆放了不少杂物，而最容易被看见的，除了那些道士做法用的招魂幡以外，就是几个用纸糊的，跟真人差不多大小的纸人。那种纸人我是看到过的，当让也是从电影里，而且都是鬼片里看到的。由于是手工画的，所以那种卡白的脸色和分明的五官，看上去就特别阴森。当时我没敢问，但是这个东西却让我心里印象深刻。一楼除去客厅以外，就是厨房和厕所，还有一间书房。武师父带我到书房看，我看见一整张书柜里，密密麻麻堆满了很多书。而墙上还挂了写字画，很多东西，都是我没曾见到过，喊不出名字，也不知道是做什么用的。武师父

告诉我，这个屋子，就是你未来三个月主要呆的地方，但是我不会强迫你，你愿意看多少就看多少，不能看的东西都在我自己的房间里，这里的书，你都可以看。如果你偷懒不看，那么也没关系，三个月以后，准备点钱给我，然后自己上路算了。

又说这种丧气话，你也太瞧不起人了。要不是看在我打不过你的份上，我早就打你了。武师父接着把我带到二楼，说这里一共有四个房间，除了最左侧和最右侧的房间以外，剩下两间，你随便选一个住吧。我问武师父，为什么不能选左右的两间呢？他白了我一眼说，最右边的那间是我住的，最左边的那间是祖师爷的祭坛，你想住吗？我慌忙摆手，懊恼自己竟让忘了这个。于是我挑选了紧靠武师父房间的那间，在我选了以后，武师父脸上出现一股子黯然，但是转瞬即逝。我不明白为什么，自然也不敢问。他对我说，你把你的东西放下，简单收拾收拾后，就到楼下来吃饭吧。

看看天色，其实已经是晚上了。原来我已经在这里待了这么长时间。于是我点头打开门进去，我问武师父，房间没钥匙吗？武师父说，这里大部分时间都只有我一个人住，要钥匙干什么？我心想也是，既然到了别人家里，还是把自己那些怪癖给收起来吧。屋子里很简陋，靠墙有张小床，床上铺了棕垫。有个写字台，但是上面什么东西都没有。床对面的那堵墙是一个木质的衣柜，但是并不大，却装一个人的衣物绰绰有余。屋里吊灯的开关在进门的地方，也就是说我没办法睡在床上就妄想着开灯，写字台前面的墙上就是窗户，但是窗户看出去，是别人家的房顶。除此之外，屋里再没了别的东西。

老实说，我还是有点失望。因为这样的住宿条件，甚至比有些几十块钱一夜的旅馆还差，而且没有卫生间，想上个厕所，还得起身下楼。但是当时也没有顾及这么多，而是简单收拾了一下，就下楼去。走下楼梯的时候，听见一阵水分和油接触后发出的哧哧声，那是武师父在炒菜。我心想着要不我去帮个忙吧，寄人篱下，还是讨乖点。于是我走到厨房问武师父，要不要我帮忙啊之类的，他说不用了，你去外边，把厨房门关上，待会油烟很大的。去客厅把饭桌上稍微收拾下，铺些报纸，一会弄好了你来端菜就好。我点头出去了，然后关上了厨房的门。客厅里那对杂物上边就放了厚厚一叠报纸，我就去拿了些过来，却在拿的时

候再次看到了那几个阴森诡异的纸人，天已经很黑了，客厅的灯光是昏黄的，但是却不够明亮，于是当我铺好报纸以后，只能在餐桌前坐着，听着背后墙上那个挂钟发出滴滴答答的声音，眼睛看着这空荡荡的屋子里，还有那些纸人。

云南入夜后的风还比较大，于是那风吹进院子里，拂动了那些树的树叶，发出沙沙的声响，我开始觉得害怕，但却没有退路。那一天的晚饭，荤素各半，还算丰盛，但是整个过程，我和武师父相对无言。我心里有很多疑问，却没个仔细的思路来发问，武师父也没有说话，只是默默吃饭，不知道是真的无言，还是一直在等着我先开口。

那天吃完，很早便入睡。想要洗个脸脚，但是不好意思问武师父。半夜起身拉了个屎，却又在下楼的时候被那两个纸人给吓到，第二天开始，我的大部分时间，都在书房呆着了。面对这么多书，我根本就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开始看起，于是随便选了几本，努力强迫自己去读。

我是个不爱读书的人，所以要我连续读书三个月，还必须读懂对我来说，是个极大的挑战。但是很奇怪，那些书籍大多比较偏历史，而恰好就是我相对喜欢的类型，于是读起来就没有多费劲。只是让我非常费解的一点，那些书上更像是一些野史，起码不少内容和我在学校的历史书上看到的不一样。而武师父要我念这些书，难道是在告诉我，这些才是真实发生的事情吗？那些书，有比较大量的崇拜、信仰等说法，我日复一日地看，每过一段日子，我就把之前遇到的不解和一些问题，写下来，挑那么一天来询问武师父，而问题就比较千奇百怪了，武师父遵守了他的承诺，只要是他知道的，他都会不遗余力的解答我，甚至用一些我比较能够理解的方式来告诉给我听。而这期间，他并没再用再跟我多说什么，而是用这些看似装神弄鬼的书籍，来改变我对世界的看法，树立我对中华文化的尊崇和对天地万物的敬意。

算是一种修行吧，我一直这么告诉自己。但是在1998年5月初的时候，突然发生了一件事，改变了武师父，更改变了我。

原本我以为，念书的日子就一定是枯燥无比，乏味至极的。但是当我读武师父书房里的书时，却渐渐淡忘了这种感觉。而是对那些博大精深的文化深深震撼，以及都某些教科书不说实话而嗤之以鼻。我没有暗

示自己其实还算能读书的意思，只是比起学校那种填鸭式的方式，我大概更适合这种罢了。起码我懂得了，任何国家和民族所谓的宗教，尽管种类繁多，但都是以人心为根本，而并非如教科书里讲的，是为了巩固当权者的统治。又如藏传佛教的正统在被我们攻击和唾骂了几十年的达赖这边，而不是进了人民大会堂，见了领导人的班禅，以及一些所谓的主流教派，对民间教派的打压和排挤，使得很多派别不得不转入到群众当中，没有传道者，没有卫道者，更没有殉道者。就像空气一般，默默的存在。等等这些，提起了我的兴趣，也给了某些书的编撰者，一记响亮的耳光。

书籍的类型大致分为三类，一类是人文历史类的书，就好像刚才说的，大多是一些野史轶闻，尽管没有被官方肯定，但我觉得出现在武师父家里，自然是有点道理的。第二类就是门派典籍，当然这当中我绝大多数是看不懂的，通篇文言文，还常常出现一些稀奇古怪但又比较相似的符文。第三类，就是武师父口中的前辈笔记。那就比较容易看懂了，因为是白话的关系，记录的方式有点像是日记，但却没日记那么详细，更像是一本流水账，记载着某年某月，在什么地方，应了什么人托，灭了个什么东西之类的。最老的一本已经非常残破，所以武师父用透明的塑料纸将其裱了一下，毛笔书写的字迹也是有些褪色，从书卷内页加盖了红色印泥的落款来看，是清朝的顺治年间。而我查了一下，那离我看到这本书的日子，已经三百多年，难怪武师父要用这种手段将其保护好，不管它的价值继续，终究也算是本古书了。而那本最早的笔记，它的主人名叫“皇甫永言”，我想假如我顺利入师的话，那么这个人应当算是我的老师尊了。而在他的笔记里，有些话就写得相对深奥了许多，但是也不算难懂。前辈们非常细心，把自己遇到过的心得，都仔细写出来，为的是让自己的徒子徒孙，少走弯路。

这就跟很多电视剧里，那些武林门派不同，那些都是些什么武功秘籍，而不是实实在在的经验，这也是现实和武侠世界的区别吧。这很多本笔记读起来，还算花了我不少时间，但是都是流水账，所以我必须根据他们的描写，自行脑补当年的情境。遗憾的是，尽管写的非常细致，但却丝毫不提符文和咒语，也许是害怕这些笔记到了外人手上，所以故意不写的。当我仔细读完，也渐渐开始对这行有些皮毛的认识，我知

道，在武师父之上的很多任师父，他们的足迹几乎遍布整个南方，除了江浙福建和海南外，广东广西，贵州云南，湖北湖南，四川，甚至还有西藏。其理由有个师父曾在笔记中提到，北方相对干燥，猛兽为多，所以北方的师父懂得鬼术的并不算很多，更擅长出马降妖；而南方则山多，温热潮湿，容易聚集阴气，于是南方的师父抓鬼的为主。而那位师父也提到，这个行业自古以来都存在，古时候还比较自由，而今进入现代社会，我们的生存空间开始缩小，很多人因此被迫害，而且本身就是个相对危险的职业，所以什么时候一命呜呼都是说不准的。从他们的笔记里，我不难看出一种感叹与惋惜，那种感觉就好像自己明明是一根小小的鳝鱼，却被人盲目地当作毒蛇给打死一样，有苦不能言，于是越来越隐蔽，最后变得让外人看起来阴森诡异。

自打武师父让我认师那天开始就看书以来，我几乎是每一个礼拜都把遇到不懂的问题都详细地问他。在那儿住了几个月的时间，我却没有见到武师父家里有人来拜访，只是常常他会因为接到电话而外出，有时候早上出去晚上回来，有时候也一出去就是几天。于是他不在的日子，我就只能自己打米下锅，因为身上没有钱，所以也没办法到外面去逍遥。当然，打扫院子和喂鸡也是我的活儿，不过有时候实在看书无聊了，我也会看看电视，或者到街上溜达一圈，或者在院子里，弄个小弹弓，用石子弹那些公鸡玩。

而我每次问武师父的问题，他大多数情况下能够轻松地回答我，除非我问到一些特别二逼的问题。例如武师父你为什么要梳个大背头你是不是发哥的粉丝？例如武师父你脖子上的伤疤是哪里来的？例如武师父你喜欢哪种类型的女孩子我比较喜欢徐怀钰那种。通常我问这些问题的时候，武师父都会翻个白眼一副不想理我的样子。而又一次武师父出了几天门后回来，又提着一只鸡。也是只公鸡，扔到鸡窝里打了一架也就不管它了。而我一直觉得奇怪，为什么他老是要养公鸡，又不会下个蛋，连个母鸡都没一只，这些鸡们会不会变成同性恋之类的。可我知道这样的问题依旧会招来白眼，所以还是暂时不问了。

所以随着我问的问题越来越多，武师父也就跟我越来越熟识。以前不苟言笑地回答我，到后来渐渐开始用引导、反问的方式让我自己更加深刻地明白，甚至有时候还会跟我开开玩笑，在我还没来得及进入他的

玩笑的时候，他已经一个人在那里陶醉在自己的幽默感中哈哈大笑起来了。

所以基本上来说，他算是个可爱的老头儿。最起码做菜很好吃，这就挺可爱的。

而1998年5月11号，那个时候，还没有五一长假，连现在的三天都没有，只有一天。不过对于我这种闲杂人等来说，放不放假跟我都没太大的关系。那天是武师父忙完事情回来的第二天，一大早就在院子里哼着小曲，然后赏花。忘了说明一下，武师父院子里的那些树其实就是樱花树，而那几年，环境还比如今好很多，花不会没了季节的乱开，所以当外面的世界一片喧哗的时候，武师父的院子里，则是鸟语花香。那天我起得也早，就到院子里跟他聊天，顺便问问我这段日子那些不懂的问题。

我问武师父，多次在笔记里看到前辈说的各种脾性和类型的“鬼”，而鬼究竟是个如何形成的东西。武师父回答我说，西方文化里，有个定律，叫做能量守恒。意思是不管一份能量的大与小，它并不会因为其载体的功能终止而停碣，而是转化为空气，或者风或者水，重新回到自然里。举个例子，一只老鼠死了，风吹日晒后，尸体腐化，有一部分被空气所蒸发变成水分，有些则被土壤吸收，然后重新长出植物，看似死了，却没有消亡。而鬼，就是那些本该被分散的能量，因为执念的关系重新凝结，甚至夹杂了一些不属于它自身的能量，变成是为了某种目的或是某个动机而存在的能量，那就叫做鬼。我问武师父，那现在的人，死了那么多，不是都很容易变成鬼吗？武师父说，鬼之所以存在，说穿了是因为灵魂得不到安息，安息的根本前提是释怀和放下，如果一个人生前因为一些事情无法释怀，这就很难说。我问武师父，那么以前打仗死了那么多人，而且都是被打死的，那不是都会因此成为鬼吗？武师父说，任何付诸武力的争斗，都绝不是正义的。所以你别相信那些所谓“正义的战争”这样的鬼话，参军打仗，说好听点，是在保家卫国，说难听点，是自寻死路。我当时有点接受不了这种说法，因为我的爷爷就是个军人，虽然他并非是战死对，而是在1994年的时候因病去世，于是我问武师父说，那些为了国家而战斗的，难道也不是正义的战争吗？武师父说，正义是相对于邪恶而存在的，而邪恶的产生，是被人所定义的，我

只能说，历史属于胜利者，任何一次看似光明正大的争斗，都免不了有些黑暗的成分，只不过身在其中，不能被发现罢了。就好像当年的日本人，他们侵略中国，我们觉得是错的，而他们的将士，总不能每个都认为侵略是对的吧？所以这当中还有当权者的谋略问题，这背后的利益，可是谁都说不清楚的。

于是我不再问这个问题了，因为我感觉武师父不太愿意明说。直到多年后我自己慢慢明白，其实这道理无非就是每个人都可以去利用别人，而每个人也都能被人利用罢了。

然后我问武师父，这几天你不在的时候晚上我看电视，昆明本地台在演一眉道人，那些道士都是拿剑，穿袍子，然后画符，烧啊，喷啊，看上去好威风啊，怎么武师父你都从来不像这样打扮呢？武师父说，那些的是哄人的，为了电视好看做的把戏而已。他说，现实里，他有时候也会画符做法，但是那是有需要才这么做，没有电视上吹的那么神，不可混为一谈。我问武师父，做这个做了几十年，除了赚钱以外，是什么让他坚持了那么久，因为我看那些前辈的笔记，几乎都会或多或少的惋惜和厌倦，其中一个的笔记只有短短10年就终止了。武师父叹了口气说，怎可能不厌倦，干这行，常常受人瞧不起。而那些人想起你的时候，通常都是走投无路的时候。换成平时，就算你跟他站在一块，他都嫌你晦气。我之所以坚持，是因为我师父当初告诉我的八个字，正道、人心、去恶、行善。这几个字我悟了几十年，发现这些字的含义虽然巨大而宏观，但是却是每个人都本身应当具备的。那不应该是被训练出来的，而是我们与生俱来的本性。可随着岁数的增长，人难免都会行差踏错，而这个时候往往自己还意识不到，接着就一错再错，缺少的不仅是一个提醒你的人，而是你自己根本就没意识到，这样是错的。所以你且记住，不管你今后在不在这一行里，这八个字，你将背负一生，那首先是种责任，身为人的一种责任。

武师父讲这段话的时候，非常严肃，还有点激动，激动之余，却是种深深的自豪。于是从那天起，我深受感染，我把这八个字，从此用在了我的生命里。

那天我问了武师父很多问题，也许是我接受得快了，也许是我想得

多了，懂得思考了，这些不得不说是武师父这种让我读书，却在阅读时候不加以指点所致，谁说学习就必须是你在讲台上灌输给我你的思想，而不让我自己动脑筋呢？那天，我总算把那个疑惑已久的问题问了，我问武师父，院子里这么多鸡，咱们也常常吃鸡，但是为什么都是公鸡啊？武师父你是不是对母鸡有歧视啊？武师父听了以后哈哈大笑，他说，让你吃你就吃，你当这是什么好鸡吗？这些都是发丧鸡，都是别人家死了人，我去帮忙的时候人家打点的。包括客厅里的那些纸人，也都是如此。你得记住，做我们这行，你在必要的时候要懂得装神弄鬼，因为找你帮忙的人大多都是不懂的人，不懂不代表你要骗人家，但是就算你不骗别人，别人也会怀疑你。所以还是得装装样子，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

于是我没再继续问，但是武师父似乎有点意犹未尽，他问我，你最近进步很大嘛，这些问题都问得很在点上啊，你是真想学习，还是为了当初，想要奋这一口气？我想了想回答他，武师父，我要学，我要做好人。

武师父听完我这句话后，愣住了。嘴巴半张着，欲言又止的样子。然后他合上嘴巴，我从他的眼神里，看到了一些赞许，而对他来说，他也许是看穿了我的人性。他微笑着，很和气的对我说，来这里两个月了吧？今天别念书了，自己出去玩玩吧，放放假。说完他从衣兜里摸出100块钱来递给我。

上一次他要给我钱，我没有收下，那是因为自尊。而这一次，我却欣然接下了，因为其实当我对他说出：我要做好人，这句话的时候，我的心其实已经融化了。

第一百八十章 拜师

那天我开开心心的，跑到街上去吃好吃的，然后又钻到那种在居民区悄悄设立的电子游戏厅，尽情地玩了一把。一直到下午4点多才往武师父家里走，心想着这一天过得还算真是满足。不仅心情好，还玩得很开心。

武师父门前的小巷子一如既往的与喧嚣隔离开来，但是当我还没走到武师父家门口的时候，就远远望见他家门口，围着几个人。那些人岁数大的大约40多岁，最年轻的看上去也是20多岁的模样，我当时有点疑惑，难道是贼吗？因为这周围的房子，就唯独武师父家的院子围墙上没有安装那些扎手的玻璃渣，难道是因此成了贼人下手的目标吗？

我当时一下就紧张了起来。我算是个不太规矩的人，说穿了，还有点好惹事。就算是平常我看到小偷我都要高声喊打，现在却看到几个贼，这让我莫名的兴奋起来。于是我故意放慢了脚步，靠着围墙对面的地方，装作没事一样的走过去。而那几个人显然也察觉到了我正在朝着他们的方向走过去，原本几个人还在窃窃私语，但是看到我走到近处的时候，突然就不说话了，但是我能感觉到他们正在用余光观察我。这就让我觉得这几个人实在可疑了，肯定不是什么好人。于是我继续装作没事一样，越过他们，径直往巷子更深的地方走去。他们还是不说话，我虽然看不到他们了但是我能感觉到，他们正在看着我。我走到转角后，就藏了起来，接着我听到他们说话的声音再度出现，但是声音很小，好像是生怕被别人听见一样。

我心跳的很快，但是不算是害怕，而是紧张。我偷偷从墙角瞄过去，发现他们当中那个岁数大点的人，好像指指点点在说什么，然后那

个年轻一点的，蹦着腿跳了几下，脖子伸得挺长，看样子是想要跳起来看看武师父院子里的情况。紧接着，那个年轻人让另外一个人搭手，打算从院子里爬进去。

我看到这里，就觉得不得不出来制止了。虽然那是武师父的家，我不算是武师父正式的徒弟，但是也不能看着这事不管。于是我左右寻找了下，在地上找到半块断裂的红砖，然后别在背后的裤腰上，然后悄悄走走过去。那几个人还没察觉到我悄悄走去了，还在全神贯注地爬墙，我走到距离他们大概10米的位置，就大喊一声，你们搞啥子！？

那几个人被吓了一跳，正在爬墙的那个人也赶紧狼狈地跳了下来，然后一脸惊慌地看着我。我把手背在背后，打算是见势不对就先给他们一砖头。虽然心跳很快，但是我还是在问他们，你是谁，为什么要爬墙。那个中年人模样的笑着说，哎呀小兄弟你误会了，我们住在这里面，没有带钥匙，只有翻墙进去了。

我心想着，这些肯定是贼了。但是他们好几个人，我肯定弄不过啊，又不能不管。于是我决定，那个看上去四十多岁的人像是他们的头头，管它那么多，待会我就不管别人，死按着这家伙整就对了。于是我说，这是你们家？那你的意思是我住在你家里是吗？你们几个狗日的小偷，看老子今天不打死你！说完我就摸出那半块板砖，直接冲上去打算对着那个人一顿揍，而没想到的是，他们反应也是很快的，那个中年人看我扑过去，马上就开始后退，其他几个人就冲上来把我给拦住，然后扯我的头发，破坏了我的中分发型。我几度挥舞砖头但是还是打不到他，那个中年人站在不远处，冷冷地看着我，我眼看不对了，顺手就给了架起我腋窝的那个年轻人额头上一砖头，他啊的一声惨叫以后，就松开我，而另外几个人还是抓着我的，我始终挣脱不了，于是就没多想，一砖头朝着那个冷眼旁观的中年人的脑袋砸了过去。

也可能是他没想到我会把手上的东西扔向他，于是这一下就结结实实的砸在他的脑门上。他开始抱头哎哟哎哟的叫唤，那些抓住我的人赶紧冲过去扶起他。而那时候我也有点害怕了，于是就开始死命拍打着武师父的门，高喊到武师父快点出来救命有人要来捣乱了。没喊几声，我就重新被他们抓起来，然后把我按在地上，被狠狠踢了几脚，还打了

几拳。我当时心想今天肯定挨揍要挨惨，就在这个时候，武师父打开门，大概是听见了我的叫唤，他看到这一幕的时候，还是有点诧异，那些人看见武师父出来了，也就没有继续打我，但是也没有马上逃走。这就比较不像小偷的作风了。

武师父站着，我趴着，于是我尝试着用眼神告诉他我现在比较可怜，赶紧可怜可怜我吧。但是武师父的脸上，又出现了两个月以前，他打算把我赶出门时，那种轻蔑的眼神。他冷冷地对那个捂着脑袋的中年人说，任道士，你也算是个老辈子了，对下辈出手都这样狠，你还真是个人才啊。

我才意识到原来师父认识这个家伙，是个姓任的道士。那个任道士说，武师父，你误会了，是这个小娃娃先动手砸砖头的，我们惹都没惹他。我赶紧说到，武师父，是我看到他们在翻你家的院墙，我以为是小偷才这样做的。这时候武师父啪的一脚蹬在单膝压在我身上的那个人的肩膀，把他蹬倒，他大声说，原来你们几个龟儿子是在翻我的院墙啊？武师父声音有点大，我感觉他大概真是有点生气了。我挣脱后爬起来，站到他身后，他伸手往院子的门上拍了几下，指着那个好像脸谱的东西说，你们几个看到没有，这是钟馗，专门打的就是你们这种鬼，打得好！他转头对我说，下次遇到了，你还打。

要是在重庆的话，武师父的这一番话，必然是种挑衅，两边不开打才有个怪。但是那个任道士一群人似乎对武师父有些尊敬，被武师父这么一吼，尽管不爽，但却不敢发作。隔了好一会，那个任道士才说，本来也没想要爬你家的院墙，主要是找了你很长时间你都不接电话，也不见客，没有办法才这么做的。武师父说，你们找我的哪点破事我还不知道吗？早就跟你的上头说过了，这件事我姓武的不想参合，当初跟他早就说过事情的厉害性，是他自己不相信，养了你们这帮九流道士，现在再来求我，恐怕是晚了点。

任道士说，我们陈老板也是器重你这个人才，才让我们这么多次来找你。而且你现在只身一人，又没有牵绊，岁数也不小了，还是及早给自己留个后路吧，陈老板又不是不肯给钱的人，你何必这么固执呢？

武师父眉毛一扬，冲着任道士说，谁说我现在只身一人？他抓住我

的手，把我扯到身前，对任道士说，你看好了，这就是我的徒弟，我现在很忙，要教徒弟，没空跟你们一起玩。任道士看了他那几个跟班一眼，然后冷笑一声说，我听说你老武可是不收徒弟的啊，怎么现在又冒了个徒弟出来？你怕是在敷衍我们哦？武师父说，两个月以前，我确实没有徒弟，他是我两个月前认了师的徒弟，本来离考校还有一段日子，既然今天你都这么说了，那今天我就正式收下他，你能把我怎么样？

武师父的话确实很挑衅，害得我都跟着紧张。任道士没有说话，只是看着武师父。武师父说，要是没什么事，你们就快离开吧，不要耽误我正式授徒。任道士说，武师父，陈老板的事，你真的打算不管吗？就当是帮忙也不行吗？武师父叹了口气说，如果他真的需要我帮忙，让他自己来找我，否则他就是死，也不关我的事。说完，他对任道士那帮人做了个手势，那手势的意思是你们赶紧滚蛋。接着就拉着我的手，带着我进了院子，随后关上了门。

武师父让我在院子里坐下，他进去给我拿点药膏什么的。我并没有被打得很惨，倒是擦破了一点皮。以往调皮的时候打架，哪次不受点小伤，本来没事，但武师父的关心还是让我很温暖。他在给我擦药的时候，我尝试着问他，那个陈老板是谁，你们之间到底有什么事情？武师父装作没听见，没有回答我。我就不敢多问，于是默默的擦完药膏，他对我说，你饿不饿？我说还好。他说，那就多饿一会吧，忙完正事，我带你到外面吃好的去。

我问武师父，有什么正事啊？你只管说我帮你做去。武师父背对着我，双手背在后面，抬头望着自己房子的二楼，手指还在不停的互相搓捏着。沉默了一会，他对我说，你跟我上来，今天就拜师。

我吃了一惊，这不还没到三个月的时间吗？难道是因为今天我仗义帮忙，虽然挨揍了，但是却因祸得福吗？于是没敢动。武师父看我坐着不动，严厉的对我说，快点，不要等我后悔。于是我赶紧起身，跟在他身后几尺的地方，然后上楼。

二楼那个供奉祖师爷的房间，我自打到了这儿后，都没敢进去。因为武师父一直锁着，所以我一直都不知道里边是什么样子。直到那天武师父打开门，打开灯。我看到里边有一张方桌，桌子上有一个香案，香

案的两侧各放了一个通电的长明灯，蜡烛的形状。然后香案的背后放了三个好像水果托盘一样的东西，中间一个托盘下面压着一些比较长的黄色纸，拼成了一个“井”字形。左右的两个托盘下，则分别押着一本册子，其中一个册子我是见过的，就是我第一次到武师父家里的时候，那个用来记录门生的册子。香案的背后，是用米粒拼成的一个歪歪扭扭的好像咒文一样的东西，桌子底下放着三个蒲团，边上还有一大堆香，挺高挺粗的那种。

武师父走到香案前，把桌上的香灰拂掉，然后对我说，过来跪下，跪在最右边。我乖乖跪下了，他递给我三支香，然后点上，让我双手并拢，敬香。而这时候，我才看到桌子背后的墙上，挂着一幅画裱过的画像。画像中，是一个目光狰狞，青皮黄发，有两只山羊角，下颚有两瓣大獠牙，穿着松垮垮的衣服，但是怒目圆睁，看上去很威风的一个古人。

武师父也点好香跪下，对我说，这就是我们的祖师爷，他叫蚩尤，是上古时期的一个人。后来跟黄帝打仗战死了，但是手艺却传承了下来。我们这一门，叫做四相道，虽然我们秉承的并非只有蚩尤先祖的技艺，我们还融合了很多民间巫术和道术，但是总的来说，蚩尤是我们的开宗祖师，你这就磕头吧。

我心里有问题，但是此刻却不便问。只能按照武师父的吩咐磕头，然后插上香。武师父也是一样，插上香以后又给我点了三支，对我说，现在这炷香，是你拜我为师。你在心里告诉祖师爷，自此以往，你就是我武某人的徒弟，也是四相道门下第十九代门徒，明天我就给你刻牌位，等到你出师的那天，牌位才揭红认宗。

（过程比较繁琐，在此不便多说。）

我按照他说的，心里默念，我甚至多加了一句，我是重庆人，人生地不熟，请祖师爷多多保佑一类的废话。等到一切就绪，武师父让我站起身来，对我说，从现在开始，你不要再叫我武师父，直接称呼我为师父。说完没等我反应过来，就转身出了门。

我赶紧跟着走出去，等到他锁好门，一起下楼，本来是约好出去吃

饭，可是我就这么稀里糊涂的成了四相道的徒弟，走到院子的时候，我实在是忍不住了，我问武师父说，师父，你早前不是说了要经过考校，我才能正式入师吗？师父说，我已经考校过了，这两个月以来，每天都在考校，我每天都看在眼里。我又问他，你刚刚说要给我做牌位，在我们那边只有死人才会做牌位呀，那是什么意思？师父说，在我的房间里，供奉了历来师门能够找到的人的牌位，到我这一代只有三位，如果你能够顺利出师的话，你的牌位就会放在我的下面。所谓的揭红，是因为当牌位刻好以后，我就得用红布包好，直到出师才揭开。不过你刚刚说你们那边只有死人才刻牌位，这样也好，很多时候，把自己当个死人，才能没有顾及。

师父的这句话又让我打了个冷战，距离上一次打冷战，已经是两个月以前的事情了。师父那天始终没有告诉我，那个陈老板到底是谁，而他忧心忡忡的，就究竟是因为什么。但是他跟我说，从明日起，我将带着你学习我们的东西，你既然入了师，这行就有你的一席之地。以后我所经手的大多数事情，只要是我认为合适的，都会带着你一道去。起初你大概只能打杂，这也是一种学习，等到你能够独当一面，你就是个合格的师父。在此期间，我的收入有百分之二十是归你所有，这也是不让你吃闲饭，想吃饭，得靠能力去换取。

我是吃货，但是那天我忘记了我们吃的是什么。那天夜里我也没能安睡，但是若要我回忆我那天在想些什么，我却想不起来。我只记得从那天开始，我的功课变得多了一些，除了要看书以外，我还要抄写。甚至是背诵，然后跟着师父学习怎么念咒，指诀等，在那期间，有一个神秘兮兮的人找到师父，师父痛骂他一顿后，出门了几天，但是却没有带上我。而这期间，师父没有接过那种一去就是几天的业务，大多数带着我去的，都是一些丧葬的场合，我就负责按照他的吩咐在边上撒撒纸钱，敲敲锣鼓之类的，当然，每次都能带回来一只公鸡，直到大半年的时间后，我才跟着师父第一次正式出单，雇主是个贵州的土大款，而那一次是我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笃定地相信世界上有鬼魂的存在。

而在那个时候，武师父这个老人，已经成为了一个对我意义非凡，又极其尊敬的大师。

第一百八十一章 扇子

“师父，师父！”我叫他。

“啊？”师父好像愣神了一会，直到我喊他才回过神来。

他问我，你叫我干什么？啤酒没有了吗？没了自己去买啊。我说不是啊，我看你发愣了好长时间了，你今天怎么这么惆怅啊。师父有点不好意思的挠挠头，微笑着说，没什么，都是过去的事情了，过去好长时间了。我说师父你能不能多给我讲讲师姐的事情啊？我特别想知道。师父说，你师姐的事情，慢慢你会知道的。刚刚我们说到哪里了？我说你刚提到那些古滇族后裔的扇子，然后就开始发愣了。师父说，对啊，那把扇子。那把扇子可是个宝贝，知道的人还真不少，不过见过那扇子的人倒没几个。我算是比较幸运的，当年跟那师父交好的时候，他曾经给我看过那把扇子，但是却不准我碰。他说那把扇子虽然是宝贝，但是他自己却从来不用。因为如果自己一旦用了，那么扇子就自然成了大家都想要的东西了。

我惊呼说什么扇子这么神奇啊？师父笑着对我说，你知道我为什么一直在教你，即便是鬼魂，也不要轻易打散吗？我说我知道，是因为你告诉我说其实很多鬼之所以成为鬼，那是因为有着放不下的执念，而这种执念往往来自于生前所遭遇的不公。所以本就是可怜人，再这么粗暴的打散，这不叫行善，叫做积恶。师父点点头说，没错，其实我早年轻年的时候，并不是这样的想法，我一直认为人鬼殊途，势不两立。鬼魂的存在是肯定不合理的，因为它们会因为自己的执念而或多或少的影响到周围活生生的人，就算不是真的在害人，但是也会把别人给吓到。如此一来，每个人都过得人心惶惶，那这个世界还成什么样子？

师父告诉我，很多年以前，他也是刚刚入行，也和我现在一样，是跟着师父跑手艺，而那个年头，时代的光景虽然没有现在这么发达，但却少了很多憾事。而当年的人们，由于刚刚解放不久，还不够特别开化，习惯了逆来顺受，觉得自己的苦命是上天安排的，于是就算遭到了不公的对待，绝大多数人还是选择了默默承受。或者说是，敢怒却不敢言，到最后死去，不少也是抱憾而死，但却失去了那种反抗和挣扎。师父接着说，但是现在的人不一样了，日子越来越好，但是却变得越来越有私心。有私心并不是坏事，坏就坏在这样的私心会很大程度上，增加人的欲望。例如自己家里穷，但别人很有钱，现在的会开始觉得为什么我不能这么有钱？于是欲望就产生了。师父叹气说，欲望这个东西，非常可怕，除非一开始就不曾想，否则的话，就很难控制住。师父转头问我，你知道为什么我们城里人老是说乡下人憨厚老实吗？

我说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没了乡下种地的农民伯伯，我们都得去吃屎。师父笑着说，其实若说到聪明，乡下人不见得不城里人笨，他们之所以过得辛苦但是却每天很充实很开心，那是因为他们的欲望比我们少。在他们看来，日子原本就是简简单单，所谓的名利，收入，对于他们来说就全在自己的双手上。所以他们踏实，肯奋斗。而城里人很多条件比起他们要优越很多，于是他们开始觉得这一切都是理所当然，于是他们疯狂地想要让自己过得更好，想要投机倒把，想要一步登天，也许到头来是赚钱了，但是他们肯定不快乐。我问师父说，有钱都还不快乐，那什么才叫快乐？师父说，你要记住，钱固然重要，但是生活更重要。我们赚钱是为了养家糊口，而不是比阔，人一辈子只有那么短短几十年，若是花了一大半的时间，想要变成一个钱串子，到死的那天，一定会后悔自己未曾珍惜大好的时光。我点头，因为师父说的这些我是同意的，我也觉得钱多钱少其实无所谓，最重要的就是家庭幸福，生活快乐。我也从来不会因为乡下人穿得土而瞧不起人，因为无论如何，那都是他们自己的生活。

师父说，所以人的欲望是一种无穷的力量，可以迫使你去做一些有违道德伦理的事情。就拿那把扇子来说，我得坦白，当初我见到了那把扇子，领教到它的玄妙之后，虽然自己深知那东西不该归我所有，但是却念念不忘的好多年。我笑着说，师父你其实是想要那把扇子的对吧？

师父说是，这就是欲望和贪念在作祟。他顿了顿说，你师姐就是因此，到现在名声都搞臭了。

我没有说话，心里在幻想这个素未谋面的师姐，到底是做了什么事，以至于现在和师父没了来往，甚至师父都不愿意提起。想了一会，我摇了摇手上的啤酒瓶，空了。我对师父说，师父你等我会，我去买点酒。师父说好。我说买了酒回来，你要多跟我讲讲这些我不知道的事情。

师父斜眼望着我，你真的那么想知道吗？我说是啊，我对这些事最有趣了。师父说，你可别跟你师姐一样啊，那我这辈子就苦到家了，总共收了两个徒弟，都栽水栽在同一件事情上。我赶紧说师父你放心吧，我就当个故事听了，我不会那么自不量力的。我以后也不会写小说把它写出来的，你放心吧。

师父笑着说，好，你先去买酒，顺便买点烟来。

海埂公园门外很多小商贩，虽然有损市容，但却给我这种不愿意走远路的人提供了方便。我买了啤酒和烟以后，还烤了点烧烤，藏着带进去。由于之前是坐在堤坝上，所以当我走过去的时候，我是看不到师父的腰以下的部位的。虽然明知师父是坐在那里，但我那会看上去他就像是在蹲着大便一样。我把东西放到一边，给师父开酒，自己也给自己开了一瓶。然后抓起烧烤里的一根鸡腿就开始吃起来，那根鸡腿比较肥大，另外一只就比较小个了，我都瞄了它很长时间了。

我对师父说，你接着跟我讲那扇子的事情吧，什么样的扇子能够这么神奇啊，让你念念不忘这么多年。师父说，那把扇子是把铁扇子，说是铁，可能也多加了些其他的金属一起浇铸过，否则这么多年肯定也没办法保存下来。早年我在那师父那儿做客的时候，他给我看了，但是一直都是拿在手里的。当时我一看见那把扇子，我就知道那是个非凡的宝贝，因为在扇子左右两侧最厚实的那张扇脊梁上，分别刻了地阴咒和天阳咒，一天一地，一阴一阳，上大凡间贼子，下打地府恶鬼。我说，哇，这么牛逼，那不就跟包青天的尚方宝剑一样，上斩昏君，下斩佞臣？师父笑着说，那些都是轶闻而已，真给你把尚方宝剑，你真敢往皇帝头上挥吗？那只是当时的皇帝对包拯的认可，觉得他是个好官，特别

形式上的嘉奖罢了。但是这把扇子就真的挺牛的，你知道地阴咒和天阳咒吧？我摇头说不知道，师父骂道，让你看书你看到牛屁眼里去了啊？我说你那么多书我只不过还没读到那里而已。

师父说，天阳咒主要是镇，在很多宗派认为，一个人做尽了坏事，那叫丧尽天良，甚至是个畜生。所以他们觉得那些灭失了人性的人，都是畜生的托世，天阳咒是人所创的，所以不能对等的打人，但是却能够打那些没了人性的“人”。且并不是要把他们打死，而是把他们身体里的崇念打灭，今后不能作恶，也就是个废人。起码还是无害的。而地阴咒这是古时候一个师父，专门画给罗刹大鬼的，罗刹大鬼是吃小鬼的，所以一道能镇住罗刹的符咒对付这些小鬼都是轻松加愉快的。我说，既然如此，那这样的扇子师父你自己怎么不做一把？你都知道上面刻的是怎么了。师父说，你真是荒唐，别急，听我说完。师父接着说，那把扇子总共有六根扇脊，跟现在的扇子不同。现在的扇子是用纸粘好的，而那把扇子是六根单独的扇脊，并拢就是你最常见的扇子的样子，打开就好像是孔雀尾巴那种。彼此不相连。

我在心里琢磨了一下那个扇子的样子，大致能有个轮廓。师父说，除去地阴咒和天阳咒的两个扇脊以外，中间还有四根扇脊，每一根的正背面，都雕上了经文，而那些经文是用于通天达地的，使得首尾天地阴阳相连，这才能见鬼打鬼。我问师父说，那些经文你知道是什么吗？如果你知道，就可以做了。师父笑着说，那就知道了，总之是一段度人度鬼的厉害的经文。师父喝了口酒，啃了口肉之后接着说，扇子的把上，在地阴咒和天阳咒的下面，都有一个八卦图，里面四根也分别刻上了乾、兑，巽、震，坎，离，坤、艮，天地草木风雷万物都囊括其中，打鬼的时候只管用地阴咒的一侧对着打过去，保管魂飞魄散。

我倒吸一口凉气，说，这么猛，这东西任何师父拿到了都足以让他称霸的啊，谁还能厉害过他？师父说是啊，所以多年前曾经有人争过这东西，古滇族的祭司吩咐后人藏了近百年，直到那师父那儿，才重见天日。

我心里暗暗记下那把扇子的细节，打算今后有机会的话自己也做一把。我不去偷别人的，也不去抢别人的，我自己做，总没人能管得着。

于是我问师父，那把扇子大概多长？他说当时是那师父一直抱在手上的，大概半只手那么长。我说那可是把大扇子。师父点头说，对，也是现存为数不多的宝贝了。

师父说，那把扇子，相传是清朝的时候一个云南本地的高人铸造的，而那位高人之所以做了这把扇子，是因为当初李自成入京，霸占了陈圆圆，于是吴三桂大怒之下放了清兵入关，满人从此统治了中华，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二次被外族人占领，说穿了，灭国。我对师父说，不对呀师父，教科书上写的，虽然元朝和清朝都是外族人统治，但是他们都是中国人啊，所以我们不能算是灭国吧？

师父冷笑一声说，你难道没听过一句俗语？我说什么俗语。师父问我，带着教科书上坟，下一句是什么？我摇头，师父说，哄鬼。

于是我明白了，还说我是愤青，不良少年，我看你才是个老愤青，不良老年。

师父接着说，后来吴三桂坐镇云南，平西王府你知道吧？我说道知道啊，就是金殿嘛，先前去玩过。师父说，吴三桂在云南的日子里，和缅甸王勾结，弄死了朱由榔，弄死他的地方就在昆明的篦子坡。我问师父朱由榔是谁，他告诉我，就是明朝的永历皇帝，明朝的最后一个皇族。我说哦，因为我实在没听过这人是谁。师父说，据说朱由榔死的时候，身份依旧是皇帝，也就不是庶民，甚至在被绞死的时候身上还挂着皇帝的印章，这种地位尊贵的人死去，按照民间的说法，是能够调动阴兵的，所以他死后那段日子里，吴三桂府上长期闹鬼，家丁家仆死了不少，他才意识到事情不对了。于是请了个昆明当地的高人，铸造了这把铁扇子，并在这个高人的引领下，打灭了“皇帝的阴兵”。但是扇子却没交给吴三桂，因为吴三桂不懂玄术，所以拿来也没有，顶多就是收藏。后来这把扇子就消失了一段时间，直到一百多年后，很多师父争相去抢，又再度失踪，直到那师父那一代。

听师父说这些，就好像在听神话故事一样。但是我了解师父，我知道他说的都是真的。师父告诉我说，那把扇子本来没有名字，但是后来见过它的人，都知道它有六根扇脊，且刻有八卦，于是就给它起名叫做“六叶八卦扇”。

我说既然有八卦的话，那位当初制造它的师父想来就是道家人了吧。师父说，这就错了。八卦又不是只有道家才有。八卦是伏羲老祖创立的，伏羲老祖把两门绝学分别传给了黄帝和蚩尤，黄帝那一脉就衍生了如今的道家，而蚩尤这一脉，就变成了我们的祖师，也就是祝由，所以八卦道家和祝由都在用，用法也都差不多，只不过两者相互之间屡次争斗，且互有抵牾，最终道家成了大统，而我们就转入了民间。

我点头，然后问师父说，那现在那把扇子在哪？师父说，这就没人知道了。你师姐找它找了很长时间，但是最后也没找到。我说你的意思是说师姐为了一个自己找了很久都没找到的东西而把自己弄得名声不好了？师父叹气说，是啊，所以人万万不该有贪念啊。

师父说，你师姐底子好，出身也贫苦，但是很有天分，观察入微，总能够从细节上发现问题的关键，这一点你挺像你师姐的，就是根基不如她。我本来一直很得意自己能够有这么个优秀的徒弟，在你们这一辈来说，师姐算是后起之秀了。可是我怎么都没想通，她的技艺其实已经比较强了，那把扇子如果不落到别人手里，你师姐几乎能跟我不相上下，为什么就这么沉不住气，非得要去找那把扇子不可呢。

我想了想，对师父说，师父你是知道什么的。师父愕然看着我说，为什么？我说师姐是为了能拿到扇子，好让四相道的名声更大，也算是了了你的一个心愿。难道不是吗？

师父看了我许久，没有说话。然后把眼神转开，喝了一口酒。我知道他是明白师姐这么做的理由的，但是他不肯承认。在他拿起啤酒喝的时候，我却看到了他老眼里微微闪烁的泪光。

那天接下来，师父就没再跟我讨论这个话题。每次当我试图继续追问点东西的时候，他就刻意的把话题给叉开了。于是我也就不再问，因为我虽然跟着师父没有多少时间，但是朝夕相处，我对他的脾性还是比较了解的。他是一个固执而倔强的人，他常常说，世界上的善与恶于旁人来说或许只有大恶大善，但是对我们来说，两者之间还应当有个灰色地带。但是由于职业的特殊性，我们被不允许在这样的地带里泛滥感情。师父说，我们就像是眼睛，眼睛里是容不下一粒沙子的。区别只在于对待这粒沙子的方式罢了。

可是当天回去的路上，师父一直很沉默。自从几个月前他有一次带我坐车去郊外玩，在车上打瞌睡让人偷了钱包以后，他就发誓再也不在公车上睡觉了。但是那天回去的路上，他一直把手横抱在胸前，然后双目紧闭。我知道他没睡，只是不想睁开眼，让我有问他话的机会而已。回家以后，他就把自己锁在房间里，一整晚都没有出来。

为此我觉得还是很内疚，因为毕竟是因为我而起。假使我不说那句白痴的话，师父也学就不会触景伤情。但是能够让他这样的情绪持续了这么长时间，我相信师父对师姐除了埋怨以外，更多还是一种痛惜和爱护。但是师父没有责备的理由，一方面师姐觊觎人家的宝贝，那的确是不好，但是另一方面，她想要那个宝贝的目的，却是振兴师门。师父也自己坦诚他其实也很想要那把扇子，只不过没像师姐这样付诸行动罢了。所以这么多年来，师父一直在矛盾中反复折磨自己。我总算是明白他为什么这么大的岁数，还能如此亡命的接单工作，其实也是为了证明，即便是没有那把扇子，我姓武的也比你们强。

入门之处师父曾问我，尊严是否重要。此刻来看，对他就挺重要的。

在海埂公园那天，算的上是师父少有的几次敞开心扉跟我聊天，不过他却因此在家沉寂了好几天，郁郁寡欢。而我尽量不去招惹他，我每天都有师父交待给我的功课要做，功课的内容除了要多看些前辈笔记之外，就是背诵一些口诀咒文，还有学着怎么用毛笔画符。而那些口诀尤其是咒文往往发音都比较奇怪，通常都是一些没有单独意义的字，但是连在一起却成了个拥有力量的咒语。师父告诉我说，我们的本门技艺，大多数时候都是通过前人的总结而来，也就相当于现在很多民间的土方。祝由的法则和道门有相似之处，我们都相信天地万物无限变换循环，所谓的消亡无非就是形式上的而已，所有的能量千万年来，都是一种不断被分散继而相对集中的表现方式。师父给我举了个简单的例子，任凭现在的科技和武器如何先进，即便是最可怕的原子弹氢弹爆炸，也及不上天地混沌时期自然的毁灭力，比起大自然来说，我们算个球。

我不想当球，但既然人人都是个球，那我就释怀多了。

此后的日子一如既往的过，和刚刚入门的时候不同，尽管我背了乱

七八糟一肚子的咒文经文，但是实战经验却少得可怜。师父这个人比较奇怪，他一般不会去接那些鸡毛蒜皮的小单子，除非人家给出的酬金实在可观。他遇到的除了那些稍微棘手的事情外，就是一些完全不要费用甚至倒贴的事。所以我常常觉得师父是一个极端的人。在师父觉得合适的时候，他会多多少少带着我一起去出单，我之前根深蒂固的世界观彻底崩塌，但我却没有因此而感到崩溃，反倒开始觉得，这才是原本真实的世界，我是幸运的人，最起码我比大多数人幸运，我知道世界的样子，没白活。

一年多以后，也就是1999年的年底，师父开始觉得我能够单独处理一些小问题，于是他开始接了不少之前不会接的小单子，但是却让我单独去做。一开始的时候，我对自己非常不自信，当我亲手送走第一个无知而可怜的亡魂的时候，我才开始体会到这种感觉的美妙。以前小时候，老师教导我们要学习雷锋，做好事不留名。我当时一直很疑惑，不留名我们是怎么知道雷锋的呢？不过有一点老师却没有说错，当你自认为做了一件于人于己都算是好事的时候，你的心情也会因此而变得不错。而用师父的话说，与其说是事主遇到事情找到了我们，到不如说是那些鬼魂因为某个机缘选择了我们的帮忙。而他之所以选择我们，是因为我们懂得善待。

从那时候起，师父让我单独做的单子，他就不再问我分酬劳，而是我自己一人独得。师父偶尔会带着我一起去出单，却还是按照之前的约定，分了我一部分。我必须说的是，2000年开始，由于经济格局的关系，物价开始上涨，钱慢慢变得不如以前那么值钱了，所以我们也相应做出了抬价。顺应大流嘛。而短短一年多的时间里，因为吃住都在师父家里，我其实是不用花多少钱的，我的钱就用来买买烟酒等。虽然谈不上富贵，但是却比很多上班族打工族好一些。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开始意识到干这行不但可以锻炼一个人的心智，磨练意志，帮助活人是在积德，帮助鬼魂更是在积阴德。没准等我几十年后挂了，还能在另一个世界当个官什么的，而按师父的话来说，在那个世界里当个管事的官，那可真不是什么好差事，因为人死后该当去到我们口中常说的“属于自己的地方”，而那些官却是死了都不能消停。不过师父也强调说，那也是在做好事，死后当的官，可比很多活着的大官强。至少不会表里不一，更不

会欺负百姓。

第一百八十二章 朋友

2000年年中的时候，两年前被我砸了几板砖的任道士再度拜访。师父也如以前一样，让他在院子外面挠了半天的门。直到我实在没烟抽了必须得上街买的时候，师父才说，出去你该去哪就去哪，别搭理这家伙。于是我开门出去后，任道士仔细辨认了我一下，也许是响起来这就是几年前跟自己打一架的帅哥。我本来想按照师父的吩咐，完全不理他的，谁知道在我路过他身边的时候，他竟然扑通一声给我跪下了。

这就让我有点措手不及，但是我并没有伸手去扶起他。心想不过就是几年前揍了你一顿顿吗你至于害怕成这样吗，我现在手上除了打火机别的都没有，想砸你还没办法呢。正在胡思乱想的时候，任道士突然跟我说，小兄弟，劳烦你转告武师父，陈老板快要不行了。前年他说要陈老板自己来找他，陈老板当时连下床都困难，他也不愿意打电话，这当中的恩恩怨怨，武师父是知道的。请你一定转告他，陈老板真的快不行了，如果武师父还不去的话，恐怕是连最后一面都见不到了！

他的一番话说得我莫名其妙的，自从之前听说了陈老板这个人以后，师父一直对他闭口不提。我新鲜了一段日子后，也渐渐把这个事给忘了。我对任道士印象不太好，因为他第一次给我的印象就是个打算翻墙的贼。于是我在心里就构筑了这样一个画面：有一个家财万贯长得很像是《少林足球》里谢贤那副打扮的精瘦男人，一定带着难看的墨镜，穿着雪白笔挺的西装，他自持财力雄厚，于是养了一群道士和尚，专门为其办事。此人不可一世，又心高气傲，觉得别人都要巴结他，自己却永远不肯求人。在企图邀约我师父入伙的时候遭到拒绝，心有不甘但有不好发作，于是几次三番的派遣自己的手下前来，以各种利益对我师父

加以诱惑。最终无果，死到临头的时候，才发现自己真是非武师父不可，这才又派了任道士来上演一场下跪救主的苦情大戏。

嗯，我觉得我还是有成为一个编剧的可能性的。所以从我几年前第一次看到任道士的时候，我就觉得他只不过是走狗。

“我不帮你。师父不肯去，肯定有他的理由。”我这么回答任道士。任道士很是焦急，他说，不需要你帮我劝动你师父，你只需要把情况告诉他，如果他坚持不来，那谁也没有办法了。说完他就站起身来，对我行了个礼，然后说，小兄弟，人命关天，也就是带个话而已，麻烦你了。没等我答应，他就转身走掉了。

我心里一片省略号，然后到巷子口的转角买了烟，回了师父家里。任道士的那番话我琢磨了很长时间，觉得不就是一句话吗，而且也不是我主动去招上的，人家自己要跟我说，我就还是告诉师父好了。我虽然单独出过一些业务，也见了些生死。但是每次总难控制那种生离死别的悲哀。师父也曾告诉我说，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假若那个陈老板真的快死了，不管他以前是个什么人，跟师父有过如何的恩怨，这句话我还是应当带到的。

巧的是，我们在吃饭的时候，师父却自己问我，任道士走了吗？我说走了。师父说哦，他看见你说什么了吗？我说说了。师父问我说的内容是什么，我告诉他，他让我转告你，陈老板快死了，想亲自来都下不了床，只能派他来了。师父一愣，问我说，还有别的吗？我说没有了，他就让我把这句话转告给你。师父一拍桌子说，那你他妈怎么现在才告诉我？我装作有点委屈地说，不是你让我别搭理他的吗？师父有点生气，但是他也没有反驳我的理由，他那种纠结的样子看得我挺爽的。

师父放下手中的碗筷，把双手十指交叉，然后低头思考了一会。接着对我说，你赶紧吃玩，吃完了跟我走。我问师父，走？去哪？师父说，你不是一直都想知道那个陈老板是谁吗？今天我们就去他家。

我也跟着放下碗筷，对师父说，可是你曾经说的，你不愿意参合他的事情吗？现在怎么又想去了？师父说，这件事说来话长了，十多年的恩恩怨怨，谁还没个脾气吗？本来我们俩一直都在斗气，我也打算和他

老死不相往来的，可如今他却要死了，相识一场，咱们还是得去看看。我问师父，这个陈老板，到底是什么人？

师父叹了口气说，他是个老中医，也是我为数不多的朋友。

我有点惊诧，因为我一直都认为师父跟那个陈老板是有仇的。否则为什么两人关系这么僵呢。于是我问师父说，头几次看陈老板派人来找你，你都不理他们，我真没想到你们竟然是朋友。

师父叹了口气说，你还是先吃饭吧。吃完就别洗碗了，咱们先去了再说。

一般来说，师父这种有点强迫症的人，是不允许吃完饭不洗碗这种举动的。也正是因为跟着师父的那几年，练就了我专业资深洗碗工的技艺。而且那天吃完饭后，出门的时候，师父还特意背上了一个大大的单肩包。以往我跟随师父出单，从来都是看到他只带几样随身的东西，例如花名册，例如红绳、罗盘和坟土之类的，偶尔会带点装神弄鬼的东西，如一些木印，铃铛桃木剑等。师父在之前花了不少时间教会我看罗盘，他告诉我说，罗盘上的天干地支等，其实还是八卦演变而来，而我们不是看风水的先生，所以对于罗盘只需要查看鬼魂动向即可，虽然不算简单，但我也慢慢学会并熟悉起来。师父甚至送了我一副罗盘，还给了我开盘咒，好让我的罗盘认识我这个主人，而不像别的罗盘一样，谁拿着都是一样的效果。但是这次师父特别背上了一个包，这似乎是在跟我说，这次的事情，他必须格外的谨慎。

按照师父所说，陈老板住所的位置，距离师父家还是挺远的。需要转车好几次，邻近乡下了。师父一辈子都不会开车，所以也就没有买车的必要。公车的弊端在于它几乎见站就停，而好处则在于方便了沿途的百姓，也给了我更多听师父说故事的时间。

在车上，我问起师父，这个陈老板是怎么样一个人，你们是如何成为朋友的时候，师父跟我说了这么一段往事。

第一百八十三章 中医

大概在二十年前，那时候师父还根本就不认识陈老板，而陈老板就已经是一个比较有名的老中医了。师父说，陈老板岁数比他要大一些，第一次认识，两人彼此是一个生意的关系。我问师父，原来你以前还做过生意的。师父翻了个白眼说，当时陈老板是雇主，而我是帮他解决事情的人。我说哦，突然感觉自己问的问题有点白痴。师父接着说，本来因为对方是中医，所以一开始多少就觉得亲切了一些。你知道为什么吗？我说不知道。师父说，在中医这个学派出现以前，最多的就是巫医了。而中医则是经由巫医的演变，结合了越来越多的新发现，以及五行学说，经脉学说等，继而产生的一个相对系统化的群体。在中医出现以前，巫医成了人们寻医问药的主要途径。我问师父说，巫医又是什么？师父说，巫医就跟我之前和你提过的那师父他们差不多，通过祈求敬神等方式，然后百兽百草做药，咒语做引子，古时候的巫医强调天地之间任何两样东西之间都具备一定的必然联系，无非就是个无限循环互换的过程，所以才有了了一物降一物的说法，而道家后来所说的相生相克，也是基于这么一个道理。不过师父也坦言，巫医的方式相对比较不正规，往往给人一种很玄乎的感觉。不光是病患自身，甚至连巫医本人都没办法说出理由。例如小孩子打嗝，卡鱼刺，这些严格来说并不是病，真正的医生也许就是开点药给你吃或者想法子把鱼刺取出来，但是巫医只需要画符念咒就可以解决，但是很少有人能明白这当中的原理是什么。师父叹气说，这也是至今也是野门小流，成不了气候的主要原因。

我点头，说你是因为陈老板是中医，觉得系出同宗，这才有好感的吧。师父苦笑着说，现在很多自称中医的人，一边在宣扬自己怎么怎么牛逼，一边又对始前的巫医嗤之以鼻，在很多西方价值观来看，中医和

西医相较，中医比较像是伪科学。而在很多中医医生的眼里，他们甚至会觉得巫医才是真正的装神弄鬼。

师父顿了顿问我，你知道张仲景吧？我说知道，东汉的医圣嘛。师父点点头，又问我，那你知道他写的最有名的一本书是什么吗？我说好像叫《伤寒论》。师父说，叫《伤寒杂病论》，我那书柜里的书你怎么会没看？我有点委屈地说，这不是还没看到那去嘛，而且这是医书，又是古文的，我怎么看得懂啊。师父摇摇头，说，《伤寒杂病论》的开篇第一章就写着：“怪当今居世之士，曾不留神医药，精究方术。”这句话，是在骂道家呢，早在张仲景前几百年，老子李耳将道教发扬光大，自此道家医术曾经结合了老子所著的《道德经》，将一个“天地万物皆有道”的理论发挥到了极致，以相生相克的原理，去糟粕，留精华，将众多精华集聚起来，认为这样能够延年益寿，百病不侵。师父歇了歇又说，这就是道家的炼丹术，你当为什么那么多道士成天想着成仙呢。我笑了，对师父说，我还想成仙呢。师父接着说，张仲景那句话，就是在讥讽道医，说他们正事不干，成天研究些无谓的方术。而到唐朝的时候，另一个很有名的医生，却用自己的学识，结合了前人的经验，无声地驳斥了张仲景。我问师父那是谁，师父告诉我，就是孙思邈啊，他不但是个医术高超的人，还是个资历很深的高道。他算得上是道医这么几千年来，最有代表性的一个人了。所以道医和中医一样，都是从巫医中演变而来的。

我点头说，那巫医才是真的牛逼是吧。师父说，别急，张仲景的那段序言里，骂完了道医，就开始讥讽巫医了。师父说，他接下来还写了一句：“卒然遭邪风之气，婴非常之疾，患及祸至，而方震栗，降志屈节，钦望巫祝，告穷归天，束手受败，冀百年之寿命。”我一下就听晕了，我问师父那是什么意思，师父说，那是张仲景认为那时候的人愚昧，遇到点怪病，久治不愈，就开始求助于巫祝了。巫祝就是指的巫医符咒术，而张仲景认为，求助于巫祝，那是一种“屈节”，就像是老子给儿子下跪一样。我笑着说，看来这人还真是挺忘本的。师父说，也不是忘本，而是狂妄。医术精湛是一回事，但是不能排斥他人而标榜自己，那就是狂妄了。师父接着说，而那个陈老板，他本身是中医，医术也是比较偏张仲景一脉的中医正统，他精通经络和针灸，虽然全然不懂得巫

医祝由，但是却跟张仲景不一样，他对巫医怀有很大的敬意。而他本身作为一个医生，常常遇到疑难杂症，却也难免有失手医死人的时候。师父说，按理来说，中医的疗程较慢，也不会常常有人到他的中医铺里去“住院”，往往都是先说病情，然后号脉，接着给出诊断，然后才是抓药煎药，几乎不留人在店里治疗，而他那次找到我帮忙，就是他难得一次收治了一个街头的流浪汉，但是却无力回天，我当时就是和陈老板一起，看着那个流浪汉死去的。

我一下来了精神，开始缠着师父要他给我讲这个故事。师父说，你不要求我也会讲给你听的，因为今天遇到同样的事情的，就是陈老板本人。

师父说，当初他找到我，跟我说了情况。说是自己在有天夏日的晚上，看到一个只穿了裤子的流浪汉，浑身脏兮兮的，蜷缩自家中药铺的门口，瑟瑟发抖。按理来说，当时正值夏季，云南的夏天虽然不像很多南方地方一样热得离谱，但也绝对不会到冷得发抖的地步。所以陈老板当时就断定，这个流浪汉是生病了。很多疾病都会引起发冷，跟季节无关，出于医者仁心的角度，他赶紧打开店门，把流浪汉扶了进去。流浪汉当时人已经是浑浑噩噩了，也许本身也就有精神上的疾病。通过诊断以后，陈老板发现这个流浪汉的症结，并不是常见的伤寒一类，而是中毒。

我大喊道，怎么会有人给一个流浪汉下毒，太狠心了！也许是声音大了一点，很多周围的乘客转头望着我，于是我潇洒的甩了甩我的中分，一副看什么看没看过帅哥的样子。师父说，也不是被人下毒，而是踩到了毒虫。师父说，二十年前的昆明还没有建设到如今的地步，城市里的自然环境保护得比较好，而云南本身就是比较多虫豸的地方，所以很多家庭都自备了虫毒的药品，而陈老板的店也是位于郊外，属于农村了，虫蛇在夏天的时候自然就更多。本身虫毒并不难解，对于很多中医来说更是容易，可是任何毒物一旦毒性存在久了，就很麻烦了。

师父说，云南蛇虫较之其他地方相对多一些，很多毒物如当年让人闻风丧胆的武夷山竹叶青，中者必死，而现在，只要就医及时，大多都能治愈。我问师父，竹叶青不是茶叶吗，怎么会有毒，师父说，有种毒

蛇，也叫竹叶青，剧毒。我哦了一声，师父接着说，而当时陈老板收留的那个流浪汉，说来也奇怪，他中的虫毒，是一种我们喊“土狗”的虫子，也就是蜱虫，本身属于跳蚤那类的，是个寄生昆虫，蜱虫全国都有，但是云南的蜱虫很多都是带毒的，那取决于它的寄主。如果寄主本身就是毒物的话，加上它自己的毒，这就比较难解了。陈老板当时检查了流浪汉的脉象以后，就撩起他的裤脚来看，发现流浪汉的足腕的地方，有乌黑的一大片，而且肿得很高，连皮肤上的毛都全掉了，鼓鼓的好像是吹胀了的气球，表面还是光滑发亮的那种。

我联想着师父说的情况，不由得一身鸡皮疙瘩，要知道，本人一生最痛恨的，就是虫子。当昆虫的足数量超过4只的时候，我就会很害怕。这跟怕蟑螂不一样，蟑螂本来我是不怕的，我甚至手持拖鞋和它们决斗过。直到有一天一只蟑螂飞到我的鼻梁上，这才害怕了，因为在那之前我一直不知道蟑螂还会飞。师父接着说，陈老板本身医术非常精湛，在当地也算是名气比较大的中医了，看到这样的疑难杂症，就跟个瘾君子见到注射器一样兴奋。于是那几天他闭门谢客，专心研究治愈流浪汉的对策，为此试了无数种方法，配过很多剂药，但是最多也就只能暂时缓解病情，随后复发得却更严重。

眼看着那个流浪汉一天比一天更衰弱，神志越来越不清楚，陈老板才有了巨大的挫败感，但是那终究是一条人命，不管是不是流浪汉。昆明当地也有巫医，但大多都是些几把刷子的货，这才找到我师父。师父说，当初陈老板找到我的时候，他还以为我是一个巫医，直到我告诉他，我不从医，只管送命之后，他才突然察觉到，这次真的是回天乏术了。

师父也是个热心人，但是师父也没有办法救这个流浪汉，于是他们俩商量着，是不是能够把这个流浪汉送到大医院里去。可是当时70年代的环境下，文革还没有结束，满世界都充斥着伪批判主义的愚昧人群，而稍有条件的正规医院，也大多都是部队直属的医院。陈老板想尽办法和我师父一起把流浪汉送了进去，却被告知这种医疗是徒劳的，因为已经耽搁了太长时间了，换成一般人早就死了，还多亏了陈老板当时的一些治疗，拖延了些时间。不过医院对陈老板和我师父说，这种病患，你留在医院里也是在等死，还是通知民政机构，让他们找收容站接回去

吧。师父对我说，当时那个医院的医生说，去了收容所，就算是死，也算是死得其所。

师父告诉我，当时医院说找收容所的时候，他和陈老板其实就料想到，这个流浪汉如果进了收容所肯定没几天就得死，与其让一个生命就这么拖死，还是自己领回去继续中医治疗吧，就算是效果甚微，就算是最终难逃一死，人生在世，本来时间就不多，对于一个流浪汉而且是精神有问题的流浪汉来说，每多一天，他记得的却都是些美好。于是他和陈老板趁着医生换班的时候，就偷偷把流浪汉给带走了，回到陈老板自家的中药铺，一面用药物保命，一面想办法。

师父跟我说，也许是他自己小时候过得比较苦的关系，他看到这些苦命人的时候，总是会心生恻隐。于是那段日子，师父也留下来帮助陈老板。师父是巫，但却不是巫医。不过师父却懂得不少符咒术，例如简单的止痛止血，开神明目等，尽管这些帮助力量很小，却也让那个流浪汉继续坚持了差不多一个月。

我问师父，那最后那个流浪汉还是死了对不对。我问他这话的时候，心里都开始有点不舒服。也许那个流浪汉浑浑噩噩活了几十年，到了死的时候，都不曾记得曾经有两个陌生人不辞辛苦的想办法帮助他。师父点头说，那天是我先放弃的。因为我用本家的东西，能想的法子都想过了，还是没用。陈老板也因为始终查找不到毒源是什么而无法对症下药，即便是以毒攻毒都没有办法拿捏准确。于是师父就说，还是让他去吧。此刻那个流浪汉身上的淤肿，已经蔓延到了乳下的位置。不管是中医、道医、还是巫医，都明白一旦毒素扩张到了半身的范围，那基本就没救了，而如果毒性蔓延到了心脏，那神仙都救不了。陈老板和我师父都明白这个道理，于是陈老板也打算了放弃。

师父叹了口气说，停药以后，他和陈老板成天就像是在照顾一个孩子一样，把流浪汉照顾的很好。师父甚至还给他买了身新衣服，把身上的脏东西也都擦掉了，头发也好好打理了，看上去和我们没有区别，干干净净的。而师父就是在这段日子里，钦佩陈老板的为人，且本属同根同源，于是相互就成了很好的朋友。他们说好，尽管还不知道这个乞丐叫什么名字，是哪里人，但是他们还是会给他送终。一来是师父本身也

是干这个的，二来是为了对陈老板的作为有所交待，三来，不让这条本身就命苦的生命，到头来死得凄凉。

师父说到这里的时候，突然有点黯然。我知道他是回想起当时的情景了。他跟我说，流浪汉弥留的那一天，回光返照了，睁开眼睛，恍如隔世地打量着周围，在看着师父和陈老板的时候，他傻乎乎嘿嘿的笑了，然后就继续昏迷了过去，这次就再也没醒来了。陈老板当时一直摸着流浪汉的脉，也许是察觉到脉搏越来越弱的时候，他站起身来对着流浪汉鞠了一躬，然后说了句话。

我问师父，他说的什么话？师父说，陈老板说，你我虽不相识，却因缘而遇，你没在别人家门口蜷缩发抖，而是选择了我的家门，而恰好我是个医生。是你选择了我送你最后一程，不知道你遇到我是你的命好，还是命苦，我治了你这么长时间，依然没能把你救回来。对不起。

我心里猛然一动，突然很钦佩陈老板。师父说陈老板接着说，不要醒来了，你活得太辛苦了，就此去吧，朝着有光的地方走。

那是我第一次听到这句话，师父说，也是他第一次听到这句话。于是这句话，成了我和我师父在那之后，常常对逝者说的一句话。我甚至问过师父，是不是真的有光，师父告诉我说，心里释怀了，就有光。

师父说，后来他和陈老板一起，托熟人的关系把流浪汉的尸体带到了乡下，给了人家一笔钱，然后以土葬的方式将其安葬，那是个无名墓。但是后来这件事被我师父偶然跟别的同行说起的时候传开，于是陈医生的义举在当时还上了报纸，一度成为新闻人物和关注的焦点。大家都对他竖起大拇指称赞，也是大家从医者身上看到了这种本应具有的美德。

师父说，现在家里都还有当时的剪报，回去后我给你看吧。

我问师父，那后来你俩怎么就闹僵了呢？师父说，本来那次上了新闻以后，陈老板的生意应该是越来越旺才对，可是这家伙偏偏就是个固执的人，他竟然关了自己的中药店，卖了些祖上传下来的典籍和家里的祖田，用这些钱召集了一群学玄学的人，道士和尚尼姑什么都有，专门

让他们为死者送行，而且还是自掏腰包。师父告诉我，那段日子，陈老板自然也找了我师父，希望我师父来带头做这样的事，却遭到了我师父的强烈反对。

我很不解，我觉得这是好事呀，你为什么要反对。师父说，各家有各家的规矩，如果今天有谁家里出事了，因为一定的缘分而找到我，那我肯定帮忙。不过你如果拉帮结派，以此像做生意接单一样去替人消灾解难的话，那就跟各家的教义冲突了。无论是道家佛家还是巫家，凡事都要讲究一个缘字，缘字有个绞丝旁，理得清丝，在丝两头的人，那才叫缘。这种以此为目的的行善，那不叫缘，起码不叫善缘。

于是我终于明白了，为什么师父在师姐之后这么长时间宁可荒废本门手艺，也不收徒弟的理由。因为缘分。无缘之人，只会浪费时间。

师父说，可是就是在这个问题上，陈老板和他发生了很大的分歧，陈老板认为，当年孙文也是学医的，后来却弃医从政，是因为他觉得当医生只能救少数的人，而从政，则能改变世界，救大多数的人。他自己也是一样，自己医术再精湛，任何人也终究难逃一死，同样都是死，为什么不让人死后能有更好的归宿。陈老板这话，在我听来似乎也没错，不过自比国父，却是狂妄了点。师父说，因为意见不同，所以师父一直没有参与进去。而陈老板则不听劝诫，一直在做这些事。很快自己的钱就花光了，他为了维持下去，开始对那些需要帮助的人收费，这本来和我师父的方式如出一辙，但是动机却发生了改变，看上去一样，但是我师父却是始终以拿人钱财替人消灾为宗旨，这样一来，但凡做点好事那就叫行善。而陈老板是迫于无奈才这么做，一直在坚持，却没有发现他自以为的行善，事实上是在对别人本来的因果见加以干预，结局未必就是美好的，他这就不叫行善了，而是在造孽。

我说那多不公平，这些道理你难道没跟陈老板说吗？师父说这么些年，嘴唇都说麻了，可是他不听，后来我们俩大闹了一场，就没了联系。而你拜师的那天，那个任道士来找我，当时我就知道，是报应找上了他。只不过当时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后来我悄悄打听，他的际遇竟然和二十年前的那个流浪汉一样，同样是因为中毒而起，我本以为他自己懂得医术，起码可以给自己抓紧治疗，谁知道他这两年来，竟然对

此不闻不问。后来我也想明白了，他还是听了我的话的，他知道那是反噬，但是他一直在等着这一天。

我问师父，那是为什么？师父说，他是用自己以前当医生的福报，来抵消了后来的这些看似善缘的孽缘。但是抵不过，这一天是早晚的事。我没想到的是他也是因为中毒，所以这当中的因果，又有谁能够说的清楚呢。

我没有说话了，心里很是唏嘘，原来行善却不能善心泛滥，否则就会跟陈老板一样，好心办坏事，物极必反。于是我开始担心自己有一天也会走到这样的结果去。师父大概是看出我在担忧什么，于是他对我说，人生就像是一个记账本，记录了你做的每一件好事，也记下了你的每一件坏事。有些好事你是无心做下的，自己浑然不知，坏事也是如此。但是这一切都是因，而最终那个果，终归有个评判的。也许你能够活很大的岁数，但那不见得就是你这辈子做了多少好事所致，如果你做了坏事，就算你活了很长时间，那也是对你的惩罚，因为你将无尽的自责，让自己活在痛苦里，生不如死。

于是我明白了，先把人做好，再去做事。做问心无愧的事，过程可以忽略，但是因果永远都在。

转了几趟车，总算是到了陈老板家里。房子看上去，和“老板”二字，相去甚远。师父也说了，如今还留下来跟着陈老板的那些师父们，大多都是因为佩服他的为人而这样做。那个任道士，就是陈老板收的义子。他自己也带了徒弟，但本领却平平常常，充其量算个水货。这么多年来，陈老板身边的人换了一批又一批，就只有他是从头到尾的坚持了下来。师父这么一说，我倒开始有点后悔当年给了他几板砖了。进屋以后，非常惨淡，可谓是家徒四壁。任道士看我们来了，非常高兴非常热情，端茶送水的。房子很简陋，总共一个客厅，两个房间，其中一个房间自然是陈老板的，而任道士却是在客厅睡的简易床。另外一个房间的门并没用关，于是我装作瞎转似的走到房间门口，朝着里面看，发现四面的墙上，都横七竖八的拉满了红线，而红线上面，都挂着一块竹片，上面写着字。仔细一看，那一个个都是名字。于是好奇心起，我就问任道士，这屋里是名牌吗？都是些什么人啊。任道士看了我师父一眼

说，这是这么些年来，经过陈老板的关系而送走的逝者的名字。

我没说话了，恨自己多嘴。走到师父身边，任道士站起来带着我们，我们就跟着他一起走进了陈老板的卧室。

陈老板的房间依旧简陋，除了一张床以外，传遍就是个小小的旧沙发。沙发上堆满了衣服，而床脚一侧靠墙的地方，则在地上堆了不少草药，天花板上挂着一个去掉了秤杆的托盘，上面是一堆锥形的粉末状，暗黄色，周围点了些蜡烛，用来烤那些粉末，于是房间里充斥着一股屎尿味和重要的味道。

任道士说，陈老板上半身的肌肉已经有些萎缩了，但是下半身尤其是腿却肿大。我看着陈老板，其实就是个干瘪的老头，也许是因为过于虚弱的关系，他的呼吸已经是在靠张大嘴巴来完成了。而且上排牙突出，下排牙却被下嘴唇给包住了。眼睛看上去是闭上了但是眼皮却没闭拢，于是透过眼皮的缝隙还能看到白里透着浓重血丝的眼仁。额头上是厚厚的一层棉花布，任道士说是避免额头吹到风。师父表情很沉重，却什么话都没有说。师父不是医生，对于这种中毒的事，他是没有办法的。陈老板下颚骨已经瘦的皮包骨头，每一次用力的呼吸，都扯动着脖子上的筋，口腔出气，那股气味也怪难闻的，但是我还是没有掩鼻，因为那样的确有些不礼貌。

师父对任道士说，我听说他是中毒，伤口在哪。任道士说，在脚上。师父并没有马上去掀开被子查看，而是抓起了陈老板那瘦的只剩皮包骨的手。师父的肤色已经算是比较黑了，但是当他牵起陈老板的手的时候，我才发现，陈老板的手更黑。也不知道是脏了还是中毒的关系。不过那也不重要了。师父轻轻喊了几声，老陈，老陈！陈老板没有任何反应。于是师父就走到床的脚那个位置，掀开了被子，刚低下头一看的时候，师父竟然把被子重新盖上，然后站起来背对着我们，走到门口，一手叉腰，一手捂着鼻子，在那一抽一抽的。

从姿势上来看，我知道师父是在哭。也许几十年的老朋友，因为意见不合而分道扬镳，彼此却从来都没有忘记对方，谁知道再见面的时候，竟然是生离死别。我走过去安慰师父，师父说，他的伤口.....和二十年前那个流浪汉的受伤位置一模一样。然后师父深呼吸一口，仰起

头，自言自语地说，天有天道，人有人道，自来如此……果然如此。

接着师父走到床边坐下，再次拉起陈老板的手来。把头凑到陈老板的耳边，低声说着些什么。声音太小我听不见，只是在这样说话了大约几分钟以后，陈老板竟然微微张眼，眼神望着我师父。他太虚弱了，嘴巴张张合合，看上去想要说话，但是却没力气。

我和任道士都凑到床边，任道士哭起来了，他说，陈老板一直在坚持，一直在等着你来，现在你来了，他也算是放心了。房间里的气氛很悲伤，弄得我心里也怪难受的。可能我的情感不如师父和任道士他们那么深厚，所以我只是不舒服而已，更多则是唏嘘感叹。师父从床边起来，蹲在一侧。面对老朋友，他其实也有千言万语，甚至是责备，但是此刻师父却一句都没有说出来，事已至此，怪谁都没用。

于是师父用平缓宽慰的语气对陈老板说：“闭上眼睛睡吧，老朋友。不要醒来了，你活得太辛苦了，就此去吧，朝着有光的地方走。”

说完这句话，陈老板先是愣了，然后会意，勉强挤出一个微笑，接着闭眼，然后断气。

在任道士和师父都痛哭了一会后，师父开始吩咐任道士找来自己的弟子们，分头跑，开始操办丧事。丧事很是气派，周围很多乡亲都来了。他们当中很多都是曾被陈老板帮助过的人，也有素不相识但敬重陈老板的人，葬礼的主事就是我师父，从陈老板断气的那天起，接下来的两天半时间，我还稍微睡了会，师父却是一直没睡。他在做完法事后，就一直蹲在棺材边上，烧纸，自言自语。

陈老板没有子嗣，亲人能来的都来了，从来人的数量，看得出大家对他的尊敬。他用自己前半生的功德，耗尽来为那些不相识的人，只因为当初那个流浪汉和师父改变了他，虽是恶果，但他依旧赢得了尊敬。

陈老板的遗体是火化的。和流浪汉不一样，他有名字。火化后的当天，师父带着任道士和他的一群弟子，在陈老板义子也就是任道士自己的老家，埋在了树下。

第一百八十四章 身世

忙完这一切，师父才带着我回了自己家。师父虽然看上去郁郁寡欢，但实际上他早已知道这种结果。于是特意在出门的时候就多带了些东西。回到家的时候已经是晚上了，我去买了酒，还有酥过的花生米，跟师父在院子里一边喝酒一边抽烟，其实我是试图让他心情好点，但我知道这是人之常情。直到慢慢我和师父都喝得有点微微醉了，二楼的电话声响起了。

师父说让我去接，于是我就上楼接电话，拿起电话来喂喂了几声，电话那头一个女人的声音对我说，这里是武某某家里吧？你是谁？我说你没打错，我是他的徒弟。那个女人沉默了一会，说，麻烦你叫一下武师父接一下电话吧，谢谢了。

对方很有礼貌，于是我告诉她等着，就趴到二楼窗台喊师父上来接电话。师父上来后，拿起电话刚刚“喂”了一声，突然脸色就变了：

“是你？”

过了一会，师父又说：“你……你还好吗？”

师父的异样让我察觉到有点不对，可是师父的话却也是带着关怀。这说明，电话那头的那个女人，师父不但是认识，而且还挺熟，否则师父不会说出这样关切的话的。

难道是师姐吗？我心里这么想着。看师父在打电话，自己也不好意思插嘴去问，于是就在那傻傻站着等师父打完。那通电话持续了大概有十多分钟的时间，我甚至站在师父身后抽了根烟。从我听到的内容来

看，师父一直处于一个被提问的角度，因为他总是“嗯”，“我知道”，“我明白”之类的回答。而且语气和缓，甚至有点怜爱的感觉，我也是因此才觉得那就是师姐的电话。

师姐这个人对于我来说，其实就好像是个谜一样。我对她的了解很少，也都是从师父口中得知，这当中，不免会有一些师父主观上的看法。我曾多次试图向师父打听关于师姐的情况，师父总是避而不答。我知道很多往事让师父这样的老人去回忆起来，确实是很揪心的。于是一度以来，我在师父家里，都一直把师姐当成是一个忌讳提及的话题，除非是师父自己觉得该告诉我的时候，我才能够得知一二。从先前师父的口述中，我能察觉到，师父和师姐之间很少来往，有了师徒间的隔阂，那是因为当年那师父传下来的那把六叶八卦扇，师姐寻找扇子的目的是为了师门名声大振，因为四相道人丁很少，而且并非大门派，在这行当里，人家也许认识我师父这个人，但未必知道师父是四相道的人。而师父也告诉我，每个人都有名字，但对于我们而言，门派的名声更加重要。这就好像是代表国家参赛的运动员，胸前的国旗，比背上的名字更重要一样。

当师父挂上电话，双手按在放电话的桌上，好像在想着什么。直到他回头，看到我还在他身后的时候，他竟然有点惊讶地问我，你怎么还在这里。看样子，他似乎是以为我把电话递给他以后就自己下楼去了。我没有回答师父的问题，而是问师父，刚刚是谁来的电话啊？师父不说话。我继续追问，是师姐打来的电话吗？师父看着我，愣神了一会然后慢慢点头。

果然是师姐。

我问师父，师姐说什么了？师父挠挠头对我说，没酒了，你再去买点酒，咱们回来再说。我一听，立马就兴奋了，于是赶紧跑出去买酒。我的速度故意加快，是因为我知道师父主动要酒喝，那一定是心里有心事，但是却要说出来。这就表示，我又能听一些关于这个神秘的师姐的事情了。

买完酒后，我和师父依旧坐在楼下院子里。我给师父把酒打开，他喝了一口对我说，你不是一直都想要认识下你这个师姐吗？很快你就会

如愿了。她刚刚打电话来，大概下个礼拜，他就会来我们这里。我问师父，师姐是来看望你的吗？师父苦笑着说，看不看我倒不重要，她是来忙别的事情的。而这次的事情我和你都要跟着一起参与。我问师父，是什么事情？师父说，还是那把扇子的事情。你师姐最近惹上麻烦了，本来我一直以为那件事情过去以后，慢慢就会被淡忘掉，可是这都快10年了，又有人开始追查到你师姐，甚至把她跟另外一件事情联系在一起了。师父说得我糊里糊涂的，我问还有别的啥事啊？师父说他也不知道，师姐在电话里也没有明确地说出来，说是这些事情还是当面说比较好。此外，她也跟我说了，这次来昆明，是希望能够得到我的帮助。因为目前她和那师父的后人之间，已经有些水火不容了。我和那师父是故交，希望我能在中间周旋一下，你师姐也是希望借此把有些事情跟对方解释清楚，好让这层误会不继续深化下去。

我带着疑惑问师父，那把扇子难道真的在师姐手上吗？师父果断地摇头说，我这个女徒弟，虽然好强了点，但是她是不会骗我的。他手上肯定是没那把扇子，否则的话，她现在也不至于被行里人如此唾弃。我哼了一声说，唾弃个屁啊，那些人还不是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酸，他们这群傻子谁敢拍着胸口说自己没打过那扇子的主意啊？我是年轻人，所以说话冲一点师父也不会觉得是我无礼。师父只是叹气说道，你说得没错，甚至连我自己，也都念念不忘了好多年。这样的宝贝，谁不想握在自己手里呢。

我对师父说，师父，乘着现在还剩下不少酒，干脆你跟我说说师姐的往事吧，我实在是很想知道，你看她下礼拜就要来了，我对她还一点都不了解，怎么说都是同门师姐弟，你也让我知道得多一点吧。

师父问我，你真想知道？我坚定地点头。

师父喝了一口酒，然后对我说，你师姐是广西柳州人，11岁就跟我身边了，一直在我身边呆到22岁，整整11年，出师以后我就没有挽留她的理由了，而是应当让她这样的年轻人自己去闯荡，自己去赢得尊重。我对师父说，这么小就跟着你了啊，那师姐今年多大了？师父说算起来，今年应该三十几岁了。你师姐出身不好，家在农村的，父亲是采石场的工人，矿难死了，那时候她才几岁。而后你师姐的母亲带着她改

嫁，因为是农村，又嫁过人，身边还带着个孩子，外加还是个女儿，所以你师姐的母亲就没了多少选择的余地，跟着一个看上去老实巴交的人结了婚。因为是改嫁的关系，所以你师姐的母亲就跟以前的婆家断了联系，她自己本身也是外地嫁过来的人，和自己家里人的联系也并不多。到后来你师姐的继父一直没能要成自己的孩子，于是就怪在她母亲的头上。对于一个庄稼人来说，结婚的目的很大成分都是为了延续香火，可那时候自己香火没保住不说，身边还跟着个老婆跟前夫生的小孩，于是他就常常打你师姐的母亲，还打你师姐。

我大喊道，我靠，没想到这样的情况现实里还真的存在啊。我一直都以为只有那些狗血电视剧才会这么演。师父说，后来你师姐的妈妈带着她一块打算逃跑，结果被抓了回来。又毒打了一顿，同村的人还报了公安局。但是公安局说这是家庭纠纷，只是口头上责备了继父一顿就把人给放了。而那以后没过多久，你师姐的妈妈就发疯了，疯了几年后，就失踪了，有人说是死了，有人是让人给卖掉了，有人说看见上火车了，众说纷纭，但是都没个准信。总之人就是找不到了。我说，师姐可真是够苦的，母亲一不见了，那继父还不得打死她啊！虽然我知道师姐现在还活得好好的，但是想到当时那惨状，还是不由自主的担心。师父冷笑着说，说来倒也奇怪，她那继父在生母失踪后，偏偏又不打她了，反倒对她特别的好。不过那种好，就带着些不怀好意了。我突然一阵恶心，因为我知道师父是在说什么，但是又不知道拿什么来骂比较好，只能说了一声禽兽。师父接着跟我说，你师姐那时候岁数小，虽然母亲不在了，但是平时还是很乖巧的一个小女娃，除了继父有点歪心肠以外，周围的村民和邻居其实都还挺喜欢你师姐的。所以乘着你师姐的继父还没干出什么荒唐事的时候，就偷偷把她给送出来，给了你师姐一些钱和吃的，还有衣物，让她自己讨生活去，就是别再留在当地了。

我联想到当时的情况，突然觉得一阵心酸。而师父告诉我，那个时候，师姐才10岁，10岁的孩子虽然心智慢慢开始长大了，但是依旧是个小孩啊，她自己一个人在外面，那要怎么生存。于是我突然觉得那群邻居也真他妈不是人，这么小的孩子，怎么舍得让她自己流浪在外面呢。不过最让人生气的还是师姐的继父，当初结婚的时候看着老实，慢慢就露出原型了。师父说，这也是没办法的事，人上一百，形形色色，那些

邻居也都是好意，他们也是觉得就算是流落街头，也比落入魔掌的好。于是我不说话了，师父接着告诉我，就在师姐11岁那年，师父在昆明街头看见她，穿得脏兮兮的，就好像个小叫花子。正躲在电线杆子后面远远看着那些坐在街边吃过桥米线的人。

师父看上去是陷入了回忆，但是脸上却带着一种幸福的笑意。他跟我说，他永远都忘不了第一次看见上我师姐的时候，那种样子。他看到她躲在电线杆后面，想吃却吃不了的那种感觉。这个小姑娘浑身上下都挺脏的，但是头发上却绑了一个大红色的蝴蝶结，怀里还抱着一个红色格子围巾包起来的東西，师父说他当时就注意到了这个小女孩，于是悄悄走到她身后，想看看那围巾里包的是什麼，却发现那是一个塑料的洋娃娃，那个洋娃娃倒是干干净净的，只不过眉毛和头发都有点掉漆，还掉了一只眼睛。

说到这里的时候，师父对我说，你等我一会。然后就起身走进屋里，我问师父你干嘛去啊，讲到一半就停了是什麼精神啊？师父没有理我，直接上楼。过了一会，他就拿着一个洋娃娃出来了。我一眼就认出这就是当年师姐的洋娃娃，我笑师父说你这么大岁数了，原来屋里还藏个洋娃娃啊，师父踢了我一脚说，这是你师姐的，你现在住的那个房间边上，就是你师姐以前的房间。于是我突然想起来，当初拜师的时候，师父让我选一间房间的时候，为什么脸上会流露出那种黯然的表情。

我接过洋娃娃，和我起初师父描述时，我想的不太一样。因为这个洋娃娃和现在的那些洋娃娃不同，它的年代就是在我小时候，都比较少看到的那种。全身上下都是塑料的，连头发都是，而且头发和眉毛都不是现在那种纤维丝质的，而是塑料凸出的一大片，然后在上面涂的顏料。洋娃娃的左眼是空洞的，左手也不见了，另外一只眼睛上还有睫毛，当你把洋娃娃正面朝上放平好似乎躺的时候，洋娃娃的眼睛会闭上，坐起来又睁开。洋娃娃的脖子可以转动，手脚也是，看上去还是挺精致的，而且即便是过了这么多年，师父还是将它保存得很好，依旧是干干净净的。

师父说，当时看到这个洋娃娃的时候，师父心里就有些怜悯。知道这个小姑娘是想吃东西，但是身上却没钱。她自己穿得很脏，却把洋娃

娃用干净的围巾包住，这怎么能不让心疼呢。于是师父蹲在小姑娘身边，对她说，小妹妹，是不是想吃东西啊？可是师姐当时被师父吓到了，拔腿就跑，师父怎么叫都不肯停下来。但是师姐毕竟是个小孩子，而且大概是很多天没吃东西了，跑不快，于是师父也没有发力去追赶，而是远远跟着她，走了好几条街，发现师姐钻到一个小巷子里，然后进了一栋即将被拆毁的楼房里。师父告诉我，那个年代的时候，特别流行带个电筒在身上，所以即便是房子里很黑，师父还是打着电筒轻易地找到了她。师姐很害怕师父，一直蜷缩在一个角落里，这就更让师父觉得心疼了。师父没有老婆孩子，也许这本身就是一种遗憾，所以师父坦言，在那个时候，他简直就是爱心泛滥了。而看到师姐当时戒心这么强，这么小的岁数就在流浪，而身边却没个伴，哪怕是其他流浪的小孩也没见着，这说明师姐是吃过苦的人，她有些不信任世界上的人，而师父就一直在跟她说自己不是坏人，只是看你饿了，想给你点东西吃。师父于是就摸了些钱给她，然后对她说，小姑娘，如果你相信伯伯不是坏人的话，明天这个时候，你还在那家过桥米线边上的电杆那儿等伯伯，伯伯还让你吃饱。伯伯今天既然看到你了，以后就不会让你挨饿了。

师父说，当时师姐从他手里接过了钱，但是依旧戒备地看着师父。师父就没再强迫她，而是转身就离开了那个废弃的房子。接着就自己回家了。

我说你该多劝劝她的，这样她就能跟你回来了，还能少在外面挨冻一晚上。师父说，那就是我强加给她的了，不是自愿的了。他顿了顿问我，你知道为什么我跟她说让她第二天还在那儿等我吗？我说不知道。师父笑着说，我就知道你不知道。我回答说，我就知道你知道我不知道。师父没理我，而是跟我说，如果那天我就把她带回来的话，那只是我和她有缘，是单方面的，等于是我选择了她，她却没选择我。而如果第二天她还在那儿等着我的话，那就是她和我互相选择了对方，这才是我们之间的缘分。我点点头，师父总是特别重视缘分这种事。于是我问师父，那今天那个陈老板，就是因为这种相互的缘分不对，才被反噬的吗？师父说，陈老板的事情不一样，他其实是叫做插手了不该自己管的事，看上去是在做好事，对于他身边的那群师父而言，也是在做好事，但是对他自己来说，可就不是这样了。他是医生，他应该救人，而不是

把人送走。于是我就明白了，为了做好事而去做好事，那未必是真的好事。用师父的话来说，任何一种结果都有个起因，而作为旁人在这种因果之间突然插手干预一下，因还是因，果却会因此改变，而这种改变会引发一系列后续的反应，若那些反应是不好的，追责起来，就会怪到他的头上。我和师父都是专门干这个的，也就是说这本该是我们的本职，就像陈老板的本职是医病救人一样，他组织人员给逝者送魂，是他选择了一种错误的方式，别人因此而和他结缘，就未必是善缘了。

师父说，我和你师姐的缘分，甚至包括和你的缘分，都必须是一个相互的选择，否则的话，缘起缘灭，缘尽缘散，我们互相或许连样子都不会记得，更别提成为师徒了。我笑着跟师父说，我以前在学校念书的时候，老师都是根据考试的成绩来分班，也就是说也许我喜欢的老师不教我，而教我的偏偏是个不喜欢我的老师，对吧。师父说，就是这个道理啊，不然你为什么成绩这么狗屎呢？

师父说，第二天他就算好时间去了那家过桥米线的马路对面，远远等着。我问他你为什么要站在马路对面呢？师父说因为他头一天知道师姐住在哪，也知道她从哪个方向来。所以就在对面等，自己也能看明白，也不让师姐再次有戒心。我点点头，师父接着说，等到头一天约定好的那个时间的时候，果然师姐来了，她还是站在那个电线杆那里，不同的是，她并没有再像前一天那样，一边咽着口水，一边看着别人吃得热火朝天，而是站一会，又抱着洋娃娃蹲一会，左顾右盼，等人的样子。师父说，那就是在等我，那就是她选择了我，这就是我和她的缘分。

师父说他当时很高兴，就走过去。师姐看到师父的时候，还是畏畏缩缩的，不过已经没有了头一天那种拔腿就跑的惊慌。师父蹲下跟她说，来，伯伯带你去吃米线。我笑着跟师父说，人家都这么饿了，你怎么不带人吃点好的啊，还吃米线。师父也笑了，他说，米线虽然用料简单，但是却能填饱肚子。你师姐当时不为吃得多豪华，就只想饱一点。我要是带她去好吃的，没准她还真把我当坏人了呢。师父接着告诉我，说完那句话后，师父向着师姐伸手过去，而师姐先是犹豫了一下，就牵住了师父的手。师父带她吃完东西，问她说，愿不愿意跟着伯伯一起生活，保证不让她饿肚子。也许是师父本身看上去比较慈祥，总之不

像个坏人，于是师姐就点头答应了。师父欢天喜地的把她领回家，还特别收拾了房间给她住，但是师父告诉我，直到师姐第一晚在家里睡着，她从头到尾都没有跟师父说过一句话。

师父说，那是他第一次这么迫切的渴望要好好帮助这个小女孩，于是他开始孜孜不倦的跟师姐建立相互的信任，师姐那时候毕竟是个小孩子，虽然受过苦，但是孩子的天性就是来得快去得快，渐渐的，也就跟师父很亲密了起来。后来师父说，他从师姐嘴里听说了她之前的遭遇，他很惊讶的是，一个11岁的小孩，说出这些话来的时候，竟然可以平静地说。所以师父一直都以为是童年那些不好的记忆，让师姐觉得这个世界本来就是这个样子，丑陋而虚伪，他还得知，师姐是和我一样，没有目的的钻上火车，只是想要逃离那个地方。师姐说在火车上，遇到检票员，就偷偷藏在硬座车厢的椅子底下，她个子小，那些检票员也就发现不了。但是还是有些乘客看她脏兮兮的像个小乞丐，害怕她会乘着大伙睡着以后偷东西，就举报了她，她也被赶下火车，然后自己找机会逃跑，继续扒火车。就这么一路辗转，最后来到了昆明。

师父笑着对我说，你说这不是缘分吗？如果她当初不乱扒火车的话，也不会阴错阳差的来到这里，我和她就根本没有认识的可能性，而这之后发生的一切，也就不可能发生了。我说是，与其说是一个无意的决定改变了一生的命运，不如说是这样的转变，改变了身边一切有关系的人。

师父说，后来师父还是觉得，就算自己喜欢这个孩子，也应当告知她的亲人一声，虽然师姐不愿意，甚至从师父家逃跑了几次，但是最终她还是同意带着师父回柳州去一趟，因为师父跟她保证，说自己一定会把她带出来的，只是回去打个招呼而已。然后在师姐的老家，师父在周围邻居的口中得知了师姐继父的无耻以后，他勃然大怒，花钱雇人揍了他一顿，还顺便在继父家里留了点让他倒霉受罚的东西，这才义无反顾地带着师姐离开了柳州，重新回到昆明。而师姐当时还小，本该去念书但是却没有户口，派出所查证我师父也是孤家寡人，小女孩本就来历不明更不要说给师父个正式的收养手续。于是师父一横心，大不了就不上学，学校学知识，伯伯教你怎么学做人。于是从11岁到13岁，师父一直都在教师姐识字，师父说师姐本身也是个很聪明的孩子，也很好学，可

是他自己并不是个好老师，为了不让师姐闲着，于是就跟她说，让她做自己的徒弟，学手艺，救苦难，讨生活。

师父告诉我，她觉得师姐一直对自己是以一种感恩的心态。所以当师父提出来的时候，她也欣然答应了。师父知道，虽为师徒，但是究竟是别人的孩子，跟着自己生活，就得对别人的孩子负全责才行。于是师父倾囊相授，凭着过多的实战经验和天资过人，师姐很快就成长了起来，师父说，你师姐好像是天生就是干这个的料，她的悟性很好，常常一点就通，举一反三，观察力也非常细致，总能从一些看似不起眼的蛛丝马迹里，找到一些关键的线索，我在这行里这么几十年，你师姐这样的人才，确实非常少见。师父说，由于自己的培养和师姐本身的秉性，到18岁那年，师父和师姐已经在行里是一对经典的老少组合，而师姐也是同龄人和同辈的各家徒弟里，算是比较出类拔萃的后起之秀。

师父还说，由于从小就没有上户口，师姐的第一个身份证竟然是师父在她16岁那年，托一些朋友帮忙，才弄到一个有效的身份证，名字和号码都不是我师姐本身应该有的，除了照片。但是那身份证却能用，因为当年还没有网络，给了这行的人很大的可乘之机。而我也是因为离家匆忙，而没有带身份证。原本我打算让我爸妈给我寄过来，就说是工作需要，但是师父说不用了，因为干我们这个，时不时还得用一些假身份混淆视听，所以在我到了昆明后的第四个月，也就是师父刚刚开始收下我的时候，他也故技重施，给我弄了个身份证。

于是至今为止，我也是个多重身份的人。

听师父说完这些，我对师姐非常向往，更多的则是尊敬。但是我很不爽的是，为什么我就要先念那么久的书师父才肯教我，而师姐却是你主动要教她？师父说，也正是因为如此，我给了你师姐过多的自由和信心，才会闯下这么大的祸。本来你师姐出事以后，我就不打算收徒弟，一辈子这样的缘分又能有几次呢？我和你之间成为师徒，除了你很多地方和你师姐很像以外，我还是看重了这层缘分。不过收下你以后，我不能重蹈覆辙，所以要你先读闲书，丢弃浮躁，能静下来才行。

接着师父叹了口气说，你师姐22岁出师，本来很早就可以出师了，但是因为她是女孩子的关系，我又多留了她几年。直到22岁的时候，我

能轻易察觉到你师姐对自己下江湖的那种迫切，我就意识到，是时候让你师姐自己出去闯荡了。于是我亲自当着很多同行前辈，给了你师姐一个师父的头衔，就让她走了。

我问师父，她是回柳州了吗？师父说，没有，那时候她四处云游，在两广和云南贵州，都赢得了不错的声望，年纪轻轻就能受人尊敬，这是非常不容易的。而你师姐在24岁那年，因为是本命年，她过生日的时候，就来了昆明跟我一块过，那天我也带她去了海埂公园，也就是那天，她和你一样因为观察力好，问了我那株茶花，我也给她讲了那师父的那段传闻，才导致了她这步行差踏错。

我说，于是她听了就去找那个六味地黄扇了？师父瞪了我一眼说，是六叶八卦扇！我说我知道我口快说错了。师父说，所以命运就是这样，从来没有预见性。也不知道是那把扇子害了她，还是我的那番话害了她。我对师父说，是师姐自己害了自己，不过她也是为了四相道的名望才这样做的。说到这里的时候我突然愣了，然后点头，对师父说，这就跟陈老板一样，看似对，实是错，对吗师父？师父默默点头。然后他告诉我，你师姐败露以后，我曾经去了那师父后人那儿，本是想打算把这件事解释一下，但是却被告知，那把扇子什么时候回到他们手上，这之间的矛盾才什么时候能化解。但是我问你师姐，你师姐却跟我说她并没拿到那把扇子，两边说法不一，而两边都是可以信任的人，这也就是说，那把扇子凭空失踪了，谁也不知道哪去了。

我对师父说，这次师姐来，大概也是为了这事了吧？师父说，你师姐当年那一场挫败以后，为人就低调小心了很多，江湖上几乎都不怎么听说她的动静了，而这次找我，显然是遇到了麻烦，而让我们帮忙，肯定就是跟师门有关了。所以肯定就是那把扇子，具体情况我也不是特别清楚，这么多年来，避之不及，我甚至尽可能不去和人谈论这件事，而你师姐既然亲自打电话来开口说，那这事肯定就是个很麻烦的事情了。

我说，无论如何，师父你一定要相信师姐。师父冷眼看着我说，你跟她很熟啊？我说不是，不过既然是自家人，就应当无条件的相互信任。就好像我和师姐，都会无条件相信你一样。

师父沉默了，只是一口一口的喝酒，那天晚上后来我们并没有再聊

多少关于师姐的事，而此刻的师姐对于我来讲已经是一个传奇了。那天晚上喝得虽然很多，却没有醉意，只是第二天早上起来的时候头比较痛，我知道，这就是宿醉的表现。而更加苦命的是，我竟然还得每天按时功课，读书背书，师父也下意识地推掉了那段日子的一些业务，专心在家里等着师姐的拜访。

第一百八十五章 团聚

我在心里无数次描绘师姐的样子，虽然没有见面，但我已经把她当成一个风云人物。直到一个礼拜后的一天，师父让我打扫院子，然后我不小心踩到了鸡屎，那些鸡们还在边上咯咯咯的嘲笑我，于是我抡起扫把正在跟鸡们搏斗的时候，敲门声响起。

我打开门，一个看上去也就三十岁左右的女人，带着一个鸭舌帽，穿着黑色的夹克和牛仔裤，运动鞋，我身高那个时候就已经175，所以按照我的高度来比较的话，她大约在162左右的样子。打扮还算洋气，虽然她的帽子遮住了头发让我无法分辨她是否拥有和我一样销魂的中分，但是她五官长得很清秀，除了眼角有点那种不太明显的30岁的皱纹外，她的确算是个美女。她的身后跟着一个比我更高一点的男人，那男人戴着金丝眼镜，看上去四十多岁，穿得非常体面，手里还提着一些礼品盒子。

在我还没来得及打招呼的时候，她先笑着对我说：“你就是我的小师弟吧？你好，我是你的师姐，我叫辛然。”

辛然，那是我第一次知道师姐的名字。以前和师父也偶有聊到过师姐，却从未听说她的名字。我曾一直以为师姐那个年代的人，又出生在农村，可能会叫个什么什么芳，什么什么慧之类的，辛然，还真是挺好听的。

想来是一个礼拜前，师父曾在电话里跟她提过我，所以她一看到我，就知道我是她的小师弟。于是我也热情地跟她说，师姐你好，快请进吧，我和师父都等你好长时间了。师姐笑着对着身后那个男人点点

头，然后我让开，让他们俩进了院子里。然后我关上门，站在院子里冲着楼上大喊，师父，师姐来啦！

师父从二楼窗户里伸出头来，然后对我们说，来了啊，等我一下，马上就下来。于是我招呼师姐和那个男人在院子里坐下。一个礼拜前，我和师父也坐在相同的位置，聊着师姐的故事。很快师父就下来了，但是我却发现他换了一身干净的衣服。心里想着这老头见自己的徒弟还挺隆重的，后来一想，毕竟师姐是他的爱徒嘛，有些话不必说出口，却也掩饰不住的。就算再怎么责怪师姐当年的作为，也不能改变她在师父心里骄傲的位置。

师父走下来后，还有点不好意思的样子，这让我看着觉得很好笑。师姐却比师父要正经很多了，她站起身来直接给了师父一个拥抱，就好像是女儿抱老爹那样。抱完后，师姐指着身后那个中年男人对师父说，这是董孝波，是我男朋友，你叫他小董就可以了。师父一听，特别高兴，于是笑呵呵地跟董孝波握手。董先生也很客气地把手上的东西递给师父，说是第一次见面，您老人家就像是辛然的父亲一样，所以特别跟着一起来拜会拜会。师父很高兴，后辈送的东西他也高兴的收下了。然后仔细打量起董先生来。我刚刚听董先生说话，有点大舌头的口音，很像是广东话。果然师姐说，小董是香港人，父亲是实业家但是现在小董自己独立门户出来做生意了，我们是两年前认识的，他对我特别好，这次来昆明，他也要求跟着我一起来，一来是见见你老人家，因为我们打算明年就结婚了，你是长辈，想来跟你讨个祝福。师父笑哈哈地说，那好啊，结婚这么大的喜事，我看不错，我很满意啊。

说实话，我很少看到师父这样开心。开心得像个孩子一样。我并没有要拿自己跟师姐做比较的意思，因为无论从哪个角度，师姐都比我强太多。于是我一直微笑着在边上看着他们热热闹闹的。顺便做做端茶送水的工作。师父和师姐还有董先生三个人相互攀谈着，期间师父也打听了董先生的基本情况，知道他物质条件还不错，自打97年香港回归以后，很多香港商人到内地做生意，董先生也就是其中的一位。他岁数挺大了，比我师姐大了10岁，据说以前有过一段短暂的婚姻，但是那些是别人的私事，师姐都不在意，师父自然也没什么好深究的。

师父接着就跟师姐他们介绍起我来，我对师姐和董先生都很有好感，尤其是当师姐虽然年过三十但却依然是个美女的时候。师父在师姐面前把我一阵乱夸，夸得我都有点飘飘然了，师父一直在强调说，我和我师姐很像，都很好强，都很倔强，也善于观察什么的，而且师父还说我天资不错，假以时日会是个不错的师父之类的话。师父从来不会在别的师父面前这么称赞我，但是却跟师姐这么说，这不免让我觉得，他是在委婉地告诉师姐，就算你现在光景不怎么好，我也还有个并不比你差多少的徒弟。我在想如果这些隐含的意思都被我听出来了，那么师姐和董先生这样的老江湖自然也是听得出来的。不过我也感觉得到，师姐和师父虽然多年没见，而且肯定双方彼此都是准备了一番话要跟对方说的，但是此刻久别重逢，他们却谁也没有说，而是一个劲地回忆过去那些快乐的日子。

董先生看我无聊，也插不上话，于是就过来跟我聊天。师姐也是最近才知道我的存在的，所以董先生知道的应该不比她多。于是我们就开始神侃，董先生是个很健谈的人，而且应当是个善于交际的人，我岁数比他小很多，但是他却能够跟我开心的聊天，没有架子，果然是个生意人。他说这次来得比较匆忙，只给师父准备了见面礼，却没给我准备，于是他从自己的包里拿出一盒巧克力递给我，说这个就当是见面礼了，这是进口货，很好吃的。送给你了。

一般来说，我这个人对食物是没有抗拒力的。于是这盒巧克力就成功征服了我的味觉。董先生还笑嘻嘻的悄悄告诉我，以后我可是你的姐夫了，你师姐要是欺负我的话，你要帮我忙才是啊。我也笑了，我喜欢这个好玩的董先生，于是我答应他，今后咱俩就是一条战线的了。

董先生是我到了昆明以后，第一个能够称为朋友的人，师父和师姐虽然更亲，但毕竟好像是家人一样了。中午的时候，董先生提出请我们吃饭，师父赶紧拒绝，说你们大老远的来，怎么能让你请客吃饭呢。中午就在家吃吧，菜都早就买好了，下锅炒一炒就可以了。师父还问董先生说，你喝不喝酒？他说喝。师父问他和啤酒还是白酒，他说您让我喝什么就喝什么。于是师父高兴的取出那瓶他据说是存了10年以上的茅台酒，对我笑嘻嘻地说，咱们中午就把它弄到肚子里去。

接下来做饭就是师姐和师父的事了，因为我虽然会做，却做得不怎么好吃。师父是多年自己照顾自己已经习惯了下厨，师姐肯定也是如此。我和董先生在边上打杂帮忙，厨房里一片其乐融融，我也心想家里有个女人确实是件好事。

一顿饭很快就做好，师姐特别弄了师父最爱的下酒菜，其实就是盐酥花生米，那一顿是我们在家吃的少有的丰盛的一餐，鸡鸭鱼虾全有，我和师父都是比较好酒的人，而那董先生也是，所以大家吃得特别开心。酒过三巡，已经是中午1点多，师父乘着一度的冷场，放下筷子，然后微笑着跟师姐说，你说吧，这次来昆明，最重要的事情是什么。说到这里的时候师父拍了拍我的肩膀，接着对师姐说，咱们是一家人，你的事情就是我们的事情，我们会尽全力来帮你做的。

师姐听师父这么说，竟然哭了起来，也许是喝了酒的关系，人比较容易感性。董先生也放下碗筷收起笑容，在一边安慰师姐。师姐站起身来，在师父面前跪下，对师父说，早些年时候，是自己太过轻狂，给自己惹下了麻烦不说，还让师父跟着被人看不起，是她的错，这么些年自己一直在悔过，本打算等这件事情彻底了解以后，再重新回来见师父，可是这次是有人把以往的旧事再拿出来做文章，甚至被当局传讯问话，不得已的情况下，只能来借助师父的帮忙，替自己洗清嫌疑。

我听得有点糊涂了，这怎么又扯上当局了。师父叹了口气，然后扶起师姐说，其实在我心里边，我一直都没有埋怨过你。虽然起初的时候也恼气，觉得这种事怎么会发生在我们的身上，但是后来我也想通了，你是我的徒弟，我对你就好像是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孩子就算是犯了错，在别人哪里得不到原谅，但是我还是会给自己的孩子一条回家的路。否则她就会迷失得越来越远，这些年，我知道你一直在自己反省，而我也从来不打扰你，是因为我知道你终有一天会自己想明白，年轻时候的争强好胜，想要走捷径，想要一步登天，那些想法都是幼稚可笑的。当年的事情，我并没有听你自己亲口说过，我对事情的了解，也都是从那些辱骂我们的人和那师父后人哪里听说的，既然今天你来还是因为这件事，咱们师徒间，就好好把这件事情说清楚吧。

本来我还想吃，但是我也放下了碗筷，陪着他们。我本来觉得我们

师门里的事情，董先生虽然是师姐的男朋友，甚至是未婚夫，但他毕竟不是我们行当里的人，是不是最好还是该回避一下。谁知道师姐对师父说，这次带小董一起来见您，这件事也是跟他有关系的。师父脸上闪过一丝疑惑，说小董你也学过我们这些东西吗？董先生赶紧摇手说没有，只是因为这次辛然遇到的麻烦多多少少是因为自己而引起的，所以他也觉得自己不该置身事外。师父问他此话怎讲，他说，自己几年前在柳州设厂做生意，但是当时就遇到点鬼事，于是八方打听想要找人来做法道场，而我师姐自从遭遇挫败后回了柳州，就一直很低调的生活。从不对外宣传自己的本事，而是靠着口口相传，这才在柳州当地积累了一些名气。而且师姐样子长得漂亮，手段也比较高明，于是很多人在她和那些梳着山羊胡子的道士和尚之间，更加容易记住我师姐。这样一来，董先生托人找师父，就找到了我师姐。

师姐很快就把厂房里的鬼给收拾了，说是修建厂房的时候，动到了人家的坟墓。而本身那个坟墓里的尸骨却不是完整的，具体的原因就不去深究了，总之是因此而闹鬼。当时师姐告诉董先生，一切都做完了，可以付钱的时候，他一边惊讶于师姐一个这么漂亮的女人竟然如此厉害的同时，也在问师姐你抓的鬼现在在什么地方。师姐取出一个小瓷瓶，说自己已经将它装在里面了，自己带回去自然会带路给带走。为了让董先生相信，就顺便耍了一招给他看。董先生是香港人，本来就很相信这些东西，师姐这一露手，他顿时就钦佩不已。于是欣然把钱给支付了，还要到了师姐的联系方式，从那以后，他就常常去找师姐，一边请教一些玄乎其乎的事情，一边和师姐成了朋友关系。

董先生说，也就是那后来不久，俩人的关系开始变得有点相互有好感。他很奇怪师姐都是快30岁的人了，而且长得也不差，为什么还没谈恋爱结婚什么的。而那时候的师姐一直在为了扇子的事情连累了师门，一直在默默惩罚自己，认为自己不配拥有这些。所以两人的关系一直隔着一层纸，始终没有捅破。直到有一天，董先生过生日。像他这种香港商人，过生日本来应该大肆庆祝一下，但是他却只单单约了我师姐一个人，看电影，吃宵夜。吃宵夜的时候俩人都喝多了点。董先生对我说，你不知道，你师姐这个人，一喝了酒，就特别喜欢感伤，喜欢跟人讲知心话。也就是那天，师姐告诉了董先生自己过去的遭遇，以及因为那把

扇子而给自己带来的负面影响。董先生很同情她，也非常理解，于是他就成了在对待这件事的态度上，少有的能和我师父一样，无条件声援和保护她的人。

董先生转头对我师父说，辛然的本意，其实是想要得到那把扇子，因为那把扇子可以让你们整个门派都更上一个台阶，这对于您老人家一直想要振兴本门是个巨大的帮助。可惜是失败了。师父点点头，我也对董先生特别欣赏，他能够看明白别人家门派里的一些本质，这确实不容易。董先生继续说，自打那天以后，他和我师姐的关系就算是捅破那层纸了，两人开始越来越暧昧，到最后终于成了男女朋友。师姐因为董先生的关系，认识了很多商场上的人，而董先生也因为师姐在身边，觉得可靠放心。

我问董先生，所以我师姐的那些事情你都是知道的吧？董先生说是的，所以我不避嫌走开啊。说到这里的是他冲着我眨了眨眼睛，一副皎洁乐观的样子。董先生接着说，因为自己做生意的关系，有时候也会把师姐带上一块，给别的生意伙伴出出点子什么的，而自己有一次酒后失言，就把师姐当年打算夺取六叶八卦扇的故事给说了出来，本来对于大多数外行人来说，听了也就当作是一个轶闻了，但是偏偏当时在场有另外一个至今还不知道是谁的人，把这件事情向公安机关举报了，而举报的理由却并不是当年失踪的六叶八卦扇，而是另一样宝贝，和八卦扇几乎是同一时期失踪的。公安机关觉得两件事情时间上过于巧合，于是认为我师姐跟另外一起文物失窃案有关，就被传讯问话，后来是被董先生交了钱取保候审。而出来后师姐觉得很委屈，她觉得无论如何也要借此机会证明自己的清白，否则这件事如果继续追查下去，自己有口莫辩不说，还是会把师父这个老头给拉下水。

师父在一边默默点头，他好像是听明白了，我却听得莫名其妙地。我试探着问师父和师姐，另外那件事，到底是什么事啊，和这扇子有什么关系？师父说，这件事你也应该听说过，不就发生在你们重庆吗？我立刻拍着胸口说，重庆的事情我当然知道得很多啊，到底是什么事啊，师父转头对师姐说，另外一个殃及你的事，是不是就是90年重庆梁平的那件事？师姐默默点头。我心里大骂，90年我他妈才9岁，我知道个屁啊。但是我还是问师父，到底是什么事。

第一百八十六章 栽赃

师父跟我说，90年的时候，重庆梁平县双桂堂，贝叶经失踪。我更糊涂了，因为我连什么是贝叶经都不知道。师父说，贝叶经是佛教圣典，就是把经书抄写在贝叶上，贝叶能够保存很多年，所以在佛教传入中国的时候，主要都是贝叶经。我问师父，贝叶经是一本经书吗？师父说不是，只是抄写在贝叶上的经书，而经书有很多种了。重庆双桂堂的那一卷，则是当年玄奘到了印度后，手抄了两份，一份留在了印度，另一份则带回了东土。玄奘一共带回了几百卷贝叶经，但是自己却手抄了不到10卷，除了双桂堂那一卷有个复本在印度以外，其余的手抄经都是绝版。那些被八国联军抢走了两卷，剩余的都进了博物馆，而双桂堂的那一卷，则是还在民间宗教界存放的唯一一卷玄奘手书的贝叶经。我说那肯定很值钱了。师父说，值钱？那是国宝！无价之宝！但是这东西在90年的时候被贼人抢劫了，还杀死了双桂堂的僧人。师父顿了顿说，自从双桂堂的贝叶经失窃以后，本来种在庙里的两株金桂银桂的古树，一夜之间枯死了一棵。这就引起了众说纷纭，因为那卷贝叶经，可是双桂堂的镇山之宝，而双桂堂本身就是因为那两株桂树而得名的。

师父还说，双桂堂在中国的佛教地位非常高，他问我，你们重庆你喊得出名字的寺庙都有哪些？我说有罗汉寺，华岩寺，观音寺什么的。师父说，这就对了，这些寺庙，都有住持和尚，而双桂堂没有住持，它却有方丈。

我虽然对佛教不算很了解，但是我还是知道方丈要比住持高级一些。

师父对师姐说，八卦扇和贝叶经，虽然都是宝贝，但是贝叶经显然

要珍贵得多。而且我有些不明白，为什么这件事会扯到你的身上？师姐说，因为是大案的关系吧，而且时间上也差不多，他们自然不肯放过任何一个可疑的人。师父皱眉说，可是当年贝叶经的事情出来以后，我们大家都很震惊呀，而且我们道上的消息，贝叶经是被一个香港人给收购了去……师父说到这里的时候，突然好像想到了什么，然后他摇摇头说，我知道为什么要扯到你身上了，因为小董是个香港人，而你又是他的女朋友，再加上你也是学我们这行的人，这才不得不让人怀疑。

董先生说，可不就是这样吗，现在倒好，自己被人误会就算了，连自己的女人也跟着被人泼脏水，这叫什么事儿啊。师父点点头，说，我相信贝叶经的事情和你们一点关系都没有，这不他妈瞎扯蛋吗？不过既然你被传讯，而且现在当局已经知道了当时古滇族八卦扇的事情，而且扇子至今没有找到，你的确应该洗清这个嫌疑。

师姐点头，但是师父却说，那么你就要原本的告诉我，你和那把扇子之间的纠葛，所有的来龙去脉。

师姐站起身来，走到院子外面。打开院子门仔细检查了一下，大概是在怕有人偷听之类的。然后才坐回来，即便如此，她说话的声音也刻意压低了很多。

师姐对师父说，师父，您还记得那年我过生日，来昆明看你的事情吗？师父说当然记得，你就跟我孩子一样，你的事情我怎么会忘记。师父说完对着我一指说，前段日子我也带这小子去了海埂公园，就跟当年我带你去的样子一样，巧的是他也和你一样问了我那个茶花的事情，所以我也是半喜半忧，给你找个师弟，却各方面和你像的很。我插话对师姐说，就是啊师姐，要不是那天师父带我去，我也不会察觉到那棵比较奇特的茶花，如此一来，师父甚至都不会告诉我，我还有个师姐的事情。师姐笑着说，你在那之前都不知道我的存在吗？我也笑着说，可不是吗，那会我都从师好长时间了。师姐对师父说，师父，你还瞒着自己徒弟啊。说到这里的时候，我看师姐脸色突然变了，我也立刻想到了，自己不该说出这样的蠢话，因为师父在那之前一直没有跟我提起师姐的事情，还是因为师姐伤了他的心。

于是我赶紧把话题岔开，我问师姐说，师姐你接着说，后来怎么样

了。师姐说，其实从那次师父告诉了她那个扇子的事情以后，她心里就暗暗记下了。她知道师父和那师父生前是很好的朋友，所以师父就算是想要那把扇子，也一定不会付诸行动。而师姐当时是已经出师了的人，说穿了，所有的言行该当由她自己来负责任了，于是她打算自己来。

师姐坦言，在做出那样的决定之前，她曾经有过反复的思想斗争。其斗争的源头都在师父的身上。因为自己一旦这么去做，如果成了自然也就没什么，但若是失败的话，自己遭骂那是必然的，也肯定会连累到师父。但是师姐说，四相道在江湖上立足了几百年了，且不说和云南其他大门户相比，人家祖大业大，发展虽然兴旺，内部却不如我们团结。我们藏在角落里赚点别人漏掉的钱，却怎么都没办法混到一流门派的地位，于是师姐觉得，我们四相道缺少一样东西，就是一个可以震慑四方的宝贝。

师父曾经说的那把扇子，在师姐的眼里，那时候就俨然成了这么一个足以让四相道名声鹊起的宝贝。也许很多人都不能懂得那把扇子的厉害之处，但师姐知道，一个胆敢把天阳咒和地阴咒都刻到铁扇上，且六叶全是咒文的扇子，那等于是见鬼就打，只要没被鬼怪们先一步给制死，那么完蛋的就一定是它们。还念什么咒，还画什么敷，认定了是个坏家伙，只需要一扇子拍过去就啥事都解决了。师姐说，而且她当时想过，就算是自己把这个东西拿到手了，师父也肯定是不肯要的。于是她想的是拿到手以后，自己藏个十来年，然后才由一个合适的机会，让这把铁扇重出江湖。

我想要点头，但又觉得好像不妥。师姐如果拿到扇子，这么做虽然简单了不少，但是却跟师父长期以来对我的教导是相悖的。师父就像是一个更年期的老大妈，他嘱咐我无论事情大小巨细，如果不从根源去解决的话，还不如不要解决。当我正想要把我对师姐想法的疑问提出来的时候，师姐却说，她知道，师父不是这么教的，可是如果把眼光放远点来看的话，假若我们有了扇子，大大提高效率不说，还能够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于是记住我们门派自然就不是问题。虽然方法有点急功近利，但是四相道都挣扎了几百年了，还是默默无闻，不得已才冒险走这条路的。

师父听后，不置可否。很显然，他是不赞同师姐的说法的。但是客观的来说，师姐的方法虽然未必让人觉得舒服，但的确是最快树立地位的方式。所以师父也没有反驳，反正事情都过去了这么多年了。师姐接着说，后来她想明白这些后，就再次回来昆明，说服了师父，说虽然那师父去世了，但是他还有后人和同僚在，你们既然以往是知交，那么现在各自都有了晚辈，理应重新聚一聚，把关系拉拢点才是。于是师姐就缠着师父说带着她一块去拜访一下对方。师父听到这里，还是有些生气的冷哼了一声说，我当年要是猜到你本意是觊觎别人加的扇子的话，我死也不会带你去。

师姐被师父这么一责备，有些黯然。看得出来，这么些年这件事一直在心里压着她。她知道师父生气，也不敢顶撞。于是继续说，早知道是今天这个样子的话，当初自己也不会去干这样的傻事了。师父依旧忿忿，转头对我说，当初你师姐就是这么连哄带骗的，我还特别写信给对方，说我们下个月就来拜访一下，顺便也到堂子上祭拜一下那师父，人家少数民族，多单纯的人呀，知道我和那师父的关系好，想都没想就答应了，我带你师姐去的时候，人家一个家族的子孙都来迎接，比我当年去的时候排场大多了。

此刻的我觉得跟董先生一样，完全成了局外人，根本不敢插话。师姐说，当时去了那边以后，虽然那个村子被汉化得差不多了，但是还是能够寻到一些他们本族的一些风俗习惯，这一切对我来说就很新鲜了，但是我知道我去的目的不是为了和谁寻亲叙旧，而是要找到那把扇子，甚至说服他们把扇子给我，当然这一切都不能让师父在场，他在场的话，是肯定办不成的。

我开始惊讶眼前这个女人的心机，当年的师姐应该也就20岁出头，一个这么年轻的姑娘能有这份打算还是很可怕的。从那时候起，我开始对师姐刮目相看，不仅是因为知道她本身悲惨的身世，从而铸就了她这种比同龄人更强悍的个性，还因为师姐肯为了达到某个目的，愿意选择曲线迂回的方式，先斩后奏，到时候任凭别人怎么骂，东西始终是在自己手里了。师姐的外貌看上去虽然不能算是柔弱，却在此刻让我对她隐隐生出一种畏惧的感觉。我当时就觉得，如果这个世界上只剩下两个人，师姐一定是活得比较久的那个。

师姐接着说，在他们村子呆了四天，除了拜祭以外，师父还领着她认识了不少他们的族人，还有现任的当地的巫师，世界说，本来她觉得那把扇子要么就是在那师父的后人手上，要么就是在部族的巫师手上。而且师姐从他们当地巫师那儿学到了不少新东西。师姐说，尽管当地巫师主要的职能并非抓鬼打鬼，但是他们对于生死人鬼之间的知识却远远比我们想象的要渊博得多。师姐并没用跟我们详细的举例子，而是说，当下她就告诉师父，既然师父引荐的作用已经起到了，那么师父就可以自己先回去了。师父问她为什么不跟着一块回去，师姐则说，希望在这里多逗留段日子，好跟当地巫师好好学习下一些自己不知道的东西。师父并没用加以阻拦，师姐已经出师，属于自立门户，本身和师门之间也只是一个名分上的关系。而且师父看师姐这么好学，也非常高兴，于是就辞别了那师父的后人，自己先行回了昆明。

师父哼了一声，对我说，你看你师父，就这么被骗回来了，一路上还高高兴兴的。师父这一哼是对着我哼的，但是他其实是在哼我师姐，大概是因为董先生在场的关系，不好意思直接训斥师姐。况且都过了这么多年，又是团聚的日子，师父已经算是收敛了不少了。

师姐接着说，师父离开以后，那师父的后人对她还是非常理喻，师姐也打听到，那把六叶八卦扇是被那师父的后人所收藏起来了，因为他的后人几乎没有身在玄学中的人，那东西基本也用不到。就当是祖传的宝贝给留下来了。那把扇子在当地虽然不算是家喻户晓的东西，但是老一辈人都听说过。师姐告诉我们说，她觉得自己还算是继承了师父的一项绝招，就是轻易从别人口中套出话来。这我得承认，跟师父玩嘴皮子功夫，那根本就是在找死，我跟着师父学习了这么些年，学到的还不够他一半的能耐，就足以应付很多千奇百怪的客户了。因为人在遇到这些事情的时候，往往会觉得比较晦涩，很多事情能不告诉我们就告诉我们，在他们看来那些是丑事是秘密，在我们看来，或许就成了整个事件的关键。我和师姐都算是得到师父的真传了，师父套话有几大要诀，一是把自己的怀疑当成一个理由说出来，然后自己否定它，在此期间观察事主的反应。再一个就是假设一种很荒唐的情况，然后想方设法把这种荒唐强行套在事主的身上，而此刻的事主通常会觉得自己被冤枉了而激烈反驳，如此一来，他们的反驳其实是推翻了我们之前的假象。在经历

了前两种试探以后，我们其实能够有六到八成把握能够断言一个线索的大方向，于是这个时候就是赌了，我们会设身处地的想，假如我是事主，我最担心最害怕的是什么，然后把这种担心和害怕绘声绘色的放大出来，一般来说，这个时候的事主，有天大的事情，也不会瞒着了。

厉害吧，假如我不干这行，也许我去当个骗子也会是条勤劳致富的新路呢。

师姐说，当地人淳朴，而且看她一个年轻姑娘却这么好学，那个巫师很快也被师姐给套出话来，师姐告诉我，其实她套的话她早就知道了，就是扇子在谁手上。不过她需要一个像巫师这种地位的人亲口告诉她，因为这样一来的话，就算今后出了点纰漏，也能说是那个巫师告诉她的。这招很狠毒，幸好我不是女人，我要是女人的话我也用。但是当师姐再向那个巫师打听扇子的具体情况的时候，他就开始遮遮掩掩不说了。师姐说，巫师肯定知道，只是他可能束缚于某个规矩不肯明说而已。不过既然算做是从巫师嘴里套出了话，师姐开始到那师父后人那里，先是说尽了好话，然后还自己出钱买酒请他们家的族人喝，师姐酒量好，但是一个姑娘家和几个大男人还是少数民族的男人拼酒，确实还是有点够呛。于是师姐乘着自己还清醒，看大伙酒意都来了，于是就告诉对方，自己从部族巫师那儿听说了你们有把挺厉害的扇子，我想要见识一下。

师姐说，当时说完这句话后，那家后人并没用起疑心，只是找了个借口搪塞过去了。从他们的反应师姐得知，扇子是千真万确在这几兄弟手上，于是她又开始从情感上攻陷对方，说自己的师父早年和那师父是故交，大家都熟识，师父都没曾见过这把扇子，既然自己来了，又是故人的后辈，就拿出来看看就好了。师姐是女人，又年轻漂亮，对方也就不好意思在推脱，于是他们家的老大就嘱咐一个家仆去把扇子给取来了。

我惊讶地问，家仆？这都什么年代了竟然还有家仆。师父说，他们那族人，虽然保留了不少古滇族的习惯，但是他们现在的生活方式更像是彝族一样了。早年我跟那师父结识的时候，他身边就有仆人。不过虽然主仆有别，但是仆人还是得到尊重的。所以他们村子大户人家里有家

仆这不奇怪，而且这些仆人都把家安在主人家里，就跟自家人一样。我点点头，确实这家仆二字让我有点意外。师姐说，最后那个家仆在那家老大的手心里写了点什么字，然后老大就离席和仆人一块走了，过了一会才手捧着一个长方形的盒子过来，但是那个仆人却没有跟着来了。

师姐说，当时她就知道那个盒子里装的就是那把传说中的扇子。但是她装作不动声色的样子。那家长子拿着盒子走到她的身边，然后伸手给她看，却没有要让她自己拿着的意思。师姐说，盒子的侧面是龙凤浅雕，较窄的那头侧面则是八卦的图形。盒子的底下看不到，但是正面却是用楷体刻着八个大字，“魑魅魍魉，牛鬼蛇神”。

这些字我是知道的，泛指妖魔鬼怪。师姐刚想要伸手去打开盒子来看的时候，那家老大却把盒子给缩了回来，笑着对我师姐说，这是传家宝，只能代代传，不能打开的。师姐也嬉皮笑脸地问，为什么不能打开，就打开看一下而已。那家老大态度很坚决，说不能看，父亲去世的时候说了，这东西只能给不懂的人传承，一旦懂了玄术，这东西就不是好东西，而是个祸害了。

师姐见他坚持，毕竟在人家府上，也就不好意思继续强行要求。而后那家老大则讲述了扇子的来历，和师父当初跟我们讲的一样，是清朝初期吴三桂请来的道士所铸。师姐说，当下她虽然没有亲眼看到扇子，但是却因此而得到一个讯息，几兄弟里面，只有老大有资格动那把扇子，于是就是说，这把扇子应当是在老大的手里。而古滇族是没有汉族的宗祠一类的，所以即便是家族再大，也不会像汉人那样供奉祖先牌位。而如此一来，这把扇子只可能藏在一个地方，就是老大的卧室。

师姐接下来就又随便和几兄弟一边聊天一边套话，而得知几兄弟除了老四和老大以外，老二老三都是结婚了的。而老四没结婚是因为身上有残疾，且比较贪玩，岁数也只有三十多岁。而老大没结婚，却是因为那把扇子。师姐问为什么有扇子你就不能结婚了，老大回答说，因为如果讨了老婆，屋里就不止他一个人。老婆万一带着东西跑了，自己可就对不起祖上了。老大的这番话，事实上就证明了，扇子就在他的屋里。

随后老大就又叫来仆人，把装扇子的盒子给带了出去，离开了师姐的视线。于是师姐察觉到，那个中年仆人，似乎是只听从老大一个人的

吩咐，而且还会适时的给出自己的意见。于是她打算乘着大家都还没有离席，先找个借口，例如上厕所什么的，先摸索下老大的房间在哪。

师姐说，那家兄弟并没有对她起任何疑心，自己假说上厕所，却看到了那个家仆从一个房间里出来，锁上门以后还故意拉了几下，于是师姐断定那就是老大的房间。师姐心想，既然对方连看都不肯给她看，自然是不可能把这个东西赠予给她的。所以她还只剩下一个办法，也就是最后一招鱼死网破的办法，那就是偷。

师姐还说，但是她也想过，如果当晚就动手去偷的话，会很容易引起疑心，最好的办法就是自己第二天跟那家兄弟和巫师辞别，然后就近找个地方藏几天，等大家都以为她离开以后，再回来找机会下手，那家人本来对她和师父都没有防范之心，正好借此机会把东西夺下，自己再隐忍个几年，就神不知鬼不觉了。

我虽然手上没有行动，但是心里早已对师姐竖起了大拇指。幸好我和她认识的晚，要是我们同时期学习的话，我若得罪她一点点，恐怕怎么死的都不知道。于是我不由自主的把目光转向了董先生，他也正看着我，我冲他笑了笑，意思是兄弟你口味可真重啊。他大概不明白我的意思，看我傻笑，也跟着我傻笑了起来。

师姐说，于是当天晚上她还是自己安然睡了，原本这个计划是万无一失的，可是第二天一大早就被人猛烈的拍门给拍醒了。师姐说，当时她还纳闷呢，于是打开门一看，发现那家几兄弟气势汹汹地站在门口，一把抓住我师姐的手，大声质问她到底把扇子偷了藏在什么地方。师姐告诉我们说，虽然自己本意是要偷扇子，但是那会不还没偷吗？于是师姐觉得自己在理，就理直气壮的说自己没偷，不信的话让他们搜查房间。那家老大摔开我师姐的手说，你肯定藏在什么地方了，怎么可能藏在你住的房间里。师姐也发火了，于是问他们几兄弟凭什么这么肯定是她偷的，她还说自己就看了看盒子一眼，还是你抱着给我看的，我上哪去偷。那家老大说，昨天晚上你假惺惺请我们喝酒，其实就是想要把扇子的秘密给诈出来，否则你一个小姑娘家，这又不是你本家的东西你干嘛要问这么多。师姐说我们的长辈是好朋友我们是平辈，我请你们喝酒又怎么了，况且这些东西无非就是开开眼界我又不懂怎么用你偷你们的

干什么呀。

那家几兄弟跟她扯不清楚，但是老大冷冷地说，你不承认是吧？师姐说，不是我干的我为什么要承认？于是老大从口袋里摸出一样东西，砸到我师姐身上，对她说，这是在我房间里面找到的，现在你还不承认吗？

师姐把那东西捡起来一看就惊了，那是她的手镯。师姐对师父说，就是她入门第二年，师父给她打的那对银镯子。她本来一手带一只，但是发现银镯子的时候师姐查看自己的手腕，发现右手的手镯还在，但左手的却没有了。师姐说，虽然自己不是什么习武的人，但是久在这个行当跑，基本的警觉是必备的，小偷从来在她身上也讨不到好处，更不要说在让师姐不知觉的情况下，完整摘下她手上的手镯了。

这下师姐可就没话说了，但是她确实没偷，也觉得冤枉。不过此刻说什么都是无谓的，那家兄弟已经认定了师姐就是偷扇子的贼，而师姐却在反复想着到底是谁悄无声息地拿了自己的手镯，而出于什么目的又要把镯子丢到那家老大的卧室里，从而嫁祸给她呢？

我听到这里，就好像在听一场清宫悬案一样刺激。毕竟我入行时间短，什么都新鲜。这时候师父问师姐说，你那晚喝酒的时候，最后一个靠近的人是谁？师姐说，就是那家的老大，他把盒子抱过来给我看的。师父皱眉摇头说，那家老大是个老实憨厚的人，而且他没任何理由这样做呀。师父想了想又问，你最后一眼看见扇子的盒子，是上厕所前还是上厕所后？师姐说，我就是看到那个仆人抱着盒子走了我才借故去上厕所想要打探位置的呀。师父说，那家的仆人我倒是认识，你说的是哪个？师姐说，就是那个咿咿啊啊只比划不说话的哑巴仆人。一开始我还不知道他是哑巴，还是那家兄弟自己跟我说的。

师父一听，立马站了起来，瞪圆眼睛问师姐，你说的是那个哑巴？我们看师父站起来了，而且有点慌张，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于是只好跟着站了起来，我手里抓着的那把花生米也只好含泪丢下了。师姐也一脸疑惑地问，就是那个哑巴啊，我们刚去的那天那家老大还说生病在休息的那个哑巴啊。

师父慢悠悠的坐下，慢悠悠地喝了口酒，然后慢悠悠地说：

“我认识那个哑巴。”

师姐说，我当然知道您认识，不过您是觉得是他偷了我的手镯吗？师父皱眉说，那我还不不敢确定。这些年来那家人来人往，子孙繁衍，唯独那个哑巴老仆从四十多年前伺候那师父开始，就一直在那里。本来当时我们俩去的时候，我也就是问问那家老大，看看是否有故人健在，却得知他生病的消息。本身不算很熟我也就没有继续追问了。

师姐问师父说，您是说那个哑巴仆人以前就是伺候那师父的？师父点头说是。师姐说，我记得当时我看他的样子，也就看上去比您年轻不了多少啊，莫不是他十多岁的时候就跟着那师父了？师父点头说，肯定是这样啊，我第一次看见他都已经四十多年前的事情了。如果真的是他的话，他隐忍了这么多年，连那师父和我都没曾发现他的真实身份，那这个人可真是个高人啊，咱们没人惹得起。

我看过天龙八部，里边有一个少林寺的扫地僧，扫了一辈子的藏经阁，却扫成了一代绝世高手。甚至能用眼睛把萧远山和慕容博给瞪死了，所以那是在告诉我，千万不能用外貌来评断一个人的能力。也许正是每个人身边这些默默无闻的小角色，才真的是隐藏得很深的世外高人。

当然，如果他没偷我师姐的手镯并陷害她的话，他才是高人，否则就是个矮人了。

师父想了想，然后认真地说，不对，那个哑巴绝对有问题！师父的语气很肯定，就好像是他有确切的证据一样。师父转头对师姐说，你说那天晚上你请那家兄弟喝酒的时候，老大曾经叫他来身边吩咐，然后他还在老大的手心写字，对吗？师姐说没错。师父说，那就对了，一般来说，哑巴有这么几种情况，要么是因为疾病而失语，例如喉咙开刀或者误食了哑药之类的，另一种就是因为受伤，但是舌头没办法连根拔，因为那会死人，而只是掉了一半舌头的人，虽然不能明白的说话，但是喉咙发音的功能还是健全的，说不清楚但是肯定能说出声来。再一个就是先天性的了，但是这种先天性的失语其实不常见，若排除之前的两种情

况，哑巴往往都是先聋后哑才对。而且他们如果想说话，是能说的，只是因为听不见声音，是聋子，所以才失去了这么一种语言环境，变得不会说了而已。而你说那家老大口头上吩咐了他，说明他的耳朵并不聋，而早年我去拜访那师父的时候，虽然他也没有开口说话，但是我看到他大口的喝酒吃肉，由此来看，他的味觉应当是健全的，换言之，他的舌头并没受到伤残。而误食哑药更加不会，他脖子上也没有动过刀子的痕迹。

师父一番话说得我稀里糊涂的，我忍不住问师父，那是说明什么了呢？师父对我伸出手掌，意思是你先别插话。他又思考了一阵，然后问师姐说，后来呢，你怎么跟那家兄弟解释的。师姐说，她也无法解释，因为那掉落在那家老大屋里的手镯的确是自己的，师父提前回去了，她自己一个人在那里，人家自然先入为主的怀疑她，更何况她自己都不知道那手镯是什么时候离开自己的身体的。师姐说，不管她如何争辩，那家兄弟一口咬定是她干的，完全不理睬她的解释。但是因为师父的关系，那家兄弟并没用过分的对待师姐，没有逼问拷打一类的，只是把她给限制起来，不让她离开，直到找到那把扇子才行。

师姐对师父说，后来您不是收到他们寄来的信了吗？您也是那时候才得知这件事情的吧。师父点头说是，而我当时慌忙再赶过去的时候，你已经不在那里了，你去了哪了。师姐叹了口气说，那也是没办法的事情，她谎称自己的脚浮肿了，骗外面看门的人打开了门，自己还放小鬼阻拦，这才连夜逃跑。师父大惊，说你还放鬼害人？师姐赶紧说，没有害他们，只是弄出来吓了吓他们，看门那个人被吓跑了，顾不了那么多，我也乘着他们还没追过来的时候，就逃到山上去了。

师父说，你知不知道，你这一跑，就是在告诉他们，东西的确是你偷的？师姐说她知道。师父又问她，那你想过没有，你跑了，我还不知道，等我到了那家人的屋里，他们是怎么跟我说的？他们说情况，连我都认为是你偷走了，颜面扫地，为了这个，我一把老骨头还跟人负荆请罪，并且保证只要我活着，我就会不遗余力的去帮他们追回那把扇子。人家那家几兄弟，都是看在我和他们的先人故交一场的分上，没有太为难我，而是让我自己离开，从此不相往来了。师姐说这些她都知道，是她害得师父背上骂名。但是师姐说，那把扇子真的不是自己偷

的。师父冷笑一声说，你说不是你，我们都相信你，可你拿什么让别人也相信你呢？你的证据在哪里呢？师姐说，所以这次才回来，请师父跟我一起，再访那家人，一来是为了把当年的情况说明，二来看看能不能想想法子，找到那把扇子。如果扇子的事情不能证明我的清白的话，贝叶经的事情说不定就又要扯到我的头上。师姐幽然的说，师父你看我年纪也不是当年的小女孩了，自从那件事发生以后我都一直非常低调的生活，本打算就这么太太平平过日子就算了，可是这命的事，谁又能说的准呢。

大家都没有说话了，隔了一会师父说，好啊，我们可以帮你，这没问题。不过你自己有什么打算？假如我们再去那家，又怎么跟人解释。师姐说，只需要把当年的那场误会说清楚，这都10年了，没准他们自己都找到那把扇子了。我一直不敢自己去面对他们，如果这次不是逼不得已，我甚至还会逃避下去。师父说，从你刚刚跟我说的，我觉得最大的可能性还是那个哑巴，但是有一点我还是想不通，那家兄弟都不懂玄术，而哑巴又是老仆人，那师父去世了都三十多年了，这三十多年来，如果他要偷那把扇子，机会可多的是啊，为什么偏偏要等你出现了才下手呢，再有一个，他就是一个家丁，偷扇子有什么作用呢？师父说，你和小董就暂且在这里小住几日吧，我会想办法联系那家人，说我要带着你去拜访，就和当年一样。一来我们要理直气壮，因为你毕竟是真的没偷，二来咱们也不能咄咄逼人，因为人家说到底也是受害者。

师姐问师父，这趟过去，这次小董跟着来，也是为了在经济上补偿一下对方。尽管自己真的没有偷那把扇子，但是当初终究是不辞而别，以至于让两家从此交恶。师父说，那就是你自己的事了，你觉得你应该拿出多大的诚意来对待这件事，你是自立门户的人，一切还是自己做主吧。

我只记得后来大家都没怎么继续吃东西了，本来师父让我吃完就去帮忙把师姐的房间给收拾出来，但是师姐说就不在师父家住了，他们两口子还是在外边住比较好，也许是因为尴尬，要知道师父可是一个比较严厉的人。师父见师姐拒绝了，也没有特别挽留，只是从房里拿出师姐当年的那个洋娃娃，说这东西放我这里好多年了，也是时候物归原主了。

师父辗转找到了那家人的电话，于是打过去说明了一下，并且告知过几天自己将带着当年的顽徒登门谢罪，而挂上电话后师父跟我说，那家几兄弟，老四前几年因为犯了事而坐牢了，老二老三虽然还在村子里，但是已经没有住在老家了，而是自己修了房子。老大还住在老屋子里，并且师父还告诉我，那把扇子，还是没有找到。

第一百八十七章 村子

数日以后，我们四人动身启程。经济的高速发展，昆明到玉溪之间的路已经很好走了。师父在路上告诉我，几十年前，从昆明去玉溪的话，光是路上都要耽搁一天，而那师父的村子，并没有在玉溪城郊，而是离得比较远，交通很烂，拖拉机牛车什么的都得用上才能到。现在好了，日子富裕了，村里也有小路通道镇上，而到玉溪后，只需要转车到镇上，再从镇上坐定线车，然后再步行个半小时就能到村子里了。

到了村子口，一条看似机耕道的路边，有一个竖立在路边的长条形的石头，石头的顶端用粗劣的雕工雕这一个手里抱着葫芦的小童。师父问我说，你知道这孩子是谁吗？我说是葫芦娃。师父白了我一眼说，这个小童，在当地的传说里，就是古滇国的王，名字叫“庄”。据说他的母亲在怀孕的时候，肚子奇大，还以为要诞下多子，谁知道刚刚出生的庄个子却很小，但是手里却捧着一个青葫芦，当地人以为是天降神童，于是举全村之力送他去学习，文才武略，样样具备，后来因为战乱而雄踞云南，成为滇王。师父说，滇国就是这么来的，而在那之前，这里虽然有人烟，但是却不成气候，无主之地。

我点点头，因为我深信任何一个地方，都有一段传说。且不论传说的真伪，只不过很多传说并不是广为人知罢了。师父对我说，我和你师姐还有小董我们就在这里等着，因为挺敏感的，也不方便进村子里去。你是生面孔，你沿着山路走几里地就能找到村子，一打听就知道那家老大的屋子在哪。自从他父亲死后，他就是他们这一家的领袖，找不到老二老三没关系，你把老大叫来就行了。我有点不高兴，我说董先生也是生面孔啊，为什么不叫他去，董先生赶紧你说得对要不咱们俩一块去

好了。师父阻拦了，对我说还是你去吧，因为你是我的徒弟。师父这么一说我就明白了，虽然师姐没曾偷扇子，但是师父此行跟着来的目的，还是来跟故人谢罪来了。叫我去，名正言顺。

于是我答应了师父，顺便问师父要了几根烟，好在路上抽。接着就朝着村子走去。

也许是我以前很少走山路的关系，明明看着很近的村子，却走得我气喘吁吁的，少数民族的村落，看上去和汉族的农村并没有太大的区别，除了路上偶有遇到的几个穿着少数民族服装的大妈大婶。我记得我在路边的石头缝里看到一颗比较漂亮的蘑菇，于是想要去把它给抠出来，但是怎么都扣不到。于是我就跪在地上撅着屁股想拿根什么小棍去掏出来。这个时候身后有几个大妈大婶经过，也许是屁股翘得太高，她们竟然噗哧哧的笑出来了。我正在得意她们肯定是注意到我优美的臀线了，却在此时发现我趴下的地方，旁边草堆里有一堆牛屎。

牛屎我是不会歧视的，小时候还用鞭炮去炸过牛屎。因为它跟马屎差不多，只要不挑开，就不会很臭，难怪我之前没发现它。不过自打我看到牛屎后，我就惊觉那些大妈大婶的笑声，应当不是在称赞我的臀线。而是以为我趴在地上在吃屎。悲愤交加下我打算解释一下，她们却开心地笑着走远了。

从跟师父他们分开到我走到村子并找到那家老屋的时间，已经过去了差不多一个小时。当然这得加上我掏蘑菇的那一小段时间。当地的房子大多都是木结构的，而且以两层为主。有梯子上楼，楼下大多都是牛棚鸡窝茅房一类的。而那家的老屋则显得气派很多，说气派，也只是房子看上去更大而已，如果按新旧程度来看，那家的老屋却算得上是陈旧的。

房子修在一个平坦的堡坎上边，坝子里晒满了类似扁豆一类的植物，而房子边上不远的地方，有个看上去很像是庙子的地方，上边横七竖八拉了些彩色的布条，围绕着整个庙的外墙上，有一条平行于地边但是挂在墙上的类似水槽一样的东西，墙体上红的黑的白的画了些稀奇古怪的图案。我没有进去，但是一看那就是村民们日常祭祀的地方。当地虽然不少人还穿着汉族的服饰，但却地地道道是个少数名字聚集的地

方，从我问路的时候就能察觉到，他们会说汉语的人并不多，而且大多口齿不清。

我直接走到那家老屋跟前，发现底下一层没人，于是就站在坝子里喊了几声有人在吗？从二楼的窗户里，伸出一个中年人的脑袋，从露出的半个身子来看，他手里还端着一个水烟壶。竹子做的那种。他先是对我说了句话，但是是土语，我没听懂。于是他又问我是谁，这回说的是汉语了，我告诉他我是武某某的徒弟，特别来请你跟我到村口去，他们都在那等着呢。

我这话一说完，男人立刻关上窗户，然后就噤里啪啦的下楼来了。从他下楼的脚步声来看，他好像很激动。我想这种激动应当不是在欢迎我，于是我不由自主地后退了几步。他下楼后就冲到我边上，对我说，他们不进来？哼，是害怕吧，做贼心虚。

这是个非常强壮的中年人，短头发，浓眉大眼，还是络腮胡。在我家乡重庆流传着一句话，叫做“络耳胡嘿登毒”，“络耳胡”就是络腮胡的意思，“嘿”表示“很”，“登毒”则是指一个人体形很大很壮很结实的意思。他足足比我高出大半个头，而且肌肉扎实，如果真要收拾我，估计就跟杀鸡那么简单。

师父在我临别的时候特别交待我，要礼貌待人，不能顶撞。于是我很听话的只在心里骂了一顿脏话。就对他说，您就是那先生吧，请你跟我一块去吧，这次我师父和师姐来，就是来把误会澄清的。他说，好啊，既然他们不敢进来，那我就出去！说完他朝着二楼用土话喊了几句，好像那楼上还有别人。然后就穿上一双旧旧脏脏的鞋子，对我说，走吧，去看看你的贼师父和贼师姐。

那时候从师时间很短，对师父虽然尊敬，但是还没到现在这种地步。不过他嘴里不干不净的说些气人的话，我还是非常不爽的。我努力克制住，但是那股子倔强又不受约束的冒了出来。于是我摸出之前在师父那儿要来的烟，很屌很拽的点上，皱着眉头呼出一口，一副你别跟我在这一嚣张的意思。连我自己想起那个动作，都挺想要痛扁我自己一顿。抽了几口后，我没理他，就直接往回走。

脚步声在我背后，我知道他是跟着我的。下山的路会比上山稍微危险一点，但却走得快一些，这一路上我抽了几根烟，却一直没跟那家老大说话。他倒是一直在我背后骂骂咧咧的，一会用汉语，一会又是土话，虽然土话我听不懂，但是能想到他大概的意思还是在说什么贼师父贼徒弟一类的。我一直在忍着，直到快到村口的时候，他说了一句，有什么样的徒弟就有什么样的师父，师父当贼，大徒弟也当贼，小徒弟将来也是贼。

这句话的确是冲到了我的神经了，我心想我和你几十分钟前才第一次见面，你怎么就开口骂我是贼呢，我师姐且不说当贼没当成，我师父起码也不是贼吧，你这浑汉子怎么张口闭口说瞎话呢。于是我转头瞪着他，指着他对他说，我警告你啊，嘴巴放干净点，这一路上我忍你很久了，这么个大汉嘴巴碎碎念跟个婆娘一样，你不愿意跟我走你害怕就自己滚吧。

我这人是这样，有时候气着了往往口不择言，甚至是不自量力。我甚至觉得我有时候喜欢去惹事，而且总是惹得别人先来欺负我，那么我就能理直气壮地还击了。但是眼前这个大汉我是打不过的，所以我说完那句话我就后悔了，但后悔已经晚了，他显然是被我这句没礼貌的话给激怒了。论岁数和体格，他都比我大很多，但是论辈分的话，他却跟我是平辈的。所以我一路上也做到了我的客气，但是他却没有。

听我说完那句话，他开始胡口大骂起来，一边骂还对我推搡起来。他每推一下我就退老远，心里总想着你要是再推我就冲上来跟你玩命了，但是每次都懦弱地放弃了，直到他越骂越激动，扬起脚来朝着我的胯部蹬了一下，把我蹬倒在地上。虽然不会很痛，但是却彻底点燃了我的怒火，他走到我身边，我还坐在地上。他双手叉腰，斜下四十五度角看着我，眼神里全是轻蔑，我最受不了就是这样的眼神。于是我站起身来，直直地站起来，顺势用头顶狠狠撞上了他的下巴。

这不能怪我，这是98年世界杯的时候，阿根廷那个奥特加老师教我的。当年他就是这么顶了范德萨老师一下。而那场比赛，我就是跟师父一块看的。

顶了他一下后，他踉跄着退后，然后手捂着下巴。不知道是不是咬

到舌头了。好汉不吃眼前亏，于是我开始拔腿就跑，离村子口不远了，我还有帮手在那儿呢。我一边跑一边往后看，那家老大正跟个疯牛一样的一边大骂一边追赶着我。据说有危险在身后的时候，人往往会爆发出前所未有的潜能，这就是为什么非洲那些黑人田径很厉害跑得很快，听说他们训练的时候，身后都会放出狮子或豹子。

远远看见师父他们了，我开始呼天抢地的大喊，师父！呜！呜！呜！呜！杀人啦！啊！啊！啊！啊！后面那几个单音节的字，是叫喊伴随脚步的停顿声。几下跑到他们身边后，师父背着手站到我身前，那家老大很快也追到了，但是师父在跟前，他却突然不敢冲上来了，看样子也是个欺软怕硬的家伙，当然我并不软。

师父皮笑肉不笑地跟那家老大说，年轻人，你精神可真好，在自己的地盘还是山路上追着我的徒弟打啊，看样子你是吃了他的亏是吧？

说完师父侧转身看着我，还眨巴了一下眼睛，那表情，满是皎洁。

师父那奇怪的表情，让我有一种自己被整的感觉。师父是明白我的脾性的，看来他早就想到了我这次去叫那家老大来，肯定会发生诸如此类的事情。于是我一边好笑一边好气，即便自认为是个聪明人，还是算不过师父这样的老狐狸。

那家老大看上去还是有点怕我师父，师父挡在我的身前，他虽然个子比我们在场的人都高大，他还是不敢贸然上来对我动手。他气呼呼地说，是你徒弟自己嘴里不干不净，我才动手打他的。我一听就马上反驳道，你一路上都在骂我们师徒，说什么贼师父贼徒弟的，我都忍了你很久了才回说了你一句，你就动手打我，你还好意思恶人先告状。虽然被推搡了几下还被踢了一脚，但我心里还是挺得意的。面对面的打我肯定打不过，但是玩点小花招，他还是不是我的对手。于是想到这里的时候，我觉得很好笑，我挖苦式地问他，下巴还疼吗？咬到舌头了吗？

被我这么一冲，他好像又有点冲动了，指着我叽里呱啦的骂些土话，还作势要冲上来的样子，师父一只手按在他的胸膛上，他才不敢动手。师父的个子比他矮小很多，但毕竟是老姜了，这样的事情估计师父早年都不知道经历过多少回了。师父说，你今天要是再动手打我的徒

弟，我就一定会收拾你。不是帮我徒弟，而是帮你先人教训你这个子孙。

那家老大一把推开师父的手，说你辜负了我的父亲，你有什么理由说这样的话？师父说，你哪来的自信心，这么肯定你家那把扇子就是我们偷的？那家老大指着我师姐大声吼叫道，不是她偷的，那她的镯子怎么会在我的房间？那她为什么要畏罪逃跑？师父冷笑着说，畏罪？你想多了，我四相道的人，要真横起来，玩死你都不奇怪，逃跑是为了不让误会加剧，那老大，几十年了，你也不是小孩子了，但我看你还是和当年一样，是个没脑子的东西。你爹肯定因为有你这么个儿子而自豪。

师父挖苦起人来，我望尘莫及。但由于他本身的威严在那儿，所以同样的话在我说出来，肯定那家老大会冲上来揍我。但是他并不敢对师父指手画脚。于是他一时哑口无言，看来他是明白自己的智力确实是个大问题。师父见他没说话了，于是走上前拍着他的肩膀对他说，今天我们来，就是要给当年的事情做一个了断啊，作为我来说，我肯定相信我的徒弟，这件事情我们时隔十年专程前来，就是为了澄清当年的误会，并且找出这把扇子的下落。说完师父朝着师姐和我一指说，我这次把两个徒弟都带来了，如果真是我们偷的，我完全犯不着这么做。

那家老大似乎稍微平静了一点。但是他内心深处，还是咬定就是师姐干的。师姐自打见到那家老大开始，就一直没有说话，表情里有委屈也有歉意。那家老大把手抄在胸前，对师父说，好，那就跟我一块回村子去，我这就召集族人过来，咱们就一次把话给说清楚。说完就转身打算往回走，师父拉住他说，现下先别回村子里去，咱们就下山到镇上，一边叙叙旧，一边吃点喝点，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双方仔细分析一下，结论自然就出来了。那家老大想了想，于是说好。

他就是个莽汉子，说白了，头脑的确比较简单。我注意到那家老大，似乎是身上有点疾病。因为自打我从他家老屋把他给叫出来开始，他一路骂着我走，每次骂到激动的时候，他总忍不住要歪着嘴角抽抽几下，就好像是一个哭了很长时间的人，后面的抽噎一样。他跟着我们往山下走，师父拉着他的手走在最前面，我和师姐还有董先生则走在最后面，于是我问师姐说，这人怎么怪怪的，说话说几句就抽抽。师姐悄悄

跟我说，当年他跟师父一块来村子的时候，她也问过师父同样的问题。师父告诉她，那家老大是那师父的第一个孩子，出生的时候个头比较大，但是那时候条件不如现在还，所以营养有些跟不上，后来几岁的时候出了个意外，在水塘里差点被淹死，救起来以后，就落下了病根了。师姐说，师父说这种病很像是癫痫，不能动气，也不能过分激动，否则就容易触发。

董先生插嘴说，这个男人看上去虽然没礼貌，但是还是老实巴交的，待会吃饭的时候，师父肯定要主持大局，你就把当初你跟我们说的那些，直接告诉他就可以了。咱们这次来，为的是一个问心无愧。师姐横了他一眼说，怎么叫无愧？毕竟一开始我还是真想要偷他们家的扇子的。董先生被师姐这么一呛，就没说话了，师姐说，既然是恩怨，就早晚有了断的一天，区别不就只在于解决的方式吗？都十年了，扇子又没在我这里，如果实在是不相信我，那他又能把咱们怎么样。

师姐的话是没错，但是有点蛮横了。在没见到师姐以前，我对师姐的了解都是从师父口中得知的。所以对她是很有敬畏的。但是自从见到她以后，我开始钦佩这个女人的胆识和决绝，她是个非常强势的女人，也许是小时候吃了苦的关系，师姐看到世间百态的方式和我们正常人多少都有些出入，或者说她更加偏激一点，更加不计后果一点，即便是个漂亮的女人，也会让不少男人望而生畏。想到这里，我不由自主的看了董先生一眼，能够和我师姐这样的女人在一起，这个男人也是难得。

走在路上，那家老大说话的嗓门很大，但是从他的话中，我感觉师父实际上没有在和他说什么关于扇子的事情，而是询问他们家和他们族人这些年来过得好不好之类的。那家老大还是气呼呼的，但是师父礼貌的说话，他还是平静的回答了。走山路走了快半个小时，路上碰到一些上山回家的村民，当然这当中也有起初怀疑我吃屎的那几个大妈大婶，她们走过我身边的时候，依旧发出一阵刺耳的笑声。

很快就到了镇集上，师父大概是没在这地方吃过饭，于是就问那家老大说，镇上最好的饭馆在哪，最好是能够安静一点的，方便咱们说事。于是那家老大朝着不远处一个看上去古色古香的建筑一指说，哪里就是，然后他斜着眼睛跟师父说，先跟你说好啊，我可是没带钱在身

上。师父哈哈大笑说，明白，说什么也不能让你付钱，我请客，就当是为我当年徒弟的不辞而别而道歉了。那家老大哼了一声说，道歉，这件事还没完呢，别以为一顿饭就能把当年的事情给化解了。我插嘴说，都跟你说了要跟你解释清楚，你是不是听不懂汉语啊，他妈的一把破扇子，多大点事儿啊。

那家老大一听又急了，真不明白为什么他老跟我发火，大概是八字相冲的关系吧。我属鸡，他听说属狗，鸡犬不宁嘛。他先是破口大骂了几句，然后说那扇子是传家宝，价值连城，我一个小屁孩子，懂个球球。“球球”是个不好的词，在整个西南都是如此。所以我正要发火跟他当街对着干的时候，师父一把拉着我，严厉的对我说，那大哥虽然和你同辈，但是岁数比你大了这么多，没大没小的！师父虽然嘴巴上在骂我，但是我却觉得他只是摆摆样子而已。于是就没有说话了。到了酒楼以后，找了间包房，师父招呼我们大家坐下，还没到饭点，于是师父吩咐服务员先弄点茶水来。

那家老大坐下以后虽然比先前平静了不少，但是还是看上去气呼呼的。等到服务员拿来茶水，师父先给他倒上了一杯，然后对他说，我认识你父亲很多年了，我是什么样的人你父亲最清楚，这杯茶我先喝了，就当是接受你的道歉了。那家老大一愣说，道什么歉？师父说，你刚刚一路上都在跟我的小徒弟骂我是贼师父，你难道不该道歉吗？这会是你父亲不在了而已，老那要是在的话，不抽你几个嘴巴子才怪！那家老大哑口无言。其实师父也知道，他当初骂骂咧咧的，实际上是性格使然，图一时嘴巴痛快而已。师父喝完茶以后，又倒上一杯，让那家老大喝，然后师父请师姐把当天我们几个在家里的時候，说的那些再次跟那家老大说了一遍，不同的是，师姐刻意弱化了一些关于自己想要安心盗取扇子的部分。等到师姐说完以后，师父对那家老大说，当天的事情你还记得多少？那家老大说，一点都没有忘记。师父又问他，你觉得我的女徒弟刚才说的这些，有哪些是你觉得不认同的？那家老大说，大体上和她说的一样，不过当初她跟我们的祭司相处过一段时间，按照她的说法，倒是我们的祭司告诉了她扇子的秘密，这么说起来，倒是把武师父你的关系给撇清了，其实在你向祭司打听扇子的之前，武师父早就告诉过你那把扇子的事情了吧。

师姐默默点头，她当初假称是祭司告诉她的，也是为了不让师父卷入这趟浑水。师父说，当年你还没出生的时候，我曾经到你现在所在的村子拜访过那师父，而他也非常大方地把那把扇子让我看了，并且他还跟我讲了扇子的来历，但是当我问起他是如何得到这把扇子的时候，那师父始终是含糊其辞，不能说清楚。他只是告诉我，这把扇子只能交给不懂玄术的然严加保管，才不至于造成大乱，所以我虽然也想要那把扇子，但是从来也就只是在心里想想而已，不曾付诸行动。而这也是为什么你们那家兄弟的父亲堂堂一代了不起的鬼师，却并没有教你们什么玄术上的东西。

师父喝了口茶，继续说，你当初怀疑是我徒弟盗取了扇子，你的理由除了掉落在你房间里的那个手镯以外，还有别的吗？那家老大沉默了一会，其实还有。他看着我师姐说，其实早在武师父离开村子的时候，师姐说自己再多待几天，说是要跟着祭司多学点东西的时候，我们几兄弟就曾经想过，会不会是想要留下来当说客，说服我们把扇子赠予给武师父。因为这种事情由武师父自己开口要求的话，会显得有点不合适。而且武师父是长辈，自然也不会开口问晚辈要东西，于是自己借口先离开，而让徒弟来说。几兄弟自然是不肯把东西赠予出来，但是也不能把话说得太过于绝情，伤了两家的和气。所以在那天晚上师姐请他们几兄弟喝酒的时候，提到了那把扇子，那家老大就认定了扇子才是师父和师姐此行的最终目的。而他们早就商量好了，要看可以，但是只给你看盒子，而且想要带走它，却是门都没有。

那家老大接着说，随后当师姐要求看扇子的时候，他就吩咐老仆去取，但是一想还是有点不妥，于是就自己离席去取。东西拿在自己手上才放心。他坦言，其实就算当初打开盒子让师姐看了扇子的真容也没什么大不了，而是不让她看，是为了用这样的方式告诉她，这件东西对于那家来说非常宝贵，我既然连看都不让你看，所以就更加不可能给你了。

都说三个臭皮匠赛过诸葛亮，那家几兄弟这么商议，其实是非常稳妥的方法。但是他们算错了一点，师姐不是来当说客的，而是在看不到扇子的时候，就下了决心要偷走它。那家是山里少数民族，朴实善良，以为师姐会知难而退，但却没有想到师姐一早就打定了偷扇子的主意。

而后来扇子失窃，放扇子的屋里又留下了师姐的手镯，这对于那家几兄弟而言，就是确凿的证据。

师父问那家老大说，我听我徒弟说，你当时拿扇子的时候，你的那个哑巴仆人曾经在你手心写下些字，你能告诉我一下，他写的是什么呢？那家老大比出一个剪刀手的姿势说，就两个字，小心。然后朝着师姐一指。师父说，你的意思是说，不止你们几兄弟察觉到我徒弟是奔着扇子而来的，甚至连你家的老仆人都知道了是吗？那家老大说，老哑巴从小就跟着我父亲，当年我父亲还想要为他操办一场婚事，虽然他拒绝了但是他对我父亲是忠心耿耿，所以父亲死后，他就一如既往地跟着我，我们家和他虽然是主仆关系，但是彼此亲密，就跟家人一样。我们几兄弟商量事情的时候，他也都是一直在场的，所以知道也不奇怪。师父对那家老大说，你有没有想过，你家的这个哑巴仆人，有点不合常理？那家老大疑问说，哪点不合理了？师父说，有这么一句话，哑巴很少有天生的，一般都是先聋后哑，而你们说话他却能够听见，说明他的听力是没问题的，却偏偏不能说话，会不会有这么一种可能，他是在装哑？

那家老大一听就怒了，他拍着桌子大声说，你的意思是我的仆人是装聋作哑，然后监守自盗是吗？你怎么不先问问你的徒弟，她随身戴的手镯怎么会出现在我的房间里？我一个单身汉，她一个这么年轻的姑娘，跑到我房间里去干什么？恰好我家的扇子也失踪了，你要说真不是你徒弟偷的，也别赖在我家仆人的头上，你倒是跟我解释一下，你的手镯怎么会在我屋里！师姐说，这她确实是不不知道为什么，头一晚离席回屋以后，本来打算伺机而动，当晚不会动手的。自己上床就寝的时候，还特意摸了摸自己的手镯，因为那是师父送给她的，对她来说是个宝贵的东西。她甚至还想过是不是自己睡着以后有人从窗户放了迷烟，但那毕竟不是武侠片啊。师父打断师姐的话说，所以这当中还有一个可能性，就是暗中有高手，悄无声息地拿了手镯，然后栽赃陷害。师父说，而那个高手，很有可能就是你家的哑巴仆人。

那家老大冷笑一声说，又不是拍电影，怎么可能，我虽然没念过多少书，但是还是知道这种谎话是骗不了我们乡下人的。武师父，你也算是一方大师了，我父亲生前最敬重的人也就是你了，真是没想到，你竟

然能够说出这样荒唐的话。我一听又不开心了，虽然扇子丢了我很同情，但是我们这次来本来就是来解决问题的，这个蛮汉子居然还这么不依不挠的，认定了自己心里的死理，那还怎么往下继续谈呀。于是我对那家老大说，你不懂的事情多着呢，你办不到的事情不见得别人也办不到，你说你家的哑巴是老实人，但是我们看来他就是最可疑的人，日防夜防，家贼难防，你不好好管教你自己的仆人，跟我们在这里耀武扬威有个屁用，扇子还不是照样丢了。

师父骂我说，你也别说这种话，我们是来解决问题的，不是来制造麻烦的，赶紧跟那大哥赔礼道歉。我心里有些窝火，既然我说什么都不对那你还带我来干嘛，我还不是为了维护我们自己人。但是师父说了我也不敢不听，于是倒茶，给那家老大道歉。但表情估计还是不以为然的那种。喝完茶以后，师父对我说，你和小董到楼下去，去给我们点点菜，我跟你师姐还有那老大私下里说。

我知道师父是担心我一会又口不择言，而且董先生也不方便在场听，所以想了个借口支开我们。虽然不情愿还是得照做，于是我问师父，你们想吃点什么，师父说，随便，看什么东西随了那老大的口味。师父的意思是，让我问那家老大他想要吃什么，于是我有点没好气地问他，你想要吃点什么？那家老大说，除了魔芋烧鸭子，其他都可以。

我和董先生离开房间，到楼下点菜。看菜单的时候，董先生用他那一口香港腔的普通话问我，说你师姐的事情，你师父他们自然会好好解决，你就不要多言了，那个大汉我看他本来就看你不顺眼，何必去惹他呢。我气呼呼地说，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他不过就是现在比我强壮而已。这个人就是吃了没文化的亏，完全不讲道理。董先生拍着我的肩膀说，人家家里东西丢了，着急是肯定的。我们也要适当理解他的心情，有些委屈，能忍尽量忍了吧。我没再说话，继续看菜单。我对董先生说，魔芋烧鸭子，这么好吃的菜竟然不点，他也就适合在老家吃点猪儿粑。董先生笑着说，个人口味的关系嘛，有些人不吃辣椒花椒，是一样的道理。

我心里突然想到：为什么不吃魔芋呢？然后我立刻想明白了，魔芋是发物。

所谓的发物，就是容易诱发一些疾病或者过敏症状的东西，那家老大按照师姐说的，也许患有癫痫一类的疾病，所以就不会吃魔芋这样的发物。于是我恶作剧心起，点了很多诸如鲜虾仁，鱿鱼仔一类的菜。海鲜也是发物，我不点魔芋，但是也让你今天发个爽。谁让你一路上又打又骂的。

吃饭的时候，师父告诉我说，那家老大总算是答应吃完一块回村子，但是不会提前通知别的族人。我们几个低调的先找到那个哑巴，问个明白再说。果然，吃完回山上的路上，海鲜发物起了作用，那家老大一直不断的抽抽，而我那一段路却走得分外的愉快。

到了村子时间已经不早了，再过几个小时，又要吃晚饭了。那家老大带着我们上楼，然后大声喊着，那应当就是哑巴仆人的名字，但是迟迟没人答应。我们几个站在堂屋里都觉得有点不对劲的时候，那家老大突然冲到我们跟前说，糟了，哑巴跑了！

第一百八十八章 哑巴

师父一惊，说当真跑了？是不是到别人家去了你没找到？那家老大说，不是，哑巴房间里的东西都收拾干净了，什么都没留下，他带着东西走了，而且连个口讯都没留下来。

我看那家老大的表情，似乎是他有点惊吓的样子。我能想象到，哑巴为什么要逃跑，那是因为我们十年后再度来访。而他这样的不辞而别，则是在变相地告诉我们，他知道我们此行为什么，也知道自己难逃干系，同时也证明了师父的说法，这个哑巴绝对有问题。

师父一把抓着我，说你早前来通知那家老大的时候，看到那个哑巴没有？我惊慌的说没有看到，但是那家老大一直大声叫骂，估计是被他给听到了。师父看上去很是懊恼，于是对那家老大说，现在你相信我说的话了吧，如果你还想知道你家祖传扇子的下落，你最好是现在就让你的族人到处找一下哑巴，我们上山的时候没看到他，也不知道他朝着那个方向跑了，大家分头找，先抓回来再说。

那家老大之前趾高气扬的，现在却乖乖听话了，于是他很快就召集了村子里的男青年，当中也包括了那家的其他几个兄弟。二十多个人，齐刷刷在那家老屋的院子里集合，然后师父帮着那家老大分派人手，指定寻找的方向。那家所在的村子位于山腰上，进出村子除了我们上山的那条路以外，还有一条通往后山的路，所以想来是不怎么难找的。而当所有人分派就绪后，在我们身后传来一个干巴巴的声音说道：

“别找了，我还没跑。”

我转头一看，一个穿着怪异袍子的干瘪小老头，远远站在先前那家

老屋边上的祭坛门口。他的袍子像是道袍，但是却和那些黑白道袍不同的是，他身上有很多五颜六色的色块，分别在领口袖口，他背着一个背包，手里还提着一个提包，戴着一个造型很像是纸折的元宝一样的黑色帽子，脚上却不伦不类地穿着一双解放鞋，我知道，他就是那个哑巴。

那家老大愣了一会，走上前去，上下打量了他一番，惊讶地说，你……你不是哑巴？

哑巴微微一笑说，哑了几十年了，是说话的时候了。

哑巴这句话一说出口，在场的人都惊讶了，除了一个人，那就是我师父。他似乎是早就知道哑巴是一直在装哑一样。尽管在之前他已经分两次分别给我和师姐还有那师父分析了哑巴的不寻常以外，他却一直没有说他在装哑。

最为震惊的，还是那家老大。他先是愣了一愣，然后慢慢走到哑巴跟前，好像不认识眼前这个伺候了自己几十年的仆人一样，上下打量着他，然后用一种“难以置信”的口吻问哑巴说：“你……你一直都会说话？”

哑巴微微一笑，拍了拍那家老大的肩膀，却没有回答他这个问题。而是用一种很深邃的眼神打量着我师父和师姐俩人，却一直不曾看我一眼。我和董先生都是初来乍到，我甚至还没弄明白到底怎么回事，而对于哑巴来说，或许他一早听见我喊那家老大的时候，就知道我师父带着师姐重回故地了。而也许对于他来说，师父和师姐什么时候回来，也就是他跟大家坦白身份的时候了。

师父开口说，哑巴你可真行啊，这么多年一直没人发现你，藏得可真够深的啊。那师父当年那么信任你，没想到你竟然花了半辈子的时间来策划一场阴谋，你肯定不是一个人吧，你背后都还有些什么人？师父这么冷冰冰地质问道，因为他认准了这是一场精心策划的阴谋，目的有两个，一个是让扇子归他所有，一个是找个完美的替罪羔羊。

哑巴也许是太久没有说话的关系，他的口音已经让人听上去有点吃力。起码在我听来，就跟那些港台大舌头差不多的感觉。他似乎并没有

把师父的质问当成是一种压力，反倒像是早就料到早晚有一天会有人这么跟他说一样，他淡淡地回答到，我背后并没有人，从来都是我一个人，早年跟着那师父的时候开始，我就知道这一天早晚会到来的。哑巴顿了顿，转头对我师姐说，小姑娘，对不住了，十年了，让你背负骂名，你受苦了。

哑巴说话的语速很缓慢，但又很平静。我一直在边上无法插话，但听在耳朵里，就跟我之前在电视上看到的那些高僧说话差不多的口吻。师父在我刚刚入门的时候曾经跟我说过，面对自己的对立者的时候，只有三类人会用这种口气和对方说话，一个就是装腔作势的，弄出一副自己高深莫测的样子，好让人家不敢轻举妄动。我们就常常扮演这种人。第二种就是脑子有问题的人，不知道对方来势汹汹，因为愚鲁而显得镇定。第三种就是真正的高人，压根就没把你放在眼里，有底气才这样说话。基于这个哑巴能够装哑隐忍几十年，不用说，他肯定也是第三种人。

但是当他这么淡淡地跟师姐说完以后，师姐顿时勃然大怒。原本给我感觉虽然谈不上温顺但是也不能说暴躁的师姐，竟让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毫不在意别人眼光的大吼起来，这确实吓了我一跳。师姐大骂道，好你个老贼，这些年来真是把我害得好苦，自己名声扫地，还连累师门，你倒还清静，继续躲在这个小地方，反正没人会怀疑到你的头上，自己当了贼，还栽赃到我的身上，你可知道这十年来，我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吗？师姐越说越激动，说到最后的时候，竟然因为委屈，有些呜咽。仿佛是因为这些年来自己过得憋屈，一股脑地释放出来。董先生一直拉着师姐的手，除了我师父，他应当算是最了解我师姐的人，知道师姐的脾气，蒙冤10年，今天得见真凶，还真是害怕师姐干出什么傻事来。

其实当哑巴说出这番话的时候，他实际上已经是变相的承认了自己才是当年窃取扇子的真凶。显然这个结果大大出乎了那家几兄弟的预料，因为多年来他们一直认定了是我师姐偷的，甚至还以为是师父派师姐来偷的。现在看来，他们和贼人一起生活了几十年却一直没发现，这种小山村里，监守自盗算的上是丑闻，那家兄弟一度不知道怎么办好，而且因为起初老大召集族人，村里人都看在眼里了。于是师父悄悄凑到

那家老大的耳边，低声说了些什么，那家老大点点头，然后吩咐自己的兄弟把聚拢的人群遣散，然后那家老大走到哑巴身边，对哑巴说，咱们还是进屋里说吧，今天这件事，你必须要给我们做出一个交代。说完他就一把抓住了哑巴的手腕，看得出来，力气还挺大的。

现在回想起来，那家老大说这句话的时候，用了我们都能听懂的话语，我想是因为他也了解到自己错怪了我师父和师姐，想要化解这段误会。

众人在议论纷纷中散去，散去的只是人群，不散的，肯定是私下对哑巴和那家人的议论。接着那家兄弟带着我们一起走到那家老屋里面，关门关窗。那家另外几个兄弟甚至不让自己的家仆跟着，缺少了一个兄弟，当时的屋里除了他们三兄弟以外，就是师父师姐，我和董先生，还有哑巴。

那家老大和哑巴一起生活了几十年，这群人里面，他们俩的感情是最深的。但是他自己也明白，如今我师父带着我们找来，这件事就必须有个结果。这短短的几个小时时间里，那家老大彻底推翻了自己以往的怀疑，也就是说，此刻的他，内心比我们谁都更加混乱。不过他上无长辈，同辈中又是排行老大，所以族人还都看着他来主持大局。于是他给哑巴搬来一张椅子，要他坐在屋子的正中央，然后我们各自找地方坐下，把哑巴围在中间，那意思哑巴也明白，是要他把来龙去脉说得清楚。

哑巴放下手上的包包，看样子他真打算是离开这个地方了。也不知道是没来得及跑成，还是故意呆在祭坛里边等着我们。或者说是等着我们把事情说明白，再走，那表示他确信自己能走的掉。所以他坐下以后，没等大家开口审问，他自己先娓娓道来。

“那把六叶八卦扇，确实是我拿的，也确实是我把大家引导着，去怀疑这位小姐的。”

虽然大家都知道这个真相，但是哑巴第一次亲口承认的时候，屋子里还是一片哗然。那家的另外两个兄弟显得很惊讶很愤怒，而那家老大除了愤怒以外，还有些悲伤。师父问哑巴，那你是收拾好东西，专程在

等着我们吗？哑巴点头说是，他在我叫走了那家老大以后，就收拾好了行李，然后一直在祭坛里边跪拜念经。他说，这一天总算是来了，他的使命也完成了，今后就再也没有理由继续留在那家了。

师父对哑巴说，当年我第一次到这个地方的时候，就认识你了。虽然咱们没什么交流，但是我却一直记得那师父身边有一个哑巴仆人。而你当时给我的感觉就是一个哑巴，这么说来，早在几十年前，你还跟着那师父的时候，就已经开始装哑了是吗？你这么做单单只是为了这把扇子吗？这么些年来，你可以有无数次下手的机会，为什么偏偏等到十年前？莫非是为了找一个合适的人来栽赃吗？哑巴微笑了一下，对我师父说，这些话，上一次说也是几十年前了，而当年唯一的倾诉者，就是你们的父亲。

说完他指了指那家几兄弟。他接着说，你们几个，都是我看着长大的，你们的父亲是一个伟大的鬼师，但是你们却从来没从他那儿学到东西，相信你们都知道，你们父亲不教你们，是为了不让你们涉足这个行业，因为你们手上有扇子，难免行差踏错，酿成大祸。而如今你们一个个像这样审问我，我却不得不告诉你们，那把扇子对我来说，纵然有用，我也绝不会用。而且我并不是为了偷扇子而一直待在你们家里，我留下来，其实是为了守护这把扇子。说完他又朝着那家老大一指，说，就是帮你守护。因为你父亲早就知道，你是受不住的。

师父听到这里的时候，已经确认哑巴就是一个高人。于是作为礼貌，他站起身来朝着哑巴行了一礼，然后坐下说，请你告诉我们，你到底是什么人。

哑巴沉默了一会，对我师父说，武师父，当年你来找那师父的时候，那师父曾经告诉过你，这把扇子的来历对吧？师父说是，这把扇子是吴三桂当年害怕永历皇帝的鬼魂带阴兵复仇，而请道士打造的。哑巴说，那个打造扇子的道士，就是我的祖师。师父说，这么说来，你也是道士？哑巴拂了拂身上的那身奇怪的袍子说，你看出来了，这虽然是道袍的样子，却是当初那师父亲手给我缝制的。这件袍子，除了代表我本家道人外，我还是那师父门下的鬼师弟子。只不过我从来不曾叫他一声师父，他也从未跟我以师徒相称。

哑巴这时候的表情已经不如起初那么淡定，那是因为在大家的言语里，他必须开始回忆自己的过去。他叹了口气告诉我们，师祖的名讳不要提起了，而那把扇子传到了哑巴的师公手里的时候，恰逢那时，日本人入侵缅甸，云南虽然有重兵把守，但是内乱却一直存在。很多民间的势力相互争权，大量迫害宗教人士。哑巴苦笑着说，害死他师公的，并不是日本人，而是当时云南的国民党官员传统当地盐帮，听说了他师公手上有把厉害的扇子，打算夺取，继而害死了他。所幸的是师公那时候已经悄悄把扇子交给了哑巴的师父。哑巴说，他自己的师父是个云游天下的散人，对于门派和个人的利益都不是特别看重，于是日本人打跑了十多年以后，收养了他，并把扇子传给了哑巴，继而把哑巴托付给了他的一个好友，就是那师父。

哑巴说，自己和那师父的年纪相差并不多，但是由于师父多少有些不务正业，跟着那师父也是好事。于是就一直伴随着那师父，而另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就是哑巴自己本身是一个纯正的古滇族人。而既然自己托付给了那师父，那师父自然也得知了扇子的秘密，当哑巴认为自己没有能力保护扇子的时候，主动请那师父收下扇子，因为那把扇子在那师父的手上，比在自己手上的价值大得多。但是那师父是一个有远见的人，当他得知扇子的威力以后，他发觉如果这个东西一旦被道上的人知道，必然会引起一阵哄抢争夺，自己虽然有些能力，但是也没办法抵挡源源不断的争抢。他和哑巴之间虽然相互交流磨合，自己也传授了不少技法给哑巴，但却始终是无名师徒。于是那师父和哑巴约法三章，虽然是同族人，但此刻希望他能够就此放弃自己的姓氏，做一个默默守护这把扇子的哑巴。

哑巴尊敬那师父的为人，也潜移默化地理解了那师父的一番苦心。虽然是宝物，但却并非是吉祥的东西，历史上任何一件价值连城的宝贝背后，都有厮杀和血泪的历史。于是他决定牺牲自己，以仆人的身份跟在那师父的身边，就算有一天扇子的消息不胫而走，也没有人会注意到他这个干瘪矮小的哑巴。虽然是把自己所有的扇子交给那师父这样的高人保管，但实际上真正的看护人，还是他自己，这也是那师父要求他明白的，信守承诺，心系天下的情怀。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心里对这个哑巴有点敬佩。因为很少有人会为

了一个承诺做出如此巨大的牺牲。这个世界上，懂得玄术的人，毕竟是少数，玄术和医术一样，本来是用来救人的，但是一旦沦为邪魔外道，后果就非常可怕了。这就好像是一个国家的武器兵力，它们本应当是用来保家卫国，但若动了邪念，也能够毁灭世界。

师父听罢也微微点头。哑巴接着说，在他和那师父主仆相称后没几年，那师父就认识了我师父。而当初是那师父主动把这个秘密告诉我师父的，是因为他和哑巴都觉得，我师父是一个值得信赖和托付的人。假若有一天扇子引起了他人的贼心，哑巴和那师父势必要拼死保护这个宝贝，而我师父则应当是可靠的朋友，他能够代那师父和哑巴继续保护这个秘密。师父听到这里的时候，叹了口气说，惭愧了，当初那师父把我想得太过于高尚了。我虽然从未想过要把扇子据为己有，但是我的确是因为它而动心。我不配被他这么信任。师父说这些话的时候，有点黯然，即便是哑巴在回忆自己的过去，我师父也是如此。

哑巴接着说，那师父认为，故人所托，武师父必然不会辜负。所以只是在那个时候让你得知了这个事情，而丝毫没有谈到假若有一天会把扇子交付给你的事情。后来那师父有了孩子，我和他开始觉得，这个东西交给完全不知情的人保管，或许更加可靠，于是那师父决定，自己的一身本领，一点都不会教给自己的孩子，就让他们做个普通的良民，愚鲁的农夫。而哑巴则必须在那师父去世以后，继续侍奉他的后人，继续保护这个秘密。

哑巴说，而这个秘密守到十年前，武师父带着这位小姐突然造访，我就知道秘密已经走漏了，虽然当时在心里非常责怪武师父的不守信约，但是却没有办法。所以那一晚武师父先行离开，而酒席上这位小姐提出要看扇子，我就知道，这将是我要保护好扇子的最后一班岗了。

哑巴对我师姐说，很抱歉小姐，虽然你是武师父的学生，但是你的心境却跟武师父相差太远，你浮华恋世，总让巧计夺走了扇子，将来也绝不会振兴你的师门，而是给你们门派带来灭顶之灾。所以我才先让你看一眼，你看到了扇子，就自然会成为最大的嫌疑人，而你掉落在老大屋里的手镯，算是我对你这种邪念心肠的一种惩罚吧。

师姐冷笑着说，你是说你一早就知道我是打扇子的主意是吧？你还

知道我拿扇子，是为了振兴师门对吧？哑巴没有说话，只是微笑着点头，眼神里有智慧，也有看透般的苍老。师姐说，那你是怎么偷到我手上的手镯的？哑巴说，我没有偷，而是你自己去放下的。

师姐一惊，问道那怎么可能。我能傻到那种地步吗？师父也很惊讶，但是他很快好像想到了什么，于是师父对哑巴说，你是学到了那师父他们一脉鬼师的绝学了对吧。哑巴点头说没错，接着对师姐说，我只是闭眼看了你，然后让你自己去做的。

他这话一说完，在场所有的人都哗然了，尤其是我，更是觉得惊讶，扫地僧的一幕又出现了，还真实出现在我的面前。哑巴说，那师父是古滇族人，往大了说，他还是土司的儿子，也就类似是王子的地位了，但是他自幼勤学，也不愿受到自己这种尊贵身份的束缚，游历四方，学了很多东西，最终选择在这里安身，是因为那师父坚信，一个人的一生，那就是一种修行。修行可以无止尽，但生命却终究有个尽头。“活着是一种修行”，虽然这句话多年以后我在冯小刚老师的电影里看到过，但是第一次听说，却是从一个我原本以为不会说话的哑巴嘴里。在那之后我曾多次琢磨这句富有深意的话，也许是当时岁数小，想事情很幼稚，不成熟，而在我如今看来，活着岂止是一种修行，更是一面用于检视自己一辈子所走过的路的记忆U盘，活着，永远都是一个单选题，一旦选错，就没有后悔的机会。所以当我回想起自己时，那个改变我一生的单选题，就是踏上了那趟南下的列车，我们需要的不是后悔，而是不断的自省。

哑巴说，在古滇族的鬼师里边，有种类类似通灵的方法，叫做“借手借眼”。鬼师和祭师的职责差不多，都是透过自身的本领和一些常人无法企及的神明或鬼魂交流，以下对上的姿态，换取风调雨顺，换取健康福气等。而在汉族地区，例如我后来认识的黄婆婆和吉老太，某种意义上来说，都属于灵媒这一类的。他们往往不会主动去制裁，而仅仅是起到一个两个不同世界相互沟通的作用。而在中国的北方地区，也有很多水碗婆，丢米婆一类的，实则都是差不多的职业类型。而鬼师的借手借眼，就是指透过自己的力量，去观察另一个人或者鬼的世界，看到他们所看到的，甚至还能操控他们去做一些事情。

哑巴一解释，我们就明白了。其实他根本就没有和师姐有过什么正面的交流，只需要稍微控制下师姐，师姐就会自己把手镯丢到那家老大的房间里，神不知鬼不觉，这才叫牛逼。哑巴接着说，如此一来，势必被怀疑的就只有师姐一个人，而在那之前，他早已进入那家老大的房间，偷走了扇子。他再次强调，这把扇子到了今天，已经是个不祥的东西了，所以自己要带走它，暗中处理掉。

他说到这里的时候就停下来了，没再说话，于是屋子里都陷入了一场可怕的安静里。我心里想的是，如果这个哑巴是个大恶人的话，那么他可以操控别人去做任何事，自己完全还不会被怀疑，与此同时也明白了，所谓的术法，一旦用作歧途，后果实在是不堪想象。也第一次明白了为什么他要阻止扇子掉落到其他任何有可能用扇子做歹事的人得到它。

师父问道，那扇子呢，现在在哪里？你说处理掉了，你是怎么处理的。哑巴不说话，而是看着我和董先生。师父大概是明白了他的意思，于是对我和董先生说，你们俩没有参与到这件事当中，不是局中人，你们还是先回避一下吧。我有点不情愿地跟师父说，师父我想听，能让我呆在这里吗？师父眼望向哑巴，哑巴微微摇头，我也就没再继续说了，跟着董先生一起，走出了房间。

出门以后，有点郁闷，就在院子里踢石子玩。远远看到一个小孩，大概五六岁的样子。这个孩子之前我看到过，是那家老二还是老三的孩子。他一直躲在牛棚下的木桩子那儿，探出半个脑袋偷偷看着我。我冲他喊道，小朋友你在看什么看！快回家去写作业！谁知道那个小孩冲着我吐舌头，还做了个鬼脸，然后捡起地上的小石块丢向我。于是我就吓他，冲了几步好像要去抓他一样，他就赶紧跑掉了。

董先生在一边笑着问我，你干嘛要吓唬小孩子啊。我也笑着说，逗着孩子玩玩而已。于是我开始抽烟，抽到一半的时候，董先生碰了碰我说，看样子你没吓到啊。说完他朝着我身后努了努嘴，我顺着他的眼神看过去，那个小孩又跑到我背后悄悄看着我。

我突然觉得很好笑，就摸出一根烟，朝着他走过去，他又要跑，我说小朋友你不要怕，我不打你。他才停下脚步。我走上前问他，你抽烟

不？他说不抽，说的汉语。我说来一根吧，清热降暑，开胃健脾。然后我伸手把烟递给他，顺便吐出一口烟喷在他脸上，他呛了几下后，把我递给他的烟给掰断了，扔到一边，我说叔叔给你的东西你怎么弄坏了，他说你是坏人。

我问他，我怎么会坏人了？他说他爸爸说的我和我师父都是坏人。看来上一辈的恩怨误会已经延续到了这么小的孩子身上。我对他说，叔叔不是坏人，叔叔是好人。他说他不信，我说我有办法证明给你看。他说你怎么证明啊，我指着那家老屋的那个门梁说，好人跳起来会撞到门梁，坏人就不会。然后我做出一副怀疑的表情，对他说，小朋友，我看你就是个小坏人。

小孩始终是小孩，我这么一逗他就着急了，他生气的摆手说，我不是坏人，我是好人，我是好人！我心里好笑，但是还是逗他，我说好人跳起来才能够用脑袋撞上那个门梁，你肯定不行。他大声说，谁说我不行的！我说你肯定不行，不要狡辩了，你就是个小坏人。他急得快哭出来的样子，气呼呼地跟我说，你看着，我可以！说完还没等我拉住他，他就助跑朝着门梁跑去，用力一跳，就把脑袋朝着门梁上撞去。哐当一声，我听这都觉得疼。然后他包着眼泪水揉着脑袋，带着哭腔对我说，你看吧，我是好人吧？

我和董先生简直笑得不行，我说好，你是好人，好人现在要回去写作业，否则还是坏人。于是那孩子欢天喜地蹦蹦跳跳的走了。

我跟董先生继续在院子里聊天，突然那家老屋门厅的门被哐当一声打开，那家老大冲了出来，气势汹汹的，路过我们身边的时候还把我推开了一把，我正想要破口大骂的时候，看到他一路小跑冲到祭坛里去了。我跟董先生对望一眼，也跟着跑进了祭坛，这个祭坛不大，中间有个类似坟堆一样的土包包，上面横七竖八地缠绕了红线，红线每隔一段就拴着一颗狗牙，地上有蒲团，在土包的背后有一个石头桩子，上面也有镂空的雕了个小人，就跟我起初在村口看到的那个差不多，但是这个要大得多。

那家老大站在那个土包跟前，低头自言自语了很久，任凭我和董先生怎么叫他，他都不答应，接着他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并没有跪在蒲团

上，然后把头磕下去，却没有抬头，而是双手抱着脑袋，开始放声大哭起来。

这一幕看得我们莫名其妙地，这么莽撞的一个汉子，竟然能够这样放肆地哭喊。我虽然一直不怎么喜欢那家老大，总觉得这个人莽夫一条，体型和智力成反比，但是此刻看他哭得这么伤心，顿时觉得有点不忍心，但是他又不听劝，我们也无可奈何。

很快，那家其他几兄弟都赶来了，哑巴在几兄弟身后也走进了祭坛，也跪在了土包前，不同的是，他是跪在蒲团上的。最后赶到的是师父和师姐，除了哑巴一如既往的淡定以外，每个人的脸上都是严肃的表情。但是师姐有一种释怀的感觉，而这一切，我都不知道到底因何而起。

于是我走到师父身边，伸手拉了拉他的衣袖，低声问他，师父，到底发生什么事了，这家伙怎么哭成这样。师父叹了口气说，他弄丢了父亲传给他的东西，而今又得知了真相，觉得愧对了父亲。我说现在哑巴不也在这里吗，他知道扇子藏在哪里啊，让他交出来不就可以了吗？

师父说，晚了。我说怎么晚了？师父说，那扇子，永远都找不到了。

听到师父这么说，不知为什么我突然结巴了。按理说，我虽然年轻，但是却没有师父和师姐他们那种心思。他们或许觉得这把扇子若是不见了消失了，将会非常可惜的话，我却觉得这种不属于自己的东西还是趁早脱手的好。并非我不想要这把扇子，而是我觉得我自己没能力用这把扇子。所以既然我用不到，那么别人最好也都别用到，否则的话，我的心里是会非常不平衡的。

很贱，我知道。可是没办法，我确实没有想要把擅自据为己有的心思。这跟师姐不同，师姐虽然口口声声说她找扇子是为了振兴师门，但是咱们平心而论，如果说师姐一点没打自己的主意，我还是不信的。

当我正想要问师父，现在到底是个什么情况的时候，师父对我比了个闭嘴的手势，然后就走到跪着的那家老大身边，伸手想要扶起他。那

家老大哭得很是伤心，一边哭一边在嘴里叽里咕噜的说着什么。我注意到虽然这个古滇族的村落生活习惯和彝族差不多，甚至连文字都很像是彝文那种类似象形文字的东西。进村子的路上，我曾指着附近电线杆上的标语问师父，这种文字就是彝族的文字吗？师父告诉我，彝族的文字是根由汉藏语系的藏缅语族，个别词汇的发音和汉语很像，而汉族流传过去的那些新词汇，对于彝族人民和古滇族人民来说，就相当于外来词汇，所以发音和汉语非常相似。例如电视机，收音机这种有特定所指的。说到后面师父还是不免惋惜，说古滇文明辉煌一时，但是到最后，血脉正统的越来越少，现在几乎是找不到了。甚至连那师父那种纯正古滇族土司的儿子，也不敢说他们的习惯依旧沿袭了先民们的习惯。

师父伸手去扶起那家老大，那家老大却整个人看上去软绵绵的。在那之前，这个大汉给我的印象并不好，还欺负我。此刻看他哭得这么伤心，我心里也怪不是滋味的。想来也难怪，自己几十年来，就为了办好父亲交待过的唯一一件事，却在自己手上给办砸了。起初还抱有能有朝一日找回扇子的希望，但是自打哑巴说了扇子再也无法找回的时候，似乎是那家老大的信仰彻底崩塌了，他辜负了自己的父亲。

那家几兄弟帮着师父一起扶起了那家老大，走出了祭坛里。我们全部走到外面的石阶上坐下，只留下哑巴一人还在祭坛里面念经。既然师父没能回答我的问题，而我又迫切的想要知道，于是我就去问师姐，我说你们刚刚在屋里到底说了什么了，怎么这个大汉一下就崩溃成这副模样了。师姐把我和董先生拉到一边说，这个哑巴把扇子给扔了。我惊呼，这种宝贝竟然弄去扔了，他傻了吧？是熔掉了吗？师姐说，不是，是把扇子给拆分了，然后铸了铜，再扔掉了。我问师姐，他扔哪了，还能找回来吗？师姐说，哑巴还没说具体丢到那的时候，那家老大就开始崩溃了，于是我们不得不中断然后出来，具体丢到哪里，我们现在还不知道。

而后突然传来扑通一声，接着是众人的惊呼。我循声看过去，那家老大已经直挺挺的跪在我师父跟前了，任凭自己的兄弟怎么拉都不肯起来。那家老大是他们这一族的带头人，虽然分了家，也都是农夫，但是他这一跪，却是在诚心向我师父道歉。师姐和他是同辈，他若是跪我师姐肯定是不合适的，况且师姐起初是真心打算偷取扇子。那家老大对我

师父说，武师父，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在咒骂你，认定了你是指使自己徒弟来偷扇子的人，坦白说，今天你们的造访，虽然我口头上是一直怒骂着，但是我心里却还是很高兴的。我并不是在高兴你们重新回来，而是我知道你回来肯定是为了扇子，扇子失踪了十年了，我觉得好像又有点找到它的希望了。直到你们告诉我真相。

这时候哑巴也从祭坛里走了出来。他走到那家老大的身后，拍着他的肩膀说，你不需要自责，其实为了守护你对你父亲的承诺，这些年你做得也够多了。我相信你父亲的在天之灵是不会怪罪你的，因为扇子被我毁掉，你父亲其实早就料到有这么一天了。

哑巴这句话一说出来，大家又是一片哗然。听他那意思，似乎是在说那师父生前的时候，就已经知道扇子最终只能落得个如此下场。哑巴也坐在身后的石阶上，依旧没有放下他随身带着的两个包包。他慢慢地说，你们一直想要知道扇子最后被我丢在了哪里，我告诉你们吧，扇子被我按照扇脊，总共拆分了六份，而这六份都被我铸了铜座，座子是倒锥形的，全都被我丢到抚仙湖里去了。

第一百八十九章 弃扇

抚仙湖，离我们当时所在的村庄并不算很远，除去交通不方便的因素外，直线距离，也就几十里而已。而抚仙湖是云南的几大高原淡水湖之一，早在我来到云南前，我就在地理课本上学到过。滇池我是去了，是跟着师父一块去的，而抚仙湖，一直是仰慕，却没能去过。在我看来，它大概是也跟滇池差不多，是个巨大的湖，大得好像是内陆海一般。而我也一直都知道抚仙湖的位置就在玉溪市附近，尽管近，尽管常常听说，但是此刻从哑巴的口中说出来，我还是不免振奋了一把。

哑巴说，这个湖，原本并不叫抚仙湖，而是叫做“罗伽湖”，古滇王国早年兴盛的时候，这个地方甚至没有名字，大家都称之为“大池”。意思是很大的池塘。古滇国的独有文明在一时间得以兴盛，西汉的时候就没落了，说是没落，却也没有消失殆尽，而是被大范围的汉化了。属于本民族的东西就逐渐失去了而已。而到了唐宋时期，则将抚仙湖称之为罗伽湖，那是因为当时的政府设立了罗伽部，而当时的罗伽部，隶属于大理国，而大理国虽然皇室成员大多为如今的白族，但在其统辖范围内，也包括了不少古滇族的遗民和被分化出来的彝族先民。所谓的罗伽部，看似指的一个地区，实则是在指这些由各民族混居的地带，是一个统称。而古滇族算是比较固执的一族，几千年来，我们一直没有因为战乱而离开家园，而是选择了在这里世代繁衍，是因为我们相信我们的族人只有在故土上，才能够得以昌盛。

哑巴歇了歇说，而我之所以要把扇子拆分，选了六个不同的位置丢到湖里，有三个原因，其一自然是了了那师父的遗愿，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避免扇子落入歹人的手上。其二，是在告慰先人的在天之灵。其

三，因为我本身是古滇族的人，把扇子沉在湖底，也算是认祖归宗了。

他这么一说，我就糊涂了。我在想把扇子沉在湖底，怎么就告慰先人了，怎么就认祖归宗了。师姐跟我想的是一样的，于是她就把这个问题的问了出来。哑巴笑了笑说，你们都知道这把扇子是我的师祖铸造的吧？我们都点头。他又说，造这把扇子的传说，想必你们也知道了。师父说是，早年那师父曾告诉他，打造这把扇子，是吴三桂为了抵抗永历皇帝调动阴兵回来复仇。哑巴摇摇头，师祖当年这么跟吴三桂说，是为了让他心里要永世内疚。而事实上当初回来大闹吴三桂府上的那些鬼魂，并不是所谓的阴兵，而是被永乐皇帝的皇帝令牌召集而来的古滇族先民的亡魂。

哑巴接着说，古滇国，自打灭国以来，就一直属于汉人管辖，所以汉人的皇帝是能够调动的，当然这一切也都是传说，几百年的事情，谁又能分得清真伪呢。师父不解地问哑巴，古滇国的先民早在两千多年前就已经全部消亡了，怎么可能还有亡魂呢？这确实是大实话，我跟着师父这么长时间，我也问过师父，曾经遇到过的最久远的鬼魂有多少年了，师父却说都没能超过200年。哑巴笑着对师父说，请问武师父，这世间可有一种法子，能够让亡魂得以千万年的禁锢？师父想了想说，有，水就能禁锢亡魂，使之不得超度。哑巴点头说，这就对了，如果我所料不错的话，当初我师祖打掉的那些鬼怪，就是在水里禁锢了几千年的亡魂，古滇族先民的亡魂。

师父先是很惊讶，接着突然好像想明白了一样。他问哑巴说，你指的是，十年前的那场传闻吧？哑巴点点头。我赶紧问师父，是什么传闻，师父说，这么说吧，哑巴说的那些古滇族先民的亡魂，如果我猜的和他说的一致的话，那应当是来自抚仙湖湖底，对吗？

师父说完就看着哑巴。哑巴沉默了一会，然后叹气说，武师父啊武师父，难怪那师父和你成为至交，你的学识和思维，确实不是一般人所能及。师父拱手，一副谦逊的模样，其实我知道，他心里得意的很。师父转头对我说，十年前在昆明和玉溪一带，有个传闻，恰逢那一年大旱枯水，抚仙湖原本是云南境内最深的湖泊，水位也下降了不少。而后有些湖心居住的孩子游泳的时候，在湖边上发现了几具尸体，说是尸体其

实就已经是白骨了，经过水的浸泡，骨头已经不是钙质的，无法浮上水面，而是被浪花给冲到了岸边，奇怪的是，这些尸体身上还残留了部分衣物，衣物却意外的没有被腐蚀。当局派遣专家了解查勘以后，得到一个结论是，这些尸体，年代可以追溯到两千多年前的秦朝时期，因为秦朝时候老百姓的装束已经以布料为主，而这些尸体上的衣物，却是类似现在的脱纤麻一类的，所以抗腐性好，而且从服饰上来看，属于少数民族。

师父接着说，后来当局组织了大量的水下调查，发现湖底有数以千计的死尸，全都出自那个年代，而奇怪的是，这些死尸并非好像那些寻常溺亡的人一样，会浮到水面，或是掩埋在湖底的泥沙石缝里，而清一色的是脚陷在泥里，身体却因为水压的关系而直立起来，就好像是有人在水底站立行走一样。

说实话，长这么大，虽然没多少文化，但是也觉得这件事听起来太过匪夷所思。先不说这些死尸是怎么站立起来的，单单是为什么这湖底下有那么多死人，就算每年都淹死不少人，也绝不至于清一色的都变成这样才对。师父说，很快当局就封锁了消息，于是这件事就被最早期得知的人们，一传十十传百，最终变得神乎奇乎，更像是一段传闻了。直到后来另一个传闻出来，才佐证了前面的真实性。

说到这里的时候，师父下意识地看了一眼哑巴，接着说，后来听说，那抚仙湖底下，有一个庞大的人工古城，并且在几次水下探查中，发现了大量的图腾和青铜器，同样拥有我们身后这种祭坛，只不过大了几百倍，甚至还有宫殿类的建筑。从市井到宫殿，一应俱全，而那些站立在水底的死尸，则很有可能就是当时随着这个城市一起被淹没，来不及逃走的人民。

师父说的这些，在我听来真像是一个神话。尽管我多年来不断听说类似亚特兰蒂斯，或者千岛湖水下古城，或者在台湾和日本之间的与那国岛海底古城，但是这次的事情离我这么近，甚至说我已经身在其中，这不免让我异常兴奋。

于是我问师父，但是这些和那师父的六叶八卦扇，有什么关系呢？哑巴说，古滇国文明盛极一时，却在一瞬间消亡。现在的云南境内，到

处都能够找到当年古滇国的点点痕迹，也出土不少墓穴青铜器等，却始终没能找到当年滇王庄蹻创立的都城。

哑巴说，所以如果没有猜错的话，非但那些淹死在湖底的死尸就是我们古滇族的先民外，那个水下古城，就是我们古滇族的古都。哑巴叹气说，先民们死在水里，亡魂被禁锢，千百年不得翻身，是以当年被皇帝一召唤，就以阴兵的方式重新出来，即便是被我师祖用扇子打得魂飞魄散，也好过永远呆在湖底千年万年的不得超生。

我问哑巴说，所以你觉得当时湖底那些死尸站起来，并不是偶然，而是因为早年被借了阴兵的关系吗？哑巴点点头，却没回答。

事实上多年后我曾经试图了解过那个水下古城，发现衣物不腐，是因为湖底沉积的泥沙和石块富含矿物质，加上水深和水压，使之与空气绝缘，达到了防腐的功效，而抚仙湖下的水底城，并非是因为逐年增长的水位而淹没，而是在那个年代，一场可怕的地裂，也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地震，造成了原来抚仙湖的范围扩大，而古城所在的位置，恰好也是在湖边，因为地陷的关系，形成一个和抚仙湖相连的堰塞湖，突如其来的灾祸，难怪那么多人都没能逃走，从而长眠抚仙湖底。

哑巴说，他将六叶八卦扇除去天阳咒和地阴咒以及两个八卦所在的正背两脊单独拆下，把里面的其余四叶，按照一个半弧形，在他所了解到的古城周围，铸铜，然后租了小船沉下。他说，自打当年师姐逃走以后，整个那家都在想办法追回师姐和扇子，几乎没人注意到他，他才有比较多的机会，把扇子偷偷带出村子，找铁匠做工，然后将其沉到湖底。

师父问他，你这么做的意图是什么，哑巴说，那四片扇脊上的咒文经文，恐怕现在还在世的人，只有我知道是什么内容了。我其实做了个结阵，以此镇压尚在湖底的那些，当年没被借走的亡魂。

我点点头，其实当时哑巴这么说的时候，我就知道是这样的目的了。很显然，师父也是知道的，他这么问哑巴，肯定是有别的原因。果然师父顿了顿，接着问哑巴说：

“那剩下的天阳咒和地阴咒呢？还有那两副八卦，你丢到哪里了？”

哑巴说，也沉了，沉在界鱼石附近较深的水底了。

师父跟我解释说，界鱼石也是位于抚仙湖的一处景点，虽然他听说过，但是却从来没去过。哑巴接过师父的话说，界鱼石原本是一座山，与这个山相隔有另外一个湖，叫做星云湖，虽然比抚仙湖小了许多，但是这个湖的名气也是挺大的。哑巴说，虽然没有事实依据的考证，但是目前得知的是，星云湖的海拔高度比抚仙湖要高一些，但是却没有抚仙湖的水那么深。两个湖虽然是有一座山作为隔断，但实际上在地下，两个湖的水是同源的。即便是同源，两个湖里的鱼却从来不会跨界游到另一边去，就好像是分开了界限一样，所以叫做界鱼石。

我问哑巴说，那为什么你要选择在界鱼石抚仙湖的这一侧沉下扇子的扇脊呢？有什么说法吗？哑巴说，在他看来，抚仙湖和星云湖虽然一山相隔且系出同源，但两者之间无论是鱼虾还是水质甚至是水藻和水面上的鸟禽，都彼此分界相隔，正如同阴阳相隔一般，尽管有水源的联系，却成了两个独立的个体。这是他选择把天阳咒和地阴咒以及八卦沉下的原因。他说，即便是自己一厢情愿地认为抚仙湖底那些站立的死尸就是自己的祖先，但毕竟也是阴阳相隔，人鬼殊途。鬼因为人的挂念而不灭，人因为鬼的出现而恐惧，说到底，依旧是天各一方，该各走各道，就如界鱼石两侧的鱼虾水鸟一样，老死不相往来。

哑巴说，听说这个成语就是因为界鱼石而出现的。

哑巴接着告诉我们，其实沉扇湖底，也是无奈之举，因为一想到扇子的消息走漏，就有可能招来争抢，甚至会有人因此而不择手段，他就觉得这一切实在是违背了当年自己师尊铸造扇子的本意，也辜负了那师父早年大德寄托的初心，与其让自己一边守护这个秘密，一边不断的防备，不如让它从此消失，这个世界上从来都不需要有任何一种超越常理的力量，若人人遇到困难就选择了最为猛烈的方式，如遇鬼就打，要打还必须打散，永不超生的话，人们就会不断去追求更加猛烈的工具和方法，历史上的任何一场天下大乱，都是在人心永无止境的欲望中发展而来的。

哑巴看上去干瘦干瘦的，但是这番话说出来却在我心里显得极有分量。尽管师承不同，但是他却跟我师父教导我的一样，道理也都是一致的。假如遇到困难不去循序渐进，而采取走捷径的方式的话，我们将会错过多少这中间发生的故事？这也成为我在那以后，凡事都要刨根问底的原因，为的只是不错过每一个可歌可泣的故事，别人的故事。

哑巴接着说，当年沉扇子的时候，他也曾考虑过，终将有一天，这个秘密也会传出去。所以特别拆分了扇子，分开沉下，且铸了铜，以保证就算有一天好事之徒去寻找，也没办法轻易找到，即便是找到了，也得先过了湖底那些先民那一关才行。我问他说，你就不怕被人得知以后，先请来师父做法，再打捞扇子的吗？哑巴却突然神秘的一笑说，当然怕，但是没人敢这么做的，这也是我能想到的最好的方式。

原本我还想提议说其实更好的方法是上缴给国家保管，但是后来觉得自己很幼稚。这种宝贝如果交给了国家，顶多也就是做成仿制品然后摆在博物馆里骗骗老人和小孩，好白菜都能让猪给拱坏了。

哑巴看了看天，有点埋怨的说，原本打算一走了之，等到你们终于有一天找到我以后，我才说出这个秘密来。也是我临别的时候，突然心里感慨，才到祭坛里去祭拜一下。我不是这里的人，但是这里却有我的同胞，我生活了几十年，这里也算是故乡了。武师父是聪明人，自打你来叫走那家老大的时候，我就知道，我和他面对面的时间越来越近了，唯一没料到的是，你们竟然能够这么快就赶来，赶在我离开村子以前。

师父走上前抓住哑巴的手说，咎师父，这进村出村就两条路，你也一把岁数了，若真要追你，肯定也是很快就能追到了，但是那时候误会就深了，指不定我这个傻徒弟还要对你做什么大不敬的事情呢。说到这里的时候师父看了我一眼，看来他说的傻徒弟就是说我。而我也到那时候才知道，原来这个哑巴姓咎。于是我只好装无辜地挠挠头，一副蠢到头的样子，当然我知道师父是故意这么说的，我自信自己虽然算不上聪明，但也绝对不是一个傻徒弟。不过若当时赶回村子找不到哑巴的话，师父必然会带人追赶，而我这么个好事之徒，追到了哑巴，多半真会不自量力的收拾他一顿。幸好自己没这么干，要是真被这干巴老头用巫术借了手眼，那就不知道怎么玩我了。

那家老大对哑巴说，这么些年来，你一直照顾我父亲和我，虽然我一直以来以为你是一个哑巴，也是仆人，但是从来都是对你以礼相待。如今就算是你执意要离开，也请多留一晚，好让我们那家的子孙好好款待你一下，算是对你这么多年的默默照顾做个报答。师父也对哑巴说，说穿了，我的女徒弟当年也有错，好在现在皆大欢喜，咎师父也不必急于现在就走吧。我也插嘴说，是啊咎师父，既然当事双方都和解了，你就多留一晚吧。师父看着我笑了笑，然后对那家老大伸出手，握住他的手说，我们不能算和解啊，和解是对敌人说的话，我们是故交，怎会是敌人。

好说歹说，哑巴总算是答应多留下来住一晚，没人知道他在今天晚上以后，将会去向何方。而多年来压在心里的秘密今朝一股脑地说了出来，对于哑巴来说，也是一种释怀。所以不难看出，所谓心事心里压着有事才叫心事，当一切都放下的时候，轻松的感觉顿时就出现在了脸上。那天晚上，我们每个人都有心事，师父因为和那家后人的关系重修旧好，而感到温馨和高兴，师姐跟董先生因为总算是洗清了自己的嫌疑，所以也心情不错。而那家几兄弟尽管算得上是辜负了父亲的遗愿，但这样的方式反而让他们卸下了家族责任的重担。哑巴装哑了几十年，可能一辈子都没在一天内说过今天这么多话，于是红光满面，笑意盎然，说个不停，却大多都是那家几兄弟小时候的趣事。我年纪最小，也许是经历得少的缘故，我那这一场古滇族村落之行，当成是一个传奇般的经历。

当天晚上，那家人到村口贴了大字报，意思大概是在说古滇鬼师后人和四相道之间的恩怨今天起总算了结了，大家还是好朋友，然后杀猪宰羊，还从村子里别的大户人家借了不少厨子仆人等，做了满满几大桌子菜肴，了解真相后的我们恩怨尽释，也都喝了不少酒。我算是个好酒的人，也不知道为什么，从十来岁就开始这样，而且酒量还挺好。但是跟这些人在一起，我却怎么都没办法充老大。眼看自己不是对手，就趁着还没醉的时候，早早离席，在院子里和村子里闲逛，来这里也都一整天了，还没仔细参观过这个村庄，我本来想要邀约师姐跟董先生跟我一块在村子里走走的，但是他们说累了一整天了，于是就请那家人安排客房先休息了。师姐终于沉冤得雪，今晚她一定睡得比十年来的任何一个

夜晚都要踏实。

于是我只能一个人闲逛。村子里的生活和城市有很大的区别，通常这个时候的昆明街头还灯火通明，各种在路边摊或者小食店里的食客都在大声的喧哗着，甚至会有不少人因为喝了几杯酒，于是冲动上脑，开始拉着身边的人一个劲地讲知心话，平日里嬉皮笑脸不务正业的人，也能在这个时候感性一把，成为一个有想法的人。而村子里此刻却比较安静，这里估计是没有开通闭路电视的，所以几乎家家户户的楼顶上或者院子里，都摆放了一个用于接收卫星信号的接收器。中国的村镇建设一直都做得挺不错的，村庄早已告别了黑灯瞎火或需要蜡烛油灯的岁月，除了那些特别闭塞的山村外。所以沿着村子里的小路一路朝着山坡上走，路上的光线还是挺足够的。古滇族的村子和汉族的村庄有少许不同，我们的村子也许两家之间看似很近，但是要走的话却需要点时间，或许在沿途能够看到三个两个在草堆中的土地公泥塑，但却很少有人来参拜。但是古滇族却不同，也许是千百年来习惯了群居的生活，他们的家家户户相隔并不远，而每每走不了多远，就能在路边看到一种类似藏传佛教玛尼石堆的东西，这说明即便是这么一个尚未完全开化，文明程度远远不如城里人的小村庄里，他们依旧有自己的信仰，有些学者专家们说，信仰容易让人麻痹，他们相信的是人定胜天，但若是这些村民缺失了这么一种固有的信仰，他们的生活起码会变得不再麻痹，但却麻木不仁，就如我们一样，麻木的生活着。

和汉族的农村一样，这里充斥着各种各样的猫狗。几乎是家家户户都有。而那些狗却都不约而同地在我靠近他们的屋子的时候，开始汪汪大叫。放心吧，你们家没有扇子，我不会来偷的。途中遇到不少聚在一起聊天抽水烟的村民，由于我们白天那么一闹，村子里的人几乎都知道我们的样子了。而每当我靠近人群的时候，他们总是突然收声，然后让我察觉到聚拢在我身上的目光，待我稍稍走开一点，一些低声的议论就出来了。虽然听不懂他们的语言，但是我知道他们一定是在议论我们这群村子里的不速之客。村子里的夜晚没有过多的喧嚣，这让我这个比较喜欢安静的人觉得很舒服，走了一圈后，开始往回走，眼看也差不多到了夜里9点多了，农村缺乏娱乐活动，想要打麻将恐怕连找出一副麻将牌都困难，于是我寻思着回那家老屋让他们安排个房间，早点睡了，明

天一早早点回昆明。

等我回到那家老屋的时候，他们的酒席依旧在继续。和我离开时候不一样，这时候那家老屋的院子里，有几个蹲在地上玩竹棍的小孩。其中一个小孩我认识，就是那家不知道那个兄弟的孩子，上次被我骗去撞门的小笨蛋。他一看到我来了，伸出手指扒拉了一下眼皮，然后吐出舌头对我做了一个难看的鬼脸。于是我笑着问他，这么晚了还不赶紧去睡觉去？你作业写完了吗？那小孩说他爸爸还在喝酒，他在这里等他。

于是我凑近一看，原来他们几个小孩在用竹棍在地上画画玩，而和大多数六七岁的小孩一样，他们每个人的脸上都有点脏兮兮的，还挂了鼻屎在鼻子上。于是我从附近的树上摘下一片枯掉的树叶，对几个小孩说叔叔给你们变个魔术。小孩子什么的对魔术这种事情最感兴趣了，于是我很快就让他们成为了我的观众。所谓的魔术，并不是那些骗人的小把戏，而是师父以往带着我出单的时候，偶尔会用到的一些材料罢了。我把树叶摆放在地上，然后从腰包里拿出师父给我的小瓶子，倒了点粉末在上面，然后对几个小孩说，你们相不相信叔叔能够用水就把这片叶子给烧了？

水火不相容，这个道理即便是孩子也懂。那些粉末是师父从中药铺弄回来的白磷混合了胆矾的粉末，因为他有时候带我出去的时候，为了让事主很快相信他，放下怀疑，却又懒得叽里呱啦跟别人解释一大堆玄学上的专业知识，师父就喜欢玩点这样的把戏。我也会适时地配合师父，用白磷胆矾，弄出点蓝白色悬浮在半空的火焰，师父说那就是鬼火，不过他带我见的第一次鬼火却不是他人造出来的，而是在一片荒坟地里面。师父当时跟我解释说，以前的那些老坟，由于日久失修，尸体也会随之腐烂，尸体最后被分解的部分，就是骨骼中的钙质和磷。这种磷一遇到水分就会自燃，然后因为燃烧的热量造成浮力，于是在空中漂浮着。所以这样的现象在夏天尤其是刚下过雷雨的夜里最容易被发现，并不是因为白天没有鬼火，而是白天的鬼火大家都发现不了而已。

所以用白磷逗小孩，他们肯定不会想到那么远，没准还真把我当成魔术师了。我告诉那个先前被我整的小孩，我说你敢不敢对着这片叶子撒尿？他说他敢，于是脱了裤子掏出小鸡鸡就开始尿，尿液是盐水，一

碰到白磷粉末就燃烧起来了，我就赶紧把他拖到一边，一面火苗被尿给浇熄了，枯叶一见着火，立马就开始燃起来，继而我收获了一阵欢呼声。

我提醒那孩子，不要玩火，玩火会流尿的。起码我小时候我爹妈就是这么哄我的，和这个孩子不同的是，他比较乖，我让他不玩他就不玩，而我小时候则会反问我爸妈，那玩尿会不会流火。

一张小树叶很快就烧完，白磷可比树叶值钱的多，所以这个游戏是奢侈的。几个孩子欢呼这还要再看一次，他说他们都还有尿，我看了看除开那个被我整过的孩子之外的两个孩子，突然恶作剧心起，我说不如我们换个游戏，你们俩来比一下谁尿尿尿得比较高好了。也许是因为之前没玩过这样变态的游戏，两个小孩玩得极其投入，于是在尿尿的时候他们不断提着自己的小鸡鸡想要借助后仰的力量尿得更高，而我则欣慰的看到两个小孩都因为用力过猛而把尿洒了自己一脸。

嗯，这下满足了，晚上能睡得很开心了。

当晚那家老大给我准备了房间，我和师父睡在一间。半夜的时候，我却迷迷糊糊听见师父起身的声音。师父岁数已经不年轻了，所以夜里起夜也是正常的，但是我们屋子里就有尿壶，但师父却轻手轻脚地开了门走出房间去。接着在一墙之隔的窗外，我听到了师父说话尽量压得很低的声音。

虽然师父一再嘱咐我，偷听别人谈话是不道德的行为。但是我却在好奇心的驱使下，这么不道德了一把。我悄悄走到窗边，把窗户开了一个小缝隙，想听下师父究竟是在跟谁说话，那个声音却是哑巴的。谈话的内容有些过于深奥，我并不能全懂，但是内容大致上是哑巴知道自己明天一大早离开的话，必然会引起那家人的挽留，动静又要搞得很大，所以他还是决定晚上悄悄走掉算了。师父并没有强加挽留他，因为这毕竟是别人的地盘，于是两人说了些惜别的话，哑巴还请求我师父，按照汉人的习俗，在家里供奉那师父的香位，毕竟那师父一生虽然平凡，但终归是个大师，而且就我师父这么一个生死之交，哑巴说他将来可能会找个僻静的地方度过余生，希望届时不要被任何人所打扰。也因此无法再回来村庄祭坛祭拜那师父和古滇族的先人们。

师父答应了，他送走哑巴远去之后，我也赶在他没发现我偷听的时候，赶紧躲会床上去继续装睡。

所以对于那师父，由于我无缘见到，一直是心里的一份敬仰，师父也告诉我那师父一生可谓没有风浪，但却在当地有很高的威望。所以在我心里，那师父就好像是一个灯塔，黑暗里闪耀着微弱的光，但我却不知道那光是否是在指引着我靠近。而对于哑巴，则简单了许多，因为他的关系，我大致上了解了这个没落的民族，甚至被排除在五十六个民族之外的民族。在我还没来得及深入了解这个哑巴的时候，他已经消失在我们的生活中。哑巴能算得上是高人，所谓的高人，并非本领多么强大，手腕多么刚烈，而是在于本心，处变不惊，低调隐忍，那才是真高人。

次日我们谢绝了那家兄弟的挽留，我也为我先前点鱿鱼海鲜恶搞那家老大而向他道歉，他也豁然的大笑着然后给了我的胸口一拳，算是把我俩那一路的不愉快给化解了。送我们到村口后，他特别跟我说了声再见，而那一面，却是我直到今天最后一次见到他。

第一百九十章 分别

我们没有逗留，而是直奔车站而去，并赶在当天天黑以前回答了昆明。抚仙湖的传说在短短一日内恍如隔世，我又要继续开始我学艺的生涯，师父家外面靠马路拐角处那个烟摊的小妹一定很想我，因为我好几天都没在她那里买上一包红塔山，当天晚上的菜肴就比在那家吃的简陋多了，这对于我这样的吃货来说，是值得悲伤的一件事。所幸有酒，酒能解愁，于是我又莫名其妙差点把自己给弄醉。

晚饭的时候，师姐跟师父说，既然这件事情已然了结，师姐回去以后也能到派出所给自己销案了，师父说，虽然哑巴可能找起来麻烦，但是我们这里还有这么多人证，所以自当不是问题。师姐还说她也30多岁了，既然多年来最大的困惑都解决了，回去柳州之后，她打算尽快和董先生把婚给结了。师父一听很是高兴，手舞足蹈像个小孩，他突然放下碗筷，说让师姐和董先生等着，他去拿点东西，于是就疯疯癫癫的上楼去了。在等待师父的这期间，我甚至答应了师姐要去当她的伴郎，虽然我当时还不太明白伴郎的意思。

很快师父就下来了，拿着一个暗红色锦毛的小盒子，长条形的，很像以前的眼镜盒，只不过是四四方方的。师父拉着师姐的手说，这个东西，是师父的母亲传给他的，师父的父亲去得很早，早到他自己都没多大的印象，而母亲在去世之前把这个给了他，若算年份，应当也差不多有近百年的历史了。师父打开盒子，里边并列摆放了两个扳指，一大一小，小的是玉的，师父说那是给师姐戴的，大的是金的，师父说这个就得送给董先生，师父还说，他一辈子都没有结婚生子，所以就把我和师姐当成了自己的孩子一样对待，本来那个金扳指是留给我的，师父说现

在只能先换给董先生了。我一向对首饰没太大兴趣，所以也就慷慨的答应了。

师父突然很认真地说，自古以来，金和玉就应该配在一起，就像我的亲生父母一样。所谓的金童玉女，就是这么来的。而我今天把这个当作结婚礼物送给你们二位，并不是在说你们俩是金童玉女，你们俩也都过了那个岁数了。听到这里我笑了笑，但又觉得笑有点不礼貌，于是赶紧收声。师父接着说，送你们这对扳指，是告诉你们，今后你们就是彼此生命中最靠近的两个人了，一定要相互包容，相互听取意见。是为金镶玉，金玉良言。

师父的一番话说得师姐泪汪汪的，我也听得一阵感动。师父于我俩来说，早已不是师徒，而是如同父亲一般了。尽管这个父亲有时候有点严厉，但不正经起来我们也都不是对手。师父摸了摸师姐的头，就跟哄孩子似的说结婚是好事怎么还哭上了，这个简单的举动，却让师姐哭得更厉害。师父接着拉着董先生的手说，小伙子年轻有为，虽然我们结交不深，但是我相信自己徒弟的选择，我把这个金扳指赠予你，你要你明白从此你大拇指上的这个束缚，就是你的家庭和责任，十指连心，手指的血脉是直通心脏的，用你的心好好对我的辛然。

董先生伸手接下了，却又不知道说什么好，一度冷场，我讨厌这样的安静，于是努力憋出一个响亮的屁来，大家又继续笑笑呵呵的吃饭了。

那天以后，师姐和董先生在师父家里住了半个月的样子，我一个人学习是很枯燥乏味的，师姐也常常以学生的心态来点拨我几下，平日里除了陪着师父去逛街以外，回到家里师姐也总能下厨做点我喜欢吃的东西。这让我特别开心，也是因此我从师姐那儿学到了不少烧菜的办法。

而半个月以后，师姐告诉师父，打算第二天就离开回柳州了，于是当晚由董先生做东，请我们到昆明最高档的餐厅挥霍了一顿。尽管我很想吹牛那天在餐厅一个长腿的服务员一直追问我是不是姓大卫叫贝克汉姆，并要求合影的时候，我严厉地拒绝了她。

第二天一早，我本来打算睡晚点再起来，因为我不喜欢离别的感

觉。所以想多赖床一下，但却在很早的时候就被师姐惊慌的声音吵醒。我穿上衣服下楼去，看见师姐和师父坐在院子里面，师父一只手放在腿上，一只手搭在桌子上撑住自己的腮帮，一脸的苦恼样，而师姐则是坐在另一个石凳上，背对着我一个劲地抽泣。我感到很纳闷，于是走上前去，问师姐发生什么事了，师姐指着桌子上一个闪闪发亮的东西对我说：

“你姐夫……小董走了……一句话没说就走了……”

我顺着师姐的手看向桌子，桌子上一个金黄色亮澄澄的东西，正是师父日前赠送给董先生的那个金扳指。

看到扳指的时候，我似乎是联想到了什么。但是从师姐的表情伤心的表情来看，董先生的不辞而别，师姐是接受不了的。于是我赶紧问他，你们昨晚吵架了吗？师姐摇头说并没有，昨晚吃完饭回来以后，小董就说自己喝多了点，于是很早就上床睡觉了。师姐告诉我说，她想到今天一早要坐火车回柳州去，自己也比往日提前了不少睡觉。可是一大早起来后，发现睡在边上的小董已经不见了踪影。

师姐说，假若是平常，她一定会认为小董是去上厕所之类的了，但是起床后却发现小董带的那个包已经不见了，而枕头上却摆着之前师父赠送给他的那个扳指。这么一来师姐就意识到有点不对劲了，于是才到处找董先生，找不到以后，总算是明白，他已经不辞而别。

我问师姐，可是他为什么要这么做？你的事情已经结束了，而且师父也祝福了你们俩的婚事，小董在这里待了大半个月的时间，和大家相处一直很愉快啊，而且我都觉得这个人性格不错，和蔼又没架子，大家都挺喜欢他的呀。说到这里的时候，师父打断我的话说，可现在事实就是，人不见了。

师父说，人不见了无非有两种可能，要么就是被谁给掳走了，但是这是在我家，没谁有这么大的胆子，你师姐也不是庸碌的人，如果有人半夜从她身边带走小董，你师姐不可能不知道。还有一种可能就是他自己离开了，所以才收拾东西，留下扳指。师父叹了口气接着说，他这么做，在我看来，要么就是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要么就是觉得你师姐

的利用价值完了。再者，能在你师姐这样的人身边悄无声息地溜走而不被察觉，我甚至觉得他给你师姐下了药。

我转头看师姐，她那一脸苦恼的样子。师姐虽然长得漂亮，但是毕竟岁数也不小了，这么一惆怅，就显得又老了几岁的样子。显然在我下楼之前，师父已经把这番话告诉过师姐，而师姐一直在纠结着是否应当接受事实。

师父站起身来，背对着我和师姐，然后把手背在后面，来回踱步了几圈，站定脚步，仰头看着院子里的樱桃树，没有转头，对我和师姐说，假若他真是要利用你，你们觉得最大的可能性是什么？我不说话，因为虽然是师姐但是我觉得我并不了解她。师姐则缓缓地说，还是那把扇子。

第一百九十一章 猜测

时隔半个多月，我一直以为扇子的事情已经告一段落，却在半个月后突发的变故里，再次听到这把扇子的时候，我还是跟着紧张了一下。师姐接着说，师父，我知道您在想什么，您觉得他跟着我来这里，其实是想要利用我跟那家人的矛盾，暗中找到失窃的扇子对吗。

师父依旧背对着我们，但他却没说话，而他这种凝重的样子，似乎是无声的回答了师姐的假设。

师姐说，可我不相信，我和小董认识的时候，他根本就不知道扇子的事情，而且即便是知道了，在这之后发生的一切事情，需要多么周密的计划才能够瞒住我不让我察觉，我们甚至谈恋爱同居，这一切要是都在我眼皮底下发生的话，我怎么可能丝毫没察觉？而且他自己有投资一个工厂在我们柳州那边，假如他真的是有计谋的接近我的话，那么他的工厂怎么办？逃得了和尚逃不了庙，他难道就认为我不会赶回去找他吗？

师父依旧没有说话，也没做出任何反应。于是当师姐说完这些话之后，院子就安静下来了，除了偶尔远处传来一两声汽车的汽笛，和院子里的鸡们那窸窸窣窣的声音。

沉默了一会儿后，师父转过身来，看着师姐，问师姐说，你到我这来的那晚，我们吃饭的时候说的那些话你还记得吗？师姐一愣说，记得啊，怎么了？师父说，你告诉我，这次你来昆明，是为了证明你没偷扇子的清白，而你之所以需要证明自己的清白，是被你们柳州当地的派出所传讯问话了是吗？师姐还是一脸茫然的问，是啊，这当中有什么联系

吗？师父说，当时你告诉我们，你之所以被派出所传讯，是因为有人举报了你，对吗？师姐说是，师父又说，你之所以被举报，是因为你在跟小董他们参加饭局的时候，自己把这件事给说出来了，然后在场的人其中一个匿名举报了你吗？师姐说是这样，师父问师姐说，你有没有想过，那个举报你的人，不是别人，正是那个小董？

师父这话一说出来，非但是师姐，连我都觉得不可思议。师姐愣神了好一会，很显然，她从来没有如此假设过。但是她还是想了想，对师父说，可是小董并不是那一晚才知道扇子的事情啊，甚至包括我早年本打算偷扇子这件事，在我们交往之初的时候，我为了彼此坦荡，早在那个时候我就已经告诉过他了呀。

说到这里的时候，师姐突然不说话了，师父也没说话，师姐苦恼的表情来看，之前从未如此假想过的事情，被师父这么一说，自己再稍加联系，竟然变得很通顺了，如果小董从一开始就是在利用师姐和那家人直接的关系来寻找这个宝贝扇子的下落的话，那么这个人城府简直深不可测啊。

但是师姐似乎还是有点不愿意接受这个事实的模样，即便师父已经把这个假设表现得特别明显了。师姐支支吾吾结结巴巴地说，不太可能是因为这样吧，当初派出所传讯我的时候，是认为我跟双桂堂的贝叶经失窃有同谋关系，而他们怀疑的理由是因为两样东西差不多是在同一个时期失窃的，前者是国家认可的宝物，而后则却是在民间流传的，如果真是小董害我的话，那么怎么会跟双桂堂的贝叶经扯上关系呢。

其实师姐说的也恰恰是我想的，我觉得如果以阴谋来看到一个人的话，那么人人都有可能是罪犯，而且师父把这两件事联系在一起，让我怎么都寻不到其间的联系。师姐和董先生是在柳州认识的，贝叶经是在重庆失窃的，而扇子却是在玉溪古滇族的村庄里失窃的，要说唯一能和这两件事有联系的，就是我，因为我是重庆人，而我又是师姐的师弟，而我师父和师姐当年和扇子有那么一段往事。但是和简直是无稽之谈，根本不可能才对。

师父则说，这次小董的不辞而别，却让他意外地想到一件事情。这件事早在当年贝叶经失窃后大概两年的时候，他曾听说了一个传闻，这

个传闻跟贝叶经的下落有关，据说当初盗取贝叶经的人，几经辗转到了柳州，并在柳州结识了一个广东人，而在这个广东人的引荐下，他去了广州，并在广州当地将贝叶经秘密卖给了一个香港商人，而当时香港还没有回归，香港人到内地来相对要严格许多，而从内地出境更是如此，而后还有传闻说这个香港商人是通过走私的方式把贝叶经辗转到了越南，再从越南经由公海偷运回了香港。

师父还说，这个联系有一半是我的猜测，但是若要说双桂堂的贝叶经和古滇族的扇子有什么联系的话，我倒是刚刚才想到一个。师父顿了顿说，你们都知道，那家的六叶八卦扇，其实是早年哑巴咎师父的师祖，为了镇压冤魂，帮着吴三桂铸造的那把扇子吧？我和师姐都点头，师父接着说，你们可能不知道，早年的吴三桂受命镇守西南，称之为“平西王”，而在入滇的路上，他选择了从现在的重庆进入，而且在路过重庆梁平的时候，把双桂堂奉为“禅宗祖庭”，而当时双桂堂的创立者，破山禅师，只比吴三桂大了十多岁而已。

师父见我们依旧没听懂他说这么多的理由，于是他说，而吴三桂的爱人，也就是迫使他打开山海关放清兵入侵的那个女人，就是在途经双桂堂的时候，受到破山禅师的影响，从此削发出家为尼，所以说，双桂堂的贝叶经和那把六叶八卦扇之间，还是有种必然的联系。

师父说得我和师姐都挺糊涂的，而且从他说的内容里，我们并没有看出这两者实际上有什么联系，最后师姐突然想到，他问师父说，师父你知道当年购买了贝叶经的那个香港商人叫什么吗？

师父叹了口气说，这是让我觉得最可怕也最担心的一点，而当年的传闻纷纷扬扬，我们行当里的师父们几乎都知道，那个香港商人，就姓董。

师父这话一说，我和师姐都不约而同地惊讶起来。或许我的惊讶要比师姐来得小一点，因为毕竟这两件事并没有贯穿我的生活。而师姐却是深受其害。师姐站起身来，一副不敢相信的样子，她用微微颤抖的声音问师父说，您的意思是，当年买下贝叶经的香港商人，就是董孝波？而这次他花了几年来接近我，和我在一起，竟然是为了这把多年前我曾打算偷的六叶八卦扇？

师父摇摇头说，这也只是他的猜测，他并没用什么确凿的证据，若一定要说点联系出来，那就是结合小董的姓氏加上同样是为了寻宝，再加上他莫名的不辞而别，看上去有些勉强。但是这一切在我和师姐听来，就好像是在黑灯瞎火的世界里，突然远处亮起一盏小小的烛火，且不论烛光照亮的地方是光明还是黑暗，我们也只能迫使自己朝着光亮走去，因为除此之外，我们别无选择。

师父说对师姐说，你是我的徒弟，我从小看着你长大，以你的品性来说，我也无法保证不会看到宝贝就眼红，因为我们没谁有这样的资格说这些话，甚至包括我自己也是一样，假若当年稍微轨迹偏移一点，恐怕去偷扇子的人就不是你而是我了。师父顿了顿说，所以如果真的是小董刻意接近你就是为了那把扇子的话，那这盘棋可就大了，为什么要说大呢，因为我们没人能够知道这背后究竟有个怎样的利益团体。甚至不知道这个势力，我们是否能够抗衡。

我挺责怪师父，因为在我听来师父这番话就有点丧气了。他的意思好像是在说，无法揣测的敌人是最可怕的，所以要我们放弃继续深究一样。我是小徒弟，我没有说话的立场，因为此刻我若坚持要对董先生追查到底的话，会让人尤其是师姐觉得我是一个好事之徒。所以我一直在边上没说话。师姐比我成熟很多，我想她也一定联想到了，如果继续查下去，势必会牵扯出一个集团性质的团体，而那是我们无法抗衡的。但是如若不查的话，师姐是不可能甘心的，因为在这场宝物的追逐游戏里，她还是感情上的受伤害者。

师姐站起来了，我就一屁股坐到了她的位置上。我小时候我妈说了，人走江山失，谁叫师父院子里就那么几个可以坐的地方呢。师姐在我们面前走来走去，思考着，很快她就得出一个结论，她要先赶回柳州。在事情没有闹大的前提下，去董先生的工厂找到他，私事就私下了解了，大不了就是感情告终。但是这件事作为董孝波来说，他欠我师姐一个合理的交待。师姐说完以后，师父也想了些，师父点头说，这样也好，你继续呆在这里也不能得到什么结果，还是现在私事的范围内解决了比较好，你这就收拾好东西，赶紧回去吧，随时电话联系就可以了。

师姐苦笑着说，本来打算的也是今天返回柳州，东西提前就收拾好

了，但是没想到的是，来的时候是两个人，回去却变成了一个人。人生就是如此，当你解决了一件麻烦事的时候，另一件就会接踵而至，一辈子，不就是问题叠着问题，麻烦堆着麻烦吗。师姐说完，我和师父都没有回话，我是因为岁数小，说来可笑，在那一年，我甚至还没有初恋过，比较晚熟。而师父则是不知道怎么回答，他对师姐就像对待自己的女儿一样，看到她遇到这样的事情，师父心里的难过，应当不会比师姐少了多少才对。

师姐转身上楼，准备把头一晚整理好的东西拿下来，就直奔火车站去了。临出门的时候，师姐意味深长的对师父说，师父，多少年来您一直跟我强调，种什么因，就结什么果，我幼年的时候过得不幸，流落街头就是我的果。而被您搭救，成为一个四相道的女猎人，这依然是因果。我年少无知的时候，自傲狂妄，闯下了祸事，最终远离这里，回了家乡，这也是带给我的果，同样的，您因为我的关系这些年来背负骂名，四相道在十年时间里，常常被别人瞧不起，那么这究竟算是您的因果，还是我的因果呢。

师父没有说话，但是师父的表情看来，他是认真在思索着师姐说的这些话。师姐接着说，在柳州自立门户，任何因为一起事件认识了董孝波，如果这应当算因的话，果却不该是如今的样子。您常说一个决定足以改变一生，而在发现改变的时候，还能做出另外的决定回到当初的路上，您请告诉我，我还回的去吗？我已经走得很远了，远到我回头的时候都觉得走了好久。您常说人一辈子免不了大起大落，大喜大悲，可为什么我就总是被这些事情缠绕呢？假若当初我没跟着您回家，或许我活不了多久就死了，也或许变成个小贼被抓走，从此过着更抬不起头的日子，这一切难道也是您常说的因果吗？我的果，难道一定是因为我的出身可怜吗？

师姐说到这里的时候，就好像是一瞬间回想起了自己三十多年来的酸甜苦辣，百味交集，于是看上去有些激动，她带着微微的哭腔，似乎是在感叹自己为什么不能像别人那样平凡平静的生活。师父的眼神里满是慈祥，师父很少用这样的眼神看过我，在我和师姐之间，他果然更加喜欢师姐。他站着没动，但是口中却缓缓对师姐说，当年带你回来，是我们的互相选择，我也成为了你的因果。这些年你过得苦，这我都知

道，你要记住，不管多苦，这都是你的家，你绝对安全的地方，你永远都是我的孩子。

师父说“孩子”，而不是“徒弟”。

于是在那之后的多少年里，我一直很努力，想要用自己的实力向师父证明，其实您也可以拿我当您的孩子，而不是徒弟。

师姐听完师父的话，看上去很悲伤。毕竟是女人，在遇到这样的打击的时候，她其实需要的并不是一个多么完美的解决办法，而是有一个一直在身边默默保护她的人。师姐看了师父许久，然后看着我，对我微微点头，接着转身出了院子，返回柳州。师姐走后，师父愣愣地看着院子的门挺长时间，直到我递过去一根烟，他才重新坐下，但我俩一句话都没说，师父默默抽完了这根烟，然后缓慢的走到院子一角的祖师爷塑像边，跪下，磕头，烧香，嘴里喃喃自语，不知道是在祷告，还是在忏悔。

实话实说的是，本来那一天应当是开心的，却因为董先生的不辞而别而大家各怀心事，而从那天开始的连续好几天，我和师父都在郁郁寡欢中度过。

第一百九十二章 证明

两天后，师姐打来电话，说自己已经去过工厂，工厂的运营一切照旧，工人都知道我师姐就是他们的老板娘，所以师姐问董先生回去没有的时候，他们都说已经好久都没看到董先生了，厂子里所有的事情都交给副厂长什么的在代为处理。接到这个电话的时候，师父说师姐的语气听上去很是焦急，在我看来，师姐可能在扇子和感情之间，更在意董先生这个人。因为那个时候我没有感情上的经验，所以很难体会到。

师父告诉师姐，在柳州继续找找，因为想来董先生不会因为我们之前的猜测，由于一把扇子而弃之自己的企业不顾，除非那个企业本身就是个幌子，但是可能性并不大，假若他真的是一个宝物收集的商人，收藏宝物，也是需要资金的。在师姐来电后的第二天，师父突然要我收拾点必要的东西，例如他授给我的法器等等，跟他走一趟。我当时问他，现在的当务之急应该是帮着师姐找到董先生才对，我们自己的业务还是暂时停下吧。师父说，让你收拾这些，就是去找董先生。我疑问道，你现在找到他吗？师父跟我说，其实在师姐离开的当天，他就已经暗暗跟我们这条道上的人放出消息去，让大家帮忙寻找这个董孝波，师父的资历在昆明虽然算不上是最老的，但是很多人知道我师父忠厚耿直，多年来朋友比仇人多，所以大家都愿意帮忙，也是出于对我师父的一份敬重，而师父叫我收拾东西那天，就是有人跟师父回话说，找到了董孝波。

我问师父，这家伙现在在哪？因为自从师姐的事情发生以后，我对这个姓董的就全然没有了好感，我甚至觉得先前他跟我和跟我师父套近乎，完全都是在演戏，以他这样高深的演技，如果不是惯犯，就是个天

生的影帝啊！师父说，在玉溪呢，现在正带了人在满抚仙湖准备打捞扇子呢。师父的语气很失望，显然，他也在为董先生潜伏这么深博取大家的信任感到深恶痛绝。我问师父说，可是当时哑巴咎师父不是说扇子是铸了铜座的，捞起来也没办法还原了吗？师父对我说，董孝波这种人，他打捞扇子起来，并不是为了要拿扇子打鬼什么的，他纯粹是一种收藏，据为己有的霸占。

在出发去玉溪的路上，离玉溪越近，我和师父就情绪越激动，虽然辛然师姐跟我相处的时间并不算长，但那究竟是我的师姐，是一家人。看到自己的家人被这么欺瞒利用，怎么可能不生气。我和师父去玉溪的消息没人知道，甚至没有告诉扇子原本的主人那家兄弟，我们到达玉溪后，连饭都顾不上吃，就开始打车朝着先前咎师父说的抚仙湖水下古城的位置走去，这其实是我和师父在赌博，因为我们并不知道董孝波此刻是不是在那片区域，也不知道他是不是在亲自督战。

早在我们到达玉溪的时候，师父就给他的朋友打了电话，这个朋友想必是在几条道上都有熟人的，当我们到达抚仙湖附近的时候，师父再次给他打了电话，那边回过来的消息说，想要在抚仙湖打捞东西只有两个途径，一是透过当地水文管理站下发批文后，经过文物部门允许才可以打捞，因为那时候的抚仙湖，水下有古城尽管没有被官方证实，却已经是一个公开的秘密。所以基于对文物的保护，必须这么干。另一种途径就是到湖边的渔民或者岛民那儿，私下谈价格，请他们组织村子里的人打捞，但是古城遗址范围内的打捞也是不允许的。所以董孝波若想要找到扇子，肯定是要托关系到官方弄到许可证才行，否则就是犯法。而师父的朋友说，正好几天前下发了一个批文，批文上含糊其辞，总之是许可了，若真是这样的话，就说明董孝波以民间企业家或者港商的身份，不知道用什么手段让官方默许了他的这次行为。师父挂了电话后说，这中间的黑白我们就管不着了，自来就是这样，既然他拿到了官方的许可，他肯定是先从水下古城区域下手。于是这样，我们就来到了抚仙湖的东北侧，也就是传说中水下遗址的地方。

其实距离抚仙湖那个开放性公园的入口来说，水下古城的区域需要辗转好几次才能到达，这也是我第一次去抚仙湖。所谓的湖，在我看来和昆明的滇池差不多，只不过水看上去要清澈一点，水鸟稍微多一点，

人烟稍微少一点而已。两个多小时的辗转后，我们到了那片区域，师父没有租船直接在湖面上找打捞队，而是沿着湖边寻找，抚仙湖很大，大到想要看到尽头是不可能的，但是在视野范围内寻找水面上的打捞船只，还是挺容易的，所以我们很快就找到好几艘距离相对靠近的船只，在离开岸边几里的地方，而那个岸边，有一处从岸上延伸出去十来米的舢板，我和师父绕着路靠近，走到近处的时候发现，舢板的尽头放了一个小茶几，上边好像还摆着点酒，而背对着我们有一个不算太高的平头男人，手里打着一把太阳伞，却没有把伞遮住自己，而是把伞遮住了他身边一个坐在靠椅上的人。

尽管是背影，我和师父还是一眼就认出来，这就是那个骗取了我们信任，然后伤害了我师姐的董孝波。

我是个比较冲动的人，我正想要冲上去揍他一顿的时候，师父拉住我，然后左右看了看，发现附近除了那个打伞的平头男以外，并没有别的人在。看样子董孝波在这里悠哉悠哉地喝酒晒太阳，顺便还盯着湖面上打捞扇子的船只了。师父指着那个平头男说，这个人可能是保镖，你现在冲上去恐怕人家没那么容易让你动到董孝波。我心想也是，正在琢磨该怎么办的时候，师父突然淘气地说，待会上去的时候小声点，边上是水，你先把那个平头的家伙给撞水里去，然后马上制住姓董的。我老了，打架不在行，那人下水了我还能有法子收拾他不敢乱动。

其实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个恶魔，而师父心里，是一个大魔头。

那天的太阳很大，抚仙湖的东北角岸边和其余岸边不同的是，这一片更像是海边的沙滩，除了沙子不像海边那样亮晶晶的，而是泥棕色像河沙一样，而另一侧的西南角，听说边上就没多少沙子，而是小石块了。玉溪市对于抚仙湖的堤岸工程做得很是到位，所以我从堤岸边悄悄走过去，并没被发现，而越是接近舢板，我就越紧张，生怕被他们发现，好在沙子上走路没什么声音，舢板也就十多米长，我在紧张地靠近到他们几米的位置时，突然发力，用肩膀狠狠撞向那个打伞的平头男，他在没有防备的情况下，被我给撞到湖里了。师父此时也跟在后边但是他没有上舢板，而是站在湖边对着水里那家伙叽里呱啦的念着，念的什么我也不知道，而在这个时候董孝波也惊讶了，没等他反应过来的时

候，我就双手抓着他的衣服，然后狠狠一头用我自己的脑门子撞到他的鼻梁上。

所以假如有一天你在街上看到有人打架第一招就用这个，那就是我。请在我打完后跟我握手，我会对你们微笑的。

董孝波这一下八成是晕头转向了，我虽然额头也痛但是他的鼻子肯定更痛，鼻子被撞的话，会忍不住掉眼泪的，而掉眼泪的人，在心理上就会立刻处于下风，经验之谈，百试不爽。于是我左腿跪着压住他的命根子，右腿跪在他的左手上，左手压住他的右手，因为我是左撇子，右手卡住他的脖子，这样他就动不了，任凭他在地上的哼哼。

我冷笑着恨恨地对他说，姓董的，你他妈可真行啊，演技真牛逼啊，这出戏你他妈还是主唱啊，你他妈要不要我给你找个乐队来伴奏一下啊？

我想说我必须形容一下当时的情况。我虽然岁数不大，但是自认为身体是比较结实的那一类，而且又年轻。董孝波虽然年龄比我大了不少，但体格是很明显不如我的，再加上这些日子我跟着师父风里来雨里去，吃过苦，也得到过锻炼，以前从未接触社会，却在师父的带领下以这样的方式接触到社会最为阴暗的一面，这些对我来说，都算是一种磨砺，我没有像其他小孩一样，先对世界充满了憧憬，而后却在逐渐现实的过程中，一点点被打磨得没有脾气。换句话讲，当时的我可能比起同龄人来说，稍微成熟和市侩一些，所谓近墨者黑嘛。师父在我看来，若非是教我手艺，且为人耿直的话，假设把师父丢到人从里，他一样是个痞子。所以我也染了一身的邪气。

在上述的说明下，我压制住董孝波，几乎没怎么费力，因为我理直气壮啊。

董孝波自然是没想到我和师父会这么快就追踪到他的动静，他太低估我师父在云南当地的信息来源了。他先是瘫在地上，呼呼喘着气，鼻子嘴巴都在流血，一副还没反应过来的样子。看样子之前那一头撞上去，不仅撞伤了他的鼻子，还让鼻血顺着鼻腔流到了嘴巴里，所以看上去就比较惨。我也是对他怒目相对，虽然最直接的受害者是我师姐，但

是我和师父也是被他欺骗的人之一，而我最接受不了的就是欺骗，尤其是欺骗后被我发现真相。

师父站在岸边，先前念咒时候的手形已经回到平常的样子了。他对我说，打一顿就够了，弄起来吧，把他绑椅子上。说完师父就伸手到自己的腰后面摸出一根小拇指粗细的麻绳，扔到我面前。师父只要是出门办事，都一定会捆上一个灰白色的麻布材质的小布袋，横着放到自己的腰后，那口袋里的东西除了绳子罗盘什么的，还有就是能够随手拿到的玩意。因为这行相对其他正常行业来说，我们往往会遇到更多的危险，这些东西，就是能够迅速拿出来救命的玩意。

我还压在董孝波的身上，师父丢过来的绳子我够不着，但是我又不能起身，因为我一起来也许董孝波就要逃跑，于是我跟师父说我拿不到，师父没有说话，就直接从岸边走上了舢板，捡起地上的绳子，然后走到我身边，双手一伸抓住董孝波胸前的衣服，一下把他给扯了起来，于是我俩七手八脚地就把他给捆在了椅子上。一边捆我一边问师父，水里那家伙怎么办？师父你都上来了他怎么还呆在水里不动啊？

师父转身看了水里那家伙一眼说，他啊，别管他了，他一时半会还动不了。师父摸出一个小瓷瓶跟我说，水底下有朋友帮我抱着他的脚呢。一看到那小瓷瓶，我就明白了，当年我第一次到师父家的院子的时候，他就是用这种小瓷瓶来整了我。只不过这个手艺师父从来都没教给我，所以我至今还不会。师父笑着跟我说，这瓶子里的这个好朋友，跟在我身边好几年了，因为是个小孩子，送过去没人帮忙的话还是会受苦，还是让它跟在我身边，等戾气消磨了之后再说。我点点头，师父身上我不知道的秘密实在太多了，我也没办法一一问，而且当下也不是时候。

师父和我站在董孝波跟前，他却扬眉看着我们，态度很是不屑，那种表情是很欠揍的一种，所以我正打算再给他几耳光的时候，师父蜡烛我跟我说，你别着急，你让他好好说话。于是我就点了根烟站到一边去了。

师父走上前，伸出一只脚，直接踩在董孝波的命根子上，但是看得出没有使劲踩，然后师父把一只手放在弯曲起来的膝盖上，耷拉着脖

子，就跟电影里的老流氓没两样，他冷笑着问董孝波说，小董啊，你觉得我这个人怎么样？董孝波没说话。师父说，我觉得我这个人还可以，至少比较讲道理。然后师父说，你在跟着辛然来昆明之前，你肯定是知道我是干嘛的对吧？董孝波还是不说话，师父就大声说，我问你你就给我回答，一声不吭你就躲得过了是吗？快回答，你知道我是干什么的不？

董孝波可能是被师父这一下给惊着了，但是他依旧没说话，只是看着我师父，然后轻轻点点头。师父说，既然你知道我是做什么的，那你哪来的熊胆子，敢在我这里玩小把戏？董孝波依旧是那种眼神，但是他并没有回答师父的这个问题，而是侧着脑袋，吐了一口口水在地上，我一看那口水，里面有血，看样子刚刚那一下还撞得不轻，于是我不由自主地摸了摸自己的脑门子，还真是有点隐隐作痛。

师父接着跟董孝波说，不过语气却较之先前略微和缓了一点，也许是说到师姐的关系。师父说，你知不知道在我们从玉溪回了昆明之后，有天晚上你提前休息了，辛然在院子里陪我喝酒，她是怎么跟我说的？她说她觉得自己很幸运，这样的身世这样的经历，却能够找到一个你这样不计较她的人生的男人。她认为自己很幸福。董孝波没说话，师父接着说，你知道我们当师父的，尤其是我还把辛然当成是我自己的女儿，她跟我说出这番话的时候，我有多么替她高兴吗？可惜啊，知人知面不知心，到头来，你伪装得再好，也依旧是个混球。

混球？师父也经常这么骂我。不过那总是带着笑意的。

董孝波听完师父这番话，沉默了一会后，突然苦笑了一声说，那又能有什么办法，事情我已经做下了，而且到了那个时候，我早就没办法回头了。董孝波的港式普通话，在此刻听上去就没有先前的亲和，而显得刺耳。师父对他说，你也知道辛然一开始是想要偷那把扇子，但是没能得逞，偷羊没偷到还惹了一身羊骚味，本来当年她回了柳州后，我相信她是一直在反省自己，正是因为相信你，才告诉了你这个秘密，谁知道你竟然利用她，花了这么好几年的时间来准备，就等着让辛然带着你来找我，然后我们一起查出扇子的下落，没想到的是，最后想要得到扇子的人，不是那家人，不是辛然，更不是我，而是你这个王八蛋。

董孝波斜眼看着师父说，那你想要我怎么做，我都已经走到这一步了，后悔还有用吗？师父问他，那你觉得你后悔吗？董孝波看着师父许久，然后低头叹了口气说，后悔。

师父毕竟是上了岁数的人，看到晚辈肯正视自己的问题，于是就没有先前那么激动了。否则你要他原谅一个欺骗自己女儿感情的人，他是无论如何做不到的。听到这里的时候，我也觉得这中间似乎隐隐有点隐情。师父对董孝波说，那你现在把你的事情统统说出来，不要再有隐瞒，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董孝波看着自己的膝盖，他的衣服裤子都被我之前收拾他的时候给弄得很脏，他突然抬头跟我说，你跟我一根烟吧。于是我点上一支烟，塞到他嘴里，让他抽了一口又拿开，就这么一口一口地喂他吃。他说，你们知道我的父亲是谁吗？师父冷笑一声说，这都不知道，我还用混吗？董孝波一脸疑惑地问师父说，原来你知道？你是怎么发现的？师父说，不好意思啊，让你失望了，一开始我还真没发现，我这人不习惯一开始就把人往坏的地方想，我也是等你那天不辞而别后，才根据经验大胆猜测出来的。董孝波看得出有些吃惊，他看着师父说，这么说，你知道家父是做什么的了？

师父说，当然，你父亲就是那个马来西亚籍的香港富商，当年买下失窃贝叶经的那个人。

师父接着说，在找你的这段日子里，我们也打听了不少，那个港商总共有6个儿子3个女儿，大部分都在东南亚一带做生意，来内地做生意的却还真没人听说，你自己说吧，你是第几个儿子。董孝波苦笑着说，我的确是他的儿子，但我是个私生子。我虽然跟着他姓董，但是我却不能够分享到他的任何一点资源。

这就有点出乎我和师父的意料了，他既然能有这么大的财力到内地开设工厂，而且这么年轻，想来是家族财力雄厚才是。他接着说，我的母亲本是广西人，早年家父还没有被大陆公安列入黑名单的时候，也常常在内地活动，这样才认识了我母亲。后来我出生后，母亲带着我去香港找父亲，却被拒之门外。这也不怪谁，谁能够忍受自己的父亲在外面给自己弄了个野种兄弟呢？所以他们几兄弟一直都很排挤我，说我是他

的儿子，没错，我是第7个。

董孝波接着说，我母亲当时带着我去找父亲的时候，我还是个婴儿，而且那个年代，内地想要进入香港比现在复杂很多。我们两个内地的人，去香港报关的时候还只能说是省亲。父亲虽然对我母亲始乱终弃，但是毕竟是自己造下的孽，所以他以自己在家族中的地位，为我争取到了董这个姓氏，但是说什么都不肯让我和他一起生活。所以他就打发了一部分钱，让我母亲带着我回了广西。后来我稍微长大一些，上中学的时候，之前父亲给的钱也花得差不多了，于是母亲再次去求父亲，请他帮助我的学业，就这样，我被带到了香港，一生活就生活了二十多年。乡音全忘了，等我念完书回国以后，母亲就去世了，剩下我一个人，在董家根本没有立足之地。父亲见我已经成年而且学业完成了，就认为他对我的义务已经完成了，于是就给了我一小笔资金，希望我能够自己自食其力。

师父和我都没有说话，在初见董孝波的时候，我们被他的和蔼可亲骗得神魂颠倒，却谁也没想过，原来他的背后竟然是这样的故事。

董孝波接着说，当时年轻气盛，觉得既然你能够做得如此冷漠，那我就好好活给你看，没有了你董家人的经济资助，我照样能够活得很好。于是他就尽量不再跟父亲联系，自己开始在社会上打拼。只是每年春节的时候，他们才和父亲团聚一次。董孝波说，后来没几年，他听说父亲惹上点麻烦事，于是全家移民海外，在香港回归之前，马来西亚和印尼等地为了吸引港人到他们国家购地，曾一度把地价压得非常低，而他的父亲就是那一批赶在香港回归之前移民马来的华侨，董孝波说，虽然当时听说父亲有点麻烦事，不过谁也不肯告诉他。等到他们全家离开香港以后，就只留下一栋房子，同意他在哪里居住，剩下的，全然不管他了。

董孝波说，香港这地方，寸土寸金，自己刚刚学成归来，虽然有知识，但是却没有任何社会经验。于是处处碰壁，开始跟大多数上班族一样，每天很早起来，很晚回家，早上吃肠粉，中途吃盒饭，晚上就随便带点东西回去，一顿吃不完明天还能接着吃。他说，那段日子，自己过得非常辛苦，薪水也并不多，每个月除去了日常的开销和水电等，几乎

就没剩下多少，于是他开始迷惘，不知道这样的日子过着到底有什么意义，每天不辞辛劳的，难道就为了一边混日子，一边给自己混口饭吃吗？于是他有一天晚上心烦，喝醉了，醉酒后，却拨打了自己父亲的电话。

我问他，你不是说你父亲都不管你了吗？你还打电话给他干嘛？他都这么狠心，你还真贱啊。董孝波苦笑着说，是啊，真贱，不过无论如何，那都是我的父亲。生我却没养我，我长到成年，其实除了我母亲的辛苦外，我还是要感谢他给了我生命，就算我是个人人都看不起的私生子。我没再说话了。董孝波接着说，那天晚上他给父亲打电话，胡言乱语了很多，父亲有点不耐烦，但是也明白了他是在抱怨自己的生活不如意。于是父亲就跟他说，你说吧，你要多少钱。

董孝波说，这句话深深的刺伤了他，他觉得他并不是为了要钱而跟父亲打电话的，他母亲去世了，自己又是个被人瞧不起的私生子，自己的同父异母的兄弟姐妹，都不愿意跟他有什么过多的交往，在事业上也不如意，觉得整个世界都在抛弃他，而在自己最脆弱的时候，就想跟自己的亲生父亲说说话，哪怕就是一两句安慰也都能让他宽心不少，谁知道自己的父亲，竟然直接想要用钱来打发他。他说他当时很伤心，于是就对父亲说，自己不是来要钱的，只是想要父亲给他指一条路，要怎么做才能出头，毕竟不管如何，父亲都是在世的自己最亲的人。

董孝波又抽了几口烟之后，突然一副很无奈的笑说着，结果你们猜我父亲跟我说什么？他说，假如有一样东西，你要努力奋斗10年才能得到，这会非常辛苦。但是假若你踩着别人的肩膀，你就能在1年的时间得到的话，你会选择哪种方式？董孝波说，当时他并没有回答，结果父亲说，如果是他的话，他会毫不犹豫地选择踩在别人的肩膀上，那是因为，他不能容忍别人踩在他的肩膀上。

董孝波说，父亲的话特别现实，但是却如同醍醐灌顶，一下子就让他明白了许多。也许父亲在道德上并不是一个值得夸赞的人，但是说到赚钱赚名声，出人头地，他却是个人精。董孝波说，于是当天晚上他挂了电话后就决定，自己不要被别人踩在脚下，既然在香港已经举目无亲，那么自己就要豁出去干，不敢说混得比父亲好，但起码要比那几个

瞧不起自己的兄弟强。

他说，他后来就开始在工作上动起了心眼，开始学会了分析领导层的相互关系，觉得哪个更能够有实权，谁说的话比较有分量等，他就去刻意地接近这些人，为了这个，他甚至卖掉了父亲留在香港给他的房子，用卖房得到的一大笔钱，花了极少的一部分租了个很差的公寓，却用那绝大多数的钱，用来打点和领导的关系。

他还说，打点这些关系并不是为了能在这个单位里混到个什么职位，而是为了透过他的领导，去认识更多比领导还要高身份的人。他的钱每一分都花在刀刃上，中国人习惯了收受礼物，于是自己也开始觉得这样办事效率要高得多。没几年的时间，他就在那个单位里风生水起，也认识了不少社会外部的强力资源，在他觉得时机成熟的时候，他毅然带走了那个公司里的骨干成员，自己当起了老板，自己干。董孝波说，而在自己当上老板的时候，他还没有买过车，还住在那个廉价的公寓里。

用现在的流行语来说，董孝波这叫做屌丝的逆袭。虽然我并不赞同他这种过河拆桥的混蛋做法，但是他终究是成功了。董孝波说，人就是这样，一旦你有了地位，人家就会去注意你光鲜照人的一面，之前做过些什么龌龊事，很快就被别人淡忘了。当时的港元，正在逐渐贬值，自己精于观察，赶在金融风暴前，撤掉了自己在香港的一切投资，开始转向大陆，因为大陆的人口更多，市场更大，而自己的家乡也在广西，作为商人，他还是想要给故土做点贡献。而在这些年的时间里，他和父亲的交集很少，他说也就是每年新年的时候，自己会飞去马来西亚和父亲吃一顿饭，然后就回来。他说，父亲越来越老了，身体也变差，所以家里的其他几个兄弟姐妹每次跟父亲团聚的时候，都是在看父亲的身体情况，想要了解是否留下了遗嘱，自己到底能够分到多少之类的。董孝波说，虽然大家都没明说，但是自己是完全看得出来的，虽然是个大家族，却是一盘散沙，对付我这样的私生子的时候，一个个很团聚，等到我出人头地的时候，却又大气不出了，成天盼着分遗嘱。我不会去分，想来也没留下我那一一份，所以在那个时候，我有一种痛快的感觉，我开始庆幸私生子的身份给了我奋斗的力量，就为了证明给你们看，我一样活得堂堂正正。

董孝波说，而在那一年的聚餐中，父亲看他有出息了，也难得的欣慰。饭后带着几个孩子一起聊天，这让他受宠若惊，而也就是那一次闲聊中，他得知了父亲手上有一个宝贝，而这个宝贝就是玄奘手书的贝叶经。

董孝波说，当时他根本不知道这个东西的来历，一开始还以为自己父亲是喜欢收藏罢了，谁知道回到内地以后，他才偶然打听到这贝叶经的来历，他一直都不知道自己的父亲是靠什么生意发家致富的，而到那时候才知道，自己的父亲，是一个专门倒卖古董珍宝的投机商人。于是他说这样一来他就想得通了，难怪每年吃年夜饭的时候，其余的兄弟都会在席桌上赠送给父亲一些古董，不管是不是在示好，总之送的礼物越贵重，自己分到的遗产就能够多一份。

董孝波接着说，本来这些事情对于他来说，关系并不大。直到自己投资的工厂闹鬼，继而认识了辛然师姐，觉得师姐很可爱，自己有举目无亲的，想要找个伴。于是就以请教玄学的方式来接近师姐，想要跟师姐做朋友，甚至谈恋爱，而董孝波说，在那个时候，他对师姐是非常真心的。直到后来师姐跟他讲了六叶八卦扇的秘密，这一下子就让他燃起了找到扇子的欲望。

师父问他，既然你说你对辛然是基于真心，那后来为什么要陷害她？董孝波说，一开始辛然给他说这个秘密的时候，自己也就权当一段轶闻听了，但是自己却在心里想着，要是能够找到这把扇子，把它送给自己的父亲，也是在其他人的面前证明自己的一种方式，他就是太希望证明了，对自己的父亲证明，证明我虽然是个私生子，但是我一样是个有骨气，顶的起天地的人，我并不比你的其他儿子差，他们能给你什么，我就能给你更好的。于是他开始反复试探性地游说师姐，看是不是有机会一起回去重新找找那把扇子。但是师姐吃过苦头，立场非常坚定，说无论如何自己也不会再打那把扇子的主意了，由于董孝波知道的消息有限，自己也没办法脱离师姐单独去寻找，所以这件事情就暂且作罢了。

而直到后来，有一天自己约了不少朋友一起聚会，也打算正式跟自己的朋友介绍一下我师姐的时候，我师姐却酒后失言了，自己在酒局上说了扇子的事情。董孝波说，其实当时她并没有说得很仔细，迷迷糊糊

地，大家除了知道有这么一把扇子之外，别的都听得莫名其妙地。毫无威胁，而自己却由于多年经商的关系，加之深知内情，觉得这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虽然可能会利用我师姐的不设防，但是自己如果隐藏的好的话，师姐压根就不会发现自己在背后动了手脚，董孝波说，一想到到这里，他就觉得很兴奋，筹划了几天，他向公安机关匿名举报了辛然师姐，并在师姐边上吹风说可能是那一晚你自己胡言乱语，让好事之徒听了去，把你给举报了。派出所是不会提供举报者信息的，于是我就自演了一出陷害辛然受审，然后我拿钱把她取保候审，再告诉她，只有找到扇子，才能证明自己的清白之类的话。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心里觉得拔凉拔凉的，师父也皱着眉头，看起来师父也是大为吃惊。这个看似老实的董孝波，竟然心机城府如此之深。想到这里的时候，我不由得又想揍他一顿。

董孝波苦笑着说，其实从决定这么做一直到我们打听到扇子的真实下落，他的内心一直在反复的矛盾和纠结中。但是自己不肯放弃，就越走越远，原本从哑巴咎师父那儿得知了扇子就在抚仙湖底下的时候，他认为剩下的无非就是自己悄悄找人打捞起来，再抽时间悄悄送去马来西亚，就神不知鬼不觉了。却在我们返回昆明的时候，师父给他那一个沉甸甸的扳指，给触动了心里最柔软的地方。他开始懊恼，后悔，觉得自己辜负了师姐，也辜负了我师父的嘱托，但是事已至此，自己也没办法出来承认，而自始至终我们都不曾怀疑过这个师姐带来的男人，这让他非常内疚。

于是他开始觉得自己配不上师姐的真诚，更不配拥有师父赠予的扳指。金玉良缘，到他这里的时候，已经变了味。

董孝波长舒一口气，一副卸下了心中担子的模样，他坦然的笑着说，事情就是这样了，费了那么大劲，我也不辞而别了，没有退路了，只能来找扇子，否则我会觉得我自己一无所有。

师父的脸色很复杂，但是我却读不懂他在想什么。师父站在那儿站了一会，伸手摸出小刀，割断了绑住董孝波的绳子。董孝波一脸愕然，师父说，小董，你还爱着辛然吗？董孝波点点头。师父叹了一口气说，那你还是给她打个电话吧，你欠她一个解释呢。

于是我明白了，在师父看来，董孝波找不找扇子，这跟师父一点关系都没有，在扇子和师姐的感情里，师父还是选择了师姐。扇子是宝物，可说大了天也就是块铁皮，而师姐却是师父的心头肉。连我这种和师姐相处也就一个月的人，都明白师门情谊，虽然认识的时间不长，她却对我像自己的亲弟弟一样。我们出门在外，不管是学艺还是在打拼，最需要的不就是这份如同亲人般的关怀吗？所以我明白师父当时的心情，他要董孝波给师姐打电话，说是一个解释，他实际上，还是希望这通电话，能够让大家的关系回到从前。

董孝波一愣，这一愣愣了很久。尽管他的手已经没有被捆着了，但是他却一动不动。好久以后才从衣服里拿出自己的皮夹子，从其中一层的深处，找出一张电话卡，那二年，中国移动几乎垄断了通信市场，打个电话都要六毛钱一分钟，董孝波自然是不在乎这点钱的，而他当初拔下了电话卡，其实也是害怕被师姐找到。

紧接着，他装上卡，开机，等信号，开始拨打。在他喂了一声后，我从电话那微弱的外扩音隐隐听到师姐那激动且急促的声音，感觉得出的是，师姐自从电话接通开始，就一直在激动地说着什么，而董孝波一直听着，神情很是凝重。几分钟以后，董孝波突然开口说，辛然，对不起，对……对不起……

在第二个对不起的时候，他用手遮住自己的眼睛，哭了。

身为一个经常把别人整哭的坏同学，所以我对付哭还算是有点经验的。我一直认为当有人无论因为什么原因选择了在你面前放声大哭的时候，最好的办法并非是拍着对方的肩膀劝对方别再哭了，而是不断的递纸巾。不过被我整哭的大多数都是以前跟我不幸同桌的女同学，而董孝波是个男人。

早在我还在念书的时候，由于有着强烈的恶作剧的欲望，所以我身边的那些女同学常常遭殃。抓壁虎蚯蚓放到她们的文具盒里已经是小儿科的东西了，毫无创意。我记得有一次我从口袋里摸出一个一元钱的硬币，然后悬出一半放在桌角，然后用打火机把它烧得很烫。然后再把硬币拨到书上，递给我身边的女同桌，对她说最近我钱多得有些花不完，你帮我花了这块钱好了。

那二年，一块钱虽然不算大钱，但是够买一个葱油饼了。于是那个女生傻乎乎地笑着，装出一副不好意思却又偏偏把手伸向那枚硬币，结果就被烫了。在上课的时间里突然鬼哭狼嚎地大哭起来，为此我被罚站了一堂课的时间，然后座位也被换到了最后一排，那是坏学生的专属地。

所以当董孝波这么哭起来的时候，我第一个想的是不是刚才我出手太重的关系，但是我很快就否定了这个想法，也许是因为之前没有恋爱经历的缘故，所以我暂时还无法体会当初他那种内疚和痛彻心扉的感觉。所以看他哭，我没有说话。

就这么哭了大概分把钟，董孝波醒了醒鼻子，在电话里对师姐说了句，行吧，那我等你。挂上电话以后，他把电话放回衣服里，这回没有取下电话卡。然后他双手合十交叉，低下脑袋，把手撑住自己的下巴。

隔了一会，董孝波抬头望着师父，苦笑着说，师父，你打算怎么处置我。那语气，就好像是一个偷东西的贼被主人抓到，一副无奈，却不知道主人是打算给他一条生路，还是要报警送他进号子里一样。师父缓慢地说，辛然是怎么说的。董孝波说，她说在电话里，很多事情都不明白，她这就去买来昆明的火车票，大概明天到这里。她还说希望我能跟着你们一块回去，到时候好当面谈。师父问他，发生了这么多事，你还愿意放弃这里的一切跟我一块回去等辛然吗？董孝波沉默了，只是抬起头远远看着湖心上那正在打捞的船。

师父走到他身边蹲下，叹了口气说，说实在的，你找不找扇子，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至于你找不找得到，我对此也完全不关心。那把扇子虽然是一个关键，但是毕竟是跟我四相道无缘的东西，所以最终落到谁手里，我们都无所谓。我心里在想，其实师父说得也对，一来不是自己的东西，就算真的拿到手，用起来也必遭报应。二来哑巴咎师父已经说过了，当初拆分扇子的时候，他依然将扇子熔了铜的座子，也就是说，即便那六叶都全部找到，也没有办法拼接在一起，甚至是无法复制的东西。要来除了收藏，毫无意义。但是我也想到了，这东西对于一个专门收购民间宝贝的投机商人来说，或许就算是毫无价值，但只要是摆在自己家里，也算是如了心愿了。董孝波虽然是个商人，但是他并不是

一个以倒卖宝物维生的投机商人，他处心积虑想要得到扇子，按照他自己的话来说，只是为了跟自己的父亲证明，即便他是个私生子，也可以活得堂堂正正。

师父接着说，虽然我不知道辛然对你到底现在是个什么打算，我也无法干预，甚至没有办法在你们之间劝告任何一方。小董啊，经过这件事，虽然我们都认为你做错了，但是你起码心里还挂念这我的徒弟，这对我与辛然来说，都非常重要。对于人品，我就不多说了，相信你自己也知道你自己是个什么样的人，而在我眼里，你本性并不坏，也许是多年的经历造成了你如今如此现实。但你又能怪得了谁呢，怪这个弱肉强食的社会吗？

师父的话往往有着深意，在我听来，他其实是迫使自己原谅了董孝波，而这一切都是因为师父对师姐的慈爱。

董孝波依旧没有说话，师父接着对他说，既然伤害已经造成了，你的选择就只有两个，要么及时回头，诚心悔悟，也许还能博得原谅。要么你就执迷不悔，一错再错。起码这个错在我们看来，是一种错。师父说完，没等董孝波回答，就问他说，这水里的年轻人，听了我们那么多对话，我原本没想过放过你们俩，但他毕竟是无辜的。四个时辰后，我对他下的缚足咒就会消失，装小鬼的瓶子我带走，这样小鬼就不能一直缠着他。剩下的八个小时，你作为他的老板，你应当好好留在这里等着他解咒，而且这点时间让你思考，我想是足够了。

说完师父走到舢板边上，蹲下对着水里那家伙说，小兄弟，不好意思啊，今天开罪你了，这件事完了以后，希望你嘴巴严实点，不该说的就不要说，倘若我跟我徒弟要是因为今天的事情受到任何一点伤害的话，我就认为是你走漏了消息，不过你如果要来找我们报仇的话，希望你能一下子就把我们给弄死，因为如果你不弄死我们，我们就会弄死你。说完师父伸手扯下了他的几根头发。这家伙本来就是个平头，所以要扯掉头发并不容易，从他吓得发抖的样子和痛苦的表情看来，这次师父的招数，多半是吓得他不敢多说什么了。站在水里瑟瑟发抖，样子挺可怜。

师父把扯下的头发装进那个小鬼的瓶子里，然后用拇指按住瓶口，

叽里咕噜念着，也不知道是真心在念还是故意吓唬那个水里的家伙。随后师父站起身来，对我说，咱们走吧，乘着长途车还没收班，回昆明去。

我们正准备离去，董孝波突然从椅子上站起身来，但是站着就站着了，我估计是因为他大概想要送师父一段，但是觉得自己此刻身份好像有点不合适，于是犹豫了。我白了他一眼，心里说今后不管你和我师姐到底发展成什么样，你都永远不会忘记今天我对你的这一顿暴揍，跟师父一样，揍你不是因为你打了扇子的歪主意，而是你辜负了我的师姐。

在从湖边到市区，再从市区到车站的路上，师父表情凝重，一句话都不肯说，其实我有问题，但是也不敢问。直到买票上车后，大巴车上吊着的电视机里演着那些年无厘头的港式喜剧片，车上的人嘻嘻哈哈，我和师父却怎么都笑不出来，不是因为不好笑，也不是因为董孝波是香港人的关系，而是我们根本就没看进去。

终于我忍不住了，我问师父说，咱们就这么放了董孝波，你就不怕他抓紧时间捞到东西，然后从此就消失了吗？师父摇摇头，他说，我给了他八个小时的时间来考虑了，如果在这八个小时里，湖心上的那艘船真的捞起来扇子的其中某一部分的话，那以董孝波的为人，他就肯定不会来昆明见你师姐了。但是假若捞不上来，他或许能够明白一个物品和一个人之间的差别，对于他而言，究竟哪个更加重要。师父叹了口气接着说，姓董的这小子，太急于证明自己，本性倒是不坏，对他来说，自尊心是活下去的勇气，错在方式，而不在人。

师父这句话，虽然说的是董孝波，但是我听起来却跟我的过去一样。我又何尝不是拥有一颗庞大的无法战胜的自尊心，处处碰壁，若不是师父这几年对我的打磨，我可能依旧背着我的自尊心当了个无法无天的小混混，而即便如此，在我的余生里，我也将跟这可怕的自尊共生共灭。

第一百九十三章 结局

回到昆明已经是夜晚，云南最有名气的速食产品，莫过于遍布在大街小巷里的过桥米线了。其在云南当地的地位，和小面在重庆人眼里的无可替代是一样的，时间比较晚，我们师徒也确实没兴致专门去寻觅美食，于是师父带着我在一家街边摊吃了过桥米线。一边吃，师父一边好似愣神一样，怔怔地望着那附近的一根贴满牛皮癣广告的电线杆子。

我当时正觉得奇怪，心想这老头真是不乖，吃个东西也不好好吃！于是我就碰了碰师父说，你在看什么啊师父。师父筷子上夹着的米线因为接触空气太久，已经都腻了。他被我这一叫唤，惊觉的回头，但是老眼里却闪烁着泪花。然后傻乎乎地笑着跟我说，没什么，吃饭吃饭。我觉得很奇怪，虽然这家米线味道不错，也不至于让你老人家感动成这样吧，于是我问他到底怎么了，不告诉我的话今晚你就没烟抽了。师父才呼了一口米线后，憨憨地笑着跟我说，没事，就是看看。

我说一根破电线杆子，有什么好看的。师父说，好看啊，当年我就是在这个电线杆子下，第一次遇到你师姐的。

师父这句话一说，顿时换成我哽住了。嘴里还有没咽下的米线，却好像有个什么东西堵在胸口一样，吞不下去，心里酸酸的。我知道我这辈子肯定是无法取代师姐在师父心目中的地位了，即便是师姐闯下的祸比我大得多，但那是师父的第一个徒弟。况且我也没想过要替代师姐，用师父的话来说，我们之间之所以成为师徒，不仅仅是因为他选择了我们，也因为我们选择了他，选择了把自己的人生托付给对方，这比起很多婚姻的宣誓我认为更加神圣，我很幸运，我选择了成为他的徒弟，即便他无法倾囊相授，即便我不是他最出色的徒弟，即便我只是师姐的一

个替代品，但我们都无怨无悔，因为在这里，我们学会了放下自己的身份与本来的姓氏，懂得了相亲相爱。

于是直到吃完，我们一老一小默默点上烟，我甚至还新买了一包烟，接着散步似的走回师父家里，烧水洗脚，把鸡给喂了，然后赶进笼子，最后锁上院子门，再回到水缸边上给祖师爷上了香，和师父一块回到楼上，各自关上房门，关上灯，我和师父一句话都没说过。

第二天我刻意睡了个大懒觉，直到中午才醒来。因为我不想要再见到师父那一脸惆怅但是却特别温暖的表情。我就想睡晚一点，最好是睡到师姐到来，这样我们就能有新的话可说了。而直到师父叫我吃午饭，我们俩默默瓜分了一盘苦瓜炒鸡蛋后，咚咚咚的敲门声响起。师父叫我去开门，我说我不去。因为我不知道门后面站的到底是董孝波还是师姐，甚至有可能是上门推销保健品的家伙。师父瞪了我一眼，说了句什么心理素质后，他站起来打开门，是师姐来了。她还穿着前几天离开的时候那身衣服，牛仔裤都弄脏了，看样子这回她已然被折磨得不轻。

师姐开门后，直接走到院子里，四处打量，我知道，她是在找董孝波。遗憾的是我觉得这才是师姐到这里来的唯一原因。师父对师姐说，小董没来，要不我们等等吧，如果他要来的话，今天就一定会来的。师父问师姐，你怎么不给他打个电话呀？师姐说，她在柳州到处找董孝波，手机已经没电了。说完她就从包里拿出那个还带着天线，比大哥大小不了多少的诺基亚机器，事后我曾研究过这个手机，绿色的像素屏，电池比烟盒还大。

师姐把手机和充电器递给我要我去帮她插上充电。于是我应声去了再回到院子里，师姐已经开始跟师父喋喋不休地说着。师姐的精神状况看上去不太好，也许是这件事情让她太过于受到刺激的缘故。而师父则在一边语重心长的安慰她，甚至还帮董孝波说了不少好话。

那时候的电话，充电还需要挺长时间的。所以当电充好以后，已经是下午了。师姐拿来电话，打给董孝波，我们都安静下来，让师姐打完这个电话，却在这个时候，院子外的通道里，传来一阵叮铃铃的电话声。

师姐立刻站了起来，迅速地打开了院子门，发现董孝波正颓废地站在门口。师父对我使个眼色，要我先把他们俩弄进来再说，别让路过的人看热闹。于是我就走到门外，推了推董孝波的肩膀对他说，你别在这傻着了，先进去再说吧。

说实在的，董孝波能来，我心里还是挺高兴的，也证明了师父的话，这个人并不是没有良心，而是走错了路子而已。进屋以后，我就立刻站得远远的，我很不喜欢这种凝重的气氛。师姐和董孝波就这么一直对望着，师姐的表情比较让人看了难受，就是那种非常委屈，但是心里憋了一肚子话却说不出来的感觉，泪水在两人对视了几十秒后，就从师姐的眼睛里掉了下来，而董孝波则是一脸的内疚模样，却又要使劲装出一副我做也做了现在可能说什么都没用过的样子。我相信此刻的他也和师姐一样，有话，但说不出。

就这么默然了许久后，师姐突然伸手打了董孝波的肩膀一下，再一下，接着再一下，就这么一直打，越打越用力，打到最后甚至哭出了声，董孝波一直站着，任她打，到后来我看着都觉得疼了，于是就想要上去拉开师姐，师父说，让他们好好谈谈吧，该跟小董和你师姐说的话，我这个当长辈的都说过了，剩下的，让他们自己来决定吧。

师父说完就从衣兜里摸出当初董孝波留下的那个扳指，放在院子里的桌子上，然后拉着我，进屋，关门，然后我们师徒俩，一边听着院子里师姐那不清晰的打骂声，一边默默喝了好几杯。

这个时间持续得原本就比较长，对我和师父来说，可能更漫长一点。随后我们听到一声关门的声音，于是我们就走来看，发现董孝波呆呆傻傻地站在院子里，而师姐已经跑了出去。

师父纳闷的问，辛然跑哪去了？董孝波不回答。但是我们都知道，肯定俩人没谈出个结果来，所以师姐负气走了，师父大声对董孝波吼着，那你还不赶紧追啊。

董孝波抬起头来，看着师父说，追不到了。武师父，你是个值得尊敬的人，谢谢你的提点和开导，再见了。说完，他也转身离开了屋子。

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去找师姐了，但是那是我最后一次看见董孝波。

师姐那天自从离开以后，就没了消息。电话也不接，害得我和师父找了她好久。直到一个多月之后，我和师父才接到师姐的电话，她说她已经重新回到柳州了，而在派出所销案的事情已经不知道被谁给搞定了。其实我们都知道这是董孝波做的，他是一个港商，在内地做生意，自然需要打点好很多地方上的关系。而当师父问起她董孝波的时候，师姐却说，他们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联系了，听说工厂已经转手给了其他人，也许董孝波就此就消失在我们的世界里了。

而事实上的确如此，从那以后，我们再没人知道董孝波的下落，即便是师父托人到了香港打听，也不得而知。而我们也不知道他事后是否真的悔悟，没有继续打捞扇子，或是有没有捞到，这些我们都不知道。我们只知道在那之后的某一年，香港海关在回归后配合内地政府追讨那些被港商因制度问题而迟迟未能归还的文物时，名单里并没有双桂堂失窃的贝叶经，也没有那师父的那把六叶八卦扇。

事情的结局，也不知道是好是坏，总之我们还继续这么生活着，各自经营着一片小天地。我和师父那段日子都特别关心师姐，常常打电话，直到她走出心里的困境，重新开始生活的时候，她告诉师父，她在柳州收了几个徒弟，悟性都还不错，也算是对师父当年的搭救一种报答，起码让我们开枝散叶了。

师父听后很是高兴，还特别带我前去柳州给每个徒孙都包了个大红包，顺便亲自考究下这几个跟我岁数差不多的孩子的心性。我虽然岁数和师姐的几个徒弟差不多，但是我却是老资格的师叔了，所以我也很得意，并且在柳州吃到了一家母女经营的长沙臭豆腐，任凭风浪再大，我依旧是个吃货。

而师父，也许是因为经历过多，他在半年的时间里就苍老了很多。身体明显不如从前，因为咳嗽还一度逼着我戒烟，事后又被我以庆祝戒烟成功为理由，重新抽上了。

2001年下半年的时候，师父突然要我收拾行囊，跟着他出一趟远门。我问师父，咱们这大包小包的是要去哪儿呀，师父说，去四川，去

藏区。藏区是我一直很向往的，那二年，还没有打砸抢的事件发生，而藏区的美丽我也只能在电视里和明信片上看到，这次要去那边，心里特别激动，还为此专门花了99块钱买了个一次性相机和两个胶卷，柯达的，那时候还没破产。

但是当我们坐着火车一路从昆明颠簸到西安，再从西安转了火车到达了青海西宁的时候，我们又要转车了。在西宁下车以后，尽管青海的蓝天白云和那种荒芜的美感，以及各式各样的回族小吃深深吸引我，但师父还是带着我很快坐上了到青海玉树和四川石渠的巴士车，一路上，师父还是时不时的咳嗽几声，胡子也好多天都没刮了，而且胡子里已经有了白色。

看着师父的模样心里还是有点不舒服的，于是我就一直找话题跟师父说话，问些没脑子的问题，在西宁到玉树的途中，我们路过了一个很大的自由市场，很多买卖虫草的，由于巨便宜且大根所以我一冲动就买了近一千块钱的虫草，打算回昆明以后，再去买只老鸭子，炖汤给师父喝，剩下的寄回家给父母算了。

过了青海后，就到了四川，那个地方叫石渠，我问师父是不是这个地方的人都喜欢打石头做渠道啊，说完我哈哈的笑起来，顺便陶醉下自己的幽默。师父说，这个地方有个太阳部落，据说是离太阳最近的地方。非常缺氧，你还是少说点话比较好，免得你一会儿就死在车上了。

虽然知道师父是在开玩笑，但是我还是闭嘴了。隔了一会，师父侧脸看着窗外的雪山和几乎没人的荒原，突然淡淡地对我说：

“这趟完了，你就出师吧。我也该休息休息了。”

十四年猎诡人2·第一册

- 第一章 白袍道人
- 第二章 瑶山道法
- 第三章 物业公司的难题
- 第四章 电梯里的哭声
- 第五章 7点51分
- 第六章 头发丝
- 第七章 走阴婆
- 第八章 好戏将演
- 第九章 重回现场
- 第十章 晕倒的老教师
- 第十一章 一声叹息
- 第十二章 同学们的目击
- 第十三章 奇怪的校服
- 第十四章 准考证
- 第十五章 村长的求助电话
- 第十六章 幸存者
- 第十七章 替身
- 第十八章 制服水鬼
- 第十九章 轩辕会
- 第二十章 人脸别墅
- 第二十一章 后院里的水缸
- 第二十二章 五鬼位
- 第二十三章 破风水
- 第二十四章 发疯的女儿
- 第二十五章 帮忙
- 第二十六章 密室结阵
- 第二十七章 狗
- 第二十八章 中阴身
- 第二十九章 草人
- 第三十章 夺命公路

第三十一章 一段监控视频
第三十二章 无独有偶
第三十三章 遗憾的收场
第三十四章 衣服下的秘密
第三十五章 惹祸上身
第三十六章 八极印
第三十七章 雷雨夜的人影
第三十八章 教室尽头的角落
第三十九章 吹气
第四十章 一把香灰
第四十一章 女生澡堂
第四十二章 线索
第四十三章 被欺负的同学
第四十四章 善始善终
第四十五章 一通电话
第四十六章 棺材
第四十七章 玄黄与苍门
第四十八章 重逢的故人
第四十九章 洪崖洞的洞
第五十章 真正的洞口
第五十一章 惊人的巧合
第五十二章 怪人
第五十三章 洞顶的竹牌
第五十四章 陈姓店主
第五十五章 鞋店里的女人
第五十六章 收银台
第五十七章 三分钟
第五十八章 胡宗仁的决定
第五十九章 泥印
第六十章 念珠打鬼
第六十一章 住院
第六十二章 地图上的宝剑
第六十三章 兵器

第六十四章 东水门的门

第六十五章 城墙石缝里的秘密

第六十六章 打油诗

第六十七章 二十四孝

第六十八章 浮雕群前

第六十九章 李佳中招

第七十章 胶卷

第七十一章 老式电话

第七十二章 马道人

第七十三章 骨灰证

第七十四章 千秋堂里的异样

第七十五章 惊险一幕

第七十六章 尘埃落定

第七十七章 局中局

第七十八章 未曾预料的真相

第七十九章 十年之前

第八十章 高跟鞋与旧磁带

第八十一章 成都之行

第一章 白袍道人

我叫李诣凡，今年三十二岁。也许很多人因为我去年的一个无意之举而认识了我，但是在我这接下来要写的全部故事里，请记住，我并不是主角。

因为在他的世界里，正如他在我的世界里一样，我们彼此是好朋友，是铁哥们儿，三十多岁的我们还常常打架互殴，但这并不能影响我和他之间那种死党的关系。我们曾一起经历过许多危险，对抗过很多匪夷所思的阴谋。对我而言，这种并肩作战的情谊是珍贵的，我曾无数次动念想要把他的故事写下来，尽管我和他都算不上正人君子，尽管我们认识的时间，并没有多少年。

这件事要从2011年10月开始说起了。那个的前一个月底，我正式从一个二十多岁的不良青年，走进了三十岁不良中年的世界。是的，那年我三十岁了。这原本是一件非常可悲的事情，但在那个时候，我却收获了一个天大的喜讯，我老婆怀孕了。

胡宗仁和付韵妮，都是我和彩姐的好朋友。他们俩结婚比我和彩姐结婚早了那么几个月，胡宗仁求婚时候的馊主意还是我给出的。作为关系极好的两家，我要做爸爸了这种喜事，自然是要约出来好好庆祝一下的。

于是那天中午，我亲自下厨准备了饭菜，中午大伙在我家美滋滋地饱餐了一顿后，付韵妮拉着彩姐晒太阳逛街去了，我和胡宗仁就在家继续喝酒吃菜。

坦白说，我从2009年认识了胡宗仁以后，对他身世的了解其实是有限的。我只知道这个人师承瑶山道派，他的师傅是一个退隐的瑶山老前辈，胡宗仁此人虽然向来疯疯癫癫，对于本门道法的传承还是相当靠谱的。除此之外，我对他的过去了解得不多。

趁着那天高兴，大家喝了不少酒，微醺但是没醉，我们俩开始分享自己的童年。那是我第一次从他自己口中得知他的过去，此前我最为津津乐道的，还是胡宗仁妈妈告诉我的，小时候他不小心掉进茅坑，吃了一嘴屎的事情。

胡宗仁跟我说，他出生在一个知识分子的家庭。父母都是中学的教师，按理说，他这样的家伙，是不该像我这样，多年跟鬼打交道，靠这个发财赚钱的。胡宗仁的家乡在四川省仪陇县，那是朱德元帅的故乡。胡宗仁说，也许是八字的关系，从小到大，胡宗仁都是个不爱念书的人。但是每逢考试，总能被他不知道用什么法子混过去，以至于成绩虽然长期垫底，却从来不会面临留级或退学的危险。

胡宗仁说，一直到高中毕业，他考试落榜了。然后家里人好说歹说，想让他重新再考一年，就在那个假期的时候，他伙同了几个小伙伴，把一个其他学校的孩子，殴打成了重伤。

他告诉我，本来他只是去凑人头帮忙的，结果打着打着，发现自己特别喜欢这种殴打别人的感觉，也就停不住手，用一根手腕粗细的木棒打人家的脖子，结果把木棒给打断了。最蠢的是，他在打完之后，还得意洋洋地丢下一句，我叫胡宗仁，你要是不服气，就来找我吧，一副他自己是江湖大哥的模样。

不巧的是，那个被打的孩子，他老爹是仪陇当地一个比较有势力的建筑包工头，认识不少道上的朋友，当天晚上人家老爸就放话出来，如果不找到胡宗仁要个说法的话，誓不罢休。胡宗仁说，那一年他的父亲已经去世了，所以家里就他跟他妈妈。胡妈妈见他闯祸了，慌忙托关系想找到对方家长沟通，但是人家拒绝沟通。于是胡妈妈害怕了，就把胡宗仁托付给胡宗仁父亲的表弟，也就是胡宗仁的表叔，让他去那儿多一阵子，等风头过了再回来。胡妈妈说，她自己是个教师，又是个女人家，人家想来是不会难为她的。

说到这儿的时候，胡宗仁又端起酒杯喝了一口。我了解他的性格，他大概很少这么去回忆自己当初那段荒诞的岁月，即便是跟付韵妮，可能都很少会如此分享。他接着说，他的表叔，是最近几年才回到四川的，目前定居在成都。在此之前，是一个道家居士，具体师承哪里他却不肯告诉我了。胡宗仁说，正因为那段日子的躲风头，才跟着自己表叔第一次接触了道家的文化，虽然时间不长，但是表叔说他是块料子，于是就瞒着胡妈妈，把胡宗仁引荐给了自己认识的一位老师父，为此胡宗仁的妈妈和表叔闹得很僵。这位老师父是青城的一位掌观法师，起初说是要考察一下胡宗仁的秉性，于是让他成天跟在老师父背后，什么事都不吩咐他，也不管他，就看他成天干嘛。

我笑着问胡宗仁那段日子肯定把你给憋坏了吧？胡宗仁说，可不是嘛，简直是度日如年啊，后来我有一天心里烦躁得很，有几个上山来的香客在庙里大声喧哗，还脏话连篇，我看过眼，就去提醒他们。结果几句话说得不对头，就打起来了。

我对着胡宗仁竖起大拇指，说兄弟你真强，祖师爷跟前都敢打架，你不当流氓简直可惜了。胡宗仁说，那天他本来也郁闷了好长时间了，老师父既不教他东西，也不阻止他干任何事，甚至连收徒这样的话说都没说过，他心里气不过，觉得自己打架跑路已经够倒霉了，到了这山上道观，还是不招人待见，加上自己本身也就是这么个臭脾气，走到哪儿都容易惹事。

我问胡宗仁那这件事后来是怎么处理的。他说掌观师父当时还是出来袒护了自己的，那几个香客虽然跋扈，但终究还是不敢在道观里闹事，而且当时胡宗仁还是个小毛孩子，计较起来也不大得体，所以对那几个人来说，这件事也就不了了之了。但是掌观师父却说胡宗仁这样的孩子，自己不敢再收下了，于是打算打发他下山去。

胡宗仁说，这件事对他的打击特别大，他当时认为自己是为了维护道观清静，才和那些香客发生争执的。自己身上穿着他们道观小道童的衣服，谁知道掌观师父却要因此把自己赶出去，他想不通。就在这个时候，从厢房里走出来一个穿白色道袍的老头，对掌观师父说，这个年轻人血气方刚，生性倔强，咱们学道之人，遇到自己认为可造之才必当留

下，但对于那些明明可以通过教化来改变的人，为什么要如此决绝地拒之门外？

那个白袍道人当时的掌观师父说，道兄若是不嫌小道才疏学浅，本领低微，就让小道带走这个年轻人，让他跟在我身边，随着我去云游拜访，不知道可否？

胡宗仁说，当时他心里全是委屈，觉得自己恐怕也没这么招人嫌，被掌观师父责罚他其实是不服的。而此刻那个白袍道人站出来替自己说话，这让他感到了一阵欣慰，同时倔强脾气也上来了，原本跪在地上认罚，突然昂着脑袋站起来，非常不屑地对掌观师父说，既然你这庙子不留我，那我也不留在你这儿了，天大地大，谁稀罕待在你这个成天菜里都不放盐的道观里头！

我笑了起来，这么多年了，这家伙的性格还是没有丝毫改变，不过分地说，现在的他，还变本加厉了许多。

胡宗仁也笑了起来，他接着说，那个掌观师父原本是受到他表叔的嘱托，才临时把胡宗仁给带在身边的，本来估计也不怎么想留下他，这胡宗仁一闯祸，他有了个名正言顺的理由，加上白袍道人站出来说要接管胡宗仁，大概是心想这样也好，左右不得罪人，只怕是胡宗仁从此要恨上自己一段日子了。于是当白袍道人这么说的时侯，掌观师父也就欣然答应了。

胡宗仁说，当时他只是个毛头少年，对于道法虽然接触了一段时间，但是那毕竟时间短暂，自己也没遇上一个肯真正认真教自己东西的人，所以在那之前，他对于中国的道教文化，所知极为肤浅。但是这个白袍道人带着胡宗仁走了以后，接连去了峨眉，天台等几处名山，期间两人同吃同住，白袍道人一路上也没有教过胡宗仁任何关于道教或是道法的东西，也丝毫没提过拜师收徒的事，只是不断去问胡宗仁一些过往生活的事情，例如他为什么不上学，为什么跑路，想不想家等等。

胡宗仁说，当时他印象最深刻的一次，是白袍道人带着他步行按着老路上峨眉的时候，白袍道人问了他一句话，说假如那天没人搭理你，你真的被赶下山了，你又做什么去？胡宗仁想都没想就回答说，大不了

找个临工做着，我年轻力壮，总不能把我饿死了。

白袍道人说，如今这世道，是没人会被饿死的。但你胸无一物，身无一技，即便是让你找到一份工，以你的性格，也很难长久做下去。因为你距离变得成熟，还有不短的时间。胡宗仁说，当时他以为这个老道士是又在找借口婉转地想要赶他走了，正准备负气反驳几句的时候，白袍道人指着山间水塘里说，你看这水塘，里边有水蛇，有泥鳅，有鳝鱼，它们有的是强者，有的是弱者，但这水蛇鳝鱼泥鳅，连手脚都没有，人家也懂得求生存，你有手有脚，难道就只想着靠打零工生活吗？

胡宗仁又喝了一口酒，对我说，那是白袍道人给他说的第一句让他震撼的话，因为要让胡宗仁这样的人听懂道理，其实并不是容易的事。他告诉我，当下他就对眼前的这个白袍道人产生一股前所未有的敬意。

胡宗仁告诉我说，后来他才知道，眼前的这个老道士，属于民间道派瑶山派，大半辈子的时间都在各地云游，不参加任何宗教管理机构，自由散漫，知足常乐。瑶山派隶属民间道派社团轩辕会，拜轩辕黄帝，立志振兴国教。

而这个白袍道人，最后成了胡宗仁的师父，他就是邢崖子。

第二章 瑶山道法

胡宗仁接着说，到后来他才明白，原来邢崖子说的那番话并不是想要赶他走，相反，却是在暗示他自己想收他做徒弟。胡宗仁说，最终在他20岁那年，正式拜入师门，跟着邢崖子学习。

胡宗仁说，原本瑶山派在民间属于小派别，据说是起源于宋代，本门的道观在全国屈指可数，更多的却是游历分散在各地的道人。瑶山派研习道家五术，都还算比较深入，尤其是医术中的眼疾治疗跟和合术在行内算是造诣很深的。胡宗仁和邢崖子师父这一脉比较偏门，符咒打鬼是强项，不过民间的大多数瑶山道士，却多以修心养性为主，但是在正式考虑传授胡宗仁哪项技法的时候，却把邢崖子给难住了。

胡宗仁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其实很想笑。因为我大概能够想到到底邢崖子在犯难什么。果然胡宗仁说，道家五术，山、医、命、相、卜。道医需要忍受失败反复钻研，很显然，胡宗仁绝对不是这块料。命术以阴阳五行为根基，参习紫微斗数、星平会海、子平推命等，以问凶吉，但胡宗仁绝非那种能够坐得住好好念书的人。

胡宗仁说，当初邢崖子在选择到底教他什么好的时候，就是这么一个一个例举，然后每例举一个，就伤脑筋地摇摇头，这让他非常不爽。邢崖子又说，相术，相对而言比较容易上手，但要精通却非常困难，主要是看全相，批风水，可胡宗仁心性浮躁，今后若以此为生，存在着动不动就殴打客户的隐患

我没能忍住，哈哈地笑起来，所谓最了解弟子的永远是师父，我确实也很难想象出，胡宗仁盘着双腿，摇头晃脑地给人看相的模样。于

是我跟胡宗仁说，你师父说得真对，幸好没教你这个，否则哪是在帮人啊！简直是在害人。

胡宗仁白了我一眼，接着说，后来又说到卜术，那学得可就更多了。易经，奇门遁甲，大六壬大全，太乙神数……比命术还难学，所以邢崖子说到一半的时候看了看胡宗仁，然后痛苦地摇摇头。

胡宗仁这时候就忍不住了，他这种不知天高地厚的人，口无遮拦地问邢崖子说，师父你这也不让我学，那也说我学不会，那你收我当徒弟干嘛？难不成要我成天跟电视里一样，盘膝打坐，炼丹成仙吗？邢崖子打断他说，要炼丹的话，我觉得你是不行

邢崖子说，这炼丹术来自道家五术的“山”，那是最最需要静心的一项本领，你天性就静不下来，所以就别尝试了，省得还把自己逼得疯疯癫癫的。而“山”下面的玄典，是要你熟读儒墨思想，这很明显也和你相去甚远。拳术咱们瑶山派早已失传，就只剩下些早课晨练的把式，无法用于防身，胡宗仁似乎从小就是个喜欢打架的家伙，所以这拳术他也用不上

我狂笑不已，对胡宗仁说，看不出邢崖子师父还这么幽默啊，山家的几套法子都给排除尽了，现在就只剩下符咒术了吧？胡宗仁一拍大腿说可不是吗，我师父会的东西不少，到最后发现能教我的，我也能学好的，就只有驱鬼符咒了，你说我当初好好一个青年，怎么就只学了这么点东西。

我说，其实邢崖子师父是有眼光的，因为的确只有这套手艺才最适合你。你虽然是道士，但是比起很多咱们认识的道士来说，你太鲁莽，不够沉稳，这你自己也是知道的。胡宗仁没回答我这个问题，而是接着说，到后来，每天跟着师父学，一直学了六年，出师的时候师父亲自给我制作了一个抓鬼的麻袋，还有三宝法印都给了我，这才让我出去游历，说要云游至少两年，才能回到故乡。至于后面该做什么，就全靠自愿了，只要别作奸犯科，干有损师门形象的事情就行了。

胡宗仁接着说，原本自己刚出师，心里很是兴奋。而那个时候，胡妈妈也渐渐对胡宗仁当道士这件事理解并消气了不少，多次劝胡宗仁，

说早年那个被他揍的小孩子也没说要继续追究了，在外面玩累了就回家去，过几年她也要退休了。胡宗仁说，自己是因为闯祸才跑路，如果不混个名堂出来，怎么好意思回家，怎么对得起这些年消耗的时光。

于是，他先后在四川、贵州、湖北、陕西、甘肃等地流窜，尽管刚出师是个新手，但凭借着过硬扎实的瑶山手艺，屡屡得手，也在很多新一辈的道家门生里，算得上是声名鹊起的一个。胡宗仁如果论辈分的话，和我是同辈，按岁数来说的话，胡宗仁比我大几岁，我应该称呼他为师兄。不过我们俩所学不一样，他是纯正的道士，我却是学习祝由的，尽管我也了解一些道法，但毕竟只是皮毛。我们俩拜不一样的祖师爷，甚至可以说，尽管都是伏羲的弟子，我们俩的祖师爷却是敌人死对头。他是拜黄帝的，我是拜蚩尤的，按历史来说，我的祖师爷是输家，但祝由术向来讲究奇、快、见效，花把式不多，图个实用，一般的小问题往往都能迎刃而解。胡宗仁的手艺却是狠，猛，大力，动不动就招雷引电，手法相对比较刚猛。瑶山胡宗仁这一脉，更是如此。正因为这套路过于直接生猛，所以才特别适合胡宗仁的个性，他也因此更加得心应手。

胡宗仁说，也正是那两年时间，大量的实战经验让他的手艺越来越熟练。但是他的火爆脾气和嫉恶如仇并没有随着年龄的增加而有所改进，他依旧很狂妄鲁莽。直到2007年，他结束了自己的游历，先是回仪陇老家待了一段时间，发现那地方小，生意少，自己又是个非常闲不下来的人，于是就留了一笔钱给胡妈妈，自己又去了成都。

因为邢崖子师父在带了胡宗仁以后，随着自己年龄大了，他云游起来也费劲，于是就开始在成都隐居，每天和一些行里的朋友喝茶下棋，逗鸟聊天，倒也算是安度晚年了。胡宗仁自己在成都接了一些小单子来做，但是在这期间，他闲得无聊，就开始跟人学着一块打牌赌钱。

胡宗仁说到这儿叹了口气，他苦笑着说，也正是因为开始赌钱，才认识了一个家伙，因为那个家伙，自己才被“刹无道”给缠上了。不过他也说，但如果不是因为这样，咱俩也不会认识了。

这件事我记得，在当初夏老先生把胡宗仁推荐给我的时候，就说了一个很重要的理由，就是我俩当时有个共同的敌人。胡宗仁说，当时他

聚赌，结果让警方给查办了，罚了款，还被拘留。他说那是他一辈子觉得最羞耻的时候，但是又没办法跟警察干起来，加上自己理亏，师父还在成都，总不能给他老人家丢人吧，于是就默默认罚了。

胡宗仁说，当晚拘留的时候，后边关进来一个人，和他一个号子。胡宗仁是个人来熟，很快就跟那人聊上了，那个人是因为吸毒被抓进来的，后来一打听，发现俩人竟然都是干这行的。对方的身份，就是那个神秘的组织，刹无道。那个人看胡宗仁也是个爽快人，于是就邀约他出去以后，一起合作干点大事。胡宗仁问他是干什么的时候，他说，咱们去医院太平间收点魂去卖，能赚钱。

胡宗仁说，废话，我他妈当然知道这能赚钱，可是这么做太没良心了。于是当时剩下的关押时间里，他就一直忍着没发作，而是装作很感兴趣地留下了对方的联系方式。等到他们俩都放出来以后，胡宗仁找了一天心情不大好的时候，就约这个家伙出来喝茶，结果借机找茬，然后制造了点矛盾，接着就把人家给揍了一顿。在店老板报警后，警察还没来的时候，他就溜走了。

但是胡宗仁说，在那场打斗里，自己也挂了彩，流了血，然后被对方给拿了去，由此制住了自己的八字。胡宗仁指着我说，这就跟你当初是一样的。我点点头，说要不咱俩为什么能成为朋友呢，经历肯定是类似的，只不过我可没你那么傻乎乎的。

而在那之后的事，很多都是大家知道的。从2010年开始，我跟胡宗仁和刹无道的恩怨虽说是在付强的带头下，一笔勾销了，但那毕竟只是我和他生活当中的一块拼凑的碎片而已。从2010年2月底开始，一直到2011年的11月，我渐渐对这行的生计出现了疲态，大概是因为之前的那次大动静差点把自己的命都给弄没了，产生了畏惧吧。

所以在那期间，我和胡宗仁也照样接到了很多各自的业务，他有时候会叫上我一起，有时候则不会。而我则大部分都会丢给他跟我一块做，也许是朋友间的信赖问题，毕竟不是谁都能因为一场灾难而结识一个生死与共的兄弟的。

于是说，那期间，我长期跟胡宗仁混在一块。时间长达一年半。

第三章 物业公司的难题

2010年3月初，因为我把我家的格局重新排列了一次，于是以前那台座式的彩电就正式进入了淘汰的行列。而恰逢那一阵子国内某巨型电器卖场正在做一场妇女节主题的促销活动，于是我毫不犹豫地斥高达3000元的巨资，购买了一台当下还算屏显较大的32寸液晶电视机，带USB外接和网络在线功能。当商家配送到我楼下的时候，我骄傲地扬起手中的签字笔，在周围邻居羡慕和渴望的目光下，在送货员递给我的“关爱农心三下乡产品”的确认单上，签上了我的名字。

安装完毕后，试用了几天，效果非常好。所以直到今天我还在使用那台电视机。而那一阵子，为了炫耀我这个高端的电器，我邀约胡宗仁来我家，和我一起看我刚刚从网上下载的一部高清好莱坞大片，《拆弹部队》。

听说这部片子得了奥斯卡奖。

我家是绝对不会缺少啤酒这种东西的，而我和胡宗仁都算是好酒的人，我俩可以围着一包酒鬼花生米干掉差不多大半箱老山城啤酒，所以他走到我家基本上第一件事就是打开冰箱找酒喝。彩姐那天不在家，具体干嘛去了我给忘记了，于是我和胡宗仁两个大男人，就这么默默地坐在电视机前，欣赏着这部颇具争议，又刻画得很残酷的电影。

看到一半的时候胡宗仁的电话响起，我就按下了暂停键，正想鄙视胡宗仁，你看个电影接什么电话的时候，胡宗仁却接起电话说，哎呀老师，我这回有点事走不开，等我待会儿忙完了就直接过来行不？

胡宗仁的电话是比较老式的那种，所以即便是不打开免提功能，我

也依旧能听到电话那头夹杂着电流声的人声。只不过我听不清对方在说什么，但是从语气上感觉，对方是个女人，而且是比较焦急的。胡宗仁敷衍了对方几句，说自己一忙完就过去，随后就匆匆挂了电话。

然后胡宗仁问我，我接完了，你怎么不继续放啊？我心想胡宗仁不是本地人，而在电话里他又说忙完就过去，说明对方就在重庆本地，那肯定就是他接到什么业务了吧。于是我问他，是不是有生意要做啊？

他喝了一口酒说，没事，就是昨天有人找到他，让他去看看他们小区房子，好像那栋房子都有点问题。我问胡宗仁，可是你不是不看风水的吗？胡宗仁说，听对方那意思，似乎不是风水的问题，而是这栋楼的某个地方有那玩意，待会儿陪你看完了这片子，我再过去就是了，不着急。

我按下播放键，心里却再也沒辦法静下来看电影。

这是我个人的劣习，我必须承认。尽管在那之前我和胡宗仁跟刹无道之间已经折腾得够呛了，虽说最终是个皆大欢喜的结局，但却让我从那段日子开始产生了前所未有的退意。但我这人就是这样，越是不想沾惹这些事，越是想方设法去避开，但当我真正得知这些事离我如此之近的时候，却又难以控制心痒的感觉。

抽烟要上瘾，喝酒要上瘾，看来抓鬼，也会上瘾。

又心不在焉地看了十来分钟，我实在是忍不住了，直接按掉电源键，整个客厅恢复一片安静。胡宗仁对我怒目而视，那意思似乎是在说，我他妈正看得起劲，你给我关了电视是什么意思啊？我看着他，电视咱们之后再看，你接的那单子，现在就去忙吧，我跟你一块去！

我特别强调，我要帮不上忙就算了，帮上了，你请我吃顿饭就行，我不要钱。

而事实证明，在那之后的所有我和胡宗仁合作的单子中，我俩都会共享佣金，因为我们彼此都明白，拿人钱财才替人消灾，不管这钱财多少，总得拿一些，否则的话，那就叫多管闲事，横生因果。

以胡宗仁对我的了解，我想他当时是猜透了我的心思的。他知道我其实是坐不住了，犯瘾了。于是把剩下的半瓶啤酒“咕嘟咕嘟”喝完，说好吧，咱俩这就动身。

咱俩都喝酒了，干脆打车去吧！我对胡宗仁说。

好！他答应道，真是个遵纪守法的好中年。

在小区门口打车，直奔袁家岗而去，胡宗仁在车上除了目的地是袁家岗以外，就没再跟我说别的，因为担心吓着人家出租车司机。人家拼死拼活一个月，生活可不是容易的事。胡宗仁有个习惯，他喜欢和出租车司机聊天。我也曾以为他只是话多嘴贱，后来有一回问他为什么钟爱哥的哥聊天的时候，他才告诉我，因为一个城市里的哥，是最了解这个城市的人。这个城市里鸡毛蒜皮的事，估计他们听说了不少，有时候随便一打听，就能因此而继续挖掘，从而做到一单生意。

胡宗仁虽然大大咧咧，但倒不蠢。

到了袁家岗下车后，胡宗仁才告诉我，昨天接到电话的时候，他所了解的简单事情经过。

他说，对方是那栋楼物业管理公司的一个大姐，那栋楼是商民混用的，高层建筑，里边有住家户，也有不少小的诸如美容会所，广告公司之类的小公司。楼是2000年左右修的了，是个单体楼，有一个小裙楼。裙楼的面积全部租给了一些汽车销售公司和超市。那栋楼最近半年来，不断有住户投诉说，电梯的质量有严重问题，而且每次遭罪的，都是这栋楼里的年轻女性。公司最早就按照业主所说的，请来了电梯维修单位进行检修，却发现丝毫问题都没有。但是楼里住了不少老年人，他们因为岁数大了，可能很多事都看开了，见鬼这种事对于他们而已，恐怕其受惊的程度早已大大降低了。他们也曾跟物业公司反映，自己搭乘电梯的时候，偶尔会听见电梯里不知道哪个角落，传来一阵女人的哭声。

胡宗仁告诉我，据说，是很悲伤的那种哭声。

我心里琢磨着，因为这种鬼其实我和胡宗仁早已遇到过多次，虽然每次出现的方式和本身执念的性质不同，但是基本上可以确定的是，这

些女鬼，都是带着不甘心或是不情愿死去的，否则怎么会有强大的执念，造成它们残留人间，吓唬甚至伤害别人呢？

胡宗仁说，电话里他也就了解了一个大概，自己答应物业管理的那位大姐说自己今天会现场去瞧瞧，有什么具体的情况，还是当面说的好。说到这儿的时候，胡宗仁拍了拍我的肩膀说，这回要忙完了，我家里能买两台你那样的电视机呢！

我白了他一眼，心里鄙视他就这么点出息。说话间我们就到了那栋楼。

这栋楼虽然是2000年左右修建的，但从外墙瓷砖的掉落情况来看，当初开发商在修建房屋选择材料的时候，肯定是比较廉价的。否则即便是受到环境风化的影响，也绝不至于掉落得如此厉害。

在楼下时候，胡宗仁给物业管理公司打去电话，说我们已经到了，问对方路怎么走，但是后来挂掉电话后，胡宗仁说，人家下来接我们。

三月份的天气虽然谈不上冷，但也不暖和。我和胡宗仁在楼下站着抽烟，一边等待着对方的到来。远远看见一个四十岁左右穿着花毛衣，手上还带着袖套，体型微胖的女人看了我们几眼，接着就朝着我们走来。我问胡宗仁是这个大姐吗，他说他也不知道，没见过。但很快那个大姐就走到了我们的身边，然后很有礼貌地对我说，您就是胡先生吧，可算把你给盼来了。

我说，我不是，这位才是胡先生，我们俩是同伴，我是跟他一起来帮忙的。大姐有些不好意思，然后伸出手和胡宗仁握手，接着就带路，绕道那栋楼的背后，顺着楼梯，从平街层步行一层，到了他们的物业管理办公室。办公室里原本还有两个年轻男性工作人员，但是自打我们进屋以后，这位大姐就说让他们俩先回避一下，好谈点事。

不难看出，这女的是个领导。起码在这家公司里是。等到那两个小伙子出去，我们坐下来，这位大姐很热心地给我们端上一杯温开水，然后才坐回到自己的位置上，先介绍了一下她自己，她说她姓张，所以我

和胡宗仁都称呼她为，张大姐。

张大姐开始给我们讲述整件事情详细的过程。事情是这样的，在差不多半年之前，他们接到的第一宗关于此事的投诉，是家住这栋楼17层的一位20多岁的女业主，说自己下班回家，停好车以后就从车库电梯上楼，结果在电梯开了一会之后，突然头顶上有一股子凉气，接着自己的头发就好像被什么东西给扯住了，正在用力往上拽。这位女士说，当时那力道也不算是特别大，所以并没有非常疼，自己是能够挣脱的，于是她一边挣脱一边抬头看，就发现自己的头发好像是被吸尘器吸住了一般，顺着电梯顶上那用于平衡电梯轿厢内外气压的通风孔那儿，被吸住了。那位女士说，当下她就挣脱了，但是她丝毫没朝着这方面去联想，只是觉得这电梯是不是太多年该检修了，否则这头发要真被吸扯上去了，卡住了电梯缆绳，这力气稍大点，估计也就挣脱不了了，那人可就有危险了。

说到这里的时候，张大姐从桌上递给我们一张当初修房的时候，开发商购买电梯时候商家给的产品说明书。看样子在我们去之前，她早就把这些东西给准备好了。胡宗仁接过来一看，虽然看不懂那些莫名其妙的参数规格，但是那电梯的款式就跟我们日常坐的电梯一样，没看出什么区别。

张大姐接着又说，在接到那宗投诉以后，他们物业先是给业主道歉，然后就立刻积极地联系了电梯设备检修单位的工人来检查。张大姐说，由于在那之前，电梯是刚刚在前不久才做过一次年检的，就算是存在零部件老化的问题，那么当初年检的时候，也应该是被发现了才对。可是这次再度请工人来检查，却说电梯没有问题，那个当初吸扯女业主的通风孔，也并不是直接联通了轿厢外边，而是有一个类似z字形的拐角管道，也就是说，仅仅是起到一个疏通空气的作用，使得电梯在运行途中，会因为缆绳上下的移动，使电梯密闭的空间里，有那么些微的风灌进来而已。而且就算是有风，也是从外到内的，说什么都不可能从轿厢里边把东西给吸扯出去。

张大姐接着说，尽管专业人员给出了检查结果，物业公司也把这个结果告诉了17楼的那位业主，但由于双方很难达成一致，而且业主也并

没有过多计较，所以这件事就不了了之了。可是从那以后，几乎每个月，都会有不同楼层的业主因为同样的问题进行投诉，物业公司也再度请人来检修，结论却依旧是一样：那个通风孔，根本不可能把任何东西给吸出去。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我们心里都明白，越是这种专业理论说得斩钉截铁，就越有可能是该我和胡宗仁管的事了。

第四章 电梯里的哭声

张大姐接着告诉我们，还不止是这样，起初他们管理方还以为，也许就是个什么机械故障，既然没人受伤，又排查不出原因，那也就只能凑合着使用。总不能因为一部分业主的不满而花大价钱重新配备电梯吧？不过后来，这楼里住的一些老年人，还说自己搭乘电梯上楼的时候，偶尔还会听到女人的哭声。

胡宗仁和我都没说话，于是张大姐解释说，这栋楼是独栋单体楼，小开发商做的，所以尽管楼层比较高，却只有两部电梯。裙楼里的商家，例如汽车销售店或是超市等，是不占用这个高层电梯的，顶多也就是有客户停车到车库后，从负二楼车库上到LG层的平街层而已。而且他们这儿接到的投诉，完全没有来自底下裙楼的，统统都是楼上的住家户们。当那些老人说起那个女人的哭声时，这才引起了张大姐的注意。于是她在不惊动其他员工的情况下，调取了不少电梯里的监控画面，来检查。

胡宗仁打断张大姐说，可是电梯监控只有图像没有声音啊，你怎么能找得到是谁在哭。张大姐点点头说，起初她也想到了这点，因为这个小区的监控设备是属于闪存式的，也就是说能够记录大约一个礼拜左右的录像视频，然后过了一个礼拜，假如没有发生盗窃或者严重事故的话，系统就会自动把之前的录像给删除，以此循环节约空间，大概是这么个意思吧。而巧合的是，在她开始翻看录像期间，又出现了几位业主头发被吸扯的事件，形式跟第一个投诉的17楼业主说的，一模一样。

张大姐说，当她翻看那天的录像时，却非常惊讶地发现，就在其中一个业主头发被吸扯上去的一瞬间，监控的一个角落里，出现了几根细

长细长的，好像是手指一样的东西，一闪而过。胡宗仁说，所以你是怀疑，这房子闹鬼，而这鬼就趴在电梯轿厢顶上，看谁不顺眼，就下黑手，扯人头发是吗？

张大姐不置可否，只是接着说，因为电梯的监控摄像头是安在左后侧的，视角囊括了电梯顶部和左后角这个盲区以外的所有位置，而正是由于拍不到顶部，那么顶部这莫名其妙冒出来的几根手指一样的东西，就会显得特别奇怪。倘若真有什么东西是藏在监控盲区里的，那手指样的东西，说什么也不该从顶上冒出来啊。

张大姐说，随后她就反复定格查看这个出现手指的瞬间，不到一秒钟，出现的时候，业主的头发正在往上飘，消失的时候，就好像是被什么东西给拽住了一样。这么一来，张大姐开始相信楼里老人说的，这电梯里那关于女人哭声的事。

胡宗仁问张大姐，你这里现在还有那段录像吗？张大姐说有，知道他要来早就准备好了。胡宗仁说，那好，请你给我们看一下。

监控画面果真如张大姐说的那样，如果不暂停或是放慢速度看的话，就真的好像是被手扯住了头发一般，然后我们把速度调慢，甚至停下来仔细看，毫无疑问地发现，那就是几根手指。

如此一来，这件事就已然定性了。那意味着这笔钱胡宗仁是赚定了。于是胡宗仁提出，想去电梯里实地看一看，顺便让张大姐把她目前手上所有有怪异的录像全都拷贝一份，我们还要仔细研究研究。张大姐有点不好意思地说，这电梯吧，就在办公室出去的尽头，刚才你们来的时候，我带你们走的楼梯，那是因为，我实在是没胆子去坐电梯了。

说完张大姐就带着我们朝着电梯走去，但是看她那意思，她是不愿意跟着我们进电梯了。我们仔细观察了一下地形，这整个负一楼，都是物业管理的办公室和保安人员的休息室，走廊的尽头就是一个开阔的空间，两台电梯的门就并列着在中间。而围绕着这个电梯井的一侧，就是一个圆弧形的车道，想来是给外面进来的车辆下到负二层准备的。送我们到电梯门口后，张大姐指着左侧的一台电梯说，出事的就是这台，另一台完全是好好的，拜托两位，请一定把这件事给我们查清楚了。

胡宗仁开口问张大姐说，这电梯负二楼也能坐是吧？张大姐说是的，楼里有车的业主停车后就都是直接从负二层上电梯。胡宗仁又说，这负二层就是这栋楼最底下的一层了是吗？张大姐说是的，再往下，可就是地基、化粪池什么的了。胡宗仁点头说，那好，我们去负二层坐。

于是胡宗仁拉着我顺着那车行通道走下去，路上问我要了一根烟抽，一边抽一边跟我说，妈的办公室烟灰缸都没一个，可算是憋死我了。

走到负二层，密密麻麻停满了车，电梯口那儿有个专门发卡收费的老头。他大概还在纳闷为什么这两个年轻人要走下来在这儿搭电梯。我和胡宗仁在按下电梯后，熄灭了烟头，等电梯一到，就立马钻了进去。

那天是周末，又差不多是临近中午的样子，基本上没什么人。于是进电梯以后，胡宗仁就开始从LG层开始，一路按到了22层，看样子这栋楼有22楼呢。按完之后，他无耻地对着监控摄像头比了一个V的手型，那样子看上去很像一只龙虾。我仔细观察了一下这个轿厢。内壁上贴满了各种各样的小广告，以疏通管道、开锁办证什么的为主，电梯靠近屏显的一侧挂了个类似收音机的东西，电梯一运行，那收音机里就开始播放一些广告信息，例如什么情商教育或者英文培训之类的。电梯的地面是石材的，四周都是磨砂的不锈钢钢板，不存在反光的现象，也就大大降低了这类电梯闹鬼的可能性。电梯的顶部比较破败，用来照明的灯罩已经整个不见了，露出了赤裸裸的日光灯管，灯管的四周，就是一个“口”字形的，带小栅栏的通风孔。想必这就是当初吸扯业主头发的口子。

到了LG层，没人上电梯，于是关上门以后，胡宗仁就对我说，用你的罗盘给看看，看下究竟是哪儿不对劲。于是我取出罗盘，开始四处寻找着，但奇怪的是，我却丝毫没有发现任何鬼的踪迹。

这本来是不应该的，如果当时张大姐给我们看的那段视频没有经过造假的话，就算此刻那只鬼没在电梯里，那么起码它曾经在这里出现过，既然是出现过，那我不应该查不到它的踪迹才对。就这么电梯一直开到顶层，却依然没有任何不对劲的地方。于是我们又顺着顶层坐回了负一楼，期间有别的业主上电梯，我们那些罗盘钉子的，就不要拿出来

吓唬人家了。回到张大姐的办公室以后，胡宗仁说我们已经仔细检查过电梯，不但没出现过你说的吸扯头发的现象，我们甚至在里边连鬼的痕迹都没找到。胡宗仁说这很奇怪，但是他暂时还想不通是什么原因。

于是胡宗仁对张大姐说，这样吧，借用一下你的电脑，我们再把这视频重新看一次。于是接下来的差不多一个小时里，我和胡宗仁蹲在电脑跟前，反复比对着那几段，看着看着，我们似乎都看出点问题，因为这现存的几段录像里，我们发现了几个共通点。

第一个共通点，就是发生了吸扯头发现象的，中招的业主，清一色都是女性，而且都是比较年轻看上去不到30岁的女性，其中不乏几个合胡宗仁胃口的，从他那砸吧着嘴的模样我能看出来。第二，这些中招的女性，清一色都是长发，黑发，直发，最起码那头发能够长到加上业主自身的身高，够得着电梯的顶部。第三，则是不管是这些女业主，还是后来张大姐说的那些察觉到有哭声的老人，吸扯头发事件和哭声出现的时间，统统都发生在晚上7点48分。

除此之外，我和胡宗仁还察觉到，其中有一天的晚上7点48分左右，也有人上电梯，但那是个中年男人，带着一个小学生模样的小孩，男人个子很高，站的位置也恰恰是最容易被吸扯头发的地方，但是他却完全没事，到了楼层以后就自己下了。而第四个共通点，也是我们认为最关键的一点，就是这所有中招或是听见哭声的住户，他们都住在这栋楼的10层以上。

必须要说的是，这一来就大大缩小了我们调查的范围。于是我和胡宗仁做出了一个相对靠谱的猜测，那就是这个鬼魂是专门针对女人下手，而且都是年轻看上去还不赖的女人。其二，它既然让那些老人听见自己的哭声，那么如果不是为了伤害吓唬老人的话，那么就是为了引起老人们的注意。

而为什么要选择老人呢？这就可能性很多了，目前为止，胡宗仁和我对这个还的确没头绪，虽说小孩和老人分属生命轨迹的两端，也是最容易见鬼的一个群体，但如果就这么妄下定论的话，似乎还缺少说服力。

看了看时间，这才中午1点多。距离晚上7点48分还有挺长的时间，因为我和胡宗仁都不约而同地想到，如果我们要探寻这只鬼魂的踪迹的话，恐怕是必须等到晚上才行了。沉默了一会后，胡宗仁碰了碰我说，走跟我出去一趟。

说完就站起身来，对张大姐说，张大姐，我们现在出去准备点必要的东西，你今天下班后暂时别忙着走，在办公室等我们，我们大概5点多就回来，到时候可能需要你配合配合。张大姐纳闷地说，要我配合什么呀？我要是懂干嘛还请你来。胡宗仁说，只需要到时候你把那个电梯维护的围栏给放到底楼，然后把线控改一改，让人按不了那个电梯就行了。

胡宗仁和我走出办公室，然后步行到了平街层。他又问我要了一根烟，点上。我问他，随身的东西都带着呢，你还要去准备什么？胡宗仁说，你知道重庆什么地方在卖戏服道具这些的吗？我依旧纳闷，回答他说，我知道啊，这两路口往枇杷山那一带，很多啊，去那儿干什么？他依旧没有回答我，然后想了想说，你身上带了多少钱？我摸了摸屁股，并不是因为对自己的臀形满意，而是因为我的钱包习惯性地放在屁股包包了，我说也就几百块啊，我先说哦，我不可能借钱给你的！他笑嘻嘻地说，哈哈，那倒不用，几百块，足够了。

我继续追问他，你到底要去干嘛？

他吐出一口烟，然后伸手挖了挖鼻孔，漫不经心地说，咱们要买假发，扮女人了。

第五章 7点51分

坦白说，我这辈子干过不少奇怪的事情，有些事情甚至近乎于变态。但扮女人，我还真是从没干过。

准确地说，假若我不认识胡宗仁的话，我恐怕至今也不会这么干。

我看他说得这么漫不经心的，心里虽然不大愿意，但还是很快就想明白了他为什么要这么说。因为就目前掌握的视频信息来看，那个在电梯里的鬼，只会在固定的时间段里下手，而且施害的对象，都是长发的年轻女人。

这就是我当时非常想不明白的一点，如果专门针对年轻女人的话，那么也许就是个色情狂或者变态之类的，但后来的老人们却又听见了女人的哭泣声，之所以哭泣那肯定是因为心里有着委屈或是怨念，但是一个女人到底为什么会有怨念到去伤害别的同类型的女人呢？

除非它自己生前，就是个长发、直发的年轻女人。

我和胡宗仁很快打车到了枇杷山公园附近，这条路是进出渝中区的要道之一，在很早以前，老人们走这条路就是去重庆的“上半城”，相反还有一条路则通往“下半城”。虽然岁月经历了很久，这条路除了在九十年代略有加宽之外，周围却依旧保持着当年的老样子。周围的商铺几乎都是临街的，那是因为商铺的背后就是悬空的崖壁。这些商铺中不少是经营助听器材的，因为附近有一个西部地区实力与技术超群的儿科医院，许多先天性耳聋的孩子通常都会到这里的复健中心来定期接受检查。自然而然的，也就带动了周边诸多品牌的助听器的销量。

而紧邻这些器材销售店的，还有不少出租、出售舞台道具，服装，或是各式各样假发的商铺。因为那儿除了儿童医院之外，还有个少年宫。

我和胡宗仁都是三十多的人了，但可能是性格的原因，我们焦虑的时候并不算多，所以我和他看起来也都不怎么像三十多的人，可能看上去要年轻那么几岁。走到一家看上去样式比较多的店里，胡宗仁挑选了一阵，最后选了两件女式大款的小西装，以及两顶长黑发的假发。

他问店老板，这头发能不能出租呀？老板说衣服可以出租，但假发不能。于是我只能莫名其妙地买下了这两顶假发，并支付了衣服的租金。正打算离开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开口问店老板，你们店里有没有那种比较大号的乳罩呀？

我当时就惊呆了，瞪大眼睛望着他，不知道他要干嘛，不会是连胸部都要装扮一番吧？我可是誓死不从的啊！那老板听胡宗仁这么问，先是愣了一下，然后看了胡宗仁一眼，再看了我一眼，而那个时候我正在试着把假发往自己头上罩。然后店老板好像是明白了点什么，眼睛一眯，抬着头突然很微妙地笑了起来，他对胡宗仁说，胸罩到是没有，但是有那种天鹅裙的铁丝胸托，穿在里面看上去可大了，你们二位要不要来一副啊？

其实我知道这个老板在想什么，我赶紧跟店老板说，我们不要那个，而且你可能误会了，这家伙是我的同事。说完我指着胡宗仁。店老板眨巴了一下眼睛，一副“我懂我懂”的感觉对我说，这没什么，其实像你们这样的客人，我们每个月都会遇到那么几位的。

眼看解释不通，我也就懒得解释了。只是当时有点发火，于是就抬腿踢了胡宗仁的屁股一脚，对他大声说，别买那玩意了，赶紧走吧！胡宗仁此刻似乎也好像明白了点什么，于是转身就走了，直到我和他走出去挺远了，身后突然传来一阵爽朗的大笑声。

很明显，就是那店老板在跟人分享这件事呢。

所以我和胡宗仁一直走到拐角处，才开始放慢脚步。他竟然还傻乎

平地问我，刚才那店老板是不是把我们当成是同性恋了？我说不是。他说那为什么他说话怪里怪气的？我说他并不是把我们当成同性恋，而是把我们当成有特殊癖好，喜欢玩点奇怪游戏的同性恋。

胡宗仁哦了一声，然后我俩很久没说话。过了一会他突然问我，那乳罩还买不买了？我说如果你今天敢买的话，我就和你绝交。

回到袁家岗的时候，时间还挺早，于是我和胡宗仁就随便找了个地方吃点东西。一边吃他一边说，他个子比较高，迟点我俩换好衣服上电梯后，假如真是没被察觉到我们俩是假女人的话，那咱们总有一个会被抓住头发。我点点头，因为此刻看来，这电梯闹鬼几乎已经是个事实了，只不过我和胡宗仁都还没能在电梯里察觉到鬼魂活动的迹象，也许是我们学的东西毕竟浅薄，找不到并不代表它不存在。胡宗仁接着说，在没到时间的时候，我们俩先进去电梯里做点手脚，我到时候就把除了顶部之外的其他几个面都印上符，你也把你的绳子给栓在那一排通风口上，下个套子，如果真是有手伸进了，咱俩谁要是还能活动的话，谁就用绳子把它给拴住。

其实我能想到的法子也就只有这一个而已，因为电梯毕竟在运行途中是密闭的，我和胡宗仁也没有办法直接打开天顶，上到电梯的顶上去，所以最直接的办法就是在电梯轿厢里把那个鬼魂给抓住。就算不是抓住，起码也要让它暂时受制于我们才行。

可是此刻还有一个难题，于是我问胡宗仁，要是咱们俩同时都被抓扯上去了怎么办？胡宗仁扁扁嘴，然后双手一摊，说那咱们最好是希望这种情况不会发生吧。

就这么磨磨蹭蹭地到了下午5点，胡宗仁带着我一起回到了物业管理办公室。张大姐如约在那儿等着我们。胡宗仁跟张大姐说，虽然这是周末，但这个时间点很多人出去玩或者也都陆续回家了。我们如果要顺利办事的话，必须得把闹鬼的那台电梯给停下来，不能让其他人乘坐，希望张大姐可以让电工来稍微处理一下。张大姐看见我手里提着包包，包包里装着假发，发丝散落在袋子外边，看上去挺像是我提了一个死人头似的。一开始张大姐还有点吃惊，但是她并没有问我。胡宗仁对张大姐说，需要把电梯的入口给用施工牌拦住，然后让电梯的屏显上显示“维

修”字样。因为不可能这么多楼层每层都放上一个施工牌，所以要让大家自觉不去按那台电梯，这恐怕也是唯一的方法。

张大姐点头答应，接着胡宗仁对张大姐说，等下到了时间我和我的同伴就会进去电梯里，随后你应当能够在监控室里看见我们，不管怎么样，都把那段录像保存下来，如果我们一趟并不能解决问题的话，那这些录像还能帮上大忙。说完胡宗仁露出一个淫邪的微笑，对张大姐说，大姐啊，麻烦你出去一下，我们换个衣服。

这其实并不是我第一次穿女装，不过那都是很小的时候了，不能算。但是长大以后，这的确是第一次。于是我一边换衣服一边冲着胡宗仁骂骂咧咧的，我说自打我认识他以来，就干了很多我之前连想都没想过的荒唐事。他问我这是第一次穿成这样吗？我说可不是吗！他一脸认真的跟我说，坚持一下吧，第一次嘛，都有点痛。

在我还没来得及气运丹田给他脸上一掌的时候，他突然说，你看这时间也差不多快到了，你身上还有烟吗？咱们抽根烟，等张大姐安排好了就准备开工了哦。于是我穿着女装站在外头抽烟，周围路过的车子在经过我们身边的时候，不免都狠狠踩了一脚刹车，我想那跟我没关系，而是因为胡宗仁的体型太无法衬托这件小款女装气质的原因。

而值得一提的是，我俩的下半身，都穿的牛仔裤。

很快张大姐就安排好了，她甚至打出了通知贴在了负二楼停车场电梯口和LG层的通知栏里。于是我和胡宗仁把一些别的东西暂时放在张大姐办公室里，我们各自拿着一些必要的东西，例如罗盘红绳等，胡宗仁则带上了他的印泥盒子，还有一沓黄符纸。就绕到负二层的电梯口去。收费的那个老头看见我们俩的时候，先是一惊，然后大概是正打算盘问我们是男是女的时候，我们已经迅速地钻进了电梯里。

电梯门关上以后，胡宗仁冲着我扬了扬下巴，那意思大概是在说你准备好了吗？我点点头，于是他就开始在除去顶上那一面的地方，每一面的电梯内侧，用右手食指和中指并拢捏指诀，并未真的蘸上印泥，而是作势点墨似的，画上了五条雷符，而总共也就五个面，这样的符威力还是挺大的，若是一般的游魂野鬼，可经不起几回就得挂掉。这也是我

挺不喜欢胡宗仁手法的一个主要原因，他往往过于生硬刚猛，常常直接从起因就跳到了结尾，却忽略了对我而言极其重要的过程。

我就比较容易了，我只需要让胡宗仁撑着我，把绳子沿着通风孔的四周缠了一圈，并留下一个活结，绳子的一头延长以方便我捏在手里，这样如果真有手伸出来的话，如果我是那个比较幸运没有被抓的人，那么我能够在第一时间收绳子，捆住那只鬼手。

准备就绪后，胡宗仁跳过了负一楼，LG层，这两层楼，直接从2楼开始，一路按到了22楼。我和胡宗仁都站在电梯的正中央，也就是说，我们俩的头顶上，就是那个抓扯人头发的鬼手伸出来的地方——通风口的位置，我们就这么默默地站着，每上一层心里就会松一口气，但紧接着又会变得更紧张。那是因为你知剩下的楼层越来越少，而这正在逐渐变少的楼层里，就会有一个瞬间，被抓扯头发。

当电梯运行到8楼和9楼之间的时候，电梯曾经有过一度轻微的晃动，并伴随着那种钢缆拖拽“吱吱嘎嘎”的声响。若是平常，我和胡宗仁大概根本不会在意，而此刻我们却对任何一点轻微的异常而紧张。电梯到9楼的时候打开了门，和之前的那些楼层一样，打开门就看到一面脏兮兮的墙和消防栓。紧接着门又关上，我们继续朝着10楼走，就在大概快到10楼前的5秒钟左右，我右手拿着的罗盘猛然转动起来，指针因为受到外力干扰过强，而不再遵循旋转的规则，而是上下拍打着盖子和底座。这对我传递了一个比较危险的信息，因为这意味着，此刻正有东西在靠近，或是就在我们周围，而且力量是不算小的。

就在这个时候，我感到头顶一阵凉意，那是因为我头上的假发正在被什么东西给抓住扯离了我的脑袋，于是我赶紧用力蹲下，借助蹲下的惯性收扯事先缠好的绳子，这一瞬间两顶假发同时掉落在了电梯的地面上，而我手上的红绳也感到一阵阵很大力的拖拽感，紧接着我耳朵里听见一个很奇怪的声音，这种声音有点像一个女人走在路上，被疾驰而过的车溅了一身水，那种惊讶地叫声。“呀”但是这声音显得很无力又很平静，而且有那种充满回音的感觉，但偏偏又是一闪而过。很快手里的拖拽感也随着消失，就好像两个人拔河，结果突然对方松手了一样，红绳也掉在了地上，却已经断成了两截。

电梯里重新一片安静，我和胡宗仁都愣在那儿，任由电梯一层一层地接着上，我们却弄不明白刚才发生了什么。我低头看断裂在地上的绳子，断裂口的并不是烧断或是剪断的感觉，而是生生扯断的样子。这表示我非但没能抓住它，反倒让它挣脱了，不但挣脱了，它还生气地扯断了捆住它的东西。我站起身来看着胡宗仁，他也正仔细观察着四周墙壁上，他起初画雷符的地方，原本并没有真的画上去，这时候却在他画的位置，顺着符的走势，形成了一道水雾般的東西。

我无奈地笑笑说，看样子这回这玩意还没那么好搞哦！胡宗仁却抬头看着通风口，然后对我说，你看看这是什么玩意？我顺着他的目光看上去，通风口那儿，竟然垂出来一些头发，枯黄色的，并没有很多，悬在那儿，随着通道里灌进来的风，轻轻飘荡着。

我看了看表，晚上7点51分。

第六章 头发丝

这种突然的安静让我觉得非常不舒服。我和胡宗仁都盯着通风口的头发丝，胡宗仁从自己包里摸出那台他最近刚买的小卡片机，照着头发拍了几张，随后他伸手扯了那些头发丝，发现还挺紧实，不过稍微用力，还是能够扯下来的。

电梯继续一层一层地上着，胡宗仁把手里的头发丝递给我，让我看看能不能发现点什么线索，他自己则继续戒备地注意着电梯里的异状。我把头发丝摊在手心里，仔细观察着。这是数缕枯黄色，却又显得油亮的发丝。值得注意的是，当初我和胡宗仁第一次检查电梯的时候，我们曾经仔细查看过这个通风口，那时候并没有这些头发丝。只有些许微风从口子里吹出来，而在我和胡宗仁换上女人衣服戴上假发之后再进这个电梯，依旧也检查过，这说明这些头发丝是在7点51分的时候左右才出现在这儿的。我转念一想，会不会是当时我和胡宗仁的假发被吸扯上去的时候，因为我们的挣脱而卡在口子里，从而扯断了一些假发呢？但很快我就否定了自己的这个想法，因为我看着地上的假发，我和胡宗仁的那顶，都是纯黑色的。而且我和胡宗仁都是懂行的人，我们假如需要购买假发这种仿生的东西，是绝不会购买真头发制作的，一定是买那种化纤材料的假发。真头发谁能保证头发原本的主人是活着还是死了，本来就已经够糊涂了，就别再给自己找新的麻烦了。

我们买的假发是黑色的，手里的发丝却是黄色的，这其实就是在告诉我说，通风口伸出来的头发和我们买的假发不是同一个，那就意味着，这头发是从电梯的通风口里伸出来的，尽管不知道为什么，但是直觉告诉我，这头发丝和这个电梯里的鬼魂，必然有着莫大的关系。

我站起身来，摸出打火机，把手里的头发丝点着了一点，稳到一股焦臭味，那种味道很像小时候调皮捣蛋，烧塑料板的味道。于是我对胡宗仁说，这头发丝应该就是因为某种原因被那个鬼给带来的，而且，这也是假发。

此刻电梯已经上到了顶层，胡宗仁看着我点点头，说你多扯一些头发下来，别扔了。然后直接把电梯按到了负一楼，说咱们回张大姐办公室，好好再比对一下录像看看，现在范围缩小了，应该找起来不是很困难了才对。于是我们就一路向下，中途没有停顿，也相安无事地回到了物业管理办公室。张大姐见我们走进去之后，立刻打电话吩咐监控室拷贝来了录像，交给我和胡宗仁。

由于起初在电梯里那一次猛力的下顿用力过大，导致我身上那件黑色女装的腋下撕开了一条大口子。心想也好，反正我也不愿意再回去那家租衣服的地方了，省得再被那店老板当成是同性恋。录像里，当电梯在9楼跟10楼之间的时候，我看到了白色有点半透明的两只手，从我和胡宗仁的头顶伸下来，是缓缓伸出来的那种。但是当手碰到我们俩假发的时候，却突然好像很用力地抓住头发往上扯，而由于我是有所准备的，立刻收绳子蹲了下来，在画面里，我能够很明显地看见它抓扯我头发的这只手是被我的红绳给缠住了的，但也正是因为这样，它才丢掉了两只手上的假发，用另一只手抓住我的红绳，并两手一块将它扯断了。

我必须得说，它扯断绳子的方式，看上去就是那种很不爽的感觉。因为它完全可以挣脱后逃掉，却偏要泄愤似的扯断我的绳子，这在我看来，就是一种念力极大的表现。

后边的录像就如同我们在电梯里看见的一样了，没有什么异常。而只是在我烧掉头发的那一瞬间，电梯画面出现了些微的干扰的感觉。看完以后，胡宗仁说，这问题吧，肯定出在9楼和10楼之间。至于那儿究竟有什么，现在还不知道。

胡宗仁吩咐张大姐，按照业主登记的电话，给之前几次遇到这类事件的女业主和那些老人挨个打电话，由于已经是晚上，大部分人是在家里的。所以虽然没能找到事件中的全部人，也找到了绝大部分，根据他们的说辞，当时他们能记得的怪现象，几乎都是出现在9楼10楼左右。

于是胡宗仁问张大姐，这两层楼，住了些什么人，你能够找到他们吗？张大姐说，这栋楼本来是商民混用的，9楼1年之前整层租给了一家科技公司做办公用，10层也有一家小型的美容会所，但剩余的都是住家户了。胡宗仁说，那你所知道的这两层楼里，有没有发生过什么怪事？

张大姐皱眉想了想，说没有呀，好好的呀，除了9楼那个公司搬走了之外。胡宗仁说，为什么会搬走了，那现在9楼都住了些什么人？张大姐说，听说是换了个办公场所所以这边就退租了，现在9楼整层都是空着的，之前也找过房东来，但是房东一直没能把房子租出去，空置了都快一年了。

胡宗仁和我对望一眼，我们都知道，这下范围更是缩小了一点，如果10层常常出现怪事的话，那么业主是肯定会有所传闻的。而10楼却非常太平，这说明那层楼的人根本没有受到任何灵异现象的惊扰，所以问题肯定就是出现在9楼的。不过这在未经证实之前，永远都是猜测，我和胡宗仁只能期盼这回没有猜错。

胡宗仁突然对我们说，这样，你们等我一下，我出去一会儿就回来。说完就开门出去了，留下我在办公室里继续看着录像，想着破解的办法。十分钟左右以后，胡宗仁气喘吁吁地回来了，这说明这家伙是跑着回来的，果然他跟我说，事情差不多有点眉目了，我刚才问了负二楼的那个收费的大爷，他说一年前这楼里曾经死过一个女人，就是9楼那家公司的副总，也是总经理的老婆。而这栋楼的电梯是能够直通车库的，所以殡仪馆的车是直接在负二楼来接的尸体，所以他才知道。

我有点纳闷，于是我问胡宗仁，你的意思是，那个女人是死在公司里的？因为这9楼是公司啊。胡宗仁说，看样子是这样了，那个老大爷告诉我的是心脏病发了，而公司里那时候又没有别的人，所以死了直到第二天早上才发现，尸体都硬了。

于是我明白了，如果我所料不错的话，那家公司的女副总死亡的时间既然公司里没人，那么就应当是周末或是大家都下班的时间。而按照目前掌握的线索来看，灵异事件频发的时间差不多都是晚上7点末，这个时间段，恰好也是下班时间。所以这种可能性是非常大的，因为按照过往的经验来说，很多鬼魂出现的轨迹，都是和自己死亡的时辰有关

系，比如说假若有一天一个算命的老人告诉你，你将于某年某月某日死去，那么这个时间对于你而言，不管信与不信，你都会记得它。而到了那个时间，就算你没死，你也忘不了这个日子，但如果真是死了，那么这个时间的含义，就可想而知了。

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听后也赞同我的猜测。因为他也知道，很多鬼魂会在自己死亡的时间重新出现，不管出于任何一种目的或动机，这种出现在我们看来都是不合理的。而造成这一切不合理的根源，那必然是它心中尚有某种念头，促使了它不肯释然而留下的原因。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问张大姐，那么这个搬走的公司其他人，你还能够联系到吗？张大姐说，她这里只有当初登记的电话，就是那间公司总经理的电话，但是这都一年多了，也不知道电话还能不能打通。

胡宗仁想了想说，那好，你把电话告诉我，我们这就去找那个总经理，争取明天之内把这事情给解决了。在我们解决之前，你暂时不要开放那台电梯，因为回头我们还用得着呢。张大姐把号码抄给了胡宗仁。胡宗仁又问张大姐，他们以前那家公司是做什么类型的业务的？张大姐说，那家公司是专门做那种天然无害的粉刷涂料的，当时在我们楼开业的时候还在外面的坝子上做过一次活动，他们几个老总还当着老百姓的面把涂料给喝了呢。我惊讶地说，涂料都能喝？张大姐说，对啊，他们就是做那种天然无害的涂料的，你也知道，现在的涂料吧，这也超标那也超标，对人体不好，这才给了他们这种公司发展的机会嘛。我没再说话，胡宗仁想了想，然后说，张大姐今晚应该没什么事了，你就先回家休息吧，说完就把假发衣服全都丢在了办公室里，带着我一块回到了平街层的坝子上。

我问胡宗仁，你干嘛不直接就在办公室把电话给打了？他看了我一眼说，怎么，你难道要我告诉他，你老婆的鬼魂现在还出现在这栋楼里？那他恐怕是从此以后都不会再接我们的电话了吧。我想也是，于是问他，那该怎么办。胡宗仁说，我现在给这家伙打电话，说我要订购一大批他们公司的产品，完了争取约出来见一面，当面说这些事，总比回头找不到人强。我说好，结果胡宗仁把电话拨好了以后，就把电话塞给

了我。笑嘻嘻地对我说，你撒谎比我厉害，嘴巴也比我会说，这种事就交给你了。

我在心里问候了他母亲以后，只能接过电话。电话是能打通的，说明对方还没换号码，可能这个号码对于他的工作来说是非常重要的。电话接通后一个中年男人的声音响起，电话那头，我还能听到电视机的声音，想来这个时间段，他也应该是在家里吧。我礼貌地打招呼，从之前张大姐那儿得知，这个总经理姓杨，所以我还得称呼他为杨总。

我说杨总，我是从朋友那儿知道您的，你们公司现在的业务还是在做涂料这些吗？

我这么问，是担心万一人家没做公司了，或者是公司经营性质改变了，我如果不知道的话，很容易就聊不下去。他在电话里说，对啊，公司主要还是在做涂料，不过最近新开发了一些类似无害有机材料这些东西的业务。他听我这么打听，竟然直接跳过了没问我是哪个朋友介绍的。

我一听，就赶紧跟他说，是这样的，我是江北区这边一个新开发的楼盘的项目经理，我们的房子都是跃层式的，因为档次比较高所以在交房的时候我们要按照精装房的标准来出售的，要完成粉刷并安装部分家电。但是现在我们之前合作的一家涂料公司突然谈崩了，临时得更换合作伙伴，但是这反正都要换，我们就想换个更健康的牌子，这样的话我们宣传起来也是一个卖点，对你们公司和我们公司都有好处。

就这么顺着杨总最希望得到的结果说，很快他就认定我是一个他不可丢失的大业务。语气开始变得非常客气。我看是时候了，就说，这样吧，明天中午咱们一起见个面聊聊这事。说完这句我看向胡宗仁，胡宗仁对我竖起了大拇指。杨总很爽快地答应了，然后就挂了电话。

挂了电话以后，胡宗仁笑着说，你说明天咱们去见面的时候，他要是看见他的一个大业务变成了一件鬼事，这该收到多大的打击啊。我双手一摊，把手机还给他，说这也是没办法的事。然后我问胡宗仁，咱们接下来要不把付韵妮叫出来吃点喝点吧？反正都得等到明天才能有答案了。胡宗仁却摇摇头说，别急，咱们现在把那些头发丝带上，去找黄婆

婆吧。

我说，找她干嘛？

胡宗仁说，走阴。

第七章 走阴婆

我和胡宗仁赶到黄婆婆家已经是晚上快10点的样子了，平日里这个时间老太婆早就睡觉了。但是我之前给她打了电话，让她稍微等我和胡宗仁一下。随后也给彩姐汇报了一下我会稍微晚一点回家。路上胡宗仁告诉我，为什么不明天直接问那个杨总，而是要现在先让黄婆婆走阴看看的原因，是因为我们没有办法确定那杨总一定会跟我们说真话。我心想，其实胡宗仁虽然五大三粗的，有时候心思还是挺细致的。而且手艺好胆子大，幸好他是我的朋友，如果是我的敌人的话，那还真是不好对付。

我把头发丝给黄婆婆，黄婆婆依旧老态龙钟爱理不理的模样。我和胡宗仁早就习惯了。黄婆婆走阴的方法无非那么几样，要么是拿到对方的生辰八字和名字，要么就是得有这个人的一些东西。我无法得知那个心脏病猝死的女副总叫什么名字，具体时间也暂时考证不了，我仅有的和她相关的东西，就只有手上这扯下来的头发丝而已。

黄婆婆接过我手上的头发丝，然后走到墙边取下挂在墙上的龟壳，把头发丝丢在里面。接着她又取出自己用红布包好的牛角卦，把两卦合拢走到菩萨跟前，合十念了一阵经，才再走过来，把两片牛角卦抛起，丢进了龟壳里。

连问三卦，卦象都是一阴一阳。我简单说一下，她的牛角卦其实是把牛角从两头剖开，圆的那面是阳卦，平的那面是阴卦，问卦的时候丢进去，若是朝上的是两面相同的，就代表是两个阴卦或阳卦，无法合成一个阴阳，这意味着此时下阴会遇到阻力。以三卦为准，如果是三对阴阳，那表示会很顺利，这也是黄婆婆在每次下阴之前，把自己交给她的

菩萨们，所作的一个保护措施。

黄婆婆看了卦后说，运气好，此番无阻，而且这个头发的主人，甚至还是在迫切地等着有人去听她的事情呢。冤情还是隐情，等我回来了再说吧。说完黄婆婆就打了一杯她自己每次走阴之前都要喝的特别的茶，接着开始闭目打坐。

每次到这个时候，我和胡宗仁总是要乖乖退出黄婆婆的房间，但是不会走远，就在门口附近晃悠。因为黄婆婆每次走阴都要有人待在附近，以防止她走阴下去以后受到牵绊醒不来，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我们就得给她灌茶。时间已经很晚了，黄婆婆的干女儿们都已经各自休息了，这事还只能胡宗仁或是我来。

胡宗仁跟我说，虽然他跟黄婆婆之间不算特别熟，但是因为付韵妮认了黄婆婆当干妈，所以和自己关系也亲近了不少。自打我们结束了和刹无道的纷争以后，胡宗仁常常会去黄婆婆那儿接付韵妮回家，因此很多自己近期遇到的麻烦事，但凡黄婆婆能帮上忙的，他也会请黄婆婆帮上一把。所以这次遇到小难关，他就直接想到了黄婆婆。胡宗仁还告诉我说，他从这个停车场老头那儿得知，这个女副总和杨总之间的关系好像并不是非常融洽，因为偶尔有几次，还看见他们俩一边吵架一边停车，然后才上电梯。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算是明白了为什么胡宗仁要先找黄婆婆了，事实上我和他心里都明白，眼下我们遇到的这个电梯女鬼显然是有着很深的执念的，所以先拜托老太婆问问也是好事。

时间很快就混过去了，黄婆婆醒过来后，自己喝了一口茶，似乎这一趟她来回走得还挺快的。我和胡宗仁听到响动就走到里屋去，正打算开口问黄婆婆的时候，她对我们伸出手掌，那意思似乎是在说，你们先等一等。胡宗仁和我都闭嘴不说话只是看着黄婆婆。黄婆婆走到菩萨跟前，点香上香作揖，在作揖的时候，一边嘴里呢喃着：“造孽哟，造孽哟，难怪你走得不好哟，吃完我的香，也是时候该放下喽。”

虽然没明白她话里的意思，但是隐隐觉得，胡宗仁的猜测估计是对的，这个女人也是个在我们看来的可怜人。

必须交待一下，胡宗仁在和我厮混之前，行为确实比较鲁莽。那之前他办事的方式和我实在相差太远，他没我的耐心和习惯，事事都刨根问底，从而选择一种比较友善的方式来对待鬼魂，他更直接粗暴，但是和我在一块混久了以后，我发现他也开始渐渐懂得去包容和同情，而非图省事而直接下手了。

说实在的，我还是很欣慰的。

黄婆婆拜完之后，对我俩招招手，我们就随着她走到了外面的客厅里，然后坐下。黄婆婆说，她刚才下去后，没费什么功夫就找到了那个女人。她说，这个女人42岁，姓翁，全名叫翁某某，是贵州人。年轻的时候没念过多少书，于是就到临近的重庆来打工。因为自己好学，为人也精明，所以很快就积攒了不少人脉和经验。90年代的时候，因为受到金融风暴的影响，自己之前待的那家公司因此而无法继续运营了。老板召集员工吃了散伙饭，公司说没就没了。而在那个时候，翁女士已经不算年轻了，都快30岁的人，因为之前一直忙于工作，错过了很多追求者，加上自己年轻的时候吃过苦，所以在各方面都显得相对比较强势，许多男人对自己也有些望而却步的感觉。

黄婆婆说到这里的时候，叹了一口气，我明白她是有感而发。黄婆婆虽然单身了一辈子，但是终究也是个女性，情感比较丰富，容易代入到别人的遭遇里。黄婆婆接着说，翁女士眼看着自己岁数一天天大了，本来做得好好的事业也突然之间崩塌了，自己的生活和工作都没了着落，一度还非常低迷。却在一次朋友的介绍中，他认识了一个人，那个人当时还是一家化工企业的小小销售员，岁数比自己还小两岁，那就是杨先生。黄婆婆说，翁女士告诉她，当初翁女士看他老实，而且上进，肯吃苦，于是觉得很有好感，来来往往间，两人很快就变成了恋人关系，在那期间，翁女士没有工作，靠吃老本过活，杨先生当时的收入也不高，但是两人还是精打细算地过起了日子。

翁女士说，就在交往了2年后，他们两人就领了结婚证，但是由于没钱操办婚事，所以也就只在双方家里小办了一下。杨先生的父母起初对翁女士有些不满意，因为她比自己儿子岁数稍微大了几岁，但那并没有影响两人，因为杨先生是重庆区县的人，却在主城区工作，平日里见

到父母的机会也不多，所以也就没在意，这日子就这么继续过着。在翁女士的帮助下，杨先生的工作很快就开始有了起色，于是两人开始盘算着，能不能自己当老板，自己开公司。

黄婆婆说，翁女士是个精明的女人，于是他们两口子花了好几年时间，翁女士主内管财务账目，杨先生就负责跟客户洽谈生意，他们硬是从只有两个人的代理商，变成了拥有自己专利技术产品的公司，公司的员工也从最早的夫妻二人，发展成办公人员数十个，工人上百名的，上升潜力很大的企业，而这一切，仅仅花了不到10年的时间。

翁女士告诉黄婆婆，而在这期间，虽然事业顺风顺水，钱也挣到了不少，身价和地位都有所提升，但是他们夫妻俩过得并不快乐。翁女士因为先天生理上的缺陷，导致她和杨先生始终没办法拥有自己的孩子。黄婆婆有些感触地说，这翁女士原本就比杨先生岁数大，加上自己还不能生孩子，虽然杨先生一直都在说自己并不在乎这些，但这反而让她有很强烈的负罪感，她开始懊恼自己没办法给杨先生一个完整的家庭。随着日子一天天过，生活条件越来越好，杨先生渐渐就把起初自己的那份承诺给忘记了。

胡宗仁打断黄婆婆说，他怎么个忘记法？从他的语气来听，这家伙好像是有点发怒了。黄婆婆说，这男人嘛，尤其是商场上的男人，有几个还能到最后记得自己的糟糠之妻。从2008年开始，这个杨先生就有点管不住自己了，起初还只是喜欢泡夜店，因为那时候他有钱，而且也成熟，所以很招那些小女生的喜欢，但都只是点到为止，不会进一步发展成什么肉体上的关系，翁小姐也时常从别人口中得知自己的丈夫虽然没有实际行动，但是已经开始喜欢流连夜店。起初她还是把这一切归咎在自己身上，责怪自己天生不是完整的女人之类的，也就对丈夫的作为听之任之了。但久而久之，杨先生的胆子开始变得大了起来，见自己老婆都放任自己了，也就当成是默认了自己所作的一切。他渐渐开始夜不归宿，时不时就找个借口出差，说是去谈生意，这一走就是十天半月，最早还知道打个电话回家，到后来，说走就走，电话都懒得打了。

胡宗仁突然说，干妈，快把你的茶给我喝一杯。我问他，你要干嘛，他说，我要冷静一下。

第八章 好戏将演

我白了胡宗仁一眼，然后到里屋倒了一杯给他。黄婆婆接着说，这翁女士既然在商场上如此成功，这就说明这个女人最起码是不蠢的，其实丈夫的那些乱七八糟的恶心事，她心里都知道，只是一次次容忍，装成不知道，丈夫回家后还一副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继续照顾丈夫的生活。但是有一次，杨先生说自己要去广东出差一段时间，恰逢那个时候又是年末，于是翁女士就组织了公司里的员工，大家一起吃个饭过新年，却在一家高档餐厅用餐席间，她离席上卫生间的时候，在卫生间的走廊上，遇到了自己的丈夫。

翁女士说，如果说之前的一切都还能容忍，因为自己毕竟没有亲眼看见。但是那天她真的是忍无可忍了。厕所外走廊上，丈夫正喝得有点醉醺醺的，搂着一个年轻姑娘的腰，做着一些非常下流的举动。亲眼目睹这一切后，翁女士再也无法忍受了，她扑上去就跟丈夫扭打在一起。这打架的动静惊动了餐厅的保安，此刻的翁女士再也顾不上自己女强人的面子，全然像个泼妇似的，而这一切都被循声而来的公司同事们看在眼里。

那件事之后，杨先生在家里跪在地上请求她的原谅，说得言之凿凿，声泪俱下，还不停打自己耳光，翁女士咬咬牙，再度忍了下来，但是却失去了以往的信任和信心。翁女士说，杨先生在那之后，乖巧了一段日子，尽管百般献殷勤，翁女士心里头始终有着那么一块疤痕，那感觉就好像是吞了别人的一口痰似的恶心。而为了维持家庭的完整，她不但要天天继续和这个男人朝夕相处，还要忍受同事们那种明明就知道但装傻的眼神，同时还必须得打点好自己公司的事务，翁女士说，那段时

间，她非常衰弱，最可怕的是，她开始掉头发。

随着头发越掉越多，已经能轻易看到黑发中的头皮，她就去染了一头金色的头发，这样一来就能看上去不那么像掉发的人，但那始终只是一个暂时的办法，到最后，她给自己买了假发，假发的颜色，就跟自己染发的颜色一样，为的也是不让人看出来。而且渐渐地，她开始习惯了白天都不去公司，等到同事们都下班以后，自己才到公司去理账。

而到了2009年的时候，丈夫的那些怪现象又开始重新出现。但是翁女士早已心灰意冷，连想都懒得去想。那天，她依旧回公司去加班，到晚上快8点的时候，下起了暴雨。翁女士平时是不怎么自己开车的人，但是公司一直有办公车停在车库里，于是她就拿了钥匙，准备开车回家去，却在走到车库的时候，看到一台自己熟悉的车。

那台车就是杨先生的，车并没有熄火，虽然没开灯，却传来男女嬉闹的声音。毫无意外这车里就是杨先生和另外的女人，怒不可遏之下，翁女士找来了电梯边上的灭火器，狠狠朝着车砸去，砸碎了玻璃，也把车里两个衣衫不整的人给砸了出来。

翁女士说，当时杨先生正慌慌张张穿自己的裤子，于是翁女士冲上去就跟那个女人厮打在一起。翁女士告诉黄婆婆，那个女人是个黑色长发的女人，但是样子她并不记得了。因为毕竟自己岁数比较大，加上心里又刚刚中了狠狠一刀，那个女人和她对打的时候，她非常吃亏，就在扭打的过程中，她的假发给那个女人给扯了下来。

我曾经在一些电影里看过类似的场景，就是抓扯打架途中，假发掉落的滑稽模样，那一般都会成为电影里的一个笑点。但是当黄婆婆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却说什么都笑不出来，心里反而却充满了一种想要揍人的冲动。我转头看着胡宗仁，他也在那儿鼓着鼻孔，一副要吃人的模样。我非常理解他，而且我想任何人遇到这样的事，都会难以自控吧。作为一个百里挑一、高品质的好事之徒，我已经开始期待第二天和杨先生的会面了。

黄婆婆接着说，当假发被扯掉在地上的一瞬间，翁女士就觉得自己变得非常赤裸。耳朵里传来那个黑发年轻女人嘲笑的声音，说什么难怪

自己男人要偷吃，原来自己是个秃子。可是恐怕连杨先生都不知道，翁女士的秃顶，竟然完全是因为他的关系一手造成的。于是这个时候，平日里一直很坚强的翁女士再也没能忍住，她很伤心地在这对男女面前哭了出来。但是这一哭，却招来了杨先生的一个耳光。打完这个耳光后，杨先生丢下一句，你以为你算个什么东西，老子忍了你这么多年已经够了，日子不要过了，离婚！

翁女士告诉黄婆婆，说完这句话，杨先生带着那个女人，开着被砸坏玻璃的车扬长而去。

翁女士痛哭着捡起自己的假发，胡乱戴在了头顶，然后一边哭着，一边回了办公室，电梯上楼的途中，她几度呼吸不畅，属于哭岔气了那种。回到办公室以后，这么久以来的压抑完全释放出来，身体却吃不消，就此撒手人寰了。

黄婆婆说到这里的时候就停顿了。于是她的客厅里就剩下一片安静。过了好一会，胡宗仁才说，所以她死掉的时间就是7点快到8点的时候对吧？这就是她每次出现都是那个时间的原因对吧？黄婆婆没有回答，只是点点头。胡宗仁接着又说，那么她每次出现，扯女孩子的头发，这我倒是能想明白，那是因为她自己的假发是被人扯掉的，这算是一个奇耻大辱。再加上那个扯她头发的是个黑色长发的女人对吧？黄婆婆又点点头。胡宗仁问她，那她对着那些老人哭是什么意思呢？黄婆婆叹了口气说，大概她也想要找人倾诉吧，就像我一样，老了，上了岁数，知道点事，比较懂得开导人，所以她想要把自己的苦说出来吧。

黄婆婆接着又说，可是说出来又能怎么样呢？那些人又没有办法听懂，就算是听懂了又能怎么样呢？终究还是死了。黄婆婆的语气始终是老态而平缓的，在我看来多么无可奈何的一件事，她这么娓娓说出，却凭空增添了一份悲凉。

胡宗仁点点头说他明白了，知道该怎么做了。说完就拉着我准备离开，黄婆婆送我们到门口的时候对我和胡宗仁说，至于这位翁女士，等你们处理好以后，记得给我来个电话。我好给她折个牌位，替她念念佛，本来已经够可怜了，还流连在外这么长时间，我害怕阎王爷不收，下去怕是要受苦噢

实话实说，黄婆婆口中的阎王爷和阴曹地府，我其实是不怎么相信的。甚至连黄婆婆自己都曾经跟我坦言过，对于这一类说法的描述，从来都是前人传给后人，即便她自己算是我认识的师父当中，最厉害最牛叉的一个走阴婆，她也仅仅是能够和阴人沟通而已，她也从未亲眼见过阎王爷或是地府的存在。早在和刹无道对着干的时候，她曾经因为我身上的那个女阴人而去告过“阴状”，她也说，只是在一块什么大石头跟前，对着石头说了一阵而已。但是黄婆婆念了一辈子的佛，年轻的时候手艺更是我和胡宗仁望尘莫及的，所以她既然这么说，自然是有她的道理，而且她发自一片善心，也算是在她看来于人于己的一个交待了。

辞别黄婆婆以后，我和胡宗仁走到她家楼下。每次我到黄婆婆这里来必然要吃的就是掰哥牛肉面，胡宗仁是个道士，按理来说，吃牛肉基本上是一种欺师灭祖的行为。那据说是因为太上老君就是骑牛的，而道人们大多脾气犟，所以俗称“牛鼻子”。但胡宗仁却从来不计较这些。于是我俩走到店里就每人来了三两面，吃饭间我们什么都没说，而是各自揣着心事。

我当时心里反复在想着，黄婆婆肯定是不骗我们的，而死掉的人已经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继续失去了，所以它也不存在着诬赖栽赃杨先生的可能性，所以翁小姐的阴人跟黄婆婆说的话应该是绝对真实的，就算带着一些翁女士的主观想法，但事情的经过肯定不会相差太远。那么由此就可以判断出，那个杨先生即便是事业有成，他也终究是个下流的货色。我本身也是个嫉恶如仇的人，所以对于这样的家伙，就算不能让他受到什么实质上的伤害，也要让他明白自己究竟是怎么害死了自己的糟糠之妻，又怎么踩在她的灵魂上洋洋自得地生活着。

胡宗仁的一言不发倒让我有些意外，因为此人平日里话多得要死，而且是绝对静不下来的那种。以往我们俩吃面，等面端上来的时间里，他都能把纸筒里的卫生纸给消灭一半，用来扯着撕着完，今天却安安静静的。吃完面以后我们结账走到外边，点上一根烟，我察觉到时间已经比较晚了，就跟胡宗仁说要不咱们今天就先回了吧。

胡宗仁点点头，突然冲着我邪邪地一笑，然后说：

“明天好好玩玩那个老混蛋，你看如何？”

“好！玩死他个狗日的！”我笑着回答道。

第九章 重回现场

那天晚上我和胡宗仁各自回家，第二天一大早我就被他的电话给吵醒。电话里他说，他现在正打车朝着我家的方向走，来把我接上了，我们就去会会那个杨先生。于是我赶紧起床穿衣服，彩姐出门前给我在锅里热好了包子，我慌慌张张吃了些就出门到路边去等胡宗仁。

上车以后，胡宗仁跟我说，今天一大早他就给那位杨先生打了电话过去，说约了上午一块喝茶谈事，地方都找好了，就在江北。我问他是哪个茶馆， he 说是某某轩，我一听就笑了，因为那个茶馆我和胡宗仁简直太熟悉了。而且我也明白了为什么胡宗仁会选那个地方，第一是因为老板是我们俩的熟人，以前我们打完台球一般都会去那儿坐着晒太阳。第二是因为这个茶馆的茶座是户外式的，而且因为老板是个装逼的人，所以风格是比较小资的那种，活动范围比较大，也不容易砸碎什么不该砸碎的东西。第三就是这个茶馆的地方是一个老式街区某栋矮楼的顶层，楼下就是个摊贩聚集地，人流量比较大，要是待会儿真出了什么乱子，我俩逃跑也方便。胡宗仁在路上告诉我，其实事情基本上都是搞明白了，要送走翁女士的鬼魂其实并不难，但是他觉得在送她上路之前，杨先生必须受到惩罚，并且他欠了翁女士一句抱歉。

胡宗仁虽然比较狂妄，但他的正义感我向来还是非常钦佩的。到了茶馆以后，杨先生还没到。我和胡宗仁吩咐老板给我们找个外边的位置，靠角落里一点的，因为我们要谈点事情。老板是熟人，知道我们俩是干什么的，所以很快就给我们安排好了。坐下后点了茶，就给杨先生打电话。

大约40分钟后，杨先生赶到了。他见到胡宗仁和我的时候，表情上

闪过一丝诧异。大概是因为我俩穿着的原因。我和胡宗仁都属于穿衣服比较随便的人，随便到是那种你说你是来谈生意的，人家会怀疑的那种。但是毕竟是生意人，非常老道，他笑呵呵地跟我和胡宗仁握手，然后坐下。我掏出我的烟递了一根给他，也许是他发现了我的烟只是13块的烟，所以只是客气地接过去，但并没有点上。接着胡宗仁看了我一眼，问杨先生说，杨老板今天真抱歉啊，周末还把你约出来。杨先生说，这做生意的人哪有什么周末呀。胡宗仁说，听说你们的涂料可以直接喝到肚子里，真有这么神奇吗？杨先生说，如果是直接喝还是夸张了一点，需要经过稀释，等浓度下降以后才能喝，虽然对人体没害，但也不能当饮料啊。说完他哈哈地笑起来，我也跟着傻乎乎应付地笑笑。

杨先生从自己的包里拿出一叠画册资料什么的，递给我们，说让我们先了解一下他们公司，在我和胡宗仁接过来装模作样开始看的时候，他就一直在那儿夸口说自己的企业资质多么多么牛逼，流水线多么多么现代化，产品多么多么人性化等等。我和胡宗仁哪听得懂他这些专业领域的东西啊，但是看着他一直把我和胡宗仁当成内行专家而大飞唾沫的样子，实在是有点好笑。

就这么东拉西扯了一阵，胡宗仁果然还是没我能装，他率先忍不住了。于是他一脸坏笑地问杨先生，说杨先生事业这么成功，家庭应该很幸福才对吧？杨先生打个哈哈说，其实也没有，家里还算过得去。胡宗仁接着说，那你爱人是做什么的？你孩子多大啦？我懂胡宗仁的意思，这是我们惯用的找茬的伎俩，因为我和他是知道内情的人，所以对方一旦撒谎，我们就有理由立刻揭穿他的嘴脸。可是谁知道，这杨先生接下来回答的话，却大大出乎我和胡宗仁的意料。

他告诉我们说，他的爱人就是他公司的财务，而他有一个孩子，孩子马上就1岁了。

这不应该啊，所以我开始觉得他是在撒谎，但是如此揭穿他的话，似乎还差点力道。我和胡宗仁对望了一眼，然后我忍不住问，杨先生看样子你结婚挺晚的啊，这么事业有成的人了，孩子居然才一岁。他笑呵呵地说是啊，他是去年才刚刚结婚的。

听到这儿的时候，我们可总算是明白了。原本还以为他是不愿意跟

外人透露太多才支支吾吾的，谁知道，他所说的竟然都是真的。那么也就是说，在翁女士因为他而猝死以后，没多长时间，他就再婚了。而且孩子如果快1岁了的话，那么就是说在翁女士还活着的时候，这孩子就已经怀上了。

果然，胡宗仁也想到了这一点，他阴阳怪气地笑着，然后伸手从我桌上的烟盒里拿了一根烟，这家伙每次和我在一块都只会在我这儿拿烟自己却不买。点上烟之后，他突然说，杨先生可真是会过日子啊，这前妻还死了没多久，你这后花园可又硕果累累啊。

杨先生愣了一下，大概是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于是他疑惑地问了一句，不好意思，你刚才说什么？胡宗仁喝了口茶，吐了口口水，然后斜着眼睛看着杨先生，问他说，怎么了？你还记得啊？我还以为你忘了你老婆叫翁某某呢！

杨先生显得很吃惊，但是他恐怕是并没想明白为什么我和胡宗仁会知道这些事。他是个生意人，非常老道，于是他愤怒地站起身来，一边拍着桌子一边大声对胡宗仁说，你们两个到底是谁？你们有什么资格跟我这么说话？你们就是那个疯女人家里派来的对不对？我警告你们，这件事我跟你们没完！

说完他就作势要转身离去。我坐得离他比较近，加上刚才他那么一闹，店老板循声找了过来，但一看是我们，他自己又知趣地走了，大概是明白我俩今天就是来闹事的。好在当时还是上午，又是个礼拜天，堂子里没有多少人。我看他想开溜，就立刻站起身来，抓住他的挎包带子，想把他拉回座位上。杨先生当然要挣扎，他一边扯着自己的包，一边涨红着脸凶神恶煞地对我说，你要干啥子，给我放开！再不放我就报警了！

可是我脾气也不算好，尤其是受不得别人的惊吓，他这么一说，我就来劲了。原本没使多大力气的我，突然发狠力，一下把他拽了过来，然后把他按在了座位上，我对他说，你说得没错，这事跟咱们没完，这没完你急着走干什么？说完我伸手掐住了他的脖子，我也恶狠狠地跟他说，杨先生，你要搞清楚，我们既然把你弄出来了，就不会那么容易放你回去的，有些事情今天必须要做个了断，否则的话，你余下的日子恐

怕要让你不那么好过哦！

他被我卡着脖子虽然一直在挣扎，但是估计觉得自己挣扎不过我，于是就对着我和胡宗仁怒目以对。胡宗仁比我粗暴很多，他一下站起身来，抓起杨先生的衣领，他这番耍帅让我本来卡住脖子的手别了一下，这让我挺不开心的。胡宗仁的相貌虽然不难看，但是相比之下，同样是凶神恶煞，我就显得无害了许多。他嘴里叼着烟，烟头都快凑到杨先生的脸上了，然后他眯着眼睛，一副痞子相对杨先生说，现在我来把这件事情的经过告诉你，中途我要是说错了一句，你就反驳我，但我警告你不要跟我撒谎，否则你脸上就会多出几个靓丽动人的水泡。

杨先生显然是被吓着了，于是没有说话。只是略带惊恐地看着胡宗仁嘴里的烟头。我见他安静下来了，也就把凳子拿了过来，“扑通”一屁股坐在杨先生的旁边。胡宗仁开始对杨先生讲述昨晚从黄婆婆那儿听到的关于翁女士和杨先生的一切，期间他有几个地方记错了还是我帮忙补充的。全程杨先生从最早的惊讶，变成了最后的惊恐。当胡宗仁看他已经吓坏了的时候，就松开他的衣领，对杨先生说，你是不是想问我们是怎么知道得这么细致的？

杨先生点点头。胡宗仁凑到他耳边，用一种很欠揍的音调，轻声说，是你死去的老婆，亲口告诉我们的。

杨先生颤抖着说，怎么可能！她明明死了呀！胡宗仁翻了个白眼，伸手到衣服里摸出一张常备的符咒，“啪”的一声拍在杨先生的脑门上，对杨先生说，你看清楚了吗，这是什么啊？这他妈是道符，你现在知道我们是干什么的了吧？胡宗仁说完就坐回自己的位置上接着抽烟，杨先生不敢跑，只是害怕地坐在自己的位置上，瑟瑟发抖。

胡宗仁对杨先生说，今天找你来，是要你明白你自己怎样亏欠了这个女人，你必须为此付出代价，我们需要你跟着我们走一趟，当面跟你死去的老婆认错道歉，否则的话，我会让你今天这种害怕的感觉，跟着你一辈子。

杨先生说，当面？你是说我还要看到她吗？胡宗仁想了想说，差不多就是那样吧。杨先生害怕地说，我不要，我不想见到她！胡宗仁轻蔑

地一笑，然后站起身来，伸脚踩在杨先生的命根子上，对他说，你不见也得见，否则你就等着一辈子受鬼魂的惊吓吧。

杨先生带着哭腔说，你们这是在威胁！是犯法的！胡宗仁白了他一眼，然后对我说，兄弟，他要是再不肯跟我们走的话，你就用茶壶里的烫水，倒进他的衣袖里。我说，好。心里觉得好笑。胡宗仁转头对杨先生说，看到了吗？这才叫威胁。

最终在胡宗仁的淫威之下，杨先生还是屈服了。我们带着他去袁家岗的路上，我和胡宗仁的态度也稍微和缓了一点，毕竟气也消了，说到底，那终究是别人的家事，我们只不过凑巧受雇于人，介入了这桩人鬼殊途的家事而已。路上胡宗仁给张大姐打了电话，说让她把电梯准备好，我们要来送魂了。

这次的车直接就开到了负二楼，司机走了以后，我对杨先生说，你还记得这个地方吗？在这里，你当着一个婊子的面，扇了你原配老婆一个耳光，还说了狠心的话，就是你那句话，气得她再也没能挺过来。虽然不是你直接害死了她，但是她的死太突然，这不得不说都是你的责任。

杨先生羞愧地低下头，若有所思。我有点心软了，我想心肠再狠毒的人，估计当往事历历在目的时候，才容易悔悟吧。我并没有再继续说下去，而是跟着胡宗仁一起，带着杨先生，从负二楼上了电梯。进电梯的时候，那个收费的老头似乎是认出了我们俩就是昨天扮女人的那两个神经病，但是还没等他盘问的时候，我们就匆匆关上了电梯门。

电梯直上9楼，按照张大姐说的，9楼自从杨先生公司退租以后，就一直空着，但是房门已经换了锁。杨先生和我们见面的时候，衣服整整齐齐的，此刻的他，却是一副落魄的模样，大概就像二十年前刚刚认识翁女士的时候一样。他走在前头，带着我们走到一扇门前，我如果没猜错的话，那应该是早前自己公司的办公室。他伸手摸着门，突然在门前跪下，伤心地哭了起来。

我和胡宗仁退开一步，让他安安静静把自己忏悔的话在心里说个痛快。的确，就算这个人的人品再如何不堪，终究还是和翁女士一起度过

了那么多年美好的日子。这人如果一成不变，人家会说你老旧，说你不思上进。可变化一旦大了，就很容易忘记自己当初的初心，当初也许日子过得紧巴巴，生活条件也不宽裕，但我想那个时候，才是他们夫妻俩真正快乐的日子吧。

我走到杨先生跟前，再度递给他一根烟，这回他没有装逼，而是直接点上了。于是我拍拍他的肩膀，然后和他一起再次走进了电梯。电梯门让胡宗仁找了个东西给挡住了，于是关不上。在电梯里，我退到一边，由胡宗仁来完成这件事。胡宗仁用米粒在地上描了个井字符，接着取出自己的令符，以令符为笔，在符纸上隔空画着符，嘴里念念有词，画完之后，又将符烧毁在他的八卦袋里。这时候，胡宗仁温和地对杨先生说，有什么抱歉的话，现在就在心里说吧，如果现在不说，今后可再也没机会说了，这是你欠了她的，你应该还。

杨先生再也忍耐不住，也许是真的悔悟了，起码我宁可是这么相信，他跪在电梯里抱头痛哭。然后胡宗仁一边念咒，一边把八卦袋扬起，让符灰四处飘散，胡宗仁说道，是时候了，你安心上路吧，恩恩怨怨，来世再报吧！

我们的头顶上传来一声非常轻的女人的笑声，那种笑声我们曾无数次听过，是一种释怀的笑声。也许对于翁女士而已，杨先生欠她的并不是一条命，而一声诚挚的抱歉。我抬头看的时候，通风口的头发丝，也都不见了。

完事之后，我们把杨先生送到平街层，他坚持要请我们吃饭，我确实不希望和一个刚刚被我们威胁过的人吃饭。于是我们拒绝了，临别时，胡宗仁对他说，希望每年忌日，他能够去前妻的坟前祭拜，即便你现在有了新的家庭，也有了自己的孩子，但祭告亡人，这不丢人。

送走杨先生之后，胡宗仁和我就去找了张大姐，再三保证不会再出现类似情况之后，张大姐给胡宗仁结算了佣金。她给钱倒是挺爽快，反正也不是她自己的钱。拿了钱之后，我对胡宗仁说，这都中午了，咱们去吃顿好的吧！他却蘸着口水数了一部分钱，硬塞给我以后，对我说，不去了，咱们去你家。

我问他，去我家干嘛啊？又没什么好吃的？他说，咱们去把昨天没看完的电影给看了，你那电视机实在不错，回头我也买一台去，哈哈哈哈哈。

第十章 晕倒的老教师

2010年4月的一天中午，胡宗仁突然打了一个电话给我，问了我一些非常奇怪的问题。

他问我，还能不能回想起自己当初念高中的时候？我说能啊，虽然挺久远了，但是那段日子基本上还算是我挺快活的岁月吧。他又问我，你觉得大学的女孩子和高中里的女孩子，你比较喜欢哪一类？

我心想这小子八成是又在家用BT了，也不晓得看了个什么片子以至于上我这儿找共鸣来了。当我正准备提醒他要做个有种的人，有种子就要分享出来的时候，他却抢先说，他比较喜欢高中女孩子，清纯，大胆！他说“大胆”两个字的时候，我脑子里满满的都是他那淫邪的表情。于是我告诉他，大学女生也很青春呀，而且有活力，又很知性。高中生太小了，这世界观没准都还没成型呢，当然她们的世界观估计和我俩也不一样。然后我顿了顿对他说，你们家付韵妮是不是又打麻将去了？你小子胆子大了啊，敢跟我讨论这个，还不赶紧把种子发来！

他愣了一下，对我说，什么种子啊？我说BT种子啊！他说什么叫BT种子？我说那次我教你一个晚上下片的BT啊！他说那个呀，你误会了我不是在说这个。

所以没办法，活该这家伙直到现在都还不会用快播。

他接着说，是这样的，我接到一宗委托，对方是一所高中的领导，我想让你跟我一块去，但是我怕你不肯跟我一起，所以就先问问你喜不喜欢高中女孩子，打算诱惑下你再说，哈哈哈。说完他就一如既往地淫邪地笑起来。我说我可没你这么变态，你又遇到什么事了急着分钱给我用

啊？说来听听。他说，大致上就是一个老师在给学生监考的时候，突然见着点什么东西，自己把自己给吓晕了，学生见状就急忙去找别的老师来帮忙，送到医务室，这个老师醒来以后说了些胡话，然后就说要辞职，因为是个学校德高望重的老教师了，学校好不容易才安抚下这位老师的情绪，说服他不辞职了，但是却在问起这件事到底是什么情况的时候，从这个老师嘴巴里得知了，他之所以晕倒是因为自己见鬼了。

听到这里以后，我回应了胡宗仁一句“哦。”胡宗仁可能有点不爽，于是问我能不能诚恳一点，我没理他，然后问他接下来呢，他说他目前也就知道这么多，对方是学校，害怕这种事情传出去，所以不肯在电话里跟他细说。我问他这个学校在什么位置啊，新学校还是老学校啊？他说学校好像是个老学校了，但是最近几年可能新修过，也许是什么地方动到风水了，导致成了鬼位吧。他还告诉我，这个学校就在江北五里店附近。

江北五里店？那不应该是我的地盘吗？要知道我可是号称江北小喇叭、五里店车神啊！我从小就在这一片儿厮混长大，从云南回了重庆以后绝大部分时间也都待在这一带，这附近我实在是太熟啦，想当年我还梳中分当小混混的时候，这附近每个学校的同学可都是被我揍过的啊！于是我一下子就来了兴趣，我说没问题，这是我的地盘儿，我跟你一块去。他说那行，那我下午出门的时候给你打电话啊！

当天下午和胡宗仁碰头以后，他就直接带着我去了那所学校。这所学校在我们那一带算是比较老资格的学校了，差不多得有五十多年的校史，不过到我上学的时候，可能是因为师资力量不足，后来就转型成为了一所职业中学。什么汽修啊，电子啊，数控啊，逐渐成为这个学校的招牌专业。连我父母退休前的那间兵转民的工厂，也都有不少人是从这个学校毕业的。总的来说，专业是挺强的。而我的母校离这个学校不算很远，这也注定了这间学校的有些和我差不多岁数的小孩，早年都被我欺负过。

校门口有保安，也许是我与胡宗仁一看就不像好人的缘故，他说什么都不肯放我们进去。而当我正在跟胡宗仁吹嘘我的当年时，他已经在给学校领导打电话了。接着学校领导给保安室通了电话，放我们进去

了。胡宗仁带着我朝着他们教务楼走去的时候，一个穿着西装，身高大约一米七，体形胖胖的男人从楼里走出来，远远地就朝着我们挥手。

看这男人的模样，一看就知道是个领导！

男人走到我们身边伸出手跟我们握手，然后一边把我们朝着办公室里引，一边跟我们自我介绍，他说他姓王，是这个学校的教务主任，所以我和胡宗仁称呼他为，王主任。在我当时的理解看来，教务主任和校长之间的区别，就是总统和总理的区别而已。一个是主外，一个主内，也就是说，这个教务主任，几乎统管了学校内部大大小小的事情，不止是学生学习，还有师资力量调动，学生考核成绩的汇总等等。

王主任把我们带进了自己办公室后，就关上门，给我和胡宗仁一人端上一杯茶。

我仔细看了看这个办公室，气派啊，房间倒是四四方方的，但是办公区却在最里面的一侧，靠近门的地方就是我们目前坐的地方，一个转角沙发，一个茶几。递过来的茶杯是青花瓷的，看得出这位王主任平日里是个有品位的人，最起码，有档次。他的办公桌上有一台电脑，堆着一些纸张文件，后边是一张大皮椅子，边上是个朱红色的书柜，书柜边立着一面国旗。透过窗户还能看见一些操场上正在运动的学生。

胡宗仁喝了一口茶以后，对王主任介绍我说，这位是我的同伴，我们俩一块来，事情能办得快一点。王主任看着我，眼神里明明是鄙夷却要装出一副后生可畏，小伙子有前途的样子。其实我们早就习惯了，他不这样我倒觉得奇怪呢。王主任搓了搓手，对我和胡宗仁说了事情的详细经过。

他说事情是这样的，大概两个礼拜前，学校根据市教委的要求，组织了学生职业技能评定考试，除了专业项目例如上机操作等之外，还有一部分笔试内容，而主要学科如英语、语文、数学等，因为白天主要在考操作，这种文化科目的考试基本上就放在了晚上。而且由于是职教中心直接命题，再加上文化分仅仅是理论考核的标准之一，学校的晚自习空着也是空着，就晚上统一考试。

王主任说，尽管知道肯定有学生要作弊，但是学校还是给每个班都安排了一个监考老师，而出事的这位老师，就是监考官。王主任说，这个老师是我们学校的老教师了，平日里比较严格，岁数虽然不大，但是专业技能非常强，是早期学校职业化改革的时候最老资格的一批教师，五十多岁，姓马。考试时间两个小时，在差不多一个半小时的时候，他听到教室里有动静，就起身到门背后去看，打开储物间的门以后，然后就晕倒了。

胡宗仁问王主任，马老师当时看到什么了。王主任继续搓着手，然后说，当时有学生跑出教室来跟我们报告这件事，我们就赶紧派人把马老师送去了医务室，他醒来以后还是惊魂未定的样子，一直说那个储物间里有女鬼，就这么接连晕倒了几回，再醒来的时候，精神就稍微平静了一点。王主任耸着鼻梁说，其实哪是平静了，是人都给吓软了。第二天就跟学校提出了辞呈，说什么都不肯继续任教了。

王主任接着说，马老师是学校的一块招牌，我们对外招生的时候都会把师资力量专门做一个宣传点，马老师可算是我们学校教师队伍中的领头羊啊。他这要是一走，学校里其他老师肯定就觉得没啥混头了，到时候我们再招生，就困难了。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点点头，表示他还是认同王主任的顾虑。王主任接着说，后来学校几次三番去跟马老师沟通，动用了几乎各种攻势，加薪，升职，优化退休福利，连之前的老校长都跑来帮着说情，这才勉强让马老师答应留了下来，但是他却非常强硬地要求，自己说什么也不再带那个班了，以后这个班的课也必须换老师，他不教了。

胡宗仁打断王主任说，这就是说，其实尽管马老师留下来，他心里还是有阴影的，而这阴影跟学校或是班级没关系，问题就出在他当天晚上监考的那间教室，对吗？

王主任苦笑着说，可不就是这样吗？这马老师好说歹说才肯留下，还要求校方出面，找人来查清楚这里究竟闹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我这不也没办法才把二位请到我这儿来，起码也得做个样子给马老师看到吧。可是你这无凭无据的东西要怎么查啊？单靠马老师这一句有鬼，咱们就认为真的有鬼了吗？当天除了马老师以外，就没任何人见到什么鬼

啊。我估计啊，还是马老师最近太过于辛苦，思想压力大，疲劳过度产生幻觉了吧，你们二位，待会就随便看看吧，给我个说法，我也好跟马老师那儿对付过去。

听到这儿我有点忍不住了，于是我放下茶杯，问王主任说，不是王主任，您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啊？王主任笑笑，没回答我，端起自己的茶杯，喝了一口。胡宗仁接过我的话说，照主任你的意思，是说我们要装神弄鬼一下，好把马老师糊弄过去吗？等于是你自己根本就没相信人家马老师的话，找我们演戏来了是吗？

王主任大概是听到胡宗仁语气有些激动，我真替他担忧。因为胡宗仁这个疯子可是有蛮力分分钟把他给撂倒在地上的。王主任似笑非笑地说，我们是学科学的地方，怎么会相信这些鬼怪之说呢，学校请二位来，也是为了让马老师今后能继续安心教学，说直接点，丢出些钱，让你们二位赚了，不声不响的，不也挺好？

我站起身来，踢了胡宗仁一脚，说没咱们什么事了，咱们走吧，在这里浪费时间，还做生意，你做个蛋啊！

胡宗仁不但没站起来，反而翘起二郎腿，往沙发靠背上一靠，冷笑着说，王主任，双份酬劳，这事儿我们给你做个妥妥当当，让你见识见识。

第十一章 一声叹息

起初我并没有明白胡宗仁这么说是什么意思。但很快我就明白这小子肯定是气不过那位王主任鄙夷的态度，想要出下风头。王主任听到胡宗仁这么说，脸色马上就不好看了。真是可笑，在我和胡宗仁跟前，你摆官架子给谁看呀？

王主任说，年轻人，你们不要以为赚钱有这么容易，学校都已经把态度说的很明白了，这点钱我们还能承受，也不要你给个什么很专业的结果，让你做做样子，就把这钱给赚了，你可不要狮子大开口，要知道我们可是能够另请高明的。

胡宗仁笑着说，这样吧，王主任，待会我和我的同伴就去看看，如果果真如你所说，你们学校干净得很的话，我立刻答应你做场戏给马老师看，但我一分钱不要你的。要是真有不干净的东西，而我们又对付不来的话，我反倒给你钱，双份。但是真有，而我们也弄干净了，还证明给你看了，这双份酬劳，你再拒绝我觉得就小气了，你这么大的办公室，那面国旗摆在你边上也不如你伟岸，这点钱都舍不得花，你办学的诚意在哪里？

胡宗仁就是这样，平时嘴巴不怎么能说会道，但一旦刺激到他某个地方，迫使他要急切去证明的时候，他那脑子转得比我还快。

王主任一副领导模样严厉地说，那怎么行，我们这次本来就是当冤大头，主动花钱买个上当受骗，你们得寸进尺我就不能答应你们了。胡宗仁开始有点不爽了，脸色也开始难看起来，果真这家伙快忍不住了。他瞪着王主任说，你的意思是，我们俩是骗子？骗你这点钱来了？王主

任不回答，只是喝茶。我伸手按住胡宗仁的肩膀，那意思是说，你先别发飙，要发飙也等这事弄完了咱们好好羞辱下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死胖子。胡宗仁才算冷静下来了，我侧眼看着王主任，这个肥头大耳的家伙全然不知自己的鼻梁刚刚才躲过一劫，因为我和胡宗仁打架一般都先冲着鼻梁去。这一点，我是了解他的。

胡宗仁吁出一口气后，伸手到自己的衣服里，拿出他的八卦麻袋。他的麻袋是邢崖子早年为他特别制作的，全称是玲珑八卦袋，背面看上去就是个普通装米的，旧旧脏脏的麻袋，正面有道印和一个太极。之所以叫做八卦，是因为这个袋子展开是个圆口的，代表着一个阴阳相隔。进入这个袋子里的东西，和阳间是全无交集的。内侧有八个卦位，分别是一个加缝上去的小口袋，就像衬衣前胸包那种。每个小袋子上都有对应的卦位，按照瑶山道法的规矩，胡宗仁收鬼之后难免会遇到戾气过重，而无法安然超度的，这种情况下就会把魂收集起来，置入袋中，以鬼魂本身的熟悉，选择最为对应的卦位。每隔3天换一个小袋子，以此循环八个袋子，称之为“一周天”，此处的“周天”并非指的是人体经络，但也有一定的关系。总之就是说，这“一周天”以后，自当戾气消除，能够安然超度的意思。

所以胡宗仁的袋子里常常装着鬼魂，这我一直都知道。所以当他拿出袋子的时候，我就知道这小子要干嘛，于是我抄着手微笑着准备看好戏，果然胡宗仁对王主任说，王主任，您不是不相信这些东西吗？我这里有个破袋子，这袋子里装了个男鬼，死于吸毒过量，临死的时候产生了很多幻觉，我偶然碰到就给收了，此刻还没过完一周天，但戾气也剩下不多了，我说这些，你是不是也不信啊？

王主任微笑着摇摇头，一副无稽之谈的模样。胡宗仁继续笑着，然后把袋子解开，手捏指诀，对着袋子口比划了一阵。然后舒出一口气，对王主任说，主任啊，我挺喜欢你的领带的，能不能取下来给我带带？

王主任有些不开心了，他大概是发现了胡宗仁正在耍他。于是他冷冷地说，小伙子，你们今天到底想干什……

这话还没说完，我就看见王主任的领带突然变了个方向，朝着背后飞去，王主任也出现那种突然受到惊吓，然后脖子被什么东西给勒住，

呼吸不畅的感觉。领带直勾勾地扯着，就好像是有人站在王主任的身后，伸手用力朝后扯他的领带一样。这一下王主任可吓坏了，我估计此刻的他也相信了，即便是不相信，那也开始有点害怕胡宗仁了。于是我摸出罗盘来，笑嘻嘻地走到王主任面前，把盘面凑近他，确保他即便此刻大脑缺氧也能看清指针的疯转，我说，主任啊，看到了吗？这就是你不相信的玩意。

胡宗仁拿着袋子站起来，走到王主任身后，好像罩床单似的将袋子罩了下去，这就是把鬼魂给收了，王主任也因此松了口气，他咳嗽起来，面带惊恐地看着我和胡宗仁。他此刻应该非常后悔当初让我俩进门后他关上了办公室的门。

胡宗仁依旧痞兮兮地笑着对王主任说，那就说定了啊，两倍酬劳。

尽管我个人本身并不赞同胡宗仁这种粗暴的做法，但事实证明，这也是要分人的。遇到这种类型的客户，即便是不赚什么钱，也不能输了这口气。

王主任最终还是答应了胡宗仁的要求，尽管我觉得那根本就被逼的。但我知道此刻的他已经在某种程度上刷新了自己的世界观，并开始相信一点这些了。那个时候是下午4点多，很快学生们就要下课去吃晚饭了，晚自习才会回教室。我们和王主任商量好，说等到学生们都走了以后，我们再去检查那间教室。

很快就到了下课时间，王主任带着我们下楼，越过操场，就走到了那栋教学楼。这栋楼看上去还挺新，应该是才修建没多长时间。我依稀还记得我小时候调皮捣蛋，也曾混进过这个学校，但是目的却是为了对某个小朋友施暴而已。而那个时候，却还没有这栋教学楼，当时的楼很老旧，看上去随时都会垮塌的那种，王主任在路上告诉我们说，出事的那间教室就在二楼，这每层楼有五个教室，我们要去的就是顺着楼梯上去第二间。

这已经是我离开学校以后，不知道多少次以不同的理由重新走进教室了。说不怀念那肯定是假的，虽然我念书一直都不是那块料。课桌虽然没有摆放得很整齐，但桌子上总堆着一些课本和铅笔盒。讲台是高出

来一阶，那意思应该是老师会比学生高人一等。以此鞭策学生们好好学习。讲台上放着白板笔，我印象中小时候的黑板配粉笔的组合已经不见了，黑板变成了白板。而真正的黑板则在教室的后面一面墙上，上边有同学们制作的黑板报，还有班级成绩表以及学校活动的照片等等。现在的学生条件都挺好，我念书那时候，夏天天热想开开顶上的吊式风扇还得经过老师的允许，现在的教室里，可都装上了柜式空调了。

王主任指着讲台一侧的教室门，说那门背后就是当天晚上出事的那个储物间，马老师就是因为打开了这个门以后，就晕倒了。我和胡宗仁顺着王主任指的方向走去，把那扇门关过去，发现在门背后的拐角处，很小的区域里，有一扇小门。大概只能容纳一个人站着。王主任说，这个设施每个教室都有，是用来放置拖把扫把这些的，因为比较潮湿，担心生霉，所以就加了个门在那儿。

我请王主任站开一点，顺便帮我们放哨，别让那些路过的同学们看见了。说完我就打开那扇小门，里边果真放着拖把什么的。内壁上直接刷上的砂浆，并没有涂料，黑漆漆的，挂在上边的拖把还在滴水，这说明下课后，同学们是刚刚打扫了卫生的。我先是在门框的四周挂上红绳，然后借了讲台上的笔在地上画了个很小的符以后，再把罗盘拿出来，人站在外面，手伸到里面查看。

果然，罗盘的指针微微转动，幅度并没有很大，这意味着这里的确是有过鬼魂的踪迹，只不过当下并不是很强烈，反而显得有些微弱。此刻鬼魂并没有出现在这里，只是残留了一些迹象让我给捕捉到了而已。

我收回罗盘，对胡宗仁点点头。他明白我的意思，于是我把王主任叫到身边，再一次拿盘给他看，并跟他解释，这就表示这里有鬼，但是目前还没有特别强烈，因为你看指针不像刚才你中招的时候转得那么凶。我这么跟他说着，顺便逗了逗他，以此来提醒他，别忘了这次是双份酬劳的事。

王主任的态度依旧是有怀疑，但是他又找不出什么确切的证据来驳斥我和胡宗仁。这时候胡宗仁走到门边，立正，左手在上右手在下，左手伸出食指和中指，呈一个指诀，剩余的指头则捏住右手的食指和中指，按照我所了解的肤浅道法来说，我知道胡宗仁这是在请魂问道了。

如果说我的罗盘仅仅能发现是否存在鬼魂的踪迹的话，他的这一招，就是在敲鬼的门，告诉它，我们来了，你在的话就应一声。

胡宗仁一边捏指诀一边念咒，右脚开始有节奏地轻轻跺地，当他完成这一套之后，我们在场的三人，都听到从那小格子里，不知道哪个方向传来一声轻轻的女孩子的叹息的声音：

“唉。”

第十二章 同学们的目击

由于是下课时间，周围没什么人，显得很安静。而正是因为这安静，加上教室里的回音，这声叹息虽然轻声，却非常清晰。王主任吓得朝着后面退了几步，屁股靠在第一排的课桌上，伸手朝后扶着桌子，眼睛却惊讶地望着那扇小门。

我看了王主任一眼说，主任啊，你别害怕，我绳子兜着呢，它出不来。胡宗仁没有做声，而是一直好像在思考什么。想了想然后看着我，说要不今天晚上你跟媳妇打个电话，说不回家吃饭了，咱们今天晚上就把这事给办了？我说，我看行。胡宗仁转头对王主任说，主任啊，今天大概要耽误一点你的时间，你晚上没应酬吧？王主任赶紧摆手说到，没有，今天就把这事给办完吧，这学校里真有这些东西，那还怎么得了？

看样子，此刻他是完全相信了。

胡宗仁对我说，兄弟，劳烦你把绳子阵结死了，别待会儿学生回来了又弄坏了，跑出来可就不好办了。我说这我可就没办法了，我这绳子对鬼有用，但那毕竟只是绳子啊。这学生们要是看见了，随手一扯就破了啊。胡宗仁想了想说，那好咱们就待在教室，把这里看守好就行。王主任插嘴说，你们俩在教室里，待会儿学生们不是会议论纷纷吗？胡宗仁说，没关系，我相信学生们还能给我们提供点当天事发的具体情况呢。说完胡宗仁又对我说，刚才我请魂的时候，发现这个小家伙并没有想要害人的感觉，它也不是不想走，而是走不掉，至于为什么走不掉我现在还不知道，所以咱们还是得查一查再说。

我点点头，胡宗仁也开始刨根问底，这让我很高兴。起码他现在不

会动不动就扬起自己手上的雷符，劈头盖脸地打下去了。要知道，我和他的右手上，都是破过指血，留着当初付强给我们的招雷符呢。

于是我就摸出钉子把绳子给固定好，然后趁着学生们都还没回到教室，就让王主任带着我们去学校食堂随便吃了点。吃完回教室后，已经开始陆陆续续有学生回来上晚自习了。按年龄算，他们都是16、17岁大的孩子，一个个脸上青春洋溢，其中个别女同学还长得比较漂亮。只不过职高的女生和很多普通高中的女生比起来，多了一份成熟和市井的感觉。从胡宗仁砸吧着口水的表情不难看出，这里边有他的菜。

那些学生看着王主任带了两个陌生帅哥进教室，都是有些讶异的样子。王主任走到讲台上对同学们说，这两位是学校请来帮助马老师复课的，待会儿他们会问同学们一些问题，还请同学们配合回答一下，因为马老师精神情况不大好，同学们都希望马老师能够早点回到课堂上，回到同学们中间来对不对？

“对！”

这种具有强烈无脑暗示性的师生对白在我早年也曾无数次遭遇过，有时候当我回答“是”、“对”、“想”、“好”的时候，我甚至都没听懂老师在说什么，只是顺着老师的问题胡乱应和而已。王主任接着对同学们说，那好吧，今天晚上同学们就自己温习吧。

说完他凑到我身边，轻声对我说，我去给这个班今晚的任课老师说一声，要他调整一下课。然后他就一溜小跑出了教室。

我原本是不大容易融入学生这个团体的，因为这会让我浑身不自在。总感觉他们活的方式和我有太大的不同，自己在这一群青春洋溢的学生中间，显得多么格格不入。很快大部分学生都回到教室了，有些在窃窃私语，有的在看漫画书，有的也在认真温习。坐在前排有个戴眼镜瘦瘦的男生，嘴里好像是嚼着口香糖，一边转着笔，一边时不时打量着我和胡宗仁。显然胡宗仁也发现了这一点，于是对我使了个眼色，我就跟着他一起走到那个男生跟前。

胡宗仁对他说，同学，你坐这么靠前，你能跟我说说那天你们考试

的时候，马老师究竟是怎么晕倒的吗。那个男生回答胡宗仁说，那天考试的时候，他很早就做完了试卷，一直在检查。马老师晕倒的全过程，他都看在眼里。胡宗仁说，那你仔细跟我们说说吧。

男生说，当时大家都还在做试卷，教室里安安静静的，马老师在讲台上坐着，一边批改作业一边给同学们监考。但是后来考试快要结束的时候，教室里突然不知道哪里传来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声音并不大，但是大家也都能听得见，马老师就在讲台上提醒了一句，大家认真考试，不要东张西望，自己做自己的。

男同学继续嚼口香糖，转着笔，接着说，隔了一小会以后，那个声音又出现了，很多同学都抬起头来看到底是哪里发出的声音，马老师就站起身来，开始在教室里来来回回地走，想看看是不是有同学考试作弊什么的。但是马老师走到我这个位置的时候，那个声音又出现了。

我下意识地回头看了看那个教室门背后的储物间小门，距离这个男生坐的位置，按照成人的步幅来计算的话，也就那么四五步就能走到的距离。男同学接着说，然后马老师就察觉到那个声音就是从教室门后边传来的。男同学说，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那个小门里边就是放的拖把扫把，平时同学们吃了零食也会把垃圾丢到里边的簸箕里，到每天打扫卫生的时候就会拿去倒掉。以前曾经有同学在里面找到过钻进来找吃的的野猫或是老鼠，所以当时马老师察觉到声音是从那里边传出来的时候，他就开玩笑地说了一句，是不是又有耗子钻进去了哦。

他接着说，很多同学都听到老师这句话，于是就看着马老师，有些同学觉得马老师是在开玩笑，还笑了起来。于是马老师就走到跟前打开门，然后就叫了一声，愣了几秒就晕倒了。说完这句，男同学就没再继续说了，只是透过他眼镜的镜片看着我和胡宗仁，然后嘴巴里继续嚼着。

胡宗仁有些无奈地问，这就完了？你都没看见那门里面是些什么东西吗？男同学笑着说，还能是什么东西啊，还不就是扫把拖把这些东西。是这样的，马老师这个人平日里还是挺风趣的，偶尔上课的时候还会跟我们开开玩笑，当时他打开门叫一声的时候，我们大家都以为他是在跟我们闹着玩，活跃下课堂气氛呢。

胡宗仁打断他说，亏你们还是读书人，这他妈考试的时候谁来跟你们活跃气氛啊，还有啊，你能不能别吃口香糖了，我闻到这口香糖味道，就跟闻你的口气似的。我在一边“噗”地一声笑出来。男同学看到胡宗仁那一脸不耐烦的模样，心想自己要是再不吐掉的话可能胡宗仁就会把他给吃了，于是就吐出来包在纸里。继续一边转笔，一边跟胡宗仁说，当时谁也没想那么多，直到马老师直挺挺向后倒下来，大家才发觉这不是在开玩笑。我坐得比较近，所以我就上去扶马老师，另外的同学就去报告老师去了，我当时看马老师手脚都绷直了，眼睛没合拢，但是翻着白眼，于是就帮忙掐人中，但是没有，后来是校医把马老师弄走的。

胡宗仁问，那以前呢，你们这个小门里边还发生过什么事情没有？男同学说，之前没有，啊，对了，有女同学曾经在里面找到过大蜘蛛，这种算不算？胡宗仁没理他，他问男同学说，那马老师晕倒之后，班上的同学们说什么没有啊？男同学说，有啊，大家讨论过，最后有同学说从别的老师那儿听来，说马老师当时是看见鬼了。

胡宗仁一听就提神了，说那同学是怎么说的？男同学说，有传说，咱们学校几年前高年级的学生当中，有一个女学生谈恋爱，晚上趁着教室里面没人就把男朋友带来了，结果就在这间教室里被那个男的和男的朋友给轮奸了，后来想不开，就自杀了。

男同学一边转笔一边说，听说传出这个传闻的老师还说自己曾经亲眼看到过那个女孩子的鬼魂，半夜在教室里面游荡，然后趴在课桌上哭，好像那个课桌就是当时她被强奸的地方。男同学说，这个传闻是目前最多人知道的，而且事实上很多同学也打听过，以前咱们学校的确是死过人，也的确是个女生。

胡宗仁问他，既然这样的话，那你们上学都不害怕吗？男同学说，当然害怕啊，不过那是当初才开始的那几天，后来也就当个故事听了，校长和教务主任也都反复来班上说过这些事，叫同学们不要散布谣言，说马老师是因为疲劳过度，精神压力大的原因才昏厥的。我们也就觉得不大可能是真的闹鬼，反正也没什么事，大家还是得在这里上课，渐渐的，大家也就把这件事当成一个故事了。至于真相到底是什么，只有等

马老师康复以后，他自己才能说得清楚了。

胡宗仁没再继续问了，他侧身到我耳边悄悄跟我说，看来咱们俩今天晚上得去拜访一下那个马老师了。我问胡宗仁，咱们这么突然去，他会跟咱们说实话吗？胡宗仁说，当然会啊，你想啊，是他自己要求彻查这件事的，所以咱们表明身份他肯定愿意告诉我们的。我点点头，胡宗仁说，等到学生下课，我们就去。

接下来的几十分钟时间里，我和胡宗仁分别又问了几个同学，说法大多和先前那位男同学差不多，我们看大概问不出什么新鲜东西了，而且目前掌握的情况又比王主任跟我们说的更细致了一些，起码我们能渐渐理出头绪了。

快下课的时候，胡宗仁走到那个男同学跟前，对他说，同学，咱们今天对话的内容，你暂时不要跟别人说啊，我看你们马老师这回啊，估计遇到点麻烦了。那位同学猛点头，接着问胡宗仁，叔叔你们到底是干什么的呀？胡宗仁认真地对那位男同学说，叫我红领巾吧！我正在翻白眼的时候，胡宗仁又说，还有啊同学，你能不能不要老在我面前转笔啊，你是笔仙吗？

我踢了他一脚，正想喝止他吓唬同学，这个时候，下课铃响了起来。

第十三章 奇怪的校服

听到铃声以后我赶紧对男同学说，同学你别理他，他跟你闹着玩呢。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和胡宗仁默默地站在教室里，等着同学们纷纷散去。直到最后一个同学问了我们一句，这个……叔叔，我要锁门了，你们走吗？

当然要走。锁门的是一个看上去呆呆的女孩子。我趁着她不注意的时候，迅速再检查了一次之前结好绳阵的储物间门，然后摸出少许坟土洒在地上，盖住之前我画的那个敷，接着就跟胡宗仁一块走出了教室。

王主任一直在走廊尽头的教职工办公室里等着我和胡宗仁，碰头以后他告诉我，由于马老师目前停工在家里静养，刚才我们在教室里的時候，他已经事先跟马老师通过电话，说这边找了两个高人来帮忙消灾驱邪，问他方不方便我们晚上去他那儿拜访一下，问点问题。马老师听说后，非常迫切地答应了。我对王主任说，高人实在是不敢当，我们也就是在这行里靠手艺混口饭吃罢了。不过我心想，既然马老师如此急切地想见我们，这就说明那天他确实是真的被吓惨了。

随后王主任开车，带着我们去了马老师家里。作为一个老资格的教师来说，这马老师家里可真是算不上豪华，虽然住在一个交通便利的区域，但房子却是90年代的房子了。一进门就看到墙上悬挂的两幅大字，左侧的一幅写着“尚文重教”，右侧则写着“以德授生”。字体都是那种泼墨草书体，只是不清楚这几个字是马老师自己标榜的，还是其他人给送的。开门的是马老师的妻子，马老师30多岁才有了一个儿子，他儿子目前也正在外地上大学。马老师的老婆也是教师，但并不是同一所学校的，等到我们打了招呼进门以后，马老师正坐在那两幅字下的沙发上，

腿上搭着毛巾被，看上去比较没精神地看着电视。

王主任上前介绍了我们俩，马老师想要站起来跟我们握手，胡宗仁却让他坐着别动，好好休息。我和他都清楚，有些人一辈子都没见过鬼，或者是见过，自己并没有察觉到，但一旦这个鬼的概念非常笃定地出现在现实生活里的时候，大多数人是会因此受到强烈冲击的，更何况是马老师这种钻研了一辈子科学的人呢？如果换成平时，可能连马老师这样的人根本不会正眼看我和胡宗仁这种货色，不过此刻，他虽然虚弱，却显得如此迫切。

胡宗仁和我坐下后，请马老师把当天吓晕自己的全部经过告诉我们。马老师说，当天监考，听见有声音，并且很快就察觉到那声音就是从教室门背后储物间里发出来的，一开始他以为是老鼠，为了不影响考试秩序，或是让学生们因此而分心。马老师告诉我们说，因为班上有不少女生，想来也都不怎么喜欢老鼠这样的动物。胡宗仁笑着说，女生挺多啊，还长得都不错呢，哈……他还没笑出口的时候，就注意到了我瞪着他的眼神，于是赶紧收敛了起来。马老师大概是没有察觉到胡宗仁说的这些，他继续说，本来他自己是不害怕老鼠的，所以直到打开门的那一瞬间，他心里始终认定了那就是老鼠。可是谁知道，打开门以后，却发现现在他所站位置的对角，也就是储物间最暗的那个角落里，直挺挺站着一个人，一个身穿学校运动校服的女生，双脚并拢并踮着脚，双手垂放在身体两侧，头还藏在暗处，看不清。马老师说，当时他还以为是有别的班级的同学故意藏在里头，正准备问她的时候，这个女生的头就从暗处伸了出来，而也就是这个时候，马老师才看清了它的五官。

马老师双手捧着一个白瓷茶杯，手有些微微颤抖地端起来喝了一口。那样子仿佛是挣扎着去回忆当初的那一幕。他说，那个女孩子的头从暗处伸出来，映着教室里晚上的灯光，他站得很近，非常清楚地看见了那个女孩子的长相。怎么形容呢，直到头出来的时候，他才发现原来眼前这个女生整个人，都呈现一种半透明的样子。他说也并不是很淡的那种，而是好像隔着一面玻璃看人，只不过玻璃上自己的倒影，却成了储物间里暗角处的黑暗。而那个女生的脸才是最吓人的，因为她的左半边脸整个是扭曲的，眼睛和鼻孔里，还有嘴角都有血水渗出来，而且左右脸非常不对称，好像是错位了一样。头顶的头发也好像是被撕扯下了

一块，马老师跟我们强调，是那种连着头皮也扯掉的感觉，他几乎都能够从那血淋淋里面，看到头盖骨上的肉。女生的整个右半边脸却一点也不奇怪，除了脸色比较白，嘴唇比较红之外，右侧脸蛋上还有一粒不大不小的美人痣。而左右脸并没有非常明显的界限，整个人在那儿，显得特别恐怖。

马老师抽抽了一下，就好像是突然吸入一口凉气的样子，接着说，这还不是最可怕的，尽管那个时候他已经被吓得动不了了，也就是短短一瞬间的事情，而接下来，那个女孩子突然非常诡异地四十五度角咔嚓一下歪着脖子笑了起来。马老师说，她歪脖子的时候，就好像是脖子被掰断了一样，而她这一笑，脸上的血开始顺着脸到处流，就这么一下子，马老师脑子里的那根神经就给绷断了，他觉得太阳穴好像是被什么东西强烈地冲击了一下，就站不稳，倒地了。

马老师有点激动地说，他自己身体不算很好，有低血糖，平日里常常要补充糖分，否则的话就容易产生晕厥的危险。所以这一生中这并不是他第一次晕倒，而以往晕倒后自己就会马上意识全无，但这一次，他在晕倒以后的几秒钟里，却非常清晰地看到那个女生伸出手脚僵直着左右挪动着走到他身边，然后把头凑到离他的脸不到一寸的距离，于是在他彻底失去意识之前最后一个定格画面，就是满眼的那个女孩子的那张脸。

说到这里的时候，马老师就不再继续说了，而是一口一口地喝着茶。之前因为我们进屋，马老师特地把电视的音量按了静音，于是此刻，除了电视的光线映在房间墙壁和马老师身上一闪一闪的之外，耳朵里，我们就听见那个老挂钟“滴滴答答”的声音。

我忍不住开口问马老师，当初你打开门的时候发现里边有人，你难道都没察觉到这件事有什么不对劲吗？马老师说，起初只是很奇怪，为什么这储物间原本就很小却藏着一个人，根本没往那方面去想，在此之前，他无数次听人说过鬼故事，但自己却只是当故事听了，从未当真。认知里根本就从未认同过鬼怪的存在，所以一时之间，很难想到。他告诉我说，最初的时候，他还以为是别的同学故意藏在里面，是为了给考试的同学递条子作弊呢。王主任接过话去说，由于是职业中学，所以

学生的知识水平比起很多普通高中来说还是有些不足，这学校每逢遇到考试，作弊的事情难免发生。

我点点头，因为我就是个从小到大都非常擅长作弊的人。有时候作弊甚至不是为了要想考个高分，而是为了和监考老师斗智斗勇，通过一种神偷与神探的周旋，达到一种刺激的目的。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我还是挺变态的。

胡宗仁接过话，接着问马老师说，你说那个女学生穿着运动校服，是什么样的运动校服？是你们学校的吗？马老师皱着眉，对胡宗仁说，可不就是因为这个才可怕吗？这运动校服就是我们学校的校服，不过这个校服的款式已经是很多年前的了，从2000年开始，这种校服就被替换了。我问马老师，是什么样的校服？马老师说，就是90年代的时候，很多学校都会选择的那种学生制服，胸前印了校徽，棉纺质地的，衣服裤子是一套。

我想起来了，我小时候也穿过这样的校服。我们学校当时的校服是男生款是深蓝色和白色相间，女生则是红色和白色相间。我家里现在都还有一件，不过那被我妈早年要了去打扫卫生的时候穿了。虽然这个款式现在回想起来实在很土，但在当时却是我们每个学生的必备品，甚至是穿上那校服后，拥有一双白色的旅游鞋是一件多么值得在同学间炫耀的事情。而由于我本身比较调皮捣蛋，校服也成了我们区分附近每个学校的一个标志，有时候我们在街上跟人打了一架，可能并没有什么理由，而只是因为对方穿了别的学校的校服。

马老师说，那个校服，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是95年还是96年定制的那一批了，现在我们学校里根本就连一件都找不出来。胡宗仁问，那你是怎么能够咬定那就是你们学校的校服？马老师有点着急地说，因为胸前的校徽啊，我在这个学校工作了几十年了，这点我还认不出来吗？我绝对不可能看错，就是我们学校的校服！

马老师说得非常肯定，肯定到我们几乎不能怀疑。于是这就不免产生另一个疑问，既然是一个女鬼，穿着学生校服，又是老式的校服，这是不是能够说明，这个女鬼死亡的时间是很多年前？而且死亡的时候是穿着这身校服的。再者，女生的五官扭曲，七孔流血，并且脖子还断

了，这些现象会不会就是当初她的死状？那么什么才能造成这样的死状呢？

车祸。

想到这里，我打算把我考虑到的结果分析给大家听，胡宗仁却抢先一步问马老师和王主任说，你们学校这最近十几年间，有没有发生过学生被车撞死的事故？

第十四章 准考证

马老师和王主任看上去很纳闷，可能是不知道为什么胡宗仁会突然如此跳跃地问出这个问题，但他们回想了片刻，不约而同的说，有，还不止一个。

早前王主任在他办公室跟我们介绍自己的时候，曾经提到，他自己虽然在学校工作了很多年，但是资历还是不如马老师这么老的。至于是为什么当上了教务主任他也没说过。不过当下看来，如果两位老师都说有过此类事件的话，那么就离我和胡宗仁的猜测更进一步了。

马老师说，在九几年的时候，具体是哪一年记不清了，曾经有学生因为周末回家的时候遭遇了车祸，自己家人开车来接的时候翻车了，都死了。为了这件事，学校还专门在校园里为那个同学举办了追悼会。但是那次死掉的，是个男同学。胡宗仁摇摇头，说肯定不会是这个。马老师接着回忆说，还有一次是发生在2000年的时候，有一个外地的女学生下课到校外去，可能是去吃饭，就在我们学校现在正大门右侧的斜坡那里，被一辆正在倒车的大货车给轧死了。学校当时也为学生课余时间出行安全专门召开了一个全校师生的大会，还请了我们辖区内很多学校的老师和同学来参加。

这件事我倒是记得，因为那一年我在云南，我妈打电话给我说，我们学校附近有个女学生被大货车给轧死了，要我在外面一定注意安全，不要横穿公路什么的。既然我妈都这么跟我叮嘱了，说明当时这件事在五里店附近肯定是很多人都知道的。

于是当说到这里的时候，马老师和王主任仿佛都好像是想到了什么

似的，尤其是马老师，他一脸惊恐地来回看着我和胡宗仁，欲言又止。胡宗仁对王主任说，主任啊，咱们这就回学校去，你查查学校的历史档案，多打电话问问早年知道这件事的人，找到那个女生的姓名和当初入学的学籍照片和出生信息等，今天晚上我们回去把这件事处理了吧。王主任问，这个查人倒是不困难，但是你要怎么处理呢？

胡宗仁说，我要跟她对话。

再继续跟马老师交谈了一阵，发现马老师自从记忆中断以后，就没办法再给我们提供什么有价值的信息。倒是他之前说的自己昏厥后曾有几秒钟意识清晰，这究竟是为什么我们还不得而知。于是我们拜别了马老师，请他在家好好休息，胡宗仁还把自己的电话号码抄给了他，说今天晚上一过，学校里就一定会干干净净的，请他不要辜负学校领导挽留他的美意，也不需要再继续担惊受怕了。

由于说得真诚，马老师也相信了。于是我们就跟着王主任，开车回了学校。当下的时间已经是夜里快11点了，学校的门禁时间早已过了，校门口的两个小保安正凑在一起嘻嘻哈哈，大概是在讲一些色情笑话。王主任带着我们先回了他的办公室，然后这一路上，他都在不断给人打电话询问当初的事情，甚至还临时非常强硬地把学校管学籍档案的那位教职员工从宿舍里叫了出来，回到办公室找档案。

王主任告诉我们说，学生的学籍资料和个人档案在学生入学的时候是暂时放在学校里进行托管和记录，毕业以后就会移交给新的学校或是单位，也有的是自己取走了，托管在别的地方，所以这里学校能够查到的，就是当初给那位死去的女学生建档时候的一些基本资料，例如入学登记照，身份信息等。学校的档案管理和派出所不一样，并不会因为学生死亡的关系而被注销，这一点来说，我还是觉得非常人性化的。

就这么来来回回折腾了半个多小时，那位管资料的老师非常不爽地找到那份入学资料，然后拿到办公室递给王主任，王主任说，没你什么事了，回去休息吧。那老师很不开心地走了，她大概不知道，她适才手里拿着的那份卷宗，说不定就是解决这次学校闹鬼事件的关键。

胡宗仁打开资料袋，取出里边的几张表格，然后我和他一起看起

来。这个女孩子有个很好听的名字，姓秦，基于对逝者的尊重也就不提名字了，我就称呼她为，秦同学。是个长得很清秀的小姑娘，籍贯是重庆云阳县，入学时间是1999年，生于1982年。胡宗仁用手肘碰了一下我，对我说，你觉得马老师说的那个女鬼，会是这个女学生吗？我说肯定就是了，你看照片上她的右边脸，真有一颗痣。

我的习惯就是这样，当你认定一件事的时候，只要但凡找到一丁点可以加以佐证的证据，那么这件事对于我来说，就基本已成定局。因为我们毕竟没有办法跟很多警察破案似的，要把证据掌握充足，我们只能查一部分，再推测一部分，否则毕竟生死有别，两界之间即便是有法子相互沟通，那于任何一个派别的师父来说，都是一件损耗较大的事情。我们既然是拿钱办事，有时候，也就没办法事事做得非常入微。所幸的是我本人运气还不错，这么多年来，还没办过几件冤假错案，即便是办了，那就是我修为不够，算作罪责吧。

胡宗仁点点头，拿起纸笔把他所需要的一些关键信息写了下来。然后看了看时间，已经是临近子时，在这个时间点招鬼的事我俩以前也常干，也不知道是不是身在其中的关系，我们俩原本两个好好的青年，竟然对于这类恐怖的感觉已经比较麻木了。我倒不是说我们胆子大不害怕，而是在同等环境下，我和他一定是不容易被吓到的两个。

走到教室以后，我问王主任，你是要跟着我们进去全程观摩呢，还是就站在外边等着我们呀？王主任慌忙地摆手说，我就站在外边就好，我可不敢去看那些东西。我说，你就不害怕我们俩装神弄鬼，在里边瞎捣鼓一阵出来跟你说完事了吗？王主任笑呵呵的说，小兄弟你说哪里话呢，这半天来我可是真的见识够了，二位是有本事的人，我完全相信你们。我没再理他，于是点点头就跟着胡宗仁一起走进了教室。

早前我在储物间门口结绳形成的阵依旧还在，地上敷上的坟土也没有丝毫被吹散或是拨弄的痕迹，这对于我来说意味着这个储物间里正被困住的鬼魂，要不是虚弱无力的，因为这样的话它是连挣扎都没有的。要不然就是它自己压根就没想过反抗，正等着我们来带她上路。

我必须承认的是，我更加相信是第二种情况。

胡宗仁按照他们瑶山派请鬼问话的法子，先在地上从左到右依次摆上符咒、钱纸、铃铛，再把八卦袋放在这三样的前边。接着他按照传承把一整套招魂的经文咒语给念了出来，当然其中把姓名和生辰替换成了这位秦同学的。我一直站在胡宗仁的身后，手里端着罗盘，以便我察觉到灵魂是否有突然猛烈的活动，因为那样的话我就必须得提醒胡宗仁，这个鬼魂当下的情绪是非常不稳定的，不可强行来。

运气挺好，如我所猜测的那样，秦同学并未出现任何反抗召唤的举动。它非常配合，好像是早就想离开的样子。于是我示意胡宗仁可以想问什么就问什么，不过考虑到鬼魂已经存在了这么多年，还是不要问过于深的问题。通过问话得知，这个女生死亡的方式和大致时间其实和早前的新闻是一致的，不过造成她离开学校去外面的原因却并非如学校方面当初说的是下课时间去买东西而出事的。是因为这位秦同学，考试的时候作弊被老师发现，然后没收了试卷，赶出了考场。她当时非常心慌，但又不知道怎么是好，就在漫无目的地游荡在校外的時候，遭遇了不测。

而秦同学之所以这么多年一直没能够离去的原因有两个，第一是她的死亡方式原本是属于死于非命，这种除非是为了无牵挂，否则也很难在没人指引的情况下安然离开。第二则是因为她还有东西留在了学校里面。我问胡宗仁，她什么东西在学校里，现在还能找到吗？胡宗仁向秦同学问了我的问题，得到的回答是，自己的准考证。

我当时很纳闷，我想不明白这一张破卡片有什么大不了的。后来从胡宗仁那儿得知，这也是有理由的。秦同学的准考证上的照片是她死之前拍过的最后一张照片，由于家住得比较远，把尸体送回当地办丧事在当时那个年代是不现实的。所以在搭设灵堂的时候，就把准考证上的照片给抠了出来，用来扩印做了遗像，而照片还给了秦同学的父母，准考证却还遗留在学校里。

我心想这下完蛋了，这栋教学楼是在这个秦同学死后才重新修建的，按照胡宗仁的转述，这栋楼的旧址，本间教室的位置，应该就是早年秦同学被抓到作弊赶出去的地方，这能够解释她为什么始终在这一个固定的位置出现，而储物间比较潮湿也阴暗，教室里都是年轻学生，朝

气很足，也就无形中只给它留了这么一小块容身之所。但你要我在这新大楼庞大的范围里去寻找一张小小的准考证，这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事。

胡宗仁显然也意识到这个问题，于是他告诉秦同学，找回她之前的那张准考证已经是没有办法了，但是可以想法子补救，就是用她入学资料上的照片，重新给她制作一张新的准考证。问这样行不行，经过一番沟通，尽管这算不上完美的结局，但秦同学最终还是答应了，因为她一直觉得自己的死是和考试有着莫大的联系的，于是她才重新出现在马老师监考的考生场上，尽管她可能当时并不是马老师的学生。而作弊被抓也本身是件挺丢脸和不愉快的事，她带着这样的情绪死去，说难以释怀，也确实说得通。

于是胡宗仁让我去跟王主任说一下情况，尽快准备下。我就拿着照片走到门外把事情告诉了王主任，接着我们俩溜小跑回了王主任的办公室，在网上翻来覆去的找一些当时那个年代的准考证模版，打印出来，贴上照片，又慌慌张张地给胡宗仁送过去。

当一切所需的東西都具备后，胡宗仁确保了秦同学除此之外不再有别的执念时，他就开始起灵了，最后的一步，他烧掉了地上的符咒和我们手上所有关于秦同学的东西，包括那张滥竽充数的准考证。胡宗仁把所有灰烬搜集到了自己的八卦袋里，对我说，这位秦同学，他还得带回去多多观察一段时间。毕竟死了这么长时间了，准考证是现准备的，毕竟不完美。我点点头，这既然是他的业务，理应由他自己来决定。

随后我们俩把王主任叫到了教室里，再三保证这间教室已经干净了，因为秦同学的魂虽然当下还在胡宗仁的袋子里。王主任还是爽快的，如数给了胡宗仁佣金，胡宗仁拿到钱以后也跟王主任致歉，说自己起初的时候有些胆大妄为，希望王主任不要放在心上。其实这套说辞我们常常会跟很多客户说，毕竟这鬼事，说到底就是一锤子买卖，谁也没指望着将来还能再度合作，所以在临别时，相互留个好印象，心里也舒坦些。

在胡宗仁送我回家的出租车上，我们俩都累坏了，我正打算给彩姐发条信息，说我马上就回家的时候，我突然收到了一条来自陌生号码的信息。

号码是一个类似群发软件的长号码，信息的内容是一首看上去像诗的句子：

“非我轩辕人，了然在红尘。手持阴阳符，脚跨生死门。”

我的这个手机是生活和工作都用同一个号码的，所以难免接到一些奇怪的信息，例如贷款，开发票，甚至还有人冒充我的亲人给我一个银行卡号要我汇钱的，但这种文绉绉的短信，是却是第一次接到。于是我把手机递给胡宗仁，正打算嘲讽他的文字造诣一番，因为他的理解力实在很差。他看到这条信息后，突然脸色变得很难看。

我吃了一惊，问他发生什么事了，他没回答，而是直接用蛮力把我的手机给掰成了两半，接着打开窗户丢了出去。

我张大嘴巴痛苦万分，这个手机可是我生命中的第一款智能手机啊！而且是诺基亚的啊！你这疯子怎么就徒手给我掰断了！你不知道诺基亚是可以砸核桃的吗？你难道不知道李老师的手机里还下载了很多让人热血沸腾的生活片吗？在我还来不及惨叫出声的时候，胡宗仁突然苦笑着跟我说：

“兄弟，咱们又引起别人的注意了。”

第十五章 村长的求助电话

2010年4月底的时候，由于手机被某人无情地摧毁，让我一度补办了一张电话卡，上到了我早前用的一款橘黄色诺基亚滑盖音乐手机中。虽说我不是个数码达人，但对于满大街各式各样的新款手机，心里还是难免觉得不平衡，而不平衡的理由，竟然是我的手机是让胡宗仁给故意弄坏的。

到了5月中旬的时候，我实在是忍不住了，带着彩姐跟我一块直奔离我家最近的那个数码城，买了一款刚刚上市没几天的新款手机。那是我第一款不是诺基亚的手机，第一台国产L字头手机，也是第一台搭载了机器人系统的智能手机，卖手机的小妹骄傲地告诉我，这手机可是3G的！于是我又在她的带领下买了一张3G的电话卡。在专卖店店员给我安装了不少当时非常流行的一些软件和游戏以后，我从回家开始，就给那些我平常联系很多的家人和朋友一个个发去短信，说我换号码了，其中除了我师父、司徒、黄婆婆、吉老太、小娟等人之外，自然还有胡宗仁和付韵妮。

而事实证明，在胡宗仁面前炫耀我的新手机是一个非常愚蠢的决定，为此，我的耳朵付出了非常沉重的代价。

事情是这样的，在我买了手机后的第三天，付韵妮难得心情好说要亲自下厨，邀请我和彩姐去他们家吃饭。她和胡宗仁当时还住在南岸区付强的老房子里。对于付韵妮的厨艺我们早前寄住在司徒家里的时候，我就是领教过的。她是一个剁排骨可以忘记用刀，而是直接用脚踩断的人。从这点来说，她和胡宗仁算得上是绝配。所以当天去她们家之前，我和彩姐率先吃了点蛋糕什么的，填点肚子，因为说不定接下来的一餐

将会吃到什么奇怪的东西。

到了他们家以后，彩姐还是基于同情弱者的心态去厨房帮忙了，我则和胡宗仁在客厅看电视。早前因为胡宗仁弄坏我的手机，所以我心里很是不爽他。因为从那天晚上职中的事情之后，我接到了那条奇怪的短信，胡宗仁说咱们又惹人注意了，在我问他这话是什么意思的时候，他却支支吾吾地不肯说。接下来的半个月时间里，他都没再跟我联系。这让我觉得他是不是因为有什么事，故意没让我知道。但是我们这行有个规矩，尽量不要去踩线。我和胡宗仁分属不同的师门，虽然所学有那么些共通之处，但别人自家的事情一般我们不会互相过问，除非人家自己愿意说出来。所以尽管心里装着疑问，我也没有主动开口问他那首诗究竟在说明什么。

胡宗仁得知我有了一台时下很洋气的手机后，就问我要了去玩，在递给他的同时我警告他不要弄坏，否则我们的友情就走到尽头了。在接下来的很长时间里，他对我手机里安装的一款叫做《愤怒的小鸟》的游戏爱不释手。而这就是我噩梦的开始，他从那天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都会在我耳边不断地模仿游戏里各种小鸟弹射出去的叫声，尤其是那只飞出去还能扔炸弹的，声音是“喂——”的小鸟。

正在他乐此不疲的时候，我的电话响起来了。显然那高昂的铃声吓了胡宗仁一跳，他带着羡慕的目光把手机递给我，我接起电话，对方是一个有着浓厚口音的中年男人。而本着多年走南闯北的经验，我很轻易就听出，这个男人的口音，是重庆南边万盛或者綦江的。

电话里的男人跟我说，他是打听了很久才找到我的电话的，他们村子里出事了，已经快一年的时间了，也在当地找过神婆、神汉整过，但是没什么用，每隔这么个把月就有人死掉，有时候一个月内还死两人。现在村子里大家都很害怕，所以不管怎么样，请你一定帮我们一把。

区县加村子？这注定了如果我接下这单的话，佣金不会很多。既然找到了就是缘分，我也没办法说拒绝就拒绝，尤其是不能因为钱多钱少的关系来拒绝。于是我问对方，究竟是因为什么关系而死人的，我明白对方既然找到我这样的人，那就说明肯定多少是有迹可循，否则我们永远是他们正常考虑方向无果后，最后一根救命稻草。

对方告诉我，他们村子里有一口很大的水塘，虽然是水塘但却是活水，因为有口子流出去变成小溪，但却没能找到源头，想来应是地下水渗出来的关系。这口水塘虽然不是村子里唯一的水源，但这一年多以来总是出事，淹死人。几年前一直没出现过这类事，而这最近的一年多时间里反复出现，所以村子里就有传言，说水下边有脏东西，又有人说是龙王爷招女婿和儿媳妇了，什么乱七八糟的说法都有，甚至有些村民还说自己晚上在水塘里看见过一个黑漆漆的东西，一瞬间就沉在水面上不见了。最近两个月里，接连淹死了两个小孩子，我们村子离县城比较远，村民们信邪，也是个传统，所以就找来了邻村的一个神婆，热热闹闹的，还杀了一只羊，用来祭拜，咱们村里上了岁数的老人都齐刷刷跪在岸边磕头求平安，但这法事做了没多久，就几个礼拜前又淹死一个，是村里有家人的儿媳妇，男人在外地打工，孩子还很年幼。遭遇了这样的事情，我们村里人都看不过了，很多人都到我们办公室来要我们想办法解决这件事，我们也是害怕事情闹大，你知道这种事闹大了一般都没什么好下场，所以实在没办法才百般打听到你，请你一定赏脸帮帮我们。

我听到对方说了办公室，于是问他，请问你是村里的官吗？他说是的，他是村长。

按照对方的形容，我习惯于迅速在脑子里勾勒现场的情况以及排除种种匪夷所思的可能性，他这么一说我倒是觉得，这玩意很像是水鬼啊。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冲着胡宗仁眨了眨眼睛，意思是有活干了，我待会儿再跟你细说。对于水鬼我其实当时只经历过一次。我不知道是我个人记忆力的问题还是怎么的，当时抓住那个水鬼以后，直到我彻底解决那玩意，我的印象一直非常深刻，但是到后来回想起的时候，却总觉得不真实。所谓的不真实并非是怀疑这一切是否究竟发生过，而是感觉有点恍惚，这种感觉就好像你去了一个梦幻般的地方旅游了一圈回来后，恍如隔世的那种不真实。

而且水鬼我经验很少，上一回都是大着胆子做的，难免有运气好的成分在，而从对方的描述和相关人的目击来看，水鬼的可能性很大。我

问了对方面子的具体名称和地址，并告诉他，不管接还是不接这个单子，当天晚饭前一定给他回电话答复，就算是不做这件事，我也给你想法子推荐一位师父过来。

够仁至义尽了吧？当时的我就是这样的，我还没退行，所以还能相互给别人介绍业务。怎么说也都是圈子以内的事。虽然这样的生活已经开始让我疲惫和力不从心，但多年的习惯依旧改不了。用我老婆的话来说，叫做狗改不了吃屎。虽然她的形容是对狗的极度不尊重，也让我很不开心，但事实确实是如此。

挂掉电话以后，我把对方的描述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是道家人，道家人本来就比我更加擅长五行之术，对付水鬼，我想胡宗仁是绝对不在话下的。胡宗仁从我挂掉电话之后又抢过了我的手机继续玩游戏，并一边听我说着。我顺便告诉了他，曾经我听到小娟告诉过我的一件关于水鬼的事。

胡宗仁虽然常常听我提到小娟这个人，但他那时候还从来没见过。我告诉她，小娟的家乡也在外地，当地也是有一条不大不小的小河沟，涨水的时候变得很宽，枯水的时候就有很多人喜欢到水里游泳纳凉。在小娟小时候，有很多次路过河边的时候，看到水面上有些长得黑黑的人，跟在那些游泳的小孩子身边，远远看上去，就好像那就是个正在游泳的人一样。直到小娟长大后开始明白自己原来天生就是阴阳眼，才察觉到小时候看到的那些看似在河沟里游泳的人，其实就是水鬼。

说到这里我告诉胡宗仁，我当时还驳斥了小娟，说水鬼不见得是阴阳眼才能看到，因为水鬼是有实体的，那个实体其实是一个躯壳和容器，往往都是第一个在那片水域里淹死的人，但是尸体腐烂到了一定程度后，开始被一些菌类混合了鬼魂自身的灵异体覆盖，变得浑身黑色，没有骨骼，所以并非是只有阴阳眼才能看到。

当我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开口，说那也不一定，有些水猴子是实体沉在水底的，要拉人的时候会先以纯粹鬼魂的状态出来寻找目标，找准了才会下手，而且它一般是不会到水面上来的，因为要是被人给发现了，它就待不久了。胡宗仁停下手里的游戏，我很欣慰他能够找到暂停键在哪里。他对我说，你也没问问对方，淹死后打捞起来的尸体

是什么样的，如果嘴巴里干干净净大不了有点水草，肚子圆鼓鼓的喝饱了水，这种就是倒霉淹死的，如果嘴巴鼻孔里有泥巴，身上有些莫名其妙的淤青的话，那就是水猴子干的错不了了。

胡宗仁嘴里的水猴子，就是我说的水鬼。这玩意在我们玄学上和各地都有很多名字，有些被冠以神话般的色彩，但说到底，就是一种非常低劣的鬼魂，唯一的办法，就是抓到，撒盐，烧掉，才能弄个干净。

我看胡宗仁继续玩游戏，心里不爽，于是我一把抢回我的手机，然后问他，那你倒是给我话啊，咱俩一块，不管多少钱一人一半，你去不去？

他挖了挖鼻孔说，当然去啊。

第十六章 幸存者

那天中午的一餐，出乎意料的好吃，我想那是因为彩姐帮忙的缘故。吃饭的时候付韵妮怀着期待的眼神看着我们每个人。胡宗仁想来是吃过苦的人，抱起饭碗一声不吭就是一阵狼吞虎咽，我尝了尝付韵妮弄的菜以后，发现比我想象的要好很多，于是也就大吃了起来。

饭后两个嘻嘻哈哈的姑娘洗碗去了，我则给那位村长回了电话过去。说我们接下这单子了，至于酬金是多少，村长你就看着办吧。对于这种连我自己都不好意思开口提钱的客户，我也只能把这个选择还给他自己了。随后我跟彩姐和付韵妮说，我和胡宗仁要去綦江几天，快的话2天，慢的话就不好说了。让彩姐下午晚点自己回家就行了，如果不想回去就在付韵妮家里住也行。这两个女人自从成为朋友以后，每次见面都叽叽喳喳说个不停。于是接着我让胡宗仁收拾自己的东西，随后跟着我回了我家，我也带上一些必备的东西，就开始朝着那位村长告诉我的村庄位置开车去了。

重庆到綦江的路程不算远，也就几十分钟就到了。但是从綦江县城到那个村子确实让我找了不少时间，路还特别不好走，好在开春后沿途山村的景色还是不错的。綦江位于重庆和贵州的交界的区域，贵州山的绝美风光在这些小村子里也偶有出现，路上看到一些果农在摘枇杷，当我正陶醉在这种氛围里的时候，从我的右侧传来一声难听的鼾声。转头一看，胡宗仁正以一种非常难看的睡姿睡着了。

于是我默默地靠边停车，然后从CD包里拿出阿什利辛普森的唱片塞进CD机里，先把音量关掉，然后快进到大约副歌部分，接着我捂着耳朵，把音量猛然扭到了最大。

在目睹了一次怪异的鲤鱼打挺后，余下的路程我开车都开得特别愉快。

山路走了差不多1个小时，才到了那个村子。跟村民们打听了村委会的地方之后，我们又直接开车去了那儿，路上给村长打了电话，他早早的就在村委会的门口等着我们了。见到我们的时候，他大概发现我们俩的岁数并不大，一开始有点诧异，但很快他也没再说什么，而是从屋里搬出了两根条凳，我们就坐在院子里聊了起来。

村长姓吴，吴村长告诉我说，我们进村子的路上，应该看见了山沟沟里有一洼大水塘，能有学校足球场那么大，出事的就是那个水塘子。吴村长说，他自己是从小就在村子里长大，打小的时候就听村子里的老人说，这个地方原本是没有这个水塘的，是日本鬼子当年为了炸毁国民党从贵州调拨军队入川的道路，曾经在这附近方圆几百里的地方分散地投弹，炸出来的一个大坑。我听到的时候有点吃惊，说什么炸弹能这么厉害，炸出这么大的地方来。吴村长说，老人说了，本来这个坑是没这么大的，因为炸坏了山坡，又遇上塌方，下了几场雨后就开始积水，后来也不知道为什么，这水就越来越多，面积越来越大了。

吴村长接着说，小时候很多孩子去水边玩耍，因为水质很清澈。但是在60年代的时候，曾经一度干涸快见底了。但当时发生一件怪事，就是一夜之间，这水又重新装满了水塘。村里的老人跟孩子们说，这水塘底下住了一只老乌龟，为了不让水满出来形成山洪，老乌龟就用自己的壳把水塘地下的地下水口给堵上了，遇到干枯的时候，乌龟就会翻身，让水又重新灌满池塘。而当有小孩子去水里玩的时候，老人们也总是叮嘱吓唬他们，说乌龟会咬人，乌龟咬住了人要打雷才会松口。但是这么多年来，一直都很太平。直到两年前，村子里有个小孩子悄悄去游泳，结果淹死了。村里组织人力找了很久也没找到尸体，直到有一天夜里雷雨交加，第二天村民们就在水面上发现了孩子的尸体。于是当年的这个传说又重新被翻了出来。

胡宗仁打断吴村长说，村长你等会，你不是在电话里说是水鬼的事么？这怎么又扯到乌龟身上了？胡宗仁看了我一眼说，这精怪的事情，我们可真是无能为力了啊！

吴村长皱着眉对胡宗仁说，二位请听我说完。本来当时那个小孩子淹死了以后，村子里把当年的传说翻出来，目的只是为了提醒其他村子里的孩子，不要再擅自去游泳了，但是那些稍微大一点的人，有点常识的人都知道那只是个编出来的故事而已。真正出问题，是在一年前，夏天的时候，几个十几岁的孩子约着去水塘里游泳，结果当天就淹死了一个，后来村子里派出所过问这件事的时候，那几个在岸上的孩子就说，淹死的那个是他们的同学，水性很好，当天他们几个孩子正在水里做一个游戏，就是找一块奇形怪状的石头，大家记住石头的样子，然后其中一个把石头丢到深水里，看几个孩子谁先潜下去把石头给找到。结果其中一个孩子潜下去以后，就再没能起来了。当天孩子们告诉村里人以后，也曾经打捞了一次，但什么也没找到，那天晚上打雷下雨，大家还冒雨打着手电在水里捞着，就在这个时候，那个孩子的尸体就浮上了水面。

吴村长说，也正是因为如此，又有人把早年的传说说了一次，说着说着，这些人就渐渐开始有人相信这个故事了。由于村子里有传统，也相对比较闭塞，所以就传出了“龙王爷招女婿”等等传闻。吴村长叹气说，在那以后，尽管村民们百般劝说，但总是有人不听招呼私自下水，一年多来，隔三差五就淹死人。

胡宗仁问，那淹死的都是去游泳的吗？尸体都是在打雷后才找到吗？吴村长说，那到也不全是，淹死人的时间大多集中在天气开始变热的时候，也就是最多人喜欢下水乘凉的时候。夏天本身雷雨就多，是巧合也说不定。但有些溺水死了的人，却并不是因为下水游泳。就例如有人是到水塘边打水，有人是到水塘边洗衣服，总之怪得很。

我问吴村长，你说了这么多，除了那些传闻之外，你们有没有目击者之类的？因为你之前在电话里告诉我有人看到有个黑乎乎的人影在水面上呀。吴村长说，人证是有的，而且还有直接经历了这件事，没死的人。这不也是因为她被救上来以后说的话，村子里才认为是闹水鬼了吗。

我对吴村长说，那你把那个人的事仔细跟我说说。吴村长说，那是王家的大儿媳妇，住在这里不远，你们跟我来，我带你们直接去问问她

吧。说完吴村长在自己的脚后跟拍灭了手里的旱烟，带着我们朝着坡上不远的一栋土房子走去。

王家大儿媳是个40多岁的中年妇女，听说也姓吴。村长跟她说明了我们的来意之后，她赶紧放下手里的活儿，一边搓手一边跟我们绘声绘色地说起来。她说那天她晚上去别人家里串门，回家的路上经过那口大水塘，却听见有小孩子在水的方向喊救命。而那段日子村里常常淹死人，所以大家对这口水塘都有些避而远之。听到呼救以后，吴大姐是个好心人，赶紧打着手电筒朝着水面照去，虽说没看到人影，但却看到以往一直平静的水面上出现了有人在挣扎扑腾水的水花。于是她也着急了，一边呼天抢地地大喊着“救人啊！有人掉水里了！”一边摸索着走到水边，掏出电话给村里的男人打，想让他们赶紧来救人，结果就在靠近湖边的时候，却被一个什么东西猛力地拉扯了一把，她就被扯到水里了。

吴大姐说，村子里的人都是了解这口水塘的，从岸边到中央，是有一个缓冲的坡度的，所以在距离岸边十几米的地方，她这样身材的女人都还能够踩透。本来掉水里后她本能地摸着地上的石头站了起来，还没回过神来，左脚就好像被什么东西给死死抓住了，并在用力朝着水塘中心拽去。吴大姐说，当时她也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勇气，并没有反方向挣扎，而是转身钻到水里，抄起手里的手电筒，就朝着抓自己脚的东西打去。她告诉我们说，在那个时候她做的所有事情都是本能而已，她甚至没想过到底是什么东西扯住了自己的脚。

吴大姐说得眉飞色舞的，这让我联想到很多我在新闻里看到的那种中年妇女，一有人问到自己就叽叽喳喳说个不停。吴大姐接着说，自己这么打了一阵后，突然那个抓住自己的脚的东西松手了，而由于手电筒一直没关，所以在打的途中，她就恍惚间在水里看到一样东西。但是当时来不及细想，就赶紧扑腾着游到岸边，离岸边有几米的时候，趁着手电筒还没短路，就又朝着自己游过来的方向照去，就发现一个黑乎乎的大脑袋样圆圆的东西，正面朝着吴大姐，然后缓缓沉了下去。

这一下吴大姐才吓坏了，她回想起自己在水下乱打的时候看见的那个东西。她告诉我和胡宗仁说，那是个像小孩子的东西，皮肤是黑色的，但又不全是黑的，还透出点泥土的颜色。手爪子很长，指头是尖

的，头上有些头发但是没多少，稀稀拉拉的，眼睛是圆圆的，没有眼皮，嘴巴很大，嘴里有看上去像牙齿的东西，但是比我们正常人数量多很多。想到这里的时候她非常害怕，于是翻身就沿路呼天抢地跑了回去。

吴大姐说，在路上她遇到了来救人的村民，她把事情告诉了大家，就这么着，村子里就开始传开了。

我和胡宗仁面面相觑，然后我问了吴大姐一句，当天晚上你看到的那些，你确定不是幻觉之类的东西吗？吴大姐有点生气的说，当然不是幻觉了！当天晚上大家找到我的时候，大家都看到我左脚脖子上的抓痕了。

吴村长说，是这样的，当晚他也看见了，就好像是被几根细长的手指给死死捏住的淤青。自大吴大姐出事以后，村里就去邻村请了神婆来做法，但是还是没用，接下来还是死了两个人，不过没人知道这俩人究竟是因为什么才靠到河边去的。

胡宗仁突然问吴村长，在吴大姐后死的那两人，是村子里的村民吗？吴村长说是的，老实巴交的农民。胡宗仁问，这两人是不是家里都有孩子或者是老人？吴村长说是啊，死的两个，一男一女，家里都有个不到10岁的孩子。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然后对村长和吴大姐说，这就错不了了，肯定是水鬼。吴村长问胡宗仁，是不是我们村子里有人做了啥子伤天害理的事情，遭报应了哦！胡宗仁说，跟这个没关系哈，有水鬼的地方肯定会接连不断的死人的，只是我没想到这个时间这么靠近罢了。吴村长问，为什么会接连死人呢？

我接过胡宗仁的话告诉村长，因为水鬼是要找替身的。

第十七章 替身

水鬼找替身，这是自古以来就有的说法。起初起源于佛家，是因为在很多佛家，尤其是捉鬼弟子们认为，水是世界上最特殊的物质，它既可以有形也可以无形。可以平静也可以狂躁，性子本身是温和的，但却能够摧毁这世上的任何东西。生命源自于水，也同样因为水分的流失而死去，所以水在佛家人看来，是能够困住死亡的东西。而同时，佛家是相信轮回转世投胎一说的，一个亡魂被水困住了，它想要投胎，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找到下一个死去的人，让它成为自己的替身。

虽然这是很久远就流传下来的一个说法，但是事实证明这一切是有迹可循的。至于理由是什么，究竟水鬼害人是因为想要投胎还是什么，为什么它能够成为少有的有实体的死物，这些都因为时间太过久远，于是至今没人能说出中间的理由来。胡宗仁则说，在他们道家文化里，所谓的水鬼找替身，则是源自于另一种传统。

早在上古时期，黄帝承袭了伏羲氏的太平经，从而创立了当时的“道教”，并以此教中的术与德来勤于治国。到了黄帝的玄孙，也就是大家众所周知的大禹的时候，突然全国闹起了水患，大禹奉舜帝的命令治理水患。而最为严重的地区就是黄河流域。有仙人告诉他，如果要根治黄河，你必须具备三样东西，开山斧、避水剑、以及河图。开山斧和避水剑都有了，却没有河图。而河图是早年伏羲氏从麒麟兽的纹路中所悟出的八卦之根。伏羲死后成仙，将河图交给了天神，后来有一个叫做“冯夷”的孝子渡河时淹死，却被天帝封为河神，并把河图交给他掌管。

胡宗仁说，大禹就是从河神的手上，拿到了河图。然后他哈哈一笑

说，河神在每个水域里都有一个，但是到后来，很多与冯夷有相同遭遇——被淹死在水里的人，却都没有冯夷那种好运，于是他们开始假扮河神，为祸世人。这才有了后面千百年来从未间断的“河神抢亲”的传说。

我问胡宗仁说，所以这些老百姓口中的“龙王爷招女婿”这些，在你们道家的文化里，就是河神抢亲对吗？胡宗仁点点头说，是的，不过他接下来也对吴村长和吴大姐说，事实上那始终是千年流传的一个神话，河神从起初的正面形象，渐渐变得让老百姓害怕了。从汉朝开始，河神的形象在民间就比较固定了，说它身材矮小，背后有龟壳，头顶有凹槽，凹槽里有水，装满水就力大无穷，水洒出来就会失力而死等等。我问胡宗仁，你还记不记得小时候我们都看过一部少儿电视剧，叫小龙人的？

胡宗仁说，当然记得啊，那首歌他传唱至今呢，接着就开始唱起来。我是一条小青龙小青龙，我有许多小咪咪小咪咪……然后他大概是发现自己挺无耻的，于是就没继续唱下去。我白了他一眼说，我师父当年跟我说水鬼的时候，也提到过河神，但是喊法不同，叫做“水虎”，样子也是和你说的差不多，当时我就问了我师父，说以前那个小龙人里，有一个偷吃东西的龟老头就是河神吗，师父告诉我，那就是。当时师父还说，我们国家汉唐时期是强大的国家，所以周边很多国家都吸取学习了我们的文化，这当中学得最凶的就是日本，而日本如今鬼神志里的许多对于精怪鬼神的描述，大部分都是来自于中国的神话传说，只不过是赋予了属于日本本国的故事罢了。

我对胡宗仁说，我师父说，中国的河神，就是日本的河童。说得难听点，这就是大家嘴里的水鬼，水猴子。胡宗仁听完后很得意地对村长他们点点头，然后对他们说，看见了吧，这才是真正的水鬼，闹水鬼的地方，从来不会同时死两个以上的人，肯定是一个接一个。他转头对吴大姐说，那天晚上你回家路上听到的呼救声，就是水鬼骗人靠近水边最常用的一种办法，他们会模拟孩子溺水的声音，引起别人的注意。而在你之后死掉的那一男一女，我敢打赌，当天他们肯定是听见了水里的呼救声，而那呼救声，九成九就是他家里至亲至爱之人的声音。因为水鬼还会学声，学你最在乎的人的声音，让你在失去理智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就已经来不及了。

胡宗仁接着跟吴大姐说，大姐你可真够生猛的，竟然用手电筒去打水鬼，还真让你给打退了，强啊……我真欣赏你。我看着胡宗仁那本身就比较淫邪的表情，再看看吴大姐正一副满足于胡宗仁的夸赞的样子，心里翻了翻白眼，然后对村长说，吴村长，你看这时间也不早了，很快就会天黑，你能不能请人跟乡亲们通知一下，今天晚上就不要出门了，我们吃完晚饭就去现场看看，想法子尽快把这玩意给收拾了。

我的意思是，到饭点了，该吃饭了。村子可能是明白我的意思了，于是带着几个村干部，在村子里赶集的场上找了家大概是当地最大的饭馆，热情地款待了我们，綦江的北渡鱼天下闻名，那一餐可谓是大快朵颐。

饭后我和胡宗仁就让吴村长带着我们到了大水塘边上，然后准备了两只手电给我们。我们把身上的电话啊，皮夹子等一切不能进水的东西都留在了车上，身上就只带着写必备的东西。我甚至没带上我的罗盘，只带了绳子坟土什么的，以备万一我被突然袭击了，也不至于束手无策。之所以没带罗盘，是因为水鬼在水下，首先我的罗盘是测不到的，其次水鬼即便是上岸了，也是非常微弱，在这么大的范围内寻找微弱的反应，非常浪费时间，再者，水鬼出没的地方一定会有一个固定的岸边找到它的爪印，既然爪印都找着了，那还要罗盘来干什么。

我们打着手电沿着几处比较不容易被人走到岸边寻找着，找了很久，胡宗仁在一个灌木堆边上发现了踪迹。我走过去看，那是一个裸露出小部分泥土，看上去很像有人到过这儿的地方。事实上背后就是灌木丛，从岸边的路上是没办法直接走到这里来的，而这里靠水的地方却又光秃秃连草都没长的地方，这就说明水鬼来过。

我俯下身子打着手电看，在相邻不到一米的两株灌木的根上，我找到了几个可能跟我手掌差不多大的，沾满泥巴的爪印。地上也有一些印记，就好像是一个人从水里爬到岸上，必须手上用力抠住泥巴一样。而我们所站的位置，相对于这个不规则形状的水塘来说，算是比较靠近水中央的，胡宗仁说，这也符合水鬼的活动规律。

水鬼在我和胡宗仁看来，都是比较低级的鬼魂，因为它因为自己受苦，而想要摆脱这种情况的方式就是找替死鬼。且不说什么鬼不为己，

天诛地灭的话，单单是这种行为，就注定了它必然是要被烧掉灭掉的。

民间对付水鬼的方法也有不少，有道法高深的，会直接往水里拍咒，将它打得灰飞烟灭的。不过这类高人一般都不会去管水鬼这种小事。胡宗仁之前是抓过水鬼的，他的方式和我几乎一样。都是用那种钓鱼的办法把水鬼给钓出来，为什么要说像钓鱼呢，这里要解释一下，钓鱼的原理是在鱼钩上放着鱼儿爱吃的东西，所以它才会上钩，钓水鬼虽然没有什么饵是专门给它吃的，但是原理基本相同。我和胡宗仁找来一块大小差不多石块，在石头上刻上收魂的一个咒字字根，当作“饵”。接着我用绳子拴住这块石头，然后把我身上所有的绳子都连在一起，距离石头大约两米之外的绳子上，则拴上一块比石头要大的木头，这是为了保证待会儿钓水鬼的时候，这块木头能浮在水面上当浮标。再把绳子的一头递给胡宗仁，这倒没什么特殊的原理可言，纯粹只是因为他蛮力大。

我在地上的泥土画了个井字符，然后绕了很多圈，形成一道迷宫，这道符的作用在于当我们钓起来以后，要想法子把它带到这个符里，让它迷路了出不去，这样我们就能慢慢收拾它了。

我问胡宗仁准备好了没有，他说好了，我就捡起刻了咒的石头饵，尽可能远地扔了出去。接着我就站在胡宗仁身边，安静地等着。等了一会没动静，我就开始折了一截灌木，在水边拍打扑腾，发出那种玩水的声音，就这么弄了一会儿，胡宗仁突然很轻声地对我吹了一声口哨，我知道，他钓到了。

于是我又站回他身边，他也开始把我的绳子在手掌上缠了一圈，映着手电的光线，我看见水面上飘着的木头浮漂微微下沉了几下，然后开始好像被什么东西带着来回左右晃动，然后胡宗仁出现了被什么东西抓住，往水里扯的样子，连续几下后他冲我叫到，狗日的这东西力气好大啊！于是我赶紧去帮他，我们一直死死扯住绳子，但是并没有收线，一切就跟钓鱼是一样，等那玩意在水里扑腾地没了力气，我们再把它给拉上来。

就这么僵持了接近二十分钟，水面上因为木头浮漂来回拉动的关系，激起了很多涟漪，我和胡宗仁力气都不算小，这么一来，搞得我们

也有点吃力，就在这个时候，浮标突然不动了，水面上恢复了安安静静。

本来我和胡宗仁都有点吃力了，这样突然停下来，我们都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就在我俩你看我，我看你的时候，突然手上的绳子传来一股巨大的力量，我和胡宗仁是把绳子缠在手掌上的，来不及撒手，我们俩都被扯了出去。

“扑通”一声，我们掉到了水里，由于没有防备，我喝了好几口水。我跟胡宗仁水性都不算差，我们都知道呛水后要第一时间浮到水面上，于是浮起来以后我赶紧到处寻找胡宗仁在哪，他离我不远，很快我就找到了他。我问他，你没事吧，这他妈怎么回事啊？

他说我不知……话还没说完，胡宗仁就被什么东西，用力扯下了水面。

第十八章 制服水鬼

“胡宗仁！胡宗仁！”我开始有点惊慌地叫喊着。自从我认识胡宗仁以来，虽说我们经历过非常多的危险，但那种危险只是相对于平常人而言，并未到那种可以直接威胁到生命的程度。我自己的水性我是清楚的，在我9岁那年我就跟我爸一块横渡嘉陵江了。而胡宗仁虽然一直都跟我说他水性也不错，但我却从来没跟他一起下过水。加上这5月的天气，虽然天气已经开始有点小热，但是下水游泳还是稍微早了一点，更别提我们身上都还穿着春装，水浸湿了衣服，贴在皮肤上的感觉可真是不怎么样。

十多秒钟以后，胡宗仁依旧没有浮出水面，这下我就真的着急了，一咬牙，我就翻身潜下了水里。

小时候看那些无聊的电影，觉得在水里睁眼睛是一件很犀利的事，长大后才知道，在水下睁眼睛，虽然很快眼睛就能够习惯那种水装满眼眶的感觉，但根本就看不清楚任何东西。那种感觉就好像是眼里满是泪水，所以非常模糊。我下潜后就开始打着电筒到处找，再清澈的水在底下也会有泥沙，胡宗仁绝非一个肯束手就擒的人，所以我就四处寻找着哪里的水看上去最浑浊。很快我就在胡宗仁下沉处不到几米的地方找到一团浑浊的水，虽然眼睛看不清，但还是能隐约看见他在泥浆里亡命地蹬腿。

我照准了方向，把电筒卡在皮带上，迅速游了过去。水里泥浆很多，我担心眼睛受不了，就眼看着自己就快靠近的方位，闭上了双眼，然后伸手四处抓着，希望能够因此而抓到胡宗仁，再把他给拉起来。我很快抓到了，于是死死不放，而当时我感觉也差不多是在水底了，于是

转身，脚踩地，死命蹬着往水面上游去。

在我露出水面后，我本能地大口呼吸，然后甩掉脸上的水，由于那个年份我是留长发的，所以我打赌我当时甩头的姿势很像一匹马。紧接着我用力把抓住胡宗仁的手朝着水面上拉，但手上却非常重，就好像是我和那只水鬼在拔河一样，胡宗仁就是那根拔河绳。尽管我知道胡宗仁身体强壮，但是这突然被拉下水，来不及闭气，难免会在这么短短几十秒时间里脱力。而就在这个时候，离我大约四五米远的地方，胡宗仁突然像一只水獭一样，“呼噜”一声冒出了水面，出水后他咳嗽了几声，然后四下张望，看到我以后，他问我，你没事吧？

我抓着胡宗仁，而胡宗仁却出现在离我几米之外的地方，那我手上抓的是什麼？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突然背心一凉，连皮肤紧张收缩的感觉我都能清晰的记得。于是我闭了一口气，使出吃奶的劲儿，使劲把我手上那玩意，狠狠地扯出水面。

在这一次猛力的拖拽间，最先露出水面的是一根莲藕状的东西，看得出来，那是一只脚。但是脚上却长着长长的脚趾和指甲，指甲有点像鱼类的背刺。紧接着，就是一个黑乎乎好像是屁股的东西。由于我的手只有这么长，我没办法把手上这玩意完全扯出水面，而且我当时心里已经知道，我手上抓住的这个东西，只有两种可能。要么就是早前溺亡在水里没被打捞起来的尸体，但我很快否定了这个想法，因为尸体即便是在水下处于一个真空状态，终究是个尸体，怎么可能还长出这么长的指甲来？所以就只剩下一种可能性了，我手上这玩意，就是我们早前费尽心思想要抓却没抓到，还把胡宗仁扯下水底的那只水鬼。

胡宗仁大概是借着 I 手上微弱的手电筒灯光看见我手上抓着的東西，他很快就明白了，于是扑腾着朝着我游过来，因为我和他距离不远，所以我们很快就碰头了。我手上抓着的水鬼下半身让我给倒提着，腰部以上的位置还在水下，我必须得说，它的力量比我想象中还要大很多，但也绝非不可抗拒的那种。直到胡宗仁到了我身边，伸手抓住了水鬼的另一只脚，于是我们俩就开始玩命朝着岸边游过去。

而直到这个时候，我才有时间来细细感觉我手上抓着的这个东西。其实很难形容那种触感，我不知道大家有没有玩过那种装了水的气球，

捏上去的感觉就是那样。但是并不是气球那种有非常明显的塑料的感觉，而更像是一个长了绒毛的东西，稍微用力一点捏的话，会感觉到里边有一种带韧性，但却绝不是骨骼的东西，如果你此刻捏着自己的手腕或脚腕，你一定会透过皮肤感觉到不远处的骨头，但那时候我手上的东西，却感觉中间隔着一层液体。我忍不住用大拇指摩挲了一下，感觉就是皮肤，但却略略有点生涩，而且滑溜溜的，有种鼻涕的感觉。

所以别问我是怎么知道鼻涕的感觉的，我不可能告诉你们我小时候最喜欢玩鼻涕。

也许是因为之前钓水鬼的时候这玩意已经让我们整得有点筋疲力尽了，把我们扯下水简直就是亡命一搏了。而把胡宗仁拉下水底，更是本能的做法了吧，因为我觉得它并不是刻意选择了胡宗仁，而是随机挑选了我和他之间的一个拉下水而已。胡宗仁只不过是碰巧比较运气不好的那个。因为水鬼是一种非常特殊的灵异东西，通常活物的灵魂和肉体一旦分离，就会分别成为尸体和鬼魂，也就是说，肉体算是灵魂的一个容器。而水鬼本是溺亡的鬼魂，却因为要在水下活动而借助了死人的尸体，进入了容器，但肉体已经是没有机能的死物了。它存在的唯一目的，就是不断地交替着害死人，以达到自己逃离的目的。

直到我和胡宗仁脚已经踩到了岸边，这水鬼还在尽力挣扎，只不过力气比起初小了很多。水本身也有化解力量的作用，所以当我和胡宗仁合力把它整个拖到岸上的时候，它就已经不再挣扎，而是一动不动了。

我和胡宗仁都累坏了，坐在地上喘了一阵气之后，我才发现我们俩的手电都还奇迹般的没有因为进水而失灵。起码在那个档口还没有。于是我伸手把被我们抓到岸边的水鬼抓住翻了个身，然后对胡宗仁说，来吧咱们看看这玩意究竟长个什么模样。

手电的光照下，瘫在地上的这个人形的小怪物一览无遗。它的体型大小差不多就好像是一个七八岁的孩子，浑身都是黑黝黝的，并非那种蘸了墨水般的黑，而更像是我们买的猪蹄，被火烧焦了表皮般的黑色。体表充斥着那种细细的绒毛，比我们人体的汗毛要粗很多，密度也大很多，毛发也都是棕黑色的。整张脸看上去是最为奇怪的地方，因为它的眼睛是一直没闭合的，原本人类的黑瞳已经不见了，变成了绿豆大小的

一点黑色，看上去很像是那种海鱼的眼睛。没有鼻梁，但是却有两道又深又长的小口子，看上去应该就是鼻孔。但转念一想，反正都死了，要鼻孔来有什么用呢？耳朵看上去很像个假的，并不像我们的耳朵那样有轮廓地长出来，而是紧紧贴着脑袋，我仔细瞧了瞧，发现那根本就是被什么我们不知道的玩意给粘住了而已。嘴巴则是长得最让人不舒服的地方，如果按照我们的俗话说嘴大吃得开的话，那么这水鬼的嘴就是特别吃得开的那一类，我用手指头撩开嘴皮，看见里面密密麻麻都长了些白色的，米粒状的似乎是牙齿的东西，看着恶心。头发稀稀拉拉的，头顶也有头发，我并没有看到传闻中河童头顶的小凹槽。

我和胡宗仁都知道，水鬼是一种形态，它的形态有一些是特定的，例如体型大小，皮肤颜色，手脚的模样等等，除此之外也会根据出事地方的不同而有些不同。这就好像欧洲人和非洲人，骨子里看上去都是一样的，但展现出来的还是会有区别。这是我第二次抓水鬼，是胡宗仁的第几次我倒并不清楚，不过我们都明白，每次抓住的，都肯定不会看上去一样。胡宗仁笑着跟我说，看来那些河神河童的传说，还真就是传说啊。

我没理他，我们俩身上全打湿了，我说你刚才怎么回事啊，是怎么被抓下去的。胡宗仁吐了一口口水以后，愤愤不平地说，我听你问我话呢，正打算回答你的时候，就被什么东西给抓住了脚腕，然后使劲朝下扯。我当然要挣扎了，但是这家伙懂得在水里控制你的手脚，让你使不上力，而且我当时下水很突然，呛了几口水，忍不住鼻子嘴巴里全是水朝里灌，然后我就感觉有只冷冰冰的手开始在我嘴巴和鼻孔里塞泥巴，我就知道这玩意是存心要害死我呢。但是手脚都被困住了，动也动不了。

说到这儿的时候，胡宗仁撩起自己的裤脚，然后用电筒照着对我说，你看这是什么。我顺着看过去，他的两只脚脚腕上都好像是被麻绳捆住般的缠了不少水草。水草是韧性很好的东西，许多正常淹死的人，都是因为被水草给缠住了脚才丢了性命的。胡宗仁扯下了脚上的水草，丢在地上，翻开袜子，有一处明显的淤青，他苦笑着说，幸好这回咱们是两个人，要是就我一个的话，老胡这条小命可就要说拜拜了。

胡宗仁脱下自己的袜子，一只手不断在脚趾缝之间摩擦着，另一只手拿着那湿漉漉的袜子一边抽着地上的水鬼，一边骂着，你个狗日的，想弄死我，再练练肌肉再说吧！

第十九章 轩辕会

我对胡宗仁说，你就在这儿把这玩意给看着，然后自己歇会儿。我到上边去把打火机盐巴弄下来。于是我起身离开，在朝着岸上公路走的时候，我才发现我的脚已经因为刚才太过用力，有点虚脱，连走路都有点晃晃悠悠的。走到车跟前，我拿出手机给吴村长打了电话，让他弄几包食用盐下来，我在停车的地方等他，挂掉电话后，我一边抽烟，一边给自己收惊。

很快村长就急急忙忙跑了过来，身边还带着几个村里的年轻人。村路上没有路灯，手电筒的光线晃来晃去的，让我感觉自己很像一个正在被追捕的杀人犯。我告诉村长说，别人就不要跟着我一块了，吴村长就你和我一起去就行了。其他人麻烦你们待在原地，有什么事我们也好相互照应一下。

说完我从后备箱里找出我遗忘在那儿很久的一瓶ZIPPO打火机的油，然后带着村长朝胡宗仁走过去。等我们走到跟前的时候，吴村长才第一次这么仔细的看见了那个在村子里为祸很久的罪魁祸首。

我从他手上接过盐，然后均匀地撒在水鬼的身上。这个原理非常简单，就是要让它脱水，盐分能够置换出水鬼身体里的水分，这道理就像盐巴能杀死蚂蟥一样。很快地上就多出一滩不知道是血还是水或是两者混合物的东西来，而水鬼的身体也好像是泄气的皮球一样，开始变得皱巴巴也有些扭曲了。我扶起胡宗仁，然后在水鬼的身体上撒油，接着一把火烧了它。

原本计划要两三天才能弄完的事，没想到一个晚上就搞定了。回村

后，村长吩咐人给我们俩烤干了衣服，并给了我一笔酬劳，虽然并不算很多但还能够接受。算是对得起胡宗仁这回差点丢了小命的价钱。我私下里跟村长说，等我们走了以后，你去买个十来斤鱼苗，当着全村人的面，把这些鱼苗放生到水塘里，然后告诉大家，有了活物，今后就不会再出现水鬼的事情，但是还是要提醒老百姓们，不要太高估之，浅水淹死会水人的事时有发生，多多注意安全，在醒目的地方做些提示性的牌子，否则的话，如果再有人淹死，谁也说不准会不会再闹水鬼。

村长点点头，我又告诉他，有些事情的具体细节，村民们就不需要知道得太清楚，因为知道得越少，他们就过得越心安理得。

我和胡宗仁当天晚上就离开了，夜里开山路对我来说是个挑战，但是胡宗仁刚刚死里逃生，我觉得让他来开车似乎也不合适。起初的一段路上，我们俩都没说话。直到我忍不住了，才问他说，你觉得咱们每次都这样，为了别人的事情冒自己的危险，值得吗？胡宗仁没回答我。但我很快后悔自己对他这样的人说出这番话，毕竟我虽然厌倦了，他还未必呀。于是我赶紧又开话题，问他说，这回去还有这么大段路，要不就就跟我说说前阵子那条短信的事？省得我开车打瞌睡。胡宗仁说，那条短信，你不知道最好。我一听就来气了，我说，怎么叫我不知道最好，这他妈都发信息到我手机上了。一会轩辕，一会阴阳，一会又生死的，这到底怎么回事？

胡宗仁是道家人，道家人祭拜轩辕黄帝我自然是知道的，但把信息发给我，这显然是在提醒我，我和胡宗仁相互帮忙办事的事情已经被人知道了，可我们也没做什么不好的事啊，这才是我最想不明白的地方。胡宗仁说，这条信息，是轩辕会的人发过来的，我和我师父邢崖子，以前就都是轩辕会的人。

轩辕会？道家组织吗？我问胡宗仁。胡宗仁说，是的，之所以一直都没告诉我，有两个原因。第一是因为邢崖子师父和胡宗仁早在几年之前就已经脱离了这个组织，倒并不是因为这个组织是什么挂羊头卖狗肉之类的性质，而是因为这个组织的管理方式让邢崖子师父和胡宗仁都有点接受不了。所以算得上是和平退出的。

胡宗仁说，邢崖子师父本来也是退隐了，所以参不参加什么组织对

他来说根本就意义不大，他更情愿每天醒来后，念念书，站下桩，然后约上几个志同道合的人，一起逗鸟下棋，粗茶淡饭，过得清闲自得。所以自从胡宗仁出师以来，除非是万不得已，他基本上不会跟师父去讨论道上发生的任何事。胡宗仁告诉我，上次咱们中了刹无道的追击，那都是我走投无路了，才会带你去拜见我的师父。师父是个有胸怀的人，很多我们看上去的难题他都能轻而易举地给咱们点破，而那天我们拜见他的时候遇到了尹师父，邢崖子师父后来也告诉我，那是注定好的一场机缘。尹师父当天是注定好会出现在你我身边，给咱们一个藏佛的咒，助我们化险为夷。

胡宗仁接着说，这轩辕会，说是从唐朝开始就在民间流传了。唐朝的时候皇上敬佛，所以当时整个国家都开始发展佛教。这佛道两家虽然没有什么根子上的冲突，但终归信仰的不是同样的东西，当国家开始扶植一种宗教的时候，另一种自然就会渐渐失势。信道教的人少了很多，而为了生活，很多道士当时也做过些有损道门名声的事情。渐渐的，国内许多道教的人就联合起来，旨在复兴道教，以此组建了轩辕会。

胡宗仁点上一根烟，打开了窗户，说这几千年下来，大多数情况下是作为各个门派分支平日里联络感情，到了一定时间，例如祭拜老子，祭拜轩辕的时候会派出本门派的人参与聚会等等。听说到了明朝的时候一度遭遇朝廷的追杀，好在最终依然活了下来。到了最近几十年，因为师父们彼此间的不服，那些聚会什么的，就变成了不断彰显自己门派多么牛逼的吹牛大会，师父们面子上看上去和和气气的，实际上都在指望着徒弟们暗中较劲。举个例子来说，如果崆峒派的徒子徒孙赢了武当派的，那么在这次直到下次行里聚会的时候，武当派就会比较抬不起头，说话，做决定也就没有分量。

胡宗仁说，我们瑶山派本来就是道教分支里相对最为分散的一支，以瑶山一脉独立建成的道观在全国少之又少，而门规也规定，作为道人不该成天待在道观里，就应该去游走四方，哪里有不平事，哪里就该有我们这样的人，我们学道，主要目的还是在于帮助老百姓，而不是自己一味脑子里天马行空想着成仙成神之类的。

胡宗仁这番话说得我心里大声叫好，果然我俩是一路货色。胡宗仁

说，邢崖子师父也是这么一个想法，习惯了自由自在，不喜欢被约束，更没兴趣和人比个高下。于是就非常客气地退出了轩辕会，胡宗仁自然也跟着退出。但是胡宗仁毕竟年轻，也在靠这个手艺吃饭，这日子久了，自然关于他的一些传闻就会出来。

胡宗仁苦笑着跟我说，知道那天我为什么掰断你的手机扔掉了吗？我说我怎么知道，而且我那是诺基亚手机，你这个疯子。胡宗仁笑着说，是因为我一看到这条短信，我就知道，是我们俩前阵子和刹无道之间闹得有点大了，很多轩辕会的人知道了。觉得我瑶山胡宗仁一边要退出轩辕会，一边又跟着你在这边整出这么大的动静，所谓的“非我轩辕人，了然在红尘”，意思就是说既然你不屑于加入我们这个组织，就不要过来插手原本该我们组织来完成的事，胡宗仁顿了顿说，例如抓鬼、打鬼。我大骂道，我靠！凭什么啊，这行当都他妈要搞垄断啊？他们老家人都死光了没生意了是吧？

胡宗仁接着说，这“手持阴阳符，脚踏生死门”，这句话原本是轩辕会里同仁见面的一句切口暗号，这是发信息的人给咱们留名，表示这是轩辕会的人发的。我问胡宗仁，那为什么要发给我？胡宗仁看了我一眼说，你大概觉得，你不是道士，所以不知道为什么发给你。但你想啊，发给你，不正是因为你，不是“道士”吗？

胡宗仁刻意把“道士”两个字加重，于是我愣了一下，问胡宗仁说，这么说，对方是在警告我不要踩线？胡宗仁点点头说，基本上是这个意思吧，尤其是咱们俩常常混在一起，还共享酬劳，这在他们这帮老骨头看来，肯定是不合理的。

我没说话了，这就是我这么久以来一直不喜欢道士的原因，脾气怪，还爱找茬。胡宗仁说，他是不希望我因为这件事受到什么牵连，因为我四相道和轩辕会之间，是八竿子都打不到一块的。胡宗仁还说，而且别以为他不知道，他早就察觉到我已经开始力不从心了。

我吃了一惊，问他，你是怎么发现的？胡宗仁说，我拿你当自己兄弟，咱们俩共患难过，我知道哪天要是我胡宗仁没饭吃了，在你那儿也能养得白白胖胖的。同样我对你来说也是如此，但是自从送付韵妮老爹去了云梦山回来以后，你就好像开始有点魂不守舍了。最起码在我看

来，当初那个机智聪明，又肯拼命的你好像不见了。

我没说话。胡宗仁接着说，作为兄弟我当然明白你为什么这样，人之常情。性格问题，这谁也勉强不来，所以这么久以来我都没跟你提过。如果那天你实在不想玩了，就放下所有的担子，好好去做你自己吧。

我依旧没说话，车继续在开着，心里反复想着胡宗仁的这番话。胡宗仁这个人平日里大多数时候是疯疯癫癫的，却在这样的情况下跟我说出这些，让我开始觉得我这么久以来把他当成傻瓜是一个错误。他只是嘴上不说，心里明白着呢。

车开到綦江县城的时候，有路灯了，胡宗仁问我还有多久到重庆，我说一个小时吧。他说好，把你手机借我玩玩。我对他怒目而视，问他你要玩不会玩你自己的啊？他说我手机上没你那个游戏啊。我说什么游戏，他说，就是，就是那个……鬼冒火的雀雀儿！

我咆哮道，人家名字叫愤怒的小鸟！说完就把手机丢给了他，他“哈哈”地笑着，继续一边拟声游戏里的小鸟，一边开心地玩着，直到回到重庆。一路上，我耳朵里都是他那奇怪的叫声。

所以我一直都知道，把他当成疯子和傻瓜，是最正确的决定。

第二十章 人脸别墅

2010年6月，胡宗仁在办理一件事情的时候，想必是遇到了点自己搞不懂的情况，于是就打电话给我，他心急火燎地说，兄弟，这下完了，我帮人收拾房子，但是现在好像越收拾问题越大了啊，你过来跟我一起看看吧。

我听他的语气有点焦急，按理说胡宗仁的风水堪舆知识比我要强了不少，起码他还分得清哪里是死位，哪里是鬼位，我却需要从罗盘的方位来计算才能得知，基于我从小就跟数学类无缘，所以我还没办法保证我给人家算正确了。而胡宗仁口中的“收拾屋子”，通常情况下我们都指的是因为房子风水及室内摆放等出现了问题，而导致了引来鬼的情况。一般来说，这种情况是很容易解决的，因为那些鬼和这间屋子本身并没有什么直接关联，所以只需要适当地改变下屋子里的摆放，通常能够使得那些出现在屋子里的鬼魂待不下去，自行离去。所以当胡宗仁告诉我“收拾屋子”反倒把麻烦给收拾出来了的时候，我就开始察觉到事情恐怕是没那么简单了。

很显然胡宗仁自己也知道可能是他一开始就估算错了方向，也许那家人闹鬼，并不是家里摆设的问题。但是当着客户的面他大概也不好意思直说，于是就给我打了这么个电话。朋友有困难我自然是要帮忙的，于是我问他，你现在在哪儿呢？他说他在茶园新区某某街道。我说好，我这就过来。

当时是中午，我刚刚吃过午饭。彩姐也不在家，跟几个朋友出门逛街去了，于是我收拾好必备的东西，给彩姐发了个短信，说我去一趟茶园新区，帮胡宗仁点忙，接着就开车出门了。

我家距离胡宗仁所在的位置开车走高速路的话，大概也就二十多分钟的路程。下了高速路以后一边走一边打听，很快我就找到了胡宗仁说的那个地方。嗯，看得出来，胡宗仁是个很有品味的人，因为他把这拥有一大排联排别墅的富人区，亲切地称呼为，街道。

我想可能跟我的车有关系，虽然我车是新买的，也不算很掉档次，但门口那位穿得很像警察的保安同志，硬是上上下下把我打量盘问了很久，依旧不肯开门让我进去。到后来我实在是没耐心跟他继续纠缠了，于是就给胡宗仁打电话，让他的雇主给门岗打电话说，放某某车牌的车进去，这样我才进了这个别墅区。这其实并不是第一次在这样的地方办事，以前我生意最好的那几年，找我的不少人都是富人，有个套把套别墅实在算不上什么稀奇事。越是有钱的人，往往就越害怕这些东西，因为不见得每个人的钱，来路都是见得光的。

很快我就跟胡宗仁碰了头，在那栋三层楼高的别墅底下，一个看上去岁数比我还小的女孩儿正面带愁容地站在入户的门厅那儿。胡宗仁把我拉到院子外，确保我们之间的对话不会被那个姑娘听见。我问他，现在到底是什么情况。胡宗仁愁眉苦脸地说，本来早前他接到这个女人的电话，说是家里面老有东西，发出奇怪的声音，每天都集中在深夜，早晨和中午。绝大多数都发生在她睡觉休息的时候，于是导致她在这里住着基本睡不好。

我问胡宗仁，她家里人呢？胡宗仁说他也不知道，管那么多干嘛。胡宗仁告诉我，最早的时候他还以为可能是有什么东西跑到屋子里来了，或者是装修的时候有些地方疏忽了，给了那些鬼魂可乘之机。因为我和胡宗仁心里都清楚，通常的别墅区都不会选择在闹市区里，这就意味着可能在开发商征地的时候，这片地原本就是荒坡或农田。这么一来的话，就有可能因为老屋根基或是动了老坟的关系而闹鬼，但那一般不严重，就跟邻居之间偶尔拌嘴一样，很容易就能解决。而这样的别墅区，家家户户都带有自己的私家院子，院子里大多会种植花草树木或者安放假山假石等，这也难免会出现破坏原有风水的可能性。

胡宗仁接着跟我说，但是怪就怪在，就在前天晚上，之前这个女的一直都只是听见声音，起初以为是耗子什么的，久而久之那声音开始越

来越大，从最初那种细微的声音，开始变成走路甚至是踏步的声音，半个月以前变成了用手指甲抠地板那种刺耳的声音。那位女士还说，不只如此，有时候家里还时不时传出金属摩擦的声音。胡宗仁说，这种声音逐渐变大并且越来越肆无忌惮的话，这说明这里的鬼魂正在向屋主发出警告，警告的内容我们就不得而知了。不过大多数是要屋主离开，不要占据它的地盘之类的。胡宗仁说这样以来他才答应了这个女人的请求，来这里看。

胡宗仁接着说，可是来了以后，他发现这屋里的确有很多地方不符合风水常理，有的甚至是摆在凶位上。于是他开始把几层楼都仔细检查并做了手脚，当他正打算告诉那个女人屋子已经收拾好了的时候，胡宗仁就被一股突然出现的力量，从二楼的旋转楼梯口推了下来，然后他就一路滚到了底楼。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突然伸手捂住了自己的腮帮子，我这才注意到，他这一摔看上去虽然没什么大碍，但也是吃了点苦头的。我幸灾乐祸地说，那你当时滚落的姿势一定很优雅，把那姑娘给吓坏了吧？胡宗仁说，可不是吗？所以这才叫你来帮忙！我是谁啊？我是胡宗仁啊！都有鬼敢推我下楼，想必肯定不是什么游魂野鬼了，有点来头。我问胡宗仁，那这个女的之前跟你说的情况都还有些什么啊？胡宗仁嘴巴朝着门厅的那个女人一努，说你自己问问她去吧。

说完胡宗仁就带着我走到那个女人身边。他告诉那女人我是他的同伴，也是干这行的。我仔细打量了一下这个女人，二十七八岁的感觉，身材高挑，头发烫过，有些卷。如果换到别人身上，我一定会说这样的发型很像是方便面，但是在这个女人身上，却显得特别好看。她长得很漂亮，我是指，连素颜都会让人觉得是大美女的那种。穿着修长的碎花连衣裙，6月的天气已经开始有些热了，所以她这一身看上去已经透着一些小性感了。而由于本人天生有个致命的弱点，就是我实在没办法抗拒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一双美腿，所以当眼前这个身材修长苗条的女人，让我察觉到她有一双修长的腿的时候，我就已经有些喷鼻血了。

富二代，或者是官二代。这是我一开始对这个女人的定义。以她的岁数来说，住这样的房子似乎是太奢华了一点，所以他应该是爹妈比较

有钱吧。我跟这个女人打招呼，她微笑着点头，彬彬有礼的样子。接着就带着我和胡宗仁在门厅外的竹沙发上坐下。我问她怎么称呼，她说她姓田，所以我称呼她为，田小姐。

我问田小姐，除了胡宗仁跟我描述的那些情况以外，让你最为确信自己家闹鬼的最直接的根据是什么。田小姐说，本来家里有些怪声音，自己也只是怀疑而已，打算说能忍忍就忍忍了。可是直到3天以前，她晚上洗澡的时候，洗到途中却隔着淋浴间的玻璃，看到了外面站着一个人。

色鬼吗？我心里想着，有时候色鬼就会干这样的事。真羡慕这只色鬼。于是我告诉田小姐，尽可能的说详细一点。她说，要不你跟我来吧，我带你看看地方。于是我和胡宗仁又跟着田小姐走到了屋里。

从屋里的装修来看，她应该是花了不少钱的。光是客厅里那台巨幕电视机和电视机前那G字头的真皮沙发，加起来估计都够我自己家当初装修的费用了。一层是客厅，厨房，连接车库的工具间，还有保姆房等等，田小姐告诉我，这二楼三楼就是卧室书房等了。装修风格比较现代，简约谈不上，却又不是那种传统别墅里，很欧式很奢华的感觉。从底楼到二楼差不多接近三米高，是旋转式的楼梯，我想当时胡宗仁从上边摔下来，一定比较疼。田小姐带着我们到了二楼后，就直接推开楼梯口右侧的一道门，我走进去一看，那是浴室。

浴室很大，除了有一个大概能容纳三个人同时泡澡的方形浴缸外，边上就是马桶。马桶的对角，就是一个用玻璃围起来的小区域，是站着冲澡的。田小姐告诉我说，当天晚上她就是在里边冲澡，玻璃本身是磨砂玻璃，只能隐隐约约地看到外边的情况。再加上洗澡的时候水雾挺大的，玻璃就变得更加模糊。

我仔细看了看那玻璃。玻璃开合门的外侧，有一排挂钩，这应当是洗澡的时候用来挂换洗衣物的。田小姐说，当天晚上她把自己的内衣什么的都挂在上边，由于内衣都是深色的，所以自己洗澡的时候也能很明显看见外边的衣服，只是看不清而已。但是洗到一半的时候，头顶换气扇突然发出“卡卡卡”的声音，好像是有什么东西给卡在里边了似的。于是她就擦干脸上的水抬头去看，却什么也没发现，只是在那十几秒时间

里，浴室里的灯光突然变得亮了许多。我问她亮了许多是什么意思，她说就好像供电过多，原本15瓦的灯泡变成30瓦的亮度一样。我点点头，心想这大概是因为鬼魂出现影响了周围频率的关系。田小姐接着说，就在这个时候，她模糊之中看见了一个黑乎乎的东西动了一下。一个女人单独住在这里，肯定是比较小心的，于是她开始四处寻找视线里什么东西是黑色的，很快她就发现了自己挂在门上的内衣裤。

田小姐呼出一口气，好像这种回忆依旧能让她心惊胆战一般。她说，起初她只当那是自己的衣物，但是仔细一看，却发现自己的衣物中间，突然多出来一张人脸，而那个人正把整张脸贴在玻璃门上，看不见眼睛，透过磨砂玻璃面朝着田小姐，咧着嘴诡异地笑着。

最奇怪的是，头下面就什么也没了，田小姐说，她没有看见站在地上的脚，只看见一张脸。

第二十一章 后院里的水缸

我问田小姐，那个人脸看上去是男的还是女的？田小姐说，分不清楚，感觉更像女人多一些。老实说，田小姐这么一形容，加上我自己想象力也比较丰富，所以我还是有点吓到的感觉。为了装出很老道的模样，我走进淋浴间里，然后抬头看着头顶的排气扇。

如果按照田小姐刚才的说法，她看见人脸之前，是先察觉到头顶排气扇口的怪声，然后灯光也随着出现了异状。这就表明，那张人脸的出现或多或少和这些现象是有所关联的。于是我问田小姐，当时你看见人脸以后，你又做了些什么？田小姐说当时她自己被吓坏了，于是就忍不住尖叫起来，就在自己叫的时候，突然挂在门外的内衣裤晃动了一下，那张脸就消失不见了。自己坐在淋浴间里害怕了一阵后，发现再没别的动静，于是就大着胆子出来了。

田小姐说，当天晚上她根本不敢睡觉，而是大半夜开车到城里住酒店去了，但是后来心想，这事拖着不解决也始终不行，这么着才打听到胡宗仁的联系方式。胡宗仁那段日子以来因为和付韵妮成了一对的关系，在整个南岸区一度很火。因为南岸区大部分道上的师父都要卖付韵妮的老爹付强一个面子。茶园新区其实就是从南岸区分离出去新成立的一大片主要用于住宅的区域，离主城区不算远，但也有点距离，安静，空气好，相应的，房价也挺高。

田小姐的这套房子，保守估计，怎么也得好几百万吧。而刚才在进屋到上楼的过程中，墙上挂了些照片，却全都是田小姐自己的艺术照，整间屋子里我没有看到其他任何人的照片。再加上屋子里出了这么大的事，她没有叫自己家里人回来陪着自己，而是一个人跑去了城里住酒

店，这说明，这套房子应该是只属于她一个人名下，并且她和身边的亲人朋友，走得并不近。

于是我有了一个很大胆的猜测，但我没有说出来。眼前的这个美貌女人，应该有着一段大家所不屑谈论的过去。

胡宗仁接过田小姐的话说，今天早些时候他来进屋后也问了和我差不多的问题，考虑到那个鬼魂一次次用加大声音的方式来引起田女士的察觉，目前为止只现身了一次，以达到吓唬田小姐的目的。再者也考虑的目前为止田小姐只是精神上休息不大好，身体并没有因为鬼魂的原因出现什么异状，所以胡宗仁就在屋子里来回找着一些不符合风水常理的摆设。胡宗仁告诉我，这栋房子的玄关是朝着东北的，位置属于“艮”位，正西的“兑”位上种着一棵银杏树。而按理说这房子坐落的位置，其实是个偏财位，也就是说怎么都不该扯到闹鬼上面。而屋里的确摆放了一些装饰性的物件，例如客厅到车库的走廊上悬挂了一副人像的油画，上楼的隔断处摆放了一个黑铁打造的雕刻工艺品，而恰恰那个工艺品，又是一株柳树。诸如此类的问题倒是有不少。

我问胡宗仁，那顶楼你上去看过吗？胡宗仁说看过，顶楼是个小阁楼，尖顶的。田小姐说等将来有了小孩子，也许用来当孩子的卧室。现在就堆放了一些杂物，还有一些从老房子里搬过来的东西，没来得及放出来的。

我点点头，心想这么一来，说明田小姐在这里住的时间并不长，否则不可能还堆放着从以前房子里带来的东西。而之所以没放出来，肯定不是因为没地方放，这么大的屋子，怎么可能放不下，而是因为和如今的环境有所不同，摆出来会显得格格不入。那就几乎可以说明，她带来的那些东西，肯定不是什么好东西。这更加进一步佐证了我事先想到的那些。我问胡宗仁，那顶楼阁楼上的东西你都检查过了吗？胡宗仁说都检查过了，但是为了保险起见，还是希望我能够用罗盘再来来回回测一次。

于是我开始四处寻找着鬼魂的踪迹，顶楼是干净的，因为范围本身不大，所以我也很快就把三楼检查了个遍。二楼是我需要重点考虑的区域，因为根据胡宗仁和田小姐所说，田小姐休息的时候听见那些奇怪声

响的地方是在卧室，而真正见到鬼的地方却是在浴室里。但是在卧室里，我除了在靠床头的那面墙上找到很微弱的一点痕迹之外，卧室里其他地方都是干干净净的。但浴室里就稍微显得复杂一点了。我找来一个小凳子，揭开顶上的抽风机盖子，刚一揭开，我就闻到一股很腥很冲鼻子的味道。用罗盘凑上去一打，发现有反应，但是这种反应却是从强到弱直到不见，这无形当中向我传达了一个信息，就是这里的鬼魂知道我是在找它，它之所以躲着我，那表示它知道我是干嘛的。同样的道理，既然它知道这些，这就表示它不是一个毫无目的游荡到这里的傻子般的野鬼，而是因为某种原因留在了屋内，不肯走的，相对聪明点的一类。

我冲着胡宗仁问，你之前检查过这个地方吗？胡宗仁说没有。我对田小姐说，请你先把这抽风机给关掉，我可不想待会儿削断了手指头。于是田小姐走到门外按下了开关，我等到抽风机里面的扇叶完全静止了以后，发现扇叶上有那种银白色的粉末状的东西。而正是这种东西，发出了灵异反应。

这个东西我见过不少次了，是鬼魂的能量经历过消耗之后，残留下来的物质，平日里并不容易发现，所以一般也就不作为参考的依据。但是假若有一天你在家里的平常人很少触碰到的角落，例如墙角，门后等地，发现了那种类似咱们小时候玩的鞭炮，里边那种银色的粉末的话，那么你家里就有可能曾经被一个比较厉害的家伙光顾过。但那并没有什么大碍，也许它也就是玩玩就离开了。但是如果在这期间家里的人不舒服了，或是出现了什么怪异现象，还请不要犹豫，找你们当地的师父去吧，这就是典型的“生鬼病”。

排气扇连接的是通风管道，而这里出现了灵异反应，说明这个地方肯定是一个进出口，屋里的这只鬼进来或是离开，应当就是通过这里。我暗暗留了个心眼，然后退出淋浴间。看了看挂钩下的位置，用罗盘晃过，有比较明显的灵异反应。于是我摸出随身带的小布口袋，倒了一点点坟土抹在手心里，然后对着先前田小姐说那张人脸贴着的位置吹过去。

半透明的玻璃上，很快就沾上了坟土的灰尘。我仔细看了一下，正是一张人脸的下半边脸部分，还咧着嘴，傻乎乎地笑着。我把田小姐叫

到身边，问她，当天晚上你看到的那张脸，是不是就是这个模样的？田小姐看了一下，有些害怕地说，就是这个。

我们走出淋浴间，我告诉田小姐，我和胡宗仁有点事情需要商量一下。于是我拉着胡宗仁走到楼梯口，我对他说，这二楼的确有不少地方都有鬼魂的痕迹，而且它目前还在，也知道我们来了。但是我发现了一个问题，那个连接排气扇的通风口，你待会儿问问田小姐，这栋房子是不是装的中央空调，如果是的话，那么你就去找下室外空调机附近有没有什么看上去有问题的地方，如果不是中央空调的话，这通风管道肯定是连接的烟道，你就到厨房烟道附近好好检查一下。

胡宗仁知道我肯定不会骗他，而且虽然他打鬼厉害，但是说到探测灵异，以及分辨灵异方位来说的话，他可就不是我的对手了。胡宗仁问我，那你干什么去啊？我说我继续找找这屋里还有没有什么可疑的地方。

说完我就下楼了，在一楼四处寻找起来，胡宗仁则在我下楼后，跑去问田小姐。其实我故意让他问是有理由的，因为毕竟是他接下来的业务，如果被我这个喊来帮忙的人抢了风头，那今后传出去，还有谁找他办业务呢？况且我也只是碰巧在这方面比他拿手一点，说到实力，我和胡宗仁其实差不多，我可能还不如他。

令我意外的是，整个一楼屋内都是干干净净的，我丝毫没有找到任何鬼魂的痕迹。倒是让我在田小姐家的组合茶几上看到的那副数码3D眼镜和一个S字头的投影仪让我羡慕不已，要知道，这种眼镜在那时候我只戴过一次，几个月前带着彩姐一起去看阿凡达的时候我才知道原来如今的3D技术已经发展到这个地步了，再也不是早前那种红蓝镜片看上去特别别扭的3D了。检查完毕后，我把罗盘盖好放回包里。接着胡宗仁走到我身边来跟我说，这女人可真有钱啊，空调是中央空调就不说了，这满屋子都装了地暖，配电箱、外机箱、控制器都在屋子的后院里呢。你说这些东西要是都开着，这一个月的电费恐怕都得好几千吧。我冲胡宗仁耸耸眉毛说，那迟点弄完，问这女的多收点钱啊！

田小姐下楼来带着我们穿过车库走到了后院，后院和前院的区别在于，相对来说小了那么一点而已，但是被这位田小姐非常装逼地修了一

个池塘，池塘里还有假山。边上任其随意长着一些花花草草，中间铺着一条鹅卵石的小路，边上有桌子椅子，上边还有太阳伞。对于重庆的夏天来说，有个这样的环境歇凉倒真是不错，不过在那之前，你必须做好与蚊虫搏斗的准备。因为这又有水又有植物的地方，指定少不了蚊子。

田小姐指着机箱说，管道就在那边。我顺着她指的一看，房子外墙上冒出一块类似彩钢板的管道，之间打了些小孔，想必就是用来滴水或者透气的，而管道出口的方向就正对着后院里的池塘。我突然察觉有点不对劲了，转头看胡宗仁，他似乎也发现了其中的猫腻。

果然，胡宗仁走到池塘边，问田小姐说，田小姐，你这口大水缸是从哪里买来的？

第二十二章 五鬼位

田小姐可能是没听懂胡宗仁的意思，不过既然他在问，田小姐就回答他说，这个是当时装修的时候，装修公司说，这全新的房子如果没有东西镇住的话，容易闹点毛病，于是自己就花了几千块钱，到旧货市场去淘来的。

胡宗仁说的那口大水缸，也正是我察觉到不对劲的地方。因为这套房子整个环境都很新，这口水缸虽然摆在池塘边，看上去也没什么不协调，里边还装满了水，养了几条食指那么长的金色小鱼。本来这种方法是没错的，石头是死物，水是中性物，鱼是活物。而且许多家庭都有偏爱养鱼的嗜好，那是因为鱼生活在水里，水是一种非常敏感的物质，几乎可以感知一个范围内任何轻微能量的变化。所以如果鱼缸里的鱼死了，通常这家人就会相对过得小心点。当然这是很多讲究的家庭才这样做，绝大部分人养鱼就图个好玩罢了。

而眼前的这口水缸，是个老物件，我是指非常老的那种。

由于身在此行，难免我们会更多去了解 and 辨别这些东西。这口水缸是长方形的，开口处和底座一样大，四周都有雕花，但是雕花的内容，无非都是一些民间表示瑞祥的图案，如年年有余，财源广进等等，本身只是一个好兆头。从石头水缸老旧的程度和上边青苔覆盖的情况，加上周围磕磕碰碰残缺的痕迹，以及裂纹处渗水的水渍看来，这口缸子最早也是民国年间的物件。此外，水缸的边沿，有一些一道一道痕迹，在许多外行人看来，这大概就是石匠制作的时候故意刻上去的，但并非如此。因为在川东民俗里，旧时候的人们家里如果能放得起这样的水缸，那必然不会是一般穷困的老百姓。那周围的划痕，也并不是石匠的手

工，而是磨刀的痕迹。

川东旧时算得上是比较混乱的。尤其是在军阀混战期间，川系军阀如刘湘、刘文彩这样的人，和湘系、滇系的军阀长期以来都处于混战状态。所以那段日子，大户人家里一般都养了家丁，家丁的主要职责除了看家护院以外，还有抵御土匪和流氓混混等。川人自古比较彪悍，加上动荡，死个把人压根就不是什么稀奇事。在每当主人家得知有土匪下山，准备带着家丁守护家产的时候，往往都会提前给大家沽酒壮行，家丁门也会在主人家的水缸上磨刀。那一道道痕迹就说明，这口水缸原来的主人家里，曾经发生过一场动刀子杀人的争斗，而这么多道痕迹则说明家丁的数量不少，战斗力自然也不弱。所以肯定也是因此杀死了人，而田小姐家里此番闹鬼，除了上述我的一些分析之外，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证据。

那是因为我看到水缸的一刻开始，我就察觉到，这水缸摆的位置不对。

对于风水堪舆，我学得肤浅至极。但是胡宗仁早前告诉我，这间屋子的玄关是面朝东北的，而东北位是艮位，也就是所谓的“鬼位”。由于是玄关，所以这还是挺好破解的，只需要在门口不起眼的地方挂上一个能反光的東西，使得东北变成西南，又让鬼怪路过的时候从镜子里看到自己丑陋的模样，知难而退，即可破解大部分此朝向的屋子。这也是为什么很多老街老房子的门梁上都会贴上一面镜子的原因。而除此之外，在后院的方位来看，靠车库一侧通往外边的门在西南方向，如果把整个后院的面积想象成一个四方形，并将这个四方形等分为九格的话，水缸的位置，正好在西南面一侧的右下角，这就不难解释这个地方闹鬼的原因了，因为那个方位，正好是五鬼位，凶位。

一般来说，如果把一套房子的平面图，按照两边对切的方式套入到一个四方形中，就能够得到一个均分为9块的格子图，在这9个小格子里，有一个格子属于凶位，也就是我们常常说的“五鬼位”。在五鬼位里，最好是不要弄成厨房或是卧室，这是一个忌讳，非常不吉。而如果把每个房间也套入九格中，也能得到五鬼位，这五鬼位里，不能挂相片，不能安床。否则也是大凶。但是如果鬼位分别根据与开门朝向来相

互呼应，分别把金木水火土五行的东西按照属性安放在五鬼位中，则破了五鬼凶位，反倒会比较吉利。近几年流传得特别凶的五鬼运财就是这么个原理，五鬼运财是根据水法调整五鬼位的来水和去水从而进行布局的，化凶星为财星。但是别忘了，在运财之前，那始终是凶位，所以请到买到的那些，未必就是靠谱的真玩意。但如若家里的格局注定了无法改变，例如五鬼位上已经安了床且无法改变的话，试试在床头挂葫芦吧，也能一定程度上挡煞气，虽属无奈之举，但有防范总比没的强。而田小姐家里，看上去就像正好遇上九宫飞星的五黄煞气落在五鬼宫位上，凶上加凶，导致事件的发生。

然而，眼下的情形看来，这个房子闹鬼，是因为有东西镇住了这里的鬼位，又偏偏是个磨过刀的老水缸，水缸里还有活生生的鱼，这就非常不合理了。胡宗仁虽然鲁莽，但他并不是傻子。所以从他问田小姐的话里，我就知道他其实和我想得一样。当田小姐说那是几千块钱买来的时候，我和胡宗仁都觉得这女人花钱实在太舍得，这种品相的水缸，撑死了卖一千块。

胡宗仁把屋子里闹鬼的原因和水缸占了鬼位的由来告诉了田小姐。从田小姐的表情上看，她还是听得云里雾里的。不过那没关系，反正她也没必要知道得那么仔细。胡宗仁告诉田小姐，这种情况下，首先要确定这只鬼的来路，其次要改变这里鬼位上的东西，也就是说，我们得把这水缸挪开，放上别的东西，再根据重新组合后的情况，给屋子里动点手脚。

我问胡宗仁，现在你打算怎么做，是直接就挪开再问呢，还是先问了再挪开。胡宗仁说，还是先问问吧，眼下那只鬼虽然吓唬人，但还没害人呢，虽然出现是不合理的，但是把来龙去脉弄清楚，以免误伤好人……嗯……好鬼。

于是胡宗仁让我把罗盘凑到水缸边上查查，我发现这水缸上的灵异反应比屋子里任何一个地方都强，这说明这个水缸果然就是这回闹鬼的根源。我把结果告诉了胡宗仁以后，他就对田小姐说，让田小姐到自己家的厨房，抓一小把米给他。田小姐不解地问，要米来做什么，胡宗仁说，这是要敬饭了，敬完饭，才问话。

田小姐很快就拿来了一把米，胡宗仁挑了几粒，放进自己的嘴里，然后吐到了水缸里。米在水里很快下沉，里边的几条小鱼就争先恐后地吃了起来，胡宗仁就这么一粒一粒地喷着米，直到确保里边的每一条鱼都吃到了米，然后他就把八卦袋松开了口子，平放在水缸前面。接着从包里取出他那支自打我认识他以来就从未换过的猪鬃毛笔，沾了点水缸里的水，就在水缸四周好似行书般地书写起来，在确保第一个字还没有风干的时候，他已经围绕着水缸边缘写了满满一圈，使得这段字首尾相连。

我知道这是他们瑶山的秘法，所以至于具体字的内容是什么我也没有打听。但很明显，那是一段咒，道家的咒和我们不大一样，我们比较讲究实用，所以往往姿势就不那么好看，道家书咒的时候心里是要念经的，也就是说，一段咒文例如100字，那么在这100字从开始写到写完，刚好心里要念完一段，以达到施咒的人和这段咒的合一。甚至包括道家人书符的时候也是一样，并非草草照画就了事。道家的严谨我一向非常敬重，只是这些把式出现在胡宗仁身上的时候，始终看上去有点不和谐。

写完以后，胡宗仁又沾了点水，好似甩墨一样，把水都甩进了自己的八卦袋里，紧接着，以握毛笔的姿势，将笔尖距离水缸的水面大约一寸悬空着。而此刻我们都发现，水缸里的几条鱼竟然都头朝着胡宗仁，并列竖着，在水面上飘着一动不动，我这时候才数清楚，是4条鱼，就像4根竖线一样，静静飘着。

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胡宗仁耍出这样炫酷的手法，我要是少年时期就认识他的话，光凭这招估计就能泡遍天下美少女了。胡宗仁很得意地朝着我扬了扬下巴，开始问话。他问话的内容，大致集中在这样几个方面，一是这个水缸带来的鬼魂是什么身份，二是为因何而死，三是为什么留下，四是可愿离去。每问一个问题，四条鱼中的其中一条，就会摆尾游动，或浮起来，或潜下去，胡宗仁的笔尖始终跟着这条鱼的走势，以此来写完一个字。如此反复，折腾了能有接近半个小时，我看胡宗仁已经有点不耐烦了，估计是手酸了，才算完事。

问完以后，大家都对胡宗仁这一手感到很佩服，甚至包括我，我觉

得此刻胡宗仁已经不像个道士，而像个变魔术的。胡宗仁得意洋洋地告诉我们，这是早年跟邢崖子师父学的，他初见的时候跟我们一样吃惊，但后来渐渐明白了，这是在借由沾了水的笔、鱼、水缸里的水、因水缸而带来的鬼魂几者之间，相互形成关联，彼此成为媒介，而产生的一问一答。胡宗仁告诉我们，养鱼的人一般不会养单数，因为要成双成对才吉祥。而这水缸里有如果有六条或者八条鱼的话，那么浮到水面上来写字的，也只会是四条而已。我问胡宗仁这是为什么，胡宗仁解释说，因为这四条鱼此刻作为那个鬼魂和他之间的媒介，而动物尤其是人的情绪无非就只有喜怒哀乐四种，所以动起来的鱼不一样，也分别对应了这个亡魂的情绪，以此能够判断它的留下究竟是因为怨恨还是不舍。

我忍不住朝着胡宗仁竖起大拇指，然后问他，那这个鬼魂都说些什么了？胡宗仁对我说，你别着急，人前不论人，鬼前不谈鬼，咱们先把这水缸给挪开，我已经差不多知道怎么弄了，等把事情弄完以后，我再解释给你们听。

第二十三章 破风水

于是我和胡宗仁一块，使了好大的劲才算把这口水缸给挪开，因为本身是石头的又装满了水，搬起来还是很费劲的。挪到距离原位置大约五六步的位置，离开了五鬼位，放在一个大花盆的旁边。胡宗仁又画好一张符，符的内容主要也是镇压的意思。然后捡了两块看上去差不多大小的鹅卵石，上下重叠，把符咒夹在两块石头之间，然后在摆放在先前水缸底座的位置上。

胡宗仁跟田小姐解释，这个地方因为之前有水缸，而且是这个特殊的水缸的关系，已经使得五鬼位至阴，那意味着并不是只挪个位置就能解决了，就好像是贼已经进屋了，你如果再锁好门窗，贼反倒会出不去。所以这里的符就是用来“占位”，好让鬼魂不再与这个鬼位重叠，力量自然也就分散了。

胡宗仁说，考虑到之前这个鬼魂顺着通风管道进过屋里，所以屋子里还得再改动改动。接着我们就走进屋里去，胡宗仁站到玄关入口处，以玄关的位置为起点，寻找这个房间范围内斜对角的墙角。比如说门在西南侧，那就找东北侧的墙角。胡宗仁走到墙角边，在距离地面大约2米左右的位置，用钉子钻出了一个黄豆大小的眼来，然后点香，烧符，将灰烬全部收集到了玲珑八卦袋中，然后用酒化了朱砂，再混合这些灰烬，形成那种黏黏糊糊的稀泥状，再用手指把这稀泥状的东西填平了墙角的小孔。然后再把钉子按上去，钉子冒出来的那一端套上绳子，绳子上挂着一个铜钱。胡宗仁说，这个钉子摆在这里摆足49天，如果没有掉灰，也没有松动的话，这间房子将来就不会有什么问题了。

随后胡宗仁又到户外捡来一些小的鹅卵石，分别摆放在一楼客厅，

二楼卧室和浴室的几个角，唯独空下了客厅靠玄关、浴室靠马桶、卧室靠入户门的几个角没摆石头。做完这一切之后，我们又跟着胡宗仁去了后院，在水缸跟前，胡宗仁点香，撒米，起灵，然后送走了这间屋子里的鬼魂。直到一切干净之后，胡宗仁才对田小姐说，现在一切都办完了，从今天起你就不会再遇到先前的情况了，但是由于家里毕竟地方大，又摆放了一些老东西，所以墙角的那颗钉子还是多注意观察，如果发生了之前所说的掉落松动等情况，要及时告诉胡宗仁。

回到客厅以后，我问胡宗仁，现在可以把你问到的那些结果说说了吧。胡宗仁坐在沙发上，然后对我们说，这间屋子里的鬼魂是个男鬼，四川阆中人，死之前曾是这口水缸主人家的仆人。这家主人在当地是大户人家，姓单。刘湘拉壮丁的时候，单老爷就捐钱给村里的不少年轻人免了兵役，后来这些年轻人为了报答他，就主动来单家帮忙，做长工，当家丁。胡宗仁说，这个单老爷虽然是个地主，但是心地还是不坏，由于当时的阆中城里有很多大户人家，单老爷还想方设法联络了其他大户，组建了一个宗亲会，而他自己是当中最德高望重的人。

胡宗仁说那个男仆告诉他，早年那个社会，穷人的孩子要么去当兵，但军阀混战多数都回不来，要么就把自己卖到诸如单老爷家这样的大户人家里去做苦力，当长工，除了自己能混口饭吃以外，还能把卖掉自己的钱给爹妈补贴点家用。因为土地基本上都被大地主给买了，农民没有自己的土地，顶多就只能当个佃户，所以种地还不如去当长工。再有就是六亲不认，上山跟着那些大爷，当土匪。但这土匪又分了很多种，有的是纯土匪，就是不管三七二十一，见人就抓，见女人就抢，有的则是劫富济贫。正因为有了这种所谓的“劫富济贫”，像单老爷家这样要钱有钱，要粮食有粮食的人家，自然就成了主要的下手对象。即便是单老爷本身是个善人。

胡宗仁又说，这些大老爷们为了保护自己的财产和家眷，就从军阀手里去收购那些替换掉的枪支，组成自己的武装力量，后来这单老爷最末的一个姨太太开始抽鸦片，这一下就开始败家了，因为她让单老爷来得子，所以单老爷最宠爱她，到最后，甚至为了给她买鸦片，卖掉了自己用来武装家丁的火枪。

我问胡宗仁，那这个仆人为什么死了不肯走呢，这自己人磨刀，怎么会把他给弄死了呢？听胡宗仁说到这儿的时候，我就开始觉得有点奇怪了，因为按照我所了解的那个年代，磨刀火拼，怎么也不会对自己人下手才对啊。胡宗仁说，就怪在这个地方，因为当时单老爷卖枪的时候，就是这个男仆去给找的下家，是同城另一户大户人家，花了很少的钱从单老爷手里买了过来。而这个男仆，从中还能克扣一点。

我“哦”了一声，说那就是内鬼嘛，挖自己家的墙角呢。胡宗仁说，还不止这样，买枪的那家人眼线多，收到风声说土匪要下山抢东西，于是就偷偷跟土匪打商量，说要抢的话，别抢他们家，让土匪去抢单老爷家里。因为单老爷的枪都没了，好下手。殊不知单老爷家里因为鸦片的关系当时已经大大比不上从前，即便是遭抢，也抢不到多少值钱的东西了。最气人的是，这个男仆，竟然和买枪支的那户人家串通，专门给土匪带路。半夜带着土匪闯进单老爷家里抢东西。

胡宗仁接着说，这单老爷虽然家道中落，但人家毕竟不是个傻子，有人算计自己，他也是早就收到了风声。但是一直没有表现出来。男仆带着土匪来抢东西的那天晚上，单老爷就趁着男仆出去了，让家丁们提前做好埋伏，后来抓的抓，杀的杀，破坏了这次内鬼引狼入室的奸计。男仆被抓了个正着，在杀了一些土匪以后，活捉了一些，然后就把捉住的那些送官了。而这男仆该当由单老爷的家法来惩治，所以就在水缸上，现磨了刀，杀了头。

我问胡宗仁，所以这个男仆的鬼魂一直留到了今天，是因为他本身死于内疚，对吧？胡宗仁点点头，说不只如此，当时他砍头的血还染红了这口水缸。这石头是沙砾岩的，尽管密闭性是很好的，但是血水还是能够渗入石头缝里。以至于冤魂不散。我问胡宗仁，那这么多年来他就只在田小姐家里再次现身了吗？胡宗仁说这个他就不清楚了，没准以前也闹过事，但是我们不知道罢了，毕竟这东西光是在民间流转，只怕是也快100年的时间了。

我问胡宗仁说，可是这解释不通啊，如果这个男仆留下来的原因只是因为自己在水缸上被杀头的话，那它为什么会反复发出怪声，到最后还现行来吓唬田小姐？胡宗仁说他也问了，那是因为田小姐家里有柳

树。我突然想到之前我看到的那个铁雕的柳树。本来作为一个装饰物也没什么，但是就寓意而言的话，柳树是败家，于是我紧接着就想到了我之前对于田小姐的猜测，尽管我觉得不关我的事，但此刻反正胡宗仁都把事情给办完了，我也就大着胆子问了出来。

我问田小姐，请你跟我说实话，这房子，是你自己买的，还是别人给你买的？田小姐听我这么一问，先是愣了一下，然后大概是明白我的意思了，于是她的表情再度回到那种漠不关心的样子。她回答我说，是别人以我的名义买下的。我又问她，是你的家人还是你的丈夫？我这句话是故意这么问的，因为我知道肯定不是。田小姐看着我悠悠地说，都不是，是一个很富有的男人给她买的。

我不说话了，等着田小姐接着把话说完，她说，自己从上大学开始就认识了这个男人，并且从一开始就知道这个男人有家，什么承诺都无法给她。所以从那个时候开始，她就一直把自己的身体当成是谋生的工具，把那个男人当成是能够给自己丰衣足食的钱包了。随着自己越走越远，她开始发现这样的生活自己虽然不喜欢，但也已经逃不了了。后来狠下心跟男人说了断绝关系，从男人手上，要到了这套自己名下的别墅。田小姐苦笑着说，我那三楼阁楼上的东西，大部分都还是我念书的时候留下的东西，舍不得扔，但那又怎么样，反正也回不去了。家里人因为自己做了这样伤风败俗的事情，也渐渐和自己疏远了，以往的朋友姐妹也随着时间久了，得知她的钱来得有些不对劲，慢慢地交往起来也产生了距离感。而自己虽然和那个男人断了来往有很长时间了，但是因为自己没有工作，父母的家庭条件也算不上优越，很多原本追求她的男人也渐渐察觉到她可能之前是被人包养过，否则哪来这么多钱买房子买车子。于是她开始孤僻，开始不喜欢和人接触。

对于个人的生活态度，我没资格去评判什么。田小姐问我，这屋子里发生的一切，是不是和自己过往的经历有关联，我并没有回答她，因为我也不知道，尽管两件事看上去并没有直接的联系，但若非当初她不劳而获得到了这套房子，莫名其妙地找人来装修，还自己亲自去买了这么口大水缸和铁柳树，我想这一切也不会发生。起码不会这么快就发生。

胡宗仁解释说，那颗柳树就是风水的原因了。有句古话叫做“前不栽桑，后不种柳”，尽管这柳树是假的，但是却是造成这个鬼一直没离开的原因之一。田小姐问为什么，胡宗仁说，你想想啊，你这房子假设是一个密闭的环境，像一个“口”字，那你在口字里边放上“树”，那成什么了？

“困”。田小姐说到，胡宗仁这么一解释我也明白了，即便那是一颗铁雕的树，看来今后我家里这类东西就要放到能照到阳光的地方了。

我和胡宗仁都不大愿意继续去纠结田小姐以往的生活，说穿了那关我什么事，我无非也就是嘴贱好奇罢了。胡宗仁跟田小姐说，这底楼客厅打上的钉子，是在这个屋子进出口就能直接看到的“阳位”，是正气位，钉子打紧了，就表示牢不可破。二楼的那些鹅卵石，是分别填了鬼位，但留下一个出口，否则封死了也不好。总的来说，这就是在给固有的风水环境里做改动，既然闹鬼的根源是因为风水的问题，那么破了这个风水，也该相安无事了。

田小姐结算了一笔不低的酬劳。我和胡宗仁也该告辞离开了。临走前胡宗仁突然转身对田小姐说，妹妹，你还年轻，好好生活吧。一辈子很长，与其过得糊里糊涂，还不如像我们一样，吃苦了，但活得快乐吧。

田小姐没回答她，我们也就转身走了。

送胡宗仁回去的路上，他依然用手揉着自己的腮帮子，看样子那一跤还摔得真是不轻。我问他，你要不要去看个跌打医生啊，他摇摇头不说话。接着他竟然“嘿嘿”一声淫邪地笑了起来，我问他笑什么，他说他从楼梯摔下的时候，因为地势的原因，他看见了田小姐裙子下的情景。

我“呸”了一声说你这个色狼，人家遇到麻烦了请你帮忙你还偷窥人家，你还有没有人性啊！你最好赶紧告诉我她穿什么颜色内裤，否则我就把这件事告诉你家付韵妮。

胡宗仁傻笑着，一副口水都快流出来的模样对我说，肉色！

第二十四章 发疯的女儿

我想可能很多人都遇到过下面这种情况。走在街上，突然迎面走过来一个穿着朴素甚至有点破破烂烂的外地口音的中老年人，有些甚至怀里还抱着一个小孩。他们会先跟你问路，然后一副非常为难的模样，对你说其实他的钱包掉了，自己都饿了很多天了，求你给个几块钱，买个饼吃。

起码这样的情况我是遇到过，还不止一回。鉴于我本人是个有比较丰富行骗经验的人，所以对于这些人骗钱的伎俩，我往往会用眼神告诉他，我已经识破你了，你还不赶紧去逃命？但是如果对你说这些话的人，不是路上的陌生人，而是你自己的血肉至亲，突然用外地口音说出这样的话，你又会怎么想呢？

2010年的7月底，我记得那是观音菩萨生日的第二天。胡宗仁打电话给我，声音听上去很不情愿的感觉，他说你下午有没有事啊？我说没有啊，我闲着呢。他说那你到干妈这儿来一趟吧。

胡宗仁口中的干妈，就是黄婆婆。这家伙倒是一副嫁鸡随鸡嫁狗随狗的态势，跟着付韵妮叫了。我和黄婆婆虽然熟，但除了逢年过节或者遇到她身体不好，我大多数情况下是给她打电话问候关心，而一般找上门，通常都是需要帮忙或者自己遇到点解决不了的麻烦事。尽管我算是一个无事不登三宝殿的人，但胡宗仁一副很不开心的语气叫我过去的时候，我还是难免紧张了一把。

因为我也担心，黄婆婆毕竟岁数大了，又有糖尿病，这老年人的事可说不准。于是我有点紧张问胡宗仁，发生什么事了，是黄婆婆身体不

好了吗？胡宗仁说，不是，今天早上付韵妮非要把我拉到干妈这儿来，说干妈有事要拜托。我来了以后觉得这件事我亲自去办就行了，谁知道干妈非得要你也跟着一起过来，要我们俩一起去做这件事。我问胡宗仁，到底是什么事这么神神秘秘的？难道是你们那个轩辕会找到黄婆婆了？胡宗仁说不是，哎呀！你来了自己问她嘛！电话费贵得很！

还没等我回话呢，这家伙就“啪”地一声挂上了电话。听得出来，他此番是有点不爽。因为论实力而言，我未必能赢得过胡宗仁，和他相比之下，我可能理论上的知识更多一些而已。黄婆婆非要我跟着一起去，无意中好像是觉得胡宗仁不行一样。胡宗仁这个人虽然仗义耿直，毛病虽然一大堆，但始终是个值得信赖的伙伴。而他最弱的地方，就是很容易被人猜出他的心思，尤其是我。于是吃过中午饭以后，我就带着彩姐一块去了黄婆婆家里。

以往彩姐和付韵妮一见面，两人就叽叽喳喳聊个不停，好像两只麻雀。但是那天，付韵妮却一直阴沉着脸，看上去很不快乐的感觉。我本来想逗逗胡宗仁是不是你家庭作业没交齐之类的，但是有长辈在，我也就不好意思开玩笑。黄婆婆看我来了以后，就拉着付韵妮的手，对付韵妮说，干女儿，你把事情的前因后果告诉大家吧。

付韵妮说，昨天是观音生日，所以她陪着黄婆婆一起去庙里烧香做法事。就好像每个月的初一十五一样。来烧香的人很多，个个看上去都很虔诚的样子。但是有一个中年男人，买了一把很粗的香，然后恭恭敬敬跪下，一边默念许愿，一边竟然鼻孔微张，哭了起来。付韵妮说，起初那个男人还只是忍着在哭，但是很快他就顾不得旁人的眼光，放肆地哭起来。

胡宗仁显然还在对黄婆婆硬要我来感到不爽，他插嘴跟我说，就是哭奔放了的那种。我白了他一眼，心想你这泼猴，老婆说话，男人不要插嘴的道理你不知道吗？真是不懂事。果然，付韵妮也瞪了他一眼，然后接着跟我说，由于那个男人哭得很大声，简直就收不住的感觉，本来菩萨过生日，大家是来朝贺的，即便有苦也在心里默默说了，所以这个男人的哭喊声很快就引起了身边许多人的注意。付韵妮说，因为每当这种有法事的时候，她都会待在黄婆婆身边，帮着她分发一些黄婆婆自己

做好的“神水”给那些善信的百姓，男人这一哭，自然也引起了黄婆婆和付韵妮的注意。

付韵妮说，她和黄婆婆不一样，黄婆婆一来岁数大，尽管本领高，但早已满心慈悲。而自己学佛没有多少年，在刚认识我们的时候，还能时不时抓个鬼来吓唬人，所以付韵妮对黄婆婆说她去看看发生什么事了。她走到那个男人身边，先是问他，大叔你在哭什么。那男人看她是年轻女孩，也就没理她。付韵妮指着坐在不远处庙堂里的黄婆婆说，那是她的干妈，也是捐庙子的人，让你有什么话就说出来。

周围已经因为男人的痛哭而聚集了一些老百姓，他们当中有的觉得不该在菩萨面前撒泼，但是更多人应该只是在看热闹。男人听到付韵妮这么说，一下子就精神了。因为黄婆婆捐的这个庙子，是那一带远近闻名的灵验，但灵验的前提是你必须心诚。于是付韵妮扶起那个男人，让他先拜完插好香，再跟着自己过来，说说到底发生了什么。

付韵妮对我说，这一切其实都是黄婆婆的意思。黄婆婆平日里大多数不在庙里的时间，也是属于开门做生意，拿钱办事的。但她那收的都是些小钱，百来块钱就搞定。但是在庙上，又是自己捐的庙，黄婆婆觉得这件事她必须得替菩萨管管了。付韵妮说，等到那个男人走到里边，黄婆婆就暂时把庙堂的小木门给关了，不让外人听见，让那个男人说说自己发生的事。

正如我一开头所讲的，这次中招的，就是这个男人的女儿。付韵妮说，男人的女儿估计岁数和付韵妮差不多大，这男人自己是企业的，有点资本。而通常这种私人企业，往往都会传给下一辈人继续经营。男人的女儿是个精明人，做生意很快就上手，年纪轻轻，就在公司里成了董事会的一员。

我惊讶地说，董事会？那得是多大的企业啊！胡宗仁说，是挺大的，年产值都上亿了能不大吗？付韵妮接着说，男人的女儿是从十几岁开始就在国外念书，最近几年才回国，因为思想先进，理念超前，于是就被委以重任。而这个男人觉得也是时候慢慢把企业交给自己女儿的时候，女儿却突然不对劲了。男人说，女儿没成家，虽然也有自己买的房子，但是大多数时间还是在父母家里住。而他自己比较忙，有时候应酬

多，回家就会比较晚。但是半个月以前，回家后发现女儿还没睡，在客厅看电视。

付韵妮说，说是看电视，也不完全是，因为电视里已经是那种没有节目的信号球状物。他起初还以为女儿是不是看电视看着看着睡着了，就去拍女儿的肩膀说，薇薇，这么晚了进屋去睡吧。结果他女儿并没睡着，而是两眼直勾勾地看着电视，双脚并拢，脚尖点地，身子坐得直挺挺的，连眼睛都不眨一下。男人见女儿这样，起初以为是走神了，于是就手上稍微用力了一点，话还没来得及出口呢，他女儿就一边蹬腿，一边挥舞着双手，撕心裂肺地喊着：

“我不认识你！你不要过来！我要回家！我要回家！”

付韵妮接着说，这个男人被女儿突如其来的怪异举动给吓坏了，还没回过神来呢，他女儿就像一滩泥一样，瘫软在沙发上了。男人的老婆听到女儿的惨叫后，立刻从房间里出来，见男人回来了就问他发生什么事了，男人也是一头雾水，就没回答老婆。他反问他老婆，今天晚上是不是女儿出去喝酒了？怎么突然之间就疯疯癫癫了呢。他老婆说，没有啊，自己吃完晚饭一直跟女儿在一起看电视啊，期间还笑笑呵呵的，她自己见时间差不多了就先回房睡了，睡前还叮嘱女儿别玩得太晚，明天还要上班之类的。

男人说，他老婆本来也是公司里的高官，但是自从女儿回国以后，就提前退休了，在家里清闲生活，说自己女儿很小的时候就去了国外，自己一辈子没怎么照顾她，想要趁着现在一家团聚，好好补偿一下。男人接着说，正当夫妻俩不知道该怎么办的时候，他女儿又慢吞吞从沙发上坐了起来，因为先前的咆哮挣扎，头发都乱了。她依旧没有回头看着他们夫妻俩，而是继续呆坐在电视机前的沙发上，连姿势都和起初一样，唯一的区别就是，之前坐姿很端正，而现在，却斜斜地歪着脖子，依旧眼睛直勾勾看着已经没有节目的电视。

男人说，当时他给老婆递了个眼神，让老婆试一下能不能把女儿弄回房去休息。他老婆轻手轻脚地走到女儿身边，正打算温言细语地扶起她的时候，他女儿突然转过头看着她妈妈，然后用那种充满童真的语气，并且是外地口音对她妈妈说：

“阿姨，我家住在某某路某某号，你送我回家好吗？”

第二十五章 帮忙

虽然是从付韵妮这么熟的人嘴里说出这些，我还是忍不住联想到当时的情形，还真是挺可怕的。我对黄婆婆说，老太婆，这很显然就是鬼上身啊！胡宗仁一个人就能搞定了啊！我们都知道，鬼上身有一种固定的状态，那就是在一个身体里装着两个灵魂。相互角力下，鬼魂占据了上风，从而支配了身体。从而造成的一些不合常理，性情大变，甚至近乎癫狂的状态。

胡宗仁说，最开始我也是这么跟她们娘俩说的，因为这鬼上身算得上是鬼事里边比较常见的一种，就好像是一只袖子，本来只能伸进去一只手，现在两只手同时进去就会非常挤，甚至会把袖子给弄破。如果鬼魂占据了上风，也要分个时间，时间长了会造成对本身灵魂的损耗，损耗大了，自然就回不来了。胡宗仁对我说，我当时还特别告诉她们娘俩，很多精神分裂的人，突然之间性情变成另外的人，有时候就是因为鬼上身而被误诊。这种鬼上身的事情根本就犯不着两个人去做。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竟然扭过头去，一脸受委屈的小媳妇的模样。付韵妮没理他，只是接着说。当时夫妻俩听到女儿这种腔调语气，都被吓坏了。做了一辈子生意，夫妻俩都是敬神佛的，所以从那个时候开始，他们就判断出，自己女儿一定是被什么脏东西给缠住了。男人的老婆赶紧顺着女儿，百依百顺，男人则立刻打电话四处寻找道士先生来驱邪做法。结果来了好几批道士，有的自然是冒牌货，骗点钱也就算了，还有些正经道士走到家里一看这女孩，转身就走了，任凭这个男人开出多高的价钱，都不肯帮忙。说不是不帮，而是实在帮不了。

我和胡宗仁都不是特殊体质，所以我们探知灵魂是否存在，需要借

助一些物件或仪式。但有些老道士开悟了多年，走到有鬼的地方，会敏锐地感觉到，这又有别于阴阳眼，而是一种特殊的感应，类似我们常常说但有从未证实的第六感。付韵妮说，眼看这么几批人都没能救回自己的女儿，他也就没别的办法了，只能一边花钱请人四处找师父，一边就只好上山烧香求佛。就这么着，遇到了黄婆婆和付韵妮。

我依旧没明白她们的意思，于是试探着问黄婆婆，您的意思是，要我和胡宗仁一起去办，然后这回多赚点钱？付韵妮再也忍不住了，她有点着急地对我说，不是这个意思，黄婆婆找你来，并不是因为这件事有多简单多困难，而是那个附身在姑娘身上的鬼魂说的那句话！

我想起来了，那个鬼魂说，它想回家。于是我问黄婆婆，你的意思是，想让我们解决这件事的时候，顺带把这个鬼魂带回家？黄婆婆手里捻着佛珠，微微点头，但是并没有说话。

我算是明白了，黄婆婆心怀慈悲，平日里虽然好一口酒，但从不沾荤。我认识的很多学佛的人，都是每逢初一十五才吃素，而黄婆婆却吃了一辈子。虽然没有出家，但比很多出家人守规矩。男人碰到他们的那天，恰好是观音菩萨的生日。黄婆婆也是个日行一善的人，所以她决定帮忙，但又不能自己亲自出手，因为她不自己驱邪已经很多年了，付韵妮是个女孩，一直被黄婆婆视为自己的接班人，而胡宗仁和我却还身在此行，所以我知道，她的意思是，让我们替她完成这件事，化解一段冤孽，也把这份福报积到我和胡宗仁自己身上。

这么说，就是不收钱嘛……

难得有个可以发财的机会，对方可是个有钱人，却偏偏不让我们收钱，于是我开始有点后悔来这一趟了。但是前辈的嘱托肯定不能不管，于是我把黄婆婆的本意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虽然也理解了，但是他还在故意耍脾气，说什么付韵妮昨天回家都没告诉他，瞒了他一个晚上，肯定不爱他了。听得彩姐在一边忍不住笑，我也觉得他挺丢人的，所以就再理他，就让付韵妮告诉了我们那个男人的联系方式。付韵妮头一天就按照黄婆婆的吩咐留了号码，说好今天之内给人家回话过去。

我当着大家的面给对方打了电话过去。我说，我是白居易黄婆婆的

晚辈，她跟我们说了你家里发生的事，我们想要帮帮你，但是不敢给你保证我们一定帮得到，反正尽力而为吧。我依旧不敢事先跟客户把话说满了，因为考虑到付韵妮说的，好几个道家师父都没能办下来，我和胡宗仁何德何能，不过就是多了个人而已，不敢承诺啊。

那个男人听到我说的这些，他急忙跟我说，让我不要有顾虑，我们能帮忙已经是他们家的福气了。做生意的人就是不一样，几句话就说得我心里舒服极了。他在电话里问我，你们在什么位置，我这就派车接你们去。我说，不用了，你告诉我你的地址就行了，我们自己开车过来，回头你们帮我把汽油给加一加就行了。

我是个俗人，所以不能免俗地希望占点便宜。大概黄婆婆不能理解，在她看来是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但是在我和胡宗仁看来，我们的横加插手，原本就是师出无名。费力不讨好，要是办成了还另说，要是办砸了，可是在给自己徒增因果啊。所以就算是不收取酬金，一些礼节性的感谢还是必须的，否则我们可叫做多管闲事。

当时差不多是下午2点多，那个男人住的地方离黄婆婆的地方不算很远，但是需要走一段高速公路。那个小区可是绝对的富人区，富到什么程度呢，小区开发商为了方便自己的业主进出，硬是在路政管辖的高速路上修了一条匝道，让他们可以直接从小区里上下高速路。这恐怕不止在重庆，在全国都算是罕见的吧。按照男人提供的地址，我们很快就将车停到了他们楼下。

这个小区是那种复式的花园洋房，远离市区，但交通便利，周围环境非常好，老远就能看见城区里大大小小的建筑，可真别说，这小区挺有世外桃源的感觉。每栋楼都差不多只有三四层高，但一栋楼里大概也只住了两三家人。那个男人自从我们停车开始，就带着另一个腋下夹着皮包的人站在楼下等着，见我们从车里走出来，他赶紧迎上来自我介绍说，他姓刘，因为女儿的事情，已经好多天都没去过公司了，公司的事情一律都交给其他董事在打理。说完他就对身边那个夹着包包的人说，你赶紧去给这小兄弟把油加满了。然后他又对我和胡宗仁说，二位请跟着我来，这件事不管你们能不能帮忙做好，我都自有感谢。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老实说，这种诱惑还是挺大的。但是既然答

应了黄婆婆，就自然不该食言，于是我对刘总说，我们也是受人之托才来的，金钱这些东西就不谈了，帮得到是我们的缘分，帮不到，就是你女儿的造化了。

听我这么一说，他又皱起眉头了，一脸焦虑，他大概在想我是不是想要坐地要价之类的。刘总看上去50多岁，作为一个董事长，他有别于很多用发胶把头发喷得好像擦过鞋油那么亮的老总，虽然也穿着西装衬衣，但头发却稀稀拉拉的，有点秃顶。看上去面容也比较憔悴，不难想象，为了他女儿，他一定费心不少。上楼走到他们家以后，客厅里坐了不少人，看样子多数是刘总自己家里的亲戚。只是我和胡宗仁来之前，想必刘总是告诉过这里的人，会有两个能看事的师父来家里看看，所以当我们走进屋子的时候，几乎所有人的目光，就齐刷刷地聚集在我们身上了。

这样带着怀疑又带着希望的眼神我这辈子领教过很多次了，所以我一如既往地礼貌的点点头，然后就把目光给避开了。而我避开他人目光的方式，往往都是看向胡宗仁，谁知道这厮竟然还跟屋里的人挥手微笑，一副我是牛逼人物，大驾光临你们寒舍的感觉。于是我很快找了个话题对刘总说，来这里之前，我们的长辈把大致的情况都跟我们说了，我想请问在那天以后，您女儿还有过什么值得注意异常的举动吗？

刘总嘴巴微微张开，正打算回答我的时候，一个女人的声音传来，是坐在沙发上一个烫着时髦发型的中年女人，她眼睛微肿，手里捏着纸巾，看样子是一直都在哭泣。从年龄和表情上来看，这应该就是刘总的老婆。她老婆说，有啊，白天基本上没什么大动静，只是呆呆傻傻的，也不吃饭，不喝水，傻坐着也不说话。连屎尿都不知道自己去厕所。但一到晚上，也就是晚上11点到第二天凌晨4点之间，她就会变得活跃一点。因为24小时不敢离人照顾，白天又很累，晚上我就常常趴在她的床边睡着了，却经常被她叫醒，要我陪她跳皮筋，玩拍手游戏，有时候又哭又闹说要回家，发起脾气来力气大得吓人，我们只能由着她哄着她，每天都期盼第二天能有专业点的师父来看看我们的女儿。她说到这里，拿起茶几上的一个相框，走到我和胡宗仁跟前，带着哭腔说，你看吧，本来这么漂亮聪明的女孩，不晓得是中了啥子邪，哪个突然就变成这样了嘛。

情到深处，她呜呜地哭了起来。一切都好像电视里的剧情一样。

我接过她手上的照片，照片上是一个带着学士还是博士帽子的姑娘，蹲在草坪上，很灿烂地笑着，环抱着身边一只看上去傻乎乎咧嘴吐着舌头的金毛犬。我把照片递给胡宗仁，然后深表同情地对刘总太太说，我们也只能尽力试试看，这类事情我们也做过不少次了，只要你们信任，我们就一定全力以赴。

说完我用手偷偷碰了碰胡宗仁，意思是要他跟着我一起说点让这家人安心的话。可他一张嘴巴，第一句话就是，阿姨，你女儿长得好乖啊！

我赶紧咳嗽了一声，提醒他不要不分场合的说蠢话。他懂我意思了，立刻结结巴巴地说，我是说，那个，一般长得好看才会鬼上身，鬼也喜欢漂亮的。我斜眼瞪着他，我已经放弃了再给他递点子了。他看我脸色大概不好看了，长叹一口气，把照片还给了刘总夫人，然后垂头丧气地说，刘总你们家厕所在哪，我要屙尿。

在……就在那边。刘总朝着屋里一指。胡宗仁一蹭一蹭地去了，我舒出一口气，心里天人交战了很久，决定等忙完了再跟胡宗仁算账。

第二十六章 密室结阵

趁着胡宗仁去上厕所的时间里，我就继续和刘总的老婆聊了一会。从她的话里，我感觉出她女儿的症状和绝大多数鬼上身的人差不多，而最大的区别在于，她有了自己的要求，就是要回家。于是等到胡宗仁上完厕所出来，我就对刘总说，希望他能够现在带我们去看一看他的女儿。

刘总带着我们去了，女儿的房间在二楼的尽头，房间外靠近窗口的地方，站着两个正在聊天的中年女人，刘总介绍说，这两位是女儿的姨妈。当她们知道我和胡宗仁是专门来驱鬼的时候，还专门给我们让开了一条路。刘总扭开女儿房间的门，房间里并没有开灯，但是有一扇窗户。窗户上拉着白色纱质地的窗帘，所以房间里虽然不明亮，但还是能分辨的清楚位置。刘总在我耳边轻声对我说，不敢开灯，一开灯他女儿就要生气，谁也不知道为什么。

顺着刘总指的方向，我看到一张大床，大床离我们较远的那一侧的床沿上，背对着我们坐着一个女孩。女孩是长头发，头发长到了差不多背心的位置。从背影看，也许是穿着清凉睡衣的关系，看上去女孩的身材是很苗条的。而先前看照片，女孩子的确长得算是漂亮，这样的姑娘要是鬼上身可真是一件划不来的事情。于是我碰了碰胡宗仁，低声对他说，你心里念点你们瑶山的道咒，然后轻手轻脚绕到这姑娘正面去，看看她能注意到你不。

胡宗仁应声去了，他先是绕到床边，装着没事一般，手插在裤兜里，然后眼睛斜着望着床沿上的女孩，接着吊儿郎当地走过去。从我的角度看，胡宗仁已经走到了女孩的正面，嘴里应该是念着咒，但女孩依

然一动不动。我看不见女孩的表情，所以我只能猜测当时的她面无表情。于是我对胡宗仁比了个手势，那意思是说，你念咒的声音稍微大点，大到让她能听到。胡宗仁会意，冲我点点头，念咒的声音大了起来，大得连我站在房间的另一侧都能听见。

而就在这个时候，原本安安静静坐在床上的姑娘突然颤栗了一下，她开始耸着肩膀，就好像猫儿突然戒备起来的样子一样。胡宗仁被她这突如其来的一个动作给吓了一跳，他下意识地朝后退了几步，手扶着墙壁，然后眼神看着我。我对胡宗仁说，你继续念，看看她能进一步做什么。这回我的声音就有些大了，如果那位姑娘不是被鬼上身的话，她也能听见我说的话。

于是胡宗仁继续念着，声音也比之前大了不少，而这个时候，本来耸着肩膀，姿势怪异的那个姑娘，突然从床上一蹦而起，朝着胡宗仁扑了过去，胡宗仁猝不及防，一下就被按倒在地，一声“咚”的闷响，我就知道他肯定脑袋撞到地上了。见到这个情形，我赶紧跑了过去，用力抓起扑倒在胡宗仁身上正在嘶吼的那位姑娘，她的力气很大，我都是费了很大劲才把她死死抓住胡宗仁的手给扯开，而与此同时，我也第一次看见了这位姑娘的表情。

姑娘的表情很狰狞，两根眉毛和鼻梁之间已经紧紧纠结在一起，眼睛里很多血丝，有很深的黑眼圈，嘴唇发白，这种原本很憔悴的样子本应该给人一种无力的感觉，但偏偏她又显得非常凶狠，这在我看来是非常矛盾的，而我心里也清楚，但凡遇到鬼上身的人，通常都会有这样几种情况，这种和本人性格反差很大的，恰恰是最显性的一个特征。

我好不容易把姑娘给抓了起来，刘总看见这一幕，也来跟着帮忙，他和我合力把姑娘给按到了床上，胡宗仁才咳嗽了几声挣扎着站起来。我开始把嘴巴凑到姑娘的耳朵边，然后低声念着安抚的咒文。这是早年师父教过我的，他说当遇到一些心中戾气很重的鬼魂，如果它能够因为我们的一段安抚咒而放松不少的话，说明她的执念并非无法解决。而幸运的是，我虽然手上用力压着她，但很快她也因为念咒的关系，安静了下来，挣扎的反应越来越弱，到最后，竟然翻着白眼，整个静止了下来。

刘总见自己女儿翻白眼了，可能他觉得翻白眼几乎和快死了是差不多的意思，他很着急地问我，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我对他说，不要担心，她这么长时间没好好休息了，只是睡过去了而已。我看刘总有点不敢相信的样子，于是说，好吧，也不能算睡过去，更多是晕过去了。

我把手从姑娘身上挪开，让刘总给她盖好了被子，我就转头对胡宗仁说，你看见那姑娘的眼睛了吗？他说看见了，这回这个肯定是有凶的，不过我觉得咱们还是能收拾。我之所以问胡宗仁看没看见她的眼睛，是因为我注意到，当我拉起她的时候，这个姑娘的眼仁里，尤其是原本该黑色有瞳孔的部分，却一片雾蒙蒙的。样子很像是老年人白内障，有一层类似鸡蛋清一样的东西遮住了眼睛。这说明这个姑娘被鬼上身的原因，并不是因为自己体质的关系而中招，是因为她曾经亲眼见到了那个上身的鬼魂，也许是在还没来得及反应的时候，就已经被附身了。

在我们行内流传着一条定理，不管是佛家还是道家或者巫家，甚至还包括更多散落在民间和鬼打交道的门派，我们都知道，绝不能跟鬼四目相对。鬼魂影响活人的最终目的，都是附身。不管有意还是无意，这条道理是不变的。因为当你和它对望的时候，很有可能会被“鬼换眼”，就是能够借你的眼睛来看东西，直到能够借用你的手脚来做自己的事的时候，那就是已经被上身了。而姑娘眼睛里那层白蒙蒙的东西，可以说是她被鬼换眼的铁证，因为那团白色的东西，是属于这只鬼魂身体的一部分。

我问胡宗仁，现在你觉得该怎么办？胡宗仁和对待鬼上身的方式是不同的，我是用吓的方法把鬼给吓出来，但也要份情况，有些固执的，压根就不会理我。而胡宗仁道家则是直接驱鬼，不但姑娘在这个过程中要配合胡宗仁，她也会因此遭受不轻的痛苦，再加上我和胡宗仁是答应了黄婆婆，要把这个鬼魂送回家，所以不能用这种极端的方式。

想了一会，胡宗仁对我说，要不这样吧，趁着现在她睡着了，你先检查一下屋里，看看那个鬼魂此刻是在她身体里还是在外边。如果还在体内的话，就把这间屋子结个阵，想法子把鬼魂给从身体里逼出来。听到胡宗仁说这些，我才开始四下打量这屋里的环境。天花板上有个圆盘

形的吸顶灯，白色的灯罩。先前胡宗仁被扑到的地方，背后就是窗户。我走到窗户跟前，试着计算角度，发现如果当灯打开以后，我在床头的位置，是可以通过窗户玻璃的折射而直接看到吸顶灯的。窗户的旁边是一扇门，先前刘总告诉我，这扇门外边是女儿房间的生活阳台，空调机箱和杂物什么的也都放在里边。而正对着床脚一侧，则是一个实木的写字台，这个写字台挺长的，墙上壁挂式的电视机，写字台上放着一个橄榄型的可以转动的镜子。也就是说，如果我躺平在床上的话，我也能够通过调正那面镜子的角度，看见天花板上的吸顶灯。姑娘的床是属于落地式的，也就是说人不能直接钻到床底下，这就意味着一点，当我打开屋里的灯以后，满屋子唯一无法被灯光直接照到的，除了生活阳台之外，就只有那写字台底下了。

想到这里，我突然觉得这件事能办了，但是还是会冒着一些风险，尽管此刻我们安抚了这个鬼魂，但要如何不折损它的情况下抓住它，而且它是否愿意束手就擒，这谁都保证不了。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现在就帮忙画点符吧，雷符就行，但是不要特别大力的那种，我可不想你一下就把它给劈个魂飞魄散的。胡宗仁问我说，是不是稍稍电一下就行的那种？我说是的。他问我要几道？我手指着房间来回比划了几次，算了算，我说7道差不多了。

说完我看了看时间，时间还挺早，距离天黑，还有2个多小时，而我想到的法子，虽然未必只能在天黑才能做，但的确是天黑效果会更好。在那之前，我开始做准备，我对刘总他们说，请退出房间外面去等着，因为待会儿我要想法子把你女儿体内的那个鬼魂给逼出来。刘总点点头，站到了门外。我和胡宗仁并没有关上门，而是故意让刘总看到我们在做什么。

我从包里拿出坟土，关上了生活阳台的门，然后在门缝的地方，均匀地撒了坟土，算是挡住了逃到生活阳台的路。然后我拉开窗帘，两扇窗户上，分别画下了符。然后我踩在凳子上，取下吸顶灯的灯罩，用黑色笔在灯罩的内侧，也画上了一个符，再把桌子上的镜子调正了方向，使得灯光可以透过镜子直接照到当下床上枕头的位置。这是为了让等一下开灯后，灯光可以覆盖整个屋子，除了写字台底下。

当我这一切都准备好的时候，胡宗仁的符也差不多画完了。道家画符消耗较大，所以如果你在某电商那儿看到什么开光加持符咒，月销量很多的话，请记住，没几个道士能这么批量的整，逗你玩呢。接着我问刘总要来了透明胶带，将身上的全部红绳平铺在地上，在房间的几个对角，横七竖八地拉上了红线。这并不是一个阵，而是统统越过了床的上方，也就是说如果在灯的位置俯视着床，是可以看到这些红线将整个房间分割为许多小部分了。

这回我选用的红绳是用作缚灵的，比日常做的威力大不少。我让胡宗仁把符咒贴在这些线上，每根线上都有一张。最后，我取出最后一根绳子，拴在了生活阳台门的把手上，另一头则伸到了目前刘总所站的位置，门外。

我请刘总取来了一只碗，将碗悬空一半但又没有跌落，放在写字台下的凳子上。然后让胡宗仁把他的八卦袋张开口子平放在碗口。我等屋里都忙活好以后，最后一步，就是在门口也撒上坟土，就跟生活阳台门口一样，这样就能够造成这间屋子对于鬼魂来说是一个完全密闭的空间。

而接下来要做的，就是静静等着天黑。

第二十七章 狗

接下来等待的时间里，胡宗仁突然问刘总，刚才进屋的时候，看到了姑娘的照片，照片上那只金毛狗，是你们家自己养的吗？刘总说，是的，这狗是女儿回国的时候自己专门去买给女儿的，因为刚回国那会儿，需要适应国内的环境，也需要逐渐来熟悉家族企业的模式，而自己平日里生意很忙，陪女儿的时间很少，所以就买只狗做个伴。胡宗仁皱眉对刘总说，可是如果你们家里养了狗的话，按理说就算是闹鬼也会很快发现啊，而且严重到能够被上身的地步，这确实很罕见。

刘总大概是没明白胡宗仁在说什么，于是胡宗仁跟他解释说，咱们中国有句俗话，叫做“狗眼看人低”，这句话虽然后来被发展成一句看不起别人的贬义的话，但是事实上本意里，所谓的“低”并非指的是“低人一等”，而是眼界低的意思。胡宗仁接着说，狗和人类之间关系密切，和猫不同，狗天生就比较活泼，比较亲近人。狗也是动物界里，能够对鬼魂造成伤害的为数不多的动物之一。例如狗牙是辟邪的，狗血是能烧伤甚至灭了鬼魂的，而狗为了保护主人，也往往是不顾危险的。胡宗仁对刘总说，“狗胆包天”这个词你应该知道吧，就是说狗虽然平日里憨呼呼的，但谁都不能低估它的忠诚，它也可以大胆到做很多它本来不敢做的事。

胡宗仁看刘总还是没太明白，于是说，因为你们家养了狗，原本你女儿出现这些症状的时候，狗儿应该是会察觉的。肯定是有些迹象，但是你们没放在心上罢了。这么一说，刘总突然好像想到了什么似的，拍着大腿说，难怪啊，就在女儿出事的前一天，他难得回家陪老婆孩子一起吃饭。平日里一家人吃饭的时候，那只金毛犬就会安安静静地趴在桌

子底下，然后把下巴放在女儿脚背上。这期间任凭大伙怎么在它的身上用脚揉来揉去，这只狗总是安安静静的。但那天晚上狗却没在，所以吃饭的时候刘总还问了一句，狗到哪儿去了。刘总说，当时问完以后，女儿就一脸不高兴的，说那只死狗儿，点都不乖了，主人都敢下口咬。

刘总这才知道，原来当天女儿回家后，本来按照习惯，喜欢在洗手之前先逗逗狗玩，但那天狗不爱理她，她一靠近狗，狗就自己跑得远远的了。于是她就一直追着狗，还以为是闹着玩，结果在追到的时候，平日里非常温顺的金毛犬，突然转身很凶地叫了一声，然后张嘴朝着女儿咬去。刘总赶紧问他女儿，有没有被咬到咬到了要打狂犬疫苗之类的，女儿说自己缩手快，没咬到，但那已经让她心情不好了，就不逗狗儿玩了。但是从那个时候开始，这只金毛犬就一直待在他们家的户外，说什么都不肯进屋，只是隔着落地玻璃窗，一边鼻子里发出那种“呜呜”的声音，一边一直盯着自己的女儿。

刘总说，因为是只母狗，他当时还以为是狗儿发情了，因为发情期的动物情绪往往都比较不稳定。而且女儿也没受伤，所以这件事自己也没放在心上。胡宗仁说，那从你女儿发病的那天开始，狗儿还有没有别的反应，刘总说，自己哪里还顾得上来啊，女儿都出了这么大的事，谁还留心注意得到狗的动静。胡宗仁说，这样吧，老李你在这儿守着，刘总你带我去看看那条狗吧。

我都跟你说了多少次了，不要叫我老李！搞得我一把岁数了似的，我明明是个90后。我心里正在咒骂的时候，刘总已经带着胡宗仁下楼去了。具体时间我记不清过了多久，反正我抽了大约两根烟吧，这还不算上我中途思考的时间。刘总女儿的房间门一直看着，我就站在房门外，以防房间里有任何风吹草动，我也能及时做出反应。过了一会，我听到一阵上楼的脚步声，是胡宗仁和刘总回来了，但是胡宗仁手上，还牵着那条金毛犬。

我有点不懂他的意思，我说尽管爱护动物很重要，因为我们只有一个地球，但你不该选这个时间来玩狗吧。胡宗仁则笑嘻嘻地问我，你说待会我们把这只狗放进房间里去，会发生什么？于是我很快明白了胡宗仁的意思。

因为此番我原本的目的，是等到天黑，然后点亮屋子里的灯。灯罩上是被我画了符的，所以整个灯光能覆盖的范围内，其实都是被这个符笼罩着，这个原理就有点像我们小时候老师教放大镜是一个道理。然后我在窗户上也画了符，还画了两个，因为符必须是一个完整的，不能被隔断，隔断了就等于是破了，丝毫作用也没有。这白天透明的玻璃，到了天黑的时候，作用比镜子实际上差不了多少。灯光透过窗户玻璃的折射能够将窗户上的符直接压在床上。桌子上的那面镜子也是同样的原理，虽然并没有多大必要，但是这是双保险，以确保就算姑娘体内这个鬼魂再猛，也会因为被符压着我关系，四散而逃。

而胡宗仁说放狗进去，其实不失为一个好办法。因为符说到底是一个迷宫，其目的在于让鬼魂走进去之后就迷路，出不来。它本身并不具备什么攻击性，只是阻拦的一个手段。敷的传承已经好几千年了，佛家和道家某些符或者咒上，都有敷一样的东西存在，这并不是什么独家的秘术，而是很大同化的，区别只在于，于佛道两家，喊法和称谓有所不同罢了。但是正因为没有攻击性，那只姑娘体内的鬼甚至可以不挣扎，但未必肯束手就擒。而放狗进去，则可以达到逼着它离开姑娘的身体，然后找路躲着狗，最后它一定会发现，这间屋子里唯一安全的地方，就是在写字台底下不被灯光照射的地方，而那个地方，我和胡宗仁已经在碗口上摆上了八卦袋。

“请君入瓮！”胡宗仁笑哈哈地说道，他一定以为自己是个文化人。但是不得不承认，他这招肯定是非常有效的，唯一需要担心的，就是被狗咬坏八卦袋。我把我的担心说了出来，胡宗仁显然还是比较稀罕自己的宝贝的。但是他想了想，咬咬牙说，等会咱们只要一听到碗摔到地上的声音，就立刻进屋去，把狗给拉住。

想来想去，也只能有这么个办法了。于是我和胡宗仁跟刘总商量，虽然金毛本身很温顺，但是毕竟是一条大型狗，咬一口也挺疼的。所以等下我们开门进去的时候，抓狗的任务就交给你了吧。刘总答应了，到这个时候，他已经基本上明白我们如此做的理由了，于是我们就一边观察着屋里的动静，一边看着时间，一边静静等着。

自打我认识胡宗仁开始，这人就不是个安静的人。没乐子的时候，

他也会自娱自乐。我本来心里还是挺紧张的，因为尽管做了这么多年，每次即将要面对鬼魂的时候我还是会有些压迫感。可能压迫我的并不是直面鬼魂的那种灵异的感觉，而是这期间等待的焦急，等待的过程中因为我什么都做不了，还不得不防备着随时都有可能突发的情况。

我伸手去摸香烟，却发现已经抽完了。于是我转身正打算开口问胡宗仁要烟抽的时候，我发现他正蹲在地上，而那只贱狗正四脚朝天，尾巴一直狂摇，一副陶醉至极的蠢样子，因为胡宗仁正在捏着金毛犬的乳头玩。

我被眼前这变态的一幕震惊了。张大嘴巴看着胡宗仁，很想骂他但又不知道怎么骂起。旁边的刘总也是一脸无奈和尴尬，冲着我笑笑。顿时，我觉得丢脸极了。我没好气地对胡宗仁说，你口味还真是挺重的啊，连畜生都不放过了。他依旧觉得没事似的哈哈大笑，然后开心地问我，你说这狗怎么有这么多个咪咪啊，为什么人只有两个啊？他问得我哑口无言，我甚至不明白为什么有人会问出这种低级的问题，这就好像他曾经问我，米饭是白色，但是为什么大便是黄色一样。当我还没来得及惨叫出来的时候，胡宗仁有继续笑呵呵地说，这狗喜欢我玩它，它高兴着呢！我嘲笑胡宗仁说，那你要不要趁热来一下啊？我不告诉你家付韵妮。胡宗仁哈哈笑着说那还是不用了……对了你叫我做什么？我说我要烟。于是他伸手到包里拿了一支给我，就是他先前捏狗咪咪的那两个手指头，还捏着香烟的过滤嘴。我绝望地叹了口气，说我不抽了。

终于等到了天黑，我看时间差不多了，就对胡宗仁说咱们准备吧。然后我让胡宗仁别玩狗了，把狗给我。他依依不舍地把狗抱起来递给我。金毛还是挺重的，好在母狗个子比较小，我还能抱得动。我一只手抱着狗，一只手捏着最后那段没拴上，另一头拴在了生活阳台的门把手上、中间贴了胡宗仁雷符的绳子，轻手轻脚地跨过地上的坟土，走进了屋里。

然后我缓慢地撩开了窗帘，窗外已经是黑成一片了。就在我撩开的时候，我怀里的狗突然好像受惊了似的开始挣扎起来。顾不得多想，我一把撩开剩余的窗帘，耳朵边除了狗鼻子里那“呜呜”的声音外，我还听到了从床上刘总女儿方向传来的一种类似打嗝的女声。

我知道，她要醒过来了，于是我赶紧抱着狗朝门口跑去，顾不得动静大了，到了门口的时候，我把狗转身抛到了姑娘的床上，然后立刻打开灯的开关，迅速闪出门外，关门，把手里那段没拴上的绳子，牢牢栓在了房间门的把手上。

我觉得我自己明显心跳加速，我死死拉住门，虽然我知道它出不来，但我还是忍不住这么做。接着，我听见门背后传来一阵好像狗被踩到尾巴似的叫声，然后听到另一种奇怪的叫声，如果大家听过动物世界里豹子的叫声的话，那一声就好像是有人在模仿豹子叫。

只不过，那是两个声音重叠的感觉，一个是成熟的女声，一个却是稚嫩的女声。

第二十八章 中阴身

在那之前，我听过不少次鬼叫。如果一定要让我做个区分的话，大致能够分为这么几类。第一种就是纯粹是为了引起别人的注意，例如哀叹，笑，或者叫名字之类的。第二种是那种毫无前兆地突然发出尖利可怕的声音，这种声音往往都是不怀好意的。第三种，就是受到伤害或者刺激后，发出的惨叫。

我觉得当下那个重叠的女声，应该属于第三种。在我把金毛犬抱进去的时候，狗就一度出现了很明显也很突然的抗拒感，动物的情感是比较直接的，所以它的反应几乎是在给我传递这么一个信息，它已经发现了床上的小主人身体里的那个鬼。而且它是在害怕，这种反应是骗不了人的，这也是为什么我开始惊慌，丢下狗就跑的原因。

那声鬼叫持续的时间差不多能有十多二十秒，期间我隔着门还听见了狗儿因为惊慌而“哇哇”叫唤，刨门的声音。隔了好一会，我们大家都听见了“哐当”一声响，是碗摔落到地上的声音。胡宗仁冲着我喊道，好像是进去了！我心想，唯一能够证实的办法就是亲自打开门去看，于是我对刘总说，我马上就开门，开门的时候你就直接抓住你们家的狗，别的什么都不用你管，记住，进屋的时候千万不要弄到地上的坟土灰了。刘总赶紧点点头，我看了看胡宗仁，胡宗仁也示意他准备好了，于是我深呼吸一口，打开了门。

“嗷”的一声惨叫，应该是由我开门用力过大，一下子撞到了正躲在门背后的那只金毛犬。看样子本来让它去帮忙赶鬼，这贱狗在被胡宗仁调戏了以后竟然老老实实躲起来了。不得不说，我对胡宗仁的新欢简直是太失望了。我刚打开门，金毛就迫不及待地冲了出来，于是我对刘

总说，快去把狗抓住，待会儿我弄完还得检查一下狗。因为我心里其实还是有点害怕，那个鬼魂离开了刘总女儿的身体，而附身在了狗的身上。虽然这种可能算得上是微乎其微，但也始终得防备。

胡宗仁第一时间就冲到自己的八卦袋那儿，我看到地上有个摔碎的瓷碗，凳子也给撞翻了，空中横七竖八被我拉满的红绳上，也好像是刚刚刮过一场风似的，轻轻摆动着。写字台上的那面可以旋转的小镜子已经被推倒了，窗户玻璃上有几道手指的痕迹，看得出之前是有人试图把我的符给破坏掉，但始终未能得逞。刘总的女儿正以一种非常不雅的姿势躺在先前她扑倒胡宗仁的位置上，头侧向一边，头发也乱糟糟地散在脸上，她的手还是呈现爪状，脚也是呈踮脚的姿势，只不过脚尖没有着地，而是像个跳芭蕾的，突然抽筋摔倒的感觉。就在我慌忙检查屋里之前我列下的阵里有没有明显的破损的地方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在我耳边大叫到，抓到了！

有他这句话，我的心才算是整个放下来。因为胡宗仁的八卦袋如果没有胡宗仁自己的手法的话，对于鬼魂而言更像一个单行道，进去了就别想出来，除非是遇到罗刹这种鬼王级别的。胡宗仁手捏着八卦袋的口子，走到我身边，看着我，然后笑起来。我依然有些心有余悸地说，还好你的新欢害怕了一直躲在门后，否则要是刚才我们听到的碎碗的声音是狗把凳子撞翻了的话，我俩现在非但没抓着这个家伙，保不齐自己都中招呢。

我没撒谎，我们这行，的确需要很大的运气。

胡宗仁把房间里的那些红绳统统扯了下来，然后直接在袋子里烧掉，再把袋子口给拴好，别在腰上。这时候才跟我一起把地上的刘总的女儿给抬起来，放到床上。可能是因为被上身很久的关系，加上光是我和胡宗仁待在这里都已经挺长时间了，我们把她抬起来的时候发现她已经尿了一地。这是常有的事，尤其是发生在鬼上身的事件上，这就好像身体里的东西突然给腾出了位置，自己活动的空间大了些，于是就放松了而已。这种突然的放松其实就很容易造成大小便失禁。抬到床上以后，胡宗仁还细心地给姑娘盖上了被子，然后他翻起姑娘的眼皮检查了一下，然后对我说，姑娘的眼睛变得透亮了，这说明她身体里已经没了

鬼魂的痕迹。我问胡宗仁，那为什么脚还是呈踮脚尖的姿势？胡宗仁说，可能是刚才开灯后，挣扎的时候就把鬼给逼出来了，姑娘是晕倒的，所以动作僵直了吧。

我觉得他说得还是挺有道理的，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给她的手腕稍微捏捏，我给她捏脚腕吧，于是我俩就开始给姑娘做一些按摩，却在这个时候，刘总抱着狗回来了。

大概是我和胡宗仁的动作让刘总有点误会，尽管我和胡宗仁再怎么不算正人君子，也绝不会干这种乘人之危的事情的。为了不让我的解释变得苍白，我赶紧对刘总说，你来得正好，你女儿身上已经干净了，你快让你家里的亲戚来帮你女儿肩膀和脚腕这些关节的地方做做按摩，活动下血脉，毕竟被鬼魂占据身体都那么长时间了。

我提醒刘总，最好是找家里的女性来帮忙，因为这姑娘家的，始终是不方便。刘总很快就从楼下把人给叫了上来，接替了我和胡宗仁。我起身后把窗户玻璃上的敷给擦掉，然后打开窗透气，但吸顶灯上的敷我没动，只是告诉刘总，49天以后，才能换洗灯罩。

由于已经是入夏，忙活折腾了半天我和胡宗仁都是一身臭汗。既然这里已经由他们家人接管了，也就没我和胡宗仁什么事了。闹事的鬼魂装在了胡宗仁的袋子里，我们也是时候离开了。临别前胡宗仁告诉刘总，接下来的几天时间里，还是要不离人地让人守在你们家女儿身边，因为接下来的几天她可能会反复出现发烧呕吐头疼的现象，这些都是正常的，只要她说话和神志恢复了，人就不会有事了。我接过胡宗仁的话告诉刘总，你女儿醒过来以后，有可能记得这期间发生的事，也有可能什么都不记得，作为你们来说，别死追着问，被鬼上身的人不是你，所以你们无法体会那种痛苦。

刘总问我和胡宗仁，那到底是因为什么，才鬼上身的，不就查不出来了吗？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然后拍拍自己的袋子说，没事，我们会问出来的。这次让我们俩来帮忙的黄婆婆，就是问事最厉害的老婆婆了。

刘总一直送我们到楼下，天色已经很晚了。我看着小区里很有情调的灯光，刘总的一个随行的人把我的车钥匙还给了我，我才发现原来他

不但给我加满了油，还给我把车洗了个干净。刘总问我们，难道就真不打算收点报酬吗？

我敢打赌，如果我是个心黑的人的话，那天我可能问刘总要的酬金将可以多到让我几年内都不必再继续抓鬼。但是事先已经答应了黄婆婆，这种偷偷摸摸收钱就太没品了。于是我告诉刘总，我们真不要钱，我收了你的钱你估计还更不放心呢。他尴尬地微笑着，可能平时花钱求人做的事太多了，遇到我们这种反而不知所措。为了减缓他内心的不安，我对胡宗仁说，你身上还有烟吗？给我一根抽抽。一边问他，我一边冲他狂使眼色，胡宗仁很快明白我的意思了，说我身上的也抽完了啊，这刘总啊你们小区有小卖店吗？我们去买盒烟。

刘总是个聪明人，赶紧吩咐身边另一个男人，跑到楼上，拿了两条很好的烟下来，如果按零售的话，这一包烟都得100块呢。递给我们的时候，刘总笑呵呵的说，我们这小区如果要买东西要走挺远的，小地方就是不方便，两位小兄弟要是不嫌弃，就将就抽抽这烟好了。

我一副非常为难地推辞，一边推辞一边把烟递给了胡宗仁，并迅速拆开了一包。当着刘总的面我给黄婆婆打了电话，付韵妮和彩姐都还在那儿，我告诉她我们很快就先去一趟她那儿，剩下的事情，看她的吩咐再说吧。

由于略施小计就赚了两条烟，而且我们也确实没收酬金啊，这只不过是刘总看我们忙活半天，送的一点礼品罢了，礼物就是情义了，这跟钱没关系。总之回去的一路上我和胡宗仁都是以这样的理由相互勉励着对方。到了黄婆婆家里的时候，我和胡宗仁具体的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黄婆婆和付韵妮，我们并且提到这个姑娘被附身，是因为被鬼换眼了。这并非是说这个姑娘可以直接看见鬼，而是指她不知道自己看见的那个小女孩，其实是个鬼。

在胡宗仁和黄婆婆看来，人死之后，有些会因为心存遗憾，导致自己不肯面对自己死亡的事实，继续以人的形态生活，甚至会让身边的人看见自己，在彼此都完全无法察觉的情况下。这种情况，称之为“中阴身”。

而被中阴身以达到目的的方式附身的情况，也是数量最多的。现在的情况很显然，附身在姑娘身上的就是一个小女孩，小女孩的执念是不能回家，她此刻应该是知道自己已经死了，但是死得不甘心，不肯面对事实而已。对它自己而言，虽然是在做自己觉得正确的事情，但对于咱们活生生的人来说，它却形成了伤害。

我问黄婆婆，接下来该怎么处理？黄婆婆说，别着急，等我下去问一问，看看小女孩是因为什么回不了家，你们再帮我送她回去吧。

第二十九章 草人

当时已经是晚上9点多，这个时间段黄婆婆走阴，根据以往我的观测，是成功率最高的。具体是因为什么我说不上来。胡宗仁画了道符，把袋子里的鬼魂关联到符上，因为当时不知道那个鬼魂的生辰八字，更没有属于她身体的一部分东西，所以除了那道符以外，胡宗仁还得把自己的袋子给留下。等于说，是让黄婆婆自己亲自问那个鬼魂了。黄婆婆依旧问卦后，就阴了过去。忙活了很久，我和胡宗仁都没吃饭，于是就拜托付韵妮和彩姐在边上守着黄婆婆，毕竟她一把岁数了。我则跟胡宗仁到外边找东西吃。等到我们吃完回来的时候，黄婆婆也正一边擦着额头上的汗珠，一边喝茶。付韵妮在一边给黄婆婆按着肩膀替她放松。

见我们回来了，黄婆婆冲我们招招手，说，这回你们要出一趟远门哦。我其实早在那个男人口述说是外地口音的时候，心里就知道估计这趟腿儿看来是不得不跑了。于是我问黄婆婆，是哪儿啊？黄婆婆说，是陕西的。

黄婆婆说，这个鬼魂是个7岁的小姑娘，死了之后一直走不成，有两个原因。其一是因为她是横穿铁路的时候被撞死的，首先不是死得其所，其次是死于非命，再者年纪太小，这叫夭折。夭折的孩子是要修炼的，在她看来，这种孩子是属于前世投胎的时候，还没准备好，所以才长不大。其二的一个原因就比较关键了。黄婆婆说，因为这个小女孩，她自己也不知道自己的爹妈是谁。

我问黄婆婆那是什么意思？黄婆婆说，每个人都是有父母的，但这个孩子有父母但却不知道是谁，也就是说活着的时候是个孤儿，死后也是个野鬼。这种就特别不利于超度了。胡宗仁也插嘴说，可是不对呀，

这个小女孩当时附身在别人身上的时候，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她家住在哪儿哪儿，要人送她回家呀，怎么会还是个孤儿？黄婆婆说，这个孩子是让人从陕西给带过来的，跟着一对陕西老人一起生活。从小到大，都一直流窜在川陕鄂等地，老人把这小姑娘，当成是一个骗钱的工具了。

我问黄婆婆，怎么骗钱？黄婆婆说，说什么孙女快死了啊，或者说凑路费等等，每天骗个几十上百块，这一年下来，都能挣到不少钱了，再加上是外乡人，又是老人和孩子，就算是有人觉得他们是骗子，一般也就远远躲开了，不会故意去为难。黄婆婆说，小姑娘的阴人告诉她，自己每年都跟着“爷爷奶奶”在各地游荡行骗，当然她自己并不知道自己的行为是在骗人。每年都是在过年的时候，才跟着爷爷奶奶一起回陕西的家里，她说虽然知道爷爷奶奶不是亲生的，但是对她还是挺好的。

黄婆婆接着说，是在今年年初的时候，爷爷奶奶带着她回家过年，但中途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奶奶就动手打了她一巴掌，这让她很委屈，因为村子里有一条铁路，常常有些拉煤或者货运的慢车从村子里经过，于是她就在挨打的当天傍晚爬了火车。在车厢与车厢的连接处挂了好几个小时，才到了一个小站。她趁着安全员检查的时候，偷偷溜了下来，铁路上的夜晚黑漆漆的，她就沿着铁路一直朝前走，作为她这个年纪的孩子来说，火车来了要躲开这种简单的道理她还是明白的，只是当那列火车来的时候，她又冷又饿，想跑却腿软，加上火车的轰鸣声和汽笛声太吓人，一下就把小姑娘给吓蔫了。火车在夜晚能见度本来也不高，所以意识到铁轨上有个孩子的时候，已经是来不及紧急制动了。没办法，这孩子的生命就这么没了。

黄婆婆说完以后大家都没说话，其实作为我个人而言，我对于孩子受苦受难的事情一直是非常抵触的，我最无法忍受的就是孩子吃苦。但是我也深知每个人的轨迹不可能是完全幸福的。这个小女孩是孤儿，这是不幸。但是她被两个陌生的老人收养，不至于饿死冻死，这是幸运。收养她的老人，竟然让她成为了自己行骗的工具，这是不幸，而每当过年的时候，还是会带着孩子一起回家过年，就好像一家人，这又是幸运的。但孩子离家出走，扒火车，然后被撞死，这依旧是不幸的。想到这些的时候，一时之间我竟然发现自己不知该说什么好。若是在以往遇到

这个小女孩，也许我和胡宗仁会选择用我们一贯的方式，本着对生命的尊重，送走了便是，但为什么却对这个小姑娘的感觉如此不同呢。

胡宗仁看看我，做了一个抽烟的姿势。于是我扔给他，他点烟，看上去心情也不大好。他抽了几口后问黄婆婆，所以这小姑娘说的，这个某某路某某号，实际上是一个陕西村子里的地址对吗？黄婆婆说是的，而且就是那对老夫妻住的地方。接下来黄婆婆说，这个小姑娘在她生前待过的一些地方流连了很长时间，好多次听见火车的汽笛声就吓得快魂飞魄散，也只有这个时候她才能想起自己原来已经死了，但是她内心不甘，觉得自己死了爷爷奶奶肯定要找自己，找不到自己就会很难过。年纪小小，虽然那对老人利用她并非干的是什么好事，可在小姑娘看来，无论怎样，自己没饿死冻死，也全亏了这对老人，她自己也没亲人，尽管很残酷，但那对老人却是这个世界上她最亲的人。黄婆婆说，直到这个小妹妹，在重庆遇到了这次被上身的那个姑娘。

黄婆婆说，当时小姑娘也就和以往一样，一副流浪儿童的样子，却不知为什么，肯定有不少人看到她，只是没人能想到她已经死了很久了。却只有那个被上身的刘总的女儿，走到身边来，给了她一包果冻，还有十几块钱。小姑娘说姐姐很漂亮，自己很喜欢，于是就一直看着姐姐，看着看着，就觉得如果我有这个姐姐这么漂亮就好了，就这么着，在她自己毫无意识的情况下，鬼迷眼，就附了刘总女儿的身。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点点头说，原来如此。难怪她在那姑娘身体里的表现这么明显，连外行人都能一眼看出是鬼上身了。黄婆婆说，是啊，她也只是想害人，只是孩子的天性罢了，时间晚了，就很想回家。黄婆婆说，幸好那天观音菩萨生日的时候，她注意到了那个男人，否则的话，这个小姑娘继续附身在别人身上，时间越久，就会变得越野，到最后执念成了死念，解不开又断不了的时候，恐怕也会变成一直恶鬼，到时候才真是作孽呀。

胡宗仁问，那送回陕西也没意义啊，那儿又不是她真正的家。黄婆婆叹气说，阿弥陀佛，我是想替这个小娃娃做个身子，你带着她回去那儿看看爷爷奶奶，然后再给我带回来，她死于非命，又年幼。我得把她在菩萨跟前供到阴寿补齐，再送了她走。上天还是下地，成鬼还是成

佛，这就看她自己的造化喽。

我和胡宗仁面面相觑，心里都在琢磨着这一趟咱们俩到底谁去。我和胡宗仁不分你我，谁去都行，而且也能够顺便告诉那两位老人，你们捡来的孩子丢了，死了，到死都还记挂着你们，你们竟然还打算这样继续靠行骗生活吗。起码是我的话，我一定会这么干的。想了一会，我决定还是我自己去，但是正当我打算开口的时候，胡宗仁突然抢在我前头说，他去就行了。

我改变主意了，我对胡宗仁说，要不咱俩一起吧。他说，不用这么麻烦了。我从成都那边出川，顺路也回去看看我师父。另外我还有点自己的私事要办呢。

听到胡宗仁这么说，我也不好意思跟着再掺和了。朋友归朋友，门派毕竟不同，所以我连问都不会问。黄婆婆看我也没有继续要求的意思，她也知道我和胡宗仁两家的关系。于是她说，那就这样吧，今天晚上我就自己扎草人，自己给娃娃点咒，做个身子，做套衣裳。明天小胡来我这里的时候，你自己来给娃娃开眼，然后带她去完成这最后的心愿吧。

黄婆婆所谓的“开眼”，实际上是在把那个小姑娘的鬼魂暂时装在泥草扎的娃娃身子里，借助胡宗仁的符或者黄婆婆的咒的力量，使之不至于逃跑。开眼则是要胡宗仁给亲自画上眼睛，黄婆婆会自己给草娃娃的耳朵扎个针孔，这是为了让她“听话”。当晚我们就各自散去，临别的时候，我跟胡宗仁说，你见到那老两口的时候，记得要他们给孩子道歉。

胡宗仁一愣，然后很快明白我的意思，他说放心吧，这种事我最拿手。这我倒是丝毫不怀疑，虽然我并不觉得那老两口是什么恶人，但我始终觉得，这孩子短暂的一生，尽管不能说不幸，但最终的死去，和他们的生活是有关联的。这并不值得赞美。

大约一个礼拜后，我原本都快要渐渐把这件事给忘掉，却突然收到胡宗仁的电话，他第一句话是他买了个新手机，也能玩愤怒的小鸟了！于是我由衷地恭喜了他。第二件事则是告诉我他给我发了彩信，估计挂了电话我就能收到。我说，你好端端发什么彩信啊？你是猪吗？他说黄

婆婆交代的事情都办好了，我看了照片就能知道了。

于是挂了电话后，很快我就收到了信息。我顶着昂贵的流量打开了彩信，是一张照片，照片里两个老人跪在一个草人前，失声痛哭。

很好，小姑娘，你始终还是有在意你的人，安心上路吧。

第三十章 夺命公路

作为一个正在高速发展的城市而言，交通的便利与否，直接决定着这个地区的经济是否会有机会因为交通的便利而发展变强。重庆是一座山城，高低起伏不平，道路也因为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导致无法像北京、成都、广州等大型城市一样，变成一环套一环的交通脉络。在这些城市里，往往朝着一个方向沿着一条路走，中途充其量等上几个红绿灯，就可以从城西走到城东。

但重庆的交通则大不相同。

我曾经到过不少的城市，每到一个城市，因为人生地不熟，所以我基本上不会选择公交车或者地铁等交通方式，一般来说，我都是打车。一方面方便省事，另一方面还能跟最了解这个城市的群体——出租车司机们，熟悉下当地的情况。而当这些的哥的姐们得知我来自重庆的时候，稍微了解重庆的人则会说，重庆的驾驶员很厉害啊，不但要应付那些爬坡上坎弯弯拐拐的道路，还要有非常过硬的驾驶级别，才能记得那些错综复杂的路。

当然，这话其实比较夸大，因为重庆的水货驾驶员还是不少，山城赋予这座城市人们的个性，就是火辣辣的喜欢横冲直撞，也正因为这样，我几乎每天都能从一些民生新闻里，看到这儿那儿不断发生交通事故的消息。

重庆的道路也比较奇怪，和很多城市不一样，他们可能喜欢用一个地名来命名一条路，例如，北京路、上海路、长沙路等等，重庆的路名，则往往是一个连通这条路两端的地方，然后各选一个字，作为路

名。例如“石杨路”，指的是从石坪桥到杨家坪；“松牌路”，指的是松树桥到新牌坊，“陈虔路”，则是指的陈家坪到虔家坳之间这段路，诸如此类。

但重庆还有一条特殊的路，这条大概在2005年的时候通车，从通车那年开始，隔三差五地翻车，出车祸，撞死人。原本按理说，随便哪条路上都难免发生这样的事情，不值得奇怪。那么如果我告诉你，这条路的车祸，一年内发生50多起死伤，迫使交通路政想了无数的办法，加设路灯，修建天桥，安装监控，种种方法用尽，却没太大的作用，这条路依旧如此，几乎从不间断地发生种种看似重复，却难以理解的车祸事故。

这条路的名字，叫五桂路。五桂路，顾名思义，就是指的五里店到桂花湾之间的这条路，但是由于刚开始通车起，就不断出事，住在这条路附近的居民碰面聊得最多的话题也都渐渐变成了哪里哪里又撞死了人，搞不好还是谁家谁家的亲戚之类的。传的人多了，自然有人说当初修这条路，什么挖路基的时候挖断了这一带的气脉之类的话。这其实还没什么，但这些话很快就传到了当初这条路的施工单位以及当时辖区内的管这条路的单位。搞建筑的人，表面上一个个正经，但心理都还是信的。所以大家一合计，觉得这五桂路的“桂”字，和“鬼”字是谐音字，于是就想，改个名字吧，图个吉利。但改什么名字好呢？管事的同志一拍大腿，这路上有一家世界500强企业在这里入驻投产，要不就用这个企业的名字来命名吧！

这个企业是华人企业的骄傲，小时候曾经看过一个金头发一个黑头发的小孩子，不穿衣服露出两点，只穿个裤衩到处蹦来蹦去的，我这么聪明的人就不说是哪个企业了，省得被大家猜到了。反正那条路改了名，就叫海尔路。

对于这条路“魔鬼路段”的传言，我是早有耳闻的。而我自己家也住在五里店附近，所以我也常常会经过这条路。我向来认为任何传言都不可能是空穴来风，只是多年来我一直没有一个合适的机会实地去了解，直到2010年的8月。

这宗案子是胡宗仁接下的，他的委托人，是海尔路其中一段路边上

一个新建小区的开发商。胡宗仁来重庆时间不长，但在我口中曾经得知过一些关于海尔路的传闻，加上在重庆的朋友数来数去也就这么几个，非常可悲的是，我竟然还是他最铁的哥们儿。于是他在接下这个单子的时候，第一时间就想到了我。

胡宗仁说，直接联系他的委托人是这个新开发小区分管销售的副总，本身是个信佛的人。不久前刚刚才非常声势浩大地举办了一场开盘的揭幕式。因为附近因为修路，许多原本有土地的人都被征了地，安置房又在很远的渝北区。江北的房价比较贵，这让很多在江北生活了一辈子的人们，多少有些不适应。于是开发商盯准了这些人具有强烈的在附近购房的欲求，加上手里都有着不菲的安置费，所以才选了这个时机，搞了一个让利很大的购房活动。并在报纸媒体上宣称，“错过这一次，再等一百年”的口号。而正当看房的人陆陆续续多起来的时候，就在其中的一天晚上，一辆拉着渣土的大货车狂奔而来，直接就撞死了一个刚刚好走到马路中间的行人。

胡宗仁说，本来这天灾人祸的事，大家也都觉得挺惋惜的，可对于开发商来说就不见得是好事了，因为附近的人如果来看房，免不了就要过那条刚刚才死过人的马路。渐渐的，看房的人少了。于是销售副总得想法子了，他决定痛下血本，为了小区里的住户，再加修一条过街天桥，以此来告诉周围的居民，在我这里买房子，你甚至可以省去横穿马路的危险。就在他们想以此为一个噱头，来制作一个视频宣传片的时候，就调取了大货车撞死人的那天晚上，现场事发的视频录像。

胡宗仁说，可这一调出来，就发现了问题。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停下了，然后默默点上了一根烟。因为他知道我听到这里的时候一定会着急问他后来发生了什么。为了不让他失望，我果然就这么问了。他才继续告诉我，副总说，那段视频里，被撞死的那个人根本就不是过马路没有注意才被撞死的，他根本就是被人给一把推到马路中间的。

我脑袋顶上冒起一个感叹号，然后问胡宗仁说，这种事怎么会找上你了，这不是应该报案吗？这可是谋杀啊！胡宗仁摇摇头说，起初他也是这么跟那位副总说的，但是副总接下来告诉他，怪就怪在，那个推

手，将那个被撞死的人推出去以后，他自己也站到了马路中间，大货车是连同两人一块撞上的。我突然明白了，接过胡宗仁的话说，结果现场只找到一个人的尸体对吗？胡宗仁点头说是，他说还不止这样，当货车司机慌忙跑下车来的时候，有一个人从车底下爬了出来，若无其事地走掉了，走的方向，就是他们小区的方向。

这回轮到我不说话了，实际上我心里的构筑能力是很强的，所以我完全能联想到当初的那一幕，尽管我暂时还没看到那段录像。胡宗仁看我不说话了，于是就问我，你想到什么了吗？我说，从车底下爬出来的那个，应该就是把行人推到路中间的那个，那不是人，是个鬼魂，害人的鬼魂。胡宗仁拍拍大腿说，对啊，这是很显然的事情，但是你猜后来那位副总又跟我说什么了。我望着他，意思是有话快说，有屁就快放。他说，副总说，当时他看到的那段视频，是已经经过后期处理的了。因为要剪出这么一段来做宣传片，但是场景又比较血腥，所以就请了人来加工，例如打马赛克之类的。但是就在做了色调调整后，才能看到那个黑乎乎的人影。我一惊，问胡宗仁说，是黑乎乎看上去好像影子一样的东西吗？胡宗仁耸耸肩，说他目前也没看到。于是我告诉胡宗仁，错不了，肯定是鬼了。而且这鬼害死人，必须收拾了。

胡宗仁问我，你说这段路，听说来来回回都死了这么多人了，还一个接一个地死，丝毫没有消停的意思，会不会真是附近居民说的那样，开路的时候劈了山，惊了土地爷，才导致这些事从不间断啊？我告诉他，什么气脉仙人的东西，我是真不懂，不过既然这回找上你了，咱们就去好好调查一下吧。我顿了顿告诉胡宗仁，我看上去，更像是找替身呢。

在那不久之前的水鬼事件里，我和胡宗仁就差点成了那水塘里水鬼的替身。不少鬼都会找替身，尤其是那些死得不明不白的，或者是还没准备好就挂掉的，找替身的鬼魂，远远不止水鬼。例如我在2008年夏天去了三亚，在三亚一个小岛的山上遇到的山魈，也是找替身的一种。

胡宗仁知道我肯定会帮忙，于是他问我说，要不咱们现在就把那位副总给约出来，当面再了解了解？

我告诉他不用了，你给他打个电话，咱们直接去他办公室。

第三十一章 一段监控视频

说完胡宗仁就灭了烟头，然后抓起他新买的电话给对方打了过去。因为胡宗仁已经答应了对方面要接下这个单子，所以当对方得知还有我这样一个好管闲事的帮手要去帮忙的时候，很是热情，副总说这件事目前还没几个人知道，就他和另外几个公司的高管，让我们赶紧过去，他会当面跟我们说仔细。胡宗仁挂电话之前说，咱们这两个人来，先前说好的酬金虽然不可能给你翻倍，但起码还是要多给点啊，否则我们不好分呢！

我喜欢他这一点，钱嘛，谁不爱啊。

当时差不多是在上午10点多，于是我就跟着胡宗仁一起开车出发。海尔路离我住的地方并不远，只是因为五里店附近作为江北区嘉陵江边比较重要的一个交通枢纽，修建了大大小小的几座立交桥。也正因为如此，所以我从我的地方绕到海尔路还是不免绕了些弯弯。我是从五里店一侧的方向走到海尔路上的，为了避免一些奇怪的事发生，尽管是大白天，我还是开车非常小心。

这应该是胡宗仁第一次正式踏上这条路，因为他一直在我耳边说，这条路修得这么好，又直又长的，还这么多交通管制的器材，说什么都不像是出了这么多车祸的路啊！从路的入口开始，就是一个差不多一公里长的长下坡，我和胡宗仁都是开车的人，这种路段换做别的地方，我早就挂着空档溜下去了，因为这样能节省不少汽油。虽然这是种非常不好的驾驶习惯，但谁叫那个什么改委几句话的工夫这油价就上涨了呢？这烧油就跟喝我的血似的，节约是中华美德，从这个角度来说，我简直就是个吝啬的人！

沿着这条路一直保持限速的水准。等了几趟红绿灯后，十分钟左右就到了那个楼盘。这是个几乎全新的楼盘，占地倒不算很大，毕竟能在这些地方拿到土地，是需要花不少银子的。在小区售房部门口停好车，我开始打量这周围的环境。因为之前曾经不少次走过这条路，只是从未像现在这样因为办事而停下来，这附近有个内环高速的匝道口子，还有个修建在半山坡上的小学，而这个楼盘的位置，则大致是在这两者之间的马路对面。

小区门口的马路，按照车行方向来说，是一段上坡，有斑马线，也有红绿灯。道路中间的隔离带是水泥浇筑的，看上去更像是原本没有斑马线，为了满足群众需要，特别那这一段拆了修建的似的。我抬头看顶上的红绿灯，绿灯长红灯短，黄灯交替的时候闪3秒，这说明平日里这个范围不属于压力很大的拥堵路段。红绿灯的一侧有个球形监控，我知道这种器材，因为是360度旋转的，所以通常等红灯亮起的时候，它会抓拍前方，这时候如果有车闯红灯的话，就能拍到车尾的牌照。我根据那个监控的高度计算了一下，它能够抓拍到这条公路两个方向的照片，但如果要转动的话，势必会在摄像机和圆弧底部形成一个夹角，而以这个夹角为中心点，锥形扩散到地面的区域，就是这台机器的盲区。

于是我心里在想，既然开发商的录像能自己调取，这就说明录像是来自他们内部，那么这个路政的摄像头，应该在案发当时，拍到的情况和小区有所不同才是，难道真是因为没做后期就丝毫看不见吗？于是我问胡宗仁，你知道当时撞死人的位置是在哪儿吗？是在咱们站着的这边还是街对面啊？胡宗仁摇摇头说他也不知道。我鄙夷地问他，那你匆忙的一生里你到底知道点什么？他斜眼淫邪地一笑说，他知道繁殖后代，还有传播细菌。

我没再理他，而是和他一起走进了售楼部的大门，当门口两个身材苗条穿着职业短裙的姑娘礼貌地敬礼说了声“欢迎光临”后，其中一个妹子就问我们，二位是买房吗？由于胡宗仁联系的那位副总还没到大厅里来，我们又不可能跟这个妹子说我们是来查鬼事的，看她长得挺漂亮的，于是胡宗仁就笑着对人家说，我们先看看吧。

胡宗仁这就比较蠢了，一看就是没买过房子的人。因为他这句话，

就直接打开了那位妹子的话匣子，她开始滔滔不绝地夸赞着他们的楼盘有多牛逼，这也方便那也方便的，以后上学还能按片区分到什么什么名校之类的，我用手指戳了戳胡宗仁的肘部，意思是你快给人家副总打电话说我们到了，在这儿跟小妹妹瞎扯什么。胡宗仁才摸出电话来，不过我的这个动作大概让这个姑娘误会了，她带着一种很暧昧的眼神看着我，然后说，你们二位是想买几室的呢？

我正打算回答她我们不买的时候，我突然觉察到她这句话似乎有点不对，想说两句但又怕越说越黑。于是我咳嗽了下说，我们是来找你们老总谈点事的。就在我说完这话的时候，一个身穿T恤的胖男人从里边一边挂着电话，一边对胡宗仁挥手走过来，然后走到我们身边，笑脸满面地跟我们握手，然后对刚才推销房子的那位姑娘说，快去给客人倒两杯水来。

在等水的过程里，那位副总一副跟胡宗仁很熟的模样，装腔作势的套着近乎，等到姑娘把水递到我手上的时候，我才笑着对姑娘说，妹妹，我和这家伙是同事，今天不是来买房子的，不好意思啊让你想多了。那姑娘很淘气地吐了吐舌头，然后就缩到一边去了。

副总姓姜，他带着我们朝着里边的办公区走去，进屋之后就关上了办公室的门，然后给我俩递烟，胡宗仁也顺便介绍了一下我。姜副总对我们说，现在的情况二位想必已经相互告知了吧，都说死人带霉气，我们小区门口死个人也就算了，最恼火的是，那坨黑乎乎的东西是朝着我们小区里面走的，我觉得我们最近房子卖不出去，可能多少有些影响，这才二位老弟来，看能不能把这个东西给弄了，好让我们不这么倒霉了。

作为商人来说，我觉得他这么做一点也没错，毕竟死的人和他非亲非故的。所以我也就不好意思说什么。胡宗仁则回答他，情况我们了解了个大概，你还是需要把你们当时处理过的那段录像给我们看看。姜副总说没问题，马上我就给你们看。说完他就起身到自己办公桌前，抱起他的笔记本电脑走到我们身边。我和胡宗仁一直坐在他办公室的沙发上，因为沙发和茶几之间的距离比较窄，导致我和胡宗仁只能侧着腿坐，看上去很像是两个正在准备接客的流莺。于是，当姜副总把电脑放

到我们跟前的时候，我就借机把茶几朝外挪了挪。

播放器是Q字头的，我开始渐渐喜欢这个姜副总的品味了。视频总共1分半左右，拍摄时间是当天的晚上9点22分，从录像的发白程度上我能看出他至少是加亮了，然后可能还调整过别的什么东西。前面几十秒的时间里，一切正常，姜副总一直在提醒我和胡宗仁留意画面下半部分，也就是小区这一侧的马路。可见车祸就是在这个位置发生的，如我猜测的一样，正好是属于红绿灯上那个摄像头的盲区，这就不难解释为什么目前我们掌握的只有这一段视频而已了。到了大约30多秒的时候，画面上很清楚地显示行人的红灯亮了，准备过马路的人都站着等待，一个穿白色背心，看上去50至60岁左右的男人手里拿着扇子出现在了画面的左下角，姜副总说，就是这个被撞死了。因为行人的红灯就是车行的绿灯。就在大约40秒左右的时间里，从左下角突然出现一个不太清楚，黑乎乎的，但是能明显分辨出那是一个人的影子，先是紧紧贴在那个背心男的身后，等待了几秒钟，接着背心男就看上去很像没站稳似的从人行道的台阶上踉跄了出去，就在此时，一台朱红色的大型货车迎面撞了上来。

我想大概是因为这个车道是个上行的缓坡，加上有红绿灯的地方一般是有限速管制的，再者交规也规定，大型货车是只能走最右侧的车道的，这三种因素结合起来，造成了在我看来当时这台货车的车速并不算快。只是因为那个背心男跌倒马路上太过突然，司机来不及刹车了。也正是因为这车速不快，于是背心男并没有像胡宗仁跟我描述的那般，是被撞飞了，而是被撞到以后，直接卷入了车底下。而我也发现，背心男跌倒的时候，那个黑夜也跟着跌了下去，如果不加注意，且不像我和胡宗仁这样先入为主的话，可能甚至会觉得是这个黑影看到了背心男的跌落，于是想要伸手去搭救一般。同样的，黑影也随着背心男一起卷入了车底。车身弹了两下，那就是从人身上压过去了，然后司机一个死死的刹车踩住了，此时车的距离，已经越过斑马线大约10米。

接下来的时间里，路边的人看见后，纷纷呈惊讶状，有的捂嘴，有的惊恐地站远，对面车道的车也放慢了速度，有司机摇下车窗观察情况。货车司机从车上下来，先是双手抱头，一副懊恼的模样，然后蹲下身来，接着跪下朝着车底张望，看了一会又走到车子一侧，背朝着我

们，趴下好像是在呼喊车底下的人一样，然后站起身来，开始打电话，至于是报警还是在找人顶包就不知道了。而司机对着小区一侧路边站着看热闹的人挥手说着什么，很多人都主动围上来保护现场，也帮着救人。对面车道有些司机也主动停下车来帮忙。时间到1分20秒的时候，从人群的缝隙里，能看到一个黑影缓缓爬了出来，然后直接穿过了人群，朝着小区方向走去。

“等会等会！”胡宗仁这突然发情般的大声一叫吓了我一跳，我正想骂他的时候，他突然接着对姜副总说，你把视频倒回去一点点，几秒钟的时间！姜副总不明白他的意思，但是还是倒回去了，接着胡宗仁还是一边快速按空格，以不断暂停，他难道不知道这个软件有极慢帧播放的功能吗！我真鄙视他。时间到1分33秒到1分34秒之间的时候，他按下空格，就再也没动了。

他死死盯着屏幕，然后伸手揉了揉鼻子，指着屏幕问我说，你看下这里。我顺着他指的地方看去。他说，你看这堆人里头站着的这个白白胖胖的，是不是就是刚被车撞死的那位？

第三十二章 无独有偶

我顺着胡宗仁说的地方看去，在一堆围过来帮忙的人群里，有两个背对着我的人，但是他们可都是活生生的人，当他们稍微移动了一下身体以后，我就从他们俩之间的缝隙里，看到一个面朝着镜头站立的男人，而正如胡宗仁所说的那样，这个男人，就是之前被那个黑影推到马路上再被大货车卷入车底的那位。

如果不怀着这样的想法来看的话，其实这么短短一秒的时间是很难发现的。但正因为如此，这个背心男站立的姿势才让人觉得不合常理。试想，如果这也是个围过来看热闹的人的话，那么他面朝的方向应该是车的方向才对。我拿过鼠标来，把画面尽可能地放大，视频虽然不够清晰，但是还是能够依稀分辨出这个男人的表情。

那种表情，看上去很恍惚，很无奈，就好像是在说：“诶？怎么回事？我怎么了？我好像是死了……”

胡宗仁对姜副总说，你看这个男人，他此刻已经死了，但是他还没回过神来呢。但是肯定是没办法回到肉体里了，再加上他本身是被害才死的，所以他的鬼魂如果没人亲自来带的话，就肯定是会留在这一带不走了。姜副总脸上露出焦急的表情，胡宗仁把视频倒退了一段，到那个黑影从车底下爬出来的时候。他接着对姜副总说，你看这个玩意，就是这次事件的罪魁祸首，最重要的是，他早就已经是鬼了。他把这个背心男推下马路，目的就是为找替身。姜副总说，这个东西你们可一定要帮我找出来抓到啊，否则我们小区的房子可就会一直不干净了。胡宗仁笑着摇摇头说，你恰恰说错了，当下你真正需要提防的，并不是这个黑乎乎的东西，因为它找了替死鬼，所以它自己就能脱身了，这段视频已

是挺长时间以前的了，这个时间来说，这个黑影早就走得无影无踪了，根本和你们小区就没什么关系。

胡宗仁顿了顿问姜副总说，在这次车祸之后，这条路上你所知道的还发生过别的造成死人的事情吗？姜副总想了想说，没有了，因为这件事一开始就对他们小区的销售造成了很坏的影响，所以大家都很关注这条路上别的意外事故。但是目前为止，车祸倒是时有发生，不过没有出人命。胡宗仁捏着自己的下巴说，这就对了，我估计这个背心男的鬼魂还在这里，至于是什么地方，就谁也说不准了，也许就在这小区门口，也许在离这里不远的地方。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突然问姜副总，你们这附近平日里什么时候人流量最大？

姜副总说，一般都是上下班高峰期，还有对面小学放学的时间，很多附近的人也会接了孩子放学后顺到在市场买菜回家，还有就是晚上晚饭后，大家出来散步的跳舞的，这阵子稍微多一点。胡宗仁指着视频问，你们手上的这段视频录像，就是发生在大家散步完了准备回家的时间段吗？

其实我也注意到了，当时车子撞死了人以后，货车司机请求周围群众的帮忙，很快就围过来不少人，这说明当时周围的人流量还是比较大的。姜副总说，是的，差不多就是那个时间。胡宗仁看了看手机上的时间，对我说，走吧，咱们俩顺着这条路的两侧走一下，找找线索。

我当时并不明白胡宗仁所谓的“找线索”是要从何找起，但是当着客户的面我们俩肯定是要保持步调一致才行。于是我也站起身来，胡宗仁对姜副总说，我们迟点就会回来，大约个把小时，你在这里等着我们吧。姜副总双手合十做拜托状，说，那就辛苦你们两位了，我在这里等你们，咱们尽快把这件事给解决了，我心里也放心些。

看在他这么用心的份上，我觉得他肯定是占了不少股份。

跟着胡宗仁走出来以后，我正打算问他，咱们现在到底是要去找什么去，他抢在我前面说，咱们沿着这段路，慢慢开车，走到尽头后再折返。我问，为什么要这么做，胡宗仁说，我要看看这条路的地形，还有就是附近行人过马路的情况。我这才明白他的意思，原来他是想要看看

这一带究竟是什么样的地方，容易造成行人和车流容易发生意外。心里不免暗暗赞许了一下胡宗仁，难得他还能想到这些。于是我们顺着小区一侧的方向继续朝前开车，如此往返整条路，由于车速一直不快，所以差不多开了接近一个小时，而胡宗仁这一路上也一改往日嘻嘻哈哈的脾性，一直在左右张望着观察。

一个小时后，我们重新把车停在了售房部的门口，下车后他告诉我，他数了一下，容易造成车祸事故，除了先前视频里的那种特殊情况，以及本身路况好车速快的路段容易刹不住车之外，还有20多处地方，是典型的适合找替死鬼的地方。

回到办公室以后，胡宗仁把我们调查的情况粗略的告诉了姜副总，接着就问姜副总借用了电脑，我和他开始在电脑前反复搜索着这条路最近一年以来，发生过的大大小的死人的车祸。这么做是有原因的，因为这条路上出人命已经不算什么新鲜事了，但是能够有机会上新闻的，只有几种可能，要么就是非常惨烈，要么就是非常离奇。但是作为新闻稿来说，这些字眼上的东西往往处理得非常暧昧，这就不得不让人尤其是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产生怀疑。直到我们找到一则关于2010年年初的一桩惨烈车祸，这场车祸发生的地点就在海尔路五里店方向的路口不远的地方，而那个地方的情况和姜副总他们小区门口的情形非常相似，虽然路面很宽，但也是有红绿灯和斑马线的，附近也因为兴建新的轻轨车站而加设了不少监控摄像头。

巧的是，这次车祸发生的情况，几乎和姜副总他们门口的如出一辙：第一，同样是一个长下坡，但是死人的地方，偏偏是个上坡的口子。所以这基本上可以排除是来不及刹车的可能性。第二，死亡的都是随机走到这里的路人，同样也是大货车。而仅有的两个不同，一个是死亡的时间，一个则是死亡的方式。

时间这个说来就很牵强了，如果次次车祸都发生在同样的时间里，那么估计也轮不到我和胡宗仁来插手管这件事，早就引起高层的注意了。所以这个也基本能够排除掉。而姜副总他们小区门口的那个倒霉背心男，是被车撞到再卷入车底死掉的，而我们查到的这个，却是因为渣土车侧翻，整个把人给掩埋了，这一回，埋了两个人。

看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开始察觉到事情不大对了，于是他对我说，你赶紧跟司徒老爷子打个电话，问问他有没有认识一些这个辖区交警或者消防的人，咱们要去了解下情况。我说我就认识这边交警队的人啊，胡宗仁说那太好了，你赶紧联系一下，让他帮忙找找当天的肇事司机，看看能不能找到。

我看胡宗仁说得焦急，于是就赶紧摸出电话来打。我那位警察朋友很够意思，没多久就给我找到了当初那件案子的卷宗。然后他在电话里告诉我，因为这种涉及到人员伤亡的交通事故，虽然驾驶员没有逃逸行为，但是除了协商赔偿死者家属以外，他们一般都是要在局里立案的，也就是说这个驾驶员在所有调查结束后，以及善后工作完成以后，还要再回交警队接受处理。所以暂时那个驾驶员还不敢离开重庆本地，也不会换电话的。

我那位哥们儿问我，为什么要查这件事。我说因为目前我遇到一件几乎相同的事情，所以我觉得这当中可能有些关联。谁知道我那个交警队的哥们却意味深长地对我说，这些事啊，我劝你还是想开点，别这么卖力查了，你解决不了的。我一愣，正想问他这话是什么意思，他却没回答我，而是对我说，他这就帮我打电话联系驾驶员，让驾驶员打电话给我。说完就挂上了电话。

我和胡宗仁继续查找着任何有价值的线索，二十多分钟后，我的电话响起，就是年初那场死了两个人的交通事故的货车驾驶员。他的声音听上去很沮丧。当我问起他，当天是因为什么他的车才侧翻的，他告诉我，当时是有一辆在他前面的小轿车突然减速，他也就跟着才刹车，但已经有点晚了，于是尽可能地减速，但还是发生了追尾事故。他说本来撞了之后停下来也就算了，但不知道为什么，自己的脚连刹车都没办法踩，不仅如此，手上的方向盘还好像被什么东西死死抓住了一样，脚也动弹不得，不知道是软了还是被什么东西给压着了，于是车随着惯性直接撞到了路沿，就这么翻车了。

我开过大车，所以我深知，越大的车，它的方向盘就越轻，撂盘子的时候也会相比小车尤其是那些没有助力的小车来说反倒要容易很多。大车的驾驶员，因为执照的特殊性，他们接受的训练和考试也比小车要

困难许多，驾驶员的水平也都不会差。我在电话里问那个驾驶员，当时是自己被吓到了，动不了吗？

他却苦笑着跟我说，呵呵，鬼才晓得。真的，鬼才晓得！

他把这句“鬼才晓得”重复了两次，还强调了一次，一下就让我觉得这个人肯定知道点什么，于是我对他说，师傅你贵姓？他说他姓林，我说林师傅，你现在方不方便，我想约你当面谈谈。

第三十三章 遗憾的收场

我告诉林师傅，如果配合的话我可能会让你释怀一些，尽管在民事责任上我可能不能帮到你什么，但起码你也不会因此而糊里糊涂了。林师傅在电话那头犹豫了片刻后问我，你不是警察吧，你究竟是干什么的。

我告诉林师傅，我是专门靠死人吃饭的。

一开始林师傅不愿意跟我碰面，好说歹说，他才总算答应。当下时间已经是下午5点左右，所以我提议晚上约林师傅一起吃个饭。姜副总知道我们是在想办法解决问题，于是说请我们吃这附近非常美味的一家茅溪菜，而这家菜馆的位置，恰好就在林师傅当初出事故的路段附近。

6点多的时候，林师傅总算赶到了。简单聊了几句后，胡宗仁就直接问起他的一些基本情况。林师傅说他的车是挂靠在重庆某家运输单位的，出事以后，自己因为一直在配合交警部门调查，所以赔偿等问题就交给了公司代为处理。因为运输公司往往处理起来会比较顺畅。而自己这半年多来，就一直待在家里什么事都没做，每天都会被当初那个事故翻来覆去地折磨。毕竟是两条人命。

胡宗仁问他，如果说追尾事故是一个诱因的话，那当时他除了手脚无法动弹之外，还有没有别的什么情况，例如看见什么东西了。林师傅想了想，然后摇头说没有了，因为当时是中午，本来这个时间段人就不算多，加上中午的时候人容易犯瞌睡，所以也有可能是自己精神不好造成的，他说，但是他想不明白，他一个20年驾龄的老司机了，这种情况还是第一次遇见。同时他还告诉我们说，在他们货车司机这个圈子里，

一直都有一些不成文的规矩。

林师傅说，因为大车一般都是拉货物，所以大多是时间他们是要开夜车的。自己的车挂靠到这个公司以后，恰好公司接到了给海尔路附近一个大型集装箱码头扩建工程除渣的业务。而司机圈里，往往都流传着一些奇怪的说法，例如晚上开车看见路边有人招手搭便车的话，千万别停车，又例如，如果发生了车祸事故的话，就算自己当时看到了什么觉得无法解释的东西，也不能据实说出来，只能认倒霉。我有些不解地问他，这又是为什么呢。林师傅告诉我，在他之前，很多货车司机都多少遇到过一些情况，就是明明眼前是一条直路，却不知道为什么开过去的时候就撞墙了，或者明明没看见路上有行人，但却撞上了人等等。我说，这就是一种鬼打墙的情况啊，如果一个地方有过盗路鬼或是断路鬼的话，这种情况也的确是常常发生的，但是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遇到这样的事情，却不肯说出来。

林师傅苦笑着说，说出来，谁信啊？你跟谁说去啊？就好像我这次一样，我自己都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方向盘锁死了，也说不出为什么我的手脚动不了，但脚却还死死踩着油门，这些话要是跟交警队的人说了，赔钱那都是小事，搞不好还把你当成个神经病了。我心想也是，毕竟我们的职业太小众，太不被人所正视。

林师傅说，当天自己翻车的时候，脑子里一片空白，直到车已经翻了，也停稳了，自己才从驾驶室里爬出来，发现自己并没有受伤，正觉得幸运。林师傅告诉我们说，当时他甚至都还不知道自己货箱里的渣土已经倾倒出来掩埋了两个人。是直到周围的其他路人说自己埋了人才知道，赶紧报警帮着救人，但是等120和消防赶到的时候，人已经死了，一男一女。

我和胡宗仁大概就是中午的时候到的海尔路，所以我知道中午这路边走动的人真是不多，那么在如此少人的情况下，因为追尾而引发的翻车后，渣土却刚好倾倒在两个行人身上呢？如果按照官方的习惯，他们一定会说，这是一场悲剧，一个巧合。但世上哪来的那么多巧合，加上这林师傅追尾后竟然无法自控的做出一些挽救措施，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我们心里明白，毫无疑问，这就是鬼魂干的，不知道是吓到林师傅

了，还是控制了林师傅的身体，只不过林师傅没看见罢了。

胡宗仁对林师傅说，当时追尾以后，你是不是已经下意识地想要控制方向并踩刹车了？林师傅点头说，当然啊，但是手抓着方向盘自己任凭怎么用力，方向盘就是回不正，始终朝着路边的方向偏移。胡宗仁又问，那当你看见小轿车突然减速，你也踩了刹车了是吗？林师傅说，是的，他当时撞上小轿车的时候已经是尽量把速度减缓了。胡宗仁又说，那地方又是个上坡，既然你减速了，又撞了别人的车尾，这时候你的车应该速度更慢才对啊，就算是方向锁死了，也不至于因为这种上坡的惯性而翻车吧。

林师傅双手揉着自己的眼睛，无奈地摇头说，我也不知道，慌神了吧。隔了几秒后，他又说，但是我追尾的时候踩了刹车的，按理说顶多在滑行一段就会把车停稳，但是我却记得我的脚从刹车板抬起来了，放到了油门上。

林师傅的这句话引起了我的注意。我知道大车的刹车板和油门之间至少还有一脚的距离，所以林师傅如果要把脚抬起来放到油门上的话，那他自己不可能不知道。于是我告诉林师傅，我说这只是我的猜测，考虑到死的是两个人，所以暂且认为，那是两个鬼魂在找替身的话，这两个鬼魂就一定是一个抓着你的方向盘，一个帮你挪了脚了。

胡宗仁点点头，他自然认同我的看法。然后胡宗仁好像突然想到了什么似的，他一拍桌子说，我知道是为什么了！

我们大家都望着他，胡宗仁兴奋地对我说，你还记得我们之前看的那段视频吗？我说，当然记得啊，他说当时从那台货车底下爬出来的人，是黑乎乎的一团影子是吧。我说，对啊，你到底想说什么。胡宗仁说，当时虽然是晚上，但是有路灯，既然小区门口的摄像头都能够把人的五官拍个大致，那根本没理由拍那个鬼魂只有一团影子啊，再说了，经过处理后的视频都还是一团影子，而且明显能看到手脚，是个人形，这你都还没想到什么吗？

我认真的回想了一下，突然明白了。因为在我和胡宗仁巡视了一圈海尔路后，回到办公室我们翻阅了很多车祸，最终觉得林师傅的这次事

故和委托人的这次极为相似，而林师傅的这场车祸里两位无辜死去的路人，新闻稿里写着，当他们被挖出来的时候，已经是残肢了。是不完整的尸体了。

你是说，灵缺吗？胡宗仁说，可不就是吗！这种死于非命的，而且死后又是支离破碎的，再加上是被鬼给害死的，不是灵缺是什么？于是我迅速在脑子里回想着当初师父告诉过我的关于灵缺的一些特征，灵缺在沿海一带被称为“残麻子”，北方也叫做“断鬼”，因为自己死得冤枉，所以戾气较之别的鬼魂更加重，所以它是必然会害人的，这跟找不找替身没关系，而且灵缺出现的形式往往是寻常人不能直接看见的，如果它死的时候是个半截身子，那它以灵缺形式出现的时候也是半截身子，并且是一团黑色。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又努力地回想起早前那段视频里那团黑乎乎的影子，虽然能辨认出是个人形，但的确缺少了一些东西，这才能被姜副总这样的外行人所看见。

好在视频里的那个灵缺找了替死鬼以后，自己也解脱了，所以我不用费心来对付它，因为我一时半会还真难去找个懂得通灵，又愿意把身体借给灵缺附身的人。但与此同时，新的问题也出来了，我们就算是真的解决掉了姜副总小区附近的那个背心男的鬼魂，也只能是人为地阻止了背心男再度找替死鬼的可能性。但这没办法从根子上来解决问题啊，要知道这条路上死的人，如果要挨个去送的话，那可真不知道要忙到猴年马月了。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出来一下，我有些事要跟你说。

于是我们俩离席，走到外边的楼梯口。我把我的担忧告诉了胡宗仁，说咱们这回接的这个事，就算解决了也是治标不治本啊。背心男不找替死鬼，自然还有别的鬼魂要找，但是他们既然在这条路上找，就表示他们的死和这条路有着一定的联系，这条路这么长，你觉得这是咱们俩能搞得定的事吗？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想起了我那交警队哥们挂电话前那一番意味深长的话。

胡宗仁也皱眉说，其实他也想到了这个问题，他觉得跟这一带的风水肯定还是有关系的，否则为什么别的路上也死过人，但没像这条路一样接二连三的死人呢？我问他现在怎么办，如果继续弄下去，咱们俩搞

不好自身难保。

我说这句话的时候，真是有点心虚了。胡宗仁想了想，说既然答应了人家，那就要做。起码咱们得把姜副总那摊子事给做了，就是找到那个背心男，从他死到现在还没发生过什么死伤，所以它应该还在附近。尽管心里很不甘心，但我依旧认为要量力而行。

我和胡宗仁无奈地做了这个决定，并且觉得我们这回实在不该收钱，因为即便我们办完这件事，也不敢保证今后这一带会不会还有类似的情况发生。回到酒席上后，我感谢了林师傅，并随便找了个理由把他给打发走了，临走前我告诉他我会帮他跟我交警队的朋友说说情况，看看能不能在法外的方面，稍微合理地处理一下。并把我和胡宗仁得到的结果告诉了姜副总。

姜副总显然是没想到，还以为我们打算临阵脱逃了，但是我跟他解释，因为这件事覆盖的面积实在太大了，我们两个确实弄不下来。但是我还是承诺会找到那个背心男的鬼魂并送走，接着适当做一些侧面的补救措施，看看能不能缓解一下情况。

说来惭愧，这也是我和胡宗仁在一起联手后，唯一一件有头无尾的事情。几天后我们在一个深夜里找到了那个背心男的鬼魂，找到它的时候，它正在伺机寻找新的替死鬼。胡宗仁抓住它以后，我们并没有残暴地对待它，而是好好地送他上了路。这一切都被姜副总看在眼里。为了表达对他的歉意，胡宗仁特地请来了黄婆婆，在小区对面，那条连接山上小学的小路口上，找了个不起眼的地方打下了一个石头桩子，上边被黄婆婆描红刻上了南无阿弥陀佛的字。

黄婆婆说，这只能暂保，没办法长久，什么时候石头上的字颜色浅了，或者是石碑裂了，就得再找高人了。

姜副总还是通情达理的，尽管我们亲口说了这趟不要钱，事情也没弄个干净，他还是象征性地给了我们一些酬劳，说今后可能还会麻烦我们。我和胡宗仁各自回家后的一段日子里，都还一度密切关注着这条路上的动静。果然，没过多久，就再次死人了。

所以海尔路替死鬼的事件至今一直还隔三差五地重复着，不知何日是个尽头。而就在那件事之后1个礼拜，我突然接到一个川北口音的电话。我想了很久依然不记得我有这些地方认识的人，直到对方在电话里阴阳怪气地对我说了一句，我还以为你们都是个顶个的行家，哪知道你们还是一群不自量力的小娃儿。

对方的语气变了，我也就有点纳闷了。我问他，你到底是谁啊，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对方却冷笑着说，年轻人，狂归狂，但是不要乱了辈分。你们区区小事都办不好，还敢号称靠手艺吃饭。

你们？这自然是指的我和胡宗仁。于是我问他，你就是那个什么天地会的人是吧？他说，我们是轩辕会。我说管你什么会，我告诉你，我跟你们拜的不是一个祖宗，对你们的事也没兴趣，麻烦你们高抬贵手，不要再给我打电话了，我不想和你们扯上联系。

对方却迟疑了几秒后说，你是没联系，可你那位朋友呢？我问他，胡宗仁怎么了？他不想和你们来往肯定有他自己的打算，我作为朋友是无条件支持他的。

对方“哼”了一声说，是吗？看来他也没有什么告诉你这个“好朋友”嘛。多耿直的伙伴啊，自己大难临头，都还不想你帮忙呢。

我一惊，于是赶紧问他，什么大难临头？对方却收起先前阴阳怪气的腔调说，你要是真拿他当朋友，就说服他，中秋8月15那天，来成都见我。

第三十四章 衣服下的秘密

“你等会儿！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啊？什么叫大难临头，你们对他做什么了？”我有点着急地问。我朋友很多，胡宗仁毫无疑问是最好的一个。对方依旧在电话里不冷不热地说，你都说了不想和我们发生联系，那你还问我做什么，你为什么不直接问你的好兄弟？

说完他就挂了电话。我再次回拨过去的时候，对方已经关机了。于是我很生气地给这个号码发了一句问候他老妈的脏话短信，就把手机丢到了桌子上。

放下电话后，我瘫坐在沙发上思考着。彩姐听见我有点气急败坏的最后几句，也从里屋走到房间门口，靠着门看着我，我们俩互相对望着，但一时间都没有说话。隔了一小会儿后，她才开口说，胡宗仁遇到麻烦了吗？我没回答，只是点点头，然后烧上一根烟。我这人就是这样，一心烦的时候，就忍不住想抽烟，到最后却不知道自己究竟抽的是烟，还是抽的心烦。彩姐问我说，是什么样的麻烦，严重吗？我说我不知道，这个组织的人几次三番找到我，但很明显我对他们来说根本就没价值，他们是想要通过我说服或者胁迫胡宗仁做一些事情，否则就会有不好的结果之类的。我摇摇头，说我也不清楚，关键是上回收到这个组织短信的时候，胡宗仁就没跟我说得特别明白，遮遮掩掩的，而我们本来也不是一派人，相互管多了容易惹出些麻烦来，当时我也就没怎么多问。

我顿了顿说，可是今天这个电话，对方的意思似乎是胡宗仁这回缠上的麻烦远远比我们想象的要严重，都说到什么大难临头这样的话了。还说明胡宗仁有事情瞒着我们，没跟我们说。彩姐叹气说，大概他也是

觉得本身不是一个派别的人，跟你说了，也只会给你添麻烦吧。我说，胡宗仁这个人本身就是个麻烦，自打我认识他以来，我干了多少我从小到大都没干过的蠢事？去年我跟魏成刚、魏成健那伙人闹得如此天翻地覆，我之所以挺了下来，除了自己本身倔强以外，还因为我有胡宗仁他们这样肯帮忙的人呀！否则我要是一个人的话，我不是早就让那两个老混蛋给弄死了吗？

我接着说，当时本来胡宗仁和刹无道之间的瓜葛已经了结了，完全是出于朋友义气，我还没开口告诉他，他就主动说要跟我一块儿了。这次不管他遇到什么样的麻烦，我站出来帮他也是义不容辞的。彩姐说，可是他都没告诉你发生了什么事，你要怎么帮啊？我看着彩姐，说还能怎么样，只能摊开了问他啊。彩姐说，你问他，难道他就会告诉你了吗？

我没再说话了，这也是我唯一能知道答案的方式，但是如果他自己实在不愿意说，那任凭我怎么问也都没用，我打又打不过他，所以用武力这条路基本也是走不通的。这时候，彩姐说，要不这样吧，你先不要告诉胡宗仁你已经知道了这件事，我打电话试探下付韵妮的口气，如果她知道的话，我们两个女人家，有些话也好说一点，她拿我当姐姐，不会瞒着我。但是如果付韵妮还不知道这件事的话，那我就告诉她现在胡宗仁有麻烦了，人家都找到你这儿来了。付韵妮肯定要着急，这样以来，胡宗仁也不会不说了，你知道他有多服付韵妮的管教。

果然还是彩姐聪明，念过大学的果然还是不一样。于是我答应了彩姐，然后彩姐就走到阳台上给付韵妮打电话。从彩姐口气和神情回馈给我的信息，我能够猜到，付韵妮其实并不知道这件事。所以彩姐在电话里一直在宽慰付韵妮，让她要冷静，千万别在胡宗仁面前表露出来。这种感觉很奇怪，就好像胡宗仁是一个罹患了绝症的倒霉鬼，而我们三个却在商量着要不要瞒着他或是告诉他实情一般。最后彩姐把电话递给我，我对付韵妮说，你放心，你家那个疯子的事情我肯定挺到底，这样吧，今天晚上我去我们小区外边叫一份鸡杂的外卖到我家，你和胡宗仁来我家，咱们再说这件事吧。

胡宗仁喜欢吃鸡杂，我想这大概跟我没什么关系，尽管我是属鸡

的。他尤其是喜欢吃我家附近和磁器口老街上的这两家。他虽说没有嗜吃到我这种地步，但以此为诱惑绝对错不了。而想必胡宗仁自己遇到的麻烦他自己是清楚的，只是没告诉我们任何人罢了。其实我是能够理解他这种做法的，虽然非常欠揍，但如果是我预见到我自己将会经历一个巨大的麻烦，我也不希望把这种麻烦带给我身边在意的亲人和朋友。

晚上他们两口子来了我这儿，我把付韵妮拉到一边，问她有没有走漏风声，她告诉我没有，但今天晚上说什么也要逼着这家伙把实话给说出来，否则谁也别想走出这个门！她说话的口气，就好像这是她的门而不是我家的门似的。于是我立刻反锁了房门，今天这个屋子里，一定要出一个结果才行。

胡宗仁看上去依旧和以往一样，自顾自地吃着，然后偶尔做出一些很白痴的举动。而我们另外三个人，则各自心里都在盘算着怎么开口问，一边还得隔三差五的和他上说上两句。到最后，大概是付韵妮看我们谁都没开口问，于是她率先坐不住了，她开始温和地问胡宗仁，你最近有没有惹到什么人呀？

胡宗仁看付韵妮这么温柔地说话，好像是有点不习惯，然后回答说，没有啊，好好的呢。付韵妮依旧温言细语地说，那你最近都做过些什么，你跟我们大家说说吧。胡宗仁看着她，然后一脸茫然地问她，你问这些干嘛，我这边的事你又不了解，知道得越少越好。付韵妮再一次娇滴滴地央求胡宗仁，说这里都不是外人，有什么就说什么吧。

我心里虽然很担心胡宗仁，但是眼前这一幕让我实在忍不住想笑。我们四个人里，胡宗仁岁数最大，付韵妮岁数最小，尽管我们都没把胡宗仁当成一个“大哥”，但都是把付韵妮当成一个小妹妹的。付韵妮平日里雷厉风行，豪爽大气，典型的重庆妹儿，脾气相当过瘾。但此刻竟然用这种猫咪般的语气当着我和彩姐的面和胡宗仁说话，这怎么能让我觉得不好笑？我转头看着彩姐，她也低着头看着自己的饭碗，然后右手食指和拇指反复捏着自己的嘴唇。我打赌此刻我要是把彩姐的手拿开的话，她一定会忍不住笑出声来。

胡宗仁显然也察觉到付韵妮口气有点不大对，平日里这家伙贱惯

了，估计每天不被付韵妮骂上几句，他可能是睡不着觉的那种。果然他一边嘴里砸吧地嚼着菜，一边俩眼用那种很无语的眼神望着付韵妮那凑过来的猫咪脸。然后胡宗仁伸手捏住付韵妮的脸，对付韵妮说，你是谁，快从我堂客身上出来，把我堂客还给我……

“噗”的一声我终于没能忍住笑了出来，付韵妮看我都破功了，她估计也是懒得再继续装可爱了，她一把掀开胡宗仁捏住自己脸蛋的手，然后用力在胡宗仁上臂上掐了一爪，然后大声说，别闹！你快点回答我！最近格老子是不是又惹到什么人了！

胡宗仁也一边揉着自己的胳膊一边笑着对我说，看吧，这才是她的本性。接着她望着付韵妮，问她说，你干什么问这个啊，我要是惹了我能好好坐在这里吃鸡杂吗？你不要发神经好不好？付韵妮看了我一眼，然后转头对胡宗仁说，那为什么有人传来消息说，你8月15中秋的时候要是不去成都的话，就会大难临头？

胡宗仁皱着眉毛，然后很纳闷地问付韵妮，你到底在说什么啊？无缘无故去成都干嘛啊？中秋还早着呢，这么快就想吃月饼了啊？晚上回去我喂你吃旺仔小馒头好不好？说完他站起来，朝着付韵妮拍了拍自己的屁股。

付韵妮有点着急了，她又一次看向我，然后我就开始对胡宗仁说，哥们儿你有什么话就告诉我们吧，都是自己人，今天大家也不是没原因就这么问你的，人家都打电话打到我这里来了。胡宗仁看着我，那种眼神很奇怪。就好像是我想要隐瞒一件事，但却被人揭穿了，那种不知道是生气或是想要继续隐瞒的眼神。他依旧有点嘴硬的样子，然后朝沙发上一坐，痞气又上来了，他问我说，谁啊？谁打电话给你了？什么情况啊这是，你们今天还让不让我好好吃饭了？

我告诉他，是一个川北口音的男人打来的，自称是天地会的。胡宗仁说，轩辕会。我说对方跟我讲了一些莫名其妙的话，但是那意思就是说你最近摊上大麻烦了。怎么个大法？我问他，他也没跟我说，只是叫我劝劝你，让你8月15号到成都去见他。

胡宗仁“哼”了一声。我问他，你知道这个人是谁对吧？他说他知

道，就是一个老王八蛋罢了。我问胡宗仁，那为什么他跟我说，你如果不去的话注定大难临头？咱们这行本来就比别的行业相对危险一些，再来个大难临头，你叫我们听了怎么不担心。

胡宗仁还是嘴硬地说，哎呀这件事没那么严重，你们就别管了！我自己的事，我自己来解决！

“啪！”的一声，付韵妮很用力地在胡宗仁背心上打了一巴掌，连我看着都觉得疼。“你干嘛啊？”胡宗仁冲着付韵妮大声叫唤道。结果他叫唤的结果是换来了付韵妮一连串的组合巴掌。胡宗仁站起身来，然后用手擦了擦嘴上的油，接着双手叉腰看着我们。他叹了口气说，这件事，我本来不想你们知道。既然你们要追问，看来我今天不说也不行。你们等我抽根烟再说。

说完他就朝着阳台走过去，路过我身边的时候，他拍了拍我的肩膀，拍的时候还捏了一下。我懂他的意思，于是我也站起来跟着他走到阳台上。我家的阳台因为没有安装滑拉门，所以夏天开了空调以后我只能把遮光窗帘给拉上。所以当我和胡宗仁走到阳台上的时候，虽然付韵妮和彩姐隔着窗帘看不见我们俩，但是还是能听到我们俩的声音。

我和胡宗仁点上烟，他看了看我，然后苦笑着说，兄弟，这趟让老胡撞到了，没告诉你是因为你不是道家人，你也管不了那么多，何必让你们替我操心呢。我问他，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你是不是哪里不好了，怎么叫大难临头呢？

胡宗仁把烟放在窗台上，烟头悬在外边，然后就开始脱自己的衣服。我被他这突如其来无礼而且变态的举动震惊了，我问他，你要干什么！他说，我给你看样东西。我说，你身上有的东西我都有，我干嘛要看你的？他没理我，而是撂下衣服后，转身背对着我。

那一刻我不说话了，因为我看见他的背上，两片肩胛骨之间背心处，有大小相等，围成一个圆圈状的，8粒绿豆大小的红色肉痣，正上方的那一粒和正右方的那一粒之间，已经被一道颜色比肉痣要略浅一点、红色疤痕状的伤口连接了起来。

第三十五章 惹祸上身

当我看到他背上的东西的时候，心里吃了一惊。因为这东西我似乎是在什么地方见到过类似的，但当时我却怎么都想不起来。我依稀记得早年还在当师父的跟屁虫时，有一个山师家的师父来找我师父求救，当时也是撩起了衣服，肚子上围绕着肚脐眼，也有那么一圈肉痣，只不过我不大记得当时有没有看见疤痕而已。师父也是帮着那位师父忙活了很久，而且不让我在边上看，后来那位师父怎么样了我也不知道。

为了不让胡宗仁心里有压力，我故作镇定地笑着跟他说，哟，你这几粒痣长得还真是别致啊，人家都是胸有大痣，你这背上长啊，你果然不一般啊。胡宗仁转过身，然后一边穿衣服，一边说，这就是这回惹下的事，说来话长啊。穿好衣服后他又拿起窗台上的烟，狠抽了几口，烟雾熏得他眼睛眯了起来，接着我们扔掉烟头，走回了屋里。

一屁股坐在沙发上，大家鸡杂也不吃了。胡宗仁对大家说，我背上有个东西，算不上是个咒，但也是个结，这个结，我必须一步步来破，如今我已经失败了一个了，还剩下7个。我自认学艺不精，但也不甘心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挂掉，而之所以没告诉大家，并非我狂妄自大，完全是因为我在乎大家，不希望把自己的麻烦让大家受影响。

付韵妮听到胡宗仁这么说，立刻撩起胡宗仁的衣服，然后在看到那八颗肉痣的时候，她张大嘴巴，并用手捂住了嘴，一脸非常吃惊的模样。付韵妮又是一巴掌重重的打在胡宗仁身上，着急的问，这是什么东西？谁给你弄上去的？你怎么都不告诉我！胡宗仁笑呵呵的说，我没有不告诉你啊，是你自己没看到而已，谁叫你这么久都不扒我衣服了，哈哈。

我很佩服胡宗仁，这种时候竟然还有心情开玩笑，要换我可真做不到。我问他，你仔细跟我说说，这玩意是怎么来的，咱们俩的关系，你就算不让我跟你一块，我也会自己找着来的，你看着办吧。

胡宗仁对我们说，你们还记得吗，7月底的时候，我们一起帮黄婆婆了却了一桩心愿。我说是那个被撞死的小孩的事吗？他说是的，就是那个刘总女儿被鬼上身的那回事。我点点头，胡宗仁接着说，那次完事之后，老太婆不是说，要我们当中的一个人，亲自把那个小女孩的草人身子送回陕西，去看看那对老夫妻，也完成下小女孩的心愿，她不是想回家吗。我说我记得那件事，我还记得那天你对一个畜生做了什么丧心病狂的事呢。胡宗仁笑笑说，当时我不想去，因为太远了，我觉得麻烦，但是后来你说你去的时候我就改变主意了，因为我顺道也能回去成都，看望下我老师父。他老人家岁数毕竟这么大了，也跟黄婆婆有一样的病，就是糖尿病。而且我当时不是跟你说，我还有些自己的私事要处理吗？胡宗仁说到这里，就反手指了指自己的背，苦笑着说，看吧，这就是不自量力处理的结果了。

我这才想起来，原来那天胡宗仁难得那么主动的抢着出远门，原来是去了结自己的私人恩怨去了。可是在那之前，我除了从他口中得知了一小部分关于轩辕会的信息之外，他也没再告诉我别的，作为外人我也不便多问，时间一久我也就渐渐没把这件事放在心上。胡宗仁接着说，事情是这样的，在那天我们去办刘总女儿的那个案子之前，我就接到了我师父的电话，师父在电话里问的话很奇怪，总之就是反复在问我有没有哪里不舒服，身上有没有发生什么奇怪的事。我当时觉得很纳闷，好端端的，师父怎么会突然对自己嘘寒问暖。胡宗仁笑着说，你别看我师父那次见你的时候一本正经，像个世外高人，他可是个不折不扣的老顽童，否则我和他之间性格相差太大，这师徒也当不久。平时自己跟师父虽然嘻嘻哈哈惯了，但毕竟是授业恩师，我父亲又去世得早，所以这个世上，我是把我师父很大程度上当成自己的亲爹一样对待的。

这一点我是深有感触的，不过我比胡宗仁幸运，我在漫无目的地跑出家门以后，几乎是没遭遇什么挫折的情况下，就莫名其妙的拜了个师父，所幸的是，我师父是个好师父，是个好老头，尽管平日里也是一副严厉巴巴的样子，但是真要高兴起来，那可比我更嗨。不过我和胡宗仁

不一样，他的师父只有他这么一个徒弟，倾囊相授那是自然的，也能全心全意的对他。可我还有个师姐，师姐虽然有些叛逆，而且给师父添过不少麻烦，但尽管如此，她依旧是我师父最喜爱的弟子。我充其量算是个补缺的。虽然我知道自己这么想有些不对，但我心里清楚，无论我做得多好，我始终替代不了我师姐在师父心目中的地位。

胡宗仁接着说，当时我就觉得师父有些不对劲，就问他是出什么事了。师父支支吾吾的，但是一个劲跟我说最近安分点，别去惹是生非，师父知道我的脾气，所以他绝不可能无缘无故地跟我说这些，而且臭老头最大的弱点就是，他压根就不会撒谎。我笑着对胡宗仁说，道家一向重诚信，你以为谁都跟你一个样，成天胡搞瞎搞吗。胡宗仁接着说，当下他就一个劲的追问邢崖子，说到后来的时候他甚至都有些发火了，对邢崖子说，如果你不告诉我的话，我就马上连夜赶回成都来，天天守着你问，我还在成都闹点动静出来，看你怎么办！

所以这就是我一直跟胡宗仁玩得好的原因，遇到一个疯子的时候，你最好的办法就是装成是个傻子。胡宗仁是在成都打出名声来的，他这么一说邢崖子也就真的担心自己这个疯徒弟真会干出这样的事来，于是才告诉了胡宗仁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胡宗仁说，邢崖子师父早年带着胡宗仁一起，脱离了轩辕会，因为当初走的时候非常固执，所以引起了很多跟邢崖子师父同辈的其余师父的不满。而瑶山派作为道家的分支，除了邢崖子和胡宗仁以外，还有别的徒子徒孙在轩辕会中。他们俩这么一走，让别的人待在里边就非常尴尬，有的人脸皮厚点，也就装作不知道留下了，剩下的大部分也都随着离开了这个组织，于是在轩辕会这个专属于道家的组织里，他们瑶山派就成了一个另类，这种另类，就好像要脱离道家，欺师灭祖一般。

道士的脾气本来就臭，当然我是指的大多数。瑶山派的退出，对于他们来说，就好像自己千辛万苦养大了一个孩子，到头来却被别人带着私奔了。自己半点好处没捞着，还搭上了这么多年的抚育费。当然这个比喻可能有点不恰当，但差不多就是这么个情况吧。所以几次三番来找邢崖子师父游说，希望他们能够顾全大局，重新回到轩辕会。邢崖子师父是瑶山派目前还活着的辈分比较高的前辈了，他说话基本上能代表整

个瑶山派，但邢崖子说，他清闲惯了，向来不喜欢和任何人比个高低，自己的徒弟有没有本事他自己知道，不用别人来替他判断。言下之意，就是觉得这个组织内部喜欢争强好胜，自己没兴趣搅合进来。

胡宗仁说，轩辕会的元老们虽然不爽师父的做法，但是也是敬重师父的名望，加上师父已经很多年不问江湖事了，所以也就没难为他。直到我退出以后，还继续在这行里混饭出，本来能低调的混也就算了，去年跟刹无道的人一闹，搞得我在成都的师父圈子里大家都知道了，而且我还常常跟着我师父一起不鸟他们，跟我同辈的其他门派弟子有不服我，所以在自家师父耳朵边说些挑拨离间的话也就难免，于是轩辕会的人决定，既然我身在此行，不入轩辕会，又在道上抢了他们很多业务，那么就要来试下我，看看我究竟几斤几两。

胡宗仁说这话的时候，说得非常委屈。其实我也挺替他委屈的，这家伙根本就是因为自己那桀骜不驯的性格才吃亏树敌的，徒弟跟着师父干是绝对没错的，所以他在这件事当中，就成了个莫名其妙躺枪的人。

胡宗仁说，当时师父告诉了他这些情况以后，果然再一次造成了他的脑子短路，一下子暴怒了。他觉得对方简直就是在欺人太甚，如果说别家门派的前辈要考验自己，起码也得先跟自己打个招呼吧，就这么阴着干了，最气人还是居然完全不把邢崖子师父放在眼里。于是他当时并没有在电话里跟邢崖子表现出来，而是在几天后带着黄婆婆的草人，直接从重庆去了陕西，回来的路上才去了成都，找到了成都一个轩辕会的老家伙，先是假意把人家约出来，想要谈谈重新回到轩辕会的事，结果在香堂前，当着人家这位前辈徒子徒孙的面，把人家给臭骂了一顿，还动手打了其中的一个徒弟，随后扬长而去。

我哑口无言，因为我觉得他简直就是只猪。付韵妮也骂他说，你这个宝器，你逞一时之快有什么意思嘛？你舒服了，人家把你恨上了，现在对你动了手脚，看嘛，想脱身反倒脱不了是吧？

胡宗仁先是叹了一口气，然后傲气又上来，他说，惹了就惹了，那又怎么样，真要把我弄死了，老子变成鬼也不会放过他。我赶紧安抚他的情绪，我说你放心，你变成鬼了我会亲自把你捆了送你上路的。然后我问他，你这背上的玩意，你知道它是做什么用的吗？

他说知道啊，这是八极印。

第三十六章 八极印

八极印？那是什么玩意？我问胡宗仁，因为我从没听说过这东西。胡宗仁说，八极在他们道家里，原本广义上指的是8个卦位方向，即坎、离、兑、震、巽、乾、坤、艮，但八极又泛指阴阳。胡宗仁说，我们这行人，实际上就是在阴阳之间的人，假设这宇宙万物是一个整体，要维持下去必须要阴阳平衡，而我们就是来平衡阴阳的人。他顿了顿说，不管是我们道家，还是小妮子她们佛家，还是你们巫家，都是如此。阴阳失衡，就会天下大乱。

胡宗仁接着说，这些还是他刚刚开始跟着邢崖子师父的时候，学到的一些道家的理论知识，也快要忘记得差不多了。而这八极印，事实上是轩辕会会徽的外面一圈。每个加入轩辕会的人，都会按照会规礼仪性地颁发一个类似凭证的东西，这个凭证上除了有自己的俗家名字，道号，师承门派之外，落款处就是这个八极印完整的图形。他笑了笑说，这就好像你去买东西，人家给你开了一张发票，下边的那个印章。

我问胡宗仁，那照你这么说来，这八极印应当只是一个代表其所属团体的东西啊，怎么会真的如此具象地用在玄学上呢，而且还在你身上出现了，这是什么原理？胡宗仁指着自己的背心说，你现在看到那八粒红色的肉痣，实际上看上去是红色，并不是肉，里边是血。我的血。胡宗仁接着说，八极在道家里面相互是可以任意互联，但却有各自独立的，每一个点都代表着一层含义，但是如果任意组合的两个点，甚至连先后顺序的不同，都有可能产生不同的含义。我皱着眉头，因为我没听懂他到底想要说什么。胡宗仁看我们大家都是一脸茫然的样子，他就说，举个例子，乾位若是代表一个意思，坤位代表另外一个，假设把乾

坤连起来，就完全不同于各自的两个意思，而有了新的含义。再者，这还是先乾后坤，若是把这个顺序颠倒一下，变成先坤后乾，那意思又完全不同。

我虽然明白了他的意思，但是对于道家的这些东西我实在了解得太过于浅薄，而且就算我一直追问，估计短时间里，也没办法弄明白。虽然非常不爽这个轩辕会的做法，但不得不打从心底佩服道教的博大精深。胡宗仁接着说，而所谓的连通，则表示由一个始发点朝着另一个点而去，就比如我背上的那条看上去像疤痕的东西，事实上那也并不是真正的疤痕，因为自从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出现在我身上以来，我除了能看到它们之外，我完全没有任何不舒服的感觉。付韵妮插嘴问道，这都看上去像是伤口了，你难道都不觉得疼吗？胡宗仁握着付韵妮的手对她说，放心吧，根本没感觉，就是觉得不好看而已，哈哈哈。

我也附和着一笑，胡宗仁虽然鲁莽，但天性乐观，我则比较感性，容易受到一些情绪上的影响，所以在这一点上，我应该向他学习。我接着问胡宗仁，所以你背上的那条伤疤，相应的就是连接其中两个卦点的意思吗？胡宗仁说，是的，这完整的八极印，除了有八个极点之外，中间还有一个太极，太极表示的是一对阴阳，而阴阳所对应的即是乾坤，乾本身也是“元始”的含义，算是一切的起点。所以轩辕会那帮老猴子给我下的第一个套儿，就是从乾出发的，不过那件事让我给办砸啦。说到这里的时候，他非常狡黠地看了我一眼，说，应该是被咱俩办砸了。

我一愣，怎么又扯上我了，咱们办砸了什么事啊？我还没问出口，就立刻想到了，于是我对胡宗仁说，是不是前段日子，咱们去弄海尔路那件事？胡宗仁说，是啊，要不你认为以我的个性，我办不到就闪人了，我为什么要费那么大的心思，还一分钱不要给人把能解决的解决了呢？可惜没用，这在他们看来就是我没能完成考验的一个铁证，因为这件事是咱们俩一块去做的，我想这也是后来你说那个川北口音的人之所以打电话打到你这儿来的原因。

我心里想了想，好像是说得通，但我却怎么都没想到，那天胡宗仁一改往日的瘪三劲儿，那么认真的去免费帮委托人办案子，竟然是因为这个。也就是说，从那个时候开始，他实际上就知道这路上要发生的

事，就是轩辕会给他的第一个考验。但是我不解地问胡宗仁，那对方怎么能知道这条路上什么时候会撞死人，又怎么会知道那些委托人一定会找到你呢？胡宗仁说，这三个臭皮匠，赛过诸葛亮啊。道家的分支派系那么多，有的专研符术，有的钻研相术，有的钻研武术，有的专研易术，那些什么堪虞八字，紫微风水，更是多得数不过来，我当初还跟师父在轩辕会的时候，那些老猴子早就把我记得清清楚楚了，我的生辰八字他们也有，要算面相也有，再找个精通点易数的稍加推算，就能知道我什么时候大致会遇到什么样的事，以这些事情来给我下套子，再容易不过了。

我心里吃了一惊，迅速地想了想我自己的八字到底有多少人知道，因为八字对于道上的师父们来说，是最脆弱也最需要保护的，对于普通人更是如此，这也是为什么这么多年来，我从不轻易向一些我不太信任的人透露自己的八字。而与此同时我又想到早年在师父家看到的那个山师门的前辈，肚子上也有个八极印，从他当时找到我师父一脸痛苦的样子看来，他就应当是没完成这种考验吧。也就是说，当时那个老师父，估计也是不晓得因为什么得罪了轩辕会，而山师门，原本也是道家的一脉，这么一想，也就觉得不奇怪了。

胡宗仁对我们说，我身上现在有八个点，自己学艺不精，毁掉了一个，而那条疤痕连接的是，是“艮”。艮位原本也专属的含义，但从乾开始，如果我们俩当时是解决了海尔路的那件事的话，我推测下一个点就不会是在艮，而是应该在巽，因为乾和巽在我们常见的八卦上，是一个对角的位置，中间也是最容易互联的。但正因为搞砸了，所以现在到任何一个卦位都有可能是随机的，这才跳到了艮上。换句话说，如果我背上这八个点之间相互两两都有一道疤痕作为连线的话，估计我就完蛋了。

我似懂非懂的问胡宗仁，那艮这里现在又代表着什么呢？胡宗仁摇摇头，说他也不知道，只能等到艮这里的事件出现之后，我得去把它给解决好了，我才能推测出在艮之后，将会是坤位，这就相对比较容易判断出坤上边究竟会发生什么事了。

可能这些知识对于胡宗仁来说，比较好懂，但对于我和付韵妮等人

来说，却听得糊里糊涂的。我问胡宗仁，既然如此，那要不要找司徒帮忙？胡宗仁摇摇头，说司徒老爷子岁数也不小了，再说了人家一辈子闲云野鹤的，又是这么鼎鼎有名的符师，你让他一个老人家跟着瞎掺和什么啊？付韵妮着急地说，怎么叫瞎掺和了，你们几个关系这么好，司徒老师一定会帮忙的。我点头表示我同意付韵妮的话，在我遇到危难的时候，司徒师父仗义相助，尽管他和魏成刚等人还是多少能联系上一点，但他完全可以袖手旁观的，他挺照顾我和胡宗仁。于是我告诉胡宗仁，如果你就算不想麻烦司徒的话，咱们遇到搞不定的问题，总是可以请教他的吧。

胡宗仁看着我说，不是咱们，是我自己。

我被他这一句呛到了，突然不知道怎么说好。但很快我就发火了，我说你什么意思啊，就是因为是自己人才帮你帮到底，你这意思是我刚才那么多话都白说了，你还是要自己单枪匹马的干对吧？胡宗仁不说话，低头喝酒。我正在气头上，于是一把抢过他手上的杯子，洒了一地。他瞪着我问我干什么！我说，你这朋友简直太没意思了，我有困难的时候你们都帮我，到你有麻烦的时候你却把我的好意拒之门外，你还好意思在我家里坐着喝我家的酒？

胡宗仁也发火了，他站起来冲我吼着说，不喝你们家的酒就是了嘛，有啥了不起的嘛！说完就伸手去拉付韵妮，一副要摔门而去的样子。我说，你给我站住，这鸡杂你也吃了，要么给我吐出来，要么就把钱留下。胡宗仁开始摸自己的钱包，气急败坏地问我，给你钱就是，好多钱嘛！我说，一百万。

他怒目瞪着我，那样子好像要吃了我似的。他大声问我，一锅鸡杂一百万，啥子鸡哦？吃钻石养大的吗？我也不示弱地说，那没办法，我属鸡，你觉得我值多少钱嘛。

付韵妮和彩姐看我和胡宗仁快打起来的样子，都赶紧来劝阻，付韵妮冲着胡宗仁一通怒骂，说你要么就让我们大家帮着你一起解决这件事，要么你就从今天开始不要回家，老娘回去就把你那对脏兮兮的破烂给烧了，以后我们两个一刀两断，你要真的死了残了，我根本不会在意。彩姐则拉着我，轻言细语地说，你们两兄弟这么多磨难都一起过来

了，有什么话好好说嘛，都三十多的人了怎么斗起气来跟个小孩子似的，还有啊，你干嘛要把自己比喻成鸡啊？

好说歹说，胡宗仁才坐下。接着一把抓起酒杯，倒上一杯，然后冲着我挑衅地说，老子今天偏要喝！

第三十七章 雷雨夜的人影

我跟胡宗仁之间，常常会这样。因为他的神态语气，经常会让莫名其妙的发火，至于为什么我直到现在也说不明白。看他坐下后，我也稍微冷静了一下，对胡宗仁说，行了，我也不逼你了，如果你一定坚持不让我来插手你胡大爷的私事，那我从此就离你远远的就行了。只要今天你跟我明白说了，我明天就去换电话号码去。

付韵妮对我说，凡哥你也别这样，他遇到这样的事情心情也不好，你们两个一人少说一句吧，既然咱们是自己人，那么咱们就一起解决，谁也别跟谁见外了。胡宗仁听到付韵妮这么说，叹了口气，然后给我倒了一杯酒，对我说，那就这么办吧，我接受大家的帮忙，咱们这回就跟那群老猴子干上了，反正大不了也就现在这熊样嘛。我接过酒杯，和他碰杯，然后一饮而尽。胡宗仁放下酒杯擦了擦嘴说，不过你一份鸡杂要一百万还是太过分了。

那天晚上我们又商量了一阵，把一些我们有可能会寻求帮助的老前辈们统统罗列了出来，数来数去才发现原来我们能确定人家肯帮忙的，也无非就那么几个人。付韵妮当着我和彩姐的面说，她要把这件事告诉干妈，让干妈事先保护好胡宗仁的元神，然后她要跟我们一起。这是他们家的私事了，我就没有插嘴，胡宗仁嘴上还是不同意让付韵妮也加入进来，但是他和我不一样天生怕女人，付韵妮又是个刁蛮不讲理的女人，胡宗仁根本不是对手，只能含恨答应了。

事后的几天时间里，我和胡宗仁每天都会通一次电话，而我则刻意地推掉了原本找我的业务，一来图个清闲，二来也随时准备胡宗仁一叫我，我就能立刻抽身去帮忙。但是直到一个礼拜后，胡宗仁那边才

传来动静，说自己接到一个不是熟人介绍过来的业务，觉得有些可疑。我问他怎么个可疑法，他说自打那天以后，他就按照我们商量的，每个打电话来委托他办事的人，他都要问问对方是怎么找到他的电话号码的。一般来说都是熟人介绍，但是这次这个，对方虽说也说是别人介绍的，但却没告诉胡宗仁介绍人是谁，只是说人家不方便透露等等。

我告诉胡宗仁，这确实挺可疑的，那你表露出来你在怀疑了吗？他说，那倒没有，有事躲也躲不掉，没事的时候，钱还是不能不赚的。接着他发出了他那招牌式发情般的笑声。我说这回你接到的是什么事？他说是杨家坪一所学校的。我想了想说，美术学院？他说不是，另外一个。

胡宗仁说的这所学校，曾经和我的人生有过一段非常短暂的交集。那是在我刚刚上高中的那年，由于我天生怕死，加上个子不高，下盘较稳，所以跑得比较快。体育老师凭着他那敏锐的观察力发现了我的这一天赋，于是就一度把我当成体尖苗子来对待，要我学田径。但很快我发现，打球比跑步更能吸引女孩子的注意力，于是就开始踢足球，虽说踢得不怎么好，但也代表过我们学校参加了那一年重庆市教委和体协一起举办的“铁道杯”足球比赛。场上的我司职后卫，再加上本身我是左撇子，奔跑起来就像巴西球员罗伯特卡洛斯一般。而我的教练坚定地认为，没有任何一个对方球员能在我疯狗般凶悍的拼抢下突破防线，结果在那一场比赛里，因为我走神去看边上啦啦队美女的关系，连丢6球，惨败而归，为此我付出的代价是，永远告别了足坛。

而那场我人生中最高级别的足球赛事，就是在胡宗仁说的这所学校里完成的。

胡宗仁说，因为这所学校的升学率一直很不错，而这年头考个大学比送孩子上上小学还容易，所以很多学生不满意自己的考试成绩，而这一部分放弃录取和那些压根就没考上的人，就组建了一个班，称之为“高四”。为的是复读一年，再考一年。而暑假放了一半，高四的学生们就复课了。胡宗仁说委托人是学校的年级主任，专门负责这个几个复读班的，而年级主任找到胡宗仁，也是得到了校方的默许才这么做的。说是学生群里出现了一个传闻，他们年级有一个班，在有一天晚自习下课

后，有个最后一个离开教室的学生就把教室门锁上。而那天，恰逢是个雷雨天，重庆的夏天雷雨本身就比较频繁。那位同学在锁门的时候恰好来了一道闪电，原本漆黑的教室里被那种电光给照亮了短短零点几秒钟，却就在这么一丁点时间里，那位同学发现了教室的最后一排，靠近窗户的那一侧的角落里，站着一个佝偻着脖子的人影，但是电光结束以后，却又消失了。但是在雷声传到的时候，却又听到教室里传来一阵惨叫。胡宗仁说，那种惨叫据说是很害怕的惨叫。

害怕打雷吗？我笑着问胡宗仁，鬼本来就怕雷电啊，否则你们的雷符怎么会那么好用呢。胡宗仁说，起初他也是这么想的，但是后来又觉得不对劲。假想一下，鬼害怕雷电那是一个真理，跟鬼怪本身的属性没有丝毫关联，也就是说，不该有鬼是如此明显的表现出自己害怕雷电的。再说了，如果一个人死于雷劈。那他压根就成不了鬼啊，早就魂飞魄散了。

听胡宗仁这么一说，我又觉得有道理。胡宗仁接着说，而那个锁门的学生，当时就很害怕，但是并没有完全相信，估计还觉得自己学习压力大，出现幻觉了什么的。但是回了宿舍以后，这个同学还是把事情跟宿舍里的同学说了，虽然大多数同学并没有相信，但这件事还是很快在高四这个学生圈子里传开了。

传得多了，各种版本也就随之而出现了。有学生说，这间教室在几年前的一个夏天曾经因为考试失利而自杀了一个学生，就在教室里自杀的，那天晚上也是打雷下雨。还有人说，以前有个坐在这个位置上的同学生病，上课的时候趴着休息，下课后大家都当这个同学是睡着了，于是就自己走了，第二天来教室发现已经死了，而那天夜里，也是在打雷下雨。诸如此类的传闻很多，老师们也都听说了这件事，所以学校就开始批评那些传谣的学生，说这样的传闻只会影响同学们的学习，你们难道还想再考一次吗？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突然笑了，他对我说，好像咱们很多案子都是类似的发展轨迹是吧？先是有人目击，然后有人传谣，接着有人辟谣。我也笑着说，是啊，后来怎么样了？胡宗仁说，后来有一天晚上，是任课老师因为批改作业最后离开教室，结果这位老师在锁门的时候，

也发现了一模一样的场景。

我想了想说，那天晚上应该也是个雷雨夜吧？胡宗仁说，是的，而这个老师就是这次打电话给我的这个年级主任。我说，难道他不害怕吗？胡宗仁说，害怕也没用啊，所以他就把这件事报告给了学校领导，学校领导不准声张，因为一旦有老师确凿地说起这件事的话，学生们根本就没法安心下来学习了，所以默许他打听下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好去帮学校秘密的处理一下。

胡宗仁说，当时他问了是怎么联系上自己的，对方说自己朋友的朋友是这行里的人，所以打听了一下就找到胡宗仁了，但是他说什么都不肯告诉胡宗仁，那个介绍人是谁，只是说对方不愿意透露身份。我问胡宗仁，那你现在是怎么打算的？胡宗仁说，当然要去啊，如果这件事做好了，我就能多点机会算到坤位大概是什么事了。

我心里当时暗暗觉得有点不妙，假设这件案子真是轩辕会的人可以让委托人找到胡宗仁的话，那么一定不会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和胡宗仁虽说算不上身经百战，但好歹也靠着这个手艺在行里活了这么久了，大大小小的案子，稀奇古怪的案子我们都接触过，既然轩辕会安排了8场各自对应八极位的鬼事，来当作给胡宗仁的考验的话，第一个海尔路的就让我们两人头疼很久，这回这个，应该不会好搞。

但是我没有把这些话告诉胡宗仁，我不知道他是否也想过同样的问题，如果没想过，我说出来的话，无疑是在增加他的压力。于是我暗暗决定，这次这个再不能跟以往一样当成小儿科胡乱弄完了，一定要打足精神，认真对待。

我问胡宗仁，你问没问你的委托人，这样的情况在早前有没有出现过。胡宗仁说，他问了，这个老师已经在学校里任教很多年了，之前一直没出现过这样的事，所以基本上来看，这件事是从这一届补习班的学生才开始的。

胡宗仁说，大致的情况他目前也只了解了这么点，由于不能公开在学生群里调查，所以年级主任的意思是，等到礼拜六礼拜天，学生大部分回家了，也没有安排晚自习的两天去调查。我说，周末？然后看了看

日期，那不就是明天吗？我问胡宗仁，你是礼拜几接到这个案子的？他说礼拜一。我骂他说，那你他妈今天才告诉我。

胡宗仁笑着说，当时觉得还有几天嘛，就没说。你也是，别紧张兮兮的，放松点，着什么急啊，真是皇帝不急太监急。

我骂道，你狗日的才是太监呢！你这根针。他说，我要告诉付韵妮你骂她是狗。

第三十八章 教室尽头的角落

第二天按照我和胡宗仁事先约好的时间，我们分别从江北区和南岸区汇合在杨家坪的步行街，胡宗仁说他约了他的委托人，也就是那位年级主任。说他家就住在杨家坪商圈附近，先约出来了解一下情况，然后我们再一起去学校。

见到这个老师的时候我始终觉得特别眼熟，也可能是因为我看每个老师的样子都差不多的关系。这位老师姓黄，黄老师告诉我他是教数学的，已经教书三十几年了，一直在那所学校里任教。几十年下来，学校里虽然也常常有类似闹鬼的传闻出现，一度传得沸沸扬扬，甚至连有的老师都害怕，但却从来没真正有人亲眼见证过。黄老师告诉我说，以前那些传闻，一开始自己也觉得挺新鲜的，但后来就开始觉得没意思了，传来传去都是这个几个老掉牙的故事。直到自己前阵子亲眼见到。

黄老师说，本身作为他这样一个老师来说，大概很多人都不会想到他这样为人师表的人会相信这些鬼怪的说法，黄老师解释说其实他本身也并不是不相信这些，自己家里的人都比较传统，老母亲80多岁了，也是信佛的，所以他一直以来对于另一个世界的态度，就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只是自己在那天之前并未遇到过，所以一直没有一个理由来说服自己罢了。我插嘴问黄老师，你那天遇到后，难道你不害怕吗？

因为我心想，就算是一个人生阅历丰富的男性老师，也不至于在突然目睹灵异一幕的时候不害怕吧？我和胡宗仁之前也接触过不少关于校园闹鬼的事情，可那些老师就比较脆弱了，要么吓得一病不起，要么就打死也不说的那种。可眼前的黄老师，虽然感觉他有些觉得不可思议，但他并没有多少害怕的感觉。黄老师回答我说，会有一点害怕，但是那

也没用啊，再说了，我一辈子坦坦荡荡，没做过什么亏心事，就算真有鬼，那也不该是来找我的，即便是来找我的，那我也不会怕它的。

胡宗仁问黄老师，当天晚上你锁门，在那天之前，这个传闻已经在学校里流传了多少时间了？黄老师说，也没多久，也就一个多礼拜吧。考完后学生虽然决定复读，但还是放了一个月左右的假的。返校也才没多少时间。胡宗仁接着问黄老师，那你当时锁门的时候，是不经意地察觉到，还是下意识地看到的呢？黄老师说，也说不上不经意，因为学生们之间这件事传得太凶，所以我关灯锁门的时候，还是朝着他们说出现人影的那个角落里看了看。胡宗仁又说，你还记得你当时看到的那个人影具体是什么样的吗？例如穿什么样的衣服，是男是女等等。

黄老师用手指推了一下眼镜，思考了片刻，然后对我们说，我看到那个影子的时间非常短暂，也就一眨眼的功夫。当时正好来了个闪电，你们知道闪电那光有多短暂了吧？我就看到有个个子不算高，大概也就1米6左右的人站在那儿，是男是女就看不清了，因为太快了。我问黄老师说，那你能记得多少关于这个人影的特征？黄老师说，我就只记得它好像立正似的站着，面也没朝着我锁门的位置，而是朝着黑板的方向。脖子朝前伸出来的，脸却没因为伸脖子的关系而埋下，而是看着黑板。所以看上去动作有点怪异，像一个驼背，但歪的却是脖子。

是这样吗？胡宗仁突然在众目睽睽之下摆了一个伸脖子的姿势，那样子像是在跳印度歌舞。黄老师说，对，差不多就是你这样。胡宗仁缩回脖子，用手揉了揉说，这动作还挺累人的。黄老师说，由于当时教室里唯一的光线就是那零点几秒闪电的电光，所以他也没能看清究竟那个人影穿的什么衣服，或者是什么颜色的衣服。当电闪过后，黄老师心里一阵心惊，但是再想要看看是不是自己看花眼了的时候，发现那个人影随着闪电消失了。

我问黄老师，那是什么让你确定自己不是看花眼了，而是真的看到了呢？黄老师说，他也不知道是为什么，但是心里就是相信。因为那一闪之间，印象实在是太深刻了。

聊了一会儿，中午的时候黄老师开车带我们朝学校走，我们在学校附近吃了蹄花汤。这应该是我吃过的最美味的一家蹄花汤了，猪蹄的皮

有嚼劲，但肉却差不多是入口即化，配上大豆还带莲藕，刚端上桌子就已经让我口水横流了。于是我们先饱餐了一顿，接着再去了学校。

礼拜六学校里没多少人，只有些男同学在球场上打篮球。黄老师告诉我们，因为是补习班的关系，所以教学楼一般来说白天都是开放的，只有晚上才会锁门。因为有个别同学觉得在宿舍里温习没办法静下心来，所以还是有到教室里来的。胡宗仁问黄老师说，那我们要是待会儿去教室看的时候有学生怎么办？黄老师说，如果有的话，我就想法子打发他们走就行了。

闹鬼的那间教室在二楼，果然有几个同学在教室里静静温书。于是我和胡宗仁很自觉地站到了走廊一侧，黄老师走到教室里，不知道说了些什么，总之几分钟后，那几个学生就抱着书本有说有笑地走出来了。接着黄老师站在教室门口，探出半个身子冲着我们招手。

我和胡宗仁走进教室，这才第一次看清楚这个教室的全貌。和绝大多数你能想到的高中教室差不多，桌子上堆满了厚厚的一摞书，有的足足能有半条手臂的高度。我虽然是个看到书就头疼的人，但是我还是很羡慕现在的学生们能有这样的装备的。尽管我高中只念了那么短短的时间，但是我想如果我当初念书的时候能有这么厚的书在桌子上的话，那我一定不会因为打瞌睡而被老师抓到了。与我想象中的高中教室还有一点不同，就是这个班上的桌子椅子貌似是太多了点，粗略看来大概都能有六七十个座位。想当初我念书那会，一个班才四十多个学生，这都还算是很多了。看样子不满意自己考试成绩想要再考一年的同学可真不少。教室的后边是一块大黑板，原本这些黑板在我印象里就是用来给班上的学生丰富课余生活的，比如办办黑板报，贴点剪报之类的。可这面黑板上，却画着一个表格，表格上有编号，编号对应了一个学生的名字，还有分数。

我问黄老师，这个是学生们高考失利的成绩吗？黄老师说，不是的，这是补习班开课的时候，给学生们做的一次考试测验，来考察大家的成绩情况。他说，这些名次都是有变化的，因为复习班的考试特别多，虽然学习是为了自己而不是和他人竞争，但是没有竞争就没有动力，没动力的话，就很难考高分啊。黄老师指着黑板上前几名的名字，

说，你们看那儿有黑板擦擦过的痕迹，这就是后面一次考试成绩名次发生了变化。

胡宗仁笑着说，这念书还真是没劲，学点文化知识也就算了，还非得让你们这些老师给人分个等级，谁第一，谁第二，搞得跟排位赛似的，F1吗？黄老师被他这句话呛了一下，于是尴尬地呵呵一笑。就在当时胡宗仁和黄老师站的位置，黄老师就说那天晚上看见那个人影就是在这里，那是教室正门的对角，也就是最后一排靠窗的那个角落。角落里放着一个饮水机，地上还堆着一些没有开封的饮用水。看得出来学校为了省去给学生们去买水的时间，还真是想得周到。只是不知道这安装这饮水机跟学生们收费没有。由于是二楼，所以窗外就直接能看到树叉，虽说夏天的时候有树荫教室这一侧的同学免去了被太阳烘烤，但树枝上那震耳欲聋的知了叫声，却让人难以静下心来。

胡宗仁站开一步，对我说，你来测测这儿的灵动吧，看看到底有没有。于是摸出罗盘，开始在周围仔细查看，灵动是有的，但是根据灵动的反应来看，似乎和同学们的传言以及黄老师的目击不大吻合。因为无论是传言还是黄老师声称自己亲眼看见了，他们的描述都是那个人影是站在这个位置的。而我却在站立的位置周围一米见方的地方里，却根本就没有找到灵魂的痕迹，反倒是在靠窗户的那面墙上，以及最后一排最角落里的那个座位上和抽屉里，找到不轻的灵动。

看样子，就好像是有个鬼魂曾经在这个位置上长待过一样。而当下有一个非常让我和胡宗仁不知道为什么的问题，就是几次传言包括目击都声称，这个鬼魂只有在雷雨的时候才会被人看见，但是那对我和胡宗仁来说，看不见的时候并不代表它不存在，兴许只是恰好那个节骨眼没让人看见罢了，我们这行，相信巧合实在太有必要了。

于是我把我的结果告诉了胡宗仁和黄老师，黄老师反应就稍微大了一点，因为他可能觉得我是在不相信他。我反复跟他强调，这里的确是有过鬼魂来过的痕迹，我还亲自打了一次盘证明给他看，但是鬼魂在我罗盘上返回的消息并非是站着的而已。

黄老师问我和胡宗仁现在怎么办，胡宗仁没回答他，而是故意拿起他的那台新手机，装作不懂科学一样的问我，诶，你帮我查查天气，看

今晚什么天气，太高端了，我玩不来。

第三十九章 吹气

虽然我明白胡宗仁是在炫耀他的高级手机，但是我必须装作没看穿他一样，否则我就中了他的圈套了！于是我接过他的手机，迅速查了查，一边查一边抱怨，哎呀你这手机怎么反应这么迟钝啊，半天都点不出来！你怎么买了个这种赱货（重庆话差劲的意思）手机哦！胡宗仁是个很容易就被骗的人，尤其是被我骗。于是他立刻很紧张地说，不会吧，这手机很差吗？我说当然差了，这么慢，开个软件都要开一个小时。胡宗仁嘟嚷着不服气说，要那么快来做什么嘛，我又不是快男。

很快我就查到了当晚的天气，其实我知道胡宗仁是想要查什么，他想要知道那天晚上会不会有可能下雷雨，但是这老天爷的事，咱们可谁都做不了主。于是我告诉胡宗仁，你死了这条心吧，今天晚上天气好的很，不可能下雨，不但今天不可能，明天后天也都不可能，要想下雨起码都再等一个礼拜。说完我把手机轻蔑地还给他，说下次买手机记得买高级点的，你买个韩国货多掉档次啊。

胡宗仁还在惆怅最近不会下雨的事，于是他问我，你觉得咱们现在该怎么办。我说没别的办法，只能等到晚上锁门的时间，我们俩再到这里来一趟。因为这个鬼魂不见得是不打雷就不出现了，也许打雷闪电只是迫使它现身的一种必要的要素而已。至于为什么咱们现在谁都还说不上来，如果今天晚上这个地方的灵异反应和现在不一样，并伴随起伏的话，则说明它肯定是来了，而且咱们也可以借由它出现的灵动，来判断这个家伙好不好对付。胡宗仁问，那要不要咱们先在这教室里做点什么手脚？

他这一说到是提醒了我，因为照目前的情况来看，这个鬼魂只是存

在于这么大一间教室的其中一角，至少目前我和胡宗仁只观察到这一角有过灵动反应。任何鬼魂能量的出现都不会是凭空而来的，它一定会有一个路径，如果找到了这个路径，那么判断它出现的方向就会容易很多。从目前的情况分析下来，这个鬼魂最有可能出现的方向，要么就是教室的后门，要么就是靠墙这一侧的窗户。

于是我点了一支香，等到燃烧完了以后，我把香灰扫到一堆，撒在窗户的内侧以保证不不被风吹走，另一些则撒在后门的门缝下。我问黄老师，今天晚上还会有同学回到教室里来吗？黄老师说，虽然学校不阻拦学生们来教室上晚自习，但是今天礼拜六，估计很多孩子都要出去玩，但是我也不敢保证就没人回来。我问黄老师，现在能有这间教室门钥匙的学生有几个？黄老师说，就是班里的生活委员，学习一直挺不错，几乎每天都是第一个来教室，最后一个走，这回教室闹鬼最早的传闻就是从她嘴巴里传出来的。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心想这件事估计这学生妹妹最不好的一段回忆了，她还能再教室里继续上课，可真是勇气可嘉啊。胡宗仁早前也告诉我，这个姑娘虽然和黄老师一样看见了，但是她却认为是自己产生了幻觉什么的，就当说了个故事，过了就过了。这样其实也是好事，毕竟是备考的学生，不要胡思乱想。

于是我又问黄老师，那这位同学是在学校住读还是走读的？黄老师说是区县来的学生，所以是住在学校的。我说，那可不行啊，要是我们今晚办事的时候让她走进来撞见了怎么办？黄老师想了想皱眉说，但那也没办法啊，你总不能阻拦人家来学习吧。这时候胡宗仁突然莽声说道，嗯，我看不如这样吧，你待会儿去找找你这位学生，你就说你教室的钥匙掉了，让她把钥匙给你你拿去配一把，你再告诉她让她今晚就不用去教室了，等我们弄完了，你再把钥匙给他不就完了吗。

别说胡宗仁这还真是个好办法，于是我也跟黄老师说，就按我朋友说的办吧，否则真让人给撞见了，这传闻恐怕会闹得收不了场。黄老师答应了，于是我又站在讲台的位置，仔细计算了一下鬼魂出现的位置到这间教室其他几个地方的距离。接着故意把窗户虚掩，然后跟着黄老师一起锁门离开了教室。

下楼后黄老师说他就去找找那个女生，由于自己不知道她的电话号码，所以就去宿舍找找看了。胡宗仁说，那咱们就一起去吧，我也顺便看看那个妹妹长什么样。我和黄老师都用一种诧异的眼神看着胡宗仁，我心里比较清楚这个人，但是他这么当着人家老师的面说出来简直是太失礼了。胡宗仁大概是察觉到我们眼神的异常，于是解释说到，你们别误会，我只是想看看那个女孩子，一般人见鬼以后都会比较虚弱，或是疑神疑鬼，这个我们一眼就能看出来，所以这个姑娘看一眼要保险一点。黄老师这才点点头，继续带着我们朝着宿舍走去。

这个学校比我当年来的时候好像要大了不少，而且很多房子都是新修的。起码我高中那会儿来这里踢球的时候，球场是黄土加煤渣，有那么几根野草都稀奇，现在这球场，塑胶草皮，塑胶跑道，看上去可高级多了。沿途还经过了一些说不出是花园还是庭院的地方，有假山，花花草草，还有雕塑和亭子。这儿肯定是个早恋的好去处。走到几栋并排的宿舍楼前，一眼就能区分出男生宿舍和女生宿舍，从窗户和阳台上晒着的那些五颜六色的内衣就一目了然了。黄老师指着宿舍楼尽头的一座看上去比较矮小的房子说，咱们这学校，每隔几年就要闹一次关于鬼的传闻，学生宿舍也传过，对面那栋矮房子也传过。那矮房子那儿，是去年传出来的鬼故事。

胡宗仁问，那矮房子是干什么用的啊？黄老师说，房子外面一圈是给同学们打开水的水管和锅炉，内侧就是澡堂子。说话间，我们已经快走到了尽头的那栋宿舍楼，这时候正有一些女同学穿着单薄的衣服，湿着头发从澡堂子里有说有笑地走出来。胡宗仁嘴里发出一阵吞口水的声音，于是我用眼神警告他，人家可都是小孩子，你赶紧收起你那些龌龊的想法。黄老师接着说，那澡堂子里去年的那段鬼故事可真是吓坏了不少人呢，我还记得当时我们学校有个男教师因为家在外地，所以是住在学校的教职工宿舍的，就因为这个故事太吓人，一个月不敢去洗澡，后来脖子上的汗渍都起壳了，为此还在教师圈子里成了一个笑话呢。

我问黄老师，那后来那个老师怎么样了？黄老师说，跳槽了，这都是去年夏天的事情了。

走到最末一栋宿舍楼底下，黄老师去敲开了一楼宿管老师的门，我

和胡宗仁就站在楼外等着。确实这女生宿舍也不方便进去，我和胡宗仁都是精壮男儿，万一遇上个最近没吃饱的把我们俩扑到了怎么办。很快黄老师就走了出来，说咱们就在这楼下等着，宿管老师上楼去叫那个女学生去了，待会儿就下来。

学校里公共场所，而且还是女生楼下，我和胡宗仁都憋着想抽烟。好不容易过了几分钟那个女学生才下来，这是个长得胖乎乎的女孩子，短头发，别了个猫状的发夹在头上，体形虽然有点胖但绝对是野蛮发育的那一类。脸圆圆的，带着一副近视眼镜。从镜片缩小了脸蛋的折射看来，度数应该是不低的。我碰了碰胡宗仁，对他说，你看到了吗，这个小妹妹看上去像是招鬼的人吗？胡宗仁也轻声跟我说，不太像，长得这么福气，跟个人参果似的，一看就是好命的人啊。黄老师接过女生手上的钥匙后，叮嘱她今天就不用去教室了，自己在宿舍温习或是出去玩都行。那女孩子大概很少有黄老师这种年级主任自来嘘寒问暖，看得出她很开心，跟老师说了再见后蹦蹦跳跳的走了。

黄老师拿着钥匙走到我们身边说，那咱们换个地方吧，要不我带二位出去喝个茶？反正这还有好几个小时的时间呢。胡宗仁对黄老师说，黄老师你们这附近有没有厕所啊？黄老师朝着那澡堂子的方向指着，说那背后就有个公共厕所啊，有时候宿舍停水，不少低楼层的学生都去那儿上。胡宗仁说，好，那你等我们一会，然后胡宗仁冲着我吹了个口哨，说咱俩抽根烟，撒泡尿去。

我也确实急了，胡宗仁烟瘾比我大，他可是早就忍不住了。于是我俩就朝着厕所走过去，尿完以后在厕所外边的地方点上了烟。胡宗仁问我，要是今天晚上我们再去的时候，发现没找到那个角落里的鬼魂，但这段日子又不会下雨，那怎么办。我摇摇头说，这个还是到时候再说吧，你现在需要担心的不是这鬼的事，而是这件事和你们那轩辕会是不是有关系。我抽了一口烟问他，你迟点找个机会再跟那黄老师打探打探，看看究竟是谁把你介绍给他的，如果我有业务转交给你，我肯定要让你知道是我给你带来的业务，这样你不就欠我一个人情了吗，这种不说介绍人，白送人情，谁干啊？

我问胡宗仁，那如果今天晚上咱们就能把那个鬼魂给抓住的话，你

打算怎么处理？胡宗仁最后抽了一口，然后把烟蒂丢到地下踩灭，对我说，抓到了再说吧。

就在这个时候，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因为我当时是长发的关系，夏天本来就很热，所以我的头皮对于风吹的感觉是特别敏感的。而当胡宗仁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我感觉到我的脖子中间，发际线下边一点的位置，好像是被什么东西轻轻吹了一口气。

凉飕飕的。

第四十章 一把香灰

如我所说，多年在这个行当里混迹，我对于身边任何不正常的现象都是非常敏感的。当我脖子上感觉到一阵凉意的时候，我先是下意识地伸手摸了一下，还在想是不是什么水滴到我身上了，但那感觉却是吹气的感觉。是刮风吗？刮风怎么会只刮到这么小一点的地方。这些假设和猜测在我脑子里迅速过了一遍，然后我就转头。

我和胡宗仁是面朝着校外的方向站着的，也就是说，我们俩的身后，就是刚才我们撒尿的厕所。左侧是男厕所，我们就站在外边。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刚才有没有感觉到一阵凉风啊？胡宗仁说，没有啊，我说，我怎么觉得有人站在我背后朝着我脖子吹气啊。胡宗仁哈哈大笑起来，说你是不是有些神经质了哦，这大白天的，你我又是专门干这个的，哪个小鬼有这么大的胆子，敢来找死啊。

我也假笑了一下，但是我还是决定探查一番，之前因为和刹无道之间闹得我身心俱疲，我现在可真是有些草木皆兵了。于是我跟胡宗仁说你就在外边等我几分钟，我还是进去看看。顺便我也提醒他，这厕所里头，往往也算闹鬼传闻的高发地啊。

说完我就转身进了厕所，厕所里没人，我就挨着一个格子一个格子地探查着。厕所里本来有很呛鼻的味道，所以如果这个地方真的有鬼的话，是很难用气味来分辨的。找了一圈，罗盘指针动都不动，倒是那些厕所门上写的黄色小段子让我看得乐呵呵的。当我正转身出去的时候，迎面就撞上了一个软乎乎的东西。

我大吃一惊，摆开架势正打算见事不对就一下无字诀打过去了。却

听见耳朵里传来一声“哎呦！”的叫喊，看清楚后，才发现我撞上的是黄老师。我这才定了定神说黄老师你可真是把我给吓坏了。黄老师说，我看你们一直没过来，正好自己也想上厕所了，于是就过来找你们了。我说，好吧，我们在外边等你。

随后黄老师带着我们在校外喝茶，然后讲了一些学校的情况，顺便也在我和胡宗仁的追问下提到了不少以往这个学校闹鬼的一些传闻。晚饭他带我们附近吃了大排档，我至今依旧对那家店的红油小龙虾心心念念，爆炒以后再淋上滚油，撒上花椒和孜然，先放到嘴里吸一口鲜美的汁水，再慢慢用夹子把虾肉吃掉，满嘴留香。就这么瞎混到了晚上10点，因为要办事，所以我们都没喝酒，回到学校的时候，除了宿舍区的灯还亮着之外，四周黑漆漆静悄悄的。只是偶尔传来几声蛐蛐的叫声。

下午刚进学校的时候，我就注意到，进校门走不远就是篮球场，而篮球场再继续走，路过一个转角就是教学楼。早前在教室里看到窗外的树桩，那是在篮球场和教学楼之间，有一个被围墙围起来的类似堡坎的废地，而黄老师也说这个篮球场和新校门的位置原来并不是学校的，所以学校的范围就只到那个堡坎而已，是因为后来招生情况不错，教学质量也在市内算得上是比较出众的，所以才又征地扩建了校园。我们看到的那些树，就是种在以前学校的围墙边的。

走到教学楼底下，底楼的大铁门已经锁上了。黄老师因为常常要备课或是批改作业的关系，又是年级主任，所以他手上是有铁门钥匙的。进去之后黄老师从里边锁上了门，但并没有打开走廊的灯，而是摸黑带着我们走到了二楼的教室。黄老师走到教室门口的时候，突然明显地害怕起来。我一直在安慰他，让他别担心，我们两个懂行的人在这里，出不了乱子的。他镇定下来打开了门，然后打开了教室里的灯。为了不引起别人的注意，我和胡宗仁赶快把靠近学生宿舍这一侧的窗帘给拉上。

随后我第一件事就是到我先前撒下的香灰那里，看看是否有动过的痕迹。香是我们常常都接触到的祭祀用品，也许很多人从小到大祭拜祖先烧过不少香，但可能很少有人知道，这烧香的缘由是什么。香一般情况下三支为一柱，因为三这个数字对于中国人来说有比较特殊的意义。例如事不过三，三顾茅庐，举一反三，三思而行，所以三在中国人的印

象里，往往代表着一个极限。就是说，如果超过三了，事情可能就无法挽救或是搞砸了。所以三支香用于祭拜，是对神明的一个极度尊重。而中国流传深远的两大宗教，道教和佛教里，都有点香的习惯，只不过参拜的神明不同，但本质却是一样的。而作为玄学上来说，烧香除了敬重这个含义之外，还有引魂、招魂的意思。在玄学上看来，鬼魂闻到香的气味之后，会跟着而来，接受祭拜。所以这也是为什么我一直跟我身边的朋友说，如果家里本身没有供佛像，最好是不要在家里烧香。因为或许你是在表达你的尊重，但你并不能知道这柱香究竟给你带来了什么。

所以我在教室里点香，就是为了让这个地方作为一个点，把香的气味弥散出去。而香灰是焚烧后的灰烬，它的自然属性是属火的，香灰一捏就散，而且中性温和，既可以变得滚烫，也可以粘在身上毫无感觉。所以任何一点来自外力的干扰，都有可能改变它的形态。中国很多农村在家里有人去世之后的第三天，会把停放棺材的那间屋锁上，只留下一个窗户，在棺材四周撒上香灰，这样隔天打开门看见地上的香灰上如果有动物的脚印，则被他们认为是逝者的魂被带走了，可以下葬入土了。这其实是一种相对比较愚昧的做法，正如我早前提到过的鸡脚神，虽然不算很多，但谁也无法保证不会遇到。此处我在窗户沿和门缝里撒香灰也是同样的道理，就是为了看看香灰上，有没有什么奇怪的印记。

我先检查了门缝，除了在门外走廊部分有些被风吹走了以外，没有什么别的异常。而转身到窗台边看的时候，我却突然激灵了一下。我赶紧叫胡宗仁和黄老师到我身边来看，胡宗仁凑上来，大叫一声，哇，这手长得可真难看。

窗台上的香灰，已经被按出了一个手印来。以至于靠墙的地面上，都有洒落的香灰。而在最角落早前察觉到灵动的那个座位上，桌子上出现了一个和窗台上大小差不多的香灰手印。我把我自己的手伸到桌子上对比了一下，那个手印显得比较小，而且靠近腕部的地方是空缺的，所以这个手印看上去缺少了一小部分。但这依旧能够给出一个铁定的事实，那就是在我们走了之后，直到我们回来之前，那个鬼魂回来过，搞不好此刻还并没有走。

胡宗仁看了看桌子上的手印，转头问黄老师，你之前说的，你看到

的那个人影，差不多1米6左右高，对吗？黄老师眼睛死死盯着桌子上的香灰手印，尽管他早就接受了教室里闹鬼的事实，但亲眼所见之下，显然他还是有点准备不足。他回答胡宗仁说是，胡宗仁说，能有这么高，而且手还这么小，看样子八成是个女鬼啊。

接着胡宗仁走到窗台跟前，顺了顺手的方向，然后他对我说，这个鬼魂是从外边爬进来的。果然，我凑上去一看，手的方向正好是从窗外抓着窗沿进来的感觉。胡宗仁让黄老师坐在教室的另一侧，而我则开始用罗盘在之前找到灵动的几个地方再一次寻找起来。这次依旧在之前的几个地方找到了灵异反应，指针的幅度稍微大了一些，而这一次，我却再黄老师说的最初他看见这个鬼魂站着的地方，也找到了灵异反应，而且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强。

地上没有东西，甚至连香灰都没有，这个位置距离按了手印的桌子有一米左右，胡宗仁守在窗台边，手里捏着符，罗盘在告诉我，这个鬼魂就在眼前，于是我心跳加速。而因为我看不见它，这则说明了是它不想被我看见，但它也并没有对我做什么，只是这种压迫感让我觉得不舒服。于是我缓缓抬起手，朝着窗台上指了指，然后用眼神告诉胡宗仁，把香灰抓一把扔过来。胡宗仁懂了我的意思，他也慢慢地抓起一把，就在他朝着我的方向把香灰撒过来的时候，我紧紧闭上了眼睛。

闭眼其实只是为了不让香灰伤害我优异的视力而已。而我在迅速睁眼后，就看见我面前不到一尺的距离，悬浮着一些香灰。在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的时候，那些香灰又突然落到了地上，与此同时，我的脸上突然传来一阵紧绷感，那种感觉就好像是你刚刚洗完脸，迎面来了一阵冷风，吹得你皮肤收缩的感觉。而我鼻子里也随着这种感觉，感到两股很冷的气流钻进了鼻孔。我突然醒悟到，这种感觉，竟然和下午厕所外我后脑勺的感觉一样。

这种感觉是突然出现又突然消失的，紧接着我和胡宗仁就听到一声类似耳朵里突然耳鸣般“嗡”的一声，教室里我们头顶上的长条形日光灯管开始晃动，接着站在窗口的胡宗仁像是被什么东西给推了一把，他一个踉跄撞到了饮水机上，然后我就看到窗户边上的窗帘像是被一股力量给朝着窗户外拉了一下，继而垂下，教室里又恢复了平静，只剩下窗外

的树叶还在“窸窸窣窣”地响。

胡宗仁站起身来，大声说，不好了，跑了！然后他趴在窗户上左右上下的寻找着，我刚回过神来，立刻对胡宗仁大声说道，胡宗仁，快照相！啊？照什么相？胡宗仁问我，我说你打开闪光灯，对着窗外一阵乱照，快！胡宗仁很快摸出手机就是一通咔嚓咔嚓，直到我站起身来，说好了别照了，估计跑掉了。胡宗仁才喘着气，一屁股坐在地上。

歇了一小会后，他就开始翻看自己手机里的照片，然后无奈地嘿嘿嘿笑了几声，选到了一张照片，然后把手机递给了我。

第四十一章 女生澡堂

我把他的手机接过来一看，在他局部放大的区域里，我看见树梢之间有一个将身体大部分遮挡在树干后边，探出半张脸看着我们的女人。五官并不是很清楚，有点半透明的雾絮状，它隔着树干遮住的半边脸，眼睛看着镜头的方向。而因为开了闪光灯的关系，我甚至能够从这个女人的脸透过去一部分看见背后的阴影。但它的眼睛却没有丝毫反光。我说不错它看镜头的那种表情，不知道是在害怕，还是在生气。

黄老师被先前我们的一番动静给吓到了，他背靠着墙壁，手扶着前后两排的桌子，眼睛一会看看我们，一会又看看天花板上晃来晃去的灯。我对黄老师说，你别害怕，这不还好好的吗？转头对胡宗仁说，幸好我让你照相了，否则咱们都不知道这家伙长什么模样。胡宗仁反问我，知道了又能怎么样，又不是在选美。我说你傻的啊，平日里你这么照相能照到吗？拍到了都算是缘分了，你知道为什么我要让你打开闪光灯照吗？一是因为这大晚上的，不开闪光灯你什么都拍不到，二来是因为我当时突然想到，这家伙是要在闪电的时候才给人看见，虽然这相机闪光灯不如闪电那么亮，我也是试试，没想到还真能把它给拍下来。

胡宗仁的姿势从坐着改为蹲着，他用手摸了摸地上的香灰，就是他刚才撒到那个女鬼身上的。我对胡宗仁说，你还记得下午的时候，我和你在厕所门口抽烟，我跟你说是我觉得有点不对劲，感觉背后有人在朝着我吹气吗？他说他记得啊，我说好吧，刚才你撒完香灰之后，那种感觉又出现了，一模一样的感觉，所以我觉得这件事搞不好有关联。胡宗仁问我为什么这样觉得，我说我不知道，我只是直觉认为是这样。因为这个几率实在太小了，鬼这样的东西本来就是很稀有的，如果一个学校

里在不同的地方出现了好几个鬼魂的话，那也太罕见了，虽说并不是没有这个可能性，但起码我还从没遇到过。即便是同时有好几个鬼，那同时期出现的话，彼此之间也八成有联系才对。

胡宗仁站起身来，他对黄老师说，那咱们先离开这儿，再去一趟那个厕所吧。黄老师估计是早就不想继续待在这儿了，听到胡宗仁这么说，赶忙连连点头答应，那样子很像是一只啄米的小鸡。离开教室之前，我还是做了一些必要的措施，我在窗户外头木方子和砖头之间的缝隙处，钉牢了一颗钉子，栓上一小段红绳，红绳的另一头，则吊上一个铜钱。这是在跟路过这里的鬼怪说，拿了我的钱，就别进我的屋子了，那意思，跟行贿差不多。而钉钉子的地方就在之前那个香灰被按出手印的位置下边不远处。因为我和胡宗仁认定了这个女鬼是从窗户这儿进来的，而且我打赌如果此刻我和胡宗仁到窗户下的荒地上寻找的话，也一定能在某些地方找到关于这个女鬼的一些东西。正因为这是必然的结果，所以我们决定先去那个厕所。

到了厕所门口，因为已经过了学校的门禁时间，所以几乎所有的学生都已经回到了宿舍里。我们站在楼下，还偶尔能听到楼上女生宿舍里传来的那种嘻嘻哈哈打闹的声音。而管澡堂锅炉房的教职工也都回自己的职工宿舍休息了。我和胡宗在厕所门口，黄老师远远地站在路灯底下，大概他觉得那样能让他心里稍微安稳点。我问胡宗仁，你来还是我来？他说还是你来吧，你罗盘测灵的速度比较快，我跟你身边，如果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你就马上叫我，我给你盯着。

尽管有了胡宗仁在边上，我还是有些害怕，每一步都走得心惊胆战。重新在厕所里检查了一番，却什么发现都没有。胡宗仁提议说咱们围着这栋小矮楼找一圈试试，因为没有谁规定鬼魂就只在一个地方出现。于是我和胡宗仁逆时针绕着这栋楼，边走边看，终于在澡堂入口的地方，也就是开水槽边上，找到了一丝微弱的痕迹。

我对胡宗仁说，这下有了，这里果然还有东西。胡宗仁说，那咱们进去找找。澡堂的门口有一盏路灯，白色的灯光，这也是这栋矮楼唯一一处有光亮的地方。由于澡堂子门口的大铁门已经锁上了，所以我和胡宗仁还必须得从门上边翻进去。胡宗仁先进去，他开始翻的时候，我就

用手捏住了挂在门上的锁链和大锁，以免发出声音被人发现了，轮到我翻进去的时候，胡宗仁也一样这么做了。进去以后，左侧是男生澡堂，右侧是女生澡堂，因为考虑到那个鬼本身是女鬼的关系，所以我们决定一开始就先到女澡堂里去找。

尽管半夜溜进女生澡堂里看起来是一件非常变态的事情，但确实是没有办法，这是我和胡宗仁的工作。地上湿漉漉的，应该在早些时候，有不少同学刚洗完澡。因为一直没找到灯的开关，我和胡宗仁也只能用手上的手机当作照明。我一只手端着罗盘，尽可能平稳地在澡堂里搜索着，澡堂的面积是个四方形，周围一圈除了入口处以外，墙上都装上了喷水花洒，而中间则是板凳和放盆子的地方。在四下静悄悄的环境里，我和胡宗仁大气都不敢出一口，耳朵里只听到我们脚踩在水渍上的声音，和有些老化的喷头，缓慢滴水的“滴答”声。

围着澡堂走了大半圈，罗盘上的指针突然非常快速地旋转起来。我以前曾经讲过，罗盘指针的原理虽然和指南针是相同的，但因为其作用主要在于天干地支和风水勘察，所以罗盘比指南针来说要敏感很多倍，稍微一点轻微的扰动，就能够引起它的旋转。而从我手上罗盘的旋转速度来看，眼下我们站着的这个地方，就有一个鬼魂，好像并不是在生气的样子，而正因为还没生气就已经转动得如此厉害，这让我心里突然开始发毛。

我退后了两步，等到罗盘的指针稍微平缓一点，这表示我距离那个鬼魂稍微远了一点，我悄声地跟胡宗仁说，就在这里……就是那儿的那个角落……

我们此刻站着的位置，位于女生这一侧入口的对角线所指的角落里。我眼睛死死盯着罗盘，用余光扫着四周。这个鬼魂从一开始就没打算让我和胡宗仁轻易看见，但即便如此，我还是让胡宗仁做好准备，然后把手机的闪光灯一直打开，照向那个角落。胡宗仁一只手拿着手机，另一只手迅速从包里摸出一张他平时早就准备好的符，先用嘴巴衔着，接着把手机递给我，让我照着角落的方向，他自己则从腰上的麻袋里取出一把香，大约能有二三十根，然后捏到一起点上，再拆开嘴巴上的符，把符塞到香的把手中间，再紧紧捏住，然后侧着身子，跟贼一样一

步一步朝着那个角落缓缓靠近。

胡宗仁的这一招很早之前他就告诉我，说是在“请香神打鬼”，这已经是要动粗了。符咒是他师门的符，也就是说在道家这一脉他是有身份的，不会让祖师爷不认识。一根香很脆，但一把香并在一起，那就比较结实了。点香后本来也有招魂的含义，而通常闻到香的鬼魂会比没闻到的时候更清醒，也更兴奋。所以不得不说胡宗仁一开始就用这招猛的，我还是暗暗有些担心的。因为照目前来看，我们还没激怒这个鬼魂，胡宗仁这么一搞，却不好说了。

我并没有阻止他，是因为我确实此刻也想不到更好的办法。如果按照以往的步骤，这个鬼魂先前就逃跑过一次，此刻未必肯乖乖跟着我们走。而胡宗仁从进澡堂开始就一直站在我的身后，直到点上香以后才走到我的一侧来。他一边靠近，一边用手指了指我的罗盘，意思是让我盯紧点，有不对劲就马上说。我跟着在身后，眼看我们离那个角落越来越近，我心里也越来越紧张。手上拿了胡宗仁的手机，所以我也没办法摸坟土或是捏无字诀来防范。就在我 and 胡宗仁距离那个角落大约只有一米的位置，罗盘突然疯了般地转动起来。

这种转法我以前是领教过的，是属于毫无征兆突然爆发的那种。这只有两种可能性，一是为我们和它已经近在咫尺，二就是它已经开始察觉到我们的敌意了。于是我没忍住大声喊着，胡宗仁！快打！

胡宗仁早就准备好了，他一把香就劈了下去，我把他的手机用牙齿咬住，同时迅速伸手到包里抓出一把坟土丢了过去。黑漆漆的澡堂里，胡宗仁那一把香迅速落下，在黑暗中划出一道明亮的影子，胡宗仁就这么连续劈打了好几下，他转头大声问我，快看看，打着了吗？我赶紧看罗盘，指针安安静静，轻微的抖动都是因为我的手在发抖。我对胡宗仁说，我不知道啊，指针不动了！而就在我这句话刚刚说完不到5秒钟，指针突然又开始一弹一弹地动起来，这种转动的方式有些像开车的时候，空档轰大油，转速表的感觉。我虽然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但是心想绝不是什么好事。

就在这个时候，从我们面前传来一阵“哧——哧——”，非常刺耳的声音。

第四十二章 线索

那种声音，就好像是有人用手指在沾了水的玻璃或是瓷砖上用力滑动，发出的那种摩擦声。于是我注意到澡堂的墙壁上能够被水淋到的范围里，都是贴了白色的瓷砖的，而手机的灯光照射过去，我看到胡宗仁右手侧墙面的瓷砖上，赫然出现了五道手指在结了雾气的瓷砖面上划走的痕迹，而那个声音就是从这里传出的。澡堂里先前有人洗澡，瓷砖上肯定是潮湿的，我刚打算开口叫胡宗仁赶紧退回来，而那刺耳的声音突然变大，然后围绕着澡堂一周。就好像有人手划着墙壁非常迅速地跑了一圈一样，澡堂在夜里回音较大，所以那声音非常难听，也特别让人害怕，那声音刚刚一停下，“哗——”的一声，这整个澡堂子里所有没坏掉的喷头，全都喷出水来。

这水不仅猝不及防地打湿了我们全身，还打湿了胡宗仁的新手机。因为那并不是我的所以我还有点幸灾乐祸。但最重要的，胡宗仁手里的那一大把香，也全被浇湿了。

我知道不对劲了，那玩意怒了。于是我大声对胡宗仁说，胡宗仁！快跑！于是我们俩争先恐后地朝着出口跑去。根本管不了铁门上的锁会发出多大的声音，就开始爬，依旧是胡宗仁先爬，才刚刚攀上去，铁门就是一阵摇晃，胡宗仁也因此重重摔了下来。

就在这个时候，铁门外面唯一的一盏路灯，突然开始有些不正常地变亮。看上去就好像电流突然加大一般，接着忽闪了几下。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闪动了大约四五下，每一次黑白交替的时候，我都能隔着铁门，看到门外站着一个脸圆圆的，齐刘海短头发的女人，脸看上去灰白色，眼睛不大，但眼睛下边的眼脸上，也不知道是血还是什么黑乎乎的

一团，面无表情。在闪最后一下的时候，我已经看到那个女人已经几乎贴着门外站着，身体在铁门外边，但是头却已经好像穿墙一般伸长脖子到了门内，也就是我们站着的位置，距离我的脸不到一尺。

那个姿势，就跟最初黄老师形容的那样：身体笔直，但脖子平平的伸长。这个画面的最后一刻，我眼前一黑，“啪”的一声，顶上的灯爆掉了。

胡宗仁对我喊道，你让开！因为环境实在太黑，我除了能远远看到同学们在宿舍里的灯光和眼前铁门竖着的铁栏杆的黑影之外，对身边的情况我一概看不清。听到胡宗仁这么一喊，我习惯性地朝左手边侧让了过去。然后我就看见一个黑影从先前我们站的位置，助跑，然后狠狠一脚踢在铁门上，发出一声“哐铛”的巨响。胡宗仁就这么连续踢了好多脚，但那始终是铁门，而且这家伙显然物理是没学好的，他朝着铁门的中间踢，那当然踢不开了。而此刻我们也渐渐适应了这种黑暗，能大致看见周遭物体的轮廓了。

我对胡宗仁说，你退回来，我们撞门。于是我俩一起助跑，然后以一种类似打橄榄球的姿势，直接朝着两扇铁门闭合的中间、锁住铁链的位置用力撞过去。这才“哐当”一声，撞坏了锁，铁链掉落在地上。我们俩也因为用力过猛的关系，在铁门被打开的时候脱力跌了出去，狠狠摔了个狗吃屎。

顾不得疼痛，我们就开始朝着有光亮的地方拔腿就跑。远远就看见黄老师站在宿舍楼底的路灯下，大概是我们跑的动作过于慌张，黄老师看我们朝他跑过去，他竟然也开始转身朝着离宿舍楼不远的学校侧门或是后门跑去。我跑得比胡宗仁快，于是我眼看已经到有光亮的地方了，就呼喊黄老师，说黄老师你别跑了，你跑什么啊！黄老师这才停下来，作为一个年过半百的中年人来说，他这逃命的功夫还是值得点赞的。胡宗仁赶上我们后，我们三个凑在路灯底下的花台边呼呼喘气，刚才跑动的脚步声比较大，但所幸时间已经很晚了，于是没有谁注意到我们，我们此刻的位置临近学校的后门，里头有个小保安坐在那儿，但小保安看是黄老师，也就没问过什么。

我低声问胡宗仁，刚才灯爆掉的时候，你看见什么东西了吗？他说

他看见了，还打算问我看没看见。我说，看样子咱们看到的是同一个画面啊。黄老师问我们看见什么了，胡宗仁和我都没搭理他，只是胡宗仁歇了歇气，咱们先出学校，找个地方坐坐，抽根烟，今晚咱们肯定干不了别的事了，我有些事还要问问你，等问完还是先回家去休息吧。

学校门口周围的商铺差不多都收摊了，只有距离校门有一段路的地方，有个露天的烧烤摊，不少人打着赤膊卷起裤腿，在那儿坐着喝啤酒吃烧烤。我们就也坐下胡乱点了些菜，然后叫了些啤酒，一边喝酒吃菜，一边给自己压压惊。

胡宗仁把我和他在女生澡堂里遇到的情况大致上跟黄老师说了一下。我们也曾经遇到过不少次鬼有胆子跟我们对着干的，甚至想要来伤害我们的情况，但今天这次遇到的，很显然，它如果想要伤害我和胡宗仁的话，那几乎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但她却只是吓唬我们，而且还有点逗我们玩的感觉。我回想起我和胡宗仁在澡堂里狼狈逃窜的模样，还真是觉得怪丢人的。黄老师听了以后，懊恼地喝酒摇头，感觉像是在说，我怎么就摊上这么个破事的感觉。胡宗仁对黄老师说，黄老师，今天在你带咱们去找那个女生拿钥匙的时候，你说那个澡堂子以前也曾经传过鬼故事，学校里还有个老师被吓坏了不敢去洗澡，你还能记得当时那个鬼故事说的的什么吗？

黄老师回忆了一下说，记得，那件事就是去年上半年的时候发生的，就是在女生澡堂里，起初最早的时候应该是同学们的恶作剧，说是女生澡堂的水龙头一定不要使用靠近最角落里的那一个，据说是有一次有女同学开了那个喷头后，流出来的全是红色好像血一样的水，那个女同学抬头看喷头的时候，就看了一个女人好像鸽子似的蹲在喷头顶上，低头笑着看这个这个女同学，于是那个女同学就吓得慌忙逃走了。但是这件事最早只是在传，是从哪个学生那儿传出来的已经没办法查证了。由于传得有点厉害了，学校就派了水电工去检查水管，发现那并不是血水，而是管道锈蚀的锈水，但也没有学生们传的那么夸张，说什么血红的颜色那也不至于。于是学校还专门在澡堂门口贴了一张告示，说是管道锈蚀，请同学们不要以讹传讹。当时那张告示就贴在打开水的地方，大家可以不来洗澡，但总得来打开水，所以大多数人都看到了。等学校把水管都换好以后，这件事在学校的辟谣下也渐渐淡了下来，同时也有

那些胆子大的同学进去洗澡，慢慢大家也就忘了这件事。

黄老师说，但是在那之后没多久，有一个女同学在洗澡的时候，突然发疯般的大叫起来，说不要碰我不要碰我，然后不穿衣服就准备跑出去，却被地上的水给滑倒了，一下子摔下去的时候，脑袋撞上了中间放衣服的凳子，就晕倒了过去。黄老师说，这件事当时很多一起在澡堂洗澡的同学都看见了，后来同学们给她穿了衣服送去了医务室。这个女同学从醒来以后就一直拉着身边的同学和老师，说，她洗澡的时候冲头发，闭上眼以后在热水淋浴的情况下都能感觉到那种冰凉的手指甲在她锁骨到脖子之间滑动的感觉，一开始还以为是身上爬了什么虫子，于是赶紧睁开眼睛去看，却看到一双白的发蓝的手，正呈爪状在她的锁骨上抠着，然后转头就看见一张圆乎乎的脸，表情很诡异地看着她。于是她就开始大叫，然后就摔倒了。

这件事被当时在医务室的几个同学传了出来，就这样，一度在学校里传得沸沸扬扬的。听黄老师这么说，这仿佛跟我们在澡堂外边看见的那个女人很相似，都是圆脸蛋。于是我问黄老师，她见鬼的地方，是不是入口斜对角上的那个喷头？黄老师说好像是。我又问，那个女同学看见的鬼影，除了是圆脸以外，是不是还有齐刘海和妹妹头？黄老师说这他可就不清楚了，因为他也很很多人一样，只是听说了这件事，也没当真。

胡宗仁问黄老师，那现在还能够联系到当时这个女学生吗？黄老师说那件事以后没多久就转学了，是上一届的毕业生了，就是现在我们高四这群孩子的同年级学生。黄老师还说，这个女同学平时就不是那种很乖的学生，社会交际比较复杂，常常跟校外一些不好的孩子在一块玩。在学校也经常充大姐头，还常常欺负别的同学，所以同学们多数都不怎么喜欢她。听说就是她在澡堂摔到的那天，在进去澡堂的时候还欺负了班上的一个女同学，就是刚才我们去拿钥匙的那个，我们班的生活委员。

黄老师这句话一说出来，我和胡宗仁正打算凑到嘴边的酒瓶就停了下来，然后我们俩一起望着黄老师。黄老师大概是说道这里后，加上我们看他的眼神有点奇怪，于是他好像是也想到点什么。

胡宗仁放下酒瓶，对黄老师说，看样子咱们明天还得问问那个胖乎乎的女孩子了。

第四十三章 被欺负的同学

事实上，我和胡宗仁想的完全是一样的。我们这行都知道一件事巧合的重要性，但绝对没有可能一而再再而三的出现巧合，那就不是巧合了，而是必然有着关联了。谁会倒霉到次次都跟这些乱七八糟事情凑巧碰上？又不是柯南！

我和胡宗仁都认为，最早目击这整件事情的、黄老师班上那个生活委员，一定在这整个事件中，是个关键！

尽管这还只是猜测，但也是基于经验的猜测，应该是错不了的。当天黄老师就答应我们，第二天礼拜天的时候想办法把那个女学生给约出来。只是他担心这么一来的话，就会让这个女孩子被吓到，会不会影响到学习成绩之类的。我对黄老师说，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如果这件事不搞清楚的话，将来受影响的可绝不止这一个同学。学校里闹鬼的传言若是不停止的话，后果会越来越严重的，况且，这还不是传言。

吃完东西以后，我们就准备各自先回家了。我和胡宗仁身上都湿漉漉的，虽然夏天烘干也挺快的，但黏糊糊的始终不舒服。我的车停在杨家坪步行街，而我们三个也都喝了酒，加上黄老师家也住在步行街一带，于是他就打车把我和胡宗仁送到了杨家坪。我喝了酒没办法开车，到了杨家坪后我和胡宗仁就分别打车回家了。我们大家约好，明天的中午午饭以后再碰头，因为来早了没什么意义，还耽误睡个懒觉的时间。

我当天回到家已经很晚了。彩姐还在玩电脑，她看见我回来了，于是就问我，胡宗仁没什么事吧，你们事情办好了吗？我告诉彩姐他好着呢，除了受了点损失之外。彩姐问我什么损失，我怎么可能轻易告诉她

胡宗仁那湿漉漉的手机都还在我身上呢。

第二天睡了个自然醒，中午在家煮了面，就按照约好的时间出发，我先去了杨家坪把我的车给开走，这一天一晚的停车费还真是不少。途中接到胡宗仁用付韵妮的手机打来的电话，怒骂我说我贪污了他的手机。大约2点半的样子，我们三个在学校门口碰了头，胡宗仁成了最晚到达的那个。

黄老师又带着我们去了女生宿舍楼，把那个女同学给约了出来。黄老师先是把钥匙还给了这个女同学，然后就让她跟着我们一块去黄老师的办公室。女学生有点惊慌失措的感觉，她大概是觉得年级主任把自己带到办公室是不是因为自己做错了什么事。所以当我们走到办公室以后，黄老师让她找地方坐下，她也依旧战战兢兢的不敢坐。

胡宗仁开口对女生说，妹妹，你别害怕，今天黄老师找你来，主要是因为有些事情要问你，你先坐下吧。那个女孩子看着胡宗仁又看看我，很显然我长得比较像好人，我是指相对于胡宗仁而言。女孩子坐下了，黄老师对他说，罗小雪，今天找你来还是因为上次你说你晚上下了自习锁门的时候看到教室里有人影的事情，这两位是我代表学校专门请来处理这件事的人，所以，你有什么知道的情况，就一定要据实回答。

罗同学听黄老师这么说了，原本在自己脑子里一直认为是幻觉的事情仿佛突然被证实了，她看得出非常害怕，这大热的天里，她开始用手搓着自己的膀子，好像很冷似的。胡宗仁对她说，你还记不记得一年多以前，那时候你还在念高三的时候，有一次你们楼下那澡堂子女生这边有个女孩子说见鬼了然后摔到撞晕了？罗同学说她记得。因为那个晕倒的女同学就和她一个班的。胡宗仁继续问她，听说那个女同学在学校似乎是风评不大好的一个学生对吗？罗同学说，其实那个女生也没什么特别大的毛病，就是平日里有点目中无人，喜欢欺负其他女同学罢了。胡宗仁问她，怎么个欺负法。罗同学说，就是谁要是稍微惹到了她，她就会带着她玩得好的另外几个女生到宿舍里堵别人，有时候骂几句都是轻的，好几次她就因为看别人不顺眼，就在人家宿舍里几个女孩子强迫人家跪下，然后轮流扇耳光，为这事，学校还处分过她。

我插嘴说，这妹子还真是挺欠揍的哦。胡宗仁说，那是因为她没遇到我，否则保证给收拾得跟个猫似的。胡宗仁转头接着问罗同学，说听说那个女孩子出事的当天，你们俩之间发生了一点矛盾是吗？罗同学低下了头，开始玩自己的手指。胡宗仁宽她的心说，你别担心，我们这次来是私事，你尽管回答就是。罗同学才说，那天就因为自己在公共走廊上晾刚洗好的被单，因为宿舍阳台太小了根本晒不好，所以就晒在走廊上。但是那刚洗好的被单湿漉漉的，那个女生路过的时候，滴水不小心滴到了那个女生的身上，于是 she 就把罗同学的被单给扯到地下还踩了几脚，弄得脏兮兮的，还一边踩一边大声骂，是哪个傻逼把被单晒在这地方的。罗同学心里有些委屈，对那个女生说不过就是几滴水而已，你何必这样糟蹋别人辛辛苦苦洗好的东西呢。就因为这句话，那个女孩子又发火了，说她还轮不到罗同学这样的土包子来教训，叫罗同学不要跑给她等着。

罗同学接着说，等那个女生走了以后，自己虽然委屈，但是又把被单洗了一次，然后同宿舍的室友都劝她说，要不要先报告给老师，否则要真被欺负了怎么办，罗同学说不用了，一点小误会不至于吧。胡宗仁一拍大腿大声说，至于！太至于了！这王八蛋小女孩！胡宗仁太容易进入别人的世界了，所以也就一辈子都活在人家的故事里。罗同学接着说，果然午休时间过后，大家都准备去上课了，那个女生带了好几个其他女生就来罗同学的宿舍里堵她来了。罗同学本来是区县来的，父母都是乡下人，她自己也比较文静老实，于是本着息事宁人的态度，她还是跟那个欺负人的女生道歉了。但是人家不依不饶的，不但抓着罗同学的头发扇了她好几个耳光，打得嘴角都出血了，还把走廊上人家罗同学刚刚才重新洗好的被单又一次扯下来，踩得脏兮兮的，然后扬长而去。

罗同学说到这里的时候哭了起来，感觉这件事很委屈似的。我虽然不大明白女孩子之间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情，但是以我的个性，如果我是罗同学的话，估计那个女生应该会被我整得这辈子听见我的名字就会害怕。换成胡宗仁的话估计更可怕，因为这家伙满脑子都是些变态的想法，如果有人这么欺负胡宗仁的话，胡宗仁应该会把 she 给卖到那些偏远山村去吧。罗同学说，当时宿舍里还其他同学都还在，大家都说这种事一定要报告给学校了，太欺负人了之类的，但是罗同学还是忍了下来

了，她说，一是希望这件事就此为止，二是害怕自己报告以后，又被报复。罗同学说那一个下午她上课都心不在焉的，很难集中精神，那是因为受到欺负的关系。结果就是当天，那个女孩子就在澡堂子出事了。

罗同学说，那天之后，关于澡堂子有鬼的传闻就出现了，她自己本身并没有很相信，只是觉得这个女孩子是多行不义了，就当是老天爷在代替自己惩罚她了，此外，她自己对这件事并没有很在意。

罗同学说，那件事出现以后，大家关注的焦点全都变成了这个女孩子怎么怎么遇到鬼了，都神志恍惚了，好可怜啊之类的，但是很少有人会在这个当口想起这个女孩子实际上平日里老是喜欢作恶，嚣张跋扈，不可一世，当别人都在对这件事议论纷纷的时候，罗同学却觉得这就是报应。胡宗仁问罗同学说，那之后呢，你们黄老师说这个女孩子没过多久就转学了，你们知道她转去哪里了吗？罗同学摇摇头说，在那天之后，这个女同学就被学校劝她自己在家里安心调养一段日子。所以从那天之后，她就完全没有见到过这个女学生了。而是直到大概一个多月时间以后，她才听别的同学说起这个女学生转学了，连宿舍里的被褥枕头等东西，都是她的几个玩得好的女生帮忙收拾的。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又接着问罗同学，那前阵子你锁门的那天晚上，打雷下雨，你看到的那个人影，之后你们黄老师也看见了。我们来这里调查的时候，也确实在你们俩说的那个位置发现了比较明显的灵异反应，但是有一点我不太明白，我们除了在你们说的地方找到了之外，还看到最后一排角落里的那个桌子上，有一个香灰手印，凳子上也有反应说明这个鬼魂曾经在那个位置上坐过，你能跟我说说这个位置上的那位同学的情况吗？就是最后一排靠窗的那个位置。

罗同学一愣，说那个位置就是我的呀。

第四十四章 善始善终

罗同学这句话一说完，我和胡宗仁都惊讶了，这么长的时间以来，我们竟然没有向黄老师打听下那个位置坐的是谁，甚至连黄老师自己也没有想要告诉我们这个位置其实就是罗同学的位置。于是我摊开双手，问黄老师说，这个罗同学的位置你为什么早不告诉我们？黄老师无奈地说，一个班上学生这么多，而且他又不止教一个班，记不住。

好吧，事到如今，也犯不着再去埋怨谁了。而这接连的几件事串联起来，更加佐证了我和胡宗仁先前的猜测，果然跟眼前这个叫罗小雪的有关系。否则怎么可能我们两个陌生人调查这件事的时候几乎遇到的每一个线索都跟她有着或多或少的关联呢。想到这里，胡宗仁拿出他那个因为进了点水而导致屏幕有点变色的手机，找到我们前一天晚上在教室里拍到的那一张有鬼影的照片，胡宗仁努力调整到比较容易看清楚的程度，然后把手机递给罗同学，接着对罗同学说，我们觉得这个鬼魂可能跟你有一定联系，你仔细看看，你锁门的那天晚上见到的鬼，和照片上的这个是不是同一个？

罗同学结果手机，认真看了看，我注意到她的脸色和眼神从起初的不知所措，变成了惊慌失措。然后她突然受惊吓般地“呀~”的一声尖叫，双手捂着自己的耳朵，从板凳上站起来，躲到了一边。而随着她捂住耳朵的这个动作，胡宗仁的手机也再一次摔到了地上，后盖摔掉了，电池也掉了出来。

胡宗仁翻了翻白眼，看得出他很不开心。我赶紧问罗同学，你这是什么情况，就是同一个吗？罗同学惊魂未定地说，这个……这个女人……我认识，是我姐姐啊！

我疑惑的问罗同学，你姐姐？你姐姐已经去世了吗？她说，是的，已经去世好几年了。我说你确定这是你姐姐？你姐姐的鬼魂怎么会跟在你身边？与此同时，我脑子里开始回想头一晚在澡堂子的铁门那儿，我和胡宗仁短暂间看到的那个鬼影，脸型和发型上来看，的确和眼前这个罗同学有那么几分相似。而我很快也想通了，当初罗同学被另一个女同学欺负的时候，澡堂子里出现的那个把女同学吓得摔倒的鬼魂，就是罗同学的姐姐，它是在帮妹妹向那个女生报复。

这一切像是一个指引一般，先是鬼魂故意在教室里让自己的妹妹和老师看见，继而才有了我们帮忙寻根问底的事情。于是我赶紧走到罗同学身边，拍着她的肩膀把她重新带回到椅子跟前坐下，让她冷静下来，告诉我关于她姐姐的事情。

罗同学告诉我们，她姐姐比她大了三岁，当时她自己还在念初三的时候，姐姐就已经是高三的学生了，是她们老家那个小镇上的高中。而在那一年母亲身体突然因为过度劳累而变得很不好，家里本身经济条件也不宽裕，父亲在镇上给人开摩的维生，母亲在生病之前就在家种地喂鸡喂猪，母亲倒下以后，家里为了给她治病，几乎花光了家里全部的钱。而当时姐姐准备高考，妹妹又在准备中考，都是特别紧张的阶段，也是最花钱的时期。于是罗同学的姐姐就跟家里人说，妹妹岁数还小，家里的活也帮不上很大的忙。初中的学杂费用比高中要少很多，她自己反倒成了这个家里最大的经济负担。而自己已经长大了，家里有困难就不该只想到自己，于是顶着全家人的反对，姐姐在高考那年毅然决定辍学弃考。为家里剩下自己念书的那一部分钱，就能给妈妈治病了。

罗同学说，当时全家都不同意，但是姐姐很坚持，也就只能由着她去。姐姐退学后实际上并没有让家里的经济负担有所缓和，只是在母亲没办法劳作的时候，她顶替了母亲而已。而罗同学则为了不辜负姐姐的一番苦心，努力念书，考上了重庆主城区的学校。

就在考完放假的那段日子，两姐妹聊天，说了很多憧憬未来的话。姐姐告诉罗同学，自己在没辍学的时候，理想是考上北京的一所大学，因为她从小就渴望得到一份媒体行业的工作，但是既然现在自己没办法如愿了，就把这个愿望寄托在了妹妹身上。她对妹妹说，你就是在代替

我念书，替我完成我的梦想吧，这就是对我放弃学业最大的慰藉了。

罗同学心里知道姐姐为了这个家，放弃了自己憧憬的生活，所以她一直非常努力。而在家里，母亲已经失去了劳动能力，在家里父亲就负责赚钱维持母亲的医疗费用，姐姐就种地喂猪，一边能给家里增加点粮食和收入，这喂鸡和喂猪，遇到行情好的时候，还能让家里人吃点有营养的东西。但是就在罗同学上高一第二学期的时候，家里的猪窝没有锁好，猪儿跑到了山里。那天姐姐冒着打雷下雨去山里找那只猪，因为这只猪能卖不少钱，家里现在已经承担不起这个损失了。却因为天雨路滑的关系，摔下了十几米高的山崖。

罗同学说，虽然那山崖并不是很高，而且是个斜坡，一般来说摔下去无非就是受点外伤，但是不凑巧的是，姐姐摔下去的时候，不偏不倚的，摔到一根冒起来的树桠上，比较尖锐，直接就刺到了姐姐的腹部。罗同学说，那地方离家里本来不算远，但是姐姐伤势很重，流了很多血，就晕倒了。而等父亲回来的时候，雷雨已经停了。看到女儿出去找猪还没回来，就带着人打着手电筒上山去找，结果找到的就已经是女儿的尸体了。

罗同学说到这里的时候就伤心地哭了起来，不难看出，这两姐妹的感情是肯定很好的。罗同学说，因为自己那时候在重庆上学，又马上就要期末考试，家里人担心影响她上学，于是就暂时瞒着她没告诉她，自己在农村老家把丧事给办了下葬了。等到罗同学考完，高高兴兴回家找姐姐的时候，才发现她走的时候健康开朗的姐姐，回家却变成了一个立了墓碑的小土包了。

罗同学告诉我们，当时她完全不能接受这件事，甚至还怨恨起自己的父母，埋怨他们没有第一时间告诉她实情，以至于自己连姐姐的最后的一面都没能见到。她说，这是她活到现在最大的一个遗憾。因为姐姐死得很突然，所以没什么遗言交待。家里人就把姐姐生前的一些东西，就统统给了罗同学。罗同学觉得自己看到姐姐的那些衣服心里难受，就统统没有带到学校来，姐姐以前念书时候的文具盒和钢笔，自己倒是带来了。

胡宗仁插嘴说，这都什么年代了居然还在用钢笔？罗同学哭着说，

那是姐姐的东西，不管怎么样，自己也是一直在坚持使用。但是却在念到高三的时候，那支钢笔却不见了。我突然想到一件事，但我没说出来，而是让罗同学继续说下去。罗同学说，钢笔丢了以后，自己找了很久没找到，也没别的办法，学习又很紧张，只能暂时不找了。而就在那一年的高考时，她考完以后发现并没有自己平时发挥的水平那么高，属于失常的考试。等到成绩单下来之后，会根据成绩来选报志愿，罗同学虽然知道自己的分数报考姐姐曾经梦想的大学有点困难，但是她还是试一试的填了这个大学。

果然现实还是残酷的，罗同学因为坚持这一个志愿，她落榜了。黄老师插嘴说，当时她落榜以后老师们都觉得可惜，因为她完全可以换别的一流大学读。但是罗同学坚持复读一年，重新再考。就这么着，她才念了高四。

胡宗仁说，他知道了，姐姐一直跟在妹妹身边，就是为了陪着妹妹一起考试，考上梦寐以求的大学。妹妹第一年失利了，它也就跟着留下来了。我也对罗同学说，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姐姐当时是属于突发情况死的，而且在这家里她除了关心长辈之外，还把自己的梦想寄托在了你身上，这种突然的死去有可能会怨气很重，再加上你之前被人欺负，你姐姐应该就是气不过才帮着你吓唬了那个女生，但是却因此造成了她自己的怨气更重。我苦笑一声，指着胡宗仁对罗同学说，不瞒你说小妹妹，昨天晚上我和这家伙还吃了你姐姐的苦头呢。

我告诉她，你姐姐之前一直没让任何人察觉，如果没猜错的话，她应该是一直附身在你带来的那支钢笔上。直到你钢笔丢了，她找不到你了，所以才会直接以鬼魂的方式跟在你身边。你告诉我，是不是在那个女生欺负你之前，你的钢笔就已经丢掉了？罗同学说是的。

我又对胡宗仁说，她姐姐死在雷雨交加的时候，而且死亡之后才被人找到，这原本是属于曝尸了，我觉得这就是为什么她的鬼魂只在打雷下雨的时候才出现，应该不仅仅是夜里，只是你们发现她的时候，是在夜晚罢了。

我看了看时间，已经下午四点多。我告诉罗同学，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希望你能够给你姐姐写一封信，把你想要跟她说的话尽量多的

写上去。我给你半天的时间，因为既然知道了你姐姐现在未能离开，今天，我们也要把你姐姐送到属于她的地方去了。罗同学哭着问我，是不是写完这封信，姐姐能看到。我说是的。她又问我，那是不是从今往后，自己就再也没办法感觉到姐姐在身边了。我迟疑了一下，说是的。不过会有其他东西来替代你对姐姐的思念的。

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黄老师就在办公室里安静地陪着罗同学，罗同学开始给姐姐写了长长的一封信。而我则带着胡宗仁走到教学楼的背后。在转角的时候，我对胡宗仁说，你相不相信，我们能在这块荒地找到那支钢笔。胡宗仁点点头，然后笑着跟我说，我就知道你打的这个主意。

我和胡宗仁差不多花了一个多小时的时间，几乎翻遍了这块荒地里的每一个角落，也用罗盘探测着鬼魂的痕迹，在于在天快要黑掉的时候，在泥土里找到了已经埋了小半截的银色钢笔。我们能确认这就是罗同学丢掉的钢笔，因为笔上有些微灵动，那就错不了。至于是怎么丢掉的，这恐怕谁也不知道。捡起笔以后我用纸巾擦了擦，虽然是不锈钢的，但是还是因为长时间风吹日晒，变得有些破败。接着我换了一张干净的纸巾包好，然后带走。我们直接出了校门，去校外买了些吃的，给黄老师和罗同学也带了一份。剩余的时间，我们就一直安静地坐在黄老师的办公室里，等着罗同学把信写完。

直到晚上9点多，罗同学才写好。她把信递给我，我看到上面有很多湿了又干，干了又湿的痕迹，我知道她一定是哭着把信给写完的。而罗同学那红起来的鼻子也证明了这一点。我没有看信的内容，这想必是姐妹俩的交心话了，于是我折好，递给胡宗仁。胡宗仁带着大家回到了教室，让罗同学坐在自己的位置上，安静想着自己的姐姐，胡宗仁则跟我一起，在这种祥和毫无敌意的氛围下，顺利地找到了来看妹妹最后一眼的姐姐，接着我们烧掉了信，送走了姐姐。

那天事后，胡宗仁难得很认真地跟罗同学说，今天是礼拜天了，意味着从明天开始，这个礼拜就已经完全过去了，你要努力面对这些事情，然后希望不会影响你的学习，要知道你姐姐可是指望着你来替她完成梦想呢。罗同学很开心地一笑，答应了胡宗仁。我必须得说，这个之

前看上去土土的女孩子，在笑的时候却让我感觉很温暖可爱。

黄老师说过两天单独约我们俩出来，到时候会一分不少的把酬金支付了。当天在回家的路上，由于我得先送胡宗仁回去，所以这一路上我又要继续跟他的脑残思想斗智斗勇。当车开到鹅公岩大桥的时候，他突然莫名其妙地笑起来，而且还笑得停不下来了。我问他怎么了他说没事，他只是想到一个问题而已。

我郑重地警告他，如果你现在不把这个笑话说出来与我愉快地分享的话，我会抢了你的手机和钱包，然后把你扔在这大桥上的。他才对我说，你还记得我们之前去的那个女生澡堂吧？我说我记得啊，怎么了？他说那我考你一个问题吧：男人走进女生澡堂！我问他猜什么的。他说，猜两个数学名词。

我猜了很久没猜到，于是问胡宗仁答案。他突然很淫荡地大笑起来对我说：

“自然数（shu），绝对值（zhi）啊！哈哈哈哈哈~”

第四十五章 一通电话

当晚我送了胡宗仁回家之后，我就提醒他，回去让付韵妮时不时地看看他自己背后的八极印，如果有变化就立刻说一下，大家相互也好有个准备。胡宗仁答应了。两天以后，胡宗仁打来电话说，似乎八极印没什么变化，还是和之前一样，没准咱们这回运气好，碰巧蒙对了。听他这么说我也放心了许多，是啊，我们现在的确实太需要运气了。于是我问胡宗仁，是不是这就表示这一次的考验你是通过了？他说好像是，但是自己也不敢确定。我说那假设这一次的通过了，那么下一个考验按推测的话应当就是在坤位上的是吗？胡宗仁迟疑了一会，然后对我说，希望如此吧，如果不是的话，那我也只能认命了。

作为朋友来说，我对胡宗仁算是了解的。所以我深知他绝对不是一个“认命”的人。甚至他是一个喜欢跟自己的命唱反调的人。既然连他自己都这么说了，我也就不好意思再继续说什么，只是简单交代了一下，让他多留心，别大意之后，就挂了电话。

就这么又过了几天，胡宗仁再次打来电话跟我说，那个黄老师约他出来，要给咱们支付这一次的酬金。我原本说你自己去就行了，回头你随便给我点就行了。胡宗仁却跟我说，你难道就不想从他口中问出点什么来吗？我这才想到，原来我们即使是通过了这次考验，我们却还没能找到那个把业务介绍给胡宗仁的人。而事实上这个人却对于我们尤其是胡宗仁来说相当关键。于是我对胡宗仁说好，我也来。

黄老师约我们的地方依旧在上次办事前我们碰面的地方，黄老师对我们说，学校领导对于这件事就不方便亲自出面了，于是全权委托他来办好，说完他拿出一个口袋，那个口袋很像是快餐店外卖的纸口袋。里

边装着这次的现金，从袋子鼓胀的程度来看，应该还是比较可观的。胡宗仁结果钱袋以后，就开始盘问黄老师，希望他能够把这次最终把胡宗仁介绍给他的那位介绍人说一下，可谁知道黄老师说什么都不肯，一个劲跟我们打马虎眼，东拉西扯的就是不肯正面回答这个问题。我和胡宗仁如果按照社会阅历来说，肯定是比眼前这个一辈子都教书的老师丰富得多，所以他的那点小伎俩根本就瞒不过我们。胡宗仁见黄老师实在不肯说，于是就把眼睛望向我，那意思似乎是在说，现在该怎么办？难道真要动粗吗？作为我个人来说，我还挺喜欢黄老师这个人的，虽然我们之间仅仅是寻常的雇佣关系。但是问题摆在这里，黄老师也许是我们近期遇到的所有人当中，最容易找到关于轩辕会和八极印线索的一个纽带式的人物。于是我对胡宗仁点点头，意思是说，没办法了，既然死磨硬泡问不出来，咱们还真的暴力一点了。

于是我就这么问了黄老师一句，我说黄老师，你知道吗？如果你不肯跟我们说出你那个朋友的朋友到底是谁的话，我们可能会因此遇到很大的麻烦。我们虽然拿了你的钱，但怎么说也是帮了你的忙，不是吗？所以还请你别遮遮掩掩了，直接告诉我们吧。我这话的意思，就是在告诉黄老师，你那些打马虎眼的伎俩对我们俩没用，我们不吃你这套。可谁知黄老师听我这么一说，却面露难色地笑了笑，然后摇摇头，低头端起了茶杯。

胡宗仁站起身来，走到黄老师身边，一把抓住黄老师的茶杯口，然后用力夺走，放在桌上。接着胡宗仁就坐在黄老师的身边，歪着头盯着黄老师。这就是在威胁了，尽管胡宗仁一句话也没说，黄老师苦笑着说，两位小兄弟，实在不是我不愿意告诉你们，而是对方特别交待了，我不能说出他的名字和联系方式来，你想想看，人家帮我一个忙，我实在没理由再把别人给卖了是吧？听到这里的时候我也有点不耐烦了，于是我站起来走到胡宗仁身边，一把拉起他的衣服，指着胡宗仁背上的八极印对黄老师说，黄老师你看清楚，认识这个东西吗？这个就是另一群人想要阴我这傻兄弟的招数，而从我们目前掌握的情况来看，把我们介绍给你的那个人，就极有可能是这件事的知情者，你虽然不想惹是生非，但是你已经是在这件事当中的一环了，你是躲不掉的，就当是帮我们一个忙，告诉我们吧。

说到最后一句的时候，我已经因为焦急和无可奈何，甚至有点央求的语气了。

黄老师叹了口气说，唉，劳烦你们等我一下，我去个厕所回来再说。说完他就起身离去了，但是等了很久都没回来，胡宗仁问我说，要不要我去厕所看看？我揉了揉眉骨，摇头对他说，不用去了，他肯定溜了。实际上在黄老师离席的时候，我就隐隐约约猜到会是这样的结果，我之所以没拦下他，一方面是因为你有什么理由不让人家上厕所，人身监禁也不至于到这地步，更何况这又不是在监禁。另一方面则是因为即便是他逃跑了我们也不害怕，因为他工作的地方我们可是知道的，连办公室是哪间，坐在哪个位置上我们都知道，所以他起码不至于为了躲我们连几十年的工作都不要了。而且，他害怕我们报复，多过我们害怕他不说实话。

我对胡宗仁说，咱们别等了，走吧。他问我去哪儿，我说，回家啊！还能去哪？他说难道咱们就不去学校找他了吗？我说，你要找也不急着这一天，今天他既然肯出来见我们，那就表示他今天是比较闲的，这会儿回学校去，你可未必找得到人啊。于是我们叫来服务员结账，服务员说刚才那位老先生已经结过了。我们这才离去。

可是就在我们走到楼下之后，胡宗仁的手机突然响起。是一条信息的声音，胡宗仁摸出了看了看，然后把手机递给我，信息正是黄老师发来的，信息的前半部分是在向我们道歉，请我们原谅他就这么不声不响地走掉了，后半部分就给了一个电话号码，和一个姓马的名字。并且告诉我说，希望我们联系此人的时候，尽可能地为他避嫌就行了。

胡宗仁笑着说，看来这当老师的人真是不一样啊，挺有正义感的。我说，你别高兴得太早，这号码那头那个姓马的究竟是何方人物，咱们都还没谱呢。胡宗仁晃了晃手机对我说，那咱们打还是不打？

打啊，当然要打。

看了看时间，上午11点。这个时间段来说，既不会有人在休息，也不会是一天中最忙碌的时刻。于是我和胡宗仁回到车上，关上车门车窗，把手机的模式换到了免提，以免待会儿咱们相互沟通出现偏差。胡

宗仁就按照黄老师提供的那个号码拨打了过去。

电话大约响了四、五声之后，“咔嚓”一声，有人接起了电话，然后对我们说了一声“喂？”对方的声音比较低沉而且沙哑，从声音上来判断，至少也是40岁以上，而且感觉是那种不怎么好说话的人。胡宗仁却在此刻慌慌张张地挂上电话。

我对他这突然的做法感到非常不解，于是我瞪着眼问他，你这是什么情况啊？你要找的人好不容易找到了，你一句话不说就挂电话，你有病啊。胡宗仁“嘿嘿嘿”地傻笑着跟我说，不是，感觉好刺激哦，跟做间谍似的。我大声骂道，这都什么时候了，你还玩？如果这家伙真是这次要害你的人当中的一员怎么办，你这不是打草惊蛇了吗？我有点生气，因为我实在没料到胡宗仁竟然在这个当口还这么贪玩。

胡宗仁说，对哈，要是待会儿我再打过去人家关机了怎么办？我骂着说你现在才反应过来啊？你脑仁是不是就鼻屎那么大一点啊？胡宗仁你能不能告诉我，你的傻是天生的还是家族遗传啊？你小时候你妈是不是有事没事就用钝器打你脑袋啊？胡宗仁冲着我不耐烦地说，哎呀你别骂了，我再打一个不就完了吗，要是打不通了你再骂我成不成？

没等我答应，他继续以免提的模式拨打了过去。“咔嚓”一声后，我们听见对方接起了电话，但却没有发出声音。于是我和胡宗仁在电话这头，就跟对方这样无声地僵持了起来。我对胡宗仁点点头，意思是你有话赶紧说，胡宗仁张开嘴巴正准备说话的时候，那个低沉沙哑的声音突然在电话那头说道，你就是胡宗仁对吧？

对方这么一问，反倒让我和胡宗仁有点措手不及。胡宗仁竟然开始有点结结巴巴地说，啊……就……就是我，你就是那个马师傅对吧？我痛苦地摇摇头，因为胡宗仁此刻的气势，已经先输了一半。

对方却冷笑了一声，然后说，你到底还是自己找来了啊？

第四十六章 棺材

胡宗仁在电话里跟对方说，学校里的那个案子，就是你故意推到我这里来让我做的对不对？你也是轩辕会的？敢问是哪一派的？胡宗仁这话就说得大气多了，道家分支多得数不清，轩辕会又是个专属于道家的社团集会，既然这次处理学校的案子和身上的八极印有关，那对方自然是和轩辕会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对方在电话里说，你不用管我是谁，我只是凑巧帮忙把你身上的八极印和这件事关联了起来而已。胡宗仁问道，什么叫做关联起来？对方说，就是算定了你某时某刻当有一关要过，而这一关，如果我不来加以关联，那就成了你自己的造化。过不过得去，这只关系到你自己而已。但既然我手上有了这么个案子，于是就关联到了你身上罢了。我忍不住开口问，这么说来，当初给胡宗仁身上放置八极印，你也是参与其中的？

对方听到了我的声音，又是一声冷笑，然后说，你果然还是找了个帮手啊，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说话这位，就应当是姚老前辈说的那个巫家臭小子吧？我这一辈子许多人骂过我是臭小子，所以也不多这一声，倒是对方说的这个“姚老前辈”，引起了我的注意。我迅速地回想了一遍但凡我所认识的所有堪称老前辈的人，却找不到任何一个姓姚的。于是我回答他说，我是李诣凡，胡宗仁是我的好兄弟，他的事就是我的事，我自然是义不容辞的。他说，好，真够义气，这才第三关，还有剩下的五关，闯过去了，再来跟我炫耀你们的友情吧。

胡宗仁大声说，你到底是谁啊？躲在暗处放枪，有种的跟老子明刀明枪的来！对方说，我姓马，这你们不是都知道了吗？如果想要找到

我，就保证你们的手机不要没电吧。说完他“啪”的一声挂断了电话。我正在想该怎么办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又抓起电话，打了出去。我只听见他带着焦急的语气打给了黄老师，问黄老师说这个人究竟是什么来头，如果你不方便的透露的话，能不能把那位介绍马师傅认识的“朋友”告诉我们一下联系方式。黄老师大概是隔着电话也察觉到了胡宗仁的焦急，于是这回他没继续刁难我们，而是在胡宗仁挂断电话后，很快就发来了一条信息。

根据黄老师早前说的，他找到胡宗仁，是因为朋友的朋友介绍的，而最尽头的这个“朋友”就是今天打电话的马师傅。而黄老师也把中间那个朋友的联系方式给了我们，于是胡宗仁就迫不及待地打了过去。但是结果是令人遗憾的，电话里那个人说，自己和马师傅也算不上是很熟的朋友，只是之前自己家里出了点事，曾经找马师傅帮忙咨询了一下，知道马师傅是懂行的能人，仅此而已，接触交往都很少。当胡宗仁再更进一步去询问的时候，对方就开始一问三不知了。挂了电话之后，胡宗仁又再次接到了一条消息，而这条消息，就是那位马师傅发来的。

信息的内容，是一个地址，而这个地址我是熟悉的。因为曾经有较长的一段时间，我经常往那一带跑。信息上的这个地方，在化龙桥某村某号。看到地址的时候，我对胡宗仁说，你还记不记得去年一整年的时间我们俩跟刹无道闹得沸沸扬扬，这件事最早的开始就跟这信息上的地址有一定关系。于是我简单地给胡宗仁说明了一下当初我按照司徒师父的吩咐，在距离化龙桥不远的地方找到魏先生的防空洞和他的祭坛的事，我说现在时间还挺早，咱们就直接去那个地方找找看吧，既然马师傅把地址都告诉咱们了，肯定是要让咱们去那儿找一样什么东西，这可能就是你背上八极印坤位的线索。

胡宗仁没有说话，只是点了点头，于是我们俩就开车朝着化龙桥方向走去。

化龙桥算是重庆的一个老地名了，相传早年靖难之役的时候，建文帝曾经逃难到重庆，锦衣卫的追杀让他无处可逃，只能藏身于寺庙之中，这里的寺庙，就是指的如今位于重庆沙坪坝区磁器口古镇的“宝轮寺”，而宝轮寺的前称，就叫做“龙隐寺”，指的是建文帝在这座寺庙中隐

居。而建文帝逃难到龙隐寺的途中，经过的第一个地方，就是化龙桥。化龙桥曾经有一段古老的城墙，但是由于年岁太久而荒废于杂草灌木中，即便是在那一带生活了一辈子的老人，也很少有人知道城墙根的具体位置。相传建文帝在经过城门的时候，为了不让守城的官兵认出自己来，就在出城之前向佛祖祷告，结果佛祖显灵，让他瞒天过海地出了城。于是后来这个地方，就被人们称之为“化龙桥”。

而在抗战年间，因为重庆特殊的地形，化龙桥一带多以高低不平的小丘陵覆盖，日本人因为重庆位于长江的上游，剑阁蜀道的南侧，从哪一面进来都会困难重重，于是自始至终都没能打到四川境内，重庆当时作为抗战时期的陪都，许多政要名流包括蒋介石都在重庆，还有不少军工企业，于是日本人心想既然陆军打不进来，那么我就轰炸吧，也能大大打击当时中国国民政府的气势。于是就开始了对重庆长达数年的零星轰炸，为防止被炸死，重庆几乎所有的山体里，都挖了防空洞，而防空洞最为集中的，就是化龙桥一带。

所以在我和胡宗仁赶过去之前，我就隐隐觉得这个地址，其实是一个防空洞。因为尽管那一带老房子特别多，但大多不会只在地址上标注某某村某某号，而是应当是某某村，某某社，某某号，按照重庆地理的习惯，这种号数单独存在的，要么是临街的门面，要么就是转为民用的防空洞。

我和胡宗仁在化龙桥附近四处打听，花了点时间才找到这个地方，果然，那儿是一个防空洞。准确的说，那是一排并列在路边的防空洞，周围的洞子都出租给了商户用于经营摩托车配件或是维修等生意。这类防空洞里边相对比较短，挖得不算很深，而且是重庆最老一批的民防工程，但正因为那时候的人善良老实，所以这洞子半个多世纪也都没有出现过垮塌的危险。当我们到达时，那个地址上所指的防空洞，已经紧紧锁上了卷帘门，周围的商户都还开着，所以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一时不知道是不是该破门而入了。胡宗仁提议，要不先打个电话给那个马师傅吧，既然他叫咱们来这个地方，总没理由让咱们空手而归吧。我抬头看了看防空洞口子上方的招牌，招牌上原本应有的喷绘布已经被人撕扯下来了，撕掉的印子还挺新的，想必时间不会很久。考虑到待会儿可能要偷偷想法子撬开门，所以我们也就没有去寻味周围商户，这家店以前

是做什么的。

胡宗仁电话打通以后，告诉马师傅我们已经到了这个地方，但是锁上门了，大白天也不可能让我们在众目睽睽之下去撬锁，想让马师傅给个提示，或者如果他在里边的话就赶紧开门，不要磨磨蹭蹭的。马师傅则叹气一口，一副胡宗仁朽木不可雕也的感觉，然后对胡宗仁说，钥匙藏在卷帘门的门缝地下，你们起码也该先找找再打电话来吧，真是丢你师父的人哦。说完他又挂了电话，胡宗仁再打过去的时候，他已经关机了。

我个头比胡宗仁矮一点，于是我让胡宗仁帮我在外边盯着，我就趴下身子在门缝里摸着。从门缝里，我看到了光亮，这说明洞子里是没关灯的，同时似乎也是在告诉我，这是有人故意开了灯锁了门，在等我和胡宗仁到来。摸到钥匙之后我就蹲了起来，然后就打开了卷帘门。

我和胡宗仁一闪而入地进了洞里，然后我迅速把门给拉下，但并没有锁上。转身看洞子内部的情况时，整个洞子里空空如也，地面上有柜子被搬走后的痕迹，墙上贴着一张2007年的日历，顶部有一个昏黄的白炽灯晃悠着，我和胡宗仁的影子也跟着摇晃，就在正对着白炽灯的地面上，放着一个四四方方的，用红色绸布盖上，电脑键盘大小的盒子。

胡宗仁正准备去看看那是什么东西的时候，被我给拦住了。我说你别着急，没准里头有鬼。按照我的经验，这类防空洞里，在尽头处都有一个小的暗洞才是，暗洞通常会挖到山体里，所以偶尔能有地下水，即便是没有，也能因此给整个防空洞提供足够的湿气。可是当我找到暗洞的时候，却发现被水泥混砖，牢牢地封死了。从水泥凝固的程度来看，起码也是好几年前的事情了。我这才退回到胡宗仁身边，说，咱们打开看看这是什么。

由于我和胡宗仁都是被人下过阴招的人，所以难免有点杯弓蛇影的。胡宗仁找来一根香，当成棍子一般，挑起盒子上的红绸布，我这才看清，绸布下是一口棕红色，棺材状的骨灰盒。棺材对于中国人的含义是很别致的，本来有“升官发财”的祥意，这也是为什么许多骨灰盒都会采用这种形状，是为了眷佑后人，升官发财。

胡宗仁问我，这棺材里会不会我一打开就飞出好多暗器来啊？我白了他一眼，说你是不是张纪中的电视机看多了啊？他嘿嘿一笑，然后我俩就蹲下把那个棺材盖打开。

打开以后，看到里边的几样东西，最引人注意的，就是那个塑料的洋娃娃，就是我这个岁数的人小时候玩过的那种洋娃娃，眼睛还会随着站立或躺平而自己睁开或闭上的那种。而奇怪的是，这个洋娃娃其中的一只眼睛已经不见了，剩下了黑漆漆的眼洞，身上的衣服脏兮兮的，我仔细看了看，那些深色的部分，如果没猜错，应当是干掉的血渍。除了缺失了一只眼睛以外，仔细看看，这个洋娃娃还少了一只手指和右脚脚掌。洋娃娃在盒子里的姿势，就好像是一个人躺在棺材里一般，而洋娃娃额头上贴着一张符，这张符我和胡宗仁都认识，就是一般寻常用来封印灵魂的符。洋娃娃的手环抱在它的腹部，手下压着一张红色的纸。胡宗仁看了我一眼，伸手抽出那张纸，我们看见上面写着几行字：

“洪崖洞的洞，东水门的门。虎头岩的岩，江北城的城。”

第四十七章 玄黄与苍门

看到这几行字的时候，我和胡宗仁不由得对望了一眼。要知道，鄙人这一生，最痛恨的可就是猜谜游戏。而且每次我和胡宗仁一块遇到高手阻拦的时候，往往都给我们这么几句看起来像诗，却又偏偏狗屁不通的句子。一年之前，我们挨个破解付韵妮老爹付强留下的局时，就让我痛苦不堪。

话虽这么说，但我们还是得猜这些话的意思。从字面上来看，这是一个简单的排列组合，把重庆的几个老地名，用类似诗歌的方式串联起来。胡宗仁不是重庆人，但是在重庆待了这么长时间，大多数这样的地方他还是认识的。于是胡宗仁跟我说，这洪崖洞的洞，是不是在说，洪崖洞那个喷出水来的洞子里藏了什么东西啊？这东水门的门，是不是也表示这个门背后，有什么东西，是下一个指引我们的线索吗？

我白了他一眼，对他说，洪崖洞早就变味了，现在是商业区，去那儿的人除了看看江景以外，基本就是冲着吃的东西去的，哪有什么洞，早年商贾、吊脚楼、小孩子拦在半山腰找水喝的场景，都这年代了你莫非还能看到？我这可真不是在打击胡宗仁，洪崖洞作为外地人来重庆一个必选的旅游目的地之一，往往都是看了美好的宣传片，而产生了一种非常虚妄的幻想，结果通常都是抱着希望而来，带着失望而归。我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洪崖洞就已经被规划开发了，而从那个时候开始，那种老山城打着更，有满脸皱纹的老人卷起裤腿挑着扁担的场景只能从那些电视剧里面追忆了。如今的洪崖洞，充斥着各种针对外地人的项目，例如什么美食荟萃，或是巴渝工艺品展销会等等，我身为一个地道的重庆人，虽然也偶尔会去洪崖洞，那也绝对是冲着那儿美味的烤肉串和鸡

翅膀去的，那满脸涂黑的张飞牛肉，和那川腔大锤的老街糍粑，早已成为一种旅游的表演项目了。

我接着跟胡宗仁说，这东水门，是重庆的一道老城门，地方大概在湖广会馆一带，但据我所知，那儿也不过就是个石头城门而已，边上立了个碑刻，这空荡荡一眼就能看个全部的门洞子，哪能有什么东西可以藏在里边啊？我接着跟胡宗仁分析后边的两句，这虎头岩的岩，虎头岩这个地方是前些年修建嘉华大桥和高九路的时候才新设立的一个地名呀，因为炸山挖隧道的时候，山的形状看上去很像是一个老虎的头，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就该是这样，而且虎头岩地方范围比较广，而且算是一个交通要道，这样的地方人流量车流量都会相对比较大，在这样的地方藏东西，只怕是你前脚刚走，后脚就被人给找了去。

我摇了摇头，接着说，而这江北城的城，那范围可就更大了。江北城是以前和渝中区的重庆老城隔江相望的一座小城，也有城墙，古时候甚至在城里还有驻军和衙门，地方够大了吧？连明玉珍都是埋在那儿的。再说了，现在哪还有什么江北城啊？挖得都差不多了，变成中央公园和科技馆大剧院了，每天都有不少人到那里摧毁草坪，且不说真能藏得住什么东西，这光是那个范围，就够的找几天几夜了。

这几行句子，被我一一这么分析了一次，然后依次来推翻。这对于我来说，似乎这几句话并不是字面上的意思。而且还有几件很重要而且我们无法忽视的事：为什么留下这几行字的人，要选择一个棺木造型的骨灰盒？为什么要在棺材上盖上红色的绸布？为什么棺材里躺着一个残缺不全的洋娃娃？又为什么这洋娃娃的额头却莫名其妙贴了一张道符？

胡宗仁突然大声说，这会不会是有人又给咱们下了套子吧？逗着咱们去钻圈套？他的声音本来就很洪亮，再加上防空洞里回音比较大，他这一嗓子，还真是让我惊了一下。于是我有些担心了，胡宗仁的担心并不是没有可能，要不然为什么那个马师傅故意告诉了我们地址，却在我们找来的时候，不见其人，只见到这么个留下的东西呢？那不是指引我们是什么？于是我摸出我的罗盘，在原本就不算很大的防空洞里来回巡查了好多圈，以确保我已经检查过这个范围内的每一个角落，但除了那口棺材和里边的洋娃娃之外，我根本没发现任何灵动的现象。而洋娃

娃身上有一种正在奋力挣扎，但却因为受到束缚而无能为力的灵动，尽管我知道那个附身在洋娃娃体内的鬼魂暂时是出不来的，却也不免有些担心，因为眼前的这一切看上去，怎么说都像是没安好心的样子。

胡宗仁对我说，要不这样吧，咱们先把这些东西拍个照，然后再想办法带走。这回既然连你这么聪明的人都想不出答案的话，咱们就只能麻烦别人了，我说，谁啊？他说，当然是司徒先生啊，他这么博学的人，应该很容易就能猜透这当中的玄机了吧。你想想当初付强这么厉害，还不是让司徒师父一个个给想法子破解了，这轩辕会的人，再牛也牛不过付强的，你要知道，真正厉害的人，是不会拉帮结派的，比如说我，哈哈。

有时候我是真佩服胡宗仁这种大神经的人，和他在一起混的日子里，他总给我一种感觉，就好像自己的命不是命似的。遇到什么事都大着胆子冲，而且在冲之前还不给自己把后路想好，幸好他本人得到了瑶山道法的嫡传，底子够扎实，要真是个半桶水的话，估计都不知道死了多少回了。不过他这样的家伙能顺利活到今天还真是奇迹啊。所以当胡宗仁发出那自满的哈哈声的时候，我还是忍不住鄙视了他一下，然后跟他说，你就别在我面前跟我吹牛了，咱们俩都是属于在最低的阶段混口饭吃的家伙，咱都别觉得自己厉害，真厉害的话，你也不会被人整得这副模样了。

胡宗仁翻过手来摸了摸自己的背，然后不好意思的笑笑。我说那就先照相吧，于是我俩就七手八脚地给地上那些东西照起相来。照完之后，胡宗仁就当着我的面给司徒打去了电话。他先是跟司徒在我边上没大没小的好像调情了一番，然后才苦着腔调跟司徒说，他这回可是遇上大麻烦了，接着才把自己最近这段日子遇到的情况大致上跟司徒说了一次。接着我就隔着电话听到了司徒师父的咆哮声，于是我幸灾乐祸地跟胡宗仁说，你看吧，我早说了让你当初就告诉司徒师父，你现在才说，不挨骂才怪呢。谁知道我的声音被司徒给听见了，从胡宗仁那句“啊？他在我边上啊。”我已经得到了答案，接着胡宗仁把电话递给了我，余下来的几分钟时间里，我也挨了一顿臭骂。

司徒骂我的中心思想大概是，我不该发生这么大的事都瞒着不告诉

他，他正在想我们俩为什么最近很少和他联系了，结果我俩悄悄干坏事去了。我急忙跟他解释说，是胡宗仁一直不让我跟你说破，这不关我的事。司徒让我把电话免提打开，我打开后把电话放在我和胡宗仁之间，司徒说，这胡宗仁身上的八极印，很多年前的时候他也曾经听说过，只不过他并不是轩辕会的人，属于对八极印没有太大的了解，但是对“八极”还是所知匪浅的。

司徒告诉我们说，如果按照胡宗仁刚才说的，目前他需要跨越的一关，的确如我们猜测的那样，九成就是在坤位，而坤这个极位对于道家人来说是有不一样的含义的。胡宗仁背上的八极印，乾位在正上方，艮位在正右方，而坤位是艮位的对角，也就是在正左方。但一般来说标准参照的后天八卦，是离位在正上方，代表着南，于是对应到胡宗仁的身上，正左方的“坤”其所指向的位置，应当是方位的西南方。司徒师父说，八卦的排列方式分为了先天和后天种，顺序不一样，但是作为参照标准的话，还是要以当初洛书里的元始八卦图为准。

司徒说，而所谓的八极，指的是对应到天上，八个方向的极限处，都有一道门。坤位在先天八卦里，虽代表着西南方，但按照现今的方位来说，却是东北方。东北方对于“坤”的，称之为“苍门”，所谓八纮之外，乃有八极，这个苍门，就是尽头的意思。司徒说，换句话讲，这一道关如果你过不去，你就走到尽头了。而坤位此刻所指，当是“玄黄”之意。司徒叹了口气说，玄黄，除了泛指颜色之外，还有血流成河之意。

血流成河？那是什么意思啊？听到这个骇人的词之后，胡宗仁终于看上去有些紧张了。司徒说，一面是尽头，一面是血光，就是说，这道关，也许是到目前你即将遇到的最为凶险的一关。至于这之后还有没有更为凶险的，这谁都说不清楚，你起码得先过了这关再说，这个六爻卦象，全阳或全阴，都是凶象啊。如果过不去，胡宗仁，你的小命恐怕都有危险啊！

胡宗仁呆呆地站着，隔了一会，然后吞了一口口水，对司徒说，那这回我说什么也得再麻烦你一次了，帮我一把！

第四十八章 重逢的故人

司徒对胡宗仁说，哼，我当然会帮你。语气有些生气，感觉好像是在因为胡宗仁没有第一时间告诉他而不爽。司徒接着说，如果真是如你说的那样，对方仅仅是因为你最近风头正好，加上你又脱离了他们的组织，看你不顺眼想要给你一个考验加警告的话，我觉得这次动用八极印还是太过头了点，这不摆明了是要弄死你的样子吗？你好好想想，你是不是还得罪过什么人？

胡宗仁皱眉开始回想，司徒在电话里仿佛是看到了一般，说你不用想了，就你那副德行，要说你没十个八个想弄死你的人，我还真不信。姜果然还是老的辣，司徒三言两语，就把平日里嚣张的胡宗仁说得毫无还口之力。

司徒在电话里问我，你们再仔细跟我说说你们眼前的那口棺材，里边的东西。于是我把那些东西给司徒报告了一下，重点说了说那个身上残缺不全的洋娃娃，和压在洋娃娃手下的那四行字，并且我把我对这几行字的理解告诉了司徒，我说我想不明白，洪崖洞、东水门、虎头岩、江北城，这几个地名实际上都是有名无实，并没有所谓的“洞、门、岩、城”，起码现在是没有了。

司徒说，这我就说错了，这几个地方还是有迹可循的。我正想要让他跟我们细说的时侯，司徒却问胡宗仁，这件事现在除了你们俩和我以外，还有什么人知道？胡宗仁说还有付韵妮和彩姐。司徒知道彩姐不是我们行里人，只是阴差阳错和我这样一个行里人是恋爱关系而已。上一次跟刹无道的纷争当中，彩姐已经无缘无故地被卷入其中，担惊受怕，这点是我一直都非常懊恼的一件事。所以当司徒提议，当天晚上所有知

情人一起吃个饭，好好商议商议的时候，我告诉司徒师父，我家彩姐就不要来了，这些事，不应该让她参与太多。

司徒和我们的关系算是忘年交了，所以他当然明白我的本意。我告诉他我待会儿就给家里打电话说一声就行了，晚上地方在哪里你安排吧。司徒说晚上就在他家附近喝排骨汤就行，还嘱咐我，把那口棺材盖好，红绸布也盖上，带上一块去给他看看，里边的东西尽量不要改变位置。我们答应了，于是就挂了电话。

胡宗仁又给付韵妮打去了电话，说晚上几点几点在司徒师父家附近碰头，眼看着这时间也接近了，于是我和胡宗仁就把棺材盒给收拾了一下，临走前，我还再一次在整个防空洞内又端着罗盘查看了一次，以确保胡宗仁在抱起那口棺材的时候，这个范围里并没有出现动静较大的灵异反应。

我拉开卷帘门后让胡宗仁先出去，然后我再关上门，打开我车子的后备箱，让他把棺材放进去，这个过程中，被隔壁店面一个蹲在洞子外抽烟的小伙子看见了，还没等他反应过来我们是谁的时候，我们就钻到车里一溜烟开跑了。化龙桥距离司徒家路程并不远，只是遇到了晚高峰，堵车堵得厉害。途中我给彩姐打了电话，告诉了她我们目前的情况，当她听说有司徒师父参与的时候，似乎是放心了很多。只跟我说了句小心开车后，就挂上了电话。

我们到达司徒家附近的时候，付韵妮已经等在那儿了。于是我们给司徒打电话，他说他正在过来，他告诉了我们一个排骨汤馆的名字，让我们去那儿找个角落点的包房等他就行。由于招牌很大，我们很容易就找到了这家排骨汤馆，问服务员要了个二楼的包房，就坐下等着司徒。胡宗仁把我和他今天遇到的情况尽量用轻松的语气告诉给了付韵妮，尽管如此，付韵妮还是紧紧皱着眉。因为从胡宗仁描述的那口棺材的样子，付韵妮估计也不怎么相信那玩意能轻松对付过去。

过了一会，司徒上楼来了，推开包房门的时候，我们却吃惊的发现他的左边腋下夹着一根拐杖，脚上打着石膏，半悬着，看上去很艰难地行走着。我们看见他这副模样的时候，都站起身来去扶着他，我问司徒，你这脚是怎么搞的，怎么就受伤了？我们和司徒有段日子没见面

了，尽管平日里电话常常在联系着，但没碰头。司徒说，一点小伤不碍事，岁数大了骨头就脆，稍微一点磕磕碰碰的，就给折了。我看司徒说得满不在乎的，也就没再继续多问了，只是叮嘱他，你一个人生活，也不年轻了，平时还是多注意点。然后我还告诉他，把我和胡宗仁的电话号码设置为快速拨号。司徒却打着哈哈连连说是。

我刚扶着司徒师父坐下，背后就传来一阵“呵呵呵”的笑声。我转过头去，却发现，那原来是铁松子师父。本是故人相见，大家都很高兴，但是唯独司徒用拇指和食指揉着自己的眉骨，一副苦不堪言的模样。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我们心里都明白是怎么回事，只是我们没人敢说出来罢了。铁松子师父一见到我们大家就连连拱手做礼，他本来就很爱笑，身材瘦是瘦了点，笑声的尾音却总有一股婉转的上扬，听上去他的笑就显得特别快活。他对我们大家说，好久不见了，然后就扬起眉毛，指着付韵妮说，这就是付韵妮吧？付韵妮赶紧站起身来跟老前辈行礼，想来司徒师父是跟铁松子提到过付韵妮，只不过，这次会面，却是付韵妮和铁松子的第一次会面。

铁松子坐下以后，就问大家这段日子过得怎么样，然后说他已经来重庆好几个月了，一直没机会约大家出来会会挺可惜的。这种对话的腔调和内容瞬间把我拉回了每逢过年的时候，家里那些中年妇女们的氛围里。我对铁松子师父说，您岁数也不小了，也得多当心，日子过清闲点儿，别跟司徒老爷子似的摔着。

谁知道我这话一出口，铁松子师父竟然挑高了眉毛，然后白了一眼司徒说，这还不是怪他自己，你说黄土都埋到脖子上的人了，还成天那么爱玩，在床上跳来跳去的，这下好了，摔下去了吧，腿摔断了吧？我突然察觉到我好像是问了一个触雷的问题，于是我尴尬地笑笑，然后斜眼看着司徒，他正红着脸低头玩自己的手指。铁松子师父突然伸手在我肩膀上掐了一下说，我在重庆没房子，来了就只能住在你司徒老爷子家里，你说他房子那么大，房间那么多，他硬是说先前那个房间堆了很多杂物，腾不出床来，你说烦不烦嘛，这个死人！

必须交代下，“死人”这个词用铁松子师父的口吻说出来，那意思带着一种娇嗔，大概就是“死相，讨厌”的意思。

我实在不愿意太过去了解司徒师父和铁松子师父之间生活上那些……嗯……细节，所以我就大声招呼服务员过来点菜，顺便把这个话题给叉开了。等服务员离开之后，铁松子师父说，我们来之前，司徒简单把事情跟他讲了一下，轩辕会的人铁松子师父之前有过一些零星的接触。他说这个会的人倒也并不是奸恶之徒，只是有点太过于自我，本事肯定是有真本事，但是内耗太大，比来比去就是在跟自己人比，这就特别没意思。铁松子师父说，他自己闲云野鹤惯了，本来也极少过问这些恩恩怨怨的事，上次帮我们都是因为司徒师父的关系，所以自己自然也不会和轩辕会的人来往过多，到后来也就慢慢疏远了。

铁松子还说，在那段日子里，轩辕会的人曾经来找过他，想要邀请他加入，但是他却拒绝了，也就是因为这件事，对方也知道他是个不爱管事的人，从此就不来往了。说完铁松子伸手到怀里摸出几个三角形的符包来，递给付韵妮和胡宗仁一人一个，给了我两个，说让我回家转交给彩姐。他告诉我们说，由于司徒本身是个符师，画符的本事可谓是很高的。而铁松子原本是不学习书符的，只是后来云游途中，跟着各种各样派别的朋友学习了一些，且像他这样级别的老道士，肯定都是得道的高人，也肯无私分享，所以这几道符，虽然挡不住别人从中使坏，但却能抵挡一部分别人暗地里给咱们身上下鬼咒的可能性。

铁松子师父笑了笑说，你们没忘记吧，第一次你们来找我的时候，那个被我拦住不让进门的女鬼，可就是别人强加在你们身上的。说完铁松子师父习惯性地搓了搓他下巴到脖子之间，那粒肉痣上的几缕白色卷曲的小胡子，然后眯着眼睛，把符咒递给了我们。

由于我知道，这种来自于赠与且已经折叠好的符，一般情况下不要轻易打开。所以我向铁松子师父道谢后，就直接把符咒揣进了钱包里。铁松子师父一脸妩媚的模样捂着嘴呵呵呵的笑着，司徒也喝了一口茶，问胡宗仁说，我让你们带的棺材你们带来了么？

第四十九章 洪崖洞的洞

胡宗仁指着我对司徒师父说，带来了啊，就放在车后面呢。司徒骂他说，既然带来了怎么不拿进来啊，我这条腿给摔断了，难道要我再下楼自己去看啊？胡宗仁傻乎乎的笑的说，这种店里你抱个棺材进来，人家还不得在心里把你祖宗都给骂个遍啊，再说了，我们又不知道你现在是金鸡独立的造型。

司徒师父一声怒喝接着就是两根筷子朝着胡宗仁的膻中穴飞去。胡宗仁哈哈笑着说，好了不开玩笑了，我这就去抱上来。说完他朝着我勾了勾手指，我就把我的车钥匙递给了他。胡宗仁欢欢喜喜地下楼去了。没过一会，他就抱着那口棺木盒子上楼来了。

进屋后我关上门，我问胡宗仁，服务员看见你了没有？他说看见了啊，能看不见吗，本人最主要的特点就是帅。我说那服务员没说你什么吗？还有你为什么抢我的台词。胡宗仁说，服务员表情很诧异，她大概以为这里头装的是骨灰，这种晦气事，她就算想问也不会问出口的，我也就装着没事似的上来了。

胡宗仁把棺材在司徒跟前放下，确保司徒稍微一转身就可以看见，方便他的腿脚。在打开棺材盖之前，我跟司徒说，这里边的东西我都检查过了，之前跟你提到过的洋娃娃里边确实有些灵异反应，但是并不算很猛烈的那种，我觉得那道符肯定是起了作用的。说完我就和胡宗仁一起把盖子给打开，让司徒看里边的东西。付韵妮也凑过来看，当她看到那个残缺不全的洋娃娃的时候，轻轻的“呀”的一声惊呼了出来。

毕竟是女人家，大概她小时候有个和这个差不多的玩具吧。不过我

很难想象付韵妮这种彪悍的女人也会玩洋娃娃。倒是我一直注意着司徒和铁松子的表情，当棺材盖刚刚打开的时候，我察觉到司徒的眉心紧了一下，但很快又松开了，我不大明白这个表情的含义，不知道是他在故作镇定，还是真心觉得没什么大不了。铁松子师父则不一样，他第一眼看到棺材里的东西的时候，先是一脸的惊讶状，就跟我和胡宗仁当初揭开盖子看到第一眼的时候一样，接着他微微摇了摇头。他的反应就比较好辨别，连铁松子这样的老前辈都在这样摇头了，这说明，肯定很难搞。

司徒对胡宗仁说，你把那小人手下边的字条给递给我一下。胡宗仁说，不是你让不要动里边的东西吗，司徒说，这儿这么多人呢，怕什么。而且那字条本来就是留给你看的，也不至于小心到这样的地步吧。胡宗仁听司徒这么说，也就把那张纸拿起来递给了司徒师父。我走到司徒身边，说你看这上边的几句话，简直就可以说是故弄玄虚，反正我是没看懂。

司徒低头看了一会，然后把纸翻转一面，映着光仔细看了看。然后冷笑一声，对我说，这第一句话，洪崖洞的洞，你还别说，真是有这么一个洞，只不过鲜为人知罢了。司徒这话一说，我就有些感兴趣了，从他的语气来听，他似乎是对于这几句像诗又不是诗的句子胸有成竹。司徒眼见我和胡宗仁都产生兴趣了，很是得意，忍不住把他的断腿一晃一晃的，好像一个翘着二郎腿说故事的说书匠。他斜着眼睛问我，你印象当中，最早的洪崖洞是什么样子？

我努力回想了一下，小时候从江北到解放碑玩，一般都嫌坐电车麻烦又绕路，我往往都是带着小伙伴们到江北城一带坐过江缆车，直接在沧白路下，走不了多远就到了解放碑。而那过江缆车几十年都没移动过分毫位置，我们下车的悬崖底下，就是洪崖洞。当时我还不到10岁，我只记得下边是一条老街，老街上有人挑着扁担竹筐，手里拿着一个锤子一个凿子，一边慢吞吞地在老街里穿梭，一边用类似打更的语气喊着“麻糖~麻糖~”，喊几句，就敲几下手里的凿子和锤子，发出“叮叮当当”的声音。麻糖是我小时候很喜欢吃的一种零食，很粘手粘牙，糖分的甜味中还透着一些麦子、高粱的香气。老街的两侧一侧是悬崖壁，一侧是百姓的房子，都是老房子，是属于那种看上去一阵风就能垮掉一整片的那

种。有些茶馆，但多数是人家，因为我还能记得那些挂在门外不停滴水的布衣服。除此之外，我对它的印象就不深了。而在我十几岁的时候，也曾因为逃学旷课去过那附近玩，稍大一点后，知道那里的老房子都是吊脚楼，是属于危房。于是在我离开重庆的前两年，那里的人们几乎都搬走了，四周围也被围上了彩条布，防止滑坡垮塌等等。等我回到重庆后再去，就差不多已经变成如今这种民俗文化街的模样了。

于是我把告诉司徒，我就记得以前是一堆破房子，其余的印象不深。司徒说，洪崖洞最早的时候并没有住人，只是一个悬崖而已。那悬崖上的确是有个洞，里边有水形成瀑布流出来，当年非常著名的“洪崖滴翠”就是因此而得名的。司徒还说，那洞子里的水源，据说是发源自如今较场口一带的溪流，水非常清澈，但是后来由于城市的发展，加上战乱的关系，水就变成了污水。据说如果沿着那个洞内一直走，是可以走到如今解放碑的碑底下的，当年修建解放碑的时候，因为那附近死了太多的人，较场口惨案，隧道闷死上万人，十八梯的大轰炸，以及通远门埋死人的传说，导致冤魂太重，动工的时候总是遇到问题，于是秘密请了人来处理，在碑底座地基里，浇筑的时候也加入了打量的金刚袈裟，佛经等物，才得以完工，随后就炸掉了这个秘洞通道，以至于没人真的能从洪崖洞走到较场口，而水质也因此受到了一些影响。

司徒接着说，你们记得缆车下车的地方，就是洪崖洞悬崖顶上的沧白路，那儿有一排炮台对吗？我说是的，因为我长期光顾那儿的许多美食，所以这点我还是了解的。司徒说，那里的炮台就是修建在重庆古代的城墙边上的，是为了抵抗当年张献忠。因为当时的守军误判张献忠是从洪崖门进城，谁知道他却绕道从通远门杀了进来，于是这里的炮台，连一枚炮弹都没打出去，就破了城。

我问司徒，洪崖门？我怎么从来没听过还有一个门？司徒嘲讽似的“切”了一声，然后对我说，亏你还说你是老重庆，你比我这个离开重庆几十年的老骨头都还不够了解你自己生活的这个城市。重庆古代的城墙基本完建于明朝的时候，城门总共十七道，九道开门，八道闭门，也就是说，这八道闭门只是给守军用的，不让百姓从这里进出，洪崖门就是其中的一道闭门，位于千厮门和临江门之间，因为下边就是悬崖峭壁，视野很好，能老远就提防敌人垮江攻城。

司徒接着说，从陪都时期开始，抗战爆发了，因为战争的关系，很多外来逃难的进不了城，就开始在城外游荡，许多叫花子都察觉到原来洪崖洞的洞子里可以遮风挡雨，于是这个地方在那个时期一度成为一个叫花子窝，直到当时的陪都政府开始接济这些乞丐的时候，才修了一条简易的路，正是因为有了路，慢慢开始有人在这里搭棚子居住了，而嘉陵江每年都会涨水，涨水的时候会淹没一部分悬崖，于是就出现了吊脚楼。

司徒的眼神开始迷离，他说他还记得他小时候，洪崖洞就已经是住了不少人了。但是大多数都是穷苦人家，有专门给富人在码头扛东西的力夫，抬着滑竿（两根竹子上绑一张椅子，类似轿子）把有钱人抬进抬出的轿夫，还有在河里拉船的纤夫，以及在河边淘沙的，洗煤的，洗衣服的。总的来说，都是社会最底层的人民。司徒说他小时候每次走到那附近的时候，就觉得到处青烟袅袅，空气里都是肥皂水的味道，耳朵里全是穷人们嬉笑怒骂的声音。

胡宗仁打断司徒的回忆说，是不是有点像周星驰电影里边，那个猪笼城寨的感觉。司徒想了想，然后笑起来，说虽然不是那种一栋整体的房子而是一条弯弯曲曲沿着悬崖边修起来的老街，但感觉很真像是那么回事。司徒接着说，而到后来，就拆掉了，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也修了个观赏性的假瀑布，上边写着“洪崖滴翠”，尽管如此，这里专属于重庆那段岁月的江湖味，还依旧在。

胡宗仁问司徒说，那那个原本真正的洞子呢？是不是当初炸毁内洞的时候一起也炸掉了？司徒指着胡宗仁的鼻子晃了晃自己的手指，然后说，我看你成天傻乎乎的，这句话还真问到点子上了。

司徒端起茶杯喝了一口，然后看着我说，那个洞子现在还在。

第五十章 真正的洞口

我对司徒说，这不应该啊，如果那个洞现在还在的话，我们这么多次去那儿怎么从来就没发现过？司徒说，因为房子修得高，大部分能看见的角度都已经被遮挡住了。但是如果你们要去找这个洞子的话，我到是知道一个角度是绝对能看见的。司徒说，如果你站在洪崖洞的正下方，朝着湖广会馆的方向走，在那个高架桥上，是肯定能看见的。我对胡宗仁说，那咱们明天就去这个地方看看去。

胡宗仁也点点头，司徒接着说，但是你们去之前，可要先想好，那个洞子单凭徒手是上不去的，没路。如果要进入那个洞子里面，可能会有点冒险，你们先去看看再说吧，实在不行的话，再想想别的办法。司徒伸出一根手指，非常笃定地说，但是有一点我可以肯定，这个洞子里，轩辕会的人进去过。而且就是这最近的事情。我为他为什么这么讲，司徒说，胡宗仁及邢崖子前辈跟轩辕会早已脱离了关系，而最近正式交恶，却是因为胡宗仁当着人家弟子的面扫了师父的面子，这才是引火烧身。所以对方如果在洞子里做了手脚，或者是留给胡宗仁一个线索的话，肯定也是在那之后的事情了。

司徒对胡宗仁说，你都是三十多岁的人了，这么多年你的臭脾气给你惹了多少麻烦，怎么就不知道改改呢。胡宗仁嘿嘿笑着，无奈地挠挠头。司徒说，这棺材里的东西，你们应该发现了，洋娃娃是残缺的，这就是一个关键的信息。试想一下，你们把鬼魂收走的时候，不管是装在袋子里，还是在罐子里，最起码，这个容器应该是完整的对吧？我点头说是。司徒说，这个娃娃却偏偏是缺少了一些零件的，换句话说，它这个容器本身不完整，这就注定了这里头的鬼魂要么是不完整的，要么就

是随时可以破壳而出的。你不要以为这张符就真能丝毫不漏的封住鬼魂，人家既然找了一个这样的容器，肯定不会没有理由。如果我推测的没错的话，假设你们进了洪崖洞的洞子里头，应该能够找到这个洋娃娃身上缺失的某一部分，而把这个娃娃拼凑完整了，给你的这道考验，才算过关。

胡宗仁问司徒，那我们要是找不齐怎么办，因为对方设计这么一个局给我，本意不会是要我来破，而恰恰是希望我破不了才对啊。司徒摇摇头说，这个他就暂时想明白了，既然要整人，为什么不是一整就整死，还非得故意留下点蛛丝马迹的，莫非这真是有什么高人在暗中考验你吗？司徒还说，而且你们要注意了，天地八卦对应的是方位和星相，星相每天都会变化，随之而产生影响，尽管我看不出这道关你所剩的时间还有多少，但是你要记得，越快越好，而且即便是你找到了洞子里的东西，也不见得就能完整的拼凑出这个娃娃来，也就是说，这坤位上的一关，你就算过了，后边还有新的难题等着你。

虽然司徒最后的这几句话是我和胡宗仁早就预想过的结果，但是他这么当着大家的面说出来，我们俩还是忍不住心里紧张了一下，起码我自己是这样。

司徒接着说，这虎头岩的岩，本身这个地名出现的时间就很晚，如果说这个“岩”在哪儿的话，就应该是如今虎头岩隧道顶上那块巨石了。但是我想不明白这个地方和我们这行讲究的学问里有什么关联，如果硬要扯一个出来的话，就应该是那山顶上的那座医院了。

我一拍大腿，兴奋地说，对啊，我怎么没想到这点？虎头岩背山坡上，就是重庆的某个大型军医院，但凡有医院所在的地方，就免不了每天都会死人，死人后就一定会出现灵魂，虽然未必每个死掉的人都会变成鬼，但医院的几率比任何地方都要大很多。司徒告诉我说，这是他目前唯一能勉强联系上的一个地方了，但他还不敢确定，而东水门的门和江北城的城，他需要在私下做点了解以后，才能进行推论。

司徒说，总之，现在你们要抓紧时间先把洪崖洞弄清楚，先给自己争取到更多的时间，这样才能在后边准备充分一些，我这边也会尽力来帮助你们。我现在岁数大了，腿又摔断了，我们不能直接跟在身边帮

你，就在身后给你打听消息吧。胡宗仁站起身来，对司徒行了个礼，然后说，这次你老人家肯出手帮忙，我就已经感激不尽了，怎么还能麻烦你亲自跟着我们跑来跑去的？司徒瞪着胡宗仁说，你那些客气话在我这儿就给我省了吧，咱们既然共患难过，那就别搞得那么生分，以后不管谁有事，还第一时间相互知会一声。说完司徒指了指铁松子师父说，今后我和这个老家伙要是隔屁了，我们又都是无儿无女的人，还指着你们这些小朋友来给我们送终呢。

司徒让胡宗仁走到他身边，然后他一把拉起胡宗仁的T恤，仔细看

他背上的八极印。我只记得在司徒师父撩起胡宗仁衣服的时候，铁松子师父发出了一声“哦~”的赞叹，看样子他是喜欢胡宗仁这种背上肌肉紧实的类型的，于是我忍不住又看了司徒师父一眼，在一副香艳的画面出现在脑子里之前，我迅速将它扼杀在了摇篮里。

司徒说，这艮和坤之间的线是不是会连起来，就要看你们明天打探洪崖洞的结果了。他放下胡宗仁的衣服，对我们说，明天你们去的时候，记得把铁松子师父给你们的符咒带上，万一遇上点什么事，能挡住一些算一些。

余下的时间里，我们就开始享用这美好的一餐。席间铁松子师父和付韵妮之间对各自手上佩戴的宗教饰品产生了热烈的讨论，铁松子师父拉着付韵妮的手，就好像一个老妈子似的嘘寒问暖，于是很快他们俩就成了闺蜜。我和胡宗仁与司徒之间常常有一句没一句的聊着，胡宗仁大口吃饭，脸上却满是焦虑。我明白他的想法，因为他现在已经开始把每一顿饭都当成是最后一餐了。司徒说很久没见到我们俩了，这一顿他来请客。我们自然也不跟他客气，要知道，这在座的所有人当中，司徒可是最有钱的一个。

饭后我让胡宗仁先把那个骨灰盒给放回车里去，铁松子师父还挽着付韵妮的臂弯滔滔不绝地聊着，我则把司徒扶着下楼梯，路上我问他，当时打开棺材盖的时候，你那个一闪而过的表情，到底是什么意思？司徒笑着跟我说，你眼睛可真尖，不去当贼实在是太可惜了。我说，别跟我瞎扯，快告诉我你当时为什么会这样。司徒站定脚步，然后看着我叹气说，胡宗仁这回的麻烦远远比他自己预想的要严重多了，你知道那个

洋娃娃为什么在棺材里吗？这说明会死人，如果胡宗仁不好好处理，死的可能就是他。

我对司徒愤愤地说，为什么那些一个个自己标榜为老前辈的人，却都心胸这么狭窄，几句口舌之争，就要弄死别人。因为我深知，如果玄学上的人使出阴损招数，按正常理的话是没办法要求法律给个公断的，如果胡宗仁这次迈不过这个坎，死掉了只会掀起一场寻仇而已，没人能主持公道。

司徒说，这就是为什么阴阳路不是人人都能走的理由。在咱们看来，那些使阴招下烂药的家伙都是人渣败类，但是别忘了，咱们在他们眼里看来，也是一样的。我不再说话了，心想司徒说的确实是这么回事。司徒接着说，明天你们去洪崖洞的时候，悄悄留意一下附近有没有什么看上去比较惹人注意的人，在暗中打量你们。当贼就怕输了那一眼，如果真有人暗中在盯着你们，在你们办完正事之后，能抓来问问，也是个不错的法子。

在我们几个人当中，我无疑是胆子最小的一个，我甚至还不如付韵妮胆子大。很多情况下，我也只是硬着头皮顶上去，这跟我历来的个性有关，我一直信奉的就是遇到危险就脚底抹油，溜之大吉，但跟司徒和胡宗仁混久了，我也很钦佩他们的冲劲和勇气，尤其是老当益壮的司徒。当然，抓人来拷问，这并不是什么值得表扬的勇敢。

送了司徒和铁松子回家之后，我又送了付韵妮和胡宗仁回去。等到我回到家的时候，时间已经很晚了，我简单把这一天的遭遇尽量挑可怕的告诉了彩姐，她看我好像没事也就放心很多。

第二天我和胡宗仁还有付韵妮约好，三个人去打探下那个传闻中的“洞”。我们先是开车到了朝天门，然后反方向沿着滨江路慢慢朝着洪崖洞的方向开，因为开得慢的关系，我遭遇了很多超车司机的鄙视。当我们把车缓缓开到高架桥上的时候，顺着我的位置10点钟方向，就是洪崖洞，这个时候，付韵妮对我喊道，你把车停下来，我好像看到崖壁上有个大豁口。于是我把车的双闪打开，靠边停下，然后从付韵妮手上接过我们在朝天门购买的售价高达人民币20元的望远镜看去。在山崖崖壁上，在靠近房子目测距离不到20米，有些藤蔓垂下遮住了的地方，果真

有一个洞口。

我想，那才是真正的“洪崖洞”。

第五十一章 惊人的巧合

找到了大致的方位之后，我就变换到最左边的车道，然后转到了洪崖洞的车库里。洪崖洞的车库是直接延伸到临江的悬崖边上的，也就是说，我们停车的头顶上，就是那悬在河道边的高架桥和公路。停好车以后，我们就从电梯上了四楼，因为四楼靠近朝天门方向有一个比较大的露台，如果运气好加上没有计算错误的话，我们是应该能在那个露台的位置看到悬崖壁上的洞口的。

按照以往我的习惯，下电梯后的第一件事，就是直奔各大美食区而去，烤得油花花的大肉串，撒上辣椒油和孜然粉，光是想着都会分泌口水。以及各种各样的烧锅菜，手工酸辣粉，甜辣鸡翅和日本料理更是令我赞不绝口，尤其是那种里边有三文鱼片和蟹籽酱外边包着海苔淋了芝士的手卷寿司，是我每次去那儿除了要现场吃两个，还得打包两个带走的必需品。

而那天，我却丝毫没有为这些美食停留，并不是因为有要事在身，而是因为我如果买了一份就不好意思不给付韵妮和胡宗仁买上一份，等于我要花三份钱，划不来。

下电梯后走到商业街上，然后朝着剧场的方向走。也就百把米的距离，就能走到剧场外边。而剧场外边的空地，就是我说的那个露台。我尽可能地走到露台的角落里，却失望地发现这里根本就什么都看不到，原本我所计算出来洞口的位置，恰恰被顶上的几层建筑物给遮挡了。有些不甘心，于是我跟胡宗仁和付韵妮说，我到里边去问问这里的经营户们，看看他们知不知道这洞口的事情，如果问到有人知道的话，我再问问这儿什么地方能最近距离靠近那个洞口。胡宗仁说，好，那他就和付

韵妮沿着楼继续往上，因为酒楼还有个露台呢。于是我们三分分头行动，我在四楼的各个商户间来回打听，顺便甩掉了他们我也能吃点独食。可是我接连打听了好长时间，却一无所获。这里的经营户们都是来自各地租赁摊位的，而我想他们之所以选择在这个地方租店铺，无非就是看中了这里庞大的游客量，所以大多数人对这里本身的典故或原貌其实并不了解。好不容易问到了一个在廊桥边上画糖画儿的老人，他说这里是有一个洞，但是这个地方看不到，听说要到九层楼洪崖洞的管理方某一间办公室才能瞄到一个小角落而已，以前他就去这个管理处办公室交过管理费。画糖画的老人还说，那个洞口上不去，估计里边什么都没有，就只有一小股污水从里边流出来。

虽然是这样的答案，但总比什么都问不到强，起码这是我转悠了一大圈后，得到的最有价值的线索了，尽管这并不能改变什么。于是我给胡宗仁打电话，问他九楼上边能不能看到，胡宗仁说依旧看不到，九楼全都是些比较大一点的店，还有酒吧等等，原本四楼露台的位置也搭起了房子，修了个日式餐厅，全挡住了什么都看不见。没办法，我只好让胡宗仁和付韵妮在九楼等着我，我自己就坐了电梯上去。

和胡宗仁他们汇合后，我也仔细查看了一下地形，这层楼是洪崖洞最高的一楼了，再往上走，就是沧白路了。一时间我没了主意，我知道那个洞口离我们近在咫尺，但我们却因为被遮挡的关系根本看不见。我问胡宗仁，现在怎么办，别说进洞了，咱们连看都看不到。胡宗仁对我说，咱们到沧白路的炮台边朝下看看吧，也许能看见。这时候胡宗仁指着我的嘴巴诧异地问，你嘴巴怎么这么红啊？还有辣椒面。我对他说时间已经不早了，你还管什么辣椒面啊，赶紧走吧！

从通道走到沧白路以后，我们趴在那一排仿古城墙上，伸长了脖子想要看看悬崖下的情况，却怎么都看不到，而有保安在巡逻，也有很多人在和古炮台合影，所以我们也不敢贸然翻到城墙上去看。而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却远远指着底下一排停车的地方跟我说，那个地方你知道怎么去吗？

我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过去，远远看见了洪崖洞四楼的露台，而在露台和河边的高架桥之间，有一块地势比高架桥还低的一角，是个小坝

子，坝子上停满了车。我仔细回想了一下，以我对这一带的了解，能够把停车场修到这个位置的，除了我们之前停车的那个车库以外，就只有在另一个方向的下河道了，而那个下河道的位置显然不应该在这里，这么说，就应该是我们停车的车库，不知道从那个方向绕一绕，就能去到这个小坝子上。

这无疑是个重大的发现，于是我高兴地指着高架桥对胡宗仁说，你看那儿，现在咱们就是在那里停车，然后从望远镜里看到这悬崖壁上的洞口的，既然我们现在站的这个角度能够看到之前停车的位置，那就表明，洞口的位置应当就在我们此刻脚下不远的地方。而我们站的位置和那个停车的小坝子以及最早我们停在高架桥上的位置恰好呈现了一条直线，也就意味着，如果我们找到了这个小坝子，那就一定能够在那儿看见这个洞口。

胡宗仁也高兴地笑着，接过我的话说，如果我们看清的洞口的位置，就能计算出洞口距离悬崖顶上的高度或是离那些房子有多远，咱们就能想办法进去了对吧？我点点头，付韵妮在边上夸赞胡宗仁，看不出来你还挺聪明的。她莫非忘了这些理论都是我提出来的吗？于是我们就再度回到洪崖洞的九楼，直接一个电梯就坐到负一楼车库里。

有了具体的目标，寻找起来也就容易了许多。我们停车的时候并没有发现，因为客流量太大，管理方在原本车库的基础上，又扩建了一圈，而扩建出来的这部分，就没有车库顶棚的遮挡了。我在收费的地方问了下里边一个正在听收音机的老大爷，我问他这个车库那几个地方是露天的啊，他说沿着这里朝里边走，那儿有个到下一层车库的弯道，但是别下去，走旁边，有个好像垃圾站的地方，从那里走出去就能看到了。

按照老大爷指引的方向，我们很快就找到了那个垃圾站，车库本来是黑漆漆的，充其量有点微弱的灯光，但是转过这个垃圾站后，却是一片亮堂，一阵猛烈的河风扑面而来，眼前出现的，就是涛涛嘉陵江。不远处的河道上，已经立起了好几个巨大的桥墩，这是重庆一座新建的大桥，叫做千厮门大桥，刚刚开建没多少时间，前段日子新闻里还大肆播报呢，说有了这座大桥，江北城过往渝中区和南岸区的交通压力会缓解

很多，速度也快了很多。

我把这个桥的名字告诉了胡宗仁，他笑着说，这桥是连接洪崖洞和江北城的吗？那怎么会跟南岸区车上关系，我们南岸区人民可没这个福气。我白了胡宗仁一眼说，你才入赘多久啊就自称南岸区人民了，新闻里也说了，跟这个千厮门大桥同期修建的，还有一座大桥，就在长江上，这不就到南岸区快了吗？另一种大桥就叫做东水门大桥……

说道这里的时候，我突然愣住了。然后我看了看胡宗仁，胡宗仁似乎也好像是发现了什么一样，但我俩却面面相觑什么都没说出来。隔了好一会，付韵妮才问我们俩说，棺材里的字条上是怎么写的？我结结巴巴地说，洪崖洞的洞，东水门的门，虎头岩的岩，江北城的城。

胡宗仁说，这他妈也太巧了吧？这两座大桥一修好，直接把这首诗里的三个地方都串接起来了啊，你说会不会跟这个桥有什么关系？我皱了皱眉头，因为我确实是不知道。但要说他们之间是纯粹的巧合，我也觉得不甘心相信。想不通，也就暂时暗暗把这个事情记下，打算回头再问问司徒。于是我对胡宗仁说，咱们就别瞎猜了，还是回去后再问问司徒师父吧，这会儿咱们先找找那个洞口。

于是我们顺着小车道一直朝外走，几十米以后，终于走到了一个小坝子上，这个坝子大约有500平见方的感觉，坝子的尽头是一排彩钢板搭建的活动板房，估计是这里的工人宿舍。而坝子上则是头对着头停满了车。我们抬头一看，头顶就是即将修建桥板的千厮门大桥，而正对着我们右上方四十五度角的悬崖壁上，尽管有些藤蔓遮蔽了一小半的洞口，但那个洞却看上去非常清楚。

洞口并不算很大，土黄色的崖壁上，因为从洞口里流出了细细的水流，而形成了不少的水渍。从距离上判断，洞口的位置距离悬崖顶上沧白路城墙的位置，大约能有十多米，如果要进洞，那么从城墙上绳降下去将会是个不错的选择，但那必须要躲避开巡逻保安那鹰一般的眼睛，还得具备足够的胆量才行，我个人是肯定没这样的胆量的，因为我虽然没有恐高症，但这种一不小心就粉身碎骨的事我还是不敢尝试的，尤其是我知道如果我去的话，拉绳子的一定是胡宗仁，那我就更不敢了。

除此之外，在酒楼那个日式餐厅靠近崖壁的那个角落，左上方大约二十多米的位置，也能看见洞口。但是这个距离就肯定是没办法过去了，但此刻我们确定，在那家餐厅里，只要找对了角度，观察这个洞口一定会更清楚。

可新的问题又来了，我们刚才在九楼的时候，那家餐厅一直大门紧闭，门上贴着类如“装修中，敬请期待”的字样，但因为是公众场合，肯定不敢开着门让石膏粉尘四散飞扬，如果说装修工人在里边，那么我们要找个什么样的理由，混到里头去，然后瞒天过海的去观察那个洞口呢？

第五十二章 怪人

想了很久，还是决定先上去碰碰运气。于是我们再度坐电梯去了九楼。站在那家日式餐厅的门口徘徊了很久，按理说这种闭门装修的话，应该是能够听到里边敲敲打打，或是切割机的声音才对，而我们在门口起码待了10分钟，里边也是安安静静的。

胡宗仁说，那可不行，我总不能因为这家店没开门，就非得等到他开门后才来观察洞口吧？我对胡宗仁说那现在也没办法啊，人家没开门，你总不能破门而入吧？因为我实在是有点担心以胡宗仁的个性，他很有可能直接一脚就解决问题了，但随之而来的是，我们接下来的至少两天四十八小时里会在派出所里度过。

而就在这个时候，我脑子里突然想到了一个办法，虽然有点不完美，但我认为那应该是最好的一个办法了。于是我告诉胡宗仁，你别着急，现在还上午呢，你让我打一个电话先。说完我就拿出电话给我一个朋友打了过去。

我这个朋友和我一个姓，单名一个佳字，所以包括我在内的几乎所有人第一次听到他的名字的时候，都不免认为这是个女孩子。而实际上，他是一个实实在在的男人。不仅如此，还是一个有着一技专长的“技术宅”。我跟他认识的时间不长，但是他也跟我讲过许多自己儿时的往事，年仅六岁的时候，因为玩具车坏了，他拆下了家里唯一的一台收音机，把一个坏掉的回力玩具车改装成了一个电动车。十岁的时候，因为看不惯他们院子里一个长期欺负小朋友的小霸王，于是偷偷把整个院子的电路改装了一次，从此之后长达几年的时间里，全院子所有的住户用电都没花过钱，全摊在那小霸王一家头上了。念高二的时候，成功利用

网络技术盗取了老师存在电脑里的会考试卷，但由于为人过于慷慨，在他无私分享的时候，被同学给抓包了。于是通报全校，被开除。从那以后，他就在家人的扶持下，成功开了一家电脑公司，赚了不少钱后，毅然卖掉了公司，而转型开始做电动模型。

他曾经自夸他改装后的模型能够达到比赛级别的水准，而用料和改装费却仅仅是市面上价格的三分之一，基于我本身是工人家庭出生的孩子，所以我特别喜欢他这种好善乐施行侠仗义的人，不过李佳的性格还是多少有些古怪，也许是太久宅在家里的关系，他几乎和现实社会产生了一些脱节。对于很多不在自己兴趣范围内的事，往往都表现的十分漠不关心的样子。例如在我和他稍微熟悉一点后，我告诉他，我的职业就是抓鬼的。他听到之后没有丝毫的讶异，而是淡淡而冷静地回答了我一句“哦”，然后看我似乎对他的反应不满意，他又补充了一句，“鬼好抓吗？”。

所以跟他在一块，我不需要有什么思想压力，我甚至不需要承受和别的朋友在一起时，那种明明很想议论你，却不愿意被你发现，但有偏偏让我给察觉了的感觉。因为从相当大一部分程度上来说，我和李佳都属于别人眼里的怪人，反倒是因为这样，我们相处起来才相对舒服很多。

而我给李佳打电话，是因为他有一台经过自己改装的遥控航模。不但能飞，落地后还能像遥控车一样行进，并且配有抓握杆和高清摄像头。我常常羡慕他有这样一套装备，要知道在重庆，很多姑娘夏天洗澡的时候都不喜欢关窗户。我知道如果只是请他帮忙的话，他未必肯帮我，大概也会找个自己最近很忙之类的借口就把我给忽悠过去了。所以我在给他打电话的时候，我告诉他有一波恃强凌弱的大坏蛋，藏了一个惊天的大宝藏在一处山洞里，但是山洞没路走，所以我们进不去，如果你能帮我们把山洞里的东西找出来的话，那就能粉碎这帮坏人的奸计，让老百姓们过上幸福安康的生活。

我知道这些话放在很多人耳朵里，可能都不会相信。但是对李佳来说，是绝对管用的。他从小就痴迷各种各样的漫画书，以及类似《超人》、《蜘蛛侠》一类的超能电影，所以我深知他的脑子里充斥着各种

各样英雄主义的戏剧色彩。他有比较强的正义感，智商相较于我而言算得上是极高，但却做事一根筋。果然，我绘声绘色带着悲愤诀别的情感对他说，这个世界上能帮我的人恐怕只有你了，如果你不帮我，那也没什么，就让坏人们继续为非作歹吧！再见了！我亲爱的朋友！请你一定记得，把我的故事一代一代的传下去！

说完这句话后，他回答我，好！让我们来与坏人们一决高下吧！我说，好！你记得把你装备最好的那架航模带来，地球的希望就在你身上了！挂了电话以后，我很满足地对着胡宗仁和付韵妮比了一个“V”的手势，那样子肯定很像一只螃蟹。

我走到胡宗仁和付韵妮身边，把李佳这个科学怪人的情况告诉他们以后。连胡宗仁这样的家伙都开始鄙夷我和李佳之间对话的方式了。我没理他，只是在等待李佳到来的时间里，我们三个回到四楼，继续吃吃喝喝。

大约到了下午2点半，李佳才赶到洪崖洞。夏天的重庆我认为是不适宜人类存活的，尤其是中午2点多。那毒辣辣的太阳简直是可以分分钟把你身体里的水分全部抽干的感觉。所以当我顶着炎热等到李佳的时候，发现他正用自己手里的航模螺旋桨当成风扇给自己扇风呢，额头上连一粒汗珠也没有，他整个人看上去像绿箭口香糖一样清爽。

我简单地把事情交代给了李佳以后，说那山洞里如果没猜错的话有我需要的东西，需要借助你科技的力量去仔细搜寻一番，里边任何东西都是线索。于是我们一边说，一边又回到了九楼。李佳说，那我就在这里放飞机了。我问他为什么不在顶上沧白路去放，他悄悄对我说，那上边人太多，容易引人注意，在这个地方，人少点，才能安安静静地做事。说完他凑到我耳边，神秘秘地对我说，你要小心，敌人的眼睛随时都在暗处打量着我们，我们很有可能已经陷入了万劫不复的危险之中，你难道就没察觉有人在跟踪我们吗？

李佳入戏太深了，我本来想救救他，但是还是先做完事再说吧。于是我问他，有人跟踪吗？接着突然想起头一晚司徒师父跟我说的话，要堤防有人暗中观察着我们。而这句话我和付韵妮还有胡宗仁从上午赶到洪崖洞开始，就完全丢到了脑后。李佳看待事情的角度和我们正常人有

很大的区别，于是他这么一说，我还真是紧张了起来。

李佳推了推自己的眼镜，然后压低声音跟我说，这边上的一男一女，装成情侣的模样，一直在来回打量你和我，还时不时朝着你说的那个山洞的方向看，我怀疑，他们就是敌人派来的奸细，想要从中作梗，破坏人民的幸福生活！我翻了翻白眼，然后拍打了几下脑门，冲着胡宗仁和付韵妮招手说，你们俩站过来点，我给你们介绍下李佳。

介绍完以后，李佳才说，原来不是奸细，看来是我太敏感了，非常时期，小心才能使得万年船，有多少近在咫尺的成功因为一个小小的失误而毁于一旦，有多少即将丰收的麦田因为不起眼田鼠的猖獗而颗粒无收，哎……都是冤孽啊！

老实说，夏天的我是非常火爆的。所以当时我拳头都快捏出水来了，但我得忍着。李佳一定平日里看过不少谍战的电影，入戏太深了。

理解把手里的航模放下，然后从自己的挎包里拿出一个遥控器。他这个遥控器一看就是高级的，正中间除了操作方向的几个摇杆之外，还有一个收叠式的液晶屏幕。他骄傲地告诉我和胡宗仁，这个航模别看是寻常的十字形的，四个螺旋桨都是可以独立控制方向的，中间是球形720度无死角旋转的高清摄像头，螺旋桨底下是连了数控的小车轮。别人的遥控飞机都是耗电的，他的飞机是靠燃烧酒精瓶产生动力，然后实现自身发电储电的。他跟我说了一大堆我们听不懂的东西，我和胡宗仁再一次近距离领教了这个中途辍学的科学怪兽那诡异的逻辑思维。李佳给我的感觉很像是周星驰电影零零七里，那个成天搞一些无聊发明的达文西教授，而说话的语气和方式又很像大话西游里的唐三藏，而两者唯一的共同点，就是都是罗家英扮演的。

叽里呱啦念叨了一阵以后，李佳胸有成竹地一笑，然后展开那个液晶显示屏，接着拨开了屏幕的开关。经过一番调试以后，他自言自语说，报告总部，检查完毕，随时可以起飞。然后有自问自答的说，同意起飞！

随着螺旋桨马达那“嗡嗡”的声音，遥控飞机飞了出去，我们四个人都盯着李佳手里的屏幕，绕着那家日式餐厅的外墙半圈以后，那个洞口

就开始非常清晰地靠近了。

李佳说：发现目标，前进！李佳又说：是！长官！

第五十三章 洞顶的竹牌

虽然那家日式餐厅挡住了飞机，但我们从屏幕上看到飞机已经距离洞口越来越近了。洞口的上半部分有些藤蔓，但是飞机的个子不大，是能够钻进去的。就在靠近洞口大约不到两米的距离时候，我从画面里看到了洞子里的全貌。

洞内的见尺并不算很大，地面上有水流，细细的一股，边上全是常年因为潮湿而长出来的苔藓。洞壁上什么东西都没有，全是土黄色光秃秃的石头。往深处看去，洞内两侧有些倒塌下来的石头，看上去是一个挺深的甬道，如果按照司徒师父说的，这个甬道若是没被炸毁的话，是可以通往解放碑一带的。李佳继续操控飞机，进了洞口，然后停在地面上。

胡宗仁问李佳说，这有水啊，你这小机器难道不怕进水吗？李佳得意地一笑，然后说当初他给自己的飞机做改装的时候，就已经第一步考虑了防水性，除了能在天上飞在地上走之外，还能漂浮在水面上，甚至还能下潜到水面下一段距离。不过李佳接着说，这个螺旋桨马达的防水功能还没有做到很好，所以现在下潜还有些问题。胡宗仁说，好吧，反正这里也没需要你下潜的地方。

继续操控机器，摄像头在洞内四下打量了一阵，我却老远就从画面上，看到地上有一块红布，红布似乎是盖在什么东西上凸起来了，看样子，盖着的东西大概是一个烟盒大小的东西。于是我跟李佳说，去看看那是什么。李佳操控着机器，伸出抓臂，把红布给掀了起来，就在掀起来的一刻，画面上出现了类似干扰的波动。

这种波动我和胡宗仁实在是太熟悉了，一般来说摄影器材的频率和人眼的频率不同，也正因为摄影器材是按照“帧”来做计算单位的，所以每一个单独的画面都可以被独立抽离出来分析。也是为什么很多相机摄影机能够捕捉到鬼魂影像的原因。于是我看着胡宗仁说，幸好咱们不是亲自进去的，否则的话，中招的可就是咱们了。胡宗仁耸了耸肩，一副咱们运气不错的样子，至于为什么这红布底下有鬼魂痕迹，我们谁也说不上来，唯一能够想到的，就是这本来是留给胡宗仁的一个陷阱，目的就是为了让胡宗仁掀开红布的时候，中个鬼招。

红布底下是一个白瓷的小酒杯，杯子里装着一粒眼珠。当然不是人的眼珠，而是洋娃娃的那种。这应该就是棺材里那个洋娃娃确实的那一粒眼珠，这就说明这个洋娃娃的缺失是人为制造的，除了这个眼珠以外，还包括残缺的手脚。于是这又让我们想不明白了，如果是要我们跟着线索找到洋娃娃零散的部件，凑到一块的话，那最终的目的就是把洋娃娃拼凑成一个完整洋娃娃，既然如此，为什么要在中途给我们设下埋伏，让我们中鬼招呢？

我问李佳，你的小机器能把这些东西都给我拿出来吗？李佳没有回答我，而是冲着我比了一个OK的手势。于是我接下来让他把洞内尽量多地照相，而在洞顶上，我却突然发现了一根悬吊在洞顶的红绳子，绳子上套着一个小竹牌，于是我让李佳先别忙着拿东西，而是把飞机飞起来，让我仔细看看那块竹牌。飞机飞起来以后，我却发现因为螺旋桨扇风的关系，我们根本就看不清竹牌上到底有什么东西。

李佳突然打了一个响指，说，要不，就把这个绳子给割断吧。我问他用什么割，他说就用螺旋桨。我说你螺旋桨好像不是金属的吧，那能割断吗？会不会反倒缠在绳子上，连飞机都给挂在那儿了？李佳说，对啊，要是缠上了洞里的东西可就都拿不出来了。胡宗仁拍了拍李佳的肩膀说，这样，你先把地上的酒杯眼珠什么的拿出来吧，我想到一个办法。

每次当胡宗仁说出类似他想到办法之类的话的时候，我总是会觉得他是不是又冒出了什么很丧心病狂的主意。于是在李佳分了两次把里边的东西给我们拿出来以后，胡宗仁赶紧用红布把酒杯和眼珠包好，自己

在红布上书了一道符，用于保险。接着他问我要了一小段绳子，然后点燃了一根烟，把烟头绑在了飞机机翼伸出来最远的一端，对李佳说，乘着现在烟头还没灭，赶紧飞进去把那根绳子给烧断吧。我又轻轻碰了一下胡宗仁，他立刻会意，说这是一项具有难度的任务，竹牌上宝藏的秘密已经唾手可得了！

于是李佳立刻操纵飞机飞了出去，好像是神风突击队一般。胡宗仁则把我拉到一边，轻声对我说，为什么你身边的这些朋友一个个都这么奇葩呢？我还没回答他的时候，他好像意识到这似乎是连他自己一块骂了。我觉得很好笑，于是哈哈笑着说，对啊，物以类聚嘛。说到这儿的时候，我发现我好像也连着自己一块骂了，于是干笑几声，就站回到李佳身边。

李佳已经开始风风火火地用即将灭掉的烟头去烧绳子了，因为螺旋桨有气流，所以要顶着气流保持飞机的平稳，还不能让烟头熄灭的情况下烧断一根晃来晃去的绳子，还是有不小的难度的，但是如我所说，李佳是个技术宅，这对于他来说，无非就是一个小困难而已。在于赶在烟头烧尽之前弄断了绳子，“啪”的一声掉在地面上。

这个洞的高度差不多接近三米，而周围好像并没有什么可以攀爬的条件，所以要想把钉子打牢在洞顶这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尽管我和胡宗仁现在还想不明白轩辕会的人是怎么进入到这个洞子里去的，但要在进洞以后把钉子钉在洞顶，要么就是带了类似梯子的工具进洞，要么就是不止一个人。

很显然，肯定不止一个人。

飞机重新停下来，从显示屏里我看到这是这个竹牌上雕刻着一些类似清明上河图一样的东西，但是因为掉下来的时候打湿了水，所以没办法看得很清楚。于是李佳很快抓着小竹牌就把飞机给飞了回来，临走之前，我们也确保洞内没有什么东西是被我们忽略或是留下的。我从飞机上取下竹牌，和胡宗仁一起仔细看了起来。

这竹牌我是见过的，因为重庆很多贩卖本地旅游纪念品的店里都会有这样的东西，竹牌的正面是雕刻上去的一个朝天门码头的画，还写

着“重庆 朝天门”的隶书字样。而背面则是用刀尖手工刻上的一句话：

“XX号，店主姓陈。”

这是什么意思啊，我问胡宗仁，胡宗仁说，会不会是这就是下一条线索？胡宗仁跟我解释说，大概是要我们到朝天门的XX号去，找这个姓陈的人。我自言自语地说，既然说的是店主，那就应该是开店的生意人，这刻上去的字迹非常清晰，肯定是挂上竹牌的当天刻上的。对方大可以留下一个字条或是直接把这条信息刻在墙上啊，何苦还要专门去找一个竹牌，专门挂在洞顶上呢？付韵妮说，要不你们检查一下这个竹牌上是不是有什么灵异反应，看看和这红布里的东西反应是不是一致的吧？

听她这么说，我就取出罗盘看了一下，竹牌上安安静静的什么都没有。这时候李佳突然破天荒地插嘴说，这个竹牌，肯定就是敌人就近买的，要知道我们现在所在的地方是洪崖洞，这洪崖洞除了吃东西看风景以外，可是专门有一层楼是用于贩卖这类纪念小商品的。李佳这句话一说出来，我不免觉得此人怪是怪了点，但是逻辑思维还是非常强的，于是我们几个一商量，决定到卖小商品的那一层楼去看看，究竟有多少家摊贩在卖这个东西。于是等李佳把自己的飞机和遥控收拾好以后，我们就坐电梯到了三楼。

洪崖洞的三楼几乎整层楼都是在卖这些东西的，其范围大多是一些陶器，玉器，玛瑙，琉璃等，也有不少是牛角梳，桃木梳等等，我们并没有分头找，而是挨着一家一家地问着找，找到第一家有卖我们手上这个竹牌的店家说这个东西是一整套卖的，里头总共有8枚竹牌，分别是重庆的8个地方，其中就有朝天门和我们现在所在的洪崖洞。于是我让老板给我来一副看看，我取出来一看之后，发现虽然是同样类型的商品，但是却不是同一批次生产的，因为朝天门的画和我手上竹牌还是有些细微差距的。所以我断定肯定不是在这家买的。

又找了一会，付韵妮问店老板，有没有这样的竹牌卖的时候，店老板突然对付韵妮说，你们是不是在找人啊？

胡宗仁赶紧问店老板，你知道是谁在你这里买过这种样子的牌子

吗？店老板点头说，前几天，有四五个人在临近下班的时候，在店里买了一套竹牌，然后其中一个长胡子的还留下了100块钱和一张名片，说过几天肯定会有人来店里打听这竹牌的事情，到时候就让我把那个名片交给来打听的人。

我问店老板，四五个人？他们是什么模样的人？多大岁数？店老板说，岁数看上去也就四十岁上下，年轻一点的看样子才二十多，几个人都穿着袍子，是道士。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说这回可真是找对人了。胡宗仁接着问，那对方有没有留下什么联系方式？店老板摇摇头说没有，只是给了我们100块钱让我注意下过几天来问这件事的人，然后就把名片交给对方就行了。

胡宗仁说，我们就是来问这件事的人，你赶紧把名片给我吧。店老板回到柜台边上，从玻璃桌面下取出一张压着的名片然后递给了胡宗仁。

我凑到胡宗仁身边一看，名片上是一个姓陈的名字，地址是朝天门某某批发市场某某号，还有电话。而这个信息，和竹牌上刻着的是一模一样的，于是我对胡宗仁说，还真让你猜对了，看来咱们就要动身去找这个姓陈的店主了。

第五十四章 陈姓店主

胡宗仁转身拍了拍李佳的肩膀，说哥们你还真厉害，随便一句话，就让咱们找到了新的线索了。我也对李佳说，是啊，今天谢谢你了，可算是帮了大忙了。现在没你什么事了，你要是着急的话，你就赶紧先回家捣鼓你的机器去吧。

李佳眼睛斜斜地看着我，透过他那厚厚的镜片我仿佛都能察觉他不爽我的感觉。果然他对我说，我才不回去呢，这里才刚刚变得好玩起来，我还没能粉碎坏人的奸计呢。胡宗仁也对李佳说，不是不让你跟我们一起，实在是我们要去办的事可能你没怎么接触过，估计你会害怕的。李佳说，他不管，他一定要跟着去。看得出他最近还真是闲得有些坐不住了。我对李佳说，可是我们接下来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呢，那些坏人可都是穷凶极恶的人，你跟着我们一起的话会有危险的，你看你连女朋友都还没交过，要是出了什么事，我们怎么跟你爸妈交代啊。

这确实是大实话，李佳似乎是一个对女人没有兴趣的人。如果我是他那种整天宅在家里的人的话，估计我的硬盘一定会装满各种老师的教学片，而且这些老师的名字大多是四个字以上的。但李佳却好像对这些事情兴趣不大，成天就只知道捣鼓自己的那些奇怪的小玩意。李佳用手指推了推镜框说，就是因为危险，所以才好玩呢。

我觉得我和他讲道理，他根本就听不懂，继续再说下去的话，估计他要开始抱着我的大腿开始撒泼了。于是没办法，只能让他跟着我们，我提醒李佳，接下来咱们不知道还会遇到什么奇怪的事情，你帮不帮忙这个我不管，但你可一定别扯我们的后腿啊，这次可都是真家伙，不想平时那样是闹着玩，记住，这不是一场演习！

和李佳待在一起时间只要超过一个小时，就很容易被他那特殊频率所影响，以至于我说话也开始有点奇怪腔调了。

回到车库以后，付韵妮问我现在怎么办？我看了看时间，还不到下午四点，尽管时间并不晚，但是对于那张名片上的陈先生来说，却不一定了。因为名片上写着，他所经营的店铺，主要是卖各式鞋子的，朝天门批发市场有一个不成文的规则，由于商家大多是自己有固定的货源，所以几乎每天早上四五点钟他们就已经开始在码头上下货了。这就意味着他们每天晚上的休息时间一定会比起我们寻常人来说提前不少，也正因为这样，几乎整个朝天门批发市场的商户门，都是在下午四点左右就关门了。这个时候找到店里去，算上赶路的时间，估计店里是没人了的。而且轩辕会的几个道士留下的名片是要我们找这个人，店是死的，人可是活的，谁知道这个时间这位陈先生在什么地方。好在名片上有电话，于是我告诉付韵妮，咱们待会儿就给这个陈先生打个电话先。

接着我让胡宗仁给司徒打电话，告诉他我们今天的收获，并且让付韵妮把我们在山洞里找到的白瓷酒杯和洋娃娃眼珠给司徒先生送过去，看看他能不能察觉到什么新的线索。之前那口棺材还放在我车里，按照我们这行的习惯，假如是在寻找一个破碎的东西的其他零件过程中，我们是不会把这几样东西放在一起的，以免发生什么意外。

胡宗仁打完电话以后，我就把车钥匙交给了付韵妮，一来是因为大热天你让人家一个女孩子自己坐车去，还是太辛苦了。二来是我们当下所在洪崖洞的位置距离朝天门批发市场那一带并不算很远，所以我们自己打个车就行了。付韵妮叮嘱胡宗仁注意安全以后，就开车离去了。

我和胡宗仁还有李佳站在车库里，李佳手上还提着他的遥控模型，我摸出电话来，按照名片上的电话号码打了过去，并打开了免提。电话接通后，一个声音听上去有点沙哑，感觉非常没精神的男人“喂”了一声以后，我才突然发现我打这通电话竟然不知道要怎么和对方说这件事。

我问他，请问你是陈某某陈先生吗？他说，他是的，你是谁啊？我说我是根据别人给我的名片才找到你的，请问你最近是不是跟一群道士有过接触？这是我自己的想法了，因为既然轩辕会的道士把他的名片留给了我们，甚至把他的信息刻在了木牌上，这似乎是能够说明，这群道

士和这位陈先生应该是相互认识的。可是陈先生却非常诧异地回答我说，什么道士啊？他不认识什么道士啊？我迟疑了一下，又问他，那你知道轩辕会吗？他好像有点不高兴了，大声说，轩辕剑我知道，轩辕会我可不知道！再说了你到底是谁啊？为什么莫名其妙打电话来问我这些？我店里的那些奇怪事，是不是就是你给我搞出来的？

好吧，我这才明白了，原来种种指引着我们去找这位陈先生，竟然是因为他发生了奇怪的事，而什么奇怪的事，自然不用说，鬼事。

我看着胡宗仁，胡宗仁也明白，如果我们不弄清楚的话，说不定这一次的考验就没法通过。于是胡宗仁对我点点头，意思是先问问再说。于是我问陈先生，你店里发生了什么奇怪的事？陈先生突然发怒起来，说我就知道肯定是有有人在背后暗中搞我，你就是开发商那群人对吧？我告诉你，老子说了不会搬，我就死也不会搬！我赶紧跟陈先生说，陈老师你误会了，我不是什么开发商的人，是这样的，我们这里收到一张你的名片，我们最近也在和一部分宗教界的朋友打交道，所以才冒昧给你打了电话，你说你店里遇到一些怪事，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肯定是有鬼怪一类的东西吧？

陈先生似乎平静了一点，他说，他也不知道那是个什么玩意，但是好几天了，一直不消停，搞得他现在连开门做生意都没办法。我告诉陈先生，说来很巧，你大概也不会相信，我恰好就是一个专门靠抓鬼吃饭的人。他说，你也是个道士吗？我说，不算同宗但属同源吧，如果你信得过我的话，我这就到你这里来瞧瞧，但我给你保证，我真不是开发商的人，我连你在哪都弄不清楚，也是今天才知道有你这么个人，你说我好端端干嘛要跟你过不去？

好说歹说一番，陈先生终于答应和我见面。我告诉他我还会带几个人过去，因为我还有一些私事必须要处理，现在看来是必然要把你手上的麻烦事弄清楚，我们才能继续下去。具体的一些事情我也就没有跟陈先生说明白，他这样的寻常老百姓，说实在的知道的越少越好，我师父曾经告诉过我，大部分人能够安然自得的生活，是因为他们了解的真相太少，否则的话，我们这一行人也用不着次次都跟人装神弄鬼了。

陈先生告诉了我具体的位置，这个地方在朝天门码头的背后，是重

庆朝天门市场最老修建的一批商用楼，而那个地方我虽然没去过，但我知道那几乎一整栋楼，都是鞋类产品的。我们距离不远，所以赶过去之后我们还在阴凉的地方等了他一会。陈先生看上去不到1米7，很瘦，差不多快50的岁数，但是却已经双颊深陷。看上去很像是那种经历过好几次化疗的癌症病患。他见到我们几个的时候，虽然我还是很礼貌地给他打招呼，但从他的眼神里，我还是看出他对我们极度的不信任，甚至是一口咬定了我们就是开发商为了占他的这个铺子，故意找来的神棍。这一来胡宗仁就有些发火了，他对陈先生说，我们来这儿可真是迫不得已，必须得把你这儿的事给办了才能接下去办我们自己的事，你以为谁稀罕你这破摊子闹不闹鬼啊？都跟你说了我们不是开发商的人，我不晓得你在这里跟我们甩副臭脸，给谁看啊？

胡宗仁声音洪亮，看上去也不是面善之人。所以他这么一怒，这陈先生还真是有点害怕了。我看胡宗仁既然都已经把关系搞得有点僵了，于是也就没什么顾虑了。我对陈先生说，这样吧，你把你店里的话跟我们说说。

陈先生才说，事情发生在四天以前，最近自己一直在跟开发商扯不清楚，自己这个门面已经经营了二十年，随着整栋楼都要拆建，所以很多楼里的商户陆续搬走了，他成了少有的几个钉子户，他说并不是人家赔偿不到位，而是要搬迁的位置实在是太远了，自己在这一带生活了一辈子，不愿意去那么远的地方做生意，但不做生意，自己有没办法养家糊口。

就在那天跟开发商闹得有点不愉快，当天下午自己关门收摊的时间相对比较晚，可第二天再开店的时候，却发现店里几乎所有摆在展架上的鞋子，全都摆到地上来了。

第五十五章 鞋店里的女人

胡宗仁问陈先生，是不是你店里来贼了，或是有耗子之类的，把东西从货架上给撞下来了啊？陈先生摇摇头说，那些鞋都放在地上，却不是散乱摆放的，而是一双一双整整齐齐的。当天他点货后发现什么东西都没少，于是也就没特别在意，只是觉得很奇怪而已，还以为是自己老婆晚上去开了店门，忘记了把鞋子放回去的关系。但是那天他开门做生意，到店里来看鞋子的顾客有好几个都对他说，你们店里的空调开得好猛啊，很冷。陈先生苦笑着说，他店里就一台老空调，制冷早就出了问题，自己平日里都还要开个风扇才行，而且这酷暑的天气，居然有人说他店里冷。而这些人大多看看就走了，一整天生意都不怎么好。陈先生颤抖着呼出一口气说，这天晚上自己关门的时候，先关上了里层的滑拉栅栏式铁门，正准备关上外边的卷帘门的时候，突然一个身穿白衣服的女人凑到铁栅栏边上，面色惨白，一边摇门，一边张着嘴的好像是在大叫着。

胡宗仁问陈先生，那个女人就只是大叫吗？陈先生说，看样子是，但是却听不到声音。他说，因为那个女人嘴巴里没有舌头，就这么张嘴几秒钟后，嘴里就流出很多鲜血来，他当时被吓得坐倒在地上，等自己再看着门内的时候，发现里边什么都没有。

说完这句之后，我们大家都愣住了。我是个想象力非常丰富的人，心里想着陈先生描述的那个场景，短短几秒钟，却变化如此激烈，让我大热天，也感觉到一丝凉意。胡宗仁对陈先生说，那后来你发现什么都没有后，又出现什么事了吗？陈先生说，当时吓得他连关门的勇气都没有了，于是就给自己老婆打电话。家就住在这附近不远的地方，他老婆

很快就赶来了。陈先生把自己看到的事情告诉了老婆，他老婆却怎么都不相信，不仅不信，还一边骂骂咧咧说陈先生是胆小鬼，接着就自己关上了门。

陈先生说，自己回到家以后，又仔细把刚才遇到的事情回想了一次，越想就越觉得不对劲，而且开始渐渐分不清楚到底是自己产生了幻觉，还是真的遇上这些邪门的玩意儿了。陈先生说他那天晚上一直被老婆骂，说他是胆小鬼，几十岁的人了竟然还相信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陈先生告诉我们说，虽然他们全家是做生意的，平日里也都有烧香拜佛，但那渐渐似乎是形成一种生意人的习惯而已，自己内心深处却真的是从未真正相信这些东西的存在。第二天他还是一大早就到码头进货，然后开门做生意，结果在打开店门的时候，发现灯却是开着的。

陈先生说，他非常确定自己头一晚和老婆一起离开的时候，屋里的灯是关着的。甚至连自己起初关上铁门的时候，就已经检查过屋里的电源了。这个时候，头一天那些自己分不清究竟是幻觉还是真实的场面，再次浮现在他脑子里。于是他赶紧把所有的门窗都打开，让光线尽可能地照进屋子里。陈先生说，因为拆迁的关系，这栋楼里已经没剩下几个商家了，楼上的几乎全都搬走了，自己在临街的底楼，所以尽管生意比起以前来说差了很多，但时不时还是会有顾客上门。但是在自己打开门窗的时候却又发现，最靠近墙壁的那一排货架上，几乎所有的鞋都和头一晚一样，全都散在地上，却还是摆放得整整齐齐的。

按照我和胡宗仁多年在这行里的习惯，我们知道，如果一个鬼事当中反复出现了某一种必然的要素的时候，那么多半这件事和这个“要素”就有着一些必然的联系。而在陈先生遇到的事情里，那些鞋子就是这个“要素”。于是胡宗仁问陈先生说，你这里卖的鞋子都是新鞋子吧，没有翻新货或者旧货之类的吧？我知道他为什么这么问，因为如果有旧货或是翻新货的话，那么就有可能店里有死人穿过的鞋子，那就比较容易解释了。陈先生却说，自己的货都是从广东进货，而且是全新的。质量虽然和那些商场里的货没法比较，但也肯定不是什么次品，在朝天门批发市场里，他的鞋子几乎都是接近200块一双，还算是比较高档了。胡宗仁接着问，你说你在这里开店都二十年了，之前你拿下这个店，是从别人手里转让过来的，还是自己新开的？如果你是从别人手上转过来的

话，没准你见到的那个女鬼，是以前的店老板呢？胡宗仁这个假设就在我们听来显得有些牵强了，但并不是一个不能考虑的理由。陈先生说，这家店是二十年前这栋楼刚刚开业的时候，自己就第一批入驻了，所以根本没什么前任老板。

事情又卡住了，胡宗仁接着问，那你有没有什么熟客之类的，特别喜欢你家店里的鞋子，但是因为什么关系去世了的人？陈先生说，这个他可就说不清楚了，这每天开门做生意，来来往往的人这么多，自己哪能记得住？而且如果就因为它喜欢我的鞋子就缠上我的店，这似乎是有有点太说不过去了吧，那以后谁还敢开门做生意啊？陈先生说得也是实在，根据他口里描述的那短短几秒钟看见女鬼的样子，没舌头，口腔里吐血，这看上去已经不算是正常死亡的范畴了，更像是因为自杀或是他杀造成的。而这样的死法，你要说不形成冤魂，我还真不敢这么说。

这时候李佳突然说，你当天进店的时候发现灯是开着的，那开关呢？如果开关是关着的，灯又是开着的话，那就肯定说明你不是幻觉了。陈先生一拍巴掌说，就是因为开关是关着的灯是开着的才奇怪啊。李佳说，那要么就是你的电路出了问题，要么就是那只鬼觉得屋里黑，想开灯选鞋子。

我瞠目结舌，我轻轻碰了碰李佳，对他说，哥们，你知道我们在说什么东西吗？他说，我知道啊，你们在说鬼啊。我说，那你知道鬼是什么东西吗？他说，鬼就是那种突然跳出来然后吓唬人的。我翻了翻白眼，说哥们儿，鬼是死人，死人用得着开灯找东西吗？死都死了还穿鞋干嘛？李佳鼻子里哼哼着，不服气地说，那可不一定，以后要是我死了变鬼，我都还一样喜欢玩玩具，喜欢看漫画呢。

和李佳解释这些太费劲了，因为他害怕的东西和我们完全就不是在一个平行世界的，他会为了漫画里一个看上去凶神恶煞的怪物而害怕很久，却偏偏对我们身边的鬼魂无感，真不知道这到底是幸运还是不幸，而且他将来要是不幸挂掉了，收拾他的鬼魂，恐怕也是会大伤脑筋的。

李佳对我说，要不然这样吧，待会儿让陈老板先开门让我们进去看看，今天晚上我们就守在这附近，我把我的飞机留在店里，如果陈老板都看得见的东西，那我的摄像头也一定能看见。我心想这也是个办法，

于是对陈老板说，要不你先把店门打开，让我们进去看看再说。

陈先生有点迟疑，他显然是还在害怕自己店里发生的怪事。于是他摸出自己的钥匙，递给我，然后对我说，这把是开外边卷帘门的，这把是里边铁门的，你自己来开门吧。我并不是第一次主动去钻鬼屋了，所以也不差这一次。只是在我们没办法确定这个鬼魂能力大小的时候，我还是比较小心。考虑到那个女鬼狰狞可怕的模样，想来是个怨气挺重的。可惜的是我和胡宗仁都属于阳气比较旺盛的一类人，我们也不是拥有阴阳眼的特殊体质。在胡宗仁的师承里，有一招是可以短暂时间开眼看到鬼的，但是那一是因为时间太短，二则是对自身的精气损耗较大，所以不到万不得已，他也不会这么干。要知道，在这行里，精气可就是一切的关键，当精气弱下来甚至变得没有的时候，就很有可能被反噬。这种反噬有别于因果报应，就好像是一个警察，抓了一辈子坏蛋，谁能保证到他老掉的那天坏蛋不会回来报复呢。

打开门以后，我们四个人小心翼翼地走着，陈先生因为害怕，就走在胡宗仁和李佳之间，胡宗仁走在最后。李佳神经比较大，他没事似的走了进来，还时不时挖自己的鼻孔。我仔细看了看店里的环境，和一般的鞋店没什么太大区别，只是因为做批发的，于是那些品牌式装饰的东西少了很多。左右都是货架，中间则是展台，展台上密密麻麻地放了很多鞋子，却在左右两侧的货架上，我却连一双鞋都没看到。低头一看，所有的鞋子都放在地上，一双挨着一双，整整齐齐的，脚尖都朝着货架的方向，感觉就好像是一个有怪癖的顾客，一双接一双的试着鞋子，试完却没有放回去一样。

陈先生对我说，你看看，我就知道还会这样，这些鞋子上次自己来的时候还收拾了一次，关门的时候虽然没见着好像第一次那种恐怖的场景，但关门之后就再没开了，直到我们来，中间已经隔了一天时间。我没理他，只是把胡宗仁叫到身边，让他看地上的鞋子。

我问胡宗仁，你察觉到什么了吗？他说察觉到了啊，全都是女式鞋。我说还有呢？他支支吾吾地问，还有……脚很小……？

我鄙视了他一下说，你注意看下这每双鞋，右脚脚后跟。

第五十六章 收银台

胡宗仁蹲下身来，凑到地上的鞋堆里查看，然后他抬起头来跟我说，这些鞋右脚的鞋跟好像都被踩过，有褶皱了。我说，是啊，那你觉得这说明什么呢？胡宗仁有一次结结巴巴地说，是不是说明这鞋今后就只好卖出去了？

在我还没来得及叫出声的时候，李佳却接过胡宗仁的话说，那也不一定，这只要稍微掰回来一点，用水擦一擦，还是可以卖出去的，都看不出来。我觉得我再继续跟这两个奇葩继续扯下去简直就是在自取其辱，于是我耐着性子说，这说明这只鬼只把右脚踩了进去。

我曾经遇到过这种独脚鬼，还不止一次。但眼下这个究竟是不是独脚鬼，这我还暂时判断不出来。于是我让李佳把他的模型飞机放大一侧的货架上，打开后把摄像头的朝向以斜下四十五度角的方式对准整个店铺，于是这么一来，我们从屏幕上就能够清晰地看到绝大部分店里的情况。从画面上看，店里除了我们几个人之外，并没有什么异状，于是胡宗仁就去守住店门口，手里顶着当初付强留给我们的雷符和九凤符，这两个符都还厉害，如果有鬼魂敢迎面扑向胡宗仁的话，那一准是魂飞魄散。我则端着罗盘，在屋里来回查看着，走了一圈后，我惊讶地发现，这个四四方方的小门市里，除了收银台那一小块范围里没有出现灵异反应以外，其他的任何一个地方，甚至包括展架上的那些男式皮鞋上，都密密麻麻地分布着灵异反应。天花板和灯泡我并没有检查，因为实在是有点高，但是墙面上我能够得着的地方，也都散布着灵异反应，所以我想天花板和灯泡上自然也是有的。

这几乎布满了整间店面的灵异反应，似乎是在跟我说，这个女鬼的

痕迹遍布了这里绝大部分地方，也许就是东走走西看看，从灵异反应的强弱来看，算不上特别强，但也不弱。而且在两边货架底下，散放着鞋子的地方，我还找到了一些类似油漆的痕迹。根据经验来判断，那是滴下来的血。而每当我把罗盘凑近血迹的时候，转动得就特别厉害。这表面这血迹就是那个女鬼身体的一部分。

而纵观下来，收银台那儿没有灵异反应，我抬头一看，是因为那儿供着一个财神爷。做生意的人习惯在自己的店里财位上放上如蟾蜍，元宝，财神爷一类的东西，意味着给财神爷铺路，有些店里因为位置没摆对，非但招不了财，反而有可能会因为烧香的关系引来鬼魂。而陈先生的店里，一看就是找过人来专门看过财位，财神爷虽然主职是招财进宝，但也分为文财神和武财神。而恰恰陈先生店里供的财神爷，是关公。关公除了招财以外，还有镇宅驱煞的作用，一般来说，家里或店里一旦在正位上供了关公像的话，起码关公看守着的这个区域里，是不应当有鬼魂出现的。关公一生以正直忠义，嫉恶如仇著称，而在这小小的店里，这个女鬼竟然不给关二爷面子，只是没有侵犯供关二爷的位置罢了，可想而知，这个鬼魂的能力自然是不小的。

我让胡宗仁扔给我一小段蜡烛，然后点上，用滴蜡的方式，把地上那些血迹给封住。刚刚烧化的蜡油是滚烫的，在空气中会迅速的凝固。而我判定了那地上的血迹理应是属于这个女鬼身体的一部分，否则也不会存在着相对较强的灵异反应。而蜡油是一种非常有效封固的材料，例如很多道家人收了鬼魂到葫芦里或是瓶子里的时候，除了在外边贴上一张封印的符咒，还把葫芦口上用蜡油封住，以达到万无一失的效果。而此刻的我并没有画符，符术也并非我的强项，我用蜡油滴在血迹上，一方面也是为了适当地封住一些散落在这间屋子里的鬼魂，二来也是用这个方法试探一下这里的这只女鬼，看看它究竟对于我的做法有多深的敌意。

果然，我每滴上一滴蜡油，罗盘上的指针就会迅速地弹起一下，就好像是滴在了它的肌肤上一般，它已经用它能量的改变来对我做出了反应。屋里的灯光也随之而开始有点忽明忽暗，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起码证明了我正在做的事情是它所不高兴的。陈先生见状后，微微朝着李佳的方向靠了过去，李佳则是目不转睛地看着自己手里遥控器上的显示

屏。

我察觉到可能有点不对劲了，我们的光临，是这里的这个女鬼一件不开心的事。但是既然来了，就没打算让它开心。于是我停下手里滴蜡的动作，把蜡烛放在一边但没有灭掉，我对胡宗仁说，咱们把门关上，你现在就把画符贴在门上，关门抓鬼，可不能让它给跑了。于是我和胡宗仁一起，把门窗全都关好，甚至还关上了卫生间的门。我开始用红绳把整个屋子围绕了一圈，每遇到一个转角，我就打上一个死结，绳子总共打了五个结，四个在墙角，最后一个在我们进出口门的位置，因为我需要这个结把绳子的首尾连接起来。胡宗仁在几道门窗上都贴好了符，如此一来，整间屋子就完全密闭在我的绳阵范围里了。

说是阵实际上也不全是，因为毕竟我只是绕了一圈而已。我问胡宗仁，你那儿香灰还有吗？他看了看自己的包包说还有不少，我又对他说，陈先生说的这个女鬼是没有舌头且口吐鲜血，肯定是惨死的这错不了，但是一般流血除了严重内伤以外，就是外伤了。考虑到这个女鬼也许是只有一只脚，所以外伤的可能性也说得过去，那你看我们把它逼出来，该怎么逼？

虽然和胡宗仁已经不分你我，但此刻我还是希望能多考虑下他的意见，因为说到底，这些事实际上也是因他而起的，他也没办法置身事外。胡宗仁说，那要不咱们也用血吧。我点点头，然后把两只手都插到了裤兜里。胡宗仁看我没有要自己放血的意思，于是“嘿嘿嘿”地傻笑了几声，伸出自己的左手，用他身上的锥子刺破了中指。然后右手抓出一把香灰，凹着手心，然后把血滴在了香灰里面。

胡宗仁的锥子听他自己说是用来钻骨的，因为偶尔我们会有开坟这样重口味的事。遇到墓主人恰好就是我们要收拾的鬼的话，就需要把它的骨头给弄破。胡宗仁的锥子尖是那种四角形的，有点像咱们家用的十字螺丝刀，只不过是削得很尖的那种，所以这一锥子下去，可不像小刀割个口子那么简单流点血就会自己结痂，这扎破了可就是一个小眼，需要先止血才能愈合伤口。毕竟这个锥子连头盖骨都能刺破。

胡宗仁一边放血，一边对李佳和陈先生说，我靠你们知不知道我们这行人的血有多值钱，我们生存的空间在人和鬼之间，我们这类人等于

是这两个世界的一个媒介，可比鸡血狗血值钱多了！李佳说，鸡血狗血还能吃呢，这人血看着就恶心，谁还吃啊。胡宗仁骂道，吃吃吃你就知道吃，饿死鬼投胎来的吗？骂完他又笑着跟我说，兄弟，待会儿你跟我老婆打个电话吧，让她给我弄点鸡蛋大骨汤什么的，我要补补血。我说你这才流了这么点血就喊着要补，那人家付韵妮每个月都流血呢，人家怎么不像你这么娇气。我这话一说完，胡宗仁突然愣了一下，说对啊，她这个月怎么好像没流血……

说话间，胡宗仁的指血已经浸湿了大部分手掌心里的香灰，他看了看说这下差不多了，于是非常不雅地把自己的左手中指放到了嘴里吮吸着，那画面看上去非常让人不舒服，尤其是配上了胡宗仁这张脸以后，我不由得露出了嗤之以鼻的表情。胡宗仁则转过身去，用手上混合了血的香灰一点一点地撒在了我已经结好阵的绳子上，就这么绕了一圈，手心里还留下了不少，他就捏着，然后嘴里含着手指，含糊不清地跟我说，好了，咱们这就把那鬼给逼出来吧。

我让李佳和陈先生站到角落里去，就在李佳放置了遥控飞机的角落里，等他们站过去以后，我就开始继续朝着地上的血迹上滴蜡。每增加一滴，反应就越来越强，灯光也随着变得忽闪起来，我还挺担心待会儿闪坏了怎么办，这时候也不早了，虽然重庆的夏天天黑比较晚，但也不至于关好门窗后还能看得清楚。在我把地上的血迹几乎都滴了一次以后，罗盘已经开始迅速地转动了，这代表着这个鬼魂已经被激怒了。

于是我鼓起勇气，屁股靠在收银台的桌子上，大声念起咒来。很快我感觉身边一阵风快速掠过的声音，鼻子里也闻到了臭臭的味道。胡宗仁和我站成一个对角，守着另一边，吊在天花板上的灯也开始好似风吹般的摇晃起来，铁门也不知道为什么开始“框框框”地响起来，但是这个过程持续的时间并不长，几乎在我念完一段咒之后，就停止了下來。

我四下环顾，看看手里的罗盘，依旧疯狂地转动着，鼻子里闻到臭鸡蛋的味道，但什么都没看到。这个时候，李佳突然发出“噢~”的一声，然后对我说，原来女鬼长这个模样啊，和电影里还真不一样呢。

我一听大吃一惊，因为我知道他已经从手里的屏幕上看到了女鬼，我一着急，声音就特别大，于是我大声问李佳，女鬼出来了吗？在哪

儿？

李佳说，哈哈，就在你身后站着，好像一个收银员哦！

第五十七章 三分钟

李佳这一句话，说得我背心冷汗直冒。我不知道大家是否有过和我同样的感觉，就是当你正在担心一件事的时候，这件事突然被身边的人所证实，那种突然头皮一麻，背心一冷的感觉。然而李佳这种开玩笑式的证实方式，更加让我心惊肉跳。

我压低了声音对胡宗仁说，你赶紧去看看那玩意儿到底在什么位置。胡宗仁眼睛是看不到鬼的，所以他听我这么一说，就立刻几步就跑到了李佳的身边，凑过去看他的屏幕。我一直斜着眼睛看着胡宗仁他们，只见胡宗仁的表情突然变得很吃惊的模样，我不由得猜测我身后这个女鬼到底有多吓人。很多人对我们的职业有所误解，认为我们是抓鬼的，所以我们理所应当就不害怕鬼。这其实是一个误区，准确地说，我们只不过没有很多人这么害怕而已，而很多从来不相信鬼魂的人，比我们更不怕这玩意。比方说我，天生胆小，却偏偏干了这一行，说我不害怕绝对是假话。很多人害怕是因为他们觉得鬼魂“可怕”，而我却怕的是那一份因为“死亡”而造就灵魂的感觉罢了。而胡宗仁就和我有些不同，我知道他也是害怕的，但是他还敢顶着恐惧硬着头皮上去干，他有一句我认为是至理名言的话，就是反正如果你不挣扎就会被干掉，那为什么不挣扎一下呢？

所以当我看到胡宗仁这样的表情的时候，我就知道，站在我身后的这个女鬼可能比我们以往见到过的很多都要更加可怕。我低声问胡宗仁，找准位置了吗？他说，找准了，现在就开打吗？我对他说，这样，你慢慢靠近我，然后用你刚才剩下的染血香灰，朝它的位置扔过去，你扔的时候我就跑，你扔完后，尽量跟我站在一块，我害怕这家伙咱们俩

搞不定它。

我这绝不是危言耸听，胡宗仁自己心里是清楚的，起初我们进屋的时候检查过屋里任何一处有过灵异反应的地方，布满整间屋子，说不好听点，这就是个阴气极重的凶宅，而唯独关二爷所在的位置是没有灵异反应的，这说明这个女鬼虽然胆子大，虽然嚣张厉害，但它还是害怕关二爷的。但是刚才我念咒的位置，屁股就靠着收银台，而收银台的背后就供着关二爷，也就是说，此刻李佳口中那个女鬼所站的位置，就在关二爷的脚底下。这首先是大不敬，其实也是在说明，这个女鬼连这店里的关公都镇不住了。我除了比寻常人多懂一点玄学知识，多会一点术法之外，我也同样是血肉之躯，我是不敢跟关二爷相提并论的，所以连关公都搞不定的鬼，我怎么有可能搞得定呢？

这个道理，胡宗仁自然是明白的，所以我让他这么干的原因，只是因为如果此刻我贸然转身或是逃走的话，我肯定会中招的。而那个鬼偏偏站在我身后，也正是因为之前我那段念咒，把它给刺激到了，同时也说明，我的咒除了激怒它之外，任何作用都没有。必须说明的是，这种身陷危险中明知自己不是对手的感觉是不舒服的，也是可怕的，但我却没有胆量硬着上，即便我敢我也不会这么做，因为那无疑等于是在找死。

胡宗仁半蹲着身子慢慢靠近我，当他走到我和李佳他们的距离之间的時候，李佳突然阴阳怪气地笑起来，咦？这个女鬼转过头来看着你了，还歪着脖子，样子好像是在想，这个人怎么用这种奇怪的姿势走路啊？胡宗仁听到以后，迟疑了一下，然后转头对李佳说，谢谢你的温馨提醒，等老子忙完了再来跟你算账！看样子他也对李佳这种差根筋的性子开始不爽了。说完他继续弓着身子，慢慢靠近我。那个样子很像我以前玩过的一个电子游戏，游戏的名字我给忘了，大致上是在说一个日本的忍者，秘密潜入一个地方还不能让谁发现的时候，那种走路的姿势。

尽管从李佳那儿知道，我身后的这个女鬼此刻正注意到胡宗仁朝着我移动的样子，但它似乎没做出什么动作来。于是胡宗仁继续朝着我靠近，在距离我大概一米左右的时候，胡宗仁举起了自己的手，手里捏着剩下的几乎全部香灰。他用眼神问我是不是可以扔了，我轻轻地对胡宗

仁点点头，胡宗仁深呼吸一口，然后扬起自己的手，一把香灰朝着我的方向砸了过来，我在他撒手的一刻，迅速闭上了眼睛，因为我实在不希望他手上的香灰毁了我优异的视力，紧接着我一个原地打滚，姿势应该不会好看，因为我滚动的时候撞到了屋子中央的展架台，稀里哗啦，上边的鞋子们掉了一地，然后我迅速起身，胡宗仁也在丢了香灰以后就朝着最初他站的位置，也就是进出口的位置跑去，于是我也跑过去和他站在一起。就这么短短不到2秒的时间里，我在背对着收银台逃跑的时候，听见身后传来一阵频率较高，类似海豚音的“呜~”的一声尖叫。接着就传来有东西撞到货架或者桌子的声音，于是我没忍住，转过头去看，只见一个雾状的东西，身上沾满了香灰，香灰上还泛着丁丁点点的火星子，来回碰撞着，连收银台上的笔筒子和计算器都给撂到了底下，但是这个过程依旧很短暂，在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时，那些香灰就好像突然从什么东西上脱落了一般，全都掉在了地上。

刚刚经历了这一切，我迅速的感觉了一下自己身上有没有什么地方是阴冷着发痛，或是撞到什么东西受了外伤，很幸运，我感觉一切正常。我曾经有一次在贵州处理过一桩鬼事，那次是一群驴友在那附近扎营，结果挡着了一个坟墓主人回家的路，那一次我就是因为太不小心，随便探了人家的坟，从而导致吸入了很多粉末状的东西而生了一场鬼病，值得一提的是，那种粉末的味道就非常臭，臭鸡蛋混合死耗子般的味道，以至于从那以后我每次闻到这类似的味道都会心惊胆战的，而那次生鬼病，其中有一个非常显著的症状，就是总觉得身体里有个什么东西，由内而外地发凉，阴冷阴冷的，而且还挺疼，我至今对这样的感觉都记忆犹新，这意味着鬼魂已经侵入了你的身体，寻常人可能稍微一松懈或是放弃与之对抗，后果就不堪设想。所以那一次生病我生了很久才痊愈，这次刚从女鬼跟前逃出来，也是我第一时间检查自己身体有没有异状的原因。

香灰是经过火焰烧后的产物，是属火的。鬼是阴寒的东西，到不一定是说它的属性是水，香灰和鬼魂之间发生了碰撞之后，就好像是用滚烫的香打在冰冷的墙壁上，即便墙壁丝毫未损，但也因为这样的碰撞而出现一些醒目的火星子，但这种骤然的燃烧现象，则是在表示虽然没有什么大的作用，还是能让这鬼疼上一会了，但是自从香灰落地，我就知

道，混合了胡宗仁指血的香灰对这个玩意儿，依然是没用的。

我大声问李佳，现在那个女鬼在什么地方。李佳大概是听出我语气有点急躁了，于是回答我的时候也就没有慢吞吞的。毕竟现在整个屋子里他是唯一能借助科技的力量看到女鬼的人。但是李佳却对我说，我没有看到她啊，是不是藏起来了。

绝不可能。

屋子已经被我和胡宗仁合力锁死了，除非是有人为的破坏出一个出口或是这个女鬼用蛮力夺路而逃，那她就肯定还在我们四周。而且就算是它逃走，撞破我的绳阵，那我也应该听到动静才对，再说了，我们根本不是对手，它何必要逃跑？于是我对李佳说，它还在这屋里，你帮我盯仔细了，一出来第一时间告诉我。我和胡宗仁慢慢朝着后面退，很快我就碰到之前拉好的绳子，上边的香灰因为我的碰撞而些微洒落了一点下来。整个屋子里安安静静，我和胡宗仁更是连大气都不敢出一口，我心里暗暗后悔，早知道这里的这个玩意这么难搞，我何必还要逞强到这里来？为什么不先等等付韵妮和司徒碰头以后，给个说法再行动呢？我开始为自己的冲动和自负懊悔。我斜眼看了看李佳和陈先生，李佳就好像是一个完全和他没关系的人一样，双手拿着遥控器，眼睛盯着屏幕，嘴里还嚼着口香糖，一副很欠揍的模样。他似乎还没意识到，自己所在的位置，也是非常危险的，要是那个女鬼找上李佳，我和胡宗仁都不敢保证能把他给救下来。而陈先生更是像一只壁虎一样贴着墙，嘴巴和眼睛都紧紧闭着，想来他恐怕是连李佳手上的屏幕都不敢去看，一个中年小市民，这副模样看上去还挺滑稽，于是我也就稍微释怀了一点。就在这个时候，李佳突然说，我看到她了！我说，你赶紧直说它在哪儿！别这样提醒！你是在逗我玩吗？

李佳终于把目光移开了手上的屏幕，然后看着我和胡宗仁，接着伸出手指，朝着我俩脚的方向指了指。

这一切，全都发生在不到三分钟的时间里。

第五十八章 胡宗仁的决定

胡宗仁对着李佳摊开双手，然后一耸脑袋，那意思大概是再说，你这一指是想说明什么呢？李佳对我们说，她头和下巴贴在地上，身子贴在墙上，好像一个三角尺，然后一只手抓着你们俩的一只脚呢。

我和胡宗仁对望了一眼，然后我迅速把我的感官集中在自己的脚上。李佳接着说，对了，她的右脚没了。好像在跳水上芭蕾哦，哈哈。

我已经来不及骂李佳了，于是拉着胡宗仁就朝着对角的方向跑，结果就在我们脚离地的时候，一股好像脚被绳子拴住的感觉，直接把我俩绊倒在地上。我知道，那是因为那个女鬼已经死死抓住了我们的脚腕，我感觉了一下，也是我的右脚，从胡宗仁倒地的姿势来看，也是被抓住了右脚，而且就在我们倒下后，拍打起了地面上的灰尘。这个门面就在马路边，所以每天不打扫卫生的话，估计会有不少灰尘积压，就在灰尘扬起的时候，我却看到了似乎是透过灰尘，一个女人脑袋般的轮廓。

与此同时，从我俩脚的位置，还传来一阵好像是有人舌头断了，嘴巴里全是血，然后因为喉咙的关系，血液在喉咙那儿“咕嘟咕嘟”，冒着血泡泡的声音。

那种声音很像是有时候我早上刷牙，把水包在嘴里，然后仰着头“咕嘟咕嘟”出气的声音。只不过眼下的这个声音，听上去节奏更慢，而且没有规律可循。随着声音越来越近，我也知道是那个女鬼正在慢慢爬向我们。李佳对我们俩说，这个女人开始吐血了！我来不及去想象他画面里看到的那个女鬼到底是什么样的，于是我大声对胡宗仁说，咱们拍它的

脑袋！说完我和胡宗仁就分别捏着我们手指上的符，计算了一下女鬼脑袋的位置，然后就好像空呼巴掌一般地打了下去。

连续打了好几下，我鼻子里全是那种拍打在一个很臭的毯子上然后弹出了很多灰尘一般的感觉。我赶紧闭气尽量不去呼吸这个味道，终于我感觉到右脚脚踝上一松，这代表那个女鬼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放开了我的脚，我当时非常希望它是因为被我们俩打疼了才这么做。它一松手后，我和胡宗仁就立刻倒退着爬了几步然后站起身来，再回头的时候，就只看见屋里开始发出一阵急促的响动，先是之前屋子中间的展架被什么东西碰撞了一下，鞋子掉了几只在地上，再是天花板上的灯泡也好像被什么东西碰到一样，晃来晃去的，当时的时间已经不早了，外边已经渐渐开始天黑，而我们本身是关着门在屋子里面，所以照明基本上就是靠着天花板上的这盏吊灯，灯光这么一晃动，整个屋里的光线角度就随之而发生改变，加上刚刚才经历过这么惊险的一幕，一时间我感到一阵昏厥想吐的感觉。而这还没完，我之前连接了房间四个角落的红绳上，也都因为有东西横冲直撞的关系，冒出星星点点的火星子，那是因为红绳上是有香灰的，距离红绳大约三寸左右的门上，原本贴着胡宗仁之前画好的符，而此刻也好像是有人从屋里向着屋外，想要推门跑掉的感觉。

很快，这种激烈碰撞的感觉再一次戛然而止，一切重新回到安安静静的样子，就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

这种突然之间的安静让我心跳加速，我仿佛都能够听见自己心脏“砰砰”直跳的声音，这样的感觉是让我们和胡宗仁都觉得不安的。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伸出手来，把我朝着他身后一拉，然后对我说，做个决定吧，咱们是逃跑，还是留在这儿。

如果没有胡宗仁和李佳在场的话，我估计早就已经逃跑了。正因为他们俩在这里，我才稍微壮胆了一下，一直撑到现在都没说出逃跑的话。胡宗仁胆子比我大，论技艺的话更是不该在我之下，尽管我们所学不同，但年纪相当，虽然胡宗仁进入这行的时间不如我久，但他跟在邢崖子师父身边的时间却比我跟着我师父的时间长了不少。正所谓跟在师父身边，即便师父没教你什么东西，自己看着也学会了，所以某些角度

来讲，胡宗仁是比我厉害一些的。当然，除了脑子的方面。

听到他这么问，我顿时就气弱了。于是我跟他说，要不咱们今天先撤了吧，这家伙好像不好对付啊，单靠我们俩恐怕可真是搞不定。他说那好吧，你带着李佳和陈先生先撤到门那儿，你开门的时候我再想法子朝着屋里拍一张符进去，拖拖这个家伙，我最后才退出来。

我和胡宗仁日常出门，随身带的东西也就那么几样，能够寻常应急就行了。所以很多所谓的法器我们一般不会随时随地带在身上的。早在我2002年出师的时候，我师父给过我一块雷击桃木制作的令牌，虽说我知道那是个好东西但是由于太长了，于是我也不怎么带在身边。师父当时给我的时候，说这是一张阴符，直接关联的对象，是阎王爷案台上斩小鬼的令箭，所以如果我当时带了这块令牌的话，兴许还能跟这个女鬼搏斗一下，而眼下我身上除了红绳罗盘和坟土以外，什么都没有。坟土虽然也是打鬼用的，但比起胡宗仁之前染过指血的香灰来说，还是差了些，既然香灰都没法奈何这个女鬼，坟土自然不值一提。

于是我对胡宗仁点点头，就跑到李佳和陈先生身边，一把拉起他们俩的手，拉着朝着门口的位置走去。李佳这时候才开始惊慌地叫起来，我还正以为这家伙总算反射弧回来了，知道害怕了，他却跟我说，你急什么啊，我的飞机还在那货架上呢！我骂他说，这他妈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想着你的遥控飞机，待会儿小命都没了我看你怎么办。李佳虽然是个怪人，但怪人并不意味着他的力气就会很大，所以我还是很轻松地就把他给拉到了门口。陈先生估计是老早就想要逃跑了，所以不用我拉，就直接跑去开门去了。胡宗仁在我们后退的时候一直面朝着屋里的方向，手上抓着一张瑶山符咒，中指在上，食指和无名指呈一个扣形把符给抓在手心。当陈先生打开门以后，他自己先溜了出去，一眨眼就跑得远远的了，李佳也跟着钻出了门，站在门外靠近马路的栏杆处等着我们，然后我对胡宗仁说，你赶紧拍一道符就闪出来，记得出来马上关上门。

因为我知道胡宗仁如果退出来以后，只要关上了铁门，铁门上是贴了他的符咒的，里边那个女鬼应该是出不来才对，但是基于这个家伙这么猛，我还真不敢保证。说完这句话，我就立刻猫着身子闪出了门外，退到了李佳身边，双手撑着自己的膝盖，呼呼喘着大气。而这时候我才

发现，我的两只脚竟然在微微发抖，这很丢脸，我知道，但是我也不想这样。李佳问我说，你的腿抖得好厉害，你是不是帕金森综合症了啊？我白了他一眼骂道，你才帕金森呢，你以为人人都跟你一样是个大神经吗？他说我又没有做什么，你让我盯着屏幕提醒你，我不是也做到了吗？我站起身来，拍着李佳的肩膀说，哥们我可真是服了你了，你到底害怕什么东西啊，你能不能说一样出来啊？

其实我只是一句故意冲他的话，李佳却真的站在那儿想了一会，然后很认真地回答我，他怕老鼠，小时候家里有老鼠，自己睡觉的时候让老鼠给咬过脚指头，为这事还去防疫站打了好多针，于是他就害怕老鼠。我告诉他我认为只有机器猫才害怕老鼠的时候，我也注意到，胡宗仁竟然还没退出来。

于是我远远冲着门喊道，胡宗仁你搞什么呢，赶紧出来啊！他转头对我大声喊道，你别着急，那玩意我现在不知道在什么地方，我怕我拍符下去没打着。于是我对李佳说，你赶紧看看屏幕，看看那女鬼在什么地方。于是李佳就拿起自己的遥控看起来，我凑到边上，这也是我第一次看见这个女鬼的模样。

由于光线的原因，并没有拍得非常清楚。我只看见一个穿着白色不知道是连衣裙还是什么衣服的女人，就站在胡宗仁的左手侧，也就是我们逃出来的那道门。胡宗仁身高大约178，比我高一点，所以这个女人看上去也就1米5左右，很矮。从体形上来看，不像是上了岁数的人，更像是一个18岁到30岁之间的岁数。虽然是白色衣服但是映着光线看上去还是有点脏脏的感觉，这个女人是半透明状的，显像的部分多于透明的部分。我注意到它的脚的确看上去像是没有右脚，胸前的衣服因为有血迹的关系，就这么一眼看去就知道不是善类。

而最关键的是这个女鬼是面朝着门外的，也就是说，它正站在门里看着门外的我们，而胡宗仁却没有察觉到。于是我大声对胡宗仁说，那玩意在你左手面，胡宗仁听到后，就侧身狠狠一巴掌拍了过去。画面上的女鬼像一阵粉尘似的消失了，我对胡宗仁喊道，你赶紧出来，趁着现在没被追。

胡宗却转过身来，看了我一眼，然后依旧用他那种很玩世不恭的笑

容笑了笑，接着拉下了卷帘门，把自己锁在了屋里。

第五十九章 泥印

这是我万万没想到的，于是我冲到门边用力拍打着门，我说，你这疯子你这是要干嘛？快把门打开给我滚出来。胡宗仁没理我，而我却隔着卷帘门听见了里边拉上栅栏铁门的声音，然后又听见胡宗仁骂骂咧咧地叫唤到，我日了你个先人，你不是很厉害吗？来道爷今天跟你死干了！

我还在继续拍打着门，因为我这时候才意识到胡宗仁想要干嘛。但是我就听见屋里边“哐哐铛铛”一阵乱响，伴随着胡宗仁一边类似追打，一边瘡三般叫骂的声音，很快，一声玻璃碎掉的声音，李佳喊道，他们打架了！把架子给撞翻了，我的飞机摔下来了，于是我又立刻冲到他身边看屏幕。

一片漆黑。

我立刻问李佳，你这个有录像的功能吗？李佳说，有是有，但是得取出来放在电脑上才能看了。屋子里现在一片安静，胡宗仁也没继续叫喊了，隔着门，还锁上了。胡宗仁是从里边锁上的门，所以钥匙肯定刚才我们在地上打滚的时候他捡到的，也就是说，从那个时候开始，他就已经决定好要这么做了。而现在唯一还有可能有钥匙的陈先生早就不知道跑到哪儿去，我一着急，只好又趴到门边上，一边拍打着卷帘门，一边喊着胡宗仁。

我心里迅速想着胡宗仁这么做的几个原因，一是因为他觉得因为他自己惹下的事情后害得我们大家都身陷险境？这不应该啊，早前我出事的时候他也想都没想就仗义帮我一起渡过难关，为此我们俩还屡屡经历

危险呢。那是因为他真的气坏了，想要跟这个女鬼来个单挑吗？这也不应该啊，胡宗仁这人虽然莽撞冲动，但他不傻啊。他知道连我和他两个人合力都搞不定的家伙，他怎么会有可能单打独斗能够赢？

我继续这么拍门，足足四五分钟。周围过往的人都投射过来异样的眼光，好像我是一个被赶出家门的人一般，偶尔有几个过路的上了岁数的人，还站在远处，双手背在背后看热闹。李佳走到我身边来说，要不我把我飞机上的灯给打开，看看能不能看见什么东西？我惊讶地问，你的飞机上还装了灯？他说是啊，装了好几个LED的灯呢，以前自己的飞机晚上飞出去，由于自己不知道飞到哪儿了，开着灯容易掌握方向。李佳得意洋洋地说，好几次人家看见闪着灯光的飞机，还说是UFO呢，哈哈。

我这次就没能忍住，我一脚侧踢在李佳的屁股上，大声骂他说，你他妈有灯你不早说！他揉着屁股不高兴地跟我说，你自己又没问我，早知道你踢我我就不告诉你了。我懒得跟他继续瞎扯，让他赶紧把灯给打开。

我们凑在屏幕前，当灯光亮起来的时候，画面曾经出现过几秒钟的适应过程。从我们的视角来看，飞机是斜着摔下来的，也就是说，摄像头的里的画面是反着的。而在距离飞机不远的地面上，我看到一个后脑勺朝着我们，趴在地上一动不动的人。还能有别人吗？从衣服上看就知道是胡宗仁，而灯光亮起来以后，我看见从胡宗仁身边画面的边缘处，慢慢移动过来一个女人。

这是我第二次看到女鬼的脸，这一次它似乎也是被飞机上的灯光给吸引住了，歪着头慢慢的靠近摄像机。而这一次离得近，于是我能够更清楚的看见这个女鬼的五官。大致上和起初陈先生描述的一样，只是这个女鬼趴在地上，爬到摄像机边上，把脸凑向镜头的时候，我甚至能够透过它的身子看到躺在地上的胡宗仁。它闭着嘴巴，嘴唇和嘴角都有血流出。但从表情上来看，它更像是一个对眼前这个发光的玩意感到好奇的人，它额头是有头发的，并且遮住了大部分的眼睛。但我能隐约分辨出，它双眼下方颧骨上方的位置看上去有些黑，有点像眼睑下的血管在皮下爆裂的感觉。尽管知道我们和它现在隔着一段距离，但我还是屏

住呼吸不敢出声，那种感觉就好像它就在我眼前一般。

在整个画面里都是这个女鬼的脸的时候，它突然咧开嘴巴出现了一个诡异的笑容，我能够看到它嘴巴里断掉的舌根和满口的鲜血。那些血液还时不时翻起来一个泡泡状的东西，有点恶心，但这还不是最可怕的。与此同时，它竟然伸出了一直瘦骨嶙峋的手，撩起自己额头上的头发，于是一个完整清晰的五官就展现在我的眼前。

它的眼睛更像是一个深邃的黑洞，也就是说，没有眼仁。并且左右眼睛不一样，它的右眼看上去黑黑的，好像眼睛外边笼罩了一层黑色的雾气一样，左眼则整个是空洞，没有眼珠，就好像是它的眼珠被挖出来了一样。

于是直到现在我才恍然大悟，眼下的这个女鬼，竟然是我的车后备箱里那口棺材里，被封印在破损洋娃娃里的那个鬼魂！

我仔细迅速地梳理了一下，这么一来就说得通了。洋娃娃是没有左眼眼珠的，而眼前这个女鬼也没有，洋娃娃是没有右脚脚掌的，而这个女鬼也没有，除此之外，这个洋娃娃还没有了一只手的手掌，但是刚才我和胡宗仁都被这个女鬼抓住了脚，那它应该是两只手都健全才对，但是除此之外，我实在找不出别的说法来解释了，我们从看到那首看似像诗却不是诗的四个句子开始，竟然是一步一步被指引着找到了洪崖洞里的那粒洋娃娃的眼珠，继而根据竹牌上的消息找到了朝天门市场上的这家鞋店，我们找到眼珠和来到鞋店是同一天发生的事情，而陈先生的交代却是好几天之前自己的店里就遇到了怪事，我对比了一下时间，陈先生遇到女鬼的日子，恰好就在洪崖洞纪念品商店的老板卖给那几个道士竹牌的后边几天，也就是说，人家早就算准了我们能找到这家店来，甚至计算好了我们寻找的先后顺序，而早在我们察觉到洪崖洞里有东西的时候，这个女鬼就已经被放出来了。

难道说棺材里那个洋娃娃封印住的，只不过是这个女鬼身上残缺的一部分灵魂吗？于是我又立刻想到，在之前李佳的遥控飞机飞进洪崖洞洞口的时候，撩起了那张红布，突然画面突然出现了短暂的干扰，照现在的情况看起来，我们当时掀开红布的那个动作，无疑就是把红布底下的那一部分灵魂给释放了出来。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立刻颤抖着给司徒

打电话，电话接通以后，我连招呼都懒得打了，直接就问司徒，付韵妮还在不在你那儿。

司徒大概是听到我的语气有点不对头了，于是他很纳闷地说，她还在这儿啊，你怎么了出什么事了吗？我说我没出事，胡宗仁出事了，他躺在地上不动弹了，不知道是不是晕过去了。实际上我自己心里清楚，很可能还有更坏的情况，只是我自己不愿意去相信，也不想这样去想罢了。司徒一听胡宗仁出事了，也有些焦急起来，他音量提高了问我，胡宗仁怎么会这样？你们到底遇上什么事了。听到胡宗仁出事的消息后，我在电话里听见了付韵妮那焦躁的声音，只不过我没听清她到底在说什么，我赶紧跟司徒说，先别说这些了，你赶紧让付韵妮把今天拿给你的红布拆开，看看红布里边是不是有什么符一类的东西，作用是用来封印的。这时候付韵妮好像是从司徒手上抢过了电话，开始“噤里啪啦”着急地问我，胡宗仁到底怎么了，他有没有事，是不是还活着之类的。

我大声在电话里对付韵妮说，付韵妮你冷静一下，你先让司徒看看那张红布！付韵妮终于不在追问了，很快司徒就拿起电话，他说我看了，这张红布里面有一道泥印，很不清晰，必须映着光才能看到。我问司徒，泥印？什么叫泥印？司徒说，这是川北剑阁一带道家的秘传手法，北上则是陕西，陕西是白莲教比较活跃的地区之一，所以陕南川北一带的道家人，手法技艺上南北融合的程度比较大，却交流得很少。司徒说，简单点说，就是用黄土稀泥做墨，画于红布上，等干了以后再把面子上的那些东西给弹掉，只剩下布料缝隙里还组成一道泥印。我说那这个泥印的作用是不是用来封印灵魂的，司徒说算不上是封印，因为这个更像是一张网，可以网住灵魂，使其即便有路可逃，也无法逃脱。

于是我明白了，正是这张我们没仔细检查的红布，放出了当时眼珠那部分的鬼魂。眼下胡宗仁锁在屋里，我给陈先生打电话也是无人接听状态，司徒他们住得远，而司徒还脚上有伤。我没有时间来感叹自己的倒霉，于是告诉司徒我们现在的地址，让付韵妮赶紧开车过来。

司徒说，真有这么严重的话，我也跟着一起来。我说你就别来了，你光是上下楼都要花掉十几分钟，谁耗得起啊。你就告诉付韵妮把我的车给开来就行了。司徒问我，你该不会是要……

我说对，我要把门撞开。

第六十章 念珠打鬼

我知道当我挂掉电话后，付韵妮一定会用最快的速度赶过来。我只希望她开车的时候尽量不要超速或是闯红灯，因为那会算在我的头上，一个违章200块，这样累积着还是挺肉疼的。

等待的时间里，我一会儿趴在门上叫胡宗仁，一会又走到李佳身边看屏幕。屏幕上已经看不到那个女鬼了，也不知道是不是躲到镜头的死角里去了。毕竟胡宗仁刚才那么一拼命，飞机摄像头的位置已经发生了改变。而到最后，李佳飞机上的LED灯电量耗尽，屏幕断电，我们也什么都看不到了。

从我挂掉电话开始，大约过了20多分钟，朝天门尤其是批发市场一带晚间的车流量倒并不算很大，尽管路面很窄，也大多都是单行道，但是付韵妮还是在路灯刚刚亮起的时候，赶到了。付韵妮一下车就直接冲到门边高喊胡宗仁的名字，我觉得这一路上咱们已经耽搁了不少时间，于是冒着逆行的危险，亲自把车开到了人行道上。人行道比较窄，恰好也就只能通过我的车，想要加速冲撞，还缺少点距离。于是我把车头稍微调正了一下方向，然后让付韵妮让开，接着我猛力轰了一脚油门，我车头的右侧，就直接撞上了陈先生店里的卷帘门。

但是这第一下也许是我胆子小了，或者说是低估了这个道卷帘门的质量，我也仅仅是把门上装出一个巨大的凹陷而已。我仔细看了看卷帘门和地面上的缝隙，大概还不到半个巴掌那么宽，于是我再度倒车，这回稍微隔得远了一点，再一次加了点力气冲撞上去。

连续两声“哐当”的巨响引起了周围很多人的注意。许多行人看到我

直接开车撞门了，都不由得害怕得跑得远远的，他们大概是认为我是黑社会帮派分子来灭门的吧。而我知道，这动静一出现，肯定很快就会有好事之人选择报警。这一带我虽然不常常来，但是做我们这行的，对于某一个大区域内什么地方分布了警察局或者交巡警平台，还是非常清楚的。如果一旦有人报警，10分钟以内警察必然就会赶到。这归功于那几年的重庆市委领导，为了打击黑恶势力，在大街小巷都分布了价值不菲功能齐备的交巡警平台。于是在我第二次撞击卷帘门后，我看到底下的豁口稍微大了一些，但是门两侧的锁销还依旧卡在墙上。于是我赶紧找出我的工具箱，把里边当时买车的时候，配送的一个简易千斤顶拿了出来，夹在卷帘门与地面的缝隙处，开始疯狂的朝上顶。

我的这台车自从我买回家以来，从未因为我的主观原因发生过什么大的事故，在那天之前唯一的一次，就是在中梁山隧道出城往璧山方向的时候，被一辆打瞌睡的德国车给追尾了。由于我的车壳子比较薄，冲撞的力量又很大，差点直接导致我的三厢车变成了两厢车。我就不说撞我的车是什么牌子了，反正我被撞的尾杠上，多了四个圈的凹印子。从那以后，我对我的车可谓是呵护有加，如果这次不是因为胡宗仁锁在屋里的话，我说什么也不会对我的车做出这样惨绝人寰的事情的。

很快我就顶开了一侧的锁销，接着就换另一边，我已经差不多忽略了一段时间，这个时候有些人就围在我车子的周围看热闹，在我顶开了另一侧的锁销之后，我迅速一把拉起了卷帘门，之前因为车辆的撞击，拉门的时候有点不顺畅，发出刺耳的声音。卷帘门里边是一道滑拉式的铁栅栏门，好在胡宗仁把自己锁在里边的时候并没有连同这道门一块锁了。我和付韵妮就赶紧拉开了门，付韵妮立刻冲了进去，开始用手推着趴在地上的胡宗仁。而我进门的时候，映着户外的灯光，我看到门口处的红绳阵依然是好好的，并未被挣断。于是我知道这个女鬼此刻依旧在屋内。我赶紧对付韵妮说，咱们抓紧时间先把胡宗仁弄到外边了再说，而付韵妮却站起身来，用一种非常冷静的声音对我说，李哥，你去把卷帘门拉上吧，被外边的群众看到了不好。

我赶紧对付韵妮说，现在拉上干嘛啊，咱们先把胡宗仁抬出去再说吧，这里太危险了，救人要紧啊。我甚至开始担心付韵妮的突然冷静，是不是因为她察觉到趴在地上的胡宗仁，已经断气的关系。付韵妮打断

我的话，依然冷冷地说，把门关上！

我和付韵妮认识的时间只比胡宗仁短了一点而已，从一开始我就知道这个女人是个泼辣型的，而且愤世嫉俗。如果有人做了什么让她看不顺眼的事，刺激到她无法原谅的某根神经的话，那她一定会狠狠的回敬这个人的。包括早前我们几个被魏家兄弟挟持，付韵妮都敢泼辣地辱骂那伙人的头子，所以付韵妮虽然是个女人，一个各方面都还挺时髦的姑娘，但我一直都拿她当个汉子看待。胡宗仁本来就是个爆脾气，但付韵妮比胡宗仁小了这么多岁，却依然能把胡宗仁收拾得跟个鸡似的，付韵妮的本领就可想而知了。

但是付韵妮这种突然的冷静，却是我从来没有见到过的，我隐隐有一种不好的预感，我甚至担心付韵妮也要玩命了，要拼个鱼死网破的意思。于是我对她说，妹妹你别这样，胡宗仁是不是已经……？

“关上！”

她加重了语气，我也不知道为什么硬是乖乖地拉下了门。在门关上后，屋里一片漆黑，我只能摸出我的打火机照明。因为打火机微弱的光线，我隐约看到付韵妮盘膝坐在地上，也就是胡宗仁的身边，一只手呈念佛状，一只手取下自己手上的那一圈和黄婆婆一样的念珠，嘴唇微微动着，念念有词。几十秒后，我听到轻轻的“啪”的一声，紧接着就传来念珠散落在地上的声音，看样子是付韵妮自己弄断了念珠的绳子，她继续念经，然后大约每隔10秒左右，语气就会加重一次，就在加重语气的同时，她就捡起地上一粒散掉的念珠，朝着不同的方向以一种类似打飞镖的方式，把念珠给丢出去。

这一招，我曾在早年看到黄婆婆做过。黄婆婆慈悲为怀，就算她知道什么地方有鬼，也不会轻易去打，所以多年来很多认识和听说过她的人，都只知道她是个走阴婆而已，并不知道她师传还有念珠打魂的这一招。这是每个门派都会有的，就算不修习术法成天念经的门派，也会有一套用于自保的拳术的。阴阳道上的人，想要在这行站住脚，首先并不是有多深的打鬼技巧，而是得先活着。

付韵妮的每一粒念珠打出去，我就听到耳朵里传来一种类似突然灌

风进去的感觉。这种感觉就好像耳朵里的压力突然变强，和坐飞机的感觉很像，唯一的区别就是，你能明显的听到压力改变的声音。付韵妮连打了四五粒念珠出去后，我手上的打火机突然熄灭了，而且我再怎么打都因为有风的关系打不着了。而此刻屋子里再度一片黑暗，我突然听见一种非常凄惨的叫声，那种叫声声音不算很大，但是频率非常高，高到有些接近电视机突然打开后，那种只在脑袋后半部萦绕的“嗡”的声音。可是这样的声音我是听得真切的，细细听的话，甚至还能听到之前女鬼嘴里的那种血泡泡翻腾的声音。这种声音以非常快的速度在我的四周来回乱窜，吓得我赶紧又把无字诀和雷符给准备好了。

而随着一阵“哐哐当当”的乱响，屋子周围的绳子上再一次冒出那种被撞到的火星子，我之前关好的卷帘门，也出现那种用力连续冲撞的声音。我知道，这是那个女鬼打算要逃跑了，这说明付韵妮念经已经快让它受不了了。果然还是女人厉害，尤其是付韵妮这种玩命的女人。屋里的摆设不断被这个我们肉眼看不见的女鬼反复碰撞着，紧接着我面前“呼——”的一声，好像有什么东西从我的右侧突然飞到了我的左侧，然后听到一声破碎的声音，声音传来的方向就是我进屋的门口，然后门口处的绳子再次泛起一点火星子，从火星子下降的样子看来，是我门口处的绳子给弄断了。

卷帘门一阵乱响后，屋里整个安静了下来。

从头到尾，付韵妮都在安静地念经。直到这个时候，她才舒了一口气站了起来，他对我说，把门打开吧，我们先把老胡送医院去。她这么一说我反而放心了，因为这说明胡宗仁至少是没有生命危险的，可能只是晕厥过去了。于是我赶紧拉开卷帘门，光线照进来，我发现地上一堆碎片。除了被挣断的红绳散在地上以外，地上的碎片，竟然是收银台上边供着的那个关公像。我苦笑了一下，望着关二爷的碎片摇摇头，心想您老人家没料到吧，这么不给您面子，您可得保佑我们最终把它给收拾了啊！

门外围了很多群众。我在群众堆里找到了李佳的身影，我非常怀疑他是不是也把自己当成是看热闹的群众了。我冲着李佳喊，快进来帮忙。李佳进屋后，没有去扶胡宗仁，而是第一时间心疼的捡起了他的遥

控飞机。我和付韵妮一起把胡宗仁像抬过年猪一样抬到了门外，这时候有警察赶到了，付韵妮立刻一脸可怜巴巴的样子对警察说警察叔叔救救我老公吧，他煤气中毒了。

于是警察立刻通知了120，在我们把胡宗仁送上救护车之前，我偷偷给陈先生发了个信息，说店里现在干净了，不要等警察来找到你，你自己先赶过来，否则盘问调查起来你生意也别想继续做下去了。信息的末尾，我加上了一句，不要乱说话。

随着付韵妮跟着胡宗仁一起搭上了救护车，我也偷偷找了个机会带着李佳开溜了。逃跑这种事，我可是经验丰富。路上给付韵妮打了电话，知道是那所医院后，我问李佳，你还跟着我们一块吗？李佳告诉我，当然要，多好玩啊！

我苦笑着摇摇头，我们这样要死要活的，李佳竟然觉得好玩。不过这也不怪他，谁让他就是这样一个人呢。于是在路上绕了一下，给彩姐打了电话，说胡宗仁受伤了，在某某医院，让她快点赶过来，接着我就开着我那撞坏车头的“很好开2010”，朝着医院行驶去。

第六十一章 住院

赶到医院后，我和付韵妮碰了头。她说医生说只是因为咽喉的部位受到了压迫，因为窒息导致的昏迷。身体没什么大碍，有点皮外伤，等醒了补充点水分就可以出院了。她告诉我医生还说不是煤气中毒，让我们不用担心。我“呸”了一声说，我他妈当然知道不是煤气中毒。

胡宗仁这样的情况虽然我没有亲身遇到过，但是有过类似的经历。而我过往的几个客户，也曾遇到过和胡宗仁一模一样的。在我们玄学上有句俗话，叫做眼睛是会骗人的。也就是说，当你看到一些东西的时候，这些东西仅仅只能影响你的判断，并不能改变它的本质。很多人都曾经有过比较严重的灵异经历，例如当你看到一个鬼魂正在抓住你的手，很有可能就是眼睛欺骗了你，也许抓住你的手的，正是你自己的手。不少鬼魂会用类似的方式来影响甚至伤害人类，但也有不少是真的直接和人体发生了关联，胡宗仁这样的就比较典型，因为胡宗仁是行内人，阳气重，我几乎可以断言，当时他在屋里和那个女鬼单挑的时候，很显然他不是对手。当我看到还在昏迷的胡宗仁的时候，也注意到他的脖子上有那种抓痕。

鬼魂没有实体，所以很难直接给人体造成外伤，常见的会有一些淤青，皮下出血的那种，颜色通常是紫红色或者血红色，胡宗仁脖子上的印子淡淡的，也很细，和胡宗仁的手型完全不同。这说明当时造成他昏厥的原因，是那个女鬼伸手卡住了他的脖子。过往我所经历过的案子里，极少有鬼魂的外力直接导致了人的伤亡，大多数都是被影响，例如跳楼，并不是被鬼魂给拽了下去，而是被附身，被指示的比较多。而遇到一两个因为遭遇了这些事，但是却没死的，往往也都回想不起来中途

发生了什么，这是鬼魂影响人一个很典型的表现。于是我趁着医生护士没注意的时候，偷偷把罗盘凑到胡宗仁的脖子上看了看，果然和我想的一样。付韵妮跟我说，她当时冲进屋里看到胡宗仁的时候，就摸了他的颈脉，知道他还活着，只是身体发冷而已，当时气坏了，才打算先收拾下这个女鬼再说。

我问付韵妮，你当时的那一招，是黄婆婆教你的对吗？付韵妮摇摇头说，是她去世的母亲教她的。

付韵妮的母亲也是佛家人，可以算是带着付韵妮入行的人了。付韵妮的老爸付强是云梦山纵横道的弃徒，又身有残疾，尽管本领高强，但怎么说也算是误入歧途了。付韵妮的母亲一早就知道付强的有些行事作风，所以她心想自己的女儿将来难免也进入此行，但无论如何也要保留当初的那份纯粹。迫不得已之下，她开始亲自传授付韵妮一些佛家的技艺。而付韵妮的母亲，是黄婆婆的同门，黄婆婆的师父的关门小弟子，黄婆婆在此之前只在她师父的葬礼上见过小师妹一次。而这一切实际上非常巧合，我当初刚刚认识付韵妮的时候，她还在玩命跟我做对呢。我也是根据当时她手腕上戴着的这串念珠，而猜到了她跟黄婆婆之间有一些关系，因为黄婆婆也有类似的饰品。后来在我和司徒先生的担保下，付韵妮拜了黄婆婆做干妈，俩人岁数悬殊，却真的亲如母女。黄婆婆也渐渐开始把自己的毕生所学，慢慢一点一点地传授给了付韵妮。

在那天之前，我虽然知道付韵妮比起一般女孩子来说，多了份手艺，也多了份胆量。但是在我的印象当中，付韵妮的手艺是远远不如我和胡宗仁的。这不是自大，但是今天付韵妮为了替胡宗仁报仇独自收拾那个女鬼的时候，我还真是吃了一惊。付韵妮知道我的疑问后，笑着跟我说，其实当时她自己也没有想这么多，只是突然觉得没什么好害怕了，自己的底气足了而已。加上宣读佛号就跟西游记里唐僧的紧箍咒一样，论打架，孙猴子恐怕吹口气就能把唐僧直接送到西天去，但论佛法，照样收拾得服服帖帖。

付韵妮说完，我觉得除此之外也没有更好的解释了，恐怕恰好是这个女鬼，更害怕佛祖而不是天尊了。我打趣的跟付韵妮说，那你当时这么凶，把我都给吓了一跳呢。付韵妮说，当时她脑子里也没想别的，所

以态度不好，跟我道歉了。付韵妮跟着黄婆婆日子没有多久，脾气还是收敛了不少，虽然我更喜欢她当初横冲直撞的模样。

付韵妮告诉我说，胡宗仁身上有几处外伤，手臂上和头顶都有，头顶那个比较严重，但是已经止血了，医生简单包扎了一下，擦了消毒水，说很快就好。我点点头，电话响起来了，是彩姐到了病房外，我出去把她给接了进来，让她和付韵妮两姐妹自己好好聊聊，这种时候，朋友就显得特别重要。于是我想起了另一个跟着我一起来的朋友，李佳。

转出病房区，在外边一个稍大一点的区域里，我在一排不锈钢椅子上找到了李佳，他正在修理自己的飞机，见我走过去，他问我，胡哥醒过来了吗？我说，没有。然后我对李佳说，其实你真的不用一直跟着我们，地球现在已经拯救得差不多了，你可以回去休息了，有坏人来的时候我再告诉你好了。他瞪着眼睛说，那怎么行，以前看的坏人都是在卡通漫画书或是电影里，这回好不容易遇到个真的，自己正闲得无聊，怎么能就这么回去呢。我对李佳说，你认为这刺激好玩，你想过没有，这对我 and 胡宗仁来说，可都算得上是某种程度的玩命啊！而且谁输谁赢都还说不准，你跟着我们是有危险的，你除了会点科技以外，别的什么都不懂，会让我们分心的。李佳突然有点委屈地说，可是在电影里，那些坏人都是受到了应有的惩罚的，正义总会得到声张的不是吗？我说那毕竟是电影，而且谁说我们就一定是正义的？三国演义里，大家都觉得刘备是好人，刘备只不过比曹操长得更像好人而已，一样在打仗，一样在屠杀对手的将士，这也算是正义吗？

李佳想了想，对我说，那如果做好事却没好结果的话，咱们为什么还要做好事？我愣住了，我这才突然察觉到，李佳一直想要跟着我们，并不是纯粹觉得刺激，而是他认为自己是在做好事。他做好事的理由，是因为我一开始就给他强制性地灌输，我们的对手是坏人而已。叹了口气，我告诉李佳，我的师父曾经这么跟我说过，人可以贪财好色，但不能丧尽天良。可以偶尔偷奸耍滑，但要分得清大是大非。我想当年师父一定是看透了我的脾性，所以才会说这样的话。我告诉李佳，我师父还说，有时候当我们做好事，并不是为了求一个好结果或是好报之类的，而是因为我们相信这么做是对的。

我本不该跟李佳这样的人说这些，因为我们的世界观完全不同。但在医院空荡荡的大厅里，我却第一次跟我这个频率完全不再一个层次上的朋友，说了这些容易让人思考的话。果然，李佳一边手里拨弄着飞机的螺旋桨，一边低头思考了很久。然后抬头对我说，那我继续跟着你们好了，你看坏人把我的飞机都摔坏了，我要给我的飞机报仇！说完他就指着飞机其中一根弯掉的机翼对我说。

“再见！”我转身就回了病房。

付韵妮对我和彩姐说，让我们俩先回去，明天再来看胡宗仁算了，她在医院守着，不会有问题。我心想时间也不早了，也只能这样了。于是和付韵妮告辞之后，我叫上李佳，说送他回家，明天再带他一起来看胡宗仁。李佳说不用了，待会儿自己打车回去。于是我和彩姐就开车离开了，彩姐先回了家，我则是把车开到了我家附近的修理厂，让他们修车。因为是熟识的修车行，所以店里的伙计们都知道我是搞这行的。我告诉他们，我后备箱里有东西，你们千万不要打开。接着把钥匙留给了他们，我就步行回了家。

第二天一早，彩姐让我先去医院，她说她在家给胡宗仁弄个汤什么的，再自己来医院。于是我路上给司徒打了电话，司徒说付韵妮头一晚都已经打电话告诉过他了，他还说，自己迟一点跟铁松子也会到医院去看胡宗仁。等我赶到医院的时候，我发现李佳还坐在头一晚我们谈话的地方，于是我走过去惊讶地问他，你昨晚没回去吗？他说我回去了呀，只是早上又来了而已。我说你来了为什么不进病房去，他挠挠头笑着说，他不知道胡宗仁在哪个病房。于是我这才想起，从昨晚到了医院开始，李佳就一直没进去过。

我也懒得多说他了，带着他朝病房走，半路上就听见胡宗仁用很沙哑的声音冲着付韵妮大喊，李佳那小子呢！快带他来见我！我知道胡宗仁醒过来了也就放心了。于是我转头对李佳说，你胡哥找你了，你看你多重要！李佳高兴得蹦蹦跳跳地走到屋里，胡宗仁一看我们来了，先是愣了一下，然后笑嘻嘻地对李佳说，来，小兄弟，你过来，我给你看个东西。

李佳走到他的病床边上，胡宗仁突然伸出手用手臂挽住李佳的脖

子，另一只手以钻头的姿势在李佳头顶使劲钻着，李佳痛得哇哇大叫，胡宗仁沙哑着声音骂道，你个狗日的，飞机摆这么高，砸得老子好疼！

过了一阵，彩姐和司徒铁松子都陆续赶到了，大家问候了一下胡宗仁之后，付韵妮递给他一个哨子，说医生说了你现在要少说话，喉咙受伤了，有事你就吹哨子就行了。司徒从进屋开始，就一直铁青着脸，等到大家玩笑都开够了，胡宗仁甚至还给我们表演了一招“头顶章鱼抽纸桶，并同时保持平衡与笑容”的瑶山绝技之后，司徒突然对胡宗仁说，你把你背上的八极印让我看一看。

司徒说这话的时候，脸上全是焦虑。

第六十二章 地图上的宝剑

大家听到司徒这么说，也就不由得再一次把心紧张起来。因为我们都知道司徒的博学，他产生焦虑的事，差不多就是这么回事了。胡宗仁也收起脸上的笑容，但他还故作镇定地哼哼笑着，然后伸手拉起了自己的衬衫，接着把背转过来对着我们。

在我看到胡宗仁的背的时候，心里一阵发毛。因为他背上的八极印，原本艮和坤之间什么都没有，此刻却连接了一道血红的疤痕。那个疤痕的样子和之前那一道如出一辙，只不过看上去比较新，似乎都能看到疤痕下血液的颜色。胡宗仁转过头来问我们，怎么样，还是连上了吗？我没有说话，只是点了点头。胡宗仁有点沮丧，但是依然故作镇定地把衣服拉了下来。然后苦笑着对我们大家说，没办法啊，我已经尽力了。

胡宗仁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憋了我一整晚的火气终于上来了。我顺手就抓起那个放在病床脚这一侧用于踮脚的枕头，用力朝着胡宗仁脸上砸了过去，这一下动作比较快，胡宗仁猝不及防就中了我一枕头。彩姐赶紧拉着我，付韵妮也开始问你干什么的时候，我指着胡宗仁的鼻子说，你们大家都还不知道吧？原本昨天我们眼见对付不了那个家伙了，我就让大家先撤出房间，胡宗仁自告奋勇说要押后，我完全信任他，结果在我们全都退出来以后，这王八蛋竟然把自己给锁在屋里了，自己要跟那玩意单挑决斗。我说你傻归傻，怎么能傻得这么混蛋呢？我们俩加一起都搞不定的玩意，你一个人能行吗？

我说着说着就激动起来，声音开始变大，也很生气。在医院这样的地方，原本是不该大声喧哗的。于是我的责骂声引起了几个穿着病号服

的病人站在门外看热闹。我当时很火大，看谁都不顺眼，于是我冲着病房门口大声说，看什么看？全都给我滚蛋！说完我就冲过去狠狠关上了房门。

当我转身回来的时候，付韵妮已经开始责问胡宗仁了，说搞了半天你是自己把自己锁在屋里了是吗？胡宗仁讨好般的望着付韵妮傻笑着，他说我当时心想如果逃走了，背上这条疤还是会出来的，所以干嘛不去拼了呢？付韵妮也生气了，看着胡宗仁这吊儿郎当的模样，她一巴掌扇在了胡宗仁的脸上，病房里响起了清脆的一声“啪！”

我这辈子挨过许多巴掌。绝大部分来自于我妈。以前也曾经被姑娘误会为流氓挨过巴掌，还招来过个怪老头的嘲笑。所以我知道男人被女人打巴掌是一件多么令人痛心的事。尤其是当付韵妮这一记响亮的巴掌直接脆生生地扇在了胡宗仁的脸上，还当着咱们这么多人的面。胡宗仁显然被这一巴掌给扇得有点恍惚了，隔了好一会他才带着惊恐的眼神望着付韵妮，然后嘶哑着嗓子说，你……你好端端的打我干嘛！付韵妮气不打一处来，她凶巴巴地说，打你，老娘今天不打死你！说完她就一下子扑到病床上，开始对着胡宗仁拳打脚踢起来。我们大家看好像不大对头了，俩人已经远远超过了调情的范围，于是我们都上去把付韵妮给拉了下来，留下胡宗仁一个人在床上哀嚎。

就在彩姐安抚着付韵妮的情绪，司徒和铁松子无奈地摇摇头，我阻挡在胡宗仁和付韵妮之间，床上还传来胡宗仁那有气无力的“哎呦……哎呦……”的哀嚎的时候，站在病房一角的李佳突然非常不合时宜地“噗哧”一声笑了出来。他这一笑，引得我们全部人都不约而同地望着他，我应该是最惊讶的那个人，我用眼神尽量告诉李佳，在场除了彩姐以外的每个人，可是都有本事让你分分钟去见阎王的，人家正在遇家庭的不幸你怎么能幸灾乐祸呢？

李佳看我们大家都看向他了，于是尴尬地低头，然后伸出拳头放到嘴边，装模作样地咳嗽了两声，接着装出没事一样，吹着口哨离开了房间。他大概不知道如果他再晚离开一分钟的话，估计就会被胡宗仁用手上的吊针扎死。直到我们大家目送了李佳离开，胡宗仁才开始继续哀嚎起来。

胡宗仁委屈的对付韵妮说，你干什么打人呀，我现在可是病人，你就不能对我稍微温柔一点吗。付韵妮竟然咬着下嘴唇，哼哼的哭起来。其实我们大家都知道她在哭什么，她生气胡宗仁把自己锁在屋里独自对抗女鬼，万一有个什么三长两短，一句话都不给付韵妮留下。看上去，的确是挺自私的。彩姐一直拍着付韵妮的背安慰着她，并朝着胡宗仁露出那种埋怨的眼神。胡宗仁挠了挠头说，你就别哭了，当时时间很紧急，我也没来得及考虑那么多，你想想啊，我身上这八极印，如果我没办法一个个挨着破除的话，我估计也是死路一条，既然如此，我肯定不能拉上我最好的哥们儿一起陪葬，这才是我把你先弄出门外的原因。而我也不得不这么做，如果屋里的女鬼收拾不了，我等于是这次考验就失败了，与其眼看着失败，为什么不去搏一把呢？再说了，我也没想过真的要死啊，你们看我现在不是活得好好的吗。

胡宗仁的口气依然是轻描淡写的，但是很明显能听出他这番话的确是认真说的，不仅如此，还在语气里带着一种对把付韵妮弄哭的歉意，他只不过是嘴硬，想要逞一下强罢了。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不管怎么说，你这种把哥们儿丢下的做法，活该你挨揍，这回你算是运气好，只是晕过去了，你要明白那只女鬼可是最早就是给你安排的，而我们进屋后，那个女鬼却一直跟着我，说明我也肯定是身在其中了，就算你不让我跟着你，想要谢绝哥们儿的好意，我也躲不掉了，我早就和你一样，成了这场游戏里的一份子了。

司徒打断我们说，你们俩都别争了，小付你也别哭了，这人都还挺好的，哭哭啼啼的像什么话。胡宗仁啊，你自己的决定我就不多嘴了，我这一把岁数了，你这样的人我见得太多了，常常都因为自视过高，到头来死的时候连一句遗言都没办法留下。有时候接纳别人的一番好意并不是在贬低自己，而是你此刻需要这样一群朋友。司徒说得我连连点头，经过了前一晚的事情之后，原本这个被司徒先生和胡宗仁都形容得亦正亦邪的轩辕会，起初除了不满但我始终还怀着一份敬意，但是此刻我却一点好感也没有了。

司徒接着对胡宗仁说，你这背上的八极印，早在我让你去洪崖洞找东西的时候，我就算准了洪崖洞里留下的那条线索，必然就是坤位所指。既为八极之一，这个位置上的考验自然要比你们钻洪崖洞找东西要

困难得多，你们最大的失误就是，没等付韵妮把那包东西带给我让我看看个究竟的时候，就自己贸然跑到朝天门去处理鬼事去了。说完司徒从之的挎包里，拿出昨天付韵妮带给司徒的那个红布包裹。他对我们说，昨天晚上知道你们去了朝天门以后，我稍微想了想，这件事到底为什么会突然扯到朝天门那个位置去了。因为按照八极分布来说，朝天门的位置显然不在八极之一。而朝天门一带人多，人气旺，而且绝大多数都是生意人，选择在这么一个地方给你们下套，对手如果不是糊涂了的话，就一定是艺高人胆大。而目前看来，能够操纵那个女鬼把你们二位英雄玩得团团转，想来对方可不是一般的师父。

司徒说道我和胡宗仁的时候，特地酸溜溜地换了一个新词，叫做“二位英雄”。这让我非常惭愧，本来在洪崖洞车库的时候，胡宗仁曾问我该怎么办，是我提议让付韵妮和我们分头行动的，为的只是更节省点时间，却过高地估计了自己的实力，应该来说，让胡宗仁身陷险境，以至于目前还在医院躺着，我是有责任的。

司徒接着说，于是我试着把目前掌握的几个关键地名，在地图上做了一番排列，这才看出个大概的端倪来。司徒从包里取出一张折得有点皱巴巴的重庆地图，这样的地图在火车站和码头随便找个便民点就能够拿到。司徒说，你们先看洪崖洞和东水门，这两个地方暂且先连城一条直线。而你们起初找到那口棺材的地方，是在化龙桥，诗句里还有一点提到了虎头岩，把化龙桥和虎头岩连接起来，于是就得到了两条垂直但不相交的直线。

司徒突然看上去很像一个数学家，光说些我们听不懂的话。

司徒看我们大家都一脸茫然的样子，于是接着说，而昨天晚上事发的地点，在朝天门，大概在这个位置，说完他朝着地图上朝天门码头和批发市场一带，接着说，你们看到了吗，这朝天门、化龙桥、虎头岩，此刻三点恰好是一条直线上，而且变得和洪崖洞、东水门这条直线相互垂直交叉了。另外诗句里提到的江北城，看上去和这几个点都没有关联，这说明它将会是另一个组合图形的其中一点。

司徒取出一支笔，在地图上把那几个点连接起来，变成一个十字形，只不过东水门和洪崖洞这一条线较短，朝天门、化龙桥、虎头岩这

一条线较长罢了。司徒问我们，你们看，这个东西，像一个什么？

大家愣了一会没有说话，而是胡宗仁沙哑着嗓子说，是不是像一把宝剑？

第六十三章 兵器

司徒赞许地点点头，说我看你平时傻乎乎的，这次砸了脑袋，倒是把你给砸激灵了啊。胡宗仁傻笑着摸了摸头，然后对司徒说，我就是被李佳那小子的破飞机给砸的，不过没砸晕，我是被那臭女鬼给掐了脖子。司徒没理他，接着对我们大家说，轩辕会是道教的组织，而道家有几样兵器是最著名的。一是鹅毛扇，尽管那不算严格意义上的兵器，一般文道喜欢用。例如诸葛亮，虽然很多人都认为诸葛亮不属于道家，但试想下他那借东风算爻看天相就知道他其实名义上可能不算道家，但手法上却是道家人。

司徒接着说，再有一样，就是拂尘，但是很多影视作品和武侠小说，把这个东西给神化了一点，比如千万根拂尘丝能让人千疮百孔，这就肯定是忽悠小孩的，拂尘在道家最早的用途就像它的名字一样，是用来掸灰的，很多宗派都会实用，而有些武术派别也确实会用到拂尘，但那些大部分是经过特制的，就例如少林僧的铜棍一样。而拂尘往往被正式出家的人采用，意为“拂走尘世的牵绊”之类的。司徒得意地说，我就是出了家的，早年我刚下山行走江湖的时候，因为我的师父还在，所以我不能留须，看上去愣头青一个，没点道士的架子。我就去弄了个拂尘来，但是顶多就装装样子，对我来说没什么用处。司徒还说，有部分打鬼的道家门派，会把拂尘作为一样兵器，佛家的拂尘大多头子是莲花花瓣状，道家拂尘扎须的头子那儿一般会绣上或是绘上太极八卦图，赋予拂尘灵性，正手为阳，反手为阴，阴阳在手中，正反一念间。而通常用拂尘打鬼的门派，符术就往往不怎么样了。

司徒师父是靠符咒术扬名立万的，身为中国西南地区国宝级的符

师，他说这句话，我想绝不会有人敢说他是在自大，毕竟司徒老爷子几十年的威名在那儿呢。司徒师父接着说，而除了鹅毛扇和拂尘之外，还有就是魁星笔。魁星笔又有个俗名叫做判官笔，古时候的各派道家分支大多修习武术，魁星笔主要用于打击穴位以制敌。但作为以打鬼见长的道家来说，首先，所谓的判官，其实字面上就是用于裁定一个人或者鬼魂是否有罪的人，道家人行侠仗义，惩奸除恶，实际上就是一种判官，而笔状的武器同时还能隔空书符。如今精通打穴的道家人越来越少了，已经渐渐面临着失传的危险，所以即便是打鬼的道家门派使用魁星笔，也多在讲究一个花把式，实际意义也不大了。

司徒接着说，最后就是剑了。剑是古时候最常见的兵器之一，道家的七星剑法独步天下，七星剑更是一代名剑。金属的剑身上雕刻着七星的图案，七星本来也是道家人最常用的一种阵法，源自星相。而打鬼的道家人，则必备的一样东西，就是桃木剑。司徒师父说的这些关于桃木剑的，我自然是知道。因为何止他们道家人，连我这样的家伙，宝贝堆里还有一把桃木剑呢。司徒接着说，桃木原本就是用于镇邪的，传说玉皇大帝的后花园里，就有一大片桃园，孙猴子就是在那儿吃掉了蟠桃。所以桃木一直以来都被认为是道家辟邪制邪的一样法宝。

司徒问我们，你们都看过90年代或者90年代的一些香港抓鬼片子吧？我说当然看过，小时候可迷一眉道人了，还曾经用当年我老爸练习书法的毛笔，涂了墨汁画在自己的眉心上，然后对着镜子一个劲夸自己简直帅到爆呢！铁松子听到这里的时候，伸出手掌掩着嘴笑着，那样儿，相当妩媚，如果我不是已经有彩姐了，或者如果他是个女道士的话，我根本就把握不住。司徒说，电影剧情就不说了，总之是夸张了不少，但是道士开山做法用桃木剑喷酒刺符这些过程，直到今天都确实还在沿用。所以剑这种兵器对于道家来说，使用的人数最多，范围最广，如果一定要挑一个兵器来代表道家的话，肯定是剑了。

司徒师父这么一说，大家都连连点头。司徒师父指着地图说，咱们假设我这样猜测是正确的，那么现在已经有一把剑了。而因为破解第一句话洪崖洞的洞的时候，引出了朝天门的女鬼，从而构筑了一把剑的形狀的话，那么接下来，东水门的门，理应能够得到另外的一个关键地点，而这个地点如果不再已有这把剑的十字交叉上的话，那它很有可能

是和江北城之间练成一条线，如此一来，我们不但能够判断出江北城为一点所在的这个图形究竟是不是另一把剑，还能相应判断出，这两把剑是交叉还是并行，是意有所指还是仅仅是一道题目了。

司徒师父说得有些深奥，我承认我当时并没有听得特别明白，我只是隐隐约约觉得，他的意思是轩辕会的人按照这几个地名，连接成了两把剑或者一把剑一把别的东西，而当这个图案完整的时候，就是胡宗仁要面临的最后一关了。至于咱们能不能走到那么远，这个还得看胡宗仁的造化了。而与此同时我还想到了，之前电话里那个川北口音的人告诉我，说让胡宗仁在八月十五中秋之际，到成都去找他，眼看这时间也一天天在逼近，我们自从开始和轩辕会周旋以来，也只是成功破解了艮位上的那次考验而已，胡宗仁背上的疤痕已经说明了这个问题。于是我不免开始皱起眉头，有些焦躁起来。

司徒大概是察觉到了我神色的变化，于是他对我说，你们不用着急。照我看来，胡宗仁是个可造之才，所以轩辕会的人也一定和我是一样的看法。他们还是惜才爱才的。如果真要胡宗仁的小命的话，何必这么大费周章呢。司徒接着说，所以依我看来，考验是真的，但是不能不给胡宗仁苦头吃，至于为什么你会吃苦头，还不是因为你这骄傲自大的臭脾气。司徒师父的最后一句话是对着胡宗仁说的，胡宗仁因为脾气的关系惹是生非已经不是第一回了，估计要他短时间改过来，也不大可能。司徒接着对我们说，昨天晚上付韵妮走了以后，我和你们铁松子前辈商量了一下，我目前腿脚不便，要帮你们也只能给你们支支招罢了，再像上回那种跟着你们几个小混蛋打群架的事我是干不了了。铁松子这个老家伙，栖霞观待了几十年，本事不在我之下，他也喜欢你们这群小辈，他自己说了，会帮着你们一起应付考验的，这下你们该放心很多了吧？

说实在的，起码我是放心了很多。铁松子的本领我和胡宗仁都是领教过的，虽然咱们交往接触的时间并不很多，但人家毕竟对我来说也是有救命之恩的人。轩辕会肯定厉害，但那在我看来是一个组织的厉害而不是个人，我甚至觉得整个轩辕会里，不会有跟司徒师父或者付强这样本身就是高人的人才。尽管如此，但我深知目前不能轻敌，因为我们真的不知道对方的底细。

铁松子师父笑呵呵地对我们说，你们放心，别看我老道士成天嘻嘻哈哈的，几十年来我练功可是一天都没落下。司徒山空把你们几个都当成自己的孩子看待，那我肯定是帮忙帮到底了啊，看看那些轩辕会的老家伙们能板出个什么花来！

板出花，重庆话的意思大概就是搞什么鬼之类的意思。铁松子师父这句话最后几个字的时候，尾音上扬，并伴随着一阵短暂的假嗓和深沉的鼻音，那种感觉有点像我早年曾经看过一部关于锦衣卫的电影，里边一个白头发白眉毛的太监。

我没别的意思，只是在陈述一个事实罢了。

司徒问我，刚才那个哈哈大笑的小眼镜是干嘛的，以前怎么没见过啊？我说他啊，他叫李佳，您就别管他了，他不是咱们这行的人。司徒师父突然严厉地对我说，不是这行的人你干嘛把人家拉下水，这样很危险！我对司徒师父说，我当然知道很危险，但是我让他走他不走啊，我能怎么办？再说了，洪崖洞里的东西就是他帮我们用遥控飞机给找出来的，也不能说一点忙也帮不上吧。他就是个脑子不大好使的技术宅，玩腻了自然就回去了。

司徒师父见我都这么说了，于是也就不再继续要求了。只是要我注意，不该让他看到的東西，尽量别让他看见，有些东西咱们都觉得害怕，他这样的普通人，肯定接受不了。我赶紧宽司徒师父的心说，这您就千万放心，这孩子肯定有一样东西害怕，但是绝不是鬼。相信我，我是领教过的。

中午吃过饭以后，铁松子就先送司徒回去了，胡宗仁说这段日子大家累坏了，趁着自己住院，所以就歇两天再继续吧，自己也好养一下嗓子。于是那两天，我和彩姐经常到医院去陪着他们俩，顺便也等着我的车修好。那几天胡宗仁一有事就在病房里吹口哨，那声音像一只发情的鹦鹉似的。最气人的是，他还一边吹哨子，一边模仿泰坦尼克号里，肉丝落水后一边吹哨子一边对付韵妮用沙哑的嗓子说：“HELP.....COME BACK”接着换来付韵妮的一顿毒打。

到胡宗仁出院的那天，我开着修好的车来接他。并且告诉他，修理

费我会记在你的头上。回去的路上司徒打来电话，说他知道下一步该去哪儿了，你们最好尽快去，就在东水门。

我对司徒说，东水门不就是个空荡荡的门洞吗？虽然我知道那个地方是一个关键，但是这么瞎找也不是办法啊。司徒说，别管那么多了，回家收拾收拾东西，出门打电话，铁松子直接到那儿和你们碰头吧。

第六十四章 东水门的门

2010年8月22日，距离那个川北口音的轩辕会门人与胡宗仁约定的中秋节之约，恰好还有一个月的时间。按照之前我们掌握的讯息来看，对方的意思似乎是要让胡宗仁在中秋节之前就必须把八极印上的考验统统通过，才有可能和他见面，否则的话，胡宗仁甚至不知道能不能活到那个时候。那一天我先送胡宗仁回家后，我自己也回了家。知道接下来将要遇到的事情可能远远超出我们的预料，所以一些平日里我并不常用的东西，我也都装在了身上。

按照以往多年的习惯，每当我出门办事的时候，总是习惯挎上一个腰包或是小挎包，罗盘、红绳、坟土这几样东西是绝不能少的，至于早年师父教给我的第一个手艺，用骰子问路，这已经随着经验的积累，我渐渐不用了。而这一次，我不但带上了师父早年传给我的牛骨骰子，还带上了我出师的时候，师父给我的那张雷击桃木质地的令牌。其余的东西还装了不少，铃铛、八卦镜，我甚至带上了我绝少使用的乩童草人。

这些东西就慢慢说了，有备无患嘛。由于东西太多，原来的包包已经装不下了，于是我特别把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全都装在了曾有一次旅游的时候和彩姐一起买的一个单肩包里。当我一切准备就绪，我又在我家供奉的祖师爷像跟前，扫了不少香灰装在小布袋里，虽然不知道能不能用得上，但是准备着总没坏处反正也不占地方。临出门前，我就给胡宗仁打了电话，说我不去接他了，让他自己打车过来，接着又给铁松子师父打了电话，说我们出发了，大概啥时候到。在我换鞋子准备出门的时候，彩姐抄着手站在门口，看了我很久才对我说，记得早点回来。

我逃开她的眼神，然后轻松地回答她，好的，可能不会回来吃晚

饭，你想吃什么宵夜我带给你。彩姐跟我说，你往回走的时候记得来个电话。一般知道我在办事的时候，彩姐是不会给我打电话的，所以我一直没有机会体验别的男人那种被老婆夺命连环电话的苦恼，相反的，这恰恰是她在用行动对我的工作表示最大程度上的尊重。

赶到东水门的时候，差不多临近中午。铁松子离得最近，所以他是最早一个到达的人。由于几十年来据说他都是一身道袍的装束，所以我老远就能很醒目地看见他。东水门我到是没怎么经常来，附近的湖广会馆，我却隔三差五的会来一趟，一是因为许多外地的朋友来重庆后，一般湖广会馆是我觉得拿得出手的一处观光地，二来这附近有一家我朋友的朋友开设的私家江湖菜馆，一般那也是我们解决吃饭的地方。

我走到铁松子师父身边，他就站在东水门的门洞下方梯坎处，远远瞧见几个穿着热辣牛仔短裤的长腿姑娘正从门内走出来，想来也是刚刚去了湖广会馆吧。她们看见铁松子师父的时候，忍不住就多看了几眼，于是铁松子师父出乎意料地伸出兰花指，捋了捋自己垂下的鬓角，那样子，风情万种。我开玩笑的跟铁松子师父说，您老人家爱好广泛啊，我还以为这种女孩子是我的菜呢。铁松子师父掩着嘴“呵呵呵”地笑起来。

大约十多分钟以后，胡宗仁和付韵妮也赶到了，胡宗仁看上去很轻松，穿着一身屎黄色的T恤，就是脖子上挂着的那个口哨显得有点不伦不类。他开心的和我和铁松子师父打招呼，付韵妮却是掩饰不住自己的担心，手里捏着佛珠，有些焦急却面带微笑地站在我们身边。

铁松子师父说，既然人都来齐了，咱们就上去看看吧。于是我们开始朝着东水门走去。铁松子师父说，司徒老爷子跟他交代过了，既然前面洪崖洞的洞特指了那个真正的洞，那么这里东水门的门，应该也是特指这个门。而司徒说，这东水门，古时候的时候曾是重庆古城的南大门，也就是说，如果要从南面出城的话，这道门起初是必经之路。只是后来国家败亡，城墙也垮了很多，人们出城多了很多选择，于是这个东水门就渐渐变得不那么必须了。铁松子师父说，这道门是一道开门，胡宗仁背上的八极印，所谓八极实际上也是对应了八道天门，这不得不说是其中的一个巧合，和别的城门不同，东水门因为地势特殊，靠山面水，敌人如果攻城的话，是易守难攻的。而且南面的水，恰好是涛涛长

江，江面很宽，敌军进犯的话，恐怕还没走到江心的一半，就会被炮火给轰沉。所以东水门并未设立瓮城。所谓瓮城，就是城门内的一个小城，通常是作为守军守将执勤休息的地方，也用于屯放兵器和炸药等。所以重庆尽管千百年来屡屡被攻打，这道城门却依然保存非常完好，因为几乎不会有敌人蠢到从这道门进攻。

一边走一边说，很快就走到了门洞底下，那儿有一块石碑，是建国后文物管理单位为了保护这道目前为数不多的重庆古城门，而特别设立的。铁松子师父跟我们说，在你们来之前，我先仔细看了看这块石碑的内容，因为年代较早，所以不该是什么有价值的线索，起码早在设立这块石碑的时候，不会有人料到天地间一个小小的胡宗仁会和轩辕会发生摩擦，这石碑上的内容，大致上就是介绍了一下这道门的历史，没什么好稀奇的。而门洞内侧我也检查过了，早期是那种大石块砌成的，属于石卷顶城门洞的类型，后来大概是因为加固修缮的关系，缝隙的地方都填上了水泥，所以即便是轩辕会的人藏东西，也肯定没机会塞到石头缝里了。这道门在你们来之前，我里里外外都检查遍了，什么东西都没有。

铁松子师父这话刚说完，我就开始有点沮丧了。于是我对他说，要不这样，我等一下试试在这附近用罗盘找找看，看看有没有什么灵异反应，如果有的话，就应该能够找到他们藏的东西了。铁松子师父冷笑了一声说，你为什么这么肯定，对方一定在这里藏了什么东西呢？

我有些不解，我说如果不藏东西的话，那咱们来这儿是干嘛的？铁松子师父摇摇头说，这就是你司徒老爷子最头疼的地方。按理说，这个地方是具有很浓郁的人文气息的，而通常这样的地方人流量就会比较大，但恰恰这一带却似乎有些冷清。铁松子举例说，你看这下边就是长江，东水门码头，许多搬运工和批发商都聚集在这一带，从这个角度望出去，就是长江与嘉陵江的交汇处，但是从这里路过的人很多，能够穿越这道门的却很少。而那上边，湖广会馆，平日里人也不算多，而且即便是有人来，也大多选择上边那条街，从这东水门爬坡上湖广会馆的人毕竟也是少数，两条街几乎呈一个平行的状态，人气都算旺，而唯独夹在这两个人气旺的地方之间的东水门，却冷清得很。

铁松子叹了口气说，这说明轩辕会的那帮家伙，绝对不是突发奇想地选择这里。因为这个地方，一来是背坡，加上有坡有坎，看起来就是一个和周围环境格格不入的断层，而这样断层的地方，恰恰是相对比较容易聚集阴气的地方。铁松子师父接着说，早年间我曾听说过湖广会馆一带有过阴魂聚集的现象，但那都已经是好多年前的事了，早已收拾干净，这门洞就这么大，城墙也就只有这么长一小段，要说真要在藏什么东西，门洞内可真不是一个好的选择。

大家都没说话了，过了一小会，付韵妮突然开口问铁松子师父，那会不会跟湖广会馆当年那件事有关系？我们大家都愣了一下，因为我个人是没听说过这一带出过什么乱子，胡宗仁一个外地人更加不可能知道。果然铁松子问付韵妮，当年那件事你也知道？那时候你爸都还是个小屁孩呢。付韵妮说，这些事情都是黄婆婆告诉她的。

付韵妮说，黄婆婆早年年轻的时候，曾经是处理那场大鬼事的参与者。这和湖广会馆本身的历史渊源有关，是说早年张献忠屠川，杀得整个四川只剩下不到10万人，于是在清朝的时候，从湖广行省和其他各地大量迁入外省老百姓，这些人的根都不在四川。胡宗仁插嘴说，这我也知道，湖广填四川嘛，湖南湖北广东广西嘛！我白了他一眼，说，看来你考不上大学还真不是没理由啊，湖广指的是湖广行省，那时候还不分湖南湖北呢。胡宗仁不好意思地挠挠头。付韵妮接着说，而就在出事的那年，恰逢是月相的关系，导致那一年的阴气极重，最重的就是那年中元鬼月，于是大量生于他乡却葬在重庆的因此聚集了起来，人都是有乡情的，死亡本身就是一种遗憾了，何况算是客死他乡呢，更何况那年又那么巧，碰上鬼月的时候集中爆发呢。

铁松子突然打断付韵妮，好像察觉到了什么一样，接着眉飞色舞欢快轻盈地蹦跶起来，那样子很像是买刮刮卡中了一根彩色头绳的小姑娘。当我们都不知道为什么这个瘦道士为什么突然变得很嗨的时候，他突然说，鬼月啊鬼月。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看了看日子。8月22号，农历7月13日。这不就是鬼月吗？而且明天就是处暑，但凡节气轮换，都是一个阴阳混淆的时候，而从明天开始连续三天，正是中元节，鬼门大开的日子啊！

第六十五章 城墙石缝里的秘密

尽管这算得上是一个突破，但却给了我和胡宗仁一个非常不祥的预感。我们都知道每年的农历7月，按照常规来说，都是鬼魂活动最为频繁的一个月。而在这个月当中，以农历7月14日开始到7月16日子时为止，最为严重。关于鬼月和中元节，尽管传统上的说法比较多，但是在我和胡宗仁看来，是因为一年当中这个月的阴气最重，就好像是兴奋剂一样，客观导致了鬼魂活动频繁。许多一年到头都蛰伏着的鬼魂，偏偏在这几天蠢蠢欲动。

胡宗仁说，真没想到那帮老混蛋竟然给我挑了个这么难搞的日子，可真是煞费苦心啊。铁松子师父也说，我猜这大概就是司徒老爷子跟你们打电话的时候，说要越快越好的原因吧。他知道从明天开始会增加不少鬼事，而你们俩此刻也没办法分心去办别的事情，所以一定要赶在今天之内，把这个地方的线索找出来，要是换做明天的话，保不准还得出什么乱子。

果然姜还是老的辣，虽然在电话里司徒师父没有明说，可他却是早就想到了这一点。不过看着这空荡荡的门洞，从这一头都能直接看到另外一头，目光所及之处，但凡能藏点东西的地方也都一目了然。我忍不住绕到门洞边上那个石碑后去，想要看看会不会他们只是刻了点什么字之类的在石碑的背面，但刚一弯下腰去检查的时候，鼻子里就闻到一股子尿骚味儿，估计是有喝醉酒的人，把这里当公共厕所了。铁松子师父在一边喊着说，都说让你别费劲了，这些地方我都仔细检查过了。

时间临近中午饭点了，天气开始变得非常热，树上的知了没完没了地叫着，更加让人心情浮躁。我是那种一旦浮躁起来就很难再静下心来继

续思考问题的人，于是我来回在门洞里踱步。胡宗仁突然问铁松子师父，你说要是对方真要藏什么东西的话，会不会不会放得那么明显？因为如果藏得大家都找得到的话，那很有可能被别人给拿走了啊？铁松子师父拍拍巴掌说，对啊，我们怎么没想到呢。这些想要整你的人，这么大费周章藏东西在这儿，他的目的就是让我们找到而不被别人发现啊。铁松子冲着我喊道，你在那儿来来回回走多少遍了，我眼睛都花了，你也来帮忙想想啊。

我怎么没想，从胡宗仁这话一说出口，我立刻就想到这的确是个道理。于是我开始迅速地分析了起来，假设我是一个路人的话，通常我在经过这样一道城门的时候，若我是第一次来或是怀着观光寻根的心情来的话，我肯定会在这里稍做停留，看看石碑上的字，看看这斑驳的古城门，所以门洞里和石碑上是肯定不会藏有什么东西。而如果我是一个住在附近或者是每天都要从这里经过的人的话，那我压根就不会看这里的東西。而轩辕会的人肯定是会把第一类人考虑进去，因为在我们找到他们藏下的东西之前，他们甚至不希望这东西被任何人看到，这就是说，除非是像我和胡宗仁以及铁松子师父这样本身就是打定主意来这儿找东西的人，才有机会看得到。

而我也立刻想到，我们思考的方式和许多寻常老百姓根本就不一样，他们大概是通过事物的现象来推测本质，而我们却是反其道而行，我们是知道本质的，所缺的只是一个现象罢了。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开始有点兴奋。因为如果我猜测得没错的话，轩辕会的人甚至算准了我们将在这个地方耗费大量的时间来寻找，这个时间的长度远远超过了一般的观光客或是摄影爱好者，而且我们一定会四处寻找，既然诗句里提到了东水门的门，如果和门本身没关系的话，他这句诗就不能称之为诗，到头来还得被我们鄙夷一下，想到这里，我确定，这道“门”，也许并不是目的所指，而是达到这个目的其中的一个必要的一环。

于是我跑到梯子下边，让胡宗仁和铁松子师父他们都靠边站着，尽可能多的把门洞的位置给我留出来。我正对着东水门的门洞，一直朝后退，直到我的背后就是另一段城墙根做基石加固后的堡坎，我才停下来。从我所站的地方为起点，目光穿过城门洞，尽量往远处看去。

门洞的尽头处，是一截废弃的半弧形的新修的仿古城墙，这段城墙上边我就太熟悉了，就是我那个朋友的朋友开的江湖菜馆。那堵城墙新修并没有多长时间，砖的接缝处都是用水泥填平了的，而且通过这道门的几乎所有人的一个必经之路，如果东西藏在那上边，稍微眼尖一点的人就肯定立刻能够发现，而我一个如此眼尖的人都没看到，说明这个地方肯定不是。

于是我反方向走去，穿过门洞，背靠在那堵新修的城墙上，透过门洞望向我之间靠着背的堡坎。这段堡坎的底座就是东水门的一段老城墙，上边布满了青苔，由于距离地面较高，所以我看那堵城墙的角度是一个俯视的角度。靠近地面大约有一个半人的高度，是当初市政做过防止滑坡处理的，光秃秃的一个堡坎，一目了然，但堡坎上边，老城墙却没有填补缝隙，早年那些不知道什么原因留下的豁口不少，而且是个转角，正对着我的这一面，也就三米左右的宽度。

不可否认地说，这个地方如果是我的话，藏了东西在这儿想必我会比较放心的。于是我优异的视力再度发挥作用，我开始慢慢平移位置，开始在那些缝隙豁口里，寻找着任何一点蛛丝马迹。果然，在我平移到靠近我的右手侧的时候，从夹角的位置，我能够清楚的看到一个红色的东西在缝隙里。

当下我的所站的位置，恰好是靠近城门洞的墙壁这一侧，有蜘蛛网，还有些潮湿和垃圾堆。我计算了一下，不管是从码头方向上去湖广会馆，还是从湖广会馆的方向下来，人能够绕这么大的半径走到我目前的位置，应该不会有很多人，而墨绿色青苔石头缝中间那红色的东西，在刻意去看的时候，还是挺容易发现的。毕竟红和绿这两种颜色，反差比较大。于是我对胡宗仁招了招手，说，你看看那地方，那个红色的东西，像不像咱们之前在洪崖洞里找到的那个红布包？

铁松子师父和付韵妮也跟着凑过来看，大家看到红色东西的时候，都显得很兴奋，虽然我们还没取出来，但是我们心里都知道，我们这行需要太多的猜测假设，更需要运气。

确定那就是我们要找的东西之后，我却开始有点犯难了。这个藏着红色东西的地方距离地面大约有5米高，也就是说两个姚明加起来还得

踮脚都不一定拿得到。在那上边是被附近居民砌起来的砖墙，砖墙的顶部是碎掉的玻璃渣子啤酒瓶等，用水泥镶嵌在墙壁的顶端。这说明墙里边是人家的私人地盘，镶嵌玻璃是为了防止那些翻墙进去偷东西的贼。本来吧这其实也难不到人，偷偷把那些玻璃渣子给敲掉就行了，尤其是当我和胡宗仁大多数时候职业的属性 and 贼没什么太大的区别，但要命的是，藏红色东西的位置，距离那面砖墙顶部的位置差不多也有接近三米的高度，而这三米之下就是另一个五米，那意味着如果我们当中的谁从墙上顺着爬下去的话，稍微不注意，就会摔成傻逼。

这大白天的，估计翻墙也不大现实。我开始琢磨当初那几个轩辕会的道士是怎么把这东西给放上去的。这周围除了墙还是墙，连想办法从侧面落脚的机会都没有。这时候铁松子突然问我，你有多高，我说1米75啊，他又问胡宗仁有多高，他说1米8。我说，你放屁你明明只有1米78！他说，好吧，那是因为岁数大了，缩了点。铁松子摸着他那光生生连胡茬都没有的尖下巴说，你说你们俩叠起来，怎么也得有3米多了吧，咱们再去买个叉棍，这不就够了吗？

叉棍在重庆这边的意思就是用来撑住挂衣服的衣架，好让衣服能够挂高一点的竹棍状的东西，一般也就大半个人的高度。可是在我和胡宗仁还没答应的时候，铁松子师父已经挽着付韵妮蹦蹦跳跳地朝着马路边那些卖日用品的批发小门市走去了。我愣了一会，然后对胡宗仁说，咱俩怎么叠啊？胡宗仁也没回过神来呢，他结结巴巴的说，大概……就是我踩在你肩膀上这样吧……我说，不可能！我决不允许别人踩我的肩膀，这是我的原则。胡宗仁说，那你踩我也行。我说铁松子和你女人是不是忘了你脸比较长这件事啊，起码要锐减半米啊！胡宗仁说哪有那么长，那咱们让他们多买一根？

我点头，因为我觉得此刻的胡宗仁比我还聪明。于是胡宗仁高声对着远处的铁松子和付韵妮喊道，你们多买一根回来，再买点绳子，把叉棍给接在一起！

过了一小会，他们就买了回来。于是我和胡宗仁一方面要忍受过往路人那种看杂技的眼光，我踩在胡宗仁的肩膀上，我们俩都还得尽可能地保持平衡，我把两根接在一起的叉棍尽可能地伸远，由于胡宗仁一直

在下边摇摇晃晃的，我好几次都差点摔下来，试了好几次，我才慢慢掌握诀窍，把石头缝的那个红色东西给掏了出来，“啪”的一声掉在地上。

我赶紧让胡宗仁慢慢蹲下，直到我认为一个我不会摔倒的距离，我就跳了下来，我们俩顶着烈日忙活了半天，早已汗流浹背，于是我们坐在石梯上气喘吁吁的。这时候铁松子师父突然说，呀！我怎么没想到多买几根叉棍呀，这样不就可以伸得更长吗，咱们站着就能掏下来了啊！

我和胡宗仁听到以后，鼻子一酸，然后痛苦地抱头。

第六十六章 打油诗

又坐着歇了歇，我和胡宗仁才站起身来，我则摸出罗盘慢慢朝着掉在地上的红色东西走过去。因为我们都不确定里边装的是什麼，所以自从它掉落下来开始，大家只是围在周围，并没有人上去捡起它。

这也是一个红布叠起来四四方方的小包，样子很像是在电视剧或者电影里看到，中药铺的抓药师傅做好的药包一样。大小也是差不多巴掌那样大，和第一次我们找到的红布不同，在洪崖洞里找到的那个，更像是盖头似的盖着，这个却用草黄色的麻绳在四边捆了一圈。我端着罗盘，趁着没人路过的时候，迅速蹲下凑向了地上的红布包，罗盘上没有丝毫反应，于是我正打算伸手把它捡起来的时候，铁松子师父忽然拦住我说，你别急，让我再试试。

于是我退到一边，司徒师父伸手到自己道袍的怀里，摸了一小把米粒出来，他的米粒和我平日里用的虽然不是同一种，但是用途都是一样的。只不过铁松子师父是个外表低调内心奢华的人，他选择了比较昂贵的糯米罢了，而我则是最便宜的本地糙米。铁松子师父把抓着米的手伸到距离红布包大约一尺距离的上方，开始缓缓地让米粒顺着自己的手滑落出来，掉在红布包上，但是在这么近的距离之下，依然连一粒米也没有留在红布包上。

这套手法不只是铁松子师父，很多道家人甚至是佛家人都有问米的习惯，甚至包括我自己。我们选择的米粒算是供过菩萨天尊或是祖师爷的，在我们看来，这些米具备了一定的感知鬼魂的能力。所以同样的道理，鬼魂碰到这些米的时候，也会本能的抗拒，这就好比有火星子飞到我们身上，我们会完全本能地躲开一样。而在之前洪崖洞的红布上，就

找到了隐藏在布料缝隙里的泥印，用于暂时封闭鬼魂的动静，我在准备去捡起地上红布包的时候，却完全忘记了这一点。而铁松子师父撒的一把米，连一粒都没能停留在红布上，这说明这个红布包里的东西，依然是有鬼魂的。我的罗盘测不到，完全只是因为对方也曾经在这张红布上做了手脚的关系罢了。

铁松子师父“啧啧”地摇头说，阴险啊，摆明了要你们来找到，找到了又阴你们一招，太损了。我问铁松子师父，那现在这玩意怎么处理？铁松子师父没回答，只是弯腰捡起了地上的红布包，他动作虽然不快，但是我们大家都没料到他会直接这么徒手去拿，我们还没来得及阻止他的时候，他已经把红布包托在掌心里了。

他看我们一个个这么惊讶，反倒笑了起来。铁松子师父说，你们放心，这红布包里肯定是有鬼的，但是出不来。他指着捆住红布包的那些草黄色的绳子说，你们仔细看这绳子，这不是普通麻绳，这里边嵌了金丝线的，在我们道家，其中有几个门派是有这样东西的，其作用大概跟你们常用的红绳差不多，也是用作缚灵的，不过这类绳子一般用在法事上比较多，例如捆绑尸体的手脚，或是乡下地方需要迁坟，在把棺材抬起放下的时候，都要在棺材四周捆上绳子，目的就是为了让阴魂外漏。

胡宗仁问铁松子师父，那现在怎么办，肯定咱们几个是不能轻易拆开了，但是不拆开怎么能得知里边到底是什么东西？铁松子摆了摆手，然后说，你们都别着急，让我先看看再说。尽管和铁松子师父之间并没有交往过多，但是因为司徒师父的关系，我们几个相处起来还是不会有陌生感的。而且我和胡宗仁都知道，铁松子师父的手艺可能比起司徒师父来是略微逊了一筹，但比我和胡宗仁搭上付韵妮三个人恐怕都要厉害。因为这行门槛低，只要有心人，遇到好师傅了就可以学。而师傅手艺的好坏直接决定了徒弟出师以后起步层次的高低。剩下的，就是靠着年复一年的积累和领悟。我们并不像那些武侠小说里描绘的那样，会因为不断练功而导致内力深厚什么的，我和10年前的我并没有太大区别，只是手艺更熟练了而已，学的东西更多了些而已，对许多事情的感悟更深刻了而已。

铁松子师父把布包翻转过来，在接缝处，露出一根红色的小尼龙绳，这种绳子一般是用在书签上的。铁松子把眼睛凑近了仔细看了看，说，这绳子拴住的是一张卡片，要不咱们抽出来看看？胡宗仁问铁松子说，那你这么抽出来，会不会把里边的那个鬼魂给放出来？看样子经历了几天前的那次惊险，胡宗仁也开始变得小心了一点。铁松子师父说，不会哈，这张卡就是要让咱们看的。说完，他就一下子把那张卡从红布包接缝处的缝隙里取了出来。

这是一张两面都是白色底子的卡片，其中的一面画着一个八极印，其各个极位及连线的方式，都和胡宗仁目前背上的一模一样，看到这个图案的时候，胡宗仁忍不住摸了摸自己的后背。铁松子师父看了胡宗仁一眼，意思是你别紧张，反正都这样了最差也不过如此了。接着把卡片给翻转了过来，上边是几行字，红色的毛笔字，从颜色和味道来判断的话，这是朱砂。

朱砂是道家人必不可少的一样东西，尤其是师承有符篆术的道家。朱砂常常被当作是书写符咒的颜料。朱砂本是一种矿物，呈暗红色，朱砂一直以来都以颜色保存时间长而得到很多书法家或是画家的喜爱，对于书符的道士更是如此。道符的精髓就是画符的本身，例如一个地方贴了一张符，若然采用的颜料掉色的话，那么效力也就会随之而减退。而朱砂本身是一种带有辟邪性质的矿物，用酒化掉之后即可为墨，且力量大增。朱砂有毒，所以非专业人士一般很少使用，还记得我们小时候，逢年过节或是家人团聚的时候，家长们总是喜欢用口红在我们的额头上点一个红点，绝大部分人都认为这是让孩子看上去更可爱讨喜，而事实上这是自古以来的传统。口红的成分里，就含有少量朱砂，所以朱砂点额，也同样有一定驱邪退鬼的作用。

我对于书法没有多少研究，就单从字来看，留下这张卡片和红布包的人，写的字还真是算不错，自己清晰，棱角分明，显然也是最近不久才放上去的，很有可能是我和胡宗仁在朝天门遇险之后的事，卡片大约有半张扑克牌的大小，上边写着：

“二极相连天地间，十年生聚祸延绵。四面楚歌唱归途，孝子坟前空留连。”

当我看到这首诗的时候，突然脑子里跟装满了各种烦躁，要知道我虽然语文成绩念书那会儿还不错，但我最痛恨的就是诗歌。胡宗仁果然忍不住了，他哇哇大叫道，我靠，这他妈又是什么意思？每次都写诗来考考考，这些穷酸老道士是不是都这个德行啊！胡宗仁骂起劲了一下收不住，他甚至以一种找死的方式对付韵妮说，你老爹也是，当初每个地方给我们留一首诗，哪那么爱吟诗啊，又不是李白……

因为这句话，胡宗仁付出的代价是屁股上被付韵妮狠狠踹了一脚。

铁松子师父皱着眉头琢磨着这首诗，我也在思考着。从字面上来看，这是一首比较悲壮也充满消极怨怼的诗，所谓二极相连，天和地本来是各占一半永不相连，按照传说里的说法，是盘古开辟了天地，但是在那之前，天地却的确是相连的。而相连的结果就是当时的世界是一片混沌，所以这一句应当是在说，天地间一派乱世景象的意思。第二句，十年生聚，我大概知道这个词的意思，差不多是在讲越王勾践卧薪尝胆，忍辱负重，花了许多年来养精蓄锐然后报仇雪恨的意思。所以这个词后边接上“祸延绵”就比较容易理解了，战乱嘛，肯定只能是祸了，不过我并不懂这前两句用在当下是不是在影射什么，虽然现在很多人对生活充满抱怨，但绝不至于到达祸延绵的地步。而接下来那句就更惨了，四面楚歌表示被包围，从而阻断了回家的路，因为乱世的关系，孝子无法尽孝，而只能在父母的坟前舍不得走，却又不知道该做什么好。

整首诗给我的感觉挺不好的，太过于压抑，想当年陆游写诗也是恰逢乱世，人家都还挺励志的，这首诗却怎么听上去这么让人绝望呢？于是我把我对这首诗的理解和想法告诉了铁松子师父，论研读，估计我和铁松子师父可谓相距十万八千里，所以我说出口的时候，完全是一个请教的姿态。铁松子听完我的分析后，其实还是默默赞许了一下，这让我有些得意，证明我思考的大方向是不错的。但是铁松子师父说，这第一句我倒不像你这么认为，我却认为这里的二极，恰恰指的是胡宗仁背上八极印中，艮和坤这二极。

铁松子说完，就翻过卡片，指了指上边的八极印对我说，这就是这里画上八极印的意思。

第六十七章 二十四孝

铁松子师父接着说，既然这些东西是留着专门给我们看的，八极变幻莫测，这个世界上肯定不止一个八极印，但是按照这样相连方式的，目前肯定只有胡宗仁一个人。所以我觉得此处的二极相连，就是在特指胡宗仁，既然如此，那后边的天地间三个字，则代表着此前你们在朝天门市场上遇到的那桩鬼事，则是把这整次八极印的考验，分了天地。

我问铁松子，分天地的什么意思啊？铁松子笑着问我，你小时候有没有跟别的小屁孩玩过一个游戏，叫“栽土地”？我说当然玩过啊，就是两个人在泥巴边上画一个正方形然后均分成两半，在自己这边用小刀或竹签以飞飞镖的形式连镖三下，如果全部都在自己的土地上的话，就可以在对方的土地上再飞一镖，然后再分割，玩这个游戏我可是笑傲全社区他们没人是我的对手，还有，我不是小屁孩。铁松子师父笑着说，没错，就是这个游戏，既然有对手，那就一定会分输赢。你们对弈的双方，其实在此刻就好像天地一样，彼此共存但又没办法互不侵犯。铁松子师父解释说道，一方变强另一方自然变弱，这就好像咱们和轩辕会的关系一样，既然受制于八极印的考验规则，那这就肯定是有个虚拟的范围在，而这个范围内，只有两方互为对手的人，这句诗里的天地间，其实，就是指的八极之内，各分天地。

铁松子这么一说我似乎明白了一点。他接着说，第二句，第三句的意思，其实你解释得是不错的，但你忽略了一点，就是这首诗虽然假借了越王勾践和楚王项羽这两个完全不同时代的人的遭遇，但有一点是共同的，就是同样在经历战乱。试想一下，轩辕会的人为什么在总共四句的诗歌里，特别用两句来烘托战乱呢？我还没来得及回答他的时候，他

就自问自答地说，那是因为为了影射四川和重庆历史上的战争。

我扁着嘴巴不服气地说，你既然知道答案就直说嘛！何必要自问自答呢，再说，原句有影射的含义，我也猜到了啊，只是我不知道在影射什么罢了。铁松子师父接着说，川地史上的战乱有很多，但轩辕会的人选择了这个地方留下这首诗，你们难道就不觉得跟这坡坡顶上的湖广会馆有些关系吗？

铁松子师父这么一说，我才突然想到，诗句的第三局，四面楚歌唱归途，为什么是归途呢？那是不是因为他们家乡并不在这里？如果是家在远方的人的话，那重庆历史上就只有这么一次，就是之前和铁松子师父提到过的，湖广填四川。而湖广会馆，也正是因此而为这些外省迁徙来重庆的人们，建立的一个望乡思乡的场所。

铁松子师父说，这湖广会馆啊，在明清时期曾是享誉川地的八省会馆之一，许多全国各地二来的商贾们，因为在这一带做生意，以至于财力雄厚，为了不忘本，纪念祖宗，也为了给陆续从各地而来的其他同行一个相聚的场所，于是这些大商贾们，兴建了属于各自祖籍的会馆，例如江西会馆，福建会馆，广东会馆等等。这八省会馆里，财力最为雄厚的就是江西会馆和湖广会馆了。而江西会馆当时还有一个别称，叫做万寿宫，而所谓的万寿宫，供奉的是江西本地的“福神”，这个福神的名字叫许真君，其本身是晋代时期一个道法非常高深的道士，曾以降服蛟龙而闻名天下。铁松子师父看了我们一眼说，当然，这是不是真的就谁也不知道了。

铁松子师父带着自豪的口吻说，你们大概不相信，为什么许多宗祠会馆都会选择用道家的思想来加以传承延续，因为几乎在历史上任何一个时期，道家人所做出的贡献都是非同凡响的。胡宗仁抢过话来说，没错，就比如什么丘处机，吕洞宾，这些可都是大人物啊！我白了胡宗仁一眼说，人家当然是大人物，不过人家是因为道法高深，这些老道士对历史有什么贡献啊？那丘处机还一度变相的帮助了蒙古人入侵了我大中华呢！铁松子师父说，所谓贡献，气死和本身道法的高深程度没有太大关系，也不见得每个有高深道法的人，都懂得打鬼之术，这抓鬼打鬼的事儿啊，毕竟还是太小众了。

铁松子师父接着对我说，刚才你说的丘处机，实际上还是偏激了一点，丘处机虽然辅佐过蒙古人，但是那是为了让当时只懂蛮力而不懂仁义的蒙古人更好的统治中国，使得百姓们少遭受点苦难，所谓的“曲线救国”。在这个角度上来说，他还是有功劳的。而你们都知道刘伯温吧？我们三个都望着铁松子师父点点头，好像几个认真听课的小学生。铁松子师父开始得意的地说，元末刘伯温辅佐朱元璋抗击蒙古人，最终让天下重新回到炎黄子孙手里，这刘伯温，可就是以为非常有名的道家人物。

铁松子师父接着说，还不只是刘伯温和丘处机，隋朝瓦岗的徐茂公，辅佐唐王夺取天下，开辟盛世，被赐予国姓李；再往前说，东晋的谢安，位及宰相，精通儒、佛、道，更是一位玄学大师，巧用计谋，吓得苻坚草木皆兵，在淝水之战中大获全胜，避免了汉族被盘踞北方的氏羌前秦灭族的危险；再往前说，诸葛亮娶了黄月英，而黄月英是黄承彦的女儿，黄承彦却是道家先祖黄帝的后人，因而诸葛亮获得了“奇门遁甲之术”，辅佐刘备巩固蜀国政权；此外还有张良辅佐刘邦，姜子牙帮助周伐纣，巫山神女帮助大禹治水，九天玄女帮助黄帝统一中原等等，而张良、姜子牙、巫山神女和九天玄女，这些都是道家的人物，道家人几乎在历史上屡屡担当最为重要，重要到可以扭转乾坤的角色。

铁松子师父说完这番话后，我突然觉得很惊讶，因为我自身本来是知道这些人的一些故事的，虽然我算不上特别了解，但我却直到那个时候才知道原来这些人，尽然全都是清一色的道家人。

铁松子师父接着说，不仅是这江西会馆的万寿宫，甚至连咱们顶上的这个湖广会馆，他也是比较偏重道家的。因为湖广会馆在早前还有个别称，叫做禹王宫。我说我知道，因为禹王的老婆涂氏嘛，现在那涂山顶上都还有个涂山寺呢，之前司徒老爷子曾经带着我们在那儿结识了惟诚法师，那是个佛庙，但却也拜真武大帝，属于佛道合一的吧。铁松子师父笑着说，这里的禹王宫和涂山没太大关联，只是纯粹的禹王宫而已。我说大禹也不算是严格意义上的道家人吧，佛庙里也有不少是供奉禹王的啊。铁松子师父冲着胡宗仁扬了扬下巴，说，你们瑶山派请神送神，最常用的一招是什么？

胡宗仁想了想说，当然是北斗七星步啊，道家人应该大多数都会这

个吧。铁松子师父笑着说，那北斗七星步，还有个名字是什么？胡宗仁支支吾吾地说，步罡踏斗？铁松子师父说，没错，你可知道这是谁创立的吗？胡宗仁一拍巴掌大声说，我知道了！是大禹创下的，这还有个俗称脚禹王步！

铁松子师父看着我，然后摊开自己的双手，掌心里的红布包在风中飘荡着。他那眼神的意思似乎是在说，你看吧，就说你小子见识短浅。铁松子师父说，禹王步是比较常用的一种步调，目的在于聚气凝神，祛邪扶正。而湖广会馆几乎每年都会有祭拜大禹的法会，期间的道士做法，必跳的一种步子就是禹王步。

铁松子师父见我们都没反驳，大概是以为我们都懂了，于是接着指着卡片上的最后一句说，这一句，孝子坟前空留连，这里很巧妙，轩辕会的人用的词是“留连”而非“流连”，这俩词尽管意思上差不多，但却还是有些微妙差异。例如“留连”，更多指的是留恋，舍不得，去了又回的意思，而“流连”，则多了一份茫然不知所措的感觉。那就意味着即便是孝子，再怎么舍不得，也还是要离开，再见之时却遥遥无期。

铁松子师父叹了口气说，这湖广会馆这些年变成一个旅游景点，对外展示当初鼎盛时期的会馆文化，馆内的东西保存得非常完好，几个戏台子都还在呢。我说，我当然知道啊，我又不是第一次来这里了。铁松子师父接着说，我在想既然轩辕会选择把东西藏在这里，尽管字面上写的是“东水门”，却用两句来影射湖广填四川，把方向带向上头的湖广会馆，肯定是馆内有什么东西与之有所关联，可是我能想到的，除了馆内的禹王像和那些浮雕绘画之外，还真不知道他们在指什么。

铁松子这句话刚一说完，我好像是想到了点什么。于是我问铁松子师父，你还记得那些浮雕的内容是什么吗？铁松子师父说，记得啊，无非就是一些神话故事之类的，还有些民间经典典故吧。我问铁松子师父，那些典故里，有二十四孝的故事吗？铁松子师父说，有啊……说到这里的时候，他张着嘴停顿了下来，然后看着手上卡片上的诗句。

这是一首藏头诗，四句加起来，正好是“二十四孝”。

第六十八章 浮雕群前

其实我也是偶然才想到这一点的，还全亏了铁松子师父提到了一句湖广会馆的精美浮雕。果然在我这么说以后，铁松子师父就明白了我的意思，如果说我们之前和湖广会馆之间的联系有些勉强的话，那这首藏头诗，显然就是给我们的猜测增加了重量。此刻我和铁松子师父，都坚定地认为，这湖广会馆里，一定我们想要的东西。

胡宗仁还傻乎乎地看着我们俩，不知道我们在高兴什么。于是我简单说了说，告诉他这是一首藏头诗，意思直指二十四孝。这虽然是二十四个反映孝子的传说或真实故事，但此刻离我们最近的二十四孝，就在湖广会馆中。我们一直都是相信巧合的人，更别说当下这种如此之巧的巧合了。于是胡宗仁也很高兴，就对我们说那咱们还愣着干什么，这就上去看看吧。

于是铁松子师父把红布包和卡片一起放回了怀里，就背着手，和我们一起朝着坡上走去。走到会馆附近，随便找了家面馆吃面，重庆最不缺的就是各种面馆，因为这座城市对于面食的喜爱已经是天下皆知了。吃完面，买了票我们就进入了湖广会馆里，铁松子师父是出家人，也不知道他用了个什么东西在卖票的人面前晃了晃，人家就放他进去了，为此他直接省下了5元人民币巨资。

运气不好的是，我们去的时候，恰逢湖广会馆的部分区域正在进行保护修缮，其中就包括了有二十四孝故事的浮雕群。但转念一想，正因为没人去看正在修缮的东西，才更加能够避人耳目啊，于是我们还是决定去看看。此刻铁松子师父的着装再度发挥了作用，他告诉馆内的工作人员，说是民宗会的人，还出示了证件之类的，然后说我们三个是他手

下的干事一类的工作人员，需要考察一下湖广会馆浮雕群的典故历史，还说要跟市里的领导报告，起初那个工作人员还是不肯，坚持说如果要看浮雕的话可以在他们的网站上看到部分照片，铁松子师父就吓唬他说，这个可不好交差啊，因为我们是民宗会的，市内很多大事小事我们都得参与讨论，没有考察就没有依据，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如果你不让我们进去看的话，我们就只能让局里的领导亲自来请你了。

铁松子师父说话的语调，很多人刚刚听到的时候会有些别扭和不习惯，起码我和胡宗仁是这样的。所以当铁松子师父这么故意轻描淡写地对那位工作人员说的时候，反倒让他感到很不安，他看样子像是个管事的，于是考虑了一下说，那好吧，我和你们一起去。

我望着铁松子师父，因为在我看来这家伙要是跟着一块的话，咱们肯定不敢整出什么大动静，在文物保护单位作怪的话，那可不好收拾。谁知道铁松子师父爽快地回答说，好啊，你顺便也给我们讲解讲解。

走到浮雕群的区域，外边搭了不算很高的脚手架用于固定，脚手架的外边则是彩色的篷布罩着。走到里边之后，那位工作人员说，这篷布挡住了不少光线，还请各位凑合凑合吧。铁松子师父说，没事，就请你跟我们讲解一下这些浮雕的内容吧。

那个工作人员纳闷地看着我们大家，因为恐怕他很难相信一个看上去仙风道骨的老道士，竟然还需要讲解这些民间的经典。不过他还是挨个跟我们说，先是封神榜，西厢记，接着就是二十四孝。他有点不好意思的说，这二十四孝的故事，有足足二十四个呢，挨个讲太花时间，不如几位老师自己回去上网查一查？铁松子师父点点头，因为我们大家都还算了解大部分所谓二十四孝的故事是什么，实在没兴趣听这个工作人员再重复一次。于是在这个时候铁松子师父开始切入主题，他直接问那位工作人员，你们这里平日里道士和尚来得多吗？

那位工作人员说，和尚到不怎么常见，但是道士还是偶尔会有那么几个来的。铁松子师父问，那最近这段日子，有没有我的道友们拜访过你们这儿？那位工作人员说，有过，来了四五个人，跟你们几位一样，说是要看看这里的浮雕，我也跟那几位解释了说正在维护修缮，但是他们坚持要来看，当时是我另一位同事带着他们来看的，讲解也是我那位

同事做的。

铁松子师父接着问，当时来看这浮雕的几位道友，肯定都是岁数比较年轻的吧，跟我身后这几位差不多大吧，要不怎么会连这些经典都不知道呢。那个工作人员摇摇头说，那倒不是，看样子都是三十多四十岁的样子了，他们称呼最年长的那位叫师叔，总之那几位道士，看上去都挺面善的。

我心里冷哼了一声，面善？要真是面善的话，也不至于把咱们玩得团团转了。我们虽然年纪轻，但也不至于是混混瘪三之流，以我和胡宗仁的手艺都被耍得团团转，可见这些人是好几个人合力来对付我们，原因却仅仅是胡宗仁和他们有点私下的恩怨，如此心胸狭窄之人，谈何面善？不过我当然不会把这些话说出来。铁松子师父接着问，那他们临走的时候，就没有留下什么东西之类的吗？或者说对这当中二十四孝的故事里，哪一个问得比较多？工作人员说这个他就不清楚了，只是当时他的那位同事曾经出来了一趟给几位道长倒了杯水去。

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胡宗仁也冲着我点点头，我们都知道，这几个道士再怎么口渴，也绝不至于连这点时间都坚持不过去。所以他们支开那位讲解的工作人员，肯定就是趁着这个空隙的时间，在这里放下了什么东西。而这文物保护单位，浮雕的外部是有栏杆围着的，而且在浮雕当中藏东西的话，肯定是不现实的，因为石料颜色的关系，几乎能够一眼就看到哪儿多出了一样东西，即便是在这样光线不好的环境下。

铁松子师父想了想，然后突然高兴地一拍手，对着那位工作人员说，我知道了，那几位道友一定是老君洞的道士们吧。我一下紧张了，正想提醒铁松子师父不要乱说话，因为老君洞有我不少熟识的道士和居士，并且是全真龙门派在重庆算是知名度最高的一处道观，我可得罪不起啊。却在我还没开口的时候，那位工作人员竟然笑着说，不是啊，他们说是四川那边的，好像是什么精明派的。

胡宗仁忍不住“哼”了一声，说是净明派吧？那位工作人员赶紧说对对对，反正听起来发音相似，也就记错了。

净明派，相比瑶山派来说，算得上是个大派了，道教分支众多，笼

统地来说，主要分为全真和正一。此外还有个别不受这两个分支管辖的独立分支，例如付韵妮老爹的云梦山纵横道，杂合了纵横派思想和道派的手法，如果严格来分的话，纵横道应当属于正一的分支，只不过他们自己不承认罢了。而净明派也是同属正一分支的一个派系。全真派系较多，但是符咒术却并没有得到重点发展，司徒老爷子都算是全真的一个另类，那还归功于他自己跟着很多前辈学习的缘故。而正一就不大一样了，以打鬼和符咒见长，尤其是其下属的三个门派可谓名声显赫，天师道，灵宝派，以及大名鼎鼎的茅山派。这三个门派被统称为“符箓三宗”，龙虎山天师道的正一箓，阁皂山灵宝派的灵宝箓，以及茅山的上清箓。而这净明派，受到茅山上清的影响很深，虽然自成一派，但是符咒打鬼之术在道家各派中，也算得上是名列前茅的。

只是我一时之间没有想到，在我所了解的范围内，有哪个道观是净明派的。于是我转头轻声问了问胡宗仁，你知道你得罪的这票人里，有谁是净明派的吗？他说他知道轩辕会里有不少人是来自净明派，但是自己大多不认识。由于我个人是知道净明派的厉害的，所以听到这个名字的时候，心里不免还是有点紧张。铁松子师父还在有一句没一句地诈着那位工作人员，他的招数是我们这行人往往最常用的，就是当你直接问一件事的时候，人家也许会对有所隐瞒，但如果你故意说错一件事，并且让对方感觉到你认为他知道得没你多的时候，大多数情况下，许多不设防的人是会告诉你正确的答案的，这是人一个基本的喜欢纠错的心理。铁松子就是故意假设了两个很荒唐的说法，从而从这个工作人员嘴里掌握了之前来的几个轩辕会道士的基本情况。

就在这个时候，我手机铃声响起，是李佳打来的，我这才发现我完全把这人给忘掉了。以至于好几天了我居然连想都没想到过他，更别说叫上他一起来了。于是我接电话的时候有点不好意思，正打算模仿自动语音的声音告诉他机主现在不方便接听电话的时候，李佳突然说，你和胡大哥现在在湖广会馆的是吧？

我一愣，问他，你是怎么知道的？他哼了一声说，我不但知道你们在那儿，我还知道你们在会馆里浮雕群那儿找东西。我更惊讶了，因为我们今天到东水门的时候，甚至没想过今天还会进到湖广会馆里来，李佳是怎么知道的？

李佳有点生气地说，你们果真丢下我自己玩去了，既然如此，我也不告诉你们东西在哪儿了。说完他就挂了电话。

第六十九章 李佳中招

我原本对李佳的突然来电就感到很吃惊，却被他一语中的地说出他知道什么地方藏了东西，这除了让我感到不解之外，甚至已经不能说吃惊了，简直是震惊。于是在他挂上掉电话之后，我又迅速地给他回拨了过去。

李佳接起电话后，以一种懒洋洋的口气说，谁啊，什么事啊？我知道他是在故意气我，我说你到底知道些什么，赶紧告诉我吧，别闹了。尽管李佳的话显得非常突然，但当时我还是真希望他是真的知道点什么。李佳说，哟，你还挺着急的啊？怎么了，你们几个自己去玩，丢下我一个人，好玩吗？我压着火气没有发火，因为我知道不能按照常人的逻辑来判断李佳做事的风格。于是我低声说，我错了，我以后再也不会丢下你了。李佳说，就你们这样找，把头想破了也想不到那几个道士把东西放在什么地方。我说那他们到底放在什么地方呢？坏人的奸计难道要再一次得逞了吗？

我开始用悲情激将法，这一招是我自创的，基本上也只对李佳管用了。李佳笑呵呵地说，你别吓唬我，你不认真跟我道歉保证的话，我是不会告诉你的。于是我把电话拿得离我的耳朵稍微远了点，呼出一口气试图让自己冷静下来，然后用非常和蔼慈祥的口吻对李佳说，我真的错了，是我不该，把你一个人丢下，我今后再也不会这么干了，请你相信我，不信的话，你听我如此诚恳的声音。李佳在电话那头迟疑了片刻，我觉得我的话对他起了作用。隔了几秒钟之后，他轻轻的说了声，叫我欧巴。

我双手朝着空气连续挥拳以发泄我的怒气，但是我没有出声害怕李

佳听见。不过我的这个动作都被大家看在了眼里，包括那个湖广会馆的工作人员。他一脸奇怪地看着我，我没理他，此刻我也顾不上他了，既然李佳都知道答案了，我还要需要诈这个工作人员干什么。等我乱打一通后，就绕到了胡宗仁的背后，用额头靠着他的背，闭上双眼，然后满怀屈辱，但用一种温柔的语气，叫了一声：“欧巴”。

李佳说，嗯，好吧这次原谅你们了。你出来接我一下吧，我现在在湖广会馆门口呢。我挂掉电话就出门去接李佳，连胡宗仁问我是谁打来的电话，我也没搭理他。当李佳看见我的时候，脸上全是胜利者的得意的表情。我依旧谄媚地笑着，还主动替他买了门票，然后领着他走到了浮雕群附近。

我注意到李佳手里提着一个较大的购物袋，里边鼓鼓囊囊的好像是装了不少东西，李佳的那些工具大多是他拿到手后经过一番改装的，功能比原装的更强大，尽管我并不知道这次他究竟带了些什么东西来，不过眼下的这一大包这也说明他今天出门到湖广会馆来找我们，肯定是准备充分的了，搞不好他就打算从此跟着我们，连家也不回了。铁松子和胡宗仁他们看见我带着李佳进来了，于是顿时就明白了，原来刚才我嘴里那么柔情似水喊出的那声“欧巴”，竟然是李佳。胡宗仁在我身边，用力地憋着不笑，但脸上的肌肉因为憋得太用力，而有点抽抽的跳动着。

我压着声音对李佳说，这会儿有工作人员在这里，我想个法子把他给支开，你帮我们把之前那群道士藏的东西给找出来吧。李佳笑嘻嘻地说，不用了，在刚才钻进这篷布的时候，我已经悄悄拿到了。既然拿到了，我也就放心了很多。于是我把这件事悄悄告诉了铁松子师父，让他找个机会咱们就把这工作人员给打发了，去外边看看到底拿到的是什么。不过与此同时我也在担心，李佳不是行内人，完全处于一腔热血。万一他这次拿到的东西是被人下了套的怎么办，他这样一窍不通的人，可根本没办法和鬼魂对抗，尤其是在我和胡宗仁都领教过这次的女鬼厉害之后。

很快，铁松子师父就对那位工作人员说，那么今天就先这样吧，情况我们大概都了解了，你们单位对会馆文化的民俗风貌保存得特别好，回头我跟市里开会的时候，一定让他们重点打造这儿。由于从头到尾我

们都只是要那个工作人员介绍了一下，期间并没有发生索要钱财等事情，所以当铁松子师父说出这句话后，对方高兴得不得了，一路笑呵呵的把我们送到了门外，临走时，铁松子师父对他说，如果以后之前的那几位道友再来贵地的话，还劳烦你转告一声，栖霞观铁松子曾来拜访。

这最后一句霸气十足，很有江湖豪侠去拜山的气势。

我们朝着梯坎下走去，这是我们当时上来的路，下边就是东水门的门洞。走到门洞边上，那堵新修起来的半弧形城墙的尽头就是一个废弃的公共厕所，通往厕所的那条小巷子几乎是没有人来的。于是我带着大家走到那里边去，就对李佳说，你找到的东西呢，拿给我看看。

李佳伸出手指推了推自己的眼镜架，然后从裤子包包里用拇指和食指夹起一个看上去像是锦囊一样的白色麻布质地的包包，包包两头都有绳子，是用于收缩锦囊袋口的。我一把就从李佳手里抓了过来，在捏到包包里的东西的时候，我不由得开始害怕了起来。

由于职业的关系，我和胡宗仁虽然年轻，但也都见识了不少荒诞离奇的事，我们甚至还在一年前大半夜跑到山上徒手刨掉了一个孤坟，不仅如此还把坟里的头骨给带下山了。所以很多在寻常人眼中看似恶心的事情，对于我们来说，虽然也不大喜欢，但至少更能接受一点。这个包里的东西软乎乎冰凉凉的，我稍微仔细一摸，发现那是一只脚掌。

我是指，那种类似婴儿的脚掌。当时有一个非常不好的感觉从我脑子里一闪而过，我开始担心这锦囊袋里，会是一个婴儿的残肢。而作为我个人来说，我是最无法接受孩子遭受苦难的。于是我没有打开锦囊，只是把锦囊袋交给了铁松子师父。他接过去也捏了捏，然后脸上也阴沉了下来，他看着我，并没有打开袋子。

就在这个时候，李佳突然说，你们为什么不打开呀？我对胡宗仁说，这袋子里好像是一只小孩的脚掌。李佳接着说，费心费力找到的东西，你们不打开来看看算什么意思啊？胡宗仁皱眉对我说，难道除了那个很厉害的女鬼，还有个孩子的鬼魂吗？李佳说，你们光说有什么用啊，打开看看不就知道了吗？我对胡宗仁说，可是小孩的鬼魂很难搞啊，基本上听不懂话的。李佳突然提高音量大声说，喂！！袋子里是个

洋娃娃的脚掌！我已经打开看过了！！

我们大家都愣了，看着李佳。他发现自己终于吸引到大家的注意力了，正在得意洋洋的时候，铁松子师父一把抓住李佳的手臂，问他，你私自打开了？李佳懵懵懂懂地说，是啊，刚才下梯坎的时候，我偷偷打开看了一下。我无奈地望着天，然后自言自语地说，完了。

李佳说里边是一只洋娃娃的脚掌，这显然就是我的车尾箱里那个洋娃娃残肢的一部分。早前在洪崖洞找到那个眼珠的时候，李佳飞机上就出现过灵动，这直接说明即便是残肢，这个洋娃娃身上的每一部分都拼缀着一部分那个女鬼的灵体。女鬼目前肯定是被放出来了，我们没找到一个残肢，相当于是让它的鬼魂更完整而已，先前在城墙石缝里找到的红布包，我们几个专业人士都不敢轻易打开，却直接被李佳这一下好奇心破功了。这还不是主要的，最可怕的是，我百分之百的确定，谁在不经保护措施打开那个锦囊的话，谁就注定会被鬼缠身，眼下看来，李佳肯定是中招了。

我心想，这下好了，看来李佳还真得时时刻刻跟着咱们了。我们大家都明白这当中的厉害关系，于是都打算暂时不要告诉李佳，虽然我知道告诉了他他也不一定会害怕，毕竟他这种神经和常人不同的人并不多。铁松子师父提议，咱们先一起去司徒老爷子家里，请他来斟酌下，全票通过。我看了看时间，已经是下午3点多，这一天已经过去了一大半，跨过今夜子时，就已经是中元鬼门开了，而却在这个时候，李佳偏偏中招，这让我非常忧虑。

去司徒家的路上，我问李佳是怎么知道我们的位置和对方藏东西的位置的。他说他是前几天就听我们说过东水门的事，也知道胡宗仁出院了，但却没叫上他，他当时就知道是我们把他给甩掉了，于是就开始想办法找我们。李佳告诉我，他找到一个国外的网站，那个网站上有一个黑客软件几乎可以侵入世界上任何一个地方的摄像头，当然前提是有网络覆盖和非军方的民用摄像头，他开始寻找东水门一带的摄像头，其中就包括我们之前站立的门洞附近和湖广会馆里边。他看到我们进了湖广会馆后，就知道我们一定是进去找什么东西，加上几天前他在洪崖洞得知当时留下竹牌的是几个道人，于是就调取了洪崖洞几天前的录像，

就在我们还在装模作样听那位工作人员讲解的时候，他已经找到了那几个道士藏东西的位置。并且得意洋洋地赶了过来。

我问他说，那他们是藏在哪儿的，李佳说，就塞在篷布里边一根脚手架的管子里了。李佳这么一说我才察觉，其实对方给我们的二十四孝，只是在指明一个方向，而并非线索，很多时候，我们往往都被自己设下的圈套越走越远，把简单的事情想得很复杂。路上给司徒打了电话，他不方便下楼，于是在电话里让我们把目前找到的所有东西都给搬到他家里去。

包括那口棺材。

第七十章 胶卷

到了司徒师父家楼下，我和胡宗仁一起把那口棺材给抬了上去。路上遇到一些进出单元楼的居民们，大概是看我们手里抱着一个蒙上红布的盒子，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于是就多朝着我们望了几眼。一进屋，司徒师父就让我们先在门口把棺材放下，然后帮着他一起把客厅中央的茶几换了个位置，如此一来，客厅中间的位置就空了出来。

司徒师父腿脚不便，于是大多数时候都是他指挥然后铁松子师父代劳。铁松子师父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跟我们在一块的时候还挺沉稳的，像个长辈的模样，但是一见到司徒师父，马上就开始变得有点弱不禁风娇滴滴的样子。司徒师父让他做这做那的时候，他总是嘴里嬉笑怒骂着，却有忙得不亦乐乎。

很快司徒就在客厅的中央摆了个米阵。米阵的造型是一只蜘蛛，蜘蛛的八只脚的顶端都点上一根手腕粗细的白蜡烛。蜘蛛头前方放了香炉，插上香，香炉前边摆上三只小碗，中间的碗里装的是饭，左侧是些咸菜，右侧则是一些小桔子，也算是果盘了。每个碗下都压着草纸钱和符咒，这意思是在给棺材里的这个鬼敬饭，尽管无法消除戾气，起码也能控制住它在这个地方不会作怪。

司徒让我们把棺材给抬过来，顺着蜘蛛身体的方向，摆放在米阵的正中央。米阵这种东西是道家比较常用的一种布阵方式，不止是道家，连我都会偶尔用到，只不过我做的阵通常讲究实用去了，往往就不那么好看。司徒跟我解释这个阵的含义。蜘蛛既不属于昆虫，但也不属于那些有骨骼的动物，而且蜘蛛其本身是带有一定攻击性的，再加上蜘蛛是会结网的，天生就是捕手，八盏蜡烛代表了这个米阵的范围，是为了让

这个棺材里残缺的鬼魂被网缚住无法外逃。道家的许多不同造型的米阵各自功效大不相同，也算得上是道家布阵的深厚文化了吧，就是花时间长了点儿。

放上棺材之后，就点上了蜡烛和香，在饭菜前烧了纸钱，意思是，我已经把你安顿好了，你可得给面子别作怪啊。接着我们就围坐在司徒家的大沙发上，把之前找到的东西除了地上那口棺材以外，全都拿了出来，一个挨着一个放在跟前的地面上。

这张沙发我和胡宗仁还有付韵妮都太熟悉了，当初我和胡宗仁还在司徒家住了挺长一段时间，每次司徒有了新进展之后，都会坐在这张沙发上跟我们讲解，并说服我们相信。司徒先是把早前在洪崖洞里的那个打开，里边的东西我们都看过，只是直到目前除了那颗眼珠，我们都还不知道那个瓷酒杯究竟是什么作用。司徒拿起那张红布，让我闻一下上边的味道，我闻了闻，是一股泥土的腥味，他说这就是那个泥印，没想到这如今的年头，竟然还有人把这招用得这么好，我已经好多年都没见过泥印了。

接着司徒拿出了我们当天在东水门洞边的堡坎石缝里，找到的那个类似小药包一眼赶到红色小包，铁松子师父告诉他，这个我们之前已经检查过了，里边肯定是有灵的，留不住米。于是司徒对我说，把你的绳子弄出来，在这里围个阵，多绕几圈，别舍不得你的绳子。于是我照着司徒师父的意思做了，里里外外围了足足5圈，没办法，必须是单数。接着他从厨房找来了一块透明皂，削下了一个角，然后又端来一碗水，要我以肥皂做笔，清水做墨在地上画个巫家的敷。我问司徒，为什么要我来画啊，你们不也能画吗？因为敷在很多情况下的用法和道家的井字符几乎是一样的。司徒没搭理我，只是对我说，要你画你就画，哪那么多废话。

于是我只能拿着肥皂蘸水开始画，刚画了第一笔，我就明白司徒的意思了。首先整件事是针对胡宗仁的，按理说，除了他自己以外，别人的参与都能够算作是多管闲事，在我们这行里边，多管闲事的惩罚是非常严厉的，因为这好比是别人的因果被你插手以后，就变成了自己的因果一样，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做事无论多少一定要有金钱上的进出才行，

除非是办砸了，才能够分文不取。尤其是我，胡宗仁这次的事我已经完全没办法置身事外了，毕竟人家都打电话找到我身上来了，我也没想过要不管他的事。而司徒用肥皂和清水画敷也是有理由的，肥皂如果在干燥的环境下，摸上去只是有种腻乎乎的感觉，但是蘸一点点水，就能够变得非常润滑。肥皂和清水原本就是绝配，正如猪鬃笔和朱砂墨一样，而且画上之后虽然不留痕迹，但肥皂凝固后的敷的功效始终在那儿了，不会被破坏。

画敷那是属于看家本领，所以我很快就画好了。司徒把红布包放在敷中间，接着就开始解开绳子，在绳子打开的时候，蜘蛛米阵周围的蜡烛开始出现一种被微风刮到的样子，轻微的忽闪着但却没有熄灭的迹象。我们大家都忍不住把目光集中在米阵上，尽管知道棺材里的东西没办法挣脱司徒的米阵，但还是不免担心，人之常情嘛。司徒笑了笑说，这就说明这包里的东西必然也是里边那个洋娃娃残缺的一部分，鬼魂的碎片啊。

鬼魂的碎片，在我们行里的说法一直非常模糊。大多数情况下，我们所谓的碎片一般是在指被鬼魂碰到过的东西上面会残存的鬼魂痕迹，也就是几乎每次我自己办事的时候，都会用罗盘测灵的一个过程，那些被我在家具床头或是墙上找到的鬼魂痕迹，笼统地说来，就是鬼魂的碎片。而大多尸体或是有过灌灵的容器其中一部分，也会多少出现灵动。但是此刻我明白，司徒所谓的鬼魂的碎片，指的就是一部分特指的灵魂，例如最早酒杯里的眼珠，和最后那个锦囊里的脚。

如此说来，这个像药包一样的红布包里，应当是棺材里那个洋娃娃的一只手。果然，当司徒继续拆开布包，里边除了出现了一只脏兮兮的小手之外，还有一个老式的胶卷，以及一缕用红色橡皮筋捆起来的黑色头发。这个胶卷我是见到过的，早些年手机还没有照相功能，数码相机也没有流行的时候，大多数人还是会买一个傻瓜相机，然后放上胶卷。这个胶卷的牌子是K字头的，而那一年，这家公司还没破产呢。司徒没有伸手去碰那只洋娃娃的手和那缕头发，而是试着拿起了那个胶卷，一边拿起的时候一边盯着蜡烛的火苗。眼看一切正常，他就让胡宗仁把屋里的灯开到最亮，自己也带上了挂在脖子上的老花眼镜，把胶卷里的胶片抽了出来。

胶卷的反白效果让我们这些人看得有些吃力，但是这个胶卷都是经过了曝光的，里边的照片全都是一个女人，看到这里的时候我不免觉得这个女人大概就是这些天缠着我们的那个女鬼。不过通常一个胶卷的拍照数量通常是24张或者36张，有时候运气好的话，能够多偷出来那么一两张。但是这卷胶卷里，我仔细数了数，有人像的照片数量，大概只有十几张的样子。

司徒问我们，为什么这个胶卷没有使用完就被冲印了？你们觉得是什么原因？我们大家都没说话。司徒说，一般来说老百姓拍照会把整卷全部用完之后再拿去冲印，因为老式胶卷机放置胶卷的地方有一个密封不透光的盖子，假如胶卷上的黑色部分一遇到光线，就很容易报废。这只说明，有人刻意把胶卷里的相片都冲印了出来。但是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试探性地回答到，是不是因为这个冲印胶卷的人，需要胶卷里的照片？我其实是猜的，因为除此之外我也没别的想法了。司徒说，有点接近了，在我看来，没有拍完就冲印，是有人迫不及待地需要这里边的照片。而你们看这最末的一张。司徒指着我们看，照片里是那个女人的半身照，横着拍的，略微有点奇怪的是，照片上的女人身体正面朝着镜头的方向，脖子和脸却非常怪异的扭向了身后四十五度角的方向，好像在看那个方向的什么东西一样，看不到脸，只能看见一只耳朵和一边颧骨。不仅如此，照片还拍得有点花，我不懂司徒的意思了。司徒说，如果说这张照片是整卷胶卷里的最后一张，假设照片上的这个女人就是你们之前在鞋店里遇到的那个，那说明她已经死了。搞不好，这甚至是她一生最后的一张照片。

司徒这么一说我们就渐渐明白了，胡宗仁说，你的意思是，家属在办丧事或是纪念这个女人的时候，才匆忙洗了这卷胶卷，想要挑选里边的照片吗？

司徒微笑着点点头，然后对胡宗仁说，你们见到包括这个小兄弟飞机拍到的那个女鬼，以及当时店老板的描述，是断手断脚，其中一个眼睛看不到眼珠，嘴里没舌头还吐血的造型是吗？我们都点头说是的，包括李佳也难得的安静听着司徒说话。

司徒突然问，那你们觉得如果这张照片是最后一张的话，那么造成

这个女人那副死状的原因会是如何呢？

一定是车祸。司徒说，看样子，咱们得想办法把照片冲印出来了。

第七十一章 老式电话

司徒说完就把胶卷丢给我，我接过来以后觉得这反正也是目前唯一能够考证的途径了。司徒伸手把那只小手和头发拨到一边，但依旧还在敷的范围内，然后示意让胡宗仁把地上我们找到的最末一个锦囊袋交给他。在此之前，我曾用手捏了捏，因为很明显就捏到一只小脚，所以当时我心里更多是震惊，直到我确定这只脚就是洋娃娃身上的一部分之后，除此之外，这个锦囊袋里还有一个硬硬的东西，捏上去很像是一个鼠标之类的东西。

司徒接过锦囊袋以后，就直接把里边的东西给倒了出来，散落在敷里。我这才发现，除了一只洋娃娃的脚以外，还有一个很薄的翻盖电话，和一张没有插上的手机卡。

这是一款非常老气的电话，个头很小，早年曾是一个不错的牌子，M字头的。最早开始出现手机的时候，这家公司就曾以开发了掌中宝系列而掀起一阵风潮。虽然我从没用过这个牌子的手机，但是据说当初是和我钟爱的诺基亚对分天下的一个品牌。难怪捏上去小小的，很像鼠标呢。而且就在那只小脚刚刚跌落到地面的时候，我们也都察觉到，蜘蛛米阵上的烛光比起之前更为强烈的忽闪了几下，而与此同时，李佳突然用手揉着太阳穴，脸上还露出那种头疼的表情。

李佳中招了，他只是自己不知道罢了。于是我问李佳，不舒服吗？他扭了扭脖子说，可能是昨晚没睡好，看漫画书看得太晚了，有点晕乎乎的。我没再理他，因为我知道这种症状，尤其是突如其来毫无征兆的头疼，绝对是值得注意的。

等到蜘蛛米阵上的火苗重新恢复正常，我才仔细观察了一下那只小脚。和先前的那只手一样，脏兮兮的。但从棺材里那个洋娃娃的残肢来看，这里的手脚是完全能够合上的，也就是说，目前我们收集到了洋娃娃所残缺的每一样东西，按照我的理解来说，一旦将这些残缺的部分重新拼凑到洋娃娃的身上，就将使得棺材里那个女人的鬼魂变得完整，但我却不知道这一旦完整以后，将会发生什么事。

大家心里显然都想到了这个问题，所以没有谁伸手去捡起地上的那些残肢。司徒叹了口气，好像是再说这事可真不好搞，于是伸手去捡起了那台电话和手机卡。从电话的外观来看，有很多刮痕，金属的部分也因为时间太久的关系，而显得非常暗淡，机身掉漆有点厉害，打开翻盖后，手机按键上的数字和字母都已经没有颜色了，只剩下微微凸起的一个形状而已。如果这个电话不是从旧货市场淘来的话，那就一定是被人使用了很长时间。但是我注意到，每一粒按键的缝隙处以及屏幕与边框的连接处，都并没有积什么灰尘，充电的口子在电话的侧面，里边也没有什么灰尘，短短的天线是黑塑胶的，却反倒被磨得十分光滑，这说明这部电话刚刚被停用不久，而且这个电话以前的主人，曾有用手指搓捏电话天线的习惯。

司徒问我们，那咱们把卡插上看看？我们都点点头，李佳好像头疼得厉害，一直靠在沙发的靠手处。司徒把抠下了电话的后盖，然后取出电池，电池下边有条形码，从条码的入网日期来看，这部电话生产于1999年，至今已经11年了。司徒插上卡，然后放回电池，试着按挂机键开机。因为老式的电话一般都是挂机键长按就开机，但是绿屏刚刚亮起，黑色像素状的商标刚一出现的时候，电话就断电了，就这么短短几秒钟，我还注意到，屏幕上有一道深深的裂痕，非常刺眼。现在的人日子都过得很好了，换个电话就像买件衣服一样容易，而很显然这部电话直到不久前还在被人一直使用，为什么原来的机主不肯换电话？而且轩辕会的人既然把这部电话甚至是电话卡都留给了我们，为什么偏偏不留下充电器呢？

想了一会儿，我很快发现这个问题不是我的智商能够驾驭的。于是司徒又抠下手机电池交给付韵妮，告诉她去外边找个有卖那种万能充电器的地方，买一个回来，买之前试一试。付韵妮问司徒，为什么不直接

买个充电器呢？胡宗仁骂付韵妮说，你傻啊，这电话都停产10年了，你上哪去找充电器啊。付韵妮只是瞪了胡宗仁一眼，没有说话。接着就从司徒手里接过电池，然后拿着包包出门了。

在付韵妮离开的这段时间里，我看李佳越来越恼火的样子，于是就告诉了司徒，李佳在没做任何预防措施的情况下打开了最后这一个锦囊，估计是中招了。司徒一惊，然后伸手摸着李佳的额头，他说李佳的额头很烫，当我再看李佳的时候，他已经眯着眼睛，有点神志不清的感觉了。

于是我和胡宗仁一起把李佳抬到了卧室里，司徒的整间房子里，卧室无疑是最安全的一个地方，因为人最容易松懈的时候就是睡着了的时候，而司徒的卧室里经过了几乎我能想得到的各种方式的处理，可谓百鬼不侵，这有别于他另外几个房间，例如我和彩姐之前在他家的客房里就遇到过脏东西。

司徒也走进屋里来，亲自画了一道符，然后烧了化水，让我们喂了李佳喝下，此刻的李佳已经迷迷糊糊了，嘴巴里一直呢喃着一些我完全听不懂的话，例如什么勇敢的人们你们要保佑我旗开得胜之类的。然后司徒打开卧室的窗帘但却没有打开窗户，让光线能够直接照射到枕头上，也就是李佳的头部。然后我们退出卧室，司徒最后退出来，在房门的两侧拉好一根绳子，这绳子是一直都挂在司徒的门边的，中间栓了一个铜制的小铃铛，司徒说，我的那道符，是为了把他体内那部分影响到他残缺的鬼魂给赶出来，房间里的布置，我活了这么大岁数，还没见过有鬼敢待在我的卧房之内，所以只要逼出体外，那个鬼肯定要夺路而逃，待会儿只要铃铛响起来，就表示它跑到客厅里来了，不过你们别担心，它肯定是要重新回到这只脚上的，毕竟，这部分灵魂的容器就是这只脚。

于是我们重新回到沙发上，司徒捡起放在一边的那个眼珠，也把眼珠给丢到了敷里边。他手里拿着那个瓷酒杯，一直沉思着，告诉我说，现目前只有两样东西他还没答案，一个就是为什么对方会留下一个老式电话，不过这个答案等到付韵妮回来，咱们打开了电话也许就能得到。另外一个，就是这个酒杯，我实在想不通，为什么要用酒杯装着那

颗眼珠。

司徒老爷子一生走南闯北，要是他说吃过的盐多过我们吃过的米，我也是绝对相信的。司徒在我们身边的时候，我们不免胆子要稍微大一些，因为他玄学知识包括历史文化都非常渊博，常常能够一针见血地說出问题的关键，即便是那些困扰了我和胡宗仁很长时间的难题。而此刻连他都想不通，我们也只能干着急了。胡宗仁对司徒师父说，那要不然这样，我给干妈打个电话，请她拿着这个眼珠子，帮忙走个阴？

司徒赶紧摆摆手说，你还是趁早别这样做，黄婆婆都多大岁数了，这又是个显然的凶鬼，你这不是给她找麻烦吗，万一阴下去了发现自己对付不了，她回不来了你能负责吗。胡宗仁皱眉点点头，我心想司徒说的也是，这次因为胡宗仁的关系，说实在的已经拉了不少人一起赶这趟浑水了，黄婆婆本身岁数大了，身体也不大好了，再让她折腾这么厉害的鬼，我也实在看不下去。

过了一会付韵妮回来了，她看上去有点累，我想那是因为天气太热的关系。她把充电器递给我们以后，就自己站到空调边上去站着吹空调了。司徒重新把电池装上充电器充电，并指着手机里的卡对我们说，这张卡就是配这个手机的，你们可能没发现，这张卡已经使用了好多年了，现在的手机基本上都不匹配这种电话卡了。我点点头，心想这样也对，没理由就这么白白送给我们一部手机吧，就算再怎么差劲的手机。十几分钟以后，司徒觉得目前电池的电量基本已经足以正常开机了，于是就取下电池装到了手机里，随着开机，电话响起一阵早年老电话都基本会有的电子音，屏幕上出现了运营商的名称，但是却弹出一条提醒，要我们重新校对时间。

这也是很多老数码电器的通病吧，时间不能断电同步。输入时间以后，我从司徒手里拿过手机，开始翻看信息记录。却不管是收件箱还是发件箱，甚至是草稿箱，都没有任何信息。于是我退回到主屏幕，正在不知道怎么办的时候，司徒突然对我说，你查查通话列表什么的。

他这一说就提醒了我，于是我按了一下拨出键，随着一声“嘟”的电子音后，出现了两个号码，两个号码都没有姓名只有号码，上边的那个号码看拨出时间，是在2010年8月19日，也就是我和胡宗仁在朝天门鞋

店里遇险的那天，而另一个号码则是8月18日，相隔一天，而与此同时我也发现，那个8月18日那个号码，是一个打进来的号码。

这个号码我认识，这是胡宗仁的电话号码。

第七十二章 马道人

看到胡宗仁的号码后，胡宗仁赶紧把自己的电话拿出来，对照着那个号码的拨打时间，看了看自己当天的电话记录，然后我们才回想起，那通电话，是我们前阵子处理杨家坪那所中学的案子的时候，事后黄老师发来信息，告诉了我们一个电话号码，而我们打过去，找到的那个马师傅。

于是胡宗仁再度拨打了马师傅的电话，接着我手上的这个电话就响了起来。

我想了想，然后对大家说，这个电话就是当时那位马师傅使用的电话。我们也是根据马师傅的指引，才在化龙桥那边找到了这口棺材和那个洋娃娃。说着我就朝着米阵上的那口棺材一指。我接着说，这说明当时在洪崖洞、东水门、湖广会馆里藏下东西的那几个道人里，其中一个就是马师傅，说不定就是那个岁数最大的。我开始回忆当天我在电话里听到的马师傅的声音，很低沉很沙哑，那种沙哑是让我觉得一定烟瘾比我还大的那种，但听上去应该是四十岁左右的样子，非常符合之前在湖广会馆的时候，那位工作人员的描述。

作为一部电话来说，肯定不止仅仅两通电话，这无论如何也说不过去，而我之前也看发件箱没有信息，而事实上在当天跟马师傅打完电话后，马师傅是给我们发来了一个信息地址的，正因为这个地址我们才找到了这口棺材，这说明他在把电话放到锦囊袋里之前，是删除过很多东西的，不仅是信息，还有那些联系电话。而唯独留下了胡宗仁的电话和另一个，这是什么意思呢。胡宗仁说，我明白了，留下我的号码，就是为了让我知道这个电话是马师傅的那部，因为他知道我们如果看到这个

号码一定会打了试试，所以这很容易就猜到他的身上，而留下另一个号码，大家都不认识这个号码，这说明是要我们打过去。

胡宗仁不是傻瓜，所以他的这番推测我觉得是目前看来最为合理的。我说你别着急，让我先查一查。于是我立刻给我一个在某运营商营业部老同学打去了电话，请她务必帮我查到这个号码，我很着急。原本这是一个违规行为，但是我那位同学的权限也只能帮我查到机主的身份信息，最近一个月的通话明细是她查不出来的，但是很快她就给我回了电话，说机主的姓名，叫做谢冬梅。

很显然，这是个女人的名字，那就肯定不会是马师傅了。至少能证明马师傅只是借用了他人的身份在使用这个手机而已。于是我不由得把这个谢冬梅和棺材里的那个女鬼联系在一起。她们会是同一个人吗？目前为止，既不知道下一步应该怎么做，也不知道把这些洋娃娃的残肢重新拼凑回去会发生什么，只能先打电话了。

胡宗仁问我，该用哪个手机打？是我自己的还是这个旧手机？司徒说，就用这个旧手机吧，他留下这个手机绝不会只是让你打完电话就扔掉，这个手机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将来会是你渡过难关唯一的信息渠道。

胡宗仁没有说话了，只是从我手里接过了手机，拨打了另一个陌生的号码。老式手机是没有免提功能的，而且因为使用年限比较长，连通话没准都会不大清晰，所以当胡宗仁打电话的时候，我们就没人能知道对话的内容。很快好像是电话通了，胡宗仁很正经地问，你是马师傅吗？隔了一秒后胡宗仁对着我点点头，意思是就是他。然后胡宗仁嗯嗯啊啊地跟对方说了很长时间，期间他几度发飙，对着电话大骂，骂的内容大致是你们这些人吃饱了撑的心胸狭窄、无耻之徒之类的，但是后来胡宗仁又说了我的名字和司徒以及铁松子师父的名字，而从后面的对话内容看来，对方显然是知道司徒先生的大名的，铁松子常年不在重庆地方活动，也不大爱插手管闲事，所以可能对方是没有听说过。到最后胡宗仁挂了电话，然后告诉我，这个姓马的总算是同意见一面了，说待会订好地方就给我发信息。

我惊讶的问这不应该啊，以你的智商很难说服他跟你见面啊，而且

他不害怕被你揍一顿吗？现在道上的人谁不知道胡宗仁是个靠拳头说话的家伙？胡宗仁有点不好意思地挠挠头说，难道我的声名就真的这么狼藉吗。我们大伙齐声说了句，是。

很快那位马师傅就发来信息，地点定在上清寺附近的一家茶楼，上清寺距离化龙桥不远，步行的话也就是十来分钟的路程。之前我们在化龙桥找到棺材，现在又约在上清寺附近，这说明这位马师傅如果不是故意放烟雾弹的话，那么他长期活动的范围应当就是这一带。加上是个道人，我的印象中上清寺一带的同行里，好像还真没这么号人物。

司徒跟我们说，我建议付韵妮就不用去了，他是女孩子，比我这糟老头细心，留在家里帮忙照顾下床上那个小子。说完他朝着自己屋里一指，然后说，就你们三个去吧，有事立刻打电话给我。接着司徒从怀里摸出一张折成四角形的符，看不到符的内容，但是能看到司徒自己的符印。司徒说，如果对方还是不肯罢休，你就把这张符给他，说司徒山空这个老顽固，这下就真跟他们干上了。

有了司徒的力挺，我们显得底气足了许多。而我看了看时间，差不多也该动身了，铁松子却说，他不方便跟着我们去，还是留在家里一起帮忙想想对策，让我们有什么新的可靠消息就立刻打电话。我看着铁松子师父望向司徒和付韵妮的眼神，我顿时明白了他的意思。因为司徒肯定是觉得，跟那个马师傅见面还不及待在家里守着这口棺材危险，这一点铁松子师父肯定是明白的，司徒摔断了腿，铁松子师父害怕家里这个女鬼闹起事来，司徒也是血肉之躯，害怕出问题。于是我扯了扯胡宗仁的衣服，然后对司徒师父说，这样也好，我和胡宗仁去就行了。胡宗仁虽然可能暂时没明白我的意思，但是听到我这么说，也跟着说，是啊，去那么多人干什么又不是打架，就算打架，我俩也足够了。

从司徒家里赶到那个茶楼开车花了大约半个小时，其中有至少十分钟是因为我在找停车位，眼看临近下班时间了，上清寺一如既往的拥堵了起来。等我们停好车就直接上了茶楼，在茶楼底下胡宗仁给马师傅打了电话，问了包间名，就带着我一路问服务员，服务员领着我们打开了一间包间的门。

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这个马师傅。房间里总共两个人，一个是马师

傅，他正对着包间门坐着，他的背后就是拉上的墨绿色的遮光窗帘。尽管外边还很亮堂但包间里依旧开着灯。在他的面前是一个木根的茶几，能躺上一个人的大小，一个身穿旗袍的女人背对着我们，蹲在地下给马师傅沏茶，那是茶艺师，从那细细的腰围和看上去不错的臀线来看，我觉得她一定是茶楼花了高价培训出来的！马师傅穿着道袍，这大热天，连袖子都没挽起来。深蓝色的道袍，和我见到过的大多数道士穿着一样，他坐着我判断不出身高，但是他非常瘦，我是指，那种好像轻轻咳嗽一声他都会吐血的那种瘦。他看上去四十多岁，双颊因为瘦的关系有点凹陷，他的眉毛很浓，眉脚略微的下卷，这说明他曾刻意蓄了眉毛。他头上扎着发髻，头发大约在肩膀的长度，作为一个这种年纪的道士来说，他的头发本应该更长，肯定是修剪过。而他黑眉黑发，却有着不长不短的花白山羊胡，连腮帮子都有挺长的胡须，这意味着，这位马师傅的师傅已然去世，否则他是不会留须的。我和胡宗仁站在门口，我则花了点时间打量这个马师傅，他很平静甚至是很冷漠的表情坐在那儿，杀气谈不上，总之一副谁欠了他很多钱的样子。

马师傅看我们进屋了，于是就对眼前那个身材很好的茶水妹说，我们要谈点事，辛苦你了。说话的声音就是那种沙哑的感觉，却显得彬彬有礼，丝毫没有我之前试想过的那种粗暴。茶水妹转身离开，路过我和胡宗仁身边的时候，对着我们呵呵一笑。胡宗仁凑到我耳朵边轻轻问我，她为什么要笑啊。我说我怎么知道，肯定是因为你帅。胡宗仁一下就得意了，说，帅了也不好，没我帅的都不肯和我做朋友。我说，是啊，所以你的朋友只有我。

茶水妹出去以后还帮我们关上了门，我们依然站在原地，直到马师傅指着茶几前的椅子对我们说，二位总算是见面了，请坐。

他一改之前在电话里对我们凶巴巴的口气，这种突然的文雅范儿让我有点无所适从。但尽管他彬彬有礼，语气却依旧是冷冰冰的。等到我们坐下以后，先前来的路上那种要揍人的情绪也收敛了不少。马师傅看我们坐下了，依然很冷漠地对我们说。

二位慈悲，我叫马唯安，正一净明派马道人。

第七十三章 骨灰证

原本我和胡宗仁有一半的原因是来兴师问罪的。但是被马道人这么一番自报家门，我们也一时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但那样显得我们素质很低的感觉。于是我心想反正主要是谈判，谈不拢再闹翻也无所谓，这道人既然处心积虑地折腾我们，想来也不是什么好鸟。于是我也冷冷的，但并不是轻蔑和不礼貌的语气对马道人说，先生好，我是李诣凡，师承云南四相道，嗯，就是你口中那个姚老前辈说的那位“巫家臭小子”就是我了。

我早说过我是个记仇的人，尤其是对这种目中无人的道士。我接着指着胡宗仁说，这位就不用我介绍了吧，他就是胡宗仁，瑶山派邢崖子先生的徒弟，最近被你玩来玩去还生病住院的就是他了。你自己感受感受吧。

我知道我这番介绍结尾很突然，我是故意这么做的，因为有什么理由给你的对手过多思考的时间呢？说完这句我就把双手抄在胸前，然后翘起二郎腿，身子朝着靠背上一靠，开始等着看好戏。马道人在我说完这番话以后，就把目光转向了胡宗仁，胡宗仁本来一脸不开心的样子，看见马道人那对死鱼一样的眼睛盯着自己看，他也有些发火了，于是他问马道人，你看什么看？好看吗？羡慕我的容貌吗？我跟轩辕会那老家伙是私人恩怨，关你什么事啊？你说那些老家伙老年痴呆了糊涂了，你看上去没到那个岁数啊，怎么也跟着犯浑呢？怎么了，觉得我年轻，师门人不多，好欺负是吧？

胡宗仁越说越激动，给我的感觉就是，他把最近这段日子积压的不满，想要一次性宣泄出来。马道人听到以后，依旧非常冷静。他压根就

没回应胡宗仁的这番话，而是淡淡地问了一句，那部旧电话，有些按键不大好按，你试着习惯习惯吧。

马道人这么一说，我就更加确信那部电话之前一只只是他在使用而非去买来的旧货。胡宗仁看自己的一通牢骚根本没人搭理，于是就发火了，他原本坐着的，这时候一拍桌子站了起来，指着马道人的鼻子大骂道，你他妈是不是听不懂人话啊？你跟我装神秘高深是吧，老子今天让你装个够！说完他就捏起了拳头，我知道下一秒钟他就要冲上去开揍了，而对方的底细我们都还完全不清楚，尽管我也非常看这个马道人不顺眼，但是此刻我却立刻站起身来，一把抓住了胡宗仁的手臂，用力把他按回到座位上，期间我看到了他脖子上冒起来的青筋。

自打我们和刹无道的纷争结束之后，胡宗仁在这个圈子的名声基本上比我还要大了。所以他是一个喜欢使用暴力的人也是被很多人所知晓的。在轩辕会的这群人里，既然要对付胡宗仁，自然会事先查探一下胡宗仁的底细，所以他粗暴的性格我想整个轩辕会参与对付胡宗仁的全部道人里，他们都是应该知道的。而眼前的这个马道人却丝毫不为所动，就算是道法高深，再怎么厉害被胡宗仁的野猪拳打在身上也是一样疼的。而他的反应却恰恰说明，他根本没把胡宗仁放在眼里，当然也包括我在内。

胡宗仁力气很大，但是他也明白我拉住他不让他动手肯定是有原因的，所以我才有机会把他给按回到座位上。这时候马道人站起身来，背对着我们走到窗帘跟前，一只手背在背后，一只手伸出来轻轻撩开了窗帘的一角，户外的光线顺着缝隙照射进来，他就维持这个动作大约几秒钟后，突然开口问道，那个胶卷，你们都看了吗？胡宗仁气得在椅子上呼呼喘气，我则回头对马道人说，看过了，我说马先生，你有话就直说好吗？吞吞吐吐的，你演电视剧吗？马道人继续说，那个胶卷里，照片上的女人，就是几天前你们在朝天门鞋店里遇到的那个女人，她的名字叫谢冬梅，2000年农历8月14日傍晚，死于交通事故。在拍摄这卷照片最后一张之后没几分钟，就被一辆无牌照的黑色轿车给撞飞了。轿车撞人之后没有停下而是逃逸了，现场的尸体因为撞击力量过大速度过快，已经有些支离破碎了。

马道人顿了顿说，破碎的样子，就是你们看到的那个洋娃娃的样子。于是我开口对马道人说，爆掉一粒眼珠，断了一只手脚对吗？马道人依旧没有转头，还是维持着那个姿势，接着对我说，不只如此，她还因为呼救张嘴的关系，咬断了自己的舌头。于是我回想起那晚在李佳的监控画面里看到的那个女鬼的模样，嘴里冒着血泡泡，这么一来，当初见到的那个女鬼，应当就是这个叫做谢冬梅的女人当时的死状。而在来这个茶楼之前，我曾让朋友查过旧电话的机主信息，这个机主，正是谢冬梅。

马道人接着说，我是第一个看到尸体的人，也是我通知了救护车和殡仪馆，不仅如此，她破碎的灵魂，还是我给收集起来的，放到了这个洋娃娃里。原本我打算先供养一段时间，毕竟这种惨死的人，是很难得到超度的。却在头七回魂的那天傍晚，洋娃娃的一粒眼珠突然掉落，手脚也自己断掉了，还从脖子和头的接缝处，流出了很多血。这时候我想到了起初我看到洋娃娃的样子，洋娃娃的衣服上看上去黑一块白一块的，这么说来，那些黑色的痕迹，就是当初留下的血液了。而根据马道人的说法，这个洋娃娃已经维持了10年之久。

马道人说，当时看到这个洋娃娃的时候，我就知道，她心有不甘，即便是我用于封印她的容器也难以抵挡她心头的怨气，而在洋娃娃破裂的时候，我的周围却没有任何她存在的迹象，于是我就知道，她一定是去复仇了。原本这种逃离的鬼魂就很难找到，不过我却依然坚持在寻找，在她死忌二七之七期的时候，终于让我找到了线索。

马道人总算放下了窗帘，双手背在背后，转身面朝着我们，但是依旧站在窗户边的位置。他接着说，那天他听说了一条消息，一台黑色轿车从修理厂驶出后，直接开到了崖下，车上一男一女两人，被碎裂的钢筋刺穿身体，当场死亡。马道人说，当时他就知道，那台黑色轿车，就是起初撞死谢冬梅的那一辆，而她总算是替自己报仇了，但是那又怎么样呢，她却因为增加了罪障，再也沒辦法安然离开了。

胡宗仁冷静了下来，他看了我一样，然后说，怎么会呢，她不是已经报仇了吗？马道人脸上闪过一丝悲哀的表情，但是一瞬即逝。他说，因为洋娃娃的容器是他亲自为谢冬梅而做的，她走远了就回不来了，这

种有过报复行为的鬼魂，已经是戾气极重了，除了彻底消灭它，别无他法。我和胡宗仁都没有说话，因为考虑到这个谢冬梅生前也是死于非命，且被撞死她的人肇事逃逸，换成是我的话，或许我都会狠狠地报复。那又能怪谁呢，但也正因为她的一场报复，使得自己失去了净化超脱的机会。马道人说得没错，尽管在我看来并非唯一的办法，因为我们的手法相对道家人来说，要稍微温和一些，或许马道人所谓的彻底消灭，也只是在他自己能力的范围内吧。凡事都不可越界，和尚念几十年的经，也许能够重新消除谢冬梅的戾气，但显然马道人却没这么做，或者说，他不要这么做。

胡宗仁有点没好气地说，那就是说，你就听之任之，让她继续为恶世人，恰好遇上我跟轩辕会出了点问题，你就顺道要她来对付我一把是吗？反正弄死了我正如你意，弄不死我还帮你们把这女鬼给收拾了，两头都不亏，你是这意思吗？

马道人重新坐回自己的位置上，依旧是一副麻将脸。他顿了片刻对胡宗仁说，当天在鞋店里，那只是对你手艺的一个考验罢了，你有胆子，虽然很愚蠢。但你让我觉得，你是有能力除掉谢冬梅的鬼魂的，而你当时却在害怕，因为你心里有负担，你觉得你和轩辕会之间的矛盾并不会因为你除掉了谢冬梅的鬼魂而改变，你也知道，即便你消灭了女鬼，轩辕会依旧会给你一些新的难题，我说得对吗？

马道人这一番话，却是连我都没想过。胡宗仁看着马道人，一言不发，很明显，他的心事被说中了。当时在他心里，害怕只占了很小的一部分，因为他最后还黄继光似的自己冲了进去，而最主要的原因，却是因为他不想增加新的麻烦。

马道人对胡宗仁说，我现在可以再给你一次机会，这次机会，我希望你能够珍惜，别干傻事，没有人会同情那个谢冬梅，更加不会有人同情你，胡宗仁和谢冬梅，只能留下一个。说完这句，马道人伸手从自己的道袍里，摸出一个绿色的小本子，大小和存折差不多。他丢到胡宗仁的跟前，我才看清，那是一个骨灰存放证。

马道人说，按照号码自己去找找吧，鞋店那次以后，她就一直在这儿了。胡宗仁拿起来看了看，然后问马道人，骨灰堂？马道人没有回答

他，而是再度站起身来，背对着我们，回到了起初的姿势。他依然冷冰冰地说，等你办好了给我电话，我还在这儿等你。

胡宗仁思考了一会，然后站起身来，把那个骨灰证放到了包里。对马道人说，好，你一定等我，我一定会回来找你算账的。并且你给我记住，等我下一次见到你的时候开始，就是我对你们反攻的日子。

于是我和胡宗仁转身朝着门口走去，马道人突然叫住我们说，你们要多当心，10年前的农历8月14，恰逢鬼门第一天，而明天，就是谢冬梅的10年死忌。年轻人，想要赢得别人的尊敬，就要用本事说话，否则你多年所学，只能改变你自己，改变不了这个世界的。

一般我觉得这个时候胡宗仁又要想揍人了，谁知道他此刻却出乎意料的平静。他想了一会对马道人说，你错了，我多年所学，并不是为了改变世界，只是为了不让这个世界来改变我。

说完他拉着我，离开了包间。

第七十四章 千秋堂里的异样

出门以后，胡宗仁一言不发，直接朝着我停车的位置走去。上车以后，我对他说，你刚才结尾那句简直太漂亮了，我顿时觉得你真他妈迷人啊，太帅了。胡宗仁傻劲又上来了，他咧嘴哈哈笑着说，其实这些话也是我师父告诉我的，大概也是别人告诉他的吧，我就知道我是帅的。

我叹了口气，因为我觉得此刻我要是再把这个话题继续下去，简直是在自取其辱。把车子发动以后，打开了空调，等着车里的温度稍微下降一点后，我问胡宗仁，那现在你有什么打算？胡宗仁从包里摸出那个骨灰证，然后对我说，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这句话好像也可以反过来说。不过那个马道人说得很对，我当时直面这个谢冬梅的女鬼的时候，我的确是想如果我灭掉了它，依然会有源源不断的新麻烦出现，为什么不就像现在这样呢。这个谢冬梅，虽然不知道她生前是个什么样的人，好人或是坏人，但是这种死于非命，无论如何都不是件值得高兴的事。马道人既然说，我和她之间只能留下一个的话，那毫无疑问，必须是我。

我对胡宗仁说，当然得是你，谢冬梅不管是怎么死的，死得有多惨烈，但它之后的复仇也害死了两条人命。即便是我们活人能够理解她这么做的理由，但在它们的世界里，这也是大恶啊，难怪戾气难消，连封印她的马道人都无能为力。胡宗仁说，这个马道人没有说实话，以他的能力，我想肯定是在我们俩之上的，所以他一定是有能力送走这个谢冬梅的，不过不晓得为什么他强烈的暗示希望假手于我，如果这个谢冬梅的去留将会成为八极印的一部分的话，我也是非做不可的。胡宗仁笑着对我说，你别忘了，司徒老爷子说的，这地图上还有一把剑呢。

看了看时间，差不多是晚饭的时候了，于是我们决定到司徒家去蹭一顿。到了司徒家里的时候，李佳已经醒转过来了，我们简单把事情经过告诉了司徒师父和铁松子师父，李佳挣扎着说要回自己家去休息，于是迫不得已我告诉了他实情。如果他此刻回家的话，可能连家里人都要跟着受影响，还是先暂时待在司徒家里吧，等我和胡宗仁把谢冬梅的事情办妥了以后，你再回家。好说歹说，李佳总算是不情愿地答应了。司徒叮嘱我们第二天要小心办事，因为恰逢明天就是七月十四，鬼门第一天，一年到头就数这三天最阴，他说他和铁松子这两天会看守着这个米阵和李佳的情况的，顺便也拜托了朋友，去把那个胶卷里的相片自己冲印出来。

跟胡宗仁商量好第二天碰面的时间，我们选择在中午1点，因为通常这个时候大家都已经吃过午饭，所以我们不必再去找其他东西吃，而且也都省去了付钱的麻烦。再加上8月份的天气，中午1点到3点之间是最炎热的，即便有其余到骨灰堂吊唁的逝者家属，也都大多选择在上半比较凉快的时候去了，这个时候去，连工作人员都懒得走到烈日下，我们的异样被发现的机会就小了很多。

第二天我让胡宗仁自己坐车到了位于高新区的这家殡仪馆，我再在门口捎上了他一起。在殡仪馆外的丧葬一条龙的不少店铺里，都有我的熟人，因为这些人说得不好听点，是在做死人的生意，几乎每一家都有挂靠在他们店里的阴阳先生和尚道士等，而通常大多数人想要找寻我和胡宗仁这类人的时候，除了反复托熟人打听之外，最容易找到我们行里人的地方，就是这类殡葬一条龙，当然价格会更混乱，也偶尔会运气不好遇到滥竽充数的人。我们在外边买了写香烛纸钱，既然奔着其中一个逝者而来，起码的尊重是要有的，然后我们就停好车，直接提着东西爬了很高的一排梯坎，走到了这个名为“千秋堂”的骨灰存放厅门口。

门口外边的藤椅上，坐着一个手里拿着扇子正在打瞌睡的保安，看上去大概五十岁左右，这种午后的天气很容易让人懒洋洋的想要睡觉。我到他身边拍醒了他，说我们是来吊唁的，要取骨灰，这时候坐在大厅里登记处一个穿着白衬衫的工作人员放下手里正在玩着的手机，对我们说请把骨灰证给我看一下。胡宗仁听到后就打算走到内厅里去把骨灰证给他，却被那个门口的保安大叔给拦了下来，保安大叔说，这里边全是

骨灰盒，香烛纸钱之类容易引发火灾的东西一律不准带进去。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充分理解了他的工作，于是胡宗仁对保安说，那我把香烛纸钱先放在您这儿，待会儿我们下来再拿吧，请您帮忙看着一下。保安大叔这才点头，放下香烛纸钱后，我们才走进了内厅。

胡宗仁把骨灰存放证递给那个工作人员，工作人员看了我们一眼，询问我们和逝者之间是什么关系，在这一次我和胡宗仁却非常没有默契，我说兄弟，他却说了同学，不过他很快改口说，我们几个都是同学，关系很好，平日里称兄道弟的。说完就傻乎乎地笑起来。那个工作人员大概是看我们一副天然无害的模样，于是也就没起什么疑心，只是让我们稍等，他说他去把骨灰盒给我们取下来。听到这里的时候，我赶紧对他说，不用了，我们还是自己去取吧，这不是第一次来了，我们知道怎么取。

工作人员答应了，因为这会虽然人少，但是遇到人多的时候例如清明和七祭，来吊唁的人络绎不绝，他也没办法一个一个挨着取，光是爬楼梯都得累死他。于是我们就按下了电梯，自己上楼。

这个殡仪馆我已经不是第一次来了，具体多少次我也数不清。电梯里有一张明黄色丝绸罩着的椅子，但那并不是给人坐的，这是一个习俗，当你接到骨灰后搭乘电梯，那个位置是专门给逝者的亡魂准备的，毕竟逝者为大嘛。骨灰证上的号码表示谢冬梅的骨灰存放在三楼，三楼的大厅里空无一人，除了有几个摄像探头之外，不过我觉得也没多少人有胆子成天盯着拍骨灰区的摄像头看。基本上这也就是一个很好下手的地方，安静，也没人来，即便是没工作人员看守，想来也不会有人来偷死人的什么东西吧。

顺着号码在一排排像是图书馆书架的骨灰架子当中来回寻找着，很容易就找到了那个骨灰盒。我不知道这个骨灰盒是不是当初马道人自己亲自来选择的位置，这个位置摆得比较高，于是就不会被别的架子给遮住，如果我没有计算错误的话，谢冬梅骨灰盒的位置，甚至在每天一个固定的时间段，还能照射到阳光，这也是消除戾气的其中一个方式，这也说明当初选择这个位置，肯定是有过讲究的。

在骨灰堂里打罗盘，毫无疑问，你会发现身边到处都是鬼魂，区别

只在于它们有的只是在看热闹，知道自己死了，成天在这儿待着和这么多邻居为伴，倒也不寂寞。但此刻我却不得不把罗盘给拿出来，因为我们都知道，谢冬梅的鬼魂几乎可以说是有别于这里所有其他的鬼魂，它的戾气更重，怨气更强，而且之前也和我们对峙过一次，对我们有没有敌意那就可想而知了，更别说她此番的出现，根本就是冲着胡宗仁而来的。

在进入千秋堂之前，我先用罗盘偷偷看了下东南西北的方位，因为考虑到这内厅里肯定有不少还没能离开的鬼魂，所以肯定会影响罗盘的磁场。但我当下看到罗盘的时候，却是一片安安静静，指针只是微微抖动，那还是因为我常年抽烟导致手抖的缘故。我赶紧对胡宗仁说，这盘相看上去不对啊，按照昨天那马道人的说法，这谢冬梅应该在这儿才对啊，可为什么没动静呢？胡宗仁开玩笑地说，难道是觉得我们俩太厉害了躲起来了？他故作镇定的幽默感并没有让我发出悠扬的笑声，而是让我察觉事情不妙。于是我赶紧对胡宗仁说，你快去把那边的梯子推过来，爬上去看看她的骨灰盒究竟还在不在。

胡宗仁应声去，很快他就猴子般的爬了上去，但是很快他也愣住了，我问他你看见什么了？你倒是说句话呀。胡宗仁说，你最好是自己上来看。铝合金的梯子比较宽，两个人并排爬上去是完全没有问题的，于是我就一步一步朝上走，没走一步，罗盘指针就因为我的步幅而轻微抖动一下，直到我走到胡宗仁所站的那一阶，罗盘上才出现了非常明显的灵异反应，指针开始转圈，这种转圈的速度和方式我是熟悉的，那和早前鞋店里遇到的情况有本质的不同，那次是发疯似的转，那意味着当时它是被激怒了，癫狂了。而此刻转得虽快，却明显匀速了许多。

我心脏砰砰乱跳，抬头看了看摆放谢冬梅骨灰盒的那个格子。那个格子是两个相邻的格子打通的，里边放着一口棺材，那口棺材的造型和大小，就和目前摆在司徒家里的那口棺材一模一样。而棺材前摆放的几样东西也让我感到惊讶：

一个小的丝绸竹签扎起来的小花圈，一个刻上了“谢冬梅之灵位”的灵牌，这两样是斜斜靠在盖了红绸的棺材上的，棺材的一侧相框里放了一张登记照，这是个看上去挺漂亮但是很憔悴的女人，样子大约有30岁

上下，属于那种看上去无精打采却还要勉强挤出笑容的类型。而在棺材跟前，放着一个小碟子，碟子里装了塑料做的假水果，除此之外，还有两个酒杯，其中一个酒杯里放了一束头发，就和我们在布包里找到的头发一样，另一个里边放着一个好像是经过防腐处理后的东西，仔细一看，那是一根舌头。

没错，人的舌头，而且这两个酒杯，也和我们在洪崖洞找到的酒杯一模一样。

第七十五章 惊险一幕

如此一来，一切都说得通了。原来我们放在司徒家里的骨灰盒，包括我们在几个红布包里找到的东西，都可以和眼前这个骨灰盒与之呼应。于是我突然在那一刻回想起早年师父曾经告诉过我，任何一样东西都是两面性的，这个世界上不会有彻底的善人或是恶人，区别只在于他们之间究竟是恶大于善还是善大于恶罢了。司徒家里的骨灰盒里，那个被封印的鬼魂，其实只是恶的那部分，那眼前这个看上去也不怎么像是善类。想到这里的时候，我下意识的再看了看手中的罗盘。

指针来回旋转，速度均衡，这意味着眼前如果谢冬梅的鬼魂在的话，它已经比起当初平静了许多，我甚至还察觉到她有一种类似懊悔的情绪在。她懊悔自己10年前因为报复而害死两人，以至于此刻即便自己一心想要逃离，却没有办法。当然这只是我的猜测，我需要进一步证明，倘若我猜得没错的话，那么眼前的这个就比较容易带走了，剩下的只需要把恶的那个消灭了即可，我和胡宗仁加上司徒和铁松子，司徒家里棺材里的那位，绝不是我们的对手。

为了佐证，我伸手打开了骨灰架上的玻璃门，就在门栓弹开的时候，手里的罗盘转得更加迅速了一些，继而又很快恢复了之前的样子。当我看到那两个酒杯里的东西时，我就知道，这头发和舌头，都是谢冬梅尸身上的一部分，这也是为什么她无法离开的一个关键。通常在逝者离去以后，若非带着极强的怨念，或者有死者身体的一部分东西例如指甲头发等物，这样就相对于完全火化的死者来说，更容易留下鬼魂。如果说当初马道人是为了消除谢冬梅的戾气而可以收集了头发和舌头，那为什么在我们找到的那个酒杯里，那一粒眼珠却是洋娃娃的假眼珠呢？

很快我就想明白了这个道理，因为马道人说，他是第一个看到尸体的人，这就给了他足够多的时间来收集这些东西，别的残肢都有，却唯独没有眼珠，这说明当时他在现场并没有找到眼珠！

来不及多想，我试探性地把手伸进夹子里，伸手先拿起了灵牌和花圈，发现没什么动静，于是把这两样递给了胡宗仁，并让他先站到底下去，要是待会儿我摔下来，总还有个垫背的，否则俩人一起从那么高的地方摔下，肯定不是什么好玩的事。接着我又试着伸手去碰那个装了假水果的碟子，依旧没什么反应，我深呼吸一口，伸手去碰那两个酒杯，因为我也只能这么做，否则的话，我根本没办法把骨灰盒从架子里取出来。可就在我的手指刚刚触碰到那个装了舌头的酒杯时，一股猛烈的类似风一样的东西扑面而来，直接朝着我的鼻子里灌，由于有过多类似的经验，我已经不需要思考就能够迅速闭气不让风灌进来，但我已经没办法停手不去拿那个被子，因为我深知目前我们找到了谢冬梅身体乃至灵魂的每一个部分，唯独没找到她的舌头！

我一把抓起酒杯，用手掌盖住酒杯的口子，好让里边的那根舌头不会因为我剧烈的动作而打翻在地。不过与此同时我也感觉到那根舌头在酒杯里因为我晃动的关系，好几下触碰到我的掌心。这让我感到一阵不舒服，我指的是，恶心。而就在我抓起第一个酒杯打算递给胡宗仁的人，我注意到罗盘指针疯狂的转动，脸上被那种诡异的紧绷感笼罩着，我心里也明白，这个原本我认为相对温顺的谢冬梅，又一次发怒了。

我对胡宗仁说，你赶紧把杯子接着。说完我就弯下腰递给他，在我还没碰到胡宗仁的手的时候，就察觉到有谁抓住了我的脚腕，这感觉和当初在鞋店里，被谢冬梅的女鬼抓住脚腕的感觉一模一样，我奋力挣脱，却被那股力量抓着一扯，我就直接在梯子上摔倒了，下巴磕到了最顶层的那一阶梯子，还好我有所防备，否则这一下我准会咬断自己的舌头。猛烈的撞击下我开始觉得眼冒金星，牙齿是连接着骨骼的，因为磕到下巴而猛烈地咬合，让我耳朵里嗡嗡作响。小时候曾听说了一个叫做贝多芬的音乐家，因为很苦逼地挨了富家老爷的一个巴掌，而导致耳朵失聪，于是他用牙齿咬着一根木棍杵在钢琴师，通过牙齿的传声练习钢琴。我知道这么一个励志的故事被我用在这样的情况下有点奇怪，但我只是想告诉大家，那一次猛力的咬合，让我的耳朵受到了多大的影响。

一顿哐当之后，我从梯子上摔了下来，幸好我之前让胡宗仁站在下边，否则接住我的就不是他的双手而是骨灰堂硬梆梆的地面了。不过胡宗仁也因此踉跄了好几步，差点撞翻边上的那一整排架子，要是真撞翻了，麻烦可就大了。那种窒息的感觉依然没有消失，我甚至开始产生一种幻觉，就好像有人用冰凉的手指死死掐住我的脖子，那一度我几乎无法呼吸。罗盘早就在我摔下来的时候掉在地上了，而我右手死死捏着那个酒杯，左手别扭的伸到包里，寻找着当初师父给我的那块雷击木令牌，这时候我已经顾不上这谢冬梅到底可不可怜了，我的小命还是比较重要的。越是着急想要找到，我就越找不到，我的视线开始有些模糊，意识也开始恍惚，耳朵里有种很强烈的共鸣声，就像有人在你猝不及防的时候，在你耳边狠狠敲了一下钢管的声音。事后当我回想起这种感觉，很像是喝大了，再来一杯立马就会倒地不省人事最后的挣扎那种感觉，唯一的不同是，喝醉了酒会大口喘气，此刻我却无法呼吸。

模模糊糊间，我看见胡宗仁挥舞着自己的麻袋，嘴里不知道在大声骂着什么，听上去跟在水里听岸上的人说话似的。于是我拼命抓着手里的酒杯和舌头，然后朝着胡宗仁伸去。我无法说话，但我希望他此刻能够明白，我是要他接过去，至于怎么处理就得随机应变了。而就在这个当口，我发现了每个人身边拥有一个高智商的朋友是多么重要，因为这样就不至于在你垂死之际，奋力暗示他，他却没搞懂你的意思。所以我渐渐觉得脑袋很疼，喉结下边本什么东西死死堵住我无法呼吸，可能快死掉的感觉差不多就是这样吧，而就在我觉得快要跟这个世界说拜拜的时候，胡宗仁突然懂了我的意思，一把抓起我手上的酒杯，然后拔腿就跑。

一瞬间我身上的那种压迫感就消失了，耳朵也恢复了正常，只是还会嗡嗡直响，能够顺畅呼吸后，我忍不住干呕了好几下，吐出一点胃酸。我挣扎着想要站起身来，却发现我的手脚都因为这突如其来的一切，吓得有点发抖。胡宗仁接过杯子后就朝着靠近摆放谢冬梅骨灰这个架子最近的外围阳台跑去，那是因为外边有阳光，然后我听到胡宗仁一边跑一边高声喊道，我还能拖住一阵，你快把上边的东西拿下来！

于是我知道，胡宗仁是在前头跑，而谢冬梅的鬼魂在后边追着。我不能浪费胡宗仁给我争取到的宝贵的时间，我立刻振作起来，再一次爬

上梯子，抓起另一个酒杯放到口袋里，接着迅速抱起那个骨灰盒，就三步并作两步跳下了梯子。

骨灰盒比寻常的要大，因为是按照棺材的造型制作的。所以我一个人抱着有些吃力，需要准备的香烛纸钱都还在下边，于是我大声对胡宗仁喊道，我拿到了，你在哪儿？然后我很快听到了好几声脚用力蹬踏地面的声音，胡宗仁没有回答我，我知道他可能现在也遇到危险了，于是我顺着声音的方向跑过去，发现他瘫倒在地上，姿势大概和我刚才是一样，左手紧紧抓着那个酒杯，按在地上，他脸上很红，就是那种憋气很久的样子，他看到我以后，眼睛里很多血丝，太阳穴附近的血管都有点膨胀了起来，他用口型对我艰难地说了一个字：快。

顾不了这么多了，于是我放下手里的骨灰盒，但并没有把口袋里的酒杯拿出来。迅速转身从楼梯几步跳跳到了楼下，也许是下楼的动静太大，门口那个工作人员停下正在玩手机的动作看着我，一脸狐疑。我没时间跟他耗费，于是直接冲出了内厅，一把从保安大叔的藤椅下抓起之前买的那一包香烛纸钱，接着不顾他在我身后的呵斥，迅速重新上楼。

我知道此刻他们肯定在后边追了上来，所以时间对我来说是宝贵的。跑到胡宗仁身边，他已经开始有点翻白眼，我知道再拖下去，我可能真的要在这千秋堂里给他买个格子了。于是我趁着保安还没追过来，一把掀开盖在骨灰盒上的红绸布，用指甲刮开骨灰盒盖上的封条，然后用手掌用力侧面拍打了几下，就跟之前打开另一口棺材骨灰盒一样，打开了盒子。

接着我从买的那一包东西里拿出草纸短钱，顺着铜钱印撕开两头，一沓长方形的纸钱就被撕成了z字形，我捏着其中的一头，挥动的过程中把它们弄散，这样比较容易烧。我又马上摸出打火机，点着了纸钱，烧旺以后就把燃烧的纸钱丢到了骨灰盒里。

这时候我身后传来一声怒喝：“你在干什么！”声音在空寂的骨灰堂里回荡着，我顾不上背后的呵斥，双手小指和无名指卷曲交扣，拇指食指和中指并拢，以我认为最快的速度念驱魂咒，身后传来保安打算按倒我的脚步声，我没来得及多想，一下子把包里那个酒杯中的头发丝丢进了燃烧的骨灰盒里，再一个前扑，抓起胡宗仁手上的酒杯，把舌头也丢

了进去。

舌头丢进去后，火苗突然变得很旺，而我也仿佛在耳朵里听到了一阵凄厉的尖叫声。没有舌头的那种尖叫声。

第七十六章 尘埃落定

舌头在火焰中，发出那种微蓝色的火光，有些像是沾了酒精一样。耳朵里既然还能听见那种凄厉的尖叫声，说明谢冬梅的鬼魂此刻依旧还在，并且已经被我的举动彻底激怒了。只是当下我身上除了之前的后遗症之外，并没有太多其他的感觉，所以我打算趁现在赶紧找找包里的东西，比如之前没找到的那个雷击木令牌。很显然谢冬梅的鬼魂我们是没办法按照以往的方式温和地带走了，迫不得已，也只能来硬的了。

但是就在我慌慌张张翻找自己包包的说，我却一下子被重物给压住，直接就被扑到在地，耳朵里传来一阵怒喝：“别动！我抓住你了！”这是那个保安大叔，在他看来，我和胡宗仁就是来捣乱的，而且我离他的距离比较近，所以看到我在骨灰盒里烧火，他就一下子把我扑到了。不过毕竟是个大叔，我挣扎了几下就翻身把他压在了身下。由于事情还没有办完，我必须先摆脱他才行，但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我又没有办法对他实情相告。

保安大叔被我翻身压倒以后，两只脚还是成交叉状锁住我的一条腿，我掰开他抓住我胸口衣服的手，对他说，大叔我不是来捣乱的，我如果不这么做，就有人会遭殃。但是保安大叔明显听不进去我说的话，还是死死地抓住我。于是我一下子着急了，对他说你要是再不放手我就揍你了哦！

就在我说完这句话的同时，我的肚子上好像被什么东西重重地踢了一下，我之所以觉得重，那是因为这种力量直接导致我好像一个足球般，被踢飞了一米多远。等我实实在在摔倒在地上的时候，才发现那股力量是打击到了我胸腔下、腹部以上的位置，那是我的胃，于是我出现

了被迫的闭气现象，就是那种你明明在用力地呼吸，却怎么都吸不进气的感觉，又疼，非常难受。我蜷缩在地上，估计那样子挺像一只虾子，双手捂着自己的肚子，想要努力平缓过来。我是左侧身体侧躺在地面上，在我还没缓和回来的时候，我的右手从肩膀到手臂的位置，出现了一阵剧烈的刮痛感。

该怎么形容呢，就好像是有人用很多根只剪了一半，尖锐的指甲深深刺进皮肤，然后用力撕扯的感觉。等手臂的痛楚出现以后，我的右腿也开始出现了痛感，我虽然眼睛看不到谢冬梅的鬼魂，但是我知道这种感觉就是它带给我的，似乎是在想要撕碎我的身体，挖断我的骨头一般。

不巧的是，那天我恰好穿了一身白色的棉T恤，当我确信这种痛感并非幻觉，而是真的出现了伤口的时候，我侧头看了一眼自己的手臂，三道深深的伤痕，血开始往外流淌，浸湿了我的衣袖。而自从我从保安大叔身上弹飞了开始，保安大叔就是一直看着我的，也就是说，他目睹了我莫名其妙飞出一米远，然后蜷缩在地上手臂大腿血流不止的情形。

这个时候我稍微缓过一口气，眼看保安大叔坐在地上不解的看着我，我也没工夫搭理他，我嘶哑嗓子喊胡宗仁，胡宗仁经过这段时间也醒了过来，他看见我缩在地上，可能是知道我已经没办法继续下去了，于是胡宗仁挣扎着爬起身来，捡起地上的两个酒杯，先是狠狠摔在地上摔了个粉碎，接着就走到燃烧的骨灰盒跟前，双脚交扣后盘膝坐下，嘴里念念有词，我知道，这是他在强行起灵了。胡宗仁的八卦袋估计掉了之前我从梯子上摔下来的地方，而且这八卦袋我估计也装不下谢冬梅的鬼魂。胡宗仁开始起灵念咒的时候，我身上的疼痛感就消失了，但是伤口依旧还在，我几乎动不了了，看着胡宗仁顶着压力，双眼紧闭，一边对抗着谢冬梅，一边快速念咒。

耳朵边那种凄厉的惨叫声再度响起，从保安大叔左顾右盼四处寻找的表情我断定，这叫声他也听见了。胡宗仁念咒的声音从起初的默念渐渐变成了念出声，声音也越来越大，语气越来越强硬，念到后面，胡宗仁睁开了眼睛，双眼死死瞪着正在燃烧的骨灰盒。骨灰堂里本来就空荡荡的，于是胡宗仁的声音伴随着回音就显得有点大。只见胡宗仁的额头

上血管冒了起来，汗珠也一颗一颗的出现，而那口燃烧的棺材，竟然开始好像手机振动模式一样，看似在地上幅度很快的抖动着，接着“啪”的一声，火完全熄灭了，骨灰盒也停止了抖动，扬起了一阵灰尘。就好像有什么东西从高处落在了面粉堆上，扬起的灰尘一样。

那个保安大叔这才真的吓坏了，他呼天抢地地爬起来，一边高喊着有鬼啊，一边朝着楼梯的方向跑了过去，并且在经过我身边的时候，他没有绕开，而是选择了从我的头顶跨过去。死保安！要是还能动的话，我一定一个左勾拳击碎你的蛋。眼看尘埃落定，胡宗仁才伸直了双脚，一下子倒在地上，像一个大字。而我也努力翻身平躺，手脚摊开，像一个木字。已经顾不了等会可能会有更多人上来把我们强行抓到派出所了，这个时候，先让我们歇一歇。

大约过了十分钟左右，期间我和胡宗仁一句话也没有说，我甚至几度因为先前过度紧张和此刻反差太大的关系，差点睡着了。不过很奇怪的是，那个保安大叔逃跑以后应该会通知别的人来收拾我和胡宗仁，但却一直没有人来。我手上的伤口挺深，但是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流血却没有起初那么厉害了，我坐起身来看了看自己的伤口，伤口处有种被烧灼后结痂的感觉，但我却至今想不明白这是为什么，还好没有伤到血管，尽管挺深但始终是皮外伤。我站起身来，走到胡宗仁身边，踢了他一脚说，咱们快跑吧，待会就跑不掉了。

话一说出口，我才察觉到，我竟然口齿不清。于是我下意识的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腮帮子，发现我左边脸的腮帮子已经肿起来好一大块了。顺着腮帮子摸上去，我左脸的颧骨部分已经擦伤了，火辣辣地疼，还有我的眉骨，也肿起来一个大包。摸上去鼓鼓胀胀的，却没有什么感觉，就好像那堆肉不是我自己的似的。

胡宗仁坐起身来，看到我的样子后，哈哈大笑起来，他笑着说，你的样子看上去好像一个土豆哦。我骂道，你他妈才像土豆呢，你也没好到哪儿去！因为胡宗仁的脖子上再度出现了那种掐痕，鼻孔流血，嘴唇也干裂了不少，眼睛红红的，看上去也确实挺惨，于是我们俩都觉得对方的样子好笑，就忍不住在骨灰堂这种很严肃的地方笑了起来。

我们相互搀扶着，走到最初取下骨灰的梯子跟前，在地上找到了我

的罗盘和他的八卦袋。在我把罗盘放回包里的时候，却轻松看到了那块雷击木令牌。于是我苦笑一声，自言自语的说，师父啊，关键时刻您老人家可真是见死不救啊。胡宗仁捡起八卦袋以后问我，早前为什么这里就只有谢冬梅的鬼魂在呢？这里这么多死人，其他的去哪儿了。我回答胡宗仁说，你也不想想看谢冬梅的戾气怨气有多重，别的鬼魂早就跑得远远的了，谁敢靠近啊，搞不好咱们今天把谢冬梅的鬼魂给解决了，这里的亡魂们还要感谢咱们呢。

收拾好东西后，胡宗仁捡起早前被打翻在地上的谢冬梅的灵位，放回包里，然后对我说，咱们溜吧，也可以跟那个马道人约一下，算是交差了。我说不忙这一天吧，你看我都这样了，你难道不觉得该送我到医院去包扎一下吗？胡宗仁哈哈大笑着说，是哈，前几天我进医院，今天你进医院，你完全是在刻意模仿我，哈哈哈哈哈！

我不愿意搭理他这种变态的笑声，而且事情总算解决了，尽管受伤了，却也挺高兴的。我们搀扶着下楼，却发现门已经锁上了。是那种镂空的上下拉的铝合金，走到门跟前，发现外边围了不少和之前那个工作人员相同穿着的人，有几个手里还拿着对讲机。胡宗仁踢了一脚门，然后问，你们这是什么意思啊？干嘛把我们锁在里边。外边的人都带着惊恐的眼神看着我们，我注意到之前逃跑的那个保安大叔正取下了帽子，抱着头坐在地上，好像还是不肯相信却不得不信的样子。于是我用一种很赖皮的口气说，拜托开下门，有什么事等我先去了医院再说好不好？

这时候其中一个女的吞吞吐吐地问胡宗仁说，你们到底是干什么的。胡宗仁白了她一眼，然后拿起他的八卦袋，又从我包里摸出罗盘和令牌铃铛等，对那个女的说，你看看这些东西，你说我们还能是干什么的呀？那女的迟疑了一下说，他们已经报案了，要等警察来了才能放了我们。胡宗仁又是一脚踢在门上，对那女的说你没看到我哥们儿现在受伤很严重啊？出了人命你们负得起责吗？我跟你说我可是个浑人啊，我数到3你要是再不开门的话，我就一把火把你这儿的骨灰架子全给烧了你信不信？

那女的当然信了，这里成千上万的逝者，都是有家属的。如果真是因为管理不善造成了失火，卖血都不够殡仪馆赔的。于是那女的在对讲

机里说了几句后，就打开了门。不过开门后他们在场的所有人都离我们俩远远的，我们没理他们，只是默默搀扶着离开了。走到我车跟前的时候，我把钥匙交给了胡宗仁，让他开车送我到医院去，然后给彩姐和司徒他们打电话。就在我们车子开出殡仪馆的大门后，一辆警车快速开了进去，然后我对胡宗仁，你给我开快点，我可不想被抓。

医生说我属于撕裂性创伤，因为我骗他说我是被钉子给挂到了。原本我以为包扎一下就行了，却非得办个住院，要清疮消炎。没办法，于是我只能像个快死的人似的，被胡宗仁推进了病房。

第七十七章 局中局

我进了病房以后，护士说，你要乖，等一下会有别的医生来给我换药，然后把创口清理干净后就可以缝针了。看这个护士妹妹长得挺好看的，于是我就屈服了。胡宗仁给我挂好药瓶以后就对我说，他到走廊上去给大伙打电话。

很快大家都赶来了，甚至包括李佳在内。我家住得远一点，所以彩姐过来需要花多一点时间。但是他们每个人看到我肿着脸的样子，都丝毫没有表露出对于伤者的同情心，而是选择了先笑我一顿。铁松子师父更是过分，他一边哈哈夸张地笑着，好像一根在风中飘荡的杨柳枝，一边还说他以前在庙上长居的时候，庙的背后就是一片菜地，道人们自己种菜。他说我这样子红肿着，看上去很像三十年前他亲手种的一个番茄。司徒告诉我说，接到了胡宗仁的电话以后，知道我们已经办妥了，就立刻撤了米阵，连同棺材和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一起统统浇上机油烧掉了，并且事后仔细检查过，干干净净一点不剩，照片也洗出来了，还带来了。说完他就从挂在轮椅上的包里摸出一个牛皮纸颜色的小纸袋，从里边拿出一叠相片给我。

司徒说，现在冲印这种胶卷照片可真费劲，由于咱们都看不清照片上到底有什么，拿到外头冲印害怕让人给看见了，到时候引起一阵惊慌。于是他就找了一个自己搞黑白胶片摄影的朋友，帮忙自己在暗房里冲印的。司徒说，不过还好，这些照片没有什么大的异常。司徒一边说，我一边看着照片。照片上的女人比起我和胡宗仁在骨灰盒上看到的谢冬梅的照片相比，要显得精神很多，或者说，那种笑容更真实，显得更快乐的感觉。

一共十六张照片，司徒指着其中一张跟我说，这就是这卷胶卷里最后一张。我仔细看了看这张照片，就是我们先前一直觉得挺奇怪的那张，谢冬梅的脖子以一个比较不正常的角度朝后边看着，而背景就是一条很宽阔的马路。于是我大胆地设想了一下，会不会是刚刚拍完这张照片没多久，她就遭遇了车祸呢？那么她回头去看，是不是察觉到有车辆来呢？我继续翻看那一张之前的一张照片，很明显的，谢冬梅的下眼睑和眉心，有一股发黑的感觉。

这是显而易见的，有时候当别人对我们说，自己这段日子倒霉透了，你就会察觉到，你的这位朋友看上去是比以往颓废，观察敏锐点的人甚至看得出对方一脸带衰。而我们常常在武侠小说或是电影里听到的那句，印堂发黑，也不是说说而已，将死之人，多数情况下是能够直接从五官上察觉到不对劲的。正如回光返照的人，明明就病入膏肓，却偏偏在回光的时候满脸红润，看上去健康无比，而恰恰是这种突如其来的反常，就意味着大难临头。

我把照片装回袋子里，然后对司徒说，现在看这些也没用了啊，已经送走了，虽然方式比较粗暴，但是没办法，是谢冬梅的鬼魂先对我们粗暴的，我们只能自保啊。司徒叹气说，终归是个可怜人啊，因果报应天道轮回，各归各途吧。病房里的气氛突然被司徒的这一句话拉得有点沉重了。于是胡宗仁赶紧打趣地说道，不过这谢冬梅的骨灰还挺能烧的，跟火药似的。

于是大家都笑了起来，包括司徒。司徒说，尸体火化的时候会充分燃烧骨骼里的钙，但是烧完之后拿出来，有些比较大块的例如头骨和手骨等，这些如果不压碎的话也是没办法装进骨灰盒里的。而这种压碎的过程中，又会因此释放出大量的粉尘，这种粉尘里除了没有烧尽的钙质之外，还有部分磷。而磷比较易燃，再者谢冬梅的骨灰只是和灵魂分离了罢了，既然灵魂还在，你们的那套法事又完全是针对它的，怎么会烧不旺呢。司徒接着说，火越旺，代表它越想走，行为上还在和你们对着干，心里早就疲惫了，都死了十年的人，再大的怨恨，也都该消除了吧。

我对司徒说，那个马道人说，谢冬梅死亡的日期恰好是鬼门那天，

这是不是意味着它之所以如此凶狠，和这个有关系？说完我冲着司徒扬了扬我的右手，层层包扎的纱布让我觉得我自己是一个木乃伊。司徒说，这当然有关系了，死亡的那天是鬼门，10年后忌日的当天又恰逢是个鬼门，更别说你们还动人家骨骸了，难道你们不觉得之前在鞋店遇到的那个谢冬梅和在骨灰堂遇到的那个谢冬梅，能力大小大不一样吗？我想想也是，今天在千秋堂里，我几乎两度都觉得自己快死了，连胡宗仁这种亡命徒也是如此，可想而知，中元鬼月，惹谁都别惹鬼，就算免不了惹到了鬼，也别去惹这种冤鬼。

又闲聊了一会，胡宗仁接到彩姐的电话，于是他下楼去接去了。隔了一会我听见彩姐在门外用焦急的声音问，现在人到底怎么样了？胡宗仁对她说，反正就那样了，你一定要冷静啊。胡宗仁的声音挺大的，我想是故意让我听见，于是不知道为什么，病房里所有人此刻都童心大发，开始装出一副我即将撒手人寰的样子，悲伤欲绝。而我则非常应景地默默躺下，然后用被子遮住了我的脸。

脚步声响起，我赶紧忍住笑，一动不动。胡宗仁对彩姐说，我知道你难过，他也是我最好的朋友啊。铁松子师父也说，我们都去外边，让你们两口子说说心里话吧。接着就是一阵大家窸窸窣窣准备起身的声音，这时候彩姐突然说，不用了，大家都留下吧。声音异常冷静，冷静得让我觉得无法相信。在我还没反应得过来的时候，彩姐接着说，既然人已经死了，那今晚我就把他的东西全丢掉，明天我就去找个男人结婚了，然后睡在他的床上，吃饭也用他的碗筷，把他放在家里的存款全给那个男人花去。

“你！！”我一下子怒了，一掀被子坐了起来，瞪视着彩姐，但很快就气弱了，本来想好的一番悲壮的说辞，此刻从我嘴里吐出来，就变成了：“老婆我手痛……”我承认这句话在我这样一个大男人嘴巴里说出来有撒娇的成分。大家一听到后，一个比一个笑得开心。彩姐也没憋住的笑了起来，走到我床跟前坐下，对我说，你跟胡宗仁在一块，肯定干不出什么好事来。胡宗仁打电话给我的时候要我赶紧过来说人快要不行了，我当时还真是相信了，本来想给你妈打电话了，但心想我还是得先见到人了再说，别惊动了老人家。直到我到医院后我都还一直相信胡宗仁，可我一进病房我就知道我上当了。

彩姐笑呵呵地看着胡宗仁，眼神里的含义是，你竟然敢骗嫂子，你胆儿挺肥啊。彩姐说，我长这么大还没见过死了还挂着吊瓶，然后肚子还会呼吸的。

大家都哈哈大笑着，彩姐抬起我的手，看我包扎好的伤口，然后心疼地问我，事情都解决了吗？这次怎么这么危险。本来我很想告诉她事情的经过，但是张开嘴巴后，我却一个字都没说，只是紧紧握着她的手，然后微笑。

医生给我缝针，我特别选了一种生物材料的线，好让线头可以融入我的皮肤，尽量不留下疤痕，医生说放心吧，只是小伤口，根本看得出来。晚上的时候，司徒他们送李佳回了自己家，那是因为事情已经解决了。胡宗仁却让付韵妮先回去，说跟我还有点事情要商量一下。我觉得身体没什么大碍，于是就让彩姐今晚跟付韵妮一起住她们家了。到了夜里大约10点半的时候，医院的病房探视病人的家属们都走得差不多了，安安静静的。只是偶尔从走廊的方向传来几声咳嗽声，胡宗仁一只在看时间，于是我问他，你不是说还有事跟我商量吗？有话就快说，没事就赶紧给我滚蛋，走之前麻烦你去给我买包烟然后泡一盒方便面。

胡宗仁对我说，别着急，人还没来呢。我问他谁啊？他说还能有谁，当然是那个马道人。我问胡宗仁，你跟他说了我们在这里了？他笑着点点头，我说这样也好，事情既然解决了，看看他能不能想法子帮忙说说情，这剩下的事情如果能够免了就免了，本来河水不犯井水，惹毛了谁大家都一样不好过。

我说的是事实，连续长时间的和人斗智斗勇，我早已疲惫不堪，甚至可以说我已经有些抗拒了。胡宗仁却苦笑着说，兄弟啊，可能咱们遇到的事还没想的那么简单呢，搞不好，咱们一开始就猜错了方向了。我问他，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啊？他说，咱们俩今天去骨灰堂收拾那个女鬼，按理说这件事该告一段落了，可我觉得，咱们好像是中计了。

我一听又紧张了，于是坐起身来，问他到底怎么回事。胡宗仁没有说话，只是站起身来背对着我，撩起了自己的衣服。我这才惊讶地发现，八极印上，又多了一道伤痕，新的伤痕。

我问胡宗仁，这是什么情况，等于咱们今天拼死拼活头破血流的，一点用也没有是吗？他苦笑着放下衣服说，看样子是这样哦。我怒不可遏，咬牙切齿地问胡宗仁，你约了马道人，他什么时候来？胡宗仁说，他只是说他会来，我也想问问清楚。

“咚咚咚”敲门声响起，一个道士推开门进来，正是马道人。

第七十八章 未曾预料的真相

我对马道人怒目而视，他也双手互握垂放在腹部，依旧穿着昨天见到他的时候那身道袍。不仅他来了，他的身后还跟着两个看上去更年轻的人，其中一个穿着道袍，而另一个却穿的是便装。

我冲着马道人扬了扬手，然后对他说，马先生，这就是拜你所赐，我受的伤。也许你跟胡宗仁之间有点说不清的纠葛，但这次既然你害得我这么个不相干的人受了伤，这事恐怕就没那么容易解决了。我语气轻蔑，痞劲又上来了，如果我们帮你办妥了事，事态有所好转倒也罢了，那八极印依旧出现了新伤痕，你说你一把岁数的人了，欺负我们晚辈，你算个什么东西？

我愤愤不平地说，从现在开始，姓李的也正式和你干上了。本事没你大，帮手没你厉害，但我一定会动用我所有能用得上的朋友关系，老子这回跟你玩到底。说到最后一句的时候，我已经有点激动了。胡宗仁站在我的床边，手插在裤兜里，却意外地一言不发。我对马道人说，你可别忘了，胡宗仁的老丈人是干什么的，刹无道的人虽然作风不怎么端正，但真拼起来，你们可未必是对手。

马道人安静地听着我这一番集威胁、恐吓、打击、报复于一体的话，依然还是头一天我们见到他的时候，那种漠然的表情。倒是他身后的两个年轻人有点忍不住了，其中那个穿便装留短发的男人指着我大声说，你不要不知好歹，我师叔是你的前辈，说话你给我放尊重点！

嗯，贵州口音，原来这是你师叔。我对他说，这里轮不到你讲话，你的师门情深留着跟你们自己门派的人说吧，姓李的虽然胆小怕死，但

是可从来不怕事，你师叔把我和胡宗仁当猴儿耍了一番，脑子蠢被耍，我也就认了，但是这口气我是说什么也要讨回来的。另一个穿道袍的年轻人也忍不住说话了，他说师叔这回都是给你们俩留了条小命了，没有师叔留给你们的那些线索，你们恐怕是连怎么死的都不知道！我冷笑着反驳他说，本人自认为不算机灵，但也绝不是个蠢货，你师叔从一开始就故意设下局，让一个雇主找到我们，从而一步一步把我们往圈套里引，这难道是正人君子的做法吗。你们净明派出了这么个高智商的败类，学道不卫道，成天想着怎么使损招对付别人，只怕是你们老祖仙人许天师，九泉之下也要大骂师门不幸啊！

我知道我说话的确是有点气人，但是吵架的目的不就是要气着对方才对吗？从小到大的成长经历和天生的性格注定了我嘴巴比较伶俐，也总能够一眼看到事情的关键。小时候我妈说我老爱耍小聪明，小聪明的含义在我听来和狡猾是差不多的。比如说那时候我妈妈怕我长虫牙，就不让我吃糖果。于是我去别的小朋友家里的时候，总是要看着他们家糖果盒里的糖问那个小朋友，这是什么东西啊？小朋友回答我说那是糖果啊。我说一看就不好吃，肯定不好吃！于是小朋友就说，谁说不好吃的！可甜了！不信你自己吃吃看！

所以我总能吃到好吃的，而且这一招还能套用到别的地方，例如这个游戏机一点都不好玩、你肯定没有零用钱买好吃的等等。也就是说，我常常能够准确的戳中别人最在意也最想要证明的一点，一针见血，百试不爽。

果然，当我提到许逊老祖师的时候，那两个徒弟就开始激动地指着我破口大骂起来，其中那个穿道袍的甚至还作势想要冲上来揍我的感觉，这两个弟子看上去都跟我差不多大的岁数，顶多也就大我几岁。我受伤在身，真打起架来，我肯定吃亏，不过胡宗仁肯定不会看我挨揍的，所以我也压根就没怕这两个打酱油的。这时候马道人伸出一只手，对他的两个师侄做了个闭嘴的手势，然后继续双手交握，走到我病床床脚的位置，然后对我说，二位失礼了，今天我得知你们已经解决了此事，心中百感交集。虽然知道时间不对，二位也对鄙人没有好感，但也是专程来探望一番，聊表敬意。

敬意？这一切都是你造成的，你能有什么敬意？马道人虽然语气依旧是礼貌有加，但始终还是一副冷漠的感觉。马道人说，刚才我的二位师侄出言不逊，还请二位小兄弟见谅。我“哼”了一声，绕过他这句看似道歉的话，继续问他，你别跟我东拉西扯的，你倒是跟我说说，胡宗仁背上的八极印到底怎么回事，早知道谢冬梅这件事做与不做都得加上一道新的伤痕，我们何必还要帮着你做这件事？你这不是耍我们是什么？我告诉你，本人的游戏规则里，绝对没有心甘情愿让人耍这条！

马道人迟疑了几秒没有说话，然后转身对他身后的两个晚辈说，你们先到外边去等我，我有些私事要和这二位说个明白。尽管那两个弟子对我和胡宗仁还是怒目而视，但是师叔的话他们也不敢不听，于是就拂袖转身出了门，看上去一副很生气的模样。等到那两个弟子走了以后，马道人才看着胡宗仁，对胡宗仁说，我能看一下你背上的八极印吗？

胡宗仁“呸”了一声，说，哎哟你还需要看啊，这可有你的一份功劳，你应该最熟悉了你还需要看吗？语气酸溜溜的，估计是跟着我一起学坏了。马道人依旧淡淡地说，请给我看一下。胡宗仁看了我一眼，我不懂这马道人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于是对着胡宗仁点点头。胡宗仁就转过身背对着马道人然后拉起了衣服。我注意到马道人在看到八极印的那一刹那，右边的眉毛轻微抖动了一下。这个表情是在告诉我，他对于眼前看到的景象也是出乎意料的。于是我问马道人，现在你看也看了，能解释下是怎么回事吗？

马道人低头说，其实是你们自己弄错了，我只不过是利用了你们而已。

虽然这是猜到的结果，但我和胡宗仁还是很愤怒。马道人接着对胡宗仁说，你背上的八极印，起初就并不是我给你放上的，我只不过是一个碰巧知道此事的人。这八极印通常指的是八次非同寻常的考验，但是据我所知，在你身上的这个，却跟考验无关。

马道人这话一说出来，我和胡宗仁都愣住了，我知道我们起初对于马道人身份的猜想可能有点偏差，但怎么都没想到这八极印竟然我们是从一开始就想错了。胡宗仁一下子站起身来，双手紧紧捏着拳头，声音略微有点激动和难以置信的问马道人，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是说我们之

前拼死拼活做下的这一切，全都走了歪路，全都无济于事是吗？马道人摇摇头说，是你们起初对八极印的猜想，就选择了错误的方向，这八极印不是在给你考验，而是在告诉你你还剩下多少时间。胡宗仁大声问，怎么可能，那之前我们去海尔路收拾替身鬼，那件事情失败以后，为什么我背上立刻就多了一道痕迹？而你拐弯抹角的让我去处理了那所中学的鬼事，我们成功以后却没有出现伤痕？马道人依旧冷冷地说，你还记得姚老前辈跟你定下的八月十五之约吗？

第一次和马道人通电话的时候，他就提到了这个姚老前辈。显然这个姚老前辈是知道我的存在的，并用“巫家臭小子”来形容我。早前我接到的那个川北口音的电话，也是让我转告胡宗仁说八月十五中秋之际，要胡宗仁去成都找他，这么说起来，那个打电话给我的川北口音的人，就是马道人口中的姚老前辈？而既然他都在喊老前辈了那岁数一定不轻了。于是我赶紧问马道人，你说的剩下的时间，是距离八月十五的时间吗？马道人点点头说，正是如此，胡宗仁背上的八极印，不管这期间你们遇到了多少怪事，你们都会不自觉的把这些事和八极印联系在一起，实际上两者并没有关联，就算你们待在家什么事都不干，这八极印还是会随着时间的推进继续增加痕迹。等到八极相连，则表明时间已到，如果胡宗仁在那个时候不去面见姚老前辈的话，则他将会一辈子背着八极印，当然，这个一辈子就不会很长了。

这一切太出乎我们的意料，可以说之前甚至完全没有怀疑过。于是我也有点激动了，一下子从床上站到地上，一把扯掉我手上的针管，顾不上没穿鞋，走到马道人身边，我伸出左手抓住他的衣服说，那你呢？你的出现又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你会这么赶巧的出现在这件事情当中？既然你说这些鬼事和八极印没关系，那为什么要一步步设下圈套，一步步让我们钻进去，被你牵着鼻子走，还让你借我们的手除掉女鬼，这又是为什么？

马道人自从我们见到的第一面开始，他就一直是面无表情冷冷静静的。而直到我这么一番连续的询问后，他的脸上才露出了那种略带悲伤的神情。他看着我说，我本来也不想要利用你们，但是要我自己出手，我实在是做不到啊。

说完他很颓废地低下头，和先前那种高人模样完全不同，一屁股坐在了我的病床上。

第七十九章 十年之前

我手里还拽着马道人的衣服，看到他突然这副模样，我还是很诧异的。就好像是一个在外人面前装着坚强的样子很久，但是终于卸下伪装后，一个赤裸裸的真实的样子。于是我放开了抓住他衣服的手，对他说，现在到底是什么情况，你把你知道的都告诉我们知道吧，不管是对你还是对我们，这不是都好吗？

虽然语气里还是充满了不屑，但我得承认我当时的态度已经和缓了许多。我退回到胡宗仁身边，伸手拉了他一下，让他跟我一起坐在陪护床的床沿上，面对着马道人坐着，然后等着马道人跟我们说这其中的一切原委。

马道人说，你们二位起初说道轩辕会的时候，谈及到我，我是可以理解的，因为我的确是轩辕会的人，不过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我退出轩辕会的时间，比胡宗仁和他的师父还要更早。胡宗仁说，我就说，如果你是轩辕会在职的人的话，我即便是不认识你，也应该看着脸熟才对。马道人接着说，早在10年以前，我就离开了轩辕会，倒也并非是我自己离开的，而是被扫地出门。

马道人说，我原本并不是出家的道士，一直以来在轩辕会里，都是个无关紧要的小人物。我是以俗家弟子的身份加入的，刚才你们看到的那两个年轻人，就是我师兄的弟子。我师兄在1997年就因病去世了，所以他的弟子一直跟着我，虽然称呼我为师叔，但他们的手艺技巧，几乎都是我传授的。而我也是因为2000年的那一件事，才正式出家做了道人。

2000年的事？你是指谢冬梅的事吗？胡宗仁有点疑惑地问，因为他自己也是道士，尽管是散居的道士。可能现在要他自己回想，他也说不出自己当初为什么要选择出家了。马道人听胡宗仁这么问，表情哀伤，没有回答，而只是点了点头。胡宗仁继续问，那谢冬梅的死，和你能有什么关系，你不是说她死后你是第一个见到尸身的人吗？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恍然大悟，接着说，我明白了，你第一个见到尸体，是因为你一只就在那旁边，谢冬梅是在你眼前被撞死的。马道人点点头，胡宗仁从我病床的枕头底下摸出早前司徒带来的那一袋相片，抽出来递给马道人说，那这么说，你是一早就认识谢冬梅，当天给她拍了这么多照片的人，就是你对吧？你们一直在一起。

马道人从胡宗仁手上接过照片，双手微微发抖，他的眼睛里充满了悲伤的神色，却似乎早已没有了泪水一样。我一直没插话，也不像胡宗仁那样追问，其实在马道人说2000年的时候因此出家，我就猜到了是这样的情况。马道人接着说，10年了，我也试图把照片洗出来，但是我不敢看，洗出来的都让我给烧掉了，直到今天让你们去千秋堂替我无论以什么样的方式送走谢冬梅，期间我甚至都几度冲动，想要亲自来阻止你们，但是我也知道，我如果再继续放任下去，害人害己。所以我忍住了，这么多年的孽缘，也是时候来个彻底的了断了。

马道人颤抖着手把谢冬梅的照片反着放在了我的病床上，这个动作在我看来，是不愿意再继续看下去刺激自己的感觉。谢冬梅的照片看上去30岁左右，这卷照片是10年前拍的，也就是说如果她不死的话现在可能差不多也40岁上下的样子了，所以从岁数上看，她比马道人小不了几岁，那么就有两种比较大的可能性，一个就是谢冬梅是马道人的妹妹，也许是表妹一类的毕竟不是一个姓。又或者说谢冬梅和马道人是情人关系，否则我很难说服自己相信马道人会因为谢冬梅的死而毅然出家。

可谁知道马道人接下来的话却让我大吃一惊，他告诉我们说，这个叫谢冬梅的女人，是我师兄的妻子。

我迅速在脑子里组合了一次他们的关系，我确定我并不是正在看一部狗血的家庭伦理剧，然后我结结巴巴地问马道人，就是说，谢冬梅是你的嫂子是吗？马道人点点头，他继续说，谢冬梅和自己师兄是青梅竹

马长大的，在他们那个年代，两小无猜的感情是非常可贵的。而道士和尚尼姑不同，虽然也有诸多忌讳，但是很多道士是不禁婚嫁的，这是大多数人对道家出家人的一个误解，倒也不是大肆宣扬道家人可以结婚，而只是没有禁止过，要知道，道家秘术之一，可是房中术。

马道人说，师兄和谢冬梅在1995年结了婚，但是一直没有小孩。马道人自己是1993年就跟着师父一起学习了，师兄弟之间关系很好，作为师弟来说，也从来不敢对自己的嫂子有非分之想。可是在1997年的时候师兄罹患急病，就此撒手人寰了。当时他们师兄弟的师傅都还在，也算是白发人送黑发人。师兄弟所学不同，根据各自悟性，马道人学了“术”，也就是符咒捉鬼等法门，而师兄则更多在学“理”和“易”，主要研习道家经典和易经八卦等。师兄死后，师父曾劝谢冬梅回去家乡，等心情好一点了以后，开始自己的新生活。也就是在这个时候，马道人主动担起了照顾嫂子的责任。

马道人说，师兄学易理，过于深奥，不如学术那么挣钱，所以家里相对比较清贫，加上后事一办完，很多过去称兄道弟的朋友也都因为人的逝去而渐渐不再联系。马道人就觉得自己身为师弟，应当担负起照顾亡兄家眷的责任。那几年，在马道人的开导下，谢冬梅渐渐从一开始的萎靡不振，成天哭哭啼啼，开始慢慢开朗起来。马道人停顿了一下，说你们在千秋堂看到骨灰盒上的照片，就是在她最不开心的时候照的，你们发现了吧？

我和胡宗仁都点点头，此时此刻，虽然胡宗仁背上有八极印的伤痕，我手上还有刚刚缝好针的伤口，却规规矩矩地坐着，好像两个听故事的小朋友。

马道人接着说，看见嫂子一天比一天振作，一天比一天心情好，他自己也很开心，但是与此同时，他却察觉到一个特别严重的问题，他发现自己照顾嫂子的这几年时光里，已经不知不觉就爱上嫂子了。

乱伦啊，哈哈！胡宗仁不合时宜地笑了起来，我赶紧用手打了他一下，却忘记我自己有伤在身，疼得我差点眼泪都掉出来。面对胡宗仁这句粗俗的话，马道人只是微微一笑，他好像早已习惯了有人用这样的言语来攻击他，而这也是我第一次在他的麻将脸上看到笑容，即便是一

闪而过。马道人接着说，由于他自己知道这种情感是不符合伦常的，尽管自己对嫂子没有做过任何越轨的举动，加上这种感情也是在自己师兄死后才开始的，但是这样的情感还是得不到多数人的理解。

我对马道人说，于是你退出轩辕会，就是因为被上边那些糟老头子知道了这件事吧？马道人点点头，说，其实众多前辈的话也算是苦口婆心，自己也明白前辈是为了自己好，不希望自己一辈子背上骂名。即便是师兄已经去世了，自己在照顾寡妇的同时喜欢上了寡妇，但那终究是师兄的妻子，在任何一条道上，和师兄弟的老婆之间产生感情，这看上去都是大逆不道的事情，是天大的忌讳。我“呸”了一声说，这就是你们上头那些老顽固的思想了，这不是人之常情吗，要是人没了感情，或者能控制感情，那干嘛还当人呢？我这到不是帮着马道人说话，而是就事论事，并且开始觉得这马道人所做的一切，渐渐变得没那么让人讨厌了。

马道人说，会里开了香堂，要把我驱逐出轩辕会，这在我看来其实并没什么，我对谢冬梅的爱意也只是点到为止，自己也在加以控制。仅仅是觉得照顾她已经慢慢成为一种习惯，习惯如果能够轻易地改掉，他也不至于那么哭闹了。马道人说，和她在一起，我很快乐，即便只有那么短短的几年。

说到这里的时候马道人的表情很幸福，但很快又悲伤起来。他叹了口气说，这就是老天爷对我的惩罚吧，在我最没有防备，最不忍失去的时候，从我身边夺走了她。那本来只是一场意外，我是学道之人，比较容易想得开，命里自有注定，所以我收集了谢冬梅的鬼魂，企图化解她的怨愤，好让她在我手里安然离开，也算是我一生照顾她，有个圆满的结局，谁知道她怨气太重，不顾阻拦去复仇，如此一来，就变得我无法收拾了，想要安心超度，那显然不可能，但是要我下狠手将她打得魂飞魄散，我也做不到啊。

马道人说，于是就这么拖着，一拖，就是10年啊。

我和胡宗仁面面相觑，胡宗仁也不乱说话了，毕竟我和他虽然有师门有手艺，但说到底也都是世俗之人，所以对于马道人和谢冬梅这种世俗间最原始的情感，我们也没有权利和立场来说三道四，如果我们这样

做了，那跟轩辕会的那些老混蛋有什么区别？

马道人接着说，而你们去年在江湖上闹出那么大的动静，大家都认识了你们。而我也因此得知这胡宗仁原本也是轩辕会的一员，我知道你们俩是有能力替我解决我多年来的困扰，于是用了点计谋，串接了轩辕会和你们的矛盾，把黄老师那件案子嫁接在了你身上的八极印上，只是你一直没有察觉，我也就顺着这个方向，做了一系列指引，例如给你们留下线索，让你们笃定的认为只有轩辕会的人才会有这样的本事，一步步指引你们找齐了谢冬梅鬼魂的全部碎片，让她和你们产生直接的关联，借你们的手，送她上路。

虽然被利用很不爽，但是马道人说得诚挚，此刻他心愿已了，也确实没有欺瞒我们的必要，一时间我和胡宗仁不知道该如何应对，是应该继续纠结他利用我们，还是就这样算了。马道人说，关于胡宗仁和轩辕会的之间的矛盾，既然你们帮了我，我也会帮助你们。我留给你们的那部电话，是谢冬梅生前的电话，之后一直是我在用，我大多数生意都来自这部电话，如今把吃饭的家伙送与二位，当作歉意和弥补吧。

他这么一说，我又不高兴了。我说谁稀罕你的生意啊，把我们要一顿，就用这个当酬劳了是吗？马道人说，当然不止这样，这八极印是轩辕会内传秘法，一般中招的外派人很难解开，而巧的是，我就是轩辕会的弃徒，并且我能解掉胡宗仁身上的八极印。

第八十章 高跟鞋与旧磁带

马道人说完这句话后，我们大家竟然都没再说话，而是沉默。我没说话的原因是在于我实在不知道我该不该相信他这句话。基于马道人先前有过坑了我们好几次，联系设下套子让我们来钻的前科，所以我对他此刻的这番话还是非常怀疑的。我很担心一旦我们相信了他，却又是一个新的陷阱。

此时此景，我已经不大相信这些看似希望的话了。

胡宗仁想了想，却对马道人说，你如果真的能消除我身上的八极印，我要怎么才能够相信你不是在继续耍我们？看来胡宗仁也和我想到了一起去。马道人微笑着说，你没有理由相信我，不过我此刻却是非常诚挚的。至于你们信也好不信也好，那都没有关系，如果今天我自认为是你的有缘人，能够帮你一把，下一个有缘人，却有又几时出现？

马道人说得其实没错，如果只是等，永远都等不到答案。如果他说的一切是真的，这个八极印在胡宗仁的身上只是一个代表时间所剩多少的意思，按理说要不要消除，似乎看上去没什么要紧的，我们无非就是等到八月十五的时候，去一趟成都，见见那个姚老前辈罢了。但如果消除了，我们将不再受制于轩辕会，甚至是有机会反攻。

胡宗仁说，这八极印好像一道伤疤一样刻在我身上，就凭你几句话，说消除就消除吗？马道人说，那到不是，但是他能够给胡宗仁画一道符，烧了化水喝下，只需连续三天早晚念诵他教给胡宗仁的一段咒文口诀，就能够变淡随之消失。马道人笑着说，一下子消除掉，恐怕是整形医生也做不到吧，所以我又何必要吹牛呢？

胡宗仁眼睛看着我，意思是问我觉觉得不可行。实话说要是换我自己的话，我肯定是不答应，因为我这一年多时间以来，实在是被人接二连三的下阴招整怕了，如果不是因为胡宗仁和司徒的关系的话，我恐怕对任何道家人都不存好感了。但是这次是胡宗仁自己的事，我们虽然是兄弟好哥们儿，但我也不能代替他来做任何决定。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自己选择吧，不管你选了什么，不管是凶是吉，哥们儿我都会无条件跟着你一块冲的。

胡宗仁又低头思考了片刻，然后站起身来，手放在裤兜里，对马道人说，好，这次我再相信你一次。三天时间，如果不见好转，就算是我还能活一天，这一天我也要让你陪我一块死。胡宗仁这句话说得有点狠毒，但是我和马道人相信都明白，胡宗仁这种浑人是完全有可能这么做的。马道人站起身来，脸上很严肃，对着胡宗仁又行了一个道礼。然后对胡宗仁说，谢谢你的信任，但是在此之前，在下还有个不情之请，还望二位能够替我完成。

我一下子站起身来对着马道人骂道，你有完没完啊，得了便宜还卖乖是吧？我们今天没对你动粗都算是对得起你了，都已经帮你把你嫂子给送走了你还想怎么样啊，得寸进尺啊你！也许是受伤的缘故，我发现我脾气有点不大好。马道人对我说，请二位稍后。然后就转身出了房间，但是很快就回来了，手里提着一个蓝色的布袋子，就是平常去商场买东西的那种布袋子。

之前我看见这个袋子是被马道人其中一个师侄提着的，看来他刚才出门就是去找他师侄去了。他把布袋子放到我的病床上，然后对胡宗仁说，二位既然帮我送走了谢冬梅，还请二位帮人帮到底，用你们的方式，帮我把这个也捎给她吧。

胡宗仁一边问这是什么玩意啊，一边伸手去打开布袋子。倒在床上以后，发现那是一双高跟凉鞋。我问马道人，这是谢冬梅生前的鞋子吗？马道人低头看着那双鞋，眼神里又泛起了那种哀伤的神色。胡宗仁那这鞋看了看然后对我说，这不是，这是双新鞋，标都还没剪呢。我问马道人，这是什么意思啊，一般给死人东西，大多都是纸糊的，这种烧了去，除了能污染环境还能怎样？

马道人黯然地说，在谢冬梅死之前的一个礼拜，她就说自己之前的那双高跟凉鞋坏掉了，后跟断了，想去补一下。马道人说，坏了就别用了，买双新的就是了，但是谢冬梅却告诉他，这双鞋她舍不得，是马道人的师兄生前给她买的，她常常穿，脏了旧了也舍不得扔，但是鞋跟断了，就穿不了了。马道人告诉我们说，他和谢冬梅一样非常怀念自己的师兄，但是生死有别，谢冬梅一直不肯释怀的话，对身心是非常不好的，于是他擅自决定，去给她买一双新鞋子。

我问马道人，所以这双鞋，就是在朝天门那个陈老板店里买的是吗？马道人点点头说，是的。我说你可真是小气，送自己喜欢的女人一双鞋，不送个好点的牌子，去买朝天门的批发货算什么意思？马道人说，所谓送礼不在乎价值多少，而是在于心意的轻重。我有条件给她买很贵重的礼物，但她从来都不是贪图富贵的人。加上我和她的关系，算是她的内弟，又怎么能让她觉得亏欠了我呢？我顿时觉得自己失言了，于是对马道人说不不好意思，我口无遮拦你别见怪。然后我问他，该不会谢冬梅到死都不知道你对她的心意吧？

马道人摇摇头，说他不知道，也不想知道。喜欢爱慕一个人，并不是要霸占拥有，更不是要成为对方的负担，无论是现实中还是精神上，她知不知道我喜欢她这没关系，只要我知道就行了，我就知足了。坦白说，听到马道人这番话的时候，我还是挺佩服他的，如今这样浮躁的社会，多少人为了爱情要死要活的，而他却淡淡地这么一说，仿佛是解开了他自己所有的不甘愿似的。正如一句老话说的那样，想开了，就是净土，想不开，就是地狱，而迟疑着的，才是人生。

胡宗仁把鞋子重新装回布袋里，然后对马道人说，好，我帮你完成这个心愿。我媳妇的干妈就是这边很厉害的走阴婆，佛家人，温和慈悲，等从医院出去，我就让她给做一双这鞋子，绑在一起给谢冬梅带去。马道人点点头，然后从道袍中摸出一盘没有外壳的磁带，就是我们小时候用的随身听的那种磁带，磁带上的专辑封面已经因为使用次数过多而残破不堪。马道人说，这是谢冬梅生前最喜欢的一盘磁带，这盘磁带也是当初师兄送给她的，是赵咏华的《我的爱，我的梦，我的家》这盘专辑。

马道人接着说，谢冬梅最喜欢这盘磁带里的一首歌，叫做《最浪漫的事》，她说就算师兄已经不在了没办法继续陪着她了，她也会常常哼起这首歌，回想起她们之前的美好，也很幸福，也很知足。

马道人说这番话的时候脸上洋溢着微笑，似乎他也感受得到这种幸福一般，即便他自己知道自己永远无法拥有谢冬梅的幸福，也给不了她幸福。马道人对谢冬梅的爱，我个人是非常敬重的，虽然我还是不怎么喜欢这个家伙，但起码他真诚啊，我们的骨子里还剩下多少真诚呢？马道人把磁带递给胡宗仁，笑着对胡宗仁说，至于这个，就一起捎给她吧。

胡宗仁接了过来，放到了蓝色布袋子里，点头答应。马道人说，那既然如此，我这就给你画符，然后传你那段咒文吧。说完就放下病床上专门用来给病人吃饭的那个隔板，从怀里拿出笔墨和符纸，从起笔到收笔念了一段完整的咒，净明派是属于正一的，本来就以符咒见长，画完之后，为了保险起见，胡宗仁拍了一张照片传给司徒师父，请他帮忙鉴别，司徒回过消息说这道符确有解除厄运灾难的功效，如果配合咒文使用，应当是有可能化解八极印的。胡宗仁这才放心下来，然后让马道人教了他那段咒，熟记于心后，才把符咒点着，烧在碗里，然后冲水喝掉。

马道人站直身子说，如此我就告辞了，谢谢二位不计前嫌出手相助，我留给胡宗仁的那部电话，会给你们带来难度更高，报酬更丰厚的生意，而我心愿已了，从此当个散漫自在的道士了，江湖鬼事，马道人再不沾身。马道人的言下之意，就是要退出洗手的意思了。我们这行人，即便是奸恶之徒，对于这种退行的话也是不敢出尔反尔的，所以我确信马道人这句话是真心话，他也是因此卸下了自己的包袱，从此自由自在了。

临走之前，我和胡宗仁都对马道人行了一个礼，因为可能这辈子也不会再见了，最后一面也别彼此留个糟心吧。他离开之后很久我和胡宗仁都没有说话，可能是最近的事情发生得太突然，我们需要时间来理解消化。短短几天内，除了对付了个厉害的女鬼，还见识了一段人间的痴情，我和胡宗仁还都分别住了趟医院，而本来准备好这鬼门三日亡命一

把，现在看来似乎是可以休息了，任那些游魂野鬼这三日里闹得再凶，我们也不去插手了，好好休息一下吧。

沉默许久后，我问胡宗仁，你为什么还在这儿，你今天不用回家吗？他回过神来，哦，我再坐会儿就走。他从蓝色布袋子里拿出磁带，问我说，你说现在还能找得着放这种磁带的机器吗？我说能啊，不过有点难找了。胡宗仁嘀咕着说，最浪漫的事，这歌名听上去好熟啊。我说你这首歌都没听过啊，你有没有童年哦！他问我怎么唱的你哼一句我听听。我唱到，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

胡宗仁立刻打断我说，我知道了，下一句是，就是和你一起卖卖电脑……

我没有说话，只是默默地爬回床上，用被子盖住头，然后背对着胡宗仁，说了声，你快给我滚回去！我要睡觉！

第八十一章 成都之行

第二天，中元节当日。美女医生替我换药，检查伤口的时候说已经消炎了，剩下的就只需要等待伤口长好即可。然后开了一大堆莫名其妙的药膏药水给我，并温柔地提醒我，10天后来拆线，于是我就满意地离开了。

跟胡宗仁约好，剩下来的这段时间，咱们什么事也别干，哪儿也别去，安安静静地等着你身上的八极印彻底消了，咱们再制定下一步的对策。因为担心胡宗仁这个家伙不怎么规矩，我还特别悄悄给付韵妮打了个电话，告诉了她头一晚我们和马道人之间的对话内容，让她帮忙盯着胡宗仁，别干蠢事，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第一时间打电话告诉我和司徒师父。这才放心各自回家。

三天后，付韵妮打来电话，说马道人的咒是有用的，胡宗仁背上的八极印已经从新鲜的疤痕开始渐渐变淡，现在已经是暗红色了，摸上去也没有明显的凸出感了，可能过两天就会渐渐消失，她说她会继续观察的。我也趁着这几天的时间，好好休息了一下，每天什么事都不干，睡醒了就下载一部电影，削点水果，喝着啤酒看电影。持续长时间的神经紧绷，让我特别享受那几天闲逸的生活。彩姐偶尔还买点我爱吃的肉类回来，亲自下厨犒劳我的胃。

一周后，胡宗仁带着付韵妮来了我家，一进门第一件事就是撩起衣服让我看他的背，果真马道人没有骗我们，八极印已经只剩下一个淡淡的影子，不仔细看的话还挺不容易发现的。当我告诉胡宗仁给马道人打个电话，感谢一声的时候，胡宗仁却说他早已打过了，我们唯一能够联系到马道人的那个电话号码，已经办理了停机的服务，也就是说，我们

可能再也找不着这个人了。

吃饭的时候，我问胡宗仁，接下来怎么打算的？既然八极印已经没了，好像咱们也没神马路理由再去成都跟那个糟老头子见面了吧？胡宗仁喝了一口啤酒后告诉我，虽然八极印没了，但是他还是会去一次，有些自己当初惹下的事，还是得当面解决才行。看样子这些天的空白，让这个不羁的家伙还是好好思考了一番，知道总结自己的缺点，知道冲动只能惹祸了。于是我点点头，说，那到了中秋那天，咱们一起去吧，我也正好想见识一下这个称呼我为巫家臭小子的姚老前辈，到底是什么人。胡宗仁问我，你说现在轩辕会的人知不知道我身上的八极印已经解了？我说我不知道，知道了又怎么样？难不成还再来整你一次？恐怕这么下作的事情他们这些长辈还是做不出来吧。胡宗仁摇摇头嘿嘿地笑着，意思大概是在说，你想得恐怕是太简单了点。

从那天胡宗仁和我的对话中，我能够明显感觉到他已经变得有点轻松，但是依旧没有卸下防备。我和他有过类似的经历，在我和刹无道之间的矛盾因为付强的关系化解了以后，虽说我已经不需要害怕什么，但还是会在起初的那段日子里夜里睡不好觉，总梦见一些可怕的东西，甚至梦见过那个穿红衣服的女鬼，所以即便是危机暂时解除，危机感却还是会存在心里很久，这是无法改变的，所以我非常理解胡宗仁此刻的心情。

就这么继续混着日子，到了2010年9月20号那天，也就是农历的八月十三日，距离胡宗仁和那位姚老前辈的成都之约还有2天时间，我给胡宗仁打电话，问他准备什么时候动身去成都，他说那咱们明天就去吧，提前一天到，咱们也顺道去看望下我师父，你不也好久没见到他了吗？我说好，邢崖子师父算得上是我的贵人，虽然在那之前仅仅只见过一面，但是就那么短短时间的会面里，却因为邢崖子师父的关系，我结识了藏传佛教的尹师父，而也是因此，我的胸口上才多了一道不动明王咒的纹身。这个纹身保佑了我很长时间，加上我本身是属鸡的，不动明王在藏传佛教中，是我属相的守护神，即便我本身并不是个信佛的人，却也因此受到庇护，一切机缘，也都是邢崖子师父带给我的，太久没见，也是该去探望探望了。

我问胡宗仁你这回去见人家轩辕会的长老，你都不准备点什么防身的家伙吗？胡宗仁说，就是要别准备，他才不好意思欺负我这个手无寸铁的小朋友啊。我说这倒也是，不过你自称小朋友还是让我挺震惊的。第二天我们坐动车去成都，动车挺方便，又轻松又便宜，下车胡宗仁给邢崖子师父打了电话，说到了，先去吃个东西就去看您。随后就拉着我几乎扫荡了春熙路上所有的美食，吃得我俩一路打着隔去了邢崖子师父家。和上次我来的时候看到的摆设一样，这么长时间以来，邢崖子师父都没添置点什么新东西，除了墙上多挂了几幅丹青之外。

邢崖子师父见到我们挺高兴，笑得乐呵呵的，他没有子嗣，所以拿胡宗仁除了当弟子之外，更多也是当他是自己的孩子。不过胡宗仁和邢崖子师父相处的方式和我跟我师父相处的方式多少有点雷同，尊敬是尊敬，但时不时还是要不正经一下，起码我还不像他那样称呼自己的师父为死老头子。早前得知邢崖子师父糖尿病，我还特别找了我一个在储奇门附近做药材批发生意的朋友给我弄来不少三根，即南瓜，苦瓜，丝瓜的根，都是脱水晒干的，满满一大包分别装好，我告诉邢崖子师父，每天取三根各二十克，煮水熬汤引用，尽量替代白开水或是茶叶，因为那味道跟白水也没什么差别，不仅对糖尿病有所控制，还能预防胃炎和高血压，要知道上了岁数的人，这些都是常见病。胡宗仁身为弟子就比较没规矩了，他问邢崖子师父是怎么查出糖尿病的，邢崖子师父说当然是大夫查出来的啊。胡宗仁“哦”了一声然后说，我还以为你尝了尝自己的尿发现是甜的呢...

胡宗仁跟邢崖子师父说了我们此行的目的，而我们从邢崖子师父口中得知，轩辕会的姚师父并不算是一个心胸豁达的人，几十年来费尽心机才爬到这个组织的顶端，自然不希望自己门下出现不待见自己的人。而邢崖子师父的辈分地位在那儿，对方才不好意思为难他，只是胡宗仁作为晚辈，自然就成了受欺负的对象，甚至于成了姚师父的弟子们用来比较师门强弱的标准。去年胡宗仁声名鹊起，轩辕会想要重新劝他回来遭到拒绝，这在姚师父看来是一件特别没面子的事，所以百般刁难，好像就说得过去了。胡宗仁说，这次来主要目的就是跟他们划清界限，今后谁也别惹谁，各走各的路，邢崖子师父说，你们晚辈的事情，我就不多管了，你的性格暴躁冲动，今天给我的承诺出了门你也就忘了，你是

我的徒弟，我太了解你了，只盼你这次能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所谓的名望地位，等你到了我这样的岁数，你会发现那些根本就是个屁。

晚上陪着邢崖子师父喝了些自己酿的小酒，胡宗仁就住师父家了。房子不大，我不愿意睡沙发或是地板，更不愿意跟胡宗仁挤着睡，于是就出门随便找了家干净的酒店住下了，第二天一早就去跟邢崖子师父告别后，我就按照之前姚师父的电话打了过去。姚师父接到电话后第一句话就是，哟，你们还没忘记今天的约定啊？我说我们已经在成都了，你说个地方吧，我们直接来找你。姚师父让我告诉胡宗仁，就在上次他撒野的地方。

挂掉电话后胡宗仁告诉我，那是他们的香堂，边上就是一处全真龙门派非常有名的道观，目前成都大部分轩辕会的人，都跟这座道观有千丝万缕的关系。我问胡宗仁，不会是我想的那个道观吧？胡宗仁点头说，就是你想的那个。然后胡宗仁告诉我，香堂就在道观附近，那位姚师父好像也是常年住在那儿。

按照约定的时间，去了轩辕会的香堂。轩辕会毕竟是一个比较秘密的组织，并没有好像电影里那样，挂上一个大牌匾，生怕谁不知道这是个帮派似的。见到姚师父的时候，我还是愣了一下，因为但凡称之为老前辈的，我像起码也是和司徒师父差不多岁数才行吧，而眼前这个人，却看上去只有50岁上下，非常瘦，瘦得身上穿着的白色道袍显得空荡荡的，黑发黑须，压根没个老前辈的样子，要我说的话顶多就和马道人辈分差不多。

出于礼貌，我们还是先打了招呼，胡宗仁虽然谈吐已经收起了一贯的狂妄，但语气上依然是不卑不亢。我作为局外人，也就一言不发的听着他们的对话。胡宗仁告诉姚师父，八月十五之期已到，今天登门来，一是为了之前的鲁莽给前辈道歉，还希望前辈大人不计小人过，有些过节就此作罢。起初姚师父还是有些轻蔑，用那种阴阳怪气的口音酸溜溜地讽刺着，但是当胡宗仁告诉他，自己身上的八极印已解，而且今天前来，什么东西都没带，只想要你一句话，要么今天就把我胡宗仁弄死在这儿，要么就让咱们各走各道，老死不相往来。

在听到八极印已解的时候，姚师父明显露出不相信的眼神。但是胡宗仁撩起衣服给他看的时候，他才相信，并且很快就算到这一切是马道人背后帮忙的结果。香堂上除了姚师父以外，还有七八个看上去是他的弟子的人在边上候着，眼神里也充满了对我和胡宗仁的不屑，从这阵势上来看，想要姚师父善罢甘休，只怕是当着这一群弟子，他也不会答应了，当我正打算小声告诉胡宗仁，咱们别浪费时间了，这家伙不会放过咱们的时候，姚师父突然说：

那马唯安马道人，是不是给了你们一部电话啊？胡宗仁一愣，问道，是啊，可是你怎么会知道。姚师父冷笑着说，他是我门下弃徒，你说我知不知道？这样也好，这马道人自以为是帮了你们一个大忙，我也就顺着他的路子走吧。说完姚师父对旁边的其中一个弟子说，你知道那个电话号码吗？那个弟子点点头。姚师父看着胡宗仁说，你现在是常年定居在重庆那小地方了是吗？胡宗仁看了看我，然后说是。姚师父笑着说，那好，我就再给你一个机会，一年十二月，我就算你平均半个月办完一件事，那叫做低估了你的实力，加上你身边还有这个臭小子帮着你。

臭小子，那是在说我，这老混蛋，不是看在你这么多弟子在边上的话，我非把你的胡子给撕下来不可。

姚师父接着说，我给你半年的时间，你替我办完二十四件案子，如果都能顺利解决，从此轩辕会从我以下所有门生，绝不会再找你的麻烦打扰你的生活，但是如果你办砸了一件，你就乖乖回我轩辕会，弘我轩辕道门，案子的收入我们一分不拿，也不干预你怎么去做，只要结果是办妥即可。这是君子约定，不给你下咒，不给你施压，你敢不敢？

胡宗仁看了看我，我拼命对他摇头叫他别答应。胡宗仁突然扬起嘴角一脸怪笑，我知道，在这个节骨眼上，这混蛋的傲气又上头了。果然他不再像之前那样站得端正，而双手插在裤兜里，歪着脑袋仰着下巴看着姚师父，跟个痞子似的对他说，行啊，那就君子一言驷马难追了。

我翻了翻白眼，这家伙果然跟他师父说的那样，出门就忘了。

姚师父哈哈大笑着站起身来，对他身边的弟子说，好，徒弟们，今

天我们做东，替我好好款待这两位小兄弟，等他们回到重庆开始，二十四桩案子，咱们走着瞧。说完他就转身离开了香堂。

那之后，姚师父的其中几个女徒弟款待我们吃了午饭，虽说这些道姑长得还真是挺好看，成都姑娘本来就漂亮，但我却没什么心情了。一直到吃完饭我们去了火车站，我都没跟胡宗仁说过一句话，只是在回重庆的路上，我知道这件事已经再度因为胡宗仁的冲动变得没有后路了，我才对胡宗仁说，那你回去可得随时保证马道人的电话不会断电不会欠费啊。

胡宗仁没看我，只是伸手咬着自己的手指甲，轻轻地点点头。

十四年猎诡人2·第二册

第一章 凌晨三点的怪声

第二章 开门见鬼

第三章 床下的秘密

第四章 【案一】当面对质

第五章 【案一】终归正途

第六章 【案二】女鬼上身

第七章 【案二】诡异红枣

第八章 【案二】顺藤摸瓜

第九章 【案二】阴枣来源

第十章 【案二】刁妇挡路

第十一章 【案二】少女之死

第十二章 【案三】螺蛳出坟

第十三章 【案三】龙头之上

第十四章 【案三】陈年往事

第十五章 【案三】坟头舞龙

第十六章 【案四】如厕惊魂

第十七章 【案四】猛鬼厕所

第十八章 【案四】五雷指符

第十九章 【案四】别有隐情

第二十章 【案四】一通电话

第二十一章 【案四】坠楼真相

第二十二章 【案四】忍不住了

第二十三章 【案四】恩怨两清

第二十四章 【案五】奇怪录音

第二十五章 【案五】偷拍画面

第二十六章 【案五】塑料模特

第二十七章 【案五】强行闯店

第二十八章 【案五】请君入瓮

第二十九章 【案五】谜团渐开

第三十章 【案五】酒后之争

第三十一章 【案六】声控廊灯
第三十二章 【案六】夜夜防备
第三十三章 【案六】冤家上门
第三十四章 【案六】镜中之人
第三十五章 【案六】小鬼进屋
第三十六章 【案六】冰释前嫌
第三十七章 【案七】新的雨棚
第三十八章 【案七】午夜惊魂
第三十九章 【案七】重要线索
第四十章 【案七】引鬼现形
第四十一章 【案七】高空作业
第四十二章 【案七】没有公道
第四十三章 【案八】鸡窝怪谈
第四十四章 【案八】塔身之下
第四十五章 【案八】山猫作怪
第四十六章 【案八】风水大阵
第四十七章 【案八】男神救场
第四十八章 【案八】科技降鬼
第四十九章 【案九】古怪母亲
第五十章 【案九】灵动满屋
第五十一章 【案九】房内秘密
第五十二章 【案九】一场搏斗
第五十三章 【案九】真相大白
第五十四章 【案十】厂房夜魅
第五十五章 【案十】怪事连连
第五十六章 【案十】短发女人
第五十七章 【案十】下楼探秘
第五十八章 【案十】招魂失败
第五十九章 【案十】黑衣黑影
第六十章 【案十】一个女孩
第六十一章 【案十一】深夜婆婆
第六十二章 【案十一】餐厅二楼
第六十三章 【案十一】准备清场

第六十四章 【案十一】初次现形
第六十五章 【案十一】卸下装备
第六十六章 【案十一】再度现形
第六十七章 【案十一】一张照片
第六十八章 【案十一】各归尘土
第六十九章 【案十二】建筑工地
第七十章 【案十二】频频夜袭
第七十一章 【案十二】三道爪痕
第七十二章 【案十二】上楼诱灵
第七十三章 【案十二】困兽之斗
第七十四章 【案十二】土狗团团
第七十五章 【案十三】新的案子
第七十六章 【案十三】盐帮后代
第七十七章 【案十三】一条死路
第七十八章 【案十三】孤坟野鬼
第七十九章 【案十三】邓姓端公
第八十章 【案十三】推测身世
第八十一章 【案十三】刨根问底
第八十二章 【案十三】节外生枝

第一章 凌晨三点的怪声

大概很多人都有过以下类似的经历。

明明家住的是顶楼，却总是会偶尔听到弹珠掉在地上的声音，又或者有人走路的声音。当然更常见是不是顶楼住户。又或者说，自己在家待得好好的，突然传来一阵“咚咚咚”的声音，仔细辨认一番才发现是从墙上传来的，有可能这墙外直接就是单元楼的外墙。

这是一种非常常见的现象，其中有一些和灵异现象是有关的，但是另一方面来说，也必须考虑到房屋隔板产生霉变，或者是热胀冷缩现象引起的，而即便真是因为灵异现象而出现，也大多是无害的，玩玩就走了的类型。

可是如果发出声音的，不是天花板也不是墙，而是你每晚都要睡的床，你还会睡得着吗？

2010年的中秋节那天，我和胡宗仁从成都赶回重庆，一路上我们俩话非常少，各自想着各自的事情。我并不知道胡宗仁会不会因为自己的傲气而后悔，我只知道在这个世界上，从来都没有后悔药卖。从小爹妈就一直教育我，交友要慎重，而认识胡宗仁，应该就是我这辈子最典型的一次交友不慎，原本我不理睬也就罢了，但偏偏没办法，这是我哥们儿，说什么我也得力挺他到底，即便他的决定是这么荒唐。

在我们回到重庆后，前三天相安无事，但恰恰是这种暴风雨前的宁静才让人坐立不安。第四天的时候，胡宗仁给我打来电话，电话里第一句话就是，成都那边来电话了，要我等着一个女人给我打电话，说这是二十四案里的第一桩，但是现在还没打来。我说没打来你跟我说什么

啊，这事本来就是你小子自找的，这会儿知道紧张了吧？毕竟是哥们儿，他紧不紧张，我一听就能听出来。胡宗仁说，这不刚挂了电话就跟你说一声吗，这轩辕会找来的案子，又是专门针对我的，想来不会好弄。我骂道，你早知道不好弄你当初逞强个毛啊，现在说什么都晚了，你自己等着那女的给你打电话吧。说完我就挂上了电话。

过了大约二十分钟，胡宗仁再次给我打来电话，说他已经接到电话了，果真如轩辕会说的那样，是介绍过来的第一个案子。我说对方遇到什么情况了？他说我没问啊，就问了下地址，待会儿就赶过去了。我说，你难道人家一打电话来你连基本情况都不了解就答应了？他支支吾吾地说，一下子慌神了，就没想那么多，就答应了。我实在有点懒得再骂他了，于是问他说，地方在哪儿，胡宗仁说离你那儿不远，在人和。

于是约好时间和碰头的地方，我就算着差不多胡宗仁也快到的时候开车去了人和。人和是一个地名，早前江北区和渝北区还没有进行建设开发的时候，这里只是一个小镇。只是因为城市规模越来越大，渝中区、江北区、渝北区已经连成了一片，都修起了高楼大厦，这人和镇也跟着被开发建设起来。因为这个地名，还曾经有过不少笑话。例如在人和镇有一个种猪繁育中心，其全称就叫“人和种猪交配中心”。诸如此类的笑话还有不少，但人和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还有一个地方，就是那儿老街上的一家名为“水上漂”的豆花饭，豆花有别与其他店里，他家的豆花是像一层羹似的漂浮在水面上，直接用筷子是夹不起来的，得用漏勺来漏，而且这家的油碟也做得相当别致，剁碎的青椒煎好油淋上，再撒上点白芝麻和葱花，沾上豆花放到嘴里一抿，满嘴都是调料的鲜美和豆花的香气，我光是吃佐料都能干掉一整碗饭。所以当我来到人和这个地方的时候，我决定的第一件事，就是等会出来一定得整上一碗水上漂再说！

胡宗仁赶到后，我们就按照他说的地址找到了这家事主家里。这是一个新建成不久的小区，而且是一个在重庆家喻户晓的知名地产商开修建的，高层，这位雇主住在中间15楼。当我们在小区里看上去都差不多的楼宇间找不着路的时候，胡宗仁就给雇主打去了电话，对方一听我们到了，就赶紧下楼来，接到了我们。

这是一个看上去和我岁数差不多大的女人，挺年轻的。但是打扮却有些像个全职太太的感觉。相貌看上去挺漂亮的，典型的重庆美女，只是看上去有些憔悴，应该是和这次自己遭遇的事情有关，这么多年来，我还的确很少遇见那种自己撞鬼后还能安心睡觉的人。这个女人姓齐，所以我和胡宗仁称呼她为齐小姐。

齐小姐把我们带上了楼，先是很热情地给我们俩倒了冰镇果汁，这个小区算是名盘，所以售价应该是不便宜的，而且进屋后从她们家的装饰来看，这家人的经济条件算是比较富足的。齐小姐笑着对我们说，你们二位，哪位才是胡老师啊？胡宗仁像个小学生被老师点名似的举起手来，齐小姐很尴尬地笑着说，先前在电话里，您也不让我把情况跟你说说，就这么你们就上门来了，真是麻烦你们了。胡宗仁一改往日吊儿郎当的样子，很严肃地说，没事，反正都是早晚的事，你就跟我们说说你遇到的情况吧。

齐小姐放下手里自己的杯子，然后说从差不多一个月以前开始，自己家里老是会出现一些莫名其妙的响动，有时候放在饭厅桌子上的水杯，本来自己亲手放得好好的，去忙会儿别的，就听见掉在地上摔碎了。齐小姐说，你知道，这几年经常地震，经历了08年那次以后，大家都会比较防范，所以当时还以为是不是地震了但是自己却又没什么感觉，即便是附近工地要放炮什么的，自己也该听得到响声才对呀，这杯子莫名其妙地掉下来，别的放在同一个桌子上的花瓶什么的却还好好的，这就非常奇怪了。

齐小姐说，本来一开始自己也没在意，摔碎杯子的事也只发生过一回，自己也就当作是碎碎平安了，可是后来，自己晚上在家里忙完后，坐在书房电脑跟前打算看看电影上上网什么的，打开电脑后发现桌面上很奇怪的多出来一些东西，大多是写字板一类的，打开一看里边全是写乱七八糟的符号，而她很确信这些字符不是自己打上去的。她虽然觉得奇怪，但是也认为那可能是中了什么电脑病毒之类的，还是没有在意。真正引起她注意的，还是在杯子摔碎后大约一个礼拜，自己晚上睡觉前洗脸，在卫生间照镜子的时候，镜子突然整个碎掉垮了下来，把她吓得不轻，在她还在思考是不是天气太热了，镜子质量有问题之类的时候，自己脚下穿着的绒毛拖鞋，却莫名其妙的渗出一些水来。

她说到这里的时候又拿起杯子喝了一口，像是在压惊的感觉。胡宗仁看了看齐小姐的脚，我顺着他的眼光看过去，果然齐小姐穿着一双绒毛质地的拖鞋，这种拖鞋在我家里一般是11月的时候才派得上用场。胡宗仁说，这大热的天，你怎么穿个毛鞋子啊？齐小姐解释说，自己体寒，无论什么季节脚都容易凉，只是习惯罢了。胡宗仁说，当时你说鞋子出水，是这样的鞋子吗？齐小姐说是的。胡宗仁又问，那你是不是镜子碎掉，你后退的时候，踩到地上的水了？齐小姐说当然不是，自己家的浴室比较大，为了防止浴缸里的水漫到浴室外，专门修了个小隔断，挡水用的，所以洗脸的区域地面是非常干燥的。胡宗仁点点头，让齐小姐接着说，齐小姐说，当时鞋子出水以后，她就开始察觉到这真的是有点不对劲了，可是自己又没什么别的好办法，只能稍微多小心一点，别的也干不了什么。但是从那天晚上开始，几乎每个晚上，睡到大约凌晨3点多的时候，她就会被一阵奇怪的声音给吵醒。

齐小姐说，那声音吧，其实不大，一来自己是个容易惊醒的人，二来再小的声音在宁静的夜晚，又是高层住户的耳朵里听来，都是很容易听到的。她说他听见的声音好像就在自己周围环绕着，一开始分不清是从哪儿冒出来的，就是那种用硬币或是其他尖锐物体，在木板上刮动的声音。胡宗仁伸手到茶几上木头的区域，用手指刮着，问齐小姐说是不是这样的声音，齐小姐说类似，但是在夜晚听上去就非常明显。有了之前在浴室的遭遇，齐小姐就开始害怕起来，一个劲地闭着眼睛念阿弥陀佛，念了很久那声音才渐渐消失，而自己却从那个时候开始，就再也睡不着了。

我问齐小姐，你老公呢？这是我的猜测，按照她的岁数来说，理应是结婚了的。但从她说的内容来看，好像发生这一切的时候，家里却没有。但是这茶几上又放了个烟灰缸，那表明这家里是有人要抽烟的，烟灰缸里却没有烟头，有干涸的水渍，说明这个烟灰缸已经有不少日子没人使用了。所以我猜想她肯定是家里有男人，但是不知道什么原因男人一直不在这里。

齐小姐听我这么一问，先是愣了一下，可能是不明白为什么我突然问这个，于是就对我说，我先生在外地工作，不常在家。我说，那你发生这些事后，就没跟你先生说说吗？她说打过电话了，但是先生说是她

自己疑神疑鬼，也没当回事。

我看了胡宗仁一眼，心想，这下你先生恐怕得开始当回事才行了。

第二章 开门见鬼

胡宗仁侧过头问我，你是怎么知道她有老公的？我说这很容易观察啊，谁让你自己不留意细节。胡宗仁悄声到我耳边说，我还想说这种深闺孤女，正好是我的下饭菜呢。我白了胡宗仁一眼，我不明白为什么有人会这么下流，尽管我最初也是这么想的。

胡宗仁让齐小姐接着说，齐小姐说，从那天开始，连续好几天都准时在夜里这个时候出现这种声音，再后来，自己睡觉的时候，老是觉得脖子后边有人在对着头轻轻吹气一般，凉飕飕的。她说她从小习惯就是侧着身子睡觉，因为有时候会打开床头灯看书什么的，就算有时候是躺平了睡觉，也会在睡着之后不由自主地侧过身去。齐小姐说，那种吹气的感觉就好像近在咫尺一般，而且那种凉意也不仅是皮肤觉得凉，而是那种直接浸入骨头般的感觉。

齐小姐说到这里的时候，我不由自主地缩了缩脖子，因为她所谓的这种感觉，我早已不知道遇到过多少回了。齐小姐说，每当她觉得这种感觉越来越明显的时候，就会鼓起勇气猛然开灯转头，转过身去的时候，却什么都没发现。齐小姐接着说，最近的一次，让她下定了决心要找人来看仔细处理一下，就是在两天之前，也是夜里三点，那种奇怪的声音又出现了，但是背后却没有吹气的感觉，长期以来的休息不好让齐小姐十分恼火，于是那天她鼓起勇气，打开了灯，坐在床上，开灯之后那个怪声停歇了一会，但是很快就继续响起来，这回齐小姐分辨清楚了，那声音是从床底下传出来的。

齐小姐说，她卧室的床是那种四脚的实木床，床底下塞满了各种家里平时不怎么用得上的东西，上边便是横着的床梁子，梁子上正好就盖

了一张木板。齐小姐觉得，那种尖锐物体抠木板的声音，应当就是床底下的这块用来铺床垫的板子。于是她就慢慢把手伸到床头柜的抽屉里，摸出电筒，等着那声音又一次持续响起来的时候，她就立刻以一个猴子捞月的姿势弯腰去看床底下，这一看就把她给吓着了。

胡宗仁问，你当时看见什么了？齐小姐肩膀微微颤抖地说，她当时看到一只手正在用指甲由下至上地抠着床板。胡宗仁又问，是什么样的手？齐小姐说，很看上去很瘦，只有一只光生生的手，手电筒的灯光照射过去的时候，看到皮肤是那种白得发青的那种。而且当我一看到那只手的时候，它突然就停止了挠木板的动作，而是慢慢缩回到灯光照不到的地方去了。胡宗仁问，你就没追着找找藏哪儿去了吗？齐小姐张大眼睛看着胡宗仁惊讶地问，你开什么玩笑，光是这样我都吓得快厥过去了，我哪还有胆子敢接着看啊。

齐小姐说，当时吓得她在家里哇哇大叫，赶紧逃离了卧室，锁上了门，跑到客厅里边来了。从那天夜里开始，自己再也没回过卧室，由于逃跑的时候很匆忙，自己的手机和充电器都还在床头柜上放着，她想要打电话求救都没办法，于是只能等到第二天天亮了以后，才去邻居家敲门，让邻居帮忙把手机和钱包什么的拿出来，邻居还很纳闷为什么不自己拿，她也不好意思直说就支支吾吾地搪塞过去了。

齐小姐不好意思地笑笑说，周围的邻居都知道她们夫妻俩都是高学历的知识分子，所以这些话如果大家说起来的话，害怕大家笑话。胡宗仁“哼”了一声后说，结果你自己还不是信了，学历再高又怎么样，你学的那些东西能帮上你什么忙吗？齐小姐被胡宗仁这么一句话给呛着了，尴尬地看看我，就没说话。我则问齐小姐，那你是怎么打听到我们的？齐小姐说，她也是四处打听，后来才找到电话号码，但是打过去是一个成都口音的人接的，对方就给了我胡老师的电话号码。

我侧身低声问胡宗仁，马道人之前留下的那个电话，这段日子是不是基本上都没人打过来？胡宗仁说是啊，他还纳闷了，按理说马道人的业务电话应该不少才对啊。我说你这还想不明白吗？那是轩辕会的人给你串了号了，你忘了那天在香堂上的时候，姚师父还专门问了自己的弟子知道马道人的电话号码不。胡宗仁点点头说，看来也只有这个可能性

了，既然说了要给我们二十四個案子，肯定要管控这个手机才行。

胡宗仁对齐小姐说，你从那天晚上开始就没回过房间，那你住哪儿啊？齐小姐说，就睡在客厅沙发上啊。胡宗仁问，那你睡在外头以后，还出现过这些怪事吗？齐小姐说那倒是没有了，只不过自己即便在沙发上睡觉，晚上还是会准时在凌晨三点的时候，听到那种声音，只不过能够很明显地区分出，那声音是从关上门的卧室里传出来的。

我对胡宗仁说，那就说明这个鬼魂出现的时间和地点是固定的，不到万不得已一般不会发生改变，如此一来就比较好理解鬼魂的属性了，等级和行为能力都不算高，一个月以前出现恰好那个时候是中元鬼月，阴气重的时候鬼魂活动频繁这种情况也是有可能发生的，只是你的卧室里应当有什么东西吸引了它的出现，否则这种莫名其妙出现在某个地方，却赖着不走的，倒也不怎么常见啊。我接着问齐小姐，那天你邻居进去给你拿了东西以后，房间里的东西都还维持了原样对吗？齐小姐说，是的，这几天自己在家过得胆战心惊的，只盼早点能够解决。

当下胡宗仁就站起身来对齐小姐说，那这样吧，保险起见，在进卧室之前，我们先给你这个房子其他的地方检查检查，看看有没有鬼魂存在的踪迹。我点点头，也跟着站起身来，掏出我的罗盘。

胡宗仁和我分头检查，他的法子比我要稍微复杂一点，但是不会受到别的干扰，而罗盘虽然更直观，但是准确度是有轻微偏差的。因为现在的房屋结构绝大多数都是钢筋混凝土，家里又有电器什么的，所以罗盘的磁场难免会因此受到点干扰，但是那是轻微的，只要凑近了找准了，还是能够判断得出来。整个找寻的过程持续了大约半个小时，胡宗仁最早在除了卧室之外的地方发现踪迹，那个位置就是齐小姐关上的卧室门的门口，他继续顺着这个踪迹找，朝着客厅的方向。而我则在大门玄关的地方找到了踪迹，而很快我和胡宗仁就碰头了，整个有灵异反应的区域形成一道轨迹，从玄关处到卧室门。卧室里自然有反应这是一定的，这个结论无疑就是在告诉我们，这个鬼魂是从大门进来的，而且进门之后哪儿也没去，而是直接去了齐小姐的卧室。

我让胡宗仁继续检查下其他地方，看看有没有遗漏，我则背靠着玄关大门，站在门的角度观察屋里。进门的地方如果按照四方形的划分的

话，在左下角，所以这个四方形范围内的神位就应该在我所站位置的右上斜对角处，如果在这个位置放上一个关公或是钟馗等武将神像，面朝着门口，通常情况来说，鬼魂是不敢进门的。而不巧的是，倘若这屋里没有供神位倒也罢了，偏偏在神位的位置上，挂了一个空调机，而那用于排水换气的圆孔，恰好就在神位上，破坏了神位。那就意味着，这个屋子是没有神位的，是不被保护庇佑的。这才是这个鬼魂能直接从大门进来的原因。门外就是电梯，也就能推断出，那个鬼魂有可能是跟着齐小姐从楼下上楼，然后进屋的，但是为什么又直接去了卧室呢？倘若我是个鬼魂的话，我到没有神位的屋子里，我还不得蹦跶半天开开心心再说啊？

于是我问齐小姐，你有没有什么特别好的朋友，闺蜜什么的，来过你们家，但是后来去世了的？我在尽量缩小范围，这样也能速度快一点。齐小姐想了想说，没有啊，大家都活得好好的，而且自己住进这个地方也才几年的时间而已，除了自己父母偶尔来住几天之外，几乎没别的人来，而且自己的父母都还在呀。

又卡住了。这时候胡宗仁也检查完毕了，他告诉我，他又找到几个地方，一处是饭厅的饭桌边，一处是浴室的盥洗盆前，而这两个地方，正是齐小姐先前说的摔碎杯子和镜子破裂的地方，那就意味着那个鬼魂进屋之后其实是出来了的，但是出来不该没留下任何痕迹，所以它一定是趴在齐小姐的背上，双脚悬空出来的。一想到这个画面，我也忍不住一身鸡皮疙瘩，我个人对于背后看不到的地方永远是抱有警戒感的，光是想想我也觉得可怕。

胡宗仁自然明白我在想什么，他把测灵的工具放好之后对我说，那待会儿测灵动就交给你了，我这一大堆东西，麻烦。我点点头。胡宗仁又转身对齐小姐说，齐小姐，那咱们这就进你卧室去看看吧，你不用跟着进去，就站在门口就行，不会出问题的。

齐小姐同意之后，我就走到卧室门前，在门的两侧连好了绳头钉，中间拴上红线。再单独剪了一段红绳，在靠近门的地面上打结围城一个圆圈，让齐小姐站在圈内，并叮嘱她无论看见什么，你吓得叫出屎来都行，也不要踏出这个圈子，否则咱们就没法保证你的安全。

齐小姐在圈内站好后，我和胡宗仁站到门前对望一眼点点头，然后就扭开了卧室门的把手。我手里端着罗盘，刚进门还是提防点好，却在我们打开门的一瞬间，罗盘快速地旋转起来，与此同时，我的鼻子中闻到一股刺鼻的，类似死耗子的味道。

好样的，满屋子都是。

第三章 床下的秘密

每次在进入一个现场的时候，尽管早有预料，但依旧会被这些现象搞得自己心跳加快，鼻子里充斥着刺鼻气味，已经数不清是多少次闻到了。在我接受的相当大一部分案子当中，但凡鬼魂踪迹比较活跃的现场，这种味道基本都存在。说起来很不幸，因为有几个做警察的朋友，过去的日子里曾经有过那么两三次被直接一个电话叫到了命案现场，而通常理由都是如果你不来，明天我就带人来抓你之类的恐吓。而在命案现场我有时候也能够闻到这个味道，现场很多人会把这种味道当作是尸臭，但却从没想过，尸臭是怎么来的，如果没有死亡，哪里来的尸臭？

所以多年来这种味道也相对给我的判断提供了一些便利，我可以不用任何设备仅用鼻子闻闻就知道这里有鬼没鬼，味道越重，倒不是说怨念越强，而是指执念越深，也就越容易放不下。打开齐小姐房间门的时候，那种扑面而来的气味是在提醒我，这屋里的这位，有着较重的执念，只不过我无法分辨是否这种执念曾因为鬼月的关系被放大了而已。

我和胡宗仁走进屋里，我注意到房间里的窗户是打开着的，连灯也是开着的，大概是前几天齐小姐逃离房间的时候，没来得及关的缘故。这两天电费应该增加了不少。我先是在开着的窗户那儿，没有关掉窗户，只是跟在门外一样用钉子结红绳把窗户封住，我手里的罗盘指针一直在不规则的转动着，在我看来，这种满屋子都充斥着灵异反应的情况下，我只能通过区分哪儿的反应更强烈来判断鬼魂在这个地方停留的时间长短，并因此来猜想它为什么会选择在这个地方停留。

鬼魂并没有攻击人的意图，所以我和胡宗仁渐渐也就放心了一点，经过一番查找，我注意到齐小姐屋里衣柜上的镜子，是对着床的侧面

的，房间挺大，摆放镜子的位置其实可以有不少选择，这种睡在床上就能够直接从镜子里看到自己的格局，显然也是不值得推荐的一种。我虽然不怎么懂风水，但这些基本的还是知道。床上凌乱一片，看得出当时齐小姐逃走的时候有多匆忙。从床单和杯子的褶皱来看，齐小姐睡的位置是靠近墙的一侧，也就是离衣柜镜子较远的一侧，但是这是个双人床，看得出来齐小姐睡在上边，是把自己先生的位置给空了出来的，于是我转身对齐小姐说，今后不管在哪儿，只要是一个人睡觉的话，再大的床也尽量睡在中间，如果习惯性地睡在边上的话，那也把脱下来的衣服什么的那另一侧的地方给占了，包括住酒店也是这样，能住单人房就别点双床房，即便是点了双床房，也不要无缘无故就空出一个床位来。

齐小姐问我是为什么，我告诉她这是在提醒你身边的东西，这地方有人了，没你的地儿了。

继续寻找一阵后，我顶住越来越浓烈的恶臭，找到散发臭味的地方，相应的，也是整间屋子里，罗盘转的最疯狂的一个地方，那个地方就是齐小姐的床上，而且是她没睡的那片区域。我对胡宗仁说这儿有古怪，胡宗仁听到声音后就从打开的衣柜处走了过来，因为我看到他正打开衣柜遮挡住齐小姐的目光，在那儿玩齐小姐的胸罩。

胡宗仁凑到我身边看了看罗盘，然后对我说，哟，还转得挺厉害的。我对他说，你带香灰了吗？撒一点上去看看。胡宗仁伸手到包里摸了一小把出来，然后转头对齐小姐说，不好意思了，可能要弄脏你家的床单了。说完就朝着我指着的、那个目前看来反应最强烈的地方撒了过去。

我确定以下见到的一切不是我的幻觉，当香灰落到距离床单一个人侧身高度的时候，突然悬浮停留不到半秒钟后，香灰才跌落到了床上，而就在香灰停在半空中的时候，罗盘上的指针突然迅速地弹了一下，就好像是一个睡着的人，突然被针扎了一下，做出了一个弹射的反应一样，而就在香灰落下之后，灵动明显减弱，即便我再把罗盘凑到床单上，其反应也和周围环境没有太大区别。于是这就说明，在香灰没有碰到床单之前，这里睡了一个我们看不见的鬼魂。

我走到门口把我看到的情况加上分析讲给齐小姐听，她联想到自己

每晚睡的床边都有个鬼的时候，明显的不淡定了。我告诉她，你这屋子里有没有什么东西，是别人特别在意的，而这个别人恰好又死了的？齐小姐想了想说，没有啊，这房子是她老公结婚前几年就买下了，自己是谈恋爱后才搬过来一起住的，清洁卫生什么的也一直是自己在打扫，如果有什么不属于家里的东西的话，应该早就被发现了吧。

齐小姐这么一说，我也就没办法接下去了。于是我转头对胡宗仁说，咱们这屋里还有没有什么地方遗漏了的？因为我考虑到既然刚才床上躺了个人的话，却又突然消失了，这间屋子它是出不去的，即便是遇到那种力量很强的，出去了我应该能从红绳上察觉到问题才对，那就只能说明它是藏起来了，所以我才这么问胡宗仁。

胡宗仁想了想问我，床底下你看了吗？我才突然回想起之前齐小姐说了在床底下见到鬼手的事，最初我查看屋子的时候，曾到床下看了看，堆放的全是杂物，加上又直接在床上找到了灵动，也就忽略了床底下。于是我问齐小姐，你这床下边的东西我们得先拿出来检查检查。齐小姐答应了，于是胡宗仁开始猫着身子把床底下的东西一样一样地往外刨，那姿势很像是猫拉完屎后挖沙的样子。胡宗仁每丢出一样东西来，我就仔细用罗盘检查一次，最后，他拿出了一把吉他。

这是一把民谣吉他，当年还没被学校扫地出门的时候，我寻死觅活地央求着我爸妈给我买一把吉他，为的就是希望能用我优雅的演奏吸引女孩子的注意，却在我刚刚学会没多久的时候，就跳上了南下昆明的火车。这把吉他看上去挺旧了，上边还贴着一些BEYOND的不干胶贴画，这让我对这把吉他的主人产生了好感。我把吉他拿在手上，弦已经松动了，我吹了吹灰尘，正打算玩玩的时候，手里的罗盘突然飞快地旋转起来，我一惊，把罗盘凑近吉他的共鸣口，不会错了，剧烈的灵异反应，这把吉他肯定有问题。

我踢了胡宗仁的屁股一脚，让他看过来。胡宗仁问我怎么了我说这吉他上反应好强啊，好像比刚才床上还强。胡宗仁看了一眼我的罗盘，然后又看了看那把吉他，对我说，会不会是这把吉他原来的主人，然后死了觉得自己一辈子最爱的还是这把吉他啊？

虽然以胡宗仁的口吻说出这些话来我依旧觉得是在扯蛋，但也不可

否认，他的猜测也不是没有道理的。这把吉他看样子放在床底下的时间也不短了，而且是放在床底下最里边的位置，也就是说，打从一开始这把吉他就塞进去了，吉他只是松动了又没坏，但既然不用，为什么不丢掉而是保存下来呢，是为了纪念什么人吗？该不会是在纪念着不干胶贴画上的黄家驹吧？那我可没胆子给我的男神带路送行啊。

我知道我这个想法非常荒谬，我也就是说说而已。于是我拿起吉他问齐小姐，这把吉他是你先生的还是谁的啊？因为我是玩吉他的人，所以我不觉得有人如果喜爱吉他的话，会连个琴包都不用，就把琴裸着塞床底下了。齐小姐说，这个应该是自己老公的，自己也是很早就知道床底下有一把吉他，可是从来没看到先生弹过，也没问过他是不是会弹吉他之类的。

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突然暗示性地碰了碰我，然后咳嗽了两声。于是我会意转过身去，他低声在我耳边说，你仔细看看，这共鸣口里边有东西。于是我们背着齐小姐看不到的角度，我仔细看了下里边，还真有一团好像布料的东西。于是胡宗仁从我手上接过琴去，悄悄松开琴弦，伸手进去，用两根手指把那个东西给夹了出来。他拿出来后迅速捏在手里，伸手就丢尽了自己的八卦袋中。我问他那是什么啊，我还没看清呢你就放进去了，胡宗仁似笑非笑地对我说，你别急，我待会儿再告诉你。

胡宗仁对齐小姐说，妹子你待在圈里别出来啊，然后拉着我朝着客厅走。齐小姐问胡宗仁，你们干嘛去啊，胡宗仁说，我们找到点东西，装在八卦袋里了，我得好好看看这是什么玩意，你别出圈，放心吧，我们不会偷你家的东西。胡宗仁把我拉到阳台以后，把八卦袋平放在地上，手捏斗决，在带子口隔空画了一道符，然后拉开绳子，把两只手都伸进去，拿起那个刚才被丢进去的东西，但是没有拿出袋子口来，他让我看。我凑近了一看，才发现，那是一条紫色的，女人的内裤。

不仅是内裤，还是那种情趣类的丁字裤。

我抬头看了看阳台上齐小姐挂着的那些洗过的衣物，包括内衣裤，然后我问胡宗仁，这是恋物癖的鬼魂吗？我怎么越来越搞不懂了？然后我对胡宗仁说，你觉得这是怎么回事？胡宗仁笑嘻嘻地说，还能怎么回

事啊，这齐小姐可真会玩啊，这本来该拉开内裤找屁股的，这条裤子穿上还得把屁股掰开找裤子，真会玩啊。我说你不要想那些行不行？你害得我都跟你一块想了！

胡宗仁把内裤丢回袋子里，蹲在地上，抬头看了看挂着的内衣裤，然后说，这不是齐小姐的内裤，而且这只鬼就奔着这条内裤而来，嘿嘿，看样子咱们得调查调查这齐小姐的老公了。

第四章【案一】当面对质

转身退回卧室门口的时候，齐小姐果然还是乖乖地在红线圈里站着。她带着狐疑的眼神看着我们，那眼神似乎是在说，你们俩是不是有什么事情瞒着我。我看了看胡宗仁，觉得这种伤人的话还是让他来说比较好，因为我知道他心里是怎么想的。胡宗仁有点为难的对齐小姐说，请问你和你先生结婚多长时间了？

齐小姐很纳闷的回答说，结婚三年多了。然后她问胡宗仁，为什么这么问？胡宗仁有点难以开口，于是用目光向我求助，我狠心地点点头，告诉胡宗仁这些事还是得实话实说，尽管会让人受伤。于是胡宗仁打开八卦袋，然后让齐小姐看袋子里的那条紫色内裤。齐小姐看到内裤的时候，明显脸色就变了。从一开始我和胡宗仁就知道这条丁字裤不是她的，因为阳台上挂着的那些内衣裤，都是浅色系的，即便是两口子玩得大胆，也绝不至于那条裤子上附着这么强烈的灵魂反应。所以要么这条裤子压根就不属于齐小姐，要么就是他们买这条裤子的时候，根本就买到死人穿过的旧货。

果然齐小姐非常吃惊地问，这……这是什么东西啊？你们在哪儿找到的。说着说着她就脸红了，被两个陌生男人拿着一条情趣内裤盘问，换我的话我也害羞。齐小姐的回答让我们察觉到她根本就不知道这个东西的存在，那它之所以藏在床底下最里层的吉他的共鸣口里，那就一定是她先生有问题了。

于是我对齐小姐说，这条裤子是我们从那把吉他里找到的，而且这就是这次你们家闹鬼的根源，先前你睡觉的时候听见有人挠床板，那个鬼魂就是奔着这条内裤来的。起初我在想这会不会是什么变态恋物癖的

鬼魂，但是后来我一想，发现可能性非常低微，考虑到我们先前检查屋子的时候发现鬼魂的轨迹是直接从门口进了卧室，这说明它有着很强的目的性，而且目标是明确的。再加上它先前的种种行为，例如打碎杯子，弄坏浴室里的镜子，包括半夜挠床板发出声音和在你脖子后边吹气，这些都是为了刻意的引起你的注意才这么做的。

我对齐小姐说，首先我可以确定一点，这个鬼魂应当只是心中有执念放不下，如果不过分的去惹怒它的话，它应该是不会对人造成攻击或伤害的，否则你之前这一个月，以我测到的灵动大小来看的话，你估计都不知道死了多少回了。而且早前我们撒香灰，甚至包括拿起这条内裤的时候，虽然鬼魂的反应明显强烈了一些，但却依然没有想要伤害我们的意思，否则的话我们也不会好好站在这儿和你说这些了。我接着对齐小姐说，这个鬼魂肯定是有点恍惚了，它在做自己觉得对的事，它甚至没有察觉到自己这么做，会吓到活人。

齐小姐听完我说的，看样子是稍微放心了一点。于是我接着跟她说，首先这看上去不会是一个恶鬼，所以我们也没有理由很粗暴地对待它，非但如此，我们还得善待它，送它上路，在此之前，我们就必须搞清楚它留下的根源是什么。现在根源找到了，就是这条内裤，但很显然这裤子又不是你的，你说你们夫妻俩的家里，怎么会莫名其妙多出一条别的女人的，还沾满了鬼魂的内裤，你觉得是怎么回事。

绕了半天我发现我还是没有办法直接告诉齐小姐，我们怀疑你老公有出轨行为，于是我只能这样擦着边，让她自己明白。果然齐小姐说，你们的意思是，我老公有外遇？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然后胡宗仁对齐小姐说，目前看来，这是最大的一个可能性。

齐小姐显然是接受不了这一切，她双手抱着头蹲在地上，好像在想着什么。我对齐小姐说，你看啊，你们家我从一进来开始，就发现这个屋子肯定是有男性在住，但是却又很长时间没在这儿了，而你又说你是结了婚的，适才在你卧室查看的时候我还看到了你们夫妻的结婚照，你老公常年在外出工作，可能一时糊涂犯了错吧。作为我个人来说，我是很痛恨对感情不忠的人的，虽然那不关我什么事。但是看齐小姐这么颓然，我还是忍不住安慰她。

齐小姐蹲了一会儿站起身来，然后强作镇定地说，那你们二位说说，现在该怎么办？语气中带着哭腔。我对她说，这样吧，你先平复下情绪，毕竟现在也是我们的怀疑，没有证据。你看看能不能给你先生打个电话，让他尽快赶回家来，咱们当面说清楚？齐小姐说，她先生一直不相信她说家里有鬼，怎么才能骗回来。胡宗仁接过话去说，这还容易吗，你就说你生病了，有点严重，没敢告诉父母朋友，要他赶紧回来，一切事回来再说。胡宗仁接着说，要死这他都还不回来的话，我估计你这男人继续生活下去也没什么意思了。

按照胡宗仁的吩咐，齐小姐当着我们的面给她先生打了电话，她先生在电话那头很是焦急，于是说坐最早的班机回来，这让齐小姐欣慰了不少。我心想如果我们错怪了她先生的话，这机票钱希望他不会找我们报销。

由于闹鬼的根源已经被胡宗仁装进了八卦袋里边，所以实际上从当天晚上开始齐小姐就是可以在自己房间里睡觉了，只是因为屋里还有些味道，而且多少还残留了一些鬼魂的痕迹，我想即便让她睡恐怕也是睡不着的。于是我问齐小姐你先生什么时候回来，她说明天。我说今晚你最好是别待在家里了，找个亲戚朋友，陪你说说话，借住一个晚上吧。考虑到她没准还要胡思乱想自己老公是不是真的不忠之类的，还是有人陪着好些。

齐小姐故作出一副冷静的样子说好，于是我和胡宗仁把卧室仔细收拾了一下，打开窗户，收好红绳，好让屋里的那些气味和鬼魂反应能够顺着窗户消散掉，临走之前胡宗仁还在大门玄关的内侧贴了一张符，在神位上隔空描了三清像，这才和齐小姐一起离开她们家。我告诉齐小姐，明天你老公下飞机后，你就立刻给我们打电话，我们就赶过来。

所以我一直不知道那天晚上齐小姐是在怎样的心情下度过的，也不知道这件案子被轩辕会的人指派给我们究竟用意何在。第二天中午的时候，胡宗仁打来电话说接到齐小姐的电话了，他现在就先赶到我家小区外边，然后我们俩一起过去。等我们赶到齐小姐家里的时候，开门的正是她先生。

看到我们的到来，她先生很纳闷，然后问你们两个是干嘛的？齐小

姐接话说，这两位是我请来的师傅，家里闹鬼，跟你打电话说了你又不相信，多亏这两位师傅，抓住了鬼，还发现了一个秘密，否则的话，我现在都还蒙在鼓里，跟个傻子似的。从他们夫妻的对话和齐小姐的哽咽的语气来看，在我们赶到之前，这俩口子已经吵过架了。

齐小姐的先生听到老婆这么说，大概是想到自己也是被骗回来的，非常不耐烦地推着我和胡宗仁说，你们给我滚！谁让你们来的，就在他关门的时候，胡宗仁伸出一只大腿卡在门的地方，但是我不知道是不是碰到了他的要害，我只听见胡宗仁非常用非常销魂地叫了出来。眼看胡宗仁挡住了门，我就一把拉开门，再抓着胡宗仁闯了进去。进门后我对齐小姐先生说，不好意思，我们的雇主是你老婆，不是你。

胡宗仁哼哼地揉着大腿内侧，齐小姐的先生见阻拦不了我们，也没办法了，只能关上了门。当我们坐下后，他气呼呼地对我们说，你们两个装神弄鬼的家伙到底跟我老婆说了些什么，还大老远把我骗回家，一进屋就跟我闹，说什么我对不起她，背着她干了些见不得人的事，我成天在外边累死累活地赚钱养家，你们两个家伙到底什么居心，为什么要这么害我？我对他说，先生你先别着急，把你骗回来也是想要把这件事给解决了，因为没找到事情的根子之前，我们也不会贸然给鬼魂带路的。你太太对于很多情况不了解，这才要找你当面问清楚才是啊。

齐小姐的先生看上去比我们大几岁，不到四十。有点秃顶，矮矮胖胖的，看上去就是那种努力工作所以不大在乎形象的人。他一屁股坐在沙发上，气急败坏地说，那你说吧你到底想要了解什么，我先跟你们说，如果恶意诽谤栽赃，破坏我们家庭关系，我肯定会告你们的！胡宗仁翻了翻白眼，慢吞吞的从身后取出自己的八卦袋。和昨天看到袋子的时候不一样，胡宗仁回家之后还封了一道符在袋子口，他松开袋子上的绳子，然后把带子口好像卷衣袖似的朝下卷，直到直接可以看到里边的那条内裤。胡宗仁伸手用两根手指抓起那条内裤，在齐小姐先生的面前晃了晃，然后轻蔑地问他，你看看这是什么玩意，怎么样，眼熟吗？

齐先生一看到内裤的时候，立刻脸色变得惨白。半张着嘴巴吞吞吐吐地问，你！你们在哪儿找到这个的？难道说……是她回来了？

第五章 【案一】终归正途

我看了胡宗仁一眼，顺使用余光打量了一下齐小姐。她用手指搓着眉骨，一副痛苦不堪的模样，我问那位先生，请问怎么称呼，他说他姓郑，我说郑先生，你心里肯定是知道点什么的，这件事关系到你们家庭的和睦，还有住在这里是否安全的问题，所以你最好是实话实说，当然有些过于私密的问题就不要细说了，我们也不怎么想知道。

郑先生把双手合十，夹在自己的腿中间反复搓着，这大热的天，希望他不是因为手冷的关系。郑先生先是没有说话，低头思考了很长时间，客厅里在我说完那句话之后，一度变得非常安静。直到齐小姐忍不住了，她冲着郑先生说，怎么了，你倒是说话啊，有什么张不开口的，这些事情你都敢做你还怕被人知道啊？郑先生赶紧跟齐小姐说，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只是我需要好好想一下。

郑先生的态度明显要比之前缓和了许多，但是他这种放软的口气在齐小姐听来似乎是一种借口。齐小姐当着我们的面哭哭啼啼地说，我一直觉得你是个老实人，上进肯吃苦，跟我那些大学同学闺蜜们说起你，我都一脸的自豪，没想到我真是看错你了，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的，被发现了还不敢承认，我说姓郑的，你藏得可真够深的呀，这些年把我骗得好惨。

女人就是这样，当她固执地认为一件事的时候，无论你怎么解释，她都不会相信。郑先生叹了一口气说，真的不是你想的那样，这裤子确实是别的女人的，但是那是在好多年前了，那时候我都还没认识你呢。

郑先生理了理情绪，然后对我们大家说，十几年前他还在上大学的

时候，就谈了一个女朋友，她叫小曼，两人一起生活了很长时间。大学毕业之后，那几年的就业局势比较不好，小曼又不是本地人，原本回老家可以有个不错的发展，但是为了郑先生还是选择留在重庆一起奋斗。起初的几年没赚到什么钱，郑先生也是个比较要强的人，所以一直不肯跟自己当领导有人脉的父亲寻求帮助，想要靠自己来奋斗出一片天空。而且由于郑先生父母的条件比较好，于是对于他的择偶标准就显得有些苛刻，郑先生也不愿意让小曼在自己家里成天看爹妈的脸色过日子，于是就从家里搬了出来，两人一个月靠着不高的收入，省吃俭用，在当时公司的附近租了个老房子，这一住就是好几年。

郑先生说，当初他自己也非常自责，觉得自己身为一个男人，不能让自己的女人跟着过好日子，这种自尊心上的摧残是他很难忍受的，但每次小曼都非常理解他，并且宽慰他说，咱们还年轻，还有奋斗的时间。可是在当时的情况下这种原本很温暖的安慰，在郑先生耳朵里听起来，就好像是在说，没关系，你就算是个乞丐我也跟着你一起过的意思。这让他无法忍受，郑先生说，那段时间两人都是二十七八的人了，都已经到了谈婚论嫁的地步，却没独立的经济能力来支撑一个家庭的运作，他心里很内疚，觉得一个女人年纪轻轻就跟了自己，却拖到这么大岁数了生活还没个固定的着落。长期积压的情绪和不肯低头的倔强，让他那段时间脾气变得非常不好。

郑先生接着说，在之后的几年，由于自己的专业技术强，理论知识充足，总算是在工作上有了点起色。得到了当时领导的赏识，于是渐渐开始提拔他，从一个小小的部门经理开始做起，从那以后，他的工作就开始变得非常顺利了，工作多年自己也积攒了不少人脉，大家都挺喜欢他这样积极上进的年轻人，于是职务也开始慢慢越爬越高，直到做到了这家企业的区域经理，相当于副总的级别了，而那一年，他才三十多岁。郑先生说，生活变好了，收入提高了，社会地位也有了，他就觉得是时候离开这个破破烂烂的小屋子了，于是他们俩商量着就买下了现在的这套房子。郑先生说，原本房子打算写小曼的名字，但是小曼自己不肯，说这样一来害怕郑先生的父母说三道四，因为这么多年来，郑先生的地位提高了，小曼却依旧在不上不下的工作岗位上。

买房子，装房子，以前离开学校时候的那些旧东西舍不得扔，从住

在旧房子的时候就一直堆在房间角落里，搬了新家也一起带过来了。郑先生对我们说，其中就包括了那把破吉他，他笑了笑说，已经十几年都没有再弹过了。

郑先生接着说，可是职务提高了以后，工作也随之变得忙了起来。以前还在基层的时候，工作大部分以实际操作为主，而成为区域经理以后，工作大多数变成了看职员们交上来的报告，然后每天不断的给一些新老客户打电话闲聊，维持人脉关系，请客陪着喝酒这些都是常事，渐渐地回家的时间就越来越少了，而在有一次跟客户吃完饭以后，领导打来电话说，要他务必把这个客户招呼好，这个客户相当重要。郑先生说，领导特别强调了“招呼”二字，所以他很快就明白领导的意思了，于是那天晚上他第一次带着那个客户去了洗浴中心，却因为自己的一时糊涂，也跟着下了水，干了对不起小曼的事。

郑先生说，因为这件事，他心里觉得很愧对小曼，在之后一次朋友聚会的场合上，他当着大家的面说，自己就要在最近几年里把小曼正式娶进门。大家那晚玩得很高兴，也喝了很多酒，在醉酒以后，郑先生结结巴巴地跟自己的一个哥们儿说了这件事，说小曼是个好姑娘，我觉得我对不起她，我干了畜生干的事之类的。结果这哥们嘴巴估计也不怎么严实，不知道为什么说走了嘴，这件事就在他们的朋友这个圈子里传开了。

郑先生说，他和小曼是大学同学，所以双方的大部分朋友都是共有的，而自己工作上的那些客户和所谓的朋友，自己是不会邀请他们参加这样的聚会的。一时之间，虽然大家都觉得知道了郑先生嫖娼的事挺尴尬的，但是还是有人忍不住站出来责骂他，说人家小曼跟了你这么多年，你还有没有良心什么的，郑先生告诉我说，直到小曼的几个姐妹找上门来指着自己鼻子骂的时候，他才知道自己的丑事早就被人知道了，而自己却是最后一个知道的人。同样的道理，小曼早就知道了，只是一直都没说。

郑先生揉了揉眼睛说，当时他就跟小曼说，自己今后绝不会再犯了，希望得到她的原谅。小曼大概是相信郑先生是一时糊涂，所以也就暗暗忍了下来，过了段日子，郑先生对她体贴疼爱，她心里也就慢慢原

谅了郑先生。两人的感情一度又重新非常好，郑先生尴尬地说，这条裤子，就是那一年小曼生日，我亲自去给她选的礼物，因为我喜欢紫色。

胡宗仁“哼”了一声说，别人过生日你选个你喜欢的东西，你还真自私啊。我是知道胡宗仁的脾气的，如果惹到他不高兴了，别管是客户还是谁，他都照样要明嘲暗讽的。郑先生说，他自己也是真的意识到自己当初犯错了，想要弥补。但是小曼越是一言不发地忍耐，他就越觉得内疚。恰好那个时间，公司开始往外地拓展业务，他被派到了外地。郑先生说，每次出差之前，他都会跟小曼保证，自己一定不会犯错。可是就在地工作一年以后，他接到小曼的电话，说自己生了重病，人不好了，他才慌慌张张地赶了回来。

说到这儿的时候，郑先生看着齐小姐，问她说，现在你知道为什么昨天你给我打电话说自己病了的时候，我这么着急了吧？他说，回到家以后，看了检查报告说小曼属于非小细胞腺癌，检查出来的时候已经是末期了。齐小姐忍不住打断郑先生说，怎么会呢才三十几岁的人。郑先生说，我不在家的日子里，她的饮食常常不规律，而且休息也不好，她自己说，虽然我保证不犯错，但是之前那件事在她心里永远都跟吞了一口痰似的堵着，精神上的压力加上生活没有规律，导致了癌症。

郑先生说，当时说什么都晚了，两人抱在一起痛哭一场后，郑先生办理了停薪留职，在家里陪着小曼，但是人越到了知道珍惜时间的时候，这时间就越是短暂。那之后不到半年，小曼因为受不了放化疗的痛苦，决定不治了，但停止治疗后没多长时间，就离开了人世。

郑先生说到这儿的时候哭了起来，他说当他通知了小曼的家人，她的父母颤颤巍巍从自己手上接过骨灰盒，那个情形，简直比杀了他还让他难受。在处理完小曼的后事之后，他烧掉了所有小曼的东西，打算开始新的生活，他开始亡命工作，打算用忙碌来抵消对小曼的死念和愧疚。直到一年以后，认识了现在的妻子齐小姐。

胡宗仁问他，那为什么这小曼的生日内裤会在床底下吉他里找到。郑先生说这他也不知道了，因为这套衣服没用过几次确实是找不到裤子了。可能是从床头的缝隙掉下去，恰好落在了这个吉他里吧。郑先生伸手握紧齐小姐的手说，我说的句句都是实话，当时认识你和你恋爱，我

也确实是需要一段新感情来慢慢遗忘小曼，但是和你结婚，却是真心实意的，我在乎你，在乎这个家，这才拼命工作，让你过好日子。

我忍不住插话了，我对郑先生说，可你想过吗，先前小曼之所以生病到了晚期你才知道，不就是因为常年在外边工作，顾及家庭很少，让她一个人照顾自己，这才造成的吗？郑先生不说话了，我觉得他肯定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我继续说，而如今你和齐小姐结婚，你却依然重复之前的生活方式，自己的老婆为什么不多抽点时间来陪伴呢？他结结巴巴地说，工作性质的问题，我也确实没办法。我说办法都是人想出来的，虽然现在的社会赚钱很重要，可家庭也一样很重要啊，如果你因为赚钱而丢失了一些和家人在一起的时光，这是补不回来的，那你赚那么多钱来又有什么意思呢。

我对郑先生说，你太太在之前的了解察觉到，她虽然生活条件不错，但是她过得并不算很快乐，你这个当老公的，一心只想着赚钱，怎么不多想想你身边的女人也需要你陪伴呢。郑先生不说话了，默默低下了头。齐小姐握着他的手，眼神温暖地看着他。过了一会，郑先生才说，你说得对，我已经失去过一些重要的东西了，我不能再失去了，我知道该怎么做了。

眼看事情已经差不多弄清楚了，我和胡宗仁走到卧室里，摆好工具就要准备给小曼的灵魂带路了，在那之前，我问郑先生有没有什么话想要跟小曼说，也许当初她的离世已经是个遗憾，这么些年，肯定也憋了些话，要说就说了吧，因为以后就再也没机会了。齐小姐识趣地离开了卧室。看得出她还是充分理解了自己的丈夫，而且那些发生在她之前的事，也没有计较的必要，郑先生已经因此而受到责罚了。

我去厨房打了一碗水后回到卧室关上门，掀起了床上的床单，露出了床垫。床垫上有一层塑料纸，还没撕开。胡宗仁开始起灵，原本小曼已经混沌了很久的灵魂在起灵的时候重新清醒了很多。胡宗仁对郑先生说，有话就说吧，这是最后一次你能直接跟她对话的机会了，将来想说话，就只能摸着她的墓碑说了。郑先生沉默了很久，然后默默流泪了。但他并没有痛哭出来，而是用微微颤抖的声音说，小曼，对不起，让你受苦了。

胡宗仁对我点点头，于是我把碗里的水，倒了一点在床垫的胶纸上。渐渐的，水形成了几个字，就像是有人用手指沾着水写字一般，虽然很快就干了，但我还是清楚地看到，小曼用水渍写下了“要快乐，我爱你”六个字。

看到这六个字的时候，郑先生终于再也忍不住了，他跪在地板上，身体趴在床垫上，想要伸手去碰那几个字，却又舍不得，痛哭了出来。

我也揉了揉鼻子，然后对胡宗仁说，那咱们开始吧。胡宗仁持续念咒送魂，直到把小曼的灵魂彻底送走以后，他从袋子里拿出那条裤子，然后烧掉，将灰烬收集在八卦袋里。

当天完事之后我们就立刻收到了酬金，因为夫妻俩对我们的办事方式还是很满意，于是没少给。我们出门的时候已经快接近晚饭的饭点了，于是说好了要吃水上漂，那就一定得吃。吃饭的时候胡宗仁问我，这案子也不算很难啊，为什么用这个来考验呢？我告诉他我不知道，但我知道后边一定会越来越难。

第二天接到齐小姐的电话，她是特意打电话来感谢我们的，说郑先生已经跟单位说好了，下个月就调回重庆来，谢谢我们了。

我挂掉电话后，满意地笑了。

第六章 【案二】女鬼上身

早在1997年的时候，一个名叫卡梅隆的导演创作了一部名为《泰坦尼克号》的电影。我其实并不是第一批观众，因为那个时候我才16岁，懵懂无知，对于爱情的事情也觉得无非就是一样男女搭配的组合罢了。很迟钝，我知道，我一直都不是个早熟的孩子。所以当我去电影院看这部饱受争议的电影的时候，是跟一群男生一块去看的。而通过这场电影，我才知道原来在别人的车里叉叉圈圈是一件很刺激的事情，我是指，别人的车里。我还明白了，原来掌握了画画这项技能，往往能够让人少走很多弯路，例如有漂亮姑娘肯在你跟前脱得一丝不挂，所以多年来我苦练画功，但直到今天，我画得最好的依然是符。

于是我不得不说，当年的这部电影算是给了我一个启蒙，对于女人，对于性。从那以后我常常混迹于五里店一带各大录像厅里，就为了等那些正经片子放完以后，老板会很善解人意地放点令人热血沸腾的片子。从那以后的多年时间里，我通过录像带、DVD、BT等工具认识了很多女人，她们的名字大多是四个字或者以上，而且我发现当她们穿上衣服后我基本就分不出来了。

说这些没别的意思，只是阐明观念，因为在我看来大多数男人的追求都是一致的，当然也有个别力不从心的人，原本我以为这些装出一副不好色的家伙都是道貌岸然的伪君子，直到我遇到了一位姓张的先生。

在从齐小姐家里处理完事情以后大约一个礼拜，胡宗仁在电话里告诉我，轩辕会的人曾在这期间给他打过电话。说已经收到第一件案子的回馈了，姚师父表示了赞许，要咱们不要得意，好玩的还在后边。我只记得当时我“哼”了一声，在我们看来，这些从各个角度折射世间百态的

故事，在他们看来，只不过是好玩而已。此后没两天胡宗仁又给我打来电话，说是新案子来了，途径也是差不多的，雇主打电话到先前马道人的电话上，被轩辕会的人截住了，觉得这能算是一个考验，于是就把案子移交给了胡宗仁。所以目前看来，轩辕会反倒成了一个灵异事件应急处理热线了，搞得跟个中介似的。

我问胡宗仁，这回又是什么情况，胡宗仁说我现在出门朝着你那儿走，情况什么的咱们路上再说吧，这一路还挺远的。我问他有多远，他告诉我，在遂宁呢。

遂宁在重庆的西北面，紧挨着重庆但是属于四川省。在成南和渝遂两条高速通车以后，如果我开车去成都的话，一般都要从遂宁经过，车程也就2个小时左右，非常方便。而遂宁地方虽小，却是个非常有情调的小城。如果想要烧香拜佛，那肯定是个非常不错的去处，因为遂宁是观音菩萨的故乡，而遂宁的灵泉寺，则是我个人认可为数不多的灵验庙子。如果是要玩得奔放点，还可以去死海，虽然是人造的，但是那些沙滩上火辣身材的姑娘们，也肯定是一道风景。遂宁的美食也是我难忘的一样东西，例如凉粉凉面，豆腐干，土豆片之类。

我跟彩姐打了招呼，她知道最近这段日子我和胡宗仁肯定会比较忙碌，反正也不是没钱赚，加上胡宗仁算大半个自己家人了，彩姐对于我们的事还是支持的。胡宗仁上车以后，就告诉了我这次事情的大致经过。

他说在电话里很多话也说不明白，得靠猜，所以咱们还是得现场检查才能得出结论。他告诉我说，打来电话的是个姓周的大姐，估计岁数比我俩大一些，说自己老公最近人不大对头，前一阵还好好的，最近就不知道为什么突然失心疯了。倒也不是那种拿刀砍人之类的疯法，就是举止怪异，腔调奇怪，娘里娘气的，还常常偷偷用周大姐的化妆品自己化妆。我问他，那她老公多大岁数了？胡宗仁说他也不知道，估计跟周大姐差不多，快四十了吧。于是我脑子里开始浮现出一个画面，一个已经处于中年的精壮男子汉，非常陶醉地坐在镜子跟前，涂口红，扑粉底，画眉毛等，这种场景我曾经在霸王别姬里见过，但我认为周大姐的老公绝对没有张国荣那种风华绝代的容颜。所以基本上毫无美感可言，

还让我一边开车一边觉得浑身上下不舒服。

因为在我小时候比较调皮，所以常常会欺负别的小朋友，而我最喜欢欺负的，就是那种从小明明是个儿子，但是却妹里妹气的，这种孩子，我们一般称呼他为“假女”，这两个字里包含了嘲笑和鄙视，甚至都不爱和这样的孩子玩。长大后虽然对待这类人有了改观，但是还是比较难以习惯，尊重归尊重，但是我还是认为男人该有男人的样儿才对。胡宗仁接着跟我说，周大姐还说，他老公脾气本来不怎么很好，比较易怒，但是自从变得怪异以后，竟然每天晚上还要跟她一起在客厅看那些家长里短的肥皂剧，有时候还伸手掩着嘴“呵呵呵”地笑着。我打断胡宗仁说，那不是铁松……咳咳，你接着说。

胡宗仁接着说，周大姐特别提到一点，就是她老公以前在家里都比较大大咧咧的，觉得反正家里就两口子，孩子还小都是爷爷奶奶在带，所以洗澡或是上厕所尤其是小便的时候基本上是不关门的，但是在那之后已经很长时间没洗澡了，而且撒尿的时候，也开始蹲着撒。起初她还以为是不是老公拉肚子了，但是每次都看到他蹲下后撒完尿，还要拿一片卫生纸来擦擦。我问胡宗仁这是什么意思啊，胡宗仁说他也不明白，但是周大姐的意思基本上就是，她老公已经变得不是自己的老公了，非但如此，感觉还变得像个女人了。

我最直接想到的，就是鬼上身，也基本上判断是这样的情况。因为在我看来突然之间的性情大变要么是生活上遇到了无法承受的巨大挫折，要么最有可能的就是鬼上身了。于是我问胡宗仁，那个周大姐的老公，现在是在家里对吗？胡宗仁说，是啊，要不为什么让咱们慌慌张张赶过去呢？我说，好，那咱们抓紧点。

车开到遂宁的时候已经差不多临近中午了，也就意味着如果当天我们俩不能解决事情的话，很可能今晚就回不了重庆了。所以中午也没特别去找什么吃的，随便在街边吃了点东西就给周大姐打电话，一路问路问到了她们家。

从小区的新旧程度来看，这是个新修没多少年的小区，而且应该不算很便宜的楼盘，越是这样小地方的人，恰恰越是藏龙卧虎富人挺多。遂宁有一条叫做涪江的小河，周大姐的家就在河边不远处的一个高层小

区，也算是江景房了。老远还能看见一座大桥，这样的房子在重庆肯定是能卖个好价钱的，所以我一点也没担心这次的报酬会很低。周大姐把我们带进屋子以后，就对我们做了个小声一点的手势，大概是在说自己的老公还在家里，别吵着他了。当我们到沙发上坐下后，周大姐蹑手蹑脚的去关上了屋里的房门后，才给我们倒了一杯水。

周大姐看上去四十岁左右，但是打扮还是挺时尚的，毕竟也比我们俩大不了多少岁。我和胡宗仁出生的时候，她也就是个少先队员罢了。她右手上戴了一串很温润的老玉，玉髓质地的手镯，从玉质来看，如果不是传家宝的话，就肯定是很值钱的东西。家里的摆设和大多数他们这个岁数的人崇尚的装修风格一致，也没有明显的风水冲突的地方，财神爷的位置也是放对了的，而且从烧尽的香的样子来看，我们来的当天还烧了一次，这表面这家人平日里是有拜神的习惯的。而引起我注意的，是一进屋以后，家里弥漫着一股中草药的味道，虽然也没有很浓郁，但是能明显区分出来。心想可能他们家前阵子有人在吃中药吧，于是我意识到这个家庭拜神、信中医，是比较传统的家庭类型。

周大姐坐下以后对我们说，不好意思这么唐突叫你们来，我老公姓张，我们夫妻俩是做生意的，自打他一出了这档子事，这生意也只好交给工人们暂时帮忙做着，两个礼拜了，我烧香拜佛多少次了，一点用都没有。也不敢让孩子回家，怕孩子被吓到，还没办法招呼亲戚朋友到家里来，这种事让人家看见了传开多不好。我也找人看过水碗，说他是被女鬼上了身，在慢慢等着吸干我家老张的气血，然后才肯离开。

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说，如果真是害人的鬼的话，那我们可要查查清楚了才能有结论哦，而且我也不知道你说的那个水碗师傅是不是靠得住，照张先生现在的情况，有点常识的人都会觉得是女鬼上身，这没什么好稀奇的。你老公还有别的很奇怪的举动吗？在他变成这样之前？

周大姐想了想，然后说，自己夫妻间感情一直平平淡淡的，但是在变成这样之前的一个多星期时间里，张先生却突然好像变得很精力充沛的感觉。说到这里的时候，她突然脸一红，可能觉得跟我们两个小弟弟说这些事有点难以启齿。胡宗仁对周大姐说，你有什么话就直说吧，我们可是什么都听说过的。

周大姐说，那一个多星期的时间里，张先生突然变得性欲很强，而且.....特别让人难忘。说完这句，周大姐就低下头搓着自己的手指。

胡宗仁愣了一下，然后看着我，结结巴巴地说，这个.....还真没听说过.....

第七章 【案二】诡异红枣

周大姐没有说话，而我也确实不好意思问她。这种很私密的事情，有时候点到即止就行了。因为从周大姐的话语中我能够感觉到，她之所以觉得自己的老公突然之间在那方面变得很威猛的话，那证明在此之前，张先生其实也并不怎么样。于是我想到了进屋的时候闻到的那股子中药味，于是我就问周大姐，你们家里是不是在这之前谁生病了，怎么家里一股熬药汤的味道呢？周大姐说，要说生病到也算不上，是张先生之前有一天回家，手里拿着一些中药，说这个是补药，让周大姐没事就给他熬来喝，周大姐当时还问了张先生，是不是身子哪里不舒服了，张先生说，没有不舒服，就是觉得这岁数大一些了以后，人就容易虚。而且中药副作用低，当成保健吧，也不是什么很猛的药材。

我问周大姐，我能看看张先生带回来的那些药材吗？不会都熬完吃光了吧。周大姐说，还剩了好多呢，在阳台上呢，我带你去看吧。于是我们站起身来跟着周大姐走到阳台上。阳台的形状不怎么规则，较宽的一侧靠墙的位置摆了一个类似书柜的柜子，上边放了不少杂七杂八的东西，例如胶带，废报纸，月饼盒子之类的。柜子的一侧、阳台栏杆的外边就是空调的机箱，而机箱顶上，晒着一些南瓜子，还有几包敞开封口正在晒的中药。

我对于中药的研究很浅薄，只是因为师父是云南人，有时候常常会带着我们到山里去给一些穷苦人家解决麻烦。云南的气候比较湿热，尤其是夏天，山上野兽蛇虫较多，所以师父会时常教我辨识一些基本的药材。而云南本是滇药产地，所以草药比较丰富齐全。我翻开那几个装满药材的口袋，仔细辨认了一下。有金樱子，枸杞，鹿茸，红枣，海马，

肉桂，巴戟天等等，这些确实是滋身润气的，而且每一味药材的用途都非常广泛，例如金樱子，它就有治疗神经衰弱补气养神的功效，而鹿茸海马这些都算得上是相对名贵的药材了，都是补物，而看了一阵之后，我突然发现，这些药材都有一个共同的药性，那就是补肾壮阳。

于是我明白了，周大姐羞于启齿的“难忘事件”，肯定和张先生喝了由这些药材煎出的药汤，有直接的关系。但是吃药或是吃补品，怎么会把好端端一个大男人，吃得女鬼上身？于是我问周大姐，那你老公从变得让你难忘之后，到他性情大变之前之间的这段时间里，你们俩还做过那些让人难忘的事情吗？周大姐说，原本她一直对丈夫的改变觉得很满意，并且每天都期待，可是从老公开始出现那些女态之后，就再也没碰过自己了。我问周大姐，这期间，他也一直在服用药汤吗？周大姐说，之前一直在吃，但是变娘了以后就没吃了，那之后我一把汤药端给他，他就掩着鼻子说恶心不喝了，没办法只能倒掉了。说完周大姐指着空调机箱上那些剩下的药材说，你看，还剩下这么多，丢了也不是，留着也不是，都不知道怎么办了。

我们退回屋里，我开始用罗盘寻找着，令我不解的是，整间屋子里干干净净，一点灵异反应都没有。于是我把我看到的结果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说，有时候鬼上身，只能在被上身的那个人身上查到反应，毕竟是鬼魂借用了身体，来行动和触碰其他物体的，都是张先生本人了，当然没有反应了。胡宗仁又说，不过你要知道张先生是不是真的鬼上身的话，还得他同意让你查他才行啊，要不然就只能用蛮力了，可我也没办法确定自己打得过那个鬼啊，而且我最怕就是女鬼了。

胡宗仁说得没错，不光他怕，我都很怕。我们之前遇到的那些猛的厉害的，基本上都是女鬼。我也不明白为什么女鬼总是比男鬼来得厉害，可能是女人更容易想不开一些事情的缘故吧。于是我对周大姐说，要不这样吧，我们现在进去看看你家老公，他变成这样之后，有没有做出过什么攻击性的事情？例如打你，对你咆哮之类的。周大姐说这倒是没有，丈夫脾气原本不算很好，但是变成这样以后，反倒对自己挺温和的，就是突然之间变了一个人，自己害怕不说，还觉得非常别扭。

我们再次站起身来朝着张先生的房间走过去，走到门口的时候，周

大姐对我们低声说，你们待会儿进去别说话，让我跟他说一会儿话，我怕他不认识你们不肯配合。所以我明白了，直到现在，周大姐也没在心里死心塌地地相信自己先生是鬼上身了，不过既然这个案子是轩辕会转给我们的，那么结果肯定是注定了的。周大姐说完就轻轻扭开了房间的门，慢慢推开后，我被吓了一跳。

门里黑漆漆的，也拉上了窗帘，但是窗帘并不是完全遮光的那种，能隐隐约约看到一点光亮。门的方向是从外向内开的，所以当门只打开了一尺距离的时候，我是完全看不清屋里有些什么东西的。可是当门再打开一点后，我就看到一个男人站在离门不到一尺的位置，笔挺的站着，双手垂放在腿边双脚并拢，面无表情眼睛却瞪得大大的，从门里看着我们。

这一下确实是把我吓了一跳，我忍不住朝身后退了一下，没注意就踩到了胡宗仁的脚，而且我开始习惯性的伸手到包包里，打算这家伙要是再靠近一步的话我就一把坟土给他迎面撒过去。很显然张先生的这个举动把周大姐也吓了一跳，我指的是，真的跳了一下起来。她捂着胸口对张先生说，老公，你哪个回事嘛，不声不响地站在这里，好黑人哟.....

黑人，在四川话里就是吓人的意思。

门打开后走廊上的灯光照射了进去，于是我就能更仔细地看清张先生的样子。他的颧骨有点高，皮肤看上去还是挺粗糙的，因为这种做生意的男人嘛，很难养成保养的习惯。但是让我觉得诡异的是，正如周大姐说的那样，张先生是化了妆的。他的嘴唇涂成了鲜红的颜色，脸上还扑了些白色的粉末。他的眼睛不大，但是上下都画了眼线，画得还挺不均匀的，看上去很奇怪，他的嘴唇上和下巴有些红色的小点点，却不知道那是什么。张先生穿着睡衣，两只脚上只有一只脚穿了袜子，那袜子还是底朝天反着穿的。总之，任何一个正常人看到张先生的这副尊容，肯定会在脑子里蹦出三个字：不正常。而对于我来说，张先生除了不正常，还多了一份诡异。

张先生用那种夹杂着假嗓，阴阳怪气的声音说，我，要去解手。中间停顿了一下，但是眼睛一直看着我和胡宗仁，他如果不是平日里就是

这副表情的话，那肯定是对我和胡宗仁充满了戒心。他踮着脚从我和胡宗仁身边经过，我闻到了一股化妆品的香味。从他走出来的那一瞬间开始，我就知道，他百分之百是鬼上身。我甚至还省去了让胡宗仁抓住他，我用罗盘来测的这一环，因为绝大多数鬼上身的人也有个共同点，就是他们一定是踮着脚走路。这是一个比较常用的判断标准，再配合上这个人最近变得很奇怪的话，那基本上就是这么回事了。

张先生直接进了厕所里，然后关上了门。我问周大姐，他嘴巴上的那些红点点是怎么回事？现在的女人都流行这样化妆了吗？周大姐告诉我，那哪是什么化妆啊，那是他自己用镊子拔掉自己的胡子，留下的血疤！我说张先生以前都不用刮胡刀什么的吗？周大姐说，要用啊，第一次看到他用镊子拔的时候我还专门跟他说用刮胡刀，他不肯听啊，而且他的胡子长得又快，基本上每天都要拔一次，阻止又阻止不了，这就变成血疤了。我光是想着都疼，说话间，张先生从卫生间里出来了，阴阳怪气地问周大姐，他们俩是什么人啊。

周大姐赶紧说，这两位都是我的朋友，听说你最近弄了点中药，很好用，就来看看是什么药，他们也要去抓药。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心想虽然这周大姐是在撒谎忽悠张先生，但是这么一来直接把我和胡宗仁都比作了菜鸟，这种感觉还是非常不爽的，要知道，我们可都是很生猛的家伙。

张先生好像是没听见周大姐的这句话一样，他继续用那种很怪异的音调说，我不喜欢他们，让他们快点走。这一句话说得还挺平静的，但是在周大姐还没回答他的时候，他又说：我不喜欢他们，让他们快点走！这次语气加重了，接着一次又一次不断地重复着这句话，语气越来越强，我们知道这是因为“它”可能已经察觉到我和胡宗仁是来收拾它的了，胡宗仁凑到我耳朵边说，一遍一遍的念，他是个复读机吗。

张先生继续越来越大声越来越崩溃地嚎着，到最后已经是完全的男声了。并且开始用双手抓着耳朵边的头发用力朝上扯，看上去眼角都被拉高了不少，像个狐狸（得罪得罪）。然后突然往地上一坐，双腿开始拼命地蹬着，我和胡宗仁都觉得再这样嘶吼下去，可能把张先生原本的身体摧残了不说，还把体内的那个东西逼急了也说不定，要知道兔子急

了都会咬人，狗急了还跳墙。

于是我伸手准备去按住张先生的双腿，却被他结结实实地一脚蹬在了我的鼻梁上，那一脚相当用力，我只觉得眼前一白一黑，然后泪水就完全止不住地流了下来。不止是眼泪，还有鼻血，而张先生在挣脱后，就直接朝着阳台跑去。我对胡宗仁说，你别管我你快跟上去，胡宗仁和周大姐都跟着跑去了阳台，我歇了歇，心想我挺拔的鼻梁啊，我真是对不住你，摸出卫生纸塞住鼻子，然后跟着走去了阳台。

到了阳台却发现，张先生侧靠在栏杆上，样子很是妩媚，就好像完全不记得刚才那一脚似的，伸手从那中药口袋里拿出一个东西，然后塞进嘴巴里，非常享受地嚼着。

那是红枣。

第八章 【案二】顺藤摸瓜

红枣，我想应该每个人都吃过，我更是对红枣的口感难以抗拒。红枣本身具有养胃健脾，补气养血的功效，以前每次我去外头献血车献完血以后，回到家彩姐总会让我多吃点红枣补补。原本是一种好水果，好药材，但是此刻在张先生的举动下，却显得那么诡异。

我悄悄问胡宗仁，会不会是这个枣子出了什么问题。胡宗仁皱着眉对我说，这不应该啊，咱们都见过不少附身的例子，但是什么鬼会蠢到附身在一粒枣子上啊，这还真是从来没听说过的事。我也确实想不通，但是看见张先生侧着身子靠在栏杆上，那种惬意自得的样子，心里总感觉这个男人的反常行为，多半跟他嘴里嚼着的红枣有密切的关系，最起码，他应该是吃了这些药材的药汤之后，才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

早前检查药材的时候，我曾注意到别的药材数量都还挺多的。可是这枣子却挺少，而且在塑料口袋里，还专门放了一层薄薄的纸，纸上有些油腻状的东西，红枣易出油，想必那纸是专门用来吸油的，就跟以前的老月饼外边包的那层纸一样。我扯出鼻子上的卫生纸，鼻血已经没有流了，然后走到周大姐身边对她说，你能不能想个法子把你老公先带离阳台一下，我想仔细检查一下这里的这堆药材。然后我转头对胡宗仁说，刚才检查屋子的时候，谁想得到这些药材没准还有点问题呢？

周大姐点点头，然后走到张先生身边，伸手抚摸着张先生的背，那样子就好像在给一匹马捋鬃毛似的，然后凑到张先生耳边低声说着什么。张先生先是扭捏的晃动了一下腰，然后发出那种不情愿的“嗯~”的声音，接着吮吸了一下自己的手指，就挽着周大姐的手腕进屋了。周大姐在路过我们身边的时候，对我们做了个口型，那口型的意思是，你们

弄快点。

等到他们已经被走廊的墙壁挡住以后，我迅速摸出罗盘，然后在地上画敷结绳阵，把那些药材都拿下来放在敷的范围内，包括那堆红枣。我开始用罗盘来回打着，而事实上的结果是，那些大包小包的药材其实并没有人和问题，正常得很，反倒是那一包干红枣，出现了比较强烈的灵异反应，非但如此，我拿起其中一粒红枣，忍住不张嘴去吃它，鼻子里还闻到一股子混合了枣香的腥味。

这种腥味和我以往闻到过的鬼魂的味道不同，这个更像是下水道或是臭水沟的味道，但是很明显，这种味道绝不可能属于干红枣本身，那就意味着，这一袋红枣就是影响到张先生性格大变的主要原因。但是我仔细把每一粒都拿出来单独比对，因为数量原本就不是很多，而且枣子一颗一颗的，也比较好拿。相同的是，每粒红枣都有着相同或者近似的腥味，但却有其中的少许几粒上才有灵异反应，而且这反应都还不弱。

当我正在纳闷的时候，周大姐从里边走了出来。于是我问周大姐，你老公是不是每天都要吃红枣？周大姐说，是的，自从他把这些药材带回家以后，几乎每天都在吃。我说这里没多少颗了，那是说他吃得很凶吗？因为据我所知，红枣虽好，也不能贪吃哦。吃太多容易引起胀气，也会升高血糖，凡事都得有个度才行。周大姐告诉我，吃得倒也不多，而且每次吃的时候，都会挑选着吃，而不是随手抓起来就吃。

于是我明白了，周大姐所谓的挑选，其实就是在选着吃那些沾满了灵异反应的红枣。于是我把那些有反应的红枣都拿了出来，把剩余的药材和红枣取出来放到敷的范围之外，让敷只关住那些不正常的红枣，仔细辨认，从外形上，就是扑通的枣子，但是从外皮的色泽来看，却有点细微的差别。有的颜色深一点，有的却淡了很多。我伸出手捏了捏枣子，发现这几粒枣子和别的枣子不同，更软，却又不是那种干瘪后的软，而鼓鼓胀胀的，好像里边有什么东西充盈了一般。而且这些枣子，统统没有枣核。

我轻轻剥开了其中的一粒，形成一个小口子，我本意其实是想确认这枣子里边到底有没有枣核，因为有些枣子枣核非常小。但是在剥开之后，发现原本该是白色或者淡黄色的枣肉，却是鲜红色，好像血一般

的颜色。

我一生走南闯北，可谓阅枣无数，水分多的水分少的，个头大的个头小的，从新疆的枣到福建的枣，我都尝过。可起码在我自己的印象当中，我还从未见过枣肉是血红色的枣子。于是我开始用手机上网查，看看有没有什么特别的品种是这样的，顺便看看它的功效，有没有会造成气血过剩导致的溢出，从而让鬼魂给钻了空子的可能性。但是查了很长时间依然没有结果。胡宗仁提议，要不咱们问问司徒师父吧，他见多识广，没准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呢。

我心想也是，如今的事情虽然算不上是非常危险，但终归是自己知识缺乏，所以为什么不问问知识渊博的人呢。于是我给司徒打去了电话，把事情的大致情况告诉了他，顺便提到了这种奇怪的红枣。司徒听后也觉得有点稀奇，于是让我给他拍照然后用彩信发给他。令我比较意外的是，司徒老爷子甚至还懂得彩信这种玩意。于是挂上掉电话后，我就给司徒照了过去。

隔了一会，在我还在苦苦思索，顺便有一句没一句地跟胡宗仁瞎扯的时候，司徒回了一个电话。我问他，你弄清楚这是什么品种的枣子了吗，是不是会导致气虚撞鬼？司徒说，嗯……刚好不是，这种枣子可是大补啊。我说那不应该啊，你难道以前见到过有鬼附着在什么水鬼上边的吗？司徒说，准确的说，这个枣子并不是一个所谓的“品种”，可能你看到的是干枣子，但本身它其实是普通的干红枣，经过特殊处理后才变成这样的。我问司徒，什么样的特殊处理。司徒支支吾吾地说，嗯……嗯……这个枣子吧，是阴枣。

阴枣？那是什么枣？于是我问司徒师父，是不是就像阴米一样，泡水后阴干？因为我挺喜欢吃阴米的，重庆的阴米有卖的地方不多，每次我嘴馋的时候，就会开车很长时间去龙兴的老街上去买很多回来慢慢屯着吃。司徒在电话里对我说，你闻闻看那些枣子是不是都有股子腥臭味？于是我再度拿起来凑到鼻子边上用力地闻着，还是臭水沟的味道，是那种沟里积满了水渍，很多年都没干的那种臭味。于是我对司徒说，是啊，这么臭还怎么吃得下去啊。司徒说，阴枣大多都是这个味儿，因为，那是女人养出来的？

女人养出来的，这是什么意思？司徒告诉我说，从古时候开始，皇宫里的那些太监和太医们，就会到全国各地去寻找一些已经进入生理期，但是却又是处女的女孩子，把晒干脱水后的枣子，塞到女孩儿的下半身里去，靠处女的阴气和月事来养枣，原本干瘪的枣子通过一段时间的滋养，就会因为水分的关系重新变得饱满，取出来以后再晒几天，就可以吃了，壮阳的东西，以前的皇上都吃这个。司徒说，你刚才闻到的腥味就是这么来的。

我差点哭出来了，司徒你怎么能这么玩我这种无知的少年呢，还故意让我闻？你一把岁数的人了怎么这么欠揍呢。我想着恶心，于是就赶紧撒手把枣子给丢在了敷里，但是我忍住没有表露出来，我转头对胡宗仁说，司徒师父说让你来闻闻这枣子的味道。

什么叫好兄弟，就是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胡宗仁蹲下身来闻了闻，然后说，这味儿好别致啊，有点像我出汗的时候腋下的味道哦。我假笑着说，你是不是闻上去有种亲切感啊？胡宗仁说那当然，臭豆腐还臭呢，可还不是一样很好吃。于是我告诉了他一个残酷的事实，这是阴枣，是女人用下身养出来的。然后我告诉胡宗仁，是处女养的，所以你应该释怀一点。

胡宗仁伸出舌头做干呕状，然后把阴枣丢了回去。我虽然恶作剧心理得到了满足，但是事情还是依然没有头绪。司徒告诉我，你得想办法找到当初抓药的这间药店，然后问问店里的伙计这些阴枣是通过什么途径找来的，顺藤摸瓜试试看，但是起码有一点，那个做阴枣的姑娘，一定是不在人世了。

挂掉电话后，我把司徒的话转告给了胡宗仁和周大姐，周大姐显然也觉得这东西用来壮阳的话，还是口味太重了点。我跟她解释说，很可能是当初制作这些阴枣的那个姑娘已经死了，但是这枣子几乎芸集了她在世时期的一些精华，这枣肉里到处都有她身体的一部分，所以如果说要留下的话也是很有可能发生的，我问周大姐说，你知道你老公当初抓药的地方在哪儿吗？

周大姐摇摇头。胡宗仁这时候对我说，你来看看这个。我走到他身边蹲下，他正翻找着被我们移到一边的那些普通药材的塑料口袋，每一

个口袋上都清晰的写着，XX大药房，小字：百年老字号，底下还有一排电话和地址。

胡宗仁冲着我笑了笑说，你看，这不是找着了吗？

第九章 【案二】阴枣来源

我对于时下那些号称百年老字号的药铺实话说并没有多大的感觉。我虽然推崇中医，但我推崇的那些正儿八经的老中医，而不是随便摆张桌子，桌子上放个牌子，上边写着资深老中医的那一类。中医的牌子大多数是被这样的家伙给砸了的。如今医学发达，那种还有伙计抓药的药房实在不多见了。于是我问周大姐，知道这地儿上的药房位置在哪儿吗？周大姐说知道，然后告诉我们怎么怎么走。

我捡起一粒阴枣，用纸巾包着。知道真相后我实在不愿意用手直接去摸了。然后对胡宗仁说咱们走吧，去那个药坊问问去。接着我叮嘱周大姐，我放在地上的这个绳阵和敷都不要去动它，如果张先生待会来找枣子吃的话，你也别拦着他，既然现在确定了他是鬼上身的话，除非它不怕疼，那它是不敢碰这个东西的。周大姐答应了以后，我和胡宗仁就出门了。

由于人生地不熟，所以即便周大姐告诉了我们怎么走，我依然还是一路走走停停地问路去的。遂宁城并不大，但是即便如此，我还是花了不少时间。遂宁和很多扩建的城市一样，都分了新城和老城，不巧的是这个药店恰好就位于老城。老城的道路比较窄，路上的行人也很多，我也不敢一路按着喇叭走，因为我还是担心会被揍，所以当我和胡宗仁赶到那个药房的时候，已经是临近下午四点了。

我知道我们今天是肯定回不去了，因为除去调查的时间，还有胡宗仁做法送魂的时间，就算一切顺利，估计弄完也都是很晚了，所以一路上我还在看着哪儿有看上去干净点的酒店。到了药房，其实店里的顾客并不多，柜台里有两个抓药的伙计，一个岁数比较大，一个稍微年轻

些。年轻的那位还在忙着在称上看着药材的重量，然后装进纸做的药包里，非常熟练地折成一个小的四方形，然后放进塑料口袋，递给外边等候的顾客。而岁数较大的那个伙计则因为人数不多没有很忙，就坐在靠近店里内侧的小板凳上扇着扇子休息。

胡宗仁对我说，那个小哥还在忙，那个老的又在打瞌睡，咱们该问谁去啊？我说当然是问那个岁数大的了，睡觉什么时候睡不行啊，咱们可耽误不起时间。说完以后，胡宗仁就让我把那颗枣子递给他，然后他就走到柜台跟前，冲着那个打瞌睡的伙计喊道，喂，师傅，麻烦你来帮帮忙。

那个伙计有点不情愿，懒洋洋地站起身来走到我们跟前，我们和他之间就隔着一个玻璃的柜台，柜台里摆放着很多小托盘，里边全是一些放得整整齐齐的药材，例如蜈蚣，壁虎，蝉蜕等等。看上去恶心，可都是好药。他问我们什么事啊，胡宗仁掀开包好枣子的纸，这玩意是你们这儿卖出来的吗？

那伙计一看，立刻夸口说，当然了，现在整个遂宁城里，抓药的药房本来就很少，有阴枣卖的可就更少了，他还强调说，这些货可都是上品，每天吃一粒，那可真是带劲啊！他说到带劲这两个字的时候，加了重音，还咬着牙齿，让我感觉到是多么的带劲，就跟他自己成天拿这个当饭吃似的。不过他能够一眼就认出来，说明这个人要么就是在药房里抓了很多年的药，要么就是自己本身识货，有一定的药理常识。

胡宗仁傻乎乎地笑着说，是啊是啊，我们就是觉得这个东西很好用，打算到你这儿来看看，再选点，你把你们现在的存货再给我们看看吧。那个伙计说，这阴枣不好养，所以数量本来就很少，因此价格可不便宜哦。胡宗仁说，没事，带着钱来的，你跟我说这个就没意思了。胡宗仁生性比我还痞，和这些市井上的人搭话，他比我看上去更没有距离感，大概是那个伙计觉得胡宗仁是内行人，于是就转身到那一排布满了各种各样小抽屉的药价上，抽出一个抽屉来，放到我和胡宗仁的跟前。我仔细看了看，那个抽屉里全都是枣子，不用说，也肯定都是阴枣，至少大部分是，难免也有滥竽充数的。

颜色大小饱和度看上去都差不多，所以我们也很难分辨。于是胡宗

仁对我说，拿你的罗盘来瞧瞧。我瞪了他一眼说，你疯啦，这里这么多人。胡宗仁说，你怕什么，阴枣你都敢买，你还不检查检查吗。那伙计听我们说要检查，然后立刻吹嘘到，检查什么啊，我们这可都是上好的货，一个月就只能弄到十几颗，再远的话，你恐怕就要到成都去收了，都还不一定收得到！

我问那个伙计，那你们这些阴枣都是从哪儿收来的？伙计说这个他就不大清楚了，得问问店里的大夫。我指了指门口那个正在装模作样看医术的老头儿，问伙计说，你说的大夫是那家伙吗？伙计笑着说，那不是，那是大夫请来坐堂的，就会点简单的把脉什么的，不敢下药的。我笑了笑说，把脉还简单啊，没点功夫的人可学不来。说到这儿的时候，胡宗仁突然伸手抓住了我的手腕，然后开玩笑地说，哎呀，皇后您这可是喜脉啊~哈哈哈哈哈~

除了最后几声他没忍住笑出来之外，他的腔调很像是一个太监。我赶紧把他的手给掰开，要知道他的手可是摸过阴枣的。伙计看着也觉得好笑，然后就问我们，你们俩究竟是谁要用这阴枣啊。我愣了一下，然后对他说，你误会了，我们俩不是那种关系……想想我跟他解释似乎也没什么用，反而容易越描越黑，于是也就不说了。我问店伙计，那我能见一下你们的老板吗，就是你所说的那个大夫。伙计疑惑地看着我说，你们不是来买阴枣的吗，你见他干嘛啊？作为一个伙计来说，这个家伙显然话有点太多了，于是我开始有点不耐烦，翻出我的包包，把罗盘和包里的一些符咒摸出来摆在柜台上问他，你看看这是什么啊，你知道我们是干什么了的吧，你这儿卖出去的阴枣有人吃了出问题了，所以我要找你们老板问问，看看怎么把这事儿给解决了。

那伙计愣了一下，但是很快他就说，有眼不识泰山，二位稍等一下，我这就进去告诉大夫一声。临走之前，他还把那整整一抽屉的阴枣一起带进了内堂里。过了一小会，他出来对我们说，老板说让你们进去，他出来的时候，手上就没拿着那个抽屉了，也就是说，他把抽屉留在老板那儿了。

进了办公室里，一个看上去五十多岁戴着厚厚眼镜的中年人看着我们俩，说你们二位说我店里的阴枣有问题，请问是怎么个问题？他手上

还握着一支毛笔，正在写药方。办公室的一角摆放着华佗的泥像，从拜神的角度来说，我觉得这个中医应当还是比较靠谱的。于是我就说，你这个阴枣的来路好像有点问题，这不是你的问题，我们只是想要找到你收购的这批阴枣的人在哪儿。因为我们有一个顾客吃了你们店里的阴枣后，被女鬼上身了。

那大夫停下手里的事，然后问我，鬼上身，怎么会这样。通常情况下我的这些话让别的医生听到后，一般会先流露出怀疑，但是这个大夫并没有，正如我之前说的，很多老中医因为传承的关系，他们行医治病之前，是要拜神的。因为中医是结合了巫医和道医的精华而发展到现在，早年那些规矩很多正规老中医还是在不断的沿袭和传承。于是我就把大致上的情况告诉了这个大夫，大夫看我们说得真切，加上自己本身应该也是个相信这些的人，所以他开始察觉到事情有点不妙了。

应该还是有些私心在吧，如果这件事传出去让别人知道了，他们家店里卖出去的阴枣吃了让人鬼上身的话，那今后生意就不好做了，更别说是这种特别在乎声誉的百年老店了。于是他拿起桌上那个装了不少阴枣的小抽屉，走到我们跟前说，你们是说这些阴枣都是有问题的？胡宗仁说，倒也不是全部有问题，肯定造成鬼上身的只是少量，但是我们需要检查一下，而且在此之前你们已经卖掉的那部分，恐怕是找不回来了，也不知道卖给谁了。胡宗仁的意思我明白，他是在说，除了我们这次经手的那位张先生之外，可能还有别的买到这古怪的阴枣的人。

那位大夫说，阴枣在我们这儿一直卖得不怎么好，所以我们每次进货都不多，现在能接受这东西的人毕竟也是少数，好多人连这玩意存在都不知道，谈何购买啊。但是我确实没办法保证除了你的当事人以外还有没有别人买了，这可怎么办好啊？我看得出他是真的着急了，于是我对这位大夫说，这样吧，如果你能够替我们联系到供货人的话，也许我们就能顺着找到事情的根子了，目前我的当事人还只是鬼上身，变得不是自己了，并没出现别的攻击人的症状。说到这里的时候我摸了摸自己的鼻子，还在隐隐作痛呢。

大夫说，阴枣需求量小，比较稀有，而且要那些女孩自己愿意去做才行。他的供货人就是遂宁本地的，不过是个四十多岁的妇女，她早前

说自己每个月能弄到一点，但是最近几个月我都没能从她手里收到货了，断货了两个月，也就没联系了。

我赶紧问，那你有这个女人的联系方式吗？大夫说，有啊，这事现在这么严重，等下我关店后我带你们去找她吧。

第十章 【案二】刁妇挡路

胡宗仁悄悄问我说，司徒老爷子不是说，这阴枣是得处女来养吗？我说，是啊，怎么了。他说那这个大夫又说，给他供货的，是一个四十多岁的女人，这意味着什么？我想了想说，四十多岁的处女么……？胡宗仁甩了甩脑袋说，这个狗屁姚师父，都找些什么案子给我做啊。言语之中，满是不爽。

大夫站起身来，找来一个口袋，打算把抽屉里的阴枣都装进去，我拦住他说，你别急，让我先检查一下。于是我把那些阴枣洒出来放在地上，挨个用罗盘检查，挺好运的是，这一堆大约二十多颗阴枣当中，只有少许几颗上有和我们带来的那粒一样的灵异反应。而且反应的幅度和方式在罗盘上看起来是一样的，这就表明这些枣子的出处是同一个。于是我只把那些有反应的连通之前我们带来的那个装在了一起，放进塑料口袋当中。我问大夫什么时候动身，他说你们别着急，等我把今天病人的方子开了就走。

于是我和胡宗仁在他的办公室里等了等，大约十多分钟后，大夫才完事。他拿着那个小抽屉带着我们走出办公室后，对刚才跟我们搭话的那个岁数大一点的伙计说，咱们有事要先离开一下，记得锁门，从现在开始如果有人来买阴枣的话，就说没货了，这里剩下的阴枣这两位小兄弟检查过了是没问题的，但是也暂时别卖了，咱们没弄明白东西的问题之前，不能再害人了。那伙计接过抽屉后答应了大夫，于是我们就出门了。

我的车一直停在药房的门口，坐了大夫的车去，这也省去了不少问路找路的时间。大夫在路上跟我说，他学医是祖传的，并没有通过学校

系统的医学学习，而自己的行医执照也是在早年前国家举办了一次对于民间医学从业者的考核中获取的。他告诉我说，在他父亲那一辈，虽说没有什么行医执照的说法，但是当时的医生们要实诚很多，给人看病治病，经常也就只收一点车马费什么的，在当地也算得上名医了，有时候病人家里穷，没钱给，就送几个鸡蛋或者请父亲在家里吃顿饭什么的，也算是给了酬劳了，他父亲一直以来都跟他灌输的观念是，医生不但要会医别人，还得会医自己，所谓的医自己，就是别被夸赞和金钱买到自己的心。大夫说，悬壶济世嘛，这个传了几千年的成语，是专门说医生的，穷得叮当响，救济世间人。

大夫在车上的这一番话说得我很是敬佩，然后我问他，那你为什么会做阴枣这种很偏门小众的东西呢。大夫说，我这药房也开了几十年了，从我手上医好的医死的人都不少，所谓治病只能治我看到的部分，也就是皮毛肤浅的地方，现在的大医院都形成企业规模了，药房也一个接着一个地开起来，中医汤药也渐渐被那些药丸子代替了，虽然那些药丸子也不少是中药成分的，但是抓药煎煮这种方式好多人都不再接纳了，图省事吧，所以生意确实是一年不如一年，我有店租，有家庭孩子要养，还有伙计们的收入也得保证，这才开始做阴枣。阴枣材料少，但是利润高，虽然听上去是挺恶心人的，但东西确实是好东西，也比较少见。大夫顿了顿说，给我供阴枣的这几个人，也都是早年我父亲开店时候的老客源了，所以他们送来的东西我也放心，咱们做生意不能没良心啊，这枣子出了问题，我若是不闻不问，那可真是办不到，祖师爷都不会原谅我的。

他提到了祖师爷，应当就是在办公室里看到的那尊华佗的泥像。中医拜神很多，有些拜观音，有些拜扁鹊，有些却是张仲景，不过张仲景大多是道医传承的人拜得比较多。在中医的圈子里流传着一句话，心术不正的人是没办法学好医的，所以传统中医的传承人，一定都和眼前这位大夫一样，就算被如今的形势所绑架，但也是个心里有底线，做人有正气的大夫。

说话间就到了一座矮房子前。房子的风格很像是上世纪90年代的风格，没有电梯，楼层也不高，楼道里全都是开锁办证一类的小广告。走到三楼的时候，大夫就拍打着一个栅栏式的铁门，铁门里是一扇漆成黄

色的木门。大夫说那些出问题的阴枣，就是这里这家人，我和胡宗仁站在他身后，心里正想着这四十多岁的老处女该是什么模样，结果打开门以后，我看到一个有点驼背，一脸愁容，眼角有皱纹，头发还有不少白丝的妇女，她头发不长，用一个发箍压住头发，那样子看上去很像闲人马大姐里蔡明的造型。我和胡宗仁默默对望一眼，心里简直不愿意接受这个事实。而大夫看到这个妇女后，就直接对她说，大姐，我找你有点事，最近这一次你给我的那些枣子出了问题。

大夫岁数应该比这个女人大，但是这个女人看上去比实际年龄要老很多，所以大夫还是称呼她为大姐。进屋之后，大夫直接介绍了我和胡宗仁，说我们就是这次发现问题的人，然后我就把张先生和周大姐家里遇到的事大致讲了一遍。听完以后，这个妇女眼神里露出害怕的神色，然后叹了口气，对我们招招手，带着我们走到了其中的一个房间里。这个房间的床被报纸给盖住了，桌上也有些灰尘，看样子已经挺长时间没人住了，但是从墙上贴着的一些漫画人物和明星海报来看，这应该是个女孩子的房间，而我扫视房间的时候发现，桌子的尽头处，摆着一个小花瓶，里边有些假花，花的背后是一张搭着黑色绸布的遗像。

遗像上是一个看上去呆呆傻傻的女孩子，看样子也就十六七岁的模样，于是我和胡宗仁才明白，这位遗像上的女孩儿，才是制作这些阴枣的人。可是既然自己的女儿在制作阴枣，而大夫又是从这个妇女手上收购了那批阴枣，那就表明说，是这个女人指使她的女儿制作的吗？

妇女走到遗像跟前，点香烧香，然后作揖拜拜，接着双手合十，愁眉苦脸的，用一副赔礼道歉的语气喃喃地说道，乖女儿啊，你去就去了吧，怎么现在还阴魂不散啊，你行行好，别闹事了，该去哪儿就去哪儿吧……她的一番话，说得我和胡宗仁都觉得挺不对劲的，这自己女儿死了，先别管是怎么死的，怎么祭拜的时候说这样的话啊，好像女儿是个包袱麻烦似的。胡宗仁率先忍不住了，等到这个妇女把香插上后，他就问她说，这么说是你让你女儿做阴枣来卖的？

妇女看着胡宗仁点点头，说你也看到我们家的条件了，穷成这样，男人又死得早，大女儿又嫁人了就不管妈了，我没有生活来源，每个月不靠着女儿卖点阴枣，我自己打打杂工，怎么养活这家人？进屋的时候

我就观察过了，这家人看上去是挺穷的，但是那也不能成为利用女儿的身体赚钱的理由啊。胡宗仁说，你自己也是女人，你让你这么小的孩子去做这种事，你算是哪门子妈？他说得有点激动了，也许是因为女孩已经死了的缘故，尽管和胡宗仁压根就不知道这个女孩是谁。那个妇女看胡宗仁发火了，她也跟着泼辣了起来，她昂着下巴，双手叉着腰，气势汹汹的对胡宗仁说，你是谁啊？你跑到我们家里来对我家的事指手画脚的，关你什么事啊？我也忍不住了，我对那个妇女说，大姐你不要这么凶，要不是这次我们的雇主吃了你女儿做的阴枣之后鬼上身，我们才懒得来管你们家的这些龌龊事呢！你知不知道你女儿人是死了，但魂儿还在呢，还上身到别人身上，弄得人家现在一家人都没法正常生活了，我们本来可以不管这么多直接把你女儿的鬼魂打个魂飞魄散的，是因为不了解情况才来你家找你问个明白，看看你女儿到底还有什么心愿没了，你倒好，你自己这么对你女儿你反倒还有理了是不是？

那妇女一看就是常常跟人吵架，而且喜欢撒泼的人。果然我这么一说，她又开始朝着我咄咄逼近，一边嘴里不干不净地骂着，一边指着我的鼻子说，怎么样，我就是喜欢这样，我自己的女儿，我说了算，我生她养她，这不要钱吗？没钱她长得大吗？当女儿的帮妈妈分担一点家里的负担怎么了，这个家也有她一份你知道吗？你们几个外人恐怕是搞错了地方，竟然到我的地盘上来指指点点，你们算老几啊，我家的事要你管啊。

我也一下子发火了，我大声说，你女儿阴魂不散，还好是遇到我们了，遇到别人说不定直接就给打散了，你这个当妈的怎么一点道理也不讲，你是亲妈吗？妇女突然暴躁起来说，魂飞魄散就魂飞魄散！死都死了的人了，还怕魂飞魄散吗？你有本事就把老娘抓到派出所去嘛！老娘今天就是不得依叫！

依叫，在四川话里的意思大概就是服软或是屈服的意思。我和胡宗仁脾气都算不上好，面对这个泼妇我们还真是没什么话好说，以往习惯了应急情况下用暴力解决问题，但这个更年期加蛮不讲理的中年妇女，确实你也不好对她做什么，人家说得也没错，的确是自家的事，我们外人有什么立场插嘴呢。

大夫也来劝我们，说你们两位都冷静点，有什么话等问题解决了再说，你们一上来就这么冲，大姐肯定就不会配合你们了啊！他说得言之真切，我都差点被感动了。这个时候那个妇女突然“哼哼”了一声，朝着床上一倒，我就看见胡宗仁一只手按住她背后的脖子，另一只手反扣抓住了妇女的两只手背在背后，胡宗仁的左脚踩在地上，右脚膝盖跪压在妇女的腰上，把她给牢牢按在了床上，胡宗仁对我说，你跟她废那么多话干嘛，浪费口水，快把灵位这些东西拿了走吧。

于是我走到桌子跟前，把桌上的东西都收了起来，拿起姑娘的照片时候，我心里跟姑娘说，妹妹，没办法，我们只能这样做了。

第十一章 【案二】少女之死

我一边收拾一边问胡宗仁，你光拿东西有什么用啊，这天远地远的，难道还要回重庆去找老太婆吗？胡宗仁想了想，然后突然手上使劲，原本一直在一边哼哼一边大骂放开我，你们这些强盗！的妇女，突然杀猪般地惨叫起来，她这一叫我却有点紧张了，尽管不靠谱，但说什么也是这姑娘的妈妈。我担心这姑娘会不会看到我们在欺负她妈妈然后出来攻击我们，明明是个糊涂了的鬼魂，可就变成攻击人的恶鬼了。我提防了很久，我和胡宗仁都没有受到丝毫干扰，这说明要么姑娘的鬼魂此刻不在我们周围，要么就是她自己也比较乐于见到妈妈受到惩罚。

胡宗仁用力压着，那个妇女痛得哇哇大叫，胡宗仁问她，你女儿叫什么名字？哪年生的？那个妇女痛得赶紧快速回答到，1993年出生的，她叫田欣！胡宗仁又加了一把力，问是几月几号生的？妇女带着哭腔说，4月16号。这时候我也差不多收好了那些东西，我对胡宗仁说行了咱们走吧，那大夫拦住我说你们这是干什么啊，她就算不知道你们是谁，可她知道我是谁啊，你这不是害我吗？我拉开他的手对他说，我要是不这么做，才是在害你呢，我和我的同事现在就从这里走出去，我希望你能私下说服这大姐，等我们做完事，自然把灵位和遗像归还。我对大夫说，如果你觉得我们现在做的事不是坏事的话，就拜托你了。

大夫看着我，虽然眼神里很着急，但我想他也是个通情达理的人，从他决定带我们来找这个妇女的时候开始我就知道他是个好人。见我这么说，他也没再继续阻拦我，而是微微侧身，让我从他身边走过去。走到门边的时候我对胡宗仁说，你还不走？胡宗仁才松开了那个妇女，跟着我一起出了屋子。

外头的天差不多已经黑了，没电梯我们只能步行下楼，远远听到那个妇女在屋里传来泼辣的叫骂声，以及大夫耐心劝说的声音，听不清在说什么，但能隐约感觉到，大概是那个妇女威胁说要报警之类，然后大夫一直在劝她，说什么毕竟是自己的女儿，迫不得已才这么做，要她息怒等等。胡宗仁问我，咱们会不会把这个大夫给害了呀，我俩没留名留姓，又不是本地人，光凭几粒枣子可查不到咱们。我说，但愿不会吧，这个大夫是好人，咱们尽快把事情给办了，早点让这大夫脱身。

由于是坐那位大夫的车来的，所以我们只能打车回了周大姐家。下车以后我问胡宗仁，现在咱们手里除了这个姑娘的姓名和生日之外，没什么别的东西了，我们要怎么问？因为我心里知道，不管哪门哪派的师父，都不会轻易选择直接召唤亡魂来问话的方式，因为这样对于自身的损耗太大，即便我们有阴枣和姓名等。所以直到我问胡宗仁这句话的时候，我依然觉得他不会亲自来做。我在这行干了整整十四年，用到直接召唤亡魂的方式，不超过五次。

胡宗仁想了想说，那还是打电话给黄婆婆好了，现在有名字有生日，她能够算出农历来，加上籍贯的关系，应该能比较准确的找到这个姑娘。我松了口气告诉他，那我来打电话，胡宗仁说他自己亲自打。于是他给黄婆婆打了电话，说明了情况，拜托她老人家走个阴，黄婆婆说大概一个小时后给我们回话。

我们到了周大姐家里的时候，张先生压根就没意识到我们来了，还是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双手平放在自己的大腿上，腿的姿势却好像那些礼仪小姐似的，侧身坐着。我们对周大姐招了招手，让他到我们身边来，考虑到一个小时以后就能够知道结果，必要的防范措施还是要做的。于是我悄悄手里拿着红绳，绕了沙发一整圈，期间我非常警惕，生怕被张先生发现，所幸他的注意力全在那些我看着作呕的肥皂剧上，根本没察觉到我在动手脚，直到我把绳子栓好后，才把我们下午遇到的一些情况，转告给了周大姐。

不到一个小时，黄婆婆就回了电话。从她口中我们得知这个女孩已经是三个月前就去世了，死因是脑膜炎。原本这样的病死人是常有的，要是每个因病而死的人都变成鬼的话，那全世界的人都是猎鬼人也对付

不过来。黄婆婆还说，这个女孩和别的孩子不一样，初中念完以后就辍学了，由于15岁没有成年，但是家里又非常困难，母亲成天在她耳边念叨说养她到20岁，就赶紧找个人嫁了，嫁人后她就把现在住的这个房子给卖掉，然后搬过去跟女儿女婿一起住，言下之意，就是我把你养大成人了，你就来给我养老一辈子的意思。田欣算是个懂事的女孩，知道母亲一个人把自己拉扯大也不容易，虽然母亲在有些行为上的确做得很不上道，但是那终究是自己的妈妈，于是她辍学后在家没待多久，就去外边打工，因为文化低，岁数小，很多单位都不敢收留她，所以两年来只能在一些餐馆当服务员之类的，收入不高，但统统拿回家。田欣的妈妈身体有残疾，背一直不好，所以也只能打点零散工，母女俩的日子虽然谈不上有上顿没下顿，但是也是比较清苦的，直到一年以前，田欣的母亲偶然从别人那儿得知药房的那位大夫在收购阴枣，于是她就去打听了一下阴枣到底是什么，发现虽然自己有两个女儿，但是大女儿已经嫁人了，也没怎么管过她，小女儿虽然还没成年但是已经是进入了发育期，符合养阴枣的条件。

黄婆婆接着说，田欣告诉她，她妈妈打听到了这个枣子收购的价格比较高，一个月光是养那么十几粒枣子，就能给家里增加接近1000块的收入，于是就开始给田欣灌输这个思想，说你现在每个月都有例假，反正流了也是流了，还不如用来养枣，还能卖一笔钱。起初田欣是不答应的，因为任何一个正常的女孩子应该都觉得这个做法比较荒诞，而且自己还这么年幼，这种事怎么做得出来，那一天，她跟她妈妈发生了很激烈的争吵，负气之下就跑出了家。

田欣说，本来她觉得自己命不好，遇上了这样的家庭，这样的妈妈，而且母亲的要求很过分，让她觉得生活真的很苦，很没希望。于是她就走到涪江边上，打算投江自尽，结果被路过的人给救了起来，没死成，还让民警给送回家了。因为民警对田欣的妈妈进行了批评，所以她妈妈开始几天对她还是客客气气的，可是越到后来，她妈妈就故意成天当着田欣的面唉声叹气的，搞得她很不舒服，心想反正自己都年纪轻轻都活成这样了，为什么不让大家痛快点呢，于是她就答应了她妈妈制作阴枣的要求。

原本这也是个人选择，没有什么好觉得光彩的，但是没过多久，田

欣觉得自己身体不舒服，跟母亲说要去看病，母亲一直跟她说只是小伤寒过几天就好，于是就这么拖着，身体越来越差，直到有一天晚上头疼得实在不行了，打算半夜去叫母亲带她去医院，却刚刚从床上起身，就因为脑供血不足的关系摔倒了，这一摔就再也没醒来。

田欣说，她死后是亲眼看见母亲早上开门发现了尸体，然后慌慌张张打120急救电话，在等待救护车的时候，母亲并没有忘记从她的下身取出剩下的几粒阴枣。听黄婆婆说到这里的时候，我都恨得牙痒痒的，想必那几粒，就是那位大夫的最后一批货，也就是张先生几个月后吃到的那些。黄婆婆接着说田欣觉得心有不甘，但是也不知道为什么留下来，却也说不出自己到底在不甘什么，可能是太过年轻就死掉了吧，甚至在死后还给母亲留下了几百块钱的收入。

黄婆婆说，大致的情况就是这样，这孩子是可怜的孩子，你们好好对人家，我现在岁数大了，晚上走阴有些吃力，我会为这个叫田欣的孩子做个牌位，供养一阵子，让她的元神跟着我一起念佛消戾，早日投胎吧。黄婆婆的家里，已经不知道有多少个这样的牌位，而那些亡魂甚至都不认识她。

挂掉电话之后，胡宗仁问我，那咱们现在怎么办，我对他说，你自己拿个主意吧，我还要在心里多扇田欣妈妈几个巴掌才行。我和胡宗仁看着坐在沙发上的张先生，这一个多小时的时间里，他的姿势几乎没有变过。胡宗仁深呼吸了一口，拿出田欣的牌位和遗像，在距离张先生侧面三米多的地面上摆好，面朝着他。然后让我和周大姐靠后站，他对着张先生的方向，大声喊了一声：田欣！

张先生的身子没有移动，但是头却随着脖子的扭动几乎是非常迅速的转动了过来。先前看电视那种傻笑的表情也不见了，面无表情地瞪着我们。果然它对自己的名字还是最熟悉的。接着张先生站了起来，依旧踮着脚想要朝着我们走过来，我明白他看见了自己的牌位和遗像，这其实是在提醒它已经死掉了，它本来就已经混沌了，一时之间估计难以接受，打算冲过来发起攻击，周大姐被吓到了朝着我身后躲，但是我知道田欣的鬼魂是踏不出这个圈子的。

胡宗仁对它说，知道你受了不少苦，但死了就是死了，不要再影响

活人了。你很幸运，你的最后一程是我们来送的你，安安静静地来，就安安静静地走吧。说完胡宗仁就开始念咒送魂，一炷香的时间里，张先生从起初的面无表情，到后来的表情狰狞，接着翻白眼，脚跟着地就摔到了地上，这表面田欣的鬼魂因为胡宗仁咒语的关系已经逃离了他体内，只是无法出圈，等胡宗仁念完以后，他摸出钱纸和符咒，在圈里烧掉，这时候阳台门的窗帘上扬起一阵被风吹过的感觉，我知道，田欣走了。

胡宗仁将烧掉的灰烬装进八卦袋里打结，说已经做完了，然后我们大家一起扶起了张先生。胡宗仁看上去心情很不好，他对周大姐说，你可以叫急救车了，钱不用直接给我们，等你丈夫好了，再把钱打到我的卡上吧，回头我再电话给你说卡号。胡宗仁还说，不过你丈夫肯定是不大会记得这期间发生的事了，至于是不是实情相告，就看你自己对你丈夫的了解了，如果他本身能接受这些就直说，如果不能，就善意地欺骗一下吧，毕竟不是每个人都能理解发生的这一切。

说完胡宗仁就对我说，走吧。我说去哪儿，他说天竺。我说你别闹到底去哪儿，胡宗仁说，连夜开车回重庆，能行吗？我说好，因为我也确实不想在外边过夜，加上今天还听了个这么虐心的故事。

在回重庆的路上，我给彩姐打了电话说我很快就到家，然后我一边开车一边问胡宗仁，你最后怎么突然心情不好了？他笑着说也不算心情不好，只是觉得很悲哀。我说是因为那个叫田欣的女孩子吗？他说是啊，你想想，咱们接到一个案子，案子恰好是这么一个可怜的小姑娘造成的，这几率能有多大？但是除此之外，又有多少孩子因为不同的事情，遭遇差不多的人生呢？出生在什么样的家庭这个谁都没办法做主，但是在一个孩子正在成长期的时候，给了他过多的不该他这个岁数承受的压力，不管是生活上还是经济上，这不都是件值得悲哀的事吗？然后他突然一如既往地傻笑着说，但是这事也不好说，咱们俩也都是挺小就自己蹦出来了，只不过咱们运气好，没走歪路子罢了。

我见他稍微开心点了，于是说，咱们还不算走歪路子啊，恐怕没比咱们更歪的了吧。胡宗仁笑着说，可是我们是在帮助人啊，当你每天做了一件好事，即便是件很小的事，难道不会因此心情好很久吗？我说是

啊，你看田欣的遗像，尽管是黑白的，但她还是在笑啊，她怎么会想到，她怀着美好心情照下的照片，最终会成为自己的遗照呢？

胡宗仁突然一拍大腿说，糟了！吓了我一跳。我骂道，你他妈别大半夜在高速路上吓人行不行，待会儿老子把车开到树上去了怎么办？他说，你说遗像，那遗像和灵位还在我包里呢……我叹气说，这可真像你的风格，还能怎么办，回重庆后寄给周大姐让她转交吧！

当天回家挺晚了，于是早早就休息了，第二天胡宗仁说他接到周大姐的电话，张大哥已经醒了过来，说不记得之前的事她也没打算说，感谢了一番，把钱给汇了过来。不过胡宗仁告诉周大姐，以后让你老公别再吃什么阴枣壮阳了，换别的多好，干嘛非吃这个。

说得也是，因为我实在不愿意再接手这样的事了。

第十二章 【案三】螺蛳出坟

在重庆的西北面，不到100公里的地方，有一个并不算很大的县城，叫做铜梁。说起这个地方我的感触还是挺深的。因为从2002年回到重庆开始，我曾有长达半年的时间集中在这个地区做业务，因为主城区内师父太多，想要立足基本上和踩人家线是差不多的含义，所以当初的我毅然决定先从区县开始做起，最起码不要一下子在那么多师父跟前丢人。

铜梁是个人杰地灵的小城，这里是英雄邱少云的故乡，也是从先秦时期就已经设郡的城镇，有着干净的街道和清新的空气，最起码这里还能看得见蓝天白云。除此之外，铜梁的艄公号子鱼也是当地一大特色美食，在铜梁的半年多时间里，我这个害怕卡刺而几乎不怎么吃鱼的人，却在这儿的鱼庄里消费了大量的银子。不仅如此，这里还是铜梁舞龙的发祥地，早在我小时候，每到过年总是会缠着爹妈带着我到街上去看舞龙舞狮的游行，那些舞师们穿着大红或者大黄色的丝绸衣服，绑着太平天国一样的头巾，一个人在前头耍龙珠逗龙，一群人从龙头到龙尾杂耍般地跟着摆动，每次有这样的表演的时候，街边总是站满了人，锣鼓的敲打和川东唢呐的声音混合着鞭炮在空气中弥散，这一切，直到多年前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后，我就再也没能见到过。

而今天要说的这个故事，就和铜梁舞龙有关。

在从遂宁回到重庆后一个礼拜，胡宗仁再度打电话给我说新的案子来了，这次依旧和前两次一样，是雇主打电话到马道人的手机上，然后被轩辕会给截了，大概有些容易点的案子他们就自己派人去做了，筛选了一些困难的然后让雇主联系胡宗仁，因而形成给我们考验的二十四个

案子。胡宗仁在电话里告诉我说，这次的雇主，是铜梁舞龙的世家，大致的情况是他们家最近收到通知，说是有条道路要从他们在农村的老家房子跟前经过，规划的范围里，就有他们家的祖坟。所以私下协商了一下还是觉得修路是利国利民的大事，但是还是得跟老祖宗烧烧香说道说道，就在全家人给祖上烧香之后的当天晚上开始，接连好几天，家里的后人们就不同程度地出现了撞鬼的事情，于是雇主心想是不是老祖宗不高兴了，不敢随便迁坟，更不敢叫道士来把老祖宗给灭了，所以才打电话打算找马道人这样的师父介绍几个折中的办法，这样才联系到了胡宗仁。

胡宗仁在电话里笑着说，他怎么知道我不会把他们家老祖宗给灭了，我胡宗仁打从十几年前起可就是主要学的打鬼术啊。我对胡宗仁说，既然是铜梁舞龙的世家，那他们家应该比较富裕啊，你跟对方谈好价格了吗？胡宗仁说，谈好了啊，但是对方还是挺固执的，坚持说这是修路方要迁坟的，所以这个酬金该有承建方来支付，不过他也承诺我会去要到这笔钱的，既然轩辕会推过来了，有钱没钱有啥区别啊，咱们不是还照样得去么吗？

胡宗仁苦笑了一声，这混蛋早知现在又何必当初呢，这一切不也是他自己逞一时之快自找的吗。于是我对胡宗仁说，那你打算什么时候动身？胡宗仁说，那就明天吧。

第二天一大早胡宗仁就到我家来找我了，顺便还在我家骗了一顿早餐。我们俩吃完饭就出门了，铜梁的路好走，不到一个小时的时间就进了县城。我问胡宗仁，那个舞龙世家的雇主住在什么地方，他说对方告诉他说到了铜梁县城就给他打电话，他来接我们一块去。于是胡宗仁就摸出电话给对方打去，从他的谈话中称呼对方为赵老师，所以这次的雇主姓赵。挂掉电话后胡宗仁告诉我，那个赵老师从昨天晚上开始就在城里等着我们了，你看，还是够有诚意吧？我说这城就这么大点，从城东到城西也就二十来分钟的距离，这有什么等不等的。胡宗仁告诉我先开到某某路的某某大厦那儿，赵老师就在那。

我虽然在这个地方待过半年，但是毕竟那是多年以前的事情了。这些年县城建设很快，新房子也很多，好多路我都不认识了还是得走一截

问一下，但是没过多久我就到了那个大厦下边打着双闪灯，然后胡宗仁打电话给对方，说我们到了我们的车牌号是多少多少，就在路边停着呢，你在哪儿呢？话音刚落，我副驾驶方向的人行道上，走过来一个身高大约1米6多，看上去四十岁上下，秃顶但是却骄傲地把一侧的头发用过来说挡住，身上穿着军绿色的类似中山装的布衣，下半身穿着一一条深蓝色看似西裤又不太像的裤子，脚上一双黑布鞋，手里提着一个某超市的购物袋的男人。

老实说，看到他的时候我还是有些诧异的，按理说，这铜梁舞龙可算是地方文化的精华啊，舞龙文化在铜梁的地位就跟川剧在四川人心中的地位是一样的，无法取代，既然是舞龙世家，这赵老师怎么穿得好像进城的农民工似的？一点看不出有丝毫世家弟子的样子。从胡宗仁的表情中，我知道他跟我有相同的疑惑，但是人不可貌相，我们也就都没说话。赵老师上车以后，满脸笑容地坐在后排座上，伸出手来跟我们握手，然后嘴里一直非常客气地说着你好你好，我和他握手的时候也察觉到这是一双布满了老茧的手，于是我猜想可能是年轻的时候舞龙留下的吧。赵老师声音洪亮，可能是在太阳下晒了太久，额头的汗珠一直在冒。

于是我跟他说，赵老师我这车后边有抽纸，你要不先擦擦汗？赵老师说不用了，伸手就用袖子擦拭了起来。我说，你直接告诉我们你家在哪儿不就完了，这大热天你干嘛在这儿晒着太阳等啊。赵老师笑呵呵地说，他们家住得远呢，就因为太远，所以昨天晚上就特地到县城来，住旅馆等着我们。胡宗仁接话说，这么说您家里不是在这县城里头？我还以为你们舞龙世家的人，怎么也该住在城里吧。赵老师有点不好意思地说，唉，那些老旧的事情，就不要说了，一点老玩意儿也没什么好夸耀的，咱们这就动身吧，从这儿到我家，开车都还得开1个小时呢。

事实上我觉得我受骗了，因为我开车开了一个小时四十分钟，到了赵老师家里的时候，基本上都快吃午饭了。山路不好走倒也罢了，反正乡下的地方我也算是常常回去，可是等到我下车后，又被赵老师带着走了二十多分钟的山路，而且是上坡，心想这回怎么说也该到了吧，直到我看见赵老师家里的房子的时候，彻底傻眼了。

眼前这是一座看上去快垮掉的房子，红土混合了竹条垒起来的墙，都已经掉灰很严重了。院子里鸡鸭狗都有，狗冲着我和胡宗仁叫了几声，就开始使劲摇尾巴，它大概也知道我们是来帮助他们家的人。堂屋的墙上挂着一个竹签绷着各种颜色丝绸的龙头，龙头的方向正对着进出的门。要知道这要是在古时候，家里挂龙头可是要掉脑袋的。赵老师说，他们家一共六口人，父母都去世很多年了，自己两口子 and 兄弟两口子各住一间屋，但都挤在这个不大的土房子里，两家人的孩子都在外地上学，一个念高中一个上大学，还都是儿子。所以现在家里四口人都到齐了。

赵家人见我们到了就把一个方桌子放到了院子里，然后端出几根长条凳子，然后递烟端水，他们兄弟俩就坐着跟我们东拉西扯地说着自己家怎么怎么贫困之类的，两个媳妇就在厨房做午饭去了。胡宗仁很快就跟那条中华田园犬成为了生死之交，他蹲下摸出一根烟问狗儿，兄弟你抽不抽烟？狗说，汪。胡宗仁又问，那你说我今年的财运旺不旺？狗又说，汪。胡宗仁伸手摸着狗头，一副对方深得他心的感觉。

我问赵老师，家里现在究竟是个什么情况，我说大致的情况我了解，不就是你们在拜了祖宗后，就接连出现撞鬼的事嘛。怎么个撞法的？赵老师愁眉苦脸的说，最先是自己，半夜起来撒尿的时候，刚刚一走到茅房边，就觉得自己的左脚脚后跟上边的关节处，好像被什么细细的东西给扎了，生疼。他还以为是耗子，于是就打开茅房的灯看，就看到一个穿着小马挂戴着地主帽的瘦老头正趴在地上咬他的脚后跟，赵老师说，茅房外边是有门板的，也就是说那个老头当时是上半身在他能看见的地方，下半身却被门板挡住了，而且它是整个匍匐在地上的，双手也抓住赵老师的脚。

赵老师说，这么一下就把他给吓坏了，想都没想就抬腿就踢，结果什么都没踢到，就好像在沙地上扬了一阵沙似的，那老头也消失不见了。当晚他当是自己睡糊涂了，虽然害怕但是自己也没法相信，第二天早上起来的时候，就听见自己兄弟说，昨天晚上睡着睡着就喉咙里一阵火辣辣的，口干舌燥，于是就推了推身边的老婆，让她去端水，推了很多下老婆都躺着不动，于是他就发火了，打开了床边的小灯，正打算问老婆为什么叫你你不答应的时候，却发现在他和自己老婆之间，还侧卧

着一个老头。老头一只手撑着脸，就好像睡在身边听故事的小孩一样，面无表情，俩眼直勾勾地近距离看着他。当时他也吓坏了，一下子摔到床底下，但是再抬头看的时候，却也什么都没发现，倒是老婆迷迷糊糊地问了一句，你为什么睡地上去了？

赵老师说，第二天他兄弟跟他说起这件事的时候，两兄弟才发现那个老头应该是同一个人，于是心想是不是前几天拜祖宗出问题了，于是两人就去祖坟跟前跟祖宗赔罪，却发现祖坟的缝隙里边，陆陆续续地爬出来许多指甲大小的山螺蛳出来。

我听到这里的时候警觉了一下，坟里爬螺蛳，这可不是好事。

第十三章 【案三】龙头之上

山螺蛳，是我们这边的一种叫法。四川人把蜗牛和螺蛳一般没有明显的区分，所谓的山螺蛳，其实就是最为常见的圆壳蜗牛，这种动物原本就生活在石头缝隙或者植物根茎上，如果按照一般的理解方式的话，老坟通常也都是石头块垒起来的，所以石头缝里有蜗牛不算什么怪事。

但是如果是数量很多，且都是从坟里往外爬的话，那就不是什么好事。

所以必须要解释一下，蜗牛这种动物本身是软体动物，也是属于智力低下的一类，和鼻涕虫不一样，虽然二者生活习性差不多，但是鼻涕虫没有壳，也就失去了保护。蜗牛在遇到危险的时候会缩回到自己的壳里，以此来自我保护，所以蜗牛是否缩回去几乎成了判定危险与否的一个标准。农村的老坟里多少都会生长一些蜗牛，但是如果蜗牛连缩回自己的壳里都觉得不安全的话，那就一定是被鬼魂的怒气所影响，被迫逃了出来。更不要说数量如此之多。

赵老师接着跟我说，当时他看到那满地的蜗牛时候，也是很吃惊，在农村有很多老旧的说法，关于坟墓的就有不少。例如坟包开裂，坟里有蛤蟆，或者是水淹坟等等。这些在乡下人看来都是不好的兆头。但是坟里爬出这么数量巨大的蜗牛，倒是第一次遇见。赵老师说，当天他就找来了他们村子里一个神婆，在坟前又是唱又是跳地折腾了很长时间，香烛纸钱烧了一大堆，神婆也信誓旦旦地说，这是祖宗知道要迁坟，所以不高兴才出来吓唬人的，这法事一做完就不会有事了。当下赵老师和他的兄弟就给了神婆几百块钱还让她提走了一只鸡和一筐鸡蛋，本以为这件事就这样结束了，但是在当天晚上，又出现了怪事。

赵老师说，这天晚上就是自己老婆遇到的，折腾了一整天，他自己累了就很早先上床睡了，赵老师的老婆把家里里里外外收拾了还腌了不少盐白菜，打算第二天就可以当个菜吃，忙完以后已经是夜里11点多，上床以后就拉上蚊帐睡了。农村的晚上还是挺凉快的，当天晚上她还没能熟睡的时候，突然被一个冷浸给惊醒了，于是就睁着眼睛发愣。渐渐地眼睛就习惯了夜里的黑暗，也正因为慢慢能看见东西了，她发现自己的蚊帐外头，直挺挺站着一个人形的东西，于是她慢慢坐起身来，打算看个仔细的时候，隔着蚊帐的纱幔，她清楚地看到一个带着地主帽的干巴瘦老头，脸贴着蚊帐咧嘴笑着看着她。

这一下就把她给吓惨了，呼天抢地地大叫起来，她的叫声不但吵醒了赵老师，还引来了旁边屋子住的弟弟和弟媳妇，于是当天晚上一家人都不敢睡觉了，凑在赵老师的床上打了一夜的扑克。

他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忍不住笑了出来，我说你们一家子人还真是想得开啊，换我的话我早就跑了。赵老师苦笑着说，跑，能跑到哪儿去啊，这半夜三更的，上山的路你也看到了，根本就不好走，我们打算等到天亮后，就去找那个神婆评理去。结果第二天一家人气势汹汹地去找神婆理论的时候，却发现神婆不在家，邻居说当天做完法事回来就欢天喜地地进城去了，也不知道去干嘛。于是一家人只能又回了家里，不知道该怎么办，已经熬了一个通宵了，当晚再怎么害怕也得接着睡，这一晚，又轮到了自己的弟媳妇。

这时候赵老师的弟弟接过话说，因为害怕，当天晚上两口子靠得紧紧的，而且还是背靠背，这是为了不管哪个方向发现了那个鬼老头都能相互提醒一下。赵老师的弟弟说，孩子在城里上高中，那天夜里老婆就拿手机跟儿子发信息，关心一下。我们都知道在关了灯的环境下，手机的光芒是会因此显得特别亮的，就在他发信息的时候，突然手腕被一个冰凉的东西给抓住了，然后朝着上边掰，随着手上手机的移动，在近在咫尺的地方，通过手机光亮就又看到那个老头子了，表情和头一晚嫂嫂说的那个表情差不多，也是呲牙咧嘴地笑着，赵老师的弟弟告诉我，他媳妇还说那老头张开嘴以后是没牙齿的。

这是一条很重要的信息，没牙齿的话说明岁数已经是挺大了，于是

我问赵老师，你们家那祖坟里头埋的是哪位啊？赵老师兄弟俩齐声回答说是我们的爷爷。我又问那你们的爷爷是多大岁数的时候仙逝的？两兄弟都说，自己还没出生的时候老太爷就已经死了，兄弟俩都没见过，由于是舞龙世家的关系，所以小时候从父亲口中得知爷爷在当地是舞龙技术最好的，是掌龙头的人。胡宗仁问什么叫做掌龙头，赵老师告诉他说，就是手里的棍子上顶着的是龙头，从龙珠开始到龙尾结束，中间最关键的就龙头，龙头的走势直接决定了这条龙舞得好不好看。

赵老师的弟弟说，当天晚上自己媳妇撞见这事之后，也是惊慌地大叫起来，于是一家四口又凑到一起打了一晚上的扑克。赵老师接着说，所以从那天白天开始，家里人就四处托人打听靠谱点的师傅，这才找到了马师傅，继而找到了胡宗仁。胡宗仁问他，你们父亲的坟在哪儿？赵老师说，父亲的坟就在祖坟的下坡处，农村有习俗，子孙的坟不能比祖坟埋得高。胡宗仁又说，那这样吧，趁着现在还没吃午饭，你带我们去看看你们家祖坟吧。

于是我们起身离席，赵老师带着我们绕到屋背后，顺着田坎上的小路走了几分钟，路上拨开一些杂草堆，在一篇已经割掉的玉米地里，找到了这个祖坟。胡宗仁看到祖坟后，然后顺着祖坟的朝向远远看了出去，说你们家祖坟的位置可不算很好啊，这地方看出去有山没水，而且山势也是弯弯拐拐的，加上玉米长起来之后，挡住了坟头，这就相当于把坟里不管好的坏的东西全都聚集在这里，这坟背后又是一个小山坳，前后无路，老祖宗这会儿才来找你们的麻烦，都算是忍了你们很久了。

胡宗仁在风水上比我擅长很多，而且这家人看上去也不是有钱人家的模样，吓唬他们也完全没有必要。而我却注意到这些条石垒起来的坟的缝隙里，果然还陆陆续续爬出来不少蜗牛。胡宗仁对我说，要不你就检查一下。于是我摸出罗盘，先在心里默念了一段对逝者表达敬意的咒文，因为我实在不想待会儿在检查的时候被攻击，早年曾遭遇过一次，所以对待老坟我还是要小心点为好。念完咒之后，我就端着罗盘先计算了东南西北，所谓的方向是要配合2010年的流年，这将决定我绕着坟走的方向究竟是顺时针还是逆时针。走了一圈，有灵异反应，但是还算温和。通常情况下，这样的老坟里经历了过长的时间后，里边埋着的死人应该是渐渐消失了，也就是纯粹的坟而已，只是说祖坟管三代，祖

坟埋的地方对了，会让后人享福三代。但是看到赵老师家里的条件之后，我实在是对此表示怀疑。

走了一圈后，心里有数了，这坟里的死人尚未消失殆尽，或者说本来已经是离开了很久，但是因为某个诱因的关系，又回来作怪了，我姑且认为修路迁坟是造成老祖宗回来的主要原因。而与此同时我还发现了一个很奇怪的现象，就是几乎每一个从坟里爬出来的蜗牛，大多爬到距离坟头几米之外的位置就原地不动了，只有少数还在继续朝着外头爬，我仔细辨认了一下蜗牛门爬行的方向，就正好是赵老师家里的土房子。而且不止这样，当我的罗盘凑近到蜗牛的时候，都会发出灵异反应，虽说也不强，但是却比坟墓本身的灵异反应强，这说明这些蜗牛和我起初的预想是不同的，它们并非是受到了危险信号而逃离，而是本身就因为被灵异的物质所操控而产生这样的行为。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好像突然明白了一些什么，于是我把我的想法私下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也围着坟墓试探性的点咒烧符，发现他得到的结论和我的猜想相差不大，于是胡宗仁跟我说，那这样吧，咱们现在不按原路返回了，咱们就顺着蜗牛的轨迹找找，要是蜗牛爬动的目的地就是赵老师他们家的房子的话，那这房子里应该有答案才对。

我和胡宗仁猫着腰，沿着那数不清的蜗牛找，颜色大小都差不多，而且正在爬行，爬动的方向还都一样，这就非常耗时了。找了十几分钟之后，听见赵老师的老婆在屋角大声喊我们，说让我们赶紧回去吃饭了，由于我们并没有告诉赵老师我们在找什么，所以他和他兄弟就只能在我们身后跟着。好几次他都笑着提醒我和胡宗仁，要不咱们先回去把饭吃了再说？我们没理他，还是一直找着，本来几分钟就能走到的路，我们硬是找了半个多小时，最后结论果然如我所想，这些蜗牛最终有好几只都爬进了屋，而且他们都朝着同一个地方。

进屋后我揉了揉我的老腰，院子里先前我们围坐的桌子上已经放好了饭菜酒杯，当大家都要入席的时候，胡宗仁突然说，咱们把这桌子菜抬屋里去。赵老师不解地问，为什么啊，这外头宽敞多了啊。胡宗仁说你听我的就行了。由于有求于胡宗仁，赵老师只能答应了，我们几个人合力把桌子抬进屋子后，胡宗仁又说，咱们坐挤一点，把这个位置给空

出来，大婶麻烦你多拿一副碗筷酒杯，半碗饭，夹上菜。

于是我这就明白胡宗仁要干什么了。等到一副没人吃的碗筷摆好以后，赵老师终于忍不住了，问胡宗仁说您这是什么意思啊？胡宗仁一边大口地喝酒吃肉，一边漫不经心地说，请你们家老祖宗吃饭啊。两兄弟对望一眼然后害怕地问，老祖宗这会儿在吗？胡宗仁说，在不在我就知道了，但是我知道他肯定在看着咱们。

说完他抬手指着挂在墙上的龙头，然后说，你看，龙角上有蜗牛。

第十四章 【案三】陈年往事

尽管在之前检查的时候我就发现龙头上不止是龙角，还有几只趴着但是缩回壳里的蜗牛，此刻胡宗仁这么一说，我还是下意识地抬头看了一下，就跟赵老师一家人的反应一样。赵老师盯着龙头愣了半晌，然后结结巴巴地问胡宗仁，你的意思是，那些蜗牛就是我家老祖宗？胡宗仁没说话，只是一边刨饭一边点点头。我告诉赵老师，这蜗牛不是你老祖宗，只是说这些蜗牛之所以从坟里出来，然后爬了这么远爬到你家里，再顺着墙爬上龙头，这些都是因为你老祖宗的关系。至于为什么，我们暂时还不知道，但是我可以证明给你看看。

说完我站起身来，贴着墙仔细寻找着。有少许几只蜗牛正顺着墙根朝上爬，爬过的地方，留下一道类似胶水的痕迹。我摸出罗盘，让赵老师兄弟俩凑近点看，我说你们看罗盘现在的南北朝向，已经被我校准准确了，你们家的门是朝正东的，也就是说每天早上太阳出来的时候，第一缕阳光是直接可以照射进你家的堂屋。而你龙头又正好是正对着大门，就是说太阳光照射进来的时候，是可以给龙“开眼”的，这是一个非常吉祥的事情。不过你仔细看看。说完我就把罗盘凑近了那几道蜗牛爬过的水痕，罗盘的指针开始轻微地左右摆动，就好像附近有人拿着一块铁在干扰一般，这反应并不是很强烈，但是其程度已经足以证明那是非正常的反应了。

接着我又把罗盘放到了蜗牛附近，罗盘指针的转动稍微厉害了一点，但是也只是比水痕上的更强一点而已。我告诉赵老师兄弟俩，这里的反应不管是强度还是幅度，都和我们之前在你家老祖宗坟墓跟前的蜗牛一模一样，而且和你家老祖宗坟里的反应是同一类型，所以这就说明

这些龙头山的蜗牛来自你老祖宗的坟里。至于为什么好好的蜗牛，又是活物上有这种灵魂反应，这还用得着我明说吗？赵老师他们听得似懂非懂的，我也就没继续解释，如果说得太清楚，那人家何必还来找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呢。

接着我和赵老师兄弟俩重新坐回到座位上，胡宗仁已经又添了一碗饭。他一边吃一边告诉我们，你们也赶紧吃吧，吃完之后，希望你能给我们讲讲你所知道的关于你家老祖宗的一切。

午饭后，赵老师家里的两个媳妇收走了饭菜碗筷，唯独留下了之前给老祖宗备下的一副。我们四个人坐在桌子的三个方向，留下了空白的一方。胡宗仁对赵老师说，你说你们从小就没见过自己的爷爷，那从你父亲口中又得知多少呢？因考虑到一个死了几十年的人突然之间重新回来，无非就只有两种情况，要么就是当初走得不干净，要么就是遇到什么不得不让他重回人间的事了。赵老师说，他了解的情况也不多，只是记得自己打小开始，就很少听到父母说起爷爷的事情。父亲也是一个舞龙的师傅，所以他在十二岁那年，开始长个子，父亲见他个头足够了，就开始传授给他舞龙的要领，毕竟怎么说也是世家嘛。当时弟弟岁数还小，全部交给母亲带他。

赵老师说，他记得有一次练功累了，于是就偷懒跑到后山去爬树玩了，结果在树上睡着了摔了下来，摔断了一只手，好在离家不算远附近也还有人住，乡亲们把他送回家以后，父亲赶紧找来了村里的跌打师傅来接骨，当父亲问起他为什么要偷偷跑去爬树的时候，赵老师对他的父亲说，因为练功太苦了，爬树比较好玩。

赵老师说，当时他还是个孩子，想到什么就说什么，而且那个年代的人，如果对长辈撒谎的话，会被看作是一件忤逆的事情。当时他父亲听见儿子这么说之后，叹了口气坐在他的床边对他说，这是咱们家传的技艺，即便你再怎么不喜欢，也必须得练下去。业精于勤荒于嬉，咱们家就这么几块土地，单单靠种地，一辈子都是个农民，人往高处走，你爹我没能走出去，也是盼望你能够走出去啊，一来是可以奔个好的生计，二来也是把咱们铜梁舞龙的绝技传承下去。

赵老师告诉我们说，由于还是孩子，当时没能很深刻地领悟父亲

话里的期望。于是他就口无遮拦地问父亲，那为什么你没有能够走出去呢？父亲可能没想过他会这么问，于是回答他说，咱们家的情况你也看到了，你爹前半辈子舞龙挣到不少钱，可为什么咱们还这么穷呢，因为爹的钱，都用来还债了。他又问为什么要还债，他父亲告诉他，他要还赵老师的爷爷当年欠下的债。于是那才是他第一次那么仔细地从父亲口中得知到一部分关于自己爷爷的过去。

赵老师的爷爷小时候也是个穷苦人家的孩子，因为在旧社会的关系，又是四川地区，当时的年代，如果穷人不给地主做长工的话，唯一能够活下去的方法无非就是两种，一个就是参军，去跟这个军长那个师长军阀混战打来打去，混口军粮吃。要么就是占山为王，当土匪，嗨袍哥，劫富济贫，虽然这样能暂时有个吃穿，却常常被地方联合军队剿灭，在老百姓看来，这也是只有半条命的人。或者说就是有一技傍身，打石头，当木匠，或是懂手工活之类的，而赵老师的爷爷当初就是一个地主家的长工，到了十几岁的时候从地主家跑了出来就再没回去，起初是参加了一个戏班子，后来又被引荐给一个老师，学习最正宗的铜梁舞龙。

赵老师说，当时四川还算比较太平，除了军阀和土匪们常常打来打去，偶尔会来村子里抓壮丁充军，但大多数情况下战场都在郊外，一般不会伤害到老百姓。而当时的铜梁县城只有几条纵横交错的老街，却住了不少人，有外地来的商贾，也有本地人在这里做些小生意，但凡哪家开张大吉或是娶亲嫁女儿，都会请舞龙班子来舞龙舞狮朝贺热闹一番，每年过年的时候，县太爷也会拿钱请他们来庆祝一下，所以那时候，舞龙队是一个肥差，谁都想进去混口饭吃。

而赵老师的爷爷算是天赋异禀的一位，年纪轻轻就学会了师傅的所有手艺，而且有时候舞龙舞得比师傅还好看，这让他师傅很是欣慰，于是长久以来一直把他当作接班人，后来师傅去世，赵老师的爷爷就顺理成章的从他手上接管了舞龙队伍。赵老师说，他的父亲生于1940年，出生的时候爷爷还在舞龙，并且因为多年的积攒回到老家自己盖了一个大院子，爷爷生性豪爽，喜欢结交江湖上的朋友，原本早年没有选择上山当袍哥，此刻却因为和道上的朋友交往很深，成了一个非常有名的资助人，算是一个清水袍哥。

这个我是知道的。袍哥分为清水和浑水两种，前者一般是出钱不出力，或者有计谋，可以提供保护的人，后者则是提着大刀长枪冲锋的人。赵老师指着门外对我们说，以前在那边有个大院子，那就是我们家的祖屋。当时赵老师的爷爷比当时自己帮工的地主还有钱，于是就买下了几乎整个村子和山头的土地，请了乡亲们来帮忙种地，自己成了当地的大地主。随着岁数渐渐大了，舞龙就很吃力了，而且自己也组建了好几个班子，完全不用自己出马。所以更多的时间就是在家里教赵老师的父亲舞龙技艺。

说到这里的时候，赵老师突然叹气说道，可是好景不长，解放后不久，铜梁也跟着全国的风潮开展了土改，家族的土地一夜之间被还给了村民们，为此爷爷憋气憋了很长时间，后来实在想不通，就开始抽鸦片。那个时候四川还存在着不少烟馆，就因为鸦片的关系，一下子把家给败了。赵老师苦笑着摊手说，你看吧，现在我们家就只剩下这点东西，都还是爷爷留下的钱买的。

赵老师接着说，他父亲也是舞龙舞了几十年，但是随着政策的变化，生意却一年不如一年，因为大家已经渐渐不感兴趣了。自己十几岁的时候也跟着父亲的班子在重庆四川很多地方表演过，但是收入却非常微薄。到了再后来，国家禁止烟花爆竹，这就让本来就开始让人觉得乏味的舞龙显得更没有意义，于是现在基本上就很难见到了，除非是哪个大款想要附庸风雅，才请班子来舞，但现在班子都散了，能请到的都是些半桶水的，真正的舞龙，恐怕是见不到了。

胡宗仁问赵老师，那你离开班子之后，你又干什么去了？赵老师笑着说，还能做什么，又没文化，本来以为舞龙能混口饭吃但是现在也混不到了，于是就只能四处打工，县城里用工的地方倒是不少，我去给人当装修工，削木头锯板子这些简单活儿，我还是会做的。老婆就在家种地，喂鸡鸭，孩子上学学费也高，起初听说义务教育是免学费的，谁知道那些杂七杂八的费用加到一起，还不如让我们交学费呢。赵老师说，即便是这样，他也一定要让孩子念书，传承没了，念书仿佛成了唯一的选择。

我正想要告诉赵老师其实我和胡宗仁也都没怎么念书的时候，胡宗

仁突然说，你家老祖宗晚年不幸，这可能是他留下的一个原因，既然如此，现在后人也还健在，而且是嫡子嫡孙，那我就以你们兄弟俩加你们俩的孩子的名义，再到坟前做一场法事，希望让老祖宗瞑目，该留下的留下，该消散的消散吧。

赵老师有点尴尬地问，你们俩真能办到吗？胡宗仁点点头笑着说，我们和你们村里的神婆不一样，我们不玩虚的。

第十五章 【案三】坟头舞龙

胡宗仁站起身来对我说，那就这样吧，赵老师麻烦你找一个瓦罐子给我，就是那种小的就行。农村别的没有，这类瓦罐是很容易找到的。过了一小会赵老师就从厨房里拿出一个小罐子，然后用碗把里边腌好的蒜头腾出来装好，接着蹲在门舀水把罐子从里到外洗了个干干净净然后用布擦干水渍后递给了胡宗仁。胡宗仁接过罐子后对我说，咱们刚才循着蜗牛轨迹走回来的那条路，你还记得怎么走吧？我说记得啊我人称记忆美少年。他说那好，咱们这就原路返回祖坟那儿，路上看见还在朝着屋子爬的蜗牛，能捡多少就捡多少吧。

说完他就站起身来，踩在板凳上，伸手到挂着的龙头上把上边的蜗牛和正在努力爬上墙的蜗牛一个个抓了起来，丢到瓦罐子里。

我明白胡宗仁的用意，由于赵老师家的祖坟是没有墓碑的，或者说以前有，但是现在找不着了。于是我们很难根据现下掌握的资料来推算老祖宗的生辰和死忌，而目前我们找到的最直接能和坟墓里的死人有联系的东西，就只剩下这到处都是的蜗牛了，还不包括早前在路上不小心踩死的那些，总不能让我们挖开祖坟把骨头给找出来吧。所以这些蜗牛成了我们当下唯一能够和老祖宗建立一种联系的途径，所以胡宗仁让我尽量多的收集蜗牛，肯定是因为这个。

沿着起初的路往回走，路上我数不清到底捡了多少个蜗牛，总之当我们走到坟前的时候，那个只有胡宗仁脑袋一半大小的瓦罐里，已经密密麻麻地装了小半罐子了。

胡宗仁先把罐子盖好，那是为了防止那些躁动的蜗牛们再爬出来。

然后把瓦罐子摆在坟头正对着大约三尺开外的地方。接着他扯了一把玉米桩子，当成扫把一般，把坟前的杂草清理干净，也顺便把那些正在往外爬的蜗牛扫回到坟头的位置。接着胡宗仁对我说，又要借你的红绳用一下了。我问他怎么用啊，他说你就弄一截长点的绳子，然后围着这坟墓走一圈，把坟墓给围起来就行。我看着这些密密麻麻的蜗牛心里发慌，我可不想待会儿做法事的时候一边做还得一边把蜗牛抓回原位去，你要是不愿意的话，那待会儿你帮我抓蜗牛吧。

我低头看了一眼地上的蜗牛，虽然我并不是一个密集恐惧症的患者，但是这么多蜗牛蠕动起来看上去还是挺壮观的。于是我拿出红绳把坟墓围绕了一圈，由于在户外，为防止被风刮走，我还特意在相隔几尺的地方用小石块把红绳给压住。我把坟墓、蜗牛、瓦罐子都围在了圈内，就在我打好绳结的时候，一些蜗牛就再次爬到了绳子边，但是它一碰到绳子就好像受到什么刺激似的，迅速地缩回了壳里，我就知道，这老祖宗操控下的这群蜗牛，根本爬不出去。

胡宗仁深呼吸一口，整理了一下衣服，就站到了圈内，站在瓦罐子的跟前，在瓦罐子和坟墓之间摆好纸钱插好香烛，接着他拿起一叠纸钱，就好像书本那样拿在手里，用右手伸出食指和中指，其余的指头卷曲捏住大拇指，以手指代笔，在纸钱上弯弯拐拐地画着。瑶山道法的组成当中很重要的一项就是写阴契，相当于我们佛家常说的伏包，是活人写给死人的一种类似书信的东西，意思大概是这些东西是寄给谁的，别人都不要收，小鬼也不要来哄抢，否则必遭雷劈之类的。胡宗仁画了一阵后，就在蜡烛上引燃了手上的纸钱，在烧到一半的时候，他一扬手，把燃烧的纸钱平平地丢在了坟头。那样子很像赌神电影里，高手用扑克牌杀人的姿势。

接着他伸手到自己包里，取出一张符纸，抓起地上的一把泥土放在手心，然后吐口水到自己的手心中，把那些泥土化开了一些，然后拿笔好像蘸墨一般，用坟土混合了道家人口水做墨，在符纸上画了一道符，这道符他自己称之为请令，是以一种由上至下命令的口气告诉刚才收到阴契的亡魂，我现在要让你怎么怎么做的意思，道家人的符咒相当大部分都含有“敕令”二字，其实就是这个含义，什么叫令，就是你不得不从的意思。画好符以后，胡宗仁用食指和中指平平地夹着这张符，指着

坟头的方向顺时针、逆时针地连续画了好几个圈，接着引火烧起来，等火苗烧旺，就打开了瓦罐子的盖子，把燃烧着的符咒丢了进去。

我听见一阵噼里啪啦地声音，小时候也玩过火烤蜗牛的游戏，蜗牛的壳里好像有一个类似气囊的东西，当遇到高温，就会好像气球一样炸开，我想那声音就是这么来的。胡宗仁双手合拢，依旧伸出食指和中指，食指还弯曲卡在中指上，所以这个姿势看上去很像是在骂人，他闭着眼睛，嘴巴里叽里咕噜地念着，声音很小我几乎听不见。而就在这时，瓦罐子突然“砰”地一声裂开了，碎在地上，罐子里的蜗牛也开始四散逃开，除了那些已经烫死的。

胡宗仁皱着眉头，看着地下破碎的瓦罐。赵老师就比较笨了，他战战兢兢地问，是不是刚才烧火把罐子给烧炸了呀。胡宗仁没理他，从他的表情里看得出，这一幕是他未曾预料到的。而就在他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坟墓里突然发出一些细微但清脆的声音，就好像很多贝壳不断轻微碰撞一般，我觉得有点不对劲了，于是对胡宗仁说，你先退出来。可我话还没说完，一股子粉末状的东西突然从坟墓的缝隙里喷了出来，直接喷到了胡宗仁的脸上。

胡宗仁赶紧后退，直接跳出了圈子，我也马上去看他，因为这种粉末我是领教过的，很像是飞蛾翅膀上的粉末，我曾以为这玩意生鬼病长达一个月之久。胡宗仁对我说他没事，刚才闭气了，没吸进去，只是在揉眼睛。我看着坟墓的方向，刚才那些窸窸窣窣的声音，竟然是一大堆蜗牛继续从缝隙里爬了出来，彼此的壳互相碰撞，发出的声音。

赵老师看到这一幕，吓得朝后退了几步。我一直等那些蜗牛爬到了红绳的位置，发现它们依旧出不来，我才放下心。胡宗仁说没事，然后继续站回了圈内，这次他没烧符了，蜡烛即将烧完，他就直接念咒问话了，大致的意思是都已经在送你了，你为什么不走还反抗。如果你再不走的话我们就只好强行送你离开了的意思。而就在这个时候，地上的蜗牛竟然开始改变了方向，聚集在了香烛和坟头之间的位置，然后渐渐的，前后连成了一条波浪线。

虽然我从没见过这样的场景，但我觉得这肯定是老祖宗做出了反应。我仔细观察那条线，面对坟头我的左手侧的线头聚集的蜗牛比较

多，而其他部分就比较少，蜗牛组成这个波浪线之后，就缩回去不动了，就跟起初在龙头上看到的一样。于是那条线在我看来，很像是一条尾巴特别长的蝌蚪的模样，胡宗仁傻乎乎地看着我，然后问我，这他妈是什么意思啊？

“龙。”赵老师在我身后说了一句。

于是我才恍然大悟，老祖宗剩下未了的心愿，并不是所谓的迁坟，而是舞龙。可是他这是什么意思呢？是要我们在坟前舞龙给他看吗？还是要我们把屋里的那个龙头烧给他？胡宗仁退出圈外，然后笑着说，你家老祖宗挺幽默的啊，传个话还不清不白的，文言文吗？我没心思跟他打趣，于是问他，那现在怎么办？胡宗仁摊手无奈地说，还能怎么办，先找人来舞龙，如果舞完了还不肯走就烧给他，烧了还不肯走的话，也只能来硬的了。

我想想似乎也没别的办法了，于是对赵老师说，如果要你现在组织一群人来舞龙的话，你最快什么时候能够把人找齐？赵老师想了想说，如果现在就打电话的话，村里会舞龙的人都回来的话，勉强能够组成一条龙，但是现在村里没龙啊，就一个龙头。我说那好办，你告诉我铜梁现在还在舞龙的班子的电话，我和胡宗仁这就去把龙借回来，你就去把人找齐吧，就算找不齐，算上我和胡宗仁。

分好工以后，赵老师立刻给在县城里还在操办班子的师傅打了电话，对方很爽快地答应了，我想那是因为赵老师祖上对这门民间艺术的贡献，对方非常尊重。好了地点后，我和胡宗仁就原路下山，然后开车回了铜梁县城。

我们借到的龙是那种一环套一环的，所以整条龙全部重叠的话，我的整个后排座也是能放下的，只不过我将因此无法从后视镜里看到车后的情况了。不过我依旧凭着娴熟的驾驶技术和风骚的走位，在天刚黑没多久的时候，赶回了赵老师家里。赵老师来的人有七八个，如他说的那样，还真是差了几个人，于是我和胡宗仁都得上，由于没有学过，就只能在龙身子的阶段混混，龙尾和龙头一样，也是要展现蛟龙甩尾的动作的，我们这种门外汉完全是玩不出那种精髓。准备齐全后，赵老师取下墙上的龙头，组成一条完整的龙，带着我们在组分前的玉米地上，借着

火把的光芒，敲锣打鼓地舞了起来。

半个小时后，一套动作做完，我和胡宗仁再继续测灵的时候，发现那些蜗牛已经四下散开了，不少还爬出了绳子，这意味着老祖宗心愿已了，于是胡宗仁开始用高规格的待遇送魂，并报以对这项民间传统艺术的尊重。

事后大约一个月，我们收到了赵老师汇过来的佣金，他在电话里告诉胡宗仁，施工方承担了全部费用，而他们也要把老祖宗的坟送到父亲的坟边，一起重新安葬。赵老师还说，即便全部人都忘记了我们还会舞龙，他的子子孙孙，也都不会忘的。

在那之后的2011年春节，我在重庆新闻天天630上看到了关于铜梁舞龙申请地方民俗文化遗产的消息，电视里那个头绑黄头巾，笑容满面，精神十足的龙头汉子，正是赵老师。

挺好的。

第十六章 【案四】如厕惊魂

人有三急，水火不留情，这是人所皆知的事情。所以每天我们上大号小号跟我们吃饭睡觉是同样重要，且发生得更为频繁的。绝大多数人都有一定的心理洁癖，认为厕所是又脏又臭，虽说事实上的确如此，但是他们却大多因此会比较排斥厕所，尤其是那种使用人数很多，修建时间很早的厕所。

说到厕所，不得不提的一点就是，这个地方潮湿，也大多位于阴角，所谓的阴角和风水方位没有关系，而是说不会有人在厕所的墙上修一个豪华的大窗户，让你可以一边方便一边看风景，因为当你在看风景的时候，你也会成为别人的风景。这是徐志摩先生说的，不是我。此处的阴角，指的是光线相对较暗的区域。这样的地方往往都是最容易聚集阴气的场所，所以厕所算是一个灵异事件的高发地了。

我小时候曾经看过一部香港电影，讲的是一个人上完厕所后冲水，发现水全是血红色的，然后慌忙逃跑的时候发现门锁住了，接着就是一阵惨叫后被发现的尸体。很多人包括我在内对于关在狭小空间的感觉会感到不舒服，因为你不知道门里门外究竟有些什么让你来不及准备的东西。所以，这个故事，就发生在厕所里，算是我十四年来，比较恐怖的几个案子之一。

之所以恐怖，是因为我看见它了。

从铜梁回来后三天时间里，我还是和往常一样，自己过自己的生活，还抽空做了个小案子赚了点小钱，那天胡宗仁打来电话，说让我跟他去一个地方，我问他是哪儿，他说在高新区。我说这也是轩辕会丢过

来的案子吗？胡宗仁说的，但是案子的具体情况我也不很清楚，只知道是厕所闹鬼了，人家是一家汽车单位，员工挺多，作为单位来说，肯定是不愁钱的了。怎么样，你去不去？我说我当然去啊，我要是不去的话你会挂掉的。

胡宗仁带我去的地方距离高新区石桥铺不远，地名叫做二郎。至于这个地方为什么叫这个名字我也不知道，我只知道建国以后，这里曾经设置了一个研究精密仪表的军工企业，但是后来也转为民用了，我还知道这里有一个不隶属任何军区，直接受控于军委，有着远程精确打击力量的炮兵部队。不过在几年前的一个三月夜里，这个部队遭到了一个蒙面歹徒的袭击，牺牲了哨岗战士，几年后我才得知，这个当初袭击哨岗抢夺枪支的歹徒，名字叫做周克华。

到了目的地以后，我才发现这里附近有不少中高端车的4s店，而事发的单位是其中一栋大概四五层高的楼，位于这栋楼顶层的一家汽车贷款服务机构。在楼下时候胡宗仁给对方打了电话，一个身穿黑西装白衬衫的工作人员下楼来接我们，他自称姓肖，是这家汽车贷款机构的市场部经理，这次找我们来，也是老总直接指示的，说是一定要尽快解决。

跟着他一起步行到了五楼，肖先生介绍说这整层楼都是他们的办公场所，正对着楼梯的是一个办事大厅，里边有柜台和正在排队等候办理的客户，看样子很像是银行的感觉。面对大厅左手侧就是客户休息区，有乒乓球和台球，再往尽头走，就是厕所。而右手侧则是那些乱七八糟的老总们的办公室，还有财务和会计等等。总的来说，作为私人企业来说，能有这样的规模还是算比较不错了，因为这附近有一个车管所，所以来这儿办理业务的客户往往都能够很容易的在车管所里顺利办到自己想办的事，中国嘛，谁都懂是不？

肖经理带着我们穿过大厅走到自己办公室的期间，那些原本坐在柜台里，穿着白衬衫的美女们就看着我们窃窃私议，在排除了她们是被胡宗仁的外貌所倾倒这个可能性之后，我认为今天肖经理找我们来谈的事情，说不定这些姑娘们也是知道的。

进了办公室，肖经理就打电话叫前台的小妹送进来水，然后递烟给

我们抽，随便东拉西扯地闲聊了几句后，肖经理就关上了自己的办公室门，然后压低声音跟我们说，这回请你们二位来，也确实是迫不得已，我们这栋楼有点不干净，而且怪就怪在唯独我们这一层出了问题。胡宗仁对肖经理说，先前来之前就跟你通过电话了，知道你们这儿的厕所好像出了点问题，但是这一带从建国以来开始，就一直属于工业区，没听说过这儿有过，例如埋了死人，修房子挖到坟墓之类的情况呀，即便是有，这房子少说也十几年了，为什么当初没出事，你们开公司这么长时间没出事，偏偏现在来出事了呢？

我和胡宗仁并排坐在沙发上，我们的面前就是一个跟我们膝盖差不多高的茶几，而肖经理则把自己的椅子拉到了茶几前，面对着我们而做，他双手的肘部放在腿上，手里反复搓着，在搓动的过程中他还刻意让我看到了他那块R字头的名贵手表。肖经理说，这你就有所不知了，自打我们公司出了这些怪事之后，传言四起，连楼下别的单位都议论纷纷的，说这里在解放初期的时候，曾经有一个打靶场，那时候这附近没有多少人，全是荒山，所以当时很多死刑犯也是押解到这里然后枪毙的。有些犯人枪毙的时候会要求穿上自己最漂亮的衣服，所以很多犯人穿着红衣服死的，要知道红衣服死的人怨气是最重的，所以我们公司遇到这事，好几个都看到是红衣服呢。

我打断肖经理，我说你说了这么半天，你们公司到底遇到什么事了啊？肖经理说，就我们公司有几个小妹妹，刚才我们进屋的时候其中一个就在柜台里，她们说自己上个礼拜的时候去上厕所，在厕所的下水口里看到一张人脸，在水底下笑嘻嘻地看着自己，而且其中一个还说自己当初吓到了逃跑的时候，还看见下水口里伸出来一只湿漉漉的手，手上穿的就是红色的衣服。

胡宗仁说，你的意思是说，那张人脸是在水面以下的对吗？肖经理说他必须强调他自己是没有亲见过，但是根据大家的传闻来说就是这样。胡宗仁问道你们公司的厕所是马桶还是蹲便器？肖经理说是蹲便器，毕竟是老房子了，外边看上去也脏兮兮的，里边装那么豪华也没用啊，而且当初自己公司租下整层楼的时候，这个厕所就已经是现在的样子了，只是翻新了一次墙壁和格子间，别的都没动过。我说那你能不能把那个见鬼的妹子叫进来，我们当面问问。

肖经理说好的，他这就去叫，于是他打通前台的电话，低声说你让小吴进来一下，我们有点事找她。很快一个女孩子就走了进来，她看上去二十多岁，长得挺漂亮。样子很像是刚刚毕业没多长时间的大学生。她走进屋的时候看到我和胡宗仁，表情有点惊慌，如果她之前说见鬼是真的，那么我宁可相信此刻她依旧心有余悸。肖经理把自己的凳子递给小吴，让她坐下，然后当小吴坐下以后肖经理就对她说，早前你们传言的那个情况，刘总已经知道了，所以特别委派我去找了两位师傅来了解下情况，为了不影响大家的工作，也不让大家继续害怕下去，这两位师傅问你什么你就说什么。

小吴点了点头，然后眼神在我和胡宗仁之间来回打量着。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胡宗仁点点头，对小吴说，妹妹，你是第几个看到厕所那东西的人？小吴说她是第一个，是上个星期六自己值班的时候上厕所看到的。胡宗仁问是白天还是晚上，她说是白天。胡宗仁又问，你细说一下当时的情况，尽量完整点。

小吴手上拽着自己衬衣的一角，然后说，当天是轮到她值班，一般来说周末休息日里，车管所和很多办事机构都不上班，办不到什么事，所以客户也比较少，相对很清闲。本来那天吃完午饭后，自己闲着没事就在电脑前玩翻牌的游戏，到了大约下午2点多的时候，就尿急想要上厕所。由于当时公司只有自己一个人在值班，剩下的就是保洁员坐在大厅的椅子上休息，于是她就跟那个保洁员大姐说让她帮忙看一下，自己去上个厕所就回来。结果厕所一共五个格子，她挨个推门发现都关上了，以为是里边有人，于是就只能打开了最后一个格子。

我一听坏了，这格子间的厕所，最后一格往往就是最邪门的。小吴说，当时自己压根就没想过一次再寻常不过的尿尿，竟然会发生这么吓人的事。她说厕所是蹲便器，前边有个凸出地面的部分，大概是用来防止尿液溅出来，然后那个凸起部分下边就是落水口。自己尿完打算穿裤子站起来的时候，不经意地低头一看，映着厕所的灯光，她看见那水面底下有些起伏不平的东西。起初她还以为是在她以前来上厕所的人没冲干净，于是就放水冲了一下，等水停下后，积水处的水就是清凉的水了，也正因为如此，她才看见了在水面下，有一张脸。

小吴纠正说，也不是一整张，只有脸的下半部分，看不到鼻梁以上的地方。胡宗仁问她那你怎么判断那是一张脸呢？小吴说，因为有嘴巴啊，而且嘴唇还很红，咧着嘴朝着我笑呢，当时我就吓坏了，赶紧开门想要跑，但是门栓打开后，却怎么都推不开门，好像有什么东西在门外堵着一样。她大声喊救命，也没人搭理她，就在这个时候，那张脸却不见了，正当小吴觉得这一切是不是幻觉的时候，突然从水洞里伸出一只手来。

她说，那只手很瘦，皮肤是有点水泥的青色，指甲白白的，手上有一截袖子，袖子却是红色的。

第十七章 【案四】猛鬼厕所

我问小吴，那个落水口有多大？小吴说，也就饭碗碗口那么大吧，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说那这鬼的脸挺小的啊。小吴说，这大小她也没很仔细地看，再说了，当时的情况下，谁还敢死盯着看啊，那还不给吓死了。我心想这到也是，于是我问小吴，然后呢？

小吴说，当时她看到手伸出来以后，又打不开门，于是惊慌之下她就伸脚去踹那只手，但是一脚提过去就好像踢到空气一样，直接穿透过去了，而自己当时也因为没控制好力度，直接就侧身滑倒了。小吴说，当时倒下的时候背撞到了格子间的门，门却好像那股阻力消失了一样，就顺利打开了，她来不及考虑自己哪儿摔痛了，于是就从厕所里跑了出来。小吴告诉我们说，她跑回大厅后，就对那个保洁员阿姨说，厕所里闹鬼了，吓得保洁员阿姨也在那儿坐立不安的，但是还是安慰她说别怕，我们俩人在这里呢，这大白天的没事的。于是小吴就大大打开了大厅里每一扇窗户的窗帘，让光线尽可能多地照射进来，接着就立刻打电话通知了物管和自己单位的领导。

小吴说，直到忙完这些，她才发现原来那个自己在厕所里撞见的鬼魂并没有跟着追出来，于是才意识到自己刚才那一下子好像是摔疼了，倒下的时候左腿的外侧撞到了蹲便器凸起的那部分，磕青了。说到这里的时候，小吴下意识的摸了摸自己的左腿。小吴穿着深灰色的职业裙，坐下加上上半身的白衬衫，我知道，胡宗仁最喜欢的就是这种OL的打扮。果然胡宗仁很认真地问了小吴一句，你的伤好了吗？让我来帮你检查一下检查！

我翻了翻白眼，小吴也红着脸说，只是撞到了淤青了而已，没什么

大碍，就不用看了吧。从胡宗仁失望的眼神我可以看出来，他会因为这件事介怀很长一段时间。我和胡宗仁有一个比较近似的爱好，就是我们喜欢看美女。我是那种胆特小的人，所以也就只能望着那些大美腿暗暗叹息，胡宗仁就比较直接了，我很怀疑每一个被他看对眼的姑娘都被胡宗仁在心里和他上演过一部A片。为了不让这个话题深入下去，我问小吴说，按照之前你们肖经理的说法，你应该不是唯一一个看到这些的人了，在你之后还有些别的人看到的情况，你了解多少？

小吴说，当天他打电话给了物管公司以后，人家很快就派了人来，然后彻底检查了一下厕所，发现起初小吴上过的那个格子间的抽水箱有一点松动，为此按下出水的时候容易按空，碰不到水箱里的那个浮漂，所以偶尔会从水箱里传来一阵“咕噜咕噜”的怪声，于是判断小吴是被那个声音给吓到了，并且说小吴是精神压力太大，产生了幻想。物管公司的领导还不耐烦地跟小吴公司的老总说，我们这栋楼十几年都是好好的，被你这么一说，楼里的公司多少都会受到一些影响，这会给他们物业公司的声誉带来负面影响，拐弯抹角的批评了小吴一顿。

小吴说，当时她甚至想过要辞职不干了，但是觉得自己就因为这个断了收入来源实在是划不来，而且自己再工作几个月就可以转成正式职工了，收入福利都要比现在好很多，走了太可惜了，于是忍气吞声地留了下来，只不过那之后自己要上厕所的话，都不敢再去这一层的了，而是到楼下去。即便是如此，她在楼下厕所里依然还是害怕。

小吴接着说，在那之后的第三天时间里，她在柜台里上班，由于是工作日，客户比较多，她也听到厕所里传来一声尖叫，于是她和很多别的同事一样，就去看看发生什么事了，当她走到大厅外边的时候，就看到几个女同事从厕所里扶了一个中年女人出来，那个中年女人，就是自己公司的财务经理，算是副总级别的人物了。路过她身边的时候，只是默默看了她一眼，就自己钻回办公室里了。这个时候开始，公司里的传言就开始四起了，而在那天之后的第二天，有一个正在办理业务的客户也遭遇了几乎相同的情况，小吴说那个客户是个不到三十岁的女人，吓得呼天抢地地从厕所里跑出来，连裙子都没穿好就逃下楼了。而在那天下午晚一点的时候，公司就受到投诉，说厕所里有脏东西，也正因为这样，一个礼拜内连续发生了三起同样的事件，才引起了公司的注意，开

始意识到原来早前小吴交代的那些情况并不是撒谎骗人。而因为这件事频率太高，整栋楼里上至各个公司的老总，下至保安和清洁员，都免不了为这件事多讨论几句，一时间，整栋楼就笼罩在“五楼厕所里闹鬼”的传闻里了。

肖经理接过话说，事情就是因为如此，公司才专门让他找人来处理一下。胡宗仁问肖经理，那在小吴之后第二个撞鬼的，你们那位财务经理，现在能约过来谈谈吗？肖经理摇摇头说，当天事情发生以后，领导也关心地去询问了一下，那位财务经理描述的情况和起初小吴说的情况差不多，但人家级别毕竟是副总，财务可是在一个公司中非常重要的职务，所以领导为了安抚她，就放她的假，让她回家好好调理休养一下，从那天开始就一直没来公司了。胡宗仁问，那能不能打个电话问问呢？肖经理尴尬地苦笑着说，我们都只是下边办事的，这种事我们怎么敢随便打电话去问啊，人家可是副总。

作为我来说，我还是很体谅他们打工族的难处的，也正因为如此，我这辈子都不肯给别人打工。眼看情况基本上了解得差不多了，我说那要不这样吧，咱们这就去那个厕所看看去？这个时候小吴的脸上出现了非常抗拒的神色，她说她不想去了，她害怕。胡宗仁就对她说，如果你不去的话，那咱们怎么能找到具体的位置分析出你当初的情况呢。小吴沉默了一会，说，那这样吧，我们去楼下的厕所，那儿的格局和这楼是一样的，我坚决不会再进那个厕所了。我心想这样也好，既然格局一样我们也能分析得出一些道道来，况且何必要强人所难呢，这姑娘显然是被吓怕了，肯帮我们都算是给面子，就别逼她了。

于是我们站起身来，四个人一起走出了肖经理的办公室。柜台里的其他姑娘和起初我们进来的时候一样，看着我们窃窃私语着。她们肯定是猜到我们四个人为什么要单独说这么久的话。肖经理带着我们走到了四楼，朝着厕所走去。进了厕所后，我仔细看了看这个厕所的布局。正对着门的是一大面镜子和洗手台，靠近门这一侧则是五个并排的格子间。范围不算很大，但是基本能够满足这样规模的公司女职工的如厕需求。格子间是那种浅蓝色的合成板材做的，能够从里边锁住。小吴站在最里侧的那个格子间门口对我们说，就是这儿了，当时自己出事就是这个格子。我伸手推开了门，看上去就是任何人都能想像到的普通厕所的

模样，只不过地上的蹲便器由于使用了不少年，有不少水垢，看上去脏脏的。

胡宗仁拍了拍我的肩膀，然后指着这个格子间天花板上，问我说你看那是不是水渍？我仔细看了看，发现刷了墙面漆的天花板，在最后一个格子间吊下来的水管附近，有渗水的痕迹，而且有些地方都发胀了。那根水管直接朝着外墙的方向拐弯，于是我打开那个很小的窗户，发现这个落水管是直接接到户外的，连通了户外顺着墙壁的一根粗大排污管，估计这根管子是直接连到底下化粪池的。我退回屋里，对胡宗仁说，你看那个落水管的造型，这么小又这么短，说什么都装不下一个人啊，丢个烟盒进去估计都能堵住，怎么会在这里边出现人脸呢？

这时候小吴说，你们还有什么别的事吗？如果没有的话我就先回去了。看得出她还是很害怕，于是肖经理就对她说，行你先回去工作吧，咱们今天的事情别跟谁说啊，让她们爱怎么猜就怎么猜吧。小吴走了以后，我让胡宗仁抱着我，把我举起来，在最后一个格子间里，我伸手去摸了摸顶上掉下来的落水管，发现尽管周围有水渍，但落水管的外边却是干燥的，这说明水管本身并不漏水，那这些水渍是从哪儿渗下来的呢。

没有结论，我们还是决定回到五楼实地查看一下。由于此前已经有三个人遇到这件事，所以这件事对于我和胡宗仁来说就肯定不是撒谎了，我们宁可相信这一切都是真的。所以我一早就做好了进去之后会在第五个格子间里发现灵异反应的准备。

但是令我没想到的是，在我走进第五个格子间后，除了那布满整个格子间的鬼魂反应外，几乎整个厕所里，都弥漫散步着鬼魂的踪迹，我是指到处都是。

那就是说，这根本就是个“猛鬼厕所”。

第十八章 【案四】五雷指符

当我察觉到这一切的时候，我就转身对肖经理做了个手势，意思是你先退到门外去，别着急进来，因为在我过往的经验当中，大多数即便是充满怨气甚至是来复仇的鬼魂，都往往有一个非常既定的目标，也就是说，起初小吴的描述看来，我断定这个厕所里的鬼魂，至少是跟最后一格有直接关联的，所以最后一格才应该是我去直接调查的地方，而眼下看来，整个厕所都布满了灵异反应，但是厕所外边却丝毫没有，这似乎是在告诉我，此时此刻那个鬼魂就藏在这个范围内，但出于某种原因，它让我察觉到了它的存在，却没打算乖乖束手就擒。

从罗盘反应的幅度来看，这里的鬼魂是带着比较强烈怨恨的，所以我让肖经理站在门外，如果有人要来看热闹或是上厕所的话，一定不要让人进来，就说厕所在检修。他答应以后我就关上了门，并且在，门口的两侧拉上了绳头钉。

我和胡宗仁站在屋内，满鼻子都是那种厕所的臭味。我仔细看了看这一层的布局，大体上和四楼几乎是一致的，也有一个只能探出头去的小窗户。不同的是，这层楼的厕所光线比起四楼来说要好一些，因为楼层更高，遮挡更少。而窗外依旧是一根巨大的落水管，跟四楼不同的地方还有一处，就是在窗外左手侧大约半米之外的地方，有一个伸出墙体的平台，上边摆放了几盆看上去像是芦荟的植物。于是这就是说，这个地方既然有人摆放了盆栽，就意味着这个地方其实是有办法站上去的。而露台和窗户之间，就是落水管。

我在窗户也钉上了绳头钉，如此一来我就把这个区域变成了一个闭合的空间，当然如果鬼魂真是从厕所下水道进出的话，那我这个绳阵也

没有作用。胡宗仁看我已经结好了阵，于是就走到了厕所的最后一格跟前，然后侧身让出门的位置，伸手轻轻推开了门板。随着“吱嘎”一声后，门打开了，里边看上去和四楼一样，一个蹲便器，一个水箱，一个废纸篓。胡宗仁伸头进去上下左右地打量了一下，鼻子里还呼哧呼哧的，然后他突然转头傻笑着跟我说，女厕所还真是没男厕所那么臭啊。我没理他，而是一把把他拉了出来，然后端平罗盘，慢慢靠近下水口。起初罗盘的反应和周围一样，但是当我越靠近蹲便器里的水面的时候，罗盘的反应竟然渐渐弱了下来，而与此同时，在我们另一侧剩余的四个空格子间里，突然传出来一阵“哗啦啦”的水声。

这是冲水的声音，很明显，几个水箱一起抽水的声音在厕所这种狭小环绕的空间里还是显得有点大，而真正让我觉得紧张的是，早在我们进来之初，就已经检查过这里的格子间，里面都是没有人的。所以这突如其来同时发出的抽水声，很显然就是那个鬼魂在搞鬼。如此以来胡宗仁也警惕了起来，他伸手取捏了雷符，我则把罗盘放回包里，手里抓起一把坟土。我们俩慢慢从第五个格子间里退了出来，然后缓缓靠近第四个，“吱嘎”一声推开门，发现水还在继续流着。通常这种水箱会在水放空了以后自己蓄水，但这个却没有，水一直流，就好像有人一直用手按住抽水的按钮一样。我用手指撮起少许坟土，朝着水箱的方向洒了过去，坟土四下散落，情况却丝毫没有改变。

于是我们继续朝着第三个走，每次打开门的时候都会听见那种因为门合页上的螺丝松动而出现的“吱嘎”声，本来这声音其实没什么，但是当我们确切知道这里有鬼，耳朵里全是那种被看不见的家伙抽水的声音的时候，就显得特别可怕。第三个格子间和前两个一样，我也依旧洒了坟土做试探。于是就还剩下两个，随着选择越来越少，就意味着我们离真相越来越近，心里也自然越来越紧张。

当我推开第二扇门的时候，发现里边也和前几个一样空荡荡的，为了保险起见，我还是洒了坟土过去，没反应，但就在我们打算退出第二个格子间的时候，突然耳朵里全部的水声都停止了，只剩下那种重新在水箱里灌水的声音，与此同时，我还发现第二个格子蹲便器里的水面，开始“咕嘟咕嘟”地翻腾起来。

很恶心，我知道，可是尽管我心里觉得反胃，眼睛却没办法不继续盯着哪儿看，我手里捏着剩下的一大把坟土随时待命。那翻腾的动作越来越大，就好像是水烧开了一样，或者说更像是有人在水底下出气，然后冒起来的大量气泡。我伸手拨了一下胡宗仁的肩膀，于是我们退后靠着洗手台，正对着第二个格子间打开的门，集中精神看看这到底是什么情况的时候，突然除了第二个格子间之外的其余四个格子间的门，都好像被人一脚从外朝内地踢开，由于视线的限制，我们只能看到第二个格子间里的情况，我只看见几乎和门打开同一时间，一只红袖子的手，皮肤是灰白带着青色，突然从下水口的水面下伸了出来，手指呈现爪状，耳朵里还反复回响着一种怪异的尖叫声。

该怎么形容这种声音呢，试想一下，一个人假如唱KTV时间太久且一直在扯着喉咙飙高音的话，那要不了多长时间就会声音沙哑，或者一个人痛哭很久后也是如此。我们和胡宗仁听到的这声尖叫，就是那种拖着长长的尾音，而且持续时间很长的沙哑的声音。如果从频率来看的话，肯定是个女人的声音。我听到过很多次鬼叫，也大多大同小异，无非就是以吓人为主，但是这次听到的，却冷不丁让我激起一身鸡皮疙瘩。尤其是当我看到那只突然从水下伸出的手的时候，我甚至吓得差点跳了起来。

来不及多考虑，尽管是预料之中的事，但我确实没想到它登场的方式是如此另类。我们并没有阴阳眼，所以要直接看见鬼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除非有两种可能性，一种就是我即将翘辫子了，离死亡很近，所以我能看到鬼魂，要么就是鬼魂主动选择让你看到，而通常这种就不是好玩的事了，特别是目前这种以这样的方式让我们看到的鬼魂。于是我想都没想，一把坟土朝着那只手打了过去，坟土碰到那只手的时候，发出了“滋滋”的声音，有点像烧猪皮的时候那种声音，但那只手中了坟土后只是微微颤抖了一下，动作并未发生改变，反而看起来越伸越长，长到好像整个人都要从里边钻出来似的。

我害怕了，于是我对胡宗仁说，愣着干嘛，快跑！说完我就打算朝着门的方向逃走，胡宗仁刚才也被吓了一跳，但是他显然比我更亡命一些，他嘴里一边大喊着我日了你个abcdefg的，吓死老子了，看老子不打你几下雷符才怪！一边朝着第二个格子间扑过去，然后狠狠一符朝着那

只手打过去。我眼看着胡宗仁的手穿透了那只红袖子的鬼手后，拍打在水下水口的水面上。接着胡宗仁就好像被什么东西猛力撞了一下，他直接从格子间里弹了出来，然后手脚绷直，微微颤抖，眼睛还翻着白眼。

于是我才想明白，胡宗仁这一雷符，打在了水上。水是一个非常中性的东西，也是非常良好的导体。倒不是说胡宗仁手上的雷遇水后触电了，而是应该说他打出的那道雷符被水给反弹到自己身上了，其结果，和触电也是差不多的。

在我小时候，我妈曾养过一只京巴串儿的狗，由于它的身上有很多黑色的斑点状，所以我们称呼它为点点。点点是个男同学，自从掌握了翘起一只脚撒尿以后，家里的几乎任何一个转角处都成为了它霸占的地盘。但是在之后有一次，它因为过度骄傲，自恃过高，朝着我家墙上的插座尿了几滴，因此触电。当时我听到一声呜呜的惨叫后，就看到点点四肢绷直，舌头挂了半截在外边，微微颤抖着。那姿势和造型，和当下胡宗仁一模一样。不过还好，点点最终缓过劲来了，不过再也没办法把舌头完整地塞回它的狗嘴里，从此也学会了像母狗一样蹲着撒尿。

看到胡宗仁倒地后，虽然我知道他很快会醒过来，但是这个地方可不是让他躺着缓劲儿的地方。于是我像扛土豆似的把他从厕所里拉了出来。肖经理看到他的样子后，一脸惊诧，由于是上班时间，路过的客户看到以后，也都纷纷热心地围了过来，并且有好心人打了急救电话，我知道此地不宜久留了，于是在警察和救护车赶到的时候，和肖经理一起合力把胡宗仁抬到了我的车里，然后肖经理也跟着我的车一起开车离开，找了个地方躲了起来。

停了车，在我扇了胡宗仁几巴掌，然后淋了点矿泉水在他鼻孔里后，他就醒了过来，精神还挺好，看来是把他给电瞞了点。只是说话有点不利索，我很想嘲笑他，不过这个时候嘲笑人家无疑是一种落井下石揭人疮疤的缺德事，于是我就“哈哈”地笑了起来。

胡宗仁略微口齿不清地说，妈哟，这回安逸了……

第十九章 【案四】别有隐情

肖经理问我们，刚才在里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说没事，胡老师是个战士，近身攻击，受了点伤。肖经理一脸茫然地看着我，不知道我在说什么，于是我又补充说，但那个女鬼是个法师，远程的，有闪电。说完我忍不住又“哈哈”大笑起来。胡宗仁白了我一眼，口齿不清地说，我现在不跟你吵架，等我缓过劲来再说。他的语气和口吻，和那些说火星文的非主流很像。

我给彩姐打了电话，说晚上要晚点才能回家了。接着我就把车开到能远远看见那栋楼的位置，等到警车和救护车都走了以后，时间也差不多临近下午5点多了。像肖经理他们这种工作其实挺好的，因为和公务机关的业务挂钩，所以基本上公务员下班或不上班的时候，他们也就办不了事，于是除了收入不同以外，工作时间和公务员差不多。这个时间正好也是下班时间，许多楼里的工作人员陆陆续续地走出大楼。我问肖经理有没有底下楼道门的钥匙，他说他没有，只有大厅和自己办公室的钥匙，不过没关系，这里二十四小时有人值班，自己又是在里边工作，随时都可以让保安师傅开门的。

于是我就开车绕路去了沙坪坝，找了家港式茶餐厅解决了大家的晚饭，当然，这一顿是由肖经理买单的。我之所以选择这家餐厅，是因为胡宗仁估计不能吃味儿大的，这刚刚触电的人，还是需要关怀和同情的。吃完饭以后大概7点半，天已经黑了下来，于是我们又开车回了那栋大楼，把车停在大楼边上一个4s店的停车场，然后步行过去。胡宗仁已经好了很多了，只不过说话还是有点不利索，尽管他不曾拥有我家那点那性感的长舌头。

到楼下的时候，肖经理拍打着铁门喊道，师傅！保安师傅！麻烦你开一下门撒！一个穿得很像警察的大叔打着手电筒走到了门边，隔着门把我们几个打量了一番。肖经理说，杨师父，麻烦你开一下，我们上去还有点工作没做完。那个大叔肯定是认识肖经理，于是他一边打开门锁一边对肖经理说，是你啊，这么晚还来加班真辛苦啊。肖经理说是啊，事情没做完，没办法啊。那保安大叔又说，今天下午你们楼上是什么情况啊？我来上班的时候看到警车刚走，听交班的师傅说是你们公司出了点事，有客户在厕所晕倒了是吗？肖经理笑着说，是啊，自己下午不在，也是收到消息就回来了。那保安大叔又说，又是你们那个厕所，邪门儿，邪门儿……

肖经理打着哈哈说，你也知道前段日子我们公司有个员工在传言，那些都不是采信哈，你放心，我们肯定不会做倒了这栋楼生意的事情的。说完我们几个就鱼贯而入，然后谢谢了保安大叔以后，就上楼了。按理说晚上我是很排斥来到闹鬼现场的，因为我们虽然以此为生但是不代表我们不害怕。白天的那一幕依旧还在我脑子里挥之不去，在我十几年的从业生涯里，我极少遇到这种故意让我们看见，且以如此生猛的方式。由此我可以断定，这厕所里的女鬼，必然是个猛鬼。而至于猛不猛，则要看我们能不能找出事情的根源了。

回到五楼后，我们并没有直接去厕所。因为我知道那个女鬼大概不会离开厕所的范围，所以我连在大厅的门口拉绳头钉都省下了。我们两个内行加一个外行在大厅里坐着，仔细分析了一下这件事。按照肖经理的转述和早前小吴的说法，他们所知的，总共有三次撞鬼的事件发生，这还不算上我们今天下午遭遇的那一次。而这三次的在我看来有这么几个共同点，第一，看见鬼的都是在最末一个格子间，而之所以事主都去了那一格，是因为别的格子间门都关上了，没别的选择。于是这就引发了另一个问题，当初小吴撞鬼之后，曾大声呼救，如果剩余的几个格子间里有人的话，起码会做出适当的反应才对，而门只能从内侧锁上，理应有人，但目前看来，那些门的关闭属于非正常现象，甚至说，极有可能这就是女鬼干的。

第二个共同点，都是女性。当然不可忽略的是那本身就是女厕所，而三次事发的时候，事主都是独自进的厕所，身边没有跟随别的人，这

就意味着这个女鬼其实是有选择地在挑选看见自己的人，起码它挑选的都是单独进出的人。第三，鬼魂出现的方式都是一样的，这个已经从肖经理口中得到了证实。我一直都认为不管是人是鬼，做任何事情都是有一个最初的动机的，如今亲身经历已经确定了这里闹鬼是不争的事实，剩下的，就是找到这个女鬼的动机，从根源上来解决这件事。

肖经理说，他也确实没想到，自己身为一个公司的市场部经理，原本的职务是对外进行业务沟通，开辟新的业务关系等等，谁知道自己却因为这件事变成一个负责解决灵异事件的委托人了。他说到这里的时候苦笑着说，上学的时候虽然害怕看鬼片听鬼故事，但是都没真正相信过原来真的有这些玩意。胡宗仁问他说，你们开门做生意的人，应该很多都相信才对吧。肖经理笑着说，这不就真的相信了吗。

我看肖经理比我们大不了几岁，于是多嘴的问了他一句，肖经理你在公司工作多长时间了？他说，有五六年了。我说，你们公司是一直都在这个地方吗？他说不是，以前是在石桥铺，但是后来那儿形成了以数码产品为商业主线的区域，汽车贷款在那一带不好做，于是就到这里来了，这里和车管所近，周围又有4s店，行业氛围比较好。我说那你们是什么时候搬到这里来的？肖经理说搬过来能有两年多了。我又问那这里的场地在你们来之前是做什么用的？肖经理大概是明白了我这么连续发问的用意，然后认真地说，这个他就不清楚了，两年前自己还不是经理，这些事也轮不到自己来管。

胡宗仁突然对我说，你还记得刚才下头那个保安师傅说的那句话吗？我说记得啊，他说邪门……说到这里我突然停住了，然后看着胡宗仁说，是不是他知道点什么事？胡宗仁说，看样子不像知道内情，不过如果他在这里工作时间很长的话，应该是知道些肖经理不知道的事情的。想到这里的时候，我们就决定下楼去找那个保安聊一聊。

到了楼下后，发现那个保安巡逻去了，于是我们待在保安室门口等了一会他才回来，看见我们他问，是事情忙完了要走了吗？我这就给你们开门。肖经理急忙说，杨师父别着急，我们想跟您打听点事。说完肖经理就看着我和胡宗仁，于是我就开始向杨师父询问。

从问话中得知，这个保安大叔的确是知道点什么事，因为他已经在

这里当保安五年多了。他告诉我们，在肖经理公司搬过来之前，这里是一个俱乐部。我问他什么俱乐部， he说是类似车友会那种，车友聚会的地方，俱乐部当时的负责人是个资深车友，常常组织这些车友以缴费参团的形式参加自驾游，走的地方可多了，全国都走。

杨师父说，这个车友俱乐部人数可不少，不管是不是休息日都很多人来这里玩，而且俱乐部会员多了，也开始做一些针对会员的增值服务，例如代理年审，代理保险，或者更换驾驶证等等，这种形式的车友会重庆不多，所以特别吃香。我问杨师父，那做得这么好，为什么就不做了呢？杨师父摇摇头说，这就知道了，人家老板的事情，他小保安怎么会晓得。我又问杨师父，肖经理公司前段时间出的那个厕所的传闻，你听说过吗？杨师父说听说过，而且几乎同样的事情，在早几年前也曾听说过呢！我见话题绕到这里来了，于是一脸不相信地问，不会吧，杨师父你这么大岁数的人了，不会真的相信那厕所里闹鬼这种荒唐话吧？杨师父一瞪眼，一副“你小子见识短浅知道个屁”的样子对我说，你们是早几年不在，所以不知道罢了，这栋楼五楼的女厕所，邪门得很！

这是第二次从杨师父嘴里听见“邪门”这俩字，于是我继续装出不相信的模样对杨师父说，怎么个邪门了，难道还真有人淹死在厕所的下水道了吗？杨师父摇了摇头说，所以说你们这些年轻人呀，不知天高地厚，不怕人死，就怕那人不得好死。

我愣了一下，问杨师父说，您说这话是什么意思，什么叫做不得好死？说完我递给杨师父一根烟，然后给他点上。杨师父说，五楼那个厕所摔死过人的。我说那层楼总共不到三米，怎么会有人摔死？杨师父斜着眼睛看着我说，不是在厕所里摔死，是从厕所窗户外摔到楼下摔死了。我说不可能啊，我检查过那个窗户，那么窄，而且还不能完全打开，脑袋大一点的探头出去都费劲。说完我指了指胡宗仁，接着说，人怎么爬得出去啊？

说到这儿的时候我又停下了，因为我想到了那个摆放了盆栽的露台。果然杨师父说，顶楼有个门，现在是锁上了，以前是给那些车友会的人在顶楼烤烧烤用的，唯一的一个露台就在那儿，人就是从那儿摔下

去的。

说完杨师父朝着我们身后，大楼外的坝子一指说，当时就是摔在那儿的。

第二十章 【案四】一通电话

我顺着杨师父的手看过去，其实外边黑漆漆的，我什么也看不到。我问杨师父，是不小心摔下去的，还是自杀啊？因为我心想如果是失足的话，可能会有怨气，但是时间一长或者自己释怀的话，不少亡魂也是会选择自行离开的，但考虑到是红衣，这就不好说了。再加上如果是自杀的话，那就更麻烦。自杀这种行为本身就是一种罪过，我早前曾遇到过不少次自杀身亡的人，而处理的结果却真的无法保证。遇到温和点的，也许劝导一番也愿意跟着走，但是自杀本身就怨气很重，加上红衣自杀，再结合之前我和胡宗仁在厕所里的所见所闻，很明显这个鬼魂就难以对付，而且压根就没打算走。

杨师父摇摇头说，这个就不清楚了，警察是来了，也把当时五楼的负责人带走调查了，具体情况只有当时在场的人知道，而在那之后没多久，这个俱乐部就关门了，然后才让你们接着租走了。我问杨师父，关于这个俱乐部，你了解多少呢？例如你这里有没有之前那个业主的联系方式什么的。杨师父笑着说，我就是一个小保安，联系人这些我怎么会知道。

我又问他，那你说之前还有一次邪门，具体是指的什么？杨师父说，在俱乐部关门后不久，物管公司就为了安全着想，避免再有这样事情发生，于是就封锁了通往顶楼天台的门，不让人上去了。但是那个门还是有钥匙的，因为空调的设备还在顶楼，定期要维修。而且摔死过人的地方，大家也都忌讳，所以谈论得少。不过在那之后有天晚上，我们其他一个当班的保安同志巡逻的时候，到五楼就听见厕所里传来奇怪的声音。

我赶紧问，是什么样的声音。杨师父说，他也是听说的，当天那个同事刚刚走到五楼的楼梯口的时候，就听见从厕所的方向传来一阵哭声，是女人的哭声。杨师父形容说，据说那哭声还很奇怪，感觉很像是野猫在叫唤，声嘶力竭的。当时那个同事也没想那么多，于是就打开楼道和厕所的灯进去看，发现几个格子间都是锁上的，他挨个查看，并且大声问是谁在里边，都没人回答，而且当他走进厕所的时候，那个哭声就停止了。杨师父看着肖经理说，剩下的就和你们公司那个小妹崽说得差不多了，在最后一个格子间里，我那个同事就看见脏东西了。

胡宗仁问杨师父说，那你那位同事有没有告诉过你们他具体看见了什么了。杨师父端起保安室桌上的一个洋瓷茶杯，嘬了一口，发出“呼呼”的声音，然后说，他看见一个女人，别着腿坐在蹲便器的边上，脚还伸在蹲便器当中，水箱也在“哗啦啦”地一直出水。穿着红衣服，长头发，直发，垂着头，头发遮住了大部分的脸，坐在那儿一动不动。

我吸了一口凉气，要是换我是那位保安的话，这个时候我一定杀猪般地嚎叫着逃跑了。杨师父说，可能当时他的那位同事压根就没想到过这些，于是就伸手去拍那个女人的肩膀，心想可能是哪家公司的员工喝醉了之类的，结果在他碰到女人肩膀的时候，却发现自己的手透了过去。这才意识到自己肯定是撞鬼了，于是大叫一声拔腿就跑，在冲到门边的时候，伸手打开门却发现，那个女人就直挺挺地站在门口堵住了门。

我打断杨师父，我说你等会儿，你的意思是，当时你同事看见的那个女鬼，是站在厕所门的门外是吗？杨师父说，不是门外，就直接在门上的，打开门就看到了，就好像那个门和那个鬼重叠了一样。我点点头，杨师父接着说，当时那个同事吓得不轻，但是大概是觉得反正横竖都是个死，干脆拼了得了。于是就开始张牙舞爪地胡乱挥拳踢打，自己的手还打到了墙上的瓷砖，手指为此还骨折了。不过他说是闭着眼睛打的，打没打到也不知道，只知道自己后来鼓起勇气睁开眼睛的时候，发现厕所的灯已经熄灭了，但是厕所外走廊的灯还亮着，门口已经没有那个女鬼了。就在他犹豫该不该马上跑掉的时候，他的身后近在咫尺的地方，传来一声最初他听到的那种撕心裂肺的哭声，于是他就不敢再停留了，马上冲出了厕所。

杨师父说，他跑到楼梯口的时候，看没追过来，于是就回头看了一眼。他说外头的灯光照射了部分到厕所里，他就看到一个穿着一身红衣服的女人，看不清脸，站在门内。胡宗仁对杨师父说，刚才我们也去了那个厕所，但是厕所的门不是开放式的呀，是自动关上的啊。你那位同事逃跑后回头怎么会看到厕所门是打开的呢？杨师父扁扁嘴巴说，这谁知道啊，没准人家就是故意打开门，好让你进去呢。

杨师父的语气很冷静，但正是这种冷静让我觉得特别可怕。女鬼我遇到过不少，自杀的案子也处理过很多，甚至连一年前缠着我和胡宗仁的那个女鬼，也都是穿红衣的。对于那个女鬼，我甚至不愿多想，因为那实在太他妈可怕了。也就是说我个人对红衣女鬼有种天性的排斥，至于是不是自杀，这反倒没那么要紧了，因为事实说明，那都属于凶鬼。

杨师父接着说，当时他的那位同事就跑回了保安室，当时还是冬天，所以保安室里有两个同事，他就把自己遇到的事情跟另一个同事说了，然后一传十十传百，到第二天早上的时候，整个物管公司都知道这个同事昨天晚上见鬼了。于是很自然地，领导把他叫过去问话，人家保安师傅是老实人，也就有什么就说什么，但是这些言语在领导看来简直就是荒诞至极，而且在公司里造成了很恶劣的影响，当天就把这位保安给辞退了。胡宗仁问杨师父，那现在还能联系上这个保安师傅吗？杨师父摇摇头说，早就联系不上了，这都好几年的事了。

杨师父还说，后来公司的管理层改变过，由于经营问题把整个公司转交给了现在这个物管公司来管理，当时的管理层的人都走光了，就留下了一些保安和停车场收费处的人，这保安都还换了不少呢。

杨师父基本上算是很具体地告诉了我他所知道的一切，但是问题在于他既不能提供当初那个俱乐部负责人的联系方式，也无法告诉我们早前撞鬼的那个保安师傅的电话号码，所以我们除了多听了一段传闻之外，别的什么都没有进展。我心想也许在这个杨师父嘴里也套不出什么新鲜消息了，于是就谢谢了他，回了五楼，临走之前，我还又递给他了一支烟。

到大厅坐下以后，我把我觉得现在事情的困难告诉了胡宗仁，说起码那个保安或者俱乐部负责人，要找到一个才能继续查下去，现在这样

要么就只有放任不管，要么就只能动粗了，而且咱们俩还不知道打不打得过这个女鬼呢，你忘了你下午那一下吃了苦头吗？说完我就翻着白眼，伸出舌头，模仿胡宗仁那种即将撒手人寰的衰相。

这时候，肖经理突然说，如果说是要找之前那个俱乐部的负责人的话，我或许还能想点办法。他说，自己虽然当时没有参与租下这层房屋的事情，但是他知道这个场地是当时经办的同事直接从那个负责人手里转租过来的，也就是说当初那个同事应该是有那位负责人的电话的，起码人家还算是房东啊。于是我立刻问肖经理，那你那位同事现在方便找得到不？他说，还在公司啊，现在是老总的秘书，你们等着我这就打电话给他。在肖经理拿起电话的时候，胡宗仁口齿不清地问了句，是男秘书还是女秘书。

很快电话就接通了，肖经理大致上跟对方讲了一下情况，然后对方在挂掉电话后十几分钟就回了电话来，说是找到当初负责人的电话了，只不过这个电话号码自己也很久没打了，物业管理费水电费什么的都是物管公司实行代收，这个房东的佃租也是公司账上每半年定期划一次，所以这个号码到底能不能找到人就不好说了。

不好说归不好说，但还是得说。要到电话之后，我和胡宗仁商量了一下，眼看时间已经是差不多快夜里10点了，但是多拖一天，谁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事。所以我们还是决定现在就给他打过去。

我把手机调成免提模式，然后让胡宗仁和肖经理都别说话，接着就拨打了这个号码。电话铃响了几声后，一个听上去好像是正在睡觉的男声说了句：“喂？”我压着自己的嗓门说，你好，我是高新区刑警大队的，我姓李，我的警号是98980，关于你之前经营的一家车友俱乐部发生命案一事，我需要你配合调查。

那人愣了一会，说这件事不是早就结案了吗？我没回答他，只是严肃地说，请你配合工作。语调反正就是那种要死不活你不配合老子就弄你的那种。

于是我问他，姓名？“石鹏。”出生年月？“1975年6月12日。”原俱乐部名称？“某某某车友之家。”

很好，石先生，你的基本情况我已经掌握了。

第二十一章 【案四】坠楼真相

我对石先生说，是这样，这个案子我们上头有人要重查，现在委派了两位专业人员来跟进这件事，希望你现在能够赶到之前俱乐部的场地来，我知道现在很晚了，但是请你辛苦一下。石先生在电话那头有点犹豫地说，可是这件案子已经过去这么长时间了，主要责任人也不是我啊，为什么要我来查。我对他说，这些肯定是有些原因的，但是我的立场不能跟你说那么多，请你立刻过来。

听得出来，石先生虽然感到很蹊跷，而且很不情愿，但是可能是几年前那次案子在调查过程中，让他对警力部门产生了一些畏惧的情绪。于是他说，好吧，我这就赶过来。我对他说，等你到了楼下就打这个电话，我会让人来给你开门的。

挂掉电话后，我隐隐感觉这个石先生应该是知道一些内情的，因为他是当初配合了调查的人，作为责任人来说，即便只是被警方叫去问话，他也应该从警方那里掌握了一些基本情况，例如死者是谁，为什么会选择在俱乐部的楼顶自杀，和这个死者相关的其他人有哪些，这些情况，却是保安杨师父所不可能知道的。而我也没办法直接去警察局问，首先是这个区域的警官我没一个认识，而且这种几年前的案子，人家有什么理由来让你查阅。

肖经理说，那边客户休息区有饮料贩卖机，问我和胡宗仁喝什么，胡宗仁要了矿泉水，我说我要脉动，于是很快肖经理就去买了回来，顺便还带回来一包烟。于是我们三个就商量了一下待会儿那个石先生来了之后，我们应该怎么和人家说这件事。如果直接说明身份的话，没准人家会因为上当受骗而愤然离去，保不准还会揍我们一顿。所以我们决定

即便要摆明身份，那也是在我们掌握了真实情况以后的事了。

等了大约半个多小时，11点多的二郎街道上已经几乎没什么人了，不过因为这里有一个高速路入口，也算比较重要的交通要道，所以还是有很多车速很快的车呼啸而过。当我趴在窗户边，嘴里抽着烟，鼻子里闻着室外那有点热乎乎的空气的时候，“铛铛铛”传来一阵敲击玻璃门的声音，我转过头一看，一个身穿橘黄色上衣，板寸头，身高在1米6到1米7之间的男人出现在跟前。他看上去比我们大不了几岁，但是表情却因为之前我的那通电话，而显得有些不安。

我走过去对他说，你就是石鹏先生是吗？ he说是。我说我是高新区警队委托过来调查当时你们俱乐部那个坠楼案的人，这是我的两位同事。说完我指着胡宗仁和肖经理，然后对石先生说，这么晚还把你叫过来，真是不好意思了，请坐吧。

我们四个在一个玻璃小圆桌跟前坐下，我摸出我那可以玩愤怒的小鸟的高档手机，然后调出了录音机，对石先生说，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们的对话我将会录音。这一段我是在港片里学的，张家辉演的警察审犯人的时候常常用这招，太帅了。而且这样一来也能够让石先生觉得我够专业，且在录音机跟前，他也不会隐瞒事实了。

我问石先生，我知道这个案子已经结案很长时间了，相关的赔偿和后事工作也都做了，之所以要重新调查，是因为我们收到新的消息，说事情可能跟当初的案卷调查有些出入，所以才又重查一次，而且根据我们收到的消息，和当时你在我们那里做的口述记录差别很大。说到这里的时候，我故意加重了语气，好让石先生觉得事情有点严重。果然在我说完这句话后，我就看到他脸上出现了焦虑的表情，于是我就对他说，现在希望你完整的把这件事再叙述一遍。

石先生愣在那儿，可能是想开口却不知从何说起。于是我对肖经理说，要不你给石先生也来个饮料吧。说完我也递了一根烟给他，顺便帮他点上。石先生说，他自己是从2004年开始就和几个朋友一起成立了这家车友会，本来几个人也只是志同道合，喜欢自驾旅游，也喜欢广交朋友。他们几个朋友是在别的特定车型的车友会里认识的，聊得来，也就决定不分车型来做车友会。石先生说，这个场地他最早的时候是以比较

低廉的价格从产权方手里收购过来的，本来打算是做个娱乐场所，但是后来发现这个地方开娱乐场所可能不会有什么人光顾，于是也就一直闲置，当成是不动产的投资了。自打决定成立车友会，他们几个朋友就凑了凑钱，简单布置了一下，还做了个招募网站。

石先生说，起初这个地方只有这大厅这一小部分，是随着后来加入的车友越来越多后，才进一步扩大的。而且在那之前，车友会的全部开销，都靠着在会所里摆放一些漂亮的香水座，方向盘套子，牌照框和帮车友处理违章和扣分记录等收入维持，虽然赚不了什么钱，但是基本上没亏本了。而到后来，其他几个合股的朋友觉得这个费事费心还挣不到什么钱，于是就说要退出，石先生是个重感情的人，于是就自己出钱买下了朋友的股份，自己撑起了这个俱乐部。与此同时，他又凭着关系增加了一些新业务，例如代办年审，新车上牌等等，业务多了，也就请了几个小妹。而他最喜欢的还是和那些车友一起，聊理想谈人生，或者开车去西藏新疆等地方玩。他告诉我们，组织车友长线自驾游，自己能够从酒店和餐饮以及景区门票上要不少折扣，他自己车技好，又懂维修，亲自带队出去，一趟能挣到不少钱。

石先生说，而就在出事的那年，他俱乐部里的会员人数已经达到了接近500人，小小的场地不够了，于是就把天台给搭了出来，作为晒太阳喝茶或者烧烤的地方。就在那一年，他的会员当中有一个男车友，姓唐，开的是一台豪车。石先生坦言说起初他入会的时候自己还担心，这种豪车的车主会不会比较不容易融入大家，因为毕竟不是人人都买得起豪车，况且他也不见得看得起别的女友，担心会产生一些价值观上的摩擦，但是很意外的是，这位唐先生却能够很轻易地和大家打成一片，为人也豪爽大方，许多人都愿意跟他做朋友。出去自驾游也从不介意自己的豪车跟一群经济型混在一起。

石先生叹了口气接着说，可惜知人知面不知心，在通过几次自驾游和会员活动后，他发现这个唐先生当初参加俱乐部，有着不怎么光明正大的动机。他说这个人确实是个很有魅力，经济上也有一定保障的人，作为朋友那么肯定不用为他的私事操心，但是唐先生却显得和车友会里不少女性车主比较暧昧。石先生说，车友会的人好几百人，所以大家相互之间不可能都认识，而且人总是容易根据年龄和爱好方向分成一些小

团体，这也是人分化而统一的主要标准之一，所以这个唐先生游荡在好几个不同爱好方向的小团体当中，和那些女性车主尤其是单身或者未婚的女性车主走得比较近。

石先生说，这也是过了很久才察觉到的事情，起因是有一次自己带队出去，其中就有这位唐先生。目的地是内蒙的月亮湖，本来在沙漠绿洲这样的地方人就容易意乱情迷，明明有酒店安排了，唐先生却不住，非得要在绿洲边上搭帐篷，而且是那种组合式的有较大空间的帐篷，并且帐篷是从在重庆出发之前就已经准备好了的。石先生说，自驾游的路上他会给每台车都发一个对讲机，好让大家途中不至于无聊打瞌睡，还能相互聊天认识下交朋友，唐先生是其中的活跃分子，而就这么来来去去，就勾搭上了其中的一位女车主的同行闺蜜。在月亮湖的那两天时间里，这位闺蜜就从没回过房间睡觉，至于去了哪儿，这不是明摆着的事情了吗。

石先生苦笑着说，本来吧这也是人家的私事，你情我愿的谁也不会说什么。但是这唐先生换女伴速度很快，而且大多数被替换掉的女伴从此就不太经常来参加活动了，即便来也挑唐先生不在的时候，所以这也给了他很多认识新女孩的机会。而就在事发的当天，我们组织了一个小范围的烧烤会，唐先生和新认识的一名女车主来参加了，其间两人时不时的你依我依，大家都是通透的人，不关自己的事谁也不会去多嘴，反正唐先生也没有混吃混喝，人家该缴纳的费用一分不少，还给自己带了不少新会员，作为石先生来说，更希望留住这么个朋友而不是去得罪他。

石先生说，当天大家玩得正开心的时候，唐先生搂着那个女孩的腰，女孩就侧身坐在他的大腿上，就在这个时候，从天台门那儿走出来一个穿着红衣服的女人，头发又黑又长又直，大冬天的，却穿着很单薄得好像睡袍一样的衣服。涂抹了颜色很鲜艳的口红，手里还拿着一串车钥匙，是宝马的钥匙。看上去很憔悴，也很悲伤。她走到门口就站着不动了，而是直接用眼睛看着正在和另一个女孩说说笑笑的唐先生。

由于穿得太显眼，很快大家都注意到了她，包括唐先生。当唐先生看到她的时候，脸色突然大变，赶紧把腿上的女孩给拉了起来，然后很

尴尬地站着，隔了好久才陪笑着跟那个红衣女人说，你怎么到这里来了。

石先生说，由于他自己确信这个女人自己没见过，不是俱乐部的会员，再结合眼前的场面，就猜到这个女人肯定是唐先生的老婆或者女朋友，心想待会儿可别打起来了。可谁知那女人直接走到唐先生跟前，很冷淡地说了句，早点回家，我走了。

说完，女人就在大家都完全预料不到的情况下，从天台边的露台跳了下去。结结实实地摔在地上，血流了一地。

石先生说，女人摔死的地方边上就是俱乐部的停车位，而那个车位，恰好就是唐先生停的那台豪车。

第二十二章 【案四】忍不住了

石先生说到这里的时候突然停下了。于是大厅里除了空调机发出来的“嗡嗡”声之外，就再也没有别的声音了。胡宗仁问石先生，这么说来，那个女人是自杀的？而且是一早就计划好了要死在这个唐先生跟前？石先生说，起初他并没有这么认为，只是觉得可能是一时气糊涂了，临时才想自杀的。当下出了事以后，自己马上在第一时间拨打了报警电话，他说当时唐先生哭得很伤心，警察来了以后，把当天在天楼上参与聚会的车友们都带走问话了，一直录口供到第二天凌晨大家才各自散去。

石先生说，由于自己是负责人，所以对这件事必须随时配合调查，在调查过程当中，他才知道，原来这个唐先生和那位跳楼的女人之间本是夫妻关系，而且两人的夫妻关系也不算很和睦，之前两口子打架也曾闹到派出所过，所以有过记录。而警方在盘问唐先生这个女人跳楼的动机的时候，他自己也承认那是因为无法忍受自己在外边沾花惹草导致的。而在调查过程中，在这个女人的宝马车里，找到了一封早就写好的遗书。

石先生说，遗书的内容自己没有亲眼看过，但是听警方的口述来看，是那个女人实在无法忍受丈夫彻夜不归在外边寻花问柳，好几次打架也都是因为这事，不过他却屡教不改之类的，自己提出离婚却有得不到回应，于是就一直拖着。女方的家庭条件不错，准确的说，因为和这个女人结婚的关系，唐先生才有了如今的财力，所以他肯定不愿意和这个女人离婚。石先生说，可能有些人天性就是如此，喜欢鬼混。但是有了家还鬼混，这就是道德的问题了，到哪儿都是一样的。

石先生接着说，遗书里还有相当大一部分内容是这个女人交代给自己的亲人的一些事情，而且他们夫妻俩是没有孩子的。也就是说，早在写这封遗书的时候，女人就已经打定了要自杀的念头，只是一直在寻找一个可以让这个唐先生受到折磨和惩罚的方式。于是当她知道那一天唐先生要来车友会聚会的前一天，就翻看了唐先生的短信记录，知道肯定在聚会当天自己出现的话会抓到现行，于是在家里红衣打扮，穿着和季节不符的衣服，等着唐先生犯错了，就死给他看。

胡宗仁说，这女人也太傻了吧，为了这么个男人真的值得吗？要是我的话，他背叛了我我会玩得比他更凶，让他一个脑袋都绿光蹭亮的，比狠谁不会啊。我也说，是啊，连死都不怕的人，却没有勇气活下去。也许是我与胡宗仁的对话显得性情了一点，在石先生看来就有点不专业了，毕竟此刻我是警方调查的人。于是我接着问石先生，那后来呢，你还知道些什么。石先生说，后来俱乐部关门了很久，大家也都觉得这儿发生了这样的事，也都慢慢不大热乎了，聊天的QQ群也慢慢冷清了、散了，自己一看差不多是时候了，也就把场地给转租出来了。我问他，那那个唐先生呢，你有他的消息吗？

石先生说，那倒是没有，只不过在结案之前最后一次配合警方调查的时候，他在派出所是看见了唐先生的。这个人看上去虽然是颓废了不少，但是依旧能说会道的，看来一条人命还不足以拉回他，管那么多干什么，人各有各的活法，法律都拿他没办法，他还算是我的客户，我又能多说什么呢。

我又对石先生说，根据我们掌握的情况，你是有那个唐先生的联系方式的，不知道我说得对不对。石先生说，以前俱乐部里所有人的联系方式自己都有，不过这也过了好几年，没准人家换了电话号码也说不定。我说那你还记得他那台豪车的车牌号吗？石先生说那当然记得。我说那好，请你提供一下他的车牌号和电话号码。

石先生纳闷地看着我说，你们警方不是这些都登记过吗？我说是啊，所以才叫你配合调查啊。于是石先生摸出自己的手机，翻找了起来，然后告诉了我电话号码和车牌号码。

我虽然不是真警察，但是我有不少在警队的朋友。所以我知道这种

涉及到人命的案子，不管是车祸还是蓄意自杀，相关的当事人肯定在一定时限内是被警方控制在视线范围之内的，也就是说，这种随时都有可能被传讯问话的人，一般来说不会轻易改变联系方式，即便是改变了，也会第一时间在公安机关备案登记的。所以我猜想这个唐先生的电话应该是还能打通的，而我之所以要车牌号，那是为了保险起见，如果真的换了电话号码，我还能根据车辆信息托熟人查查车主新登记的电话。就算是车辆过户了，也是可以查到的。

拿到号码后我让肖经理陪着石先生先坐一会，我和胡宗仁商量点事。接着我跟胡宗仁走到一边，我低声问他，如果等一下咱们找到这个唐先生了，你觉得该怎么解决这件事。胡宗仁愤愤地说，必须道歉，还得是跪着道歉。我“嗯”了一声，然后问他，要不要揍他一顿？胡宗仁想了想说，等他来了，我们就可以摊牌身份了，如果他反抗，我就揍他。

胡宗仁这个变态，你可知道我多希望你说，我当然要揍他这种话，因为你动手了我就可以跟着动手了。

于是我们回到桌前，我打电话给了唐先生。已经是夜里12点多，我其实很担心对方已经关机了，我不得不等明天。但是电话接通以后，我还是松了口气。响了七八声后，对方接起了电话，电话那头好吵，根据我多年的经验我判断他如果不是在KTV的话就一定是在酒吧里，而且是那种闹哄哄的音响，震耳欲聋的那种。唐先生的口气很轻佻，就跟在电影里那种好色的帮派头子，喝得微醺后说话的口气差不多。由于他的那边比较吵闹，所以我几乎是用喊的声音才让他听明白我是警方调查人员，这才引起了他的注意，于是找了个安静的地方接电话。他问我什么事，我把之前忽悠石先生的那些话又重复给他了一次，并且用更严肃的口气，让他觉得这次的事情恐怕没那么简单，并且我让他立刻到当初的案发现场来。

我特别强调，是案发现场，因为我觉得这如果是个案子，这个唐先生就是主凶。

没等多久唐先生就来了，肖经理我接到电话后就下楼去让保安开门放行了。当我第一次看到唐先生的时候，我就对他完全没有人和好感。瘦高的个子，上身穿着枣红色的衬衫，下半身穿着一一条雪白的休闲裤，

那皮带还是绿色的。衣服别在皮袋里，看上去的确是魅力十足，但我却觉得说不出的恶心。

他毕恭毕敬地走到我和胡宗仁跟前，我和胡宗仁都没给他什么好脸色看。板着脸告诉他，坐吧。于是他在我们之前的桌子坐下，我也坐下了，换胡宗仁站着。唐先生显然是把石先生给认出来了，象征性地微笑着打了个招呼。于是我对唐先生说，你知道今天来是为什么事吗？唐先生无奈地笑着说，还不就是我前妻自杀死亡的事，我还以为这个事情早就结案了，老这么拖着可不是办法啊，谁都要继续过生活啊不是吗。

和石先生相比，唐先生显得油腔滑调了许多，也正因为如此，我也一直在忍着气。我说，从你前妻的遗书上来看，她虽然是自杀，但是和你好像脱不了关系啊，如果不是你成天在外边不三不四的，她怎么会自杀呢。唐先生嬉皮笑脸地说，那也不能全怪我啊，这男人有时候确实难免意乱情迷的，况且我还是很在乎我们夫妻情分的，就是因为我爱她，这么多次她找我离婚，我都舍不得，所以才不答应。

我看了一眼胡宗仁，这家伙已经在伸出手指挠自己的鼻梁了，这个动作我太熟悉了，每次胡宗仁即将失去理智却有使劲在控制的时候，他就会这么做。我皱了皱眉，示意他冷静忍住。然后接着问唐先生，那你在你前妻自杀之前，难道一点异状都没有发现吗？唐先生说，那段日子他们俩一直在吵架，在此之前前妻也常常说出一些过激的话，例如我要去跳河跳楼，我要杀你全家之类的，可谁也没当真过，但谁又知道她真的就这么做了呢，个人行为问题，这也不能全怪你吧。

胡宗仁伸出双手，从背后搭在唐先生的肩膀上，然后笑嘻嘻地说，对啊，的确不全是你的错，但是你在外边不干不净的，这你承认吧？唐先生大概是觉得胡宗仁在笑，却全然没有察觉到他笑声中的恶意。于是他说，这男人嘛，有时候很难说啊，每天这么辛苦，难免会想要松懈一下，这一松懈，就容易犯错误啊。胡宗仁说，原来你还觉得这是在犯错误啊，我还以为你认为理所当然呢，要不我怎么听说你女伴换了一个又一个啊。

唐先生可能听出语气不大对了，于是没正面回答胡宗仁这个问题，只是说，咱们今天不是来谈当初那个案子吗？怎么又扯到我的个人问题

上了。况且我一没有重婚，二没有嫖娼，这种事警察同志好像也不该来管吧？

听唐先生语气跋扈，胡宗仁再也忍不住了，抓起桌上的烟灰缸，狠狠朝着唐先生的脑袋打了过去。

第二十三章 【案四】恩怨两清

随着一声闷哼，唐先生的右侧眉骨被胡宗仁狠狠的击中，他侧身晃悠悠地倒下，伸手痛苦地捂住自己的头，鲜血开始从指缝中流了出来。我虽然也挺讨厌这个唐先生，但是我没有胡宗仁这么冲动，即便是我也非常想揍他。胡宗仁和我都不算是听话的人，所以我们偶尔会因为脾气的关系和客户或者是相关的人发生争执，甚至是打架，连我和他都有时候还打上一架。所以我们知道打什么地方会很疼，但却不会致命。像胡宗仁刚才那一下子，顶多是把唐先生的眉骨给打断，充其量再来个脑震荡，流点血，死不了人。

肖经理和石先生看到胡宗仁动手打人了，于是赶紧过来拉住他，胡宗仁打得有点兴起了，很快就推开了两人，继续朝着躺在地上的唐先生拳打脚踢的，唐先生一边“哼哼”地呻吟着，一边蜷缩着身子，让被打的部位尽量少一点。我站起身来，一只脚踩在唐先生的脑袋上，然后把胡宗仁给推开，告诉他别打了，待会儿把人给打糊涂了还怎么办啊？胡宗仁气呼呼地说，还办什么事啊，今天非得把这家伙揍爽了才行。我说，你别动手了，这种人渣，我肯定有办法收拾他。

其实早在唐先生进门后，我就对他那种吊儿郎当的样子非常不爽。再加上我们问他情况的时候，他一直在为自己开脱，并且言辞虚伪，让人不生气都困难，而我和胡宗仁都算是看过不少生死的人，原本我们该比很多人态度冷漠些，但是冷漠不代表没有感情，却反倒是我们，对于生死的感受比很多人要真切得多。

胡宗仁理了理自己的衣服，又踢了唐先生一脚后才作罢。我也把脚从他脑袋上移开，接着回到原位坐下，任凭他在地上的痛苦的叫唤着。肖

经理和石先生因为刚才胡宗仁和我的暴力行为，可能感到非常不解，于是他们并排站在一侧，用那种既痛快又不知道说什么好的表情看着我们。

胡宗仁也坐下了，点上一根烟，然后翘着二郎腿看着地上的唐先生，然后胡宗仁对他说，刚才那几下子，你觉得疼吗？地上已经有不少血迹了，怎么可能不疼，唐先生这才慢吞吞地侧身坐了起来，然后指着胡宗仁气得咬牙切齿地说，你……你怎么打人？胡宗仁说，打你怎么了，打的就是你这种人渣。唐先生说，我自己家里的私事，你们当警察的也不能用这样的方式来干预啊，而且现在人已经死了，你把我打死了也换不回她的一条命。胡宗仁笑着说，是换不回来啊，但是我解气了不是吗？而且你以为她死了你就能过得安心自在吗？我告诉你，今天让你来不是要查案子，就是要让你接受惩罚！

胡宗仁最后几句话明显激动了起来。唐先生问，这话是什么意思，你是她的家人或者朋友吗？他大概是以为我们是因为他前妻的死而觉得心有不甘的亲戚朋友，联合上演一桩冒警案好借此揍他一顿。胡宗仁没理他，于是唐先生接着说，你们当警察的自以为了不起，我要去告你们暴力执法！胡宗仁站起身来，一把拎起唐先生脖子上的衣领，把他拉得跌跌撞撞地站了起来，胡宗仁冷笑着说，好啊，既然你要告，就把我告得严重一点！说完又给了唐先生一个耳光，接着又是一阵拳打脚踢。这时候我才觉得胡宗仁有点过头了，他的拳头我是领教过的，特别是发起狠来的时候就不知道轻重。尽管讨厌唐先生，但是也不至于把人家弄得半死不活的，于是我又一次推开了胡宗仁，不过这次我没有踩住唐先生的头，而是直接抓着他的衣服，连拉带拽地把他朝着女厕所的方向拖了过去。

石先生看我把唐先生朝着外边拖了，有点着急，因为唐先生的电话说什么也是他给我的，害怕要是真的有个三长两短，自己恐怕是要再进局里接受一次调查了。他赶紧来拉住我说，李警官，你冷静点，有话好好说。这个时候我才告诉他，你误会了，我不是什么警官，今天把你们都骗过来，就是为了处理好这件事。石先生听到后愣了一下，然后就放开了我的手，接着问我，你不是警察啊？那你到底是谁？他问我是谁的时候语气就有点生气了。我停下脚步看着他，对他说，我们是抓鬼的，

这个姓唐的人渣的前妻，就是在你们面前摔死的那位，现在就在这女厕所里。

之前我曾想过，为什么红衣女人的鬼魂会出现在厕所里，这厕所既不是她跳楼的地方，也不是她摔死的地方，但是出现在这里一定是有某种原因的。可是后来在跟保安杨师父打听情况的时候我也得知，问题出在那根紧邻着厕所和女人跳楼露台的落水管道上。

那根管道顺着墙壁的走势一直从五楼开始延伸到地面，根据杨师父的描述，女人摔死的时候，留了很多血，那个管道附近还有个污水处理的窨井盖，我想这可能是目前看来唯一一种说得通的解释了。女人摔死后的血顺着流到了下水道里，而这个下水道和那根落水管又是相通的。女人之所以只出现在五楼的厕所里，想必是因为在她死的时候五楼是唐先生曾经常常来玩的俱乐部，和其他楼层没有关系。而至于为什么死后两年没有去缠着唐先生复仇，而是几次三番地出现在这个厕所里，还让一些无辜的人目击到，当时却没能想通。想来大概就是为了引起注意吧，或者是自己毫无意识的行为。

我继续拽着唐先生，胡宗仁也跟了出来，他从我手上接过唐先生，然后使劲抓扯着，一脚踢开厕所门，然后好像扔东西一样把唐先生扔了进去，关上了门，他自己从外边把门死死地拉住，然后伸手打开了灯，我明白他要干什么，他是要让这个唐先生，亲眼再看看那个因为他而死的女人，现在到底是什么模样，算作惩罚了。

打开灯后，我们先是听到唐先生在里边因为之前挨揍还在呻吟着，过了十几秒钟后，就听到唐先生开始害怕地大叫起来，然后开始使劲砸门，胡宗仁把门拉得死死的，从他的表情看来，他觉得这样的惩罚是最爽的。紧接着听见唐先生传来一阵急促的撕心裂肺的叫喊声，伴随着一阵胡言乱语，内容简介的说就是，你不要来找我，我错了，之类的。

石先生问我，你们到底对他做什么了，里面到底有什么东西？我看着石先生说，你想看是吗？于是我走到他身边把他拉着走到了厕所门边，厕所里已经安静下来了，但是还能听到唐先生抽泣的哭声。我对胡宗仁点点头，他就让开了，我伸手打开门，厕所里的灯亮着，我看到唐先生跪在最后一个格子间的台阶之外，双手撑着地，脑袋上还在滴血，

头朝着格子间的方向，肩膀一耸一耸的，正在哭泣。看样子他肯定是被吓傻了，而就在格子间里，唐先生跪着的方向，一个姿势和唐先生差不多红衣女人，和他几乎是头顶着头。

石先生和肖经理看到这一幕的时候，忍不住朝后退了几步，那个女人就是先前我和胡宗仁看到的那个女鬼，它的头发很长，湿漉漉的，几乎快要垂到地面，双手的姿势有些僵硬，就好像一个愤怒的人手指抓紧了东西一样，它开始把头慢慢地旋转，直到转到唐先生埋着头也能够看到它的地方。唐先生在看到它以后，连哭都不哭了，只是微微发抖，但是却没有躲闪，可能他知道自己欠下的，躲是躲不掉的。在女鬼和唐先生的脸正反相对的时候，那个女鬼的头发也因此垂了出来，我和胡宗仁第一次见到了它的容貌。

如果说一年前的那个红衣女鬼给我们印象深刻的话，那一年后在鞋店里遇到的谢冬梅，算得上是长得狰狞的，而眼前这个红衣女鬼，看上去没有多么狰狞，只是她黑漆漆的眼窝边上，眼角深深的周围，和苍白脸色鲜明对比的红唇，让它看上去那么的可悲。它并没有对唐先生发起什么攻击行为，而是缓缓张大了嘴巴，张大的过程中出现那种关节久未活动的生硬感，接着就开始大叫起来。

那种叫声，就跟之前的几个事主形容的一样，撕心裂肺，又充满了怨恨、矛盾、悲伤。

我不知道为什么它没有选择复仇，如果我们没有接下这个案子的话，也许它就将一直反复游荡在这里，既见不到自己生前恨之入骨的人，又没有办法轻轻松松地甘心离开，也许遇到别的师父，不管三七二十一，甚至连事情的原因都不来打听，就选择了把她打个魂飞魄散，这才叫做可悲。

随着女人的叫喊声，唐先生晕了过去。必须说明的是，我觉得他是吓晕的。

肖经理和石先生也吓得浑身发抖，我对他们说，如果你们害怕，就先走，我和我同事只是在帮助这个女鬼，咱们大家先后都算了解了他们的恩怨，它是自杀的，怨气很重，所以我们要帮它一把，让它重新找到

路，消除戾气，再行托生。

虽然我这么说，但是他们俩都没有走，只是站得远远的。我手里捏着坟土，跟胡宗仁一起缓缓走到唐先生身边，我其实也很害怕这个女鬼，但是我还是得硬着头皮帮胡宗仁处理。胡宗仁大声对它说，恩怨情仇生死两别，我本不该把他丢进来，但是这么做只是为了让你释怀。如今你虽已身死，但念在你未行大恶，暂且把你收回袋中，随我修炼。我手里看着罗盘，依旧是怨气，但是很明显已经平缓了很多，这么多年，它等的无非是一句唐先生真诚的道歉。尽管我不知道刚才关着门的时候唐先生的致歉究竟有几分诚意，但女鬼的反应远远不如我们最初进厕所的时候猛烈，说明它千方百计想要再见一面唐先生，或者是惩罚一次唐先生，但是真正到了这个时候，它却没有这么做，于是才撕心裂肺地咆哮，以此来宣泄，用自己悲苦的生命来换一个负心人的歉意，太傻了，太不值得了。

接下来的二十多分钟时间里，胡宗仁按照惯例念咒起灵，自杀的人亡魂往往非常不好带，而且很难保证直接送走它会不会中途再度偏离方向。所以胡宗仁选择了最为保险的办法，就是把这个女人的鬼魂收进自己的八卦袋中，修炼一周天，再做打算。胡宗仁画符，念咒，接下来把符咒烧掉，将灰烬收集到袋子里，然后把袋子打结。我眼看着这个女人的亡魂在我们跟前渐渐变淡，然后消失。完事之后，我用罗盘再次检查了一遍厕所的各个角落，包括那些抽水箱。发现已经干净，才跟着胡宗仁一起合力把唐先生从厕所里拖了出来。

我知道这个唐先生未必是真的悔悟了，我们把他扔到厕所里，也完全是一种泄私愤的行为。而且他清醒以后，肯定会因此报案控告我们之类的，肖经理是在这里上班的，石先生又是旧熟人，虽然我和胡宗仁藏起来他们未必能找得着我们，但那可就把这两个无辜的人害惨了。于是我和胡宗仁决定，等他醒来。

等他醒来的时候，我和肖经理联合做通了石先生的思想工作，并且让他明白我们虽然方式有些偏差，但是我们也算是在惩恶扬善了。在获得了石先生因为我们冒充警察大晚上把他骗出来这件事的原谅以后，石先生说他要先离开了，希望不管怎么样，我们也不要再继续难为唐先生

了，他已经受到惩罚了。我答应了他，并亲自送了他到楼下。到了夜里接近两点的时候，唐先生才抽抽了几下坐了起来，他揉了揉自己的脑门，然后看到我和胡宗仁坐在他跟前的时候，眼神非常惊恐，连连后退。胡宗仁走到他身边蹲下，瞪着他说，刚才发生了些什么事你还记得吗？

唐先生赶紧说，记得记得。胡宗仁又非常变态地说，那你觉得你的前妻，是死之前漂亮，还是死了之后的样子漂亮啊？他说这句话的时候语调阴阳怪气的，故意吓唬唐先生。唐先生大概是回想起之前在厕所的一切，开始害怕地哭起来。一个大男人，还是中年人，这么哭着还真是挺难看的，全都是他自找的。于是胡宗仁对他说，今天的事情如果你敢跟任何一个人提起，或者来找我们麻烦的话，你放心我有的是办法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说完胡宗仁摸出手机打开相机，对着唐先生那鼻青脸肿的脸，对唐先生说，来，笑一个，茄子。

当天我们把唐先生扶着到了马路边，然后叫了辆车让他自己滚蛋了，肖经理也因为陪了我们一整天累得筋疲力尽，我们说事情已经结束了，如果接下来没什么怪事发生的话，再结算佣金吧。肖经理离开后，时间已经是夜里3点多。我问胡宗仁，你要不要我送你回家，胡宗仁沉默了一会，咱们俩去喝豆浆吧。

我说大半夜你有病吧！喝什么豆浆啊！他说，心里冷，想暖和一下。

第二十四章 【案五】奇怪录音

原本我一直以为，那位花心的唐先生会因为我和胡宗仁的吓唬而收声。可谁知道在我们收到肖经理支付的佣金之后没几天，肖经理就来电话说有警方针对那天晚上我和胡宗仁的暴力行为进行了问询，但是由于我们是切实帮他们公司解决了厕所闹鬼的问题，于是也就替我们挡了下来。

在谢过肖经理和他的公司之后，我和胡宗仁低调了几天，却又再次接到轩辕会转接过来的案子。经过了之前的四宗案子，我已经渐渐察觉到轩辕会推过来的难度越来越大，这种难度的大小不在于时间的长短，而是在于本身性质的荒诞程度。而当胡宗仁跟我打电话说让我陪他出去见个人的时候，我才意识到，剩下的二十个案子，不知道还有什么样的困难在等着我们。

胡宗仁在电话里也没跟我讲清楚到底是什么事，因为他自己也听得似懂非懂的。我们在解放碑一家快餐店里，其中一个人少又安静的角落里，找到了这次的委托人。

这个委托人姓范，是个男性，看上去40岁左右，身材不高但是看上去很强壮。尽管天气已经渐渐凉爽下来但是还没有到穿外套的地步。快餐店里是有空调的，而且即便如此，因为人流量大的关系，依然也会觉得有点热。这位范先生却穿得严严实实的，还带着一副遮住了大半边脸的蛤蟆镜。当我见到他的时候，我第一反应如果这人不是有比较明显的皮肤病的话，就一定是不想被人认出他来。

我和胡宗仁坐下以后，自我介绍了一番。因为是胡宗仁的案子，所

以我离席去点了可乐和薯条。等我端着东西坐回去的时候，发现他们俩竟然还没有开始谈正事，而只是在东拉西扯地闲聊。胡宗仁看我坐下后，对我说，这位范先生，职业和我们有点类似，只不过他不是调查鬼魂的，而是调查活人的。

我再一次仔细打量他，问他说，范先生是一名便衣警察吗？因为经历了前次的事情之后，我对警察有种不知道打哪儿出现的畏惧感。范先生说，他不是，他是一名私人调查从业者。

所谓的私人调查，那只不过是一种拐弯抹角的说法罢了。在我们国家的制度中，非专业的职能部门是不能从事侦查办案类的工作的，所以很多情况下，他们都自称为“私人调查”，说白了，就是所谓的私家侦探。我常常会在一些电线杆或者楼道口，甚至三轮车的车身上看到类似的小广告，如“证据收集”，“婚内调查”，“专业追债”等等。严格来说，他们这类人是走在灰色地带的，因为毕竟职业和我们一样，算不上是光明正大，手段也不见得磊落，例如追债的，无非就是挂了个公司名，请一个法律顾问，干的依旧是黑社会的事情。只不过不会杀人放火，只是适当地施压罢了，本质却是一样的。

所以当我知道他的真实职业之后，我就完全理解了他这身另类打扮的缘由，也因为同样身为边缘人的我们感到了一丝亲切感。范先生说，他的工作主要就是对一些婚内消息进行调查，普通一点的，就查查夫妻间是否有人有出轨行为，然后拍照或者录音当作证据，以此交换佣金，他的委托人往往都是夫妻双方的其中一个，当夫妻间基本的信任已经不复存在的时候，他这样的人就派上了用场。范先生说，这是一个可悲的现象，但是正因为如此，他才有钱赚。

范先生还说，复杂一点的，还会调查夫妻间的财务状况，例如有没有私下的房产，或者公司的账务等等。范先生告诉我们，总的来说，他的一切调查都基于人与人之间的互相不信任，而调查所收集的证据就是为了帮助雇主扳倒另一个，他们不会帮助解决问题，只是一味地深挖狠挖，直到让对方毫无还手之力。

我必须承认其实这样的工作态度我还是欣赏的，只不过我个人无法认同罢了。在这个层面上我们之间的职业性质还是有差异的，范先生只

管找到证据，而我们即便是没有证据，也得帮忙解决难题。范先生告诉我们说，半个月前他接到一个调查的委托，本来是夫妻间最寻常的那种，简单点说就是太太怀疑自己家先生有外遇，于是委托调查。范先生说这家人的经济条件还不错，在解放碑的商圈地带有一家自己的成衣店，成衣店主要是丈夫在帮忙管理，而太太则是提供二次加工生产的，开了个服装厂，主要是供货。表面上看两口子的分工是非常合理的，但实际上经济却因此而独立了，这就容易让夫妻之间产生不信任。范先生告诉我们说，那位太太姓杨，说是自己的丈夫每天晚上回家都会很晚，而店里通常是到了晚上6点多就会关门，而且时常还在丈夫的衣服上闻到香水味。最早的时候她曾经怀疑丈夫有外遇，于是悄悄查看了丈夫的电话记录，却什么都没发现。

胡宗仁说，现在的男人，如果真要偷吃的话，怎么会留下电话记录呢。我知道他说这话的时候又想到了前段时间的那个唐先生的事情，说的也是，这种有了钱的男人，就跟猫一样，怎么能保证不偷腥呢。范先生接着说，在那之后，她还曾偷偷跟踪自己的丈夫，却发现丈夫在店里关门之后，还自己锁在店面里，谁也不知道在里边干什么。杨女士告诉范先生，门市是有后门的，后门外边就是一条人不算很多的小巷子，不当道，她怀疑是丈夫每天趁关店之后的那段时间，偷偷从后门放女人进来偷情。但是她说如果自己贸然质问的话，就有可能打草惊蛇，这才委托了范先生调查。

胡宗仁和我都没说话，因为这不属于我们的专业范围。范先生接着说，当时接下这个业务的时候，他也问了杨女士，丈夫除了晚上回家很晚，身上有奇怪的香水味之外，还有没有别的不正常的举动。杨女士却说别的都没有了，说话什么的都挺正常的，只不过夫妻之间的感情显得有些冷淡了，毕竟结婚十几年了，只不过当她心里有怀疑的时候，这些迹象就显得分外具体罢了。范先生收了一半佣金之后就展开了调查，他掀开自己的外套，让我们看到衣服里别着一个好像随身听一样的东西，他说那是秘密录音机。跟踪调查了好几天之后，他却发现这个男人竟然没有任何异常的行为，而且自己作为一个专业的人员，如果真如杨女士说的那样，丈夫在关店之后还放了女人进去的话，自己是不可能察觉不到的。而且录音机录到的声音里，在关店的那段时间里，也只有杨女士

丈夫的声音，好像是在和谁说话，说的话也的确态度非常暧昧，但怎么都没听见女人的声音。

范先生取出自己的录音机，再拿出一副耳塞，插上后把两个耳塞口分别递给我和胡宗仁，让我们戴上。他说你们仔细听一下这段声音，这就是我找你们二位来的原因。

我和胡宗仁戴上后范先生按下了播放键，并把声音调到最大，一个男人用很温柔的声音说：“你别不高兴，我今天陪你久一点，我晚点再回去。”隔了一会儿后，他又说：“这身衣服你穿上真好看，简直太美了。”又隔了一会儿，他又说：“我没事，就是想多陪陪你，多看看你。”

这些前言不搭后语的话，让我和胡宗仁感到一阵茫然，于是我问范先生这声音你是在哪儿录到的？他说白天他会在范先生快关门的时候，找个机会混到店里，然后在距离收银台和后门最近的几排衣服某个口袋中放下针孔话筒，第二天再找机会拿回来。如果要我来分析的话，我会觉得这位杨女士的丈夫是关门后偷偷在给某个女人打电话，否则为什么我只能听见他一个人的声音呢。我把我的猜测告诉了范先生，范先生说，最初的时候他自己也是这么认为的，还私下透过自己的关系调取了这位先生的通话记录，虽然难保他还有别的手机，但是从他手上拿到的记录看来，这期间他并没有打电话。于是连续好几个晚上，范先生都一直在分析当初的那段录音，最后他发现了一个很让人觉得害怕的现象。

说到这里的时候，范先生把录音机倒退了十几秒，差不多就是刚才我们听到的那个长度。然后反复按了降噪和调频的按钮，一番折腾后，再让我们听。他按下播放键后，我听到耳机里那位先生的语调已经变得很奇怪，很像是小时候放磁带，没电的时候那种声音极低，语速极慢的感觉。所以我仔细分辨出那位先生说完第一句话以后，却传来一个正常的，声音很小，但却很清晰的女声：“你能陪着我真好，这样我就不寂寞了。”

接着又是一阵那位先生变声后的声音，再接着一个女声：“再好看又如何，我已经没机会穿了。”又是一段先生的，然后女声再次出现：“你来抱着我，好吗？”

紧接着又是一阵“沙沙沙”的电流声，然后听到一声女人冷笑着的声音：

“哼……”这个声音就大一点了，并且近在咫尺的感觉。

第二十五章 【案五】偷拍画面

“喀嚓”一声，范先生按下了停止播放键。我取下耳机，心里满是惊讶。胡宗仁也非常诧异地看看我又看看范先生，范先生无奈地摊摊手对我们说，现在两位知道我为什么要找你们来了吧？

在很早之前我还在跟着师父学艺的时候，师父就曾经反复告诉我，鬼魂更多是一种能量，或是一种磁场。它所谓的影响人，害人等等，其实是通过散发自身的能量来达到影响活人的频率而已。而且鬼魂之所以大多数人不曾见到，是因为它们的频率和我们不一样，就像我们无法直接看到蜜蜂飞行中的翅膀一般。而声音也是如此，大多数我们听到的鬼声，也都可以很直接很明显地区分出来那是不正常的声音。先前范先生让我和胡宗仁听的这段经过改频的录音，就是通过减慢降低频率而出现的，如果按照我们活人的习惯，也许听那位先生说的话是觉得很正常的语速，并且除此之外听不见其他的声音，那并不代表着没有其他声音，只不过是声音出现太快，时间太短，以至于根本无法察觉罢了。而刚才听到的那段哀怨又伴随着冷笑的女声，声音听上去很空洞干涩，就好像经过了回声放大处理一样。尽管我不知道是不是范先生为了让我们听得更仔细而刻意为之，但是有一点我可以确认，就是这个女声绝对不正常。

这很容易理解，就好像让一个活人跟一只蝙蝠对话一样，虽然都能够发出声音，却因为频率的不同而无法互相理解，但是那位先生很显然是在面对面的和一个女人说话，两个人有着完全不同的频率，却能够相互沟通，这分明就是一桩典型的鬼事。

胡宗仁问范先生，你是怎么发现这个的，因为如果是我们的话，恐

怕不会想到来可以调慢速度和频率来检查。他说其实并不是他自己想到的，而是因为那天回家的路上自己反复在听，恰好没电了，于是就出现了这样的声音罢了。我拿起桌上的录音机一看，竟然是安装纽扣电池的那种，范先生说，由于工作的隐蔽性，很多时候这个东西都要带在身上，充电的反而不好用，电池虽然用不了多少时间，但是随时都可以换。

范先生还说，从当天听到这段奇怪的对话之后，他心里就一直充满了疑问，但是起初其实也并没有联想到是鬼魂之类的东西，他也坦言其实之前他自己是不相信这些的。为了查清楚这个奇怪的怪异女声究竟是从何而来，他决定冒险在第二天彻底调查一次，他告诉我们，那位先生的门市是临街的，所以安装的是那种上下拉动的卷帘门，这卷帘门因为消防的要求，在关上门以后的上半部分，会有一些菱形的小孔。当天晚上他依旧在关店之前把录音机偷偷放到了店里边，自己等那位先生关上门以后，听到里边一如既往地传出说话的声音后，就用一根户外运动常常会用到的伸缩手杖，在把手上绑住自己的DV机，选择好对焦模式后，在尽量不碰到门的情况下，悄悄伸到那个菱形小孔的地方。

范先生说，由于解放碑的地势环境，即便是深夜来来往往的人也很多，所以他的这个举动也被很多人看见了，但是大多数人只是纳闷他在干什么，看看也就走了。范先生说，他就这么举着大约有四五分钟，耳朵里还能隐约听见里边说话的声音。但是到后来说话的声音突然停下了，然后他听见了门市后门打开的声音，于是他知道是有人察觉到他了，知道开卷帘门追他肯定是追不上，于是打算偷偷从后门绕出来。他说自己干这行也有些年头，年轻的时候也是当过兵的，这种基本的反侦察能力还是具备的，于是他立刻收回了DV机，然后逃得远远的，混在人群里，警眼看见那位先生绕到最初他蹲点拍摄的位置，东张西望，好像是在寻找他的踪迹，他知道自己猜测得没错，于是当天也就没继续跟踪，害怕引起警觉，就回家去了。

范先生说，但是当天晚上自己回家之后看录像，却看到了让人非常吃惊的一幕，那一夜吓得他连觉都睡不好，本来想把钱退给杨女士说自己不干了，但是因为录像里的内容让他不得不自保。范先生说，因为录像里看到的画面，几乎就代表着自己已经被盯上了。

说完他从自己放在凳子上的斜挎包里，拿出一个DV机，就是寻常的家用傻瓜DV机。然后打开选择了一段录像，让我们看。我从他手里接过来后按了播放键，就跟范先生起初描述的情况一样，他在当时打开DV机之后，先进行了一阵手动的调试，把焦距锁定，我想那大概是不想因为自己手颤抖的关系没办法拍到门市内的情况，担心拍出来是模糊的。然后镜头一路上推，凑到了卷帘门上的菱形口子处，然后靠近了一点，如此一来，就能够比较清楚地看到室内的情况。

但是接下来看到的这些，却让我想起来都有点背心发冷。画面上，门市里的灯全都亮着，这是一个女装店，装修的规模和很多小资的女装店差不多，所以我猜想这里的价格应该是不便宜的。衣服并不多，门市的正中央是一个大约七八个四四方方的皮凳子组成的，应该是为了让那些陪老婆或是女朋友来买衣服的时候，给男人们休息的地方。屋子的两侧就是展示柜，柜子里有塑料模特，衣服穿了一套在模特身上，另一套挂在模特的边上。这个时候一个40多岁的男人从后门的方向一个我们看不到的死角走了出来，卷着袖子，还在不停地甩手。看样子很像是刚刚洗完手以后，甩掉手上的水一样。他直接走到了收银台的边上，从桌子底下拿出一个手提纸口袋，那个口袋的造型就跟我们在商场买了衣服后的袋子一样，只不过画面并没有特别清楚我看不清纸袋上的牌子。

接着那位先生从口袋里拿出一件衣服和一条裙子，一副是那种淡黄色或是白色看上去有点像纱衣的质地，反正是有花边的。裙子是深蓝色或者黑色的，上边有白色的小圆点。他拿着衣服走到一个画面左手侧靠近柜台方向的一个塑料模特身边，然后给那个模特穿上，接下来的事情就让我大吃一惊了。这位先生给模特穿好衣服后，又从别的模特身上取下一副假发，戴在了那个模特的头顶上，然后他很享受很满足地对模特说：“嗯……这个颜色的头发配这件衣服可真是好看啊。”欣赏了几秒钟以后，他又很慌张地朝着模特摆摆手说：“不不不，怎么会呢，你穿什么衣服都很好看。”

这样的场面在我看来已经不该用诡异来形容了，基本上已经属于变态了。我曾经看过一部影帝任达华先生早期的电影，他是一个的士司机，专门挑那些在雨夜打车的单身女性下手，在车上杀死她们后，会把她们的尸体带回家，给尸体化妆，换衣服，然后还要跟尸体说话，接着

还奸尸。要知道早在九零年代这样的片子几乎是属于变态至极，但依然不可否认那是一部经典。而如今看到这个先生的样子，就让我直接想到了那部电影，考虑到那位先生说的话，我有理由猜测在他那两句话之间，他一定听到了一个女人说了一句类似“难道我穿别的衣服不好看吗”之类的话。

就在那位先生说完这句话之后，他含情脉脉地走过去，牵住了模特的手，然后好像哄女朋友一样，笑着对模特说，别生气了，是我不好。说完，他竟然踮起脚尖，凑上去亲吻这个模特。我越看越吃惊，这家伙是有严重恋物癖吧？而就在这个时候，让我更吃惊的一幕出现了。

从画面的角度来看，模特和那位先生站的位置是在十点钟方向，也就是说从透视的角度来说，正在亲吻模特的那位先生大半个背是挡住了模特的身体的。但是我却非常分明地看到，从那位先生右侧肩膀的地方，从隐蔽处伸出来一只灰白色半透明的手，然后搂住了他的脖子。就好像真的有人在热吻似的，但因为那只手是半透明的，所以我当下就断定，这是鬼，是个女鬼。

这次热吻足足有长达一分多钟，恐怕他都没这么吻过自己的老婆吧。然后那位先生就双手扶着模特的肩膀，然后抚摸了一下模特的手臂，接着就说，我还有一套衣服，你换上看看吧，我去给你拿。于是他转身朝着柜台的方向走去，就在他离开的一瞬间，先前被他身体遮住的模特的部分重新出现在画面里，而我却看到一个穿着怪异的女人耸着肩膀站在塑料模特的身边。

和那只手一样，是半透明的。它好像脖子很冷一般耸着，双手垂放在身体两侧，看不清穿的什么颜色的衣服，总之花花绿绿的，下半身很像是九分裤，而且是紧身的，这个造型和当年毛阿敏时代流行穿垫肩的衣服看上去很相似，而它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却是死死盯着摄像机的位置。离得比较远，所以我看不清它的模样，而且就这么矗立了不到十秒钟，它平移着躲到了模特的身后。再也看不见了。整个过程不到10秒。

而那位先生拿了另一包东西走到模特身边的时候，东张西望，好像在找谁，就在这个时候。一张眼角倒八字上扬，而且眼睛细长，脸色苍

白，嘴角下垂，鼻子塌陷的脸，从画面的下面缓缓上移，接着填满了整个画面。

没错，它正隔着菱形小孔和摄像机对视。

第二十六章 【案五】塑料模特

我不知道有多少人遇到过这样的情况。例如自己一个人在家的时候，听到门外有动静但是却没有敲门，于是站起身来悄悄跑到猫眼里去往外看，却看到一个素不相识的人正在隔着猫眼朝里边看，那种一门相隔，近在咫尺却又相互对望的感觉。所以当我看到画面里那张半透明的女人脸出现的时候，心脏突然有一种提不上气来的感觉。

我和胡宗仁一辈子见过很多鬼，各种类型的都有，好看的难看的都不在少数，但是我最不喜欢的，就是那种慢吞吞或者突然以一种完全想不到的方式出现的鬼魂，这往往会让我措手不及。由于天生胆小，每次遇到这种情况的时候，我都会心里突然紧张起来，而出现一种类似提不上气的感觉。

那张脸隔着那个菱形小孔和摄像机对望了几秒钟后，就开始以右眼为圆心，逆时针缓缓旋转，直到整张脸变成一个倒立的形态后，又继续缓缓朝上移动，直到最后额头消失在镜头当中。而我们因此再次看见店里的情况，最初站在模特身边的那位先生，依旧还站在那儿，只不过这次却是板着脸，眼睛看着摄像机的方向。

我不知道是不是在被鬼脸遮住的时候，这个先生察觉到了什么，但是很显然的是，他已经发现了摄像机正在偷拍，站着没动大概也只是在考虑是该直接开门冲出来还是怎么样。最后他面朝着摄像机的方向身体后退，走到柜台边，把起初拿在手上打算给模特换的衣服放回到柜台上，接着拿了桌上的钥匙，再慢慢走到后门处，打开门的时候，镜头一阵晃动，想必是范先生察觉到有人从后门出来了，于是就赶紧收回了摄像机并且转身离开。

这段视频的时间比较长，所以有足够多的镜头可以进行分析，我是说如果有这个必要的话。但是就目前我和胡宗仁看到的情形来说，这根本就不需要，任何人看到这段录像后也都会毫无疑问地察觉到是闹鬼了。范先生对我们说，就是因为这段诡异的录像，让他看到以后坐立不安。因为他认为那个吓人的女鬼是发现自己了，尽管自己起初很像辞去这份委托，但既然都盯上了自己，即便是不继续调查下去，自己也应该会因此遭殃的吧。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心想着这个倒是不一定，鬼的行为模式很大程度上和我们人类是近似的。举个例子来说，两个人在下棋，边上突然多了一个人来看，下棋的人未必就会记得看棋的人的模样。不过既然范先生找到我们了，肯定也是有自己的理由的，于是我问范先生，在那天晚上你看了录像以后，是不是还发生过什么奇怪的事情？范先生说，也不知道是不是自己太过于敏感，自己录到了鬼魂之后，就容易把很多不太正常的事件联想到那个女鬼的身上，认为是不是它来找自己索命来了之类的。胡宗仁问他说，那你到底还发生了什么，你尽管说出来，让我们知道得越清楚越好。

范先生说，在看到录像的第二天早上，自己起床后听见有人敲门，他以为是送报纸的人来，于是就开门到报箱里拿，结果除了当天的报纸之外，他还找到一只死掉的蝙蝠尸体。范先生说，他们家报箱的口子很小，小到如果报纸厚一点的话塞进去还挺费劲。一只蝙蝠是无论如何都飞不进去的，除非是有人打开报箱的栓子，把蝙蝠扔进去。他还说，除此之外，当天下午他到楼下去买烟的时候，由于是老房子，只有楼梯，而且自己家住的楼层并不高，爬楼就当是锻炼身体了，却在底楼单元出口的一侧墙壁上，发现一个剥得光生生的塑料模特。他说那个模特的手已经断了，身上也脏兮兮的，尽管看上去很像是别人随意堆放在这儿的，但因为自己头一晚拍摄的那位先生和模特之间不正常的举动，他还是觉得有些害怕。而就在当天晚上，自己好好地在家看书，却听见阳台窗户的玻璃一声巨响，然后碎掉了。

范先生说，因为他们家楼层低，又是在老社区，周围有很多调皮捣蛋的孩子，也偶尔会发生砸碎玻璃这样的事。于是他站起身来到阳台查看，看看下边是不是有些熊孩子，去在伸出头到阳台外看的时候，发现

底楼的路灯下，摆放着一只手，一只塑料模特的手。范县说到这里的时候，搓了搓手，看样子还是觉得很紧张，他告诉我们说，那只手应该就是我当时下楼的时候看到的那个断了手的模特身上的。如果这几件事单独出现的话，或许他也不会觉得有什么，但是接连发生，又多多少少和自己之前的所见所闻有所联系，就不得不让人产生疑惑了。原本打算辞掉不干，现在反而不敢了。

听范先生这么一说，我也觉得好像是有点关联，但是没有证据，仅有的怀疑也是范先生这样一个外行人的猜测，风险太大。于是思考了一阵后，胡宗仁说，你的录音机和DV暂时就放在我们这儿吧，我们仔细比对一下。然后你告诉我们那个店的位置在哪里，以及暂时不要跟你的雇主提到这件事。我知道胡宗仁这么说的意思，他是说假如范先生第二天在家里遇到的那些怪事如果真的是两者相关的话，那么那位察觉到正在偷拍的店主先生应该是知道一些情况的，甚至搞不好还知道是范先生在偷拍，如此一来，我和胡宗仁跟进调查的话，就有可能也会被察觉甚至被鬼缠上，那可不算什么好玩的事，所以暂时还是保密为好。

拿到地址以后，我们和范先生一前一后地离开了这家快餐店，我们让范先生先回家，最近最好少出门，然后尽量别让人察觉到自己的动作，我们有了结果就尽快告诉他。而因为我们约了见面的地点就在解放碑，所以要找到那家店其实并不难，我们很快就找到了，但是没着急进去，而是在门外远远的地方观察了一下。

这家店的经营主要是女装，而且格调比较高，所以进进出出那家店里的，都是一些长得身材高挑又打扮时髦的女人，而且门面的面积并不算很大，所以即便是很少人进去，也会觉得店里生意很好的样子。胡宗仁对我说，咱们得进去看看，既然从这里直接都能看到那个模特的位置，卷帘门已经拉上去了，最后一个鬼脸的地方我们查不到，但是模特既然被那位店主当成是活生生的女人的话，那么肯定在那附近是能够找到灵异反应的。我问胡宗仁，你找那反应有什么用呢，视频录像已经明明白白地给这件事定性了啊！胡宗仁说，可咱们不是得看看这店里还有没有别的地方有这些反应吗？你试想一下，要是被一些不知情的人买了衣服穿，不是很容易出事的吗？

胡宗仁说得没错，虽然我自己没有开过服装店，但是我听朋友说每个季节都有不同的款式出来，没理由每出一个新款式就得新买一个塑料模特来穿着展示，所以那些模特本身是重复使用的，从模特身上扒下来的衣服，也是极有可能被消费者当成未开封的商品带走的。于是我点头答应了胡宗仁，但是我问他，咱们两个大男人跑到这么时尚的女装店里去，别人会不会产生怀疑啊？胡宗仁问我，怀疑什么？我说，怀疑我们俩是同性恋啊。胡宗仁哈哈大笑着说，让他们怀疑好了，反正又不是第一次了。

于是我们俩扔掉手上的香烟，看了看时间，下午4点，有些福利好的公司已经进入下班期了。解放碑这里除了购物之外，还有很多商业写字楼，所以这个时候下班的，通常都是白领，他们有足够的消费能力，也比我和胡宗仁这样的屌丝有更大的几率走进这家店，而同样的，人流量越大，我和胡宗仁混进去也就越不容易被发现。

踏上门面的阶梯后，里边的人不算多，熙熙攘攘的，一个身穿黑色小西装的高挑身材的女人走了过来，笑容可掬地对我们说，两位先生，是给女朋友买衣服吗？我还没来得及回答，胡宗仁就傻乎乎地笑着说，我们就看看，看上了就买。于是我和胡宗仁开始分头转悠，那一个营业员照看不了我们两个人，而且还有新的顾客上门来，也许是她自恃店里装有监控录像的关系，所以她就直接站到了店门口，一边看着我和胡宗仁，一边给进来的客户打招呼。我看见机会来了，于是就装着从包里摸手机的姿势，顺带着悄悄地拿出了罗盘。

这其实是很显眼的，但是好在这家店里的衣服样式实在是不错，许多顾客都没怎么注意到我手上的罗盘，就算是注意到了，难道不允许拿着罗盘逛店吗？我开始四处走着，左手托着罗盘，把我的腰包挂在左手的手臂上，就好像是一个走得很热的人脱掉衣服正在歇凉一般，一边漫不经心的走着，一边密切注视着手里罗盘的动静。

这个店里到处都有鬼魂的痕迹，只是有些地方轻微，有些比较猛烈，以至于我根本分辨不出来这是一个鬼魂造成的还是很多个。当我慢慢绕到早前录像里店主亲吻的那个模特身边的时候，罗盘转得飞快，虽然早有预料，但是此刻的我还是不免害怕地想：

转得这么凶，那该有多厉害呀，我和胡宗仁，真的搞得定吗？

第二十七章 【案五】强行闯店

长期以来，我一直信奉的教条就是，打不过就逃跑，虽然我们的职业并不见得每次都必须得用“打”的方式来解决，但是至少一开始当我们接触到此类事件的时候，其根本的立场是与那些鬼魂们相对立的。多年来我和胡宗仁早已习惯了不能按照常理逻辑，来揣度鬼魂某些行为的原因，例如这次在范先生的DV机里看到的，那个女鬼缓缓靠拢，然后近距离盯着摄像机，这在我们看来也许是一种非常吓人的场景，但也许对于那个女鬼自身而言，它可能只是本能地做出反应，甚至是感觉到好奇罢了。所以在一切没有定论之前，我们所最忌讳的，就是贸然把自己的身份曝光，引起不必要的麻烦。

站在店门口的那个女店员还在不时的打量着我和胡宗仁，很快的，她也发现了我手上的罗盘。我装作没发现似的，继续一边瞄着罗盘，一边装模作样地欣赏那些服装。我知道她即便是察觉到我有些异常，但是她并没有针对我的任何证据，所以我还能坚持一会。我还特意转悠到她的附近，依旧观察着罗盘，却让她看到我手里的东西，以表明我虽然拿着个罗盘但你别以为我是什么神棍之类的，尽管我的确是。

过了一会胡宗仁走到我身边，凑到我耳边轻声跟我说，都检查完了吗？我点点头说，都检查完了。他又问我，情况恼不恼火？我说，可能有点，这里的女鬼不是来寻仇的，也不是糊里糊涂的，有比较强的意识，而且和这店里的某样东西有直接联系。有可能是模特身上的假发，有可能是某件衣服。胡宗仁又问我，那现在咱们怎么办。我说范先生说过的，每天这里关门的时候都是那个店主先生自己来锁门，如果咱们等等的話，肯定是能等到的，到时候咱们再想办法。

说完以后，我和胡宗仁装作没瞧上店里衣服似的，就吹着口哨装出一副没事的样子走出了店里。不用回头我都能知道那个店员看着我们那异样的眼神。距离关门时间还有两三个小时，于是我和胡宗仁开始在解放碑四处闲逛。我算是个方向感比较好的人，解放碑又是每个重庆人都必然会来的地方，可是我几乎大部分时间到这里来都是陪着彩姐一块买东西，而天生很痛恨逛街的我往往都把逛解放碑当成是一种精神和意志甚至是体力的磨练。而解放碑步行街很像是一个巨大的十字路口，那个碑就在十字路口的正中央，也正因为如此，我每次都会在这里迷失方向，因为我看那四个豁口都长得一样。于是我和胡宗仁在解放碑找到了小吃街，吃了不少肉串，鱿鱼须等等，在我们说话都有着浓重的蒜味后，天也渐渐开始暗下来，解放碑步行街的路灯亮了，意味着有部分门市即将打烊关门。

我和胡宗仁一人买了一瓶矿泉水，坐在树下的凳子上，一边休息歇凉，一边观察着那家店的情况，顺便还打望一下来来往往的长腿美女们。好不容易熬到接近晚上7点半，街上的人还是络绎不绝，许多恋爱中的男男女女结伴走在路灯下的步行街上，可能是在约会，也有可能是在偷情。就在我好胡宗仁讨论那些女孩的背影的时候，耳边传来一阵“哗啦啦”拉门的声音。

我们转头一看，一个男人正在用铁钩伸长了去拉卷帘门的底部，他就是我们之前在录像里看到的那位店主。通常关门的时候都会关掉店面里的灯，以便关了门就可以直接离去。可是店内依旧灯火通明，这表示这家伙暂时还不会离开，肯定是关上门后和之前一样要在店里和那个塑料模特卿卿我我一番。于是我和胡宗仁互相使个眼色，就站起身来朝着正在拉门的店主走了过去。

眼看那位店主就要开始拉门，胡宗仁三步并作两步地跑了过去，然后从身后拍了拍那位店主的肩膀，于是店主转过身来，一脸茫然地看着胡宗仁。我走在后边，但是我察觉到当胡宗仁看到那位店主的时候，表情还是有着一闪而过的诧异。直到我走到他身边的时候才注意到，胡宗仁之所以诧异，是因为这位店主的脸色。通常我们判断一个人日子过的情况是怎样，往往能够从脸色上得出一些消息，眼前的这个店主，四十多岁的年纪却已经是有不少皱纹，脸色发黄而且肤质很差，有眼袋和黑

眼圈证明他常常休息不足，最奇特的是他的黑眼圈还不是黑色的，而是那种带着淤青紫的颜色，本来就不大的眼睛里充满了血丝，连鼻毛都不曾修剪，伸了几根到鼻孔外。这当中那暗红色的黑眼圈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如果一个人精神上并没有看上去很憔悴，却有着和精神状态相互不符合的眼圈的话，这种人就是属于体虚，体虚的人就容易被鬼魂盯上，甚至在潜移默化中受到影响。

那位店主微笑着对胡宗仁说，对不起我们已经打烊了，明天再来看好吗？店主的态度很好，说话也声音洪亮。胡宗仁也笑着跟店主说，是这样的，我们俩想要跟你仔细谈一谈，我们是受到一个关心你的人委托才来做这件事的，耽误你一点时间行吗？听到胡宗仁这么一说，那个店主就立刻出现了疑惑的表情，并且看上去开始有些戒备。他对胡宗仁说，谁委托你们来的，现在是什么情况？我插嘴说，其实没什么大事，就是跟你了解一些情况而已，问你点事情就可以了。这个时候店主开始出现了明显的不耐烦，他有点看上去不高兴地说，我没什么事情好说的，你们走吧，我要关门了。

说完他就开始把卷帘门朝下拉。拉到胡宗仁高度的时候，胡宗仁突然伸手托住了正在下拉的门，然后嬉皮笑脸地对那位店主说，老板，你灯还没关呢，是不是还要进屋去啊。那位店主生气地说，你快让开啊，否则我就报警了！胡宗仁突然一只手伸出来把那位店主朝着店内一推，就把他给推搡进去了，然后他自己钻了进去，我也跟着进了店，然后很负责地帮助这位店主把门拉下关上。

那位店主觉得胡宗仁这一推搡就是在闹事了，于是一边言语上威胁我和胡宗仁，一边摸出电话准备报警。胡宗仁对他说，我建议你不要报警，我们知道你为什么关门后还待在店里，实话跟你说吧，你在店里干了些什么事我们都知道！胡宗仁声音很大，这一嗓子直接把这个店主给吓到了。他支支吾吾地说，我每天要盘点啊，当然要下班后待在店里，况且这是我自己的店面，和你们有什么关系！胡宗仁摸出早前范先生给我们的那个DV机，拿在手里朝着店主晃了晃说，你真是在盘点吗？你恐怕是在和人谈情说爱吧。

店主看见手里的DV的时候，先是一惊，然后指着胡宗仁的鼻子说，

原来前几天在我店里偷拍的人就是你们两个！胡宗仁说，不是我们拍的，本来也不关我们什么事，但是这拍到的东西可不是这么说的，话说你到底知不知道你自己到底摊上什么事了？那店主还在嘴硬，说道，我又不认识你们，我爱和谁说话就和谁说话，这你们管不着，我的店里是我私人的地方，你们如果还不快给我滚蛋的话，我就真的报警了！

胡宗仁问他说，这么着急赶我们走，是在等什么人吗？店主说，这不需要你们操心。胡宗仁说，这么说来你每天关上正门，然后打开后门，就是让你等的人进来是吗？店主没有说话，只是拿起电话开始拨打。我知道这通电话如果打出去的话，事情可能就玩砸了，今后要想再查可能就没这么容易了。于是我对那位店主说，先生，你撞鬼了，你不知道？

我的声音也很大，但是这么一说，那位店主竟然停下了拨打电话的动作，望着我们，一脸不可思议的样子，隔了一会才问我，你说什么？我撞鬼了？于是我对他说，你每天晚上关门之后，都在店里和一个女人卿卿我我，还常常给她不同的衣服穿，你很在意她，你的眼睛下有淤青，这就是你撞鬼的铁证，前几天你察觉到有人偷拍的时候，你正好拿了一套衣服出来准备给那个女人换上，但是却没来得及，我说的对吗？

其实这些都是我直接从DV里看到的，从一开始我就怀疑这个店主是被鬼迷了眼。他看到的一些东西未必和我们看到的相同，这种情况就很可能是北方仙家里有些大仙们的做法。很早以前听说过一个故事，一个上京赶考的秀才，在山里救了一只狸猫，结果狸猫是一个有修为的仙家，于是报答他，把一座破庙变成了豪华的房子，自己变成了一个美女，而给秀才吃了很多美味佳肴，却都是泥土树叶做的。但是这一切都是靠着自己的能量影响活人，都是幻觉，并不是真实的。南方仙家的事情比较少，但是鬼魂一旦迷了人的眼，就也能导致人产生一种幻觉，让人觉得有些在外人看来极不正常的事情，在被迷的人看来却是理所当然的。这也就解释了为什么店主没有察觉到自己 and 塑料模特谈恋爱是多么怪异的举动。

店主缓缓放下手里的电话。我知道他是开始相信我的话了，于是我告诉他，这件事如果你不让我们来帮你，你的精力肯定会越来越衰竭，

到最后自己把自己给拖死。店主不说话了，我又问他，那你现在愿意跟我们好好谈谈了吗？

第二十八章 【案五】请君入瓮

店主看着我们，愣在那儿，脸上全是不敢相信却又无法解释的表情。我把声音放和缓然后对他说，既然我们来了，就是为了解决这件事而来的，又不需要你花什么钱，你为什么不肯让我们帮忙呢？我和这位我的同事都是专门干这种事的人，我们不会看错的，但是如果你不肯配合的话，神仙都救不了你。

我说道最末一句的时候，语气稍微加重了一点，只是为了让他了解到事情的严重性。因为就之前罗盘的反应情况来说，这个鬼魂虽然不是复仇索命的，但是却带着极强的目的性，我预感到不会很容易搞定，如果连我和胡宗仁联合起来都无法搞定的话，像这位店主这样的普通人，可能根本连没弄清楚怎么回事的时候，就已经救不回来了。

那位店主把手机放回到自己包里，然后走到后门关上了门，但是在关门之前，他还特意伸出头去四下张望了一番。看来多半和胡宗仁猜测的一样，他一直认为和自己在幽会的女人，每天晚上在关上正门之后，都是从后门被放进来，而他关门的动作则说明，他在门外没有看到那个女人，同时也说明他还没有彻底相信我和胡宗仁说的话。紧接着他就回到收银台的位置，拿了一根凳子到店面的中央，那里本来就摆放着一些皮质的方凳，于是我和胡宗仁也走过去坐了下来，我们三个人在这个小店里，好像一个三角形坐着。他并没有像招呼客人那样给我们打一杯水，而是很颓废地坐着，两只手互相交握，拇指不断地拧着，仿佛是在回想这阵子发生的一些事，看看究竟有多少是跟我们说的情况相符合的。

我问这位店主，先生您贵姓啊？他说，姓郭，我问郭先生，你和你

口中所谓的那个女人是什么时候认识的？他说，认识了能有几个月了，只是最近才发展成为情人关系。胡宗仁问，你们的情人关系，进展到什么地步了？郭先生摇摇头说，只是熟络了很多，没有进一步的进展，每次我邀她一起去看电影或是出去吃饭，她总能够找到理由来推辞。一开始我还以为是我表现的诚意不够，心想我自己有个这种规模的店面，又在商业繁华地段，经济上应该是能够满足许多女人了，所以我就常常送她一些衣服，因为她看上去好像也只对新衣服感兴趣。

我问郭老板，你们最早的时候是怎么认识的。他说是在几个月之前，有一天自己真的是在店里盘点货物，然后做账，大概忙到夜里十一点多，打算关门回家，在锁卷帘门的时候，看见一个很憔悴的女人坐在我店门口的梯坎上哭。说完他朝着我们当时进来的门口一指，然后接着说，这解放碑吧，人流很多，谈恋爱的人多分手的人也多，这样的情况自己以前不知道见到多少回了，原本也没在意，只是好心地对那个女人说，小姐你别在这儿哭了，赶紧回家吧，这样类似打发人家离开的话。可是那个女人压根就没理我，自己哭自己的。

郭老板说，当时他看时间也挺晚了，而且这个女人挡住了自己关门的地方，人家哭得这么伤心也不好意思直接把人家赶走，他心想是不是喝醉酒了，然后寻思要不要打电话给附近巡逻的警察，让他们赶来处理一下，却就在这个时候，那个女人突然抬起头来对他说，你别管我，让我坐一会。

郭老板说当时她抬起头来的时候，自己看到了她的五官，哭得很可怜，而且长得非常漂亮，三十多岁的样子，他自己本身是个很正直的人，自己经营女装平日里也接触了不少美女，从来都还是对自己老婆非常忠诚。岁数也到了这个地步，他压根就没想到自己看到这个女人的时候，竟然心里出现了一种很别致的情感。他有点不好意思地说，这个女人我从没见过，但是我看到她的第一眼开始，就有一种年轻的时候初恋的感觉，这种感觉是挥之不去的，我觉得从那天晚上开始，我就已经爱上她了。

我和胡宗仁面面相觑，因为我无论如何也没有办法把我们在DV机录像里看到的那个倒八字眼角的女人和“非常漂亮”这四个字联系在一起，

除非这个郭老板的审美观是非常另类的，但也不至于扭曲到这种地步吧，这就好像有一天你在电视台看到一档谈话节目，嘉宾是一个个子矮小，眉骨和嘴巴都很凸出，还伴随着大龅牙的女人非得说自己是美女，非海归和富翁不嫁，自我感觉极其良好，喜欢看知音和故事会这种人文类书籍的女人一样，你只会把她当作一个笑话。

郭老板接着说，听见女人这么说的时侯，他也不知道为什么就坐下和那个女人聊了起来，他说自己具体都跟她聊过些什么自己现在却怎么都想不起来当晚的话题了，但是他确信那天晚上他们俩坐在门口的阶梯上坐了很长时间，之后女人不哭了，还对着他笑，这让他产生了一种成就感，觉得自己是能够安慰这个女人的，于是就邀请这个女人到店里坐着，外边太吵了地上也不干净，于是两人在店里继续聊，一直到深夜才离开，郭老板是亲自送这个女人出门后，目送她消失在转角后才关门回家。

胡宗仁问，那天你完全不记得你们之间的话题吗？郭老板摇摇头说，完全没有，但是我只记得当时的那种感觉，就是让你觉得很舒服，很随性，包括之后的好几次见面都是如此，对于两人谈话的内容他当时还记得，但是睡一觉起来准会忘记，而那种爱情的向往和美好的感觉却一天比一天加深，没过多久，他就觉得自己对这个女人爱得无法自拔了。胡宗仁又问他，那你爱上了别的女人，你回到家里看到自己的老婆难道没有愧疚感吗？郭老板皱皱眉说，这就是他觉得有点不可思议的地方，自从认识了这个女人之后，每天自己回家的时间就晚了不少，有时候老婆会问自己去哪儿了，如果说愧疚的话，也就是撒谎骗老婆说是在店里忙对账之类的，对老婆的感情一点也没有减少，但是对那个女人的爱慕却在与日俱增。郭老板说，并不是那种想要占为己有的爱慕，而是非常美好的向往，对这个女人的一切，每一个动作和眼神都觉得非常迷人。

胡宗仁问郭老板，那你们是几乎每天都差不多是这个时间见面吗？郭老板说，第一次见面之后，他就开始心心念念的，害怕今后可能没机会再见到她，后悔自己为什么不要个电话号码什么的。但是第二天关店的时候，他却发现那个女人在店门口等着他，于是他欢天喜地地迎了进来，从那以后，几乎每一天到了关门的这个点，都能在门口或者附近看

到这个女人的身影，而每次郭老板邀请她到店里坐坐的时候，那个女人也都是微笑着答应了。胡宗仁问那你这么些天就没要个联系方式什么的吗？郭老板摇摇头说，这个他记得他都问过了，可那个女人说什么都不肯告诉他，他还曾经试图跟踪那个女人，却每次跟到转角就不见了踪影。但那女人每天都会出现，所以自己也渐渐的觉得是双方还没到那种程度，于是就不再继续深究这个问题了。

听郭老板说得平平淡淡的，在我们听来却说说不出的诡异。要是换成我的话，我恐怕早就察觉到这个女人不对劲了。郭老板又说，自从他自己觉得诚意不够后，就问那个女人喜欢什么东西，她说喜欢漂亮的衣服，于是他几乎隔三差五地就给那个女人买衣服，以此献殷勤。胡宗仁问他说，那你送她的那些衣服呢？哪去了？他说被她穿走了呀。胡宗仁说那是个鬼怎么能穿走衣服？郭老板大声说，你别一口一个鬼的好吗？我怎么知道她穿去哪儿了？再说了，就算她是个鬼，人家又没害我！

胡宗仁摇摇头无奈地说，还没害你呢，我麻烦你自己照照镜子，看看你的眼圈都成什么样了，黑不黑红不红的，你是浣熊吗？鬼和人之间无论处于什么样的理由，发生了直接沟通，不管有害无害都是属于不被允许的，除非是专业通灵的人，这就跟你到河里游泳一样，人和水本来是可以互相拥抱的，但是水却能够淹死你。郭先生还在嘴硬地说，但是从头到尾都是你们俩在说人家是鬼，你们又有什么说服我的证据？

证据，除了那段录像，还真是没有。但是现在还不能给他看，否则就没法继续追查下去了。于是我插嘴问郭老板，那个女人叫什么名字？他告诉我他不知道全名，只知道她自称云贞。我说那云贞今天晚上为什么没来呢？难道是发现我们在这里？说完我摸出罗盘托在手上，四下晃了晃，和白天一样，反应依旧存在。就在这个时候，郭老板突然大声说了句：“谁呀？”

我和胡宗仁都纳闷了，这家伙是顺风耳吗？我们可什么都没听到。接着他又说了一句：“哦，你……是你啊……”然后转头，脸色有点害怕地对我们说，她来了，在敲门，你们都没听见吗？我们都摇摇头，心想这可能和当初那份录音差不多，除了郭老板，别人只怕是都听不见。于是我立刻做出决定，我说你赶紧开门去，让她进来。他说他害怕，胡宗

仁说你不是不相信她是鬼吗？怕个毛啊。

于是我和胡宗仁站起身来，藏到靠近后门这一侧靠墙的衣架后边躲着。郭老板去开门，我接着衣服缝隙的光看着罗盘，很快我看见郭老板从我们跟前走过，嘴里还说，随便坐坐吧。就在说完这句话的时候，罗盘的反应明显比先前快了许多。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在我身边冷不丁地喊了一声：

“云贞！”

第二十九章 【案五】谜团渐开

胡宗仁这突如其来的一下让我准备不及，甚至有点害怕。要知道我们之所以藏起来就是为了不被那个女鬼云贞发现，这却才刚刚开始，胡宗仁竟然自己就暴露了目标，并且我还不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做。于是我狠狠踩了他一脚，然后眼睛瞪着他，意思是你这只猪你是不是有病啊！干嘛嚷嚷。却在这个时候，我看到罗盘转动的速度突然变快而且更为猛烈，指针已经在透明的小盖子上撞击发出“喀喀喀”的声音，一般来说，只有鬼魂突然爆发才有可能遇到这么强的反应。一瞬间我紧张得不得了，因为我是直接凭肉眼看不见鬼魂的，而我偏偏又知道鬼魂在我的身边，叫我怎么能不害怕。

这时候我听见郭老板有点惊慌地叫唤着，并且能从衣服的缝隙里看到他正面朝着我和胡宗仁躲着的这个衣架的方向连连后退。我知道因为郭老板和这个叫云贞的女鬼本身在我们之前已经建立了不短时间的联系，所以他是能够看到云贞的，就好像他能听见我和胡宗仁都不曾听见的敲门声一样。我们眼前的衣架突然好像是被从中间朝着两边拨开，但我们却看不见人。罗盘在我手上快速的旋转着，这让我觉得这个女鬼就在我面前，说不定正凑在我跟前看我们俩到底长啥样呢。

突然郭老板开口了，他声音有点颤抖地说，云……云贞，你别生气，这两位是我的朋友。他这么一说我就更害怕了，既然他让云贞别生气，那说明在他看到的情况里，云贞是在生我和胡宗仁的气的，惹怒一个鬼魂可不是什么好玩的事。突然我赶到脸上出现一种紧绷感，那种感觉很像是冬天用冷水洗过脸以后，突然走到户外被一阵风吹干的感觉。我斜着眼睛看胡宗仁，他的表情和我一样，果然没有猜错，云贞就在我

们跟前。

而这种感觉消失得非常快，大约只持续了几秒钟就消失了，而我仔细感觉了一下身体的其他地方，发现没有什么不对劲。我看了一眼胡宗仁，他也跟我一样觉得很纳闷，于是我就看着郭老板，他的目光已经没有了集中在我和胡宗仁身上了，而是背靠着那个收银台，眼睛望着另外的方向，而那个方向，就是起初我们在DV录像中看到的那个塑料模特的地方。

于是我跟胡宗仁使了个眼色，我们俩开始缓缓朝着郭老板站着的地方走过去，在路上的时候我已经把罗盘放回了包里，右手抓住一截红绳，左手捏了一把坟土，胡宗仁也把手捏住了自己的八卦袋，以防万一，大概是我们俩的表情有点凶，并且充满了敌意，于是当郭老板看到我们俩靠近的时候，突然伸手拦住了我们说，你们想干什么，别伤害云贞。

伤害？我连看都看不见它怎么伤害它？郭老板很着急地对我们说，她不是坏人，你们刚才已经把她给吓得不能动了，现在躲在那儿不肯出来。郭老板的语气中都带着哭腔了，于是我问郭老板，现在云贞在什么地方？他说，在壁橱跟模特之间，藏在那儿都不敢动，你们先告诉我，你们打算对她做什么？我苦笑着说，我们只是想把它送到属于它的地方而已，只要它不对我们做什么，我们就不会乱来的。郭老板说，那就是说，我今后就再也见不到她了是吗？我没回答他，胡宗仁则说，如果你想见，它自然在你心里，任凭时间过得再久，它也都在那儿。但是我们不能让它留在这里，人鬼殊途，各行其道，不该相互叨扰。

说完我们继续朝着模特的方向缓缓移动，在越过一个和我们人差不多高的衣架之后，我就完整的看到了整个模特，不仅如此，我还在模特身后和柜子之间的缝隙里，看见一个斜四十五度角背对着我们，穿的衣服和起初我们在录像中看到的一样，一个蹲在地上的女人的背影。同样的，那也是半透明的。不过它的背影在瑟瑟发抖，这让我觉得，她似乎是很害怕。我是个比较容易心软的人，看到这一幕的时候，我不由得把紧绷的手稍微放松了一些。胡宗仁也是一样，于是我们俩站在距离那个模特大约两米开外的地方，站着不动了。

隔了好一会，胡宗仁突然开口说，云贞，你为什么来这里？喊出云贞这两个字的时候，我明显看到它的肩膀颤动了一下，就好像一个人躲起来，却被人发现了一样。它开始慢慢转过头来，看着我和胡宗仁，让我没想到的是，看到它的脸的时候，我发现和我们在DV录像里看到的那张毫无美感的脸完全不同，它看上去很憔悴，如果一定要用美貌来形容的话其实也是不为过的。只不过跟郭老板不同，他是一开始就没意识到这是个鬼魂，所以被迷了眼，我和胡宗仁是早有防备，如果想要故技重施来迷惑我们，那是不可能的事。

云贞转过身，双手半举在胸前，动作很像是想要抱住自己的头，但却从手臂之间的空隙惊恐的看着我们。我知道当一个鬼魂主动让你看见的话，那通常是有两个可能性，一是它和人之间建立了一种必然的联系，有可能是一问一答，有可能是相互洞察到了对方的真实目的。另外一种可能就比较常见，是它心甘情愿让你看到，可能是为了吓唬你害你，也有可能是厌倦了，寻求你的帮助。我并不知道这个云贞，但是看到它的样子的时候，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更宁愿是它在寻求我们的帮助。我们也没什么好帮它的，唯一能做的，就是弄清楚它出现的原因和目的，然后送它上路。

胡宗仁把手里的八卦袋丢到了地上，然后挽起袖子，半蹲在地上，对云贞伸出一只手，轻言细语地说，你别害怕，我们不会伤害你，只是不希望你继续在人间流连，你告诉我们为什么你留下。早在当初听录音，看录像的时候，我就有种感觉，这个女鬼的目的性比别的鬼魂要强烈很多，相应的，它的意识也更为清楚。如果说大多数鬼魂的活动轨迹是遵循一种本能和机械性的重复的话，那它就更像是一个有着独立行为能力，但是意识还没有特别糊涂的鬼魂。举个例子来说，一家疯人院里有100个疯子，其中99个都浑浑噩噩，从来不知道更不会记得自己干过些什么，而剩下的一个，虽然自己也是疯人院里的病人，但是他却清楚地知道其余99个都是疯子，而自己才是正常的。显然云贞就是这样的情况。

我看到云贞脸上悲伤的表情，带着害怕的神色，嘴巴缓缓地一张一合，却听不到人和声音，于是我对郭老板说，它在说什么你能听到吗？郭老板说，能啊！你们难道听不见吗？我没时间跟他解释为什么我们听

不到，只是让他帮我们传话即可。云贞蹲在地上满脸悲伤地一直说着，郭老板开始把它的话转述给我们。

从郭老板的转述中我们得知，云贞生于60年代，在生前曾经是解放碑另外一间商铺里的店员。解放碑开发的时间比较早，大概在80年代的时候，这里就已经是一个客流量比较旺的商业区了，许多商场开始在这里修建起来，而当时二十多岁的云贞就是其中一家珠宝店的店员。可是由于自己家庭条件不太好，而自己本身也长得不好看，所以直到30多岁的时候还没有结婚，在解放碑这样物欲横流的环境下，许多欲望都渐渐变得具体，她也希望能够和别的女人一样可以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然后有个人来追求自己。于是她攒下了很长时间的工资，在自己工作的那家珠宝店里，以员工折扣的方式，买下了在当时看来还算非常贵重的一枚黄金戒指。每天都戴在自己的中指上，并且对外宣传自己有人追了，沉浸在自己编造的一种虚妄的幸福感当中。

但是在90年代初期的时候，她所工作的那家珠宝店遭遇了一次持枪抢劫，那次抢劫是跨越好几省的连续作案，都是以抢劫珠宝店为主，为这件案子全国都下发了通缉令，案子却直到2000年左右才告破。而云贞恰好就是当天发生劫案时候当班的一个店员，由于责任重大，劫匪还有枪，所以在发生劫案的时候，她成了当天两名死者中的一位。说到这里的时候我算是明白了，之所以云贞有着比较清楚的意思，是因为她的死是带着强烈的不甘的，但是凶手早已伏法，它留下来的意义也就不大，却不知道怎么离开，于是一直在这里来回游荡，每天都在固定的时间出现，只不过到那遇到郭老板的那一天，恰好是被郭老板看见了罢了。

云贞说，当时她被杀死之后，很快警方就到了现场，并且在现场进行了勘验之后，从柜台的角落里装好了自己的尸体。可是在那个时候，她手上的那个黄金戒指已经不见了。

我们都愣了一下，胡宗仁转头问郭老板，说你这个店是哪年开起来的？郭老板说是2000年解放碑开始扩建整修的时候。胡宗仁又问那你们这栋楼是以前就一直有的楼对吗？郭老板说是的。胡宗仁想了想，然后转头对云贞问道：

“郭老板的这个店，就是多年前你遇害的那家金店对吗？”

第三十章 【案五】酒后之争

郭老板已经开始有点激动了。当他转述完胡宗仁的话之后，竟然一边低头开始哭泣，一边告诉胡宗仁，自己现在这家女装店在接手之前，曾经另外一家旅游公司租下来的，而在那之前就是这家金店，云贞被杀死的地方。

云贞的尸体上没有找到那个黄金戒指，而本身死亡的原因也是因为抢劫金店，但是如果说劫匪会细心到从尸体的手上拔下戒指，这好像也太离奇了。于是我大胆猜测，那个戒指应该还在这个店里的某个地方，只是不知道出于什么样的原因一直没有找到。胡宗仁问云贞，你留下来，是不是为了寻找你自己的戒指？云贞说，是的。胡宗仁又问，那你为什么要迷惑郭老板？云贞说，她每天都在寻找，找了很多年，日复一日，却始终找不到，这家店经过了两次以上的再装修，即便找到了，只怕是也早就被人给拿走了。那天她觉得自己已经死了这么久了，就是找到了也带不走，她需要帮忙，才开始故意让郭老板看见，并且迷住他以后让他一步一步对自己产生迷恋，希望能够影响他借助他的力量帮自己找到戒指。而在这期间，郭老板不断地给她买新衣服，虽然自己都没办法穿上，所以就假身在这个塑料模特的身上，让郭老板把这个塑料模特看成是一个活生生的女人，自己活着的时候从来没有一个人对她像现在这么好过，渐渐地她也开始有点不舍得离开，甚至压根都没想过郭老板是个有家的男人。

听云贞说到这里的时候，我不禁有一点惻然，有句俗话是这么说的，人之将死其言也善。云贞本身好像不是一个坏人，她也是无辜的受害者，在被剥夺了生命之后，还发现遗失了自己最心爱的东西，好像也

在情理之中。于是我对云贞说，你跟我们说完这些之后，是不是依旧不肯甘心离开，而是一定要找到那个黄金戒指之后才肯作罢？云贞点点头，然后站起身来，依然躲在那个塑料模特的身后，眼睛看着我们，已经没有了之前那种害怕的颤抖，而是一种坚定。

我知道，如果我们不帮助它找到戒指的话，它恐怕是不会甘愿跟着我们走了。而我和胡宗仁都认为云贞本身是个可怜死掉的人，如果粗暴地打散的话，恐怕我们自己心里也会过意不去。但是那毕竟是郭老板的店，人家郭老板也未必愿意把店拆开，就为了帮助一个女鬼寻找一枚遗失的戒指吧。于是我和胡宗仁都把目光聚集在了郭老板的身上。我对郭老板说，你愿意帮助寻找吗？让我没有料到的是，郭老板几乎没有经过任何思考，他非常笃定地告诉我，他愿意。

胡宗仁问云贞，你是在这里死去的，那你还记得你死的时候的位置吗？胡宗仁这样说其实是很残忍的，因为我们都明白，让一个鬼魂去回忆自己的死相，这是一件特别让它们害怕的事情。鬼最怕的看见自己的样子，因为他们看到的自己，永远都是自己死掉的时候最惨的模样，这就是为什么很多农村的房子在门口会挂上一面镜子，通常情况下称之为照妖镜，但其实是要路过的鬼魂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的模样，让它们自己觉得害怕，也就不会进屋了。在听到胡宗仁的问话之后，云贞明显地迟疑了一下，然后一句话也没说，只是把手指到地上，它站着的地方。

我想云贞的意思是说，它所站立的地方，就是自己被杀死的位置。这也能解释为什么不管是从录像里还是亲眼所见，我们看到它的位置，都是在那个模特的身后了。于是我问郭老板，这里能拆开来找找吗？郭老板豪爽地答应了。

因为这件事，郭老板歇业了好几天时间，而我们在当天也并没有对云贞做什么，但是作为我们的角度来说，还是必须给云贞一个防范，这个防范肯定是冷冰冰的，那就是我们扎了一个小人，用胡宗仁的符咒把云贞的鬼魂给封在了这个小人身上了。由于郭老板毕竟不是专业人士，所以我们请人来把贴在墙上的柜子板撬开后，在柜子板后边和墙壁的缝隙中，我们找到了起初那段时间郭老板送给云贞的许多衣服，全都折得好好地，云贞根本就没有带走，只是郭老板认为它带走了而已。拆开板子

后，我们就没有让工人继续待在屋里，而是我们三个人用小凿子一点一点地四处寻找。那几天的时间里，我向郭老板了解了一些起初从范先生那里得知的情况，我问他是不是他把那个残破的塑料模特放到范先生的楼下的，还砸碎了人家屋里的玻璃，郭老板矢口否认，并问我为什么要这么问，我就没继续说下去，因为我说下去的话，可能就会牵扯出郭老板的太太怀疑他不忠，而雇私人侦探调查他的事情。何必又去破坏人家夫妻的和谐呢。

在寻找的过程中我的罗盘还是帮上了一点忙，这个房子建设于80年代，算是老房子了，所以大多数承重结构还是以砖结构为主，和很多新修的钢筋混凝土不同，那些东西会对罗盘产生一定的干扰，所以在连续好几天的寻找下，借由罗盘微弱的反应，我们终于在早前塑料模特站立的位置，撬开了地上的地面砖，甚至找到了当初给地面找平的时候打好的木桩，而在木头和水泥地之间的缝隙里，找到一个已经暗黄并出现了一些氧化的金戒指。这是一个非常朴通的金戒指，可以自由改变尺寸的那种，接缝的地方用细细的红色绳子缠绕，但是由于时间过于久远，绳子大部分已经断裂了，而且早已不是红色，而是那种褪色后的红。在找到戒指的时候，我的罗盘开始转得有些厉害，我能够分辨出，这是云贞的开心和激动。

在送走云贞之前，我和胡宗仁留下了几个小时的时间让郭老板和云贞道别。在我和胡宗仁看来，郭老板对云贞的爱意未必是真切的，他只不过是被迷住了而已。云贞也不见得真的舍不得郭老板，她更加在意的还是自己的戒指。考虑到云贞生前命苦，害死自己的人已经在十年前就被执行死刑，加上对郭先生虽然是在利用但是其本意也只是找东西而非害人，所以我们尽管没有用很高规格的带路方式来送她，起码也让她走得舒舒服服的。剩下的修补工作我们就没有继续参与了，让郭老板自己完成。

在一切都完成以后，事情已经过了差不多一个礼拜，我们打电话告诉范先生事情已经全部办妥，他承诺在收到那位太太的酬劳之后就支付佣金。

就在那天，完事的时候差不多是下午5点，我问胡宗仁要不要我送

他回去，他说不用了。我说那你打车回去吗？他说去你家吧，我挺想吃你家彩姐的饭菜的。我就给彩姐打了电话，说晚上胡宗仁和咱们一起吃饭，让她不用准备太好，一般的就行。

我和胡宗仁凑在一起吃饭是一定会喝酒的，但是由于家里啤酒喝完了，谁也不愿意跑腿去买酒，于是胡宗仁贪婪地瞄上了那瓶我珍藏多年，还特意摆在一进屋就能看见的酒柜上的尘封茅台，于是我俩就着寻常的饭菜，开始喝这瓶绝版且价格昂贵的酒，他倒是喝得很爽，但是我每喝一口，满嘴都是钱的味道啊。

我问胡宗仁，当时在店里的时候，明明藏好了，为什么你要喊云贞的名字，万一是个恶鬼怎么办？胡宗仁笑着不回答。我说你今后能不能别这么蠢，你自己想死也别拉我下水。胡宗仁看着我笑着说，兄弟，我真的累了。

累了？你什么意思啊？我问他。胡宗仁说，因为这件破事，已经牵扯了太多人，他总算明白为什么我会渐渐开始厌倦这一切。胡宗仁说，跟你一块办事，和我自己单枪匹马办事不同，你总是要刨根问底，为的是不错杀好人。但是每次和你一起这样办事，我心里的负担就更重。胡宗仁喝了一口酒接着说，以前我只觉得，人生下来就是奔着死亡而去的，死后如果有执念解不开，就会变成鬼。我们就是抓鬼，打鬼的人，就好像警察和贼一样，但是这段日子我看来，它们根本不是贼，甚至很多比我们活人更洒脱，更自在，只不过它们已经死了，你总说这个鬼可怜，那个鬼可怜，你想过吗？其实我们才可怜，活着真可怜。

我放下酒杯，胡宗仁很少这么正经说话，所以我还很不习惯。我问他你说这些是什么意思？又想放弃了吗？他摇摇头说，他只是累了，想逃。我说你逃到哪去？这些人总有办法找到你，你放得下你身边的人吗？我们就不说了，付韵妮怎么办，你当初怎么答应人家老头子的？

我有点激动了，我大声问他，如果你觉得哥们之间替你做这些事，会让你觉得愧疚的话，你他妈怎么不干脆直接死了得了？祸害咱们大家干嘛！胡宗仁也生气了，他把酒杯朝着桌上重重一放，酒杯碎了，里边的酒至少价值50元巨资，他站起身来冲着我吼道，没错，我就是觉得你们拖了我的后腿，你们让我觉得我们替天行道的人，还要背负这么多情

感的压力，你杀鸡杀鱼的时候你想过它们的可怜吗？为什么跟你没关系的死人你就觉得可怜呢？你们这群混蛋，真他妈虚伪！

我一下子怒了，狠狠一拳朝着胡宗仁的脸上打去，彩姐在一边见我们打起来了，吓得站起来退了好几步。我和胡宗仁就这么你一拳我一拳来回打，桌子上的东西碎了一地，我在失去理智的时候也容易没有轻重，那还剩小半瓶的茅台瓶子，也被我用来敲胡宗仁的脑袋给敲碎了，打累了，我俩手撑着地坐在地板上怒目相视，呼呼喘气。

我站起身来，看了看自己手上的伤口，我问胡宗仁，你没事吧？胡宗仁气呼呼地说，没事。我说还能走路吗？他没有回答，只是点点头。我说那你滚吧，永远别来找我这个拖后腿的人，记得给我关门。

说完我就自己回屋了。

第三十一章 【案六】声控廊灯

我这个人算是一个非常懒惰的人，只要能坐着我就绝不会站着，但是这里的懒惰也仅仅指的是行为上而已。我很感谢那些和我一样懒惰的发明家们，发明了很多在彩姐看来是垃圾，但我却觉得相当实用的东西。例如一种称之为懒人支架的东西。我喜欢躺在床上看用手机看电影，那只是因为我不想坐着用电脑看罢了。而这个支架可以一头固定在床头，一头夹住手机，中间的连接杆还能自由地改变位置和方向，于是我可以释放我的双手，不用一直抓着手机。又例如电动牙刷，只需要一节廉价的电池，就能够让牙膏在嘴里抖动直到变成泡泡。诸如此类的还有很多，而我们都会遇到的一种和懒人用品很接近的东西，就是声控灯。

现在许多小区的楼道里都安装了声控装置，只需要轻轻跺脚，就能够照亮全世界。省去了不必要浪费的电费，也避免了开关被熊孩子损坏的命运。可是如果我告诉你，当这件鬼事被人发现，是因为楼道里的声控灯的话，你将来还敢在黑暗中跺脚吗？你害怕当灯亮起来的时候，看到除了自己以外的人吗？

自从和胡宗仁打了一架后的一个星期里，不管彩姐怎么劝我，我都始终不愿意再给他打一个电话，任何认识我们俩的人问起我关于他的事，我一律都说我和他不熟，他的事我不清楚，如果打电话的人恰好是我看不顺眼的，我还会反讥一句，你找他给我打电话干嘛之类的话。很得罪人，我知道，但是我必须承认那一个礼拜我确实心情不怎么好，就因为胡宗仁那些不把哥们儿当人看的蠢话。

一个星期后，我接到一个没有输入姓名的电话，是打到我自己常用

的那个手机上的。这个手机比较私人，所以一般有我这个号码的人都是认识的朋友，此外我还专门有一个手机是做业务用的。而那个陌生号码却打到我私人的手机上，我一开始还以为是什么类似让我到法院领取传票这一类的诈骗电话，正打算接起来就挂的时候，却传来一个男人冷冰冰的声音。

“明天中午12点以前到渝北区某某街道某某号某楼去找杜女士，不要迟到，地址信息我待会儿发给你。”

那语气就跟命令似的，搞得我特别不爽，于是我问对方，你是不是打错电话了啊，我无业游民一个，你让我去跟谁报到啊？对方却传来一声听上去显得很轻蔑的笑声，然后说，我知道你是谁，既然你从一开始就要插手我们的事，那何不管到底？你那位姓胡的瑶山派朋友，此前我已经打过电话了，你还是准备准备明天就去吧。

我一听，原来是轩辕会的人。于是我问他，既然你给胡宗仁打了电话为什么还要跟我说，你怎么知道我一定会去？我这句话的意思，其实是在诈对方是怎么知道我们俩有点不合的，因为他给我打来电话，肯定是知道胡宗仁没有把这件事告诉我，如果他连这都知道，要么就是胡宗仁走漏了风声，要么就是他们派人暗中在跟踪。跟踪的可能性实在是不大，因为我和胡宗仁都算不怎么容易被跟踪的人，所以我断定胡宗仁一定把跟我打架这件事说瓢了嘴，被人给知道了，继而我联想到胡宗仁在重庆的朋友熟人并不多，而且大多数我都认识，是谁走漏了风声？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突然有点害怕起来，快速细数了一下我们俩都认识的人，实在找不出可疑的，但是如果真是有人泄露了秘密，那是多可怕的一件事。来不及细想，于是我跟对方说，那个地址你爱发不发，反正我接电话不要钱，短信更不要……

挂掉电话后几分钟，短信就来了，告诉了我确切的地址，甚至连那位杜女士的电话都留下了。彩姐走过来问我，跟谁说话这么不耐烦呢，我大致告诉了她，她也很担心胡宗仁会不会中计了之类的，要我给胡宗仁打电话问问，我说我不打，你也不准打，他如果不主动打电话来赔罪的话，我不会原谅他的。

第二天我按照约定的时间，甚至提前了两个小时赶到了短信上的地址，但我并没有跟那位杜女士打电话，因为我知道此刻除了轩辕会给我打电话的那个人以为，还没有人知道我会来，甚至包括胡宗仁。那个地方位于渝北区人口最为集中的一个区域，因为重庆唯一的机场就在这附近，因为机场的修建带动了附近经济的发展，形成一个规模不小的经济区。房子大多是新修的，空气质量也比我住的地方好很多，而我此刻所在的位置，却是一个相对老旧一点的居民区，我所谓的老旧，也就是没有电梯而已。空港一带很多楼房不会修得过高，所以也就没有设置电梯。

我蹲在距离那位杜女士所在的单元楼之外较远的地方，之前曾进入过楼道，每层楼四户人，在我掌握了1到4号房的分布方位后，对应到杜女士所住的4-4，恰好就是我蹲的这个位置能够直接看到他们家阳台的。而我所在的位置又能看到进出单元楼的所有人，如果杜女士是在焦急地等待着某人的话，那么她一定会时不时地到阳台朝着来路的方向张望，这样我就能进一步判断她是否已经等到了想等的人，例如胡宗仁。

以我对胡宗仁的了解，假如人家和他约定了12点前赶到的话，他一定是在11点半左右才慢吞吞地赶来。果然我蹲在楼下没多久，大约在10点的时候，我就已经看见一个中等身材的女人不断地伸出头在阳台来张望。于是我知道她的家里没有别人，至少没有她今天约见的人，于是我摸出电话，照着先前那个人发给我的信息，给杜女士打了电话。她接起电话后，声音很是焦虑。我一开始没有说话，我需要判断她是否知道我赶到的消息。在她连续“喂”了几声后，我才“嗯”了一声，其他什么话都没说。她大概是疑惑了几秒钟后，才开口问，请问您就是胡师傅吗？

于是我知道，她并没有跟胡宗仁直接通过电话，很可能联系我的那位轩辕会的人，也是以同样的方式把电话号码和地址发到了他的手机上的。我赶紧回答她说，对啊，我是，别人介绍我来找你，说是你家遇到点事。她说，你现在在哪里呢？我昨天接到电话后就一直在等您给我来电话。我说我正在往你家里走的路上呢，很快就到了。你的地址是某某社区某某号4-4吧？我故意重复她的地址，好让她确信我就是胡宗仁。她说对，你大概还有多久到呢？我说快了，正在走呢。她突然说，胡师傅，蹲在树下边的那个穿绿色衣服的是不是你啊？

我抬头一看，发现她正在阳台上望着我呢。于是我哈哈一笑说，啊，是我啊，我脚有点痛，我蹲一下就上来啊。挂掉电话后我突然觉得很丢脸，于是烟也懒得抽了，硬着头皮走上楼去。

杜女士非常热心地替我打开了门，然后把我迎进屋里，并且送过来一杯水。我坐下后，试探性地问她，就你一个人？她点点头说是的。我说待会还有别的我的同行会来吗？杜女士疑惑的说，还有别人吗？我还不知道。我说我就问问，行业竞争很激烈嘛。咳嗽两声后我让她告诉我具体的事情。

杜女士说，其实这件事自己倒还没什么，主要是担心自己的女儿。我说那你女儿在哪儿？看她的岁数，比我大不了几岁，所以孩子应该不会很大。杜女士说，女儿一早就送到了幼儿园，要晚上才回来。她说，她觉得她们家有点不干净，好像还住了另外一个人。

她说这句话的时候声音压得很低，我不知道是不是故意让我觉得诡异。于是我问，那你见到过你说的那个“人”了吗？她摇摇头，说也不算是见过，但是很明显的感觉到过。她告诉我说，第一次她察觉到这样的情况，是因为前阵子有一天晚上自己接了女儿回家后，就在厨房做饭去了，我看了她们家的格局，进门的左手侧就是厨房。杜女士说，由于距离房门很近，自己就让女儿在客厅里玩玩具。但是隔了没多久，她就听见从门外传来“啊！”的一声小女孩的尖叫。

杜女士告诉我，她们走廊上的灯是声控的，而女儿最喜欢玩这个声控灯，有时候会站在走廊上等到灯灭了之后再叫一声，让灯亮起来，她觉得那很好玩。所以当杜女士听见那一声的时候，她以为是孩子跑到走廊上去玩声控灯了，因为声音一模一样。她也没在意，连头也没回，只是大声说，思思快回家来，别玩了马上吃饭了。停顿很久以后，她又听见了一声“啊！”，于是她又说，让你回家了别玩了怎么不听话呢。然后接着炒菜。

但是过了没一会，那个叫声再度出现，杜女士开始有点生气了，心想这小孩怎么不听话呢？于是就放下铲子打算去外边把女儿叫回来，却在走出厨房后发现，大门关得好好的。转过头一看，她的女儿思思正乖乖地坐在小板凳上玩玩具，看见杜女士出来了，思思就对她说：

“妈妈，我饿了。”

第三十二章 【案六】夜夜防备

我问杜女士，您的意思是说，您女儿好好待在家里是吗？她说，是的。然后她接着告诉我，这件事本来自己也没放在心上，这原本是个比较老旧的社区，所以也有不少小孩子在楼里，她说，你也知道，孩子嘛，本来大多数都喜欢喊灯玩。

杜女士说，而真正引起她注意的，是有一天她自己坐在沙发上一边看电视一边织毛线，女儿就自己来回跑着到处玩。她突然看见女儿跑到防盗门的地方，双手趴在门上，脸也贴着门，好像在听什么声音一样。接着女儿就发出了那种“啊！”的叫声。她当时还以为女儿是隔着门在喊声控灯玩，于是微笑着觉得女儿真可爱。可是她们家的防盗门是有猫眼的，猫眼上却没有盖子，这就是说如果视力好一点的话可以直接从屋里透过猫眼看见外头的灯光。就在自己女儿喊了以后，外头的灯没亮，可能是防盗门的隔音关系，女儿还小本身声音也不大，但是她很快就察觉到外头的灯亮起来的节奏和女儿叫喊的节奏不同。于是她很好奇地走到猫眼朝外张望，恰好这个时候灯灭了。女儿又叫唤了一声，灯还是没亮，就在杜女士心想自己是不是想多了的时候，突然听见门外传来一声“啊！”，和女儿的声音一模一样，同时灯也亮了起来。

杜女士皱着眉，有些焦虑地说，还不只是这样，她从猫眼看出去，在视线的下方，她看见一个小孩的头顶。

我问杜女士，头顶？那是什么意思？她告诉我说，就是一个个子矮小的小孩子，猫眼看不见他的高度，只能看见他的头顶。她接着说，从位置和角度来看，这个小孩就站在我家防盗门的门外，隔着门和我女儿对喊。杜女士说，当时自己心里是有点毛毛的，因为虽然这栋楼有别的

小孩，但是这一层却只有她女儿这么一个小孩子，而且当时已经是晚上9点多钟，按理说这个岁数的孩子即便是没睡觉，家长也不会让他们在户外玩耍才对。于是杜女士把女儿拉到一边，自己就打开了门想看看是不是别人家的小孩，结果打开门以后，外边却一个人都没有。

杜女士说，而声控灯是有时间的，自己伸出头找了一会，没找着，灯也灭了。于是她就咳嗽了一声把灯重新喊亮，就在喊亮了之后，却看见在走廊的尽头，消防栓的盒子底下，背对着杜女士，站着一个面朝着走廊墙壁转角的小孩子。杜女士说，当时自己吓得大叫了一声，接着就马上关上了门，抱着女儿就躲到房间里去了。她告诉我，那一夜她根本就睡不着，女儿本来有自己的房间，但是那天晚上他们母女俩睡在一起，自己反复想了很多，越想到后边就越不确定自己到底是产生了幻觉还是这一切是真实发生了的。

我问杜女士，你说你和你女儿睡，那请问您女儿的父亲呢？我知道，我可能不该问这样的问题，但是如果只是这母女俩的话，的确比家里有男人更容易被鬼魂侵袭。杜女士有点为难的说，自己去年离婚了，由于是外地人，所以就带着女儿从前夫家里搬出来了，母女俩一起生活。我又问她，那这个房子是你自己的房子吗？杜女士说，是离婚后自己没地方可去，孩子还在幼儿园觉得这么突然断学了也不好，所以就租下了这个房子。她大概是觉得我担心她没有支付租金的能力，于是赶紧跟我说，自己只是暂时住在这里，自己名下的房子还没有交房而已。我点点头，如果是租的房子，那可能性就很多了。

杜女士接着告诉我，当天晚上自己胡思乱想了一整晚，其实她最担心的还是自己的孩子，不过看到女儿没有受到什么影响，加上自己也不确定看到的那个小孩到底是人还是鬼，这日子还得接着往下过。从那天以后她就比较留意门外的声音了，每天孩子回到家后，如果想要出去玩，也是自己带着一块，晚上吃完晚饭就不出门了，不仅如此，她还开始每天晚上都在女儿回屋以后，自己把防盗门给锁上了。

在那之后又相安无事了好多天，却在半个月之前，怪事又开始频繁地发生。她说自己每天晚上让女儿睡了以后都会帮助女儿把散落一地的玩具重新收拾到玩具盒里，可是那天自己半夜觉得口渴，起来喝水顺便

上了个厕所的时候，发现女儿的房门虚掩着，没有关好，但是女儿好好地睡着。自己帮女儿关好房间门以后就去了厕所，出来之后映着厕所的灯光，她看到客厅中央摆放着一个女儿的玩具，心想自己明明是收拾好了的，为什么又在外边了。于是琢磨着是不是女儿自己出来拿了玩具？可是她很快把自己的这个想法给否定了，她知道自己的女儿，一睡着了就睡得非常熟，而且从小习惯就很好，从来不会半夜起来玩玩具，也正因为如此，才让小孩子一个人在房间里睡。正当她纳闷的时候，她就听见门外传来一声“啊！”的叫喊声，然后灯光透过猫眼传到屋里。

杜女士说，当时的时间具体是多少自己也没仔细看，但是起码都是凌晨两三点了，原本自己之前就有所怀疑，如今更确定了不可能有小孩子半夜在走廊玩灯，别说是鬼了，就算是活人也会觉得半夜的小孩站在走廊上会很可怕吧。当时她就吓坏了，一声不敢出，很快灯灭了，然后又被一声同样的声音给喊亮，如此反反复复了十几次，到后来那个小孩的叫声已经开始变得频率更快，跟灯光完全没关系了，就听见门外不断地传来那种叫声。于是杜女士忍不住了，她虽然知道门外的东西可能是自己所害怕的东西，但是自己更担心因此让自己的女儿受到影响，那个声音就在自己家的防盗门外，这意味着如果那是一个鬼的话，就是冲着自家来的。护犊心切下，她跑到厨房拿起扫把，鼓起勇气打开了门，闭着眼睛就朝着门外自己早前看到头顶的地方拍打下去。

连续打了好多下，自己却感觉什么都没打到。她停下了手，闭上的眼睛还是能感受到微弱的光亮，她察觉到灯光又灭了，于是就跺了一下脚，让灯光亮起来，接着缓缓睁开眼睛，四下寻找，却什么都没看见，连之前在看见那个诡异的小孩的消防栓边上的墙角处，也是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

杜女士越想越害怕，于是赶紧关上了门，那一夜她又再度没有睡觉，只是打开了客厅的灯，自己面朝着防盗门的方向，手里捏着扫把就这么坐了一个晚上。

我问杜女士，您女儿今年多大了？她说还差两个月就四岁了。在此之前我是接触过不少次关于小孩子的鬼魂的。其中大多数是婴灵，这是没办法的事，谁让咱们国家有禁止在电视上播放保险套广告，却铺天盖

地都是人流手术广告的政策呢。婴灵的结局通常不会很好，因为我并非佛家人，没有办法特意为这些孩子做功德继而回向。所以在我手上，通常婴灵的结局除了打散之外，遇到极个别是能够好好送走的，在它们被自己的亲生父母遗弃了一次之后，还得让我这个陌生的怪大叔来送一程。除了婴灵以外，剩下的多数就是鬼童了。所谓鬼童，就是在已经人形出生，经过一段时间的成长，但是在很小的时候就已经死了，属于夭折的那部分孩子，在很多宗教的领域里，都认为夭折的孩子是属于前世修行成人的修为不够，才导致其长不大的，所以这部分孩子往往是没有办法托生的，只能游离在外，运气好的遇上善心的和尚道士给收了去，念经诵佛，助其修行，运气差的就是孤魂野鬼。像杜女士说的这种情况，很明显那个门外的小孩是能够发出叫喊声来控制灯光的，这说明它死亡的年纪可能和杜女士女儿差不多大，贪玩证明它是属于对这个感兴趣，也只能是个小孩子。

杜女士接着说，在那之后的几乎每一天，自己都会听到屋外来那个小孩子喊灯的声音，而自己也都和头一晚一样坐在客厅盯着防盗门，有时候那个门外小孩子的叫声越来越大，而且频率越来越快，快到她甚至都觉得如果是那个鬼在恶作剧已经超过了范围了，好几次都忍不住，站在门口破口大骂，而就在前天晚上，也就是找到我们的前一天，她再度遭遇了这样的事情，连续多日的折磨已经让她非常疲惫，脾气也很不好。那天她就想，今天再听到叫声的时候，我就立刻开门一阵乱打，不管是人还是鬼。于是那天晚上 she 就把凳子搬到了防盗门的门口坐着，一边打瞌睡，一边防备着。

她说，大概也是两三点钟吧，门外的叫声出现了，她本来早前打定主意要开门就打，到了这个时候也开始犹豫了。但是很快那个声音变得大而快起来，于是杜女士再一次打开门，和第一晚一样，闭上眼睛就是一阵乱打，打了一会儿停下来，自己呼呼喘气。她睁开眼睛，打算看看打到什么没有的时候，发现灯已经灭了，就在她正准备跺脚把灯给点亮的时候，在她的耳边近在咫尺的地方突然传来一声：

“啊！”

然后，灯亮了。

第三十三章 【案六】冤家上门

说实在的，我其实很难想象得到当时杜女士看见的那个场景。于是她跟我解释说，她自己身高有1米6多，通常小孩子是不会有这个高度的。而自己听到的那最后一声叫喊就出现在自己左耳的耳边，而伴随着这个声音，走廊里的灯被点亮了，自己迅速转头看向发出声音的地方，看见一个蘑菇头的小男孩，双手抓住墙壁和打开一条缝的门，脚悬空大约有接近一米左右的距离，身体的正面贴着墙壁，小男孩的脑袋和杜女士自己的脑袋几乎是平行的。面朝着杜女士，眼睛眯成一条线，然后咧着嘴冲着杜女士傻笑。

我脑补了一下当时的场景，除了想不通为什么一个小孩子能抓住墙，然后脚悬空之外，想想还真是挺可怕的。不过这也没什么好想不通的，头下脚上的我都见过，这也不算稀奇。杜女士接着说，当时她就吓得大声尖叫起来，然后迅速闪身回了屋里，在关门的时候，那个小孩子的表情一直没有变过，只是像个向日葵一样，脖子顺着杜女士后退的方向旋转着，直到她“哐当”一声关上了门，那个小孩子始终在门外。

杜女士说，自己的尖叫声把女儿吵醒了，哭着找妈妈，杜女士一时间慌乱了手脚，不知道自己是该继续在门口挡住，害怕那个小孩子的鬼魂会突然钻进屋子里来，还是该立刻去照顾女儿，最后她决定到女儿的床上，一边故作镇定地哄孩子睡觉，一边目不转睛地盯着孩子房间的门，于是就这么又坐了一整个晚上。我看杜女士的黑眼圈，我相信这就是这些天她连续熬夜造成的。

杜女士还说，就在昨天，也就是我接到轩辕会电话的当天，大白天的时候，由于是周末女儿不用去幼儿园，所以中午就在房间里午睡。突

然地上的电动玩具自己响起来了，那个小火车也开始“轰隆隆”地开始跑。杜女士说，自己当时趁着女儿睡午觉的时候也稍微打了一下瞌睡，但是由于之前那段时间天天都遇到怪事，她不敢回自己的房间休息，而是在客厅的沙发上打盹。她指着我说，就是你现在坐的这个沙发。她说自己当时睡得迷迷糊糊的，就听见那个电动小火车发出了音乐声，当时还吓了她一跳，但是很快她就察觉到，这个东西突然发出声音，肯定是有谁碰到了，女儿在睡觉，又不是自己碰到的，还能有谁，肯定就是那个鬼了。加上想到自己看到的那个小鬼是个小孩子，小孩子喜欢玩玩具，这也没什么说不通的，这也非常合理地解释了早前自己半夜起来看到散落在外边的玩具是为什么了。杜女士告诉我，本来她还一直以为那个小鬼只是在屋外，没有进屋，这才打电话找靠谱的师傅来帮忙，现在这么看来，这个小孩子的鬼魂早已经进过屋了，而杜女士却根本察觉不到，这下才让她觉得很害怕了，才出现了一开始的时候，她对我说觉得自己家里多了一个人的原因。

听完杜女士的描述后，我问她，除了精神上休息不好之外，你和你女儿还有没有出现别的什么异常的现象？杜女士想了想告诉我说，那到是没有，自己的女儿除了周末以外，基本上都是每天早上自己亲自送到幼儿园，然后到了放学的时候又接回来，中途的时间都交给了老师在帮忙照顾，而每天接孩子的时候，老师也都会说思思在幼儿园好乖，好像没出现什么异常。自己除了这段时间睡眠严重受到影响以外，也没出现别的什么毛病。

我说好吧，那咱们趁着现在时间还早，我先帮你家里来来回回检查一次。说完我就站起身来，然后在门口结上绳头钉，开始寻找。寻找的过程持续了接近半个小时，以便确保我没有遗漏。按理说照杜女士的描述，我虽然并不觉得这个小孩子的鬼魂有多么凶狠，毕竟目前只是吓唬人，没有伤害人，况且没准它自己还不知道自己吓到人了，保不准还不知道自己死了呢。但是按照杜女士说的，我起初还以为我将在整个屋子里到处都找到它的痕迹，可是事实上并非如此，我只在防盗门的入口处，客厅中央的沙发——也就是我先前坐的那个，以及孩子的玩具箱和思思的床上，还有杜女士房间的房门口找到了一些痕迹，并且很零散，也比较微弱。从目前我自己掌握到的信息来看，就算这是个恶鬼，那也

是比较容易对付的一种。这不太符合轩辕会给我们设置难题的规律，难道不是应该越来越难才对吗？

标注好这几个有灵异反应的点以后，我对杜女士说，咱们暂时就别碰这些东西了，等我慢慢进一步检查之后再说。然后我问她，关于家里的事情，你有跟你女儿提过吗？杜女士看着我说，跟她说有什么用啊，她还那么小。我说不是之前她曾和那个小孩子的鬼魂分别在门内外互相喊灯玩吗？而且我在你女儿的一部分玩具上也找到了那个鬼魂的痕迹，这些玩具你女儿也都玩过，所以你其实应该跟她谈谈的。

就在这个时候，杜女士的手机突然响起了。她对我说不不好意思胡师傅，我接个电话。于是拿起电话就走到了阳台上。几分钟后她打完电话走到屋里，双手横抱在胸前，眼神里带着疑惑看着我。我说你别愣着了，你赶紧去帮我找一把铁剪刀来，既然你最担心的是你的女儿，所以我打算从她的卧室开始下手，待会儿可能要在你女儿卧室的门上打个钉子，我看你们这门好像还挺高级的，你不会找我赔吧？

杜女士没有说话，只是看着我。我察觉到她眼神有点不对头了，于是问她怎么了？她才开始防备地问我，你不是胡师傅，那你到底是谁？

我这才意识到，肯定是因为刚才的那一通电话，既然杜女士这么问我了，那表示电话那头的人跟她说了些什么，并且极有可能就是胡宗仁自己打的。于是我也有点无语，但是这种状况下也不可能不跟别人解释，于是我对杜女士说，你别误会，我的确不是胡宗仁师傅，但是我也可以帮你做这件事的。我和胡师傅本来就是同事，没一起来，我们最近有点小矛盾。

但是说完以后我却发现这番话听上去更像我是来翘人家业务的似的，于是我只能无奈地摇摇头，然后用苍白的语气告诉杜女士，我真不是骗子……唉……就在这时候，响起了“咚咚咚”的敲门声。我知道大概是胡宗仁到了，杜女士听到敲门声后，就走过去开门，但是她经过我身边的时候，竟然刻意地绕行了一下，就好像我身上有毒是个危险物种一般。打开门以后，果然是胡宗仁，他气势汹汹地冲进门来，我想那应该是杜女士之前在电话里告诉他，有人在冒充他。可是当他看到我的时候，一下子呆住了，迟疑了半晌才结结巴巴地问，你……你怎么来了。

我摊了摊手，说，难道我不能来吗？给你打电话的人也给我打电话了，你说我来还是不来？胡宗仁哼了一声，然后说，不用你来我也照样能把这事给做好！我对胡宗仁说，你能不能告诉我你是不是脑子有问题啊，这明摆着轩辕会的人知道咱们俩有矛盾了才分别打电话给咱们，为啥打给我不就是让我也来吗？还在电话里恐吓我说，我现在脱身都晚了，早已置身事中了。胡宗仁疑惑地说，他们怎么会知道？我说我晓得个毛啊，谁知道是不是你发了疯去跟什么不熟的人说了，这样也好，起码知道有人在暗处盯着我们。胡宗仁气呼呼地说，既然你要来，你为什么不跟我打个电话说一声？我说，你不也没打电话跟我说吗？再说了我这个拖后腿的家伙，哪有资格跟你一块办事啊？说个屁啊。胡宗仁说，那还不是怪你自己，谁让你那天晚上先动手打人的？我冷笑着说，打的就是你这种不知好歹的家伙，我还后悔那天下手没重一点呢！胡宗仁赌气地说，你不要跟我吹，我那天要不是手下留情的话，你只怕是早就在ICU里面睡下了！我也不甘示弱地说，你就别吹嘘自己了好吗？那天我要是不是怕吓着我女人的话，我才不会让你走着出我家的门，再说了我家里摔碎的那些盘子碗，还有那瓶茅台，根本就不要你赔！跟你这种小混混计较没意思！

胡宗仁气得不知道说什么好，要是打架真打起来我大概弄不过他，但是说到嘴皮子，他就不是我的对手了。

杜女士看我们俩一见面就争吵，然后纳闷地问胡宗仁，你就是胡师傅吧？他说，是。杜女士又说，原来你们俩真的认识啊？说完杜女士就看着我。我说我不是告诉你了吗，是你不相信我啊。杜女士在我和胡宗仁之间看来看去的，突然冒出一句，你们俩能不能别调情了，先帮我处理正事好吗？我可是你们俩的雇主啊。

“哦。”我和胡宗仁一起回答到。

第三十四章 【案六】镜中之人

于是我让杜女士找了一把铁质的剪刀给我，我在剪刀把上拴上了红绳，缠绕了十来圈，然后打结。接着用钉子在杜女士女儿的房间门背后靠近上方处钉上了一枚钉子，钉子锤出一个朝上的转角，然后把剪刀尖朝下地挂在了上面，挂住钉子的地方就是我拴上红绳的把手，剪刀是张开的，尽量让其中一个尖直指地面。

这是我早年在学艺的时候从我师父的其中一本书里学来的招式，专门用于小而密闭的范围内，对应一切邪祟的办法，剪刀把手上的红绳并不是我常常用于缚灵或是结阵的绳子，而是普通的即可有同样的效果，准确的说，其实是需要红色的这种颜色罢了。剪刀本身是一种特别常见家家必备的工具，但同样它也具有一定的攻击性，属于一般不让小孩子碰到的危险物品，这种方法把剪刀挂上，基本上可以保证这个房间鬼魂不敢进出，特别适用于家里有小孩且小孩是独自睡一个房间的家庭，不过我特意把剪刀挂得比较高，只是为了不让思思能够碰到罢了。而那个钉子上的转角是为了即便在外力作用下，也不会使得剪刀因为摇晃的关系而坠落，同样也是为了孩子的安全，毕竟孩子是什么都不懂的。

做好这一切后，我依旧开着杜女士女儿的房间门，然后退出到客厅，在这期间我简略地把事情的前因后果告诉了胡宗仁，省得他再盘问杜女士一次。毕竟杜女士告诉我的很多话里包含了她自己的猜测，对于我来说可能是没有参考价值的信息。接着我在玩具盒里的那一堆玩具里，找到了少许几个有明显灵异反应的，一个是电动小火车，一个是一种装上电池就能哇哇叫烦死你的电动小狗，还有一个彩色螺纹状的小皮球。

胡宗仁跑到防盗门的门口，按照杜女士那天晚上开门撞鬼的位置，在门的内侧同样的位置贴上了符咒，加上我在地上的绳头钉，如此一来除非那个鬼魂的进出口是厨房和阳台的窗户，否则它就一定身处在我们这个密闭的空间里。

考虑到杜女士说的之前在走廊尽头的消防栓下边也看到了一个孩子，虽然她自己无法确定是幻觉还是真实的，反正也就几步路的距离，我和胡宗仁还是打算去检查一下。于是我暂时把绳头钉取下来一端，接着打开门和胡宗仁朝着尽头的消防栓走过去。除了跟胡宗仁交代案情以外，我们俩始终没说一句话，心里相互不爽对方。虽然我的本意还是在帮着胡宗仁处理这件事，但我可以强词夺理地说我也身在其中没有办法，这件事如果胡宗仁不跟我道歉的话，我是打定主意不会主动和他示好的。

消防栓的两侧就是相对的另外两户人家，杜女士告诉我们，其中一家是空了很久的房子，没人住。自己也是才搬来没多少时间，反正从没见过这家的邻居。我看了看门把手上的灰尘，这房子至少有一年多没人碰过了。我蹲下身来，在消防栓附近用罗盘寻找着。这个消防栓的位置相对比较不科学，这边上的两家任何一家如果打开房门的话，就能把消防栓的开合口子给遮住一半，靠近长期没人住的那个屋子的墙角，也就是杜女士早前看到小孩的位置，我发现了明显的灵异反应。

这个地方是一根竖着的管道，漆成朱红色，不知道是水管还是什么。这也是个老社区，没有配备物管这样的设施，估计连水电气费都是居民们自己去缴纳或者由街道的工作人员代收。而那个管子上每间隔几寸，就会出现相对较强的反应，这证明当初杜女士跺脚把廊灯给弄亮之后，看到角落里背朝着她的那个小孩真的是个鬼魂。于是我计算了一下那个小孩子大致的身高，以及蹲下后的高度，得出一个结论，那根管子上相对比较强的反应，正好是以小孩子的高度作为参照，手能够够得着的位置。

换句话说，就好像一个小孩蹲着或者站着，都用双手抓住这根管子似的。

一时之间我难以理解这个小鬼做出这样姿势的原因，倒是胡宗仁开

始朝着管子丢了一些米粒，这是各行各派都比较常用的一个手法，撒米和上香一样，都是在给鬼魂敬饭的意思，表面自己的立场，意思是我们没有恶意，只是想帮忙，吃了我的饭可就要听我的话之类的意思。接着胡宗仁从自己的口袋里取出一个手摇铃，一个八卦镜。他转头对杜女士说，你把房门大大开着，然后先站到屋里厨房去，堵在厨房门口就别动了，别挡着咱们回来的路。杜女士应声去了。于是我知道胡宗仁是想要从消防栓的位置把目前在走廊上的鬼魂给赶到屋里去，让它进入那个封闭的空间后再来想办法。

于是我拉住胡宗仁对他说，你着什么急啊，这边还有个楼梯通道呢！万一这小鬼上蹿下跳的，你得花多少时间来赶啊？胡宗仁笑着说，哟，原来你不是哑巴啊，我还以为你不打算跟我说话了呢。我白了他一眼没理他，就自己站起身来走到了楼梯口，蹲下身子开始仔细检查。但是结果却让我感到有些意外，在楼梯口是有灵异反应的，但是也只是止步于此，没有上楼和 downstairs 的痕迹，既然在楼梯口有，说明这个小鬼选择的行动方式还是和我们活人一样，而不是想飘到哪儿就飘到哪儿。这就是说，此刻那个小鬼，就在这层楼内，就出现灵异反应的范围和频率以及新旧程度来看，它就在胡宗仁此刻站着的消防栓的位置，一直到杜女士的客厅之间。

不会错了，于是我在楼梯口也结上绳头钉，以保证胡宗仁在驱赶的过程中不会让它从楼道溜走，而我也站在楼梯口绳头钉的另外一侧，手里捏着红绳端着罗盘，稍有不对，我也不会来不及准备。我还是没跟胡宗仁说话，只是对他点了点头，示意他可以开始了，于是胡宗仁将双手举到肩膀的位置，嘴里念念有词，一只手隔几秒就摇晃一下铃铛，另一只手则用八卦镜的反光上下来回的射着从消防栓开始的那一段路。

八卦镜是道家常常用的一样法器，不仅用于抓鬼驱鬼，连有时候日常的开光符咒也会用到。中间是一块凹下去的镜面，可以在一定的距离里聚集光线，而这种光线据他们所称，是结合了八卦阴阳之力，可以烧灼鬼魂，使其现行。胡宗仁是个正规师承的道家人，所以比起很多装模作样的家伙来说他可算都是真本事，楼道里唯一的光源就是那一跺脚就会亮起来的声控廊灯，灯光通过八卦镜的镜面形成反射，从而把光线聚集在一点，其原理大概就跟小时候我们自制的“太阳灶”差不多。而在胡

宗仁移动光柱的时候，我能够看到一些类似黑板擦被人拍打后扬起的灰尘，准确地说，那算是烟雾的一种，这说明胡宗仁的光柱对这里的那个小鬼产生了伤害性，那些烟雾，就是铁证。

我想我不用提醒胡宗仁下手要有分寸，因为这种灼伤烈度的大小取决于胡宗仁摇铃的幅度和嘴里念咒的内容。就这么缓缓地一步步朝着杜女士的房间移动，等到胡宗仁走过我身边的时候，我也跨过了绳头钉，跟在他身后，也随时防止着那个小鬼偷偷跑到我们身后。

幸运的是，那个小家伙似乎还是挺配合的，不知道是处于害怕还是无力挣扎，总之没要多少时间我们就把它给带回了杜女士的屋里，并把它困在了客厅中狭小的范围内。

胡宗仁开始摆阵问话了，他几乎倒光杜女士家里米桶里所有的米，把米排成一个咒字，虽然我不知道这个咒字是不是他私底下跟付韵妮学的，因为据我所知，这个东西好像和他本门没有太大的关系。他在咒字的四个角和正中间点上蜡烛，接着把八卦镜镜面朝上放在咒字的顶端，同样也是压在米上，在胡宗仁念了一段咒之后，他就指着八卦镜那不成形的反光倒影对我和杜女士说，你们看，现在这镜子里就能看见那个小孩儿了。

这是道家的法门，换成我的话，八卦镜顶多也就被我用来装神弄鬼了。杜女士顺着胡宗仁手指的方向看过去，果然在凹面镜的反光中，看到一个倒立的小孩子的人影。虽然不算很清楚，但的确能够分辨出，这个小孩就和当初杜女士形容的一样，瘦瘦的，脸上有点脏，留着一个西瓜太郎似的蘑菇头。看不懂脸上是什么表情，有点惊慌，但是却乖乖地待在那儿。

胡宗仁问杜女士，你回忆一下那天晚上你开门后，在你耳边叫唤的那个小鬼，是不是就是这个。杜女士皱着眉看了许久，然后非常肯定地点点头说，就是他。

第三十五章 【案六】小鬼进屋

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因为我好像是察觉到，当杜女士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口气和表情上充满了排斥感。这也难怪，谁让这个小屁孩折磨了人家这多天，不管它是有意还是无意，不该留下的就绝不能留下，十几年来，哪怕我心里有再多的情感在挣扎，这个原则我却说什么都不会丢掉。

胡宗仁看见杜女士已经确认了，于是就让我们站到他身后，因为无论鬼的年岁是多少，它们都不喜欢别人站在它的身后，所以我们面对着胡宗仁蹲下的方向，依旧以一个“请”的姿态配合胡宗仁，胡宗仁则从地上的米粒堆里抓起一小撮，大概二三十颗米，放到嘴里，继而呈咀嚼状。他一边嚼着一边喃喃自语说，嗯，好像是湖北大米，这米不好吃。

我踢了他屁股一脚，他转过头来对我怒目而视，我也瞪着他，意思是说你别发神经了赶紧办正事。胡宗仁才不情愿地转过头去，单膝下跪，先借着米堆上蜡烛的火苗点了三支香，然后作揖三下，接着把香插到了米堆上，然后他的双手成虎爪状，左手在上，手心朝下，右手在下，手心朝上，双手相互扣握住之后，伸出了双手的食指和中指，接着用拇指勾住了另一只手的小指头。事后胡宗仁告诉我，这是他们瑶山道法中秘传的一个手诀，食指中指所指的方向是自己身边的两侧，意为左右护法，代表着左右。而拇指扣住小指是在说首尾相连，首位表示上下，如此一来加上咒文的效果，就让胡宗仁处于一个中心地带，胡宗仁告诉我，这个中心地带也是个灰色的地带，通晓天地，洞察阴阳。人和鬼原本分属两个不该重叠的世界，既然发生了互联，则表面其中的一方进入了这个灰色地带，也就是我们常常所谓的“媒介”。

而此处的媒介，显然就是地上那堆意有所指的米堆了。胡宗仁嘴里含着米念着咒，照他的话来说，在他整段咒文反复十八次念诵的时间里，他其实是可以一心二用的，也就是说，在这段时间里，我们看上去他可能就是待在原地嘴里唧唧呱呱的，可实际上他是趁着这段时间在和鬼魂沟通，我指的是，在脑子或是心里沟通。

我至今也没能学会如此炫酷的方法，毕竟这个也不可外传。不过胡宗仁也告诉我，这个办法并非适用于所有的鬼魂，例如自杀的，不是自愿离开的，抗拒性强的，怨念重的，这种基本上从一开始就和我们之间存在敌意，它们是不会乖乖配合的。

胡宗仁这一跪，就是接近半个小时。已经快要到中午一点钟了我还饿着肚子，这让我有些不开心，不过实在不好意思问杜女士要吃的，估计那是平日里她女儿干的事儿。等到胡宗仁念咒完毕，呼出一口气，然后把嘴里的米好像喷血似的喷出来之后，他才缓缓站起身来，揉了揉自己大概是早已跪麻的膝盖，然后朝着米堆行了三礼，就转身走到我们身边。

由于嘴硬，于是我没肯开口问胡宗仁你到底问到什么了，所以我只是转过头去跟杜女士说，他已经弄完了，言下之意，是要杜女士来发问。胡宗仁斜身靠在墙壁上点起一根烟，然后对我们说，我都问清楚了，这个小鬼不是冲着你来的，只不过你很巧合地出现在他周围了，他才靠近你的。杜女士问，为什么要靠近我呢，这层楼又不是只有我一家住在这儿！

胡宗仁先没有回答她，而是吐了口烟故意喷在我脸上。我被他这突如其来轻佻的动作激怒了，正想喝止他让他放尊重点的时候，他突然开口对杜女士说，这个孩子吧，到今年已经是死了第三个年头了，他之所以一直在你家里进进出出，并不是要害你和你的女儿，而是因为他喜欢你们母女俩。

虽然猜到了一点点，但是胡宗仁这么说出来我还是装出很惊讶的样子配合他。胡宗仁说，这个孩子生前可能仅有的几个游戏方式，就是在走廊上喊声控灯玩，这也是为什么当你女儿玩这个游戏的时候他也会跟着玩的原因。而你家女儿的年纪比这个孩子死的时候要小一点，家里有

不少玩具，这些玩具是他生前见都没见过的，更别说玩了。在你女儿床上出现的灵异反应，是有时候他会悄悄跑到你女儿的房间，跟你女儿玩留下的。

我看到杜女士打了个冷颤，好像是想到一个鬼魂跟自己女儿玩耍，这对于母亲来说是件多么可怕的事情。而胡宗仁接着说，你别这么害怕，你女儿都不怕你怕什么？杜女士一愣，问胡宗仁这话是什么意思。胡宗仁说，你女儿从一开始就知道这个小哥哥的存在，而且他们俩是挺不错的朋友，你女儿只不过是一直都不知道这个小哥哥已经死了很久了而已，他们一起做游戏，一起分享玩具，你这个当妈妈的，难道都没发现女儿有什么不对劲的言谈举止吗？杜女士被胡宗仁这么一提醒，突然醒悟过来，她吓得微微发抖地说，之前没出现怪事的时候，有好几次自己和女儿一起吃饭的时候，就问她，思思你觉得幼儿园好玩吗？思思总是说很好玩，有个很好的大哥哥总是照顾她，和她一起做游戏。还有一次她看见女儿一个人在客厅坐着玩玩具，嘴里自言自语的，心里也没当回事，就在出现怪事之前不久，女儿调皮，自己批评了她，然后思思就很委屈地跑到门口拍打防盗门，一边拍打一边哭闹着说去找哥哥玩。

说到这里的时候，杜女士竟然自己抽了自己一巴掌，说女儿哪里知道这人和鬼是有区别的啊，很早以前这些现象我就该引起注意，我真是粗心的妈妈！我一直盯着她，打算她如果再抽自己巴掌的话我就拦住她。她却突然拉着胡宗仁的手臂说，胡师傅，求你了，你一定要救救我的女儿啊。

我有点郁闷，明明全部线索都是拼凑齐全的，胡宗仁只不过是赶巧这个时间来了，捡了个现成。凭什么求他不求我啊。胡宗仁撩开杜女士的手说，救？你要我怎么救啊？人家没有伤害你们，何来救命一说？

胡宗仁接着说，你知道为什么你家里就只有那么少数几个地方才有这个小鬼活动的痕迹吗？你自己的房间里干干净净的，一点问题都没有，如果真是要害你的话，你的房间肯定也到处都有灵动了。但是每次它走到你房间跟前就停下了，没再继续往前。这本来也是我们之前一直很困扰的一个地方，这和很多鬼魂尤其是成为游离状态的鬼魂的活动规律有点不同。与其说它是不愿意进杜女士的房间，倒不如说它好像是觉

得自己不该进，至于为什么会如此，此刻也只有胡宗仁才知道答案了。

胡宗仁对我说，你刚才告诉我，这客厅的沙发上也找到了它的踪迹了对吧？我说是的。胡宗仁转头对杜女士说，你知道吗？在你还没有察觉到它的存在之前，它就已经在你家里进出好长时间了。你是不是有个习惯，每天晚上等你女儿睡觉以后，你总是会在沙发上一边看电视一边织毛线？杜女士一愣说，你是怎么知道的？胡宗仁继续说，你常常会忘记时间，也会因为白天比较疲劳的关系，好多次都在沙发上倒着睡着了是不是？杜女士说，是的，这种情况已经出现了好多次了，每次自己都总是会在半夜两三点钟醒来，然后发现电视还没关，自己又睡在沙发上，才起身回房去继续睡。胡宗仁问杜女士，夜里两三点是吧？那你还记得你第一次亲眼看见那个小鬼的时间，是什么时候吗？

我也跟着回想了一下，杜女士之前说的，那天晚上她开了门用扫把打的时候，就是因为那个小鬼在门外叫喊，而那个时间，就是夜里两三点钟。胡宗仁接着说，你倒在沙发上睡着了，这个小鬼总是会进来，跑到你身边，在你怀里跟着睡下，然后到半夜再把你弄醒。我忍不住了，问胡宗仁，它为什么会这样做？胡宗仁看着我说，因为它觉得杜女士的怀抱很温暖，它羡慕思思有这样一个嘘寒问暖的妈妈，但是它并不嫉妒，也从不打算从思思那儿争夺妈妈，而是每天等着杜女士如果不小心在沙发上睡着了，就悄悄来靠上一会，自欺欺人地感受一下罢了。而那天夜里没到两三点钟你就听见门外传来急促的叫喊声，那也并不是它在吓你，而是只能用这样的方式让你去睡觉，虽然这并不是什么好办法，你也肯定睡不着，可它并不知道。

杜女士被胡宗仁说得云里雾里的，她怔怔地问，感受一下妈妈的温暖？这个孩子自己的妈妈呢？胡宗仁扔掉烟头，虽然他非常没有礼貌地直接扔到了杜女士家的地板上。然后对杜女士说，你们家有锤子吗？借我用一用。杜女士不知道他要做什么，于是就去拿了锤子，是和之前给我的那把剪刀放在一起的。

胡宗仁拿着锤子，对我们说，你们跟我来。

第三十六章 【案六】冰释前嫌

胡宗仁蹲下身子，再续上三支香，作揖拜了拜，然后拿着锤子朝门口的方向走去。我和杜女士跟着他，打开门以后，胡宗仁直接朝着起初杜女士说发现小孩站着的那个消防栓的位置走。走到跟前时，胡宗仁抡起锤子，狠狠地朝着那个我早前发现积了很厚一层灰的房门的门锁上砸去。

走廊的声控灯因为胡宗仁砸门的关系又亮了起来，而这个本来就不大的走廊通道因此发出了很大的回声。我问胡宗仁，你这是在干什么。胡宗仁停下手里的锤子对我说，这就是那个小鬼的家。

我拦住他我说，就算是你也别把人家门给砸坏了呀，今后锁不住了怎么办。胡宗仁说那你说怎么办，于是我返回了杜女士家里，找来一根小铁丝，弯成一条简笔画小鱼的形状，把鱼头伸进钥匙孔，确定勾住了东西之后，再两头拉紧，然后突然使劲朝着开锁的方向一拉，门就打开了。这个房门本来也不是防盗门，而是以前那种老式实木门，这种锁的钥匙是插销式的，很容易就能打开。

进屋之后，眼前的光景让我觉得有点不舒服，屋里的设施非常简陋，一张木质的长条沙发上扔了两个破破烂烂的坐垫，沙发前的茶几上也三方这一些报纸和瓜子壳，我伸手拨弄了一下瓜子壳，在报纸上留下了一个明显的瓜子的印记。我几乎不敢用力呼吸，因为这里的灰尘实在是太大了。除了那台放在地上用几个砖头垫起来的黑白电视机以外，我几乎找不到人和一样家电。房子的格局和杜女士家是一模一样的，有两个卧室。主卧里有一张已经散架的拼接床，地上一角放着一些白酒瓶子，歪歪倒倒的。另一间卧室里只有一个地铺，上边也乱七八糟地放了

不少褥子之类的东西，我每走一步都能够扬起地上的灰尘。厨房里的灶台上，除了一个水杯和几个破碗之外，还有一个老旧的单口煤气灶，地上和卧室差不多，散落了很多白酒瓶子。在客厅的一角靠近电视机的方向，有几个小凳子，凳子是那种废弃的木工板自己钉的，同样也积满了灰尘，而阳台的窗户却关得死死的，整个屋子里有股让人不舒服的怪味。

从四下散落的酒瓶子数量来看，这个屋子以前的主人一定是个非常嗜酒的人，酒瓶的形状表面这些酒几乎全是老白干，重庆的老白干度数挺高的，一个连碗筷都没有几副的人如此大量地饮酒，生活质量是可想而知的。既然胡宗仁说这儿是那个小鬼的家，并且它在杜女士的怀里寻找温暖和母爱，那说明这个屋子的主人，肯定不是这个小鬼的妈妈。

就在这个时候，房子的门“吱嘎”一声响了起来，有人探头进来在门口看着我们。是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太太，肯定是刚才胡宗仁那一阵砸门的声音惊动到了别人。杜女士对那个老太太打招呼说，张妈你怎么过来了，看样子她们认识。

张妈说，我刚才在家里睡午觉呢，被几声敲东西的声音给惊醒了，于是就过来看看，我说小杜啊，你怎么跑到这个屋子里来了？杜女士看了看我和胡宗仁，于是对张妈说，是这样的，我家里出了点问题，找来两个师傅帮忙看一看。这两个师傅说问题的根源就在这儿，找不到这家的住户，而且我也是要在这里长住，所以就贸然把门打开了。

张妈走进屋子里来，带着审视的目光打量着我和胡宗仁。我被张妈的眼神看得浑身不自在，虽然砸门的是胡宗仁，但是撬锁的毕竟还是我。于是我挠了挠头问张妈说，阿姨啊，这个地方是不是曾经住了个小孩子啊？张妈带着惊讶的眼神看着我说，你是怎么知道的？我说我们这不进屋来就是调查这件事的吗？张妈问我，你们是警察吗？我说，我们不是，不过我们干的事情和他们类型差不多，就是方向不一样罢了。张妈又问杜女士，这两位年轻人都是你请来的啊？杜女士再一次点头向她肯定。

张妈说，这里在早些年时候是住了个小孩，这个孩子可命苦了。原本如果张妈没有出现的话，我和杜女士肯定是会让胡宗仁来说出这个

小孩的身世的。既然张妈来了，那我就顺着让她说了，省得还让胡宗仁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张妈说，这个孩子造孽惨了，他妈在他很小的时候就跟别人跑了，从那以后他爸爸就开始酗酒，赌博，你看看这个家嘛，你们不要以为是人搬走了，东西收拾走了才像现在这个样子，他们家本来还可以，就是他老汉出去赌钱，欠了一屁股的账，家里值钱的东西全部都拿出去卖了，还三天两头被追债的人来砍门讨债，娃儿还这么小，老汉又没有个固定工作，打牌赢了就吃顿肉，输了父子俩从来都是咸菜稀饭，有好多次我都看到娃儿造孽，还时不时给他们家弄块腊肉，送点鸡蛋什么的。

我问张妈，那孩子后来是怎么死的？张妈叹了口气说，这个事情归根结底还是要怪他妈，本来这个房子是娃儿老汉的，他妈是嫁进来的。才开始那几年大家邻里关系还很不错，经常串门，结婚后没好久他妈妈就怀上他了，怀孕期间我们邻居些还细心照顾，他妈妈还是很健谈一个人，人又年轻，就是有点不脚踏实地，喜欢追求一些很不实际的东西。我问张妈什么叫做不实际？张妈说，我们这一辈人，吃过苦，所以知道安定生活来之不易。有些传统的思想也是根深蒂固的，嫁鸡随鸡嫁狗随狗，虽然老话是这么说，年轻人如果觉得现在的条件差了，努力奋斗就是了，总有出头日。这个孩子的妈妈，就是太过于不满于现在的生活了。

张妈说，这个孩子的爸爸本来是厂里的职工，在车间工作，没什么文化，虽然钱挣得不多但是人还是很踏实。孩子的妈妈成天人前人后就说自己老公没用，不会挣钱什么的，还说当初自己瞎了眼才跟了他等等之类的话。这些话跟我们邻居说，你说好笑话人嘛！张妈接着说，我们大家都当她是孕期反应大，也就没说什么，也没把这些话跟娃儿的爸爸说过，何必去搞得别人夫妻不和呢。可是等到这个孩子出生以后，还不到一岁就给孩子断奶了，然后突然有一天我们听到娃儿和娃儿的爸爸都在屋里哇哇大哭，大家很关心于是就去问怎么了，才知道娃儿的妈妈早在怀孕的时候就另外去混了一个男人，等到孩子一断奶，马上就跟着那个男人跑了，至于去了哪儿，谁也不知道，包括她自己的爹妈都不知道。就只是底楼老王看到那天娃儿的妈妈上了一台黑色的好车，然后从此就再也没人见过她了。

张妈接着说，你想想嘛，娃儿还这么小，一岁都没有，这个男的又是在车间上班，咋个照顾得过来嘛，所以一开始就是喊娃儿的奶奶来这里住了一段时间，帮忙带小孩，到了孩子三岁的时候，奶奶也去世了。这么一来这个家就基本上完全垮了，男人要照顾娃儿只能把工作辞了，可能是觉得生活不如意，这个男的开始酗酒，赌博，等到娃儿5岁开始，这个男人就开始变得很狂躁了，亲人都来不来往，脾气也很大，看到娃儿就像看到他妈妈一样，经常打娃儿，有时候我们去劝，他就拿起菜刀吓唬我们说，他们家的事情谁也不要管。有好几次我买菜回家都看到他把娃儿双手绑着捆在门口那个消防栓那个管子那儿。

于是我突然想起来之前在消防栓管子上曾发现了类似手抓住管子的灵异反应，原来这就是原因。我虽然听了张妈的叙述觉得很生气，但是我竟然不知道我究竟该生谁的气，是孩子的爸爸还是孩子的妈妈，这期间如果孩子妈妈没有跟别的男人跑掉的话，或许这个家也只是过得穷苦一点，绝不至于妻离子散的。张妈接着说，后来有一次孩子就生病了，因为长期营养不良和挨打的关系，孩子本来就很虚弱，送医院都是我和我家老头子送去的，打电话也找不到娃儿的老汉，结果娃儿在医院没撑多久就死了，回来办丧事需要通知家属，这才找人来把门给撬开了，结果撬开后发现，娃儿的爸爸一直在家里的，喝酒喝醉了，不省人事。等到好不容易酒醒了，街坊们帮忙把丧事都办完了。

张妈说，也不知道他自己是不是后悔自责了，总之那之后没好久就不声不响地搬走了。胡宗仁听完之后，摊开手对我说，你还记得你在楼梯口找到的反应吗？没有上楼也没有下楼。我说记得，胡宗仁说，孩子想过要跑，但是他不敢。也害怕自己本来就没有妈妈，跑了连爸爸也没有了，这就是他告诉我的。

我突然心里酸溜溜的，转头看杜女士，她也在悄悄抹眼泪。我们没有动屋里任何东西，只是找了个借口把张妈给支开了，也没必要让她知道我们是干嘛的。就在屋子里给这个孩子带路送了一程。杜女士问了胡宗仁这个孩子的姓名，并说自己会在家里给他供一个牌位，虽然自己和他非亲非故的，既然他想要在我这里找到关爱，那我就能给的就一定给。

拿了钱离开杜女士家后，我还是心情不怎么好，和胡宗仁无关，完

全是因为那个孩子。胡宗仁大概是看出来，于是对我说，咱们俩也别继续吵了，我知道你现在心情不好，现在你明白我那天为什么突然很郁闷了吧？

他叹气说，本来我以为我早就看淡了生死，谁知道动辄情感的事，心里就好像被一块石头压着，越来越重，我本来生活得单纯快乐，却要不断走到别人的生活里，去承担这些原本不该我承担甚至我不该知道的事，怎么能不沉重？我告诉胡宗仁，你说得对，这并不是谁的责任，而是我们无法逃避，所以还能怎么样，咱们还回得去吗？

胡宗仁没有说话，而是去小卖部买了两瓶易拉罐啤酒，我俩一人一瓶，默默干杯。

第三十七章 【案七】新的雨棚

如果有一天有人来问我一个问题，说你身为一个猎鬼人，那么你看过的那些恐怖片认为最吓人的是哪一部？我想问我这个问题的人一定在心里例举了好几个选项，如果我说中了他心中的其中一个或者几个的话，也许 would 让他高兴一阵。或许很多人都会把什么诸如《山村老尸》，《咒怨》，《午夜凶铃》等影片排在内心恐怖指数的前几位，但是对我而已，从小到大第一次把我吓哭的片子，竟然是83版《西游记》里的白骨精变成骨头时候的场景。但那毕竟不能够算是恐怖片，所以我印象最为深刻的，还是我小学的时候，在电视上看到的一部日本怪物的电影，大概讲的是一个类似蜘蛛的怪物，喜欢把人的脑袋给扯下来放在自己的身上，那个怪物的名字，叫比留子。

而到了长大以后，特别是在我从师之后，见识了太多在我真实生活中带给我恐惧感的东西，那些电影艺术的表达反而不能引起我的注意了。这其实是很悲哀的一件事，我仿佛是得了一种叫做恐惧患失症的病，虽然我不知道有没有这个名称。恐怖片我也常看，特别是刚刚跟彩姐交往的时候，我总是喜欢邀请她跟我一起看鬼片，并且从片头开始，我就一直期待着她会因为害怕而躲进我的怀里。

事实上在她知道我的真实职业后，我们就再也没有一起看过恐怖片。而我也从没想过，我和彩姐一起看的第一部恐怖片里的桥段，竟然会真实出现在我的世界里。

那部电影是泰国的，叫做《鬼影》，影片的内容大致上是在讲一个小瘪三突然转运成了一个很牛逼的摄影师，然后他在某一段时间里拍摄的每一张相片里都有一个模糊的人影，等到这个人影连贯起来，他才发

现那是多年前被他和他的猪朋狗友们一起轮奸致死的前女友。而其间我认为最吓人的，莫过于一个满脸是血双目圆睁的女鬼倒着从楼上爬到楼下时候的样子，当时和彩姐看的时候我一笑而过，说这好像还挺吓人的哦，谁知道当多年后这个场景近在咫尺地出现在我眼前的时候，我却怎么都笑不出来。

事情发生的地点是在重庆的北滨路，一个比较知名的望江楼盘。事主是一位在某大型商场担当督导工作的高级管理，看样子是个官，说穿了也只是个打工的罢了。和之前的那些事差不多，当他们遇到问题的时候，辗转数次才透过轩辕会的关系联系上胡宗仁，而这次的事件却是胡宗仁打电话告诉我的，我并没有像之前一次那样，收到轩辕会的人直接打来的电话。这也表面我们俩和好的消息对方实际上已经知道了，尽管我们没有能力查出到底是谁暗中当了我们俩和轩辕会之间的眼线，但是我肯定的是这个人我和胡宗仁都认识，他如果不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傻瓜的话，那一定是一个非常危险的人物。

于是那天我接到胡宗仁的电话之后，约好了时间我们就碰头了。

由于是交房没有太长时间的商业小区，所以我们找到这家事主的过程并不费劲，只是辗转在好几栋楼的保安师傅那儿问了问就找到了。开门的是一个三十多岁不到四十的大姐，同时站在门边的，还有一个瘦高光头留了胡子的男人，岁数看上去比这个大姐大几岁，样子很像是我钟爱的李伯清老师。

在表明身份之后，他们让我们进了屋。那位大姐姓朱，朱大姐的丈夫姓黄。朱大姐看到我和胡宗仁都是年轻人的时候，不免在脸上露出了那种怀疑的表情。早已见惯，我也就当作视而不见了，对于这样的客户，我一向是能少说话就少说话，没有刻意的去证明，而是让你明白我来替你消灾，就是为了赚你的钱。所以当我和胡宗仁坐下后，点上黄先生递过来的香烟，还没来得及喝上一口水，我就开门见山地说，这回你们遇到的情况请尽量详细的跟我们说说吧。

我的意思是，咱们那些客套和相互试探深浅的话就省了吧，我们进屋时候你的表情已经告诉我答案了。朱大姐听我这么说，和黄先生互相对望了一眼，黄先生点点头，于是朱大姐就开始跟我们讲起这件事的来

龙去脉。

事情大概是一个月之前开始的，因为住的楼层比较高，在二十二楼，尽管采光什么的相对较好，但是对于遮风挡雨，他们高楼层的住户总是要比低层的操更多的心。小区有是靠近江边，夏天江风刮起来也算是没完没了的。所以每当下雨的时候，假如自己家的阳台挂了衣服，那靠近栏杆的那几件肯定会被雨水淋湿。胡宗仁侧了侧身子，望着朱大姐身后的阳台说，那你们为什么不装个窗户什么的啊？我也顺着胡宗仁的眼光望了过去，阳台呈s形，凸出的那部分肯定会比较容易被雨淋到。

朱大姐说，1年前自己刚刚搬进来的时候，在遇到这个问题后的确是想过要安装窗户，但是由于阳台的外边缘是不规则的波浪形，所以安装起来会比较麻烦，而且成天关着窗户空气也不流通，自己洗好的衣服也就不怎么容易干，那么这个阳台就失去了意义了。我心想也是，如果要我住在一个封闭的环境下，我也不肯。朱大姐接着说，后来一寻思，心想既然没办法装窗户，那就做个遮雨棚吧。这个提议得到了全家的一致认可，包括还在上小学六年级的儿子。然后又想，既然都装了，那就整个屋子的窗户都装上得了，阳台的面积最大，即便是多也多不了几个钱的，于是很快一家人就找来了专门定做雨棚的商家，一个礼拜后，家里就装好了雨棚。

起初的那几天，恰逢下了一场雨，他们一家人才知道，原来没雨棚的时候还能好好睡觉，这装上以后，雨滴打在塑料薄板的雨棚上，发出“哐当哐当”的撞击声，在夜里尤其巨大。但是他们安慰自己，毕竟下雨的次数少，忍忍也就过去了。可是到了大半个月之前，那天夜里月明星稀的，明明没有下雨，却在半夜的时候听见雨棚上传来“滴滴答答”好像有水珠打在上边的声音。

朱大姐告诉我们，他们两口子的卧室是个四方形的，靠近进门的这面墙上还开了个小门，小门里就是主卧的卫生间。房间的正中央就是他们的床，而另一侧就是窗户，由于朱大姐睡的那一侧靠近窗户，所以那天晚上这声音出现的时候自己很容易就被吵醒了。睡得迷迷糊糊的还以为又下雨了，就没管接着睡了。等到第二天早上起来的时候，才发现卧室的雨棚上，出现了一个小口子。

说完朱大姐伸出手比了个形状，说大概就只有半个硬币那么大，不仔细看还真看不出来。于是当时她就让老公打电话让做雨棚的这家商家过来，自己因为要赶着去上班所以就把事情交给老公处理了。黄先生接过朱大姐的话说，那天他就喊了对方来检查，对方说那个小口子刚好就在两张塑料板之间黏合的地方，可能是安装的时候没有粘牢造成的，当下一阵赔礼道歉后，对方还帮忙重新粘好了雨棚，本以为这件事就过去了，谁知道当天晚上，几乎是同样的时间，出现了滴水的声音，然后第二天早晨醒来后发现那个口子又出现了。黄先生说，他觉得让人家商家又跑一趟好像是有点麻烦，自己还得在家里等着。于是就搭了板凳站上去，看到那个黏合的地方有一层厚厚的胶，粘性十足，于是自己就伸手重新粘了起来，还用力拨弄了几下确定这回真的是粘牢固了，才放放心心地出门上班了。

可是当天晚上，还没到头几晚的时间，黄先生回忆说，大概也就夜里11点左右，同样是晴天，又听见了滴水的声音。于是黄先生猜测会不会是楼上住户的空调机滴下来的水滴啊，因为楼上的户型和自己家是一样的，空调机箱的位置也应该是一致的，但是由于他们的卧室外边是个盲区，从阳台或是另一个卧室都看不到楼上的情况，加上现在又安装了雨棚，就更加看不到了。于是黄先生就爬楼梯上楼去敲楼上邻居的门，希望他们能够把空调的水管挪个方向，不要影响自己休息。可是敲门敲了很久却没人开门。

胡宗仁问，你认识楼上的住户吗？黄先生摇摇头说，这小区里的入住率还不算很高，很多家都还在装修没住人进来，大家彼此也都陌生，所以不认识。胡宗仁点点头示意他们接着说，黄先生又看了一眼朱大姐，朱大姐就接着说，于是那天晚上开始两口子只能再继续坚持一晚上，等明天再去找楼上的邻居。可是第二天找还是没找着人，第二天的晚上也是11点左右，滴水的声音再次出现，不仅如此，朱大姐还发现有一个类似拖把的东西“哐当”一声搭在了自家的雨棚上，能看到拖把头的那些布条悬在雨棚的边缘处，滴滴答答地流着水。这一来就让朱大姐夫妇俩觉得楼上有点过分了，把自己家的雨棚当成给拖把沥水的地方了，而且敲门还不应门，所以就给物业打了投诉电话。

朱大姐说，第二天自己特别提前下班，然后跟着物管一起去敲楼上

住户的门，却在敲门很久后，物管的对讲机里传来一句话，问现在是和22-5的业主在一起吗？那位跟朱大姐一起的工作人员就说是的。对讲机里又说，你告诉下那位业主，查过了，23-5没有住人。

朱大姐当时就大叫起来说，怎么可能！拖把都沥到我家雨棚了怎么会没住人！对讲机里接着说，已经交房了，但是一直没有入住，也没有在物管登记装修，我们这里有钥匙，如果你们要进去检查漏水的话，就来拿钥匙吧。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都觉得有点蹊跷了。

第三十八章 【案七】午夜惊魂

尽管我和胡宗仁都没有说话，可是我们都知道，当一个被确认没有人的环境里如果出现了人为造成的情况，会被我们归类为“不正常”，而我和胡宗仁这种原本就不正常的人，我们所认为的不正常，那基本上就是真的不正常了。

朱大姐接着说，由于没有钥匙，也没人应门，于是她和那位物管的工作人员只能下楼去物管办公室拿这家住户的钥匙。并且在物管处她也查询到户主的姓名和电话。在从物管管理处回23楼的时候，朱大姐依旧一直在强调不可能没人等之类的话，直到那位工作人员用钥匙打开了门以后，她才彻底傻眼了。

屋子里空荡荡的，就跟自己当初收房的时候一样，她不甘心地里里外外寻找了一番，除了地上建筑时留下的灰尘，她什么都没有发现。她在对应到自己家卧室的房间窗户伸出头去看，窗户下方不远处就是自己新安装的雨棚，雨棚上又明显的出现了一个小口子，从形状上看，是被人为的外力给捅开的，没有拖把，更没有水底，连雨棚上因为前几天下雨留下的印记都清晰可见，这一下，就让朱大姐觉得无法理解了。

可是她不死心，又抬头往上看，从23楼开始朝上数，剩下的没几家住户了，而且有些也和23楼一样没安装空调机箱，也就意味着没有人住。能看到的第一家有人住的，还装了防护网，防护网的底部是铺上了木板的，估计是那家人用来放点杂物或是花盆一类的。加上这间房屋是卧室，拖把按常理来说是在卫生间或者阳台等地沥水，所以朱大姐傻眼了，一时间完全想不通。

接着她就跟着那位物管工作人员一起退出了房间，并连连和人家致歉，耽误了人家这么多时间之类的。回到家里之后，怎么都想不明白，等到老公回家以后她还专门把这件怪事告诉了老公。黄先生大概和很多男人一样，不喜欢麻烦，也不爱去斤斤计较一些事情。所以当天晚上他又一次把之前开口的地方黏合上，然后也没当回事。

朱大姐说，从那以后大概一个礼拜的时间里，没有下雨，却也没再出现怪事。虽然黄先生觉得无所谓，但是朱大姐却一直把这件事记在心里。一个礼拜后的一天晚上，她自己洗完澡之后打算回房睡觉，那个时候黄先生已经睡着了。于是朱大姐就躺在床上一边做面膜，一边玩自己的手机，躺下没多久，又听见了雨棚上传来了“滴滴答答”的声音，而且这次的声音明显比之前急促了很多。

胡宗仁打断她说，什么叫做急促了很多？朱大姐说，之前听到的声音，就好像一个水龙头没有关死，不时有水滴下来，但是间隔频率是一致的，速度均匀。而那天晚上听见的声音，就更像是有人把打湿的毛巾拧了一把水似的，尽管声音不大但是速度很快，而且在夜晚里听得就格外清楚。听见声音之后，她也本能的朝着雨棚的方向望了过去，发现雨棚的边缘的确是在滴水，于是就从床上起来，走到窗户边上看，发现那水还不是雨水那种比较干净的水，而是深色的类似污水。

朱大姐一下子又生气了，顾不得已经是夜里了，就从窗户伸出头去朝着楼上大骂起来，说楼上的，你们不要这么缺德好不好，要沥水不要往户外沥，这个是公共区域，你们弄得我加雨棚“哗啦啦”响，还让人休息了！朱大姐说她当时有点生气，语气难免不好，这期间还骂了几句脏话，纯粹只是为了发泄一下。在她骂完了以后，那滴水的声音突然停止了，她正以为可能楼上的住户听见自己的骂声了，于是不声不响地把拖把或是什么东西之类的收回去了，免得引起邻里间的矛盾，所以朱大姐自己也打算不再继续骂了，而且刚才自己的骂声已经吵醒了床上的黄先生，问她发生什么事了，她却说已经解决了。

于是当她正打算回到床上继续做面膜的时候，突然“哐当”一声，声音还比较大，就好像有什么东西从高处掉到了她们家的雨棚上一样，她吓了一跳，赶紧回过头去看，看见之前才黏好没多久的地方又开了一道

口子，大小和之前自己看到的大小差不多。而且雨棚的边缘又出现了那个拖把头，顺着那些布条“滴滴答答”地滴水。

这下朱大姐就彻底怒了，她打算把那个拖把头给拉到屋里来，不管是不是晚上了，准备去挨个敲楼上的门了。可是就在她搭着板凳伸手去拉那个拖把头的时候，她却突然觉得不对劲了。

说到这儿的时候朱大姐和很多第一次遇到这类事件的雇主一样，也许是因为回忆得太过于具体，免不了再把自己吓到一次，于是她打了一个冷战，坐在一边的黄先生愁眉苦脸地拍着她的肩膀安稳她。朱大姐咬着嘴唇张不开口，于是胡宗仁对她说，没事，这儿大家都在，你只管说，也只有你说清楚了，我们办起事来才会少走一些弯路。

朱大姐冷静了一下说，当时她刚刚抓到那个拖把头的布条的时候，她觉得手感不对，仔细一辨认，发现那根本就不是拖把，而是头发。朱大姐说，是一个女人的头发，很长，好像头下脚上似的，头发丝一把一把地垂了下来。而且她捏到的时候手里是湿漉漉的，她察觉到那是头发丝的时候，下意识地吓得松开了手，却发现那头发丝上湿漉漉的并不是污水，而是血。朱大姐说，当时她就尖叫一声吓得从板凳上摔了下来，坐在地上一边后退一边盯着那些悬挂在自己雨棚上的头发丝，只见那些头发一点一点慢慢地往回缩，速度很慢，而即便是朱大姐并不想看，却始终没办法把眼光给移开，直到头发全部消失在雨棚的边缘，就好像有人把它给拉走了一般，就在这个时候，突然从那个豁开的小口子那儿，出现了一直睁得圆圆的，盯着她看的眼睛！

朱大姐声音有些颤抖地说，那只眼睛我这辈子都忘不了，当时那只眼睛外边，还有一些打湿了的头发，那感觉就像一个淋了雨的女人，在一个小口子那儿盯着你一样，太可怕了。说完这句，朱大姐的双手也开始发抖，因为她端起茶杯的姿势已经告诉我她此刻非常害怕。换成谁我想都是如此，尤其是这种一辈子难得见上一次鬼的人。

说实话，我也有点被朱大姐说的内容吓到，可是在客户面前如果你不装得淡定一点的话，就太不专业了。胡宗仁问朱大姐，那后来呢，那个眼睛盯着你看了多久？朱大姐摇摇头说，就那么一小会儿的时间，因为自己看见那只眼睛的时候，吓得尖叫了起来，然后拼了命的朝着老公

的方向爬去，等抱到了老公之后再回头去看，发现那只眼睛已经不见了。朱大姐说当时自己是被吓惨了，说什么都不肯再在屋里住下去了，但是黄先生却一直宽慰她，说是不是工作压力太大产生了幻觉，她当时懒得和黄先生解释这么多，放下狠话非走不可，于是黄先生只好顺着她，两口子简单收拾了一下，叫上还在睡觉的孩子，连夜出了门，到外边住酒店去了。

胡宗仁说，所以从那天以后你就再也没见过那个东西了是吗？那你干嘛还找我们来？朱大姐皱眉说，即便自己百分之百的确定自己是撞鬼了，但是说什么这房子也是自己花了全部积蓄买下来的啊，自己虽然是个商场管理，但是收入也不见得比其他人高很多，自己的丈夫是个公交车司机，收入情况完全在于这条线的客运流量大小，所以夫妻俩虽然日子不算过得紧张，但也绝对没到连房子都不要的地步。她告诉我们，那天以后过了几天，她和黄先生四处托人打听懂行的人，找来了一个道士，进屋就说这房子煞气太重，七日之类若不尽除的话将来必有大祸一类的话，于是在屋子里神神叨叨地弄了很长时间，在每个房间和门的入口上方，都贴了一张符咒，在夫妻俩的卧室也就是撞鬼的那间房间，还专门把窗户给牢牢关上，然后像封条似的贴了符咒，嘱咐他们千万不可撕开。于是夫妻俩又半信半疑地搬了回来，起初的几个晚上自己压根就不敢回房间睡，一家人都在客厅打地铺，后面几天胆子大一点了，回屋却睡不好，总担心半夜的时候被什么东西给惊醒。

朱大姐说，就在昨天晚上，本来这么长时间没动静，还以为那个道士的符起了作用，却又在半夜被那种莫名其妙的声音给惊醒了，但是这次自己长记性了，知道这声音出现了肯定没有好事，于是不敢睁眼，只是装作没听见似的缓缓转身面朝着丈夫，然后轻轻把黄先生给摇醒，对他说，外边又有声音了，我不敢看，你帮我看那是什。

说完朱大姐缩在被子里瑟瑟发抖。胡宗仁问黄先生，那你看了吗？看见什么了？黄先生脸色惨白，看上去也是被吓坏了，但是他故意装作镇定地样子说，我看见一个只有半截身子的人，从肚子的位置开始，倒挂在我家的雨棚上，双手吊着，就好像那些受讯的人，但是脑袋却不是倒着的，而是好像努力想要扭正，看着屋里，满脸是血的女人。

黄先生说，而且她的肚子上，还有条长长的口子。

第三十九章 【案七】重要线索

肚子上有口子？我和胡宗仁不约而同地说出口。黄先生纳闷地看着我们俩，显然他并没有认为那会是一个比较重要的线索。在2004年的时候我曾经经手过一个案子，也是一个女鬼，也是肚子上有条大口子。最后查明这个女人的死因是死于产科医生的操作不当，具体是因为麻药过量还是切到了动脉我给忘了，总之那个女人是死在手术台上的，剖腹产，孩子是救回来了，但是却生死永隔。

胡宗仁大概也遇到过类似的情况，所以在黄先生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们想我们俩都想到了这个女鬼会不会是也是一个因为类似事件而死的产妇。毕竟肚子上有条口子的女人，首先想到的不就是剖腹产吗？

于是胡宗仁把我们俩的想法告诉了黄先生和朱大姐，问他们有没有比较熟识的孕妇最近死了，甚至连孩子都没保住的。黄先生听了以后很是不解，他说，我们都没有认识什么孕妇啊，而且我们夫妻俩在双方家里都是排行最小的，连我们的孩子都快念中学了，哪来的是什么孕妇啊。再说了，昨天晚上我看见的那个女鬼，看上去岁数比我老婆还大，绝不可能是孕妇。

既然被黄先生这么坚定地否决了，那么我们就只能另寻方法了，于是胡宗仁问黄先生，你太太起初只看见了一只眼睛，你还看见了半个身体，你跟我们说说，穿的什么样的衣服，有哪些比较明显的特征之类的。黄先生回忆了一下说，穿的衣服是那种灰绿色，因为自己当时被老婆叫醒之后，就打开了床头灯，灯光并不是很明亮所以他不大确定这个颜色准不准确，总之看上去更像是灰色多一些，而且因为头下脚上的关系，衣服已经被撩起来了，身上看上去脏兮兮的，分不清是血迹还是污

垢，衣服掉得很下来，扣子也是崩开了的，都能看见胸部了。

胡宗仁愣了一下，然后问，大不大？我伸腿去踢了他一下，脚上的小拇指撞到了茶几的脚，疼得我都快尿出来了。胡宗仁赶紧转移话题说，还有什么别的情况吗？黄先生说没有了，当天晚上两口子又是一夜没睡，一家三口又在客厅打了一晚上的地铺，第二天一大早就继续找师傅，这就找到了我们俩了。

胡宗仁点了点头说，那情况咱们基本上都清楚了，现在就开始吧，我们这就先检查一下你们的屋子。朱大姐看着我们俩说，你们二位看上去这么年轻，真的行吗？我们能相信你们吗？胡宗仁笑着对她说，现在除了我们，你还有别的选择吗？

按照我一贯的方式，我先在出入口的地方拦上绳头钉，朱大姐家进门的地方有个踏脚的小地毯，所以为了保险起见我还在地摊上用香灰画了一个敷，并叮嘱朱大姐夫妇，从现在开始不管咱们今天能不能解决所有问题，你们家的人进出门的时候都别踩到这个敷，因为上边是香灰，如果有东西进来你们家的话会在上边留下痕迹，脚印，或者手印。夫妻俩点头答应了。接着胡宗仁就走到几个屋的门口查看，那儿还贴着先前那位道士留下的符，胡宗仁看了看对方的符然后对我说，难怪现在咱们这行人都被人当成邪魔外道了，骗子太多，砸了咱们的名声啊。说完他撕下那道符递给我，我一看也笑了，这是一道太岁符，虽然太岁符的威力也不小，但是大多是用于防范，适用于太岁年，说到家宅治鬼，那可真是不是同一种东西，最好笑的是，这个道士装模作样地画了一道符，却连符印都没加上，要知道道家的绝大部分符咒不能只有形而无意，符印对于道符的重要性就跟支票上财务的签字一样，说这个道士粗心我还真不信，压根就是个骗人的家伙。

但是祝由的符咒却又有些不同，因为群体针对的不同，所以许多符咒没有刻意要求符印之类的东西，例如防蛇虫鼠蚁的，例如治疗卡鱼刺打嗝的，统统只需要画好烧掉化水即可。于是我看了看那张符后，揉成一团就扔在了地上，并且告诉夫妻俩，这样的假符，你就算把你整间屋子都贴满了，也防不住任何东西。

我继续端着罗盘跟着胡宗仁一个个房间寻找着，直到检查完整间屋

子，我却发现这个屋子里什么东西都没有。一般来说如果有鬼事的地方，即便是那个鬼出现的地方在屋子外边，例如黄先生夫妻俩这样，只是在雨棚上看见了，这屋里或多或少都应该有一点才对，这丝毫没有，我却根本没想到。纵观整个屋子，目前我唯一还没有检查的就只剩下卧室外边的雨棚了。那儿不用说，肯定是有灵异反应的，因为朱大姐夫妻俩好几次在那儿目睹了异状。但是在客户面前我还是必须谨慎一点，为了证明给他们看，我冒着摔下22楼的危险，让胡宗仁在板凳下拉住我的腿，我把罗盘凑到雨棚边上，还没靠拢的时候，罗盘就开始飞速地旋转起来，虽然早有预料但是我还是吃了一惊，这种转法，可是怨念很强的一类。

我退回屋里后，用香灰混水后在一面镜子上画了敷，镜子是从朱大姐的化妆台上找来的，是那种塑料包边可以立着的小镜子，正因为如此，我才能够把它固定到窗台上，让镜面对准雨棚的边缘和雨棚上的小口子。朱大姐问我为什么不把那个小口子给封起来，我告诉她，我的就是要让那个鬼看见这面镜子。一切都检查完了以后我和胡宗仁都发现，仅仅是这样也只是在守株待兔，因为谁也不知道这个女鬼究竟今天还来不来，来了之后看见了 my 敷，会不会立刻跑得无影无踪，如果这次真的跑了，再想找到可就难上加难了。于是我问朱大姐，你还有没有办法问物管的管理层拿到钥匙，让我到楼上的房间去一下？

朱大姐说她不敢确定，也许可以，但是即便是拿到了钥匙人家也是会派工作人员一起到23楼的屋子里去的，有人盯着什么也做不了。我心想也的确如此，对于没把握的事情，我往往遇到一点阻力后就会另寻他路，这么多年办事比较稳妥也恰恰是因为如此。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突然摇头说，咱们现在掌握的消息好少啊，既不能确定这个鬼究竟从何而来，她的样子根据你们的形容看来，必是冤鬼无疑，肚子开了口却并非孕妇，那么她的死状一定很可怕，而找上你们夫妻俩，也绝不会是无缘无故的，你们这个小区是新的，房子也是新的。除非是当初打地基的时候动坏了人家的坟，但是这一代原本就是江边，就算有坟也是早期的老坟，时间过于久远很难形成如此强大的怨念，就算真有也不该老缠着你们一家吧？黄先生说，时间久远肯定谈不上，因为他看到的那个女鬼衣服上虽然是有扣子的，但是看上去比较像时的衣服，类似于工作服

那一类的。

我们回到客厅坐下，一时之间没了主意，按照两位事主的描述，那个鬼只会在晚上出现，起码目前看来是这样，这大白天的如果想要召唤的话也费劲。于是胡宗仁开始试图在他们夫妻俩的嘴里找到更多的讯息。他问黄先生和朱大姐，那你们近期身边有认识的人死掉了吗？关系稍微熟悉一点的。

黄先生想了想说，这还真没有，夫妻俩结婚很长时间了，双方的亲戚朋友大多都是重叠的，所以如果有类似的事件的话他们两口子肯定会去奔丧的，若有亲戚朋友去世了没通知到自己的话，那说明关系也谈不上多好吧。就在这个时候，朱大姐却突然好像想到了什么一样，她惊讶地伸手捂住自己的嘴，然后看着黄先生，一副欲言又止的模样。

我和胡宗仁都是见多了这类表情的人，所以我们很清楚，这个时候的朱大姐，一定是察觉到什么新情况了，她欲言又止的样子，只是在心里纠结挣扎不确定这件事和自己身上发生的事是否有关联罢了。于是我赶紧对朱大姐说，你知道些什么就说出来，别管有用没用，多一条消息就多一个参考，多一种可能性，不说的话咱们就可能永远堵在这儿了，那还怎么帮你啊？

我故意把后果说得严重点，因为之前的确不少次因为事主的遮遮掩掩造成了我们调查的困扰，走了不少弯路。朱大姐依旧非常不确定地说，要说死人的话，我身边最近到是有个人死了，但是和我关系算不上熟，只是同事而已。

她顿了顿说，其实连同事都还算不上，就是我们公司招聘的一些临时工而已。紧接着朱大姐脸上出现了恐惧的表情，她开始双手抱着自己的脸惊慌地叫起来，胡宗仁和我都站了起来，看着朱大姐。朱大姐叫了一会儿后就说，我想我知道她是谁了，她是我们公司的保洁员，我不知道叫什么名字！

胡宗仁问她，她是什么时候死的，怎么死的？朱大姐颤抖着声音说，两个月前死的，跳楼自杀。

第四十章 【案七】引鬼现形

我很早以前就说过，自杀的人必然是怨念深重，杀死自己和杀死别人一样是罪孽深重，不管是因为什么理由。所以这部分亡魂往往在死后因为太过于不甘心，觉得愤恨而绝大多数选择了继续游离在我们的周围，在佛家人看来，自杀身亡的人是会永不超生的。虽然倒也并非如此，我只能说这样的鬼魂如果要带路的话难度将会大很多，并且比起其他类型的鬼魂更加危险。

但是一个新的问题又摆在我们的面前，自杀通常是被某一件事或者某一个人逼得没路可走，才选择了这样的方式，看似解脱。但是后来终归能够在这些人和事当中找到一个根源，而这个根源却往往都是它们寻仇的对象，我的意思是说，如果它执意是要报仇的话。在我经历过的各种各样的鬼魂当中，以复仇的形式出现的鬼魂数量虽然算不上很多，但是这一小部分当中，绝大多数都是自杀而死的。所以当朱大姐说，她身边最近有人死于跳楼自杀，而如果假设她在家里的雨棚上见到的那个女鬼真是那个自杀的人的话，那么她们之间生前一定有着什么莫大的联系。

于是我和胡宗仁又坐下来，让朱大姐先不要着急，好好回忆一下。朱大姐才跟我们说了那件事的具体经过。

在大概七月的时候，她们商场因为暑期到来的关系，临时增加了人手，负责补货和商场里的清洁卫生，因为暑假期间是学生群体消费的高峰时期。这个自杀的保洁员大姐就是其中一个临时招聘进来的，朱大姐说，她自己对这个保洁员印象并不深，就是一个很普通的四十多岁的中年妇女，身体有点胖，女人到了那个岁数总是容易发胖。不爱说话，人比较老实，仅此而已。由于商场里大多数保洁员这一类的临时工大多家

里条件很一般，或者是企业的下岗职工或者是进城务工的农民工，这些人吃过苦，才肯愿意干一些大家不愿意干的粗活重活。而事发当天，这个保洁员大姐不知道为什么，在管理办公室的门口进进出出了很多次，自己好几次出门去都看见她了。

朱大姐解释说，他们每层楼都设有一个楼层的管理室，里边有专管员和一些堆放在里头的货物。以便哪里缺货了就直接从哪儿取，相当于这个办公室既是管理室又是库房。而她因为是高级主管的关系，她的办公室和其他领导一起都在负一楼，自己那天到茶水间去打水的时候，就看到那个保洁员大姐在门外徘徊，回来的时候却又没看见了，但是路过领导办公室的时候，却听见办公室里传来骂人和一阵嬉笑的声音。当时她也没在意，觉得这领导可能在跟朋友聊天之类的。

朱大姐说，大约在那之后20分钟的样子，她远远就听见就个男人很大声的在骂人，而且骂得很难听，大致的内容是什么，你这样的廉价劳动力我一抓一大把，不服你就自己滚蛋之类的。出于好奇，朱大姐就走到自己办公室的门前然后把门打开一条小缝向外看，她就看见那个保洁员大姐双手握紧了拳头，在领导办公室房门的一侧背靠着墙壁站着，脸上满是委屈的泪水，却又不敢做什么。朱大姐说，当时她觉得这个保洁员大姐很可怜，但是由于不知道是为什么惹领导生气了，自己作为打工的，也不敢去多嘴，于是好心地倒了一杯水，然后打开门出去，路过那个罚站的保洁员大姐身边的时候，就伸手把水递给了她，但是自己没有跟她说一句话，就匆匆装作上厕所离开了。

胡宗仁问朱大姐，可是你不是说看见那个大姐来来回回好多次吗？朱大姐说是啊，从厕所回来以后，她刻意不去看那位保洁员大姐的眼神，因为觉得自己可能不能多管闲事，尤其是领导的闲事，于是就自己回了办公室。可是就因为自己留心了，所以后来领导大声骂人，摔门等动静都被朱大姐并非刻意地听到了耳朵里。连和朱大姐一个办公室里的其他同事都在说，这个大姐估计这次跑不脱了，说咱们领导也真是的，好歹是个有身份地位的人，怎么就故意刁难这个保洁员。还有人说，这个保洁员是因为在专柜里利用自己打扫卫生的方便，偷东西被人给抓住了，所以才有了这一出。

朱大姐对我们说，其实我觉得就算真的那个保洁员大姐偷了东西，那么该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交给治安或是警察调查都行，这种私下辱骂体罚的方式，还是有点太过分，就算那个大姐真的是个贼，作风不端，道德不好，但起码人家的人格和咱们是平等的呀。

朱大姐的这番话说得我挺赞同的，即便是刚刚进屋的时候我并不怎么喜欢她。我在几年前还没买车的时候，有一次坐公交车带我爸妈出去玩，在车上就遇到一个小偷。他正在偷我父亲前边不远一个乘客包里的手机。我爸也是个暴脾气的人，一下子就站起来去抓那个小偷，但是因为大家都知道小偷肯定不会单独出没，所以车上一定有他的同伙，所以都没有站出来帮我爸的忙。而那个小偷大概看我爸上了点岁数，然后车上的人包括那位事主都无动于衷，于是嚣张起来推搡了我爸几下，于是我就怒了，冲到跟前把那个小偷按在地上一阵狂揍，最后由于下手没个轻重，把人家给打晕了，为此我还在派出所留了个黑底子。当天我也曾一度非常不解，我明明是在惩罚坏人，为什么我反倒落下个伤害的罪名，我爸当时就跟我说，不管这个人做错了什么，你都不能够用你自己的方式去惩罚别人，因为即便他是个贼，但是人格和咱们是一样的。

所以当朱大姐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忍不住默默赞许了一下。朱大姐接着说，那天一直到自己在中午下班之前去跟每层楼的管理对账的时候，那个大姐还站在门口，可能是对之前朱大姐的那杯水心存感激，在朱大姐路过她身边的时候，朱大姐说她虽然表情悲伤，但是还是对自己微笑了一下。等到自己还在几层楼之间来回对账的时候，其中一层的某个店员就跟另一个店员说，下边来了好多警车，120急救车也来了，我们这里有人跳楼了。

朱大姐告诉我们，一开始她根本没想到跳楼的人会是自己早前递水的那个保洁员大姐，自己也是跟着其他人去看热闹的时候，才从窗户往下望去，发现地上躺着一个身穿灰白色保洁员服装，黑色裤子，黑色女式布鞋的中年女人，躺在他们百货商场观光电梯外的地面上，早已身亡，而且由于高空摔下来的缘故，肚子都摔裂了，有一道长长的口子，都能看见里边的肠子。

说完朱大姐就看着黄先生，说昨天晚上你看到的那个肚子上有条口

子的，估计就是她了。可是她为什么会来找我呢？又不是我害死她的，在那之前我只是见过她好几次，都是在领导办公室的门口，不知道是不是找领导有什么事，我连认识都不认识她，况且我还善待她给她水喝，我实在是想不通！

说实话，我也想不通。鬼的种类就和人的性格一样，分为很多种。一个自杀身亡的多半都只会复仇，但是却来找到一个和自己毫无关联的人，说是报恩那也不像，一来一杯水也算不上多大的恩情，而且用这种方式来报恩，恐怕是太另类了一点。

于是我和胡宗仁猜想这个女鬼不出意外的话，就是朱大姐口中说的这个保洁员大姐了。胡宗仁问朱大姐，那之后警方调查死因，大家有什么说法？既然裁定是自杀，那肯定是找到自杀的动机了的。朱大姐叹气说，还能有什么说法，还不就是我们那个领导苛刻刁钻，故意为难人家底层打工的，人家想不过，才干傻事的吧。

我凑到胡宗仁耳边问他，那现在咱们怎么办，这个鬼是自杀的，非带走不可，但是我担心我们出现不见得能奈何它。事发已经好几个月了，早已超出了49天稍理智的时间，这种冤鬼肯定力量也会很大，这里又是22楼，咱们俩可不一定能搞得定啊。胡宗仁皱着眉头，用商量的语气问我，那要不咱们再像上次那个小男孩那样，问米试试？我说那是人家小孩子自己没抵抗，你认为这个自杀的女鬼会老老实实让你问米吗？胡宗仁说，那咱们怎么办。我说要不这样吧，让这两口子今天晚上到外边住，咱们今晚就在人家家里住下来，到了夜里见机行事。

于是我和胡宗仁花了很长时间对朱大姐夫妇俩再三保证我们绝不会动他们家的任何东西，并且还把我们俩的身份证都当作抵押给了朱大姐夫妇俩，他们俩才答应今晚让我们留在她家里。到了晚饭的时候，他们请我们到河边的趸船上吃了鱼，然后我们亲自送了他们全家去酒店。在拿了房门钥匙后，朱大姐问我，这个女鬼出现的频率不固定，你们怎么确保今天晚上就一定能碰上她？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然后对朱大姐说，你放心吧，没抓之前我不敢保证我抓得住，但是要引她出来，这点事咱们还是办得到的。

第四十一章 【案七】高空作业

由于距离晚上11点还有不短的时间，于是我和胡宗仁就在小区门口的小卖店买了点啤酒和虾条之类的东西，打算迟点要是饿了还能充饥。而我们俩也分别给彩姐和付韵妮打了电话，说今晚事情忙，我们就不回去了。由于两位女士都知道我和胡宗仁是属于有心无胆的家伙，所以我们彻夜不归，她们也放心得很。路上我们俩还绕道去了趟五金杂货店，买了点蜡烛，石膏粉，还有一捆比较结实的麻绳。

回到朱大姐的家里之后，我们开始做一些必要的准备。我先是打开了阳台的滑拉门，然后打开了厨房的窗户，让整个房间能够空气流通，但是我还是相应的在每个出入口，例如门口和窗户口子上，都打下了绳头钉，此举是为了避免鬼魂在召唤途中或者之前，透过这些渠道进入屋内，因为作为一个自杀枉死的鬼魂来说，还是我们为它固定好路线比较好，省得节外生枝，万一要是打了起来，我们就只能对它下狠手了。把屋子处理完以后，我也只是仅仅留下了朱大姐卧室的窗户没有动过手脚，只是在距离窗户边的地面上画好了一个敷，这是为了确保当它从这个窗户进屋后，就必然会掉进我的敷里。

看电视喝啤酒到大约晚上10点，我们开始准备了，虽然嘴上说是见机行事，但是事实上这么长一段时间里，我们还是相互商量了不少对策出来。现在我们有几个必须要达到的目的，否则的话就没办法把这个女鬼给控制住。第一个就是我们必须想办法把它给引出来，因为我们和它非亲非故，既无恩也无怨，加上朱大姐也不在家里，所以它其实是完全没有任何理由出现让我们看到的，所以我们必须想个招出来，让它上钩，既然连续差不多一个月隔三差五地出现在朱大姐家的雨棚顶上，说

明它是从某个路径到达这个雨棚的，而那个路径上就一定有它残留的灵异反应，有了反应我们就应该能把它引来。

第二个必须达到的事情就是我们要把它弄到屋子里来，原因是我们没办法拿到23楼住户的钥匙，而这里又是22楼，加上我和胡宗仁都没有学会悬浮这种炫酷的技能，所以我们必须有一个落脚点来念咒送魂，除了朱大姐的卧室，我们别无去处。但是我相信自杀的冤魂是不会心甘情愿跟着我们进来的，换句话讲，我们可能要把它“抓”进来。如果满足了前两个条件之后，第三个也是最关键的一步，就是得把它给送走，在此之前，我们要尽量去化解它的怨恨，让它释然，否则即便是走也走得不干净，到时候杀个回马枪，我和胡宗仁可都受不了。

于是我们关掉了电视，把所有的工具都带到了朱大姐的房间里，撩开被子放在床上。胡宗仁取出两根白色粗蜡烛，分别点在窗户下边缘的两侧。接着胡宗仁去了趟朱大姐家的厨房，找来一根大白萝卜，然后劈开一半，把断面平放在地上，接着取出一大把香，一起点燃后插在了萝卜上。其实不一定是萝卜，肥皂甚至塑料泡沫都行，只要能固定住香。

胡宗仁从之前买的那堆东西里，取出了石膏粉，然后站在窗台上用自己的口水搅拌了一点，把雨棚上那个豁开的小口子给封上了。接着又抓了一把干的石膏粉，捧在手心里，用力朝着雨棚的内侧吹去。一瞬间，白色的粉末到处飞，我用手捂住了鼻子，但是我并没有责怪胡宗仁吹粉的技术不好，因为我知道他这么做是为了利用这种粉末但是有比较容易看见的东西作为介质，鬼魂和人一样，移动过程中会因为本身的运动而影响到周围，从而发生细微的变化，石膏的粉末是几乎没有重量的，同样它也是最容易受到影响的，所以如果待会儿那个女鬼出现的话，其能量场会提前扬起这些粉末，能够给我们多出几秒钟的时间做预判。

点香则是为了勾魂了，因为我和胡宗仁之前猜测，这22楼上下的位置，除了那个女鬼意外，恐怕不会有别的鬼魂在附近了。所以如果这个香能够勾魂的话，十有八九就会勾来那个女鬼。但是光有这个还不够，我说了，我们必须找个办法把它给引出来，这就需要我们根据朱大姐之前对于这个人的死因死状的描述来进行猜测，假如我是因为受到领导无

礼的苛责而想不开，被辱骂得丧失了尊严才选择了跳楼自杀的话，那么说的那些话肯定是非常伤害它内心的，考虑到她们做保洁员的，正如朱大姐说的，大多是民工或者企业的下岗职工，也许正因为日子本来就过得不怎么好，才来做这份既粗重收入又低廉的工作。所以我和胡宗仁猜测，当时那位百货商场的领导辱骂这个保洁员大姐的时候，一定是多少在这些地方讽刺过她，于是我跟胡宗仁一合计，打算待会儿就演一出戏，气得那个女鬼现身。

胡宗仁拆开那卷麻绳扔给我说，你套在腰上吧。其实我一直都挺好奇当时胡宗仁为什么要买这么一卷麻绳，我还猜测是不是他们瑶山派有什么特殊的技法能够用麻绳捆住鬼魂，谁知道他此刻竟然要我套上，我问他套上干嘛，胡宗仁告诉我，我把绳子重叠三股，另一头我待会就去捆在卫生间的粗水管上，你套在腰上等会要把身子给探出去，等到女鬼现身之后，用你的绳子把它给抓住然后拉进来。

什么？搞了半天你这破绳子还是给我准备的！这户外黑漆漆的，又是22楼，亏你想得出来。于是我骂胡宗仁说，兄弟，你快醒醒，这么危险的事你知道我是绝对不做的。你倒好，现在才跟我说，你为什么不自己去啊？胡宗仁笑着说，我恐高……你放屁！我骂道，当初在那个危房那儿拉吊崖屎的时候你怎么不说你恐高啊！我把绳子往床上一扔，说什么都不肯。胡宗仁对我说，你个子比我小，体重也比我轻，咱们这儿就两个人，总得上一个啊，你如果实在不愿意，我就只有打电话让付韵妮过来了。我知道他是故意气我，其实我也知道他说的这个是最好的办法，能够在女鬼出现的第一时间就抓住它，但是我完全没有过任何高空作业的经验，我甚至连怎么把绳子栓在自己身上才牢实都不知道。

于是我不说话了，我知道这回我八成还是得上。怀着忐忑的心情我们去了下卫生间，先尿了一把顺便看看那个水管牢不牢固。好在那个水管是比较粗的铁管，承担我身体的重量还是完全足够的。于是定了定神，我开始研究怎么往自己身上绑绳子。胡宗仁热心地来帮我，他很快就给我绑好了，我使劲挣了一下，还真是挺牢固。于是我问胡宗仁，你还挺厉害的啊，这打绳结的本事谁教你的啊？

胡宗仁说，没人教啊，我在电影里学的。我问他，什么电影啊……

算了你当我没问好了。

我告诉胡宗仁，待会儿只要看见我手上开始套了，就立刻拉住绳子把我往屋里扯。胡宗仁答应了。于是他把绳子的另一头缠在水管上，然后自己走到绳子中间以一种拔河的姿势抓住绳子，绳子还在手臂上缠了几圈，对我点点头示意我可以上了。我深呼吸一口，慢慢爬到窗外，我尽量不低头看，因为我怕我会尿出来。站上窗台之后我就转身，正面朝着胡宗仁，我让胡宗仁先把绳子收紧，然后我双手扶着窗户的边缘，再让胡宗仁缓缓松手，我自己也顺着他松手后绳子变得较长，开始身体倾斜到外边，我脚分开站，以一个类似扎马步的姿势，斜着蹲在了窗台上。我鼻子的上方就是那个雨棚，而我调整了一下位置，好让我能够直接越过雨棚看到楼上的情况，我对胡宗仁说，好了你打结吧。胡宗仁迅速打结，这样我就稳稳地站住了，只要脚下不打滑踩空，我就不会掉下去。

重庆的夜晚是霓虹灯的世界，尽管已经是深夜但是周围的霓虹灯照射下，我甚至能够看清楚23楼那空洞洞的窗户。眼看之前那一大把香快烧完了，我就让胡宗仁在窗户边开始念请魂咒。我则一个人演起独角戏，大骂起来：

“你们这种穷民工，一个个都跑到城里来，害得好多城里人都没工作了！”

“就像你这种人，死了才好了，还给国家省了粮食！”

“我看你就不是什么好东西，看上去老实，肯定背地里偷鸡摸狗男盗女娼！”

.....

我就这么骂骂咧咧的，起初还担心引起周围居民的围攻不敢大声骂，到后来也就顾不得那么多了。就在我骂了几分钟以后，突然鼻子里闻到一阵灰尘的味道，我仔细一看，雨棚上先前被胡宗仁吹上去的石膏粉正在“哗啦啦”地掉下来，我知道它来了，于是立刻摸出红绳，眼睛望着雨棚上方，紧张地等待着。就在这个时候，从23楼住户窗台里突然非

常快速地爬出来一个人，如果你看过咒怨的话，可以想象一下伽椰子从阁楼爬下来的时候的速度乘以5倍，它好像一个蜘蛛，或者说是壁虎，完全违背物理规则的头下脚上的趴在这栋楼的外墙上向我爬过来，我看到了它的眼神，充满了愤怒。

咬咬牙，我大喊一声，我说的就是你！你这个臭打扫卫生的！接着，它朝着我扑了过来。

第四十二章 【案七】没有公道

武侠小说里常常会把我当时的情形用一个词来形容，那就是“说时迟那时快”，而事实上虽然在我抬头朝上望的时候我就已经预料到这个女鬼会扑向我，但是我却真的没想到会速度这么快，我想它一定是个快女。

它扑过来的时候两只手撑在雨棚上，并没有发出和它体型比例相对等的撞击声，而是很轻，跟猫似的。它冲着我张大嘴巴歪着脑袋，脑袋上有血，但是我似乎都能看见它额头上因为暴怒而冒起来的青筋。虽然我知道这只是一种因为它的能量影响到我以至于让我能看到它而已。它距离我的鼻子尖不到一尺的距离，我虽然害怕但却依然紧紧踩住窗沿，手里握着红绳，捏得紧紧的。它似乎是在咆哮但是我却没有听到任何声音，只看见它张大的嘴巴。于是我鼓起勇气，又大骂了一句，你不服是不是，不服就来抓我啊！

刚说完这一句，它伸手向我抓来，我早有准备，于是深蹲下去，让我的脑袋缩回雨棚底下，这样我就能够躲开它的手并且让我的手暴露在我能够用绳子捆住的范围里，于是这时候我迅速用红绳套住了它伸过来的手，绕了几圈再拉紧，短短几秒时间里，我确定我已经抓住了它，于是低头对胡宗仁大声喊道，快拉我进去。

胡宗仁见我得手，开始像拔萝卜似的把我扯了进去，我一下子从窗沿上摔到了地上，用力一扯，就把那个女鬼给拉了进屋，掉在我之前准备好的敷上。从胡宗仁的表情来看，他也是看见了这个女鬼的。我倒地后确认了女鬼在敷里，就迅速爬起来，然后一个侧扑，逃到了朱大姐的床上。

我想我当时的姿势一定很帅，就跟警匪片里那些牛逼的警察一样。可惜的是观众除了这个女鬼，就只有胡宗仁了。

女鬼斜着身子站在敷里，嘴里没有出声的哇哇大叫着，双手不断想要伸出来继续扑向我，可是敷是很结实的，还暂时能够困住它。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还愣着干什么，还不赶紧帮忙。我刚刚从22楼悬空的地方回来，还躲开了一次鬼抓我的动作，早就吓得腿软了，摊在床上就只想休息一下。胡宗仁听我这么一说，就立刻走到我的敷边上，那个女鬼好像压根就没搭理过胡宗仁，还在一个劲挣扎着想要朝我扑过来。胡宗仁开始双手并拢，双脚呈丁字步列好，左右手互相握住指诀，开始念咒。

这段咒我认得，是安魂的。主要目的是要让躁动的鬼魂适当安静下来。胡宗仁手艺不错，很快奏效，我看到那个女鬼慢慢开始动作缓和下来，手臂也垂放了下来，双肩开始一耸一耸的，而此刻我也看到了它肚子上的那条口子，位于肚脐的左侧，里边还能看见肠子之类的，看上去的确很恶心，而且我也相信了如朱大姐说的那样，因为高空摔下的关系，导致了肚子裂口。

等到它安静下来，它也慢慢蹲下，最后坐下来，低着头，双手撑地。它的腿是盘着的，样子很像是一个颓废至极的人，喝醉了酒在地上歇气的感觉。我示意胡宗仁开始问话，这有别于我们召唤出来的鬼魂，因为召唤的是它们不得不说，而这个女鬼是自己出现的，所以我们既不能确定它一定会配合我们的问话，也无法确定在问话的过程中会不会再度将它激怒。

从问话的结果中得知，的确如朱大姐说的那样，这个女鬼，正是7月当天跳楼身亡的那位保洁员大姐。

她本来是个下岗职工，在九零年代末期的时候，因为政策上的变革，许多企业的职工被所谓的“优化组合”，为的是给企业减少多余的劳动力，把一些明明两个人就能够完成的事情就不必让三个人来做，这么一来，许多在职员工尤其是职业层次较低的，就成了最危险的人群。保洁员大姐说，她原本是在企业里车间工作，但是后来因为厂里生产线上购置了新的设备机器，对于人力劳作的要求就减低了。但是当时厂里还

考虑到这些职工大多都是老职工，而他们这一辈人，很多都是因为父辈在厂里工作了一辈子，然后子女自然而然的顶替了父辈的工作。对于裁员，企业当初还是有一些安置打算的。第一次裁员的时候，这位保洁员大姐并不在其中之列，但是由于车间对人力的需求少了，她又是属于技术工，所以厂里另外给她调动了职务，去做库管员。

她告诉我们，当初她们厂里主要生产的是汽车和摩托车的配件产品，可这些技术逐渐被淘汰了。本来到库房当库管员也算是个清闲的工作，每天只需要按时点货即可，还不用忍受机器的轰鸣声与刺鼻的机油味。她说，尽管工资收入并没有发生什么大的变化，但那几年却遭遇了物价的飞涨，许多产品的价格变得让她承受不了，她才渐渐察觉到，原来自己这点工资，根本就不够生活。

到了2000年初的时候，企业再一次进行所谓的“优化组合”，这次她就没能够再躲过，成了被裁人员。当时的领导说得很好听，说将来会把她们召回，但是依旧无法改变事实。于是停了保洁员大姐的社保和医保，从此她就没了生活着落。大姐说，本来自己打零工的话，还是能够勉强维持生计，但是自己已经缴纳了很多年的社保和医保因此停了下来的话，自己岁数大了以后是根本没有保障的。而绝大多数聘用临时工的企业是不会给她们缴纳这些福利的。于是从下岗后的第二个月开始，她就同时兼顾了两份工作，一份工作是给各种大商场百货楼或是超市当保洁员，一是挂靠在家政类服务公司，专门给那些不愿意自己打扫卫生的住户们做清洁，她甚至一度还担当了那些新装修的房屋开荒除渣的工作。大姐说，那段时间自己每天都是从早忙到晚，虽然累，但是收入比起以前在厂里来说，要多了不少，这些多出来的部分，就能够让她自己以个人的名义续交医保和社保金。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就忍不住想要吐槽了，我至今没有医保和社保，因为早前曾经看到别人算过一笔帐，按照每年缴纳社保金最低年限十五年算，退休年龄60岁来计算的话，那么我至少要活到75岁才能够把我缴纳的社保金本钱给拿回来。而现在虽然人普遍高龄了，但是还是有不少人活不到75岁甚至连退休年龄都活不到。那之前的就是白缴了。医保更是如此，大医院不认地方医院的，城里医院不认区县来的，一提到医保就让你办住院，理由是这样才能报销，但是给你用自费的药，一个感冒

输液都能医出几千块，优越性究竟在哪儿？作为我个人还真是没察觉。

大姐她接着告诉我们，在自己自杀之前的几天，自己因为上班忘记了打卡，而被莫名其妙地记了旷工一次，记旷工的那位领班当天还明明跟她在一起。本来罚款也只有几十块钱这其实没什么，但是自己想觉得不服气，只是要消除旷工罚款可以照交，为此跟领班申诉，在被驳回之后她又继续跟领导申诉，反反复复很多次，弄得那些领导认为她很斤斤计较，就开始不爽她，在工作上百般刁难她。她说她工作的区域是在这个商场里的超市，由于有小人在后头做绊，她开始被栽赃上一些莫名其妙的罪名，例如工作不认真，和顾客发生争执，甚至是偷东西之类的。为了这些她一次次跟领导申诉，这就是为什么朱大姐好几次都看到她在领导的办公室门口进进出出的。而自己自杀的当天，就是被领导和领班一起在办公室狠狠地羞辱了一顿，还被罚站，她都是四十多岁的人了，觉得非常屈辱。而直到那个时候才察觉到，领导根本就不是不帮她，而是压根就想要用这样的方式逼她自己离职。一时想不通，爬到窗台上就跳了下去。

胡宗仁问她，可是既然这样你为什么要来缠着朱大姐？人家可是好心递给你水的人。保洁员大姐说，在她生命的最后一点时间里，路过她身边的人很多，大多数人都好像觉得自己晦气，走路都绕着走，只有朱大姐给了她一点温暖和善意，哪怕只有一点。她说，既然是最后一点时间，要走也总得带点美好的东西走吧，但是她缺乏争取的表达方式，加上自己的死状本来就很惨，搞到最后，却变成了吓人。她说她没有害朱大姐的想法，只是纯粹想要用自己的方式，跟她说一声谢谢。

自杀的鬼魂会反复受到当初自己死时候的折磨，这是各派都公认的。我想也是因为如此，它每次绕过朱大姐夫妇察觉到的方式，才显得这么可怕。我从来不相信死人会说假话，事实上这么多年我也没遇到过这种被死人欺骗的情况，换句话说，有时候我甚至觉得死人比活人还诚实，还真挚。它们用自己最直接的方式在表达自己的诉求，它们最缺的，就是我们这些能够听懂它们内心的人。

由于是自杀，所以无法直接送走。胡宗仁按照一贯的方式在带路后把魂魄收集到了八卦袋中，等戾气消除一周天之后，再择吉日单独送

行。

我和胡宗仁帮忙打扫了朱大姐的房间，并补好了那雨棚上的口子，因为我们知道它再也不会打开了。当晚子时之后，进入了新的一天，我们则连夜把钥匙给朱大姐夫妻送了过去，并转达了那位大姐的谢意。

事后，我和胡宗仁托朋友关系对那家商场的领导施压，胡宗仁甚至还做了些手脚，吓得那位领导赔付了足够多的抚恤金，但是那又怎么样，虽非凶手，但他的作为和杀人没有区别，他的余生，还是交给无尽的恐惧和自责吧。

收到酬金后胡宗仁约我吃饭，他不断自夸当时恶整那位领导的时候心里有多爽，顺便还表扬了一下我在空中优雅的身段。尽管嬉皮笑脸的，但是胡宗仁最后还是认真地告诉我，真希望咱们将来不会在遇到这样的鬼了。

我问他为什么，他说，因为没有公道，我会难过。

第四十三章 【案八】鸡窝怪谈

小时候每到寒假暑假，电视里总会传来一阵慷慨激昂的音乐声，接着画面上就出现两个人头连着一个长长的身子从电视的左边飞到右边，然后又从右边飞回来。然后出现偌大几个字——“新白娘子传奇”。尽管我看过无数遍了，但是每次当电视里在演这个的时候我依然会停止转台，不得不说，早年的我曾经一度靠回味赵雅芝阿姨的美色活着，虽然在那之前我一直认为雷峰塔下压住的并不是白娘子，而是雷锋。

所以从小到大，我对于塔这种带着浓烈宗教文化的东西总是有种特别的好奇。在我的前半生当中，我也钻过不少塔，涪陵的白塔，重庆的报恩塔，对于塔的造型在我看来其实是大同小异的，而我随着接触的事物慢慢变多之后，我也深深的明白，一座塔若非是纯粹用于祭祀或者纪念的话，那么它最有可能的一个作用，就是镇压。

例如在重庆大渡口区双山隧道顶上，有个中华美德公园，那里就修了一个塔。距离这个塔不远处的地方，就是一个医院。又例如在观音岩的背街小巷里，也有一座藏传佛教的塔，是重庆第一任市长从西藏请来的大法师修建的，名曰菩提金刚塔。而在距离这个塔不远的地方，就是重庆的七星岗。七星岗在古时候一直是乱葬岗，战乱时期也是集体掩埋死人的地方，重庆人耳熟能详的一句酒令：“七星岗闹鬼”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

所以我对塔是有种特殊的敬畏的，不仅仅是因为它独特的建筑风格，还因为它出现在一个地方，往往都意味着什么。作为中国传统文化中一个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它甚至还出现在了四大天王李天王的掌心里，可见驱邪镇妖的效果是自古公认的。

而我今天说的这个案子，也和塔有关，区别在于，这个塔名不见经传而已。

那已经是11月了，天气已经转凉，当我望着之前几个月我家里因为空调二十四小时不关的关系而产生的高额电费单，惨叫出声的时候，现在却因为天气凉爽而感到压力突然变小了。我瘫在家里沙发上，一边看片子一边吃水果，惬意自在。不过却被胡宗仁的一通电话给破坏了这样的情调。他在电话里开门见山地问我，你知道文峰塔在哪儿吗？我说我知道啊，你问这个干嘛？他说接到新的委托了，委托人是文峰塔附近一个农民，走投无路了才找到我们，可能没多少钱赚哦。

我说你等会，文峰塔周围又没有农田，哪里来的农民啊？胡宗仁说，你说的文峰塔是我说的那个吗？我说，你说的是哪个呀。胡宗仁说就在江北区寸滩附近啊，离你不算远啊！

直到那个时候，我这个土生土长地道的重庆青年才俊，才知道原来那个地方也有个文峰塔，最气人的是这件事竟然是一个外地人胡宗仁告诉我的，这让我倍感屈辱。

于是我让胡宗仁到我家里来，他说那个地方在他家和我家的位置之间，他先到我这里来的话会比较绕路。我说，你不来我也没办法啊，因为我找不到这个地方。胡宗仁在电话那头愣了一下，然后“哈哈哈”地笑了起来，我知道他是在嘲笑我居然还没他一个外地人熟知这里的地名，也罢，他要笑就笑个够吧，比这更可笑的事，胡宗仁早已干过千百遍了。

午饭之后胡宗仁赶到了我家，收拾了一下东西我们就出门了，胡宗仁一边指路一边跟我简单的说了说这次遇到的案子。委托人是那个文峰塔底下不远处的山坡上世代代居住在那里的农户，那里有个小村子，但是由于地处现代化城市的中央，所以那个村子里基本上没留下什么人，留下的也都是老人和小孩子。早前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导致土地没办法种植什么作物了，于是村子里还留着的人们就纷纷开始养鸡养鸭，因为在半山腰上，基本上不会对周围造成什么污染。这位雇主就是其中一个养鸡的农民。这次遇到的事情大致上是自己半夜听见自己家养的鸡鸭一起大叫起来，起初还以为来了黄鼠狼（得罪得罪）或是蛇之类

的猛兽，于是自己就起身来看，打开鸡圈后却发现其中一只鸡双脚朝天呈蹬腿状死在地上。他把那只死鸡提起来一看，发现早已身体僵直了，怪就怪在鸡的身体上竟然找不到任何伤口，鸡是睁着眼睛死的，也算是死不瞑目了。

当时那个农户还以为这个鸡是不是生病了之类的，如果是这样的话，可要好好检查一下鸡圈里的其他鸡了。当晚就把死掉的鸡尸体扔在了自己屋子门槛外边，没在意，也就回屋去睡了。可是第二天早上却发现那只鸡的尸体直挺挺地站在自己家的堂屋里，鸡头朝着自己卧室的方向，不仔细看的话，根本就看不出那是一只死鸡。

我笑着说，鸡还会诈尸，这我倒是第一回听说。胡宗仁说可不是吗，而且那个农户跟他讲的时候，他也觉得很奇怪，因为农户强调头一晚半夜自己明明记得自己是把鸡的尸体扔在屋子外边的，和这堂屋隔着一道门呢，总不能自己晚上睡觉连门都不锁上吧。而且死掉的鸡能站着不倒本身就算是一件怪事了，还鸡头朝着卧室，这一般是诅咒人的方法啊。

胡宗仁这么一说我突然想起来，在中国巫术当中，诅咒曾经是占据了比较大的比例。我虽然是巫家人，但是客观的说，有不少巫家手艺虽然堪称绝技，但是依然有些阴损。例如L字头那一脉巫家，简单实用，但是却过于阴损，我们往往作为本家也会敬而远之。这种动不动就会害得人家破人亡的手艺，给我学我也不会学的。而诅咒术当中又以动物相对常见，例如黑猫内脏，蜈蚣尸体，牛头羊眼等。胡宗仁这一说我倒是觉得真有点诅咒的意味了。

胡宗仁接着说，当时那个农户看到死鸡的时候，虽然觉得奇怪，但也没真的当回事。他甚至都没想过一只死掉的鸡是怎么走到自己关上门的堂屋里的。第二天晚上又遇到了差不多相似的事情，他也是半夜被鸡叫吵醒，然后又找到一只死法和头一晚几乎一样的鸡，自己多了个心眼，把鸡远远地扔到了山坡下边，第二天早上醒来后，开门时突然被吓了一跳，因为他看见昨晚自己扔掉的那只死鸡的脑袋夹在了自己的门缝里，依旧鸡头朝着自己的卧室。

我问胡宗仁，夹在门缝里，那是什么情况，我想象不出。胡宗仁

说，大概就是鸡的身子在户外，脑袋却在屋里，就好像有人关门的时候不小心把鸡脑袋给夹住了似的。我“哦”了一声，胡宗仁接着说，当时他接到电话的时候也问了那家农户，打开门后鸡是什么造型，而且现在的门大家都知道，连核桃都能轧碎，关门的时候夹住了鸡头，鸡的脖子只怕是早就给压断了吧。那个农户告诉他，怪就怪在当农户打开门的时候，夹住的那只鸡的尸体就掉了下来，看样子夹起来的时候鸡位于户外的双脚是离地的。而最让农户感到惊讶的是，在距离自己门外几米的院子里，还站着一只鸡。他仔细辨认了一下，正是自己第一晚找到的那只死鸡，自己第二天一早已经扔得远远的了，此刻却又站在院子里，盯着他们家的门。

胡宗仁这一番话说得我目瞪口呆的，我完全闻所未闻这样的事。于是我结结巴巴地问胡宗仁，会不会是有人在恶作剧啊，故意吓唬这个农户。胡宗仁一拍大腿说，起初他也是这么想的，可是到了第三个晚上，农户听见故意没有睡，而是守在堂屋里虚掩着门，手里拿着耙子，打算如果再听到鸡叫唤自己就立刻出去看看是不是有人估计在整他，结果那天晚上鸡刚一惊慌地叫起来，他就立刻冲出门，手电筒直接照射向鸡圈的方向，果真在鸡圈的中央发现一个蹲着的人影。

胡宗仁说，于是那个农户大叫一声，哪个龟儿子孤在那儿的！格老子站出来！“孤”是川话，就是蹲着的意思。但是那个人影却一动不动，当时农户看见自己鸡圈里的鸡们都四下躲闪，于是中间就空了一块出来，那个地方就只有那个人影。农户见那家伙不说话，于是就捡起地上的一把泥巴，朝着人影扔过去，却看见泥巴从那个影子身上贯穿了过去。我打断胡宗仁说，那肯定就是鬼了，只有鬼魂才是这样的特性，用泥巴打鬼，这农户还真勇敢啊。

胡宗仁接着说，可不是吗，当那个农户看到这一切的时候，也意识到眼前这个玩意不是人了，于是赶紧呼天抢地地逃走，不过在进屋的时候由于没有掌握好地形，在门槛上绊了一下，摔下去的时候脑袋撞到了堂屋里的桌子，给撞晕了，第二天大白天醒来后就开始打电话找人，这才找到我们了。

胡宗仁说他也只知道这么多了，我虽然觉得挺好笑的，但是这样

的案子我还当真是第一次遇到，所以我也挺期待知道真相的。于是我告诉胡宗仁，你别光顾着说，你得给我指路啊！

胡宗仁指着前边不远处的内环高速路匝道口跟我说，你就在这儿下道，剩下的路我也不熟，咱们问着走得了。

第四十四章 【案八】塔身之下

下道之后转去了一条大概修建于90年代的水泥路，那条路上很多裂纹，估计是当初修桥的时候那些大车干的好事。我下道的地方刚好在大佛寺长江大桥江北一侧，往左走就是寸滩集装箱码头，右边则是我们的目的地。路上遇到不少三三两两凑到一起聊天的大妈大婶，其中不少背上还背着个孩子。胡宗仁摇下窗户问她们，知道某某村某某社该怎么去吗？大婶们估计是很久没见过男人了，于是争先恐后地告诉胡宗仁怎么走。按照大家的指路，我们很快就把车开到了半山腰上一个类似乡场的地方，剩下的路只能通过最大三轮摩托车的宽度，而且如果我们贸然开车上去遇到要会车的话，可就真没办法。于是想了想，还是决定把车停在这里，然后步行上山，这个地方人都没几个，估计更不会有抄罚单的警察吧。

顺着唯一的一条山路往上走，走到一半的时候我就能远远地看见一座青砖结构的宝塔。我对胡宗仁说，我在江北生活了几十年，这一带也算是常常路过，但是我还真没注意到这里竟然有这么一尊塔呢。胡宗仁说他也是跟那位农户打电话确认地址的时候，才知道这里有个塔，名字就叫文峰塔。

中国有无数个文峰塔，造型也都根据地方的不同和人文情怀赋予的意义不同而有些差异。重庆的文峰塔数量不少，光是我所熟知的就有两座，一座位于东泉附近，据称是当初白沙禅院修建的时候一起建造的，另一座则位于重庆南山黄桷垭，它之所以家喻户晓是因为一本名为《一双绣花鞋》的小说，和一部名叫《雾都茫茫》的电影。而这个文峰塔我却是从没听说过。

等我们按照那位农户提供的地址找到他们家的时候，刚一转到院子里，我就忍不住觉得有点好笑，但是具体笑点在哪里，我却说不上来。我看见一个大约50岁上下的男人，皮肤黝黑，体形瘦高瘦高的，正坐在院子的正中央，面朝着一侧的看上去像是鸡窝的小棚子。膝盖上横放着一根挖地用的锄头，那样子就跟我早年在西游记里看到猪八戒在洞口等孙悟空的姿势一样，唯一的区别在于猪八戒有丰满的胸部，但是这个农户却没有。

大概是察觉到我们来了，农户转过头望着我和胡宗仁。胡宗仁对他挥了挥手，示意我们就是你打电话找来的人。农户赶紧走到我们跟前，并且用自己的袖子使劲擦了擦之前自己坐着的那个板凳，然后把板凳推到我们跟前，让我们坐下。那样子太过于客气，反倒让我有些不习惯了。他笑嘻嘻地递过来一根烟，然后有点不好意思的说，小兄弟，我抽的烟很瞥，你们不要在意哈。

“瞥”在重庆话的意思里，就是差劲的意思。我从来不嫌弃便宜的烟，因为当年没钱的时候，我还曾经捡过烟头。看这个大叔这么客气，我也就恭敬地接过来了，并且自己给自己点上，以表示我丝毫不介意。大叔见我们坐下以后，又匆匆跑回自己的屋里，拿了一根四脚凳出来，放在我们跟前，然后坐下。

胡宗仁先是介绍了一下我们自己，然后那位大叔告诉我们他姓杨，胡宗仁指着先前大叔一直盯着看的那个窝棚说，那个就是当天晚上你看到人影的那个鸡窝对吧？杨大叔说是的，情况我也都给你说过了，从我打电话给你到你们来这期间也没发生什么怪事，我就一直坐在院子里盯着鸡窝！我问杨大叔，这大白天的你盯着鸡窝看干嘛呀？他说他害怕昨天晚上那个东西会来偷鸡。

我笑了笑告诉他，你就放心吧，如果真是有鬼的话，也绝不会是为了偷你家的鸡才连续两晚做出这些事的。我注意到他的额头上有一个大青包，估计是头一晚自己匆忙逃窜的时候摔倒撞晕留下的。于是我问杨大叔，在等我们的几个小时时间里你就一直盯着看啊，你耐心可真好。杨大叔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胡宗仁问他说，你能不能仔细回忆一下你昨晚看到的那个人影的样子，是男的还是女的，大人还是小孩儿。杨大叔

摇了摇头说，这个可真是不好说，因为当时本来就是晚上，四周围一片漆黑，自己屋外的灯又不亮堂，当时稍微有照明条件的就是自己手里的那个手电筒，但是手电筒的光柱范围毕竟是有限的，他就只看到一个蹲着的人影，看得不算很清楚，总感觉周围绕着一圈类似黑雾的东西。他想了想说，如果按照体型大小来说的话，像是个成年人，至少不是小孩子。

胡宗仁站起身来，走到鸡窝跟前，然后问杨大叔具体的位置是哪儿，你当时又站在什么地方。虽然我不是很懂为什么胡宗仁要这么问，但是我猜测他大概是要计算距离，以及根据他自己的风水学问来做一定的推测。杨大叔站到鸡窝跟前，给自己摆了个位置说，我当时大概就站在这个地方。胡宗仁跨进了鸡窝里，鸡们被他这个无礼的举动激怒了，纷纷四下散开以表达对胡宗仁非法入侵的不满。胡宗仁一边朝着鸡窝中心走，一边问杨大叔，那你看到的那个人影呢，是在哪个位置。杨大叔说，差不多就是你现在站的这个地方了。胡宗仁站定脚步，我也仔细看了看，正好是在这个四方形鸡窝的正中央。于是胡宗仁蹲下来，问杨大叔说，当时你看到的人影大小是不是和现在差不多？杨大叔赶紧说对对对，基本上就是这样，于是自己一开始觉得是偷鸡贼，才抓起泥巴砸的。

胡宗仁站起身来，一边躲着地上的鸡屎，一边朝着外边走，再度引起了鸡们的“咯咯”大叫。胡宗仁跨出鸡窝后就对我说，你看看你的这群父老乡亲，弄得我脚上全是屎。我知道他又在讽刺我的属相，于是我反讽说，你小时候都吃过人屎了，还怕这点鸡屎么。

胡宗仁转头问杨大叔说，那在你第一晚遇到这些事情之前，还有没有别的让你觉得特别不可思议的事情？杨大叔疑惑地问你指的是什么？胡宗仁说就是听见什么怪声，或者出现什么怪事之类的。杨大叔想了想说，好像是有一件，那时候还是夏天，自己就看到大白天的顶上文峰塔的孔里冒出许多黑烟，这个现象被人给发现了，周围的老百姓都在传言说是观音菩萨显灵了，于是就开始有人来烧香。

我笑了一声说，文峰塔是纪念孔老爷子的，跟观音菩萨有什么关系啊。杨大叔说，这个塔从他小时候开始就一直在这儿，早年还没封，于

是自己还攀爬过，后来划分了江北区之后，就把这个塔列为了文物保护单位，光是说保护，可没见人真的来保护，塔里边中空的，什么东西都没有，除了顶上几层的小窗口没封上以外，其他地方都用水泥封了，就是担心这塔太过古老，发生危险什么的。你说这塔里头连个落脚的地方都没有，怎么会无缘无故冒出黑烟来呢？

杨大叔这么一说我就开始觉得有点意思了。一年前跟胡宗仁还有司徒曾经因为刹无道暗算的关系，到报恩塔去寻找过东西，当时那座塔虽然没有用水泥封住，但也是上了锁的，所以我们才有机会撬锁进到塔身里面找东西。所以我顿时对杨大叔屋后不远的那座文峰塔产生了兴趣，如果真如他所说，空荡荡的塔身里冒出黑烟，而又不可能有人能够进入塔身的话，这当中可能就有问题了。塔在我看来有镇压的意思，杨大叔的家就在距离塔直线距离不到100米的地方，如果按照风水来说他们家一直处于被镇压的状态下也是说得过去的，但是正因为有塔镇住，所以不该有鬼事才对，除非这个塔本身修建的时候不做镇压之用，或是被别的什么东西给破了风水。

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也觉得有点道理，于是他提议我们到文峰塔那里去看看。我们问杨大叔怎么走上去，他说顺着外边的小路一直走就是了，文峰塔在山顶，当初政府说要保护的时候修了围墙，做了个公园，但是现在根本没人在里头，早就荒了。

说完杨大叔就带着我们上山去，走了大约十多分钟就进了一个好像是公园的大门，但是早已破破烂烂，看不出一点公园的样子，地上全是掉落的树叶，看起来又脏又乱。走到塔身底下，杨大叔指着地上一块已经摔碎的青石碑说，你们看，这就是当年政府来修的。我仔细瞧了瞧，上边写着“塔子山文峰塔，江北区文物保护单位”，落款的时间是1992年。我又认真看了看这座塔，底座的颜色和顶上不太一样，塔身底座更像是用大石块垒起来的，而从二层开始，就变成是青石混合了石浆修复过的一样，正如杨大叔说的，进入塔身的几个入口全被封了。

胡宗仁站在塔身底下，伸手指向河对岸，然后又指向远远就能看见的大佛寺长江大桥，接着捏着下巴思考了一阵，然后对我说，这儿的风水好像真有点问题，咱们找人问问这个塔的来历吧。我说，问谁啊，我

这个老江北人都是第一次来这里，还能有人比我更懂吗？

胡宗仁笑了笑说，咱们问问司徒老爷子吧，他可是万能的！

第四十五章 【案八】山猫作怪

胡宗仁倒是说得没错，很大程度上而言，司徒师父对于我和胡宗仁不仅仅是职业上的向导者，更是一个良师益友，尽管他岁数挺大，却还坚持跟年轻人一样学习电脑学习上网。除了有时候分不清电脑病毒和感冒病毒的区别之外，大多数难题到了他手里总能够想到对应的方式来解决。司徒是一个博学的人，又是一个手艺极强的人，我很庆幸我们之间是忘年交的老朋友，而不是敌人，否则的话，我可绝对不是他的对手。

我在电话里告诉了司徒我和胡宗仁目前所在的位置和我们大致上遇到了一件什么样的事，当我告诉司徒我们在塔子山，因为从之前那块碎掉的石碑上我知道这个地方的大地名就是塔子山。我让司徒帮忙查一查这附近的一些来历说法，因为既然修建了塔，那就必然是在修建之初就有所打算。司徒答应了，叮嘱我们要注意安全，他随后就给我们回电话。

我和胡宗仁继续围着塔身转了几圈，发现离我们最近的一个能够进入到塔身里的口子也在这个塔的二层，距离地面较高，而且我目测那个口子还不一定能够钻进去一个人。胡宗仁告诉我，既然你也觉得这样的空塔不该无缘无故地冒出黑烟，加上杨大叔早前看到的那个人影也是好像笼罩着一层黑雾的话，这两件事多半是有一定联系的。杨大叔接过胡宗仁的话说，他还想起一件事，就是在这个塔冒出黑烟之后，村民们很多都来朝拜，在那之后没多久，每隔一段时间，自己养的鸡就会莫名其妙地消失一只。

胡宗仁问杨大叔，消失？在丢鸡之前你没听到类似前几晚的那种鸡叫声吗？杨大叔赶紧说，说消失其实也算不上，因为后来自己到这塔附

近打算捡一点树叶回来做引火的时候，却在塔身外边看到了死掉的鸡，就是自己当时丢失的那只。

杨大叔说，找到鸡的尸体后他觉得也有点奇怪，因为那次找到的死鸡和正常死亡的鸡还是有些区别的，正常死亡的鸡大多在体形上不会有多大的改变，而那天找到的那只，却好像是被脱水过一样，干瘪瘪的，就跟身体里的水分都被抽干了一样。杨大叔还说，当时他就觉得有点奇怪，于是就把死鸡带回家用刀子割下了鸡冠子，发现里边竟然不流血。我告诉他死掉的动物大多血液都会凝固，淡然不流了。杨大叔说并不是这样，因为割开的鸡冠里，连血丝都没有。就好像这个鸡的血早就被人放光了一样，但是他也检查过了，鸡的身上除了翅膀根部有明显的被外力狠狠捏过的痕迹外，别的地方完全没有伤口。

这无疑对于我和胡宗仁来说，是个重磅消息。原本我相信他和我一样，在当初听到杨大叔说自己前两天的遭遇的时候，除了觉得奇怪之外，还有种莫名其妙觉得好笑的感觉。像杨大叔这种可能原本文化程度不是很高的农民，再发生一些远远超过他理解范围之外的事情的时候，束手无策总是难免做出一些滑稽的事情来，就例如我们初见他的时候，那个横在双腿上的锄头，很有当年关公出曹营时候的气魄。但是这会我们却有点笑不出来了，因为根据杨大叔的描述，尤其是那段把鸡血抽干的内容，很像是我之前在学艺时候师父的一本前辈手札中看到的一种鬼魂，有个俗名，称之为“山猫”。

这里的山猫并非动物里的那个山猫，而是特指的一种鬼怪，数量极少，与山魃、山蟾、山耗子一起并称“山家四怪”。这里我必须要花点时间来科普一下，所谓的山家四怪，并非是四种变异的种群或是精怪，它们都是死灵形成的，如果这次我和胡宗仁遇到的是山猫的话，那四者我就遇到过两个了。几年前的时候曾经在海南省三亚市的西岛后山上抓过一只山魃，这四种死灵相对比较特殊，他们出现的本质和找替身的鬼都差不多，都是需要不断的置换灵魂，又一个来替代下一个。山魃常被当作是一种狒狒类型的动物，可事实上在玄学上的山魃，指的是专门针对迷路在山里的人下手，然后害死对方以达到自己脱身的恶灵。山蟾根据手札的记载，本身是不规则的一团黑雾，只是它每到之处一定会引起蟾蜍出穴齐声叫嚷，所以山蟾严格上来说并不是一种单一的鬼魂，而是死

在山里的各种各样的鬼魂的集合体。它的能量是最强的，也是最稀少的，至今为止都是听到的人多看见的人少之又少，同样它也是比较容易抓捕的，因为比较笨。山耗子其实是那些山里荒坟里的鬼魂，这种鬼魂往往并不是这个坟墓原本的主人，而是路过这里霸占了别人坟墓的一类，危害较大，小时候常常听老人说，夜里走山路如果听见别人叫你的名字不要回头，这里会叫别人名字的，就是山耗子。之所以称之为耗子，是因为大多数荒坟随着时间渐渐看不出那是个坟墓，所以无知的人们就容易犯到别人的地盘。鬼魂进出必然有一个出入口，例如偶尔你在山壁上看到莫名其妙多出来一个类似蛇洞耗子洞的小孔，那很可能就山耗子出入的地方。山耗子专注害人几千年，没有任何商量的余地，遇到了就必须打掉。所幸的是，我至今也没有遇到过。

而山猫，则是这四怪里最奇特的一种，因为你没有办法确定它究竟是要害你，还是要怎么样，它的出现带有强烈的随机性，和山魃一样，需要不断的置换灵魂，但是山魃只会针对人下手，也就是说他的目标是单一的。山猫则不管是人还是畜生，只要是被它选择上了，往往也就逃不掉了。不过山猫有个怪癖，它习惯于提前让你知道它的存在，用它自己的方式。意思大概是在说，既然我都通知了你我要来了，你再让我给逮住换了灵魂，那可就是你活该了。山猫的形成没有个固定说法，但是它有一个特性，就是如果山猫之前的状态只是一只鸡的形状，倘若它盯上了一头牛作为下一个置换的对象，那一旦成功，下一次山猫的出现就会是一头牛的形态，如果成为牛的样子以后又看上了一只鸡，它依旧还是牛。它只能维持自己替换后最大体形的那个状态。也许你要问，这跟猫有什么关系，我不得不告诉你，山猫只是比较温和的喊法，若要喊得猛一点，称其为虎都不为过，这种怪胎还有个亘古不变的定律，就是每隔12年出现一次，出现的那一年必是虎年，虎为寅，这就是说它是山猫的原因。而2010年，恰好就是虎年。

山家四怪，那是民间师父们的喊法，常常被南北的师父弄混淆分不清是鬼还是妖，数量极其稀少，遇到了就像没有天理地搭上了MH370一样，概率极低。胡宗仁显然也是知道这玩意的，所以我们初步判定，这位杨大叔是撞上了山猫。山猫吸血，并会提前警告，那只体内没有鸡血的鸡应该就是证明。而连续两晚杨大叔早上起来都发现了死鸡站立，鸡

头朝着自己的卧室，这在我和胡宗仁看来，大概就是在说，下一个要下手的人就是你了。

可是我们还是觉得有太多可疑的地方，首先山家四怪大多出现在人迹罕至的荒山野岭，也正因为如此才导致它们的数量极少，山蟾估计至少有100年没有被记载过了，或者说遇到过它的人全都没能活下来。这个塔子山，虽说距离闹市区挺远的，但是因为土地资源的稀缺，这山的附近也修建了不少小区，远远望出去还能够看到重庆天然气公司的巨型气罐，虽然不热闹，但绝不至于人迹罕至，山腰上和山脚下都有人住，按理说不该是山猫出没的地方才对。一时间想不明白，我们也就顺着原路返回了杨大叔的家里。既然在猜测是山猫这种另类的鬼魂作怪，那么我的罗盘就能够捕捉到这种死灵留下的痕迹。

于是回了杨大叔家里之后，我顶着剧烈的鸡屎恶臭跑到了鸡窝里，在先前杨大叔说发现人影的地方寻找着，对了，既然杨大叔看到的是个人影，那就意味着这个山猫在此之前是害死过人的。而这一点我在杨大叔的嘴里也得到了证实，因为他是一直在这里土生土长的人，于是我问他曾经是否有过人在这山里失踪或者死掉的，他起初想了想说没有，这山才多大点呀，后来又说，之前是有过一个男人被发现死在了塔身底下，那个男的是山下的一个住户，当时是来帮着政府保护文物，帮忙除草砍树的。结果一夜没回去，第二天早上就被人发现了尸体。我问杨大叔那尸体是不是也被抽干了一样，他说那他就知道了，他去围观的时候尸体已经被送走了。我又问他那是什么时候的事情了，他说十几年前了，大概1998年吧。

1998年，另一个虎年。没有错了，这次必然是山猫。

第四十六章 【案八】风水大阵

想到这里的时候，为了进一步确认，我问杨大叔，你之前两晚上捡到的死鸡，现在还能找得到吗？杨大叔说他已经扔得很远了，要去找找才知道。我说那你就去找一下吧，让胡师傅跟你一块去。我又对胡宗仁喊道，你找到以后，拔了鸡毛，看看鸡翅根下有没有淤血堆积的地方。胡宗仁应声和杨大叔一起去了，我则继续在鸡窝周围寻找着。

鸡窝里的反应是很明显的，而且固定了只有那么一个点。这就是说山猫进入鸡窝之前，是瞅准了当中的一只鸡的，它只要一出手那只鸡必死无疑，这就是为什么杨大叔连续两晚上找到暴毙的鸡尸体，却始终找不到伤口的原因。我退出鸡窝，开始沿着鸡窝到杨大叔房子门口的距离寻找着，按照杨大叔说的，第一晚他把死掉的鸡扔在了门槛的一侧，但是我却没有在他扔鸡尸体的地方找到任何灵异反应，但是在门槛上的窄面找到了两处，我比了比那两处之间的距离，就好像一个人站在门槛上，然后朝着屋里张望一样，从反应的强弱程度来看，它站的时间不算短，这么说来是它亲自站在这儿盯住杨大叔的房间大半夜，然后再把鸡的尸体放在屋里的。

如果说山猫能够穿门而入我还能理解，那死鸡怎么可能穿过来呢？既然第一天早上是在堂屋里找到了鸡的尸体，那这只鸡进屋肯定是有个途径的。于是我开始四下张望着找，在靠近大门的右上方，我找到一个小窗户，窗户很小，小到可能连一个小孩子都没办法钻进来，但是却能够透气。农村很多家庭都养猫抓老鼠，这样的小窗户既能够透气，又能够方便猫的出入。恰恰是在那个小窗户的窗口处，我找到了一些灵异反应，非常微弱，一闪而过，就好像有人抓着死鸡伸手到了窗口那儿，

然后就立刻丢手了一样。和之前的反应相同，我确定目前为止我所找到的全部灵异反应，都来自同一个家伙，就是那个山猫。

我继续寻找着，除了堂屋早前那只鸡站立的地方也有点反应之外，其他的地方都是干干净净的，包括杨大叔的房间和旁边的杂物间。很快胡宗仁和杨大叔就回来了，胡宗仁老远就冲着我喊，说他们找到了一只鸡的尸体，拔了毛看了，果然在翅根底下有淤血堆积。胡宗仁问我怎么办，还问我以前有没有对付过山猫，我说山猫到是真没有，山魑冒险对付过一次，还差点成了替死鬼。胡宗仁说他也从没对付过，连见都没见过，对应的方法也只是听说过而已，需要猫血混烈酒，照准了泼过去，然后再用符打，但是因为没有任何经验，也不知道到底管不管用。我实际上知道的处理方式和胡宗仁说的差不多，如果真是要做的话，我们还得找一只猫，还要不伤它性命的时候放点血，要够“泼”起码得小半杯吧，想想还真是可怜。

胡宗仁走到我身边问我发现了什么没有，我把我之前找到的情况简单的告诉了他，我们继续顺着灵动痕迹找着，找到距离杨大叔房子大约十米开外，有一条T字形的小岔路，一头是通往山下，一条是通往杨大叔的房子，另一条就是通往山上的文峰塔。继续沿着山路往上走，很快就到了塔身底下，之前来的时候，没有怀疑到这个塔，看样子果然如我所料，那个塔果真有问题。

就在这个时候，我的电话响起来，是司徒回给我的电话。他开门见山地告诉我，你和胡宗仁这次大概是遇到山猫了。我说，我们已经知道了，关于这个塔你查到什么线索了吗？为什么好好的在城里的小山包会出现山猫，这是个问题，如果这次我们即便只是抓住了这一个，很难保证将来会不会再出现别的类似的情况。

司徒告诉我说，你还记得去年咱们一起去的觉林寺报恩塔吧？我说我当然记得，就是那天晚上一个女鬼变了两个，还有照片呢，我怎么会忘记。司徒告诉我说，除了你现在所在的塔子山文峰塔和早前咱们去过报恩塔，以及南山黄桷埡上的那个文峰塔，这三个塔在地图上看正好是一个三角形的排列方式，而我也查了些资料，民间有个说法，叫做“三塔永不见”，说的就是这三个塔。

司徒这么一说我就觉得有点意思了，于是追问为什么会这样。司徒问我，你现在所在的那个文峰塔，是不是底座和塔身的颜色与新旧程度不一样？我说，是的。他说，你现在看到的塔身部分，是光绪年间重新在塔的基座上修建的，本身这个塔是垮塌了的，初建于唐朝时期，但是因为三个塔原本是三足鼎立的趋势，垮了一个之后三角阵就会失衡，这就是那里出现山猫的最根本的原因。我问司徒，你的意思是，在光绪年间的时候这里就出现怪问题了？他说，那到也不是，大多数地方风水上都不怎么讲究，几百年也没见出现过什么怪事情，我觉得你们这次遇到的山猫，可能是最近十几年甚至更早的时候出现的，具体原因现在谁也查不到，你要知道山猫没办法跟你说它的过去，就是个普通的恶灵，没有任何思维。

司徒说，塔子山文峰塔历史上出现过两次大事故，第一次就是光绪年间的那次，那次是塔身遭遇了雷劈，于是垮了只剩下基座，当时的重庆知府深知这座塔对于一方风水的重要性，才重新修建了塔身，第二次是蒋介石从重庆撤走的时候，曾经藏了一些财物在这个塔尖上，为了不让人拿走，于是就防火把从二层到顶层的楼梯全给烧了，不过听说那些东西最后还是被共军给找到了。司徒接着说，所以说那座塔里边全是当初的废弃物，想要到楼顶上根本不可能，除非飞着去。而刚才说的三塔永不相见，就是在唐朝的时候，道家先师吕洞宾曾经来了这里，听闻百姓说江中水妖为患，于是修建了这个塔。后来清朝的时候又修了报恩塔和南山的文峰塔，呈三角状，为的就是镇守长江嘉陵江流域，而当初修塔的时候，也是出于三座山上互相的风水呼应考虑的。

司徒说得我有点迷糊，我说这三个塔既然不是同一时期修建的，那为什么这么巧就成了一个三角阵呢。司徒说，你现在所在的那座山叫做塔子山，在塔子山的一侧靠近大佛寺大桥的地方，还有一座小山，那座山叫做人头山，山的造型看上去很像是一个骷髅头，骷髅代表着死人，虽然有宝塔为镇，但是骷髅所面相之处，也会因此遭受祸乱。所以当年明玉珍建都重庆以后，就你现在站的位置望过去的长江对面，也就是骷髅头的正对面，修建了大佛寺的那尊巨佛。

司徒这么一说我就有点能够联系上了，我告诉司徒，我听说那尊佛的样子都是根据明玉珍的模样来修的是这样吗？司徒说，正是如此啊，

本来三塔能镇邪，但突然多了个骷髅头，于是就产生了失衡，接着明玉珍又补上了一个大佛与之对望，用他九五之尊的身份和邪物对抗，如此一来就又再度平衡了，而这次山猫闹事你知道问题出在哪儿吗？就出在你面前的这个大佛寺长江大桥上。

司徒这么一说我就不由得看向了这座大桥，司徒说，就是因为这座大桥把长江划为了两段，破了这个三角阵里的风水，加上前些年大佛寺拆建，又导致了这里的阴气重新聚集起来，还好这回遇到的是山猫，谁知道还有没有办法对付。

于是我跟司徒说了杨大叔说的早前塔身里冒黑烟的事，司徒说那个情况不仅是这个文峰塔出现过，连报恩塔和南山的文峰塔也都出现过，我惊问，是同一个时间吗？他说，那完全是老百姓想多了，他们看到的那个黑烟，压根就不是烟，而是在塔身里长出来的山蚊子，一到傍晚就群体出动，看上去就跟黑烟一样。司徒强调说，这件事已经早就被报道过了，上了好几次新闻呢！

司徒说完我顿时轻松了不少，但随之我就又觉得事情有点紧张了，且不论那塔身里的黑烟如果是蚊子的话就和山猫没有关系，但是原本我一直在担心如果我和胡宗仁搞不定这件事的话说不定下一个死掉的就会是杨大叔，既然听司徒把这其中怪异之处形成的原理告诉了我，我也就觉得当务之急肯定是先要抓住那只山猫，再想办法在风水上做点补救，不过这个局太大了，根本不是我们能办下来的事。司徒说，抓山猫的办法你们知道吗？于是我告诉了他猫血烈酒的那个办法，他说这也是他知道的唯一办法，不过你要尽量把那个东西困在当中，用你的红绳，缩小范围，才方便抓。

挂掉电话后，我把情况大致上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也表情有点凝重，他问我说，你在这个塔边上发现的灵动强不强？我说，还挺强的，如果我没猜错的话，现在这塔里就躲着这个山猫。胡宗仁说，那咱们是不是要进去？怎么进去啊？

我说，我不知道，但是咱们得先按司徒说的，把这家伙给困住再说。说完我就开始围着塔身把红绳围了起来，为了防止被风吹走我还压住了几块石头，我一忙活一边思考着怎么才能进到塔身里，当我准备就

绪后，我突然想到一件事。

于是我默默拿起了电话。

第四十七章 【案八】男神救场

“喂，你忙什么呢？”

“啊，看漫画啊。别看漫画啦，出来跟我一起玩吧。”

“什么，你不玩，别这样啊，这次可好玩了，我们抓鬼去好不好啊？”

“不骗你啊，这次真的只有你能办到了，这里方圆十里的百姓都指望着你呢！”

“好，我保证这回不再丢下你不管了，我保证让你这次玩爽好吗？”

“嗯，这是秘密的任务，邪恶是注定无法战胜正义的！”

“嗯.....欧巴.....”

“那我等你啊欧巴.....别忘了你的遥控飞机！”

是的，你们猜对了，这个电话正是打给李佳的。我知道在前阵子之后，我在他心里一定变成了一个用人的时候求人，不用人的时候甩人的混蛋了。但是没有办法，我也是出于他的安全才这样做的，虽然我认为李佳的脑子有点问题，但是不得不承认他的确是个天才，天才不是都往往在某些方面更加迟钝吗。而且我想了，如果能够用李佳的飞机找到塔身里那只山猫的具体位置，我们也好有准确的下手的地方好把它给逼出来，再加上只要李佳站在红绳圈外，那么他和杨大叔一样都是非常安全的，所以这才让他来帮忙。

至于他强烈要求我以欧巴称呼他，唉，如他所愿吧，喊就喊，反正又喊不死人……

在等待李佳到来的过程中，我和胡宗仁反复做了一些试探。因为我们注意到在塔身底下有一些小圆孔，大小和空调机的孔差不多大，搞不好的话那会是这只山猫的出入口。所以我和胡宗仁找来了一些枯枝树叶，堆放在那些小孔周围点燃，胡宗仁一边烧一边念咒，目的在于刺激里头的山猫出来，而火苗的动静就成了我们能否察觉到它的动作的根据了。因为从没遇到过，所以也不敢贸然把自己暴露在它面前硬碰硬，所以先试探了一下，但是根本没有作用，塔座上还用白色的涂料写着“严禁放火烧山”的字样，如果这一幕被护林员看见了，估计我和胡宗仁将要在牢里待上一段日子了。

反复用了不少方法试探，甚至还让胡宗仁点燃符咒拍到塔上，却依旧无果。胡宗仁开始怀疑是不是我测错了，这里头根本就没有东西。说实话本来我在盘上看到的动静告诉我这塔里一定有东西，但是试探了这么多次却依旧没有进展，我心里也暗暗产生了怀疑，但是即便如此我们也都知道不能就这么放弃，等到李佳一来，我让他操纵飞机进去看看，他飞机上的摄像头曾经有过拍摄到鬼魂的经历，所以一切都只有等到他来了，才会有答案。

到了大约下午4点半的样子，李佳才赶到我们停车的那个位置，他打电话跟我说看见我的车了，问我在哪儿。我就告诉了他该怎么走上山，又等了十几分钟，他才慢悠悠气喘吁吁地爬上了山，看来宅男的确比较缺少运动。不过当他出现的时候，我却吃了一惊。

胡宗仁的感觉和我一样，因为李佳来的时候除了他自己，他还带着一个人，而这个人我却怎么都没想到会出现在我的圈子当中，至少在此之前我一直认为这个人只不过和杨大叔一样，是我生命中的过客而已。于是我非常不解的指着这个人问到，你为什么会跟李佳一起过来？

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之前我和胡宗仁在二郎对付厕所的那个红衣女鬼的时候，那家公司的第一个目击者，小吴。当我正在诧异为什么这两个人会搞到一起的时候，小吴笑嘻嘻地跟我和胡宗仁说，你们好啊，

又见面了。李佳好像也很诧异地问小吴说，原来你们认识啊。小吴说，对啊，之前见过一次，这两位哥哥可是帮了我的大忙呢。李佳对我和胡宗仁说，这是吴亦双，是我的女朋友，今天带她来也是为了让她们见识见识，谁知道你们早就认识了。李佳带着埋怨的口气问小吴，那你之前怎么没跟我说过呢，达令。

我忍不住抽了一下冷战，心想这李佳到底是哪里有毛病，在这荒山野岭上当着一个大叔和两个准大叔肆无忌惮地调情，达令这些洋气的词都让他给说出来了。谁知道小吴的回答更让我觉得吃惊，她说我又不知道你嘴里常常提到的那两个朋友就是这两位哥哥，早知道的话，哪有什么机会啊！言语间满是少女的挑逗。

胡宗仁伸出一只手掌，做了一个“够了”的姿势，然后说，你们俩到底怎么认识的。小吴笑着说，我也觉得好新奇啊，这就是缘分吧，世界可真是小。就在你们到我们公司办完事的第二天，李佳就来了我们公司，然后跟我打听了一些事情，就这么聊开了，然后互相留了电话，没几天我们就交往了。

吴亦双说话的口吻就像一个思春的少女，虽然她本来也挺年轻的。胡宗仁看着她说，那你知道李佳有一些很奇怪的癖好吗？例如他常常分不清虚幻和现实之类的……话没说完我就踢了胡宗仁一脚，人家谈恋爱好好的，你干嘛泼人家冷水啊，再说了李佳能找到女朋友都已经算是苍天开眼了，你就别坏人家事了。其实我想的是李佳有女朋友了可能日子会过得正常一点，今后就不会老缠着我了。

我简单把需要李佳做的事告诉了他，其实他不需要知道得太仔细，所以我就只是说塔里有鬼魂，我需要你进去用摄像机帮我拍下来，告诉我它在什么位置，在高空还是低处，让我记住它的样子就行了。李佳兴致勃勃地从自己的包里取出遥控飞机，飞机看上去和上次我看见的不大一样了，好像增加了防撞的贴片。李佳告诉我，上次在鞋店飞机掉下来以后，整个画面都倾斜了，没办法准确找到目标的位置，于是回去后他进行了一些改良，现在飞机的重心还是在底部，但是无论怎么撞，除非是被重物给压住了，否则飞机掉落下来就一定是正面朝上的。说完为了证明他没说过假话，他把飞机丢向空中，让其自由下坠，重重摔在塔

身上然后掉在地面，依然是正面朝上，李佳得意地说，发现了吧，现在还比以前更轻，更耐撞了！

我说，哇，哇，好厉害啊！你赶紧给我飞进去看看吧。作为一个对遥控类玩具天生迟钝的人，李佳吹得再厉害，也无法打动我。

李佳在飞机起飞之前依然调试了一番，他依旧还是自问自答式，分别扮演飞行员和基地。而小吴却始终微笑着柔情似水地看着李佳。我早说了人的口味千奇百怪，也许有人就喜欢李佳这种味儿大的。

飞机起飞后我们全部人都凑在一起看着李佳手上的屏幕，飞机是直接比较高的层数飞进去的，入口比较狭窄，看上去惊险但是对于李佳来说这种完全是小菜一碟。进入塔身以后，和我想象的差不多，里边可谓是一篇狼藉，断裂的楼梯还有当初打桩的印记围绕在墙体周围，塔顶是一个悬挂着的类似铃铛的东西，底层由于不透光，在飞机的角度却看不怎么清楚。我让李佳缓缓飞下去，并且让他打开飞机机翼上的小灯。当飞机下降到大约三层的时候，灯光已经能够比较清晰地找到底层地面上的东西。

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突然指着屏幕说，你们看这是什么！顺着他指的方向我看了过去，有一丝微弱的光，但是很快那个光就变得明亮了许多，我才发现那个发光的東西就是底座上的那些小圆孔，之前暗一些，是被一个深色的但是却半透明的东西给挡住了。于是我让李佳维持这个高度，然后把摄像头旋转起来。李佳把飞机悬浮在当下的位置，然后缓缓移动到塔身正中央，移动摄像头的朝向寻找着。连续好几次我们都在其中的一个角落里发现一个迅速移动的黑影，虽然这个塔身也有可能被其他的动物当成临时栖息的地方，但是此刻看来，那个黑影就是山猫的可能性更大。

但是转了几圈之后，我们却失去了它的踪影，我问李佳这是怎么回事。李佳说你别着急我再平移着看看。他所谓的平移，就是把摄像头的方向调正高一点，可以拍到二层三层的情况，二层比底层稍微亮一些，但是依旧看不大清。三层更亮，在摄像头旋转了接近一周的时候，我们看到墙壁上有一团黑漆漆的好像是水渍一样不规则的东西，正在仔细辨认的时候，突然那个黑漆漆的东西周围散发出一股子黑雾似的東西，看

上去挺恶心的，我紧张地说，就是它了！

之间那团不规则的黑雾贴着墙壁，速度很慢的变换着形状，几秒钟之后，变成了一个看似人又不像人的东西，很像是一个胖乎乎的身体上有个尖尖的脑袋，而且由于毕竟是摄像机的关系，分不清正反面，就在我们还在猜测的时候，那个尖尖的看上去像脑袋的东西突然抽抽了一下，然后睁开了两只眼睛。红色的眼睛，看上去挺凶的样子。

在我还没来得及开口让李佳赶紧飞出来的时候，那个黑影就以比较快的速度扑向了飞机。我只看到镜头忽闪了几下，就好像受到干扰一般，然后黑影就好像穿过了飞机一般消失不见了。我问李佳，这是怎么回事？

李佳冷笑了一声说，哼，它不知道我的金属臂上也是通电的吗？

第四十八章 【案八】科技降鬼

我看到李佳得意的样子，于是问他你到底对那家伙做什么了？李佳说，自从上次胡宗仁受伤住院的时候，他在边上听司徒和铁松子两位老前辈提到道家的雷符，于是求证到原来鬼是怕电的，尤其是那种突然电阻增强电压变大的方式。于是自己在改装飞机的时候，为了避免飞机再像上次在鞋店那样让鬼给碰下来，所以就加装了一个能够带电放电的装置。李佳告诉我，因为飞机是要预先充电的，所以他增加了一个蓄电的装置，能够让螺旋桨转动的过程中给这个装置充电，但是充满以后不会停止，而是需要不断的手动或是自动释放出来，这么一来，他机翼的金属臂上就带电了，他告诉我，那电压能几乎达到220伏，这也是第一次用来电鬼魂，没想到还挺管用。

虽然我不清楚山猫的黑影扑向飞机的时候突然消失是因为被电了还是别的原因，但是李佳这么说的时侯，我还是觉得很有道理的。可是我也知道，对于山猫来说，这种连人都电不死的电压，肯定是弄不死山猫的。甚至连我和胡宗仁手指上的雷符，都不见得对那家伙管用，于是让我李佳再四处找找，看看山猫还在不在，因为我在塔身之外有绳阵，按理来说，它是出不来的，即便是出来，我也能察觉。

果然在李佳旋转了摄像头扫视一周之后，我们又在一层和二层之间以前楼梯的木桩上，看到了山猫，它似乎是蹲在上面，好像一只猫头鹰，如果不是那一双血红的眼睛的话，我想我会以为那只是普通的水渍罢了。不过这次我看到了它的双手，手臂很长，若是说这像一个人的话，其实看上去更像是我曾经在动物园里见到过的长臂猿，但是体型大小却是和一个成年人相似。至于这是为什么直到现在我也没弄清楚，很

多事情我们也只能按照经验来办，要想知道其中的原因，我确实没那个本事。

李佳其实算是很调皮的，当他看到山猫的时候，他“哼哼”一笑，把飞机俯冲了过去，山猫迅速躲开，我让李佳别再玩了，万一等会儿怒了没准我的绳子也拦不住，于是我让他先把飞机退出来，等我想想办法。

胡宗仁说，光是知道它在哪也没办法啊，我们始终进不去，光靠这飞机电几下根本就没有啊。我告诉胡宗仁，我知道啊，但是现在也没办法能把这家伙给逼出塔身，况且你很难保证它出来以后碰到绳子会不会又躲回去。虽然这文峰塔的占地并没有很大，不过这塔身还是挺高的，光靠李佳的飞机找起来会很困难。正在我们束手无策的时候，李佳突然说，对付这个家伙光靠电击是不够的，对吗？

我说是啊，你那点电最多只能吓唬吓唬它。李佳又问，那你们能对付它的办法是什么呢？胡宗仁告诉李佳，对付山猫唯一的办法就是用猫血，它被猫血打到以后就会逃出来，等出来后我们就能够用绳子抓住它然后拍死它。可是现在我们进不去塔身里边，就算把猫血倒进去，但那得杀多少只猫才够啊。杨大叔在一边插嘴说，我们这里的住户很多家里都养猫，如果你们需要的话我们去买一只来杀了就是了。我白了他一眼说，你是觉得猫狗的生命跟你养的鸡鸭一样是吗？我们不会杀猫的，顶多放一点血就行了。

李佳突然打了一个响指然后说，这我能帮上忙，我和胡宗仁看着李佳得意的表情，正打算问他该怎么做的时候，他却对杨大叔说，劳驾大叔去找一只猫来，再去找一个塑料袋。杨大叔欢天喜地的跑下山去找猫去了，李佳冲着他的背影喊道，你别把猫给弄死了！要活的！胡宗仁问李佳说，怎么着，你是想把猫弄受伤，然后丢到塔身里和山猫搏斗让它沾上猫血吗？你趁早死心吧，山猫这家伙是怕猫的，你把猫放进去，它肯定不会现身。

李佳得意地对胡宗仁横着晃动了一下手指，那意思似乎是在说，我就不跟你细说了，反正你的智商也听不懂的感觉。十多分钟后杨大叔抱着一只麻猫上山来了，他肯定一路跑着来回，出了不少汗，他把猫和塑料口袋递给李佳，李佳让吴亦双先把猫儿给抱住，自己则拿起那个塑料

口袋，扬了几下，吹了吹气，接着把开口处捏紧，检查这个袋子是否漏气有孔。当它发现袋子完好无损的时候，就对吴亦双说，你把猫儿递给胡大哥吧。

胡宗仁从吴亦双手里接过猫来，虽然我们大家都还没明白李佳到底要干什么，但是胡宗仁知道肯定这猫是要被放血了。那是一只很很常见的土麻猫，也是常常被农村养在家里抓耗子的。胡宗仁带着怜悯看着那只猫，说猫哥，对不住了，借点你的血用用，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啊。李佳让胡宗仁用双手托住猫的前肢腋下，正面朝着胡宗仁并且抓紧。胡宗仁说他准备好了，李佳就一只手捏住猫的两只后爪，使劲拉直，让猫脚底下的肉垫露了出来。接着他问我借来小刀，从左到右迅速的在猫的肉爪子上割开了一道小口子。

那只猫察觉到痛了，开始哇哇大叫，并且挣扎起来，但是没有受力点所以无法逃走。李佳用手挤了几下后立刻抓起地上的塑料袋，套在猫的爪子上，让猫血流进袋子里。李佳问我，你看着这些血，够了我就不继续挤了。我告诉他，还不够，还差一点，这个时候胡宗仁开始大叫起来说，你们搞快一点，这只猫力气好大呀！我抬头看了一眼他，他正在不断的后仰着脖子躲避猫儿扇过来的耳光，要知道我是领教过猫耳光的，小时候我跟我们邻居家的猫打架我就从没获胜过。

眼看血够了，我就告诉李佳不用继续挤了。李佳就抓着袋子的口子离开了猫儿的后爪，然后就松开了手。猫儿在李佳松手后突然做了一个高难度的体操动作，后腿朝上一蹬，直接命中了胡宗仁的下巴，留下了两个血脚印，胡宗仁见我们松手了，也把猫丢下了，那只猫自由后一溜烟就跑掉了，我们连句感谢都没说出口。胡宗仁“哎哟，哎哟”地揉着自己的下巴，我取笑他说，哟，你看你这俩脚印多销魂啊，你是在给百度做广告吗？哈哈。

李佳也学坏了，他凑过来说，嗯，百度一下，你就知道啦。

吴亦双递给胡宗仁一张纸巾，让他把脚印擦干净，接着李佳就把装了猫血的塑料口袋打了个死结，在确保里边的猫血不会漏出来之后，他又把口袋拴在了自己飞机的中间。它的飞机并不是那种严格意义上的飞机造型，而是由四个金属臂组成的一个十字形，所以当飞机十字交叉的

地方拴上了口袋以后，依旧能够保持平衡。胡宗仁问李佳，你难道是想让山猫自己来抓拍袋子吗？你死了这条心吧，人家可没这么蠢。

李佳不屑的看了胡宗仁一眼说，你就等着看吧。接着他就操纵飞机挂着猫血袋子飞了进去，和早前一样，四下寻找了一番之后，在三层和二层之间找到了山猫，山猫和起初的姿势一样，蹲在那里一动不动，只是两只眼睛看着飞机。李佳稍微调整了一下，就朝着山猫俯冲过去，但是飞到一半就停下了，缓缓退回。在飞机俯冲的时候，山猫做出了一个想要闪开的姿势，但是当飞机回来的时候，它就又回到原位。就这么连续俯冲了十几次，前几次还能吓唬到山猫，到后面几次它甚至都没躲闪了。于是李佳缓缓地调整了一下飞机和山猫之间的距离，接着俯冲了十几次，当确定这家伙已经不害怕飞机的时候，李佳笑着问我们，准备好了吗？我们还没来得及回答的时候，他就再一次把飞机俯冲了过去，不过这次没有停下，而是直接撞上了山猫，就在摄像头上看到山猫的身体已经接触到飞机的时候，李佳突然按了边上一个按钮，我就听见塔身里传来一阵分不清是动物还是人类的惨叫声，接着一股黑色的东西从塔身底下的小圆孔里冒了出来，李佳大叫道，快点抓住它！

来不及细想，我赶紧抓起地上的红绳朝着那团黑影扑了过去，胡宗仁也来帮忙，我连续好几次试图捆住但是都被它大力挣脱了，直到胡宗仁和我一起，我们才把这家伙给捆住，它缩在地上一动不动，就好像一块大石头笼罩在黑雾当中，我甚至分不清那是不是人形。我知道事情不能拖延，于是对胡宗仁说，动手吧。于是胡宗仁开始念咒，接着划指诀，朝着那团黑雾最顶端的位置一边大声喝叫，一边拍打下去，十几下之后，黑雾渐渐散去，地上留下一滩血迹。

我知道，至此为止，我们搞定了一生当中遇到的第一次山猫。

我问李佳你刚才是怎么做到的，就算你飞到山猫身上，可是袋子是完好的呀，它是怎么沾上猫血的。李佳得意的指着自已遥控器上的一个按钮说，这就是我说的那个带电装置，我一按，之前积压的电流就瞬发了，猫血是液体，也是绝佳的导体，所以带电以后袋子就会破裂，带电的猫血沾在山猫身上，它不跑才怪啊。

那一刻，我才真正明白了科技就是力量的真谛。

由于看到杨大叔的家庭情况，所以我们也没好意思收多少钱，只是要了他两包烟钱就算了事了，但多少还是要收点的。下山以后我问李佳要不要送你们回家，他还沉浸在自己这次大展威风的快感下，他洋洋得意地摇了摇头说，不用了，佳哥自己打车走。你们不要仰慕我，我只是个浪迹天涯的侠士……

胡宗仁叹了口气对李佳说，好吧，那就让我们目送你离开吧，英雄！

夜幕下，李佳那微胖的身躯渐渐消失在迷离昏暗的路灯下，当然，还有吴亦双。谢谢你替我们收了李佳，别把他玩坏了，我们不退货……

第四十九章 【案九】古怪母亲

我不知道大家有没有和我有同样的感觉。就是当你打开一档本地民生新闻的时候，常常会看到如下场景。

一个记者在访问一个大婶，你们这里怎么怎么样的时候，旁边一群大婶跟着七嘴八舌的说着内容差不多的话，以至于你在没有字幕提示的话，根本不知道这些人在说什么。尤其是那些四五十岁的大婶，明明采访的是A大婶，BCD大婶只是在边上看热闹，但是她们也好像是在采访自己似的七嘴八舌的说着。

这种现象，被我家彩姐准确地定位为：更年期。

医学研究表明，女性的身体内拥有多达400多种雌性激素，当这些激素随着年龄的关系逐渐分泌减少甚至停止的时候，会对女性的身心带来一系列的改变，造成了身体和心理情绪发生紊乱，导致她们出现变得焦躁，易怒，爱唠叨，玩命博取关注等举动。大多数和我岁数差不多的人都被自己的父母无休止地唠叨过，甚至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在她们眼里都变得好像天都塌下来一般严重。

电视广告里常常吹嘘得神乎其神的某口服液，我也曾给我妈用过，但是发现那根本没有什么效果。而大多数更年期的妇女出现以上情绪多半是出自于对家人和子女关心，过于的关心。但如果这种关心已经到达了一种病态的程度，就会让人濒临疯狂。

所以今天我要说的这个故事，就是一个更年期大婶的故事。

在抓到山猫后的一个礼拜时间里，我几乎用各种夸张的口气跟我身

边每一个认识的师父说过关于这次抓捕山猫的壮举，尽管问题并没能从根子上解决，如果不动动手脚的话将来还是会有可能出现山猫这类怪异的鬼魂。不过我不懂风水，胡宗仁懂风水却也超过了他的能力范围之外，于是我们俩琢磨着能不能借司徒师父的人脉关系，给当地的市政和建设部门一点改进的意见，当然这个我已经无法得知了，这种隐晦的工程，我们小老百姓一般是不会知道的。

在一个礼拜后，胡宗仁打电话告诉我，新案子来了，这次的案子距离胡宗仁住的地方比较近，所以让我自己直接过去。于是那天中午我和胡宗仁在南坪步行街碰头，在享用了一个全家桶之后，我们就给事主打去电话，说十几分钟后就会赶到。

来重庆几年时间，胡宗仁已经俨然把南坪一带混得比我还熟了，在南坪那些弯弯拐拐的老路里走着，他丝毫没有迟疑和陌生感。十几分钟之后我们就到了那位事主的家楼下。路上胡宗仁告诉我，事主姓王，是个年轻姑娘，肯定长得也好看，身材也棒。我问他你是不是提前和人家见面了，否则你怎么会知道得如此清楚。胡宗仁说，当你家里的那个女人和外面世界上的女人有很鲜明的对比的时候，你就会练就一身听声识人的本领。胡宗仁甚至跟我吹嘘说，他现在光是看一个女人的背影，就能准确的判断出这个女人大致多少岁，甚至胸围多少之类的。

我是个比较传统和严谨的人，所以对于胡宗仁这种充满色欲的无耻技能我是不可能自学得会的，于是我在请教他怎么判断的时候听得格外用心。

在楼下给王小姐打了电话，她下楼来接我们。见到她的时候我不得不说胡宗仁的判断还是非常准确的，这个女孩子是那种典型的不化妆也看上去很辣的重庆妹子，身材不算高挑但是很均匀丰满，年龄大概二十四五岁，从她戴着一副眼镜的样子，我觉得她可能刚刚从大学毕业没多久。一头长长的直发，挑染了酒红色的发梢，我不会说这个姑娘在人群里回头率很高，因为重庆这样的美女实在太多。

跟着王小姐到了楼上以后，她蹲下身子从鞋柜里拿出两双拖鞋给我和胡宗仁。接着带着我们直接在客厅的沙发上坐下了。接着她蹑手蹑脚地走到其中一个房间门口，轻轻地关上了门，我注意到房间门口的地

上，还摆放着碗筷和饭菜。家里打扫得干干净净的，并且装修风格比较典雅，于是我判断，这家人经济条件算得上是小康，并且说不定知识文化水平也比较高。客厅的墙壁上挂着一副合影，照片上是王小姐和一个看上去四五十岁的大婶，看样子就是她们母女俩的合影。电视柜边的装饰架上也摆放着一张相框照。相片的内容也是这母女俩，由于没有在任何照片里找到男人，所以我觉得这可能是个单亲家庭，王小姐的父亲或许是早年去世了或者离婚了。

从王小姐口中我得到了证实，王小姐的父亲在她年幼的时候就已经和她妈妈离了婚，所以多年来一直是母亲把她给拉扯长大的。也正因为要照顾自己，所以母亲多年来就一直没有再婚。我看了照片上阿姨的模样，其实和王小姐长得非常像，年轻的时候肯定也是个漂亮的女人，应该不乏追求者才对。王小姐说，这次贸然找我们前来，是因为自己的母亲。

她说她母亲是她最在乎的人，也是最亲近的人。而母亲最近变得非常奇怪，有时候甚至都不像是同一个人了。她告诉我们，自己的母亲虽然平日里唠叨，总是喜欢对自己说三道四的，而且一旦开头就停不下来，非得把自己肚子里的话说出来舒服。起初自己也觉得烦，为此和母亲吵过不少架，但是后来随着考上大学后去了外地念书，身边没了母亲的念叨，而且大学毕业后自己也比年少时更成熟了一些，于是渐渐懂得母亲的念叨其实都是在为自己好，只不过话多了一点，并没有害心。所以每当母亲念叨的时候，自己觉得正确的就听，不正确的就一只耳朵进，另一只耳朵出了，但即便如此，也很少会再跟母亲发生争吵。

王小姐说，一年前她在重庆本地找到一份工作，待遇福利什么的都还不错，就是经常会因公出差，待在家里的时间比较少，回到重庆的时间就差不多是在家里休息，然后过上一段时间就又回出差。不过自己这次回来以后，却发现母亲有点不对劲了。

胡宗仁问她怎么个不对劲法，王小姐说，母亲突然变得和以前不一样了，连性情都变化不少，但是还是能感觉到她对自己的关心。只是关心的方式发生了很大的改变，例如以前是热情似火，现在却突然变得非常冷静了。而且说话和走路做事的方式都阴阳怪气的，让人看了觉得很

压抑很担心，所以她怀疑自己的母亲大概是鬼上身了。

如果是鬼上身，那倒简单了。不仅判断的方式简单，连解决的方式也是如此，我和胡宗仁任意一个人都能够解决。于是胡宗仁问王小姐，那你母亲具体的症状是什么，口音什么的是不是变化了，也喜欢掂着脚轻手轻脚的走路？

这里我要解释一下，虽然提到过很多次鬼上身，也许大家可能不明白为什么总是掂着脚走路，那是因为单纯的鬼魂走路的方式，都是掂着脚的。因为鬼魂本身非常轻，轻到很容易就会飘起了，否则为什么俗称阿飘呢？正因为过分得轻，所以它们移动的方式真的是严格意义上的“飘”，而大多数鬼魂却有着少许生前的意识，起码它们都觉得自己是双脚着地地在走路，于是就只能伸出脚尖踩在地上，这就是掂着脚的主要原因。而附身在人身上后，却难以忘记这样的规律和习惯，于是大多数鬼上身的人，也会掂着脚走路，因为此刻你自己的灵魂已经被这个鬼魂挤到一边了，无法控制自己的身体。

王小姐说，这些倒没有发现，主要就是母亲突然好像变成了另外一个人的性格，而且开始惧怕一些东西。既没有改变口音，又没有掂着脚走路，这就让我和胡宗仁犯糊涂了。于是胡宗仁问王小姐，你母亲开始惧怕什么了，王小姐说，她们家楼下有个老太太，是个孤寡老人，两家平日里关系特别好，经常串门，那位老太太是念佛的人，但是最近突然有一天，王小姐的母亲在家里非常焦躁，自己问她发生了什么事的时候，母亲只是一个劲地重复着一句话，吵死了！吵死了！自己又问她说，我没听见什么声音啊，怎么吵死了？母亲却说，楼下声音太大，吵死了！吵死了！

王小姐当时觉得很奇怪，于是就下楼去敲开老婆婆的门，想看到到底是什么声音让母亲觉得很吵，但是敲开门之后发现老太太一如既往地家里听佛经。胡宗仁说，所以你母亲说很吵，指的是楼下念佛机里的声音对吗。说完胡宗仁看了我一眼，我明白他的意思，因为我也觉得有点不对劲了，鬼魂听见佛音，自然会觉得不舒服，但又不甘心逃走，于是出现王小姐妈妈的症状也是在情理之中的，所以肯定是她妈妈身体里的那个鬼魂受不了佛音，才一直说吵死了，吵死了。王小姐说，是啊，

就是这样，而且老太太声音很低，自己一个年轻人都完全听不见。

她接着说，还不止这样，她还有一次晚上上网到很晚，于是出来上厕所，刚一打开门，发现母亲直挺挺地站在自己门口，面无表情地看着自己的门。

第五十章 【案九】灵动满屋

王小姐说，当时自己真的魂儿都吓没了，你想想啊，大半夜的，母亲也不睡觉，也不敲门，就站在门口跟个木桩似的盯着自己的门，而且走廊上的灯还没开，自己一开门就看到她，你说吓不吓人。我想了想，还真是挺吓人的，有句俗话，叫做人吓人，吓死人，就是说很多情况下人们所受到的突然的惊吓，其实大部分是来自于我们身边的人，恰好在自己猝不及防的时候突然来了这么一下。

我记得在我小时候，有一次藏在我家门背后，吓唬一个跟我一块玩捉迷藏的小朋友，那个小朋友刚刚走进屋里，我就突然从门后边跳出来，然后“哇”地大叫一声，吓得那个小朋友连屎带尿地拉了一裤子，然后哭得死去活来地跑掉了，然后他的妈妈就来兴师问罪，说为什么吓唬小孩子，为了这事，我还让我爸给揍了一顿。所以我深知人吓人，会让人屁滚尿流的感觉，尽管我真的觉得有时候人比鬼还吓人。

王小姐说，当时自己被吓到了以后，就有些生气的问母亲，说你大半夜不睡觉站在这里干什么你吓死我了。母亲却笑嘻嘻地说，你不是也没睡觉吗？她说，我是年轻人啊，你一把岁数了和我怎么比啊，而且我有我自己的私事要处理，弄得晚了而已。然后王小姐就有点撒娇的挽住妈妈的手臂说，你就快去睡觉吧，你这个年纪的人，就不要熬夜了。就在挽住母亲手的时候她才发现，母亲连衣服都还是穿着白天的那一件，也就是说，从自己进房间开始到出来的这几个小时里，母亲连衣服都没换，甚至有可能是一直站在房间门口。

王小姐告诉我们说，从那天开始，她就开始对母亲近期来不正常的举动暗暗留心了起来，其实诸如此类的事件还有不少，就例如她有一次

看到母亲开着厕所用来洗拖把的水龙头，然后也不用，就站在那儿盯着哗啦啦的水看。直到水漫出来以后，把自己的鞋袜都打湿了也依旧站着，还是王小姐自己发现了才惊慌地把母亲拉开，问她为什么这样的时候，母亲只是淡淡地一笑，然后湿漉漉地走回卧室自己关上门了。王小姐说，而且当时她母亲的那一笑特别诡异，就是那种一副“不过如此”的冷笑。还有一次，她也是和朋友聚会，结果回家比较晚，按照以往来说这个时间母亲早就已经睡了，于是自己回家后还害怕吵醒她，轻手轻脚的，连进了客厅都没敢开灯。她说那是因为母亲的卧室床比较低，能够从门缝底下看到客厅的灯光。结果自己在门厅脱了鞋后蹑手蹑脚地打算回自己房间的时候，突然身后传来一个幽幽的声音：

“你去哪儿了……”

当时也是吓得王小姐大叫了一声，于是她赶紧开灯，看到母亲一个人坐在沙发上，正在剥橙子，而且桌上还摆放了好几个已经剥好的，只不过剥得不怎么干净，地上桌上全是橙子的汁水。当时她就问母亲你怎么一声不吭黑漆漆的还坐在这里啊，然后她突然意识到母亲没有开灯，在这种黑暗中剥橙子好像本来就不怎么正常。但是母亲依然眼睛直直地看着沙发对面的电视机，可是电视机根本就没有打开。

王小姐的母亲依旧用那种很幽幽的语气说，我不回去睡，太吵了……太吵了……

王小姐说，之前她知道楼下老太太家里念佛让母亲觉得太吵，当时自己就很纳闷，于是母亲这一说，让她一下子就开始觉得害怕了起来。但是她忍住自己的害怕，还是把母亲扶回房间去睡了，自己回房后，却怎么都睡不着。

王小姐告诉我们，在那以后的怪事还有很多，以至于到最后她甚至怀疑是不是自己一开始先入为主地把母亲想象得很怪异，于是她无论做什么就很让她觉得很怪异了。因为原本那个爱哈哈大笑，豁达自在的母亲不见了，那个爱语重心长叮嘱她，然后罗里吧嗦说一大堆她都快能背出来的大道理的母亲也不见了，剩下的这个，依然还是在把目光盯着她，但是更像是在监视她，尽管言语上还是有些关怀，却变得冷冷淡淡，根本和自己相处了二十多年的母亲完全不一样。

我和胡宗仁都在思考，按照王小姐说的这些情况，的确是非常像鬼上身。但是鬼上身最基本的症状却没有出现，这就让我们摸不着头脑了。不死心，于是我继续问王小姐，我说你母亲除了你刚才说的这些之外，还有没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其实我知道我问了也是多余的，王小姐即便给了我一个新的线索，我也不见得就想得通。但是王小姐想了想说，对了，她的食欲不知道为什么开始变得很差，人也慢慢有点消瘦憔悴了。她指着母亲房间门口地上的饭菜说，有时候她关在自己房间里一整天都不出来，我给她热了饭菜，结果也不吃。问她她就只说自己不饿，不想吃。有时候我回家她也没有做饭，说让我自己随便吃点，她已经吃过了。王小姐说，你看我这工作的性质如此，隔三差五就要出差，一出去少说也要待个十天半个月的，我母亲现在这样的情况，你让我怎么好安心走啊？

这的确是个问题，看照片上的阿姨，挺乐观挺精神的，这样的大婶说什么也不会沦落到要进养老院的地步，也没有理由要求王小姐一直请假留在家里照顾，但是照顾归照顾，总不能不解决问题。我想这才是她找我们来的根本原因。

胡宗仁说，你妈妈今天也是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不肯出来吗？王小姐皱眉说，可不是吗，我一大早给你们打电话之前就隔着门喊她，说问她要不要出去晒晒太阳。她说她不去了，她忙着呢，结果我打开门后发现她就坐在床上，没脱衣服裤子，连鞋子都没脱掉，也没盖被子，坐在那儿发愣。我问她你不是说你在忙吗？结果我问完她就这么怔怔地望着我，却一句话也不说。我被她那眼神盯得有点发怵，于是就退出来了。中午给她端了饭菜，她说不想吃没胃口，我说我给你放在化妆柜上了，你要吃就吃点吧，于是就退出来了，临走前我还给她关上了门，但是刚才你们俩来的时候，我下来接你们，就看见母亲的房间门打开了，她还是那个姿势坐在床上，但是已经把我早前放进去的饭菜给挪到门口来了。

王小姐焦急地说，请你们二位一定要救救我母亲，我就这么一个至亲的人了，我实在不希望她有什么事。她如果是中邪了或是怎么样，拜托你们一定帮我把妈妈救回来。说到最后一句的时候，她甚至都开始带着哭腔了。胡宗仁起身坐到她的身边，轻抚着她的背对她说，你放心

吧，只要我们能力范围之内的，一定会尽力而为的。语气虽然陈恳，但是手上的动作很难让我相信胡宗仁心里没有邪念。

我也站起身来，对王小姐说，那你请我们来，这事你妈妈知道吗？王小姐摇摇头说不知道，不过她现在好像对什么事都不太挂心，所以你们只要轻手轻脚一点，她也不会察觉到的。我一下子愣了，我说可没办法轻手轻脚啊，我们必须检查你们整个屋子，包括你母亲的房间呀，而且还必须看看你母亲，我们才能够确定是不是真的是鬼上身引起的。王小姐好像有些为难，她说担心如果母亲看到我们俩，觉得我这个当女儿的怎么会请了两个师傅来检查自己。胡宗仁对她说，这你就放心吧，如果你母亲真的是如你所说，有鬼上身的症状的话，那么她根本就不会在意你找来了什么人，我们在不在这儿，对她来说都无关紧要，因为她压根现在就不是你妈了。除非是那种一开始就对我们怀有强烈的敌意的，那不用说，多半就是鬼上身了。

光是这一个多月的时间，我和胡宗仁就已经连续经历了好几次鬼上身的案件，所以论经验的话，可以说是手到擒来。于是我们压根就没把这件事当成个大案子，甚至还在心里嘲笑轩辕会那帮老糊涂，以为可以用这种垃圾小案子来难倒我们，真是可笑。

听胡宗仁这么说了以后，王小姐虽然还是有顾虑，但是还是答应了我们。于是我告诉王小姐我要先检查下你的屋子，你母亲那个房间，我就最后再检查吧。我拿出罗盘，从进门的地方开始找，没有。移动到饭厅，也没有，再走到我们之前谈事的沙发附近，罗盘开始快速地转动起来，我仔细对比了一下我罗盘和那些电器的距离，发现完全不会是因为电器引起的干扰后，我先是没做声，然后继续顺着客厅的方向朝着走廊走去，每走一步那种反应就更强烈一点，厨房里也有，厕所里也有，王小姐房间门口也有，不过她的房间里边却干干净净的。于是我退出来问她，你母亲是不是自从变成这样后，还没有进过你的房间？

王小姐说，是的。我暂时收起罗盘，走到胡宗仁身边。胡宗仁问我，有反应吗？我点点头。他又问我，能确定是鬼事了？我又点点头。胡宗仁皱眉说，那严重吗？反应大吗？

我对胡宗仁说，嗯……几乎满屋子都是。

第五十一章 【案九】房内秘密

到了此时，我已经几乎百分之百确定这间屋子是闹鬼的。只不过我暂时还没有确凿的证据来证明是屋子闹鬼还是女主人被鬼上身，我甚至无法断定这间屋子里的鬼究竟有几个。罗盘的灵动相对比较混乱，而我却一时分辨不出这种混乱究竟是因为鬼魂本身情绪的波动，还是因为有个不同的鬼魂。于是我笑了笑对胡宗仁说，你看吧，我还以为轩辕会给了咱们一个便宜占，没想到依然也是个难搞的事情。

王小姐看我和胡宗仁表情严峻，于是也跟着担心起来，她开始不断的追问我和胡宗仁，说是不是情况很严重。我说我们还暂时不能确定，因为这还没见着你母亲呢。光是在房间里找到灵异反应这不算什么，有时候那些路过的都有可能留下灵动，但是如果你母亲身上的反应非常剧烈的话，那我们才能进一步推测这件事的根源。胡宗仁也对王小姐说，现在外边都已经检查完了，就剩下你母亲的房间了，你看看我们能进去吗？

王小姐很是为难，但是她还是对我们说让我们先等等，她先进母亲的房间里看看再说。隔了一会她走过来说，母亲又躺在床上，也没盖被子没脱衣服，好像是睡着了。你们轻手轻脚一点，千万别吵醒她。我和胡宗仁点点头，就跟着王小姐走到她母亲的房间门口。

王小姐先是把门口的那些饭菜收拾走了，然后又回到我们身边，用口型问我们准备好了没有，于是我和胡宗仁都点点头没有说话，我则把之前放好的罗盘重新拿了出来，看了看发现，在王小姐母亲的房门前，这种灵动出奇的厉害，这隔着门都这样了，那打开门里边会怎么样还真的是不好说。王小姐深呼吸一口，然后拧开了门栓。

房间里黑漆漆的，黑到我快没办法看清罗盘了，于是胡宗仁朝着王小姐指了指走廊上的顶灯。因为这时候开屋里的灯可能会吵醒王小姐的母亲，就借用走廊上的光线就可以了。于是王小姐打开了走廊上的灯，我才能看清房间里的轮廓。

我手里的罗盘开始快速地旋转起来，我看了看罗盘，然后看了看房间的摆设，接着把罗盘凑到胡宗仁跟前让他也看看，他也点点头小声说，那咱们开始检查吧。于是我们蹑手蹑脚地开始在房间里走着，从门口一直走到窗户跟前，我还轻轻撩开了窗帘一个缝隙，好让屋里稍微亮堂一点。在屋里来回走动了几圈后，我对胡宗仁使个眼色，于是我们就退了出来，重新关上了门，回到了客厅中央。

王小姐迫不及待地问我们，怎么样了，屋里是不是真的有鬼啊？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然后我告诉王小姐，是真的有鬼。王小姐又紧张的问，那你们能不能救？我说能是能，不过有些事情我还没弄得特别明白，从罗盘的反应来看，这个鬼魂是知道我们前来的，不过它并没有对我们俩发起攻击，甚至还有意识地躲着我们，以为这样就能够让我们不发现它。再加上我们进屋的时候我就仔细观察了一下你，发现王小姐你除了有些焦虑之外，身体好像并没有什么别的异常，这就表面这里虽然有鬼，但是它却没有想过要害你。

胡宗仁补充道，不但没害你，甚至还很关心你。我看了胡宗仁一眼后继续对王小姐说，你仔细想想，在你这次出差回来之前的那段时间，有没有发生什么不寻常的事情？王小姐被我突然这么一问，于是努力地回想了一下说，没有啊，那段日子我一直都忙着工作，每个星期给妈妈打两次电话，打电话的时候都还好好的，没发现什么不正常的地方。胡宗仁突然插嘴说，王小姐啊，恕我冒昧了，我想要请问一下，你家里人除了你和你母亲之外，就没别的亲戚了吗？例如外公外婆，或者你母亲的兄弟姐妹什么的，甚至连你母亲的好朋友什么的。王小姐摇摇头说，外公外婆在自己还很年幼的时候就已经去世了，母亲家里一共三兄妹，自己的大舅舅早年移民去了国外，只是逢年过节才打电话问候一下，或者隔几年就回国来看看自己的家人，大舅舅这移民，把他们家几乎全部都一起移走了。

王小姐接着说，大姨前几年得癌症去世了，由于大姨夫岁数也不年轻了，他的孩子也就是自己的表哥也成家立业，工作繁忙，所以两家在大姨去世之后，来往变得很少，顶多也就是偶尔打电话互相问候一下，过年过节的时候出来聚聚什么的。而自己的母亲是排行最小的一个，由于几十年来一直忙着照顾自己，连自己的生活都没有兼顾得很细致，虽然偶尔会出去跟别的老太太一起跳舞，打腰鼓等等，但是那些人也算不上是很亲密的朋友，母亲早年的那些同学和好友大多都已经失去联系了，所以母亲还是很孤寂的。

说到这里的时候王小姐突然感伤了起来，她说自己还是不懂事，知道母亲现在剩下的能依靠的也只有自己，但是自己却因为工作的关系难免疏于照顾和陪伴，她甚至在想是不是因为自己大部分时间都不在家里，让母亲感觉到寂寞，于是身体变弱，这才遭受了鬼魂的侵袭。她在请我们来之前也曾侧面了解调查过一些，知道鬼上身的话，那么这个鬼和事主之间大部分情况下是有一定关联的，但是这个上身后的鬼魂说话的语调虽然和母亲不同，但是只是更像母亲换了一种相对冷静的态度跟自己说话而已，尽管再怎么努力回想，她也实在是想不起来自己身边曾经出现过这么一个人，后来死去了，然后说话做事的方式和现在的母亲相似的，也正因为实在是搞不懂，才不得不请我们出马。

我叹了口气说，我们刚才检查你母亲房间的时候，发现整间屋子里都充斥着一股子比较强烈的灵异反应，窗户关着窗帘也没打开，你是不是这些天进出母亲的房间很少啊？她说，她是进得比较少，一般只有想找母亲说话或者给母亲送饭菜的时候才会进去，她说自己这阵子也是被吓到了，因为母亲突然变得这么阴阳怪气好像另一个人，自己也害怕和她在一个幽闭的环境下待的时间过久，每过一天自己就更担心一些。我问王小姐，你说你之前给你母亲送饭，但是她不吃你就放在梳妆柜的台子上了，但是刚才我们检查房间的时候，却发现梳妆柜上已经积了厚厚的灰尘了，难道你当时放下饭菜的时候就没有发现吗？王小姐摇摇头说，那还真是没有发现，自己这段时间精神情绪也处于紧绷状态，很难会注意到这些细节。

胡宗仁对王小姐说，那你有没有在你母亲房间里闻到一股奇怪的味道？因为我们刚才检查的时候，确实是闻到了。王小姐说，这倒是真的

有，之前进母亲房间的时候，总能闻到里边有一种燃烧过的草药的味道，也问过妈妈这是什么味儿，她却告诉我说自己身体有些不舒服，用艾草烧过，那味道可能就是艾草的味道，自己也不懂，也就没有多问。王小姐突然情绪又变得有点激动起来了，也许是因为我和胡宗仁反复问了她这么多，让她觉得自己母亲这次的状况不容乐观，于是站起来说，请你们一定要帮帮我的母亲，虽然我可能没有办法一次性给你们很多钱，但是我能给多少就给多少，剩下的我可以再陆续给你们都行，只要把我妈妈救回来。

就在这个时候，突然从走廊上传来“吱嘎”的一声，听上去像是门打开了。王小姐听见以后迅速对我们做了个“噓——”的姿势，然后侧着脑袋听了一下，接着大声问道，妈，是你起来了么？没有人回答。我和胡宗仁对望了一眼，胡宗仁冲着我点点头，我则趁着王小姐没注意的时候，偷偷伸手到口袋里扯了一截红绳出来，因为我知道如果待会儿真是王小姐母亲出来的话，有些必要的防备我还是要做的。

王小姐又喊了一声，依旧没人回答。我们坐着的位置呈一个斜四十五度角能够看到走廊的通道口，就在王小姐准备起身去看个究竟的时候，突然一个大婶一只手抓着走廊口的墙壁转角，然后探出了上半截脑袋出来，盯着我和胡宗仁看。那个样子，就好像是一个人偷偷在看着你，不希望你发现她，却偏偏被我发现了一般。我心跳加速，开始紧张起来，因为归根结底，我是知道这间屋子里发生的所有怪事，都和王小姐的母亲有着必然的关系。

于是我伸脚轻轻碰了碰胡宗仁的脚，冲他使了个眼色，接着站起身来，对着那个大婶说了句，阿姨你好。

大婶慢慢平移着站了出来，身穿朱红色花布的衣服，一条黑色的类似女款西裤，脚上穿着肉色的袜子，却搭配了一双黑色横扣的小布鞋，她的脚步轻轻的，几乎没有发出声音，她依然站在那儿面无表情的看着我和胡宗仁，然后冷冷地冒出一句：

“女儿啊……他们是谁啊……吵死啦……吵死啦……”

第五十二章 【案九】一场搏斗

如果不是眼前的这个阿姨看上去只有50岁上下的话，她这种说话的腔调和语速，我会觉得是一个至少70多岁的老太太。所以此时此刻我算是明白了为什么之前王小姐会这么明显的察觉到自己母亲的变化。

听到阿姨这么问，胡宗仁赶紧说，我们是王小姐的朋友，就来家里随便坐坐，没别的意思，阿姨你就自己歇着吧。阿姨突然把声音变得尖锐了一点，但是却依旧维持着之前的语速，她看上去有点生气的说，你的朋友啊.....为什么要在我房里走来走去啊.....我在睡觉都让他们给吵醒了.....看样子之前我从罗盘上读到的信息还是有偏差的，这阿姨虽然察觉到了我们进屋，但是未必对我们没有敌意，起码这时候说这些话让我觉得她是在生我和胡宗仁的气的。

于是我慌忙解释道，阿姨您别生气，我们也就随便走走看看而已，没有对您有什么不尊敬的地方.....我话还没说完的时候，突然耳朵里传来一声凄厉的尖叫，我能够判断那声音是王小姐母亲发出来的，但是听在耳朵里显得有点像一种混响的声音。怎么形容呢，就好像一个高频，一个低频混合在一起，有重声的感觉。她这一声怪叫让我一下子警惕了起来，本来抓好绳子的手准备扬出来的时候，却发现已经来不及了，我和胡宗仁是肩并肩站在一起的，一个阿姨却用我压根就没能反应过来的速度，直接把我们俩扑到了。

小时候曾经看过一本漫画书叫做七龙珠，书里的男主角会一种技能叫做瞬间移动，我常常羡慕他能有这样高级的技能，因为这样的话，就可以随时随地去任何我想去的地方了，包括女生澡堂，反正也没谁能够逮住我，比那个康夫君的随意门还好使。我说这些没别的意思，只是在

表达当时那位阿姨从墙角移动到我跟前的速度之快，快到让我怀疑是不是这期间我的记忆出现了断层，眨眼工夫我就倒在地上了。所幸的是，我们身后是之前坐着的皮沙发，沙发的背后是一个大3P的柜式空调机，连续两次的缓冲才让我们没有直接头着地。而惊恐之余我睁开眼睛看着骑在我和胡宗仁身上的大婶，她正一只手卡住我们俩的脖子，这让我出现了短暂的呼吸不畅，我开始准备拿出红绳来捆住她的时候，她的头却开始好像吃了摇头丸似的摆动起来，并且速度越来越快，到最后已经根本就看不清她的五官了。

也许是我念书那会生物没有学好，我竟然不知道卡住脖子还能导致听力的下降。我只记得当时我耳朵里嗡嗡乱响，就好像有人在我耳朵边狠狠的敲了一下锣鼓一般，有一种尾音很长的“嚶————”的感觉。而我也能够模糊地听到王小姐正在大声地呼喊她的妈妈，具体内容我就听不清了，但是应该是在说妈妈你别伤害他们之类的话。

被一个美女央求着放开我，这是一种奇耻大辱！于是我心一横，顾不得那么多，伸手用红绳就朝着阿姨正在拼命晃动的脑袋上套去，刚好在我以为我要套住她的时候，脖子上的窒息感骤然消失，而那个阿姨也在我面前不见了，我迅速坐起身来，因为一般鬼片都是这么演的，当你盯着一个地方看的时候，其实鬼就在你身后。所以我快速的打量了一下我的四周，就在这个时候，我看到早前阿姨抓住的墙壁转角那儿，伸出一只手来，接着又冒出来上半截脸蛋，这一切，就好像她刚刚出来的时候那个场景一般，仿佛一切又即将重演一次。

只不过王小姐的呼喊让我觉得这一切绝对不是幻觉，我们的确是被攻击了，而躺在我身边的胡宗仁很好的证明了这一点。胡宗仁站起身来伸手揉了揉自己的脖子，抄起自己腰上的八卦袋，大骂一声妈了个巴子，就打算朝着阿姨站着地方走过去，我知道他是气坏了准备动粗了，当我正要拦住胡宗仁让他别这么冲动的时候，那个阿姨突然又发出了一声类似先前的怪叫声，然后就不见了，接着传来一声关门并上锁的声音。

如果说在我和胡宗仁来之前，这位王小姐一直是在怀疑自己的母亲是不是鬼上身了的话，我想她现在已经百分之百确定刚才那一幕眼前的

这个女人，根本不可能是自己的妈妈。她傻傻地站在那儿，这一切发生的太快也结束得太突然，连我和胡宗仁这种老手都猝不及防，王小姐看到的这一幕，她当然需要很多时间才能够消化和接受。胡宗仁被我拦下了以后还挣扎了几下，但是很快他也明白现在还不是冲动的时候，也就跟着我一起，一屁股萎靡地坐在了被我们撞得歪歪斜斜的沙发上。

很显然，那位阿姨把自己锁进了房间里，虽然我知道这个房间对于我来说锁不锁都没太大区别，反正一脚就能够踹开。但我仔细想了想刚才阿姨的这一系列举动，于是我得到一个结论，她知道我们是谁，甚至知道我们是干嘛的，当我们正打算要揭露真相的时候，她却突然以这样的方式出现来阻止，目的只能有一个，就是不让我们说出来。

那她到底在隐瞒什么呢？

想了一会之后，我对王小姐说，我刚才看你母亲房间里，窗户边上还有一道门，那道门是通向哪儿的？王小姐惊魂未定的说，那道门连通的就是我们的阳台。母亲有养花的习惯，有时候早晨起来都不直接出门，而是先直接从房间到阳台浇花。我指了指背后那个关上的滑拉门说，这就是你们家的阳台吗？王小姐点头说，是的。

我没再理她，而是站起身来，在房子的玄关处，她母亲的房门，和那个阳台外通往母亲房间的门口分别打下了绳头钉，我甚至在门上画好了敷，这是为了让王小姐的母亲困在自己的屋子里，双重保险，说什么也不能让她出来。

等到做好这一切的时候，我看了看时间，已经是下午接近三点半的样子。而那天恰好是礼拜五，通常情况下，大多数事业单位都会选择在这天下午开一周的例会，因为他们周末一般是没有命苦的公务员还来上班的。例会的时间一般会选择在4点左右的样子开始，因为5点他们就会下班了，于是我对胡宗仁和王小姐说，你们俩跟我一起，我们去个地方。

王小姐惊慌地问，那……那我妈妈怎么办？我可不能把她一个人丢在家里。我扬了扬手里的绳头钉，然后对她说，姑娘，我已经里三层外三层地把你妈妈锁在自己的房间里了，除非是那个鬼本事很大，那么它

才有可能挣脱出来，但是你想想之前这么久你妈妈都一直待在家里，她还能去哪儿呢？王小姐犹豫了一下，然后抓起桌上自己的手机问我说，那咱们要去哪儿，去多久？

看样子她是真的很担心她妈妈。我说去了你就知道了，至于多久，那我就真的不好说。

下楼以后，我们三个立刻钻到了车里，3点半，还没开始进入下班高峰期，要知道南坪在下班高峰期的时候也是堵得要死。而这个时候充其量就是个出租车司机交接班的时间，他们大多会比较有秩序，所以不会对交通构成什么影响。我一边思考着从南坪到江北最近也最不堵车的道路，一边摸出电话给我朋友打去。开车打电话是陋习，我一直都知道，只不过一直都改不过来而已。

我打电话的对象姓冯，是一名英姿飒爽的警官。当然英姿飒爽这个词常常是他用来自我形容的。早年警校毕业后一度在大渡口区某看守所担任看管任务，后来因为长相粗犷，不像警察像流氓的关系，被秘密分配到某刑警大队，成了一名缉毒干警。屡屡立功后获得了升迁的机会，开始转入警队后勤，专门搞一些重大要案的线索搜集和证据整理工作。我在几年前曾经被他以要拘留我为威胁，生生把我抓到警察局和他一起破了一桩比较变态的杀人碎尸案。私底下我和老冯是挺不错的朋友，他也是我所有在警力部门工作的朋友中职务最高的一位，当然他对我的职业也算是三缄其口，并不怎么公开说起，私底下，却因为知道我都是在干一些帮助别人的事，也会给我开开后门，利用职务之便提供一些我遇到瓶颈的线索。

我打给老冯以后，我问他待会儿开不开会，他说要开。我说你能抽空接待我们一会吗？我有急事找你帮忙。他说，你有事你就说，干嘛非得接待你啊。我说，嘴上说不清楚，我得到你那儿看才行。他可能是听我语气着急，于是也没有继续跟我嬉皮笑脸，他问我说，你什么事这么着急啊，你别慌慢慢说。

我看了一眼副驾驶上的胡宗仁，胡宗仁对我点点头，意思是你按照你的想法去做。我又透过后视镜看了看满脸焦急坐在后座上的王小姐，然后对老冯说：

“我需要你们最近一个月联网收集到的全部认尸照片。”

第五十三章 【案九】真相大白

说完这句话后，我尽量把眼神平视向前方，倒并不是因为我要专心开车，而是不愿意从后视镜里再看到王小姐的表情。因为车厢就只有这么大，我说的每一句话都可以被她非常清晰地听见，而此刻我知道她是怀疑的，我不想面对的，只是她即将而至的崩溃罢了。

老冯听到我这么说以后，也许是意识到这件事对于我来说很重要，于是他压低了声音对我说，你先到我这儿来，你是要看电脑资料还是需要我打印给你。我算了算时间，从目前的位置到老冯单位上大概还有20分钟的路程，考虑到后边还需要老冯帮忙的地方，于是我告诉他，不用打印了，你就把资料调取出来，待会儿我自己看就行了。

挂掉电话后，车里一片安静。我原本以为王小姐在听到我说的这些之后，会多少有点问题想要问我，可是她却一言不发，依旧安静的坐在后座上。到了老冯单位后，我找了个位置停好车，就带着大家走进了派出所的大门。在警民接待大厅给老冯打了电话说我们已经到了，他说等他几分钟，他下来接我们。因为警察局这样的地方，尤其是他这种要员的办公室，我们是不能够想进就进去的。而在等待的过程中，我终于忍不住看了一眼王小姐，她显得非常低落，和上车的时候那种焦急的感觉完全不同。于是我断定她是仿佛猜到了什么，只是因为我没有说，她就一直没问罢了。

很快老冯下来了，他看到胡宗仁的时候，还特别多留意了几眼，大概是胡宗仁长得比较像一个罪犯的关系。虽然他没有开口问我什么，但是看我的表情他也大概猜到一些。在他的带领下，我们就顺利的进入了他们层层上锁的后楼办公室里。锁上门以后，老冯就抱着自己办公用的

笔记本电脑走到我们身边，然后递给我说，在我打电话给他的时候，他就已经调取了最近一个月主城区找到的无人认领的尸体，在收尸的时候法医都留存了照片，这是方便如果有家属到警局寻找尸体的话，一个个翻停尸房太浪费时间了。我接过电脑，本来想要递给王小姐，却有点不忍心，于是就把电脑递给了胡宗仁。胡宗仁揉了揉鼻子，然后把电脑又递给了王小姐。

王小姐接过电脑的时候，我注意到了，她的表情虽然没有什么太大的起伏，但是眼神里已经满是悲伤，而且接过的双手微微颤抖着。她开始一张一张地翻阅照片，画面上那些看上去稀奇古怪又阴森的尸体照片并没有让眼前的这个年轻女人感到害怕，她木然地翻阅着，直到几十张照片以后，她停了下来。

照片上，正是我们在王小姐家里照片上看到的那个阿姨，也是后来攻击我和胡宗仁的那位，王小姐的妈妈。

事实上，我在王小姐家里开始用罗盘检查的时候，所察觉的情况和往常多少有些不同。如果说是鬼进屋或是鬼上身的话，那么这个灵动的痕迹应该是相对在某几个点或者区域集中，并且强弱不一，却能够很容易分辨出是来自外部还是内部的。这就好像有人用蓝黑墨水画了一幅画，时隔多年后再有人用同样的蓝黑墨水在这幅画上加上了一笔，即便颜色是一样的，却也能够很容易区分出新旧的不同。王小姐家里的灵动反应就是如此，有鬼的形态，但却透露着人味儿。

但是在那个时候我并没有想到那么多，而是一度认为自己是遇到个怪异的案子罢了，唯一能够让案子进展下去的，就是打开王小姐母亲的房门，直接从鬼魂的宿主身上寻求答案，之前的好几次我和胡宗仁也都是这么干的。可是在打开房门的时候，胡宗仁让王小姐点亮了走廊的灯，看到那张空荡荡的床的时候，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却什么都明白了。

如果我们没有猜错的话，王小姐这段日子以来看到的那个变得有点奇怪的“妈妈”，还真的就是她的妈妈。只不过早已死掉，只不过能够看见妈妈的只有她自己罢了。鬼魂算得上是一种非常奇特的存在现象，因为它的出现，能够作为判断依据的并不是它所造成的后果，例如害人

了，例如附身了等等，这一切属于“后果”，而我和胡宗仁至少我个人来说，我更看重的是它们的“动机”。当时看到那空荡荡的床，身边还传来王小姐低声地说，小声点，别吵醒我妈妈的时候，我就知道，这件事情从头到尾蒙在鼓里的人就只有王小姐一个人而已。

于是这么一来，一切就容易解释得通了，包括之前屋子里的灵动反应，那说明这个鬼魂对家里的环境非常熟悉，才会出现这种奇怪的灵动。而我们的到来属于外人，像我们这样的外人又有什么立场在人家自己家里做出一些对她不尊重的事呢。其次就是楼下老太太唱佛机里的佛音，鬼魂应该来说不存在什么听觉，而是一种感觉。它本身是一种磁场和能量，而声音和电波也是一种磁场能量，所以当我们无法感知的时候，它们却是能够的。鬼魂对于佛音有种天生的抗拒，虽然并不是全部的佛音，例如地藏经大悲咒它们就爱听，而且还爱凑到一起听，这也是很多人认为晚上不要听地藏经的一个典故，尽管没有什么直接的证明或依据。

再者，那位阿姨突然在我和胡宗仁毫无准备的情况下出现，这对于我们来说无疑是一个非常危险的信号，这表面它是主动让我和胡宗仁在原本看不见它的情况下亲眼见到它，而这么一来就能够判断出她其实是开始对我们有所防备了，在示威了，想要让我们走，于是才在最早的时候说了一句我们俩很吵的话。我们当然不能走，这才引发了她的突然攻击，但是正当我们要反抗的时候，它却溜走了。

按照我们作为活人的常理来说的话，假如我伤害了一个人，面临跑路的话，那么我绝不会选择跑去一个人都找得到我的地方，例如我自己的房间。阿姨跑回自己房间后还特意关上了门，就好像认为没有办法进入一样，这其实是在说，它认为最安全的地方，始终还是自己的家。而它之所以攻击我们，按照我之前的猜测，它是在不希望我们说破，不希望我们告诉王小姐真相，事实上在当时回到客厅坐下后，我是真的一度差点就把实情给说出来，尽管我和胡宗仁之前那么卖力地演戏，只是因为我们没有准备好怎么来告诉她而已。

王小姐看着那张照片许久，脸上从最初的没有表情，到眉角开始微微抽动，继而再也无法抑制，在老冯的办公室里嚎啕大哭。我心里叹息

着，然后跟老冯说，你查一下吧，这个死者的尸体现在存放在什么地方，并且给我们个说法，是怎么死的，在哪儿发现的。

胡宗仁负责安慰王小姐，对付女孩子他似乎比我有办法得多。只不过他一直在跟王小姐说，你想想，如果你母亲继续这样人不人鬼不鬼的，还不如洒脱自在点好呢。虽然我知道他安慰人的方式一向比较另类，但是却不得不承认，他说的是事实。隔了一会，老冯的同事从传真机传来一份法医鉴定报告，报告上说王小姐的母亲尸体是被江边钓鱼的钓友发现的，身上有明显的伤口，初步判断是在江边散步或是锻炼身体时，不慎坠落，撞在退潮后露出来的石头上而死亡的。我们三人一边安抚着王小姐，一边按照老冯同事提供的停尸房的位置而去，路上换了老冯开车，我和胡宗仁在后座上好像哄孩子似的一直安慰王小姐。

见到尸体以后，王小姐悲痛欲绝，她含泪在领尸责任书上，划掉了原本的“无名氏”，写上了自己母亲的名字。我和胡宗仁知道王小姐现在已经是孤身一人了，自己最在意的亲人却在没有留下一句话的情况下意外身亡，这让她在我们看来显得格外可怜。于是我们帮着她一起料理了丧事，期间来了很多人，楼道里的邻居都来了，包括那个私交很好楼下念佛的老太太，还有那些许久没有联络的亲戚朋友，甚至包括王小姐的生父。

这期间我一直锁着王小姐母亲房间的门，但却能够让它感觉到，其实还是有这么多人来看你，尽管很多人你上一次见面的时候还是青春洋溢，再见时已经阴阳两隔，也满脸皱纹了。在出殡之后，我们陪着王小姐回了家，我看了看发现阿姨的鬼魂已经温和了很多，在死亡之后因为放心不下自己的女儿而扮成活人的样子，这本来是要受到惩罚的。不过胡宗仁还是念在她对女儿的爱，网开一面，依然很正式地送走了她。临别时胡宗仁让王小姐再跟母亲说最后一句话，王小姐想了很久后对胡宗仁说，不用说了，因为母亲会看到的。我不再是孩子，我会坚强成熟起来。

连续四天的忙活，却没赚到什么钱，还花费了我们不少精力，看上去好像是个亏本的买卖。在我送胡宗仁回家的路上他跟我说，这个姓王的小妹妹，咱们今后多照顾照顾她吧，一个人生活挺不容易的。我嘲讽

他说你又在打什么歪主意了，看人家长得好看你又色了吧？胡宗仁哈哈大笑说，你看吧，我就知道我认为是美女的你一定也觉得好看。笑完之后他又安静下来，似笑非笑地说，我也该常给我妈打打电话了，这都挺长时间没回家了，还挺想她的。

我沉默了一会，打开车灯，因为天色已经暗下来了。我对他说，既然如此，那就早点结婚，把老太太接过来吧。

第五十四章 【案十】厂房夜魅

大概是我还在上小学或是初中的时候，那个年代，家庭式的VCD机还没有普及，人们的脑海里甚至还没有出现“互联网”这个词，于是在那个年代，人们的娱乐活动方式有限，我奶奶那一辈的人总是喜欢三三两两地坐在院子里织毛线或者闲聊，还有的喜欢凑在一起打麻将或者下象棋。而我父母这一辈的人因为工作繁忙，大多数时间都在单位，回到家顶多看看电视就想睡觉，好不容易遇到个礼拜天，那个时候却还没有双休这个说法，于是他们更希望把这一天用来在家里舒舒服服地睡懒觉，什么娱乐活动，好像也没什么花样。

而我那个时候，正值青春懵懂，对外面的世界产生了异常强烈的好奇，于是有很多不被父母允许的娱乐方式开始侵害我们这一代人的身心，例如台球室，例如电子游戏厅，例如录像馆。作为我来说，算得上是被侵害得比较严重的一个个体。

我记得在我念初中一年级的時候，就已经开始和街上的那些小混混赌台球，几毛钱一局，因此我赢得了“江北一杆”的称号，而因为那个时候电子游戏厅里玩的人最多的就是街头霸王，而我常常能够一个币就通关，期间还能击垮无数不自量力的投币挑衅者，尽管那个时候我个子不高，打个游戏还需要踩在两块砖头上当垫脚石。而我光顾得最多的，当属五里店附近当时林立着的众多各种类型的录像馆。

那时候，还是用的录像带而不是碟片，所以当我的同学在我身边向我吹嘘他家里新买了一台松下牌录像机的时候，总是能赢得我尊敬的目光。在那几年，我在录像馆里认识了很多，有梅艳芳，有张国荣，有午马，有林正英。虽然他们全都已经不在人世，但却给我的那段青春留

下了深深的记忆。而当时录像馆里放的片子大多都是港片，以及在人少的时候偷偷放三级片，而港片的内容大多又以动作片和鬼片为主，所以其实当我人生中第一次清晰地接触到“鬼”这个概念，也正是从那个年代开始。

我到现在都还记得其中一部鬼片的桥段，大概讲的是一个夜深人静的夜晚，香港一家公司本来没人的办公室里，突然在漆黑中出现了一道光线，光线是一台影印机发出来的黄色光芒，随着“吱吱嘎嘎”的声音响动了一会后，影印机的灯光开始反复地从左扫到右，接着不断吐出纸来，然后镜头拉近，发现那些影印出来的纸上，全都是一个可怕的鬼脸。

这个镜头导致我很长一段时间对街边的影印店都有种抗拒，因为我始终觉得这个店里有鬼。而事实上在我和胡宗仁经手的第十个案子里，却让我觉得这一切仿佛有所不同，却又似曾相识。

11月底的重庆已经渐渐开始有冬天的味道，虽然这个季节有人穿毛衣也有人穿着长袖T恤，本来有句俗话叫做二四八月乱穿衣，指的是农历的这几个月不冷不热，人们穿衣的风格会比较混乱，但是自从环境污染变得严峻，全球变暖已经不再是秘密的时候，重庆的11月，却跟我们小时候的9月或10月差不多。那天胡宗仁感冒了，但是在给我打电话叫我出来的时候他并没有告诉我，直到我见到他的时候才发现他鼻头已经因为擤鼻涕而红红的，我穿着一件长袖T恤，他却已经罩上了毛衣，而且那件毛衣还是红色的，走在街上就好像一个鞭炮似的，我真想用火把给他点着。而且当他告诉我他重感冒的时候，我也不免流露出了悲愤的神色，吃午饭的时候我质问他，你感冒怎么不早说，感冒了还工作什么！他说没办法，他就是闲不住。我很认真地告诉他，下次感冒了一定记得吃药打针，最起码你要提醒我戴个口罩万一我被你传染了怎么办。

他一边擤鼻涕一边抽抽地告诉我，这次的案子可能咱们之前都没有遇到过类似的，说是在重庆江北区位于某法国品牌的超级卖场附近，一条老街巷子里，有一家专门承接广告牌和印刷、包装制作的广告公司，他们的厂房出事了。老板是个易经爱好者，喜欢预测，于是他在遇到这件事后问应该如何化解，却得出了“必有贵人相助”的卦象。

我指着胡宗仁红通通的鼻子说，他说的贵人，该不会就是你吧？胡宗仁揉了揉鼻子，无精打采却又带着得意地说，嘿嘿，好像还真是我。我说那好吧，反正你才是贵人那你去好了，我回家睡觉去了。他赶紧拉住我说，别啊，你这走了让我一个人怎么做啊？我嘲讽地说你不是贵人吗，我算老几啊。胡宗仁说，我说错了，是贵人们，有“们”，也包括你啦！胡宗仁抓着我的手傻乎乎地笑着。这时候饭馆服务员带着诧异的眼神走过来，在桌上放下两个碗：你……你们的面条……

然后直到我们吃完离开，那个服务员看我们的眼神都是怪怪的。

胡宗仁按照事主发给他的地址，很快我们就找到了这条老街，不过由于街道太窄，我又不熟悉里边的路况，于是选择把车子停在了那个大卖场的停车场里，接着我和胡宗仁就穿过马路步行过去。走了差不多十多分钟，在这条老路靠右边的一条小径下去，就看到了这家广告公司的招牌。我笑着说，这家广告公司藏得可真是隐蔽啊，把公司开在这儿，哪有人会来找他们做生意啊。胡宗仁说，公司应该不在这儿吧，这是他们的工厂呀，我不是跟你说了吗？

既然是工厂，那就稍微能够说得通一点了。走到工厂门外，里边传来“哗啦啦”机器轰鸣的声音，虽然并不是很大，但是在这个小巷子里还是能够听得比较清楚。胡宗仁拿出电话给事主打了过去，说我们到了，在你们单位门口，你们办公室怎么走啊？这里只有工厂。挂掉电话后几分钟，就从工厂大门侧面的一个小楼道里，走下来一个穿着米色休闲西装的男人，看上去个子不高，30多岁，结婚后男人的标准体形，他看到我和胡宗仁以后，很热情地迎上来握手打招呼，自称姓夏，是这家广告公司的负责人。

带着我们上楼以后，关上办公室的门，然后才开始介绍自己，说他是和朋友一起合开的这家公司，朋友是做美术设计的，主要负责揽活儿，他则主要负责配套的制作，主要制作一些画册啊，礼品盒什么的，逢季节还要做月饼盒，粽子盒之类的，此外还要做金属字水晶字什么的，主要业务还是印刷，反正就是你能想到的广告公司的那一套。

夏先生说，这次找我们来，是因为连续两个星期以来，自己的厂里接连出现一些有迹象或是没迹象的怪事。最早发现的是他们值夜班的工

人，在厂房里工作的时候，突然机器就出现了奇怪的现象。

胡宗仁笑着说，这大晚上还工作，在你们这儿上班还真是够命苦的啊。夏先生笑了笑说，你们二位有所不知了，印刷厂都是这样，几乎二十四小时都在上班，有时候白天堆积的制作业务完不成，就只能连夜印刷了，反正现在的机器都是一体化的，简单操作一下就能制作出成品来。他接着说，他们的厂房里印刷机是选用的当下市面上比较高端的设备，据说是什么什么四个颜色套印之类的，我也听不懂。不过发生怪事的那天晚上，工人只开了其中的一台机器，那台机器在印刷的时候，个人就一边看着厂房一边自己在电脑上看看电影什么的打发时间。可是到了凌晨两点多的时候，另一台稍微老旧一点的机器突然自己启动了，并且开始把卷纸的那个轴“乌拉乌拉”地旋转着。

夏先生说，当时工人就觉得很奇怪，因为厂房是在老居民区里，电路什么的难免出现老化的现象，为了避免短路造成火灾，一般只要机器稍微停歇一下的时候，他们都会人工手动断电。当时那位工人听到“哗啦啦”的声音的时候，还在想是不是白天交接班的同事下班的时候忘记了拔掉电源，然后引起的这个问题。结果他绕到机器后边一看，发现那个电源只接上了一半，剩下一般卡在外边。

胡宗仁问，是不是就好像插头没有插稳，但是却是放在了插孔里，接触不良造成的。夏先生说，当时那个工人一开始也是这么认为的，于是就拔掉了电源，继续回到电脑前打发时间，就在这个时候，突然开始下雨了。原本这下雨也不是什么稀奇事，这个季节本来就比较雨，但是这雨越下越大，那个工人说外头的雨声都已经掩盖了屋里的机器声了。而偏偏在这个时候，突然停电了。

夏先生说，因为是制作商，常常要用到很多设计软件，所以为了防止突然停电来不及保存，他们公司甚至还配备了一种称之为UPS的高档产品，为的就是在断电后还能靠这个装置给电脑供电几分钟，好让你能够及时保存。于是当那个工人保存好文件之后，就关掉了电脑，开始玩自己的手机。

夏先生接着说，厂房很老旧了没有应急照明灯，又是一个密闭的环境，所以这个时候从我们那个工人坐着的位置看过去，户外比屋里还亮

堂些，就在他站起身来想看看这雨到底到什么时候时，突然看到厂房的门口下方正中央站着一个人影。

那个位置是淋不到雨的，但那个人影身上看上去却是湿漉漉的。

第五十五章 【案十】怪事连连

胡宗仁打断了夏先生的话说，湿漉漉的人影？是男的还是女的？你们这个社区比较老旧了，有没有可能是附近的流浪人员之类的。夏先生苦笑一声说，是个女人的身影，但如果那是流浪人员就好了，是的话，我还犯得着找你们二位来吗？我觉得很丢脸，不明白为什么胡宗仁会突然问出这么蠢的问题，人家找到我们肯定是因为鬼事，否则请我来干嘛，来喝茶啊？

夏先生接着说，当时我们那个工人就给吓坏了，一下子退到一边抄起我们平日里打扫卫生的扫把，然后大声问门口的那个人影说你是谁，对方始终站在那儿一动不动，由于太黑了，所以也看不清到底是正面朝着屋内还是背对着屋内。连续喊了几声之后，始终得不到回应，那个工人就有点着急了，抓起桌子上的一个我们打印机里换下来的墨盒子，就朝着那个人影砸了过去，可能是心想如果那是个活人的话，大不了道个歉就行了。结果墨盒是直接透过了那个人影就掉到了门外的地上。

夏先生说，说来很奇怪，打从一开始我们那个工人看到这个人影的时候，就直接没觉得那是个活人，要不为什么会这么害怕呢。而且当他看见墨盒穿过人影的时候，吓得缩到了我们厂房的角落里，奇怪的是那个人影并没有跟着追进来或者怎么样，而是一直站着。许久之后，靠近厂房门口的那台机器就突然自己又响了起来。按理说工人不久前才亲自拔掉了电源，加上现在又停电了，没有任何理由这机器会自己突然启动起来，当机器扫描灯突然亮起来，借着那微弱的光线我们那个工人才看清了，是一个短头发的女人面朝着屋里站着，光线扫过的时候，还看到一双没有黑眼仁的眼睛盯着他。

夏先生说，他吓得一下子跪在地上，觉得反正打也打不过，就开始闭着双眼一直双手合十念阿弥陀佛，几分钟以后，闭上眼睛也察觉到周围好像光线亮了起来，鼓起勇气睁开眼睛一看才发现，原来电力恢复了，厂房里的灯也亮了起来，他扫视了一下四周，发现门口那个人影也不见了，只是那台原本拔掉电源的印刷机，还在“呜呜呜”地做着预热。

夏先生继续说，这大半夜的，值班的就只有他一个人，我们这个社区也没有24小时巡逻的人，可是发生这样的事情之后，他也不敢继续待在厂里了，于是就给我打了电话，我让他别急，等我来了他再走，但是他说什么都不肯，还说宁可不要这份工作也要马上离开这里，打电话给我只是要告诉我一声。而事实上当时我压根都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于是我好说歹说才说服他把厂房的门给关了，然后跑到路口有灯光有人的地方等着我。

观音桥也算是个不夜城了，每天夜里即便时间再晚，也总会有各种身份三三两两的人经过，所以待在大路边路灯下是一个明智的选择。夏先生说，当时他觉得虽然不知道为什么这个工人半夜打电话情绪这么激动，但由于自己平日里是个对员工比较友善的老板，知道他绝不可能无缘无故就这么做，于是立刻起身下床就开车出门了。

夏先生告诉我们说，在路灯下他才听那个工人讲述了先前发生的一切，尽管这一切听上去觉得有些荒唐，但是夏先生自己本身是个学易经的人，所以对于玄学他多少还是有一些理解，并且懂得去尊重。于是他很人性化地先开车送了那个工人回家，然后从工人手上拿回钥匙，说让他在家里先休息几天，不扣工资，等事情查清楚了再回来，接着自己又开车回了工厂。

夏先生说，没办法啊，客户的业务单堆积着，如果不继续连夜开工的话，可就耽误工期了，于是自己接替先前那个工人继续工作。胡宗仁问夏先生说，按你检查那台奇怪的机器了吗？之前莫名其妙的通电了，你看的时候电源是插好的吗？夏先生说怪就怪在这个地方，电源的接头是开口式的，而且有一个用于保证电压稳定的镇流器，所以一般来说插好就会比较紧，不容易扯下来，早前安全培训的时候自己也反复交代过，电源要么不接通，要么就一定要接稳，这毕竟是设备的关系，一台

机器都是接近百万的价格，短路了谁能担得起这个责任。但是自己检查那台机器的时候，却发现电源和之前那个工人形容的一样，只插上了一半，这个情况下机器一般来说属于接触不良，会自动出发机器本身的安全保护系统，无法通电并且在镇流器里对电源接头形成绝缘以防止漏电，而这插了一半的电源却非但没有绝缘，机器还“乌拉乌拉”地工作着，好像在印刷什么东西，但是纸筒上是空的，却在旋转，换句话说，如果上边有纸的话，可能会印刷出一点什么东西来，只是大家都不知道内容会是什么罢了。

胡宗仁想了想说，那当时你有没有换纸上去检查看看？夏先生说，那到是没有了，因为纸是很重的一卷，一个人本身有点难以放上去，加上自己听闻了这些事情以后，心里多少还是有点虚，于是就断掉了这台机器的电源，然后他一边用另一台机器接着完成先前那个工人的工作，一边面朝着工厂门口，随时紧张地打量着，就这么熬了一夜。

胡宗仁问他，那这一夜还发生什么事没有？夏先生说，这就完全没有了，不过由于自己精神紧张，那时候雨也停了，导致户外的任何一点小动静自己都能够清晰的听到，期间曾有过野猫追耗子的声响，但那始终都是虚惊一场。第二天自己为了不影响同事们的工作，这件事就一直瞒着，谁也没说，不过后来发生了一些事情，让他不得不引起重视，加上在工人们当中造成了很多不好的影响，传闻四起，也有胆子大的曾经来和他求证，这让他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胡宗仁问夏先生说，后来还发生什么事了。夏先生说，当天白天由于自己忘记了告诉工人，那台出了问题的印刷机暂时先不要动，于是被不知情的人打开了机器，并且套上了纸开始印刷。他说这批印刷品是重庆某建筑单位用来给市政规划科提案用的画册，当官的嘛，你知道对于印刷品的要求也比较刁钻，本来自己以为可以顺顺利利，但是在工人们装订印刷品的时候，却发现那些画册的几乎每一本的封面上，都有一个奇怪的形状，于是就打开源文件进行检查，却完全没有发现问题。

夏先生说，当时就有工人来汇报了这个情况，按理说如果是机器本身有套色出现问题的话，那么经过这台机器印刷出来的每一页都会有同样的印记才对，不过这次却怪在只有封面上有。胡宗仁问他那是个什么

形状，他说是一个看上去像是圆角的三角形，三角形最平的一侧不远处还有个小圆点。本来这个问题直接用肉眼检查是很难发现的，是他们在对封面包膜的时候，那个图案范围里，说什么都粘贴不上膜。于是没有办法，只能换了一台机器重新印刷了封面，为此还耽误了一天的时间，搞得人家现在都还没跟自己结算尾款。

夏先生的一番话说得我糊里糊涂的，首先因为我对印刷制品完全是一窍不通，他说的那些专业术语在我听起来就好像是在听天书一样，不过我大致上明白了他想要表达的意思，简单点说，就是封面在覆膜的时候出现了原本不该出现的东西，而且他怀疑这和头一晚那台机器莫名其妙接上电源有关，并且意思就是那个诡异的人影出现和这台机器可能有某种意义上的关联，想要我们来求证。

夏先生继续说，还不只是这样，因为那次只有一个工人目击了，但是由于没有证人所以只能是一场单方面的说法，不过在那天之后的第三天，又是一个值夜班的工人，在操作打孔机的时候，手却受伤了。夏先生说，本来印刷厂有时候也会出现切割或是操作失误的情况下，造成操作员受伤的事情，在所难免，不过在当天夜里自己接到这个工人电话说受伤了以后，就立刻让他去医院检查一下，自己第二天去医院探望这个工人的时候，却得知了另一件奇怪的事，就是那个工人在操作打孔机的时候，明明是把印刷品固定在了有尺寸的模板里，然后再推到机器里，再才打开电源，这是为了安全着想，但是明明断电的机器却在他刚刚把板子推进去固定好的时候，突然启动，一下子就把这个工人的手从手背到手心钻了个对穿。

我摸着自己的手，光是想想我都觉得疼。夏先生说，那个受伤的工人告诉我，当时他放好板子的时候，正准备把手给抽出来，却好像被什么东西给抓住了，让他挣脱不了，自己能够清楚的看到自己的每一根手指，却就是动不了，衣服也没被什么给夹住。工人还告诉夏先生，当时的感觉他自己记得非常清楚，就好像有人伸手扣住了自己的手腕，不让他动，他说肯定是有一只手，但是自己却看不见。

第五十六章 【案十】短发女人

为了息事宁人，夏先生支付了这个工人所有的医疗费，并且从那个时候开始，他暗暗对这件事情是真的挂在心上了。他说，当天他回厂里以后，就翻看了自己目前堆积的全部业务，然后给自己的那个朋友打电话说机器要检修，这段时间的业务都会被转交到别的印刷单位去，请朋友接单子的速度稍微慢一点，或者跟客户解释解释。剩下的几天时间里，他一边亲自到厂里严格规范工人们操作，一边敦促印刷进度，几天以后堆积的业务也都完成了，新来的业务都转手给了自己熟悉的别的印刷公司来代工，那几天，就在他准备到厂里跟工人们宣布大家可以放假几天，咱们的设备要检修一下的时候，一个女员工慌慌张张地跑上楼来，到了他的办公室，一下子抓住他说，夏总，这下不好了，出事了，印刷机怎么都关不了，还不断地吐纸出来，那上边印了个奇怪的东西，你快下来看看吧！

夏先生这才想到之前印刷机上的纸筒还挂着，如果真如这个女员工讲的那样的话，这八成就是和第一晚出现的怪事一样了。于是他赶紧跟着女员工下楼到了厂房里，一群工人正在围着早前那台一直说出了故障的印刷机，然后纷纷交头接耳，窃窃私语着。

夏先生走进一看，发现正在从机器里出来的纸张上，密密麻麻地印满了同一个画面，画面上是一个穿着黑色裙子和丝袜的女人，翘着二郎腿，脚上穿着一双赤红色的高跟鞋。从画面上看，好像是一个女人坐在办公桌之前，有人开了闪光灯照下来的一样。但是如果说那是照片，夏先生却说又不是特别像，因为自己仔细看了画面后发现更像是有人用晕墨的方式给画出来的一样。而且宽幅比较大纸张上，呈并行排列的印刷

着，就跟在电脑桌面上设置一张很小的照片当墙纸看上去一样。

这个时候，有员工就说，这台机器出现过好几次这样的情况，但是从来没看到过画面这么清楚，以前有时候会出现一个手印，或者是别的东西。既然大家都当着面说出这样的话了，于是很快就有人把这一切跟鬼怪扯上了关系，有个女员工说自己好几次夜班的时候都听见这个机器背后有女人的哭声，当时还以为是外头的野猫在叫春，没想到这里真的有问题。又有人说前几天夜班的时候顶上的日光灯总是好像被什么东西给碰到了一样，来回晃悠，还开始“滋滋滋”地响着忽明忽暗的。当时一起值班的还有其他一个同事也看见了，接着就看到工厂门口小径通道那儿不知道从哪里跑过来几条狗，冲着我们大声叫唤，却又不肯下来。这个员工说完后边上另一个也开始说，对啊，那天晚上可奇怪了。

有了旁人的佐证，大家讨论得也就越发地兴致勃勃。夏先生说那几天自己本来已经够烦了，但是事情却又在这么短的时间里集中发生，自己真是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胡宗仁问夏先生说，你的那些工人说的那些怪现象，都是在第一晚有人目击到那个人影之后才发生的吗？夏先生说，是啊，于是自己当天就给大家放了假，但是也不敢放的时间太长，害怕拖久了自己也担负不起这样的损失，于是通知大家三天后再来上班。

这三天时间里，他找来了不少人，有道士，有风水师，都来厂房里做过点手脚，听风水先生说这里厂房门口的朝向不好，面朝一个斜上坡，人和能够根据惯性移动的东西都有可能会聚集到这里来，所以他分析这是那一晚厂房门口站着一个人影的主要原因，于是就在进入小巷的口子上用水泥修起一个大约手掌那么宽的小坎来，说是为了挡住那些想要从这条路下来的脏东西。而自己也在这几天时间里找来了印刷机的售后单位，让他们里里外外地检查了一番，并更换了新的色板，毕竟还是要考虑到一些常规的故障。第三天工人们都回来工作了，自己也心惊胆战的，生怕再出什么问题。

我问夏先生，那是多久以前的事情了？夏先生说，就是上个礼拜，而让他下定决心要找到一个真正能够抓鬼打鬼的人来，还是因为他自己在办公室里忙，耽误了挺长时间的工期，新的业务又堆积起来了。他告

诉我们，你们可能注意到了，咱们现在办公室所在的这栋楼，本身是老房子了，上楼的楼梯是预制板的，所以上下楼声音会比较大，那天自己本来还在忙，到了晚上9点多都还在算账，却在那个时候，伴随着楼下厂房里印刷机的声音，他很清晰地听到了一种很奇怪的声音，像是脚步声。但是按照我们走路的幅度来说的话，脚步声的节奏应该还会比较正常才对，但是自己听到的那个脚步声，声音很重，而且速度很慢，他形容说，就好像一个人用每上一个台阶都很慢的速度，正在一步一步的跳着上来似的。

哇靠，僵尸啊！胡宗仁激动地说道，他也为他的激动付出了代价，因为突然这么大声地说话，造成他喷了一些鼻涕出来。夏先生尴尬地笑笑，还细心地递过来一张纸。僵尸我确实是从没见过的，除了小时候在林正英叔叔电影里看到的那些清朝服装的跳跳们之外，就是最近这些年看的生化危机一类的僵尸片，但是那严格说算是丧尸，不算僵尸。对于我未曾见过的东西，我一向是抱有怀疑的，由于没有理论知识和依据，我也就不会多嘴去妄加猜测。夏先生说，那个脚步声越来越大，一直到了他的办公室门口，却突然停下了。经历了前几天的事情以后，夏先生早已是草木皆兵，神经紧张，他开始怀疑是不是那些道士和先生们做的手脚没用啊，这不又出现了。于是他赶紧从座位上站起来，迅速反锁上了门。

我转过头去看看办公室的门，门栓是那种球形螺旋状的，那些年装修，不管新房子老房子，都挺流行这种门锁的。夏先生说锁好门以后就背靠着门，用身体抵住门，因为他不确定门外有什么，害怕被那玩意给闯进来。就在这个时候，位于他身体一侧的门栓开始非常缓慢地扭动着，但是因为上锁的关系是扭不开的，夏先生当时非常紧张，于是伸手去抓住门内侧的门栓，和外边的那个力量对抗着。扭了一会，对方就撒手了，当夏先生正在歇气的时候，从他的后脑勺处传来一阵用指甲挠门的声音。

夏先生说，那声音本来是不大的，只是因为自己背靠着门的关系，加上又是晚上，所以才听得特别清楚。不过那声音也没有持续很长时间，从方位上判断，挠门的声音从一开始靠近门栓这一侧出现，然后消失在另一侧，就好像一个调皮捣蛋的小孩用指甲在挖门一样，与之伴随

的，还有先前那“咚咚咚”幅度很奇怪的脚步声。

隔了好久那声音才完全消失了，夏先生才缓过劲来回到座位上坐着压惊，好一会之后才站起身来打开门，警惕地张望着，还拿出手电筒照了照，发现没什么异常，才心想要不明天再来忙，今天就先回家算了。于是自己收拾东西准备离开的时候，突然又传来“咚咚咚”的敲门声。夏先生当时很害怕，没有答应，直到外边喊了一声，夏总你在不在里边啊，他才松了一口气，原来是自己的员工。

他打开门问什么事，原来是员工要让他确认签字，他签字以后就跟着那个员工一起下了楼，他承认说自己也开始有点害怕单独下楼了，生怕在转过楼梯的时候看见什么可怕的东西。到了楼下以后，他心想还是去跟夜班的工人们打个招呼，让他们晚上都精神点的时候，却在路过靠近自己办公室这栋楼和厂房之间夹角处那个窗户的时候，看到一个东西，然后就吓坏了。

胡宗仁问他，你看到什么了。他说他在窗户里看见一个身穿黑色职业女装的人，短头发，看不清五官但能看出她没有笑容，面朝着他。夏先生说，他很快意识到从窗户里看，人的比例是不对的，到了晚上只要有一点微弱的灯光，再透明的玻璃也会变成反光性很好的镜子，于是他察觉到那个女人并没在窗户里，而是在窗户的倒影里，他赶紧转过头去寻找，窗户正对着的就是早前他修筑了个坎的那条小径口子，那儿有路灯的灯光，他却什么都没看见。

不过当他再度转过头来的时候，那个短发女人的身影，再一次出现在了玻璃的反光中。

夏先生看得出来，说到此处的时候明显害怕了起来，他伸出双手捂住自己的眼睛，然后装出镇定的模样揉了揉眼睛，然后双手紧紧互握在一起对我们说，不过这次我看到那个女人的距离比先前更近了一点，而且好像是在笑。

第五十七章 【案十】下楼探秘

夏先生说当时非常害怕，于是再次迅速回头，小径口子上依旧如最初看到的那样，空空如也。当他再转头回来看窗户的时候，发现那个短发女人已经站在自己的身后了。

夏先生长舒一口气，但是中途伴随着颤抖的感觉，他说这回看清那个女人的面貌了，看上去大约三十多岁，短头发，黑色职业装，很干练的样子，像个女白领。脖子上从锁骨开始到胸膛有一条斜斜的看上去像是伤口的痕迹，在微笑，如果不是知道她不是人的话，会觉得她看上去挺和善的。夏先生说他不该再回头了，生怕再转头过来的时候发现这个女人又不知道换到哪个位置上去，于是就死死透过窗户的倒影看着自己身后的这个女人，那个女人先是就这么站着，到后来开始身体前倾，把嘴巴凑到夏先生的耳朵边上，他下意识的微微躲开了一下，接着就听见一个声音说道：“你挡住我啦……”

夏先生说，如果一定要说这个声音是自己听到的，其实也不怎么准确，那个声音更像是从自己心里发出来的，有一点点回音，但却清晰无比。在听到这句话的时候，他就立刻吓得朝着一侧退开，接着没命地逃走了。

他接着说，当天回家以后，第二天就没来公司，而是自己在家反复思考这件事，还卜卦给自己算了一算，算出有贵人相助，说明这件事肯定不是他自己解决的，于是就开始四处打听真正有能力的师傅，这样就找到了我们俩。听完夏先生说的一切后，胡宗仁问他说，那之前你们印刷机里印出来的那个奇怪照片，你这里有吗？夏先生说有，于是弯腰从自己办公桌下的抽屉里拿出一张纸来，从那不整齐的边缘不难看出，

这张照片根本就是当初那些吐出来的纸上剪下来的。胡宗仁问他，那剩下的那些呢？夏先生说，当天自己是强行把整个厂都断了电，然后把纸取下来，把已经印出来的这部分都给烧掉了。胡宗仁点点头，示意他这么做是对的，如果一样东西和逝者本身有关联的话，最好的方式就是烧掉，除了特意留作纪念的物品，例如生前的一些衣服，或是遗照等等。但是例如指甲、头发、血液一类的东西如果不用火烧掉的话，就很有可能形成让逝者留下的理由，前提是逝者本身如果非常在乎这些东西的话。

我从夏先生手上接过那张印刷出来的照片，内容的确和先前夏先生描述的一样，只是画面比较不清晰，就好像电视台信号不好，造成的模糊感一般。胡宗仁也看了看照片说，那咱们还是先从这间办公室开始检查吧。夏先生说那你们等我一会，我打个电话告诉工人们让他们先回避一下，这里巷子深，又是老社区，一般不会有人的。

说完他拿起桌上的电话给下头值班的工人打了过去，让他们先离开，机器什么的别关。我们继续在办公室里等着，直到最后一个工人也离开以后，我们才出门。出门之后我就摸出自己的罗盘，从夏先生的办公室门开始找起，尽管已经过了一个礼拜，但是如果能够控制机器，能够抓住人的手让其受伤，这样的鬼魂能力应该不小才对，所以我还是有可能在门上找到一点踪迹。果然，我在门外的把手上察觉到了些灵动，可能是因为时间的关系，显得并不算很强，接着从门开始我们一边下楼一边检查着，发现门上有几道痕迹，就好像是被指甲抓过一样，楼梯上每个台阶上也找到了，只不过楼梯上的很奇怪，每一阶的台阶上灵动出现的位置都差不多，按理说如果当初夏先生听到的那个脚步声来自这个短发女鬼的话，那么正常人上下楼梯都应该是一左一右才对，也就是说即便在同一个位置找到灵动，至少应该相隔一个阶梯才能说得通，而另一侧却丝毫没有反应，我把这个情况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满不在乎的说，刚才人家不说了吗，是僵尸啊，僵尸是用跳的嘛！

我当然不会理会胡宗仁这种白痴的说法，我甚至觉得我咨询他都是一中自取其辱的行为。于是我暗暗分析，要么就是这个女鬼是侧身一个台阶一个台阶的上，但是那姿势实在太怪异，加上又没有监控证明，很难说服我，要么就是这个女人是用跳的，一步步跳上了楼梯，这似乎能

够解释为什么当初夏先生听到的那个脚步声会比较大，而我甚至觉得最大的可能性，就是这个女人翘起一只脚，单脚跳着上了楼梯。

我分析的理由其实很简单，应该说更多是我的直觉。从之前夏先生给我们的那张照片上看，那个女人的脚是翘着二郎腿的，这等于说只有一只脚着地，而如果这张照片是这个女鬼在传递某种信息的话，我就不得不考虑这种可能性了。尽管有点牵强，但我还是把这一点暗暗记了下来，我转身问身边的夏先生，说你当时从玻璃的反光里看到的那个短发女人，能看到她的脚吗？夏先生仔细回忆了一下说，还真是看不到，第一眼的时候因为站在小径的入口处，隔得太远，自己又完全没有准备，有点记不清了，第二次自己则是恐惧占了大部分，也没注意看，第三次在自己身后的时候，窗户下边边缘的地方已经挡住了腿，连自己的腿都看不见，怎么能看清那个女人的腿呢？

夏先生这么说，我也只好就此作罢。这种奇怪的灵动反应一直从办公室持续到底楼，我继续寻找着，灵动却在此刻消失了，就好像那个短发女人的出发点就是目前我所站的位置一般。夏先生指着一侧的那个窗户说，当时我就是在这面窗户的玻璃上看到那个女人的。我看了一下，其实就是一个非常简陋的厂房窗户，可以朝着户外的方向打开，里边装有铁栅栏。接着我和胡宗仁走到厂房里面，我一眼就看到了那台贴上了一张纸，上边写着“故障”二字的印刷机，这机器比我想象的要大不少，我最初还以为是那种写真机大小的呢。机器边上我就没检查了，反正靠近就一定会乱转，到不是因为有灵动，而是因为机器会对罗盘造成干扰。

我和胡宗仁站在厂房的中央，地上铺满了各种各样堆在一起的杂志或画册等等，胡宗仁对其中一本名为《女性健康》的小杂志产生了兴趣，一看就知道是那种街边某某医院自己私印的非法出版物。我仔细观察了一下厂房的环境，楼板的高度比我之前预想的要高出来许多，每间隔一段距离就吊着一个长长的日光灯，由于线比较长，所以当时那个工人描述的有什么东西撞到了灯管我觉得是不太现实的，即便是老鼠也没有办法爬到天花板上倒挂着吧。

接着我又站到了位于厂房一个角落里的电脑桌前，我猜想第一晚那

个见鬼的夜班工人就是在这个地方转身看到了门口的人影。电脑桌的位置和厂房大门口呈一个斜四十五度角的对角，相距大概有接近二十米，如果我要从这个位置扔一个墨盒到门口的话，落点将会是非常准确的。但是我注意到，这个地方是看不到那台故障机器的背后的，也就是说，电源接通的位置，对于我当下站的地方来说，是一个视线的盲区。

于是我问夏先生，当时第一晚就只有一个工人对吧？他说是的。我又问他，打孔机是哪一台？夏先生指了指那台故障机器边上的一台小机器说这个就是，同样距离电脑桌的位置较远，如此一来，我得到一个结论，那个女鬼进过这个厂房，但是基于某种原因它始终没有靠近电脑桌的这一角，即便是让人察觉到，它也只是远远地站着，这和之后几次工人们遇到的怪事不一样。于是我开始检查这个角落里摆放的东西，很快我就在墙上找到了一副已经掉色的年画，画上不是别人，正是捉鬼界的行业精英，形象代言人，钟馗老师。

尽管我不拜钟馗，甚至还常常和钟馗比较容貌，但我对他始终还是尊重的，尽管他的一切更多只是一种传说，但是传说传得久了，听的人多了，就会产生一种很奇怪的效力，例如很显然这次出现的这个短发女鬼死亡的时间距离现在不会很远，钟馗师傅早在她之前不知道多少年，所以她生前一定是听说过“钟馗抓鬼”这样的说法的，于是自然而然地畏惧。

这个时候传来一声“呜”的怪声，吓得我紧张地伸手摸出了红绳，转头一看才发现是胡宗仁打开了故障机器边的那台打孔机，然后他好像按了一个什么键，打孔机上的撞针就开始有节奏地上上下下。

胡宗仁摸了摸自己的手说，这钻在人手上那得多疼啊，我提醒他，你站远点，待会儿万一你也被抓住了手怎么办。胡宗仁大声说，那怎么行，我的手多珍贵啊，可以做好多事情呢！说完他很猥亵地做了一个大家都懂的动作，然后看看自己的手，又看看打孔机，突然哈哈大笑说，你说，你别说，还真是挺像的啊！

我白了他一眼说，是挺像的，你也只能打打孔而已，注意，是孔。

第五十八章 【案十】招魂失败

我问胡宗仁，你觉得咱们现在该怎么办。胡宗仁关闭掉打孔机，想了想说，等会儿工人们就要回来继续开工，如果咱们要做事的话，估计得等到晚上了。我看了看手表说这才下午，离下班还有好几个小时呢，这段时间你让咱们上哪儿混时间去？再说了，这晚上工厂里也要通宵施工的。夏先生赶紧说，如果晚上能够把事情解决掉，他是可以停工一个晚上的，但是下午恐怕就不行了，因为事情做到一半，再接下去就困难了。

胡宗仁思考了一会儿说，那这样吧，咱们先问问，看看这个女鬼究竟大致上是恶意的还是非恶意的，不过考虑到之前它害得一个工人手受伤了，恐怕也没怀揣着多大的好意，但是害人又没害死，这是为什么我就想不通了。我点了点头，心想恐怕现在也只能暂时先问问了。于是胡宗仁走到工厂的门口，在头一晚那个工人见到短发女鬼的地方蹲下，拿出三叠纸钱，就是那种黄色草纸的纸钱，西南地区对于祭拜死人的纸钱和北方不大一样，北方可能更多会选择那种类似铜钱的小圆片，而西南地区则分为长钱短钱。

长钱是三折叠的，短钱却只有单独的一页，这是“上有老下有小”的意思。长钱意味着子孙后代附则延绵，算是一种美好的愿景，而短钱则是在告诉逝者你英年早逝，短命，活的时间太少。虽然很多鬼魂死掉的时候可能并不满足这个条件，但这已经是约定俗成的旧规矩了。如果要按照传承来说的话，恰恰是这中土草纸做成的纸钱和那些叠好的金锭银锭，才是烧成灰烬后逝者们可以收到的东西，而那些印着美元人民币的，则大多只是一个新奇物件，未必收得到。

由于无法得知那个短发女鬼的身份，所以胡宗仁只能连同周围所有的大鬼小鬼一起敬了，因为这里的建筑大多是上个世纪八十年代的，以前住在这附近的很多人可能都已经不在人世，虽然不知道是不是也和这个短发女鬼一样留存在人世间不肯离开，但既然没有作怪为祸，我和胡宗仁就算本事比现在大出10倍，也是找不到它们的。

胡宗仁的三叠钱纸里，有两叠是长钱一叠短钱，短钱在中间，长钱分放在两侧，三叠钱纸好像一个汉字的“川”排列着。然后胡宗仁取出一根三吊钱，与其说是三吊，其实只有三个铜钱而已，铜钱之间彼此用红色绳子拴好连接。胡宗仁把这三枚钱币分别压在三叠钱纸上，接着就点香烛，把香烛朝着钱纸的方向倾斜，是为了让滴下来的蜡油和香灰都能够落在钱纸上。胡宗仁告诉我，这么做是因为除了香烛是指定给死者的以外，钱纸和铜钱都必须借由这些东西和死者建立一种联系，算是某种意义上的招魂了。

在第一滴蜡油滴下的时候，胡宗仁就开始闭目念咒，此刻其中一根蜡烛和那一侧的香就开始燃烧得比另一侧的更加快，通常这种情况就表明，是它来了。我手上捏着红绳，让夏先生站到钟馗像的边上别过来，另一只手还端着罗盘，由于我站的位置是在许多机器之间，所以罗盘会有一些干扰，但是很快罗盘上出现了一个明显不一样的反应，我是站在屋里的，这说明有东西进来了，而且就在我附近。

这段时间以来，接连不断的新案子，并且每一次都会出现一些我未曾预料的情况，和胡宗仁一起和轩辕会杠上以来，感觉和我之前单独办案子的时候还是有些不同，以前会觉得这活干着轻松，就是心里会备受摧残，因为你将会不断地把自己置换到别人的种种悲惨当中去。和胡宗仁一起的时候，这种感觉明显弱了许多，因为说到底，这些案子都是因为胡宗仁才有的，他才是和那些事主们真正的有缘人，我说得好听点算是个帮手，说难听点那就是在多管闲事。不过这段日子以来，事情的怪异程度却是我们之前没有预料到的，二十四奇案，总得有个堪称“奇”的地方才对。所以当我看到手上罗盘突然晃动的时候，换成以前我可能会明显地紧张起来，而现在却相对比较平淡，因为我知道如果我斗不过这个鬼，那么无论我准备得多充分我也始终是斗不过，但是值得庆幸的是，我这种级别的小混混，那些厉害的猛的，也轮不到我有机会见识见

识。

从罗盘上看，有一个东西在我身边游荡了几秒钟后就离开了，至于离开的方向我却不知道，但是我能肯定不会是夏先生站着的那个角落。很快我耳朵边传来一阵“呜呜”的轰鸣声，声音不大，很像是以前看电影，那些科幻片里机器人伸缩手臂时候发出的声音。顺着声音找过去，才察觉到原来是先前那台出过故障的印刷机自己再次启动了。

在工人们离开之前，夏先生是确保这台机器是贴上了“故障”的标签的，也就是说，肯定也是拔掉了电源。于是我立刻绕到机器背后寻找着，顺着线，找到了电源，如同夏先生起初的描述一样，电源只插上了一半。其实我一直都没弄明白为什么每次都是只插了一半的电源，直到看到插孔的时候我才明白，插座是带漏电保护装置的，既然有这个装置，那就证明这样大功率的机器在使用这类电源的时候，是有可能发生漏电的现象的。我虽然不懂英文但是从插座盖板上的图案来看，是在提醒操作者要捏住线身上那一段完全绝缘的部分或是戴上电工手套之类的，只插上了一半，说明这个鬼是害怕自己触电的，既然它知道害怕，就证明它还没完全恍惚。如果没完全混沌的话，要么就是这个短发女人刚死去没多少时间，要么就是带着极强的怨念。

我当然不希望是后边一种，因为每解开一段怨念，我就已经在怨念之中了。很快印刷机开始把纸筒上的纸卷了起来，大概是自己在调正位置，然后开始左右来回滑动，纸张也跟着一点一点地吐出来，上边出现了一幅画，画的内容和先前在办公室里夏先生给我们看的那张几乎一样，但是仔细辨认却又是有所区别的。这么说来，这幅画和先前的那幅应该不是照片，而是脑子里的一个片断，是那个女鬼操控了机器，把自己的这个片断给印刷了出来，它这么做就只能有一个目的，是在传递某种信息。

画面只印刷出来了几排，机器就自己停止了。我看得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因为我虽然喜欢美腿，但是你要我看着这么一幅只有下半身还翘着二郎腿的画面我实在是猜不出来。就在这个时候，厂房里突然别的机器都安静了下来，这种突然的安静让人觉得非常不安，紧接着我耳边传来一阵“咚！咚！咚！”的声音，在厂房里形成回声，看胡宗仁和夏先

生的表情，他们也是听见了这个声响的。

夏先生慌张地说，没……没错，就是这个声音，当天晚上我在办公室里听到的上楼的声音，就和这个一模一样。由于有回声，所以我分辨不出声音具体是从哪个方向传出来的，正当我四处寻找的时候，厂房一角窗户上的玻璃突然碎掉垮了下来，正是之前夏先生在反光中看到短发女鬼的那扇窗户。

这是一个非常不妙的信号，因为我和胡宗仁深知，如果一个鬼魂想要让你看见它，一般来说都是有恃无恐的，那意味着它虽然斗不过我们，但是它却不见得是在害怕我们。而如果一个鬼魂既没有现身，又不断给你一些莫名其妙的讯息碎片让你来拼凑，甚至在这期间弄碎玻璃发出挺大的动静，这往往意味着它有点不高兴了，具体不爽到什么程度，谁也说不清。

我赶紧低头看罗盘，旋转的速度比先前稍微强烈了一点，这佐证了我的猜测，为了安全起见，我对胡宗仁和夏先生说，我觉得咱们还是暂时不要待在这里了，胡宗仁画一道符贴在那台机器的背后吧，咱们先离开，等晚上再来。晚上，鬼魂比较容易被逼得现身，也因为大家都休息了，我们在这个角落里做事也不引人注目。

胡宗仁大骂一句脏话后，一脚就把他跟前的香烛纸钱给踢到了一边，一副老子不伺候了的样子，然后画符贴符，接着转身跟着我们一起出了厂房，路上我告诉夏先生，如果可以的话，最好是让你的工人今天都别回来了，这也要不了多久就到下班时间了，耽误就耽误一点吧，总比让工人受伤强啊。夏先生同意了我的说法，于是一边走一边挨个跟那些工人打电话说让他们不用回来了，接着我们就在附近找了个只需要点杯可乐就能坐一整天的美国快餐店，一边商议对策，一边等着天黑。

到了大约晚上9点多的时候我们离开了餐厅，又找了个路边摊吃烤鱼，就这么挥霍着时间，只为了再晚一点路上的行人开始变少，老街上的人更少的时候，我们再动手。就这么一直混到了临近11点半，夏先生始终陪着我们，当然钱也都是他付的。随后我们就朝着工厂走过去。小路上晚上的灯光是白色的，这种原本最明亮的颜色此刻却显得那么昏暗。站在小径口上，我们四下张望了一会，看到几乎没什么人路过，于

是就走了下去。

从小径口到工厂大门口几乎虽然有点倾斜，但几乎是个直线的距离，大约有接近50多米，在走到距离厂房一半的距离后，胡宗仁突然伸手拦住了我，眼睛盯着厂房的方向，那意思是你们俩都别动。我看他严肃的表情，顺着他的目光看过去，虽然厂房外墙上有一盏挂在墙壁上的白色路灯，但距离远了依旧昏暗，我只隐隐约约看到先前夏先生看见反光时候站的那个位置上，蹲着一个黑黑的影子。窸窣窸窣，鬼鬼祟祟的。

“你挡住我啦……”我当时立刻想到了夏先生告诉我的当初那个女鬼的一句话。

第五十九章 【案十】黑衣黑影

看到那个人影，想到那句话，我开始变得莫名地紧张起来，眼前这个黑影会不会就是夏先生口中说的那个短发女鬼？胡宗仁回头对夏先生做了一个“嘘”的手势，然后手掌朝下按了几下，意思是你先站在这儿别动，接着对我又做了个缓缓向前的手势，于是我跟着他一起，缓步靠近，在这途中，我伸手从我的包里摸出了坟土。

这次没摸红绳，因为我觉得既然此刻我和胡宗仁都看见这家伙了，那必然会有点不好对付。红绳是用来缚灵的，一般情况下我觉得还能顶住的时候才用，而坟土不一样，它对鬼魂有伤害作用，这招一出来，就是要斗个你输我赢的阵仗了。

走到距离那个黑影不到10米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停下了脚步，大吼一声，谁在那儿！

由于他这一声喊得很突然，所以我也被吓了一跳，本能地把手上的一把坟土给丢了过去，但是发现眼前那个黑影在听到胡宗仁这一声大吼之后，竟然好像被吓了一跳似的，抖动了一下身子，而我的坟土打在身上，也“哗啦啦”全掉在地上了，那个黑影站起身来开始朝着工厂大门一侧闪开，看样子是想要逃跑，胡宗仁大概是早就料到了，他一下子扑了过去，死死地抱住了那个黑影，当我正在奇怪他为什么会赤手空拳连麻袋符咒都不用就冲上去的时候，翻身在地上胡宗仁把那个黑影扳着反了个方向，正面朝着我，我冲上去打算帮忙，但这时候才看清，那个黑影并非我们想象中的那个短发女鬼，而是一个人，一个穿着黑色卫衣，戴着卫衣的帽子，脸上有些惊讶，也有些愤怒表情的女人。

这个女人看上去二十多岁，可能和付韵妮的岁数差不多大，长得还算好看，除了她的表情实在是有点奇怪以外。她吃惊大概是因为刚才被胡宗仁这么没来头地吓唬了一下，又扑倒在地上了，她愤怒了，我想大概是因为胡宗仁的手，嗯……正以一个非常符合国际标准的姿势抓住了她的胸部。

看到这是个女孩子的时候，我本来打算帮忙，却一时不知所措了，这个小巷子本来就比较幽深，房子又都是老房子，莫名其妙蹦出个年轻女孩出来，这好像不大合理，难道她刚才蹲在那儿是因为四下无人，尿急了想偷偷小便？那也不该挑个头顶就有灯的地方呀。胡宗仁看我愣着，大声冲着我喊道，你傻愣着干毛啊，还不快来帮我把她给抓住！我说，胡宗仁这是个女孩子啊！不是鬼，而且你不是正在抓吗？没等胡宗仁回答，我上去抓住这个姑娘的手腕，把她从胡宗仁怀里给扯了起来，在拉动她的过程中，我明显察觉到了胡宗仁撒手时的依依不舍。

那姑娘被我抓住手腕后起初先挣扎了几下，但是她很快发现不是我的对手，于是对着我和胡宗仁怒目而视，却没有说话，胡宗仁以一个难看的姿势蹲在地上，冲着那女孩问道，你是谁啊，半夜三更跑到这里来干嘛？装鬼吓人啊你？当我正想斥责胡宗仁对女孩子说话客气点，别用你那拉屎便秘一样的口气的时候，这个姑娘突然伸出一只脚，朝着胡宗仁裆下踢了一脚。随着胡宗仁的一声惨叫，我也觉得有点隐隐作痛，情不自禁的把双腿微微夹紧，不过看见胡宗仁蹲在地上痛苦地呻吟时，我忍不住对他说，你叫几声就行了啊，目标那么小，踢不准。

胡宗仁呻吟了一阵后，站起身来冲到姑娘身边，那样子看上去就像想殴打这个姑娘似的，胡宗仁的拳头包括我在内的很多人都是领教过的，我还真担心他几下子就把这姑娘给打死了。于是我没来得及多想就把姑娘往我身边一拉，然后对胡宗仁说，你别着急发火，有事咱们问清楚再说。于是我转头问那个姑娘，你到底是谁啊，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

谁知道那个姑娘被我这么一问，竟然脸上的表情开始变得悲伤起来，她有些悲愤地跟我说，你们几个坏事的家伙，你们知不知道我差一点就成功了！我不解地问她，什么成功了，你他妈到底在说什么。她轻

蔑地看着我，然后看了看最初她蹲着的那个地方，地上还有我砸向她的那些坟土，她冷笑一声说，哟，坟土都用上了，是人是鬼都分不清，你还有胆子跟我嚷嚷。

她这话一出口，我就更吃惊了。既然她认得坟土，也知道我为什么朝着她砸坟土，那说明她是懂行的人。于是我问她，你也是我们这行的吗？她说，废话，那要不然我大半夜不睡觉跑到这里来干嘛？胡宗仁大骂道，谁知道你是来干嘛的，鬼鬼祟祟地蹲在那儿，一看就不是好人，鬼晓得你是不是来偷窰井盖的。怎么了，盖子没偷成让我们发现了，差一点就成功了是吧。

其实胡宗仁是听到起初姑娘那句话的，他也一定想到了这个姑娘是个行里人，他这么故意歪曲事实，肯定是因为姑娘刚才那难度极大又异常精准的一脚。既然彼此都知道对方的职业身份，于是我也不好意思继续无礼，我把抓住她的两只手稍微往上抬了抬，然后冲着她做了个，我即将放手你可别跑的眼神，接着我就松开了手。姑娘揉着自己的手腕说，你们也是冲着姚婷来的吗？

姚婷是谁？胡宗仁问道，其实我也想这么问，但是这么没脑子的问题还是交给胡宗仁吧。胡宗仁很快醒悟过来，对那个姑娘说，是不是就是那个穿黑色职业装，短头发的女鬼？那姑娘“哼”了一声后说，你连人家叫什么都没弄清楚就好意思来抓鬼，你们两个家伙能活到今天还真是不容易啊。她顿了顿说，没错，就是她，你们知不知道她的亡魂已经在这附近游荡了大半年了，最近我才接手这件事，暗中调查后找到了问题的根源，也知道她为什么始终在这印刷厂附近，正当我要接近真相的时候，这倒好，你们两个蠢货冒出来了，错过了时辰，你知不知道我又要多等一天，多等一天就意味着我明天的业务就要推迟一天？

果然是个猎鬼人，我们这行里的女人原本就不多，年轻的就更少，既年轻长得还挺好看的简直就是国宝了。听这个姑娘这么说，我倒是觉得她肯定知道得比我和胡宗仁多，出于尊敬，于是我对她说，刚才冒犯你了真不好意思，我们也是没料到有人会这个时间出现在这里，而且我们是受雇于这位夏先生的，实在不知道这也是你的业务。说完我朝着站在我们身后不远处，呆呆傻傻的夏先生。

那姑娘看了我一眼，似乎眼神没先前那么生气了。她说，你受雇于谁跟我没关系，人家愿意给你多少钱那我也管不着，我来这里处理姚婷的事儿，我该赚的钱那和你们也没什么关系，生意跟谁做都是做，谁有本事谁拿下。说完她朝着胡宗仁指着他的鼻子说，你这个家伙真下流，你扑鬼都照着人家胸部扑啊？你变态啊？

胡宗仁突然双手叉腰，样子很像电影里的包租婆，他自知理亏却又扬着下巴说，是啊，我就变态了，你还踢我的害羞之处呢！你下不下流？你变不变态？我的小蝌蚪要是找不到妈妈了怎么办？

姑娘摇摇头懒得理他，只是朝着胡宗仁比出了一根中指。然后转身就想要离开，那可不行，事情没说清楚之前，谁也别想走，于是我一个侧身就跑到她的面前，伸出双手摆出一个耶稣的姿势，然后对她说你别急着走啊，事情都没弄清呢。姑娘站在我跟前，歪着脑袋瞪着我，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竟然不由自主地伸手捂住了自己的要害。她看我没有要让开的意思，也知道自己要是硬闯的话也肯定不是我的对手，于是她回过身去，拉下自己头上的卫衣帽子，露出一头绑了发髻的头发出来。从这个发型判断，这妹子是个道家人。

她走到之前我们发现她的地方，然后转身，双手揣在衣服兜里，问我们俩说，你们跟进这个案子多久了？我说今天才刚刚跟进。她又问我，那你们都查到了一些什么？我看了一眼胡宗仁，觉得这事情还是不要因为业务的冲突而有所隐瞒，毕竟深受其害的还是夏先生这样活生生的人。于是我挑了重点告诉了这个姑娘我们所了解到的情况，包括最初那个工人在厂房门口看见一个湿漉漉的人影，以及打孔机伤人，夏先生听见挠门和印刷机莫名其妙出现的奇怪图像等等。虽说是在挑重点说，但是这一番话说下来，还是花了我大概十多分钟。听我说完以后，那姑娘很轻蔑地笑了笑说，这么大半天时间，你们就掌握了这么点儿线索？还是两个人？

我没有回答，虽然这姑娘句句带刺，但是她确实没说假话，我和胡宗仁还真是只找到这么点线索，而且到目前为止，还是一头雾水。

那姑娘走到工厂门口，最初那个工人看见人影的地方，眼睛望着我和胡宗仁，然后右手从兜里伸出来，以一个非常帅非常屌的姿势朝着地

上一指，然后问我们：

“你们难道就一直没发现这个东西吗？”

第六十章 【案十】一个女孩

顺着这个女人指着的方向，借助着昏暗的灯光，我却没觉得地上有什么值得发现的地方。胡宗仁也问，这地上什么都没有啊。那姑娘伸出脚朝着地上晃了晃说，你们俩是不是瞎了？这么大个下水口也看不见？

是这样的，在工厂大门这一侧的墙体外边，墙根朝外延伸大约二十公分的位置，有一条长长的和墙体并行的下水口，水平面是那种小铁网做成的，是为了防止人踩到上边把脚卡住，却又因为有缝隙的关系，能够渗水下去，宽度大约有两个手掌那么宽。说实在的，起初一直都留意这附近去了，我虽然知道这里有个长长的下水口，却一直没有留心。直到这个姑娘一说，我才认真的观察起这个设施起来。

由于从小径口子到工厂门口的这一段距离是一个长长的下坡，加上顶上的老路上，坑坑洼洼起伏不平，路面上有很多路面都已经破损露出了底下路基的部分，加上重庆的地形原本就是依山而建，所以上坡下坡非常寻常，这也就导致了一旦突然下雨，排水功能不够完善的话，就容易在低处产生积水。这几年重庆不少地下车库都因此而付出了惨痛的代价，但凡大雨过后，就一定会报道某某车库被积水淹没，导致车库内的私家车损失惨重之类的新闻。于是我就立刻联想到，这个工厂门口的下水口应当也是用来排放污水的，毕竟如果一旦下雨，积水就必然会顺着小径一直往下流，这里是厂房，又是印刷厂，所以里边堆积了很多纸张还有贵重的机器，绝对无法承受被水淹的损失。

我蹲下身来仔细看了看下水口，发现面漆还不算很旧，周围打的螺孔也是最近这些年才安装上去的，边上还有当初敲打这个槽子时候留下的水泥斑驳的痕迹。于是我转身问站在不远处的夏先生，说这个下水口

是当初你们自己做的吗？夏先生说，是的，那是好多年前自己刚刚把厂房设立在这里的时候就做了，也是考虑到害怕厂房进水。尽管弄明白了这个下水口的用途，但是我却依旧不知道这个姑娘究竟想要表达什么。于是我有点尴尬地说，这个下水口到底怎么了。

姑娘不耐烦地说，动动你们的脑子，如果有下雨就一定会把积水冲到这里来，而这里是排水的，所以那些水一定也会顺着管子进入下水道。说完她就朝着起初她蹲着的那个地方指了指，说你们刚才不是污蔑我是来偷窰井盖的吗？你说得还真是没错，那儿的确是有个窰井盖，你们在这里耗了大半天，竟然连这一点都没想到。我渐渐有点明白她的意思了，于是我问她，你的意思是说，当初某场大雨之后，有一些东西被冲刷到了这里，但是却掉到了下水道是吗？姑娘摇摇头说，你只猜对了一半，不是冲到了下水口里，而是卡在了下水道的口子上，只不过这个地方是看不到的，如果要找到，就只能把这个窰井盖给撬起来。

我问她，什么样的东西能够从这么狭窄的缝隙冲下去，但有那么在宽的下水道口卡住？那姑娘“哼”的一声冷笑，然后说，高跟鞋。

开什么玩笑啊，这高跟鞋这么大的个子，哪有可能从这么窄的缝隙里掉下去？这缝隙连我的手掌伸进去都有些困难。我开始不相信姑娘的话。这个时候，夏先生有点试探地说，嗯……是这样的，当初其实铺设这个铁网面板的时候，只铺设了厂房门口的那一段，只是为了方便工人们进出的时候不会踩空，边上的是一个光秃秃的槽子，没有面板。他说完以后我又仔细看了看那个铁网，发现除去工厂大门口那一段以外的其他区域，颜色看上去还真是要新了不少。我问夏先生，那这些剩下的部分是什么时候补上的？夏先生说，是一年半以前。

姑娘接过夏先生的话说，没错，就是一年零七个月又十三天的时候，姚婷死了。

尽管这一切看上去好像渐渐开始变得有所关联，但是为什么是高跟鞋，这我却始终想不明白。姚婷说，既然你们几个大男人在这儿，我想也好，省得我自己撬起那个盖子来。我想，这也好，于是对胡宗仁说，那咱俩一起吧。我跟胡宗仁想了很多办法才把那个盖子给撬开，接着推到一边，盖子掉在地上的时候，和面板上的铁网发生撞击，发出一声金

属特有的那种“哐当”的声音。由于是下水道，刚刚才打开的时候没人敢下去，害怕会中毒。于是我和胡宗仁让那个盖子敞了一会后，点亮打火机，凑到井盖边上试探了一下，发现火苗没有变旺的迹象后，我们才用手机电筒的灯光照射下去。

在黑漆漆的下水道里，我看到一只红色已经褪色，上边沾满了各种各样恶心脏东西的红色高跟鞋，而那只高跟鞋很眼熟，很快我就想起来，就是起初夏先生给我们看的那幅画里，那个翘着二郎腿的女人脚上穿着的那一只。有了这个非常具象的画面后，我才猛然间把几乎所有的东西都联系了起来。最早的时候，那个目击短发女鬼的工人，大概看到的姚婷的鬼魂是在向他求助，说自己的鞋子被冲刷到了下水道里，但是由于人鬼殊途，彼此没有一个非常合理的沟通渠道，姚婷也曾试图在当天那个雨夜里，用印刷机的画面来告诉他。这是一个非常有效的线索，最起码说明这只高跟鞋是在某个雨夜的时候，被冲刷进来的。再者工人们发现给画册贴膜粘不上，那部分组成的图案是一个圆角的三角形和一个小圆点，而此刻我才想到，那个图形，却正好是一个高跟鞋的脚印。

再接着夏先生在办公室里听到的奇怪脚步声，那想必的确是姚婷当初在上楼，步幅很慢加上我后来只在楼梯的一侧察觉到灵动反应，那则是因为姚婷可能是单脚跳着上的楼，于是速度慢，声音大。我再仔细看了看下水道里的那只高跟鞋，没有错了，那是只右脚的鞋，我在楼道里找到的反应顺着上楼的方向正是左脚。可是它发出那么大的动静让人察觉到，而且从挠门扭门的动作来看，就是去找夏先生的，为什么要找他呢？很快我也想到，大概和最初让那个工人目击到一样，它是在寻求帮助，至于是帮什么，我猜想八成就是帮自己找回这只鞋子，甚至还包括之前夏先生站在这个位置，姚婷那一句：“你挡住我了。”

事到如今，我还有一件事想不明白，就是那个手被打孔机打穿的工人，如果说姚婷是为了求助，又为什么要伤害人？我把我的疑惑问了出来，此刻我虽然觉得眼前这个姑娘太过年轻，但是毕竟她比起我们来说距离真相更近，甚至她是知道真相的。姑娘告诉我说，那是因为那个夜班工人，半夜在厂房外抽烟，朝着这个下水道口子撒了一泡尿。

好吧，这下我明白了。当有人在我心爱的东西上撒尿的时候，我想

我也会没收他的工具的。如此一来一切都说得通了，我又问那个姑娘，这些情况你是怎么知道的？姑娘从自己的卫衣口袋里拿出一个用红色绳子捆住脖子和手脚的小草人来，然后伸手从草人的肚子里抠出来一个小竹牌，上边写着“姚婷”二字。这个草人我是知道的，我平日里虽然很少用到这招，但是这也是属于替身乩童的一种，原本是用来占卜的，后来被少数坏人用来对他人进行诅咒，用的最多的情况就是这种写上名牌，让这个草人有名有姓，和死者搭桥产生联系，以此充当灵媒，借助道法可以问个究竟。不过那必须得先知道这个人的姓名和八字才行，于是我问她你是怎么知道她叫姚婷的？姑娘说，我当然知道，因为我的委托人告诉我的。我又问她，那你的委托人是谁，姑娘冷哼了一声说，那和你有什么关系，干你屁事啊？

被她这一句呛到，我也不说话了，不过如果没料错的话，她的委托人应该和姚婷认识，说不定就是她的家人。胡宗仁问那个姑娘，那这个姚婷是怎么死的？姑娘眼神开始有点幽怨，她低声说，病死的。虽说病死算不上寿终正寝，但也不算死得其所。加上她的表情突然这么哀怨，我想她肯定已经了解过了，只不过没打算跟我们说。姑娘歇了歇继续说，本来今天就能够送她走，却被你们两个傻子坏了事，又得等到明天了。说完她再一次想要转身离开，又再一次被我拦住了，我对她说，你让我们试试。

我帮胡宗仁打电筒，胡宗仁顺着维修梯步爬到了下水道里，从那一阶梯步上取下挂在那儿的高跟鞋然后爬了出来，第一句话就是，妈的下面好臭啊。我当然知道下边臭，要不我早就自己下去了。胡宗仁拍了拍身上，然后就蹲下，把高跟鞋放在自己的八卦袋里，接着点香点烛，念咒送魂。这一切没什么好难的，大概是这个姑娘太过于程序化，非得在子时才动手，就凭这一点我可以判断出，这个姑娘大概刚刚出师不久，经验欠缺，顿时我就觉得底气足了起来，哼哼，姜还是老的辣啊。

果然胡宗仁这一套完全可以因为熟能生巧的送魂手法，在这个姑娘看来却觉得很厉害了，为了一出刚才的那口恶气，我和胡宗仁一直互相挖苦对方，说我们这些傻瓜，我们没办法等到明天，此时此地，就这么送了吧，唉，太难了！

尽管我是很久以后才知道那个叫姚婷的女人的故事，但那也是后话了。由于我们算是截了这个姑娘的胡，出于歉意，我们告诉了她我们的联系方式，说以后有需要找我们帮忙就打电话，顺便也骗到了她的电话，我才知道她叫赵婧。同时我们也知道，夏先生口中的那个贵人，竟然不是我也不是胡宗仁，而是赵婧。于是我们没收钱，把钱都给了她。

临别的时候，赵婧对我还算客气，却给了胡宗仁一个耳光，骂了一声流氓后，转身而去。

关于赵婧的事情还有很多，以后慢慢再聊。

第六十一章 【案十一】深夜婆婆

我记得大概是我还在念小学的那会儿，班上流行传阅一本洗脑课外书。书的名字我忘记了，内容大概就一些小的故事，类似寓言的那种。其中有一个故事是一个长得很像英语课本里的那个李雷的平头少年，在上学路上遇到一个颤巍巍要倒下的老大爷想要过马路，于是他鼻孔一张，一口大气喷出，接着把爹妈给他上学路上吃的早餐放到了书包里，然后他就去扶着老大爷过马路。

过了马路以后，老大爷高兴的摸着他的头问，小朋友你叫什么名字啊？这个孩子用很标准的姿势做了一个队礼说，我叫红领巾！老大爷走了以后，这个孩子从包里拿出自己没吃完的早饭，却发现已经溢出来弄脏了自己的课本。这原本是件非常悲催的事情但是这个孩子以超级早熟的心态自我安慰地说，没关系，我帮助了别人，我很快乐。

其实这个故事对于我的童年来说，还是起到了一定的正面引导作用的，除了我绝不可能蠢到把明知会溢出来的早餐放到书包里以外。实际上是在告诉我们帮助别人的快乐，只是一件不起眼的小事，也会让我们整天都会因此而感到高兴。

那如果你的帮助在外人看来是一种愚蠢的行为呢？你还会选择继续这么做吗？

再次和胡宗仁碰头前差不多一个礼拜的时间里，我和他常常会互相打电话，电话里谈论的内容却因此多了一个人，就是之前那个叫做赵婧的道家女孩。虽然我们和她根本就不熟，但是透过我和胡宗仁的一些人脉，还是打听到一点关于这个姑娘的部分信息，只知道她不是重庆本地

学艺出师的，师父算是一个老前辈但是和我们的交集几乎没有，我们也只是听说过这位师父的名字却从没见过，在师门学艺出师之后回了重庆，和我跟胡宗仁一样，由于没有去上大学，文化程度不高的关系，于是就不得已在这个年纪担当起养活自己的负担。

而且听说这个妹子从拜入山门开始，就不断得到不少同辈同行的追求，但因为其本身性格骄傲，又自恃是个女孩，所以多少有点不好接近。打听到的传闻大致就是这么些内容，尽管我和胡宗仁都拿到了赵婧的电话，却谁也不敢打，因为我知道如果打过去，保不准还招来一顿臭骂，坏了自己的心情不说，也让她仅有的一点形象在我们心头破灭。

一个礼拜后胡宗仁带着付韵妮来我家串门，顺便也约了我第二天跟他一块去查案子。由于我和胡宗仁这段日子一直都厮混在一起，彩姐是理解的，付韵妮对我是感激的，却曾几何时，这样无休止的查案，却成了我们生活固有的一部分。我才突然察觉我原来已经好久没带彩姐去看过电影了，我已经好久没约朋友出去唱歌喝酒了，我也好久都没有考虑除开工作以外的其他事了。

于是等到彩姐和付韵妮一起去洗碗，我和胡宗仁趴在阳台上抽烟的时候，我对他说，那天我跟你说的话你想好了吗？他一脸纳闷地问我，什么事啊？我说就是赶紧找个日子结婚，接着把你家老太太接到这边来一起住的事啊。他说，嗨，这事儿你还想着呢，我都快忘了。我说那天跟你说了以后，我也自己考虑了一下，彩姐跟我在一起这么多年了，我岁数也不小了，好像也是该结婚了。

胡宗仁吐出一口烟说，你知道结婚意味着什么吗，就是你必须适当的放下你现在所从事的一切，否则就是对家里不负责。其实我也想过，加上原本最近对这些行里的事情渐渐开始有些闪烁，有点厌倦后，早点结婚这个念头在我的心里就越发的强烈。我说我打算在今年之内先跟彩姐求婚了，然后明年挑个日子就办婚礼，你要不要先跟我一块儿把婚求了，好歹也给你家付韵妮吃个定心丸嘛，你看她母亲去世了，父亲又彻底断了红尘，这辈子剩下的日子还能有几次机会见到付强谁也说不准，付强的孤傲注定了只能当个头子，没办法有多少朋友，放眼望去，能真心实意对待付韵妮的人除了你还能有谁，等结婚后把你妈接过来，付韵

妮还有个能叫妈的人。

胡宗仁想了想说，还是让我多考虑考虑吧。我说那你求婚也不跟我一起了？他说谁要跟你一起啊！风头都被你抢光了！事实上我求婚是和另外一个朋友一起的，结果却恰恰相反，因为紧张而导致我忘词，所以我的风头却被我那个朋友给抢尽了。

我问胡宗仁，明天的事情你有了解吗？他说了解一点，但是不多，找我们的是一个快餐店。我摩拳擦掌地说，那是不是意味着明天的午饭晚饭咱们就找到赞助商了？他说基本上就是这样。

第二天一早，按照胡宗仁事先跟我约好的地方我们碰了头，这个地方位于沙坪坝。沙坪坝区历来因为有许多名校的关系，大家都把这个地方当成是一个书香满城的场所，而事实上沙坪坝的道路比较狭窄，也比较老旧，大部分改革开放初期的城市痕迹在这个区都能够找到。也正因为道路狭窄且路况复杂，沙坪坝的中心地带一直都是重庆最堵的区域之一，在江北区没变成最堵的区域之前，我一直觉得沙坪坝就是一个重庆的拉斯维加斯，堵城。

但但凡堵车的地段往往都是商业繁华的区域，这家快餐店位于沙坪坝区步行街上，是一家非常知名的快餐厅。在餐厅门口给店长打了电话后，因为店里人太多，害怕谈话的内容被别人听见造成不好的影响，于是我们三个就站在外边谈。

店长是个三十多岁的大姐，姓谢，不过因为那顶专属于这家快餐店的帽子，让她在人群中也显得非常醒目。我甚至觉得我们站在路边引起路人们的眼神本身就是一个广告，我真该问她们收取广告费才对。简单的谈话间，我大致上了解了这次案子的缘由。

事情是这样的，最近这两个月的时间里，他们店里发生了一件怪事，起因是店里的一个在附近念书的学生打工妹，因为快餐店一般都是按照时薪来支付酬劳，所以到快餐店兼职是很多附近的大学生们们的选择。那天夜里11点多，店里的客人已经不多，剩下些可能是要看午夜电影的情侣们还在店里窃窃私语着。这个时候，推拉门打开了，进来了一个穿着花布衣服黑布裤子，个子矮小还有些驼背的白发老奶奶，手

里拿着一把弯钩把子的白色雨伞，并没有点餐，而是直接坐在了靠门最近的位置，把雨伞当成了拐杖，坐在那儿一动不动，就望着窗外。

谢店长说，当时我们那个服务生觉得大概是老人家走得累了，想要歇歇脚，出于好意，就给老太太用纸杯打了一杯热水过去，说让她歇歇再走。听到这里的时候我忍不住默默赞许了一下，以前曾有看到过这样一个新闻，一个身上穷得只剩下一块钱的老奶奶走到某快餐店里，对营业员说孩子请给我一碗汤，我只要汤就行了，我就只有一块钱。随后店员们给老奶奶端上了丰富的餐品，并且告诉她，不要您的钱，知道您是饿了，这就吃吧。

当时看到那条新闻的时候我是非常感动的，心想也许很多人不经意的一个小举动一旦被大家看在了眼里，也许就成了一个榜样，成了一个值得赞赏的行为。也许当初给老奶奶端上大餐的那位营业员生活中是个泼妇，好赌酗酒，打骂孩子，但是在那一刻，她的心是最干净的。所以在听到谢店长说了她们店员的举动时，我心里很是敬佩，尽管那只是个学生小妹妹，尽管只是一杯不起眼的热开水，却温暖了我相信知道这件事所有人的心。

谢店长接着说，当时那个老太太接过了水以后就对那姑娘说了谢谢，从那天开始，几乎每天到了这个时候，老奶奶就一定会准时出现在店里，每次那个姑娘都和第一次一样，给倒上一杯免费的热开水，但是她却说，每次直到老奶奶离开以后，她收拾桌子的时候却发现水一点都没动过。

其实我和胡宗仁听到这儿的时候就立刻猜到了一些，只是出于礼貌还是让谢店长先讲完吧。谢店长继续说，有好几次那个老奶奶来的时候，如果靠近门口的那个位置有人的话，她一般都会先站在门外，等到那桌的人走了自己才进来，给人的感觉好像是不希望给人家添麻烦一样。但是每次她出现的时间，几乎都是夜里11点多，而且渐渐好像是形成了一个传统，这个老奶奶每次来总是会对最早给她热水的那个学生妹笑呵呵的，而有时候那个妹妹如果没有当天上班的话，其他的同事也都会给她端上热水，她却有点失望的表情，由于时间持续得长，所以店里的员工都习惯了每天老奶奶的出现，却谁也没想过深夜11点还在外面走

着的老奶奶，本身就显得有点不对劲。

果然谢店长说，直到上上个礼拜，那个学生妹店员在给其他客人服务的时候，被一个男性顾客找茬了，于是就发生了一点小的争执，当时那个老奶奶也坐在那里，但是我们那位服务员手里的托盘上却端着一杯本来要上给其他客人的热牛奶，在那个男性顾客的刁难下，把牛奶给打翻了，整杯都淋在了那个老奶奶的脸上。

她是不是一点也没表现出烫着了或是惊着了的表情？胡宗仁笑了笑问。谢店长却一脸严肃又有点害怕地说，对，就是这样。

第六十二章 【案十一】餐厅二楼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后对谢店长说，这个我们早就已经猜到了，那个老奶奶出现的时间不符合常理，又反反复复地出现，以上的这些举动，很容易就会让人怀疑。我补充到，尤其是当你找我们的时候，我们就知道你为什么会找到我们这样的人，所以我们先入为主地想到了。胡宗仁问谢店长，那接下来呢，又发生了什么事？

谢店长把双手横抱在胸前，然后耸了耸肩膀，看上去好像是觉得有点冷的样子。作为这个季节来说，虽然天气已经算不上炎热，但也绝对不至于到要发冷的地步。谢店长说，当天晚上她也在店里，恰好目击了整个过程，她说热牛奶的温度通常会比热水要高很多，之前在店里曾经发生过有小孩子被热牛奶烫伤的事故，所以当时她看到那个男性顾客把牛奶打翻以后，作为店长就立刻从柜台里站了出来，想要协调这件事，却在那个时候才发现，整整一杯热牛奶都倒在了老奶奶的脸上。

谢店长说，最奇怪的是，通常大家都会喊痛，这老奶奶一点反应都没有，而是斜着眼睛朝上看着那个男性顾客。而且她脸上的滴水也和常理有很大区别，就是不是顺着脸的轮廓往下流淌，而是直接透过身体原本可以遮挡的部分，在脸上做了短暂的停留后，直接透过身体滴到了座位上。

胡宗仁说，是不是就像在水淋在了过滤纸上边，然后透过了，这个老太婆整个人都好像是对的吧？谢店长说，可以这么认为，但是眼前看到的却不一样，因为如果这个老婆婆是透明的话，那么是应该能够透过她的身体看到背后的景象的，但是事实上却看不到。

我跟谢店长解释说，这当中所谓的透明与否取决于当时鬼魂出现的状态，绝大部分的鬼魂是不存在实体的，也就是说，你看到的那个老婆婆，实际上是它给你们店里几乎全部人所造成的一个幻觉，它的确是坐在那儿，但如果没有受到这种影响的话，你们是看不见的。我接着说，就好像咱们现在站着的这个街边，说不定那棵树下就蹲着一个鬼魂但是咱们看不见它，也说不定这来来往往的人们，当中就有其实早就死掉的人。

说完我就重复了我师父告诉我的那句非常经典的话，你凭什么去确定你一辈子看见的都是人呢。

听我这么说，谢店长下意识地左右看了看那些过往的路人，其实我并不是有意要吓她，我只是在陈述一个事实罢了。谢店长接着说，由于那个老奶奶当时的情形实在很怪异，让我们这些目击一切的人都能够第一时间察觉到不对劲，那时候店里的客人没剩下几个，而且因为这个男性顾客闹事的关系，也都在望着这边看热闹，结果就在这个时候，那个老奶奶突然站起身来，以非常快速的脚步就冲到了我们楼上去了。谢店长伸出一根食指说，我指的是，“看”上去像是冲上了楼，那速度根本不可能是老人的速度，就好像录像带快进的画面一样，而且这个时候我们才发现，她的双脚根本就没着地，而且的确是半透明的，像个薄膜口袋。

我在脑子里拼凑了一下谢店长说的老奶奶跑上楼的样子，不知道为什么我还觉得挺好笑的。谢店长说，由于这一切太怪异，我们在场的所有人都有点被吓到了，那个男性顾客也没有再继续纠缠我们的学生妹，而是慌慌张张地跑掉了。店里还有个女顾客看到了以后，也慌慌张张的站起身来往门外走，在开门的时候大声对着我说了一句，老板儿你们还不搞快点儿跑，你们这个店儿闹鬼了！

谢店长继续说，从那以后，除了少数几个人之外，就再也没有别人再见过那个老奶奶，而这件事在我们员工的圈子里很快就传开了，期间有两三个人因为害怕的关系就辞职了，临走前还再三跟我保证说，这件事情不会外传出去，但是说什么也不肯继续在这里上班了。你说我这么一个小店，我虽然是店长但是我上边也有投资人，他们就算是相信我们

店里遇到的怪事，也没办法让他们关门不做生意了吧。所以第二天我们就停业了一天，接着请来了道士，在上下二楼之间的楼梯口上放了挂了一面大铜镜，还在二楼的很多地方包括门楣和窗户上都贴了符咒，并且叮嘱我们把楼梯用警示牌或者警戒线给拦住，说那个符咒和铜镜至少要挂十四天以上才能取下。

胡宗仁插嘴问谢店长说，那你们二楼上边本来是干什么的？谢店长说，二楼本来也是餐厅，但是上边因为没有了点餐台，加上又是楼上，所以要安静一些，地方也宽敞得多，有独立的卫生间，还专门设置有小孩子的游乐区。说完她朝着身后的店一指说，现在我们生意还必须得做，大家做事也都有点恍恍惚惚的，一楼能接待的人数太少了，我们的生意比以前简直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而我还怀疑那个道士的符可能根本就没什么用，就在他来做过了手脚之后，还是很频繁地出现一些怪事。

我赶紧问她，还出现些什么事了。谢店长说，大多都是出现在晚上，有时候就是晚上11点多，大概就是之前那个老奶奶经常出现的时间，有时候更晚，甚至凌晨三四点都有可能会出现。她说完这句后，我转过头去看看他们店门口的招牌，上边用很醒目的字写着“24小时营业”。谢店长接着说，头一次是在那个道士来做法后的第三天夜里，第二天大家都很提防着楼上的动静，却安安静静的，当时大家还在说那个道士真厉害，这么快就把这儿给弄干净了。但是后一天，是他们的厨师正在厨房给还留在店里点餐的顾客准备食物的时候，突然听到头顶的楼板上，传来那种“咚咚咚咚”的脚步声，据说声音的频率很快，这就让大家很容易就联想起之前那个老奶奶跑上楼时候的样子。况且厨房的机器噪音是相对比较大的，在这样的环境下却还能听见这种脚步声，当时我们那个厨师就伸出头来跟外边接待的同事递了个眼色，意思是楼上怎么这个时候了还有动静，另一个同事也侧耳开始听，却听见了楼上传来那种桌子椅子被人拖着走，在地上拉拽时候发出的“吱吱嘎嘎”刺耳的声音。

胡宗仁问，当时你们店里还有客人吗？谢店长说，当时还好，店里就一个男人一边玩手机一边吃东西，可能是工作到很晚还没吃饭的那种。胡宗仁又问，那那个顾客察觉到声音了吗？谢店长说，当然察觉到了，但是他并没有多想，以为可能是我们员工下班后在楼上收拾东西的

时候发出来的声响，而且那个顾客很快就走了。谢店长接着说，当天晚上店里的服务员都尽量凑到一起不敢分散，却又谁都没有离开。

谢店长还说，我们餐厅的唯一的厕所就在二楼，底楼是没有卫生间的，自从发生了这件事以后，连我们自己的员工想要上卫生间都得跑到旁边的商场里去，而且到了晚上商场是要关门的，他们想要上厕所就得跑更远，得走到步行街上的公共卫生间才行。这导致很多顾客包括白天来的时候，想要上厕所却没办法。有好几次有客人不顾我们的劝说，私自上楼去上厕所，我们都觉得心惊胆战的，还好他们走下来的时候似乎都没什么异状，看样子楼上的那个老太太，也没对一般顾客做过什么。胡宗仁问谢店长说，光是有声音虽然是很有力的证据，但是没有目击，你又怎么确定楼上的那个就是那个老奶奶？谢店长说，这就是发生在前天晚上的一件事了。

她说，那个最初给老奶奶倒开水的那个学生小妹并没有因为这件事而离职，也许是因为本身是个有文化的大学生，似信非信，又或者是因为自己觉得从头到尾都不曾亏待过那个老婆婆，老婆婆应该不会害她之类的。她甚至还主动要求担当夜班，因为白天人气旺，大家吵吵闹闹的，真是有什么动静也不容易被察觉。可就在前天晚上刚好是那个小妹当班，到了凌晨快三点钟的时候，店里已经没有了客人，厨师也在自己的工作区里打瞌睡，由于自己是前台她就一直坐在柜台底下的小凳子上玩手机，打算说如果有客人进来的话自己能够第一时间站起来服务。却就在这个时候，她听到了头顶上不远的地方传来“当当当”的声音。

她说，那个声音好像是用筷子在敲桌子，但是又不是特别像，听到这个声音的时候她下意识的察觉到那一定是楼上的那个老奶奶。于是一开始不敢抬头，毕竟还是会害怕嘛。但是随着那个声音越来越大，好像就是为了引起她的注意一样，她才慢慢抬头，蓄着眼睛望向传出声音的地方。

谢店长说，那个小妹妹就看见我们柜台顶部的天花板上，有一个多余出来的空间，那就是二楼的地板，一个倒挂着、只从天花板转角处露出半截身子的老奶奶，一只手拿着当初那把白色挂钩伞，另一只手对着那个小妹妹招手，脸上全是笑容。

谢店长开始模仿起这个姿势来，一边模仿，一边阴阳怪气地说，小妹妹，来呀.....来呀.....

第六十三章 【案十一】准备清场

由于谢店长一直在刻意的模仿那个老婆婆那种诡异的腔调和语气，这让我感到一阵不舒服，于是我问她，这些你是不是也是听你们那位小妹妹说的，你自己也没亲眼看见吧。谢店长说，的确是没有亲眼看见，不过第二天当那个小妹妹跟自己汇报过这件事，当时她形容的语气就是这样的。谢店长接着说，而当时把我们店里的那个小妹妹给吓坏了，她就哭着对那个老奶奶说，老奶奶我对你不差，你每次来我都给你热开水喝，你别吓我了。

接着那个老奶奶就好像是受挫了一样，缓缓地缩回去了，但是是倒着缩回去的。于是当天晚上剩下的时间里，店里就再也没有发生别的值得奇怪的事情。可是当昨天小妹妹跟我说了这件事以后，我们店里的几个领班都觉得这样下去可不是办法，租金这么贵，没理由让那二楼始终这样空着，先前请来的那个道士拍着胸口说有用，但这接二连三的怪事，可不像是没事的感觉。由于大家都很害怕，但是还是决定几个人一起上楼去看个究竟。

谢店长说，楼上几乎全部设备的总控开关都在一楼，所以她在带着几个领班上楼之前，先打开了开关，好让二楼的灯光全都亮起来，由于是餐饮服务行业，总不能无缘无故的拒绝客人进来消费或是以别的理由让店里的客人们回避，只是她们在上楼之前，特意找了两个男服务生把上楼的楼梯给把守住，不要让人上去。

谢店长说，这可是我这辈子都没办法忘记的一幕了。

听她这么说，我就知道，她们这趟上楼，肯定是看见了一些除了桌

子椅子以外的其他东西，还能是什么东西，当然是那个奇怪的老奶奶。胡宗仁对谢店长说，你有什么话就尽管说，咱们现在站在户外，这光天化日的，加上我们俩还在你边上，谁都不会对你怎么样的。谢店长平复了一下心情说，当时她带着三个领班一起上了楼，因为大家心里其实都知道楼上有什么，所以这种自己主动一步步靠近真相的印象是很深刻的，尤其是她们明明就害怕，却有不得不去求证的时候。结果走到二楼平层的时候，她们几个人都看见了一个黑乎乎的影子一下子从厕所的门口窜了出来，很快就不见了。

谢店长告诉我们说，那个黑影动作很快，而且比较小，说是人倒看上去不像，说是野猫野狗也不可能这么快。说完她用手悬空迅速地比划了一下，意思是一下子就晃过去了，快到你根本没办法看得清。她接着说，当时在场的全部人都看到了这一幕，本来有一个胆小的女领班打算退却，却还是决定继续跟着找。她们几个人紧紧凑在一起，慢慢朝着刚才那个黑影消失不见的方向找了过去。

谢店长说，消失的地方转角就是他游乐区，有个滑梯，地上有很多彩色的塑料小球，为了防止孩子们摔到还特意在地面安装了软软的垫子，也害怕孩子们把球到处扔，影响到别的客人用餐，餐厅还细心地在游乐区的外围加上了安全网。但是当她们几个人转过被墙壁转角遮挡住的地方后，立刻就看到了那个彩色的塑料滑梯。

谢店长告诉我们，当时第一眼，她却没有看到那个黑影。而是几秒钟以后，她身后的其中一个领班突然大叫了一声，她赶紧问怎么了，那个女领班一边指着滑梯说在那儿呢！在那儿呢！一边仓皇地逃走了，其他人见状后，虽然没有看见到底是什么，也跟着逃掉了，谢店长在她们逃出几步之后，就顺着最早那个领班说的方向看过去，只看见以谢店长站立的位置为起点，透过滑梯中间的一些几何图形的小孔，看到滑梯后边站着一个穿着花布上衣，头发花白的老太太，就是之前的那个老太太。

谢店长说，她这一辈子从来都不曾像当时那么害怕过，于是自己也顾不上那么多，赶紧逃走了，在下楼梯的时候她不经意地回头看了一眼，发现那个老太太正伸出头来侧着在墙壁的转角处看着她，其高度大

约就是正常成年人膝盖的高度，也就是最初看到的那个黑影的高度。谢店长说，自从昨天大家看到了这一幕之后，自己顶着被加盟商痛骂的风险，吩咐店员们不再接单，等店里的客人离开后，就关门大吉。

可是关门之后，她却又接到投资人的电话，对方在电话里告诉了她一个电话号码。谢店长说到这里的时候就指着胡宗仁说，就是胡师傅你的号码，说这位师傅就是专门干这个的，有过老客户能够证明不是坑蒙拐骗之流，让我今天接着开店，并且把当班的不当班的员工都找回来，尽可能的配合你的问话，说如果顺利的话，你很快就能解决这件事。谢店长说，就这么着我才给你打的电话，今天这样见你，实在是很唐突。

胡宗仁笑着谦虚了一下说，你们老板实在抬举了，这件事吧我觉得可能性虽然很多，但是有很多地方并没有超出我起初的预想，要不这样吧，我们这就到你的店里去，你们现在的客人接待完了以后，也暂时关一下门，好让我们安静地检查检查，因为如果那个道士的符咒和铜镜没有作用的话，你们也无法保证那个老奶奶是不是下楼来了，顺便你也给我们俩一点时间讨论商量一下。

可能是胡宗仁提到又要关门，谢店长脸上露出了一点为难的样子，胡宗仁说，你别担心，如果你的投资人再责怪你，你就说是我说的，不关门的话，我宁可不要这个单子。这里是商业中心，来来往往那么多人，被谁看到了也不好，传出去了，你们店到底还要不要继续做生意？

胡宗仁说得其实在理，就算是胆子再大的人，知道一个店里确凿闹鬼的话，顶多也就是看看稀奇，内心还是会多少有一点排斥的。这个时候胡宗仁突然问我说，什么声音？我仔细听了听，说没声音啊！胡宗仁说，我听见了，“咕噜咕噜”的。接着他如他恍然大悟地说，啊，我知道了，是你肚子在叫啊，怎么了，没吃饭就出来了啊？

谢店长听胡宗仁这么一说，赶紧对我说，那么两位就快跟我进去吧，吃点东西，先休息一下再说。

我对胡宗仁怒目而视，他则笑嘻嘻地对我比了个V的手势。他这招跟赵本山的要求自行车有什么区别啊，明明就是自己想吃。不过这家店

我和胡宗仁也算是老客户了，虽然沙坪坝的这家分店从没来过，烤翅和紫菜汤是每次必然要点的菜品。

进店之后发现点餐的人还是很多，这样也好，给了我和胡宗仁更多的时间商量对策，只不过因为二楼没有开放，所以一楼的位置都坐满了，许多在我们身后进店的顾客看到没位置了也就纷纷离开了。我和胡宗仁一人端着一份餐站着等了一会才等到了位置。谢店长也走到柜台里头跟那些店员们吩咐了一下，很快后边所有来的顾客都被告知今天已经没有餐可点了。

我和胡宗仁趁着这个时间空档就讨论起这件事来，胡宗仁说，目前事情根据从谢店长嘴里掌握到的情况来看，很显然，这个老太太是个鬼魂，这是毫无疑问的。只不过它每天固定时间出现，又再被发现后躲到了二楼从此就不肯离开了，若非她本身和这家店有一些说不清的关联的话，那我实在是想不出还有什么别的可能性。再加上这个老婆婆从一开始出现到最后一次被人看见这期间，只有几个员工和几个客人被她的怪异举动所吓到，却并没有谁因此遭受到伤害，那就是说，很有可能这个老婆婆的鬼魂并不是想要害人。她出现过的几个地方，一个是进门处的那个座位，二是两层楼的楼板之间，三是厕所，因为谢店长她们上楼的时候看到的黑影是从厕所里快速闪出的，再一个，就是那个儿童区的滑梯。如此一来，这几个地方必然是我们优先要检查的地方。

但是这还仅仅只是被目击到的部分，除此之外还有很多可能性，只不过我们现在既没有看似检查也没有实际性的证据，所以只能是猜测。渐渐地，店里的客人少了起来，胡宗仁转身对着柜台里的谢店长招了招手，让她先过来一下，谢店长走到我们身边以后，胡宗仁问她，第一个看见那个老婆婆的那个学生妹今天来了吗？谢店长悄声对我们说，来了啊，就是知道你们二位今天要来，所以我们的员工都来了，本来就是快餐店，员工也不算很多啊。

胡宗仁哦了一声说，那麻烦你把那个妹妹叫过来一下，我有些话要跟她单独沟通一下。谢店长应声去了，很快餐区的门打开了，从里边走出来一个看上去就是学生的妹子走了出来，户外虽然已经过了穿短袖的季节，但是店里却不知道为什么还是挺热的，姑娘穿着一身餐厅的短袖

制服走了过来，走到我和胡宗仁身边，眼神在我俩之间来回忽闪，她开口问，请问你们二位是谁要找我？

第六十四章 【案十一】初次现形

我一直认为这个世界上只有三种人，男人，女人，胡宗仁。所以我丝毫不会意外当胡宗仁见到美女时候露出的那种猥琐的表情。我承认我也算是个喜欢看美女的人，但是相较之下，我比起胡宗仁来说，算是内敛了许多，而且我只是停留在一个对美好的欣赏程度上，胡宗仁则更可能满脑子里都是人欲横流的画面。

果然他看到小妹妹的时候，立刻站起来坐到了边上的一个座位上，然后用自己的袖子把先前他坐的那个位子擦了擦，很殷勤地对那个小妹妹说，快请坐在这里。小姑娘坐下以后，显得有点拘谨，可能是因为岁数小，加上自己遇到了这样的事，又和我们不熟的关系。胡宗仁等到她坐下以后就问她，我需要你仔细地跟我描述一下那个老奶奶的长相，具体一点，因为这个店里就只有你见到她的次数最多，而且她好像还主动跟你打招呼叫你过去，所以你应该最清楚才对，对了，你叫什么名字啊？多大了啊？

小姑娘说她姓田，是重大的学生，湖南人，今年下半年才刚刚升到大二。来兼职打工也并不是因为家里条件差什么的，而是自己实在不想在课余都把时间浪费在玩电脑和谈恋爱上了。胡宗仁“啐”了一声说，这谈恋爱怎么能是浪费时间呢，大好的青春可要把握啊！我看他有点偏题了，于是故意咳嗽了两声。

小田说，那个老奶奶如果不是因为后来发生的这些事情的话，她觉得和一般在街上遇到的那些老太太们看上去是没有多大区别的。头发长度大约到了脖子位置，有一个黑色的发箍，把头发塞到了耳朵后边，头发满头都是白色的，看上去差不多70岁的样子。我在心里试想了一下

小田说的老奶奶的模样，不知道为什么，让我直接想到了老年版的刘胡兰。说完这句话之后小田就沉默了，很久没有说话。

胡宗仁问她，这就没了？小田有点为难的说，一个老人的样子还能有什么好形容的，总之就是如果不是因为那杯热牛奶的话，我恐怕到现在都没有意识到她已经不是人了，我本身就对这些事情有点难以置信，你现在要我不断来回忆这些，这不是为难我吗。胡宗仁有点无奈的看看我，嘴巴几度欲言又止的，却不知道说什么好。过了一会他又说，那后来呢，我听你们谢店长说前天晚上你值夜班的时候也再一次看见她了。小田说，那天晚上自己看店里没什么客人，就坐在柜台地下的小板凳上玩手机。说完她朝着柜台一指说，台子比较高，一般来说客人站着是看不到我的，而且如果有人进来的话我也能够听见声响。我当时是只听见一阵“咚咚咚”的声音，直到我抬头看见那个老奶奶，然后让她别吓我后，就再也没见着了。我问她说，你说的那个“咚咚咚”的声音，听上去像是什么东西发出来的。小田想了想说，如果没有猜错的话，应该就是那个老奶奶用伞的把手在敲击墙面的声音。

我顺着小田的目光看了看柜台顶上的楼板，事实上从一楼我们坐着的位置朝上看的话，是可以看到一部分二楼的桌椅的。也就是说，两层楼之间的隔断仅仅是一层楼板和栏杆，如此一来，那个老婆婆从上边倒挂着身子下来，我是能够想通的，换成一个比较瘦的或是个子小的，也许都能够做到这一点。小田接着说，由于最初是自己给老婆婆端了一杯热开水，所以我想这也是老婆婆对我比较多关注的原因吧。因为她并没有主动去吓唬其他人，而是只跟我有过那么几句话的交流。

小田看着胡宗仁说，大哥哥，我觉得那个老婆婆不是坏人，如果你们要找到她，能不能不要做出伤害她的事，毕竟她岁数都那么大了，而且已经死了。小田的这句话一出口，我和胡宗仁多少还是感觉到有点惊讶。如果换了别人，一开始可能也会和小田一样热心对待这样的陌生老人，但是未必能够在知道对方是鬼之后，还能够有这样的包容心和同情心，更多的可能会像谢店长那样，在得知对方是鬼以后，主要想到的还是要请人来把它给收拾掉，至于收拾掉的方式和手段，对于她们而言，似乎也没那么重要了。所以小田这么说，我还是有些动容的，她这个岁数的姑娘大多都比较娇惯，作为独生子女政策的一代人，大多也会比较

自私，甚至连我自己都是如此，能够在这种突然发生而且超出自己理解范围之外的事情能够保持冷静的分析和客观的判断，这是非常难得的。

说话间，店里的客人已经几乎全都走掉了。等最后一个客人离开以后，谢店长从工作区里走了出来，把门用钥匙给锁上，挂了个停业的牌子在门口，为了防止被别人看见，她还特地把店里用来打广告的那些X展架或是易拉宝一类的东西放到了门口，挡住不让人从透明的玻璃门看进来，随后还非常细心地关掉了一楼的灯，却打开了二楼的，接着就带着七八个店员，一起走到了我们身边。这个号称24小时营业的快餐店，却因为我和胡宗仁的到来，被迫关了门。

我们坐的位置在进门的右侧最里边，所以如果拉下门帘后，外边是看不到我们的。一群人围在我们周围，却谁也没有先开口，或许是觉得这件事太过于荒诞，谁先说话都不大对。过了好一会谢店长才对胡宗仁说，这就是咱们店里全部的员工了，其中大部分都是亲眼见到过那个老奶奶的，当然是在以往那段时间咱们还没察觉到她是鬼魂的时候，你们二位师傅如果有什么想要咨询的就问吧。

胡宗仁问了他们一点基本的情况，其实大多都是那个老奶奶进店以后是不是每天的表现都是一样，他们当中谁和老奶奶有过直接的接触，例如给她端水之类的问题，其实答案之前已经在谢店长和小田的嘴里大多能够找到，所以这些店员的说法基本上只是起到一个佐证的作用。除了其中一个男性店员突然说了一句，就是在事发的第二天，也就是请来道士做法的那天，楼下的饮水机突然坏掉了，好像是被什么东西给压住了出水口，一直在流水出来，但是水却一点都没溅出来，大概到了一杯左右的位置就自己停下了。

胡宗仁笑着跟我说，看样子那个老婆婆压根就没把那道士放在眼里啊，你做你的法，我自己倒水喝。胡宗仁这句话一说，不少人都笑了起来，原本紧张的气氛就这么轻松了不少。胡宗仁站起身来，走到靠近门口的那个位置，然后问大家说，在没发现她是鬼魂之前，她是不是每次进来的时候都是坐在这里的？大家齐声说是。胡宗仁又问，那她是坐的哪一侧的位置？因为那个座位并排有两个，一个靠窗一个靠近柜台，大家又都说是靠近柜台的那个。胡宗仁一声不响地在那个位置坐下了，然

后微微蜷缩着身子，我知道那是他在模仿当初那个老婆婆的高度，接着他四下打量，计算了从进门的地方到座位的距离和夹角，再看了看这个位置是否能够看到一些反光的東西，最后他得到一个结论，这个老奶奶之所以每次都在这里坐着，不是因为别的原因，而是因为这个地方是唯一一个完全看不到任何反光的地方。

我也站起身来，四处走着看着，发现还真是胡宗仁说的那样，而且这个位置距离柜台也是一个直线的距离，任何一个在店里进进出出的人，都是必然会经过和看到这个位置的。胡宗仁继续说，她选择这里，并不是一开始就扮鬼，而是根本就要让你知道她是一个鬼。

胡宗仁说完这句后，大家都哗然了。只有小田一个人闷在那里不做声，只是时不时地抬头望着二楼。胡宗仁对我招招手，说你来检查检查这里的灵动，看看强弱，再根据大伙说的时间推算一下，看看能不能判断出这个鬼魂的能力大小和是善是恶。我走到胡宗仁身边摸出罗盘开始检查，座位上有很强的反应，我所谓的很强，则是相较于一个老奶奶的鬼魂而言。按理说，70岁上下的人，早已知天命，即便是再怎么怕死，也知道这一天早晚都会来，而且会越来越快地到来，所以如果说这个鬼魂留存了什么执念的话，或许用词就不大恰恰当，这把岁数了还能有什么想不开的，所以不一定是执念，而是某种记挂。

老伴儿？儿女？为什么会突然在那么一个毫无特殊的日子出现在这家店里，还刻意让大家都察觉到她，起码这个店里的店员们，和当初那个闹事的男性顾客以及最后仓皇逃走的另一个顾客是看到了她的，为什么要让大家都看见呢？

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的眼神开始盯着二楼，接着他对我招了招手，然后指向二楼的方向。我们大家顺着胡宗仁的手指看过去，发现在二楼靠近下楼楼梯的地方，双脚并拢地坐着一个老太太，她的双手放在自己的膝盖上，身边放着一把旧旧脏脏的白色带钩伞，就那么坐着，一直看着我和胡宗仁。

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根本不知道是喜是怒。

第六十五章 【案十一】卸下装备

从大家的尖叫声中，我就知道在场的所有人都看见那个老婆婆了。由于他们惊慌地尖叫，搞得我也开始非常不安。胡宗仁大喊一声，你们都给我闭嘴，谁要是害怕，就躲到边上去！这句话刚说完，一群男男女女都开始争先恐后地往角落里挤了过去，那儿就是我和胡宗仁最初坐下的位置。而众多人当中，只有谢店长退后的速度缓慢了一点，毕竟是领导，即便是个女人，也要主持大局，再一个就是小田了，小田只是身体微微抗拒地向后退了一步，却站着没动了，这两人在我和胡宗仁眼里，和那一堆挤在角落里开亚运会的男男女女们比强得多。

胡宗仁转头继续看着那个老婆婆，她依旧还是起初的那个姿势，眼睛依然望着我和胡宗仁，眼前的一切并没有使她的状态发生任何改变，只是她看着我们的眼神让我觉得挺不舒服的。我这并不是第一次被鬼魂这么死死盯着看了，早年学艺的时候师父告诉我，鬼魂如果死死盯着一个人看，不转移目光，那么最有可能的是以下三种情况，一是它有话想要跟你说，却不知道从何开始，甚至是忘记了表达的方式。二是它在向你示威，盯着你的一举一动，告诉你如果你再靠近的话我就要弄死你了，这种情况基本上出现在鬼魂知道我们是干嘛的，并且知道我们出现在它面前的根本目的，勉强算得上是在想法子自保。最后一种听上去就比较让人发冷了，那是它在分析你身体的哪个部分最脆弱，一旦有了结果，它就会攻击。

我当然不希望是第三种，虽然我一向尊老爱幼，但是如果这个老婆婆真的扑上来的话，我还是有办法制服它的。话说她的外貌看上去的确如先前我们打听到的一样，最少也是70岁上下的人，这样的鬼魂除非是

有莫大的冤屈被害死了，导致怨气萦绕，我还能怕个几分，剩下的大多数劝导一番也就安安静静跟着走了。而第二种可能性也相对比较小，先前那个冒牌的道士就是个证明，如果要攻击的话，那个道士恐怕没办法用走路的方式下楼。况且我和胡宗仁算是临危受命，之前谢店长也没想过会叫上我们俩来，所以这个老婆婆不该知道我们是干嘛的，更不该知道我们的意图所在，除非它还拥有根据制服来区分职业的本事，但我认为那并不可能。于是就只剩下第一个情况了，即便如此，我也没从它的脸上表情看出是想要跟我们说话，而更像是对我们这么多人看着她，觉得不开心。

但是有一点我能够确定，这个鬼魂并没有多深重的怨气，先前罗盘上的反应已经告诉了我这一点，她出现在这里一定是因为别的理由而非是为了害这里的某个人。我低声问胡宗仁，现在怎么办，胡宗仁没有回头，只是把手心朝下向我伸过来然后按了几下，意思是你别做声，我在想之类的。于是我趁着这个空隙，再次把目光瞄向了我手上的罗盘，罗盘上的反应并不算剧烈，但是比起初我检查座位的时候稍微强了一点，那就证明，我检查座位的时候，其实这一幕是被这个老婆婆看在了眼里，它也明白我们是冲着它来的。

很快胡宗仁就转过了身子，正面朝着老奶奶的方向，接着把手伸到腰上解下了自己的八卦袋，还有他的那个难看的腰包。我正打算喝问他想要干嘛，因为以我对这厮的了解，他几乎全部的宝贝都在这腰包里，包括平日里自己准备好用来应急的符咒，这包包一取下，胡宗仁 and 那群店员基本上没有区别，除了个头大一点会打架一点外。胡宗仁却把东西统统都放到了餐桌上，然后张开双臂，一副要拥抱全世界的感觉，缓步地，朝着老奶奶走去。

我特别讨厌胡宗仁这种不经过商量就自己做决定的性子，来不及阻止，我也就慢慢跟在他的身后，手里端着罗盘，一边注意着胡宗仁和我之间的距离，一边注意着罗盘的动向。我刻意让胡宗仁的背影挡住我和老婆婆之间的视线，因为在那之前，老婆婆的目光反反复复在我和胡宗仁身上打量，所以我就算是站着不动，也没有可能置身事外。每靠近一步，罗盘的反应就猛烈一点，并且随着胡宗仁脚步的落地，指针就好像心跳一样突然弹得猛烈了一点，是戒备，绝对没有错，多年来练就的一

身看盘的本领告诉我，这个老奶奶对胡宗仁的行为虽然感到不解，甚至是认为他没有恶意，但却私下防备着。

就在我低下头再度看罗盘的时候，耳根子后边突然传来一声非常嘶哑苍老的叫声，那叫声就好像我小时候在爱国主义电影里看到八路军大喊，“同志们冲啊！”似的，是一种呐喊，但却苍老而嘶哑了许多，我无法用一个准确的描述来形容那个叫声，在当时我只能下意识地一边转身，一边伸手到包里抓红绳，却在我还没能看清背后的时候，我突然觉得好像有什么东西死死按住了我的肩膀正在用力往下压，我身高175，那个老婆婆撑死了也才160还别说她生前年老，骨骼萎缩的可能性，单凭她驼背这一点，她就没有可能能够按住我的肩膀把我压低。但是那股力量很大，被鬼魂直接接触到身子的感觉大概就是突然由内而外的发出一阵寒冷，寒冷中带着一股力量，这股力量你光是领教到第一次，你就会死死地明白无法抗拒。

于是在我还没来得及作出反应的时候，我的双膝就“扑通”一声跪下了，瓷砖地板，我这么一跪还真是挺疼的。当我终于摆正了身子想要看看眼前到底发生了什么的时，在距离我鼻子尖不到一寸的地方，老婆婆正对面地看着我，我虽然是个单眼皮，但我的眼睛在单眼皮界还是算大的，起码比杜海涛要大了很多，加上惊恐之余眼睛会本能地睁大，所以我这么大的眼睛里，竟然似乎看不到别的东西，除了那一张苍老的脸。与此同时，我也察觉到了还真是她把我按得跪了下来，接着她开始皱起眉头，张开嘴巴，眉心和鼻梁因为皱眉的关系叠得一层一层的，很像是葱油饼，而张大的嘴巴里发出了起初那种苍老的嘶吼声，但是我只听到了声音，却没从她近在咫尺的嘴中察觉到一丝气息。

这一切发生在短短的一秒钟以内，很显然周围的那些店员们也都看到了这一切，他们尖叫着惊呼着，胡宗仁也在这个时候过来救我，我背对着胡宗仁所以我看不见他的举动，我只是听到耳边一个风声响起，随着风声老婆婆在我面前扭曲变形，接着好像烟雾粉尘一样消失不见了，我身上的压迫感也不见了，而就在此事，我的右脸突然火辣辣的疼起来，耳朵里也突然“嗡”了一声，我才意识到，胡宗仁刚才可能是在用手上的雷符或是九凤君符打老奶奶，为了救我，却被老奶奶给躲开了，于是他这一下子，就直接打在了我的脸上。

在我侧身倒下的时候，我看见门口的易拉宝和X展架似乎被什么东西给撞倒了，接着大门出现了被拉拽但是却打不开的动静，接着原本拦在一楼和二楼之间的那个“正在维修”的牌子也倒下了，然后在离我们不远的二楼楼梯中央，传来一声清脆的东西落在地上的声音。

胡宗仁把我扶了起来，问我有没有打疼，我告诉他如果我说不疼的话你一定会觉得我是个特别虚伪的人，这一巴掌等完事了我再问你讨回来。已经有一个女店员被先前那一幕给吓哭了，真不知道她为什么要哭，中招挨打的又不是她。她嚷嚷着要回家，胡宗仁大声喊道，不准开门，开了门，就再也找不到了。

胡宗仁吓唬女人还真是比我厉害，他这么一吼，那姑娘竟然不哭了。胡宗仁对我说，咱们上去吧，它肯定是躲到楼上去了。说完他就要上楼。我拉住他说，你不要命了，你是不是还想再打我一耳光啊，你的腰包和八卦袋怎么不带上？他说我再试试吧，如果还是不行，下来取就是了。我问他你要试什么？胡宗仁看着我说，我试试能不能跟你那样，尽量不动粗，就能够把她给带走。

我愣了一下，胡宗仁已经走在了前面，我对胡宗仁说我就算不喜欢动粗，但我也不至于连防身的东西也不带啊，刚才我手里还捏着绳子呢，都被按住了，你这么赤手空拳地上去不是在找死吗？胡宗仁停下脚步对我说，刚才她按住你的时候，除了嘶吼，还对你做了什么吗？

这还真没有，于是我开始明白了胡宗仁的用意，虽然很讨厌这家伙用我来做了一次试探，但起码我们此刻是知道，这个老婆婆大不了也就是在阻止我继续向前，因为当时我心里是非常戒备的，手里的罗盘和红绳表明了我是对她不信任的。但即便如此，她也只是在用自己的方法制止我，并没有过度伤害我，要知道，在当时那个情况下，换成真正的敌人，早就要了我的小命了。

于是，我放下了我的包，红绳米粒坟土一律都拿了出来，放在餐桌上跟胡宗仁的那堆破烂摆在一起，手里只拿了个罗盘，因为我需要罗盘告诉我鬼魂的准确位置，考虑到最后老婆婆逃窜上楼的样子，我能够察觉到她是知道胡宗仁那一拍是冲着她去的，并且知道自己不是对手，再者她上楼的时候只有动静而没有身影，也就是说她可能不打算再让我们

看见她了。

在我跟着胡宗仁准备上楼的时候，小田在我身后喊道，让我也跟着上去吧，我虽然不会你们这些东西，但是我试试跟奶奶沟通吧。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然后对小田点了点头。

第六十六章 【案十一】再度现形

我看胡宗仁答应了，我也就不好意思再多说什么。毕竟按照规矩的话，这种情况下不相干的人是不该跟着一起的，怕的是出现什么危险。于是我转头对谢店长说，麻烦你照顾下大家，在事情没解决之前，谁也不能走出这个门。说完我就带着小田一起和胡宗仁走上了楼。

这是我第一次上楼来，准确地说，这家店我以前甚至从未光顾过。二楼和我想象当中别家餐厅的样子非常相似，在上楼途中我看到了一面掉在地上的铜镜，那想必是先前那个道士挂上去的，却被那个老婆婆在刚才逃窜的时候给弄掉下来了。我小心的把铜镜扶正，然后斜靠在正对二楼下楼方向的转角处，再捏了指决，在铜镜上画好一个敷，虽然胡宗仁觉得这次不能动粗，但是谁也没办法保证那个老婆婆就一定会听话跟我们走，所以至少我要保证她没办法从二楼再次逃到一楼。

我手里始终端着罗盘，二楼的灵动明显要比一楼强烈了不少，确切的说，几乎整个环境里都有，看来当初封锁二楼，反倒给这个老婆婆相对自由的活动空间。此刻我也看到了悬挂在卫生间入口上方的那张符咒，仔细辨认了一下符咒的内容，是道家的五雷符，但是却有形无意，这个道士将来如果想继续骗钱，恐怕还得好好练练字才行。上楼之后正对着楼梯口的方向是一面墙，墙上挂了不少类如这家餐厅的企业文化一类的画儿，右手侧就是二楼的扶手，扶手的下方即是当初小田在夜班时候看到老婆婆垂下身子的地方，我把罗盘凑上去看了看，这里的反应比起周围又要强一个档次。

在我的左手侧则是一排排标准的餐厅座位，尽头的转角处就是儿童游乐区，在我当下站立的位置和游乐区之间，则是卫生间。我让胡宗仁

保护好小田在卫生间门口等着我，我到里边去看看，因为根据谢店长所说的情况，那个老婆婆当时是从卫生间里跑出来的，所以我理应在厕所里找到一些痕迹才对，从这些痕迹当中，运气好的话可以根据她待的时间比较久的位置分析出为什么她会留在这里的原因，尽管非常渺茫，但是依旧值得一试。于是我在没有任何防备措施的情况下，端着罗盘进入了厕所内。

厕所是分男女的，作为我个人而言，其实我对这个地方是比较排斥的。到不是因为厕所很臭，而是因为我几乎遇到过好几个厉害的家伙，都是在厕所里，鬼虽然大部分是比较爱干净的，但是它们也都同样非常喜欢相对潮湿的环境。因为潮湿的地方比起别的地方来说更加容易聚集阴气。在这种原本就阴气较重的地方闹鬼的话，它们的力量会比起在别的地方更强，所以我进入厕所以后，每一步都迈得非常小心。

习惯问题，我还是先进了男厕所，男厕所地方很小，只有一个格子和两个小便池，臭是臭了点，但是这个范围内还是非常安静的，没有发现什么灵动的痕迹，看样子这个老婆婆还是知道男女有别。于是我退出门外后，罗盘就开始转动起来，幅度和在外边察觉到的差不多，说明洗手的区域她曾经是来过路过，但却没有在这里待很久。我推开女厕所的门，小心翼翼地走进来，刚一进门，一阵较强的反应就出现了，在没有任何东西防身的情况下，我再继续往前走我实在无法保证自己的安全，于是我对胡宗仁说道，这女厕所里有东西，但是我不确定它在不在这儿，只是反应非常强。

胡宗仁回答我说，那你先退出来，咱们三个走到一块，一个一个地方找，找完一个排除一个，如果外边都没有，待会儿咱们一起进厕所。胡宗仁这是个好办法，也正合我意，于是我就出来了和他们站在一起，这个时候，小田突然问我说，哥哥，你们会不会对那个老奶奶做什么过分的事情啊。我告诉她，只要她不会主动伤害我们，那我们就不会。说完我用拇指掐了掐自己的中指，那上边有当初付强留下的雷符，还有黄婆婆给我按上的无字诀，任何一样都算得上是能把鬼魂打得四下逃窜的，只是威力较大，我比较少用，而且我也不知道是我运气好还是怎么的，每每遇到一个看似荒诞离奇的鬼事，我却总能够拐弯抹角的找到根源，顶多也就浪费一点时间罢了，这雷符，又不是专程来打架的，能少

用就尽量少用吧。

我们三个凑在一起，缓缓朝着尽头处那个儿童区走去，那个地方是我认为最有可能出现的地方之一，可惜当我们绕过去之后，却什么也没看到。我用罗盘检查，罗盘只是告诉我这个地方曾经被老婆婆的鬼魂长时间地占据过，但是她此刻并不在这里，或者说是刻意藏了起来，不让我们找到。继续围绕着二楼的范围，我们几乎找遍了所有有可能的角落，我甚至还时不时的看看天花板，天花板上有装饰，不知道会不会藏在其中，但是却依旧没有发现。

一番排除后，我们确定，老婆婆的鬼魂此刻所在的位置，只有女厕所所以内。胡宗仁对我说，既然她不肯出来，那咱们还是下楼去带上东西，软硬兼施吧。我点点头，正打算转身下楼，却被小田给拦住了，她对我们说，你们别着急，让我试试吧。胡宗仁不解地问她，你想要试什么？小田说，既然一开始她到餐厅里来是我给她端的热水，而且在那之后，和一个顾客发生争执也是因为我把热牛奶不小心洒在了她的脸上才让人察觉到她是个鬼魂，再加上那天夜班的时候，她曾经对我招手，试图对我表达点什么，我想由我来喊她，可能会效果不同。我对小田说那可不行，现在这个老婆婆不知道是喜是怒，你也看到了刚才在楼下的时候，她连我都敢直接出手，你一不会玄术，二不懂自保，你来的话不是更危险吗？况且我们现在还压根就不知道这个老婆婆究竟是为什么到你们餐厅里来。

小田没有说话，只是用那种很渴求的眼神看着我们。于是我看了看胡宗仁，企图从他那儿得到点讯息，胡宗仁却告诉我说，那就试试吧，我们站在你身后保护你。如果你试了以后不行，那我们就只能按照我们方式来了。

小田点点头，站上前了几步，我和胡宗仁就退到她的身后，我们三个人呈一个三角形的排列，清一色地面对着厕所的方向。小田沉了沉气，然后对着厕所喊道，婆婆，我知道你在里面，你让我来，我来了，你出来吧，我没有恶意，我只想帮你。这句话说完后，一片安静。小田等了一会后见没动静，她又接着说，我虽然不知道你为什么要到我们这里来，为什么要招手对我笑，我们以前从没见过面，你是不是有什么话

想说，现在就是说的的时候了，你在这里已经待了好多天，有什么放不下的事，就统统说出来吧。说完她朝着厕所的方向走上前了一步，然后打算伸手推开女厕所的门。

我密切观察着罗盘上的动静，在小田喊话的时候和把手放到门上的时候，反应出现了起伏波动，这说明小田的这番话是被老奶奶听见了的，只是好像她依旧在犹豫一般。小田看着我，我对她点点头，示意既然都到了这一步了，你就开门吧。于是小田伸手推开了门。打开门后小田的表情出现了变化，我确信那个表情是在说，我看见她了。于是我和胡宗仁跟着她向前挪动了几步，直到我们能直接在门内看到老婆婆，她正背靠着墙壁和小田面对面的站着，手里拿着那把雨伞，看着小田，但是表情却和当初看我和胡宗仁的表情大不相同，她的表情里更多的是一种慈祥，和说不出的那种笑意。

看到这里的时候，我又瞄了一眼罗盘，罗盘上的灵动依旧是快速的，我想那是因为老婆婆现身了的缘故。但是却相对平缓，这让我放心了不少，起码我确定此刻这个老婆婆如果不去惹她的话，她是不会对我们发起攻击的。于是我把罗盘揣回了裤子包包里，和胡宗仁站在外边看着。老婆婆突然伸出手，掌心朝下对小田招了招手，那意思是要小田过去她有话要说一般。胡宗仁轻声说了句，去吧，我们就在身后。小田虽然看上去还是很害怕，但是她也明白这个婆婆不会伤害她，于是她走到婆婆跟前，把耳朵凑了过去。

接下来的时间里，我看见小田的表情开始出现各种各样的起伏，到了最后，她竟然张了张鼻孔，掉下了眼泪。老婆婆的脸被小田遮住了一大半，但我还是能够看出老婆婆的脸上依旧是刚才那种慈祥的表情。过了一会，小田站了回来，伸手抹去眼睛里的泪水，退出了厕所外边，并且关上了门。我正打算问她为什么要关门的时候，她对我们说，咱们下去吧，我知道她想要什么了。

就在我们下楼的时候，突然听到了一阵急促的拍打玻璃门的声音。

第六十七章 【案十一】一张照片

我和胡宗仁听到声音后就立刻朝着大门的方向看去，看见一个题型高大，穿着白色休闲装，里边搭配了一件亮绿色的V领T恤，脖子上还有一根小拇指粗细的金链子，看上去大约40岁左右的寸头男人，正在奋力地拍打着起初已被锁好的餐厅大门。

不得不说的是，由于我是一个外表朴素但内心很鲜艳的人，所以我对眼前这个暴发户一样的家伙产生了一种莫名的好感，我指的是他的穿衣风格。我也很喜欢亮绿色这种骚哄哄的颜色，于是我忍不住隔着门透过那些倒在地上的X展架和易拉宝多看了他几眼，胡宗仁则没理他，而是直接走到起初放下装备的桌子跟前，把腰包和八卦袋重新别在了腰上，然后一边问谢店长说，门口那个穿得像跟莴笋的家伙是谁啊。

谢店长听胡宗仁这么一说，于是侧着身子去看门口，接着跟胡宗仁说，那是我们的老板，就是这家店的加盟商。胡宗仁问谢店长说，他怎么跑来了？谢店长说，因为刚才我们在楼上的时候，老板曾经打来电话问事情解决了没有，她告诉老板正在解决中，现在已经关门歇业了，然后老板就急匆匆地跑来了。

胡宗仁冷笑一声说，怎么了，就你们店现在这样子还想开门做生意啊？现在不关门处理好，是等着别人传开了，让那些管事的部门来勒令关门吗？真是不分轻重啊。谢店长有些尴尬的笑了笑，毕竟胡宗仁议论的始终是她的老板。胡宗仁对谢店长说，那你就赶紧给你们老板开门去吧，别愣着了。说完他继续整理自己的腰包之类的东西，很快谢店长打开了门，那个寸头男走了进来后，谢店长就立刻关上了门，并且把先前被老婆婆撞到的那些歪歪斜斜的X展架和易拉宝也都扶了起来。

那老板看上去架子不小，刚一进来，先是找到角落里的那些店员，扫视一周后，他看上去很生气地说，你说你们什么情况，白天人流量这么大你们把门给关上，你知道这地方的店租算到每天得多少钱吗？这已经是第二次关门了！他说话的声音很洪亮，但是听上去很大模大样的，一副居高临下的样子。

寸头男接着说，请来你们两位师傅，这二楼出了问题你们直接在二楼办事不就完了吗？为什么连一楼的大门都锁上了？接着他又转身指着那群店员大声骂道，你们知不知道这样耽搁一天我的损失有多大，你们不吃饭，我还要吃饭呢！马上给我开门去！谢店长听到老板这么生气，有些犹豫，用眼神看向胡宗仁。胡宗仁没说话，只是冷冷地看着这个寸头男。我走到那个寸头男身边跟他说，这位老板，这事情没好好解决清楚，你开门要是伤害到别的顾客怎么办，你也负不起这个责不是吗？他看着我，依旧有些大声有点不可一世地说，你就是这次请来的师傅吧？把整个二楼都给你们腾空了，你还不让我做生意，听说关门这主意就是你们俩给出的对吧。我虽然开始有点不爽他，但是还是压着火跟他说，我是为了大家的安全着想，这种事如此被外人传了出去，恐怕不仅是你这家店要名声扫地，连你们这个餐饮品牌都会因此收到影响，再说了，你凭什么要消费者到你店里来吃喝的时候，还要时不时被吓唬一下？这楼下闹哄哄的，你让我们怎么在二楼安心做事啊？

我说道后边几句的时候，也有点生气了。我和胡宗仁都算是接单做生意的人，所以我其实明白耽误时间造成的损失有多大，但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结果那个寸头男看我大声起来了，一下子傻大款的轻蔑劲就上来了，他指着我的鼻子大声说，我拿生意给你们做，你们俩还跟我这儿叽叽歪歪的，怎么了，想教我怎么做生意啊？从出了这破事到现在，也没看见有顾客投诉说我这店里闹鬼啊，怎么你们俩家伙一来就挡我生意，损失从你们酬劳里扣吗？你那点酬劳够扣吗？

这些我是真的有点怒了，我正想顶撞他几句的时候，胡宗仁突然伸手把我给护到了一边，然后嬉皮笑脸地对那个寸头男说，先生，您贵姓啊？我知道胡宗仁这个表情，越是这种阴阳怪气的笑，就越说明这家伙要使坏了。这样也好，这寸头男太跋扈了，他只想到他是拿钱给我们赚，却没想到我们是在帮他解决麻烦。那个寸头男说我姓什么不用你

管，你们俩就只管把事情给我解决了，拿了钱就走人，罗哩罗嗦的，刚出来混是吧？

胡宗仁还是笑着跟他说，是这样的，既然你要我们来办事，那就按我们的方式来办，否则你就自己来，你这店里这么多员工，你不能只想着赚钱，连鬼都到你店里来捣乱了，你说说你都衰到什么地步了。胡宗仁还是笑嘻嘻的，但是言语中夹杂着挖苦与讽刺的语气，我知道他是在故意用这种吊儿郎当的方式激怒对方。因为我们都深知一个道理，当双方立场不一，相互对立的时候，你越是表现得很开心高兴，你的对手就会越不高兴。果然，那个寸头男还是中招了，他被胡宗仁这一番话气得脸上通红，但毕竟是40多的人，生活的阅历让他显得比较沉稳，他只是气呼呼地说，那你们要是十天半个月抓不到这个鬼，我就十天半月不开门做生意？胡宗仁继续气他说，那没办法，谁让你这么衰啊，你以为穿得花花绿绿像瓶芥末就会火啊？等着吧……

寸头男气得不说话了，他大概也明白如果继续跟我们争下去，耽误的只会是自己的时间，而且我和胡宗仁既然敢这么冲地和他说话，自然也是没把他放在眼里，搞不好待会儿事情办不成还挨顿揍，那就太不划算了。胡宗仁看他也没继续嘟囔了，于是转头问小田说，刚才你在厕所里，老婆婆都跟你说什么了，怎么说着说着就哭起来了？

胡宗仁这么一问，大家的目光都聚集到了小田的身上，这搞得小田有点惊慌的感觉，她说，老婆婆就是跟我说了下她第一天进店里来是为了什么，然后为什么每天都来的原因。老婆婆有点神志恍惚了，说话也词不达意的，我都是听一半猜一半，但是后来我听明白了几个字，她说她老了，快要死了，想自己的孩子了。

小田说完后，又一副情有所触的样子，低下头，揉了揉鼻子，看样子又快哭出来了。我虽然觉得小田这种品德的姑娘实在很难得，但是这种不分缘由的爱心泛滥，终究也是个不妥的行为，毕竟是人鬼殊途，加上本身也是陌生人，太过于进入别人的生活，就好像不愿意相信电影终究会散场一样，直到电影院散场的灯光亮起，才会发现这一切不过就是个只能留在心里的故事。

我本来想安慰她几句，但是我却没有这么做。从她口中得知老婆婆

是想念自己的孩子了，而且甚至糊涂，会不会是有痴呆症之类的，会不会正因为思念的时候遇到了小田，于是觉得找到了记挂的方向，就不肯离开了呢？小田告诉我，由于老婆婆跟她所说的那些话多数自己听得糊里糊涂的，所以她也只是知道这么一点，她哭是因为觉得老婆婆可怜，却也不知道为什么死了也走得不安生。

胡宗仁问我说，那现在到底你觉得该怎么办，总这么耗着可不是办法，人家还要做生意赚钱呢，不然人家可怎么吃饭啊。胡宗仁真是嘴贱，又借机挖苦了一番那个寸头男，我含着笑意看着寸头男的表情，快憋出内伤了，完事还要乖乖把钱给我们，真是好笑。我问小田，你刚才说你知道怎么办了，那你告诉我们该怎么办。小田想了想说，我的想法很幼稚，我想要想法子找到老婆婆的家里人，她的口音是本地人，既然来了我们店里说明她生前的地方离咱们这儿不远，如果在这附近找的话，应该是有办法找到的。

胡宗仁摊手问她，你怎么去找啊，又没照片，又没姓名的。小田很委屈地低下头说，所以我说我幼稚啊。沉默了一会，胡宗仁说，这样吧，你的手机能够照相吗？小田说可以，胡宗仁说那咱们俩再上去一次，你还是和之前一样去靠近老婆婆，然后找机会照一张，咱们把相片打印出来，然后再找点人在附近分发一下，你的想法一点也不幼稚，因为如果能够找到她的家人，那么就能够找到她的孩子们。这样一来的话，就比较容易把老人家送走了。

胡宗仁说得对，眼下强行抓走老婆婆确实我们也不忍心，这边这个寸头男又盯着想我们尽快完事，自己好接着做生意，在场就我和胡宗仁是内行人，别人也帮不了太大的忙。于是我也对小田说，你和这位婆婆算是有缘，她也不会伤害你，这件事就按照胡师傅说的办吧，这也是我们目前觉得最保险的一个办法了。

于是胡宗仁再次把腰包取下来，让小田走前边，自己跟在后边，我就没有上楼了，因为多个人就会让老婆婆多一层防备。他们上楼后不久，就听见一阵小田的声音，说的什么就听不清了，又过了一会，他们就走了下来。在胡宗仁下楼梯的时候，我问他拍到了吗？胡宗仁说拍到了。我说清楚吗？他说比你的黑头还清楚。

下楼以后小田把手机递给我，于是我开始翻看照片。是拍得很清楚，用来打印传单完全足够了。我笑着对那个寸头男说，停业期间你的损失，就找这老婆婆赔吧，她肯定有钱，家里人肯定烧了不少钱给她的。

胡宗仁哈哈大笑起来，他丝毫不觉得我们作为受雇者这么调侃雇主有什么不妥。可是当寸头男把手机从我手上接过去的时候，他突然颤抖着声音说：

“这……这是我妈！”

第六十八章 【案十一】各归尘土

寸头男的这句话一出口，大大出乎现场所有人的预料。他手里拿着手机，双手微微颤抖着，好像是始终无法相信一般。胡宗仁走到他身边说，你看仔细点，这真是你妈吗？寸头男盯着手机上的照片，看了又看，无比确信地说，没错，这就是我妈妈。

我赶紧让寸头男把情况具体的说一下。他放下手机，颓然地坐到离他最近的那个凳子上，对我们说他姓陈，是土生土长的沙坪坝区人，早年念书成绩不好，十几岁就出去当兵了，转业后开始跟朋友一起做生意，十几年下来挣了不少钱，名下的产业也有不少，除了一些原本生意上的门市之外，他还用自己的闲钱加盟了这间快餐店，成了这个快餐品牌在这个区域的代理商。自己父亲早年也是个军人，在越战时期牺牲了，陈老板说他那个时候岁数还很小，所以对于父亲的印象基本上不怎么深刻，从小到大，都是母亲一手把自己拉扯大的，直到自己出去当兵。

陈老板说，他家里还有两个哥哥，三兄弟当中就只有自己混出了头，大哥二哥日子都没自己过得好，所以当母亲退休，三兄弟就因为母亲的赡养问题出现了很大的意见分歧。大哥说自己条件不好，身体也不好，没有多余的精力来照顾母亲，二哥又说自己没钱，而且从小母亲就最偏爱老三，所以也不愿意承担赡养的义务，陈老板自己则是因为生意上的事情比较忙，实在抽不出时间来照顾老人，但是他说他愿意承担老人的赡养费，但是陪伴起居等就需要两个哥哥轮流来照顾了。几兄弟争执不下，也就闹得很不愉快，自从那件事以后，大家来往就变得很少。

陈老板说，当时母亲见我们几个孩子为了这件事闹得彼此不开心，

于是说需要不需要我们照顾了，我们三兄弟凑钱给她请个保姆就行，我当时生意确实忙得很，这么一来我觉得也是一个非常折中的方法，于是我就答应了。不过在那之后的几年时间里，大哥二哥基本上就没照顾过妈妈，连请保姆的钱都是我自己一个人出的。陈老板说，本来这也没多少钱，只是自己想起来觉得不舒服，有好几次母亲说家里的灶坏掉了，水管生锈了，也都打电话叫儿子们去帮忙修一修，两个哥哥却找了各种各样的理由来推辞，所以没办法，就也只能自己找工人去帮母亲修理。到后来母亲的房子面临拆迁，沙坪坝商圈附近的地，寸土寸金，到了这个时候，大哥二哥又跑出来了，抢着把自己的户口在拆迁前转到了母亲那里，就为了拆迁的时候能够分得一部分人头费拆迁费之类的。于是到了那个时候，三兄弟又坐下来针对老人的赡养问题研究了起来。

陈老板说，我自己日子过得不错，心想也不差那点钱，但是那房子可是我母亲一辈子的财产，我就不去跟着瓜分了。母亲也反复跟三兄弟说，以后等她死了，自己的财产还不都是他们三个的。于是那天，几兄弟又说起母亲时，陈老板说自己这些年业务能渐渐放手了，时间更多了一点，可以和兄弟几个轮番一起照顾母亲了，为了分得拆迁费，大哥二哥都同意了母亲跟着三兄弟，每家住上三个月，按长幼顺序来。谈妥以后，签了拆迁同意书，母亲就先搬到了大哥家里住了三个月，轮到二哥的时候，二哥却又开始推脱了，说自己家里房子小，人又多，本来就已经挤不下了，等他挪挪地方再说，要老三先帮忙照顾下老人。

陈老板说，当时我就生气了，我说你地方小，我给你租个大房子，你必须按照约定照顾妈妈。结果租下房子以后，第一个月二哥确实照顾母亲了，但是到第三个月自己去看望母亲的时候，却发现母亲已经不在自己租下的大房子里，问二哥妈妈在哪里的时候，二哥说母亲搬到老二以前的小房子去了。陈老板说，你说我当时生不生气，我花钱租房子是让二哥照顾妈妈的，结果他把妈妈赶到他自己以前的那个小房子里一个人住，他们一家几口倒乐乐呵呵住在我花钱租的房子里，于是当天两兄弟打了一架，陈先生也在当天就退租了，并且把母亲接到了自己家里来。

陈老板说，你别看我一把岁数的人了，我到现在都还没结婚没生孩子，所以我家里比较大，母亲也有地方住。大哥条件也不好，剩下的日

子原本也不打算继续麻烦他，二哥则是自己想着就恶心，压根就没再继续来往。可是自己毕竟是个生意人，所以待在家里的时间相对比较少，于是就请了个保姆在家里帮忙做家务，顺带陪伴老太太。而自己在一年前因为重庆风风火火的红黑运动，也因为生意上的一些往来受到一点牵连，所以大部分时间都不待在家里，而就是这段时间，母亲脑溢血从床上摔下来，就没能救得回来了。

说完陈老板伸手抹了抹眼泪说，这些年就为了赚钱，这钱是赚着了，想要当个孝子却没机会了。母亲的丧事上三兄弟都挺后悔，说自己生前没能好好陪着老人，自己对两个弟兄也早就心灰意冷了，母亲走得急，没留下什么遗嘱，之前安置房的那些费用，我一分都没拿，都分给两个哥哥了，知道他们条件比较差，也算是母亲在临死之前帮了自己的两个儿子一把。

陈老板起初的嚣张跋扈已经不见了，此刻颓然地坐在那儿，就只是一个懊悔不已的儿子而已。所以我和胡宗仁对他说话也客气了许多。胡宗仁问他，那你妈妈生前是不是有老年痴呆症，因为小田说好像老太太神志不大清楚。陈老板说没有痴呆，就是性子有点着急，导致血压很高，脑溢血也是因为这个原因才诱发的。我告诉胡宗仁，那小田听到老太太说话不清楚，可能是因为过了49日之期了。胡宗仁又问陈老板，那你母亲生前是不是经常到你这家店里来啊，不应该啊，如果是这样的话，你的这群店员怎么会不认得？

陈老板说，自己这家店是在母亲去世之后才接手过来的，母亲从没过来过。胡宗仁说，你都这么有钱的人了，为什么你母亲看上去穿得那么朴素啊？陈先生说，这他也搞不懂，母亲跟着自己生活的时候，自己好吃好穿的，常常给妈妈买新衣服，妈妈也常常穿新衣服，但是你看这照片上的衣服这么旧了，像是七八十年代的样式了……

说到这里的时候，陈老板突然张着嘴愣住了，接着他再次看了看照片，顾不得边上自己的员工们诧异的眼神，嚎啕大哭起来。我们都不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大阵仗地哭了起来，他甚至还哭着哭着跪倒在了地上。看他哭得这么伤心，我和胡宗仁也就没拦住他，作为一个男人来说，肯当着外人的面这种哭法，如果不是本身过于脆弱的话，就一定是心痛得

无法承受了。如果劝他，可能反而没有意义。他就这么哭了一会后，才站起身来坐回到位置上，一个店员递过来一包卫生纸让他擦拭泪水。

陈老板拿着手机，看着屏幕上的相片，依旧抽噎着说，我想起来了，这是我小时候在这附近上学，我妈妈每天来接我放学时候穿的那身衣服。

我看过不少反映当时那个年代的电视剧，所以我知道虽然老太太的打扮现在看上去很土，在当时可是大家都这么打扮。陈老板说，小时候自己比较贪玩，沙坪坝那时候也没有现在这么繁华，放学后自己总是不按时回家，每次都是母亲从那些小人书店或者转糖画的地方找到自己，而每次母亲来接自己的时候，总是拿着一把雨伞。他说，那是因为害怕回家的路上下雨。小田这个时候也有点哭哭啼啼地说，老婆婆说，他想孩子了，其实就是想你了，她的意识里知道你是这里的老板，所以每天都来这里找你，穿着旧衣服带着旧伞，大概也只是想要接你回家吧。可是我到这里打工这么长时间了，除了今天，你却都没来过。老婆婆等了你好多天了，不肯走。

既然事情已经弄清楚了，虽然我很同情那个老奶奶，但是我们都她知道她这种出现的方式是不合理的，即便是因为想念自己的儿子。于是我告诉陈老板，很多人都说，做鬼也不放过你，通常是在表达一种怨恨，你母亲现在变成了鬼，也来找你，却是对你的一种思念，你的母亲之所以没去找另外两个儿子，也是因为她知道你才是对她最好的人，所以你不要太自责，既然事情清楚了，就跟我们上去，见上老婆婆最后一面，然后尘归尘，土归土，我们了了她见儿子的心愿送她上路，你也要带着你妈妈的思念继续好好生活。

陈老板擦干了眼泪，就跟着我们上楼。这回不同的是，那些原本吓得鬼吼鬼叫的员工们，也都自发地跟着一起上了楼，只不过胡宗仁没让他们靠近，而是远远地待在看不到厕所的角落里。打开门以后，老婆婆很快就出现了，看见了自己的儿子。陈老板也因为再次看见自己的母亲，跪在地上连连磕头，失声痛哭。我和胡宗仁给了他们母子俩一点单独相处的时间，因为在这以后，也许就只能从照片上来回忆了。等到陈老板打开门走了出来以后，我陪着陈老板下楼，胡宗仁钻进厕所里，送

了老婆婆上路。

收钱离开快餐店以后，我和胡宗仁站在门口抽烟，他若有所思一言不发，直到丢掉烟蒂后才跟我说，兄弟，听你的，我决定和小妮子结婚了。

我说，哦，恭喜你啊。他说，这样我就有理由把我妈接到这里来，跟我一块住了。

第六十九章 【案十二】建筑工地

在重庆如今的渝北区，有一个因为机场建设而带动周边产业发展起来的一个地方，被人们命名为“工业园区”。在这个工业园区朝着机场方向出发大约几公里之外的一块正在开发的荒地上，有一个正在建设中的工地。这个工地隶属于一个重庆本土的地产开发商，早年是生产摩托车的，后来渐渐扩大到了地产行业，成了一个在本地比较有实力的建设集团。

说这些话其实没别的意思，只是为了表明，帮这家企业处理案子，永远不会存在着收钱很少的问题。

那天胡宗仁打电话给我，说来新案子了，在此之前的十一个案子里，有十个我们解决起来都算是非常顺利的，所以正因为前边的顺畅导致我们渐渐开始对后边即将而至的新案子并没有太多的期许，甚至开始觉得有些无聊。至少作为我来说是这样，从最早的时候胡宗仁告诉我案子情况后我的紧张和提心吊胆，到现在想开了不过就是这么点事，这个思想的转变其实我们都知道是很消极的，但是我们却无法控制。

胡宗仁在电话里告诉了我这个单位的规模和性质，这次找我们的就是这个工地的负责人，也算是这个集团的一个副总。因为机场附近一带的土地建设质量相比之下会有更多的约束，例如不能过多去搞装饰工程，那是为了防止飞机在填上分不清哪里的灯光才是跑道，例如又不能修建超过多少层楼的房子，那是为了防止飞机遇到紧急情况的时候撞上楼房等，总之规矩很多，所以招标单位和地产商之间的合作关系就更显得无间了，地产商希望拿下后多挣点钱，招标单位则需要找到一个可以被自己牢牢控制的地产商，如此一来，双方都有利可赚。

胡宗仁告诉我，那个在建的工地现在还只是铲平了地面，刚刚落好了地基，现在却发生了一系列奇怪的事情，搞得工人们说工地上有妖怪，大家都不肯上工了。我问胡宗仁，这妖怪的事情怎么会找到你了，你会抓妖啊？胡宗仁在电话那头哈哈大笑着说，我哪有那么大的本事啊，你也知道，这些工人大多都是农民工，本来文化程度就普遍偏低，遇到点想不明白的事总喜欢东拉西扯地联想，这就是吃了没文化的亏啊！

我嘲笑胡宗仁说，你别这样说人家，我虽然高中都没念完，你比我多念了几年，不照样是个大学落榜生吗。胡宗仁被我呛到了，就赶紧打个哈哈转移了话题，他说，总之啊，这件事情对方的老总说电话里说不清楚，因为像他们这种地产商，为了防止对当地领导有贿赂行为，说不定都是被监听了的。我冷笑一声说，那他妈也太把自己当回事了吧，再说了，苍蝇都不叮没缝的鸡蛋呢，不好好管住自己的人，却去管生意人，真他妈可笑。

胡宗仁说，这就不是咱们这种寡民该操心的事儿了，总之呢，人家说明天下午两点半派车来接我们，你在那之前能赶到我家里来吗？我说那工地按位置来说可是离我更近呀，为什么要我去你那儿？胡宗仁咳嗽了两声说，谁让人家找的是我呢……

第二天吃完午饭后，我就动身去了胡宗仁家里。由于对方承诺了派车来接送，我也就斥巨资20元打了个车去胡宗仁那儿，心想反正如果我自己开车去的话，这油费还不止20块呢，这么一想我就释怀了很多。

两点半还没到的时候，胡宗仁接到一个电话，挂掉后他跟我说对方已经提前到了，咱们这就下楼去吧。说完他就收拾好自己的东西跟我一起出了门。临出门之前付韵妮站在楼道口对胡宗仁说完事早点回来，记得打电话报平安。胡宗仁一副不耐烦地说知道了，怎么那么啰嗦，其实我知道他心里是很爽的。我和胡宗仁虽然都是大男人，但是我们的女人们都会用不同的方式在我们每每出门之前给我们叮咛提醒，这让我们非常欣慰。

开车的司机是一个留着金正恩司令那种发型的三十多岁的瘦男人，一路上对我们非常热情，由于我和胡宗仁都不知道这趟前往，主要是要

对付什么东西，当我们尝试着从这个司机口中套点话出来的时候，他却开始吞吞吐吐三缄其口了，作为老总的司机，他应该是除了老总夫人之外最熟悉老总生活的人，既然他这么遮遮掩掩的，这就表示领导特别嘱咐过他不要跟我们胡乱说话，同时也表明这趟的事情估计没那么简单。直到这个时候，我和胡宗仁才暗暗戒备了起来。

到了工地的时候差不多是下午三点一刻，当车开进工地大门，我看到周围有不少正在休息的工人，或戴着安全帽，或端着茶杯，或正叉着腰抽烟，但他们都用那种注视的目光看着我们的车。这无疑会让我有些不安，胡宗仁就比较大了，他下车后竟然还朝着那群工人们挥了挥手，一副粉丝们久等了的感觉。司机停好车后就一路很恭敬地指引着我们往办公室里走，但他脸上的表情已经明显比送我们来的路上凝重了很多。我和胡宗仁一言不发地跟着他走到板房区，其中有一栋二楼的阳台上有一口卫星接收器的锅盖，房顶上还插了国旗和这个企业的旗帜，而这一路上我们都是周围工人注视的目光下走来的。

司机带着我们走上那栋有锅盖有国旗的楼二楼，然后在其中一间房间门口敲门说，杨总，人给你带来了。胡宗仁笑着轻声对我说，我靠，好大的架势啊，黑社会吗哈哈。我赶紧咳嗽了一声虽然胡宗仁说出了我的心里话但是当着人家老总司机的面这么说还是有点不合适。隔了一会，司机又敲了敲门，里边才传出来一个带着鼻音明显官员腔调的声音说，啊~来了啊，来了就进来吧~

语速比较慢，一般当官的都喜欢刻意放慢语速，大家都懂的嘛。胡宗仁捂着嘴巴想笑，司机拧开了门栓，让我们俩进去，他自己则没跟进来，而是在我们进入后，关上了门。这是个不大的板房临时办公室，有一个书架，上边有玻璃盖板，里边装的全是类似档案夹一类的东西，书柜的里侧靠近尽头窗户的角落里摆着一个矮小的保险柜，正对书架的地方就是一个简易的办公桌，一个看上去不到50岁，有点秃顶，却骄傲而不服输地把几缕稀稀拉拉的头发盖住秃顶部分的大耳朵发福男人，正一只手撑着自己的腮帮子，另一只手拿着鼠标，眼睛盯着笔记本电脑。房间里有一张简易的沙发，但是出于礼貌，既然人家主人没让我们请坐，我们也就不好意思坐下，可不坐着，就这么站着也挺傻的。大概是心里有点不爽，胡宗仁有点气冲冲地对着那个发福男人喊道，喂，你怎么称

呼啊？

男人没搭理他，只是用撑住腮帮子的那只手指了指沙发说，你们俩先坐下，等我打完这一局再说。从电脑里传出的类似炸弹的声音，以及那一声声“过！”“不要！”我能判断他正在打QQ斗地主。本来上班玩游戏是不被任何单位所允许的，但显然人家是个老总，这些规定对他形同虚设。一进门就被这家伙目中无人的样子给气到了，所以我和胡宗仁也就没打算待会儿跟他客气。

沙发跟前没有茶几，也没有任何可以放东西的地方，我看到这个老总的办公桌上没有香烟盒也没有烟灰缸，所以我觉得他应该是不抽烟的。于是我就摸出我的烟发给了胡宗仁，然后我俩心想反正你也不打算搭理我们，我们就在这吞云吐雾污染环境好了，并且我们还开始肆无忌惮地把烟灰弹落在地上。可能是觉得我们有点失礼，那位老总合上了电脑的盖子，然后握拳到嘴边咳嗽了几声，依旧一副官腔地说，嗯，办公室里不准抽烟。

胡宗仁开始装傻，转头问我，办公室里准不准打游戏啊？我说恐怕是不准哦！接着我俩继续吐烟雾。那位老总大概是看到我们有点没把他放在眼里，只是脸色很难看地走到窗边，把窗户打开，接着继续坐在自己的位置上，双手十指交扣放在桌上，微微仰着头，用眼睛斜下方看着我们。我看了胡宗仁一眼，然后把烟头丢在地上，伸出脚踩了一下，站起来对那个老总说，行了老师，你跟我们摆撒子架子嘛，我们又不是你的工人，又不是你的下属，你一副臭脸是摆给哪个看的嘛。胡宗仁也接过我的话说，对头，你找我们来，有话就说话，你要是不用我们帮忙，喊你的司机把我们送回去就是，我们大老远跑来，是到你这里看你斗地主的吗？我靠你真他妈搞笑。

胡宗仁脾气没我好，全世界都知道。所以当我这么开了头，胡宗仁也就敞开了发泄了。那个老总看上去有点不爽，但是毕竟是个总嘛，于是他就问，你们以前做生意也是这么个态度吗？胡宗仁反问道，你跟谁也都是这副样子吗？你不把我们当回事，我们也不会把你当回事，你那群工人在我们进来的时候一路把我们盯着看，那眼神就是希望我们能帮忙解决问题，到了你办公室倒好，你满不在乎的样子。你都不在乎，我

还在乎撒子也？

领导不说话了，我看气氛有点僵，说到底如果这时候要是转身离开的话，等于轩辕会发配来的这个案子我们就是没完成。眼看胡宗仁也发泄够了，我就对那位老总说，老师，你把我们找来，有什么话就说，不要跟我们摆官架子，你想解决麻烦，就别继续制造麻烦，你有你的规矩，我有我的态度，再说了你也不见得是多大的官嘛，在我们两个抓鬼的人面前，找什么存在感呢。

直到我说完这句，那个领导才坐正了身子，对我们伸出手说，二位请坐吧。

第七十章 【案十二】频频夜袭

看到这位副总态度好转了一些，我和胡宗仁也才跟着坐下，毕竟事情还是要办的，钱也是要赚的。见我们坐下以后，副总拿起电话打给了他的司机也就是刚才送我们过来的那位，让他拿来了一个小凳子放在我们跟前，接着拿来了烟灰缸和两杯水。胡宗仁等到司机关门离开以后就问那位副总说，老师你怎么称呼啊？那位副总说他姓张，所以从那以后我们就称呼他为张总。胡宗仁对张总说，你们现在到底遇到了什么事，说来听听吧。

张总说，事情是从差不多大半个月之前开始的，事情的起因是因为我们夜间施工过程中被周围农村的住户门投诉了，说我们扰民，疏通了各方面的关系也没有办法拿到夜间继续施工的批文，所以被迫在晚上的时候只留下了巡逻的保安，工人们统统都休息了。胡宗仁说，这夜间施工扰民本来你们就应该叫停啊，这有什么好奇怪的。张总说，就在大半个月之前的一个晚上，我们工地上抓住了一个小偷，他是白天就混到工地里来，准备待到晚上就去偷我们堆放在一起的脚手架钢管等东西，用来卖钱。我们抓到他的时候，发现他已经身受重伤，不省人事。

张总说，由于从那个小偷随身的包里找到的东西证明他是来偷东西的，加上白天的时候也有工地的工人在我们场内看到过他，虽然是受损方，但是我们毕竟没有私下责罚小偷的权利，加上他受伤非常严重，所以我们还是派人先把他送去了医院急救，才通知了警察来调查。胡宗仁问，是你们场内的设备垮塌了造成的伤势吗？张总说，起初他们也是这么认为的，因为工地嘛，到处比较杂乱是一定的。有时候堆放了很多东西来不及收拾，难免遇到这样的问题，但是奇怪的是如果是属于我们堆

放的东西因为松动垮下来压倒人的话，在夜晚的环境下，我们的巡逻人员应该是很容易就能察觉到动静的。能够把人伤得这么严重，想不那声音肯定不会小才对。

张总接着说，当时找到这个小偷的时候他就已经昏迷了，他躺下的地方是我们正在搭设的电梯井，那外头的确是堆放了不少废弃的钢材铁板脚手架零件等，但是却没有发生散落，地上一点痕迹都没有，不过却有很多血迹，墙上也有。除了那一个地方之外，我们却在别的地方找到了这个小偷作案时会留下的新鲜脚印，但是那附近却丝毫没有血迹，这就是说，这个家伙受伤的地方就在最后躺下的那儿，如果是被什么东西给砸到了，地上不管怎样都能找到一些踪迹，这小偷却好像是突然之间就倒地了，还流了很多血。

胡宗仁问张总说，你能具体说一下，这个小偷当时的伤情是什么样的吗？张总说，他的手臂上有不少一道一道的伤痕，不知道是被什么东西给刮到了还是怎么样，对应这些伤痕，衣服袖子上也有不同程度的破损，脸上有在水泥灰墙壁上摩擦时候出现的一大片掉皮，脸上也有写抓痕类似手臂上的那种，送医院后医生说导致他重伤失血过多的都不是这些，而是位于脖子上的一个伤痕，但是从那个伤痕来看，却是一个咬痕。所以当时我们分析，这个小偷说不定还有一个同伙，两人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发生了争执厮打了起来，然后其中一个人咬了他的脖子。

我有些不懂地看了胡宗仁一眼后，问张总说，如果是俩毛贼打架，一人重伤这种事，你为什么要叫我们来？我们也管不了这样的事啊。张总伸出手指敲打了几下桌面后说，这只是我们最初的判断，因为警方在办案的过程当中，在现场只找到了一个脚印，就是那个小偷的，除此之外没别的脚印了，从这个角度来看的话，当时现场又只有他一个人在。而你说一个人再怎么厉害，总没办法自己把自己的脖子给咬一口吧。

张总接着说，于是这个调查到这个地方为止的时候，基本上就卡住了无法继续下去，于是警方说要我们单位先负责这个小偷的医疗，尽量等人苏醒以后直接盘问得了，医生既然说只是失血过多造成的昏迷，暂时不会有生命危险，而警方也说至于医疗所产生的费用则需要我们先行垫付，等到小偷醒过来以后，明确了这个责任关系，再谈论赔偿的

事。而警方也强调，不管这家伙是不是个小偷，终究是在我们单位的工地上出事的，所以我们也有一定的责任。张总说，过了几天后那个小偷就醒过来了，但是有些语无伦次，他好像是被什么东西给吓到了，在警方问询的时候，他虽然承认是自己当天是来我们工地偷东西的，但是却说当天晚上自己偷了一些材料准备下楼，趁保安不注意的时候就翻墙逃出去，却就在底楼的时候，被一个野兽给攻击了，身上的那些几道并列的爪痕就是当时留下的，而自己脖子上的那一口，也是被那个野兽所咬到。

野兽？这虽然靠近郊区，但是已经是开发了十多年的区域了，因为有机场在附近的关系所以这边上注定不会有非常高的山和茂密的树林，哪来的野兽？况且但凡遇到这种野兽攻击，最有可能的就是野猪，但这附近除了荒地就是新修的小区，怎么可能有野猪？我向张总表达了我的疑问，张总说，当然不会是野猪，根据那个小偷自己的回忆，当时黑漆漆的他也没看清楚，就只在黑暗的环境中看到一双绿幽幽的眼睛，而且从当时自己受伤时会听到的那些野兽嘶吼声可以判断，是一只狼，或者一只狗。

狼自然是不可能的，重庆主城区的范围内，除了动物园之外，没别的地方可以见到狼，色狼倒是有不少。那么自然最可能的就是狗了。于是我问张总，那你们工地是不是养狗了？张总说，怪就怪在这个地方，我们工地上根本没养狗，而能够把一个成年人伤成这副德行的，想必也是一条大狗，我们工地起初开始建设的时候，就只养过一只小狗用来拴在进出口的地方用作看门，但是早就没继续养了。

张总说，所以那个小偷的口供其实对案件的侦破丝毫没有起到作用，反而被大家觉得他是在为了给自己推脱责任而装疯卖傻，但是由于人赃并获，犯罪证据确凿，但是工地这边却说人也受伤了该惩罚的也都惩罚了，就不打算继续追究了，于是警方只是对这个小偷在出院之后备注了案底，要求他随时要能够被警方找到，并且关押了几天后就不了了之了。

张总接着说，本来大家都以为这件怪事虽然没有一个具体的说法，但是过去了就过去了，日子还得照样过。但是在那之后不久的一天，大

约在我和胡宗仁来这个地方之前的一个礼拜，有一个工人在其余工人第二天早晨上工的时候发现倒在了头一次发现小偷的位置上，也是昏迷不醒，也是脖子上有伤口，并且嘴唇发乌浑身冒汗，除了伤势没有之前那个小偷那么严重之外，受伤的部位几乎都是一样的，而从现场遗留下的东西来看，也是因为这个工人半夜潜入楼里打算进行偷窃，在离开的时候遇到了野兽攻击。张总强调说，这次我们就能够非常确切地说是动物攻击了，因为那个楼道口因为之前打井的关系，留下了不少打桩的小圆坑，为了防止发生跌倒的意外，在我们开始建设楼层的时候就用水泥浇筑了，把地面给填平，出事的当天晚上，地面的水泥还没有干，而我们找到那个受伤工人的时候，发现他是整个人侧躺在水泥上，地上还有些杂乱的脚印，就好像在倒下之前出现过明显的挣扎一样，而最让我们得到这个结论的证据则是，现场未干的水泥地上，有许多凌乱的动物脚印。

张总说，从脚印的样子来看，是狗。从大小来推断的话，这只狗最起码都是狼狗的体型。他说完这些，我和胡宗仁却觉得听上去越来越怪了。张总接着说，由于工地上的人都不承认自己养了狗，况且这种体型的犬只在这个工友众多的地方根本就藏不住，一开始大家推测是外头跑进来的疯狗，于是还投放了老鼠药和陷阱，几天之后陷阱全都合拢了却没抓住任何东西，地上角落里的老鼠药倒是有用，药死了不少耗子，但没人见过狗的踪迹。

就在我们来之前的前两天，这个工地又出了事，是一个负责那栋楼的工人说自己的安全绳还是榔锤什么的在下工的时候遗忘在某一层了，于是吃完晚饭回想起来以后就打算上楼去拿。之前已经连续两人在这里受伤，所以这个工人还是非常小心，在拿了自己的东西下楼回来的时候，他就在楼道口遇到了一个很大的黑影，黑影身体轮廓的边缘散发着类似黑色烟雾的东西，从样子上看是一直大狗，但却有一双绿幽幽凶狠的眼睛，正在那个黑影扑过来的时候，那个工人就开始大声叫喊，由于时间并没有很晚，很多工人都还没有休息，听到呼救声后，就纷纷赶了过去，结果在众目睽睽之下，他们也看到了这个黑色的巨大的狗。大家起初没有多想，而是打算一拥而上制服这条恶狗，却在围拢过去的时候，这只狗突然凄厉地咆哮了一声，然后就好像烟雾散去一般，消失不

见了。

张总又用手指敲了敲桌子说，这就是我们为什么把你们二位请来的原因。

第七十一章 【案十二】三道爪痕

我和胡宗仁愣了一下然后问张总说，所以你的意思是说，这回你们工人看见的那个狗，其实不是活生生的狗，而是一直狗的鬼魂是吗？张总没有说话，而是点了点头。胡宗仁也对张总说，一只狗的鬼魂就能把你们这群大男人吓成这样，我还以为多大点事呢。

张总看着胡宗仁说，这还不叫事？这可是大事！你知不知道现在我们的工人们都在说，这地方不干净，有一只狗的鬼魂，假若只是鬼魂也就算了，这个鬼魂是能够伤害人的，是可以把人弄成重伤的，你说他们害不害怕？胡宗仁没有说话了，我其实还算能够理解张总的这番话，在此之前我是接触过几次动物灵的，相对来说只是在查找的过程中因为沟通上会存在不小的问题，毕竟那始终都是畜生，没有办法跟我们人一样用比较直接的办法表达出来。但是却屡屡让我证明，这些动物灵留下来的动机往往也都是最简单最纯粹的，他们的想法比人更单纯，更直接，甚至是本能。

张总对我和胡宗仁说，你们刚才进工地里头来的时候，你难道没注意到这么多工人看你们俩的眼神吗，你以为他们是在好奇吗？大家都指望着你们能帮忙把这件事给解决了，我能够给你提供的线索目前也只有这么多，毕竟我不是个工人，我无法切身体会到大家的感受，但是我明白一点，因为工人们害怕鬼魂而不肯开工，耽误了工期，我可就跟我的领导不好交代了。

说来说去，眼前的这个张总只不过是想要解决麻烦罢了。这样也好，咱们把话说在前头省得到时候相互再出现不理解对方的情况。由于有过经验，而我却不知道胡宗仁在此之前是否有过处理动物灵的经历，

但是我想这个事情我一个人也应该足够了，多了胡宗仁这么一个帮手必定是事半功倍，于是我站起来对张总说，好，这件事我们接下了，谈谈酬劳吧。

张总冷冷地看着我们俩说，这事儿都还没开始做，你就想要谈酬劳，恐怕也太心急了一点吧，你们二位不妨先告诉我一下，这件事你们处理完成，大概需要多少时间。说实话，我也不知道，因为动物毕竟不比得人，它们不会主动配合的，尤其是成为了鬼魂，或多或少都有一定的戾气，正因为这样的戾气才会导致了它们伤人，要我说个具体时间，我还真是说不好。胡宗仁这时候接过话去说，时间没办法给你确切的，但是我们肯定会做完之后才问你要钱，不过为了咱们双方都不吃亏，咱们还是得把报酬谈在前头，完不成我们分文不要，完成了你也一分别少就行了。

从走进这个办公室开始，我和胡宗仁其实都对这位张总一副当了大官不可一世的样子挺看不顺眼的，所以一直我们也没给过他什么好脸色看，同样的道理我觉得眼前的这个张总对我和胡宗仁也是不喜欢的，他大可以把我们打发走，换另外几个听话的行里人来继续调查，完全犯不着把这份钱拿给我和胡宗仁这种本来就比较冲的人。我甚至觉得他坚持把我们留下，为的是想要看见我们无功而返或者出糗，他则会把这个当成一个笑话。我答应接下来也有一部分这个原因，就不让你的想法得逞。

张总大概是心想，现在我们对于报酬只是要他的一句承诺而已，所以也就觉得无所谓，于是和胡宗仁谈了一个大家觉得都合适的价码，我和胡宗仁就打算离开办公室到外边去找那些工人们询问调查一番，在出房间之前，张总突然冷冷地说，二位都自以为是了不起的人物，可不要让我失望啊。

果然如我所料，这个张总对我和胡宗仁的看不顺眼，丝毫不低于我们对他的看不顺眼。于是我也笑着跟张总说，这个就不用你担心了，我们办事有我们自己的方式，你就准备好钱等着我们吧。还有，你别说什么让你失望失望的，说得好像你对我们寄予了多大的厚望似的，我们又不是你爹妈，你犯不着这样。

没等他回答，我和胡宗仁就嘻嘻哈哈地摔门而出了，虽然没看见张总的表情，但我心想他此刻肯定会特别不爽。

走到楼下后，许多工人还是会用那种打量的目光看着我和胡宗仁，对于打听情况，我和胡宗仁都还算是好手，我们常常能在不动声色下把别人嘴里的话用另外一种方式，甚至是对方毫不察觉的方式给套出来。不过既然这件事在工地上已经早已传开，也不是什么秘密，我和胡宗仁自打进来开始我想这群工人们也都猜到了我们的身份，所以问问题也就没必要遮遮掩掩。于是胡宗仁找了一片相对比较开阔的地方，伸出双手在头顶拍了拍手，然后大声说，工友们，麻烦你们都围拢一下，我们想要问你们些问题。

那样子，和我在电影里看到的工头找临时工时候的样子非常像。果然在胡宗仁这么大声喧哗下，很多人就围拢了过来，形成了一个圆圈，把我和胡宗仁围在了中间。尽管聚集了不少人，但是我们不确定这当中的人有多少是知情人，又有多少是纯粹来看热闹的。胡宗仁拿出自己的香烟分给大家，一包香烟很快就因此而阵亡了，所以我也明白接下来胡宗仁抽到的烟就一定是在问我要的了。胡宗仁问大家说，你们大伙都知道我和这位帅哥是来干嘛的吧？

大家没有说话，胡宗仁眼看冷场了，于是就引导性地说，就是你们工地上？之前有个小偷？然后，狗？大家还是不说话，我觉得眼前这一幕看上去很好笑，看样子胡宗仁是高估了他自己的魅力，于是我就直接发问了，我说你们工地上前几天不少人看到了一个狗的鬼魂，谁知道情况的，能不能跟我说说。

我这句话一说出口，人群中就开始爆发了一阵窃窃私语，我得意地冲着胡宗仁扬了扬下巴，那意思是你那包烟可真是浪费了。这时候其中一个看上去四十多岁穿得比较破烂的工人走过来对我们俩说，你们两个小伙子这么年轻，会不会抓鬼哦。我笑着说这你就别担心了，你们如果知道点什么情况，就尽快告诉我，我们早点完事你们工地也好早点复工，否则大家天天这样耗着，那可不是办法，对于你们张总他们来说，大不了就耽误下工期，对你们来说，这年底想拿到工资回家过年，恐怕就有点困难了哦。

我看大家好像对我这句话比较在意，心想工人嘛，还是要拿工钱要紧。于是我问他们，那你们当时都有谁在场亲眼看见了？人群中刷刷地举起手来，我说好，那举手的工友们麻烦先留下，其余的人就散开吧。

不过却没有人散开，我咳嗽两声说，好吧你们要留着也没事。我问他们，你们工地上在那天小偷来之前，出现过类似的情况没有。大家都说没有，我说那先前偷东西的那个工人，现在身体恢复了吗？其中有人说已经出院了但是由于偷东西是不被原谅的，于是就被打发走了，没继续留在工地上了。我又问，那后来那个被大家救下来的工友呢？他现在还在不在这工地上继续做啊？

这时候一个看上去三十多岁，头发很脏很乱的男人举起手来说，我就是当天晚上第一个遇到那个妖怪的人。

我和胡宗仁走到他身边说，之前这些情况，我都是从你们张总嘴里得知的，但他毕竟也是听来的，所以我希望你把当天晚上的情形仔细的跟我讲一遍，你能想起多少，就说多少。那个工人说，当天晚上他遗漏了东西在正在建设的那栋楼的四楼，自己只是想要回去拿，由于先前在这里放过捕兽夹，却什么也没抓到所以他当时也没觉得自己这一去竟然会遇到危险，只是心里对于这件事有印象，事先有个心理准备了。胡宗仁问他说你为什么这么晚都还要去拿东西，他苦笑着说，因为第二天你再去找就不一定在那里了，工地上工具失窃的事情也不是第一次发生了，有时候确实是被别的工友给拿错了，因为长得都差不多，有时候真的是有三只手的家伙。

考虑到先前那个偷材料的工人，他这么说我也就没有任何怀疑了。他继续说，因为是新楼，晚上没有接电，所以楼道里非常黑，反倒是快到一楼楼梯口的时候，户外的光源还要充足许多，就是这个时候，自己迎面撞上了一个毛茸茸的东西，最他还以为是边上堆的东西，但是却没想过自己上楼的时候也是这么走的，却没东西，由于看不清，于是他就伸手去摸，就在摸到那个毛茸茸东西的时候，他才惊觉那是动物身上的皮毛。

他说，摸上去毛很粗，也不顺滑，但是毛并不长。就在他还在辨认

是什么东西的时候，突然就听到一阵低吼声，接着自己就被一股巨大的力量给扑到了，随之而来的就是看见了一双绿幽幽的眼睛。因为在此之前有两人在这个位置身受重伤，工地上也传言有野兽，所以自己才开始拼命呼救，大家赶到得非常及时，在那个妖怪还没伤害到他很深的时候，就被大家看见了，而这个时候，随着手电筒的灯光，他才注意到原来攻击自己的这个，是一个狗的形状，身上冒着黑烟，准确的说是整个身子都好像被一堆黑雾包裹着一样。

他说，看到的人很多，大家都吓坏了，也不敢上前来，就在这个时候那团黑雾就消失了，那个妖怪也跟着不见了，我就只知道这些。胡宗仁问他说，那你身上受伤了吗？他点头说，有伤口。胡宗仁说你把伤口给我们看看。

那个工人于是就脱下了自己的衣服，然后把胸口缠住的纱布给拆了下来，我看到三道平行的爪痕，足足有十公分长。

第七十二章 【案十二】上楼诱灵

作为一个小时候曾无数次和猫狗搏斗，并在身上留下惨烈伤痕的人来说，这三道爪痕我一眼就能够认出是犬类的。从三道爪痕相互间隔的距离来看，果真如起初张总描述的那样，这个狗的体形至少也是类似于金毛犬或者狼狗一类的大型犬。但同时我也知道，除了藏獒这种六亲不认的家伙之外，大多数大型犬只都只是徒有其表，性子实际上非常温和，是很好的陪伴犬，其中大部分还能够担当保姆照顾孩子，怎么会有这么凶狠的狗会连续几次攻击人，还把两个人都弄到重伤呢。

考虑到可能想要找到先前那个小偷和被开除的偷东西的那个工人也许会比较困难，人家也没有理由配合我做出这类的调查，于是我能够掌握更多线索的唯一途径，就只有眼前这个侥幸逃过一劫的工人。我问他，你说你看到那个黑影的时候，好像是被一团浓雾包围着，是不是好像周身都是黑漆漆的，然后在黑影的外部轮廓上吗，有好像热气散发出来一样，但是那个热气却是黑色的？那个工人点头说是。

于是我基本上确定了，这肯定是一只动物灵，动物灵不少都是类似这样的形态或者是半透明的样子，在此之前我曾给狗，牛，马等动物处理过动物灵的事件，所以我很了解它们身上所谓散发出来的黑色“热气”，是属于即将散去但是却被它们强行控制住以便维持形态的表达方式，因为动物的智力程度和人类是有差距的，它们在死后始终是知道自己的形态究竟是怎样，即便灵魂已经开始四下飘散，却还是要努力将其聚集在一起。准确地说，他们非常有可能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亡，或者说之前自己死亡的过程，只不过是一个让它们觉得不舒服的事情罢了。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对那个工人说，你能不能带着我们去看看你当

时被攻击的那个地方？那个工人听我这么说，似乎是有点抗拒，毕竟他自己是在那里受伤的这我也能理解，于是我对他说，有我们俩在边上护着你，你不用这么害怕。犹豫了好半天，那个工人才说，我可以带着你们到那里去，但是我不会靠近，只能给你们指个地方。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然后点点头，于是我对那个工人说，好吧，就这么办。

原本有不少工人想要跟着我们一起，却被我一一拦下拒绝了，我说你们跟我一起我还得抽空来照顾你们，别给我们增加压力了。好说歹说那些工人才没继续跟着我们，那位工人带着我们从板房区朝着建筑工地里边走，绕过了好几堆钢架之后，到了一栋楼的底下，这栋楼只建设了不到三分之一的高度，地基是已经回填了的，但是裸露在五层左右的钢筋还张牙舞爪的伸在半空中。我问那位工人是不是就是这栋楼，他说，是的，不过这里是楼的背后，想要上楼，得绕到另一侧去。我仔细看了下地形，这个地方如果遇到什么意外的话，板房区那边是直接看不到的，因为楼道的入口刚好隔了这栋楼，于是我也渐渐明白为什么之前两个受重伤的人都是在倒地之后才被发现，可能是因为本身是偷东西，已经是理亏了，再加上隔得远，逃跑人可肯定跑不过狗，且当时时间很晚，呼救的话等人来了，也未必能救得到。而这个工人回去拿工具的时间比较早，其他的工人很多都在那个时间段还没有休息，所以一呼救就得到了大家的应援，但是即便如此，他依旧是受伤了。

绕过那栋楼，在距离楼道口大约几十米的距离，那个工人就不肯走了。他指着那里跟我们说，就是这里，我当时从楼上下来，刚转过来就遇到攻击了，我只能把你们带到这里，剩下的就交给你们了。我对他点点头说，那你现在是要回去和大伙待在一起还是在这里等着我们？他迟疑了一下说，我还是回去吧。

于是我和胡宗仁就独自走向了楼道口，途中我把红绳取了出来，在左手的手掌上反复缠绕，正因为是动物灵的关系，我才不知道具体要用到多少红绳才足够，缠好以后，我就右手摸出罗盘在手心里端着。胡宗仁却显得有点手足无措，他甚至来问我该用什么养的东西好，我说你不是有香灰吗，就用香灰试试吧，这大白天的咱们又是两个人，就算是打不过，咱们跑还跑不过吗。

那栋楼的楼道口大概是在那天晚上这个工人出事以后，就用警示牌给拦了起来，地上散落着许多烟蒂，从烟蒂上积压的灰尘来看，这里已经是好几天没人敢走过来了。这也难怪，工地上本来业余生活就比较贫瘠，大家下工之后吃完饭聊天的内容无非也都是这个小圈子里的事，自从发生了那件事情以后，这个话题就必然是工人们谈论得最热烈的一个，并且肯定有许多千奇百怪奇葩的猜测，我和胡宗仁的到来，要么是证实他们的猜测，要么就是打破他们的传言了。

在距离楼道口约十米远的地方，我和胡宗仁开始放慢脚步，并微微侧身靠近，因为人在侧身的时候被攻击的目标会比较小，相对逃生的几率也就更大。楼道口大约高两米多，宽三米多，我能够通过楼道口看到里边的还没有装上防火门的安全楼梯和已经挖好但却黑洞洞的电梯井，试想了一下当时这个工人遇袭时候的情景，楼梯的位置大约在两点钟方向正对着楼道的门，站在外头能够轻易地看见从一楼上二楼的大约四分之一的楼梯，这也就不难解释当初那个工人在刚刚下楼后就迎面撞上东西的可能性了。所以我断定，在楼梯口到楼道之间的距离里，我们一定能够找到这个动物灵的蛛丝马迹。

地面上是新填好的水泥，水泥上有很多乱七八糟的脚印，我们慢慢靠近以后，眼看罗盘上开始出现一些轻微的反应，我和胡宗仁也就更加提高了警惕。但是出乎我预料的是，罗盘上的灵动反应并没有很夸张，至少不是我想像得到的那种会攻击人的灵动。于是我才有机会稍微放松一下，和胡宗仁一起蹲下，开始查看地上的脚印。正如之前张总说的那样，众多人的脚印里，偏偏夹杂着好几个梅花瓣似的狗爪印。而当我把罗盘凑到这些脚印上的时候，反应出现了比较大的波动，与此同时，我耳朵边突然传来一声犬类即将发怒的那种低吼的喉音。

这个声音我是熟悉的，虽然我自己没养狗，但是我不少朋友家里都养狗，甚至连我妈都养了两只狗。而基于我从小到大都比较调皮的个性，我身边的狗大多对我没有什么好感，所以我常常因为某些举动而激怒狗儿而导致被咬。于是听到这个喉音的时候，我就知道，这是狗在对我发出警告，如果我再有进一步的举动或是我还不赶紧离开的话，它就会对我发起攻击了。

由于没有看到什么东西，在听到这个声音的时候我赶紧站起身来问胡宗仁，你刚才听到什么声音了没有？胡宗仁说听到了。说这话的时候，胡宗仁也是警惕地打量着四周，以前抓鬼也没见他这么认真过，所以我觉得胡宗仁这家伙没准和我一样害怕狗。我问他说，那现在怎么办？撤吗？胡宗仁说撤了你待会儿还不是照样得过来，咱们还是继续试探着往前走吧。我说那要是待会儿咱们被攻击了怎么办？胡宗仁想了想说，那就到时候再跑吧。

于是我又仔细观察了一下地面的脚印，想象了一下那些杂乱的人脚印就是当时第二个受重伤的工人在被攻击之后，胡乱蹬腿所造成的。接着我们继续慢慢地朝前走，打算上楼去，考虑到之前遭到攻击的三个人，无论是不是偷东西，都是通过了这个楼道的，所以我们如果在上楼或者下楼的时候遇到了危险，那就能够比较大程度的缩小动物灵所在的范围。

脚步刚刚踏上第一步楼梯，罗盘上的灵动就开始快速地旋转起来，再上一步就转动得更猛烈，这让我产生了一种非常不好的预感，我赶紧叫住胡宗仁，我说，咱们不上去了吧，这里的反应已经证明它就在周围了，直接在这里抓了好不？胡宗仁看着我说，现在抓，你是抓不到的，还差一步。我问他还差什么，他说你只知道之前受到攻击的三个人都是从这个楼道下来过，那你没有注意到，这三个人也都是从楼上拿了东西下来才遇到的攻击，否则他们上楼的时候怎么没被攻击呢？

我心想胡宗仁说得也对，小时候我叔叔家也养了一只狗，每次拜年的时候我提着东西上他们家去，那只狗总会对我摇头摆尾的，但是如果我试图从叔叔家拿一样东西走哪怕只是个桔子，也会被那只狗一阵堵门狂咬。所以我心想如果这个狗的动物灵本身是防贼的话，我们不拿点东西走，恐怕它也不会现身。趁着天色还亮堂，我对胡宗仁说，那好吧，咱们上去。

说完我就把罗盘揣回了包里，反正都这样了，看不看也无所谓了。

第七十三章 【案十二】困兽之斗

果然如胡宗仁所料，从一楼到三楼这期间，我和胡宗仁几乎耳边都一直听到那种犬类的吼叫声，尽管一次比一次好像更靠近了一点，但我们身体上却没有遭受到什么攻击。因为工程进度的关系，每一层楼几乎都是一个样，空荡荡的，我抬起头来就能看到天空，楼梯的边缘没有防护网，如果待会在这里发生了搏斗的话，还要提防着不被那股子怪力给推下楼去，尽管不算很高，但是摔下去也一样很疼。

一楼二楼显得比较干净，可能是已经完成了大部分的关系，三楼开始则杂乱地堆放了不少东西，有工人们遗落在现场的安全帽安全绳，地上还有锤子铲子等，胡宗仁对我说，就是这里了。等一下我去拿东西，你什么都别拿，就跟在我身后，拿着绳子就好，如果我被攻击了，我想你也能马上察觉到，总之别让我老胡掉下去摔死就行了。我点点头答应，心想既然胡宗仁想到了这一步，那么这可能是我们唯一一种不靠招魂的方式把这个动物灵逼出原形的方式，而事实上用召唤的方式我们也都没有十足的把握，召唤人还行，狗，实在不敢保证。

胡宗仁问我准备好了吗，我说好了。于是他就捡起了地上的一个榔头，他拿起来的时候，那个吼叫声再次在耳边响起，胡宗仁又捡起了地上的一个安全帽，吼叫声开始变成拖得很长，愤怒不已的那种。于是胡宗仁开始走在前面朝着下楼的方向，我则手里捏着红绳紧紧跟在他的身后。从三楼到一楼的过程中并没有出现什么奇怪的情况，反倒是刚刚走到一楼的楼梯口时，胡宗仁突然“唉哟”地叫了一声，接着就站定了脚步。我由于刹车不及时一下子撞到胡宗仁的背上，我正想问他干嘛突然停下的时候，却越过胡宗仁的身影，看到他面前大约在腰部的位置上，

有一团黑色的雾气萦绕的东西。

怎么说呢，那外形，有点像之前我们在塔子山文峰塔那里遇到的那个山猫，也是浑身上下散发着黑色的东西，和我以往看到的有一点区别但具体在哪儿我也说不上来，我只看到黑色的一大团，从形状上来看，根本就分不出那是一只狗，直到那种吼叫声再度在耳边清晰的响起，加上楼道里原本就因为狭窄而产生的回音，那个黑影突然改变了一下姿势，这下我看清楚了，一个脑袋缓缓从较远的一侧转动过来，有耳朵，有鼻子，但是看不到咧开的牙齿，有两只绿色的眼睛，颜色很像是酒精灯燃烧时候外焰的颜色，浅绿色，但从眼睛的形状来看，有点像杏仁，呈一个倒八字的样子排列，没有眼仁，但光是从这些表象来看，它非常凶狠。体形比我预想的要大，我指的是如果以一只金毛犬为参照物的话，它的耳朵是竖着的，本着小时候接受过非常良好的教育，于是我深知无论是猫狗还是兔子耗子，当它们的耳朵竖起来的时候，就表示他们此刻是非常警觉的。而从这个黑影的外形和头的轮廓来看，我甚至根本无法分辨出这究竟是一只什么品种的狗。

我赶紧伸手去拉胡宗仁，想把他拉到梯子的上方来，他靠得太近，近得足以被分分钟秒杀的样子。却在我伸手出去的时候，突然“哇”的一声，那个黑影就直接咬住了我刚刚按住胡宗仁肩膀的右手。剧痛之下，我明白如果此刻我奋力缩回手的话，它一定会把我的手朝着反方向拉扯，这样我的伤口就会越撕越大，情急之下，我丢掉左手的红绳，然后伸手到包里迅速抓起一把坟土，朝着这种狗的眼睛丢了过去。听到一声“呜呜”受痛的哀鸣声后，我的手就从它嘴巴里给吐了出来。我赶紧看了一下伤口，还好，只是有咬痕，还没有破皮，不过皮下被咬到的部分已经迅速淤青了起来。而那家伙在松口以后竟然直接扑向了胡宗仁，胡宗仁被它的两只前爪推到了胸口，一下子没能站稳就摔倒在楼梯上，“咚”的一声闷响，他的后脑勺重重撞在了楼梯的边缘。接着那只狗的前爪在胡宗仁的手臂上抓扯着，嘴里“呜呜”叫唤，并且看上去好像作势要去咬胡宗仁的脖子。我心想这要是咬下去的话胡宗仁八成也得去医院了，于是顾不得多想，赶紧捡起地上的红绳，双手各捏住一段，计算好围过来的长度能够把这个狗的脑袋给拴住，接着我也一个鱼跃，扑向了正在撕咬胡宗仁的大黑狗。

我想我当时扑出的姿势一定特别帅，可惜的是观众只有胡宗仁而已，没准他还没看见。以前还在念书的时候踢足球，我曾经客串过一段时间的守门员，所以对于这个扑倒的动作，我还是比较熟悉。就在我伸出红绳打算绕住黑狗脖子把它拴住的时候，它突然好像意识到了什么一样，开始死命挣扎，并且两只后腿开始在我的肚子上狠狠的蹬了几脚。不管是人还是动物，在我看来都是灵魂和肉体相互组成的部分，灵魂的潜力是巨大的，但是肉体的能力却是有极限的，这也是为什么通常鬼魂能够比活人造成的惊吓感和伤害大许多的原因。眼前的这个大黑狗也许生前只是一条寻常的恶狗，但是死后却变得大力了很多。所以当我肚子被连续蹬踏了好几下之后，心里也有点冒火了，我和胡宗仁相比之下，我稍微冷静一些，但是那是在我没生气的前提下。这会儿我已经有点生气了，我心想我一个大男人难道还对付不了一只狗吗，于是就开始下狠手，把绕住狗脖子的绳子开始朝着两头拉扯以便收紧，如果是一条活狗的话，此刻也许会因为我这个动作而窒息死亡，但是这本来就是死掉的鬼魂，我这么做用处似乎不大，但能够让它很疼，这我是清楚的。

就在我觉得眼看就要制服它的时候，它突然安静了一点，接着突然把两条后腿着地以便借力，接着两只前爪加上狗头就朝着我的脸扑了过来，我原本已经躺在地上了，根本没有办法躲开，加上两只手也抓着红绳，腾不出多余的手来阻挡，就在狗头离我的脸越来越近，好像下一秒我的整张脸都会被它吃掉的时候，突然我眼前一阵雾茫茫的，鼻子里也闻到了一阵粉尘的味道，这个巨大的黑狗就这么在我眼前消失了。我双手的红绳因为用力过猛的关系此刻绷成了一条直线，而黑狗消失的时候也正如先前那个工人描述的那样，好像烟雾散去一样，变得无影无踪。

眼前的黑影消失了，我也看到了原本被黑影挡住的胡宗仁，他正一只脚站在台阶上，一只脚踩在我身边，一只手捂住自己的脖子，另一只手上却脏兮兮的，不断喘气。我知道，刚才我眼前那一片雾茫茫的感觉，是因为胡宗仁朝着大黑狗的方向撒了一把香灰，迫使它不再挣扎，而是选择了消失逃散。

我仔细听了听，四周围安安静静，只有我和胡宗仁呼呼喘气的声音，再没有先前大黑狗的那种低吼声。胡宗仁问我，你怎么样？我惊魂未定地说，没事，一点皮外伤。说完我伸手撩起自己的衣服，我肚子的

左侧肋骨附近已经在刚才的厮打中，被那只大黑狗的后腿蹬出了好几道伤痕，好在伤口并不深，只是擦破了表皮，伤痕的边缘有点微肿。人就是这样，当你什么事都不知道的时候，也许还察觉不到有多疼，当你看到自己的伤口的时候，哪怕并不深你也会觉得疼得要死。

胡宗仁拿开捂住自己脖子的手，看了看掌心，我看到他右侧的脖子上也有和我肚子上差不多的伤痕，不过也确实只是小伤而已。我问胡宗仁，你没事吧？胡宗仁笑着说，事儿到是没事儿，就是刚才还真他妈吓人啊，我倒下的时候撞到脑袋了，没忍住，放了个屁。我其实是很佩服胡宗仁这种脑子里少根筋的人的，这种情况下居然还能开玩笑。他朝着我伸手，我借力站了起来，胡宗仁拍了拍衣服上的灰尘，工地的楼道里灰尘比任何地方都大了很多，我们俩如果现在戴个安全帽的话，混到工人堆里肯定找不出来了。胡宗仁笑着对我说，这死狗还挺厉害的啊，咱们先撤吧，这回抓不抓得到是一回事，我估计既然没抓到，一时半会就抓不到了。我点点头，也没别的办法，于是一边拍打身上的灰尘，一边和胡宗仁走出了楼道。

刚走过这栋楼的转角，就发现一堆工人站在远处望着我们。这感觉还真是挺丢脸的，本来是来收拾鬼魂的，反倒被收拾了一顿，而且还是动物的鬼魂。走到工人堆当中，装作听不见大家的窃窃私议一般，我们俩就直接朝着水龙头的方向走过去，打算洗一下伤口，再好好想想怎么办。当胡宗仁正在冲洗的时候，他好像突然想到了什么似的，然后问我说，你还记不记得我们刚来的时候那个张总跟我们说过的话？

我很纳闷，问他，什么话呀？胡宗仁没理我，而是甩了甩自己手上的水，转身朝着那些围观的工人大声喊道：

“工友们！快过来，让我问你们个问题！”

第七十四章 【案十二】土狗团团

我也胡乱把手上的水在身上擦干，这个姿势比较不雅，我知道，接着我就跟着胡宗仁一起走了过去。当下周围的工人已经没有起初我们刚刚从张总办公室里出来的时候那么多了，但是也有不少人，包括了那个之前带我们到出事的楼梯口的那位年轻工人。大概是大家看到我们身上脏兮兮的，胡宗仁的脖子上还有伤痕，似乎是猜到了什么，于是不断地窃窃私语着。

胡宗仁问大家说，你们工地上以前是不是养过狗？大家议论了一会儿后，终于有个人站出来带着不解的语气说，最早还没开建，只是在准备建筑材料的时候，工地上的确养过一条狗，不过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于是我突然想到，之前在张总办公室的时候，他曾提起过很早以前有人养狗用来看门，但是一直都是养在大门进出口的地方。胡宗仁赶紧追问那个工人说，这个狗现在是死了还是跑丢了？

那个工人说，是死了。胡宗仁又问怎么死的，那个工人看了身边的工友们一眼说，因为咬到了人，所以被打死了。胡宗仁想了想又问，那没死之前呢，是谁负责在喂食这些？这时候另一个看上去四十多岁比较矮小皮肤黝黑的人举起手来说，当时工人大部分都还没有进场，工地上的事不多，我那时候就负责在门口给进出拉货的货车登记，狗也是我在喂养。我插嘴问他说，那狗是怎么来的，是你抱来的吗？那个工人摇摇头说不是，是当初张总的司机抱来的，具体的事情你就得问问他了。不过这个狗起初小时候还算乖，因为就是一只土狗，也比较会看门。

土狗？你是说那种鼻子是黑色的，毛是屎黄色的那种吗？胡宗仁问道。那个工人说是啊，就是那种一般的土狗而已。胡宗仁看了我一眼，

我也觉得百思不得其解，按理说土狗的个头会比较小，远远不如我们刚才遇到的那个那么大，最重要的是，刚才我们遇到的那个是一条大黑狗啊！那个工人听到胡宗仁这么问，于是就笑着说，你们两个年轻人该不会以为那条黑色大狗就是我们工地门口养过的那条小黄狗吧，你们还真的是有点扯哟。说完哈哈大笑起来，连周围的其他工人也跟着笑起来。

我仔细一想，其实也不是没有这个可能性，因为鬼魂本身就有把自己的能力放大的本事，狗也不例外，结合了之前的一些迹象，加上我本身在现场也只找到了那一个鬼魂踪迹，而这工地上恰好之前也死过一条狗，重点是那条狗是被打死的，所以这相对而言算得上是增加了这只狗鬼魂出现的可能性。只不过是颜色和大小的问题，这些作为死后的亡灵是有可能办得到的。想到这里的时候，我拉了拉胡宗仁的袖子说，看来咱们要搞清楚的话，最起码还得跟那个司机打听打听。

胡宗仁点了点头说，那就这么办吧，我电话里还有刚才他来接咱们的时候的来电记录，这就问问他吧。实际上我还是挺欣慰的，都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胡宗仁和我在一块厮混的这么长时间里，我们彼此都在改变着对方。他让我明白了很多时候讲道理不一定有用，该强硬的时候还得强硬一下的道理，我也让他明白了凡事必有因果，与其强制性地改变结果，不如找到根子上的原因，给活人和死人都一个合理的交代和妥帖的处理态度。一味地凭蛮力始终只是治标不治本，胡宗仁从一开始的我行我素，动不动就打，到现在能够冷静下来寻根溯源，这的确是我非常欣慰。

胡宗仁摸出电话给那位司机打了过去，一边打电话，一边跟我一起朝着人群之外的方向走，很快胡宗仁挂了电话后说，那个司机现在就在门岗那边，在驾驶员休息室里呢，咱们这就过去找他吧。于是我和胡宗仁一起朝着门口走，然后在门岗打听了驾驶员休息室的具体位置后，就敲门进去了。休息室里除了之前接我们来的那个驾驶员以外，还有两个人，见我们进来了，那位驾驶员就把另外俩人给支开了说单独谈点事情。等那两人出去后，他笑呵呵地告诉我们说，那俩人是货车司机。看样子给老总开轿车的人是比较能使唤开货车的人。关上门后，胡宗仁直接开门见山地问他，之前这工地上有一条看门狗，我听工人们说最初就是你抱来的，你能跟我说说这只狗的情况吗？

驾驶员先愣了一下，显然他没料到我们会找他来配合调查。见他有点不知道从何开口，我就对他说，你们张总说了，这件事情我们可以询问所有知道情况的人，只要能够把事情调查清楚，虽然我们不确定你说的会有用，但是既然问到了，你还是说说吧。驾驶员说，那条狗的确是自己抱来的，起因是这样，因为他们家里自己没养狗，有一天他在两路某小区参加一个长辈的寿宴时捡到的这只狗。

驾驶员说，因为这种寿宴当地人喜欢摆坝坝席，就是大家一起来朝贺，所以他吃完饭后看到有只小狗儿蹲在附近，自己一时贪玩就用吃剩下的骨头和肉逗那条小狗，逗了好几次以后，那只小狗就自己跟着他走了。驾驶员笑着说，当时离席后，我打算开车回家，那条小狗就一直跟着我，我走到哪儿它就跟到哪儿，看样子也就两个月左右的奶狗儿，只有两个巴掌的大小。我看着可爱，心想自己在这么多参与宴席的人当中，唯独给了它一口肉吃，它就自己跟着了，也算是有缘，于是就把狗带回了家。带回家养了大约半年后，自己老婆的舅舅又送给了自己一条吉娃娃狗，一条土狗，一条吉娃娃，两只狗在家里要争宠，吉娃娃又打不过土狗，于是老婆就和他商量，打算淘汰一个。驾驶员说，恰好这个时候单位的工地即将开建，心想自己也没地方送，总不能把狗就这么遗弃了，养了这么久也很有感情了，于是就带来了工地，让它帮忙看守材料。

驾驶员说，起初他们还给这只土狗起了个名字，叫团团。团团在重庆话的意思里，大概就是圆滚滚胖乎乎的意思。驾驶员继续说，抱来工地以后，因为长得比较难看，所以大家也都不怎么太喜欢这条狗，直到有一天夜里，我听说团团在工地上成功地阻止了一场盗窃案，当时小偷是被我们好几个工人因为狗叫声而警觉，接着抓了个现形，也就是因为那天开始，团团第一次尝到了咬人的滋味。

原本大家也把团团当成立功的小英雄，但是时间久了以后，团团因为之前抓小偷咬过人，后来就会时不时地咬人了，有时候是因为它吃东西的时候有人去逗它，有时候是因为它被其他工人欺负了，也会咬人，但是也没有咬得很严重，不过大家都有点不喜欢了。胡宗仁问驾驶员说，那后来又具体因为什么事才被打死的？驾驶员说，还是因为咬人啊，把我们当时其中一个工人的腿给咬伤了，那个工人就把狗抓住捆

住，告诉其他工友说这个狗自己人都咬，恐怕要变成疯狗了，于是当天就被那个工人给带头打死了。说到这里的时候驾驶员有点黯然，我理解他的心情，毕竟是自己养大的狗。他说，本来我和张总都会时不时来工地，所以我以为养在这里自己还能常常看到，结果那天我来的时候，就没见到狗，还是我后来打听才知道头一晚让人给打死了。

胡宗仁想了想又问，那打死这条狗的这个工人，现在还在这儿吗？驾驶员摇摇头说，前段时间还在，这会已经被开除了，就是那个偷东西受伤的那个。说到这里，驾驶员停了下来，然后反复看着我们俩。而我和胡宗仁似乎也明白了什么，于是胡宗仁站起身来，拍了拍驾驶员的肩膀说，看样子现在在工地反复闹事的，就是你家里的团团啊，错不了了，都死了这么长时间，依然记得自己的职责是防盗，这不，我刚才作势拿了个锤子下楼，都被抓了好几道伤痕呢。说完胡宗仁拉开自己的衣领，指着脖子上的伤口说。

驾驶员有点恍惚地说，你们的意思是，团团死了但是变成鬼了是吗？我纠正他说，不是变成鬼，是它因为是被打死的，即便是狗也会有怨念的。你当时家里来了新的小狗，把团团给淘汰了，它怨恨过你吗？每次你来的时候是不是照样也摇头摆尾的？它死后这么长时间，也没见去报复那些当初打死它的人，否则你们那个工人早就出事了，何必要等到他偷东西的时候才被咬呢？等到我说完以后，胡宗仁用非常肯定语气强调，是哦，就算是条狗，也是你们这些人辜负了它，它就算死掉了，也在帮着你们看守工地，你们这些活生生的人，做得到吗？

胡宗仁一直是比较喜欢动物，这我是知道的，他是我见过唯一一个可以给自己家厨房里的耗子起名字的家伙，而且起的名字还巨土。我有一次跟彩姐去他们家吃饭，和他去厨房端汤的时候，就听到胡宗仁以一副训小孩的口吻望着他们家橱柜上的那堆杂乱的东西，语重心长地说，小惠，你不乖，你偷东西吃……当时我简直是五雷轰顶啊，真想装作不认识他。所以说到这里的时候他难免情绪有点激动。本来我和胡宗仁是没有立场去教训任何人的，不过驾驶员也垂下头，叹了口气说，现在我还能做些什么吗？

我看了看胡宗仁，然后对驾驶员说，团团最喜欢吃什么？驾驶员

说，喜欢吃我啃剩下的排骨，当时我在寿宴上逗它的时候，就是给它吃的骨头。我看了看时间，快到饭点了，于是我对他说，那咱们今天晚上就吃排骨去。

胡宗仁让驾驶员跟张总汇报了一下，说他要跟我一起配合处理点事，让张总能不能自己开车回家。也许是之前我和胡宗仁对张总的态度比较不客气，所以他也知道此刻刁难我们对一点好处也没有，于是他也就答应了。当晚7点多，我们在距离工地附近不算很远的一家家常菜馆吃了晚饭，特别点了一份排骨汤，我告诉驾驶员，你不用刻意留下什么肉，有点骨头就行了，只是一个心意罢了。

这个季节的重庆天黑得已经比较早了，到了8点，天已经完全黑了。于是我们三个又提着一个塑料口袋，口袋里装着吃剩下的骨头回到了工地上。在门岗处问保安借了几个手电，因为我们知道那边的楼道口是没有电灯的。虽然许多工人也都还没有睡觉，但是此刻户外的人已经少了很多。我们打着手电筒朝着出事的那栋楼走过去，路上我问驾驶员，你害不害怕。他说，害怕。我说，你放心吧，团团不会伤害你的，有我们俩在呢。

其实我说这句话的时候是心虚的，我并不了解狗的世界，尤其不懂死狗的世界。走到楼道口的时候，我依旧一手端着罗盘，一手拿着电筒，我们三个开始缓缓走了进去。罗盘上开始出现了反应，从反应上来看，和最初我和胡宗仁单独进来的时候又有些不一样，我们那次罗盘上的反应是警惕和警告，此刻却变得非常的雀跃和兴奋，这更加佐证了我和胡宗仁当初的猜测，这里的这个大黑狗，其实就是团团。

我示意驾驶员可以按照我们吃饭时候的约定，开始喊一喊了。于是他站在楼道的中间，大声喊道，团团，快来啊，来吃东西了，“嘍嘍嘍”。“嘍嘍嘍”一般是我们唤狗儿发出的唇音，喊了几声之后，反应更大了一些，除了兴奋之外，还有点害怕，害怕什么？可能是害怕再一次被这个驾驶员丢掉吧。驾驶员说，团团，你在哪里，这里有你最爱吃的肉骨头。

就在这个时候，在漆黑而且狭小的环境里，我耳朵里传来一阵带着楼道回音的“呜呜”声，这个声音就是狗儿闭着嘴巴，用鼻腔发出的那种

轻微的声音，通常这种声音就是在撒娇了。接着胡宗仁碰了我一下，然后朝着驾驶员身后努了努嘴。我顺着方向看过去，驾驶员的身后站着一个黑色雾气环绕着的大狗。作为防范，我还是抓紧时间放好了罗盘，再摸出了红绳，电筒的光柱始终照射着那团黑影。

驾驶员转过身来，他看上去很害怕，但是还是故作镇定地摊开塑料袋里的肉骨头，微微颤抖地说，这是你最爱吃的，你快吃吧。黑影站着不动，那呜呜声还在耳边环绕，它的眼睛依旧是绿色，却没了最初的那种凶狠。接着，那个大黑狗趴下身子伏在地上，身上的黑雾竟然开始散掉，当黑雾散尽后，我看到了一只两三个月大的小奶土狗，黄色的毛，肉乎乎的身子，傻乎乎的样子，趴在那儿一动不动，耳朵耷拉着，像是等着人去抚摸。

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我感觉在那个时候驾驶员的肩膀有点微微抽动，我甚至分不清他究竟是在害怕，还是在哭泣。我只看见他伸手去摸小土狗，手却透了过去，一切回到最初他们相见的时候，却是分隔在两个世界了。

我收好红绳，再次拿出罗盘，罗盘上的灵动轻微，平缓，丝毫没有任何怒气，也许动物的世界原本就这么简单，复杂的只是我们自己而已。眼见它安静了下来，胡宗仁说，你来带路吧，说完他就走出了楼道口。我试探着把红绳的一段做了个圈，绕在了小土狗的周围，然后送走了团团。当团团在驾驶员的眼前渐渐消失，再也看不见一点踪迹，罗盘上也开始安安静静的时候，我扶起蹲在地上的驾驶员，然后和他一起走出了楼道口。

胡宗仁已经在楼道口抽了一根烟了，当然，那烟是我的。我们三个往回走的时候，驾驶员一个人独自走在前头，我和胡宗仁走在后边，他的背影看上去有些沉重，除了发型还是金正恩司令一样喜感之外。胡宗仁就比较笨了，他问我为什么驾驶员的眼睛有点肿，难道胡宗仁不知道在黑暗的环境里瞪大眼睛是很费劲的事情吗？走到门岗以后，驾驶员给张总打了电话，说事情已经办妥了。挂掉电话后，驾驶员问胡宗仁要了一个银行账号，说三个工作日内佣金就会打到他的银行卡上，并且当下给了我们两百块钱现金，要我们出门到公路上，打车回家。

因为之前受伤的关系，尽管是鬼魂造成的，但是我还是有点担心。于是我和胡宗仁去防疫站门口的二十四小时急诊室打了狂犬病疫苗，这才一起打车回家。路上胡宗仁问我，你是不是挺讨厌狗的啊？我说不会啊，我实际上还挺喜欢狗的。他说那为什么从来没见过你养过狗？我笑着说，你别说我，你不也没养狗吗？胡宗仁说我是因为耐心不好，懒得打理，嫌麻烦。

我想了想以后告诉胡宗仁，我则是因为，我没有办法承受分别时候它们的眼神。

第七十五章 【案十三】新的案子

你放过鞭炮吗？我想你要跟我说你放过。除非你出生在国家明令禁止燃放烟花爆竹之后。我还记得在我上小学的年纪，不管是不是过年，随时随地都能够在学校周围的摊贩那儿，买到几种小孩子常玩的鞭炮。其中一种我们称其为“甩炮”，一个小盒子里装了不少木屑，然后散放着许多用白纸做成的蝌蚪状的东西，朝着地上用力一扔，就能够炸响。这也一度是我的宠爱之物，因为那时候痴迷一部动画片叫做忍者神龟，里边那些忍者的招式，其中一样就是往地上砸出一阵烟雾出来。

另外还有一种，我们称其为“擦炮”，看上去像火柴，甚至在包装盒的边上还有用来摩擦的擦皮。用擦火柴的方式点燃后丢掉，会在引线燃完以后发生爆炸，声音巨大，威力也挺强的。是属于我那时候吓唬女同学最有力最炫酷的武器之一。除此之外还有一种是我常玩的，叫浏阳火炮，虽然我不知道为什么在前边要加上浏阳二字。是那种大概只比牙签粗一点的小鞭炮，用来吓唬院子里的鸡鸭鹅猫狗，绝对是一个利器，威力很小，伤不了人。

长大以后，由于禁止燃放烟花爆竹，于是玩这些的机会少了，顶多也就是在扫墓或是春节祭奠的时候，象征性地买那么几挂，意思意思算了，心情好的时候再买点小蜜蜂，或者仙女棒，感受一下少女的情怀。

所以鞭炮这个东西对于中国人来说，是有着很深的情怀的。同样也有着许多讲究，中国人一直告诉世界的四大发明，其中一项就是火药，而火药是制造鞭炮必不可少的材料。可悲的是当我们的发明到了外国人手裡，人家制造了枪炮，并以此征服世界，而我们，却始终用它做了炮仗礼花。

礼仪之邦嘛，道理我也懂，谁喜欢战争啊？在古时候中国人春节的时候燃放爆竹，是因为他们觉得有一个称之为“年”的怪兽会在春节洗劫村庄，于是用爆竹的声音把它吓走，称之为“过年”，而每次上坟祭奠的时候燃放爆竹，又是为了什么呢？

所以今天这个故事，就跟鞭炮有关。

如果说比冲动的话，胡宗仁自然比我冲动了很多，并且是属于无脑冲动的那一类型，我有时候也冲动，但绝不会不计后果。但如果说是比懒的话，胡宗仁就绝对不是我的对手了。我是那种典型的能坐着就不站着的人，所以当个悠闲的午后，我正懒洋洋地瘫在沙发上看电视，正到精彩之处，突然响起一阵电话铃声，对于我而言，无疑是一件不开心的事。

最关键的是，我即便不用拿起电话来看，我也知道那是胡宗仁打来的。因为我高级的手机可以针对电话簿里的人设定专属铃声，例如彩姐的铃声就是《母老虎》，而胡宗仁的铃声则是我特意斥高达6元人民币的巨资在移动梦网上下载的一段个性铃声，每当他打电话来，我的电话总是会传来一个类似孙悟空的声音大喊道：“爷爷！您孙子给您来电话啦！快接电话呀爷爷！我是您孙子呀爷爷！”

物有所值，这让我特别开心。

胡宗仁在电话里说，咱们这次可能要出趟远门了，起码都得一两天吧，你要不要先跟你媳妇说一声？我不耐烦地问他，去哪儿啊？他说去四川。

严格来说，四川并不属于我的活动范围，只不过偶尔踩踩线，也不会被别的师父察觉到。所以这么些年来，许多地方的生意我都做，但主要依旧还是集中在重庆。重庆和成都之间的距离其实算不上远，按道理来说的话，四川的案子如果转到胡宗仁这儿，就一定会是轩辕会给我们的难题。因为他们大可以派自己轩辕会的人做这件事，刻意转嫁给胡宗仁，这当中的道理一想就能明白。我问胡宗仁，这次是什么事的时候，他说，你先别着急问了，咱们两个小时后再碰头，路上说吧。说完他就挂掉了电话。

跟彩姐报备了情况之后，我依依不舍地关上了电视。因为电视里当时正在播我最喜欢的一个大陆女演员的谍战戏，接着就开始准备一些必要的东西，给祖师爷上香求保佑之后，我就开车去了胡宗仁那儿。

胡宗仁告诉我，咱们这次的目的地是位于重庆合川区和四川遂宁市之间的一个小镇，叫做蓬南镇。蓬南镇也称之为蓬南场，是民国三年的时候更名的，地方虽然不大却是自打先秦时期就已经有人居住生活的地方，民风淳朴，气候舒适。胡宗仁告诉我，电话那头的委托人是听上去是个中年妇女，这次找我们去，主要是因为自己刚刚出嫁的女儿。

我问胡宗仁，她女儿怎么了，胡宗仁说现在浑身发热，冒汗，嘴里说胡话，昏迷着呢。家里人以为是她中邪了，但是我听事主的说法，好像是没那么简单，跟他们当地一些比较与众不同的习俗有关系。我让胡宗仁跟我具体地说说，他说由于口音诧异比较大，自己也没弄得非常明白，大致上就是女儿出嫁，然后正准备去夫家的前两天，就出现了怪事，好像是跟上坟没炸鞭炮有关。我很奇怪的问胡宗仁，这他妈嫁人怎么就跟上坟扯上关系了，一个是喜事一个是丧事的。胡宗仁说，都跟你说了可能他们当地农村有这样的习俗嘛，去看了问问不就知道了，咱们俩加一块儿，基本上这些问题都不算事儿。

胡宗仁说得很轻巧，这也是他一贯吊儿郎当的个性。可是他说的内容却让我想到了一种我非常惧怕的鬼魂，叫做“丧喜鬼”。

丧喜鬼，准确来说并不是一种鬼魂，而是丧鬼和喜鬼两种，它们往往出现在喜宴或者丧事的现场，而且绝大多数就发生在农村。他们两者之间的区别大概和盗路鬼与断路鬼之间的区别差不多，唯一的不同就是丧鬼和喜鬼，都不是什么好玩意。它们主要出现的方式是在喜宴上穿着丧服出现，或是在葬礼上穿着喜袍，这两种鬼魂都是在某种特定的环境下才会形成，具体的形成过程却谁也不知道，也许早年有前辈是知道的但是并没有把这个说法传承下来。这种鬼魂自古以来就有，如果按照类型来划分的话，算是百鬼里的元老了。而丧喜鬼还有一个共同性，就是他们的形成过程不会超过两百年，也就是说如果有人不幸遇到了丧喜鬼当中的任何一个，那么这个鬼生前一定是在当下两百年之内死掉的人，由于具有过强的随机性，并非针对某一个和自己有渊源的人，这才让遇

到这类鬼魂的师父觉得头疼，基本无从查起，往往到最后只能选择最粗暴的方式打散了事。

于是我对胡宗仁说，咱们这回该不会是遇到丧喜鬼了吧，怪不得四川境内的案子轩辕会要转到咱们手上呢。胡宗仁笑着说，哎，我也在害怕这个啊。

从重庆经过合川到达蓬南镇的时候，差不多已经是晚饭时间了。这大晚上的跑到农村去对付丧喜鬼，我觉得我和胡宗仁还是没那个本事。于是我们给事主打电话说明天一早就赶过来，这会刚到蓬南镇，先找地方住着，让她别着急。接着我们在原本就不大的小镇上，好不容易找到了一家看上去干净舒适点的商务旅店，价格还死贵。没办法，总不能睡车上吧。当晚停好车开好房以后，我就和胡宗仁出来找吃的，我们俩都差不多，每到一个新鲜的地方，总是要去寻找这里好吃的东西。而那些开着门装修得很华丽的小店一般是得不到我们的光顾的，也许是人比较贱的原因，我和胡宗仁都比较偏爱那种地方小，看上去脏乱差，但顾客却打拥堂的店，这样的店可能不怎么卫生，但绝对是好吃的。

于是那天晚上我们找到了一家专门油爆田螺的路边摊，点了一盘淋了辣椒油边上放了泡椒的田螺，一人拿着一根牙签，挑开田螺的盖子，一口把里边的汁水吸到嘴里，再用牙签挑出肉，美美地吃了一顿，然后就回到酒店休息了。

第二天一大早，天刚亮没多久我就醒来了。因为我睡的一侧靠近窗户，我有个习惯就是外头光线一旦充足了，我就比较容易醒过来。但是发现胡宗仁睡着打呼噜。看了看时间已经不算早了，还得赶到事主家里去，于是我就淡定地下床，走到卫生间，找出洗漱用品里的牙膏，挤了一点在手上，然后走到胡宗仁的床边，轻轻掀起他的被子，然后把牙膏涂抹在了他的脚心上。

随后我就愉快地洗脸刷牙上厕所了，大约过了几分钟，听见胡宗仁在外边呻吟着叫唤，一边拍打着厕所的门说，你还有多久啊，快出来。我说你早不起来晚不起来等我拉屎的时候起来，你他妈是故意的吧。胡宗仁说那你倒是赶紧的啊，我尿急。

尽管胡宗仁看不到，我还是比了一个V的手势，牙膏涂脚心催尿，百试不爽。

第七十六章 【案十三】盐帮后代

在旅店楼下随便找了点东西吃，这附近有一所学校，许多上学路上的学生们也都在附近买早餐吃。胡宗仁给雇主打电话，对方说让我们在镇上找个地方等她。胡宗仁看了看附近的参照物后说了个地方，接着就挂掉电话，我和胡宗仁就一起一边吃东西一边等着雇主前来。

等了大约有半个多小时，一个身穿枣红色衣服的中年妇女就赶了过来，看样子她们家隔得还真是挺远。在和我们碰头以后，我们就一起上车朝着她家的方向开去。蓬南人民的口音算是比较独特，和胡宗仁的口音有些接近但又不完全一样。胡宗仁是仪陇人，仪陇辖属于四川南充，而蓬南却属于遂宁管辖。南充和遂宁原本是相邻，但蓬南的口音却更偏南充一些。例如他们说“回去”，发音是“肥克”，又例如“说话”，发音则为“说发”，作为我个人来说，对于这种地道的乡音是有莫大的好感的。

她们家住的还真是不近，沿着一条狭窄的山路弯弯拐拐地走着，道路窄得撑死了也只能并行通过一辆三轮车和一辆轿车，幸好当时时间还比较早，路上没有什么车，在经过一个山神庙之后，我们就到了他们家。这是一栋典型的川东农户，看样子在农村这样的环境下还算是家境不错的人家了。两层楼的砖房，房子的一侧和房子呈直角排列的地方有几个小偏房，分别是厨房和厕所。房子面前就是一个四四方方的大院子，院子的四周用齐腰高的砖砌成了围墙，院子里散放着养了一些鸡。正对着房子就是一大片开阔的农田，由于房子坐落的位置较高，所以视野非常开阔，用胡宗仁的话来说，这叫做左青龙，右白虎，背靠青山，是“有靠山”的，风水位置上来看算得上是极佳了。

中年女人从堂屋里端出两根条凳，给了我和胡宗仁一人一根，接着

又从屋里拿出了香烟，分发给我和胡宗仁，自己却没有抽。我猜想她肯定是不抽烟的，这包烟要么是这家男户主的，要么就是为了我们的到来专程去买的，后者的可能性更大，因为她竟然连香烟盒里的那层包装纸都没有撕掉。接着她在自己坐下，自我介绍起来。

她说她姓邓，邓小平的邓。她特别强调了这一点。胡宗仁对邓阿姨说，由于之前在电话里没有说得很明白，所以很多情况我们在路上只能进行猜测，所以希望这会儿当面咱们把问题好好交代一下。邓阿姨说，她自己是个寡妇，男人五年前去世了。自己家里有两个孩子，老大是女儿，前阵子才刚刚嫁人了，女婿是遂宁市的人，儿子比女儿小三岁，目前在外地上大学。她说，所以家里说穿了就只有她一个女人而已，有地自己也种不完，于是就分租给了附近的乡亲，人家象征性地给点租子钱。自己主要就是打理丈夫生前承包下来的那半山的樱桃园，樱桃季节性比较强，所以不会特别累，除了杀虫施肥的时候辛苦一点之外，平日里只需要经常去看看，防火防盗罢了。而这次出事的，主要是自己的女儿。

说完邓阿姨就朝着身后楼房的二楼一指，然后说，我女儿现在就在房间里，她姑母知道今天你们二位要来，特别来帮我把她给照看住，村里的端公说，这孩子是中了邪，走夜路的时候踩到了别人的墓碑，让阴人给缠住了。我对邓阿姨说，具体的症状是什么，什么时候开始的，你们发现的时候前后有没有发生过什么特别的事？我问问题稍微直接了一点，因为我实在很担心这次遇到的就是丧喜鬼，这跟踩不踩人家坟头没什么关系，完全是因为倒霉。

邓阿姨说，主要的症状就是身上发烫但是手心却冰凉，额头冒汗，汗水也是冷冷的但是皮肤却非常热。她说女儿本身的体质就比较容易出汗，所以这么连续好多天都这样折腾，担心孩子受不了，自己和女儿的姑母还经常给女儿擦拭身体，物理降温，甚至是强行喂水，害怕她脱水。邓阿姨告诉我们，要说这还真奇怪，她出汗这么厉害，嘴唇却一直都是干裂的，好几次都裂到肉里边了。眼睛最多只能半睁开，眼睑下的那一圈都变成了紫红色了，而且还说胡话，说的话就跟小孩子刚刚开始打话苗的时候一样，“咿咿哇哇”的，谁也听不懂是在说什么。有时候还要抽搐，抽搐的时候就要翻白眼，手脚绷直，手指好像鸡爪一样卷曲。

尿尿都是在床上解决，我们还得经常给她翻身，生怕长了褥疮什么的。

邓阿姨接着说，开始的时间大概在两个礼拜前，原本女儿只是说头晕不舒服，以为是感冒了，吃了点药也没当回事，不过隔天早上起来人就非常虚弱了，连我这个老太婆都看得出来孩子不对劲，于是赶紧让她躺倒床上去休息，结果这一躺下就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了。我问邓阿姨，我听胡师傅说，你女儿刚刚才结婚了对吧，这些情况是在结婚后才发生的吗？她说是的。我说那婚礼你们是就在家操办的还是在镇上酒楼里办的？邓阿姨说，我们这里下山远，亲戚朋友都在这附近村里，跑那么远去大操办一次也不是我们农村人的做法，所以我们就请了一条龙的厨师，然后就在我们这院子往路口那儿这一片地，摆了十几桌的流水席。

我又问邓阿姨，那当时来参加婚礼的人，都是你们女方家里的熟人，对吧。她说，是啊，女婿是遂宁人，家里就只有父母跟着来了，别的全都是我们村里的乡亲。我问她，那在现场你有没有看到什么不认识的人，或者穿着很奇怪的人？邓阿姨看我表情严肃，知道我在问关键的问题了，她仔细回想了一下说，是有一些，大部分都认识，少数不熟但是见到过，而且你知道农村办席，从来都是一家子一家子的来，这我倒是没觉得有什么奇怪的。我问邓阿姨，当时婚礼现场，你有没有看见穿丧服的人？

邓阿姨听我这么一问，好像是有点不高兴，她嘟囔着说，那怎么可能，都是乡里乡亲的，来给你朝贺道喜，哪会有人穿丧服来，再说了，那丧服能是活人穿的玩意吗。听到邓阿姨的回答，我突然有点茫然了，转头看着胡宗仁，胡宗仁也是愁眉苦脸的样子。分析了他们家的情况，既然是女儿结婚后才出现的状况，如果是我之前的猜测的话，那么很有可能就是丧喜鬼当中喜鬼，喜欢穿着丧服出席别人的喜宴，不过我也确实想不到任何邓阿姨要瞒着我的可能性，按道理说，在大家都喜气洋洋的参加婚宴的时候，有那么一个穿着丧服的人，的确是会比较引人注目，邓阿姨自己嫁女儿，这一点不该发现不了才对。

那么如果不是丧喜鬼，那又该是什么。于是我问邓阿姨，胡师傅来的路上跟我说，大概是和你们这里嫁人的习俗有关，你能仔细跟我说说

是什么样的习俗吗？邓阿姨说，都是老祖宗传下来的习俗，因为这村子在几百年前本身是没有村子的，第一个在这里生活的人，其实是当初从贵州到四川贩盐的盐贩子，后来才慢慢发展成一个村子，这段历史，我们村里的人都知道，那山神庙里还有碑刻呢。于是我立刻想到了刚才来的路上遇到的那个山神庙，盐帮拜三个神明我是知道的，一个是关公，因为他们常常会遇到绿林好汉，需要反抗抢夺，所以拜关公。另一个是妈祖，这更多存在于广东福建这些沿海地方的盐帮分子，害怕出海后找不到靠岸的地方，于是就拜妈祖，另一个就是拜山神。

中国的传说中，但凡是有山的地方就有一个镇山的山神，不论山大还是山小，这山神的级别是一样的，早年间四川重庆一带的盐，主要的来源就是贵州，而蜀道难难于上青天，贵州入川本来就要翻越很多山，四川的山更是不在少数。所以邓阿姨言下之意，她们村子里的人，很多都是盐帮的后代。邓阿姨接着说，我们这儿的婚配风俗，就是男女一旦决定结婚之后，男方要带着彩礼步行上山来给丈母娘叩头，称之为“拜山头”，而不管这对男女之前怎么如胶似漆，在丈母娘承认女婿之前，女儿就必须得一直藏在香闺里，不可开窗，也不能见人。直到丈母娘收下彩礼，小两口才能见面。而在婚礼仪式结束以后，男方和男方的亲戚需要提前离开，自己回到家里准备婚房，要用鸡毛掸子把家里的灰尘全部打扫干净，意思是除秽，等到新娘子来了就是完全崭新的生活。新娘子则需要给夫家足够多的准备时间，一般是7天到半个月，然后新娘子再由娘家人一路送到夫家去，这一去，在来年的正月初一之前是不准回娘家的，否则会被认为是不吉利，是被婆家赶出来的，而后果就是这个女人会被当成是不会生小孩的女人，这才在夫家留不住。

尽管是些封建旧俗，但是毕竟也是我们文化的一项组成部分，大多数现在的人操办婚礼也都是照章办事，走个样子，至于那些深层次的东西，恐怕没有多少人要深究。但是从邓阿姨对于当地习俗的描述中，我却没能够联想到任何有可能撞鬼的步骤，这如果不是丧喜鬼，习俗上又没错的话，这姑娘是怎么中招的呢？

这个时候，胡宗仁插嘴问邓阿姨，那夫家的人走了，这7天娘家的人又干些什么呢？邓阿姨说，娘家人就要准备嫁妆啊，还有被子褥子，土鸡、土鸭、土鱼不能少，还有鸡蛋鸭蛋什么的，反正大多也都是些

农副产品。这期间新娘子要去给家里的至亲例如爷爷奶奶叔叔婶婶什么的，亲自上门道谢，意思是咱们家的孩子出嫁了，谢谢长辈们的祝福。如果家里又长辈过世了，不管是不是清明期间，都要到坟头跪拜，告慰祖灵。

坟头跪拜？这里头有点问题！

第七十七章 【案十三】一条死路

说实话，这样的习俗我的确还是第一次听说。我们国家大部分地区都习惯把丧事和喜事当成是两个极端，永不相见，顶多就是在清明或者春节扫墓的时候跟祖先说一句，爹娘，我结婚了，你们要保佑我之类的话，这结婚期间去上坟的，倒还真是挺少见。

胡宗仁肯定是和我想到了一起，于是他赶紧问邓阿姨说，那你女儿去上坟，上的都有谁的坟啊？邓阿姨说，一般来说是算三代人，但是自己死去的丈夫早年是倒插门的上门女婿，所以祖坟并不在这里，但是死后却葬在了这里，所以他们这儿应该女儿来祭拜的，就只有她自己的父亲而已。

问到这里的时候，似乎又一次卡住了。这无论怎样，自己的孩子，想必父亲是不会这么整自己的女儿的吧。胡宗仁又问，那你女儿这期间上坟祭拜，就只有她父亲的坟吗？邓阿姨说是啊，再没别人了，而且上坟的时候自己也是跟着一起去的，只是出于习俗的关系，自己不能点香烧纸，只是以未亡人的身份站在边上看着，一切都是女儿亲手办的。我插嘴问道，请问你女儿和她父亲生前的时候关系好不好？大概是邓阿姨猜到了我的意思，她依旧有点不高兴地说，怎么不好了，手心手背都是肉，自己的女儿哪有不疼的。

我没话说了，因为我设想的好几种可能性，此刻仿佛都被邓阿姨斩钉截铁的回答给否定了。莫非真像村里端公说的那样，是因为踩到了别人的坟头，让阴人给缠上了？被阴人缠上倒也真有可能出现邓阿姨女儿的这些症状，最主要的就是犯迷糊，严重的还会昏迷，发热出汗。而野阴人缠人往往没有什么动机可言，兴许就是在某个恰逢其会的时间看

见你了，觉得想要把你带在身边做个伴什么的，这种属于比较危险的一类，能否得救则主要取决于家里人意识到这是否属于鬼事的时间早晚，如果一开始没想到是鬼事的话，可能就会因此耽误不少时间，等到真正意识到的时候，才发现已经晚了许多了。

我提议说，能不能引荐一下你们村里的那位端公师傅，有些情况兴许我问问他还能明白点。邓阿姨说这倒是没什么不方便的，你们如果想要多了解些情况，我这就给他打电话让他过来。我点点头，邓阿姨就给那位端公师傅打了电话，挂掉电话后邓阿姨告诉我，人家现在还在镇上，要午饭后才能回来，到时候就直接来我们家。

眼看在邓阿姨嘴里似乎也了解不到什么新的线索，于是我告诉她说我打算在他们这附近转悠一下，用罗盘检查检查附近是否存在灵异反应。邓阿姨答应了，说，你尽管看吧，这家里随便什么地方你就自己进去就行了。还真是挺放心我的。屋子里我暂时不会去，因为我心里还是对最初的设想，丧喜鬼心存怀疑，但是如果当时的喜宴上丧喜鬼曾经出现的话，这种猛力的鬼魂即便过了这么长的时间，我也一定能察觉到蛛丝马迹。我问了邓阿姨具体的当天摆席时候席桌分布的区域，然后挨着仔细寻找着，从邓阿姨家的院子一直到我停车的路口，我来来回回走了好几趟，却什么都没发现，偶尔有几次轻微的波动，那也是因为附近那个高压电线的配电箱影响造成的。鬼害怕电，这是任何一个学过玄学的人都知道的道理，何况是高压电？所以这一趟徒劳无功，我只能垂头丧气地坐回了座位上。

胡宗仁问我，发现什么了吗？我摇摇头说，什么东西都没有。胡宗仁又说，那要不咱们进屋去找找？反正那个端公还有一段时间才能过来，咱们既然来了，就先把几个地方都调查一下，逐一排除，待会儿人家端公来了以后问问话，加以印证，这样也许会准确点吧。嗯，胡宗仁细心了，这是好事。于是我点头答应，并告诉邓阿姨，我们要进屋去检查下屋里的情况了，邓阿姨站起身来，带着我们进了屋。

这是非常典型的农村自建房，进门是堂屋，堂屋的左右两侧各有一个房间，一般来说是给家里来亲戚的时候，亲戚们住的临时客房。正对这堂屋的中间就是饭桌，墙壁上挂了山神的画像，从底下香炉里插着的

香棍子来看，邓阿姨家里的人应当是每天都在上香。神像左侧是另一间小屋子，里边堆放了不少杂物，我到里边查看的时候，虽然没察觉到什么灵动现象，却被里边的摆设给吓了一跳，刚一进去，就看到右手的方向摆放着一口掀开半边盖子的棺材。吓得我“哎呀妈呀”地一声叫了出来。邓阿姨说，别害怕，那里头是空的，他们农村人都是这样，所谓年过半百后，泥土都算是掩到脖子那儿了，自己哪天不知道什么时候说没了，所以村子里过了50岁的人，子女都要在20岁生日那天给爹妈做一口棺材，在我们很多地方看来，儿女给父母送棺材岂止是不吉利，简直就是大逆不道啊，赤果果的诅咒啊，没想到在这个偏远僻静的小山村，这竟然是敬老为孝的一种表现，甚至爹妈还要乐呵呵地收下。

退回到堂屋，神像右侧与左侧杂物间对称的地方开了个门洞，那是上楼的楼梯。邓阿姨告诉我们说，她女儿的房间在二楼，三楼是自己的房间以及一个单独的厕所。于是我们先去了三楼，一番寻找后，依然没有察觉到丝毫灵动，即便是在邓阿姨亡父的灵位和遗像之前，也没有找到。退回二楼，一个看上去岁数比邓阿姨小几岁的大婶也从一个房间的门口里伸出头来张望，不用说，那一定是邓阿姨女儿的姑母了。二楼的房间比较多，且户型和一楼三楼都不一样，我和胡宗仁先是请邓阿姨带着我们到别的房间转悠了一下，和之前一样，没有任何发现，最后才把范围缩小到她女儿的房间。

一进门，我就闻到一股冲鼻的气味，说不上来那种味道的感觉，很像是有人在这里烧过艾草，有股子草药的味道，但是却又夹杂着屎尿的味道，闻着怪难受的。进门正对着的是另一扇门，那扇门是通往二楼阳台的，房间倒是挺大，就是显得有些昏暗。姑娘的床头靠近阳台，床脚则对着我们进屋的门，虽说已经快到年底，山村里的气温也比城里要稍微低一点，但是姑娘身上那床看上去就厚得要死的被子，还是让我觉得光是看看就觉得热，这么捂着，不出汗才怪呢。于是我对邓阿姨说，怎么给你女儿盖那么多啊？邓阿姨无奈地说，我也不想啊，一掀开她就发抖，捂着她倒还安静些，看样子捂着也舒服一点吧，虽然每天都出汗被子会弄湿，那也没办法啊，只能天天换被子了。

我和胡宗仁走到床跟前，我附身仔细看了看姑娘。她的容貌我说不上来，总之看上去脸有点肿，可能是这些天过度虚脱的关系。紧锁着眉

头，眼睛也死死地闭着，眼下的皮肤都有点好像淤青似的紫红色，正如先前邓阿姨说的那样，她满头大汗，头发的发根处已经因为汗水的缘故都腻了，不过我注意到一个奇怪的现象，通常人睡着或是昏迷的时候，大脑是属于一种相对静止的状态的，也就是说，此刻精神和身体好像相互断电一样，有联系，却又在各做各的。例如身体一动不动地在休息，只维持呼吸和新陈代谢，但是精神却也许是在做梦一样。而人类的眼球其实并不是一个标准的圆形，而是在眼仁的地方会凸起一个小小的幅度来，以前常常看那些隐形眼镜的广告，就知道那个小幅度就是用来戴眼镜的，再加上人闭着眼睛的时候，眼仁的角度是会微微朝上扬的，也就是说睡着或昏迷的人，假如没有眼皮的遮盖的话，会看到他是在翻白眼。但即便如此，眼球的状态也会是静止的，但是眼前这个姑娘的眼仁搁着眼皮一直在微弱地左右转动，且角度好似在平视前方，这让我突然想到，会不会是这个姑娘本身想要睁眼，但却无法控制自己的身体？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会不会是鬼上身的可能性更大一些。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不免就有点警惕起来，伸手拉着胡宗仁稍微朝后边退了几步，远离床的位置。走到一边后我轻声在胡宗仁耳边跟他说这件事，胡宗仁也觉得很奇怪，最后我们决定，在这个屋子里不露声色地检查一下，假如姑娘真的是鬼上身的话，罗盘会说明一切的。

于是我对邓阿姨和姑娘的姑母做了一个“嘘——”的手势后，就慢慢蹲下趴在地上，那样子很像是一只壁虎。我这么做是因为当我趴下后，空间高度比床要低，假如姑娘真是鬼上身的话，就不该看得到的我的动作。接着我掏出罗盘，开始从进门的地方开始检查，直到最后走到了姑娘的床边，我用眼神问胡宗仁，姑娘现在有没有什么异状，他摇摇头，表示没有。于是我侧躺在姑娘的床边，身体尽量和姑娘的睡姿保持平行，接着右手端罗盘，左手撑着地面，缓缓的把身体抬高，因为罗盘再怎么牛逼，不是水平的话也测不准，而当我把罗盘凑到姑娘的脸上时候，却什么反应也依旧没有。

谢特，这他妈简直太奇怪了。

第七十八章 【案十三】孤坟野鬼

这一切意味着，这个姑娘很有可能不是因为鬼上身。因为鬼上身的话，即便是只有一丁点的痕迹，也会展现出来，就算附身在她身上的那个鬼魂再怎么聪明，也绝不可能聪明到藏匿了全部的踪迹。这下子犯难了，我看姑娘并非鬼上身，也就没什么好顾虑的，就站起了身来。伸手翻了翻姑娘的眼皮，果然她的眼睛是平视着的，甚至在我翻开眼皮后，她的眼仁还看了看我，只不过和正常人不同，她的瞳孔有些涣散有点放大，这种情况属于比较危险，因为一般来说瞳孔在没有理由的放大的话，那么人已经是进入到最后的阶段了。而且她的眼仁既然在我翻开眼皮的时候会主动选择性的看着我，这说明姑娘的意识其实还是清楚的，只不过身体已经非常虚弱，不受控制，无力挣脱罢了。

我开始意识到事情的紧迫性，估计我们等不到那个端公赶来，就必须做出一些应急措施了。于是我把情况分析给大家听，虽然我知道邓阿姨和姑娘的姑母不一定听得懂我在说什么。胡宗仁听完后想了想对邓阿姨说，阿姨麻烦你带着我们到你丈夫的坟前去一下。下楼的时候，胡宗仁翻了翻自己的包包，然后拿出一叠纸钱来，趁着走路的功夫把钱纸拆散，变成一张一张的。

邓阿姨丈夫的坟就在屋后沿着田坎小路走，大约10分钟左右就到。胡宗仁站在坟前计算了一下方位，然后摇摇头对我说，这家人恐怕之前是有人懂风水，这住的地方和葬的地方都是风水很好的地方啊，这样的地方怎么会闹鬼，我真是想不明白。说完以后胡宗仁就蹲下身子，把坟前的那些杂草树叶清理到一边，腾出一块干净的地来，把钱纸好像堆小山一样蓬松地堆起来，这是为了待会儿能够一把火就烧尽。

堆好之后胡宗仁又取出香烛，帮忙点上。我和胡宗仁跟这个坟里的人没有任何关系，换句话说，我们烧香烧纸，其实是名不正言不顺的。烧的东西人家不一定收得到，但是他一定知道我们烧了，这就好比有人在你们家门口烧纸，即便不认识对方，你也知道是怎么回事一样。胡宗仁点好蜡烛以后就分别在墓碑的两端插在泥土里，接着取出一大把香大约有十多根，一起点燃后，摇晃了几下让明火熄灭，只有熄灭了明火才能冒出烟雾来。胡宗仁用好似握剑的姿势拿着一大把香在坟前比划了几下，一边比划一边嘴里振振有词。由于胡宗仁是站着完成仪式，所以不存在什么尊不尊敬了，道家本来态度就相对比较硬，对待鬼魂也往往是以上对下的姿态，这也是为什么大多数符咒上都写有“敕令”二字的原因，什么叫令，我说你做就叫令。

一段咒文念完之后，胡宗仁伸出自己的左手平摊着，右手拿着香，用香中间的一段拍打自己的左手，好让顶上烧掉的部分香灰掉落下来，剩下明晃晃的火舌子，接着胡宗仁对我说，等我点燃火堆，你就看看你的罗盘，有东西来了就告诉我，我会根据火焰的方向来判断的。我说好，于是就摸出罗盘来端在手上。

作为一个道家人来说，胡宗仁的手法算得上是已经精简了不少了，但是仪式的顺序是绝对不能乱的。道家作为中国最典型最古老的一种本土宗教来说，在其前期的时候大多数方式手法都是通过总结实践而来，也就造成了很多情况下他们按照程序走完一次做法的流程，会知道成功与否，却无法得知这当中究竟是什么地方让法事成功的。举个例子来说，这就好像是100米短跑，前边冲刺的99.9米都是为了最后0.01米的撞线而准备，这期间即便你前边的99.9米不是用跑的，而是用跳甚至是爬着过来，只要关键的一步对了，那么法事的效果就达到了。所以通常道家咒文“叽里呱啦”一大段，真正管用的没准就只有短短一句而已。说这些没丝毫不敬的意思，既然是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既然留下了，就必然有它的道理。

在胡宗仁点火之前我仔细看了看罗盘，有一点小的波动，我估计是因为刚才点香烛敲墓门的关系，但是我无法确定造成这个微弱波动的是墓里邓阿姨的老公。但是这么微弱的灵动，如果说能让那位姑娘变成现在这副德行，我还真是不相信。我对胡宗仁点点头说我准备好了，胡宗

仁就把手里的一把香并拢，让火舌子相互靠近，接着蹲下，鼓起腮帮子用力朝着火舌一吹，香上的明火就又燃烧了起来。胡宗仁把手里的香当作火把一般，把先前堆好的钱纸堆从底下引火，由于事先拆散了，而且堆放非常蓬松，黄草纸本身也是见火就着，很快火苗就窜得老高，而胡宗仁点着火以后，就把香一起插在火堆前面，然后后退两步，手上捏着指诀，指着火堆念叨着。就在火势烧到一半的时候，火苗突然出现一个由强变弱，再由弱变强的明显变化，而且火苗开始和风向相逆，这个时候我就知道，该来的始终还是来了。

于是我低下头来仔细看着罗盘，罗盘开始非常不规则地转动着，灵动不算小，而且我还惊异地发现，现在围绕在火堆边上因为胡宗仁的咒文而出现的鬼魂，不止一个。这一点是我怎么都没曾想到过的，因为胡宗仁的这套法事是做给邓阿姨的亡夫的，如此说来，即便是有鬼魂出现，那也应该是邓阿姨的亡夫才对，而此刻却多出好几个来，而且周围除了这一个坟以外并没有别的坟墓，那这些鬼魂是哪里来的，孤魂野鬼吗？如果是孤魂野鬼的话怎么会这么强，那是不是意味着最初的时候，罗盘上那微弱祥和的反应，才是邓阿姨亡夫的鬼魂呢？

钱纸烧尽之后，只剩下灰烬堆里冒出一阵浓烟，直到这个时候，那怪异的灵动也依旧没有散去，我和胡宗仁出于自我保护的角度，都纷纷朝着后边退了几步，胡宗仁更是把手伸到了腰上的八卦袋上，眼神警惕地看着灰烬堆里烟雾的走向。我把邓阿姨拉到我身后，以免出现意外。我和胡宗仁就这么警惕着，直到烟雾消失，火苗熄灭为止。我再看了看罗盘，那灵动依旧还在，只不过弱了不少，但是我确定那并非是因为它们离开了，而是因为我和胡宗仁站得比较远的关系。于是我转头问邓阿姨，当初你们给你先生落葬后，关于这座坟，有没有出现过什么别的事情？例如下雨被冲垮过，或是坟里长出过什么虫类，类似蚯蚓这些？我并不是无缘无故这么问，因为这两种可能性会造成坟墓里的主人的阴气被消磨，墓因为水流等原因如果出现了豁口或是垮塌的话，原本密闭的墓穴就会透气，这样的话阴气散掉到是小事，容易让里头的亡魂跑出来。而蚯蚓等动物本身生来就会松土，土质疏松后也容易造成浸水等问题。

邓阿姨说，这都没有过啊，坟一直好好的，就是这当初修坟的时候

周围有不少杂草和灌木，时间一久了之后就全死了，也不知道为什么。如果一定要说什么怪事的话，我倒是在他死后第二年看到坟里冒出过鬼火来的。鬼火倒没什么稀奇，是属于人的尸身腐烂之后和周围的环境降解下，骨骼中的钙质流失后磷就散发了出来，磷和周围的水份发生了接触后，就会燃烧，变成一朵朵的小火团在空中飘荡，以前我和胡宗仁装神弄鬼的时候，常常用这一招吓唬别人。而坟墓周围的植被死亡，这好像就说不通了，因为常理来说，不但不该枯死，反而该越来越茂盛才对。这个时候胡宗仁对我说，你到前边去再探探，看看那些玩意还在不在。

于是我缓步走上前，这才发现那些灵动正在渐渐消失，之所以是渐渐，是因为消散的速度很慢，我和胡宗仁和这里的任意一个鬼魂都是非亲非故的，但它们怎么走得还有点恋恋不舍的感觉。我对胡宗仁说，没事了你们可以过来了。胡宗仁和邓阿姨走过来，我就开始围绕这坟墓四周检查，很快罗盘上的反应回到了最初的状态，有一丝微弱的灵动，于是这个时候我就确定了，这微弱的反应，就是邓阿姨的亡夫。

我伸手摸了摸坟头上的土，都干了，这样的土用来当坟土都没办法，没有伤害性，整体感觉，这个墓主人就好像是被人抽空榨干了一般，不但不会害人，连自保都成问题。而造成这一切的，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很有可能就是之前那些莫名其妙出现的，但又本不该出现的鬼魂。

胡宗仁蹲在地上，仔细查看着周围的一切，接着他好像忽然想到了什么似的站起身来，但是眼睛还是盯着地上，他问邓阿姨说，你女儿出嫁后来给父亲祭拜大约是在这之前多久的事？邓阿姨说差不多两个礼拜了。胡宗仁又说，我在坟前找到了当时烧掉的钱纸，还有当初插上的香烛棍棍，但是怎么没有炸掉的鞭炮的纸呢？

邓阿姨说，几年前有人在山上祭拜的时候燃放鞭炮，烧了山，后来被森林公安明令禁止了，如果不是清明和春节的话，平日里是不许放鞭炮的，所以那天只是来烧香拜了拜，没有炸鞭炮。

胡宗仁拍了拍大腿说，我知道你女儿是怎么回事了，她是遇上棒老二了。

第七十九章 【案十三】邓姓端公

棒老二，一般是西南地区如四川重庆贵州云南等地的喊法，原本的意思是拦路打劫的人，以暴力的方式抢人抢钱等，广义上来说，就是土匪山贼。随着时代的发展现在已经没有山贼土匪了，但是在鬼神的世界里，棒老二却是一直都存在的。

棒老二其实也算是孤魂野鬼的一种，而棒老二这个称呼却是行里人根据它们的行径而安上的称谓而已。它们大多都是死不得其所的人，或者是生前恶事做了很多，以至于死后无名无份，上天上不去，下地地不收，只能漫无目的地游荡在世间，但是没人祭奠是很惨的，所以他们就去抢别人的祭品。很早以前我曾经说过，当一个人去世的时候，稍微讲究一点的家庭都会在咽气的时候烧掉一堆钱纸，称之为“落气钱”，这个钱并非用于祭奠，而是要把钱纸灰收集起来，装进逝者寿衣的小荷包里边的。这个钱逝者本身是不能用的，而是用来打发路上劫财小鬼的“买路钱”，这里劫财的小鬼，即是指的棒老二。但是棒老二的存在绝非是在死者死掉的时候才出现，可以说，他们几乎是无处不在。

而我们通常上坟的时候会炸响鞭炮，这当中存在了很大的一个误解。许多人以为在上坟的时候炸响鞭炮，是在告诉逝去的亲人我们来给你扫墓了。而实际上在传统殡葬的习俗里，上坟炸鞭炮和过年的时候炸鞭炮是差不多的道理，过年的时候是为了让爆竹声吓走年兽，而上坟则是为了吓走周围劫财的棒老二。也许有很多被托梦的人有过类似的经历，某天夜里做梦梦见家里死去的亲人，说自己没钱了，没衣服了，或者是缺这缺那了，往往梦醒之后也都当成是一个普通的托梦，事实上如果当你仔细回想的话，你会察觉到，原来上一次上坟的时候，是没炸鞭

炮的。当然这并非绝对，但起码我遇到过很多类似的情况，在事后找到我后回想起来，他们都会告诉我当初没有炸鞭炮。

所以这就意味着，当你们自以为给祖先烧钱烧香，其实祖先有可能是没收到的，被路上的棒老二给劫走了。从邓阿姨女儿的症状来看，是典型的生鬼病，这里是农村，这坟边又没有别的坟，所以棒老二是附近孤魂野鬼的可能性会更大，邓阿姨女儿的情况照目前来看，还真大概是被那个端公给言中了，被阴人缠住了，这个阴人，就是棒老二。

但是新的问题又来了，棒老二缠人是不不会跟在身边的，因为它们既不属于人世间，严格来说也不属于另一个世界，而是流窜于两者之间，东打一枪西开一炮的家伙。所以要找到具体的“它”是那个是比较费劲的，我甚至无法确定缠住姑娘的究竟是“它”还是“它们”。这个时候，胡宗仁突然对邓阿姨说，阿姨你把你女儿的生辰八字什么的都给我吧，我请人去帮忙看看。邓阿姨说这东西还能看？是要算命吗？胡宗仁说不是算命，而是拿了你女儿的八字走阴去看看。

我想可能邓阿姨一时半会比较难以理解究竟走阴是什么。胡宗仁也没有跟她细说，只是告诉她目前你女儿的情况比较复杂，我们俩光是靠猜的话，会耽误不少时间，也许还会走不少弯路，现在时间可非常珍贵，越早弄明白，你女儿受的苦就会少一些。听胡宗仁说得诚恳，邓阿姨就告诉了我们她女儿的生辰八字，胡宗仁在手机上打字记录下以后，就用我的手机打给了黄婆婆。

拿起电话后胡宗仁就开始装可怜地说，干妈啊，帮个忙吧，我和老李这会儿遇到点事情，找不到原因，需要你帮忙走个阴看看啊。我给你生辰八字和姓名。胡宗仁一阵交代后，黄婆婆说现在付韵妮就在那里，等会儿有答案了就给我们回电话。挂掉电话后，胡宗仁对邓阿姨说，那咱们这就先回去你们家吧，这走阴很费工夫，需要等一阵呢。邓阿姨说，那这会不会额外收费啊？我忍不住笑了出来，这大婶还真是实在。胡宗仁说，这就算是赠送的吧，赚钱是一回事，但是也不能变着法子来赚钱啊，主要目的还是把你女儿给救回来。

大概11点多，黄婆婆还是没有回电话过来。胡宗仁等得有点焦急了，就给付韵妮发短信问黄婆婆到底搞定了没有，结果被付韵妮在短信

里一顿臭骂说，你慌个毛啊？吃了鸡屎吗？胡宗仁才只能继续等着不敢作声了。所以我说胡宗仁还真是挺贱的，不挨骂就不舒服。大约在11点半左右，邓阿姨从厨房里端出一些菜，说家里最近出了这么些事情，自己也没心思准备什么好吃的，两位小兄弟你们就将就吃点，充个饥吧。我和胡宗仁也没客气就开始吃东西，虽然饭菜简单，但是地道的农家味还是足，吃到一半的时候邓阿姨接了个电话，挂掉电话后她对我们说，那个端公从镇上回来了，等会儿就到，他自己骑摩托回来。

这端公吧，算起来算是本家。许多地方对于端公的职业分得并没有很清楚，他们往往把农村里用巫术求子求雨的人，用道术降妖除魔的人，用阴阳术给死者操办丧事的人都统称为端公，而实际上这三种分属三个不同的宗教门派，巫术是祝由，也就是我的本家。道术是胡宗仁的本家，而阴阳先生则大多学得很杂，会一些道术但更多在给亡灵开路带路上，还是依托于佛家的地藏经，所以更偏佛家一些。正宗的端公实际上还是在特指我的本家祝由科，也就是农村里最常见的跳大神的。端公通常会占卦，占卦的工具则往往是旱龟背壳，佛家则大多是竹签或牛角牌，道家的就更多，只不过他们一般不用牛角，因为牛鼻子嘛，总不能自相残杀才对。所以端公的形象在我眼里大多数和那些穿着法袍的师父基本是对等的，不穿得与众不同一点，怎么能兴风作浪装神弄鬼呢，不过当邓阿姨告诉我那个端公即将自己骑摩托车回来的时候，那个画面在我脑子里浮现出来，我却觉得有点好笑。

吃完饭后刚抽了一根烟，远处就传来摩托车那种“突突突”类似打屁的声音，接着一辆摩托车在我的车后边停下来，车上下来一个看上去50岁上下，个子矮小，头发凌乱，穿着一身米灰色的西装，西装一看就是那种地摊上的廉价货，却非常不协调地戴着一双蓝白相间小圆点的袖套。嘴里叼着一根烟朝着我们走过来，看上去高人那种仙风道骨的感觉全然没有，如果不说这就是那位端公的话，我一定会觉得他无非就是一个普通的农民。

他走到我们跟前，先是打量了我和胡宗仁一阵后，就直接越过我们去跟邓阿姨打招呼。邓阿姨跟那位端公介绍了我们，我们也礼貌地站起来行礼，看岁数他肯定是长辈，只是不知道这本事是徒有虚名还是真本事。邓阿姨跟我们说，这位端公师傅也是姓邓的，邓是村子里的主要

姓氏了，村子里谁家遇到事情了，一般都是找邓师傅帮忙，也不收多少钱，意思意思拿点鸡蛋什么的就行了，但是从来不肯免费的。于是我笑着问邓师傅，我说我也是巫家人，不知道邓师傅你主要在村子里都会做些什么。

因为我知道高人往往都在民间，邓阿姨家里出事后她肯定是第一时间找了邓师傅，而我想邓师傅也是遇到了我和胡宗仁同样的问题才没有继续施救下去，这才告诉邓阿姨，姑娘是被阴人缠住了，只不过理由猜错了罢了，她并没有踩到别人的坟头，而是中了棒老二的招。邓师傅告诉我们，他年轻的时候比现在要厉害多了，村子里大大小小的事情只要是自己出手基本就没有解决不了的。例如谁家长辈死了不合眼，或是山里来了野兽，又或者长时间不下雨，庄稼没有收成什么的，自己都能够解决。我顿时肃然起敬，虽然这些听上去似乎没什么了不起，但是在农村，这可是积大德的事，我师父早年在开始专门抓鬼之前，干的事情和邓师傅差不多，不过我师父主要就是庄稼看病，或是谁家孩子打嗝了，卡鱼刺了，夜里惊着了等等这些，直到后来才慢慢开始在鬼道上越走越远，最终成了一位宗师。

我把我和胡宗仁之前调查到的情况跟邓师傅说了以后，他说他只猜到了是阴人，但是没想到是棒老二，这个小姑娘一直对家里和村里的人都非常和善，大家都喜欢她，突然遇到个这样的事，不晓得是命中该有一劫，还是真的运气不好。你们两个年轻人能来帮忙也是善事，我岁数大了有些事情力不从心，就多多拜托你们了。

邓师傅的牙齿好像掉了不少，说话有点豁风。本来是挺好笑的一种语调但是被这么陈恳地说出来，我却有点感动。我和胡宗仁继续跟邓师傅谈论着之前的发现和理解，言语间我也开始越来越敬重这位师傅，不在于他的身份和现在的生活条件，而是那种返璞归真与世无争的心态。聊得兴起，他甚至决定留下来跟着我们一起，多个人多个帮手，虽然咱们大家有可能什么都帮不上。

又过了一会，胡宗仁的电话响了起来，我知道是黄婆婆回话了。胡宗仁拿起电话就说，干妈啊，你看到的情况怎么样。

接着胡宗仁没说话，而是把目光看向我。

第八十章 【案十三】推测身世

胡宗仁看着我的眼神让我觉得很不舒服，仿佛这件事好像跟我又有关系一样。之前刹无道的时候也是如此，尽管那个时候我还不认识胡宗仁，但是也是黄婆婆告诉我可能最近是得罪人了之类的。所谓惊弓之鸟，我必须承认那段日子我的确比较怂。

胡宗仁的这通电话接了很长时间，于是这段时间里，我也只是有一句没一句地跟邓师傅闲聊着，注意力根本就没在我们聊天的话题上。直到胡宗仁挂掉了电话，然后扯了扯裤腿坐在我身边后，我迫切地问他，黄婆婆到底是怎么说的。

胡宗仁告诉我，黄婆婆接到电话后就立刻点香喝茶入定，接着就阴了过去。拿着八字好找人，因为这姑娘现在虽然鬼病缠身，但终究还是个活人，灵魂和肉体都还在我们这个世界里，所以她就以八字为线索，去寻找姑娘的元神。元神这个东西在我看来属于一个灰色地带，就有点类似于我们这些生命在另一个世界的投影一样。

早年看过一部名为黑客帝国的电影，我还因为模仿男主角躲子弹的姿势而把脑袋撞了一个大包，所以我至今都还记得。在电影里，每个人自以为安逸自在地生活着的世界，其实只是一个假象，是根本不存在的一个妄想。而现实则是非常残酷的，每个人的后脑勺上面都有插上一根管子，好像汽车油箱那种，真实世界的人会通过这个管子控制在虚拟世界里的那个自己，差不多就是这么个意思，所以当一年多以前黄婆婆第一次跟我说起元神这个东西的时候，我就从那时候开始就一直这么认为。

元神就好像是我生命的终点，如果诚如佛家所言，有来生托世的话，那么我的元神就好比一台电脑主机，每一次生命的过程都是重新安装了一个系统一样，如此反复循环。所以对于黄婆婆来说，元神的重要性自然非常重要。胡宗仁说黄婆婆找到了姑娘的元神之后，发现她的元神身边有四个阴人，其中一个非常虚弱，根据胡宗仁早前的描述，那应该就是姑娘的父亲。而另外三个好像是一直想要争夺什么东西一样，围着姑娘的元神和她父亲的阴身不肯离开，如此说来，她的父亲即便是虚弱，但也是在奋力保护着自己的女儿。

黄婆婆的话我基本不会怀疑，即便是有些时候她说的那些我会似懂非懂的，但是从大体上来判断，黄婆婆走阴下去看到的情况和先前我跟胡宗仁在坟墓前罗盘和火苗观察到的情况几乎都是一致的，昏迷的姑娘对应正在被围攻的元神，虚弱的灵动对应奋力保护自己女儿元神的父亲，和那些虎视眈眈强大的灵动对那些正在围攻的阴人，两者加以印证，那就一定是事实了。

胡宗仁接着说，黄婆婆曾上前喝止那些阴人，打算将其驱散，包括她的父亲，但是对方却不听劝告。其中有两个阴人看上去都是穷苦人的模样，上半身没有穿衣服，瘦骨嶙峋，青皮獠牙，身上脏兮兮的全是灰尘泥土，黄婆婆说如果没猜错的话，这些人生前恐怕是个乞丐或是精神不正常的人，这种人死后有可能找不到路又没有师傅有机会去带，于是很容易就变成孤魂野鬼，也就比别的鬼魂更有可能成为棒老二，因为生前受苦，死后看到别人有的东西自己没有，就有可能去抢夺。这一点，和那些妒忌心很强的人是基本一致的。胡宗仁还说，但是黄婆婆还看到另外一个阴人，这个阴人穿着油绿色丝质旗袍，上边也全是泥土灰尘，手腕脚腕都在流血，并且被人挖掉了一只眼睛，舌头也是被割掉了的。从打扮上来看更像是民国时期的人。胡宗仁说这个女人除此之外就没别的伤口了，但是这三个阴人里，也就只有她身上才有这些伤痕。于是黄婆婆觉得这三个阴人的搭配方式很奇怪，怪就怪在那个穿旗袍的女人身上。要么就是一窝蜂全是乞丐，要么就是单独一个，这种富人和穷人的组合，我还从未见过。

我打断胡宗仁问，民国时期距离现在少说也有70多年了，而且那个女人的样子看上去这么惨，很明显是死的时候受过苦的。那黄婆婆有没

有问过这个女阴人的来历？胡宗仁摇摇头说，舌头都割掉了怎么问得出来，而且那毕竟是阴人，黄婆婆阴下去的时候自己本身也是个阴人的身份，你还指望阴人能够跟活人一样沟通吗。我没有继续说话了，只是反复琢磨着黄婆婆看到的一切。胡宗仁继续说，黄婆婆说了，尽管那些阴人不听劝，始终要纠缠，虽然不能说，但是它们是可以听到黄婆婆说的。所以黄婆婆就威胁说会请阴兵来打它们，并且要告阴状。

胡宗仁说，结果黄婆婆这么一说，那些阴人竟然好像想要攻击她一样，于是她就逃跑了，赶紧醒过来给我打了电话，他说要你想办法根据这些阴人的外貌确定身份，打包一块送得走就送了，送不走的话也没办法，可以让我收了回去在她的佛堂里供着听佛消戾，否则咱们就只能把那几个阴人给弄得魂飞魄散了。

胡宗仁摩拳擦掌地说，我倒是挺乐意这么做的，不过前提还是得先找到那几个阴人的真身才行。

原来胡宗仁刚才接电话的时候用那种眼神看着我是这么个意思，不过黄婆婆也算是给我出了道难题了，这穷乡僻壤的，坟包可谓数不胜数，再加上又过了这么多年，民国时期的东西要我怎么下手找？不过我也算是想明白了为什么当时我翻开姑娘眼皮的时候，她的眼神会直接看着我，我猜测如果不是她老爹的阴身在下边守护她的元神的话，她恐怕是早就死了。想到这里的时候不免有点感叹，明明结婚嫁人是个喜事，却就因为上坟祭祖的时候没有放鞭炮，却因此惹祸上身。换句话说，这和姑娘本身并没有多大的关联，而是恰好在这么个时间，遇到了这三个阴人棒老二罢了。说来说去，不管死了还是活着，即便是变成早已浑沌的鬼魂，她父亲也没忘记要保护自己的孩子。

这些话我就不跟邓阿姨说了，一来是怕吓着她，二来说了她也帮不上多大的忙。但是我和胡宗仁的字字句句都让邓师傅听见了。邓师傅看上去还不到60岁，所以更早的事情他恐怕也只是听说而已，而且他出生的年份应该是解放后的事情了，再往前我想他也无从得知。于是我捡起地上的一块小石子，在地上画了三个小人。

画功我就不多说了，反正我也就那点水平，三个小人分别指代的是那两个穷苦人模样的阴人和那个旗袍女阴人，加上黄婆婆对它们外貌

的描绘，我开始陷入思考。从那个女人的相貌上来说，她生前应当是富裕人家，就死相而言必然是遭受了酷刑。一个富家的女人为什么会遭受酷刑，答案就只有一个，她曾经犯下不能被家族所容忍的事情。因为在那个混乱的年代，大户人家有私刑那是常有的事，尤其是这种远离繁华的小山村里。按照邓阿姨说的，他们算得上是盐帮的后人，拜山神的盐帮理应是贵州的盐贩子，贵州盐入川的时间相对较早，绝非这最近一两百年的事情，所以时间上也是能够吻合上的。而另外两个穷苦人模样的阴人，它们的身份会是什么呢。

我目前唯一能够确定的，就是这三个阴人之间必然有一种联系，或是生前或是死后，否则他们三个完全不同身份不同社会层次的人，完全没理由组队当棒老二啊。赤裸上身光着脚丫，这种样子恐怕是比乞丐还不如，会不会是早年葬下了这个女人后，又有两个乞丐死在了她的坟墓旁边呢？

我很快就推翻了自己的想法，不因为别的，就只是因为这几率实在是太小。而且那个姑娘目前的状况算得上是非常危急了，因为我是领教过被阴人缠身的厉害的，人命的事再小都是大事，当前已经不允许让我有这种大胆撞运的猜测了。于是我接着想到，那这两个人会不会生前是这个女人的佣人？这个女人的打扮很有可能是某个地主家的小姐或是姨太太，姨太太的可能性更大，而姨太太通常比较得宠，有那么几个供其使唤的佣人似乎也在情理之中，而且犯了再大的错，家法总不会对自己的家小姐下这种狠手才对，她的手腕脚腕流血，割舌刎目，如果只是这样的话那还都不算是致命伤，有了前面的一些推断，尽管无法立刻求证，但是我觉得是在情理之中，于是我断定，这个女人的死状是这样，但是造成死亡的伤害未必如此，穿得这么光鲜华丽却遭遇酷刑，而这三个阴人身上有个共同点，就是脏兮兮的，布满了泥土和灰尘，于是我认为，真正造成他们死亡的，应该是活埋。

我把我的分析告诉了胡宗仁和邓师傅，大家想了很久没说话，直到胡宗仁突然问了我一句，那有没有可能是这个富家女人，也遇到了棒老二？

我说谁是棒老二？胡宗仁说，就是那两个脏兮兮的阴人啊。

第八十一章 【案十三】刨根问底

虽然胡宗仁只是随口一提，但我仔细想了想以后对胡宗仁说，那不大可能，你想想啊，如果你在路上遇到了棒老二，人家还把你一阵虐待，几个人当中，要死也是你先死啊。再说了就算它们三个真是突然遇到飞机轰炸或者山体坍塌一块埋了死了，这三个人生前应当是彼此对立的仇人啊，怎么可能合伙当棒老二呢？别的不说，你这个巧合性太大了，而且太荒唐了。

胡宗仁不好意思地挠挠头笑着说，这不，我也就给你多个参考意见嘛。我又仔细把我目前掌握到的线索前前后后回想了一次，开始坚持自己的想法。于是我问邓师傅，你们村解放前民国的时候本地有那种比较有名大大地主吗？邓师傅想了想说，有啊，还不止一家呢。我说你也是听说的对吧，毕竟你也不是那个年代的人呀。邓师傅笑了笑说，我虽然不是那个年代的人，但是我一辈子都在这里土生土长的，每年清明的时候都外地人到山上烧香祭祖，而且他们的祖坟就在这三上。我跟邓师傅说，这人口流动，那你怎么就这么确定人家回来祭祖的就是那些地主家的后人？邓师傅说，这还不容易吗？我们村子本来就比较穷，像我爷爷辈的那些穷人死了，随便找个荒坡坡，挖个坑坑就埋了，填土后再用石头垒一垒就是个坟了，穷人有个地方埋已经算不错了，墓碑这些东西，连想都不敢想。我爷爷就埋在田坎上了，没有墓碑，这么多年了都分不清哪里是坟墓哪里是真正的田坎了，也不晓得开荒的时候是不是遭人刨土给刨了哦。

邓师傅说得轻描淡写的，但是从他的表情上还是看得出自己作为后人来说对先辈当初社会环境的无奈。邓师傅接着说，那个年代，能修个

大坟的都是有钱人，这很容易区分，村里近百年的老坟都还有不少，穷死泥巴富死冢，就是这么回事咯。穷死泥巴富死冢，大致上是在说穷人死了就泥巴埋了即可，富人死了，才有本钱修个墓。邓师傅说，每年清明来的人，就有当时那些富人的后代。我问邓师傅说，那村子里那些大户人家就没后人留下来了么？邓师傅说，当然有，都是些当年没有跟着去城里的，解放后留在这里，被收缴了土地后，自己也就老老实实当了农民，每年清明的时候听到城里的亲戚要回来祭奠扫墓，就提前准备好香烛钱纸，然后备好饭菜，权当是借这个机会走动走动了。邓师傅顿了顿说，如果你们要调查那个旗袍女阴人到底是什么来历，我就不敢跟你胡说具体是哪一家了，不过那些坟都还有后人在村子里，大家都是熟人，如果你要去打听，我倒是可以带着你们一起去。

胡宗仁一听就高兴了，他赶紧跟邓师傅说，那太好了，你这死老头子怎么不早说啊，哈哈哈哈哈。

我站起身来跟在一旁听得云里雾里的邓阿姨说，这可能是我们唯一的一次机会了，现在我们跟着邓师傅一起去拜访一下那些坟墓的后人，如果这都还找不到答案的话，我们就只能把你女儿接到重庆去，让我们那边的师傅强行用法子试着救一下看看了。我没说谎，这也是我目前唯一想到的一条后路。若是我和胡宗仁实在搞不定，那就只能弄去重庆让司徒帮忙打鬼了。邓阿姨大概是看我说得很严肃，于是连连答应。于是我和胡宗仁就起身跟着邓师傅一起离开了邓阿姨家的院子。

山路崎岖，我的车开着不方便，邓师傅很热情地邀请我们坐他的摩托车，于是我们三个就好像一块三明治一样叠起来，我在中间，胡宗仁个子比较大就坐在最后头，但是这家伙好像挺害怕摩托车的，于是时不时地伸手搂着我的腰，虽然恶心但是我没办法回身抽他，因为我也害怕摔下车去。于是一时间，激情四射。

颠簸了一阵后，我们在一处看似老宅院，但是却已院墙垮塌，借由当初的石桩子而搭建起来的几间茅屋边上停下，茅屋里传来鸡们那愉快的叫声，此外这个小院子里还有一间平房，大小和邓阿姨家的差不多，不同的是这里却没有三层楼。一个正在剥玉米粒的大叔，嘴里咬着一截旱烟，乍一看还真像是抽雪茄的周润发先生。他看上去满面红光，身体

应当不错，看到邓师傅带着我和胡宗仁下车后，他非常热情地喊了一声，邓端公，哪股风把你的屁股吹到我屋头来了哦，当真是稀客也。调侃之余，也显示了这个村子里村民们相互间的友善。

邓师傅带着我们走到院子里，稍微介绍了一下，说我和胡宗仁是他的同行，从重庆来的，接着就问那个大叔说，老邓，杨某某那个大女儿的事，你还记得到撒？看样子这个大叔也姓邓，这分明是不让我好好写小说，我都傻傻分不清楚了。邓大叔看上去和邓师傅岁数差不多，但要比邓师傅看着身体好一些。邓大叔把手里正在剥的玉米放到了门口的一个簸箕里，然后把双手在身上的围腰上反复擦了擦，一边给我们大家端凳子，一边说，我当然记得啊，当时还找你去看了，全村人都在帮忙想办法，怎么了女儿好些了没得？

邓师傅扁着嘴摇摇头说，我当时就说了，是遭阴人缠到了，咋个可能好得到嘛。不但没好，现在还越来越严重了，从这两位小兄弟说的情况看来，大姑娘就看这一关了，过去了今后平平安安，过不去，那就多一座新坟了。说到这里的时候，邓师傅脸上有些黯然，烟雾熏在他那布满皱纹又皮肤黝黑的眼角上，他眯着眼睛。我明白他的意思，无论怎么说，一个生命眼看着正在耗尽消逝，这无论如何都不是件值得高兴的事。于是我插嘴问邓大叔说，是这样的，我们托了我们的一个前辈，用一些方法看了看姑娘，发现她目前被三个阴人缠着，根据我们的猜测，其中一个阴人有可能是解放前当地一个大户人家的女眷，多半是个姨太太，听邓师傅说了你们家是其中一个大户人家的后代，所以就来问问，如果你们祖上没有这样的事情的话，我们就换别家。

邓大叔大概是看我和胡宗仁这么年轻，有点不相信，于是眼神看着邓师傅。邓师傅点点头说，你知道为什么我来找你吗？因为我听我爹说起过，你们祖上有人败家做过烂事情，所以才第一个来找你。邓师傅转头对我们俩说，这个邓叔叔的爷爷有三兄弟，解放前就是这里的地主，大爷爷经商，那个时候我们蓬南场上唯一的烟馆就是他大爷爷开的，二爷爷参军，当时是刘湘的部下，三爷爷从小就天棒，皇帝爱长子，百姓疼么儿嘛，所以他三爷爷后来就去嗨了袍哥，也当了大爷。结果后来二爷爷剿匪的时候，把三爷爷打死逮了，二爷爷觉得没得脸回家，后来就不晓得跑到哪里去了，没有音讯，家里就剩下大爷爷，本来都遭变故

了，解放后还让部队抄了家，一家人就这样就散了。

可能是听邓师傅说起自己家的往事，邓大叔也有点惻然。他补充说，我是我大爷爷的嫡孙，大爷爷一共三个老婆，我的嫡奶奶就是第三房。后来土地没有了，我的父亲被抓去劳改，家里的人都走散了，都是最近二十年才来寻根联系上的。胡宗仁问邓大叔，那你为什么没走，邓大叔说，我要把祖业守到起撒，我爷爷和太爷爷奋斗了一辈子才有了这点产业，结果一朝之间就变成国家的了，以前这附近山上的土地，全部都是我们邓家的！

邓师傅笑着说，我还不是姓邓，分给老百姓，也算是一件好事。邓师傅对我和胡宗仁说，你们都不晓得他们家以前的土地有好多，当时村子里穷人多，他们大爷爷又有点财主脾气，有个外乡老太婆来讨口饭吃，被他大爷爷给赶出来了。结果那个老太婆走了以后半途想要拉屎，结果一赌气说，就是一泡屎，我也不拉到你们邓家的田里当肥料！结果继续走，走了一天一夜翻过了山头，憋不住了还是拉了，结果一个路过的村民就对老太婆说，你这个死老婆婆儿，你朗格在邓财主家的田里拉屎呢！

我和胡宗仁都笑了起来，邓大叔自己也哈哈大笑着说，这其实只是大家当时说着玩的，就是说那个年份，我们邓家的地有多宽。邓大叔笑了会儿然后叹息道，可惜啊，家道中落，我们邓家除了这几个烂房子，就只有山上那个坟了哦。胡宗仁又问邓大叔，那你们祖上有没有一个女眷是死之前曾被砍断了手脚筋，然后割舌刎目的？

胡宗仁这句话刚一问出口，邓大叔脸上就出现了惊讶的表情。这个表情就是在跟我说，运气真好，第一户落脚的地方就找对人家的了。邓大叔愣了一会后对胡宗仁说，这……你是怎么知道这些的……？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眼神里也全是兴奋，他回答邓大叔说，我刚才不是说了嘛，我们请了一位老前辈帮忙看到的，这么说来，你是知道你们家祖上有这么一个女眷的？邓大叔好像还没回过神来，他支支吾吾地说，这件事就只有我们自家人才知道，连村里的别户都没人知道，因为是个丑事，所以我们从来都没对外说过，连我儿子女儿都不知道。我对邓大叔说，叔叔，人命关天，你必须跟我们说一下了。

第八十二章 【案十三】节外生枝

邓大叔说，事情是这样，刚才你们说的这个女眷，其实就是我嫡奶奶。她是三房，当初我大爷爷娶了她以后，其实很宠爱，什么事都顾着她。结果我三爷爷上山嗨了袍哥，回家的次数就很少，每次回来都只晓得找大爷爷要钱用。之后不晓得为什么，三爷爷就把我嫡奶奶给裹起了。“裹起了”，川话的意思大概就是勾搭上了的意思。邓大叔接着说，不仅如此，三爷爷最后一次回来的时候，还说要带着我嫡奶奶私奔，结果跑到一半的时候，让我大爷爷请了县衙里的官兵抓回来了，三爷爷就跑掉了，从此后再没回来过，再有他的消息的时候，就是得知二爷爷剿匪把他给打死了。

邓大叔说，而后来我嫡奶奶抓回来后要死要活的，求大爷爷原谅。那个时候的人，即便是地主财主，骨子里其实是很传统的，这种自己兄弟挖墙脚的事情，说出来脏班子嘛。“脏班子”，就是丢人现眼的意思。邓大叔说，就在大爷爷打算动家法的时候，我嫡奶奶说自己肚子里已经怀了孩子。

尽管当时大家都很怀疑这个孩子的来路，大爷爷也搞不清这个孩子到底是自己的还是老三的。但不管怎么说，总归是邓家的骨血，忍了忍气，就把我嫡奶奶给留下来了。我嫡奶奶生了个儿子，就是我的父亲。嫡奶奶在产后没多久，就悄悄带着我父亲打算逃走，又被抓了回来，这次她就没再继续求饶了，而是对着我大爷爷破口大骂，她又说我父亲其实是三爷爷的骨肉，跟大爷爷没关系，但是大爷爷听她这么说，当着全家人的面觉得非常羞愤，于是这次就动了家法。挑了手筋脚筋，割了舌头，还挖了一只眼睛，连同我嫡奶奶当时嫁到邓家时候带过来的两个长

工一起，就在离家里四里地的阴坡上，挖了三个竖坑给活埋了。

说到这里，邓大叔指着邓师傅说，那个阴坡，就在杨某某他们家背后那面山后面。

所谓阴坡，其实就是指晒不到太阳的背阳坡，一般比较阴冷潮湿，同样的，这种做法无疑也是一个诅咒，表达了邓家大爷爷对自己三姨太的无法原谅。毕竟在那个年代，人命是不值钱的，尤其是女人和穷人。其实听完这些以后，我觉得已经足够了，在我心里已经足以证明那个缠着姑娘的三个棒老二，就是邓家三姨太了，剩下的，就是需要找到当初他们三个的埋骨之所，然后加以引领或是驱散了。当我正打算开口问邓大叔活埋在什么地方时，胡宗仁突然伸手阻拦了我，然后对邓大叔说，大叔你接着说。

邓大叔说，后来大爷爷心里也分不清我父亲到底是自己的孩子还是三爷爷的孩子，因为他们三兄弟看照片本来就长得很像，我父亲偏偏长得又很像爸爸，所以想丢又怕丢错了，嫡奶奶已经死了，想要个真答案也要不到，但是我嫡奶奶估计自己都搞不清楚究竟是谁的孩子，她那么说，我估计只是为了气我大爷爷罢了。胡宗仁说，居然还有照片，真洋气。要知道，那个年代有条件照照片的，可都不是一般人。邓大叔站起身来说，你们等着，我去给你们拿照片。

没等我们答应他就转身进屋，接着屋里传来一阵翻箱倒柜的声音。很快他就拿着一本皱巴巴的书出来，大小可能和我们小学时候的作文本差不多大，封皮上用毛笔写着《邓氏家谱》四个大字。邓大叔翻开家谱，我看到了密密麻麻的蝇头小楷，翻了几页之后，就夹着一张发黄的老照片。照片是黑白的，看上去皱巴巴的，褶皱的部分都已经有点脱色了，邓大叔把照片递给我们说，你们看，这就是当初家业最旺的时候，我们邓家的老祖先人们的合影。

我不知道是不是我对年代感有独到的眼光，因为我总觉得那个年代的人长得好像都差不多。照片上背景看上去好像是祠堂，因为密密麻麻地摆放了祖宗牌位，还有香火烛台，照片上一共有八个人，六个大人两个小孩，坐在正中间的是一个穿着典型地主装的男人，那自然是邓家的大老爷，双腿张开，双手按在自己的膝上，左手的大拇指上有一个圆筒

状的扳指。虽然是黑白照片但不难看出那玉质的，如果留到现在应该能值不少钱才对。他披散着头发，从发梢的样子来看，应该是刚刚剪了辫子没多久。他边上坐着一个衣着华贵的女人，女人的边上站着一个看上去六七岁的小男孩。想必那就是原配夫人和长子，也就是邓大叔的大伯。大老爷的身后并排站着两个男人，一个穿着军装，英姿飒爽，就是以前军阀官兵的那套衣服，左胸上别了不少勋章，看样子在拍照片的时候二爷已经从军，并且立过战功。另一个男人也是站得笔直，但是眉目间看上去就有股子纨绔子弟的感觉，那自然是三爷。在二爷的右手侧站着另一个有点微胖的女人，怀里抱着一个婴儿，看上去两岁左右的模样，而照片上还有另一个比较年轻的女人，不过分地说，看上去似乎才十几岁的模样。她则站在三爷的左手侧，邓大叔指着那个三爷边上的女人说，这个年轻的，就是我的嫡奶奶。

胡宗仁看了照片后对我说，怎么那个时候的人照相都不笑的，板着一张脸，打麻将输了哇？我笑了笑没回答他，从照片上我能感觉到这个家族长幼等级的森严，而且从站位看来，三爷和三姨太站在一起，似乎早有预料了。邓大叔说，这张照片，动荡这么多年都一直保存了下来，我大爷爷说的，这才真正是个家。

说到这里他突然又黯然了，毕竟过去是回不去的，时代造成的各种问题我和胡宗仁就算不是外人也没办法去指手画脚。听完邓大叔家族的这段充满旧时代气息的故事后，胡宗仁对邓大叔说，叔叔，麻烦你这就带我们到当初葬下你嫡奶奶的地方去吧。这厮，抢了我的台词。

由于是挖竖坑活埋的，也就是说填土的时候三姨太那两个长工都没死，而站着死本身是非常不祥的，意在于诅咒他们来世要做牛做马，因为牛和马站了一辈子，到死的时候都还会躺下，这也确实够缺德了，这么一来我算是比较理解为什么这三人会变成棒老二了。邓大叔说，他只知道一个大概位置，这么多年都被家规严令不许祭拜三姨太，直到后来的人想开了想要找这座坟却找不到了。胡宗仁对邓大叔说，没关系，只要有大概的位置就行，我这位弟兄可以找到。

于是邓大叔也骑上了自己的摩托车，我们四个人分乘两辆摩托车，我终于不用忍受胡宗仁的小动作了，这种待遇还是让给邓大叔吧。在路

过邓阿姨家的时候，我对邓阿姨说，让她看着自己的女儿，待会儿如果意识恢复了，第一时间给胡宗仁打电话，接着又是一路颠簸，到了没路可走的地方停车，邓大叔一边在前边挥舞着砍刀斩断路上的树枝荆棘，一边带我们绕到阴坡上。继续走了一阵后邓大叔远远对照了下对面的山头，然后说，大概就是这一带了，具体位置我也找不着。

胡宗仁问邓大叔借了砍刀，在我前面砍着那些荆棘，我则跟在后边端着罗盘查看。找了足足有接近两个小时才找到。如果用罗盘，我甚至不知道这里是坟，完全看不出，常年雨水冲刷早已让地面变得平坦。胡宗仁问我，确定是这儿了吗？我说是，除非他们邓家还活埋过别的人。其实我是开玩笑的，罗盘上的反应和起初在姑娘父亲坟前找到的一模一样。胡宗仁说那好，这就开始吧，胡宗仁把周围杂乱的枯枝全部砍掉，因为我们不想引发山火，接着他把自己的麻袋摊开放在地上，再铺上三叠同样数量的钱纸，因为我们根本不知道这三个坑究竟谁是谁，所以就一并处理了。

胡宗仁点香点烛，手里拿着刚刚引燃的钱纸在我先前告诉他的三个点上，分别隔空画了三个圆圈，意思大概是几十年来这是第一次有人给你们烧纸，今后再不用跟别人争夺了，该去哪儿就去哪儿吧。画圈实际上是“画地为牢”的意思，是给一个范围，让它们自己进来。接着胡宗仁念咒送魂，烧掉了三堆钱纸以后，胡宗仁把烧尽的纸灰统统收进了八卦袋，接着系好袋子的绳索。

就在这个时候，邓阿姨打来电话，语气里全是惊喜，说女儿醒了。胡宗仁说那好，劳烦你准备下酬金，我们收了钱就走了。

在邓阿姨家门口，他们执意要求我们留下来吃了晚饭才走，否则就不给钱，搞得胡宗仁快发脾气了，但是看在人家这么热情的份上，我们还是留下来吃了顿晚饭。在邓阿姨家和邓师傅与邓大叔辞别以后，我们就开车准备下山。邓大叔在临走前拍下车窗对胡宗仁说，今后常来玩啊，语气暧昧，不知道是不是胡宗仁坐他车的时候，对他做过些什么。胡宗仁对邓大叔说，你别忘了我教你唱的歌，你们邓家的歌你可要传遍全村啊。

事后我问胡宗仁，什么歌啊？他说就是电视里的那个歌啊。我说怎

么唱的？他说“邓！邓邓邓邓！”然后哈哈大笑起来。

连夜赶回重庆的路上，我问胡宗仁，你八卦袋到底收过多少亡魂你算过吗？他说没仔细算，有多少死人和他有缘分，这袋子里就有它们的一分位置。我又问胡宗仁，那你在他们周天戾气消除后，又何去何从？胡宗仁笑着跟我说，你知道道家重风水嘛，这些亡魂就变成风，变成水，如此循环，四处停留，那不才是最自在的地方吗？

车开到合川准备上高速路的时候，我发现没油了。于是从胡宗仁的酬金里强行抢来了几百块钱，在路上第一个服务站加油。从加油站离开后没多久，胡宗仁突然关掉我放着的音乐，我正打算问他你哪根筋不对，你不知道我开夜车不听歌会打瞌睡吗？的时候，胡宗仁突然拍了拍我的手臂说：

“我们好像让人给跟踪了。”

十四年猎诡人2·第三册

- 第八十三章 【案十四】深夜尾随
- 第八十四章 【案十四】幕后主使
- 第八十五章 【案十四】敛房怪事
- 第八十六章 【案十四】尸体烟味
- 第八十七章 【案十四】初探殓房
- 第八十八章 【案十四】十号冰柜
- 第八十九章 【案十四】三根香烟
- 第九十章 【案十四】准备搏斗
- 第九十一章 【案十四】接近真相
- 第九十二章 【案十四】不孝之子
- 第九十三章 【案十四】独自上路
- 第九十四章 【案十五】层层迷雾
- 第九十五章 【案十五】深夜警报
- 第九十六章 【案十五】怪相频频
- 第九十七章 【案十五】监控画面
- 第九十八章 【案十五】开始行动
- 第九十九章 【案十五】层层包围
- 第一百章 【案十五】但求自保
- 第一百零一章 【案十五】小女孩儿
- 第一百零二章 【案十五】处于下风
- 第一百零三章 【案十五】阴阳符印
- 第一百零四章 【案十五】两个月亮
- 第一百零五章 【案十五】扇形区域
- 第一百零六章 【案十五】一排墓穴
- 第一百零七章 【案十五】道人之血
- 第一百零八章 【案十六】外企高管
- 第一百零九章 【案十六】奇怪声响
- 第一百一十章 【案十六】夜半惊魂
- 第一百一十一章 【案十六】卧室黑影
- 第一百一十二章 【案十六】初次对决

第一百一十三章 【案十六】再测善恶
第一百一十四章 【案十六】冒险招魂
第一百一十五章 【案十六】床头柜里
第一百一十六章 【案十六】私阅信件
第一百一十七章 【案十六】笔友关系
第一百一十八章 【案十六】一段往事
第一百一十九章 【案十六】死亡原因
第一百二十章 【案十六】解开执念
第一百二十一章 【案十七】离奇车祸
第一百二十二章 【案十七】两个老人
第一百二十三章 【案十七】准备调查
第一百二十四章 【案十七】假冒身份
第一百二十五章 【案十七】车内鬼影
第一百二十六章 【案十七】新的猜测
第一百二十七章 【案十七】再临现场
第一百二十八章 【案十七】惊险一刻
第一百二十九章 【案十七】当面求证
第一百三十章 【案十七】一块墓碑
第一百三十一章 【案十八】天才疯子
第一百三十二章 【案十八】精神病人
第一百三十三章 【案十八】催眠治疗
第一百三十四章 【案十八】录像资料
第一百三十五章 【案十八】惊魂一夜
第一百三十六章 【案十八】新的地址
第一百三十七章 【案十八】精神病院
第一百三十八章 【案十八】结下米阵
第一百三十九章 【案十八】驱逐之法
第一百四十章 【案十八】鬼魂身世
第一百四十一章 【案十八】一场丧事
第一百四十二章 【案十八】殊途同归
第一百四十三章 【案十九】手腕黑印
第一百四十四章 【案十九】午夜电影
第一百四十五章 【案十九】放映厅内

第一百四十六章 【案十九】行家道场
第一百四十七章 【案十九】深夜情侣
第一百四十八章 【案十九】放映厅内
第一百四十九章 【案十九】二人一鬼
第一百五十章 【案十九】三部电影
第一百五十一章 【案十九】海角七号
第一百五十二章 【案十九】独家新闻
第一百五十三章 【案十九】复杂关系
第一百五十四章 【案十九】突击审讯
第一百五十五章 【案十九】包房之内
第一百五十六章 【案十九】再回影院
第一百五十七章 【案十九】跪地道歉
第一百五十八章 【案十九】母子相拥

第八十三章 【案十四】深夜尾随

一开始我还以为胡宗仁是在开玩笑，这又不是在拍警匪片，哪来那么多跟踪。不过我还是下意识地通过后视镜看了看后边。胡宗仁转过头去，看着车后说，这辆车从上高速公路开始就一直跟着咱们，咱们进加油站的时候，对方也在服务区边上等着，我们一走他也跟着走了。

高速路是单行道，大家都是朝着一个方向走，而且凭什么准我加油就不准别人在服务区休息呢。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是不是搞错了，这儿咱们人生地不熟的，怎么会有人跟踪，况且跟踪你我干嘛，劫色吗？胡宗仁摇摇头说，绝对没错，就是那辆白色的面包车。接着胡宗仁跟我说，你要证明也很简单，咱们把车速放慢一点，你看看它是要超车还是跟着咱们减速就知道了。

虽然还是有些怀疑，但是我和胡宗仁毕竟是相互知根知底的好哥们，所以我觉得他的直觉即便是错的，那咱们小心一点也是好事。于是我按照胡宗仁说的，渐渐放慢了车速，但没有显得很刻意，因为如果真是有人跟踪我们的话，这很容易让对方察觉到。接着我从后视镜上观察后边的车辆。虽然是晚上，但是也没有到深夜的程度，所以高速路上的车数量不算很少，只不过大多数被我挡住了去路的车辆通常会打一个左转弯灯，从我一边超车过去，我当时的车速大约只有70，在身边呼啸而过几辆车以后，我从灯光的形状看到一台类似面包车的车辆开始远远地跟在我的后边，由于是夜晚，高速路上是没有路灯的，于是我无法分辨车身的颜色。

胡宗仁说，就是那辆车，你看到了吗？我点点头，看样子胡宗仁自我防范的意识比我还更强。我问胡宗仁，咱们最近没得罪什么人吧，会

是谁来跟踪我们？胡宗仁说那我怎么知道，八成就是轩辕会的那些老猴子们，咱们这次踩到的地头毕竟是在四川省境内了，人家派人来跟踪好像也说得过去。我说，说得过去个毛啊，这业务不就是被他们给带过来的吗。胡宗仁没有说话了，而是把身子微微下沉，然后用副驾驶座位的靠垫挡住了自己大半部分脸和身子，偷偷打量着。

胡宗仁说，你现在慢慢提速，看着点路啊。于是我开始微微发力踩油门，由于本身是手动档的车，所以在换挡的时候，车子因为提速的关系，微微有些颤动，但很快我就把速度提到了大约110的样子。我曾经有一段时间和几个车友迷恋过自驾游，自驾游往往好像开火车一样一台车跟着一台车，在高速路上的时候，新手驾驶员一般是不会走到车队的末尾的。因为当头车的速度大约是在70迈的时候，尾车就必须要到差不多90迈才有可能不脱队，这是一个奇怪的现象，所以我至今也没想明白是怎么回事。所以当我当时车速到达110的时候，后边那台面包车如果真是在跟踪我们的话，他的速度起码要到120才能不被我甩掉。当车辆转过一个弯道，接着进了一段长约2000米的隧道后，我接着隧道里的黄色灯光再次看了看后视镜，果真如胡宗仁说的那样，一台白色的面包车正在提速跟着我们，距离我车尾的位置大约有200多米，但由于高速路，尤其是隧道里的参照物相对单一，我还是能够很清楚的看到他的轨迹，直到这个时候我才确定了，这台车估计真的还是在跟踪我们。

胡宗仁说，仔细回想起来，好像当时我们从邓师傅他们村子下山后到了蓬南场，准备找路回去的时候，这台车就停在那个路口了，不知道我记错没有。我说，我反正是忘记了，但你这么说好像这家伙是从蓬南就一直跟着咱们，他为什么要跟着咱们呢，是监视我们吗？胡宗仁说，我怎么知道，我只是刚才在加油站的时候，看到那台车停在服务区，又没人下车，又没有去加油，你说如果是开车开累了在休息吧，有什么理由我们走他立刻就跟上来了。

我没有说话，继续开车。胡宗仁说，你现在换到行车道上去，然后把车速放慢一点，再试一次。我照做了，不出意料，那台面包车还是跟在我们后边，甚至连我们减速他也能及时发现。始终保持大约200多米的距离跟着我。我看了看高速路上的路牌，发现几公里之外有一个可以下道的收费站，于是我对胡宗仁说，这样吧，等会儿到了这个收费站的

匝道口的时候，我打个双闪灯，装作找不着路一样停在那个三角形的夹道上，那是个岔岔路口，如果他不是跟踪咱们的话，起码会选择一条路，要么接着开，要么就下道，不管他走那条路，咱们就换一条路走就能甩掉他了。胡宗仁点点头说你真聪明，最近又吃脑白金了吧。

我没工夫跟他瞎扯，于是我继续保持这个速度，一直到了那个可以下道的匝道口，我装作好像找不着路一样，打着双闪灯，缓缓开到匝道口和高速路之间夹角的那个三角形地带，然后我就继续从后视镜里观察那台面包车，很快他发现我停下了，接着做出了一个我和胡宗仁都没想到的举动。他既没有选择从高速路上接着走，也没有选择下道，而是远远地减速，接着靠到了应急车道上，关闭了自己的灯光，停了下来。

作为一个驾驶员来说，我是知道在夜间的高速路上如果不开灯的话容易引发什么样的后果，好在从我的角度来看，那台面包车停放的位置恰好位于一个弯道的开阔处，也就是说如果后边有车开过来，会很远就能够看到这台面包车，并且面包车的颜色是白色，只要对方驾驶员是开了灯的一般来讲还是非常容易辨认。我问胡宗仁说，现在怎么办，这家伙停车了，摆明了是要跟着我们的啊。现在我已经完全确定这个人是在跟踪，只不过为什么要跟踪我却丝毫不知道。

胡宗仁转过头来，对我说，你给我一根烟。我递给了他，然后问他，你这时候抽什么烟啊，胡宗仁点燃以后，没有回答我，而是一下子打开了车门，一边抽着烟，一边朝着那台面包车走了过去。所以我一直说胡宗仁是个疯子，在这高速路上他竟然还能大摇大摆地走，我按下窗户大声喊了他几声，他不答应我，我心里暗暗骂了一声后，重新打着车子，根据弯道灯光的折射，我计算了一下后边即将出现的来车位置，在确认安全以后，我挂上倒挡，直接把车倒到了那台面包车的跟前，毕竟是四个轮子，虽然惊险，但我还是比胡宗仁先赶到面包车那儿。

很显然，那个面包车的驾驶员没料到我们已经发现了他，当他正打算打着车子逃跑的时候，我已经堵住了他的去路，我本来就开着灯，也打着双闪，所以相对说比较安全，于是我也一下子跳下车，冲到面包车跟前就去拉那台车驾驶室的门。

这个动作非常危险，我知道，因为我背后不到三尺的位置，就是行

车道，开始有车子在我身边呼啸而过，我是个很怕死的人，所以我当时心里还是毛毛的。透过车窗我能看到驾驶员是一个带着毛线帽子的男人，大约和我们岁数差不多，他看见我拉门，于是就立刻从里边锁上了门，接着趴着身子去把另一侧的车门给锁上了，然后就在车里隔着车窗和我对望，很快他发现胡宗仁也一副流氓像地冲了过来，于是开始有点惊慌，拿出电话开始拨打。

胡宗仁走到我身边说，怎么不上车去把这家伙抓下来？我说他把车门给锁了。胡宗仁把我推到一边，然后把脸凑到车窗跟前，使劲拍打了几下，露出一个虚伪的笑容，然后做出一个，麻烦你把窗户开一下的手势。大概是因为电话没有接通，那个男人把电话放到一边，然后把窗户摇下来大约三根手指的宽度，然后对趴在窗户上的胡宗仁说，你们是谁，想要干嘛。胡宗仁笑了笑说，这句话该我们问你才对吧，从一开始就一直跟着我们，你到底是谁派来的？

胡宗仁问话的时候我就绕到车头的位置，记下了这辆车的车牌号，牌照号码是渝A开头的，那表示是重庆本地的车辆，并且是主城区的。那个男人继续跟胡宗仁装傻，他大声喊道，你们赶紧让开，不然我报警了！胡宗仁冲着车窗里喊道，你还要报警，你报啊！我在这里看着你报！尽管胡宗仁这么说，但是那个男人却依然没有拿起电话，从他脸上的表情看来，他似乎是有些慌乱。

我看那个男人没有要松口或是开门的意思，这种在夜晚跟踪的行为我是无法容忍的，因为这表示有人在暗中盯着我们，这让我光是想想都觉得很可怕，既然把跟踪的人抓了个现形，说什么也不能放他走。于是我打开我车子的后备箱，从工具盒里拿出当初车管所配备的那小型灭火器，喊了胡宗仁一声后就丢给了他，让他接着。胡宗仁立刻懂了我的意思，他把灭火器拿在手里敲了几下车窗户，问里边的男人说，你到底开不开门？

男人依旧不动。胡宗仁说，很好，拔掉保险栓，先朝着面包车的前挡风玻璃一阵喷射，然后伸手一把就掰断了挡风玻璃上的雨刮器。我知道他的意思，他是为了防止这家伙突然玩命直接撞过来，所以先模糊他的视线。胡宗仁提着灭火器再次走到窗边，那个男人的表情显得有些恐

慌，很明显他没料到胡宗仁根本就是个亡命之徒，他大声喊道，你们.....你们到底要干什么！

话音刚落，胡宗仁“哐当”一声就用灭火器的底座朝着驾驶室一侧的玻璃上猛砸了过去。

第八十四章 【案十四】幕后主使

随着“哐当”一声巨响，原本就不算结实的面包车玻璃就碎成了许多颗粒状，只是因为贴膜的关系而粘在一起，只有少许掉了下来。车内传来那个男人惊恐的叫喊声，胡宗仁依旧一下接着一下地敲打着玻璃，大概是这个家伙认为胡宗仁就快钻进来了，于是就挪着身子到了另一侧的车门，打开门就朝着车后沿着路开跑。

且不说他这个行为简直是不自量力，因为我多年来凭借逃命这一绝学，可谓傲视所有行里人，论跑步他可不是我的对手，再说这样奔跑实在是很危险，我们只是想要问个水落石出，并没想过要他因此遭受什么伤害或危险。于是我也追了出去，在跑出几十米后，我一个前扑，双手抱住了他的腰，把他按倒在了地上，起初他还挣扎了几下，但是很快就放弃了。直到他下车我才发现他的体型是比较偏瘦的那种，所以无论比哪一样，我和胡宗仁都不可能占了下风。当我认为我已经稳住这个家伙的时候，我就把他的手扭到身后，他疼得叫了起来，我就这么把他给押着，走回了面包车的地方。

胡宗仁钻到车上，点亮了面包车的双闪灯，并打开了车身右侧的滑拉门，接着从里边把这个男人给抓了进去，我就没坐上去了，而是站在门外守着。我问那个男人，现在你说不说，到底是谁让你来跟踪的。男人还是不肯说话，但是从表情来看，他一定很后悔自己做了这件事，但是不知道出于什么样的原因，他始终不肯开口。于是我对他说，你应该知道，如果今天你不把实情告诉我们的话，你根本没办法离开这里的。胡宗仁也跟着说，没错，既然你都开始跟踪我们了，那你应该知道我们是干什么的，或者干过些什么，我老胡可是没那么多顾虑，你今天要是

不说，大不了我们就多花点时间查一下而已，那也没什么大不了，不过你的日子恐怕不那么好过了哦。

男人的眉毛抽了一下，好像是有点动心了。我接着跟他说，你如果实在不愿意说，那也没关系，待会儿我们翻过栏杆把你绑了，丢在乱石堆里，你死不了，但是从这里到最近的有人的地方恐怕你要慢慢走着去了。胡宗仁笑着说，绑之前先把衣服裤子扒了，原生态啊！虽然我深知胡宗仁的变态，但是此刻我也知道他是在故意吓唬这个男人。果然男人在听到这些以后，突然愁眉苦脸地对我们说，求你们放了我走吧，我也是受人之托才干这件事的。胡宗仁问他说，那你告诉我们托你来的人是谁，我们就不难为你。

男人沉默了一会，说，我不知道那个人叫什么名字，我只知道她是个女的，我和她单线联系。

女人？我最讨厌女人了，玩起阴的来，比男人狠不知道多少倍。我问那个男人说，那个女的怎么找上你的？男人说，是因为我曾经欠了他大师兄一笔钱，她找到她师兄说需要找人帮忙监视你们俩，这样的话那笔账就算是抵消了。听到大师兄这个称呼，我就知道，这个女人一定是我们行里人，因为现在的社会关系里，很少还有相互称呼为师兄师妹的。我问男人说，那他师兄是谁，你告诉我们名字，我们自己查好了。男人说，这个我不敢说，这些人我惹不起，就算你们今天真的把我杀了丢在这里，我也不敢跟你们说他的名字。

胡宗仁站起身来，由于个子高，他根本没办法站直身子，他一脚踢在那个男人的大腿上，恶狠狠地威逼道，你惹不起他，你就惹得起我们吗？那男人叫唤了两声后，也没回答胡宗仁的问题，只是一个劲地求饶。我看这样子他也不会说了，于是我就打开前面的车门，找到了这个男人之前放在仪表盘上的电话，我对他说，你不说也没关系，你这电话里的人，我挨个找，总能找到。

那个男人可能早已忘记自己的电话还扔在那儿，眼看我拿到电话了，知道再也无力反抗，却依然没告诉我们那个大师兄究竟是谁，他只是弯着腰，一副痛苦模样地哭着。我把电话放在包里，然后走到我车后边，取出一截扎带，我车里常常有这些奇怪的东西，扎带可以帮我在后

备箱里固定很多因为转弯的关系晃来晃去的东西，偶尔也能用来捆住别人的手脚。我取出两根后回到了面包车里，然后把这个男人的手脚都用扎带给束了起来，别小看这一根小小的塑料绳，没有剪刀的话，一般情况下根本解不开，比手铐还好使。下车后，我对那个男人说，既然如此，那我也不再继续难为你了，如果今后有人问起你，你就说你跟踪我们的时候被我们发现了，这和你没关系，这样想来你的那位大师兄朋友，也不会为难你什么。欠了钱就要还，别学着电影里一样帮人卖命，妈的又不是黑社会。

我接着对他说，等我们到了重庆，会帮你打电话找人来救你的。胡宗仁跟着我下车后，一副慈爱的模样摸着那个男人的脸，然后哈哈大笑走掉了，在路过面包车车门的时候，他打开门，拔下了车钥匙，对那个男人说，钥匙我们就拿走了，毕竟你现在也用不着了。接着跟我一起回到车上，扬长而去。

由于知道了有人在跟踪监视，我和胡宗仁就不敢再继续走大路，而是在下一个高速路出口的地方就下了道，找老路回了重庆，在一个看上去比较僻静的地方，我先用刚才收缴来的电话给胡宗仁的手机打了一个，让他存下了号码，以便我们到时候托关系反查。随后我就把电话丢给了胡宗仁，说你看看这上边的这些号码，有没有你看着眼熟的，例如轩辕会的人。胡宗仁翻看了一遍，说这么多号码我怎么记得住，打一个不就完了吗。我说那你打算打哪个？胡宗仁指着电话上的一个号码说，你看这拨出和接电记录，这个号码光是今天这一天都相互通话了十几次，这个人应该就是幕后主使了，只是我们不清楚究竟是那个大师兄还是那个女人。

胡宗仁按照通话记录上的号码回拨了过去，接着打开了免提模式。在安静的乡镇小路上，那电话铃声显得那么刺耳。响了十多声以后，电话被接了起来，我和胡宗仁都没有说话，对方也没有说话，过了几秒后对方才问，他们俩现在走到哪儿了？搞定了吗？

是个女人的声音，这声音我听着耳熟。当我正在想到底曾经在哪里听到过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开口说，嗯，搞定了。对方一愣，有点惊慌地问，你是谁？胡宗仁冷笑一声说，我还能是谁，你他妈跟踪的谁我就

是谁！你这是什么意思啊，赵婧同学。

这个时候我才想起，这个熟悉的声音，竟然是早些时候我和胡宗仁在印刷厂遇到的那个神秘的女孩儿赵婧，在那天遇到她之后，我和胡宗仁曾分别找人打听了一下她的来历，只知道她的师父是道上一个老前辈，前几年已经过世了，大概是过世之后赵婧跟着师兄或是谁再学了几年，就出师开始行走江湖。这位老前辈我们也只是有耳闻而从未谋面，师门神秘，且这位老前辈在90年代的时候曾经和司徒师父及其他众多师父一起，在那年重庆遭遇大旱的时期，成功灭了个大家伙而出名。那个时候我还是个中学生呢。本来印刷厂一见也只是让我对这个姑娘心存畏惧，因为我本来就挺讨厌跟女孩子成天交往过多，因为我觉得她们娇气，麻烦。但是这个赵婧我却始终不敢，心里始终还有点害怕，至于害怕什么我却说不上来，她在此之前出现在我和胡宗仁的世界里时间过于短暂，又非常神秘，以至于让我有一种“这个女人少去招惹”的感觉，即便她算是个美女，也那么年轻。

听胡宗仁喊出她的名字的时候，我先是吃了一惊，然后摸出自己的电话对照了那个号码，果真是赵婧的。赵婧在电话那头听到胡宗仁喊了自己的名字，然后笑呵呵地说，看样子我找的人不怎么得力呀，你把他怎么了？语气里有些轻佻，一副吃定我们的感觉。胡宗仁说，你废话少说，你快告诉我你为什么跟踪我们，而且你是怎么知道我们人在四川的。真是没想到你这女人这么阴险，我真是小看你了。

赵婧冷笑一声说，既然被你们发现了，我就跟你们直说了吧，你以为那天晚上我在印刷厂遇到你们两个王八蛋，是一个巧合吗？你们可真蠢，连印刷厂的那个业务都是我们拐弯抹角地绕到你们身上的，为的就是要在那天晚上让你们俩看见我，只不过我失算了一步，我没料到我在暗地里找人来跟踪保护你们，却找了个草包。

我注意到了赵婧此处的两个用词，一个是“我们”，一个是“保护”。谁是“我们”？难道赵婧背后还有个组织？如果说印刷厂的那个案子是她想法子嫁接到我们身上的，那么当初那个印刷厂老板所谓的占卦和贵人，可就完全是在胡说八道惹我们中计了，而且当时印刷厂的那个女鬼，让我们糊里糊涂地就给送走了，丝毫弄不清来龙去脉，这一切都是

个计谋吗？这么说起来，在此之前我和胡宗仁一起经历了十三个案子，其中竟有一个是赵婧和她的人冒充轩辕会丢给我们的假案子？还有就是赵婧口中的“保护我们”，那又是什么意思。

我快速在脑子里分析了一次，尽管依然很糊涂，但我至少确定了两点，第一，赵婧是知道我们和轩辕会之间那个二十四件案子的约定的，说不定她的圈子里就有轩辕会的人，只不过分不清是敌是友罢了。第二，这个女人用心良苦制造了一次偶然的相逢，竟然能够把我和胡宗仁骗得信以为真。

厉害，真厉害。

第八十五章 【案十四】敛房怪事

说起来，我大概和很多人一样，一辈子最痛恨的，就是被人耍。尤其是这种让人耍得不明不白的，更不要说对方是个女人，而且还是个这么年轻的女人了。我压着火没有发作，胡宗仁接着在电话里问道，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你如果需要认识我们，完全犯不着用这样的方式，你这么做我不得不怀疑你的动机了。

胡宗仁顿了顿说，既然你知道我们目前和轩辕会有些未了的瓜葛，那你和轩辕会是什么关系。电话那头赵婧没有说话，过了一会她才说，你可以随便问，但我不愿意回答的事情我就不会回答，之所以找人来监视你们，也并不是为了害你们，我有我不能说的原因，只能告诉你们，你们的每一个动静都会影响到很多人，除了你们俩自己以外，甚至还包括我。所以对于二位，我绝不能掉以轻心。

从之前那一次短短的会面来看，赵婧是个刚刚才学成出师不久的人，所以她应该并没有积攒到多少人脉和财力，而她却能够透过自己大师兄来派人监视跟踪我们，如果说她的目的只是为了监督我们不要走错路的话，我实在是无法相信。我和胡宗仁都算是老油条了，我们对于做事一向有自己的规则，这些规则是我们多年来养成的无法改变的习惯，这些是赵婧这样一个初出茅庐的小姑娘想要模仿都模仿不来的，何来监督？所以我猜想，她的背后一定有一个高人，所谓的赵婧，只不过是那个高人的执行人，一个联络人罢了。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突然开始有点害怕，这个赵婧在我们生活圈子里的出现是那么突然，却又那么怀着目的，这让我非常不安，想到这里我就再也忍不住了，我在电话里问她，既然你不愿意说，那我们也不强

迫你了，但你无法阻止我们自己追查，如果方便的话，请你告诉我，你的大师兄，我们是否认识？

赵婧沉默了一会，说，认识。我说好，咱们一定会再见面的，说完就挂上了电话，接着开车回重庆，一路上我和胡宗仁都很安静，各自想着自己的事，我则更多的是在把最近这一段日子以来，曾以各种方式出现在我和胡宗仁圈子里的人重新梳理了一次，既然赵婧说她的大师兄我们是认识的，那么他肯定会在这些人当中，想了很久想不通，渐渐开始心烦意乱。

回到重庆的时候已经是接近凌晨1点多了，我把胡宗仁送回家后就自己回家，只不过从这个时候开始，我就更加注意我身后的车辆和我家附近那些不熟悉的人了，以前我都是在家里接业务，所以要通过住址找到我并不困难，我只是特别讨厌那种活在别人偷偷监视的眼光之下。

于是那几天我都没出门，直到三天后，那天下着阴冷的小雨，我也开始穿上了稍微厚实一点的衣服，胡宗仁突然给我打来电话说，赵婧再一次联系他了。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在听到赵婧的名字的时候，我竟然莫名其妙产生了一种反感。于是我问胡宗仁，她说什么了，胡宗仁告诉我说，赵婧要我们和她一起处理一个案子，我告诉她上次已经上了她的当了，除了轩辕会的案子，我们一律不过问了。我说你说得对。胡宗仁又说，可是赵婧告诉我说，这个案子就是轩辕会的案子，只不过这次的通知人变成她而已。

我冷笑了一声说，这个女人果然还是跟轩辕会有关系，先前还装得那么像，真是低估她了。胡宗仁问我，那咱们去还是不去？我说能不去吗，毕竟这个约定是咱们当初拍着胸口承诺的，不过既然赵婧跟着一起，自然就是那群老猴子知道监视败露了，于是明着找她来盯着我们了。胡宗仁沉默了一会，说，那咱们还是去吧，看看她能耍什么花样，咱们也别给她好脸色看。

答应了胡宗仁以后，按照赵婧和胡宗仁约定的时间，我接上胡宗仁一起，赶到了位于重庆沙坪坝区的一所部队医院。其实按理说，有军队驻扎的地方，阳气和正气都相对旺盛，虽然死人也不少，但是多少相互能够克制住一些。到了医院找到车位停好车，胡宗仁就给赵婧打电话，

挂掉电话后，胡宗仁说，她现在正在政委办公室。

这个医院我虽然不常来，但是大名算是如雷贯耳，听说心血管治疗的水平在国内都是数一数二的，加上常常会诊断一些千奇百怪的疑难杂症，例如连体婴儿，例如大面积烫伤烧伤等，技术超群，只不过费用也确实不便宜。那两年我曾有几个朋友的小孩在这个医院出生，单单从那生孩子的费用来看，我就知道将来我的孩子注定不会在这里降生。这个医院有我一个中学同学，一直念书很好，之后考上了第三军医大学，属于全国211工程的重点大学，毕业后成了一名优秀的外科医生，如果今天我和胡宗仁不是怀着忐忑来到这所医院的话，我想我一定会约我那个同学出来小聚一番。

一边问路一边找到了政委办公室，政委我虽然不知道具体的行政级别到底是什么，但是听上去就是个大官，在部队这种常年接受马克思主义思想教育的环境里，要军人们相信鬼神的存在其实是非常困难的，当然这个我们一直以来也报以理解，所谓道不同不相为谋，于是多年来我从不试图去说服任何人相信，找得到我们是缘分，帮得了他们是缘分到了位，即便事情是搞砸了，大不了也就拍拍屁股走人，相互也没什么好记挂的。

部队医院大楼的保安就是牛逼，甩了一张臭脸让我们写下到访登记后，我问他政委办公室在哪儿，他朝着身后通道里一指不耐烦地说，你自己去找嘛，牌牌上写得有字撒，认识字不嘛？我心想难为这么一个打工的大叔也实在没必要，于是就跟胡宗仁一起走了进去，找了下很快就找到了办公室。敲门后，开门的就是赵婧。她看见我们俩的时候，表情还是有些奇怪，也许是因为之前跟踪我们被发现了，有点难为情。但是很快她就转过话题对我们说，情况在你们来之前我大致和梁政委聊了下，他是这件事的负责人。

梁政委站起来跟我和胡宗仁握手，虽然是个大官，但是看上去还是挺客气的。赵婧跟梁政委介绍了我们俩，然后在我们坐下后，梁政委就对我们说，刚才在你们来之前我和小赵谈了谈，这件事发生在我们医院，属于比较奇怪，现在知情的人很少，在通过我们专门负责的医务人员否认了之前的猜测之后，我觉得我们就是时候请你们这行的人来协助

一下我们了。

梁政委说话声音洪亮，但是却刻意压低了声音，为的是不让走廊外的人听见。胡宗仁却问梁政委，请问您是怎么找到我们的？梁政委一愣说，他并不知道我们要来，只是托人寻找我们这行的人，最后找到了赵婧。我转过头去看着赵婧，眼神里全是鄙视，然后我冲着她冷笑了一声。赵婧刻意躲开了我的眼光，看上去有点不好意思的样子。胡宗仁问梁政委说，那行，有些私事我们容后再谈，梁政委，请您接着说。

这个时候大概梁政委看出我和胡宗仁与赵婧之间的关系好像并没有很融洽，而从进屋以后，胡宗仁连正眼都没看过赵婧一下，似乎就是当她不存在似的，换个姑娘也许就觉得很尴尬了。不过那是她活该，谁让她跟我们玩阴的。

梁政委说，事情是这样的，我们医院分了内科楼和外科楼，由于是属于野战部队的医院，所以国家要求我们对于重大情况必须做出足够的准备，所以我们的医疗力量外界也是众所周知的强，而这内外科楼，却分得比较细了，我们当初是为了把科室的设置分布均匀，于是对于一些死亡率较高的专科，我们一般都留在了同一栋楼里。而这次出事的，就是我们外科楼底下的敛房，也就是太平间。

我对这个地方是很抗拒的，虽然里头也有负责记录的活生生的工作人员，但是我特别讨厌那种死一般的安静，尽管那真是死一般的。小时候夜里和小朋友们打赌，曾经去夜探过厂里职工医院的太平间，我永远都无法忘记那天在安静的太平间里，听到尸体因为僵硬后，骨骼接缝处发出的那种类似按响指骨的清脆声响。

梁政委接着说，本来医院的太平间大家都比较忌讳，我们医护人员以此为职却是早就习惯了的，不管是哪种原因死去的病人，都会通过尸体散发一些细菌，太平间的卫生情况是必须保证的。但是我们在三天前的一个晚上，接到一个太平间医护工作人员的电话说，太平间里出了点怪事，尸体是一个礼拜之前就已经放在这里的一名病患的遗体，家属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一直不肯不尸体接走。结果那天晚上，无菌的太平间里，突然有人闻到了一股子不该出现在这个屋里的味道。

我想了想，问梁政委说，是不是类似死耗子的那种？梁政委摇摇头说，不是。

第八十六章 【案十四】尸体烟味

梁政委听我这么问，大概是没明白我的意思，于是对我说，你是说福尔马林的味道吗？太平间里不会有那个味道的，多数都是消毒水的味道。既然他这么回答，我就知道肯定是我猜错了，我还以为他们闻到的味道就是那种鬼魂出现时产生的类似臭鸡蛋的味道。梁政委接着说，我们那个医护人员闻到的味道，据他自己所说，好像是烟味。

他这么一说就轮到我不解了，这太平间里是绝对禁烟的啊，应该所医院的工作区域都是禁烟的，怎么会有烟味？梁政委说，当时对方汇报的时候，我们就觉得很荒唐，可是那个工作人员后边说的，就让我们引起重视了。他说，那个医护人员循着味道找，察觉到这个味道就在屋里，并非外边传进来的，接着就找到了一具尸体。大家都知道太平间的尸体都是存放在那种抽屉式的冰柜里的，大多数存放在里边的都是没有办法联络到亲属或是亲属有自身原因才存放的，那个医护人员拉开放尸体的格子后，发现原本塞在尸体鼻孔和嘴巴里的棉花球都掉落到了另一边，眼睛也是微微张开，就好像是死不瞑目的那种。

其实我是知道的，病人在死亡之后，医生通常会先进行一次复苏急救，如果没办法的话就会抄录死亡时间，然后在逝者的鼻孔和嘴里填充棉花球。这据说是为了防止细菌，因为人在死的时候是只出气不进气的，体内的病菌在身体死亡后并没有随着宿主而死亡，所以才要阻挡几个出气口。梁政委接着说，我们那个医护人员已经在敛房工作了十几年了，又是个男同志，再可怕的尸体他都见过，本来以为可能没闭眼是因为当初医生忘记了处理，于是就伸手想要把尸体的眼皮给压合。

梁政委说，怪就怪在这个地方，我们冰柜的温度是很低的，为的是

防止尸体腐坏，在这样的温度下，死人原本就会僵直的身体，会因为冷冻的关系变成僵硬的状态，眼皮没有骨骼，所以还能试着按回去，但是我们那个医护人员在给死者合上眼睛的时候却发现，尸体的身体竟然还有弹性，尽管已经是冷冻的，却依然很轻易地就把眼皮合上了。

梁政委说，当时他也没有多想，合上眼睛后又闻了闻，发现先前的烟味已经散去了，也就没当回事，重新把柜子推了回去，接着忙自己的事去了，但是没过多久，他又再一次闻到了这个烟味，于是这次径直就走到先前那具尸体边上，打算仔细检查一下这奇怪的味道到底是从什么地方发出来的。却发现先前那具被自己合上了双眼的尸体眼睛竟然又睁开了，但是眼仁里黑色的部分早已因为冷冻的关系变了灰白色。

梁政委接着说，当时他就觉得特别奇怪，但是依旧没往这方面去联想，而是再一次给尸体合上双眼，不过他这次稍微多检查了一下尸体的其他部位，这次却发现尸体非但脸上的肌肉还留有弹性，甚至连身上的关节，都还是松动的。梁政委端起桌上的茶杯喝了一口然后说，换句话讲，就是除了没了心跳，没了体温，尸体竟然没有僵硬。

那个医护人员工作了十几年，从未遇到过这样的情况，按理说即便是没有低温保存，尸体在死亡后也是会自然僵直的，于是他把这个问题当成是一个难题，重新把尸体推了回去，并仔细检查了一下冰柜的温度，正打算打电话问问当时这个尸体送来的科室，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况的时候，他再一次闻到了烟味，并且除此之外，还听到了冰柜里发出了一阵“咔咔咔”的声音。

我伸手揉捏了一下自己的十指关节，发出那种“咔咔咔”的声音问梁政委说，是不是这样的声音。因为我从小到大常常因为锻炼的关系，喜欢揉捏自己的手指，每次响了以后就觉得筋骨非常舒坦，偶尔遇到一两个指头按不响的话，我还心里觉得不舒服，似乎是理想没能达成一般，强迫症，我知道。梁政委在听见我发出的声音后，摇摇头对我说，那他就不清楚了，因为当时他并不在现场，不能具体确认当时那个医护人员听到的是不是这样的声音。

梁政委接着说，但是这些都不是重点。那个医护人员再度闻到烟味的时候，又一次打开了冰柜，把尸体给推了出来，这一次却发现尸体非

但再次睁开了眼睛，而且眼仁还是看着医护人员所站的那一侧的，不仅如此，尸体原本闭上的嘴巴也张开了，嘴里和鼻孔里的棉花球又一次掉落了出来，而且嘴里还冒出阵阵白色烟雾，从嘴里冒出来，却又好像灌入了鼻孔里一样。

梁政委说完这句话后竟然停顿了下来，这办公室里突然的安静让我非常不适。胡宗仁却在这个时候特别不合时宜地哈哈大笑起来，说这死人烟瘾还挺大啊，哈哈！我赶紧踢了他一脚后，问梁政委说，所以那个烟味就是从尸体嘴里发出来的对吗。

梁政委点头说是，他说当时那个医护人员就吓坏了，这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尽管医学是严谨的是科学的，但是人对于死尸那种惧怕是与生俱来的，谁也没办法改变，即便是一个心里再笃定相信世上没鬼的人，让他看到这一幕，受到的刺激恐怕是比那些一直相信的人还要大得多。我点点头，梁政委说的确实也是我想说的，有句俗语叫做无知者无畏，其实也不见得有多无畏，许多人自以为安心自在地生活的时候，幸福感爆棚，只不过是说他并没有真正领教过世界上可怕的东西罢了。

梁政委告诉我们说，医护人员就马上从太平间里逃跑了，临走时还没忘记锁门，之后才用自己的手机给我们打电话，当时我们的人接到电话后察觉到医护人员的情绪非常激动，在医院这样的环境里，医护人员如果都崩溃了，那对那些还活着的病患来说，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情。所以我们立刻就派人去找到那位医护人员，这才知道了事情的全部经过。

我问梁政委，这件事发生的具体时间大概是在什么时候？梁政委告诉我说，根据后来科室递上来的报告来看，当时是差不多是夜里两点半。我不解地问梁政委说，我小时候也去钻过太平间，那地方白天都吓死人，晚上怎么还有人在那儿。梁政委告诉我说，你那是多少年前的事情了，现在医院的规模大了，平均算下来没几个小时就有一个病人，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死去，我们的太平间是24小时有人在这儿的。

梁政委接着说，在了解了情况以后，院方就吩咐了另外几个医护人员一起到了太平间，打算求证这件事的真伪，因为在这样的环境下工

作，心理素质再强的人也难保不会有崩溃的一天，我们也担心是这个医护人员工作压力太大，产生一些荒唐的幻觉。可是在根据他的描述检查了尸体以后，发现尸体的形态竟然和他说的是一模一样，除了嘴巴里没有冒出烟雾，现场也没有闻到任何烟味以外，尸体确实是柔软的没有僵硬。于是我们开始排查是不是我们在处理尸体的过程中出现过什么问题，逝者为大，不能因为我们的疏忽而造成尸身的损坏，病患家属已经因为失去了亲人而痛苦万分了，这种情况下，怎么能再往人家伤口上撒盐呢。

我心里暗暗赞许，这个梁政委说话谈吐得当，而且他和我认识的不少医疗系统的人不大一样，他似乎心会更慈悲一些，而我也有不少在这一系统的朋友，他们则大多因为见了太多生离死别，对于死亡，稍微麻木了一点，这是职业造成的，也不能怪他们，谁规定病人死了我也要跟着难过呢。梁政委接着说，这件事我们就没有公开调查了，而是找了好几个科室的主任医生来会诊，给尸体会诊，大家都无法得知为什么死后尸体不僵硬，并屡屡张嘴睁眼，这样的情况是我们好几个从医几十年的老医生都没办法解答的，直到这个时候，其中一个在场的医生这么说了，说这个死者就是之前我科室的病人，咽气的时候一家人还在为丧葬费和赔偿的问题争吵，都到了生命的最后一步还要糟心一次，造孽啊，这才真的是死不瞑目。梁政委说，也就是那位医生的一句死不瞑目，才让大家开始朝着这个方向思考，会不会有一种可能是这个死者真的是死得心不甘情不愿，然后诈尸了呢？

诈尸，听说过，倒是从没遇到过，如果这次这案子是诈尸的话，就算我遇到了第一次了。我问梁政委，当时说这话的那个医生是哪个科室的。梁政委说，是胸外科的，而这个病人死于肺癌。

死于肺癌，死后抽烟，这之间的关联何在？

第八十七章 【案十四】初探验房

胡宗仁问梁政委，你们的太平间在什么位置，现在现场还是维持当初的模样吗？梁政委摇摇头说，现场肯定不能一直没人管啊，因为里边还有死者的尸体。不过从那件事发生之后，我们的医护人员都不会单独在太平间里了，而是好几个一起上班。虽然我们院方没有把具体的情况告诉那些新去的医护人员，但是我们始终觉得既然出现了怪事，那么多几个人在一起，相互也能够有个照应。太平间就在我们外科楼的附二楼。

我问梁政委，附二楼？那不就是我们先前停车的车库吗？梁政委说，是的，因为病区如果有病人逝世的话，专门会通过我们那个空间较大的电梯直接运送到车库，有时候如果病人家属在病人逝世的时候就已经联络了殡仪馆的话，也没有办法在众目睽睽之下把尸体从大门搬出来吧，中国人讲究死后要避光，所以我们才用被子把死者的脸给遮住。从车库直接走的话，会方便许多，也避免了被别的病人或是家属看到，增加他们的心理负担。梁政委顿了顿说，你想想啊，生病住院的人，原本心里压力就大，三天两头有病友去世，其他病人看到这一切的时候，似乎就是在看见自己的将来一样，我们这些外科专科里，有好多病患其实真正的死亡原因和病症本身没有太大的关系，多数都是心里压力太大，自己把自己给吓死的。胡宗仁点点头说，是啊，要不为什么总是劝慰那些绝症患者，要保持良好心态呢。去你妈的，说的容易，生了这病就跟判了死刑似的，来个痛快的还好，从得知病情开始的每一天，都是在等死，心理压力能不大吗。

胡宗仁的话虽然不好听，但是我必须承认他说的是事实。我的家里

也曾有人因为绝症而离开人世，所以我是知道那种等待的过程有多么煎熬。我甚至想过，将来如果有一天我不幸得了类似的病症，作为一个早已见惯了生死的人，我是不是也能够安然自得地等待，而心里默默承受着一切呢。后来我也有了自己的答案，我觉得我做不到，人都是在拥有健康和美好的时候，肆意挥霍，甚至不觉得这一切多么美好，当这些正在你明知道的情况下渐渐远离的时候，却在这个时候才察觉到它的珍贵。

胡宗仁站起身来对梁政委说，这位长官，如果不麻烦的话，希望你能带着我们到太平间去一趟。梁政委面露难色，他有点支支吾吾地说，在医院也工作了这么多年了，很少会去太平间，虽然是个军人，但是还是对那种冷冰冰的死亡有抗拒，不过这件事既然是我在经办负责，我也没有理由让你们几位自己去。说完他站起身来，合上了坐上的电脑盖子，然后拿起帽子，就对我们说，几位请吧。

我们跟着梁政委一起走出办公室，途中我和胡宗仁路过赵婧身边的时候，我们俩依然没给她好脸色看，她一脸的尴尬让我觉得特别过瘾，这一切都怪她自己，不管以哪种方式和我们相互认识，我们唯一所不能容忍的就是被欺骗，而且是这种方式的欺骗。在路过门口那个保安的时候，梁政委停下了脚步问我们，你们刚才是不是做了来访登记的？我说，是啊，这位保安师傅要求做的。梁政委对保安师傅说，你把记录找出来，这次来访必须删除。

毕竟当官还是好，就因为这身军服和官衔，那保安师傅就开始变得非常恭敬，相较于先前对我和胡宗仁的态度来说，简直就不是一个人。我不免觉得好笑，而且我也明白为什么梁政委要这么做，因为这毕竟不算是什么光彩的事情，他自己可能也是秘密接到的任务，所以还是要避嫌的好。

从办公室到外科楼直线距离也就是几百米的样子，却因为军区医院那种四四方方的地形，我们沿着路连续拐弯好几次才走到，到了外科楼的一楼大厅后，并行的6部电梯跟前都排满了各种各样的人，有穿着病号服脸上充满焦虑的，有手里抱着鲜花或是提着水果，来探望病人的，每个人的心里都各自揣着心事。梁政委按了下楼的按钮，等了几分钟以

后，其中一部电梯来了，里边的人鱼贯而出，而我们也跟着拥挤进了电梯。有很多担心待会儿上楼会没有位置的人也跟着我们坐了下去，这是轿厢内很长的电梯，所以不难想象这样的长度为的是能够让那些躺在床上的死者能够顺利进入电梯内。胡宗仁可能是因为天性二逼的关系，他竟然在密闭安静的电梯里直接问我说，这个电梯这么长，可能是因为有时候要放死人的关系吧。我咳嗽了两声，轻轻嗯了一下让他别当着这么多病人这么问，但是这家伙却好像没懂我的意思，而是笑哈哈地说，那要是姚明进来了，可能还不够躺啊，哈哈哈哈哈。

到了附二楼以后，我们几个在众人厌恶鄙夷的目光下出了电梯。梁政委领着我们朝着转角处一个黑暗的小通道里走去，期间跺了跺脚，好让灯光亮起来。走到尽头后他指着一个双开门说，这里就是我们的太平间。

随后他敲门，里边一个穿着蓝色防菌服，带着一个类似孕妇帽子和口罩的女人来开门，那样子很像是牛奶厂的挤奶工。对方见是梁政委带着人来，虽然眼神看我们有点诧异，但是却没有多问什么，心想大概我们是某个死者的家属之类的。等我们都进了屋子以后，发现屋里有三个穿着同样衣服的医护人员。梁政委对其中一个说，我们需要了解点情况，这几位是协助调查的，属于机密任务，希望他们几位能够稍微回避一下。当官就是这点好，只需要命令，不需要说明原因。几个医护人员取下手上的乳白色橡胶手套后就前后走出了太平间，最后一个离开的，还非常贴心地关上了门。

随着关门的声音，太平间里就一片安静。梁政委看上去比较紧张，他张开双手拍了下自己的大腿后说，各位，就是这儿了，你们需要调查什么就尽管开始吧。我仔细观察了一下这个太平间的布局，大约能有接近100平的见方，中间是一个化验台，上边摆放着各种仪器，例如显微镜什么的，正对化验台的一侧墙壁上则是一个档案柜，里边密密麻麻地装满了许多用于夹文件的板子，另一侧则是洗手台、消毒机、和一个看上去很像是啤酒冰柜的东西。我仔细看了看，里边摆放了一些小的化验用的瓶子罐子，里头有各种各样的肉质的东西，不用细看也知道，那应该是尸体身上的一些部分。此外还有些类似烟灰缸和试管的东西放在冰柜中，里边装着一些液体，外边贴着标签，这些应该都是用来做化验用

的。而房间正对着我们入口大门的另一侧，就是一整壁挂式的抽屉，都是不锈钢质地的，从外面调节温度的仪表盘和带锁的把手来看，这些柜子，就是用来存放尸体的。

除此之外，太平间里的灯光是那种联排的日光灯管，光线充足，且灯光覆盖的面积很广，我猜想那是因为这里是地下室，没有窗户的原因。房间的角落还摆放着一些窄小的推拉床，当初那些尸体运送到这里，想必就是用这样的床推着来的。我问梁政委，你们之前那个医护人员遇到的那个抽烟的尸体，是哪一具？

梁政委大概没想到我们一开始就要玩这么重口味的，于是他指着那一排冰柜抽屉说，是十号抽屉。我点点头，并没有直接去打开抽屉，而是掏出罗盘，从进门的地方开始，顺时针方向挨个查看着。胡宗仁也在四下打量，他踱步到赵婧身边的时候，眼睛没有看着赵婧，而是好像她是什么物体一样，挡住他了，于是他伸手护着她的肩膀把赵婧给撂到了一边。我看着觉得好笑，但是这个举动却让赵婧彻底忍不住了，她开始生气的对着胡宗仁说，好吧，你气也气够了，有什么不爽的，就说出来吧！

赵婧的声音很大，在安静狭小且密封的环境里，引发了阵阵回音。胡宗仁依旧冷冷地说，谁敢对你发火啊，不怕被跟踪暗杀吗，这位姑娘，麻烦你闪一边去，我老胡身上臭烘烘的，把你惹一身臭味可就不好了。虽然说这样的话，但是胡宗仁还是始终没有看赵婧一眼。梁政委看到这一切后，用眼神看着我，似乎是在说，这俩人怎么回事啊，怎么还吵上架了？我对梁政委摆了一个“嘘——”的手势，然后摇摇头说，这你就别管了，这是我们之间的私人恩怨。

赵婧气得像是快哭出来的样子，她对胡宗仁说，跟踪你又不是我愿意这么做的，都跟了好多天，你没发现不也照样过吗，又没有对你怎么样。胡宗仁冷笑一声说，我怎么知道你们这群人是不是变态或偷窥狂，等这里的事忙完了，没准我也找人跟踪下你，你要知道，我老婆可是刹无道头子的独生女，要玩阴的，我还能怕了你吗。

赵婧不说话了，只是在一边自己生气。胡宗仁依旧眼睛没看着她，我说姑娘，你要么就拿出你的看家本领帮忙，要么就给我们出去等

着，别在这里碍手碍脚的，站在这儿一动不动干嘛，当保安吗。赵婧这才离开了之前站的地方，而是走到一个座位跟前，气鼓鼓地坐下，双手环抱在胸前，一脸不爽地看着胡宗仁。

这个时候我已经差不多检查完毕，站在十号冰柜前，罗盘上出现了不规则的跳动，这种跳动的方式意味着两件事，第一是这里的确有鬼魂痕迹，第二则是这个鬼魂正在纠结，至于纠结什么，我猜想大概是在想是走还是留吧。于是我对胡宗仁说：

“你过来一下，这里有动静。”

第八十八章 【案十四】十号冰柜

胡宗仁走到我身边，凑过来看我的罗盘，然后问我，这指针一弹一弹的是什么意思，抽羊角风了吗。我白了他一眼后说，这表示这个柜子里就有我们要找的第一个线索，因为这整间屋子里其他地方都没有反应，就这里才有，都缩到一起了。胡宗仁点头说，嗯，浓缩才是精华嘛。

我懒得理他，而是让他先站后边一点，接着我在几个主要的出入口，即使我们进来的那个双层双开门，和另一角的那个类似库房的小门处，在门的两侧按好了绳头钉，我甚至还用皮塞子堵住了洗手池的下水口，接着我找来一根凳子，攀在上边，在每个灯管上都画上了一个很小的敷，这样一来我就能比较放心一点，因为这个房间里但凡能被灯光所照射到的地方，都会扩散为数个较大的敷阵，且彼此重叠，能确保那个鬼魂会老老实实待在这个范围内哪也逃不掉。

等到一切就绪后，我示意胡宗仁可以打开十号冰柜了。在此之前，我让梁政委稍微站到角落里一点，并且没好气地跟赵婧说，既然你不帮忙办事，你帮忙保护下人可不可以？如果不行的话那我自己来好了，你也可以滚蛋了。其实跟美女说出滚蛋这样的重话实在是非我所愿，不过我内心确实无法原谅赵婧，起码当时是这样。

梁政委站到一边后，赵婧护在他的身前，左手的食指和中指伸出，指缝里夹着一张道符。我也是左手托着罗盘，右手捏着一段红绳，站在胡宗仁身后大约一米的位置。胡宗仁伸手拨开柜子上的锁销，然后“呼”的一声就把柜子给拉了出来。十号冰柜位于从地面向上数的第二排角落，因为我们知道里边可能会有怪异现象，所以胡宗仁是站在柜子

的正面的。而如果当初那个医护人员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打开十号冰柜的话，按照地形来看，他应当是站在柜子拉开后的右侧才对。

胡宗仁拉开柜子后就迅速朝后退了几步，我也跟着退后，罗盘的反应明显地变得强烈了许多，但依然呈现纠结焦灼状。我们站在原地盯着打开的冰柜十几秒钟都没有动，从我的角度来看，我只能看到一个乌青甚至有点发白的额头，和一半瘦得几乎只剩下骨头的肩膀。即便是罗盘上反应强烈，但是我们却没有感觉到什么攻击的迹象，试想了一下，假如这个死者死亡的时间是十天左右之前，因为第一次出事的那天已经是第七天了，找到我们应该差不多就是这么长的时间，加上这个逝者生前是知道自己身患绝症，而不是突然暴毙，所以他不应该存在那种认为自己还没死这样的想法，换句话说，他此刻既然在这里，那就是清清楚楚地知道，自己已经是死人，所面临的选择，也无非就是离开或留下而已。

眼看没动静，胡宗仁回头看了我一眼，我冲他点点头，于是我们俩慢慢靠近拉开的冰柜，这次我们站的位置就是在冰柜的右侧了，大概是之前那个医护人员站立的位置，但是我却惊讶地发现，这个尸体的眼睛竟然也是睁开了，但是眼仁却望着自己头顶的方向，所以我做出了一个判断，当时胡宗仁拉开冰柜的时候，它是知道胡宗仁当时的位置上是站了一个人的，所以是自己有选择地睁开眼睛然后盯着那个方向，加上想到之前那个医护人员说尸体的眼睛看着自己，而他所站的位置应该在冰柜的右侧，所以说，假如我此刻把冰柜推回去，然后再一次拉开的话，尸体的眼睛就会从盯着自己头顶的方向，而变换到我目前站立的这个方向。

这并不是诈尸，而是一种比诈尸还更危险的举动，因为这个死者的亡魂是占据了他自己的尸体，他的身体早已死亡，时间久了，死亡的尸身会赋予鬼魂更大的负面信息，好端端的一个新鬼魂，会很有可能因此变成一个戾气很重的恶鬼。否则一个死亡时间不长的鬼魂，是不可能当下罗盘上反映出来这么强烈的灵动的，这就意味着，此时此刻，这个鬼魂已经开始渐渐走入了魔道。

我仔细观察了一下尸体，和先前梁政委跟我们描述的大致上一样，

张着嘴巴，微微昂着头，尸体的脖子和胸膛之间的地方有三坨棉花球，棉花球上已经有晶莹结冰的感觉，这表示当初那个医护人员在察觉到不对劲然后报告以后，就再也没有人动过这具尸体。尸体的皮肤就是大家能想像的到，经过冷冻后尸体的颜色，他的手臂很瘦，癌症患者在治疗晚期大多如此，因为不论给他们吃多好的补品，其实营养全都让癌症肿瘤给吸收了去，反而加速了它的生长，然后把健康的肌体蚕食，使得他们骨瘦如柴。尸体的右手手背和手臂内侧的上，都密密麻麻出现了很多大约五毛钱硬币大小的淤青，这紫红色的颜色在苍白的尸体上很容易被发现，每个淤青的上边都有一个颜色更深的小孔，我知道，那是输液留下的针孔，而这具尸体显然是生前已经被扎了无数针，导致手上遍布着针孔。其实想想还觉得挺可怕的，也实在可怜。

我转头看了看赵婧和梁政委，梁政委个头比较大，有点微胖，是属于那种婚后中年男人的标准体型，而赵婧这比较娇小，也很年轻漂亮，但是梁政委躲在赵婧的身后，这样的画面让我不禁觉得有点滑稽。从梁政委脸上那害怕的表情和赵婧脸上那坚毅的样子来看，很像我那段日子痴迷的一款叫做植物大战僵尸的游戏，梁政委很像是在躲在后边需要保护的向日葵，而赵婧则更像是在前边保护的那个表情严峻的坚果墙。

转过头看胡宗仁，他伸出一根手指在死者裸露出来的肩膀上按了两下，我看见肌肤非常容易就被按进去，但是皮肤的表面还结着亮晶晶的好像霜一样的东西，而后胡宗仁又把手指伸到尸体右手和床板之间的缝隙里，然后轻轻往上抬，手臂竟然像活人一样轻易被抬了起来。胡宗仁又转头看了看我，但是脸上已经没了那种嬉皮笑脸的感觉，而是很严肃，我知道他此刻想的和我一样，我们已经完全确定了，这里的这个鬼魂正是占据了自己的尸身，是自己对自己已死亡的尸体的鬼上身。

这个时候，我心里一惊，对胡宗仁说，你快看他的眼睛。胡宗仁转过身去，然后吓得退后了两步，甚至撞了我一下。因为在刚才我们注意力全都集中在尸体的右手上时，我才惊讶的发现，这个尸体的眼睛已经从最初盯着自己的头顶看，变成了直勾勾地盯着我们看，而我们所站立的位置位于他视线的下方，所以他就好像低着头看我们一样，这样的眼神很可怕，也让人觉得不舒服，我甚至因此戒备起来，因为我察觉到罗盘的指针已经开始飞速地旋转起来，就好像是这个鬼魂已经做出了自

己的选择，并且对我们刚才摆弄他的尸体感到非常不高兴一样。

胡宗仁见状后，迅速双手合拢，站直了身子闭眼开始念咒，咒文是安魂咒，各家各派但凡跟鬼魂打交道的都会有属于自己的一段安魂咒，效果和方式都差不多，念了几遍之后，罗盘上的指针稍微安静了一点，但依然让我觉得他非常生气，就在这个时候，我们头顶的吊灯开始有些微微摇晃起来，这很容易区分，因为光线的关系让太平间这个原本就比较可怕的地方变得更加诡异，而与此同时，“哗啦啦”一声，洗手台上的水龙头竟然自己打开了，喷出一股子水出来。

我觉得有点不对劲了，对胡宗仁说，赶紧把尸体推回去，咱们再另外想办法。虽然胡宗仁不愿意但是他还是照做了，这个时候他抬头看了下我们头顶的吊灯，晃动的幅度也更加大了一点，他才知道事情好像已经超过了我们最初预想，于是他伸手去推冰柜的盖子，打算把尸体推回到格子里，就在这个时候，这具尸体的双手竟然“呼啦”一声抬起来，以一种好似高举过头的姿势，死死抓住了胡宗仁的双手。

在场除了胡宗仁以外的三个人，都被眼前的这一幕给吓坏了，在赵婧身后的梁政委甚至用他们北方的方言吓得大喊了一声“俺滴个亲娘也”，接着就靠在身后的墙上，慢慢站不稳坐到了地上。我看见胡宗仁被抓住了，于是就丢掉手里的罗盘冲上去抱住了胡宗仁的腰，想要帮助他挣脱，但我却发现那双死人手却抓得死死的，我和胡宗仁两个大男人用力朝后挣脱都没有办法逃离，换成是活人的话，我和胡宗仁同时这样拉扯，恐怕对方的手臂是会脱臼的。胡宗仁大声对我说，快，我右边裤子包包里的香灰，抓出来撒他！

我来不及多想就把手伸到了胡宗仁的右边口袋里，除了抓到了香灰之外，我还察觉到这家伙没穿内裤。来不及恶心，我一把香灰就朝着抓着胡宗仁的死人手上撒了过去，加上我们一直在朝着后边挣脱，这个时候却好像突然脱力了一样，“哐当”一声，这个冰柜竟然被我们死死的给拽了出来，掉在了地上，尸体也因为掉落的关系，侧躺着。

我只记得我们当时非常害怕，胡宗仁好不容易挣脱以后，对着我们大家大喊了一声快跑以后，就带着我们夺路而逃。我来不及去捡地上我之前丢掉的罗盘，跟着跑了出去，我走到门边后让赵婧和梁政委先出

门，然后我才跨过绳头钉，关上门以后，我吐了点口水在我手心里，混合了先前从胡宗仁那里拿到的香灰，迅速在双开门的接缝处画了一个敷，然后逃到了走廊上。

我们四个人站在走廊里惊魂未定地喘气，就在这个时候，被我画了敷的那道门“咚”地响了一声，门朝着我们的方向微微拱了一下。

第八十九章 【案十四】三根香烟

如果你们和我是差不多一个年代的人，那么你小时候一定看过一部名为《侏罗纪公园》的好莱坞电影，当两个小孩子在基地里躲避入侵的迅猛龙的时候，曾用不知道是桌子还是椅子的东西挡住了一扇门，而后那扇门却因为迅猛龙的冲撞而稍微拱起了一下。所以当时验房的门这么拱起的时候，我仿佛变成了那个正在被迅猛龙追捕的小孩一样，不由自主地朝着身后退了几步。

梁政委带着惊慌的语气问我和胡宗仁说，现在怎么办，怎么才能把这个东西给消灭了？啊！我可以申请使用枪械，打脑袋可不可以？他问得急切，语气非常慌乱，想必刚才那一幕这位梁政委这一辈子也不会忘怀了，而且我断定他一定是丧尸片的发烧友，还知道打脑袋，真是不错。

胡宗仁对梁政委摆了个别说了的手势，然后对梁政委说，别麻烦了，这件事知道的人越少越好，要是知道的人多了，可就要造成恐慌了。我点点头，因为我深知当一个原本属于小范围的诡异事件一旦被老百姓们放大后会出现什么效果，几年前那个所谓的化工厂原料泄露，军方却因此出动坦克车，就是一个简单的例子。梁政委很是着急，他一边跺脚一边问，那到底该怎么办，弄得胡宗仁有点不耐烦了，他冲着梁政委说，你别吵，这事我们都没遇到过，你让我们想想！

胡宗仁这一嗓子暴躁的吼声，让整个走廊通道的几盏声控灯都亮了起来。梁政委，我看他衣服上的军衔算得上是高官了，但是却在遇到这样的事的时候，无助地像个小孩子一样，被胡宗仁这么一吼，他竟然乖乖地不说话了。胡宗仁对我说，你现在有什么办法没有，我摇摇头，其

实鬼我虽然很害怕，但是我更害怕这种附身在死人身上的鬼，因为他在我们的眼前显得那么具体，那么清晰。于是胡宗仁跟我说，要不你给司徒老爷子打个电话，他比较老道，也许遇到过类似的事情。我点点头，于是掏出了我的电话，发现这负二层又是通道尽头竟然没有信号，于是我让大家在原地等着我，我就走到了车库里边，有信号后我就给司徒打了过去。

其实我虽然是一个比较开通的人，对于很多事情的接受能力也算比较强，即便是一些在人伦常理上会被道德所约束的问题，尤其是在感情上。对于司徒的感情我一向非常敬重也默默在祝福，即便我自身无法超脱到他这样的境界，但是对于他老当益壮这一点我还是非常佩服的。不过当司徒的电话接通后，我听到一个尖锐的、并且充满暧昧的老年男性的笑声后，还是无法免俗地激起了一身鸡皮疙瘩，至于为什么要说是暧昧，把这俩字拆开自然就懂了。

我大致上跟司徒说了下现在的情况，顺便请他帮忙找人了解一下一个叫做赵婧的道家俗门女弟子在重庆的一些情况，她的“是谁谁谁之类的，考虑到先前托人打听可能只了解到了一些皮毛，我再三叮嘱司徒这件事很重要请他务必放在心上。司徒在得知我们此番遇到的怪事之后，沉吟了片刻后对我们说，你们这回遇到的，是活死人。

活死人，可不是金庸先生笔下的那种，而是特指游离在生死之间的一种状态，严格来划分的话，也是属于鬼魂，但是由于某些活人的特质尚未消失，却又明显失去了生命体征，于是称之为活死人。这个名字早期的时候常常被用来形容那些因为矿难而死亡的矿工，因为矿工大多数的的工作时间是在地面之下，而我们中国人认为只有死人才会在地面之下，所以称其为活死人。如果细细查找的话，我们不难在一些矿难事故的新闻中找到这样一些消息，例如某某煤矿发生矿难，死亡多少多少人，但是其中有少数人自行钻了出来或是被搭救，但是获救后没多久却因为严重内伤而死亡等等。尤其是那些自己爬出来获救，但很快又死掉的，就是典型的活死人。

换句话说，当矿难事故发生的一瞬间，他的身体就已经死亡了，但是鬼魂却不肯作罢。当求生的欲望大于周围的阻力时，鬼魂往往会借助

自己的身体做出一些超过自身能力范围之外的事，例如徒手挖坑逃脱之类的，这样的情况相对比较少，而且被发现率并不高，这些鬼魂暂时留存的唯一目的已经不能称其为心愿了，而是一种最基本的欲望，甚至是渴望。验房里躺着的那位，按照司徒这么一提醒，我立刻就跟活死人挂上了钩，如果说他有欲望或是渴望的话，我们似乎这么长时间以来，一直忽略了最初那个医护人员提到的一个重要线索，就是莫名出现的烟味。

想抽烟的欲望已经足以造成一个鬼魂不甘愿离开吗？我自己和胡宗仁也都算是烟鬼，我断定我们死后一定不会因为想抽烟而留为祸害。司徒说，他不在现场，具体情况也很难精确的分析，但是他能够断定这是个活死人，既然人都在那儿了，不妨就试探一下吧。

我问司徒怎么试探，他说你们俩身上不是都有烟吗，点燃了丢一根进去，如果并非此原因的话，再想别的法子吧。我心想除此之外貌似也没有新的办法了，司徒忙着跟铁松子师父愉快地嬉戏估计肯接我电话都是卖了我好大的面子了。于是挂掉电话后，我就原路返回了胡宗仁他们身边。看到胡宗仁的时候，他正靠在墙上目中无人地昂着头，在他对面站着气得快哭出来的赵婧和尴尬地在一边不知道该不该劝的梁政委，不用问，看样子刚才我打电话的期间，赵婧和胡宗仁曾经发生过一次激烈的拌嘴，而且以胡宗仁的“嘴贱”获得了压倒性的胜利。

胡宗仁看我来了，于是问我司徒怎么说，我大致转述了一下司徒的意思，胡宗仁问我是不是要照办，我说，是啊，你有烟吗？他从包里摸出烟来，点上了一根，接着就朝着那两扇并列的双开门走了过去。先是打开了靠近走廊的这一扇，这是一扇带玻璃的双开门，里边则是一扇防火材料的无窗门。胡宗仁靠在里侧的房门上，用力吸了两口后，突然把门推开了一道缝隙，然后把燃烧了一小半的烟用拇指和中指弹了进去，然后就双手紧紧拉住门。我只看见一阵“哐唧唧”撞门的动静后，门里就安静了下来。

我提醒胡宗仁，保险起见，再来一根。胡宗仁点点头，在我们预估到香烟即将燃尽的时候，胡宗仁再次故技重施的弹了一根进去，这次我们等到计算时间差不多第二根烟烧到一半的样子，我就跟着站到了胡宗

仁的边上，悄悄把门推开了一道缝隙，我和胡宗仁一个在高处一个在矮处，朝着门内张望着。

室内有灯，亮度比起我们站着的走廊要大很多，所以我们很轻易就看清了里边的情况，并且在第一时间找到了地上的烟头，其中一根已经燃尽了，也许是因为胡宗仁刚才的紧张，弹得有点远，快接近洗手池的位置了。而另一个则很不巧地被胡宗仁弹到了中间的化验台上，比较靠近边缘，依然还在冒着烟，但是当我们找到这个烟头的时候，却无法避免地看到了先前的那个尸体，正以一个非常怪异的姿势，头部脸的一侧贴着化验台，面朝着烟头，烟雾竟然不间断的灌入了他的鼻孔里。

所谓的不间断，就是没有呼吸频率一样，尸体的鼻孔看上去此刻更像一个吸尘器或者抽油烟机，源源不断地把烟雾给吸了进去。还不只如此，尸体的眼睛半眯着，一副非常享受的模样。胡宗仁关上门对我轻声说，看样子还真被司徒给猜对了，这世上还真有想抽烟想到死不瞑目的人啊。我说那现在怎么办，咱们进去吗？胡宗仁说当然进去了，你的敷衍对这种有身体且身体是自己的鬼魂好像没啥用，他既然没冲出来，那咱们为什么不进去。我转头看了看隔在门外的赵婧和梁政委说，那这两个家伙怎么办？胡宗仁想了想说，就让赵婧待在这儿保护政委吧，咱们俩进去，她们跟着进去，不是只会拖后腿吗。

我点点头走到外边，对赵婧说，你在这儿把梁政委看着，我们得进去试试了。赵婧急忙问，你们要试什么？我回答她，关你屁事。接着我关上了外侧的那一扇门，并且从里边把锁销给扣上，接着我也点上一根烟，把烟递给胡宗仁，对他说，再来一次。

胡宗仁接过烟，再次弹了进去，等了大约半分钟，我对胡宗仁点点头，我们俩人就轻轻推开门，然后闪身入内后，立刻关上了门。可是当我刚刚锁好门打算转身看着室内的时候，刚一转过来，我的脸就撞到了胡宗仁的背，我正想问他愣着干什么的时候，却看见胡宗仁傻傻地平视着前方，必须承认他这样的表情我从未见过，有惊诧，更有一丝害怕。

我顺着胡宗仁的眼光看过去，然后，背心一凉。

第九十章 【案十四】准备搏斗

我不敢说眼前这一幕我从未见过，实际上我是见过的。但是让我觉得可怕和吃惊的是，我之前见到这一幕的时候，还是小时候在那些不良港片里看到的。那个尸体已经改变了起初的样子，不再软绵绵地趴在化验台上，而是背靠着那一整排不锈钢冰柜，双腿大概是因为无力的关系微微内八字地弯曲着。他的双手垂放在身体两侧，因为失重的关系，脖子也稍微有一点朝着左面倾斜，很像是我小时候看过的一个电影，电影讲的是一个变态狂，他喜欢把人杀死后，然后用线拴住当作人偶。只不过这个尸体的表情依旧和最初的时候我们看见的一样，半睁着双眼，张大了嘴巴，不同的是，这次嘴里出现了阵阵烟雾，烟雾并未在空气中弥散开去，而是直接从嘴里冒出形成一个弯弧形，接着钻进了鼻孔里，或者说，顺序相反。

太平间里弥漫着的烟味让原本就充斥了消毒水味道的房间气味变得更加难闻，而我和胡宗仁都愣在那儿看着那个尸体，其实并不是因为被吓傻了，而是因为我们察觉到那个尸体也是在用同样的眼神看着我们，以至于我和胡宗仁不得不考虑，若是我们再靠近一步的话，它会不会直接扑上来，相对于纯粹的鬼魂来说，这种占据了自己尸体的鬼魂，反而更可怕。

先前在电话里跟司徒的谈话中，我也知道活死人和僵尸是有区别的，因为僵尸大多数还是存在于各种各样的影视作品里，人们对于它们的印象相对是既定的，由于我自己并没有见过僵尸，如果早前跟随师父学艺的时候，去湘西见证麻师父赶尸的那一次不算的话，但那，麻师父当时赶的尸体，也和现在眼前这个有本质的区别啊。于是我悄悄地、悄

悄地平移着我的身体，慢慢移动到了胡宗仁的身后，用他的大脑袋挡住我和那个尸体之间的视线，轻声在胡宗仁脑后说，要不，咱们再点一根烟试试？

胡宗仁微微摇头然后轻声说，没用了，你看地上那半截烟都还没烧完呢，这家伙既然站起来看着我们了，那就说明他对于我们的戒备就如同我们在戒备他一样，这种情况下，敌不动我不动，谁先动，谁就先死。我又轻声说，那总得有个法子啊，就这么站着对视啊？相亲吗？胡宗仁不耐烦的说，你别吵，我在想！

趁着胡宗仁在思考的时候，我也迅速在脑子里寻思了许多种应对的办法，虽然活死人这个称呼我很早以前就已经听说过，但是大多数不用师傅动手解决，直到它的心愿了解后自然就会离开，时间很短暂，短到你还没意识到他其实已经是个死人的时候，他的鬼魂早已自行离开了。可眼前这个似乎算是个例外，他非但没有选择离开，甚至也没有操控自己的尸体去完成心愿，而是一直默默待在这个冰柜里，从先前他抓住胡宗仁的手的力量来看，其实想要制服我们俩，然后冲破这个门，跑到户外去对于他来说简直是轻而易举，罗盘上的灵动也说明了这一点，可是他为什么没这么做，难道是因为我布满了整个屋子里的敷阵吗？很快我也否定了这个想法，这个尸体从冰柜里掉落出来，到撞门，再到趴在桌子上抽烟，继而到站直了身子和我们对视，这期间他几乎是把这整个太平间的范围走了个遍，虽然灯光带了敷的效果，而且这么多灯管我每一个都画了，相互阵法的重叠只会使得那个他第一次接触到的阵更狭窄而已，他既然能自由活动，那说明这对他根本没有用。

这个时候，胡宗仁轻声对我说，老李，你看这样好不好？我说你有啥话就赶紧说不要跟我一问一答。再说了，我说了多少次了不要叫我老李，我比你还小几岁。他说，你个子矮，底盘低，所以下盘比较稳，这家伙个子还没你高，等一下你先冲上去，不管用什么方式你先抓住这家伙的两只手，你看他的脚已经弯曲了，说明是没力的，等你抓住他的手以后，我就冲上来用麻袋罩他的脑袋。

我说这是个有实体的鬼魂，你的麻袋顶个屁用啊，罩脑袋，你是黑社会绑架吗？胡宗仁说，你注意到没有，他的鼻子和嘴巴之间有烟雾相

互在进出，这说明至少鼻子嘴巴这两个地方是目前他鬼魂附身在自己尸体上的两个出气孔，有孔的地方就一定要有鬼魂进出，我只要罩住了它的脑袋，他就只能进不能出了，等我拴好绳子就往他身上拍符咒，把他自己的尸体当成是一个封印的容器就行了。

胡宗仁分析的还是挺有道理的，不过我们也没办法确定这个家伙的其他出气孔也被堵住了，例如菊花。于是我把我的疑问告诉了胡宗仁，不为什么，只是希望更保险一点，我可不希望等下我抓住他手的时候，他会给我的命根子一脚。胡宗仁说，你放心吧，他的下半身肯定是堵住了的，你没看他的双脚无力吗，刚才也是好像挂在化验台上。我心想也是，虽然非常不情愿，但是我觉得好像暂时也没别的办法，我甚至没胆量转身开门逃跑。眼前的这个家伙实在让我害怕，倒并非他的鬼魂，而是我害怕那种死亡的样子。

我在胡宗仁身后深呼吸了几口，坟土红绳对付这玩意根本没用，他的尸体就好像一层坚硬的壳，我基本上没办法靠近他的鬼魂。于是使劲捏了几下拳头，自己在心里默默念叨了几次壮胆防身咒：

“头顶佛世尊，口念观世音，胸前李老君，身后真武神，左有青龙将，右有白虎跟，弟子来到此，奉请护法神，波罗揭谛神，护住弟子身，南斗六星，北斗七星，吾奉三教圣人法旨敕令！天无忌地无忌百无忌！”

这段咒我基本很少用，因为我本是奉巫家祖师蚩尤的。而这段咒却把各个宗教秘法的神仙都请了个遍，更适合那些没有师承，没有宗源的人使用。例如上夜班，例如赶夜路，例如在殡仪馆工作，或是跟我们一样没有天理地出现在太平间里，当你不知道眼前这家伙究竟该用哪家的法子来对付更有效的时候，熟念此咒，防身壮胆。这也是因为我比较害怕的关系，若只是个鬼魂的话，我大不了就在心里过一趟三才阵后就冲上去了。

当我念完后，就侧身从胡宗仁背后闪了出来，我的方式依旧是身体平移，因为我必须面朝着那具尸体我才能够觉得安心一点。而就在我闪身出来的时候，我很清楚的看到，那具尸体的眼神原本盯着胡宗仁，此刻却一下子看向我了。那种死后因为氧化而变得有些灰白色的眼仁这么

盯着我，这让我的小心肝儿开始飞快地“咚咚”了起来，而那具尸体除了眼仁随着我开始转动以外，身体的其他部位都是静止不动的，毕竟是死尸，动了就奇怪了。而也正因为如此，我才觉得分外诡异。

作为试探，我幅度很小的朝前迈出了一小步，并且脸上紧绷着，试图不让那具尸体察觉到我想要干嘛，顺便试探一下他对于我靠近会不会做出什么反应，如果有的话，我转身逃跑离门也更近一点。但是他始终没动，于是我又朝前迈进了一步，这一次步子稍微大了一点，我和胡宗仁所站的门口的位置和尸体的位置恰好是这个略微有点长方形的房间较长的两侧，于是我当下的位置大概距离尸体有接近7、8米的样子，当我再大着胆子迈进一步的时候，脚尖刚刚着地，我却听到从尸体的地方传来一个很奇怪的声音，那声音很像是伸手在涂抹了腻子灰的墙壁上摩擦一样的声音，于是我迅速停下了我的动作，还是查找这个声音的来源，很快我发现那是因为尸体原本有点弯曲的脚，这个时候竟然稍微站直了一些，这对于我来说绝对是个危险的信号，因为我不确定当我再进一步的时候，他会不会直接发力朝着我攻击过来。

一阵犹豫后，我还是把眼神投向了胡宗仁，向他求助。胡宗仁一边对我皱眉一边点头，那意思似乎是在说，你愣着干什么赶紧给我上呀。你大爷的你怎么不自己上，哄瞎子跳崖吗？然后他一边把手慢慢伸到自己的腰间，准备解开八卦袋。由于尸体的眼神是看着我的，虽然我不知道是不是也能同时看见胡宗仁的这些小动作，不过我还是鼓起了勇气，转头继续看着尸体，然后又朝前迈出了一步，这一次我看见尸体的右手手指好像微微抽了一下，就好像人平时睡觉时不自觉弹动手指一样，这次我来不及犹豫和停下脚步，没站定又继续朝前走了一步，这个时候，尸体原本歪着的脖子就立了起来，很明显，他的这一系列动作的出现，都是因为我的一步步迈前。我心想反正都是上来跟你搏斗的，管不了这么多了，于是我不再停下脚步，剩下的几米我都直接朝着尸体一步步走了过去。

在我距离他不到两米的地方，他的脚突然站直，也朝着我很僵硬地走动了一步，当我正想要扑上去抓住他的手的时候，他突然伸直了自己的右手，手掌的角度呈45度，手肘却微微有点弯曲，另一只手依旧保持原样，这时候胡宗仁突然在我身后喊道，你等会儿！

我这个人，不够专心，一旦被人打乱了脚步后，剩下的我就全乱了。所以我原本打算拼命的时候胡宗仁让我等会儿，这让我一下子积累的气焰瞬间泄掉了。在我还没来得及反应的时候，胡宗仁说，他好像不是要攻击你，你看他的手势。

我仔细看了看，虽然他依旧是那幅死人脸，但手势却很像是要我扶住他或是握手，我不太懂，但是的确，那个姿势，并不是要攻击我。

第九十一章 【案十四】接近真相

我顿时开始有点无所适从，不知道接下来该干什么好，过去了几秒钟以后，尸体依旧维持着这个姿势，眼神却是望着我。胡宗仁开始慢慢从我身后走了过来，走到我背后，他轻轻对我说，你伸手握住他的手。

我转头瞪了他一眼后说，你说的容易，你为什么不自己来？于是胡宗仁一下子按住我的左边肩膀把我推到了一侧后，他自己站到了我的位置上。我站在一边看着他，只见他眼神望着那具尸体，尸体的眼神也开始望着他，两个人一个死的一个活的就这么深情对望着，然后胡宗仁挤出一个僵硬难看而且虚伪至极的微笑，接着伸手握住了尸体的手。

尸体的手缓缓垂下，好像是放松了很多，只不过嘴里和鼻子里还在相互进出着烟雾，我真羡慕他有这样的绝技，这样的话，我就不用每天下楼买烟了，一根烟就够我爽这么长时间了。我站在他们俩的侧面，从我的角度看过去，他们俩握着手的姿势，很像多年前那些狗血的台湾偶像剧的海报，只不过那一般都是俊男美女的组合，而不是胡宗仁和一具尸体。胡宗仁的笑容依旧灿烂，不过他大概是有点看不顺眼尸体嘴里的烟雾，于是他轻轻的嘟着嘴，然后吹了一下，接着又回到了起初的笑容。

我问胡宗仁，然后呢，你这算是什么意思。胡宗仁皮笑肉不笑地侧过眼神看着我，然后鼓了下眼睛冲着地上瞪了几眼，我才发现他是在说我地上的罗盘，起初逃命比较匆忙，我竟然把它掉在了地上没捡走，于是我立刻明白了胡宗仁的意思，弯腰捡起了罗盘，心里对他说小罗，我对不起你以后再也不用丢下你了，顺便观察了一下罗盘上的灵动。

灵动是有的，依然不弱，不过和先前对比起来，却显得和顺了许多。如果说起初的灵动像是一匹烈马的话，此刻却很像是被驯服后的样子。于是我跟胡宗仁说，现在灵动比较安静了，你可以问一些话，我帮你盯着灵动，出现波动了我就告诉你。

胡宗仁点点头，思考了一下该问什么。于是很快第一个问题就新鲜出炉了，他问道，你是不是不想死，是的话就激烈一点。我靠这不是废话吗谁想死啊！但是罗盘只是微微动弹了一下，这表示两个意思，第一是眼前这个尸体的鬼魂是愿意配合我们的，甚至是知道我们是来帮他的。第二个意思就是，他并没有对这个问题反应很大，因为我猜想自从他因为癌症住院开始，他就知道这一天早晚会到来。

胡宗仁每问完一个问题就会看着我，我会用点头摇头来回答他的问题是否问到了点上。接着胡宗仁连续发问了好几个问题，罗盘甚至没有反应，于是我提醒胡宗仁换个角度问，胡宗仁就问道，你留着不肯走，是因为你的家人和孩子吗？

罗盘开始出现了比较大的波动，我赶紧告诉胡宗仁，顺着这个继续问。胡宗仁又问，是因为舍不得他们？罗盘反应不大。胡宗仁又问，是因为他们对你不好？罗盘弹了一下，又很快平静。这个时候，我突然想到之前梁政委对我们说的一个情况，说这个死者是不知道什么原因而没有被家属接走，有家有儿女，却把尸体在这里一放就是这么多天，这都过了头七了，那是不是也太不尊重死者了。于是我走到胡宗仁身边，虽然没有握住尸体的手，不过开始换我发问了，又连续问了几个问题后，我逐渐把这个鬼魂想要表达的意思梳理成一段相对通顺的话。

简单地说，就是他的老婆和儿女对于他的死其实并没有感觉到多么哀伤，而是因为某些金钱上的关系没有达成一致，所以才没有来接走他的尸体。

这么一来，好像就简单了一些。我和胡宗仁跟眼前这个尸体没有任何关系，我们都愿意搭把手帮个忙，那他自己的老婆孩子却让他在这冰冷冷的柜子里一待就是这么多天，这让我和胡宗仁这两个丝毫不相干的人有点生气，于是我对他说，此时此刻，我一定把事情给你个交代，不过你老是出来吓唬人这还是挺不对的，所以还请你回去安静躺着，我

们一定尽快给你答案。

罗盘的反应告诉我，虽然这大概不是这个鬼魂所最愿意的，但却是目前最好的办法。于是很快他就闭上眼睛和嘴巴，瘫软在地，一个死了且冻了许多天的人，关节竟然还如此柔软，我一定要回家告诉每天练瑜伽的彩姐，让她好好惭愧一下。

尸体倒下以后，那就成了真正的尸体，但是灵动还在，只不过没有在尸体身上了。既然知道这个鬼魂并不会伤害我和胡宗仁，于是我们就没什么好害怕的，我们俩好像扛土豆似的把他重新抬到了冰柜的板子上，然后把板子连同尸体一起抬起，重新塞回到了冰柜里，接着关上门。打算转身出门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双手合拢对着冰柜拜了拜，说道无意打扰，多有得罪之类的，我明白他的意思，因为那一整排柜子里，可不止这个尸体。

看到我和胡宗仁出门后，赵婧那双本来就很大的眼睛惊恐地张得更大，她迫不及待地问我们，怎么样，搞定了吗？大概她看我们毫发无损地走出来，应该是搞定了可以收钱了。胡宗仁依旧不理她，只是对梁政委说道，梁政委，麻烦你这就带我们到胸外科的护士站去一下，找找这个死者当初的家属信息，查查台帐。梁政委答应了，带着我们朝外走，估计他老早就想走了。我一边走一边问胡宗仁，你想要干什么？他告诉我说，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直接在负二层搭乘电梯到了胸外科以后，梁政委带着我们找到护士长，然后很快就查到了这个死者的信息和家属的电话等等。我这才知道，这个死者姓吴，58岁，谈不上年轻，但这个岁数死，还是早了点。入院的病因是“肺部占位”，那只是骗骗患者，因为大多数患者并不知道，所谓的占位，其实和癌症几乎是一个意思。拿了电话号码后，我们就走到了病房区外边的休息区，那里有许多电影院似的椅子，从这么多数量来看，这个科室的收病率想来相当可观。胡宗仁拿着自己的电话，输入好了其中的一个号码，然后把电话递给赵婧说，你刚才不是一直想要帮忙吗？电话给你，你表现的机会到了。

赵婧从胡宗仁手里接过电话后，非常不解地问他说，你要我打电话？我打过去该说什么啊？胡宗仁说随便你怎么套话，就算你撒谎都没

问题，但是你一定要把电话这头的这个人给我叫到医院里来。赵婧又问，这个号码的主人是谁？胡宗仁突然跟个孩子似的暴怒地说，我怎么知道？你怎么什么都问我？我看上去像是百度吗？

赵婧拿着电话气呼呼地看着胡宗仁，但却什么话都没说，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坐下，大概是组织了一下语言，就按下了拨通键。很快她用非常女性非常温柔的声音说，您好，请问你是吴某某的家属吗？请问您是他的什么关系的人？

接着“嗯嗯啊啊”了一阵后，赵婧又说，是这样的，我们医院的太平间设备出了一点问题，尸体的质变程度好像有点严重，现在您父亲的尸体已经有一点不能继续放下去了，我们需要您到医院里来一趟，具体怎么处理，或是赔偿的问题，我们也需要和您当面沟通一下。看样子，电话那头是老吴的孩子，而从胡宗仁那台劣质电话不用开免提也能听到对方声音的效果来看，对方是个男性，那就是老吴的儿子了。过了一会，赵婧又说，先生您别激动，我们也是为了解决问题，如果您不配合我们的工作的话，我们只能把您父亲的遗体直接移交给殡仪馆了，他们的设备恐怕比我们还要落后一些，所以逝者为大，怎么说那也是您的父亲，希望您来一趟，我们当面解决。

接着赵婧补充了一句说，至于赔偿的问题，您放心，一定不会让您吃亏的。接着赵婧很有礼貌地说了再见，然后挂断了电话。那样子，就好像那些常常被我调戏的客服小姐。

挂掉电话后，赵婧一下子把电话丢给了胡宗仁，胡宗仁差点没能接住。赵婧说，这个人是死者的儿子，也没跟我说为什么不肯来接父亲的尸体，只不过听上去这个人脾气不大好，他说他一个小时后到医院，到了再给我们打电话问地方。我问赵婧，那你说他激动，对方在激动什么？赵婧说，要是你家里人的尸体因为存放关系发生了问题，你能不激动吗？不过我看这小子和他老爸似乎感情不深的样子，要是真当作一家人，死了这么久不接走，算个什么意思。

我也就没再继续问了，接下来的一个多小时时间里，我们就在负二楼我的车里等着，期间胡宗仁还是没跟赵婧说话，赵婧似乎也不讨好他了，也不理他。途中我让赵婧再一次给那老吴的儿子打电话，说让他直

接到外科楼的负二楼来，我们在这里等他。

一个多小时后，随着车库转弯一声汽笛的声音，灯光照射了过来，我看到一台黑色奥迪车开了进来。是SUV，我一直喜欢的那款。

第九十二章 【案十四】不孝之子

车子在负二层转角的地方停了下来，然后车窗摇下，一个看上去30岁左右的年轻人从车里伸出头来，四下张望，我觉得他应该是在找人而不是在找车位，因为负二层的车位还剩下了不少。由于无法确认这个人是不是老吴的儿子，于是我就按了一下喇叭，然后闪了两下远光灯。我的这个举动明显引起了他的注意，于是他“咔嚓”一声拉了手刹，接着就走下了车来。

值得一提的是，他把车子停在了进出口的中央。

他的这个行为让我对他顿时全无好感，记得早前有一次我也是出车库，有两个互相认识的驾驶员堵住了进出口的位置在那儿自在得意地聊天，我在后边按了好几次喇叭，并且伸出头告诉他让他们要聊天靠边再聊，结果那俩猴子却好像欺负人似的，不但没有理我，还白了我一眼骂了一句傻逼。也许是因为我当时开的是那台被我起名为“很好开2005”的二手桑塔纳的关系，对方看我车子差劲于是就瞧不起我。这下我就火大了，于是弯腰从副驾驶的地面上拿起那个因为车子差劲，而不得不用方向盘锁才能防盗的类似球棒似的铁锁，然后下车走到他们俩的车子中间，指着那台看上去更豪华的车用铁锁敲打了几下玻璃，接着笑嘻嘻地问，你们聊得真开心啊，聊什么呢，我也来加入你们的话题吧。

也许是我当时比较年轻，身体结实强壮，又一身匪气，那个驾驶员看我好像不怀好意，脸上不爽，嘴里嘟囔着，但是也没敢跟我正面顶撞。只是默默地关上了自己的车窗，然后把车朝着前边挪动了几码。于是我回头看着另一个驾驶员，什么话也没说他就自己把车给开走了。

所以我很讨厌那种自以为是了不起，仗着自己有钱或是开了台豪车就耀武扬威的家伙。于是看见那个年轻人把车停在那里朝我的车走过来的时候，我也没忍住就下车对他说，哥，麻烦你把车停好了来撒，你在这里把别人的路都挡完了。那个年轻人一愣，但是并没有停下脚步，继续边走边说，是你们打电话找我来的吗，我是吴某某的家属。我没理他这句话，而是大声说，你把车先挪开！

也许是声音有点大，地下车库的回音又很强，所以他大概是也察觉到我有点不高兴。没有多说，即便是不情愿，他也转身回了车上，找了个车位停下。我带着胡宗仁和赵婧及梁政委也从车里走了出来，于是我们一行人和那个年轻人就在中间的位置碰头了。

那个年轻人对我们说，我就是吴某某的家属，我父亲现在是什么情况？由于在他来之前，赵婧曾简单地跟我们讲了一下当时她打电话给这个男人的时候，他语气上传递出来的一些信息。虽然并未能了解得很具体，但是如果换了我，自己家人因故去世了，我说什么也不可能把尸体存在太平间一放就是这么多天。而且我知道太平间的费用是比较高的，所以他如果没有一定的财力的话，也不会这么多天不闻不问。

于是当下我陪着笑脸跟他说，吴先生，您先跟着我们去看了再说吧。于是我们一半请，一半推的，让他跟着我们朝着太平间走去。到了那个阴暗的走廊后，吴先生突然站下来说，这里面就是太平间吗？语气有点骄傲的感觉，的确如赵婧说的那样，他似乎对父亲的死亡并没有多难过。我说这里是太平间，你父亲的遗体就在里边。吴先生拒绝再往前走了，他说，既然是放死人的地方，那我不去了，既然你们说出了问题，要谈赔偿，那就在这儿谈吧，我还有事呢。

说实话，我这十几年来，见过不少关系复杂奇葩另类的家庭，不孝子女也见识过不少，但是却不知道为什么，对于眼前这个家伙，我却说不出的厌恶。因为一个家庭的亲情最重要的纽带就是血脉，作为儿子来说，即便是再怎么不喜欢自己的父亲，也不至于冷漠到这样的地步吧。当我正打算骗他进屋的时候，胡宗仁突然说，吴先生，里边躺着的可是你父亲，你既然来了，说什么也该进去看一下吧。吴先生突然“哼”了一声说，有什么好看的，看了几十年了。我父亲遗体的情况具体怎么样你

们说就是了，这人都死了也无所谓了，关键谈谈赔偿就行。

他的语气之中流露出一种痞子无赖的味道，从他这么年轻就开豪车的情况看来，这个家伙若然不是从小父母溺爱过头的话，那他没准就是个靠不正当生意迅速发家的家伙。胡宗仁冷笑了一声说，你父亲死了这么长时间了，你这个当儿子的把尸体放在这儿不管，来了也不进去看看，这恐怕是有点太无情了吧。你要晓得，雷打不孝子哦！

胡宗仁说的是真的，在我们经历过的许多鬼事里，不免都遇到过一些因为雷劈致死的例子。不过那一般都是送钱给我们赚的，我们心里都清楚，雷击之后，再大的鬼也会灰飞烟灭，连渣渣都不剩。而在中国人的思想里，一般挨雷劈的人，要么是做过很多伤天害理的事，要么就是不孝子孙，这是连老天爷都要来惩罚你的意思了。眼前这个吴先生，嚣张跋扈，冷漠无情，如果我是老天爷的话，那他肯定是符合被雷劈的标准了。

但是当吴先生听到胡宗仁这句话的时候，他竟然一下子发怒了，他开始伸手推搡胡宗仁的胸口，连续好几次把胡宗仁都推到墙边撞了几下，赵婧和梁政委似乎想要去帮忙阻止，却被我拦下了，我对他们俩摇摇头，说让他们别管这件事，因为这个吴先生和我不一样，我是知道胡宗仁的脾气的，就等着看好戏吧，这年头，能有这么勇壮的人确实不多了。胡宗仁笑嘻嘻地让他推，每次被推得撞到墙上的时候，胡宗仁还会很销魂淫荡地“噢~~~”呻吟一声，我也知道这是他故意在进一步激怒这个吴先生，这样待会儿他揍起人来，才会更带劲。眼下的情况，我知道一场殴打是绝对避免不了了，我就站在一边等着看戏。

直到这个吴先生一边推搡一边破口大骂，言语粗鲁，脏话竟然比我和胡宗仁还多。但是中国人骂人，不管哪个地方，总是喜欢问候别人老妈，或是辱骂别人某个器官，所以当这家伙骂道胡宗仁的老妈的时候，胡宗仁终于不再嬉皮笑脸了，而是在那个吴先生下一次双手推搡到胡宗仁胸前的时候，胡宗仁立刻一把死死抓住了吴先生的两只手腕，就好像早前吴先生的老爹抓住他那样。

吴先生挣脱了几下，终于意识到胡宗仁力气跟自己不再同一个档次上，而且他甚至察觉到胡宗仁之前一直没还手，其实就是在逗着他玩的

时候，他脸上突然闪过了一丝惊恐，他结结巴巴地问胡宗仁，你……你想干什么？我看了看胡宗仁的表情，他的眼神里已经出现了杀意了，此刻恐怕任何一点细微的惊扰都会让胡宗仁变成一只暴走的野兽。于是我伸出手，抚摸着吴先生的头顶，就好像在摸一只小猫一样，我轻言细语地对他说，你别怕，他就是想揍你一顿而已。

我刚说完，胡宗仁突然松开了吴先生的手，转而在双手分别从左右两侧捧住了吴先生的脸，然后突然露出一个诡异的笑容，接着就用自己的大脑门狠狠朝着吴先生的面门上撞了过去。妈蛋，胡宗仁这招还是跟我学的呢。

这一下子撞过去，吴先生就倒地了，双手捂住自己的脸“嗷嗷”叫唤着。胡宗仁顺势骑到了吴先生的身上，一只手托起他的后脑勺，另一只手开始狠狠地扇耳光，一边打一边骂，这些耳光是帮你老爹打的，打的就是你这个不孝子。连抽了十几下之后，那个吴先生开始杀猪般的大哭了起来，双腿也开始在地上乱蹬，直到这个时候，我才一脚踢在胡宗仁的肩膀上，把他蹬到了一边对他说，好了别打了，再这么打下去就出事了，而且人家老爹还在里边，你在门外打他儿子，你不怕等会老吴来收拾你吗。

不过显然太平间的这两道门是困不住活死人的，老吴没有出来，估计也是觉得胡宗仁教训得对。胡宗仁站起身后，看了看自己的手掌，刚才那十几个耳光，每一个耳光都清脆响亮震耳欲聋，他的手心估计也挺疼的。我一下子把蜷缩在地上捂着脸哇哇大哭的吴先生给抓了起来，问他说，现在你打算进去看看了不？你还谈不谈赔偿？吴先生一边哭一边说，你们到底是干什么的，部队医院就可以随便打人吗？我要去告你们！我说，好啊，等解决完这件事你就去告吧，记得调取我们打你的监控录像啊，噢对了，这里没有摄像头。

说完我朝着天花板指了指，然后就卡住吴先生后边的脖子，逼着他走进了太平间。大家都跟着进来了，梁政委心里有阴影，于是走在最后，当他进门后，也回身锁上了门，但是他自己却一直站在门口那儿了，估计是方便等下逃跑。胡宗仁从我手里接过吴先生，强行把他按着跪在了冰柜的一侧，即是起初那个医护人员查看尸体的位置，接着胡宗

仁一把拉开了十号冰柜。

紧接着吴先生就吓得哇哇大叫起来，屁股着地连连后退。

第九十三章 【案十四】独自上路

从吴先生惊恐的表情来看，肯定是因为看到了自己父亲才这么做的。正常人的话，看见死去的亲人即便是不伤心难过，也不至于像他这样。于是我转过头去看拉开的十号冰柜，老吴的尸体和我们当时放进去的时候并不一样，而是朝着吴先生的方向微微侧着头，半张着嘴巴，眼睛也是如此，用眼神直勾勾地看着在地上吓得哇哇大叫的吴先生。

死人我是见过不少了，死不瞑目的也有好多次了，但是我却从没见过一个尸体，一具已死的躯壳，竟然能够在冷冻了这么多天后，还能用眼神表达情绪。因为死人的眼神都是直勾勾的，好像雕像一样，而此刻老吴的眼神里，尽管隔着雾蒙蒙的一层灰白色，却依旧能够清晰地读到他眼神里充满着的爱、愤怒、和失望。

俗话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窗户是用来感知美好的，我却在老吴的眼睛里，感觉到了深深的悲伤。这个时候，老吴的右侧肩膀开始微微地抖动了起来，我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是因为情绪的激动，还是因为想使力而使不上力。而吴先生在大叫一番后，开始跪在地上连连磕头，脑门子撞击在地板上，发出“咚咚”的闷声。胡宗仁走到他身边，抓起吴先生的头发，让他无法逃避自己父亲的眼神，吴先生赶紧闭眼不敢看，胡宗仁说，如果我数到三你不再睁眼的话，我就让你父亲的冤魂一辈子缠着你，你的余生将会过得极其没有质量，你信不信？一……三！话音刚落，吴先生赶紧睁开了眼睛，看着自己的父亲。

胡宗仁大声吼道，你这个当儿子的，你对你父亲都做过些什么，我们全都知道了，现在给你个机会，好好跟你父亲道歉，要是你说的话不老实，你看我怎么收拾你，当着你老爹的面照样收拾你！胡宗仁声音本

来就很洪亮，加上之前又揍了他一顿，所以吴先生一边看着自己父亲的尸体哭泣着，一边开始自己扇自己的耳光。

他说，爸爸我对不起你，我不该在你生日当天当着所有宾客的面对你发脾气，让你下不了台，我也知道那个女娃儿不适合我，我只是跟她搞起耍的，我确实不该把这样的女人带到你的宴席上来。尽管说得陈恳，但却没有非常具体，我只是大致上猜到了一些，应该是这个家伙带了一个父亲认为不好的女孩子到自己的寿宴上，然后还当着大伙的面顶撞他，让老吴觉得很伤心。

胡宗仁按了一下吴先生的脑袋，问道，你接着说，别跟个癞格宝一样，夺一哈跳一哈！癞格宝，就是癞蛤蟆的意思，这句话是在说吴先生，别像癞蛤蟆一样，碰一下才跳一下，要他有话就一次性说完，别耍花样。于是吴先生接着说，爸爸，我也不该每次回家来找你的时候都找你要钱，我也确实没有办法，房子虽然你给了我，但是车子的贷款有点高啊，我自己赚的那点钱实在不够用。我插嘴道，你做什么工作的？他说，他没固定工作，平日里就跟一群朋友瞎混，打牌赌博，有时候帮忙给人家收账公司凑人头什么的，每个月赚钱不多。我一听怒了，拍了一下他的脑袋说，你他妈赚钱不多你还开这么好的车子。

吴先生哭丧着脸说，这不是因为这样跟朋友在一起有面子吗，而且我爸爸又不是没钱，从小到大我都是要什么给什么。看他说得一脸理直气壮的样子，我实在也没有办法多说什么，因为在任何一个家庭关系里，怎样相处永远都是家庭里唯一的话题，而作为外人来说，我并没有立场去审判老吴和儿子这样的相处方式是否得当，我没有，胡宗仁也没有，任何人都没有。于是我开始默不作声，任由吴先生接着说下去。

吴先生继续边哭边说，说了很多内容，但大多是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而以我的逻辑来看的话，这些小事并不足以造成老吴的鬼魂在死了之后留存下来的执念，我和胡宗仁之前丢到屋里的那几根香烟，其实也只不过是给老吴过了把瘾而已，他最初也只是借用了这样的方式来引起旁人的注意，真正的执念和放不下，还是因为他的家里人。

说到家里人，于是我问吴先生，你母亲呢？我们在护士站也看到了你母亲的电话，她和老吴之间关系也是像你们这样相处的吗？吴先生哼

了一声说，那个女人不是我亲妈，我亲妈很早以前就和我爸离婚了，这个妈，也不是什么好东西，吃着碗里瞧着锅里，我爸去年刚刚查出来患病，她就开始一点一点地往外头转移我爸爸的财产，直到被我爸爸发现了，当时爸爸身体已经很差劲了，说要跟我后妈离婚，但是我后妈却死活不肯，于是就一直拖到现在。胡宗仁问他，为什么你后妈不肯？吴先生非常吃惊的望着胡宗仁说，当然不肯了！离婚后没有夫妻关系我爸爸死了怎么分财产啊？我突然心里一阵冰凉，于是我问吴先生，那你这个当儿子的，为什么不在这个时候站出来帮你父亲一把？吴先生愣了愣说，他没有想过这么多。

胡宗仁又一次呼啦了他一巴掌，说你恐怕不是没想过，你想的大概跟你那后妈差不多的吧？胡宗仁扬起巴掌又打算打下去，吴先生连忙对着老吴的尸体磕头，他大概是以为我们事先都知道了，其实这些也都是我们顺着猜出来的。我的余光看到了梁政委和赵婧，赵婧表情麻木又略带悲伤的站在那儿，梁政委则微微摇头，非常无奈。

胡宗仁又问，那你和你那个后妈为什么这么久都不来接尸体，你们想让你父亲烂在这儿啊？吴先生说，不是不接，是接了不知道该谁来办。按理说配偶还在该配偶来处理，但是后妈又不管，人都死了还埋怨我爸之前没立下遗嘱，这几天都在跑律师那儿打算多分点东西，而我也没办过丧事，家里人没一个肯站出来，我爸爸除了钱就没别的东西剩下了，现在人死了，大家也现实，就不管了，又不是只有我一个人不管。胡宗仁脸色很难看，尽管这差不多和我们之前想到的情况并没有太大出入，过程并不重要，主要是种种问询已经证明了一件事，所谓养儿防老，很显然老吴这一点完全没做到，他不管是夫妻还是父子，都做得太失败了。

我忍不住同情地看了看老吴的尸体，他原本就一直盯着自己儿子看的双眼渐渐闭上了，在闭上的时候，眼角竟然流出了泪水。嘴巴也跟着缓缓合上，但是头还是侧着，没有改变。那样子，就好像是一个失望透顶的老人，受够了烦扰，此刻就想图个清静了。

沉默了很久，整个房间里只剩下那冰柜时不时因为电机的关系响动一声之外，就只剩下吴先生那带着哀嚎的哭声。胡宗仁双手叉腰摇了摇

头，我知道他本不该学着我一样，去进入别人的生活，去感受别人的悲喜，如果没有认识我，他可能现在是个手艺精湛百鬼不侵的瑶山猛将，可此刻却要跟着多愁善感，把这些千奇百怪各种理由交织着的人性，强行地套在了自己的人生轨迹上。

胡宗仁看着我，我也看着他。然后我也摇摇头，走到吴先生跟前，把他扶了起来。我对他说，在我说完这段话以后，你将会跟着那边的梁政委一起，去找相关的工作人员办理接尸体的手续，然后跟医院结清费用，随后你会在我们的监督下，找一个殡仪馆办丧事，我不管你要不要叫人来奔丧，包括你的后妈，你父亲已经在这里摆放了这么多天，头七已过，守灵毫无意义，所以今天治丧，明日出殡。你还会在那之后给你父亲火化后的骨灰寻一块墓地，好好安葬，我的话你听明白了吗？

吴先生咬着嘴唇点点头，我让他说出口来，他说，听明白了。我又对他说，今天晚上在灵堂我和这位胡师傅会负责给你的父亲带路，你不用给我们什么费用，管饭就行，带完路后我们就离开，但是你记住，我们会盯着你的，如果今天我的要求有任何一样你没有做到的话，下一个躺在柜子里的人就是你。

最后一句话我当然是吓唬他的，我再怎么也不会杀人灭口啊。但是这很奏效，因为有些人就是这样，嚣张了一辈子，就得找人收拾一下。我对吴先生说这些话的时候，全程语气都很冷淡，我也知道他内心并未悔悟，我和胡宗仁这其实算是介入人家的家事，这叫多管闲事，这也是我们不该收带路钱的理由。

很快吴先生就办好了手续，期间他给他的后妈打了电话，说老吴要出殡了问她来不来，虽然没听到具体回答，但吴先生很快挂了电话。我猜想对方是不会来的。我没有资格去惩罚任何人，除了梁政委没有跟着一起以外，我们三个人一直和吴先生待在一起，直到在灵堂准备就绪，由吴先生亲自供过饭菜后，晚上8点的时候，我告诉胡宗仁，你可以去给老吴带带路了。

胡宗仁摇摇头说，我不带了，还是你去吧，我太累了。

我并没有问胡宗仁为什么，而是一言不发的给老吴带了路，老吴走

得很安详，没有了之前的怨气，但也算不上释怀，毕竟他直到从我手上送走，也依旧怀着遗憾，我甚至不知道他是否原谅了自己儿子，而至于究竟在遗憾什么，也只有他自己知道了。

带完路后，我再次把我的叮嘱告诉了吴先生，他连连答应，好像送瘟神一样送走了我们，这期间没有任何亲戚朋友来奔丧，当我们离开灵堂，转头回望，只看见吴先生跪在自己父亲的灵前，一动不动。

胡宗仁给梁政委打了电话，说事情办妥了，敛房已经没事了，你可以结账了。而赵婧原本打算自己离开，胡宗仁却摇下车窗把她叫住，问她说，要不要送你回去？赵婧犹豫了一下还是上了车，于是我打算先送赵婧。

车开了几公里以后，我们期间一直没有说话，胡宗仁却突然开口：

“赵婧，说说吧，你的背景到底是谁。”

第九十四章 【案十五】层层迷雾

胡宗仁这么突然冷不丁地一问，不止是赵婧，连我都觉得有些诧异。不过我依旧没有说话，因为我实在也很好奇，就目前我们所了解到的情况来看，我们只知道赵婧必然和轩辕会是有瓜葛的，至于到底是什么关系，关系的深浅程度，我们却不得而知。然而轩辕会虽说目前只是在对我和胡宗仁进行考验，但终究也算是正式撕破脸皮了，相互没有好感，甚至是说我们互相都在等着看对方的笑话呢。所以赵婧在这个时间段突然莫名的出现在我和胡宗仁的生活圈子里，这不得不让我们提高防备，甚至说，我们压根就没可能拿她当自己人。

赵婧听到胡宗仁这么一问之后，先是装傻，她很不自在地说，你在说什么我听不懂。胡宗仁告诉她，你就别装糊涂了，既然轩辕会的案子都经由你转接到我们手上，你还能说你们没关系吗？我们早猜到了，就是不知道你背后到底是谁而已。给胡爷一句痛快话，江湖儿女，别这么婆婆妈妈的。

赵婧半晌没说话，也不知道是在继续装傻还是在做思想斗争，她应该是清楚的，我和胡宗仁早晚都会查明白，与其到时候直接和他身后的人刀锋相见，此刻主动坦白不失为一个和我们修复关系的办法。我也在此时刻意把车速放慢，然后在路边慢悠悠地走着。

“虎头岩的岩，江北城的城。”沉默了许久之后，赵婧突然冒出这么一句话。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我觉得我没有办法继续冷静地开车，于是迅速靠边停车，转头看着赵婧，但是我却不知道说什么好。

没错，这句话正是当初马道人丢给我们的四个句子中的最后两句，

前面两句分别是洪崖洞的洞，东水门的门。而这两个地方我们也都曾去探寻过，也的确把这件事挖得越来越深，到最后我们不得不引起重视了。本以为我和胡宗仁去成都向轩辕会的师父们摊牌之后，大家办事情可以稍微敞亮一点，省得我还要日防夜防的，而当初马道人的这几句让我们似懂非懂的话，我已经好几个月没有再在脑子里想起过，此刻被赵婧这么一说，我才突然意识到，这四句话里，我们只解决了其中两个，还剩下虎头岩和江北城。

胡宗仁也很吃惊，他问赵婧说，那马道人是你的什么人？赵婧说，他是我的大师兄。

道家手法虽然细分下来各有所异，但是根子上却都是一样的，细节上的变化若非深谙道法的话，行外人很难加以区分察觉，早前已经知道那位马道人是净明派的师父，符咒抓鬼都在道家算是上流，而在第一次遇到赵婧之后，我和胡宗仁也曾分别打听，却只打听到了她的师父，而我此刻才相互联系起来，这位老前辈，也是净明派的。

胡宗仁问赵婧说，可是马道人之前跟我们说过，他还有一个师兄，他自己也是因为爱上了自己师兄的女人，那个女人叫什么来着。胡宗仁问我，我说谢冬梅。胡宗仁说，没错，既然他还有一个师兄，那他怎么会是你的大师兄呢？赵婧说，马师兄的那位师兄和我虽属同门，但非同师。那是我们的师伯的收山地址，因为师伯去世得早，所以那位师兄就一直是跟着我师父学习，因为他自己入门的时间早，但是我马师兄在我师父这边又是排行老大，所以才称之为师兄。赵婧说，而事实上因为自己早年是一直跟在师父身边学习，连马师兄都见得很少，那位师兄甚至从未见过，只是听说过。

我点点头，行当里因为尊重的关系相互称呼师兄弟也算是常事。胡宗仁又问，可是你的那位马师兄，不是说十多年前就已经退出轩辕会了吗？我当年和我师父邢崖子进入轩辕会的时候，就已经没了你马师兄这号人物了，他自己也长期自称轩辕会的弃徒，这怎么又搭上关系了？赵婧叹了口气说，马师兄的确是退出了轩辕会，但是这么多年以来，他和轩辕会之间的联络却从未间断过，而我此番和你们相遇，也正是因为马师兄的引荐。我问赵婧，他引荐什么了？赵婧说，我也是轩辕会的一

员。

尽管出乎意料，但是赵婧此刻说的每一句话，似乎都把我和胡宗仁长久以来的疑惑给解答了，之前和马道人打交道的期间，我始终都觉得有头无尾，心里总感觉有些事情没有搞清楚，此刻赵婧说的话，让我前前后后把这几个月经历的一切加以串联，仿佛是得到了一个最为接近真相的答案，而与此同时，又一个可怕的疑问出现了，于是我思考了一下，问赵婧说，那么，马道人不亲自来找我们，却给了我们他的电话，接着又和你设下计谋走到我们的生活圈子里，他究竟是用意何在？

赵婧不再回答了，只是沉默了一会后说，这一切，等该让你们知道的时候，你们自然就知道了。我问她说这话是什么意思，都这个时候了还要跟我们卖关子吗？赵婧说，不是卖关子，是因为她也不知道，马师兄的行踪一向比较诡秘，自己的事情也从不让师妹掺合，说来说去，自己做这一切算是在报答当初马师兄引荐的恩惠，否则自己也确实难以在行内立足。我冷笑了一声说，那你觉得你现在立足了吗？你大概是不知不知道轩辕会对我们兄弟俩的所作所为，要是你知道了，你还会加入吗？

赵婧又是一阵没有说话，我们大家在这句话之后也都沉默了。很快，赵婧打开了车门，然后下车了，在关上车门后，他对着窗边的胡宗仁说，轩辕会的案子，今后由我来负责通知你，你别管我加入了一个什么样的组织，我只知道，我的师兄绝不会害我。胡宗仁大骂道，你他妈的傻女人，你师兄不害你，难道我们俩像是要害你的人吗？你这么做是在帮着他们害我们你知道吗？赵婧不答，表情也有些复杂，这样的表情我在彩姐脸上见到过无数次，基本都是我每次出门办业务的时候，刻意叮嘱她不要担心，她嘴上说让我小心但满脸却充满了担忧的样子，所以我知道，当胡宗仁这一句话说出来的时候，赵婧其实是动摇了，起码是怀疑了。

但是她没有作声，只是用手把卫衣的帽子盖住了头发，然后双手揣在衣服兜里，接着转身朝着我们反方向离开，就再也没有回头。我和胡宗仁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胡宗仁对我说，这下完蛋，任何一点小动作，都会让对方知道得清清楚楚。我问胡宗仁，那咱们要不要下车去追她？胡宗仁苦笑着说，追到了又怎么样，这女人铁了心了，你说烂了

嘴，她也不会回头的。

于是我不再追问，而是先送了胡宗仁回家后就自己返回了家中。我到家的时间已经很晚了，但是客厅的灯却还亮着，因为彩姐在客厅里坐着看书。我问她为什么这么晚还不睡，她却笑着说这本书很好看，就多看了会儿。我问她那你为什么不在床上躺着看啊？她却说，客厅沙发上舒服。我其实知道，她是在等着我回家。许久以来，我都一直生活在身边的人那期许的目光下，尽管很温暖，但却压力很大。由于职业选择的原因，我义无反顾地走了这条生死路，原本以为家就是我最终的港湾，却发现我做的每一件事，却都是在让关心我的人更担心而已。

那一晚，我胡思乱想了很多，想得最多的，就是退行。

大概三四天以后，胡宗仁打来电话说赵婧找他了，第十五个案子来了。我掰着手指头算了算，如果算上这个，那就还剩下9个案子，以我和胡宗仁办案子的速度，通常三天内是能够全部搞完，期间能够休息四天左右，也就是说，大约每个案子持续的时间差不多是在一个礼拜，而剩余的9个案子，如此推算的话，大约也就两个多月。两个多月后，我能退行吗？我能再也不跟这一切有所瓜葛了吗？

胡宗仁告诉我，以前事主直接打电话找我们的时候，或多或少都会在电话里跟我们说一下事情的大致情况，但是现在自从赵婧接手联络人之后，都是让我们先赶到她那里后才会跟我们说，这就让我们很被动了，因为起码咱们在见到她之前这期间的时间里，心里是会惴惴不安的，轩辕会的案子一个比一个难，一个比一个重口，几天前我们才经历了一次活死人，这次又会玩出什么花样，剩下的9个案子，咱们真的能挺过去吗？虽然话是这样说，但是还是不得不去的，于是我带上了自己的东西，就出门和胡宗仁汇合。临走前我刻意没有跟彩姐说我是去办案子，而是简单地说了句，我出去一下。

接到胡宗仁以后就给赵婧打了电话，赵婧让我们赶到渝北区，一个叫做花卉园的公园附近。

第九十五章 【案十五】深夜警报

花卉园我是去过的，早年和彩姐谈恋爱的时候，那里曾是我钦定的约会地点之一。因为离得不算远，坐车几个站就到了，风景秀丽花香扑鼻，最重要的是，这个公园不要门票。而尤为重要的是，这个地方挨着龙溪镇，龙溪镇可是美食的天堂，每次来这里必然要光顾的，就是李米线和朱儿面，尤其是朱儿面的干溜豌杂面，面条混合了肉酱和煮烂的豌豆后，配上一碗撒了葱花的清汤，简直无与伦比。

到了那附近后，我和胡宗仁并没有直接去和赵婧碰头，甚至故意不接她的电话，直到我们俩豪放地吃了两碗面之后，才一边打着饱嗝一边给赵婧回电话。赵婧问我们现在在什么位置，我们说花卉园附近。她说那很好，你们开车朝着某某路走，那儿有一个小区，挨着一个水库的，我在小区门口等你们。挂掉电话后，我和胡宗仁向附近的群众打听了一下这个小区，接着就寻路赶了过去。

之前和赵婧见过两次面，这两次她都穿着最初那身黑色的卫衣。就好像小时候看机器猫的动画片，里边的人物就从来没有换过衣服一样。可是今天看到赵婧的时候，却觉得稍微眼前一亮，她戴了一个棒球帽，把头发扎了个香肠状的造型，然后从帽子后沿调整大小的地方给塞了出来，上身穿着有点类似针织衫一样的衣服，松垮垮的，都能看到她露出的肩膀上那根奇怪黑色带带了。下半身却穿着一件格子的裙子，还有我和胡宗仁的致命伤，黑丝袜。

由于兴趣爱好问题，我忍不住多看了几眼，只是看看而已。这个小区的大门并不算大，赵婧说让我们先进小区找个地方停好车，然后再说。于是我们取卡进了小区，进门时候，那个保安师傅对我行了一个

礼，看上去真像一个警察。下车后赵婧走到我们身边，问我们刚才为什么打电话不接，我没理她，只是把目光转移到了别处，胡宗仁就稍微直接了一点，他张大嘴巴，冲着赵婧打了一个响亮的夹着杂酱味的嗝。

赵婧说，这件案子也是昨天下午才和她联系上的，联系她的人是这个小区物业公司的经历，而这个小区本身也算不上是严格意义上的商品小区，而是一家国有企业的职工福利房。我环顾四周看了看，果然，房子和房子之间的距离密密麻麻的，好像猪笼城寨一样。赵婧接着说，你们俩都是老手了，问问题都能够直接问到点子上，我还需要经验，所以就没先去找那个经理，而是等你们来了再说。胡宗仁白了她一眼说，怎么，说起来你是来我们这儿偷师来了是吧，你那个牛逼的大师兄怎么没教教你啊？

赵婧听着胡宗仁酸溜溜的话，也没理他，只是对我们说，这马上就要到午饭时间了，你们看咱们是先去找那个经理谈谈，还是先去吃饭？胡宗仁摸了摸自己的肚子说，要吃你自己去吃，我们可是吃过了。赵婧问，你们什么时候吃的？胡宗仁说，就你刚才打电话的时候啊，吃的好好的一看是你的来电，胃口都倒了。

胡宗仁句句带刺，这显然是故意的，我虽然也不怎么喜欢赵婧这个人，但是怎么说也是个姑娘，又是个漂亮的姑娘，我相信她有自己的难处，只不过我们的立场不同罢了。于是我对赵婧说，你要是饿了你就去吃点东西，我们等着你，要是不饿的话，咱们这就去拜访一下你说的那个经理。赵婧还在被胡宗仁刚才那句话气地瞪着他，听见我这么说，于是没好气地回答说，不吃了，气都气饱了！

于是我们三人朝着物管办公室走去，赵婧告诉我们说我们来之前她已经问到了办公室的位置，也事先给那位经理打过电话，说等我和胡宗仁到了之后再一起上去。我们顺着小区进门的那条小公路一直走，走到了小区范围的尽头处，有一栋大概三层楼高的小楼，占地大约两三百平的样子，走进后直接上了二楼，然后赵婧按照那些房门上贴着的牌子寻找着，很快就找到了那个经理的办公室。

这个经理姓韩，赵婧看见韩经理的时候就介绍了一下大家，于是韩经理还是很热情地招呼我们进屋，在门边一个茶几前的沙发上坐下，接

着关上了房门，还刻意上了锁。然后给我们倒水递烟，一副非常渴望我们到来的模样。我趁着这个间隙仔细看了看这个办公室，和大多数物管经理这种不大不小的领导办公室一样，一张简单的办公桌，上边摆放了电脑和各种文件夹，房间的另一侧也有个桌子，但是上边只有一台电脑和打印机，而这张桌子边上，就是一台复印机。正对着复印机的，就是此刻我们坐着的沙发。墙上挂着一副画，画的内容，是一个漆得五颜六色的摩天轮，在蓝天白云下，分外好看。

韩经理忙活完后坐下，人比较直爽，开门见山地说，这回请你们几位来，是因为我们小区里有点怪事，应该说是整个小区里都不同程度有所发现，只是相对集中的，就是我们物业管理这栋楼了。胡宗仁对韩经理说，你把你现在觉得比较有说服力的事情说一下吧，我们逐个分析排除。韩经理点点头，说这件事最早的时候，是在去年的年底出现的，当时临近年末我们小区的许多业主也都从厂里的老房子到这儿来过年，毕竟重庆嘛，相对要热闹方便一些，我们厂子的效益不错，上市公司，所以职工们的福利待遇也都挺好，许多家庭都买了车，往返厂里和这里也更方便，不过就在今年元旦节的时候，我们小区的保安常常夜巡的时候，就会听到一些草茏里“窸窸窣窣”的声音，原本以为是老鼠或是野猫，因为我们这里有个水库，附近还有些没有被拆迁划分的老房子，所以有这些动物原本也是正常的，不过除了这些声音之外，小区里停在路边的车，也经常会莫名其妙地发出警报声，灯也不停地闪，就好像是被什么东西给撞到了一样，而且好几次出现这种情况的时候，恰好都是我们附近有保安巡逻的时候。

韩经理说，保安们眼睁睁地看着那些车在自己眼前奇怪的发出警报声，周围却还一个人都没有，我们的保安同志大多都是上了点岁数的人，文化程度也不高，遇到这样的事，也就是笑笑骂一句邪门了，也就没当回事，真正第一个向我们物管公司反应的，是其中一个业主，他的车在头一晚莫名其妙响了一整夜的警报声。韩经理说，这个业主住的楼层并不高，而且车子也是停在自己家能看到的这一侧，所以当天晚上警报声响起来的时候，他就伸出头来看，发现什么动静都没有，就用自己的钥匙关闭了警报。但是没过多长时间那声音又出现了，如此反复了多次，每次都是自己盯着看的时候啥事没有，只要转身回屋后没多久就响

起来，就这么折腾了一夜，第二天他非常生气就到物业公司来投诉，说小区里可能有人在故意恶作剧，他提出的理由就是当天早上自己检查车子的时候，发现驾驶室的前挡风玻璃上，有两个脏兮兮的手掌印，引擎盖上有两个赤脚的光脚印，就好像有人在他的车子上蹦跶一样，因此才发出的警报声。于是当天我们接到这个业主投诉的时候，就承诺他一定会加强巡查，并且会调看当天夜里的监控录像，给他一个说法。

韩经理接着说，于是当天他们就安排了监控室的同事对头一晚这个停车区域的录像调取出来观看，的确如那位业主的形容一样，车子原本好好的，却突然微微颤动了一下，接着就开始鬼哭狼嚎地警报起来，这个情况几乎持续了一整夜，每隔一会就来这么一次，而且每次响起警报之前，车子都会随之微微颤动一下。胡宗仁打断韩经理说，会不会是有什么东西在车子底下？因为我们都知道如果一台车没有安装底盘护甲的话，那些东西一旦经过碰撞后，就容易影响到传动轴，传动轴的作用原理和发动机是相互关联的，而发动机如果没有发电机的话也没有办法启动，这发电机恰恰是一台车的核心，几乎所有的仪器，都必须有发电机的供应支持才行，例如电子锁，刹车锁，包括警报器。但是韩经理却摇了摇头说，不管是不是在车底下，关键是我们没看到东西，于是就无法分析出结论来。

胡宗仁不说话了，只是做了个手势让韩经理继续说下去，韩经理接着说，到了后半夜的时候，看时间差不多是凌晨4点多，监控视频的画面出现了一阵干扰扭曲后，持续了大约十几秒钟，我们就看到了一个大概十岁左右的孩子，就好像那位业主形容的那样，双脚踩在引擎盖上，双手撑在挡风玻璃上，那样子就好像小孩子跳马的时候的姿势一样。

韩经理说，我们这附近有几个比较大的社区，而且交通非常方便人口密集，所以也偶尔会有一些流浪人员在附近出没，当时我们看到这个孩子的时候，还以为是附近的流浪儿童，偷偷溜进小区里打算偷盗车里的东西，不过就在这个时候，画面的一角走过一个打着手电筒的人，那个人就是我们的保安，他是专门走过来检查这个莫名其妙发出警报的车子的。

韩经理说，让我们当时特别不解的一点是，保安走到车边的时候，

那个孩子还站在引擎盖上，而那个保安却好像全然看不见他一样。胡宗仁问，那当时那个孩子是待在那儿没动吗？韩经理摇摇头说，没动，只不过一直转过头看着我们那位保安师傅。

第九十六章 【案十五】怪相频频

韩经理接着说，事实上当时看到录像画面的时候，他们也没有多想，甚至还有点怀疑是不是这个保安师傅故意找来了流浪儿童偷东西，于是也没有声张，只是开始默默地观察那个保安师傅的言行。不过接连好多天，都不断有业主来投诉说自己的车半夜发出警报声，而且还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就是不会有同一辆车连续两天遇到这样的情况。于是我们开始有点重视，调看了只要不在盲区里的所有录像，于是这才察觉到不对了。

胡宗仁问，怎么个不对法。韩经理说，因为他们在全部的监控里，都发现了类似之前那个小孩子的人影，倒也不全是那个孩子，还有其他人，这些人男女老少都有，却都是因为他们的触碰，才让这些车发出警报，而且有好几次画面里还有我们的保安师傅在。韩经理顿了顿说，最直接的一个证据就是，有一台车开始报警后，从车里走出来一个人，是个穿黑衣有点驼背的老头，他并不是打开车门出来的，而是直接从车里穿出来的。

我大概想想了一下韩经理描绘的场景，这一切对于我们来说，是鬼事的证据已经相当充分了，除非是那些投诉的业主联合监控室的工作人员一起恶作剧，这根本不可能。胡宗仁继续问韩经理，录像你这里都有留存吗？如果有的话可以给我们看看吗？韩经理说在我U盘里存着，如果你们要看的话这完全没问题。韩经理接着说，那个监控室的工作人员已经请辞不干了，说自己很害怕。胡宗仁笑着说，他也知道这是见鬼了对吧？韩经理却摇摇头说，那到不是，是因为有一天晚上他夜班，到小区外去买烟的时候，自己经过一台车身边的时候，那台车也发出了警报

声。作为工作人员，他出于好奇，就调看了那天晚上自己出小区时候的监控录像，却发现他在画面里走了多远，身后紧贴着他，好像甚至是他背上背着一个老头走了多远一样，这让他吓得不轻，因为他自己知道当时身边没人，那画面里出现的那个老头是谁，这不是显而易见的事情了吗。

胡宗仁问，工作人员的这段录像你这里也有吗？韩经理点点头。胡宗仁就说，好，那咱们这就看看。

于是韩经理拿出U盘，打开打印机边上的那台电脑，剩余的时间，我和胡宗仁以及赵婧就在一起仔细比对这些录像。和韩经理说的差不多，不过画面比我起初想象的要模糊一些，并且没有声音，所以我只能从车辆的灯光来判断是否触发了警报装置。在我们看到第一段录像的时候，也就是第一个投诉业主的那台车，胡宗仁就说，这是显然的闹鬼啊。你们当时就应该有所察觉了。

韩经理问他为什么这么说，胡宗仁按下暂停键，指着那个手脚都撑在车上的小孩子说，你仔细看看这个孩子的姿势，正常人根本做不出来，而且这已经是元旦节的事情了，天气比较冷，当时这个业主投诉的时候说了引擎盖上是两个光脚印，你再看看这个小孩子的脚，的确是没穿鞋子，时间又这么晚，这根本就不正常嘛，你们当时就该发现了。然后胡宗仁说，你注意看这个孩子的脚，你几乎都能够透过脚看到引擎盖了，鬼物和我们身边的物体相互接触的时候，会产生一个介乎于两者之间的介质，这个介质大多数都会是这种半透明的状态，除非是那种很凶猛的鬼魂或者压根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亡的，称之为中阴身，这类才恰恰是不好区分的。

胡宗仁看韩经理一脸茫然，于是解释说，汽车是属于机械，也是死物，而人和鬼魂相互列于生死线的两侧，这两者若非特殊原因或者原本有所关联的话，一般情况下是互相看不见的，这就好比我们听收音机广播一样，波段频率是漫射在环境里的，我们无法直接听到，但是借助收音机作为介质我们就可以听见里边的声音，换句话说，收音机就是把一些不同频段的声音通过技术处理后，变成我们能够听到的频率。所以人和鬼之间，必然应该有一些介质存在，这些介质，大概就是我们身边的

许多东西，尤其是没有生命的东西。

我点点头，对韩经理补充说，就例如学生中有些流行的笔仙碟仙等等，那些笔和碟子，就是人鬼之间的介质。我们说完以后，韩经理才似懂非懂地点点头，胡宗仁也懒得再继续解释，于是我们接着看录像，到了那个工作人员半夜去买烟的时候，我们当 he 从画面的右下角出现开始，背上就背着一个老头，并且仔细看的话，还能察觉到这个老头的身体，也是半透明的。那就意味着说，这个老头并不是在画面范围内才出现的，在这个工作人员进入镜头的区域之前，它大概就已经挂在他的身上了。于是我问韩经理说，你们这个工作人员当时是直接从监控室里走出去的对吧？韩经理说是的。我又问，那监控室的位置在哪儿？韩经理说，就在我们这栋楼的一层啊。

胡宗仁接过我的话问，你最早说你们小区的怪事主要集中体现在你们这栋楼里是什么意思？韩经理说，是这样的，管理办公室是在二楼的，例如财务和他自己这样的管理人员都在这层楼，只是办公。一楼的面积稍微大一点，除了有监控室以外，还有保安师傅们的宿舍，因为许多都是社会上招聘的，当保安原本很辛苦，所以公司也是包吃包住。三楼是一个小的露台，平日里就是用来给保安师傅们休息的时候打打牌，晒晒太阳，或者洗了一副晾一下，地方挺小的，而且上边除了一些桌子椅子就什么都没有。所谓的怪事集中体现在这里，我们这层楼倒是影响不大，只是偶尔有几次也无法证明是不是大家的错觉，一楼的宿舍里，经常都会有保安师傅被鬼压床，有些半夜起夜或是换班回去休息的时候，睡上床后发现床上已经睡了一个人。

韩经理说，这件事说起来就有点玄乎了，是我们其中一个保安师傅当天晚上凌晨的时候和其他同事交接班，他就回到宿舍里休息，这个保安师傅稍微有一点近视，他洗漱完毕后躺下，映着窗外的光线，他看到了几个圆圆的好像脑袋一样的东西并排站在窗户外边，当时他还以为是别的同事的头盔放在那儿，也没当回事，只是心里嘟囔了一句说东西放在床沿上被偷了怎么办，于是就自己睡了，睡了没多久，他总感觉床上很挤。韩经理解释说，他们宿舍的床铺其实本来就不宽，就有点像那些学校宿舍的上下铺一样，只能睡一个人。那个师傅当初还以为是谁把东西塞到自己的床上了，于是就坐起身来用手机的光线查看，结果这一看

就给吓坏了，他看到一个双颊瘦的都已经凹陷下去了的男人蜷缩着让在自己的床铺内侧，两眼看着他，嘴边还挂着一丝诡异的微笑。

韩经理说，当时我们那个师傅就吓得从床上摔了下来，但是却没有掉在地上的感觉，他赶紧一看才发现何止是自己的床上，几乎宿舍里所有床铺上，或是蹲着，或是趴着，或是站在一边看着，都出现了许多人，穿得很奇怪，衣服也大多是黑色或者白色。这下就吓得他哇哇大叫起来，惊醒了宿舍里的其他人，大家赶紧开灯问他怎么了，但是在开灯的一瞬间，那些人全都不见了。当时这位保安师傅还没来得及回答大家，就赶紧去看起初自己觉得摆放了头盔的窗台，发现那里什么都没有，只是在窗沿上找到几个好像站在窗外手扒在床沿上的小手印。

在大家的安慰之下他才把这件事告诉了大家，大家听后虽然相信的人不多，但是大家从此就对于这件事多少留了个心眼，从那以后，几乎没隔几天，就会有一个在宿舍里睡觉的保安师傅因为各种原因梦魇，宿舍里的放在桌子上的杯子和碗什么的，也常常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而掉在地上，而这一切都几乎发生在夜里。搞得那一段日子整个保安队里人心惶惶，好多人都提出要么换宿舍，要么就辞职。韩经理说，而我们二层也是，就连咱们现在坐着的这个办公室，有天早上我上班开门后，发现桌子上地上也都有一些手印脚印，窗户上还结了一层霜，不止这样，还有一次在办公的时候，听见身后的玻璃窗户传来一阵好似别人敲门的声音，转头一看只看见一个脑袋顶，一眨眼就不见了。我这里可是二层啊，你说我们害怕不害怕。

韩经理坦言说，事发之后，也曾找人来看过，但是似乎效果不大，而且那些师傅说的话大多让我们听不懂，处理之后事情有一些好转，但是此类事件还是经常会发生，只不过频率没有较早之前高了，可事情终究没有解决，我们担心再这样下去，业主们迟早会知道这些事情，到时候就真的难以收拾了。

胡宗仁点点头说，这样吧，你现在把你们监控室工作人员叫来一下，我们安排点事。

第九十七章 【案十五】监控画面

很快韩经理就打电话从楼下叫来了一个戴眼镜的工作人员，并且在他到来之前，韩经理告诉我说，这个工作人员还不知道真实情况，所以你们别吓着他了，有什么事就直接吩咐，不要说得过于细致。于是胡宗仁在看到那个小伙子的时候，一直在夸他长得帅，很像大头儿子小头爸爸里的那个小头爸爸。一番令人作呕的夸赞让我都快听不下去了，但是所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即便知道胡宗仁是在刻意地奉承，我也从那个工作人员脸上看到一丝爽到爆的表情。

胡宗仁对那个工作人员说，希望他能够帮忙调试一下监控线路，把目前小区里闲置或者比较少用的摄像头分布在目前这栋楼的周围，尤其是房子的后边。那个工作人员欢天喜地去办去了，在等待的时间里，胡宗仁又提出让韩经理带着我们看看小区里的一些布置，是否存在这风水上的冲突等等。

韩经理锁上门，带着我们下楼后，我注意到这栋楼的背后就是小区边缘的铁栏杆，栏杆下似乎是一个堡坎，临近湖边，杂草丛生，具体的情况看不清。于是我打趣地跟韩经理说，你们这个小区，夏天的蚊子一定很多吧，这靠近水源，又有这么多灌木。韩经理说就是，一到夏天那蚊子疯了长，靠近水边那一侧的住户如果不安装纱窗的话，夏天根本就对付不过来。这个时候胡宗仁指着面前的水库说道，你们知道这个水库的水源在哪儿吗？韩经理说，好像是地下水，具体在哪儿这恐怕就不知道了。胡宗仁捏着下巴说，这里的风水乍看上去没啥问题，而且还挺好，不过我发现一个小的细节。说完胡宗仁对着水库边缘的一个小闸口说，这里是属于下游了，水会从上而下的流走，风水上，水是一个很重

要的组成部分，流水本是好事，但是由东边朝着西边流，这是逆着天意，那就未必了。

胡宗仁接着指着水库对岸一个房顶飘着国旗的房子说，那个地方是做什么的？韩经理介绍说，那里是一个消防部队，这一片区的火患都是他们在处理的。胡宗仁摇摇头说，果然我猜得没错，在这样的地方，尤其是住宅区附近有衙门官府一类的，似乎都不是太妙，但是也不一定，总体来说这里还是比较好的。韩经理不解的问，衙门？什么衙门？胡宗仁说，如果住的地方靠近公安局，部队，或者是政府，古时候这些地方都是老百姓告状的地方，所以怨气会相对集中一些，不过这个小区离得比较远，而且中间还有泽泊阻隔，问题不大。韩经理说，那就好，一直以来我们都认为这里的风水是别的小区羡慕不来的呢，就在那边水库边上，还有个观音庙呢。

观音庙？胡宗仁突然问道，也许是胡宗仁语气方式的问题，他这么一说让韩经理觉得似乎又有什么地方不对劲了，于是他支支吾吾地说，对啊，那对面是个度假山庄，早期开发这一带的时候，这附近都是农村，现在都还有些老房子没搬走呢，说完他朝着湖心对面一指，然后说，你看那些房子，都是农村的老房子。我一看，果然那里还有人住，我都能看见院子里的鸡鸭了。韩经理说，这附近的老百姓听说曾经在这个水库里淹死过不少人，所以就修了个观音庙，实际上就是个土庙，是附近那些善人自己捐钱修的，非常小。但是听说自从修了观音庙之后，这里就再也没有人淹死过了。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然后对韩经理说，这但凡有庙的地方边上，也是容易聚集阴气的，因为佛堂这样的地方本身气旺，可以逼得那些凶残的大鬼恶鬼无法靠近，而一些小鬼就会躲到这附近不让大鬼欺负。你们这个小区是下龙出水，又有衙门官府，还有庙，出些问题就不难说通了。围着小区转了一圈后，也没发现别的异常现象，现在还是大白天，我也没机会把罗盘拿出来四处找寻，因为让小区里的住户们看见了，这传言可就出来了。加上韩经理说这里本来是职工的福利房，相互住户间大多数都认识，所以我还是不冒这个险了。重新回到物业楼下时候，那个工作人员差不多已经安好了设备，看了看时间，已经是下午四点多，于是我们等待着那位工作人员将摄像头调试好以后，就托韩经理跟

他说，今天他不用值班了，今晚监控室里就让我、胡宗仁以及赵婧呆待在那儿就好。

可能是听到不用加班的关系，那个工作人员喜出望外，双眼放出感激的目光看着胡宗仁，就好像胡宗仁是个活菩萨一样。在他教会了我们怎么控制摄像头之后，我们就一起离开了，韩经理带着我们在小区附近吃了晚饭，剩下的，我们就只需要等到晚上，观察一下即可。

也许你要问我，为什么要在物业楼下安装无死角的摄像头，因为我也曾问过胡宗仁，他说是因为起初在排查那些录像的时候，他发现靠近小区入口的地方出现灵异视频的次数远远比靠近物业这栋楼的要少，鬼魂也是一种循序渐进的能量，所以它不大可能会好像瞬移一样出现在距离自己原本源头的地方很远才对，通过这样的分析，胡宗仁觉得物业管理这栋楼应该还有一些东西是我们之前未曾能够了解到的，加上那位保安师傅说的，半夜看到几乎整个宿舍里每一张床边上都有一个鬼魂，在一个封闭而且狭小的环境里如果同时出现了大量鬼魂的话，那么这个地方就非常有可能是造成这些鬼魂存在的根源，否则那些鬼魂完全没有理由如此集中，胡宗仁还跟我说，最大的可能性，就是这里当初在开建的时候，动到了人家的坟。

而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和胡宗仁发现，当你掌握了操控监控的技术后，许多平日里注意不到的细节都在此刻会体现出来，例如你可以在屏幕前明目张胆地欣赏一位正在摄像区域内打电话的美女，甚至还能把镜头拉近看个仔细，或者你还可以以一个非常特殊的角度，看着孩子们和小动物跑来跑去，欢笑嬉戏。但是胡宗仁就比较变态了，他喜欢看别人家阳台上晾着的女式内衣裤，并且根据颜色花纹和大小情况来与我讨论这个女主人大概多少岁，胸围有多大等等。

到了晚上8点多的时候，天色已经暗了下来，路灯亮起后，位于物业楼边上的一块较大的空地成了中老年大妈大婶们跳舞的地方。随着凤凰传奇那伴随着“哟！哟！”的节奏感，我和胡宗仁也跟着有点嗨，倒是一旁的赵婧露出了厌烦我们的表情，韩经理则尴尬地笑笑，他大概没想到我和胡宗仁竟然如此不正经。

夜里10点多，跳舞的人渐渐散去，我们开始把注意力集中到今天安

置的那几个摄像头，顺便也要看看别的摄像头有没有出现奇怪的现象。当有所准备和目的去观察一样东西的时候，这种东西往往就很容易被察觉，韩经理细心地到外边给我们买了咖啡和饮料，由于我不喝咖啡，所以这种装逼小资的玩意就让给赵婧吧。11点多，小区里的行人变得非常少了，只是偶尔有车辆从门口进来，我和胡宗仁盯着屏幕看了好几个小时，眼睛有点吃不消，于是我跟胡宗仁说，你先盯着点，我歇歇眼睛，却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惊慌地喊道，你先别忙，你看看这是什么！

我立刻打起精神朝着胡宗仁指着的屏幕看去，那块屏幕是我们今天下午才安装上的位于监控物业大楼后侧的，原本那个地方只有一张石头凳子，别的什么都没有，起初没有安装监控也是因为监控这个区域毫无意义。但是此刻我们却看到，有一些比较模糊的人影开始从栏杆外穿了进来，之所以说是穿进来，因为那些栏杆直接透过了这些人的身体。画面一度出现了干扰模糊的现象，这是磁场相互影响的结果，而在那一刻我能看到的最后一个画面，大概就有多达十余个人，穿着各种各样的衣服，它们以活人走路的方式移动，但是每一步却都好像没有着地，而是类似滑步似的偏移了一点，然后下午安装的几个方位的摄像头，都普遍出现了这样的情况，这也意味着，此刻我们身处的这栋楼，正在被许多鬼魂所包围着。

想到这里，我和胡宗仁对赵婧和韩经理说让他们靠近我们一点，接着我和胡宗仁都拿出了自己防身的东西，胡宗仁一只手捏着符咒，一只手半举在空中，呈雷符状，我则左手端着罗盘，右手卡住了无字诀。我一边密切地看着罗盘的动静，一边警惕着身边的人和风吹草动。

好在过了一小会后，罗盘依旧非常安静，在这么多电视屏幕的环境下，本来罗盘给我的信息也不见得很准确，而我注意到电视画面已经恢复正常了，并且我看到了好几个画面里，都有那些奇形怪状的人在走来走去，然后灯光一闪，车子的警报也响起了。胡宗仁指着我们当天安的一个画面问韩经理说，这个……这个地方是咱们这屋子外边吗？

韩经理一看，吓住了，他结结巴巴地说，是啊，就是那扇窗户外边。说完他朝着监控室尽头的一个窗户指着。而我也看见，在电视画面

里，那个窗户外边，站着一个头发大概到肩膀那么长，穿着一身破烂连衣裙的小女孩，面朝着窗户里我们的位置，就这么怔怔地站着。

第九十八章 【案十五】开始行动

由于我直接用眼睛看着窗户的时候，是看不见那个小女孩的，而在监控画面里却能够看得非常清楚，只不过小女孩的身体略微有一些半透明之外，因为我都能够从它的身子上看到窗户的窗沿。但即便我明知看不见，眼睛却开始有些不受控制的地死死盯着窗户。

胡宗仁碰了碰我说，现在罗盘什么情况了？我低头一看，罗盘有了一些细微的反应，但是是非常细微的那种，在这许多电子设备的干扰下，我也只能辨别出这么一点，尽管我无法确定是否准确，但是我似乎并没有察觉到有什么东西进入到这间屋子里。但是当我再次把目光集中到监控画面的时候，却发现那个小女孩已经不见了。随之而来的，小区其他区域的画面里，不断出现了很多这样的人影，它们丝毫并未对身边三三两两路过的行人做出什么危害的举动，而是自顾自地走着，或者说，游荡着。

韩经理看到这一切的时候，先前那幅冷静的模样已经荡然无存了，他开始喃喃自语着佛号，殊不知我们在场的三个人里，没有一个是佛家人。于是我把那个请诸家神仙护身的秘诀教给了他，兴许这样能够让他稍微心安一点。一时间，整个监控室里都鸦雀无声，只有我们几个人的呼吸，和电子屏幕偶尔跳转时候发出那种波段声音。

隔了一会，赵婧轻声问胡宗仁，现在该怎么办？胡宗仁又看了看监控画面，发现那些鬼魂几乎都分布到了小区里，反倒是我们现在所处的这个屋子周围却干干净净的。老实说，我和胡宗仁包括赵婧在内，都算是常年和这些玩意打交道的，害怕是一回事，但是我们害怕之余还能相处应对的方式方法，这就和大多数普通人不一样，因为有的人即便是心

里不相信鬼神，或者说认为邪不压正，所以自己底气足也没什么好害怕的，这其实是我个人比较赞许的一种方式，但是话说回来，即便你不害怕，但是你却没有一个合理合适的应对办法的话，如果遇上就是针对你而来的鬼魂，也许你能够挡住一次两次，但是天长日久后，你也一样会被消磨得斗志全无。

这并不是我危言耸听，早在我刚刚入行的时候，曾经花了不少时间来拜访本地一些知名的师父们，其中就包括了司徒和上官两位复姓大师，司徒算得上是一个很牛逼的符师，因为他更擅长抓鬼打鬼，而上官是重庆乃至西南地区都为数不多的马家师父，也就是说，他的主要业务还是集中在降妖上。我曾经有幸见识过一次上官师父的手艺，尽管看不到，那过程看上去甚至和农村，尤其是苗家傩巫当中张着腿跳来跳去的滑稽模样非常相似，由于重庆仙家的案子较少，同样这类的师父也少，所以上官师父即便在这样的环境里，也是有着做不完的生意。不过幸好他跟司徒之间的业务范围并无冲突，否则这两个宗师凑在一个圈子里，那指定会拉帮结派的。而当初在拜访他们的过程中，他们俩都在不同的场合下跟我说过这么一句话，就是说即便我深知自己是在替天行道，但也别忘了同样是在拿钱办事。所以当理由和动机说出来再怎么光辉伟岸，当沾上了金钱，也就渐渐变得没有那么纯粹了，所以我们在行道途中，算得上是有缺憾的，也正因为如此，就千万别逞强，千万别干出超过自己能力范围之外的事情。

所以这么多年来，即便身在此行，我也依旧保持着对鬼神的畏惧，这种畏惧则是我自己强加给自己的，因为我知道如果有一天我对它们不再害怕的话，就好像一个武士没有了敌人，很容易骄傲，很容易自满，如果到了那个时候，也差不多就是我跟这个世界说拜拜的时候了。

不过纵观当下，我却从未见过同一时间，从同一个方向涌入的这么多数量的鬼魂，那感觉很像是早前玩过的一个丧尸类的电脑游戏，即便它们的目标并不是我，我也有一种身在包围中的感觉。胡宗仁看上去虽然紧张，但是越是如此，他的痞劲就越强，因为他始终信奉只要自己还没彻底挂掉，那挂掉的就该是那些鬼魂。所以当赵婧问胡宗仁怎么办的时候，胡宗仁并没有直接回答她，接着胡宗仁对韩经理说，你能不能到你们保安的休息室里拿几根手电筒给我？韩经理说，可以是可以，但是

要他一个人去拿，他还是有些害怕。于是我就对韩经理说，我跟你一起去。

接着我就和韩经理一起走出了监控室，保安宿舍就和监控室在同一层楼，甚至是位于楼道的同一侧，出门走了不到10米就到了，韩经理先是紧张的敲了敲门，一边敲门一边环顾四周，好像他能够看见鬼魂似的，我也懒得叫他别害怕了，因为我知道我越是这么说，他就会越害怕。保安室里没人，于是韩经理就拿钥匙打开门走了进去，打开灯以后我发现这个小小的宿舍里竟然挤满了好几个上下铺，如果全都注满的话，能容纳十多个人。房间的一角有一个小门，那是他们存放物资用的，包括消防灭火器，锁车轮的钢锁，锥形筒等等，打开里侧的小门，韩经理问我，需要什么样的手电筒，要手提式的还是柄式的。我早在胡宗仁叫拿电梯的时候就知道了是什么意思，于是我说，什么光线强，电源足，就给我什么。于是韩经理很快拿了两个手提式的手电筒给我，电筒口的玻璃罩子差不多能有碗口那么大。我试了试电量，发现足够了，于是就又跟着韩经理锁上门回到了监控室里。

我问胡宗仁，你去还是我去，胡宗仁说，还是你去吧，我在这里帮你指挥就行了，你的手机有耳塞吗？我说没有，我就用肩膀夹着就行。胡宗仁点点头说，那好，你就先去准备吧。我和胡宗仁的一番对话让一边的赵婧和韩经理听得云里雾里，韩经理自然就不说了，压根从头到尾都没听懂，赵婧则是本着一半向我和胡宗仁偷师学艺的目的来的，于是他问我，你们拿电筒干嘛？我说，胡宗仁的意思是要我在电筒的玻璃罩上画好敷阵，待会儿我就会出去，哪儿有鬼我就往哪儿钻，想法子把这些鬼给驱散回去，再想办法处理。赵婧点点头，好像是明白了。这一招我已经用过了不少次了，尽管成功的次数很多，但也要区分情况，如果是大鬼恶鬼，我这招绝对不管用，甚至还有可能激怒它们，对我柔弱的躯体造成伤害。而从起先在监控画面里看到的这些鬼魂的状态来看的话，我和胡宗仁发现了几个它们之间的共通点，就是它们基本上对人的兴趣不大，除了最早韩经理说的那个悬挂在工作人员身子后边的那类除外，但至少目前为止，尽管不少人察觉到了异状，却还没有人因为这些鬼魂的存在而发生体质上的改变，例如被鬼上身，例如有人直接目击被吓到等等，而保安室里的鬼压床现象，在我看来也只不过是距离群

鬼涌现的地方很近而已才会出现的，实则上很多人都遇到过鬼压床，但是被压死压残压病的，却少到几乎没有。这一切让我觉得这些鬼魂似乎并不是冲着活人去的，但是至于为什么会集体同时出现，那我的确还没有找到原因，只能先驱散了再想法子调查。

当下来不及思考这么多，保安室的问题也早晚能找到根子。在我蹲在一边用较粗的中性笔把两个电筒的玻璃罩上都画好了敷，我还刻意把敷阵的螺旋状圆圈多画了几圈，因为数量的关系，还是保险一点好。准备好以后，我问胡宗仁，你手上的符够不够用，胡宗仁打开包包数了数说还是够的，起码你把它们赶回去之后，我保证今天这一整夜它们再也进不来这个小区了。说完胡宗仁指了指我们最后安装的几个摄像头，其中一个正在不断拍摄中的栏杆附近，也就是我们目前这栋楼的边缘。

我说好，我这就去了。说完我站在门口把监控室的几个主要出入口包括窗户，都结上了绳头钉，这是为了保证等会儿如果按照我预想的那样，能够把这群鬼魂往来的路上的赶的话，我必须保证它们不会因为四下逃散而钻进监控室里。接着我站在门口默念了几段咒文后，用手机拨打了胡宗仁的电话，接着一只手拿着电话，一只手同时提着两台电筒走了出去。

这栋楼和小区的入口处差不多是一个对角线，所以我决定从入口的地方开始驱散，我快步跑到了小区门口后，在电话里问胡宗仁，现在离我最近的一个在哪儿。胡宗仁说，你朝前走20米，右侧那个稍微大一点的停车坝坝，那里有两个，一个在树上，一个在树下望着。我开始朝前走，找到那棵树后我又问胡宗仁，是我眼前的这棵树吗？胡宗仁说是，正对你的方向，树上那个离地大约三米，你还是先抓树下的这个吧。

这让我有点纳闷，按理说该先抓住树上的那个才对呀，我问胡宗仁为什么不先抓上边那个，胡宗仁说，嗯……因为树下的这个已经注意到你了。

第九十九章 【案十五】层层包围

尽管我知道胡宗仁可能是在吓唬我，但我还是免不了突然紧张了一下。按理说，我和这个鬼魂非亲非故的，人鬼之间如果没有直接关联的话，它应该是正如我看不见它一样看不到我才对，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狗日的不要吓唬人，这个鬼为什么会注意到我嘛。胡宗仁说，我没吓唬你啊，不信你往左边移动两三步试试看。我按照胡宗仁说的移动了几步，胡宗仁又告诉我，它肯定是看到你了，可能是你拿着电筒的缘故，它大概知道你想要干什么了。这才注意到你了。我仔细一想这似乎也对，因为虽然仅仅它一个，但我毕竟是冲着它们而去的，某种程度上来说，这也算是一种联系吧。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稍微往后退了几步，但是依旧还是面朝着那棵树。我压低了声音问胡宗仁，现在呢，还看着我的吗？胡宗仁说，这下好玩了，不止树下的那个看到你了，连树上的那个也倒挂着在看你了。

我早前就是从监控室里出来的，所以我很清楚监控画面在夜间的显示上，原本就会显得诡异很多，所以当胡宗仁说树上那个倒挂着看我的时候，尽管这个画面我也只能靠自己猜测，我还是忍不住有点担忧，于是我赶紧问胡宗仁，只是看着吗，没做其他动作？胡宗仁说没有，就看着你而已。我说好，那我现在慢慢打开电筒，有任何情况你就立刻跟我说。于是我把电话用箭头和脸相互夹着，接着把右手上的电筒递了一个到左手上，摸到了电筒开关，然后装作没事一般缓缓地把发光的玻璃罩子方向对准了那棵树。我又问胡宗仁，现在呢，它们在干嘛？问这句话的同时，我心跳加速非常紧张。但是我清楚如果我遭到了攻击，那也一定是我看见它们的时候了。胡宗仁说还是原样，以你站着的位置和树

干的位置连一条直线，第一个站在树下的鬼魂差不多就在距离树干三寸左右的地方。

我眼睛瞄了瞄，很快就按照胡宗仁说的方位找准了位置。接着问胡宗仁，那另一个呢？胡宗仁说，以你的角度看树，树的右侧由下往上数第一个分叉上，就倒挂着它的腿，你以此推算下他身子的位置吧。于是我再一次计算了一下，并且开始悄悄地把电筒的口子对准这两个地方。胡宗仁突然在电话里说了句，开灯啊，你还在等什么。于是我咬咬牙，把心一横，迅速打开了电筒的光源。

虽然我并不会因此而感受到什么，但是印着灯光，我仿佛是看到了两团雾蒙蒙的东西好似扑腾了几下，并且当中还夹杂着我敷阵的一些轮廓，于是我就知道，这下我是弄准了，没有打偏。我赶紧问胡宗仁，现在是什么情况，胡宗仁说，抓住了，那俩家伙现在才想跑，已经晚了哈哈哈。胡宗仁的语气很肯定，这让我放心了不少。他说的话是给我传递了两个信息，其一就是我实实在在根据他的描述找准了位置，其二则是这里的这些鬼魂，我的敷阵是对它们有作用的。听到胡宗仁这么说，我悬着的心也算是落下来了，于是我告诉他让他别挂电话，接着我找了一个距离我大约10米左右，与地面相互垂直的墙壁，把手里的两个电筒对准墙壁照射，并把两个光柱在墙上的区域重叠，接着我关闭了左手的电筒，没别的原因，只是因为左撇子而已，如此一来，我就把左手的那个鬼魂一并困在了右手电筒的灯光里。我问胡宗仁，现在那俩个鬼魂是不是都在我开着的这个电筒里了，胡宗仁说是，于是我打算沿用这个方法，继续抓鬼。

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和胡宗仁就这么遥控指挥着，我沿着小区入口的地方开始挨个朝着胡宗仁的方向抓过去，很快就抓了七八个，胡宗仁提醒我，如果你再不把你右手的那些放掉的话，恐怕就要溢出来了哦。算起来，敷毕竟是个小阵，于是我就回到了物业的那栋楼边上，让胡宗仁出来，当初那群鬼魂涌入的地方结阵贴符，然后将光束朝着小区之外照射，接着才关掉了灯光。

就这么折腾了一阵后，也仅仅只抓到了少数几个而已，并且还因此弄得两个手电筒快没电了。好在手电筒是自带充电插头的，于是我和胡

宗仁打算回到监控室里，把电量稍微补充一下。可是当我们走回监控室以后，却看到赵婧在前边捏符护着韩经理，韩经理则害怕地缩在房间的其中一个角落，这一幕似曾相识，貌似几天前在医院，赵婧就是这么保护那位政委同志的。我不解的问赵婧发生什么事了你在这儿摆造型，她表情紧张，只是轻轻地提醒了我们一句，小心一点。我吃了一惊问她，小心什么？赵婧就没再说话，依旧左顾右盼地张望着，然后把嘴撅起来朝着监控屏幕一努。

我顺着看了过去，这不看不要紧，一看还真是吓了我一跳。因为起初被我们发现鬼魂的那些画面里，全都干干净净，鬼魂跑得一个不剩，反倒是我们最后安装的这几个摄像探头的画面里，围绕着我们这栋楼的四周，稀稀拉拉地站了十几个人影，不对，是鬼影。

监控室就只有两个出入口，一个是我们进出的门口，另一个就是位于门口对面的那扇双开滑拉式的窗户，也就是这个窗户，起初我们看到了那个脏兮兮的小女孩。而此刻我虽然没有认真去看小女孩到底在哪儿，但这个窗户外边，从监控画面上看起来，可算得上是热闹得很了。有好几个看上去不同年龄的鬼魂，头发长的短的，穿得好的差的，都聚集在这里，面朝着我们，隔着窗户盯着我们，并且最让人不舒服的是，它们清一色地站在那儿一动不动，有些甚至连身子都没有面对着我们，而是把头扭动一定的角度，把脸对着我们。

门口和窗户我都是结了绳头钉的，这跟许多农村巫师作法时候在地上洒鸡血差不多是一个道理，是保证绳头钉以内的范围成为一片不受骚扰的区域。除了窗户那几个之外，我觉得门口也有，只不过门口并未在监控范围内，所以我也只是猜测。而对准墙后的摄像头里，那些根本桩似的傻站着的鬼魂也都面朝着我们的方向，就好像它们能够透过墙看见我们似的。

胡宗仁挠了挠头说，这下麻烦了，本来打算悄悄的，能抓几个抓几个，这下好了，全发现咱们了。赵婧问胡宗仁，发现咱们什么了，胡宗仁说，这外边的这群乡亲父老啊，肯定知道咱们是来抓它们的了，全都知道了。

胡宗仁接着对我说，你拿你的罗盘看看，现在这里头什么动静。我

拿出来一看，还刻意绕到距离电子屏幕稍远的位置，却发现指针的转动尽管微弱，却是那种明显的受到外力压迫后，不知道该怎么转合适的感觉。举个例子来说，如果说我的罗盘是一块磁铁，指针的两头分属南北极，那么此刻在我们这个房间之外施加进来的磁力，已经使得南北极都会收到一种同极相斥的反应，这同时也说明，此刻围绕在这栋楼之外的这些鬼魂们，对我们已经产生了敌意，它们之所以还没有对我们发起攻击，有可能是因为有绳头钉的关系进不来，但是更大的可能是，它们还在琢磨该怎么攻击我们。

此时此刻我已经感觉到一种明显的压迫感了，我把罗盘放回包里，现在反正也用不上了，接着我对胡宗仁说，咱们还是准备准备，搞不好待会儿就冲进来了。我其实没有开玩笑更不是危言耸听，早前不管是我单独办案子还是和胡宗仁一起，我们面对的鬼魂大多数量不会如此庞大，并且多数都会躲着我们，顶多在我们对其造成威胁的时候，会给予我们一定的警告，意思大概是让我们不要继续靠近否则将会攻击我们之类的，这实际上和人的本性没有区别，最初都还是在躲避和忍让，但这种打群架的姿态包围这栋楼，这让我觉得有些害怕。

胡宗仁也察觉到事态有点不对劲了，于是他对我说，你现在身上都带了些什么东西？我说，就平时那些啊，我怎么知道这次这么难搞。胡宗仁也摸了摸自己的口袋，然后把八卦袋从腰间解了下来，将袋子的口子朝外翻着卷了几下，接着胡宗仁从房间的桌子上找来一株微型盆栽的仙人掌，因为电子设备的屋里辐射相对比较大，所以大多数监控室都会有室内盆栽，他捏住盆栽的底座把仙人球在桌子的一角给敲了出来，剩下里边的泥土然后点香插烛，并且刺破了自己的左手中指，用力挤了几下让血流出来，当我弄不明白他要干什么的时候，他就用右手的食指和中指捏了指诀，沾上血在祝台前的桌子上，开始潦草地写着一些符文。

这下我明白了，胡宗仁这个疯子，他是要来个猛的了。

第一百章 【案十五】但求自保

从符文的含义来看，尽管不算特别明白，但是却是在请胡宗仁的祖师爷显灵了，大致的意思是在赐他法力，好让他正气傍身，使得他的法宝威力无穷之类的意思。胡宗仁的法宝，要论最神奇的，就莫过于这眼前的八卦袋，我曾经仔细研究过他的八卦袋，其实外观上跟普通装谷子的老麻袋没有多大的区别，只不过在袋子外边多了一些符文，并且符文已经随着用了很久的关系显得有些褪色了。并且胡宗仁也告诉过我，这个袋子从未洗过，难怪我上次打开打算看里边的时候，闻到一股子让我很纠结的味道。说不上是臭，但也的确挺不好闻的。就好像是有人在一个屋子里关上门窗后烧东西，还不烧起明火，只冒烟的那种。

胡宗仁告诉我，恰恰是那个味道，我们活人闻着觉得难受，但被他收入其中的鬼魂，却能够以此为食，并因此安静下来。八卦袋的内侧里有一些小口袋，每个小口袋上边都画着一个不同的咒文，分别所指不同的境界，就好像把那些鬼魂收集起来，按照顺序在每个小袋子里循序渐进，最终释然消散。

道家的法子和我们其实从根上是很接近的，不过像胡宗仁这种以术见长的，却不太多见，大部分道士都以符咒见长，我想这大概跟胡宗仁的性格和体魄有关系，如果他不当道士，去当个流氓混混，或是给别人当打手什么的，不仅是好人会怕他，恐怕连坏人都会怕他。人都害怕他了，更何况是鬼魂呢？

胡宗仁写完后，再闭目念叨了一阵，声音太小我也听不大清楚，况且这种别门的东西我们就算听见了也会刻意去转移注意力，尽量不去学习。随后胡宗的额头开始冒起豆大的汗珠来，这年底了，重庆的气温即

便比很多地方稍微温暖一点，但绝不至于就这么站着也会出汗，连续折腾了接近10分钟，胡宗仁才呼出一口气，然后一屁股颓然地坐在了身后的椅子上。

我问胡宗仁，怎么样了，我怎么看你累成这副模样。胡宗仁说，算是搞定了吧，至于能不能行，那就看我老胡的魅力够不够了，能不能请到祖师爷，哈哈。说完他一如既往的大笑起来，那样子很像一直正在发情的驴。果然是在请祖师爷庇护，既然开始用这一招了，说明胡宗仁也知道眼下的情况已经超过了我和他能够控制的范围了。胡宗仁把之前扎破流血的左手中指放在嘴里吮吸，那个动作相当下流而且十分不雅，我和他都是在阴阳两界的边缘求生存的人，所以某种意义上来说，我和胡宗仁本身也算是一种媒介。而我们学术法的人，尤其是术法所指往往就是鬼魂的这部分人，我们的血比起一般人的血来说，会更有价值一点。介乎于人鬼之间，却和这两者都相距甚远。也就是说，但凡从事这一行的人，其实我们本身的灵魂并非按照正常的轨迹在运作的，我们走了歪路，并且走得很远，所以我们的血对于鬼魂来说如果运用恰当，是具有较强攻击性的，如同佛家的舍利子等等。而用血的场合毕竟是少数，一般情况下如果用到了血咒，那要么是迫不得已，要么就是要玩命一搏了。

我让胡宗仁歇了一会，接着他站起身来，对我说，这两个出入口，咱们从哪个地方下手好一点？我知道他要动手了，于是我分析了一下，再对比了一下监控画面里的情况，由于看不到门的地方的样子，所以我决定先从门口开始，因为如果门口的数量比窗户边少，那么我们会就会加倍细心地对付窗户边的，如果门口的数量更多，那等会儿对付窗户边的时候就会相对更加容易一些。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点点头说，你就跟在我身后，看着你的罗盘吧。我说好。

胡宗仁从自己的包里拿出一张黄裱纸，这种纸和通常烧给死人的黄纸不同，黄的更鲜艳一些，这是敬神用的黄纸，上边没有打钱孔，也没有描绘任何花纹。胡宗仁取出一张，铺开后放在桌子上，将先前请神时候掉落在桌面的香灰收集起来，全都放在了黄裱纸上，并弹了几下使得其变得均匀散开。接着胡宗仁再次右手捏着指诀，这回他是睁开了眼睛甚至是瞪着眼睛看着黄裱纸，接着用手指做笔，隔空在纸上画着。

至于画的是什么都便透露了，画完以后，胡宗仁又拿来先前韩经理给我们买回来的水，喝了小半口，然后对准纸就喷了上去，很像唐伯虎点秋香里，那个喷血的师爷。黄裱纸是比较吸水的，所以很快纸张表面的水分就渗入了进去，并且上边的香灰也都因为这些水分的关系，变得直接粘在了纸上。

胡宗仁开始小心翼翼地把纸卷起来，粗细大约跟一根手指差不多，为了防止因为触动的关系导致里边的香灰四下散落，胡宗仁在卷好之后，将两头都微微朝里折叠了一下，然后分别在折叠的部位撕开一个小小的口子，让这个纸筒既相对封闭，又前后能够通气。

道家人对于气是非常讲究的，即便是胡宗仁这样的疯子，平日里再怎么不正经，遇到本门手艺的时候，也依然十分严谨，不过他严谨起来的样子始终还透着那么一股子吊儿郎当的劲儿罢了。道家人认为气是贯通的，人体里有气，是周而复始地运转着，他们还认为天地间的万事万物，相互关联相互影响的，也都是各自的气，所以道家的内丹才这么有名，他们想象人体就是一个炉子，而五脏六腑就是人的精元，所谓的气，就是使得身体内息平衡，达到修炼的结果。

胡宗仁左手拿着这个卷好的纸管子，右手一把提起桌上的八卦袋，然后对我点点头，我就又拿出罗盘，跟在他的身后。走到门口的时候，胡宗仁示意我看看罗盘的动静，我察觉到这转动的速度似乎比先前还快，也更明确了一点，如果说先前是那些鬼魂在用相互制约抗衡的方式来对抗我们的话，那么此刻它们显然已经决定好要怎么做了，破门而入，也就是时间的问题。于是我跟胡宗仁说，再不动手的话恐怕就晚了哦。胡宗仁点点头，站在我结好绳阵的绳子跟前，然后把纸筒一头轻轻用嘴唇叼住，另一头则用食指轻轻按着折叠过去的那个小口子，接着就是一口气吹了出去。

胡宗仁的这口气吹得并不用力，而是轻轻一吹而已，如果这个动作让赵婧这样的姑娘来做的话，一定会好看不少，毕竟如果是赵婧的话，她起码不会因为嘟起嘴巴的时候，露出那几天都没刮胡子留下的胡茬。不过施过法的东西就是不同，即便是这么轻轻一吹，也因为进气口大，出气口小的关系，里边的香灰纷纷呈粉末状扑散开去，紧接着我看到一

阵微弱的火星子，就好像小时候玩的仙女棒，那燃烧到最末时候已经很微弱的火星一样，我知道，胡宗仁的这些香灰吹出去之后一定是碰到了外头的鬼魂，香灰是焚烧后的产物，本身是经过火炼的，所以在属性上就属火，那些星星点点的火星子，就是外头的鬼魂被烫伤的依据。

胡宗仁在看到火星子的一瞬间，一下子把自己右手的八卦袋朝着火星子给罩了过去，然后迅速把手缩回了绳阵的范围之内，接着用手在袋子的口子那儿绕了几下后，紧紧捏住。我注意看了一下他手里的八卦袋，似乎是有东西在里边滚动了几下，接着袋子就又变得悄无声息了。小时候曾经和小伙伴到农田里抓过蛇，当初也是用了一个类似的编织口袋装蛇，并且我们会专门挑选开春前的日子去抓，因为那个时候蛇大多数都在洞里冬眠，但是体力虚弱，比较好抓。而当初把蛇放到口袋里，它挣扎的动静，就和刚才胡宗仁的八卦袋非常相似。

八卦袋静止了，这意味着胡宗仁已经抓到了一个，他的方式就跟抓蜻蜓是一样的，区别只在于我们需要先用香灰来探测鬼魂的位置罢了。胡宗仁对我说，你再测一下，给我个大致的方位，省得我一阵乱吹，待会儿香灰吹完了可就不好玩了。于是我用罗盘隔着线又测了一次，似乎情况并未因为胡宗仁袋子里装了一个而有所好转，反而有变得强烈起来的迹象。胡宗仁摇摇头，指着门外的一个方向问我，这个地方对不对？我说对，胡宗仁就又是一口香灰喷射了出去，这回的火星子多了点，胡宗仁抓回来以后，袋子挣扎得也更厉害一些，他得意地告诉我，这次至少抓了两个。

我和胡宗仁就这么反复一边测灵，一边喷香灰，一边撂袋子抓鬼，折腾了十几分钟后我们也都有点累，好在我罗盘的反应告诉我，这里的東西似乎已经被我们抓光了，于是我大着胆子把手伸出了门外，发现罗盘依然非常平静，于是我拍拍胡宗仁的肩膀说，这下妥了，咱们换个地方吧。胡宗仁问我，你刚才数了没有，我到底抓了几个？我说大概能有四五个吧。加上早前我那些，十来个总有了。

于是我们回到监控画面前，细数了一下目前能够看到的鬼魂数量，嗯，少多了，还剩下八个。

第一百零一章 【案十五】小女孩儿

赵婧走到我们身边问，能不能让她也试试，她说她想帮忙。胡宗仁白了她一眼说，你真是不知天高地厚，人家有事都躲，你倒好，迎难而上是吧？赵婧不服气地说，她只是想着照现在的速度下去，要不了多久这里的鬼魂就会让我和胡宗仁给收拾干净了，所以她也想趁此机会练练手。我对赵婧说，你没看到光这破事已经把我们俩累成什么样了吗？你一个初出茅庐的小妹崽，跟着凑什么热闹，边上去！

说完这句话，我看着胡宗仁忍不住好笑。其实我们也就是岁数比赵婧大了一些，由于没有实在见识过她的手艺深浅，所以我们说这些话其实是心虚的。胡宗仁笑了笑对赵婧说，听见没有，你凡哥说得对，边上去！胡宗仁学着我的语气和表情，说完他自己再也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我们俩倒是觉得挺开心的，但是赵婧在这样的场合下，不免觉得很没有面子。毕竟当初韩经理透过轩辕会找人，最早是联系的赵婧，我打赌那个韩经理直到目前为止，都还一直觉得我和胡宗仁只是赵婧带来的帮手而已，而我们当着客户的面自己人呛起自己人，多少还是有点不合适，于是我收起我的笑容，很虚伪地说了句，其实是为了你好，你看我们两个人都有点搞不定的样子，你就别添乱了，乖乖去那边把韩经理给守着，别让他吓着了。

说完我看了一眼韩经理，他脸色惨白，显然这短短时间里发生的这一切，已经远远超出了他的理解范围，作为一个男人来说，看上去岁数还比我们大一些，此刻却像个受惊的小鸟一样，魂不守舍地站在那儿。

可我没料到的是，我和胡宗仁的一番调侃，竟然让赵婧突然之间大发脾气。她大声冲着我和胡宗仁说道，你们俩别以为我愿意在这儿陪着

你们玩儿，有什么了不起的呀，你们不就比我多吃了几年干饭而已，说话架子还真大啊，你们那么厉害是怎么被玩得团团转的，你以为我想要跟着你们东跑西跑，跟着你们干这些莫名其妙的事啊？不就是因为我大师兄的关系吗，他跟你们有仇你们对着我发什么火，我本来根本就不认识你们俩个混蛋，我才真的是遇到得到哦！

赵婧语速很快，一连串噼里啪啦的骂出来，搞得我和胡宗仁还有点措手不及，我愣了半天然后说，也不是针对你，但你要我们对您有多好，那你也知道是不可能的，我们说了，在很多事情没搞清楚之前，我们也不会真正把你当成自己人，你就不要想着来跟我们搞好关系，那只会让你热脸贴了冷屁股。胡宗仁也嘟囔着说，就是，你脾气还有点大也，骂人还凶也，朗格嘛？又到了排卵期吗？接着胡宗仁又低声问我说，你下回找个好点的形容词嘛，为什么要说我们俩是屁股呢？

我不大想把这个话题继续下去，尤其是讨论的对象是胡宗仁。于是我岔开话题对赵婧说，你不要生气，我们不让你做无非两个原因，一个就是觉得危险，害怕你出什么乱子，第二个就是我和老胡搭手惯了，别人帮忙反倒束手束脚。胡宗仁补充说，第三，主要是害怕你拖累我们。说完他得意洋洋地丢给我一根烟，然后自己就开始抽起来。

其实我觉得胡宗仁很多时候都是在故意气赵婧，大概是觉得好玩吧，他一直是一个快意恩仇的人，有时候看他和赵婧互相辱骂其实是种很棒的享受。于是我也点了烟，就当是歇一歇。抽烟的途中，赵婧默默地捏着拳头退到了韩经理的身边，然后对着我们怒目而视。抽完烟以后，胡宗仁看了看监控，发现起初站在窗户那里的那几个依旧没有改变位置，就好像在等着咱们去抓一样。实际上我们并不能让这群鬼魂有过多的时间来做决定，从衣着上来看，尽管不是古时候或者近代的人，但是也像是死了不少时间的了，还是早点弄完早点收工的好。于是我和胡宗仁站起身来朝着窗户走过去，这个时候，突然传来一阵电视机那种在耳朵里嗡鸣的声音，是突然传出来的，这让我开始警觉。

我一把拉住胡宗仁，我说你等会儿，你听见什么声音没有？胡宗仁皱了皱眉说，没有啊，哪儿有什么声音？说话的时候，胡宗仁转过身来面向着我，而就在这个时候，胡宗仁的目光开始集中在我的身后，从方

向判断，他应该是在看电子屏幕。果然他对我说，哥们儿，你最好是看看这个。

我转过头去，看着那些电子屏幕，起初站在墙后那些我们直接抓不到的鬼魂此刻都消失了，而且都来到了窗户外边，也就是说，就在我们抽完烟起身朝着窗户走过去的时候，那些鬼魂也相应对于我们的动作做出了反应，它们再度集中在一起，这是要发起攻击了吗？而我同时也注意到，正因为那些剩余的鬼魂突然聚集到窗前，除了导致我的罗盘开始非常不规律地旋转起来之外，还导致这个区域的摄像头受到一定程度的干扰，忽强忽弱。我不太明白这个含义到底是什么，因为目前为止我还没能够想到一个和这群鬼魂建立沟通的途径，而且还是我率先抓了几个走，我想它们对我应该也是没什么好感的。

胡宗仁突然指着屏幕说，你看这个镜头稍远一点的地方，那儿是不是还站着一个？胡宗仁这一说，我就仔细看了起来，摄像头在夜间的效果比较不好，虽然是夜视的，但是较远的地方也依旧有些看不清。不过我仔细辨认之后，还是在距离窗口这群鬼魂之外大约五六米远的地方，看到了一双并脚站立脚。上半身看不清，只能看到腰部以下的位置，依旧有点半透明，而且还非常模糊。从这个衣服来看，似乎就是最早的时候我们看到站在窗户跟前的那个小女孩。

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它此刻没有和其他鬼魂一样站到窗边来？当我正在琢磨这个问题的时候，突然画面闪烁，整个监控室里几乎所有电子显示屏，全都失去了信号。胡宗仁大叫道，大家小心了，那些东西好像进来了！

这种电视突然没信号，我们称之为“扯拐”，不过在我小时候，家里那个时候只有一台老式的黑白电视机，由于当时娱乐条件的匮乏，看电视成了为数不多的一种消遣，而即便每次遇到电视信号扯拐，我还是舍不得把视线从麻乎乎的屏幕上移走，我甚至还能盯着那些麻子点点看很久，我称之为，小白人和小黑人在打架，并乐此不疲。但是此刻，我却说什么的乐不起来了。

我和胡宗仁开始背靠着背，慢慢朝着赵婧的方向移动过去，这个时候分散站，完全就是一种找死的表现。韩经理开始害怕得叫了起来，几

度想要逃走却被赵婧喝止住。突然在我耳后传来一声“叮！”的声音，这个声音我比较熟悉，即便不用看，我也知道是我之前锁在窗户两侧的绳头钉其中一段被外力所拔了出来。绳头钉是我从师父那儿学到的最早期的几个本领之一，也是我这么多年来用得最为熟练的其中一项，我甚至还在师父传授给我的基础之上，对绳头钉两侧的钉子头做过一些改进，从2007年以后我的绳头钉每颗钉子的盖上，都会被画上一个个咒文，钉子本身是铁器，铁器对于许多鬼魂来说虽然并没有多大的伤害，但也就好像脏水一样它们是不愿意触碰的，再说了，我的钉子和绳子还都是浸泡过桃木盐水的，对鬼魂来说，是有伤害性的。此刻竟然被连根拔起，即便早有预料，真正发生的时候，还是有点吃惊。而监控室里的灯光也在这个时候开始闪烁，这显然就是鬼魂进屋的表现了。我低头看了一眼罗盘，那转动的速度，我都几乎快分辨不出哪里才是指针。心里一横，把罗盘放到包里，抓起一把坟土，四下张望。

就在我们距离赵婧只有几步之遥的地方，白色的日光灯闪烁得更加厉害，那种感觉就好像在没有开灯的地铁车厢里，突然经过一片灯光明亮的区域后再钻进隧道一般，光线在我眼里停留的时间非常短暂，也就是在这个时候，在闪动的灯光里，我突然看见我和赵静之间，站着一个头发乱乱的，身上脏脏的，脸色惨白的小女孩，正站在我面前，仰着头面无表情地看着我。

或者我应该说，并不算是面无表情，因为从这个小女孩的神色里，我察觉到她对我深深的敌意，但是这种敌意中，有有一种悲哀和无奈。这个表情只持续短短几秒钟，紧接着，灯光再次一暗一明后，小女孩的脸变了。

它皱着眉，原本苍白的眼睛两侧的地方开始出现类似血管膨胀的细纹，鼻梁和每股之间的皮肤好像因为挤压的关系起了层层褶皱，嘴巴也开始朝着脸颊的两侧咧着嘴笑着，嘴巴还挺大。

这一下吓得我不轻，我心想这下锤子了，这是个恶鬼！

第一百零二章 【案十五】处于下风

所谓恶鬼，就是指留存下来后会以侵害其他人为目的的鬼魂，这通常取决于这个鬼魂死亡时候冤屈愤恨的程度，也基本不会根据其本身的身世作为判断，而是以其动机作为依据的一类鬼魂。说实话，近100年来，民间师傅们对于恶鬼的判断标准已经放宽了许多，即便是偶有鬼魂伤害活人牲畜的事情发生，也会通过它的一些所作所为来对其进行所谓的矫正和劝说，无果以后才会用强。而我之所以一看到这个孩子的时候就认定它是恶鬼，则纯粹是因为它的表情，在我过往的学习当中，曾经接触过一类鬼魂是善于用柔弱的外表去迷惑他人，造成别人的一种误解，但是当它露出其本来面目的时候，几乎不用判断，你就会知道它下一步的动机就是纯粹地伤害你，这样的情况下，就属于恶鬼。

我对待鬼魂的态度一向还算公正，甚至是有些心软。所以当我真正遇到麻烦危险的时候，往往已经有点措手不及了。在看到小女孩那狰狞的模样的时候，我不由自主地朝着后边退了两步，而我和胡宗仁是背靠背的，这个时候胡宗仁也跟着被我撞得一起退后了一点，但是他侧头低声问我说，你挤我干什么，我没有说话，因为在那个场合下，我的注意力几乎全都集中在眼前这个让人光是看一眼就毛骨悚然的小女孩儿身上。而就在这个时候，韩经理突然发出了一声惨叫，就好像被吓到了一样，于是我接着闪烁的灯光看向他，恍惚中他躲在赵婧的身后，手指着我。而赵婧则表情严峻看着我的方向，于是我就知道，此时此刻，不仅仅是我看到了这个小女孩，连赵婧和韩经理也都看见了，既然选择了让我们看见，那就表示这个小女孩已经开始把我们在场的四个人，都列为了攻击的目标。

但是鬼往往有一个通性，不管多么生猛的鬼魂，它们的反应速度基本上要比活人缓慢很多，这也就是为什么刚才我和胡宗仁连续收拾了这多个鬼魂之后，它们依旧没有决定逃散或是抵抗，而是一直呆呆站在那儿。我眼前的小女孩并没有改变它的位置，而是在忽闪的灯光中，每一个闪烁的瞬间都好像照相机一样，把它的容貌清晰无疑地印刻在我的脑子里，并且挥之不去。我来不及多想，此刻我也必须自保，于是我扬起手里的坟土朝着它撒了过去，就在坟土即将接触到它的时候，我一个扑身朝前，捏着手里的缚灵的红绳，打算把她给强行压住。但是当坟土接触到小女孩儿身子的时候，她却突然消失了，我是说那种一瞬间就消失的感觉，连个影子都没有留下。这一下扑得有点猛，我总是在危急的时刻无法好好控制身体的力量，于是我重重一下子摔在了地上，右手的小拇指也因为卷起不够及时，杵到了地板上，一阵剧痛袭来后，我眼冒金星，脸也撞到了地上。

这一下弄得我胸口闭气了半晌，我一边捂住自己的手指，一边打算缓缓劲，慢慢转身后，我却看见胡宗仁一边吹着香灰，一边挥舞着麻袋，纸筒里的香灰吹完了，胡宗仁就开始摸出自己身上带着的那些老香灰，虽然功效不如请过祖师爷的大，但是也能够勉强借此探寻到身边鬼魂的踪迹，并对其造成伤害，效果大概跟我手里的坟土差不多。但是胡宗仁搏斗的样子看上去有点吃力，很快，他刚刚扬起的左手好像被什么东西给抓住了一样，悬在半空无法脱离，胡宗仁开始用右手的麻袋罩了过去，但是舞到一半的时候，就仿佛是被人反向掰着手一般。胡宗仁发出痛苦的叫声，然后麻袋就掉在了地上，胡宗仁也好像被什么东西卡住了脖子一样，出现那种呼吸困难的表情。

我也缓得差不多了，看到胡宗仁那涨红的脸，看上去像一只正在努力下蛋的母鸡。我知道如果我这个时候要是再不帮他的话，可能他就要跟这个世界说拜拜了。于是我捡起之前掉在地上的红绳，冲到胡宗仁身边，用红绳绕住了他的手臂后，朝着手掌的方向一扯，胡宗仁的那只手忽然就能动弹了。而胡宗仁对着自己的右手用力挥拳，好像是要打什么东西一样，我又用同样的方法解放了他的右手，其实胡宗仁是被不止一个鬼魂抓住了手而已，而那些鬼魂同样是不怕我的，它们害怕的，只不过是手上的红绳罢了。

我伸手到裤子里抓起一把坟土，对胡宗仁喊道，你闭眼，胡宗仁会意，我就迎面一把坟土洒在了他的脸上。在鼻子里猛然灌入一股死耗子的臭味时，我第一时间屏住呼吸，不让自己吸入过多那样的气味，因为那个味道正是这些鬼魂散发出来的，我要是呼吸太多，搞不好自己都有可能被附身。胡宗仁总算解脱以后，迅速抓起自己掉在地上的麻袋，开始一边挥舞着雷符，一边不断用麻袋胡乱地罩着。

整个过程持续了好几分钟，我觉得我还基本没遇到过如此凶险的情况，当我正打算转过头去叫赵婧先保护韩经理离开的时候，刚一转头，就看见一个小女孩儿站在韩经理的肩膀上，面对着我，并且看着我，表情和之前狰狞的模样几乎一样，但是韩经理和赵婧却都依旧提防着眼，似乎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上站了一个小鬼。赵婧的脸上已经开始出现那种女孩子到达极限后，有些害怕的表情了，我知道这个时候我如果告诉他们，韩经理身上有个小女孩儿的话，事情可能会更麻烦，而与此同时我也确认了这个小女孩一定是这群鬼的头子。

至于一个小女孩儿为什么会成为这么多鬼的头领，这个就可能性很多，也许是因为死的时间更早，也许是因为死后对世间的留恋更大，甚至有些情况下，和这个孩子生前的八字都有一些关系，仅仅这么看，我是永远没有答案的。我之所以确定，是因为我们先前能够在监控里看到几乎全部的鬼魂，但却唯独没找到这个小女孩，它若是一开始就躲起来的话，此刻根本不会出现在这里，更不会让我们全部人都看不见别的鬼魂包括攻击胡宗仁的那几个，但却唯独能够看见这个小女孩。

迅速思考了一个办法，但我不知道管不管用，我对赵婧喊道，你赶紧念诵你们本门的道号，重复念！快点！赵婧此刻距离那个小女孩的鬼魂很近，我让她这么做就好像僧人重复念叨南无阿弥陀佛一样，这些都是能够让鬼魂变得不安的，而我让赵婧快一点，则是不想给她犹豫考虑的机会，赵婧听我这么说，迅速双手互握，左手在上，大拇指伸出对着自己的胸口，食指和中指指着天，右手姿势和左手一致，只不过指着的方向却是朝着底下，赵婧站立的姿势有些像丁字步一样，她闭上眼睛一遍一遍地念着，先前紧张的表情也镇定了不少，这个时候我抬头看了看韩先生肩膀上的那个小女孩儿，她的脸微微抽搐着，很显然赵婧的念诵已经对它产生了影响，它只是在努力抗衡而已，很快那个小女孩受不了

了一般伸手捂住了自己的耳朵，嘴巴大大的张开着，抬头朝着天花板，看上去像是在嘶吼但是我却没有听见任何声音。屋里的灯光还在不断地闪着，我觉得今天如果还能够保命活下来，我将来某一天一定会因为今天眼睛被闪花了好多次而变成一个近视眼。

接着小女孩突然好像一只壁虎，它毫无天理地开始在墙上爬动着，到达监控视频墙上的时候，它所经过的路径上，每一个屏幕都因为它而产生强烈的干扰，其中一个还发出了那种机械濒临故障的杂音。这个杂音的出现，让韩经理和赵婧都不约而同地注意到了那个地方，我看那个小女孩好像是要逃跑，于是一把拉住胡宗仁，朝着赵婧和韩经理跟前跑过去，这个时候只有大家抱团在一起我才觉得稍有安全感一点。

但是那个小女孩跑到窗边后，却停了下来。屋子里的灯光闪动的频率开始减慢，最后甚至不闪了，小女孩从墙上爬到地上，然后如果起初一般站直了身子，脸上的表情依旧狰狞，但是先前是咧嘴在笑，此刻却嘴角向下，看上去很是生气。胡宗仁好像受了点伤，赵婧又是个女人，韩经理和草包也没多大区别，纵观之下，现在貌似还只有我能够帮忙顶一阵，即便我的小拇指痛得要死，但好在我别处还没有什么大碍。于是我用身体挡住了他们三个，左手雷符，右手无字诀，打算如果这个小女孩冲上来，我就不会留情了，打个魂飞魄散再说。

说来讽刺，雷符是道家的，无字诀却是佛家的，而我自己本身却是巫家的，事到临头，我用来搏命的两招，竟然都不是师父教给我的。灯光的平静让我分辨不出究竟是这个小女孩冷静下来了，还是在蓄势待发。

突然，小女孩的脑袋开始非常快速地摇头，快得我几乎都看不清它的脸。继而突然停止，脸上的表情又变成了刚才那副诡异的笑脸，只不过它这次没有再继续垂着双手，而是把双手平伸出来，呈爪状，指着我们。

第一百零三章 【案十五】阴阳符印

维持了这个姿势不到两秒钟，在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它究竟想要干什么的时候，灯光再次开始闪动，并且小女孩开始随着闪动的灯光朝着我们靠近。监控室并不算大，从窗户到我们站的位置，几乎是这个房间的一个对角，距离差不多有接近10米左右，但是小女孩移动的速度很快，一眨眼的功夫它就已经几乎在我面前。

我已经来不及多想了，照准了它扑过来的方向先打了一道雷符，然后就是一个无字诀劈了过去。雷符是没打到的，这个我自己能够感觉到，但是无字诀却很结实地打在了小女孩的身上，于是我听见一声尖锐的惨叫声，接着我的面前好像有一股强烈的气流冲击一般，我不得不因此闭上了眼睛，当我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小女孩已经不见了。灯光还在闪，这意味着它并没有远离，这个时候胡宗仁大声喊道，你们谁在这个时候磨牙齿，烦不烦啊？

胡宗仁这句话说的莫名其妙的，在这样的场合下，他的抱怨点似乎有些不对。不过他在说完之后，我还真就听见了一阵奇怪的“咔咔”的声音。

那是牙齿发出的声音，小时候尤其是冬天，早上起床的时候穿衣服，离开温暖被窝我总是会冷得牙齿发抖，上下排牙齿的撞击，就是发出这种“咔咔”的声音，但我很快也意识到，这声音怎么靠的如此之近，并且是从头顶的方向传来的。于是当我抬起头，就看到那个小女孩以一个非常怪异的姿势倒挂在天花板上，我分不大清楚是它把头180度扭了过来，还是把头从两腿之间倒挂着看着我们，嘴巴张开，非常快速地上下咬合着，那声音就是从它嘴里发出来的。我大声喊道，在上边！

接着就又是一道雷符打了过去。

无字诀是佛家的，虽然威力不小，但终究佛家是慈悲为怀，他们长期以来大多以感化为主，无字诀算是少有的威力较强的手法了。正如当初黄婆婆教会我无字诀的使用一样，她曾告诉我，这只是在万不得已的时候保护自己用的，因为佛祖是慈悲的，他们善待六道众生，天、人、饿鬼、修罗、畜生、地狱，都能够得到佛的庇护，就好像一个放羊的牧羊人一样。不过当狼群来袭，牧羊人想要赶走狼群，不得已之下也必须拿起武器。当初黄婆婆的话说得苦口婆心，再三叮嘱我不可胡乱用，谁知道这才不到两年的时间，我就已经用了不下二十多次了。

我看到小女孩的左侧额头上有那种好像被烙铁烫过的痕迹，那里就是刚才我打到小女孩的位置。此刻我开始意识到，如果硬拼起来，我恐怕不是它的对手，一度产生了逃跑的念头，但是小女孩并没有给我挪动脚步的机会，就在我还在犹豫的时候，它突然松开了吸附在天花板上的手，就好像一个重物般地掉落下来，直接对准了我们几人的头顶。

韩经理吓得大叫起来，胡宗仁也在这个时候抱住了我往一边扑到，当我们摔下后，我立刻转身想要看明白情况，却看见赵婧一只手抓住了小女孩的脸，小女孩还是头下脚上的半悬在空中，而赵婧的另一只手则用大拇指在小女孩的两只眼睛之间来回划动，并未直接接触到它的眼睛，而是隔了差不多有小半寸的距离，而小女孩的身子因此而微微发抖，那一幕就好像是两个人在相互对抗一般，一时之间却难分胜负。

赵婧早前我们得知属于净明派的传人，是否传承得正宗那我到是不清楚，净明派像她这样岁数的弟子，大多还跟在师父身边打杂，或许成天就是读读书打打坐之类的，但是赵婧却已经出师了，这说明她肯定在某方面有较为过人的本领。眼下她和小女孩对峙的这种手法我从未见过，顶多在一些吹得神乎其神的武打电影里看到过类似的。并且我注意到赵婧的嘴里念念有词，眼神里却没了刚才的那种紧张和害怕，赵婧此时的眼神让我看了还觉得有点害怕，因为充满了凶狠，充满了杀意。

念完以后，赵婧突然“哈！”的一声，右手无名指卷曲并用大拇指按住，其余手指并拢伸直，一掌朝着小女孩起初被我打到无字诀的额头打过去，我只听见一阵小孩子沙哑的尖叫声伴随着一阵风声，接着整个监

控室里的桌子椅子好像被什么东西撞到了一样，“哐哐”作响，我们已经看不到小女孩的踪迹，只是在闪烁的灯光中看到桌子椅子莫名地改变了位置，特别是桌子脚在地面拖动摩擦的声音伴随着小女孩的尖叫让我感到特别受不了，几秒钟后，窗户上挂着的蓝色窗帘好像被一阵风给刮了起来，并朝着户外伸展了一下后，灯光不再闪烁了，电子显示屏的信号也都恢复了，画面里也找不到任何一个鬼魂，除了这眼前的一片狼藉和顶上正在不断晃来晃去的灯光，一切都好像不曾发生过一样。

赵婧“扑通”一声侧身坐在地上，看着自己的右手微微发抖，她的表情又开始变得紧张害怕，就好像刚才那些动作都是自己在情急之下无意识做出来的一样。我和胡宗仁瘫在地上对望一眼，胡宗仁轻声说了句：“牛逼，这下我可真是不敢再惹这个母夜叉了。”

我站起身来，并把胡宗仁扶了起来，走到赵婧身边。我才发现赵婧的整个右手手掌心里，有一团淤青的痕迹，和我们通常磕磕碰碰撞到的淤青不同，她的掌心有大约鸽子蛋那么大一区域，泛起紫红色的淤青，像是皮下出血一样，但是并没有肿大起来，于是我问赵婧，你要不要紧？赵婧茫然地看着我，想要说话，却没有说话。

韩经理带着哭腔说，几位师傅，你们到底能不能搞定啊，现在可怎么办啊？胡宗仁对他说，你还真是热爱你的岗位啊，换了别人，恐怕此刻想到的是明天一早就辞职吧。调侃了几句后，胡宗仁又对韩经理说，你别担心，既然现在那些家伙被这个小妞给打走了，我们只要找到原因，就能够再打它一次。说完胡宗仁伸手从地上扶起赵婧，赵婧好像还没缓过神来一样。胡宗仁对韩经理说，你们这附近有没有那种能够24小时营业的地方，咱们今晚就不要继续待在这里了，这些鬼魂都是晚上出没，白天蛰伏，这说明白天它们的能力或许要弱一些，而且它们都是从这房子后边的栏杆外涌入的，明天天亮了，我们到这外头去看看。

韩经理于是带着我们在小区外附近一家足浴城，累了大半天，我也确实疲惫了，加上我知道这里没有危险，于是很快就倒在椅子上睡着了，等我醒来的时候，已经差不多是凌晨5点，我看到韩经理和赵婧也都分别在自己的椅子上睡着了，只有胡宗仁盘腿坐在椅子上，受伤拿着一支笔和一张纸，喃喃自语着。

我对胡宗仁说，要不你也休息会吧，我睡够了，这里我看着就行了，况且咱们这些破铜烂铁的，有什么好看着的。胡宗仁对我做了一个你别吵我的姿势，然后继续在纸上写着什么。我穿上拖鞋走到他边上一看，这家伙竟然根据自己的记忆把小区周围的一些环境给画了一张平面图，我注意到他把我们先前出事的那栋楼用了个五角星标注起来，在楼外也就是胡宗仁说那群鬼魂涌入的地方，又画了一个小箭头。胡宗仁注视着这幅画许久后跟我说，我想我知道问题出在哪里了。

胡宗仁说，首先有鬼的话，说明这附近一定有死人，只是我们不知道死在哪里而已。再加上我们都看见那些鬼魂的穿着了，就算脏一点烂一点，但是几乎就不是我们这个年代的样子，很像是比较早期例如七八十年代的服装风格了。这一带以前是农村，这周围又有些老房子，这么多年了大多拆迁了，如果要问的话，可能问不出个所以然来。

胡宗仁接着说，刚才你一倒下就睡着了，知道你也累了，就没叫醒你，我之所以察觉到这些奇怪的事情，还是因为我问赵婧问出来的。我笑着跟他说，你不烦她了啊，还主动跟她说话。胡宗仁挠挠头不好意思地说，这个我们收拾不了的东西人家收拾得了啊，这咱们得服气才行啊。不过我觉得她大概也是误打误撞吧，恰好她的这招比较管用而已。所以我就很奇怪，到底是怎么样的招数让那个小女孩仓皇逃窜，我和她都是道家人，虽然师门不同但是我们很多手法是相互贯通的，所以稍微一说大家也都明白。她告诉我说，当时那个小女孩掉下来，我把你拉到一边的时候，她没来得及多想，直接抬手就上了，她说她当时一只手按着小女孩的脸，一只手开始画咒打鬼，是她们师门的一个手法，称之为“阴阳符印”。

第一百零四章 【案十五】两个月亮

胡宗仁接着说，赵婧说，她的这套手法，左手为阴，右手为阳，阴阳互补才能够以左手直接接触克制住鬼魂，因为鬼魂本身属阴，这就使得她能够用手抓住小女孩的脸，而右手属阳，阳气可以克制，所以用右手打鬼。胡宗仁接着说，要是换了你使用这招，估计就是右手阴，左手阳了，不过我不知道这种能不能行。

胡宗仁继续说，不过真正让我察觉到端倪的，还并不是因为她打鬼的手法，而是她所谓的阴阳之说。不知道你注意观察没有，到下午五六点钟的时候，天空中最亮的地方是在那栋物管大楼的左侧，那个时候恰好是太阳落山的时候，所以那个方向就是西面，如此算来，这栋楼的方位就是坐北朝南，而到了晚上，那些鬼魂涌入的地方，按照方位来说，恰好是那个时间段月光能够直射的地方。

胡宗仁这么一说，我突然好像明白了点什么，于是我问他，你的意思是，这些鬼魂每天定时出现，是因为吸收了月光之阴气？胡宗仁点点头说，我估计八成就是如此了，太阳和月亮，在古时候，太阳是称之为“金乌”，而月亮则是称之为“玉兔”，这期间当然有一些神话的含义在，但是俗话说，金乌玉兔各西东，则在某种程度上意味着太阳和月亮出现的方位，你我都知道，太阳和月亮分属白天和夜晚，月亮即便在夜晚能够被我们看见，却并非是它自身会发光，而是折射了太阳的光芒，所以太阳和月亮，一个是日，一个是月，组合起来就成了“明”字。胡宗仁说话的口气开始像一个哲学家，如果不看脸的话。胡宗仁接着说，你还记不记得，我们跟刹无道之间闹矛盾的那段日子，魏家兄弟想要拿咱们的姓名，选了个日子是什么日子。

我怎么可能忘记，他们定下换命的日子，恰好就是一场日食的日子，还偏偏就在新年前后新旧交替的日子里。而所谓日食，就是月亮遮住了太阳，在同一个地方出现，这就是每每遇到日食这样的天文现象时，各代君王都会做法祭祀是一个道理。而日食现象也能够改变地面上的潮汐，它之所以能够影响地面的这些现象，其实根子在于影响了地面的磁场范围。胡宗仁说，你也知道，鬼魂本身是一种能量，一种磁场，要不然你的罗盘怎么可能检测得到呢。

胡宗仁叽里呱啦说了半天，我听得懵懵懂懂，我知道他在试图跟我解释一下这次事件中最关键的一个要素，但是他似乎没有表达得特别清楚。胡宗仁接着说，咱们之前了解过这里有老房子，还知道这附近有观音庙，甚至知道这附近还有军队衙门，这一切本身也是聚集阴气的一个主要原因，但是我们却忽略了很重要的一点，你知道是什么吗？

我知道胡宗仁一直在等我回答说“我不知道”，这样他就可以得意地跟我解释下去。所以我就偏不说。胡宗仁看我没反应，于是说，好吧，我们忽略了这里的这个水库。

我问胡宗仁，这水库有什么不对劲吗？我看是活水啊，又不是死水。胡宗仁说，你小时候听说过一个叫做“猴子捞月亮”的寓言故事吗？我惊讶地对胡宗仁说，原来你捞月亮这件事都成为寓言了啊？胡宗仁没理我，接着说，猴子为什么会捞月亮，那是因为它们认为月亮在水里。而为什么认为月亮在水里，是因为天空中的月亮折射到水面，形成了倒影。

胡宗仁这么一说我就懂了，你是说，这里群鬼涌现，有一个原因是因为月亮的倒影打在了水库的水面上，从而形成了两个月亮，于是原本就很重的阴气所以加倍了是吗？胡宗仁点点头说，我计算过时间了，不管是韩经理早前说的还是我们自己在监控室看见的，鬼魂出现有一个大致上相对固定的时间，我算过那个时间段月亮在天上的方位，正好就能够直射那栋物管大楼的背后，也就是那群鬼魂涌入的缺口那儿。

我对胡宗仁说，可是重庆的天气，晚上看见月亮还是有点困难哦！的确是如此，重庆本身是重工业城市，打从解放初期开始这里的第一批工厂几乎全是兵工厂，炼钢厂之类的，污染比较严重。再加上地处四川

盆地的东部，刚好在盆地的边缘，所以这里的废气在排放到空中之后，会因为山脉的阻隔而产生一定范围的回卷，这也是重庆被称之为雾都山城的其中一个原因。胡宗仁笑着说，只要是晚上，就一定有月亮，看不看得见是一回事，但是月亮始终都在那里。这阴气并非是因为光照的关系才加倍，而是因为月亮本身的关系。

胡宗仁解释说，你知道我们道家对于八卦和太极研究比较深对吧？我说，是啊，何止你们道家，我没事都还得钻研下呢。胡宗仁说，那太极的两极，也恰恰是阴阳互相融合的表现，但却又有一个各自的中心点，这个中心点在无论什么情况下都不会发生本质的改变。我说就是那两个太极的极点对吧？胡宗仁说，是的，两个极点，其实可以对照到当下的日月，太极呈现一个旋转的感觉，可以对照到当下日月的交替，只有太阳和月亮同时出现在空中的时候，才可以称之为日月同辉，而那个时间段，恰好就是太阳即将下山的时候，大概五六点钟。

胡宗仁很是得意地说，所以我又计算了一下，找到了两条必然的线索，只要咱们加以分析，就能够准确地找出这群鬼魂的老窝在哪儿。我也笑着说，你能不能有话就一次性说完，不要说一半让我来猜一半，你这是在教书呢还是干嘛。胡宗仁看我丝毫没有分享他的喜悦，于是有点沮丧地对我说，第一条线索，在下午五六点钟的时候，日月开始更替，这群鬼魂老窝的位置，应当在这个时间段是可以同时目测到太阳和月亮的，假设这就是导致鬼魂出现的一个“起点”。第二条线索，鬼魂出现的时间，月亮大概在这个方向。说完胡宗仁用笔在图上点了一下，那个位置，大概在大楼背面垂直对过去的那条直线与那个部队驻扎的区域之间。胡宗仁接着说，这个时间段，这群鬼魂应当是能够看到两个月亮的，一个在天上，一个在水面上，而这个时候鬼魂已经出现在监控里了，就算作是终点。

胡宗仁说，有了起点和终点，那么我们就可以得出这个时间段月亮在天空中运行的一个轨迹，如果要看到月亮的倒影，就必然要能看见水面，所以这里暂时把水库的水面作为一个折射的中间点，把月亮的轨迹透过这个中心点，从而折射到物业大楼这边的一个范围，我们就能够得到一个扇形的区域，我们要找的鬼魂老窝，肯定就在这片区域之内。

胡宗仁说得有理有据，这让我还是有点佩服的，因为我一直认为他的智商跟鸡差不多高，却能够在一整天不休息，还受了点伤的情况下，因为赵婧的一句关于阴阳的话，推断出这么多东西。不知道他究竟是大智若愚，还是偷偷吃过脑白金。我问胡宗仁，你把这片区域大致上画给我看看，胡宗仁指着图画上那栋物业大楼后方一个半弧形的区域说，大概有两三里地的样子吧，那些鬼魂一定是在岸上的不可能在水里，从小区外边进来就说明老窝并不在小区里头。咱们天亮以后沿着这个水库边上走一遍，再用你的罗盘测一测，保准能找到它们的老窝，大白天的，也比较好收拾。

说完胡宗仁哈哈大笑起来，对他这一番推理显然觉得非常得意。他对我说，从现在起，请你称呼我为“拥有聪明大脑的胡宗仁”吧，哈哈！

他的笑声引来了足浴城夜班的按摩小妹，那个小妹隔着房间门口的布帘子，看到我们两个大男人半夜畅聊得如此尽兴，还哈哈大笑起来，于是小妹露出一个喜闻乐见的微笑，非常贴心地关上了房间门。

我问胡宗仁你要不要先休息一下，一整晚都没睡了。胡宗仁说不用了，现在他整个人都很兴奋。我说不就是找到了鬼魂的老窝嘛，有什么好让你高兴成这样的，反正早晚这些家伙都得收拾，你睡一下也好恢复点体力啊。胡宗仁说，是早晚得收拾，对于赵婧和韩经理来说，咱们无非就是帮助他们解决了一个麻烦，但是对于你我来说，咱们这可是在报仇啊。说完他指了指自己的右手手肘，我看到那里有一片被擦破皮的痕迹，于是我也下意识地揉捏了一下自己还在隐隐作痛的小拇指，然后对胡宗仁说：

没错，那个小女孩是个恶灵，它必须被消灭掉。

第一百零五章 【案十五】扇形区域

既然胡宗仁不睡觉，那我也就不勉强了。于是我和胡宗仁就在这个包房的另外一角里一边抽烟，一边让服务员拿来了一些啤酒和瓜子零食，我们俩就这样有一句没一句地闲聊，直到天亮。随后大概是我们的声音比较大，韩经理被我们吵醒了。他看上去比头一晚要镇定许多了，不过我和胡宗仁都猜想昨天的一切，可能这个韩经理直到自己生命尽头的那一天为止，大概也无法忘怀吧，这就好像我和胡宗仁第一次接触鬼事是一样的，那种难以置信的感觉，终生难忘，尽管并非什么好的记忆，但却能够像是烙印一般刻在脑子里，挥之不去。

时间大概也才6点多，重庆的交通一向在早晚上下班高峰期的时候压力巨大，而且重庆再怎么说也是个国际大城市，许多人住的地方距离上班工作的地方较远，于是许多人出门的时间就比较早一点。尽管天还没亮，我们几个坐在窗边，我都能看到不少从我们楼下经过正在跑步晨练的人。胡宗仁问韩经理要不要来一个啤酒，起初韩经理说不用了，但是可能是释怀了吧，毕竟经过了昨天晚上的那一切，他好像开始觉得早上喝啤酒竟然成了一件幸福的事，于是和我们一起干杯喝起来。

途中有好几次，赵婧在睡梦中发出那种惊慌的呻吟。听到赵婧叫唤的时候，胡宗仁笑着看看我说，这小妹崽，经过这一次，可能要长大不少。我问胡宗仁，那净明派的手法可真够厉害，而且一招见效，你以前见识过这类似的手法吗？胡宗仁摇摇头说，这倒是没有，道门分支虽多，但是玄术这一领域相互之间交流比较少，能拿出来交流的，往往都是一些大家都知道，只需要捅破这层窗户纸就能融会贯通的手法，这类手法虽然常用，但往往都不会是杀手锏，而且如果不到万不得已，有些

厉害的招式一般是不会使出来的。胡宗仁说，就好比我自己，邢崖子师父当初也教过我救命的办法，但是这类法子通常比较复杂，而且缺乏练习的对象，所以常常在遇到危险的时候脑子里不会立刻想到这一招，久而久之，也就生疏。胡宗仁看着躺在椅子上睡着的赵婧说，这小姑娘，年纪轻轻能够在危险面前不加考虑地用到这么狠辣的招数，是个厉害角色啊。道法能够救人，但同样也能害人，这姑娘如果误入歧途，将后患无穷。

胡宗仁说到后患无穷的时候，表情凝重地看着我，似乎是在寻求我的赞同。我点点头，其实这一点我也早已想到过，所以这么长时间一来，我对待赵婧的态度相对比较温和，但却不乏阿谀谄媚，只是因为我害怕如果真有一天我们的关系彻底决裂，她第一个想到要灭掉的人不会是我而已。胡宗仁就不一样了，打从我们在印刷厂第一次见到赵婧开始，他就始终不怎么待见她，甚至初次见面就胸袭人家，如果赵婧此人不是特别贱的话，我想她对胡宗仁是应该不会有什么好感的，如果真有一天我们的关系走到了必须你死我活的地步，那么我和胡宗仁两个，我肯定会活得比较久一点。

胡宗仁看着赵婧，原本严肃的表情突然又变得吊儿郎当起来了，他说，不过这女人还真是糙啊，竟然在我们三个大男人之间还能这么豪迈地睡觉，她是觉得自己长得难看还是觉得我们都是性无能啊，你你看你，她穿的还是黑丝袜，这屁股，可真圆……胡宗仁开始展露出他猥琐的一面了，于是我白了他一眼，不想继续理他，不过我也顺便看了看赵婧的大腿。

又过了一阵，赵婧醒了过来，惺忪着眼睛，嘟着嘴，一副没睡醒的模样，她看我们都坐在角落里，于是问我们说，你们都没睡吗？我没理她，胡宗仁接过话说，当然没睡，谁还想和你一起睡觉吗？你这种存钱罐一样的身材。说完他哈哈大笑起来，仿佛是为自己给赵婧新的一天来了个不愉快的开头，而感到很爽的样子。实话说赵婧的身材还是不错的，如果不在意她道姑的身份的话，她的市场应该还是比较良好的。我站起身来对赵婧说，你要不要吃点什么东西，洗漱一下，待会儿我们就要出发了。

赵婧问我们，出发？去哪儿？我说，去那个水库边。

大概在早上8点左右，我们在足浴城结账离开了，令人费解的是，这次的消费竟然是我请客。韩经理大概看出了我的不爽，于是对我说等事情办完以后这次消费的钱会一起连同佣金支付给我们，才让我平复了不少。足浴中心的位置在韩经理他们小区大门马路对面大约300米左右的位置，当我们三男一女走出大堂的时候，我明显听到背后有个服务员在窃窃私语，希望她不会以为昨天晚上我们四个发生了什么淫乱的行为。我问韩经理如果我们要去水库边，有没有比较近一点的路，韩经理告诉我，以前有，以前小区有个侧门，可以直接从侧门走到水库边上，但是后来那条路也随之而拆迁了，到处都是危房，这小区的业主如果经过，被什么东西给砸到了受伤，想找个负责的人都没有，于是小区业主委员会就关闭了那道侧门，不但顾全了业主们的安全，还防止了小偷从这里进出。

韩经理告诉我们，自从那道门封了以后，如果小区的居民要到水库边去钓鱼或者锻炼的话，就只能顺着门口这条路走大约500米，然后再掉头朝着坡下走几百米才能到。说完韩经理做了一个回转的手势。胡宗仁让他打住说，你别说这么详细了，你就告诉我们，你找得到路吗？韩经理说找得到，胡宗仁说，那咱们这就走吧。

有韩经理带路，我们很快就来到了水库边上。途中经过一个烤全羊的农家乐，由于重庆的天气开始渐渐转冷，所以烤全羊的生意也逐渐的好了起来。我和胡宗仁发誓，如果今天咱们能够顺利办完事的话，那么收工以后一定要来这里美餐一顿。说完胡宗仁还转头对赵婧说，也算上你一份，就当请你吃饭了。赵婧微微一笑，气氛有所缓和。

韩经理带着我们走的这一侧，实则是水库的另一侧。所以韩经理小区外围的一些设施，我们基本上能够隔着水库看个明白，但是由于是个荒坡，就水库边上有一条狭窄的健身步道，三三两两有几个正在钓鱼的老头。胡宗仁问韩经理，这要怎么才能过去？韩经理说他也不知道，虽然在这里上班很久了，但是这下边还是头一次来。胡宗仁说既然那边有人钓鱼，就应该有路可以过去啊。当我们正在不知道从哪儿过去的时候，赵婧突然冲着水库对面那些钓鱼的老头大声喊道：喂！老师傅，你

那边怎么过去啊？那个老师傅朝着我们右手侧的一个地方一指，赵婧就对他大声说了句，谢谢。然后转头对我们摊开双手，一副事情原本就这么简单的样子。

我不禁觉得好笑，的确有时候在面临困难的时刻，我们往往容易把很多简单的问题想得非常复杂，随着成长我们好像拼命在织着一张巨大的网，每织一下我们都在想办法努力让这个网更加坚固完善，却常常让自己掉进我们精心编织的网里。胡宗仁不服气地对着赵婧拍了拍巴掌，意思是，你牛逼！你厉害！总行了吧！的意思。接着我们就朝着那个老大爷指的方向走过去。

哪里是一座预制板铺设的桥，桥的一侧是水库，另一侧就是一个出水的水闸。早前胡宗仁说龙下水就是指的这里。我们小心地过桥，很快就找到了那条健身步道。从地面上积攒的枯枝落叶来看，这个地方已经很久没人来打扫了，边上原本一些老房子被拆得只剩下了根基，剩余的地方，全是密密麻麻的灌木和杂草。我们顺着健身步道走着，一边走一边抬头看着韩经理小区的位置，胡宗仁不时对比着天上，我知道他是在计算早上跟我说过的月亮和湖心之间形成夹角的那个扇形区域，然后胡宗仁突然说，大家别走了，就是这里开始。我抬头一看，在我们头顶斜着几十米的地方，就能够看到小区的栏杆，而透过栏杆的缝隙，我们就能够看到那栋外墙漆成黄色的物管大楼。

我四下观望了一下，这周围并没有钓鱼的老头，地上也满是灰尘，早前下雨的时候这里还形成了一些水洼，那些泥浆已经证明了这一点。胡宗仁对我说，该你上场了，我点点头，摸出罗盘，起了开盘咒后，以健身步道为起点，小区边缘外的半坡为终点，呈Z字形来回走着，一边走，一边在罗盘上寻找着灵动的踪迹。

在转过一个小弯以后，罗盘开始不规则地跳动起来，这说明这附近不止一个能够影响罗盘的灵动，才会在短短时间里这么没有规律。于是我对坡下的胡宗仁喊道，快上来，这里有动静了。胡宗仁开始在灌木里穿行，他高举着双手，那样子实在很像一只猴子。他走到我身边后我让他看了看罗盘，他说，肯定就在这附近，咱们找仔细点，于是我放回罗盘，和胡宗仁一起分头寻找，很快胡宗仁冲着我挥手喊道，老李，你快

来看看这里。

我蹒跚地走到他身边，他拨开灌木，我一看，傻眼了。

第一百零六章 【案十五】一排墓穴

胡宗仁看着我发傻的表情，于是笑了笑说，这下什么都能解释得通了，这就是开发商愚昧造成的啊。我没有说话，依旧有些惊呆了。眼前这一幕，我的确是这么多年从未见过，或者说我是见过的，只是没想到会出现在这样的地方罢了。

眼前的半壁上，密密麻麻是一些壁墓，类似格子间的那种，许多都已经破碎了，有些保存还较好，还有青石板的墓碑。墓碑上的字大部分清晰可见，其中一个写着某某某之墓，生于多少多少年，卒于1975年。原本这样的壁墓是比较常见的，但是大多都在正规的公墓或者骨灰集中安放点，在市区里尤其是小区的堡坎底下出现这么一大排，还的确非常少见。而且我还注意到，因为这里有个高度很大的堡坎，所以当初开发商在打地基的时候，相当于是从我们所在的这个步道的位置，往上眼神了接近10米左右，作为承重，或许那下边是化粪池也说不定，但是这其中的一根承重梁，不偏不倚地就在这排壁墓边上，而且还毁掉了好几个。我再抬头一看，恰好，这根承重梁，就是那栋物业大楼的。

胡宗仁跟我说，看样子这些情况并不是最近才开始发生，而是最近突然规模变得很大，引起了大家的注意罢了，这搞建筑破坏了人家阴宅的事情，这也不是第一次了。不过那个小女孩为什么会是个恶鬼，这我还真是有点想不通。我打断胡宗仁的话，对他说，你看看这些还相对健全的壁墓，你有没有发现什么特殊的地方。胡宗仁耸了耸肩膀说，这不就是坟墓吗？有什么特殊的，杂草丛生，已经很久都没有人来祭拜了，这一群都是。我摇摇头说，你看看现在这些还能分辨文字的墓碑，墓碑的颜色材质和款式字体都差不多是一致的，这说明这一批墓应该是同一

个时期设下的。

我指着那些墓碑上只有名字和生卒的字说，一般来说，只有穷苦人才会选择壁墓这种很便宜的墓葬，但是即便如此，每家每户的条件情况不同，说什么也该在墓碑上有些差异才对，但是你看这些字体，统统都是一样的，并且没有一个墓碑有碑文，墓穴连个数字编号都没有，所以我觉得这些死者的家属，有可能根本就没有自主选择墓碑样式或者碑文的权利，那就是说，这里的这个壁墓群，应该是当初政府来统一修建统一安置的。

我又对胡宗仁说，而且这个地方以前是农村，农村人对于祭祀的习俗其实比我们城里人传承得要好多，既然选择安葬，那个年代的交通也不算很方便，所以如果哪家哪户有人死了，老百姓应该不会跑很远的地方下葬才对，再说当时农村还比较流行土葬，这里的壁墓都很小，无法放进去一个棺木，所以这里的死者应该都是火化的。而这么多年没人祭拜，甚至连当初修建这个小区的时候，破坏了人家的墓穴也没有人来追究责任，这意味着这里死者的家属应当是和他们没有多大来往，甚至更有可能，家属都不知道自己的家人葬在这里。

胡宗仁听我说了这么多，似懂非懂的。他问我，那现在怎么办，是直接动手还是先查清楚？你说了半天还是没弄明白那个小女孩为什么会成为恶鬼。难道它生前的墓穴就是被这开发商破坏掉的几个之一？我摇摇头，我说昨天晚上你也看到了，这个小女孩好像是这群鬼魂的一个领袖一样，是发号施令的。而且昨天晚上我们也大致数了数那些鬼魂的数量，无非也就那么几十个而已，但是你看看这里的墓穴，何止几十个？我接着跟胡宗仁说，现在动手，还操之过急，如果昨天晚上我们看到的那群，只是这里这么多壁墓里的其中一小部分，那么后边的想要收拾，就非常困难了，搞不好还会出什么乱子，要是伤害到这附近的老百姓，那咱们俩的罪过可就大了。

胡宗仁不说话了，于是我扯着嗓子冲着韩经理喊到，你们这个小区是什么时候开始修建的？韩经理说，那个时候他还没有进入公司，但是他知道开建的时间是2002年，正式有业主入驻，则是从2006年才开始的。我又对韩经理说，这里有一排壁墓，你们当初开建的时候，有没有

这一方面的档案记录？韩经理说，这种地方怎么会有壁墓，这他完全就不知情了。我就没再问了，而是仔细观察着这些壁墓，那些还残存着生卒时间的墓碑上，我又很快发现了一个共同点，这些死者，大多死亡的时间是在1974年到1978年之间，于是我看了看水库对面的一个老房子，房子的院子里晒了衣服，还养了鸡鸭，如果这户人家是这里的老居民的话，也许他能够知道点情况。于是我就跟胡宗仁说，走，咱们先下去，问问对面那家农户再说。

胡宗仁则摇摇头对我说，你先别忙着走，你过来看看，这是什么玩意？于是我停下脚步又走到胡宗仁身边，只见他在一个已经坏掉了小半边的墓碑边上，看着那个缺掉一个小口子的墓碑，他对我说，这里头好像有点东西。尽管是在早晨光线充足，但是我们本身处于一个明亮的环境下，想要看看那墓碑后边黑洞洞的地方里到底有什么，明暗差别太大我根本看不清，只看到里边有一个半弧形的轮廓。于是我就摸出打火机，点亮照明。

从墓碑口子上的缝隙里吹出来一阵风，我的打火机很快就被熄灭了。我开始意识到这种墓穴里倒灌风好像意味着点什么，因为坟墓里是不该有这样的气流的。当我正紧张地打算拿出罗盘来一探究竟的时候，胡宗仁已经伸手到墓碑上，用力一扒，就把墓碑给扒下来不小一块，掉在地上。我看了看罗盘，依旧有些轻微的搅动，和当初罗盘上的反应差不多，我甚至分不清到底是不是因为胡宗仁扒掉了墓碑的关系。不过我看胡宗仁和我都没事，也就放心了许多。

这下我们看清楚了，墓穴里的范围非常小，就跟一个普通尺寸的收纳盒大小差不多，而里边只有一个泡菜坛子大小的瓦罐，棕色的，我想那应该是骨灰盒，除此之外，里边什么都没有。胡宗仁仔细看了看然后对我说，你看这罐子上，有裂纹，底部的地面上还有些灰白色的坟墓。胡宗仁对我说，这装骨灰的罐子都是裂了的。说完他伸手想要去把那罐子给拿出来，就在胡宗仁的手碰到那个骨灰罐子的时候，一股子猛烈的风从墓穴里吹了出来，我和胡宗仁都站在墓穴的正面，风力还夹杂着那些散落在地上的不知道是骨灰还是一般灰尘，我们来不及防备，我和胡宗仁就摔到在地，然后好像两根木头一样，从半坡上滚了下来。

赵婧和梁经理看我们摔了下来，急忙跑过来扶我们并问我们有没有怎么样。我仔细感觉了一下自己的身体除了摔倒的时候有点刮着疼之外，仿佛还没受到什么别的伤害。我站起身来拍了拍衣服上的灰尘，然后对胡宗仁说，你是不是有病啊，你没事动人家骨灰干什么。胡宗仁不好意思地笑笑说，我哪知道这大白天的这些家伙也这么不友好啊，还好没追击咱们啊，失策了失策了。

我和胡宗仁把我们先前了解到的情况大致上跟赵婧和韩经理说了一下，并且我指着水库对面那个在众多高房子之间的矮小平房说，不知道那家人是不是这里的老居民，但是不管怎么样咱们都得过去看看。胡宗仁还告诉韩经理，当初你们修建小区的时候，也许是因为堡坎太高的缘故，打基桩都把人家坟给打坏了不少个，可能是当时施工队找不到责任方，这件事也就不了了之了，所以你不知道这也正常，搞不好咱们要是今天不来钻这些灌木丛的话，这些坟再过多少年都不会被人发现呢。

虽然我们已经都知道了这次这个小区闹鬼的原因，那必然是因为这片壁墓的关系。但弄清楚这些墓穴的来龙去脉也许能够推断出那个小女孩变成恶鬼的原因。于是我们四个人有顺着原路返回，走到了水库的对面，路上胡宗仁对赵婧说，你不是想要跟着学经验吗？你记住，我们这行不能够过分地和人说实话，必须有一些善意的欺骗，但是这种欺骗是为了解决问题而不是为了害人，所以等下你就仔细看一看，当有人可提供咨询的时候，我们是怎么从人家嘴里套话的吧。

赵婧一脸不信的样子，不过却没有说话。我们沿着一条蜿蜒的小路走到了半山坡上，才走到一半的时候，那户人家养的一条小黄狗就开始老远的叫唤起来，走到院子里，有一个上了岁数的老婆婆坐在院子里织鞋垫，当我正打算去问话的时候，胡宗仁似乎想要露一手，他走到那个老婆婆跟前说，大妈，跟你聊几句要得不？

第一百零七章 【案十五】 道人之血

第一百零八章 【案十六】外企高管

你可曾有过在某一个时间段里，特别惧怕一种东西？甚至你并不知道那个东西是什么，长什么样，但是却因为从未见过而畏惧？

我有过。

我记得在我大约几岁大的时候，那时候已经开始一个人单独睡一个房间里了。那个年代，居住环境不如现在这么好，买房子还得看户型有选择，当初我爹妈作为厂子里的工人，只能住在筒子楼的职工宿舍里。所以在那个时候，我的房间是非常小的，小到只能放下一张单人小床，以及一个用木板钉起来的小衣柜。

我的房间靠近窗边，窗子外头就能够直接看到厂里的职工医院。在当时那个年代，像我爹妈这样的兵工厂性质的单位，通常都会给职工的配套设施做得比较完善，例如我们上学有子弟校，我们有专门的职工电影院，还有职工医院，甚至还有殡仪馆。所以当我开窗后能够直接看到殡仪馆，在小时候还不是特别懂得。不过总听见那院子里有人哭哭啼啼的，后来才知道，那是因为死了人。

所以我从小就害怕死亡，害怕那种因为死亡带来的悲伤和诡异的安静。

有时候晚上睡觉，如果没能够刚上床就睡着的话，我往往会睁着眼睛自己在床上玩很久，原本就不大的房间里，任何一点轻微的动静都能够引起我的注意，所以我必须承认，小时候我最害怕的地方，就是我的床底下，和衣柜里。

我也不记得具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我总是觉得我的衣柜里和床底下有怪物，它们会趁我睡着的时候来到我的床边，悄悄地伤害我。尤其是我的衣柜，因为我曾不止一次听到有声音从里头传出来，但是我至今也无法分辨那到底是不是错觉。不过我始终没有忘记当时那种自己吓唬自己的感觉，好几次，我都仿佛能看到衣柜即将打开，然后从里边爬出来一个穿着古装的女人，青面獠牙。为什么是古装，我得解释一下，因为那段日子，电视机开始流行，于是我特别痴迷当时选择余地不多的一部电视剧，叫做《西游记》，里边那些妖魔鬼怪，不少都是女人。而终于有一次我吓得自己受不了了，于是大半夜在床上呼天抢地地大叫起来，装作一副我做了噩梦的样子，把我爸爸给叫到了我的房间里。我说我的衣柜里有鬼，我说我害怕。但是我爸爸却让我从床上下来，然后逼着我走到衣柜跟前，要我打开衣柜。

我当时并不能理解我爸爸的做法，我甚至还以为他故意为难我是因为我闹了他睡觉，百般不情愿之下，我鼓起勇气打开了我的衣柜。爸爸问我，里边有鬼吗？我说没有。我爸爸说那你现在还害怕吗？我说不怕了，都知道里边没东西我还有什么好怕的？我爸爸跟我说，记住，当你害怕一样东西的时候，最好的办法就是直接去面对它。

那是我爸爸跟我说的最早的一系列让我记忆深刻的话，从那以后，我甚至还用这招在半夜检查了我的床底，发现除了有一窝耗子之外别的什么都没有。于是基本上从那个时候开始，我不断用这个方式提醒自己要勇敢，直到长大成人。

谈恋爱以后，我把我的这个故事告诉了彩姐，因为她也会害怕一些东西，例如有一段时间她始终认为我们家那个大得没有天理的衣柜里，有个在哭泣的女人，直到我让她打开衣柜，她才从此不怕了。而我今天要说的这个，还真就跟衣柜有关，不过这次衣柜里不再只有衣服，还有些别的东西。

那天晚上送了赵婧打车以后，我顺便也把胡宗仁丢在了一个好坐车的地方，因为要我驱车那么远从江北送他会南岸，我认为那是对93号汽油的一种不尊重，于是任凭胡宗仁下车后怎么拍打窗户或是比出中指，我始终没有停下踩油门的那只脚，扬长而去时，我还故意赛车式地连续

轰了脚空油，好让他感受下我“棒极了2010”那强劲的发动机。回家休息了两三天后，我却接到了一个电话。

这电话并不是胡宗仁打来的，而是赵婧。虽然我知道赵婧肯定是有我的电话号码的，但是整件事情的前因后果都是胡宗仁惹出来的，我充其量算是好哥们帮一把，这有事再怎么也不该直接找到我才对。于是我在电话里问赵婧有何贵干的时候，她说胡宗仁不接她电话了。我笑着说，他当然不接你电话了，可能是害怕被他老婆揍吧。因为那几天胡宗仁曾给我发信息说他已经开始抽时间去看酒店了，准备尽快把婚礼给办了，好让自己踏实下来。付韵妮的脾气我们是很了解的，安静的时候像个少女，发飙的时候就是更年期了。所以肯定胡宗仁是跟付韵妮说过不少关于赵婧的事，并且付韵妮因此对赵婧没有什么好感，所以不准胡宗仁接电话。

赵婧说，可是不接电话那可不行啊，这案子都是奔着他去的。我对赵婧说，那你跟我说有什么用啊，我看起来像胡宗仁吗？赵婧说，时间紧迫，我只能先把事情跟你交代一下，你们关系好，你打电话给他，他就一定会接的。我故意逗她说，那你凭什么觉得我一定要帮你转达这句话？赵婧愣了，没有说话，显然她没想到我会这么说。于是我接着对她说，行了，你有事就说事吧。

赵婧说，新的委托是这样的，雇主是一个外资企业的海归高管，岁数不大，独居。最近家里有点不干净，找了师傅来看过也没找到具体问题。之前一个月出现几次，最近这段时间一个礼拜都出现好几次，他已经用睡袋在车里睡了一个多星期了，不敢回家。我问赵婧，是租的房子还是买的房子？赵婧说这她就知道了，家里闹鬼，那属于阳宅的事，我寻思着好像不怎么难搞，于是就马上联系胡宗仁，谁知道他不接我电话。我“哼”了一声说，你别跟我说什么好搞了，事实证明，之前的十几个案子，都是一个比一个更难搞，这才刚过一半的数量我和胡宗仁都受伤好几次了，谁知道能不能撑到最后，谁知道你们轩辕会的那帮老家伙是不是一个比一个变态啊。

说起轩辕会，我就突然心情不好了。

赵婧没有正面回应我这句话，只是跟我说，她与事主约定的时间是

今天晚上6点半一起边吃边说这件事，我问她为什么要拖到那个时候，吃完就是晚上了，晚上可没白天好调查。赵婧说她也问了，对方的回答是，因为白天要上班。我说家里发生这样的事情他竟然还要上班，我们就活该伺候他的时间了对吧。赵婧说，那也没办法，这些事情找到总会，总会找到了我，躲不掉，也没法躲掉。

虽然赵婧的语气还是冷冰冰的，但是她的确说的是实话，就算胡宗仁打死不接电话，这件事终究需要他来解决，还剩余了九个案子，想躲基本是没门的。于是我对赵婧说我知道了，我这就给胡宗仁打电话。挂掉电话后我就打给了胡宗仁，他接了电话第一句就是，你总算是打电话来了，怎么样，新的案子是什么？我问他，你怎么知道赵婧给我打电话了，他说你这不废话吗，我的电话都快让她给打爆了，我当然知道她会找你。我骂他说你知道你他妈还不接电话。胡宗仁大声咳嗽了一声，然后轻声说，我不敢啊……那语气，就好像想要传递情报的地下党员一样。

我不免觉得好笑，于是我把赵婧跟我说的情况转述给了胡宗仁，并且告诉了他晚饭的时间和地点，让他自己想办法跟付韵妮请假。

尽管我不知道挂掉电话之后胡宗仁和付韵妮之间发生了什么，但胡宗仁终究还是准时出现在了约定的时间地点里。只不过我注意到他的脖子上有一块硬币大小的瘀痕，然后看见我的时候下意识的用手遮挡了一下，满脸绯红。所以我猜测，那个瘀痕，大概是付韵妮专门留下的。赵婧看到胡宗仁脖子上的痕迹后，也是故意忍住不笑。胡宗仁和赵婧之间本来就互相没有多大好感，此番见面，两人更是连话都不说一句。在等到赵婧说的那个海归高管后，他一脸倦容，看上去接近四十岁的样子，尽管看上去很疲惫，我猜测那是因为是在车里睡了一个礼拜造成的，但是依旧非常客气地邀请我们入座，排场讲究，这让我有点不自在。

赵婧对那位先生介绍了我和胡宗仁，然后说我们都是这边比较有名气的师傅，所以有什么话就尽管说，再荒诞都无妨。那位先生叹了口气说，这件事说起来很惭愧，我接受了接近二十年的科学教育，学业事业都非常顺利，到头来，居然栽在了这样的事情上边。胡宗仁问他，先生

你怎么称呼啊？他说他姓杜，本地人，英国名牌大学留学归来，目前在一家非常有名的跨国物流公司担任中方管理总监。

杜先生喝了一口茶以后说，找各位来是希望请各位待会儿饭后到我那个房子去看看，这一到晚上，各种怪声从衣柜和床头传出来，起初我以为是墙壁里的管道发出的声音，可是自从这声音出现后，我就整晚睡不踏实，做恶梦那是小事，最重要的是，我确实亲眼看到了那些东西。

我们当然知道是什么东西，于是胡宗仁直接问，男的女的？

第一百零九章 【案十六】奇怪声响

听见胡宗仁这么直切主题，杜先生好像有点诧异。于是他下意识的看了赵婧一眼，意思是果真是内行人。然后他对胡宗仁说，是个穿白衣服，只有脸，没有五官，卷发的女人。

我和胡宗仁一听这杜先生描绘得如此具体，说明这次撞鬼的经理对于他来说不但是匪夷所思，甚至是刻骨铭心的，否则不可能记得如此清楚。但是他提到没有脸，这我倒是真没有料到。通常我们遇到的鬼魂或多或少都和生前的状态有一定直接的联系，也就是说，如果有影像资料或者照片的话，认识这个这个鬼魂生前活人的人，是基本能够一眼就认出来的。不过也有个别鬼魂会因为躲避或是自己本身不愿意，而不肯以真实面貌示人，就好像前段时间，我和胡宗仁帮助那个私人侦探在解放碑办理的那个案子一样，那个女鬼，就是把自己捏造为一个美貌的女人，以达到迷惑活人的效果。但是这种没有脸的，又是为了表达什么呢。

许多年前我曾经看过一部周星驰的电影，叫什么名字我给忘记了，其中有一个大反派的角色，就是一个没有脸的男人。而在我们民间的传说里，也对于这种没有脸的人有过一定的记载。例如《临安府志》里曾经记载过一些清代以前各地的奇闻轶事，其中就包括一些鬼怪之说，这本书我阅读的是一个清朝文人的修订本，大量的古文弄得我这个高中辍学的小青年那段日子真像一爪就把这书给撕掉。但是那书是师父的师父传下来的，我要是撕了，估计师父就得把我给撕了，而这本书当中，除了对民间传说中的各种大类别下的鬼怪有所记载之外，例如饿死鬼，吊死鬼，缢鬼等大类别，还对一些介乎于鬼魂与妖魔之间的物种有一定说

明，这当中就有一个，称之为“无颜鬼”。

颜面颜面嘛，所以没有脸，在那本书里就称之为“无颜”。这种物种形成据说非常特殊，它本身是一些负面情绪的综合体，例如惭愧，自卑，寂寞等等。《临安志府》里曾这样描绘这类鬼魂，如果翻译成现在的白话大致上是这个意思：人是有七情六欲的，各种不同的情绪左右着人的表情，而人恰好又是生命中表情和情感最为丰富的一个族群，例如大怒和生气，都是属于“愤怒”的范畴，但是在脸上表情的体现却不大相同，微笑和大笑也同属“笑”，但是表达的方式和激烈程度也大不一样，所以说当一些过度负面的情绪集中聚集到一个鬼魂的身上的时候，那么它会渐渐不知道自己该用什么样的表情来表达，久而久之，也就变成了只有脸型和轮廓，却没有五官的样子。

此外对于这类鬼魂还有一些描述，但大多数都是后人们的臆想猜测，没有实际考证过。而早前有号称遭遇过这类鬼魂的师父们，也都纷纷留下手记，但却对它的描述大不一样，因为没有五官，所以区分男女只能从发型或者体形来区分，因为没有表情，所以我们无法猜测它是喜是怒，并且根据死者生前的高矮胖瘦各不相同，在外表上也很难达成一致，但是我看到的几乎所有对于无颜鬼的描绘，大家纷纷都会提到这样几个共同点，一是它们会想法子主动引起别人的注意，因为它的负面情绪中，其中有一样是寂寞，寂寞就分很多种了，有人寂寞是想要找乐子，有人寂寞却是只希望找个人陪着，哪怕不说话。二是它们通常不会主动去伤害人，这又来自于它负面情绪中的自卑，想要和人接触，却害怕和人接触，而矛盾本身也是一种负面的信息。第三，这类鬼魂没有固定的脾性，基本上算是疯子，但是一旦触怒，那就基本上凶多吉少了。

但是即便如此，有了丰富的理论知识作为依据，我依然从未见过这样的鬼魂，甚至连我的师父都没有见过。

胡宗仁请杜先生把事情的经过讲得尽可能仔细一点，因为他说得越仔细，我们也少绕些弯子。杜先生告诉我们说，事情的起初大概是从一年之前开始的，当时自己也是刚刚接了房子，小区是新小区，于是风风火火地委托了一个装修公司来装修，自己由于工作繁忙，所以没办法一直盯着施工进度，所以那几个月的时间里，自己一直都住在别处。胡

宗仁打断他问，你当时住在哪里？杜先生说，回国后很快就应聘了这个工作，收入还不错，所以早些年的时候，自己也按揭了另一套房子，由于觉得年纪已经开始慢慢大了，所以也想换个大房子，看看是不是该结婚了。

胡宗仁点点头，示意杜先生继续说。杜先生说，自己的新房子装修了好几个月，装修完毕后自己也非常满意，于是结算了工钱，又在新房里放上柚子皮白醋之类的除味，窗户也都打开透气，就这么又搁置了两个月，自己才请了搬家公司搬过去住了，刚住进去的时候，距离现在差不多刚好一年。

杜先生说，可是住进去之后没有多久，他老觉得自己晚上睡觉的时候，床头的方向总传来一阵怪声，持续短短几秒钟，就那一下，然后一整晚都会安安静静的。我问他那声音是什么样的能不能形容一下。杜先生说他的床是那种实木床，床头是木料的，贴齐墙壁，那种声音就很像是有人用五个手指甲呈爪状在抓挠木料一样的声音。说完，杜先生伸出自己的手，在我们吃饭的餐桌上轻轻地匀速挠了一下，发出一个连贯的但清晰的声音。

杜先生接着说，由于是新小区，自己这么拖拖拉拉的装修也都赶上了成了第一批入驻的业主，而与此同时，同楼的很多家也都在装修。杜先生说，由于自己卧室朝向大小的原因，当吃在装修的时候，特别把床头的这面墙朝里侧多挖了9公分，原本18公分的墙只剩下了一半，所以当前面几次他听见这个声音的时候，还以为是别家装修的时候传来的声音，或者是墙后管道里发出的声音，也没在意，就这么过了一个多月以后，那声音突然消失了，有时候一个月只出现了一次，但是那一次还偏偏就让他听见了。不过越到后来，那声音出现的次数也就越频繁了。

杜先生说，自己搬新家，许多东西都换了新的，所以一开始屋里还比较空，这么大半年下来，一些该添置的东西也差不多齐了，所以只有更多的时间来察觉到这些细微的动静，最奇怪的是，他渐渐发现那声音出现是有规律的，不管自己多晚睡觉，那声音总是会在自己躺到床上，玩玩手机看看书，取下眼镜闭上眼睛正打算酝酿睡意的几分钟之后出现，而那个时候自己通常并没有睡着，但是心却非常安静，所以对于这

种声音的出现，自己一下子就可以察觉到。

他接着说，从那个时候开始，那声音渐渐开始出现得越来越频繁了。从最初的一个月一次，变成半个月一次，接着变成每周一次，到上个月的时候，竟然每个礼拜都出现好几次，有时候一天都三四次。胡宗仁笑着说，挠木板挠上瘾了是吧？说完他哈哈大笑起来，但是看没人附和他，于是他给自己找了个台阶下，继续问杜先生，后来怎么样了。杜先生说，那段时间有时候自己还专门等着那个声音出现，想找出具体是从哪儿传出来的，结果好不容易让自己听到了一次，声音就是从自己床头的木料上传出来的。胡宗仁问他，你为什么确定是那儿。杜先生说，因为他在听到声音后，自己用手挠了一下木板，发现声音其实是一样的。

杜先生说，但是当时他并没有觉得有什么过分的蹊跷，因为那声音毕竟很小，还不足以影响自己休息，心想大概是新家具，木料膨胀之类的情况。但是渐渐地，不止是床头，有时候自己床边另一侧的衣柜里，也会突然发出“咚”的一声闷响，就好像是什么东西掉到了木板上一样，不过那个声音从来没有和床头的声音一起出现过，都是相互隔开的。

胡宗仁问他，那你当时就没打开衣柜检查检查吗？杜先生说，当然检查过了，他们家衣柜分上下两层，上层高度稍微小一点，用来放自己夏天的衣服和一些能够折叠起来的衣服，下层的孔教较高，有一根横向的不锈钢棍子，是用来挂那些羽绒服西装什么的，而在底下那层的地面木板上，自己还摆放了床单，睡衣等东西。衣柜的门是滑拉式的，从这个方面来看的话，能够发出那一声闷响，应该是有什么东西掉在了木板上才对，而现在衣柜里能够直接接触到木板的，就只有门，背壁和上下层的隔板了。

杜先生说，如果是撞门，我听到的声音不会是闷响。如果是撞背壁，那背后就是实心墙，声音也不会像这样，只有那层隔板了，但是会有什么东西能够违反地心引力，从下往上撞呢。

杜先生告诉我们，自从他想到了这一点的时候，他就开始有些害怕了。

第一百一十章 【案十六】夜半惊魂

杜先生接着说，在那以后的时间里，每次听到这样的声音出现后，他的感觉就开始变得不一样，从最初的毫不在意，变成了胡思乱想。

胡宗仁问杜先生说，你的家里或是身边的好友或者在乎的人当中，有没有关系特别好的，最近这几年去世了？我知道胡宗仁为什么要这么问，因为考虑到杜先生的房子是一个新修的小区，假如是因为小区开建的时候动到了人家的坟墓的话，那不该只有他一人遇到这样的情况才对。我们一直都坚信事出有因，既然单单只找到了杜先生，那么我们首先要考虑的，就是认识杜先生的人。

杜先生想了想说，年前自己的爷爷和外公都相继去世了，生前和自己关系确实很亲密，但是无论如何，这两个老人都不可能变成鬼来吓唬自己才对。况且之后自己亲眼看见的那个，是个女人。胡宗仁问杜先生，那情况开始变严重，就是在这之后的时间才开始的对吧？杜先生说是的，到了最近这几个月，变得特别严重，加上自己心里又胡思乱想，所以导致压力特别大，晚上睡觉根本睡不踏实。于是他就把这个情况跟自己的母亲说了。

杜先生告诉我们说，他的母亲是学佛很多年的人，心地慈悲，在听说了这样的事情之后，还是非常担心自己的儿子，于是就再三叮嘱让儿子一定要找人破除这件事。加上这一年，恰好又是杜先生的本命年，不管是学佛的还是学道的，对于本命年的太岁之说都是特别在意的。在加上杜先生自己也觉得蹊跷，反正找人来看看也不会有什么损失，于是他就托人打听了一个较场口一带的师傅，结果那个师傅挑了个日子来家里看了以后，就立刻告诉他，你们家里有亡人，这个亡人就是对着你来

的，如果你不加以制止的话，会慢慢蚕食你的精气，最后让你耗尽而亡。那个师傅还说了，这个亡人，是个女人。

我问杜先生说，在那个师傅跟你说这些话之前，你是不是已经见过那个女人了？杜先生摇摇头说不是，在那之前虽然声音出现得特别频繁，但是只有声音而已，自己从未见过那些东西，所以这个师傅当初跟他这么说的时侯，他坦言自己也是将信将疑的，因为这个世界上因为玩弄一些常人不懂的手艺而行骗的人太多，名声早就被搞臭了，于是他自己觉得反正也没花多少钱，既然这个师傅这么说，那么自己还是就这么信吧，对于这些事，从来都是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自己多个防备总也是好事。

于是当天他就让那个师傅在自己家里做法，据说那个师傅在自己的窗前摆了一个罩上了黄布的小桌子，上边摆放了水果和米，还有些装了水的碗，师傅一只手拿铃铛一只手拿木剑，在房间里折腾了老半天。我侧过身子悄悄跟胡宗仁说，这师傅是你们道家的，你们道门该是时候清理下这些坑蒙拐骗的家伙了。胡宗仁没有说话，自觉理亏。杜先生接着说，然后当天做法完成以后，那个师傅一身大汗，说这个亡人很顽固，自己用了好多法子，才借了天兵之力把它给压制了下去，如今汗如雨下，才总算是大功告成。

我忍不住笑了起来，事到如今我已经基本能确定他请来的这个师傅如果不是个彻底的骗子的话，那么充其量也就是个学过点小把戏的三脚猫而已。真正的师傅是绝不会说出这种标榜自己的话的，这些东西都唯恐不让人知道，怎么会说出来？于是我对杜先生说，你上当了，不过我想你自己很快也发现了。杜先生说，可不就是这样嘛，当时看那个师傅说得诚恳，自己也就把钱给支付了，本来也没多少钱，也就千把块，心想总算是自己花钱买了个平安，结果当天晚上还真就没出现那些怪声，不过从第二天晚上开始，那声音又再次出现了，不仅如此，还越发严重。

杜先生说，然后他就立刻给那个师傅打电话，说情况好像没有得到解决啊，那个师傅先是说天兵捉犯人需要时间，让他再等等，于是杜先生还真就老老实实多等了几天，但是情况依旧如此，于是又给那个师傅

打电话，起初还要忽悠几句，到后来，直接就不接杜先生的电话了。本来花点小钱这不算什么，但是问题始终没能得到解决。杜先生说，恰好那段时间开始，他们单位开始发展一些在国内的专线业务，自己变得有点忙，也就没多余的时间来考虑这件事。晚上总是睡不好，直到有一天，他彻底失眠了，于是就在半夜里睁眼，看到了一些让他无法忘怀的事情。

杜先生告诉我们说，大概就是两三个礼拜之前吧，那天晚上自己在单位加班到很晚才回家，回家后又继续在电脑前做事，为了保持清醒，于是就冲了杯比较浓的咖啡，结果忙到了夜里两三点钟，才洗澡上床，发现这个时候自己的睡意早已过去了，根本睡不着。即便是闭着眼睛在床上努力了很长时间，却依旧没办法。杜先生告诉我们，大概闭着眼在床上躺了能有一个多小时，心里胡乱想了很多事情，有公司的事情也有生活的，但是那天晚上却偏偏没想到自己家里那奇怪声响的事。杜先生说，说来也怪，一般情况下，我闭眼躺在床上要不了多长时间，就会在床头或者柜子里传来那种声音，但是那天晚上却没有，以至于自己竟然完全忘记了这件事，直到睡不着，才突然想到今天晚上好像那个声音没出现，正感觉到奇怪，于是睁开眼睛，反正也睡不着了。但是这刚把眼睛睁开，就映着夜里窗户外那昏暗的灯光，看到一个女人站在自己床边靠近床头这一侧，它站在地面上，但却弯下腰俯身到杜先生的脑袋上方，那个姿势，就好像在近距离观察杜先生的脸一样。

杜先生当时就吓坏了，立马一声大叫一个翻身到床边，迅速打开了卧室里的床头灯，但是随着灯光亮起的瞬间，那个女人的人影就不见了。

杜先生用自己的手掌揉了揉眼睛，仿佛现在要他回想这一幕对他也是一个极大的打击一般。他说，我本来是一个高学历的人，要我先前请了个师傅到家里来消灾，还让人骗了钱，这本来已经挺可笑了，所以当时自己即便看到了这一幕，心里也在纠结这到底是幻觉还是真实的。会不会是自己压力太大了造成的。在床边傻站了一阵，发现没有别的动静，于是就又躺回了床上，不过这次他就没敢再关灯了，而是任凭灯亮着，闭上了眼。

杜先生坦言说，即便自己无法说服自己看到的那一幕是真实的，但经过这么一次惊吓之后，他更加睡不着了。继续躺了很久时间，突然就感觉眼前的光线暗了下来。胡宗仁问他，你不是闭着眼睛吗，怎么还能感觉到？杜先生是说，因为开着灯的，就算是闭着眼睛，还是能够透过眼皮感受到一点灯光的。但是那灯光却忽然暗了下来，在他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的时候，自己的嘴角边的皮肤，开始感觉到一种被毛发撩动，轻微的痒的感觉。

杜先生说，他立刻睁开了眼睛，发现距离自己的鼻尖不到一尺的距离，有一个长发白衣的女人，正在近距离看着自己，那姿势，就和先前看到的一模一样，唯一的区别，就是这次杜先生看清了它的脸了。杜先生告诉我说，它的身子有点透明，因为隔得近，我都能透过它看到顶上的灯光。它看上去整张脸都是白色的，没有五官，连眉毛都没有，整张脸就好像被人蒙上了一层白色的薄膜一样，却看得到鼻子和眼窝的轮廓。杜先生形容说，它的脸很尖，双颊有点微微凹陷的感觉，头发是卷发，但是长度挺长。它的双手始终放在自己身体的两侧，而当自己睁开眼睛和它对视的这几秒时间里，它的姿势基本没有发生改变。只是在当杜先生一个鲤鱼打挺从床上跳下来回头看着它的时候，发现它身体的姿势依旧维持原样，但是脸却随着杜先生的运动方向，而转过来面向他，即便那是一个看上去很诡异的姿势。

向日葵，就好像向日葵一样。杜先生这么形容道。而杜先生想要夺路而逃，却发现自己的房门怎么都打不开了。杜先生说，自己卧室的格局，刚进门首先看到的就是衣柜的一侧，也就是说站在卧室门口朝里张望的话，会看不到床头，视线会被衣柜挡住一点。而当时正当自己在拼命拉门的时候，耳朵里却传来一阵“咔咔咔”的声音。

杜先生长舒一口气，出气的声音听上去有些颤抖。他说，那声音，就是自己衣柜门打开的声音。他下意识的朝着衣柜一侧看去，很亏，两只苍白细长的手，好像攀爬一样，抓住了衣柜的边缘，此刻他距离那双手，不到一米。

第一百一十一章 【案十六】卧室黑影

杜先生说，先是看到了一双手抓住了衣柜边缘的侧面，接着就是一个卷发的脑袋慢慢从侧面探了出来，大约到了鼻子的位置，就停住了。尽管看不见眼睛，但是从那个姿态来看，这个女人是在看着他的。

杜先生告诉我们，当时他想要拼命逃走，扭了几下门，却发现门又能够打开了，来不及多想，抓起门口的车钥匙，穿着睡衣就跑出了门。自己当晚就在车里开着暖气傻坐了一晚。杜先生说，好在自己的车上有车载通话系统，于是他在天亮以后打电话给了自己的同事，等到同事来了，才敢跟着同事一起回到家里，他带了些必要的东西，以及一些衣服，打算暂时不回家住了。当时同事对他的举动也感到很奇怪，不过他却没有做出任何解释。

胡宗仁对杜先生说，我们听说你已经连续在车里睡觉一个多星期了，你条件不差啊，为什么不去住酒店啊，就算星级酒店比较贵，那么一般的快捷酒店住个几天我想咱们老百姓一般都还是能消费得起的吧。杜先生摇摇头，沮丧地说，你以为我想睡在车里啊，搬出来的头一天我就去了酒店，但是在酒店那个清幽的环境里，我根本就睡不着，而且酒店人来人往的，稍微一点动静我就能疑神疑鬼半天，住了一个晚上我实在是受不了了，心一横，就去买了个睡袋，干脆睡车里得了。车子空间也不小，这种密闭的环境里，我觉得更安全一点。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觉得这个杜先生被折磨成这个样子，还真是挺可怜的。不过好在他在出事后立刻找到了我们，起码这回他不会上当受骗了，因为如果我和胡宗仁不能解决好的话，我们是分文不取的。虽然我们并没有跟杜先生保证这件事我们一定能够完美无缺地办好，但是

我们对他承诺一定会竭尽全力去解决，并把来龙去脉给他一个详细的说法。杜先生似乎是对我们办事的风格方式比较满意，于是对我们说，至于佣金多少，事前已经跟这位小姐谈过了。说完他指着赵婧，然后接着说，但是这位小姐说钱的事情需要和你们二位商量，不知道你们二位觉得金额多少合适？

于是接下来的十几分钟里，胡宗仁和杜先生之间陷入了一阵讨价还价中，这个杜先生看上去条件丰厚，我们也是实在办事，所以彼此也就敞亮了。在讨论了一个双方都能够接受的价格后，我们便打算吃完晚饭后，就去杜先生家里看看。

这一顿很是丰盛，结账的时候，杜先生从他那个厚实的A字头名牌钱包里支付的张数，已经说明了这一顿价值不菲。我们吃饭的地方位于南坪的万达广场，这是一个新修的步行街，也是整个南岸区比较高档的区域。所以有时候我常常羡慕胡宗仁住在南岸区，因为这一带的好吃的实在是太多了，不像江北步行街，相对较小人又多，出去觅个食还不免遇到熟人，从而无法避免被迫请客的命运。到了步行街楼下后，杜先生告诉我们，他住的小区离这里并不远，靠近江边，还比较安静。

于是我的车跟着杜先生的车，胡宗仁坐了杜先生的车，而赵婧却跟着我一起，以确保无论怎样都能够联络上对方。路上赵婧问我，胡宗仁家里人是不是挺不喜欢我的啊？我说何止他家里人，我也不见得多喜欢你啊。赵婧又说，你们喜不喜欢反正都这样，剩余的几个案子，做完了咱们就各走各道，今后井水不犯河水，你当我稀罕你们俩还是怎样呢。我说原本你如果只是一个寻常道姑，咱们说不定还能做朋友，但是你一旦跟我们的对手扯上关系，又是同门师姐妹，我们也确实没办法拿你当自己人，除非这件事彻底了结，并且结果大家都满意。赵婧于是不再说话了，她似乎是对于我和胡宗仁把对马道人和轩辕会的不满转嫁到她身上感到不快，但她自己也应该明白，这是没办法的事，谁让她的大师兄千方百计地算计我们，这会儿她自己也成了大师兄的帮手了。于是我跟赵婧说，我跟胡宗仁和你之间，咱们纯粹只是个合作关系，我们需要你来完成我们二十四案的承诺，你需要跟着我们来监督我们顺便学点东西，这其实没什么，小妹妹，你还太年轻，这条路比你想象的要困难许多，今天你遇到了我们的不解，总是碰我们的钉子，但我们也仅此而已。

了。倘若有一天一个真正想要把你置之死地的人出现了，以你这点脑子，你根本就玩不过，只能等着被收拾。

我接着说，所以吃点亏受点气未必不是好事，最起码今后如果有人像我和胡宗仁这么对你冷嘲热讽，你也能泰然对待了。我这人没办法，看人郁闷的时候就喜欢宽慰人，不过当天我对赵婧说的话，并没有吓唬她，虽然不那么好听，但却是在告诉她，把自己看得过高，摔得就会越疼，干我们这行被人排斥那是常有的事，凡世铸人，红尘炼心，实则是一番好意。

说话间，很快就到了杜先生家住的小区，在进停车场的时候，杜先生摇下窗户跟门口的保安说了几句，然后朝着我的车一指，然后到我进入的时候，那位保安兄弟就非常恭敬地敬礼，好像我也是这个小区的业主一般，对比一下我自己小区的那些保安，一个个凶神恶煞的，简直不可同日而语。

这个小区我是听说过的，早前在开始销售的时候我还在我们小区电梯广告里看到过。复式结构售价在当时开盘之初已经逼近万元，算得上是重庆房价里比较高的小区之一了，难怪连保安都这么有礼貌。停好车以后杜先生带着我们坐电梯上楼，但是走到自己家门口后，他却有点犹豫，似乎是在害怕一样。

胡宗仁对他说，别怕，这么多人在这儿，都是行里人，如果我们三个加一起都收拾不了这个房子里的东西，那么我劝你还是搬走吧。胡宗仁说话总是这么直接，也不知道他是在安慰人还是在打击人。于是杜先生鼓起勇气打开了房门，自己却站在门口对我们说，灯的开关就在你们右手侧。我转头问他，你不进来吗？他说你们走在我前头我放心一些。我没再说话，看样子真是被吓坏了。

由于职业习惯，我从一进门开始，手里就端着罗盘，但是我却在整个客厅里都没有发现什么灵动现象。当然这并不能说明问题，进门后我就在门口结上了绳头钉，接着挨个巡查厨房，书房，卫生间，阳台，却什么都没发现。这也在我的预料之内，考虑到之前杜先生对于这个鬼魂的形容，我发现它和当初临安志府里描绘的无颜鬼极其相似，杜先生之所以还好端端地站在这儿，只不过是因为还没有触怒它罢了。于是我问

杜先生，你的房间是在二楼对吧？杜先生点点头说，二楼有两个房间，其中一个闲置的，自己用来堆放一些平日里不用的东西，剩下的一个就是自己的卧室，卧室里还有个单独的卫生间。

于是我让赵婧在楼下陪着杜先生，并且保护一下他，对于赵婧，虽然前几天露了一手，但是似乎并不熟练，缺乏经验，此番贸然带着她一起，恐怕并不是什么好主意，但是她的本领保护人绰绰有余了。于是我和胡宗仁开始朝着二楼走，走到楼梯一半的时候我叫住胡宗仁，因为我开始察觉到罗盘上出现了微弱的动静，这说明这个房子里此刻有鬼，并且这鬼就在二楼的范围里。于是我和胡宗仁退后了几步，确保罗盘重新安静以后，我又在楼梯之间结上了绳头钉，即便如果那个鬼要逃跑，并不一定走楼梯，但是保险点比较好。

到了二楼后，灵动明显开始变得频繁，我提醒胡宗仁小心，接着我俩的脚步都随之而变得缓慢。由于杜先生目击鬼魂的位置是在自己的房间里，所以我们打算把他的房间留到最后，先推开了那个杂物间的门，进屋后立刻开灯，却发现和卧室仅仅只隔了一个走道的杂物间里却安安静静，丝毫异动也没有，那就可以假设出一个情况，这个鬼魂活动的范围，除了杜先生的卧室里之外，它还曾经到过这二楼的走道上，并且下过几步楼梯。

我和胡宗仁准备打开卧室的门了，我光是把罗盘凑到门口都能够感受到门内传来的强烈的灵动，于是我就在破门而入之前，在门口再次结上了绳头钉，然后对胡宗仁点点头，胡宗仁会意后，右手举着雷符，左手轻轻扭开了门。

刚一打开门，一股恶臭扑面而来，就是那种死耗子的味儿。我赶紧闭气，然后让胡宗仁打开了屋里的灯。灯光打开后，我站在门外的确看到了那个挡住了一般床头的衣柜侧面，并且我还看到了，白色木地板上，有一个模糊的黑影，那个影子应当是有东西遮住了灯光造成的影子，并且在我们打开灯以后，那个影子开始不快不慢的，缓缓朝着我们视线的盲区移动。

那样子，就好像是不愿意被我们发现一般。

第一百一十二章 【案十六】初次对决

看到影子的时候，我其实心里突然紧张了一把。越是这种面对我们遮遮掩掩的鬼魂，往往攻击起人来，伤害就会越严重，就好像乌龟一样，平日里温顺，但是一旦咬人，那就死不松口了。

胡宗仁的右手依旧捏着雷符，左手以一个非常别扭的姿势伸手到了自己包里，抓出一些米，然后深呼吸一口，一个闪身进入屋里，接着把那把米朝着空中扬起，再举起雷符，看哪儿不对就准备拍向哪儿。我也跟着进了屋，卧室里的灯光由于灯刚刚才打开，还并没有非常明亮，随着耳朵里响起一阵米粒掉落在床上地上发出的细微响声，我却看到这个卧室里什么东西都没有。

我把胡宗仁拉到我身边，让他和我站在一起，我则把看着罗盘。罗盘上指针转动的幅度非常快，并且十分均匀，快速是表示这个鬼魂力量的强大，匀速则是因为它大概目前为止还没有意识到我和胡宗仁是来抓它的，不怎么害怕，或者说，它甚至就根本没把我们放在眼里。

胡宗仁在我耳边悄悄说，你先检查下床头，衣柜毕竟是被遮住的部分，我们最后才来弄那里。我点点头，蹑手蹑脚地朝着床头走过去，这个房间对于卧室的尺寸来说，还是算非常大了，看得出杜先生是一个非常注重生活品质的人，因为他的卧室里除了床和衣柜，还有一个组合音响的电视机，没有放电脑，说明他不愿意在自己的卧室里上网，一般来说，那些成功人士常常会有这样的格调，相比于我，我就显得屌丝了许多，因为我的电脑就摆在距离我床边不远的地方，有时候甚至因为不想起身，直接把电脑抱到床上来玩。

走到床头之后，我把罗盘凑近那木质的床头栏杆上，但是我却只在这上边发现了短短的一小片区域有灵动，我是指那种一靠近就转动得十分明显的那种。从那片区域来看，应当就是杜先生平常睡觉听见指甲挠木板的声音的位置。于是我在床头上画了一个敷，因为尽管目前我们眼睛看不见那个鬼魂，并不意味着它不存在，如果画好敷以后罗盘发生了变化，则说明它此刻就在我们周围，并且受到了敷的影响。作为一个没有阴阳眼的人来说，我也只能靠着这样排除的办法来测试身边鬼魂的存在。不过当我画好以后，罗盘却始终没有发生改变。于是我对胡宗仁说，那家伙躲到衣柜里了，我确定！

于是胡宗仁侧身试探性地走到了衣柜边上，然后“呼啦”一声拉开衣柜的门，接着就是一雷符给拍了下去。

这时候我耳朵里传来一阵“噼啪”的声音，那声音并不算大，就跟平日里我们把插头插到插座上的时候，因为接触不良而产生电火花的声音差不多，不过却要比那种声音略大一下，至少我隔着两米左右距离是能够听见的。那声音出现后，接着就是胡宗仁的一声闷哼，接着他整个人好像一个被丢出来的沙包一样，横飞着撞到了墙上，因为撞击的关系，窗户也开始跟着有点摇晃。我急忙把胡宗仁扶起来，朝着卧室门外逃走，一边逃，我一边大声喊道，赵婧，快来帮忙！

当我走到门口的时候，却感觉胡宗仁的身子突然变沉。我低头看胡宗仁的表情，他一脸痛苦，好像有点呼吸困难。虽然胡宗仁块头较大，但绝不会是我扛不动的地步，于是我顺势看到了胡宗仁的脚，发现被衣柜侧面挡住的部分，胡宗仁的脚就在那儿，而他的右脚，正被一直苍白而且骨瘦嶙峋的手给抓着。那只手，手指细长，而且指甲也是乌白色的，我知道，那就是那个鬼魂。不过我依旧没能看见它的样子，此刻胡宗仁的上半身已经在房门之外，下半身却因为这只鬼手的拖拽，而始终扯不动。

赵婧很快冲了上来，见状后就立刻帮着我一起想把胡宗仁给拉出来，但是试了许多次，那只鬼手抓得死死的，但是它也并没有把胡宗仁朝着它的方向拖动，而只是就像在拔河一样，以胡宗仁为拔河绳，跟我们较劲。于是赵婧没再继续拉，而是冲到胡宗仁的脚边，看着我看不到

的地方愣神了几秒钟后，就以一个拍打苍蝇的手势，双手垂直合拢，打在了那只抓住胡宗仁脚的鬼手上。

我只记得我听见了一声惨叫，那种叫声有点类似风从一个小缝隙里灌入时候发出的那种声音，接着鬼手上好似触电一般闪起了蓝色的火花，接着它就撒手了。而这个时候我一把就把胡宗仁拉到了门外，赵婧也一个箭步退了出来。我在等赵婧出来以后，迅速把因为拖动胡宗仁而拉断的绳头钉重新钉好，就继续把胡宗仁朝着楼梯下边拉，就在这个时候，那声持续了很长的惨叫声突然停止了。

这让我莫名地紧张起来，于是我一手拿坟土，一手捏红绳，眼睛看着卧室门。叫声停顿了几秒钟以后，卧室门突然“哐当”一声巨响，被人从里边关上了。我来不及多想，和赵婧一起慌忙把胡宗仁抬到了楼下，期间胡宗仁的脑袋不小心撞了几下楼梯，他发出哼哼的呻吟，也不知道是爽到了还是痛到了。抬到楼下后，杜先生惊恐地看着我们，说，发生什么事了，我说胡师傅中招了。杜先生说，他有没有什么事啊，会不会死啊。

我白了杜先生一眼说，死不了，但是我得急救一下，他这种祸害一般会千年万年地活下去的。杜先生没说话了，而是屡屡后退，接着跑到了房子的门边，抓起车钥匙就对我们说，你们就在这儿忙着吧，我去给你们买点水！没等我回答，他就关上门逃走了。买个屁水啊，害怕就直说嘛，又没人笑话你。

胡宗仁开始有点翻白眼，并且好像呼吸非常不畅。我注意到他的脖子上又出现了一个硬币大小的瘀痕，和起初付韵妮给他留在身上的那个差不多大小，但是颜色却深了许多。我凑近一看才发现，新增的这个瘀痕竟然还破皮了，上边有些烧灼的痕迹，我还能隐隐闻到一股子烧焦的味道。于是我心里琢磨，是不是刚才胡宗仁那一个雷符又拍到什么不该拍的地方了，杜先生说他们家衣柜里有不锈钢的杆子用来挂衣服的，这傻逼不会是打到金属棍子上了吧，金属可也是导电的啊。不过很快我就觉得不大可能，因为胡宗仁目前的伤口就这一处而已。看着胡宗仁越来越呼吸困难，我也有点着急，我开始双手半握拳合在一起，使劲在胡宗仁的胸腔和胃之间的位置按压，这还是小时候上学时老师教的急救法，

但是试了很多下胡宗仁依旧没有好转，于是我扇了他几个耳光企图把他给打清醒点，这时候赵婧竟然把我朝着边上一推，我一下子坐到了地上，赵婧就以一个骑摩托车的姿势跨坐在胡宗仁的肚子上，然后嘴对嘴给胡宗仁嘴里吹气。

医学上，这一招叫做人工呼吸。是用来帮助那些因为各种原因暂时失去自主呼吸功能的人急救用的。而在我的脑子里，人工呼吸和亲嘴其实是没有多大区别的，所以我这么多年来一直都是个俗人，本来起初急救的时候，我也曾想过帮胡宗仁人工呼吸，但是我觉得我无法克服自己内心的这个障碍，尤其是当对象是胡宗仁的时候。赵婧这么人工呼吸了几次以后，她也开始跟我一样扇胡宗仁的耳光，扇完继续人工呼吸，持续了一小会之后，胡宗仁突然咳嗽了几声，然后“哎哟哎哟”地呻吟着，既然开始咳嗽了，那就是已经好了。

赵婧双手叉腰，舒了一口气，我问胡宗仁，你感觉好些了没有，胡宗仁骂道，妈的，我怎么就这么倒霉。然后他很快注意到赵婧正骑在自己的身上，于是他问赵婧说，你在我身上干嘛，你是想要侮辱我吗？说完他顺势把双手抓住了赵婧的屁股。

随着一个清脆响亮的耳光，以及赵婧的一声尖叫，赵婧一下子从胡宗仁身上站了起来，还顺便蹬了胡宗仁的肚子一脚，接着赵婧就坐到一边的沙发上，脸红得像个苹果一样。

我把胡宗仁从地上拉起来，然后扶着他坐好，问他刚才发生什么事了，胡宗仁说，他也不大清楚，就记得打开衣柜门以后没多想就拍了雷符，结果自己好像被什么东西给触电了一下，然后就没记忆了。我问他你是不是打到什么金属上了？胡宗仁说这绝对没有，那一下子绝对是结结实实打到了那个鬼魂的，因为我还看见它身上炸起来的电火花了，不过时间太短，我根本没看见那家伙的样子，但是我确定是打到了它的。我说，所以你的意思是，你后来被弹出来，是那个鬼魂对你攻击造成的吗？胡宗仁说，那不然还能怎样，你当我老胡这么不禁打吗。

这时候，坐在一边的赵婧突然说，我看见了。胡宗仁说你看见什么了？赵婧说，我进来救你的时候，我看见那个鬼魂的样子了。

第一百一十三章 【案十六】再测善恶

赵婧这一说我们都愣住了，于是我问她，你看见那东西了？赵婧点头。我说它长什么样儿？赵婧脸色开始变得有些害怕，并且手也开始微微发抖，她说，刚才我上楼帮你想把胡宗仁给拉出来，但是我很快就看到了那只抓住胡宗仁脚踝的鬼手了，当时没来得及多想，就想冲进去把那只手给掰开，但是当我走到脚跟前的时候，我却看见一个没有脸的女人，穿着白衣服，卷发头发大概跟我差不多长，它的右手死死抓住了胡宗仁，但是它的脸却好像是在盯着我看一样。

赵婧说，那个鬼魂整个身子几乎都在衣柜里头，好像是顺着衣柜的方向躺着一样，但是它看着我并没有对我做什么，于是我当时来不及考虑那么多了，就想办法把它的手给打掉。赵婧说，那一招也是自己师门学来的办法，原理同样是左手和右手分属阴阳，阴阳相济后则产生威力。我当时并没有细想过这招究竟管用不管用，而是情况危急，我直接就使出来了。没想到歪打正着，它好像挺害怕的，在我打到它的手以后，我看见它的另一只手伸出来捂住自己受伤的那只手，手还好像触电了一样，接着就开始面朝着我尖叫起来。

听赵婧说到这里，我突然回想起刚才听到的那声惨叫，小时候我曾经玩过一个游戏，就是用一张白纸蒙在嘴巴上，然后我说话的声音就因为纸的隔绝加上它自身的共鸣，而变得非常炫酷。所以我甚至觉得当时我听到的那声尖叫，就是一个人用厚厚的纸蒙着嘴巴叫喊出来的，区别只在于，它的声音非常尖锐，但是却又十分沙哑。

赵婧接着说，我听见它的叫声后觉得很害怕，于是就退了出来，然后把胡宗仁给帮忙搬下来了。一般来说，如果遇到攻击大多数鬼魂会选

择反击，但是这个却没有追出来，只是狠狠关上了房间门。赵婧问我说，你觉得这是不是它无法冲破里门口绳头钉的关系呢？

我摇摇头，并非是说不是，而是我真的不知道。以我们看到的这个鬼魂的力量，我估计我的绳头钉是困不住它的，但是却没有追出来，是想放我们一马吗？胡宗仁问赵婧说，那你刚才骑在我身上是什么情况，我又不是马。赵婧的脸再次红了起来，她说，不然有什么办法，我看你都快死了，情急之下才跟你做人工呼吸的，你以为我想碰到你吗，一身臭哄哄的。我也对胡宗仁补充道说，还真是这样，你的确得好好感谢下人家赵姑娘，刚才那人工呼吸的姿势之专业啊，你小子肯定爽死了。

胡宗仁坐起身子来，有点不服气的对赵婧说，那……那就谢谢了。没想到我对你态度这么恶劣，你还来救我，谢谢了。胡宗仁不大善于言辞这我一直都知道，要他这么一个高傲的人跟一个自己讨厌的人说谢谢，这绝对是一个壮举。

赵婧并没有回答胡宗仁，而胡宗仁说完这句话以后也没再继续说话，于是一时间，房间里陷入了一片安静，气氛有点尴尬。我才突然意识到，赵婧对胡宗仁的情感似乎在这个时候产生了一些微妙的变化，这个变化在我和胡宗仁看来都一定是危险的，因为熟知付韵妮嫉恶如仇的个性，所以如果今天的事情让付韵妮知道了的话，估计赵婧日子就没那么好过了。于是我哈哈大笑地说，好了，既然没事那就行了，咱们还是商量商量怎么对付楼上那个家伙吧。

胡宗仁站起身来，依旧捂着自己受伤的脖子。他走到我在楼梯上结好的绳头钉跟前，对我说，你这点小东西估计是管不住，咱们得保险一点，我上去把卧室门口的和楼梯这里的都给你补上一张符咒，最起码咱们不会这么脆弱，被冲破之前，咱们还能有点反应时间。他言下之意好像我的绳头钉根本就没用似的，这让我觉得有点不爽，不过我心里也承认，事到如今，一方面我自己渐渐出现了对于这些事情的疲态，一方面我不得不承认，这些案子的难度，已经远远超过了我的预想。

胡宗仁挂好符咒后重新回到楼下，问我说，对了那个杜先生哪去了？我“哼”了一声说，他找了个借口说去买水，然后溜了，估计一时半会不会回来了。胡宗仁笑着说，还真是胆小啊。于是他坐下，对赵婧

说，刚才不小心抓了你的屁股，不好意思啊，我是习惯性动作。他说话的语气吊儿郎当的，好像一个调戏妇女的流氓。赵婧瞪了他一眼没理他。胡宗仁转头对我说，我刚才贴符的时候想了下，如果这个鬼魂本身就想要害我们或者那个杜先生的话，此刻绝对是一个绝佳的机会，它完全可以冲破这些东西出来伤害我们，但是它并没有这么做，在你们看来，这是不是意味着这个鬼魂并没有那么可恶呢？我说我不知道，这种情况我也的确很少遇到，有时候我甚至还挺羡慕胡宗仁那种简单粗暴的办法，不过我下不了手罢了。

胡宗仁接着说，起初我们上楼的时候，大概你也注意到了，这个屋子里只有二楼的走廊和卧室里有鬼魂的痕迹，那么它是怎么出现的，怎么凭空直接出现在二楼的。我继续摇头，我现在连这个鬼到底是不是恶鬼都没区分清楚，如果真是如之前的前辈手札里描述的无颜鬼的话，那它的性质未必就一定恶鬼，刚才胡宗仁和赵婧连续两次对它发起攻击，依旧没能激怒它，那则说明刚才的两次攻击，并没有让它真的恼怒起来。

胡宗仁问我说，除了罗盘，你有没有什么办法测到这个鬼魂的属性，是善是恶？我想了想说，有是有，但是那些东西我又不怎么常用，也没有带在身上。胡宗仁问我，需要些什么东西，我说需要红绳，筷子，馒头，和铜钱。赵婧说，我身上有铜钱，不过不是五帝钱，而是我们道家打鬼的圆孔钱。胡宗仁也补充敢说，筷子和碗谁家里没有啊，倒是这么晚了，上哪儿去找馒头。赵婧站起身来说，让我先看看这个杜先生家里的冰箱吧。

于是赵婧直接进了厨房寻找起来，胡宗仁在赵婧离开后，双手对我做了个抓捏的姿势，然后脸上满是淫邪的笑容。我白了他一眼，不想跟进他的这个话题。很快赵婧从厨房里出来了，手里拿着两个面包对我说，没馒头，只有面包，可不可以用？我说试试吧，应该是可以的。

于是我问赵婧要了一枚铜钱，然后剪了一段自己的红绳，从厨房找来了两根筷子，一个碗，然后在碗里盛了大半碗水。我们三个人把这些东西都带到了二楼的走廊上，我四下看了看，发现这个地方是非常避风的，几乎没有风。于是我就把两个面包放在地上，在两个面包的中间摆

上那个装了水的碗，让这三样东西呈一条直线。接着我取出红绳，穿过钱孔，然后打了一个结，再分别把红绳的两端拴在了两根筷子头上，再把两根筷子分别插在了两个面包上，调正距离让筷子之间的红绳垂下，红绳中间吊着的那个铜钱边缘，刚刚好接触到水面。

准备完毕后，我用手把铜钱稍微拨弄了一下，好让它相对静止下来。接着我问胡宗仁要来了三张钱纸，在碗边烧了起来，一边烧一边口中念叨：

“天地各一边，善恶一线间，是鬼就低头，是神就转圈。”

等到钱纸烧尽，那铜钱开始好像陀螺一样，在碗里的水面上转圈，由于有线拴着，所以转动了一阵后线已经呈麻花状了，继而开始反方向旋转，铜钱的边缘始终在水面上，碗里的水也因此泛起一圈一圈的波纹。

胡宗仁问我，这是什么意思啊？我解释说，这是祝由术当中一个比较建议的测鬼方法，如果谁家里并没有罗盘或者不懂怎么看罗盘，这将是一个不错的方法，必须在避开神像的范围，并且无风的范围里才能够使用，烧钱纸是在烧给这片土地，也就是套房子的范围里，那是私人的地盘。而那句口诀的意思已经很明显了，祝由术的口诀大多比较白话，且因为各地的方言不同而有些微变化，所谓“是鬼就低头，是神就转圈”，这是活人对鬼魂的一种问话，人和鬼之间必须因为这一问一答而建立起联系，并且当鬼魂听到这段口诀时，不管它愿不愿意，它都必须回答，并且一定是诚实的回答。

赵婧拍着巴掌说，这么神奇，好厉害的样子。我继续解释说，所谓“低头”，就是指铜钱开始好像蜻蜓点水一样一下一下撞击水面，“转圈”就是咱们看到的这个样子，就不用解释了。赵婧问我，那为什么要说，是鬼就低头，是神就转圈？这里有神吗？这不明摆着是鬼吗？我笑着跟赵婧说，这就是话术上的区别了，中国自古以来人都比较含蓄，所谓的文绉绉就差不多是这个意思，例如你要大便，非得说个出恭，你要跟女人摸摸搞搞，非得说成鱼水之欢，反正差不多就这么个意思，这里的鬼，是指的是那些恶鬼，害人的，这里的神虽然我们都知道也是鬼，但是因为本意不是害人，所以对它是一个敬称。

赵婧“哦”了一声说，那么，这里这个就不是害人的咯？

第一百一十四章 【案十六】冒险招魂

我点点头，因为这一招测善恶的法子，历来就很准，实践过多次，从未出错过。不过考虑到毕竟胡宗仁也因此而受伤，我心里还是给自己留了一线，万一真的错了，那就再说错了的事。

赵婧问我，那现在怎么办？我看着胡宗仁说，等这家伙再歇歇气，咱们再进屋试试，这次稍微温和一点，看看能不能唤出来。胡宗仁听到以后说，我没什么好歇气的啊，好着呢，一点小伤不碍事。说完他把捂着脖子的手也拿了下来。我转头问赵婧说，你们净明派里，有没有招魂比较准确的法门？然后又相对耗费不那么大的。因为我在想如果想要直截了当的话，没有任何方式比直接招魂来得简单了，但是相应的，这会对施法者本身构成一定的损耗，所以很少有人遇到鬼事就用这招。赵婧告诉我，有是有，不过她还没学得很熟练，害怕出乱子。净明派的符咒和茅山派可谓不上不下，于是我又问赵婧，那你们门派有没有什么比较别致的符咒能够把鬼魂制住，却有不会激怒它的吗？赵婧想了想说是有的，如果需要的话，她可以这就画几道。

于是赵婧到楼下光线好的地方画符去了，胡宗仁则小声对我说，你怎么突然对这蠢女人态度变了？好像很熟，还想法子带着她办事一样。我说这也是早晚的事，咱们就事论事，如果刚才不是赵婧帮了我们一把的话，谁知道你现在是不是也变成鬼了。胡宗仁不好意思地挠挠头说，我就是太急躁，也有点紧张，当时没曾细想就一巴掌下去了，哪顾得了这么多。我却笑不出来，我对胡宗仁说，刚才问过善恶了，这个法子一向以准确著称，估计这个鬼魂还真不是害人的玩意，既然这样的话，缠上杜先生这样的人，那就有别的可能性了。胡宗仁问我说，你是说这个

杜先生可能和这个鬼魂的死亡有关系吗？我说只是有可能，否则一个并非以害人为目的鬼魂出现，只是为了缠住一个人吓唬一个人，这样的几率有多小你自己想想看，别忘了有时候鬼魂可比我们简单得多。

胡宗仁点点头说，是啊，跟你认识后的这么长时间里，我算是领教了。鬼其实没什么可怕的，大不了就是吓唬人的时候可怕一点，但是比这更可怕的，还是咱们人啊。一个其貌不扬的人也许就藏着一个惊人城府的内心，例如魏成刚、魏成健两兄弟，表面上是合法商人，衣冠楚楚，暗地里干的事，还真不是人事儿。我笑了笑说，他们俩兄弟只是这个社会的一个缩影，这个世上像他们这样的人可太多了，许多甚至身在高位，面子上对着你笑，没准笑里就藏着刀啊。胡宗仁叹气说，没错啊，这都说日久才见人心，这人心啊，还隔着肚皮呢。

隔了一会，赵婧带着五张画好的符咒上楼来，一边上楼一边摇晃着手里的符咒，好让朱砂墨快些干掉。接着她分了两张分别交给我和胡宗仁，说这个是以防万一用的，如果被鬼魂攻击的话，咱们首先要自保。然后她拿出另外两张说，这两张一张进门后我就贴在门上，另一张备用，说完她把剩余的最后一张用食指和中指夹住说，这一张就留给自己了，我虽然没你们俩厉害，但是我还是要保护自己的。

赵婧的语气开始有点坚定，和刚才那种害怕的模样不大相同。我猜测也许是因为我测灵测了善恶以后，她给了自己一些宽慰的原因。于是我们并没有收拾先前测灵时候留下的那堆东西，而是我和胡宗仁分站左右，赵婧站在我们身后，以一个三角形的队形站到了卧室房门外。

这次是我伸手打开了门，原本我还以为先前那个鬼魂一次狠狠地关门，会让这道门打不开，我甚至都做好了如果打不开我就暴力踹门而入的打算。谁知道门轻轻就打开了，可能是因为先前那个鬼魂关门的时候太过用力，导致门上的合页有一点松动，于是在门打开后，发出了“嘎的”一声，就好像鬼片里那些门惯用的声音一样。

房间里依旧有臭味，并且比起先前的浓烈度丝毫不减。进门后，赵婧还是反手关上了门，接着把早已准备好的符咒贴在了门上。净明派的符咒看上去和我们通常写得很规整的符咒有点不同，他们的符咒看上去更像是一种草书体，说到效果，应该比我们都厉害才对。赵婧贴好以

后，就拿了另一张符，轻轻用上下嘴唇咬住，紧随我们身后。我们的目光实则都聚集在衣柜之上，因为在场的三个人里，除了我以外，胡宗仁和赵婧都是在衣柜里找到那个鬼魂的，赵婧甚至还亲眼看见了。所以我站在胡宗仁身后，关注着罗盘动静的时候，胡宗仁手里却没有拿任何东西，只是轻轻的用一根手指，把衣柜的滑拉门给拨弄开，在衣柜门打开的时候，罗盘上的反应明显强烈了不少，于是我下意识的把胡宗仁朝着我的防线拉得退后了两步。胡宗仁沉住气，他看着打开的门，我也看着，但是里边黑漆漆的我什么都看不见。胡宗仁举起自己的双手，把胸膛完全暴露给敌人，这算是他在对那个鬼魂表示诚意，意思是说，只要你不是一个害人的恶鬼，我们是不会把你怎么样的，只是想帮你一把而已。

几秒钟以后，我不清楚是不是那个鬼魂明白了胡宗仁的用意，罗盘上的灵动反应竟然弱了许多。胡宗仁开始缓缓靠近衣柜的门，姿势依旧维持着高举双手的样子，看上去很像是在投降。走到门边后，他先是试探性的朝着里边张望了一下，然后回头用口型对我们说，里边真的有东西。我也开始越过胡宗仁的身子朝着里边张望，不晓得是不是心理作用的关系，我还真看到一个白花花的影子，好像是什么纱巾一类的东西，轻轻蠕动了一下。

这个时候，胡宗仁放下双手，从自己口袋里抓出一把米，均匀的洒在了衣柜门口，然后点燃了几张钱纸，拿在手里直到烧尽。因为帮人归帮人，咱们不能因此把人家房子给放火烧了。接着胡宗仁又取出一把香点燃，并成一捆，在衣柜门口反复画着一个平躺着的“8”的形状，然后又念咒，做法，足足折腾了接近10分钟后，胡宗仁突然退了两步，对着衣柜的方向说了句，出来吧。

我一惊，难不成这家伙竟然不声不响地招魂了？我再看胡宗仁的时候，发现他眼睛里充满了血丝，额头和太阳穴之间冒起了一股青筋，眼圈也有点红肿好像刚哭过一样，看样子这趟胡宗仁是把自己消耗得够呛才请出来。一般来说，招魂的损耗大小和被召唤的鬼魂善程度和能力强弱有直接的关系，越是大的猛的，召唤起来就越费劲。所谓的召唤，就是用自己门派的办法，一次一次对其说教，劝导，甚至威胁，以达到让它出来直接与你对话，或者谈判的目的。

果然胡宗仁说完这句话以后，“咔嚓”一声，一只瘦骨嶙峋的手就突然抓在了拉开的门上，接着是另一只手，这样子很像我曾经看过的一部日本变态级的恐怖片里的一个场景，于是我也不由自主的朝后略微退了一点。赵婧一直躲在我们身后，此刻我都能感觉到她在我脖子后边呼吸的声音。两只手出来以后，我看到了一个头，准确的说，是只有头发。头发是那种末端卷曲，但别的发丝还比较直的那种发型，看上去很是时髦，估计这个鬼魂也没死多久，早几年还没这种洋气的发型呢。它的头发几乎遮住了整个头，接着它开始调整姿势，渐渐从衣柜黑暗角落里，整个身子爬到了能够被卧室灯光照亮的区域，接着背靠着衣柜内壁坐着，双脚弯曲，双膝并拢，然后双手规规矩矩地放在自己的膝盖上，低着头，那样子就好像一个犯了错误的小学生一样。

看到这一幕，我的戒备心就减低了很多，因为我开始相信这个鬼魂的确不是害人的恶鬼。不过它的身躯略微有点透明，还有点烟雾状，就是当你看到它身体边缘和那些真实存在的衣物相互对比的时候，你会觉得它的身子明显呈现一个虚幻的状态，这就是大多数鬼魂在死后都会展现的一种表象，生而为人，死后自然是在极力维持自己生前的样子了。它穿着一件好像是丝质睡衣的衣服，连身的，有肩带。由于过度的苍白，以至于它待在黑暗里也会看上去比较显眼，只要是有点常识的人，一眼就能够判断它是鬼魂。它起初调正姿势的动作看上去就很僵硬，就好像一个跳街舞的人，似乎是关节不怎么灵活一般。此刻就这么安静坐着，好让我有足够的时间来从外表分析这个鬼魂，她的体型比较苗条，除了看不见脸，我还是能够分辨出，这是一个不满30岁的女人。

胡宗仁问它，你是谁？那个鬼魂没有回答，只是机械地伸出了一只手，然后把手指朝着床头的方向指了过去。

第一百一十五章 【案十六】床头柜里

短短的一问一答，却让我们三个人不约而同的把目光开始集中在这个鬼魂手指着的方向。那是一个床头柜，上边放着几本书，有个小台灯，还有一些类似药片一样的东西。于是我拍了拍胡宗仁的肩膀，越过床边走到了床头柜跟前。

这个床头柜的位置在床与卫生间之间的这个夹缝里，我走过去打开了床头台灯，拿起那寄本书，翻了一下，内容我基本上看不到，都是一些类似管理啊，什么成功之类的话，另外还有一本满满全是英文的书。从配图来看也是不怎么好看的，我顿时开始不解为什么发明英语的家伙能够把26个字母翻来覆去地整，还整出一本书来了。

书里面有书签，但是书签只是用这本书的腰封来替代的而已，除了对书本的介绍之外，别的什么都没写。书页里看过的内容，有一些被杜先生用红色的笔标注过。除此之外书里并没有夹着什么别的东西。我又看了看那些药丸，其实都是一些帮助睡眠或是维生素一类的常备药品，没什么稀奇的。我又把那个台灯稍微端起来了一点，想看看是不是底下压着什么东西，却什么也没发现，我甚至把床头柜朝外移动了一点，心想大概有可能这个鬼魂指着的东西是掉落到背后之类的，但是在那背后，我除了看见一张因为不小心掉落到里边的药品说明书以外，别的什么也没看见。

我开始有点不解，转头看着那个鬼魂，它依旧把头埋在自己的双膝之间，手依旧指着我的方向。于是我开始猜测，是不是在说这床头柜里有能够表明它身份的东西？可是这毕竟是人家的家里，现在雇主又逃……买水去了，我们总不能在这个时候翻他的床头柜吧，因为按照大

多数人的习惯，包括我在内，床头柜里都放的是一些私密的东西，要不干嘛要个柜子呢。

这不是敢不敢的问题，我觉得这是职业操守的问题。于是我退回到胡宗仁身边，大致上跟他说了一下，估计这个鬼魂是要我们打开床头柜，但是在那之前，我们说什么也应该先跟那位杜先生知会一声才是。胡宗仁点点头，即便是他这样的浑人，也是不会做出这样的事的。于是胡宗仁对赵婧说让他给那个杜先生打电话，说我们大概要翻找一下他的床头柜，看他是同意我们直接开始找呢，还是等他回来后亲自找给我们看。胡宗仁这句话说得就有点搞笑了，杜先生当然不会回来。

赵婧打电话按了免提，她非常不爽地问了杜先生一句，你去什么地方买水了，这么久，香港吗？杜先生却跳过了这个问题，说有什么事吗？于是赵婧向他转述了胡宗仁的话，当然我们略去了之前测灵和招魂的步骤，反正他知不知道也都无所谓。杜先生先犹豫了一会儿，最终还是答应了，他说里头有一些自己的东西，弄乱了没关系，但是千万不要弄丢了。完事后还补充了一句，你们会对你们工作保密吧？我抢着回答说一定会的，不会外传，也不会写成小说。

挂掉电话以后，我就再次走到床头柜跟前，把上下三层柜子都一股脑地抽出来铺在了床上，我猜想这个杜先生一定是一个平日里非常整洁的人，因为连床头柜这种只有自己才能有机会看到的地方，他也依旧收拾得整整齐齐的。里边有面膜，有香水，还有一些保险套。男人嘛，又是单身，这个我倒是完全理解。除此之外，还有手机充电器，平板电脑，以及一些杂七杂八的信件之类的东西。而当我把柜子抽出来的时候，那个鬼魂本来一直僵硬指着的手指却垂放了下来，于是我判断，我找的地方找对了，这三个柜子里头，一定有能够说明这个鬼魂身份的东西。

我首先排除了一些，例如保险套和面膜，这些用脚指头想也知道是无关的，不过我注意到保险套的盒子是打开过的，也就是说曾经被使用过，我对于我这种窥探他人隐私的变态心理感到沾沾自喜。剩下的两个柜子里，装的多是一些内衣裤，鉴于杜先生是个男人，翻找他的内裤我觉得还是有点恶心的，于是我把那个柜子递给了胡宗仁，说两个人找起

来更快，你就找这个柜子吧。胡宗仁很老实地开始找起来，不过他很快在那堆内裤里，找到了一条女人的内裤。

在跟轩辕会约定的二十四个案子里，第一个案子我们也在吉他的共鸣箱里找到了一条脏脏的内裤，而胡宗仁此刻的表情竟然和第一次一样，他双手拉着内裤的弹力松紧，一边对我露出那种变态的笑容。我没理他，继续翻找第三个箱子。那个箱子里就比较空了，除了有几瓶高档香水之外，还有一个用精美盒子装起来的名牌手表和戒指之类的东西。这些东西往往是一种赠品，所以我觉得是有可能和这个鬼魂有关的，因为直至今刻我已经基本上确定这个鬼魂留下来的原因肯定是和这个杜先生有关的，我们只不过还没能够找到一个确切的关联点罢了。于是我把那些东西先收拾到了一边，以便待会儿进一步排查。除此之外，这个柜子里还有几副眼罩，一张杜先穿着学士服和几个老外伸出大拇指合影的照片，过塑的，以及一个长条形硅胶的东西，不知道那是什么。

那张照片我想来对于杜先生来说一定是非常重要的，因为他把照片放在了最底层，并且用了个纸口袋给装着，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这应该是在国外念大学毕业时候和老师的照片，因为照片上的杜先生看上去比现在青涩了许多，那厚厚的眼镜镜片应该和他的学识是成正比的。基于以前曾经有过照片闹鬼的先例，所以我还仔细检查了一下这张照片，照片上的几个人都是男人，背景里也没有任何女人，所以我很快也排除了是照片的可能性。

事到如今，杜先生的床上就被我分成了两堆东西，一堆就是那些完全没可能的例如手机充电器之类的，另一堆则是香水、手表、戒指、一堆信件，以及一条被胡宗仁丢过来的女式内裤。

我示意胡宗仁，你可以继续对这个鬼魂提问了，于是胡宗仁问道，你的身份在这堆东西里吗？鬼魂点点头，但是依旧没有抬起头来，只是让我们看到了它点头的动作。胡宗仁又问，在其中的哪一堆里。鬼魂的手指再次机械的一指，这一次精确无误地指向了被我单独分出来认为有可能的那一堆。

于是胡宗仁走到我身边，对那个鬼魂说，我现在一样一样的拿起来，拿到你所说的东西后，你的手就放下来。鬼魂不动，所以我们也不

知道它是不是听懂了我们的意思，只能碰一下运气了。接着胡宗仁就开始挨个拿起了那堆东西，先是香水，因为如果女人送男人东西，一般来说，香水，领带，打火机是比较常见的。但是鬼魂的手依旧死死的指着，接着是那些手表，还是没有反应，直到胡宗仁拿起了那堆信件，鬼魂的手虽然依旧直直地指着，但是却开始有些微微颤抖，伸出的手指也因为用力过度的关系，变得有些不成形的扭曲。

于是我对胡宗仁点点头，心想这堆信件里也是特别有可能的，那叠信件大概有二三十封，其中大部分是一些国外寄来的信函和信用卡账单或者保险单一类的东西，其中有几封信是用最寻常的牛皮纸信封包装的，但是上边却没有贴邮票，甚至没有写上收件人。

在选到这几封信的时候，那个鬼魂的手终于垂放了下来，于是我们就锁定了范围，这些信封里信件的内容，就是我们要找的答案。但是新的问题又出现了，这些信封都是封好的，而且信件这种东西，我就算再没文化，也知道偷看别人的信件是违法犯罪的事情。所以当我正想要跟赵婧说，要不然你再打电话问问那个杜先生的时候，胡宗仁突然说，这都什么年代了，还有人写信？

胡宗仁的这句话一下子提醒了我，作为杜先生这样一个商务金领男来说，他可以选择的通讯方式可以有很多，打电话，发电邮，甚至是随便上个什么稀奇古怪的聊天软件，就可以很轻易地找到对方，自从网络开始变得发达以来，人与人之间的距离就开始逐渐缩短，在如今这样一个科技环境下，我才意识到我忽略了最基本的问题，就是杜先生这样身份地位和经济实力的人，为什么会选择用寄信的方式，并且还是封好的，未署名的信件。

胡宗仁说，衣柜里的这位，一看就是才死了没多长时间，并且穿着打扮也都是咱们当下这个年代的人，它自己又确认了这些信件和它是有关的，甚至能够说明身份，那么这些信如果不是它写给杜先生的，那么就一定是杜先生写给它的。

我用手指捏了捏这些信的厚度，大部分只有大概两三页的信纸，但是其中一个比较厚，而且有点硬，好像是照片。于是我问胡宗仁，那不打电话了？直接撕开看吗？

胡宗仁说，打个屁啊，撕！担心个球！

第一百一十六章【案十六】私阅信件

于是我“哗啦”一声撕开了信封，而就在我撕开信封的同事，那个鬼魂开始把自己的头深深地埋在了双腿之间。我把撕下来的信封封口丢到一边后，吹了几下让信封的口子蓬开，接着把里边的东西都倒到了手上。

果然如我想的那样，里边有一张照片，照片上是一个看着好像大学生的女孩子，齐头帘的刘海，微卷的发梢，如果没错的话照片上的这个女人就应该是此刻衣柜里的那个鬼魂，只不过照片上的头发似乎没有现在这么长，并且照片上的女人，笑得非常腼腆。不过尽管有些伤人，但是我还是必须得说，这个姑娘长得真是不好看。

我觉得我还算是一个客观的人，所以我通常对于别人的长相一般不会纳入我对此人的评价当中，但是人毕竟是有审美的，而对于男人和女人的审美又并不相同。例如男人，顶多只有帅与不帅的区别，而女人，除了漂亮与不漂亮以外，还多了一个丑。不过分的说，照片上的这个女孩虽然身材看上去还不错，但是脸长得还真是不好看。从左脸的额头开始，应该就有一块颜色较深的黑色胎记，不过由于刘海遮住的关系，所以对于额头的部分实际上是我的猜测。而这块胎记面积很大，几乎遍布了她的整张左脸，除了嘴巴以下的位置是光滑的。而右脸上还有一道疤，那道疤从眉骨开始，划过眼角，到达颧骨的位置。说到颧骨，女孩的颧骨也好像挺高的，原本这并不是什么确定，甚至很多我们行里的人颧骨都不算低。不过这整张脸搭配起来，显得和她的发型体型非常不符，并且她的嘴巴有点大，即便是在微笑，我也隐隐约约能够看到她有点豁出来的门牙。

幸好这张照片是我先看到，如果是胡宗仁的话，他大概会用一些很恶毒的语言来形容。因为我是领教过他的那张贱嘴的，早前曾经和他一起经手过一个案子，雇主家的女儿深度昏迷，原本就长得不好看，昏迷后的样子就更加让人觉得奇特。于是胡宗仁说人家的牙齿长得像挖土机，或者说人家从石器时代就已经停止了进化等等。我继续看照片，照片上女孩的双手放在自己的小腹部，手里好像是拧着包，但是由于相片尺寸的问题我就没看见她的包包了。背景有些虚化，但是依稀能看得出是个篮球场，因为即便是模糊，我也能看到后边正在投篮的人。而这种虚化的程度，显然就是这几年才开始流行起来的单反相机的效果。天气似乎不错，阳光明媚，虽然姑娘长得不好看，但也掩不住那种青春的气息。

于是我猜测，这个衣柜里的女鬼，生前是个大学生。不仅是因为那篮球场的关系，还有她那傲人的胸围。于是我把照片递给了胡宗仁和赵婧，顺便提醒他人家就在这儿呢，积点口德。胡宗仁拿着照片脸色痛苦地看了很久，然后对我说，我想我知道为什么她会变成无颜鬼了。

我明白胡宗仁的意思，他大概是在说，这个姑娘太丑，而她自己也深知自己长得不好看，于是因为某种原因死掉了以后，刻意去回避自己的面容，变成了无颜鬼。倒也不是没有这种可能，就是稍微有点牵强。我从小到大的每一个学期和班级里，基本上都有一个这种类似的女同学，她们或是因为长得矮，或是因为长得丑，或是因为长得胖，甚至有些是因为头比较大的关系，在班上都会收到别的同学的排挤，我记得我高中的时候班上有个女孩儿是农村来的，皮肤很黑，满脸雀斑，又是属于那种死读书爱告状的班干部，所以班上的同学大多都不爱和她玩，只有一个女孩子常常把她带在身边做朋友，而那个女孩儿长得也算不上很漂亮，但也不差了，到我辍学之前没多久，我才知道，那个她们俩玩得好，其实只是因为长得比较漂亮的那个女孩想找个衬托，做个对比罢了。

所以我对于这类的人群向来不会有歧视，甚至是充满同情。除非她是属于玉凤姑娘那种本身其貌不扬，却又胡话连篇的大炮嘴。这类人群，通常会比较自卑，比较孤僻，如果硬要因此和无颜鬼扯上关系的话，这种自卑孤独的心理，大概更加能够说得过去。

胡宗仁问我，那信里写的是什麼？这儿有照片的话，大概就是这个鬼魂寄给杜先生的吧。我却不以为然，因为如果是这个女鬼生前寄来的信件的话，那为什么信封却是崭新的？如果杜先生看过这些信件的话，又为什么要重新找个信封来封好？于是我打开那叠起来的信纸开始阅读这封信，结果却让我有点出其不意。

信的开头是称谓，称谓则叫做“张虹”。这显然是个女人的名字，所以我以此判断这封信并非是这个女人写给杜先生的，反而是杜先生或者其他入写给她的，而且我也知道了，此刻正在衣柜里靠着内壁蜷缩坐着的那个女鬼，它的名字叫张虹。继续往下看，信的内容开始出现了一些激昂的话，但是这些话大多比较正面，也都是鼓励的话，内容大概就是给张虹加油打气，说什么要考试了，记得注意自己的营养健康，不要熬夜学习什么的。又或者说是别人说的话你不要在意，你要做好你自己之类的。我打赌如果早年我念书的时候有个女人成天这么写信给我鼓励的话，我大概也不会辍学，更加不会阴差阳错地走上猎鬼人的道路。通篇下来，语句流畅，字迹苍劲，末尾还非常装逼地写了一大段我看不懂的英文，但我估计那意思大概是某个遭遇和张虹类似，但后来因为战胜困难而成为名人的人说的一段话，例如海伦或霍金之类的。

于是我把信递给了胡宗仁，开始陷入疑惑中。假设这封信是杜先生写的，那么这满满的正能量，再白眼狼的女人也不至于因此而缠着一个如此鼓励自己的人吧？趁着胡宗仁他们在阅读的时候，我又撕开了另一封信开始阅读起来，信的内容也是差不多的，通常都是开篇来一段肉麻的问候，然后简单说一下自己最近的情况，接下来的内容都是在给张虹加油打气。从这一封信的内容来看，在介绍自己最近情况的时候，提到了国外的大学，所以我这时候才确定这些信件的收寄双方，正是杜先生和张虹。接连读了好几封，内容也都差不多一致，我没读完一封就递给胡宗仁一封，并且让他把信件按照落款的时间顺序排列起来，在我读到最末一封，也就是杜先生这堆写给张虹的信件里的最早一封的时候，却突然读到了一点不对味的感觉。

杜先生在这封信里，并没有先肉麻一阵，而是说自己已经很累了，非常疲倦。信中间有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写道：“渐渐开始不习惯这种扮演两种身份的生活，这样的生活已经开始影响到我该过的日子。我并不

是什么天大的好人，我只是一个习惯撒谎，却又不肯承认撒谎所造成的恶果的人。如果有一天可以回到从前再选择一次，那我会选择做个冷漠的路人，或许那才是真实的自己。”

这句话非常文艺，且装逼的意味十足，我想杜先生一定认为他自己很小清新。不过在这段后之后，他还是一如既往的对张虹劝慰，鼓励，语气上似乎是在得知了一些张虹的事情后，知道她有所抱怨，于是想方设法的开导她一样。不过这封信的末尾用括号写了另一排字，内容是：“我不知道这封信是否会寄，也许写完之后，我才发现这只是我长久以来的习惯罢了。”听上去有点自嘲，好像是在说，我知道我是个傻逼，我就是喜欢一傻到底一样。

胡宗仁对我说，这杜先生心思好细腻啊，而且哄女孩子真是一套一套的，我开始有点喜欢他了。我“哼”了一声说，你的口味还真是变得快啊，最早认识你的时候你觉得女人很麻烦，认识付韵妮以后，你又开始喜欢那种被她蹂躏的感觉，这会儿倒好，开始对男人也有兴趣了。我故意说付韵妮，完全是因为赵婧在场的关系，我必须提醒胡宗仁，不要做什么愚蠢的事情。谁知道胡宗仁根本就没察觉到我的重点，而是哈哈大笑说，也对哈，我口味真独特，不知道为什么，我现在想到杜先生写信时那温柔的模样，就让我莫名地兴奋……

我白了胡宗仁一眼，然后用口型对他说了句开头字母是SB的词。

看完全部信件，思路也渐渐开始有点清晰起来，虽然疑问重重，而这些疑问估计全世界目前也只有杜先生或者张虹的鬼魂来解答了。从这些信的内容来看，杜先生的语气比较暧昧，似乎是在把张虹当成一个和自己相隔很远的恋人，而两人之所欲选择了用书信的方式来往，并不是打不起电话或发不了邮件，因为从杜先生的信内容里能够读到他之所以宽慰张虹是因为张虹曾跟他说过某些事情，而这些事是近期发生的，所以极有可能两人除了书信以外，还有电话往来。

所以他们之间最初的关系，应当是笔友。

第一百一十七章 【案十六】笔友关系

笔友，目前听来是一个多么遥远的名词，可是早在我念书的那会儿，最先进的通讯工具只是那种可以别在腰上的BB机，而如果谁的BB机还是中文显示屏的，那一定是个土豪，光凭那从腰上取下机器会心阅读的姿势，就足以倾倒校园里的女生们。而由于在青春期，许多同学也都会去结交外校甚至是外地的异性笔友，明明现在几句话就能说清楚的事，当时却非要耗尽文采洋洋洒洒地写一封信，并且一定还会选择那种很漂亮的信纸，这才能说明你的品味。

作为一个俗人来说，我自然也无法免俗地结交过笔友。而我的笔友和我的交往过程，相对来说比较惨烈一点。因为她是外校的学生，而那个学校又以盛产美女著称，所以我从第一封信开始，就充满了期待。而在她会给我的第一封信里，她就反复强调了多次，就是她身边的亲戚朋友老师同学，都送给了她一个昵称，叫做“小金铭”，因为她长得很像金铭。

婉君啊，那是多少少男心中的女神啊！所以我满怀期待地给她回信，并且尽可能含蓄的让她寄给我一张照片，理由我写的是，在我心里我认为你比金铭还漂亮，虽然你百般降低身份说自己只是她的影子，但是，我不信！

没办法，作为一个天生就不大会哄女孩子的人来说，我已经尽力了。从那以后，她的每一封回信里，我都会在收信后先捏捏信的厚度，感觉下是不是有照片。不过接连好多封回信，我都依然没有收到她的照片，而她的说辞则是先保留一点神秘感，这样彼此的感觉会很美好。我美好你个球，让我对着一张破纸写着歪歪斜斜的字有什么美好的，于是

我那天坚定的回信给她，如果下封回信里，没有你的照片的话，我就会直接到你们学校，你的班级里来找你了。

我想我一定是吓着她了，所以她再给我回信里，果真是寄来了一张照片。我满怀着激动的心情偷偷在上班主任课的时候撕开了信，拿出了里头的照片，却在那一瞬间，全身都凉透了。信里的内容我已经没心思细看了，我只记得她在信的末尾留下了自己的BB机号码，并且说了句，想我的时候才准打，不想的时候不准打，哼！

.....

冒着被请家长的危险，我举手跟老师说我要上厕所，然后以比刘翔还快的速度冲到学校的小卖店，那儿有公用电话，给我的笔友打了传呼。很快她回电话了，声音听上去还不错，我告诉了她我是谁，并且我说我已经收到你的照片了。

照片其实是一张合照，应该是和她玩得比较好的几个同学。但是无论我从哪个角度看，都未能找到一丝金铭的影子，并且这四个姑娘，长得一个比一个“凶残”。于是我一只手颤抖着拿着照片，一只手拿着电话对她说，请问照片上最左边的这个同学是你吗？因为那个姑娘长得算相比之下稍微好看一点的。结果她“呵呵呵”地笑着说，你再猜？我的心下坠了100米后，我又问她，那左数第二个是你吗？她依旧说再猜。

那第三个呢？你再猜猜。

啊！我知道了，那你一定是第四个对吧？此时此刻我的心已经绝望了，第四个姑娘，恰好是这张照片里最不好看的一个。她却“呵呵呵”地笑着说，你猜对了，我笑起来是不是很像金铭啊？由于已经心如死灰，我装出一副电话信号不好的样子，连续喂了几声之后，就挂了电话。

从此以后我再也没给她回信，也再也没有结交过别的笔友，并且我开始相信再美丽的字句也都只是表象，除非你能一眼看到破绽，并且从破绽里找到事情的真相。而我身边的同学很多都已经和自己的笔友发展为男女朋友了，那些天杀的好事之徒却常常问我，你和你的笔友发展成男女朋友了吗？她漂亮吗？我一般都会痛苦地摇头，然后说，人鬼殊

途，怎么可能。

说这么多并没有别的意思，只是简单分享一下我那段不堪回首的笔友交往岁月。所以在看到杜先生这些充满正能量的信的时候，我心里深有感触，并且也察觉到我和杜先生之间的差距究竟有多大，因为他一直在用文字鼓励别人，而我一直都在催促照片，最终受伤的还是我自己。

我来回在这些信件和照片中寻找着任何可以让我迎刃而解的线索，但却越来越让我读不懂。就好像CCTV的一些节目一样，当你满头问号的时候，主持人一般会给你一个求助场外观众的机会，所以此刻赵婧看我和胡宗仁都陷入沉思后，她对我说，要不，咱们问问杜先生吧。胡宗仁说，你怎么问啊，你说我们看了你的信件，现在有点不明白请你解答一下吗？赵婧说，那能有什么办法，否则就等着闹鬼闹死他得了，自己家的事，他必须解决呀。再说了，这信又不是一开始咱们就打算看的，是这个女鬼……张虹的指引下我们才看的，这就是一个关键啊，否则如果它不愿意我们看的话，老早就会警告我们了。

虽然有点强词夺理，但是我还是觉得赵婧说得挺对的，于是我对她说，那就打电话吧，说我们已经解决了，让他回来验收。因为我害怕说要让他直接和鬼魂面对面的解决，这杜先生恐怕是没那个胆气。赵婧冷笑着说，你们平日里就是这么骗你们的客户的吗？我斥责道，这怎么能叫做骗呢？这明明是为了他着想，怕他被吓着！

于是赵婧打了电话，她甚至还加油添醋地说我们已经帮你把屋子都打扫干净了，保证你住得舒服。这女人，举一反三，骗起人来比我还厉害。挂掉电话后，胡宗仁对张虹的鬼魂低声说了几句，大概是在说让它不要着急，一定会给它一个安置。说完以后，张虹伸出手来，关上了衣柜门，把自己关在了柜子里。

我们三人在楼下等着杜先生回来，大约二十分钟以后，他才打开门进来。赵婧笑着问他说，您手上空空的，您买的水在哪儿呢？杜先生有点不好意思，但是却难掩自己房子被驱邪干净后的喜悦，他急忙问我们，都已经办好了吗？而此刻，胡宗仁已经缓缓移动到了门口，那姿势好像一个鬼，接着锁上了门，堵住了门口。

杜先生看我们眼神不大对劲，于是仿佛意识到了什么一样，开始想要冲破胡宗仁的封堵夺门而逃，但是他怎么可能是胡宗仁这种江湖术士的对手，不过胡宗仁对他非常客气，只是一把从身后抱住了杜先生，双臂环扣将他锁得死死的，然后轻言细语地对杜先生说，我们并不是有意要把你骗回来，只是这件事如果没有你的话，恐怕我们也单独解决不了，解铃还需系铃人啊。胡宗仁虽然语气温和，但是想到刚才他说对杜先生有兴奋感的时候，我还是对眼前的这一幕感到有点难以入目。

挣扎了一阵后，杜先生总算发现自己不是对手，也就放弃了挣扎。胡宗仁也因此松开了他，我叫杜先生到我身边坐下，然后把我们刚才遇到的情况尽量详细地跟他说明了，并且说了我们翻床头柜找到一堆信件，并且擅自做主地阅读了这些信件的事情。杜先生听到以后对我们无礼的行为感到非常震怒，他指着我们的鼻子大声说，你们知不知道你们这是在犯法！我可以去告你们侵犯他人隐私。胡宗仁说侵犯你什么隐私了，又没有偷拍你尿尿。

杜先生还在愤愤不平，他没有冲上来打我们的唯一理由就是因为他知道自己打不过我们。于是我对杜先生说，那个鬼魂已经找到了，它一直都在你的衣柜里，它就是张虹。

我这句话刚一出口，杜先生看着我愣了很长时间，表情里，似乎充满了不敢相信。隔了好一会他才颤抖着声音跟我说，张……张虹？怎么会是她？你是说，她已经死了？胡宗仁回答杜先生说，当然死了，死得不能再死了，否则怎么会变鬼。杜先生突然显得有点激动，他一巴掌拍在沙发的扶手上站起身来，大声说，怎么会这样？她……她怎么就死了。

从杜先生的反应来看，张虹对于他来说，是一个很重要的人，或许是恋人，这才让他对张虹的死难以接受。不过因为看过照片，我知道张虹长得并不好看，但是这个世界上口味独特的人很多，也许杜先生也就喜欢这一款。我站起身来把杜先生拉得坐下来，然后对他说，请你接受现实，我读了你们的信，我觉得你们大概是恋人关系，但是你当中有些句子我实在不懂，看到你并不知道她的死讯，想来你们也一定很长时间没有联系了，也许是前女友吧，不过我更不懂的是，为什么你当初写好

了信，却完整地保存下来了。

杜先生双手捂着脸，似乎冷静了一点，然后他说，你们误会了，我们从来就不是恋人。

第一百一十八章 【案十六】一段往事

不是恋人？不是恋人你们还说这么肉麻的话，换成谁来看也会觉得你们俩的关系不一般啊。胡宗仁这么对杜先生说道。杜先生叹息一声后，身子沉重地靠在了沙发的靠背上，仰着头看着顶上的吊灯，缓缓地说，这件事，说来话长了。

我对杜先生说，咱们有的是时间，你就把这件事仔细地跟我们说一下，当然，有些太过于私密的东西你可以忽略，如果你愿意的话。杜先生看着我说，这些事情告诉你们，你们会相信吗？我回答他说，除了我们，你现在还有别的人可说吗？

杜先生说，事情是这样的，前几年的时候，自己在国外念书，虽然好几年前已经回国了，但是一直在学校并没有领取毕业证，所以前几年的时候，自己专门跟单位请假，回了学校进行毕业答辩，然后毕业。杜先生说，你们想必在抽屉里看到了一张我毕业时候的照片了吧，那就是我最后一次待在国外的照片。

杜先生接着说，但是在那之前，他当时已经在国内了，偶然间在网上闲逛，就进入了一个同城交友的网站，在当中他和很多素不相识的男男女女无需负责地闲聊着，但是期间就遇到了一个女大学生，也就是张虹。杜先生说，张虹给我的感觉比较不一样，她似乎很内向，话也并不算很多，在聊天室里跟大家聊天的时候，她总是会成为被大家自动忽略的那一位，总感觉她酝酿了很久才说出一段话，却没人搭理她。

胡宗仁问杜先生，那你们是怎么开始联系上的。杜先生说，那就是因为那天聊天室里有一个女的一直在吹嘘自己的美貌，并且不断地发照

片出来，于是张虹就搭腔了一句说，真漂亮，本来也是一句很简单的夸赞，但是却被那个女的怂恿让张虹也发照片。对于大多数男性网友来说，有女孩子自曝照片这是一件喜闻乐见的事情。所以大家都一直催促张虹发照片，甚至包括杜先生自己，但是张虹却一再推迟，这让很多其他网友觉得不满，说她架子大，说她交友不真诚。只有杜先生没这么说，而是偷偷私下里跟张虹聊了起来。

杜先生说，我承认当时我也是有私心的，心想觉得可能张虹是因为聊天室人太多，发照片有点不好意思，于是就打算私下里聊聊，看看能不能骗到照片。其实我也常常干这种事，只不过我从不跟别人说罢了。杜先生接着说，由于自己的层次相对比较高一点，所以很快就博得了张虹的信任，而在这个过程中，杜先生也开始觉得张虹是一个思想独立而且非常细腻的女孩儿，心里多少对于这样知性的女孩子是有好感的。杜先生提出约个时间见见面，但是却被张虹拒绝了，而张虹则要求，我们的友谊可以先从笔友的书信交往开始。

于是他们俩互相开始通信，从信件来往中，杜先生得知了关于张虹的一些信息，她是从重庆一个区县考到主城来的大学生，平常不怎么回家，只有放假才会回去。就读的大学是重庆一所名牌大学，这说明她念书是不错的。由于杜先生自己是一个学历较高的人，自然对这样喜欢学习的女孩子好感倍增。而他还得知，张虹的家境其实一般，虽然谈不上富裕，但是家里也不算差。但是从字里行间，他渐渐察觉到张虹有一颗非常淡定的心，她对于身边很多不好的言语似乎并不在意，但那仅仅是表面上，而在内心深处，她是自卑的，并且非常孤僻，没有朋友。

胡宗仁问杜先生说，在你知道这些的时候，你是不是已经看到过她的照片了？杜先生摇摇头说那时候还没有。和张虹书信来往一方面是觉得对这样的方式挺怀念的，另一方面则是因为张虹谈吐很得体，和自己的思维圈子是一致的，所以有亲近感。杜先生苦笑着说，有时候真的是只凭想象的东西才会是最美好的，如果早知道这样，我一定不会问她要照片。

我懂他的意思，想必他也一样跟我当初结交笔友一样，问对方要照片，然后就见光死了。杜先生说，书信来往到了一定程度以后，他觉得

张虹是一个和自己频率相当的老朋友一般，并且非常喜欢张虹这个人，于是字里行间渐渐开始有些暧昧，开始表达思念。而同样的情况在张虹那边也是如此，两人就因为一些信件的关系，开始有些蠢蠢欲动。但是这样的情感是虚妄的，所以杜先生提出，咱们要么还是见个面，但是在见面之前，我们需要有照片互相认识一下对方。那封信里，杜先生率先把自己的照片邮寄给了张虹，而收到的回信里，就有之前我们在信封里找到的那张照片。

杜先生苦笑着说，实话实说，我也是个普通人，所以情操并没有多高尚，在我看到张虹的照片的时候，我确实是觉得非常失望。但是我也明白，一个人的相貌和品行其实丝毫无关，只不过因为有了照片的关系，在想到张虹这个人的时候，样子就变得特别具体，并且自己就因此再也找不到曾经在脑子里幻想过的那个张虹的模样，甚至完全想不起来了。这样的感觉让杜先生开始有点丧气，并且产生了一些退缩的念头。

杜先生说，你们也看到我写的第一封信了，那一封信，我的内心非常矛盾，一方面我并不愿意承认自己是个以貌取人的人，另一方面我觉得我若是因此而和张虹断绝了来往，这会很伤别人的心。所以我根据自己的习惯给张虹写信，但却从未把信再寄出去过了。我问杜先生，那我看你之后的那些信件里，好像还是在继续开导鼓励张虹，既然你没寄出去，那你又怎么知道她遇到了什么问题呢。杜先生叹气说，其实是因为自己迟迟没有回信，张虹于是给自己打电话问了下是否是因为没有收到来信。而杜先生当时却撒谎回答张虹说，自己其实收到了，只不过由于最近的工作太繁忙，没有时间回信。杜先生说，其实每次她给我打电话都装作没事一样，但是我明白，她其实知道我没回信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我看到了她的照片，这么多年，她已经无数次因为自己的长相问题而遭到歧视和另眼，我根本瞒不住她。杜先生接着说，不过我们在电话里还是装作这件事没有发生一样，但是那种感觉终究是变了。

杜先生接着说，由于长期以来养成的习惯，所以他还是在每次挂掉电话后，把一些没在电话里说，但是却又觉得应该说出来的话，用信件的方式写了下来，但是他自己明白，如果自己继续回信的话，那么就会给张虹一种希望，这种希望是很奢侈的，自己却根本无法给她。为了不让她觉得自己发生了改变，他还谎称自己从国外托人给她带回来一件漂

亮衣服，打算找机会寄给她。其实他心里想的是，随便找个时间去买一件衣服搪塞过去就行了。我问杜先生，那你买了吗？杜先生反问我，买什么了。我说衣服。杜先生摇摇头说，没买，至今都没买。

我也叹气说，我现在明白为什么张虹的鬼魂会在你家的衣柜里了。

说完这句话后，大家都安静了。

隔了一会后，杜先生继续说，但是后来我们就大多数时间是电话往来，偶尔发个短信。而张虹也曾经主动邀约自己出来见面吃饭，但是自己却选择了用各种方法搪塞过去，并没有赴约。杜先生说，在给她写完最后一封信以后，我觉得是时候做个了断了，但是又不能过分伤害她，于是他把写好的信封好，连同那张虹寄来的照片，从此开始不接电话也不回短信了，他以为自己这样做，时间稍长张虹也就明白自己的意思了，即便伤心难过，那也只是一时之间的事情，日子还是要接着往下过。在一年多以前，张虹最后一次发了信息给自己，信息的内容是，就这样吧，再见。

说完杜先生翻出自己的手机，找到那条信息给我们看。但是我们只看到那一条而已，他解释说，除了这条之外，其余的都被自己给删掉了。当作是纪念吧，毕竟相识一场。

听完杜先生的话以后，我才开始意识到，其实他本身是一个好人，希望用自己的方式给一个内心自卑的姑娘一点鼓励，但是却无奈把感情发展得有些超过了自己的控制，原本简单的友情一旦开始变得暧昧后，许多事情就显得没有那么纯粹了。而这并非只是杜先生一个人的问题，作为张虹来说，长期以来被别人另眼相看，杜先生的出现无疑就好像一个救星一般，能体谅自己，懂得自己，某种程度上来说，杜先生算是张虹除了自己家人以外，精神上的一个很重要的寄托方式，不管最终是否成为恋人或者朋友，杜先生的存在对于张虹来说都是很特别的。加上张虹最后一句看似告别的短信，尽管没有表露出来，但是很明显，她对杜先生其实是有失望和责怪的。

于是我对杜先生说，既然如此，我大概知道该怎么做了。不过由于张虹的死你也是今天才知道，我们也都在事前不认识这个人，所以我们

需要了解下她的死因，希望她并不是因为你的“辜负”而自杀。

杜先生没有说话，只是有点自责地垂下了头。

第一百一十九章 【案十六】死亡原因

时间已经差不多临近晚上10点，这个时候许多人已经开始准备休息了。于是我问杜先生要来了张虹的电话，尝试着打了一个过去，发现是处于号码停机的状态。这也难怪，这人都死了，还给电话缴费干嘛。于是我又问杜先生说，你们以前通信的地址是学校对吧？杜先生说，是的，我又问，那你从对张虹的了解来看，她如果现在还活着的话，是否已经毕业了？

杜先生摇摇头说，那倒是没有，我们跟她断了书信联系的那一年，她刚好要考研究生，而那时候也是考上了的。所以如果还活着的话，应该也要明年才会毕业了。我想了想说，那好，那咱们今天就暂时这样，明天一早我们去张虹的学校看看，能不能从她同学嘴里得到些什么消息。杜先生纳闷地说，那她现在还在我房间里，你要我怎么睡觉啊？胡宗仁笑着说，今晚你就再在车里将就一晚上吧，反正也都睡了这么多天了，不差这一天。不过我们今天放你走了，明天你最好是请假跟我们一起，早点完工，你也好早点睡得踏实一点。

杜先生答应了，于是当晚我们就各自回去。由于胡宗仁的家就住在南坪，所以他没要我送，自己单独回家了，而我就需要把赵婧送回去。我问赵婧说，你是要我直接送你到你们家，还是找个地方好坐车就把你给放下？赵婧说随便，都没关系。于是我说，那还是送你回家吧。

赵婧的家距离我并不远，我和她之间话不多，不过在她家楼下的时候，我对她说，可能这段日子咱们几个之间走得有点近，但是我还是要提醒你，有些不该发生的事情就别发生，因为往往咱们一个错误的决定，就有可能毁了别人原本的生活。赵婧装傻地问我你说这些话是什

什么意思？我说，你懂我在说什么。赵婧沉默了一会，然后对我说，你放心吧，我知道自己的角色是什么，不会给谁造成困扰的。说完她就下车了，然后消失在黑暗里。

第二天我们按照约定的时间，各自直接去了张虹生前大学的校门口，在找到地方停车以后，我们在学校里头碰了头。因为杜先生在前一晚告诉了我们张虹具体的科系后，剩下的时间无非就是问问路找到那个科系就好。这一切非常顺利，大学生素质就是和我们不一样，给我们指路的时候，还生怕我们找不着于是有一个女同学，还特别细心地给我们画了张简易的地图。我们找到那个科系后，杜先生非常熟练地从某某专业几点到几点之间在某某教室上课的黑板上很快就找到了张虹的班级，于是我们就赶到那个教室外边，等着学生们下课。

下课以后许多大学生从教室里出来，我挑了一个看上去比较面善，不会武功的姑娘，上前跟人家打了招呼后，就开始询问起张虹的情况。当我问到张虹这个人的时候，对方显得有点惊讶，那种惊讶的样子好像是在说自己已经很长时间没有听到过张虹这个名字了，但是也正是因为这个表情，我断定这个女生一定是认识张虹。

当我问起的时候，她跟我说张虹以前就在她们同一层的宿舍，虽然不算很熟，但是毕竟是同学大家相互都认识，张虹在早前一度没有来上课，说是生病了，而那个时候恰好就是学习最忙碌的时候。但是很快大家都没再见到过她了，不过后来有一次被辅导员无意间提起，说张虹已经生病去世了。于是我追问道是什么病，那个女生说，好像是因为抑郁症，还尝试过自杀，但是具体是怎么死的这个大家都不清楚了。

我心里“咯噔”一下，开始觉得有点麻烦了。我最害怕的，就是自杀的鬼魂。因为这类鬼魂怨气极重，自杀也是杀生，是大恶，所以自杀而死的人，通常如果没有好心的师傅肯点化带路的话，那么是上天下地都不收的，并且要受苦受难以此赎罪。抑郁症我也是这些年常常都听说的一个词语，大致上说是因为思想压力很大，导致人产生了一些消极的情绪，这些情绪过于负面而导致了人对生活失去了希望，甚至感到绝望。据统计每年因为抑郁症而自杀的人还不算少数，而这种症状严格说起来并非病理性的，而是心理上有难以跨越的障碍导致的。但是因为心

理的不健康而会使得生活质量开始下降，因此而诱发的一些病理性的疾病，也容易导致人的死亡。

所以抑郁症在我看来是非常可怕的，现在的人承受的压力比以往要大了很多，这个病也开始越来越多地出现。不过好在我天生虽然比较感性但是还算比较乐观，胡宗仁大大咧咧，如果有一天他抑郁症了我只会当成一个笑话，所以我们俩应该暂时和这个病不会有什么瓜葛。于是我接着问那个同学，那你有没有带我们去找一下你的辅导员，我们也想从他那里了解点情况。那位同学有点犹豫，杜先生赶紧对她说，就拜托你了，张虹是我的一位故友。

也许是听杜先生说得诚恳，那位同学还是带着我们去找了辅导员。辅导员是个看上去很年轻的男人，大概岁数和我们差不多，杜先生告诉我，这种辅导员一般都是当初的学生干部，后来毕业了就选择了留校，就当是在增加工作经验。于是我们把那位辅导员叫到了办公室外边，直接开门见山地问了张虹的情况，主要是想要了解最终让张虹死去的是病还是自杀。

那位辅导员说，张虹的死讯他们也是最后才知道，因为当时张虹的家人到学校里来要求调取学籍档案，说派出所如果要注销户口的话，需要这些档案资料。这时候他们才知道张虹已经死掉的事情。不过当我问起是不是因为抑郁症自杀的时候，辅导员却否认了，她说张虹这孩子虽然其貌不扬，但是学习一直很上进，也很积极，年年的奖学金都有她的份，也许是因为压力太大的关系吧，身体就垮了。死亡的原因是急性肠梗阻。

急性肠梗阻，听上去就很严重。一般跟内脏扯上关系的，通常都不是什么好病。不过辅导员的一些话，也算是打消了我的疑虑。辅导员继续说，张虹这位同学，可能是因为个人的一些关系吧，导致产生了抑郁症。同学们不少人都不怎么待见她，有时候还会嘲笑她，加上学习的压力大，或许还有自己家庭和情感的原因，可惜了，挺好的一个孩子。

我没再继续和辅导员聊下去，因为既然是死于病症，只要不是自杀，一切都说得比较好听。不过我认为张虹的例子属于比较特殊的，因为她是先产生了抑郁才出现了肠梗阻这样的病症，而产生抑郁的原因也正如

那位辅导员说的一样，和身边的环境有很大的关系，说白了，就是压抑，自卑，孤独。这几个条件却都恰好满足了无颜鬼产生的条件，所以这才应该是造成最后张虹没有五官的真正原因，并非它不记得自己长什么模样，而是因为它不知道自己应当以什么模样出现在杜先生面前。杜先生是在搬家之前就和张虹断了来往，而张虹一定是因为知道杜先生的地址，从而一早就缠上了杜先生，只不过被杜先生察觉到只是这最近的事罢了，意味着在搬家之前，张虹就已经跟在杜先生身边了。

我不禁有点叹息，作为张虹的角度来说，也许杜先生的每一封来信，每一句鼓励，都是她在这个冰冷的社会里，能够找到的为数不多的温暖。但是杜先生最后却选择了这样的方式和自己断了联系，在她看来，她是失去了这种温暖了。尽管这两人素未谋面，但杜先生却对于张虹来说很特别，于是死后来找到他，看似也说得通。张虹一直藏在杜先生的衣柜里，反复以一些动静引起他的注意，之所以藏在衣柜中，在我看来，是因为杜先生那一句敷衍之辞，说给她买了衣服，这对张虹来说虽然不是买不起衣服，但是杜先生买的意义却又不同，一旦有了记挂，就容易形成执念，而每个留存于世的鬼魂，都必然有一段不曾解开的执念。

离开教学楼的时候，我把我的分析和看法和大家仔细地说了一下，杜先生对于自己当初的做法很是自责，反倒是我们在安慰他，这件事实际上和你没有关系，虽然你和张虹的死并没有直接的关系，但是如果一定要说的话，造成她死亡的虽然是病症，但是引发这个病症的却是因为抑郁，而你则成了她生前抑郁的一个部分而已。

杜先生问我们，那现在应该怎么办？胡宗仁说，事情已经很明确了，我们要给它带路了，就在你家里。但是我们不敢保证它一定会跟着我们走。杜先生咬着嘴唇问，那需要我帮忙些什么吗？显然他也意识到，自己虽然是受害者，但是成了这当中非常关键的一个人。

胡宗仁对他说，需要你帮忙解开她的执念。

第一百二十章 【案十六】解开执念

杜先生略微有点迟疑，我相信他的迟疑来自于他自身的本性，和是否是张虹无关。张虹虽然长得不好看，但是她对于杜先生来讲，尽管一开始是一个出于好心的谎言，但无论如何她的存在比我和胡宗仁甚至赵婧在杜先生生命中的意义要大了很多。如果有一天杜先生忘记了我们当中的任何一个人都是理所应当的，各取所需后分道扬镳，原本天经地义，但是他却肯定无法忘记张虹这个人，尤其是变成鬼魂后的张虹。

但是他很快还是答应了，只不过在路上一直在试探性地问我们，时间会不会耗费很长之类无聊的问题。到了他家以后，我问杜先生，准备好了吗，要不要先休息一下？杜先生一下子坐在沙发上，双手抱拳，其中一只手不断在搓捏着另一只手的手指，显得非常紧张。他是在海外受过高等教育的人，虽然见过世面，但是对于我们这种江湖术士的领域，恐怕一辈子接触这么一次也就足够了。他一声不吭地坐着，我们也没有催促他，因为我知道像他这样的人，在即将要直面鬼魂，尤其是一个和自己有过故交的鬼魂的时候，内心的纠结其实比我们任何人都要大。

就这么坐了大约有10分钟吧，大家都没有说话，整个屋子里除了胡宗仁那来回踱步的声音之外，就只剩下墙壁上了个挂钟的滴答声。这种氛围容易让人安静下来，但也会更加不安。我无法得知这十多分钟里杜先生的脑子里究竟回想过些什么，但他一定在反复和自己斗争着。接着他终于决定了，站起身来，双手环抱在胸前，把两只手掌都夹在了自己的腋下，他平静地对我 and 胡宗仁说，我准备好了，咱们这就开始吧。

我点点头，心里还是出现了一丝钦佩。于是我们全部上楼，并且打开了卧室的房间门。我依旧嘱咐赵婧保护好杜先生，这人鬼之间的事小

心一点总是比较好，并没有丝毫不敬的意思，只是在任何一个案子当中，让客户受到伤害都是不对的。胡宗仁让杜先生站在刚刚进门的位置，因为我们知道张虹的鬼魂是在柜子里，而此刻杜先生站的位置恰好就隔着衣柜，隔着一张木板，却相互见不到对方。

我站到床边，拿起那堆杜先生写给张虹的信件，按照时间顺序重新整理了一次，一只手拿着信件，一只手则拿着那张张虹的照片，然后走到杜先生身边，把这些东西都递给了他。胡宗仁则再一次重复了昨天招魂的仪式，不过由于昨天仪式的现场都还有留存，胡宗仁此刻需要的，仅仅只是把张虹的鬼魂给唤出来罢了。我甚至没有使用罗盘，因为我知道只要我们的举动不过分，张虹的鬼魂是不会对我们做出什么伤害性的攻击的。在递给了杜先生信以后，我就站到了衣柜对面的床边，我背后就是卫生间，我则背靠着卫生间外边的墙，面朝着杜先生。此刻在我的角度来看，杜先生待在衣柜的一侧，而另一侧，则是关上了门的衣柜。

胡宗仁的招魂进行得非常顺利，因为从他不吭声不喘气的模样来看，这一次几乎是对他没有造成什么损耗的。不过和先前的招魂方式不同，这一次胡宗仁甚至点上了蜡烛，而且是一根红色的蜡烛。

蜡烛在古时候是被我们用于照明的，但是因为蜡烛的颜色不同，所应用的环境也就不同。例如古时候所谓的洞房花烛，这里的花烛，则特指裱上了喜字的红蜡烛。而灵堂之上，则往往习惯用白蜡烛。当然随着社会的发展这个习俗也渐渐被人所忽略，尽管病没有实质上的差别，但是对于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来说，我们更注重的是一些细节上的讲究，就例如死人了就不该点红蜡烛之类的。不过张虹是死人，胡宗仁此刻却点了红蜡烛，这我却不知道为什么。

在点好蜡烛以后，我好心提醒胡宗仁，你是不是选错颜色了，这是在招魂，你干嘛点红蜡烛。胡宗仁说，人死了，是悲事，但是久别重逢，虽然生死相隔，但说到底，也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这里的红蜡烛，没有别的意思，就只是希望待会儿张虹不管是选择了走或留，都不会因为悲哀而不解执念。这胡宗仁，平日里虽然五大三粗，但是最近这段时间却开始变得感谢，我曾一度以为那是跟付韵妮待在一起时间久了，被虐得没有脾气了。细致一点也好，因为我们即便是最好的朋友，

但是谁也没办法保证能陪伴守护对方一辈子，我们都有各自的生活要过。

蜡烛点到一半的时候，胡宗仁张口把火苗给吹灭了，灭掉的火星子开始冒出袅袅的白色烟雾，而那烟雾的走向，却恰好是对着衣柜的门。瑶山派对于鬼魂的研究比起我们来说相对更精进一些，胡宗仁虽然看得懂罗盘，但是却不会使用罗盘，他们曾经探寻鬼魂踪迹，往往凭着一盏油灯，火苗或者烟雾的走势就能够知道鬼魂的所在。而在他看到烟雾飘向衣柜门的时候，他赶紧伸出手指沾了一点还没有凝固、适才在火焰附近的蜡油，然后涂在了杜先生的眉心之间。

于是这下我明白了，这是在通灵，是让杜先生能够直接和张虹通灵。

这个时候，衣柜的门开始打开，一如既往地，我看到那双苍白的手，正以一种非常缓慢的速度打开了衣柜门。虽然知道那是无害的，但我还是忍不住害怕了一把。而当衣柜门打开以后，我却看到衣柜的下层背对着我们蹲着一个身穿白衣的女人，和昨天的姿势不一样，它此刻似乎是知道杜先生来了，于是把脸朝着里侧，有点害羞的模样。按照招魂的惯例，当胡宗仁看到它出现后，还是必须要完成后边的问话，于是胡宗仁问道，你是谁，就和昨天一样。

这是一道必须的工序，不可缺少。这是为了防止有别的鬼魂冒名顶替。招魂仪式中的问话是神圣的，召唤者视为判官，就好像古时候县太爷拍了惊堂木后问道“堂上所跪何人”是同样的道理，昨天在问张虹是谁的时候，张虹指向了床头柜，继而有了后边的这些线索，而此刻当胡宗仁问它的时候，它却没有回答，而是在迟疑了数秒钟以后，缓缓把手伸到自己的后脑勺，然后从后边朝着左右两侧撩开了自己的头发，而在头发下面，我看到了一张女人的脸，眼角有一块巨大的黑斑胎记，眼睛是闭着的，嘴角的形状也分不出喜怒，那就是张虹。

说实话它的这个举动吓了我一跳，胡宗仁也是。于是我听见胡宗仁喃喃地骂了一句，狗日的，吓老子一跳之后，然后又对张虹的鬼魂说，你的心结今天就了了吧，人我们已经给你带来。张虹缓缓合拢自己的头发，于是又让我们看到那个背影和后脑勺，还是蹲在那儿一动不动。

胡宗仁对杜先生示意说，你可以开始了。

杜先生一脸茫然，但是表情中惊恐占的比重更大。他不解地对胡宗仁摊开双手，那意思似乎是在说，你要我怎么开始？胡宗仁白了他一眼后，朝着他手里拿着的那叠信件指了指，让他把信念给张虹听。

于是杜先生开始按照我给他分好的顺序，开始读自己写给张虹的信。也许信件这种东西当众读出来，会有点让人难为情，但是那也仅仅是在一开始的时候，杜先生显得有些不自在，但是他很快在自己当初写下的信里，读到了当初的心绪，他甚至读着读着，脸上出现了一丝微笑。接着他好像更加放松，直接坐到了地上，背靠着衣柜的隔板继续念信。

在读到第三封信的时候，杜先生的语气一度出现了有点激动的感觉，或许是他知道这些信件即将要念完了，在这次生命旅程里，他跟张虹说的话，也越来越少了。尽管我们都知道杜先生其实并不喜欢照片上的张虹，他只是喜欢和张虹一起交流时那种纯粹美好的感觉，以及出于对张虹的鼓励。而就在这个时候，张虹的鬼魂突然改变了位置，它也背靠着隔板坐着，它跟杜先生，背靠着背，仅仅相隔一层木板。张虹的姿势开始变得和昨晚一样，双膝卷曲并拢，然后把自己的头深深埋在了膝盖之间。在杜先生念到自己那一句抱怨的时候，语气里充满了自责，而张虹却微微耸动着肩膀，好像在哭泣。

胡宗仁这个时候已经站到了我身边，而赵婧站在杜先生的边上，我看到她的鼻子红红的，眼泪在眼眶里含着打转。虽然我和胡宗仁还算忍得住，毕竟那信我们是看过的。不过对于眼前这一幕，我还是非常感慨，张虹这样的大学生，和杜先生这样的高级知识分子，原本从相识开始就因为一种缘分默默牵引着，这种缘分是独一无二的，因为选择成为朋友那是双方的事。而这一路下来，他们曾有过非常开心的时刻，也曾有过温暖和感动，张虹因为杜先生的不吝鼓励而面对生活，杜先生则在张虹身上找到了那种简单质朴的情感，可事到如今，阴阳相隔，即便此刻身处同一个环境里，他们也始终隔着一块木板，从未相见。

我想张虹更希望杜先生记住的是自己照片上那个不怎么好看的样子，也并非自己变成无颜鬼的样子。

在念完信以后，杜先生把手里的信纸叠了起来，拿起张虹的照片，然后隔着木板对张虹说，张虹，你就好好走吧。不管你接下来要去哪里，记住咱们之间快乐的日子吧。虽然张虹没有说话回答，但是我却清楚地看到，它点了点头。

于是胡宗仁收回了杜先生手里的信纸和照片，让杜先生先离开这个房间，并且让赵婧跟着杜先生下楼去拿一个金属质地的盆子上来。很快赵婧拿来了，胡宗仁一边念咒，一边把那些信件，照片，连同一些钱纸，统统在盆子里烧成了灰烬，接着把灰烬收集到了自己的八卦袋中，而与此同时，张虹也被带走，我生命中唯一一个直面的无颜鬼案子，就此告终。

杜先生好像心情不太好，于是留下我们一起吃饭，席间他喝了很多酒，没人灌他，只是他一个劲地自己灌自己。原本这个时间段不是吃饭的时间，他却点了一大桌子菜，却几乎没用筷子夹过，只是一个人默默地喝掉了一瓶58度的白酒后，双手趴在桌上，把脸埋在臂弯里，无法抑制地痛哭起来。

老实说，喝醉酒的样子很丑，但我们却没有谁因为这个而嘲笑杜先生。所以那一顿饭就由胡宗仁请客了，谁让他收了人家佣金呢。接着我们把杜先生送回了家里，但却没有把他丢在记得房间里，而是把他放在客厅的沙发上，接着关上窗帘锁上门以后，我们才离开。

下楼的时候，胡宗仁问赵婧，这是第几个案子了？赵婧说，第十六个，如果算上我早前和你们在印刷厂遇见的那个的话。胡宗仁点上一根烟然后说，还有八个案子。赵婧啊，麻烦你转告下你的师兄，老胡这次赢定了，让他们等着瞧吧。

第一百二十一章 【案十七】 离奇车祸

最近这几年，有一个社会性的问题一直被大家所提及，就是在公共场合下，应当如何对待老年人的问题。有人说，搭乘公交车的时候，应当主动给老人让座，又有人说，看到老人过马路的时候，应当主动伸手去帮上一把。诸如此类。

我实则是非常赞美这样的方式的，因为这说到底是中国人传统的一些美德，它们应当被传承和发扬，并且是每个有良知的人本应具备的基本素质。可是随着时代的进步，当越来越多我们身边以前的中年人渐渐变成老年人以后，情况却并非如我们想象的那样。

例如在公交车上，大家虽然也会主动让座，但却因此多了一分不情愿，当扶着老人过马路的时候，大家也会对自己的做法有些顾虑，不少老年人也有着倚老卖老的性格，比如他们坐公交车就觉得他人应当给自己让座一般，否则的话，就是大逆不道，不尊老的行为了。甚至在前段时间的新闻里，我还看到有老人因为小女孩给自己让座的时候嘟囔了几句，还动手打人的事件。又例如许多老人摔到在地后，有好心的市民伸手去扶，却因此被赖上了，于是这个老人的余生将会一直纠缠着这个市民。

什么时候我们的社会开始变成了这样，道德的准则被歪曲，做好事定义被毁灭，遇上这些事的时候，想得开一点的人，就摇摇头喊一声自己倒霉，或者用手机拍照录像，以证自己的清白，可是当一些原本理所应当的善举渐渐变味成了人与人之间的不信任，那我们做这些事还有什么意义？问题从来都不会是单方面的，不光那些见死不救的人有问题，那些品行不好的老人同样也有问题，所以归根到底就是一句话，当

你不幸被一个老人莫名栽赃，莫名冤枉，这并不是因为老人们变坏了，而是坏人们变老了而已。

而今天我要说的这个故事，就是一个老人的故事，一个摔倒在地上的老人的故事。

在接到这个委托的时候，胡宗仁其实是有一点犹豫的，因为我们在此之前曾经有过一次类似的经历，事情大致上是因为一个家住二楼的老太太在上楼梯的时候不小心摔倒了起不来，一个在这栋楼四楼租房住的大学生路过看见了，就好心把老奶奶给扶了起来，据说当时也没想过这么多，心想左邻右舍的，总不会讹自己吧。他把老奶奶给送回家后，老奶奶连连感谢，随后他也就自己回家了。但是没过多久就被人气势汹汹地敲开门，一看是老奶奶的儿子找上门来了，硬说自己把老奶奶给撞到了然后就跑了。当时这个大学生很冤枉，就要求和老奶奶对质，但是老奶奶这个时候却一改先前连连感谢的样子，并且一口咬定是这个大学生撞倒了自己，开始漫天要价地索取赔偿。

这个大学生是农村来城里学习的，家境本来不怎么好，自己的学费都是勤工俭学出来的。大学生的父母得知这件事后，也没有办法，把家里仅有的一点钱给赔了都还差很多，于是大学生的妈妈气不过，一病不起，医疗费和赔偿金压得大学生的爸爸喘不过气，最后选择走了绝路。留下负债累累的儿子和重病在床的妻子，撒手人寰。

这是一个真实的案件，2009年曾经有过新闻报道，而之所以报道则是我和胡宗仁从中搞鬼。那个案子是免费做的，不光免费还设计了媒体的曝光，胡宗仁更是对这个老奶奶一家人施加了惩罚。这是个悲剧，但是这个悲剧却是因为一个善举而产生的，所以我们也开始有点分不清，究竟是不该做好事，还是咱们做的不是好事。所以当赵婧给胡宗仁打电话吩咐案子的时候，胡宗仁就立刻转告了我，并且在挂掉电话之前还丢下狠狠的一句：如果这回这老人又跟上次一样，看我不甩他几个嘴巴子才怪。

虽然话是这么说，但是轩辕会的案子这也由不得我和胡宗仁不愿意。跟赵婧在约好的时间碰头后，她直接带着我们去了位于重庆袁家岗附近的一家医院。这所医院是医科大学的附属医院，由于医疗力量还不

错，且价格相对于军区医院来说，要实惠一些。所以这家医院成为了不少重庆老百姓生病后的选择。赶到医院的时候已经是中午，这个时候通常病区里是不少人排队在微波炉前准备给病患加热饭菜，消毒水混合了饭菜的味道是我受不了的，而且也不大方便在人家吃饭的时候去打扰，于是我提议要不咱们吃点东西再去吧，一致通过后，我们就找到了附近一所大学校外，那一排小餐馆。

做生意的人都精明，他们一般都会对自己的客户群有非常详细的认识。例如这些在校门外经营各类餐馆和超市的老板就是如此。在我看来，这个世上有两种人的钱最好赚，一种是女人，一种是学生。综合起来，就是女学生，所以这里的那些精品店，文具店，各种漂亮的头绳和丝袜等杂货，里边总是挤满了女学生。我们选择在一家新疆大盘鸡的餐馆坐下，点了一份48块的大盘鸡，土豆烧得粉粉的，鸡肉也鲜美多汁，在吃完以后就着盘子里的佐料再点上一份拉面，那感觉真是棒极了。

午饭后我们就按照赵婧得到的病房号找到了那间病房，这个科室是外科，里头差不多都是一些手上头上缠着纱布的人，有些还杵着拐棍，所以这里大多是一些因为各种意外而受伤，例如骨折这一类的病人。这间病房是一个三人间，是这家医院算得上单间里床位最多的一种，也相对来说比较便宜，只比那些住在过道里的病人好一点罢了。在那间病房靠窗的一个角落里，有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奶奶躺在床上，伸出被子外的一只脚打着石膏绑着纱布，一边坐着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

赵婧走上前打了招呼，看样子是那个男人找的她，所以她开始直接和那个男人说话。由于毕竟算是看望老人，所以我们还是很礼貌地问候了老奶奶几句，但是在老人床边那个看上去40岁上下的女人似乎表情不怎么好看，甚至有点厌恶我们的感觉。虽然我不知道为什么，但是这样的表情我们早就习惯了，也没搭理她，而是简单问候过老奶奶后，我们就站在一边等着赵婧。

这个时候，起初和赵婧说话的那个男人对我们说，这里是病房，几位要是不麻烦的话，咱们到外边大厅里去说，有些情况，我需要跟你们说明白。于是他带着我们朝外边走，走了两步却有倒回来，把夹在自己腋下的一个手包递给了那个女人，再才转身继续走。

我和胡宗仁一言不发地跟出去，到了走廊尽头的消防通道里，那里和病区隔着一道防火门，地上有许多烟头，想必很多探望病人又有烟瘾的人都在这里解决了。那个男人递给我们一根烟，然后说，先介绍一下，我是姓冷，这次请你们来，是因为我身上发生了一件怪事。

胡宗仁点燃烟后坐在楼梯上，问冷先生说，我们来就是帮你解决问题的，你就把你遇到的事情说一下就行了，再怪都没关系。冷先生也坐到胡宗仁旁边说，事情大约发生在两个礼拜之前，由于工作的关系，自己回家的时间会比较晚，而且自己家住的地方位于重庆市白市驿，但是工作的地方却在主城区。也就是说每天回家的时候，必然会走一小段高速公路，那都是一些没有人烟的地方。原本这样的生活已经持续了好多年，但是从两个礼拜之前开始，自己每次晚上开车回家的时候，就会不同程度地出现一些怪事。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自己眼花的关系，他会在路上看到一个身穿灰色小马褂，个子矮小，穿着布鞋的老太婆横穿马路，连续几天都在同样的地方遇到过，甚至有好几次都差点撞上了。

冷先生说，按理说，在那个时间段，上了岁数的老人一般都休息了，况且那一段路虽然不是严格意义的高速路，但是由于之前道路改造，原本是高速路最后开始不收费了，改成了内环公路，不过即便如此，也依旧是高速路的设施，周围都有防护网，一个老人怎么会这么晚出现在这里，还每天都挑自己路过那一段路的时候出来横穿公路呢。

冷先生说，最初看到的时候，他自己也没在意，只是在心里骂道这个老人不珍惜生命，不过连续好几天，他就觉得有点不对劲了，并且在后边一天特别放慢了车速，留意了一下那个老人。结果当他的车速放慢后，他却意识到这个老人压根就是直奔他的车而来，而且最后一次看见的时候，那个老人直接朝着车撞过来，在引擎盖上发出“哐当”一声，自己心里害怕，于是下车查看，却怎么都找不到那个老太太了。

胡宗仁皱眉问道，你是说那老太太是鬼魂吗？我看你对老人外貌的描述，似乎和你母亲差不多啊。冷先生一愣说，我母亲？胡宗仁说，对啊，躺在病床上的那个不就是吗？冷先生说，你误会了，那并不是我妈妈。

第一百二十二章 【案十七】两个老人

自从2008年的那一版交规颁布以后，我实际上对于开车的时候遇到老人是觉得非常畏惧的，因为从那一年开始，人车事故中，即便你是个死车，但是车上有人，司机也要相应承担责任。这样的霸王条款让我非常不满，我甚至还因为这件事和我爸爸进行一次讨论。所以自打我认识胡宗仁以后，并且知道他暂时还没有买车，而我们出去办案子通常都是我开车，于是我就暗暗下定决心，如果有一天我们不幸因为各种原因导致车子碰到了人，那么我一定会拔下钥匙交给胡宗仁，并且亲切地叮嘱他，从现在开始，这辆车就是你的了。

冷先生的话不止让胡宗仁，包括我和赵婧也都感觉有点惊讶。因为从我们一走进病房开始，我们就一直觉得病房里的那对男女和病床上的老太太一定是母子、母女关系，在冷先生把自己的手包交给那个女人的时候，我又开始觉得他们俩也许是夫妻关系，谁知道这会儿竟然说他们之间其实不是我们想的那样。于是胡宗仁问冷先生说，那不是你妈妈，那你在这儿干什么？你认识这个老太太？

冷先生沮丧地摇摇头说，这件事就说来话长了，总之是自己倒霉，也是因为自己做了错事。冷先生告诉我们，床上的那个老太太和那个女人是母女关系，自己在此之前压根就不认识她们。胡宗仁问说你不认识你跑到人家病床边去干什么，学雷锋送温暖吗？冷先生说，是因为两个礼拜以前，自己开车经过一个十字路口的时候，由于在打电话，并且当时是绿灯，所以一下子没控制车速，撞到了人，被撞的那个就是那位老太太。

冷先生说，我说这件事倒霉，是因为那位老太太明明是拎着菜篮子

在红灯的情况下横穿马路，而他自己则错在的确不该一心二用，一边开车一边打电话。不过好在老太太伤势并不严重，但是当时腿好像已经被撞骨折了，当时是白天，自己也不可能丢下人就这么跑了，于是连同周围的群众一起，把老太太扶上车，赶紧送她来了医院。说完他朝着病房的方向指了指说，就是这里了。

冷先生接着说，当时自己身上现金不多，只是先把老太太安顿好以后，就打算出门去取钱，在垫付了全部医药费以后，老太太很快得到了救治，并且冷先生还主动询问了老太太家里人的电话，于是就给她女儿打了电话。冷先生说，房间里那个女人就是老太太的小女儿，大女儿我没能联系上，他们之间好像关系也不怎么亲密。

冷先生叹气说，本来自己犯了错，理应受罚，自己也并没有想过要逃避责任，在等待家属前来的时候，他也多次询问过医生，医生也说只是骨折，老年人骨质比较松脆，容易出现骨折的情况，病不严重，等打好了石膏就可以回家调养了。医生的话让冷先生安心了不少，心想总算是没酿成大错，剩下的，无非就是和家属达成一定的赔偿协议罢了。

冷先生告诉我们说，他自己在主城区经营一家规模不小的汽车快修店，论经济能力他还是能够负担起的。只不过当老太太女儿赶到后，情况却发生了变化，她女儿二话不说就开始在医院走廊里撒泼，故意在其他病人跟前夸大自己母亲的伤情，这理由不是很简单吗，就是想以此为条件，要挟我多给点赔偿罢了。冷先生苦笑着说，而事实上也是如此，在讨论赔偿金的时候，她女儿狮子大开口，要了一个我根本无法接受的价格，不光是这个价格过高，她还非常过分的提出，要我赡养她的母亲，直到腿脚完全恢复到被撞之前的样子。

胡宗仁骂道，这好像也太过分了点吧。冷先生摇摇头说，那不然还能怎么样呢，她说如果我不答应就会上法院去告我，这种人车事故，毕竟是因为我自己作为驾驶员对环境没有观察细致造成的，法院也一样会这么裁定，到头来耽误了时间，我还落个败诉，赔偿的问题更是不好解决，再说了，这一旦上了法院，剩下的事情可真就不好说，她女儿一到医院就给了我一个下马威，谁知道就算法院裁定后，这个女人会不会再次撒泼呢。

其实我和胡宗仁都不怕这样的女人，因为对付这种人，只需要做出一件让她害怕的事情就好，而我和胡宗仁一辈子都在干着让别人害怕的事情，所以我也从来不怕被人讹住。冷先生继续说，当时我也很生气，于是拜托了朋友找到这家医院里的熟人，说要尽全力把老太太尽快治好，出院以后再谈这些事情的话，会比现在有利得多。我点点头，这个冷先生在处理这件事的时候确实比较理智，而且顾全大局。

冷先生叹息说，可是在那之后的一两天里，我每天都要来探望这个老太太，并且希望老太太跟自己的家人说明一下，这次事故的错在于双方，而严格来说，大部分甚至是这个老太太自己的错，是她自己在红灯的情况下横穿马路才造成的，如果要因此死赖着自己的话，这对于驾驶员来说是非常不公平的，你不能因为别人有车就赖着别人啊。而老太太连连答应，甚至还当面跟自己的女儿替冷先生说情，说是自己有错在先，治好了大家就和解吧。可是她女儿不答应啊，每次老人一说起这件事的时候，她女儿总是一副非常不耐烦的样子斥责老太太说，叫你别多嘴，我这是在帮你，你这吃里扒外的老东西。

我惊呼道，那女人当真这么说，我靠这可是在招雷劈啊！这当女儿的怎么能对母亲说这样的话呢。冷先生苦笑着说，可不是吗，不过这家庭关系终究是人家的，自己作为外人，就算再看不顺眼也不方便去多说什么，况且自己都还身在其中呢。所以每次当老太太跟女儿说的时候，话还没说完就会被打断，从那样子看，这个女人是打定了主意要我赔偿高额费用，否则就一定会死赖着我。

不自夸地说，我和胡宗仁虽然都不是什么好人，但我们还算是正义感挺强的人。听冷先生说完这些，我都有些想要抽那个女人几巴掌了。胡宗仁问冷先生，这些社会问题你要解决其实也很容易，不过你叫我们来是处理鬼事的，怎么又扯上你撞人的事情了？冷先生叹气说，那就是自己犯下的第二个错了，因为和老太太的女儿始终无法达成一致，于是问题就这么僵持着。在第三天自己去医院探望老太太，并且在老太太的枕头底下塞了两万块钱，然后就离开了。冷先生解释说，我这么做的原因有两个，第一是因为我的车是新车，并没有上牌照，所以就算当时我撞人后跑了，要查起来其实也比较困难，但自己始终没这么做。第二则是因为骨折的手术费其实并不高，而且自己在入院的时候就已经支付

了，这两万当作赔偿金已经算是仁至义尽了，按照医生的建议也丝毫没有亏待老人。但是由于实在无法和老太太的女儿沟通，于是就选择了这样的方式，打算就此不再来了。

胡宗仁纳闷地说，我觉得你做得没错呀，换我的话我也这么干。胡宗仁说的是气话，其实这么做还真不对。冷先生说，自己离开医院以后，心想最多也就是自己内心不安一阵子，但是确实自己也是无奈之举，如果那个女人不这么咄咄逼人的话，自己也是个好商量的人，自己要是这次软弱了，谁知道后边会不会继续讹诈自己。冷先生说，就是在那天晚上，我开车回家，心里事儿多，有点心不在焉的，在下道的时候就差点撞到那个老人。

冷先生说，连续几天后他开始觉得，自己在高速路上遇到的这个横穿公路的老太太，竟然似乎就是前几天被自己撞到，躺在病床上的这个老太太，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自己把自己迷惑了，他总是觉得，越想就越像是同一个人。

冷先生告诉我们，于是他开始有点害怕，他心想是不是自己早前撞到的那个老太太死掉了？否则怎么会在这么偏僻的地方看见一个和她很像的人，连续好几天都来撞自己的车？冷先生说，自己是做生意的人，有些信奉这些，想到这里的时候，就开始害怕了。

他告诉我们，还不止这样，在那天晚上好像撞到了，但是自己下车检查却发现什么都没有的时候，他又恍恍惚惚开车回家，半夜睡不着，就趴在阳台上抽烟，于是从阳台上往下望的时候，发现了那个高速路上的老太太，正坐在自己车的车顶上，抬着头望着他。冷先生说，就从这个时候开始，他确信自己是撞鬼了。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眼神里满是不解，我的感觉和他也一样，这老太太活生生的，我们刚才还打招呼问候呢，怎么会有个和老婆婆一样的鬼魂？就算是中阴身，也不会分身一个在身体里一个在外边啊。于是胡宗仁问冷先生，那你后来再来医院，就是为了确认这个老太太是不是已经死亡了对吗？

冷先生点点头说，是的，但是自己来的时候，不但被她女儿抓住不

放，还发现这老太太根本就活得好好的，而且确定了自己之前看到的那个鬼魂，和这个病床上的老太太一模一样，连穿的衣服，都是自己当天撞到她时候的那一身。

第一百二十三章 【案十七】准备调查

听到这里，我觉得这件事已经不能算是奇怪了，简直就是诡异。

在我曾经的案子中，的确有那种身体已经死亡但是灵魂却不自知的例子，那往往是因为死亡发生得太过于突然，以至于灵魂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亡。或者是知道自己已经死亡，但是却无法面对这个事实，于是刻意让自己遗忘这件事。但是根据冷先生说的情况来看，这个老太太，似乎都不符合这两种情况，再说了，如果她真的是已经死亡的话，那么我和胡宗仁先前跟她打招呼的时候，我们没理由不发现。

那会不会是这种情况呢，就是魂儿丢了，还暂时找不到回到身体的路？但是我很快也否定了这个可能性，如果一个人掉魂，那么肉体虽然没有死亡，但是肉体在我们看来一定会呈现一个昏迷或是植物人的状态，想老太太这种意识情形，却有魂离肉身的情况，从未见过。

于是我不得不开始假设一个连我自己都不愿意相信的可能性，就是这个老太太是严重的双重人格，这类人其实也只有一个灵魂，但是由于个性过于分裂，以至于一个灵魂分成了对立的两派，这倒是有可能，但是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此刻躺在床上的那个老太太的灵魂应当是不完整的，也就是说，另外一部分在高速路上撞到冷先生车的那个，就是脱离了自己的肉体单独行动的一部分。

虽然匪夷所思，连我自己都无法说服自己，但是照目前冷先生的描述看来，这却成了最大的一个可能性。由于没有得到任何佐证，所以我也不便于把这个假设说给大家听，并不是害怕被大家取笑，而是我认为其太过于荒诞，只能在进一步求证后，我才能得到结论。于是我赶紧问

冷先生，那后来呢，又发生什么了没有。

冷先生说，后来自己担心影响到家人，于是就跟家里打电话说自己这两天可能有点事不能回家了。因为毕竟他在自己家楼下也看到了那个老太太，所以不敢大意。然后自己这几天都一直在医院里，守着这个老太太之后，也就没再见到那个撞自己车的鬼魂了。我问他，那这些怪事你除了我们以外还跟谁说过吗？包括跟那个老太太自己。冷先生摇摇头说，正式的说倒是没有，老太太对自己也算客气，就是她的那个女儿有些不友善，说白了就是想要敲诈我的钱，我还没有别的办法。

冷先生顿了顿说，自己也曾怀疑过会不会是这个老太太有个孪生姐妹，但是已经过世了这之类的情况，也曾侧面去打听了一下，老太太说自己就一个人，兄弟都死了，但是没有姐妹。除了这个以外，冷先生还打电话给自己生意上的朋友，因为那些朋友大多都比较相信这些事，做生意的嘛，能够理解。于是大致说明了一下情况后，他的其中一个朋友就说自己熟识一个阴阳先生，就帮忙打听了一下，谁知道那个阴阳先生不接这种来路不明的鬼事，于是就又转交给了别人，这么辗转了几次，也有不少师傅亲自打电话问冷先生情况，但是后来不知道为什么就转到了赵婧的头上。

我问冷先生说，你说这期间有师傅跟你打电话，他们都说了什么了？说完这句话，我迅速的对胡宗仁递了个眼色。胡宗仁立马会意，因为我们一直很奇怪为什么这些奇怪的案子在一开始没经处理的时候就会转达到胡宗仁的身上，如果光是说有人会测算我实在不觉得有人能够算得如此精准，所以之前这十六个案子一定都是有人得知了事情的一个详情后，才会经过轩辕会的关系转到我们身上。也就是说，我们每办的一个案子，就好像轩辕会在众多题库里选择了一道具有代表性的题，然后考验我们一样。

冷先生说，那些师傅也就大多是询问了一下事情的具体经过，因为像我们这种遇到怪事不知所措的人，有人肯询问肯帮忙，我们当然就是实话实说了，但是那些师傅问完以后，就说需要考虑一下，如果可以帮忙做下来的话，就会找人主动联系冷先生。冷先生说完这句话后，胡宗仁看着赵婧“哼”地冷笑了一声，然后对赵婧说，所以其实不是冷先生打

电话找的你，而是你接到这个情况后，你主动打电话找的冷先生对吧。赵婧没有说话，脸色尴尬。胡宗仁突然提高了音量说，那之前的那些案子想必也都是如此吧，你才跟我们几个案子呀，之前的十多个，我们俩也都是让你们这么玩弄于股掌之间的对吧？

胡宗仁的语气里充满了那种被利用的不爽。赵婧瞪着胡宗仁说，我只能告诉你，你们的头几个案子跟我没关系，我是半途才跟进你们俩的。你不用这么拐弯抹角的，有什么话想说就直说，不就是觉得我把你们骗了吗，骗就骗了，你想怎么样。

赵婧之前的态度虽然对我和胡宗仁也不算友善，但是这么直接嚣张地叫板还是第一次。难道是那天晚上我跟她说的话让她想通了？我们和她此刻看来尽管是一个合作关系，但是根子上还是始终对立的。于是我见气氛有点不对劲了，冷先生也正纳闷我们一群来帮忙的人怎么还自己跟自己干上了的感觉。我就对胡宗仁说，有事咱们办完事之后再慢慢解决，当着客户的面儿，你们这算是什么样子。

于是他们两人都不说话了，只是有点气鼓鼓地看着对方。

我岔开话题问冷先生，所以直到我们找到你以后，这中途就完全没发生过别的什么事情了对吗？冷先生点点头。我问他，那个老太太的女儿呢？我看刚才她看我们的眼神似乎不太友善啊，你是不是跟她说过我们是干什么的？冷先生摇摇头说，怎么可能，我连话都不愿意跟她多说一句，这次总的来说是我撞到了她的妈妈，无论拿到哪儿，我都是理亏，我干嘛还要跟她说我找了道士先生来，这不是自找麻烦吗。

他说得没错，但是如果这样的话，老太太的女儿一直在场，我们也确实很难不引人注意的办事，病房也就那么大一点，而且还是个三人间，要怎么才能躲避别人的眼神？思考了一会后，胡宗仁对冷先生说，你最早意识到自己撞鬼，就是在高速路上碰到那个横穿公路的老太太对吧？冷先生点头说，是。胡宗仁又说，你除了那个地方以外，再次见到鬼魂的位置是在你家阳台，看到那个老太太在你的车上对不对？冷先生又点头说，是的。胡宗仁说，那就是说，如果此刻我们去你的车上检查的话，那么应该是能够在车上找到那个鬼魂的一点痕迹的，即便只有一点对吧？冷先生没说话了，因为胡宗仁这句话是对着我问的，于是我学

着冷先生的样子猛点头，麻雀飞过都有个影子，所以如果冷先生说的话句句属实而且并非自己的幻觉的话，那么车上是肯定能够找到的，即便是过去了这么多天，变得很微弱，但是始终都找得到的。

胡宗仁说，那好，既然如此，咱们这就先去你车上找找去，迟点再来想办法检查这老太太的事。冷先生面露难色地说，可是现在有个问题，我的车钥匙不在我这儿啊，在那个女人手里。胡宗仁问他说，是不是刚才我们进病房的时候，你给她的那个手包里头？冷先生摇摇头说，那倒不是，手包里是自己的驾驶证身份证和现金这些东西，那个女人极度不信任他，总认为他要逃跑，于是每次冷先生离开房间，就一定要拿到他的包再说。而自己的车钥匙，早在那天自己回来求证老太太是否死亡的时候，就已经被这个女人藏了起来了，不知道藏在哪里。冷先生苦笑着说，你们看，可笑吧？这现在的人啊，就这样，比做生意的人还冷漠，还没有信任。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听完冷先生的遭遇后，尽管我知道是单方面的说辞，但我却忍不住有点生气，就是气那个老太太的女儿。原本她讹诈人这已经让我非常不爽了，还把冷先生当成自己的囚犯一样，这让我觉得实在是有点太过分了。于是我摸出我的车钥匙递给赵婧说，你现在去我的车里，后备箱里有个带暗扣的小纸箱子，里边放了灭火器和急救包，在那层下边我自己私下隔了一层，下边有一些乱七八糟的玩意，你去那箱子里帮我找几样东西，一个就是那个军官证和一个警察证，上边都有我的照片，你顺便帮我把那里头的扎带拿几根来。

那些扎带，早在我们从蓬南回重庆的路上，就对付过一个赵婧请来的小跟班。果然当我说扎带的时候，赵婧脸色一变。而那些乱七八糟的证件，则是我过去十多年间不断收集的假证件，有军官证，有警察证，有学生证，还有残疾证和结扎证等等，有时候身在此行，不得不给自己变换身份。好在我是个天生的演员，装什么都比较像，所以如果早年我如果失足进入了娱乐圈的话，恐怕刘德华梁朝伟这些，就要与影帝擦身而过了。

赵婧拿了钥匙就去了，冷先生不解地问我，军官证和警察证？我还以为你们是道士。我笑着对他说，我不是道士，至于为什么拿这些东

西，待会儿你就会知道了。

第一百二十四章 【案十七】假冒身份

很快赵婧就拿着我说的那些东西上来了。我检查了一下我的两个假证件，心想这回还是我来装警察好了，反正也不是头一回了。于是我把军官证丢给胡宗仁说，待会儿我先亮证，没让你拿你就不拿，就算拿也晃一眼就行了知道吗？胡宗仁看着证件上我的照片说，你当时看上去好青春啊。我白了他一眼说，我现在依旧很青春。

由于没有手铐，所以暂时只用扎带代替，真希望我待会儿用不上它，想到这里，我害怕自己一冲动就把那女人给捆了，于是把扎带递给了胡宗仁，让他揣着。接着我对冷先生说，等一会不管发生什么，你就始终给我板着一张脸，谁问你话你也别回答。冷先生大概知道我们要干嘛了，于是连连点头，尽管眼神里全是疑惑，或许他认为我们不该这样干。我也知道不该，但是拿不到冷先生的车钥匙我们就没办法把车检查仔细，这也是无奈之举，虽然含有我不少报复的心理在。

于是我们四个一起走回了病房，那个女人看我们走进来后依然一脸不以为然的样子。我走到老太太身边说，老太太，当时撞你的时候就伤了脚对吗？老太太颤巍巍地点点头，那眼神看上去似乎是没搞清楚状况。我双手揣在裤兜里，看着坐在一边的老太太的女儿说，你就是她女儿是不？

我语气轻蔑，这是发自内心的。那女人没好气地指着冷先生说，人家肯定跟你说了的撒，你又何必明知故问？我说，麻烦你回答我的问题，我们要记录在案。这句话一说，那个女人开始仔细地打量我，隔了好久才问了一句，记录在案，你是做什么的？我说，这个你不需要管，你只需要回答我的问题就行了。我的语气很冷淡，甚至有点故意气这个

女人的感觉。谁知道她一下子竟然发起火来，站起身来双手叉腰，一副泼妇的模样就冲着我大声喊道，你算老几，你问我我就要回答哇？我卖给你了哇？她的声音很大，引起了另外两个床上的病人的注意。

于是我对她做了一个闭嘴的姿势，我说，我现在是在执行公务，你最好是回答我的问题，我再给你最后一次机会，否则我就只有把你带回派出所去问了。我也提高了声音，作为一个男人来说，我这么大声说话还是很有气势的。于是她从我的话里边似乎察觉到我是一个警察，于是她问我，你是警察所？然后看着冷先生问，这些私事私下解决，你为撒子要把警察喊起来？接着又转头对我说，你说你是警察，我需要查看你的证件。

我就等她这一句呢，因为我众多假证里，这个警官证除了没有镭射码以外，几乎和真的一模一样，是我早年在丰都办案子的时候，斥巨资高达人民币200元从电线杆上找来的一个电话号码去办理的，除非是内部的人，一般人很难察觉到是假证。于是我从包里摸出我的警官证，拿在手里伸到女人面前要她看，她试图伸手来抓我的证件，但是我缩回来了，我说这是警官证，你伸手做撒子？于是她凑近了看，仔细辨认了照片上的样子，这才一脸不开心地说，我就是她女儿。说完朝着床上的老太太一指。

这时候旁边病床的家属凑过来看热闹，胡宗仁一边阻拦他们一边说，这里在办案子，群众请配合一下不要围观，回避回避！他果然也很有天分，学得有模有样的。于是我对那个女人说，麻烦你坐下，不要站着，你是在给我施加压力吗？女人不情愿的一屁股坐下后，对着冷先生怒目而视，显然他对于冷先生“报警”这件事感到出乎意料，也非常不爽。

我接着对那个女人说，我听说你扣押了这位先生的车钥匙，身份证和钱包对不对。那个女人说，他把我妈妈撞了，我是要有点保障才行撒，不然他要是转头跑了，我该找谁去？又不是没跑过，只不过被我抓住了而已。冷先生急忙辩解说，我当时是实在被你逼得没法了，你狮子大开口，我还算仁至义尽了，给你留了几万块，本来一点小事，你妈妈的情况加上后期的营养费也完全够了，绰绰有余。我瞪了冷先生一眼

说，我喊你说话的吗？我又没问你你搭撒子腔？于是冷先生不说话了。

我对那个女人说，事情我也大致上了解了，我说你这位同志也真的是有点过分，你就算找别个赔钱，你也要适可而止撒，你哪个能亡起命地喊价嘛，别人的钱就不是钱了吗？那女人依旧猖狂地说，那不然还能怎么样，难道撞了人，给一点点钱就打发了哦？又不是叫花子！我对她说，你跟我说话态度客气一点！你快点把你扣押的别人的车钥匙给我。那女人不依不饶地说，我给你了，这个人转头跑了怎么办？我说他的身份证还在你这儿的，你怕撒子嘛，我们警察又不会偏袒任何一方。我需要他的钥匙，我们要检查下车子当时撞到你妈妈的位置，这件事已经进入立案程序了，还不是你们自找的，好好沟通不行，非要闹到警察这里来。

那女人虽然很不情愿，并且我打赌此刻她对我的憎恨应该是这个屋里最强的一个。虽然冷先生撞了她妈妈，但我看她那样子似乎对她妈妈也没多少在意的。她恐怕这么些天最在意的，还是能从冷先生手里挖来多少钱。不过她最后还是把钥匙递给了我，我拿到钥匙后对胡宗仁说，你就在这里把这两个当事人看好，不要随意走动。我和小赵到楼下去检查车子。胡宗仁装模作样地对我行了一个非常不标准的警礼，然后大声说，是！李色儿！

这傻逼，国内的警察是不这么喊的，TVB剧看多了。对于胡宗仁，一向不能要求太高，因为他的智力在我看来和要啥自行车几乎是一个水平的。趁着没露出过多的破绽，我和赵婧匆匆下楼，根据冷先生说的位置，很快就通过遥控钥匙找到了他的车。

这是一台V字头的豪华轿车，起码在我看来是很豪华的，这个牌子的车我开过几次，最大的感受就是操控好，安全性好，并且隔音相当好。由于是车库，本身光线不好，并且也没有多少人会在车库里停留很长时间，所以这个时候检查车子是比较方便的。我先看了看车子的外观，并没有出现什么破损，偶尔有几道划痕，那都能看出是很久以前造成的了。于是我让赵婧帮我盯梢，我开始拿出罗盘车里车外的检查起来。

十几分钟后，我果真在几个地方找到了灵动反应，一个是车的天窗

上边，那里分布的区域较小，大约只有两个巴掌大小，反应也最弱。其次是在车子的副驾驶上，几乎整个椅子上都是，这表面那个鬼魂曾经在这个位置上坐过，而且还不止一次，搞不好从冷先生第一次在高速路上看见那个老太太开始，它就每天搭冷先生的顺风车回家了。这里的反应相对比较强，而且有怨气，这种怨气很容易区分出来是因为愤怒，至于在愤怒什么，此刻我还不得而知。另外一个地方，就是在车子的前保险杠的正中央一直到引擎盖上顺延到前挡风玻璃，这一带的反应最为强烈，但是却非常不规则，如果说前面两个我还能根据经验判断出当时鬼魂出现在这两个位置的时候是什么姿势，例如在天窗上，就应当是冷先生看见的那个老太太站在自己的车上，所以才只有巴掌大小的两块，而座位上那自然不说，绝对是坐过。但是第三处却让我觉得很难准确猜测，由于分布不均，我根本没办法通过简单的灵动来推算当初鬼魂和车辆接触的时候是一种怎样的状态。

于是我打开了冷先生车子的后备箱，找到了一张抹布，通常许多驾驶员都有这样的习惯，包括我在内，喜欢在车里放一张抹布用于下雨天或者雾天擦掉镜子和玻璃上的水珠。我用力把从引擎盖到挡风玻璃的位置仔细擦了擦，而且还打开喷水雨刮器，把玻璃尽量洗干净，然后擦干后，我从包里抓出一把香灰，捧在手心里，朝着适才观察到灵动的区域吹去，很快香灰就沾在了上边，我打着灯仔细观察，这才发现了端倪。

保险杠上的区域，大概在车牌的区域上边一点，如果说正常和人的撞击的话，按照前后顺序，车牌上应该也有才对，可是这里的车牌却没有，那就是说这个鬼魂根本不是被撞的，而是直接跳到了车上，伪造了一个被撞的感觉，从车牌标志的附近那两个沾了香灰的脚印就能够说明。不过那个脚印却显得有些奇怪，好像只有拇指，剩余的指头却都看不见。引擎盖上的香灰聚集成了一个侧躺的卷曲的身子，从大小来看，应该和一些寻常老太太的体形差不多。而挡风玻璃上那个就有点吓人了，直接拼凑成了一个人脸的形状，于是不难想象出，那个鬼魂是直接扑到了挡风玻璃上，并且隔着玻璃和正在开车的冷先生对望。

那个香灰沾着的脸，有点瘦，眼窝很深，乍一看，还真是和那个床上的老太太很像。

第一百二十五章 【案十七】车内鬼影

赵婧看到这一幕的时候，她比我还要觉得惊讶。她问我为什么香灰可以显出人形，是因为香灰具有灵性吗。我告诉她，香灰是焚烧后的产物，而焚烧的载体却是香，香除了可以敬神之外，也用于拜鬼，所以意有所指的东西即便是化为灰烬也会和灵魂产生关联。鬼魂原本是一种能量，这种能量就好比冬天脱毛衣的时候会炸出火花，或者是经过摩擦后的塑料笔筒能够吸起小纸片一样，本身两者都不是具有磁性的东西，但是经过一定方式的处理后，就会发生这样的现象。我接着告诉赵婧，香灰比一般的灰尘还要轻，并且遇到和周围环境不一样的磁场的时候，就非常容易聚集。车上曾经有那个鬼魂的踪迹，所以吹香灰的时候才会沾上，例如有一个鬼魂用手在镜子上按了一下，吹香灰的话，就能够准确地在镜子上留下一个沾满香灰的手印，如果说罗盘和火焰是用于测算鬼魂的方位和凶悍程度的话，吹香灰则是一个非常简易的使得鬼魂停留的痕迹更为具象的方式，也是测灵的方式之一。

赵婧恍然大悟地点点头，接着问我，那这香灰是供奉过的香灰吗？我对她说，寻常人不会有事没事就烧香，香对于鬼神来说，是一种食物，道理和米粒与净水是相同的。香相对来说更特殊一些，它往往有一定的预示作用，许多门派都有烧香的习惯，而大部分礼仪中的香数量都是三支，三支香同时点燃后，根据燃烧的快慢，木棍卷曲的方向，烟雾是打旋还是被吹散等等，都是有一些说明含义的。这种方法，称之为“照香头”，也是最古老的一种问凶吉的办法。我接着告诉赵婧，这里使用的香灰，其实都是我平日里祭拜祖师爷的时候烧剩下的，即便如此，就算是寻常香灰，也能有同样的功效，因为当我们烧香的时候，我们根本无从得知自己到底是拜到了神，还是拜到了鬼。

很显然，以前绝少有人这么跟赵婧说这些道理，所以直到我看来，赵婧在我们面前耍过的一些招数，尽管威力很大，尽管耍起来很帅，但是赵婧并未得到其根子上的精髓，十等分的话，她至少有七分都是只学了个把式，依样画葫芦，其原理作用自己却了解得很少。而由于我也预感到我们和赵婧之间的关系很可能到与轩辕会划清界限以后就会终止，与其到时候互相不爽满肚子糟心，还不如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能提帮一点算一点，将来兴许还能替那些老百姓办点好事。

跟赵婧解释完这一切后，我又继续在车里车外检查了一遍，确认没有遗漏下什么，我甚至还钻到车身底下检查轮毂和传动轴，由于这款车的底盘比较低，所以我也只能尽可能长地把自己的手伸进去，却依然没有发现其余的动静。于是我站起身来，拍了拍身上的灰尘后，然后开始思考。思考的内容，则是刚才在罗盘上察觉到的这种灵动，含有愤怒的灵动。

从床上那个老太太对冷先生的态度来看，她虽然觉得自己倒霉被撞车了，但是由于冷先生处理得及时，所以她对于冷先生非但没有愤怒的意思，甚至是觉得有点不好意思。不好意思则是因为自己的女儿，咄咄逼人地想要诈冷先生的钱，而且从冷先生的交代和我们亲眼见到那个女人的态度来看，她们母女间的关系似乎算不上很好的那种，否则的话，谁会拿自己的爹妈当成赚钱的工具呢？而老太太对女儿的做法却有心阻止但无能为力，从这个角度来分析的话，这个女人平日里是不怎么听老太太的话的。

其实在我的角度来看，事情摆在面前，就是这个女人贪图钱财，这本身不是件什么光彩的事情，但是人家的家事，我们也无力阻拦，大不了就是在道德上谴责一下她而已，但是谴责能有个屁用，如果冷先生这次真的如愿赔偿了，保不准这女人将来还要唆使自己的妈妈去故意碰瓷呢。当我正在想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的时候，冷先生的车突然“呜呜呜”地叫唤了起来。

这一下把我给吓到了，因为地下车库本身比较昏暗，加上又几乎没人，所以当车的警报响起来的时候声音很大，并且是在我毫无准备的情况下，于是当我正打算摸摸车钥匙看看是不是让我给碰到了的时候，却

发现钥匙并不在我身上，而是被我放在了车上。虽然我知道这款车是遥控的，不用插钥匙只要在车内的范围里车子一样可以启动，但是我和赵婧都站在外边，谁会去碰这个钥匙呢？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突然紧张了，于是对赵婧做了个小小的姿势，我自己则一下子闪到了驾驶室的这一侧，迅速在自己的左手手心画上了当初黄婆婆给我的一个无字诀，然后把手掌按在了玻璃上。

所谓无字诀，并非真的没有字，而是只有一个“無”字，这个字对于佛家来说是很常用的一个字，加之此字本身的写法与含义，几乎可以包罗万象。而黄婆婆当初在给我拍下无字诀的时候，在“無”字的最后一点上将笔画延伸了出来，形成了许多螺纹圈，圈住了这个字，配以咒语和手势，就是一种克制鬼魂，逼迫鬼魂现形的法宝。而当我把手按在玻璃上，一边念咒一边密切注意车子周围的时候，随着报警时候车子那一闪一闪的灯光，经过墙壁和别的车辆反射光芒后透入了冷先生的车内，我突然看见副驾驶上坐着一个老太太，她的背并未靠着座椅，而是好像小学生静坐一样，挺得笔直，双腿剪刀型交叉着，双手规规矩矩地放在自己的膝盖上。而且它只有在灯光闪烁的时候才会被我看到，期间尽管只有短短的零点几秒，但是人的眼睛是很奇怪的，这点时间已经足够把这个画面深刻地印在脑子里，而且我也发现，它虽然穿着打扮和病床上的老太太非常相似，但是长相却有点不同，或许我不能确定是同一个人，因为眼前的这个特别瘦，而且皮肤很白，相似是很相似，但是却更像是我能够想象到的这个老太太死掉后尸体的模样。

它随着灯光的闪烁隔着车窗看着我，并没有移动自己的身体。而我虽然害怕但是我知道在无字诀的作用下，这个密封的车身就好像一个容器一样，轻易它是逃不出来的，起码它如果要逃走的话，我会提前发现才对。于是我强作镇定地反复念咒，直到警报声停止后，那个鬼魂也随之不见了。

为了保险起见，我没有打开车门，而是在几扇窗户上都用香灰沾了口水画上了敷，甚至包括那个大得有些没有天理的天窗。接着我绕到了副驾驶的门外，试探着用罗盘测量了一下，发现病没有什么动静，于是我让赵婧站远一点，鼓起勇气打开车门，拿了钥匙后迅速锁门，接着再

在车子周围检查了一遍，确保没有多余的鬼魂跑出来以后，我才和赵婧一起回到了楼上病房。

但是回到病房以后，我却惊呆了，因为胡宗仁拉上了老太太这边的布帘子，然后我走进去看才发现，他竟然把那个女人的两只手并拢，然后捆在了她自己坐的那个凳子的脚上，这就导致她的样子显得很滑稽，就好像在弯腰抠脚一般，但却对着胡宗仁敢怒不敢言地瞪视着。

于是我赶紧问胡宗仁，你这是干什么，怎么就把人给捆上了。你不是乱来吗，咱们现在什么都没弄明白你就把人给得罪了，你还要不要继续办事了？胡宗仁气呼呼地说，我也没办法，这女人太呱噪了，烦死我了，还不听招呼，一副自己多了不起的样子，我气不过。我对胡宗仁说，你再气不过也不能这么随便绑人啊，万一她待会儿撒泼起来怎么办。当然我这句话是小声跟胡宗仁说的。胡宗仁气鼓鼓地说，绑了就绑了，又不是头一次绑人，上次那个小贼不听话，我不但绑了，我还打断了他的手，挑了他的手指甲盖呢！说完他指着那个女人说，你要是再跟我横，我照样这么对你，我可不管你是不是女人。

胡宗仁的这句话说得很大声，他是故意虚构了一个自己虐待别人的故事来吓唬这个女人，加上他本来就不面善，而且这么恶狠狠地一说，果然，那个女人一下子就软下来了，垂头丧气，要哭的感觉。

于是我走到她身边对女人说，你就老实给我待着，别捣乱，我们把事情问清楚了，你要是表现好，就不带你回警察局。那女人赶紧点点头，看樣子是真的怕了胡宗仁了。我白了胡宗仁一眼，对他装模作样地大声说，今后你要是再这么对群众，我就枪毙了你！

是！李色儿！胡宗仁也装模作样地喊道。

第一百二十六章 【案十七】新的猜测

我转头看着一旁尴尬无比的冷先生，他表情复杂，不知道该对胡宗仁说什么。很显然刚才胡宗仁和这个女人发生争执开始，直到胡宗仁用扎带绑住了她，这个全过程他都是看在眼里的，我能理解他的心情，一边是自己找来帮忙的师傅，一边是自己撞到的老太太的女儿，他则作为一个中间关系，实则我们和那个老太太的女儿可以完全不用认识，更不用在如此的场合下认识。

于是我请冷先生和赵婧一起待在这里，接着我就拉着胡宗仁走到了病房外。胡宗仁问我你刚才在车库发现了些什么，于是我把我才车库找到的那些线索尽可能仔细地跟胡宗仁说了，胡宗仁思索了一下问我，你现在有什么想法？我摇摇头，说想法还真没多少，不过我注意到一点，我觉得是不可忽略的，于是胡宗仁要我跟他说明一下。

我告诉胡宗仁，首先我们现在都能够确认，这个病床上的老太太是活生生的，这个无论是从医生的角度还是我们自己观察的情况来说，这个老太太都是如此。胡宗仁点点头说，你说得没错，最早冷先生说那些情况的时候，我就一度怀疑这个老太太处于一个中阴身的状态，也不排除是自己的灵魂占据了自己的身体，只不过身体已经死了的可能性。说完胡宗仁用手肘碰了我一下说，前阵子咱们去那个医院遇到的活死人，不就是这样的情况吗？只不过那个死者死得更彻底一些。胡宗仁接着跟我说，刚才你和赵婧去车库的时候，我曾经试着去检查了一下那个老太太，也就是因为这个关系，才跟那个女人争执起来。

胡宗仁说，当时他把手掌伸到老太太的额头，谎称检查一下老人家是否发烧，结果那个女人就不干了，还骂我说不要碰他妈妈，谁知道我

这双手干不干净。胡宗仁气呼呼地说，妈的，这死女人说话那口气那意思，好像我已经饥不择食到要对她妈妈下手的地步了似的。我忍不住觉得好笑，于是问他，那你就真的没有一点邪念吗。胡宗仁瞪了我一眼说，当然！我胡宗仁可是个好人！我告诉他，你什么人都可以做，但是就是算不上好人。

胡宗仁没理我，继续说，就这么着就跟那个女人吵了起来，接着自己就没控制住，一怒之下把她给锁了。锁她的时候她还吐了我一脸口水，这样我可不可以告她袭警啊？我说你还真把自己当警察了？再说了你那个证是军官证你这个白痴。胡宗仁接着说，总之我检查老太太是不是已经死了的时候，发现她活得好好的，不可能是咱们之前预料的那个样子。

我点点头，接过胡宗仁的话说，我的想法也是如此，而我刚才在检查车子的时候发现了一个很特别的情况，就是最后那个鬼魂曾经短暂地出现过，我也仔细看了看它的模样，的确如冷先生起初说的那样，衣服，发型，体形其实都跟床上那个老太太差不多，但是细看之下，却不那么像是同一个人。看上去脸色更惨白，也不那么友善，长得的确很像，但我始终不觉得是同一个人。胡宗仁问我说，早前也问过那个老太太了，她自己确实没有别的姐妹啊，那是怎么回事？我摇摇头说，这就是我最想不通的地方，我们以往遇到过这么多鬼魂，千奇百怪的，却从来没有那种既没有姐妹，也并非人格分裂的情况，却出现了另一个和现实世界相折射的鬼魂出来。

说完这句，我和胡宗仁就相互沉默了。隔了一会胡宗仁问我，你要不要抽根烟？我点点头跟他一起走到了最初那个消防通道口。点上烟以后，胡宗仁突然对我说，你说有没有这样一种可能，就是这个老太太岁数毕竟也不小了，估计阳寿也没有多少年了，而人到垂暮之年的时候，往往和鬼魂的世界会更接近一些。所以她们这种岁数的人很有可能在还活着的时候有一些无法释怀的遗憾，而这种遗憾进而演化为一个相对特殊又独立的鬼魂呢？

我说是有可能的，但是你这个说不通啊，如果单独分离出来，那么现在她体内的这个又是什么，再说了，灵肉分离你以为好像撕纸那么容

易吗，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现在车里的那个鬼魂它离开肉体的途径又是什么？胡宗仁想了想，抽了几口烟，然后说，镜子。

我立刻就明白了胡宗仁的意思。镜子作为我们日常生活中一个必不可少的东西，却很少有人察觉到它除了能够反射人的样子之外，其实还反射了我们真实世界里的一切，只不过我们从镜子里看到的東西，都变成颠倒相反的了。正因为镜子相反的这个特性，所以才能够折射出一些我们自己无法察觉，但却被镜子实实在在看在眼里的一切。

曾经有人做过一个假设，就是在镜像世界里，有一个和我们相互同步，却有互不干扰的世界。那个世界里的人们做着和我们一模一样的事，只不过动作刚好相反，而众多恐怖片里，镜子也都是一个非常好的素材。例如我就看过一部林心如和谢霆锋的电影，忘记叫什么名字了，大概讲的是林心如对着镜子晃动脖子，但是镜子中的那个人脖子突然断掉了，然后没几天她自己也就死掉了。小时候听过一个国外的童话，是说一个女人常常对着镜子问，镜子镜子，谁才是这个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那就意味着，无论是哪里的人，无论是古人还是现代人，都只有在四下无人照镜子的时候，才会跟镜子里的那个自己说出最真实的话。恰好是因为如此，镜子恐怕就成了这个世界上容纳了最多丑恶的一样东西。

我问胡宗仁，你的意思是说，这个老太太本身是温顺善良的，但是镜子里出来的那个她，却恰好相反，变得愤怒，变得有攻击性？胡宗仁说没错，如果是这样的话，起码都是这个老太太常常会用到的镜子，并且能够看到她的全身，那就一定是一面大镜子。我点点头，虽然觉得有点难以相信，但确实也不是没有这个可能性。我们照镜子的时候，镜子里的自己对于我们来说是虚幻的，但是对于镜中的那个自己来说，其实我们也是虚幻的，有时候甚至有鬼魂会刻意的模仿镜子中的人，来达到欺瞒的效果。例如在两面平行的镜子里会形成一个无限循环的世界，如果有人在这里做出一些动作，按照光的速度应该所有影子都是同步的，起码人眼区分不出来延迟，但是如果区分出来了，那么就一定在某一个镜子里，有个并非自己的鬼魂。

于是我扔掉烟头，对胡宗仁说，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事情倒也简

单了，咱们直接去问问那个老太太，看看她家里是不是有一面自己常常会照的大镜子。她们这个岁数的人，大多家具都有些像我爷爷奶奶他们那种，喜欢镶一面大镜子在衣柜上。胡宗仁也扔掉烟头说，这也算现在咱们想得到的唯一办法了，虽然我无法跟你保证一定准确，但是咱们多设想一个可能性，总是没错的。

于是我和胡宗仁回到病房里，先前那个趾高气扬的女人此刻已经垂头丧气了，反倒是那个老太太在一边宽慰她，说什么要适可而止，不要欺负老实人。而女人则双手抱着自己的额头频频摇头。我心里“呸”了一声，这傻女人似乎好像还觉得自己受委屈了似的，实在是可恶。胡宗仁走到赵婧身边问，刚才我们离开了以后，有没有发生什么事？赵婧耸了下肩膀说没事，就是耳朵快被念出老茧了。然后她坏坏地一笑，冲着床上的老太太看了一眼。

我没理她，只是让胡宗仁想法子问问老太太。于是胡宗仁走到床边蹲下，然后温和地对老太太说，阿姨啊，我们今天有点鲁莽了，跟您道歉了，没针对您女儿，就是确实我们也需要你们配合调查情况。老太太点点头，但是没说话，胡宗仁接着问，那我现在问你一些问题，问完了以后如果对我们的案子有帮助的话，我就放了你女儿好不好。老太太又连连点头，这次频率显然快了不少。胡宗仁问她说，你家里住在什么地方啊？老太太说某某区某某路，胡宗仁又说，那你们家是老房子还是新房子？老太太说是新房子，年轻的时候一直在农村，后来有了孙子就来城里帮忙照顾孙子，农村的房子就一直荒着，后来政府征地占了去，然后分了新房子，还赔钱给了她，这就到城里来住了。胡宗仁问，那你们家的家具都是新买的，还是从老家带过来的啊？老太太说都是带过来的，有些东西都在她们家传了几代人了，丢了实在可惜了。

我看有点戏了，胡宗仁也得意地对着我一笑，然后接着问老太太说，阿姨啊，请问你们家是不是有一面挺大的镜子，或者任何能够当镜子用的东西？例如穿衣镜，例如你镶嵌在你们老衣柜上的那个镜子？

老太太想了想却说，镜子？我们家就一面小圆镜子啊，而且我上了岁数了也用得少了，没有什么大镜子啊。

老太太说话的语速虽然迟缓，但是却非常肯定。于是乎，我和胡宗

仁又傻眼了。

第一百二十七章 【案十七】再临现场

胡宗仁似乎不死心地问，阿姨，你仔细回想一下，你确定你们家真的没有大镜子这些东西吗？老太太依旧摇摇头，态度坚定。胡宗仁又问，那会不会你带孙子的时候住在你女儿家里，她们家有大镜子？老太太说，自从福利房分给自己了以后，孙子就跟着自己在新房子住了，没去女儿家。

胡宗仁不再继续问了，只是非常不解地把目光投向了。可是我也没办法啊，尽管早有预料剩下的案子将会越来越难，但是没想到这次竟然连刚开头就让我们无从下手，没有调查的方向我们就无法找到准确的根源，如此一来，这件事又何必找我和胡宗仁，直接随便找个师傅不就处理了吗。

这个时候，老太太突然呻吟了几声，好像是那只受伤的脚痛了起来。我站在床边的，于是伸手去帮她把脚挪了挪位置，也把另外一只脚稍微露出了铺盖一点，否则躺久了不动容易生出褥疮。

接着我把赵婧和胡宗仁都叫到了病房外的走廊上，并且诚实地告诉他们这次我真的是束手无策了。赵婧提议，要不然你再打电话问问你的那些老前辈？司徒和铁松子吗？其实我早就想过，但是上次活死人的时候打电话给司徒，虽然他并没有觉得我的问题很无知，甚至很耐心地给我解答，但是我听到他在电话那边传出来的快乐的感觉，于是我开始觉得自己常常因为解决不了麻烦而去打扰他，这始终并不是什么好事，而且司徒年事已高，隔不了多久就会退行，与其让他操心挂念我们，还不如让他在这行的最后一点日子，过得更自在一些。

我对赵婧摇摇头，以表达我不愿意这么做。胡宗仁突然对我说，那个冷先生连续好几晚都在高速路上遇到那个横穿公路的老太太，他当时跟我们说的时候，是不是说过都几乎是在同一个地方？

胡宗仁这句话一下子提醒了我，我仔细回想了一下起初冷先生的话，他的确好像说的是，几乎每天晚上在不同的时间，但是却差不多的位置，遇到那个鬼魂。于是我双眼发光地看着胡宗仁说，为什么那个鬼魂会出现在同一个地方？胡宗仁接过话说，在那附近一定有点踪迹可循才对。

跟胡宗仁在一起的好处在于，我说许多话的时候几乎可以不动脑筋，因为他未必能听懂，但正是这么一个脑子简单的人，往往能在我把自己绕得晕头转向的时候，给我一句简单的话，让我醍醐灌顶。从开始调查起，我就一直纠结于那个车里的鬼魂和为什么那个鬼魂和这个老太太如此相似，我甚至完全没想到过冷先生每天晚上都会撞鬼的这么一段经历，显然我是把自己给逼得有点太死了，以至于那些明明很简单的东西却被我想得非常复杂。胡宗仁对我说，要不这样吧，咱们再问问冷先生，看看是不是每天晚上都能遇到，并且要他跟我们说下具体的位置，这样咱们趁着现在毫无头绪的时候，就过去查查看。

我点点头，于是让赵婧进屋把冷先生给叫了出来，站在门口再仔细盘问了他一次，当我问他当时在高速路上看到鬼魂的具体位置在哪儿时，他告诉我，就在距离白市驿下道的匝道口大约500米的位置，具体是哪儿实在记不清了，就只记得那一段路是以前挖山挖出来的，以至于公路的左右两侧都有一个较高的缓坡，能够透过小山丘看到一片竹林。

眼看冷先生也只能跟我们说得如此详细了，于是我就跟他说，等会儿我们就开你的车去那个地方看看，附近找找。等我们走了以后，你就找个时间把那个女人给放了，尽量稳定她的情绪，别让她真的报警了。冷先生点点头，我又对他说，如果那个女人问起来说我们是哪个派出所的话，你就装得神秘一点，顺便装出一副问题很严重的样子，这样她也不敢再继续讹诈你了。我这倒是没骗冷先生，刚才胡宗仁和我的那一番演戏，肯定还是吓到那个女人了的。在冷先生答应以后，我让赵婧和胡宗仁在门口等我，我走进去对那个女人说，你先在这里待一下，我需要

去现场了解下情况，调查一下当时路口的监控录像，这样你母亲伤得重不重，需要赔多少钱，很快就有结果了。她低下头不说话，想必她自己也是知道的，自己母亲其实并无大碍。

走到门口后赵婧跟我说，要不然她就不跟我们一起去了，在这里跟冷先生待在一起。我想想觉得也行，因为车上那个鬼魂看上去和床上的老太太很像，起码我能知道这两者之间必然是有关联的，在病房里留下一个我们的人也好，于是我答应了赵婧，接着下楼到车库，把钥匙丢给了胡宗仁，让他来开车，我则坐到后排座的右侧，把副驾驶的位置给空了出来。

我觉得胡宗仁可能跟我差不多，都是贱命，这样的豪车开着还有点不习惯。加上胡宗仁并不是本地人，对路也不大熟悉，所以这一路上他的速度可谓相当之慢，完全没能体现出这款车贴地飞行的快感，于是等我们赶到老成渝高速路的入口处，过了中梁山隧道后，时间已经磨磨蹭蹭到了下午四点多。

我提醒胡宗仁放慢速度，打着双闪灯靠近右边的应急车道慢慢行驶。我则一只手端着罗盘，注意着车内是否有灵动，一边打量着窗外，并不是为了看景色，而是为了寻找冷先生说的那一片竹林。果然在提示还有800米左右就可以在白市驿下道的指示牌下，我看到了那片竹林。

我让胡宗仁靠边停车，然后仔细观察了一下这一带。在我们左手侧对面公路的尽头，是一个大约有几十米高的小山丘，从坡壁上的防滑坡处理来看，这里果然以前是一整片山，但是为了修路把中间挖出来的。山顶上的内容看不见，只能依稀看见一些高压电线的桩子。而我的右手侧则是高速公路的护栏，护栏外边还有绿色铁丝网搭建的内网，大概是用于防止附近的老百姓跑到高速路上来。而护栏背后则是一个大约十几米高的小山丘，小山丘的背后距离我们大约几百米开外，有一些看上去像厂房的建筑，建筑跟前，就是一大片竹林。

于是我对胡宗仁说，大概他说的就是这里了。我看了看手上的罗盘，竟然开始轻微地跳动起来，这大大增加了我的信心，于是我让胡宗仁把车缓缓朝前开，大约行进了几十米后，恰好只能够看到竹林的一个角落，而这个时候，罗盘的转动开始明显起来，和早前在车库检查的时

候一样，有愤怒，但却没有先前那么强烈。

胡宗仁问我，要不要下车去查看一下？我说，这里是高速路，如果要查看的话咱们必须有一个人留在车上，但是现在这事情这么不明朗，如果单独去的话有可能遇到危险。胡宗仁问我那该怎么办，我告诉他，这样吧，反正还有几百米就下道了，咱们先下道，找个地方停车咱们走过来，反正也没有很远。

胡宗仁答应了，于是我暗暗记下了这个地方的位置，接着我们就直接在白市驿下道了。说来很巧，下道后没多远，就有一个加油站，加油站这样的地方往往是过往驾驶员暂停休息或是上厕所的地方，所以即便是把车放在那儿，这来来往往的车这么多，只要不挡住别人，一般是不会有人注意到我们的。于是我和胡宗仁停好车以后，先装模作样地去上了个厕所，接着就锁好车门朝着起初的方向走去。

毕竟是小路，弯弯拐拐的，我们先是找到了那排厂房，那是一个比较大型的模具厂，里边弥漫着难闻的气味，我问了问厂区里的人，那个竹林该怎么走，因为我觉得只要找到竹林了，我就应该能够从竹林得到最早我们停车的地方，只要找到了，我们就能够走过去。厂里的工人很热心地跟我们说了位置，还说这段时间天还冷，如果要挖笋子的话，还得等一段时间。看样子这家伙经常到那里挖笋子。谢过他以后，我们就继续沿着弯弯拐拐的小路，走了大约十几分钟后，就来到了那片竹林。我校对了一下位置，很快就找到了我们当时停车的地方。

我对胡宗仁说，你在前边带路吧，我跟在后边，看看罗盘。于是胡宗仁开始在小径上走着，我的罗盘起初并没有什么反应，因为这个地方距离高速路还有那么几百米，接着我们开始爬山，眼看那高速公路的防护网已经不到100米的时候，我的罗盘开始跳动起来，反应和最初的时候一模一样，愤怒，却比最早的时候还更加强烈。

我对胡宗仁说，别走了，这里已经有反应了。胡宗仁转过身来，我找了个平坦的地方，对准了南北方向，这样指针跳动的时候我就能准确地找到灵动是从哪个方向传过来的。结果我很快察觉到，指针指向了小山头，就是当时我们右手侧的那个。

我问胡宗仁，上去看看？胡宗仁说，当然要看。

第一百二十八章 【案十七】惊险一刻

当下的时间已经超过了5点，对于这个季节的重庆来说，5点的时候太阳已经开始渐渐下山了，何况是阴天，所以当天色渐渐有点开始变暗的时候，我和胡宗仁还必须抓紧时间。小山头上除了靠近公路的那一侧是荒秃秃的以外，别的地方还有小树林和农田，远远看过去还有一些不大的砖房子，并不是用来住人的，而是给那些在附近种地的农户中途休息的地方，只是一个简易的小棚子而已。地已经荒了很久了，从满地的杂草可以看出来，这里已经快要分不清哪里是田坎了。

我和胡宗仁顺着罗盘的指引找过去，罗盘上的灵动变得越来越强，很快我们在背山的一侧，公路的另一侧，距离公路大约四五十米的地方，找到了两个靠得很近的土坟。

找到坟墓后，我觉得事情可能渐渐开始明朗起来了，于是我端着罗盘走进，但是另一只手还是抓着红绳戒备着。两个坟墓都是那种老土坟，其中一个纯粹是石头垒起来的，另一个则有墓碑，墓碑上写着“縣考赵满廷老大人之墓”，墓碑不算很久，立碑的时间我仔细看了下，是1990年。但是从坟体的新旧程度来看，这两个坟墓修建的时间其实相隔不会很远。而坟前有不少杂草，而且有过祭拜的痕迹，但是看样子也是至少一两年前留下的了。我在两个坟墓之间探寻着，发现这灵动反映是出自那个没有墓碑的坟墓，但是说来奇怪，当我凑到坟墓跟前的时候，那种带有愤怒的灵动却不见了，虽然依旧很明显，但是却没了戾气，就好像一直对你叫的很凶的狗，当你大着胆子冲到它身边的时候，它却突然胆怯了，反而不叫了。

从“縣考”这两个字不难看出，墓主人是一个男性，否则不会

用“考”字。而冷先生遇到的的是一个老年女性的鬼魂，这显然不是同一个，那也许就是另外一个，但是没有墓碑我们也无法确认墓主人是谁，和医院的老太太有什么关系。我对胡宗仁说，这个鬼看上去不算很凶，要不咱们乘着现在把它关在阵里，然后再问问医院那个老太太再说？胡宗仁却摇摇头说，不行，现在还不是时候，我们等到晚上，然后再开车经过一次这里，看看是否还能够把那个鬼给引出来，如果没有现行，那咱们有什么理由去对付它呢。

胡宗仁说得也的确是个道理，而毕竟这是他自己的案子，他从头到尾如果连鬼魂都没能看见的话，这就不能完全算是他的了。于是我们沿着原路下山，在下山前我只是在坟前洒下了一些米粒，这表面一方面是算作我的祭拜，二则是我已经找到你了，请不要继续作怪。

距离天黑还有一阵子，于是我和胡宗仁在白市驿镇上找了点吃的。重庆自来就是个不缺乏美食的地方，越是小的地方东西往往反而越好吃。吃完饭后我和胡宗仁又找了个台球室打了几局台球，消磨时间。中途赵婧曾打电话给我们，胡宗仁告诉她我们已经找到根源了，只是现在还没有看到鬼魂现形，所以要再等等。让她务必在医院里等着我们，包括冷先生。顺便我也问了问她那个女人有没有闹事之类的，赵婧则告诉我，那倒是没有，乖着呢。

以赵婧这样一个年轻女孩子说人家一个中年妇女乖着呢，这听上去不知道为什么总是觉得挺好笑。挂掉电话后，我们俩慢吞吞地走到车子跟前，在加油站上了厕所以后，就开车离去。

天已经黑了，由于我们这个地方无法直接走到最初停车的位置，所以我和胡宗仁还必须把车反方向行驶，接着再掉头走过来，这当中耽误了不少时间，尤其是当中梁山隧道原本就是一个车祸多发地加历史悠久的堵点。在钻过隧道的时候我跟胡宗仁说，你待会儿就按照正常的速度朝着白市驿的方向开，就算真有人冲到马路上来，只要你看的是一个老年妇女的模样，就不要停车，直接开过去。然后出了隧道口后，我再一次检查了我画在几扇窗户上的敷，然后把前挡风玻璃上的那个给擦掉后，在副驾驶的座位上再画上了一个。

随着距离那个地方越来越近后，我的心也难免开始有点紧张，打开

了车内的灯，以便我在黑暗中观察罗盘。三百米，两百米，一百米，五十米……

可是当路过那个地方的时候，车子却呼啸而过，我不但连那个企图横穿马路的老太太都没看见，我的罗盘上甚至连一丝灵动都没有出现。我当时很纳闷，一直到了下道口上，胡宗仁问我，怎么办，我什么都没看见。我说我也没看见啊，是我们掌握的时机不对吗？还是必须是冷先生开车才行？胡宗仁说，那现在该怎么办？我说，掉头，再来一次！

于是我们如此反复了许多次，里程足足几十公里，不过还好，这不是我的车，所以我不用担心油费的问题，而且能买得起这种车的冷先生，想必这点油费对于他来说也根本就可以忽略不计。就这么反反复复了多次，我和胡宗仁都有点累了，到了晚上大约11点半的时候，那个鬼魂却依旧没有出现。胡宗仁已经开始有点不耐烦了，他自顾自地发火咆哮道，从来都只有我老胡把鬼耍得团团转，现在我们俩都被这死老太婆耍来耍去几个小时了，抓到了你看我怎么收拾她。其实我的心情和胡宗仁差不太多，我也是满心的郁闷，但是我比胡宗仁稍微能沉住气一点，但是一直这么循环下去始终不是办法，因为我们甚至连是否我们方式不对都还没弄明白，于是我对胡宗仁说，这样，咱们再最后试一次，如果还是不出现的话，咱们就回医院，然后再想办法。

胡宗仁满心不情愿地答应了，他嘴里嘟囔着，我们都这么坐了好几个小时了，也不活动活动腿脚，将来要是落下个腰椎间盘突出症，或是前列腺炎，我们找谁负责去。我没理他，而是在车子掉头准备再重来一次的狮吼功，我给彩姐打了电话，说我们这案子稍微有点棘手，可能要晚一点回家了。听到我说棘手后，彩姐的语气里充满了担心。于是我赶紧跟她解释说，也不是棘手，而是我目前还没找到合适的方向去下手。好说歹说哄了一阵后，才说服彩姐不担心自己早点睡。而我和胡宗仁再度掉头后，胡宗仁对我说，就这最后一次，要是再不出来，我可真要罢工了！

我点点头，于是胡宗仁开始踩着油门继续前进，胡宗仁显得有点急躁，加上熟悉了车况，于是这一路开得有点快。当他冲过事发路段的时候，速度几乎都在80码左右了，但是依旧一冲而过，一点怪事都没发

生。胡宗仁发火了，他狠狠一脚踩下了刹车，由于这个车的刹车并非前刹车制动，而是整体下沉的制动方式，所以尽管我并没有因为他这个老刹车而受到撞击，但猛烈的停顿感还是让我感到非常不舒服。车停下以后，我们都非常沮丧，我把罗盘随手丢到了一边，靠在座位上生闷气。

胡宗仁沉默了一会后，突然打开车门，反方向走到距离我们车子大约十几米之外的小山丘跟前，对着山头上大声骂道！我靠！你是不是要耍我们！你会为你的行为付出代价的！你这个喜欢横穿公路的死老太婆！光是骂完胡宗仁似乎还不过瘾，他还解开裤子对着山头开始撒尿，一边撒尿一边继续骂，你这死老太婆，憋了我几个小时连尿都没撒，这会儿存够了，全他妈送给你！说完一边左右扭动着身子，把尿尽可能远地尿出去。

我知道胡宗仁其实只在发火，凭他的实力想要在马路边尿到山头上，那显然是不自量力。首先硬件设施已经有缺陷了。于是我也下车朝着他走过去，不过在我刚刚走到他身边的时候，他一边开始穿裤子，一边嘴里骂骂咧咧的。就在这个时候，我听到耳边窸窸窣窣一阵响动，就好像有什么动物从山丘上的草堆里快速跑了下来一样，在我还没来得及察觉到不对的时候，防护网的边上扬起一阵灰尘，并伴随着一股强烈的压迫感，而我刚看到灰尘的时候，我看到从灰尘当中扑出一个面目狰狞的老太婆，双手呈爪状，直接朝着胡宗仁扑了过去。

说是狰狞，一点也不夸张。这个鬼魂原本脸色苍白，并且很瘦，而此刻更是超过我理解的程度长大了自己的嘴巴，如果说一个人的嘴巴最多能张大到塞进一个拳头的大小的话，那么此刻这个老太婆的嘴巴却几乎张到了脖子上，似乎是没有骨骼一般，它眉目紧锁，原本满是皱纹的脸因为这个表情变得更加皱巴巴的。

一瞬间，胡宗仁就被扑到在地，并且在地上滑了一段，直接朝着高速公路中间而去。

第一百二十九章 【案十七】当面求证

虽然我能够看见那个鬼老太，但是它的攻击目标毕竟不是我，因为是胡宗仁一边高喊着它一边不敬地撒尿，当然也不排除胡宗仁真的是尿急了的关系。但是眼看胡宗仁在地上朝后拖着往马路中间去，这还是让我大吃一惊。这个时间段虽然已经很晚，但是这条路上的车流量依旧比较大，因为大部分货车都是从这条路把材料运往成都方向。而大货车我就不说了，开得往往很快，想要刹车也常常刹不住。

于是来不及多想，我一下子挣脱了那种压迫感以后，一个扑身上前抓住了胡宗仁的脚腕，鬼老太此刻并非骑在胡宗仁的身上，而是整个人呈匍匐状趴在胡宗仁的身上，伸手卡住了胡宗仁的脖子，胡宗仁因为脖子被卡的关系痛苦地伸长了舌头，并且双脚开始乱蹬，双手也死死捂住自己的脖子。蹬腿的过程中我好几次都被胡宗仁的脚踢中。眼看胡宗仁已经距离行车道越来越近了，再往前走几米，脑袋可能就直接在车轮底下了，于是我转了个身，头朝着护栏的方向，试图反方向把胡宗仁往路边拉，但是那鬼老太的力气很大，加上胡宗仁刚才的羞辱刺激，此刻恐怕是有点失去理智了，我察觉到我的力气比不过它，于是立刻一个翻身，左手雷符右手无字诀，双手合掌朝着鬼老太的头上打去。

随着一声尖厉的惨叫，我好像是被什么东西重重的撞击了胸口一下，导致我短时间闭气了，接着跌倒在地，胡宗仁也因此得以挣脱，而此刻，他的上半身已经位于行车道内了。我沙哑着嗓子对胡宗仁喊道，你赶紧退回来，待会儿被撞死了就划不来了。胡宗仁虽然虚弱，但是意识还是清醒的，听我这么说，于是挣扎着朝着路边爬了一段后站起来，踉踉跄跄走到我身边，然后把我扶起来。这个时候有一辆大货车从我们

身边呼啸而过，那速度快得我几乎都能感觉到自己的身子被车辆快速开动产生的气流差点卷了进去。我和胡宗仁互相扶着走到路边，我四下打量，寻找那个鬼老太的踪迹，胡宗仁说，咱们快跑，这家伙怒了，收拾不了。

我瞪了他一眼，说你他妈还知道怒了，你下次能不能别这么冲动了。胡宗仁没有说话，只是把我拉起来，朝着车走去。

我受到的伤害较小，只是被撞了一下，以至于我现在胸膛有股子闭塞感，就好像吃了劲大的生槟榔一样。胡宗仁的肩膀好像在刚才倒地的时候受伤了，他一直用手捂着，我问他怎么了，他说好像是跌倒的时候一下子撞到了关节，有点脱臼。我没学过接骨，也无法像那些电影里一样，一拉一扯就能把脱臼的地方接上。我说你坐副驾驶去，我来开车，咱们先回去。

幸好我们要去的地方就是医院，所以胡宗仁坚持一阵还是可以的。我上车后迅速关闭了所有的车门车窗，然后在窗户上补上了敷，接着才以我最快但保证安全的速度冲回了医院。

我停车的时候给赵婧打了电话，让她下楼来带胡宗仁去急诊的地方，先把脱臼的地方处理一下，我则直接回了那个老太太的病房。赵婧看到我们狼狈的样子后，很是吃惊，问我们发生什么事了，我摇摇头没回答她，说这些事待会儿再说。但是当我回到病房以后，我却发现冷先生一个人坐在窗前，有些疲倦地揉着自己的眉头，那个女人早已不知去向，我问冷先生那个女人哪去了，他告诉我她去护士站要陪伴床去了，估计今天晚上我就要在这里守着了。

我看了看床上熟睡中的老太太，心里有些疑惑始终无法得到答案，于是趁着现在没旁人在，我偷偷拿出了罗盘，在老太太身边周围仔仔细细检查了一番，发现这个老太太果真如我猜测的那样，她是一个好好的，完整的人。

于是我颓废地一屁股坐在了床边的椅子上，再一次苦思起来。过了一会儿，那个女人回来了，他看到我坐在一边，有点吃惊的样子，不过可能是我那个时候脸色看上去不好看，所以她也没问我什么。又过了一

会儿后，胡宗仁和赵婧也跟着回来了。胡宗仁一脸狼狈相，一看就知道是刚刚才吃了苦头。我看他回来后，就把他和那个女人一起叫到了门外。

我问那个女人，你们家族里，是否有一个叫做“赵满廷”的人？这也是我此刻唯一能够想到问这个女人的了，因为那座有问题的坟边上就是这个有墓碑的坟，如果说这两个死者互相不认识的话，一般不会埋在一起才对。那女人想了想说，名字听上去熟，但是自己实在不记得了。我又问她，那你们家里是不是有人是葬在白市驿附近的？那女人说，小时候听母亲说过老家是白市驿一带的，但是我们很小就已经到城里来了，那些事情就不是很清楚了，你可能要问一下我妈妈才知道，你们不是去查现场去了吗？为什么突然问这个？我没回答女人的这个问题。时候已经不早了，老太太早就睡了，加上她岁数大，又受了伤，这个时候如果把她叫醒的话，好像不大合适。于是我和胡宗仁就决定今晚在车里将就睡一晚，明天等老太太醒了以后再问问清楚。

于是当天晚上赵婧自己在医院附近找了个小旅馆住下，我和胡宗仁则回到我自己的车里横七竖八地睡着。即便很不舒服，但终归自己的车要安全一些。不过我必须忍受胡宗仁半夜的鼾声和偶尔放的屁。

第二天很早我们就醒来，因为在车里睡觉的确不怎么舒服。给赵婧打了电话，然后我们三个在医院门口随便吃了点东西以后就去了病房里。却不知道头一晚发生了什么，冷先生和那个女人之间的关系似乎有所好转，他们在一边谈笑风生，就仿佛之前的不愉快从未发生一样。冷先生看我们来了，于是走到我们边上说，昨天晚上我跟这个大姐说清楚了，老太太的医疗费用我全包，包括后期的调理费用，这些都是我应当承担的，随后我再象征性把这些天耽误大家时间的费用算一算，这件事就算是过去了。看到他能够自己解决这件事，我们也挺高兴的，胡宗仁甚至还跟那个女人赔礼道歉，说自己头一天有些冲动，把她给扣了。女人虽然感觉还是有些怕我们，但是也算是接受了胡宗仁的道歉。

老太太的精神看上去不错，于是我随便和她闲聊了几句以后，就很快把话题扯到了她的家族身上，我问她认不认识一个叫做赵满廷的人，她起初听到这个名字的时候，似乎有些吃惊，她告诉我，那是她的大舅

舅。

我又问她，那你大舅舅去世后下葬在什么位置你还记得吗？老太太说，她和大舅舅家走得并不近，早年她的外祖父在重庆做生意，那个时候还是清朝末期了。而且母亲身边一共四个孩子，大舅舅跟着外祖父做生意，母亲是老三，老二是个姨母，但是年幼的时候就夭折了，老四也是舅舅，但是自己从未见过。我问她你为什么没见过自己的舅舅？老太太告诉我说，小舅舅很小的时候就被送到别人家寄养去了，而那个时候我母亲也嫁人了，所以她的几兄妹之间关系并不亲密，只是在我母亲临死前的几年，才和大舅舅恢复联系，而母亲死后没几年，大舅舅也就跟着去世了，从此我们就没有来往了。我问她，你大舅舅是1990年去世的对吧？老太太说，好像是。我说，那你只是知道你大舅舅已经死了，却不知道葬在哪里对吗？老太太点点头说，是的，因为自己母亲死后，家乡就面临拆迁了，她们农村人没多少顾忌，自己母亲的坟都好几十年没回去看过了，只是在家里立了牌位供奉。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基本上已经猜到了大半了。于是我问她说，你的母亲是不是葬在白市驿现在靠近公路这边的某个山头上？老太太吃惊地问，你是怎么知道的？我说我是猜的，我并不确定那是你的母亲，不过我在那个墓边上找到了另一个墓，那个墓就是你大舅舅赵满廷的。

其实我真是大半靠猜测，起因则是因为当时在车库检查冷先生车子的时候，因为吹了香灰之后，发察觉到那个鬼魂的脚有些奇怪，似乎只有大拇指而没有别的脚趾。再加上后来帮老太太把脚伸出来透气的时候我也观察了一下，老太太的脚指头是完整的，在这个情况下，我就基本上确定不会是一人，只是没有足够的证据我无法直接排除这个猜测。而我也不免开始想象。是什么样的人可能跟这个老太太长得很像，但是脚却不完整？想了很久我才觉得，这很有可能是老太太的母亲，而所谓的脚没有脚趾，其实并不是真的没有，而是因为考虑到老太太母亲的那个年代，女人是要缠脚的，我曾经在网上看到过那些裹脚老太太的脚，形状其实是和我在车子上找到的痕迹很相似的。

所以当我和胡宗仁找到那两座坟墓的时候，我就知道，只要我确定了这两个坟墓里的其中一个如果和老太太有一些关系的话，那么另一个

就极有可能葬的是她母亲。

目前看来，我是猜对了。

第一百三十章 【案十七】一块墓碑

可是为什么老太太母亲的鬼魂会缠上毫无关联的冷先生呢？但是我很快就想明白了这个道理。于是我把胡宗仁和冷先生叫到一边跟他说，事情我基本上搞清楚了，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老太太由于家乡拆迁以后到了城里，于是很多年都未曾回去祭拜母亲的坟墓，这一点从我们当初看到坟前那冷清的模样就可以证明。而后人健在，却没有后人祭拜的坟墓是非常不祥的，甚至说这对生者死者来说都不是好事。一般情况下这样的后人会被冠以不肖子孙的名号，而死者因为断了香火的祭拜，从而横生戾气，化而为鬼，这就是非常容易的事情。

虽然这种鬼未必会因为没有被祭拜而去害人，尤其是不会害自己的家人。不过通常我们都曾经遇到过这样一种情况，就是如果子女过于忙碌而没办法去看望老人的话，通常老人会坐不住，自己跑到孩子家里来看自己的儿女。想必这个鬼老太就是这样的情况，也就是说，早在老太太被冷先生撞到，甚至更早的时候，这个鬼老太的鬼魂就已经跟在老太太身边了，只不过它没表露出来，也没人知道罢了。

而后来当冷先生撞到了老太太，此刻对于鬼老太来说，不管是不是因为老太太自己横穿马路造成的，她的愤怒心情和屋里那个女人完全是一样的，就是那种反正我不管你就是撞人了，所以我说什么也不让你跑的心理。这就造成了为什么冷先生在那之后的每天晚上回家，都会在路过那个山头的时候，出现一个横穿马路的老太太的鬼魂。

胡宗仁问我，那它出现在那个地方纯粹是个巧合吗？如果冷先生不是住在白市驿的话，那岂不是就不会出现了？我点点头说，我也是猜测，这大半就是巧合了。因为我考虑到冷先生每天晚上在不同的时间却

在同样的地点遇到，这需要一定的契机，最大的可能性就是附近有关于这个鬼魂存在的东西。而鬼通常是不被人看见的，鬼要现形的话本身是一种不符合规则的冒险，就好像男人出现在女厕所或女澡堂一样，是会被周围的人群起而攻之的，这就是为什么咱们这么多年来，一直在不断地把闯入我们世界我们身边的鬼魂带走的原因。我接着说，坟墓就在附近，这就好比是给了这个鬼老太一种勇气，使得它能够在这附近的区域里变成一个强大的鬼魂，强大到甚至能卡住你的脖子把你推到马路中间去。

说完我指了指胡宗仁。

我解释说，这就好比小孩子受了委屈会往家里跑，而到家以后即便外边的危险再大，自己也会觉得安心，勇气也会增加一样。当时我们检查那两个坟墓的时候，另一个有墓碑的也就是老太太大舅舅的坟墓里安安静静，一点灵动都没有出现，这表示她的大舅舅恐怕是早年就已经安然离去了，如今要寻找，却只有它的元神可循。而这个老太太不一样，从墓的形状来看，几乎是匆忙下葬的，连墓碑都没有立。胡宗仁打断我说，但是有些人家如果比较穷困的话，不立墓碑也是正常的呀，在那个年代的话，有些人死了丢到路边就算了，能够挖坑埋下去，这已经很到位了啊。我摇摇头说，你是没注意到这样一点，就是旁边那个赵满廷的坟墓。

我说，老太太大舅舅的坟墓是立了碑的，而刚才那个老太太自己也说，大舅舅和她的母亲恢复联系也是她母亲去世之前几年间的事情，而你注意到了吗，两个坟墓虽然一个有碑一个却没有，但是从风化的程度来看，埋下的时间应该不会相距很远，也就是不到十年间的事。我对胡宗仁说，如果说赵满廷是1990年去世的，那么再往前推10年，也就是1980年，你我出生的那个年代，在那个年代的重庆，又是白市驿这样的堂口式的小镇，怎么可能有钱修坟，却没钱立碑？

胡宗仁不说话了，我接着对他说，只有一种可能，那就是当初下葬老太太母亲的时候，他们曾经认为这一带不会被其他人占据，只有自己的母亲，所以才没有立碑，进而证明，昨天我们找过来的那条路，也就是从竹林到那个小山头之间，很有可能这个老太太的娘家就住在那里，

而且那一帶也是当初修高速路的时候，拆迁的范围。事实上极有可能是老太太他们认为政府要拆迁，赔了钱，这些钱也包括了山头上自己母亲的坟墓。而没想到恰好那一块地方给保留了下来，不但如此，还新修了一座坟墓，以至于老太太自己多年都没有回去祭拜自己的母亲。

胡宗仁说，所以说，这是一场误会？那缠上冷先生，就是一种简单的亲情，觉得自己的孩子被人欺负了，想要替孩子出气？我说，虽然这听上去有些荒诞，但是我必须告诉你，这是我目前能想到的最合理的解释。但是我顿了顿说，当然这还是停留在我的猜测上，如果要真正证明，则需要我们把老太太带到事发的地方，让老太太给自己的母亲认错谢罪，如果现场的那个鬼魂释然了，那么就证明我的猜测是正确的，咱们这个时候去送魂，想必也比来硬的强得多，再说了，昨天咱们俩才吃了苦头，来硬的，未必奏效啊。

这个时候冷先生竟然哈哈地笑了起来，胡宗仁不爽的问他，你在笑什么。冷先生说，没事，只是觉得人人都有个不为人知的故事，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啊。我还以为我撞鬼是因为我撞到了别人，遭了报应，结果没想到，这一切的起因，竟然是因为我自己倒霉，撞到了一个身边跟着自己母亲鬼魂的老太太罢了。

尽管我们知道冷先生说的是事实，但是他依旧要为自己失误撞人负责，这各是一码事。于是商量了一下怎么跟老太太开口后，胡宗仁决定让冷先生先把那个女人叫到外边回避一下，好让我们直接跟老太太沟通这件事，毕竟她的脚受伤了，虽然医生说了早就可以回家调养了，但考虑到她岁数也这么大了，我们言语上还是得稍微温和一点。

于是我尽量在不刺激老太太的条件下，非常含蓄地告诉她，虽然你这次受伤和这件事没什么关系，但是却因为这件事，导致冷先生被你的母亲的鬼魂给缠上了，而你母亲之所以鬼魂会出现，则是因为你们早年就断了供奉香火。

即便如此，老太太还是很吃惊。她是上了岁数的人，对于我的职业她还是没有怀疑，毕竟人老了也就知天命了。只是她一直在跟我强调说，就是因为当初占了地，自己没办法回去祭拜，所以才在家里给母亲安设灵堂啊。我摇摇头对她说，那其实作用不大，因为你母亲是土葬

的，整个身体都在土下，所以在这样的情况下只有到坟前叩拜才能够体现出自己后人的孝心，不过你是因为误解了政府当初会连同你母亲的坟墓一起占了，所以也算是情有可原。老太太说，正是如此啊，因为当初征地的时候自己的情况也是跟政府报告过，政府说，拆迁范围内的所有坟墓都会被统一迁至另外一个公墓，那个公墓还在新修当中，我这些年也一直在等着它们修好，谁知道，竟然没有拆到那儿！

老太太说着说着，眼神里满是悔恨，她说要是早知道如此，自己这些年肯定每年都会回去祭拜的啊。说完就呜咽地哭了起来。我握着老太太的手说，现在还来得及，我就是希望你能够跟我们走一趟，给你母亲陪个罪，我们也好把你母亲的亡魂送走，否则游离在世界上，早晚都会变成孤魂野鬼的。

老太太点点头，丝毫没有迟疑，并未因为她即将要去面对自己母亲的亡魂而感到不安。

于是我把情况简单的跟她女儿说了一下，当然并没有告诉她我们的真实职业和即将去哪儿，她似乎也没反对，当天下午，我和冷先生前后两部车，朝着那个地方开去。

这回我们就没有去停在加油站了，因为走过来路太远，老太太腿脚也不方便。于是我们就在靠近护栏这一侧，在我测到了灵动以后，就请老太太给鬼老太道歉，说自己并不是不来祭拜，而是以为无处可拜了。我心里有点惻然，因为修建开挖的关系，多少老坟毁于一旦，等到后人想要祭拜的时候，却发现连个骨头渣渣都不剩了。

事实上正如我的猜测一样，或许细节上有些变动，但是大方向还是正确的，在我和胡宗仁翻越护栏，留下冷先生和赵婧以及老太太在路边看着车的时候，我们再一次爬上山头，走到了两个坟墓边上。我测量到灵动已经非常温和了，甚至没有了对胡宗仁和我的那种敌意，我知道，这就是该动手的时候了。

胡宗仁拦住我说别急，让我给老人家上柱香。于是我站到一边，胡宗仁蹲在了坟前，拔掉了那些杂草，并且用蜡烛的木棍把底下的土壤松动了一点，接着点香点烛，嘴里念念有词，至于他说的什么我也无从

得知，多半也是在为自己头一晚那无礼的举动道歉吧。等到一炷香烧尽，钱纸也烧了不少后，胡宗仁对我说，现在可以动手了，你来还是我来？我想了想说，还是我来吧。你们毕竟有过节。

于是在很顺畅很安然的情况下，我送走了这个鬼老太的灵魂，送得干干净净，和边上她的大哥一样。

回到路边后，我们决定还是先送老太太回医院，既然事情解决了，她也差不多可以出院了，剩下的赔偿的事情怎么解决这我就管不着了。但是我和胡宗仁在回到医院后收了佣金，我对老太太的女儿说，你的外祖母，坟前是没有墓碑的，这样的坟墓对你们后人不好，祖先都无名无姓了，后人能好到哪去？

言下之意，要她给自己的外祖母，立一块墓碑。

在我们离开医院病房的时候，我回头看到老太太正在对我们挥手道别，眼角还有一丝泪花。

第一百三十一章 【案十八】天才疯子

在四川有一个男神，男神的名字叫做李伯清，他的英文名叫“贝烈马列斯·李·贝金”，因为他的口头禅是“背你妈的时”，这句话直译过来，和“老子撞了你的邪”差不多的意思。而李老师多年来一直是我的偶像，除了他佛家人的身份之外，我更喜欢他作为一个评书艺术家独创的“散打评书”。

李伯清老师曾经有一个很经典的笑话，关于精神病人的。说他去慰问精神病院，然后在雪白的墙壁上画了一道门，接着对那些精神病患说，门后有好吃的好玩的，你们快去啊！结果一群人开始争先恐后地撞向那道假门，但是却只有一个病员待在那儿没动。于是他很好奇就走过去问那个人，他们都去抢门去了，你为什么不去？那个病人不屑地“哼”了一声说，他们这群神经病，钥匙都在我手头，他们还要去开门。

说这个笑话没有歧视精神病人的意思，而是在表达一种他们和我们完全不同逻辑的思考方式，即便他们是病人，却也有很多情况下，他们会用一种我们完全不曾使用过的逻辑，让你觉得除了荒诞以外，甚至还挺有道理。

我相信很多人都听说过这样一句话，叫做“天才在左疯子在右”，大概的意思是在说，许多天才和疯子之间的区别，就在于谁更加理智，是被身体指挥了思想，还是思想在指挥身体。霍金，毫无疑问的天才，他提出的许多假设，至今被全世界的科学家想破了脑子，却始终无法得到证实，而霍金自己却对于自己的论调非常笃定，他是这么说的，有些人无法想象我所能想到的情况，只是因为他并未像我一样，把自己当成一

个疯子罢了。

这句话听上去有点极端，但是却是个实在的道理。在我很年幼的时候，因为我爷爷是军人的关系，我曾经问过他，你杀过人吗？爷爷告诉我，杀过。我问他，你杀的是敌人吗？爷爷回答我，杀过日本人，也杀过中国人。杀过敌人，也杀过自己人，造反的时候，我连我们的长官都杀了。事实上在那以后我才知道我爷爷曾经是国民党，继而叛变起义，加入了解放军。如果他现在还活着的话，估计他会后悔自己当初的决定，但是当我当年问我爷爷，你上战场打仗的时候，难道就不害怕吗？我爷爷是这么跟我说的：

“从扛上枪走出壕沟的时候开始，我就把自己当成一个死人了。因为这样我才不害怕。”

虽然没有直接的关系，但是很容易就能够感觉到，当人在一个绝境或是把自己逼到一个绝境的时候，往往极端的方式才能为你打开另一扇逃生的窗户，而因为这扇窗户，你除了能够活下来，你还能活在别人关切的眼光里。

而对于疯子这个词来说，大部分人认为那是一种贬义词，就好比我常常用这个词说胡宗仁一样，他的疯狂是相对于我而言的，而我这种和胡宗仁相比之下稍显正常的人，也许在别的普通老百姓眼里，我也照样是个疯子。所以对于疯子的界定出发点始终是个人，这个人会把你冠上疯子的头衔后，还会想方设法的让身边的人相信，你就是个疯子。

而我今天要说的这个，也是许多人眼里的疯子。

在结束了医院的行程以后，足足一个礼拜，我们一点动静都没有。期间胡宗仁曾给我打来电话，说他终于确定了婚宴的酒席和时间，定在明年的1月，然后滔滔不绝地跟我说那家酒店的菜有多么好吃，我很怀疑之前那段时间他反复选酒店只是为了试吃人家的菜肴罢了。我算了算时间，距离胡宗仁婚宴的日子，差不多还有两个月。我们还剩下了六个案子，算起来，时间算是充裕的。胡宗仁这么一个人，向来都吊儿郎当的，但是这次在结婚这件事上，却显得非常认真。其实作为挚友，我完全明白他为什么会这么做，因为他知道咱们的工作危险重重，就算是那

一天自己噶屁了，也不能让付韵妮落下无名无分才对。顺便胡宗仁问我，你跟嫂子求婚了吗？我说，我还没有，没想到什么方式。他问我，那你定下来在什么时候了吗，到时候我来给你凑个热闹。

我说，求你别来，每次你来了都搞得一团糟，你还是饶了我吧。

所以直到我2010年圣诞节跟彩姐求婚，胡宗仁事先都始终不知道这个时间。

在胡宗仁那通电话后的两天，胡宗仁再次来电，说新的案子来了，这次咱们要去拜访一个医生了。我说怎么又是医院了，这轩辕会挑案子干嘛老挑医院呢。胡宗仁说，并不是我们想的那种医院的医生，对方是一个心理咨询所的心理医生。

我和胡宗仁，也该是时候去看看心理医生了，因为我们的心太阴暗了。

和胡宗仁碰头以后我却没看到赵婧，通常情况下她是比我们先到当事人的那里的。但是胡宗仁却告诉我，赵婧说今天她已经去成都了，不知道在搞什么，说让我们自己办这件事，只需要告诉她结果就行。我“哼”了一声说，还能搞什么，肯定是去成都轩辕会的总坛了，保不准这会儿正在商量当案子完成以后，还继续怎么折腾我们俩呢。胡宗仁摇摇头说，要真是这样的话，那我就只能跟他们玩命了。

根据赵婧提供的地址，我和胡宗仁一边打听一边寻找着。路上我问胡宗仁知道这次是什么事不？胡宗仁说，只知道是那个医生遇到点事，觉得已经超出了他的理解范围了，于是找到我们。别的就不怎么清楚了。我笑着说，心理医生面对的群体大多都是心理有问题的人，他应该见过的阴暗面比咱们俩还多吧，还有他搞不定的？

确实，因为当代人的压力过大，导致每100个人当中就有几个精神病，几个自闭症，几个失眠健忘等等，也就是说，在人口密度里，我们的内心其实都不见得健康，也正因为如此，心理医生才成为现在如此高薪的职业。

不过我更感兴趣的是坐在这个咨询师前台的那个小妹妹，我相信如

果有一天我到这里来看医生的话，有一半的理由是冲着这个小美女来的。当然胡宗仁也是，我们俩在等待那个医生接待完手里的病人后就接待我们，在此期间，我在观察打量着这个咨询所的文化墙，胡宗仁却在和那个小美女搭讪，聊着一些低俗的话题。从企业文化墙的内容来看，这里的所长也就是这次我们要找的客户，姓安，所以我得称呼他为安医生。这个心理咨询所位于沙坪坝区一座很高的写字楼的二十二层楼，即便是我们等候的接待区，也依然感觉很安静舒服，除了胡宗仁的叽叽喳喳和那个小美女不时捂着嘴“呵呵”笑着的声音外。

这是我第一次来这样的地方，和我想象的其实差不多，而我的想象则来自于那些电影电视剧。例如早年的《无间道》，梁朝伟每次干了坏事以后都要去找陈慧琳，陈慧琳就是个心理医生。但是每次他去陈慧琳那儿，竟然都直接睡觉了。我一直觉得那个编剧一定是个粗鲁的男人，否则怎么会写梁朝伟睡觉的时候，陈慧琳却淡定地在一边翻纸牌呢！简直太暴殄天物了！换了别的姑娘，估计早就扑上去了。所以心理咨询所的环境一直给我的感觉就是让人安静，舒服，甚至能够听到时钟滴滴答答的声音。

大约等候了半个小时，我有点坐不住了出去抽了根烟，再回来的时候却发现胡宗仁已经不见了踪影。而那个小美女看到我走过来了，就对我说，刚才那位先生已经跟着安医生一起进去了，说是要等你，我这就带你进去吧。我点点头让她带路，她走在我前边穿着紧身的医护人员的服装，走得很是妖娆。

进了安医生的办公室后，我开始明显对于这样的装修格局感到不开心，医生的办公室竟然比三个接待区还大，房间是一个长方形的，有两道小门，其中一道是我走进办公室的那道，另一道则大概是休息室或者更衣室之类的。长方形房间的一头是一个整面墙的书柜，书柜跟前就是一个很大的办公桌，上边摆放着电脑，电话，还有一个我常常在电影里看到的用于催眠的那种可以左右摆动的仪器。

而房间的另一头则是几个随意摆放的小沙发，有茶几，地上还有盆栽，屋子的一角还摆着一个高档的现磨咖啡机。而在我进门的正对一侧，这是一面巨大的无缝落地窗，撩开窗帘，似乎这个城市就在脚下一

般，我想这个地方的房租一定很贵，如果不是职业需要或是刻意装逼的话，是绝不会这么奢华的。

安医生看我进来了，于是招呼我过去坐下，他们早已坐在了会客区的那些沙发上，我坐下前安医生跟我握手，表情轻松自然，丝毫不像是撞鬼的人。等到我坐下后，他又吩咐那个小美女倒水给我们，并且大概是因为闻到了我刚刚抽完的烟味，知道我是个抽烟的人，于是他还细心的让小美女拿了一个烟灰缸进来。

当小美女弄好这一切再关上门的时候，顿时整个房间就非常安静了。安医生说，二位的名字我都听说了，冒昧请你们来，是想要让你们帮我分析一件事。

第一百三十二章 【案十八】精神病人

我们当然是来分析事的，否则我们无缘无故跑来干嘛。于是我理了理自己的裤脚，稍微坐得端正了一些。毕竟在这样一个地方，对于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来说略显高级。安医生说，在你们二位来之前，我曾经对你们这个行业稍微做了一点了解，二位都是有所信仰的人，这一点我非常敬佩，我自己也是同样如此，也许是教义上的不同，我们看待问题的角度可能跟二位也有所诧异，加上我自己本身职业的关系，任何已经出现的东西被我视之为有理由的，所以才冒昧地请你们两位来，一方面帮我解决一下这件事，另一方面，也算是为我的职业工作增加一种新的考虑方式。

安医生这番话说得我有点没明白。胡宗仁问他说，你也有信仰，你是医生啊，你信什么的？安医生很文雅地笑了笑，然后从自己衣服的领子口里摸出一个银链子，链子的底端，是一个耶稣受难的十字架。

天主教的，我是从那个十字架区分出来的。因为如果十字架上有受难中的耶稣基督的话，那么就是天主教的。由于在玄学里摸爬滚打了十多年，所以这么多年来我结交了不少各个宗派的朋友，除了一些极其小众或是教义本宗和我的想法有所相悖的之外，大部分我都有认识的人。天主教也是一样，我在重庆的几个教会都多少有熟人，但是即便如此，我对于这个宗教了解得其实并不多，我甚至常常把天主教和基督教搞混淆，至今也没弄得非常明白。我曾经有一年就联同一位天主教的先生，远赴南川收服了一个遗留在教堂很多年的外国传教士的鬼魂。所以当我自己能力办不到的时候，我往往都会请办得到的人来办。天主教和我们的文化有些差别，所以我的那些破招式对这个教派的鬼魂来说往往并不

管用。如果说我和胡宗仁是猎鬼人，那么天主教则称之为“驱魔人”。

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现象，多年前我跟着师父学艺的时候曾经问过他这样一个问题，我说外国也有鬼吗？师父说，只要有生命的地方就会有死亡。有群体的地方就会有各种复杂的交际关系，这些关系很容易造成一些在生前无法解开的执念，所以不管是在哪儿，只要有生死，就会有鬼魂。我又问师父，那我们的招数对付外国的鬼魂有用吗？师父说有用，但是我们通常不会这么做，因为当语言和文化背景不曾相同的情况下，双方实际上是无法沟通的，所以如果用我们的招式去对付外国的鬼魂，一般来说只能来硬的，就是省略了沟通这一步，直接下杀手，所以一般情况下，我们不会这么做。

而“驱魔人”这个名号，则是当时我师父告诉我的，那也是我第一次知道这个名号。师父告诉我，就算文化背景和宗教教义不同，但是人在生前死后的状态其实是完全一致的，只不过换了不同的地方，就有了不同的释义罢了。例如在天主教基督教信奉的耶稣基督，在佛教徒的世界里，其实和释迦牟尼是可以相互对照的，而和道教的黄帝，也是同样的道理，而这些被称之为神的人，在历史上都是真实存在的。又例如天主教里的大反派撒旦，其实和我们文化中的罗刹鬼王也是如出一辙，天主教里的恶魔，在我们看来，其实就是有所司职的鬼魂，例如判官，例如牛头马面，例如黑白无常。又说天主教里的幽灵，其实也恰恰是最多的一种，也就是我们打交道最多的鬼魂。师父还笑了笑告诉我，在西方文化中的那些吸血鬼，易形怪，和我们文化中那些经过修炼的妖怪，又有多大的区别呢？

师父还告诉我，其实说穿了，在各个教义中，无非就是三种形态，一个是活着的人，一个是死掉的人，一个是成了神仙的人。而事实上师父的这番话在今后的十多年时间里，反复被我所证实，其中以我们国家和日本之间的例子最多，例如我们的精童和日本的座敷童子，我们的水鬼和日本的河童，我们的山魈和日本的山童，其实只是被人描绘的方式不同，而本质是几乎一样的。

我当时还问了师父，说，那就是说咱们的那些法宝对付外国的鬼魂也是有效的？师父摇摇头说，这他就从来没有机会去试过了，不过想来

还是和鬼魂生前所信奉的宗教或身处的文化环境有关，但是不难看出，许多方式也都大多相同，例如那些驱魔人往往是念诵经文，而我们恰好也是，只不过是咒文罢了。天主教浸泡过十字架的清水被称之为圣水，据说是对恶魔有灼伤的作用，而在我们的文化中，我们巫家日日采集供养的无根水，和佛家宣过大悲咒的大悲水，其实效果不也和那圣水一模一样吗？

师父也没念过多少书，所以同样没念多少书的我理解他的话，就显得容易了许多，而师父也总是这样，用我最熟悉的方法，来了解一些我本来无法懂得的道理。

安医生看我若有所思，于是慢慢把十字架从脖子上取下来，放在手里摩挲着。他对我们说，不知道二位对于自称能够看见鬼的人，有什么见解？胡宗仁不假思索地说，阴阳眼啊，这有什么好见解的，有的是因为天生体质特殊，有人则是因为有师承开过眼，不过那些天生阴阳眼的人，大多比较体质虚弱。安医生点点头说，我这次请你们来，恰好就是因为一个自称能够看见鬼魂的病人，我原本把他当成是再寻常不过的妄想症案例，谁知道在我替他治疗的过程中，我不但没能治好他，我自己还接连遭遇了一些怪事。

安医生说，那个病人是自己半年前收治的，因为心理疾病往往治疗的时间比较长，需要反复从侧面去引导，去劝慰。我点点头，心想这工作虽然收入很高，但也确实不是一般人能干下来的，例如我就不行，我恐怕在他那个椅子上坐下不到1个小时，就会失去耐性。安医生接着说，起初这个病人是他的老婆送来的，我在和这个病人沟通之前，其实是先和他老婆进行了一些了解，以便我能够更快和病人无障碍地沟通。而他的老婆则告诉我，这个病人在送到我这里来几个星期以前，开始变得神情恍惚，好像对身边很多事情都不在意，连家里的酱油瓶子倒了都不会去打扫，并且比较易怒，原本一个脾气挺好的大好青年，陡然间性情大变，最离谱的，还是他的口音出现了很大的变化，虽然并不是自己听不懂的胡乱呢喃，但是一个地道的重庆人，却时不时开始说一些外乡话。安医生说，我当时就问了他老婆，是不是曾经在外地待过，学过那些话？他老婆说，这件事自己也跟他家里人打听过了，才发现他这辈子就从未去过外地，所以根本不可能。

安医生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很得意地打断了他的话，说，这有什么难的呀，这不就是个简单的鬼上身吗？安医生依旧很文雅地笑笑，他和胡宗仁同时坐在我的面前，简直就是一个天使一个恶魔的区别。安医生接着说，作为医疗工作者来说，尤其是当我身为一个心理咨询医生的角度，我当然不会优先考虑是这个可能性，而且胡先生说的这个情况，在我看来，称之为附身。天主教里认为任何一个出现在人世间的鬼魂最终的目的都是为了附身，而一旦附身，就只能寻找驱魔人了。

胡宗仁竟然“哈哈”地大笑起来，然后一脸痴汉相的说，还驱魔人，你怎么不去找圣斗士啊。我狠狠地咳嗽了两声，并用眼神提醒胡宗仁这样做是非常没有礼貌的。安医生依然淡淡地一笑说，总之，当时我并未朝着这个方向考虑过。

安医生接着说，但是他的老婆告诉我，这还只是最初的现象，慢慢开始，他的情况开始变得有些让人觉得危险了。他开始经常莫名地抽搐，继而说胡话，有时候还会发热昏迷。每当昏迷醒过来以后，有时候就会恢复先前那种对身边事情漠不关心的样子，但是有时候又会变成自己老公原本的样子。安医生说，每当变成那个漠不关心的样子的时候，他却似乎是完全不记得自己曾经昏迷抽搐这件事，但是变成他先生本人的时候，却会很惊慌地告诉她，说自己见鬼了，能看到一个穿黑衣服的人一直跟着他，无论他怎么逃跑，都死死跟着。

安医生说，直到她带着自己老公来找我的时候，其实他老公的情况已经变得非常严重了，起码我认为是这样的。因为当我在了解了基本情况以后，我尝试着跟那个病人沟通，他看上去更像是一个受到刺激的人，虽然有些话说出口来让人觉得不可思议，但是却并非是那种毫无逻辑的话，这一点也是我最为想不明白的一点。

我问安医生，你具体说说，他到底说什么让你有这样的感觉。安医生出现了我们见到他以后的第一次皱眉，他说，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他就直接用那种很畏缩，连眼神都不敢看着我，指着 I 穿在身上的衣服说，你的口袋里有现金两千三，好多钱啊，你老婆长得可真漂亮，嘿嘿.....嘿嘿.....

听安医生面无表情的模仿那种笑声，这让我浑身不舒服。

第一百三十三章 【案十八】催眠治疗

我问安医生，这是什么意思？安医生没有说话，只是把手伸到了衣服的内包里，摸出一个皮夹子来，打开后对着我。我注意到里夹了一张照片，照片上的女人的确很漂亮。于是我对安医生说，所以你想要表达的意思是，当你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他就能够说出你皮夹子里的内容吗？安医生点点头，胡宗仁说，这可真好，这是特异功能吧。

我知道他是在搞笑，鬼魂能够知道的秘密，比我们多得多，我们常说做人做事要无愧于天地，也常说世上没有不漏风的墙，实际上，当你自以为做的事情再隐秘，说不定身边也有双眼睛在看着你。

安医生说，当时那个病人这么说的时侯，我相当惊讶，因为我收治过不少罹患妄想症的病患，比这个严重得多的都有，而通常他们并不会在一开始就急于证明自己多么与众不同，因为这种证明对于他来说，和暴露身份是没有区别的。安医生说，当时他就对这个病人产生了浓烈的兴趣，于是开始与之攀谈起来。

安医生说，由于心理疾病的咨询途中，作为医生来讲的话，需要对病患的所有事情进行保密，即便是病患的家属也不能够在边上旁听。在初次了解的途中，医生询问了这个病人的基本信息，看看是否和先前家属的交待符合，不过他老婆告诉我，他是重庆大渡口区人士，生于1976年，但是从病人自己口里得知，他却是四川眉山人，生于1955年，他说话的口气和腔调很奇怪，虽然我并未去过眉山，不知道当地的口音是怎样，但是我能够很明显的区分出，他的口音并非我们本地的，而且也不是可以装出来的外地口音。

安医生说，于是为了进一步了解这个病人为什么会变成现在这样，我对他进行了一次催眠治疗。说完安医生站起身来到自己的办公桌上拿来了那个好似钟摆，可以晃来晃去的仪器，然后放在桌上对我们说，当我试图对他进行催眠的时候，他开始产生了非常不配合的情绪，并且没有耐性，当我叫他盯着这个摆锤的时候，他先是盯着看一会，接着就出现了非常抗拒的表情。

胡宗仁说，当然要抗拒了，否则你要是让我坐在这里一直盯着这玩意，我也受不了。安医生接着说，不过当他开始抗拒的时候，他显得非常暴躁，而这种暴躁却不是针对我，而是针对他自己的身体，他好像在开始和自己的身体说话，说到不耐烦的时候，还会动手扇自己耳光，这一点是我并未想到的。安医生顿了顿说，不过最后我请他喝了杯水，然后稍微让他安静了一点。胡宗仁问，是什么水这么好用？安医生笑笑说，就是寻常的助眠药粉，会帮助人平静下来，变得慵懒，这就比较符合我做催眠的条件。

安医生接着说，在他安静下来后，我又让他看着这个摆锤，接着开始和他的内心说话，其实就是一些闲聊，用非常温和让人觉得舒服的口吻，很快他就被我催眠了，然后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表情很是享受，开始我问什么他就回答什么。安医生说，催眠一直以来对外界来说显得很神秘，事实上，我们只是在用声音和问话技巧，直接和这个患者的内心做交流，因为人往往不加防备脱口而出的话才是最真实的，我问那个患者，你明明是重庆本地人，为什么你要说你是四川眉山人？而且你的岁数看上去也绝对不是50年代出生的人，这个时候，他回答我说，他只是借用了这个男人的身体，已经有一段日子了，这种感觉很好很舒服。

安医生告诉我们，这个时候他才突然有点警觉了，但是他依旧不确定是这个患者故意这么说的还是真实情况如此，于是为了不造成反效果，他就顺着这个方向继续追问，问了那个“他”的一些身世，得知这个“他”住在眉山某某路某某号，他有一个儿子，儿子当兵去了，妻子是个小贩，父母都已经不在了，兄弟也在地定居了，就剩下了他一个人。安医生问他，你们家附近的邻居和你关系好不好，他却说，不记得有哪些邻居了，就知道自己的家门靠近一条窄窄的马路边，有一颗很高

的梧桐树，透过梧桐树，还能够看到另一头的一条小溪。

坦白讲，安医生的这番话，不知为何说得我很是不舒服。可能是我对于这种问话的方式相当不习惯的原因，就他之前所说的这些情况来看，这个病人毫无疑问是鬼上身，只是透过催眠这样的方式来窥探鬼魂的身世，这一来是有点不敬，就好像套话一般，毕竟是在催眠的情况下，其本身并不一定是自愿的。二来则是助长了这个鬼魂停留在病人体内的某种情感，使得它产生一种留恋，这种留恋不仅仅是对患者的身体而言，而是作为一个死掉的鬼魂，对于这个世界的留恋，这在我看来是绝对不应该的，于是我非常没有礼貌地打断了安医生的话说，你问他这些有什么用，而且你怎么确定他说的就是实话，要知道许多鬼魂在我们看来为了达到目的，是会有一定欺瞒行为的。

安医生说，他当时并没有办法确定，进行催眠也是为了从根子上找到这个病人的病根子在哪儿，因为在当时他还认为这只是一个普通的妄想症，并不是我们所谓的鬼上身。安医生说，听那个患者说得头头是道，对答如流，于是他也一时之间无法确定这些话的真伪，但是心里觉得可能是假的比较多，但是由于之前这个病人刚坐下就猜到了自己皮包里的内容，这让他无法搞懂，于是他就问那个病人，你是怎么知道我的皮包里有2300块钱，又是怎么知道我太太的相片也在里边的？那个病人半眯着眼睛，似笑非笑地说，因为我看见了。安医生追问他，你是怎么看见的？病人回答他，你刚才在里边换衣服的时候，我看见了。说完他的手朝着角落里的那扇门一指。

安医生也转了下身子，指着背后的那道门，对我们说，那个地方是我平时累了休息的小房间，里边就只有一张床和一个挂衣服的架子而已。而当那个病人说他看见了的时候，我才突然醒悟到，在他进来之前，我刚好在那里头换了衣服，于是言下之意仿佛就是，在我换衣服的时候，他就在我身边看见了 my 皮包了。

安医生说，我的这个办公室门，由于存放了不少病人的档案，所以对于外界来说是需要相互隔离的，我的门锁你们大概也注意到了，是电子锁，没有密码，外人除了爆破根本就进不来，而我非常确定当时我换衣服的时候，我的房间里只有我一个人。安医生开始互相搓着双手说，

当时我又问那个病人，你是怎么进来我的屋子的，那个病人却笑了笑说，我想进来就进来，如果我愿意，我还可以进入你的身体。

安医生继续问他，进入我的身体，你是指就好像进入他的身体一样吗？安医生指的就是那个病人，结果他点点头，说他走了太远的路，已经走不动了。安医生继续对他说，那你准备在他的身体里停留多久？他的回答则是，永远。并且斩钉截铁。

安医生告诉我们，到了那个时候，他已经完全确定了这个人就是所谓的附身，只不过自己没有办法驱除而已。为了不引起对方的警觉，他还是非常镇定地继续问问题，他说你这个身体原本的主人，说自己常常看见身穿黑衣的人，那个人是不是就是你啊？他回答说，就是我啊，这是我唯一的一套衣服，你难道看不见吗？突然被反问，安医生说他此刻不能有丝毫的迟疑，否则就会在这场奇怪的对谈中立刻落于下风，于是他赶紧回答说，我看不见你的衣服，请你把你的衣服样子形容给我听一下好吗？安医生说，他特意在这句话后边加上一句“好吗”，目的就是为了把问题丢给对方，不让他的思想有多余的时间去想或者去怀疑，而当安医生问出这句话后，那个病人却说，我里头穿的是白布，外头穿的是黑布袍子，腰上是白色布腰带，穿了布鞋，带了黑帽子，但是我的帽子不见了，找不到了。

寿衣。胡宗仁突然说道。老百姓的寿衣大多都是这个样子，除非是那些大官或是特别高寿的人，想必当时那个男人清醒的时候看到的鬼，就是这个穿寿衣的男人。安医生点点头，看样子他也早在我们来之前就想到了这个问题，于是他问我们，一个人如果真的被鬼上身，就会看见鬼吗？

胡宗仁回答他说，那也不一定，因为不少人在上身后有一天被救或者自己醒来，压根就不记得这期间的事。但是少数人还会有些零星的记忆，而你们所谓的精神病人，其实挺大的一个群体并不是因为自己本身的疾病造成的，而更多是被吓出了问题的。这些号称自己见鬼的精神病人，你即便不相信他，但也不要轻易去质疑他，例如我们国家很多本质并非抓鬼打鬼，但是却是和鬼魂打交道的玄学中人，例如北方的冥婚师，他们在寻找冥婚双方需要的鬼魂的时候，自己其实也是看不见的。

而他们这群人身边往往都跟着一个傻乎乎有点智障或精神病的人，为的就是要他们的眼睛，因为他们的眼睛，恰好就能看见鬼。

胡宗仁的解释大概是恰好解答了安医生的疑惑，于是他叹了口气说，当天我问了这些后，觉得有些害怕有些不舒服，于是就让他从催眠中醒了过来，他又变成了先前那种畏畏缩缩的样子。我通知他老婆让他下个星期再来接受一次治疗，他老婆带着他离开的时候，那个病人竟然突然转头对我露出一个很怪异的笑容，对我说：

“你会帮我找帽子吗？”

第一百三十四章 【案十八】录像资料

胡宗仁哈哈笑道说，看来吧，他还没忘了这件事呢。我有些不懂，于是问安医生说，为什么你催眠了他说的话，他醒过来以后还会记得呢？安医生说他自己也没有个明确的答案，根据以前的一些经验，通常被催眠的人在醒来后被问起先前的事，记忆一般会非常模糊甚至是不记得，感觉就好像是做了一场梦一样。不过自从安医生确定这就是鬼上身也就是他所谓的附身之后，他得到的理论和我们是同样的，也就是当他催眠问话，被问到的那个人，其实和这个病人本身毫无关系，他只不过问到了一个占据了这具身体的鬼魂罢了。

安医生苦笑着说，当时他回头对我说让我帮他找回帽子的时候，我的心瞬间就拔凉拔凉的了。胡宗仁沉默了一会儿后问安医生，那你能不能告诉我这个病人的其他症状，例如口气很重，有明显的臭味，或者踮着脚走路之类的。安医生摇摇头说，这就真是没注意了，因为他进屋的时候和离开的时候都是被自己的老婆扶着走的，所以自己也没在意，坐下后距离自己也比较远，就好像此刻我们的距离一样，即便是有口气，我也闻不到呀。

安医生接着说，在那之后的一个星期时间了，由于这个病患的例子过于奇怪，以至于让他在众多患者中，唯独对这个记忆犹新，甚至是有些害怕，于是他透过他的一些渠道，例如从实景地图上，找到了那个男人口中的家乡，眉山市某某路某某号，但是看到的情况却和他的描述有点不同，例如他找到了那户人家，看上去像是一个一楼的农村房子，而这个地方也是在郊区。门前的确有条小路，小路的另一侧也的确是一个小水沟，但是门前却没有看到那颗梧桐树，而是找到了一些树桩子，整

条路几乎都是如此，这么说来，在这个人死后到目前为止，这里起码是砍伐过一次树木的。这也更加确定了这就是鬼上身的情况，因为一个和那个城市毫不相干的人，是绝不可能把地址和附近特征说得如此详细的，除非是来治疗之前就已经事先做过功课，故意欺瞒，但是这样的可能性此刻看来反而是微乎其微。

安医生说，一个礼拜后，那个病人的老婆如约带着他来第二次治疗，而这一次我提醒他说，为了更好的帮助到他，我希望他能够允许我进行录像，我保证录像带不会外传，仅仅作为病例研究。但是他表现得似乎漫不经心，对于我的要求他也不置可否，于是我就大着胆子当作他同意了一样，就架设好了摄影机。而这一次我并没有在一开始就对他进行催眠，而是放了点音乐试图让他放松下来，顺便东拉西扯地闲聊了一阵，也许是之前我们曾经有过一次没有冲突的对谈，他似乎对我并没有多大的敌意，于是我问什么他往往也会回答，只是偶尔会答非所问，觉得思想是飘忽的，没准什么时候就飘到别的地方去了，于是我也只能一次次顺着他说，再想法子把话题给拉回来，而这一次，我却问出了更多的原因。

说完案一审站起身来，再次走到自己的办公桌前，打开抽屉拿来了一个手持的DV机，带屏幕的那种高级货，打开后就摆在了我和胡宗仁面前的玻璃茶几上。

这是一段大约20分钟左右的录像，录像中的那个男人岁数大概在30多岁，但是大概是由于鬼上身的关系，他看上去非常憔悴，但是即便如此，他的表情也显得很悠然自得，很显然，这个男人的身体对于他来说是很合适而且很舒服的，而这个治疗室也是一样，否则鬼魂天生的戒备心理不会有这种舒适的样子。问话的内容比较混乱，但是安医生算得上是一个比较专业的人，所以他的问题往往都能够迂回着不让人察觉，接着一针见血，这跟我平常办案子的时候想法子诈人家的话有点类似，例如一个问题的核心是什么，其实并不需要直接跟对方要一个正面的回答，只需要把这个核心周围的一些必然现象加以证明后，就能够得到答案。而其中安医生问了一个非常巧妙的问题。

他先是和我惯用的套路一样，做了一个非常荒唐的假设，他问那个

病人说，你占据了他的身体，我觉得并不是因为觉得舒服，而是因为你喜欢上了这个身体的主人，你是一个喜欢同性的人。但是这个假设立刻被他驳斥了，他看上去有些不高兴地说，我占据他的身体，只是因为我和他长得很像，体质也差不多，跟喜欢没关系。如此一来，久久未能直接问出的“为什么附身”这个问题，就不露声色地得到了答案。

按照以往我和胡宗仁办理这类鬼上身的案子的时候，我们往往并没有一个很好的途径去了解这个鬼魂内心的真实想法，我们也大多是从一些现象上加以判断，得到证明以后剩下的就是送走即可。但是安医生和这个人的对话，一步步把一些关于这个人的身世和动机盘问了清楚，这不得不说是是一个非常值得学习的地方。但是我们深知，几乎任何一个游荡在世间的鬼魂留存下来都是有理由的，所以我们更加愿意知道这个鬼魂所谓的“执念”究竟是什么。而遗憾的是，安医生至始至终都没有问过这个人的死因，这也是比较正确的处理方式，以他这样一个非玄学的人，如果贸然去打听一个人是怎么死的，这就好比你去问一个傻子你为什么这么傻，去问一个长得不好看的人你为什么这么丑一样，都会在不同程度上刺激到对方。

录像放完以后，我只察觉到几点值得注意的地方，一是这个人的状态，和那种刚刚吸完毒的人很类似，神情恍惚，但却逻辑清晰。当鬼魂占据了人的身体以后，原本阴阳的两部分得以结合，于是这样的它比纯鬼魂的状态下要意识清醒许多，甚至连行动力都会有所增强，否则它又有什么理由来附身别人呢。第二个地方，就是这个人的眼神虽然清晰，但却非常不明朗，他的眼仁似乎是不能够自由转动一样，所当他要移动视线的时候，采用的方式只能是转动脖子，让正脸朝着想要看的地方，除了那偶尔眨巴一下的眼睛之外，基本上和一个假人没多大区别。第三就是这个人的下眼睑，我也不知道是不是录像机成像的原因，显得有点紫红色，并且这种紫红色是区别于他的脸色而言，他的脸色比较蜡黄，就有点像得了肝炎的人一样。而胡宗仁也告诉我，口音的确是像眉山那边的，因为胡宗仁是四川人，和他的口音有些接近，除此之外，假若没人跟我说这个人是被鬼上身的话，那么我一定很难察觉。

安医生关上录像机后对我们说，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这个病患，因为从那天开始，我就不断的遇到一些奇怪的现象，导致我受不了了，于

是跟他的老婆打电话说，你丈夫的情况我实在医治不了，希望她能够尽快把他送到精神病医院去，虽然没人想那么做，但是那却是对他而言最好的一个方法了。在那里能够得到比较系统的治疗，我甚至还可以帮你打介绍信。

安医生告诉我们，其实当时他已经被折磨得够呛了，这么说只是为了尽快拜托这个麻烦罢了。我和胡宗仁都知道，鬼上身的人，通常最明显的一个表现就是力气会突然变大，大得在挣扎的时候需要好几个人才能够制服得了，不过由于灵体和肉体的结合，肉体对灵体产生了一定的保护作用，同样的，原本那些属于鬼魂的能力也就从此被抑制住，直到这个灵体再次离开肉体的时候才能恢复。从这个角度来说，收拾起来比收拾纯粹的鬼魂要容易许多。于是胡宗仁问安医生，你说了好几次自己遇到怪事，到底是什么样的怪事？

安医生说，先是自己有天晚上回家，在车子开进车库的时候，进门刷卡的地方是一个岁数比较大的老人在职守，由于本来自己每天都要从车库里进出，所以几乎每天都能够看见这个老头，而那天进车库的时候，他习惯性地跟那个老头打招呼，闲扯几句，例如还没回家啊，还没下班啊之类的废话，但是那个老头那天却没有和他搭腔，而是一直很暧昧地微笑着看着他，在打开栏杆后，老头竟然对他说了一句，你记得找找我的帽子啊。

安医生接着说，这还不算什么，第二天自己出车库的时候，看到那个老头又变得正常无比，就和往常一样，而自己在开车上班等红绿灯的时候，旁边一台车的车窗突然摇下，里边一个看上去高中生模样的小姑娘，也用几乎和那个老头同样的表情对他说，你要记得我的帽子啊，连坐在一边的那个驾驶员的眼神也开始变得似笑非笑。

安先生说，从那天开始，几乎都是在他毫无准备的时候，边上有认识或不认识他的人，都会提醒他找帽子，几天下来，他吃不消了，甚至觉得自己都有点精神分裂了。不过他还是给那个病患的老婆打了电话，算了算每次被路人提醒找帽子的时间，问那个时间那个病人在干嘛，他老婆回答他说，恰恰好是那个时间，病人回到自己原本的样子。

安医生说，于是他知道这下惨了，这个鬼算是缠上自己了。

第一百三十五章 【案十八】惊魂一夜

对于安医生遇到的这种情况，在此之前其实并不鲜见。安医生原本是在帮助这个病人，但是同样的，他的最终目的是将其治疗痊愈，而代价则是那个鬼魂会因此离开病人的身体。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鬼魂和安医生即便聊得热火朝天，其本质上还是对立的。这也是为什么以往当我和胡宗仁处理鬼上身案子的时候，常常会因此而受到鬼魂的攻击一样。

我对安医生说，你是从那个时候开始决定不再继续收治这个病人了对吗？安医生却摇摇头说，也并不是，虽然自己已经确信如自己猜测的那样，但是这样的事对于他本身职业生涯里，却从未出现过一次，至少是在这么明显让他所察觉到的情况下。所以在那一刻安医生实际上除了害怕以外，还产生了一股浓烈的求知感，在挂了电话之后。他开始反复查阅一些他们心理治疗领域关于这种情况的一些案例。

安医生说，通过查阅，他了解到他其实并不是唯一的一个遇到这样事情的医生，而是大多数医生都曾经或多或少的接触过有此类说法的病人，例如号称自己见到鬼，甚至确信自己见到鬼，但是能查阅到的病患本身处于一个鬼上身状态的，却非常少。安医生说，不过从那个时候开始，发生怪事的频率越来越高，甚至有时候自己都觉得自己有些不正常了。安医生告诉我们说，第二天的时候，他按照往常一样去上班，途中还好，没遇到过之前那种陌生人来提醒自己找帽子的情况，不过那一天他几乎都没有安排别的预约，一直在办公室里查阅资料，他甚至觉得这个案例如果自己解决了，将会使得自己的职业生涯产生一次很大的飞跃。所以那一天，他几乎都没有出过办公室的门。

不过安医生说，那天只有两个人进过我的办公室，一个是进来给我磨咖啡的小谢，就是外边前台那个小女生。另一个就是下午的时候到我办公室里来打扫卫生的阿姨，但是这两个人却都用那种诡异的表情对自己说，记得帮我找帽子。由于有过前几次的经历，尽管觉得很诡异，但是安医生却并非是特别害怕的那种，他甚至开始对经过身边的每个人都有了预判，认为他们当中任何一个人都有可能走过来跟自己说这么一句莫名其妙的话，所以真的当这些发生的时候，自己因为提前有了准备，受到惊吓的程度也稍微少了一点。

但是真正让他觉得决定放弃这个病人的理由，却是在那天那个打扫卫生的阿姨走了以后，自己因为一直查不到关键所在，一时间陷入瓶颈，所以自己心烦意乱，于是跟家里的老婆打电话说自己可能今天要加班，如果时间太晚的话，也许就不回家了就在公司睡了。当天晚上一直到大约11点多的时候，他觉得有些疲惫，于是就钻到自己的休息室里打算休息片刻，再接着查阅。

安医生站起身来，并且请我和胡宗仁也站起来，他说，二位请跟我来，到我的休息室看看。说完他就带着我们朝着角落里的那个小门走过去。由于门比较小，所以我猜测这套写字楼原本的格局，这个小屋子里本来应该是一个杂物间才对。房间里没有窗户，即便是大白天看上去也是漆黑一片，只能看到一个铁床的架子。安医生走到床边，伸手在墙上摸着，很快就打开了一盏灯。

安医生说，这盏灯是我这个房间里唯一的一盏灯，有时候我在里边休息的时候，因为担心看不见，所以就装了这么一盏，但是由于过亮的灯光实在没法帮助我在黑暗中思考，所以我就选了这个颜色。

那是一盏暗红色并不明亮的灯，也就是说，这盏灯根本就无法起到照明的作用，即便是在漆黑的环境下，也仅仅只能让人眼看到四周物体的轮廓，好让人不会因为看不见而撞墙或是撞到别的东西而已。如果一定要我形容一个亮度的话，连儿童房常常用的夜间床头灯的亮度都比不上，更像是以前的老实胶片冲晒暗房里，那种让人压抑的暗红色。

于是我问安医生，这样的灯光让人多不舒服啊，跟淤血似的，你在这么小的环境里装这种颜色的灯，你们心理医生还真该给自己看看病

了。安医生笑了笑说，这是个人习惯的问题罢了，如果眼前一片漆黑的话，心里思考的方向会比较阴暗，但是如果有一盏这种亮度的灯的话，会让他睁开眼睛后不会什么都看不到，但也并不刺眼，所以比较能够帮助他的思考。安医生顿了顿说，总之这只是我的个人习惯罢了，但是那天晚上我累了就在床上休息，我为了不让自己放松下来，这种休息的方式我一般是把眼镜挂在耳朵上，然后把镜框放在我的下巴和喉结之间，这样如果我不小心睡着了，稍微一动，我就能很快因为眼镜的异物感醒过来。而那天我就是如此，睡下之后没多久，就开始梳理自己脑子里那些复杂的问题。

安医生说，大概十几分钟之后，我也区分不出到底是我身边还是直接在我的脑子里，出现了一个非常奇怪的声音，那种声音很像是有人快速地哈气，又有点像某种蛾子之类的东西在耳边扑扇翅膀一样，总之我形容不出来那种声音，而与此同时我鼻子里闻到一股有些像咸菜发霉的味道。接着我的脸就开始变得有种诡异的紧绷感，那种感觉很像是刚刚用冷水洗了脸以后，迎面吹来一阵风的感觉。

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因为听到安医生这么说，我就知道那就是鬼魂靠近的一个最容易被察觉到的感觉，安医生口中所谓的咸菜发霉的味道，其实就是我们常常说的臭鸡蛋或死耗子的味道，因为这几种味道比较容易被混淆，加上个体的不同找到的表达方式也自然不一样。而那种在人体皮肤上骤然出现的紧绷收缩感，这就是环境突然发生改变后，皮肤第一时间不经过大脑思考就直接传递给大脑的一种感知能力，而所谓的环境发生改变，说简单点，就是此刻从你身边经过的，不是属于我们这个环境里的东西，例如鬼魂。

诸如此类的感觉还有很多并非只有这种紧绷感而已，包括突然很猛地冷了一下，或是突然没有理由的泛起一阵鸡皮疙瘩，甚至是烧灼感，这些都有可能是鬼魂出现在身边的证据，所以当我们遇到这样的事的时候，从自保的角度来说，应当引起注意才对。

安医生接着说，当那种奇怪的声音和感觉出现之后，他下意识地睁开了眼睛，但是第一时间里并没有和鬼魂联想起来，只是对于异感的一个本能反应，不过当他睁开眼睛以后，却发现在靠近灯泡的位置，有一

团好像正在缓缓搅动的东西。安医生形容说，就有些像我们冲了一杯咖啡，咖啡上的泡沫会慢慢转动的感觉，由于当时没戴眼镜，所以自己赶紧把眼镜戴上打算看个仔细，但是就在戴上的一刻，那团东西却消失了，随之而来的，是房间门发出了一声“吱嘎”的声响。

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伸手抓住门，适度地开合着，发出那种因为时间较长后合页板发出的“吱嘎”声。安医生接着说，当时他还以为是自己眼花了，于是就又把眼镜稍微拨了一下，让自己越过镜片再看灯泡附近的时候，起初那团模糊的影子也不见了。安医生强调说，因为本身没有睡着，作为心理医生来说，又是一个相对理智的人，所以他特别确信自己是真的看到那个影子了，并且觉得那个影子在那一瞬间的出现和先前自己察觉到的异感是有关联的。于是有点害怕，就起身关灯出了房间，并且关上了房门。

安医生身子靠在门边，接着对我们说，于是他继续坐回办公桌上去看资料，这期间一直都相安无事，到了凌晨两点左右，开始有点起夜风了。说完安医生指着刚才我们坐着的那个区域背后的那面巨大的落地窗，窗子的一人高的地方有个小的窗户，斜面的，是用来透气，又不至于在下雨的时候被雨水淋到。他告诉我们之所以察觉到起风了，是因为窗帘被吹得“哗啦啦”地晃动，于是自己走到窗子边去关窗户。

安医生笑着说，因为我的个子并不高，所以关窗户的时候视线是朝着上边的，而就在刚刚关好准备拉上窗帘的时候，却看到一个人的上半身，几乎是以倒吊着的方式，出现在了落地窗顶端和天花板夹角的外边。

胡宗仁问，是在户外？安医生说，是的。胡宗仁说大多数鬼魂会有不同程度的半透明，你为什么确定是户外，因为先前其实已经出现在你的休息室里了。安医生摇摇头说他也不知道，不过自己之所以确定是户外，是因为那个人的两只手好像壁虎一样，趴在玻璃的外边，脑袋却以一个不太正常的角度尽可能的想要扭正，脸上挂着笑容。

安医生双手抱着自己的双臂摩挲着，好像有点害怕，他说，那个笑容我认得，就和那几天所有跟我说让我找帽子的人，表情一模一样。

第一百三十六章 【案十八】新的地址

安医生接着说，当时我看到那一幕的时候，由于我就站在窗户边上，当时的位置只和那个鬼魂仅仅隔着一面玻璃，作为正常人来说一般遇到了这种情况都会选择跑掉，实际上我也很希望能够跑掉，但是由于吓坏了，所以我的脚开始有点不听使唤。

安医生无奈地笑笑说，说来很丢人，我没办法挪动我的脚，不仅如此，我甚至还脚下一软，直接瘫坐在了地板上。他接着说，在那个鬼魂的头扭转到一定程度以后，似乎是转不动，我就眼睁睁地看着他把下半身慢慢从楼板上边的位置转动了下来，应该说是慢悠悠地飘了下来，以他的头为轴心似的，然后隔着玻璃，它整个人的身子就好像吸附在玻璃外边一样，笑容还是那个笑容，不过它却好像是故意要吓唬我一样，开始用自己的额头“咯噔咯噔”有节奏地撞击着玻璃。每撞一下，它的身体就好像是被什么波浪状的东西给荡漾了一下似的，总之它看上去轻飘飘的，而且就好像你们刚才说的那样，有一点透明，不过我透过它的身子看到背后楼上的灯光，却觉得那些灯光好像是在蒸汽下的感觉一样，有些雾蒙蒙的。

老实说，安医生的这番话确实还是有点吓到我。我觉得我有必要解释一下所谓鬼吓人的一些情况，其实鬼在人面前是有种强烈的自卑，换句话说，它更加羡慕我们作为人的时候这样的状态。而当鬼魂出现在人面前的时候，往往都会在不同程度上吓坏别人，但是其实如果大家能够仔细想一下的话就不难发现，他们正是在展示自己觉得最舒服的一个状态，没有伪装，没有遮掩，这种过分的真实，反而在我们看来就成了恐怖。如果我是一个特别简单的人，我想要从玻璃外边进屋大概有很多种

办法，但是谁又能阻止我用撞开的方式进来呢？没准那个方式就是我觉得最舒服的。

胡宗仁走到窗户跟前，转身问安医生说，当时他出现的位置就是大概这个区域对吗？说完他朝着窗户的顶部一指。安医生说，是的，他这里楼层这么高，就算是活人出现在外边也会吓人一跳，更何况是那种自己都确定是鬼的玩意呢？胡宗仁又问他，那后来还发生了什么事？安医生说，由于自己瘫软在地上，又看见那个鬼魂一下一下地撞击玻璃，好像下一秒就会因此破窗而入一样，人在最害怕的时候最容易做的一件事就是祈祷，而这种祈祷往往自己并不清楚到底有用没用。安医生说，当时他就摸出了自己的十字架，心里祈祷着保护自己一类的话，眼睛也跟着闭上了，打算听天由命了，可是在隔了一会儿之后，他察觉到并没有别的动静，于是鼓起勇气睁开眼睛，想要看看身边的情况，但是环顾四周之后，却什么也没发现。

安医生对我招招手，让我走到窗户跟前，指着玻璃外一个看上去并不很明显的印记说到，你看这个，就是当时那个鬼魂吸附在窗户上的时候，留下的痕迹。我问他这是个什么痕迹，安医生并没有回答，而是伸出自己的手掌，隔着玻璃找到一个合适的角度贴了上去，我才发现，那是一个并不完整的手掌印，那个手掌印没有小指外侧的掌肚的区域。安医生告诉我，并非这个鬼魂身体有残缺，而大概是因为当时那个姿势的限制，所以只留下了这么些印记。

安医生带着我们重新回到沙发上坐好，继续跟我们说，在那次以后，我才发现我纵然有强大的理论知识，也有无数先辈留下的案例万千，但真正当我自己遇到这样的事情的时候，我才发现我根本就无力对抗。很快他摇摇头说，对不起我纠正一下，不是我无力对抗，而是我根本就没有这个勇气，早前打算一查究竟的雄心，经过这一次惊吓以后，荡然无存。

我们都没有说话了，我其实是很理解安医生的，作为一个原本高薪的职业，他其实只需要安分守己地过好每一天，用自己的知识和能力去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即可，生活得平平淡淡，但却可以衣食无忧。而他们心理医生这样的职业大概和我与胡宗仁一样，需要不断地进入到别

人的生活当中，也许时间一长，开始会出现我近期一样的压抑，甚至觉得我们一直活在别人的生活里，自己的生活却过得非常没有质量。隔了好一会，安医生说，就是从那天晚上开始，我觉得我没勇气继续在办公室里待下去了，于是我大半夜离开了公司，叫醒了楼下的保安，再三道歉下人家才这么晚给我开了门，我不敢回家，因为家里有老婆，我很怕我老婆突然又变成那副诡异的样子。所以那一整晚，我都几乎在有灯光但是却没有人的地方游荡，如果远远看见有人，我就会提前躲开。想了很久，我才决定不再插手这个病人的治疗，我必须为我自己多考虑一点，因为我不能因为个把病人的关系，毁了我自己的生活。

安医生说，第二天我就给那个病人的老婆打了电话，建议她送去精神病医院，考虑到送这类医院需要有上一级的治疗单位出具一份精神状态的鉴定书，所以我算是违规给她开具了介绍信，并叮嘱她如果送去医院了，记得打电话跟我说一声，我说我在这个医疗系统里有比较广泛的人脉，可以帮她找个好点的大夫。安医生苦笑着说，其实我是骗她的，我只是希望她真的把人送进去以后，我可以过得稍微安稳一点。

胡宗仁问安医生，那你现在呢，这么些天都过去了，你觉得你过得安稳吗？安医生有点不好意思地说，其实并没有，虽然身边不再有人无休止地来提醒自己找帽子，但是那并不代表着这件事没有发生过，它会不断地好像一块越来越重的石头一样，压着自己的胸口。本以为人送到了医院关着之后，自己会放松一点，但是每次晚上睡觉的时候，当老婆一个翻身面朝着自己的时候，他就会因此自己把自己吓得再也睡不着，因为他害怕他老婆突然睁开眼，然后一脸似曾相识地对他说，记得帮我找帽子。

胡宗仁说，精神病医院我们虽然没去过，但是有过一些了解，不过为什么那个病人送去了医院就不来缠着你了，这我就不大明白了，鉴于之前的情况来看，它好像是想来就来想走就走才对。我告诉胡宗仁，因为精神病医院通常伴随着治疗还会有一些内服和注射的药物，这些药物可以让病人的情绪得以缓解，同样的，也有安抚和麻痹的作用。我猜测的话，应该是这个病人入院以后，使用了什么药物之类的，肉体 and 灵魂都被束缚住了吧。

安医生说，总之当时我得知已经入院之后，特别请我一个在那所医院工作的好朋友，帮我特别留意一些这个病人的情况，而理由我只告诉他，因为这是我以往的病人我需要监控他们的治疗情况之类的。我问安医生，所以你这次找我们来，其实抓不抓鬼倒不是主要的，你是希望我们能够借由抓鬼这件事，解开你自己的心结对吗？

安医生低下头，然后点点头。

胡宗仁对安医生说，那好吧，你把那个病人的医院名字和地址告诉我们一下，我们会尽力把这件事查个清楚的。我点点头，虽然安医生归根结底的理由有那么一点显得自私，但是我却不知为何对他充满了理解，因为我想像得到，如果是我自己的话，大概也不过如此吧。于是安医生站起身来，走到自己的桌子跟前找来一张长方形的白纸，大概是以往记录病理的。写上了地址和电话，递给我以后对我说，这个电话就是我那个朋友的电话，你们到了那儿以后就给他打电话，他会带着你们去找那个病人的。我就不跟你们一起了，我实在没办法再面对一次那个容貌了。

我接过字条放在包里，然后问安医生，我有最后几个问题想要问问你，当时你在窗口看见的那个鬼影，你还能够想得起他的样子吗？安医生点点头，接着又摇摇头，有些痛苦地对我说，不是想不起来，而是那个感觉太过奇特，总觉得这张脸非常深刻的在脑子里，但是要细致的去想，却很难想得起来。不过我唯一能够确定的就是那个笑容，每个人的五官生得不同，基本上是很难出现同样的笑容的。我问他，是不是先前录像里那个似笑非笑的样子？安医生说，是的。

我没问题要问了，只是在临走之前，按照惯例对现场做了一个布局，我先是在房间里寻找了一阵，在不少处地方都找到了鬼魂的痕迹，这个鬼魂给我的感觉是有点糊涂，但是即便再糊涂也无法放下自己的执念，而他的执念，我认为是那顶帽子，但是却还没有办法确认。

直到在窗户上画了敷，地毯下埋了香灰，胡宗仁还在这个房间范围内几扇门的门方顶端贴上了几张各不相同的符咒，然后叮嘱安医生不要关上窗帘，随时打开房间里的灯，要让这几张朝着一个方向的符咒透过落地窗玻璃的反光可以互相管制住对方。

胡宗仁说，对于现场，我们只能做这么多，在我们没弄完之前，你就万事小心一点吧，祝你平安。

第一百三十七章 【案十八】精神病院

本来“祝你平安”是一句非常寻常的祝福，但是这样的话在我和胡宗仁口中说出来，往往就多了一层恐吓的意味在。我还好一点，起码我长得还比较慈祥，胡宗仁的这句祝你平安，一下子让安医生有点着急起来，他略微慌张地问胡宗仁说，是不是我这个情况很严重啊，你都在祝我平安了。胡宗仁白了他一眼说，我是真的纯粹祝你平安而已。

我忍不住好笑，然后我提醒大家，差不多到点了，该吃饭了，吃了再动身吧，于是安医生很懂事的带着我们到附近一家鱼庄吃了一顿，然后又细心地替我们付了停车费后，我们才离开。

安医生提供的那个医院地址，实际上和他公司是在同一个区，但是这个区却出奇的大，除去问路找路的时间，以及红绿灯和堵车，我们在路上整整耗了两个小时才到。我虽然也是第一次来这个医院，但是对于这个医院的大名却是早有耳闻，医院修建在半山腰上，虽然是医院但是风貌和早期的集中营有些类似，高高的围墙，围墙的顶部有绞成圈的铁丝网和碎玻璃渣子，甚至在这面墙的外侧，还有一层电网作为护栏。在医院门口的导视图上看到，这个医院一共两个大门，正大门也就是我们目前所在位置的这个，是专门提供给家属或者别的医院交流学习时进出的通道，而另一个通道是沿着一条小路直接通往病区的，如果没有猜错的话，那应该是送病人去的一个专用通道，当然是说那些有严重暴力倾向的病人，而从图上一看就能得知，那个地方甚至还是发生骚乱或是火灾的时候，用于逃生的紧急通道。

由于坐落在半山腰上，加上层层设防，那么自然是为了防止有病人随意走出医院，因为精神病人往往做出一件事的随机性较强，并且法律

上来说，是比较宽容的。我和胡宗仁把车停在一个空旷的小坝子上，这里是专业的医院，所以人流量当然不如那些三甲医院那么火爆，相反的，显得冷清，也适合病人的康复。

下车之后我让胡宗仁按照安医生提供的电话打过去，在外边等了十来分钟后，一个身穿白大褂，岁数看上去和安医生差不多大，带着金丝边框眼镜的瘦男人走了出来，我们自我介绍了一下，当然是在这位医生能够接受的范围内，我们说我们是受到安医生的委托，来看看这个病人，顺便了解下情况。那位医生自称姓杨，他很快带着我们到了病区的接待处，从内部系统里查到了那个病人的所在病区，然后有些为难地跟我们说，这个病人一个小时前才刚有人来探望过，所以如果我们要探望的话，可能要多等等，要给病人留足够的休息时间。

胡宗仁和我都是一惊，说还会有谁来探望？杨医生看了看来访记录后说，和病人的关系写的是夫妻。于是我知道是那个病人的老婆来看望来了，胡宗仁赶紧跟杨医生说，请你告诉我们一下他太太的电话号码，反正都要等，如果要等很久的话，我们也希望跟他的家属聊聊。

由于是受人之托，所以杨医生也并没有拒绝，加上胡宗仁的这个要求其实也是合情合理。于是我们很快拿到了电话，杨医生告诉我们，他手里头还有点事，等待的时候就不陪我们了，等会大约在2个小时后，我们再给他打电话就行。于是我们答应了，我和胡宗仁就又回到了车上坐着抽烟，顺便给那个女人打电话。

在电话里表明了来意之后，她听说我们是安医生特别安排过来探望她老公，顺便了解病情的时候，她很是高兴。于是我们说能否见面聊聊的时候，她非常乐意地答应了，甚至不要我们下山去找她，而是自己立刻打个车上山来。她说自己反正也没有走很远，不麻烦。于是我和胡宗仁在车上等她，半个小时以后，她到了医院门口。我去门口把她给接了进来后，到了车里，可能是我们长得没有医生那种知识分子的模样，她还是有点诧异。胡宗仁知道这种情况下如果说谎话的话，可能换来的也是谎话，毕竟一家人还是要袒护一下的，于是胡宗仁直接告诉了她我们的真实身份和职业，并且为了向她证明我们没有说谎，胡宗仁甚至还让那个女人看了看我们随身带着的一些玄学上的东西，由于医生和患者之

间有不成文的保密协定，所以我料想这个女人对于自己丈夫的具体情况恐怕也所知不多。为了不造成她过度的惊慌，我略去重点地跟她说明了一下她丈夫的情况，只是让她了解到，她老公其实并未是真正的精神病，这是为了让她对丈夫健康情况放心，其次是她丈夫之所以这样是因为鬼上身的关系，而这并非无法可解，我们来这里就是为了解决这件事，同样也是在给她希望。

虽然她还是有点半信半疑的，但是我这么温和的表达显然让她接受起来容易得多。她开始向我和胡宗仁询问一些她自己比较关切的问题，例如会不会对她丈夫产生什么伤害之类的。我和胡宗仁都没有正面回答她，因为在没做完之前，我们不敢给任何人一个肯定确凿的答复，这样的希望对于我们来说不是不能给，而是不敢给，原本就行走在边缘的人，不要再以任何方式让别人抓到把柄了。

很快我和胡宗仁从这个女人口中得知了一些连安医生都不知道的的具体情况，例如这个病人本身体质偏弱，出生的时期又恰好是那年的闰月，如此一来他的体质就可能因为父母属相的关系而变成比较独特的体质。而这类人相对于那些健壮无病的人来说，就更加容易成为被鬼附身的目标人群。因为中国人尤其是中医和玄学的人来说，我们习惯于把一个人的身体看作是一个有完美循环系统的容器，这这里所谓的循环，正如同玄学上一直认为的天地万物是阴阳相济的关系一样。如果阴气重，那么就有可能体质不好，容易磕磕绊绊生些小病，所以古时候才称其为“邪祟”，因为那个时候的大夫，会把这些病症认为是不祥的东西所招致的，例如死人和鬼魂。而同样的道理，所谓的阳气则特指正气，这里的正气就包含了一些积极的东西，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一直非常讲究“精气神”的道理。而阴阳二气在人体这个容器里相互制约，相互维持平衡，就好像一个跷跷板，决定这这个人会离那一边更近一些。

而我和胡宗仁显然就是属于阳气较旺的那一类，我想这也是冥冥之中我们走上这条道路的一个原因吧。所以在得知了那个男人的一些具体情况后，我渐渐发现那个鬼魂缠上他并非是一个偶然，而大概是盯梢盯了好久之后，觉得四周围再没有比这个男人更适合我的躯壳了，于是才选择了上身。但是为什么远在几百公里之外的鬼魂会附身在一个毫不相干的人身上，我们只有进一步了解了那个病人，看了他的具体情况后才

能够得知。

一边了解情况一边等待，有人说话的时候时间过得的确比较快，于是我看差不多了，就提醒胡宗仁给那个杨医生打电话。然后我们就一起走到楼内等他。杨医生看到那个病人的老婆的时候还是愣了一下，胡宗仁赶紧介绍说，这是病人的老婆，也就是刚才你给我电话的那位，既然我们来了，还是就一起进去看看吧。

杨医生一边点头答应，一边给我们安排探视。送我们到了病区的门口，他就不再继续往里走了，而是隔着病区的铁门跟另一个看上去像是铁笼子里的穿白大褂的人说，这是探视病人的，某某床某某某，你带他们进去吧，这是我熟人。

那个笼子里的白大褂其实大概是这层楼负责的医务人员，由于精神病属于一种广义上的病，并非特指某种病症，而是许多种难解的病症结合。通常有点小毛病的，也就在家里休息治疗了，稍微有点钱的，或许请个心理医生，但是真正能到达住院的地步，而且是住在这种类似监狱的医院里的，通常都是比较严重的。所以走进去后我不断听到耳边传来一些稀奇古怪的声音，夹杂在一起，有笑声有哭声，还有那种神秘秘自言自语的声音。我尽量不把眼神朝着病房里看，因为我竟然开始有点害怕起来。

那个带路的医务人员似乎是看出了我的慌张，于是他略带嘲讽地问我，第一次来啊？我说是的，第一次。那个人笑着说，没事，第一次都这样，多来几次就习惯了。我没有说话，倒是胡宗仁凑到我耳边跟我说，没错，第一次嘛，都有点痛……

如果不是现在不是打架的时候的话，我想我就跟他打起来了。显然胡宗仁的笑话没有得到大家的迎合，走到病房门口后，那个医护人员用钥匙打开了门，然后对我们说，你们进去吧，等会有事或者要出来的话，就按墙上那个黄色的按钮。

我们走进病房，漆成天蓝色的墙壁并未让我感到一丝轻松，在深蓝色的地板上，横七竖八地摆放着一些蜡笔和揉成团的纸，转过墙角，我看到一个面朝着墙，弓着背，穿着蓝白间条衫的人坐在床上，脑袋却好

像在点头一样，有节奏地，一点一点。

第一百三十八章 【案十八】结下米阵

类似的场景事实上我在不少地方曾经见到过，但是绝大多数都是因为鬼上身的关系，或者是被鬼给吓得有些恍惚，那可就成了真正的精神病。也许是受到环境的影响，眼前的一幕在我看来竟然比我在许多家庭里见到的场景来说，显得更加诡异。

只见那个女人绕到了床边，然后侧着头看了下自己丈夫的脸，接着满脸担忧地伸出手搭在病人的肩膀上，轻轻摇晃了几下说，老公，我又来了，带了两个朋友来看你，你回头看看他们啊。男人不为所动，而也并没有拒绝这个女人按在自己肩膀上的手，依旧不停地摇晃着自己的脑袋，好像眼前这一切都跟自己没关系一样。

我对那个女人招了招手，她走到我身边后我问她，在没住院之前，他也是这个样子的吗？女人焦虑地点点头，但是却说，样子是差不多，但是没有现在这么严重，现在这个人的脾气好像是温和了一些，但是对周围的漠不关心的程度，却似乎加重了一些。我点点头，因为我知道这想必是医院使用的药物产生了作用。我又问那个女人，所以在你看来，现在你老公的情况比起以前来说，算得上是安静了许多了是吧？女人点点头说，是这样的，前一段日子虽然很冷漠，但却并非那种不高兴的冷漠，只是对周围表现出兴趣不大的样子，但是人却非常敏感，稍微一点不如意的时候，就会怒发冲冠，也就是说可能惹到他的只是一件鸡毛蒜皮的小事，但是却可以发火发得很厉害。我又问他，那在这期间，他是否动手打过你？女人有点不高兴地翻了翻眼睛说，是打过，这又没什么，夫妻间偶尔打一打，都是正常的。我看她有点不高兴了，也就没继续问，不知道当她得知当时打自己的不是自己的丈夫，而是远在几百公

里之外的一个中年男人，会不会还这么想得开。

我让那个女人稍微靠后站一点，然后让胡宗仁到门口把风，我则先是将装了铁丝网的窗户关好以后，开始拿着罗盘在屋里探寻着。这间屋子原本就不大，房间里除了一张病床和一张塑料桌子以外，什么都没有，连电视机也没有，我注意到，这个病床竟然还是通体树胶板做的，大概是因为金属或木料的容易被病人弄坏，并危害到自己或其他病人。顶上是一个风扇，从扇叶上生锈的痕迹来看，估计已经挺长时间没有被使用了。而我们进门的地方左手侧，则是一个很小的卫生间，卫生间里是蹲便器，蹲便器的位置要稍微比地面高出来一截。有一个水泥浇筑的洗手池，水龙头一大半都埋在墙体里，没有镜子，也没有洗漱的杯子。这个病区的设计，出发点一定是为了防止精神病人伤人，否则为什么里里外外保护得如此彻底。

我探寻的时候把男人和那张床刻意留到了最后，因为那是我觉得最危险的一个地方。可是奇怪的是，如果把这个屋子分成两部分，分界线则是那张病床的话，那么从门口到床的区域里，零星分布着一些微弱的灵动，就好像有人在这里走过几次，但也仅此而已。而从床到房间尽头的窗户那里，却干干净净的，一点灵动都没找到。

房间的窗户是滑拉式的窗户，但是在窗户的外边，是牢牢装钉了铁丝网的。铁丝网缝隙较大，成年人连一只手都没办法从缝隙里伸出去，但是对于鬼魂来说，这样的护栏根本就是形同虚设。不过正因为如此，我在这里未能找到灵动反应，则说明这个地方鬼魂并不曾来过，或者说，它压根就没想过要逃走或者离开。

在基本掌握了这个鬼魂的活动轨迹后，我开始在几个关键的地方画好了敷，病房门口和窗户玻璃上自然是要画的，我还在墙上那个小按钮上也画了一个，这是为了防止这个鬼上身的人自己去按按钮逃走，因为接下来我们要做的事，最终目的是把它逼得离开这个人的身体。等我全部弄完以后，我告诉胡宗仁，你可以开始你要做的事了。于是换我在门口把风，但是即便如此，我也非常机智地伸长我的脖子，一方面想要看个究竟，一方面也是怕胡宗仁搞不定，到时候我还得去帮他。

胡宗仁走到床跟前，脚步比较慢，显然他对于眼前这个鬼上身的人

也有一定的防备心。考虑到先前安医生跟我们说的那些话，这个鬼魂尽管到目前位置除了上了这个人的身以外，并没有出现直接迫害人的倾向。即便是三番五次地找不同的宿主来提醒安医生要给他找帽子，这期间也并未有人因此而受到伤害，从这个角度来说，胡宗仁肯定不会对它用强。于是我提醒胡宗仁，问问帽子的事。

胡宗仁点点头，半蹲在床边，微微仰着头看着那个男人，那样子很像是一只正在乞求食物的小猫，露出了渴望的眼神。他从自己的包里摸出一小把米粒来，然后另一只手捻起一粒，轻轻丢向了那个男人的身子，起初的幅度很慢，也是丢到了衣服上，所以那个男人并没有出现什么抗拒的感觉。随后胡宗仁开始朝着他的脖子和衣领之间丢米，这下这个男人就开始出现了那种因为受到触动而微微颤抖的样子，不过除此之外，他的脑袋还是一直有节奏地上下点头。胡宗仁把目光转向我，然后伸出自己的食指和中指，分别指了指自己的眼睛，然后再指了指那个男人对面床头的墙壁。那意思是在说，他即便头会上下摆动，但是目光一直是锁定在墙壁上的。

这是我和胡宗仁之间的一种默契，因为职业的关系，我们虽然谈不上是特别危险，但终究是在跟那些未知世界的东西打交道，鬼上身的案例我们已经经手过很多次，但是每一次都会有不一样的理由，因此而导致了不一样的处理方式和顺序。所以在每当我们觉得这个时候不大适合出声时，我们往往会用一些简单的手势进行沟通。而胡宗仁传达给我的这个讯息却和我们之前从安医生那里听到的版本不一样。鬼上身的人大部分有一个显性特征，就是不管头怎么扭动摆动，目光只要是在睁开眼睛的前提下，就一般是直视着前方的，眼仁并不会因为视线的关系而转动。而人的眼睛在转动的过程中，并不会好像我们的手脚一样，可以完全受控制地匀速运动，而是比较像鸡头一样，动起来很迅速，但是停下来就锁定到了一点，正因为人类眼睛的这个特征，才使得鬼上身后的躯体，无法完全自如地操纵到每一个器官上。

而既然胡宗仁这么提醒我，他的意思是说，那面墙上是不是有什么东西，我们不曾看见的。我起初在检查屋子的时候，床的周围是没有检查的，因为不用检查也知道会发生什么。于是我对胡宗仁摇摇头，意思是我不知道，你继续你的，待会儿有问题再想法子解决。于是胡宗仁开

始继续一粒一粒地朝着那个男人丢米粒，不过却越丢越高，速度也越来越快，但是即便如此，男人的反应始终如刚才一样，轻微的，并未反抗。

我需要解释一下这个理由，在许多门派里，米粒都是比较常用的一样东西，这我之前已经说过是为什么。道家会使米符，会摆米阵，米粒可以作为猎鬼人和灵体之间的一个介质，去触碰一些我们在未知状况之下不敢轻易直接触碰的东西，而米粒和鬼魂接触后的反应，以及米粒掉落在周围后，会自然形成一个不规则的米阵，这个米阵因为在掉落在地上之前是经过胡宗仁的手继而接触到灵体，所以此刻床上散落的米粒对于这个鬼魂来说，就好像是我们逐渐地给他修造了一个牢房，一个笼子，而这个过程它却浑然不觉。也许你要问为什么会浑然不觉，这解释起来就比较复杂了，说得简单点，就是一个煮青蛙的道理，胡宗仁丢米粒的动作由弱而强，由下至上，由慢变快，这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只要一开始直接接触到鬼魂的时候它没有抗拒的话，除非是胡宗仁动作过快，或者是力量过大，那么这个鬼魂就察觉不到。

所以直到这只青蛙意识到，哇靠原来这是沸水的时候，它已经被煮熟了。这个鬼魂也是一样，当他察觉到胡宗仁其实在把它关进笼子的时候，它已经在笼子里了。

胡宗仁在其中一侧丢了半天之后，又轻手轻脚地绕到了背后，再丢一次。继而又绕到了另一个侧面，又重复了一次，如此三次，就让米粒形成了一个半包围的阵，而今如果这个鬼魂想要逃脱的话，只有两种情况，一是蛮力惊人，挣脱了米阵，这并非没有可能，谁说有阵就必然关得住的？如果是这个逻辑的话，那好人打架就一定会赢咯？第二种可能性则是从这个人身体里出来，然后从米阵未封合的那唯一一个出口出来。

胡宗仁依旧没有惊动这个鬼魂，而是默默地取出一张符咒，蹑手蹑脚地走到床头墙壁的位置，吐了一点口水在手心，接着一巴掌把符咒拍在了墙壁上，那个位置，大概正好就是这个男人眼睛死死盯着的位置。

如此一来，米阵的唯一一个出口也封死了，而与此同时，这个男人也好像是惊觉了一般，一下子坐直了身子，看着胡宗仁，愣了几秒后，

发出了一阵非常悠长，非常尖厉的叫声。

“啊—————！”

第一百三十九章 【案十八】驱逐之法

我并不能很明确的说出这种叫声的含义，鬼上身的人，声音往往也会出现一点细微的变化。在此之前，我唯一一次听见这个男人的声音，还是在安医生的那卷录像带里。但是那声音非常平静，而眼下这声惨叫，却更带着一种绝望的感觉。大概是因为它终于发现到自己被胡宗仁关在了米阵里，而从它眼睛看到那张符的时候，他就已经知道自己逃不出去了，所以这是一种知道自己末日将近的叫喊声。

由于这一声太过于悠长，胡宗仁又站在他的跟前，男人冲着胡宗仁这么大吼大叫胡宗仁露出了厌恶的表情，于是他一瞪眼睛，竟然凑到那个男人的脸跟前，学着那个男人的叫声，跟他对叫了起来。胡宗仁这么做其实是对的，因为他无法得知那个男人对着他叫唤的真实目的何在，而如果此刻胡宗仁因为慌神或者害怕的话，鬼魂的阴气就有可能占据上风，胡宗仁大吼大叫的道理，其实跟我们撞鬼了会胡乱骂脏话是一个道理，用这样的方式来提升自己的正气，以达到压制阴气的目的。

两人叫了一会儿后都停了下来，我耳朵里因为他们俩的叫唤而嗡嗡作响，不过区别在于，胡宗仁叫喊了之后开始有点微微喘气，而那个男人却没有。看他不喊了，胡宗仁走到他的身后，从包里拿出早前在我车里偷来的一瓶矿泉水，灌了一口在嘴里包着，然后用一个很快速的动作一下子撩起了这个男人的病服，让他的整个后背裸露在我们面前，接着胡宗仁用自己的朱砂笔在男人的背心上快速地画下了一道符，那道符的内容和墙上那个是一样的，不过井符的绕圈方向却是一正一反，我虽然不是很懂道家的符但我想那可能是要和墙上的符咒相互呼应，一正一反，一阴一阳的关系。每当朱砂笔接触到男人皮肤的时候，他就好像有

点痛一般扭动着身子，但是由于被禁锢在了一个几乎和他的坐姿同样大小的米阵里，他摆动的幅度也是有限的。胡宗仁画完符咒后，趁着朱砂墨还没有干，他就把嘴里包着的水，用喷的方式，喷在了男人的后背上。

时下已经是冬季，尽管病房里有空调，但是我们穿着厚衣服也并不会觉得很热。重庆的冬天就是这样，在屋里比屋外还冷，但是胡宗仁的那个动作却看得我后背一激灵，这冰冷的水洒在皮肤上，那得多刺激呀。而当水喷到男人的背上的时候，竟然冒起了一阵蒸汽式的烟雾。接着那原本就没干的朱砂墨，在墨汁较多的地方，开始因为水分的稀释，而流了下来，看上去很像是在流血。男人的老婆开始忍不住大叫起来，但是却不敢靠前，只是一个劲跺脚并伴随着哭声喊道，你在干嘛，快停手。胡宗仁没有理她，他等到朱砂墨流淌到了男人大约在尾椎的位置后，迅速抓出了一把米，整把都洒向了男人的后背。

男人又一次开始仰着头惨叫起来，这种叫声除了绝望之外，还有痛苦的感觉。朱砂原本具有粘性，否则也无法成为墨汁了。胡宗仁的朱砂墨是用黄酒化开的，许多靠打鬼维生的道家的人都习惯用黄酒化朱砂墨，胡宗仁刚才的一把米，使得其中的不少都沾在了男人的背上，甚至多数都粘在了先前胡宗仁用朱砂墨画好的那个符上边。

这个时候胡宗仁一只手撩着男人的衣服，好让衣服不会粘到墨汁和米粒，另一只手则把男人昂着的头按得垂了下来，男人的叫声随之而低沉了下来，接着胡宗仁开始从男人头顶的百会穴开始，一直顺着脑袋的中央，手里捏着剑诀，划动到了男人颈椎上第一个凸起的骨节处。

如此反复划动了多次，男人的叫声从一开始的低沉，渐渐变小，最后甚至不叫了。不叫的时候，胡宗仁也就停止了划动的动作，背上的米粒也粘牢了，他放下了衣服，然后拍了拍手走到一边，呼呼喘气后，捡起先前放在地上的矿泉水瓶子，咕嘟咕嘟地猛喝了几口。看样子他对矿泉水的瓶子是很有感情的。

胡宗仁冲着我不耐烦地喊道，你过来吧，不用在那儿守着了，刚才叫这么大声都没人来，咱们把门从里头锁上，应该没人察觉得到。我看了看门上的锁，根本就没有可以从里边反锁的功能，于是胡宗仁把小桌

子上的东西一股脑全倾倒在了地上，然后把桌子搬到了门边，斜着靠在门上，桌子的边缘刚刚好把开门的地方抵住。然后他看着我指了指自己的脑门子，那意思似乎是在说我不动脑子。我竟然被一个没脑子的人说我不动脑子，但是办正事要紧，我也没功夫跟他做口舌之争。我跟着胡宗仁走到床边，胡宗仁好像是因为刚才的一套法事把自己弄得有点累，这可不像我认识的胡宗仁，那个体力似乎用不完的人。于是我正打算调侃他几句，说你昨晚干什么坏事了体力这么不支，却在话就要问出口的时候，我看到了胡宗仁正在微微颤抖的左手。

胡宗仁大概是察觉到我注意到了他的手，于是他下意识地把手揣进了裤兜里，然后对我说，现在这家伙已经制住了，安静下来了，咱们接下来要不要问问话？胡宗仁从进了病房开始，就变得有点不正常，脾气开始有点火爆起来。这让我不得不有些紧张，但是我看他这么不耐烦，于是回答他说，当然要问问话，问问他关于帽子的事。

胡宗仁又站到床边，开始重复先前反复划动的姿势，一边划，一边对那个男人问道，你叫什么名字？那个人起初不回答，表情开始变得怪异，并且翻白眼。这是鬼魂在和胡宗仁对抗的表现了，于是胡宗仁把划动的速度加快后，男人开始出现那种非常痛苦狰狞的表情，连额头上的青筋都蹦出来了。那个女人又在边上着急地问我们在干什么，我赶紧跟她解释说，你丈夫身体里的那个鬼魂，现在我们要先问清楚它的身份来历后，再把它赶出你丈夫的身体，你就别在这儿捣乱了。我说话竟然也开始变得有点不耐烦，不过我并不知道是为什么。胡宗仁的速度越来越快，看上去划动的力道也越来越大，很快那个男人变得有些受不了了，用那种有重叠的嗓音说道，我是某某某！我是某某某！胡宗仁又继续问，你为什么缠住人？鬼魂依旧在起初不肯回答，但是胡宗仁这种近乎于变态的虐待后，它还是回答说，我要找我的帽子，我的帽子不见了！胡宗仁问他，你找帽子你为什么占据了别人的身体？它回答说，是因为自己的帽子，就是这个男人卖给了自己！快放了我！放了我！

听到他这么说，胡宗仁停下了动作，那个男人也回复了先前垂头的姿势，只不过肩膀在开始颤抖，嘴巴里发出那种不断呻吟的喉音，我分不出它究竟是在笑还是在哭。胡宗仁背靠在墙上，有些喘气地问那个女人说，他说是你丈夫卖给他的，你丈夫早前是不是做过一段时间的买

卖？你知道是卖什么的吗？女人有些惊魂未定地说，他丈夫几年前跟几个朋友合伙，在重庆大足县开了一间厂，厂里的主要业务就是做一些寿被，寿衣，寿袍之类的东西。胡宗仁指了指我说，那就是了，这家伙当初死后穿的寿衣，就一定是你丈夫他们生产的。

女人说，可是那已经是好几年前的事情了，自己丈夫没干多久就和几个朋友分开了，也没因为这个赚到什么钱。我提醒胡宗仁说，她说得对，这个理由太过于牵强了，没理由是卖了东西给人家，人家东西不见了还来找我吧。说完这句话后，我看胡宗仁好像累得很，于是我对他说你先坐下，不要着急，剩下的我来，你先歇会儿。

胡宗仁点点头，一边坐下一边骂骂咧咧地说，这里头空气不好，搞得我好不舒服。我当然知道这是他的借口，我只是没有戳穿他，为了让他稍微安静一下，我找了个话题问他，顺便也让他冷静冷静。我问胡宗仁那个背上的朱砂符是怎么回事，胡宗仁跟我说，鬼上身的人通常体表会发热，朱砂本来又是属火的，自己画符的确是为了和墙壁上的那道符阴阳相调，呈两个极端锁住鬼魂。朱砂符画在男人原本就滚烫的身体上，这种接触的过程对于它来说，笔锋反而是冰凉的。鬼魂本属阴，阴气在某种角度来说和寒气是一样的，这就是为什么鬼魂出现在周围的时候，会阴冷阴冷的。而这两者只是一个开头，自己喷水只是为了把整个后背打湿，冒起的蒸汽完全是因为水温和体温相差太大造成的，正常人如果体表热到这种程度，恐怕也是离死不远了。而把米打在背上的用意和起初布下米阵是差不多的，人有七窍，七窍中又分上窍和下窍，所谓的下窍，就指的是肛门。胡宗仁告诉我，这就是为什么他要等到朱砂墨流淌到男人的尾椎后再撒米的原因，这一层覆盖在皮肤和水份上面的米粒，好像是一种封印一样，封住男人的下窍。

我问胡宗仁，那上窍怎么办，鼻子嘴巴这些你也没封啊，胡宗仁指了指墙上的符说，这道符管着呢，我的目的就是要把鬼魂逼得如果离开这个男人的身体，就只能从上窍出来，而他刚才的那声大叫，有出声的时候，就表示鬼魂还在体内，它一直在顽抗。我点点头，问胡宗仁那你摸他脑袋是什么意思？

胡宗仁说，你看到我当时捏了剑诀吗？那是在剖开它的脑袋，让它

有个缝好出来。胡宗仁依旧喘着气，甚至开始冒起了汗珠。我看了一眼他的左手，然后很认真地问他，你的手是怎么回事？

第一百四十章 【案十八】鬼魂身世

胡宗仁大概是早就猜到了我会这么问，所以当我话音刚落的时候，他非常不耐烦地对我说，不关你的事。我和胡宗仁之间虽然常常发生争执，甚至常常打架，但是每次都会有一定理由，或许理由听上去一般会比较蠢或者搞笑，但起码一定会有。但是这次胡宗仁却显得有些反常了，他似乎是很反感我问出这个问题，而从他的态度来看，他是知道自己发生了什么的，只是不愿意和我说。

我知道如果此刻我硬逼他说的话，效果肯定是适得其反，加上手里还有案子没有办完，所以我放平了语气对胡宗仁说，那好吧，等你什么时候想说了，我再问你。胡宗仁没有回答，只是把目光转移到了床上的那个男人身上。他开始问我，刚才他的那些对话你都听到了吧，其实事情就这么简单而已，咱们赶紧驱逐了，赶紧收工吧。我摇摇头说，那还不行，我们现在只是知道鬼魂和这个男人之间的一个非常勉强的联系，如果因为这样就要被鬼上身，那咱们谁都不是安全的。我笃定地说，肯定不是这么简单。

于是我让胡宗仁坐在一边，告诉他剩下的就交给我行了，反正最困难的部分你已经做了，鬼魂都给关住了，套话我可比你在行。胡宗仁点点头，背靠着墙坐在地板上，好像很累地看着我们。我又对那个女人说，请你理解我们现在做的都是为了帮助你的丈夫，所以待会儿如果有什么超过你的理解范围的事情的话，请你不要惊慌，更不要来阻拦，你看看你男人现在这个样子，最差也不过如此了，你还有什么好顾虑的。

也许是我的一番破罐子破摔的言论，女人似乎觉得我说得挺有道理的。于是我坐到床边，试探着头去看了看这个男人的表情。他深深地低

着头，但是眼仁却开始尽量朝着上翻起，这让我从我的角度去看他，就好像是在瞪我一样，看样子这个鬼魂在人体里经历过刚才胡宗仁的一番摧残后，还是懂得控制眼珠的。于是我坐正了身子，对着他念了一段安魂咒，这段安魂咒是我最早开始学艺的时候，师傅教给我的最早的一批手艺。而安魂咒其实是各家各派都有的，改变的只是话语的方式，而并非本质。在我念完安魂咒之后，我察觉到男人的眼睛开始微微地闭合，到达了一个半眯着眼的状态，若不是那依然还在上翻的眼仁，我会觉得它此刻非常放松。

我开始用温和的方式问话，我和这个男人之间在接下来的接近半个小时的时间里，几乎都是一问一答的方式，不过有些问题我问出来他却没有回答。和他对谈完了以后，虽然还有一些我不能明白的疑惑，但是我基本弄清楚了这个鬼魂的身世。

他生于50年代，在那个年代出生的人大多刚刚赶上了解放后一段热火朝天的岁月，不过因为种种天灾人祸的关系，他从小就过得不算太好。家里有兄弟，但是自己父母对兄弟的喜爱远远多过自己，这也让他从小就在别的孩子面前觉得自卑。小学念完后，就不再念书了，帮着父母在家里种地，这是说得好听一点，实际上是把念书的机会让给了自己的兄弟。到了80年代的时候，也到了结婚的年纪，但是由于家里条件不好，能够愿意和他一起结婚过日子的女人，要么是长得不好看的，要么就是家境比他还差的，这件事让从小就自卑的他变得更是介怀，于是离开了家，去了省城打工，几年下来，积攒了一些钱，高高兴兴地回了老家，修房子，也娶到了一个老婆。老婆是自己在城里打工的时候认识的，他觉得最可贵的是，老婆并非他的老家人，而是因为得知自己要回老家的时候，义不容辞地放下了城里的工作，跟他一起回了农村。

随着孩子的出生，两人的经济压力变大，于是夫妻俩把自己家的一楼改装成了一个商业门面，进了一些副食和杂货，做起了小生意。他们家的位置恰好又比较临街，所以他家的小店对于很多附近的村民来说，算是很受欢迎的。于是他们夫妻俩白天的时候就其中一个人到自家的地里种地，另一个人开店做生意，日子虽然算不上是特别富裕，几年下来，很快也算是当地村子里日子过得比较好的一家了。而且在我问话的时候，它一度出现了得意的口吻，说自己还是那条街上第一个买得起三

轮摩托车的人。

不过好日子并没有持续多长时间，由于从小父母就不怎么偏爱自己，自己长大后虽然想起来的时候觉得还是有点不快，但是随着人的成熟，觉得不管怎么样毕竟是父母，农村人对于尊老养老是非常注重的，所以当时他回到老家的时候，就已经决定不管小时候父母对自己怎么样，以后他们老了，自己还是会尽心尽力地去照顾。不过在他们夫妻俩孩子不到5岁的时候，自己的父母却相继因病去世了。

原本家里父母是有房子，也有土地的，他心想人早晚都得死，这既然人死了，那么就把父母的房产和土地，自己和兄弟一起分开经营吧，也算作是父母留给子女的一份财产，可是当他去找自己兄弟谈论这件事的时候，他兄弟却拿出一张揉得有些旧的纸，上边按着几个手印，自己仔细一看才知道，这其实是父母早就已经写好的遗嘱。

他告诉我说，虽然不知道这份遗嘱是在什么时候写的，是不是父母自己自愿写的，他说这些都不重要，因为父母在自己的遗嘱上，把所有的财产，包括土地，和当时这个男人已经修好了房子的地，都统统指定继承给了这个男人的兄弟。男人说，其实给不给自己真的无所谓，自己一辈子勤勤恳恳地打拼，其实并不是为了图父母什么，只不过当父母的遗嘱上丝毫没给自己留下任何东西，甚至连提都没提到自己的名字，就跟他从来都不曾存在过一样的时候，他的心里还是很心酸的。

由于自己修的房子是早年按照人头划分的土地，而自己的户口又是和爹妈在一起的，如今爹妈把全部财产都给了自己兄弟，那就意味着自己现在的房子也属于兄弟的私人财产了。他告诉我，两兄弟从小就似乎尊卑有别，毕竟父母更加疼爱的是他，所以兄弟俩之间的感情也不算很好，甚至还比不上那些邻居。兄弟有些游手好闲，没有正当职业，父母的遗产就成了他今后唯一的资本。男人说，自己家里还有些积蓄，夫妻俩靠做点小生意还能够过日子，所以自己也不愿意去跟兄弟争夺财产，于是他跟自己兄弟说，爹妈的东西既然都是你的了，但是那栋房子是我自己修的，你能不能让我继续住下去。

他的兄弟也并不是完全不讲道理的人，他也知道父母的不公，也知道如果哥哥离开了这个房子，日子肯定是一落千丈，所以弟弟就把属于

哥哥房子的那一部分给划了出来，分给了哥哥，接着没过多久，他就变卖了父母的老屋和土地，带着换来的钱，去了外地，谁也不知道去了哪儿，在那以后就从此没再联系过。

男人心想，这人走了吧，那就算了，自己还好留下了房子和小店，虽然没有土地可种了，但是小店的生意还是能够维持一家人的生计。日子慢慢就到了儿子长大，念完了高中，考试落榜了，于是碰巧那个时候部队开始征兵，自己还花了点钱把儿子送到了湖北省一个并不算特别严苛的部队里，而恰逢那个时候，村子里面临开发，近郊的农村要被纳入城市范围，他所在的位置，也在拆迁范围内。

原本拆迁对于他这样的人来说，并非不是一件好事，而且政府承诺会赔钱还赔房子，不光如此，从签字开始每个月还能够领到一笔安置费，用来在外边租房子，按理说还是不算亏待人了，不过却在开发商带着人来找他们签字的时候，发生了争执。

男人告诉我，争执的起因，就是因为他家门前的那颗梧桐树。他说他从小到大，快乐的回忆并不多，自己小时候每当心烦，就会爬到这棵树上坐着发呆，自己有心事，没朋友，无法去倾诉的时候，也会对着树上的树洞讲，所以他几乎是把这棵树当成自己唯一的伙伴。本来那天他得知开发商要来签字的时候，还专门走到树边，把嘴凑到树洞里跟树说，我今天就签字了，很快就要搬走了，以后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够回来看看你了。但是就在签字的当天，开发商的人却在树上用白色的石膏，画了一个圆圈一个×。

男人就问来要签字的人说这是什么意思，对方说这棵树马上就要被砍掉了。虽然有点不接受这个事实，但是男人心想既然地都被别人给征了，自己还有什么好说的，正当要准备签字的时候，他放下笔，说让那些人等自己一下，于是他又走到树跟前，跟树说最后几句话。

我问他，你跟树说了什么了，他摇摇头不回答，说那是他的秘密。我也就没再追问，但是自己跟树说话的动作让开发商的人看见了，于是就有人略微嘲讽了他几句。作为一个从小就自卑的人来说，对于别人的嘲讽是非常敏感的，很快双方就发生了争执，他一赌气，把笔一摔，把签字本一撕，说道，老子不签了。

第一百四十一章 【案十八】一场丧事

我还记得当时这个男人说出是因为一棵树的时候，胡宗仁竟然冷笑了一声。而实际上我也觉得非常讶异，我见过许多种感情，人与人的，人与动物的，甚至包括人和鬼之间的，但是却从未听说过人和一棵树之间存在这么浓厚的感情，以至于当有人出言不逊，他甚至可以挺身而出，替树说话。

他告诉我，后来他才明白，在树上画的那一个圆，圆内一个×，那表示着这棵树需要砍掉，但是并不是用来丢弃，而是用来卖。我仔细回想了一下，梧桐树本来长得很快，而且经济价值并不大，所以它之所以不被摧毁，唯一的理由可能就是因为太大颗，可以卖钱。这件事我在这个男人口中得到了证实。他告诉我，这也是激化矛盾的主要原因。

男人说，在争执当中，自己负气不肯签字，于是开发商带着人只有离开了。随后的几天里，开发商换了好几拨人来和他商量条件，而他的条件只有一个，就是拆房子拆路都可以，但是不能拆掉这棵树。开发商自然不会听从他所谓的那树上有自己的秘密，有童年的回忆这些无聊的话，见他态度坚决，也就答应了他。不过这种答应只不过是骗他签字而已。

男人说，自己签字后一个月，就从老家搬去了县城，拆迁办的安置费如数给了他，半年给一次。所以在县城里，他们也租了一间房子，不过由于没有了门市，他不得不在新房子修好之前，出去打工维持生计。大概就这么过了一年多，有一天他闲着，于是就跟老婆说，好久没回老家去看看，趁着今天有空咱们回去看看吧，看下现在修成什么样了。那天他老婆看他难得这么好的兴致，于是就陪着他一起回了趟老家。

自己的房子还在，还没被拆掉，但是已经被卸掉了门，画上了拆字。不过那颗梧桐树，早已经被砍掉了，只留下了一个树桩，从树桩断口的痕迹来看已经是很早以前的事情了，没准就是他搬走后没几天，就被砍掉了。

当时这个男人说到这里的时候，身体开始有些发抖，我猜想尽管隔了这么久，他依然对这件事非常介怀，既然会介怀，那就一定能形成执念。于是我停顿了一会儿没有发问，省得继续刺激他。鬼魂的情感比我们人的表达要稍微直接一些，所以此刻我如果接着问的话，可能会让它变得暴躁激动起来。

随后，他说当时自己气得不行，觉得自己被人耍了，老婆尽管一直劝自己别这么生气要冷静，但是还是控制不住，他直接冲到了附近的工地办公室，很快就找到了当时签字的时候，在场的一个人。对方在还没想起来这个男人是谁的时候，就被这个男人给揍了一顿，办公室里的其他人一边把他给拉开，一边报警。警察来了以后才了解到事情的经过，也许对于没有这个男人的生活经历的人来说，他们很难理解一个人突然发狂地揍人会是因为一颗没有多大经济价值的树。所以警方以寻衅滋事的理由，将他带回了警局拘留了几天，还要求他给开发商单位那个被他打的人当面道歉。

他说本来是自己冲动了，道歉也应该，但是自己在道歉的时候，却被周围围观的其他开发商的人冷嘲热讽，他自己也是五十多岁的人了，本身又是个老实人，自己规规矩矩站在那儿被一群人批斗嘲讽了很久后，回到家，心里郁闷，就一病不起，加上上了年纪后身体本来就不怎么好，于是很快就拖成了重病，从此就再也没能救回来。

我当时问那个男人，我说既然如此，你心里再有苦闷，也应该去找那些开发商才对啊，你缠上一个和你非亲非故的普通人，就因为当时你的寿衣是他的工厂生产的？你这迁怒可真是够远的啊。被困住后，念过安魂咒，被问话的鬼魂其实用不着怎么套话，只要开了个头，它其实是愿意告诉你实话的，因为除了此刻的我和胡宗仁，估计它自己也清楚没人再能够帮它了。男人告诉我，当他死掉以后，妻子因为受到的打击太大，而且儿子也从部队赶回来了，在儿子得知了父亲的死因之后，就跑

到工地上去和开发商理论。开发商其实完全不需要理会，但是眼看既然已经因此闹出了人命，这对于后续建设会造成很不好的影响，于是为了息事宁人，答应赔偿一部分钱，并且负责葬礼的所有开销。这些钱对于开发商来说也许算不上什么，但是对于这个家庭来讲，却是有莫大的帮助。

于是我问那个男人，所以当时办丧事的时候，他们给你穿上的寿衣，就是从这个人工厂买来的对吗？他说，是的。我又问他，可是他们是工厂啊，又不是直接的经销商，难道买一件寿衣还专门跑这么远，就为了买一件吗？他说，他没想过那么多，而且当时自己还并没有打算上身在这个男人身上，直到自己丢了帽子。

这也恰恰是我最奇怪的一点，我问他，你是火化的吗？他说是在眉山火化的。我说那你的帽子怎么会丢。男人出现了那种意识朦胧的语态，他说，他记得并不是很清楚，只记得自己进了火炉以后，就什么也看不清了，然后走了很远的路，只能对着有光线的地方走，这路上出现过一些人，但是那些人是谁他就完全不清楚了，好像只是一堆影子，那些影子能够发出那种很奇怪的笑声，并且抢走了他身上的东西，除了寿袋里的钱纸灰，还有自己的帽子。他告诉我，他也在能看清之后的几天时间里，反复思考着自己要不要去找开发商报仇。我知道他所谓的那几天时间，肯定是在头七之内。

中国人说死后四十九，指的是从咽气的那一天开始算起，往后推四十九天，按照传说，这是阴司规定死后灵魂能够留在人世间的最长时间，而这四十九天会按照七天为一个单位进行划分，从头七到尾七，头七天，则是意识最清楚的时间，是留给亡人留恋世间，看望那些还没来得及道别的人，看看自己的亲人朋友是如何在灵前悼念自己，也走走自己生前走过的那些地方。按理说七天之期到了以后，自觉点的人就会选择自行离开，这是唯一不需要借助旁人的力量而往生的时间。七天之后到尾七的那一天，它的意识会越来越模糊，身上人的性子逐渐消失，直到没有，而从头七到尾七的这七十二天时间里，它们是无法自行离开的，而是交给阴司的人来带路，即我们常常说的牛头马面和黑白无常，这类专门有司职的鬼神。通常这部分的灵魂会比较多，因为没人想死，死后即便时间再多，也会留恋，也会觉得不够用。而四十九天之后，就

彻底从灵魂变成了鬼魂，意识也混沌模糊，除了那些个别带着极强怨念的鬼魂，否则一般都处于一个固定重复出现，或者在某种诱因下出现的状态，但是更多的，却是游荡在外，越来越弱，最后变成孤魂野鬼。

我曾问过黄婆婆一些关于她口中阴间的事，虽是佛家人，除了对死后是否转世轮回的看法和我不同以外，于四十九日之期的认识其实和我们差不多。在黄婆婆看来，死后七日内自己离开的，多是豁达之人，能成佛前弟子。头七至尾七之间离开的，由于是被阴司带走，但是并未超过最后时限，所以会被阎罗王问话，阎罗王会根据你的生前所为，决定是否要下地狱受苦受难。而那种四十九日后还被阴司带走的，等于是逃犯被抓，其下场可想而知。黄婆婆当时还告诉我，所以你知道你们存在的重要性，游荡在外的，多是超过了时间但却还没被抓走的，你们能送它们一程，这是功德一件啊。

这就是为什么我每次都要问个仔细的原因，因为知道原因后，我才能知道我该选择那种方式来送魂。

男人说，他也想去找开发商，但是没法靠近，他们的地方附近有别的东西，不让我进，说我没有帽子，衣冠不整。我一惊，我还从未听说过这种事。于是我赶紧问他，那个拦住你的东西是长什么样的。他告诉我说，穿着白色的长衫，看上去和人差不多除了皮肤很白以外，它们的数量有好几个，我一靠近就拦在我身前，手里做着用扫帚扫地的姿势，但是却没拿着扫帚。

我迅速回想了一下这种鬼魂，首先我肯定那是开发商供养的某个东西，类似门丁一类的，是专门用来阻挡上门的讨债鬼，喊冤鬼的，许多开发商都会供养这个东西，因为他们知道自己征地的过程中，难免会破坏别人的坟墓，所以才养这样的东西，我虽然不知道这些东西的具体称谓是什么，但是应该是某种小鬼的一类。于是我问那个男人，所以你才要不断找帽子是吗？

他说，是的，但是不知道怎么找，但是他很快就知道自己身上的这身寿衣是这个男人的工厂生产的，这才莫名其妙地上了他的身。

我问他，那你说你要缠着他一辈子，那是什么意思。他不回答了，

原本一直木讷的表情出现了变化，他开始咧开嘴，不知道是在笑还是咬牙切齿，他说，有身体，真舒服……真舒服啊……

第一百四十二章 【案十八】殊途同归

我很快就明白了他的意思，其实不止是鬼魂，换做任何一个人，当从一个不舒服的状态换而为一个舒服的状态的时候，即便自己知道不应该，也会内心不大情愿去改变。包括我也是如此，我记得曾经有一次我去帮一个客户处理案子，但是他们家因为害怕而不敢回家，所以那几天的时间里，都是我一个人待在他们的家。他们家是那种装修得非常豪华的那种，连浴缸都是带按摩功能的，所以那三天时间里，我其实只花了半天时间来处理案子，剩余的时间，就假装自己是这个房子的主人一般，享受去了。

说这些没别的意思，无非就是想表明我是一个俗人罢了。作为一个俗人来说，我当然懂得这个鬼魂不肯离开的原因，鬼的重量很轻，正因为如此，它们才被戏谑地称之为“阿飘”。而肉体是有重量的，当二者合二为一的时候，就好像是一个缺失的圆圈找到了自己缺失的一角，这一切也都在情理之中了。

我告诉那个男人，你已经死了，死了就该有死后该去的地方，你占据别人的身体这本身是一种错误的做法，你已经错了很久了，不要一错再错。我始终是要先用这种劝慰的方式来改变鬼魂，但是我并不能次次都保证它们会听我的。鬼魂一直没有回答我的这个问题，只是一直用那些很让我不解的表情，来让我感觉到它其实也在纠结矛盾。于是我就跟他商量，我说，这样吧，我给你找一套同样的寿衣烧给你，你也不用去复仇了，这就送你安心上路好不好？它依旧不回答我，仿佛相比之下，待在这个男人身体里比复仇还舒服，而起初反复念叨的帮他找帽子这件事，只不过是心里的一个结，可有可无的结罢了。

如此这般的劝慰了很久，但是他依然没有流露出一愿要离开的样子。于是我一时没了办法，就对胡宗仁说，要不咱们先给他烧个衣服，然后再想一下怎么办？胡宗仁摇摇头说，衣服自然是要烧的，但是不能如他所愿烧一套完整的寿衣，他已经错了这么久，必须要扭转过来，给它烧的衣服，咱们得动动手脚。我点点头，因为我知道胡宗仁的意思是让黄婆婆给这个鬼魂制作一套纸衣服。黄婆婆每年都会给很多信徒制作衣服，他们大多都是失去了亲人的人，通常都是做梦梦见自己逝去的亲人给自己托梦了，说冷了，衣服脏了之类的，于是她制作的衣服，基本上可以确保一段时间之内，逝者不会再次以这样的方式来和活人产生交流。同样的道理，烧了这样衣服的逝者，也都会在余下的日子过得非常安稳。

我对胡宗仁，那好，那你就在这儿把这个人守着，我这就到老太婆那儿去拿衣服。胡宗仁点点头。接着我就按下了墙上的按钮，让人来给我开门，我说我待会还要回来，我的同伴还在这里，他也没说什么，就这么顺利地放我出去，然后我以几乎最快的速度赶到了黄婆婆家里，途中给她打了电话，说了这个男人的生辰年月，以保证我到了她那儿，立刻就能够拿到衣服。

可是当我马不停蹄地跑去拿了又赶回医院之后，打开门却发现胡宗仁身边除了那个女人以外，还坐着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安医生。于是我问他们说，不是说安医生都不愿意在看见这个病人了吗？怎么又来了。安医生有点不好意思地笑着，没有说话。胡宗仁告诉我说，因为我告诉他，目前这个鬼魂已经被咱们牢牢给制住了，没有办法再吓人了。并且我告诉他许多事情应该有始有终，我们给这个鬼魂烧了衣服后，既然你也曾经试图为他解决疑惑，那么这件事还是让给你来做吧。

我相信安医生也是经过考虑后才赶过来的，所以我对他点点头，虽然我并不确定安医生一定能够解决这个鬼魂的执念，但是试试也终归叫做努力过了，实在搞不定，还有我和胡宗仁呢。

于是胡宗仁和就一起坐在一边，让安医生去和病人谈话。安医生说话的口吻依旧和最初我们在录像里看到的一样，平和温柔。而他说话的内容来看，很明显在我回来之前，胡宗仁都已经把情况告诉了他，在我

们看来需要了解的是这个人的死因和执念，而在安医生看来，重点则在于怎么让他释怀。

这大概也是这两个行业唯一一个相同的地方。安医生对这个男人心里铺垫了很长时间，如果说我们和鬼魂的沟通是为了弄清楚情况而一问一答的话，那么安医生的方式，则带有很强的暗示性，他往往会给出两个截然不同的选项，并且诱导对方按照他的选项来。例如当安医生问道，如果说现在你能够自由活动的话，你是愿意安安静静，心中无怨无悔的存在，还是带着满腹的戾气，去寻仇报仇？这样的选择对于鬼魂来说其实原本就是自己面临的选择，不过当安医生用这样的话术说出来以后，他们往往会停下来思考，思考的同时却是相对平静的，所以他的选择是，我要安安静静的。

至此我才真正体会到心理医生催眠的可怕，可以在你浑然不觉的情况下去窥探你内心最真实的声音。安医生说，在我们天主教里，附身在他人身上的，我们称其为恶魔，魔是一回事，重点在于这个恶字，所以当你的第一次附身在这个病人身上的时候，你其实已经注定要为你的所为付出代价了。而他们是宽容的，他们能够容纳你犯下的所有罪行，只要你诚心忏悔，并就此悔过。安医生说话的方式，是先以聊天的方式放松对方，使其对自己不产生抗拒，不出现对立情绪，继而再以这种诱导性的方式，让对方反思自己的做法，说穿了，说服对方打败对方的人，其实就是这个鬼魂自己而已。

我们静静地听着他们聊天，到了最后，这个男人坐在床上，开始掩面哭了起来，安医生伸手摸住了他的头顶对他说，累了吧，那就离开吧。说完他对着我点点头。

于是我走到了男人的身边，摸出罗盘在周围悄悄测了一下，有一种即将冲破牢笼般大力的灵动，但是这种大力，却并非带着怨恨，而是带着自责和释怀，让我明显的察觉到，它其实已经想通了。

我对胡宗仁示意现在是时候把这个鬼魂送走了，于是胡宗仁开始念咒起灵，然后按照这个男人的姓名和生辰，给眉山当地的城隍发了牒文，提醒城隍这个亡魂由我胡宗仁带走，你的阴司就不要来干预了，接着我们非常没道德地在医院的病床边悄悄把黄婆婆糊好的纸衣服烧掉，

胡宗仁将灰烬收进了自己的八卦袋。

我问胡宗仁，最后一段路你来还是我来？胡宗仁想了想说，还是他自己来吧。于是我们围在床边，看着胡宗仁用手掌开始反方向把先前他“斩”开的那道口子封合，然后去除了墙上和背上的符咒，只剩下米阵还包围着这个男人。胡宗仁开始用比较缓慢的速度撤掉了米阵，但是还是把收集回来的米粒都丢尽了自己的八卦袋里，其实现在这个鬼魂是完全可以自己移动了，但是它并没有逃走，反而是在这个男人的脸上露出了笑容，安医生告诉我，这个笑容和早前自己看到的那种不一样，那种看上去非常诡异，而这次，看上去却让人觉得心里高兴。

送魂一如既往的顺利，而当鬼魂送走的一刹那，原本坐着的男人突然好像身子一软，倒在了床上，这一下却把男人的老婆给吓坏了，尽管我们一直告诉她，那只是鬼魂离开了身体后，自己的灵魂和身体相互还没能适应造成的，不用担心。于是我们继续等了十多分钟后，男人醒过来了，在干呕了几声之后，恍恍惚惚地看着我们，当他老婆开始喊他的名字的时候，他迟疑了几秒钟，然后开始放声大哭起来。

看到他恢复正常后，我们也知道，我们的事情办完了。于是简单交代了几句之后，请这个男人夫妻保重身体，我们就和安医生一起离开了医院。在医院门口，安医生有些感叹地说，他现在不知道怎么来看待我和胡宗仁这样的职业，也会从此刻开始，重新换一个角度和眼光来看待他自己心理医生的这个职业，最后他说谢谢我们，不止是因为我们帮他解决了这样一件事情。

安医生说酬金过两天就会入账，我们心想反正他是坐摊生意，也不担心他赖账了。在安医生离开以后，我也开车带着胡宗仁一起下山了。这一路下山的时候，我才有机会欣赏一下这里的风景，这座山算是主城区里少有的未开发地区，植被茂密，除了偶尔路过会有一些农户之外。当时也是临近傍晚，能够一边下山一边看着太阳消失在山林间，也是一件非常愉快的事情。胡宗仁从一上车开始，就脱了自己的鞋，把脚伸到了窗户上。对于他的一些陋习，我实在是连去纠正都懒得做了，不过他一直没说话，只是有点发愣地看着窗外，而从他的那个角度，其实是看不到窗外的。

于是我摸出两根烟，一起在我嘴里点燃，接着递了一根给胡宗仁。胡宗仁接过之后，我问他，你是时候告诉我了，你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了。

第一百四十三章 【案十九】手腕黑印

胡宗仁起初是没有说话，于是我又再一次追问。胡宗仁才把脚从窗户上拿了下来，然后伸出右手卷起了左手的袖子口，接着把里边衬衣的手腕处的扣子解开，把手伸到了我跟前。由于我是在开车，而且是在下山的路上，所以当胡宗仁的手伸过来的时候我习惯性地用眼镜的余光扫了一眼，这一下，却让我大吃一惊。

于是我顾不得我们俩都没扣上安全带，也顾不上这条路本身就很狭窄，慌忙死死踩下了刹车，把车停在了路边。我必须承认，我很少停车停得如此难看。我拉好手刹以后，一把抓起胡宗仁的手问他，这是什么情况？

在胡宗仁的左手手腕上，靠近两个螺帽骨的附近，分别出现了三根细长，顶部有点尖锐的黑色印记。那黑色和早前出现在他身上的八极印非常相似，但比八极印的黑中带红来说，更加黑一些。胡宗仁的手腕内侧，则是大约三指宽的黑印，连成一片，很像是一整块胎记，而手腕背面那左右各三道印记，和多年前我曾经遇到过的一次鬼挠身是一样的，所以我一眼就能够认出，这是被鬼给抓出来的手印。

从手印的大小来看，似乎是个小孩子的手，但是人有5个手指，如果抓握的时候除去大拇指的话，至少应该还有四根，但是胡宗仁手腕上的，却只有三根。看上去很像是一个只有三根手指头的小孩，分别从左右两侧抓住了胡宗仁的手腕，抓出了印记一般。胡宗仁苦笑了一声说，我怎么知道是什么情况，我就知道那群王八蛋不会这么轻易饶了我。

我问胡宗仁，你这个情况出现了多长时间了，你为什么都没说过？

胡宗仁说，从上次咱们办完案子的第三天早上醒来自己就发现了，也就是因为这样，自己把赵婧在电话里臭骂了一顿，什么脏话都骂尽了，说他们轩辕会不守信用，临近最后几个案子的时候，还来下黑手，不是江湖儿女的作为。胡宗仁对我说，你以为赵婧为什么回他们轩辕会总坛去了？还不是被我骂了，不敢和咱们见面了。

我骂胡宗仁说，这些事你怎么不早跟我说，你自己都有些什么症状？胡宗仁又开始不耐烦地说，你就别管这么多了，你懂的东西我差不多也都懂，如果咱们能防得住，也就不必此刻伤脑筋了。他告诉我，那天早上醒来自己一开始还没发现，而是洗脸的时候对着镜子才察觉到自己的手出了情况。不过他看付韵妮的态度似乎对这件事好像还没察觉，于是那几天他一直隐瞒了这件事。胡宗仁说，起初一点感觉也没有，但是毕竟是突然出现的，而且很明显就是鬼抓出来的痕迹，而自己头一晚睡觉的时候手上都还好好的，那就只能说明这些印记是一夜之间出现的，也就意味着那一夜当他自以为是的熟睡时，有个鬼魂在自己身边，抓住了自己的手。

胡宗仁还告诉我说，起初的那两天，身上没什么异常，而是到了出现印记的第二天晚上，自己让付韵妮先睡了，打算把这个印记藏好以后再去睡觉，就在这个时候，手腕的地方开始隐隐作痛。他告诉我，也不是很痛的那种，而是一种酸胀感，就好像有什么东西在我的肉里头不断往外膨胀一般，而且还并非持续性的，而是一阵一阵的，每阵痛一次，自己手上的那股筋，就跟着抽动一次。胡宗仁苦笑着说，你也知道左手的筋和血管都是可以连通心脏的，这每一下疼痛，自己的心就跟着抽痛一次。而且这情况还越来越严重，没几天的时间，每次当这种感觉出现的时候，自己心情就难免跟着紧张，但是却又不希望被身边的人发现，于是一直自己强忍着。而且最可怕的是，他的手开始发抖。

我曾经接触过一些手会发抖的人，但他们要么是做了坏事被抓了现行，要么就是罹患了帕金森综合症一类的病症，鬼挠人的情况虽然我们也遇到过不少次，但那大多只是淤青或是红肿，人本身并不会出现这一类的胀痛感，甚至包括我几年前遇到的那次一样，仅仅只是个印记，并没有什么非常痛苦的感觉。

胡宗仁告诉我，那天他臭骂赵婧的时候，听上去赵婧似乎是并不知道这件事，并且赵婧告诉胡宗仁，她自己会回去轩辕会里边把这件事了解一下，看看是不是他们的人干的。但是胡宗仁这爆脾气，几句话说得不对路就要胡乱骂人，在当时那种情况下，胡宗仁才懒得管那么多，他一口咬定是轩辕会的人干的，至于赵婧是否知情似乎显得没那么重要了。胡宗仁还告诉我，你以为咱们这次的案子真的是赵婧转给咱们的吗？自从赵婧去了成都以后，没几天这次的案子就交到我手里了，是事主直接打电话到我这里来的。我问胡宗仁，你是说从那天以后开始，你和赵婧就没了联系了对吗？胡宗仁点点头，并且他跟我说，你还记得今天早些时候咱们碰头，你问我赵婧为什么没来，我说她去了成都，你说八成又是在合计怎么对付我们的时候，我真的觉得心里好悲哀啊。胡宗仁顿了顿说，所以我才告诉你，如果真是要继续对付咱们的话，我也只能跟他们拼命了。

我问胡宗仁，那你的手现在怎么办，总不能就这么一直不管吧，万一越来越严重了怎么办？胡宗仁没有说话，只是摇摇头，然后叹了口气。我和胡宗仁认识了很长时间了，这期间他成天疯疯癫癫的，似乎很多事情都不用记挂在心上一样，所以我看到他叹气的次数，可谓少之又少。于是我对胡宗仁说，要不这样吧，你这印记具体怎么回事估计咱们谁也说不清楚，先想个法子把你手腕里的那股子胀痛感抑制住吧。胡宗仁问我，怎么抑制？我说，咱们没办法，就得求助那些有办法的人。胡宗仁说，你说去找黄婆婆，不行，她是付韵妮的干妈，这件事早晚也会被付韵妮给知道的。我说，咱们去找司徒。

于是当天我们赶到司徒家里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司徒见多识广，但是对于胡宗仁手腕上的这个东西，却看上去表情有些纠结。他问了胡宗仁几乎和我一样的问题，于是简单地跟司徒说了说情况之后，司徒告诉我们，要彻底拔除这个东西，恐怕暂时还没办法找准根源，但是我能够传你一道法子，你可以配合你自己的道术修为，每天进行压制，至于这具体是什么，你要多给我一些时间来了解调查才行。眼下看来，这貌似是最可行的方法了。于是司徒师父传授了胡宗仁一道口诀，要求他每天早晚各三次的念诵，以压制体内的东西。因为很显然，现在看来那个鬼魂留下的东西，根本就已经在胡宗仁的身体内了。司徒还告诉胡宗

仁，每隔三天时间，就自己在黑色印记的地方扎破一个小针眼，放几滴血出来，仔细观察血是黑色还是红色，司徒断言，如果哪一天你的黑血不止，则说明你就还被人制着。

在胡宗仁熟记以后，他苦笑着对司徒说，老爷子，这回我可真是衰到了家了，你这一辈子走南闯北，树敌可比我多啊，我就恨自己没有你这么高深的本事，才会次次都被人欺负。在一边久不做声的铁松子师父这时候走到胡宗仁身边，拍着他的肩膀说，孩子你不要怕，你们俩的事就是我们俩的事，一年前咱们就是战友，现在依然还是。

铁松子师父的话让胡宗仁很感动，再三道谢下，我们离开了司徒家，临走前司徒叮嘱我们，这段日子，你们该干什么就还干什么，千万别躲躲藏藏的，你们越是迎难而上，越会给要害你们的人施加压力，也能够给咱们自己人争取更多的时间。

当晚我送了胡宗仁回家，在下车前他告诉我，这件事不要让彩姐知道，她和付韵妮是闺蜜，保不准那天一“哧溜”就说出来了。我答应了他，并告诉他一定要按照司徒的法子加以克制。

随后的几天时间，我常常给胡宗仁发信息了解情况，胡宗仁说司徒的法子很有效，自己似乎是抑制住了，但是并未根除。而过了几天后，他又给我打来电话，说新的案子找来了，依然不是赵婧通知我的，我就说了她有猫腻了吧。我问胡宗仁是什么案子，胡宗仁说，那地方离我不远，你就不用来接我了，我自己打个车过去就是了，过个桥就到了。我当然知道他说的地方在哪里，出于对雇主的隐私保护，这里我就不公开说是哪儿了，甚至不会说是哪个区。

我问胡宗仁对方电话里都没跟你说咱们是要去干什么对付什么吗？胡宗仁又开始一如既往二逼地大笑起来说，具体事情到时候当面和人聊得了，我只知道，这回咱们可以看免费电影了！

第一百四十四章 【案十九】午夜电影

免费电影？你不是要办案子吗？看什么电影啊，再说了，我看电影我干嘛要跟你一块儿去看啊？我在电话里这么告诉胡宗仁，胡宗仁却笑了笑说，这次的案子，是一个电影院的负责人打来的，说他们已经连续一个月没有开门迎客了，对外宣称是在装修观影厅，其实里边什么都没有，说是闹鬼，请咱们去调查调查。我问胡宗仁，价钱谈好了吗？胡宗仁说当然谈好了，这些人有钱，够咱们花一阵子了。我说，好吧，你约个时间吧。

按照约定的时间，我和胡宗仁在那个步行街碰了头，由于以前曾经在这一带卧底过一个学生，所以我对这附近的好吃的可谓是随口就来，于是我和胡宗仁并没有赶早跟雇主联系，而是在那之前，偷偷跑到那边的地下商场里，美滋滋地来了一碗酸菜肉丝米线。这家店没有店名，却生意爆好，除了那些凑热闹的人以外，大多都是以前来这里吃过的回头客。老板是一个四十来岁的大姐，她们家的酸菜据说是自己买的新鲜菜来腌制的，肉丝也是用高压锅压过，入口即融，却肉香满口，配上大骨汤熬制的佐料，米线煮得大约7分硬，淋上耗油，撒上葱花，刚端到面前就能够赚我一地的口水。

这个地方是一条商业步行街的地下商场，大多集中在贩卖一些比较廉价的服装，因为在地下的关系，所以店租要稍微比临街门面要便宜不少，这个地方很有90年代时期朝天门的热闹场景，除了那手扶电梯从来都让人当成楼梯使用了以外。如果说闹鬼，这里倒更像是个闹鬼的地方。不过这里却应该不会，因为在最底下的一层，有一个大池塘，池塘里养了几只绿毛龟，是很老的乌龟了，大概这个商场当初在修建的时

候，选择在这里养乌龟，本身也是出于了一定风水上的考虑的。

吃碗米线我们走到平街层，一边抽烟一边消化消化，丢掉烟头后，胡宗仁才给这次的雇主打电话。我们告诉了他们位置之后，等了十多分钟，就有一个穿着黑色休闲西装的中年男人走到我们身边，一脸笑容地跟我们握手，然后说，你们二位就是这次请来的师傅吧，这边请这边请。

男人走在前头我和胡宗仁跟在后边，胡宗仁跟我嘟囔着，这家伙真小气，来接人都不派个车。我说你是不是有病啊，这是步行街啊，哪他妈准你开车。大概是我声音稍微大了一点，那个男人转身对我们说，不用开车不用开车，这里离我们办公的地方很近的，走几分钟就到了。于是我只能尴尬地笑笑，顺便对胡宗仁这种二逼逻辑稍微鄙视了一下。

很快我们就到了他的办公室，也是位于步行街上的一栋楼，但是这栋楼相对来说显得有点老旧，底楼是个商场，大概也正因为如此，才没有拆掉新修吧。坐下以后，这个男人关上了门，把烟灰缸从自己的办公桌上挪到了我们面前的小茶几上，然后给我和胡宗仁递烟。我一看那烟，不便宜哦，要卖到50多一包呢，于是此刻我更加深信了这个单位有钱的说法。

点上烟以后，那个男人开始介绍起自己来，说他姓李，和我一个姓，大概是希望我能够对他有个好印象。他说他是这家电影院的营业部经理。胡宗仁问李先生什么叫做营业部经理的时候，他就说，就是去购买放映权，谈版权费，以及一些外语片引进的渠道疏通工作，说白了，就是电影从上档到下档，在这个电影院的范围内，都需要自己来决定。

李先生说，他们电影院早期其实是职工电影院，规模并不大，但是最近十几年来，这个区的发展速度非常迅猛，很快这里就形成了重庆人气最高的几个商业步行街之一，由于商业机会的关系，许多大型的商家和知名品牌都入驻了这里，当然这其中也包括了一些名号响当当的大型电影院。李先生告诉我们，就是因为这么一挤，电影院的生意就一天不如一天，通常来看电影的都是附近学校的一些学生和退休的大爷大妈等，即便是我们的票价比别人便宜一倍，依然也客流量不大。李先生强调说，但是即便如此，咱们多年来还是没有做垮，完全就是因为这些人

流量的关系。要是换了别的地方，我们早就关门大吉了。

我问李先生，你说是职工电影院，是那个厂呢？李先生说，就是以前的某某厂，那个年代，这家职工电影院算是重庆那么多职工电影院里设备最好的，放映厅最多的，也最豪华的一家了，不过由于这家企业最后开始市场化经营，而且成为了股份制的有限公司，所以许多厂里的配套设施都当作上市和股权的资本转让出来了，我们就是因此而接手了这家电影院。李先生说，他们原本属于中国南方地区一个较大的影业集团，这个集团的业务除了拍摄电影电视剧以外，还有不少下属的放映机构，其中有一部分就和他们一样，是从别的地方承接过来的，但是被纳入到那个影业集团的编织内，统一营业，然后业务分成。

胡宗仁对李先生说，你说了这么多，就是说你们只是这个影业集团的承包商之一嘛，对不对？李先生笑笑说，大致上可以这么理解，应该算是分销商，利润大部分是自己的，只需要缴纳管理费就行了。胡宗仁说，那你们这一带人流量这么大，阳气足够啊，而且据我们所知道，就连当初修建这个步行街的地产商，都是在国内出名的注重风水呀，这电影院又不是主流的消费对象，怎么会闹鬼呢。

李先生说，这不请你们二位来就是为了弄清楚这件事吗，你想想，我们的管理费是按季度缴纳的，这都一个多月，季度都过了一半了，没有营业额，我们拿什么来缴费。而且我们总不能把这件事跟上头直接说，到头来，他们觉得我们不是一个良好的合作伙伴，取消了这层关系，咱们损失可就大了。胡宗仁没说话了，大概也是这个李先生说得够诚恳，烟也抽的挺好的。于是胡宗仁对他说，那这样吧，你先大致上跟我们说一下你们遇到的具体情况吧。

李先生说，事情是这样的，大约在一个月以前，他们影院推出了一个优惠套餐，除了赠送爆米花和可乐之外，还能够以一场电影的票价，连续看三部电影，期间还是无缝连接的。只不过时间定在了午夜，于是称之为“午夜场”，为的是吸引那些谈恋爱的情侣，让他们能够来感受下我们电影院的实惠。

午夜场，在我小时候那个年代，和放小黄片儿基本上是一个意思。李先生还说，而且他们的午夜场电影，还根据放映厅的不同而不一样，

更增加了客户的选择权利，这个活动吸引了比平时更多的看电影的人，通常白天一整天加起来的人数，还不如晚上一个午夜场的人数多，如此说来，公司对于这件事的促销策略，其实是非常成功的。

李先生说，可是就在大家为这件事觉得高兴的时候，第二天的我们就遭遇了投诉，有些客人显得非常激动，说我们是不是为了赚钱什么人都给放进来，看电影的一点素质都没有之类的。当时还和我们值班的一个经理发生了冲突。后来我们在了解情况的时候才知道，这群客人之所以要投诉，是因为他们在看电影看到一半的时候，就会有人很不礼貌的在一边大笑或者大哭，大声说话，甚至还有人跑到荧幕跟前从一头跑到另一头。当时影院内的观众都很气愤，于是就骂了几句说谁这么没素质之类的话，但是那个声音持续了很长时间，而且还常常会有人在荧幕前走来走去，弄得许多看电影的人都非常生气，于是找到放映厅的小弟投诉，才出现了之后的冲突。

胡宗仁问李先生，说你们电影院难道就没事先在电影开始之前，放个什么观影须知之类的片子吗？例如把手机调成振动，不要大声喧哗不要抽烟和挡住别人之类的。李先生说，这是国家电影院严格要求的东西，怎么可能不放，但是放归放，总有人不听，我们也没什么办法啊。胡宗仁问李先生，那这件事最后是怎么收场的，李先生摇摇头说，还能怎么收场，问了全部看电影的人，没有一个人承认是自己，电影院又没有安装监控摄像头，所以根本查不到是谁啊。

我突然打断了李先生说的话，我说你们的放映机是背投式的，还是原先那种播放机式的？李先生说，是放映式的，只不过机器设备都比较新，应付现在大部分电影，根本就不在话下。我又问他，那你说当时在银幕跟前有人跑来跑去，那些人看到的是个人影，还是具体的人？李先生说，这个当时他并不在场，所以无法确凿的回答，不过在那之后还发生过几件事，这让他们员工开始怀疑，那天因此而引发冲突的那些东西，根本就不是人。

或者说，根本不曾存在过。

第一百四十五章 【案十九】放映厅内

我记得在我上中学那会儿，刚好算是普及了彩色电视机。而随之而产生的，就是一些录像机设备。例如早期的那种录影带，我就是在这种带子里见识了我人生中第一个裸体的女人。而到后来，出现了VCD，那时候谁家要是有这样一台机器的话，那绝对算得上是土豪了，因为在当时那个年代，售价却非常高。而到我上了高中以后，开始流行DVD，并且在我家附近很多小门面里，都出现了租售光碟的小店，我算是比较喜欢光顾这些小店的人，一张碟，一块钱，租一天，那时候网络还不如现在这么发达，所以当你知道某部片子正在上演，但是却有不愿意去电影院看的话，选择租个碟回家是一条不错的路子。

但是当时我却常常因为轻信了碟片封面上的那些宣传画，导致我租回家的，竟然是一张盗版碟。所谓的盗版，还并非只是复刻版这种画质的，而是真的有人拿了摄像机或是其他东西，在电影院里偷偷拍摄的。我记得很清楚，我看过的第一张盗版光碟，就是张艺谋导演当年拍摄的《英雄》，整部片子里，我伴随着电影院里那浓重的回音当作混响，以及歪歪斜斜有重影的画面，还时不时因为焦距的关系模糊一下，周围传来人们看到某个精彩的地方发出的笑声，以及突然有人站起来，从屏幕面前走过的样子。

所以当李先生说起的他们电影院的时候，我想我是能够想象到当时的那种场景的。而我之所以要问他，我比较在意的点是，那些看电影的人看见的，究竟是一个人走了过去，还是仅仅只看到了一个影子。

但是李先生说他们后来甚至他们投诉的那个人甚至不曾存在，于是我就问他，后来还发生过一些什么事？李先生告诉我说，当初接到投诉

后，由于找不到人，也没人主动承认，作为院线方也只能给那些看电影的观众赔礼道歉，极个别实在小气，要计较的就退了票钱，这事也算是不了了之了。为了这件事，他们还专门把员工聚拢开了一个会，说要怎么才能够尽可能的避免这样的情况。于是就有人提出，每个放映厅在电影播放的时候，配备一个专业的工作人员，以便维持现场的秩序，并且对一些不当的行为提出纠正，就算是纠正不了，咱们至少能知道是谁干的。这个提议得到了大家的一致通过。试行了几天之后，觉得效果还不错，但是正当他们觉得应该就此维持下去的时候，那天晚上，同样是午夜场电影，同样是那个放映厅，又出现了问题。

李先生告诉我们说，这次在厅内是有一个年轻的工作人员的，是个女孩儿，他就一直守在放映结束后大家要离开的通道边上，可能这些电影她都看过无数回了，但是反正也不累就在那儿玩手机。李先生说，三部电影，到了第二部快结尾的时候，观众里发出了一阵嘘声，有人在说：“搞撒子哦，晃来晃去的。”又有人在说，那个放映员在打瞌睡吗？总之有人开了头，大家就开始跟着起哄。于是我们那个工作人员就想看看出了什么事，这个时候才发现，大银幕上的画面，已经发生了大约30度左右的倾斜，以至于有一侧根本就不在银幕布的范围之内。

我笑着跟李先生说，我觉得观众们的抱怨非常正常啊，换了是我的话，可能什么难听的话这个时候就说出来了。李先生点点头，象征性地附和了我一下，接着说，可是问题就出在，那一场午夜场的电影，根本就没有放映员啊！

胡宗仁问李先生说，没有放映员，那你们电影是怎么播出来的。李先生说，是这样的，因为午夜场的电影算是电影院面向那些夜猫子们开设的一个优惠福利，也算是一个促销策略，但是不管怎么说，终究是在大晚上的。你说要我们本来一个厅留下一个工作人员就已经算是在让人家加班了，还留下放映员的话，恐怕是没这么命苦吧。李先生告诉我们说，放映机这机器，其实并不需要多么繁琐的操作，程序都是设定好了的，而且现在早就已经过了胶片的年代了，电脑屏幕上双击一下片子的播放，这谁不会呀，所以他们电影院的放映员，顶多就是对放映机透过窗口时候的距离做出最佳调整就行了。

李先生跟我们解释说，现在有些电影片子，制式有些不同。例如印度的片子和美国的就不同，中国韩国的和俄罗斯的又不同，但是银幕的大小是固定的，这个时候，就需要进行一些距离上的调正。而那天晚上放映厅里都是在放映员调正好以后就回家了，只需要到了电影开始的时间，由我们的工作人员去播放一下就行了。那天晚上，放映室里根本就没有人在。

我以前跟人去电影院看电影的时候，总是喜欢挑选到最后一排，因为最后一排往往位置比较高，而且人比较少。我特别偏爱最后一排的中间位置，因为那个地方恰好能够最佳角度看电影，而同时我也能够看到我头顶的电影放映机透过那个小窗口射出的光芒。小时候调皮不懂事，如果电影院人少的话，我就会装作不小心似的把手伸到那些光幕上，继而在银幕上留下一个我巨大的手印。而每当我这么做的时候，也总是会从那个小孔里听到一个人骂我的声音。

所以在此之前，我一直认为那个小房间里是有人的，并且必须有人。

李先生接着说，当时那个工作人员看到荧幕歪了以后，正在想怎么回事的时候，突然有一个巨大的人脑袋的样子，一晃而过，几乎霸占了整个银幕。胡宗仁问他说，会不会是最后那几排的观众一时愤怒站了起来呀？李先生却摇摇头说，肯定不是，因为大家都看到了，那个头是倒着的。

我倒吸一口凉气，被这突如其来的惊吓弄得我有点不知所措，为了掩盖我的惊慌我赶紧对李先生说，那么多人在影院里，这种怪异的样子想必大家也都看到了，你们又被投诉的是吧？李先生说，说来很奇怪，大家当时肯定是不少人都看到了那个人脑袋的黑影，但是似乎却没几个注意到那个人头是倒着的，或许也有注意到的，大概也认为是自己眼花了吧。李先生接着说，就连我们当时的那个工作人员也没有细致地去想这些，而是立刻跑到了放映室，打算检查一下机器是不是歪了，跑到后边一看，果真是歪了一点。

李先生说，我们的放映机是用脚架固定的，并且拧好了螺帽的，除非是很激烈的碰撞，或许能够歪一下。当我们那个工作人员看到歪了以

后，还以为是有老鼠之类的，结果手忙脚乱的打算把机器重新固定一下的时候，她突然听到观影厅里的观众开始大声喧哗起来，有人在骂道：“搞撒子哦！整个现在黑屏了所！”“黑黢黢的，还是开个灯撒！”于是我们那个工作人员想透过那个口子看看外边到底发生什么了，可是当她从那个小口子张望出去的时候，却发现黑漆漆的，什么都看不到。

胡宗仁说，电影院里原本就是黑漆漆的啊，这有什么好奇怪的。李先生说，就算再黑，墙上的应急出口的指示牌还是会发出微弱灯光的。而我们那个工作人员却什么都没看到，于是她试着凑近一点看。说完这句，李先生大概是为了让我们身临其境一点，于是把身子微微凑向了我，和胡宗仁一点。接着他说，结果她发现那根本就不是黑漆漆的，而是被黑色的东西给挡住了。那黑色的东西，就是一个女人的长头发。

我试想了一下当时那个画面，要是换成我的话，估计也要吓个半死才对。李先生说，而那些头发就是一个人披散着头发的背，当我们那个工作人员刚刚反应过来，尖叫了一声之后，那个身子突然就转了过来，并且下降了几寸，于是整个小方孔里，就是一张女人的脸。

李先生说，这些话我也是听那个工作人员事后自己说的，我并没有亲眼看见，她就告诉我说，那张脸看上去很白，白得有点病态。双颊很瘦，有些微微地凹陷。嘴巴是半张着的，但却是嘴角朝下，看上去有些苦恼，眼睛也很空洞，眼圈很黑，有刘海所以看不见头发，那个表情在当时的情况下看上去非常吓人，由于那个女人半张着嘴巴，嘴唇还微微动着，不知道是想要说什么一样。

李先生说，那个工作人员一下子被吓得摔倒在了地上，双手捂住眼睛开始尖叫起来，企图用尖叫声引来别的同事，但是本来晚上就人少，放映厅里电影的声音又很大，谁也没听见，没过多久，她就感觉到自己捂住眼睛的手指，好像被一个冰凉的东西碰到了一下，然后那个东西开始用力地掰开了自己的指缝。

李先生说，那个工作人员形容，当时那个冰凉的东西的触感，很像是死掉而且放到户外很久的鸡皮一样。

第一百四十六章 【案十九】行家道场

我告诉李先生，那不是鸡皮，那只是死人的触感而已。因为人死之后和是之前的接缝处，就是死亡的一瞬间，死亡的同时有些身体机能并未丧失，所以当时隔很久后鬼魂重现的时候，它能够把自己具象化的其中一种手段，就是让自己具有触感，而这种触感，就是你说的那种冰凉的类似鸡皮的感觉。冰凉是因为死亡，而且鬼魂本身就是阴气聚集而成的，而之所以是鸡皮，只不过是因多少和人皮有点差异罢了。

李先生问我，你说死后时隔很久，那是说已经死了很多年的意思了吗？我说，是的，根据我的经验判断，如果出现了这种具体的触感，且触感就如同你形容的那样的话，那就是死了挺长时间了。我补充说，不过前提是，这真的是闹鬼的话，目前看来，八九不离十了。

我其实还算说得够委婉了，我并没有直接告诉李先生，那个冰凉的东西，其实就是鬼魂的手指而已。我曾经遇到过过一个类似的案例，一个租房子住的姑娘被一个小女孩的鬼魂在被窝里伸手拨开眼皮，就是问了让姑娘能够看到自己，所以按照李先生的说法的话，那个鬼魂既然出现在一个原本不该出现的地方，甚至让人看见了，必然是有一定的目的，那个目的到并不一定只是为了让对方看见然后吓一跳。

李先生点了点头，但是我注意到他已经皱起了眉。显然我的这一番话几乎就是肯定了闹鬼的事情，而又是个死了多年的鬼。李先生喝了口水之后，继续对我们说，当时那个工作人员被拨开了手指之后，从指缝中看到一只瞪得巨大的眼睛，眼睛的水平面比自己的眼睛要高一些，所以那个鬼魂就把眼仁使劲朝下地看着她，距离大概就贴着自己的手，近在咫尺。于是她也不知道哪里来的力气，呼天抢地地一阵扑腾，蹬腿挥

拳，反正怎么乱就怎么来，打了一阵之后发现自己并没有打到什么东西，于是鼓起勇气睁开眼睛却发现周围除了刚才被自己蹬翻的凳子和垃圾篓以外，别的什么都没有。

这个工作人员不敢继续待下去了，于是心里一边念叨着阿弥陀佛，一边拔腿就跑，丢下那一整个放映厅的人，离开了影院。李先生说，这件事自己还是第二天才知道，因为第二天上班后发现这个放映厅的门大开，机器音箱都开着，放映室里地上一片狼藉，废纸垃圾散落一地，还以为是遭贼了，但是却又没有丢失什么东西。李先生做出一个神秘的姿势对我们说，最奇怪的是你们知道吗，就是那地上乱七八糟的，固定放映机的那个脚架，却放得整整齐齐的。

我有点纳闷地问道，不是说头一晚就是因为歪了，那工作人员才去检查的吗，怎么这会儿又放正了。李先生说，当时他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嘛，于是就问别的工作人员说昨晚这个厅是谁在负责，那个工作人员说是谁谁谁，但是却没来上班。因为夜班的人一般都不会在白天来上班，但是李先生认为那个工作人员这是对工作不负责的态度，于是就打电话给那个姑娘，这才在电话里听那个姑娘哭哭啼啼地说完了整件事的经过，也就是刚刚我们听到的那一切。

李先生说当时他也觉得奇怪，因为这事情工作人员没有结尾就自己先离开了，那剩下的一部电影是谁给继续放下去的？如果说真如这个姑娘说的那样，自己离开的时候放映机是歪着的，放映厅里的观众一个个又在骂娘，那为什么她逃走之后，公司却没有接到任何投诉？自己也在挂了电话之后询问了当天晚上一起当班的另外几个厅的工作人员，都说根本就不知道这件事，只是下班的时候没有看到那个姑娘而已。胡宗仁说，嗯，我知道，是那个鬼魂觉得这样对客户不好，所以帮你们当了一晚的放映员，把电影放完了。

胡宗仁的话虽然听上去有点不正经，但是除此之外我也确实想不到别的可能性了。我问李先生，那在那天以后，你就没有觉得有什么不对劲吗？李先生说，当然觉得不对劲了，他们做生意的人，多多少少都是有些相信这些的，于是并没有把这个消息跟其他工作人员说，害怕引起恐慌，只是自己私下跟领导汇报了一下。领导也是相信这些的人，于是

就说，那你就花点钱让懂这个的人来看看吧。胡宗仁接着说道，于是你就找到我们了是吗？

李先生摇摇头说，那其实并不是，而是自己当时托人打听了一下可以做道场的师傅，秘密地请来了放映厅，里里外外检查了一次。那位师傅说，这里有怨气，是女人，而且是个年轻女人，结怨未了，冤魂不散啊。李先生说，在这个师傅说这些话之前，自己其实只是简单地请人来看看，并没有把情况据实相告，也以此可以试探一下这个师傅究竟是骗子还是真本事，谁知道那师傅一语道出天机，还说得斩钉截铁的，这让他一下子就视为救命稻草了，赶紧问那个师傅应该怎么办。那个师傅在电影院的两个入口和一个安全通道的顶上都贴上了符咒，并且把通往放映室的那个门给贴上了封条，在此之前还在那个放映机的小口子上用银色的纸画了符文，并把放映机拆了下来，在脚架上固定了一个八卦镜，并且把镜口，朝向了那个小口子，直接面对着电影院里的银幕。还在八卦镜的前边一点的地方，安装了一个长明灯，灯光其实并不算很亮，但是师傅叮嘱说要照足整整七天七夜才能够放人进来。李先生补充说，对了，在装上那面八卦镜之前，师傅还用小字在镜子上歪歪斜斜地写了一些小字，大多是些不认识的字，但是从字形上来看，却是相反的。我接过李先生的话说，当然要写反字，这样的话，八卦镜折射的灯光投射在银幕上，银幕上才会有那段正体的咒文。

李先生说，你是怎么知道的，果然我请来的师傅不是骗子是吗？

我不由得暗暗点头，心想这一处理方式，看上去绝对是个行家啊，正打算问问李先生那个师傅姓什么的时候，李先生却抢在前头说，在处理完这些事情以后，那位师傅在我们的银幕跟前铺设了道场，又是舞剑又是烧香的，折腾了很久后，才拿了钱走人，临走前再一次跟我强调说，七天之内，可能会听到一些动静，但是不要放人进来，切记切记。

李先生告诉我们说，于是当天在师傅走了以后，他亲自锁上了放映厅的门，放映室要经过放映厅才能够到达，所以他临走前还特别检查了门上的封条。由于少了一个厅，这件事需要跟别的同事找个理由说一下才行，于是他说，那个厅设备坏了，送去修了，过几天机器送回来后再开放。原本大家都被当回事，但是对李先生来说，感觉却又不一样。每

天经过那个放映厅门口的时候，他总是有点提心吊胆的，但是他告诉我们说，不知道是不是错觉，他还是有几次听见了里边传来那种有人把椅子按下来又弹回去的声音。

李先生笑着说，因为电影院毕竟是从别的单位手里接来的，换的设备也都基本上是放映用的，所以椅子这种东西就暂时没换，加上本来也新崭崭，是那种人一坐下就是椅子，一起身就弹回去的那种。李先生还说，还有一次，自己大着胆子把耳朵贴在锁好的门上，想听听里边是不是有什么动静的时候，突然感觉好像从一门之隔的门内，就在自己耳朵的位置，传来一声吸东西的声音。

胡宗仁皱了皱眉毛问他，什么叫吸东西的声音。李先生一拍大腿说，胡师傅你喝过可乐吧？胡宗仁说，当然喝过，怎么了我看上去像一个没喝过可乐的人吗？李先生说，那你知道电影院的可乐大多都加了冰块的吧？胡宗仁说，我当然知道怎么了，我看上去像一个没喝过加冰的可乐的人吗？李先生说，那种吸东西的声音，就很像是可乐喝完了，剩下冰块，然后在里边吸的声音。

我和胡宗仁都没有说话了，李先生接着说，别的都还可以说是自己想多了，但是那个声音太真切了，印象太清晰了，所以他非常确定那个时候，里头有人，或者说并不是人。

胡宗仁对李先生说，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恰恰你耳朵贴上去的时候，那声音就响了起来？而且就在门背后你耳朵的位置？李先生摇摇头，说不知道。胡宗仁笑了笑说，因为那是对方想让你听见，它想要让你知道，尽管你隔着一道门，但是我也知道你在干什么，我就是要让你知道我已经察觉到你了。

我皱了皱眉，胡宗仁说得有点偏激了。但是转头看李先生的时候，他一脸惊恐，竟然一时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第一百四十七章 【案十九】深夜情侣

隔了好一会儿，李先生才从刚才胡宗仁刻意的惊吓中恢复过来，他接着说，后来他就再也不敢好奇靠近那扇门了，原本打算过几天等那个道场先生说的时间到了，再进去看看，可是这一切，却被一个毫不知情的同事给破坏了。

李先生说，那个毫不知情的同事，就是他们其中的一个放映员。在封好门大约三四天后，一天夜里，其他厅的工作人员因为放完了午夜场电影，相安无事，也就各自回家了，到了凌晨两点多的时候，那个放映员却回到了电影院里，擅自打开了放映厅的门。我问李先生，不是你自己亲自锁好的吗？为什么那个人还能够回去？李先生说，放映员相当于电影院的技术员，有时候设备的日常维护也都是他在做，所以他是有钥匙的，也在这里工作很多年了。我又问李先生，那他大半夜回到电影院里去干什么。李先生摇摇头有点无奈地说，这就是我们管理上出现的问题了，这个放映员知道晚上到了那个时间电影院是没人的，就带了自己女朋友回来电影院，打算放电影给她看，但是也不知道为什么，那天晚上硬是鬼使神差地就偏偏选了被我们封掉的那个放映厅。

胡宗仁接过话去说，大概是因为知道那个厅这几天是没人的，所以为了不让你们发现，也是最安全的吧。李先生点点头说，大概是这样，不过他进了放映室以后，还特别把之前那位师傅做好的东西给挪到了一边，开始给自己的女朋友放电影，接着自己也回到放映厅里和女朋友一起看。

李先生说，后来的这些内容，这个就说来话长了。因为在那天以后的第二天早上，我们来上班的时候，才发现那个放映厅的锁被人打开

了，于是我当时很着急，就冲到里边看，起初我还以为是头一晚有小偷之类的，但是我走到里边却发现，放映厅中间稍靠后的位置上，坐着一男一女两个人，那个男的就是我们的放映员，屏幕的灯光还开着，只是电影播放完了而已，边上围了好几个我们另外的同事。而这个时候我们那个放映员和他的女朋友就张着嘴巴翻着白眼，仰着头靠在了椅子的靠背上。我问李先生，所以人是死掉了对吗？李先生摇摇头说，人是好好的，没有死，只是好像是抽风了一样，类似于昏迷吧。

他告诉我们，在场的所有人里，就只有自己知道这大概是因为什么，但是当下还是救人要紧，于是就立刻跟同事一起打了120把两个人送到了医院，经过急救以后，两人都苏醒了过来，只不过我们那个放映员好像精神有点恍惚了，而他的那个女朋友，更是有些崩溃，胡言乱语，但又不像是精神病。

胡宗仁说，那大概是被吓到了，如果精神没有问题的话，过段日子就自然会好的。李先生点点头说，话是这么说没错，但是那个男的毕竟是我们的工作人员，而且他这种半夜回去电影院因为私事的关系占用公家的器材，这个我们还是需要调查清楚的，加上我本来也知道他会变成那个样子根本就被吓的。于是那天我去医院探望他，他起初见到我的时候还有点尴尬，知道毕竟是自己自找的这一切。而我也并没有一开始就直接跟他说那放映厅闹鬼之类的，而是很关心地问他，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为什么他们俩会变成那个样子。

最早的时候这个放映员还有点支支吾吾，好像记忆断层一样，说不清楚，大概是因为那一晚发生的一切连自己都感到很吃惊，不可思议吧。后来我才再三劝慰他，并且答应他不会因为这件事追究他的时候，他才慢慢把那天晚上遇到的事情讲给了我听。

他说他当时放好电影以后就坐到了女朋友身边，俩人本来甜甜蜜蜜地看电影的时候，却在电影里一个比较感人的桥段出现时候，自己身后左侧不远的地方，传来了一声女人好似呜咽的哭声。一开始他还以为是电影里的声音，因为电影院本身音量比较大，通常这种声音是会被听到的，所以也没在意，但没过多久，他就又听到了一阵类似小孩子的哭声，他说并不是那种婴儿般的啼哭声，而是好像一两岁左右的小孩，比

较清晰的哭声。那种声音一开始的时候非常小，但是越来越大，却也并没有大到超过影院音响的地步，只是这个时候，他和自己的女朋友都察觉到那个声音和剧情严重错位，根本就不是电影里的声音。

那个放映员说，当时他还吓了一跳，还以为是自己半夜偷偷他回来看电影的事情被同事或领导给知道了，但是他很快也想到现在已经是凌晨两三点钟了，就算是有人来，怎么会把孩子也带来？而且自己在进入放映厅以后，明明就是关好了门的，如果门被人打开的话，自己坐的位置是能够看到打开门后外边透进来的光线才对。想到这里的时候，他开始觉得有些害怕了，因为声音传来的位置是在自己的后侧，而那个地方是并没有通道的，也就是说如果若非发出那个声音的人一早就在那里的话，根本不可能在自己毫不察觉的情况下去到那个地方。想到这里的时候，他开始转头过去看，却发现身后的范围里，什么东西都没有，电影在银幕上的光线反射到观影区，其实就算依旧是黑漆漆的也能够看清四周的轮廓，但是他却什么都没发现。

他正在觉得奇怪，于是问自己的女朋友，刚才是自己幻听吗，怎么会听见一个小孩子在哭喊的声音。结果女朋友的回答更是让他觉得害怕，她是有哭喊的声音啊，我还以为是电影里的声音呢。于是他开始恐惧起来了，站起身来再次看向自己的身后，这回他却看到一个女人，正面无表情地坐在他们俩身后的那个位置上，手里抱着一个小孩儿，大概两岁左右，头发凌乱，正在看电影。

这一下就把他给吓坏了，他直觉判断出这个女人和小孩根本就不是人，于是大叫一声，拉起自己的女朋友就打算跑，但是却无论朝着哪个方向，那个女鬼就牵着那个小孩出现在他的面前，女朋友也看到那个女鬼了，吓得尖叫起来，而几次都没办法逃走后，他就被那个女鬼给逼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一个劲地念着阿弥陀佛。

胡宗仁打断李先生说，先前那个道场先生不是说的是个女鬼吗？怎么这会儿又多出一个小孩儿来了。李先生摇摇头说这个他就知道了，然后他接着说，后来那个放映员和他女朋友一直闭着眼睛在念经，和先前那个女工作人员一样，他们闭着的眼睛皮上，被什么东西拂过了一般，然后自己睁开了眼一看，后边的事情就再也不记得了，印象里最后

一个画面，就是那个女人和小孩儿都在距离自己鼻尖很近的位置，和他面对面地站着，并且非常用力地张开了嘴巴，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好像很痛苦，但是却不出声，而且嘴巴里黑洞洞的，什么也看不到。

李先生说道这里的时候突然停下来了，于是就给了我和胡宗仁足够的时间去设身处地地想象当时的场景，这让我觉得非常可怕。我知道鬼通常会吓到人，不过那是因为人本身就害怕鬼而已。像李先生说的那个放映员遇到的这些，在我看来都显得有点不正常，因为若说那个鬼魂本身并不是为了吓人的话，这显然不是，种种方式是连我这样的人都感到害怕的。但是如果说就是为了吓人的话，那动机也太单纯了，甚至还有点无聊，加上我考虑到在未够7天的时间里被人闯入，挪开了之前那位先生的阵法，而且还没关上门，会不会导致这个鬼魂从此逃掉了呢。

于是我赶紧问李先生，这件事之后，你们电影院还发生过别的怪事没有？因为我害怕那个鬼魂跑了出来。李先生摇摇头说，那倒是没有了，不过这件事发生以后，许多同事都来医院探望了这个放映员，有些我忘记叮嘱他的话，他就口无遮拦地跟其他同事说了，于是这件事在很短的时间里，不但我们的工作人员人人皆知，就连这栋楼的其他商家，也都有不少知道了。每次我路过的时候，总是能听到别人在背后的窃窃私议，这让我们名声受到了很大的影响。

李先生说，作为危急处理的方式，我们公司先是对于这件事进行了一次辟谣，并且解释说是房屋设备的老化，造成了一些非人为的情况，这才在外边竖立了牌子，说我们在装修，打算过一阵子大家把这件事稍微淡忘一点，并且我们也彻底处理好了这件事以后，再重新开张营业。这期间，除了几个管理人员外，别的同事都回家先休息去了。

胡宗仁说，怪不得我们进来的时候一个人都没看见，我想要个爆米花吃都没办法呢！

第一百四十八章 【案十九】放映厅内

李先生摊开手对我们说，你们看，现在的情况差不多就是这样了，自打那天以后，我们再次锁上了那个放映厅的门，从此就再也没人进去了，而我也不怎么敢经常到公司，但是这件事一直拖着也不是办法，本来生意就比别的电影院差很多，再这么拖下去，恐怕是要把咱们自己给拖垮了。所以这才找你们二位来帮忙办办。

胡宗仁问李先生说，那这件事出了以后，你们就没去找当初那个道场先生吗？他的阵法被人为破坏了，他应该有办法补救才对啊。李先生说，找过了，但是那个师傅说，这个阵法只管7天，7日内如果遭到改变破坏，那则是命中注定，说明这件事不该他来管，即便是强行管了，也未必是件好事，只是答应会推荐人过来，他自己就不会来了。胡宗仁问他说，所以他给了你一个电话，你打过去是一个成都口音的人接的，接着就找到了我们是吗？

李先生说，是的，起初听见成都口音还挺奇怪的，心想这事情怎么会拜托外地的师傅来办了。胡宗仁苦笑着说，对，那些外地的师傅就是我的联络人，我这段日子办的所有案子，都是他们转过来的。李先生赶紧奉承说，那你们关系一定很好，就该这样嘛，业务共享，资源共享嘛！

胡宗仁就没再理他了，和我开始商量起来。结合这个李先生口述的三次事件，加上他自己遇到的那一次，我们察觉到第一次是由于观影的人比较多，而且现场并没有工作人员，大家七嘴八舌地说，也不能够完全确定就一定是闹鬼，我们把这次分析为，是一开始大家都没有准备，所以是在全凭猜测。而第二次是有了直接的目击者，但是观影的客人们

除了抱怨了几句以后，也没有过多去追究，甚至还毫不知情地继续看电影，一切顺利，唯一的目击者，就是当时那个工作人员小妹。李先生自己凑到门边去听那个时间是随机的，而这么随机的情况下也听到了奇怪的声音，则表明起码在那个时候，那位道场先生的阵法对于这个鬼魂来说是没起到什么作用的，所以不纳入考虑的范围内。而最后一次有目击的见鬼，却是同时有两个人，并且也是目击者遭受的打击最大的一次，两人都吓得晕了过去。

而我和胡宗仁一合计，发现了其中的几个共同点。首先被目击的两次，第一次只看到了一个女鬼，而第二次却看到了除了女鬼之外的一个小孩子。加上先前那个道场先生也铁口直断说这里有一个女鬼，看样子，女鬼是肯定错不了了。第二个，这几个怪事都发生在午夜的时候，并且是电影院里在播放电影的时候，这就是说，这个女鬼或那个小鬼，在某些地方和电影是有关联的，至于是什么关联，这个还需要进一步查实。这个时候胡宗仁提醒我，你别忘了，最后一次目击鬼魂的时间，其实已经不是他们电影院午夜场的正式时间，而是在散场之后，那个放映员自己带人回来的时间，这个时间就显得随机性很高了，所以借此我们判断，这个鬼魂出现让人目击的时间，必然是在电影院内有电影在播放的时间。

不过胡宗仁问我，那之前第一次又怎么解释呢，没有目击者啊。我摇摇头说，当时在场的观众听到了声音，还看到了一个黑色的人影跑过，虽然他们并不知道那是鬼魂，但是也算是目击了吧。说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好像想到了什么似的，他对李先生说，你能不能把这段时间内你们的电影排片表给我们看看？

李先生说那到没问题，于是很快他打开电脑开始查阅当初的排片表。拿到以后，我发现一共是三部电影，《梅兰芳》，《海角七号》，《超速绯闻》。其实这三部电影我都是看过的，而且是好几年前的电影了，我不明白为什么他们会在这个时候来放。李先生解释说，因为他们电影院的片子资源比较少，而这几部电影也都算是挺好看的，所以当初决定推出午夜场的时候，就打算用这三部电影来吸引观众。可能很多观众都看过，但是一张票价买三部电影，这还是非常诱人的。我问李先生说，第二次第三次目击，时间上是不是都在同一部电影上？李先生想了

想说，是的，不止是有目击的两次，连第一次遭到投诉的时候，也是在那部电影的地方，就是海角七号。

《海角七号》是我看过的为数不多的台湾电影之一，由魏德胜导演制作的，是一部让人非常舒服的爱情电影，同样也非常励志，尤其是当我看到田中千绘小姐那修长的大腿的时候，心里还是忍不住默默地激动了一把。而魏德胜导演在后来的几年里拍摄了一部名为《赛德克巴莱》的电影，也是我目前见到过华语片里，最能够让我动容的史诗片了。于是我很快就联想到《海角七号》这部电影里一些让人印象深刻的桥段，其中似乎是没有多少让人能够呜咽哭泣的，除了最后的时候男女主角在沙滩上相拥，然后男主角说了句，你留下来，或者我跟你走。我之所以这么想，是因为第三个目击者，也就是电影院的放映员，曾经提到过这样一点，就是当电影进行到某个桥段的时候，传来了呜咽的声音。

线索是有了，但是并不完整。我们需要亲临一次现场，一方面是全面的检查一番，另一方面也是因为目前的线索还不足以推断我们要的真相。于是我跟胡宗仁商量了一下后对李先生说，这样吧李先生，我们今晚在你们午夜场的时候，我们也来看这场电影，看看能不能找到什么新的线索。李先生犹豫了一下，我想他的犹豫是因为他可能不大愿意在大半夜陪着我们待在一个闹鬼的电影院里，我还是算善解人意，于是我补充对他说，没关系，如果你不能留下来一起的话，到时候你教一下我们怎么放映电影就行了。

显然我的话让李先生觉得对了路子，于是他说，那二位请这边来，我先带你们去放映厅看看吧。于是我们起身跟着李先生一起走了出去。

李先生带着我们七弯八拐的，走到一整片有数字编号的放映厅跟前，这里的放映厅其实并不多，就那么几个而已。李先生打开了其中一个放映厅的锁，带着我们从入场通道走了进去，然后在总控的位置打开了放映厅里的灯，灯光是黄色的，虽然能够照明但是并不十分明亮，坐在这样的灯光下，我觉得我是会打瞌睡的。银幕看上去也没有很大，勉强满足了所谓“电影院”的需求。作为分为上中下三个区，而每个区又被上下的走道隔开，把这些座位总共形成了九个部分。椅子是棕红色的，料子有点像是抓绒布的感觉，扶手上专门用来放置可乐的小口子。

我抬头看了看最末的一排，因为我个人是最喜欢那一排的，距离地面大概两米的地方，有三个小口子，其中两个是被黑色的不知道是布还是窗户给封住了。我问李先生，你不是说只有一个口子吗，这里怎么有三个。李先生笑着说，你们见笑了，这个厅是我们电影院唯一一个可以播放3D电影的厅，因为对设备要求更高，那两个口子只在放3D电影的时候才会使用。我又问李先生，你们当时找到那个放映员和他女朋友的时候，他们坐在什么地方？

李先生带着我走到大约中间比较靠后的位置，说就是差不多这附近，具体哪儿也实在记不清楚了。我和胡宗仁走到那个位置，找了个中间正对银幕的地方坐下，然后开始观察周围的环境。我们是从我坐下后左侧的入口处进来的，而入口处和我们走下去的地方中间有护栏，护栏是包了木料板的，所以如果我坐着，有人走进来的话，在他走到转角之前，我是看不到这个人的。而右手侧，靠近银幕看台下方大约几米的地方，则是一个消防通道，消防门是关闭的，门上有个绿色的小人在逃生的样子。于是我问李先生，这个通道如果打开的话通向什么地方，李先生说，这外边就是这个厅的外墙，在每两个放映厅之间有一个小走道，就是那里。我又问他，那几次事发的时候，这个门其实都是关闭了的吗？因为我从我的角度来看的话，如果当时门是打开的，有人猫着身子走进来，借助椅子的遮挡，我其实是看不到这个人的。李先生说，那当然是关闭了的，否则大家都从消防通道走的话，我们才真的要担心呢。我又问他，那什么人能够打开这个消防门？李先生告诉我们，除了当班的工作人员以外，就没别人了，钥匙是需要每次轮班的时候根据不同的厅来轮换的。

我又站起来，仔细环顾了一下四周，接着指着我身后的几排位置说，当时你们那个放映员说的，他看到第一眼看到女鬼，其实就是在他的身后对吧？也就是这一带对吧？李先生点点头说，应该是的。于是我摸出罗盘来测，转来转去转了很久，却始终什么都没发现。

胡宗仁问我怎么了，我摇摇头告诉他，这里干干净净的，别说有鬼了，连有鬼来过的痕迹都没有。这个时候李先生说，你们误会了，闹鬼不是这个厅，我只是带你们来看看，几个厅的布局都差不多，做个参考嘛。说完他摸出一把钥匙丢给我说，这才是那个厅的钥匙，二号厅。

我白了他一眼说，你怎么不早说，害我白忙活。李先生不好意思地笑笑说，我害怕啊。

第一百四十九章 【案十九】二人一鬼

说完我看了看时间，还挺早。不过对于电影院这样本身无光的环境来说，早与晚其实几乎是没有什么差别的。于是我对李先生说，既然你害怕，那我也不让你跟着掺合了，你这就教教我们怎么才能放影片吧，待会儿我们就去二号厅，然后你就觉得哪儿安全就待哪儿等我们吧。

于是接下来的半个小时左右的时间里，李先生带着我们在放映室内熟悉机器。其实没什么好熟悉的，无非就是一台电脑，有个专用的授权文件，然后把电影拖放进去后按个播放即可，最困难的，就是调整放映机的位置和角度，以确保它的光线能够透过那个小孔布满整个银幕。

作为一个数码达人来说，我还算很快就学会了。胡宗仁大概似懂非懂的，不过他觉得那也无所谓，我和他俩人当中只要有一个人会了就行了。接着我还问明白了每个放映厅里灯光总控的位置，以及在什么情况下消防通道的门会打开之类的。接着我们就一起走出了这个放映厅。

其实二号大厅距离我们目前待着的这个厅来说，仅仅相隔了一个通道而已，但是李先生把我们送到门口后，说什么都不肯继续走了。他有些不好意思地跟我们说，自己胆小，别看岁数也不小了。就不陪我们过去了。我说，好吧那你自己先找个地方待着，等会咱们有什么问题的话自然会给你打电话的。胡宗仁也点点头说，如果你觉得在办公室都很危险的话，就出去到外边人多的地方坐坐，反正这里也是步行街，来来往往的人多，到晚上都有不少人，阳气旺。如果我们待会儿遇到搞不明白的问题，例如机器故障什么的，我们会给你打电话的。

李先生点点头，正准备离开的时候，胡宗仁突然一把拉住他，然后

神神秘秘故意吓唬他一般地说，我是说如果打电话给你哦，要是我们俩死了，也就不……打……了……

胡宗仁故意把尾音拖长，声音放缓，虽然他的乌鸦嘴让我觉得挺晦气的，但是看到李先生那因为惊吓而显得怪异的表情，还是挺过瘾的。随后李先生就绕着道离开了，我和胡宗仁则一起走到了被封锁的二号厅大门前。

为了确保安全，我先是在未经测灵的前提下，把锁上的大门和另一侧消防通道的门口都结上了绳头钉。可能是我心理变态的原因，我还故意把钉子钉到了那包漆的门上和看上去很昂贵的地毯上，这是我仇富的心理，这个我一直都深深知道。除了结上绳头钉以外，我还在进门的地毯下边各画了一个敷，接着再用地毯盖上，这是为了保证不会有东西逃出来，而且即便逃出来，也不会因为看到敷而不踏上去，这样就能够始终把它关在里头了。如果它还不算特别猛烈的话。

由于先前已经有道场先生在里边挂上了符，所以胡宗仁说他的符就暂时不挂了，先进去看看那个先生的符再说。在我做好准备工作以后，胡宗仁打开了那扇挂了锁的门，接着我立刻闪身入内打开了灯，也就是那种昏黄的灯。胡宗仁在关上门以后，在距离门合缝处大约半米的地方，点上了一根长长的蜡烛。一方面是为了不引起火灾，二则是如果有鬼魂想要逃走的话，蜡烛的烛光会熄灭。胡宗仁用火测灵的本事我见识过许多次，不过这家伙很懒，只要是跟我在一块的话，他很少自己测灵，因为他觉得我的罗盘更方便，只不过师学不同，所以我们都彼此没有互相学习。在胡宗仁点好蜡烛以后，我察觉到蜡烛的火苗虽然没有很猛烈地摇晃，但是火苗的顶端却是朝着室内的方向微微倾斜着。

这其实在某种程度来说，已经证明了这个地方闹鬼了，而且鬼就在我们身边。因为蜡烛距离门很近，而门是有门缝的，常理下会因为空气从狭窄地方通过时造成的流动，使得蜡烛的火苗朝着门才对，也就是说，如果这里没有鬼的话，蜡烛的火苗应当是对准了门缝的方向的。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就摸出了罗盘，毫无疑问，一阵乱跳。

这种凌乱的盘相跟我传达了两个意思，一个就是这里的鬼能量稍大，也许是电影院密闭环境的关系，造成这个空间的范围里就好像一个

高压锅，有东西关在里头始终未能出去，或是自己不愿意出去，而产生的一种灵动的积压。因为在以往的案子里，大多数闹鬼的屋子或房间，或多或少都有窗户，那是通风的地方，而放映厅里却根本没有。另一个意思，就是这里的鬼魂是察觉到我和胡宗仁的到来了，并且目前处于一个比较亢奋的状态，似乎是有人来了它挺高兴的感觉。但是我并未从盘面上读到目前有几个鬼魂在周围，只是察觉到它的躁动，而这种躁动对于我来说，是会因此而感到不安的。

我尽量靠近胡宗仁，因为此刻我们的位置距离门还比较近，如果出现什么预料之外的状况的话，我们想要逃走还来得及。而胡宗仁却开始用手机的手电筒查看先前那位道场先生挂在门楣上的符咒。接着胡宗仁对我说，其实原本当时要是这个放映厅封闭了7天的话，那么也许真的就把这个鬼给收服了，大概真如那个先生说的那样，自己设下了阵却阴差阳错地被破掉了，那也许这就是命吧。我问胡宗仁，所以说你看了这道符觉得是有用的对吗？胡宗仁说，是的，这次请来的道场先生重缘分，下符又准确，一定是个高人，如果有机会，咱们可得拜访一下，因为他没用特别厉害的符，不至于打得这个鬼魂灰飞烟灭，但也没有用那种纯制约的符，只是将其关在里头，配以先前八卦铜镜上的咒文，想要感化这个鬼魂，从这个方式手法来看，应该也不是坏人，所以跟咱们应当是有些对路子的。

我点点头，对胡宗仁说，那咱们现在慢慢找过去吧，我盯着盘，你盯着我。胡宗仁笑了笑说，盯着你干嘛，看你那迷人的臀线吗？也许是因为得意，我在听到胡宗仁这句话以后还刻意地翘了翘屁股，后来发现我这个行为有些下贱，于是很快恢复了原状。

我们慢慢沿着入场的小通道朝着里面走，越是走到开阔处，罗盘的反应也就越具体。这么说吧，如果说我们刚刚进场的时候，那个鬼魂觉得兴奋是因为有人来，因为鬼魂大多很寂寞，或者说有一肚子委屈的话想要说，但是始终找不到人，也没有办法形成有效的沟通，所以每一个到来的人对于它们而言都算的上是一个初期的希望。不过因为我们都算行家，而且在进门前做了那么多准备工作，渐渐地它开始察觉到我们并非一般人，于是大概也猜到了我们此行到底所为何物，对我们产生了一定的戒备。

罗盘依旧旋转，但是比起之前规律了很多，我的罗盘和一般的风水罗盘有点区别，虽然同样是天圆地方的格局，但是却没有子午线，因为那个对于我来说意义不大，而我甚至不知道我罗盘上没有子午线，是不是因为当初师父给我这副罗盘的时候刻意去掉的。我只需要确定好东南西北四个方向后，再根据指针南北的转动而定位鬼魂即可。简单地说，例如我此刻面朝的位置是正北的话，那么在没有灵动骚扰的情况下，指针的南北方向应当是和我面朝的方向一致的。假如在我的东北方有灵动的话，指针会转向那个地方，但是由于惯性的关系，并不会直指那个方向，而是在经过那个方向的时候指针会弹动一下，这一次小小的弹动，就成了我判定方向继而精确寻找的方式。

而当我与胡宗仁走到开阔处，此刻我们站立的位置已经可以看到绝大部分放映厅内的格局，除了在护栏这一侧的少数几排座位之外，指针已经开始朝着某个方向非常具体的跳动了，我停下了脚步，朝着那个方向看过去，在我看来除了一排排座位之外什么都没有，也的确如李先生说的那样，如果不区分号码的话，这些厅看上去几乎都是一样的，除了这个厅的最末一排墙壁上，只有一个口子。而由于放映室里的灯并没有打开，所以此刻以我的角度来看，那个小口子里边黑洞洞的，正因为我知道这里闹鬼，所以这样的环境才显得格外可怕。

我用手肘碰了碰胡宗仁，然后我们又继续挪动脚步，缓缓朝着出现灵动的方向走过去。如果我没有计算错的话，那个地方就是最早的时候李先生说的，那个放映员看见自己后排座上的女鬼的位置，因为方位几乎是在同一条直线上。在距离那个位置大约两米左右，罗盘又开始变得不规则起来，这种不规则有种较强的抗拒，就好像是对方知道我们近在眼前，于是对我们发出了警告一般。我告诉胡宗仁，咱们可能不能继续朝前走了，那家伙大概就在这里。胡宗仁转过身子，从包里摸出一把香灰，朝着我说的方向撒了过去。

一如我的猜测，在出现了一阵噼里啪啦类似静电的火花之后，罗盘上的灵动弱了，那说明它从我们眼前的位置逃走了，挂在墙上的布幔帘子好像是被风吹动了一下，有一个明显的物体运动的痕迹，最后远在十几米以外的大银幕的幕布上也好像是被什么东西敲打了几下了一样，发出“啪啪”的声音，接着一切都安静了。

我和胡宗仁在这种安静的环境里沉默了十几秒钟，胡宗仁问我，现在哪去了，能看到吗？我摇摇头盯着罗盘，罗盘几乎趋于平静，当我正要埋怨胡宗仁下手太急躁的时候，罗盘开始疯狂地转动起来，速度极快以至于我根本分不清是顺时针还是逆时针，这种没有弹动的状况，只说明一种情况，它就在我的周围。我是指，身贴身的那种。

果然在我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的后脖子上，出现了一种好像被尖尖的指甲抓挠的感觉。痒痒的，但却差点吓死了我。

第一百五十章 【案十九】三部电影

我迅速一缩脖子，然后朝着离我最近的那张椅子坐下，坐下的同时也猛地回头看了一眼。但是除了一团好似散去的灰尘之外，我却什么都没看见，并且那团灰尘在这么昏暗的灯光下，也显得非常不明显，若非我刻意去看，很难发现。

胡宗仁看我一下子跌坐在了座位上，想必也是意识到情况有变，于是他也迅速地一个俯身蹲下，一边问我发生什么事了，一边戒备起来。我对胡宗仁说刚才那个鬼就在咱们身后，还伸手挠了我的脖子一把，可是我并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胡宗仁对我说，你赶紧看看你的罗盘，看下现在还在不在周围。

于是我掏出罗盘仔细看了起来，罗盘上的动静和几分钟前那种清晰而趋于平稳的状态有一点差别，就是我更能够感觉到这个鬼魂此刻虽然在我们身边，但是它对我们并没有想要直接发生联系的感觉，虽然分不清是善意还是恶意，起码我知道它此刻对于我和胡宗仁产生了兴趣，就好像一只小猫看到了一个毛线球一样，区别只在于，我和胡宗仁此刻才是那个球。

我有点害怕地对胡宗仁说，咱们要不先退到一侧去，这里四周开阔，你很难区分它到底从什么地方出现。胡宗仁点点头，于是朝着靠近消防通道那一侧的墙壁说，咱们到那个地方去，背靠着墙，这就不用担心了。接着我们俩相互掩护，尽可能快地跑到了墙根。我和胡宗仁并肩站立，但是都背贴着墙，借助放映厅里的灯光打量着四周，我还不时的查看罗盘。

由于已经进入这个环境有那么点时间了，所以对于周围的光线我和胡宗仁都已经渐渐习惯。人有时候就是如此，例如当我半夜里醒来，睁开眼睛后其实什么都看不见。但是睁着眼睛待一会之后，就会发现周围的东西，其实我因为眼镜对光线的习惯也能渐渐看见了。所以此刻我看罗盘的清晰度，甚至比我刚刚走进这个放映厅的时候清楚了很多。罗盘上的指针依旧一如既往地跳动着，并且强弱程度和之前我摔倒在座位上的时候几乎一致，所以我判断此刻鬼魂依旧在距离我们不远的周围，很有可能的是刚才胡宗仁和我一起靠到墙边的时候，它也跟着我们发生了移动。

胡宗仁低声问我，现在你觉得该怎么办。我说，我他妈怎么知道怎么办，我原本还以为我们要至少把放映机打开后才能引出这个鬼魂来，因为照李先生先前的描述来看的话，几次撞鬼被目击的时候，起码都是电影在放映的时候，这算是我们的失策，我怎么知道一进来才几分钟的时间，我就能和鬼魂发生直接的接触。胡宗仁想了想说，这样子，咱们先装作没事一样地绕着这个放映厅走一阵儿，你随时都盯着你的罗盘，这么大的范围，如果它一直跟着，咱们如果受到攻击的话就来硬的，如果罗盘在某个地方的反应突然发生了改变的话，那么那个地方一定是它不愿意去，或者害怕去的，咱们再想一下别的办法。

我思索了一下，觉得好像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了，因为如果此刻我们贸然去打开放映机的话，这期间发生什么事谁也无法预料到。于是我答应了胡宗仁，并且主动要求我走在前面，胡宗仁跟在身后保护我，我也懒得抽出多余的精力再来看罗盘了。顺着墙根的方向，我们开始朝着大银幕的位置走去，那儿有几个小的台阶，大概这个放映厅早前的时候也曾经用来当作舞台过。我的步幅刻意放得比较慢，因为走得太快速的话，也会对罗盘造成不稳定。但是当我们绕了大概半圈，回到进口处那个护栏的位置的时候，灵异反应突然开始变得猛烈了起来，我知道，它又一次靠近了我们身边。

我对胡宗仁说，咱们停下，那家伙现在就在咱们俩不知道谁的身边呢。胡宗仁站定了脚步，嘴里开始呢喃着咒文，虽然是轻声念叨的，但是在安静而且密封的放映厅里，那声音还是能够传得很远。胡宗仁的这段咒文也是安魂咒的一种，目的是为了那些躁动的鬼魂安静下来，起

码你先听我说完的意思。瑶山咒果然比较管用，一段咒念完之后，罗盘上的反应开始恢复平静，即便存在，也让我察觉到安静了不少。

于是我们接着又继续走，足足绕了这个放映厅一整圈之后，罗盘还是和之前一样。所以我们觉得这个时候在这里的鬼魂基本上是安静下来了，起码暂时不会对我们构成威胁，于是胡宗仁对我说，你这就上去开放映机吧，然后把那几部电影连着放，那放映室的门楣上贴了符咒，小口子上也有，所以应该没事。我点点头去了，对于机械的操作我算是很有天赋，很快我就架设好了那个歪歪斜斜的三脚架，并且此刻我看到了那面之前被那个放映员摆放在桌上电脑边的八卦镜。

这是一个铜面的八卦镜，而且八卦是先天卦，在市面上的八卦镜当中，算不上是常用的一类。先天卦虽然有缺陷，但是却是最原始的一种，所以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利用先天卦的师傅，往往都是比较厉害的师傅。八卦镜的中心是一个凹陷的圆弧面，和大多数八卦镜一样，那是为了聚光，把八卦之力利用类似太阳灶的原理集中到一点，这也是为什么大多数鬼魂会惧怕被八卦镜直射的原因。我把八卦镜放到身上，因为说不定待会儿还用得着，而且反正也没人要了，我就做个好人给收了吧。镜面上的咒文我是认得的，也以此判断了那位道场先生的门派，非佛非道非阴阳，人数很少，门派的名字是山川门，发源自秦岭，光大于唐宋，清朝开始没落，全国分散弟子不足百人，而在重庆，我所知道的人当中，也仅仅只有一个师傅是出自此门，姓王，行里人称王老幺，听说人是个奇人，穿上法袍后就是个高人，脱下后就是个喜欢听川剧的暴躁老头，个性刚烈爱憎分明，而且不大喜欢和道上的师傅们结交，救过人也曾因为他而死过人，他在行里的名声算得上是亦正亦邪，大多数人不了解他，自然也不敢轻易去接触他。

所以多年以来，我屡屡耳闻，却从未见过，更谈不上接触了，估计我和胡宗仁这种小角色人家也不屑和咱们结交。甚至连司徒这样常年在重庆做生意的人，也对他敬而远之。用司徒自己的话来说，有些人不知道底细，与其认识之后受其所累，还不如一开始就别去认识。所以虽然我不知道这家电影院的李先生是透过什么渠道找到了这个王师傅，但是联想到这个师傅后来介绍他去找的人竟然是轩辕会，如此一来，我更是打消了想要认识他的念头。

我开始对机器的角度进行调整，然后按照李先生先前教我的那样，打开了机器，透过小口子看了看放映机投射到银幕上的边距，接着开始播放那三部电影。而当我回到放映厅里的时候，胡宗仁竟然已经坐下了，而且那姿势还是非常舒服的那种，好像真的是请他来看电影的一样。看我走过去后，胡宗仁笑着说，包场的感觉还真是不赖嘛，要不要让那个李先生送点可乐和爆米花来？我瞪了他一眼，虽然我心里有些警惕，但是看了看罗盘，此刻竟然变得安静了下来，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几度站也不是坐也不是，最后还是把心一横，管他那么多，坐了下来。

电影持续的时间比较长，由于不知道触发那个鬼魂现出原形的那个点在什么位置，于是我也不敢贸然快进或者直接跳到《海角七号》那部电影，只能默默地等着，这期间我们并没有关上电影院的灯，毕竟也不是真的来看电影的。胡宗仁算是个大咧咧的人，这我一直都知道，但是他好像把戒备的工作完全都交给了我，自己一个人在那儿津津有味地看电影，如果此刻我是一个有害心的鬼魂的话，胡宗仁绝对就是我的猎物了。

我一边不时观察罗盘，一边不时环顾四周，有灯光的条件下我能够看得比较清楚，但是由于音响的声音过大，我根本就听不清周围环境里发出的声音，这也让我因此而更加紧张，于是明明是用来放松的电影院，在我看来每分每秒都是煎熬。

《梅兰芳》放映完了以后，我并没有察觉到什么异常，连播的电影就是《海角七号》，咳嗽这部电影播到一半的时候，我竟然发现胡宗仁睡着了。看着他那难看的睡相，我一时恶作剧心起，悄悄点上一支烟，然后把烟灰弹在了他那半张着的嘴巴里。胡宗仁砸吧了几下嘴以后，却依然没有醒来，于是我中指和拇指紧扣，用力在胡宗仁的鼻头上弹了一下。

随着“哎哟”的一声叫喊，胡宗仁痛得跳了起来。不过与此同时，我还听到了另外的声音，我很难形容那个声音，像是一种重音，而如果要分辨的话，那是一个小孩子和一个女人的声音。

“呵呵呵。”

第一百五十一章 【案十九】海角七号

我想胡宗仁也是被这个笑声吓了一跳，估计瞌睡都给吓没了。于是我们俩几乎同时朝着发出声音的方向转过头去，只看到一个椅子的坐垫突然翻了起来，但是并未看到任何人影。那个椅子是有人坐的时候才会被翻下来，这种反弹上去，给我的感觉就好像刚刚有人离座了一样。最可怕的是，那个翻起来的椅子，其实就在我们身后的那一排，而直到此刻我才意识到，原来我和胡宗仁坐着的位置，恰好就差不多是之前那个放映员和他女朋友被吓晕过去的座位。

但是即便如此，我们也并未感觉到有任何对我们身体的扰动，即便是罗盘，也仅仅是弹动了一下，继续回到平静。这下胡宗仁可不敢继续睡了，于是他跟我一起，一边警惕四周，一边偷偷瞄一眼电影，但是我们俩在演到精彩的时候还是会忍不住转过头来哈哈笑几声，然后继续观察，跟做贼似的。

当电影演到这样一个桥段，就是田中千绘在一场乡里间的聚会上，喝醉了酒，然后歪歪倒倒地睡在草地上，指着天上的月牙弯弯一边哭一边用日语骂道，连你也笑我的时候，我也忍不住笑了起来，因为在我小时候，父母曾骗我月亮不能指，否则会被割耳朵，我也不知道这个愚蠢的谎言最初是谁发明的，不过就在我笑出声的同时，我身后传来了一阵呜咽的哭声。

我下意识地转头朝着我身后的座位看过去，却什么都没有，这时候我才分辨出那个声音是从我左后方传出来的，也就是我们进门后，恰好被护栏给挡住的那少数几排座位。而那个位置恰好也被护栏挡住了灯光，在原本不算明亮的环境里，那一带就更加看不清楚。而即便如此，

我也看到了一个黑乎乎的人影，坐在最里侧，好像是用头靠着护栏一般，从影子的轮廓来看，肯定是个女人，而且是个长头发的女人，这就跟之前听说的描述非常吻合了。

胡宗仁也看到了，我们俩同时看到，要么就是这个鬼魂主动让我们看到，要么就是刚才电影里的那一幕，恰好就是触发了它出现的一个关键。胡宗仁扯了扯我的衣袖，然后对着那个地方大声喊道，你是谁，为什么你会在这里。

那女人接着哭，声音越来越大，也越来越伤心，但是却没有回答我们的问题。胡宗仁又高声问了一次，也是依旧如此。胡宗仁开始缓缓朝着它靠近，但是却用手势告诉我待在原地别动，不过当胡宗仁越来越靠近这个女鬼的时候，女鬼的哭声就渐渐变得小了起来，而且越来越没了那种伤心的感觉，就好像是它开始对眼前胡宗仁靠近的这个举动，更加在意。在大概胡宗仁距离它大约三米左右的时候，胡宗仁站定了脚步，开始试探着身子想要把那个女鬼看仔细，而此刻女鬼也完全停止了哭泣，只是姿势还是和先前一样，好像是头靠着墙壁一般。我看到胡宗仁把手伸到了包包里，我知道他是打算拿出米粒或者香灰一类的东西进行一下试探，但是当他的手还没伸出来的时候，那个女鬼突然用一种很怪异的方式，好像一股黑烟一般，非常快速地移动到了胡宗仁的跟前，在胡宗仁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的时候，就被那个女鬼重重地一推，胡宗仁朝着身后跌跌撞撞了几米后，一下子摔倒在地，还朝后倒滚翻了一个跟头。

看到胡宗仁受到攻击了，而此刻虽然我没看见女鬼的样子，但是毕竟也算是现形了，因为它其实大可以用我们看不到的方式攻击我们，而此刻却让我们看见，这说明它要么是有恃无恐，要么就是因为某种原因或者情绪，无法把自己藏起来。我把罗盘迅速放回包里，反正此刻也用不上了，跑到胡宗仁的身前挡住他，此刻我站的位置距离那个站在走道上的女鬼也差不多是三米左右，我深呼吸一口，心里快速念诵了几次口诀以后，手里抓起无字诀，就打算朝着它的脑袋上打过去，可是在我冲到距离它不到两米的位置的时候，一股抓拽感把我硬生生地拉住了，由于我是左手拿诀，此刻我的右手因为惯性的关系，是垂在我身体的一侧的。抓扯我的那股力量，也恰好就是从右手的袖子上传来，我本能地低

头一看，地上站着一个胖嘟嘟的小男孩，看年纪大概也就两岁大小的样子，如果不是知道它是个鬼魂的话，我会觉得它长得很可爱，甚至很想捏捏他的脸。不过它眼神里全是悲伤，但是面上却没有表情，它的两只小手死死地抓住了我的袖子，好像是在阻止我把无字诀拍到那个女鬼身上一般。

所以我一下子犹豫了，其实我大可以先给这个小孩一决，然后再去收拾女鬼，相比于那个女鬼，这个小孩儿的样子就显得具体了许多。他穿着那种小孩子很可爱的圆领衬衫，外头有一件黑色的毛衣，毛衣的外头是一件白色的棉质马甲，下半身由于孩子太矮的关系我其实是没有看清楚的，但是我注意到它并没有穿鞋，在看到它的脚丫子的时候，我才惊讶地发现，在它站立的地方，地上有一滩湿漉漉的水渍。

因为小孩儿并没有直接抓到我的皮肤，而是抓住了我的袖子，所以我并没有感觉到它的触感，而是在发现那滩水渍之后，继而察觉到了这个小孩儿身上的那件毛衣，毛衣也是湿漉漉的，好像还在滴水，头发也是如此。所以我基本上就可以判断出，这个小孩的死因一定是和水有关，多半就是淹死的。

可是正当我在短短几秒内想到这么多的时候，身边那个女鬼的位置又传来了一声尖叫，那种尖叫就像是一个声音本来很大的人，喊哑了嗓子似的，听上去粗犷又急促，我赶紧转过头来，发现那个女人已经向前走了一步，来到了距离我不到一米的地方。我正在犹豫这一决到底该不该打下去，或者说该打这个小孩还是该打这个女人的时候，这个女鬼突然伸手撩起了自己原本散乱垂着的头发，那个动作似乎是要我看清她的脸，这一看不要紧，还真是吓了一跳，就跟那个女工作人员形容的差不多，只不过近在咫尺的感觉和想象上还是有不小的差别，心中的恐惧感远胜于我早前的想象。而它的手指细长苍白，指甲也是尖尖的，指甲盖上丝毫没有红润的血色，而且当它撩起自己的头发的时候，我注意到它的头发也在滴水，宽大略有些扁平的额头上，也湿漉漉地沾满了水珠，头发很长我看不清她衣服的具体颜色，总之是浅色。在看到它面容的时候，我出于自保，几乎是本能的强行抬起了我的左手，打算先不管那么多，打了再说，就在我的手还没能够挥出去的时候，它突然松开了撩起头发的手，双手伸平，手指呈现爪状，一下子重重地击打在了我的胸

口。

所以下场是和胡宗仁一样的，我也直直地被撞得连滚带翻地后退了一段距离，而那个死小孩竟然在这个时候松开了我的手，以至于我的脑袋不偏不倚地装在了走到一侧其中一个座位的扶手上，好在座位的外边包了一层泡沫，否则这一下我绝对就是脑震荡。而当女鬼伸手抓向我的时候，我甚至注意到它的手是好像穿透了我的衣服一样，直接击打在了我的是胸膛肌肤上。

其实挨揍这种事，也不是一回两回了，就算是揍我的人是个鬼魂，那也正常得很。我虽然没办法直接用我精湛的格斗技艺和鬼魂搏斗，但多年来练就了一身经得住打的本领，就是这连续几个翻滚的动作，加上脑袋被撞，让我有点头晕眼花。我挣扎着站起身来，顺便拉了一把胡宗仁，再朝着女鬼的方向看过去的时候，发现她站在离我们稍高的几步台阶之上，那个小孩也不在刚才站着的位置，而是换到了那个女鬼的身边，伸手牵着女鬼，那样子若非本身知道是个鬼魂的话，我会觉得只是一个带着宝宝来看电影的妈妈。

于是我们就这么站着对峙，它们也并未进一步朝着我和胡宗仁发起攻击，我猜测最初攻击胡宗仁，都是因为胡宗仁靠得太近，让它产生了危机感，就早前的几次目击情况来说，这个女鬼似乎并没有主动去攻击他人，而只是让他人察觉到了自己的存在，吓唬人这是另外一回事，谁知道它自己是否认为自己的举动吓到了人呢。

两个鬼魂，两个湿漉漉的鬼魂，从眼前的样子来看，这一大一小的两人，应该是母子关系，或者有一定的亲属关系。而从他们身上的身份来看的话，死因肯定是水了，说不定是跳河死的，谁让重庆的两条河都那么大呢。很显然胡宗仁也想到了这一点，于是他在我的耳边轻轻说，咱们先退到安全的地方，商量商量再进来。

胡宗仁的是语气略微有些颤抖，好像他此刻很冷一样。我点点头对他说，好吧，先撤。

而我才发现，我的声音竟然也是一样。

第一百五十二章 【案十九】独家新闻

于是我跟胡宗仁一起，面朝着那两个鬼魂的方向，然后后退着挪动到护栏的边缘，接着再慢慢朝着出口的地方移动过去。移动的途中那两个鬼魂被护栏渐渐地遮挡，所以当我们看不见它们的时候，实际上我们距离出口的位置也不过就是几米之遥。而走到出口跟前的时候，我才惊讶地发现，早前点在地上的蜡烛，已经倒下并且熄灭了。蜡烛原本的长度我们是知道的，所以从长度上来判断的话，应该是我们刚刚进入内厅后没多久，很可能就是在我被鬼魂挠了脖子的时候，蜡烛熄灭并倒下了。

胡宗仁捡起蜡烛，并没有细看，就推开了门。在我们俩走出门以后，胡宗仁迅速把大门关上，锁不锁其实意义不大，接着胡宗仁就把刚才那段蜡烛，又重新点燃粘在我早前结下的绳头钉外边。

我问胡宗仁，你现在有什么想法没有，胡宗仁说，你有没有注意到那两个鬼魂身上的水？我说当然注意到了这么明显，这两个家伙可能是淹死的。出现在这个电影院里，很可能是在死亡的当天来这里看过一场电影，而照咱们目前的情况来看，那部电影很有可能就是《海角七号》。

胡宗仁说，可这部电影不是好几年前的电影了吗？我说是啊，所以这两个鬼魂应该死了至少两年了吧，因为这部电影是2008年的。胡宗仁说，但是有个小孩子啊，你说哪个爹妈会带着这么小的孩子来看电影，还看爱情电影。我点点头对胡宗仁说，这也是我最没能够想通的一件事。胡宗仁也不说话，于是我接着讲我的分析，我告诉胡宗仁，你也知道，水里头死的人常常会因为水本身禁锢的作用而得不到超脱，所以这

种伴随着死亡环境的鬼魂，例如它们身上的滴水，则比较不容易沟通，执念往往都很深。

我看胡宗仁有点似懂非懂，于是解释道说，如果说是去游泳溺水了，那么有大约一半的可能是遇到水鬼找替身，剩下一半就是运气实在不好了。而它们既然能够以鬼魂的形态出现，则表示它们并不是水鬼弄死的，加上这两人都穿了衣服，但是却没穿鞋，那个小孩儿的衣服甚至是有些接近这个季节的穿着，试问这种天气，到水里去游泳的人能有多少？更不用说是穿着衣服游泳了。没穿鞋估计是因为在水里死的时候扑腾把鞋给弄丢了，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应该是孩子先溺水，而后这个女人去救孩子，结果俩人都给淹死了。

胡宗仁先是点了点头，然后又开始摇头对我说，那好像也不对啊，就是如果是因为你说的那个原因死掉的话，没理由隔了这么久又回来看电影吧。我想了想也对，但是我实在也不知道为什么，按照我目前的推测来看的话，我也最多只能想到这个程度了。

胡宗仁说，要不这样吧，因为现在咱们能够肯定的，就只有这个鬼魂和那部电影是必然有联系的，那么我们就去找找那个李先生，请他查阅一下在他们电影院开始增设午夜场之前，所有排片场次里有过这部电影的时间吧。我一下子就明白了胡宗仁的意思，他是想说因为这是一部早已下档的电影，通常电影院为了赚钱都不会播放那种下档的电影而会选择正在上映中的新片，而且刚才李先生说的，它们开设午夜场也就是最近这段日子的事，虽然不可能一直都是这几部电影，但是正是因为排到了这部片子的时候开始，电影院才闹鬼。如果我们能够查阅到这家电影院在早些时候《海角七号》本身在正式上映期间的班次表的话，我们就能够根据那个时间，去了解一些那段时间发生过的事。

于是给李先生打了电话，他果然胆小到不敢一个人待在办公室，于是我们还得专门到外边去找他，然后再跟他一起回了办公室。在办公室里他很快通过搜索的方式，找到了当初的场次表，并且他告诉我们，除了正在上映的那段时间之外，也只有最近开设了午夜场后，这部电影才重新得到播放，这期间别的时间并没有放映过这部电影。

所以这就几乎算是确定了这两个鬼魂的死亡时间，在此之前，这家

电影院放映这部电影的时间是2009年的2月14日，20天之后下档，那就是说这两个鬼魂的死亡时间，是在2009年2月14号到三月初这二十天以内。于是我对李先生说，你让一下，我借用一下你的电脑。李先生站起身来，我开始用他的电脑试着结合几个关键字，例如“2009、淹死、重庆”或者是“2009、二月、溺水”等字眼，查了很久却也没查到。人命的事，再小都是大事，而且这种这么小的孩子都淹死了，这种一定会被媒体记载的，可是我不懂为什么始终查不到，这个时候胡宗仁对我说，这个地方最靠近能淹死人的水源在哪儿？我突然一下醒悟了过来，于是把关键字稍微改了一下，明确的写上了地名后再搜索，还真的弹出了几条民生新闻。

我对照了一下时间，发现和这个案子非常吻合，而且被打捞起来的死者，也恰好是一大一小两个人，只是新闻稿里出于对死者的尊重，加上网民们也不见得能够接受死人的照片，所以尸体其实是被打上了马赛克，只不过我注意到那个小孩子的尸体，尽管肚子上的衣服被微微撩起，皮肤也因为被冷水浸泡过久的关系，显得有些乌青。但是我能明显地区分出，照片上小孩死者的穿着，和刚才在放映厅里抓住我手的那个小孩一模一样。我对胡宗仁说，找到了，肯定是这两人。于是我们开始阅读起新闻的内容，果然和我的猜测相差很远，并非孩子不慎落水，而根本就是自杀的。而且让我觉得特别无法接受的，是因为这次离奇的自杀，竟然是母亲抱着孩子一起跳水而死。

看了新闻报道，我觉得我有些难以接受，但很快我们也明白了为什么她会带着孩子一起寻死的原因，新闻稿的最下方，有一个正在哭喊的男人，男人看上去很瘦，头发梳得整整齐齐的，看上去大概40岁左右，从那凌乱的胡渣看得出他已经好几天没刮胡子了，虽然看上去非常憔悴，但是却穿着很讲究，不难看出，他是一个事业上有点成绩的人。而新闻稿的内容写的是，情侣吵架，情人节当天看完电影后，这个女人就回家抱着自己的孩子投河自尽。女性死者的年龄还不到三十岁，既然是情侣，那就说明两人是没结婚的，但是却有了孩子，这个孩子是不是女人之前结婚生的孩子？新闻稿上并没有说。

我早前多次提过，自杀的人本身是一种大罪，而自杀若不是有很强烈的执念的话，也基本不会走到那一步，所以很多人说气话，说什么自

杀死了一了百了之类的，那是不可能的，自杀而亡的人，一定会比别的死法受到的罪责更大。我和胡宗仁都不怎么喜欢接触自杀类的鬼魂，因为想要送走它们，如果没有从根子上化解它的执念的话，那一般都会很困难。但是那个孩子并不是自杀的呀，甚至说他是被自己的母亲害死的，尽管这个年纪的孩子未必会有什么执念，但为什么他却也一直都没离开呢？

我很快就想通了为什么，我问胡宗仁，你还记得刚才在放映厅里，孩子抓着母亲的手吗？胡宗仁点点头说，记得啊怎么了？我说你觉得有没有可能是死掉的妈妈过分想念自己的孩子，所以把孩子一直留在了身边，这种看似关怀的做法，对于孩子来说却是一种无形的约束，让他找不到自己该走的路，导致如今想留的留不下，想走的却走不掉。于是当我想到这里的时候，决定无论如何也要把那个孩子给送走，至于它的母亲，那个女鬼，毕竟死于自杀，情况就比较难说了。

我把得到的这些线索梳理了一下，和胡宗仁一商量，我们觉得那个照片上眼睛被打上马赛克的悲伤男人，也许是事到如今世界上唯一一个知道全部真相的人。我们需要找到他，而化解这段执念，也只能让他亲自来，因为我也实在不愿意对这两个可怜的鬼魂动粗。不过由于已经是一年多以前的新闻了，即便当时派出所调查死因的时候对这个男人留下过联系方式，毕竟时间有那么久了，能否找到的确是个难题。于是我想想了想，打算直接致电这条新闻的媒体方，赌赌运气，如果落款处的那个记者还依旧在这家媒体工作的话，那么或许他还能够回忆起当初写下这篇新闻通稿的时候那些情况。

于是我开始在网上查到了这个媒体的24小时新闻热线，一般正规的报纸都会有专门给百姓提供新闻线索的号码。打过去，随着一阵彩铃般的音乐后，一个话务员接起了电话。

“您好，我们是某某报新闻热线，请问有什么可以帮您。”

“你好，我想要立刻联系一下你们的冉某某记者，我有独家新闻只告诉他一个人。”

第一百五十三章 【案十九】复杂关系

也许是因为这个话务员几乎每天都要接到很多类似我一样的所谓爆料者，所以她一直在跟我坚持，说新闻需要经过筛选，如果人人都直接想找记者的话，那她们话务就没有存在的意义了。其实我觉得她说得挺对的，但是我这种想要找到当事人的调查的情况，我不能直接跟这个话务员说，这种肯定就算是骚扰了。于是我告诉那个话务员姑娘，我说我是一年多以前你们新闻曾经报道过的那个投河自杀母子的家属，我的电话改了，需要通知一下冉记者，而且我是真的有重要新闻需要直接跟他说，这是我们很早之前就约定好了的。

话务员妹妹没有说话，我知道她正在犹豫我这些话到底是真还是假，这个时候的人内心是最容易动摇的，所以我需要给她来个猛的。我用很坚定的语气告诉她，事情当时发生了以后，冉记者是最早一批到现场的记者，他有我的电话，但是我没他的。接着我就把刚才从新闻里看到的那些内容，几乎原封不动地告诉了这个话务员妹妹，到最后我甚至还强调了一句，你如果不信的话你就自己打电话问问冉记者，看他要不要联系我吧。

也许就是因为这句话，我成功的从这个话务员妹妹手里套取了那位冉姓记者的电话。真希望这件事后来不会给她扣发工资。时间其实已经不早了，这个时候贸然打电话给一个记者，讨论一年多以前的一桩新闻，这样的情况看起来似乎是有像是骚扰。不过我相信如果那个冉记者真的秉承新闻工作者的信条的话，那他应该是会帮助我的。不过我感到更幸运的，就是一年多了，他竟然还待在这个报社，这说明他的工作是认真负责的，由此看来，这个记者相对比较可信。

在心里组织了一番语言之后，我就按照话务员妹妹提供的号码给冉记者打了过去。接电话的人声音略微有些疲态，好像是已经睡下了。我先是问他是不是冉记者，他说，是的。我说，我是一年多以前你报道过的一个新闻里的当事人家属，我现在有些新的调查情况，我需要和另外一个当事人联系一下，请问你还能不能回想起当初那个新闻发生的时候，你们是从什么途径得知的。

我其实压根就没打算从冉记者手里要到那个男人的照片，他们相互之间基本算是没有什么关系，但是既然出了新闻现场，那么就一定有人打电话通知他，基于那个男人和死掉的那个女人之间是情侣的关系，所以在这样的情况下，他是不可能自己打电话让报社来跟进新闻的。难道是当时路过水边的一个人？这大江大河里天天都有人淹死，换成我的话，在河里看到死尸，第一反应应该是报警才对。而我这辈子报警的次数还挺多，但是大部分情况下我是报假警或者是为了套取警方的内部线索。根据经验来说的话，110接线员通常会在记录了报案原因后会告诉你尽快派遣警察前往现场，在此之前希望市民能够保护现场，也尽量不要引起骚动，这里的引起骚动，大部分是在说先不要给媒体通风报信之类的。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就立刻联想到，如果当初真是这个男人因为找不到女人和孩子而报警的话，那么警方一定留了他的报警电话才对。

冉记者在电话里有点搞不懂似的问我，你说的是那个新闻呀，我一年跟进的新闻那么多，我怎么会记得住。我对冉记者说，你应该还记得，当时你去现场拍了照片，新闻稿也是你写的，当初找到尸体的地方是在某某地，一大一小两个人，是母子关系，现场还有个男人是这个女人的男朋友，就是去年情人节那段日子，你还有印象吗？冉记者并没有思考很久，就很笃定地告诉我这件事他记得，那么小的孩子，太可怜了。其实我早就猜到他会这么说，因为从看他的新闻稿上，措辞比较强烈，代表着他对于这件事也是感到愤愤不平的，只是因为他是一个记者的关系，只有报道的权利，并没有审判他人的权利。但我也因此而觉得起码作为记者这个职业来说，这个冉记者还算是比较有正义感的。

我告诉冉记者，我是女方的家属，当初找到了尸体以后，由于对于责任的划分一直都还有争议，所以办完丧事以后这么长时间，我们一直都在寻求司法解决的方式。但是现在我们突然没办法直接找到那个男的

了，所以我想请您告诉我你是怎么知道这件事的。冉记者说，这件事是我们领导当时直接叫我去的现场，说是警方打来电话说，有两具尸体被打捞出来了，年年淹死的人那么多，但是这两个却是母子，需要我报道一下，能够唤起读者们的同情心之类的。我问冉记者，所以你们的消息渠道其实就是警方对吧？冉记者说，是的。我说，那好，那打扰您休息了。当我正打算挂掉电话的时候，冉记者却突然对我说，你们家属这段日子肯定很辛苦，请你们也要节哀。

我想我得说，虽然我并不是家属，虽然我只是以欺骗的方式套取我想要的信息而已，但是冉记者这番对陌生人的安慰，却让我觉得心里挺温暖的。于是我又跟他多说了几句，我问他，当时在现场的时候，你曾经给那个男人拍过照片，你能不能告诉我一下，那个男人当时是一个什么样的精神状态？冉记者回想了一下后告诉我，他是挺崩溃的，看得出好几天都没休息好了。而且似乎是很后悔，后悔自己不该在情人节当天和女朋友吵架，但是现在后悔还有什么用呢，你的悔意究竟还能不能找到你需要忏悔的人呢。冉记者说到这里的时候竟然叹了口气说，这种关系的情侣，本身就是一个错误，感情本身虽然是真挚的，没什么不对，但是作为一个男人来说，能负责的时候选择了逃避，到后来却变相害死了两个人，甚至还有一个小孩，他自己的小孩。

我很庆幸我跟冉记者多聊了几句，从他最后这句话来看，似乎信息量还有点大。因为我冒充的是死者家属，家属对于这些事情应当是了解的，我如果发问的话就等于是露馅了。于是在谢谢了冉记者的关心之后，我挂掉了电话。开始琢磨他的这句话。

此刻如果我要找到那个男人的话其实是很容易的，我只需要明天一早老冯上班以后给他打个电话，让他帮忙调取一下我目前所在的这个区，精确到某一天的报警电话，再筛查下报警的内容记录，很快就能够找到那个男人的电话。因为在警局有人命案子的相关人，是被警方要求三年内随时要配合调查的，就算是换了号码，也必须要告诉警方。所以掌握了号码，怎么把那个男人约出来，方式大概就有一万多种了。

不过我分析冉记者的那番话，他说“这种关系的情侣，本身是个错误”，那意思好像是在说他们的情侣关系其实不是常态的，于是我推测大

概是这对男女某一方是有家庭的。目前看来应该是那个男人有家才对。女人抱着孩子一起死，本来不关孩子什么事，她大可以把孩子送到福利院或者哪儿都行，完全不必拉着孩子一起送死，冉记者说那个孩子是那个男人的，这才让我解开了疑惑，女人决定自杀的时候一定是满怀愤恨，她能够想到的任何一种让这个男人痛苦的方式都不会放过，其中肯定就包括了夺走他的孩子。

我在想大概愤怒真的会让一个人丧失理智，简单梳理了一下，得到一个基本的关系图：男人在外边偷腥，这个女人却爱上了这个男人，若非如此的话，不会为了他生孩子，为了他去自杀的。两人有一个孩子，男人大概对女人也是有爱的，不过没那么深罢了。

正如冉记者说的那样，这样的感情原本是一段畸形的感情，但是我们无论谁都没有资格去以道德的角度审判别人，即便我自己本身很鄙视这样的人。看了看时间，我决定还是现在就给老冯打电话，他们当警察的，有时候日夜颠倒，而且老冯一向也没有睡觉关手机的习惯。打给老冯后，他果然已经准备睡觉了，我把我需要从他那里得到的帮助简略地给他说了一下，让他明天一早就帮我查查，老冯却说不用了，这就可以马上查，只要登录它们自己的内网即可。如果现在查当然是最好，不过查了我今天也干不了什么，过了一会儿后老冯发来了信息，信息上有两个电话号码，老冯说其中一个当初报警的时候打的，后来换过，你都打打试试就知道了。给老冯回了谢谢的信息后，我和胡宗仁就站起身来带着李先生一起走了出去，临走前我们吹灭了放映厅门口的蜡烛，并且由胡宗仁亲自贴上一张符作为封条，以确保这一夜屋里的两个鬼魂不会跑出来。

我们告诉李先生，明天一早先去找到那个男人后再过来。胡宗仁安慰他说反正你们也关门这么长时间了，不差这一天两天。李先生有些尴尬地笑笑，于是当晚，我们各自回去休息。胡宗仁隔得近，我也懒得在他身上浪费汽油，于是独自开车回家。

回家的路上我的电话突然响了起来，我拿起一看，竟然是冉记者给我回拨的电话。

第一百五十四章 【案十九】突击审讯

我正纳闷都这么晚了，他干嘛还打电话给我，我还以为我们之间的对话已经结束了，并且我也得到我想要得到的结果了。不过出于礼貌我还是接听了电话，电话里省去了一些无谓的问候，冉记者开门见山地问我，现在我要找那个男人，是不是因为我得到了什么新的证据，并且他问我，有没有机会让他继续做一个追踪报道之类的。

虽然这是他的工作，我也深知任何一条新闻线索的背后，其实都是一个冷冰冰的真相。原本不该给自己惹麻烦的我，却不知道为什么，我竟然回答冉记者说，如果你想要跟进的话，请你等我明天把事情确凿掌握后，给你来电话，至于你的报道方式，我想你到时候也会有个结论的。

我不知道是不是他没明白我的意思，我自己都不大明白为什么我要主动邀约他前来跟进报道。也许是我的潜意识里，早就判定了这件事当中的善恶，说善恶似乎是大了一点，不过我也希望透过这样的媒体，把事情的真相揭露出来，做了错事的人，是理应受到惩罚的。

挂了电话后我就直接关机了，一路回家简单洗洗后就睡觉了，彩姐看我好像心情不怎么好的样子，于是问我是不是遇到什么困难了，我摇摇头，然后告诉她，明天我和胡宗仁还得继续忙，至少还有明天一天，有可能我们会很性情地去做一些事，但是我不知道我该不该这么做。彩姐对于我工作上的事一向只知道个大概，毕竟我们在这方面完全是两个世界的人，她对我的工作给予了最大程度上的理解和支持，这对我来说已经足够了。所以当我这么跟她说的時候，她并没有去深究我到底在说什么事，而只是淡淡地告诉我，只要你觉得这么做是对的，那你就放开

手脚去做吧，我相信的是你这个人，而非你做事的方式。我知道你是有你自己的态度的，这么多年了，你什么时候变过。

说完彩姐就关上了灯，然后侧身抱着我，好像没事一样自己睡觉了。而我反倒因为她这番话，弄得有些感怀，在床上待了很长时间才睡着。

第二天一早起床后，我打开了电话，发现胡宗仁给我发了条信息，信息的内容一百来字至少有一大半是脏话在骂我，估计是因为我关机后他打给我找不着人才这么做的。我给胡宗仁回了电话，他问我什么时候过去，因为老冯是把那个男人的电话给我的，胡宗仁并不知道。我对胡宗仁说，要不这样吧，我先给那个男人打了电话再说，看看他目前在什么位置，如果你那边儿的话我就过来接你，在我这边儿的话你就打车到我这儿来。我住在江北，胡宗仁住在南岸，我们俩之间隔着两条江，所以一般我们都会这么约。

吃完早饭后我走到阳台上，一边抽烟一边给那个男人打了电话。我之前想过要用什么样的法子才能够确保把这个男人给约出来。发生了之前的那些事，我相信他会变得谨慎一些，想来想去，觉得只有冒充警察才能够做到了。这早已不是我们第一次冒充警察，虽然我也知道这是违法的行为，但是遇到困难的时候，我还是得这么做。

给男人打电话，说我是某某区支队的警员，之前你的那个案子，我们这边有了点新的线索，需要你再来说明一下情况。虽然从电话里听得出他并不是很情愿，但是没办法啊，他就算再怎么厉害也不敢跟官府对着干吧。他问我，是不是到队里来，我说不用了，为了不让你有那种紧张的感觉，我们还是约在茶楼吧。我问他，你最近是否有搬家？他说，是的，你们在监视我吗？其实我只是用这样问话的方式，诈出他目前所在的位置罢了，而如此一来，我甚至还知道他因为当初的那件事，选择了搬家。于是我“哼哼”一声说，早就跟你说过了，你的电话住址发生改变的话，必须要让我们知道，三年以后你才不用跟我们汇报。

男人不说话了，隔了一会儿才告诉我，他住在江北区鲤鱼池附近，目前是租的房子。我说好，既然隔得不远，那咱们就约到上午10点半，在鲤鱼池附近的茶楼见吧，我说我会先去订个座位，然后给你打电话。

挂掉电话后我看了下时间，距离10点半大约还有不到一个小时，所以我给胡宗仁打去电话，说了让他赶到鲤鱼池来，我在那儿找个茶馆等他们。

鲤鱼池离我家非常近，近到我甚至不用开车。不过我也没有招摇到穿上我那身假的警服，而是慢吞吞地收拾了一下，我就出了门。这一带我太熟了，从小就在这里长大，道路变宽了不少，街边的那些街坊散的散死的死，早年认识的，现在也都成了退休的老大爷老太太。这附近的茶馆我也是常常光顾的人，作为以前的老厂区来说，在这里谈事情，简直太合我意了。找了一家我算是常客的茶馆，老板和我认识，也知道我是干嘛的。我告诉老板我们待会儿要谈点业务上的事，不方便让其他人听到，所以你给我们找一个角落点的包房吧。老板立马会意，很快就把我带到了个相对僻静的包房里，里头有一张机麻桌子，关上门后几乎听不到外头的声音。他问我喝什么茶，我说你先给我弄杯水，等待会儿人到了以后，我再点。

随后我就给那个男人打了电话，鲤鱼池一带是属于我爹妈早年工作的那个厂子的厂区范围，都是些老房子居多，既然这个男人说他是住在这里租的房子，那想必当初因为赔偿的问题，把他弄得有点吃不消了，或许待会儿见到，就没昨晚新闻照片里那么光鲜亮丽了吧。等了十几分钟后，男人来了，推开门一看见我是个年轻人，头发还挺长，于是开始流露出怀疑的眼神，他果真不如那张照片上看着那么光鲜了，整个人看上去又黑又瘦，这一年的岁月估计对他来讲过得没那么好。我请他坐下，然后问他喝什么茶，我说待会儿我还有个同事正在赶过来，让咱们先聊聊。

说完我就给胡宗仁打了电话，问他走到什么位置了，他说大概还有十来分钟就能到，如果不塞车的话。于是我就跟男人一起点了茶，东一句西一句闲聊着。我不知道是不是我“警察”的身份给他造成了一些压力，他看上去有点紧张。我告诉他，先前给你当初那个案子做笔录的时候，我还没有调到这个支队里来，所以既然你的案子交到我手里了，我需要你再根据当初的描述重新说明一下情况，这样我们也能对比一下当初你是否有瞒报的情况。

然后我笑着对他说，我们也是例行公事，你不要紧张，放松点。男人有点如坐针毡地问我，那你想要我从什么地方开始说起？我说，你就先说一下你和那两个死者之间的关系。说完我拿出手机，装模作样地打开了录音机。他犹豫了一阵说，我们是情人关系，交往三年，那个孩子是我和她的私生子。看来我猜对了，我接着问她，你告诉我一下女人的姓名和孩子的姓名。我这么做是为了迟点反正都要送魂，有名字会容易很多，起码能喊答应。于是男人又告诉了我女人和孩子的名字，女人姓张，孩子却是也姓张。

于是这就让我有点不懂了，虽然现在不少家庭是很开通的，孩子随母姓也是非常正常的，但是问题就出在我是知道这个孩子是个私生子的，这种跟母亲一个姓，就让我不解了。于是我问男人，为什么孩子没跟你姓？他有些惭愧的说，警官，你就不要为难我了，你明明知道我的情况比较特殊。我很严肃地对他说，请你回答我的问题。他摇摇头，一脸苦恼地说，因为我是有老婆的人，为了避免一些问题，所以当初就让孩子跟了母亲姓。我迟疑了一会儿后问他，所以你的意思是，当时你是有老婆的，但是你在外边和这个姓张的女人混在一起了对吗？男人点点头，然后低下了自己的头。

通常大家都会觉得，小三是破坏别人家庭，是可恨的人，但是这位张女士出现在别人的婚姻里，同样是个小三的角色，甚至还怀了对方的孩子，到头来却母子落下个悲惨下场，到底谁才是真正可怜的人？谁才是真正可恨的人？我看这那个男人，越看越觉得恶心。于是我压住火问他，你报警的当天，你是怎么发现她失踪了的？男人说他本来没发现，而是收到了一条短信，短信就是张女士发来的，短信的内容就写了句“我恨你，既然你不肯留下来，那么我走。”接着打电话就打不通了，觉得这句话说得有点太决绝，有些担心才报警的，但是警方却也没能够找到人，连孩子也没找到，再找到的时候，就已经是两具尸体了。

“既然你不肯留下来，那么我走。”这句话很像是海角七号里那句“留下来，或者我跟你走。”只不过方向却完全相反，所以张女士在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应该是非常绝望的。于是我问那个男人，在此之前，你们俩发生了什么？

男人有些懊悔的样子，又一次低下了头。

第一百五十五章 【案十九】包房之内

男人接着告诉我说，当天是情人节，而且那天恰好还是个周末，所以自己跟家里老婆撒谎说要加个班，专程陪着张女士一起去看电影，孩子在那个时候是交给了张女士的母亲在照顾。我插嘴问道，你们俩的这种关系，张女士的母亲知道吗？他摇摇头说当时并不知道，因为小张一直跟自己母亲说的，她已经和我领了结婚证了，为了这件事能瞒住她母亲，我们还特别去拍摄了一组结婚照。男人接着说，当时我的条件还不错，有车有房的，并且我让孩子随母亲姓，这也让小张的妈妈非常信任我，对于我们的关系，在那之前，她根本就从来没怀疑过。

我问男人，那后来当天你们发生了什么争执。男人告诉我说，那天原本没打算去看电影，是小张硬要说看电影我才去的，但是步行街上其他的几个电影院，都已经满座了，没办法我们就选了个不怎么大，但是相对安静很多的电影院。我问他，是某某电影院对吧？男人点点头，然后对我说，这些情况当初做笔录的时候我都已经跟警方交代过了。男人接着说，但是当天看电影的时候，因为我老婆打了一个电话来，所以我就暂时离开了一下，到外边安静点的地方接电话去了，这途中我不知道为什么，小张接连给我打了好几个电话来，连我老婆都听到了有电话进来的声音。就是因为这样，小张还专门跑到外边来，看着我打电话打了很长时间，这弄得我心里怪不舒服的。所以我挂了电话后，就稍微说了她几句，她就不高兴了。

我对男人说，你情人节当天把情人说一顿，换成你也不高兴啊。不过这个小张也似乎太小气了点吧，就这么几句话，就去干傻事去了？男人摇摇头说，那倒也不是，我当时也想到当天是情人节，本来这天也该

高高兴兴的，就哄了她几句后，我们就又继续回去看电影了，但是小张这个人吧，比较容易情绪化，由于她自己的一些原因，始终没办法多替我想想，所以看电影看到后边的時候，她就开始不停地找我茬。我问他，找你什么茬了。他说，本来电影院里就有不少人，身边身后都是人，她偏偏挑了那个时间，来跟我说小孩儿的户口问题。因为是非婚生子，孩子也两岁多了，该上幼儿园了，但是现在的幼儿园稍微正规一点的就需要提供孩子的户口，这孩子是私生子，哪来的户口？当初去医院生产的时候，都还是去的县城里的小医院，否则准生证就是个问题。这情人节当天跟我扯孩子户口的问题，我一直跟小张说，这个咱们等会儿出去再谈，现在先看电影。

男人接着说，但是她始终不肯答应，不但一直追着我问，到后来还声音越来越大，小张自己也开始有点激动了，就在电影院里哭了起来。我当时觉得挺丢人的，于是就打算把她带走，这电影不看了，但是她又不肯走，我实在是忍不住了，就冲着她发火了。但是我发火她却还是不依不挠的，不但不肯走，还一直要我给个说法，说要我和我老婆离婚，要我和她在一起。

男人摇了摇头，一脸很无奈痛苦地跟我说，本来我和小张之间虽然名不正言不顺，但是我们之间还是有感情的。这种事本来就不怎么光彩，但是她却当着这么多不认识的人的面儿，在电影院这样的地方一直纠缠这个问题，这让我非常生气，当时就没忍得住，我扇了她一巴掌，然后我就自己走了。到了晚一点的时候，我就接到了她的那条短信，起初我还以为是在说气话，但是后来打电话怎么都打不通了，自己还接到小张母亲的电话，说小张气冲冲地回家把孩子抱着就走了，现在谁也找不到人了，就这么着我才开始害怕起来，才给你们报案的。

我虽然很难说清楚这中间的关系到底谁对谁错，对于我来说，我觉得这对男女似乎都没什么值得夸赞的地方，只是因为这么一件事，却闹得生死相隔，实在是划不来。于是我问那个男人，我说这里没别人，你跟我说句心里话，如果当时小张没死，孩子也没死，让你回到从前，你最希望跟她说一句什么话？男人思考了很久后告诉我，如果可以回到当初的话，我一定会告诉她，我们俩之间是不可能看得到将来的，还是早点分手的好，我会担负起作为父亲的责任的。我皱了皱眉说，你的意

思是说，你其实很早就已经知道你们没将来了对吗？男人点点头。我一下子就怒了，我说你知道没将来，那你还他妈生孩子，你还他妈的过情人节？

我承认，我是个容易被某个点触发后突然暴怒的人，但是我并没有偏见，也不针对任何一个人。眼前的这个男人和电影院里的那个女鬼，其实都不算作风正派，但相比之下，这个女人给我的感觉反倒是敢爱敢恨，而男人却是明知自己和对方没有将来的情况下，还偏偏一错再错，这就有点太恶劣了吧。男人大概是我没料到我会突然之间暴怒，他有些吃惊地看着我说，警……警官，你没事吧，这些都是以前就交待过的情况啊。我一拍桌子站起来，指着他的鼻子大声骂道，你在很久以前就已经决定了不会和你的老婆离婚，那你在搞大人家肚子之前你怎么没想过这些？你还说你会担负起父亲的责任，我去你妈的，骗鬼是吧！你以为人死了就是你说什么就是什么对吗？我今天告诉你，你犯下的错，你就必须要出来接受惩罚，这惩罚不是任何人能够给你的，除了那个张女士。如果你直到今天心里对她和你们的孩子真有悔意，你也绝不会说出这么不要脸的话出来。

我块头比较大，这么突然暴怒地站起身来，显然是这个男人先前从未想到的，或许他真的以为我今天约他出来真是为了要把案件重新整理一下。于是他站起身来，缓缓朝着包房门后退，然后一边伸出手对我一阵摆手，一边吓得吞吞吐吐地说，警官……你要冷静，这件事已经过去这么久了，犯不着再生气了……君……君子动口不动手啊！

我不是什么君子，但我也并没想过今天要揍人，毕竟错也不是男人一个人的。但是此刻男人想要转身开门逃跑，刚一冲出去，就听见“哎哟”一声闷响，男人结结实实地撞在了一个人的胸膛上，而那个人，就是刚刚赶到这里的胡宗仁。

很明显胡宗仁之前已经在包间门口听我们说了许久了，他大声对男人说，干嘛，瘾大啊，撞我咪咪干啥啊，你非礼啊还是怎么的？说完一步步朝着包间里走，男人也被逼得退了回来。胡宗仁恶狠狠地“哐当”一声关上了门，然后双手叉腰，面带凶光地看着那个男人。如此一来，原本就不大的包间里，胡宗仁背靠着门，我背靠着胡宗仁对面的那堵墙，

而那个男人则靠在了麻将桌上，两只眼睛来回在我和胡宗仁脸上打量着，满是惊恐。

胡宗仁开口问我，就是这个家伙对吧？我点点头说是，然后顺便关掉了手机的录音，把手机放回口袋里，并且双手插在裤子包包里盯着他。我其实是在生气这家伙的态度，虽说我没有资格去审判别人，但是我有资格发飙吧？发飙后干了什么事，这跟道不道德，审不审判根本没关系。胡宗仁哼了一声说，你跟这种人废话干什么，还请他喝茶，你钱很多啊？我说不忙，有些事必须他自己说出来，咱们再带他走。

男人一听说我要带他走，赶紧摸出电话来大概是想要求援，却被胡宗仁一把给抢了过来，抠开了电池盖，然后拔出电话卡，粗鲁地折弯，接着丢到了男人的跟前。男人直到那个时候也不明白为什么胡宗仁这个刚进屋的男人会对他这么不友善，他开始对胡宗仁说，这位兄弟，请问你是张某某的什么人啊，这事都过去这么长时间了，我也付出了我所有能够给她们家的了，我老婆孩子家里人也都因为这件事的关系，和我闹得心里不舒服，我已经受到了应有的惩罚了，你们到底还想怎么样啊？胡宗仁“哼”了一声说，谁告诉你我是她的熟人了，我就是个拿钱办事，替人消灾的人，你说你受到了惩罚，你说我就信啊？有些事情你必须得去面对，否则我还赚不到这钱呢！

胡宗仁依旧说得恶狠狠的，于是男人把目光看着我。我说你看着我也没用，今天你运气算好了，换做以往，这家伙早就把你给揍趴下了。说完我指了指胡宗仁，接着说，这位师傅穷凶极恶了一辈子，今天是他最冷静的日子了。

胡宗仁瞪了我一眼，没有说话。男人听我这么说，突然若有所悟地说，其实你不是警察对不对？

第一百五十六章 【案十九】再回影院

我笑了笑说，我的确不是警察，如果不冒充警察的话，你也根本就不会跟我见面对吗？那男人看上去有些生气地说，你冒充警察这是犯法的你知道吗？既然你不是警察，那我也没什么好跟你们说的了。我当然知道这是犯法的，不过你得有办法去举报我才行。于是我告诉那个男人，你如果想要知道为什么我们今天把你给约出来，你最好是乖乖跟我们配合，否则到时候吃亏的可是你自己。自己犯下的错，就要自己来承担，别人做得再多，也都只是辅助罢了，而你，如果今天不跟我们走的话，将会害了别人，害了那些跟你这件破事丝毫没有关系的人。

男人疑惑地问，你们到底是干什么的。我没理他，胡宗仁却告诉他说，我们是跟死人打交道的，这回打交道的死人，就是先前因为你而死的那个女人和孩子。男人好像是没听懂胡宗仁的话，面露疑惑。胡宗仁说，你们最后一次见面的地方就是那个某某电影院对不对？男人说是的。胡宗仁又说，那你们最后在一起看的那场电影，就是《海角七号》那部台湾电影对不对？男人点点头说是的。胡宗仁说，现在那个电影院闹鬼了，闹鬼的时间就是放映这部电影的时候，你说这人吧算是因为你而死的，你该不该负责。

显然胡宗仁的一番话在这个男人耳朵里听来显得非常荒诞，他满脸不相信地摇摇头说，你们疯了，你们全都发疯了，这怎么可能，这个世界上怎么会有鬼。胡宗仁走到他身边，拍了拍他的肩膀说，你相信我，许多年以前，我的想法和你一模一样。接着胡宗仁一下子用臂弯锁住了那个男人的脖子，然后对他说，反正你今天愿意不愿意都得跟咱们走，我脾气可不怎么好，你不想身体吃亏的话，你就听话点，解决了麻烦，

你对别人，都是有好处的。说完胡宗仁就把他拉着，打算朝着门外走。

我也跟着出了门，由于这个茶馆的老板知道我一贯办事都比较粗暴，尤其是当胡宗仁跟在我身边的时候，也就没说什么，我去柜台结了账，就让胡宗仁现在楼道口等我一下，我下去拦个出租车。为了不让这个家伙在路上胡言乱语，以至于导致这个出租车司机把我们拉到派出所。所以我在拦车的时候就首先跟出租车司机说了，待会儿上车的两个人是酒疯子，你别理他们，直接把我拉到某某步行街某电影院的地下车库就行了。我虽然不知道那个出租车司机是不是真的相信我了，但至少这一路上不管那个男人怎么呼救，他都没有把我们拉去派出所，而因为几次打算逃走，那个男人还是被胡宗仁狠狠揍了几拳。在路上的时候我曾给李先生打了电话，要他尽快赶到电影院去等我们，所以当我们赶到的时候，恰好他也赶到了。

我和胡宗仁好像两个押解犯人的捕快，尽量避人耳目地把这个男人带到了电影院里，李先生锁上了大门后，我们才放了他，因为他现在没地方可逃了。李先生问我们，这就是昨天新闻照片上那个人吗？我说是的，这次之所以要叫他来，冤有头债有主，他们之间的恩怨了解了，我们才能安心带着那两个鬼魂上路。不过在此之前，你还需要等我一下。

于是我走到办公室外边，给那个冉记者打了电话，我说现在当事人的几方都已经到齐了，今天很多事情就会得到一个圆满的结果，你还有兴趣跟进这个案子吗？如果有的话，你就到某某电影院来吧。冉记者说他马上就赶过来最多半小时，于是在等待的这半个小时时间里，我试图用稍微温和的方式让这个男人理解我们的做法，虽然他未必真的能够理解。总归不能让他糊里糊涂地就来了，所以我和胡宗仁轮番给他说了一下头一晚我们遇到的事，而李先生也给男人讲了这段日子电影院闹鬼的情况。我们甚至还翻出昨天的那条新闻，告诉他我们就是因为这条新闻的线索，才找到的你。

想必是因为之前的几十年这个男人从未真的去相信过这些事情真的存在，所以直到今天他听到以后，显得一时之间难以消化，我知道他其

实非常不愿意相信我们所说的，可是却又找不到任何破绽来反驳，所以内心深处其实是知道我们没有说谎的。不过当我们形容起头一天和鬼魂直面的时候的那个场景，这个男人还是流露出非常害怕的神色，当他得知我们一会要带着他和那两个鬼魂面对面地交流的时候，他非常抗拒。

但是抗拒是没用的，他自己也知道。胡宗仁叼着一根烟，好像一个流氓似的堵住了门，今天他不愿意做的事，估计也由不得他了。很快我就接到了冉记者的电话，他说他已经到门口了但是门是锁上的，问我怎么进来。于是我问李先生拿了钥匙后，就走到门口给冉记者开了门。

打开门后我看到一个光头的男人，有点微胖，戴着眼镜，下巴上留着那种很时髦的胡子。看岁数大概跟我差不多。只不过不止他一个人来，身边还跟着一个手里提着摄影机的男人。于是我把他给挡在了门口，很认真的对他说，如果你要进来跟进报道这我愿意，不过拒绝拍摄，而且只能让你一个人进来。冉记者有些面露难色地说，你怎样怎么行啊，你看我们人都来了。我坚决地摇摇头对冉记者说，必须如此，否则的话二位就请回吧。我并没有跟冉记者留下什么商量的余地，无奈之下，他也只有答应我了，于是他让他的同事就在附近等着我们，自己一个人跟着我走进了电影院。在从门口到办公室的途中，我告诉冉记者，请他不要见怪，因为今天你接下来要看到的一切，可能你会非常难以理解，甚至会很抵制。不过我需要的不是你关注这个过程，而是关注当初那个案件的结果。

我对冉记者说，想必你也因为当初的那件事觉得不平，我也能读出当时你写下那篇稿子时候的心情，我得跟你道歉我对你撒谎了，因为我根本就不是什么当事人的家属，我只是一个专门抓鬼的人罢了。

听到这里的时候，冉记者突然用非常疑惑的样子看着我，他大概也在想我是不是疯了。我说，多的话我就不说了，你等会儿自己看吧。如果你坚持要把这件事回头写进报道里，那我也拦不住你。其实我是在试探他，虽然我是真的无法确保这一点，因为看过他的新闻，觉得他是有正义感的人，所以单方面地相信他罢了。冉记者并没有给我一个准确的回答，而是告诉我，让他先看看再说，他相信眼睛看到的东西。

到了办公室以后，我和胡宗仁还是押着那个男人朝着放映厅的方向

走。李先生因为害怕也没有跟过去了。走到放映厅门口，胡宗仁还是和昨天一样，先在门口点燃了蜡烛，但是蜡烛的火苗一会旺一会又微弱，东摇西摆的，非常不稳定，但却始终没有熄灭，胡宗仁告诉我，这是里边的鬼魂开始察觉到外头有人的反应了，不过我觉得它们可能还不知道，我们到底带来了谁。由于之前并没有锁门，所以胡宗仁直接推开门走了进去。那个男人在门边不肯走，结果被我一下子给推了进去，冉记者是最后进入的一个人，等到他进来以后，我才关上了门，并在短暂的时间里，先用手机电筒的灯光找到了总控的开关。

又一次回到这个放映厅了，我从灯光亮起的一瞬间开始，就一直忍不住朝着那个护栏附近的地方偷瞄着。那里就是我和胡宗仁分分明明真真切切看见那对母子鬼魂的地方。可是当我走到开阔处，却什么都没看见，从我的罗盘上来看，现在这个放映厅的里鬼魂情绪有些激动，但是我却不知道为什么它们不肯现身。于是我问那个男人，当时你们看电影的时候，坐的是哪个位置？男人朝着中区的指了指，那地方，也恰好就是先前那个放映员和我们看见鬼魂的地方。于是我让胡宗仁把他给带到那个位置坐着，胡宗仁和冉记者则坐在了男人身后的几排，我就跑到放映室里打算直接播放那部电影。由于之前走掉了也没来得及关闭机器，好在总控关闭之后，这里也就自然断电了。当我放好电影重新回到放映厅里的时候，从小口子里射出来的光柱，越过了胡宗仁和冉记者的头顶，在经过那个男人坐着的那一排身后的一排时，我却模模糊糊看到了一个好像头顶的影子，如果不仔细看的话很难注意到。

于是我对那个男人说，你现在别回头，待会儿如果听见什么声音，要是害怕就闭眼睛，但是如果有人问你问题，和你说话，千万不要不回答。那个男人的身体已经看上去有些发抖，他现在还没逃走的唯一原因，就是因为他知道自己无法逃走罢了。我则折返回放映室里，稍微把放映机上的脚架拧得松动了一点，然后猛然一下，把光柱透过小口子，射到了那个男人身后的一排。

我听见一声“哎呀妈呀”的大叫，那声叫喊是冉记者发出来的，由于机器的遮挡我的角度看不见他和胡宗仁，但是有胡宗仁在身边我却完全不用担心。而我也注意到，当光柱集中在那一排的时候，两个分明的人影出现了，一个女人一个孩子，就这么怔怔地坐在男人的身后。

第一百五十七章 【案十九】跪地道歉

我想如果当时是我坐在冉记者的那个位置的话，我也会忍不住叫唤出声来的。但是我却看到那两个鬼魂并没有对坐在跟前的那个男人做出任何事，这点倒是让我很意外。从进来之前的蜡烛火苗来看，屋里的鬼魂情绪激动亢奋，也正是因为如此我和胡宗仁才跟着进来的，因为我们担心这个男人自己进来的话，估计熬不过几分钟就会挂掉。这俗话说，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啊，把这个小孩儿忽略不计，我相信他本来就死得糊里糊涂的，还不会歹到想要害死这个自己的父亲，前提是他知道这是他自己的父亲的话。而这个姓张的女人虽然是因为这个男人的关系才选择了了结自己的生命，但终究还是爱大于恨吧，要不这么久以来，干嘛还待在这电影院里，为什么不去复仇呢。所以此刻我猜想，这个女鬼只是要一个答案，一个能够说服它自己释怀的答案，即便真相是丑陋的，就如同这个男人说的那样，他虽然对她有感情，但是他知道那是没有未来的。

于是我冲着那个男人喊道，张女士的鬼魂和孩子的鬼魂，现在都在你身后了，你不要回头，它们留在这里不肯走全都是因为你的关系，你就把你来不及跟它说的话，包括道歉也好，感激也好，统统都趁现在说出来吧，我能帮你看着它，目前还没想过要害你。

我心想这个世界上，再道义凛然的人，真正面对自己的缺点时，也会想办法把为自己稍微挽回一点错误。至少我自己是这样的，所以此刻我虽然明白那个男人已经害怕得要死了，但是我依然不肯相信他会完全实话实说。

我调正好放映机的角度后，再把音箱的声音调小，好让他们之间彼

此说话不用喊出来。接着我就又一次回到了放映厅里。光柱呈现一个畸形的角度直接照射在男人背后的那几排椅子上，全亏了这点光柱，我才能够如此真切地看到那个鬼影，以备万一。而电影里的画面还依旧继续播放着，在它们的背后形成了一个扭曲的画面，正如这两人扭曲的关系一般。如果要我说的话，这件事当中最可怜的就是这个孩子，他的诞生是因为父母的爱，而他的死亡同样也是因为一样的爱，只不过在后者中，他已经成了一种可以用来伤害他人的武器了。如果当初张女士不是想要借由孩子的死来给这个男人造成伤害的话，她大可以不害死孩子的。人间悲剧啊，不论他们之间的关系到底道不道德，只是任何一个生命的逝去，都不是件值得开心的事。

我转头看了看胡宗仁和冉记者，冉记者正侧着身子，两眼睁得大大的，几乎都快从他那无框的眼镜里蹦出来了。而他的双手分别抓着胡宗仁的两只袖子，胡宗仁一脸无奈地看着他，那一幕显得有点幽默，就好像情侣在看恐怖电影，演到最吓人的时候，女朋友一把抓住了男朋友一样。我慢慢尽可能近的走到那个男人身后，老远就能看到他猛烈颤抖的双肩。而直到走到侧面的时候我才发现，原来那个女鬼和小鬼，其实并没有把目光集中在男人的身上，女鬼却是微微地低着头，好像在思考什么问题一般，小鬼则根本就对眼前的男人毫不在意，一只手抓住妈妈的手，然后头斜斜地仰着，看着自己的妈妈，大概它直到现在也不明白为什么它们母子会死去，而妈妈为什么此刻却在黯然神伤。

走到一个我自认为安全的距离后，我开始捏了指诀以防万一，毕竟昨天是吃过苦头的，第一次算是我猝不及防，第二次还来那就是我傻逼了。不过我却没打算真的要对这两个鬼魂做什么，而是站定脚步，开始念诵安魂咒。其实我并不知道这段咒对于那个小鬼来说管不管用，因为这段咒起初我学习的时候，师父就告诉我是来自佛家，经过本门的改进后才有了这么一段，这一段是专门念给那些自杀而死的人听的，大致上就是在讲道理，告诉它们自杀已经是一种大罪，你已然犯下大错，就不要在一错再错，趁着现在走得还不远，及早回头是岸这一类的话语，不过语气温和，更像是在劝告而非谈判。但是这个小鬼按理说并不是自己自愿去死的，如果他想要离开的话，会得到一个更好的归宿。不过同样的，我也不知道这个小鬼究竟能不能听懂我在说什么，它的姿势从一开

始到现在从未改变，仿佛现在这个环境里的所有人，它谁都不在意，只是担心自己的妈妈而已，不知道妈妈为何而悲伤。

不过我那段咒对于女人来说显然是管用的，因为她听着听着，身子开始一上一下地起伏，我知道这就是它自己在挣扎的结果，如果想通了，就是天堂，想不通，那就只能是地狱了。而念叨第三遍的时候，它竟然肩膀开始一耸一耸的，好像是在哭泣。看到这一幕的时候，我还是有点动容的，我虽然是个痞子，但是我是一个非常容易受到影响的人，最大的缺点就是心软。我虽然没看到女鬼那张可怕的脸，但是我知道它此刻的表情一定非常悲伤，或许它这么久以来一直不肯离开，并且也没有去找男人复仇的原因，是因为它自己也知道，自己在生前的作为，其实也并不光彩，不知道是自卑还是什么，它哪儿也不去，一直留连在自己生前和爱人看的最后一场电影的地方，久久不肯离去。

我念完第三遍之后，我发现那个男人还是愣在那儿不做声，这反倒让我觉得有点不耐烦了，于是我冲他喊道，你有话快说，待会儿要是真的不受控制了，那谁都救不了你知道吗？我说话的语气很强硬，那个男人本来就害怕，被我这么一说，突然从座位上站了起来，转身的同时仅仅闭上了自己的眼睛，并且“噗通”一声跪在地上，隔着自己先前坐的那排凳子，他其实看不到女鬼和小鬼的。他一边“咚咚咚”的磕头，那声音撞在地板上很是清脆，然后一边哭喊着道歉，说，小张我对不起你，我不该那么跟你说话，也不该辜负你和孩子，我错了！我错了！说完继续“咚咚咚”的磕头。

虽然他撞得挺卖力的，但是这样的致歉在我看来却显得非常没有诚意，同样的话谁都可以说，也可以套用到任何一场道歉当中。于是我提醒他，你稍微认真一点，你不要以为可以敷衍了事的，你欠张女士的是一个责任，毕竟你也算是明知故犯了，但是你欠了这个孩子的，可是一条命啊！

听到我这么说，男人开始趴在地上开始哭了起来，停止了磕头的动作。或许这个张女士和孩子两个人之间，这个男人更在意的还是孩子，毕竟那是骨肉。可是就当他开始哭泣的时候，那个女鬼却站起了身来，这让我一下子紧张起来，我没捏指诀的那只手，甚至伸到包里摸出了一

把坟土，打算见事不对就丢过去，即便我不怎么喜欢眼前的这一幕相逢，但是如果鬼魂想要伤害人的话，我还是必须要管管的。可是那个女鬼站起来以后，小鬼也跟着站起来，不过它站着还没坐着高，但是却放开了女鬼的手，开始隔着椅子好像能够透视一般的看着地上的男人。女鬼俯身下去，身体透过了椅子的靠背，然后它伸手托起了男人的下巴，把他的头给抬了起来，和自己面对面，手上还“滴答滴答”地流着水，但是男人把眼睛闭得紧紧的，嘴巴也死死咬住，说什么都不肯看它一眼。我这个时候从侧面的位置注意到了女鬼的表情，从起初有些哀伤，到变得麻木，然后变得有些愤怒，当我正觉得快要大事不妙的时候，她突然用那种非常尖锐且悠长的声音长啸了一声，虽然此刻我电影的音响音量很小，但是我确定即便我开足了音量，也能够听到这非常刺耳的一声咆哮。

男人因为这近在咫尺的一声叫喊给吓到了，完全出于本能地睁开了眼睛，但是当他看到这个女鬼的时候，张大了嘴巴，好像吓得快要呼吸不畅的样子，接着就一翻白眼，晕了过去，我猜想，他晕倒的这个样子，就和早前那个放映员晕倒的样子一样。

我看见那个女鬼开始朝着男人倒下的身体上趴上去，我不明白它这个举动到底是什么意思，是要俯身还是要掐死这个男人，我都不知道，我只看见那个小孩儿的鬼魂，一个劲地在边上往后拉着自己妈妈的手，那动作就和早前我想要打它妈妈的时候，它拉住我的手的姿势一样。鬼的世界里相互的互通性总归是强于人鬼之间，在我还在思考它的这个举动到底是害人还是救人的时候，小孩儿的动作已经给了我答案。

于是我大声对着后边那两个搂在一起的男人中较高的那个喊道，胡宗仁，快来帮忙，这个女鬼要伤人了！

第一百五十八章 【案十九】母子相拥

我之所以叫胡宗仁帮忙，完全是因为他的距离更容易下手罢了。因为我站在这两个鬼魂的侧面，如果我要闯进去的话，必须要斜着身子才能通过那个狭窄的过道。而胡宗仁就坐在距离女鬼起初站着的位置后边三排，他只需要稍微绕到边上的过道，就可以几步就跨到身边。

胡宗仁算是应声而起，一下子推开抱着他的冉记者。那样子很像是在小黑屋里搞基的时候被别人撞见了，然后慌忙遮挡的样子。他一边站起来往前冲，一边开始解开自己的八卦袋，我看到距离差不多了，也是一把坟土就丢了过去，坟土“噼里啪啦”地打在了女鬼的身上，让它开始挣扎，手也从那个男人身上挪来了，慌张地挥舞着。而当胡宗仁拿着袋子，把口子对准了女鬼头上罩下去，快要抓到的时候，那个小孩儿的鬼魂突然“哇”地一声大哭起来，声音比寻常孩子的声音大很多，这肯定是因为鬼魂的关系，接着就开始喊妈妈。它这一哭一下子让女鬼回过神来，就在胡宗仁扑下去的一刹那，它消失了，胡宗仁扑了个空，正在胡宗仁站起身来四下寻找时候，我却发现女鬼牵着小鬼，出现在他的身后，面带凶狠的笑容，愤怒的看着胡宗仁。

我大声对着胡宗仁叫喊到，胡宗仁，在你背后呢！快躲开……一句话还没说完的时候，我又一次看到了胡宗仁好像被一股力量给撞得腾空了起来，连飞跃的姿势都和头一天他被撞到时候一样，胡宗仁体型较大，飞在半空中虽然时间很短，但是却显得相当违背地心引力的感觉。胡宗仁朝着我的方向撞过来，我赶紧闪开了，因为要是被他撞到，那想来也很疼，反正他都疼了，何必还拉上我一起呢。当胡宗仁摔到地上，发出一声“哎哟，我日”的时候，我却忍不住笑了起来。胡宗仁本是面对

着我站的，但是摔下的时候却是背心着地，这说明他在半空中转了个身，如此技术，如果这辈子没摔个百八十回是绝对练不出来的，这也充分解释了为什么之前我也被这个女鬼撞过一次，但却撞到了脑袋的原因。

但是我还是迅速地把胡宗仁扶了起来，胡宗仁好像是有点背气，捂着胸口哼哼着。我看女鬼已经开始失去理智伤人了，此刻也顾不了那么多，对坐在后边的冉记者喊道，你藏到后边的椅子背后去！接着我就又丢了一把坟土，顺着丢的动作我也跑了过去，这是为了再坟土伤到女鬼的时候我不会隔得很远，这样的话我也能迅速趁着它还在挣扎的时候抓住它。所以在跑动的时候，我顺势摸出了红绳，原本单股的，我给对折成了两股粗细，在计算好位置之后，我把红绳双手各执一端，对准了它的脖子套过去。

由于耍绳子算是我的看家本领，所以套没套到在我接触到鬼魂的一瞬间我就能有所判断，顶多只在于套住了它会不会挣脱逃走罢了。所以当我冲到跟前的时候，我是有非常明显的感觉，它是被我抓住了，而且绳子对它是有很强的对抗性的。这里的对抗性，就好像塑料泡沫和水，或者磁铁的相同两极，会在靠近或接触的时候，出现很强烈很明显的融合性，鬼魂本来只是一种能量场，被我调整好的光柱照射后，也仅仅是个若有似无的轮廓，我能够看清它但也只是个大致的情况罢了，只不过是因为我的绳子是有缚灵的效果，所以才能够感觉到它，并且绳子在接触到它以后，会发生形状上的改变。所以当我觉得抓住它的时候，就立刻把手上的绳子挽了一圈，缠住它的脖子，并且借由我下坠的力量，想要把它按倒在地。被我缠住的女鬼挣扎了几下，力量很大，我死死把它的脖子压在我手中的绳子里，却在这个时候我的尾椎骨开始往脊梁的方向，出现了一股猛烈的寒意，我太熟悉这个感觉，因为我冲上去的时候，压根就忘记了边上还有个小鬼，而我此刻正在收拾的，可是它的妈妈。

慌乱之下我左手捏了无字诀，一边转过身去，想看看是不是那个小鬼正在对我攻击，就在这个时候，右手捏住的绳子骤然一松，我身体也跟着下沉了一点，转过头看到小鬼好似一阵烟雾般散去，慌忙回头再看被我捆住的女鬼时，发现它也一样，就像一个沙子做成的人，突然被风

刮走了一般，短短几秒钟，就无影无踪了。

胡宗仁沙哑着嗓子问我，抓……抓住了吗？我说抓住个球啊，让它给跑了，这回想要再引它出来，恐怕难了。胡宗仁伸手指了指我，然后手指做了个转动的姿势，我知道他是在说我的罗盘，于是我拿出罗盘来看了一看，安安静静的，什么都没有。于是我对胡宗仁摇摇头，胡宗仁沮丧地从地上捡起自己的麻袋，然后对我说，咱们把这晕倒的这个家伙先抬出去吧，待在这里危险。虽然此刻我们找不到那对鬼魂母子，但是实在不保证待会儿不会出来，于是我点点头，然后对着在后边吓得快傻掉的冉记者说，你还能不能自己走路？冉记者半晌才回过神来，能啊，说话的声音都在发抖了。我说好，咱们先退出去，你能帮我扶一下你男朋友吗？说完我朝着胡宗仁指了一下。

冉记者走到胡宗仁身边，伸手扶住了胡宗仁的腋窝。于是我们四个人，慢吞吞地才走出了这个放映厅。

开门踏出以后，我们才发现原来门口点燃的那根蜡烛，竟然和昨天一样，只燃烧了一点点就熄灭并倒下了，这某种程度来说算得上是这个鬼魂的规律，只不过我们不懂这个规律罢了，如果要我想的话，最大的可能应该就是这个鬼魂的怨念突然膨胀后，对这个范围外的东西也造成了影响。就好像有人在停车场里放了个鞭炮，即便是没炸到车辆，但是警报器还是会响一样。我把那个晕倒的男人扔在地上瘫着，然后我和胡宗仁也坐在地上呼呼喘气。我告诉胡宗仁，就算待会这家伙醒来了，估计咱们也不能再把他给弄进去了，再进去怕是小命都没了。胡宗仁点点头，说他起码也算是道歉了，尽管没有得到原谅。那个女鬼也不是什么好人，可怜了那个孩子。

我丢了一根烟给胡宗仁，也丢了一根给冉记者。冉记者好像惊魂未定，眼镜歪了都没察觉，他点上烟之后才告诉我，他其实不抽烟，不过这时候烟可真是好东西。我笑着问冉记者，你看，我不让你带人进来拍摄，是有原因的吧？你这案子还想继续跟进下去吗？冉记者想了想说，要跟，但是一定不会写了，今天算是来长见识，也想看看结局如何。我没再理他，而是转头问胡宗仁，接下来咱们怎么办？胡宗仁想了想说，你还记不记得当时李先生说的，那个消防通道外边是什么？我说，记得

啊，不就是这后边的那个小走廊吗？说完我朝着身后二号厅一侧的那个通道指着。胡宗仁好像忽然想到了什么一样，猛地一下站起来对我说，你跟我过来一下。

我虽然奇怪，但是知道胡宗仁在这种情况下还是不会胡乱开玩笑的，于是我爬起身来跟着他朝着小走廊走过去，胡宗仁东张西望的，终于在走廊的尽头，也就是靠近二号厅消防门出口的地方，他站定了下来，指着一个挂在墙上方方正正的铁盒子说，我果然没猜错，咱们就用它了。我一看那东西，那就是个普通的消防栓而已，任何一个消防通道的附近都会有这样的东西，那是为了方便起火的时候就近取水。我问胡宗仁，你这是什么意思？胡宗仁笑着跟我说，你想一下，那两个鬼魂是怎么死的？我说淹死的啊？身上还水漉漉的呢。胡宗仁又问我，那淹死的人最害怕什么？

我猛然醒悟过来，它们最害怕的，正是水！我忍不住对胡宗仁伸出了大拇指，这的确是我认识胡宗仁这么久以来，他少有的几次突然脑子好用的时候。不过我问胡宗仁，咱们这把水给引到电影院里，那里这么多设备，弄坏了怎么办，咱们起码得跟那个李先生说一声才行吧。胡宗仁点点头说，那这样，我这就去找他拿钥匙，顺便跟他说了。

一般谈话的事情都是我来做的，胡宗仁这么主动去做，肯定是担心李先生不同意，胡宗仁比较粗暴，办事也容易一些，很快李先生就来到了消防通道边上，老远就把钥匙丢给了我，然后对我说，尽量少喷一点，千万别弄坏了机器。我打开消防栓后，摸了下水管的口子，发现湿润的，说明这里是通水的。于是我和胡宗仁很快就把几十米长的消防管道s字形地铺在了地上，这是为了避免待会儿打结。接着胡宗仁对我说，我先进去后就锁门封符，我的符能保证半个时辰里苍蝇都逃不掉，事实上那几个鬼好像也没打算要逃走似的。完事我就来打开这个消防门，你就带着管子冲进来，反正现在机器也还开着，咱们尽可能的用水柱把鬼魂逼到光柱的中间吧。我点点头，胡宗仁有老远的冲着那边的冉记者喊道，喂，亲爱的，你能不能待会儿在我喊你的时候，就把水阀给打开？冉记者跑过来说没问题，小事一桩。看样子他还挺轻松的，我喜欢这家伙。说好以后，我让李先生把那个晕倒的男人拖远一点，我再在地摊上画了一个敷，让他站在敷中间等着就行。然后等到大家都准备就绪后，

胡宗仁“哐当”一声打开门，然后我听到传来一阵关门和拍打门的声音，拍打门就是胡宗仁在封符了，对于符咒的运用，胡宗仁的确和我并非一个档次。接着我很快隔着消防门也听到胡宗仁传来一阵疯狗般急促的脚步声，然后锁销弹开了，胡宗仁一把推开了我面前的防火门，然后对我说，快进去，准备好就开水，我在这个门口守着，没东西出得来！于是我扛着消防水枪就冲了进去，由于贵重的东西都在后边的放映室里，所以我直接拖着水管就跑到了放映厅的最末一排，发现水管还能够继续扯动，于是我大声对着门口的冉记者喊道，开水阀！

随着一阵“咕噜咕噜”的声音后，很快水枪里就喷射出水来。由于管子较粗，出水口又较小，加上水枪的阀口也是专门为了这个而设计的，所以当第一股水喷出来的时候，后座力还是挺大的，而且水也因为压力的关系，喷得老远。于是我开始朝着四周黑暗的地方喷水，试图以此把那两个鬼魂往中间赶。果然很快我就看到有两个影子开始在我所能看到的地方快速的窜动，于是我反复摇摆着水枪，很快就掌握了技巧，没几分钟，就把那两个鬼魂给困在了中央。

女鬼放弃了挣扎躲闪，而是死死地抱住自己的孩子蹲在地上，而孩子则害怕地“哇哇”大哭，看到这一幕，我还是有些于心不忍。趁着我还没心软，我对胡宗仁喊道，你愣着干嘛呢！现在就抓！胡宗仁就扬着自己的袋子冲了过来，一鼓作气，把两个鬼魂都给罩进了袋子里。他并没有给袋子打结，而是先冲着门口的冉记者说，好了可以关水了，很快水阀关掉了，放映厅里再没有那种“哗啦啦”的水声，变成了“滴滴答答”椅子上的滴水声。

我问胡宗仁，抓到了吧。胡宗仁点点头说，这次抓住了。于是我们走到靠近银幕的地方，那个地方比较开阔，我和胡宗仁身上都打湿了，但是也顾不上那么多了。胡宗仁蹲在地上，手里的八卦袋虽然被手捏住了口子，但是里头却圆鼓鼓的好像充满了气体。胡宗仁伸出另一只手，在八卦袋的玲珑扣上，隔空花了一道符，直到他觉得鬼魂已经安静下来的时候，他才松开了袋子口，并把口子稍微朝外卷起，然后窸窸窣窣在包里好不容易找到几张还没打湿的钱纸，念咒，然后烧掉，把灰烬装进了袋子里。然后胡宗仁把袋子重新打结，对我说，办好了咱们走吧。

我说这就好了？这可是自杀的鬼。胡宗仁说，抓是抓住了，但是还要化解戾气。走到门外，胡宗仁告诉李先生你可以出来了，已经收拾干净了。然后胡宗仁看着地上的男人，蹲上去拍了拍他的脸，然后掐了几下眉骨，男人醒了过来。他显然对刚才的一幕记忆犹新，因为他弹坐起来的姿势特别警惕。胡宗仁对着他拍了拍身上的袋子，然后说，别怕了，都已经抓住了。但是光是这样还不够，我这就给你做两副灵位，你给我带回家去好好供着，供足49天，这中间要是你哪一天忏悔不诚心，这两个鬼魂可就不会在电影院了，就会一辈子跟着你了。眼看自己得救了，男人慌忙点头。胡宗仁又挑了六根香出来，再用身上的红色宣纸，折了两个灵位，而每三支香，一方面代表供奉，另一方面也成为了这个灵位的骨架。胡宗仁问了男人这个张女士的名字和孩子的名字后，写上了名讳，并在灵位的背后画了一个好像眼睛的东西。接着他递给男人说，回家找个地方插上，记得49天，少了一天，当心这双眼睛看见！男人连连道谢，胡宗仁说你可以走了，他便头也不回的离开了，还是我亲自给他开的门。

事后胡宗仁跟我解释说，其实灵位的目的是为了这个男人在没有旁人的情况下，能够说点真话，诚心悔过，即便不见得句句属实，但是也能相应化解这对母子的怨气。而这对母子在自己的八卦袋里，就算是本领通天，也肯定是跑不掉的，所以此举的目的，还主要是让这个男人接受惩罚罢了。胡宗仁还告诉我，自杀的亡魂相对麻烦，49日之期也是它的最后期限，49日后戾气不消，我也没有办法，只能发给城隍发落了。说完胡宗仁叹了一口气说，所以这些老不正经的家伙，成天爱来爱去的，以为爱情就真的那么伟大，这些爱出问题来了，后悔了吧？有我们还能救一把，死掉的，可就再也回不来了。

胡宗仁虽然话说得不好听，但是确实是这么个道理。胡宗仁告诉我他会尽快把这个孩子送走，至于母亲，需要磨练下。他也承认，这次的方法虽然并非很温和，但是事已至此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咱们一辈子跑这生意，难免会遇到来硬的，次次都顺着咱们来，可能吗？又没卖给咱们。我也笑了笑，尽管最后那一幕母子相拥的画面让我觉得心里有些难受，但我也知道，这次的情况下，这已经是我们能办到的，最有效的一个法子了。

这次的单子，我也算是收获不少，至少我免费获得了一个山川门的先天八卦镜，还免费看了几部包场电影，甚至还结交了一个新朋友。这位冉记者，从那以后开始成为我和胡宗仁在媒体这个行业的一个纽扣式的朋友，因为有时候我们办事难免会被人拍到，只要不是特别出格的，冉记者都能用他在媒体圈庞大的人脉关系给压下来，我们给他添了不少麻烦，而他也给我们省了不少麻烦，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在于我喜欢他的小胡子。

而这个冉记者，在2013年的下半年，还参加了我和胡宗仁一次突然兴起的猎鬼直播活动。

十四年猎诡人2·第四册

第一百五十九章 【案二十】金融行业

第一百六十章 【案二十】奇怪机器

第一百六十一章 【案二十】两段录像

第一百六十二章 【案二十】邪门儿事

第一百六十三章 【案二十】关门检查

第一百六十四章 【案二十】结阵招魂

第一百六十五章 【案二十】现形之后

第一百六十六章 【案二十】铍羽而归

第一百六十七章 【案二十】一天空闲

第一百六十八章 【案二十】二楼二号

第一百六十九章 【案二十】三百块钱

第一百七十章 【案二十一】重回起点

第一百七十一章 【案二十一】四方神兽

第一百七十二章 【案二十一】灵符锦囊

第一百七十三章 【案二十一】大型超市

第一百七十四章 【案二十一】办公室里

第一百七十五章 【案二十一】初测灵动

第一百七十六章 【案二十一】迅速清场

第一百七十七章 【案二十一】一条线索

第一百七十八章 【案二十一】福建员工

第一百七十九章 【案二十一】楼道之间

第一百八十章 【案二十一】一场作死

第一百八十一章 【案二十一】居民楼前

第一百八十二章 【案二十一】惹是生非

第一百八十三章 【案二十一】四零二室

第一百八十四章 【案二十一】张妈之死

第一百八十五章 【案二十一】陈年往事

第一百八十六章 【案二十一】一顿晚餐

第一百八十七章 【案二十二】记忆之城

第一百八十八章 【案二十二】老城之内

第一百八十九章 【案二十二】老屋老人

第一百九十章 【案二十二】古怪老头

第一百九十一章 【案二十二】莲花刺青

第一百九十二章 【案二十二】一只乌鸦

第一百九十三章 【案二十二】虚惊一场

第一百九十四章 【案二十二】金属薄片

第一百九十五章 【案二十二】一记老拳

第一百九十六章 【案二十二】神秘教派

第一百九十七章 【案二十二】司徒解惑

第一百九十八章 【案二十二】存钱罐儿

第一百九十九章 【案二十二】能文能武

第二百零章 【案二十二】普化天尊

第二百零一章 【案二十二】一枚硬币

第二百零二章 【案二十二】分头行事

第二百零三章 【案二十二】老城以北

第二百零四章 【案二十二】河神庙内

第二百零五章 【案二十二】擅闯民宅

第二百零六章 【案二十二】外地香烟

第二百零七章 【案二十二】跟踪之人

第二百零八章 【案二十二】白莲教徒

第二百零九章 【案二十二】鼻烟符咒

第二百一十章 【案二十三】再会司徒

第二百一十一章 【案二十三】陌生兵器

第二百一十二章 【案二十三】封骨之罐

第二百一十三章 【案二十三】佛图古关

第二百一十四章 【案二十三】姚公德政

第二百一十五章 【案二十三】封闭之所

第二百一十六章 【案二十三】传闻鬼事

第二百一十七章 【案二十三】锁定区域

第二百一十八章 【案二十三】夜行之人

第二百一十九章 【案二十三】一路跟踪

第二百二十章 【案二十三】高墙之内

第二百二十一章 【案二十三】神秘符号

第二百二十二章 【案二十三】金属箱子

第二百二十三章 【案二十三】一顿痛打

第二百二十四章 【案二十三】他的名字

第二百二十五章 【案二十三】箱内玄机

第一百五十九章 【案二十】金融行业

作为现代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我们身边的条件变得越来越成熟，很多以往只能在科幻片里看到的東西，如今都成了再尋常不過的事兒了。例如手機，二十年前我大概覺得頂多就跟香港電影里的大哥大一樣，至少在那個年代，那已經是最頂級最奢華的炫富工具了，而事到如今，滿大街上你隨處一看，十個人當中至少有一半在玩著手機，而如今的手機却也都那麼高級，以前曾試想過的那種觸控式的操作，如今也變成了事實。

諸如此類的例子還有很多，我想表達的，其實是在說我們這代人，恰好遇上了一個時代科技的飛躍，這樣的飛躍跨度，可能是古時候好幾個王朝的跨度，而我們却在短短的幾十年里統統實現，並且絲毫沒有停下來跡象。而當有些東西越來越方便以後，人與人之間的交集就開始顯得越來越沒有必要，例如我明明可以動動手指就繳納電話費，水電氣費，那我干嘛還去營業廳呢？又例如許多時候電話里就可以把事情說得清楚，達成一致，那麼又存在多少碰面的必要呢。當科技帶給我們越來越多的便利的時候，我們身邊的人却在越來越多的少去，繼而變成一堆很方便，但又很冷冰的機器。

所以今天這個故事，就跟機器有關。

從電影院回來後沒幾天，已經快到跨年了，由於胡宗仁拒絕了和我一起跟自己的女人求婚，所以我那段时间主動聯系他會比較少，因為這人是个藏不住話的人，很容易就把我的計劃告訴給付韻妮了，考慮到付韻妮和彩姐之間的關係，那我的精心準備似乎就失去了意義。而胡宗仁本身也比較忙，除了我們倆要合力對付軒轅會那一個比一個更變態的案

子，他还要准备自己的婚礼，所以那几天时间他曾问我借了车，说要去派发喜帖，来取车的时候，他甚至还直接把喜帖交给了我。而接连好几天，胡宗仁都没把车给还回来，直到有一天，他突然在半夜里给我打来电话。

那时候我正介乎于睡着和没睡着之间，正是舒爽的时候，所以他的电话打进来让我觉得非常愤怒，正没好气地问他你大半夜不睡觉打电话来干嘛！你是贼变的吗，胡宗仁却告诉我，他刚刚才接到了通知，新的案子又来了。我说，你别指望我这个时间会跟你一起出去办案子，我还没这么敬业。胡宗仁说，明天早上你稍微起早点，我开车来接你。

说完胡宗仁挂了电话，不过他好像忘记了那是我的车，我只是借给他罢了。

虽说当情况提前了解得清楚一点的时候，我们会少走很多弯路，不过多年来我和胡宗仁早已习惯一边办案子，一边根据自己的分析来推断案情。并不是对雇主的口述有怀疑，而是这人鬼之间打交道的东西，变量实在太大，任何一个漫不经心的举动，都有可能将这个案子的结局，而我们需要做的是把案子的结局控制在我们预想的一个范围内，那个范围对于我和胡宗仁来说，是比较安全的，也是对鬼魂和雇主最好的。也正是因为这种我们完全预料不到的变量，才使得我们在办案的同时不断成长成熟，前提是，得活下来。

第二天早上醒来后简单洗漱吃东西，就给胡宗仁打电话然后站在路边等他。胡宗仁接到我以后，就换到了副驾驶的位置上，让我自己来开车。看来他并没有忘记这台车是姓李的。他告诉了我今天的目的地，那是距离我并不很远的地方，位于江北区观音桥商圈的边缘，人流量车流量都非常大，所以让我找停车的地方在这个时间算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于是胡宗仁说没事我给那边雇主打电话，让他们带我们到他们的专用车库就行了。我问胡宗仁，你有雇主的电话啊，看来还是雇主自己联系你的对吧？胡宗仁说，是啊。我说，那赵婧呢，这段日子你们没联络吗？胡宗仁“哼”了一声说，她知道打电话给我，我会骂死她，这不也没打么。我说那你手上的黑印，你按照司徒说的法子每天都做了吗？胡宗仁说当然要做了，司徒果然是博学精进，他的法子特别管用，只不过

只能治表无法治根，我估计这个疑问，至少得等咱们把二十四个案子办完，才能有结论了。我问胡宗仁，那赵婧去了成都，她没给你打电话，你也就没打电话给她吗？胡宗仁说本来试着打过，因为那天他看到自己黑乎乎的手腕后心里发火，自己现在睡觉都穿长袖子就是为了不让付韵妮看见，结果给赵婧打电话，一直都是关机的状态。胡宗仁顿了顿说，你还能说她心里没鬼吗？

我没回答他，虽然赵婧的出现对于我们来说原本就并非善类，但是我始终不愿意一下子就把人想得彻底的坏，不过照目前的样子看来，赵婧起码还是和我们对立面的一个人。

胡宗仁打电话告诉了雇主我们快到了，于是他们早早地派了一个工作人员在街边等我们。从那个工作人员一上车我就知道，他是银行的人。然后到了车库门口后他下车了，去跟门卫打了招呼，然后告诉我们走到下边随便找个地方停就是了。我开车进去的时候，就问胡宗仁，原来这次的业务是银行的啊？胡宗仁说是啊。我说那你收费可别太有良心了，你看这些银行的人，年年报亏损，可员工的收入比很多人都高了。胡宗仁狡黠地一笑说，放心吧，这我还能没分寸？

停好车以后我们退回到入口处找到了刚才带路的那个工作人员，他把我们带着朝着一栋看上去很像欧式建筑的大楼走去，我抬头看了看大门两侧的石狮子，比我人还高。而头顶那金碧辉煌的某某银行四个金属字，简直就给人一种富得流油的感觉。工作人员带着我们走进内厅，那是一个给老百姓办事的窗口，就和咱们日常里见到的银行柜台如出一辙。工作人员跟门口那个银行的保安低声说了几句，那个保安顿时看着我和胡宗仁肃然起敬，然后就放行我们从他身后的一个侧门，经过两层楼的楼梯，就到了三楼的办公区域。

这是我第一次来银行的办公区，在此之前我一直有个疑问，难道银行就只有我们能看到的柜台的部分吗。现在我才明白，原来柜台里坐着的，都是基层的员工，真正管事的，还都在我们看不到的地方呢。一瞬间我对这种等级森严的感觉有点嗤之以鼻。三楼里办公室不少，传来计算器，点钞机，和“噼里啪啦”打字的声音，但是却没有任何人说话。而当我和胡宗仁跟着这个工作人员经过没一个办公室的时候，里头的人都

投射过来比较异样的眼神。我不知道是因为这里通常没非员工的外人来，还是他们大家都知道我们是来干嘛的，目前从他们的眼神来看，后者的可能性更大。

走到几乎是尽头的一个办公室门口，那个办公室的门上竟然没有科室的名称。工作人员敲门，然后就对我和胡宗仁说，二位请在这里稍后，我就先走了。胡宗仁对他点点头，从进来开始胡宗仁一向呱噪的性格也没有说话，我觉得他和我一样，都非常不能习惯这种没有光线，大家都不说话，而且又很压抑的工作环境。看样子高薪还是有理由的，要我在这样的办公室坐上一个上午的话，估计我就得惹出点事来了。

开门的是一位看上去接近四十岁的女人，不过我想她的年纪一定比我们看到的要大，因为银行的员工好像规定了只能穿制服，所以从穿着上我并不能看出她的年纪，不过她脸上那素雅的妆容，以及说话的声音，听上去都佐证了我的想法。果然有钱人就是会保养。而从这个架势来看，她的级别至少是副行长一类的，甚至有可能是行长。

把我们迎进屋子以后，这个女人就关上了门。她一脸轻松的样子，好像这次请我们来就是为了办一件轻松的事一样。当我们在沙发上坐下以后，她还非常热情地给我们泡了茶，端到我们面前。接着她就坐在我们对面的一个小椅子上，开始介绍她自己。果然和我的猜测差不多，她是这个银行的副行长，可能是因为行长一般不会亲力亲为来处理这样的事情，而副行长也不止她一位，可能是分管的领域让她接手了这件事。她告诉我们，她姓许，这次找我们来，非常唐突，但是也没有办法，因为作为他们银行这种金融领域的人来说，原则上对于这些事情的态度就算不相信，也应该是怀疑的，她强调，但是如果这次不是因为证据确凿的话，银行上下谁也不会相信。胡宗仁打断她说，这么说来，从我们刚才进门的那个保安开始，一直到你们这层楼的工作人员，几乎大家都是知道这件事的？

许行长说，银行的圈子很小，大家同事多年，有点事基本上很快上上下下都会知道，不过这种事原本我们应当保密，只不过当初在发现这件事的时候，是很多人一起发现的罢了。胡宗仁说那麻烦你跟我们说说事情的详细经过吧，越详细越好。

第一百六十章 【案二十】奇怪机器

许行长双手互相交握着，大概是不太习惯我和胡宗仁这种一开始就直奔主题的做法，也许以往她都要先跟来访的客人客套一番后才会聊正事。许行长沉默了一会儿说，事情是这样的。

大概在两三天以前，他们前台接到一个客户的投诉，说自动柜员机好像出了问题，经常会无缘无故的自己发出响声。一开始我们接到投诉的时候还以为是机器里头的点钞系统会定时清点一次机器里的钞票，从而发出的声音，于是跟客户解释，结果那个客户说并不是这样，而是发出那种好像在输密码一般的声音。而他之所以要投诉，是因为当时他正在柜员机上取钱，自己明明都没碰到机器，却在输入取款金额的时候，自己弹出了一个奇怪的取款金额，260元，并且按了确定，而之所以没有把钱给吐出来，完全是因为取款机不支持60元这样的面额。那个投诉的客人说，当时自己觉得很奇怪，而且如此这般的反复操作了好几次，自己看情况不对了，害怕卡被锁住，于是就按了退卡的按钮，然后换了一台取款机。这才把钱给取出来。

尽管如此，这个客人还是觉得这样不合理，如果自己卡上碰巧钱很多的话，那不是会因为机器故障的原因胡乱取钱吗？而且到底是不是因为病毒的原因引起的这谁也不好说，万一就这样自己的银行卡信息被窃取了怎么办，又不是没发生过这样的事。但是当时这个客人投诉了以后，我们还现场去检查了机器，一点故障也没有，我们提议如果客人对我们的处理意见有分歧的话，我们可以帮他申请调取银行的监控路线，但是他可能是觉得麻烦，也就作罢了，反正自己的钱也没有减少，那么就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吧。这件事也就这样不了了之了，谁都没放在心

上，因为我们每天都会因为不同的理由收到客人的投诉，这一类的投诉在我们看来完全就是没有理由的，所以谁都没在意。

许行长接着说，可是就在当天下午，又有一个客人在取钱的时候突然大骂了几句，说你们这个机器是怎么回事啊，按都按不起，有故障还是要提醒一下撒！许行长说，当时我们一楼大厅的保安就闻声过去了，但是我们的保安毕竟不是技术人员，也就简单解释了一下，请客人换了一台机器取钱，不过这次保安师傅把情况直接跟我们办公室的人汇报了，同一天的时间里出现两次这样的情况，而且都还没办法查明原因，于是我们立刻通知了技术员，来暂停了这台机器的使用。

许行长告诉我们，ATM自动柜员机在某些方面算是很大程度上缓解了柜台工作人员的工作量，所以我们即便是申告了故障以后，也会很快派人来处理，但是通过检查，发现并未出现任何问题，我们甚至考虑了会不会是按键接触不良，但是却也不是。维修人员说这台机器的状况很好，根本不需要维修，所以可以重新使用了。既然他都这么说了，我们这些外行也就只能跟着信了。不过在重新恢复使用这台机器的时候，我们特别叮嘱一楼的保安师傅，如果再有问题的话，就立刻报告。

许行长说，当天一切正常，后边来的在这台机器上取钱存钱的人，都没有遇到什么问题。可是到了第二天，那台机器又出现问题了，但是这次的问题却又跟头一天不一样，而是无法插入卡片。许行长顿了顿说，准确的说并不是无法插入，而是插进去后还没开始操作，就被毫无理由地吐了出来。有些稍微没那么计较的客人看到后，大多换一台机器取钱就行了，就当作没这件事似的，不过总有少数较真的客人会告诉我们的保安，机器坏了，现在还是在吐卡，没准再不修一修的话，就开始吞卡了。由于事先打过招呼，我们那位保安同志也非常负责，他立刻就把这件事汇报给了我们，而当时是我亲自下去看的，我不但看了我自己上去操作了一下，还真是刚刚把卡插进去，还没来得及输密码，就自动把我卡片给吐出来了，而且最奇怪的时候，这个时候ATM机器屏幕上还显示着请输入密码。胡宗仁纳闷的问许行长，那意味着什么呢？许行长说，那代表那卡被吐出来并非系统的原因，就好比拿根铁丝套着卡插进去，然后又扯出来一样。胡宗仁哦了一声，对许行长说，原来这样也行，那以后我也这么干试试。许行长摇摇头说，那是基本上不可能的，

因为卡槽的大小完全是贴合设计的，并且如果真的有人用铁丝或者钢丝线把卡给拉出来的话，我们是会有警报装置的。许行长接着说，怪就怪在卡出来了，但是却没触发警报，甚至连机器本身都没反映过来卡已经被吐出来的这个事实。

许行长接着说，所以当天我看到这个情况的时候，就立刻觉得头一天来维修机器的那个维修工实在是太不负责任了，于是我又立刻停止了这台机器的使用，并且马上打电话让对方派人过来维修，不要再派昨天的那个维修人员了。隔了半个多小时，对方来人了，但是开机检查后的结果竟然也是和之前那个维修工说的一致，机器没有任何故障，如果你硬要说有什么问题的话，顶多也就是速度快慢的问题罢了。即便这个工人这么解释，但是许行长他们始终认为不能接受，双方争执不下的时候，许行长又拿出自己的卡来，现场示范了一次，而这一次，卡却非常顺利的使用了，并没有出现乱按数字，或者吐出卡片来的情况。

许行长告诉我们，当时情况就轮到自己尴尬了，但是对方还是跟我們说，如果我们实在不放心的话，就暂停使用，过几天会来把电脑主机重新更新一次，也许是开机时间过长造成的。当天那个维修工人离开之前，就关闭了这台机器的主电源，并且在屏幕上贴上一张纸，上边写着“维修中，暂停使用，非常抱歉”等字样。

许行长说，恰好的是，当天晚上就是那位保安师傅值班，通常我们到了夜里都会在办公区留下保安师傅守夜，你上楼来的时候估计也看到了，ATM机器那一边属于开放区域，是24小时都可以进入的，只是到了夜间10点以后需要刷卡才能够进入了而已，办公区这边和ATM这边中间有隔离门，保安师傅晚上就在办公区这边的。银行关门以后是要断电的，所以保安师傅晚上值班的话，最多也就只能玩玩手机而已了。但是当天到了大约夜里12点的时候，ATM这边的电子门突然打开了，保安师傅还以为是有人来取钱了，本来这个地方当道，就算是深夜来来往往的人也不少，有人来取钱也非常正常。可是隔了一会儿后，没听见有人取钱的动静，反而听到了很长的一声“滴……”的声音。

许行长告诉我们，那个声音我们的保安师傅是很熟悉的，那是ATM机器刚刚开启的时候，点钞系统因为某些原理需要启动时发出的声音。

但是保安师傅心想，那边的几台机器，除了故障的那台以外，全都是开着的啊，而且灯还亮着，也没有停电呀。那个声音是怎么出现的呢，想到这里的时候保安师傅就起身打算去看个究竟，隔着隔离门上的那些网格，他却看到那边一个人都没有，于是他换了个角度打算看看是不是那台坏掉的机器自己启动了，一看还果然是这样，不但启动了，还好像有人在操作一般，发出了“滴滴滴”的按键声。

许行长接着说，由于看不到屏幕主要的部分，所以也不知道那声音是怎么传出来的，但是很快那声音就停止了，但机器还亮着。接着电子感应门却在这个时候突然打开了，里外却也都没有人。保安师傅正在纳闷到底怎么回事的时候，ATM区域的灯光突然开始忽闪起来，闪了几下之后，整个就灭掉了。

许行长看上去略有点紧张的说，本来吧银行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地方，停电也很正常，但是当时断电后，ATM机却没有断电，也就在原本就黑暗的环境里，映着距离保安师傅最近的那台ATM机屏幕上的蓝色光亮，他看到了一个非常矮小的人影，有些像是小孩子，但是由于没有光线，根本看不清。

那一下把我们那位保安师傅给吓惨了，他退了几步，就摸出自己的手电筒来照射，这时候却发现什么都没有，正在搞不懂为什么的时候，电子感应门突然又打开了，在关上的时候，灯光又亮了起来。胡宗仁问许行长，不是说断电了吗？为什么ATM和电子门却还能工作？许行长说，ATM机器线路和我们行里不一样，并且有应急供电系统，而电子门就不知道为什么了。

许行长说，也许是因为根本就没停电，只是灯光受到某种东西的影响，暂时断了一下而已。

第一百六十一章 【案二十】两段录像

许行长其实说得没错，作为我和胡宗仁来说，我们曾算得上是无数次领教过那些莫名其妙的鬼魂的力量。改变灯光那完全是再容易不过的事情。人之所以在鬼魂靠近的时候会出现异常的感觉例如发冷，例如心慌，例如感觉不自在等，实际上机器也是如此。我就曾数次见到过鬼魂的力量影响到机械，比如之前我们遇见赵婧的那一次，就影响到了那家工厂的印刷设备。于是我对许行长说，我觉得你说得很对，其实从那个时候开始，你们那位保安师傅就应该察觉到自己撞鬼的了。

许行长点点头，可不是嘛？我们那位师傅觉得是半夜了，给我们打电话可能有些不礼貌，但是自己又被关在这里边，哪也去不了，肯定心里害怕，于是就一晚没睡觉，坐在角落里念了一夜的经。好不容易熬到了天亮，交班后却一直在大厅里等着我们，直到我们上班的时候才把这件事告诉了我们。

胡宗仁说，那这位保安师傅还真是很敬业啊，而且是个好人啊！许行长说，对啊，在这里工作不少年了，一直非常认真负责，人也随和，行里上下的人都挺喜欢他的。胡宗仁问，就是刚才我们上楼的时候，坐在楼底下神秘地看着我们的那个保安师傅对不？许行长说就是他，本来今天不该他上班，但是他得知我们找了你们二位来，坚持调班，说如果你们需要了解具体情况的话，随时都可以找他。

许行长接着说，但是虽然我们信得过这个保安师傅的人品，不过对于他说的事实，我们还是觉得过于荒诞了，为了不影响大家的工作情绪，我们楼上管理班子的人就把那位保安师傅叫上来大家开了个短会，途中我们一直在开导他，说不知道是不是他最近压力很大，产生了幻觉

之类的。因为虽然那个机器故障的原因我们一直没弄明白，但是那个时候我们却真的没有相信过真的有鬼这件事。所以我们当天劝导了很多，但是保安师傅因为我们无法认同他说的话，非常固执，坚持要我们调取当晚的监控录像来看。

许行长说，于是当时就有人提出了当下断电的事情，因为断电的关系可能在屋顶角落里的监控探头没有作用，而保安师傅说那时候电动门都还在运作，所以摄像头也应该是在工作的，因为当时变黑了以后，他还看见了摄像头周围那一圈红色的夜视灯。执拗不过这个保安师傅，也为了让他相信自己是因为压力大了的关系，于是许行长就叫人调取了当天晚上摄像头拍摄的影像记录。不过奇怪的是，大家在录像里，并未看到如同保安师傅说的那个瘦小的人影，而的确是看到电子门在没有人的情况下打开了，接着画面上就出现了轻微的干扰。在保安师傅凑到隔离门边上后，那种干扰突然变强，继而就黑屏了。许行长解释说，倒也并非断电般的黑屏，因为还能够模模糊糊地看到电子门外地面上因为路灯照射而显像的地砖，只不过画面变得非常扭曲，伴随着非常强烈的干扰。而后画面又亮了起来，亮起来的一瞬间，就看到电子门正在关闭。

我插嘴说，假设是真的有鬼的话，那么你最后看到的这个画面，应当是那个鬼魂刚刚离开的时候，我解释说，电子感应门的原理是什么我并不清楚，大概就是人的遮挡或者折射之类的吧，但是如果没有东西遮挡的话，它原则上是不会随便开合的，这个问题如果让我们来考虑的话，我们会优先选择相信那位保安师傅的话。许行长点点头说，当时当着大家的面播放那段录像，由于并未发现什么，只是略微有点诡异罢了。但是后来我们当中其中一个工作人员提出，想要证实的话，就调取银行ATM机上的监控就行了。许行长补充说，因为是电子系统，为了防止有人利用电磁干扰来影响机器，出现盗刷盗取的情况，ATM机上实际上都是有防干扰的设备的。于是这个提议很快就得到了大家的附和，并且很快就调取了当时那台本来就关闭了ATM机上的监控录像，这不看不要紧，一看大家都吓坏了。

许行长说，就在和先前那段录像同一个时间里，大家非常清楚的看到了一个身穿深蓝色短袖衬衫的老太婆，佝偻着背，看上去非常消瘦，连双颊都已经凹陷进去了，并且让人不解的是，这个老太婆的五官看上

去非常怪异，她的鼻梁上半部分和眉毛眼睛似乎是有些微微旋扭般，就好像那些恶作剧相机或哈哈镜里看到的人一样，而嘴巴的下颚也好像是脱落了，嘴巴微微张着，并且是歪着的。从看到这个老太太的样子的時候，大家就已经没认为这是个活人了，而且好几个女性员工甚至还惊呼出声了。对比了两段录像后我们发现，监控画面出现干扰的同一时间里，虽然ATM机的录像画面也出现了一些噪点，但是却能够相对比较清楚的看到那个老太婆的脸，而且我们确定那种五官的扭曲，和这种干扰是无关的，所以就因为这个，我们就知道我们行里撞鬼了。

胡宗仁想了一会没有说话，接着他问许行长，那之前的录像你们就没调取出来看吗？就比如前几个客户投诉的时候，如果真是这个鬼魂造成的话，应该也能够被拍到才对。许行长说，本来我们也知道肯定是拍到了，但是这件事首先不能外传，其次大家也都没多大的勇气再去看，所以就先贸然给你们联系了，希望你们来了以后，如果要看的话，再调取都行。

许行长告诉我们，情况大致上就是这些了，因为行里没人跟这些东西打过交道，大家都比较迷茫不知道怎么办好，可是银行作为服务类型的窗口企业，也不能因为这件事不上班对吧，所以大家也都是顶着压力上班，但是工作的情绪明显受到了影响，包括我在内。

许行长很坦白，和这样的人合作就比较简单直接了。于是胡宗仁侧过身子来问我，说你现在觉得咱们从哪儿下手比较好？我想了想告诉他，刚才咱们上楼的时候，还没有去看过那片区域，这个时间正好是高峰期，人肯定很多，要不咱们先去ATM机那一带看看再说。胡宗仁点点头，正准备起身，我又问了许行长一句，除了这件事以外，你们办事大厅这边没遇到过什么怪事吧？许行长说，目前还没有，就是自从大家知道这件事以后，心里始终不舒服，多少也有些心理作用吧。于是我对许行长说，这样吧，你白天的时候什么时间段人比较少？许行长想了想说，大概在中午12点半到1点半期间，人是比较少的，如果我们需要的话，她可以做主在那个时间段稍微把银行的几个门都关闭一下，包括ATM的区域。我问她是连外头想取钱的人都进不来吗？她说是的。我说那好，我们先下去看看，如果有必要的话，中午还麻烦你关一下门吧。

说完我和胡宗仁就下楼了，途中我们还是又感受了一次楼上工作人员们那异样的眼神和底楼保安师傅那种肃然起敬的感觉。这个地方处于繁华路段，过往的行人非常多，所以来这里办理业务的人也很多，当我们绕到ATM机那片区域的时候，发现总共五台机器，除了查询机跟前没有人以外，剩下的三台都排了挺长的队了，还有一台位于角落里的机器，应该就是那台被大家视为“有故障”的那台。由于那台跟前并没有人，于是我和胡宗仁走到那台机器前，我让胡宗仁替我挡住大家的视线，我则背对着排队的人，偷偷摸出罗盘来看了一下，毫无疑问是有鬼，并且从我开了盘以后，指针就直直的指着那台机器，有规律的一跳一跳的。

指针的反应告诉我这个鬼并非是凶鬼，甚至是有些糊涂的鬼。但是虽然盘面上说不是凶鬼，也仅仅因为其反应并不猛烈而已，固定的跳动规律意味着它有着明确的目的，这个目的和执念不一样，执念是说积压到某种程度上而形成的，此处的目的却是只有一个方向而已。例如死在外头的人，它想要回家，回家本身并非执念，只是在它暂时没有达到的一个目的而已。即便如此，我也要小心，因为我们之前的确遇到过太多次那些看似温和的鬼魂，突然发飙让我们措手不及的例子，大意不得。

收好罗盘，我又跟胡宗仁走到了户外，门口的金色大字和两侧的狮子，某种程度来说是能够起到震慑鬼魂的作用的，而跟前车流量人流量都非常大，在这样的环境下，白天不应该有鬼魂敢于出现才对，于是我分析了其中一种可能性，就是这个鬼魂一定不是第一次来了，非但如此，甚至它生前，说不定就是这里的客户。

而这两天出现的种种怪事，只不过是生前习惯的一种延续罢了。

第一百六十二章 【案二十】邪门儿事

当然这只是我的一个猜测，毕竟在人家银行大门口，在那么多收购外汇的贩子面前，我还是没办法直接当着大家拿出罗盘来测量的。接着胡宗仁带着我重新走回了大厅里，找了个座位坐下，开始观察大厅里的情况。我注意到办事大厅和ATM机区域之间其实是一个大约只有两米多的小通道，也就是说，当晚上关上的那道隔离门，其宽度也只有两米多，是什么样的位置既能看到门，也能够看到外头电子门呢？

计算了一下角度，我们在大厅一侧靠墙的位置，察觉那儿就是能够看到这一切的地方，而那个地方恰好就是一些金卡客户的办理区，所谓金卡，就是不用跟咱们这种老百姓一起排队的那种。柜台后的区域挺宽敞，所以保安师傅当天晚上应该是在那里睡觉休息。我问胡宗仁，咱们现在怎么办？胡宗仁说，还能怎么办，安静等到中午人少的时候，就关门在仔细检查检查撒。

上午算是混得比较快，加上这附近原本也是商业区，吃的玩的都有，所以打发时间倒也并不麻烦。于是胡宗仁给许行长打了电话，说我们先在附近转悠转悠，等中午你这边快关门的时候就给我们打电话，我们马上就过来，反正也不远。许行长答应了，不过听口气她似乎想要请我们中午吃个饭，胡宗仁却拒绝了，说吃饭等事情完美解决以后再说吧，办正事要紧，别耽误时间。

于是我和胡宗仁在附近的商场里看了下手机，然后找了家杂酱面吃得满意足，但是吃完才发现还不到中午11点。于是我们又没地方去了，我正在埋怨胡宗仁没安排好时间的时候，他却说要不咱们现在就去银行，先看看那些录像再说？我说，好的，因为你了解的情况越多，待

会儿办起事来也就越有把握。

于是我们赶回了银行，11点多恰好是客人最多的时候，因为大家都希望赶在吃午饭以前把业务给办了。径直到了许行长的办公室里，告诉她我们现在乘还有些时间，你把那些录像统统调取出来，让我们仔细看看吧。许行长很快就按照早前几天客人投诉或者提意见的时间，找到了那个时间段的录像，包括墙角摄像头和ATM里的监控。不过由于具体的时间谁也说不清楚，我们只能尽可能的缩小范围寻找。接下来的接近一个小时时间里，我和胡宗仁就好像两个正在偷偷看A片的高中生，在许行长的笔记本电脑跟前，一点一点地寻找着任何对我们有帮助的信息。

我们先看的是许行长和其他工作人员都看过的那两段，其实感觉和许行长说的大致上相同，除了当我亲眼看到那个正在走向ATM取款机的老太太的时候，心里还是莫名地紧张了一下。再看另一段的时候，发现那种突然出现的干扰，其强烈程度和以往那些若有似无的灵异录像不同，因为那些录像大多都是远距离拍摄或者有足够的高度，但即便如此，摄像机也会因为磁场的突然出现而发生不同程度的干扰。这次的干扰来得非常猛烈，几乎是电子门刚刚打开的时候，干扰就一瞬间出现，并且奇怪的是，这个干扰还仅仅只是那个鬼魂出现的位置，除去鬼魂的身体以外，画面上别的地方就显得清晰许多，这一点倒是和许行长说的情况有点不一样。这种局部出现干扰的鬼魂，在我过往的经历中也曾屡次出现过，也正因为如此，才让我开始心里犯起了嘀咕。因为我之前遇到过的那几次，几乎都不是善类。

几年前我在储奇门一带一个非常有名的观光电梯管理处办案子的时候，就曾遇到过一个，那次弄得我左边肋骨下隐隐作痛了长达半个月。还有一次是在某大学的图书馆，那一次造成我的右手食指和中指因为摔倒的关系而脱臼，从此我就没有办法再潇洒地转笔了。而这两次都基本和这一次一样，起初从罗盘和事主的观察来看，这个鬼都并未有什么恶意，只是非常直率地在做自己的事情罢了。例如电梯那个其实本身是每天都要达成电梯从下半城到上半城，只是途中死掉了，造成一个没能回家的遗憾。而图书馆那个则是一个非常渴望成功的大学生，因为休息不足而猝死在图书馆里，本身并无害，但是一旦对其行为进行阻止，就容易危害到自身。我把我的情况告诉给了胡宗仁，胡宗仁也有点担心，毕

竟这是轩辕会给过来的案子，想要轻易解决几乎是不可能的，而事实证明越到后边，我们即便越战越勇，但是案子的难度也越来越大了。胡宗仁说，这样吧，咱们还是要怀有希望，不能一概而论，先按照正常的程序来吧，如果实在不行，玩硬的谁不会啊，生前就是个老太太，死后还能怎么样？我“哼”了一声后告诉胡宗仁，你别忘了前段日子，你在白市驿下道口那儿，差点让一个老太太给推到马路中间让车撞死，你这都不怕，你还真是怪物。

我接着比对其他的录像，从时间较早的一段看起，由于墙角监控里的画面都一样，每到那个鬼魂出现的时候，就会在画面的局部出现模糊的一团，以至于虽然我们能看到剩余画面的情况，但是对于鬼魂的形态却丝毫无法观察到。所以我们判断的依据，依旧是ATM机上的录像。在第一个抱怨被无缘无故按下260的顾客，我注意到其实在他的身前，就排队排了这个老太太，只是老太太个子小，而且那个客人根本看不见它，所以当他以为轮到自己的时候，其实是那个老太太在ATM机跟前，录像里，两个人几乎都快重叠了。胡宗仁笑了笑说，看来这老太太还挺有公德心的啊，还知道排队。

胡宗仁虽然是开玩笑的在说，但是我也因此得到了证明，这个老太太肯定生前是常来这个银行取钱的，只不过由于五官扭曲，大概没人能认得出它是谁罢了。它在那儿自顾自地按着，大概也就是因为这样才造成了那个客户的显示屏上，出现了260这么一个奇怪的数字。而看完几段录像以后，我们发现除了站到隔离门跟前吓唬保安师傅的那次以外，这个老太太的鬼魂，并未对其他任何人造成伤害，甚至感觉像它不知道边上有人似的。

看完以后，我摸索出几个值得讨论的地方，一个是老太太的脸，这种扭曲的程度，很大部分凭经验来说，是它对于自己的容貌有怀疑甚至不自信，例如早前我和胡宗仁曾在解放碑一带一个女装店里遇到的那个附身在假人模特上的女鬼一样，它当时被拍摄到的样子，和是五官扭曲。这就要分情况，要么是长得很难看，觉得到死也无法接受。要么就是不确定自己长什么样，或者说是忘了。考虑到这个老太太的年纪，看上去也七十多的岁数了，这个岁数的老人患上失忆症或者老年痴呆症的可能性是很大的，会不会是它因为不记得自己长什么样，或者死了太久

久到连自己都不记得自己死了这样的情况呢？这是疑点之一。

其次就是老太太的服装。如今的季节已经是冬季，重庆的冬天是比较变态的那种，因为我们并没有供暖系统，不会跟北方一样，出门大衣棉袄，回到家就短袖短裤之类的。重庆冬天室内的温度，比室外还冷，加上空气潮湿，一个健壮的年轻人都未必敢在这样的天气穿短袖出来街上，因为即便他真的不冷，也会被边上的人骂傻逼的。这个这么大岁数的老人，根本不可能穿着这样的衣服出现在这个季节里。所以我得到一个假设，这个老太太有可能是在夏天最热的时候死掉的，甚至它在画面里出现的这个形象，很可能就是她最后一次来这个银行时候穿的那一身。这是第二个疑点。

第三个，就是我们的确没有多余的时间再继续往前翻看别的录像资料，但是即便找到了，我估计也和我们手里的这几段看上去差不多。因为手上的这些录像看来，这个老太太的目的似乎很简单，它就是来取钱的，取完就走了，取到没有也只有它自己才知道。难道是因为特别喜欢钱？那260也不是多大笔钱呀，至于到死都还这么念念不忘吗？这是第三个疑点。

第四个疑点，也是我认为最可疑的一个。直到目前为止，亲眼目击过她的人，就只有那个保安师傅一人，并且是在深夜里，在第一段录像里，老太太在弄得灯光灭掉以后，是直挺挺的站在了隔离门之外，和保安师傅仅仅只有几寸的位置站着，甚至还让保安看见了它，我说过，保安原本阳气较之常人更旺一点，所以保安师傅看见这个老太太，只有一种可能，就是它愿意让保安看见，至于为什么，难道是因为取不出来钱，想请保安帮忙？那为什么后边又走了呢？

值得注意的是，那个老太太在最近一次深夜离开银行的时候，并不是穿墙或者穿门出去的，而是伸手到刷卡机的上面舞动了一下，直到门打开后才走，如果不是认定了是鬼魂，这跟活人没什么区别。包括在它进门的时候也是如此，先站在门外刷了卡，等门打开后才进入，除了它那诡异的五官，一切正常。

看来我还是想错了，一到晚上，那个电子门并不会因为有东西的遮挡而打开或关闭，而是必须刷卡才能进入。

胡宗仁看完后冲着我笑笑，说了声，邪门儿。

第一百六十三章 【案二十】关门检查

还真是挺邪门儿的。通常上了岁数的老人，大多对于科技发展的接受能力远远不如我们年轻一些的人，例如我就曾经在一个银行的自助银行门外，看到一个老大爷想要进门去取钱，但是由于是刷卡进入的，他迟迟找不到办法，最后我好心地告诉他，说这个要刷卡。结果老大爷把自己的银行卡拿出来，在玻璃门的合缝处刷了一下。

在我还没来得及尖叫出来的时候，他看门还是没开，于是用一种央求的语气对着门上那个看上去像是小仪器的东西颤巍巍地说道：“麻烦你开一下门嘛……这真的是我的卡……”于是我实在看不下去了，几步上前接过老大爷的卡，在墙上的刷卡机上刷了一下，以此换来了老大爷连连的感谢。

虽然这是一件很小的事情，但是在有些角度上也说明了这些东西的出现即便是让大家的安全更有保障，却也把人和人之间的距离隔得越来越远。不过录像里的这个老太婆，却显得对这种设备的使用非常熟练，这也是我为什么判断它肯定是这家银行的常客的原因。

好不容易等到了中午，当最后一个客人离开以后，许行长就关上了银行的大门，并且打开了灯。她告诉我们大概只有一个多小时的时间可以占用，为了方便我和胡宗仁，她甚至把其他员工都给支开，让他们去吃饭或者回避一下，在现场除了她自己以外，也只留下了那个保安师傅。胡宗仁问许行长能不能抽烟，许行长的表情告诉我，银行里肯定是不能抽烟的，但是如果你一定要抽的话，我也拦不住你。于是胡宗仁没理她，就点燃了一根烟，顺便发给我和那位保安师傅一根。保安师傅肯定是不抽，只是礼貌地把烟别在了耳朵上。猛吸了几口烟之后，我就掏

出罗盘，开始检查整个大厅包括ATM机的区域。

因为从录像里来看的话，那个老太婆的鬼魂并没有进入到大厅里的区域，但是那也仅限于我们目前看到的这几段而已，所以为了保障万无一失，我还是仔细检查一遍比较好。我从门口的位置开始，一直朝着柜台方向而去，里边就不用检查了，因为外人也进不去，于是在这次检查的过程中，我在大厅的两个地方找到了非常轻微的灵动，一个是在那个不锈钢的椅子上，某一个座位的地方。另一个则是其中一个柜台窗口的台面上。

灵动非常微弱，如果不仔细看的话很容易会被忽略掉，但是这种灵动的方式和频率和之前ATM机外的那个如出一辙，所以我初步判定是同一个鬼魂留下来的，只不过这边的过于微弱，大概是因为时间比较久远的关系罢了，至少是一个月以前的了。由此我又产生了一个新的猜测，就是这个老太婆可能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并且在死后曾以一个人的方式来到银行，甚至还拿号排队等着办理自己的业务。但是这样来说的话，一个月之前也是冬季了，鬼魂在死后的形态尤其是这种类型的鬼魂是相对固定的，所以当时它去柜台的时候一定也是穿着这样的一身衣服，所以等会可能需要问问这些柜员们，是否记得一个穿着和当季不符的老太太曾出现过，这样我也更加容易推断其屡屡光顾银行的动机，毕竟柜员是应该记得那个老太婆来办理什么业务的，这无疑是一条线索。

退出大厅后我们又来到了ATM机的区域，那个范围本身并不大，所以检查起来也并不困难。只是因为早前我和胡宗仁曾为了躲避别人的眼光而偷偷看了一眼，此刻却可以毫不顾忌的检查了。

因为那个鬼魂进入的地方是电子门，并且等会儿人家还得开门营业，所以我就没办法在门的两侧拉绳头钉了。不过从进门处开始，我就一直在追踪灵动反应，从我找到的结果来看，这个鬼魂每次一进门就直接走到最角落里那台ATM取款机，即便每次都没能取出钱来，但是也没有换到别的机器，至于原因我就暂时无法得知了，活动的路线比较固定，只有最近一次，也就是被保安师傅目击的那一次，它站到了隔离门的中间，除此之外，我在这个小范围里，并未在其他位置找到灵动反应。

一个看似很简单的情況就被梳理了出来，虽然其中有一部分是源自于我的猜测，我把我得到的结论和胡宗仁商议了一下，他也觉得可能是目前认为最合理的一个猜测。于是我告诉许行长，这里的这个鬼魂生前一定是你们银行的客户，并且有自己的习惯。等会儿你们的柜员来了以后，我希望你能够帮我问一下，有没有谁曾经记得有一个穿着和当下季节不符的老人，曾经到柜台办理业务。我指了指早前在大厅找到灵动的那个柜台说，就是那个柜。

许行长点了点头，然后问我们接下来打算怎么做？我说这大白天的，你们又是服务行业，我们还是先离开吧，到了晚上我们再过来，看看能不能想法子把那个鬼魂给引出来。接着我转头对那个保安师傅说，如果你可以的话，麻烦你今天晚上跟我们一起值班一下，因为在场的人当中就只有你看见过那个老婆婆。

虽然很不情愿，但是保安师傅还是答应了，因为想必他自己也明白，如果自己不帮忙的话，那今后的每个夜班可能都要在提心吊胆当中度过了。不过我还是安慰他说，目前看来这个老婆婆的鬼魂还没有要害人的意思，但是我并不敢保证，鬼魂在世间游离的时间越长，就越容易出乱子，而刚才看监控录像，发现它其实是看不清五官的，这就说明某种程度上这个鬼魂本身的目的性是存在的，并且有些混沌了，说明它的死亡时间至少是49天以前，即便是49天以前的话，也不是穿短袖的季节，所以它留下来的时间越久，可能会因为一直得不到解决，而产生怨气，那时候就真的很难说了。

我并不是在吓唬人，我就遇到过一次这样的情况，原本以为自己一时心软，放了一个鬼魂一马，并未在它刚刚离世不久后就带走，而是为了让它和自己的家人多陪伴一段日子，其实也就半个月，但是从那时候开始，它就对于我带走它产生了抵制，并且还因此伤害到了一个自己的家人。我经手过的案子绝大部分都是在49日之期后的鬼魂，就算留下来各有理由，但那也只是它们的理由，于我来说，那并不成立。

听我这么说，许行长就答应等我们到下班，然后她晚上也会留下来和我们一起。我不知道她此举是因为认真负责还是担心我和胡宗仁偷银行里的东西，总之我也没多说什么，人稍微小心一点也未必不是好事。

当天下午我和胡宗仁直接去了我加，因为隔得比较近。我自己睡了一觉，而胡宗仁一直在我的客厅里看电视打电子游戏，就这么把时间混到了下午6点半。

作为银行的员工来说，大概加班算是常事，甚至有些会忙到很晚才回家，即便是到了5点就关门了。但是那天他们银行的员工一定会很感谢我，因为我们的关系，大家都可以不用加班，所以当我和胡宗仁赶到银行里的时候，保安师傅给我们开了门，我却发现除了他和许行长以外，还有个穿职业装的小妹妹。我问许行长这位是谁，她告诉这就是当时在柜台里办理业务的那位。

那个姑娘看上去二十岁多一点，长得挺文雅的，就是脸上充满了害怕的神色。许行长对我说，刚才你跟我说的情况，你现在跟这位大哥说说吧。那个姑娘就说，情况是这样的，在大概一个月以前，那天她恰好轮值到了那个柜台给大家办业务，就看到了这么一个老太太，有点驼背，很瘦，皮肤又很黑，看上去弱不禁风的样子但却穿着一件短袖。我当时就觉得有点奇怪但是我们工作的时候不能闲聊所以也没问她，她当时问了我一些问题，我就说以后这些问题你可以不用拿号排队，直接去那边自动取款机就可以解决了。

我问那个姑娘，她说的是什么问题？姑娘说，那个柜台是专门用来办理低保金的，每个月的那个时候，就一定有很多低保户来排队领钱，但是后来因为人太多，柜员又太少，就专门把最角落里的那台ATM机弄成了可以直接领取低保金的设备，不过只能取整数，零头就不能取了。我问她，那当时那个老太太的低保金，所以是260块对吗？姑娘点点头说，当时都是260啊，就是这个月才全部提升成290的。胡宗仁大骂一句，妈的，290，这就能保证一个人一个月的生活？290我一个月充电话费都不够！

这时候许行长伸手递给我一张长长的纸，好像清单一样，她告诉我说，我猜想你们来了以后可能要排查这些低保户的资料，所以我就给相关单位申请了一下，把在我们银行开户的那些低保卡清单都罗列了出来，如果你待会儿用得着的话。

我接过来一看，上边有姓名，有住址，有联系电话，还有低保卡的

卡号。果然是专业啊，这可算是帮了大忙了。

第一百六十四章 【案二十】结阵招魂

不过唯一的遗憾，就是没有照片。并且我问了问许行长，有没有办法查询到照片信息，因为我知道当吃在核实低保人员信息的时候，是肯定会拍摄照片的，否则哪来的低保证呢？许行长却摇摇头说，那确实不在她的能力范围内了，但凡要查询这种人口档案的，都必须有社保局或者派出所的授权公函才行，否则凭银行的系统是没办法查阅到其本人的相貌信息的。

我心想这样也对，就是应该把这些职务划分开，才能给那些当官的踢皮球的机会嘛，否则一个部门就能解决全部问题的话，那剩下那些公务员要怎么生存呢？

于是我和胡宗仁坐在地上开始排查这名单上的人，我们先是把名单上的人根据名字看上去是男是女做了个区分，就连那些看上去男女都可以使用的名字，我们也统统留下准备进一步排查。总共接近三百人的名单，很快就被划分出了大约五分之三的人，是需要进一步核查的，然后在这部分人的信息里，我们有适当地推算了一下年纪。根据身份信息60岁以上的，我们也都留下了，这么一来，就余下了不到50人。范围缩小了以后，难度其实并未因此而有所减少，因为我和胡宗仁除此之外，就再没有别的办法进行筛查了。这个时候，许行长跟我们说，让我在我们发放低保的系统里查一下吧，如果这当中有人是已经连续好几个月没有来领取低保金了的话，那么就应该是我们要找的人了，只是因为人死亡之后，没有到当地派出所销户罢了。

我把剩下的打了勾勾的50个名单交给了许行长，许行长就打开了金卡客户区的电脑，开始查询起来，很快她却对我们摇摇头说，都没有，

这名单上的人都是按时来领取了的。这下就不对劲了，首先我认定了那个鬼魂肯定生前是这家银行的低保户，并且就在我和胡宗仁最后筛查出的这几十个人当中。那么为什么既然人死了，还在发放低保金呢？只有一种可能，就是有人替代她来领取了。

于是我问许行长，你们当时在柜台发放低保金的时候，难道就不用核实一下本人的身份这些吗？许行长说，当让要核实，需要提供低保卡，低保证，身份证才能够领取。我点点头，然后对胡宗仁说，如果那部分低保金真是从柜台出去的话，那么这个人一定是能够拿到这三样东西的人，你觉得会是谁呢？胡宗仁说，老伴儿？子女？我看着桌子上那一堆名单说，看来就只有一个办法可以查到了，打电话。

于是剩下的时间，我和胡宗仁都在给名单上的人打电话，当然，用的是银行的座机。而许行长则在外边叫来了饭菜，以保证我和胡宗仁有充足的精力。到了晚上接近9点的时候，我拨通了一个电话，电话里传来了一个男人的声音，听声音还挺年轻的。我和胡宗仁之前打电话的时候，一般都要先辨别声音，如果是男人或者年轻人的话，那么我们会多问几句，例如某某最近好不好啊之类的，我们冒充的是人口普查办公室的人，当然我想他们也没想过为什么这么晚了还有人会打电话来。

但是我打通的这个号码，却让我觉得有点不同。首先是口音好像是只有三四十岁的人，于是我问他，请问你是王寿碧老人的家属吗？他先是愣了一下，然后说是的。我说你是他的儿子吗？他说是的。我说，那现在王婆婆不在家，我们是人口普查的，有些事想要跟她直接说说。对方却支支吾吾地说，王婆婆现在已经睡了，我说那可真遗憾，本来昨天王婆婆还来了我们单位，有些政策的改变需要及时通知她呢。

昨……昨天？昨天什么时候？电话那头对方的这个有些迟疑地提问，一下子让我精神起来，我觉得我找对人了。我说，昨天上午啊，你不知道，你妈妈可爱聊天了，对了我们还有些礼品，要不我明天派人给王婆婆送过去？“啪”地一声，对方挂掉了电话，连个拜拜都不说，真是没礼貌。

于是到了目前，我就基本确定，刚才打的这个电话，就是在这里闹鬼的那个婆婆，王寿碧。

我把我的结果告诉了大家，胡宗仁为我的效率高得手舞足蹈。但是即便是找到了，对方家属的态度其实已经让我觉得他是不会顺利配合的。而且就算按照名单上的地址找过去，也未必能找到婆婆的家人，因为按照这个王婆婆的岁数来推算的话，她的儿子大概也是四十多岁上下的样子，哪有儿子四十多岁还跟母亲住在一块儿的？再加上如果儿子的条件富裕的话，老人又何必来办理低保呢？想到这里的时候，我跟胡宗仁商议了一下，决定今天晚上招魂试试看。

招魂，那并不是很困难的一件事，因为我们也没打算用那种特别耗费自身修为的方式来招魂。从现在开始直到明天早上人家银行开门营业，差不多还有10个小时左右，如果我要在这里布下绳阵的话，那么我就一定要确保在这段时间以内，我和胡宗仁必须要抓到甚至送走这个鬼魂才行。首先我和胡宗仁考虑的是怎么把这个鬼魂给招进来，通常是在24小时自动银行门口不起眼的地方点香烛，而因为我们掌握了这个老奶奶的姓名，甚至连她的出生年月都知道，要把它招出来其实并不困难，就是担心招到除开王寿碧老婆婆之外的其他鬼魂。胡宗仁想了想说，这个别担心，那门口不是有两个大的石狮子吗？我们招魂的时候画一个符文到狮子的眼睛上，那么那些孤魂野鬼也就不敢进来了，而我再给这个老婆婆写一个名牌，做个灵位，那就能准确地招进来了。

我点点头，其次我们需要考虑的问题，则是当这个老婆婆进来之后，要怎么样才能把它给控制在ATM机那一片区域里，不让它逃走或是窜到大厅这边来。我可以在大厅中间的隔离门那儿结绳头钉，挡住它不让它跑到大厅里去，但是还有另一个门就麻烦了，因为那个门是自动感应门，而且最要命的是，这个王婆婆，还会刷卡。胡宗仁想了想说，这样吧，等会儿你在里侧刷卡的那个区域，直接用你的敷给盖住，然后在关上门以后，在门的内侧也画个敷，这样它就不敢去碰那个刷卡机了。我反驳胡宗仁说，你是不是脑子有问题啊，看着门上有个敷，哪个鬼还那么蠢会走进来啊？胡宗仁又想了想说，我们用什么东西把门给卡住，让它不会关闭死，刷卡又能打开，那不就好了吗？

还别说，胡宗仁说的这个还真是个不错的办法，这就好像小时候我们用笊箕抓小鸟玩的招数一样。找来一根筷子，顶起笊箕的一头，在笊箕下洒点玉米粒或者面包屑之类的，然后在筷子上栓一根老长的绳子，

只要有小鸟进去啄食，只要一拉绳子，筷子就会倒下，而筲箕也会因此把小鸟给困在里头。这个方法我小时候常常和厂里的孩子们玩，不过我们通常抓的都是麻雀，玩一会也就给放了。于是我开始在桌子上找那些能够用来挡住门合拢的东西，最后我找到了一个订书机。

我用绳子拴住了订书机，然后走到自动感应门跟前，让许行长刷卡打开了感应门，立刻把订书机放在了两扇门合拢的夹缝处，果然能够死死地夹住，然后我又让许行长刷卡，门刚刚打开的时候我就老远地扯了下绳子，接着门就严密无缝地合拢了。试了几次，发现根本没有难度，我不禁对胡宗仁说，看不出来你平日里老不正经，总想些歪招，这下还真让你帮上大忙了。胡宗仁双手叉腰仰天哈哈大笑，一副得意的花痴相。我跟许行长说，那个柜台的小妹没事就让她先回去吧，咱们作法布阵这些事情，还是别吓到小姑娘才好。于是许行长就打发那个姑娘离开了，我在她走以后，电子感应门关上之后，就用它们银行的浇水，在门上画了一个巨大的敷，敷中间井字的位置，恰好就在两扇门的合缝处。这样一来，如果我用订书机挡住了门，那这个敷根本就不是个完整的，对鬼魂没有任何震慑作用，甚至还不会被发现。

忙里忙外弄了一阵，到了保安师傅说的那个时间，胡宗仁走到门外，按照他的方式在门口立了名牌，点香点蜡烛，虽然过往的行人还是很多，但是大多知道这些东西敬而远之，所以也没人来捣乱，只是在胡宗仁爬上石狮子身上的时候，用一种很奇怪的眼神看着他罢了。等胡宗仁处理完这一切之后，他就回到银行里，而在感应门关上的时候，我也把订书机给卡在了那儿。

保安师傅帮忙把24小时银行外的卷帘门拉下来，但是没有关闭完，而是留了大约距离地面一米五的位置。这个高度我猜测大概是那个王婆婆的高度，而别人一般看都关门了也不会进来。接着我也退到了隔离门的另一侧，把拴住订书机的绳子一头穿过隔离门的缝隙，然后我们就在那儿眼睛盯着感应门。

剩下的，就是等着王婆婆的鬼魂出现了。

第一百六十五章 【案二十】现形之后

大约等了接近十五分钟，透过门缝看到外头的香烛就快要烧尽了，却还是没有鬼魂到来的痕迹。此刻我是基本上不必用罗盘的，因为如果鬼魂来的话，电子感应门会自动打开的。于是我有点着急了，我对胡宗仁说，什么情况，要不要再去续一下香烛？胡宗仁皱眉想了想说，他也不知道是为什么，要不我到那边去再念个引魂咒什么的？我说这样也好，起码比咱们这么蠢地干等强。

于是我让保安师傅把中间的隔离门打开了一条小缝，好让胡宗仁钻过去。等到胡宗仁钻过去以后，我们又迅速地关上了门。胡宗仁先是把头凑到了电子感应门的小缝那儿张望了一下，接着就站到了墙角那个监控底下，也就是我们的位置和电子感应门之间，开始双手合拢，念起了引魂咒。由于知道这个王婆婆的生辰和姓名，所以在胡宗仁念叨的时候，刻意加上了敬语称谓，然后伸出自己的左手手掌，右手食指中指并拢伸出，呈笔尖状在自己的手心里书写姓名和生辰，据说这是为了万无一失。就在胡宗仁最后一段咒念完，然后轻轻连续跺脚三下后，“哗啦”一声，电子感应门打开了。

可能是由于我之前摆放订书机的时候位置没弄对，所以当门打开的时候，订书机撞到地面上的金属包边，在夜晚里发出的声音算的上是很容易被听到的。胡宗仁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声给吓到了，于是我赶紧对他挥手做手势，这个时候如果开门让他退回来，估计退回来的就不止胡宗仁一个了。于是我示意胡宗仁赶紧缩到墙角躲着，别做任何动作，也别出声，别让王婆婆的鬼魂察觉到他是一个什么样职业的人。

于是胡宗仁开始在墙角蹲下，与其说是蹲，到不如说是坐下。他背

靠着两面墙的夹角，屁股坐在自己盘膝后卷起的小腿上，右手背在背后，手里却拿着自己的玲珑八卦袋。左手从我的角度是看不到的，所以我不知道他在作何准备。而我算准了时间，在电子感应门即将关闭的时候，收回了我手上的绳子，“咔嚓”一声，感应门已经闭合，我拖动订书机在地上发出“吱吱嘎嘎”的声响。当我把订书机收回手里之后，此刻整个ATM机的范围内，都处在我一个重叠的阵当中，除了有绳头钉保护最外层，还有接连好几个敷震慑着阵内，一般情况下，鬼魂是难以逃脱的。不过我虽然知道我关住了鬼魂，但同时我也关住了胡宗仁。

我摸出罗盘看了看，指针表示我的计谋其实是成功了，那个鬼魂此刻正在我们眼前的这个小范围里，并且灵动的速度和强度以及频率来看，和先前的反应一样，的确就是王婆婆的鬼魂。胡宗仁还在为我们把他也关在里头感到不爽，我轻声告诉他，等会你要是察觉到不对劲，例如灯光改变了，或者你身体有什么地方发冷了之类的，就用你的香灰撒吧。直到现在我也依旧觉得那个王婆婆的鬼魂是不会伤害我们的，但那毕竟只是我的个人看法而已，人鬼殊途，再怎么样，也不能不防。

很快，那台原本关闭的ATM机自己又打开了，并伴随着开机，传来一声刺耳的声音。接着而来的，就好像有人在按键操作一般，从按键的音调来分析，应该就是260。不过那毕竟是王婆婆自己认为自己是在取钱，但实际上机器里是没有银行卡的，也正因为如此，才发出了那种“咔咔”的识别卡片的声音。机器自然是不会吐钱出来的，所以王婆婆取钱的行为，只能是无功而返，于是当机器连续响起三声“嘀嘀嘀”的时候，我就知道，王婆婆的鬼魂打算要离开了。

接下来的十几秒钟，我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安静，我甚至都能听见我身边这几个人的心跳声。我在刷卡机上结了敷的，所以王婆婆的鬼魂如果要离开的话，必须用这个方式打开门，但是它并不敢，如果穿墙出去的话，几面墙上都被我用同样的办法堵住了路，也许这十几秒钟它就一直在想办法出去，但是不但没能出去，它还发现了胡宗仁。

顶上的灯光开始忽明忽暗地闪烁着，好像接触不良一般。我知道，这种情况就是鬼魂的情绪开始有点激动了。于是我开始用力拍打隔离门，发出“哗哗”的声音，想要以此来引起王婆婆鬼魂的注意，否则它肯

定会对胡宗仁出手的。胡宗仁虽然不怕鬼，但是它看不见鬼啊，所以怎么说都会吃亏。而就在我拍打了十几下之后，灯光突然变得非常亮，远远超过了这个灯泡原本的瓦数。接着眼前一黑，除了门外那昏黄的路灯灯光，和蓝幽幽的ATM机电子显示屏的光线以外，我看不到别的东西。而就在这个时候，外头有车经过，车子的灯光照射下让我们待的地方稍微一亮，也正是这个时候，我看到几乎跟我只隔着不到10公分的隔离门之外，有个黑乎乎的人影，佝偻着，身材矮小，光是从轮廓来判断，我就知道那就是王婆婆的鬼魂，因为先前曾在录像里见过。原本和我一起站在门边的许行长和保安师傅显然也看到了这一幕，因为他们纷纷尖叫着退后，吓得我也退了两步。

由于毕竟我是专业人士，虽然很害怕但是我还是要装下样子。很快就站定脚步，重新走到了门前，因为只能够看到一个黑乎乎的影子，所以在录像画面当中那诡异的五官我却完全看不到。说是影子，其实更像是一团黑雾，因为并不透明，我无法透过它看到背后的样子。此刻我的面前是门，门后就是王婆婆的鬼魂。而站在王婆婆鬼魂右手侧不到半米外的距离，就是胡宗仁。我对胡宗仁说，你愣着干什么，先收了再说吧，这样放在外边多危险呀。胡宗仁好像回过神来一样，抄起自己的麻袋，就朝着我面前的黑影罩了过来。

但是即便是在黑暗的环境当中，我也能清楚的看见，胡宗仁这一下其实是扑空了，由于没有光线，所以我实在无法区分此刻鬼魂躲在哪里。这本是个不到10平的小范围，无论如何都不会离我们很远，就在我正在想应该怎么办的时候，原本熄灭的灯光忽闪了几下，重新亮了起来。

大概是因为人的本能，当灯光突然亮起的时候，总是会习惯性地去看一眼亮着的灯。所以我和胡宗仁都不自觉地仰起头，就在抬头的时候，我身后传来了许行长和保安师傅的齐声惊呼。呼喊的内容是什么我并没听清，不过从语调上来判断，是因为他们看见了什么让人害怕的东西，于是我迅速看着胡宗仁，发现就在他的身后，有一个五官螺旋状模糊，双手环抱扣着胡宗仁的脖子，双脚也交叉挂在胡宗仁的腰上，一个身穿短袖的老太太，正是王婆婆。

鬼魂很轻，所以轻到胡宗仁根本就无法察觉。于是我赶紧伸手透过隔离门上的缝隙，指着他背上结结巴巴地说，胡……胡宗仁！在你背上……快……快打！话刚刚说完，胡宗仁也警觉地回头，我却感觉到我的手腕被什么东西给死死的抓住了，并且开始用力朝着胡宗仁的方向扯。

我知道那是王婆婆的鬼魂抓住了我的手。我不知道大家有没有过这样的感觉，当我们触碰到老人的手的时候，总是会因为他们曾经历过太多，而觉得手很粗糙或是觉得富有岁月感，但至少那份生涩也是带着温暖的。此刻手腕上生涩的感觉依旧在，却完全没有温度，很像是那种人死之后，肢体僵硬，有一定微微的弹性，却始终没办法挣脱的感觉。于是我开始挣扎，对方力气很大，我的左手抓住隔离门上的栏杆，右脚直接抵住了门，为的是能让自己借力不被拉走。在挣扎的过程中，我听见胡宗仁“啪嗒”一声把自己的麻袋给扔到了地上，我一看他才发现，他已经被王婆婆的鬼魂用一只手的小臂和上臂关节处，死死挽住了脖子，并且胡宗仁的脸已经憋红了，额头上冒出了青筋，他原本就挺大的眼睛此刻更是好像快要掉出来一样，伸出舌头，一副呼吸困难的样子。我看胡宗仁好像快不行了，急忙心里念咒把无字诀顶上了我正被抓住的右手，接着我顺手一抓，好像是抓住了王婆婆鬼魂的手腕，然后死死抓住，正如它死死抓住我一般，接着我开始源源不断地把无字诀一次比一次更加强烈地打到它的身上。

打了没几下，它就开始受不了，它先松开了我的手腕，在松手的时候，胡宗仁就摔到在了地上。我缩回手以后转头对保安师傅大叫让他开门，他说什么都不敢。于是我扑到保安师傅身边，从他身上抢过来遥控钥匙，接着一阵乱按，终于把隔离门缓缓升起。

我在计算好我自己人能够通过缝隙的时候，一个翻滚就滚到了ATM机的区域，那姿势，换成刘德华来也不过如此。并且在钻过去的时候，我又关上了门。胡宗仁已经在地上看上去快脱力了，我恨着心，把无字诀从手指上顶到了手掌上，狠狠一掌，朝着王婆婆的头上打了过去。

第一百六十六章 【案二十】铄羽而归

原本我认为这一掌基本上算是万无一失了，因为自打王婆婆抓住我的手松开以后，它就开始死死挽住了胡宗仁的脖子。五官的模糊让我无法直接看到它的喜怒哀乐，但是照目前的情形来看，最起码它是挺不爽咱们的。但是在我手掌落下马上就要触碰到它的时候，它却一阵灰尘散掉般的消失了，胡宗仁本来就已经有点虚脱了，我要是打在他身上的话，估计这小子后半生就要由我来照顾了。于是我赶紧停下自己的手，开始四下环顾，寻找着王婆婆的踪迹。

在这个长方形原本就不大的小范围里，其实要找一个东西是相当容易的事，前提是你能看见的话。鬼魂和我们在一起斗，它们最大的优势则是可以让我们看不见它们。而我们最大的优势，其实来自于我们深知自己是活人的那一口阳气。这口阳气支撑着我们走了很远，如果有一天连我和胡宗仁都认为我们快挂了，那估计也就真的离挂掉不远了。我四下寻找，却什么都没找到，眼下还没有被攻击，于是我忽扇了胡宗仁几个耳光，想把他给打清醒一点。因为刚才发生在胡宗仁身上的那一幕，早前也曾在我自己身上发生过。我也曾经被鬼魂卡住了脖子，但是和胡宗仁不一样的是，当时我身边还有雇主。在雇主的眼里看来，是我自己把自己的脖子给卡住了，这说明在那个时候我是收到了鬼魂的影响，准确的说，是自打我们相信鬼魂存在的一刻开始，它就能够影响我们，只要它愿意。

当初那种感觉让人非常难忘，人无法呼吸就必死无疑，加上我本来也要抽烟，所以肺活量可能稍微差一点，当时我就只感觉我的耳朵里翁翁直响，甚至这种嗡嗡声更大过于周围环境的声音。耳朵心里有一种很

痒但是挠不到的感觉，眼睛也因为挤压的关系，变得四周围略略有些发黑，最难受的是太阳穴那一带，就好像有什么东西在里头膨胀，随时都有可能把我的脑袋给炸掉一般。舌头也会因为一直想要呼吸但无法呼吸，开始微微朝着后边卷曲，都快要噎住自己一样。而最奇妙的就是会在非常短暂的时间里，容易想起一些过去发生过的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这些小事换做今天我可能眨眼就忘了，但那个时候却非常清晰地出现在脑子里，一闪即过，但却非常深刻。

后来我问过黄婆婆，她告诉我，那就是人快死掉的时候那种感觉。会不断好像闪片似的回忆起一些事，这当中往往都是因为自己记不住而感到遗憾的。所以黄婆婆曾告诉我，大多数人死亡后，都因为死前最后一刻这些零星的记忆片段，而察觉到原来自己活了一辈子，却还留下了这么多遗憾。而她每次走阴，都算是一个从生到死的过程，这也是为什么每次她回来跟我们转述情况，会以如此高龄还记得这么具体的原因。

胡宗仁被我扇了几巴掌后，就好像一个醉汉般，摇晃了几下脑袋，接着侧过身去，把身子蜷缩起来使劲地咳嗽了几声，这种咳嗽完全是因为先前舌头堵住了自己的喉咙，造成作呕的感觉。我深有体会，但是即便是在这样的情况下，要我跟胡宗仁做人工呼吸那也是绝不可能的，因为我不跟男人嘴对嘴着，即便是胡宗仁。

看他咳嗽出来了，我也就放心了一点，我开始拖着他的脚朝着隔离门的方向移动，刚想要伸手到裤子里，把遥控钥匙拿出来打开门然后躲进去的时候，刚刚把手拿出口袋，又是一鼓紧箍感袭来，不过这次是左手，看来王婆婆觉得我一只手还不够，得对称点才行。虽然我无法确定此刻王婆婆抓住我是因为想要阻挡我开门进去还是怎么，出于本能，我转头去看着我被抓的那只手，但是我却只看到一只手臂，而且手臂的方向和我手臂的方向是相对平行的，吓得我赶紧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胸膛，果然，在我的脖子上也有一只手臂，王婆婆以刚才挂在胡宗仁身上的方式，现在已经挂在我身上了。

虽然很害怕，但是当时其实已经由不得我想那么多，我只能松开正在拉扯胡宗仁的手，赶紧趁着现在卡脖子的感觉还没出现的时候，深深地吸入一口气，然后用松开胡宗仁的那只手，计算了一下王婆婆此刻脑

袋的位置，照准了拍了一掌，一掌挥过去的时候，左手的紧箍感消失了，右手却被抓住了，而因为角度的问题，这次我就没办法反扣住它的手腕，只能被它死死抓住。

这期间我曾尝试着把我的后脑勺朝后边撞，因为以往和人打架的时候如果有人从背后锁住我的脖子，我就这么给他的鼻梁或下巴撞一下以便挣脱，但是王婆婆的鬼魂根本无法受力，我这一脖子仰过去，直接就撞到了隔离门上。一直闭着的一口气再也没能忍住，就喷了出来，伴随着耳后许行长的惊声尖叫和保安大叔那种害怕的叫喊，声音开始变得有些弱，并且越来越小，与此同时我脖子上也出现了紧箍感。作为我个人来说，我特别惧怕这样的感觉，因为如果无法挣脱的话我是注定要跟这个世界说拜拜了，我一辈子虽然不算什么正人君子，但要我死在银行的ATM机跟前，那我还是没办法接受的，睡在一堆巨款边，但钱还不是我的，这对于我这么一个爱财的人来说，简直就是耻辱。

想到这里的时候，趁着我现在还没有脱力，我站起身来，努力调整自己身子的角度，背朝着胡宗仁瘫软在地上的方向，倒了下去。胡宗仁原本被我几个耳光给扇得有些清醒了，再被我这么一压，除非是让我给压死了，否则胡宗仁看到眼前这情况，是一定会出手救我的。果然跟我料想的一样，胡宗仁在我脑袋后边骂了一句脏话以后，狠狠一个雷符，就朝着王婆婆的脑袋上拍了过去。结果其实和我当时的那个无字诀是一样的，这个老婆婆我觉得还算机灵，一下子躲开，而我身上的感觉也因此骤然消失。

因为我并没有吃亏到胡宗仁刚才那么严重，所以我很快就能自己站起来，不给胡宗仁扇我耳光的机会。如此一来，就变成了我和胡宗仁二对一了。我们俩基本是背靠本站在一起，但是我们身体的一侧都是靠着隔离门上我先前画好的敷那里的。虽然早有预料事情不会如此简单就被解决，但我也没想到一上来就来个这么猛的。我低声问胡宗仁，现在哪个办？胡宗仁沙哑着嗓子说，提防着撒！我怎么知道这个死老太婆这么经得住整！我对胡宗仁说要不这样，你抓一大把香灰，我抓一大把坟土，我先丢坟土，你看到我的坟土打到什么东西以后你就照准了洒香灰，香灰沾住了咱们就上去打，能看见打起来比看不见容易多了。胡宗仁没回答，而是点点头，他的后脑勺在我的后脑勺上上下下磨蹭，虽然我

知道那是在点头，但是我还是觉得有股发自内心的变态。

于是我和胡宗仁分别拿出坟土和香灰，我们算是在这个区域的尽头，对面的情况一目了然。于是我尽量散地把坟土朝着对面给砸了出去，中途有一些坟土因为和鬼魂发生接触的关系而改变了位置，胡宗仁看准了那个地方，就是一把香灰给丢了过去。很快就在我们眼前出现了一个沾了香灰的小影子，但并非人影，毕竟胡宗仁的香灰也没覆盖到这么大的面积，不过这已经够了，当我和胡宗仁正想扑上去打的时候，突然从那个香灰的影子传来一声非常尖厉的叫喊，就很像那种老太婆打麻将输了，但是却又想要赖账，撒泼似的叫喊声。听到声音的时候我情不自禁地迟疑了一下，接着我和胡宗仁就看到眼前那团香灰冲到我们跟前，速度很快，接着我们俩的胸口就好像被什么东西给推了一下，并不是那种很用力的，但是我们却因此连续后退了几步，还没站稳，就看见那团香灰朝着我画了敷的电子感应门撞上去，发出“咚咚咚”的声音，然后“哗啦”一声，门碎掉了，正好是我敷的位置。

我想当时吃惊的除了我，还包括胡宗仁。虽然我的敷不见得关得住全部鬼魂，但也不会好像现在这样，被鬼魂给轻易地撞破。不但破了我的敷，还连同玻璃门一块给弄碎了，那是得有多大的念力才做得出这种事来。这碎掉玻璃的动静引来了周围那些熙熙攘攘路人的眼光，然后他们还从碎掉的门里看到了我和胡宗仁正摆着一个不像好人的姿势，于是我很快看到有人摸出电话，拍照或是打电话报警。于是我抓紧时间用罗盘测了一下，发现王婆婆的鬼魂已经逃走了。接着我用遥控钥匙打开了隔离门，然后和胡宗仁钻了进去。

看到许行长和保安师傅的表情，我觉得我也不知道说什么，原本打算一个晚上解决，毕竟此刻算是我们失约了。于是我跟许行长说，待会儿可能有警察要来，你想个法子搪塞一下吧，然后明天先找人来修门，修好门以后跟我们说，我们到时候再来。

没办法，目前看来，只能如此。我们无法在众目睽睽下干这些事，正好有一天的空档期，我们也好想想该怎么办。

第一百六十七章 【案二十】一天空闲

第二天白天，许行长给我们打了电话，说正在维修电子门，并且跟警察说的是当天因为人为操作不当才造成的碎裂，和盗抢无关。同时这一整个白天，我和胡宗仁也从许行长那儿要来了王寿碧老人的低保信息复印件，心想，反正一整个白天咱们也干不了别的事，就按照这个住址先去找找吧，兴许能从周围邻居嘴里知道点什么，这样来分析下为什么王婆婆始终不肯离去的原因，以及具体死亡的时间。

王婆婆生前住的地方其实距离许行长它们银行并不远，我和胡宗仁拿到影印资料后，只需要朝着银行背后的一片稍老的居民区走那么十来分钟即可。这一带的居民区处于一个很尴尬的开发地带，既不当街，又距离商圈的路不太宽敞。照理说观音桥一带算得上是寸土寸金，开发商随便圈一块地，就算把它给闲着都能生钱。但是王婆婆所住的这个居民区，好像是在众多繁华的包围下，反而却无人问津一般。不算很高的楼梯房，房屋的外墙还是砖结构的，这是建于90年代初期的房子了，而王婆婆住的那个单元楼，恰好在一个有巨大树荫的小院子里，王婆婆，就住在二楼。

也许是因为这个居民区平日里不怎么有不熟悉的人来的关系，所以我和胡宗仁的出现，就引起了院子里那些凑到一起聊天的街坊们的注意。我能够很明显地察觉到它们看向我和胡宗仁的那种眼神，就好像是在背地里讨论，这个人是谁一样。我找到了王婆婆生前住的那栋楼，然后走到楼道里看了看一号到四号的房屋分布。恰好的是，王婆婆所在的2-2户，恰好就是朝着院子里的这一侧。于是我站在楼下张望，试图从王婆婆家的阳台上的情况看出目前家里是否有住人，因为那天给她当时留

下的电话打过去的时候，我们猜测那是她儿子接的，并且她的儿子在王婆婆离世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里，还用她的身份信息冒领过几个月的低保金。

其实我倒并不是反对这种行为，反而我认为这种便宜凭什么不占呢？难道给国家奉献了一辈子，换来了老年的低保金，多拿你几个月，那又怎么样。可是当我张望的时候，发现那个小小的阳台大概只能有三个平方左右，放了几个花盆，但是花盆里的花全都枯死了。悬空的地方拉了几根小铁丝一样的东西，想必是用来晾晒衣服的。而上边除了那些空荡荡的衣架外，还有个圆盘状的小夹子，那些小夹子一般在我们家用的时候通常用来晾晒一些比较小的东西，例如袜子，例如手绢等等。而上边也是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

按照时间来算的话，王婆婆家虽然楼层比较矮，但是院子的范围却很大，所以她家里的光照应该还是比较充足的。但是我能看到的属于这套房子的全部窗户几乎都是关闭的，窗户上好像贴了报纸，是那种格子状的窗户，最底下一格的玻璃，还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破碎了一小块，留出一个三角形的豁口。

也许是因为我盯着人家的窗户看了很久，边上一个大婶走到我和胡宗仁身边，问我们道，年轻人，你们是来找谁的吗？胡宗仁看了我一眼，大概他是不知道怎么回答，于是我告诉大婶说，是这样的，我们是属于开发商的，这一带可能快要开发了，所以我们先来了解下这里居民的情况。

我说的其实也不算是骗人，因为这样靠近商业中心的区域，首先如果都是老房子的话，会一定程度上影响美观，再者这一带的低价一定比较昂贵，所以我这么说的话，也许能多从这个大婶嘴里套出点话来。果然我这么一说，大婶开始两眼放光，她说，你们是哪个开发商的嘛，准备好久来占地嘛？听她的口气，似乎在此之前，他们已经和不少开发商接触过了，而之所以会这么问我，大概是因为还没有谈妥罢了。我说我们公司还挺大的，就是要计算一下这里有多少户人，核算一下资产，这样我们才能够拿出一个合理的赔偿方案来跟你们居民谈啊。大婶放下手里正在打的毛线衣服，对我们说，这里以前人多，现在还住在这里的，

大多数都是我们这个岁数的人了，年轻人一般都不在了。胡宗仁笑着说，还住在这里，肯定是等着拆迁吧。

大婶也毫不掩饰地说，可不就是嘛，先前来过好几拨开发商了，但是都在赔偿问题上一直没能达成一致，而且我们这里虽然靠近观音桥，出行也方便，但是毕竟是在中间夹着的，开发起来可能也有点难度嘛。我对大婶说，那现在这里住了多少户人？大婶说，大概一百多户吧。我又问大婶说，那现在这些屋子都是有人住着的吗？

这时候其他几个在树下窃窃私议的大妈大婶也围了过来，七嘴八舌地跟我们说着。说这里的房子有一般是租出去了，剩下的大多数都是老街坊，少数一些房子是空着的。我一听到有人这么说，于是赶紧抓住这个点问，那空着的房子是人都不在了还是怎么样？大婶说，有些是在外面买了房子，这里的房子就闲置了下来，你看我们这个房子好老了嘛，就算没人来拆迁，再过个几年怕是也没办法住人了。我又问大婶说，这个地方是以前单位的职工房吗？大婶却摇摇头说不是的，这里本来就是90年代初期的一批还建房，当时整个江北区大部分地区都属于农村，有少数几个厂矿，这一带以前也没这么繁华，当时修观音桥步行街的时候，就占用了一部分居民的地方，所以就把那部分人安置到这里来了。大婶笑着说，我们就是等着有开发商来赔房子，这样我们就又可以住新房子了，哈哈。

她笑得很爽快，就好像他们一辈子没花钱买房子，却连续“被”搬家了几次，反倒还住上新房了，感到很高兴。于是我接着追问她，那这里的居民生活条件怎么样嘛，低保户多不多？大婶想了想说，低保户是有一些，但是也没有多少，都是些儿女不在身边的人，老了还是很造孽，所以说活这么大岁数真的一点意思都没有，到老了还成了儿女的负担。这个大婶倒是很健谈，趁此机会，我就指着王寿碧老婆婆家的阳台一指说，那家人看上去都是好久没人住了，你们这里这种人家多不多嘛？

这就是一个诈话的招数了，因为当你东拉西扯把一个话题绕到你真正的目的所指的时候，如果这里真的有过什么让人难以忘记的事情的话，周围看热闹的人会原原本本的告诉你。生怕你了解得不够仔细一般。我这句话看上去像是在调查这样的住户多不多，大婶们会在毫不察

觉之间透露给我一些关于2-2的事情，有了话头，我就能接着往下追问了。果然，当我这么一问之后，大婶说，你说2-2呀？以前住了个王婆婆，是个孤老太婆，年中的时候死都死了。

于是我故作惊讶状说，那死了这房子怎么办？产权在谁手里嘛？大婶说，这个王婆婆还有娃儿撒，肯定归她娃儿了撒！我继续明知故问地说，你刚才不是说人家是个孤老太婆吗？怎么这会儿又钻出个娃儿来了。大婶一脸无奈状说，这个王婆婆造孽惨了，辛辛苦苦养大了一个娃儿，结果她儿子早些年出去跟别人混黑社会，坐了牢，关了好几年才放出来，然后也没正经上班，明明这里就能够住人，却每个月还是要来找王婆婆拿钱自己到外面去租房子。前几年知道这里即将拆迁，就成天回来找到王婆婆，说要把房子过户到他名下这之类的，还不就是等到以后他妈死了，房子就归他一个人吗，他妈妈就这么一个孩子，不归他还能归谁。

我故意问了一句，是不是你们有偏见哟，自己的妈，哪个会这样嘛。大婶俩眼一瞪，提高音量以强调她所言非虚，她说，你还不相信，去年下半年王婆婆自己一个人在家里把钥匙搞丢了，锁在屋子里出不来，当时就跟我们街坊求助，说能不能帮忙打电话找找她儿子来帮忙开一下门，结果我们打电话她儿子却说自己在忙，走不开，叫我们随便给她妈妈一点吃的就行了。大婶哼了一声说，忙？有好忙嘛！自己的妈都不管了，还不是一天到晚跟那些乱七八糟的人在一起打牌喝酒。

大婶接着说，后来开不到门，街坊们就准备去找个开锁匠来，但是你撬锁总得给王婆婆本人说一声啊，但是喊王婆婆却喊不答应了，就隔着门听见王婆婆在呼呼喘大气的声音。大婶说，老街坊们都知道，王婆婆有哮喘，这种老人本来没人陪着就容易出事，平日里大家也都经常在关照，但是也没办法一天到晚都看着她啊。所以我们当时觉得是哮喘发了，于是就把门给踢开了进去把王婆婆送去医院，到了医院给她儿子打电话说他妈妈住院了，他还是很不情愿，但最后还是来了。

大婶叹气说，结果街坊们看她儿子都来了，大家也就打算离开了，但是她儿子刚一走到病床前，就开始骂王婆婆，说你早不住院晚不住院，偏偏等我打牌的时候来住院，输了钱算谁的嘛。大婶说，当时有个

街坊实在看不过去了，就争吵了几句，结果王婆婆出院没几天，那个街坊家门口就被人泼了油漆。

第一百六十八章 【案二十】二楼二号

胡宗仁接嘴过去说，这么牛？不感谢街坊也就算了，还泼人油漆？大婶点点头说，可不是吗？这个娃儿小的时候我们也没见过，从王婆婆搬到这里来的时候，她儿子都已经是多大一个人了。没几年就出去了，很少回来，都还是王婆婆自己说漏嘴，我们才知道以前是混黑社会的。大婶双手一拍说，这种事，本来就是远亲不如近邻，自己的亲妈差点点就去了，他不但不担心妈妈的健康，还埋怨妈妈生病耽误了他打牌，你说这个世界上有没得这种娃儿嘛。只不过他这种人，横起来也没办法，别人的家事，人家自己的妈都不管，我们这些外人自然也没得什么立场去指手画脚的，还不就是在这里跟你们吹一下。

我又问大婶，那这个王婆婆死了以后，他儿子就不怎么回来了吗？大婶说，还是经常要到这边来，他妈妈刚刚才死的时候，他都四十几的人了想给老妈办丧事都拿不出钱来，丧葬费都还是咱们街坊奔丧的时候每家每户随了个份子钱，丧事完了，他就把他妈妈生前那些破烂些能卖的卖了，能扔的扔了，打算把房子租给别人。我指着2-2的窗户说，这个样子，不晓得好久都没人来过了，哪有人租在这里？

大婶突然神秘神秘地跟我说，来看房子的人还是不少，但是大家有意无意地都说起以前这里死了个老太婆，有些人害怕，就不敢租了，你不要去给别人说哈。我点点头，又问大婶，那那些人是怎么知道这里有房子租的？大婶说，当时王婆婆的儿子在我们社区外面那个公告栏贴了招租广告的，现在都还在那儿贴着呢。我又问大婶说，大婶啊，我再问你最后一个问题，这个王婆婆是怎么死的，是死在什么地方？还有就是死了多久了？

这不是瞎问，死因某种程度上可以解释鬼魂对待活人时候的手段，例如我和胡宗仁都曾因为王婆婆的攻击锁喉而呼吸不畅，加上这个大婶又说王婆婆有哮喘，所以我想王婆婆之所以这么对付我们，就是因为自己死于呼吸困难，那么就是哮喘了。而死亡的地点决定了鬼魂第一时间被重新聚集的场所，例如死在家里的人，算得上是死得其所，毕竟是在家里嘛，但是如果是在医院这些的话，那么会在死后三天时间里回家一次，看看自己生前住的地方，如果没有遗憾也就离开了，倘若有遗憾，则会因为不同的原因而留下来。

而这个王婆婆已经留下来了，显然是有遗憾的，所以我想要找到它的遗憾到底是什么。大婶告诉我，死亡的原因就是哮喘，这个病缠了她好多年了，一直也没能够根治，有时候跟我们聊天，说得激动了，快了一点，就会发作。而她就是死在自己家里的，还是邻居看到他们家的水龙头开了一整天也没人关，就喊王婆婆，又喊不答应，有点担心老人出什么事，就又把门给撬了进去看，结果进去看的时候，就发现王婆婆睡在阳台上，早就断气了。

大婶叹气说，哎，肯定是死的时候打算开水洗衣服，结果一下子气没接上来，就这么去了，树老了根多，人老了病多，活到这个岁数也差不多了。王婆婆死了好几个月了，我记得死的时候恰好是天儿最热的时候，大概六七月吧。咦，对了，小伙子你们不是开发商吗？你们问这些干什么？于是我和胡宗仁哈哈干笑了几声说，我们要先了解下情况再说啊，哈哈告辞了。

慢慢朝着居民区外边走，一边走我和胡宗仁一边抽烟，然后我把整件事情稍微梳理了一下，把这个王寿碧老婆婆的情况，大致罗列出了一个较为完整的故事。简单来说，大概是个单亲母亲，因为没听人说起过她的丈夫，当时搬到这里来的时候儿子已经挺大了，可能在那之前丈夫因为别的原因离世了或者离婚了。不过这个本来也不重要。此外，王婆婆有哮喘，随着岁数的增加会时不时的发作，死因就是因为哮喘，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当我们遭遇到王婆婆攻击的时候，它会选择了让我们无法呼吸的手段。幸好这个王婆婆不是心脏病，否则我们估计也就跟着她去了。王婆婆的死亡时间是大约五六个月之前，早已过了49日之期，结合早前在银行里客人的投诉以及保安师傅的目击加上那几段录像和柜员小

妹曾经接待的时间来计算，王婆婆至少每个月起码会去一趟银行，并且在她死后，至少还去了一次柜台。最后一个关键信息，就是这个王婆婆有一个儿子，这个儿子算得上是个不孝子，这跟他是否冒领母亲的低保金没关系，而如果没有猜错的话，王婆婆之所以留下不肯走，就是因为自己始终无法取到自己的低保金，也就是现在的290，当初她记忆里的260块。

这恰恰就是我最弄不懂的地方，你说这日子再困难，也不至于天天守望这260当着救命的钱吧，260都能干些什么啊？再怎么贪财，也不至于把这260当作一个执念吧。所以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和胡宗仁决定，无论如何，也至少要先和这个王婆婆的儿子见一面才行，因为假设这王婆婆的执念真的在那低保金上，那能取钱的，也只有她儿子一个人了。于是我们打算冒充租客看房子，给王婆婆的儿子打了电话。

由于头一晚是我打的电话，我害怕声音被认出来，所以换了胡宗仁来说话。胡宗仁虽然撒谎没我这么厉害，但是毕竟也是在行里摸爬滚打这么多年的人了，这种没文化的帮派分子，绝不是我们这种江湖术士的对手。于是我们在附近找了个面庄吃了碗面，顺便等着王婆婆儿子的到来。很快王婆婆的儿子就欢天喜地地赶来了，见到他的时候，我和胡宗仁非常吃惊，照我们先前看到的王婆婆的鬼魂来看，它是个瘦小的老太太，加上家庭条件本来不好，儿子也算是不务正业，应该儿子也不怎么富态才对，但是我看到王婆婆儿子的时候，发现他的身高至少是180公分，体重至少达到了200斤，他看上去精神不错，并且说话非常老道，一看见我和胡宗仁，真当我们是租房子的人，先是笑呵呵地发烟给我们抽，然后浑然不知地跟我们吹嘘他出租的房子多么多么好。

我就问了一句，听说那房子之前是个老婆婆在住，人是搬走了吗？男人愣了一下说，对，搬走了，跟他儿子一块儿住去了。我当时心里对眼前这个家伙真是讨厌得不行，不过我还得忍着。很快我和胡宗仁就跟随他一起走到了2-2，在经过楼下院子的时候，我趁着这个男人不注意，对楼下那几个大婶做了一个“嘘——”的手势，大婶们也没说什么，只是一脸诧异地望着我们上了楼。

这是一个你能够想像得到的老房子，进门以后就是一个狭窄的走

廊，而这个走廊，却被砖砌起来一个灶台，台面是瓷砖的，也擦得挺亮堂，看样子这就是厨房了。走廊的尽头是一个小柜子，看上去像是一个书柜，但是柜子的其中一扇门已经不知道哪儿去了。男人看我盯着那个柜子看，于是说，那个地方以前是书柜，不过你们也可以当作放衣服的地方，这一侧下午能晒到太阳，放个凳子还能喝茶。

从走廊进去是一个很小的房间，房间里什么也没有就只有一张沙发，沙发还是那种很脏很旧的，而这个房间连接着的就是卧室和阳台。卧室也比较小，小到只能放下一张床。顶上的风扇已经有一片扇叶断裂了，白色的墙面泛出脏旧的黄色印迹，灯的开关是最老式的那种绳子开关，灯泡也只是嵌入墙上的一个白炽灯而已。此外这个房间里什么都没有。

我走到阳台上对那个男人说，这玻璃都碎了，怎么也没补补？男人说这个根本就是分分钟的事情，只要我们租下来，那么马上就可以叫人来补。我又问，这些植物都死掉很久了，是不是很久没浇水了。男人笑着说，因为那个老奶奶已经搬走很长时间了，没时间照顾。我又问他，那你是她的什么人啊？他先是一愣，然后说，我是房东啊，她只是个租房子的老太婆罢了。

我对胡宗仁使了个眼色，意思是让他把这个男人带到别的地方一下，我好看看这里有没有灵动。胡宗仁点点头，就大声问这个男人那厕所所在什么地方，别的都还好说，这上厕所洗澡总不能没地方吧？男人说在这边呢，你跟我来看。我说你去看就行了，我算算怎么才能放得下我的东西。于是就这么着，这间屋子里就只剩下了我一个人。我趁着现在迅速拿出罗盘，在屋里的几个方位走动了一下，很明显就测出了灵动，这个灵动和先前在银行里看到的一模一样，但是却平静了许多，甚至还带着悲伤。

本来我还挺讨厌被人锁喉的，而到此刻，我却再也沒辦法生王婆婆的气了。

第一百六十九章 【案二十】三百块钱

单单从盘面上来看，我是没办法准确判断出王婆婆的鬼魂究竟在悲伤什么，但是大致上能猜到一些吧，如果我有这样的儿子，我恐怕也觉得很悲伤才对。屋子里的东西除了床板这些，基本上都被扔得差不多了，原本属于王婆婆死后的最后一笔遗产，到了现在，无非也就是不知去向的一堆垃圾罢了。

我收好罗盘，因为我觉得没有再继续测探下去的意义了，我和胡宗仁头一晚和王婆婆的鬼魂打了一架，而今我们就在它生前的屋子里，并且它也此刻就在我们周围，却并没有对我们发起攻击，这从某种角度来说，实际上已经说明了很多问题了。于是我看了看时间，已经是下午两点多，接着就走到胡宗仁和那个男人身边，我问那个男人，这个房子租金多少？

尽管租金并不贵，但是我对于王婆婆儿子的这种做法实在难以认同。所以我和胡宗仁打算趁此机会惩罚一下他，眼看距离下班时间还有这么几个小时，于是我提议咱们这就把房子给租了，然后我请大家喝茶。

男人看我也是个爽快人，于是非常高兴。胡宗仁悄声对我说，咱们难道真要给这个家伙钱？我害怕我递给他时候我就给他脸上一拳了。我对胡宗仁说你要冷静，这说到底也是人家的家务事，既然如此咱们就不应该用暴力来解决这件事。然后我笑笑说，当然，也不是完全不用暴力。

我冲着胡宗仁耸了几下眉毛，胡宗仁大概知道我又有点子冒出来

了，于是跟我说，那就听你的吧。

于是我们关上门离开，屋里的东西已经被扔得差不多了，想要带走一两样东西招魂都很困难，而且我此刻只需要保证这个男人一直能够跟在我和胡宗仁身边，那么就会好像我们在屋里一样，王婆婆应该是不会对我们做什么的。在去茶馆的路上我给许行长打了电话，说我们已经知道该怎么办了，希望她今天再麻烦一次，到了下班时间依旧把门都关闭，今天我要带个人过来，事情今天争取就解决了。

也许是因为昨晚有些狼狈，许行长似乎对我们信心不大。不过目前除了我和胡宗仁以外，她自己也没有别的办法，她告诉我，门已经修好了，这次可别再弄碎了。挂掉电话后，我又买了一包烟，在茶楼里跟这个男人胡乱聊天，也说不上是臭味相投吧，因为起码我和胡宗仁认为我们还是比他品性好一点，虽然我们也算不上好人，但是我们起码对自己家里人不会黑心到这个程度。混起来时间就会比较快，也许是因为这个男人知道今天就能够收到租金了，于是他提议请我们吃完饭，我看了看时间觉得差不多了，于是就对他说道，这样吧，咱们先去一趟银行，我去把租金押金的钱给你取出来，然后再去吃饭吧。男人丝毫没有怀疑，高高兴兴地跟着我们去了。

在路上我对胡宗仁说，这家伙块头太大，我是收拾不了他，这样，待会儿我来负责喊魂，你就想法子把这个男人控制在ATM机的周围就行了，不能让他跑掉，也不能让他叫出声来，你有什么法子没有？胡宗仁皱眉想了想，然后悄悄偷瞄了一眼自己的八卦袋，然后对我说，我这里还有个小家伙，待会儿让它出来抓住这个男人就行。我问是你自己没事收集的那些鬼魂碎片吗？胡宗仁说，是的，帮我办鬼案不行，收拾下活人还是绰绰有余的。

到了银行门口，许行长早就在那儿等着我们了。眼看天色就要黑下来，我低头钻进了只关上了一半的ATM机外的卷帘门。里头的玻璃门已经修好了，除了地上的缝隙里，还偶能找到几粒碎掉的玻璃渣子以外。我们走到大厅里，其实大厅内已经空无一人了。这个时候男人才出现了一种不解的表情，他问我，这个点都下班了，怎么不直接在柜员机上边取钱啊？我对他说，因为在取钱之前，我有几句话要跟你说。他疑惑地

看着我，我告诉他，你还记得吗？昨天晚上有人给你打过电话，说刚见过你妈妈？

男人一下子脸色就变了，他手扶着椅子的把手，然后问我，那电话是你打的？我点点头，然后告诉他，虽然在打电话之前我并没有见过你妈妈，但是在那之后，我就真的见到了。男人有点激动的突然站起身来，大声对我说，你胡说什么？我妈妈早就已经……我接话道，死了对不对，我知道，我看见的就是你死去的妈妈，你从刚才看见我们开始，就一直在跟我们说屁话，你占用了你母亲的低保卡，你还出租了她唯一的一套房子，你母亲在哮喘发作住院的时候你甚至不愿意去医院探望，还怪周围的街坊们多管闲事，你说说你这人都混账到什么地步了！

我的语气也加重了，这是情不自禁的，因为我确实忍了他一个下午了。男人脸上青一阵白一阵，想要找言语来反驳，但是他知道我说的都是事实，而此刻他更在意的是我是不是真的看见他妈妈了。我说你妈妈个子不高，体形很瘦，有点驼背，每个月差不多就这个时间，就会来银行里取钱，260块的低保金，我说错了吗？男人不说话了，站起来想走，胡宗仁一下子按住了他的肩膀，恶狠狠地对他吼道，你走哪儿去？今天这件事不说清楚，你别想站着走出这个门！胡宗仁本来声音洪亮，而且发起狠来又挺吓人的。胡宗仁退后两步，取出一道符夹在指头之间烧掉，然后把灰烬丢尽八卦袋，接着伸手到袋子里，好似抓了什么东西似得，一把朝着男人坐着的方向丢过来。

那只是一个动作罢了，因为我知道他伸手进去的时候，就是把他自己袋子中的那个小鬼给拧出来了。看到胡宗仁这一系列怪异的动作，男人觉得很奇怪，但是却又觉得不像是装神弄鬼，于是他站起身来想要就这么离开，却在起身的时候，好像被什么东西给困住了自己的脚一样。他几度低头想要看个明白，但是发现自己的脚无论如何都动不了。男人开始惊慌地大喊起来，胡宗仁给了他的肩膀一拳说，你要是再叫，小心我放别的东西整死你！

于是男人不敢再动了，只是把眼睛在我们几个人之间来回扫视着。就这么待到了大约晚上9点半，行人开始渐渐变少了起来，和头一晚一样，胡宗仁依旧在门外点上了招魂用的香烛，而我也正如头一晚一样，

在几扇门上画了敷，不过唯独留下了修好的那扇电子感应门。因为今天的出发点又不同了，昨天是为了抓住它，而今天却是为了让它释怀。我问那个男人，你母亲的低保卡你带没带在身上？他点了点头，脸上还是充满了狐疑和惊恐，于是我找他拿来了卡，但我并没有问他要密码，我只是想要把这张卡还给王婆婆罢了，因为目前来说，王婆婆每个月的低保金，成了我认为唯一的一个执念，只是我不明白它为什么会在意这么区区的260块钱。

等到香烛燃烧到一半，我把男人押着走到了ATM机的一侧，也就是头一晚胡宗仁第一次躲避王婆婆站的那个位置，我要男人朝着王婆婆每次进来都直奔而去的那台机器跪着，并且告诉他，等会儿你母亲出现以后，你要记得跟母亲认错道歉，作为儿子来说，你实在太不够格了，然后当着你母亲的面就你在他生前的时候做下的那些错事，认真赔罪。从男人的表情来看，他似乎不太相信待会儿真的能看到他妈妈，于是只是敷衍地答应了我。

胡宗仁问我可以了吗？我对他点点头，于是胡宗仁站在修好的电子感应门附近，开始念咒招魂。三遍念完，我察觉到了罗盘上的动静，王婆婆真的来了。但是我们在场的所有人，谁也看不到他。我低声对跪在地上的男人说，你快点喊你妈妈的名字，说妈妈我看不见你。他起初不肯，被我踢了一脚后，也只能乖乖照做了。于是我注意到，他每喊自己妈妈一声，罗盘的反应就相对出现了一次波动，于是我要求他不断地喊，直到把母亲给叫清醒，果然在连续喊了十多声以后，在我们面前，开始出现了一个半透明状，面朝着男人站立的老太婆，正是王婆婆，和头一晚有所不同的是，它的五官不再扭曲，而是出现了一个看上去和别的普通老太太并没太大区别的容貌，而且它好像很木讷，站在那儿，一动不动。

很显然，这个男人并未曾料想到，真的能再看到自己的母亲。所以我也理解他为什么惊恐得哇哇大叫起来，通常大多数人看到很明确的鬼魂后，反应都差不多，只是没他这么夸张罢了。如果他本身对母亲很好的话，我觉得他也大可不必如此害怕，正因为他是知道自己愧对妈妈，此刻才叫得如此大声。我捂住他的嘴对他说，你不要鬼吼鬼叫的，我才跟你说什么你忘了吗？好好跟你妈妈道歉，让她释怀了她才能够超

生，否则一辈子都在你身边缠着你！男人开始连连磕头，一个劲地对自己妈妈道歉认错，不过在我看来这份歉意其实并不真诚，因为他的语气当中，充满了害怕。就这么持续了很久，王婆婆原本木讷的脸上，出现了一丝微笑，罗盘上的反应也轻松了不少，但是我并不知道是不是已经释怀了，该不该在这个时候带路了。

就在这个时候，王婆婆的鬼魂依旧和早前我们曾在录像视频里看到的一样，直接走到了最末的一台ATM机跟前，连续试了好几次，想要取出260块来。我感到很奇怪，不明白为什么王婆婆还要取钱，于是我慢慢靠近它，把从它儿子手里拿来的那张低保卡，放在了它的手指跟前，不过王婆婆至始至终就好像没看见我和胡宗仁一样，根本不理我们，所以我给它卡片，它也根本没有动一下，而是反复按着那个萦绕了很长时间的数字：260。

这个时候，许行长也走到我的身边，她低声对我说，让我试试吧。于是我侧身站到一边，并不明白许行长想要干什么。只见许行长打开了自己的单肩包，从里边的钱包里摸出来三百块钱，在下一次王婆婆的鬼魂按下了260这个数字的时候，她伸手把三百块钱递到了王婆婆的手跟前。

这一次王婆婆却好像看到钱了，并且它还伸手接下了，但是从头到尾，它也始终没看过我们周围的人一眼，就好像我们根本不存在一样。不过她接过了钱，转身颤巍巍地走到自己儿子身边，伸手把三百块递给了他。他儿子用眼神问我该怎么办，我点点头示意他应该收下，而此刻王婆婆的眼神里虽然空洞，但却显得有些慈祥。男人跪着的高度和王婆婆站着的高度其实差不多，当男人收下钱以后，王婆婆有些开心地笑了一下，然后伸手摸了下男人的头，接着就站起身来，好像刚才这一切都没发生过一样，径直朝着门外走，想要离开。

我对胡宗仁点点头，知道现在王婆婆戾气已消，执念已了，也是时候安心上路了，而直到这个时候我才明白，原来王婆婆执意想要取出那260块钱，其实还是为了把钱给自己的儿子。而当我转头再看那个男人的时候，他正把头埋在地上，双手抱着自己的头，手里的三百块钱因为太过用力，而被捏得像个小小纸团。我叹气一口，没再理他，转头看到许

行长，她正低头揉着自己的鼻子，好像心有感触一般。

胡宗仁张着八卦袋的口子挡在门前，而此刻我也走到了王婆婆的身后，我取出红绳结了一个绳套，念咒请王婆婆自己走到我的绳子中来，因为我想要带她离开。王婆婆却好像明白这一切了一样，在走进我的绳子圈之前，她微微抬了抬头，然后看了我一眼，再轻轻微点了一下头。我对胡宗仁说让我来吧，它不会再跑了，胡宗仁才站到一边收回了缚在男人脚上的小鬼，我当着大家的面，念咒送走了王婆婆的鬼魂。

一切完成后，我从机器上捡起王婆婆的低保卡，递给男人说，你母亲直到死后，都还在担心你没钱花，你现在想补偿什么都已经晚了，余下的日子，还是自己好好做人吧，别再让你母亲泉下不安了，也为自己打算打算吧。男人接过卡，捧在手上看了很久，然后微微点头，点头的时候，我看到泪水掉落到他的手心里。

事后我希望这个男人真的是在过自己的日子，只不过那跟我没关系，因为我和胡宗仁当天就收到了许行长的佣金，然后送胡宗仁回家。胡宗仁在路上对我说，咱们明天大概还得出来一趟哦。我不解地问他，还出来干嘛，这事儿不是了结了吗？胡宗仁摇摇头，拿出自己的手机，按出信息后，凑到了我面前。

我一看，还着实吃了一惊。

第一百七十章 【案二十一】重回起点

胡宗仁的手机信息上，写着非常简短的一句话：“行动受制，你们小心。”发信人就是赵婧。虽然短短八个字，但是却给我传递了一个非常庞大的信息。

赵婧跟我和胡宗仁之间的关系其实是很敏感的，有时候我常常分不清到底是同伙还是敌人，如果拿她当敌人，但是以我和胡宗仁摸爬滚打这么多年的观察力来说，她的心性并不坏，现在正在做的这些事情，大多也是没有办法。但是如果把她当朋友的话，我却不得不时时防备着她，生怕她突然在我们防备最松懈的时候，突然整些幺蛾子出来，要知道，敌对的双方最容易的就是从内部瓦解，要不每年怎么那么多高官被举报落马呢。

从信息里这八个字来看，首先我能够得到一个资讯，就是赵婧目前被限制住了，虽然未必是真的把她给软禁了，但是她的一举一动其实都是有人监视的，赵婧也是行里人，对于这些基本的反侦察能力，她还是具备的。我问胡宗仁，这条消息是你什么时候接到的？胡宗仁说，差不多就是今天下午咱们一起喝茶的时候，我不是离席去打电话去了吗。我说你接到消息以后给赵婧打过电话是吗？胡宗仁说是的，不过赵婧的手机已经关机了，所以胡宗仁也没有贸然回复信息。

假设我是赵婧的话，我发这条信息无非有两个目的，其一是告诉我们有些事情出问题了，导致她受到了制约；其二则是给我和胡宗仁预警，似乎大的暴雨就要来到了一样。而胡宗仁打电话回去的时候关机，则说明赵婧在此刻或许已经丢掉了手机或者被收缴了手机，正如她说的那样，受到限制了。而她让我们小心，则是在说有可能下一个遭殃的人

就是我和胡宗仁了。于是我猜想，或许赵婧前段时间因为胡宗仁手腕上的黑印跟我们闹翻之后，去成都并不是为了躲避我们，而是去为这件事要个说法，结果没要成，反而让自己身陷图圈。我们目前和轩辕会之间的联系，也仅仅只有赵婧一个人而已，先前马道人的电话算是串号的电话，我们实际上也无法直接联系到轩辕会的人，除非我们拷问我们的事主，因为他们在找到我们之前，是要先通过轩辕会的。不过那一来不但会打草惊蛇，还跟本就没什么大用，人家直接换个号码也就行了。想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跟我说，反正咱们二十四个案子办完以后，会去一趟成都他们的总坛，到时候有些什么恩恩怨怨，就一并了结了吧。我冷笑了一声回答胡宗仁，咱们能撑到那个时候吗？

胡宗仁没说话了，表情凝重。过了一会儿他说，不管怎么样，咱们也都只能这样做。我问他，那你的意思是，赵婧这个人，咱们到底救不救？胡宗仁说，不能说是救，只能说咱们得帮她，不过目前为止她只是行动受限而已，应该没有多大的危险，师父虽然死了，但是她的大师兄可是这次背后最大的策划人，也就是那个马道人，我想再怎么不和，再怎么无情，也不至于对自己这么年轻的小师妹下手吧。我点点头，心想胡宗仁虽然鲁莽冲动，但是考虑事情的时候，还是粗中有细的。于是我对胡宗仁说，那就这样，咱们按部就班来，但是私下里多托人打听下对方的深浅，这期间咱们就当没收到赵婧的短信一样。

胡宗仁苦笑了一声说，起初我也是这么想的，不过你看这个。说完他把手机信息拨到了下一条，然后递给我。我读了一下，是一个并非手机号码的长号段发来的，大概类似于那些短信群发器。信息的内容还是很有礼貌，说的是赵婧回坛静修，此后剩余的案子将短信通知，并希望我们心无旁骛，不要感情用事。说感情用事，我也不知道是不是在说胡宗仁，总之胡宗仁是挺像那种一冲动起来就不计后果的人。胡宗仁告诉我说，这条信息是赵婧的信息之后大概半个小时后收到的，人家限制赵婧，也没遮着掩着，只是用了个好看的词，叫静修罢了。说完胡宗仁调到下一条，上边写着一个地址，一个联系人的电话，并写上了尽快联络。然后在末尾括号你，还加上了几个字：“虎头岩的岩”。

我已经挺长时间没看到这几个字了，猛然这么看到，还是有点吃惊。突然回想起起初马道人留给我们的那首打油诗，洪崖洞的洞，东水

门的门，虎头岩的岩，江北城的城。前边两个已经被我和胡宗仁捣乱破坏了，但是后边两个却一直没有下文。胡宗仁对我说，你看吧，我就说了，该来的始终会来的，我虽然料想到轩辕会的人一定会把最困难的东西留到最后，但是咱们眼看这二十四个案子就快结束了，这会儿冒出这档子事来，你说是不是命运弄人呢。

命运有没有弄人我是不知道，我只知道这件事我们无论如何都不能不办，即便我们并不知道这件事的背后到底有些什么。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刚才说的咱们明天见面，就是说的这件事对吧。胡宗仁点点头说，你看那地址，写的这条路，好像这条路就在虎头岩附近对吧？我说的是的，这条路上以前有两个学校，一个职高一个大学，挺小的一条小路，也算是很老了，建设初期的时候这条路就存在了。胡宗仁说，既然地址上写了这个联系人是这家超市的负责人，那就说明是这家超市出了问题。

我想了想，然后摇摇头说，那不一定，既然人家在信息里特别加上了“虎头岩的岩”，这句话绝不是随便说说的，关于虎头岩，我们都了解得不多，当中肯定有猫腻。

于是我把车停到了路边，遇到难题的时候，我最容易求助的人就是司徒。我给司徒打去电话，得知铁松子师父最近有点感冒，司徒正在照顾呢。除了对两位老前辈这情比金坚的革命感情感到可歌可泣之外，我还是厚着脸皮问了问司徒，对于渝中区的虎头岩，你知道的情况能有多少，上次你跟我们说过一些，但是这次我还得再问得细致一点。

司徒在电话里想了想说，那一带其实并不是什么特别有灵性的地方，只是因为当初在修建隧道的时候，想要炸掉一块巨大的岩石，那块岩石已经在那儿一动不动几千年了，看上去像是一个趴着的老虎，而需要炸掉的地方，就是老虎的头。除此之外，并没有听说那一带有什么了不起的传说。我对司徒说，你知道那背后就是一个军区医院吧？司徒说，当然知道。我说有医院的地方都基本在附近有相应镇压的风水摆设，修在虎头岩顶部的那个电子发射塔，会不会就是其中之一。司徒说看上去是挺像的，但是细想下来倒也未必，这医院算是修在山顶上的，而这个山体原本就是虎头岩的一部分，面朝着嘉陵江，而嘉陵江的对面

就是洪恩寺，这么看来，算是这座寺庙隔江而镇了。我试图多在司徒嘴里挖出一点有用的信息，于是我问司徒，我们收到了当初打油诗里其中一句作为信息，虎头岩的岩，我和胡宗仁都认为人家不会无缘无故就把这句话给写出来，所以这当中肯定有某种联系，你还能想到什么吗，司徒大爷？

我很少称呼司徒为大爷，因为大爷本身是一句骂人的话，加上司徒一直不承认自己早已进入大爷的年龄阶段了。司徒说，如果你硬要摸索出一点关联的话，那跟虎头岩这个地方原先的名字或许有点关系。我一听马上来劲了，缠着司徒说清楚，司徒说，这虎头岩在古时候叫做“卧虎岭”，其实就是个巨大的石头坡，虎尾就在你说那医院一带，虎头就在如今朝着江面的一带，老虎本来不该打盹，所以卧虎通常形容的是一种无精打采。不过老虎这种东西，是五形之一，如果纳入到我们道家的说法里，无非就是白虎一说……

说到这里的时候，司徒突然停顿了下来，我原本听得正起劲，他这突然的停滞让我很不舒服，耳朵里就只剩下我车子应急灯那一下一下“滴答滴答”的声音。于是我问司徒，你倒是接着说啊，愣着干嘛？司徒说，我突然想到一件事，你把你们当初的那首打油诗再告诉我一下，你等我下啊，我去拿支笔来！

司徒听上去有些语气激动，好像真的是想到了什么，这也不免也让我跟着激动起来。随着一阵“啪嗒啪嗒”的脚步声，司徒一把抓起电话说，你现在说吧。“洪崖洞的洞，东水门的门，虎头岩的岩，江北城的城。”在电话里听见司徒写字那“刷刷刷”的声音，过了一会儿，司徒说，这下妥了，哈哈！哈哈！

我不知道他突然这么发笑到底是什么意思，司徒说，你们现在还剩多少案子没做？我说四个。司徒啧啧的说，好厉害的一群人啊，你们俩都算后起之秀了，竟然要你们到了临近结尾的时候，才让我发现了端倪啊。

挺司徒的语气好像有点不对劲，似乎有一种大的危险正在朝着我们袭来，我问司徒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你能不能说清楚？司徒说，电话里说不清楚，你们俩，立刻来我家！

第一百七十一章 【案二十一】四方神兽

挂掉电话以后，我把司徒的话转达给了胡宗仁。胡宗仁也是眉头紧锁，他说自从早前跟刹无道斗的时候，司徒这么积极过之外，大多数情况他都不会这么着急才对啊，听说上回司徒帮我们跟刹无道斗，都是因为那个姓魏的和司徒有过过节，司徒算是身在其中啊。我说是啊，一般都不会插手别人的事，自揽因果，司徒是老江湖了，这点道理还不懂吗？所以我觉得这回可能咱们俩大事不妙了。胡宗仁“呸”了一声说，妈的，早就知道没那么容易，那现在咱们该怎么办？我想了想告诉胡宗仁，咱们还是得去司徒那里，看样子咱们俩今天也都别回家了，给家里人打个电话吧。

我和胡宗仁分别给彩姐和付韵妮打电话，由于不知道遇到了什么事，我还是叮嘱彩姐这段日子小心一点，她毕竟和付韵妮不一样，付韵妮还是行里人，不去招惹别人，基本的自保是能够的。所以胡宗仁也特别告诉付韵妮，因为我们不知道要耽搁多长时间，让付韵妮暂时先到我家里去陪着彩姐，顺便保护一下。我对这哥们的这个做法感到很欣慰，因为我知道，此刻距离胡宗仁和付韵妮的婚礼，还仅仅有一个月。

于是我们就开车去了司徒家里，时间已经很晚了，进屋后看到铁松子师父身上裹着被子坐在沙发上，那样子很像一颗竹笋，当然这些话我就不能让他听见了。司徒穿着睡衣，给我们开门后就直接把我们拉到了他饭厅的大桌子上。一年前，我们就是在这张桌子上参悟了付强留下的七星大阵，而今又有什么难题摆在我们面前，我们却丝毫不知。也许生活就是这样，虽然和大多数人的经历与生活方式不同，但任谁都是一样，日子嘛，总是问题叠着问题，麻烦跟着麻烦。

司徒的桌子上放着两张纸，其中一张是白纸，上边密密麻麻地写着一些字，就好像草稿一般。另一张则是重庆地图，这样的地图在重庆任何一个旅游地点都能够免费拿到。司徒让我们坐下，然后跟我说，我现在大概猜到这次那四句诗的准确含义了，看样子咱们先前还真是走了不少弯路啊，幸亏你刚才在电话里追问了我一句，否则可能到现在咱们都还跟个无头苍蝇似的瞎撞呢。我不解的问司徒，我刚才追问你什么了？司徒说，你说的让我仔细想一下那虎头岩当中的玄妙啊，我想到了卧虎，然后想到了白虎，一个是五行，一个是四方兽，继而我就联想到了一个大局啊！

司徒刻意把大局两个字加重了语气，就好像我光听就能感觉到很大似的。他倒是因为破了局感到高兴，没曾想我和胡宗仁现在都心里忐忑着呢，要说忐忑，恐怕胡宗仁比我严重，因为毕竟是他的事，而此刻他正伸手在自己手腕上来回扣着，手腕上，就是当初留下的那道抓痕。

司徒说，你们还记得吗，早前咱们分析这首诗的时候，想到了一把七星剑，剑尖和剑柄的位置分别指着虎头岩和江北城，而剑把则是较短的两侧，一个是洪崖洞，一个是东水门，原本我这么分析其实在当时看来算是最合理的，但是现在我发现咱们完全想错了。胡宗仁点点头说，这个之前他也私下问过赵婧，但是赵婧的反应来看，她似乎不知道这把剑。司徒把手指着地图说，这图上的几个圈，就是我标注的这首诗里，那四个地方的位置，你们看看。

司徒说指着洪崖洞说，道家讲五行生克，生为循环呼应，克为克制，任何一个阵法都无非这两种目的。水是阻断，是鸿沟无法跨越，但是此处正在修建的两座大桥，恰好把这原本该阻断的东西给连通了。司徒指着洪崖洞说，这里的千厮门大桥（当时还在建中），接着又指着东水门说，这里的东水门大桥（当时在建中，如今已落成通车），一旦延伸出去，这四个地方就成了一个等距的十字，如此一来，当初咱们说的宝剑这种说法，就自然不成立了。而这十字交叉的中间，就是整个渝中半岛，我们都知道，渝中半岛是一个长条形的，好像一根舌头，但正因为刚才你追问了我关于虎的问题，我突然想到，会不会是在指四方二十八宿？

四方二十八宿，我是听说过的，但是由于对于风水布局了解甚少，也就没深究。司徒说，按照南北关系来看，这虎头岩位于西方，恰好就是“西之白虎位”，不碰巧也有个虎字吗。洪崖洞是北门玄武位，临近江边，而玄武本为蛇龟兽，龟是水生，蛇为旱生，洪崖洞原本有悬崖，悬崖上有崖洞，有句俗话，叫做是龙就上天，是蛇就打洞。玄武位的属性本是水，而洪崖洞这个地方原本就是城门，叫做洪崖门，洪崖门是一道闭门，从不打开，正因如此，就在风水上形成一个阻断，让这个地方有水而不滥，有兵而不破。

我微微点头，听得一知半解。司徒对于道家文化的造诣是我望尘莫及的，所以他这么说，肯定是有他的道理的。司徒接着指着东水门的地方跟我说，这是南面，也是一道城门，但是却是一道开门。位置来说当是南之朱雀，属火。因为这个地方的开门长期作为取水救火的地方，所以属性位置可谓搭配得天衣无缝。

司徒眼里闪光，兴奋异常。我很少看到这样的他，就好像是一个武林高手突然看到了一个失传已久的武学秘笈一样，充满了喜悦，要知道他这个阶段的师傅，要找到对手是相当困难的，如果找到一个，虽然不见得会成为朋友，但是一定会大加赞赏，就如同当初司徒能够和付强分属道义的两端，却能够点灯促膝长谈一样。是敌人，更是可敬的对手。

我接着让司徒说下去，这南朱雀北玄武都齐了，那么左边则是你们这次要遇到的白虎，白虎为金，金意为“兵”，因为兵器都是金属的嘛，对方之所以特别标注了“虎头岩的岩”这几个字给你们看，一方面是为了告诉你们，这次的事情和早前的那首诗有关，另一方面则是在提醒你们，这个地方的这次案子，必然是一场恶战。

听到恶战这俩字的时候，我背心微麻了一下，这些年我经历过无数恶战，从起初的奋勇直前，到现在的疲态重重，这当中自然有我不断磨练后早就的厌倦，更因为自己实在无法承受那无休止的全套和挑战，师傅早年告诉我，鬼其实并不可怕，真正可怕的是人心。所以这么多年来我认识到一个真理，往往最可怕的鬼魂，最恐怖的阴谋，都是比这可怕和恐怖许多的人算计出来的。正在为自己身在此行感到悲哀的时候，司徒说，虎头岩一案如果你们能够顺利达成的话，下一个案子，必然就是

这里。他朝着江北城指了指说，江北城的城！

江北城早就不在了，就剩下个地名和那些来不及拆掉的老房子。司徒说，既然西有白虎，那东自有青龙，这江北城，就是青龙位。我虽然对这些东西不熟，但是东南西北还是分得清的。我告诉司徒，这地方就是个老县城，以前是重庆城的伴城，名字里又没有龙，样子也不像龙，这又是为什么。司徒说，你别忘了，那里有一座墓穴，还记得那里头埋的是谁吗？

我一听突然醒悟，那个地方埋葬着重庆历史上唯一的一个皇帝，明玉珍！大夏国国君！这就说得通了，皇帝啊！尽管没当多少年，但怎么也算得上是真龙天子了！司徒说，你当为什么明玉珍选择把自己安葬在这里，就是因为和西边的白虎相对应，青龙白虎，共镇国土。而明玉珍的墓原本看不到，是八十年代的时候才被发掘出来的，早前一直藏在地下，一个皇帝，藏于地底，这让你们想到什么了？胡宗仁想了想说，藏龙？

司徒赞许地看着胡宗仁点点头，一副你小子终于成才了的样子，接着解释说，左边的卧虎岭，右边又是藏龙坡，卧虎藏龙，而这四方神兽守护着的东西，就位于这十字之间的渝中半岛，你们看这半岛除了像舌头以外，还像什么？胡宗仁脱口而出，鸭脖子！司徒哈哈笑着说，看样子你们俩是饿了，鸭脖子肯定不对，但是有些接近了。这中间的地方叫鹅岭，因为这像一个鹅头，十字交叉处，恰好就是鹅脖子的地方，脖子即是领子，所以称其为鹅岭。而在这地方除了有鹅岭以外，还有个佛图关，就是中间的这个地方，属土。

司徒伸手捋着自己的胡子说，在江北城之后，你们还剩下两个案子，而这个地方，就一定是你们下一个要去的地方。

第一百七十二章 【案二十一】灵符锦囊

司徒的手指着佛图关，这是一个我曾经多次想要去，但却一直没机会去的地方。从小在重庆长大，全部重庆人都知道佛图关的存在，是现存不多在城市里的遗迹，算得上是见证了重庆历史上不少峥嵘岁月。佛图关原名浮屠关，据说当初打仗的时候，死了很多人，造下浮屠，因此而得名。早前在对付刹无道的时候，我也曾从付韵妮的口中得知过一些关于佛图关的传闻，却一直未能亲自去见证一次。如今司徒明明白白的跟我们说，有机会去了，但我却因此感到有些胆怯。

司徒大概是看出了我的心事，于是问我说，你在想什么，怎么魂不守舍的。我慌张的摇头否认，说我只是在算算咱们离死还有多远。说完我尴尬地假笑了几声。司徒看着我没有说话，这个时候铁松子师父在一边的沙发上突然阴阳怪气地说道，你这个死老头儿，不要说起来没个完，既然把他们两个年轻人叫来了，东西你也准备好了，那就给他们吧。

我转头看着沙发上的铁松子师父，他还是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好像这场感冒让他这个玄学高人也弄得够呛似的。胡宗仁疑惑的问，什么东西，你们有东西要给我们？司徒转身离开，走到了自己的房间里，然后关上了门。我不解的问铁松子师父，司徒老爷子要给咱们什么东西啊？铁松子说，你们这段时间风里来雨里去，和我们联系越来越少，前几天我还在跟司徒说，你们其实是害怕连累到我们两个老人家，所以才有意避开我们对不对？我没回答，而是转头看向胡宗仁。胡宗仁有些不好意思的笑着挠头说，当然不好意思了，我自己惹下的祸事，不能让你们二位跟着我一起奔波吧，你可知道轩辕会那帮家伙可真没把我当人

看，都不给我休息的时间，你们俩哪经得起这个折腾啊？

铁松子哼了一声说，要是我和司徒年轻二十年，管他什么轩辕会，谁敢来惹？就是因为咱们老了，那些以往不三不四连名字都叫不出来的小道士，就出来充老大了，扮猪吃虎给谁看呢？铁松子师父声音一如既往的阴柔，但却透着一股自豪感，的确，西南地区玄学的黄金时代已经过去了，司徒和铁松子算是赶上了，但同时也赶上了那些百年不遇的天灾人祸，所谓上天要求衡，大概就是这个道理吧，给了你了不起的本事，也给了你一段无可奈何的岁月。

铁松子师父接着说，上次小胡过来弄他手腕上的那个爪印，我和司徒当时就已经决定好了，你们俩的事就是我们俩的事，论岁数我们算你们爷爷辈的，论交情咱们也算是有深厚的革命友情了，况且自从去年剃无道那事闹得人人尽知之后，道上的人都知道你们俩和我们俩的关系，小孩子不乖，自然要打屁股，但是也轮不到别人来打！铁松子师父一番话说得非常豪气，虽然年逾古稀，但他那股傲气却听得我热血沸腾，突然又充满了希望。本来在这种热血的时刻，大家都很激动才对，谁知道胡宗仁突然不识趣的跟铁松子师父说，没错，柿子专挑软的捏，以为我们是后辈就好欺负，连我自己的恩师他们都不放在眼里，确实太过分了！他顿了顿说，我胡宗仁虽然不是什么正派人士，但也不是任谁就打屁股就打屁股的！这么多老前辈和我们交好，他们欺负我，这哪里是在打我的屁股嘛，简直就是在打你们的脸！

其实我懂胡宗仁的意思，但是表达上出了点问题。铁松子忍住笑对胡宗仁说，你的意思是，我们的脸跟你的屁股差不多对吧。胡宗仁这才觉得失言，但又不知道怎么救场，于是无辜地傻笑着挠头，一副智力低下的模样。

说话间司徒从房间里走了出来。司徒在铁松子搬来之前一直是独居，而且铁松子隔三差五就要出去云游一阵，也只是到了重庆后，在司徒家里落脚罢了。司徒径直走到了沙发边上，在铁松子师父身边坐下，伸出右手，食指和中指之间夹着一个笑笑的绒布面料布匹包好的小三角，三角的三条边上用明黄色的棉线拴住，好像一个粽子。司徒把手里的东西递给胡宗仁，然后对他说，这里头有两样东西，其中一样是道

符，保命用的，如果遇到实在过不去的危险，一定要想法子拆掉烧了喝下去，就算是情况紧急，你来不及烧掉，你就算生嚼，也得给我把这道符给吞到肚子里去！胡宗仁看司徒表情严肃，既然都给他保命的东西了，想必也是意识到接下来我和胡宗仁将会遇到的麻烦大大超过了我们先前的预想。司徒接着说，另外一个是一张空白符纸，上边有一个字，算是一计吧，不过在没遇到危难之前，千万不要打开，如果这次的事情能够顺利解决，你再在安全之后，把这个布包还给我。

锦囊献计的故事，我曾在不少电视里看到过，最著名的就是诸葛亮。司徒师父当然没有诸葛亮这么神机妙算，但二人说到底也算是同宗同源。司徒是老道士，拜的是轩辕黄帝，而诸葛亮虽然不算真正的道士，但也因为娶了黄帝的后人黄月英，而学会了奇门遁甲之术，说起来，还是有渊源的。不过看到司徒只给了胡宗仁，我心里还是有点不爽，于是我问司徒说，你怎么不给我一道啊？虽然我是帮胡宗仁的忙，但是我也每次都遇到危险呀，万一我挂了怎么办？司徒狡黠地斜着眼睛看了我一眼，然后很放心地说，你死不了，你精得像个猴儿似的。

尽管他的言下之意是我比胡宗仁聪明很多，这让我还释怀了不少，不过说我精得像个猴儿，却似乎不像是在夸奖我一样。接下来的时间里，司徒又和我们讨论了不少四方神兽在地图上布局的讲究和规律，甚至根据他自己的推断，精确计算出了位于青龙位和中间佛图关我们几个下手的可能性，虽然大多数我听得似懂非懂，但又一次因为这个连电脑都使唤不利索的老道士如此渊博的学识，再度折服。

认真起来时间就会过得非常快。铁松子师父因为生病的关系，在我们进入新一轮讨论的时候，就自己回屋去睡了。而当司徒也倦了的时候，看了看时间，已经是临近早晨四点钟。对于司徒这个年纪的人来说，熬夜是丝毫没有好处的，于是他也回屋去睡了。值得注意的是，大概是为了避免我们乱猜，他竟然睡进了客房里，那个房间是去年我们逃难时候付韵妮的房间。司徒此番欲盖弥彰，我和胡宗仁却忍不住好笑。

那一夜，我和胡宗仁倒在沙发上就立刻入睡了，换做平时，我也许会胡思乱想睡不着，但是因为有了司徒和铁松子的撑腰，我也踏实了不少。因为司徒在回房之前，曾意味深长地的说了一句，我和铁松子，拿

你们俩当自己的孩子一般，有事尽管开口，我们这把老骨头，再不动弹动弹，估计一身本事就只能跟着这把骨头变成灰了！所以说，老头儿不可怕，可怕的是那些心里发痒想要惹事的老头儿，例如司徒和铁松子这种。

第二天早上很早就醒来，其实算是没休息好。司徒和铁松子作息时间都是很规律的，因为我和胡宗仁基本上是被铁松子师父那一边唱着山歌一边挥舞着锅铲在锅里炒鸡蛋的声音给吵醒的。吃了早饭，也就8点多，我和胡宗仁就离开了司徒家出门了。临行前司徒再一次跟我们强调，我们不怕麻烦，就怕你不麻烦我们。有了老前辈当靠山，胡宗仁看上去精神了不少，一般都不愿意当驾驶员的他，竟然主动要求他来开车，我也正好休息休息。

按照胡宗仁信息里的地点赶到了虎头岩，那条路虽然我来过，但是那也是很多年前的事了，大学已经不见了踪影，原本挺安静的一条小路上，多出了很多店面。把车找了个地方停下后，我和胡宗仁就问路边的行人这某某超市该怎么走，就这样，很快我们就找到了那家超市。

这是一家比较大型的超市，在重庆拥有不少分店，以其新鲜和种类齐全著称，属于国产品牌，和沃尔玛或是家乐福这种国际大卖场不一样的是，这样的本土超市更接地气，更有中国人习惯的味道。超市员工们那红色的衣裳看上去特别醒目，一个个跟打了鸡血一般，以中年妇女为主。而在这个时间段，逛超市的也大多是这个岁数的大妈大婶们，从那不大的门口进进出出的人流就能够说明这一切。胡宗仁走到边上一个小烟摊买了一盒烟，我们才意识到原来最近因为忙活这些事，我们的烟瘾突然之间变大了不少。站在超市门口一边抽烟，胡宗仁一边摸出电话给信息上的那个号码打了过去。

你好，杨老师吗？我是今天来跟进你们事情的人。嗯，对，就是这件事。

第一百七十三章 【案二十一】大型超市

挂掉电话后胡宗仁朝着我昂了昂自己的下巴说，咱们等会儿，对方人还没到呢。于是我俩就蹲在路边的花台上，看着周围过上过下的人群发愣。

由于道路狭窄的关系，加上这里原本也是重庆科技较为集中的区域，所以从这里走捷径想要绕到主干道上的车辆很多，红灯时间偏偏又很长，那附近恰好又有个当初还没来得及拆掉的交巡警平台，于是原本就不宽敞的道路变得非常拥挤，许多司机不耐烦的伸出头来，看看前边为什么没有挪动过，这个时候，每一台在车丛中穿梭的摩托车，都体现出前所未有的优越感，甚至有些摩托车还非常嚣张得意地开着自己的大音响，放着例如《月亮之上》，又或是《伤不起》这一类提神醒脑的歌曲。

等了二十多分钟后，一个穿着羽绒服，围着一一条花围巾的男人走到了我们身边，他跟我和胡宗仁打招呼说，请问你们二位就是胡老师一起的吧？胡宗仁丢掉手里的烟蒂，这是他今天早上抽的第三根烟了。然后对那个男人说，我就是胡宗仁，刚到啊，堵车啊？胡宗仁看上去好像是因为等待有点不耐烦，所以他这句本来客套的话，听上去更像是在威胁。男人说是的，下了车还是老远跑过来的，就怕我们等久了。

我仔细看了看这个男人，他看上去挺年轻的，说不定比我和胡宗仁还年轻几岁。中短发，留着三七分的分头，带着一副无框的树脂眼镜，看上去挺瘦的应该是个尖脸，但是他的下巴却因为天冷的关系缩在了围巾里头。他看上去和我差不多高，就是身板不够结实，浅蓝色的羽绒服曾是我多年前最爱的那个运动品牌，而下身穿的一条牛仔裤和运动鞋，

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看着像是一个刚刚走出校园不久的大学生，起码工作时间不会很长。他的声音也是细声细气的，如果真是刚刚告别校园不久的话，那么他在学校里一定是个听话的好学生。

请原谅，这只是我对待每初见一个人的时候，会从一些细节上来判断这个人的一些情况，这已是多年来形成的一个习惯，实在没法改掉。这个男人姓杨，因为刚才胡宗仁在电话里称呼他为杨老师。杨老师说他是这家超市这个分店的储备经理，专门负责货架铺货和进货补货这些杂事的，说是经理，无非就是老板给安插的一个职务罢了，他说在外边天寒地冻的，还是到办公室去聊吧，于是我和胡宗仁就跟着他一起走进了超市。

我人生当中几乎没有任何一次进超市后不花钱的，这算是第一次吧。这个超市占用的地方是老居民区底楼原本的车库改建的，大是挺大的，就是没有给职工留下专门的进出通道，所以我和胡宗仁跟着杨老师一起从顾客通道进入，胡宗仁带着自己的麻袋，在入口的地方还被要求缠上麻袋口子。胡宗仁刚要发火说老子这个袋子只有我的玲珑绳能捆的时候，杨老师慌忙走过来跟那个打算缠麻袋的大婶低声说了几句，胡宗仁才气鼓鼓的接着往前走。大概是杨老师觉得挺不好意思的，一路上就问我和胡宗仁，有没有吃早饭，要不要拿点东西吃之类的，本来我也明白这只是人家的客气话，谁知道胡宗仁竟然真的跟杨老师说，你们这儿有薯条虾条吗？我要吃。

于是杨老师在带我们去办公室的路上，还顺便去拧了个篮子，然后拿了不少味道的薯片虾条，当作给胡宗仁待会儿吃的零食了。杨老师的办公室在备货区一个防火门后边，那儿有醒目的“非员工禁止入内”的标语，我当然对于这种把人分三六九等感到不屑，不过我也明白这是人家自己企业的规矩。穿过防盗门后再爬楼梯上了一层楼，就到了杨老师的办公室。上楼的途中我闻到一股燃烧东西的味道，好像之前有人在这里熏过香肠一般，不过我也没多问，就直接跟着杨老师进了办公室。

办公室里有不少格子间，而杨老师的格子间就在其中一个。剩下的那些格子间上都摆放了电脑和一些文件之类的东西，看上去就和一般的办公室差不多。但是由于没有遮挡，这就意味着待会儿我们说的每一句

话，都有可能被在场的其他员工给听见。于是胡宗仁对杨老师表达了自己的担心，但是杨老师却告诉我们说，不用遮着掩着了，今天拜托你们二位来办的这件事，我们在场的人全都知道，并且求你们来办事，也都是我们大家商量后才做出的决定。胡宗仁说好吧，既然你们自己都不担心，我就更没什么好顾虑的了。

我环顾了一下四周，这件大约二十多平米的办公室里，至少有6到7个格子间座位，其中有几个桌子上比较干净也没放什么东西，我估计那是没人坐的。剩下的格子间里都坐着人，有男有女，但是岁数看上去都不大，其中一个戴眼镜挺可爱的一个小姑娘，正隔着格子间顶部玻璃的缝隙看着我们，那眼神说不出是好奇还是在害怕。

杨老师让我们在办公区一侧的沙发上坐下，然后吩咐那个小姑娘给我们倒了水，拿来了烟灰缸，甚至还把手里拧着的篮子里那些乱七八糟的薯片虾条都倒在了桌子上，然后他问了问那个小姑娘，说是人都来齐了吗？那姑娘看了一下在场的人，说都来齐了，于是杨老师就走到办公室的门口锁上了门，然后自己从座位上拖过来一把椅子坐下。

最初大家都坐下后，其实谁也没有说话。我就趁着这个空隙打量眼前的这群人，除了我和胡宗仁还有杨老师以外，剩下还有两女一男三个人，个个表情都挺不自在，也许在他们看来，自己好端端在上班，却莫名其妙被卷入一桩鬼事当中，还算是挺倒霉的一件事。除开那个小姑娘以外的另外一男一女，却你看我我看你的，如果不是因为长相悬殊太大的话，他们俩一定有办公室恋情的可能性。当我正在胡思乱想的时候，哗嚓一声塑料包装被撕破的声音，胡宗仁伸手抓起一把薯片塞到嘴里，含糊不清的对杨老师说，你们这回的情况具体是怎样现在就说吧，大家时间可都宝贵着呢。

于是杨老师看了一眼自己的其余三个同事，把事情告诉了我们。

他说，事情最早发生在大约一个月以前，因为这家超市主要的客户还是那些居家的大妈大婶们，所以他们进货的蔬菜都比别的超市要新鲜不少，也便宜不少，时不时还搞个缺货促销之类的，例如十块钱就能买一大把菜，当然都是剩下的尾货。正因为如此，超市早上开门的时间会比较早，因为新鲜蔬菜一般都是凌晨运到，然后就立刻铺货了。而每天

的晚上大约7点多也有一波这种促销的小高潮，杨老师说，所以你们也看到了，现在这个时间，我们超市里都已经很拥挤了。

刚才我和胡宗仁走进来的时候，发现确实人流量挺大的，这附近算是个老社区，大概大家都是在这里买菜。杨老师接着说，本来老年人起床时间早我们能理解，常常在超市开门之前，就有不少大妈大婶就候在门外，打算早点买最新鲜的蔬菜，不过凌晨就出现，而且出现在我们关了门的店里，这就有点说不过去了。杨老师说，那天他们超市负责早晨铺货的那些员工，一边理菜的时候，一边却听到了“咔嚓咔嚓”的声音，那声音，就是从自己脚底下传出来的。

杨老师跟我们解释说，通常在超市的蔬菜货架上，你看到的那些蔬菜只是这批货的一部分，我们超市有巡检员，看到哪里的货架空了，马上就会把新货给补上来，而那货架的下边，通常用KT板包围着的好像箱子一样的地方，其实就是用来储藏那些没来得及铺出来的蔬菜的。而当天我们那个员工就听见那声音，从那底下传出来。杨老师说，本来这超市地方这么大，蔬菜区和鱼肉区本来也是挨着的，这卖鱼的地方肯定有下水道，所以超市里难免也会出现有老鼠的情况，当时那个员工还以为是有老鼠，也就没在意。不过后来那声音竟然此起彼伏的，好像还不止一个，于是就引起了他的好奇，他低下身子打开隔板一看，却除了蔬菜什么都没发现，而且那个“咔嚓咔嚓”的声音也就在那个时候戛然而止了。

胡宗仁问杨老师说，“咔嚓咔嚓”是什么声音，你这么说我听不明白啊。杨老师说，据那个员工说的，好像是什么东西在吃苹果或者梨子这一类比较脆的东西发出来的咀嚼声，但是当时他真的以为那是耗子。胡宗仁问他，当时那排货架底下放的是什么蔬菜？杨老师却摇摇头说，这个就实在不清楚了，如果需要的话倒是可以打电话问问，或许当时那个员工能想得起来。

胡宗仁摆了摆手说暂时不用了，先接着说吧，后来怎么样了。杨老师说，后来那个员工看到没什么东西，也就没在意，继续铺菜，没过多久，菜架子就好像被什么东西从里往外的顶了一下，然后又没动静了。他再次低头看，还是没看到什么。

杨老师说，不过就在他低头的时候，他听见自己耳根子背后传来一声带着回音的笑声，好像是个老年女人的声音，于是他转头一看，发现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婆婆，躲在自己身后的货架一侧，只露出了半个身子，手里头拿着一根胡萝卜，正在吃萝卜。

第一百七十四章 【案二十一】办公室里

胡宗仁停下了嘴巴里正在嚼薯片的动作，大概是他嘴里发出的“咔嚓咔嚓”的声音和当时那老太婆吃胡萝卜的声音很像。于是他把原本抓在手里的薯片丢回了包装袋里，顺便把手指上的那些粉末给清理了一下，然后他问杨老师说，所以当时有了第一个目击者，目击到的内容就是一个莫名其妙的老太太出现在早晨的超市里，而超市当时是还没开门迎客的，而后看到那老太太在吃胡萝卜对吗？

杨老师说，差不多就是这样吧，这还只是个开始而已。胡宗仁又问他，可是你刚才说的，那个工作人员在没看到老太太之前，其实是听到了好几个不同地方传来的声音对吧？杨老师说，是的，据那个工作人员自己说的话是这样。胡宗仁又问，那为什么只看见了一个老太太呢。杨老师说，这不就是需要请你们来调查的原因吗？总之当天是第一次出现这样的情况，也只看到了一个，就是那个老太太。

胡宗仁问杨老师说，那你们那个工作人员看到老太太的时候，做了什么反应？总不会看到了就看到了，随后就不管了吧？杨老师说，他自己说，当时看到那个吃胡萝卜的老太太的时候，我们的工作人员第一反应并不是自己撞鬼了，只是觉得奇怪，于是就问那老太太说你是谁啊，是怎么进来的？结果那个老太太不回答，而是慢慢悠悠地把原本伸了一半出来的身子缩回了货架后边，挡住了工作人员的视线。而我们那个工作人员就放下手里的菜打算跟过去看个究竟，就那么短短几米的距离，他刚一转过去看，却发现货架后边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那个老太太根本就无踪无影，于是他开始觉得是不是自己恍惚出现幻觉了，正在纳闷的时候，却看到了地上有一堆胡萝卜渣，还有一截被啃掉了末端的胡

萝卜。

杨老师说，这么着他才意识到不是自己的幻觉，自己有可能是撞鬼了。

杨老师接着说，我们这个员工已经在这个时间铺货很长一段日子了，由于是夜班工作人员，加上也有些年岁的人了，作为他们这样的职业，通常都会明白夜班工作中偶尔会遇到的一些情况，以及一些需要注意的忌讳等等，所以当时他就鼓起勇气一直心里默念阿弥陀佛，直到天亮后来了别人，再才继续铺货，所以那天早上我们开门的时候其实菜还没准备好，当天我问起他的时候，他才跟我说了这个情况。

其实我也知道杨老师说得没错，但凡长期夜班的工作者，通常都会有一些不成文的规定或者说是前人留下的经验之谈，例如出租车司机，通常不会在夜间走到荒郊野外，更不会在荒郊野外载客。又例如公交车驾驶员，在末班车的驾驶员，也会在收班之后用扫帚打扫车厢，一边扫一边要呢喃着“下车了，下车了”之类的话，又例如需要拍夜戏的演员，要是尿急想方便，心里也会默念着“莫怪莫怪”之类的话，因为在大多数人看来，夜晚算是一个撞到灵异事件的高发期，尽管这属于普遍现象，但是目前并没有过多的论据表面鬼魂只在夜间出现，只是相对而言，人们在晚上的时候会更敏感，更容易害怕，或许有时候白天与你擦身而过的人，就是个鬼魂呢。

杨老师接着说，那还只是第一次，当时我听到以后其实并没往心里去，作为一个超市这样的工作环境，大家常常都会有些八卦消息传出来，比闹鬼更古怪的都有，自己也就权当作是一个故事听见就听见了。不过在那天之后大约一个礼拜，那天杨老师自己因为工作耽搁了，下班的时间比较晚，说晚其实也未必，只是对于上下班的时间来说是晚点了，但是那个时候超市还在开门营业，贩卖区人头攒动的，超市还没到打烊的时候。自己走到值班经理的办公室，吩咐他把剩下的一些要紧的工作等关门之后办妥，于是就打算离开超市然后回家，刚刚走出超市门口，突然想起自己的手机还没拿，于是就返回到办公室拿手机。

杨老师说，当时已经天黑了，而我走的时候办公室是关了灯和窗户的，所以如果我开门后不开灯的话，我肯定是什么都看不见的。说完他

指着自己的办公桌，说我有习惯，当在办公室的时候手机一般不会放在裤兜里，而是摆在桌子上，所以那天当自己打开门正打算开灯的时候，却看到自己的手机亮着，而且很快就熄灭了。杨老师说，当时自己也并没有多想，还以为是恰好有个信息或者电话进来了，于是点亮了屏幕。当他打开灯以后去看自己的手机，却发现没有任何信息或是来电记录，不过倒是在自己的屏幕上，看到一个脏脏的好像是拇指的指纹。杨老师下意识地看了下自己的手指，发现其实干干净净的，没有任何脏东西，不过就在这个时候，他却发现在自己的办公桌上，有一个黑乎乎的手印，手印是残缺不全的，起码小拇指和掌肚那一块是看不见的，对比了一下，发现桌子上的黑手印和自己手机上的那个印记是同一种东西，自己仔细一看，却分不清到底是什么。

说到这里的时候，杨老师好像有点心神不宁，于是他抓起胡宗仁跟前薯片口袋里的薯片，塞了几片到自己嘴巴里，一边嚼一边说，那个黑色的物质，说不上来具体是什么，但是很像是那种潮湿的泥土，或者煤炭灰一类的东西混合了水而形成的。用纸巾轻轻一擦就能擦掉，但是凑到鼻子跟前闻的时候，却能够闻到一股子腥味，还有些臭。

我急忙问杨老师，臭味是那种死耗子下水沟或者臭鸡蛋的味道吗？杨老师皱眉想了想说，他说不出那种味道，有点像什么东西因为潮湿过度，然后发霉的味道。正因为这个奇怪的手印，他开始在心里犯嘀咕了，不过由于自己没有亲自见到过，所以也不敢妄下定论，只是当成一个奇怪的事情，暗暗留心了。杨老师告诉我们，当天回家后，这件事情自己在脑子里翻来覆去的想，尽管在先前发生的事和自己遇到的这件事看来，总觉得好像是跟闹鬼有点关系，但是自己却又没办法说服自己，于是他猜测，会不会是办公室里来小偷了，正打算偷我手机的时候，让我给撞进门来了，于是躲了起来。第二天自己到了办公室，打算检查下窗户或者门上有没有被破坏掉的痕迹，但是看着看着，就开始觉得不对劲了。

杨老师指着办公室门的上方，然后说，你们俩都长得不矮，但是你们能踢到那么高的地方吗？我仔细一看，这才发现，原来在距离地面差不多接近两米的位置，白色的墙面上，有两个脚印。脚印很小，但又并不是小孩子的脚印，联系到超市里先前遇到的情况，我认为这就是当初

那个吃胡萝卜的老太太的脚印。不过这脚印看上去一左一右，并列着的，如果说有人恶作剧，故意踢那么高也就罢了，但眼下看来，更像是一个人，垂直于墙面站立着，并且是面朝着地面，背对着天花板，说不定那天杨老师回办公室拿手机，打开门的一刹那，那个老太太正站在他的头顶，直勾勾地看着他呢。

虽然有点匪夷所思，但是鬼魂之所以在被人看见后容易吓到别人，其主要的一个显性特征，不就是它们常常做出一些我们难以理解的姿势动作，或者有着让人一眼看着就不舒服火恐惧的容貌吗？若非如此，人们还为何要害怕鬼魂呢？如果说小孩子故意摆弄一些耐人寻味的姿势，是因为天真无邪，成年人故意这么做就可以理解为装疯卖傻，但如果是鬼魂，那就是在为了引起你的注意了。

其实这不难分析，例如起初超市货架上的“咔嚓”声，老太太的鬼魂大可以不必让人察觉到，或者说不必在只有那一个工作人员的时候让他察觉到，但它偏偏这么做了。又例如那诡异的笑声和那位工作人员转头时看到的那半个人影，其实也都大可不必，因为鬼对活人的惧怕很大程度上和活人对鬼魂的惧怕是一样的，害怕的只是那种未知和不可预测。杨老师接着说，当天看到这对脚印的时候，他还特别踩在凳子上去看了看，发现脚印上黑色的部分，恰好也和头一晚自己在手机和桌子上找到黑色东西一样，加上这个脚印出现得如此诡异，并且办公室里的人都看见了，一时间大家纷纷猜测，终于杨老师说出了事情。

杨老师说，我们工作的环境就是这样，一件奇怪的事情出现之后，很快就传得大家都知道了。所以没过几天，超市里闹鬼的传闻，就在整个后勤部和管理层，传得沸沸扬扬。传的人多了，自己明明不害怕，也不免跟着害怕起来。杨老师说，你看那儿空着的几个座位，就是我们这件事出现以后，他们自己辞职不干了。

胡宗仁笑着说，这么容易就吓着了，什么心理素质啊，又没有亲眼看见。杨老师沉默几秒钟后，“咔嚓”一声撕开了一包虾条，一边吃一边说，后来还真看见了，还不止一个人看见了。

第一百七十五章 【案二十一】初测灵动

杨老师刚说完这句话，一直坐在边上不吭声不出气的那个萝莉小姑娘开始用手抓着自己的衣服一角，揉捏起来，脑袋也垂了下来。于是我问她说，姑娘，你也看见了对吗？她点点头，那样子好像很害怕。我实在很难理解一个人既然害怕这个环境却还待在这个环境里的心情，换了别的女孩子，恐怕早就收拾收拾走人了，她一定有自己留下来的理由，这个她自己没说，我也就没问。

杨老师对那个姑娘说，那就还是你自己说吧，你毕竟是当事人。那姑娘抬起头来，对我和胡宗仁说，其实当时目睹这个情况的，还不止她一个，还有身后的两个同事。胡宗仁说，那就是说，你们办公室几乎全部人，都撞到过了是吗？姑娘摇摇头说，也不全然是，因为杨老师毕竟只是感觉到，并没有亲眼看到，而他们三个却是亲眼看见的。

姑娘说，事情是这样的，就在办公室里出现了脚印后的一个礼拜，那天因为要盘点货物，所以大家都加班到比较晚，也是天黑了，但是大家都还没吃晚饭。超市里有那种加热一下就可以吃的速食品，而且员工购买的话是有优惠的，于是他们三个就下楼去打算买点东西吃。在下楼的时候，就看见在一楼和负一楼之间的楼梯转角处，墙角摆放了一个小铁盆，铁盆里在冒烟，好像有人刚刚在这里烧过什么东西一样。

我仔细回想了一下刚才上楼时候经过的那个消防通道，超市的范围是在一楼，而办公室是在二楼，所以从一楼到负一楼这一段路我其实是没有去走过的，但是我想到我上楼的时候闻到一股子烧焦东西的味道，八成就是这个姑娘说的火盆里的味道。通常情况来说，在火盆里烧东西，往往的目的都是祭拜，但是人家好端端的一个超市，为什么会有人

在这里烧东西？是在祭拜什么？难道是这里的老板和别人有仇，或是卖出去的东西害死过人，人家回来诅咒寻仇了？

想了一下我自己也觉得荒唐，于是就问那个姑娘，你们负一楼是干什么用的？姑娘说，负一楼就是库房了，也是货运车辆卸货的地方，我们专门有一个货运电梯，是可以直接把货物从负一楼送到一楼来的。我问她，也包括那些新鲜蔬菜对吗？姑娘说，是的，超市里所有东西都是堆放在负一楼，相当于一个储备仓库了。我点点头，然后请姑娘继续说。姑娘接着说，当时下楼的时候只是察觉到有人在烧东西，觉得很呛鼻子而已，也没觉得有什么别的不对劲的地方，可是回来的时候，却发现原本熄灭了的火盆，此刻燃起了明火，不仅这样，在火盆前还蹲着好几个人，围成一圈，穿的衣服也都有些怪异，本来我们还以为就是这些人在烧火，我们其中一个同事就问了句，你们为什么在这个地方烧东西。说完姑娘指着身后那个男同事说，当时就是他问的。然后那些蹲在火盆边上的人基本上都没理我们，而是其中一个老太婆，突然转过头来看着我们，面无表情，即便是映着火光看上去脸色都是苍白但是又有些好像淤青一样的东西，她就这么看着我们，鼻子里好像在吸烟一样，把火盆里冒起来的烟雾，吸到了自己的鼻子里。

姑娘说到这里的时候看上去很紧张很害怕，她皱着眉头说，当时看到这一幕的时候我没能忍住，就尖叫了起来，就这么一叫，那几个围着火盆的人突然统统齐刷刷地转头来看着我们，眼睛看上去都是白色的，眼眶的周围颜色却很深，好像布满了血管一眼，总之看上去他们很生气，也很吓人，我当时吓坏了想跑却没力气，是我们这个男同事把手里的饭菜朝着他们砸了过去，我们才逃走的。

姑娘补充说道，我很清楚的看到，当饭菜砸到他们身边的时候，那群人就好像一阵灰尘散开了一样，混着烟雾就消失了，而很快那火盆里的火也熄灭了。当时我们不敢再上楼去，而是直接退到了超市外头人多的地方，心里琢磨着自己到底看见什么了，却在这个时候，我隔着一条长长的货架，看到一个老太婆，好像就是先前蹲在火盆边上的那个老太婆，站在货架的尽头看着我。

胡宗仁问姑娘说，你确定你看到的就是那个老太婆吗？姑娘说，当

时自己也是吓坏了，如果说肯定的话自己还是不敢肯定，但是一个自己完全不认识的老太婆在人群当中盯着自己看，自己还是很容易就察觉到了。我点点头，心想这也并不是不可能，超市里的人大多是走来走去，有的甚至是急匆匆的，如果在这么多动态的人当中有其中一个站定在原地，也不买东西，也不看货架，而是远远看着自己的话，我估计换成谁都能轻易发现。于是我问她，那除了那个老太婆以外，之前蹲在火盆边上的其他人，你有没有看见？姑娘摇摇头说，当时自己很害怕，也没料想到那么多，只是希望快点离开这里。当他们三个人走到人最多的地方的时候，突然想起杨老师还在办公室里，于是就给杨老师打电话。杨老师之前就遭遇过一次奇怪的事情，所以当同事们这么说的時候，自己就根本没有任何怀疑了。于是当天晚上几个同事也没工作了，就聚在超市外头商议着该怎么做，于是他们最后一合计，就决定还是要把这件事正式的汇报给老板。

杨老师告诉我们说，老板不是本地人，是总部那边派过来到重庆本地派驻的人。因为这家超市都是直营，老总都是总部的人，在本地只是找了一些分销商入股的形式。而告诉老板以后，老板却深信不疑，当下就吩咐他们找人来处理下这件事，这才有了找到胡宗仁的情况。胡宗仁不解地问，你们老板深信不疑？那不应该啊，换做别人，不是应该起码在最初先怀疑怀疑再做的吗？杨老师无奈地说，你也知道，老板他们是福建人，那边的人，比我们这边的人信得多。

胡宗仁这才若有所悟地“哦”了一声，然后又问杨老师，那既然当天你们走了，为什么又回来了，还继续工作了这么长时间。杨老师又一次无奈地说，那也没办法啊，这工作总是需要人来做的，而且我们当天开始就约定尽量不分开行动，上下班大家尽量都一起出入，这样一来确实也好了很多，除了有时候我们会听见一些莫名其妙的声音之外，就再也没见过，时间长一点了，发现我们的身体也都没出现什么不对劲的情况，也就坚持了下来。

胡宗仁对着他们几个伸出大拇指，那意思是你们几个还真是挺牛的，在放下手的时候顺便又抓了一把虾条在手里。看胡宗仁吃得这么欢，我也跟着抓了一点吃了起来。杨老师说，基本的情况大致上就是这么些了，也许还有些我们不知道的情况，这个就要看你们二位的调查

了。

胡宗仁站起身来，走到窗户跟前，那儿就是杨老师的座位。胡宗仁推开窗户朝着下边张望了一下，窗户外头并没有防盗网，但是由于楼层的高度足够，四周也没有可以攀爬的地方，底下能够看到库房进出货车的出入口，边上是一个堡坎，所以如果有人能够徒手爬上这二楼的话，那只能是蜘蛛侠或者壁虎一类的了。于是到了这个时候我就确定了一件事，当天晚上杨老师看到的那个手机突然亮起的情况，的确是鬼魂所为，只是这种鬼魂你很难去分析它的逻辑，很可能它只是看到手机在桌子上于是去好奇地按了一下，不过更大的可能则是，它故意用这样的方式，来引起杨老师的注意。

我对胡宗仁和其他所有人说，大家都聚到沙发这里来吧，既然现在都在办公室里了，我就从这里开始检查吧。杨老师他们全都坐在了沙发上，胡宗仁自然背靠着办公室的门站着。我就从房间的另一角，也就是我认为最不可能有鬼魂的那一角开始拿着罗盘检查，用排除法逐渐缩小范围，最终锁定了几个点以后，我就能够根据这些点的分布情况和这些地方有些什么东西初步进行判断，从而得出这个鬼魂的出现是否具有强烈的目的性。

接下来的二十多分钟时间里，我把这个原本就很小的房间检查了一个遍，甚至连桌子底下和电脑的机箱背后都没放过，最终我开始觉得有些蹊跷了，除了我最早检查的那个角没有灵动之外，其余大部分的地方，都充斥着或多或少的灵异反应，不过很明显能够感觉出这种灵动并非一个鬼魂留下的，至少有三个以上，但是在杨老师先前提到的几个地方，一个是桌子上，一个是门上，这两处的灵动是最为强烈的，如果所料没错的话，这应该是连续三次撞鬼事件中，都不约而同出现地那个老太婆，它应该是这些鬼魂里能力最强的一位。除此之外，我在窗户沿上，也并没有找到灵动。

总的来说，这间屋子就好像一个给这些鬼魂聚会开趴体的地方，长期在这样的环境下工作，就算鬼魂不害人，身体也绝不可能安然无恙。于是我对胡宗仁打了个响指，把他叫到了身边，然后低声对他说，我得跟你说了个事儿，大事儿。

第一百七十六章 【案二十一】迅速清场

于是胡宗仁走到我身边后，我把我先前的情况告诉了他，胡宗仁听后也皱着眉点点头，因为他自己也知道，当活人和死人两种完全不同能量场，却有容易被相互影响的东西在一个密闭的环境里待的时间长了，肯定是会有一些现象发生的，只不过有时候不被人察觉，只是因为症状还没有明显的体现出来罢了。

胡宗仁低声对我说，那咱们是不是也要检查检查这几个人啊？我说肯定要检查，不过现在不能直接明目张胆地来，本来这几个人已经很害怕了，这样做他们会更害怕的。胡宗仁又问我，那现在该怎么办？我说这间屋子已经检查完了，有过鬼魂活动的踪迹，但是此刻却没有鬼魂在里头，也许是咱们两个阳气旺的人进来以后，就跑掉了。这样吧，这个地方先暂且留下，但是这几个人从现在开始就不能继续待在这个屋里了，直到我们把问题解决掉。待会儿出门之前我在这里结绳阵，你也把你的符咒什么的，能贴上的都贴上，最起码要保证迟点如果出现什么意外的话，咱们逃跑还能到这里来躲一躲。

胡宗仁点点头，然后看着我笑了起来。我说你笑得那么痴汉电车是什么意思？他说，现在咱俩都更小心了啊，以前哪这么畏首畏脚的。我心想也是，以前办一个案子，即便再麻烦，起码我们心里并没有如今的这种畏惧感。轩辕会的案子已经渐渐在开始接近尾声，但是却一个比一个困难，如果说今天这个案子能够顺利解决，我甚至都会有些不相信。不得不说我们都是贱人，非得受点刺激来点创伤，才能相信这件事最终得以解决了。于是我告诉胡宗仁说，那也没办法，谁让你招惹了不该招惹的人？谁让你一血气方刚就答应了这二十四次考验？最要命的是，谁

让你是我最好的朋友？

胡宗仁一愣，然后一边挠头一边咧开嘴“嘿嘿嘿”地傻笑起来。接着他走到杨老师和他的同事身边，对他们说，这个屋子里我们已经检查过了，在这里有不少鬼魂来过的痕迹，我们一致认为如果你们继续待在这个地方办公的话，会对你们各位造成非常不好的影响，所以在事情解决之前，还麻烦你们几位跟我们待在一起，就暂时别回这个房间了。

其实我知道他们都很害怕，因为从杨老师的脸色里，我看到了这个含义，不过他却对我们说，但是超市里还有这么多事情要忙，如果一天不上班的话，就容易断货，这超市如果断货了，就基本上没戏了。胡宗仁瞪了他一眼然后说，总比你们待在这里，等着慢慢被磨死的强吧？杨老师没说话，胡宗仁又对他说，你想想看，连你们老板都说了，要你们先把这件事解决了，如果你们几个骨干成员都出了乱子，他这超市恐怕是更开不下去了吧。

杨老师问胡宗仁说，那你们需要多长时间？胡宗仁说，运气好的话，就一天，要是运气不好，那就不好说了。杨老师皱眉想了想，然后对我们说，那好吧，不过在那之前，请给我们几个小时的时间，我们至少赶赶工，把今天明天的任务完成。说完这句话，杨老师看向了自己的几个同事，同事们显然对杨老师是非常敬重的，于是纷纷点头，同意要先把工作完成，再放心大胆地抓鬼。

眼看他们的态度如此坚决，我和胡宗仁也不好意思继续强逼人家了，毕竟在这个年头，对待工作能够如此敬业，如此认真负责的人实在是不多了，尤其是眼前的这几位又都是和我们岁数差不了多少的年轻人，这就更加难能可贵。于是我对杨老师说，那你们先忙着吧，我们俩哪儿也不去，就在这里等着你们，而且我们俩在这里，如果真的出了什么情况，也好有个应对，要知道，当你意识到鬼魂在靠近的时候，这个时候如果你再想逃走，那往往已经晚了。

其实这最后一句我是在吓唬他们，并非要让他们放弃工作，而是要他们抓紧时间，对于这种还不知道底细的鬼魂，我心里其实也惴惴不安的。杨老师听到以后，就点点头，开始给几个同事分布工作，杨老师非常熟练，此刻看来也显得很老道，并且在他的安排下，很快大家就开始

各自盘点，然后给供货商打电话，要他们提前送，杨老师则一直在跟货运部的人联系，说这几天楼上办公室有点情况，可能不能够按时铺货，需要提前安排好，到时候请货运部的同事按部就班就行。

这个安排工作调配货物的过程大约持续了两个多小时，看着这群年轻人埋头工作，我还是有些羡慕，毕竟我从来没有过这种认真的干劲，尤其是当自己祸事缠身的时候。于是这两个多小时的时间里，我和胡宗仁几乎耗尽了手机里的电量，还消灭掉了桌上那些没吃完的零食。伴随着杨老师他们打电话的声音，打字按键盘的声音，以及“哔哔哔”按计算器的声音，还有我们嘴里嚼东西的声音，就这么混了过去。

值得庆幸的是，最近这段时间的我和胡宗仁，都比较敏感，除了在自己家里以外，我们几乎很难把神经松懈下来。所谓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恐怕就是在说我和胡宗仁两个人了。等到杨老师他们忙完，他脸上露出了稍微轻松的表情，想必是既然找来了我们，也是为了让这件事有个结果，如今工作已经安排妥当，也就少了许多顾虑了。我甚至觉得起初一直很害怕的那个小妹妹，也看上去放松了不少，即便他们几个是亲眼目睹了鬼魂的人。

我问杨老师，那个你最初说的第一次看到鬼魂的工作人员，现在有没有在上班？如果有的话，安排咱们见一面，我也想跟他咨询点情况。杨老师附身到自己格子间上贴着的排班表看了看说，现在恐怕不行，这个时间人家已经下班休息了，如果我们要见他的话，到晚上给他打个电话，然后我们陪着你等他就行。我点点头，看了看时间，还差不到半个小时就到午饭时间了，可是由于我和胡宗仁之前吃了很多膨化食品，导致我们其实并没有很饿，但是我又没有理由让杨老师他们几个饿着肚子的人跟着我们一起不吃饭，于是我提议现在超市人多，要干什么也不方便，要不咱们先出去吃个饭，回来再说。接着，我和胡宗仁撑着肚子和他们一起到外边简单吃了一顿。

再度回到超市里的时间，大概已经是中午一点多了，这个时间通常超市里的人稍微少一点，一些不忙碌的货区，那些营业员都开始打瞌睡了。我们在杨老师的带路下，直接走到了杨老师说的，曾经第一次目击鬼魂的蔬菜区域，这个地方是一个“门”字形的区域，开口处是卖水果

的，再往外走就是那些普通日用品了。而门字的四周是卖鸡鸭鱼等鲜活肉类的，白色的台面下有一条水槽，大概是为了让那些鱼溅出来的水或是杀鸡杀鸭子流出来的血等东西顺着排水沟给溜走。而在门字形的中央，大概平行分布着大约十多个正方形的台面，上边堆放着各种各样的蔬菜。

作为一个家庭妇男来说，逛超市对于我来说简直就是家常便饭，我甚至能只看颜色就能区分出西红柿是当天送来的还是隔夜货。所以对于蔬菜区我是非常熟悉的。但是我却从来不知道那些源源不断摆上来的蔬菜，竟然都早已藏在货架底下那个被封起来的地方，既然如此，以后妈妈就再也不用担心我买不到菜了，我会直接从底下拿了。这个时间点菜已经没那么新鲜了，所以人并不算很多。我仔细观察了一下周围的地形，卖肉的把菜刀砍在了菜板上，然后自己坐在计价器边上打瞌睡，卖鱼的大婶也凑在一起嘀咕着一些更年期的话题。于是我转头对杨老师说，你能不能帮我一个忙，让你们控制室的人把这里的防火门关一下，然后让这些员工先暂时回避一下。

杨老师抬头看了看顶上的防火隔离门，那是在这样的大卖场里，一旦发生火患就会自动关闭的门，所以一般在这个门下，会有显著的标语说不要堆放货物，以保证门能够严实地关上。杨老师大概是明白了我的意思，于是说，你稍等一下。接着他就走到了那些工作人员身边，对他们说了几句，然后那些人就离开了，而杨老师对那些还在选蔬菜的顾客说，请暂时回避一下，这里需要打扫一下。有人买账有人也不买账，所以我们也只能等他们选了东西自己离开，在看到人都走光了以后，杨老师就走到门下的柱子边上，按下了防火门。

随着最后一扇门落下后，原本熙熙攘攘的超市里，突然安静了下来。

第一百七十七章 【案二十一】一条线索

因为开着灯，所以即便关上了门我也能看得很清楚。我相信顾客们都是自觉的，因为不会有人看到关门了还死朝着里边钻的。我又注意观察了一下天花板上，除了一些悬挂着的好似水管一样的东西，那应该是和火警器是连在一起的。但是除此之外，我并没有在这个区域找到任何摄像装备。

为了怕疏漏，于是我问杨老师，这个区域没有监控摄像头吗？杨老师说，原本是有摄像头能够拍到这一带，但是防火门关闭以后，就给挡住了，你们可以放心大胆地做了。我又对他说，那有没有可能你能够调取一下当时第一次在这个地方撞鬼的时候，那段监控视频？杨老师说，其实早在我们来之前，他们已经看过那段视频了，但是因为角度的关系，只拍到了那个工作人员探着脑袋找那个鬼魂的画面，却没能能够把鬼魂拍摄下来。说完杨老师指了指我身后几米外的一个货架说，从画面上看，当时那个鬼魂应该就出现在这个架子的背后，不过画面上却没有，是被这个架子给挡住了。

我有点失望，因为这么一来我想要找到证据的可能性就又少了一样。这被封闭起来的区域大约有接近一百个平米左右，为了不疏漏掉任何一点，我跟胡宗仁说，这么大的区域我自己一个人来测的话，会耽误不少时间，你跟我一起好吗？胡宗仁点头说好，于是我们俩站到两个对角，朝着相反的方向开始测量，并且逐渐缩小范围，这样一来，时间起码节省了一半。所以在长达接近一个小时的时间里，我们除了听见那时不时轰鸣一声的冷柜声音之外，就听见水产区水里边的鱼儿偶尔翻腾一下的声音。当我和胡宗仁碰头以后，我们俩的脸色好像都不怎么好看。

因为在我检查的这半边区域里，我找到了密密麻麻鬼魂出没的痕迹，不止是货架底下，甚至连不少蔬菜上都有。而这里的蔬菜都是今天早上刚刚才铺货的，那就意味着，至少在今天早上铺货完成以后，这里曾有鬼魂来过。而最让我觉得奇怪的是，我在一堆摆放着卷心菜的货架底下，我找到了几根散落在地上的胡萝卜。胡萝卜都被不同程度地损坏，因为几乎顶部的地方，都有些掉落。掉落的断面是新鲜的，还有水分，这说明就是今天发生的事，而且我还在地上找到了一堆胡萝卜渣。

这几乎直接从我心里头排除了是老鼠所为的可能性，因为老鼠即便是偷吃了胡萝卜，也不会吐到地上，而是会吞到肚子里。上边断面的部分我也仔细看了，是一些比常人略微细小一点的齿痕，但是能很明显的区分出那是人的齿痕。所以当时这个鬼魂开始嚼胡萝卜的时候，其实只是在重复这么一个吃东西的动作，并没有真的吃到肚子里去，地上的那些碎渣就是最好的证明。而且，每根胡萝卜上，都出现了相对于周围更加强烈的灵动反应。

我数了数，在场一共有十几个货架，每个货架底下基本上都找到了较之周围稍强的灵动，这说明有鬼魂曾在这里待的时间比外边更长。这只是一个非常简单的计算题而已，多年的经验足以让我得到这个判断。而让我不解的是，除了起初被杨老师描述过的这货架以外，连生肉区，水产区，几乎各个角落，也都找到鬼魂的痕迹，除了水里之外，那也是唯一不用检查就能确定的位置。胡宗仁检查到的情况和我差不多的，天花板上的地方我们没办法爬上去，但是如果爬上去的话我相信我们上边也能够找到不少。总的来说，这个区域的情况比起杨老师办公室来说，更为严重，简直就是一个群鬼狂欢的地方。也许夸张了一点，但是七八个鬼魂，这里总是有的。

我和胡宗仁讨论了一阵，我告诉他，我检查的这部分区域里，除了刚才说的这些地方之外，我还在这个排水沟的附近找到了灵动，相对于周围来说要强烈不少，所以如果有可能的话，咱们得考虑一下这个排水沟大概是鬼魂进出的一个通道。胡宗仁点点头，然后跟我说，我在那边的门口的地方找到一些，火苗乱窜，一副非常兴奋的模样，而且吹都吹不灭，那地方应该也很强，待会儿你单独用罗盘再看看那儿，稍微和你看到的比较一下，咱们就能够有个大致的开头了。我问胡宗仁，哪儿有

什么门呀？胡宗仁转身指着防火门对面那堵墙上，一个周围堆了不少纸箱子的地方说，就是那儿呀，有按钮，应该是个电梯。这时候杨老师接话过去说，对，那儿就是我们上下货的电梯，这里是生鲜区，都是直接从底楼的库房坐这个电梯运上来的。

我拿着罗盘走到电梯门口，这是一个绿皮的老式电梯，门是折叠开合的，现在这样的电梯已经非常罕见了。我蹲下身子，在电梯周围检查了一遍，排除了受到机电产品的干扰之外，这里的反应竟然是我目前为止在这个范围内察觉到的最强的一处。这对我来说无疑是个非常重大的发现，起码排除了我先前认为鬼魂是从排水沟进入的可能性。

但是新的问题又出现了，这里如果是长期闹鬼的话，想必杨老师他们不会是第一批发现的人，早在那个工作人员之前，就一定有人察觉到过。于是我赶紧问杨老师，这家超市在这里开了多长时间了？因为我看到周围墙体上已经不算是新装修的样子，看起来已经过了至少几年。果然杨老师回答我说，这个地方已经开了接近5年的时间了，自己算是第一批员工，大学刚毕业不久就来这里工作了。我又问他，那在这次的事件之前，超市里曾有发生过什么怪事吗？杨老师仔细想了想说，那还真没有，一直都风平浪静的，一点异状也没出现过。

那就不应该了，如果在同一个地方鬼魂在某个时间段突然集中爆发，那一定是有一个诱因才对，或者说是被同行下了烂药，相对而言，前者的可能性更大，于是我告诉胡宗仁我的猜测，并且告诉他，如果我们想要弄明白这当中的事，我们就必须找到这次事件的诱因才行。

杨老师凑过来说，你们为什么要找到什么原因，难道不能直接做法驱鬼就好吗？我看电视里都是这么演的。我看了他一眼，其实我并不是在怪他，我告诉杨老师，电视里的那些，也的确是可以这么做，但是那一向不是我们办事的风格。我们也没有无聊到什么事都要刨根问底的地步，不过从根子上来解决问题是一劳永逸的，否则永远都是治标不治本，你收拾了这一批，下一批出现了，你照样得头疼。

说完我指着靠墙的另一侧，在生鲜区有一扇关闭的小门，我问杨老师，那扇门背后是什么？杨老师看了看说，那里是冷藏室，猪肉鱼肉这些冷冻的食品，就屯放在那儿，而且我们货架上的碎冰，也都是从里头

弄出来的。我问杨老师，能不能打开让我们进去看看？杨老师说，这个就没办法了，那道门的钥匙他也没有，不过如果我们需要的话可以叫人来帮忙开门。我又走到那扇门跟前，低下身子在门缝地方检查了一下罗盘，冷气从里头冒出来，并且罗盘上的反应也并不强烈，和环境里的反应差不多，这说明这里头鬼魂并没有进入，如果进入的话，最起码我在门缝的地方应当能找到较之周围更强的反应才对。于是我告诉杨老师，不用了，这个地方也被排除了。

如此一来，除开那几个货架底下，和那些莫名其妙出现的胡萝卜之外，这个范围内最有可能被鬼魂进出的，就是那台电梯了。鬼魂其实也会搭乘电梯，但是没有任何理由可以说明它们是自己搭乘电梯上来的，因为有些鬼魂会沿着自己生前的路子来，而电梯这样的东西并没有被使用太多年，所以由此可以初步判断，这些鬼魂死亡的时间不会很长，起码是在国内开始大规模使用电梯之后的事情。

我回到屋子中间，捡了一根葱，把这里的地形沾了点水在地上大致画了一下，葱上有泥土，所以就被我当笔使用了。电梯是通向负一楼的仓库的，而杨老师办公室的窗户外边直接就能够看到负一楼的入口，办公室外头的楼梯，在一楼和负一楼之间有个火盆，那就是说如果下楼梯的话也是能够到达负一楼的，所有目前掌握的线索都重叠到负一楼，难道我还要到负一楼的仓库再这么检查一次吗？这当中难道没有别的共通点了吗？

画着画着，我好像突然想到了什么一样，我让杨老师来我身边，我指着地上被我用泥土蘸水后形成的印记问他，你当天在办公室手机和桌子上看到的黑色印记，是不是这种颜色？杨老师皱眉说，还要稍微深色一点，我伸手在地上抹了一下让他闻，是不是这样的味道，由于沾了葱的味道，他说闻不出来，但是要腥不少。

这时候胡宗仁揭开了排水沟上边的网子，伸手从里头用手指挑了一点不知道是不是淤泥的黑色泥状物上来，闻了闻，露出难看的表情，然后问杨老师，你再来看看，是不是这样的颜色？是不是这样的味道？

杨老师凑过去闻了下，斩钉截铁地说，就是这个味儿！

第一百七十八章 【案二十一】福建员工

事实上我们知道，当一个阴暗无光的环境下，如果有了积水，且不论这水是干净水还是脏水，那总会因为潮湿的关系而滋生一些细菌。而这些细菌最终可能会变成滑溜溜的类似苔藓一类却又不是植物的物质。它们会彼此叠加，继而产生出庞大的面积。虽然我并不是非常明白这个现象的原理是什么，但是自来我就知道，如果在沾了水的地方走路，尤其是那些长时间有积水的地方，那么我一定会小心，否则就会滑倒。

而说这些没别的原因，是因为眼前杨老师的回答，让我迅速地把这两件完全无关的事情迅速的联系了起来。因为鬼魂本属阴，而阴气则容易被潮湿的环境所聚集。如此一来，这些阴暗潮湿的地方就成了当鬼魂想要躲避的时候，最佳的藏身点。这也能解释为什么那天晚上哪个工作人员转头看到哪个老太婆的时候，却在一瞬间失去了踪影。同时也能够解释为什么刚才我和胡宗仁在检查这个区域的时候，偏偏这里的反应就会强于别的地方。

于是我蹲下来，又伸出手指挖了一点，然后凑到鼻子跟前闻了闻。我很难形容那种味道，很腥，有点像那种鱼缸里的水的味道，但同时也夹杂着一种水沉积过久而产生的臭味。我手指上的东西已经呈现泥状，这想必是这个区域所有的排污水里，残留物质堆积出来的。我把手指上的脏东西给擦在地上，然后把罗盘凑到上边，果然佐证了我的猜测，这里这些黑色泥状物的反应明显强于周围，如果不是鬼魂出入的通道口，那就一定是它们藏身的地方。尽管我目前还没有检测到鬼魂此刻正在这间屋子里的讯息，但是我知道，它们一定在周围，而且它们知道我们来了。

我低声把结果告诉了胡宗仁，现在这个环境相对来说是密封着的，所以如果有鬼魂进出，至少我的罗盘会传递给我讯息才对。尽管我觉得此刻它们正在我们看不到的地方注视着我们，但是却刻意不让我察觉到它的具体所在，于是胡宗仁跟我说，那咱们就将计就计吧，照着先前在办公室里做的那一套，你结绳阵，我贴道符。我点点头，看起来目前这个法子是最靠谱的，如果鬼魂如我所料在这里，起码能困住它们一会儿，不至于到处乱跑。等下我和胡宗仁驱赶起来，我们也知道它将要躲到哪里去。另外，就算是我猜错了，鬼魂此刻没在这个环境中，那么我们最少也能挡住它们再次回到这里，这样也给我们缩小了调查的范围。

于是我对杨老师说，这个区域今晚你就别开了，我们要做点手脚，如果外头有人来，很容易就让人传出去了。杨老师看样子还不能做这个决定，于是他打算打电话问问他的老板，从他在电话里的语气来听，似乎是老板对着他发了一顿脾气，但是最终还是同意了。期间杨老师一直用那种唯唯诺诺讨好般的语气说着，并且全程是普通话。等到他挂掉电话的时候，胡宗仁突然笑嘻嘻地问他，你们老板都来重庆这么久了，怎么还不会说四川话呀？杨老师一愣说，我们老板没来这里啊，只是派驻在这边，人虽然在重庆，但是不常来超市的。胡宗仁“哦”了一声说，福建人，看来不怎么习惯这里的生活。

胡宗仁说到这里的时候，突然好像是提醒了我一样，但是我并不能确定。于是我问胡宗仁，你刚才说什么？胡宗仁傻乎乎地回答说，我说，为什么他老板不会说四川话呀？我说不是这句，后头一句。胡宗仁又说，我说福建人不习惯这里。

我打了个响指，我说我总算是猜到为什么这每条我们目前已知的线索，都会或多或少直接跟底下负一楼的库房相互连接起来了。大家都纳闷地看着我，于是我用双手比了一个盆子的姿势，对他们说，原因就是因为在楼梯间的那个火盆！

最初到楼上办公室的途中，我曾闻到有东西烧尽后留下的味道，之后办公室里的那个顾念又提到过他们曾在某次买饭回办公室的途中三个人一起目睹了几只鬼围在火盆边的现象，早在当时我就已经猜到这火盆会和这些鬼的出现有着很密切的关系，我和胡宗仁也在等待这几个人办

公的时间里讨论过这件事。因为在很多寻常人看来，火盆无非就几个用途，要么是用来生火烤火，要么就是用来烧钱纸烧香烛。这两样原本都非常正常，不过在重庆的天气虽然很冷，但是在城里还的确没到需要生火烤火的地步，尤其是谁会在楼梯间生火烤火呢？如果是流浪汉的话，这个超市估计他压根就没办法进来，所以这个可能性几乎可以说是没有。

那么就只剩下另一个可能性，有人在这里烧了钱纸香烛，从而招来了鬼魂。不过到底是谁基于什么样的目的，会选择在这里烧钱纸？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立刻问杨老师说，这个火盆出现在楼道里的时间大概有多久了？杨老师想了想说，好像没多久，之前这楼道里还挺干净的，但是后来不知道是谁放了一个火盆在这里，只不过大家都没当回事罢了。大概一个多月吧。我问杨老师，是在第一次闹鬼之前出现的还是之后？

杨老师看我表情有点严肃，于是他也很认真地想了想说，好像是在那之前，当时我有一天上班的时候发现了那里多了一个火盆，之后没过几天，就得知了我们有员工在这里撞鬼的消息。

好了，清楚了，事到如今，我基本上确定了一件事，就是那些鬼就是因为有人在盆子里烧了某样东西后引来的。而刚才提醒了我一句的胡宗仁依旧不大懂我是怎么把这一切联系上的，于是我跟他解释说，你别忘了，他们老板是谁。也许是我问话的方式不对，胡宗仁愣了半晌后傻乎乎地问杨老师，你们老板是谁啊？贵姓啊？杨老师也突然很老实地回答胡宗仁，姓陈，叫陈某某。

我翻了翻白眼，然后对胡宗仁说，重点不是他叫什么名字，他随便叫什么名字都无所谓，关键是他是哪里的人。胡宗仁想了想说，福建人啊，怎么了。我说这家超市原本是福建籍的超市，而老板和高层管理又清一色的是福建人，这你都没办法联想到什么吗？胡宗仁突然恍然大悟地说，你是说，福建人信这些！我一拍巴掌，对胡宗仁竖起大拇指，心里说你小子总算是开窍了。

我们国家有不少地方都会如此，例如广东，例如海南，例如福建。这些地方原本沿海，而且在文化氛围上，其实相对更加接近东南亚的风格。比如说广东，几乎大部分人都是拜神信佛的，并且把这种祭拜当成

了一种生活习惯。福建也有不少人如此，这些沿海的地方深受妈祖文化的影响，继而对佛教和道教也相对出现了较之国内其他的确更加浓烈的信阳氛围。广东和福建的师傅在国内都有首屈一指的高人在，而这些高人多年来在民间树立的威望是极高的，继而导致他们的身后有大量的拥护者和追随者，从古时候开始，这些地方都算是中国宗教氛围相对最集中最浓烈的地区，所以福建老板开设的超市，如果有人按照本地的习俗烧香拜佛，那么也完全不会觉得奇怪了。

不过这依旧是我的推测，需要证实的话，我还得请杨老师再挨顿骂，再帮忙给自己的老板打个电话。如果老板说没人烧香的话，那么我们就得从其他地方着手调查。不过在杨老师打电话给那个老板以后，却得到的消息是，公司专门有一个派送的司机，是福建籍司机，在公司主要负责就是把海鲜类的东西调配到仓库了，而他除此之外还有个任务，就是每天在打烊之后，替老板给当地的土地公及神明，烧香烛烧纸钱。

杨老师告诉我，这个员工自己也是认识的，但是他有这个兼差，自己还真是第一次听说。杨老师看我的眼神充满了崇拜，我知道，刚才我那一番精彩的猜测一定深深地打动了他，如果他是一个女人的话，我非常怀疑他会直接扑到我身上来。于是我很潇洒地甩了甩我的中分，然后对杨老师说，那你还不赶紧给你那个福建同事打个电话？亲自问一下，起码问清楚为什么超市开了这么多年了，偏偏他是最近一个多月才开始在这楼道里烧火盆的，如果可以的话，顺便问问他，假如他之前也有烧火盆，但却没被你这样的老员工发现，那么他一定另外有一个烧火盆的地方，你得帮我查一下，之前他烧火盆的位置在哪儿。

杨老师看我眼睛都快闪光了，心想大概是事情已经被我们办得接近尾声了，于是兴高采烈地打电话去了。胡宗仁在他离开后，轻轻碰了一下我的背然后说，其实你是察觉到有更大的不对劲了吧？

我没说话，只是点了点头。

第一百七十九章 【案二十一】楼道之间

其实作为风俗习惯，我倒并没有觉得什么不对劲。只不过最近很多事来得太突然，让我不得不把一些原本简单的事情往复杂的层面去想。胡宗仁算是比较了解我的人，而他知道，眼下的事情绝对没有这么简单，最起码光是那个福建籍的同事无端端把火盆转移到楼道里这个举动，就显得很不正常。

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烧香拜佛，一般来说会找一个开阔空旷的地方，广邀四方之神，才能达到做生意烧香拜神的目的。而楼道里狭小阴暗，密不透风，显得好像是在暗地里做什么事一样，这压根就达不到敬神的目的，想来这家超市的老板也不会同意的。虽然我此刻无法确定真的就是这个福建籍的员工做的这件事，但是我想如果真的是他的话，那么一定有一个不得已的理由，至于这个理由的动机是什么，这就谁也不得而知了。

杨老师走到一边打电话，由于电话并没有打开免提，所以我只听到杨老师在那里嗯嗯啊啊的，对他们对话的内容，我甚至没有猜测的本钱。杨老师挂掉电话后跟我说，那个福建籍员工说了，原本每天烧香都是在负一楼库房外最里侧转角背后烧的，因为那个地方不容易被人发现，加上负一楼也是这个超市全部货品的进出口，称之为“财路”，在附近烧香拜神，则意思是在请众神，帮忙铺财路，好让财源广进的意思。原本是个简单的习俗，但却惹出了麻烦。那个福建籍员工说，由于风俗习惯的不一样，自己在那儿烧香了以后，好几次都和那边上的一户居民楼发生了矛盾，说在人家楼道门口烧香这是晦气的意思。之后有一次自己烧纸的时候，还被楼上的住户丢水果皮砸了，第二天再次去烧纸的时

候，发现火盆都被那些居民给踢翻了，心想街坊们不愿意，那自己就换个地方，这才把烧纸的地方改到了楼梯间里。

我摇摇头，心想在楼梯间尤其是转角状的楼梯间里烧香烛钱纸，那可是最容易招鬼的。以往如果谁的家里有丧事，在头七和尾七或者忌日里，人们总习惯在门口放一个劈成两半的白萝卜，上边插上香烛，这是要给自己家的亡人指路，让它们找到回自己家的路。各地的风俗尽管不同，但是每个地方所形成鬼魂的性质却是一样的。于是我问杨老师，我刚才在你们办公室里也看了下楼下的环境，没看到什么居民楼啊，就看到一个堡坎。杨老师说，这个他也不清楚，自己虽然在这里工作了很长时间，负一楼的库房也去了不少次，但是自己还真是没留心观察这附近的居民楼。不过自己偶尔会从窗户看见有周围的老百姓在这条通道上路过，大概这附近是有个小路之类的吧。

胡宗仁对我说，要不咱们就先下去看看，了解下地形再说。我说现在光天化日的，你莫非要我端着个罗盘四处走？胡宗仁说，那倒用不着，你想想看，既然那火盆现在在楼道之间，这楼道无非就两条路好走，一条是上楼，一条是下楼，并且之前这几个年轻人也看到了蹲在火盆边上的鬼魂，那就说明鬼魂是通过这两条路当中的某一条进入到这个范围。假如咱们能够顺藤摸瓜的话，会离我们要的答案越来越近的。我问胡宗仁，所以你的意思是，咱们要先从楼道里的那个火盆入手，从那儿开始检查对吗？胡宗仁点点头说，这是我目前想到的最靠谱，也风险最低的方式。而且我们从这里开始就可以对这些鬼魂的善恶做一个判断，这会直接影响我们后边该选择什么样的对待方式。

胡宗仁顿了顿说，是我该怎么选择对待方式。

胡宗仁说完这句就停下了，我却不大会懂他这句话的意思，原本说的是“我们”，随后又改口说是他自己。于是我看着他，他却故意把眼光给躲开了，所以我明白了，他其实是在强调这是他的事情，他也知道我们最近遇到的事情难度越来越大，大到我们好几次都身处危险中，他还是不希望我过多去参合到中间，至少不要揽下这原本和我无关的因果。

想到这里的时候虽然我心里觉得胡宗仁真是够朋友，但是我嘴上一定不能这么说。我就得装作什么都没察觉似的，说起蛮力，胡宗仁大概

比我强一点，但是说到心眼多，他就不是我的对手了。于是我当下没理他，只是跟他说，那好吧，就听你的，咱们就从那楼道的火盆开始调查。

接着胡宗仁就跟杨老师他们吩咐了一下，办公室里已经被结阵了，所以在事情没彻底解决之前，我们都认为这几个人如果回去办公室的话，兴许不是什么好事。万一我们惹怒了那些鬼魂，这几个人还得跟着我们遭殃。于是胡宗仁就让他们自己找地方待着去，去别的同事办公室串门也好，或者自己出去逛街也好，不管去哪儿，也别回办公室就行，而杨老师提出跟我们一起去调查，却被胡宗仁拒绝了，胡宗仁说有些事情我们现在也没十足的把握，不知道会不会遇到危险，还是不要你们跟来的好，而且你们当中还有女孩子，女孩子最碍手碍脚了，遇上点事就爱尖叫，恐怕我没被鬼吓死，倒先被人给吓死了。

胡宗仁说得好像嬉皮笑脸的，但是我知道他说的其实是事实。除非迫不得已需要关键线索，一般事主跟着我们也不见得是好事。因为脑子里想着鬼，鬼从那个时候开始就已经在你的心里了。接下来胡宗仁吩咐杨老师，等会儿我们从电梯出去，这里关闭好的防火门，就不要打开了，在事情解决之前，尽量拖住不让人到这个范围里来，虽然这儿都是蔬菜，很容易变坏，但是总比不断闹鬼的强。要像驱鬼，你们得先忍受这点损失才行。虽然杨老师还是有些面带难色，但是最终还是答应了，于是他说等会儿其余几个同事就先散了，自己就待在库房里，跟库房的同事交代下，不让他们上楼吧。

胡宗仁点点头，于是和我一起再次把这个范围内做了一次手脚，尽可能多的阻挡鬼魂进入到这个范围。而胡宗仁扯下一个超市里装菜用的塑料口袋，伸手挖了一些下水沟的淤泥装在里头，然后又扯了另外的袋子装上了那些被啃掉一截的胡萝卜，那样子好像警察在一个罪案现场采集证据一般。接着他又取出几道符咒，分别贴在那些放菜的货架下边，找了个不容易被人发现的角度贴着，但是每一张符都分别对着另一个货架，如此循环，让每张符都发挥最大作用。接着我们用杨老师的职工卡打开了电梯，在下楼之前，我在电梯轿厢内的四面壁上，都画好了敷。

到了负一楼以后，杨老师的几个同事就自己散去了。我从来没去过超市的库房，眼前的样子让我还是觉得有些壮观的。巨大空旷的地方堆满了各种各样的货物。随时下来都能够看到正在下货的货车。杨老师送了我们到货车出入口的地方，朝着右边一个楼梯口对我们说，这个楼梯口就是可以上去到我们办公室的那个，你们顺着这里走上去就能够找到那个火盆。说完杨老师又朝着左手方向指了指，那儿是个被遮挡了视线的转角，杨老师说，我那个福建同事说的原先烧香的地方，大概就在那边，但是我从没去过，既然你们让我别跟着，那你们就麻烦自己找一找吧。

胡宗仁点点头说，等会儿如果咱们有新的信息了，就会给杨老师打电话，在超市的地盘里，杨老师会给我们提供很多便利的。说完这些话以后，杨老师就转身离开了，跟那群正在盘点货物工作人员凑在了一起，看上去很像在交代一些事情。于是胡宗仁扯了扯我的衣袖，对我说，那咱们这就开始吧。

在距离我面前大约不到十米的地方，就是一个高度约莫十几米，布满了青苔和杂草的石头堡坎。石头与石头之间的缝隙里，偶尔还有蜘蛛网和一些死掉的昆虫尸体。堡坎的底部和地面之间有一条大约一寸宽的小水沟，有些从堡坎上流下来的水，就汇集在沟里流走。从堡坎上青苔分布的程度来看，这堡坎上至少已经在这里存在了十五年以上，因为这一带都属于老式的居民区，所以说这个地方闹鬼，倒也是有迹可循。于是我跟着胡宗仁朝着楼梯口走过去，开始上楼。

从负一楼到一楼之间的楼梯比我们先前从一楼到二楼要稍微长一些，我想那大概是因为车库的空间较高的缘故。所以当我们爬完一侧楼梯后，刚刚转角，就看到了那个摆在角落里的火盆。火盆大概是那种最常见的铁质洗脸盆，我打赌如果没有被烧得一团漆黑的话，我一定能够看到盆子里那精美的印花。墙角的墙壁原本并不干净，但是被烟火苗这么一熏，就显得非常黑。火盆里还有些烧尽的纸灰，胡宗仁伸手拨弄了一下，发现纸灰当中，还有一些烧剩下的香烛棍儿。

纸灰的颜色是浅白色，并且有点潮湿，这说明距离上一次烧纸的时间，至少已经隔了一夜。我们是今天早上到达的这里，这就是说，在昨

晚，那个福建籍员工还曾经在这里烧过纸。

第一百八十章 【案二十一】一场作死

我和胡宗仁平日里都是要烧香的人，我们各自的家里也都一定是要按规定供奉神位的，因为我们目前依旧在职，除非是连续很长时间不在家里，否则的话，每天必定要烧香。而我和胡宗仁都不同程度需要使用供奉过的香灰作为我们打鬼的一个手段，对于灰烬，我们是了解很多的。通常祭祀的时候烧纸，纸张会因为其原本就柔软易燃的关系，很快就会烧尽，但是即便明火灭掉了，却依旧有暗火。所谓的暗火，就是那些你看不见火苗的火焰，这就是为什么当没有火焰的时候，钱纸堆依旧会冒烟的缘故。任何一次燃烧，不管是烧香烧烛还是烧钱纸，都分为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能看见火焰的，第二个阶段就是冒烟的，而冒烟的时候，被烧毁的钱纸，灰烬是呈现黑色的。第三个阶段，黑色的纸灰会再进行一次燃烧，从而变成灰白色，也就是目前我和胡宗仁看到的这种。

而最终燃尽的纸灰是非常柔软的，甚至没有重量。空气中的水分会渗入其中，造成纸灰的潮湿，所以刚烧尽的纸灰会在外力的作用下四下飞散，而隔夜的却具有一定的黏性。这也是为什么我和胡宗仁看到那火盆里的纸灰的时候，就立刻判断了出来。里头的香烛棍儿其实不少，看上去不像是一次性烧掉的，而在边边角角，还有一些没有被燃烧的钱纸，胡宗仁捡起来一看，然后跟我说，这是黄草纸，也是川渝地区最寻常用来烧的钱纸。烧纸分为两种，一种是上头打了孔，看上去好像一串一串钱币的，料子粗糙的黄草纸，这通常用于烧给死人。另一种和我们常常使用的黄符纸很类似，颜色是明黄色，相对比较光滑，但是也很柔软，常常是一整张大，然后被折叠成一个长方形。这种是烧给菩萨或神明的。如果按照杨老师说的，这个超市烧纸的那位福建员工是因为风

俗习惯而烧纸的话，显然他是选错了对象。也就是说，大概从他第一天开始烧纸起，就没能请到神仙来铺财路，而是请了些周围的小鬼来凑热闹。

胡宗仁笑呵呵地说，烧纸的这家伙连拜的是谁都没弄清楚，这么久直到现在才出事，真是运气好啊。我也笑着说，可不是嘛，你说这周围肯定不少是老住户，老住户相对而言老年人就比较多，加上这附近还有个医院，天天都死人，杨老师他们遇到的那个老太婆的鬼魂，八成就是这周围的。胡宗仁丢掉钱纸，然后对我说，你打一下罗盘，看看这周围有什么反应。于是我掏出罗盘，从一楼到二楼的楼梯口开始往下走，和先前一样，这个通道里充满了灵动。只不过越往上走，就越微弱，因为那上头毕竟还是有人在办公的，阳气阴气相互产生了一定的抵消作用。而越往火盆靠近，就越强烈，继续往下走又逐渐微弱起来，这说明这些鬼魂就是对准了这个火盆二来，它们在火盆边聚集，鬼魂的出现，到目前我已经完全确定是因为这次烧钱纸后，引来了周围各路鬼魂。

不过我也依旧没在这里找到目前待在此处的鬼魂，于是胡宗仁说，既然来了，又要把它们带走，那么咱们也烧纸，祭拜一下吧，希望那些好朋友们，待会儿对我们能温柔一点。我笑着对胡宗仁说，原来你还怕粗暴啊，你不就是个粗暴的人吗？你当初和付韵妮在一起，不也是因为她比你还粗暴吗？胡宗仁哈哈大笑起来，一边笑，一边从自己包里摸出香烛钱纸，他是道士，这些东西比我要常用一些，我虽然也准备在身上，但是用的次数相对来说比较少。胡宗仁烧香并非寻常的烧法，而是有招魂请神的含义在，别人烧香大不了就嘴里念叨下保佑保佑之类，但是胡宗仁念叨的却是咒文，道家的咒文千奇百怪，又大多是文言文构成，所以当初我们在学习这些咒文的时候，往往都是死记硬背，接着在实战中逐渐理解，慢慢获取经验。到我认识胡宗仁的那一年，我们已经能够非常清楚地知道我们的咒文到底在一宗案件中，到底有没有召唤出我们想要召唤的鬼魂。

胡宗仁念完咒之后把手里的钱纸揉捏着分散，形成一个扇子的形状，他点燃了一角，尽量让火焰引燃了其余的钱纸，他的中指在上，食指和无名指在下，钱纸就在中指和食指无名指之间，于是此刻即便不用大拇指抓握，钱纸也是固定在胡宗仁的手上的。这是瑶山派拍印，拍符

咒，烧纸的一个手势，因为对于胡宗仁本门而言，大拇指是伸出来还是卷进去，其代表的含义和施咒人的姿态是有区别的。个中缘由就不细说了，总之当胡宗仁手里的钱纸即将烧到他的手指的时候，他轻轻松开了几个指头，让钱纸自由散落，而所有钱纸都会在掉落的同时聚集到火盆当中。就在最后一张掉进去以后，原本还在燃烧的火苗，突然感受到了一阵风吹过的感觉。

胡宗仁擅长控火我是知道的，瑶山派测灵的方式也基本就是这个原理。而火苗开始随着风势出现了剧烈的摇晃摆动，我和胡宗仁却没有感受到一丝风。这楼道虽然不是完全密封，但是两头通气地方，却都在转角之外，若是说这个楼道什么地方是最不通风的，必然就是我们当下站着的这里，我想这也是当初那个福建籍员工选择在这里烧纸的其中一个原因。但是胡宗仁这么一弄，却完全没有提醒我，当我看到火苗乱窜的时候，我就知道，鬼让胡宗仁给招来了。

我骂胡宗仁说，你为什么不提醒我？胡宗仁回答我说，你自己又没问我。懒得和他继续纠结，我赶紧掏出罗盘来看，手上的罗盘指针开始飞速地旋转，但是转到一定地方，却又立刻弹了回来。那种弹的方式，很像是高速运转中的指针突然撞到某样东西，而发生的回弹，这种状况在我罗盘上出现的次数极少，少到我一只手的手指都能数得过来，而我也明白这种回弹表示周围有别的鬼魂一并存在，导致罗盘不知道指向哪里才好。而罗盘回弹的地方，正好就是我此刻脚下的地方，这意味着，在我站立的地方，和我重叠着蹲着或者站着一个鬼魂，我看不见，但是它和我一样，围在火盆边上。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迅速一个后跳就退到了一边，顺便把胡宗仁给拉了过来，我觉得我当时后跃的姿势，即便是到了奥运赛场上，也能引起观众席加评委席的一片惊呼。胡宗仁被我突然这么一拉，显得有点踉跄。他不耐烦地甩开手问我，你干什么？我说咱们刚才站的地方有东西来了。说完我把罗盘凑到胡宗仁跟前给他看，胡宗仁看了看说，老这么弹来弹去的是什么意思，眼睛都给我绕花了。我说这表面刚才你烧的那堆钱纸引来了这周围的鬼魂，同时也说明这周围的鬼魂会迅速因为有人烧纸而聚集，那就是说，这个现象除了存在了很久之外，它们几乎是每天都在被人供养着，好像那些流浪猫狗，如果有人连续很多天在同一个

地方给它们喂食，那么如果哪一天喂食的人没来，这些猫狗也还是会在这个地方等待的。

胡宗仁点点头对我说，那既然如此，那么如果咱们现在把这跟前的这些鬼魂都收掉的话，是不是等于咱们用最快速的方式来解决问题了？我说原理上是这样，就好比抓蚂蚁，捣了蚂蚁窝后蚂蚁四下逃散，你要抓到全部很困难，但是如果你放点糖水在蚂蚁窝边上，很快就能够将它们一网打尽了。胡宗仁说，那咱们试试吧，抓到了，再来一个个解决，一个个送上路。

于是我把罗盘放回了包里，顺手又抽出了一段红绳，在右手的五根手指上垂吊着挽出五个脑袋大小的线圈，因为我从罗盘上看到虽然这里有好几个鬼魂但是我能确定数量不会超过五只，假如我们能够定位其中一个的话，那抓到剩下的，只是方式和时间的问题罢了。胡宗仁只需要洒一把香灰过去，就能够让这群鬼魂现形。胡宗仁也右手提着八卦袋的一个边缘，让八卦袋的口子尽可能的大一些，然后左手捏起一把香灰，冲着我点点头，接着就是一把香灰撒了出去。

怎么形容呢，这么说吧，我分明看到香灰悬停在半空中，几乎只有那么零点零几秒的时间，所以我能够确定那群鬼魂的位置就是我猜测的位置，当我和胡宗仁正打算扑上去瞎子摸鱼能抓到几个先抓几个的时候，就在我刚刚抬起脚步往前移动的时候，香灰竟然反方向朝着我和胡宗仁迎面弹了过来，这是让我猝不及防的，一不小心，香灰进了我的眼里。

我慌忙地的停下脚步，蹲在地上，然后顺势转身，想要背对着那些鬼魂，因为背面比正面经打。接着我伸手揉着自己的眼睛，而此刻我耳朵里传来了一声胡宗仁的闷哼声，接着就是“呼啦啦”一阵声响，由近而远，如果我没猜错，那是胡宗仁从楼梯滚落的声音。当我正想要大声喊胡宗仁的时候，我的左侧肋骨被一个力量一推，倒并不痛，但我却因此失去了重心，接着我一阵头晕目眩，身体许多地方剧痛起来，因为我也被推下了楼梯。

第一百八十一章 【案二十一】居民楼前

我曾经从不少地方摔倒过，最惨的一次是直接从墙根上后背着地摔到了地上。那一度让我闭气许久，所以那种难受的滋味我算是领教过了。不过这从楼梯上摔下来，还真是头一回。胡宗仁想必在这方面经验比我多了不少，前段日子在茶园某个别墅给一个美腿女人办案子的时候，胡宗仁才刚刚摔了一回。

香灰非常轻，碰到身体其实基本没有什么感觉，但是眼睛却不一样，有句俗话说，眼里含不得半粒沙子，说明眼睛是非常敏感的。而且焚烧后的物质原本有些化学性，这使得我眼睛迷上了香灰之后，生涩剧痛起来，即便是在摔到的过程中挣扎着想要睁眼，却始终没办法。不过好在胡宗仁在我之前先摔了下去，所以当我摔到楼下时候，他当了我的垫背的。楼梯的边缘全是棱角，在这种自由滚动的过程中，我的右侧眉骨和肩膀都在上边磕到了，眉骨似乎还破皮了，当我撞到胡宗仁身上的时候，他再次发出了一声闷哼。

当下来不及多想，我一把抓住了胡宗仁的衣服，虽然我闭着眼不知道抓的是哪儿，接着我吐了一口口水在自己的手心里，然后开始往我的眼睛里擦拭。几下之后，混合着口水和受到刺激后流出的眼泪，我迷迷糊糊地睁开了眼睛，但是由于闭的时间较长，当我睁开眼的时候发现周围竟然好像改变了一个颜色一般。于是我挣扎着爬起身来，看向胡宗仁，胡宗仁的手环抱着，捂着自己的左侧腋下，他也双目紧闭，眼睛鼻子和嘴巴上都沾满了香灰，整个脸看上去脏兮兮的，很像是刚被消防员从废墟里找到的地震生还者。我把他扶起来问他，你摔到什么地方了，现在怎么样，胡宗仁摇摇头，看样子除了疼痛之外，他的意识还是比较

清醒的。于是我使劲把他朝着楼道入口的地方拖过去，到了能照到光线的地方，我才把他放下。

我告诉胡宗仁先用口水洗洗眼睛，于是胡宗仁很快也迷糊着睁开了双眼。此刻我伸手摸了摸自己的肩膀和眉骨，果然我的眉骨因为磕到而流血，虽然并没有很严重，只是皮外伤而已，但是还是要清洗止血。于是我摸出纸巾擦了擦，然后用自己的口水抹了上去。

小时候如果在外头跌倒了，破皮流血了，我爸爸就教我用自己的口水涂抹。口水好像在某种程度上作用和酒精是一致的。当时我爸还跟我说，你看那动物世界里，小动物们受伤了，就是用舌头舔自己的伤口，道理是一样的。所以多年来我几乎养成了一个习惯，例如切菜的时候划破了手指头，我就会把手指伸到嘴巴里吮吸。例如手臂上被什么尖锐的东西划破了，我也会立刻把口水涂抹上去。我很庆幸这么多年来我竟然没有感染破伤风或是狂犬病，也许和我自身的体质有关，带得糙，所以免疫力还不错。

胡宗仁歇了歇气，然后用微弱伴随着喘息的声音跟我说，看来咱们俩低估了这些家伙，不该这么贸然就冲上去的……哎呦我的老腰噢……我提醒胡宗仁，你那儿不是腰，是肋骨。于是他立刻改口说，哎呦我的老肋骨噢……我问他，摔断了没有？他揉捏了几下说没断，就是疼得要命。这我当然知道，年轻的时候跟那群痞子混过一段日子，打架的本事很多都是他们教我的。他们告诉我打人就要打别人最脆弱的地方，而这些地方往往都是很少用到的。腋下的肋骨算是其中一处。那个地方基本是皮包着骨头，又位于身体的侧面，想要防范都很困难，所以猛力地击打这里，会让人有种窒息的疼痛感。

我走到楼梯口朝着上边张望，这层楼原本就比较高，阶梯的数量也很多，从这顶上摔下来，光是想想我都觉得疼，幸好刚才咱们是闭眼了，否则还不得吓死。我摸出罗盘在楼梯口测了一下，指针直指顶上刚才我们烧纸的地方，这种固定方向的指着，意味着那些鬼魂把我们推下楼以后，并没有追过来。于是这也让我相对放心了不少，我点上两根烟，递了一根给胡宗仁，我问他，刚才我眼睛给迷住了，就听见你摔下来的声音，发生什么事了？

胡宗仁呼出一口烟以后对我说，本来自己撒了香灰之后，都已经准备扑上去开干了，但是从他的角度看出来，看到一个好像一只手似的，把香灰给全部撒了回来。自己眼睛迷了香灰以后原本也挣扎着睁眼了几次，就看到一个灰色好像一团雾一样的东西狠狠冲撞了自己一把，撞击的位置，就是自己的腋下，接着就是一阵天旋地转，然后就到楼下了。我对胡宗仁说，但是这不应该不是吗？按理说鬼魂应该害怕我们的香灰才对，这不但不害怕，还用咱们的东西反过来对付我们，你以前遇到过这样的情况吗？

胡宗仁摇摇头说，从没遇到过，本来香灰的攻击性也不强，但是由于特殊的黏性，本身又非常轻，所以可以粘在鬼魂的身上，形成一个我们肉眼能够看见的影子。我后来看到的那个灰色的影子，大概就是身上还沾着香灰的鬼魂，不过它们是怎么用香灰撒我们的，我却实在说不出来。我在胡宗仁边上坐下，拍打了一下我身上的灰尘，刚才这一路跌下来，让我身上变得脏兮兮的。我问胡宗仁，那现在怎么办，我们直接看不见它们，用香灰也不好使，而且刚才咱们的本意是要抓住它们，却被它们察觉了，这就是说如果咱们再想抓的话，可能困难就会大许多了。胡宗仁说，那也没办法啊，而且我刚才想了想，这个楼道上下都是开放式的，你要说杨老师他们的办公室和生鲜区咱们还能做一定的手脚加以封印，这个地方咱们总不能阻止别人不让别人出入上下吧？

我想了下觉得也是，于是我灭掉烟头，用烟蒂上黑色的烟灰在上楼最近的几个阶梯上，画了几个小小的敷，然后丢掉烟蒂对胡宗仁说，你现在能不能走路？胡宗仁点点头，然后站起来拍打身上的灰尘。我说，咱们先跳过这步，去那头看看去。胡宗仁问我去哪头啊？我朝着那边居民区的方向一指，说就是最初那个福建籍员工烧纸的位置。

我和胡宗仁慢慢朝着那个方向走去，我们虽然吃了苦头，但是伤得都不重，只不过走得比较缓慢而已。路上我扔掉了刚才用来止血的纸巾，因为已经没有流血了。我们越过负一楼库房的大门，继续朝前走了大约二十米左右，就到了一个z字形的转角，堡坎的方向也顺着这个z字形转了个弯。刚转过去，就看到一个垃圾堆，堆满了各种各样的垃圾。在垃圾堆的背后则是一个垮掉了一半的石头砌成的乒乓球球桌，球桌边上是一片比较干燥的地方，靠近边上的花坛，地上有些星星点点蜡油的

印记，于是我猜测，先前那个福建籍员工就是在这里烧纸的。

我仔细观察了一下地形，如果我站在蜡油的位置的话，我的正面就是那转角过来后的堡坎，不过这边却显得矮小了一些，堡坎的顶上我已经能够看到了，有些老式的类似以前单位职工房的建筑，底下有一片小树林，泥土高处堡坎不少位置，如果下大雨的话，这儿还有滑坡的危险。我的左手侧也是一个职工房的样子，大约四五楼的高度，只有一个单元门入口。这个楼的样式和堡坎上的那栋看上去差不多，应该是同一家企业在同一时期修建的。墙体上的漆已经翻皮了，不少还掉落了，原本白色的墙壁看上去变成了类似米黄色的颜色。楼里看上去没有电梯，而是那种转角式的楼梯，每层楼的楼梯处，都有一个半人高矮的小栏杆，至少我觉得如果我爬到顶楼，在栏杆边伸出头来，也是能够看到我目前站立的地方的。楼道的两侧被贴满了各种各样的牛皮藓广告，还能够看到这里居民私自搭建的小阳台，空调机箱和花盆摆得到处都是，看上去就和十几年前我家在厂里的房子差不多。

而我的右手侧不远处就是刚才那个垃圾堆，应该是每天这附近居民的生活垃圾，然后定期收走的那种，因为我看到了带挂钩的垃圾箱，而这个通道车辆是能够开进来的，所以这楼底下，还停放了几台车。我数了数左侧那栋楼每层楼的住户，大概是一层楼四户人，但是其中的两户是面朝着我们目前所在的这个方向的，所以当时哪个员工烧纸挨骂，一定是这一侧的10户人家里的某一家，但是这个范围依然还是太大，所以我和胡宗仁一商量，决定我们干脆也来烧纸试试，就算是挨骂了，咱们最起码也能找到个和附近居民搭话的机会。

第一百八十二章 【案二十一】惹是生非

钱纸胡宗仁身上还有不少，只是这儿没有火盆。不过反正我们也就做做样子，倒也用不着。于是我在地上用石子画了一个敷，让胡宗仁把钱纸都在里头烧，省得又莫名其妙引来一些鬼魂。我看了看时间，已经是接近下午四点，许多中老年人已经在开始陆续回家准备晚饭了，所以刚好。

胡宗仁开始烧纸，他刻意烧得很慢，好让时间拖得久一点。在烧掉了大约两叠钱纸之后，果然从我们头顶传来一声叫骂：“楼下的！哪个回事哦！哪个不听招呼也！喊你们莫在这里烧！哪个又开始烧起来了哟！给我们招霉气吗？”是个老年女性的声音，听上去大概60岁左右。从她的口吻中不难听出，她已经不是第一次这样叫骂了。先前那个福建籍的员工，肯定也是被她骂过一次。于是我抬起头来，顺着声音找了过去，发现在三楼右侧的阳台上，一个手里拿着晾衣棍，晾衣棍是杵在地上的，另一只手叉着腰的老太婆，正虎视眈眈满脸不爽地看着我们。很明显，就是她在叫骂，那样子很像是孙悟空要跟妖怪打架了一样。

于是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故意不理她，继续蹲下身来，一张一张地慢慢烧，胡宗仁甚至还从包里又拿出几叠来，放在那个老太婆能看到的位置，意思是我们还早着呢，你就慢慢骂吧。

果然胡宗仁这么一弄，那个老太婆就开始骂骂咧咧地吵起来，说什么你们超市一天到晚货车轰隆隆的，影响我们休息我们就没说什么了，还要在我们门前来烧纸，你是拜先人迈？你们屋头死了人迈？重庆的老太太骂人的功夫还是很厉害的，尤其是这种刚刚进入老年，还没有完全和更年期脱节的妇女。她越骂越激动，也越骂越带劲，我和胡宗仁忍不

住想笑，胡宗仁为了进一步激怒她，从包里摸出了两根巨大的蜡烛，点燃插上，站起身来，懒洋洋地伸了个懒腰，接着又蹲下一张一张慢慢烧。胡宗仁这个充满挑衅的动作让那个大妈彻底愤怒了，她开始满嘴污言秽语的招呼我们，声音也从最初的争吵变成了咆哮。她的大嗓门引来了这栋楼里许多邻居的注意，我瞄到不少这一侧的住户都凑到了阳台上，有些默不作声，有些也跟着大妈一起，说我们什么没有公德心，天天烧纸，整些晦气的东西在这里。

于是胡宗仁更来劲了，这家伙本来就是爱惹事的人，听到指责的声音越来越多，而且相互夹杂我们根本听不清到底谁在说些什么，而且男人女人的声音都混合在一起，一时之间，我和胡宗仁几乎跟这栋楼里的居民成了对立面的敌人。于是胡宗仁站起身来，抽出来一根香，好像是一个演奏会的指挥一样，装模作样地给那些吵闹的居民打起了拍子。如此挑衅的举动引来了大家的不满，终于有人忍不住了，朝着我们蹲着的地方丢下来一颗鸡蛋。

我迅速闪开，但是依旧躲着继续烧纸，于是有个男人的声音大吼一声，狗日的兔崽子！你们有本事就不要跑！于是我对胡宗仁低声说，有人下来了，估计想揍我们了，你下手可轻点，这都是老头老太太，别整得真打起来了。胡宗仁说，你放心吧，我有分寸。也许是这里的居民看到那个男人忍不住冲下楼来了，于是大家不少也都跟着出了门，楼道里变得熙熙攘攘，大家也来势汹汹，要是换做以前，我也许早就趁着他们下楼的功夫跑掉了，而此刻胡宗仁却双手环抱着，站到了楼道跟前，昂着下巴，一副轻蔑的样子看着那些下楼的人群，而且嘴里还咬着烟，一副流氓的样子。

反倒是胡宗仁这么一站，那些原本气势汹汹下楼来的街坊们，大概本来是想要揍我们俩一顿的，却不敢轻易动手了。胡宗仁对着其中一个看上去最激动的老头儿说，来嘛，你给我说嘛，你想要干撒子？胡宗仁本来就比我更像痞子，所以他这么一问，那老头儿竟然没敢说话。刚才站在阳台上骂骂咧咧最起劲的那个大妈冲着胡宗仁大声吼道说，跟你们说了多少次了，不准你们在我们楼下烧香烧纸，我们这里的人都是老人，你烧香烧给谁看嘛！你在霉我们早点死迈？

她这一开头，大家又开始七嘴八舌的哄闹了起来。胡宗仁依旧不理，而是笑嘻嘻地站着。于是我走过去说，我们也不想在这里烧，但是我们老板是福建人，他信这些，不烧交不到差啊。既然胡宗仁扮演了白脸，那我就自然只能冒充下红脸了，我的语气甚至还带着一种请求原谅的哀求，胡宗仁依然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这家伙的眼睛本来就比我大，这会儿瞪着眼珠子，好像要吃人似的。我对街坊们说，我们老板有他们当地的习俗，这个我们打工的也改变不了，还希望街坊们多多通融一下。我这句话刚说完大家又开始七嘴八舌地指责起来，其中带头的哪个大妈说，你们老板要做生意要赚钱我们不管，但是你们不能影响周围的老百姓撒！你们每天在这里上货下货，搞得个乌宣宣的，大半夜都还有货车那个铁板板“哐当哐当”的声音，我们忍了你们这么多年了，从来没说过你们撒子撒，但是你们要是还要在这里烧钱纸霉我们，那我们说什么都是不得答应！

这个大妈嗓门大，语气也生硬，一看就是年轻的时候没吃过什么苦头，处处有人让着她，或者说自己本身够强悍，别人也不是对手。她丝毫不畏惧胡宗仁那副痞子的模样，骂得带劲极了。这人就是如此，如果自己带头起哄得到周围人的附和的话，那么就会越来越得劲了。果然当她说完以后，大家议论纷纷，说什么我们以前这里哪有现在这么脏乱嘛，你们一来了，什么垃圾都往我们这里堆，你自己看嘛像个撒子样子嘛。这个居民说完就指向了我们身后的那个垃圾堆。另一个大婶也跟着说，前年你们货车到这里来调头，把我们乒乓球台也撞烂了，当时说要赔要赔，你们赔了个撒子嘛，“陪”我们坐了一阵迈？

这个时候那个大妈又说，你们前段时间都没在这里烧了，大家各让一步，也就相安无事，哪个又开始了嘛？硬是当我们是老实百姓，没得你们有钱，我们就好欺负吗？大妈这种煽动性的话一说出口，大家又开始有点激动，最初那个看上去很嚣张的老头儿看胡宗仁一副不可一世的样子，于是问胡宗仁说，你这个姿势站起做撒子嘛？嘿帅迈？要当明星迈？胡宗仁笑了笑说，关你屁事。于是老头儿就开始有点不礼貌地推搡着胡宗仁，胡宗仁忍了几下，接着一把就抓住了老头儿的手，老头开始想挣脱但是发现不是胡宗仁的对手，于是就伸腿想要踢胡宗仁，胡宗仁竟然一下子把老头儿举起来，双手架在了老头儿的腋下，好像抱小孩似

的把他放到了那个断裂的乒乓球台上。

我眼看再不制止的话说不定等下真的就变成一场围殴了，于是我赶紧安抚那个老头说，叔叔你不要让我们为难嘛，这个只不过是风俗习惯而已，又不是真的在针对你们这栋楼，你就让我们烧嘛，你们这栋楼也没得人因为这个受到什么影响撒，怎么说我们在霉你们呢？

我故意把我的语气装出一副着急的模样，因为我时刻没有忘记我红脸的使命。结果那个大妈一下子又高声喊起来，谁说没事的？我们四楼的张妈，前段时间才死了，就是因为她死了我们才不准你们在这里烧纸的，你还说没霉我们？我仔细一想，大概这个大妈说的就是第一次和超市员工发生争执的那会儿，如此说来，当时争执的其中一个理由是这栋楼里一个叫张妈的住户因故去世了，而居民们有些人认为是超市成天在人家单元门口烧纸，把人家给克了之类的，而这个张妈，极有可能就是这次超市里闹鬼屡次被目击到的那个老婆婆。

虽然这个说法非常荒诞，不但没有科学理由，甚至还没有玄学理由。但光有这么点信息是不够的，于是我继续装模作样的说，这个人老了肯定就要生老病死嘛，你不能因为你们楼里死了人，就把这件事赖到我们身上撒！我故意把“赖”字加重了语气，意思是你们这群傻叉不要胡搅蛮缠东拉西扯的。果然那个大妈一下子又怒了，她大声指责我说，怎么叫赖你们呢？人家张妈每天爬上爬下买东西，身体一直很好，就是你们开始烧香以后，人家就突然死了，你还说和你们没关系，咋子嘛，硬是人命在你们看来不值钱，你们的钱就是钱，我们的命就是渣渣迈？

这大妈的确厉害，我估计只有付韵妮才是她的对手。于是我继续故作着急状问大妈，那张妈是怎么死的嘛！

第一百八十三章 【案二十一】四零二室

大妈“哼”了一声后跟我说，现在人都死了，你还问这些有撒子用？我告诉大妈，如果真是由于我们的原因造成的，我们也希望给予那个张妈一点补偿。大妈又不依不饶地叫唤说，补偿？你如果要补偿还不能只补偿她，我们这些街坊你全都要补偿。

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胡宗仁也对我皱皱眉，我们都知道到了这个岁数的大妈大婶，最喜欢无事生事，凑热闹的人堆里，有一半以上都是这个岁数的人。而且我和胡宗仁也不可能真的补偿个什么，反正空头支票嘛，这倒也无所谓。

于是我对大妈说，这个也不是不可以，但是你们要先跟我说一下那个张妈的情况，你们一个个都活得好好的，光凭你们嘴巴说，我就要相信你们？这时候一个男人凑过来说，倒不是说真的是你们把人家给霉死了，只是你们在我们楼前烧纸，这让我们这些街坊觉得很不舒服，好像我们自己住在公墓的骨灰架子上一样，每天还有人来祭拜，这像撒子话嘛。我转过头去问他，那张妈生前也对我们烧纸这件事提过意见吗？没人说话了。于是我追问，那现在张妈家里还有没有别的家属？她住几楼几号？她的家人现在在场吗？还是没人说话，隔了好一会儿才有人凑过来说了一句，张妈住在四零二的，儿女都不在身边，现在屋头就只剩下个寡老头儿了。

我抬头看了看这栋楼的四楼，刚才我在这一侧的两个阳台上看到了人，而那些人此刻都围在我们身边，所以我猜测四零二应该是另一侧的一个屋子，张妈的家人现在并没有在现场。先前街坊们两次问了不回答，想必也是觉得作为外人来说，不方便去议论别人的家事，尤其是已

经死去的老者。心想我和胡宗仁继续在这里和这些街坊们耗着对峙，估计也查不到什么新的信息了，于是我走到胡宗仁边上对他说，咱们先撤了，路上再说。

胡宗仁点点头，于是就开始收拾自己刚才扔在地上的钱纸。我也对大家说，请大家放心，我们今后真的不在这里烧纸了，给叔叔阿姨们造成的困扰我们就在此给大家道歉了，我们这就收拾了，各位也息怒，一场误会啊，误会！说完我就对着大家鞠了一躬，心想道个歉算什么大不了的事，还不就是上嘴唇碰碰下嘴唇么。接着我帮助胡宗仁一起把先前留下的那些纸灰都给捧到垃圾堆扔掉，然后就拉着胡宗仁朝着我们来时的路走去。

胡宗仁问我，这就不管了？我说当然要管，但是现在咱们这么一闹，这儿这么多人，我们要怎么继续查下去？胡宗仁看了看时间说，现在已经时候不早了哦，咱们再不抓紧的话，没准今天弄不完的。我说你别着急，你跟我出去买瓶水，然后买个创可贴，咱们再抽根烟就慢吞吞的回来，那时候人群估计就散开了，咱们直接去四零二找那个张妈的家人了解下情况就行了。胡宗仁大概是没有想到更好的办法，也就只能依着我来了。我买水是因为刚才套话弄得我有些口渴，创可贴则是因为眉骨上的伤口，而抽烟却是因为犯瘾了。我总能够找到一些借口把多余的时间给花掉，前提是我认为这段时间多余的话。

从外头买完东西一路抽着烟回来，已经过去了差不多10分钟的样子。果然和我料想的一样，凑热闹的人群往往也都是凑热闹的心情，没了给他们表演的人以后，自然也就散去了。临近傍晚，天色也渐渐开始有点变暗。走到楼下时候我甚至能听到楼上某家住户厨房里传出的锅铲和铁锅发生碰撞的“哐哐”声，还偶尔能够听到有人因为炒菜被油烟呛到，发出的阵阵咳嗽。趁着四下无人，我和胡宗仁先走到了楼道里，我则转身摸出了一小把坟土，在楼道口从左到右地撒了一遍，形成一个界线，因为毕竟我们要去拜访死者生前住的地方，基于先前它对我们并不很友善，我眉骨上的创可贴可以做我的证人，所以还是小心点好，因为如果待会儿需要逃跑，这是我们唯一的通道。

接着我和胡宗仁开始上楼，楼道里的灯是那种一跺脚就会亮起来的

声控灯，但由于天色还亮所以灯光显得并不明显，这也说明这里晚上的灯光其实是只够看路，谈不上是在照明的。在上楼的途中杨老师给胡宗仁打来了电话，胡宗仁简略地跟他说了一下情况以及我们正在办的事，说你别的同事都走了，几个地方也都关闭着，你最好是找个地方等我们，我们忙完这里就去找你。挂掉电话后，差不多我和胡宗仁也走到了四楼。

对于这种老旧且脏乱差的楼道，我是很有感情的。因为我小时候曾经有一段时间就住在这样的环境里。那时候刚刚跟一群坏孩子学会了抽烟，但是我却不敢把烟带回家，所以就藏在楼道里。那些被居民们堆放的杂物堆，以及那些报箱牛奶箱，就成了我藏烟的最佳地点。不过后来大概是因为有人和我一样聪明想到了这点，也把自己的烟藏在了我平时藏烟的地方，于是我去藏烟的时候，发现了一包放在那儿的烟，心想这么容易就被发现了，说明这个地方不安全，于是我偷走了他的烟，并用小纸条写上了一个巨大的“哼！”字，放在那儿。

只不过我至今都不知道当时那包烟是谁藏在那儿的，我甚至也不知道当时那个人看到那张纸条的时候，脸上的表情。

对着门牌号我们找到了四零二，这家人的铁门和我起初预想的不一樣。通常在进入90年代开始，大多数人安装房门，会选择那种保险性更高的铁皮防盗门，还带猫眼的那种。而这家人却只是一个简陋的左右拉动式的铁栅栏门，铁门里，就是一道被漆成黄色的木门。胡宗仁小声对我说，这样复古的门还真是很少见了啊，就算咱们不知道这里住的什么人，就单单从门来看，如果里头不是住着一个穷光蛋的话，也肯定是住了老人。我点点头，于是伸手去拉那个铁栅栏门，但是我的动作很轻，只是试试能不能把门给拉开。果然那门压根就没锁上，即便不用钥匙我都能轻易拉开，这说明目前这屋里有人，不锁外头的铁门，只是为了自己进进出出方便罢了。

出于礼貌，毕竟是第一次拜访，而且待会儿还肯定要提起这屋里人的伤心事。于是我伸出手掌拍打了几下铁栅栏门，发出那种铁片间相互碰撞发出的声音。就这么拍打了几次后，有个苍老的声音从木门后传来，来了……来了……

开门的是一个带着栗色绒毛帽子，很瘦，但是个子挺高，看上去70岁左右的老大爷。身上穿着一件米灰色的针织毛衣，毛衣上还有些开线和虫洞，想来自己一个人在家里，也倒是挺随便的。大爷看不认识我们，于是隔着铁门，木门也只打开了一半，他慢吞吞地问，你们是谁呀，你们找谁呀？我赶紧辨认了一下眼前的这个老人，察觉到今天下午我和胡宗仁在楼下闹事的时候，他并不在其中之列。于是我立刻陪着笑脸说，大爷你好，我们是街道的工作人员，今天是走访，想来慰问一下您，看看您日子过得好不好。说完我伸出脚踢了一下胡宗仁，胡宗仁也立刻附和着说，是啊是啊，你看都这个点了，我们也快下班了，知道您这个时候在家，于是冒昧来打扰一下您了。

隔着铁门，老大爷上下打量着我和胡宗仁，虽然我们俩都拼命挤出一副无害的笑容，但是老大爷还是慢吞吞地询问我们，你们是来推销东西的吧？我什么都不买。说完他就打算关门，我赶紧说大爷你误会了，我们不是推销东西的，是真的有些事想要跟你了解一下，是关于你老伴儿张妈的事儿。

先前楼下那个嚣张的大妈的口述，加上我们敲开门后自己亲眼所见，其实很显然，眼前的这个老头儿肯定就是张妈的老伴儿。果然我这么一说，老人家露出了一丝有些悲伤，却又不愿意接受我们的同情的表情，他依旧没打开门，只是问我们，人都走了，还有撒子好说的嘛。其实我完全可以一把拉开铁门闯进去，胡宗仁我也相信他有足够的能耐从这个大爷嘴里挖出关于张妈的一切，但是我们始终不敢这么做，原本生活的世界已经够阴暗了，再加上一个擅闯民宅，这还要不要我们俩做人了。听到老人家这么说，我就告诉他，其实是这样的，我们街道很快就要进行一次人口普查，张妈岁数已经这么大了，但是我们也听说前段时间她提前走了，大家也都知道张妈生前是个好人，所以我们领导吩咐了，要我们特别照顾下你们家，需要做一些情况了解，也算是我们街道替张妈做点事吧。

这个街道有没有替张妈做过什么，我是不知道，但是接下来老人家打开了门，对我和胡宗仁说，年轻人进来吧，外头风大，冷！

第一百八十四章 【案二十一】张妈之死

外头的确很冷，虽然眼前的这个老人素昧平生，但是这句话却让我顿时对他充满了好感，甚至为我之前骗他我是街道工作人员，感到一点惭愧。走进门以后，老人家打开了进门口处的灯。

其实和我想象的差不多，这家人条件还的确不怎么样。刚关上门，是一个相对比较狭长的房间，我右手侧是几个重叠起来的板凳，和一个长条形的桌子。桌子上堆放了一些报纸，和一些被压扁后摆在一块儿的月饼盒子，粽子盒子等。尽管在这个通道的尽头有个窗口，但是光线却并不充足。左右两侧的墙壁在腰部一下被漆成了墨绿色，以上却是白色，但是斑驳严重，好多地方都缺一块的感觉。当灯光打开的时候，我下意识地抬头看了看，其实就是最寻常的白炽小吊灯，因此我也看到了天花板，没有现在所谓的装饰吊顶，而只是预制板而已。预制板凹陷的拐角处，还有蜘蛛结网在上边。

我和胡宗仁跟着老人家继续往里走，老人家对我们说，你们没来过我们家，你就随便看看吧，情况就差不多是这个样子了。于是胡宗仁冲着我扬了扬下巴，意思是你去看看就行了。其实这房子按面积来说并不小，光是房间也有三个，只不过都很小罢了。其中一个位于我右手侧的锁上了门，我也没什么理由要打开来看，左侧有两个房间，靠右的一个里头摆放了一个大圆桌，吃饭的那种桌子，但是却没有板凳，桌子上也只是乱七八糟地放着一些杂物，有水果篮，但是水果篮里却装的是几团毛线和一根打毛线的签子。有个矮小的柜子，非常老式的那种，大概是解放初期的柜子样式。左侧的房间应该就是老人家的卧房，但是我没有走进去，而是径直朝着有光亮的地方走去。走到那儿我发现是一个T字

形，左侧是厨房和吃饭的地方，右侧是厕所，而正对着我透光的，却是一个看上去非常巨大的、用玻璃围起来的格子间。里边堆放着一些笼子一样的东西，但是灰尘很多，看样子很久都没有被使用过了。

我从没见过这样的格子间，于是处于好奇，我问老人家，我说大爷这个地方是干什么用的啊？他说早些年自己刚退休那会儿，喜欢养鸽子，这里本来是个阳台，于是自己就稍微改装了一下，做了个鸽子窝，最多的时候，养了100多只鸽子呢。我点点头，然后退回来，老人家带着我和胡宗仁走到了他自己的卧室里。

这个卧室非常小，而且光线也有些不足，没有窗户，唯一的光源竟然是那扇门，门外就是一个放着盆景假山的小阳台，还晾晒着一些洗了没干，或是干了没收的衣服。靠进门这一侧有个木工床，和那些有造型的床不同，这个床看上去更像是我以前在那些古镇上见过的，那种老床。当然没有那么精美，只是简单的木棍加木板，床头延伸出去的地方把整个床形成了一个罩子，应该是夏天的时候，这里用于挂蚊帐的。老人家让我们在一侧的沙发上坐下，沙发和墙壁的缝隙里，塞了几张那种不知道用来做什么的长方形大铁皮。电视在我们右手面，还是那种挺老旧的电视，但是是个彩电。

老人家也在藤椅上坐下了，他和我们之间，隔着一个小桌子，说是桌子其实也不算，只是一个大方凳当座子，一张画着楚河汉界的象棋棋盘的木板当桌面的东西罢了。我之所以说是桌子，只是因为上边摆放着一个烟灰缸和茶杯罢了。

看到烟灰缸，我就知道老人家是抽烟的，于是我赶紧摸出一根烟递给了他，并为他点上，老人家说，你们来看我和老张，我很高兴。说完他把头转向自己身体左侧，那儿是一个差不多齐胸高度的柜子，柜子下边有抽屉也有玻璃面板，但是玻璃依旧是以往老式家具里，那种左右划动打开关闭的。透过玻璃我看到里头有一些看上去不知道是糖果盒还是饼干盒的东西，而柜子顶上的台面上，放着一尊观音像，还有一个香炉烛台，烛台背后，就是一张黑白的老人照片。

不用说，这照片上的自然就是张妈了。老大爷对着照片说，老太婆，街道派人专门来看我们来了，国家还是没有把我们忘记啊。我很惭

愧，其实我想说他们大概忘了，我只是骗你的而已。不过事已至此，想到也许老人家也许都不会了解真相，所以这些话还是省下吧，何必让人家去糟心呢。于是我扯了扯胡宗仁的衣袖，然后我俩一起站起身来，对着张妈的遗像鞠躬三次。

坐下后，胡宗仁问老人家说，我们来之前只是知道张妈去世了，但是我们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去世的，请问你如果能够接受的话，可不可以告诉我们一下？因为我们在来这里的时候，路上遇到了几个你们这栋楼里的街坊，他们说了一些情况，我们觉得很科学。

胡宗仁一个玄学中人对着一个有点浑浑噩噩的老人说这不科学，这本身就是一件非常不科学的事。谁知道老大爷听到胡宗仁这么说以后，竟然“哼”了一声说，这些街坊是不是说，我老伴儿是被谁给克死的，说之前这里有人在楼下烧香，害得我老伴儿一个身体很好的人，竟然突然就这么去了，对吧？胡宗仁连连说是，想来今天下午我和他一块儿闹事的时候，街坊们之间的那些忌讳和传闻，眼前的这个老人其实是早有所知了。老大爷接着说，别听他们胡说八道，我老伴儿一直是个很和善的人，她拜佛，性子好，是不会被克死的，她是因为晚上睡觉起夜，结果一下子失去平衡从床上摔下来，中风死的。死的时候是夜里，我发现的时候已经是早上了。说到这里的时候，老大爷竟然开始有些悲伤起来，但是到了他这个年纪的人，很多事其实都已经看开了，悲伤归悲伤，但却不会哭出来，于是这种丧妻之痛，在我看来，悲伤已经都变成了一种悲凉。

不过我还是有点不明白，这老人家晚上起夜是很正常，不过他们也通常没有我们年轻人睡得这么沉，应当是会比较容易就会醒过来才对。这张妈就算再瘦，说什么也得好几十斤重吧，到了晚上四下里静悄悄的，有一点动静都容易被别人察觉的，况且这夫妻俩其中一个摔到了地上，另一个怎么可能当时不知道而到了早上才发现尸体呢？带着这个疑问我问了下老大爷，大爷说，其实夫妻俩已经分房睡了很多年了，到了他们这个岁数，很多家庭都是如此。所以张妈这个屋子本来是张妈睡的房间，而大爷自己的房间，却是那扇锁着门的房间。我这才若有所悟地“哦”了一声，所以张妈是死于中风，本身死因其实是和鬼神毫不沾边的，属于身体本身的疾病加上意外所致。那么是什么样的理由让张妈死后未能超

脱，尽管并非变成了恶鬼，但也成为了鬼魂游离在外呢？加上这张妈本身是拜佛的人，按理说会比较豁达，容易想得开啊，这就让我有点搞不懂了。

胡宗仁继续问老大爷，那张妈生前，有没有什么特别放不下的事儿，例如你们俩口子约好的，未完成的心愿？老大爷淡淡地一笑说，我们都这把岁数了，走也走不动，能在附近转悠一下就知足了，还能有什么心愿，最大的心愿不就是身体健健康康多活几年，孩子多回来看看我们。

孩子！是因为儿女的关系吗？于是我补充问道，那老大爷你们孩子几个啊，都不在身边吗？老大爷摇摇头说，一共三个孩子，老大老二都是闺女，嫁人后虽然常常回来看看我们，但是她们自己也有家庭，也有孩子，精力也有限，所以一般隔三差五周末大家就一起回来吃个饭，过年过节，也都聚在一起。老三是小儿子，工作比较繁忙，也算是家族里出的第一个官员，所以回来得比较少，有时候回来了很快就要走，每次儿子都给自己带很多好烟好酒，月饼粽子什么的，我们两个老人，哪里吃得完嘛，还不是三天两头就喊孩子们回来一起吃。

老大爷说起儿女的时候脸上带着微笑，看样子虽然想念儿女，但是对于儿女也是充分理解，而且从他的话里，似乎儿女都很孝顺，也并没有长期不来探望老人的感觉。于是我又问老大爷，那张妈生前有没有什么特别喜欢的事情或者东西？还有就是张妈是火化的对吗？老大爷点点头说，她爱好就多了，每天早上很早起来就去公园练剑，完了就去买菜回家做饭，下午还喜欢看看黄梅戏，打打毛衣。说完老大爷指着自己身上那件已经有点破烂但是补过不少次，依旧有些线头的毛衣说，我身上的这件，孩子们穿的，都是我老伴儿自己织出来的，穿了很多年了，习惯了，不穿反倒不习惯了。

说到这儿，老大爷温暖地笑着。

第一百八十五章 【案二十一】陈年往事

我转移目光，看了看张妈的遗像。虽然先前在楼道里被攻击，但是我们却根本不知道张妈的鬼魂长什么样，于是我问老大爷说，你跟张妈是怎么认识的？老大爷先是一愣，好像没料到我会问出这个毫不相干的问题来，接着他微微一笑说，我和她啊，我们是在乡下认识的。

老大爷告诉我，他们俩刚认识的那一年，张妈才刚刚20岁。而自己的父母在解放前都是军人，所以从小自己也是深受红色思想的熏陶，刚解放后没几年，全国那段时间风潮涌动，大家都想要凭借自己的能力来为祖国做贡献，都认为自己是一颗螺丝钉，应该拧到祖国最需要自己的地方。老大爷那时候，就去了乡下，去当乡村教师。

自己在的那个地方很穷，能上得起学的孩子其实很少，甚至很多人都不认为念书是什么值得花费时间的事，而后有一个姑娘经常送一个小孩到学校来上课，几次下来，老大爷就开始注意到了这个姑娘。老大爷说，那就是他和张妈的第一次见面。胡宗仁惊呼说，才20岁出头，孩子都可以念书啦！老大爷哈哈笑着说，那个孩子并不是张妈的孩子，而是张妈大姐的孩子。由于张妈经常送自己的侄子来上学，当时也很年轻的老大爷，也就把人家给瞄上了。就这么默不作声相互注意了很长时间后，老大爷终于决定要跟张妈告白了。

可是在告白之后，却并没有得到肯定的答复。张妈全家都是农村人，战争年间也失去了土地，一家人人口也多，都挤在一个不大的小房子里，日子过得非常穷苦，全家人省吃俭用就为了把孩子送去上学，以后能有个好出路，不能再和他们一样这样生活。老大爷说自己能够帮助他们，于是经常还悄悄给张妈家里带点吃的用的，因为他知道送钱的话

人家肯定不会收，而且那年头他自己也没多少钱。如此这般死缠烂打了很长时间，直到张妈小孩儿都离开了学校，考上了一个县城里的中学后，整整5年半的时间，张妈始终没有拒绝，也没有答应和他交往。

老大爷说，那些年的人，正直淳朴，也守规矩，比较传统。所以这5年多时间以来，几乎整个村子里的人都知道老大爷在追求张妈，每次和村子里的人打照面的时候，大家也都要开开玩笑之类的，终于在两人认识后第6年，张妈总算是答应和他交往。这些年张家人也看到了老大爷是个勤奋老实的人，和那些城里的花花子弟不一样，也很快就认可了他和张妈之间的恋爱关系。但是新的问题也出现了，两人都到了婚嫁的年龄，也确立了恋爱关系，当老大爷把张妈带到城里想要见一见自己的父母的时候，却遭到了反对。

老大爷说，他的父母都是军人，并且两人早年在部队，结为夫妻，完全就是长官的一句话，属于指派婚姻的那种，在婚前甚至没有一点相互的了解和感情基础，但是对于他们那个年代的人来说，似乎认可了这样的方式，甚至觉得自己的孩子将来即便不是指派婚姻，但起码也要找个部队的女孩子才行。看着张妈打扮得土里土气的，又是农村人，自己儿子和她站在一起就有种完全不着边际的感觉。所以第一次见面是非常不愉快的，而且老大爷父母的强势让张妈觉得非常自卑，还一度提出了放弃这段感情。

老大爷告诉我们，最后是他坚持了下来，乡村老师也不当了，回到了城里，但却跟父母不在同一个地方，恰好那个时候，全国又兴起了一股当工人的风潮，在那两年，工人的社会地位大概跟如今的公务员差不多，认为是金饭碗铁饭碗，许多人削尖了脑袋都想去当个工人。而因为老大爷是知识分子，又是革命后代，所以他很快就成了工厂里的职工。而张妈原本是农村人，手巧，做事麻利，经过担保介绍，她也进了一家纺织厂做起了车衣女工，两人虽然在同一个城里，但却各自住在各自厂里的宿舍里，只有下班或者周末才能够出去逛逛公园之类的。如此又过了几年，眼看二人都已经快30岁了，在张妈的农村老家，30岁的女人如果还没结婚生小孩的话，基本上是会被人看不起的，老大爷知道这一点，于是打算和张妈结婚。两个一穷二白的人，就添置了几床棉被，买了点新的锅碗瓢盆，在窗户和门上贴了个喜字，这就结婚了。

老大爷的厂子还算厚道，知道二人结婚了，于是单独分了一个单间的宿舍给他们俩住，两人算是有了第一个家。这婚也结了，夫家婆家也就只能接受这个事实了。不过在后来的几十年时间里，由于张妈的勤快能吃苦，是个贤内助，即便是老大爷的父母，也渐渐开始对她称赞有加。而张妈的家里人认为，自己女儿这次算是糠箩兜跳进了米箩兜了。

接着几个孩子出生，厂子虽然最终宣布了破产，但是在那之前，两个勤奋的人，还是养大了全部的孩子，还为自己挣来了一套职工房，也就是当下我们所在的这里。胡宗仁问老大爷说，那你们之间既然这么不容易，这些年感情一定很好吧？老大爷说，是啊，就是这人老了就话多，老了以后，每天都唠叨得很，烦都快烦死了。即便是老大爷嘴上这么说，但是眼里却还是满怀着笑意。他告诉我们说，自己是办理的病退，因为在厂里待的最后几年，自己的身体已经有点不好了。张妈也是如此，长时间在工厂里工作，骨骼有些问题，我是因为前些年生了一场病，然后就蔫了，所以这些年，一直都是老太婆在照顾我，知道我身体不好，常常会给我弄点好吃的补补，她现在这么一走，却还走得这么突然，我日子就难过了，平日里出去买菜都是一次性买很多回来，省得跟她一样，每天都往外跑。好在这里门口就是个超市，路不远，买东西方便。

说到超市的时候，我好像突然想到了什么一样，于是试探着问老大爷，请问你或者张妈生前，是不是挺喜欢吃胡萝卜的？因为我想到了超市第一次见鬼，就是发现了一些被啃掉的胡萝卜。老大爷说，是啊，我和你张妈都喜欢吃胡萝卜，我们岁数大了，需要多吃点这些营养成分高的东西，早年间闹饥荒，大家都没得吃的，那时候我们还常常拿胡萝卜当饭吃呢。看样子我能够确信一半，这次没白走了。于是我接着问，那张妈去世的时间，是几月的事啊？老大爷说，快两个月了吧，来得太陡了，我好长时间才缓过劲儿来呢。

我算了算时间，刚好就是超市见鬼的日子之后，于是这就一切都说得通了，我也因此而确定了，超市里哪个老太太的鬼魂，就是张妈。而她留下的原因除了超市员工烧香烧纸给引来了以外，还因为超市里的胡萝卜。为了更加确定，我又问老大爷，请问张妈生前是不是经常给你做胡萝卜吃？老大爷说是啊，几乎每天都有，我不吃还强迫我吃，说是岁

数大了，多吃点这些东西，对身体好。结果我身体倒是还好，她却先走了一步。说完这句，老大爷的脸上再次出现了那种黯然的神色，就跟我们最初进屋的时候，他的表情一样。

于是我看了胡宗仁一眼，递给他一个眼色，意思是，咱们到底要不要把实情告诉眼前的这个老人。胡宗仁皱眉想了想，然后对我点点头。于是我对老大爷说，老人家，借你们家的阳台用用，我和我这位朋友商量点事。说完我就和胡宗仁一起走到了我们身边那个小门外的阳台上。

我低声问胡宗仁，如果咱们说实话的话，你觉得这个老人家能接受吗？胡宗仁说，我只知道，如果你不说出来的话，咱们仅仅凭自己的能力是很难把张妈的鬼魂给带走的，解铃还需系铃人，你忘了之前咱们从楼梯上摔下来的事情了吗？我说你的意思是，要让张妈的老伴儿在我们的指引下，自己对张妈开导一下？胡宗仁说，是的，最起码张妈和老大爷相濡以沫这么多年，她是不会害他的。只要能够比现在释怀一些，我们最起码能够把张妈的鬼魂给带走吧。我又问他，那剩下的那些鬼魂怎么办？胡宗仁说，剩下那些，无法查到来历，咱们还是先办完张妈这件事再说好了。我想了想，貌似这也是最切合实际的办法了，不能因为我们查案子耽误太多时间，对鬼魂不好，对人家超市也不好，人家毕竟也是要开门做生意的。

商量出了结果，决定跟老人家实情相告。胡宗仁说，还是让他自己来说。于是我呼出一口气，看着外边的天色，已经开始有些天黑，然后推了推胡宗仁说，走吧，咱们进去吧。

第一百八十六章 【案二十一】一顿晚餐

我和胡宗仁走进屋后，却发现老大爷已经不在刚才坐着的地方了。于是我和胡宗仁就开始走到其他房间去找老大爷，结果我们刚刚走到当初进门的那个门廊的时候，听见从厨房的方向传来老大爷的声音说，两位年轻人啊，这时间也不早了，不要嫌弃，留下来吃个晚饭吧。说完他顿了顿，又说，我这里已经好久都没别人来吃饭了。

于是胡宗仁点点头，说先陪老人吃饭吧，吃完饭再说。于是我们朝着厨房的方向走过去。此刻外边的天虽然并没有完全黑下来，但是已经到了需要打开路灯的地步了。我们刚转到厨房，就发现老大爷在颤巍巍地拖着桌子底下的板凳，于是胡宗仁赶紧上去帮忙，然后帮着放置碗筷。老大爷说，家里没什么吃的，简单吃点就行了。我笑着点点头，然后问大爷说，你这儿还没做菜呢，要不我们帮你吧。老大爷乐呵呵地笑着说，好啊，于是我和胡宗仁负责洗菜切菜，我负责煮饭炒菜，很快厨房就变成一副热火朝天的样子。

我是个比较懒的人，其实在家里大多数时候是彩姐在做饭。不过这样的日子在2011年她怀孕之后就彻底消失了，在她的孕期里，我不但学会了做菜，我甚至还学会了做甜品和下午茶。这不得不说对于我而言，是个巨大的进步。但是当时在老大爷家里，我对于炒菜这件事，也只是常常看见彩姐弄而已，自己亲自操刀的经验非常不足。胡宗仁就更加不必说了，恐怕他在家是连菜都不会洗的。于是我们俩手忙脚乱的准备着，我把我看家本领都使出来了，番茄炒鸡蛋我甚至从未如此成功过，并且我还专门煮了一锅小菜汤，整个过程，老大爷始终坐在一边乐呵呵地看着我们，看样子我们的到来，还能够让他吃一顿。

于是我煮饭的时候，特别把米加得多了一点，好让这个老大爷能够多吃几顿，那么就能少忙活几顿饭。在我以为已经全部准备好的时候，胡宗仁竟然又递过来一个笊箕，里边装着切成小圆片的胡萝卜。我当然明白胡宗仁的意思，但是这只猪竟然把胡萝卜洗得干干净净，竟然连萝卜叶子也一块放进了来。连我这个不怎么经常下厨的人都知道那叶子是不能吃的。于是我又三下五除二，来了一盘炆炒胡萝卜。

这个过程耗时大约半个小时，期间我们三人相互完全没有说话，我和胡宗仁都是常常会到客户家里，所以没什么好觉得不好意思的。我则是在一边炒菜的时候，一边心里琢磨着，等下该怎么跟这个老大爷开口。幸好的是，这顿饭还算美味，如果除去我盐稍微放多了一点之外的话。老大爷不喝酒，所以我和胡宗仁也没主动去找酒喝，吃到最后，老大爷突然说了一句，谢谢你们今天来帮我做饭，你们街道还真是体贴百姓，我替我们家老伴儿谢谢你们了。

老大爷的这番话说得我和胡宗仁心里非常不是滋味。尽管我们对这个老人还是报以很大程度的同情，但是说到底，我们的根子还是为了完成我们自己的委托罢了，撒谎骗人在我们这行是常常都干的事儿，但通常不是恶意，而此刻我却充满了一种负罪感。我看向胡宗仁，胡宗仁的脸色也是非常复杂，他沉默了一会儿后，对老大爷说，其实是这样的大叔，我们有点事，可能要挑这个时候跟您说一下。

老大爷放下筷子，但是脸上还是充满了美餐一顿后的满足，他问胡宗仁说，年轻人你说吧，什么事儿啊。胡宗仁叹气说，其实我们俩把你骗了，我们俩压根就不是什么街道的工作人员，街道也没有要搞什么人口普查，我们今天来找你，其实是为了从你这里诈取到一些别的信息。老大爷一听，好像是有点吃惊，于是看着胡宗仁许久后说，那你们是来这里做什么的。胡宗仁解释说，其实是这样，我们本来也没想过来拜访您，我们本来也是受雇于别人，来调查处理一些事情，但是在这个过程当中，我们发现其实这些事情的根源，其实就是您家的张妈，但是张妈已经不在，而我们也尝试过和她沟通，但是我们失败了，这才冒昧来了你家，一方面从你嘴里了解下张妈的为人，猜测下她留下的原因，甚至我们还需要你帮忙，配合我们送张妈安静地走。

胡宗仁这番话显得让老大爷很吃惊，他半晌也没回过神来，接着他支支吾吾地说，我怎么没听懂你说的什么意思，怎么你又要和她沟通了，我老伴儿以前就认识你吗？胡宗仁看了我一眼，咬咬牙，就把我们这期间遇到的这些事情，原原本本一字不漏，甚至还没有丝毫添油加醋地告诉了老大爷，当然他略去了张妈的鬼魂把我和胡宗仁推下楼这一段，只是告诉老大爷，张妈虽然人已经死了，但是她还没离开，依旧在这附近徘徊，于是被那边超市烧香烛的时候给引了过去，如果我们没猜错的话，张妈没有离开的其中一个原因，应该是放心不下你，她直到现在还时不时出现在超市里，拿了超市里的胡萝卜。说到这儿的时候，我和胡宗仁都不约而同地看了看面前的那盘吃剩下的胡萝卜。

但是胡宗仁的这番话显然让老大爷无法接受，他站起身来，非常激动和生气地对我们说，你们俩给我滚，再不滚，我就报警了。胡宗仁慌忙对他说，老大爷我们并没有恶意，就事论事地说，我们其实完全不用来找你，狠招术我们也会，但是那样一来，原本一个这么善良的老婆婆就会因此受到伤害，如果你知道你的老伴儿死后还没个好下场，你难道就不会觉得难过吗？我和这位，我们的职业就是靠抓鬼维生，我们身上所有的东西都能够证明我这些话绝对不是在骗你。说完我和胡宗仁把我们身上的那些奇怪的东西都拿了出来。老大爷表情很凝重，他似乎无法一下子接受自己的亡妻死后竟然变成了鬼的事实，但是从他的样子来看，这种岁数知天命的老人，其实是相信我们的话的。

于是老大爷“噗通”一声坐在了凳子上，隔了好久才问胡宗仁，我老伴儿，她看上去还好吗？胡宗仁撒谎说，还好，就是一直徘徊在这里，上不能升天，下不能入地，也的确非常可怜。你是她相濡以沫这么多年的人，想必你也不希望你老伴儿就这么游荡下去，最终害人害己不说，还成了孤魂野鬼吧？从我们进屋开始，我就一直觉得这个老人算是很乐观了，谁知道在胡宗仁说完这句话以后，他竟然伸出自己布满皱纹的手，掩面轻轻哭泣了起来。我和胡宗仁都没有去劝慰，而是知道这种情况下，他哭出来反倒是对他精神上的一种释放，于是我们就等着他哭。等到老大爷哭完以后，他问我们，你们说说吧，你们需要我怎么做。

于是我对老大爷说，你什么也不需要，只是待会儿跟着我们一起，在我们做了起灵的仪式以后，你跟你老伴儿说说话，让她放心地

走，你很好就行了。就跟你们平时说话一样。老大爷眼里含着泪花说，我说的话，她还能听见是吗？我点点头说，是的。

当下我和胡宗仁麻利的洗碗收拾桌子，因为我们觉得待会儿这老大爷回家后，肯定没心情洗碗了。把厨房收拾得干干净净后，我和胡宗仁就扶着老大爷出门。出门后胡宗仁给杨老师打了电话，请杨老师带着我们，重新从电梯回到了超市的生鲜区。当老大爷看到那满满一柜子的胡萝卜的时候，忍不住再次泪满眼眶。胡宗仁和杨老师陪着老大爷，我则撤掉了原本我设在这里的绳阵和敷，接着再用罗盘测了一下，发现其反应依旧比较猛烈，完全能够符合起灵的条件，于是我对胡宗仁说，你可以开始了。

接着胡宗仁问了老大爷，张妈的具体名字，和生辰忌辰，很快我就从罗盘上看到，张妈来了。这种有了准确信息的召唤，只要在这周围，就一定是一喊一个准，只不过喊出来以后，我们看不见罢了。我注意了一下罗盘的动静，并没有先前在楼梯把我们推倒时候的怒火，而是有点恍惚，但确实是来了。于是我对老大爷说，你有什么话要跟张妈说的，这就说吧，她此刻就在我们周围呢。

老大爷环顾了一下四周，似乎是在寻找张妈的踪影，在他转头的时候，我看到了他眼里那充满期盼的眼神。老大爷依旧颤巍巍地说，老太婆，你自己放心走嘛，我在这里很好，你不要担心我，你到下面给我把位置占好，隔不了多久，我就来陪你来了。我瞥眼看见杨老师轻轻揉了揉鼻子，接着把手撑在了鼻子上。老大爷接着说，胡萝卜我会顿顿都吃的，吃得以后看到胡萝卜就讨厌，反正你就喜欢强迫我吃，那我吃就是了嘛。

你不要担心，娃儿都大了，都有自己的事，他们也经常回来看我，不要怕我孤单。

你自己走嘛，清明忌日，我就给你烧钱来，要是不够用了，就托梦给我说，就算没事你也可以给我托梦，我也想看看你……

说完这最后一句，老大爷已经绷不住了，泣不成声。

我来不及跟着他们一起伤感，看了罗盘，张妈鬼魂已经变得非常平顺温暖，于是我对胡宗仁说，是时候了，于是胡宗仁上裱请神，用较高的规格，送走了张妈的鬼魂，直到我在罗盘上找不着。

接着我们三人一起送了老大爷回家，杨老师承诺会常常来看望老大爷，也会跟老大爷的儿女多联络的。在我们离开老大爷家的时候，他隔着铁栅栏门对我和胡宗仁说，两位年轻人，谢谢你们了，你们是好人的。

我和胡宗仁微笑了一下，然后转身离开了。在楼下杨老师问我们，是不是都做完了？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然后我对杨老师说，还差一点儿了。

第一百八十七章 【案二十二】记忆之城

那天，一直忙到深夜，我和胡宗仁才带着杨老师一起，把超市里里外外检查了一个遍。直到我们确认没有留下任何鬼魂。除了张妈的鬼魂之外，其实还剩余了好几个，但是这几个我们始终无法确认其来历，考虑到附近是老社区，又有个医院，加上我们始终未能够亲眼看见那些鬼魂，对于其身份的猜测显得非常困难。不过好在这些鬼魂和张妈的鬼魂有点区别，它们尽管是处于一种游离模糊的状态下，但是它们知道自己是已经死亡的，所以如果一旦把他们隔离分散后，它们就不会出现早前攻击我和胡宗仁这样的情况，而是躲着人走，甚至生怕给人发现了。

于是这么一来就比较容易处置了，胡宗仁和我先是念咒劝其归顺离开，如果归顺了，也就省下了不少麻烦。但是如果有个别始终不肯配合的，我和胡宗仁也只能强行抓住，送进八卦袋，运行一个周天后，等你清醒了再说，这就好像对付一些在街上烂醉的人，最好的办法不是给他喝醒酒汤，而是让他好好睡一觉。

忙完已到深夜，超市早已打烊。在收钱以后我们叮嘱了杨老师，今后烧纸不要烧那种黄草纸，也不要烧冥币，既然周围的街坊反对你们在人家楼前烧，那么你们就在自己的楼道口烧也就行了，风俗习惯还是需要保留，但是方式就不能再弄错了。如此一来，这个案子我们才算是彻底办完。

连续两天没回家，也休息得不好，我们俩早就累坏了。胡宗仁担心我开车打瞌睡，还主动开车送我回家后，再自己打车回了家。接下来的两天时间里，胡宗仁没给我打电话，我也没主动联系他，胡宗仁有些自己的事要忙，毕竟他的婚礼已经很近了，需要准备不少东西。而我则开

始享受这难得的悠闲。

第三天还是第四天，具体我给忘了，我只记得那是一个礼拜天，胡宗仁给我打来电话，说新的案子又来了。我问他是不是如司徒当初料想的一样，是在江北城一带？胡宗仁说，是的，但是这次的业务委托，来源有些奇怪。我问他怎么个奇怪法，他说，最初咱们是从马道人的电话里直接接到事主的委托，随后赵婧横空出世，她就成了咱们的上一层委托人，而自从赵婧行动受限以来，又变成了短信告知，而且还是那种无法追查来源的短信号码，而这次却不一样，这次是打来的电话，但是电话那头并不是事主，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应该是轩辕会的人。

我问胡宗仁，你是说，现在轩辕会对咱俩的事儿，换了联络人？胡宗仁说他不知道，但是听口音却是重庆本地的口音，自己也查过那个来电号码，也的确是重庆的号码。胡宗仁还装作没听明白委托内容，反拨了这个号码，接电话的依旧是这个人，于是这就可以排除这个号码是串号使用的可能性，也就意味着如果我们要想找到轩辕会的人，只需要打这个号码，就可以把我们的想法和需求，告诉轩辕会的人。我想了想也觉得奇怪，原本在这整个事件中的关系，我倒不说了，轩辕会想要找胡宗仁，胡宗仁还必须让他们给找到，否则的话就会耽误我们的二十四案之约，而胡宗仁想要找他们，虽然也有那么几个联系号码，但是往往打过去就没人搭理。也就是说，每次轩辕会发出新的委托之后，我和胡宗仁就需要凭借这非常有限的消息来办案子，在此期间想要找寻更多的资讯，却完全没有办法。但是这次却能让我们轻易地找到对方，这显然不是轩辕会办事的风格，我甚至怀疑这其中有什么猫腻。于是我跟胡宗仁说，咱们要当心点哦，既然这个人口音和电话都是本地的，轩辕会的总坛却是在成都，那么这个人就很有可能是他们安排在这边专门负责盯着咱们的人。

胡宗仁在电话里说，其实他也想到过这一点，这个人的出现很明显就是用来顶替赵婧的，这么看来，赵婧的情况似乎非常不乐观，已经很长时间没有消息了，不知道是不是还活着。听到胡宗仁这句话的时候，我还是莫名其妙地紧张了一下。其实赵婧的死活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虽然对手关系，但是赵婧这个人给我的感觉其实并没有那么讨厌，如果她真的有个什么三长两短，我还会为了这么一个美人儿香消玉殒而伤

感一阵。于是我提醒胡宗仁说，咱们真的要小心一点了，这个人顶替赵婧突然出现，我害怕是一个计谋，到时候跟我们整出点么蛾子来，都最后几个案子了，别晚节不保。

接着我就问了问胡宗仁新的案子的情况，对于案件的交代和之前并无差别，也只是一个非常简单的阐述，细节的部分是需要我们到了现场后再慢慢挖掘的。不过胡宗仁告诉我，这个案子还有个与众不同的地方，因为这次的案子似乎是没有事主的，也就是说是轩辕会的摊子得知了这里的某个人遇到了某件事，在未经对方许可的前提下，就把事情嫁接到了我们身上，这意味着这一趟首先是没有佣金可拿的，其次就是我们这也叫做多管闲事，明明我们不会插手的事情，却莫名其妙变成我们非管不可，这对于我和胡宗仁本身的修行其实是没有丝毫好处的，反而容易因为无端问及别人的因果，从而把这个因果揽到自己身上来。

但是我们也知道，这件事，不做不行。

在问清楚胡宗仁情况以后，我和胡宗仁约定了时间，说好在某个地方碰头，因为江北城离我住的地方距离并不远，要我大老远开车去南坪接胡宗仁，我又不是雷锋。但是在挂掉电话之后，我想了许久还是给司徒打去了电话。司徒和我关系好，是忘年交，有时候有些帮助，由我来开口比胡宗仁开口要显得稍微容易一点。我把这次事情的经过告诉了司徒，顺便大加赞赏了一阵他的神机妙算，果然这个案子出现在江北城。所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嘛，几个香喷喷的马屁把司徒拍得舒舒服服，司徒也叮嘱我，这最后的几个案子，让我们要千万多留意下周围的情况，这次的案子人家没有亲自委托，而却被轩辕会自作主张交给了你们，你们能否完成他们是没办法去核实的，所以在这个期间，他们必然会派人远远跟着你们，以前的案子至少还有委托人，这次没有，所以他们只能这么做。

果然姜还是老的辣啊，我甚至都完全没有想到过这一点，司徒这么一说，我还真觉得必须这么做了。司徒还叮嘱我，这件事你就暂时别跟胡宗仁说，直到你发现以后才可以告诉他，这孩子性子粗，莽撞，冲动起来打草惊蛇了就不好了，他是个直来直去的人，没你这么阴险。尽管司徒把胡宗仁批得有点体无完肤，但后边那句阴险却让我很是不爽。于

是谢过他以后我挂掉了电话，等到和胡宗仁约好的时间后，我就出门去了我们碰头的地方。

我是一个非常地道的江北人，土生土长了二十多年，所以对于江北大部分的地方，我是非常熟知的。因为小时候交通不如现在这么发达，我们那时候说“进城”去玩，基本上指的就是去解放碑一带，坐车或是坐索道，显得路途比较遥远，于是我们大部分的活动时间都集中在这江北小小的圈子里。而江北城，算是和南岸区的弹子石隔江相望，把整个重庆最繁华的地段，夹在其中。如果你去询问任何一个在重庆的风水先生，他大概就会告诉你，重庆有一个从古时候就留下来的铁三角矩阵，而这个铁三角的三个角，就分别指的是弹子石，江北城，朝天门。在地图上三者互相隔江而望，而这三个地方，恰好是自古以来重庆最为繁华的区域。

江北城又被老重庆称之为记忆之城，古时候是一个县，有独立的城门和炮台，有健全的商业系统。朝天门是重庆的东大门，出了东大门，就可以顺江而下，直抵出海口，是历来兵家必争之地。弹子石则是重庆在开埠时期后，专门开放给洋人设置洋行商行，驻扎部队官兵的地方，所以这三个地方，是整个重庆最繁华的地方。江北城给我留下的记忆，除了那些高低不平的瓦房之外，还有那蜿蜒曲折坡度极大的青石板路。在老街里是没有公路的，因为公路边上的房子大多都不算是老房子，而正因为那些蜿蜒曲折的小巷子，才使得这个身在主城区喧嚣繁华中，却有一种难得的安宁与平静。不过随着时代的发展，这些老房子越来越少，范围也越来越小，取而代之是那些高耸的小区房，以及各种为了改善人们生活环境而修建的公园。

所以当胡宗仁跟我说江北城的时候，我脑子里依旧还是小时候那些狭窄的道路，小路上到处都是有人在路边洗头流下来充满泡沫的水，画面是黑白的，却是再也找不回来的记忆之城。

第一百八十八章 【案二十二】老城之内

江北城的历史可以追溯到距今二、三万年前的新石器时代，先民就在江北北岸生活、繁衍。公元前11世纪，就是巴国属地。秦灭巴国后，“仪城江州”建江州府，为重庆筑城之始，而最初的江州城即位于江北城附近，面积约一平方公里。根据《华阳国志·巴志》记载：东汉23年，江北城就为当时巴郡下辖的江州县治的驻地，建有北府城。一度为巴郡治所在地。1913年明代重庆府巴县设立江北镇，正式改名为江北城。清朝乾隆十九年，即公元1754年，江北镇改由重庆府直辖，重庆府同知衙门迁移至江北城弋阳观下，从此建置江北厅。为江北厅驻地。民国时期，江北厅改为江北县，沿袭晚清旧制，江北城设有：上石梁、宝盖、弋阳、金沙四厢，1921年被划入重庆市的范围内。

一路上我都在跟胡宗仁介绍这一带的历史，由于我是本地人，给胡宗仁介绍起来的时候，我总是会显得有些眉飞色舞。我是一个有着非常浓郁乡情的人，外头的世界再怎么繁花似锦，我在需要陪伴感到孤单的时候，依旧还是眷恋这片土地，这也是为什么当初我出师以后，没有选择留在师父身边，或是在云南当地树立声望，而是选择了回到这片故土之上的原因。曾经有人做过一个统计，不是说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吗？但是很多人即便活了很大的岁数，他的舞台也依旧是生养他的这一块小小的地方，即便再贫瘠，即便再落后，那儿就只有一个字可以概括，那就是家。走得再远，旅行的意义，也是在于让人明白，原来家是这么温暖。

由于道路限制的关系，我如果要绕道去江北城，还只能沿着河边走到黄花园大桥的底下，然后再朝着中央公园的方向，才能够走到那里。

后边的很长一段路按照胡宗仁拿到的地址，车辆是不怎么容易进入的。并非不可以进入，而是因为我实在不愿意在路上遇到别的车，于是堵车堵上很长时间。于是我们决定把车停在现在江北城科技馆的附近，然后顺着新修的仿古城墙，绕到以前老城的区域，步行大约有半个小时，就能够找到现在唯一仅存，还没被开发占用的江北城残存的老城。

这其实是我和胡宗仁事先并未料到的。对于很多没有我们那段80后甚至70后记忆的人来说，江北城对于他们的印象，无非就是那巨大的中央公园，有草地，有桂花树，草地里还有数不清的狗屎，边上有个教堂，但是从来都没看见它打开门。于是这个地方自打建成以来，都成了无数附庸风雅的男男女女们拍摄婚纱照和艺术照的地方。边上有个科技馆，时不时展出一些以我的文化水平根本无法看懂的展览，还有个大概有些让人觉得没有天理的大剧院，时至今日有过无数剧团的演出，但我却一场都没去看过。总的来说，江北城是变味儿了，至少在大多数现代人的眼里是这样。所以我和胡宗仁停车以后，压根就没朝着人堆里走，那儿全是三三两两趁着周末来这里游玩的人，真不明白这些人是怎么想的，平日里工作学习就扎在人堆里，到了周末，还往人堆里钻。

顺着仿古城墙沿着江边的小路一直朝前走，在我面前就是长江和嘉陵江的交汇处，两种颜色完全不同的水混合在一起，就好像一个巨大的太极，在这宽阔巨大的江面上翻腾，好像谁也不服谁，谁也不能征服谁一般。我想这也是重庆这个地方成为卧虎藏龙的玄学之城的一个原因，即便在这样完全无规则可循的自然定律中，依旧可以被很多各派高人洞晓玄机。

那条路非常窄，还有很多地方原本用来铺路的石板已经断裂了，所走起来比较困难。沿着路一直走没多久以后，就能够走到江边。在顺着一条朝着坡上的小路走，很快就能看到一道有着竖着一块石碑的城门。和先前那些仿古的城门不同的是，这里的石头城门上，布满了青苔，城墙上到处都是用来栓绳子的小洞，那一些古时候战争留下的刀痕。耳后除了滔滔江水的声音之外，先前在科技馆一带的喧嚣早就不见了，我和胡宗仁说话终于不用刻意提高分贝，轻轻地说出口，我们也能听清。

进了城门之后是一条蜿蜒朝上的石板台阶，这台阶和十八梯老路上的造型很相似，也最有川东小镇显著的风格。这里我倒从没来过，以前江北城还在的时候，我们常常都是去那些最热闹的地方，那时候，戏台子上偶尔还有川剧表演。这里应该算是江北城靠近东侧的边缘，因为有城门城墙，那就是城根地带了。胡宗仁手里的地址，只写了个门牌号，甚至连这次我们要找的事主姓什么叫什么，电话多少都没写。途中我们遇到了一些穿着彩色冲锋衣，扛着相机的中年人，他们大概也是厌倦了喧嚣，来找寻这闹市中的一份宁静的人。我曾经听说过一种用乐器来区分城市的方法，例如成都，可能用乐器来表达就是一种在竹林深处有流水鸟鸣，但传来一阵悠扬古琴的感觉，悠闲自在。而在北京，或许就是那种传统的京唢，吹吹打打伴随着糖葫芦的叫卖声。在广州，或许就成了敲打锣鼓，舞龙舞狮的南派画面，而在重庆，则是那种有着嘹亮的笛声，并伴随着川江号子的感觉。而此刻江北城城根里，什么都不是，它是一幅黑白的画，画里的人轻微的动了一下，你也依旧无法察觉。

司徒先前在电话里提醒我们要留意有人跟踪，而这个案子原本就是对方给过来的，所以对方是肯定知道这个地方所在的。我装作想要在附近找一个买烟的地方的时候，环顾了一下周围，这里房子多，人少，所以这少量的人，只需要一瞥，就能够尽收眼底。而此刻除了那些坐在自己屋子跟前翘着二郎腿抽旱烟的老人之外，就是和我一样走到这里的摄影爱好者们，街边唯一一个非常热闹的地方就是一家吃豆花饭的小饭馆，边上是个茶馆，茶馆里全是老大爷老大妈们在打麻将。也许茶馆这个词在重庆有不一样的含义，通常在其他地方指的是喝茶聊天的地方，在我们这儿，自古以来都是打牌的场所。

看了看时间也到饭点了，于是我跟胡宗仁提议要不咱们吃点东西再去，这里有豆花饭。胡宗仁喜欢吃豆花饭，他在重庆能找得到的好吃的豆花饭，几乎都是我带他去吃的，于是他欣然答应，并豪爽大方地提出这顿由他来请客，就好像吃个豆花饭要花出一笔巨款似的。坐下后在店家的高声喧哗中，就着青椒膩了香油后的调料，大口喝着泔水，大口刨着蒸子饭，其实就只有一个豆花当菜，却吃得美味十足。

吃完饭后看了看时间，差不多这个时间别人都还在准备中午饭，而

且不会有人在睡觉。于是按照门牌号，在这条小路一侧的更小的一条路里，弯弯拐拐许多次后，总算是找到了这个门牌号。但是大门紧闭，连屋里的窗帘都拉上了，让我不知道是不是没有人。

胡宗仁问我，要不咱们敲敲门吧。我看了下四周，除了我和胡宗仁以外，几乎就没别人了，我说的别人，是那些并不是住在这里的人。当然在这家人的斜对面，有一个大姐正在用好奇的目光看着我们，然后在洗衣槽里洗衣服。这里的家家户户几乎都是如此，进门的地方要么是摆放在户外的灶台，要么就是洗衣服的池子。我看了一下我们要找的那家，让我有些吃惊的是他们家洗衣槽里的那个斜面，竟然是一块刻满了字的石碑，不过我很快放心下来，因为从那些字的分布来看，并不是别人的墓碑，否则的话，这家人撞鬼我觉得也不足为奇。

于是我开始敲门，在敲了几次之后，隔着门上的裱花窗户，我看到屋里的灯亮了起来。这里的房子都比较矮，而且修得非常密集，所以采光并不是很好，如果不打开门窗的话，屋里是肯定需要开灯的。在灯光亮起来以后，我听见一个女人的声音问道，是谁呀？我一时不知道怎么编造我的身份，于是慌乱之下，就说了句，是我。

好在那个女人还是开门了，打开里侧的木门后，隔着一个铁栏杆的网门，一个看上去大约三十多不到四十岁的女人，很纳闷地看着我。她的门只打开了一半，一定是因为看我和胡宗仁不认识，所以也不敢开门。她问我们，你们是谁呀？找谁？语气里有些警惕。我转头看了胡宗仁一眼后跟这个女人说，大姐，这个说来有点话长，你不认识我们，我们也不认识你，但是我们是受到别人的委托，特意来找你的。

那个女人作势要关门，然后说，不认识你们，可能你们找错了人了。眼看门就要关上了，胡宗仁大声说，我们知道你家里发生的事，是来帮你解决这件事的。“匡当”一声，门还是关上了，胡宗仁又大喊了一声，完全免费！

于是门又打开了。

第一百八十九章 【案二十二】老屋老人

女人依旧只是探出一个头来，门挡住了大部分的身体。不过从她脑袋在门上的位置来看，她其实并不高。她的眼神还是和先前一样狐疑，但是因为胡宗仁那句“完全免费”，我想那是她打开门的主要原因。

女人有些迟疑地把视线越过我，然后问胡宗仁说，你是怎么知道我们家的事的？胡宗仁双手一摊说，刚才我兄弟不是跟你说了吗，有人告诉我们的，至于这个人是怎么知道你们家的事情我就实在不知道了。原本你家的事我们完全不用插手，但是我们自己也有麻烦在身，如果不帮你把你家里的事情处理了，我们也要跟着遭殃的，情况可并不比你轻松。胡宗仁依旧是一副吊儿郎当的样子，我和他站在一起的时候，我显得简直就是无害了。

那个女人问胡宗仁说，是吗？那你倒是说说，我们家遇到什么事了，如果你说对了，我就让你帮我。如果说错了，你们就哪儿来的回哪儿去吧。我听着不免觉得有些好气又有点好小，往大了说，我和胡宗仁怎么也算是来帮忙的，还是义务帮忙，一分钱不要，哪有求着别人要自己帮忙的道理？往小了说，这没钱赚也就够衰了，搞得我们还跟上门应聘似的，我们这职业是不怎么高端，但也不至于下作到这个地步吧。于是我插嘴对那个女人说道，这就要看你自己的选择了，对了，忘了跟你自我介绍一下，我叫李诣凡，那边那位叫胡宗仁，我们俩在这行已经干了很长时间了，我必须奉劝你如果今天我们俩离开了可能你们家的事就真的没人来收拾了，或者就算你找到人，别人也是会给你开一个不菲的价格的，你考虑清楚吧。

女人看着我，依旧无法完全相信我。她问我，你凭什么证明你们就

是干这个的？我翻了翻白眼，一下子拉开了我的腰包，露出里边各种各样的工具，其中有诸如红绳罗盘米包符咒等常用的，还有些乱七八糟用来装神弄鬼的东西，我对那个女人说，大姐你放心吧，我们不是骗子，这全程我们要是问你要了一分钱，你立马报警抓我们。

在我再三保证不是坏人之后，那个女人才打开门让我们进了屋，却搞得我自己心里非常郁闷，明明是来帮忙的，却搞得我们热脸贴了冷屁股似的。在进屋前，小心起见，我还是让胡宗仁先进屋，自己在门口站着四周看了看。这个女人的家门口外就是一条小路，小路的另一侧则是一些并排搭建和这个女人家差不多的矮小房子，而这排房子的背后，则是另外一段古城墙的墙根。这里的墙根并不高，大约也就四五米的样子，如果我的方向没有计算错误的话，这个墙根的后边就应该是我们先来的时候走过的那条小路的方向，也就是说，如果此刻我站立的位置海拔较高的话，我是能够顺着这个方向看见科技馆和大剧院的。

环顾四周后，发现没人跟踪，除了先前那个洗衣服的人还是一脸好奇的看着我以外。我对那个人随意地笑了笑，笑里透着奸险，意思是看什么看，没见过帅哥是不是。

进屋后我却觉得画面一下子闪回了80年代在厂里院坝里看的露天电影的模样，黑白的，还有闪动的雪花飘，因为这家人的穷困基本上已经超过了我起初的预想。我其实去过不少老房子，但是至少人家也只是房子看上去老旧而已，里头该有的也全都有了。但是这家人看上去却似乎是格外的贫穷。进屋就是一个四四方方的小房间，靠我站立的这一侧有个窗户，窗户前是一个四方桌，底下摆着几个凳子。而我的对面则是两排由小凳子拼接起来当桌子用的小台面，上边还摆放着昨天吃过的剩菜剩饭，用防苍蝇蚊虫的罩子给罩了起来。右侧是一个用瓷砖砌成的好像是碗柜，但是里边稀稀拉拉地摆着一些白瓷碗，好多都还缺了个口子。左侧则是一个非常老式的单开门海尔电冰箱，我打赌这个电冰箱的岁数应该比我小不了几岁了。并向上边放着一个香炉烛台，烛台的背后则在墙上贴着一副画像。

这幅画像中的人我是认识的，因为那是灶神。通常我们在外头买灶神的画像的时候，往往画面上都会是一男一女，称为灶王爷和灶王奶

奶，实际上灶王奶奶是后代的人凭添上去的，按照正规的传承来说，灶神其实严格说起来该是只有一人才对。而中国人在很早的古时候，就已经意识到，人生在世，最重要的几件事，衣食住行，而这当中又以“食”为最重要的一条，毕竟如果饿死了，那么其余几样也都是瞎扯淡的。灶神作为最早被老百姓供奉的五方神明之一，其地位算得上是最高的。所谓五方神，则是指的门神、灶神、井神、厕神、宅神，各局东南西北中，是老百姓认为保家护宅的五方神明。门神则不必说，是大伙最为常见的，但是门神的定位却比较杂乱，除了四大天王之外，关羽张飞钟馗，都曾经被当作门神上了画像，被老百姓贴在门上。为的是阻挡那些妖魔鬼怪进入屋内，而实际上如果真要进入，大门绝非它们唯一的选择。井神掌管一方水源，因为古时候没有自来水这种高级玩意，大家都是凿井取水喝。宅神则指的是土地公，例如这屋子占地多少多亩，保家的土地公就来帮你掌管这一方寸土的太平。而现在供土地公的人少之又少，因为土地都成了国家的了，开发商什么时候心血来潮，想挖就挖，想推就推，真正说了算的是人家手里的钞票，土地公在这些人跟前，其实形同虚设。再来就是厕神了，厕神又称之为厕姑，这人要吃，就会拉，厕神在我看来是整个屋子里重要程度仅次于灶神的神明，例如我们出去住酒店，酒店的房间一般是不会有厨房的，也就不存在吃东西的问题，那么酒店一定会有的，就是厕所，这也是为什么我每次出去住酒店，刚开了房进门后第一件事，就是先到厕所里拜拜的原因。

而灶神，是保佑一家人有得吃，吃得饱，温饱问题里，首先把肚子解决了。看了这家人光是进门这个小屋的摆设，我觉得他们还真挺需要一个灶神的，不过香炉和烛台上已经积了很厚的一层灰，并非香灰，有一根燃尽的香烛棍子还插在炉子里，不难判断，这家人已经很久没给灶王爷上过香了。

于是我接着往里走，靠近那些剩菜剩饭边上，是一道小门，小门是那种甚至没刷漆的木门，门上变有一个倒着的“日”字型的小窗户，其中一扇小窗户上的玻璃破了个洞，有一根从这个房间里接进去的电线，恰好从这个洞里钻了进去。我心想这家人也真是实在，这么一来，还省了不少钉钉子的功夫。进屋后就开始变得黑漆漆的了，由于没开窗户，屋后的那道门也是紧紧关着，我只能透过门缝看到外头的光亮，也借由这

个光亮的轮廓，判断出那儿还有道门。女人摸黑走到床边，轻轻拧开了一个台灯，这个台灯并非开关式的，而是旋扭式的，可以根据旋转的角度大小和多少，来控制灯光的强弱。当灯光亮起以后，我才看清了这个小屋里的情况，不得不说的是，我甚至觉得这盏台灯，竟然是这屋子里比较高级的东西了。

我看到我身后有一个三层抽屉的柜子，至于是装什么的我就不清楚了，柜子其要高，上边摆放着一台老式的、接近正方形的球面小彩电，这样的电视我只有在那些三下乡品鉴会，或是旧货市场才能够看到。电视的边上则摆着一个灵位，一张遗像。遗像上，是一个身穿黑衣，满脸皱纹的老奶奶。

由于几天前才刚从虎头岩张妈家里回来，于是这一幕显得有点似曾相识的感觉。很快我就不由自主地联想，是不是这家人撞鬼，又和这照片上的老婆婆有关系？当然既然对方没开口说，我们也就没直接问。当我看向胡宗仁的时候，他也对我微微点头，表示他也注意到这一点了，但是我们都没声张。几个月的时间下来，我竟然有一大半时间是和胡宗仁待在一起，屡屡被人当作是同性恋也就罢了，毕竟我们彼此心里都知道自己不是。不过这些日子以来，我和胡宗仁在潜移默化当中，已经形成了非常高度的默契，往往我们不用说话，只用一些简单的眼神或者神态，大致上咱们就能知道对方想要表达什么。两个性格完全不同的人，就以为这些破事，成了亲密无间的战友了。

台灯的右侧是一个衣柜，衣柜上有一面椭圆形的镜子，柜子通体都是褚红色，就是那种红得发黑的颜色。而台灯的另一侧，则是一个颜色和柜子一样的木床，木床上铺着一张红色丝质面料的被子，大概就是以前80年代结婚时候，人家送的喜庆的那种踏花被，而被子下睡着一个人，那个人是个老头，他闭着双眼，双颊凹陷，但努力张着嘴巴，嘴巴成了一个o字形，缓慢地呼吸着。

如果不是率先知道这是一件鬼事，我真的要以为这个老人，估计就快走到头了。

第一百九十章 【案二十二】古怪老头

老人的呼吸虽然很缓慢，但是却显得比较均匀，只是因为老年人的呼吸速度原本就要比我们年轻人要平缓许多的关系。我之前接触过的案子当中，有不少是在老人临死之际让我见上了一面的，眼前的这个老头看上去虽然表情有些怪异，张大嘴巴通常在我看来是属于进气不如出气多，所以需要用嘴巴来补充呼吸一样。老头的嘴巴张开，但是下嘴唇却好像是包含了自己的下排牙齿一样，和寻常的张嘴呼吸，又有些不同。

于是我问那个女人说，大姐，这位老人家是你的什么人？那个女人告诉我说，这是她的爸爸。其实我猜到了，只是问出来我觉得稍微可靠一些。我接着问她说，那你们家还有别的孩子吗？女人摇摇头说，就只有她一个了。而到了这个时候，我已经注意到，其实女人的穿着虽然朴素，但是并不算很差。如果说自己家里已经是这幅光景，女人的穿着显然和这个家庭的条件不符。而且我和胡宗仁算是随机拜访的，在门口她还刁难了我们一阵，所以不存在事先换了一套好衣服的可能性，于是我大胆问她说，大姐，请问你是不是不住在这儿？

那个女人有点不耐烦的说，这条件你也看到了，就这么一张床，你让我睡在哪儿？跟我爸睡吗？她的语气有些冲，不过这么些年来，这点小碰撞对我来说早已不算什么。我又接着跟她说，那你能不能说一下这个老人家的情况？

老人看上去很虚弱，说是睡着我觉得还是不像，更像是昏迷了一样，只是还保留有呼吸的动作罢了。一般来说家里的老人如果是这副状态了，作为子女应当立刻送医院才对。女人跟我说，父女俩都姓梁，自己是刚好第一批独生子女，所以梁大爷并没有别的孩子。梁大爷现在的

情况大约是两个礼拜前开始出现的，起初只是说胡话，那天自己带着女儿回父亲家来探望下父亲，结果在吃饭的时候，父亲突然双腿一蹬，把桌子都蹬翻了，然后倒在地上开始抽搐，起初还翻白眼吐泡沫星子，脚绷得很直，手也呈爪状向后翻，看上去和寻常的抽羊角风很像，自己当时着急了于是找来邻居帮忙，但是邻居进屋以后，梁大爷的身体就放松了，差不多和现在一样，只是没有张开嘴巴，看上去好像睡着了一样。

梁大姐告诉我，当时邻居们都说赶紧送医院去吧，刚说完梁大爷就悠悠苏醒了过来，但是醒过来以后对刚才发生的事情丝毫不记得。甚至还反问自己的女儿为什么桌子都翻到地上了，邻居们怎么也都来了，于是梁大姐就把刚才发生的事情告诉了自己的父亲，邻居们也劝他说岁数大了有病就要上医院，别硬撑着，但是梁大爷说什么都不肯去，说自己没病，但是自己又没有合理的解释出刚才的情况，只是固执地不去罢了。

梁大姐说，既然父亲恢复了正常，自己也感觉他好像没什么异状，只是多留了个心，就答应了父亲说不去医院的要求，但是自己从那天开始，几乎每天都抽空到这里来，看看父亲有没有什么不对劲。梁大姐对我们说，她自己是一个单亲妈妈，早年结过一次婚，但是婚姻很失败，在女儿两岁的时候自己和前夫就离婚了，孩子判给了自己，但是自己要养家糊口所以压力还是很大，所以女儿现在7岁了，在6岁以前，都是梁大爷在帮自己带孩子。她接着说，自打自己每天都在中午抽空从公司来这里看看父亲有没有什么样的时候，起初的几天还好，父亲知道自己要来，还特别准备了中午饭，打算所让她在家里吃了以后再去上班，但是没过几天，每次自己来都要敲门敲很久，而父亲来开门的时候也是一副刚刚睡醒的样子，午饭变成自己给父亲做，而父亲基本上都是吃完了饭就立刻上床去睡了。

梁大姐说，本来这人老了有些精力不足自己是能够想得通的，但是越到后头，情况就越严重。以至于自己好几次不得不请邻居来帮她开门，因为害怕父亲一个人住有什么闪失，所以邻居是有家里的钥匙的。打开门以后，发现父亲就和现在一样，在家里呼呼大睡，你说这光是睡着了还好，他简直睡得昏天黑地的，怎么叫都叫不醒。

胡宗仁打断了梁大姐的话插嘴问道，这不可能啊，你说这再怎么嗜睡的人，也总得要吃喝拉撒吧，这都两个礼拜了，谁能不吃不喝光睡觉两个礼拜啊，又不是熊，还要冬眠吗？梁大姐说，这就是最奇怪的地方了，因为每次一到中午吃饭的时候，父亲就会醒过来，然后吵闹着说要吃东西，脾气大得很，像个小孩子一样，于是她就只能去做饭给父亲吃，吃完父亲又接着睡，直到傍晚再醒来一次，然后就继续睡到第二天中午。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开始有点吃惊了，我本身算是一个非常嗜睡的人了，以前如果熬夜了，我通常就能够从睡下的那个点，顺推至少12个小时才醒来，但是我始终都会醒，因为如果睡得太久，我醒来以后一定会头疼，甚至身上都软绵绵的，反倒不像是睡足了的样子。如果要我成天吃了睡，睡了又吃，这我说什么都办不到。问题是怪就怪在，这个老大爷竟然还会醒过来要吃的！我们都知道人在睡眠的时候新陈代谢的速度是相对较慢的，也就是说一般来讲，我们早晨吃了早饭，经过一个上午的折腾以后，中午就会饿，再经过一个下午，到了晚上也一样会饿，可是如果不是几天都没吃饭的人，有谁会睡得正香的时候，突然被饿醒了呢？我得强调一下，如果这个老大爷真的是“饿”醒的。

胡宗仁继续问梁大姐，除了这个以外，这老大爷还有没有别的觉得不正常的地方？梁大姐无奈地摇摇头说，那可就多着了，你别看他每天醒来的时候就那么点时间，也就这么点空隙他都能把家里闹腾得乱七八糟，发脾气，砸东西，有时候还会自己咬自己的手自残，我实在是没办法，找来邻居帮忙了几次，人家都不愿意来了，一个劲喊我送医院去，但是不管是我们硬拖着去还是医院直接来人，我父亲就发狂，要咬人，而且力气还挺大，谁都拿他没办法，我们这儿的道路你也看见了，急救车根本就进不来，离这里最近的公路都最少要走15分钟，这片老地方也没个像样的医疗机构，加上父亲本身有些伤人的迹象，所以我们真的没办法了。

梁大姐接着说，我们这是个小地方，附近的街坊都是在一起住了一辈子的人，也大多数都是老人，都认识我父亲，所以家里出了这件事以后，很快就在咱们这里传得人人皆知，大家都说，这老头是中邪了，被鬼给缠上了，要找人来驱邪才行。起初我本来一直不相信，觉得都是老

人的迷信，可是就在上个礼拜，中午来给父亲做了饭菜，喂他吃了以后他睡了，我知道不到傍晚他是不会醒来的，于是就赶回公司去上班，提前下班去接了女儿，把女儿送到我一个好姐妹家里让她帮忙帮我看着下女儿，自己又风尘仆仆地赶到父亲家里，本来打算把中午的饭菜给父亲热一热，喂他吃了以后，他睡着了自已就能够回家了。但是当我打开门以后，发现父亲从床上摔到了地上，还是在呼呼大睡，但是好像有一个想要朝前爬动的姿势，我把他扛起来以后，才发现他的指甲已经外翻了，地上有好几道他指甲留下的血抓痕。

我赶紧问梁大姐，那个抓痕，现在还能看到吗？梁大姐低头在地上找了找，然后指给我看，我低下身子去一看，发现一共八道抓痕，就好像双手除了大拇指以外，都狠狠在地上抠了一把。一个正常人绝不可能做出这样的举动，十指连心，也更加不可能在如此疼痛以后，还能够安心睡得着觉，否则的话，当年爱国主义教育中说江姐被竹签扎了手指还坚贞不屈，那就一定是在逗我玩儿了。

由于光线很暗，而且害怕把老大爷给吵醒，所以我们说话的声音一直压得很低。我和胡宗仁在此期间都没做什么举动，例如检查之类，我们需要从梁大姐口中得知完整情况后，才能判断自己到底该从什么地方下手。梁大姐接着说，这还不算什么，当天自己因为担心半夜父亲再摔下来，于是就给姐妹打了电话，说今晚孩子就暂时住在她家里，自己老父亲有点问题，需要照料一晚。自己把一切打点仔细后，就把外头饭厅里的桌子收拾了一下，趴在桌子上打盹就睡着了。

梁大姐抽了口凉气，好像现在回想起来也会害怕一样，她说，到了半夜的时候，她听见了一阵好像鸟儿扑打翅膀的声音，就在自己头顶不远的窗户上，映着灯光还能看见一个鸟的影子，本来也没在意，心想反正都醒了就去看看父亲有没有摔下来，不过当她摸黑走到父亲床边，把台灯拧亮了之后，却转头看见父亲根本就没在自己的床上，她再转过头来，发现父亲正整个人直挺挺站着贴在衣柜的镜子上，双手也是爪状，就跟最初他第一次出现的情况一样，区别只在于上次是摔到了，这次却是站着的。鼻子都因为贴的太紧而有点积压，即便是面朝着镜子，父亲的眼睛却瞪得老圆，斜着眼仁看着自己。

第一百九十一章 【案二十二】莲花刺青

我试想了一下梁大姐说的那个画面，于是眼睛不由自主地看向了那衣柜上的镜子。我模仿着梁大姐形容的那个姿势，走到镜子跟前，然后问她说，你的意思是这样站着的吗？梁大姐点点头，胡宗仁也咂吧着嘴巴跟我说，那还真是挺怪的。我从镜子跟前退回原位，然后问梁大姐说，接下来呢，发生了什么事？

梁大姐说，自己当时开灯后看到这一幕的时候，的确是吓坏了，于是不由得朝反方向退了一步，一下子就跌坐在了父亲的床上，手撑在床单上，却感觉到床单上一阵冰凉，这说明父亲离开被子已经有很长时间了，也意味着他保持这个姿势在镜子跟前站立已经很久了。但是这还并不是主要的，在梁大姐连连后退的时候，突然从被子堆里看不见的地方，伸出一只手来，死死的抓住了梁大姐的手腕。

梁大姐吓得惊声尖叫起来，但是怎么都挣脱不了，她说她当时只是满心的害怕，并没有去思考过到底是不是鬼这个问题，只是觉得父亲明明就站在床边，但是那只手却从被子里伸了出来，而父亲又一直是一个人独居，来不及理清楚这当中的逻辑顺序，梁大姐已经吓得失去理智了，她随手就抄起身边的东西朝着抓住自己手腕的那只手砸了过去，梁大姐说她自己也不记得当时抓到个什么东西，因为父亲的枕头边有一块河边捡来的鹅卵石，用来压住那些报纸杂志，还有一个手电筒，估计自己当时抓住的，就是这两样当中的一样。

梁大姐告诉我们说，就这么猛砸了好几下，却依然不见那只手松开。而这个时候开始，梁大爷原本紧紧贴在镜子上的脑袋开始有节奏地撞击镜面，并不是非常用力的那种，因为毕竟是玻璃如果过于用力的

话，就会把镜子给撞碎。而是好像一个喝醉酒的人，开始用脑袋砸玻璃时候的感觉，在深夜里，发出那种“哐当哐当”的声响，加上老家具，镜子和柜子之间是有一点缝隙的，原本就有些活动，这样的声音在晚上听起来，就格外地让人觉得害怕。即便是自己的父亲，也让梁大姐吓得很惨，她告诉我们说，当时父亲已经开始张开嘴巴了，就差不多和现在的样子一样，又睁开了眼睛，那样子看上去和那些妖怪差不多。越来越害怕以后，她下手砸那只抓住自己手腕的东西就更用力，也不知道这样重复了多少次以后，突然手腕上一松，那种抓住自己的感觉突然消失了，于是来不及多想，梁大姐就挣扎着逃出了门。

梁大姐说，刚打开门以后，她就看到门口的洗衣槽上，站着一只鸟一样的东西，叫声很难听，但是由于天黑的关系自己也没看清楚到底是什么。这季节已经是寒冬了，很多鸟都已经飞走去过冬去了，而自己当时吓得魂不守舍的，直朝着大街上跑去。梁大姐说到这里的时候朝着我们刚才吃豆花饭的那条稍微宽敞一点的街指了指，说那里有110的执勤点，到了那儿之后自己却不知道该怎么表达，而且自己先前的这些动静，其实已经把不少周围的邻居给吵到了，许多人听见她呼天抢地的喊声，就跑出来看，大家指指点点，即便自己什么也没说，大家好像也都猜到一点什么似的，于是她在110那儿待到了天亮，自己还没离开，周围的传闻就开始四起了。

对于传闻我是领教过不少次的，但是我必须说，有时候居民们的传闻，反倒会给我一些相对客观的角度，让我来加以区别辨认，除非是彻底的谣言，那的确应该鄙视。同时我也知道当周围的人都更相信传闻而非事实的时候，那种舆论的力量是非常可怕的。

梁大姐接着说，自己从小到大，鬼故事这一类的传说也听到过不少，自己也曾因此而吓得晚上睡不着觉，但那毕竟是暂时的，自己从未亲自经历过，但是之前那天晚上的一切发生得太突然太具体，自己怎么想都不觉得那是一种幻觉。胡宗仁问梁大姐说，你当时是看见那只从被子里伸出来的手了对吧？其实我和胡宗仁想的一样，梁大爷再古怪的行为，也许都能够从一些角度找到一种解释，但是那凭空从被子里出现的手，如果确定不是梁大姐的幻觉的话，那么必然就是撞鬼无疑了。至于是一个什么样的鬼，究竟为什么藏身于被子当中，而梁大爷为什么大半

夜站起身来贴着镜子，这些我们却一无所知，我们目前唯一能做的，就是尽可能多的从梁大姐的嘴里得到更多的消息。

梁大姐点点头说，她记得很清楚，那只手绝对不是幻觉，而自己也亲自看见了，虽然当时是夜里，父亲床边的台灯也不够明亮，但是人在黑暗的环境里待上一阵子之后，就会逐渐习惯这种环境，以至于即便灯光微弱，也能够看见周围的情况。她告诉我们，被子当时也是瘪下去的，也就是说基本上不可能有人藏在被子里自己会不察觉。那只手看上去非常瘦，但是无法区分是大人的还是小孩子的，没有衣袖，只有一只手，手臂上有一个刺青，刺青的样子很像是一朵开放的莲花，皮肤有些铁青色，就好像是一个死去很久的人，尸体的皮肤因为氧化而变色一样。

梁大姐接着说，自己当时被那只手抓住以后，曾经奋力挣脱，但是在挣脱的过程中能够感觉到这只手好像是连接着某样自己看不见的东西，并非完全挣脱不动，而是有一定的韧性，但是自己的力气显然不是对方的对手，这才着急找东西打的。

梁大姐说完这些的时候，我突然觉得有些不对劲了。首先我能够理解为什么梁大姐起初挣脱却没办法逃脱，后来开始用东西打的时候却逃走了的原因，这其实是活人和死人之间一种阴阳失衡的关系。通常来说，无论男女，活着的时候都属阳，而死后的人无论男女都当属阴，阴阳如水火，可以交汇但用不互融，就好像是油和水的关系，无论怎么挣扎，打得再过于惨烈，也始终无法融为一体。人在害怕的时候，阳气会减弱，于是就导致了阴气的旺盛，就好像双方打仗一样，敌人被逼退了一点，我军就能够上前一步。对于阴阳之间的关系也是如此。而同样的道理，如果一个人发狠了，就例如梁大姐这种抄起东西就开打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来说，算是在用行动给自己壮胆，殊死一搏了。这种情况下，人的阳气就会相应的增加，从而逼退了部分阴气，两者之间就好像跷跷板，谁弱了，谁就占了下风。这也是为什么当很多人遇到脏东西的时候，最好的办法并不是求神拜佛，因为那时候你心里始终是在害怕，最好的办法却是，你一个劲地提醒自己，不要怕，或者骂脏话，骂脏话本身是在壮胆，给自己打气，鬼也怕恶人，这么一来，挣脱也就不是难事了。但是我觉得不对劲的并非这一点，而是在于梁大姐描述的，那只

鬼手上的一朵莲花刺青。

莲花本为观音菩萨的宝座，而莲花却在自古以来，都被当成是一种情怀，一种出淤泥而不染的高尚。就我所能联想到的这几样，几乎都一样都和死人的鬼手扯不上关系。那会不会是这个死者生前曾经纹身，梁大姐看到的这只鬼手，无非就只是它死后对于生前肢体记忆的表现呢？一个以如此方式出现的鬼魂，若非有着莫大的冤屈，那就是存在与某个巨大的阴谋当中。想到这里的时候，我立刻问梁大姐，你父亲平日里面有没有什么仇家之类的？或者是你们家族或朋友间有点关系的人最近去世了，生前手上有莲花的？

梁大姐毫不犹豫地回答我说，这绝不可能，自己的家庭和很多家庭都不一样，母亲早亡，父亲多年来都没有再结婚，而是一心一意把自己带大，而后还帮自己照顾孩子，家里原本是有些亲戚的，但是后来因为各自开枝散叶，老一辈的也有不少相继离开了人世，所以来往就变得非常少，最近一次聚会，都还是好几年前的事情了。而父亲在这一带是出了名的老好人，人老实，脾气又温顺，大家喜欢拿他开玩笑，他也不生气，乡里乡亲住了一辈子，大家虽然谈不上多喜欢他，但肯定不会有什么事会仇视他。梁大姐补充说，早年自己母亲去世的时候，就是因为父亲的好人缘，大家知道我们家里的条件比较艰苦，母亲的丧事这些都是街坊们帮忙打理的，若要远亲不如近邻，我对这一点是深有感触，否则这次我父亲遇到这样的事，我也不会第一时间就找来街上的街坊们帮忙。

梁大姐想了想说，至于你说手臂上有刺青的人，这个我却实在不清楚了，因为很少来往的人跟我家自然也谈不上恩怨，而且这么显眼的刺青，如果我以前见到过，我一定会记得的。纹身的人都不是什么正人君子，我们家基本上没这种熟人。

我哈哈苦笑了几声，转头看了看胡宗仁，他也一脸无奈地笑笑。我们彼此明白对方的意思，因为我们大概真不算什么正人君子，毕竟，我和胡宗仁身上都有纹身。

第一百九十二章 【案二十二】一只乌鸦

为了不节外生枝，为了不产生一些不必要的争执，胡宗仁这种个性的家伙，竟然也没有跟梁大姐说出类如，我们俩也有纹身，所以我们也不是正人君子之类酸溜溜的话，他只是顺着这个话题又开了，问梁大姐说，那你当天晚上逃走的时候，曾经在门口看见一只鸟，你当时听见这只鸟叫唤了吗？梁大姐说没有，只是在父亲这种情况出现以后，自己在夜里隔着窗户听见鸟儿扑打翅膀，但也就那一晚而已，也不知道是不是巧合。我问梁大姐，是哪个窗户，就是外头这个吗？

说完我朝着我进门的地方一指。梁大姐也正好关上了父亲床边的台灯，然后对我们比出一个小声点的手势，带着我们一起走到了外头，顺道还关上了门。在关门的同时我才注意到，原来梁大爷的房门背后，还挂着一本挂历，但是时间依旧是2007年，看样子已经很久没动过这东西了。梁大姐把几个凳子稍微擦了擦递给我们坐下，然后指着饭桌边上的小窗户说，就是这个小窗户，当天晚上我也基本上就是坐在这里打瞌睡，有只鸟在外头扑打翅膀，翅膀好像是直接拍打在窗户上一样，所以我记得很清楚，但是我并不确定我随后从屋子里逃出去，看到的那只鸟是同一只。

我仔细想了想，在夜晚出来的鸟，除了夜莺，就只有猫头鹰了。而且这季节不对，我一时很难想到究竟是什么鸟儿，于是我问梁大姐，那个鸟儿看上去个头大不大？是不是圆圆的脑袋？我说的是猫头鹰，只是想要以此做个排除法，万一让我给猜中了呢。梁大姐摇摇头说不是，看上去影子像是鸽子，但是个头比鸽子稍微大了那么一点，而且嘴巴比较长。

乌鸦！胡宗仁斩钉截铁地说，他接着对梁大姐说，你看到的其实并不是影子，而是乌鸦本身的颜色是黑色，在晚上你以为那是影子罢了。乌鸦这种东西对于我们玄学上的人来说，就好像是一种魔咒，是我们必须敬而远之的一样东西。对于我们这类人来说，我们其实是相信很多动物都在某种程度上，具有一定的灵性。而这些动物如马，狗，猫，蛇等等，乌鸦也是其中的一种，如果你小时候和我一样看过不少TVB的武侠片，那么你一定记得当人死后停放棺材的地方，都会在房梁上站着几只乌鸦。所以在很多情况下，乌鸦和死亡的关系是密不可分的，所以如果这是一只有灵性的乌鸦的话，那么是不是意味着这户人家就快要死人了？目前来看，最有可能死掉的，就是这梁大爷了。

如果是这样的话，那我和胡宗仁就必须阻止这件事了，不为别的，怎么说都是一条人命。

梁大姐接着告诉我们，当天自己在110执勤的地方待到了天亮，不敢回家，也不敢去上班，于是打电话请假以后，就跟平日里和父亲关系最好的另外一家的张大爷说了声，请张大爷陪着自己开门进去看看，因为自己实在是没胆量再单独进屋了。张大爷也是最早的时候一起来帮忙想要把梁大爷送去医院的老街坊。结果二人在进屋之后，发现梁大爷安安静静地在床上睡着，就好像头一晚发生的事情完全不存在一样，最可怕的是，自己当时是仓皇逃走的，原本打开的台灯根本就没来得及关掉，而此刻进屋，却发现台灯好好地关上了，而且头一晚因为自己胡乱摔到在床上，导致地上父亲的拖鞋被自己弄得乱糟糟的，此刻也规规矩矩地放好了，一切都显得那么宁静，宁静得连张大爷，都开始怀疑是不是梁大姐自己出现幻觉了。

胡宗仁问她，那你是不是把你遇到的情况老实跟这个张大爷说过了？梁大姐说，这倒是没有，因为毕竟这种事情太过于荒诞，自己都还一时半会接受不了，怎么能随便跟人说，再说是几十年的老街坊，但终究不是一家人啊。当天看到父亲又很平静，自己晚上也不敢走了，但也不敢进屋，于是在屋外顶着寒风坐了一整晚，而那一晚，那只乌鸦没有来，屋里也没什么动静，自己早上开门进屋后查看，发现和头一晚也是一模一样，也就放心了不少。反正每天父亲醒来的时候就那两次，自己也就渐渐没那么害怕了。

但是梁大姐说，自己还是不敢在这屋里睡，第三天的下午给父亲喂完饭菜后，自己就去接了女儿回家了，以后的每天都是如此。说到这儿的时候梁大姐皱了皱眉说，不过父亲的情况从那天晚上开始，就越发严重了起来，到现在，已经出气多过于进气，而且每呼吸一次，就把气拖得很长，让人很担心下一口气就会接不上来似的。梁大姐坦言，如果你们今天不来，自己也会想法子再请多点人来把父亲给送到医院去了，否则女儿在身边自己还死在家里的床上，连个基本的医疗都没有，那传出去人家不把我骂死才怪。

其实我觉得梁大姐已经做得很足够了，换了现在好多这个年纪的孩子，还不一定能做到她这个程度呢。于是我问梁大姐说，那这样吧，你家里的基本情况我们大致上了解了，一时半会儿你父亲也不会出现什么别的情况，你先到屋子外边等着我们，我们现在要把这屋里的全部房间里里外外先检查一次。梁大姐听我这么说，显得有点犹豫，我和胡宗仁说到底也只是陌生人，想必是留下两个陌生人在自己家里，多少都有些不放心吧。于是我告诉梁大姐，你放心吧，你父亲家里都已经是这种情况了，我们就算真是想要偷东西，最起码也找个看得过去点的房子偷吧。

我这么一句话说破，反倒是梁大姐有点不好意思了。她对我和胡宗仁说，那我就在门口待着，你们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地方，随时叫我就行了。说完梁大姐就转身出了房间，我在她离开以后，就开始跟胡宗仁商量从哪儿下手。按照我们俩的习惯，我们通常会把最有嫌疑的地方留到最后，因为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如果遇到任何事情都可以当成一个新的线索，这也是我们俩多年来的经验之谈。

于是我告诉胡宗仁，这次的这个案子有些诡异，为了安全起见，测灵的工作就还是我来完成，毕竟罗盘比较精准，耗时也不多，而你在这期间就一直跟着我，保护我就行了。我很少会对胡宗仁说出要他保护我这样的话，因为这些话听起来不仅很弱而且近乎于变态。我本来就已经是个强壮结实的人，却还要求保护，这传出去不是很可笑吗。

胡宗仁点点头，于是我俩把我们自己身上的包都放在了饭桌上，我除了手里捏着一段绳头钉之外，就只端着一个罗盘了，胡宗仁则跟在我

的身后，左手提着自己的八卦袋，右手拇指和中指相扣，看上去像是一个兰花指，但是那却是当初付强教给我们的雷符，考虑到这些鬼魂将会越来越强，所以就算一符打不灭，也起码能让它逃离一阵子。

令我没想到的是，这整间屋子的反应都非常强，而且分布较为平均。除了窗户的位置和里屋的门，以及放在那排小凳子上的其中一个饭碗，反应相对于周围更加猛烈一些。通常我在外头办案的时候，灵动成了我追踪鬼魂的唯一办法，而我基本上都要在一些细微的痕迹中，去寻找某一个或者几个稍微强点的反应，以此来判断方向。而这次却不同，整个饭厅里的灵动都非常强，也就相当于起步点就很高，当我遇到更高的时候，我却不知道从何下手。

这三个地方，饭碗我能想通，想必这就是梁大爷平日里吃饭的那个碗，并且在他中招以后，梁大姐用这个碗给他喂饭，以此留下了较强的灵动，这侧面证明了两个可能性，一是本身梁大爷就已经变成一个鬼了，就是说他此刻已经死了，只是自己没察觉到。要么就是有鬼魂在吃饭这个环节的时候，占据了他的身体，于是就是一桩诡异的鬼上身案件。而窗户那儿更容易解释，梁大姐不是看到了乌鸦吗？事发当晚还看到乌鸦扑打翅膀撞击到窗户，如此说来，那只乌鸦也应当是灵物才对。而里屋房门就更容易想明白了，这道门相当于是一个分界点，往里走，就是躺在床上的梁大爷，那间屋子的灵动可想而知，一定很强。

胡宗仁看我一直皱着眉，于是问我，是不是很严重啊。我点点头，我说咱们不一定搞得定哦。胡宗仁说，别害怕，我会保护你的。我转头白了他一眼，然后说，谢谢，但是你不用说出来，我会觉得很怪。检查完整个饭厅大约耽搁了半个小时的时间，我问胡宗仁准备好要进去了吗？胡宗仁说，别急，咱们还是先拜拜灶神再说吧。

于是我们俩搭起板凳，取出香烛，在灶神的画像跟前，行礼鞠躬。

第一百九十三章 【案二十二】虚惊一场

拜完了以后，胡宗仁笑嘻嘻地对我说，咱们这也算是给当家的请过安了，哪有主人打上门客人的道理啊。我也跟着笑了起来，但是我显然没有胡宗仁这么轻松，我也明白胡宗仁这种自嘲式的打趣，其实是他已经意识到，今天这次，咱们可能将会遇到比之前任何一次都来得猛烈的情况。

事实上我也是预见到了这一点，因为在之前的二十一个案子当中，我们的案子几乎都是一对一的关系，也就是说我们能够有非常明确的目标后，再去接触那些目标内的鬼魂，而这次却让我心里打鼓的理由有几个，第一是这次的案子可以说是来历不明，其实本不存在委托人，一旦搞砸了，承担这种多余的因果的，则是我和胡宗仁俩人。第二是因为梁大姐对自己父亲症状的描述，乍一听和鬼上身很相似，但是却有着本质的不同。鬼上身的人虽然也会很大程度上表现出和原本性格的不同，但是起码会有大多数时间是处于一个活跃状态的，并非这么躺着一动不动，既然如此，上身的目的又是什么呢？第三则是因为梁大爷的症状奇怪得让我有点糊涂，如果说每天定时醒来要吃饭，那么吃饭等于是在维持他的生命体征，但这绝不是鬼魂能干得出来的事，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我可以把鬼上身的嫌疑缩减一半。第四则是那只在半夜窗外出现的乌鸦，这类有灵性的动物我通常都会敬而远之，并且在后面我检查屋子的时候，察觉到窗户上那只乌鸦曾经待过的地方有较强的灵动，且不说这只乌鸦原本是不是一个死灵，首先我能够确定，它的出现和这家人遇到的怪事一定是有斩不断的关系。第五也是我最觉得害怕的一样，就是在梁大姐描述中，那只鬼手上的莲花刺青。

我对刺青这件事本身是一个很开通的态度，虽然小时候我爹妈曾经扬言如果我去纹身的话就不再认我当儿子。莲花虽然是一个很寻常的植物，其本身也算得上是纹身时候一种比较常选择的图案，但是为什么偏偏这只鬼手上有呢？因为我知道鬼魂是可以根据自己的意志来改变形态甚至是迷惑活人的，如果那只鬼能够左右乌鸦，能够弄得梁大爷长睡不醒，还能够直接和人接触死死抓住梁大姐的话，那么它的能力其实要办到这些完全毫无压力，却偏偏要现身让梁大姐看见这只手，更重要的是，看见手上的莲花刺青。

也许是一年前和刹无道的纷争之后，我胆小了，遇到很多事都有些畏惧，在还没来得及去想法攻克它的时候，我首先选择了对其保持一种既敬畏又敌对的矛盾状态。因为我害怕因为自己的一个不小心，又惹上了什么不该惹的人。而我知道，这一切胡宗仁其实也是想到了的，我们只是没有说出来，省得大家待会儿脑子里一直念叨着这事。

从凳子上下来后，我走到了门边，深呼吸一口，就轻轻推开了里屋的房门。看得出这道门大概从梁大姐出生以后，就再也没换过了。所以在我推开门的时候，发出了“吱嘎”的一声怪响，这个声音让原本就已经非常紧张的我和胡宗仁更是神经紧绷。由于先前梁大姐带着我们出来的时候是关了灯的，于是此刻里屋仍然是一片漆黑。尽管当时的时间是正午，外头一片光亮，但是在这个小屋里，却黑灯瞎火什么都看不见，唯一能够看见的，还是我第一次进这间屋子的时候，看到的那因为关闭了房门，而从门缝里透进来的光线。最要命的是，我和胡宗仁是知道，这里躺着一个双颊凹陷，张大了嘴巴的老头儿。

我和胡宗仁开始蹑手蹑脚地走进去，因为没有光线，于是我没有办法看到我的罗盘盘面，所以刚刚走进屋几步，我就站定了脚。胡宗仁从身后凑到我耳边问我，你干什么突然停下了，我说我看不见，我现在站着不动，你去边上把台灯打开行不行？胡宗仁低声骂道，为什么我去？你自己把手机拿出来照亮一下不就行了吗？我说我手都占满了，哪有多余的手？胡宗仁不做声了，很快他说，认识你我可真是倒霉了。我说这样，我先把罗盘放下，然后我用手机照亮你，你去开了灯以后马上就撤回来。胡宗仁大概是心想也没别的办法，于是咬咬牙答应了。我始终没有挪动自己的步子，只是把弯腰把罗盘放到了我自己的左脚脚背上，这

样子我待会儿拿的时候会更方便也更快。接着我摸出手机，调到录像模式，但是不用录，直接就能够打开背后的闪光灯。然后给胡宗仁照着路。

胡宗仁从我身边经过的时候，我拍了拍他的肩膀说，你放心，有事我肯定立刻就冲上来了。胡宗仁“哼”了一声说，我再也不相信你了，这好幾次吃大亏的都是我，怎么着，看我人老实好欺负对不对。

其实我忘了告诉胡宗仁，老实这个词，只是因为他身边是我而已，他才用得上，否则的话，和他也是根本不沾边儿的。

胡宗仁轻手轻脚地走到床边，我一边给胡宗仁照亮，一边密切观察着床上的梁大爷，只要他稍微一动弹，我立马就要给胡宗仁提醒。胡宗仁稍微站得离床远一点，尽量伸长自己的手臂，去拧开了台灯的旋钮，接着里头的光线开始渐渐变亮，梁大爷还是忽长忽短地呼吸着，好像随时都有可能断气一般。直到灯光亮起来，胡宗仁冲着我点点头，那意思是可以了，现在你可以关掉手机的灯光了。接着他非常无耻地对我比了一个V字形的手势。

就在这个时候，我身后传来一阵开门的声音，这个时候任何一点轻微的响动都会让我和胡宗仁受到惊吓，我赶紧转头，发现是梁大姐打开门后，伸了半个脑袋进来，然后神秘秘地看着我，说了一句，需要我帮什么忙吗？惊魂未定的我有些不耐烦地说，你只要别进来捣乱就行了，快出去，我们还没检查完呢。梁大姐被我这么一呛，好像是有点不开心地嘟囔着说，检查个房子检查这么久，好像我这里多大面积似的。一边非常不情愿地关上了门。就在梁大姐刚刚关上门，我才松了一口气的时候，耳后又传来一阵受到惊吓的声音。

这次发出这个声音的就是胡宗仁了，我赶紧转头，发现胡宗仁正在用力拽扯着自己的手，而他的手腕，也就是留下了黑手印的那只手，正被躺在床上的老大爷死死地抓住，胡宗仁是个五大三粗的人，和他打架一般来说都是我比较吃亏，光看体型的话这个梁大爷不会是我们任何一个人的对手，但是此刻胡宗仁却怎么都甩不掉他的手。看到这儿的时候我立刻冲了上去，因为我知道即便此刻胡宗仁用雷符打梁大爷的话，估计是没有什么作用的，反而有可能误伤到自己，于是我冲上前去，伸出

手指在自己的嘴巴里含了一会儿，沾了点唾液，然后把沾了唾液的手指做笔，从胡宗仁的小臂内侧那根能够明显看见的筋开始，朝着他的手腕方向呈一根直线涂抹，期间我故意把手指划向了那几根紧紧抓住胡宗仁手腕的梁大爷的手指，在我划到了胡宗仁的指尖，接着继续划到了梁大爷手上的时候，他的身体突然好像是触电一眼抽动了几下，接着就把手给垂放了下来，也松开了抓住胡宗仁的手，瘫在那儿一动不动，就好像从未发生过什么一样。

我眼看松手了，立刻把胡宗仁往后边拉着退了几步，然后站在那儿看着床上的梁大爷。梁大爷的样子和起初几乎一样，除了手从被子里伸出来了之外。我问胡宗仁，刚才怎么回事，为什么我刚转头他就抓着你。胡宗仁说，我也不知道，我听见开门的声音吓了一跳，正抬头看，你跟那女的说了几句后，她刚关上门我就觉得手被抓住了。我说你看见当时这老大爷的样子了吗？胡宗仁说看见了，很奇怪，他伸手死死抓住我，但是眼睛却是闭着的，而且我距离床边还是有一段距离的，他是怎么这么准确抓到我的手的。我惊讶地问胡宗仁，他的眼睛是闭着的吗？胡宗仁说，是的，而且我好像看到他抓我的同时，嘴巴张得更大了。

我拍了拍胡宗仁的肩膀，对他说你别担心，我再凑过去看看，这次咱们不会措手不及了。胡宗仁点点头对我说，我在你后边。于是我借着微弱的灯光凑到床边，生怕这梁大爷突然起身攻击我，虽然我找得到法子挣脱，但是还是会觉得非常恐怖。随着脚步的移动，我察觉到这个梁大爷的嘴巴似乎是比我们第一次进这间屋子的时候张得更大了一些，而且我似乎察觉到，这个梁大爷的嘴巴里，舌头微微朝着后边卷曲，原本下嘴唇有些包住下颚，这就使得他的舌头至少有一半能够被我看见。

隐隐约约的，我觉得他的舌头上，好像有个什么东西。

第一百九十四章 【案二十二】金属薄片

我不敢凑得太近，因为我害怕我的遭遇会和胡宗仁一样，虽然可以挣脱，但是无端端让自己找一次惊吓，这可不是我的作风。而我也敢把手机灯光或是台灯凑近梁大爷的嘴巴查看，因为我实在很怕我正看着看着，这老家伙竟然突然睁眼或者伸手，那就扯蛋了。

好在这个世界上有种东西叫做胡宗仁，于是我退后了两步，对胡宗仁说，你把那边的窗帘轻轻拉开，不要一下子全打开啊，慢慢撩起一角，让我能够看见就行。于是胡宗仁摸到门边的窗户旁，伸手拨弄一下窗帘，发现能够顺利地扬起，于是冲着我点点头。我再次猫着身子走到梁大爷身边，反着手对胡宗仁向上扬了几下，胡宗仁就开始慢慢地把窗帘的一脚卷起来。

胡宗仁卷的速度很慢，但是因此而照射进来的光线让房间里明亮了不少，不过依旧不足以让我看得很清楚，我也只是看到梁大爷的舌头上，好像卷着一个金属还是亮片的东西，但能够很明显从颜色区分出，那并不是梁大爷口腔里的一部分。

于是我转头，用眼神示意胡宗仁可以再拉上去一点，胡宗仁照做以后，我再转过头来观察，这才发现梁大爷嘴巴里，舌头卷着一个有着不少尖锐角的金属薄片，至于是什么质地的我的确分辨不出，于是我想要凑近一点看看，这个举动是非常危险的，因为我不仅是把自己最脆弱的头部近距离暴露在梁大爷跟前，我还得忍受他因为张嘴呼吸而散发出来的阵阵口臭。

那个金属薄片，就好像很多尖角的橄榄形，以其中一个角为圆心朝

着两头分散一样，单从形状来看，我的确区分不出那到底是什么，不过上边有细微的花纹，这样的花纹必须是经过精工打造才有可能出现，而且梁大爷是成年人，一辈子吃的盐大概比我们吃的米还多，连我这样的愣头青都不会有事没事放个金属片到嘴巴里，他自然也不会，所以我初步判断，这个金属薄片大概是这次整个事情的关键，而且并不是梁大爷自己放到嘴里的，所以梁大爷这次几乎可以确定，并不是因为招惹了什么不该招惹的东西，而导致自己被鬼缠住，这分明就是有人刻意而为，是故意放到他嘴里，让他变成现在这样的。

就在我还在思考的时候，梁大爷的眼睛突然伸开了，并且以极快的速度，从被子里伸出两只手来，一只抓住了我撑住床沿的手腕，一只则死死的抓扯住了我的衣服。由于我的衣服穿得厚，所以虽然我身体并未感觉到什么疼痛，但是那种紧箍的感觉还是让我非常害怕，最可怕的是，梁大爷自打我们进屋开始就一直是这副样子，却偏偏在此刻睁开了眼睛，准确的说并不是睁着眼睛，而是瞪大了自己的眼睛，但是头却没有扭转朝着我的方向，只是眼仁偏移，死死的盯着我看。那个样子就好像是一个正在熟睡的猛兽，突然看到身边有一只长得白白胖胖的兔子经过一般。

我大声叫喊，胡宗仁！快来拉我一把！胡宗仁立刻冲到我身后，开始抱着我的腰往后拉，我自己也一只脚蹬在了床沿上，使劲朝着后边挣扎，按理说这个梁大爷，就算给他粗略地算，体重也不过一百来斤，我和胡宗仁两个人的力量，恐怕连两个梁大爷这样体重的人，也能够轻易地拉走，但是梁大爷的身体却好像死死地粘在了床板上一样，纹丝不动。他甚至在胡宗仁拉我的时候，开始机械地、缓缓地把头扭到我这一侧，奇怪的是他的眼神还是和之前一样，随着头部的扭动而扭动，也就是说当梁大爷的脑袋面朝着我的时候，他的眼神却是看向自己的枕头的。而当他的头定下之后，他的眼神则迅速地贼溜地转过来看着我。

我一生算得上是经历过无数大大小小的鬼事，再荒诞离奇的，我也算都见识过。就算没见识过，我起码也是听说过的。各个师傅对于鬼魂的描述都有些细微的差别，但这并不能影响我对鬼魂这种特有的东西的认知。可梁大爷不是鬼魂，因为他有呼吸，并且在睁眼的时候我发现他的眼仁瞳孔并未涣散，这就说明这梁大爷此刻是个活生生的人，只是出

于某种特殊的理由，他才变成了现在的这个样子。

我们使劲拉，却怎么也拉不动。在我身体晃动的同事，从我身后射过来的、之前被胡宗仁撩起一角窗帘的窗户的光线，越过我的身体，闪烁地照射在了梁大爷睡着的身体上。而我毕竟是在挣扎，这个挣扎的过程中，偶有几束光线照射到梁大爷的脸上，我注意到当梁大爷看到光线的时候，眼睛赶紧微微虚了起来，并且因为皱眉的关系，导致我觉得他出现了一种特别痛苦的表情。

难道他怕光？怪不得这大白天的却要把这屋里弄得跟晚上一样。

于是我大声对胡宗仁说，你快先别管我了！你去把窗户上的窗帘整个都给扯下来！快！胡宗仁听到我的呼喊后，立刻一个后退到了窗户旁边，用蛮力一把把窗户上的窗帘整个扯了下来，因为太过用力，他甚至连窗户顶上用于固定窗帘的那些小暗扣都给扯了下来，一瞬间，屋子里一片明亮，由于习惯了黑暗后，突然的光亮甚至让我和胡宗仁都觉得有些不适应，但是此刻，我却明显的看到，梁大爷非常痛苦地紧紧闭着眼睛，嘴巴奋力张大，脖子上的青筋都冒了起来，开始发出那种低沉的，类似野兽受伤后的咆哮声，但是却依旧紧紧地抓住我不放。于是我又对着胡宗仁喊道，胡宗仁！把那门儿也打开！胡宗仁立刻开始开门，大概是这道门已经关闭了很长时间，或者因为热胀冷缩的关系，有点被卡住，胡宗仁打开的时候还费了点力气。当门打开以后，光线其实只是比先前稍微亮了一点点而已，而这个时候梁大爷那可怕的吼叫声越来越大，起初一直非常机械的脖子，开始挣扎着左右扭动，痛苦不堪的模样，我趁着这个时候再一次试探着想要从被他抓住我的手里挣脱，但是使劲了好几次，发现他依然抓得死死的。

可是那接下来的一幕，是我从事这个行业这么多年以来，从未料想过的场景。就算是放到如今来回想，我也依旧觉得毛骨悚然，令我害怕的其实并不是眼前这个狰狞着咆哮的梁大爷，而是他接下来的一个动作。我们都知道，这人只有两只手两只脚，而人之所以和动物有所区别，是因为人懂得直立行走，懂得用手劳作，此刻的手脚是一个互相合作的关系，一个是司机，一个则是技术员。我们不会用手去踢足球，也不会用脚来投篮，所以我在被梁大爷抓住的时候，我心里曾经试想过，

现在梁大爷全身上下，还能够对我造成攻击的地方，无非就是三个，一个是他的脑袋，如果他也和我一样练过铁头功的话，我想他会用头撞我。不过我也不是吃素的，在这个距离下，而且是我有所防范的情况下，他想要用头撞我，至少要先坐起身子才行，所以我可以轻易地防范。另外一个可以攻击我的地方，就是他的双脚，不过因为我身体行动受限，所以他如果要踢我的话，我也只能硬扛着，好在从我站立的角度来看，梁大爷顶多只能踢到我的屁股，那恰好是我身上肉最多的地方，小时候也没少挨打，踢了就踢了吧，反正也那堆肉存在的意义也只是为了区分下我的正反面而已。

不过令我万万没想到的是，就在伴随着胡宗仁打开了房门，光线更加刺眼的时候，梁大爷原本盖在身上的被子突然被什么东西给顶了起来，接着一双手从被子的边缘伸了出来，直接捂住了梁大爷的双眼，好像是在遮光一样。我仔细看了下这一双突然多出来，让我丝毫没有准备的手，穿着朱红色花格子的睡衣，而这睡衣和梁大爷领口的图案是一样的。于是我仔细一看才发现，那双捂住梁大爷眼睛的手，分明就是他自己的手！苍老，黝黑，布满皱纹，因为瘦的关系，手背上的血管清晰可见，我甚至看到了他指甲缝里，因为很长时间没有清理而留下的一些污垢。

那既然他的手好好的捂住了自己的眼镜，那抓住我的这双手，又是从哪儿来的。突然想到这里，原本就是大冬天的环境下，我的背后从尾椎骨到后脑勺，顺着脊梁的方向，密密麻麻地冒起了一阵冷汗，伴随着这冷汗的刺激，我又激起了一身鸡皮疙瘩，毕竟我也是属鸡的嘛，也就显得名正言顺了许多。我赶紧低下头看着那双抓住我的手，上一次看这双手的时候，光线还很昏暗，所以我根本就分不清，甚至没察觉到手是从哪个方向伸出来的。而现在再看，却让我过目难忘。

这就是一双死后多时发青的手，手腕的骨节因为太瘦的关系，已经鼓起好像一个乒乓球，手指有些尖，指甲比皮肤白很多，其中一只手的手背沿着手腕的方向，大约在小臂的三分之一处，有一朵莲花状的刺青。

我这才醒悟，原来梁大爷嘴里的那个金属薄片，其实也是一朵莲花

的形状，和这只手上的莲花，一模一样。

本章有福利，请手机党换电脑看

第一百九十五章 【案二十二】一记老拳

我来不及想那么多，既然察觉到正在抓住我的那两只手是鬼手之后，我就开始不客气了。如果是活人我胡乱打可能会出现问题，但是既然是鬼手，那我就没必要留什么情面了，于是我扬起自己的右手，我的左手里原本是抓着一段绳头钉的，我把右手从左手里接过绳头钉，使劲朝着抓住我左手的那只鬼手，以一个非常别扭的姿势，狠狠把钉子朝着那朵莲花的地方扎了下去。

这一招非常有用，当我刚刚扎到鬼手的时候，我察觉到梁大爷的身躯猛地震动了一下，那样子很像是一个需要被抢救的病人，正在被电击时候的样子。鬼手迅速张开了手指，并且准备往被子里缩回去。我乘胜追击，在它缩回去的途中又扎了几下，每扎一下，梁大爷的身子就会跟着为之震动一下。

我想我需要说明一下，很多情况下鬼魂对于我们活人来说，即便是可见，也不见得是可触摸的。因为毕竟不属于同一个世界，所以当活人无意识的接触到鬼魂的时候，最常出现的，就是相互彼此穿透的情况，此刻的鬼魂对于我们而言，只是一个影子，或者说是一个幻想，它并不是真正存在的，之所以被我们看见，只不过是因为它愿意被我们看见罢了。但是像我这回遇到的，情况就有点特殊。鬼和人之间如果要建立沟通，通常需要一个介质，例如灵媒，例如乩童，例如一些可以具备通灵性的道具，比方说钱币，或者笔，小碟子之类的。但是如果越过这些介质，两者之间出现了直接的沟通的话，那通常情况已经比较严重了，代表着这双方至少有一方对另一方出现了敌对的意思，或者说是强烈地需要对方为自己办到一些事情。很显然，眼前的这个鬼手的主人，和我没

有半毛钱的关系，我和胡宗仁的到来，其实也充满了随机性，它是不可能有所求于我。而梁大爷只是个老头子，老实本分，和人无冤无仇，却被鬼缠得变成了这副模样。如果说这真的是在有求于人的话，我实在难以相信。

那么就只剩下一种可能性了，这个鬼手会攻击任何让它感觉到有威胁的人。从最早的梁大姐，半夜撞见自己父亲的怪异情况后，鬼手第一次出现。接下来是胡宗仁，再来又是我，凡是靠近这个床，想要帮助梁大爷的人，统统在不同程度上受到了它的攻击，那么如此说来，它的目的就是不允许我们帮助梁大爷，从这个层面讲，我们的敌对关系其实早已确立了。但是在我的绳头钉连续好几次扎到鬼手的时候，从我手上钉子传来的感觉，更像是用尖锐的钉子扎到一个皮很厚的西瓜上一般，最初接触的时候会比较吃力，能够感觉到明显的抵触，随后图突破了这层防线以后，就会变得顺畅一些，但是里边却好像什么都没有一样，扎了几下之后，这个鬼手给我的感觉，更像是一个中间是空心的状态。

我从没把鬼魂好像医学解剖一样来仔细观看，我对鬼魂的理解和认知，大多数还是来自于前辈们祖祖辈辈传承下来的经验，而若非我们这种职业的人，见鬼的次数一辈子可能就那么仅仅几次，甚至有时候都不知道自己看见的到底是人还是鬼。我们的工作虽然谈不上动不动就生死攸关，但是比起很多坐在办公室里的人来说，我们算是非常高危的行业了。所以每一次见鬼，即便是这个鬼魂的种类是在我的知识范围内已知的，我依旧会觉得充满未知的可怕。

眼看着其中一只鬼手已经缩了回去，而另一只还依旧死死地抓住了我的衣服。当我正准备故技重施，抡起钉子就朝着那只手扎下去的时候，它突然松开了我，继而伸手抓住了我正在往下扎的那只手，那一下子，就好像我自己重重的一拳击打在了一团泡过水的海绵上，根本无法使出力气，甚至连缩回手来，都显得那么困难。胡宗仁在一边目睹了这短短时间里发生的一切，他开始冲过来帮忙，于是我用左手掰着我自己的右手，想要使劲把手抬高一点，在胡宗仁的手大约伸到我和鬼手的下方的时候，我一下子松开了我捏着绳头钉的手。绳头钉垂直掉落，被胡宗仁顺手接住。我对胡宗仁说，快，用这绳子缠住它的手！

我不知道是不是我这句标准的重庆话让这个鬼魂听懂了，就在我话音刚落，胡宗仁正在绕绳子的时候，它突然松开了抓住我的手，和先前一样，开始朝着被子里回缩，但胡宗仁的动作还是快了一步，迅速地缠住了鬼手的手腕，然后胡宗仁大叫道，我抓住了，现在怎么办？我可不会玩你的绳子！我说把它给我扯出来！

绳头钉的红绳是经过缚灵处理的，自打开始轩辕会的二十多个案子以来，我逐渐察觉到我原本用来防身和阻挡鬼魂进出的红绳已经不管用了，甚至连缚灵的红绳在这段日子，都已经被鬼魂挣脱过好几回。这无疑对我来说是一个巨大的打击，我曾经引以为傲的红绳，在这些被可以安排来刁难我们的鬼魂跟前，却显得那么不堪一击，同时也让我明白了以前的我有多么狂妄和不可一世，其实只是因为没有遇到真正的难题罢了。

缚灵的红绳对于鬼魂的力量有一定的遏制作用，当然这取决于这个鬼魂本身能力的强弱大小。但肯定是会削弱一部分，所以当胡宗仁努力拉扯红绳想要把那个鬼手从被子里拉出来的时候，梁大爷突然双手展开，仰着头开始再次咆哮起来，和以往不同的是，这次他终于睁开了眼睛，而我在看到他眼睛的时候，再一次被吓坏了。

他的眼睛充满了红色的血丝，我的意思是，当他瞪大了眼睛的时候，我在原本该看到的眼白处，看到了数不清的血丝，或许那并不是血丝，而是眼仁本身因为之前的关系严重充血，我第一次见到这么红的眼睛，上一次看到，还是一只很可爱的兔子。梁大爷咆哮了一声后，竟然坐直了上身，并且开始挥拳朝着胡宗仁打过去。我和胡宗仁都没有料到这梁大爷会突然坐起来，我反应比较快，虽然被拉住了，但是往后让一让的空间还是足够的。但是胡宗仁正在巨鲸回升的拉扯红绳，这一下就避让不及，梁大爷的一记老拳结结实实地打在了胡宗仁鼻梁上。

胡宗仁愣了两秒，松懈了，手里的绳头钉非但没能把鬼手拉出来，反倒让那只鬼手给连带着扯进了被子里。胡宗仁开始捂着鼻子蹲在地上，肩膀微微抽动。我关切地问他，你是不是在哭啊？胡宗仁不说话，只是缓缓抬起右手，对我比出了自己的中指。在伸出中指的同时，我也看到他的手指一个劲在颤抖。鼻子被打到是非常疼的，而且就算是再坚

强的人，也会因为那种有别于外伤的疼痛而泪流不止。梁大爷在打完那一拳，鬼手缩回被子以后，他就整个人再次倒下，摊在床上，闭着眼，继续一副睡着的样子。

我已经不敢再往前了，因为我知道如果此刻我去掀起被子的话，百分之百会再遭受一次攻击，别问我为什么，这只是我的经验问题而已。于是我也蹲在地上，并慢慢朝着胡宗仁的方向移动，顺便把胡宗仁朝后边拉了几步，我们俩就蹲在被胡宗仁打开的门那儿，让阳光能够照射到我们的身体，这样我能觉得稍微不那么害怕。

过了好一阵胡宗仁才缓过劲来。他站起身来擦了擦眼泪说，等咱们抓到这个鬼，我非把它打个魂飞魄散不可。发生了这么多事，从我们进入这个房间开始，接连不断。而我进这个屋子原本是为了检查灵动的，而今我非但罗盘还丢在了门口的位置，甚至我们两个精壮小伙被这个看上去垂死的老头儿弄得这么狼狈。好在我不用再检查什么了，眼前发生的一切，早已经给了我答案。

我对胡宗仁说，咱们要不还是先退到外边去，商量商量再开始下一步吧。胡宗仁没有回答，只是点了点头，我问他能不能自己走，他又点了点头。于是我和胡宗仁站起身来，面朝着床的位置，缓缓侧身移动，为的是提防梁大爷随时都会暴走的可能性。好不容易走到了门边，我让胡宗仁先出去，我断后。在胡宗仁出去以后，我看了看还睡在床上的梁大爷，他的姿势和我们开始逃离时候完全没有改变过，窗帘打开了，门也打开了，床头的台灯也是开着的，但是他却没有像刚才一样出现那种刺眼的表情，而是就那么安静地睡着。

我关上门，但没有锁上，因为我知道待会儿还得再回来。接着捡起地上的罗盘，就和胡宗仁打开玄关走了出去。

梁大姐一直在门口等着，我还以为刚才屋里那么大的动静她早就听见了，谁知道她好像完全没有一样。胡宗仁刚走出门，梁大姐一看胡宗仁眼睛红肿，还挂着泪花，于是惊恐地问道，怎么了？出什么事了？我爸死了吗？

胡宗仁白了她一眼说，你爸死不了，你爸快把我给弄死了。

第一百九十六章 【案二十二】神秘教派

听说自己爸爸还活得好好的，梁大姐总算是长舒了一口气。于是她又问胡宗仁，那人都好好的，你干嘛要哭啊？胡宗仁不耐烦地说，谁知道你爸这么大岁数了，打起人来还这么疼，一拳打到我鼻子上，我能不哭吗？我在一边按捺不住好笑，于是我插嘴对梁大姐说，你父亲好好的，我们刚才检查的时候出现了一点状况，情况可能和我们之前设想的要严重一些，为了大家的安全起见，我建议在这件事弄明白之前，咱们谁也别回屋里去了。梁大姐问我说，那我父亲要吃饭怎么办？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说，没事，我们来喂饭。

其实我只是嘴上说说，见识过刚才梁大爷那可怕的模样之后，我很难相信我给他喂饭的时候，会伸得出去手。接着我把胡宗仁拉到一边，打算和他商量商量。

由于之前进到里屋以后，那一切发生得太快，我和胡宗仁甚至没有一点时间交流就仓皇逃出来了。我自认为我的观察能力比胡宗仁还是要稍微细致一点，所以在刚才那么短短的时间里，其实我发现了不少新的疑点。而这些疑点令我响起来会很害怕，所以有些决定，我必须和胡宗仁相互达成一致之后，才能够去做。

最大的疑点，无疑就是梁大爷嘴里的金属薄片，以及之后那只鬼手上的刺青了。先前已经在梁大姐口里得知了那是一朵莲花的刺青，而亲眼见到以后，发现梁大姐描绘得其实还不够仔细。虽然那的确是一朵莲花，但是和我们寻常想像得到的莲花却是有一些区别的。并没有显得非常具象，而是相对抽象了一些，刺青上的莲花，更像是某个宗教符号，就跟日常里，我们看到过的彩绘中，那种观音坐莲的莲花差不多。

如果是宗教图案，那么莲花应当和观音菩萨在一起才对，但是很多人认为把神明的样子纹身在身上，这算是对神明的一种不尊敬。因为作为凡人，难免有七情六欲，而神明们却讲究一个无欲无求。那么在例如夫妻间亲密的时候，纹身中的神明就会在这个过程中形成一种亵渎。我很庆幸我自己的纹身只是一个不动明王咒，虽然是纹在了胸口，但那毕竟是我属相的本命佛，加上我原本并不是佛教的人，当初这个纹身只是在成都尹师父的指引下，保护自己躲避刹无道的暗箭罢了。所以我虽然并没有很讲究，但这些日子以来，这个纹身带给我的大多还是一些正面的东西，所以我也就没怎么管它。但是那只鬼手上的不一样，任何一个宗教中，都或多或少会有一些抑制对抗鬼魂的法门，那朵纹在鬼手上的莲花，本应该是用于震慑压制鬼魂，而今却相伴出现，这是让我完全没想到的一点。

此外，梁大爷嘴里的金属薄片，我已经非常确定其实就是鬼手上的那朵莲花，这也证明了这一切并非偶然，而是有人刻意为之。且不论到底是什么人基于什么动机把这朵金属莲花放到了梁大爷的嘴里，单单是后面有人在不经事主的情况下通知胡宗仁和我来处理案子，想一想，这一起貌似是冲着我们俩来的。我在和那只鬼手搏斗的时候，曾用绳头钉猛扎了好多次，每扎一次，梁大爷的身体就会跟着为之震动一下。这在我看来，似乎鬼手和梁大爷的身体之间建立了一种互通的联系，于是我有了一个大胆的猜测，会不会有人把梁大爷的整个身体当成是一只手，而嘴里的莲花则对应鬼手上的莲花呢？

另外还有一个我不明之处，就是从我们第一次跟着梁大姐进入屋里后，发现整个屋子关得严严实实，大白天还一片漆黑，我很后悔当时我们竟然没有一个人想到，为什么要关闭窗帘和门。但是当胡宗仁撩开窗帘，打开门的时候，梁大爷几度痛苦的表情非常分明的向我们传达了一个信息，他畏惧光芒。如果真如我所猜测的那样，梁大爷和鬼手之间相互呼应的話，那么也就是说，这床上的那两只鬼手，和鬼手后的那个鬼魂，应当是畏惧光的，如果我们真要收拾它，说不定，要从“光”这个角度入手。

我把这些情况和我察觉到的疑点分析给胡宗仁那只猪听了以后，他虽然也觉得我说得没错，但是要我们俩一高一矮站在门口傻乎乎地想办

法，我们还是很难破掉这个难题的。于是胡宗仁对我说，你还记得那天晚上在司徒家里，他跟我们说的什么吗？我说，记得啊，他说只要我们有事，都可以问他，他老了虽然没法跟着我们长途跋涉，但是还是会尽其所能给我们支招的。胡宗仁有点不好意思的说，你知道的啊，我这人其实最不喜欢的就是麻烦别人了，但是这次咱们可能真的有点学艺未精，还是问问司徒吧。我点点头，然后问胡宗仁，那是你来打电话还是我来打？胡宗仁说，还是你来打吧，我考虑得没有你那么细致，而且你也比我能表达得清楚一些。

于是我对站在一边的梁大姐说，要不你先去吃个饭，我们就在这儿守着，有些我们搞不定的东西需要请教下老前辈，这是行里话了，你一个寻常人，还是回避的好。虽然不愿意，梁大姐还是答应了，她说那她先到另一头去吃点东西，等会儿就回来。我在梁大姐的身影消失在转角后，就摸出电话给司徒师父打了过去。

当下已经是中午接近1点了，司徒和铁松子都是老人，他们的作息时间和我们年轻人有些区别，所以我估计这个时候刚好是他们俩吃完饭，然后打算午睡的时间，趁着时间还不算很晚，我给司徒打了过去。司徒接起电话后第一句话就是问我们在哪儿，一副我和胡宗仁是无事不登三宝殿的样子。我告诉他我们在江北城，一切都让你给料中了，但是我们在处理这个案子的时候，遇到了一些我们不明白的地方，需要你渊博的知识给我们指条明路。接着我就尽可能详细地把我们从到达这里之后，所遇到的发生的一切，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司徒。

和往常不一样，通常司徒都是在听完我的述说以后，才会发表自己的看法。但是在我说到那只鬼手和梁大爷嘴里的莲花的时候，司徒突然很少见地打断了我的话，详细地问我那朵莲花的样子。我说有些像宗教符号里的莲花，莲花的花瓣有些像蜡烛的火焰，尖角橄榄状。司徒问我，那朵莲花的底部是平整的有座子还是直接是空的？我说是空的，但是梁大爷嘴里的那个我只是根据判断来说，我并没有取出来看，但是我估计和手上这个如出一辙。

听完我说的后，司徒久久没有做声，然后叹气说，你们两个小孩儿啊，真正的考验从现在开始呢！其实我最害怕的就是听到司徒用这种

语气跟我说话，因为这样的语气通常都是在司徒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之后才会出现，而且那种带着无奈的责备，似乎又是在告诉我，你们俩真的陷入了一场巨大的纷争当中一样。

可是人就是这样，越是有不祥的预感的时候，越希望快点得知真相。于是我忐忑地问司徒，你就直说吧，到底怎么回事？司徒说，我觉得你们可能惹到了一个秘密的教派，白莲教。

白莲教我是知道的，说什么我也算是金庸先生的书迷嘛。不过在金庸先生的书里头，白莲教往往都是以一种比较诡秘的形象出现。而在现实当中，多年来我也屡屡接触过一些真实的白莲教的教徒，虽然没有书里写的那么诡异莫测，但是也常常是神出鬼没的，会给人一种不太容易接近的感觉。他们严格说来是佛家的分支，因为他们供奉的是弥勒佛，在猎鬼人行业里，除了道家巫家和部分佛家以外，有个响当当的名号，称之为阴阳师，则大多都是白莲教的人。

从我还跟着师父学艺的时候，师父就叮嘱过我，白莲教虽然现在的势力早已不如当年，但是本门密宗还是留下了不少玄妙的绝学，属“净土宗”，本来一开始是以宗教崇拜的形式出现，但是因为在历史上一比较活跃，继而被利用，成了农民起义的一种精神力量。当初师傅还告诉我，古时候的人比较愚昧，而且农民占了大多数，被压榨得狠了，就需要找到一个突破口，这时候一些宗教的思想给了他们一种非常美好的憧憬，于是历史上因为宗教号召而形成的动乱，不在少数。最被大家熟知的，莫过于清代的太平天国运动了。

虽然多年以后，我总能在任何一次改朝换代中找到相似的轨迹，甚至连我们当今生活的时代，都是在给了百姓一个美好的许诺以后，借助了百姓的力量推翻了原有的体系，可谁又知道，会不会有下一个同样的轨迹出现呢？

于是我在电话里问司徒，白莲教我接触得不多，怎么这次突然又混进来了，和我们结怨的，可是轩辕会啊，人家那可是清一色的道士啊！

第一百九十七章 【案二十二】司徒解惑

司徒对我说，这也是他想不明白的地方，如果是纯粹道家的矛盾，那么他自己和铁松子以及胡宗仁和胡宗仁的师父，都是道家人，除了胡宗仁算是晚辈之外，其余的几个人不自夸的说，还都算得上是行里的翘楚了。轩辕会虽然规模较大，但那毕竟是在势力上而非实力上，轩辕会的任何一个现存的老道士拉出来，其实并不一定是他们几个的对手。而这次轩辕会给过来的案子，却莫名扯上了一个毫不相干的宗派，这确实是没人料到。

司徒叹气说，这只能说明，我们在明敌人在暗，且不论实力的高低，单单是人家花了这么大心思来考验胡宗仁，我觉得这事情恐怕是没那么简单了，胡宗仁忙活到现在，一直都以为是在应付对方的考验，我有个不好的预感，我觉得你们俩似乎是被别人利用了，从前阵子咱们发现之前走了不少弯路，于是重新回到原点，重新察觉到这个四方神兽的布局的时候，我就隐隐有这样的感觉了，好像是对方感觉我们越走越远，于是给了我们几个提示，刻意把我们往歪路子上拉回来一样，而剩下的时间不多了，他们这才开始有点着急地给咱们冒出一个新的宗派来。

我赶紧问司徒，那你是道家人，道家人和这白莲教之间，是不是有什么过节之类的？因为我想到既然对方要我们这么隐秘的做这件事，其实说穿了其实是借我和胡宗仁这把刀，来铲除白莲教的一个亡魂，白莲教自己都会抓鬼，阴阳师独步天下，完全不用借助道家的力量，如此说来，帮忙的可能性不大，况且帮忙何必要我和胡宗仁来？偷偷摸摸想要达到一个目的的可能性却更大。

当司徒跟我提到这个阴谋的设想的时候，我突然有种茅塞顿开的感觉，我察觉到其实我们一直以来根据对方提供的案子不断跟进，虽然这个过程都由我和胡宗仁自行把控，但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解决案子。这个道理想必轩辕会的人比我们还懂，所以在这二十四个案子当中，他们只需要给出一个联系方式，就完全不用插手我们的过程，因为他们知道我和胡宗仁就算头破血流，也会把事情办成，在这期间，他们只是需要知道我们已经办好的这个结果，然后接连不断地给我们新的案子即可。所以说，即便我们的自控性非常高，但终究也是被这群臭道士牵着鼻子走，一步步算计虽然谈不上，但是却迫使我们不得不继续前进。

司徒在电话里对我说，你还记得前段时间胡宗仁手腕上的那个黑印吗？我说我当然记得，现在都还看得到印记呢。司徒说，如果没猜错的话，从那个黑手印出现的时候开始，就是轩辕会打算把这白莲教的案子安插在其中的时候了，而那个时候咱们的猜测其实偏离了他们的设想，于是他这么给胡宗仁摆了一道，好让胡宗仁不得不重新审视，重新思考，接着回到正轨上。司徒叹气说，阴毒啊，如此暗斗，何日才是个头啊！

我也想知道，这一年多的时间我几乎不间断的在和胡宗仁一起奔波忙碌，也许是因为我入行的时间比胡宗仁长一些，我开始越来越厌倦。我曾无数次跟彩姐说，胡宗仁一年前帮了我的大忙，等这次我帮他以后，咱们就结婚，出去旅游，以后都少管这些事了。而在那时的我看来，这更像是一个遥不可及的梦想，一个我开给彩姐的空头支票。

司徒说，如果说道家和白莲教有什么过节，那倒也谈不上。历史上许多转折性的大事件当中，宗教人士扮演的角色往往都是举足轻重的。例如三国时候的张角，瓦岗寨的徐茂公，宋末的丘处机等等，而白莲教的活跃却是近来几百年的事。白莲教的手法当中，对道家技艺的融合也不在少数，虽然拜的是佛，但是抓鬼画符的事，大多还是根据道家法门来承袭的。所以这个宗教在建立之初的时候，就吸纳了不少各行各派的人，才有了较大的规模和较为齐整的玄术法门。在元朝末年的时候，就已经形成气候了。

说到这里的时候，司徒突然停顿了许久，我还以为是我电话的信号不好了，于是“喂喂”了好几声，正打算挂掉电话给他重新拨打过去的时候，司徒在电话那头突然一副豁然开朗的哈哈大笑起来。于是我赶紧问他，你是想到了什么好的法子了吗？司徒说，法子虽然暂时还没想到，但是我总算是想明白这白莲教是怎么掺合进来的了。我让司徒赶紧跟我说说，司徒则问了我一句，你们还记得那天晚上在我家里，我给大家分析四方神兽的时候，咱们把虎头岩和江北城串联一线后，得到的是什么呢？我说，当然记得啊，不就是藏龙卧虎吗？司徒说，没错，如果把这个词拆开来说，好像是在分别指那两个地方，但是连起来，会不会就是在说，这件案子的最后，会有一个隐藏着的高人或者宗派出现呢？要不怎么叫藏龙卧虎呢？

司徒说，如此看来，这白莲教的出现，多半就是在指这个了。白莲教在南方虽然势力不算很大，但是在全国范围都有分布，如果要用龙或者虎来形容这个门派的实力，丝毫不为过。看来咱们还是少料到了一步啊。我问司徒，那你说你知道白莲教为什么在这个时候出现，是因为什么？司徒说，你想想看，白莲教在早期的时候，和哪个宗教是几乎完全一致的？

这我倒是真知道了，本来行里对这个教派就很少谈论，都担心自己无心的言论惹来无谓的风波。于是我对司徒说，你就别卖关子了，有话就直说。司徒哈哈笑着说，白莲教在元朝末年有一场规模巨大的起义，而白莲教的原名本来是弥勒教，虽然属于佛教的分支，却是从古代的波斯传入中土，并发扬了绝大部分的教义和理念，它还有个名字，就是摩尼教。

摩尼教我也是知道的，在金庸先生的小说里，紫衫龙王金花婆婆就是波斯摩尼教的人，而如果不是司徒告诉我的话，我还以为这个宗教原本只是存在于小说当中，现实里并不存在呢。司徒说，而摩尼教其实和就是白莲教的前身，在元朝末年起义的时候，他们号称天地昏暗，日月无晖，于是立志要让天地太平，让天下重见日月，重回光明。我其实没怎么明白司徒想要表达什么，但是还是礼貌地“哦”了一声。司徒接着问我，说到日月，你想到了什么？我毫不思索地脱口而出，日月神教，黑木崖，任盈盈！刚说出口我就觉得自己挺蠢的。

司徒“呸”了一声说，你就是小说看多了，日月神教根本就没有存在过。我说那你说我能想到什么？司徒说，你把日月两个字加到一起，就知道了。

明？莫非你说的是，明教？

明教在历史上真的存在过这我知道，朱元璋就是明教中人，这和小说算是不谋而合。也正因为如此，朱元璋在打下了天下后，定了自己的朝代称之为“明”，虽然坊间各种影视素材和野史资料对于朱元璋其人褒贬不一，但都从未否认过他身为明教中人的事实。不过司徒的言下之意，似乎这白莲教其实就是明教？可是我依稀记得朱元璋在上台以后，就很快宣布了白莲教为邪教，要取缔围剿呀。司徒告诉我，如今的白莲教在几百年来又经历过一些分化，而在朱元璋那个年代，其实是和明教融为一体的。明教本身也是参杂了大量的门派而组成，形成势力后就对当局发动了政治攻击，宗教也因此遭到利用，而那个年代的人，其实是把白莲教和明教当成同一个组织，只是喊法上各地有些差别罢了。在近代太平天国以后，不少白莲教的教众流落民间，开枝散叶，起初多数集中在陕西，后来逐渐南下，越来越分散，遇到军阀混战的时期，许多都加入了当时川陕一带非常血性的哥老会，和一贯道，天地会等组织，秘密在民间发展，而传承正宗的白莲教，有秘密的香堂，有秘密的组织，几百年来虽然也遗失了不少技艺，但却在山西山东等地，得以较为纯正地保留了下来。

司徒说，原本一个很好的宗教，就因为历代的剿杀，反复成为了邪教组织，这也是为什么现在的人说起白莲教，都一副嗤之以鼻的模样，其实人家人才大大的有，实力也绝对不能小看，只是千百年来被世人异样的眼光看待，渐渐地，也就无法避免地乖张了起来。

我问司徒，那这一切和我们这次遇到的事情，又能有什么关联呢？司徒说，你和胡宗仁现在所在的位置是江北城，在距离你们不远的地方，埋了那天我们讨论的明玉珍的坟墓，这明玉珍也一样是明教中人，和朱元璋曾经还是一条战线上的战友，他本来不姓明，但因为是明教中人，所以以明字，给自己当姓。

司徒这么一说我明白了，江北城位于那天的四方神兽的青龙位，而

这个位置上埋了一位皇帝，真龙天子。这个皇帝恰好又是明教中人，明教又和白莲教分不开，而我们在江北城老城里遇到的这个鬼手，从刺青来看，就是白莲教。

这么一来，这一切似乎就完美地串联到了一起了。

第一百九十八章 【案二十二】存钱罐儿

我问司徒说，那现在应该怎么办？我和胡宗仁应该怎么开始下手？司徒想了想说，现在的情况看来，咱们只是找对了这一切的其中一个线索罢了，更多细节上的东西，咱们还不得而知。你先前说的那只乌鸦，我觉得八成也是白莲教的东西。白莲教对于收集动物灵或者是把死灵加于某个动物身上，都是有其独到的法门的。如果我是你和胡宗仁的话，我就会在当地多打听一下，既然你说了那个地方一般很少有外人去，那么有些可疑的人曾经出现的话，当地的居民应该可以察觉到才是。

说得没错，当地的人大多数都互相熟识，否则我和胡宗仁去敲梁大姐家大门的时候，对面那个邻居也不会用那种奇怪的眼神看着我们俩了。司徒对我说，既然知道是和白莲教有关的话，那么我们也多了一个下手查找的途径，这样吧，你们俩先在附近问问，看看能不能找到什么新的有价值的线索，我这边就马上通知我们道上的朋友，了解一些这些年尤其是最近几年的时间里，重庆市内白莲教教徒的活动踪迹吧。咱们随时保持联系。

司徒说完这句后，随后就挂断了电话。胡宗仁之前一直担心自己的事情如果牵扯进来太多人的话，会对大家不好。尤其是像司徒这样既是高手又是老人的人。人家一把岁数了，也不可能像之前一样拖着人家满世界跑吧。但是既然司徒这么说，就是铁定会干预这件事了，有了这么一个非常强力的帮手加入，虽然依旧危机重重，但是我还是心里宽慰了不少。

于是我把我跟司徒的对话，尽可能仔细的转告了胡宗仁。在得知我们这次和白莲教扯上瓜葛之后，胡宗仁的表情显得非常惊讶，而且当他

听说我们俩可能是一直在被轩辕会利用，以此而达到什么目的的时候，胡宗仁也展露出他惯有的愤怒。他再次放出狠话，这群老不要脸的，要不然就痛痛快快把我给整死，只要我胡宗仁还没死，看我不整死他们才怪！

于是我和胡宗仁打算按照司徒的方式，先在这小小的城角里，找人来打听打听，既然梁大姐的家原本就是在这个老墙根的角落里，那么如果这一带出现过什么可疑的人的话，想必是比我和胡宗仁要惹人注意得多。当我们正准备离开的时候，梁大姐吃完饭回来了，她问我们要去哪儿，于是胡宗仁告诉她咱们需要到别处去了解下情况，但是梁大姐听到以后却露出那种非常为难的表情，于是我问她，你有什么别的事吗？梁大姐说，这时间快到了，父亲待会儿就要醒来想吃饭了，现在还没开始做饭，而且你们不是说在事情没有彻底完结以前，是你们帮忙喂饭的吗？

于是我和胡宗仁对望一眼，开始有点后悔之前的承诺。胡宗仁对我说，这样吧，我现在就去那边随便找个餐馆买点现成的吃的。说完胡宗仁就去买了个炒饭，然后递给我说，这伺候人的事儿，我可一直不会做，所以这个光荣而伟大的任务，就交给你了吧。我瞪了胡宗仁一眼，心想光荣个屁，伟大个鸟，你只不过是害怕待会儿进去再挨一拳。但是我也没办法拒绝，在客户面前，如果我们俩相互推诿的话，显得多不专业呀，要是传出去，以后咱们可怎么在这行里混。于是没办法，我从胡宗仁手里接过来饭，就转身走进了梁大爷的家里，但是我刻意没有关闭房门，而是先把饭菜在桌子上放下后，在门口玄关的地方拉好了红绳阵，虽然我知道这个阵多半没有办法阻挡那个鬼魂，但是放缓它的速度想必还是可以的。接着我又在房门的内侧画了个敷，以保证如果等会有特殊情况造成我必须逃跑的话，我在跨越红绳阵以后，关闭房门的时候那个敷会正对着我逃走的方向。

接着我对胡宗仁说，你要不要进来陪着我？其实我心里也有些害怕。胡宗仁摇摇头说我不进来了，我就在这外头等着你就行了。没有办法，我只能自己一个人去，在准备打开里侧的那个房门的时候，我对胡宗仁说，我这几个门都不关，如果等下我遇到什么情况，你要记得进来帮我。胡宗仁点了点头，于是我扭开了房门。

我手里端着饭菜，这刚刚打开门以后，却吓得我几乎连饭菜都掉在了地上。先前我和胡宗仁仓皇逃窜，逃走之前，我们根本没时间关闭原本打开的房门和窗帘，以及床头的台灯。而此刻进入房内，我却发现，不但之前这几样东西统统关闭了，连梁大爷躺在床上的姿势也和最早的时候一致，刚才因为争斗而伸出被子之外的手，现在也老老实实在被子里，被子还拉得整整齐齐，一切好像都从未发生一样。

借助着门口透进来的微弱的光线，我看不清楚梁大爷的表情，但是事已至此，一切都变得不由分说，我还是得进去等着他醒过来。很显然的是，刚才在我和胡宗仁逃窜之后，不知道是那个鬼魂还是梁大爷自己，竟然起身下床，关灯关门，然后规规矩矩地躺了回去。既然如此，这就说明环境的改变对于梁大爷甚至是那个鬼魂来说，是非常难以适应的。

我静静地走到床边，把饭菜在地上放下。然后伸出手去打开了台灯，知道梁大爷怕光，所以我拧开的光线也只是让我能够看清楚就足够了。梁大爷安静地躺着，不过这次却和先前不一样，他并没有张大自己的嘴巴，而是紧紧闭着，但嘴角下垂，看上去是刻意闭得很紧，而且有些不高兴的感觉。虽然只隔着一个房间，但是这里却比起外边要安静很多，正因为这样的安静，让我觉得浑身上下都不舒服。我甚至可以听见自己因为紧张而加速的心跳，此外，还有梁大爷那忽长忽短的呼吸声。

趁着现在梁大爷还没醒，我也犯不着去招惹他，于是我打算趁此机会检查一下这个屋子，考虑到时间有些紧张，我就没办法整间屋子细致地查看，这里有鬼已经是事实，我只是需要找到这个鬼魂出现的源头，前提是，如果它在这个屋子里的话。回想起之前梁大姐说的，那一晚她曾亲眼看见自己的父亲贴在衣柜的镜子上，加上我们自己也看到鬼手是从被子里伸出来的。如果是梁大爷亲自关闭了门窗和台灯的话，那么毫无疑问的是，这几个地方是一定会留下灵动的痕迹的。那么纵观这整间屋子，我当下最怀疑的地方，还剩下三个，一个就是床脚那一头，供奉着梁大姐母亲的灵位附近，毕竟那是这间屋子里，最能够直接联系到死亡的地方。另一个就是我身边的这个带了穿衣镜的衣柜，以及梁大爷此刻睡着的床上。

于是我掏出罗盘，打算先从镜子的地方开始检查，检查的结果很快就明显的体现在了罗盘上，这整面镜子，都充满了灵动，而且比较强烈，这种强烈的程度绝不可能是一次两次留下来的。也就是说，那天晚上梁大姐看见的那一幕，其实只是被她碰巧看到了罢了，在此之前，很有可能是梁大爷从最早变成这个样子开始，就每天晚上要在这镜子上贴上一会儿了。

至于为什么，我其实还不知道。不过当我把罗盘在衣柜边上晃悠的时候，在临近镜面和木料之间的缝隙处，出现了稍强一点反应，于是我凑近去看，想看看那缝隙里边是什么，但是什么也看不到，于是我又取出一根钉子，钉子是我通常用来绑绳头钉的，不过这根还没有绑住而已，我把钉子头伸到缝隙里去刮了几下，但是钉子一下子就穿透了进去，里边好像是空的，于是我稍微用力，有着穿衣镜的那扇柜子门竟然打开了，而我此刻才发现，原来这个镜子的背后，竟然是可以打开的柜子。

当我慢慢把柜子门开到最大以后，我再观察了一下躺在床上的梁大爷，害怕他又突然袭击我，还好的是，他还是在那儿安静的躺着，姿势并没有发生改变。于是我打开手机上的灯光，并且用打开的柜子门遮挡住梁大爷的视线，开始在柜子里寻找。衣柜就和寻常的衣柜一样，除了一些干净衣服以外，就还剩下一些杂物。但是这梁大爷能够换的衣服似乎并没有多少，在衣柜靠近右下角的角落里，我找到一个陶瓷做成的，一个小娃娃模样的存钱罐儿。

我拿在手里掂量了一下，里头应该装了不少硬币了，但那终究是硬币，肯定也没有多少钱，可能是自己平日里买菜或者买东西人家找来的钢镚儿，觉得带在身上叮当响还麻烦，用途也不大，但终究是钱嘛，于是就留了下来。我把罗盘凑到存钱罐儿上比划了一下。

不对劲，这存钱罐的灵动出奇的强！

第一百九十九章 【案二十二】能文能武

于是习惯性地，我开始为这个存钱罐儿和上边的灵动开始进行了一系列联想。如果说当初梁大爷贴在镜子上的目的是为了拿到里边的这个存钱罐儿的话，那么想必这里头的东西对于他来说非常重要，而梁大爷的身体既然能够关门关窗关灯，那就意味着他是完全有能力打开这个衣柜门的，但是却始终是贴着并未打开，甚至都没有伸手去拉一下门，那就说明，是有什么东西阻挡着他，不让他去拿那个存钱罐儿。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开始觉得这个存钱罐儿里未必就真的只有硬币，也许还有什么别的东西。

于是我把身子后仰，以保证我可以看到梁大爷的动静，另一只手尽量伸长，去拿那个存钱罐儿，我试探性地先拿在手里待了一会儿，确保梁大爷并没有要醒来的意思，并且罗盘上显示，在梁大爷周围床边的灵动还显得比较平静，不知道是他没察觉到，还是我压根就想错了。

此刻的我，必须完全相信自己的判断才行。于是我偷偷摸摸地把存钱罐儿放在了床边的脚底下，依旧用床沿挡住了，好让梁大爷不发现我在偷他的东西。但是当我放下存钱罐的时候，我却发现床底下有一条白白的，好像是棉签一样的东西。除了这个以外，床底下竟然什么都没有。通常我们那种脚比较高的床，大家都会选择在床底下塞上一点东西，例如箱子柜子凉席等日常不太常用，或是反季节的东西，至少我家里我是这么干的。但是这床底下明明空间还挺大，这梁大爷就算没什么东西好放，也绝不至于空荡荡的吧。而正因为这种空荡荡，那根白色的小东西，此刻在我看来就相当惹人注意。于是我开始趴在地上，匍匐前进，伸手到床底下抓起了那根白色的东西，触感摸起来很像是塑料胶

棒，直到我拿出来，借着手机灯光趴在地上看的时候，我才发现，那是一根羽毛，而且是一根黑色的羽毛。我看到的白色部分，就是羽毛的根。

于是我立刻想到了那只诡异的乌鸦，乌鸦的羽毛本就是黑色的，从眼下的情况分析和司徒刚才在电话里跟我说的内容来看，这只乌鸦几乎就可以确定是一种被召唤而来的东西，区别只在于它究竟是死物还是活物罢了。于是我又把罗盘凑到了这根羽毛上晃荡了一下，羽毛本是属于动物身体的一部分，它跟很多东西例如杯子筷子等等不一样，它的结构原本是生物结果，而此刻我手里的这根羽毛，却在罗盘上出现了比那个存钱罐儿更强的灵动反应，并且这种灵动几乎确凿地告诉我，这根羽毛就和此刻屋里的鬼魂有关。

连续找了两个地方，两个地方都让我猜中了可疑之处，但是我没有多余的时间来细想，于是我把羽毛也放到了存钱罐边上，打算站起身来然后把这两样东西装到包里，带出去以后再想别的办法来求证。而出现那只鬼手的被子，我是说什么都没有胆量去掀开的。于是我缓缓从趴着的姿势改为蹲着，继而当我抬起头，脑袋却被什么东西给撞了一下。

原本我还以为是我不小心撞到了床的边缘了，但是一想不对呀，床沿不就在我眼前吗？此刻我头顶应该是空的才对呀。猛然间一种不好的预感袭来，我抬起头来一看，和我大约鼻尖对鼻尖的地方，梁大爷已经不知道什么时候偷偷坐起了身子，正附身在床边看着我呢。他的表情木然，眼睛死死地瞪着我，刚才还闭着的嘴巴此刻却微微张开，因为角度的关系，嘴角还挂着一些口水，就快要滴下来的样子。而我这才知道，我刚才撞到的，就是他的头。

一下子大惊之下，我迅速一个翻滚朝着身后滚开了，地上很脏，已经很长时间没打扫卫生了，但是我当下也顾及不了这么多，刚刚滚出我觉得是安全距离，正打算站起身来拉开窗帘趁着梁大爷躲避光线的时候我就赶紧逃跑的时候，还没来得及起身，耳后传来一声什么东西掉在地上的闷响，接着我的右脚脚踝被人给用力抓住了。用不着回头我也知道发生了什么，肯定是梁大爷摔到地上后抓住了我。我开始奋力挣脱，一边蹬腿，一边高声喊着胡宗仁：胡宗仁！出事了！快来救我！

在蹬踏的同时我也转过身子来，面朝着地上正抓着我的梁大爷。其实这个姿势对于我来说是非常有利的，因为以前跟那些撒泼的坏孩子打架的时候，我也常常遇到这样的情况，我是说，脚被人抓住。于是我可以另外一只脚蹬对方的脸，这么一来，如果对方不松手的话，就等着被我蹬晕过去吧。但是眼前这个梁大爷已经这么大岁数了，虽然可怕，但是那毕竟是因为受到鬼魂影响的关系才造成的，我总不能去踩踏这么一个老大爷的脸吧，那我想只需要几下子，他恐怕就会真的化作青烟乘鹤西去了。

所以我一直是在挣扎，这就变成我很吃亏了。

胡宗仁听到我的叫喊声后，迅速闪身到了玄关门口，从我倒下的角度，是完全可以看到他的姿势的，户外比较明亮，所以当胡宗仁出现在那个有光亮的门口的时候，我顿时觉得他就跟一个天使一样，我从来都没对胡宗仁有过这种高度的评价，胡宗仁一边冲进屋，一边使劲把我朝着那扇关着的门拉，我告诉胡宗仁，你先别拉我，你把门打开！胡宗仁听到以后赶紧打开了门，强烈的光线照射了进来，我只看到梁大爷眼镜一虚，嘴巴一闭，接着就松开了我的脚，开始用自己的手捂住眼睛。

这招还真好使，于是我立刻趁着现在爬起身来，一个箭步跨到梁大爷倒下的身边，抓起地上的黑羽毛和存钱罐，接着对胡宗仁大喊一声，赶紧跑！胡宗仁就开始夺路而逃，想必他比我还害怕。而我没有理由重新绕回去原路返回，于是我选择了跳上梁大爷的床，直接翻越过去。在踩上床的时候，因为害怕被被子里的鬼手给抓住，我用力在床上狠狠地跺了一脚，算是解恨吧，接着我就在胡宗仁身后逃出了里屋的房门，刚一出门，我就立刻反手把门给关上，并且和胡宗仁一起，用后背抵着门。

几秒钟以后，被我们抵住的门开始剧烈地撞了起来，我和胡宗仁力气都不算小，此刻却被撞得连续弹起来好几回。梁大姐在门口双手捂着嘴巴一脸吃惊地看着我们，看样子她此刻也意识到这问题远远没有当初想象的那么简单了。我没功夫搭理她，只是一心一意地顶住门，但是没过多久，撞门的动静停止了，我们隔着门听见了刚才被胡宗仁打开的那扇门被关闭的声音，我也从顶上的小窗户看到光线的减弱，这就意味

着，梁大爷大概是又要重新归于原位了，这死老头跟个罗汉似的，还真是不好对付。

我慢慢松手，看到门已经被关上，也没有别的动静。这才放心了一点，刚才因为那一阵猛烈的撞门，原本挂在门上的那个挂历已经因为抖动的关系变得歪歪斜斜，但正因为这挂历歪了，我却发现了在挂历的底下，竟然还贴着一张好像年画的东西。

事到如今任何一个新线索对于我和胡宗仁来说都是非常宝贵的，于是我马上就取下了那幅挂历，然后用袖子擦拭了一下那幅画上的灰尘，这才把这幅画给看明白了。

画上是一个武将，但是这个武将却长得有点不一样，他穿着一身金黄色和红色相间的铠甲，身体呈现一个正在打拳的姿势，右手高高扬起，左手却垂下，左手捏着一个好像兵器的东西，那兵器我说不上来是什么，像是锤子，但是锤子头却很小，像是棍子，但是又没棍子长，总之，我是没见过这样的兵器。而高高举起的右手，手里却抓着一支毛笔，毛笔的笔尖好像是蘸过墨水，颜色和周围不一样。武将的右脚尖朝上微微翘起，那样子就有些像我们平日里在戏剧频道看到的那些唱戏的一样，脚上的鞋子是那种靴子，靴子上有一只看上去像虎头的挂饰，戴的头冠很像是小时候在封神榜里见到过的，杨戬的那种头冠，金色的，上边有些红色的毛绒小球。最让我觉得奇怪的是这个武将的面容，通常武将都是孔武有力或者面带凶狠，但是这个武将，却有着人类的上半脸，从鼻子开始，却是一个鸟的喙。看上去很像是以前在电视里看见过，泰国的那种长得像只鸟的神仙。他的眼睛圆睁瞪视，但配上个鸟嘴，就显得有些奇怪了。

我总觉得是不是在什么地方见到过这个武将或是神仙，于是试图在画像上的字迹里找到线索，但是找了很久，除了一个红色的篆体印章外，就只有四个楷书体的大字，上边写着：

“能文能武。”

第二百零章 【案二十二】普化天尊

我仔细辨认了一下这幅画，虽然看上去无所谓，但是其新旧的程度，却相对于在它面上的那本挂历要显得新了不少，而且我凑近仔细看了看，我们民间的年画工艺并没有在这幅画上体现出来，例如印染等等。这幅画的印迹清晰，边缘锐利，且纸张是白底，但白色的部分却没有留下那种经过岁月后的泛黄。于是我断定，这幅画是最近不久才贴上去的。

如果是梁大爷自己贴上去的，他很显然没有理由还在这副自己特意贴上的画上面，再挡上一本挂历。而且我仔细对比了一下，画像的大小和挂历的大小恰好是一样的，挂历停留的时间已经很久了，从挂历上的日期来看，梁大爷至少有很久没有再翻动过这本挂历，过了时间也没取下来，很有可能是压根就忘记了它的存在。试问这样一个人，怎么会特别在底下贴上一张崭新的画像呢？更不要说，这件事最直接的受害者，就是梁大爷自己，没有人会傻到自己整自己的地步吧？

这个时候胡宗仁也看到了这副画像，他却露出了诧异的表情。于是我问胡宗仁，怎么了，你看懂什么了吗？胡宗仁说，这个画像上的人，长得好像我们道家的普化天尊啊！我反驳胡宗仁说，你胡说什么，自己的老祖宗都给忘了，普化天尊哪是长成这副模样。

我没有说谎，虽然并不是道家人，但是毕竟道巫两家有着莫大的渊源，很多地方甚至是相通的，只是有些部分的东西在理解的层面有角度上的不同罢了。普化天尊，是道家的一位神仙，之所以称之为天尊，则是因为“天尊”二字，在道教里属于至高无上，最顶级的了。而普化天尊的全称是“九天应元雷声普化天尊”，也就是民间俗称的“雷神”。看到这

里也许很多人会笑，说雷神不是那个金发大个子，穿着一身铠甲，还有个红色披风的电影人物吗？其实雷神一直都在各个文化当中存在，千百年来的积淀，才拟定了如今的形象。但是胡宗仁说这是普化天尊，这我说什么都无法认同，一年前在十八梯付强的小屋里，付强授予我和胡宗仁两道指符，一道九凤君符，一道雷符，而此处的雷符在召唤的时候，正是召唤的普化天尊，所以在这个看法上，我认为我是不会错的。

胡宗仁对我说，这是真的，你以前看到的那些九天应元雷声普化天尊的画像，是在道家的传说和神话里，进行了很大部分的人形化，因为信奉道教的人，多数是相信若苦加修炼，他日必会得道成仙，但是仙人是住在天上的，地上的人没办法看见，于是就根据自己的样子，加上前人对仙人的描绘，把他们一个个都变成了人的样子，只是在区分上，有一些很显著的特征而已。

胡宗仁接着说，你知道寿星公吧？我说我当然知道啊。胡宗仁说，在民间的印象里，寿星公就是一个手上拿着拐杖，面带笑容，有长长的胡须，但却有个很大的额头对吧？我说，是的，我第一次看到寿星公还是在西游记里头，当时我还惊叹呢，说把这么大一坨面粉挂在脑门子上，那多辛苦啊。胡宗仁知道跟我瞎扯的话，一般都是以他惨败告终，于是他直接跳过了我的回答，接着说，那你也知道二郎神吧？我说你们道家的神仙那么多，我可记不全，但是这个我还是非常熟悉的，放狗咬人不就最拿手吗？胡宗仁一拍巴掌说，这不就结了吗？我们区分一些神仙，其实和他本身长相的关联并不大，而在于他们的其他特征。例如这二郎神君，他最显著的特点就是额头上的眼睛，以及身边的那条哮天犬，如果有了这两样东西，那你觉得长什么模样还重要吗？

胡宗仁平日里傻乎乎的，说起道教上的一些东西来，的确比我要在行很多，尽管不愿意承认，但是我还是在那一刻被他说服了。但是我依旧有些不服气的说，就算你说得没错，这画像上的，是鸟嘴人脸，既没有手里持鞭，也没有胯骑麒麟，你凭什么说人家是九天应元雷声普化天尊？胡宗仁哈哈大笑说，说道这些，你还真是不如我。我们说的九天应元雷声普化天尊，往往是特指了负责打雷的那位神仙，民间很多人都不信奉道教，自然也不知道九天应元雷声普化天尊长什么模样，对于他们来说，我们的雷神，其实和他们口中的雷公，基本是一回事。

胡宗仁继续说，这就导致了有些有特殊祭拜方式的人，以为拜的是雷公，但实际上，还是供奉着我们的雷神。胡宗仁这么一说我才猛然想了起来，这个人脸鸟嘴的画像，似乎真的是雷公的样子。

不会错了，画像上的这个人，如果从相貌上来说，的确就是我们民间对雷公的描绘。而这个雷公的原型其实正如胡宗仁说的一样，虽然并非九天应元雷声普化天尊本尊，但在祭拜的途中也算是借花献天尊了。胡宗仁接着对我说，这画像上的，其实就是雷震子，雷震子你知道吧？我说我当然知道，在封神榜里，是周文王姬昌的第100个孩子，同时也是云中子的徒弟。胡宗仁说，没错，在神话里，雷震子之所以是现在这个样子，也是拜云中子所赐。说完胡宗仁伸出手指着门上的画像。

这个中的传说，千百年后在这所破烂屋子里的我和胡宗仁，自然也就没时间细细去讨论，既然我和胡宗仁都认可了画像上的这个人，其实就是雷震子后，我们也算是在这个问题上达成一致了。不过很快胡宗仁看着画像又皱眉说道，但你若说是雷震子，但是又有哪儿不对似的。我问胡宗仁，怎么又不对了，你成天哪来的那么多不对啊？胡宗仁说，首先这雷震子是不穿鞋，脚也是鸟爪啊，再者，雷震子会飞，他的背后应该有翅膀才对呀。我没接话，因为我实在是没有发言权，本想打肿脸充胖子，但想到如果说漏嘴了，还得被胡宗仁这个人笑话，那是多么屈辱的事情。胡宗仁接着说，而且民间雷公的模样，手里的兵器也和这画像上不同，雷公应该是一只手拿着开山锤，一只手拿着大铁凿啊，这儿怎么变成一个小棒棒和一支笔了？

胡宗仁又伸手到哪个“能文能武”四个字上面去抠了抠，接着看了看自己的手指甲，一副不解地对我说，奇怪了，这幅画是印刷品，但是这四个字却是手写上去的。完蛋了，我还真不知道这幅画有什么蹊跷了。

蹊跷是一定有的，只是我们还没发现罢了。而且这幅画显然是和宗教有关联的，就是我们无法得知是不是和这整间屋子的怪事，以及传说中的白莲教有关。我们隔着门听见梁大爷那忽长忽短的呼吸声，于是我提醒胡宗仁，咱们还是别在这儿待太久了，先退出门外去吧。胡宗仁点点头，接着一下子扯下了挂在门上一直被我用手撩起来的挂历，接着把那幅有疑似雷震子的画像给撕了下来，卷起来，然后和我一前一后地退

出了房间。

出门以后梁大姐问我们发生什么事了，她大概在我们的表情上已经知道我们遇到一个大麻烦，她自然是不用担心我们俩，非亲非故的，她担心的是里头她的父亲罢了。我和胡宗仁也没有回答她，我只是拿出哪个存钱罐放到梁大姐面前，说这个东西是我在你父亲那个床边的衣柜里找到的，你仔细看看，你知道这东西的来历吗？

看到存钱罐的时候，梁大姐突然惊讶了一下，然后问我，你为什么会去翻我爸爸的衣柜，而且为什么单单把这个存钱罐给拿出来了？我有些觉得委屈地说，那是因为我要对你负责，我要查明白你父亲到底为什么会被鬼缠上生了鬼病，而且幸好我翻了一下，这个存钱罐上的灵异反应，很可能是和你父亲目前的症状有直接关联的，你要么就把你想得起的东西全都告诉我，要么你就另外找人来帮你吧！

说完我把罗盘“啪”的一声拍在了存钱罐的边上，然后指着罗盘上的指针对梁大姐说，你自己好好看看吧，正常的罐子，这指针会转得这么厉害吗？罗盘上的指针依旧比较猛烈的旋转着，但是我还是很快注意到即便如此，它旋转的幅度也比起刚才在床边的时候，要小了不少。难道说这个存钱罐和梁大爷本身在一起的话，还会相互呼应吗？

梁大姐看我有些发火了，显得有点不好意思。于是她抱起那个存钱罐对我和胡宗仁说，这个存钱罐，是她自己小时候，父亲买给她的一份生日礼物。自己一直以为早就找不到了，谁知道父亲还一直留着。

第二百零一章 【案二十二】一枚硬币

梁大姐告诉我们说，自己家里的条件一直就不怎么好，父亲除了有这么一套在老城里的房子以外，别的也什么都没有。所以自己小时候就常常会羡慕别的小朋友有一些东西，而那些东西虽然近在眼前，但是自己想要得到，却始终会非常困难。不过还算懂事，知道自己家里的情况，于是也就不提。不过自打母亲去世以后，父亲对自己的关心就越来越多了起来，而自己跟父亲的关系其实也不错，父女之间始终有种淡淡的亲情。父亲是个不善于表达的人，但是梁大姐说她其实自己明白，父亲做的每一件事情都是在为了让自己过得好一点。到了9岁那年，存钱罐这种东西开始流行，许多小朋友之间攀比的方式，开始变成了我自己存了多少多少硬币。本来这个东西也不贵，所以父亲当时也就给自己买了一个。

梁大姐说，那是她的第一个存钱罐，是个小猪的模样，从猪的背上塞硬币进去，但是如果想要把里头的钱拿出来的话，就只能把这个小猪给摔破。她说自己从来都很爱惜，但是还是有一天自己不小心把小猪给撞翻了，摔烂在地上，当时她很伤心，看着地上那些零零星星的硬币，但又不敢跟父亲再要一个，于是就用手帕把碎掉的小猪包了起来，偷偷藏在了父亲的床底下。

梁大姐告诉我们，当时自己岁数小，而且房子也没办法变大，就只有这么一个房间，所以父亲就用厨房那些小方凳做脚，然后去买了一块凉板当床面，在上边铺了褥子垫子，这就成了一个非常简易的床。梁大姐说，我父亲房间里那关着的窗户底下，以前就是我睡觉的位置。

但是把碎掉的存钱罐藏在床底下，没过多久就被父亲给发现了。父亲当然不会责怪自己，而是装作没看见一样，知道女儿是舍不得扔，也是真心喜欢这个东西，于是在那一年她生日的时候，父亲破天荒地给自己买了一个小小的生日蛋糕，还有一个崭新的存钱罐当作礼物。梁大姐说，其实也并不贵，但是父亲知道我喜欢，所以就当成礼物送给我了。梁大姐说到这里的时候，脸上露出那种追忆和温暖的感觉。她接着说，这次的新存钱罐，就和先前摔碎的哪个有点不一样，因为这个如果要把钱拿出来，并不用把整个摔烂，而是在底座下头有个塑料塞子，拔掉塞子就能把里头的钱给取出来。于是就这么着，她每天上学放学剩下的那些钢镚儿，就一股脑地放到了存钱罐里。

听梁大姐说这些，其实也算是唤起了我的一些儿时的回忆。梁大姐虽然比我和胡宗仁大了几岁，但终究算是同龄人。我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厂里头打饭菜还是用粮票，而粮票是怎么来的我却直到现在都没搞清楚。总之在那个年代，很多东西都是可以用票换的，虽然市面上依旧有钞票的流通，但是像我们这样的孩子，大多都是在厂子里长大，能够跑到街上去的时间其实都很少，自然也就失去了挥霍金钱的机会。在我开始念学前班的时候，那阵子我的零花钱是每天两毛钱。由于是在厂里的子弟校上学，本身比较近，走路也就十来二十分钟就能到，所以得天独厚的地理优势为我省下了不少坐公交车的钱。那时候，每天早上上学的时候在厂门口的汤圆摊儿上蹲着吃两个大大的夹心汤圆，一个才五分钱。即便是我偶尔想要换换口味，也可以在学校门口的煎饼摊儿上买个肉饼子，也才五分钱而已。放学回家的路上，如果嘴馋了，还能吃个麻辣串，依旧是五分钱，这样一来，如果我不是那种饭量很大或是很贪吃的孩子的话，我每天就能够省下一毛钱。我也有存钱罐，是一个大公鸡的样子，我想当初爹妈买这个给我大概是因为我属鸡的关系。所以我常常会把每天省下来的一毛钱换成一些硬币，然后顺着鸡脑袋上那好像开颅手术的缝隙里塞进去，听着钢镚儿在鸡脖子到鸡肚子之间狭窄的通道丁零当啷地响着，那就是我每天最开心的事。不过我家里虽然也不富裕，父母都是工人，但是相比于眼前梁大爷这一家子来说，我想还是要宽裕不少。至少我有我自己的房间和真正意义上的床，生日的时候如果没有蛋糕，那我就变成一只耍赖的死鸡瘫倒在我爹妈跟前，以表达我有多么可怜。

所以当梁大姐说起这些的时候，其实我的内心是有共鸣的。儿时那种不知道是镍还是锡的材料做成的硬币，1分2分，5分是最大的，这些早已找不到踪影，而当初小朋友们凑在院子里，互相攀比谁的硬币上制作年份最早的乐趣，也随着时光荡然无存。

梁大姐接着说，就这么存钱大约有一年吧，那时候她已经10岁了，已经算是个小姑娘了。女孩子本来就比男孩儿成熟得稍微早一点，所以当自己需要的钱越来越多，而父亲又没有办法次次都满足自己的时候，自己和父亲之间，就偶尔会因为这样的事情而产生一点小拌嘴。梁大姐告诉我们，再到后来，自己需要买点什么东西的时候，也就渐渐不问父亲拿钱了，就从自己的存钱罐里偷偷取一些出来。但是毕竟还是孩子，又没有赚钱的能力，所以罐子里的钱就越来越少，直到后来变得空荡荡的。直到有一天父亲打扫卫生的时候，想要把梁大姐的存钱罐拿起来，把底下的灰尘给打扫一下的时候，才察觉到原来这存钱罐已经空了。

梁大姐说，本来这也不是什么大事，毕竟那罐子里都是自己的钱。但是没想到父亲因为这件事情，批评了自己一顿，教育她说从小应该学会勤俭节约，不能有点就花点，你别看咱们家这么穷，但爸爸依然还是省吃俭用，就为了能把你抚养成人。梁大姐说，当时岁数小，父亲的这种苦口婆心的教育自己并没有听进去，只是觉得我花我自己的钱你还要批评我，于是非常不服，那天她就跟父亲争吵了一次，跑出门去在同学家待到很晚才回来，回来的时候父亲已经睡了，而自己从那天开始，就再也没有见到过自己的存钱罐。

梁大姐看着眼前这个自己儿时的存钱罐，伸手抚摸着，一副感慨的模样。我从她手里接过罐子，再一次再手里掂量了一下，如果按照这个东西本身的容积来计算，再出去它自身的重量，再加上晃动时候发出声音的长短度，我很容易就判断出，这个罐子里的硬币，其实已经塞得差不多了，也就那么几十百把个，这个罐子就会被塞满。照理说这么二十年了，再怎么省，也绝不至于连一个存钱罐都存不满吧，而且到后来硬币都变成5毛1块的了，去一趟超市都能带回来十个八个的，怎么会到现在还有空余的地方呢？

我把我的想法告诉了胡宗仁和梁大姐，在征得梁大姐的同意之后，

我们决定把这个存钱罐打开，看看里边除了硬币以外，是不是还装了什么别的东西。

不敢回屋，于是梁大姐去邻居家借来了一张折叠桌子，打开后我们三人围在桌子边上，胡宗仁小心地抠开了底座上的塞子，然后一只手挡着不让硬币到处乱跑，一边缓缓的把里头的硬币都给倒了出来，铺满了大半张桌子。我仔细看了看，根本就找不到以前那种老的硬币了，全都被梁大爷换成了1块钱的，连5毛都没有。粗略算下来，这一桌子硬币，差不多能有1000块吧，谁让那个存钱罐还挺大的呢。从外型上看，其实都一样，或者说这么密密麻麻的我也实在很难找到当中有什么不一样的地方。于是我让大家都别碰硬币，我先是把硬币都不重叠的铺开，然后开始用罗盘，沿着顺时针画圈的方式，开始在这满桌子上找着。

硬币是金属，虽然本身并没有什么磁性，但是罗盘的指针是非常敏感的，硬币的数量又很多，于是我在寻找的时候，其实或多或少，还是受到了一些干扰。不过这种干扰完全可以被我的经验所打败，几分钟以后，我很快在变化本就非常轻微的罗盘上，找到了一丝稍强的灵动反应，于是我开始缩小范围，以更缓慢的动作挨个查找，很快，我就在硬币堆里锁定了其中的一枚。而那一枚，根本就不是1元的硬币。颜色却和1元硬币一模一样，混在其中，除非你是一个大家来找茬的高手，或者你滴了珍视明滴眼液，否则绝对无法察觉。

我先是用手试探性地碰了一下那枚硬币，发现罗盘没什么反应，于是大着胆子把那枚硬币拿了起来，放在手心里查看。这枚硬币的两面，其中一面有一个交叉的图案，很像是以前在电影里看到的苏联旗帜上镰刀和榔锤的交叉方式，只不过镰刀榔锤换成了一个像棒子但是一头却是小小的圆形，另一个则变成了一支笔，就和先前我跟胡宗仁在门后的那幅画像上看到的雷震子手里拿的两样东西一样。

我把那枚硬币翻转，背面的图案，则是一朵盛开的莲花，就和那只鬼手上的莲花一样。

第二百零二章 【案二十二】分头行事

这毫无疑问是一个新的线索，而且即便是连胡宗仁这样的傻瓜，也能够看出这条线索的可贵。他指着硬币惊呼着说，这个硬币肯定是有人单独偷偷放进去的！这下就把咱们找到的这些疑点都给串联起来了。胡宗仁说得很兴奋，但那依旧无法改变我们只有线索无法求证的窘境。他说得没错，硬币的两面，分别对应了那只鬼手上的刺青，和里屋房门背后的那幅画像。而那幅画像的奇特之处除了本身和传统的雷神像或是雷震子差别有点大之外，还在于那写在印刷品上的四个大字“能文能武”。

这原本是一个很寻常的词语，放在任何一个环境下，这个词都算不上是能够吸引别人注意的，不过单单这四个字是用手写的，且字迹苍劲，这很显然是出自一个有书法习惯的人之手。我和胡宗仁都属于要画符的人，较为专业的符咒我们通常是不会随便找东西来代替笔画的，所以在我们俩当初学习怎么画符的时候，其之前必然要经过的一个过程就是抄书，在抄书的过程中，我们就必须学会书法。字写得好不好看那是其次，但是中国人对于笔墨偏锋，一向都非常讲究，所谓，字是敲门锤，字迹的好坏虽然无法直接证明写上这四个字的人究竟是什么身份，但前后结合起来看，于是我和胡宗仁产生了一个推测，写下这四个字的人，应当和放入硬币，甚至召唤那只鬼手的人是同一个，并且极有可能，他本身是精通符咒术的，毕竟要我写那四个字写得这么好，我也未必做得到。

为了保险起见，我在取出那单独一枚完全不同的硬币以后，又重新把铺在桌面上的其余硬币检查了一次，当我的罗盘凑上去之后，其余的硬币除了金属本身的那一丁点磁场之外，再没有别的反应，都是寻常的

一元硬币。梁大姐看着胡宗仁手里的硬币，问这到底是什么东西，胡宗仁吓唬她说，这就是有人故意放到你们家里的，你老爸现在这副模样，也全是因为这个人所赐。梁大姐惊讶的说，这么说起来，我家里是被人算计了对吗？胡宗仁点点头说，可以这么说，但是我并不是很明白，为什么挑到了你们家。按照你说的你父亲平日里淳朴老实，又和邻里之间相处和睦，没有什么仇人，不应该被算计才对。说完胡宗仁看着我，问我说你觉得有没有可能是对方随机找了一户人家下手的？

我想了一下，但是觉得不可能。首先梁大爷的家里有一些必然需要具备的条件，例如是独居，这样对方才能够有下手的机会。另外就是这枚硬币，估计本身没有打算按照钱币的模样来锻造，很可能是这个组织的人每人都会随身携带的一个代表身份的东西，例如古时候那些守将的虎符一样。存钱罐这种东西现在并非人人家里都有了，所以基于这些方面，我觉得不可能是随机挑选的受害人，而是一早就盯上了梁大爷。

我和胡宗仁都没有说话了，各自想着各自的心事。我则想得比较多的，就是为什么对方会挑了梁大爷这样一个放在人堆里就会瞬间找不到的寻常老大爷。但是我能够判断出，梁大爷嘴里的那个金属莲花，肯定是在第一次梁大爷和他一起吃饭时候，他突然抽风倒地，而后梁大姐出去找人来帮忙，这期间这个屋里就只有梁大爷是睡在地上的，除此之外没有别人，而对方肯定就是趁着这个时间混进了屋子，然后把金属片放在了梁大爷的嘴里。接着梁大爷很快就醒过来，然后一副什么事都没发生的样子。梁大爷每天都需要吃饭，而且醒过来的时候人是很清醒的，我亲眼见到过那个金属莲花片，看上去薄薄的，但也绝不至于到让人放到嘴里还无法察觉的地步。所以在吃饭和说话的时候，梁大爷是知道自己嘴里有这么个怪东西的，而以此可以推断，就算梁大爷在说人话，在说自己饿想要吃东西，但是在这些时候，他其实早已被鬼魂给控制了。

由于刚才不敢近身靠近梁大爷，所以我没有机会去检查他身上的灵异反应，也就无法得知这个老人是不是被鬼上身了，否则实在很难找到别的法子让他的身体不受自己控制才对。思考了许久，进展却非常细微，于是我和胡宗仁决定分头行动，这一带的区域因为开发建设的关系，其实留下的老房子虽然很多，但是人却非常少，比较清静，也很快就能找完每个角落。于是我们打算分开走，找当地人打听一下，看看就

在梁大爷第一次出事的时间附近，有没有什么可疑的人曾经出现过。

我叮嘱梁大姐，哪里也别去，就在门外等着，不要担心你父亲饿着，也就一顿饭，我们越快把事情弄清楚，你就越快能放心得下。梁大姐点头答应了，显然她此刻也深刻地意识到，自己家里已经卷入了一个非常复杂的阴谋当中。

没错，就是阴谋，梁大爷虽然是受害者，但很可能只是这个阴谋其中的一个棋子，真正所指的，大概也并非胡宗仁或是我的小命，我隐隐开始觉得轩辕会安排了这个案子完全就是另有所图，似乎是想要借助我和胡宗仁的能力，来达到他们的目的，而这件事他们内部肯定知道的人非常少，像赵婧这样的角色，根本不可能知道。

我朝着北边走，胡宗仁朝着南边，因为南边是我们刚才走过的一段路，所以就不用担心胡宗仁会迷路了。我和胡宗仁在从梁大爷家绕出来的一个青石板的T字路口处分头走，在分路的地方，就是一个110的执勤点，想必那一晚，梁大姐就是在这里躲到了天亮。继续朝上边走，有一个小卖店，就是寻常那种副食小店，放了一个冰柜，里头全是矿泉水可乐什么的，还有一个玻璃柜子，装着许多香烟，柜子上放了袋装的卫生纸和打一次性打火机。而在这个柜子的边上有一个瘫在藤椅上的老大爷，正仰着脑袋张着嘴打瞌睡。不得不说的是，他的睡相和梁大爷是有那么些相似之处，只不过他的嘴里并没有那个金属莲花。我摸了摸自己的口袋，发现恰好我的烟也剩下没几根了，胡宗仁是个烟鬼而且常常不会自己买烟，而是来混吃我的。所以我就打算买一包，顺便跟这个老大爷打听下情况。但是我走到大爷身边叫了几声他也没醒，于是我用我的打火机敲打了一下玻璃柜面，发出清脆的声响。

大爷总算是醒了，睡得迷迷糊糊地问我，啊，你买撒子哦？我说买一包老龙凤。其实这是我长久以来的习惯，很多年了，我始终只习惯于抽13块一包的老版龙凤呈祥。老大爷在收钱以后就打开玻璃柜子的小锁，拿了一包烟给我，然后我站在他边上拆掉香烟的包装，抽出一根点上，然后发了一根给老大爷。因为我在他的脚下发现了几个新鲜的烟头，这说明老大爷是抽烟的人，否则我就不知道怎么搭讪了。

老大爷接过香烟后我还给他点上，然后问他说，你们这里是不是平

日里就这么安静，没什么人来啊。老大爷告诉我说，这里住的都是老街坊了，外头的人来得很少，当初开发的时候，恰好就把这一半给剩下了，大家都在等着继续开发呢。我说那我刚才来的时候看到有不少人在这里拍照，你们这里观光客是不是很少啊？老大爷说，现在那些年轻点的人，喜欢照相，我们这里老房子多，到是时不时有人来。我点点头说，那你们这里治安好不好啊？有没有发生过什么大事？老大爷糊里糊涂地说，治安好得很，大家都是穷人，哪个会来偷这里嘛。

我继续问老大爷，那最近你们这里有没有来过一些人你觉得看上去很陌生的？老大爷笑呵呵地说，我看你就很陌生啊。我也跟着傻笑着说，我是指的那些看上去形迹可疑的。老大爷开始露出不解的样子，我害怕他起疑，于是问他，你们这里有没有什么道观之类的地方啊，我去拜拜。老大爷被我这么一打岔，于是跟我说，这里以前是有个道观，但是后来没道士了，荒了，就一直封在那里了。佛庙倒是有一处，前阵子碰上一场庙会，还多热闹的。

我心里迅速寻思了一下日子，我们当下的这个日子大约算旧历的月底，而梁大爷家出事大概是在半个月前。通常道观和佛庙的庙会都基本是在初一和十五这两个日子进行。因为在月相上来说，初一和十五恰好是月亮盈亏的分界点，这个日子对于他们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于是我这么加以推算，就立刻察觉到，正是这里庙会的期间，这一切开始出现了。

而白莲教虽然是独立的宗教，但他们供奉的是弥勒佛，佛庙里是一定有这个佛的，这二者之间，是有关联，还是一种巧合？

第二百零三章 【案二十二】老城以北

于是我继续问这个老大爷，我说那你们这里的那个佛庙，以往的时候是不是也要搞这种庙会？比如遇到什么菩萨的生日啊之类的，来祭拜的人多不多？老大爷扁了扁嘴巴说，我们这个地方，本来地方就小，而且也不怎么当道，这里的庙子都是很早的时候那些有钱人家自己捐出来的，里面只有个居士婆婆在打理，平日里香火也不怎么好，而且我在这这里这么多年了，基本上很少搞这样的庙会，那几天还真是热闹了一阵。

我问老大爷，热闹了一阵，意思是那些天来的人很多是吗？老大爷点点头说，是来了不少人，但是大部分还是我们这里的当地人，大家看到有庙会，就去凑个热闹，讨个吉利罢了。庙会搞了三天，头两天热闹，第三天就把庙门关了，就听见里边敲敲打打的，也不知道在干什么。

我心里迅速地寻思了一下，发现时间上和梁大爷出事的时候非常吻合，而且如果不是我这种原本内心装着阴暗的人来说的话，其实也很难把这两件看似毫不相干的事情结合在一起。于是我继续问老大爷说，那当时来的陌生人，都是来烧香的人，还是来操办庙会的人？老大爷笑着说，哪个会专门跑到这里来烧香嘛，烧给哪个看嘛，我们这里就是个小庙子，里头有几个菩萨的泥身子，别人要烧香拜佛，不晓得去那些大庙子拜呀，都是那些人钱多了，搞起耍的！我对于这个大爷的这种不敬虽然心里有点看法，但是毕竟那是人家自己的选择自由。于是我接着问他，当时外来的这些人，是不是都是操办庙会的人？大概有多少人？老大爷说，也就那么十几个人吧，吃住都在庙子边，那儿的房子是空的，跟这里的居委会打了个招呼，暂住了几天。咦？年轻人，你问这些做撒

子哦？

我说，没事，我就随便问问，老大爷你告诉我一下那个庙子在什么地方的，还有你们居委会的地方好吗？老大爷虽然对我刚才的一通胡乱发问感到不解，但毕竟他不可能想得到我究竟是想要套取什么信息。于是他站起身来，朝着北面一指，说沿着这条路一直走，走到墙根的地方，再往右拐，路上你看得到一个在路边的石头桩子，上边描红写了阿弥陀佛四个字，走到那儿后你就看得到一个红色屋顶的房子，那个地方，就是我说的这个庙子了。而居委会就在庙子边上不远，挨着派出所的。

我其实很惊讶这样的小地方竟然还配备了派出所这样高级的场所。于是谢过老大爷以后，我给胡宗仁打了个电话，他说他在我们先前吃东西的那个饭馆里，打算问问周围的老人看看能不能得到什么讯息。为了不诱导胡宗仁按照我的方向去寻找，毕竟如果他能够找到新的线索也是最好的，于是我说我到北面的一个庙里去看看，有什么新情况及时电话联系。挂掉电话之前，我让胡宗仁再给梁大姐打个电话，让她一定待在原地哪儿也不去，有什么人来问她或是找她，让她立刻给我们打电话。胡宗仁答应后，我就挂掉了电话。

这残留的一部分老城，凭我的记忆的话，大概只有江北城原址的5分之1大小，或许还不到。我想那应该是小时候来玩的时候，我腿还比较短的缘故，于是当我从小烟摊继续朝北走，这弯弯拐拐的，也就这么一条石板路，虽然路过的叉路口挺多，但是我还是凭借着优异的方向感，顺利的找到了墙根。墙根的地方是一口井，井盖是被封上了的，想来这年头，估计也没什么人会从井里打水喝了，毕竟这里也算是城里。看到井以后，我发现井边有一块石碑，石碑上刻着“江北区文物保护单位”几个字，落款的时间是1990年。在石碑后不远的城墙上，有一个非常明显被堵上的门洞，因为门洞里的石头，和周围的环境差异很大。所以墙的背后究竟是什么我并不清楚，但是从那些从墙头伸进来的树枝来看，那后头应该是一个小山丘，以前在没堵上这道门的时候，这里应该是老江北城一道可以朝北方出城的路口。

按照老大爷说的，我朝着右手方向走，附近虽然老房子不少，但是

却安安静静的，估计大多数人只是占据了这里的产权，而本人却并不在这里居住，所以这大白天的，我也能很清晰地听见我自己走在石板路上的脚步声。没走多远，就看到了一个拐角处的梯坎边缘，有一个大约到小腿高度的石头桩子，石桩子是长方体的样子，但是四周并不规整，像是从某块较大的石头上，敲下来的一小块。从石桩子和地面夹缝处泥土的情况来看，它在这里已经很多年了，甚至可能比我的岁数都大。而上边清晰的刻着“阿弥陀佛”四个大字，描红有些掉色，边缘也并不锐利，所以这几个字应该是当初打下这个石桩子的时候就已经刻上去的了。

我开始抬头到处张望，试图找到一个红色屋顶的房子，但是在抬头的时候，却发现这个地方沿着小路就一直是下坡路了，远远能够看见下坡路的尽头处是没有城墙的，能够直接看见嘉陵江。而我也因此很快在许多黑漆漆的屋顶当中，找到了那个所谓红色的屋顶。

其实并非是纯正的红色，而是略带金色的那种樱桃红，是琉璃瓦片，占地好像不大，应该是当初捐庙的人就修好的。屋顶上有不少因为被大家随处乱扔垃圾，而挂在上边的塑料袋，和一些我根本就分不清是什么东西的垃圾。我目测了一下距离大约也就几百米的样子，于是我顺着路走下去，在计算好距离之后，我拐角就进了边上的一条小巷子。在巷子口的两侧坐着一些老太婆，清一色带着那种老人才会戴的毛绒帽子，有的在打毛线，有的在嗑瓜子，有的则在有一句没一句的聊着。但是她们的前面，都摆了一个长条凳，凳子上放着一个编框或是木板，上边则陈列着各种大小和款式的香烛。

很显然，庙子就在这附近了。而这些老奶奶，大概都是闲着没事，在这里摆摊打发时间的，能赚几个钱倒无所谓，这个年纪的人了，怎么平安过一天，估计就是她们最大的心愿了。于是当我从她们身边走过的时候，她们都不约而同地扬起手里的香烛跟我说，年轻人，烧香不嘛，买点香嘛。原本我身上是有这些东西的，但是既然来了一方的地盘，自带香烛还是有点没规矩，起码当初师父不是这么教我的。所以我在其中一个婆婆的摊上买了三炷香和一对烛，其他的老婆婆也并未因为我没有选择她们而露出什么不开心的样子，毕竟她们在这里本来也只是为了打发时间罢了。

给了钱以后，我问那个老婆婆，我说庙子在哪儿啊，怎么走啊，老婆婆一边数钱一边朝着一个方向一指，说转过弯就是。于是我继续朝着她说的方向走过去，果然转过去，就看到两根大圆柱当作门的两侧，上头的牌匾上，写着三个字，“河神庙”。

这是一个没有庙门的小庙子，而且我并未想过是河神庙，在看到这几个字之前，我还以为就是个观音庙一类的。不过河神的祭拜是自从上古时候就出现的，而且河神本来算是道家的一个神仙，但是这里不应该是佛庙吗？还是说当初捐庙的这个人，只是为了积德行善，但是在这期间连供奉的祖宗是佛是道都没分清吗？

怀着这些疑问我走到了内殿，说是内殿其实完全谈不上，只不过是——一个四方形的小天井，除了庙门这一侧的其余三侧，都分了许多小格子，每个格子里，都摆放着一尊泥像。天井的中央有一个挺大的香炉，但是连两侧用来点火的炉子里，都完全没有火焰，香炉里的香棍已经看上去非常陈旧了，看得出来，大概在那天庙会之后，就没人再到这里来烧过香了。

在进门后的右手侧，有一块功德碑，功德碑上密密麻麻写了不少人的名字，这些人大概就是当初捐这座庙的人们。而其中有一个人的名字排在最前头，而且字比较大，在这块碑的另一面，则刻着当初为什么捐出这座庙的原因，大概是在80年代末的时候，这里顺着梯坎下去的河边，曾经是一个出船的地方，而这条路也就是我刚刚走过的那条有石桩子的路，这周围住的大多都是在河道上拉船的纤夫。但是这里是两江交汇口，水流比较湍急，而且河道很宽，底下有不少暗礁，于是就常常会沉船，人们迷信说是河神在抓壮丁，于是就捐了这座河神庙。

但是当我走到周围，仔细看了看那些神像，才觉得有点好笑，这里乱七八糟供奉的神仙们，从河神山神，到土地公公，从如来佛祖，到观音菩萨，甚至还供奉了鲁班和岳飞以及关帝，突然被这么多各家的神仙们包围让我觉得自己像个巨星一样，但事实上，人们对于宗教的信仰，一直以来大多都在一个非常肤浅的地步，他们是为了求得保佑，才来信你，才来烧香拜拜，而至于到底是谁保佑他们，其实他们自己并不知道，而且那对他们来说，似乎也没那么重要。

既然来了，即便只是一些徒有其表的泥身，我还是作为一个弟子般的恭敬上香，只有三支香，所以也就一股脑全都拜拜了，接着我插上香烛，然后来说在这个大约不到100平的小范围里，寻找着一些我认为有价值的蛛丝马迹。

第二百零四章 【案二十二】河神庙内

顺着庙门的方向，我顺时针找着。当初摆放神像的工匠显然只是把这些泥身放上去就算数，并没有根据其所属宗派和官职大小进行排列，为了修庙而修庙，这个庙子想必也不见得多灵验。第一个是地藏王菩萨，小时候看见他，我一直都以为那是唐僧。接下来的许多神仙，大部分都是佛教里的罗汉或者某个大士，我无法一一祭拜，只是观察着这些神像上有没有什么值得注意的地方。

几乎每个神像的身上都被盖上了一张红色的布，这是历来对神明的一种尊敬。神龛里那些塑料做的供果，已经非常陈旧，并且很脏，一眼就能看出这里到底哪个神仙的人气最高。我顺着一直找，因为神像都是放在方格子神龛里，而神龛的背后就是墙壁，如果说有人在这里祭拜，想来不会无聊到绕到后边去做什么手脚。继续寻找，在走到三分之一左右的地方，我看到了道教的普化天尊，也就是俗称的雷神。

这个雷神却跟我们在梁大爷家看到的那个雷震子造型的雷神相去甚远，此处的普化天尊，则是我印象当中最贴切的样子。即便我并非道教中人，他盘膝而坐，眯着眼睛，朝着江面的方向。由于和我刚才经历的案子多少还是有点关联，于是我就特别注意了这尊神像。于是我发现它的神龛里，是没有供果的，但是可能在之前摆放供果的位置，留下了几个因为遮挡灰尘而形成的印记，印记清晰，这也说明这里原本是有过供果的，但是不知道是出于什么样的理由，供果被人给拿走了，于是留下了这些印记。我又仔细观察了一下神像的底座，发现印记上也有挪动的痕迹，因为普化天尊是个道骨仙风的道人，体形其实并不大，所以占地也不会很大，而眼前普化天尊底座下那清晰的印记，却比它本身的占地

要大了不少。也就是说，如果我的推断没错的话，这里原本摆着另外一尊神仙，而这个神仙占地较大，所以才留下了这个印记，那就证明，这尊普化天尊像，是后来被人为的挪到了这个位置。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开始察觉到我可能离我要的答案又近了一步，于是忍不住心里有点心跳加速，加速的原因则是兴奋占少部分，害怕却更多。我并不知道我当时为什么要害怕，我只是记得，如果这件事无法顺利的解决，我倒没什么大碍，但是胡宗仁会因此受到一些难以想象的惩罚。从当初在后背上留下的八极印开始，胡宗仁无意当中就成了一个只懂埋头杀敌的傻兵，他为了活下来，但是却从来不曾想过，自己究竟是在为谁而战。

既然神像被动过，那么我先姑且认为那就是当初庙会的那些人动的。一般来说除非是庙宇扩建迁址，否则很少有人会轻易地挪动神像，这算得上是一种不敬的姿态。从印记的新旧程度来看，应该就是最近这段日子出现的，而且极有可能就是当初庙会的时候挪动过神像的位置。这么一来，宗教界人士自己动手，那又别有一种说法了。我弯下身子去看了一下普化天尊的神龛底下，却出了一个因为搬动而留下的白色粉末状的几根手指印之外，什么都没发现。我摸出罗盘来，开始在神像和神龛周围寻找着，这里基本上没什么人来，顶多也就是从庙门外路过的行人偶尔会朝着里头张望一眼，这也让我做起事来不用顾虑太多。不过在神像跟前动罗盘，某种程度上来说，和关公面前耍大刀是差不多的含义。幸好这里的庙子不算灵，估计这也是当初那群庙会的人之所以选择这里的原因。

事到如今，我开始一厢情愿地认定这两者之间的必然联系，并且根据我的推测，当成一种证据去加以求证。并不是我固执，而是除此之外，我别无他法。不过我在普化天尊的神像周围，却没有检查到任何痕迹。罗盘除了能够测鬼魂以外，还能够测出一些细微的有别于灵动的东西。例如说某个事物和灵异的东西有所关联的话，那么与之相关或接触过的东西，或多或少会有相同频率下的蛛丝马迹，而我只是在一边碰着即将被我挥霍一空的运气，一边企图从中得到我想要的证据罢了。

第一次尝试算是失败了，于是我又继续朝前走，挨个看着那些神

像，其中有不少甚至都结上了蜘蛛网，这神仙的日子过得也是够惨淡的。到了走到差不多一半的位置，正中央连续好几个神像的底座都被动过，左侧是观音大士，挨着观音的，就是一尊弥勒佛。

观音是自然有的，弥勒佛在庙里也是非常常见的，但是正因为先前我们几乎确定了一切是白莲教在搞鬼的时候，我自然开始对这个肥头大耳满脸笑容的佛，产生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畏惧感。观音大士的底座也是动过，不过我估计是原本就在这个位置，只是调正了一下观音的朝向，因为底座上的印记能够和观音像的轮廓相符合。而原本应当是和神龛开口的方向一致，朝着庙门的，但是此刻却逆时针转了九十度，观音的面向，朝着一侧的弥勒佛。这显然是一个奇怪的现象，而且必然是有一定用意在的。我再去看弥勒佛的时候，先前每个都要检查一下底座的印记，发现弥勒佛底下不但没有印记，反而更好像是把原本的印记遮住了一般。

于是我立刻想起了之前看到的那个普化天尊的神像，底下的轮廓显得比较大，于是我立刻回到了那尊神像跟前，用手机拍照，接着又回到弥勒佛的身边，对照着照片上印记的轮廓和弥勒佛底座的轮廓，很快我得到了一个结论，这弥勒佛原本是放在普化天尊的位置，是被人最近才挪到了这里。而弥勒佛的方向是朝着南面，也就是梁大爷家的方向，观音菩萨之所以转动方向，大概是因为这群人本来算是和佛教有渊源，观音菩萨又是救苦救难的，和他们当下要干的事完全不符，于是不能让菩萨看见，所以才转动了方向。当然这只是我的猜测，不过把先前的雷神和现在的弥勒佛联系到一起，我已经在心里算是基本上确定了当天庙会的时候，来庙子里敲锣打鼓只是掩人耳目，真正的目的就是为了找个机会混进梁大爷的家里下手，尽管无法得知动机是什么，但是这群人，至少动了神像的这个人，一定是白莲教教徒。

我没有直接开始检查，因为我习惯把最可疑的地方留到最后。于是我接着开始寻找，剩下的大约十多尊神像，都没有被动过的痕迹，甚至连好几个神像跟前的小木牌倒下了都没人扶起来。而我反方向往回走的时候也稍微检查了一下，发现一切都正常，这些神像没有丝毫灵动反应。

其实在这样的佛庙里测灵是非常可笑的，这么多神神佛佛的，哪个大胆的妖魔鬼怪敢进来？就算只是只有泥身的神佛，也能够起到震慑的作用，可我为什么一定要检查，一来是出于保险和一种习惯，二来则是从先前在梁大爷家里遭遇鬼手开始，我就断定了这个鬼魂必然是受到指使，这种在情绪上来说是被动的，就好比古时候欧洲的角斗士，他们明知自己有可能会被对手杀死，但是却不得不硬着头皮冲上去。所以如果梁大爷家里的鬼魂既然跟白莲教有关，而白莲教此刻在我认为是和眼前这弥勒佛的摆设有关，那么这尊弥勒佛像，就一定藏着什么玄机，并且我不认为当初设下这一切的人，会想到我会如此快速地找到这座庙子和这尊佛像。

回到弥勒佛跟前，我开始在周围检查，这里位于庙门的对面，也就是说如果此刻我是弥勒佛的话，我是可以透过庙门看到外头经过的每一个人的。神佛为何有头有眼，就是为了用来看众生的。我没有大胆到敢去给佛像蒙眼睛的地步，只能在他周围仔细寻找着。我不算佛教徒，虽然了解一丁点皮毛的佛法，但起码的尊敬是要有的。很快我就发现，每当我的罗盘从下到上的接近弥勒佛的底座的时候，就会出现一种一闪而过细微的灵动，好像是突然有一种力量吸引了指针，然后又骤然消失一般。

于是我蹲下身子，开始仔细检查这神龛的底部，起初普化天尊的底座上有白色粉末的手印，我姑且认为那是在搬运神像的途中造成的，可我在弥勒佛的底下却没找到一样质地的粉末，反而是在底下看到了一个非常清晰的刻痕，顺着底座的四条边，一共四句话：

“帝王之冢不见天，忠孝道义在两边。

盼得烈火照出路，唯有白莲现人间。”

好吧，证据出现了。

第二百零五章 【案二十二】擅闯民宅

这首诗的意思，其实显而易见。帝王之冢，大概就是在说如今位于老城之外的明玉珍古墓，作为一个皇上来说，他已经算是非常清苦了。基本上没有对外开放过，所以“不见天”这几个字，应当是指的这个意思。而第二句的意思我不知道我的理解到底有没有拿准方向，究竟是在说要把道义和忠孝这些美德抛到两边，还是这些美德始终伴随左右。第三句，是在表达他们觉得黑暗，所以菜需要有人来照亮出路，而烈火显然大了一点，不过考虑到白莲教在古时候也的确有拜火的习惯，所以这应当是用来鼓舞士气的一句。最后一句算是最容易的，就好像一个在此前受尽屈辱的人，终于在隐忍多年以后，等到了一个爆发和翻身的机会一样。

所以我即便是个文学造诣并不高的人，看到这首诗，也能够很轻易地读懂。但是在懂得之余，却又多出一股顾虑。因为这首诗本身虽然比较通俗，但是却透出一股强烈的即将有大事发生的感觉，让我觉得有些事情可能被这个组织已经预谋了很长时间，而今时候到了，就要有大动作了一样。假如之前在梁大爷家只是一个开端的话，后边不知道还有多少困难。

稳妥一点，我还是把手机伸到底座下头拍了照片，打算让司徒或者铁松子来帮我参详一下，看看是不是我有些钻牛角尖。接着我继续检查这周围，罗盘先前的反应证明了这里有灵动，所以我必须找到引发灵动的源头。果然在我先前察觉到底座的印记有所不同时，我就对着弥勒佛祖拜了三拜，接着就把佛祖的身子稍微朝上边翘起来了一点，然后我低着头查看下底座的部分。因为先前每次把罗盘晃悠到附近的时候，

就会出现那种一闪即过的灵动。果然，我在底下看到一个薄薄的好像纸片一样的东西，于是我伸出手指去抠了出来，拿到手里的时候，我才发现，这是一个金属的莲花薄片，就跟梁大爷嘴里的那个一模一样。

于是直到这一刻，我才算是认真完整地看到了这个金属莲花，跟那只鬼手上的确一样，这就说明这朵莲花出现在这里和梁大爷的嘴里，意味着这里的弥勒佛在某种程度上是在牵制着梁大爷的身体，而这金属莲花，就是两者相互关联的纽带。于是我把莲花收好，在收好之前我还特别检查了一下它上边的灵动，虽然不及在梁大爷家里的那么强烈，但灵动的方式如出一辙，和那只鬼手出现时伴随而来的灵动也是一样。

我不动声色地收好东西，再继续周围寻找了一番，开始察觉到已经没有新的线索可循的时候，我就给胡宗仁打了电话。胡宗仁在小城的另一头打听到的情况和我先前在烟摊问道的差不多，不过他却打听到了庙会那几天期间，那群白莲教的人是经常在什么地方吃饭，死现在打算到那个餐馆去，继续看能不能问出更多的消息来。我也简单地把我这边的情况跟胡宗仁通气了一下，然后告诉他之前我在烟摊老大爷那儿听说因为这里没有客栈和旅店，当时那些人就是在这庙子附近的一个空房子里暂时歇脚了几天，所以如果运气好的话，我还能到那儿去找找，看看有没有留下什么。于是胡宗仁说那他就得再让梁大姐多等等，现在时间已经不早了，害怕她等不及自己走了或是进了房间，到时候出了新的麻烦，可就不好搞了。

挂掉电话后，我就出了庙门。附近的几个老大妈还依旧在那儿坐着，于是我心里寻思这些老婆婆平日就在那里打发时间，当时庙会期间，她们肯定不会错过这么个给自己挣钱的机会。于是我凑上去问，说前阵子搞庙会的时候，那些师傅们都是住在什么地方呀。大妈们非常热心地告诉我，说退回到我刚才走过的那条路上，再顺着走不到50米，那些旧房子空了很久了，门锁都没有，当时就是在哪里暂时住的，还是居委会的人来帮忙的呢。

我抬头看了看我刚才走到这里的路，就是贴着墙根的那条小路，能够看到江边。于是我谢过几个大妈后，就开始朝着那儿走过去。这一段城墙看上去要显得老旧一些，上边还有不少早年纤夫们栓缆绳而在墙上

凿出来的小洞。沿着这一段大约只有几户人家住了人，而且相隔还比较远，所以我中途路过了有几个看上去稍微干净一点的房子，房门上的锁是新的，于是我断定这几个屋子，八成就是当初那些师傅们暂住的地方。

在这样的老城里，如果出现了摄像头，那一定是个奢华的装备，所以我完全没有这方面的担心，否则我将会落下一个擅闯民宅的罪名。在房子跟前来回转悠了一阵，抽了根烟，原本人就少，所以我很快找到的机会走到了屋子跟前。我虽然不怎么擅长撬锁，但是搞破坏我还是挺厉害的，开合门上的锁是挺结实的，但是门扣却很脆弱，于是我抓住门的两侧，找准了一个时间猛地拉开，锁还是锁，就是门上钉着的锁板，一下子就让我给拉开了。我顺势就闪身进了屋里，然后慢慢关上门，整个过程时间很短，估计即便是附近有人听见了动静，还没来得及出来看看情况的时候，我就已经关上了门。

关上门以后屋里黑漆漆的，我试图去找到电灯的开关，但是很快发现这个地方是已经断电了。想必是很久没有人住，户主早就拉了电闸。我不得不用手机的灯光和打火机来照明。房子很显然是空了不少时间了，空气里除了那种很久没人住的味道以外，还有种木料之类的东西发霉的味道。格局和梁大爷家差不多，都是挺狭窄的老房子，但是这座房子却是木料比较多，可能是因为在城北的缘故，离河边近。我摸索着走到了对面的小房间，推开了窗户，才让光线照射了进来，借着光线我又打开了并排另一个房间的窗户，然后我站在窗户边，朝着外头张望。

城北的地势相对于我们进城时候的路要稍微高一些，所以在我看来，梁大爷家的位置是在下坡的方向。而我远远地看了一下，惊讶地发现这个窗户竟然可以直接看到梁大爷家的附近，而从道路拐角的地方来看，我甚至能够看到梁大爷家的屋顶和小屋背后的那扇门，就是我被鬼手抓住的时候，我让胡宗仁匆忙之下打开的那扇门。这个地方的选择如此看来也不是一种巧合了，因为住在这里，可以非常清楚地从窗户看到街道上的动静，甚至能够老远就察觉到有没有人靠近，如果说有人暗地里潜入梁大爷家里的话，这个地方，恰好是一个绝佳的观察点。

我用相机以我的角度照相，以增加我推测的说服力。接着我开始观

察屋里的情况。我并没有猜错，这里的确就是当初那些师傅暂住的地方，因为地上还留下了不少当时人来人往的脚印。以及一些甚至连碗里的汤都还没完全挥发掉的方便面盒。这一切说明这里曾经在不久之前被人住过，而且住了不止一个人。

在厨房的灶台上，白色的拼缀瓷砖上有红色的蜡油，和两截粘在上边的蜡烛。这说明来这里的人在进屋之后是敬过灶神的，那么就肯定是那群师傅了，因为他们是懂规矩的。进门的右侧墙角有烧东西的痕迹，我走进一看，黑色的纸灰不难分辨出他们烧的是钱纸，而且是那种长条形敬神的钱纸。墙上有一副画像，画像只被粘住了下边的两角，而上边两角因为没有着力点，而垂了下来，以至于我看不见画像上到底是谁。当我走过去翻起画像来看的时候，才发现那是毛主席的画像。墙上的印记清晰，画像的上两角都还留着棱角分明的钉子眼，这说明这幅画是被故意放下来的，而且时间就是最近。考虑到一般来说烧香拜佛的时候不应该有人像在周围，尤其是像毛主席这样的伟人，这一般是对周围的灵异乃至神明有一定的震慑作用，这也是为什么他们刻意放下的原因。门厅的地方空空荡荡，除了这几样什么都没有。

走到两间卧室里，根据地上灰尘的印记和脚印集中的区域，我分辨出这里至少是住了4个人，这还是4个人没人睡一个单独的位置的前提下。其中一个喜欢吃泡面，因为堆了不少泡面盒子，跟他同屋的那个，在住在这里的几天里，其中某一天是剪过自己的指甲的，从地上的指甲来分析，有手指甲也有脚指甲，干我们这行的人有个规矩，一定要常常剪指甲，因为指甲缝里是容易积攒一些污垢的，在我们工作中难免会和鬼魂发生接触，如果带了些鬼魂身上的东西回来，那可就不是什么好玩的事。所以基于此，我认为这个人很有可能就是当天要去办事的人，也就是那个潜入了梁大爷家里的人。

第二百零六章 【案二十二】外地香烟

在另一个房间里，遗留着一双沾满泥污的军用解放鞋，非常不规整地摆着，地上原本积满了灰尘，此刻因为从鞋上掉落的泥污的关系，让地上的脚印变得非常具体。在靠近窗户的一侧大约距离一个单人床的位置，地上的泥污比较集中，这说明这双鞋的主人曾经在双脚沾满泥污的情况下，在这里待了较长的时间。而在这个屋子的另一侧，也就是比较靠近门的这一侧，地上放着一个蚊香盘子，但是这个季节是没有蚊子的，所以蚊香盘子里，装满了许多抽完的烟蒂。由此看来，在这里睡的这个人，应当是烟瘾比较大。

我背靠着墙，一时想不明白这些人到底各自是什么性格，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这至少四个人，肯定是有着同样的目的，也就是说，他们不可能是四个人一起出来，但是只有一个人在暗地里办事。这四个人是一个组织，他们都知道此行的目的，庙会只是一个幌子，真正的目的，就是对梁大爷下手。

我又回到门厅的位置，再一次检查了一下地面，地面上没有铺过床的痕迹，也就是说，这个范围内，这群人除了烧香以外，就没干过别的事。我蹲下身子来闻了闻纸灰的气味，已经有点发潮，这意味着在烧过香之后，曾经下过一场雨。门外的环境我是刚刚才走过，所以我知道这外边并没有明显的水源，而且这个烧香的地方，恰好也是靠近门外的方向。于是我很快把记忆朝前推了一下，最近一次下雨，大概是我与胡宗仁还在处理江北那家闹鬼的银行的时候，而我也用手机天气往那段时间查阅了一下，的确在那期间曾经有过一次较小规模的降雨，而那个时间，恰好就应该是梁大爷出事的时候。

所以这就不难得出一个结论，在梁大爷出事的那天开始，直到庙会结束，三天时间里，这群人曾经在这里烧香拜佛，并且在庙会结束的时候，也就是那场雨以后，达到了他们的目的，从而才选择了离开，或许说根本不曾离开，而是换了个地方，一直在监视，在等着我和胡宗仁的到来，来作为他们的一颗棋子，替他们完成剩下的事儿。

我开始用罗盘在整个屋里寻找着，找了很久，却什么都没有找到。正当我寻找线索到了一个瓶颈的时候，心里烦闷，于是我点上了一根烟，脑子放空了一会儿，接着我把烟头丢到那个蚊香盘子里，这一个完全不经意的举动，却让我突然想到了什么。

于是我弯腰把我丢在蚊香盘子里的那个烟蒂捡了起来，然后把盘子里剩余的烟蒂都一股脑倒在了地上，我数了数，足足有接近60根烟蒂，如果这个人烟瘾大到了这个地步的话，那么肯定不会一直憋到房间里再抽个痛快，他在户外操办庙会或是干别的事的时候，肯定也是有抽烟的习惯的，如果加上这些话，数量肯定远远不止60根。

于是我立刻想到，如果一个人烟瘾这么大的话，那么肯定会经常去买烟，因为我和胡宗仁都是没了烟再去买，并不会每次出门就把身上的香烟带足。我捡起其中一根烟蒂，仔细辨认了一下烟的品牌，顿时让我感觉到信心大增。

这是一款湖南出产的香烟，重庆是有卖的，但是相对于重庆的本地烟来说，卖得其实并不算好，至少我身边大部分抽烟的人来说，这个烟一般是很少会选择的。那就是说，如果这个人烟抽完了，一定会在这附近买，而通常我们去买烟的时候，不会选择走很远的路，基本上就是在离我最近的一个烟摊解决。那么我如果能够找到以我当下为圆心辐射出去的范围内最近的一个有卖这种香烟的小店的话，或许我能够从摊主的口中获取一些这个人的一些情况。想到这里，突然信心大增，于是我关上了窗户，捡起了其中一根烟蒂，接着就在没人察觉的情况下，出了门。

这个地方靠近城墙，一条路是我曾经走过的，最近的烟摊就是我起初问话的那个老大爷。于是我继续朝着下坡的方向沿着城墙走，路上遇到一个行人，看样子是本地人，于是我问他附近有没有什么小卖店，我

要买烟，他跟我指了指方向，我又问他，这是不是离这里最近的一个，他说差不多就是最近的了，这里的人剩下不多了，做生意的就更少。于是我按照他说的地方找到了那个烟摊，我身上有充足的烟，所以我其实完全没有必要再去买一包。可是当我装作不经意路过的时候，我还真的在这个烟摊上，看到了那种比较少见的香烟。

没办法，那就买一包吧，没准将来还要跟这个家伙打照面，到时候发给他烟兴许人家还能有个亲切感。于是我走到烟摊前，守摊的依旧是个老大爷，不过这个看上去就精神多了。我说老板来包这个烟吧。他什么都没想就递给我，然后说，10块钱。我说软壳的多少？他又告诉我说8块钱。于是我拿出手里的那个烟蒂问他说，这种没有金线的是软的还是硬的？老人看了看后告诉我，是软盒的。于是我跟他说，那好，我就要这种。

每个人的口味不同，但是从这个人的烟瘾程度来看，应该是个老烟鬼，岁数大约在40岁上下，而他长期抽这种低档的烟，不知道是因为抽惯了，还是平日里比较节约。趁着给老板钱的机会，我笑呵呵地对老人说，你们这儿抽这个烟的人不多了吧？老人说，是不太多，但是还是有人买。我说是吗？我还以为我算是口味独特的呢，没想到还有人买啊，都差不多是我这个岁数的外地人吧？

对于那些毫无防备的人来说，我套话的功夫基本上算是百发百中，除非人家是真的不知道。老人毕竟岁数也这么大了，听我这么说，他只是淡淡地一笑说，外地人是挺喜欢抽这个烟的，不过我们这里外地人少，这种烟一般本地人也不会买的。我说那既然人家不买你还卖它干什么？老人说，这是上次进货没卖完的，还剩下几包了，卖完了也就不卖了。我又问他，那之前的都是一个人买的吗？老人说，对，基本上卖给一个人了，那个人就是前段时间的一个庙会师傅，他基本上每天都要到我这里来拿几包，这个烟瘾才叫大哟。

于是我继续诈话，我说老人家那你还骗我，你不是说只有外地人才买吗？庙会的师傅都是本地人啊，你是不是记错了。老人赶紧反驳我说，那个买烟的人就是外地人，至于是哪儿的我就知道了，反正听口音不是我们这里的，但又是川话能听得懂的，而且也不是你这种年轻

人，人家还是四十多岁了看上去，你们这些年轻人，一般都喜欢抽好烟。

我觉得其实已经问得差不多了，在拿了烟打开后点上一根，然后继续装作没事一样地问老人说，那最近一次那个师傅还来你这儿买了没有？老人说，买了啊，昨天还刚刚在我这里买了两包。

老人这句话一出口，我立刻就惊讶了一下。因为其实我的这个问题完全是闲聊在问，直到老人回答以前，我都一直坚定地认为那个师傅最近一次买烟至少是在庙会结束以前的事情了，没想到竟然就是在昨天，这无疑是给我传递了一个我原本预想过但是却觉得特别可怕的情况，就是那些人其中的一个或者几个根本没有离开，一直在这里等着我和胡宗仁呢。

想到这里的时候，我抽烟也没心情了，本来这烟我都抽不惯，打算待会儿送给胡宗仁省得他老问我要烟抽。于是我下意识地看了看我的四周，这个烟摊虽然也在路边，但是却是在小路上，周围岔道口很多，房子也密密麻麻的，要真是在这附近藏了个什么人，一时半会还真是很难发现。尽管不知道是不是自己多想了，但是我还是决定更加小心一点，因为很有可能我之前的一举一动，都已经被我们暗中的敌人看在眼里了。

于是我一言不发地离开了烟摊，并没有回那个屋子，甚至我根本就没有想好我下一步应该去哪儿，只是为了不引起那些暗地里的眼睛的怀疑，我装成一副无事生事的样子，毫无目的地在这些我根本就不认识的小路上胡乱转悠，每经过一个转角的地方，我就会刻意地观察一下，但是我观察的动作都比较隐秘，例如捋一下头发，或者拍拍屁股上的灰尘，甚至还会装作走错路一样，突然回头倒着走。

但是我就这么试了好多次，却都没有发现有人跟踪的样子。于是我觉得是时候跟胡宗仁碰头了，正打算摸出电话来打给他的时候，我的电话却先响了起来。正是胡宗仁打来的。我抓起电话就问他，你在什么位置，咱们碰个头，有些情况咱们商量下，我这里有点新发现。

胡宗仁却压低了嗓子说，你别急，先听我说，我觉得我好像被跟踪

了。

第二百零七章 【案二十二】跟踪之人

胡宗仁这么一说，我跟着一惊。迟疑了几秒后我问他，你是怎么发现的。胡宗仁继续压低着嗓子说，现在他正在街道上漫无目的的走，对发好像还没察觉到自己发现了。胡宗仁说，他刚从一些小店里出来，然后可能是那一带店家稍微集中一点的关系，他这么打听引起了别人的注意，于是自打走出门开始，胡宗仁就察觉背后好像跟了个人，但是转过身去看到那些人都还挺正常的，于是心里提防起来，胡乱转悠了一小会，始终觉得背后有人，于是就抽时间给我打个电话。

我问胡宗仁，那你现在走到什么位置了你知不知道？他说就在咱们先前吃饭的那附近，由于被人跟踪，所以不知道该去哪儿。我迅速想了想说，这样，你慢吞吞地朝着北边走，就是咱们当时分路以后，我走的那个方向，一直走到城墙根，然后再给我打电话。胡宗仁说，你现在在那边吗？我说，现在是，但是挂了电话我就跑过来，你别回头，自顾自地走，如果有人跟踪你，那我就去跟踪那个家伙。

胡宗仁“呵呵”一笑，一副好像觉得很好玩的样子，说，那好，咱们就看看这家伙是个什么货色。

挂掉电话以后，我就开始计算方向，我决定先找条路绕到我们最初吃豆花饭的地方，于是我看见路就钻进去，这样也便于我观察到底有没有人在跟踪我。大约跑了有十分钟左右，我已经跑到了对侧的那个城墙根，我继续贴着墙走，很快我就看到了我和胡宗仁当时进来的这个小城门。于是我装成路人一样，把我衣服上的帽子戴上，然后点了一根烟，慢慢地走着，果然在我先前朝北的那条路上，刚刚经过110执勤点的位置，我远远地就看见了胡宗仁的身影。

胡宗仁双手插在裤兜里，好像在观光一样左顾右盼缓慢走着，而在他身后较远的位置，有一个带着黑色鸭舌帽，身穿一身类似户外冲锋衣，手里抬着一个单反相机的中年男人，看上去大约四十多岁，在叉路口的地方，一直在拍摄那些老房子，但是他却时不时把目光看向胡宗仁。胡宗仁猜得没错，他的确是被人跟踪了，而这个跟踪的人，很可能是打从我们刚刚进城的时候，就已经遇到过，因为我们那个时候曾经碰到几个喜欢摄影的老百姓，说不定当时这个家伙就混在其中。

我算是个比较机灵的人，所以当有人偷偷摸摸干一件事情被我发现以后，我往往能有不少办法让他说什么也察觉不到我发现了他这事实。好在小城里岔路众多，我随便找一条钻进去，稍微绕个弯，就能够轻易的接近他，但是光天化日之下，即便这城里的人再少，也不可能对人家干什么，所以我决定，先把这家伙引到偏僻点的地方。于是我就这么远远跟地着那个中年人，在这个过程中我更加确信了他是在跟踪胡宗仁，因为他看似漫不经心的在拍摄风景，但偶尔也会快速地照一下胡宗仁。我虽然不算是个对摄影有研究的人，但的确也痴迷过一阵子的摄影器材，在我看来，这个家伙的镜头是一个长焦镜头，也就是相当于一个望远镜的功能，他用照相机当作幌子，很容易就能记录下胡宗仁的每一个动静。

很快胡宗仁就走到了墙角，然后摸出电话打给我。就在胡宗仁停下脚步的时候，我看到那个中年人也非常适时地钻到边上的一条小巷里，然后站在边上等着。我接起胡宗仁的电话以后，没等他开口，我就先对他说，你现在装作电话没接通的样子，我给你说，你只管听着就好。我说我现在已经能够看见你了，也找到跟踪你的那个人了，你顺着右手方向贴墙的这条小路走，走到有一块写了“阿弥陀佛”四个描红字石碑的地方，你就能够看到一个红橙红色屋顶的房子，那个房子是一座河神庙，你想法子走到庙里去，如果这个家伙也跟着去的话，咱们就在庙里收拾他。我说，如果你听明白了就轻轻咳嗽一下。

咳！胡宗仁做出了回应，接着就挂断了电话。我远远看见他挂掉电话以后，还一副懊恼的模样摇着头，就好像是给谁打电话对方没接一样。这家伙平日里傻乎乎的，真要演起戏来，还不算差嘛。接着胡宗仁继续朝着河神庙的方向走过去，我对胡宗仁非常了解，如果我能够找到

那座河神庙，那么他也一定能够找到。于是接下来的时间里，走走停停，然后适时的躲开，我们三人就这么前后互相跟踪，不过我必须提防我身后会不会还有跟踪我的人。好在这一路下来，好像我反倒成了没人跟踪的那位。

从城墙边的那条路到河神庙的庙门口距离很短，所以我在这一带是无法看见他们两个人的，但是我计算了一下时间，推测胡宗仁这个时候已经进了庙子了。于是我给胡宗仁打去电话，他接起来依旧没说话，我说你现在进庙了就咳一声。胡宗仁轻轻咳了一下。我说好，你别回头看庙门，你直接走到正对着面门的那几尊神像跟前，找到弥勒佛像，然后别的什么也别做，就站在那儿看就行了，我马上就到，听明白了就直接挂电话吧。于是胡宗仁“咔嚓”一下挂了电话。我慢吞吞地走到那条我买香烛的小路边，发现在那儿也看不到那个跟踪的中年人，于是我猜测他可能已经转角跟到庙门附近了。于是我开始朝着那儿走去，那几个摆摊的老太婆看见我经过，正打算举起手里的香烛向我兜售，我对她们做了个别出声的手势，加上大妈们大概也认出我就是刚才买过东西的人，于是一个个就放下东西继续各做各的事情去了。

我放轻脚步走到转角的地方，我知道这里如果我探出头去，就可以在不远处看见河神庙的庙门。于是我摸出手机，用手机屏幕当成镜子，果然看到那个中年男人，以一个奇怪的姿势靠在庙门的柱子上，但是别的情况就看不清了，不过我能够分辨得出，他的目光是朝着庙里的，肯定是在监视胡宗仁，根本不知道我跟在后边。于是我慢慢转出去，发现他和我差不多，正伸出手用相机镜头对着庙里，而身体被柱子给挡住了，所以胡宗仁即便此刻转身，估计也看不见他，而他却可以根据相机显示屏，相当于把视线给折射了一番，能够把胡宗仁看得清清楚楚。

我深吸一口气，把双手空出来，因为我知道我就要在这里收拾他了。慢慢地靠近他，越来越近，他也始终没有察觉到我。在我距离他大约只有几米的地方，我突然发力，一下子冲了上去，他听见动静以后惊讶地回头看着我，但是还没等他做出反应的时候，我就一下子弯下身子拦腰抱住了他的腰，接着脚下手上一一起使劲，就把他整个人给抱了起来，让他双脚悬空后，他就失去了一半的着力点。此刻即便是他想要攻击我，也只能用手打我的背而已。接着我顺势朝着庙门里边发力，一阵

跌跌撞撞之后，我很快就把这个家伙扑到了庙里的香炉前，然后我喊道，胡宗仁，抓住了！

胡宗仁本来就是一直在配合着我演戏，他恐怕是心里早就忍不住了。听见我这么一喊，他就立刻转过身来，然后迅速解下了自己身上那些碍手碍脚的包包，一下子扑过来，把那个中年人从地上拖了起来，接着一只脚踩住他的手腕，一只手掰住那个人的另一只手，胡宗仁剩余的一只手就伸手卡住了他的脖子。

我看胡宗仁来帮忙了，用力就稍微小了些，并且确定我们已经制住了他以后，我开始压着这个家伙的身子爬起身来，然后我对胡宗仁说，这里容易被人看见，咱们把他拖到边上去。说完我朝着地藏王菩萨的方向一指，那个地方是个暗角，最起码如果外头有人从庙门路过的话，是看不到那个地方的。于是我和胡宗仁非常粗暴地把这人拖了过去，途中他试图叫喊，却被胡宗仁一下子捂住了嘴巴。到了地藏王底下的时候，胡宗仁捏起这个人的脸颊，让他的脸出现了一个非常难看的表情，胡宗仁恶狠狠地说，你快说，你跟着我是什么目的，梁老头家里到底是怎么回事，要是你今天不给我说清楚的话，你嘴里的牙齿我给你一颗一颗地敲下来！

那人对着胡宗仁瞪视，但是嘴里却支支吾吾地说不清楚。于是我让胡宗仁先让这家伙好好说话，胡宗仁松开手的同时对他说，如果你敢大叫的话，你应该知道是什么后果。既然你来跟踪我，想必你也知道我胡宗仁是个什么人，惹我的话，吃不了兜着走的人只能是你！

说完胡宗仁松开了手，松手的时候把那人的脑袋朝后推了一把。他愤怒地看着我和胡宗仁，但是却不敢说话了。

第二百零八章 【案二十二】白莲教徒

胡宗仁看他安静下来了，于是对他说，你别以为你穿成这副模样，还带着个照相机，我们就真的以为你是个观光客了。我这个哥们儿一直都跟着你，你的真假咱们早就看出来了。所以你别跟我装，问你什么你就说什么，咱们还能对你客气点。

胡宗仁依旧一副凶巴巴的模样，而那个男人却一副丝毫不畏惧的样子，始终瞪视着他。我知道这样的人尤其是行里人，往往都是很倔强的。于是我伸手一把抓住了他的头发，然后扯住，对他说，你最好是快点说，为什么要跟踪我们，为什么要对那个梁老头下手？男人眼睛开始看向我，然后一泡口水，吐在了我的裤子上。这让我觉得非常愤怒，虽然口水本身并不脏，但是这个举动相当污辱人。我还是忍了，我继续问他，我说你们是白莲教对吧，我虽然不明白你为什么要选择梁老头来下手，可是你们不觉得这么做太卑鄙了吗？人家好好的一个寻常百姓，就因为你们需要利用一下，你看看把人家害得多惨。

男人这时候，用很慢的语速，反问了我一句，什么白莲教？

人通常有这么一个习惯，当希望撒谎骗人的时候，如果有人当面把伎俩给戳穿了，哪怕此刻对方脸上表现得再平淡，心里其实也是在发慌的。而且大多数人会选择如同这样的方式回应一下，以表达自己其实和这件事没有关系，但是在我看来，从他问出这句话开始，其实是已经因为心慌而露出了马脚。

胡宗仁冷笑了一声说，你还装傻是吧？接着胡宗仁一把抓起这个人的左手，把他的衣袖捋了起来，我们清晰的看到，他的手臂上，有一个

莲花刺青，和先前那只鬼手上的刺青一模一样。许多宗教会在自己身上纹身以表示身份，白莲教川系这边就有这样的习惯，虽然并非每个白莲教的教徒都会如此，但是数量也不少。看到他手臂上的纹身以后，我从口袋里摸出了先前在弥勒佛底座下找到的那个金属莲花片，放到胡宗仁抓着的那只手上，然后我对他说，什么白莲教？你装得还挺像啊！

当他看到那个金属莲花片的时候，眼神里明显露出非常惊讶的样子。这个表情传递给我一个非常准确的信息，那就是他没有料到我会拿到这个金属莲花片。而截至目前我和胡宗仁看到过的金属莲花片只有两个，一个在梁大爷的嘴里，一个则在这河神庙的弥勒佛身底座下。而从这个男人的表情来看，他似乎是没料到我曾经取走了一个，甚至不曾料到在此之前我已经先来检查过这个河神庙了。但是前提是如果这个世界上被他们所使用的金属莲花片，如果只有这么两个的话，但显然这是不可能的，这也恰好是这个家伙正在疑惑的地方。

于是我站起身来，指着庙子中间的那一排神像说，你不会不记得那个地方摆的是谁了吧？那可是你们的老祖宗。言下之意，就是在告诉他其实我早就从底座下拿出了那个金属莲花片。谁知道他却突然苦笑了一下说，既然你都拿到了，那我也没什么好藏着掖着的了。你说得没错，我们是白莲教的，你们这两个臭小子还真是很厉害啊，没想到我们以为一直是在算计你们，你们却早就发现了。

我没有说话，胡宗仁却对那个男人说，既然你也承认了，那就说说你的目的吧。为什么要做这些。男人冷笑了一声说，找上那个老头，并不是随机找的，让他变成那个样子，本来对我们一点好处也没有，不过这个老头的身份有些特别，他甚至自己都不知道自己的身份竟然这么离奇，而我们找上他，就是为了从他那里得到一些东西，不过我们现在还不知道到底怎么才能找得到，所以只有借助你们的力量，因为我们明白如果你们俩得知了这件事情后，一定会管到底的。胡宗仁问他说，那你跟我们说一下，你们和轩辕会是什么关系，既然你都找上我了，应该是明白我和轩辕会之间的瓜葛吧。那个男人说，我们只是在后头跑腿办事的人，等到我们的任务完成，自然会有新的人来接替我们的任务，所以你说的那个轩辕会，我们虽然也听说过，但是没有什么关联。

这一点是我和胡宗仁都没有料想到的，不过仔细一想，觉得他说的大概也是真是如此，如果说这整件事情牵扯出一个我们大家都未曾料想过的秘密的话，亲力亲为的，肯定都是一些只知道一部分真相的人。所以眼前这个男人甚至包括先前庙会上的那几位师傅们，很可能只是这整件事情当中的一环，由此也可以推断出，他们在办完庙会后还在这里逗留了这么长的时间，其唯一的目的就是等着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出现，让我们一步步发掘线索，带着他们找到那个他所谓的想从梁老头那儿“得到的一些东西。”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就问他，你们想要得到什么东西，还有，现在还留在这里的人，除了你还有别人吗？

男人说，这个东西他也不知道是什么，但是既然是组织需要，那自己作为教众就必须完成上级的吩咐。而至于这里还有没有别的人，这个就不可能告诉我们的了。

我一时没有办法，想来如果死逼着他说，他也不一定会告诉我们实情。胡宗仁不耐烦地对我说，这样，你先到外头去盯梢，顺便给老爷子打个电话，剩下的消息，我来问他算了，你这么文雅地问，谁会跟你说实话。胡宗仁的意思，大概是要打算粗暴一点了，虽然和这个男人是第一次见面，而且对方岁数较大，如果真的论资排辈的话，说不定还是我和胡宗仁的长辈，原本在庙子里打架，对于我和胡宗仁来说，都算得上是一种大逆不道了，不过我们也确实没有别的方法，连武的都不行，文的就可想而知了。

于是我站起身来对胡宗仁说，你还是要斯文点，人家毕竟是个师傅，咱们的目的是救人，不是为了结怨。好好跟这个师傅说，最起码，要他帮忙解开梁大爷身上的死咒。男人听见我说这句话后，惊讶地看着我说，你是怎么知道他身上是一个死咒的。我冷笑了一声说，其实我也是刚刚才察觉到，就是你手上的这个刺青。我是亲眼见到过梁大爷床上的那只鬼手的，鬼手上的刺青和你身上的一模一样，这就说明如果这个鬼不是被你们在外边收来故意用于施咒加害到梁大爷身上的话，那么这个鬼生前肯定就是你们白莲教的人。这样的咒我是见到过的，操控的虽然是鬼，但是害的却是人，虽然我知道你只是一个下面跑腿的人，但是我跟你保证，如果我们没法让你给那个老头解咒的话，算我们无能，而且我担保你余下的日子，也将会过得非常不堪。

我这句话也说得恶狠狠的，倒真不是吓唬他，玄门中人，如果心术不正，想要整人害人，我们也一样可以做到。说完我就走出庙门，一边放哨，一边给司徒打电话。胡宗仁口中的老爷子就是司徒，因为担心将他卷入这次的事件中，所以当着外人尤其是敌人的面儿，胡宗仁特别用了老爷子来称呼。

在司徒接起电话后，我还没来得及跟他说一下我在这期间找到的新线索的时候，司徒却抢先告诉我，他也是刚刚才从别的师傅那儿打听到消息，说是川派这边的白莲教最近活动比较频繁，北到陕西南到广西，西藏人家进不去但往东却又招揽了一批散在民间的教徒，等于是在重振旗鼓，不知道想要干什么，而且这个动静从前年的下半年就已经开始了。我赶紧问司徒说东边的散徒？那具体是哪里？司徒说细节就不清楚了，大概是湖南湖北一带吧。听到这里我开始紧张起来，因为那个没有见面的爱抽烟的师傅，说不定就是湖南人，虽然这单一的一个人显得非常牵强，但是事到如今很明显对方在策划一件大事，这就不得不防了。我等司徒说完，花了不少时间把我在河神庙和那些废弃房子里找到的情况仔细跟司徒说了说，甚至还把那两个房间里，起初我揣测的每个人的个性是什么，这类的推断也告诉了司徒。司徒也一直在电话那边思考，当我说道地上的泥巴脚印的时候，司徒却告诉我说，你回想一下，就是这个空房子附近有没有什么地方是能够把泥土带回来的？我说这周围就是老城墙，城墙下头就是河滩，如果要带泥土回来的话，恐怕是很容易的一件事吧。司徒却告诉我说，那可不一定，因为屋里的泥土会比较多的话，除非那个房子距离河滩并不远，否则走回来泥土早就擦掉了，怎么还会带进屋子里？

司徒这句话一下子提醒了我，我本来一直以为这群人出入都经过了下头的河滩，但是没理由几个人一起出入，却只有一个人留下了脚印，而这个人脚上的泥污也正如司徒说的那样，应该是在距离那座房子很近的地方带回来的。

于是我很快想到了一个地方，就是城北尽头处，那道被堵上的城门外，那个小山坡。

第二百零九章 【案二十二】鼻烟符咒

我立刻跟司徒说，我大概知道那个地方是哪里了。我的语气显得有些兴奋，虽然司徒只是稍微提醒了我一下而已。我继续问司徒，那你那边还有没有什么新的讯息可以透露给我的？我和胡宗仁现在已经抓住了一个人，这个人手臂上有莲花刺青，而他自己也承认了自己是白莲教的人。

听到我说我们抓住了一个，司徒还有点诧异。接着他问我，那你们现在有没有遇到什么危险？你们抓人的时候附近有没有人跟踪？我说应该没有了，这家伙都是跟踪胡宗仁的时候被察觉了，然后被我一路反跟踪才抓到他的。司徒说，你们俩啊，就是性子着急，在事情都没明朗的时候，你们应该装傻才对呀，怎么能就这么把人给抓了呢？

我有些不懂司徒的意思，我说这有什么不对的，人家在暗我们在明，本来就很吃亏了，如果还不动手的话，处处被人占了先机，那我们才真的是该去玩蛋去了。司徒说，你们应该不动声色装作没发现一样，这样的话，他们相互之间肯定会有联络，你抓住一个人有什么用，人家还有这么多人，这么做，跟打草惊蛇有什么区别。司徒的一番话把我呛得不知道说什么，但是我还是很快嘴硬地说，我哪想得到这么多，这人抓住了至少有机会把那个老头子身上的死咒给化解了，起码也是一个进步呀！司徒问我，死咒，什么死咒？于是我简单的把我的分析说给司徒听了一下，司徒听后非常感叹的说，这群人，真是不择手段啊，为了这件事，甚至不惜拿别人的安危当赌注。

我问司徒，你觉得我们接下来该怎么做，司徒说，就按照你们说的，先想法子解开那个老人身上的咒以后，再做打算吧，不过在这期

间，你们一定要知道怎么安全脱身。我问司徒，那轩辕会那边怎么办，我们这都抓了人了，对方会不会知道？司徒想了想说，既然你抓住的只是一个跑腿的，那么说明这件事知道真相的人少之又少，为了不把事情传开，肯定相互不会把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给说出来，轩辕会要的是一个结果，应该暂时还不会知道。于是我告诉司徒，那我就先挂电话了，这已经快要到傍晚了，如果入夜之前没能把事情解决的话，今晚咱们难免要在这里呆一晚上了，这夜黑风高的，许多事情就很难保证了。

挂掉电话后，我看了看时间，已经快要接近晚上6点钟。许多小城里的人开始陆陆续续回家了，于是就在我打电话的期间，从我身边都经过了好几个这里的当地人。我趁着没人注意，就转到了庙里，却发现胡宗仁伸手捂着下巴，指缝里流出血来，当我正要问他发生了什么事的时候，却看到被我们抓住的那个男人，正蜷缩成一团，表情非常痛苦地捂着自己的肚子，脸色发白，不知道是不是被胡宗仁给揍了一顿。我问胡宗仁，你下巴怎么回事？胡宗仁说，这家伙咬我，跟个狗似的。我说你怎么人家了，人家为什么要咬你啊？胡宗仁“哼”了一声后说，我只不过想要从他嘴巴里要到解掉老人家死咒的法子，结果这家伙跟我东拉西扯的，我就去搜他的身子，他就趁着我不注意咬了我一口。我说那他怎么会变成这样？你把他怎么了？胡宗仁说没什么，他死不了，就是挨了我几拳打到肚子上了而已，说话间，他还使劲朝着我眨巴眼睛，一副好像另有别情的样子。

我走到那个男人身边，虽然胡宗仁已经没有困住他的手脚，但是他却无法动弹。我把他扶着坐起来，然后问他，你只是一个办事的人而已，别这么拼命，又不是电视剧，你难道真拦不住我们，你们组织还一定要责怪你吗？我说这句话，主要是想到以前看的那些港片，如果一个门派弟子负了师门命令，那么回到师门后就会遭受一系列酷刑。但那毕竟只是电视剧，现在这个年代，虽然师门尊卑有序，但是却没有古时候那么严苛，人人都应该多为自己的安危打算，所以我这么跟这个男人说，只是为了让他宽心，让他明白，就算是被我们制住了那也没什么好丢脸的，我们还在此前被他们耍得团团转呢，就当是扯平了把。

胡宗仁对我挥挥手，你就别问他了，东西我已经拿到了。我说什么东西？他伸手到自己的裤兜里，用夹烟的姿势夹起来一个三角形的符

咒，然后对我说，这玩意是我在他身上找到的，我打开看过了，这道符的确是解死咒的符，他身上还有些别的东西，但是这道符我能确定有用。胡宗仁有从另一个包里拿出一个小瓶子，上边是青花瓷的，有个小嘴，然后他对我说，这个是从他身上搜出了的鼻烟壶，刚才闻了闻，一股子药味，他挨了我几拳后自己也承认了，这玩意就是配合这道符使用的，先给老头子闻鼻烟壶，完事就烧掉符咒化水喝。我问胡宗仁，那有没有什么别的咒文？胡宗仁说没了，这道符已经是一道有始有终非常完整的符，我自己也画过，所以我是知道的。

于是眼下有了解决问题的关键，我心想也是时候去给老人解咒了。但是如果我们一走，这个家伙必然要逃跑，但是我们当下的位置距离梁大爷家最少要走20分钟，中途还得经过一个110的执勤站，总不能光天化日之下胁迫别人吧？显然胡宗仁也跟我想到了一起，于是他对我说，这样吧，我跟这家伙不对路子，我害怕还得打架，就我单独去解咒吧，你就把这家伙给看好就行。想了想发现这还真是我们唯一的选择，因为解咒是当下最事不宜迟的事情，于是我对胡宗仁说，那你这就去吧，速去速回，路上小心一点，当心再被人跟踪，电话联系。

说完胡宗仁就屁颠颠地跑了，以我对此人的了解，他应该会原路返回。不过只要能把这件事给解决，就算真的路上再有人跟踪，那也是没办法的事。在胡宗仁走了以后，我蹲在那个男人身边，点上一根烟，然后问他你抽不抽烟？他看了我一眼，然后摇摇头。看样子他并不是那个烟瘾很大的人，并且他的口音也不是外地的口音。我对那个男人说，我这哥们儿性子有些粗暴，刚才也多有得罪了，不过你也要理解一下我们，我们各自为了不同的目的，所以这也是在所难免的事。的确如此，我们这行虽然比较隐秘，但是也常常因为不同的原因和人结怨，有句俗话说，江湖儿女，有些目的不一样的事情，而产生的矛盾，大家往往也都会一笑了之，毕竟也不是什么生死仇敌。所以当我这么说的时侯，男人无奈地摇摇头，然后他问我，你们是怎么发现我的？我对他说，其实是我那傻兄弟发现你的，我只不过是看见了你跟踪他，于是就跟踪你而已。他摇摇头，没有再继续说话，估计是也在懊恼自己疏忽大意了。

我问这个男人，你刚才说，那个梁老头，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身份多么特别，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没等他回答，我就跟他补充说，你愿

意说就说，不愿意我也不逼着你，今天你不说，早晚我还会跟你们白莲教的人见面的，大不了，我就多花点时间自己去了解罢了，这对我们来说其实并不难。男人知道我是说的实话，一开始本来不打算说，犹豫了一会儿告诉我，他本人其实没什么特殊，但是他的祖上曾经得到过一样东西，而这样东西多年前曾经被他的父亲藏了起来，而他的父亲在战时是个军人，而且还是个高官，这件东西就是这么得来的。具体是什么我却不知道，但是我知道这次本派这么大规模的聚集，就是为了这件东西而去的。

也许是聊了一阵的关系，我开始觉得这个男人其实并没有我想的那么坏，甚至还是有点同情。不过我同情的是，这样的人终究是我们的对手，立场上我们是不可能一致的，既然在他的身上得到了想要得到的东西，那么也应该留给别人一条生路。于是我又问他，我那兄弟在你身上找到的鼻烟壶和符咒，是真的能解咒的吧？他沉默不语，我继续对他说，你应该知道，要是他因此而出了什么事，我就算此刻对你没有敌意，但我也不会放过你的。他继续沉默了片刻，然后对我说，先在门口烧符咒，然后收集灰烬，先不要化水，灰烬涂抹在自己的眼下，这是为了让那双鬼手知道是派来带自己走的，就不会攻击人。这个时候就要把鼻烟壶里的东西抹在老人的手背，举起他自己的手去闻，闻后就会闭嘴，闭嘴以后就会慢慢把嘴里的白莲花吐出来，这时候才可以化水，而且化水的时候需要把白莲花泡在碗里，这才是解咒的关键。如果步骤顺序错了，不但丝毫没有作用，你那朋友还会被鬼手攻击的。

我心里大呼好险，然后我还是对那个男人说了谢谢，接着立刻打给了胡宗仁。胡宗仁刚好走到，正打算开工，听我这么说，他也觉得很惊。大约十分钟以后，胡宗仁给我打来电话，说老人的咒已经解了，现在还在睡，但是呼吸平稳了很多，被子也掀开了，里头什么都没有，打开窗户也不怕了。他让我问问是不是这就算解了，于是我问那个男人，男人点点头说是，然后男人对我说，我觉得咱们今后肯定不会再见面了，这次失策是我，这件事今后我也没份儿了。

我没理他，只是让胡宗仁等老人醒过来，确认没有问题后，再跟我碰头。说完我挂了电话，蹲下身子后，和那个男人坐在一起。

第二百一十章 【案二十三】再会司徒

这期间，我就这么和这个男人一起坐着，什么话都基本上没说，看着天色一点一点暗淡下来，他是在等着我放他走，而我却是在等着胡宗仁打电话告诉我，那个梁大爷醒来的消息。从梁大爷屋子里带出来的东西都基本上在我的身上，除了那些接近一千块的硬币，而我在那堆硬币里头，只单拿了那个白莲教专用的硬币。

于是我摸出那个硬币对男人说，这个硬币，当初是为什么会放到梁大爷的存钱罐里的，当时下咒的人是你吗？看着我手里的硬币，男人先是吃了一惊，然后淡淡地笑着说，你们两个年轻人还真不是普通角色，藏得这么隐秘的东西都让你们给找到了。我有些得意地说，这就是本门的好处，花把式再多，最终也要落实到实际的地方，我有测灵用的罗盘，所以我能够很容易就找到一些和灵异相关的东西。测灵的罗盘？他有些疑惑的问。于是我简略地跟他说了下我的师门结构，以及我们千百年来在民间的发展传承。他听后甚至点头赞许说，他虽然岁数比我们大了一些，但是手艺可能比不上我们，天下玄学之士如果能团结一心，那我们可以改变很多事。我点点头，接着他告诉我说，这枚硬币就是当天他放进去的，硬币存在的目的是因为存钱罐原本只有一个进口，如果不打开底下的塞子，那就是只进不出的状态，所以这个办法能够让那只鬼手和白莲教的关系始终在那个屋子里有一条单线联系。

他告诉我，在庙会之前，他们就已经提前来踩点过，趁有一天梁大爷不在家的时候，就提前在他家里做好了手脚。鬼手是一早就已经进行过召唤了，只是梁大爷自己不曾察觉，而那朵金属莲花，也是一开始就悄悄放在了梁大爷的枕头底下，是这个咒法开始以后，梁大爷产生了抽

搐，在没旁人看到的时候，自己把莲花拿出来塞到嘴里的。我非常吃惊，作为巫家人来说，我遇到过的咒法比胡宗仁遇到过的要多很多，因为许多咒法的创造者，就本是巫家众多分支中的人物。但凡咒法，必然是要经过一个准备的过程，然后在这之后如果被某样东西所触发的话，这个咒就会一直存在，除非出现有人破解这个咒，或是施咒的人自己撤掉。白莲教算是一个比较复杂的宗教，因为有不少人在加入这个组织之前，都是身上带有一些别门技艺的。所以几千年来混合交错，咒法也发展得越来越诡秘，加上这个门派原本大部分留在世人心里的印象其实并不是很好，多少都会和邪教扯上一点关系，尽管我自己认识的一些白莲教徒本身是很温和的人，但是我也存在着这样的偏见，以至于多年来从来不敢深交。

于是我问那个男人，当时梁大爷据说是在跟自己女儿吃饭的时候突然发作抽搐的，你们是怎么把这个咒法触发的。男人得意地一笑说，看样子有些东西你还是没能够找得到嘛，这个老头吃饭的地方我们也藏了东西，不过一般人，怎么可能找得到。说完他一边捂着自己的肚子，一边还是有些得意地笑了起来。

我没有说话，只是默默从包里取出了那张写上了能文能武四个大字的画像，然后问他，你说的是这幅画吧？

我当时忍住笑，在看到男人表情的时候，我实在是憋不住一下子“噗哧”笑了出来。他脸色很慌张，结结巴巴地问我，这幅画藏得如此隐秘，你为什么还会找到？而且这只是一个寻常的画像，就算你懂怎么测灵，这幅画上什么都没有，你怎么可能找得到？我摇摇头笑着说，总之我找到了，这一点你必须服。我当然不会告诉他我们是因为非常狼狈的逃窜时，不小心撞歪了那幅挂历，非常偶然才找到这幅画的。于是我问这个男人说，你能不能告诉我，这画像上边的人，既不是雷神，也不是雷震子，他到底是谁，而且为什么手里拿着的东西是我们从未见过的？他告诉我说他也不知道，雷震子大家都认识，当时看到这幅画像的时候，他也曾经纳闷过为什么雷震子手里拿着的东西和往常不一样，但也并没有去问谁，只是在贴上之后写了能文能武四个大字，这也是按照吩咐来做的。

我们坐在一起聊了这些，时间已经混过去好一阵子，这时候天已经黑下来了，河神庙附近本来就人少，这么一来，几乎就更没有什么人从这里经过了。男人知道我是不肯放他走的，于是他也一直没问，我是直到大约到了晚上9点，才接到胡宗仁的电话，说梁大爷已经醒了，一直在找水喝，屋里已经完全干净了，他自己也趁着这段时间检查了一次，发现没别的可疑的地方，现在就换了梁大爷的女儿在照顾他，咱们这件事算是办完收工了。然后胡宗仁问我，那个男人还在你身边吧？我说，是的。胡宗仁问我，他有没有好一点？我说应该问题不大。胡宗仁说那好吧，你现在就过来找我吧，咱们先离开这里，然后再找地方吃饭。接着胡宗仁补充说，吃饭约一下司徒，有些话咱们还是当面说的好。

于是我答应了胡宗仁。尽管我觉得还有很多情况跟这个男人没有问明白，但是我能够想得到，他应该是当时庙会的几个师傅之一，而且他当时肯定是那间屋子里住下的四个人之一。胡宗仁既然主动提出要找司徒一块聊聊，加上胡宗仁这期间一直跟梁大爷待在一起，包括他离开的时候那个挤眉弄眼的表情，于是我打算还是先按照他说的这么做算了。

挂掉电话后我站起身来，，然后把那个男人也扶了起来，对他说，这位师傅，我还是不请教你的名号了，咱们估计不会再见面了，今天的事多有得罪，现在事情已经解决了，你是个守信的人。这就离开吧。男人可能是没想到我会放他走，先是纳闷了一阵后对我说，你还是自己走吧，我还想继续在这里待一会儿。

我捡起他放在地上的相机，抽出了里边的记忆卡，然后对他扬了扬手，意思是这张卡我必须带走。他点点头，然后蹒跚地走到了弥勒佛跟前，“扑通”一声跪下，就再也没有回头。于是我趁着这个时间离开了河神庙，我尽量挑选了小路，因为小路上人少，大路反而比较容易被人跟着。很快我就和胡宗仁碰头，接着我们俩来不及在路上细说，开始原路返回到了我们先前停车的地方。刚一上车司徒就打电话来了，问我们走到什么位置了，我说我们现在就赶到你那儿去，我们还没吃饭你要是嫌麻烦就到楼下给咱们订个包间，咱们边吃边说。司徒答应了，我则开车一路风驰电掣朝着他家的方向开去。路上胡宗仁告诉我，那梁大爷醒来以后就觉得口渴，一直要喝水，而且比我们先前看到的样子根本就是完全两个人。我说能有多大区别，还不就是个老头子。胡宗仁说那可不一

样，他被鬼给缠上的时候，是表现的非常怪异，但是醒过来以后，虽然虚弱了不少，但起码能够一眼就分辨出是正常人了。

胡宗仁说，而且他进屋破咒的时候，特别注意到先前我留在里头的那些饭菜，因为还没来得及喂他吃，我就给吓得跑了出来。但是胡宗仁看到的时候，却发现饭菜都已经吃得干干净净，甚至还放回了床边，梁大姐一直没有进屋，所以那顿饭还是老头子自己吃的呢。胡宗仁用他的表情来表达他当时觉得有多么匪夷所思。我问胡宗仁说，那梁大爷还记得这半个月发生的事？胡宗仁说这他也问了，但是梁大爷说自己好像是大醉了一场一样，中间做了很多稀奇古怪的梦，但是却怎么都想不起来梦见的是什么。反正他早晚也会知道这期间到底发生了什么，所以胡宗仁就没有当面跟他说明白，而是能瞒多久是多久。接着胡宗仁说，这种被施咒生鬼病，和寻常的鬼上身还是有很大程度的不同的，老大爷自己不记得，也未必不是一件好事。我说没错，至少咱们本意是为了救人，现在目的达到了，也算是和白莲教和轩辕会把这份恩怨摆在明面上来了，这也其实是个好事，省得人家在背后舞刀子，咱们猝不及防，那才真是会累死。

很快我们就到了司徒楼下，在这个我们多次光顾的酒楼里，我和胡宗仁进出都已经被好几个熟脸的服务员认识了，司徒始终喜欢包下最里侧的那个包间，因为那儿最安静，地方也最大。刚一进门，铁松子就用那种比较尖锐的声音叫住我们，让我们俩站着别动，说完就开始在我们身上摸着搜着。

铁松子师父有一些独到的癖好我们是早就知道的，所以这个过程让我和胡宗仁非常不自在。胡宗仁几度哇哇大叫说，你这死老头，你摸哪儿呢你！哎哟！哪儿不准摸！结果我们的反抗换来了铁松子师父一句啐骂，两个臭小子，我这是在帮你们检查有没有带什么东西回来！

胡宗仁不解的问，什么东西？铁松子师父懒洋洋地坐在椅子上然后说，当然是鬼怪啊！

第二百一十一章 【案二十三】陌生兵器

胡宗仁气呼呼地坐下说，不会有的，我和老李这么多年跌跌撞撞，这点事还能这么不小心？说完他非常不爽地摸出一根烟来点上，没错，就是我给他的那包。我也很不开心地白了他一眼说，你是记性被狗吃了还是怎么的，说了多少回了我不是老李！我是90后！

我们俩还能互相掐，互相开玩笑，说明我们俩心里虽然担忧，但此刻还是高兴占大部分的。因为毕竟是把人给救下了，最起码，少了一个因为这些无谓的争斗而莫名其妙就死掉的人。胡宗仁丢给我一支烟，一副嬉皮笑脸的模样。他问我，当时你把那家伙放走的时候，他就没说什么吗？有没有感动到哭？我说他哭个毛啊，人家虽然这次和咱们作对，但我觉得还算是个正统弟子吧，因为我放他走的时候，他没有马上离开，而是选择了跪在祖师爷跟前忏悔。胡宗仁点点头，没有说话，而我却问胡宗仁，你当时去给梁老头解咒的时候，冲着我挤眉弄眼的干什么。胡宗仁说，哦，那个啊，没事，我就是在跟那家伙厮打的时候，在他身上安排了一个小玩意而已，这样咱们今后就不怕找不到人了，要不你当我为什么这么放心的让你放他走？

我问胡宗仁，什么小玩意？胡宗仁说，你知道我的八卦袋里通常会收集不少那些不成形的甚至残缺的鬼魂，让他们自行修炼一个周天再送它上路吧？我说我知道啊，谁知道你那脏兮兮的麻袋还干过什么别的奇怪的事。胡宗仁说，我在和那家伙打架的时候，就在他身上跟了一个，一个非常小的非常微弱的，一般情况下，他是根本不会察觉的，因为这个小鬼，本身就不完整，完全达不到要害一个人的地步。但是听了我的号令替我跟着一个人，这一点它还是能办到的。我说那咱们怎么才能知

道对方去了哪儿？胡宗仁说，放心吧，晚上给那个小鬼抄经的时候，自己会问的。

我没想到的是，胡宗仁竟然还会使这种阴招数。这不得不让我鄙视他一下了。铁松子一脸奇怪的笑容，盯着胡宗仁的下巴问，哟，你还挂彩了啊，从来都听说你胡宗仁可是个打架的厉害人物，上次挂彩，还是你们俩打架的时候吧？说完铁松子师父眯着眼睛笑嘻嘻地看着我。我说我可不跟这样的疯子打架，这家伙每次打架都没个轻重，又不是只有他一个人才挂彩。我知道铁松子师父说的是大概在半年多以前，有一回也是这样的一些自己人私下聚会，胡宗仁莫名其妙地喝醉了，然后付韵妮负气走了，我让彩姐去把付韵妮陪着，在场就剩下我和胡宗仁还有司徒和铁松子。铁松子当时一副想要看好戏的样子，司徒也是尴尬地赔笑，毕竟要他这样的长辈来干涉孩子们感情上的事，这似乎是有些不妥，毕竟司徒对感情理解的程度，已经升华到了一个我和胡宗仁都无法触及的高度上了。于是就只剩下我来开导胡宗仁。我也是个爆脾气，那天也喝了不少，所以在劝说他的时候，被他一些不知天高地厚的言语刺激到了，于是当天摔了他几个酒瓶子，我俩都受伤了，为了这件事，胡宗仁和我至少有半个月没通电话，最后还是铁松子特别摆酒叫上我们俩，我们才合好。跟胡宗仁，你很难去说到底谁对谁错，因为他原本就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人，跟这样的人讲道理，基本上就跟对牛弹琴是一样的。所以认识胡宗仁的时间越长，我们尽管偶尔也会吵架打架，但是很快都明白大家始终都是同一条战线上的盟友，很多事也就不去计较了。

胡宗仁听铁松子这么说，赶紧捂着自己的下巴说，哎，别提了，我怎么知道那家伙会下流到直接就用嘴咬了。我说你运气好，人家至少没伸舌头，哈哈哈哈哈。牙齿的力量是全身所有器官当中最大的，杀伤力极强，但是由于招数太过于下作，即便是我和胡宗仁这样常常会和人产生摩擦的人，也不可能用这招。

司徒打断我们无谓的谈话然后说，你们都别胡闹了，这会儿时间也不早了，咱们赶紧有事说事儿吧。老前辈发话了，我只能乖乖地坐到他的身边，然后把我和胡宗仁这一趟找到的全部东西都摆在桌子上，让司徒过目。司徒师父从怀里摸出一副眼镜戴上，说来惭愧，我认识他很多年了，我都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他竟然需要眼镜这样的东西。司

徒先看了看那个金属莲花片，然后皱眉摇摇头，我不懂他这个意思是他想不明白，还是他没见过。接着是看了那枚硬币，他说这枚硬币是白莲教一贯都会用的，这一点你们竟然没发现。我嘴硬说，我和白莲教的人接触又不多，我不知道是很正常的。紧接着司徒又看了看我手机里的那首诗的照片和那张被我带回来的画像，他对诗词文化的了解恐怕是远胜于在座的每一个人，但是他从字面上得到的讯息，竟然和我的理解是差不多的，这不免让我得意了一把。但是在看到那幅画的时候，司徒立刻就开口了，是不假思索的那种。

他说这是雷震子。不过雷震子手里应当拿着铁锤和凿子，就好像开凿石头一样，通过撞击而发出雷击的声音。这我是知道的，因为在传说中，除了有雷公之外，还有电母，运气好的是，我在很小的时候曾经问我过我爹一个问题，说为什么下雨打雷的时候，我总是先看见闪电，再听见雷声。如果要我现在来回答的话，我肯定是知道那是因为光和声音传播速度的快慢有别造成的，而当时我爹却告诉我说，那是因为眼睛长在耳朵的前面。虽然是一个很恶搞的玩笑，但是自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却一直把这句话奉为真理很多年。多年以后师从师父，是师父告诉了我一些道教的神仙，诸如雷公电母，电母就是负责闪电的，说起来那意思，闪电和打雷竟然是两件不同的事一样。

司徒接着说，但是你们看这里的雷震子，手里头拿的却是白莲教的两大圣物，判官笔和骨朵。

判官笔我是知道的，那毕竟也算是一代名家兵器了，可是这骨朵是个什么玩意？带着我的疑问我就问了司徒这个问题，司徒先是嘲笑了我几句说我念书少，要知道这句话对于我来说根本无法构成伤害。他说，这骨朵，是一种非常古老的兵器，像锤，但是却没有巨大的锤头。像棍子却又不是两头一样，它的样子就像这种火柴棍似的，让这个兵器既有了棍棒的戳打，也有了劈砍的功能，甚至还有锤破敌人头骨的能力，所以算是一种在古时候武将常用的兵器。后来的流星锤，双锤，几乎都是根据这个而改进产生的。

司徒接着说，说骨朵你可能不知道，但是“花骨朵”这个词，你肯定是知道的吧？我说你也太瞧不起人了，我虽然没文化，但是你也别把我当

成是个智障儿童啊！好歹这二十多年前，我也是祖国的花骨朵啊！司徒笑呵呵地说，那花还没有盛开的时候，茎干上长出一个花蕾，当时的人们看见了，觉得其造型和兵器骨朵很像，花骨朵这个词，就是从那个时候传出来的。

司徒接着说，在白莲教自波斯传入，再和本土的一些宗教加以融合，虽然人数逐渐多了起来，但终究都是一些散兵，无法成气候。后来有两个名气较大的人，为了争夺谁是这个门派的第一高手，于是展开了一场决斗，其中一人是个武痴，擅使骨朵，另一人是个书生，擅用判官笔，对战了三天三夜难分高下，于是两人商议先休息一晚再战，结果在那一晚，两人坐在一起闲聊，在此之前双方都是从别人的嘴里得知了对方，从未互相了解过，整整一夜，两人根本就没有休息，而是在这么短的时间里，武痴被书生的才情折服，而书生则被武痴的武艺感到钦佩，于是两人化敌为友，决定一起统领门派。这虽然并非白莲教最初的形态由来，但是却是让这两把兵器成为千百年来一直沿用的主要原因。历史上白莲教屡次被当作起义早饭的宗教工具，而他们虽然好几次都差一点就成功，但是最终还是被暗算追杀迫害，以至于多年来一直被当成最边缘化的一群人，这次他们重聚，想必这枚硬币就是他们每个重新聚首的人都会有的一样东西，那就是团结一致。

听司徒说这些，每次都好像小时候在筒子楼里听那些老伯伯讲故事一样精彩。于是我告诉了司徒，关于那个男人说，他们这次加害于梁老头，是为了得到某一样东西，想要问司徒能否猜测一下是什么东西的时候，司徒却摇摇头说，这个就实在猜不到了。剩下的事情终究还要面对，那么就到了时候，自见分晓吧。

紧接着我又告诉了司徒那双鬼手的事，司徒说，你猜得没错，那双鬼手，定然是逝去的白莲教教徒的鬼魂。我问司徒为什么这么肯定，司徒说，这和他们本门过往有一些严规有关，而他今天帮我们打听白莲教的动静，那些知情的前辈们，也大多提到了一点，这次白莲教重聚，各坛认祖归宗，在聚集的时候，带了不少封骨罐来的，有些封骨罐都已经百年之久了。

封骨罐？那又是个什么东东？

第二百一十二章 【案二十三】封骨之罐

铁松子师父插嘴跟我说，封骨罐都不知道，白莲教信奉浴火涅槃，火这个东西对于他们来说是非常神圣的。而所谓涅槃，其实就是重生，重生的前提是必须先往生。他顿了顿说，在白莲教里，有两种人是死后无法入土的，一种是德高望重的人，这部分人死后，会选择火化后把骨灰收集到罐子里，在香堂里让后辈供奉，以承袭他的大德。另一部分人则是那些背信弃义或者犯下大错而招致了本门严惩的人，这部分人也是无法入土为安的，但是却不会被供奉，而是放在阴暗潮湿的地方，任其生前死后都受到折磨。

铁松子师父说，许多年以前，他曾经亲手收拾过一个白莲教的败类，由于不是同一个门派的人，也就不便于干涉人家的内务。在制服对方以后，还是交给对方的师门自行发落。白莲教的规矩很严厉，一些小问题大家江湖儿女，也就不去计较，但是如果遇到大的原则性的问题，例如欺师灭祖，例如淫人妻女，例如鸡鸣狗盗或是利用玄术不择手段地害人性命，这就会受到严厉的惩罚。轻者下咒逐出师门，重者断手断脚，却不要对方的命，就留着一条残命等着自生自灭了。我“哼”了一声说，利用玄术伤人性命，这些家伙今天不就是干的这事儿吗？铁松子呵呵笑着说，你还嫩，当一些事情有了明确的动机，有了说服大家的理由，再错的事情，都不是错了。说完他一副深情的模样看着司徒。

我不愿意去猜测他这个眼神里到底在表达什么！我不愿意！

司徒结果铁松子的话对我说，你们在那个老头子床上看到的鬼手，至始至终你们都没看见那鬼长什么模样，而且床上的距离也显得只有手而已。所以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当时床上的那双鬼手，就是过往某个

伤风败俗的弟子受罚后被砍掉的双手。想来他们即使是要利用鬼魂，也不可能拿自己的先辈高人下手。

司徒这么一说，我想起还觉得真是挺恶心的。原本我们这行人，本来就算是不入流的职业，作奸犯科的人在我们这行人里常常都会出现，如果没有很好的天资，或是没有过高的悟性，例如我和胡宗仁，那么最起码我们要有一个能够教会我们正确是非观的师父。而虽然我们干的事在如今我们的社会当中，往往也都会或多或少的触及到法律的边缘，甚至是违法犯罪，但是无论我们怎么猖狂，也绝不敢拿人家的生命开玩笑，偶尔会让人家受伤，但也绝不会让人家变成残疾，这首先算是违背了基本的人伦。一个人就算再怎么不堪，再怎么无耻，他的生命也始终是和我们一样珍贵的，用任何一种方法夺去别人的生命，这都不是件值得夸耀的好事。

而如今得知那些被剁掉手脚的教徒，全都把残肢封印在罐子里，还不让身体这部分的灵魂得以完整超脱，虽说算是在受罚了，但也是在作孽吧，这活脱脱多出来多少灵缺啊！我对胡宗仁说，还好这次咱们跟踪那个家伙，否则要你我单独来对付一双受了严令的鬼手，谁他妈知道怎么才能对付得下来。

司徒指着画像上的“能文能武”四个大字说，这四个字，肯定就是说的当初白莲教团结一致的时候，那两个决斗的高手了。上次咱们一起说什么来着，如果这次的案子你们顺利解决，那下一个案子，自让当是四方神兽中唯一没提及的地方，也就是中间。我起初猜测的地方就在鹅岭或者佛图关附近，既然是白莲教参与进来，那么是佛图关的可能性就会更大，毕竟这佛图关原名就是浮屠关，浮屠二字，和白莲教也有莫大的渊源啊。

胡宗仁问我，你去过佛图关吗？我说，小时候去过，印象不深了。旁边的鹅岭倒是去过不少次。这两个地方临近一所规模很大的部队医院，几乎天天都死人，鹅岭地势比较高，所以上边稍微加了些建筑，用于阻挡和镇压，其中有一处当年建设的时候，还是我亲自参与的呢。我心里其实在想，其实这并非是主要的，我多次去那个地方，其实是垂涎那附近有一家非常美味的大排档，爆炒小龙虾是我每次去都要吃两份再

打包两份的东西。胡宗仁摊了摊手说，咱们很快就会知道了。

司徒说，这四方神兽分别对应了五行金木水火土，但是神兽只有四只，你们大概要问，为什么没有土。这中央指的是地龙，地龙就是我们说的蚯蚓，就是属土的，虽然五行相生相克，但是严格来说的话，其余四元素都可以从土当中得以萃取，所以中间绝对是个关键所在，当然，这是我所料位错的前提下。

开玩笑，司徒什么时候所料错过的，尽管有了他的这么一番预测，但是我还是觉得前途未卜。忙活了一整天还没吃饭，于是等到饭菜都上齐了以后，我和胡宗仁狼吞虎咽了起来，吃完大约临近夜里11点，于是我们打算先各自回家等消息，司徒特别叮嘱，如果你们接下来遇到了新的不可预料的麻烦，害怕牵扯到家人的话，就把你们家的女眷送到我这里来，我来帮你们照顾。他顿了顿说，反正她们俩都情同姐妹……说完看着铁松子，司徒继续说，当然，还有你。

这段时间回家都比较晚，于是彩姐还是会担心。我简单地把遇到的事情跟她说了一下，也说如果你觉得不放心或者害怕的话，这段时间就先跟付韵妮一块儿住到司徒那里去。那天很累，躺下后我很快就睡着了。我算是一个不怎么经常做梦的人，因为听说如果频繁做梦的人即便是在睡觉的时候脑子也是得不到休息的，不过在那一晚我却反复做了许多稀奇古怪的梦，梦里我就好像一个正在被人追赶的人，总感觉身后有一种非常可怕的东西，但是要我说出那是什么，在醒来以后我却怎么都想不起来了。

就这么提心吊胆地过了几天，具体几天我是不记得了，但是在那期间胡宗仁还专程带着付韵妮来我家吃了顿饭。也当是这几天好好休息一下了。又过了大概两天，胡宗仁打来电话，我从接触轩辕会开始，对于胡宗仁的电话都有种莫名的心慌，因为我知道那多半就不是好事。胡宗仁拿起电话来说，司徒说中了，咱们的下一站，就是佛图关。

其实在这几天时间里，我也不可能一点调查研究都不做，我早就调取了不少关于佛图关和我们这次的事件有关的东西。脑子里记了一大堆没用的东西，到现在却依旧不知道那儿到底藏着什么玄机。胡宗仁告诉我，电话还是先前那个人打来的，说让我们从明天晚上开始就到佛图关

找个地方藏起来，因为有人来偷东西。这一点我们早就知道了，只是没跟对方说罢了。胡宗仁告诉我，当时他还装傻问，偷什么东西，这跟我们有什么关系，又不是偷的咱们的东西。对方说，让你们去你们就去就行了，这次你们的任务不是去解决鬼事，而是阻止对方偷到他们想要的东西。胡宗仁当时问他，对方是什么人，想必胡宗仁肯定是故意这么问，装出还不知道是白莲教的样子。对方却始终没有正面回答，拐弯抹角东拉西扯的，显然，对方可能没有察觉到我们已经知道是白莲教这件事情，他可能单纯地以为我们只是解决了梁大爷的事情后，也对此没有深究了。可惜的是他不知道我们身后有司徒这样的高人，这就是他们低估我们的结果。

胡宗仁告诉我，当时他也是装出一副没好气的口吻答应了对方，并承诺我们明天晚上一定会去，不过胡宗仁多问了一句，说如果我们没能拦下来怎么办？对方的回答却是，那这次考验，就算我们输了。后果可想而知。听胡宗仁说完，我觉得我和胡宗仁根本就没有什么周旋的余地，甚至我们在这条单行道上已经走了很远，想要逃避或是回头，根本就没有机会，因为我们并不知道在我们身后，到底是一片坦途，还是万丈深渊。胡宗仁告诉我，让我这一天在家里好好休息，咱们明天中午午饭后碰头，把能带的不麻烦的东西都多带一点，因为咱们这次虽然不是和鬼魂打交道，但是这群人说不定比鬼魂更可怕，要做好打一架的准备。

挂掉电话后，我虽然没有告诉彩姐可能明晚会打架的事，但是要我一定好好休息，我却怎么都无法松懈下来。为了保证第二天的体力，我很早就睡下直到快中午的时候才醒过来。跟胡宗仁约好了时间，我们就直接在鹅岭车站对面的马路口碰头。因为那个地方有一个部队，就算真有什么人跟着我们，也不敢在哨兵面前对我们做什么。我告诉胡宗仁我今天不开车，因为打完一架万一伤了，还开个屁车。

我跟胡宗仁约定的时间稍微提前了一些，因为佛图关虽然现在是个公园，并且是对社会免费开放的，但是人家终究晚上是要关门的，很小的时候去过，这几天也在网上查了这个地方的占地，倒是不小，想要躲开管理人员藏到晚上，那应该不是什么困难的事，不过在此之前，我们需要充分的了解地形，以及对一些可能要去的地方做了下预判。

胡宗仁来了，从来都是牛仔裤的他，今天却穿了一条卫裤。我正在嘲笑他的打扮滑稽的时候，他却跟我说，这种裤子裆部松，要踢腿儿的时候，能踢得高一点。但显然他也知道他的打扮其实很难看，只是嘴硬罢了。

于是我和他蹲在路边抽了根烟，这里人多密集，应该问题不大。丢掉烟蒂，我对胡宗仁说，走吧，过去吧。

第二百一十三章 【案二十三】佛图古关

于是我和胡宗仁走到天桥上，打算过马路。天桥可是个好地方，因为地势高，且通道只有那么两个，虽然在热闹的大街上，但是只要在上头稍微停留几分钟，到底有没有人跟踪，马上就可以一目了然。不过我和胡宗仁并没有这么做，因为我们知道，如果真的有人要来跟踪我们的话，那么我们怎么躲都没用。况且这光天化日之下，对方也不敢把我们怎么样。

从天桥走下来就是对面的鹅岭车站，这是一个巴士车站，客流量还算比较大。继续朝前走十几米，就会遇到两个呈倒八字型的斜坡，两个斜坡之间大约相距不到100米，中间是一些例如配件门面，或是摩托车修理厂之类的小店面，因为这一带，算是载具销售相对集中的区域，附近有不少车商的直营店和销售点，想当年我想要买车的时候，也曾经在这一带转悠过。

面朝倒八字的路口，我右手的斜坡上去就是鹅岭公园，以前战争时期，有不少国外的大使馆曾经修建在这里，沿着这一条路走下去，就能够直接走到李子坝。李子坝这个地方对于我来说虽然并不常常去，却是一个无法忘记的地方。去年跟胡宗仁面对刹无道，而刹无道的纷争最根源的起因，则是因为我当年轻狂不懂事，撞破了一个魏姓商人的奸计，曾在李子坝的某个防空洞里，踢翻了他用于炼鬼续命的祭坛，此人因此半身不遂，但是偏偏又没死，于是时隔多年后，来找我复仇。而最近一次来李子坝，则是因为胡宗仁得罪了轩辕会的事情了，我们甚至还在李子坝找到了那口装了附灵洋娃娃的棺材。我一生办了许多案子，以至于若是让我去回想的话，我可能会想不起来很多案子，但是对于这个我仅

仅只来过几次的地方，我却说什么都无法忘记，因为这两件事，算是我这辈子遇到的最大的两件事，时间跨幅最长的两件事了。

对于鹅岭公园，我没什么好说的，因为这今天这件事不久以后我还会来一趟，那是由于我的婚纱照就是在这个公园拍摄的。而左手侧的那个斜坡上去，大约几十米，就会看到一个非常古朴的石头门，圆拱顶，非常狭窄，门并不大，而且是那种单开式的铁栅栏门。门口的路非常狭窄，如果不仔细看，压根就无法相信这么狭窄的路后头，竟然是重庆历史上的一座遗迹。门口有保安，有小卖部，还有些三三两两在这里看书打拳的居士和老百姓。胡宗仁问我，这里怎么还有居士啊？我说，我也不知道，大概这里头有个什么小庙子之类的吧。

走进那道狭窄的小门以后，地势一下子就开阔了起来。我在网上看过不少佛图关的照片，从地理位置上看，原本是和现在鹅岭公园连成一线的，假如把渝中半岛从朝天门的地方开始，沿着弯弯曲曲的走势取中间点画一条线的话，佛图关和鹅岭都在其中。也就是说，虽然算不上是最高点，但毕竟也是在悬崖峭壁边上。佛图关三面都是悬崖，只有还有两面是环水的，这个地方之所以称之为“关”，那就意味着是一个难以通过的地方。胡宗仁问我，这地方看上去不错啊，没想到在主城区竟然还有这样的东西，这是什么人修建的呀？基于前几天曾经查阅了不少资料，于是我解释给胡宗仁听，我说，这个地方最早是当年刘备托孤的将领李严挖山的时候修建的，本来是驻兵，但是后来最终以失败而告终。

我跟胡宗仁解释说，这个地方除了我们所知道的佛图关、浮屠关这些名字之外，还有浮图关，虎牢关，复兴关等许多名字，因为这个地方对于重庆来说战略地位是非常重要的，所以历来都会被争夺，每个时代对于这个地方都赋予了不同的使命，所以有不少名字，而咱们所知道的佛图关，已经是公园了。而这佛图关是古时候重庆的三关之一，也是三关之首，另外两关，则分别为二郎关和龙洞关。我拍了拍胡宗仁的肩膀说，幸好咱们这次不是去那两个地方，否则的话，光是开车都得开很久呢。

胡宗仁摸着一块石头上那些看上去饱经风霜的痕迹说，你说这地方如果是个人，那他得见证过多少惨烈的事情啊。我虽然对胡宗仁这个五

大三粗的人，突然在我面前说出这么童话般的话感到非常肉麻，但是我还是告诉他，那我就知道了，这人活的时间久了，见证的事情也一样会很多，一辈子到头来可能还是带着许多不甘的情绪离开，更何况这是千百年的东西。我继续对胡宗仁说，你要知道，咱们俩可能在很多方面比起大多数人幼稚，那是因为咱们接触的社会层面其实是不同的，但是说到见证的悲欢离合，人世百态，我们这么年轻的人，却活得像个老人。

胡宗仁哼了一声笑出来，并没有接我这句话，但也不是在不屑，而是一种无奈的感觉。我指着位于公园门口不远处的地方，那里有个小小的雕塑，我告诉胡宗仁，那个地方，据说就是杨闇公先生被杀害的地方。胡宗仁问我杨闇公是谁，我说你没文化我不怪你，杨闇公先生，是前国家领导人杨尚昆的兄弟，那可是我们的革命烈士！说道烈士两个字的时候，我刻意加上了重音，以强调我对革命先驱的尊敬。胡宗仁听到以后，却淡淡地说了一声“哦”，这让我好像被一盆冷水给浇了一样，张着嘴巴，半天说不出话来。

我们俩先是沿着步道走，这里的步道大多数是沿着悬崖边的山壁修建的，虽然说不上狭窄，并排过好几个人是完全没问题的，毕竟是个公园嘛，太险峻，也说不过去。但是如果说宽敞倒也谈不上，因为靠近崖壁一边的石头，大多都是不规整的，偶尔有棱角伸出，所以如果你自以为很宽敞的走在路上，也许会因为身高的问题，而额头撞上。这一排石壁上有很多摩崖题刻，这些也是我一早就知道的，基本都是刻在内斜面上，这样虽然阻挡不了风化的速度，但起码也能够阻挡雨水的侵蚀。据说这个地方在早年的时候打算对民众开放做公园之前，已经被政府拓印了全部碑刻，并且对现存遗址上的碑文做了相应的保护措施。但是中国人始终都是这样，总有个别素质底下的人喜欢翻越栏杆，然后在这些遗迹上写下某某到此一游的字迹。当然我和胡宗仁的重点虽然不是这个，但是这一路我们走走停停，对这些宏伟的题刻感到惊叹，一时间，我和他竟然忘记了我们是来办案，反倒像是来观光了。

中途路过几个悬崖边相对开阔的地方，那儿有人摆了个简易的茶摊，有老人在那里下象棋，也有在一边逗鸟的人。胡宗仁问我说，咱们这一阵瞎走也不是个办法啊，要不坐下歇会儿，顺便跟这附近的人打听

打听？我点点头，其实我也是这么想的，这里的人肯定不是住在公园里，但是茶摊老板应该不是刚刚在这里开茶摊的了，这附近下棋逗鸟的老人也绝不是头几回到公园里来。身为重庆人，我深知重庆人尤其是老人那独有的乡情。他们居住的环境改变了，也许从以前的平房变成了现在的小区房，从以前只需要两三步就能够跨越的小路到现在必须要过天桥才有机会通过的大马路，环境发生了很大的改变，但当我打算享受安逸的时候，我还是会选择那些我记忆中的地方，例如这佛图关。

于是我和胡宗仁找了个位置坐下，说是位置其实都不算，只不过是——高一矮两个板凳，坐在矮的那个上，高的那个自然就成了小茶几了。这也是重庆人一直以来不拘小节，好不好看倒无所谓，自己过瘾了才是真的。茶摊老板见我们坐下，于是走到我们边上来，问了一句，喝茶还是打牌？我说喝茶。于是老板马上转身离开，胡宗仁问我，怎么这家伙都不问我们喝什么茶就自己走了？我说你以为还能让你点碧螺春铁观音啊，这里没的选择，就一种茶，喝着消遣一下就行了。胡宗仁问我，什么茶啊？我告诉他，不就是重庆人最常喝的老荫茶吗？

老荫茶我虽然不知道产地是哪儿，但是打从我小时候开始，我就知道这种茶。通常去吃火锅，倒茶也都是老荫茶，因为这个能去火。重庆的夏天非常炎热，而老荫茶则就成了家里边常备的东西，清热消暑，比什么冷饮可强多了。胡宗仁来重庆时间也不短了，期间我带他走遍了几乎全部我觉得美味的干锅或火锅或汤锅店，对于老荫茶胡宗仁也是不陌生的。不过当店老板把两个看上去使用了很多年的搪瓷杯端上来的时候，揭开那好像奶头一样的杯盖子，冒出来的一股热气，那一刻，茶香四溢。

第二百一十四章 【案二十三】姚公德政

我记得我上小学的时候，那时候学校每天上午四节课，第二节课下课后，都会有20分钟休息的时间，在这个时间里，广播里会放眼保健操，当同学们都在闭着眼睛做操的时候，老师们则会在我们自带的小碗里，放上葱油饼或者蛋糕面包一类的东西，用作加餐，还有豆浆。而当时我妈妈给我准备的，就是这么一个搪瓷杯子，用来装豆浆。虽然名字里有个瓷字，但却摸上去是金属的感觉。茶摊老板端上来的杯子就跟我小时候用的一样，只不过这个杯子的底座上，有不少脱漆的部分，还有因为碰撞而有些平整。胡宗仁喝了一口茶，觉得有些烫，于是就放到一边，点上一根烟，开始一边抽烟一边玩弄茶杯的盖子。

这个茶杯的盖子也是我小时候常常调皮的一样东西，因为有个小小的圆球，好像奶头一样，于是那时候我经常找来两个盖子，塞到自己衣服里，然后挺着胸，一副我有一对大胸部的感觉。很变态，我知道，但是小孩子嘛，只要开心一笑也就很满足了。但是胡宗仁都三十多岁的人了，竟然开始在我面前用非常淫荡的手势玩弄起那个盖子来，一边玩还一边故意对着我发出那种奇怪的呻吟声。

我瞪了他一眼，然后对胡宗仁说，你是不是最近憋得有点慌了，现在饥不择食了，这个东西都能让你玩得这么动情。胡宗仁哈哈大笑说，你说当初设计这玩意的那个人，是不是也跟我一样有过类似的想法啊。我没工夫去理睬胡宗仁这样的问题，因为自打认识他以后，我已经干过不知道多少我一辈子都不曾想过的蠢事了。但是胡宗仁不依不饶地说，你说这女人长这个也就算了，男人干嘛还要长啊？我说你连奶头都不长了你还是人类吗？胡宗仁说我知道啊，我就是不知道奶头长在男人

身上有什么用，又不能摸，又不能哺乳，跟盲肠一样，根本就是多余的嘛。我说谁说是多余的，起码当你脱光了站在跟前，我还能根据奶头区分一下哪面才是正面啊。

说完我自己也觉得好笑，于是就笑了出来。也许是我们聊天的话题显得有些低俗，于是引起了周围那些老大爷有些鄙夷的眼光。那眼光好像是在说，现在的年轻人成天都在想些什么一样。我对胡宗仁说，咱们别瞎扯了，赶紧想一下怎么办正事吧。胡宗仁点点头，于是很快他就挥手叫来了茶摊老板，让老板给点冰糖，因为不少我们这边的人，喝茶喜欢在茶里放冰糖。当老板拿着冰糖走过来以后，胡宗仁一下子叫住了他，说，老板跟你闲聊两句好吗？

也许是因为来这里喝茶的人，大多都是结伴而来，或是来打牌下棋的。这茶摊老板虽然在这里守一天，可能人家跟他说话说得最多的几句，无非就是再倒点茶，或者再来一碗这之类的话，大概很少有人像我们一样，主动邀请他聊天。于是他看上去很高兴，就在我们边上坐下。这是个看上去50岁左右的中年人，瘦瘦黑黑的，应该是年轻的时候大部分时间是在从事体力工作，他的头发有不少白丝，而且比较凌乱，由此可见他平时是一个不怎么注意自己形象的人，守茶摊需要从上午到下午，这证明除此之外，他也没有别的时间去干其他工作，他的岁数看上去不是退休后的人，所以我估计他应该是离职的个体人员，但是眼前的这个茶摊，估计是他自己唯一的生计。

胡宗仁问他，你这儿每天来喝茶的人多不多啊？老板说还挺多的，上午比下午多，许多老头老太太下午都回去休息睡觉准备晚饭了，所以下午还稍微清闲一点，如果是夏天，这里喝茶可凉快了，再大的太阳，坐在这里都不会出汗！老板话有点多，胡宗仁才问了这么一句他就开始滔滔不绝起来。胡宗仁抬头看了看顶上的崖壁，这里恰好形成一个天然的穹顶，遮住了阳光，所以这里是个背阴的地方。而顶上与地面平行的地方，刻着四个苍劲的大字，上头写着“姚公德政”。很显然，这姚公是一个人，具体是谁我倒不知道，不过这四个字是在说他亲民爱民，勤于政务之类的。那就意味着这个姚公，是一个官。字迹苍劲有力，而且是刻在穹顶上头，这也意味着这个相对开阔的区域，并非后来人为开凿的，而是至少在刻下这四个字的时候，它就已经是现在这样的形状了。

胡宗仁指着顶上的字迹问道，这姚公是个什么人呀？茶摊老板抬头看了看说，姚公就是姚艮元，是清朝的一个官。这些碑刻都已经很老，但是这佛图关公园里，还不少地方都能找到和这个姚公相关的一些碑文。听茶摊老板这么一说，我立刻接过他的话说，这么说老，老板你对这个公园还多熟悉的哟？你在这里摆茶摊有好长时间了嘛？老板说，已经好多年了，快10年了，那个时候佛图关公园还要收费的时候，自己就已经在这里摆了。我问他，你这种没有证件的摆摊，人家允许呀？老板有点不好意思地说，这个茶摊算得上是全家人的生计了，我在这附近住了几十年，从小就到这里来玩，对这个地方很熟悉，也有感情。这个公园的行政划分又跟我住的地方在同一个街道管辖下，街道晓得我家里面有些困难，所以就允许我在这里做茶摊。我每天接待的茶客不少，而且我在这里，也算是方便那些过上过下的群众了。

我算了算距离，这里从进门开始，我们已经走了十来分钟，虽然不知道后头还有多远，但是人们慢吞吞的走到这里，想要喝杯茶，也是一件情理之中的事情。眼前的这个中年男人靠着这么一个非常简陋的茶摊，就能够养家糊口，也的确非常不容易。胡宗仁开口问茶摊老板，从这里继续走的话，这公园还有多大才走得完啊？老板砸吧了一下嘴说，你要走完倒是快，因为公园里面开放出来给游客的地方其实就是几条路，沿着路走，如果是纯粹逛的话，大概也就个把小时就走完了。我赶紧问老板，你这个意思，就是说这个公园还有没对外开放的地方？

茶摊老板说，当然啊，没开放的地方比开放出来的地方大得多了，我们小时候的时候那些地方都还没有不准进出，现在是说这些人怕摔着，怕有危险，所以才不准游客去而已。说完老板朝着栏杆外悬崖下头指了指，你们看那下面，全是草堆堆树丛丛，以前那个地方还有个栈道，里面有条小河沟，我们小的时候经常翻到那下面去，找河沟的源头。胡宗仁问他，那你们找到了吗？老板说，找不到撒，那个河是从岩石缝缝头流出来的，据说是下头有一条暗河，当时河沟还在的时候，朝着对面悬崖的方向流过去，有个小瀑布，但是那个瀑布的水却怎么都流不到底下的河里边，因为很快就被坡上的泥土吸收了，然后又被植物这些吸取了。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看过去，那个方向，正是靠近嘉陵江的那一侧悬

崖，当然现在悬崖已经在周围的高楼辉映下，显得不那么悬崖了。但是他说的这个情况却是个非常有趣的现象，如果要我来理解的话，很可能就是瀑布出来以后，又变成了地下水的暗河，周而复始地循环着。老板接着说，以前那个瀑布的地方，就叫虎背崖，这座山看上去就好像个趴着的老虎一样，口子那里现在都还有个古代的石碑，上面写的什么我是记不得了，但是现在还在。

也就是茶摊老板的这一番话，虎背崖，突然让我想到了虎头岩，虎头岩算是四方神兽位中的其中一个，也正因为如此，司徒才带着我们找到了后边的玄机，所以那个地方对于我来说是非常关键的一个地方。于是我赶紧问茶摊老板，为什么这个地方要叫虎背崖啊？真的像老虎吗？说完我指着虎头岩的方向，大概就在他说的虎背崖西北面约15度角的地方，然后问他，这个虎背崖和虎头岩，有什么关系没得？老板说，这两个地方都是在一起的呀！以前顺着悬崖边的缓坡下山，都能够走到虎头岩呢！你想嘛，这有虎背，肯定就有虎头嘛，就连这佛图关，以前都叫虎牢关，老虎来了都要在这里乖乖趴下，跑都跑不脱！

说完茶摊老板哈哈大笑起来，开始沉醉于自己的幽默感当中。而我和胡宗仁却互望一眼，我知道我们彼此开始觉得那个所谓的虎背崖，有可能是在这个地方被我们找到的第一个和那四方神兽有关的地点了。于是我问老板，那个地方现在还去得到不？就是那个虎背崖。

店老板说，去不到了，修了围墙拦了，除非你们翻墙。

第二百一十五章 【案二十三】封闭之所

于是我开始很快想到一件事，如果白莲教的人到这里来寻找东西，那么这个东西肯定是在这之前被人藏在了这里。我和胡宗仁刚才一路走过来，步道其实都是被管理方修好的，就好像玩仓鼠赛跑，只能在规定的跑道以内。由此我分析，如果有人要藏东西，那一定是藏在平日里游客去不到，也不能直接看见的地方。

于是我开始打趣的跟茶摊老板说，那现在这佛图关公园都对市民免费开放了，晚上是不是还得关门啊？老板说，是啊，这地方毕竟这么大，晚上是要关门的，毕竟大晚上的，又是悬崖峭壁，还是不安全。我又问店老板，那除了你刚才说的那个虎背崖以外，还有别的地方是被关闭了不让去的吗？老板完全没经过思考的告诉我，当然有，这地方太大了，悬崖下边的那些草堆树丛，就是封闭了的，当成绿化了。以前曾经有人在下边种地，但是公园规范管理以后，就不让人进去了。我问他，那你所说的那个暗河的源头，是不是就在那个地方的？老板说对啊，不过现在哪还有什么暗河啊，周围挖的挖，修的修，结构早就被改变了，已经枯水很多年了！

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胡宗仁的眼神在告诉我，你继续挖掘，肯定还有别的消息。看样子胡宗仁和我想的差不多，因为我们都知道这样的东西肯定藏在一般人到不到的地方。说者无心听者有意，自古以来都是如此，我是说，如果自古以来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渣会比较多的话。于是我接着问茶摊老板，别的地方呢，你知道的都告诉我吧，我正好第一次来这个公园，也想趁此机会了解一下。说完我把双手呈花托状托住我自己的下巴，坐在谷堆上听妈妈讲故事的模样。

也许是我的专注感动了这个茶摊老板，他露出一副得意的表情。我虽然穿得不是一身名牌，但起码我是个年轻人，现在已经很少有年轻人对这些东西感兴趣了，我倒并非真的感兴趣，要知道，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能够多套取一些信息，说穿了我其实是在利用这个茶摊老板，只不过我并没有恶意而已。老板那一丝得意之后，呷了一口茶，然后双手十指互握，摆开了架势打算滔滔不绝。他告诉我们，这个地方以前在战时也就是日本人轰炸重庆的那段日子，曾经因为有山崖峭壁的关系，修建了一个非常大的防空洞，据说当初挖防空洞挖到几十米之后，发现凿通了。我问他凿通了是什么意思。老板说，就是挖到那儿的时候，发现里头有些密密麻麻的小暗洞，就跟以往在山里找到的那种溶洞差不多，只不过里头没有钟乳石什么的。所以当时不敢继续挖了，害怕整个坍塌下来，反正也够深了，就当作当时的民防工程了。店老板告诉我们，那个地方在80年代的时候，不知道哪里发生了一次地震，最里头的部分坍塌了，这个地方就再也没对外开放了，最初有一些人打算修补一下，最后发现工程量有点大，而且修好的作用却不大，于是也就放弃了。

我问老板，所以这个地方现在也是去不了的对吧？他说如果你走着去肯定是去不了，虽然没有围墙，但是外头的路是断的，基本上很少有人会在荆棘里穿行然后去看那个什么都没有的防空洞的。我心里一激灵，心想如果是我的话，我说不定会选择在这个地方藏东西。于是我问店老板，那个防空洞你进去过没有？老板说，年轻的时候去过，那时候还没拦住呢，约几个朋友在门口烤兔子喝小酒，可开心了。胡宗仁插嘴问，兔子？哪来的兔子？茶摊老板说，这你们就不知道了吧，以前的环境好，哪像现在这样乌烟瘴气的，这里的草堆堆里，以前是有兔子的，有兔子的地方就肯定有蛇，哪怕是现在，有时候都有蛇。你们运气好，现在是冬天，要是夏天的话，你看那些水塘里，都常常能看到那种很粗很长的蛇呢。

我知道他说的，那是水蛇，身体大部分是黑色，夏天的时候在山里的水塘里，常常能找到。对于蛇这个东西，起码我现在是非常敬畏的，倒并非是它会咬人，而是因为早年认识了一些仙家师父后，发现他们对于这类动物，是怀有很深的敬意的。小时候不懂事那不算，曾经抓过蛇，但是长大以后直到现在，我也是绝对不碰任何跟蛇有关的东西。店

老板接着跟我们说，有一次连续下了接近一个礼拜的暴雨，许多泥土都被冲刷掉了，我们那时候还在这里找到不少很粗很大的蚯蚓，最粗的有手臂这么粗呢！

茶摊老板说道这里的时候伸出了自己的手臂，双眼放光，好像当年的情景历历在目一般。我小时候也玩蚯蚓，而且玩死了不知道多少条，因为在那个年代，童年的娱乐方式非常有限，于是我常常和小伙伴门带上一把螺丝刀，带上一个小桶，看见哪儿有泥巴就去挖，收集一些后，就拿到厂里的观赏鱼塘去喂里头的小鱼。我想那些小鱼应该是非常喜欢我的，并且为此让我以后的日子爱上了吃鱼。我也见过很粗大的蚯蚓，但是最大也不过手指那么粗，手臂那么粗，恐怕是成精了吧。所以我一脸不相信的对店老板说，不可能哦！这么粗！哪个可能嘛！大哥你怕是在豁我哟！

豁，重庆话大概就是欺骗的意思，也不是那种恶意的欺骗，而是闹着玩的感觉。老板大声说，谁豁你啊，我是说的真的，我自己亲眼见到的，最开始还以为是条蛇，结果是蚯蚓，后来被看热闹的人弄死了，当时还上报了的！他说得斩钉截铁，一副我非信不可的模样。他接着说，当时就是在那个暗河边上发现的，有水源有植被的地方，这些东西就比较多。那时候那些草地上，到处都能看到那种红色的小果果，直接拿起来就能吃。

那种东西，用重庆话喊，叫做“蛇泡”，大概是一种莓类，许多地方称其为“龙吐珠”。因为有这种小果子的附近，肯定是有蛇的，好像是因为蛇爬过才会长出来，除了是好吃的果子之外，还可以用来连同叶子和花嚼碎了敷在伤口，治疗蚊虫叮咬和蛇毒。所谓一物克一物嘛，李时珍不是说过吗，凡有毒虫出没，百步之内必有药可解。于是我开始想到，这里既然有蛇，蛇是地上的动物，但是在冬眠的时候一般是会挖洞或是藏在石头缝里。假若说当初司徒分析的四方神兽分别占据了金木水火，那么土会不会就是指的这些蛇？而之前司徒也提到“地龙”，而这店老板又口口声声说自己目睹过一直手臂粗细的蚯蚓，地龙不就是蚯蚓吗？难道说那种巨大的蚯蚓还在？

想到这里，我突然身上一阵发毛，说来惭愧，我是个特别畏惧虫类

的人。尤其是肢脚超过4只的，我都会害怕，所以虽然我不喜欢杀生，但我家里的蜘蛛蟑螂们，统统都无一幸免。蚯蚓没有肢脚，但是那软绵绵湿漉漉的感觉我也是受不了的。如果这次真的和司徒口中的“地龙”有关，恐怕这件事还得让胡宗仁亲自去干了。胡宗仁看我还在惊诧，于是他接着问，还有没有别的什么地方是现在去不到的？店老板说，这个这里其实是挺多的，例如以前留下来那些白骨塔，也是在草丛里的，也不让去，反正挺多的，你们多来玩几次，就知道了。

说来很巧，就在这个时候，司徒打来电话，于是我走到一边接电话，胡宗仁继续和店老板闲聊着。司徒问我，你们现在到了吗？我说到了，正喝茶呢。司徒说，你们俩还真是有闲心，小胡昨天跟我说了，不是让你们去办事的吗？怎么跑去喝茶了。我说我们都对这地方不熟，这地方又这么大，我们肯定要找入了解一下情况才行啊。司徒说，这倒也是，于是问我了解到了什么没有，我简单的把刚才店老板的话跟司徒说了一下，司徒说，这其实有些他也是听说过的，不过他来这个地方也没几次，所以印象不是很深刻。不过他告诉我，你可以询问他一下，看看这佛图关公园里，以前有没有发生过什么怪事。

我问司徒，什么怪事？鬼事？司徒说当然是鬼事。我说，但是跟胡宗仁先前不是说了吗？跟鬼事无关啊！司徒说，所以说我说你小子，都这么多年了怎么这么单纯呢？你想一想你是什么人，胡宗仁是什么人，白莲教的又是什么人，轩辕会的又是什么人，这些人不都是从来都善于和鬼打交道的吗？轩辕会派发给你们二十四个案子，个个都是鬼事，为什么唯独这个不是呢？你要动脑筋，别傻乎乎的到时候吃亏！

司徒这一番话倒真是提醒了我。不过胡宗仁早前跟我说不是鬼事的时候，我有些工具都没带上，这要是突然不想我们想的那样，那不是糟糕了吗？于是我跟司徒说了谢谢后挂了电话，看了看一边聊得正欢的胡宗仁和店老板，于是走了过去。

第二百一十六章 【案二十三】传闻鬼事

坐下以后，我又装作没事一样听胡宗仁和店老板一阵神侃，途中另外一桌的两个下棋的老大爷叫店老板加了点茶水，于是老板途中离开了一会儿，不过因为他的茶杯还放在我们的面前所以我料想他肯定还会回来。所以我趁着这个时间就跟胡宗仁说了一下，说司徒打电话来了，让我们问一下有没有发生什么奇怪的事。胡宗仁问我，什么怪事？我说鬼事……哎呀，你别追问了，你反正打听一下就行了，司徒还是有这些担忧嘛。

说话间，果然那个茶摊老板又走了回来，显然，刚才的聊天让他意犹未尽。胡宗仁继续和他瞎扯了一番后，我用眼神提醒他赶紧问。于是胡宗仁瞪了我一眼，然后神秘秘地把脑袋伸到了老板边上，眼睛看着老板，轻声的说，老板，问你个事儿啊。老板看他这么神秘，也就认真起来说，什么事你说就行了。胡宗仁左顾右盼地看了看，好像在防止有人偷听一样，然后继续细声细气地说，那些传言都是真的吗？

老板一下子被问懵了，他有些不懂的问，什……什么传言啊？胡宗仁做出一副你别跟我装糊涂的样子说，还不就是那件事，之前传得这么凶，你不会不知道吧？我忍住没笑出来，因为我知道这算是胡宗仁去套话的一个伎俩，其实他自己什么都不知道，但是你越装得神秘秘，人家就会拼命去挖掘自己知道的一些事情，以此来证明自己其实是知道的。胡宗仁连续两次的发问让老板意识到可能胡宗仁是在说一件被大家暗地里传闻的事，于是他皱眉想了想说，哦，原来你说的是那件事啊，那件事听说是真的，但是我没有见到啊。

胡宗仁眼神看着我，然后眨巴了一下自己的眼睛，就对老板说，那

你听说的情况是怎么样的，也跟我们说说吧，看看咱们听说的是不是一样的。

于是就这样，我和胡宗仁两个完全不知道这里发生过什么的人，就从这个茶摊老板的嘴里，套出了一段可能很少人才会知道的事件。

店老板也开始压低了声音，生怕被另一桌的那两个老大爷听见似的说，你们说的是前阵子传的这个地方闹鬼的事情吧？果然姜还是老的辣，司徒的小心未必是没有道理的，这里果然是发生过鬼事，不过其真伪需要判断罢了。每个地方都会有一个本地的传闻，有些真有些假，被人说的多了，渐渐也就成了聊天的话题，真假反倒并不重要了。胡宗仁一拍大腿对店老板说，可不就是说的这事儿吗，我还以为你懂不起呢。胡宗仁这家伙跟我混久了，越来越会演戏了。

店老板轻声说，这件事我也是听说的，但是那段时间的确感觉特别奇怪。最开始是被一些自发组织到这里来探险的网友们传出来的，随后那群人也曾经在我这里喝了茶，我就是听他们说的。他告诉我们，那群人都是些年轻人，岁数大概跟你们俩差不多大，有些看上去还是学生的模样，我们这里不算什么非常有名的风景区，来这里游玩的人，大多都是住在附近的人，或是一些出来散步的老人，这种这么多人聚在一起到这里来，还真是少见。后来一打听，才知道他们是来探险的，我在这里生活了这么多年，这里什么险我没见过，于是我当时就问那群年轻人，这里有什么值得探险的地方吗？那群年轻人却告诉我，老板你有所不知了，这地方闹鬼，都已经传得沸沸扬扬了。

店老板瞪大了眼睛，入戏很深，他说，都闹得沸沸扬扬，那我怎么会不知道呢？那群年轻人却说，已经有不少来这里的人目击过这件事了，所以一下子就传开了。说我们这里有个地方，那个地方是一个以前修的凉亭，经常有人在凉亭里纳凉的时候，边上不知道什么时候就跟着坐过来一个穿红衣服的女人，而那个女人问她什么话也不说，长头发遮住了脸，但是当你多问几次以后，她就会撩起自己额头的头发，然后让你看她的脸。店老板说，那群年轻人说得绘声绘色的，连我这把岁数的人，听上去都觉得害怕，据说那个女人的脸是青白色的，嘴唇非常红，还有血滴下来，有眼洞，但是却没眼睛！

他说道这里的时候，刻意加重了语气，就好像他的描绘能吓坏我和胡宗仁一样。我很奇怪为什么每个出现的吓人的鬼魂，大多都是女的，又偏偏爱穿红衣，基于此，我猜测这个老板所谓的这次听说，也未必是真的。但是我和胡宗仁还是非常配合的装出一副吓惨了的样子，但是又缠着老板让他继续说下去。

老板说，还不止这样，前几年，就在这个公园边上有个地方叫国际村，发生过一次碎尸案，那个死者死得很惨，听说当时有一部分身体就是被人带到这里然后抛到悬崖下，那个地方叫二崖坎，就在那边不远处，但是还是有点偏僻，有人从那里经过的时候，听到“咚咚咚咚”的重物摔打在地上的声音，好像是有人在丢什么东西一样，但是回头去看却什么人都没有，而后来那些年轻人又告诉我，当时在国际村被碎尸的那个死者，好像就恰好是个穿红衣服长头发的女人！

随着老板的再度加强语气，我知道我和胡宗仁又该配合了。虽然他的描绘并不会让我和胡宗仁这样的老油条感到害怕，但是不得不说，这当中的逻辑关系还是有一定道理的。如果这个地方真的曾经是一个杀人抛尸的地方，那么这里有鬼魂出现，也是一件特别寻常的事。假若真的死者是一个红衣女人的话，又是被杀害分尸，换了谁估计都没办法能安心走，所以基于店老板转述的那群年轻人的话，我必须说，还是有几分可信度的。于是我插嘴问了问店老板，那个国际村那儿，真的曾经发生过碎尸案吗？店老板说，这件事倒是真的，因为当时本地的媒体大肆报道，这样的案子本身相对比较少见，于是就很容易就被扩大化了。我又问他，那凶手抓到了吗？店老板说，那就不是很清楚了，这些事情自己还是离得远远的好。我看了胡宗仁一眼发现他也正皱着眉看着我，好像有什么地方卡住了想不明白一样，于是他也问了店老板一句，那当时那次碎尸案，这里真的是一个抛尸的地点吗？

店老板说，这个反正自己是没听说，不过大家既然这么说，总不能胡编乱造吧，有可能是真的，只不过自己关心得少所以不知道，或者是当局为了不引起老百姓的恐惧，故意封锁了消息吧。

我仔细想了想，倒也真不是没这个可能性，但是这对于我和胡宗仁这次要来处理的案子来说，似乎是显得太过于荒诞了一点，我们明明是

抓鬼的人，但是这次来却提前说不让我们抓鬼，而是要我们来阻止别人偷东西，这会儿司徒让我们打听鬼事，却莫名其妙地牵扯出一桩几年前的杀人碎尸案来，搞毛啊？穿越吗？正当我觉得不知所云的时候，店老板突然接着说，不过真正的事情，这里到是时有发生，连我自己都遇到过几次。

于是我赶紧让他仔细说说，他告诉我说，自己摆摊的这个地方，不偏不倚地位于中间，喝茶等于喝水，所以当你喝了水尿急想要找地方方便的时候，只有两个选择，要么就是退回到公园入口处，那儿有个厕所，要么就是顺着这条路继续朝前走，几百米之外，也有一个厕所，两者距离差不多，但是门口的那个厕所人稍微多一些，毕竟是大家都会经过的地方嘛。自己有时候尿急，也不敢就地解决，那是要被狠狠罚款的。于是就通常会走到坡道下边的那个厕所去方便，而这些年有好几次，自己走进之后，却发现找不着路了。

胡宗仁说，不就是个公共厕所吗？你怎么会找不着路？店老板说，这事情也不是经常发生，但是并非自己一个人遇到过了，好几个人都曾经遇到过，厕所分为左右两部分，左边是男厕右边是女厕，而且这个厕所还是公园当初准备开放的时候才新修没几年的。厕所进去就是个狭窄的通道，左侧是小便池，长长的那种，右边就是坑，总共就一个出入口，再怎么糊涂的人，也不至于在里边迷路吧？店老板说这些的时候，透露着自己都感觉到的深深的不解。他接着说，想了很久都没能够想明白，后来听说好几个人都有自己同样的遭遇，才发现自己原来不是迷路了，而是根本就找不着路，自己明明就看见出口在前方，走过去才发现原来还在厕所的最里头。

鬼打墙！店老板自问自答地说。

这就不对劲了，如果老板所言非虚，并且真的遭遇了鬼打墙的话。

第二百一十七章 【案二十三】锁定区域

所谓的鬼打墙，这其实是民间的一种喊法，是指走到一个地方后，突然迷迷糊糊地转悠，找不着路了，但是自己却在这期间全然不察觉。通常表现的情况为被带着莫名其妙走到一个自己完全不曾想过的地方去，或是原地打转。而鬼打墙也分两种不同的情况，一种是无害的，走着走着就自己清醒了，觉得害怕那也是后面的事，另一种就比较危险，例如明明看见眼前是一条路，但是走过去才发现那是一个悬崖，摔下去，连害怕的机会都没有了。

所以根据我所学，我知道这是同一个系统下，两种有本质区别的鬼魂所谓，一个是盗路鬼，一个则是断路鬼。两者的共同点则是都是用鬼魂的能力给人造成幻觉，以达到迷惑对方的目的，区别只在于动机的好坏罢了。按照茶摊老板的说法，他所遇到的鬼打墙，只是把他给忽悠了一阵，对他自己本身并没有造成什么伤害，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他所遇到的应该是盗路鬼，是相对无害的一种。不过这里就会出现一个新的问题，这取决于我对于盗路鬼这种比较另类鬼魂的认识。

通常情况来说，盗路鬼迷惑人大多数是出于一番好意，认为这个地方不安全，于是迷惑你，让你改变你原有的方向，躲避危险。有许多人曾经遇到过这样的情况或者听说过这样的情况，在山里走夜路，走着走着就失去了意识，等到第二天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睡在荒坟堆当中。这样的故事我们从小到大已经不是头一回听了，但是既然人是醒过来了，也没缺胳膊少腿的，说明本身没有受到什么伤害，对于老百姓来说，大多当个可怕难解的故事听了，但是对于我们常年混迹在这个行当里的人来说，其实我们是明白，当这个人开始被迷惑的时候，那就意味

着前方会出现一定的危险。这种危险不一定真的存在，而是被当时迷惑他的那个鬼魂认为危险是存在的，于是处于好意，把这个人带到自己觉得安全的地方。

所以说如果一个人在坟堆里醒来，那么把他带来的这个鬼，一定是离他最近的那座坟的主人。于是乎茶摊老板说的这些话，等于是变相的传递给我和胡宗仁另一个信息，就是恰逢他上厕所的时候，正准备走出来，而外头是有危险的，什么危险，极有可能是比较猛烈的鬼魂。想到这里的时候，我下意识的摸了摸我身上的罗盘，因为我开始预料到，估计等会儿还是免不了要测灵了。胡宗仁问店老板，你刚才说的那个鬼打墙，除了你之外是不是还常常有别人会遇到？店老板说，好多人都遇到过，只不过没受伤，只是转悠了一会儿，所以大家也都没怎么在意罢了。胡宗仁又问，是只在这个厕所才发生吗？店老板摇摇头说，那到不是，在刚才我说的那个凉亭附近，也曾有人在亭子里原地转悠了很久，好多人都看见了，还有刚才我说的那个二崖坎，那次就比较危险了，人都差点转悠到悬崖底下去了。

胡宗仁问他，这些都是实在发生过的事情是吧。店老板点点头说，千真万确，如果那些年轻人的事情我不知道真假，但是这鬼打墙的事情，可绝对就是真的了。听到这里的时候，胡宗仁突然站起身来说，刚才我们俩走到这里来的路上，看到有指示牌，上边是有这个公园的布局图的对吧？我点点头说，好像是的，你要干什么？胡宗仁没回答我，只是对我说你们等我一下，我去看看去。说完他就反方向走了，在这期间，店老板还跟我说了几样他心里认为的怪事，但是可信度其实真的不高，我只不过是一直在附和罢了。

过了一会儿，胡宗仁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把手机放在我们跟前，手机上是他刚才跑去在导视牌上拍下的公园布局图，他问店老板，你说说我们现在的位置大概在什么地方？店老板看了看手机后，就朝着上面的某处一指说，咱们就在这儿，胡宗仁接着又问那你遭遇鬼打墙的厕所在哪里？老板又滑动手指说了一个地方，然后胡宗仁又继续询问了另外几处有人遭遇鬼打墙的地方，包括那个凉亭的位置和二崖坎，老板也都分别指了出来。我们对照了一下，他说的这几个地方，几乎都在公园的步道边上，也就是属于大家都能够走到的地方，只有左上角有一个地

方，在图片显示中，却不属于公园开放的区域。于是我问那个茶摊老板，这个地方是什么？老板说，这个啊，就是我刚才跟你们说的那个废弃的防空洞啊！

于是我暗暗记下，觉得这个地方我们有可能会去一趟。而这个时候，胡宗仁却指着屏幕中间问，那这里呢？这是哪儿？老板说，这就是咱们脚下悬崖底下，以前有暗河的地方，现在全是杂草，去是能去，但是挺费劲的，也没谁会去。

我仔细看了看位置，如果说把这张地图设置一个中心点，把遇到鬼打墙的地方设置为边缘点，那么从这些边缘点朝着中心点延伸，就会汇集到一起，也就是说，如果造成群众们鬼打墙的那个盗路鬼是为了躲避周围的危险的话，那么这个危险一定就在众多案发地点的中央，也就是底下暗河的位置。于是我又问老板，这个地方就是暗河，也就是你刚才说下暴雨出现了一只大蚯蚓的地方对不对？老板说，是的，差不多就是这一带了。防空洞哪儿平常还会偶尔有人去探险什么的，但是这下头根本没路，一不小心就会受伤，草都长到腰那么高了，又是悬崖底下，一般没人去的。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我微微点点头。因为我俩都明白，这个地方比起先前想到的那个防空洞，估计更有可能。胡宗仁问店老板，那这个地方应该怎么才能够去？店老板说，这个就困难了，你们先得翻墙，然后下头有个小水坝的围栏，以前暗河就是从哪儿过的，然后顺着上坡的方向走，就能够走过去了。

说完这句，大家都没说话了，估计当时除了店老板，大家都各自在想着各自的事情。隔了一会儿，胡宗仁突然问店老板，你刚才说，前些日子那群来探险的年轻人，你很快就察觉到了，是以为对方人多，结伴而来，那最近有没有别的人来，就是能引起你的注意的人。老板皱眉想了想，这个还真没有，我这里每天人来人往的，到公园里玩的人基本都要从我这个茶摊经过，但是我确实没觉得有什么奇怪的人哦。我接过话问，那是不是这里有个庙子什么的，我看你们门口那儿有一些居士呢。老板说，以前是有个佛庙，但是后来就给荒废了，里头没有菩萨了。那都是好多年前的事情了。我又问他，那那个庙子以前在什么地

方？老板说，就在暗河边上，很小的一座土庙，现在去还能看到庙墙，但是里面已经没有佛像了。胡宗仁结结巴巴地问，那以前有佛像的时候，是什么佛？

弥勒佛啊！老板随口就答。

这下不会错了，如果白莲教要找的东西事先是被人藏了起来，尽管现在大家都不知道是谁藏的，也不知道是为什么要藏，但是如果藏下东西的人是白莲教的人的话，那么他在这个地方，最优先会选择的，就是那个佛庙。于是我赶紧问店老板，那个佛庙大概是什么时候拆毁的？老板说，没有拆毁，只是把佛像挪到别的地方去了，具体是挪去了哪儿，这个我也不知道了，时间大概是十几年前吧，那个时候这下头还能走着去呢。我想想也是，又不是文革，谁会那么无聊去拆毁佛像，要知道，出佛身血，那可是要下地狱的大罪过。

胡宗仁问老板，你刚才说的那个红衣服的女鬼，还有抛尸的那些，当时那些人遇到的时候，是白天还是晚上？老板说，听说是晚上。胡宗仁又问，你们这儿不是晚上要关门吗？那些人是怎么进来的？老板说，想进来还能没办法吗？那个铁门，拦得住君子，拦不住小人啊！

我想了想也是，因为今晚我和胡宗仁就要做一次他口中的小人了。

于是我们继续闲扯了几句，老板很开心，可能很久没人这么跟他愉快地玩耍了。喝完茶，付了茶钱，看看时间差不多是下午3点过，我预计白莲教的人如果要来，也应该是在傍晚，否则大白天的找东西，很容易引起别人的目光。所以我和胡宗仁打算先趁着这个时间熟悉一下地方，一旦发生什么无法预料的问题，起码我们得知道怎么逃走才是。

于是我们接着慢慢走，工作日，公园里人并不多，很快我们就走到一个公共厕所边上，想来那就是茶摊老板鬼打墙地方，胡宗仁问我，要不要进去看看？我说看什么？他说，看看里头到底是个什么鬼。

第二百一十八章 【案二十三】夜行之人

我告诉胡宗仁，其实不用了吧，既然老板本身没事，说明这个鬼魂就是无害的呀。胡宗仁反问我，无害的就不管了吗？毕竟是个鬼啊！他说话的口气有点着急，这个人从来都是吊儿郎当的，突然这么正经，我还真是有些不习惯。于是我问他，你这是什么情况，平时不见你这么积极，这咱们马上要面临的敌人到底水深水浅都不清楚，你倒在这个地方跟我搅合起来了。胡宗仁显得有些不安，于是他跟我说，我只是觉得，如果放任这个鬼魂在这里，遇到我们还好，要是遇到别的人，例如白莲教和轩辕会，那不是太可怜了吗？

我嘲讽胡宗仁说，你现在倒是学得很快啊，但是你也分清楚一下事情的轻重缓急啊，你自己看看时间咱们剩下的已经不多了，你这时候来跟我胡搅蛮缠这些东西干嘛？胡宗仁不说话了，而我此刻也大概明白了他为什么突然跟我发神经。他是因为时间已经开始渐渐接近了，而对于即将要发生的事情我和他都察觉到非常陌生，所以他有些紧张。想到这里的时候，于是我宽慰他，这样好不好，咱们先把正事办完，我答应你如果咱俩都还安然无恙的话，一定来把这儿的这些盗路鬼给带走好吗？

我特别强调了如果我们还“安然无恙”这句话，因为说实话，我确实也没个底。时至今日，我和胡宗仁一路算得上是硬着头皮朝前冲，在此之前，挖过坟，还在高空悬空和鬼魂对峙过，说不害怕那绝对是假话，可是我们还是选择了坚决地朝前走，对于胡宗仁来说，他的压力肯定比我更大，虽然这个人成天都不怎么正经。我虽然是力挺朋友到底，但其实我没有什么后路可退，胡宗仁之前帮助了我，所以我也必须在他有危难的时候挺身而出，而事实证明，虽然性格相差很大，但我和他之间

的确是配合无间的小伙伴。胡宗仁听我这么说，于是有点黯然地叹了口气，接着对我说，如果咱们能够安然无恙，今后也都安安生生过日子吧。

这其实是我期盼了很久的，不过看胡宗仁这么低落，害怕影响到晚上的事，于是我打趣地跟他说，就这么安然过日子了？咱们还剩下最后一个案子，完事了，难道不去找轩辕会讨个说法吗？胡宗仁一愣，看着我，我笑着对他说，如果咱俩最后一个案子也能安然度过的话，那当然最好，划清界限，咱们今后井水不犯河水就行了，如果最后一个案子难得有些变态，相信我，我会集聚我全部的人脉和力量，把他们这个组织闹个天翻地覆，你说好不好？胡宗仁也来劲了，他大声说，好！整死那群狗日的！我也语气激昂地说，那咱们就一定坚持到那个时候好不好！胡宗仁又大声说，好！坚持，怕个球，再大的难关，胡爷爷也挺过来了！

看到胡宗仁三言两语就能量全满，我也送了口气，这家伙有时候就像个小孩儿似的，得骗，得哄。

我和胡宗仁继续沿着山路走，这些路也不全是山路，比如我们下到悬崖底下的时候，就是比较平摊开阔的地势了。还有不少健身器材，能够一边锻炼身体，一边欣赏江景。我凑到栏杆边看了看，底下公路上的车已经显得很小说，如果有人藏东西到这里的话，就算是杀了我，我也不会下去找的，因为如果一个踩空，我就要跟这个世界说拜拜了。就算是死不了，摔下去肯定也残了，半条命。在栏杆的另一侧，是一排观赏花的花台，花台的尽头，有一堵仿古的青砖墙，墙壁约有两米多的高度，墙里是什么我是不知道，毕竟我不是姚明。不过这种青砖的仿古墙，原本是有点格调的，为的是配合这里古色古香的氛围，但是却非常不科学的在墙的顶端，用水泥浇筑了许多碎掉的玻璃渣子，啤酒瓶子等等，这种墙重庆很多，为的是防止别人翻进去。而从我们一路走下来的地势来看，此刻我和胡宗仁站立的位置，应当是到底部了，大概就在先前店老板说的那个二崖坎的位置，而这围墙背后，就是那一片面积比较大，且封闭不让外人进入的地带了，也是我和胡宗仁认为，最有可能藏东西的地方。

天色还亮，边上还有个老太太在不断用自己的背心撞树，虽然我不知道她练的是哪门子内功但是感觉好像那还挺舒服的。她用有点奇怪的眼神看着我们，我和胡宗仁也都察觉到了他的眼神。于是我对胡宗仁招招手让他把头低下来我有话说，胡宗仁本来比我高，所以我俩如果要轻声细语的话，他必须微微弯腰才行。我问他，现在还太早了，这儿还有这么多人，我建议咱们还是继续往前走，至少围着这个公园走一圈，否则的话我们不熟悉地形，谁知道那群人是不是从正门进来呢。胡宗仁搭着我的肩膀轻声说，好，就按你说的办。

说完这些抬起头来，老太太竟然从刚才那种奇怪的表情直接变成了那种恶心鄙夷，我正奇怪这老太婆是谁啊，非亲非故的，干嘛这么看着我们俩。而这时候，身边一对谈恋爱的情侣手挽手如胶似蜜地从我们身边经过。我看了看那对情侣，再看了看老太太的眼神，瞬间就明白了。于是我扯了下胡宗仁的衣服，意思是咱们继续走吧。可是当我和胡宗仁路过那个老太太身边的时候，胡宗仁突然一声怒喝，看什么看！我们是朋友！

他这一声不但把老太太吓了一跳，连我都吓了一跳。老太太露出惊恐的眼神看着他，胡宗仁则继续大摇大摆地朝前走去。

围绕着公园转了整整一圈，又重新回到了正门入口处，不过是从另外一个方向。这一圈下来，我得到了几个讯息，一是如果要进入到中间围墙的区域里，一共有三个方式，一是沿着我们刚才走的那条路下到底部，也就是能经过茶摊的那条路，二则是从另一个方向反去到底部，三则是从入口处不远一个观景台那儿，拉绳索速降下去。当然这个可能性微乎其微，因为我们注意到，栏杆虽然是石材栏杆，但是未必能够承受得住这样的重量，而且又不是拍警匪片，犯不着拿自己的生命来表演。而这一圈走下来，发现最容易进入那个区域的位置，其实并不是我们先前碰见老太太的地方，继续朝前走，还有个上坡的坡道，跟着上坡能够走到脚和墙体高度一致的地方，但是那个地方距离围墙大约有两三米远，想要跳过去，除非是有十足的把握加能够忍受距离地面三米左右的顿地感，腾空途中稍有迟疑，就有可能跨骑在围墙上，然后被众多玻璃碎渣扎进蛋蛋里，传来蛋蛋的忧伤。起码要我从那里跳过去，我是没有这个勇气的。但是如果能够有机会敲掉上边的玻璃渣，就有机会从这里

爬上去，因为这个地方相对更隐秘，比从先前遇到老太婆那儿更容易一些。所以这个地方有可能是最容易被白莲教选择的地方。

不过我和胡宗仁也考虑到另外一个问题，那就是既然茶摊老板说他没有看到过别的可疑的人，那么无非两个可能，就是对方是从另一侧进入，要么就是从未来过，说不定和我们一样，也都是第一次来。胡宗仁接到轩辕会委托的时候，对方既然通知是的“明天”晚上，那么他得到消息的时候，至少已经是晚了一点，所以白莲教的人提前来踩点，也是很有可能的，不过如果提前来过，又怎么会没找到？连我和胡宗仁都能够猜到，多半就在里头的庙子附近。而且我和胡宗仁还特别观察了一下，除了正门入口，其实在背山面，还有一条小路是可以进出公园的，这条小路大概就是附近的老百姓常常走的那条。如果对方选择从这条道路进出的话，那么想必就是不是第一次来这个地方了，起码在我们知道这件事很久以前，他们就曾经来过。

我和胡宗仁坐在边上的石凳上，反复分析排列各种可能性，看着快要5点钟了，冬天的天黑得比较早，加上晚上不知道会遇到些什么，于是我和胡宗仁决定，还是要先去吃点东西，而且要吃饱，省得熬夜的时候饿。于是我们在外边找了个看上去比较高档的餐馆，海吃海河了一顿。并且在公园关门之前，我们以上厕所为由，溜进了公园里。茶摊的老板已经收摊了，经过先前的商量，我们打算每人守着一个口子，先跟踪对方，如果有人进来了，总不能站着不动，所以在晚上的，想要跟上去，其实也不难。在天完全黑下来以后，我们俩就分别蹲在两条路上，我则是在那个闹过鬼打墙的厕所和道路之间的夹缝里守着，那里空间小，比较容易隐藏，并且厕所就在旁边，没人会没有公德心到还在外头撒尿的地步。我们连手机都不敢玩，但是我们约好，如果见到来人了，在确保不被发现的前提下，拨通对方的电话。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我不断忍受着厕所外的恶臭，还要心里一直念诵口诀以让我不被盗路鬼给迷惑，到了夜里差不多11点多的时候，我刚撒了一泡尿，就听见外头的路上，传来一阵脚踩到落叶上“窸窸窣窣”的声音。于是我屏气凝神，在脚步声从我身边经过以后，偷偷从厕所探出头去。

一共四人！

第二百一十九章 【案二十三】一路跟踪

我屏住呼吸，直到那四个人从我跟前走过，脚步渐远。于是我慢慢回到厕所内，给胡宗仁打去了电话，我说有人来了，一共四个，基本能确定是白莲教的人。胡宗仁低声问我，你是怎么确定的？来不及多说，害怕待会儿这群人看见胡宗仁的手机光线了，于是就告诉他你别问了快挂电话，相信我就行了。说完我就挂上了电话。

为什么我这么确定这群人就是白莲教的，那是因为他们走路的方式。公园的晚上闭馆以后，是要关闭灯光的，甚至连道路两边的路灯都要关掉，连厕所里都没有电源。所以在这样的环境下，我和胡宗仁如果掏出手机互相拨打的话，也许在很远的距离就会因为黑暗的关系被人发现。而我躲在这里等待的过程中，曾经有一个可能是保安的人路过，但是人家还打着手电筒，东照西照的，一看就是在巡逻的人，并且从脚步声也能够分辨出来，他不是来干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的。而这四个人却不一样，通常我们走夜路，虽然不一定都要喜笑颜谈，但起码不会在这种黑灯瞎火的情况下，连个照明设备都不带吧，就算是真的没带，现在谁都有手机，手机的光源不也能够照亮一部分道路吗？更何况这条路还是沿着悬崖壁修建的，白天走靠到边缘都很吓人，晚上则更不用说。另一个，这群人的脚步刻意放得很轻，由此可见肯定不是穿的皮鞋一类，多半是软底的例如布鞋胶鞋之类的鞋，若非他们踩到了地上的落叶发出沙沙沙的声音，我还很可能都没注意到他们。由于我在黑暗中待的时间会比较久一点，所以同样是无光的环境下，我却比较能够看到那几个人的轮廓，这其实很容易区分，当一群人，在不恰当的时间悄无声息地出现在某个地方，并且还轻手轻脚的，目的就只能有一个，那就是害怕被人发现。

至于是害怕被谁发现，这个目前我和胡宗仁掌握到的线索，就很难说，首先他们肯定是要躲着公园的值班人员，这就是他们行动隐秘，而且不带照明设备的原因。其次如果他们率先知道我和胡宗仁一定会赶来坏事的话，那么他们心里肯定是做好了跟我们对抗到底的准备的。公园很大，即便是那中间被围墙围住的区域也不小，只带四个人，又在深夜里，想要找东西其实原本就非常困难，所以这些人要么就知道具体的位置，要么就是那个东西需要四个人的力量才行。

所幸那天我穿的衣服是深色的，而且我多年来外出办事的时候通常都习惯穿那种牛筋底的大头皮鞋，除了耐用之外，踢人也蛮疼的，走路却声音不大。我算了算大概那几个人走远以后，我就跟着走了出去，远远能够看见几个人的轮廓的时候，我就远远地跟着他们。此刻我知道胡宗仁肯定也是找了个地方藏了起来，这是我们之前就约好了的，无论是谁先发现动静，另一个就立刻提前到达我们的中间点，这样既能保证咱们彼此不会跟丢人，又能够让两个人凑到一块，办什么事也都安全一点。

在即将到达最早遇到那个老太太的地方，也就是二崖坎的时候，那几个人突然停了下来，然后窃窃私语着，声音很小，我完全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而我也赶紧缩到花坛边上，蹲下身子。二崖坎外有底下街道映上来的灯光，所以我蹲着可以看到几个人逆光的影子。其中一个人走到边上的栏杆处，好像趴在上边伸出头去朝着底下张望了一番，这个动作白天我和胡宗仁也做过，也因此发现了底下根本没会有人可以爬上来。习惯了周围的环境以后，渐渐的听觉和视觉都会变得更强一点，几个人说话虽然我没有完全听明白，但是断断续续我听到了这么几句话，大致上的意思就是到底在什么位置？没有手电还真是不好找。然后另一个人又说，杨师伯说有可能在山洞里，去那里看看吧。

这里的山洞，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肯定就是那个荒废的防空洞了。几个人在那儿商量了一阵，中途还偷偷点亮了手机，大概也是在找路之类的，最后他们决定，朝着防空洞的方向走。防空洞我是没去，但是我之前问了具体的方位，大致上在我当下的位置到胡宗仁先前藏身的位置之间，被隔离了一段路，然后绕过弯才能够在山崖壁上找到。而我和胡宗仁最早也是怀疑过防空洞有可能藏东西，但是后来经过和茶摊老板的

一些对话后，我发掘这中间暗河边的那个老庙子，才是最有可能的地方。

于是当下我就面临一个新的问题，到底是继续跟踪这几个人，还是让他们自己去一阵瞎找。而现在我又不知道胡宗仁到底在什么地方，但是我唯一能够确定的，就是胡宗仁此刻也正在我附近不远的地方藏着，看着这几个家伙。

随着这几个人的走远，我还是决定相信我自己的判断。听到脚步声渐渐远去以后，我虽然无法确定胡宗仁是不是也跟着走了，但是我还是躲在树后，压低了嗓子轻轻咳嗽了一下，然后等待。几秒钟以后，在我另一侧的草堆后，我也听到一声轻轻的咳嗽声。胡宗仁逼近告诉老朋友，他的声音即便是咳嗽咱们也能相互认出来，于是我站起身来，快速挪动到他的周围，然后低声问，你在哪儿？他轻声说，这儿。

我很快就找到了他，然后在他身边蹲下，我说，我还真担心你傻逼似的跟着上去呢。他说怎么会，我在你前边，就算是要跟，也是得跟在你后头啊，数了数四个人，没看见你跟着，我就知道你留下了，于是我也留下了。我点点头，没想到胡宗仁此刻竟然还挺机灵的。不过很快胡宗仁就问我，那你为什么不继续跟着上去？没准还真在那什么山洞里头呢！我察觉到胡宗仁藏身的位置其实比我离那几个人要近一些，而且他这么说，我就知道当时胡宗仁其实是听到了他们的谈话的。于是我问，那几个家伙到底说了些什么，我隔得远，没能听得太清楚。胡宗仁说，他们就是在商量，说那边山洞的地方是在转角背后，就算你在那儿生一堆火，也不会被公园管理处的人发现，而且那个地方也是他们觉得最容易找到东西的地方，于是打算先去那里找找。

我问胡宗仁，意思是他们要先去那边，如果没找到的话，说不定还要换个地方是吗？胡宗仁点点头说，大致上是这么个意思。我说，你看清楚这几个家伙的样子了吗？胡宗仁说，黑漆漆的我怎么看得清楚，又不是猫头鹰。我告诉胡宗仁，我停下来不继续跟了，一来是为了避免惊动到对方，虽然做好了今晚要动手的准备，但是谁那么无聊没事去打架，能不打就不打嘛。而且我们比对方提前来，也踩点了，知道大致的地形，记忆犹新，所以在这一点上，我们是有一点优势的，甚至说，我

们比他们还要接近真相，毕竟我们有充足的时间来思考。

胡宗仁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那咱们就赌了吧，就赌一下到底我们两拨人，到底是谁猜对了。我点点头，因为我知道，接下来就意味着，我们要翻墙进入中间暗河的那片区域了。

早前曾经在高处看过地形，以我们当下的位置来看，也许翻墙并非是一个困难的事，只要解决掉那些玻璃渣子就行了，但是我们如果翻进去就用手机或者手电之类的东西的话，会有被顶上管理处的人发现的可能性，但是如果我们能够摸黑走那么几百米，就会被很高的山崖挡住，上头的人就看不见我们了，除非他们的保安非常尽责，会时时刻刻盯着这里看，这样的可能性倒是不大。而且进去以后周围有围墙，转角还是一处比较高的悬崖，所以我们即便使用了光源，那群白莲教的人也不一定能够发现。

我问胡宗仁，你刚才偷听他们说话，你是不是听到一个被他们称为“杨师伯”的人？胡宗仁说是啊，我也听见了。我说这好像不大对劲啊，司徒说的，这些白莲教徒是各地聚集而来的，也就是说各有师从不同，既然师父互相说不定都不会认输，这群人口中的杨师伯，又会是誰，难道这四个人是一个师门的吗？胡宗仁说这个就不清楚了，但是起码咱们可以肯定一点，这个所谓的杨师伯，就是指示这几个人大晚上夜探佛图关的其中一个主使者，也就意味着这个杨师伯是知道这件事情来龙去脉的人之一。胡宗仁笑了笑说，记住这个名字吧，咱们说不定以后还得打个照面呢。

我也笑了笑，但没说话。由于不知道防空洞距离我们这里到底有多远，毕竟没亲自去过，所以我和胡宗仁还是打算趁着现在没巡逻的保安，那几个白莲教的人也没回过头来，先翻墙。如果所幸被我们在里头找到了，不用打这一架，也算是破了白莲教的好事了。

第二百二十章 【案二十三】高墙之内

翻墙这种是早已不是头一回干了，甚至连这种有玻璃碎渣的墙也是。前段日子，还跟胡宗仁一块儿在湖广会馆附近翻了这么一个墙，尽管那时候并没有真的翻进去。大冬天的，衣服厚实，于是我和胡宗仁花了十几秒钟猜剪刀石头布，由于我输了，于是我骂骂咧咧地脱下我的外套，然后让胡宗仁把我扛起来，我把外套盖在了那些玻璃碎渣上边。这是为了待会儿在把玻璃敲碎的时候，不至于渣子到处乱溅，也会因为厚衣服的关系，不会发出很大的声音。

接着胡宗仁把我放下来，我在周围找了半块砖，然后胡宗仁再次把我扛了起来，人开始一边用手小心地摸着，一边敲碎了那些玻璃碎渣。衣服能够覆盖的面积毕竟有限，所以我在敲完了这一拨之后，还稍微挪动了一下位置，再敲了一阵，以保证敲掉的区域能够满足我和胡宗仁顺利通过。

即便是敲碎了玻璃，但是也不敢徒手撑上去，那些锐利的边缘一定会划伤我稚嫩的小手的。于是我丢掉那半块砖头，双手撑着墙壁，然后低头对胡宗仁说，你站稳一点，我要先踩着你的肩膀。于是胡宗仁微微蹲下，呈现一个扎马步的动作，其实他也是双手扶着墙。我虽然个子小，但是重量却没比胡宗仁差多少。于是等到我站稳在胡宗仁的肩膀上的时候，胡宗仁才开始缓缓的起身，直到我用我的衣服挡住了碎渣，然后爬上了墙头。

而这个时候胡宗仁就留在下面了，于是我反过身子，让墙壁的顶上贴齐我的肚子，我用肚子借力撑住，于是把上半身稍微垂下，对胡宗仁伸手。这样一来的话，即便是胡宗仁无法一下子抓到围墙的上边，也能

够抓到我的手，只要他不放手，咱们俩就好像一块橡皮膏一样挂在墙上，稍微支撑一会儿，胡宗仁就能够腾出另一只手来，抓住墙壁的顶端。

都说理想是丰满的，现实是骨感的，所以那天晚上我这个想当然的动作，还的确让我彻底地骨感了一把。胡宗仁在起跳的时候，竟然用两只手抓住了我，于是我不得不使出吃奶的劲来用我另一只手也抓住他，拼命往上拉，这么一来我的肚子成了我们两个人体重总和的唯一受力点。还好我那时候还拥有一整块巨大的腹肌，但是我能够明显感觉到我们俩加一块差不多300斤的重量下，原本虽然被我敲掉了明显玻璃渣的墙壁上，还有一些细微的小棱角其实是我无法处理掉的，扎得我一阵疼。为了不造成开肠破肚的重伤，我发狠一下子把胡宗仁给拉了上来，直到他松开我的手双手撑在墙壁上的时候，我实在是没力气了，一下子挣脱，从大约三米高的墙上跳了下来。

准确地说，是摔了下来，因为我错误的估计了当时的地形，一下子踩到了不平整的地面上，屁股着地，好在地面上虽然有些石块和我刚才敲下来的玻璃渣子，但总体来说，总比摔在水泥地上强。胡宗仁从墙上跳下来以后，我们俩蹲在一起喘气休息了十几秒钟，胡宗仁才站起身来说，走吧，咱们往里找找去。于是我们俩开始在齐腰深的草堆里摸索着前进，虽然不能够很清楚的看到周围的情况，但是大致上的轮廓是能够分得清的。这个地方的范围比较大，如果估算没错的话，差不多能有两个足球场那么大，崎岖不平。想要摸黑找东西，还的确是非常困难。我和胡宗仁都算是有一定生存经验的人，所以在这样的地形里，我们开始根据感觉寻找一个最低的点，这个点就非常有可能是早前茶摊老板说的当初暗河流过的路径。因为枯水是最近这些年的事，所以在此之前的千百年，这里都是有水流淌的。有水流冲刷的地方，一定比较低洼的，所谓水往低处流嘛。我和胡宗仁每走一步都非常小心，因为这些草堆里说不定有什么可怕的虫子，毕竟这里没人来，相对也算是个保护了。

很快我们摸索着走到了一个下坡的尽头，然后再继续朝着一个方向走的时候，就察觉是一个比较长的上坡了，所以我们觉得这里应当就是以前的河道。再顺着这个低洼的部分朝着我们来时的方向走，没多久，就看到一个人造的建筑，因为四四方方的棱角，即便在夜色下也很容易

和周围的环境区分开来。这里大概就是当时修建的一个用于拦水的小水坝，这时候，胡宗仁对我说，你快过来，这里有东西。

我顺着他的方向走过去，拨开草堆，看见胡宗仁那猥琐的黑影蹲在地上，他对我轻声说，看到了吗？这里有块石碑。我一惊，跟着蹲在地上，伸手去摸胡宗仁手摸着的那块石头。刚摸上去，有点湿润，滑滑的，仔细一感觉，才发现那上边已经长满了青苔，我顺着摸下去，就好像一个瞎子一般，摸到了石碑的正面从那些深浅不一的痕迹可以摸出，这的确是一块刻了字的石碑，会不会就是茶摊老板说的，那个用来记载姚公事迹的石碑。从手感上来说，我大致在脑子里描绘出这块石碑的大小和样式，通常在一些建筑的边上都会有类似如此的石碑，要么就是用来歌颂功德，要么就是用来庇佑平安，由于无法得知碑刻的内容，所以我也只是看了看周围，大致上记住了这个位置，心想如果之后还要从中获取线索的话，再回来一次就是了。

既然找对了方向，剩下的，就是要朝着河道上游方向走就行了，于是我和胡宗仁开始折返，朝着上游的方向走去。一路上我们俩都在和草丛搏斗，时不时会听见不远处的草堆里，传来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在夜晚这样的声音是很可怕的，但是估计只是田鼠之类的小动物。举步维艰，所以我们行动的速度极慢，走了好一会儿，大概才走到了中间。地势出现了变化，不在是缓坡，而是好想阶梯一样一层一层的，并且每一层相隔约有十米左右。这大概就是以前还有人在这里种地的时候，留下的田坎吧。而我抬头一看，虽然还能够看得到上边景观台的地方，但是已经看不到公园管理处了，于是我提醒胡宗仁，咱们现在是不是可以点个灯了，摸黑走，好可怕啊！胡宗仁看了看说，点吧，有光线咱们也能找得快一些。于是我打开了我手机的手电筒，观察了一下四周的地形。在我前方大约两三百米远的地方，有一个转角，转角是在一个缓坡上的，按照这里有河流的逻辑顺序来推断，那个地方应当就是暗河的源头。我抬头看了一下，发现我几乎能够看到下午的时候，我和胡宗仁喝茶的那个地方，所以这次的判断应当是没错。于是我和胡宗仁打算分头行动，他顺着左边走，我顺着右边，我们俩每人按照半圆形的轨迹寻找，这样能保证不错过多少东西。

胡宗仁自从换了手机以后，也开始步入了智能时代，作为一个年轻

人来说，虽然有点傻，但是起码的功能还是会用的，于是他折腾了一下自己手机的手电筒，就开始跟我分头寻找，不过我们并没有一直打开光源，而是一顿一顿的，照亮一阵熟悉了地形之后，就会关闭，走到新的地方后，再打开一会儿。这样也能够减小被发现的可能性。

十几分钟以后，我在我寻找的这半侧，我看见一个凸出地面大约一米五左右，占地见方大约两平米左右的石头状的东西，这里周围虽然有不少山石瓦砾，但是这种凸出这么高的，很明显是人为修造的。于是我走近一看，发现它的外表布满了藤蔓，拨开藤蔓后，能够看见白色的类似石灰一样的东西，非常斑驳，从好几处掉落的地方来看，里头好像是沙石混合了红土和砖瓦修建的东西，从形状上看像一个底部宽上面略窄的梯形柱子，而顶部却是断裂的，或者说是垮塌的，我绕着走了一圈也没弄明白那是个什么东西，难道是当年这里有人家，留下的地基吗？我正打算叫胡宗仁过来看看，胡宗仁却在另一头喊我，声音并不大，但是在这样的环境里我是能够清晰听见的。他说，你快过来，我找到点东西，这里好像是个神龛。

我一听就来精神了，立刻朝着胡宗仁的方向走过去。走到他身边以后，他用手机照给我看，之间在他面前的草堆当中，有一个已经被掀去了顶盖，四四方方的一个小格子，大小和我在另一头找到的那个奇形怪状的东西差不多，但是并没有这么高。不过不一样的是，胡宗仁跟前的这个，是修建在一个石条铺成的基座上的，看上去很像是一个台阶一样的东西。而虽然是个四方形的东西，但是却只有三堵墙，中间是空的，形成一个门字形。每一个转角处的小柱子，都是圆弧型的，尽管周围杂草丛生，也没有顶盖，但是以我和胡宗仁的经验来判断，这里就是一个用于供佛的、已然废弃的神龛。

“天雨虽宽不润无根之草，佛门虽广难度不善之人。”

神龛顶随被掀起，但是还依稀能够看出残缺的两个字：“夜雨”。

哼哼，折腾这么久，可总算是找到了。

这地方可以喝老荫茶哦！

第二百二十一章 【案二十三】神秘符号

胡宗仁问我，咱们这就算是找对了是吧？我说，是的，我们这一路上走下来，虽然看到不少供佛的地方，但是一个个香火相对来说还是比较足的。尽管在边上都没有人看守，但是我们路过的时候，也发现上边大多都还插着没有烧尽的香烛，儒释道都有。而我们当下所在的这个地方，仅仅是一个神龛而已，却留下了“夜雨”两个字。

关于夜雨的词组，其实有不少，但根据那两个字的位置，夜字在右，雨字在中间，这说明这是一个三个字的词组，所以极有可能就是“夜雨寺”。全国有很多夜雨寺，或者飞来寺等等寺，但那也只是名字的重叠而已。小小的一个佛龛，自然不可能妄自菲薄的称其为“寺”，所以我料定，这里在过去一定有一个小寺庙，起码是能住人的那种。说不定刚才我在对面看到的那个不知道是什么东西的柱子，就是当年庙宇的其中一部分。

我把我的推测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点点头，虽然我们俩都并非佛家人，对佛家的了解也算不上多，但是这种逻辑性的问题，还是非常容易想通的。不过胡宗仁却问我，但是你凭什么这么确定这里就是我们要找的那个寺庙？那个供奉弥勒佛的寺庙？

我对胡宗仁说，其实大部分也来自于我的直觉，因为早前那个老板不是说了吗？以前这里就有个庙子，里头供奉的就是弥勒佛。但是他当时并没有提起这里曾经有一座寺庙的事情，想必寺庙的拆毁，应当是在他出生以前的事情了，而这周围有农田，有水坝，有歌颂姚公的碑刻，还有条暗河，怎么看都像是一个修建庙宇的宝地。我顿了顿说，况且，如果这里以前真的有一座寺庙的话，说不定里头供奉的还不止是弥勒

佛，也许还有观音菩萨呢。

胡宗仁想了想说，也对，佛庙里供弥勒佛倒很正常，但是这白莲教的座坛如果拜了别的，可就有点不对劲了。我点点头说，另一个方面我是从这佛龛门口两侧的这两句话判断出来的，这里并不是专属于白莲教的，而是一座地地道道的佛家寺庙。

胡宗仁蹲下读着那两句话，天雨虽宽不润无根之草，佛门虽广难度不善之人。这两句话倒是非常容易理解。你是从这佛门二字判断出并非白莲教的座坛是吧？我说，是的，这句话其实应当是出自某部佛经，反正我在许多佛家寺院里都曾经见到过这句话的扩写或者缩写，大致意思都差不多，而这句话其实把佛门二字换成别的宗派，其实也是说得通的，这就是说，大道归宗，佛家对于事情本身的理解的确比我们要深刻一些，富含了很多哲理甚至是真理的东西。胡宗仁问我，所以当你看到这两个字，然后联想到茶摊老板说这里供奉的弥勒佛，寺庙却早已不存在了，所以在这种情况下，被白莲教的人当作是自己的座坛，也是说得过去的对吧。我说对啊，除非当年在这里藏下东西的人，并非白莲教的人，但是若非如此的话，这么多年后，白莲教又怎么会兴师动众地来寻找呢。

一时想不通，也就不纠结了。我和胡宗仁料定如果有人在这附近藏东西，那么应该会选择在庙宇的范围内，并且当初藏下以后，是会料到将来的某一天，还会有人来寻找，否则为什么要藏？直接毁了不就行了吗。所以当初在藏的时候，就已经想过将来会来找。我顿了顿说，像这样的地方，虽然谈不上是人迹罕至，但是也必然是众多人会慕名而来的地方了，你还记得我们一路走来路上那些摩崖题刻吗？胡宗仁点点头，我接着说，正是因为这是一座古关，也正是因为它在此之前有非常深厚文化的沉淀，才引得这些人来留下题刻，否则人家有什么理由选择这里。再者，我们先假设这个东西就是白莲教自己的人藏下的，那么藏它的时候，他会优先选择自己门派的座坛而非正统佛教的寺院，所以他选择在这里，一定是在寺院拆毁以后，但是佛龛还在的时候，这个就需要咱们去了解一下具体的时间，哪怕是一个大致的时间范围都行，另外还值得一提的是，佛图关最后被开放成为公园，这件事肯定是当初藏下东西的那个人没有料到的，否则就算换了咱们俩，也不会把东西藏在一

个每天都有很多人来观光的地方吧，难免被找到啊。所以在先前的那个时间范围，咱们还得再延续一下，就是这个地方被当作公园之前。

胡宗仁开窍了，他对我说，所以这个时间就是寺庙拆毁后到公园开放前对吧？我说，是的，正是如此。

我没有学过什么刑侦技巧，更加不会福尔摩斯，我的优点在于我有比较敏锐的观察，许多看似毫不相干的事情其实只要猜测一半推测一半，距离真相往往也就不远了，剩下的，只不过是需要去求证罢了。而胡宗仁的优点在于勇气，他总是能漫不经心地化险为夷，但是自从和我认识以后，好像我们俩的合作虽然称不上是天衣无缝，但也算是锦上添花了。对于他来说，我是他的挚友，是能够给他一些点子的人，而他对于我而言，则是一个福将，很难说他能够安然活到现在到底是手艺好还是运气好，最起码，我们都做到了。

胡宗仁虽然认可我说的话，但是仅仅是认可是不够的，我们需要得到一些佐证才行。于是我和他又花了一点时间开始寻找这个地方庙宇存在过的痕迹，但由于是夜晚，尽管有手机电筒，我们也没敢静下心来仔细寻找，毕竟我们要防止被公园管理处的人发现，还要防备着那四个白莲教的人在山洞那边折返回来，所以时间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紧迫的，紧迫到我们找了一会儿之后，竟然都开始渐渐有点心浮气躁。

打电话给司徒吧，问问他，兴许能有点新的进展。这是胡宗仁的提议，从医院活死人以后，胡宗仁总是会有意无意地提醒我给司徒打电话，而他自己却不打。也许是司徒跟我比较熟的关系，尽管老是这样求助于人并非好事，但是事态紧迫，我也没办法去顾虑很多。于是我脱下我那已经被玻璃碎渣扎得到处都是小口子的外套，蹲下身子，蒙住脑袋，开始给司徒打电话。时间很晚了，司徒也早已经入睡，但是接到我的电话之后，司徒还是第一时间起身为我解答。我把我在这里遇到的情况无论大小巨细，统统告诉了他，司徒在听到我说夜雨寺的时候，突然打断了我一下，然后跟我说，你有多大的把握确定最后那个残缺的字是个寺字？我说百分之八九十吧，要不然还能是什么，我在那另一侧都已经找到了可能是当年寺庙留下的残垣断壁了。司徒笑了笑说，所以我说你娃娃还嫩，寺庙从不隔河而建，你连这点常识都没有吗？

司徒这一番话，让我突然吃了一惊，也许是没有河流的关系，于是我根本就没想过这件事，或者说是把它选择性地忽略了，寺庙通常不会分别建在河道的两岸，这样一来相当于是隔断了求佛之路，具体是为什么我并不是非常清楚，但是大致上就有这么个习俗吧。而最低洼的地方已经被我和胡宗仁证实那是曾经的河，这么说来，对面的那个残破建筑，并非是寺庙。于是我问司徒，那如果不是寺庙，你觉得会是什么。司徒说，你难道忘了，这佛图关里，总共有12座白骨塔，是当吃日本人打进来的时候，掩埋那些被炸死的人而修建的，大多数都已经垮掉了，据我所知好像目前就只剩下一座完整的了。我告诉司徒，我这个你这么一说倒真有点塔的样子，不过不是完整的。司徒说当然不是剩下的完整的那个，因为完整的那个根本就不再悬崖底部。你目前找到的那个，可能是其余11个其中的一个。

司徒接着说，这白骨塔是战时才修建的，如此说来，你们的时间范围又可以缩小一点了。但是这佛图关之后联合旁边的鹅岭公园为一体一起对外开放，鹅岭公园曾经是重庆清代时期的首富李耀庭的私家宅院，是在1958年时任重庆市长任白戈跟邓小平提议后，才对外开放为公园的，这么一来，我可以断定，当初那个人藏下东西的时间，肯定是在寺庙拆毁后，到1958年之前的事了。

1958，听上去好遥远。我又不是寻宝人，听这些就跟听天书一样。于是我问司徒，那你能查到这寺庙是什么时候拆毁的吗？司徒说，这个我要花点时间来查，今晚肯定是不行了，不过你不需要了解这么多呀，你只需要找到跟白莲教有关的东西不就行了吗？我说，我现在就找到一个垮塌的白骨塔，找到一个废弃的佛龕，佛龕基本上能确定是供奉弥勒佛的，别的我就什么都知道了。司徒想了想说，你说的佛龕和白骨塔是分别在河道两侧的对吧？我说，对啊？司徒说，那你让小胡现在赶紧丈量一下，看看从佛龕直线走到白骨塔，折中的位置，是不是就是在河道上？

于是我转告了胡宗仁，胡宗仁立马就去办了，隔了一小会儿就跑回来跟我说，司徒说的没错，中间的位置，恰好就在最低洼的河道上。司徒说，那个地方，好好找找，至于为什么，等我再查点线索后有把握了再告诉你们。司徒接着说，那佛龕周围，有没有什么特别的东西？能和

白莲教有关的？我让司徒等于是我拿起手电围着佛龕绕了一圈，在佛龕背后靠近悬崖石壁上，我找到了一个大约拳头大小的符号。

符号看上去有些旧，但比起佛龕却新很多。是一个圆形加一个月牙形，圆形是红色，月牙形则是金色。

我一下明白了，日月，明教！

第二百二十二章 【案二十三】金属箱子

我立刻把我的发现告诉了司徒，语气当中难掩兴奋。司徒却说，这就是了，既然有这样一个符号，那说明当初藏下东西的，就肯定是白莲教自己的人。我问司徒，你是怎么知道这附近会有这类符号的？司徒说，其实他也是猜的，因为白莲教多年来行踪相对比较诡秘，对外也很少以白莲教自称，大多称呼自己为白派。江湖传信是历来都有的手段，对于白莲教来说，他们一直有这么一个习惯，就是当有些事情做得比较隐晦，那么就会留下一些容易被本门人认出来的是记号，倒并非都是指代特别具体的符号，也许是一段话，也许是一首诗，只要起到了提示对方的作用，那就算是达到目的了。

司徒跟我解释说，左边那个涂了红色的圆圈，的确是你说的那样，代表这太阳。金色的月牙则代表月亮。古时候的人对于现在科学的认知是非常有限的，在他们看来，太阳是火，所以是红色的，月亮在晚上的填上，就是金色甚至是白色，而日月交替的时候，恰逢是夕阳西下的时候，夕阳的颜色也正好是红色，如果说这个符号出现在别的地方，也许还有另外的说法，但是出现在你现在的地方，那就肯定是指代了明教了。

司徒还说，至于你们说要找的东西在哪里，由于我无法亲临现场，所以我也没办法帮你找到。但是我稍微分析了一下，如果佛龛的位置和白骨塔之间的距离，恰逢中间点就是河道的话，那么你们可以开始搜寻一下河道的中央。如果这个符号的方向和佛龛里佛像的朝向是一致的，那么你就应该顺着佛像方向找，但是那个东西一定在能够看见佛像和这个符号的地方范围之内。

我告诉司徒，里头没有佛像，但是从开口的方向来看的话，恰好是对准了河道的，也就是白骨塔的方向，那个符号也是如此。司徒说，那就基本不会错了，你们现在就到河道中间找找去。我说，那该怎么找啊，现在又没有河流，全是碎石和杂草，这么多年前的东西，藏在石堆中，怎么可能不被人发现？司徒“哼”了一声说，谁告诉你一定藏在石堆中的？我说那不然还能藏哪儿，这周围都是空旷的。司徒想了想说，你身上带了罗盘了吗？我说，当然带了这东西我从不离身的。司徒说，那就好，罗盘能够找到周围磁场不一样的东西，你试试找找吧，除非当初那人藏下的石碑或是书卷，否则你们应该能够找到才对。

跟司徒道谢以后我就挂了电话，虽然用衣服罩着脑袋，但还是有点透不过气。我等电话的屏幕灯光熄灭以后就一下子钻了出来。我把司徒说的内容告诉了胡宗仁，胡宗仁一直都很崇拜司徒这我是知道的，原本早前我还曾经希望借由我的关系，让胡宗仁称司徒为一声先生，敬一杯茶，没准还能跟着司徒学点手艺呢。但是胡宗仁拒绝了，他认为如果一旦和司徒过分的靠近后，原本的那种敬意就会慢慢变淡，与其如此，他还是更愿意当一个司徒的仰慕者。况且自己的手艺虽然算不上是一流，但是在行里也算是够用了，年轻一辈当中，都算得上是后起之秀了。所以当胡宗仁听到之后，大赞司徒实在太牛了。

于是我站到佛龕边上，眼睛看着残破白骨塔的方向，然后反过身子，开始后退，果然和司徒预料的一样，当我的脚步刚好走到河道中央的时候，再继续朝前走的话，我就会看不到那个神秘符号了。于是我站定脚步，找准位置，开始沿着河道左右移动，发现有大约十多米的距离是可以同事看到佛龕的口子和那个符号的，此外的距离就会有所遮挡。按照司徒的说法，这么一来，范围立刻又缩小了很多，变成这短短的十多米了。

可是这十多米的距离，全是碎石瓦砾，以及杂草，除非是傻子，才会把东西藏在这里。于是我开始猜测是不是被埋在了底下，如果真是如此的话，那东西一定要抵抗住多年来的雨水腐蚀，还要确保不被人发现才行。于是我掏出罗盘，开始贴着地面，沿着这十多米的距离，一寸一寸的寻找着。在走到差不多5米左右的位置的时候，罗盘上开始出现了一阵不规律的跳动。而我看向地面，除了杂草碎石之外，别的什么都没

有，埋在底下，又能够对罗盘产生磁场影响，想必底下是一个金属的东西。

罗盘的指针本身是磁性的，就跟指南针差不多，而且它原本就非常敏锐，加之我当初出师的时候，师父给了我这副罗盘，并授予我一段开盘咒，我的罗盘的灵敏程度，可能较之许多别的寻常罗盘来说，要敏锐很多，不仅如此，我多年来甚至可以根据罗盘指针旋转速度的快慢，指针弹动幅度的大小，以及结合原本方位和指针之间的夹角，渐渐都可以准确地凭借罗盘办到许多测灵方面的事。佛图关是一处古迹，这样的地方即便是有一些现代建筑，但起码我当下所在的这个位置是没有的，这里一片荒凉，想必是已经封闭了许多年，所以在这个地方若非闹鬼的话，是不应该有什么磁场反应才对，如今罗盘开始转动，说明这底下埋着的东西必然是金属无疑。

金属本身有磁场，所以罗盘可以轻易地感觉到。我告诉胡宗仁，这地方底下埋了东西，不过由于我们随身都没有带什么可以挖掘的工具，于是胡宗仁只能到河道的其他位置找来一些稍微尖锐一点的石块，我和胡宗仁就开始趴在地上，非常吃力的挖着。

这个过程持续了大约半个小时，这途中我一度非常担心那四个白莲教的家伙会撞破我们的事情。不过渐渐我也就放心了，因为我猜想那个防空洞想来也很大，那几个人找东西多半也会和我们一样，费时很久。不过我们比他们幸运，我们能够找到，而他们今天却注定要无功而返了。

随着一声清脆的“哐当”声，胡宗仁手上的石块撞到了一个金属的东西，发出了略带回音的声响。这说明底下这个金属的玩意，里头其实是中空的。说不定是一个铁盒子之类的。铁器常年埋在地下的话，会因为流水和土壤中的其他原因而产生锈蚀，再加上司徒的分析这个东西至少是在1958年之前埋下的，已经过去了50多年，不知道里边的东西还在不在。于是我和胡宗仁开始沿着这个金属东西的边缘继续挖掘，直到我们挖到一口箱子似的东西，并来回摇晃使其在土壤中松动，继而被我们俩合力给抬了出来。

箱子大约有24寸大小，是长方形，高度大约有十公分左右，按理

说，这样的金属箱子，拿在手里应该会比较重才对，因为它本身就是金属嘛。可是我和胡宗仁抬起来的时候，却发现并没有我们想象中的那么沉重，而是轻飘飘的，不过里头明显感觉到有东西在晃来晃去的，发出轻微的晃荡。

把箱子放下后，我仔细观察了一下，这是一口铜箱子，难怪敢埋在底下，箱子的四壁上，有许多钉子眼大小的小孔，开孔的方向是从外到内，就好像是有人用钉子在箱子的四周打了无数个小孔一般。难道是为了透气吗？这里土壤难免因为下雨而湿润，有这些小孔不是就把雨水给渗入进去了吗？我开始寻找箱子的开合处，发现那儿本来有一个挂锁的位置，但是锁大概不是铜质的，所以已经腐蚀掉落了，我只用石块轻轻敲打了一下，就把箱子给打开了。

原本这个东西不属于我们，我们本来是没有理由去打开箱子的。但是好奇心这个东西很难说，尤其是当我和胡宗仁深知这里头的东西是和我们玄学有关的时候。古时候一个再道貌岸然的君子，当他遇到一本绝世武学的时候，也难免想要一探究竟，我想当时我和胡宗仁大概就是这样的心态。不过我们相互说服对方，是因为扛着箱子不好走，所以需要把里头的东西取出来才打开箱子的。

可是当我打开箱子后，里头黑漆漆的什么也看不到，于是我就开始用手电照射，这一照不要紧，直接把我吓得坐在了地上。在箱子较长的一个方向中间，有一个微微凸起的内盒，内盒大概是焊接在箱子的地步的，上边有一个好似糖果盒那种，不需要锁，只需要稍微用力就能打开的盖子。占地很小的一块，不过在除此之外的别的地方，竟然密密麻麻地爬满了无数条蚯蚓。在我面前反复蠕动着，那一幕瞬间让我回想起小时候看的那些恶心的美国异形片，差点没忍住就吐出来。

胡宗仁看到以后，也退后了两步，这时候我才知道，原来箱子四壁上的那些小孔，就是用来让蚯蚓钻进去的。于是我立刻去看了看我们挖出来的那个坑，发现虽然地表非常干燥，底下却比较湿润，想来那条暗河即便是断流了，地下水也没有停止。

正当我打算说服胡宗仁伸手去在蚯蚓堆里把那个小东西拿出来的时候，耳后传来“哐当”一声，就好像平底锅敲到硬物上的声音一样，我赶

紧回头，夜色下站着四个黑影，胡宗仁却趴在了地上，捂着脑袋痛苦的呻吟。

第二百二十三章 【案二十三】一顿痛打

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就只看见映着微弱的光，一个长把的黑影朝着我面门而来，接着我眼前一阵金星乱冒，先前那声“哐当”的声响在我近距离出现，甚至有点震耳欲聋。金星出现在黑夜里，感觉很是浪漫，但是紧接而来的眩晕感和疼痛感伴随着还在我颅内回荡的那声“哐当”声，让我不自觉地好像喝醉酒一样，拼命想要站稳，却怎么都站不稳，一下子侧身摔到在地面上。

虽然短暂失去了平衡，但我却没失去意识。恍惚中，疼痛感已经显得不那么真切了，反而是我耳朵里嗡嗡作响，我能听见那几个人在说话，但是说的什么我却完全听不清了，就好像我潜在水底下，听岸上的人说话的感觉一样。很快我察觉到这几个人，就是白莲教的那四个人，否则的话，谁还会下这么重的手。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刻意的提醒自己撑起来，于是耳朵里的嗡嗡声渐渐减弱，疼痛感却明显加强了。

意识逐渐恢复，我却看到那几个人在轮番踢打倒在地上的胡宗仁，胡宗仁却一直是蜷缩着不动，却也并没有还手，这显然不是他的作风，除非他先前那一下比我还重。四个人当中，一个身材瘦小的人踢打得最起劲，一边打还一边在嘴里痛骂，臭小子，叫你打我！叫你打我。凭借着多年来积累的经验，这个声音我很快就知道，正是我们前几天放走的那个在河神庙被我和胡宗仁海扁的白莲教徒。其余三个人打了一会儿后，就停手了，剩下那个家伙一直在踢着胡宗仁肚子，胡宗仁偶尔会发出闷哼式的鼻音，另外几个人在一边站着看，其中一个说，别打了，打死人就麻烦了。

口音是外地的，因为说的是普通话，但是腔调生硬，应该不会是北

方语系的人。由于我倒在地上没动，大概那几个人认为我是被敲晕了，他们肯定不曾想过，小时候跟人家大家我脑袋挨过多少板砖，李小铁的外号可不是白叫的，尽管我非常想要去帮胡宗仁，但是我们俩都受到了重击，而且对方是四个人，好汉不吃眼前亏，胡宗仁是比较经打的，他应该能忍得住。

这个时候，我开始责怪自己的愚蠢，太过于低估我们的对手，最终为我们的自负付出了代价，这几个人想必是一开始走到公园后，就知道我们一定埋伏在附近跟踪，说不定早前在悬崖边围栏那儿说的那些话，都是故意在演戏给我们看，他们故意找了一个错误的方向去寻找，就是要给我和胡宗仁找到正确地点的时间，这顿打，简直就是我们自己自找的。胡宗仁在来之前就提醒我，咱们可能要打一架，我还没打架呢，就先让人一开始就下了狠手。从逆光的黑影来看，其中一个人手上拿着一个东西，那应该就是刚才把我和胡宗仁打倒在地的凶器，从影子来看的话，应当是一个便携式的军用铁锹，妈妈的，这群人还真是下得去手啊，要是这一下子打到了太阳穴这些地方的话，估计我现在小命都不保了。不过那个拿铁锹的人，一直在边上嘻嘻哈哈地看戏，一副很得意的模样，这让我心里冒起了一股子仇恨，我心里想着，你们别得意太早，等我和胡宗仁缓过劲来，你们一个个都得给我趴下。

我其实一直以来就是这样一个人，虽然胆小怕事，但是打架还是从来不怂的。我也曾经被好几个人一起打过，明知不是对手，于是我就会选择性忽略其他人的拳脚，而只抓住为首的那个人打，这样起码我能打趴下一个。我又不是叶问，我又不能一个打十个，这也是我在这样的情况下，能够想到的唯一一个输人不输气势的办法了。

那个瘦男人打了一阵后，往胡宗仁身上吐了一泡口水，然后又腰在边上歇气。其中一个人指着我说，那这个家伙怎么办，你怎么不打他？那个瘦男人说，不打了，这孩子人还不差，放他一马吧。说完他就走到边上，准备带走地上的铜箱子。

他看到箱子里的那些蚯蚓的时候，反应跟我最初的时候差不多，也是一阵恶心，但是他很快镇定下来，把箱子抱起，然后把里头的蚯蚓全都倒在了胡宗仁身上。胡宗仁依旧在地上蜷缩着，微微颤动，看样子也

没有昏迷，只是被打得有点惨而已。那个男人把箱子在地上敲了几下，好把里头剩余的蚯蚓都抖出来。那个外地口音的人说，不枉费这么长时间啊，咱们可算是找到了，那天你那顿打，也没白挨。其余几个人跟着笑起来，另一个也说，要不是当初算好这两个小子会去那个老头子家里，咱们也犯不着演这么一出戏了。

听到这里的时候，我心里一阵发凉。原来我自认为那天撞破了这个男人跟踪胡宗仁的事情，没想到，这一切根本就是对方故意设计好的，目的就是引得我和胡宗仁与他们锋芒相对，这样一来，白莲教和轩辕会之间有什么瓜葛虽然我们还不知道，但是起码把这种敌对关系直接嫁接到了我和胡宗仁的身上，在那天以后白莲教的人可以明目张胆地利用我们，就如同今天一样，我自认为比他们聪明，比他们小心，却还是当了他们利用的对象，辛辛苦苦找到了东西，却让他们坐收渔翁之利。想到此处，一阵痛心，看来说起尔虞我诈，我还真不是这群老江湖的对手。

瘦男人说，这箱子里怎么这么多蚯蚓，还没抖完，这大冬天的，怎么还会有蚯蚓。其实这也是我觉得很奇怪的一点，一般来说蚯蚓是在夏季尤其是雨后才会有，冬天通常都不会出现，如此高密度的集中在这个箱子里，只能说明这箱子里头的东西，在冥冥之中有一种灵性。司徒说了，四方神兽后，中间是地龙，属土，代表着蚯蚓，我早知道我们这次可能与会遇到蚯蚓，但是我也一直认为是如同茶摊老板嘴里说的，手臂那么粗的一条，而从未想过，数量竟然如此之多。我偷偷看了一眼胡宗仁，他满身都是蚯蚓，但是却一动不动，换成我的话，我恐怕早就恶心得跳起来了。

那个外地口音的人回答说，这里头的东西应该是必须要这样一种仪式吧，当初埋下这些人，如今都已经死掉好多年了。中属土，蚯蚓是钻土的，必然是接五行之力加以庇护的原因，否则这么多年了，肯定无法保存完好。他接着说，有蚯蚓的地方就一定比较好的土壤，灵气也较足吧。瘦男人没有说话，还是一个劲地清理箱子里的蚯蚓。我的脸贴着底下，鼻子里闻着泥土的那种独有的腥味，除了有些头昏脑胀之外，我觉得我的意识已经完全恢复了。我开始慢慢移动我的手指，想要在地面上找一块石头，因为这群人估计不会这么轻易放过我和胡宗仁，这一架，在所难免了。好在这个地方到处都是悬崖上滚落下来的石块，我很

快就在不被人察觉的情况下抓到了一块，然后另一只手则抓起一把松散的泥土，这泥土是刚才挖坑的时候弄出来的，混合着小石子和沙。

很快，看样子那个瘦男人总算是把里头的蚯蚓都倒了出来，他凑到箱子边上用灯光看着里头的东西，然后问身边的其余三个人，这到底是个什么东西，有个盖子，咱们打开吗？那个外地口音的说，还是别打开了，咱们找到了就行了，剩下的，交给师门处理吧。于是瘦男人合上了铜箱子的盖子，然后打算离开。外地口音的人问，这两个家伙怎么办？瘦男人说，不管他们，死不了，醒来了自己会离开的，这两个年轻人都是有底子的人，一般人奈何不了他们的。说完他们就前前后后地离开，瘦男人在临走的时候，还伸出脚去蹬了胡宗仁两下，看看是不是死了。

都说好人不长命，祸害活千年，所以胡宗仁这样的祸害肯定是会千年万年活下去的。我等到那些家伙走得稍微远了一点后，就起身去摇胡宗仁，胡宗仁慢慢撑起身子，吐出一口不知道是口水还是鲜血，然后低声咒骂道，仙人板板的，看我这次不弄死这几个狗日的。

他的语气咬牙切齿，但是却有些吃力。我知道如果今天我不让胡宗仁释放的话，这口气他会一直出不来的。于是我问他，你腿脚没事吧？他说没事，刚才不动弹，只是不想一挑四罢了。我问他所以你也知道我是在装对吧？胡宗仁说我他妈哪儿知道，你在我后边，我又看不见你。我问他你现在是不是真的能动唤，别吃亏啊，君子报仇十年不……。我话还没说完，胡宗仁狠狠一把推在我胸口上，我一下子没站稳就跌坐在了地上。

胡宗仁低声狠狠地对我说，你他妈看我像不像有事？你到底跟不跟我上？你要是不上，我他妈自己去了！

第二百二十四章 【案二十三】他的名字

很显然，胡宗仁的愤怒已经让他有些失去了理智，虽然他把我推到在地并不是在对着我撒气。我打赌此刻如果我给他一把刀的话，那一年的重庆将会诞生一个崭新的杀人逃犯，而我也一定会因为和他的关系而受到牵连。于是我爬起来说，你冲我发火有什么用，我也一样挨揍了，我心里还火大呢。胡宗仁没理我，而是转过身去，朝着那四个白莲教的人离开的方向追了过去。

没有办法，我也只能跟上去。胡宗仁的左脚好像有点受伤，略微有点一瘸一拐的。但是我如果此刻问他的话，想必他也不会回答我，愤怒已经冲昏了他原本就不怎么发达的脑子，还是不要去刺激他的好。

从我们挨揍的地方到我们翻进来的围墙的位置，差不多有四五百米左右，我和胡宗仁移动的速度稍快，很快就能够远远望见那几个人的背影。因为整个是一个下缓坡的地势，所以即便是有围墙，此刻围墙的位置也在比我们脚下的位置更低的地方。也正因为如此，尽管隔着老远，我们也能够清楚的看到那几个人在草堆里慢慢前进的动作。

我手里还捏着石头呢，但是胡宗仁却突然放慢了脚步，并在我经过他身边的时候，他一把伸手拦住了我。我悄声问他，你这是干什么，你不是要揍他们吗？胡宗仁说，你等等，跟着我，咱们慢慢靠过去。我看胡宗仁表情严肃，而且眼神里射出杀气，于是我也没有多问，就学着他的样子，猫着身子，悄悄地靠近。

夜晚就是这点好，白天很多引人注目的动作在黑色的包围下，就显得不容易被人发现，但是缺点则在于任何一点轻微的动静，都有可能被

人察觉，于是我和胡宗仁移动的速度非常缓慢，直到那群人走到墙根底下，而此刻我们距离他们大约有十多米的样子，他们也依然没有发现我们。

胡宗仁把食指伸到嘴边对我做了一个收声的手势，然后指了指那个抱着铜箱子的人。那个人正是那个瘦男人，也是刚才殴打胡宗仁最卖力的一个，当然他算是在报仇了，毕竟在河神庙的时候，胡宗仁对他下手可也不轻。于是我点点头，我大概明白胡宗仁的意思是，要先把那家伙收拾了。由于抱着箱子，没办法翻墙，所以他们四个人必须有一个人先翻上去，然后再把箱子传出去，剩下的人才能接连出去。当第一个人翻上墙后，底下的人把铁锹给丢了上去。我们知道那背后就是花坛，花坛里是有泥土的，所以即便是铁锹这样的东西掉下去，也不会发出很大的声音，胡宗仁依旧伸手拦着我，意思是让我再等等。我那个时候心情非常紧张，倒不是因为即将要打架，而是我不懂胡宗仁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就在那个瘦男人打算把箱子递给站在墙头的那个人的时候，胡宗仁突然大吼一声，就冲了上去。

虽然对胡宗仁这种连招呼也不打就冲上去的行为感到非常不爽，但当下我也来不及细想就抡起石头冲了上去。胡宗仁这突如其来的一声怪叫把那四个人吓了一跳，他们慌忙看向我和胡宗仁冲过去的方向，那个瘦男人甚至连打算抛箱子的动作都停止了。胡宗仁手长脚长的，即便是受了伤，也很快就冲到了那个瘦男人的身边，我早就知道他的目标就是这个家伙，而在那个瘦男人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胡宗仁就抡起拳头一下子打到了他的鼻梁上，胡宗仁这一拳打得极正，瘦男人的脑袋开始朝后一仰后，接着踉跄了几步就摔倒在地上，手里的箱子也没拿稳，掉在一边。这个时候胡宗仁开始对付剩下那两个，那两个人也好像没有回过神来一样，起码在先挨打了几下后才开始想起还手。

我比胡宗仁稍微晚了几步到，看见他和那俩人缠打在一起，心想，如果我上去帮忙的话，没准能打个平手，但是墙头上那家伙如果跳下来了，我们在人数上可就吃亏了，加上先前我们俩都被扁了一顿。于是我一下子跳起来，抓住墙头那个家伙的裤脚，为此我的手腕还在墙头的玻璃渣子上划了一道口子。抓住他的裤脚后，我双脚蹬着墙壁，用力把那个家伙给拽了下来，下坠的途中他的下巴磕到了墙头，发出上下两排牙

齿碰撞的声音。我曾经领教过别人的勾拳，所以我知道这个感觉是非常难受的，难受到你会在短暂的时间里，注意力就会集中在自己的嘴巴上，想知道牙齿有没有磕掉，或是舌头有没有被咬到之类的问题。所以当那个人摔到地上以后，我就先朝着他的肚子上狠狠踩了几脚，那个地方是胃，猛烈的攻击胃部，会让一个人在短时间里出现闭气的现象，也就是无法呼吸。他痛苦地哼哼了两声以后，我就单膝撑在了他的肚子上，双手抓起他的头发，用我的脑门子朝着这个家伙的鼻梁狠狠地撞了上去。他“噢”了一声后开始捂脸，于是接下来的时间就是我发挥我组合拳威力的时候了，我对准了他的头一阵乱打，很快那家伙就好像被打晕了一样，瘫在那儿不动了。

我从他身上起来，此刻胡宗仁因为二打一的关系已经有点吃亏了，于是我又捡起刚才丢在地上的石头，朝着背对着我的那个人脑门上狠狠敲了一下，他转头看我的时候我就跟他缠打在了一起。

由于小时候受到不少不良武打片的影响，所以我曾经一度以为武打片里那些非常炫酷的招式如果我能够学会的话，我以后就不会受别人欺负了。而事实上随着长大，我开始渐渐明白那些看着很好看的招式，其实都没有办法用到实战当中，真正管用的，还是要把对方打疼，打倒在地，而不是打着好看。不夸张地说，如果一对一的打的话，这四个人没人会是我们俩的对手，我虽然自认为还比较温顺的人，但是好歹也是个练家子嘛。于是我和胡宗仁很快就收拾掉了这两个家伙，任凭他们在地上哀嚎呻吟。胡宗仁接下自己八卦袋上的绳子丢给我，然后对我说，你把这三个人背对背的捆在一起吧，我来收拾最后一个。我捡起地上的绳子，然后对倒在另一侧的那个瘦男人投射过去悲哀的眼神，虽然我不知道胡宗仁将要怎么对付他，但是很显然，他的下场肯定是四个人当中最惨的。

胡宗仁走到他身边，一脚把那个箱子给踢到一边，然后抓起他的衣领，好像拧小鸡一样把瘦男人的上半身给拧了起来，然后开始左右开弓地打耳光，每一下都非常清脆响亮，甚至连我光是听着都觉得疼。我是说，手疼。打耳光通常对于我而言是一种有着极强侮辱性的方式，我可以容忍别人跟我打架，甚至打得骨折都没意见，但是如果有人打了我的耳光，我却说什么都要讨回来。

瘦男人开始带着哭腔求饶说，别打了，别打了，东西你拿走吧，我不要了，求求你放过我吧。说完这句，他竟然开始哭了起来。作为男人来说，若非本性非常懦弱的话，在敌人面前一般是不会哭出来的，此刻的哭声，说明他已经完全无计可施了。原本我们是被他们算计了，但总算是讨回来了。胡宗仁把男人撑在地上，然后对着他的脸吐了一泡口水，就跟刚才那个男人对胡宗仁做过的事情一样。胡宗仁解下自己的皮带，又把瘦男人单独捆住了，如此一来，刚才还飞扬跋扈的四个家伙，就被我和胡宗仁这么给解决了。

胡宗仁在几个人身上搜着，找到了这几个人身上的手机，然后一个一个翻看着，抄下了这四部电话最近几天拨打过的号码，然后挨个把这些手机摔在地上，再踩个稀巴烂。接着胡宗仁抱起地上的箱子，对那个瘦男人说，你记住我的名字，我叫胡宗仁。今天是我揍的你，今后我见你一次揍你一次，要么你就早点想法子把我胡宗仁给弄死，要么你就从此给我躲得远远的！男人依没有停止那种哭泣后的抽噎，只是缓缓点头。

胡宗仁又对他说，现在大半夜的，估计没人来救你们，等我们安全离开以后，会给你电话上最后几个接通的号码打电话，找到人为止，我会让对方来救你们。你记住，今天胡爷爷还是放了你一条生路，下次有恩有仇当面了清，隔了这么久再来下黑手，这可不是什么正人君子的做法。

其实我很想提醒胡宗仁，我们现在做的，也不算君子。

接着我和胡宗仁就打算离开了，憋了很久没抽烟，又莫名其妙打了一架，我们也顾不得点烟的火光被人看到，于是一人点上一根。我率先翻到了墙头，然后从胡宗仁手里接过箱子，然后丢到了花坛里，接着把胡宗仁拉到了墙头上。

胡宗仁蹲在墙头，正打算跳下来的时候，他突然停下，低头看着地上的那个瘦男人说，记住我的名字了吗？男人点点头。胡宗仁又问，我叫什么？

“胡宗仁。”

第二百二十五章 【案二十三】箱内玄机

胡宗仁冷笑了一声，没有回答，而是转头从墙上跳了下来。于是我和他捡起地上的箱子，就开始寻思怎么才能出得去。临走之前，胡宗仁还捡起地上的那把军用铁锹，朝着围墙里头丢了进去。

我们沿着原路往回走，原本承诺了胡宗仁，等找到东西，会帮忙把这里的盗路鬼给带走，看来当下我也没那个时间了，只能等之后再来了。从最早进公园的时候开始，我们就注意到在进门处和公园管理处的那个小楼之间，有几处监控摄像头。虽然我们无法得知这四个白莲教的家伙是怎么混进来的，也许是跟我们一样，从公园关门之前就已经在里头守候了，鉴于他们原本就是在等着我和胡宗仁上钩，所以这也不是不可能的事。于是当我和胡宗仁走到下午喝茶的那个地方的时候，我们已经能够远远看见公园门口处的灯光了，那大概就是这个公园到了晚上唯一的光源。

我开始和胡宗仁商量该怎么混出去，毕竟现在我们出现在这里已经是让人怀疑的一件事了，也没有别的游客可以让我们混出去，而且胡宗仁手上还抱着这么个蠢箱子，加上咱俩身上都有伤，鼻青脸肿的，但凡有点常识的人，也都会知道咱们俩进来肯定没干什么好事。胡宗仁气呼呼的说，要不然，咱们就直接闯出去！反正那些管理处的人想要拦住我们，恐怕也没办法吧。胡宗仁那阵仗，好像是要再打一架的样子。这家伙一身蛮力，看样子刚才出气还没出够。不过他说的这个显然是不现实的，人家管理处的人只不过是履行自己的工作职责，又没招谁惹谁，我们要是再动手打人家，那可就怎么都说不过去了。胡宗仁懊恼地问我，那你说怎么办？难不成在这里等到天亮？万一待会儿那几个家伙找

到法子挣脱了怎么办？

胡宗仁说的也并非没有可能，干我们这行的人，哪个身上是干净的？没点小伎俩还能在这行里混饭吃吗？所以我深知我和胡宗仁刚才捆住的那四个人，要不了多久就会渐渐恢复体力，并且想法子挣脱束缚，剩下的，无非就是再从院墙里翻出来罢了。而我们必须赶在他们前头，如果让他们先于我和胡宗仁离开公园的话，我们再想要离开可就困难了，大概也只能在那臭烘烘的厕所里蹲上一夜了。

我刚刚打完架，神志还处于一个比较兴奋的状态，现在要我想法子，我也是想不出来的。隔了几分钟后，胡宗仁说，要不这样吧，待会儿到了那口子的地方，我们俩都做好准备，我抱着箱子跑，直接往门那儿冲，如果有人来追赶，你就说抓小偷，然后你来追我，这样咱们俩都能逃出去了。我忍不住笑了起来，问他，你这是什么奇葩的办法啊？胡宗仁说，那有什么奇葩的，小时候我在我们家后边的工地跟其他的小伙伴去偷废铁，就是用这招跑出来的。我想了想，虽然这个法子绝非首选，也实在太丢脸，但是在当下看来，却是最容易实施，也最容易成功的一个。于是我答应了胡宗仁，接着我们俩继续朝前走。

走到大约距离我们站立的那个修建在悬崖边上的人工步道口大约十多米的地方，胡宗仁低着身子观察了一下。我们如果要逃出去，必须越过中间那个坝子。而那个坝子的一侧就是观景台，另一侧就是管理处。这还必须是公园的铁门没有上锁才行。不过根据多年来逛公园的经验，我知道这种免费对外开发的公园虽然有门禁时间，但是通常都不会锁门。因为如果有人进出的话，管理处的人是可以立刻就发现的。而且他们本身夜班的时候要巡逻，巡逻的范围除了公园里以外，还有公园外头的围墙等等，老是锁上，也不方便，况且这公园除了石头就是花草，谁会来这里偷东西呢。

本着赌一赌的心态，我示意胡宗仁我准备好了。于是胡宗仁点点头，抱着箱子就冲了出去，一边跑还一边刻意把脚步声弄得很响，在安静的夜晚里，非常容易引起别人的注意。我在胡宗仁跑出去大约10米左右的时候，也跟着追了上去，虽然身上有伤，但是那天我们俩跑得特别快，我估计翔翔如果不摔倒的话，差不多也就这个水平了吧。胡宗仁的

脚步声惊动了管理处的人，一个保安打开门，手里拿着警棍，指着胡宗仁大声问，你干啥子的！胡宗仁不理他，自顾自的朝着铁门冲去。那个保安正打算去追胡宗仁，我就开始干扰他，我大声说师傅，你小心点这是个杀人犯！

胡宗仁想必一定非常痛恨我擅自篡改台词，把小偷变成了杀人犯，性质立马就不同了。果然在听到杀人犯三个字的时候，那个保安一下子就停下了追赶的脚步，我趁此机会从他身边呼啸而过，然后转头对他说，你快回去藏好！保安一听立刻就回了自己的房间里。由于我和胡宗仁冲出来的时候把外套上的帽子罩在了脑袋上，也在刻意地躲避我们早已掌握了位置的监控摄像头，所以这一路我们并没有被清晰地拍摄到。而胡宗仁运气也挺好，走到门边发现只是从内侧扣上了门，于是胡宗仁打开门就冲了出去，我也跟着冲了出去，短短十几秒钟，我们就在那个保安师傅的跟前，上演了一出追赶杀人犯的经典好戏，但是总归是逃出来了，不过那四个白莲教的家伙可就没这么好运了，因为刚才我这么一闹，胡宗仁知道那个保安是肯定会报警的，而这公园的斜对面就是一个部队的驻扎地，附近也有派出所，所以第二天我听说有警察去了现场，并且发现了那四个人，统统带回了警局做笔录，但是他们始终没把我们供出来，至于是怎么敷衍过去的，这就谁也不知道了。

话说当晚我们逃出来以后，直接朝着鹅岭公园的方向逃窜，因为那是一条小路，而且岔路比较多，想要躲避追赶，也是离佛图关最近的地方。我们在一个小巷子里停下来歇气，然后胡宗仁问我怎么办，咱们现在是不是回去？我说先别回家，别把这些危险带给咱们的家人，咱们这就打车去司徒家。胡宗仁说，司徒早就睡了，你也不看看现在到底几点钟了。我说我们早他家附近找个什么酒店先随便住一晚，明天把这些东西带到他和铁松子跟前，咱们再看看接下来怎么做。胡宗仁点点头，然后对我说，这样也好，最起码，轩辕会让咱们拦住白莲教的人，咱们也算拦住了。

鹅岭下边的公路是直通李子坝的，而且这条路大排档众多，不少甚至是通宵营业，所以打车根本就不是难题。出租车上我和胡宗仁基本上什么话也没说，大概是各自默默地回想着先前那几个小时里发生的进展这么快的事情。而人在静下来以后，才会对别的感觉变得灵敏，胡宗仁

不断揉着自己的后脑勺说很疼，都有包包了。他这么一说，连我的脑袋也跟着疼了起来。迎着灯光，我看见胡宗仁的鼻子下边和嘴唇都裂开了，鲜血已经流出来都结痂了，他的牙齿缝隙间也有血迹，看样子刚才那一顿打，估计是胡宗仁这些年来最惨的一次。到了司徒家已经是凌晨3点左右，随便找了家酒店住下，我和胡宗仁甚至对箱子里的东西都提不起精神了，也没洗漱，衣服都没脱，倒头就睡。

第二天醒来后发现司徒打了不少电话给我，于是我给他回了过去，告诉他我们就在他家附近，让他到我们住的酒店里来，毕竟胡宗仁这蓬头垢面的，又扛着个大箱子，走到哪儿都容易引起别人的注意。我特别叮嘱司徒，把铁松子师父叫上一起，我要给你们看个东西。没过多久司徒就来了，胡宗仁也醒了。我们在打开箱子之前，特别把昨晚发生的一切先详细的告诉了司徒，让司徒来判断这个箱子究竟该不该打开，毕竟在场的全部人当中，这方面的经验最丰富的，非他莫属了。司徒想了想说，打开吧，应该没事，那些蚯蚓，只是守护这箱子里的东西的。蚯蚓属土，土又生金，这箱子里的东西必然是个金属的，否则也没办法保存这么长时间，放心打开吧。

我对胡宗仁点点头，毕竟这一切都是因他而起。胡宗仁打开了箱子，这也是我第一次这么仔细的看到箱子里的东西。里头是一个长条形的小盒子，怎么说呢，很像是小时候用的文具盒。有一个盖子，小盒子的地步是和大箱子焊接在一起的，胡宗仁伸手打开了箱子的盖子，在合缝的地方有一层油布，这大概是为了增加小盒子内的空气压力，防止外边的东西腐蚀而准备的。小盒子里，是一个形状和箱子差不多，但是却是布料质地的小袋子，胡宗仁拿起袋子，把袋子里的东西取了出来，我才发现，那是一根纯铜铸造的小棒子，就是先前梁老头家画像上，那个雷震子手里拿着的东西，司徒说，这就是骨朵。

骨朵的把手上有一个锁链，锁链也是纯铜的，不过却断掉了。这说明锁链的另一端原本是应该有东西的，如果没猜错，应当是一支纯铜的判官笔。胡宗仁把骨朵拿在手里翻来覆去的看，我注意到把手上有一个莲花的刻痕，工整规范，就和我先前拿回来的莲花是一样的。胡宗仁把玩了一阵说，这么说起来，他们找的是门派的圣物，而这东西是被人为分开了，不知道那支判官笔现在在哪儿，如果凑齐了，估计就要出大事

了，幸好咱们找……

这句话还没说完，胡宗仁突然双手双脚撑直，脑袋歪着，先是摔到了床上，然后摔到了地上，开始不断抽搐。我们吓坏了都上去想要拉起胡宗仁，可此刻胡宗仁力气却大得出奇，我们根本按不住。司徒让我抓住他的手，于是我狠狠的压住他的手腕，但是从他手腕上传来一阵炙热感，准确的说，有点烫，于是我忍不住拿开我的手看了下，发现胡宗仁的手腕上，之前的那个黑印，在我眼前渐渐从黑色，变成了红色。

十四年猎诡人2·第五册

第一章 元神

第二章 茶水

第三章 过阴

第四章 阴人

第五章 苏醒

第六章 婚礼

第七章 计谋

第八章 矛盾

第九章 恩怨

第十章 召集

第十一章 人马

第十二章 闯门

第十三章 别情

第十四章 设局

第十五章 对质

第十六章 意外

第十七章 制服

第十八章 逆袭

第十九章 折磨

第二十章 葬礼（大结局）

第一章 元神

我转身出门，很快就在附近的药房买了一些必要的东西，我甚至还带了不少泡面和矿泉水回来，顺便给彩姐打了个电话，要她尽快赶过来，有女人在，也会照顾得细致一点，而且她和付韵妮的姐妹关系，在很大程度上，也能够帮着我们宽慰下付韵妮。

回到房间后，我看到司徒和铁松子正凑在一起似乎是在说着些什么。但是当我走进屋以后，铁松子师父却突然闭口不说了。我很疑惑的看着他们，问他们是不是有什么事要告诉我的？司徒望着我许久，眼神里充满了担忧，这样的眼神让我觉得心里惴惴不安。接着他长叹一口气说，还是等付韵妮来了，咱们再说吧。我告诉司徒，彩姐也正在赶过来的路上，这次出了这档子事，彩姐和付韵妮两个女人就帮忙照料胡宗仁，剩下的事情，也许要请你老人家跟我一起来想法子救胡宗仁了。

这件事其实是在我回来的路上就已经想好要跟司徒说了，我和胡宗仁毕竟年轻，资历虽然足够但是见识毕竟远远比不上老前辈。我也知道司徒的身体条件可能较之从前要差了一些，但是如果有他直接帮忙，我也能更放心大胆一些。司徒没有回答，只是默默的点头。铁松子师父开始帮忙拆掉棉签口袋，倒出来一些酒精，然后不断在胡宗仁的唇上和耳后擦拭，这几个地方是比较容易发热的地方，涂抹酒精，能够有效地降温，因为身体里没有灵魂，身体就无法很好的控制自己的机能。我则是拧开一瓶矿泉水，用棉签沾了然后涂抹在胡宗仁的嘴唇上，这是在给他的身体补水，如果强行灌的话，很可能会呛到。司徒告诉我，刚才我出去的时间里，他给一个自己熟识的医生打了电话，对方会尽快派一个懂得输液的人来，打个吊瓶，弄点葡萄糖或者生理盐水，以维持胡宗仁无

法进食的困难。

大约40分钟后，彩姐先赶到了，因为离得稍微近一点的原因。我把情况跟彩姐大致上说一下，彩姐问我有没有什么事，我说我很好，就是胡宗仁不太好而已。又过了差不多10分钟，付韵妮赶到了，从进门开始她脸上就充满了担忧和悲伤，于是我不得不把刚才跟彩姐说的话再一次告诉给付韵妮，付韵妮非常生气，因为他觉得胡宗仁是被对方算计了，对方不守信用欺负人，她咽不下这口气。说罢就拿出电话，打算打给她父亲留下的帮众，也就是曾经与我和胡宗仁深度交恶的刹无道的师傅们，但是这却被司徒给拦了下来。

司徒对付韵妮解释说，你现在就算去寻仇，也于事无补，反而给自己增加罪业。胡宗仁是命中当有此一劫，无论如何，今天这一关是他自己的关，他如果想要撑过去的话，他自己必须跨过这道关才行。以我们大家对胡宗仁这孩子的了解，虽然平常吊儿郎当没个正经，但是从来也不是肯服输的人，他自己变成这样，如果他的灵魂是清醒的话，他比我们大家都更加生气愤怒，所以他自己是一定会把这道关过去的。然后司徒叹气说，愿不愿过是一回事，能不能过又是另外一回事，这不就是咱们大家聚在一起，商量对策的原因吗。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问司徒，你刚才说等人到齐了再说，你是有什么话想要跟我说吗？司徒看着我说，刚才你出去以后，我曾经给胡宗仁把脉，脉象平稳但是非常虚弱，铁松子提醒我说，这有可能是属于元神受损，或者是元神被禁锢住造成的，否则咱们实在没有理由找不到胡宗仁的灵魂才对。我说，是啊，从他刚才倒下到我开始测灵，中途不过才这么短短的时间，胡宗仁灵肉分离后不应该找不到才对。铁松子接话说，所以我觉得这孩子的元神肯定出了问题。你看看他的手腕，那个黑色的手印虽然在此之前一直不曾作怪，但却一直没能消退，即便是用了司徒遏制它的法子也是如此，这说明在这个期间它是一直跟在胡宗仁身边的，说不定你们的敌人之所以能够这么清楚的掌握你们的动静，就是因为这鬼手印的关系。铁松子看了司徒一眼，司徒对他微微点点头，然后铁松子对我们说，如果想要救胡宗仁，我们两个糟老头子觉得，必须先救到他的元神。

铁松子师父特别强调了糟老头子四个字，一来是这件事他们其实也只能给我们建议，毕竟对于元神这种东西来说，我们也只是听过，但凡活着的人，很少有机会见到过。而在我所认识的全部人当中，唯一一个可以近距离接近元神的人，就只有黄婆婆了。

我曾经问过黄婆婆一些关于元神的问题，因为那个时候我自己的元神曾被好几个阴人给缠着。阴人有别与鬼魂，鬼魂是会出现在你的生活中的，尽管并不见得一定有实体，但是它始终是一个能量，存在于和你相互平行的同一个空间。例如我和胡宗仁乃至司徒我们最常接触到的鬼事，大多都只是鬼魂而已。而阴人却跟你并非位于同一个空间，它无法直接伤害到你，但是可以接触到你自身在那个空间里的一部分，这一部分，就称之为元神。黄婆婆曾告诉我，元神就好像一个石头的雕塑，上头有关于这个人的各种信息，这个东西是不会动的，就好像一个正在打坐修炼的人，随着岁月的增加，元神周围会出现一些类似藤蔓或是丝线的东西，将元神本身层层包围，越来越多，直到完全包住以后，这个人就基本上属于阳寿已尽了。于是元神就成了一个茧，好像蚕蛹一般。

黄婆婆对于佛家的世界是有自己独到的理解的，而这一部分理解的深度，却是我一直以来无法企及的。并非是因为我不信佛，而是因为我们对待这些问题有着不同的出发点。或许在我和胡宗仁这样的人看来，我们在天地阴阳间，更多的是在义务充当一个遏制平衡的角色，我们会把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东西送走，好让它们不来影响那些无辜的人。所以我们更多的时候是位于这两个世界的中间点，对于身边两侧的世界，我们却显得非常肤浅。

例如人死后究竟会去哪儿，真的有天堂或是地狱吗？我们其实并不知道，而是一味地按照前辈的经验，不断地沿袭下去，对于我们而言，重要的是结果，而不是过程，同样重要的，就是让我们决定如此去做的那个最根本的理由。黄婆婆也曾经告诉我，当初带着我的八字下阴，找到我的元神，发现边上有些阴人缠绕，于是按照佛法告阴状，甚至找来我逝去的亲人保护我，那就是我已经去世多年的爷爷。我的爷爷死于1994年，这么多年了，人间早已没了他的踪影，但是元神是不灭的，之所以不灭则是因为黄婆婆相信人是有转世的，转世后，元神会剥茧重生，她甚至跟我解释，有些人会存在一些片段性的前世记忆，就是元神

不灭的铁证。

我没有前世记忆，我能回想起最遥远的岁月，也是我小时候的事情了。所以起码在我这里，我是无法证明黄婆婆所说的那种深度了。当司徒和铁松子言下之意是要从胡宗仁元神下手的时候，我忍不住一下子联想起很多。

付韵妮说，那她这就去找干妈去，自己的干女婿干妈肯定是会要帮忙的。司徒点点头，其实我们都知道，走阴是一个非常耗费精力体力的事情，大多数时候黄婆婆走阴回来，即便再冷的天气，也会满头大汗。司徒他们的担忧，是害怕黄婆婆的身体吃不消，而且这一趟走下去，凶险程度也是可想而知的。黄婆婆虽然是佛家人，打鬼的招数却会的不多，她往往都是用劝慰警告的方式来退鬼，实在遇上了蛮横的，她也会选择去告阴状，请阴兵来对付，自己动手的次数，少之又少。所以这么多年来，我绝少看到黄婆婆会自己动手打鬼，连教给我的无字诀，也只是教会我而已，从未看见她亲自用过。

当下付韵妮就给黄婆婆打了电话，但是不知道为什么黄婆婆在电话里和付韵妮说了很久，付韵妮脸色非常凝重，甚至觉得不可思议。然后付韵妮问黄婆婆说，那你看我行吗？我们毕竟是同门。但是从她的表情来看，黄婆婆似乎是拒绝了付韵妮。十多分钟的通话之后，付韵妮说了一句，好吧，那我跟他说说看。接着挂了电话，然后看着我。

虽然我猜到跟我有关，但是我还是问付韵妮，老太婆是怎么说的？是不是出什么问题了？付韵妮告诉我说，黄婆婆说她可以帮忙走阴，但是考虑到这个东西的凶险度，她害怕自己下去了就回不来了，到时候忙没帮上，还搭上自己的性命，所以她想要带一个人一起下去。付韵妮接着说，本来我想跟着去的，因为我和黄婆婆的师门手艺是一样的，但是她却说我不能力不够，恐怕下去了也帮不上很大的忙……

付韵妮看着我，然后有点不好开口的说，干妈的意思是，让你跟她走一次阴。

第二章 茶水

惊讶之余，我久久没有说话。在场所有人的眼神都齐刷刷地看着我，当然，除了床上的胡宗仁。彩姐的眼神里充满担忧，付韵妮等人的眼神里，除了担忧之外，甚至还充满了期许。这种期许的眼神是我一直以来最难以去承受的。我明白付韵妮的眼神，虽然她知道这样一来我或许会有一些难以预测的危险，但是这可能是能救胡宗仁现在我们能想到的最有效的办法了。而另一方面，胡宗仁是我的好朋友，我也愿意为了他去冒险，不过我对于亲自走阴这样的事，虽然说不上是排斥，但是心里还是非常畏惧的。

彩姐的眼神里都是担心，我知道，她打从心底是不愿意同意的，但是她也知道这最终还是需要我自己来做决定，并且以她对我们几个人的了解，她也是知道，我肯定会答应的。想到这里的时候，我把心一横，大不了就这样了，就算真的阴下去以后打不过，我难道还跑不过吗？

于是我对付韵妮说，好，我跟老太婆一起去。

余下的时间里，我跟彩姐简单交代了一下，并再三保证我一定会回来。接着司徒教了我一段保护自己的咒法，让我牢牢记在脑子里。因为下阴的时候，我的身体其实差不多和胡宗仁现在的样子一样，不能动弹，只是有某种联系让我不至于迷路罢了。彩姐为了让我宽心，就跟我说了，你放心去吧，胡宗仁我和妮妮照顾就行了。把他给咱们带回来。

司徒说，我跟你一块去黄婆婆那里吧，如果你们俩遇到什么情况，我也许还能帮一把。司徒的话让我放心了不少，于是告别了大家，我就开着司徒的车，去了黄婆婆那儿。

黄婆婆早知道我要来，在我去的路上这段时间，已经把她最亲近的几个善信都召集了起来，看见司徒也来了，两人相视一笑。黄婆婆和司徒之间的交集很少，最近的一次，还是付强交代后事的那次。司徒对黄婆婆拱手行礼，虽然黄婆婆岁数比司徒大了一点，但是由于所学不同，也不存在辈分之分，两人惺惺相惜，算得上是相见恨晚了。黄婆婆把我们带到屋子里，让她的善信们候在外头，外头的地方，就是每次我请黄婆婆走阴的时候，我等待的地方。黄婆婆关上门对我和司徒说，走阴这件事，对于毫无经验的人来说是非常艰难的，所以你在做之前一定要考虑好，虽然可能性很小，但是我必须要告诉你们，我们都有可能回不来了。

我说我知道，我也很害怕，但是好像这是目前唯一的办法了。黄婆婆说，几十年前她第一次学习走阴的时候，曾经恍惚迷失了很久，才找到了回来的路，醒来以后也没办法记得起在下边发生了什么，这都是多年来强迫自己训练，才达到走阴后发生的一切，在醒来能够回想起。黄婆婆对我说，如果咱们能够顺利的回来，你有可能什么都不会记得，也许也只能记得一些零散的片断，我之所以要你跟着我一起，主要是为了让你保护我，这样的话，我才能把你带回来。我点点头，对黄婆婆说我明白，我主要的任务就是保全你。黄婆婆叹息说，本来几十年来我走阴走了无数回了，能够平安泰然活到今天，也算是一种福气了，但是你们两个孩子，次次都招惹上一些很大的麻烦，这些有些超过我老太婆的能力范围了，刚才妮妮给我打电话说了小胡的事情，你们惹不起的人，其实我们也都惹不起，但我们没办法，都当成是自己的家人，这个忙，是说什么都要帮的。

我问黄婆婆，门外你的那些善信是来干嘛的？黄婆婆说，这次比较危险，这是可以预料的，如果是寻常走阴也就罢了，我自己独来独往也都没问题，但因为这次情况特殊，我害怕出什么乱子，所以特别叫她们来帮忙挂红。我点点头，曾经见到过这些人挂红，所谓挂红就是把那些红绸布，按照一定的方向顺序，在家里的法器上轮流披挂，以达到提醒黄婆婆阴下去以后，能通过自己的肉体感觉到这些有佛性的红光，这样才不至于迷路。我又问黄婆婆，那我呢，我有什么需要特别注意的吗？黄婆婆说，你跟着我一起，但是如果咱们不幸走散了，你就记住，朝着

上坡的方向走，哪儿有坡就往哪儿爬。

说得这么飘渺，让我心里好不安啊。于是我搓搓手，对黄婆婆说，那行，咱们什么时候开始？黄婆婆站起身来，有些略微紧张地说，还是先跟菩萨问个卦吧。说完就带着我走到她的佛台前，递给我一个地上的蒲团，要我在菩萨跟前跪下敬香磕头。我告诉黄婆婆我不是信佛的人，黄婆婆说我知道，可是你这趟跟着我下去，需要佛祖来保佑你。黄婆婆语气真切，于是我就跪下敬香磕头。插上香以后，黄婆婆让我站到一边，她则拿出了香案上的那堆牛角卦。先让我拿在手上，两半牛角合拢，然后拜几次，再递给她。接着她又重复了一次这个姿势，三鞠躬后，把牛角卦随手放开，任其自然掉落到地上。

连问三卦，如果三卦中一个吉卦都没有，那就是今天不能下阴。第一卦，两个牛角圆面朝上，是两个阳卦。黄婆婆皱了皱眉，接着捡起来，再开始同样的方式问了第二卦，这次却又非常不巧，两个都是切面朝上，则为一对阴卦。黄婆婆再度捡起来，深呼吸一口，然后看着菩萨许久后，再次闭眼丢开了手，这一次，则是一阴一阳，这就是所谓的吉卦，黄婆婆看到卦象后长舒一口气，再对着菩萨三拜，嘴里念念有词，接着把牛角卦重新摆放到香案上，牵着我回到了她日常办事的那个房间。

我虽然对她的卦象无法解读，但是我知道，需要阴阳结合才能够得到所谓菩萨的庇护。黄婆婆告诉我，这次问三卦，两凶一吉，危险会更大，好在菩萨保佑，让我们有去有回。我心里嘀咕着算了一下，怎么越想越觉得回不来的可能性更大。只是到了当下的地步，我也没有后退可退，再困难再奸险，我也只能硬着头皮上了。

黄婆婆对我说，咱们准备准备就开始吧，时候不早了，快到中午了，阴气重了以后，咱们就会更束手束脚。我说好，你要我怎么个准备法？黄婆婆朝着厕所的方向指了一下说，你现在有屎有尿，就先去解决了吧。咱们这一趟快则两小时，慢就不知道了。我说我不尿急啊。黄婆婆说，听婆婆的话，快去。下边的东西你见到了，吓都吓尿了。

说实在的，我还算是见过不少稀奇古怪鬼魂的人，有些真的很吓人，让我非常害怕，甚至害怕到多年后脑子里回忆起来，也会觉得毛骨

悚然，但是吓尿的程度，还是从来不会有的。毕竟我有一对优秀的前列腺。但是既然黄婆婆这么说，我还是默默跑去了厕所，然后使劲憋了些尿出来，接着回到她的身边坐下。

黄婆婆对司徒师父说，司徒师父，咱们并非同门，按理说等会儿发生的一切，你是不允许在边上看的。但是事发突然，而且前途未卜，我必须对你破例了。司徒站起身来说，婆婆你有什么吩咐尽管说就行了，如果需要我回避的话，我就在外头的屋子待着就行了。黄婆婆说，你们道家的法门我所知甚少，但是如果我们此行遇到什么危难，还望你想法子搭救一把。下阴的过程烦请你回避一下，我会在我的手上栓一个铃铛，如果铃铛急促响起，你就进来帮我们一下吧。

司徒点点头，对于别门派的规矩给予了最大的理解。然后他走到我身边，拍了拍我的肩膀说，活着回来，否则我亲自下来抓你！虽然我知道是句玩笑话，但是充满了对我的关心。为了不让气氛很悲壮，于是我打趣地说，放心吧，我肯定会回来的，我这么热爱人类。没准以后还写小说当个冒牌知识分子呢。

司徒转身出了屋子。说是屋子其实连门都没有，阻断两个空间的，只不过是一块布帘子罢了。黄婆婆对着屋外喊了一声，开始挂红！我看不到屋外的动静，但是隔着布帘子能看到一些人在外边来回走动的影子。黄婆婆转头问我，准备好了吗？我点点头，想要回答，却发现我无法作声。

黄婆婆点了一盘香，是檀香，毕竟是佛家人。接着从她那口原本是用来泡酒的玻璃缸子里，用斗勺倒出来两杯茶。尿黄色，上头还有些粉末星子，闻上去有一股淡淡的香味，却又有别于寻常的茶。黄婆婆把茶水放到桌上以后对我说，你把那躺椅抬到我边上来，咱们坐在一起。于是我照做了，接着黄婆婆用绳子把她的左手和我的右手手膀子捆在了一起，然后把案边茶水递了一杯给我。

她对我说，喝下去以后，就倒在躺椅上别动，尽量什么也不想，什么也不听。如果你闭上眼也能看见些什么，不要惊慌，直到你看到我以后，你再动。

我战战兢兢喝下了茶水，然后全身放松，倒在了躺椅上。

第三章 过阴

大约有10分钟的时间，我努力控制自己不去想别的，但是却忍不住胡思乱想，这种闭上眼睛原本就很没有安全感的时刻，对于我来说，就像是漆黑无灯的山里走夜路，或是即将要打开一扇荒废已久的老屋的木门，我根本无法预料到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就我个人来说，并非是畏惧去面对那些未知的东西，而是从一开始就丧失了勇气。我越是希望放松，我就越没办法放松，明明我的手脚都自然下垂，但是脚却因为紧张的关系，忍不住瑟瑟发抖。

很丢脸，这我知道，但是我也不想这样。也许是努力想要让自己静下心来，我深呼吸了几口，然后缓缓出气，这个时候，原本在我边上的黄婆婆突然用她的右手抓住了我的左手，拍打了几下后，黄婆婆用那种一贯苍老的语气对我说，你如果无法安静，就想点别的，例如你嘴巴里，那茶水的味道。

黄婆婆这么一说，我开始下意识的在我嘴里搜索起先前那杯茶的味道来。虽然闻着很香，但是吃到嘴里的时候，却有种黏糊糊的感觉。恶心算不上，顶多有些像芝麻糊的感觉。味道也并非寻常的茶味，而是那种苦中带涩，干干的感觉，这种味道很难用一个具体的词来形容，我只知道，当我越是想要分辨出这个味道的酸甜苦辣咸的时候，我越是发现，这种味道根本就是从我的舌头两侧传来，那么真切明显。

渐渐的我意识变得模糊，闭着眼睛是一片漆黑，但我却看到了很多好像萤火虫在飞舞一样的感觉，但是当我想要把视线集中在某一个亮点上的时候，它却迅速地逃离了，就好像知道我正在看它一般。耳朵里的声音开始变得很浑浊，有点像那种电池没电的收音机的感觉，速度很

慢，但却很响亮，我先是察觉到原本漆黑的眼前出现了一片红色，就好像在夜里闭着眼睛的时候，有人在你跟前点上一盏红色的灯一样，尽管你没有睁眼，却能够透过眼皮感觉到它的光芒。紧接着是一阵烟雾状的红光和黑色相互交替，耳朵里的声音开始变得嘈杂，也越来越多重叠，这些声音当中，有哭有笑，也有凄厉的惨叫，只不过因为语速的放慢，变得低沉，低得我根本分不清男女。

这种感觉非常奇妙，很像是烂醉之后，明明待在原地一动未动，却觉得自己的身体在半空中按照一定的速度旋转一般。有眩晕感，但却不想吐，紧接着，所有的声音戛然而止，光亮也消失了，一个老式摆钟的声音开始渐渐明显，而且越来越真切。我回想起这个“滴答滴答”的声音，是黄婆婆房间里那个摆钟发出来的，据说是从解放初期就已经有它的存在了，然后一阵脚步声从我左面传来，这一下惊扰，让我一下子清醒了过来。我试探着动了动手指，发现手指是能动的，然后我感觉到黄婆婆又好像刚才一样，拍了拍我的手背，然后对我说，可以睁眼了。

我心跳加速，因为我从未去过所谓的“阴间”，我睁开眼到底会看见什么？是那个身材巨大，穿着官服的阎王老爷，还是那些手里拿着廷杖，长相怪异的牛头马面，黑白无常？我是会看见那些头上有怪异犄角的阎罗小鬼，还是会看到那些正在上刀山下油锅的应当受到罪责的亡魂？极其迅速地，我把从小到各种渠道和各种书籍中读来的关于描绘阴间的一切在脑子里闪回了一遍，却始终无法提起睁开眼睛的勇气。直到黄婆婆说，睁眼吧，别害怕。

于是我慢慢睁开眼睛，随着光线灌入眼睛里，周围的情况变得清晰，我却发现，我好端端地瘫坐在黄婆婆家的躺椅上，周围的一切和我刚才睡下的时候没有改变，那些脚步声，就是黄婆婆的善信们挂红时候走动的声响。我很是纳闷，于是问黄婆婆，怎么回事，是失败了吗？怎么我们还在这儿？黄婆婆说，已经结束了。一边说，一边擦去自己额头上的汗水。

看着黄婆婆擦汗的动作，我才摸了下自己的额头，发现也满是大汗。冬天的衣服原本就厚实，而我察觉到我背心的汗水已经把内衣黏在了一起。我惊讶地问黄婆婆，怎么……结束了？我却什么都没看到啊！

黄婆婆没回答我，也许是累坏了，她只是指了指屋里角落里，那个老式的摆钟。我一看，原来距离我们开始走阴的时间，已经过了差不多四个小时。我依然不敢相信，于是摸出自己的手机来看，把手伸进裤子口袋的时候，发现我的口袋内侧，也已经被汗水浸湿了。手机上显示的时间和摆钟的时间一致，直到这个时候，我才真的相信原来我们不但已经走阴了一次，并且顺利安全地回来了。

黄婆婆冲着屋外喊道，孩子们，你们都歇会儿吧。我们已经没事了。接着她又喊道，司徒师父，请你进屋里来一下。那些善信们停下了挂红的脚步，其中一个探头进来问黄婆婆，真的没事了吗？黄婆婆说，没事了，挺好的，你们都辛苦了，这就去休息去吧。于是没过几分钟，那群善信就各自离去了。

司徒走进屋里，带着讶异和开心的眼神看着我们。讶异的是我们竟然安全回来了，开心想必也是因为如此。我也站起身来，活动了一下腿脚，却感觉大腿上酸麻酸麻的。黄婆婆倒了一杯水喝下，然后倒了另一杯递给我。然后跟我说，孩子，你表现得很好，没有让我担心。我被她的一番表扬夸得糊里糊涂的，因为我压根就不记得发生过什么。

准确地说，不是不记得，而是记不清。我脑子里有一些非常模糊的片断，但是这些片断想要仔细去回忆的话，却怎么都找不到准确的方式。这几个小时漫长的时间里，对于我而言却好像只是刚刚睡下，还没睡着，处于一个半梦半醒的状态，这期间也许会零星接受到一些来自外部的讯息，但终究不敢相信那竟然真的发生过，还一直以为只是自己的一场记不清的梦。

于是我喝了水，擦了汗，然后问黄婆婆到底发生了什么，我需要借她的嘴巴，来拼凑我那些碎片般的记忆。黄婆婆说，你当时闭眼的时候，看到了一些飞舞的光点对不对？我说是的，好像萤火虫一样。黄婆婆说，这就是你的灵魂和肉体即将分离的临界点。我说接下来我还感觉眼前红一阵黑一阵的，剩下的就完全没有印象了。

黄婆婆说，就是那红黑相间，正是我们在不断朝下走，黑色的部分是每进入一个更深的地方的时候，中间的隔层。我问黄婆婆，那那些红色的又是什么。黄婆婆说，那些，就是火焰。火里有很多人，在接受无

穷尽的折磨。黄婆婆说得淡淡的，但是在我听来，却那么毛骨悚然，由于这个片断我是能记住的，我只不过是没睁眼罢了，所以当她这么一描述，一个画面就立刻出现在我的眼前，加上我听见的那些奇怪的声音，或哭喊，或惨叫，都在向我表达一个感觉，那就是可怕。

黄婆婆说，所有人的元神都在最底层，胡宗仁和我的八字她都是知道的，所以不用跟那些小鬼问路，也能够很快就找到。但是找到胡宗仁的元神的时候，却发现他的元神四周，已经布满了丝状的藤蔓，只剩下了一个脑袋。等到脑袋都被掩埋了，胡宗仁就算是神仙都救不回来。在元神的周围，有一个没穿裤子的小孩子，看上去白白胖胖的，但是却长了一张极其狰狞的脸，有宽大得超过想象的嘴巴，嘴巴里却细细地布满了数不清的牙齿。对于阴人我了解很少，所以当黄婆婆这么描绘的时候，我自然而然地把它和我以往遇到过的那些鬼魂的形象串联在一起，但是黄婆婆告诉我，阴人的样子更加可怕，鬼魂或许只是阴森诡异，但是阴人就等于是已经在地狱里的人，地狱里原本都是些有罪之人，这些阴人，则是这群有罪的人当中最坏的，攻击性最强的。

我听得惊心动魄，即便我知道我们最终是平安回来了，我还是忍不住猛眨了几下眼睛，生怕自己此刻也是在做梦。黄婆婆说，那个阴人老远就看见我们俩了，一直呲牙咧嘴地不让我们靠近，而且它还闻出来你是一个生人。我说这里的生人应当怎么理解？黄婆婆跟我解释说，就是肉身还活着，但是灵魂却来到了鬼魂的地方，而且是最底下的一层。我不解地问，可那有什么区别吗？黄婆婆说，区别大了，到了最底下的人，若非是既有的元神，就是必然死定了的人。我们俩走到那个地方，原本是应该死定了，但是我是走了无数次了，你却是头一遭。你表现得很生疏，一下子就被那个家伙给认出来了。

我问黄婆婆，那接下来发生什么了？黄婆婆喝了一口水以后对我说，接下来啊，那个小孩就朝着我们俩扑了过来。

第四章 阴人

黄婆婆说得轻描淡写，我却听得一身鸡皮疙瘩横着冒。我问黄婆婆，那……我把它收拾吗？黄婆婆说，你这不是废话吗？没收拾的话，咱们俩还能好好站在这儿吗？我又追问，那我是怎么收拾它的？

黄婆婆说，这事还得从头说起。我看你这孩子平时还算是比较胆小，起码是喜欢动歪脑筋，耍小聪明，但是当你跟我刚刚走到最底层的时候，你却好像变了一个人一样。你变得非常暴躁，甚至还一度不受我的控制。我听她这么说，一头雾水，我有时候冲动起来是容易干出一些出格的事来，但是也没到不受控制的地步吧？难道说那才是我的本性吗？

黄婆婆说，刚一着地，我就叫你把眼睛睁开，你睁开眼以后完全没有被周围这种和我们的世界不同的环境所吓到，而是好像压根不在意的，一直在催促着我快点找到胡宗仁的元神。我提醒你不要激动，因为我知道第一次走阴的人，通常都会比较容易激动，但你的表现却真的出乎我的意料。黄婆婆接着说，在路上弯弯拐拐，我曾跟你指，你自己的元神在那边的方向，你爷爷的元神又在哪里哪里，你根本不在意，而是对周围那些不同程度依附在各种元神上的阴人们，表露出一种敌意。

黄婆婆告诉我，虽然你这孩子本性不坏，但是毕竟这么多年都和这些东西打交道，即便你一直希望心向光明，但是你的内心已经被很多肮脏残酷的现实给占据了，嘴里脑子里想着要相信这个世界上终归是有美好的存在，但是对于那些现实的东西，你却是选择了过目不忘，即便是嘴上不提心里不想，它们曾经在你的生活中存在过，连麻雀飞过都还留个影子，你太过于无法释怀了。黄婆婆这么一说，我还觉得我真有这么

点意思，有时候处理了一个案子，尽管结局是按照我起初的预想，顺利地送走或是打散，甚至还安抚好了家属，给了他们一个圆满的结局，但是在这期间，我的确见证了无数人间的丑恶。

举个例子来说，曾经有一次我处理一个中年去世的男人的案子。男人是独居，有个孩子，老婆离婚很久了，也多年不曾联系，但是在处理途中前妻却突然出现，打闹要分得遗产，理由是当初的房子是他们俩一起办到名下的。虽然最后我用了一些法子让这个女人不再纠缠，但是我事后也在想，这个女人其实并没有做错什么，她想要得到她的利益这是无可厚非的，但是每当在遇到这些冰冷的法律条例和原本应该温热的人情世故之间，我总是会很愤青地把道德的天平倾向于弱势的一方，而选择性地躲避了一些除去人伦之外的逻辑顺序。于是多年以来，不得不说我内心填充了不少阴暗，即便我在全部人的面前表现得身心健康，但也永远无法否认我在心底因为我自己愤怒的情绪，而增加了许多负面的能量。

于是我对黄婆婆苦笑着说，虽然我不知道当时为什么我会如此，但是你说得的确没错。我虽然还没满30岁，但是我恐怕经历了许多30岁的人一辈子不曾想过的经历，社会的残酷人与人之间那些微妙错综的关系，一次次在撞击我的底线，能当场爆发的，我往往都会现场爆发了，例如那次在医院停尸房暴打死者儿子，就属于在我的底线内，忍无可忍。人们都说，当眼睛在黑暗里待久了，任何一点微弱的阳光也会显得极为刺眼，而我想说的是，像我们这种游走在道德和生死边缘的人，身上已经都挨了二三十刀了，难道我们还会在乎多挨一个巴掌吗。

黄婆婆说，我让你跟着我走，你偏不这么做，那些阴人有的是报恩，有的是报仇，你也不问青红皂白，就去招惹人家，我怕你闯祸，毕竟作为你而言，你是不该跟着我走这次阴的，如果被阎罗察觉，咱们俩都别想回来了。我使劲想要让你跟在我身后别乱跑，但过不了多久你就又冲了出去，根本不听话。我苦笑着说，既然这么不听话，那你为什么还说我表现的很好呢。黄婆婆也笑了，她告诉我说，那是因为后来，发现我即将控制不住了，于是对着我念了一段清心咒。她说，我听了咒之后，突然就安静沉稳了，这说明我是有佛缘的人。有没有佛缘我自己是不知道，不过当一个人非常暴躁的时候，最需要的是边上有一个长辈

来开导指引，而不是强行控制，这一点黄婆婆做得很好，看来我也只吃这一套。

黄婆婆说，后来就比较容易了，我们一路寻找，找到了胡宗仁的元神，但是当那个小鬼阴人朝着我们扑过来的时候，你却没有任何阻挡，而是顶住任由它来攻击你。我吃惊地问：不会吧，这可不是我的个性啊，我一般遇到这种主动出击的，都是先打了再说啊，除非我是胸有成竹拿下它。最后一句是我在撒谎了，因为无论我多么胸有成竹，我也清楚生死有别的道理。对于那些孤魂野鬼，论实力我丝毫不会畏惧，但是我还是会躲躲闪闪，因为我真正害怕的，并不是这些死掉的人，更加不是鬼魂，我是害怕死亡的感觉，害怕那种死后无声无息的安静。黄婆婆接着说，那个小鬼咬得你身上遍体鳞伤，你却还是不还手，把我急坏了，想要来帮忙，但是我知道我根本不是这个阴人的对手，只能在边上大声喊你，想把你喊清醒，别你的魂魄都被咬没了，你也永远回不来了。

黄婆婆接着说，可是当我喊得很大声的时候，那个阴人就开始想要攻击我了，我不知道当时你是失去意识了还是怎样，正当它要冲到我身边的时候，你却突然一下子抓住了这个阴人，一边抡起你的无字诀砸它，一边大声说着一些胡话。我问黄婆婆，我还会说胡话？我说什么了？黄婆婆说，你一边打一边说，现在我知道你到底有多猛了，你害死了胡宗仁，还想害死我，你还嫩了点。黄婆婆说，当时她自己也觉得很奇怪，虽然胡宗仁现在躺在床上和死人没有太大区别，但是毕竟身体还是活着的，为什么你会说胡宗仁被害死了呢？后来我才明白，你既然肯舍身犯险替胡宗仁走阴找回元神，想必对于你来说他是个非常重要的朋友，你这孩子对朋友一向是掏心掏肺，要不然，咱们相差了这么几十岁，也不会在非亲非故下，做了这么多年的至交了。

黄婆婆的一番话说得我很是惭愧，因为我觉得有些东西，如果说出来，就听着不是个滋味了。司徒在边上听了黄婆婆的一番话，也看着我赞许地点头。眼前的两位都是我的老前辈，但是我们却常常相处得好像朋友一般，对我来说非常难得，对于他们来说，想必也是如此。

黄婆婆说，但是当时你完全玩命地打那个阴人，那个阴人被你打得哇哇大叫，手脚在你身上乱抓乱蹬，无字诀打鬼你我都知道其厉害程

度，但是那个阴人硬生生地吃了你几十下无字诀，你过往遇到的鬼魂中，没有这么猛的吧？我想了想，还真没有，除了一年缠着我的那个红衣女鬼之外，毕竟那是我心目中的鬼王，无法超越。黄婆婆接着说，那个小阴人被你连砸了几十下后，一开始还在挣扎，到后边就已经开始哇哇大叫着想要逃走了，但是你却一直抓着不放手，打到最后阴人的身上都已经开始出现半透明的状态了，我知道如果你再打下去的话，不但灭了这个阴人，甚至连胡宗仁的元神都一块给打没了。于是我提醒了，别把它给打灭了，因为它还控制着胡宗仁的元神。

黄婆婆说，这很容易区分，胡宗仁的突然到底就是这个阴人所致，这意味着在一场争斗中，胡宗仁是输掉了。而且我多年走阴，对于阴人的样子基本能够看出其手段是什么，例如这个阴人，嘴巴大，牙齿多，它就是会吃掉元神吞噬灵魂的，所以当时看你打得那么凶狠，我就告诉你，胡宗仁的元神说不定是被这个阴人给吃掉了。

黄婆婆顿了顿，然后微微叹气说，接下来的部分，我到现在也不敢相信是你干出来的事。因为你在听到我这么说以后，虽然停止了手上砸打的动作，但是却伸出两手，狠狠的撑着那个阴人的嘴巴，生生把它给撕扯开了，胡宗仁的元神就在这个阴人的嘴里，我看到胡宗仁的元神后，就立刻从你手里接了过来，然后放到胡宗仁元神的身上，看着那些藤蔓慢慢萎缩消失，再回头看你的时候，你又开始了一下一下用无字诀打砸的动作，直到那个阴人被你打得魂飞魄散，你也打得满手是血。

听她说到这里，我忍不住摸了摸自己的手，别说还真有些隐隐作痛。若非是黄婆婆这样的老人亲口说出，我是说什么都不会相信这是我能干的出来的事。黄婆婆站起身来说，阿弥陀佛，阴人本是魂魄，遭受罪责，再遇到一次魂飞魄散，永不超生啊。

我也跟着站起来，却沉默不语。

第五章 苏醒

黄婆婆看我沉默了，心想可能是我觉得自己做错事了，于是她跟我说，这虽是罪障，但是你的动机却是为了救人，阴人的动机却是在害人，你没有做错什么。黄婆婆叹息说，像你们这种人，本来就是在无私地维持着天地间一方寸土的阴阳平衡，既然好好说没办法，使用蛮力也是迫不得已。牧羊人如果要保护自己的羊群，必要的时候也要拿起猎枪赶走野狼才行。

黄婆婆虽然这么说，但是却没能够减轻我心中的负罪感。因为我知道黄婆婆是善待万物众生的，鬼也是众生之一。所以无论基于什么样的立场，如此残暴地让一个亡人魂飞魄散，这无论如何都不是她愿意看到的事情。而且自从听了黄婆婆的一番话以后，我开始觉得原来我的骨子里竟然如此凶狠残暴，虽然始料未及，但是我越来越开始觉得，这会不会才是真正的我。

尽管这个疑问从那时候开始在我脑子里存在了很长一段时间，但是我始终没有办法去证明。因为我确实没有勇气再跟黄婆婆走阴一次，且不论就算再走一次我会不会更加深刻的认识自己，而是我到后来逐渐发现，即便我的本性真的如此，那我也是在做我认为正确的事，做人只要无愧于自己，也就无愧于天地了。管他是是非非，数十年后，我也早晚要跟着去我的元神那儿报到的。

黄婆婆接着说，再到后来，既然救出了胡宗仁的元神，我们也就没有逗留的必要了，于是开始往回走，还好你还记得我曾经提醒你，紧跟着我，朝着上坡走。你再打灭了那个阴人之后，才开始对周遭的环境注意起来，从我们开始往回走的时候算起，每爬上一个阶层，你就渐渐开

始好像崩溃了一样，也许是看到周围的惨状，已经无法让你接受了吧。我沉默不语，黄婆婆接着说，这其实很正常，我第一次看到这些的时候，我崩溃得比你还厉害呢。我问黄婆婆，到底是什么样的，你能不能具体地给我形容一下？黄婆婆欲言又止，然后微笑着摇摇头，对我说，孩子，你的心里已经装了很多不该装的东西，这些你还是不要知道了。

所以我直到现在也不知道到底那天我看到些什么，为什么会如此崩溃，不过黄婆婆跟我结束说，当我们好不容易爬到最顶上的一层的时候，我已经跪倒在地，泣不成声。于是黄婆婆告诉我说，如果不赶紧回去的话，等茶的效力过了，咱们可就回不去了，这么连哄带骗的，才把我带了回来。等于说我们从开始到结束，大部分的时间其实是在路上跋涉，黄婆婆照顾了我一路，我却在最关键的时候在这样一个老人的面前，展露出我性格当中最残暴的一部分。不得不说这是一个遗憾，好在黄婆婆也不是外人，为了掩饰我痛哭的尴尬，我立刻转移话题问黄婆婆，那茶还能有效力啊，这么神奇。黄婆婆说，是啊，每次走阴之前自己都会喝这个，这个能够帮助人安静下来，沉淀下来。我问她茶水里都是些什么成分啊，回家我也泡点来喝。黄婆婆却笑着说，你不会喝的，这个水本是无根水，本来就不容易收集，我这一辈子，也就陆陆续续收集了这么一大瓶子。加上这个水是大悲水，本身发力强，里看到那些星星点点的粉末，是鸦片的种子，现在鸦片不好找，也属于被禁止的东西，这东西会上瘾，你还是别喝的好。

我没有告诉黄婆婆，我其实只是为了转移话题而已，而她也忘了，同样的话她多年前就已经跟我说过了。

司徒问黄婆婆，那现在胡宗仁的情况会是什么样？黄婆婆说，释放了元神，也就算是归位了，不过胡宗仁的灵魂最早是不见了，只能让他自己找到回去的路，这孩子莽撞虽然莽撞，本领却也扎实，如果不出意外，他醒过来也是早晚的事了。黄婆婆说完，原本站着，又坐下了，看样子是累坏了。既然事情得以解决，这无疑对我们所有人来说都是一个大喜讯。司徒也察觉到黄婆婆已经非常疲惫了，于是就对我说，那咱们这就回去吧，时候也不早了，咱们亲自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他们大家。我说打个电话不就完了吗？司徒却微笑着摇摇头说，还是由你来亲口说比较好，婆婆累了，让她早点歇了吧。

黄婆婆却再一次挥挥手，然后站起来对我说，你别急着走，跟我来，来跟菩萨上柱香，告诉菩萨你做了些什么，得到些什么。于是我像一个犯错的小孩，规规矩矩在菩萨面前跪下，诚心悔过，即便我本身并不信奉佛教，但是自打这一遭，我的那些零星破碎的记忆片段，被黄婆婆的一番口述而逐渐变得丰满完整，不得不承认，这是我最深刻也最贴切地一次见识到了佛家那非同寻常强大的精神力量。

辞别黄婆婆之前我没有忘记再三感谢她，她送我们到门口就不再送了。我只是在上了司徒的车以后，才从后视镜里看到了黄婆婆那瘦小的身影。来的时候是我开车，因为我才知道路怎么走，回去的时候却换了司徒开车，因为我也同样非常疲惫了。回到宾馆，已经是下午接近三点多，我看到先前我买的那些方便面已经都被这群疯子给扫荡光了，要知道我和司徒还没吃饭呢！看见我们回去了，原本一片死寂的房间里突然变得热闹许多，大家都凑到我和司徒的身边，用关切的语气和眼神问我们，事情怎么样了，成功了吗？我原本也想非常炫酷地甩一甩我那飘逸的长发，然后潇洒地比出一个V字形的胜利手势，或者咧咧嘴、眨眨眼一副狡黠的模样来轻描淡写的告诉大家其实我们搞定了，但是这些我一路上都在准备的姿态，在看到大家的眼神后，却变成了一次轻轻的点头，和一句淡淡的：我们成功了。

一时间，房间里欢呼雀跃，当然，最雀跃的当属铁松子师父。彩姐搂着我的脖子在我耳边说，成功了怎么不打个电话来呀，你知不知道我们都好担心呀。我拍着她的背说，别担心，我这不是回来了吗？有黄婆婆和司徒在边上，你还担心什么呀。彩姐微笑不语。付韵妮并未露出那种我预料中的激动，而是坐回到胡宗仁的床边，握着胡宗仁的手放在自己的嘴边，看着胡宗仁，看着看着，就哭了起来。我是指，喜悦和悲伤交集，一种难以形容情绪的哭泣。

胡宗仁直到第二天中午才慢慢醒过来，这期间不但让我多缴了一次房间的续费，他还无耻地拉了一泡屎和无数泡尿在床上。我真纳闷这家伙的是不是个外星生物，为什么光是输液维持营养都能拉出这么臭的屎来。好在这期间，付韵妮寸步不离，否则要我来收拾替他的屎尿，我会趁机给他涂点牙膏或者风油精在上边的。

这两天时间，大家也都轻松了不少，彩姐没有回家，而是和我暂时住在了司徒家里。虽然她曾提议要和付韵妮轮流照顾胡宗仁，毕竟付韵妮也需要休息。但是付韵妮却拒绝了，于是我们只能趁着白天的时候来看看，来帮帮忙，付韵妮也能趁着那么点短暂的时间稍微休息一下。

胡宗仁醒来以后，吵着要喝水。然后开始问我们自己为什么身上这么大的股子屎味，是不是我们谁故意在他身上拉屎了。我告诉他那是你自己的气味，你最好先熟悉一下，培养下感情，从此以后这个床就是你的地盘了，没人跟你争。我问胡宗仁记不记得发生过什么，胡宗仁却说自己什么都不记得了，记忆完全断片了，只记得自己拿起了那个纯铜的骨朵，接下来的意识，就是自己醒过来的时候了。他甚至告诉我们，这期间虽然过去了这么长时间，但是在他自己感觉来看，却好像只有一秒那么短暂一般。我也感叹，因为我们俩都在这么点时间里，做了一个我们之前都从未想过的梦，也再也想不起来的梦。

我没有去追问胡宗仁是怎么醒过来的，因为我知道胡宗仁的灵魂肯定是想办法找到自己的身体，而在重回身体后，却会和我一样失忆。而此刻我却开始关注起那个铜制的骨朵。骨朵本是兵器，兵器就是用来攻击的，而我们都知道纯铜的东西恰好是能够对鬼魂造成较大伤害的，所以当初铸造这么一个东西，想必也是有这方面的考虑，从锁链来看，必然有一支同样是纯铜的判官笔，但是那只笔现在在哪里，两者合到一起以后，又会发生些什么，我们却完全不知道。在从黄婆婆那儿回来的时候，我曾拜托司徒用他那大得出奇的人脉，打听一下这对兵器的来历，但是截至当下，却没有得到丝毫讯息。

胡宗仁恢复很快，就好像是一个人睡了很久后有点软绵绵一样。于是当他能够自由行动的时候，已经又过了一天。这一天我们退了房，用被子盖住了胡宗仁那沾了屎的床，接着头也不回地逃到了司徒家里。因为司徒约了吃饭，顺便大家谈论下接下来的对策。

是啊，第二十个案子已经完结这么几天，第二十四号案子呢？为什么迟迟没有人找来呢？只有两个原因，要么那个小阴人就是他们刻意安排的，要么就是他们知道我们已经拿到了这把纯铜骨朵。

胡宗仁在听完我把这几天的事情都交代了一次后，摩拳擦掌地说，

他们不找咱们，咱们就去找他们，玩了老胡几个月，老胡要开始反攻了！

第六章 婚礼

到了司徒家里，胡宗仁虽然身体没有大碍，但是我问他，他说还是觉得有点虚，总之就是提不起精神的样子。于是彩姐和付韵妮去了厨房帮着铁松子师父准备饭菜，我和司徒则是坐在客厅陪着胡宗仁一起说话，商量接下来该怎么做。

胡宗仁手里始终拿着自己的手机，他告诉我们他一直在等那个轩辕会的人打电话来。我问他为什么不自己打过去？胡宗仁却摇摇头说，我不打，我就等着他们来找我。胡宗仁算是一个倔强的人，在赌气的时候，肯定是谁劝都没用的。所以我和司徒也都不劝他了，尽管我觉得主动打电话过去，也的确不是什么好主意。司徒让胡宗仁把自己的手腕给我看看，胡宗仁撩起自己的袖子，把他的手臂露了出来。先前的那个黑手印已经几乎消失不见了，只留下了非常淡的一个印记，胡宗仁说，这个印记昨天还没这么淡，今天早上起来的时候，就发现几乎快看不见了，估计明天就会完全消失。司徒点点头，我们都知道如果把一个鬼魂或是阴人打得魂飞魄散的话，要让它完全消亡，也是需要一个过程的。从我去了黄婆婆那儿回来，司徒就对我跟着走阴这件事只字不提。也许是因为他心里明白即便是问我，我也说不清楚。毕竟我的记忆在那几个小时的时间里，算是中断了。而且我也不愿意去提起黄婆婆说的我打散一个阴人的事情。

通常我说的打散，是用一些特定的，比较生猛的手法，驱赶鬼魂，使其无力对抗，最终消磨殆尽。这当中往往伴随着一些咒法和特定的姿势。所以我师父早年常跟我说，不到万不得已的时候，也不要打散任何一个鬼魂，因为它们已然是鬼，事到如今，除了这点形态和能量之外，

它们也没有任何可以失去的东西了。既然我们选择了同情活人，为什么不愿意把这份同情一样用在那些鬼魂的身上。我记得我曾一度反驳过师父的这个态度，我觉得我们行道过程中，立场始终是人，所以我们没有理由去同情一些非人的东西。为了这件事师父并没有给我一个合理的解释，而是那整整一个礼拜罚我抄书，直到我最终明白众生平等的道理。而对于这次走阴时候在胡宗仁元神边上的那个阴人，虽然我此刻依旧无法完全相信那些事情是我做的，但是从黄婆婆的口中不难看出，我当时没有丝毫怜悯，也没有用到任何咒法，只是一味的好像杀人一般，硬生生用暴力将它打得魂飞魄散。说实话，我很后悔，但却为时已晚。

司徒显然是知道我不愿意提起这件事的，所以他甚至连问都不曾问过。我深信司徒这一生当中，也犯下过跟我一样的错，感同身受吧，尽管他也从未说过。

司徒问胡宗仁，接下来是怎么打算的。胡宗仁说，我就等那家伙的电话，如果他不打来，我就能拖一天是一天了。我问胡宗仁为什么要拖下去，胡宗仁说，因为我不能再让那个傻女人担心了，否则成天念叨我，我都快烦死了。说完他眼神看着厨房的方向，表情却满是愧疚。我突然醒悟到，这已经是年底了，过不了几天，就会是2011年的新年，胡宗仁结婚的日子，就是在那几天。

果然胡宗仁说，再过几天我们就要结婚了，在那之前，我还是安安稳稳地过吧。有什么恩怨，等过了那个时候再说。接着胡宗仁摸了摸自己的下巴和嘴唇，这两个地方，都因为先前打架的关系，而有些伤口。他笑着说，我总不能这副尊容出现在那么多宾客面前吧。

那一天，我们也没干些别的事，而是针对这个骨朵的问题又研究了一下，发现没有结果。我和司徒都算是身外人，即便我是主动要求身在其中，司徒总归是毫不相干的人，所以我们觉得这把纯铜的骨朵，还是暂时放在司徒这里保管为好。但司徒也告诉我们，这东西毕竟是白莲教的圣器，自己受之无礼，所以只是暂时代为保管，等恩怨了解，这个东西还是会交还给我和胡宗仁。我说，这也不是我们的东西啊，你还给我们干什么，我们又不会用这玩意。司徒却摇摇头说，到时候，是溶了还是埋了，就让你们自己决定吧。

我明白司徒的意思，于是也就不继续说了。当天晚上在司徒家享用了美好的一餐后，我们就各自回家，休息几天。

胡宗仁的婚礼，不洋不土的，说是西式的，因为付韵妮当天还是穿上了美丽的婚纱，并且婚纱还是彩姐帮忙选的，而且彩姐成了他的伴娘。我自然是伴郎了，但是胡宗仁却要求我不能穿得过帅，否则会抢了他新郎官的风头。这家伙穿着小礼服，却搭配了一条牛仔裤和一双布鞋。而且这还是他自己擅自篡改的，因为在头一晚酒店的彩排的时候，胡宗仁还穿得挺正式的。为此胡宗仁的解释是，必须要出人意料一点，这样才能给到场的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因为来的不少宾客，都算是付强以前帮会里的人，付强远在千里之外，并未来出席自己女儿的婚礼，而作为我们来说，也非常理解，毕竟付强继续求他的道去了，算是一个出家人了。所以那天在座的不少刹无道的人，尽管在早前与我和胡宗仁结怨，此刻却在一边鼓掌道贺，成了付韵妮的娘家人。付韵妮算是一个比较命苦的姑娘，首先是身世并不好，起码比我们几个人都差，嫁给胡宗仁，也算是自己给自己找一个依托吧。胡宗仁的婚礼除了他偶尔说的那些蠢话，和时不时装疯卖傻，也算是平平淡淡的。黄婆婆作为长辈，接受了付韵妮和胡宗仁的敬茶，司徒和铁松子包了一个非常厚实的红包，而我却觉得送钱很俗，但是不送更俗。于是我托朋友铸了一个黄金的小玩意代替礼金送给了胡宗仁，至于里头是什么，我想他一看就懂。

那天我喝醉了，下午打麻将的时候因为晕乎乎的关系，输得一塌糊涂。和我同桌的几位，恰好就是刹无道的师傅们。这样也好，也算是为当初那事儿报仇了。晚饭后我就没什么记忆了，我只记得第二天早上我发现胡宗仁和付韵妮占据了我和彩姐的床，而我们却可怜巴巴的在客房里睡了一晚，当我问起昨晚发生了什么的时候，彩姐说你们俩喝醉了，一个睡在人家的舞台上，一个睡在人家的饭桌上，付韵妮也差不多大了，没办法，就只能把你们弄回家来了。我说你一个人把我们三个人弄回来啊，你可真够厉害的，彩姐没回答，只是非常调皮地吐舌头笑了笑。我知道那一晚胡宗仁的婚礼让我们这群经历了很多的人感慨万千，也深知如今的安稳是得来不易的。从她的眼神里，我知道，她从那一刻开始，就已经在期盼着我们自己的婚礼了。

胡宗仁一直睡到差不多中午，才从我那柔软顺滑的鹅绒床单上醒

来。虽然他发出了和我一样的疑问，但这个神经大条的人很快就忽略了作为新婚夫妻，头一晚却睡在朋友家这种挺混账的事儿。我和胡宗仁都算宿醉了，于是当天迷迷糊糊地吃饭，打电子游戏，然后晚上送他们俩出门打车回家。

值得一提的是，胡宗仁和付韵妮当晚回到自己家以后，付韵妮给彩姐打了电话，痛骂胡宗仁是个畜生。彩姐问为什么的时候，付韵妮才说，这婚礼都办了，他们俩才发现还没去领证。

三天之后，我和彩姐应约去了胡宗仁家里吃饭。胡宗仁告诉了我他的计划，决定要在重庆买房安顿下来，不过在那之前，应该把手上的恩怨怨都了清了。所以他告诉我，在这顿饭以后，咱们就要继续办事了。我问他，是轩辕会的人终于打电话来了吗？胡宗仁说，没有，不过该轮到咱们主动出击了。胡宗仁说得慷慨激昂，我大概是受了他的影响，于是也就答应了他。对于这件事，彩姐和付韵妮都给予了我们最大的理解。也许是因为她们知道无法阻拦，于是只是在反复叮嘱我们，一定要注意安全。

胡宗仁告诉我，这些天时间里，他找到了那四个白莲教的家伙活动的踪迹，他们一直在距离佛图关不远的大坪附近，住在一家小旅馆里，那天晚上被我和胡宗仁暴打以后，也依旧住在那里。也许是还在继续寻找那把纯铜骨朵的踪迹。胡宗仁告诉我，这是咱们发起反攻的唯一一次机会，错过了，也许今后又会变得非常被动。咱们明天就动身，去他们的那个小旅店边上蹲点吧。

我不解地问他，你蹲点有什么用，又不知道他们的老巢在哪儿，而且你是怎么知道人家藏在哪儿的？胡宗仁笑嘻嘻地说，你还记得之前在河神庙里，我揍了那家伙一顿，然后在他身上放了个小鬼吗？

第七章 计谋

小鬼？我一愣。胡宗仁笑呵呵地说，早就告诉过你，每晚做晚课的时候，我是有办法从这个小鬼身上得到一些信息的。那些人这些天究竟干过些什么我是没法知道，但是他们待在什么地方，这个小鬼可是能够清清楚楚的告诉我。连续在那个地方住了这么多天，想必短时间也不会换地方，现在去，正是时候。而这么多天也没离开，说明他们还在等，等一个机会找回他们想要的东西，就是那个铜骨朵。

我这才明白了，原来当初在打那一架的时候，胡宗仁却早就把这一切提前预想过了。

第二天，是个艳阳天。在寒冬的重庆，是很难遇到这样美好的天气的。也许是新年刚过去不久，隔不了多长时间，就要迎来农历的春节了。所以大街小巷里，开始出现很多节庆的气氛。和胡宗仁约好了时间，先让胡宗仁去了司徒家里，把放在他那儿的铜骨朵带了出来，然后我们俩碰头，一块儿去了一趟江边，手里拧着骨朵，背景是滔滔江水，一副我们就要把骨朵丢到江里的样子。接着我们就开车去了大坪，在路过佛图关的时候，我们还特别上去，到观景台去望了一眼。发现先前被我们挖的那个坑依旧还在，当天晚上那几个家伙是怎么躲过并且顺利从派出所出来的我们虽然不知道，但是既然那个坑还在，没有回填，就说明这件事还没有被除了我们之外的其他人发现。这就大大增加了白莲教的人继续寻找铜骨朵的可能性。

从佛图关到大坪，路程非常近，也就两三个公交车站的距离。大坪是重庆一个比较早成熟的区域，所以附近有不少老房子。大坪、佛图关、虎头岩三处，恰好是一个三角形的排列方式。这里有一个医学院，

医学院里有一个伸出手的毛主席雕像，他的手平伸，目光凝视着远方，一副祖国花朵创造未来的感觉。但是我听说这个雕像在2008年地震的时候曾经剧烈晃动，吓坏了不少路过的学生，以为毛主席活了，在冲着他们挥手。

而这几个白莲教的人，住的旅馆，恰好就在这医学院的附近。医学院是重庆医科类大学里，最优秀的一所院校，听说有不少印度还是尼泊尔的交换生，早前吃的那顿美味的大盘鸡，也就在那附近。学校的其中几个校门，是围绕在一条小马路的边上，而这条马路除了文具店，超市，和各种各样的餐馆之外，最多的，还有不少汽车修理，汽车配件等门面。胡宗仁大厅到，这四个人住的其实并非是一个正规的旅馆，而是位于商品楼里的那种家庭式小酒店，而且是靠近马路的这一栋。所以当我们到达那儿以后，装作是要修车的顾客，把车停在了那栋楼唯一的电梯出入口的地方。也就是说，只要时间恰当，每个从这楼里下来的人，我们都能够在车里看见。

于是剩下的，就是想法子把这几个人引出来罢了。我提议让警官老冯帮忙，因为即便是这样的小酒店，也是需要到派出所备案登记的，因为派出所需要掌握老百姓的全部动静，包括开房记录。于是我很快从老冯那里得到了这家酒店的租客信息，甚至还有电话号码。这么一来一切就容易许多了。胡宗仁的电话号码说不定是被对方掌握的，于是胡宗仁就把那张我们先前在江边拍的相片，分成了两条彩信，分别发给了轩辕会的那个联络人，和白莲教的那个住客。在一根烟的时间之后，胡宗仁开始确信这条信息已经分别被这两个人看见了，于是就先打通了那个白莲教的人的电话，按了免提，关上车窗，我们在车里上演了一出好戏。

胡宗仁用很拽很得意的语气对电话那头的人说，你们看到照片了吗？我们现在就在江边，如果你不按照我的要求来做的话，我就马上把这玩意丢到江里去，你们如果心情好，就慢慢打捞吧，不过我告诉你啊，重庆的江可深了，而且我手劲还挺大的，给你们添麻烦了，真是不好意思啊。

我在一边忍不住好笑，因为胡宗仁虽然常常干类似的事情，但是却从未有一次让我有这么爽的感觉。对方的语气明显的焦急，而从口音来

判断的话，这个接电话的人，应该就是那个外地口音的人，说不定就是那个喜欢抽湖南香烟的人。他慌张地说，你千万别丢掉，有事好好说，你要我们怎么做你就直说，千万不要弄丢了这个东西，这东西对我们可宝贵了！胡宗仁冷笑着说，想要我不丢也行，你去找你上边的人来跟我说话，用你的电话打给我！胡宗仁冲着我挤眉弄眼的，一副变态的模样。我知道，在之前那次深夜接触中，我们已经察觉到这四个人都是下头跑腿的，虽然可能等级有高低，但是都绝不是发号施令的人。对他们下达命令的，很有可能就是他们那个什么师叔或是师伯。只有找到了这个家伙，我们才能够离我们要的结果更进一步。那个人慌忙答应，说那你给我一点时间，我这就去办去！如此一来，我们又能够知道，这个发号施令的人，和他们并没有住在一起，想要找到他，必须要给他一点时间才行。胡宗仁对那个人说，行，我给你一点时间，别磨蹭，动作快点！

挂掉电话后，胡宗仁又给那个轩辕会的号码打了过去，但是对方一直处于一个占线的状态，所以如果我们没有猜错的话，应当是这个人收到了胡宗仁彩信以后，并没有直接来找胡宗仁谈判，而是立刻把这件事告诉了另外的人，而这个人，就极有可能是轩辕会的马道人。

胡宗仁笑着放下电话对我说，你看这招不错吧，就一张假照片，就能把两拨人搞得晕头转向的，我觉得我还是挺聪明的。我“哼哼”了一下然后问他，这个法子你想了多长时间？他毫不犹豫地回答我，从我醒过来那天开始啊，我就一直在琢磨这件事。我无语地对他说，这都十来天了，你这脑袋也就只有这点本事了。不过这的确是个好办法。尽管损了他一顿，但是最后还是稍微赞许了一句，如此一来，胡宗仁压根就没在意我损他的部分。

很快，从那栋楼的电梯里慌慌张张地下来了四个人，其中三个不认识，但是另一个就是被暴打的那个瘦男人，这么说来，这四个人是一起行动的。而那三个人我们不认识也只是因为那天完全是在黑夜里的缘故。这四个人跑到马路边，在经过我车子的时候，我故意埋下了头。当他们走到我们车后的马路边，胡宗仁就跟我谈，开车吧，开慢一点。

于是我发动车子，慢悠悠地兜了个小圈子，然后绕到马路边。眼前

那四个人打了一辆出租车，鱼贯而入，然后出租车开始开动。胡宗仁说咱们跟着这辆车就行了，这几个蠢货，会乖乖地把咱们带到他们上级的人那儿去的。原来这才是胡宗仁的计谋，我还真是有点小看这个家伙。

重庆作为一座山城，岔路多，且弯弯拐拐，上坡下坎，外地的司机到了重庆常常会转得晕头转向，因为重庆的道路不像成都或是北京，一条道直直的，在重庆毫无征兆出现一个十连发夹弯是很寻常的事情，坡度达到30度左右的斜坡也都是家常便饭。所以重庆的司机是威武雄壮的，重庆的哥的姐们，更是疯狂。于是，在重庆原本有些堵车且路况复杂的道路上和出租车尾随跟踪，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好在我也是个优秀的驾驶员，加上很好开2010车况也非常良好，虽然跟得比较吃力，但是总归是跟上了。出租车司机把这四个人拉到了位于渝中区上清寺附近一个叫做枣子岚垭的地方，四个人下车，然后钻到了一个小胡同里。

由于我在开车，于是我让胡宗仁慢慢跟着，我停好车就过来。胡宗仁打了鸡血一样冲下车，然后开始跟踪那四个人。我迅速瞄好了一个车位，顾不得停得不规整，锁上车门就跟上了胡宗仁。那四个人在胡同的尽头又钻进了一个单元楼里，这期间他们根本没有回头看过身后一眼，也许是真的惊慌了，所以才这么不小心。于是我和胡宗仁在计算好和这四个人大约一层半楼差距的距离，也跟着上了单元楼。

这是一栋老旧的单元楼，大概是上世纪90年代初期的房子。楼道里充斥着垃圾的臭味和尿液的骚味，一层楼有十来步阶梯，每两个这样的阶梯就能够上到顶上的一层。从脚步声判断，这四个人在五楼的时候停下了，因为那个时候我们正好走到了四楼。接着传来一阵敲门的声音，于是我和胡宗仁加快脚步跟了上去，从楼梯间的缝隙偷看，发现5-3的那户门打开了。

一个精瘦的老头走了出来，开门就大骂，慌撒子慌！这么沉不住气，还怎么干大事！

第八章 矛盾

老头骂人的语气很凶，中气也很足，不难想象，平日里这四个人也常常被这个老头跟训孙子似的。可是说完这句话以后，老人并没有再继续说什么，而是站在门口气呼呼地看着他们四个。四个人不敢作声，只是那么傻乎乎地站着。老头很不耐烦地招招手，于是这四个人就进了屋子里。

由于是在偷看，所以当门关上的时候，我就对胡宗仁挥挥手，让他跟上。我俩蹑手蹑脚的走到门边，耳朵轻轻贴着房门，打算要听一下屋子里头的动静。不过在几分钟的时间里，我们除了这个老头无休止的咆哮之外，并未听见其他任何声音，也听不清他到底在发什么火。这个老头就算不是这四个人的师叔师伯，也至少是白莲教一个比较高位置的人。否则也不会冲着几个人这么大呼小叫的。于是可以推测出，至少在当时胡宗仁挂断电话以后，或许是那几个人还在酒店里，或许是在来这儿的出租车上，这几个人是给这个老头打过电话的。因为老头的语气明显像是知道点什么，而他这么发火，按照我的推断的话，应该是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原本派这四个人来拿的铜骨朵没有拿到，还挨了一顿揍。二则是这几个人被胡宗仁的一条彩信和一通电话就弄乱了阵脚。

胡宗仁拉着我走到一边，然后问我，现在你觉得该怎么办？我们要不要冲进去？我摇了摇头，首先冲进去是根本不现实的，因为这是一道防盗门，如果都让我们俩个小混混给冲进去了，人家这个门业集团今后也别想打着安全品牌的口号了。其次就算是要冲进去，现在也为时过早，因为按照胡宗仁先前和他们的约定，这四个人必须找到这个老头以后，用其中一个人的电话给胡宗仁打过来。所以在这个期间，胡宗仁还

得先等到对方的电话才行，否则一下子就会穿帮。于是我告诉胡宗仁，再等等，咱们最起码要先接到电话再说。

反正贴着门也听不清什么，索性也就不偷听了。我和胡宗仁继续朝着楼上爬，发现顶楼有一道小门，可以直接上到天台上。走到天台上，发现除了那些花花草草和顶楼住户自己拉来泥土种的一小片菜田之外，就是一些破碎的楼板砖，以及一些乱七八糟的废弃物。胡宗仁从包里取出我们先前找到的那个铜骨朵，在菜田里挖了个小坑埋下，那是因为我们无法预知后边将会发生些什么，如果有危险，我们即便是人吃了亏，至少也不要让这群家伙这么轻易就得到东西才行。接着我们又顺着楼里下去，直接下到了底楼，这个时候，胡宗仁的电话响了起来。

正是先前胡宗仁拨打的那个号码打来的，胡宗仁迅速带着我躲到了对面那栋楼的楼道里，接通电话，按了免提，但是又把音量给降低，接着胡宗仁拿着电话，但是没说话。对方也不说话，双方就这么僵持了十几秒钟以后，电话那头传来一个中气十足，老气横秋的声音，你不是要找我吗？现在你找到我了，怎么又不说话了。胡宗仁回答说，喂！你贵姓啊？对方说，免贵姓杨。你说吧，你要什么条件才肯交换？胡宗仁“哼”了一声后反问道，交换？交换什么？你那个铜质的脏兮兮的假阳具吗？

胡宗仁这冷不丁的说些蠢话，还得我一下子没忍住，“噗嗤”一声笑了起来，破功了，太丢人了，但不得不承认，胡宗仁的形容还很是贴切。很显然，对方是听见了我的声音，于是酸溜溜地说，哟，看来你们两个臭小子还真是时时刻刻都在一块儿啊，快说吧，你要怎么样才肯交换，不要浪费大家的时间。

他的语气也非常不耐烦，但是他好像错误地估计了他自己在我们心中的分量。且不说今天我们才知道这四个人背后是这么个老头子，就算真的知道他是白莲教当中一个德高望重的老前辈，先前把我们整得这么惨，我们也不可能给他什么台阶下。胡宗仁跟对方说，我要的就是一个理由，为什么你们要利用我们来干这些事。胡宗仁顿了顿说，如果当时我们没有救下那个梁老头的话，你们是不是要找别的人下手？

对方听胡宗仁这么说，先是没说话，然后“哼”了一声说，我们并不

是不择手段的人，这件事必须这么干才能不露声色。你可能猜到了我们当初对付梁老头的时候，是为了引得你们出手，但你们可能没想过，为什么这件事是轩辕会的人让你们去做的。

老实说，我和胡宗仁乃至司徒都曾经想过。我们只是隐隐约约猜到这两个组织之间，要么是互相有合作，要么就是彼此在对着干。但是无论是哪一种情况，对我和胡宗仁都没有任何好处，我们始终都是被玩弄于股掌之间的棋子罢了。不过我这却是头一次从白莲教的口中，听到了轩辕会三个字。于是胡宗仁问对方说，那你说我听听，为什么轩辕会那帮老猴子会跟你们这群家伙搭上关系。

对方又是一阵沉默，但是他很快就说，这件事不重要，我们也无意来针对你们，换句话说，如果接受轩辕会考验的人不是你们的话，这件事你们永远都不会知道。对方的言下之意，就是摆明了说是利用我和胡宗仁救人心切的心理了。胡宗仁说，那你至少要告诉我，你们和轩辕会是什么关系。对方说，你手上的那个东西，是我们白莲教的秘宝，本身有两件，你们这次得到的，只是其中的一件罢了。本教这么多年以来一直在找寻这个东西，谁知道当我们得到其中一件的消息的时候，发现已经在轩辕会的手里了。而轩辕会的人是知道这是好东西的，于是机缘巧合下，他们漏出一个信息，让我们辗转找到了梁老头的身上，这才发现其人和另外一件圣器有莫大联系。但是我们又没有办法寻找到其具体的下落，而轩辕会的人告诉我们，目前正有两个很有潜力实力也不错的年轻人正在完成他们的考验。

对方说，得知这个消息后，他们不得已的情况下，设下了一个计谋，让我和胡宗仁自己送上门，而这期间轩辕会又不断地给出要阻挡白莲教的指示，于是渐渐地，原本和白莲教毫无瓜葛的我们，却莫名其妙的跟他们对立起来。对方说，你们以为只有你们才被耍了吗？我们也一样被耍了，那些消息分明就是轩辕会故意说给我们听的，让我们来利用你们，与此同时，他们也在利用我们！你们以为是我们利用你们找到了剩下的那个圣器，其实是轩辕会利用了我们大家，为他们自己找到了圣器！

对方说话的情绪开始有些激动，这种激动的感觉却充满了屈辱。我

忍不住插嘴问道，轩辕会是道士的总会，你们白莲教算起来是佛家的分支，两者之间完全没有关联，他们想要得到你们的法器做什么？对方“哼”了一声，很是不屑，然后说，我还当你们两个年轻人真的这么厉害，这么简单的道理都想不通，这东西为什么叫圣器，那是因为它本身有超过寻常物件的能力，谁得齐了两样东西，非但可以招雷引电，就算是丝毫不会玄术的人，用这东西打鬼，也是一打一个灰飞烟灭！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才总算是明白了。轩辕会利用了我们大家，他们想要得到这两样东西，自己找到了一样，借由我和胡宗仁以及白莲教的力量，又找到了另一部分。但是在得知我们得手以后，知道白莲教的人必然会来找我和胡宗仁的麻烦，于是在短时间内，根本没有来找我们。意思大概是，如果白莲教找到我们，然后我们输了，轩辕会大不了就算作一个人情送给白莲教了，或者再想别的法子从白莲教手里把这东西给弄过来，还能够借此机会除掉胡宗仁，既然不能为他所用，至少要铲除这样一个潜在的敌人，可谓是一举两得。另一方面，假若我和胡宗仁搞定了白莲教的人，按照我们的约定，这个东西我们迟早也是要交给他们的，否则的话，他们完全可以以我们不完成考验为由，再给我们搞些稀奇古怪的委托出来，那何日才能是个头。

想明白这些以后，我豁然开朗。所谓敌人的敌人，那就应该是朋友，但是我们和白莲教之间，显然在当下的情况，这是不可能的。这时候对方说，今天你特别要求我亲自给你打电话，不就是想要知道这些吗？现在你已经知道了，能不能请你把东西物归原主，如果弄丢了，我向你保证，从此你们二人，会被我们集白莲教全教之力剿杀，永无宁日。

他先说了请字，然后又是一阵炫耀武力的威胁。胡宗仁也就不再说话了，看他的表情，他非常矛盾。

第九章 恩怨

胡宗仁看着我，可能是因为他不知道怎么去接对方的这句话。我其实心里也非常矛盾，如果说到硬拼实力，我们两个毛头小青年，就算是本领大过天，也无法和人家一个存在了千百年的组织相抗衡。白莲教此次重聚，必然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况且这原本就是人家门派自己的东西，除此之外的任何人得来了，也未必都是善缘，更不用说还很有可能引发一系列巨大的纷争了。所以对方那句集齐全教之力终身剿杀的话，想必也不是跟我们说着玩玩。

我对胡宗仁摇了摇头，因为我觉得此刻跟对方做出任何承诺都是无法负责的，我们在刀刃上行走，根本就猜不到下一秒会不会滑倒受伤。于是胡宗仁直接跳过了对方的问话，而是反问了对方一句，那关于之前我元神里的那个阴人，你又知道多少？对方愣了一下，然后问，阴人，什么阴人？我接话说，就是在胡宗仁的元神边上，跟着一个小孩子的阴人，胡宗仁的手腕因此而出现了爪印，这件事你们不会不知道吧，你们也算是佛家人，不会连元神也没听说过吧。

对方“哼”了一声后说，元神自然是知道，但是胡宗仁说的自己元神边上跟着一个阴人，这个他们就不了解情况了。虽然对方也并没有说得斩钉截铁，但是目前我们了解到的情况来看，我们似乎是更愿意相信这个老头说的这番话。这场战役当中，没有谁是真正的受害者，因为我们都只不过是轩辕会玩弄的工具罢了。

胡宗仁跟对方说，你放心，你的那个铜骨朵，我们暂时留下了，等到时间合适，自然会物归原主。但是在此之前，我们必须弄清楚一些事情。对方说，那是你自己的事情，你不能因此而把我们的东西占为己

有。胡宗仁大骂道，谁他妈稀罕你那破玩意？你们先前怎么对付我们的你难道忘记了，我他妈就不还你了你能把我怎么样？胡宗仁这突如其来的一通发火，反倒让对方沉默不语了。胡宗仁接着说，等我把我这边的事情搞清楚以后，东西再还给你。东西我们已经藏好了，如果在此期间我和我兄弟以及我们的家人和身边的朋友因为这件事受到了任何一点波及，我跟你保证，你们永远都见不到你想要的东西了。我们身边的人也都不算是外行人，你也知道我们的性格，不会这么容易就屈服的。

对方还是不说话，过了一会儿才说，那你给我个时间，我保证在这期间，本教的人，不会再去打扰各位，如果你顺利归还，一切恩怨一笔勾销。胡宗仁又一次大骂到，勾销？我勾销你妹啊！你们利用我们这笔帐就不跟你算了，这段日子你们给我们造成的影响这么大，你说购销就购销？我凭什么要给你这个面子，我他妈卖给你了吗？暴怒之下的胡宗仁，常常会说一些很犀利的话，这也是我特别欣赏的一点。没等对方回答，胡宗仁又说，你们如果想要拿回东西，就乖乖地按照我的吩咐做，否则的话，鱼死网破，大家斗到底也就是了，我胡宗仁什么时候怕过你们这群只懂得暗箭伤人的下三滥们。

说完胡宗仁不等对方开口，就挂断了电话。我问他，你好端端地发什么火？一把岁数的人了怎么这么沉不住气。胡宗仁说，发火是故意的，这些人你就得对他们凶一点，否则永远把咱们当软柿子捏。不给他们过多的考虑机会，他们也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办法，所以咱们还算是争取到不少时间，而且手里也有筹码。必要的时候，白莲教的人还会帮助咱们呢。我问他，所以你的意思是，你接下来是打算跟轩辕会对着了？

胡宗仁点点头，说这不是早晚的事儿吗？我们俩蠢就蠢在直到现在才发现轩辕会带着咱们兜了这么大一个圈子，前边的几十个案子一方面是在训练我们的能力，一方面也是打消我们的顾虑，让我们真的以为是在按部就班的完成委托，谁知道他们在这当中利用咱们去干一些不方便让他们亲自出马的事情，真他妈卑鄙！心机简直太重了！

其实这一点我也深有同感，一年前和刹无道的人争斗的时候，虽然也非常艰苦，但起码我们有非常明白的敌我关系。因为刹无道当初设下

的层层计谋，都是可以把我算计到死的。而轩辕会不一样，给了我们足够的时间和空间，但是却是一步步把我们引到一个圈套里，在我们完全没法察觉的情况下，变成了他用来达到目的的棋子。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对胡宗仁点了点头，然后告诉他，那咱们现在就不用闯到人家屋子里去了，在场光是我们看见的都已经5个人了，如果真要拼起来，大白天的咱们也肯定会输。况且现在这两拨人到底谁说的才是真话，都还有待考证呢。

我告诉胡宗仁，趁现在他们还没察觉到我们跟来了，咱们先离开，找个地方跟司徒说一下情况，听听他的意见吧。胡宗仁点点头，于是我们俩快速离开了胡同，然后驾车离开。路上胡宗仁问我，咱们把那铜骨朵埋在人家菜田里头，这应该没什么事吧？我说你放心吧，人家菜田里的菜长得好好的，没谁会无缘无故去翻土的。藏在这种老百姓居住的环境里，反倒比藏在任何地方都安全。而且这件事就只有咱们俩知道而已，如果将来真的事情变得复杂了，那玩意也会成为咱们谈条件的砝码啊。

我们顺着路一直开到了大溪沟附近，再转弯去了滨江路。继而一直朝着沙坪坝的方向开，找了个下河道，把车藏在了下河道的下坡处。我给司徒打电话，然后把先前遇到的情况说明了一下，司徒先是对胡宗仁的机智大加赞赏，只不过这样的赞赏在我告诉他那是胡宗仁想了十几天的法子之后就不再出现了。司徒说，如果那个老头子说的话是真话的话，那么其实这当中的逻辑是说得通的。说得简单点，轩辕会想要把两样东西都占为己有，不知道之前通过什么途径，已经得到了其中一个，就是那个纯铜的判官笔，并且在和白莲教建立联系之前就已经查到了你们去江北老城的时候，那个蔡老头的身世。但是很明显他们并不知道蔡老头的祖上是把东西藏去了哪里，于是就把这当中几个可能掌握信息的人物关系分享给了白莲教，意思似乎是在说我是在帮你们寻找你们的东西，找到了，就一起还给你们。但是其实谁都知道，这东西即便是找到了，轩辕会也有足够的人力和时间来和白莲教周旋，到最后肯定会爆发一些矛盾，于是他们就得了名正言顺不归还的理由了。

司徒叹气说，这轩辕会还真是城府深，在我们西南地方，白莲教的势力原本就分散，如果要集中需要不少的时间，而即便如此，也不见得

是轩辕会的对手，因为轩辕会几乎渗透到了每一个道家的分系里，人数众多，历来道家和白莲教也都有着扯不清的恩恩怨怨，双方如果要对立闹事，那只需要一个星星点点的小借口就已经足够了。司徒告诉我们说，所以这个人说的话应当是足以采信的，即便是说的假话，也无非是想要骗你们俩把东西归还了而已，但这么一来，这个恩怨就变成白莲教和轩辕会之间的直接矛盾了，你们甚至可以因此全身而退，因为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但是司徒的提议很快被胡宗仁给拒绝了，他说，那不行，虽然咱们就这么几个人，单独无法跟他们二者之间的任何一方对抗，但是如果不对抗到底，人家将来还是会来欺负咱们的。我难得的在这个观念上站到了胡宗仁的一边，于是告诉司徒说，既然你觉得白莲教的人说的是真话，那么咱们就专心对付轩辕会了就行了。

司徒说，既然你们决定了，那就大胆去做吧，这么长时间以来，一直被人家牵着鼻子走，我们也都因为担心你们俩而成天担惊受怕的，咱们不让人牵了，咱们讨个说法去！

挂掉电话以后，我问胡宗仁，接下来你有什么打算？胡宗仁想了想说，咱们得联系一下那几个白莲教的人，如果想要得到自己的另一半东西，就必须跟我们合作，站在我们这一边，我们帮忙把那个纯铜判官笔找回来，和他们恩怨全了，至此轩辕会也没有任何可以要挟到我们的地方了。我说那可不一定，之前你还不是没招惹他们，人家还不是照样来惹你。胡宗仁说，我曾经在轩辕会待过一段日子，虽然不喜欢里头的人，但是如果说个个心机城府如此之深的话，到也绝不至于，这次的事件，几乎全是被少数的几个人策划出来的，一个有可能是当初咱们去成都的时候见到的那个姚老前辈，另一个不用说，就是先前那个装得这么像的马道人。

胡宗仁点点头，点上一根烟，烟雾熏得眼睛微微虚着，然后说，咱们去成都吧。

第十章 召集

我早猜到胡宗仁会说这样的话，这是肯定的，因为如果胡宗仁要为自己这段日子以来的经历和受到的折磨讨回一个公道的话，直面轩辕会的那群人是迟早的事。如果说当初真的如同咱们最早约定的那样，完成二十四个案子，就恩怨两清，倒也罢了。但是这中间对方不断的整些么蛾子出来，被利用算是一码事，还莫名其妙在胡宗仁身边安插了一个阴人，这可不算是考验了，这就是真的在害人了。万一那一天我没有答应跟着黄婆婆去走一次阴，也许胡宗仁此刻已经是一具冰冷的尸体，因为黄婆婆自己也说了，太过于凶险，她自己去的话，可能是回不来的。既然对方先行毁约，我们也实在没什么理由要跟他们客气了。

于是我说好，就按你说的办。胡宗仁说，那我现在再试试给轩辕会的那个人打打电话，如果还是不接的话，那又怎么办？我说你先打，不接再说。

果然，对方不肯接电话，也许是预料到了什么。这显然是非常不合理的，因为胡宗仁先前就已经给对方发过一次彩信，而轩辕会的那个人很明显是看到了短信之后，于是给某人打过一次电话，这才造成了当时胡宗仁打电话过去的时候，对方处于一个占线的状态。但是这会儿我们再打过去，通了没人接，在此前这么久时间里也没有因为胡宗仁的那条彩信而回馈一个信息过来，这说明对方是正在等我们的进一步动作，而不接我们的电话，则是因为大概料想到，我们已经有所行动了。于是我告诉胡宗仁，你给他发个信息，告诉他，如果再不接电话或是回电话的话，我们现在就把铜骨朵交给白莲教的人。并且你要告诉他，我们已经知道他们的计谋了。

胡宗仁照做之后，没过几分钟，对方果然打来了电话。

现在我们手里有一个两派人都想要得到的东西，于是一瞬间就占据了主动。按照如今的话来说，叫做逆袭。于是胡宗仁很是得意，长久以来压抑在他心头的那把火，此刻就完全释放了出来，他冲着电话里头那个轩辕会的人大呼小叫，骂了很多难听的话，并且告诉对方，如果这件事不给他一个合理的说法并且就那个阴人的事件道歉的话，老胡一定玩了命的要把你们统统都打垮！电话那头轩辕会的人始终一言不发，任凭胡宗仁骂，直到胡宗仁骂完以后，他才说，年轻人，有些事情就是这样，如果不学会踩着别人的肩膀，那就注定一辈子都会让人踩住你的肩膀。咱们这个圈子就是这样，你应该要习惯。这件事也不是刻意要来针对你，只不过你比较倒霉，在这么一个不恰当的时候，进入了我们的视线罢了。

这个人和胡宗仁单线联络过多次，但是我们都不知道他到底是谁，听声音又是寻常人的声音，却是一个陌生人的感觉。所以他对于我和胡宗仁的了解，要远远多于我们对他们这个组织的了解。而事实上直到现在我对于轩辕会的认识也非常有限，只知道那是一个专属于道人的总会，供奉轩辕黄帝，创建之初本是为了弘扬道法，广收门徒，到了后来渐渐变成了一个以资源共享的方式分别招揽玄学业务，而且内部不和，矛盾四起，最近一任管事的，还非常有野心，渐渐想要把组织发展成为在这个地区本行业里的垄断组织。然后胡宗仁和胡宗仁的师傅都曾经在这个组织里待过一段时间就离开了，胡宗仁因为一年前开始声名鹊起，又一次引起了他们的关注，本着酸葡萄心理，对方想要再度把胡宗仁招入门下，但是胡宗仁不但拒绝了还揍了人家，于是引发了这一连串的问题。

老实说，我只知道这么点，而在后来陆陆续续接触到的一些人，大多都并不了解，相对了解的，也只有赵婧一个人，但是这个人对于我们来说是敌是友还不是很明朗，我们甚至无法猜测这次她的突然失踪，并且冒险发信息给我们说自己被监视控制了，究竟是一个圈套还是真实的事情。如今和赵婧断了联系已经一个月了，甚至连拜托成都的朋友调查，也是一无所获。所以这个组织对于我们来说，神秘虽然说不上，反正都是一群拿钱办事的俗人，但是作风行事，还真是不怎么地道。

但是听对方的言下之意，好像是这一切的发生，竟然是因为胡宗仁碰巧在这个时间出现在了这次事件当中，是属于他比较倒霉罢了。胡宗仁气呼呼地问，那我身上先前的八极印又是怎么回事，你们在我元神边上布置的那个阴人又是怎么回事？你知不知道这每一样都可以弄死我，你们他妈的这群混账，就这么想我老胡死吗？电话那头的人冷笑了一声说，八极印的时候是真的想要试试你的深浅，没想到你扛了过来，还接受了我们的考验。而后边的那个阴人，是因为我们已经察觉到你开始有点不听话了，想要有点东西制约你。顺使用这样的方式了解你的动静，加上碰巧后边又有机会找到你们现在手里的铜骨朵，也就顺便一举多得了。

对方的语气冷漠，甚至态度也很冷漠，他竟然丝毫不觉得以这样的方式来伤害别人原本是一件非常不对的事情。紧接着他说，既然你们现在已经得到了铜骨朵，不如就把它直接交给我们，或许我还能帮你说个情，从此以后，你走你的阳关道，我们过我们的独木桥吧。我听到这里的时候也跟着生气了，难以想象竟然有这么无耻的人。于是我压着火问他，如果我们要把东西交给你，我该怎么和你见面？对方说，这容易，我可以给你们一个地址，你们给我寄过来就行了。都等了这么长时间了，也不差这几天的功夫了。

我告诉他，那不行，东西贵重，丢了我们可付不起责，如果要的话，就必须当面交给他。我说，我听你的口音是本地人，你的电话也是本地的，这说明你现在就在重庆，咱们又不远，你说个地方，痛快点，咱们面对面的交易。对方冷冷地笑了几声说，你们两个小王八蛋，你以为这样就能把我给骗出来，实话告诉你们，真正要这东西的并不是我本人，而是我们会里的人，所以你交不交给我这根本没什么要紧的，就算是我上当出来和你们见面了，或者你们把我给收拾了，也只不过是换一个人来和你们谈这件事罢了。你们俩这两年很是活跃，道上的师傅们不少都知道你们俩是什么货色，我知道你们在打算什么，我看上去有你们想象的那么傻吗？

他其实说得没错，我还真就是这么打算的。不过他也说得特别直接，我们就算是抓住他，就算是把他折磨得很惨，也无非是换一个人来继续整我们罢了。眼看行不通了，于是我对他说，寄给你也行，但是你

要给我们一点时间商量一下，考虑一下。也许你觉得就只是在对付胡宗仁一个人而已，但是因为他的关系，已经牵扯了很多人的进来了，甚至还扯上了司徒山空和铁松子老前辈，这些人我们需要做一些工作，并且我们也要你给我们一个保证，先前让你们来来回回耍了这么多次了，这次我们又凭什么要相信你。

对方笑着说，你们不相信我也应该，我也没指望咱们之间能有个什么信任。我可以给你一点时间来考虑，但是你要记住，这恐怕是你们唯一的选择了。我说好吧，我们商量好了，就给你打电话，大概明天晚一点的时候。他说好，那我等你们的结果。说完，他挂了电话。

我当然不会考虑这样的交换条件，但是我需要以此来争取一些时间。在放下电话以后，我对胡宗仁说，你别说话，别吵我。胡宗仁说，我本来就没说话啊！我说，你现在就说了。于是胡宗仁在一边生闷气，我没理他，因为我需要时间来计算一下。

几分钟后，我对胡宗仁说，如果让付韵妮出面去邀约刹无道的师傅们，在最短的时间里，能够召集多少人出来？胡宗仁一愣，大概是不明白我想要干什么。他回答我，可能打电话相互转达一下，还是能叫来不少人吧，毕竟有好多都在我们那次之后离开了刹无道，剩下的全都是我老丈人的死忠啊。我看了看时间，还算充足，于是我对胡宗仁说，那你就现在就立刻给你老婆打电话，让她赶紧联络人，尽量在最短的时间里约多一点可靠的肯实打实帮忙的师傅。胡宗仁问，你要这些人来干什么？打群架吗？我看了胡宗仁一眼说，差不多吧，咱们把人叫上了，今天就赶到成都去。

胡宗仁眼睛放出光彩，淫邪地望着我笑。他知道我的意思是要带着一群人，大闹轩辕会去了。

第十一章 人马

两个不知道哪里冒出来的愣头野小子，邀约一群江湖术士甚至是常常被他们称为败类的玄学中人，大闹一个西南地区声望在外的道人总会，听上去是多么滑稽可笑，很像是一些武侠片里的段子，说着轻巧，但是办起来，又谈何容易。

不过鉴于我和胡宗仁都是属于那种比较无脑的家伙，尤其是当我们已经被人欺负得没有别的路子可走的时候，我们也是会不顾一切的。所以，我们还真这么做了。

为了表达诚意，我作为原本不关我事的局外人，用我自己的手机给刚才那个白莲教的师傅打去了电话，胡宗仁则开始跟付韵妮商量约人的事。不过胡宗仁似乎是本着去打架的目的约人的，而在我看来，打架是最没办法的办法，还不一定打了就能解决问题，搞不好这份仇怨还越积越深。白莲教的那位师傅接到我的电话后，直接把电话递给了那个老头子。虽然我们只知道他姓杨，但是从他说话的态度和口气不难揣测，他应当是这次白莲教重组过程中，少有的几个知道较多内幕，且在教派内地位相对较高的人。如果我说服了他，就等于说服了他手下的一群人。

于是我在电话里对杨老表达了我的真实用意，并告诉他，目前贵派的铜骨朵已经被我们妥善安置，绝对无心霸占为己有，我们现在要开始反扑，但是以我们自己的能耐实在无法办到，希望他们能够帮助我们一把，我们讨回公道，他们讨回自己门派的东西，一举两得。很显然我的这个提议让这位杨老觉得很不可思议，他大概是没想到竟然是由我主动提出这样的要求。于是他一时也很为难，他一改先前飞扬跋扈目中无人的态度，开始用比较平缓的语气跟我说，这件事，如果我们要做的话，

牵扯就太多了，一来等于本教从此与轩辕会决裂，二来相当于我们对于他们来说，成了个吃里扒外的组织。个人声誉无关紧要，因此而影响到教派，那可不是我们愿意看到的。

于是我愣了一下问他，你这算是拒绝我了吗？杨老说，尽管你的提议在我听来非常诱人，但是你们去闹事，师出有名，我们去，就是过河拆桥了。这件事，光是我说了也不算，我还得和其他几个执事商量一下。我笑了笑说，不为难你了，如果你要商量，估计这时间也来不及了，我们打算今晚就动身。杨老一惊说，今晚？这么着急？我说，是啊，一来是趁着现在我还没因为这个决定而后悔，二来我也只是争取到了这么一点时间，我必须在他们毫无防备的时候，给他们来个措手不及。

说完，我大致上跟他讲了一下先前和轩辕会那个人在电话里说的内容，毕竟他能够给我们考虑的时间是有限的。但是在这个时间里，他或许更多在做的事情是在等我们的答案，而我们却趁着这个时间差去反攻他们的老巢，所谓擒贼先擒王，等到他们发现的时候，或许想要阻挡补救，已经来不及了。不过我也知道，当我把这些话告诉了电话那头的杨老之后，还必须是他和他的门生们不走漏风声才行。

大概是杨老明白了我突然这么坦诚跟他说这些话的意思。于是他叹了口气说，那这样吧，我还是得商量一下，但是我可以向你担保，在你的恩怨了结之前，你们所有与此事相关的人，将不会再受到本教的牵绊和阻力，我们也会尽量跟轩辕会的人斡旋，不会把你们的行踪透露给任何人。其实自打杨老开始犹豫的时候，我就觉得这事八成人家是不愿意跟我们一道，白莲教虽然不算是国家承认的正派宗教，但是骨气是自来都有的，要他们跟着我们这两个名不见经传的矛头小孩子以及一群行事作风亦正亦邪的江湖人士一起合作，想必还是会比较为难。所以自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就一直在等他这句话，这句不会走漏风声，不会加以阻挠的话。

这对我们大家来说其实都是非常冒险的，因为我和胡宗仁即便是个人的天平倾向于事实的真相，但是谁也无法保证先前杨老的那通电话里，包括对于轩辕会和他们之间的纠葛的那些情况究竟是真是假。我打

给他这通电话，绝大部分是因为我自己的判断加上司徒的一番肯定，如果真是我猜错了，那么我们这一番就等于白忙活，等我们兴致勃勃地冲到了轩辕会的总坛，也许等来的将会是一个可以让我们从此消失的陷阱。

而即便是得到了杨老的这句承诺，对于当时的我们来说，依旧是在赌。不过除此之外，也别无他法了。

胡宗仁的电话打了很长时间，由于胡宗仁两口子相比于我和彩姐来说，还都算是好事之徒。所以当付韵妮得知了我们打算以后，毫不犹豫地加入其中，并以她特殊的身份，很快就开始邀约自己父亲曾经的老弟兄们。也许是性格不同的关系，付韵妮原本就非常泼辣，这段时间以来，虽然大家都知道胡宗仁是一个比较容易惹是生非的人，但是连续这么长时间把我们步步算计，脾气再好的人估计也会忍不住要发作了，更何况是付韵妮这种从小女孩儿当男孩儿长大的姑娘。不过胡宗仁在跟付韵妮交代完以后，还给司徒打了电话，但是听胡宗仁的意思，司徒似乎是有些担忧，他是见过大场面的人，他说这么一来要么我们就能彻底摧垮对方，要么从此就要开始亡命天涯了。

胡宗仁在告诉我这些以后，他还说，亡命天涯我不怕，我怕的是一辈子都被人玩弄于股掌之间。我笑着跟他说，司徒说亡命天涯，还算是说得很文艺了，说得残酷点，咱们有可能小命都没了，会死，你知道吗？到时候你死了要不要我来送你一程？我是故意在开玩笑，因为我觉得如果此刻我们因为任何一点不祥的征兆而产生一丁点退缩的念头的话，我们这场仗在还没开打的时候，就已经注定了我们的败局。

可胡宗仁却没有笑，而是伸手开始挖自己的鼻孔，一边挖一边说，都死过一回了，离死不远了，死倒没什么可怕，可怕的是余生都生不如死。我也打住不笑了，因为这次佛图关之行已经让我们对轩辕会的信用问题产生了巨大的质疑，我们已经实在是不敢相信，真的在这二十四次考验之后，他们真的能这么轻易地放过咱们。

我们在车里东拉西扯地商量着，一边等着付韵妮和杨老那边的消息。我们甚至在那期间商量好了该怎么闯进去，在哪几个方位占位做手脚，不让对方有反击的机会，不过我们在谈到另一个问题的时候，意见

上发生了巨大的分歧。那就是，到底该由谁来收拾那个马道人。

论道法手艺，我们未必是他的对手，但是论突袭的杀伤力和人数多少的话，他可就不如我们了。所以我们心里都明白，只要能够顺利闯入，抓住马道人那是迟早的事情。我和胡宗仁都亲自去过他们的总坛，无非就是一个看上去古风一点的老屋子。除非是当时马道人外出了，否则的话，我们机会还是很大的。鉴于最近这段日子，马道人需要一直在背后对手下的人发号施令，顺便运筹帷幄，所以我猜想，他留在总坛的可能性会更大。最后我告诉胡宗仁，既然是你自己的私事，这件事还是让你来处理吧，你也不是小孩子了，希望你到时候别做出什么让自己一辈子后悔的事来。

因为我知道按照胡宗仁的脾气，如果有人连续这么长时间地整他，他可能真的会杀人。杀人是要偿命的，不管杀的是好人还是坏人，即便马道人是个坏人，那也仅仅是因为立场和角度与我们相差太远而已。胡宗仁说，你放心吧，吃了这么多次亏，这次说什么也不犯傻了。胡宗仁还是孺子可教的，至少他知道之前的他是在犯傻。于是我又问他，那赵婧呢，咱们救还是不救？胡宗仁迟疑了一会儿说，还是得救，这姑娘不坏，也不是主动来害咱们的。

然后胡宗仁看到了我的眼神，立马补充说，最关键的是她有一双大长腿，黑丝袜呢！以后就看不到了，那不是很可惜吗？说完他再一次淫邪地大笑起来。

又过了一会，付韵妮先打来了电话，说已经尽量多的通知人了，具体来多少人还不知道，她也没有一个个交代下去。胡宗仁问她那怎么才能知道到底有多少人要跟咱们一块，我们也好去包车呀！付韵妮说，车子的问题就别担心了，我说了时间地点了，到时候一看就知道。顺便她也说，我也看看，到底还有多少人，忠于我爸爸。

胡宗仁的电话刚挂掉，杨老又打了过来，我问他，你们商量了吗？有结果了吗？杨老没有回答我的这两个问题，而是直接反问我，你说吧，今晚在哪儿见。

第十二章 闯门

一听杨老这话，我竟然有点激动。因为他的这句话几乎就是在跟我说，他们愿意派出人马，跟我们一起。也顾不得要和轩辕会绝交了，他们想必也知道，这样一来，就肯定要分出胜负，拼个你死我活了。于是我谢谢了杨老，然后告诉了他时间。他有些不屑地说，我们的人不多，你也都见过，能帮上的忙不大，但是也是我们的态度了。不过我们不会和你们那群人一起上路，道不同不相为谋，你还得谅解我们。

我赶紧说我当然谅解，只是这么一来的话，我们怎么和他们碰头呢？杨老说，所以我才要你告诉我具体的时间，剩下的你就不用多管了，连你们俩的踪迹我们都能跟到，这么一大帮子人，难道我们还会跟丢吗？鉴于我们一直都了解白莲教喜欢诡秘行事，既然杨老这么说，我们也就不便多说什么了。而他口中的那些我们都见过的人，想必就是那四个白莲教的教徒。剩下的别的我们没见过的，也许是有自己的顾虑，杨老也不方便派出来。毕竟这件事如果无法善终，他们也需要明哲保身，这我也是能够理解的。

于是谢过了杨老以后，我把情况简短告诉了胡宗仁，虽然曾经交恶，但是胡宗仁还是相当理解对方的立场。所谓江湖当中从来都没有谁是绝对的对错，在我们看来，被白莲教摆了一道自然是不爽，但是人家也是在为自己门派打算，算得上是无可厚非了。

重庆到成都，全程400多公里，我指的是开车的话。因为当时再去买火车票的话，可能会比较麻烦。于是胡宗仁跟着我先回了我家，打算把这件事跟彩姐报备一下。胡宗仁则是让付韵妮把自己的一些东西带上，晚上碰头即可。彩姐的担心一如既往，但是她也明白我是无论如何

也要去的，因为这件事原本就是我提议的。经过这么多次磨难后，我才发现原来她才是每天都要承受最大压力的那个。我的父母只知道我的职业，但是不知道这几年来我的职业竟然带给我这么多危险，但是彩姐一直在我身边，尽管对我的事情基本不过问，因为她会比较害怕这些东西，但是却耐心地、默默地给予我支持。我不大记得那天离开家的时候，我是基于什么样的情感一把抱住了她，当着胡宗仁的面，然后告诉她，等我这次回来，以后都不去冒险了，我们就准备婚礼吧。而她却微笑着对我说，结婚后，我想去尼泊尔。

按照当晚和付韵妮和杨老约定的时间，我们直接在南岸区某个高速公路口的服务区碰了头，约在高速路口，是因为我们肯定是走高速过去。而约在南岸区，则是因为大部分刹无道的师傅，都活跃在南岸区，因为他们当中不少人和付强一样，是一个掰掰车司机，虽然未必都是残疾人，但是干这行的，尤其是没做过多少好事的，不少都会因此身带残疾。可当我们赶到服务区的时候，发现已经停了十辆车，每台车都打着双闪，好像要出去自驾游，然后在这里集合一般。付韵妮走过来跟我们说，看来这些师傅还是没把我爸爸给忘了，这次，总共有三十多个人跟我们一起。我一听很高兴，但是考虑到服务区还有别的私家车主和加油站员工，我实在不方便以礼节致谢，于是挨个跟那些站在车边的师傅们握手致意，他们当中有完全不认识的，也有曾经在老君洞背后的农家乐有过一面之缘的，甚至有些还是当初因为司徒带人闯入的关系，莫名其妙跟我或者胡宗仁打了一架的，甚至还有几个当时付强把付韵妮当着一干师傅的面儿托付给胡宗仁的时候，来了现场道贺见证的师傅，恩怨是非，早已一笔勾销，这些人我甚至在当天以后都不曾想过，将来还会有一天能够再见。原本的泛泛之交甚至是陌生人，此时此刻，都成了我和胡宗仁的战友。

胡宗仁的表现就稍微夸张了一点，看得出他有些激动，不过几句话，没文化的问题就暴露出来了。他傻乎乎地对大家说，谢谢各位给我老婆的令尊大人面子，我替我老丈人的令爱谢谢大家了！人群中传来一阵忍俊不禁，有人甚至笑着笑着咳了出来。胡宗仁不知道怎么回事，为了不耽误时间，我和胡宗仁在头车给大家带路，付韵妮则跟着别的师傅坐在尾车，以保证中途咱们都不会走散。

车子开出城以后，我很委婉地告诉胡宗仁，你称呼你老丈人不能用老婆的令尊，称呼你老婆也不能用老丈人的令爱，你不会那些文绉绉的词就别装，搞得你土生土长几十年，连点基本的语法都不会，你是外国人吗？胡宗仁很不服气地说，那你他妈的当时怎么不告诉我，现在才来马后炮，这有意思吗？

一路飞驰，当车队跟得很多的时候，往往头车跑的车速是100码的时候，尾车就要加大到120码才能跟得上。好在这群师傅都是有点资历，最年轻的也跟我跟胡宗仁差不多岁数，一路上大家就这么默默地一路跟着，一句话没说，当我们经过渝遂高速转到成南高速的时候，路上除了我们基本上就没什么别的车了，于是当我们从成南高速下道以后进入成都市区，已经是凌晨三点多了。

当晚我们吩咐各位师傅先暂时休息一下，要不然咱们一副倦容的去兴师问罪，好像也不怎么合适，而且我们这件事究竟有没有穿帮，还得等天亮以后稍微打听一下才知道。

成都，天府之国，蜀国的心脏。自古以来，就是一个人杰地灵的地方。青城山上众多道观，已然让这地方成为中国西南部地区最有名也最有资历的宗教文化繁衍地。而成都往北走则进入陕西，往西则进入藏区，往东则是傩家巫术，往南则是苗地，各个地方的人都容易因为不同的原因汇聚到成都，于是成都在某种意义上来说，除了是一个民族的混杂地之外，还是各个宗派的聚集地。道教在成都的地位举足轻重，也正因为如此，轩辕会将总坛和香堂都设在了成都，一方面是广开大门，接纳来自四面八方的共识之士，当中有不少人选择了留下来，成为轩辕会的一员，并有一些德高望重资历高的老前辈，选择了以轩辕会为依托，开宗立派，成立自己的小分支。胡宗仁的祖上瑶山派当年就是如此，虽然是道家全真正一两大家之一，经过分化和优组，独创一脉。成都的道教文化是非常深厚的，不少道家的神仙都是曾经在这片土地上生活过，例如关羽等。以青羊宫为代表的道观，如三清宫，老子庙，二仙庵，老君山等等，伊利这座古都千百年之久，开挖建设城市扩大了无数次，任凭开发商怎么牛逼多大的后台，却从来都不敢动到道观庙宇的地盘。而在城外都江堰和青城山，以天师洞为核心，包括建福宫、上清宫、祖师殿、圆明宫、老君阁、玉清宫、朝阳洞等至今完好地保存有数十座道教

宫观，可谓一座极有灵气仙气之城。成都地势平坦，土地肥沃，位于成都平原的腹地，没有起起伏伏的群山遮挡，也就少了很多瘴气横生，成都的老百姓悠闲自在，但是在玄学的领域里，成都却又和南方大部分地方不同，除了有鬼魂之外，还有不少仙家异事。

轩辕会的总坛香堂，就矗立在城区内一座千年不倒的道观边上，所以不得不说，这个组织和这个道观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这次我和胡宗仁带来的师傅当中，不少人都是属于这座道观的所属门派，即道教全真龙门派，此番仗义帮忙，也算是为本门伸张正义，清理门户了。第二天我和胡宗仁一大早很早就起来，带着各位师傅分散停留在轩辕会总坛的附近，重庆的小巷子也挺多，悠闲的生活让这里的人节奏很慢，也比较随意，所以当我们十几台外地牌照的汽车分散停在小巷子里的时候，也并未引起别人的怀疑。我和胡宗仁跟那些师傅们留了电话，让大家先待在车里等着，做好准备，等我们掌握好时间后，就一起进去。于是我和胡宗仁开始给他电话里那个轩辕会的人打电话，这期间他并没有给我们打电话，也许是没有察觉到我们此刻已经在成都了。

电话接通之后，对方懒洋洋的声音带着轻蔑，胡宗仁告诉他，我们想好了，东西可以寄给你，但是你给我一个你可以亲自收取的地址，否则万一被邮递人员给弄丢了就麻烦大了。对方说了一个地址，这个地址大概是在重庆道门口一带，并且他还提醒我们，寄加急件，这样能确保当天就收得到。从他的语气上听来，似乎是还没察觉到我们的动静，这个发现让我和胡宗仁很是高兴，于是胡宗仁意味深长地丢下一句，行啊，我寄给你，你等着啊，等着啊！接着挂断了电话。

胡宗仁对我说，是时候了。我点点头，于是我们俩分头给一群师傅打电话，这群师傅在付韵妮的带头下齐聚了轩辕会香堂的大门口，然后我和胡宗仁也赶了过去。大门紧闭，我们敲门后有个门生来打开了门，但是看到我们这么多人，正张嘴问，你们是谁的时候，却被胡宗仁一把给推到了一边，接着我们三十几号人，气势汹汹地走进了内堂。

第十三章 别情

我们闯进去的时间比较早，许多道家人这个时候都在做功课，所以基本上的人都在内堂的，对于我们的到来，根本没有准备。我在进入之前曾经试想了很多种可能性，包括对方人数更多，我们有可能弄不过人家等等，但是胡宗仁从闯进去开始，就一把抓住了那个开门的小道童，吓得那孩子哇哇大叫，胡宗仁恶狠狠地对他说，你再叫的话，我就把你的衣服裤子全扒了，然后把你绑着丢到外头大街上去。毕竟是个小道童，被胡宗仁这么一吓唬，还真就乖乖地不闹了。

我问那个小道童，你们现在掌事的是谁，是马道长还是姚道长？小道童咬着嘴巴不肯说，胡宗仁把嘴唇凑到他的耳朵边，然后非常变态地说，你如果不说实话的话，今天你的耳朵就会被我给咬下来，然后喂狗。我瞪了胡宗仁一眼，心想就算有再大的仇，也别伤及无辜才是。况且好端端的，他为什么要把自己形容成狗呢。小道童害怕了，于是说，现在大当家二当家都在，在做功课，其余不少门生也在听课，都在内厅的。

我和胡宗仁是来过这里的，所以我们知道怎么走。既然马道人和那个姚老前辈都在的话，那事情就简单容易多了，无非就是等下分个胜负就行了。道家做功课通常是要大开着厅门，让天地之气充盈，所以当我们走过庭院，绕过一个拐角，就能够看到那个大厅。

这是一个充满了屈辱的大厅，当初我和胡宗仁就是在这里被迫答应了对方的要求，以至于自己吃苦头不说，还卷入这么一场是非当中。想到这里的时候我下意识的回头看了看四周，却并没有找到那几个白莲教教徒的身影，心想大概也是需要避嫌，毕竟现在胜负未分，人家也犯

不着这么容易就暴露自己，但是我能肯定他们一定在我们周围，正在见机行事。

三十多个人齐刷刷地走路，即便再怎么小心脚步声还是会很容易引起别人的注意。所以当我们距离大厅还有十来米的时候，就已经让里头的人察觉到了，我粗略数了下，在场的道人大概有二十多个，坐在正中央太师椅上的，就是早前那个阴阳怪气的姚老前辈，但是却没有看见马道人的身影。准确的说，并不算是没看见，因为在我们经过转角的时候，我明显看到一个道袍的身影从内厅的侧门退到了屏风后边，然后消失不见了。不知道那个人是不是就是马道人，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也许此刻已经藏起来了。

但是当下无法顾虑这么多，走到门口的时候，胡宗仁一把把那个小道童塞到了身后其中一个刹无道师傅的手里，然后快步从我身边越过，直接窜到了内厅里。坐在靠门那一侧的一些道士看到胡宗仁那凶神恶煞的模样，吓得也不打坐了，一个个站起身来朝着太师椅的方向惊慌逃窜，但是却都没有逃出这个内厅，而是一边跑，一边回头看胡宗仁到底追没追来。胡宗仁刚一进门，就“啪啪”几脚把原本排列得整整齐齐的道案踢翻，桌上的经书笔墨“哐当”散了一地。胡宗仁依旧没有停下脚步，继续朝着姚老道人的地方冲过去，我赶紧上前一把拉住了他，胡宗仁凶神恶煞地回头，我赶紧皱着眉用眼神告诉他，你先冷静一点，不要中了圈套。

胡宗仁这才算是安静下来了，他自己也明白，今日发生的种种一切，都是因为他这个冲动的爆脾气引发的。看胡宗仁安静了，我也就松开了拉着他的手。由于身后的一群师傅们都是被我们叫来帮忙的，他们当中许多人大概也曾经在脑子里设想过，这次来说不定要打群架，甚至是斗法，由于毕竟事不关己，在他们站定脚步的时候，自然而然地站在了我们身后。于是这就在堂上形成了两拨人，一边是我和胡宗仁还有付韵妮，我们三个人站在前端，身后那三十多个人，统统都在后边。任何明眼人一看，就能够知道我们三个，其实就是这次围攻事件的牵头人。

姚老道人毕竟算是老前辈，起初在我们冲进内厅的时候，的确脸上出现过一丝惊诧的表现，但是此刻看来，却又非常镇定。他的门生们把

他层层围住，但是由于他所坐的太师椅地势较高，所以他可以坐着目睹这一切。这个时候他却从椅子上下来了，然后拨开面前的弟子们，走到人群最前端，然后双手背在背后，在距离我们三个大约两米开外的地方停下，脸上带着不快对我们说，你们怎么不声不响就来了，你们知不知道这叫擅闯民宅，我是可以报警抓你的。

胡宗仁呸了一声说，报警？你这张老脸还真拉得下来啊，当着你自己的弟子们说说，你们这帮子老混蛋都干了些什么混账事儿！姚老道人依旧没有移动身体，连表情都未曾改变，他说，上次你们二位来的时候，有些话已经跟各位说得很清楚了，完成考验，恩怨就一笔勾销。如今你们气势汹汹带着这么多人擅闯香堂，干嘛？吓唬我啊？考验出问题了？于是像个小孩子一样耍横是吗？胡宗仁也走到我们的前面，却嬉皮笑脸地学着姚老道人的样子，把双手背在背后，微微耸着脖子，然后学着姚老道人的口吻说，是啊，我耍横啊，我他妈好无聊啊，我专程开车几百公里来跟你耍横？说完他又回到那种质问的态度说，你们这群出尔反尔的败类，说好了二十四个案子完结，咱们就互不往来，到了第二十三個案子的时候，你却给我整出个幺蛾子，利用我们帮你们偷东西这件事我就不说了，那个我元神边的阴人怎么回事？你们轩辕会就只会干这样的勾当么？

胡宗仁特别强调了“偷”字，的确虽然偷东西的是我和胡宗仁，但是我们也算是受到轩辕会的唆使才去这么做的，也不算是唆使，根本就是赶鸭子上架，我们没得选择。说完胡宗仁昂着脑袋冲着姚老道人背后那群好像搞不懂发生了什么的门生们大声吼道，你们看个JB啊看！好好想想你们这轩辕会都干了些什么龌龊事，跟着这样的人做功课，你们早晚一块给拉下水，早点醒醒滚蛋吧！

考虑到当下必须酷一点，所以我也就没提醒胡宗仁再次把自己比作……嗯……的事。

这个时候，那位姚老道人才把先前一成不变的脸稍微变换了一个表情。他有些生气地对胡宗仁说，这是我们香堂净地，你这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不要在这里口无遮拦。偷什么东西？我堂堂轩辕会虽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组织，但也不会下作到去偷取人家东西的地步！我警告你不要

血口喷人，你在这儿吓唬我的弟子有什么可威风的，还有，你元神边的阴人又是什么情况，我以为你办了二十多个案子，人应该越来越老练，没想到都开始说疯话了，这可真是出乎意料啊。

胡宗仁和眼前的这个姚老道人，年龄相差差不多30岁，但是却一个个嘴巴厉害，站在那儿明嘲暗讽，互不相让。但是从这个姚老道人的回答里听来，他似乎是不知道铜骨朵和阴人的事。但是不可能，这家伙是轩辕会势力的大当家，没有谁敢大着胆子，瞒着他做下这些事情。胡宗仁大概也听出来对方说的话里似乎有隐情，但是他并没有说破，而是继续指着姚老道人身后的那群弟子们说，这就是你们跟着学课的老道士，你们别把自己耽误了，这老家伙满嘴胡话，敢做不敢当，枉你活了这么大把岁数，为老不尊，当着小辈的面还狡辩，你他妈就这样教你的弟子，就这样让帮众信服吗？

胡宗仁说得没错，任何一个规模的社会群体里，都会出现一样的现象。连党派里都有贪官和清官之分，又为什么要一棒子打死一船人，说这轩辕会里的人都是作奸犯科之辈呢。我知道胡宗仁是在故意激这个姚老道人，故意强调他的卑鄙，要他自己来为自己正名，于是这个过程中，我们又能够在完全不发问的情况下，得知一些内情。果然胡宗仁这些话刚说完，姚老道人就忍不住了，或许是当着众多弟子的面被外人侮辱诋毁，但是这些弟子却没一个敢上来帮腔的。姚老道人怒道，你胡说八道些什么！我姚道士一辈子虽然谈不上多么德高望重，但做事一向光明磊落，跟你之间的恩怨也是因为看你是个良才，想要用些法子留住你，并没有千方百计来算计你，你说这些话，可就是对我最大的侮辱了！

姚老道人说得有些激动，说完这些话的时候，已经气得有些吹胡子了。而在场的所有人，包括胡宗仁在内，却也没有继续说什么，而只是两人对视而立。

第十四章 设局

胡宗仁看了我一眼，然后放缓了自己的语气，试探性地问道，按你的意思，你不知道我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姚老道人很是不解的问，你还能有什么事？当初的八极印都已经解了，原本我们以为有八极印的束缚，你能够顺利回到轩辕会，但是看你去意已决，但我们也不能就这么轻易地放你走，在外人面前，我们作为组织来说，也必须要有自己的手段才行。

姚老道人说，后来是欣赏你这孩子的骨气，轩辕会自创办以来，只有三个人顺利通过了二十四案的考验，如果你通过了，则是第四个，原本我们希望以这样的方式挽留你多考虑一阵，毕竟如果完成了二十四案，你也算得上是一个响当当的人物了，到时候即便是依旧不留在轩辕会里，也能够独当一面处理很多事了，会得到师傅们的敬重，自己开宗立派，也并非没有可能的事。所以我们在给你指派案子的时候，一直都是按照你过往的习惯来挑选案子，到后来我一度非常关注你的动态，知道你们两个年轻人相互合作无间，想来这二十四个案子的考验对于你们来说，问题是不会太大，心里也想明白了，强扭的瓜是不甜的，是去是留，在二十四案后，自有分断。

接着姚老道人说，可现在你这又是什么意思，带着一群人到我香堂的地方来闹事，还打伤我的弟子，在祖师爷跟前对我们不敬，我不明白你此番用意何在。

姚老道人说说着有些生气了，原本背在身后的双手也改变到了身前，双手互握。胡宗仁想了想问他，姚老前辈，你所关注的我还能想起来的最后一个案子，你还记得是什么内容吗？姚老道人也许是不明白胡

宗仁要问什么，于是皱着眉说，这件事就早了，还算是比较靠前的几个案子，那时候我这边有人告诉我，有一个重庆的求援电话，是觉得自己母亲有古怪，感觉像是被鬼给迷住了，后来你们解决完这件事以后我也跟进了一下，才得知这这位母亲其实已经去世了，出于某种理由而留在了自己家里。姚老道人说，在那以后，觉得你们两个年轻人办事已经形成了自己的风格，也不需要过多来操心你们，所以到那后来，你们的任务，我基本不过问了。

说到这里的时候，姚老道人的眼神里出现了惜才的表情，他说，因为我知道你们一定能够过关。不过这个眼神很快就一闪而过，他接着说，你们不好好的继续完成考验，跑到这里来瞎胡闹，你现在能跟我解释一下为什么吗？

我和胡宗仁瞠目结舌，首先眼前的这个老道士虽然未必如他所说光明磊落，但是至少在目前听来，他似乎是真的毫不知情。而且当着这么多师傅和弟子的面，想来他这样身份地位的人，也不至于下作到要撒谎的地步，因为如果撒谎的话，总归会有揭穿的那天，到时候，还怎么面对这群人。趁着胡宗仁还没接话，我赶紧对姚老道人说，姚前辈，请你给我们几分钟时间。没等他答应，我就把胡宗仁拉到了内厅的一角，尽可能避开在场所有的人，然后问胡宗仁，他刚才说的他最后跟进的那个案子，你还有印象吗？胡宗仁说，有啊，不就是那次我们还拜托你的警官朋友老冯，找了个无名尸体的那次吗？那姑娘我们还盯着她瞄了好久呢！我说如果那是最后一次跟进的话，接下来的那个案子又是什么？

胡宗仁想了想说，好像就是印刷厂那次了，咱们第一次遇到赵婧的那次，不过之后赵婧自己也承认了，那次的案子压根就不算，而是故意设计好要用这样的方式和我们相会的。说到这儿的时候，我和胡宗仁同时好像联想到什么一样，我们俩张着嘴巴望着对方，却谁都没有先说话。

几秒钟以后我终于开口说，我觉得我明白了，赵婧根本就被别人布置来与我们建立联系的，在印刷厂那次之后没多久，咱们又接到另外一个案子你还记得吗？是在四川蓬南，那个棒老二的那次。胡宗仁点头说是，那次回重庆的时候，咱们还被人跟踪了，还把那跟踪的人给收拾

了，从那个时候开始，我们才知道原来派来盯着咱们跟踪的人是赵婧。我一拍巴掌说，没错了，赵婧就是为了盯上咱们俩才被人安排到我们身边的，否则怎么可能这都跨省了，咱们俩连什么时候办完案子自己都不知道，回重庆的路走哪一段也不知道，怎么就能这么容易被人给跟上了，那是因为从那个时候开始，咱们的一举一动，都被人看在眼里了。

胡宗仁说，之后赵婧被我们查出是净明派的小道姑，而她自己也说了，那个马道人，是她的大师兄，也是目前轩辕会的二当家……

说到这儿的时候，我们基本上完全弄明白了。眼前的这个姚老道人，的确是当初给我们二十四案的人，但是在那之后，由于他的不跟进了，却让马道人给掌握了这件事，于是趁此机会不断的安插人在我们身边，或许说当初在那之前，他就一直在暗中盯着咱们，要不然我们的动静怎么这么快就被轩辕会知道了，当时我们还一度怀疑我们身边的人当中有通风报信的内奸。胡宗仁对我说，你还记得咱们上一次来成都之前，是马道人亲自告诉我怎么解八极印的，而且当初的最后一次和他见面，他给了咱们一部手机，说是自己的业务关系都在这部手机上，并且还跟我们说了一个特别凄美的故事！我说对我记得，那个殡仪馆的女鬼，叫什么谢冬梅的。胡宗仁苦笑着摇摇头说，看到了吧，咱们俩还是太容易相信别人了，从头到尾这家伙就盯上咱们了，从一开始就瞒着所有人，打算要利用咱们。

我想了想说，可是这也有点不对呀，如果是这样的话，大可不必选择胡宗仁啊，万一胡宗仁从一开始就不配合轩辕会怎么办？但是我很快想明白了，胡宗仁在很早之前得罪了轩辕会的人，这件事肯定不知道透过什么途径传到了马道人的耳朵里，加上马道人之前一直在重庆，想必对于一年以前我们和刹无道的那次闹得天翻地覆的事件也是有所耳闻的，知道胡宗仁是什么性格的人，也容易利用，碰巧又得知了当初轩辕会的人给胡宗仁下达了八月十五中秋到成都的约定，于是在那之前，曾经给了我们一首打油诗，作为帮助我们顺利走下去的线索。与其说是在帮助我们，倒不如说是一步步让我们在毫无察觉的情况下，主动钻进圈套里。什么洪崖洞的洞，东水门的门，他们行走江湖多年，肯定知道我们如果要查一个人的踪迹的话，最容易想到的就是跟附近的人打听，或者调取监控录像。当初在洪崖洞的时候，他们大可不必穿上道袍，因为

实在是比较惹人注意。原本以为只是因为道家人的身份，没曾想，穿上道袍，其目的就是为了让周围的商户能够对这几个人有更清晰的记忆，方便我们事后打听询问！

我补充说，而在认识赵婧以后，不痒不痛地继续做了几个案子，一切都好像没有变化，只是为了让我们不容易察觉到变化而已，而在这期间，他其实已经断断续续不断地增加了对我们的监控，这也是为什么直到赵婧失踪以后，那首打油诗才有重新出现在我们案子当中的原因。胡宗仁说没错，他是害怕如果赵婧出现的时候，就直接把打油诗后两句交给我们，会引起我们的怀疑，赵婧被控制是因为我们的质问，而显然赵婧当时是不知道这一切的，她之所以被控制，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马道人认为她不听话了。

我点点头，因为我也觉得这个可能性是最大的。于是我跟胡宗仁说，如果我们的猜测没有错的话，这个马道人大概就是轩辕会当中得到白莲教那把纯铜判官笔唯一的一个人。并且在那个时候开始，他就一直在处心积虑地想要得到剩下的铜骨朵，于是花了这么久的时间，布置了一出大戏，我们这群人，只不过是这场戏里的演员，他才是整个时间的幕后操纵者。

想到这里的时候，心里拔凉拔凉的，论心术，我毕竟还嫩了。前前后后忙活了几个月，到了最后竟然才发现这是一场彻头彻尾的局，而我们身边的人，竟然没有一个人曾经察觉到。甚至连和我们先前仍是敌人的赵婧，大概也是到最后才知道真相，继而才被软禁。胡宗仁说，你记得吗？赵婧被控制了以后，立马就换了另一个联络人，那个人重庆本地口音，号码也是本地的，极有可能这个人就不是轩辕会的人，他只听马道人一个人的号令，这么一来，整个轩辕会里，知道真相的人，就只有马道人一个了！

我用力抓扯了几下头发，心里无比烦躁，顾不得这是道家香堂，点上一根烟，猛抽起来。

第十五章 对质

胡宗仁当然的我的意思，看我心烦意乱，于是丢下我重新走到姚老道人的身边，这次他不再气势汹汹，而是双手抬起恭敬地行礼，然后问道，请问姚老前辈，在你最后一次跟进我的案子之后，是不是剩下的都交给别人打理了？姚老道人没有说话，只是点点头，眼神里充满疑惑。胡宗仁又问，请问目前府上是不是有暂住一个年轻道姑，俗家名叫做赵婧的？

姚老道人一愣，然后说，赵婧这个人是有，不过目前不在我们这里，前阵子到我们这里来过，具体干什么我们也不知道，不过第二天就已经离开了。胡宗仁又问，是她自己离开的吗？姚老道人说，这个就不清楚了，自己没有亲眼所见，不过之后听她的师兄说，赵婧已经回去重庆，接着过自己的生活去了。胡宗仁问，那赵婧的师兄，是不是就马道长？姚老道人说，没错，正是他。胡宗仁压着火问，那现在马道长是否还在府上，我们有些事要问问。姚老道人朝着身后的一群弟子一指说，在这里啊……但是话没有说完，就停下了动作，因为他已经察觉到马道人此刻已经不在堂上了。于是他纳闷的说，刚才做功课的时候还跟我在一起，怎么现在不在了。

看来刚才我们进来的时候看到那个闪身离开的身影，想必就是马道人了。看着胡宗仁那愤怒的表情，姚老道人似乎是明白了什么，于是问胡宗仁，你找马道人做什么？这件事和他有什么关系？没等胡宗仁开口，我丢掉烟蒂，走到他们身边，对姚老道人说，姚老前辈，这里人多口杂，借一步说话。

说完我和胡宗仁把他拉到了另外一侧，低声把这件事的大致经过告

诉了他，并且把刚才我和胡宗仁私下的分析也尽量简短清晰的说给姚老道人听。从姚老道人听到以后的表情我可以看出，眼前的这个老道士虽然不招人喜欢，但是在这件事上，他的确是不知情的。不仅如此，他甚至无法相信我和胡宗仁说的话，屡次将我们打断，然后愤愤地说我们含血喷人，说我们凭空猜测。这个时候，胡宗仁卷起自己的衣袖，先前那已经淡掉的鬼手印已经变得更淡，但是如果仔细看的话，还是轮廓分明的。接着我又告诉了他，这件事不仅仅是牵扯了我们和轩辕会之间的私人恩怨，还把白莲教给牵扯了进来。但由于毕竟涉及到人家门派的宝物，所以轩辕会的人得知的情况也并不很多，眼前的这个老道士，应当就属于不明真相的其中之一。胡宗仁甚至还告诉姚老道人，此刻在我们看不见的地方，白莲教已经暗中派人盯住咱们了，人家一个规模如此之大的帮会，想必你轩辕会再怎么厉害，也终究在这里是一盘散沙，既然占有了不属于轩辕会，甚至连宗派都不是同一个的宝贝，就必须归还。

我的意思很明确了，第一，姚老道人必须要交出马道人，给我们一个合理的说法，并为他自己的所作所为负责。第二，即便是姚老道人不知道关于骨朵和判官笔的事，但这件事其实已经在我们看来证据确凿，两个帮会之间，也必须因为这件事，有个了断。

姚老道人毕竟是个老人，在短短的时间之内，听到了大概是他这辈子遇到过的最大阴谋，加上自己身为大当家，竟然不知道自己的手下暗地里背着自己都干了些什么，身为一个领袖，他也必须自我反省。于是原本趾高气扬的他，在听完我和胡宗仁的一番话以后，颓然地坐在了地上，全然没有一派宗师的派头了。

看见姚老道人歪歪斜斜地坐下，远处躲在一边的那群弟子纷纷拥上前来，想要扶起他来。但是姚老道人却挥挥手，把手指着内厅的屏风，手指还在微微发抖，他用那种生气至极的声音对弟子们说，去，你们去把马唯安给我带过来！有两个弟子应声朝着后边跑去，姚老道人叫住他们说，多去几个人，一定要把人找到！就算是以下犯上，也要把他给我押到跟前来！

说完，又跑出去几个人。事到如今，我想就连这些门生们，即便是不明真相，也应该知道马道人此番是在轩辕会里闯下了大祸。接连去了

这么多人，只要他还没有逃出去的话，想必很容易被找到的，而我和胡宗仁分析，既然马道人这么长时间都待在轩辕会的香堂里，无非有两个原因，一来是因为这里是自己的地方，相对比较安全，二来就是他必须有一个地方来藏东西，但我想他们绝对没有我们那种敢把宝贝藏在菜田里的勇气，所以如果仔细搜查他的住所，应该是能够发现那把纯铜判官笔的。

于是想到这里，我不免得意了起来。因为若非我让胡宗仁打了一通欺骗对方的电话，我们也无法争取到这短短一天的时间，所以在他毫无准备的时候，我们亲自杀到了成都，也算是给了他一个措手不及了，他肯定没有多余的时间去转移宝贝，最大的可能性，就是随身携带，或是藏在他认为安全的地方。

姚老道人在弟子们的搀扶下，颤巍巍地站了起来，先前的那份傲气此刻全都变成了沮丧，在场许多我们带来的刹无道师傅中，也有不少是道家人，甚至有可能师承门派就是和轩辕会的某些人出自一处，但是这么一闹，一向自称道人总会的轩辕会，却很可能从此在江湖上，再也抬不起头来了。因为人言是可畏的，如果单单只是我和胡宗仁在外头说轩辕会怎么怎么不地道，也许没几个人相信，毕竟人微言轻，但是如果一群人，甚至是彼此不算同路人的众多师傅一起说的话，再大的帮会，也难免会因此垮台。

弟子们扶着姚老道人回到太师椅上边坐着。姚老道人则招呼我们全部人进了内厅，并让弟子们倒水，此刻的他，肯定是不敢怠慢我们，虽然我们已经相信这件事与他无关，但也和他监管不力有关系，所以这次上门，说到底也都一样是在兴师问罪。刹无道的师傅们窃窃私议着，这些完全听不清的言语，此刻在姚老道人看来，都好像锋利的爪子一样在撕扯着他苦心包装了多年的外衣，他看上去很不自在，于是大家就这么尴尬地站着，一句话不说。

过了一会儿，从屏风后面传来一阵急促而混乱的脚步声，我们大家的注意力都一时间集中到了那里。我和胡宗仁甚至是站起身来，朝着那儿张望。很快，一群身穿白衣的弟子，架这一个披散着头发，鞋只穿了一只，道袍都没能穿整齐的中年道士走了进来，一下子把这个中年道士

按到在姚老道人的跟前。我仔细看了看，此人正是马道人。他如此狼狈，但是脸上却带着不屑，也有着一种差一步就成大事，但是功亏一篑的沮丧。

姚老道人的表情，非常痛心。虽然我不知道他和马道人到底有什么渊源，但是很明显可以看出，他是非常喜欢马道人的，眼神里充满了失望，但是也有很多慈爱。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马道人应该是姚老道人在轩辕会里最得力的助手，也是最有能力的一位，否则也不会在这个岁数，就当上了二当家，把其他的老道士排除在外。想必姚老道人曾经想过，自己如果有朝一日退下来，轩辕会将交由马道人来执掌了。他看到马道人这么狼狈，于是呵斥那些按住他的弟子说，你们都退下，让我来好好问他。弟子们四下散开，于是我们大家呈一个扇形的方式，把姚老道人和跪在地上的马道人围在了中间。

姚老道人站起身来，走到马道人身边，愤怒地对他说，你给我站起来。马道人站起身来，眼睛开始在在场的全部人脸上扫视，在看到我和胡宗仁的时候，他苦笑了一下，然后摇摇头，接着很轻蔑地看了我们一眼，我不明白那意思到底是在低估我们，还是看不起我们。他一副视死如归的样子，开始目无旁人的整理自己披散的发髻，还把道袍给重新穿好。然后双手互握垂放在下腹部，等着大家的发问。

姚老道人没有重复事情的经过，也没有质问马道人到底是什么情况，而是淡淡地问了一句，你告诉我，他们说的那些，都是真的吗？我原本以为马道人会狡辩，因为我们和姚老道人说这些的时候，他并不在场，所以我们有可能会加油添醋胡编乱造，谁知道他几乎是毫不思索的回答，都是真的。不过他很快补充到，不过我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轩辕会好，你早晚都会退下来，我年轻，难以服众，害怕到时候引起内斗，到给了敌人可乘之机。

说完他指着我和胡宗仁，苦笑着说，可我没想到的是，你们两个人，竟然胆大到强闯轩辕会，这一点，我还是低估你们了。

第十六章 意外

其实我很想告诉他，本来这招算是下下之策了，我也实在是没办法才想到的这招。与其坐以待毙，还不如硬着头皮拼了。胡宗仁俩眼愤怒地盯着马道人，然后问他说，你别废话，先解决咱们的事情吧。我的元神边上，那个阴人是怎么个情况？马道人“哼”了一声，似乎是不屑于回答这个问题，他只是淡淡地说，现在说那么多还有什么用，那个阴人本是个枉死的孤儿，无名无姓，更无人认领。我本是助其修成正果，但是这个孩子戾气很重，极难造化，既然不能得我之福，那不如就为我所用。恰逢这个时候，我也偶然得知了我想要找的东西的部分线索，作为我的角度，无法直接参与其中，而我从一开始就知道你胡宗仁一定会把我们这个约定坚守到底，反正你都要不断完成考验，就算是帮我一把。

他苦笑着说，只不过我没想到的是，竟然这么快就被你发现了。

马道人的一番话说得轻描淡写，期间毫无因为自己的问题而悔过的部分，而是一直在强调自己多么倒霉，马上就要成功了，却功亏一篑。我不禁感叹原来一个人的欲望也能够形成一种强大的执念，这样的执念并非是正面的，会让一个修道之人，为了这个目的而不择手段。也许马道人并不是认为自己做得没错，而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选择性的忽略了自己的错误，因为要达到这个目的，他就必须一错到底。

我对马道人说，原本和轩辕会之间的矛盾，本来没我什么事，但是胡宗仁是我的哥们，他的事我自然要力挺到底，而且我原以为大家君子之约，完成了你们最后的考验，咱们之间也算是扯平了，这么长时间以来，我们恪守我们的约定，你在中间成天给我们整些乱七八糟的事情，就为了你的一己私欲，为了将来接任后，能够服众，就完全不顾别人的

死活了对吗？你到底是什么时候开始决定利用我们的？

马道人说，从最早八极印的时候，我听说胡宗仁的身上有了八极印，而我恰好会解八极印，但是我若然突然出现在你们的圈子里并帮助你们，首先身份上我始终是个轩辕会的道士，也不便于这么明目张胆的帮助你们。所以我必须把你们一步步引到我身边来，让你们自己来察觉到我的存在，如此一来就变成了你们在找我，而不是我来接近你们。帮你们解去身上的八极印，是要你们欠下我一个人情，我们之前原本就没有什么恩怨，我反倒要谢谢你们替我送走了谢冬梅的亡魂。但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就知道我一定会根据我所掌握到的线索，寻找到剩下的那个宝物，恰逢你们出现，这也是命中注定了。

我没说话，胡宗仁问他，那之前那个判官笔，你又是怎么得到的，你明知道这东西不属于你，那你为什么要占为己有？马道人“哼”了一声说，这种江湖失传已久的东西，谁找到了就是谁的，你花钱的时候会不会觉得这张钱不是你的而是银行的？我机缘巧合下得知了白莲教的传说，然后费尽心机打听到其中一个的下落，并且用了一些不怎么光彩的手段得到了它，到这里的时候我已经走出去太远，想要回头，根本没有可能，就算得到了当时那个人的原谅，我也无法原谅我自己的行为。与其这样，我还不如将错就错，既然折损了福报，那么就要让这些神奇的宝物，来帮助我积攒更多的福报，我这么做，到底哪里错了。再说了，这东西已经脱离了白莲教这么多年，谁能得到就是一种缘分和使命，我深信我是那个有缘之人，但是得到的途中免不了要做出一些非自己情愿的事情，但是为了寻找到剩下的，我必须把这些情况告诉白莲教的人，让他们以全教之力来找寻，比我一个人摸索来得更快，但是凭什么这失传多年的东西，他们一句是门派内的宝物，说拿走就拿走？凭什么？

这个人简直没救了，已经被冲昏了头脑。于是我愤愤地跟他说，但是你知不知道，假如这次不是我们，你会因此害死多少人，让多少人为了你这一己私欲买单？马道人昂着脑袋，不知悔改地说，江湖大事，历来如此，就算免得了血雨腥风，也免不了死上那么几个人。如果我最终能够得到，那这些人死得也算是有价值，至少是没有白死……话还没说完，就听见“啪”的一声，姚老道人狠狠地抽了马道人一个耳光，他的手微微发抖，我想如果不是马道人当着众人的面承认的话，他绝不会相信

自己朝夕为伴的二当家，竟然城府如此之深。马道人挨了这一巴掌后，脑袋垂向一侧，接着摸着自己的嘴角，因为这一巴掌已经让他嘴角流血。

姚老道人气得浑身发抖，几度想要张嘴，但是却不知道说什么好。也许他这一辈子，只有今天是最丢人的一次。尤其是当着我们这群乌合之众的面，一群弟子看见他这么生气，也都纷纷扶着他，并对眼前的马道人怒目而视，也许在这群人当中，大多数人对马道人在这之前还是非常尊敬的，毕竟是二当家，手艺好，辈分也高，至此之后，估计没人会再瞧得起他了。马道人却说，你们大家不用这样看着我，反正事已至此，我说什么都没用了。我自己没沉得住气，导致了如今的局面，命该如此，你们愿意怎么办就怎么办吧。

胡宗仁走到他跟前，一把抓起马道人的脸，两人鼻尖对鼻尖，互相瞪视着，胡宗仁问，我身上的阴人，这笔帐我先放到一边，你有你的师门，也有你的宗会，如果我要来责罚你，那算是我多管闲事。现在我就问你一个问题，你的师妹赵婧呢？其实我没想到胡宗仁会在这个时候还想着赵婧，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忍不住偷偷瞄了付韵妮一眼。马道人冷笑了一声说，这个臭女人，几次三番差点坏了我的事，江湖无大小，师门还分长幼呢，要不是当年长辈要我多多照顾她，我才不会让她跟着我卷入其中。也不知道你们两个臭小子到底给她灌了什么迷汤药，竟然有胆子跑来成都对师兄指手画脚，如今她所遭受的一切，都是她自己活该！

马道人说道活该两个字的时候，一副解气的感觉，但是这个口吻却让我开始有些不安，马道人显然是个不择手段的人，但凡阻拦了他的人，他统统都可以除掉，这当中，自己的师妹他肯定也是下得了手的。我们最后一次和赵婧有联系，还是她自己给我们发来短信，说受了控制，从此音讯全无，这都一个多月了，我们根本没办法联系上她。而刚才姚老道人也说先前赵婧来过，但是走了，如果赵婧真是要帮助我们的话，没理由脱险后完全不联系我们，所以我们一早已经料到，可能是马道人把她给软禁起来了。但是马道人刚才说的话，如今所遭受的一切都是活该，这让我们不明白他的意思了。

于是我一把握起马道人的衣服，大声问他说，你到底把人怎么样？你这个畜生，人家可是你的同门师妹！马道人先是挣扎了几下，但是我抓得很紧他也没办法挣脱，于是他冷笑着说，我反正已经没什么好怕的了，如果你想知道赵婧的安危，我只能告诉你她还活着，但是活得好不好，那可就不一定了。我压着火气，恶狠狠地对他说，你把人交出来，给胡宗仁下黑手放阴人的这件事，我们就不跟你追究了。这其实是我擅作主张说的，受害人是胡宗仁，本来该让他自己来决定。但是此刻胡宗仁却跟着我说，没错，只要你把人安全地交出来，我们的私事，我就不跟你计较了！

我看着胡宗仁，胡宗仁对我点点头，好像是在说，如果换成他的话，他也会这么做。实际上咱们大可不必担心赵婧的安危，不过这太过于自私，也许眼前这群人都不觉得有什么，但是如果赵婧知道了，她一定会非常难过。马道人听到我们俩人这么说以后，似乎是有点犹豫，眼神在我和胡宗仁之间来回回的闪烁。然后他说，那好吧。她现在在一家宾馆里，我派了人专门看守她，我可以给你们钥匙，你们拿着钥匙去找她就行了。

说完马道人就把手伸到了自己的道袍底下，大约是在左腿的位置，心想这道人东西还藏得挺好，如果有谁想要从他身上偷东西，这道袍在外头阻挡着，还真是没办法。他摸索了一阵后，开始把手慢慢往外拿，在手刚刚从道袍里头伸出来的时候，我只看到一丝黄色的光线，就在这个时候，马道人突然一个闪身，冲到了姚老道人的身边，左手挽住姚老道人的脖子，右手攥着一根大约筷子那么长的铜制判官笔，用判官笔的笔尖处死死抵住姚老道人的右侧脖子，谁都知道，那儿有根大血管，如果刺破了，不及时救治保准死定。

我们谁都没料到马道人来了这么一出，他抵住姚老道人的脖子，一边朝着屏风后退，一边大声呵斥周围的人，你们都给我闪开！站远点！！

第十七章 制服

马道人这突如其来的一下，是我们完全没有料到的。当然，这样的桥段在不少电影电视剧里，都曾经出现过，坏人被制服，然后使计谋挟持人质，接着要求保命或是就此逆袭。这类电影我实际上看过不少，但是却依旧没有想到。那是因为，这是生活，谁会想得到在生活中，真的会发生如同电影一样狗血的剧情。

按理说，姚老道人虽然是前辈，但是毕竟我们对他也并没有什么好感，既然我们没好感，我们身后那三十多个刹无道师傅，也一样不会有什么好感，本来我还想说这个马道人是不是劫持错人了，我和胡宗仁也离他很近，他随便抓一个，都比挟持姚老道人强呀。但是事发突然，我们也不可能在人家的地盘上，置人家的生死不顾。马道人在此前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已经干了不少伤天害理的事情，这意味着他这个举动真不是在吓唬我们，如果我们不言听计从，他真的很可能在我们面前捅穿姚老道人的脖子。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这支纯铜判官笔。光是从表面的工艺来看，和我们先前找到的纯铜骨朵如出一辙，毕竟是同一个人锻造的嘛。不过他手里的这把，却比我们找到的那个要颜色黄了不少，大概是找到的时间更早，他也保护得更好吧。笔身的粗细，大约两根食指的粗细，长度和筷子差不多，而笔尖却做了个奇异的造型。众所周知判官笔虽然是一个有名的兵器，但是以此做兵器的行家却比较少，于是大多数人只是耳闻，而从未见过。远看之下，这就是一支连笔尖都是纯铜打造的毛笔，但是笔尖的造型，却是一把火焰，白莲教尚火，这我们也都知道，火焰的顶端有一个尖锐的角，马道人正是用这个尖角，死死地抵住了姚老道人的

脖子。

姚老道人本身瘦，加上岁数大了，脖子上的皮肤原本就有些松弛，被马道人这么一弄，笔尖就几乎大部分陷入了他的脖子里，却没有破皮流血，只是他眼里流露出惊慌，更多的则是对马道人这个举动的一种惊讶。大家都不敢乱动了，不得不说，马道人的这个举动让在场所有人都不曾想到，一时之间，大家还不知道怎么应对。这个时候，姚老道人说，你们不要管我！给我抓住这个混帐东西！必须家法处置！虽然他这么说，但是在场的很多弟子也依旧不敢动，因为他们害怕自己一冲上去，立刻就见血。所以任凭姚老道人怎么呼喊，大家不但没有上前，反而有些后退，甚至有弟子央求马道人说，请你放了当家的，咱们有话好好说！

马道人听见耳边的姚老道人一直在嚷嚷，大声冲他吼道，你给我闭嘴！再嚷嚷，我刺死你这老不死的！此言一出，马道人算是原形毕露，多年学道，没能学个好的心性也就罢了，骨子里的贪婪暴戾，让他竟然干出这种大逆不道的事情来。如今他说出这番大不敬的话，已经是在破罐子破摔了，那意思，就是在拿自己赌，到底咱们双方，谁负得起一条人命的责任。

说话间马道人几乎连拉带拽地把姚老道人给拉到了太师椅上，只不过这次是他自己坐着，然后姚老道人以一个半蹲后仰，看上去就非常不舒服的姿势被他挟持着。马道人开始冲着我和胡宗仁大吼道，你不是要找赵婧吗？你有本事你去找啊！我跟你说你要她的下落不难，把你们找到的那个铜骨朵交给我，然后护送我离开，我立刻告诉你们她在哪里。从此我走我的阳关道，你过你的独木桥，你那二十四个案子，也算是不用继续了，但我就这么一个条件，你们答不答应！答不答应！

他连问了两次答不答应，但是语气却非常激动，就好像一个失去理智的人，做出的疯狂举动一般。我和胡宗仁都知道，这个时候如果继续刺激他的话，说不定待会儿真会有血溅到我们，那我们实际上也成了害死别人的帮凶。于是我双手朝下按，对他说你冷静一点，人命关天不要乱来。你现在做下的事情，最多只是让你将来在行里难以立足罢了，你还可以当个普通老百姓，过普通人的生活，但是如果你继续错下去，继

续做这种事的话，那么就算我们不来收拾你，法律也不会放过你的，加上你造业的果报，你怎么可能撑得下去，你的下场是会很惨的！我这些话并不是在吓他，他自己也知道我没有说假话。但是他并没有搭理我的话，而是冲着我大声吼道，你别跟我在儿废话！我的条件就是这样！要么大家同归于尽，要么你们就按照我的要求来办！你以为那天晚上你们找到了铜骨朵以后，我为什么没有主动再来联系你，我就是想要看看你们到底能查到什么程度！没想到到今天这样，哈哈，哈哈。他连笑两声后说，东西我一定要得到，你们谁都不知道为了这件事我到底计划了多长时间，这东西放在白莲教的手里，顶多是个纪念品，一点作用也发挥不了，但是如果被我拿到了，我今后就能够用它们给轩辕会扬名立万，以后就没有人敢再和我们对着干了，包括你们这样的臭小子，到今天这局面，都是你们两个家伙坏我的事，今天的事，如果你们按照我的要求办了也就罢了，否则的话，你们最好是看着我咽气，如果我一天没死，我就会追着你们俩不放，直到你们自己了结自己！

我和胡宗仁这一辈子听到过不少咒骂，有泼辣的，有文艺的，甚至还有满嘴脏话不知所云的，比这种咒骂毒辣百倍的都有，我们通常生气一会儿，也就一笑了之了。但是马道人的深浅我们是知道的，他这样的恐吓威胁，倒真让我听到以后毛骨悚然。于是我不劝了，站回胡宗仁身边，心里盘算着该怎么办，很显然，我们不可能让他真的伤害姚老道人，但是同时也无法答应他的条件，就算是想答应，那骨朵被我们埋在了人家菜地里，一时半会也拿不到啊。于是我打算撒谎骗骗他，我告诉马道人，我们答应你的要求，你先放人，把人放了我保证我这里的人不会动你一根汗毛，只要你把人放了，我马上就给你铜骨朵！说完我作势去摸自己的腰包，想让他以为我腰包里那个骨朵。但实际上我伸手进去，是抓起了一把坟土，打算一会儿直接撒到他的眼镜上，然后大家一起冲上去救人。可是当我这个动作才刚刚做到一半的时候，马道人却冷笑着说，你别骗我了你这小混蛋，我还不知道你是谁吗？坑蒙拐骗谁能比得过你呀，刚才我本来想回屋里把东西收拾了就此逃走，期间我已经给我在重庆的联络人打过电话，他说基本上同样的话你在一个多小时前还跟他这么说过，你这个小骗子，想骗我，没这么容易！

我呆住了，原本抓坟土的手也停了下来，因为我知道这招已经被识

破，如果强行洒他的话，可能他也会趁此机会拼个鱼死网破的。于是我把双手举起来好像投降一样，一来是稳住他的情绪，二来是表达我手里没有任何东西。一时之间我实在没有计策了，于是看着胡宗仁，胡宗仁也愁眉苦脸的，他肯定此刻比我更没招。

这个时候，马道人突然又冷笑了一声说，好吧，既然事情是这样了，看来我也没机会得到骨朵了，你们肯定不会放过我，那就大家一起死吧！说完他开始手上发力，想要把判官笔的笔尖刺进姚老道人的脖子里，随着肉越陷越深，姚老道人发出了那种受痛后的惨叫，接着一股鲜血从笔尖和脖子之间那挤压的缝隙里流出来，现场慌成一团，我们都以为姚老道人恐怕这次真的是要驾鹤西去了，就在这时，马道人身后的屏风后突然闪出来一个人，两三步冲到了马道人的身后，马道人听到动静立刻回头，就在回头的一瞬间，一个男人高高举起一个澄黄色的棒子，“哐当”一声狠狠从后方击打在了马道人的脑袋上。

这一下打得不轻，从那声音就能区分出来。于是马道人立刻就脱力了，开始歪歪斜斜地捂着自己的头，手也松开了挟持的姚老道人。我和胡宗仁看见这个情况，不由分说就冲了上去，和我们一起冲上去的，还有姚老道人的弟子们和我们身后的那些剃无道师傅。弟子们一下子把姚老道人拉到一边，检查他有没有事，而我们则是冲上去，一边殴打，一边抢夺马道人手里的判官笔，很快，胡宗仁用蛮力使劲掰开了马道人的手指，从马道人那惨叫的声音听来，好像中途还让胡宗仁给掰断了几根。就在胡宗仁手里拿到了判官笔后，一个声音在我们一边响起，对方说，你们让开，铜骨朵是打鬼的，今天，我就来打这个鬼！

我抬头一看，说话的，正是先前我们偷偷跟上门的那个白莲教老头杨师父，之间他从一个人手里结果那个黄灿灿的东西，接着一下一下砸在马道人的脑袋上。

而那个黄灿灿的东西，就是先前被我们埋在楼顶的铜骨朵。

第十八章 逆袭

看到这一切的时候，我和胡宗仁都惊呆了，首先且不论这个杨师父是怎么跟着找来的，因为按照他自己的说法的话，他是派了四个人暗中跟着我们才对，怎么自己倒也跟着来了。再者，我们确定当初藏铜骨朵的时候，没有被任何人发现，他们是怎么找到的？

我和胡宗仁目瞪口呆，但是对于杨师父的做法，我们却没有加以阻拦。他连续打了好几下，但是也都没有特别用力，马道人被打以后，蜷缩在地上，一边胡乱蹬腿反抗，一边双手死死抱住自己的脑袋。杨师父一边打一边说，你不是想要这东西吗？你不是想要打鬼吗？现在我就在打鬼，打的就是你这个鬼！教训了一阵后，杨师父停下来，然后踩着马道人的脑袋说，原来这么长时间以来，所有人都被你这王八蛋耍得团团转，你不是想要吗？来拿吧。接着他对身边的几个人点了点头，我才注意到，先前在佛图关被我和胡宗仁一顿海扁的那四位师傅也跟着来了，总共也就不到10人，而剩下的，我却都没见过。那几个师傅看到杨师父点头以后，就合力把马道人从地上拉了起来，然后把他的手翻转绕到背后，一左一右的抓住了马道人。马道人额头鲜血直流，但是眼睛里却一直闪烁着不服的神色。

刚才这一顿打，是杨师父直接用骨朵上类似锤的那一头敲打的，这就跟平日里在家里砸大蒜一样，光是想一下都觉得疼。他从衣服兜里摸出一张手帕，先擦了擦铜骨朵上的血迹，然后擦了擦溅到自己身上和手上的血。这个老师从头到尾我们都无法摸清他的底细，但是这么一出手，虽然和技法无关，但看得出他也是个心狠手辣的人，至少在面对马道人这样的家伙的时候，他还是下得去手的。他一边擦拭干净，一边绕

着马道人走到了我和胡宗仁跟前，我和胡宗仁都不由自主的退缩了一下，也许是有点害怕眼前这个老人。不过他什么也没说，甚至连眼神都没有看着我们俩，而是走到我们跟前后站定了脚步，然后伸出自己的手掌，对着胡宗仁晃动了两下。

我明白这个手势的意思，他是想要胡宗仁把拿到手的纯铜判官笔还给他。胡宗仁自然没有把这些东西据为己有的心，而看了刚才的一幕，想来胡宗仁也不敢了。于是他赶紧把那把纯铜判官笔交给了杨师父。杨师父接过去以后，对着胡宗仁点点头，然后踱步走到了姚老道人身边，先是把地上的太师椅给扶起来，然后他亲手扶着姚老道人坐在了椅子上，接着对姚老道人行礼说，失礼了，姚师父，在这样的场合用这样的方式和你见面，实在非我所愿，今天我白莲教不自量力，介入了你们轩辕会的内争，好在这件事跟本教多少有那么些关联，咱们也不算多管闲事了。

姚老道人捂着自己流血的脖子，虽然表情痛苦，但是看来并无大碍。刚才杨师父一上场就下了黑手，这无疑对在场的全部人包括我们和刹无道的师傅们，都是一个下马威。他慢吞吞的说话，不卑不亢，却没有给人留下丝毫反驳质疑的余地。姚老道人说，如今我轩辕会出此败类，还让各位同道见笑了，本门不幸哪！杨师父笑了笑说，不管在什么帮派门派，都免不了出一些行为相左的份子，这跟你毫无关系，你不用自责，今天在场的人，谁也不会看你们轩辕会的笑话，如果谁要是拿这件事取笑诋毁，姓杨的第一个不放过他。

这些话是说给我们其他人听的，那意思就是，如果这件事传了出去，就等于不给他杨师父面子，以后惹来了麻烦就自己兜着吧的意思。于是在杨师父说完这句后，我明显听见了站在我身边的胡宗仁吞了一口大大的口水。杨师父接着对姚老道人说，姚师父，我们的前辈彼此交好，这份情义自当是延续下去，这次，我就当是一个误会，既然现在已经物归原主，这件事咱们就当没发生过。说完他晃动了一下手里的铜骨朵和判官笔，然后又说，不过在下有个小小的请求，还请姚师父你务必也给我姓杨的一个面子。

从他们对话的口气听来，这二人虽然可能是第一次见面，但是在此

之前彼此的身份是听说过的，所以一边文绉绉的客气着，一边又要求人家给面子。姚老道人说，杨师父你言重了，有什么可以帮忙的你尽管说，只要不伤天害理，只要不作奸犯科，轩辕会自当给你这个面子。杨师父说，好，姚师父可真是个爽快人。说完他转身，看着我和胡宗仁，最后把目光留在了胡宗仁的身上。他指着胡宗仁说，这个年轻人，原本与我们白莲教毫无瓜葛，但是阴差阳错，成了我们的绊脚石，还打伤了我几个弟子，这件事的起因，是因为你们轩辕会给了这个年轻人一些考验。姚师父看着胡宗仁，然后默默点头，因为他知道这件事他虽然没有关系，但是毕竟是因他而起，而胡宗仁这么多年以来，无论哪次跟人家结怨，我最不乏听见的其中一个理由就是，他打伤了别人的人。杨师父接着说，本来白莲教你们也知道，算是恩怨分明，也算是瑕疵必报。这个年轻人打伤我们的人，我本来应该给他施以惩戒，让他长点记性，将来别这么刚愎自用，遇见谁都去惹！他的语气加重，好像是在批评胡宗仁，胡宗仁不敢说话，而是无奈的低下了头。杨师父又说，但是话说回来，毕竟这东西也是他找到的，甚至是他促成了这次我们找回本门的宝物，所以以前有什么恩恩怨怨，江湖儿女，也就不加计较了。

但是这个时候付韵妮却不开心了，她本来就是个泼辣的女人，听杨师父这么指指点点的说自己丈夫，于是她站出来说，哟，杨师父，你这说的是什么话，那天晚上我男人当了你们的导盲犬，帮你们找到了你们找了几十年都没找到的东西，还挨了你们一顿揍，受伤流血，那可是你们先动手的吧，凭什么你说不计较就不计较了，你不计较我还计较呢！杨师父听到以后哈哈大笑说，这位小妹妹，想必是付强师父的独生女吧？然后他对着付韵妮身后的一群剃无道师傅拱手行礼，大声说道，这次劳烦各位跋涉而来，姓杨的给各位赔不是了，我这几个弟子，天性不高，人也不聪明，有时候想不到更好的法子，打打杀杀的日子早就离我们很远了，这次和胡宗仁之间，更多的也是因为被利用而造成的误会，如果你一定是要我一句话的话，那也没问题。说完他对着我和胡宗仁拱手，然后说了句，两位朋友，那天出手重了点，给你们赔罪了。

我靠！这算哪门子赔罪，别忘了那天晚上是我们最后把你们四个家伙收拾了好嘛？但是这个杨师父气势很强，我却没敢把这些话说出口，成了个怂包。很快杨师父又说，这件事我说就到此为止，如果你们认为

我白莲教做得不地道，那随时欢迎你们来找我讨个说法，我的住址想必你们二位也是知道了的，就不用我再重复了吧。

这个死老头，说话这么嚣张，而且他的言下之意，首先他是认识付强的，也许两人之前还有过一些交往。再者那天我和胡宗仁跟踪他的弟子而找到他，这件事他竟然也发现了，这就不难解释他为什么能够找到我们埋下的骨朵，而有装作不知道一样跟着我们来了成都。虽然我不清楚他具体是怎么察觉到我们的，但是我已经对这个老头有种敬畏感，害怕占了多数，如果是我的话，既然人家都说算了，还是真的算了吧，缠斗下去，我和胡宗仁可一点便宜都捞不着，保不准当初那四个人挨揍，又是一个故意设下的局呢！

胡宗仁赶紧拉了拉付韵妮，然后低声说，你别说了，这件事我们也有冲动的地方，大家都吃亏了，算了吧。看来胡宗仁这种不怕死的家伙也跟着害怕了。付韵妮在大家面前都是一个泼辣的个性，但是自从结婚以后，却变得一度非常听胡宗仁的话，也许是要在外人面前给胡宗仁面子，于是她也就没再说话了。杨师父接着对姚老道士说，我向你请求一件事，这两个年轻人，放他们一马，今后不要在为难他们了，如果你给我面子的话。言下之意，如果今后轩辕会再为难我们，那就是不给他面子。姚老道士看了看胡宗仁，然后点点头。

杨师父一拍大腿说，那就没什么多余的事了，剩下的，就是看你们怎么处置这个家伙了。姚师父，虽是你门下的人，但是这件事牵动了整个白莲教，你如果下不了手，我来帮你要个公道如何？

姚老道士看了看在一边狼狈不堪的马道人，然后看了看杨师父，接着又看了看身边围着的这些弟子，然后说，下手就不必了，这是我的门人，我自然有法子处置。就不劳烦你了。语气生硬，但也没有示弱。杨师父也就没说什么，带着自己的弟子站到了一边，准备看热闹。姚老道士说，那这个败类给我捆了，我换件衣服，送去天师洞！

胡宗仁赶紧说道，姚老前辈，别急，我还有话要问他。

第十九章 折磨

姚老道人看着胡宗仁，还是答应了他。因为这件事毕竟直接牵扯到的人就是胡宗仁了。但是胡宗仁在得到姚老道人的允许后，并没有直接走到马道人身边，而是退回走到了杨师父的身边。他对杨师父说，杨师父，你要的骨朵，虽然不是我亲手交给你的，但也算是我帮你们找回来的，我胡宗仁无名之辈，但这件事上，也算是帮了你们白莲教一把，之前有过的不愉快，如你所说，咱们就一笔勾销，但是我想要请求你一件事，我现在要问这个马道人一点情况，如果他死不开口，请你用你们的方式，帮我一把。

胡宗仁这话一说，首先惊呆了的是我，因为我没料到胡宗仁居然还有这一手。然后有些诧异的，就是姚老道人，但是姚老道人并没有出言阻拦，因为他自己也明白，这件事往小了说，是门生的行为不规，往大了说，轩辕会也有很大的责任。于是他皱眉垂头，却没有阻止胡宗仁。

杨师父答应了，并对身边的一个弟子说，你跟着这个年轻人，他想要你怎么帮他，你照做就是。那个弟子站出来，正是那个之前在河神庙就已经被打得很惨的家伙。他跟着胡宗仁走到了马道人的跟前，胡宗仁对马道人说，现在你就别耍花招了，快告诉我，赵婧人在哪儿。被打得晕头转向的马道人斜着眼睛望着胡宗仁，然后“呸”的一声，吐了一口带血的口水在胡宗仁的身上。换做平日里，如果有人敢这么对胡宗仁的话，估计已经让他给KO了。但是胡宗仁这次却忍了下来，他说，只要你老实说了，我保证，不会再追究你对我们大家做过些什么，我甚至还会帮你求情，让你的惩戒轻一点。马道人显然是不信，他“哼”了一声，扭过头去不看胡宗仁。胡宗仁这时候伸出手一把捏住马道人的下巴，胡宗

仁的手比较大，拇指和其余四根手指分别捏着马道人双颊，使劲朝着中间挤压，马道人为了缓解痛苦，开始拼命张大嘴巴，由于他的双手被其他弟子给控制住了，于是只能摇晃脑袋想要挣脱，胡宗仁大声问到，你到底说不说！不要怪我对你下黑手！说完他松开了手。马道人瞪视着胡宗仁，但是并没有屈服的意思。胡宗仁对身边那位白莲教的师傅说，这位哥们儿，先前有些误会，给你赔罪了，现在这家伙不肯配合，禁锢了一个我们的朋友，如果这家伙被带去了天师洞，此后我们想要找到我们的朋友，就难上加难了。我想你应该可以理解吧。

那个白莲教的师傅虽然和胡宗仁不对路子，但是眼下的情况，他还是非常识大体的。于是点点头，胡宗仁说，我知道你们白莲教，对于那些人渣败类，一向都下得去手，你能不能给我个法子，让这家伙受点苦头，我不要他的性命，只要他把人关在哪儿告诉我就行。胡宗仁这句话刚说完，那位师傅就露出一种诡异的微笑，那微笑的意思仿佛是在说，你小子这下算是找对人了。不得不说，他的笑，除了让人不舒服以外，甚至有点变态。

于是他走到内厅的一侧，那儿放着一个饮水机。他在饮水机跟前的托盘上，找来了两个玻璃杯子，大约就是桔子大小的口径，然后回到了胡宗仁跟前，把两个杯子口朝上，并列放着。接着咬破了自己的右手中指，先各自滴了几滴指血在杯子里，然后将两个杯子拿起来，合拢在一起，继而用手上的伤口，在两个杯子上，贯连着画了一道符。

符的内容我就不做解释了，虽然符法很多，其原理也都大同小异，即便是从未见过这个符，通常也能够从画符人的起笔和收尾，以及符头符胆符脚加以区分，可以大致无误地推测出这个符咒的作用和功效。这个接连两次都被我们揍得很狼狈的白莲教师傅，此刻画下的符，是在引鬼，而且这个鬼有可能是天地之间的任何一个，如放任不管也完全无害，因为它们能对人构成的影响几乎感觉不到，画在杯子上，肯定是要把那些游散在周围四分五裂的鬼魂聚集在杯子里，如果说一个两个无法伤害活人，那么成百上千个，同时聚集，那可就不好说了。

我觉得有点不妥，于是走到胡宗仁的身边告诉胡宗仁，还是手下留情吧，赵婧也算是轩辕会的人，这是人家的家务事，就不要插手了。但

是胡宗仁却阻拦了我，然后看着我认真地说，既然是兄弟，你就要相信我正在做的一切，都是他罪有应得。于是不说话了，退到一边，我虽然也知道马道人罪有应得，但是我们谁也没有擅自惩处别人的权利，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我走到付韵妮身边，付韵妮看着我，我也只能无奈地摇摇头。

我一生见过不少次折磨人的方式，甚至连我自己都被人折磨过。对于玄学领域的人来说，基本上会用精神上的摧残更多过于肉体。但是眼前接下来发生的一幕，却让我感到非常不舒服。这也是整件事情中，我认为胡宗仁做得最没分寸，最不妥当的一件事。在那位白莲教师傅施咒之后，很快两个平放在一起的被子开始微微颤动起来，就好像电话调成了震动一般。然后里边的血迹，开始好像有风在吹动一样，开始在杯子底下沿着毫无逻辑的方向打转。血液和水不同，虽然都是液体，但是粘稠度更高，被子原本是个密闭的环境，是不受风的，这就是为什么外头即便刮了很大的风，但是如果在杯子地步点上蜡烛，蜡烛却能够不受风力影响是一个道理。而底下的血迹开始流动，这意味着有股力量此刻正集中在了杯子里面，正在对杯子里唯一的東西，那几滴血造成影响。

我曾经说过，玄学师傅们的血，往往也有着不一样的力量，虽然我们谁都没有去证实过这个力量究竟有多大，但是既然是介乎于阴阳之间的人群，全身上下的每一样东西，都有着桥梁的作用。在杯子里的血游走了一阵后，杯子的内壁开始好像结雾一样，开始慢慢看不清。这个时候，那位师傅双手分别托举着一个杯子，并没有好像我们平常喝水一样是用抓握的，而是摊平在手掌心。他带着杯子走到了胡宗仁身边，然后对胡宗仁说，你把他的衣服撩起来。

大冬天的，大家都穿得比较厚实，即便是马道人外头套了一件道袍，里头也是一样有保暖衣的。胡宗仁笑了笑，开始解开马道人的道袍，接着从肚子开始，把马道人的衣服给撩了起来。这一幕看上去很变态，就好像胡宗仁即将要对马道人下手一样。当衣服撩起来以后，白莲教的师傅走到跟前，把两个杯子分别盖在了马道人的两个奶头上。

就在盖上的的一瞬间，他的肌肤开始收紧，就好像拔火罐似的，于是杯子就牢牢实地贴在了马道人的胸部。如果不知道其中厉害的人，大

概以为这是一出什么性虐待的戏码，但是实际上不是的。胸部是有肌肉的，而且也是离脏器最近的地方，尤其是心脏。马道人在被盖上了杯子以后，就开始惊慌地呼喊说你们要干什么，快放下来！随着杯子缩紧，透明杯子里，原本那层霜气竟然来说渐渐散开，我们看到从杯子里原本的血迹上，开始冒出一阵阵不知道是黑沙还是黑烟的东西，细细的一股，随意摆动。胡宗仁对着那位师傅点点头，白莲教师傅就开始双手合十，闭目念咒，随着咒语，那团黑雾越来越躁动，开始不断朝着马道人的胸部撞击，马道人很惊慌，然后对胡宗仁说，你快让他停下！停下！胡宗仁没理他，继续冷漠地看着。没过一会儿，马道人竟然开始惊声尖叫起来，那声音非常惨烈，吓得连付韵妮都忍不住朝着我身后缩了一下。接着我看到杯子里的黑雾在渐渐减少，却不断有血开始有如泉涌一般流淌到了杯子了。

马道人哭丧着大声说，我告诉你！我告诉你！赵婧现在就在某某路的某某宾馆，房间是422，有个人守着，你们现在去就能够找到她！钥匙就在我的裤子兜里！快放了我快放了我！马道人拼命挣扎着，就连那些死死抓住他身体的弟子们，也都因为不忍直视这一幕，而把头给扭了过去。

胡宗仁对那白莲教师傅做了个停止的手势，那位师傅停止念咒，马道人如释重负一般，瘫软坐在地上。我看到这一幕，觉得很恶心，于是再一次冲到胡宗仁身边对他说，行了，差不多就够了，你把人弄死了怎么办。胡宗仁依旧没理我，而是伸手到马道人的包里，摸到了钥匙，然后越过我，丢给了付韵妮，让付韵妮带点人，按照地址找过去。付韵妮自然是对胡宗仁言听计从，与她带了几个刹无道师傅一起出去了，留下二十多个，保护着我和胡宗仁。

胡宗仁拍拍手，然后拔下了马道人胸口的玻璃杯，拔掉的时候，马道人依然疼得惨叫出来。我在杯子取下来的时候，发现他的胸部已经基本上烂掉了，就好像绞肉机一样，血肉模糊。胡宗仁对姚老道人说，姚老前辈，我要问的话已经问完了，你这就把他带走，任凭你处置吧。马道人慌张的带着哭腔对胡宗仁说，可是……可是你答应过我如果我告诉你，你就帮我求情的！

“我撒谎！”胡宗仁冲着马道人瞪着眼睛，大声说道。

第二十章 葬礼（大结局）

胡宗仁这一声怒吼，算是给自己解气了，也算是对马道人用他自己的方式施以惩戒了。姚老道人非常无奈地摇摇头，然后对几个弟子挥挥手，那几个弟子就把已经脱力的马道人给拉走了。

那是我们最后一次看到马道人，至于他的结局，毫无疑问，必然是很惨的。不过我们谁也没去打听，也不愿意知道。马道人精明了一辈子，到最好栽在了自己的贪婪上。在他的身影消失在屏风之后，然后脚拖在地上，发出的声音越来越远的时候，胡宗仁看着顶上的房梁，长舒了一口气，自言自语说，结束了，一切都结束了。

作为战友加兄弟，即便对胡宗仁先前的一些做法无法认同，但是此刻我还是走到他身边对他说，行了，你能做的也就只有这些了，先坐下歇会儿吧。我让胡宗仁在地上随便找了个蒲团坐下后，接着就走到了姚老道人身边，我对他说，姚老前辈，折腾了这么长时间，原本简单的事情也随之而变得复杂了，您现在还觉得当初对我们的考验，是有意义的吗？

姚老道人不说话，只是默默地看着我。我说，不过我还是得谢谢你，虽然我原本不该身在其中，你也一直拿我当个巫家臭小子看。谢谢你这段时间给我们的考验，因为这些考验，让我们变得更加坚强，也更加团结，我们开始知道现在多么来之不易，在经历了这么多奇怪的事情以后，或许安稳过日子，才是我们今后要走的路了吧。姚老道人看着我，依旧没有说话，只是点了点头。我接着对他说，我是小角色，斗胆请您放过我们，胡宗仁是肯定不会加入轩辕会的，我更加不可能。让我们年轻人自己去闯自己的天下吧，别再难为我们了。姚老道人长叹一口

气，然后说，事已至此，说什么都是一样的结果了。你们虽然没有完成第二十个案子，但是在我看来，你们做到了一件更加了不起的事。你们懂得分辨是非曲直，知道善恶终有轮回，对于你们二位这样年纪的年轻人来说，非常难得。我答应你，从此咱们各走各的路，今后如果需要轩辕会帮忙的，只要我还活着，只要我下头的人还肯听我的，那么我们一定会帮助你们。

我拱手致谢，我并非道人，但此番却行了个道礼。转头看胡宗仁满怀心事地坐在地上，我也不愿意去打扰他，想来他和姚老道人，也不会有什么话好聊。于是我必须替胡宗仁招呼一下跟着一起来的刹无道师傅们。我走到大家跟前，一一跟大家致谢握手，他们当中有的人因为不用动手斗法打架而感到庆幸，也有的在为了大老远来一趟却没能帮上忙感到不开心。我也顾不了那么多，一个劲地递烟，一个劲地说好话，眼前的这群师傅，都是卖了付强的面子而来，胡宗仁是付强的女婿，虽然平日里素无瓜葛，毕竟此番也算有恩于我们。于是我不断的重复着感谢的言辞，因为我知道，眼前的这群师傅，或许今天以后我们就一辈子不会再有任何联络，甚至不会记得他们的样子。

又在这里待了差不多两个小时，途中姚老道人很少说话，而是在坐了没多久以后，就嘱咐身边的弟子扶着自己回房休息去了，今天发生的这一切，想来对这个老道士算得上是打击极大，我们也不是喜欢揭人疮疤的人，也就没有多问。不过姚老道人在离开的时候对我们说，希望我们能够在成都多待几天，让他好好尽一下地主之谊，在成都的一切花销，统统由他负责。我们口上客气地答应，但是谁都知道，这将是这次在成都最后的时间，毕竟道不同，也就不相为谋了。

在姚老道人离去以后，轩辕会香堂的这个内厅，就被我们一群并非轩辕会的人占据着。刹无道的师傅们各自聊着自己的话题，我则是坐在胡宗仁身边陪着。胡宗仁这期间一言不发，这几个月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也不短，不光是胡宗仁，甚至连我，都觉得恍如隔世一样，在此之前我们每天都在猜测下一个案子到底是什么，如今案子结束了，我们的生活也将要恢复正常，尽管我们没能够成为历史上那第四个通过二十四案考验的人，但这突如其来的轻松，却让我们有些难以适从，甚至有些难以相信。

于是我们至今也不知道，到底那天白莲教的人，到底是怎么找到我们埋在菜地里的铜骨朵，因为从那天开始，我们和这群人也再也没有见面，也没有联络。不过经由这次，我算是深刻地明白了一个道理，惹谁，都别惹白莲教，否则马道人身上遭受的苦头，光是想一下，就会觉得可怕。

两个小时后，已经临近中午，眼看到了饭点，我就带着刹无道的师傅们到外边的餐馆吃饭。胡宗仁却没跟着我们一起，而是呆呆傻傻地坐在香堂上，继续扮出一副忧郁的模样。但是在我们吃完饭回到香堂里的时候，发现付韵妮和其余的师傅已经带着赵婧回来了。其中两个师傅身上有伤，看样子在搭救赵婧的时候，似乎是发生了一场打斗。赵婧已经不是我当初认识的那个赵婧了，她瘦了很多，也颓废了很多，头发凌乱，原本那英姿飒爽的道姑模样已经不见了，即便是看见我，她也没有表露出什么高兴的神色，而是一个劲地抽噎，这期间胡宗仁在一边无奈地看着，付韵妮则一直搂着赵婧的肩膀，在安慰她。我问付韵妮，她发生了什么事了，这么变成这样了。付韵妮皱眉摇摇头，说她也不知道，找到她的时候，是宾馆里两个相通的房间，马道人身上的钥匙，是最外侧的那道门的。里头有一个光头男人，赵婧则被锁在里屋里。师傅们和那个男人很快就发生了冲突，然后顺利制服了那个人，这才从那个男人身上找到钥匙，救出了赵婧。付韵妮跟我说，救出她的时候，她已经是这个样子了，问她什么也不肯说，打开门的时候就看见她坐在床边蜷缩着腿一个劲地哭。

我走到赵婧身边，蹲下看着她。她的眼睛里即便充盈了泪水，也依旧能够看到满眼的血丝。深深的黑眼圈，似乎是很久没有安稳睡过了，而她的脸上有些伤痕，不知道是自己不小心弄伤的，还是被那个男人给打伤的，鉴于赵婧是个漂亮又年轻的女人，所以我还是有一些非常不好的预感，但是我没问，赵婧也不说。

我跟胡宗仁商量，说还是让赵婧先跟我回去吧，家里有彩姐照顾，等她好一点再说。胡宗仁却说，不用了，赵婧还是先跟着他们回家去，因为这件事毕竟因为胡宗仁而起，他大概认为不管赵婧在这期间到底发生过一些什么，都是因为自己的关系，自己是有责任的。付韵妮也赞成胡宗仁的说法，她告诉我，你家彩姐又不是我们行里人，还是不参与的

好。我房子虽然不大，但是多个人也就多双筷子嘛。既然他们这么坚持，我也就答应了。

等付韵妮他们吃完午饭，我们就开始回重庆。持续了这么多个月的争斗，终于在一场鸦雀无声中结尾。姚老道人要我们多玩几天，但是当跨出轩辕会香堂大门的时候，就已经是一场永不见面的不辞而别了。半个月后，胡宗仁告诉我，赵婧已经恢复了不少，能说话了，精神也好很多了，于是就自己离开了。我问胡宗仁，你们问她了吗？到底发生什么事了，胡宗仁却告诉我，她不说，每次问她，她就一副受到刺激的模样，所以不敢再问了。我说那好吧，过几天，我再打电话给她。

而事实上是，从那天以后，我无论怎么拨打赵婧的电话，都永远处在一个已停机的状态。我甚至还托人打听过一个20多岁，净明派，师傅是某某某的道姑，却一无所获，她就好像从来都没有出现过一般，没人知道她的下落，好不容易查到了她的住所，却早已退租。赵婧就这么从此彻底消失在我们的生活里，时至今日，我们也不知道在那段与她失联的日子里，她到底经历过什么。而从此逃离了我们的圈子，又是为了什么。

时间浑浑噩噩地过着，回到了最初的状态。胡宗仁处于一个上升期，所以钱挣了不少。而我则吊儿郎当地生活着，我把这边接到的大部分业务，都与胡宗仁一起分享，不为别的，就为了图个轻松。钱是挣不完的，但相比于钱，我更需要快乐和用来思考的时间。

2011年6月，我举办了婚礼，兑现了我的承诺。尽管我当着宾客一曲深情的演唱，让许多痴男怨女流下了热泪，其中就包括胡宗仁，但真正感动的却是我自己。因为当大家举杯相迎，一声声道贺与祝福的时候，我却突然察觉到，原来我能够给爱人的安全感是这么的少。

因为局势的紧张，我和彩姐约定的尼泊尔之行最终是泡汤了，不过我们转道去了趟印度，去感受了一下这个拥有数以千计的神的国度，到底过得和我們有多少不一样。也算是度蜜月了，我们都很快乐，但是从这种深度的快乐中再回到生活里，我却发现回过头去，我的影子没有跟着，而是被我远远地抛在身后。

于是我告诉自己，是时候给自己一个交代了。

2011年11月，我选择在彩姐的生日那天，退出此行，因为我想这对于她来说，安定平稳的生活，也许就是最好的生日礼物了。2012年2月，我却再度接到一个电话，电话是司徒打来的。他的声音有些奇怪，他问我，你在干嘛呢？我说没干什么，看电视呢。你最近好吗？

司徒在电话那头沉默了半晌，然后跟我说，我不好。

那一天，下着大雨，开车如果不把雨刮器调到最快的话，很难看清重庆这坡坡坎坎的路面。但是那天我没开车，因为我的脑子里一团浆糊，开车的话，肯定窗户。于是我浑浑噩噩地打车，下车的时候却把伞丢在了车上。下车后我碰到了刚好也下车的胡宗仁和付韵妮，胡宗仁看我没打伞站在雨中，于是就把伞凑到了我的跟前，替我遮雨，付韵妮也站到我跟前，我们三人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默默地互相望着对方，接着胡宗仁伸手搂住了我，付韵妮也搂住了我和胡宗仁，伞已经丢到了一边，我们三个怪人，不顾周围过往行人讶异的眼神，淋着雨，大声痛哭。

因为那一天，铁松子师父因为心脏病，非常突然地离开了我们。和命运抗争了一辈子的人，却因为一次对于我们再平常不过的跳动，就这么离开了。

没有在殡仪馆，因为铁松子师父走得特别突然。只是在众多好友和师父们的帮助下，在司徒家的楼下，用彩条帆布，搭了个很简陋的灵堂。我和胡宗仁付韵妮约好，咱们待会儿见到司徒，说什么都不要哭，不要让他难受。大家都答应了，可是当我们走进灵堂的时候，还是没能忍住，因为我无法忍受一个长条形的空间里，远处尽头放着一口不知道用过多少次的冰棺，冰棺的一侧，坐着一个双手按着自己的膝盖，背却微微驼起的老人。他一言不发，没有哭，只是看上去非常苍老。司徒虽算不上鹤发童颜，但一直十分健朗，精神也很矍铄，就算这两年有所衰退，但绝不至于跟眼前一样，短短时间，却老了十多岁的感觉。

我们站在灵堂门口，外头的师父们坐着抽烟说话，闹哄哄的。而司徒那边，却如此安静，好像两个世界。尽管一直想要忍住不哭，但每走

近一步，心里就沉重一分。铁松子是栖霞观的散居道人，所以喇叭里没有放奏传统的哀乐，而是道家人“飞升”之后，那种群道齐唱的音乐。可是那只是一个放在司徒脚边，一个小小的放音机里放出来的声音，生涩，还有些许电量不足的感觉，满眼都是凄凉。

当我们走到司徒边上的时候，都早已泣不成声。我很少会如此痛哭，那一刻，竟然哭得都要腿软的感觉。司徒站起来，拍了拍我的肩膀说，别哭了，都会有这么一天的，今后到了我走的那天，一切从简，你们就来当我的孩子们。司徒又对胡宗仁说，小胡你平时这么坚强，都别哭了别哭了，擦擦眼泪吧。胡宗仁就比较蠢了，他告诉司徒，他没哭。司徒说你没哭为什么脸上是湿的？胡宗仁说，因为今天的雨好大好大。

守灵的几天，我丝毫没有合眼。胡宗仁一直跟我一起陪着司徒，接待来吊唁的人们。除了道上的师父们，许多街坊也都来祭拜，铁松子虽然是住在司徒家，但是平日里人缘不错，人又开朗爱笑，大家都很喜欢他。付韵妮陪了第一天以后，就去了我家陪着彩姐，因为那时候彩姐已经怀孕了。没能来参加铁松子的葬礼，她自己也是最大的憾事。不过我作为家属，理解这种孕期不到白事场的道理，所以在给铁松子师父点灯点香的时候，我都在心里默默的说了，他在天之灵，一定会原谅我们的。

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我一直认为，每个人的身上都背负着一段故事，而每个人的故事都是精彩的，起码对于他和他身边的人们来说是这样。一个再顽劣的孩子，也终有长大成熟的一天，这一天对于我俩来说来得很早，去得也很快，在我们来没来得及好好享受的时候，它已经走到了我们身后，望着我们的背影，满怀心绪地笑着。

路还长，慢慢走吧！

司徒在铁松子师父去世以后，消沉了一段时间，然后拜访了栖霞观，并开始在那里长居了一阵。回到重庆后，收了一个女徒，他的余生，想必是要在倾囊相授中度过了。黄婆婆继续着自己的生活，每天早上早起诵佛，然后上街捡塑料瓶，靠着买塑料瓶的钱，资助了一个家庭贫困的大学生，或许这样的剧情大家早已司空见惯，但那就是她最为平

常的生活。付韵妮开始接管白居寺的大小事务，并在每月初一十五，在寺庙里帮着黄婆婆一起分发大悲水给周围近佛的百姓。胡宗仁开始了自己新的打拼，因为他想要在重庆买自己的房子。我们都为了生活而生活着，不算充实，但很快乐。

2013年，胡宗仁的女儿降生。名字是三个字，中间的字是黄婆婆给的，末尾的字是我给的，我给了一个悦字，希望她能够平安快乐。

而这个拥有逆天发型的男人，就是胡宗仁，一个乖张另类的道家人，生于1979年，今年35岁。

（全本完）